目录

[序 4](#_Toc24545806)

[史記集解序 　　　　　裴駰 4](#_Toc24545807)

[補史記序 　　　　　小司馬氏 5](#_Toc24545808)

[史記索隱序 　　　　　司馬貞 5](#_Toc24545809)

[史記索隱後序 　　　　　司馬貞 5](#_Toc24545810)

[史記正義序 　　　　　張守節 6](#_Toc24545811)

[史記正義論例謚法解 　　　　　張守節 6](#_Toc24545812)

[本纪 12](#_Toc24545813)

[三皇本紀 　　　　　小司馬氏撰并注 12](#_Toc24545814)

[五帝本紀第一 12](#_Toc24545815)

[夏本紀第二 22](#_Toc24545816)

[殷本紀第三 31](#_Toc24545817)

[周本紀第四 34](#_Toc24545818)

[秦本紀第五 46](#_Toc24545819)

[秦始皇本紀第六 55](#_Toc24545820)

[項羽本紀第七 68](#_Toc24545821)

[高祖本紀第八 77](#_Toc24545822)

[呂后本紀第九 87](#_Toc24545823)

[孝文本紀第十 90](#_Toc24545824)

[孝景本紀第十一 95](#_Toc24545825)

[孝武本紀第十二 97](#_Toc24545826)

[表 105](#_Toc24545827)

[三代世表第一 105](#_Toc24545828)

[十二諸侯年表第二 106](#_Toc24545829)

[六國年表第三 106](#_Toc24545830)

[秦楚之際月表第四 107](#_Toc24545831)

[漢興以來諸侯王年表第五 107](#_Toc24545832)

[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108](#_Toc24545833)

[惠景間侯者年表第七 108](#_Toc24545834)

[建元以來侯者年表第八 108](#_Toc24545835)

[建元已來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108](#_Toc24545836)

[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第十 109](#_Toc24545837)

[書 110](#_Toc24545838)

[禮書第一 110](#_Toc24545839)

[樂書第二 113](#_Toc24545840)

[律書第三 125](#_Toc24545841)

[曆書第四 127](#_Toc24545842)

[天官書第五 135](#_Toc24545843)

[封禪書第六 148](#_Toc24545844)

[河渠書第七 158](#_Toc24545845)

[平準書第八 160](#_Toc24545846)

[世家 166](#_Toc24545847)

[吳太伯世家第一 166](#_Toc24545848)

[齊太公世家第二 171](#_Toc24545849)

[魯周公世家第三 178](#_Toc24545850)

[管蔡世家第五 186](#_Toc24545851)

[陳杞世家第六 188](#_Toc24545852)

[衞康叔世家第七 191](#_Toc24545853)

[宋微子世家第八 194](#_Toc24545854)

[晉世家第九 199](#_Toc24545855)

[楚世家第十 209](#_Toc24545856)

[越王勾踐世家第十一 218](#_Toc24545857)

[趙世家第十三 225](#_Toc24545858)

[魏世家第十四 235](#_Toc24545859)

[韓世家第十五 241](#_Toc24545860)

[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 243](#_Toc24545861)

[孔子世家第十七 248](#_Toc24545862)

[陳涉世家第十八 256](#_Toc24545863)

[外戚世家第十九 259](#_Toc24545864)

[楚元王世家第二十 263](#_Toc24545865)

[荊燕世家第二十一 264](#_Toc24545866)

[齊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 265](#_Toc24545867)

[蕭相國世家第二十三 267](#_Toc24545868)

[曹相國世家第二十四 268](#_Toc24545869)

[留侯世家第二十五 270](#_Toc24545870)

[陳丞相世家第二十六 274](#_Toc24545871)

[絳侯周勃世家第二十七 276](#_Toc24545872)

[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 279](#_Toc24545873)

[五宗世家第二十九 281](#_Toc24545874)

[三王世家第三十 283](#_Toc24545875)

[列传 287](#_Toc24545876)

[伯夷列傳第一 287](#_Toc24545877)

[管晏列傳第二 288](#_Toc24545878)

[老子韓非列傳第三 290](#_Toc24545879)

[司馬穰苴列傳第四 293](#_Toc24545880)

[孫子吳起列傳第五 294](#_Toc24545881)

[伍子胥列傳第六 295](#_Toc24545882)

[仲尼弟子列傳第七 298](#_Toc24545883)

[商君列傳第八 304](#_Toc24545884)

[蘇秦列傳第九 306](#_Toc24545885)

[張儀列傳第十 313](#_Toc24545886)

[樗里子甘茂列傳第十一 318](#_Toc24545887)

[穰侯列傳第十二 321](#_Toc24545888)

[白起王翦列傳第十三 322](#_Toc24545889)

[孟子荀卿列傳第十四 324](#_Toc24545890)

[孟嘗君列傳第十五 326](#_Toc24545891)

[平原君虞卿列傳第十六 328](#_Toc24545892)

[信陵君列傳第十七 330](#_Toc24545893)

[春申君列傳第十八 332](#_Toc24545894)

[范雎蔡澤列傳第十九 334](#_Toc24545895)

[樂毅列傳第二十 339](#_Toc24545896)

[廉頗藺相如列傳第二十一 341](#_Toc24545897)

[田單列傳第二十二 343](#_Toc24545898)

[魯仲連鄒陽列傳第二十三 344](#_Toc24545899)

[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 348](#_Toc24545900)

[呂不韋列傳第二十五 352](#_Toc24545901)

[刺客列傳第二十六 354](#_Toc24545902)

[李斯列傳第二十七 358](#_Toc24545903)

[蒙恬列傳第二十八 363](#_Toc24545904)

[張耳陳餘列傳第二十九 364](#_Toc24545905)

[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 367](#_Toc24545906)

[黥布列傳第三十一 368](#_Toc24545907)

[淮陰侯列傳第三十二 370](#_Toc24545908)

[韓信盧綰列傳第三十三 374](#_Toc24545909)

[田儋列傳第三十四 376](#_Toc24545910)

[樊酈滕灌列傳第三十五 378](#_Toc24545911)

[張丞相列傳第三十六 381](#_Toc24545912)

[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 384](#_Toc24545913)

[傅靳蒯成列傳第三十八 387](#_Toc24545914)

[劉敬叔孫通列傳第三十九 388](#_Toc24545915)

[季布欒布列傳第四十 390](#_Toc24545916)

[袁盎鼂錯列傳第四十一 392](#_Toc24545917)

[張釋之馮唐列傳第四十二 394](#_Toc24545918)

[萬石張叔列傳第四十三 396](#_Toc24545919)

[田叔列傳第四十四 398](#_Toc24545920)

[扁鵲倉公列傳第四十五 399](#_Toc24545921)

[吳王濞列傳第四十六 406](#_Toc24545922)

[魏其武安侯列傳第四十七 409](#_Toc24545923)

[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 412](#_Toc24545924)

[李將軍列傳第四十九 414](#_Toc24545925)

[衞將軍驃騎列傳第五十一 424](#_Toc24545926)

[平津侯主父列傳第五十二 428](#_Toc24545927)

[南越尉佗列傳第五十三 431](#_Toc24545928)

[東越列傳第五十四 433](#_Toc24545929)

[朝鮮列傳第五十五 434](#_Toc24545930)

[西南夷列傳第五十六 435](#_Toc24545931)

[司馬相如列傳第五十七 437](#_Toc24545932)

[淮南衡山列傳第五十八 450](#_Toc24545933)

[循吏列傳第五十九 455](#_Toc24545934)

[汲鄭列傳第六十 456](#_Toc24545935)

[儒林列傳第六十一 457](#_Toc24545936)

[酷吏列傳第六十二 460](#_Toc24545937)

[大宛列傳第六十三 464](#_Toc24545938)

[游俠列傳第六十四 469](#_Toc24545939)

[佞幸列傳第六十五 471](#_Toc24545940)

[滑稽列傳第六十六 472](#_Toc24545941)

[日者列傳第六十七 475](#_Toc24545942)

[龜策列傳第六十八 476](#_Toc24545943)

[貨殖列傳第六十九 482](#_Toc24545944)

[太史公自序第七十 487](#_Toc24545945)

# 序

## 史記集解序 　　　　　裴駰

【司馬貞索隱】駰字龍駒，河東聞喜人。宋中郎外兵曹參軍。父松之字世期，太中大夫，注三國志。宋書父子同傳。【正義】裴駰採九經諸史并漢書音義及衆書之目，而解史記，故題史記集解序。序，緒也。孫炎云謂端緒也，孔子作易卦，子夏作詩，序之義其來尚矣。

班固有言曰：【索隱】固撰漢書，作司馬遷傳，評其作史記所採之書，兼論其得失，故裴駰此序，先引之為說也。按，固字孟堅，扶風人。後漢明帝時，仕至中護軍，祖稺頴川太守，父彪徐令，續太史公書。司馬遷【正義】字子長，左馮翊人也。漢武帝時為太史令，撰史記百三十篇。父談亦為太史令。據左氏、國語，【索隱】仲尼作春秋經，魯史左丘明作傳，合三十篇，故曰左氏傳。國語亦丘明所撰，上起周穆王，下訖敬王，其諸侯之事，起魯莊公，迄春秋末，凡二十一篇。采世本、戰國策，【索隱】劉向云：世本，古史官明於古事者之所記也，錄黃帝已來帝王諸侯，及卿大夫系謚名號，凡十五篇也。戰國策，高誘云：六國時縱橫之說也，一曰短長書，亦曰國事。劉向撰為三十篇，名曰戰國策。按此是班固取其後名而書之，非遷時已名戰國策。述楚漢春秋，【索隱】漢太中大夫楚人陸賈所撰，記項氏與漢高祖初起，及說惠文間事。接其後事，訖于天漢。【索隱】武帝年號，言太史公所記，迄至武帝天漢之年也。其言秦、漢詳矣。至於采經摭傳，【索隱】按字書，摭，拾也，音之赤反。分散數家之事，甚多疏略，或有抵捂。【索隱】抵音丁禮反，捂音吾故反。抵者觸也，捂亦斜相抵觸之名。按，今屋梁上斜柱是也。斜觸謂之捂，下觸謂之抵。抵捂，言其參差也。以言彼此二文同出一家，而自相乖舛。亦其所涉獵者廣博，貫穿經傳，馳騁古今上下數千載閒，斯已勤矣。【正義】言作史記，採經傳百家之事，上下二千餘年，此其甚勤於撰錄也。又其是非頗謬於聖人。【索隱】聖人謂周公、孔子也，言周孔也之教，皆宗儒尚德，今太史公乃先黃老崇勢利，是謬於聖人。【正義】太史公史記，各顯六家之宗。黃老，道家之宗、六經，儒家之首。序游俠則退處士，述貨殖則崇勢利。處士賤貧，原憲非病，夫作史之體，務涉多時，有國之規，備陳臧否，天人地理，咸使該通，而遷天縱之才，述作無滯，故異周孔之道。班固詆之，裴駰引序，亦通人之蔽也。而固作漢書，與史記同者五十餘卷，謹寫史記，少加異者，不弱即劣，何更非剥史記？乃是後士妄非前賢，又史記五十二萬六千五百言，叙二千四百一十三年事，漢書八十一萬言，叙二百二十五年事。司馬遷引父致意，班固父脩而蔽之，優劣可知矣。論大道，則先黃老而後六經，【正義】大道者，皆稟乎自然，不可稱道也，道在天地之前，先天地生，不知其名，字之曰道，黃帝老子，遵崇斯道，故太史公論大道，須先黃老而後六經。序游俠，則退處士而進姦雄，【索隱】游俠謂輕死重義如荊軻豫讓之輩也。游，從也行也。俠，挾也持也。言能相從游行挾持之事。又曰同是非曰俠。【正義】姦雄，姦猾雄豪之人。述貨殖，【正義】殖，生也。言貨物滋生也。則崇勢利而羞賤貧，【正義】趨利之人。此其所蔽也。【正義】此三者是司馬遷不達理也。然自劉向、揚雄博極羣書，皆稱遷有良史之才，服其善序事理，辯而不華，質而不俚。【索隱】俚音里。劉德曰：俚即鄙也。崔浩云「世有鄙俚之語」，則俚亦野也，謂詞不鄙樸。其文直，其事核。不虛美，不隱惡，故謂之實錄。駰以為固之所言，世稱其當。【正義】駰音因。當，音丁浪反。裴駰以班固所論司馬遷史記是非，世人稱班固之言。雖時有紕繆，【索隱】紕音匹之反。紕猶錯也，亦作悂。字書云：織者兩絲同齒曰悂。繆亦與謬同。實勒成一家。【正義】雖有小紕繆，實編勒成一家之書矣。緫其大較，【索隱】較音角，較猶略也，則大較猶言大略也。【正義】較，明也。信命世之宏才也。【索隱】按孟子云：五百年生一賢，其間必有名世者。趙岐曰：名世，次聖之才，物來能名。此言命者名也，言賢人有名於世也，宏才，大才，謂史遷。考較此書，文句不同，有多有少，莫辯其實。而世之惑者，定後從此，是非相貿，真偽舛雜。【正義】貿音茂。舛音昌轉反。言世之迷惑淺識之人，或定彼從此本，更相貿易，真偽雜亂，不能辯其是非。故中散大夫東莞徐廣，研核衆本，為音義。【正義】作音義十三卷，裴駰為注，散入百三十篇。具列異同，兼述訓解，【正義】徐作音義，具列異同之本，兼述訓解釋也。粗有所發明，而殊恨省略。【索隱】殊，絕也。左傳曰：斬其木不殊。言絕恨其所撰太省略。【正義】省音山景反。聊以愚管【索隱】按東方朔云，以管窺天，以蠡測海，皆喻小也。然此語本出莊子文，今云愚管者是駰謙言己愚陋管見，所識不能遠大也。增演徐氏，【正義】演音羊善反。增，益也。言裴駰更增益演徐氏之說。采經傳百家，并先儒之說，【正義】采，取也。或取傳說，採諸子百家，兼取先儒之義，先儒謂孔安國、鄭玄、服虔、賈逵等是也，言百家，廣其非一。豫是有益，悉皆抄內，【正義】並採經傳之說，有裨益史記，盡抄內其中。抄音楚交反。刪其游辭，取其要實。【正義】刪音師顏反。刪，除也。去經傳諸家浮游之辭，取其精要之實。或義在可疑，則數家兼列。【正義】兼列數家之說不同，各有道理，致生疑惑，不敢偏棄，故皆兼列。漢書音義，稱臣瓚者，莫知氏姓。【索隱】按即傅瓚，而劉孝標以為于瓚，非也。據何法盛書，于瓚以穆帝時為大將軍誅死，不言有註漢書之事，又其註漢書，有引祿秩令及茂陵書，然彼二書亡於西晉，非于所見也，必知是傅瓚者。按穆天子傳目錄云：傅瓚為校書郎，與荀勗同校定穆天子傳，即當西晉之朝，在于之前，尚見茂陵等書。又稱臣者，以其職典秘書故也。瓚，音殘岸反。今直云瓚曰，又都無姓名者，但云漢書音義。【正義】漢書音義中有全無姓名者，裴氏注史記直云漢書音義，按大顏以為無名義，今有六卷，題云孟康，或云服虔，蓋後所加，皆非其實，未詳指歸也。時見微意，有所裨補。【正義】見音賢見反。裨音卑，又音頻移反。裨，益也。裴氏云，時見己之微意，亦有所補益也。譬嘒星之繼朝陽，【索隱】嘒，微小貌也。詩云：嘒彼小星，三五在東。言衆無名微小之星，各隨三心五噣，出在東方，亦能繼朝陽之光。嘒音火慧反。朝陽，日也。嘒星繼朝陽，喻己淺薄而註史記也。飛塵之集華嶽。【正義】西岳華山，極高大。裴氏自喻材藻輕小，如飛塵之集華岳，亦能成其高大。管子云：海不辭水，故能成其大；山不辭土，故能成其高。華音胡化反，又如字。以徐為本，【正義】徐廣音義，辨諸家異同，故以徐為本也。號曰集解。未詳則闕，弗敢臆說。【正義】有未詳審之處，則闕而不論，不敢以胷臆之中而妄解說也。人心不同，【正義】言人心旣不同，所見亦殊別也。聞見異辭。【正義】耳聞目見，心意旣乖，其辭所以各異也。班氏所謂疏略抵捂者，依違不悉辯也。【索隱】裴氏言今或依違不復更辯明之也。按周公世家叙傳曰：依之違之，周公綏之。愧非胥臣之多聞，【索隱】晉大夫曰季，名曰胥臣，按國語稱晉文公使趙衰為卿，辭曰：欒枝貞慎，先軫有謀，胥臣多聞，皆可以為輔。又胥臣對文公，黃帝二十五子，及屯豫皆八等事，是多聞也。子產之博物。【索隱】鄭卿公孫僑字子產，按左氏傳，子產聘晉，言晉侯之疾，非實沈臺駘之祟，乃說飲食哀樂，及內官不及同姓則能生疾。晉侯聞子產之言，曰博物君子也。妄言末學，蕪穢舊史。豈足以關諸畜德。庶賢無所用心而已。【索隱】關，預也。畜德，謂積德多學之人也。裴氏謙言己，今此集解，豈足關預於積學多識之士乎？正是兾望聖賢勝於飽食終日無所用心，愈於論語不有博弈者乎之人耳。

## 補史記序 　　　　　小司馬氏

太史公，古之良史也，家承二正之業，人當五百之運，兼以代為史官，親掌圖籍，慨春秋之絕筆，傷舊典之闕文。遂乃錯綜古今，囊括記錄，本皇王之遺事，採人臣之故實。爰自黃帝，迄于漢武，歷載悠邈，舊章罕補。漁獵則窮於百氏，筆削乃成於一家，父作子述，其勤至矣。然其叙勸襃貶，頗稱折衷，後之作者，咸取則焉。

夫以首創者難為功，因循者易為力，自左氏之後，未有體制，而司馬公補立紀、傳規模，別為書、表題目。觀其本紀十二，象歲星之一周，八書有八篇，法天時之八節，十表放剛柔十日，三十世家比月有三旬，七十列傳取懸車之暮齒，百三十篇象閏餘而成歲。其間禮樂刑政，君舉必書，福善禍淫，用垂炯誡。事廣而文局，詞質而理暢，斯亦盡美矣。而有未盡善者，具如後論。雖意出當時，而義非經逺，蓋先史之未備，成後學之深疑。借如本紀叙五帝而闕三皇，世家載列國而有外戚，邾、許春秋次國，略而不書，張、吳敵國蕃王，抑而不載，並編錄有闕，竊所未安。又列傳所著，有管、晏及老子、韓非，管、晏乃齊之賢卿，即如其例，則吳之延陵、鄭之子產、晉之叔向、衞之史魚，盛德不闕，何為蓋闕？伯陽清虛為教，韓子峻刻制法，靜躁不同，德刑斯舛，今宜柱史共漆園同傳，公子與商君並列，可不善歟？其中逺近乖張，詞義踳駮，或篇章倒錯，或贊論麤踈，蓋由遭逢非罪，有所未暇，故十篇有錄無書是也。然其網絡古今，叙述懲勸，異左氏之微婉，有南史之典實，所以揚雄、班固等咸稱其有良史之才，蓋信乎其然也。

後褚少孫亦頗加補綴，然猶未能周備。貞業謝顓門，人非博古，而家傳是學，頗事討論，思欲續成先志，潤色舊史。輙黜陟陞降，改定篇目，其有不備，並采諸典籍，以補闕遺。

其百三十篇之贊，記非周悉，並更申而述之，附于衆篇之末。雖曰狂簡，必有可觀，其所改更，具條于後。至如徐廣，惟略出音訓，兼記異同，未能考覈是非，解釋文句。其裴駰實亦後進名家，博採羣書，專取經傳訓釋，以為集解，然則時有冗長，至於盤根錯節，殘缺紕繆，咸拱手而不言，斯未可謂通學也。今輙採按古今，仍以裴為本，兼自見愚管，重為之註，號曰小司馬史記。然前朝顏師古，止註漢史，今並謂之顏氏漢書。貞雖位不逮顏公，旣補史舊，兼下新意，亦何讓焉。

## 史記索隱序 　　　　　司馬貞

史記者，漢太史司馬遷父子之所述也。遷自以承五百之運，繼春秋而纂是史，其襃貶覈實，頗亞於丘明之書。於是上始軒轅，下訖天漢，作十二本紀、十表、八書、三十系家、七十列傳，凡一百三十篇，始變左氏之體，而年載悠邈，簡冊闕遺，勒成一家，其勤至矣。又其屬稾，先據左氏、國語、系本、戰國策、楚漢春秋及諸子百家之書，而後貫穿經傳，馳騁古今，錯綜隱括，各使成一國一家之事，故其意難究詳矣。比於班書，微為古質，故漢晉名賢，未知見重，所以魏文侯聽古樂則唯恐卧，良有以也。逮至晉末，有中散大夫東莞徐廣，始考異同，作音義十三卷，宋外兵參軍裴駰，又取經傳訓釋作集解，合為八十卷。雖粗見微意，而未窮討論。

南齊輕車錄事鄒誕生，亦作音義三卷，音則微殊，義乃更略。爾後其學中廢。貞觀中，諫議大夫崇賢館學士劉伯莊，達學宏才，鉤深探賾，又作音義二十卷，比於徐、鄒，音則具矣。殘文錯節，異音微義，雖知獨善，不見傍通，欲使後人從何准的。

貞謏聞陋識，頗事鑽研，而家傳是書，不敢失墜。初欲改更舛錯，裨補踈遺，義有未通，兼重註述。然此書殘缺雖多，實為古史，忽加穿鑿，難允物情。今止探求異聞，採摭典故，解其所未解，申其所未申者，釋文演註，又為述贊凡三十卷，號曰史記索隱。雖未敢藏之書府，亦欲以貽厥孫謀云。

## 史記索隱後序 　　　　　司馬貞

夫太史公紀事，上始軒轅，下訖天漢，雖博采古文，及傳記諸子，其間殘缺蓋多，或訪搜異聞，以成其說，然其人好奇而詞省，故事覈而文徵，是以後之學者多所未究。其班氏之書，成於後漢，彪旣依遷而述，所以條流更明，且又兼采衆賢，羣理畢備，故其旨富，其詞文，是以近代諸儒，共所鑽仰。其訓詁蓋亦多門，蔡謨集解之時，已有二十四家之說，所以於文無所滯，於理無所遺。而太史公之書，旣上序軒黃，中述戰國，或得之於名山壞宅，或取之以舊俗風謠，故其殘文斷句，難究詳矣。然古今為註解者絕省，音義亦希。始後漢延篤，乃有音義一卷，又別有音隱五卷，不記作者何人，近代鮮有二家之本。宋中散大夫徐廣，作音義一十卷，唯記諸本異同，於義少有解釋。又中兵郎裴駰，亦名家之子也，作集解註本，合為八十卷，見行於代。仍云亦有音義，前代久已散亡。南齊輕車錄事鄒誕生，亦撰音義三卷，音則尚奇，義則罕說。隋祕書監栁顧言尤善此史。劉伯莊云，其先人曾從彼公受業，或音解隨而記錄，凡三十卷。隋季喪亂，遂失此書。伯莊以貞觀之初，奉勑於弘文館講授，遂采鄒、徐二說，兼記憶栁公音旨，遂作音義二十卷。音乃周備，義則更略，惜哉！古史微文，遂由數賢祕寶，故其學殆絕。前朝吏部侍郎許子儒亦作註義，不覩其書。崇文館學士張嘉會獨善此書，而無註義。貞少從張學，晚更研尋，初以殘缺處多，兼鄙褚少孫誣謬，因憤發而補史記，遂兼註之，然其功殆半。乃自唯曰：「千載古良史，難更。」然因退撰音義，重作贊述，蓋欲以剖盤根之錯節，遵北轅於司南也。凡為三十卷，號曰史記索隱云。

## 史記正義序 　　　　　張守節

史記者，漢太史公司馬遷作。遷生龍門，耕牧河山之陽，南遊江、淮，講學齊、魯之郡，紹太史繼春秋，括文魯史，而包左氏、國語，采世本、戰國策，而摭楚漢春秋，貫紬經傳，旁搜史子，上起軒轅，下曁天漢。作十二本紀，帝王興廢悉詳。三十世家，君國存亡畢著。八書，贊陰陽禮樂。十表，定代系年封。七十列傳，忠臣孝子之誠備矣。筆削冠於史籍，題目足以經邦。裴駰服其善序事理，辯而不華，質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虛美，不隱惡，故謂之實錄。自劉向、揚雄，皆稱良史之才。況墳典湮滅，簡冊缺遺。比之春秋，言辭古質。方之兩漢，文省理幽。守節涉學三十餘年。六籍九流，地里蒼雅，銳心觀採評史漢，詮衆訓釋而作正義。郡國城邑，委曲申明，古典幽微，竊探其美，索理允愜，次舊書之旨，兼音解注，引致傍通，凡成三十卷。名曰史記正義。發揮膏肓之辭，思濟滄溟之海。未敢侔諸秘府，冀訓詁而齊流。庶貽厥子孫，世疇茲史。于時歲次丙子開元二十四年八月，殺青斯竟。

## 史記正義論例謚法解 　　　　　張守節

論史例

古者帝王，右史記言，左史記事。言為尚書，事為春秋。太史公兼之，故名曰史記。并採六家雜說，以成一史。備論君臣父子夫妻長幼之序，天地山川國邑名號，殊俗物類之品也。太史公作史記，起黃帝、高陽、高辛、唐堯、虞舜、夏、殷、周、秦，訖于漢武帝天漢四年。合二千四百一十三年，作本紀十二，象歲十二月也。作表十，象天之剛柔十日，以記封建世代終始也。作書八，象一歲八節，以記天地日月山川禮樂也。作世家三十，象一月三十日，三十輻共一轂，以記世祿之家，輔弼股肱之臣忠孝得失也。作列傳七十，象一行七十二日，言七十者舉全數也。餘二日象閏餘也。以記王侯將相英賢，略立功名於天下可序列也。合百三十篇，象一歲十二月及閏餘也。而太史公作此五品。廢一不可，以統理天地，勸獎箴誡為後之楷模也。

論注例

史記文與古文尚書同者，則取孔安國注。若與伏生尚書同者，則用鄭玄、王肅、馬融所釋。與三傳同者，取杜元凱、服虔、何休、賈逵、范寗等注。與三禮、論語、孝經同者，則取鄭玄、馬融、王肅之注。與韓詩同者，則取毛傳、鄭箋等釋。與周易同者，則依王氏之注。與諸子諸史雜書及先儒解釋善者，而裴駰並引為注。又徐中散作音訓，校集諸本異同，或義理可通者，稱一本云，又一本云。自是別記異文，裴氏亦引之為注。

論字例

史、漢文字，相承已久，若悅字作說，閑字作間，智字作知，汝字作女，早字作蚤，後字作后，旣字作溉，勑字作飭，制字作剬，此之般流，緣古少字，通共有之。史、漢本有此古字者，乃為好本。程邈變篆為隸，楷則有常。後代作文，隨時改易。衞宏官書數體，呂忱或字多奇，鍾、王等家，以能為法，致令楷文改變，非復一端。咸著秘書，傳之歷代。又字體乖日久，其黼黻之字法從黹。丁履反。今之史本則有從耑。音端。秦本紀云，天子賜孝公𦓞𦓗。鄒誕生音甫弗。而鄒氏之前，史本已從耑矣。如此之類，並即依行，不可更改。若黿鼉從龜，辭從舌，覺學從與，泰恭從小，匱匠從走，巢薻從果，耕籍從禾，席下為帶，美下為火，裒下為衣，極下為點，析旁著片，惡上安西，餐側出頭，離邊作禹。此之等類，例直是訛字。寵勑勇反。字為鍚，音陽以支章移反。代文，問分反，將旡混無，若茲之流，便成兩失。

論音例

史文與傳諸書同者，劉氏並依舊本為音。至如太史公改五帝本紀，便章百姓，便程東作，便程南譌，便程西成，便在伏物，咸依見字讀之。太史變尚書文者，義理物美。或訓意改其古澀，何煩如劉氏依尚書舊音。斯例蓋多，不可具錄。著在正義，隨文音之。君子宜詳其理，庶明太史公之達學也。然則先儒音字，比方為音。至魏秘書孫炎，始作反音，又未甚切。今並依孫反音，以傳後學。鄭康成云其始書之也，倉卒無字，或以音類，比方假借為之，趣於近而已。受之者非一邦之人，其鄉同言異，字同音異，於茲遂生輕重訛謬矣。然方言差別，固自不同。河北江南，冣為鉅異。或失在浮清，或滯於重濁。今之取捨，冀除茲弊。夫質有精麤，謂之好惡。並如字。心有愛憎，稱為好惡。並去聲。當體則名譽。音預。情乖則曰毀譽。音餘。自壞乎怪反。壞徹。上音怪。自斷，徒緩反。自去離也。刀斷，端管反。以刀割令相去也。耶，也奢反。未審之辭也。也，亦且反。助句之語也。復，音伏，又扶富反。重也。過，古卧反。越度也。解核買反。自散也。間，紀莧反。隟也。畜許又反。畜，許六反。養也。先蘇前反。仙屑然反。尤羽求反。侯，胡溝反。治持，並音直之反。之止而反。脂砥柢，並音旨夷反。惟維遺唯，並音以位反。怡貽頤詒，並音與之反。夷寅彝姨並音以脂反。私，息脂反。綏雖睢荾，並音息遺反。偲司伺絲，並音巨支反。巵枝祇肢，並音章移反。祇歧，並音巨支反。其期旗棊踑，並音渠之反。祈頎旂幾畿，並音渠希反。僖熙嬉嘻，並音許其反。希晞睎稀，並音虛幾反。霏妃菲騑，並音芳非反。飛非扉，並音匪肥反。尸屍蓍，並音式脂反。詩，書之反。巾，居人反。斤䈥，舉欣反。篇偏，並音芳連反。穿，詳連反。里李裏，並音良止反。至贄，並脂利反。志，之吏反。利涖，並力至反。吏，力置反。寺嗣飼，並辭吏反。字牸，並俟置反。自，疾二反。置致躓鷙，並陟利反。器，去冀反。氣，去旣反。亟，去吏反。冀穊几利反。旣，居未反。覆，敷救反。又敷福反。副，敷救反。富鍑，並府副反。若斯清濁實亦難分。博學碩材，乃有甄異。此例極廣，不可具言。庶後學士幸留意焉。

音字例

文或相似，音或有異。一字單錄，乃恐致疑。兩字連文，檢尋稍易。若音上字，言上別之。所音下字，乃復書下。有長句在文中，須音則題其字。

發字例

古書字少，假借蓋多。字或數音，觀義點發。皆依平上去入。若發平聲，每從寅起。又一字三四音者，同聲異喚，一處共發。恐難辯別。故略舉四十二字，如字初音者，皆為正字，不須點發。畜許六反，養也。又許救反，六畜也。又他六反，聚也。從訟容反，隨也。又縱容反，南北長也。又但容反。又子勇反，相勸也。又從用反，侍從也。又足用反，恣也。數色具反，曆數述數也。又色五反，次第也。又色角反，頻也。傳逐戀反，書傳也。又逐全反，相付也。又張戀反，驛也。卒子律反，卒終也。又蒼忽反，急也。尊忽反，兵人也。字體各別，不辨，故發之也。辟君也。徵也。又頻亦反，罪也，開也。疋亦反，邪也。又疋豉反，諭也。又音避，隱也。又普覓反，辟歷也。施書移反，張也。又式豉反，與也。又羊豉反，延也。間紀閑反，隟也。又紀莧反，間也。又莧間反，靜也。射蛇夜反，射也。又成亦反，音石。夏胡馬反，禹號也。又胡嫁反，春夏也。又格雅反，陽夏縣也。復符富反，重也。又音伏也。又音福，徐役之也。重直拱反，尊也。直龍反，疊也。又直用反，累也。適聖石反，寬也，之也。又丁歷反，大也。又張革反，責也。又音敵，當也。汜音祀，水在成臯。又音凡，邑名，在襄城。又孚劔反，為水，在定陶，高帝即位處也。又音夷，楚人呼土為汜橋。樂，音岳，謂音樂也。又音洛，歡也。又音五教反，好也，情願也。覆，敷富反，蓋也。又敷福反，再也。恐曲用反，疑也。又丘拱反，懼也。惡烏各反，麤也。又烏路反，憎也。又音烏，謂於何也。斷端管反，有物割截也。又段緩反，自相分也。又端亂反，斷疑事也。解佳買反，除結縛也。又核買反，散也。又佳債反，怠墮也。又核詐反，縫解。幾音機，庶幾也。又音祈，近也。又音記，亦冀望字也。又音紀，錄也。過光卧反，度也，罪過也。又音戈，經過也，度前也。率所律反，平例也，率伏也。又音類也。又音刷。徐廣云：率即歛也。又音色類反，將帥也。屈丘勿反，曲也。又君勿反，姓也。又羣勿反，盡也，強也。上時讓反，位也，元在物之上。又時掌反，自下而上。王于方反，人主也。又于放反，霸王也，又盛也。長直良反，久也。又張丈反，長上也。藉才昔反，名籍也，又薦藉也。又租夜反，即借也。培勃回反，補也。又蒲內反，板也。勝音升，又式證反。難乃丹反，艱也。乃旦反，危也。使所里反。又所吏反。相息羊反。又息匠反。沈針甚反。又針禁反。又直今反。又沈禁反，厭沒也。任入今反。又入禁反。棺音官。又古玩反。又古患反，斂之也。造曹早反。七到反，至也。妻七低反。切帝反。費非味反，用也。又音祕，邑也。扶味反，姓也。

謚法解

惟周公旦、太公望，開嗣王業，建功于牧野，終將葬乃制謚，遂叙謚法。謚者行之迹，號者功之表。古者有大功，則賜之善，號以為稱也。車服者位之章也。是以大行受大名，細行受細名。行出於己，名生於人。名，謂號謚。

民無能名，神不名一善  
一德不懈，簡一不委曲  
靖民則法，皇靖安  
平易不訾，簡不信訾毀  
德象天地，帝同於天帝  
尊賢貴義，恭尊事賢人寵貴義士  
仁義所往，王民往歸之  
敬事供上，恭供奉也  
立志及衆，公志無私也  
尊賢敬讓，恭敬有德讓有功  
執應八方，侯所執行八方應之  
旣過能改，恭言自知  
賞慶刑威，君能行四者  
執事堅固，恭守正不移  
從之成羣，君民從之  
愛民長弟，恭順長接弟  
揚善賦簡，聖所稱得人所善得實所賦得簡  
執禮御賔，恭迎待賔也  
敬賔厚禮，聖厚於禮  
芘親之闕，恭脩德以益之  
照臨四方，明以明照之  
尊賢讓善，恭不專己善推於人  
譖訴不行，明逆知之故不行  
威儀悉備，欽威則可畏儀則可象  
經緯天地，文成其道  
大慮靜民，定思樹惠  
道德博聞，文無不知  
純行不爽，定行一不傷  
學勤好問，文不恥下問  
安民大慮，定以慮安民  
慈惠愛民，文惠以成政  
安民法古，定不失舊意  
愍民惠禮，文惠而有禮  
辟地有德，襄取之以義  
賜民爵位，文與同升  
甲冑有勞，襄亟征伐  
綏柔士民，德安民以居安士以事  
小心畏忌，僖思所當忌  
剛彊直理，武剛無欲強不屈懷忠恕正曲直  
質淵受諫，釐深故能愛  
諫爭不威，德不以威拒諫  
有罰而還，釐知難而退  
威彊敵德，武與有德者敵  
溫柔賢善，懿性純淑  
克定禍亂，武以兵往故能定  
心能制義，度制事得宜  
刑民克服，武法以正民能使服  
聦明叡哲，獻有通知之聦  
夸志多窮，武大志行兵多所窮極  
知質有聖，獻有所通而無蔽  
安民立政，成政以安定  
五宗安之，孝五世之宗  
淵源流通，康性無忌  
慈惠愛親，孝周愛族親  
溫柔好樂，康好豐年勤民事  
秉德不回，孝順於德而不違  
安樂撫民，康無四方之虞  
協時肇厚，孝協合肇始  
合民安樂，康富而教之  
執心克莊，齊能自嚴  
布德執義，穆故穆穆  
資輔就共，齊資輔佐而共成  
中情見貌，穆性公露  
甄心動懼，頃甄精  
容儀恭美，昭有儀可象行恭可美  
敏以敬慎，頃疾於所慎敬  
昭德有勞，昭能勞謙  
柔德安衆，靖成衆使安  
聖聞周達，昭聖聖通合  
恭己鮮言，靖恭己正身少言而中  
治而無眚，平無災罪也  
寬樂令終，靖性寬樂義以善自終  
執事有制，平不任意  
威德剛武，圉禦亂患  
布剛治紀，平施之政事  
彌年壽考，胡久也  
由義而濟，景用義而成  
保民耆艾，胡六十曰耆七十曰艾  
耆意大慮，景耆強也  
布義行剛，景以剛行義  
追補前過，剛勸善以補過  
清白守節，貞行清白執志固  
猛以剛果，威猛則少寬果敢行  
大慮克就，貞能大慮非正而何  
猛以彊果，威強甚於剛  
不隱無屈，貞恒然無私  
彊義執正，威問正言無邪  
辟土服逺，桓以武正定  
治典不殺，祁秉常不衰  
克敬動民，桓敬以使之  
大慮行節，孝言成其節  
辟土兼國，桓兼人故啟土  
治民克盡，使克盡無恩惠  
能思辯衆，元別之使各有次  
好和不爭，安生而少斷  
行義說民，元民說其義  
道德純一，思道大而德一  
始建國都，元非善之長可以始之  
大省兆民，思大親民而不殺  
主義行德，元以義為主行德故  
外內思索，思言求善  
聖善周聞，宣聞謂所聞善事也  
追悔前過，思思而能改  
兵甲亟作，莊以數征為嚴  
行見中外，愨表裏  
叡圉克報，莊通邊圉使能服  
狀古述今，譽立言之稱  
勝敵志強，莊不撓故勝  
昭功寧民，商明有功者  
死於原野，莊非嚴何以死難  
克殺秉政，夷秉政不任賢  
屢征殺伐，莊以嚴釐之  
安心好靜，夷不爽政  
武而不遂，莊武功不成  
執義揚善，德稱人之善  
柔質慈民，惠知其性  
慈仁短折，懷短未六十折未三十  
愛民好與，惠與謂施  
述義不克，丁不能成義  
夙夜警戒，敬敬身急戒  
有功安民，烈以武立功  
秉德尊業，烈  
合善典法，敬非敬何以善之  
剛克為伐，翼伐功也  
剛德克就，肅成其敬使為終  
思慮深逺，翼小心翼翼  
執心決斷，肅言嚴果  
外內貞復，白正而復終始一  
不生其國，聲生於外家  
不勤成名，靈任本性不見賢惠齊  
未家短折，傷未家未娶  
死而志成，靈志事不𠫤命  
愛民好治，戴好民治  
死見神能，靈有鬼不為厲  
典禮不愆，戴無過  
亂而不損，靈不能以治損亂  
短折不成，殤有知而夭殤  
好祭鬼怪，靈瀆鬼神不致逺  
隱拂不成，隱不以隱括改其性  
極知鬼神，靈其智能聦徹  
不顯尸國，隱以間主國  
見美堅長，隱美過其令  
殺戮無辜，厲  
官人應實，知能官人  
愎佷遂過，刺去諫曰愎反是曰佷  
肆行勞祀，悼放心勞於淫祀言不脩德  
不思忘愛，刺忘其愛己者  
年中早夭，悼年不稱志  
蚤孤短折，哀早未知人事  
恐懼從處，悼從處言險圮  
恭仁短折，哀體恭質仁功未施  
凶年無穀，荒不務耕稼  
好變動民，躁數移徙  
外內從亂，荒家不治官不治  
不悔前過，戾知而不改  
好樂怠政，荒淫於聲樂怠於政事  
怙威肆行，醜肆意行威  
在國遭憂，愍仍多大喪  
壅遏不通，幽弱損不凌  
在國逢囏，愍兵冦之事  
蚤孤鋪位，幽鋪位即位而卒  
禍亂方作，愍國無政動長亂  
動祭亂常，幽易神之班  
使民悲傷，愍苛政賊害  
柔質愛諫，慧以虛受人  
貞以大度，匡心正而用察少  
名實不爽，質不傷言相應  
德正應和，莫正其德應其和  
溫良好樂，良言其人可好可樂  
施勤無私，類無私唯義所在  
慈和徧服，順能使人皆服其慈和  
思慮果逺，明自任多近於專  
博聞多能，憲雖多能不至於大道  
嗇於賜與，愛言貪恡  
滿志多窮，惑自足者必不惑  
危身奉上，忠險不辭難  
思慮不爽，厚不差所思而得  
克威捷行，魏有威而敏行  
好內逺禮，煬朋淫於家不奉禮  
克威惠禮，魏雖威不逆禮  
去禮逺衆，煬不率禮不親長  
教誨不倦，長以道教之  
內外賔服，正言以正服之  
肇敏行成，直始疾行成言不深  
彰義揜過，堅明義以蓋前過  
疏逺繼位，紹非其弟過得之  
華言無實，夸恢誕  
好廉自克，節自勝其清欲  
逆天虐民，抗背尊大而逆之  
好更改舊，易變故改常  
名與實爽，繆言名美而實傷  
愛民在刑，克道之以政齊之以法  
擇善而從，比比方善而從之  
除殘去虐，湯

隱，哀也。景，武也。施德為文。除惡為武。辟地為襄。服逺為桓。剛克為僖。施而不成為宣。惠無內德為平。亂而不損為靈。由義而濟為景。餘皆象也。以其所為謚，象其事行。和，會也。勤，勞也。尊，脩也。爽，傷也。肇，始也。怙，恃也。享，祀也。胡，大也。秉，順也。就，會也。錫，與也。典，常也。肆，放也。康，虛也。叡，聖也。惠，愛也。綏，安也。堅，長也。耆，彊也。考，成也。周，至也。懷，思也。武，法也。布，施也。敏，疾也，速也。

載事彌文，以前周書謚法，周代君王，並取作謚，故全寫一篇，以傳後學。

漢書地理志云，本秦京師為內史。顏師古云：京師，天子所居畿內也。秦并天下，改立郡縣，而京畿所統，物特號內史，言其在內，以別於諸郡守也。百官表云：內史，周官，秦因之，掌治京師。景帝二年，分置左內史右內史。武帝太初元年，更名京兆尹。左內史名馮翊，主爵中尉。秦官，掌列侯，景帝六年，更名都尉。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右扶風。治內史右地與左馮翊、京兆尹，是為三輔也。

秦地。於天官，東井、輿鬼之分壄。其界自弘農故關以西。京兆、扶風、馮翊、北地、上郡、西河、安定、天水、隴西。南有巴、蜀、廣漢、犍為、武都。西有金城、武威、張掖、酒泉、敦煌。又西南有䍧牱、越巂、益州。

魏地。觜、觿、參之分壄。其界自高陵以東。盡河東、河內。南有陳留及汝南之召陵、㶏彊、新汲、西華、長平、潁川之舞陽、郾陵、河南之開封、中牟、陽武、酸棗、卷。卷，去權反。

周地。栁、七星、張之分壄。今之河南、洛陽、榖城、平陰、偃師、鞏、緱氏。

韓地。角、亢、氐之分壄。韓分晉得南陽郡及潁川之父城、定陵、襄城、潁陽、潁陰、長社、陽翟、郟。東接汝南、西接弘農，得新安、宜陽、鄭，今河南之新鄭，及成臯、滎陽，潁川之崇高、城陽。

趙地。昂、畢之分壄。趙分晉得趙國，北有信都、真定、常山，又得涿郡之高陽、莫州鄉。東有廣平、鉅鹿、清河、河間。又得渤海郡之東平、舒、中邑、文安、東州、成平，章武河以北也。南至浮水、繁陽、內黃、斥丘。西有太原、定襄、雲中、五原、上黨。

燕地。尾、箕之分壄，召公封於燕，後三十六世，與六國俱稱王。東有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西有上谷、代郡、鴈門。南有涿郡之易、容城、范陽。北有新成、故安、涿縣、良鄉、新昌。及渤海之安次。樂浪、玄菟，亦宜屬焉。

齊地。虛、危之分壄。東有葘川、東萊、瑯耶、高密、膠東。南有泰山、城陽。北有千乘、清河以南、渤海之高樂、高城、重合、陽信。西有濟南、平原。

魯地。奎、婁之分壄。東至東每。南有泗水至淮。得臨淮之下相、睢陵、僮、取慮。

宋地。房、心之分壄。今之沛、梁、楚、山陽、濟陰、東平及東郡之須昌、壽張，今之睢陽。

衞地。營室、東壁之分壄。今之東郡、及魏郡之黎陽、河內之野王、朝歌。

楚地。翼、軫之分壄。今之南郡、江夏、零陵、桂陽、武陵、長沙、及漢中、汝南郡。後陳、魯屬焉。

吳地。斗、牛之分壄。今之會稽、九江、丹陽、豫章、盧江、廣陵、六安、臨淮郡。

粵地。牽年、婺女之分壄。今蒼梧、鬱林、合浦、交阯、九真、南海、日南。

以前是戰國時諸國界域，及相侵伐，犬牙深入，然亦不能委細，故略記之，用知大略。

# 本纪

## 三皇本紀 　　　　　小司馬氏撰并注

小司馬氏云：太史公作史記，古今君臣宜應上自開闢，下迄當代，以為一家之首尾。今闕三皇，而以五帝為首者，正以大戴禮有五帝德篇，又帝世皆叙自黃帝已下，故因以五帝本紀為首。其實三皇已還，載籍罕備。然君臣之始，教化之先，旣論古史，不合全闕。近代皇甫謐作帝王代紀，徐整作三五曆，皆論三皇已來事。斯亦近古之一證，今並採而集之作三皇本紀。雖復淺近，聊補闕云。

太皡庖犧氏，風姓。代燧人氏，繼天而王。母曰華胥。履大人迹於雷澤，而生庖犧於成紀。蛇身人首。【集解】按伏犧風姓，出國語。其華胥已下，出帝王世紀。然雷澤，澤名，即舜所漁之地，在濟陰。成紀亦地名，按天水有成紀縣。有聖德。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旁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逺取諸物。始畫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造書契以代結繩之政。於是始制嫁娶，以儷皮為禮。【集解】按譙周古史考，伏犧制嫁娶，以儷皮為禮也。結網罟以教佃漁，故曰宓犧氏。【集解】按事出漢書歷志。宓，音伏。養犧牲以庖厨，故曰庖犧。有龍瑞，以龍紀官，號曰龍師。作三十五弦之瑟。木德王，注春令。故易稱帝出乎震，月令孟春，其帝太皡是也。【集解】按位在東方，象日之明，故稱太皡。皡，明也。都於陳。東封太山，立一十一年崩。【集解】按皇甫謐，伏犧葬南郡，或曰冢在山陽高平之西也。其後裔，當春秋時，有任、宿、須、句、顓臾，皆風姓之胤也。

女媧氏亦風姓，蛇身人首，有神聖之德。代宓犧立，號曰女希氏。無革造，惟作笙簧。【集解】按禮明堂位及系本，皆云女媧作簧。故易不載，不承五運。一曰女媧亦木德王。盖宓犧之後，已經數世。金木輪環，周而復始。特舉女媧，以其功高而充三皇，故頻木王也。當其末年也，諸侯有共工氏，任智刑，以強霸而不王。以水承木，乃與祝融戰，不勝而怒。乃頭觸不周山，崩。天柱折，地維缺。女媧乃鍊五色石以補天，斷鼇足以立四極，聚蘆灰以止滔水，以濟兾州。【集解】按其事出淮南子也。於是地平天成，不改舊物。

女媧氏沒，神農氏作。【集解】按三皇記者不同，譙周以燧人為皇，宋均以祝融為皇，而鄭玄依春秋緯，以女媧為皇，承伏犧，皇甫謐亦同，今依之為說也。炎帝神農氏，姜姓，母曰女登，有媧氏之女，為少典妃。感神龍而生炎帝，人身牛首，長於姜水，因以為姓。【集解】按國語，炎帝，黃帝皆少典之子，其母又皆有媧氏之女。據諸子及古史考，炎帝之後，凡八代，五百餘年，軒轅氏代之。豈炎帝、黃帝，是昆弟而同母氏乎？皇甫謐以為少典有媧氏諸侯國號，然則姜姬二帝，同出少典氏，黃帝之母，又是神農母氏之後代女，所同是有媧氏之女也。火德王，故曰炎帝。以火名官。斲木為耜，揉木為耒，耒耨之用，以教萬人。始教耕，故號神農氏。於是作蜡祭，以赭鞭鞭草木。始嘗百草，始有醫藥。又作五弦之瑟。教人日中為市，交易而退，各得其所。遂重八卦為六十四爻。初都陳，後居曲阜。【集解】按今淮陽有神農井。又左傳，魯有大庭氏之庫是也。立一百二十年崩，葬長沙。神農本起烈山，故左氏稱烈山氏之子，曰柱，亦曰厲山氏。之有天下是也。【集解】按鄭玄云，厲山，神農所起，亦曰有烈山。皇甫謐曰，厲山今隨之厲鄉也。

神農納奔水氏之女，曰聽詙，為妃。生帝哀，哀生帝克，克生帝榆罔。凡八代，五百三十年。而軒轅氏興焉。【集解】按神農之後凡八代，事見帝王代紀及古史考。然古典亡矣，況譙皇二氏，皆前聞君子，考按古書而為此說。豈至今鑿空乎？此紀示據以為說。其易稱，神農氏沒，即榆罔，榆罔猶襲神農之號也。其後有州、甫、甘、許、戲、露、齊、紀、怡、向、申、呂，皆姜姓之後，並為諸侯，或分掌四岳。當周室，甫侯、申伯，為王賢相。齊、許列為諸侯，霸於中國。盖聖人德澤廣大，故其祚胤繁昌久長云。

一說，三皇謂天皇、地皇、人皇為三皇。旣是開闢之初，君臣之始。圖緯所載，不可全弃，故兼序之。

天地初立，有天皇氏，十二頭。澹泊無所施為，而俗自化。木德王。歲起攝提。兄弟十二人，立各一萬八千歲。盖天地初立，神人首出行化，故其年世長久也。然言十二頭者，非謂一人之身有十二頭，盖古質，比之鳥獸頭數故也。地皇十一頭，火德王，姓十一人，興於熊耳、龍門等山，亦各萬八千歲。人皇九頭，乘雲車、駕六羽，出谷口。兄弟九人，分長九州，各立城邑，凡一百五十世，合四萬五千六百年。天皇已下，皆出河圖及三五曆也。

自人皇已後有五龍氏，五龍氏，兄弟五人，並乘龍上下，故曰五龍氏也。燧人氏，【集解】按其君鑽燧出火，教人熟食，在伏犧氏前，譙周以為三皇之首也。大庭氏，栢皇氏，中央氏，卷須氏，栗陸氏，驪連氏，赫胥氏，尊盧氏，渾沌氏，昊英氏，有巢氏，朱襄氏，葛天氏，陰康氏，無懷氏，斯盖三皇已來有天下者之號，【集解】按皇甫謐以為大庭以下一十五君，皆襲庖犧之號。事不經見，難可依從。然按古封太山者，首有無懷氏，乃在太昊之前，豈得如謐所說？但載籍不紀，莫知姓、王年代，所都之處。而韓詩以為自古封太山禪梁甫者，萬有餘家。仲尼觀之，不能盡識。管子亦曰，古封太山七十二家，夷吾所識十有二焉。首有無懷氏，然則無懷之前，天皇已後，年紀悠邈，皇王何昇而告。但古書亡矣。不可備論，豈得謂無帝王耶。故春秋緯稱自開闢至於獲麟，凡三百二十七萬六千歲，分為十紀。凡世七萬六百年，一曰九頭紀，二曰五龍紀，三曰懾提紀，四曰合雒紀，五曰連通紀，六曰序命紀，七曰脩飛紀，八曰囬提紀，九曰樿通紀，十曰流訖紀。盖流訖當黃帝時，制九紀之間，是以錄於此，補紀之也。

## 五帝本紀第一

【集解】凡是徐氏義，稱徐姓名以別之。餘者悉是駰注解，并集眾家義。　【索隱】紀者，記也。本其事而記之，故曰本紀。又紀，理也，絲縷有紀。而帝王書稱紀者，言為後代綱紀也。　【正義】鄭玄注中候勅省圖云：「德合五帝坐星者，稱帝。」又坤靈圖云：「德配天地，在正不在私，曰帝。」案：太史公依世本、大戴禮，以黃帝、顓頊、帝嚳、唐堯、虞舜為五帝。譙周、應劭、宋均皆同。而孔安國尚書序，皇甫謐帝王世紀，孫氏注世本，並以伏犧、神農、黃帝為三皇，少昊、顓頊、高辛、唐、虞為五帝。裴松之史目云「天子稱本紀，諸侯曰世家」。本者，繫其本系，故曰本；紀者，理也，統理眾事，繫之年月，名之曰紀；第者，次序之目；一者，舉數之由：故曰五帝本紀第一。　禮云：「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正義云：「左陽，故記動。右陰，故記言。言為尚書，事為春秋。」案：春秋時置左右史，故云史記也。

黃帝者，【集解】徐廣曰：「號有熊。」　【索隱】案：有土德之瑞，土色黃，故稱黃帝，猶神農火德王而稱炎帝然也。此以黃帝為五帝之首，蓋依大戴禮五帝德。又譙周、宋均亦以為然。而孔安國、皇甫謐帝王代紀及孫氏注系本並以伏犧、神農、黃帝為三皇，少昊、高陽、高辛、唐、虞為五帝。注「號有熊」者，以其本是有熊國君之子故也。亦號軒轅氏。皇甫謐云：「居軒轅之丘，因以為名，又以為號。」又據左傳，亦號帝鴻氏也。　【正義】輿地志云：「涿鹿本名彭城，黃帝初都，遷有熊也。」案：黃帝有熊國君，乃少典國君之次子，號曰有熊氏，又曰縉雲氏，又曰帝鴻氏，亦曰帝軒氏。母曰附寶，之祁野，見大電繞北斗樞星，感而懷孕，二十四月而生黃帝於壽丘。壽丘在魯東門之北，今在兗州曲阜縣東北六里。生日角龍顏，有景雲之瑞，以土德王，故曰黃帝。封泰山，禪亭亭。亭亭在牟陰。少典之子，【集解】譙周曰：「有熊國君，少典之子也。」皇甫謐曰：「有熊，今河南新鄭是也。」　【索隱】少典者，諸侯國號，非人名也。又案：國語云「少典娶有蟜氏女，生黃帝、炎帝」。然則炎帝亦少典之子。炎黃二帝雖則相承，如帝王代紀中閒凡隔八帝，五百餘年。若以少典是其父名，豈黃帝經五百餘年而始代炎帝後為天子乎？何其年之長也！又案：秦本紀云「顓頊氏之裔孫曰女脩，吞鳥之卵而生大業，大業娶少典氏而生柏翳」。明少典是國號，非人名也。黃帝即少典氏後代之子孫，賈逵亦謂然，故左傳「高陽氏有才子八人」，亦謂其後代子孫而稱為子是也。譙周字允南，蜀人，魏散騎常侍徵，不拜。此注所引者，是其人所著古史考之說也。皇甫謐字士安，晉人，號玄晏先生。今所引者，是其所作帝王代紀也。姓公孫，名曰軒轅。【索隱】案：皇甫謐云「黃帝生於壽丘，長於姬水，因以為姓。居軒轅之丘，因以為名，又以為號」。是本姓公孫，長居姬水，因改姓姬。生而神靈，弱而能言，【索隱】弱謂幼弱時也。蓋未合能言之時而黃帝即言，所以為神異也。潘岳有哀弱子篇，其子未七旬曰弱。　【正義】言神異也。易曰「陰陽不測之謂神」，書云「人惟萬物之靈」，故謂之神靈也。 幼而徇齊，【集解】徐廣曰：「墨子『年踰十五，則聰明心慮無不徇通矣』。」駰案：徇，疾；齊，速也。言聖德幼而疾速也。【索隱】斯文未是。今案：徇，齊，皆德也。書曰「聰明齊聖」，左傳曰「子雖齊聖」，謂聖德齊肅也。又案：孔子家語及大戴禮並作「叡齊」，一本作「慧齊」。叡，慧，皆智也。太史公採大戴禮而為此紀，今彼文無作「徇」者。史記舊本亦有作「濬齊」。蓋古字假借「徇」為「濬」，濬，深也，義亦並通。爾雅「齊」「速」俱訓為疾。尚書大傳曰「多聞而齊給」。鄭注云「齊，疾也」。今裴氏注云徇亦訓疾，未見所出。或當讀「徇」為「迅」，迅於爾雅與齊俱訓疾，則迅濬雖異字，而音同也。又爾雅曰「宣，徇，遍也。濬，通也」。是「遍」之與「通」義亦相近。言黃帝幼而才智周徧，且辯給也。故墨子亦云「年踰五十，則聰明心慮不徇通矣」。俗本作「十五」，非是。案：謂年老踰五十不聰明，何得云「十五」？長而敦敏，成而聦明。【正義】成謂二十冠，成人也。聰明，聞見明辯也。此以上至「軒轅」，皆大戴禮文。

軒轅之時，神農氏世衰。【集解】皇甫謐曰：「易稱庖犧氏沒，神農氏作，是為炎帝。」班固曰：「教民耕農，故號曰神農。」　【索隱】世衰，謂神農氏後代子孫道德衰薄，非指炎帝之身，即班固所謂「參盧」，皇甫謐所云「帝榆罔」是也。　【正義】帝王世紀云：「神農氏，姜姓也。母曰任姒，有蟜氏女，登為少典妃，遊華陽，有神龍首，感生炎帝。人身牛首，長於姜水。有聖德，以火德王，故號炎帝。初都陳，又徙魯。又曰魁隗氏，又曰連山氏，又曰列山氏。」括地志云：「厲山在隨州隨縣北百里，山東有石穴。（曰）〔昔〕神農生於厲鄉，所謂列山氏也。春秋時為厲國。」諸侯相侵伐，暴虐百姓，而神農氏弗能征。於是軒轅乃習用干戈㠯征不享，【索隱】謂用干戈以征諸侯之不朝享者。本或作「亭」，亭訓直，以征諸侯之不直者。諸侯咸來賔從。而蚩尤最為暴，莫能伐。【集解】應劭曰：「蚩尤，古天子。」瓚曰：「孔子三朝紀曰『蚩尤，庶人之貪者』。」　【索隱】案：此紀云「諸侯相侵伐，蚩尤最為暴」，則蚩尤非為天子也。又管子曰「蚩尤受盧山之金而作五兵」，明非庶人，蓋諸侯號也。劉向別錄云「孔子見魯哀公問政，比三朝，退而為此記，故曰三朝。凡七篇，並入大戴記」。今此注見用兵篇也。　【正義】龍魚河圖云：「黃帝攝政，有蚩尤兄弟八十一人，並獸身人語，銅頭鐵額，食沙石子，造立兵仗刀戟大弩，威振天下，誅殺無道，不慈仁。萬民欲令黃帝行天子事，黃帝以仁義不能禁止蚩尤，乃仰天而歎。天遣玄女下授黃帝兵信神符，制伏蚩尤，帝因使之主兵，以制八方。蚩尤沒後，天下復擾亂，黃帝遂畫蚩尤形像以威天下，天下咸謂蚩尤，不死，八方萬邦皆為弭服。」山海經云：「黃帝令應龍攻蚩尤。蚩尤請風伯、雨師以從，大風雨。黃帝乃下天女曰『魃』，以止雨。雨止，遂殺蚩尤。」孔安國曰「九黎君號蚩尤」是也。炎帝欲侵陵諸侯，諸侯咸歸軒轅。軒轅乃修德振兵，【正義】振，整也。治五氣，【集解】王肅曰：「五行之氣。」　【索隱】謂春甲乙木氣，夏丙丁火氣之屬，是五氣也。藝五種，【集解】駰案：蓺，樹也。詩云「蓺之荏菽」。周禮曰「榖宜五種」。鄭玄曰「五種，黍、稷、菽、麥、稻也」。　【索隱】藝，種也，樹也。五種即五穀也，音朱用反。此注所引見詩大雅生民之篇。爾雅云「荏菽，戎菽」也，郭璞曰「今之胡豆」，鄭氏曰「豆之大者」是也。　【正義】蓺音魚曳反。種音腫。撫萬民，度四方，【集解】王肅曰：「度四方而安撫之。」　【正義】度音徒洛反。教熊羆貔貅貙虎，【索隱】書云「如虎如貔」，爾雅云「貔，白狐」，禮曰「前有摯獸，則載貔貅」是也。爾雅又曰「貙獌似貍」。此六者猛獸，可以教戰。周禮有服不氏，掌教擾猛獸。即古服牛乘馬，亦其類也。　【正義】熊音雄。羆音碑。膍音毗。貅音休。貙音丑于反。羆如熊，黃白色。郭璞云：「貔，執夷，虎屬也。」案：言教士卒習戰，以猛獸之名名之，用威敵也。以與炎帝戰於阪泉之野。【集解】服虔曰：「阪泉，地名。」皇甫謐曰：「在上谷。」　【正義】阪音白板反。括地志云：「阪泉，今名黃帝泉，在媯州懷戎縣東五十六里。出五里至涿鹿東北，與涿水合。又有涿鹿故城，在媯州東南五十里，本黃帝所都也。晉太康地里志云『涿鹿城東一里有阪泉，上有黃帝祠』。」案：阪泉之野則平野之地也。三戰，然後得其志。【正義】謂黃帝克炎帝之後。蚩尤作亂，不用帝命。【正義】言蚩尤不用黃帝之命也。於是黃帝乃徵師諸侯，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集解】服虔曰：「涿鹿，山名，在涿郡。」張晏曰：「涿鹿在上谷。」　【索隱】或作「濁鹿」，古今字異耳。案：地理志上谷有涿鹿縣，然則服虔云「在涿郡」者，誤也。遂禽殺蚩尤。【集解】皇覽曰：「蚩尤冢在東平郡壽張縣闞鄉城中，高七丈，民常十月祀之。有赤氣出，如匹絳帛，民名為蚩尤旗。肩髀冢在山陽郡鉅野縣重聚，大小與闞冢等。傳言黃帝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黃帝殺之，身體異處，故別葬之。」　【索隱】案：皇甫謐云「黃帝使應龍殺蚩尤于凶黎之谷」。或曰，黃帝斬蚩尤于中冀，因名其地曰「絕轡之野。」注「皇覽」，書名也。記先代冢墓之處，宜皇王之省覽，故日皇覽。是魏人王象、繆襲等所撰也。而諸侯咸尊軒轅為天子，代神農氏，是為黃帝。天下有不順者，黃帝從而征之，平者去之，【正義】平服者即去之。披山通道，【集解】徐廣曰：「披，他本亦作『陂』。字蓋當音詖，陂者旁其邊之謂也。披語誠合今世，然古今不必同也。」　【索隱】披音如字，謂披山林草木而行以通道也。徐廣音詖，恐稍紆也。未嘗寧居。

東至于海，登丸山，【集解】徐廣曰：「丸，一作『凡』。」駰案：地理志曰丸山在郎邪朱虛縣。　【索隱】注「丸，一作『凡』」，凡音扶嚴反。　【正義】丸音桓。括地志云：「丸山即丹山，在青州臨朐縣界朱虛故縣西北二十里，丹水出焉。」丸音紈。守節案：地志唯有凡山，蓋凡山丸山是一山耳。諸處字誤，或「丸」或「凡」也。漢書郊祀志云「禪丸山」，顏師古云「在朱虛」，亦與括地志相合，明丸山是也。及岱宗。【正義】泰山，東岳也。在兗州博城縣西北三十里也。西至于空桐，【集解】應劭曰：「山名。」韋昭曰：「在隴右。」登雞頭。【索隱】山名也。後漢王孟塞雞頭道，在隴西。一曰崆峒山之別名。　【正義】括地志云：「空桐山在肅州福祿縣東南六十里。抱朴子內篇云『黃帝西見中黃子，受九品之方，過空桐，從廣成子受自然之經』，即此山。」括地志又云：「笄頭山一名崆峒山，在原州平高縣西百里，禹貢涇水所出。輿地志云或即雞頭山也。酈元云蓋大隴山異名也。莊子云廣成子學道崆峒山，黃帝問道於廣成子，蓋在此。」案：二處崆峒皆云黃帝登之，未詳孰是。南至于江，登熊、湘。【集解】封禪書曰：「南伐至于召陵，登熊山。」地理志曰湘山在長沙益陽縣。　【正義】括地志云：「熊耳山在商州上洛縣西十里，齊桓公登之以望江漢也。湘山一名艑山，在岳州巴陵南十八里也。」北逐葷粥，【集解】匈奴傳曰：「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葷粥，居于北蠻。」　【索隱】匈奴別名也。唐虞已上曰山戎，亦曰熏粥，夏曰淳維，殷曰鬼方，周曰玁狁，漢曰匈奴。　【正義】葷音薰。粥音育。合符釜山，【索隱】合諸侯符契圭瑞，而朝之於釜山，猶禹會諸侯於塗山然也。又案：郭子橫洞冥記稱東方朔云「東海大明之墟有釜山，山出瑞雲，應王者之符命」，如堯時有赤雲之祥之類。蓋黃帝黃雲之瑞，故曰「合符應於釜山」也。　【正義】括地志云：「釜山在媯州懷戎縣北三里，山上有舜廟。」而邑于涿鹿之阿。【正義】廣平曰阿。涿鹿，山名，已見上。涿鹿故城在山下，即黃帝所都之邑於山下平地。遷徙往來無常處，以師兵為營衞。【正義】環繞軍兵為營以自衛，若轅門即其遺象。官名皆以雲命，為雲師。【集解】應劭曰：「黃帝受命，有雲瑞，故以雲紀事也。春官為青雲，夏官為縉雲，秋官為白雲，冬官為黑雲，中官為黃雲。」張晏曰：「黃帝有景雲之應，因以名師與官。」置左右大監，監于萬國。【正義】監，上監去聲，下監平聲。若周邵分陝也。萬國和，而鬼神山川封禪與為多焉。【集解】徐廣曰：「多，一作『朋』。」　【索隱】與音羊汝反。與猶許也。言萬國和同，而鬼神山川封禪祭祀之事，自古以來帝皇之中，推許黃帝以為多。多猶大也。 獲寶鼎，迎日推策。【集解】晉灼曰：「策，數也，迎數之也。」瓚曰：「日月朔望未來而推之，故曰迎日。」　【索隱】封禪書曰「黃帝得寶鼎神策」，下云「於是推策迎日」，則神策者，神蓍也。黃帝得蓍以推筭曆數，於是逆知節氣日辰之將來，故曰推策迎日也。　【正義】筴音策。迎，逆也。黃帝受神筴，命大撓造甲子，容成造曆是也。舉風后、力牧、常先、大鴻【集解】鄭玄曰：「風后，黃帝三公也。」班固曰：「力牧，黃帝相也。」大鴻，見封禪書。　【正義】舉，任用。四人皆帝臣也。帝王世紀云：「黃帝夢大風吹天下之塵垢皆去，又夢人執千鈞之弩，驅羊萬羣。帝寤而歎曰：『風為號令，執政者也。垢去土，后在也。天下豈有姓風名后者哉？夫千鈞之弩，異力者也。驅羊數萬羣，能牧民為善者也，天下豈有姓力名牧者哉？』於是依二占而求之，得風后於海隅，登以為相。得力牧於大澤，進以為將。黃帝因著占夢經十一卷。」藝文志云：「風后兵法十三篇，圖二卷，孤虛二十卷，力牧兵法十五篇。」鄭玄云：「風后，黃帝之三公也。」案：黃帝仰天地置列侯眾官，以風后配上台，天老配中台，五聖配下台，謂之三公也。封禪書云「鬼臾區號大鴻，黃帝大臣也。死葬雍，故鴻冢是」。藝文志云「鬼容區兵法三篇」也。以治民。順天地之紀，【正義】言黃帝順天地陰陽四時之紀也。幽明之占，【正義】幽，陰；明，陽也。占，數也。言陰陽五行，黃帝占數而知之。此文見大戴禮。死生之說，【集解】徐廣曰：「一云『幽明之數，合死生之說』。」　【正義】說謂儀制也。民之生死。此謂作儀制禮則之說。存亡之難。【索隱】存亡猶安危也。易曰「危者安其位，亡者保其存」是也。難猶說也。凡事是非未盡，假以往來之詞，則曰難。又上文有「死生之說」，故此云「存亡之難」，所以韓非著書有說林、說難也。　【正義】難音乃憚反。存亡猶生死也。黃帝之前，未有衣裳屋宇。及黃帝造屋宇，制衣服，營殯葬，萬民故免存亡之難。時播百穀草木，【集解】王肅曰：「時，是也。」　【索隱】為一句。　【正義】言順四時之所宜而布種百穀草木也。淳化鳥獸蟲蛾，【索隱】為一句。蛾音牛綺反。一作「豸」。（豸）言淳化廣被及之。　【正義】蛾音魚起反。又音豸，豸音直氏反。蟻，蚍蜉也。爾雅曰：「有足曰蟲，無足曰豸。」旁羅日月星辰水波土石金玉，【集解】徐廣曰：「一作『沃』。」 【索隱】旁，非一方。羅，廣布也。今案：大戴禮作「歷離」。離即羅也。言帝德旁羅日月星辰水波，及至土石金玉。謂日月揚光，海水不波，山不藏珍，皆是帝德廣被也。　【正義】旁羅猶遍布也。日月，陰陽時節也。星，二十八宿也。辰，日月所會也。水波，瀾漪也。言天不異災，土無別害，水少波浪，山出珍寶。勞勤心力耳目，節用水火材物。【正義】節，時節也。水，陂障決洩也。火，山野禁放也。材，木也。物，事也。言黃帝教民，江湖陂澤山林原隰皆收採禁捕以時，用之有節，令得其利也。大戴禮云「宰我問於孔子曰：『予聞榮伊曰黃帝三百年。請問黃帝者人耶？何以至三百年？。』」孔子曰：『勞勤心力耳目，節用水火材物，生而民得其利百年，死而民畏其神百年，亡而民用其教百年，故曰三百年也。』」有土德之瑞，故號黃帝。【索隱】炎帝火，黃帝土代之，即「黃龍地螾見」是也。螾，土精，大五六圍，長十餘丈。螾音引。　【正義】螾音以刃反。

黃帝二十五子，其得姓者十四人。【索隱】舊解破四為三，言得姓十三人耳。今案：國語胥臣云「黃帝之子二十五宗，其得姓者十四人，為十二姓，姬、酉、祁、己、滕、葴、任、荀、僖、姞、儇、衣是也。唯青陽與夷鼓同己姓」。又云「青陽與蒼林為姬姓」。是則十四人為十二姓，其文甚明。唯姬姓再稱青陽與蒼林，蓋國語文誤，所以致令前儒共疑。其姬姓青陽當為玄囂，是帝嚳祖本與黃帝同姬姓。其國語上文青陽，即是少昊金天氏為己姓者耳。既理在不疑，無煩破四為三。

黃帝居軒轅之丘，【集解】皇甫謐曰：「受國於有熊，居軒轅之丘，故因以為名，又以為號。山海經曰『在窮山之際，西射之南』。」張晏曰：「作軒冕之服，故謂之軒轅。」而娶於西陵之女，【正義】西陵，國名也。是為嫘祖。【集解】徐廣曰：「祖，一作『俎』。嫘，力追反。」　【索隱】一曰雷祖，音力堆反。　【正義】一作「傫」。嫘祖為黃帝正妃，【索隱】案：黃帝立四妃，象后妃四星。皇甫謐云：「元妃西陵氏女，曰累祖，生昌意。次妃方雷氏女，曰女節，生青陽。次妃彤魚氏女，生夷鼓，一名蒼林。次妃嫫母，班在三人之下。」案：國語夷鼓、蒼林是二人。又案：漢書古今人表彤魚氏生夷鼓，嫫母生蒼林，不得如謐所說。生二子，其後皆有天下：其一曰玄囂，是為青陽，太史公乃據大戴禮，以累祖生昌意及玄囂，玄囂即青陽也。皇甫謐以青陽為少昊，乃方雷氏所生，是其所見異也。【索隱】玄囂，帝嚳之祖。案：皇甫謐及宋衷皆云玄囂青陽即少昊也。今此紀下云「玄囂不得在帝位」，則太史公意青陽非少昊明矣。而此又云「玄囂是為青陽」，當是誤也。謂二人皆黃帝子，並列其名，所以前史因誤以玄囂青陽為一人耳。宋衷又云：「玄囂青陽是為少昊，繼黃帝立者，而史不敍，蓋少昊金德王，非五運之次，故敍五帝不數之也。」青陽降居江水；【正義】括地志云：「安陽故城在豫州新息縣西南八十里。應劭云古江國也。地理志亦云安陽古江國也。」其二曰昌意，降居若水。【索隱】降，下也。言帝子為諸侯，降居江水、〔若水〕。江水、若水皆在蜀，即所封國也。水經曰「水出旄牛徼外，東南至故關為若水，南過邛都，又東北至朱提縣為盧江水」，是蜀有此二水也。昌意娶蜀山氏女，曰昌僕，生高陽，高陽有聖德焉。【正義】華陽國志及十三州志云：「蜀之先肇於人皇之際。黃帝為子昌意娶蜀山氏，後子孫因封焉。帝顓頊高陽氏，黃帝之孫，昌意之子，母曰昌僕，亦謂之女樞。」河圖云：「瑤光如蜺貫月，正白，感女樞於幽房之宮，生顓頊，首戴干戈，有德文也。」黃帝崩，【集解】皇甫謐曰：「在位百年而崩，年百一十一歲。」　【索隱】案：大戴禮「宰我問孔子曰：『榮伊言黃帝三百年，請問黃帝何人也？抑非人也？何以至三百年乎？』對曰：『生而人得其利百年，死而人畏其神百年，亡而人用其教百年。』」則士安之說略可憑矣。　【正義】列仙傳云：「軒轅自擇亡日與羣臣辭。還葬橋山，山崩，棺空，唯有劍舄在棺焉。」葬橋山。【集解】皇覽曰：「黃帝冢在上郡橋山。」　【索隱】地理志橋山在上郡陽周縣，山有黃帝冢也。　【正義】括地志云：「黃帝陵在寧州羅川縣東八十里子午山。地理志云上郡陽周縣橋山南有黃帝冢。」案：陽周，隋改為羅川。爾雅云山銳而高曰橋也。」其孫昌意之子高陽立，是為帝顓頊也。

帝顓頊高陽者，【集解】皇甫謐曰：「都帝丘，今東郡濮陽是也。」　【索隱】宋衷云：「顓頊，名；高陽，有天下號也。」張晏云：「高陽者，所興地名也。」黃帝之孫而昌意之子也。靜淵以有謀，疏通而知事；養材以任地，【索隱】言能養材物以任地。大戴禮作「養財」。載時以象天，【索隱】載，行也。言行四時以象天。大戴禮作「履時以象天」。履亦踐而行也。依鬼神以制義，【索隱】鬼神聰明正直，當盡心敬事，因制尊卑之義，故禮曰「降于祖廟之謂仁義」是也。　【正義】鬼之靈者曰神也。鬼神謂山川之神也。能興雲致雨，潤養萬物也，故己依馮之剬義也。剬，古制字。治氣以教化，【索隱】謂理四時五行之氣以教化萬人也。絜誠以祭祀。北至于幽陵，【正義】幽州也。南至于交阯，【正義】阯音止，交州也。西至于流沙，【集解】地理志曰流沙在張掖居延縣。　【正義】濟，渡也。括地志云：「居延海南，甘州張掖縣東北千六十四里是。」東至于蟠木。【集解】海外經曰：「東海中有山焉，名曰度索。上有大桃樹，屈蟠三千里。東北有門，名曰鬼門，萬鬼所聚也。天帝使神人守之，一名神荼，一名鬱壘，主閱領萬鬼。若害人之鬼，以葦索縛之，射以桃弧，投虎食也。」動靜之物，【正義】動物謂鳥獸之類，靜物謂草木之類。大小之神，【正義】大謂五嶽、四瀆，小謂丘陵墳衍。日月所照，莫不砥屬。【集解】王肅曰：「砥，平也。四遠皆平而來服屬。」　【索隱】依王肅音止蜀，據大戴禮作「砥礪」也。

帝顓頊生子曰窮蟬。【索隱】系本作「窮係」。宋衷云：「一云窮係，謚也。」　【正義】帝舜之高祖也。顓頊崩，【集解】皇甫謐曰：「在位七十八年，年九十八。」皇覽曰：「顓頊冢在東郡濮陽頓丘城門外廣陽里中。頓丘者城門，名頓丘道。」　【索隱】皇甫謐云：「據左氏，歲在鶉火而崩，葬東郡。」又山海經曰：「顓頊葬鮒魚山之陽，九嬪葬其陰。」而玄囂之孫高辛立，是為帝嚳。

帝嚳高辛者，【集解】張晏曰：「少昊以前，天下之號象其德。顓頊以來，天下之號因其名。高陽、高辛皆所興之地名；顓頊與嚳皆以字為號：上古質故也。」　【索隱】宋衷曰：「高辛地名，因以為號。嚳，名也。」皇甫謐云：「帝嚳名夋也。」　【正義】帝王紀云：「俈母無聞焉。」黃帝之曾孫也。高辛父曰蟜極，【正義】蟜音居兆反。本作「橋」，音同。又巨遙反。帝堯之祖也。蟜極父曰玄囂，玄囂父曰黃帝。自玄囂與蟜極皆不得在位，至高辛即帝位。【集解】皇甫謐曰：「都亳，今河南偃師是。」高辛於顓頊為族子。

高辛生而神靈，自言其名。【正義】帝王紀云：「帝俈高辛，姬姓也。其母生見其神異，自言其名曰岌。齠齔有聖德，年十五而佐顓頊，三十登位，都亳，以人事紀官也。」普施利物，不於其身。聦以知遠，明以察微。順天之義，知民之急。仁而威，惠而信，脩身而天下服。取地之財而節用之，撫教萬民而利誨之，曆日月而迎送之，【正義】言作曆弦、望、晦、朔，日月未至而迎之，過而送之，上「迎日推策」是也。明神而敬事之。【正義】天神曰神，人神曰鬼。又云聖人之精氣謂之神，賢人之精氣謂之鬼。言明識鬼而敬事也。其色郁郁，其德嶷嶷。【索隱】郁郁猶穆穆也。嶷嶷，德高也。今案：大戴禮「郁」作「神」，「嶷」作「俟」。其動也時，其服也士。【索隱】舉動應天時，衣服服士服，言其公且廉也。帝嚳溉執中而徧天下，【集解】徐廣曰：「古『既』字作水旁。『徧』字一作『尹』。」　【索隱】即尚書「允執厥中」是也。　【正義】溉音既。言帝俈治民，若水之溉灌，平等而執中正，徧於天下也。日月所照，風雨所至，莫不從服。【正義】以上大戴文也。

帝嚳娶陳鋒氏女，【索隱】鋒音峯。案：系本作「陳酆氏」。皇甫謐云「陳鋒氏女曰慶都」。慶都，名也。　【正義】鋒音峯。又作「豐」。帝王紀云「帝俈有四妃，卜其子皆有天下。元妃有邰氏女，曰姜嫄，生后稷。次妃有娀氏女，曰簡狄，生卨，次妃陳豐氏女，曰慶都，生放勛。次妃娵訾氏女，曰常儀，生帝摯」也。生放勛。【正義】放音方往反。勳亦作「勛」，音許云反。言堯能放上代之功，故曰放勛。謚堯。姓伊祁氏。帝王紀云：「帝堯陶唐氏，祁姓也。母慶都，十四月生堯。」娶娵訾氏女，生摯。【索隱】案：皇甫謐云「女名常宜」也。　【正義】娵，足須反。訾，紫移反。帝嚳崩，【集解】皇甫謐曰：「在位七十年，年百五歲。」皇覽曰：「帝嚳冢在東郡濮陽頓丘城南臺陰野中。」而摯代立。帝摯立，不善，崩，【索隱】古本作「不著」，音張慮反。俗本作「不善」。不善謂微弱，不著猶不著明。衛宏云：「摯立九年而唐侯德盛，因禪位焉。」　【正義】帝王紀云：「帝摯之母於四人中班最在下，而摯於兄弟最長，得登帝位。封異母弟放勛為唐侯。摯在位九年，政微弱，而唐侯德盛，諸侯歸之，摯服其義，乃率羣臣造唐而致禪。唐侯自知有天命，乃受帝禪，乃封摯於高辛。」今定州唐縣也。而弟放勳立，是為帝堯。

帝堯者，【集解】謚法曰：「翼善傳聖曰堯。」　【索隱】堯，謚也。放勳，名。帝嚳之子，姓伊祁氏。案：皇甫謐云「堯初生時，其母在三阿之南，寄於伊長孺之家，故從母所居為姓也」。　【正義】徐廣云：「號陶唐。」帝王紀云：「堯都平陽，於詩為唐國。」徐才宗國都城記云：「唐國，帝堯之裔子所封。其北，帝夏禹都，漢曰太原郡，在古冀州太行恆山之西。其南有晉水。」括地志云：「今晉州所理平陽故城是也。平陽河水一名晉水也。」放勳。【集解】徐廣曰：「號陶唐。」皇甫謐曰：「堯以甲申歲生，甲辰即帝位，甲午徵舜，甲寅舜代行天子事，辛巳崩，年百一十八，在位九十八年。」其仁如天，【索隱】如天之函養也。其知如神。【索隱】如神之微妙也。就之如日，【索隱】如日之照臨，人咸依就之，若葵藿傾心以向日也。望之如雲。【索隱】如雲之覆渥，言德化廣大而浸潤生人，人咸仰望之，故曰如百穀之仰膏雨也。富而不驕，貴而不舒。【索隱】舒猶慢也。大戴禮作「不豫」。黃收純衣，【集解】徐廣曰：「純，一作『䊷』。」駰案：太古冠冕圖云「夏名冕曰收」。禮記曰「野夫黃冠」。鄭玄曰「純衣，士之祭服」。　【索隱】收，冕名。其色黃，故曰黃收，象古質素也。純，讀曰緇。彤車乘白馬。能明馴德，【集解】徐廣曰：「馴，古訓字。」　【索隱】史記「馴」字徐廣皆讀曰訓。訓，順也。言聖德能順人也。案：尚書作「俊德」，孔安國云「能明用俊德之士」，與此文意別也。以親九族。九族旣睦，便章百姓。【集解】徐廣曰：「下云『便程東作』，然則訓平為便也。」駰案：尚書並作「平」字。孔安國曰「百姓，百官」。鄭玄曰「百姓，羣臣之父子兄弟」。　【索隱】古文尚書作「平」，此文蓋讀「平」為浦耕反。平既訓便，因作「便章」。其今文作「辯章」。古「平」字亦作「便」，音婢緣反。便則訓辯，遂為辯章。鄒誕生本亦同也。百姓昭明，合和萬國。

乃命羲、和，【集解】孔安國曰：「重黎之後，羲氏、和氏世掌天地之官。」　【正義】呂刑傳云：「重即羲，黎即和，雖別為氏族，而出自重黎也。」案：聖人不獨治，必須賢輔，乃命相天地之官，若周禮天官卿、地官卿也。敬順昊天，【正義】敬猶恭勤也。元氣昊然廣大，故云昊天。釋天云：「春為蒼天，夏為昊天，秋為旻天，冬為上天。」而獨言昊天者，以堯能敬天，大，故以昊大言之。數法日月星辰，【索隱】尚書作「曆象日月」，則此言「數法」，是訓「曆象」二字，謂命羲和以曆數之法觀察日月星辰之早晚，以敬授人時也。]【正義】曆數之法，日之甲乙，月之大小，昏明遞中之星，日月所會之辰，定其天數，以為一歲之曆。敬授民時。【正義】尚書考靈耀云：「主春者，張昏中，可以種稷。主夏者，火昏中，可以種黍菽。主秋者，虛昏中，可以種麥。主冬者，昴昏中，可以收斂也。」天子視四星之中，知民緩急，故云敬授民時也。分命羲仲，居郁夷，曰暘谷。【集解】尚書作「嵎夷」。孔安國曰：「東表之地稱嵎夷。日出於暘谷。羲仲，治東方之官。」　【索隱】舊本作「湯谷」，今並依尚書字。案：淮南子曰「日出湯谷，浴於咸池」，則湯谷亦有他證明矣。又下曰「昧谷」，徐廣云「一作『柳』」，柳亦日入處地名。太史公博採經記而為此史，廣記異聞，不必皆依尚書。蓋郁夷亦地之別名也。　【正義】郁音隅。陽或作「暘」。禹貢青州云：「嵎夷既略。」案：嵎夷，青州也。堯命羲仲理東方青州嵎夷之地，日所出處，名曰陽明之谷。羲仲主東方之官，若周禮春官卿。敬道日出，便程東作。【集解】孔安國曰：「敬道出日，平均次序東作之事，以務農也。」　【索隱】劉伯莊傳皆依古史作平秩音。然尚書大傳曰「辯秩東作」，則是訓秩為程，言便課其作程者也。　【正義】道音導。便，程，並如字，後同。導，訓也。三春主東，故言日出。耕作在春，故言東作。命羲仲恭勤道訓萬民東作之事，使有程期。日中，星鳥，以殷中春。【集解】孔安國曰：「日中謂春分之日也。鳥，南方朱鳥七宿也。殷，正也。春分之昏，鳥星畢見，以正仲春之氣節。轉以推孟、季，則可知也。」　【正義】下「中」音仲，夏、秋、冬並同。其民析，鳥獸字微。【集解】孔安國曰：「春事既起，丁壯就功，言其民老壯分析也。」乳化曰字。尚書「微」作「尾」字。說（文）云「尾，交接也」。申命羲叔，居南交。【集解】孔安國曰：「夏與春交，此治南方之官也。」　【索隱】孔注未是。然則冬與秋交，何故下無其文？且東嵎夷，西昧谷，北幽都，三方皆言地，而夏獨不言地，乃云與春交，斯不例之甚也。然南方地有名交阯者，或古文略舉一字名地，南交則是交阯不疑也。　【正義】羲叔主南方官，若周禮夏官卿也。便程南譌，敬致。【集解】孔安國曰：「譌，化也。平序分南方化育之事，敬行其教，以致其功也。」　【索隱】為依字讀。春言東作，夏言南為，皆是耕作營為勸農之事。孔安國強讀為「訛」字，雖則訓化，解釋亦甚紆回也。　【正義】為音于偽反。命羲叔宜恭勤民事。致其種殖，使有程期也。日永，星火，以正中夏。【集解】孔安國曰：「永，長也，謂夏至之日。火，蒼龍之中星，舉中則七星見可知也，以正中夏之〔氣〕節。」馬融、王肅謂日長晝漏六十刻，鄭玄曰五十五刻。其民因，鳥獸希革。【集解】孔安國曰：「因，謂老弱因就在田之丁壯以助農也。夏時鳥獸毛羽希少改易也。革，改也。」申命和仲，【正義】和仲主西方之官，若周禮秋官卿也。居西土，【集解】徐廣曰：「一無『土』字。以為西者，今天水之西縣也。」駰案：鄭玄曰「西者，隴西之西，今人謂之兌山」。曰昧谷。【集解】徐廣曰：「一作『柳谷』。」駰案：孔安國曰「日入于谷而天下冥，故曰昧谷。此居治西方之官，掌秋天之政也」。敬道日入，便程西成。【集解】孔安國曰：「秋，西方，萬物成也。」夜中，星虛，【索隱】虛，舊依字讀，而鄒誕生音墟。案：虛星主墳墓，鄒氏或得其理。以正中秋。【集解】孔安國曰：「春言日，秋言夜，互相備也。虛，玄武之中星。亦言七星皆以秋分日見，以正三秋也。」 其民夷易，鳥獸毛毨。【集解】孔安國曰：「夷，平也。老壯者在田，與夏平也。毨，理也。毛更生（曰）整理。」申命和叔；居北方，曰幽都。【集解】孔安國曰：「北稱幽都，謂所聚也。」　【索隱】山海經曰「北海之內有山名幽都」，蓋是也。　【正義】案：北方幽州，陰聚之地，命和叔居理之。北方之官，若周禮冬官卿。便在伏物。【索隱】使和叔察北方藏伏之物，謂人畜積聚等冬皆藏伏。尸子亦曰「北方者，伏方也」。尚書作「平在朔易」。今案：大傳云「便在伏物」，太史公據之而書。日短，星昂，以正中冬。【集解】孔安國曰：「日短，冬至之日也。昴，白虎之中星。亦以七星並見，以正冬節也。」馬融、王肅謂日短晝漏四十刻。鄭玄曰四十五刻，失之。其民燠，鳥獸氄毛。【集解】徐廣曰：「氄音茸。」駰案：孔安國曰「民入室處，鳥獸皆生氄毳細毛以自溫也」。歲三百六十六日，以閏月正四時。【索隱】夫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是天度數也。而日行遲，一歲一周天；月行疾，一月一周天。日一日行一度，月一日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至二十九日半強，月行天一帀，又逐及日而與會。一年十二會，是為十二月。每月二十九日過半。年分出小月六，是每歲餘六日。又大歲三百六十六日，小歲三百五十五日，舉全數云六十六日。其實一歲唯餘十一日弱。未滿三歲，已成一月，則置閏。若三年不置閏，則正月為二月。九年差三月，則以春為夏。十七年差六月，則四時皆反。以此四時不正，歲不成矣。故傳曰「歸餘於終，事則不悖」是也。信飭【集解】徐廣曰：「古『勅』字。」百官，衆功皆興。

堯曰：「誰可順此事？」【正義】言將登用之嗣位也。放齊曰：「嗣子丹朱開明。」【集解】孔安國曰：「放齊，臣名。」　【正義】放音方往反。鄭玄云：「帝堯胤嗣之子，名曰丹朱，開明也。」案：開，解而達也。帝王紀云：「堯娶散宜氏女，曰女皇，生丹朱。」汲冢紀年云：「后稷放帝子丹朱。」范汪荊州記云：「丹水縣在丹川，堯子朱之所封也。」括地志云：「丹水故城在鄧州內鄉縣西南百三十里。丹水故為縣。」堯曰：「吁！頑凶，不用。」【集解】孔安國曰：「吁，疑怪之辭。」　【正義】左傳云：「口不道忠信之言為嚚，心不則德義之經為頑。」凶，訟也。言丹朱心既頑嚚，又好爭訟，不可用之。堯又曰：「誰可者？」讙兠曰：「共工旁聚布功，可用。」【集解】孔安國曰：「讙兜，臣名。」鄭玄曰：「共工，水官名。」　【正義】兜音斗侯反。堯曰：「共工善言，其用僻，似恭漫天，不可。」【正義】漫音莫干反。共工善為言語，用意邪僻也。似於恭敬，罪惡漫天，不可用也。堯又曰：「嗟，四嶽，【集解】鄭玄曰：「四嶽，四時官，主方嶽之事。」　【正義】嗟嘆鴻水，問四嶽誰能理也。孔安國云：「四嶽，即上羲和四子也。分掌四嶽之諸侯，故稱焉。」湯湯洪水滔天，浩浩懷山襄陵，【集解】孔安國曰：「懷，包；襄，上也。」　【正義】湯音商，今讀如字。蕩蕩，廣平之貌。言水奔突有所滌除，地上之物為水漂流蕩蕩然。案：懷，藏，包裹之義，故懷為包。釋言以襄為駕，駕乘牛馬皆在上也。言水襄上乘陵，浩浩盛大，勢若漫天。下民其憂，有能使治者？」皆曰鯀可。【集解】馬融曰：「鯀，臣名，禹父。」堯曰：「鯀負命毀族，不可。」【正義】負音佩，依字通。負，違也。族，類也。鯀性很戾，違負教命，毀敗善類，不可用也。詩云「貪人敗類」也。嶽曰：「异哉，試不可用而已。」【正義】异音異。孔安國云：「异，已；已，退也。言餘人盡已，唯鯀可試，無成乃退。」 堯於是聽嶽用鯀。九載，功用不成。【正義】爾雅釋天云：「載，歲也。夏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載。」李巡云：「各自紀事，示不相襲也。」孫炎云：「歲，取歲星行一次也。祀，取四時祭祀一訖也。年，取禾穀一熟也。載，取萬物終更始也。載者，年之別名，故以載為年也。」案：功用不成，水害不息，故放退也。至明年得舜，乃殛之羽山，而用其子禹也。

堯曰：「嗟！四嶽：朕在位七十載，汝能庸命，踐朕位？」【集解】鄭玄曰：「言汝諸侯之中有能順事用天命者，入處我位，統治天子之事者乎？」　【正義】孔安國云：「堯年十六，以唐侯升為天子，在位七十載，時八十六，老將求代也。」嶽應曰：「鄙德忝帝位。」【正義】四嶽皆云，鄙俚無德，若便行天子事，是辱帝位。言己等不堪也。堯曰：「悉舉貴戚及疏遠隱匿者。」衆皆於堯曰：「有矜在民間，曰虞舜。」【集解】孔安國曰：「無妻曰矜。」　【正義】矜，古頑反。堯曰：「然，朕聞之。其何如？」嶽曰：「盲者子。父頑，母嚚，弟傲，能和以孝，烝烝治，不至姦。」【集解】孔安國曰：「不至於姦惡。」　【正義】烝，之升反，進也。言父頑，母嚚，弟傲，舜皆和以孝，進之於善，不至於姦惡也。堯曰：「吾其試哉。」【正義】欲以二女試舜，觀其理家之道也。於是堯妻之二女，【正義】妻音七計反。二女，娥皇、女英也。娥皇無子，女英生商均。舜升天子，娥皇為后，女英為妃。觀其德於二女。【正義】視其為德行於二女，以理家而觀國也。舜飭下二女於媯汭，【集解】孔安國曰：「舜所居媯水之汭。」　【索隱】列女傳云二女長曰娥皇，次曰女英。系本作「女瑩」。大戴禮作「女匽」。皇甫謐云：「媯水在河東虞鄉縣歷山西。汭，水涯也，猶洛汭、渭汭然也。」　【正義】飭音勑。下音胡亞反。汭音芮。舜能整齊二女以義理，下二女之心於媯汭，使行婦道於虞氏也。括地志云：「媯汭水源出蒲州河東南山。許慎云：『水涯曰汭。』案：地記云『河東郡青山東山中有二泉，下南流者媯水，北流者汭水。二水異源，合流出谷，西注河。媯水北曰汭也』。又云『河東縣二里故蒲坂城，舜所都也。城中有舜廟，城外有舜宅及二妃壇』。」如婦禮。堯善之，乃使舜慎和五典，【集解】鄭玄曰：「五典，五教也。蓋試以司徒之職。」五典能從。乃徧入百官，百官時序。賔於四門，四門穆穆，諸侯遠方賔客皆敬。【集解】馬融曰：「四門，四方之門。諸侯羣臣朝者，舜賓迎之，皆有美德也。」堯使舜入山林川澤，暴風雷雨，舜行不迷。【索隱】尚書云「納于大麓」，穀梁傳云「林屬於山曰麓」，是山足曰麓，故此以為入山林不迷。孔氏以麓訓錄，言令舜大錄萬幾之政，與此不同。堯以為聖，召舜曰：「女謀事至而言可績，三年矣。【集解】鄭玄曰：「三年者，賓四門之後三年也。」女豋帝位。」舜讓於德不懌。【集解】徐廣曰：「音亦。今文尚書作『不怡』。怡，懌也。」　【索隱】古文作「不嗣」，今文作「不怡」，怡即懌也。謂辭讓於德不堪，所以心意不悅懌也。俗本作「澤」，誤爾，亦當為「懌」。正月上日，【集解】馬融曰：「上日，朔日也。」　【正義】鄭玄云：「帝王易代，莫不改正。堯正建丑，舜正建子，此時未改，故依堯正月上日也。」 舜受終於文祖。文祖者，堯大祖也。【集解】鄭玄曰：「文祖者，五府之大名，猶周之明堂。」　【索隱】尚書帝命驗曰：「五府，五帝之廟。蒼曰靈府，赤曰文祖，黃曰神斗，白曰顯紀，黑曰玄矩。唐虞謂之五府，夏謂世室，殷謂重屋，周謂明堂，皆祀五帝之所也。」　【正義】舜受堯終帝之事於文祖也。尚書帝命驗云：「帝者承天立五府，以尊天重象也。五府者，黃曰神斗。」注云：「唐虞謂之天府，夏謂之世室，殷謂之重屋，周謂之明堂，皆祀五帝之所也。文祖者，赤帝熛怒之府，名曰文祖。火精光明，文章之祖，故謂之文祖。周曰明堂。神斗者，黃帝含樞紐之府，名曰神斗。斗，主也。土精澄靜，四行之主，故謂之神斗。周曰太室。顯紀者，白帝招拒之府，名顯紀。紀，法也。金精斷割萬物，故謂之顯紀。周曰總章。玄矩者，黑帝汁光紀之府，名曰玄矩。矩，法也。水精玄味，能權輕重，故謂之玄矩。周曰玄堂。靈府者，蒼帝靈威仰之府，名曰靈府。周曰青陽。」

於是帝堯老，命舜攝行天子之政，以觀天命。舜乃在璿璣玉衡，以齊七政。【集解】鄭玄曰：「璿璣，玉衡，渾天儀也。七政，日月五星也。」　【正義】說文云：「璿，赤玉也。」案：舜雖受堯命，猶不自安，更以璿璣玉衡以正天文。璣為運轉，衡為橫簫，運璣使動於下，以衡望之，是王者正天文器也，觀其齊與不齊。今七政齊，則己受禪為是。蔡邕云：「玉衡長八尺，孔徑一寸，下端望之，以視星宿，並縣璣以象天，而以衡望之，轉璣窺衡，以知星宿。璣徑八尺，圓周二丈五尺而強也。」鄭玄云：「運轉者為璣，持正者為衡。」尚書大傳云：「政者，齊中也。謂春秋冬夏天文地理人道，所以為政也，道正而萬事順成，故天道政之大也。」遂類於上帝，【集解】鄭玄曰：「禮祭上帝于圜丘。」　【正義】五經異義云：「非時祭天謂之類，言以事類告也。時舜告攝，非常祭也。」王制云：「天子將出，類于上帝。」鄭玄云：「昊天上帝謂天皇大帝，北辰之星。」禋于六宗，【集解】鄭玄曰：「六宗，星、辰、司中、司命、風師、雨師也。」駰案：六宗義眾矣。愚謂鄭說為長。　【正義】周語云「精意以享曰禋」也。孫炎云：「禋，絜敬之祭也。」　案：星，五緯星也。辰，日月所會十二次也。司中、司命，文昌第五、第四星也。風師，箕星也。雨師，畢星也。孔安國云：「四時寒暑也，日月星也，水旱也。」禮祭法云：「埋少牢於大昭，祭時也。禳祈於坎壇，祭寒暑也。王宮，祭日也。夜明，祭月也。幽禜，祭星。雩禜，祭水旱也。」司馬彪續漢書云：「安帝立六宗，祀於洛陽城西北亥地，禮比大社。魏因之。至晉初，荀顗言新祀，以六宗之神諸家說不同，乃廢之也。」望于山川，【集解】徐廣曰：「名山大川。」　【正義】望者，遙望而祭山川也。山川，五嶽、四瀆也。爾雅云：「梁山，晉望也。」辯於羣神。【集解】徐廣曰：「辯音班。」駰案：鄭玄曰「羣神若丘陵墳衍」。　【正義】辯音遍。謂祭羣神也。揖五瑞，擇吉月日，見四嶽諸牧，班瑞。【集解】馬融曰：「揖，斂也。五瑞，公侯伯子男所執，以為瑞信也。堯將禪舜，使羣牧斂之，使舜親往班之。」　【正義】揖音集。周禮典瑞云：「王執鎮圭，尺二寸。公執桓圭，九寸。侯執信圭，七寸。伯執躬圭，五寸。子執穀璧，男執蒲璧，皆五寸。言五瑞者，王不在中也。」孔文祥云：「宋末，會稽修禹廟，於廟庭山土中得五等圭璧百餘枚，形與周禮同，皆短小。此即禹會諸侯於會稽，執以禮山神而埋之。其璧今猶有在也。」歲二月，東廵狩，至於岱宗，柴，【集解】馬融曰：「舜受終後五年之二月。」鄭玄曰：「建卯之月也。祡祭東嶽者，考績。祡，燎也。」　【正義】案：既班瑞羣后即東巡者，守土之諸侯會岱宗之嶽，焚柴告至也。王者巡狩，以諸侯自專一國，威福任己，恐其壅遏上命，澤不下流，故巡行問人疾苦也。風俗通云：「太，山之尊者，一曰岱宗，始也，長也，萬物之始，陰陽交代，故為五嶽之長也。」案：二月，仲月也。仲，中也，言得其中也。望秩於山川。【正義】乃以秩望祭東方諸侯境內之名山大川也。言秩者，五嶽視三公，四瀆視諸侯。遂見東方君長，合時月正日，【集解】鄭玄曰：「協正四時之月數及日名，備有失誤。」　【正義】既見東方君長，乃合同四時氣節，月之大小，日之甲乙，使齊一也。周禮：「太史掌正歲年以序事，頒正朔於邦國。」則節氣晦朔皆天子頒之。猶恐諸侯國異，或不齊同，因巡狩合正之。同律度量衡，【集解】鄭玄曰：「律，音律；度，丈尺；量，斗斛；衡，斤兩也。」　【正義】律之十二律，度之丈尺，量之斗斛，衡之斤兩，皆使天下相同，無制度長短輕重異也。漢律曆志云：「虞書云『同律度量衡』，所以齊遠近，立民信也。律有十二，陽六為律，陰六為呂。律以統氣類物，一曰黃鍾，二曰太蔟，三曰姑洗，四曰蕤賓，五曰夷則，六曰無射。呂以旅陽宣氣，一曰林鍾，二曰南呂，三曰應鍾，四曰大呂，五曰夾鍾，六曰中呂。度者，分、寸、尺、丈、引也，所以度長短也。本起黃鍾之管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為一分，十分為一寸，十寸為尺，十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黃鍾之龠，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為一龠，合龠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而五量嘉矣。衡權者，銖、兩、斤、鈞、石也，所以稱物輕重也。本起於黃鍾之重，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二十四銖為兩，十六兩為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而五權謹矣。衡，平也。權，重也。」脩五禮【集解】馬融曰：「吉、凶、賓、軍、嘉也。」　【正義】周禮「以吉禮事邦國之鬼神祇，以凶禮哀邦國之憂，以賓禮親邦國，以軍禮同邦國，以嘉禮親萬民」也。尚書堯典云「類于上帝」，吉禮也；「如喪考妣」，凶禮也；「羣后四朝」，賓禮也；大禹謨云「汝徂征」，軍禮也；堯典云「女于時」，嘉禮也。女音女慮反。五玉【集解】鄭玄曰：「即五瑞也。執之曰瑞，陳列曰玉。」三帛【集解】馬融曰：「三孤所執也。」鄭玄曰：「帛，所以薦玉也。必三者，高陽氏後用赤繒，高辛氏後用黑繒，其餘諸侯皆用白繒。」　【正義】孔安國云：「諸侯世子執纁，公之孤執玄，附庸之君執黃也。」案：三統紀推伏羲為天統，色尚赤。神農為地統，色尚黑。黃帝為人統，色尚白。少昊，黃帝子，亦尚白。故高陽氏又天統，亦尚亦。堯為人統，故用白。二生【正義】羔、鴈也。鄭玄注周禮大宗伯云：「羔，小羊也，取其羣不失其類也。鴈，取其候時而行也。卿執羔，大夫執鴈。」案：羔、鴈性馴，可生為贄。一死【正義】雉也。馬融云：「一死雉，士所執也。」案：不可生為贄，故死。雉，取其守介死不失節也。為摯，【集解】馬融曰：「摯：二生，羔、鴈，卿大夫所執；一死，雉，士所執。」　【正義】摯音至。贄，執也。鄭玄云：「贄之言至，所以自致也。」韋昭云：「贄，六贄：孤執皮帛，卿執羔，大夫執鴈，士執雉，庶人執鶩，工商執雞也。」如五器，卒乃復。【集解】馬融曰：「五器，上五玉。五玉禮終則還之，三帛已下不還也。」　【正義】卒音子律反。復音伏。 五月，南廵狩；八月，西廵狩；十一月，北廵狩：皆如初。歸，至于祖禰廟，【正義】禰音乃禮反。何休云：「生曰父，死曰考，廟曰禰。」用特牛禮。五歲一廵狩，羣后四朝。【集解】鄭玄曰：「巡狩之年，諸侯見於方嶽之下。其閒四年，四方諸侯分來朝於京師也。」徧告以言，【正義】徧音遍。言遍告天子治理之言也。明試以功，車服以庸。【正義】孔安國云：「功成則錫車服，以表顯其能用也。」肇十有二州，決川。【集解】馬融曰：「禹平水土，置九州。舜以冀州之北廣大，分置并州。燕、齊遼遠，分燕置幽州，分齊為營州。於是為十二州也。」鄭玄曰：「更為之定界，濬水害也。」 象以典刑，【集解】馬融曰：「言咎繇制五常之刑，無犯之者，但有其象，無其人也。」　【正義】孔安國云：「象，法也。法用常刑，用不越法也。」流宥五刑，【集解】馬融曰：「流，放；宥，寬也。一曰幼少，二曰老耄，三曰蠢愚。五刑，墨、劓、剕、宮、大辟。」　【正義】孔安國云：「以流放之法寬五刑也。」鄭玄云：「三宥，一曰弗識，二曰過失，三曰遺忘也。」鞭作官刑，【集解】馬融曰：「為辨治官事者為刑。」扑作教刑，【集解】鄭玄曰：「扑，檟楚也。扑為教官為刑者。」金作贖刑。【集解】馬融曰：「金，黃金也。意善功惡，使出金贖罪，坐不戒慎者。」眚烖過，赦；【集解】鄭玄曰：「眚烖，為人作患害者也。過失，雖有害則赦之。」怙終【集解】徐廣曰：「一作『眾』。」賊，刑。【集解】鄭玄曰：「怙其姦邪，終身以為殘賊，則用刑之。」欽哉，欽哉，惟刑之靜哉！【集解】徐廣曰：「今文云『惟刑之謐哉』。爾雅曰『謐，靜也』。」　【索隱】注「惟形之謐哉」，案：古文作「恤哉」，且今文是伏生口誦，卹謐聲近，遂作「謐」也。

讙兠進言共工，【正義】讙兠，渾沌也。共工，窮奇也。鯀，檮杌也。三苗，饕餮也。左傳云「舜臣堯，流四凶，投諸四裔，以禦魑魅」也。堯曰不可而試之工師，【正義】工師，若今大匠卿也。共工果淫辟。【正義】匹亦反。四嶽舉鯀治鴻水，堯以為不可，嶽彊請試之，試之而無功，故百姓不便。三苗【集解】馬融曰：「國名也。」　【正義】左傳云自古諸侯不用王命，虞有三苗，夏有觀扈。孔安國云：「縉雲氏之後為諸侯，號饕餮也。」吳起云：「三苗之國，左洞庭而右彭蠡。」案：洞庭，湖名，在岳州巴陵西南一里，南與青草湖連。彭蠡，湖名，在江州潯陽縣東南五十二里。以天子在北，故洞庭在西為左，彭蠡在東為右。今江州、鄂州、岳州，三苗之地也。在江淮、荊州【正義】淮，讀曰匯，音胡罪反，今彭蠡湖也。本屬荊州。尚書云「南入于江，東匯澤為彭蠡」是也。數為亂。於是舜歸而言於帝，請流共工于幽陵，【集解】馬融曰：「北裔也。」　【正義】尚書及大戴禮皆作「幽州」。括地志云：「故龔城在檀州燕樂縣界。故老傳云舜流共工幽州，居此城。」神異經云：「西北荒有人焉，人面，朱髮，蛇身，人手足，而食五穀禽獸，頑愚，名曰共工。」以變北狄；【集解】徐廣曰：「變，一作『燮』。」　【索隱】變謂變其形及衣服，同於夷狄也。徐廣云作「燮」。燮，和也。　【正義】言四凶流四裔，各於四夷放共工等為中國之風俗也。放驩兠於崇山，【集解】馬融曰：「南裔也。」　【正義】神異經云：「南方荒中有人焉，人面鳥喙而有翼，兩手足扶翼而行，食海中魚，為人很惡，不畏風雨禽獸，犯死乃休，名曰驩兜也。」以變南蠻；遷三苗於三危，【集解】馬融曰：「西裔也。」【正義】括地志云：「三危山有三峯，故曰三危，俗亦名卑羽山，在沙州敦煌縣東南三十里。」神異經云：「西荒中有人焉，面目手足皆人形，而胳下有翼不能飛，為人饕餮，淫逸無理，名曰苗民。」又山海經云大荒北經「黑水之北，有人有翼，名曰苗民」也。 以變西戎；殛鯀於羽山，【集解】馬融曰：「殛，誅也。羽山，東裔也。」【正義】殛音紀力反。孔安國云：「殛，竄，放，流，皆誅也。」括地志云：「羽山在沂州臨沂縣界。」神異經云：「東方有人焉，人形而身多毛，自解水土，知通塞，為人自用，欲為欲息，皆（曰）云是鯀也。」以變東夷：四辠而天下咸服。

堯立七十年得舜，二十年而老，令舜攝行天子之政，薦之於天。堯辟位凡二十八年而崩。【集解】徐廣曰：「堯在位凡九十八年。」駰案：皇覽曰「堯冢在濟陰城陽。劉向曰『堯葬濟陰，丘壠皆小』。呂氏春秋曰『堯葬穀林』。」皇甫謐曰「穀林即城陽。堯都平陽，於詩為唐國」。【正義】皇甫謐云：「堯即位九十八年，通舜攝二十八年也，凡年百一十七歲。」孔安國云：「堯壽百一十六歲。」括地志云：「堯陵在濮州雷澤縣西三里。郭緣生述征記云『城陽縣東有堯冢，亦曰堯陵，有碑』是也。」括地志云：「雷澤縣本漢城陽縣也。」百姓悲哀，如喪父母。三年，四方莫舉樂，【正義】尚書「三載，四海遏密八音」是也。以思堯。堯知子丹朱之不肖，【索隱】鄭玄云：「肖，似也。不似，言不如父也。」皇甫謐云：「堯娶散宜氏之女，曰女皇，生丹朱。又有庶子九人，皆不肖也。」不足授天下，於是乃權授舜。【索隱】父子繼立，常道也。求賢而禪，權道也。權者，反常而合道。　【正義】五帝官天下，老則禪賢，故權試舜也。授舜，則天下得其利而丹朱病；授丹朱，則天下病而丹朱得其利。堯曰「終不以天下之病而利一人」，而卒授舜以天下。堯崩，三年之喪畢，舜讓辟丹朱於南河之南。【集解】劉熙曰：「南河，九河之最在南者。」【正義】括地志云：「故堯城在濮州鄄城縣東北十五里。竹書云昔堯德衰，為舜所囚也。又有偃朱故城，在縣西北十五里。竹書云舜囚堯，復偃塞丹朱，使不與父相見也。」案濮州北臨漯，大川也。河在堯都之南，故曰南河，禹貢「至于南河」是也。其偃朱城所居，即「舜讓避丹朱於南河之南」處也。諸侯朝覲者不之丹朱而之舜，獄訟者不之丹朱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丹朱而謳歌舜。舜曰「天也」，夫而後之中國踐天子位焉，【集解】劉熙曰：「天子之位不可曠年，於是遂反，格于文祖而當帝位。帝王所都為中，故曰中國。」是為帝舜。

虞舜者，【集解】謚法曰：「仁聖盛明曰舜。」　【索隱】虞，國名，在河東大陽縣。舜，謚也。皇甫謐云「舜字都君」也。　【正義】括地志云：「故虞城在陝州河北縣東北五十里虞山之上。酈元注水經云幹橋東北有虞城，堯以女嬪于虞之地也。又宋州虞城大襄國所封之邑，杜預云舜後諸侯也。又越州餘姚縣，顧野王云舜後支庶所封之地。舜姚姓，故云餘姚。縣西七十里有漢上虞故縣。會稽舊記云舜上虞人，去虞三十里有姚丘，即舜所生也。周處風土記云舜東夷之人，生姚丘。」括地志又云：「姚墟在濮州雷澤縣東十三里。孝經援神契云舜生於姚墟。」案：二所未詳也。名曰重華。【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舜以堯之二十一年甲子生，三十一年甲午徵用，七十九年壬午即真，百歲癸卯崩』。」　【正義】尚書云﹕「重華協於帝。」孔安國云。「華謂文德也，言其光文重合於堯。」瞽叟姓媯。妻曰握登，見大虹意感而生舜於姚墟，故姓姚。目重瞳子，故曰重華。字都君。龍顏，大口，黑色，身長六尺一寸。重華父曰瞽叟，【正義】先后反。孔安國云﹕「無目曰瞽。舜父有目不能分別好惡，故時人謂之瞽，配字曰『叟』。叟，無目之稱也。」瞽叟父曰橋牛，【正義】橋又音嬌。橋牛父曰句望，【正義】句，古侯反。望音亡。句望父曰敬康，敬康父曰窮蟬，窮蟬父曰帝顓頊，顓頊父曰昌意：以至舜七世矣。自從窮蟬以至帝舜，皆微為庶人。

舜父瞽叟盲，而舜母死，【索隱】皇甫謐云：「舜母名握登，生舜於姚墟，因姓姚氏也。」瞽叟更娶妻而生象，象傲。瞽叟愛後妻子，常欲殺舜，舜避逃；及有小過，則受罪。順事父及後母與弟，日以篤謹，匪有懈。

舜，兾州之人也。【正義】蒲州河東縣本屬冀州。宋永初山川記云：「蒲坂城中有舜廟，城外有舜宅及二妃檀。」括地志云：「媯州有媯水，源出城中。耆舊傳云即舜釐降二女於媯汭之所。外城中有舜井，城北有歷山，山上有舜廟，未詳。」案：媯州亦冀州城是也。舜耕歷山，【集解】鄭玄曰：「在河東。」　【正義】括地志云：「蒲州河東縣雷首山，一名中條山，亦名歷山，亦名首陽山，亦名蒲山，亦名襄山，亦名甘棗山，亦名猪山，亦名狗頭山，亦名薄山，亦名吳山。此山西起雷首山，東至吳坂，凡十一名，隨州縣分之。歷山南有舜井。」又云：「越州餘姚縣有歷山舜井，濮州雷澤縣有歷山舜井，二所又有姚墟，云生舜處也。及媯州歷山舜井，皆云舜所耕處，未詳也。」漁雷澤，【集解】鄭玄曰：「雷夏，兗州澤，今屬濟陰。」　【正義】括地志云：「雷夏澤在濮州雷澤縣郭外西北。山海經云雷澤有雷神，龍身人頭，鼓其腹則雷也。」陶河濵，【集解】皇甫謐曰：「濟陰定陶西南陶丘亭是也。」　【正義】案：於曹州濱河作瓦器也。括地志云：「陶城在蒲州河東縣北三十里，即舜所都也。南去歷山不遠。或耕或陶，所在則可，何必定陶方得為陶也？舜之陶也，斯或一焉。」作什器於壽丘，【集解】皇甫謐曰：「在魯東門之北。」　【索隱】什器，什，數也。蓋人家常用之器非一，故以十為數，猶今云「什物」也。壽丘，地名，黃帝生處。　【正義】壽音受。顏師古云：「軍法，伍人為伍，二伍為什，則共器物，故謂生生之具為什器，亦猶從軍及作役者十人為火，共畜調度也。」就時於負夏。【集解】鄭玄曰：「負夏，衞地。」　【索隱】就時猶逐時，若言乘時射利也。尚書大傳曰「販於頓丘，就時負夏」，孟子曰「遷于負夏」是也。舜父瞽叟頑，母嚚，弟象傲，皆欲殺舜。舜順適不失子道，兄弟孝慈。欲殺，不可得；即求，嘗在側。

舜年二十以孝聞。三十而帝堯問可用者，【正義】可用，謂可為天子也。四嶽咸薦虞舜，曰可。於是堯乃以二女妻舜，以觀其內，使九男與處以觀其外。舜居媯汭，內行彌謹。堯二女不敢以貴驕事舜親戚，【正義】二女不敢以帝女驕慢舜之親戚。親戚，謂父瞽叟，後母弟象，妹顆手等也。顆音苦果反。甚有婦道。堯九男皆益篤。【正義】篤，惇也。非唯二女恭勤婦道，九男事舜皆益惇厚謹敬也。舜耕歷山，歷山之人皆讓畔；【正義】韓非子「歷山之農相侵略，舜往耕，朞年，耕者讓畔」也。漁雷澤，雷澤上人皆讓居；陶河濵，河濵器皆不苦窳。【集解】史記音隱曰：「音游甫反。」駰謂寙，病也。　【正義】苦，讀如盬，音古。盬，麤也。寙音庾。一年而所居成聚，【正義】聚，在喻反，謂村落也。二年成邑，三年成都。【正義】周禮郊野法云「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也。堯乃賜舜絺衣，【正義】絺，勑遲反，細葛布衣也。鄒氏音竹几反。與琴，為築倉廩，予牛羊。瞽叟尚復欲殺之，使舜上塗廩，瞽叟從下縱火焚廩。舜乃以兩笠自扞而下，去，得不死。【索隱】言以笠自扞己身，有似鳥張翅而輕下，得不損傷。皇甫謐云「兩繖」，繖，笠類。列女傳云「二女教舜鳥工上廩」是也。　【正義】通史云：「瞽叟使舜滌廩，舜告堯二女，女曰：『時其焚汝，鵲汝衣裳，鳥工往。』舜既登廩，得免去也。」後瞽叟又使舜穿井，舜穿井為匿空【索隱】音孔。列女傳所謂「龍工入井」是也。旁出。【正義】言舜潛匿穿孔旁，從他井而出也。通史云：「舜穿井，又告二女。二女曰：『去汝裳衣。龍工往。』入井，瞽叟與象下土實井，舜從他井出去也。」括地志云：「舜井在媯州懷戎縣西外城中。其西又有一井，耆舊傳云並舜井也，舜自中出。帝王紀云河東有舜井，未詳也。」舜旣入深，瞽叟與象共下土實井，【索隱】亦作「填井」。舜從匿空出，去。【集解】劉熙曰：「舜以權謀自免，亦大聖有神人之助也。」瞽叟、象喜，以舜為已死。象曰「本謀者象。」象與其父母分，【正義】扶問反。於是曰：「舜妻堯二女，與琴，象取之。牛羊倉廩予父母。」象乃止舜宮居，【正義】宮即室也。爾雅云「室謂之宮」。禮云「命士已上，父子異宮」也。鼓其琴。舜徃見之。象鄂不懌，曰：「我思舜正鬱陶！」舜曰：「然，爾其庶矣！」【索隱】言汝猶當庶幾於友悌之情義也。如孟子取尚書文，又云「惟茲臣庶，女其于予治」，蓋欲令象共我理臣庶也。舜復事瞽叟愛弟彌謹。於是堯乃試舜五典百官，皆治。

昔高陽氏有才子八人，【集解】名見左傳。世得其利，謂之「八愷」。【集解】賈逵曰：「愷，和也。」　【索隱】左傳史克對魯宣公曰：「昔高陽氏有才子八人，倉舒、隤皚、檮戭、大臨、尨降、庭堅、仲容、叔達。」高辛氏有才子八人，【集解】名見左傳。世謂之「八元」。【集解】賈逵曰：「元，善也。」　【索隱】左傳：「高辛氏有才子八人，伯奮、仲堪、叔獻、季仲、伯虎、仲熊、叔豹、季貍。」此十六族者，世濟其美，【索隱】謂元、愷各有親族，故稱族也。濟，成也，言後代成前代也。不隕其名。至於堯，堯未能舉。舜舉八愷，使主后土，【集解】王肅曰：「君治九土之宜。」杜預曰：「后土地官。」　【索隱】主土。禹為司空，司空主土，則禹在八愷之中。　【正義】春秋正義云：「后，君也。天曰皇天，地曰后土。」以揆百事，莫不時序。【正義】言禹度九土之宜，無不以時得其次序也。舉八元，使布五教于四方，【索隱】契為司徒，司徒敷五教，則契在八元之數。父義，母慈，兄友，弟恭，子孝，內平外成。【正義】杜預云：「內諸夏，外夷狄也。」案：契作五常之教，諸夏太平，夷狄向化也。

昔帝鴻氏有不才子，【集解】賈逵曰：「帝鴻，黃帝也。不才子，其苗裔讙兜也。」掩義隱賊，好行凶慝，天下謂之渾沌。【正義】慝，惡也。一本云「天下之民，謂之渾沌」。渾沌即讙兜也。言掩義事，陰為賊害，而好凶惡，故謂之渾沌也。杜預云：「渾沌，不開通之貌。」神異經云：「崑崙西有獸焉，其狀如犬，長毛，四足，似羆而無爪，有目而不見，行不開，有兩耳而不聞，有人知性，有腹無五藏，有腸直而不旋，食徑過。人有德行而往扺觸之，有凶德則往依憑之。名渾沌。」又莊子云：「南海之帝為儵，北海之帝為忽，中央之帝為渾沌。儵、忽乃相遇於渾沌之地，渾沌待之甚善。儵與忽謀欲報渾沌之德，曰：『人皆有七竅以視聽食息，此獨無有，嘗試鑿之。』日鑿一竅，七日而渾沌死。」案：言讙兜性似，故號之也。少皡氏【集解】服虔曰：「金天氏帝號。」有不才子，毀信惡忠，崇飾惡言，天下謂之窮奇。【集解】服虔曰：「謂共工氏也。其行窮而好奇。」　【正義】謂共工。言毀敗信行，惡其忠直，有惡言語，高粉飾之，故謂之窮奇。案常行終必窮極，好諂諛奇異於人也。神異經云：「西北有獸，其狀似虎，有翼能飛，便勦食人，知人言語，聞人鬬輒食直者，聞人忠信輒食其鼻，聞人惡逆不善輒殺獸往饋之，名曰窮奇。」案：言共工性似，故號之也。顓頊氏有不才子，不可教訓，不知話言，天下謂之檮杌。【集解】賈逵曰：「檮杌，頑凶無疇匹之貌，謂鯀也。」　【正義】檮音道刀反。杌音五骨反。謂鯀也。凶頑不可教訓，不從詔令，故謂之檮杌。案：言無疇匹，言自縱恣也。神異經云：「西方荒中有獸焉，其狀如虎而大，毛長二尺，人面，虎足，豬口牙，尾長一丈八尺，攪亂荒中，名檮杌。一名傲很，一名難訓。」案：言鯀性似，故號之也。此三族世憂之。至于堯，堯未能去。縉雲氏【集解】賈逵曰：「縉雲氏，姜姓也，炎帝之苗裔，當黃帝時任縉雲之官也。」　【正義】今括州縉雲縣，蓋其所封也。字書云縉，赤繒也。有不才子，貪於飲食，冒于貨賄，天下謂之饕餮。【正義】謂三苗也。言貪飲食，冒貨賄，故謂之饕餮。神異經云：「西南有人焉，身多毛，頭上戴豕，性很惡，好息，積財而不用，善奪人穀物。強者奪老弱者，畏羣而擊單，名饕餮。」言三苗性似，故號之。天下惡之，比之三凶。【集解】杜預曰：「非帝子孫，故別之以比三凶也。」　【正義】此以上四處皆左傳文。或本有並文次相類四凶，故書之，恐本錯脫耳。舜賔於四門，【正義】杜預云：「闢四門，達四聰，以賓禮眾賢也。」乃流四凶族，遷于四裔，【集解】賈逵曰：「四裔之地，去王城四千里。」以御螭魅，【集解】服虔曰：「螭魅，人面獸身，四足，好惑人，山林異氣所生，以為人害。」　【正義】御音魚呂反。螭音丑知反。魅音媚。案：御魑魅，恐更有邪諂之人，故流放四凶以禦之也。故下云「無凶人」也。於是四門辟，言毋凶人也。

舜入于大麓，烈風雷雨不迷，堯乃知舜之足授天下。堯老，使舜攝行天子政，廵狩。舜得舉用事二十年，而堯使攝政。攝政八年而堯崩。三年喪畢，讓丹朱，天下歸舜。而禹、臯陶、【正義】高姚二音。契、后稷、伯夷、夔、龍、垂、益、彭祖【索隱】彭祖即陸終氏之第三子，籛鏗之後，後為大彭，亦稱彭祖。　【正義】皋陶字庭堅。英六二國是其後也。契音薛，殷之祖也。伯夷，齊太公之祖也。夔，巨龜反，樂官也。倕音垂，亦作「垂」，內言之官也。益，伯翳也，即秦、趙之祖。彭祖自堯時舉用，歷夏、殷封於大彭。自堯時而皆舉用，未有分職。【正義】分音符問反，又如字。分謂封疆爵土也。於是舜乃至於文祖，謀于四嶽，辟四門，明通四方耳目，命十二牧論帝德，行厚德，遠佞人，【正義】舜命十二牧論帝堯之德，又敦之於民，遠離邪佞之人。言能如此，則夷狄亦服從也。則蠻夷率服。舜謂四嶽曰：「有能奮庸【集解】馬融曰：「奮，明；庸，功也。」美堯之事者，使居官相事？」皆曰：「伯禹為司空，可美帝功。」舜曰：「嗟，然！禹，汝平水土，維是勉哉。」禹拜稽首，讓於稷、契與臯陶。舜曰：「然，徃矣。」【集解】鄭玄曰：「然其舉得其人。汝往居此官，不聽其所讓也。」舜曰：「弃，黎民始飢，【集解】徐廣曰：「今文尚書作『祖飢』。祖，始也。」　【索隱】古文作「阻飢」。孔氏以為阻，難也。祖阻聲相近，未知誰得。汝后稷播時百穀。」【集解】鄭玄曰：「時，讀曰蒔。」　【正義】稷，農官也。播時謂順四時而種百穀。舜曰：「契，百姓不親，五品不馴，【集解】鄭玄曰：「五品，父、母、兄、弟、子也。」王肅曰：「五品，五常也。」　【正義】馴音訓。汝為司徒，而敬敷五教，在寬。」【集解】馬融曰：「五品之教。」舜曰：「臯陶，蠻夷猾夏，【集解】鄭玄曰：「猾夏，侵亂中國也。」寇賊姦軌，【集解】鄭玄曰：「由內為姦，起外為軌。」　【正義】亦作「宄」。 汝作士，【集解】馬融曰：「獄官之長。」　【正義】案：若大理卿也。五刑有服，五服三就；【集解】馬融曰：「五刑，墨、劓、剕、宮、大辟。三就，謂大罪陳諸原野，次罪於市朝，同族適甸師氏。既服五刑，當就三處。」　【正義】孔安國云：「服，從也，言得輕重之中正也。」案：墨，點鑿其額，涅以墨。劓，截鼻也。剕，刖足也。宮，淫刑也，男子割勢，婦人幽閉也。大辟，死刑也。五流有度，【正義】度音徒洛反。尚書作「宅」。孔安國云「五刑之流，各有所居」也。五度三居：【正義】案：謂度其遠近，為三等之居也。維明能信。」【集解】馬融曰：「謂在八議，君不忍刑，宥之以遠。五等之差亦有三等之居：大罪投四裔，次九州之外，次中國之外。當明其罪，能使信服之。」舜曰：「誰能馴予工？」【集解】馬融曰：「謂主百工之官也。」皆曰垂可。於是以垂為共工。【集解】馬融曰：「為司空，共理百工之事。」舜曰：「誰能馴予上下【集解】馬融曰：「上謂原，下謂隰。」草木鳥獸？」皆曰益可。於是以益為朕虞。【集解】馬融曰：「虞，掌山澤之官名。」益拜稽首，讓于諸臣朱虎、熊羆。【索隱】即高辛氏之子伯虎、仲熊也。　【正義】孔安國云：「朱虎，熊羆，二臣名。垂、益所讓四人，皆在元凱之中也。」舜曰：「徃矣，汝諧。」遂以朱虎、熊羆為佐。【正義】為益之佐也。舜曰：「嗟！四嶽，有能典朕三禮？」【集解】馬融曰：「三禮，天神、地祇、人鬼之禮也。」鄭玄曰：「天事、地事、人事之禮。」皆曰伯夷可。舜曰：「嗟！伯夷，以汝為秩宗，【集解】鄭玄曰：「主次秩尊卑。」　【正義】若太常也。漢書百官表云「王莽改太常曰秩宗」，依古也。孔安國云：「秩，序；宗，尊也。主郊廟之官也。」夙夜維敬，直哉維靜潔。」【正義】靜，清也。絜，明也。孔安國云：「職典禮，施政教，使正直而清明。」伯夷讓夔、龍。舜曰：「然。【正義】孔安國云：「然其推賢，不許其讓也。」以夔為典樂，教稺子，【集解】鄭玄曰：「國子也。」案：尚書作「胄子」，稺胄聲相近。　【正義】稺，胄雉反。孔安國云：「胄，長也。謂元子以下，至卿大夫子弟，以歌詩蹈之舞之，教長國子中和祗庸孝友。」直而溫，【集解】馬融曰：「正直而色溫和。」寬而栗，【集解】馬融曰：「寬大而謹敬戰栗也。」剛而無虐，簡而無傲；【正義】孔安國云：「剛失之虐，簡失之傲，教之以防其失也。」詩言意，歌長言，【集解】馬融曰：「歌，所以長言詩之意也。」　【正義】孔安國云：「詩言志以導其心，歌詠其義以長其言也。」聲依永，律和聲，【集解】鄭玄曰：「聲之曲折又依長言，聲中律乃為和也。」　【正義】孔安國云：「聲，五聲，宮、商、角、徵、羽也。律謂六律六呂，十二月之音氣也。當依聲律和樂也。」八音能諧，毋相奪倫，神人以和。」【集解】鄭玄曰：「祖考來格，羣后德讓，其一隅也。」　【正義】八音，金、石、絲、竹、匏、土、革、木也。孔安國云：「倫，理也。八音能諧，理不錯奪，則神人咸和，命夔使勉也。」夔曰：「於！予擊石拊石，百獸率舞。」【集解】鄭玄曰：「百獸，服不氏所養者也。率舞，言音和也。」　【正義】於音烏。孔安國云：「石磬，音之清者。拊亦擊也。舉清者和，則其餘皆從矣。樂感百獸，使相率而舞，則神人和可知也。」案：磬，一片黑石也。不音福尤反。周禮云「夏官有服不氏，掌服猛獸，下士一人，徒四人」。鄭玄云「服不服之獸也」。舜曰：「龍，朕畏忌讒說殄偽，振驚朕衆，【集解】徐廣曰：「一云『齊說殄行，振驚眾』。」駰案：鄭玄曰「所謂色取仁而行違，是驚動我之眾臣，使之疑惑」。　【正義】偽音危睡反。言畏惡利口讒說之人，兼殄絕姦偽人黨，恐其驚動我眾，使龍遏絕之，出入其命惟信實也。此「偽」字太史公變尚書文也。尚書偽字作「行」，音下孟反。言己畏忌有利口讒說之人，殄絕無德行之官也。命汝為納言，夙夜出入朕命，惟信。」【正義】孔安國云：「納言，喉舌之官也。聽下言納於上，受上言宣於下，必信也。」舜曰：「嗟！女二十有二人，【集解】馬融曰：「稷、契、皋陶皆居官久，有成功，但述而美之，無所復勅。禹及垂已下皆初命，凡六人，與上十二牧四嶽，凡二十二人。」鄭玄曰：「皆格于文祖時所勅命也。」敬哉，惟時相天事。」【正義】相，視也。舜命二十二人各敬行其職，惟在順時，視天所宜而行事也。三歲一考功，三考絀陟，遠近衆功咸興。分北三苗。【集解】鄭玄曰：「所竄三苗為西裔諸侯者猶為惡，乃復分析流之。」

此二十二人咸成厥功：臯陶為大理，平，【正義】皋陶作士，正平天下罪惡也。民各伏得其實；伯夷主禮，上下咸讓；垂主工師，【正義】工師，若今大匠卿也。百工致功；益主虞，山澤辟；【正義】婢亦反，開也。弃主稷，百穀時茂；契主司徒，百姓親和；龍主賔客，遠人至；十二牧行而九州莫敢辟違；【正義】禹九州之民無敢辟違舜十二牧也。唯禹之功為大，披九山，【正義】披音皮義反。謂傍其山邊以通。通九澤，決九河，定九州，各以其職來貢，不失厥宜。方五千里，至于荒服。南撫交阯、北發，【索隱】一句。西戎、析枝、渠廋、氐、羌，【索隱】一句。北山戎、發、息慎，【集解】鄭玄曰：「息慎，或謂之肅慎，東北夷。」東長、鳥夷，【索隱】此言帝舜之德皆撫及四方夷人，故先以「撫」字總之。北發當云「北戶」，南方有地名北戶。又案漢書，北發是北方國名，今以北發為南方之國，誤也。此文省略，四夷之名錯亂。「西戎」上少一「西」字，「山戎」下少一「北」字，「長」字下少一「夷」字。長夷也，鳥夷也，其意宜然。今案：大戴禮亦云「長夷」，則長是夷號。又云「鮮支、渠搜」，則鮮支當此析枝也。鮮析音相近。鄒氏、劉氏云「息並音肅」，非也。且夷狄之名，古書不必皆同，今讀如字也。　【正義】注「鳥」或作「島」。括地志云：「百濟國西南海中有大島十五所，皆置邑，有人居，屬百濟。又倭國西南大海中島居凡百餘小國，在京南萬三千五百里。」案：武后改倭國為日本國。四海之內咸戴帝舜之功。【正義】爾雅云：「九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海。」於是禹乃興九招之樂，【索隱】招音韶，即舜樂簫韶。九成，故曰九招。致異物，鳳皇來翔。天下明德皆自虞帝始。

舜年二十以孝聞，年三十堯舉之，年五十攝行天子事，年五十八堯崩，年六十一代堯踐帝位。【集解】皇甫謐曰：「舜所都，或言蒲阪，或言平陽，或言潘。潘，今上谷也。」　【正義】括地志云：「平陽，今晉州城是也。潘，今媯州城是也。蒲阪，今蒲州南二里河東縣界蒲阪故城是也。」踐帝位三十九年，南廵狩，崩於蒼梧之野。葬於江南九疑，是為零陵。【集解】皇覽曰：「舜冢在零陵營浦縣。其山九谿皆相似，故曰九疑。傳曰『舜葬蒼梧，象為之耕』。禮記曰『舜葬蒼梧，二妃不從』。山海經曰『蒼梧山，帝舜葬于陽，丹朱葬于陰』。」皇甫謐曰：「或曰二妃葬衡山。」舜之踐帝位，載天子旗，往朝父瞽叟，夔夔唯謹，【集解】徐廣曰：「和敬貌。」如子道。封弟象為諸侯。【集解】孟子曰：「封之有庳。」音鼻。　【正義】帝王紀云：「舜弟象封於有鼻。」括地志云：「鼻亭神在營道縣北六十里。故老傳云，舜葬九疑，象來至此，後人立祠，名為鼻亭神。輿地志云零陵郡應陽縣東有山，山有象廟。王隱晉書云本泉陵縣，北部東五里有鼻墟，象所封也。」舜子商均亦不肖，【集解】皇甫謐曰：「娥皇無子，女英生商均。」　【正義】譙周云：「以虞封舜子，今宋州虞城縣。」括地志云：「虞國，舜後所封邑也。或云封舜子均於商，故號商均也。」舜乃豫薦禹於天。【索隱】謂告天使之攝位也。十七年而崩。三年喪畢，禹亦乃讓舜子，【正義】括地志云：「禹居洛州陽城者，避商均，非時久居也。」如舜讓堯子。諸侯歸之，然後禹踐天子位。堯子丹朱，舜子商均，皆有疆土，【集解】譙周曰：「以唐封堯之子，以虞封舜之子。」　【索隱】漢書律曆志云封堯子朱於丹淵為諸侯。商均封虞，在梁國，今虞城縣也。　【正義】括地志云：「定州唐縣，堯後所封。宋州虞城縣，舜後所封也。」以奉先祀。服其服，禮樂如之。以客見天子，【正義】為天子之賓客也。天子弗臣，示不敢專也。

自黃帝至舜、禹，皆同姓而異其國號，以章明德。【集解】徐廣曰：「外傳曰『黃帝二十五子，其得姓者十四人』。虞翻云『以德為氏姓』。又虞說以凡有二十五人，其二人同姓姬，又十一人為十一姓，酉、祁、已、滕、葴、任、荀、釐、姞、儇、衣是也，餘十二姓德薄不紀錄。」　【正義】釐音力其反。姞音其吉反。儇音在宣反。故黃帝為有熊，帝顓頊為高陽，帝嚳為高辛，帝堯為陶唐，【集解】韋昭曰：「陶唐皆國名，猶湯稱殷商矣。」張晏曰：「堯為唐侯，國於中山，唐縣是也。」帝舜為有虞。【集解】皇甫謐曰：「舜嬪于虞，因以為氏，今河東大陽西山上虞城是也。」帝禹為夏后而別氏，姓姒氏。契為商，姓子氏。【索隱】禮緯曰：「禹母脩己吞薏苡而生禹，因姓姒氏。」而契姓子氏者，亦以其母吞乙子而生。弃為周，姓姬氏。【集解】鄭玄駮許慎五經異義曰：「春秋左傳『無駭卒，羽父請謚與族。公問族於眾仲，眾仲對曰：「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胙之土而命之氏。諸侯以字為氏，因以為族。官有世功，則有官族，邑亦如之。」公命以字為展氏』。以此言之，天子賜姓命氏，諸侯命族。族者，氏之別名也。姓者，所以統繫百世，使不別也。氏者，所以別子孫之所出。故世本之篇，言姓則在上，言氏則在下也。」

太史公曰：【正義】太史公，司馬遷自謂也。自敍傳云「太史公曰先人有言」，又云「太史公曰余聞之董生」，又云「太史公遭李陵之禍」。明太史公，司馬遷自號也。遷為太史公官，題贊首也。虞憙云：「古者主天官者皆上公，非獨遷。」學者多稱五帝，尚矣。【索隱】尚，上也，言久遠也。然「尚矣」文出大戴禮。然尚書獨載堯以來；而百家言黃帝，其文不雅馴，【正義】馴，訓也。謂百家之言皆非典雅之訓。薦紳先生難言之【集解】徐廣曰：「薦紳即縉紳也，古字假借。」孔子所傳宰予問五帝德及帝繫姓，【正義】繫音奚計反。儒者或不傳。【索隱】五帝德、帝繫姓皆大戴禮及孔子家語篇名。以二者皆非正經，故漢時儒者以為非聖人之言，故多不傳學也。余嘗西至空桐，【正義】余，太史公自稱也。嘗，曾也。空桐山在原州平高縣西百里，黃帝問道於廣成子處。北過涿鹿，【正義】涿鹿山在媯州東南五十里，山側有涿鹿城，即黃帝、堯、舜之都也。東漸於海，南浮江淮矣，至長老皆各往往稱黃帝、堯、舜之處，風教固殊焉，緫之不離古文者近是。【索隱】古文即帝德、帝系二書也。近是聖人之說。予觀春秋、國語，其發明五帝德、帝繫姓章矣，【索隱】太史公言己以春秋、國語古書博加考驗，益以發明五帝德等說甚章著也。 顧弟弗深考，【集解】徐廣曰：「弟，但也。史記、漢書見此者非一。又左思蜀都賦曰『弟如滇池』，而不詳者多以為字誤。學者安可不博觀乎？」　【正義】顧，念也。弟，且也。太史公言博考古文，擇其言表見之不虛，甚章著矣，思念亦且不須更深考論。其所表見皆不虛。【索隱】言帝德、帝系所有表見者皆不為虛妄也。書缺有間矣，【正義】言古文尚書缺失其間多矣，而無說黃帝之語。其軼乃時時見於他說。【索隱】言古典殘缺有年載，故曰「有間」。然皇帝遺事散軼，乃時時旁見於他記說，即帝德、帝系等說也。故己今採案而備論黃帝已來事耳。非好學深思，心知其意，固難為淺見寡聞道也。余并論次，擇其言尤雅者，故著為本紀書首。【正義】太史公據古文并諸子百家論次，擇其言語典雅者，故著為五帝本紀，在史記百三十篇書之首。

索隱述贊曰：帝出少典，居于軒丘。旣代炎曆，遂禽蚩尤。高陽嗣位，靜深有謀。小大遠近，莫不懷柔。爰洎帝嚳，列聖同休。帝摯之弟，其號放勳。就之如日，望之如雲。郁夷東作，昧谷西曛。明敭庂陋，玄德升聞。能讓天下，賢哉二君！

右述贊之體，深所不安，何者？夫叙事美功合有首末，懲惡勸善是稱襃貶。觀太史公贊論之中，或國有數君，或士兼百行，不能備論終始，自可略申梗概。遂乃頗取一事，偏引一奇，即為一篇之贊，將為龜鏡，誠所不取，斯亦明月之珠，不能無纇矣。今並重為一百三十篇之贊云。

## 夏本紀第二

夏禹，【集解】謚法曰：「受禪成功曰禹。」【正義】夏者，帝禹封國號也。帝王紀云：「禹受封為夏伯，在豫州外方之南，今河南陽翟是也。」名曰文命。【索隱】尚書云「文命敷于四海」，孔安國云「外布文德教命」，不云是禹名。太史公皆以放勳、重華、文命為堯、舜、禹之名，未必為得。孔又云「虞氏，舜名」，則堯、禹、湯皆名矣。蓋古者帝王之號皆以名，後代因其行，追而為謚。其實禹是名。故張晏云「少昊已前，天下之號象其德；顓頊已來，天下之號因其名」。又按：系本「鯀取有辛氏女，謂之女志，是生高密」。宋衷云「高密，禹所封國」。【正義】帝王紀云：「父鯀妻脩己，見流星貫昴，夢接意感，又吞神珠薏苡，胸坼而生禹。名文命，字密，身九尺二寸長，本西夷人也。大戴禮云『高陽之孫，鯀之子，曰文命』。楊雄蜀王本紀云『禹本汶山郡廣柔縣人也，生於石紐』。」括地志云：「茂州汶川縣石紐山在縣西七十三里。華陽國志云『今夷人共營其地，方百里不敢居牧，至今猶不敢放六畜』。」按：廣柔，隋改曰汶川。禹之父曰鯀，鯀之父曰帝顓頊，【索隱】皇甫謐云：「鯀，帝顓頊之子，字熙。」又連山易云「鯀封於崇」，故國語謂之「崇伯鯀」。系本亦以鯀為顓頊子。漢書律曆志則云「顓頊五代而生鯀」。按：鯀既仕堯，與舜代系殊懸，舜即顓頊六代孫，則鯀非是顓頊之子。蓋班氏之言近得其實。顓頊之父曰昌意，昌意之父曰黃帝。禹者，黃帝之玄孫而帝顓頊之孫也。禹之曾大父昌意及父鯀皆不得在帝位，為人臣。

當帝堯之時，鴻水滔天，【索隱】一作「洪」。鴻，大也。以鳥大曰鴻，小曰鴈，故近代文字大義者皆作「鴻」也。浩浩懷山襄陵，下民其憂。堯求能治水者，羣臣四嶽皆曰鯀可。堯曰：「鯀為人負命毀族，不可。」四嶽曰：「等之未有賢於鯀者，願帝試之。」於是堯聽四嶽，用鯀治水。九年而水不息，功用不成。於是帝堯乃求人，更得舜。舜登用，攝行天子之政，廵狩。行視鯀之治水無狀，【索隱】言無功狀。乃殛鯀於羽山以死。【正義】殛音紀力反。鯀之羽山，化為黃熊，入于羽淵。熊音乃來反，下三點為三足也。束晳發蒙紀云：「鼈三足曰熊。」天下皆以舜之誅為是。於是舜舉鯀子禹，而使續鯀之業。

堯崩，帝舜問四嶽曰：「有能成美堯之事者使居官？」皆曰：「伯禹為司空，可成美堯之功。」舜曰：「嗟，然！」命禹：「女平水土，維是勉之。」禹拜稽首，讓於契、后稷、臯陶。舜曰：「女其徃視爾事矣。」

禹為人敏給克勤；其德不違，其仁可親，其言可信；聲為律，【索隱】言禹聲音應鍾律。身為度，【集解】王肅曰：「以身為法度。」　【索隱】按：今巫猶稱「禹步」。稱以出；【集解】徐廣曰：「一作『士』。」　【索隱】按：大戴禮見作「士」。又一解云，上文聲與身為律度，則權衡亦出於其身，故云「稱以出」也。亹亹穆穆，為綱為紀。

禹乃遂與益、后稷奉帝命，命諸侯百姓興人徒以傅土，行山表木，【集解】尚書「傅」字作「敷」。馬融曰：「敷，分也。」　【索隱】尚書作「敷土隨山刊木」。今案：大戴禮作「傅土」，故此紀依之。傅即付也，謂付功屬役之事。若尚書作「敷」，敷，分也，謂令人分布理九州之土地也。表木，謂刊木立為表記，與孔注書意異。定高山大川。【集解】馬融曰：「定其差秩祀禮所視也」。駰案：尚書大傳曰「高山大川，五嶽、四瀆之屬」。禹傷先人父鯀功之不成受誅，乃勞身焦思，居外十三年，過家門不敢入。薄衣食，致孝于鬼神。【集解】馬融曰：「祭祀豐絜。」卑宮室，致費於溝淢。【集解】包氏曰：「方里為井，井閒有溝，溝廣深四尺。十里為成，成閒有淢，淢廣深八尺。」陸行乘車，水行乘船，泥行乘橇，【集解】徐廣曰：「他書或作『蕝』。」駰案：孟康曰「橇形如箕，擿行泥上」。如淳曰「橇音『茅蕝』之『蕝』。謂以板置（其）泥上以通行路也」。【正義】按：橇形如船而短小，兩頭微起，人曲一腳，泥上擿進，用拾泥上之物。今杭州、溫州海邊有之也。山行乘檋。【集解】徐廣曰：「檋，一作『橋』，音丘遙反。」駰案：如淳曰「檋車，謂以鐵如錐頭，長半寸，施之履下，以上山不蹉跌也」。又音紀錄反。【正義】按：上山，前齒短，後齒長；下山，前齒長，後齒短也。檋音與是同也。左準繩，右規矩，【集解】王肅曰：「左右言常用也。」　【索隱】左所運用堪為人之準繩，右所舉動必應規矩也。載四時，【集解】王肅曰：「所以行不違四時之宜也。」以開九州，通九道，陂九澤，度九山。令益予衆庶稻，可種卑溼。命后稷予衆庶難得之食。食少，調有餘相給，以均諸侯。禹乃行相地宜所有以貢，及山川之便利。

禹行自兾州始。兾州：旣載【集解】孔安國曰：「堯所都也。先施貢賦役載於書也。」鄭玄曰：「兩河閒曰冀州。」　【正義】：按理水及貢賦從帝都為始也。黃河自勝州東，直南至華陰，即東至懷州南，又東北至平州碣石山入海也。東河之西，西河之東，南河之北，皆冀州也。壺口，治梁及岐。【集解】鄭玄曰：「地理志壺口山在河東北屈縣之東南，梁山在左馮翊夏陽，岐山在右扶風美陽。」　【索隱】鄭玄曰：「地理志壺口山在河東北屈縣之東南，梁山在左馮翊夏陽，岐山在右扶風美陽。」　【正義】括地志云：「壺口山在慈州吉昌縣西南五十里冀州境也。梁山在同州韓城縣東南十九里，岐山在岐州岐山縣東北十里，二山雍州境也」孔安國曰：「從東循山理水而西也。」旣修太原，至于嶽陽。【集解】孔安國曰：「太原今為郡名。太嶽在太原西南。山南曰陽。」　【索隱】嶽，太嶽，即冀州之鎮霍太山也。按：地理志霍太山在河東彘縣東。凡如此例，不引書者，皆地理志文也。　【正義】括地志云：「霍太山在沁州沁原縣西七八十里。」覃懷致功，【集解】孔安國曰：「覃懷，近河地名。」鄭玄曰：「懷縣屬河內。」　【索隱】按：河內有懷縣，今驗地無名「覃」者，蓋「覃懷」二字或當時共為一地之名。至於衡漳。【集解】孔安國曰：「漳水橫流。」　【索隱】案：孔注以衡為橫，非。王肅云「衡，漳，二水名。」地理志清漳水出上黨沾縣東北，至阜城縣入河。濁漳水出上黨長子縣東，至鄴入清漳也。　【正義】括地志云：「故懷城在懷州武陟縣西十一里。衡漳水在瀛州東北百二十五里平舒縣界也。」其土白壤。【集解】孔安國曰：「土無塊曰壤。」賦上上錯，【集解】孔安國曰：「上上，第一。錯，雜也，雜出第二之賦。」田中中，【集解】孔安國曰：「九州之中為第五。」常、衞旣從，大陸旣為。【集解】鄭玄曰：「地理志恆水出恆山，衞水在靈壽，大陸澤在鉅鹿。」　【索隱】此文改恆山、恆水皆作「常」，避漢文帝諱故也。常水出常山上曲陽縣，東入滱水。衞水出常山靈壽縣，東入虖池。郭璞云「大陸，今鉅鹿北廣河澤是已」。為亦作也。鳥夷皮服。【集解】鄭玄曰：「鳥夷，東（北）〔方〕之民（賦）〔搏〕食鳥獸者。」孔安國曰：「服其皮，明水害除。」　【正義】括地志云：「靺鞨國，古肅慎也，在京東北萬里已下，東及北各抵大海。其國南有白山，鳥獸草木皆白。其人處山林閒，土氣極寒，常為穴居，以深為貴，至接九梯。養豕，食肉，衣其皮，冬以豬膏塗身，厚數分，以禦風寒。貴臭穢不絜，作廁於中，圜之而居。多勇力，善射。弓長四尺，如弩，矢用楛，長一尺八寸，青石為鏃。葬則交木作椁，殺豬積椁上，富者至數百，貧者數十，以為死人之糧。以土上覆之，以繩繫於椁。頭出土上，以酒灌酹，繩腐而止，無四時祭祀也。」夾右碣石，【集解】孔安國曰：「碣石，海畔之山也。」入于海。【集解】徐廣曰：「海，一作『河』。」　【索隱】地理志云「碣石山在北平驪城縣西南」。太康地理志云「樂浪遂城縣有碣石山，長城所起」。又水經云「在遼西臨渝縣南水中」。蓋碣石山有二，此云「夾右碣石入于海」，當是北平之碣石。

濟、河維沇州：【集解】鄭玄曰：「言沇州之界在此兩水之閒。」九河旣道，【集解】馬融曰：「九河名徒駭、太史、馬頰、覆釜、胡蘇、簡、絜、鉤盤、鬲津。」雷夏旣澤，雍、沮會同，【集解】鄭玄曰：「雍水沮水相觸而合入此澤中，地理志曰雷澤在濟陰城陽縣西北。」【索隱】爾雅云「水自河出為雍」也。　【正義】括地志云：「雷夏澤在濮州雷澤縣郭外西北。雍、沮二水在雷澤西北平地也。」桑土旣蠶，於是民得下丘居土。【集解】孔安國曰：「大水去，民下丘居平土，就桑蠶。」其土黑墳，【集解】孔安國曰：「色黑而墳起。」草繇木條。【集解】孔安國曰：「繇，茂；條，長也。」田中下，【集解】孔安國曰：「第六。」賦貞，作十有三年乃同。【集解】鄭玄曰：「貞，正也。治此州正作不休，十三年乃有賦，與八州同，言功難也。其賦下下。」其貢漆絲，其篚織文。【集解】孔安國曰：「地宜漆林，又宜桑蠶。織文，錦綺之屬，盛之筐篚而貢焉。」浮於濟、漯，通於河。【集解】鄭玄曰：「地理志云漯水出東郡東武陽。」　【索隱】濟水出河東垣縣王屋山東，其流至濟陰，故應劭云「濟水出平原漯陰縣東，漯水出東郡東武陽縣北，至千乘縣而入于海」。

海岱維青州：【集解】鄭玄曰：「東自海，西至岱。東嶽曰岱山。」　【正義】按：舜分青州為營州、遼西及遼東。堣夷旣略，【集解】馬融曰：「堣夷，地名。用功少曰略。」　【索隱】孔安國云：「東表之地稱嵎夷。」按：今文尚書及帝命驗並作「禺鐵」，在遼西。鐵，古「夷」字也。濰、淄旣道。【集解】鄭玄曰：「地理志濰水出琅邪，淄水出泰山萊蕪縣原山。」　【索隱】濰水出琅邪箕縣，北至都昌縣入海。淄水出泰山萊蕪縣原山北，東至博昌縣入濟也。　【正義】括地志云：「密州莒縣濰山，濰水所出。淄州淄川縣東北七十里原山，淄水所出。俗傳云，禹理水功畢，土石黑，數里之中波若漆，故謂之淄水也。」其土白墳，海濵廣潟，【集解】徐廣曰：「一作『澤』，又作『斥』。」厥田斥鹵。【集解】鄭玄曰：「斥謂地鹹鹵。」　【索隱】鹵音魯。說文云：「鹵，鹹地。東方謂之斥，西方謂之鹵。」田上下，賦中上。【集解】孔安國曰：「田第三，賦第四。」厥貢鹽絺，海物維錯，【集解】孔安國曰：「絺，細葛。錯，雜，非一種。」鄭玄曰：「海物，海魚也。魚種類尤雜。」岱畎絲、枲、鈆、松、怪石，【集解】孔安國曰：「畎，谷也。怪異好石似玉者。岱山之谷出此五物，皆貢之。」萊夷為牧，【集解】孔安國曰：「萊夷，地名，可以牧放。」　【索隱】按：左傳云萊人劫孔子，孔子稱「夷不亂華」，又云「齊侯伐萊」，服虔以為東萊黃縣是。今按：地理志黃縣有萊山，恐即此地之夷。其篚酓絲。【集解】孔安國曰：「酓桑蠶絲中琴瑟弦。」　【索隱】爾雅云「檿，山桑」，是蠶食檿之絲也。浮於汶，通於濟。【集解】鄭玄曰：「地理志汶水出泰山萊蕪縣原山，西南入濟。」

海岱及淮維徐州：【集解】孔安國曰：「東至海，北至岱，南及淮。」淮、沂其治，蒙、羽其藝。【集解】鄭玄曰：「地理志沂水出泰山蓋縣。蒙，羽，二山名。」孔安國曰：「二水已治，二山可以種蓺。」　【索隱】水經云淮水出南陽平氏縣胎簪山，東北過桐柏山。沂水出泰山蓋縣艾山，南過下邳縣入泗。蒙山在泰山蒙陰縣西南。羽山在東海祝其縣南，殛鯀之地。大野旣都，【集解】鄭玄曰：「大野在山陽鉅野北，名鉅野澤。」　孔安國曰：「水所停曰都。」東原厎平。【集解】鄭玄曰：「東原，地名。今東平郡即東原。」　【索隱】張華博物志云：「兗州東平郡即尚書之東原也。」　【正義】廣平曰原。徐州在東，故曰東原。水去已致平復，言可耕種也。其土赤埴墳，【集解】徐廣曰：「埴，黏土也。」草木漸包。【集解】孔安國曰：「漸，長進；包，叢生也。」其田上中，賦中中。【集解】孔安國曰：「田第二，賦第五。」貢維土五色，【集解】鄭玄曰：「土五色者，所以為大社之封。」　【正義】韓詩外傳云：「天子社廣五丈，東方青，南方赤，西方白，北方黑，上冒以黃土。將封諸侯，各取方土，苴以白茅，以為社也。」太康地記云：「城陽姑幕有五色土，封諸侯，錫之茅土，用為社。此土即禹貢徐州土也。今屬密州莒縣也。」羽畎夏翟，【集解】孔安國曰：「夏狄，狄，雉名也。羽中旌旄，羽山之谷有之。」嶧陽孤桐，【集解】孔安國曰：「嶧山之陽特生桐，中琴瑟。」鄭玄曰：「地理志嶧山在下邳。」　【正義】括地志云：「嶧山在兗州鄒縣南二十二里。鄒山記云『鄒山，古之嶧山，言絡繹相連屬也。今猶多桐樹』。」按：今獨生桐，尚徵，一偏似琴瑟。泗濵浮磬，【集解】孔安國曰：「泗水涯水中見石，可以為磬。」鄭玄曰：「泗水出濟陰乘氏也。」　【正義】括地志云：「泗水至彭城呂梁，出石磬。」淮夷蠙珠臮魚，【集解】孔安國曰：「淮、夷二水，出蠙珠及美魚。」鄭玄曰：「淮夷，淮水之上夷民也。」　【索隱】按：尚書云「徂茲淮夷，徐戎並興」，今徐州言淮夷，則鄭解為得。蠙，一作「玭」，並步玄反。臮，古「暨」字。臮，與也。言夷人所居淮水之處，有此蠙珠與魚也。又作「濱」。濱，畔也。其篚玄纖縞。【集解】鄭玄曰：「纖，細也。祭服之材尚細。」　【正義】玄，黑。纖，細。縞，白繒。以細繒染為黑色。浮于淮、泗，【正義】括地志云：「泗水源在兗州泗水縣東陪尾山。其源有四道，因以為名。」通于河。

淮海維揚州：【集解】孔安國曰：「北據淮，南距海。」彭蠡旣都，陽鳥所居。【集解】鄭玄曰：「地理志彭蠡澤在豫章彭澤西。」孔安國曰：「隨陽之鳥，鴻鴈之屬，冬月居此澤也。」　【索隱】都，古文尚書作「豬」。孔安國云「水所停曰豬」，鄭玄云「南方謂都為豬」，則是水聚會之義。　【正義】蠡音禮。括地志云：「彭蠡湖在江州潯陽縣東南五十二里。」三江旣入，【索隱】韋昭云：「三江謂松江、錢唐江、浦陽江。」今按：地理志有南江、中江、北江，是為三江。其南江從會稽吳縣南，東入海。中江從丹陽蕪湖縣西南，東至會稽陽羨縣入海。北江從會稽毗陵縣北，東入海。故下文「東為中江」，又「東為北江」，孔安國云「有北有中，南可知也。」震澤致定。【集解】孔安國曰：「震澤，吳南太湖名。言三江已入，致定為震澤。」　【索隱】震，一作「振」。地理志會稽吳縣「故周泰伯所封國，具區在其西，古文以為震澤」。又左傳稱「笠澤」，亦謂此也。　【正義】澤在蘇州西南四十五里。三江者，在蘇州東南三十里，名三江口。一江西南上七十里至太湖，名曰松江，古笠澤江；　一　江東南上七十里至白蜆湖，名曰上江，亦曰東江；一江東北下三百餘里入海，名曰下江，亦曰婁江：於其分處號曰三江口。顧夷吳地記云「松江東北行七十里，得三江口。東北入海為婁江，東南入海為東江，并松江為三江」是也。言理三江入海，非入震澤也。按：太湖西南湖州諸溪從天目山下，西北宣州諸山有溪，並下太湖。太湖東北流，各至三江口入海。其湖無通彭蠡湖及太湖處，並阻山陸。諸儒及地志等解「三江既入」皆非也。周禮職方氏云「揚州藪曰具區，川曰三江」。按：五湖、三江者，韋昭注非也。其源俱不通太湖，引解「三江既入」，失之遠矣。五湖者，菱湖、游湖、莫湖、貢湖、胥湖，皆太湖東岸，五灣為五湖，蓋古時應別，今並相連。菱湖在莫釐山東，周迴三十餘里，西口闊二里，其口南則莫釐山，北則徐侯山，西與莫湖連。莫湖在莫釐山西及北，北與胥湖連；胥湖在胥山西，南與莫湖連：各周迴五六十里，西連太湖。游湖在北二十里，在長山東，湖西口闊二里，其口東南岸樹里山，西北岸長山，湖周迴五六十里。貢湖在長山西，其口闊四五里，口東南長山，山南即山陽村，西北連常州無錫縣老岸，湖周迴一百九十里已上，湖身向東北，長七十餘里。兩湖西亦連太湖。河渠書云「於吳則通渠三江、五湖」。貨殖傳云「夫吳有三江、五湖之利。」又太史公自敍傳云「登姑蘇，望五湖」是也。竹箭旣布。【集解】孔安國曰：「水去布生。」 其草惟夭，其木惟喬，【集解】少長曰夭。喬，高也。其土塗泥。【集解】馬融曰：「漸，洳也。」田下下，賦下上上雜。【集解】孔安國曰：「田第九，賦第七，雜出第六。」貢金三品，【集解】孔安國曰：「金、銀、銅。」。　鄭玄曰：「銅三色也。」瑤、琨、竹箭，【集解】孔安國曰：「瑤，琨，皆美玉也。」齒、革、羽、旄，【集解】孔安國曰：「象齒、犀皮、鳥羽、旄牛尾也。」　【正義】周禮考工記云：「犀甲七屬，兕甲六屬。」郭云：「犀似水牛，豬頭，大腹，庳腳，橢角，好食𣗥也。亦有一角者。」按：西南夷常貢旄牛尾，為旌旗之飾，書詩通謂之旄。故尚書云「右秉白旄」，詩云「建旐設旄」，皆此牛也。島夷卉服，【集解】孔安國曰：「南海島夷草服葛越。」　【正義】括地志云：「百濟國西南渤海中有大島十五所，皆邑落有人居，屬百濟。」又倭國，武皇后改曰日本國，在百濟南，隔海依島而居，凡百餘小國。此皆揚州之東島夷也。按：東南之夷草服葛越，焦竹之屬，越即苧祁也。其篚織貝，【集解】孔安國曰：「織，細繒也。貝，水物也。」鄭玄曰：「貝，錦名也。詩云『成是貝錦』。凡織者，先染其絲，織之屬百濟。」又倭國，武皇后改即成〔文〕矣。」其包橘、柚錫貢。【集解】孔安國曰：「小曰橘，大曰柚。錫命乃貢，言不常也。」鄭玄曰：「有錫則貢之，或時乏則不貢。錫，所以柔金也。」均江海，通淮、泗。【集解】鄭玄曰：「均，讀曰沿。沿，順水行也。」

荊及衡陽維荊州：【集解】孔安國曰：「北據荊山，南及衡山之陽。」江、漢朝宗于海。【集解】孔安國曰：「二水經此州而入海，有似於朝，百川以海為宗。宗，尊也。」　【正義】括地志云：「江水源出岷州南岷山，南流至益州，即東南流入蜀，至瀘州，東流經三硤，過荊州，與漢水合。孫卿子云『江水其源可以濫觴』也。」又云：「漢水源出梁州金牛縣東二十八里嶓冢山。」 九江甚中，【集解】孔安國曰：「江於此州界，分為九道，甚得地勢之中。」鄭玄曰：「地理志九江在尋陽南，皆東合為大江。」　【索隱】按：尋陽記九江者，烏江、蚌江、烏白江、嘉靡江、沙江、畎江、廩江、隄江、箘江。又張湞九江圖所載有三里、五畎、烏土、白蚌。九江之名不同。沱、涔已道，【集解】孔安國曰：「沱，江別名。涔，水名。」鄭玄曰：「水出江為沱，漢為涔。」【索隱】涔，亦作「潛」。沱出蜀郡郫縣西，東入江。潛出漢中安陽縣（直）西〔南〕，北入漢。故爾雅云「水自江出為沱，漢出為潛」。　【正義】括地志云：「繁江水受郫江。禹貢曰『岷山導江，東別為沱』，源出益州新繁縣。潛水一名復水，今名龍門水，源出利州緜谷縣東龍門山大石穴下也。」雲土、夢為治。【集解】孔安國曰：「雲夢之澤在江南，其中有平土丘，水去可為耕作畎畝之治。」　【索隱】夢，一作「瞢」，鄒誕生又音蒙。按：雲土、夢本二澤名，蓋人以二澤相近，或合稱雲夢耳。知者，據左傳云楚子濟江入于雲中，又楚子、鄭伯田于江南之夢，則是二澤各別也。韋昭曰：「雲土今為縣，屬江夏南郡華容。」今按：地理志云江夏有雲杜縣，是其地。其土塗泥。田下中，賦上下。【集解】孔安國曰：「田第八，賦第三。」貢羽、旄、齒、革，金三品，杶、榦、栝、柏，【集解】鄭玄曰：「四木名。」孔安國曰：「榦，柘也。柏葉松身曰栝。」礪、砥、砮、丹，【集解】孔安國曰：「砥細於礪，皆磨石也。砮，石中矢鏃。丹，朱類也。」維箘簵、楛，【集解】徐廣曰：「一作『箭足杆』。杆即楛也，音怙。箭足者，矢鏃也。或以箭足訓釋箘簬乎？」駰案：鄭玄曰「箘簬，聆風也」。三國致貢其名，【集解】馬融曰：「言箘簬、楛三國所致貢，其名善也。」包匭菁茅，【集解】鄭玄曰：「匭，纏結也。菁茅，茅有毛刺者，給宗廟縮酒。重之，故包裹又纏結也。」　【正義】括地志云：「辰州盧溪縣西南三百五十里有包茅山。武陽記云『山際出包茅，有刺而三脊，因名包茅山』。」其篚玄纁璣組，【集解】孔安國曰：「此州染玄纁色善，故貢之。璣，珠類，生於水中。組，綬類也。」九江入賜大龜。【集解】孔安國曰：「尺二寸曰大龜，出於九江水中。龜不常用，賜命而納之。」浮於江、沱，涔於漢，踰于雒，至于南河。

荊河惟豫州：【集解】孔安國曰：「西南至荊山，北距河水。」　【正義】括地志云：「荊山在襄州荊山縣西八十里。韓子云『卞和得玉璞於楚之荊山』，即此也。」河，洛州北河也。伊、雒、瀍、澗旣入於河，【集解】孔安國曰：「伊出陸渾山，洛出上洛山，澗出澠池山，瀍出河南北山，四水合流而入河。」　【索隱】伊水出弘農盧氏縣東，洛水出弘農上洛縣冢領山，瀍水出河南穀城縣朁亭北，澗水出弘農新安縣東，皆入于河。　【正義】括地志云：「伊水出虢州盧氏縣東巒山，東北流入洛。洛水出商州洛南縣冢領山，東流經洛州郭內，又東合伊水。瀍水出洛州新安縣東，南流至洛州郭內，南入洛。澗水源出洛州新安縣東白石山，東北與穀水合流，經洛州郭內，東流入洛也。」滎播旣都，【集解】孔安國曰：「滎，澤名。波水已成遏都。」　【索隱】古文尚書作「滎波」，此及今文並云「滎播」。播是水播溢之義，滎是澤名。故左傳云狄及衞戰於滎澤。鄭玄云：「今塞為平地，滎陽人猶謂其處為滎播。」道荷澤，被明都。【集解】孔安國曰：「荷澤在胡陵。明都，澤名，在河東北，水流泆覆被之。」　【索隱】荷澤在濟陰定陶縣東。明都音孟豬。孟豬澤在梁國睢陽縣東北。爾雅、左傳謂之「孟諸」，今文亦為然，唯周禮稱「望諸」，皆此地之一名。　【正義】括地志云：「荷澤在曹州濟陰縣東北九十里定陶城東，今名龍池，亦名九卿陂。」其土壤，下土墳壚。【集解】孔安國曰：「壚，疏也。」馬融曰：「豫州地有三等，下者墳壚也。」田中上，賦雜上中。【集解】孔安國曰：「田第四，賦第二，又雜出第一。」貢漆、絲、絺、紵，其篚纖絮，【集解】孔安國曰：「細緜也。」錫貢磬錯。【集解】孔安國曰：「治玉石曰錯，治磬錯也。」浮於雒，達於河。

華陽黑水惟梁州：【集解】孔安國曰：「東據華山之南，西距黑水。」　【正義】括地志云：「黑水源出梁州城固縣西北太山。」汶、嶓旣蓺，【集解】鄭玄曰：「地理志岷山在蜀郡湔氐道，嶓冢山在漢陽西。」　【索隱】汶，一作「崏」，又作「㞶」。㞶山，封禪書一云瀆山，在蜀都湔氐道西徼，江水所出。嶓冢山在隴西西縣，漢水所出也。　【正義】括地志云：「岷山在岷州溢樂縣南一里，連緜至蜀二千里，皆名岷山。嶓冢山在梁州金牛縣東二十八里。」湔音子踐反。氐音丁奚反。沱、涔旣道，【集解】孔安國曰：「沱、潛發源此州，入荊州。」蔡、蒙旅平，【集解】孔安國曰：「蔡，蒙，二山名。祭山曰旅。平言治功畢也。」鄭玄曰：「地理志蔡、蒙在漢嘉縣。」　【索隱】此非徐州之蒙，在蜀郡青衣縣。青衣後改為漢嘉。蔡山不知所在也。蒙，縣名。　【正義】括地志云：「蒙山在雅州嚴道縣南十里。」和夷厎績。【集解】馬融曰：「和夷，地名也。」其土青驪。【集解】孔安國曰：「色青黑也。」田下上，賦下中三錯。【集解】孔安國曰：「田第七，賦第八，雜出第七第九三等。」貢璆、鐵、銀、鏤、砮、磬，【集解】孔安國曰：「璆，玉名。」鄭玄曰：「黃金之美者謂之鏐。鏤，剛鐵，可以刻鏤也。」熊、羆、狐、貍、織皮。【集解】孔安國曰：「貢四獸之皮也。織皮，今罽也。」西傾因桓是來，【集解】馬融曰：「治西傾山因桓水是來，言無餘道也。」鄭玄曰：「地理志西傾山在隴西臨洮。」　【索隱】西傾在隴西臨洮縣西南。桓水出蜀郡㞶山西南，行羌中入南海也。　【正義】括地志云：「西傾山今嵹臺山，在洮州臨潭縣西南三百三十六里。」浮于潛，踰于沔，【集解】孔安國曰：「漢上水為沔。」鄭玄曰：「或謂漢為沔。」入于渭，亂于河。【集解】孔安國曰：「正絕流曰亂。」

黑水西河惟雍州：【集解】孔安國曰：「西距黑水，東據河。龍門之河在冀州西。」　【索隱】地理志益州滇池有黑水祠。鄭玄引地說云「三危山，黑水出其南」。山海經「黑水出崑崙墟西北隅」也。弱水旣西，【集解】孔安國曰：「導之西流，至于合黎。」鄭玄曰：「眾水皆東，此獨西流也。」　【索隱】按：水經云「弱水出張掖刪丹縣西北，至酒泉會水縣入合黎山腹」。山海經云「弱水出崑崙墟西南隅」也。涇屬渭汭。【集解】孔安國曰：「屬，逮也。水北曰汭。言治涇水入於渭也。」鄭玄曰：「地理志涇水出安定涇陽。」　【索隱】渭水出首陽縣鳥鼠同穴山。說文云：「水相入曰汭。」　【正義】括地志云：「涇水源出原州百泉縣西南笄頭山涇谷。渭水源出渭州渭原縣西七十六里鳥鼠山，今名青雀山。渭有三源，並出鳥鼠山，東流入河。」按：言理涇水及至渭水，又理漆、沮亦從渭流，復理灃水，亦同入渭者也。漆、沮旣從，【正義】括地志云：「漆水源出岐州普潤縣東南岐（漆）山漆溪，東入渭。沮水一名石川水，源出雍州富平縣，東入櫟陽縣南。漢高帝於櫟陽置萬年縣。十三州（地理）志云『萬年縣南有涇、渭，北有小河，即沮水也』。詩云古公去邠度漆、沮，即此二水。」灃【集解】音豐。水所同。【集解】孔安國曰：「漆、沮之水已從入渭。灃水所同，同于渭也。」　【索隱】漆、沮二水，漆水出右扶風漆縣西，沮水地理志無文，而水經以𣻐水出北地直路縣，東過馮翊祋祤縣入洛。說文亦以漆、沮各是一水名。孔安國獨以為一，又云是洛水。灃水出右扶風鄠縣東南，北過上林苑。　【正義】括地志云：「雍州鄠縣終南山，灃水出焉。」 荊、岐已旅，【集解】孔安國曰：「荊在岐東，非荊州之荊也。」　【正義】括地志云：「荊山在雍州富平縣，今名掘陵原。岐山在岐州岐山縣東北十里。」尚書正義云：「洪水時祭祀禮廢。已旅祭，言理水功畢也。」按：雍州荊山即黃帝及禹鑄鼎地也。襄州荊山縣西荊山即卞和得玉璞者。終南、敦物至于鳥鼠。【集解】孔安國曰：「三山名，言相望也。」鄭玄曰：「地理志終南、敦物皆在右扶風武功也。」　【索隱】按：左傳中南山，杜預以為終南山。地理志云「太一山古文以為終南，（華）〔垂〕山古文以為敦物」，皆在扶風武功縣東。　【正義】括地志云：「終南山一名中南山，一名太一山，一名南山，一名橘山，一名楚山，一名（泰）〔秦〕山，一名周南山，一名地肺山，在雍州萬年縣南五十里。」原隰厎績，至于都野。【集解】鄭玄曰：「地理志都野在武威，名曰休屠澤。」　【正義】原隰，幽州地也。按：原，高平地也。隰，低下地也。言從渭州致功，西北至涼州都野、沙州三危山也。括地志云：「都野澤在涼州姑臧縣東北二百八十里。」三危旣度，【索隱】鄭玄引河圖及地說云「三危山在鳥鼠西南，與岐山相連」。度，劉伯莊音田各反，尚書作「宅」。三苗大序。【集解】孔安國曰：「西裔之山己可居，三苗之族大有次序，禹之功也。」其土黃壤。田上上，賦中下。【集解】孔安國曰：「田第一，賦第六，人功少。」貢璆、琳、琅玕。【集解】孔安國曰：「璆，琳，皆玉名。琅玕，石而似珠者。」浮於積石，至於龍門西河，【集解】孔安國曰：「積石山在金城西南，河所經也。龍門山在河東之西界。」　【索隱】積石在金城河關縣西南。龍門山在左馮翊夏陽縣西北。　【正義】括地志云：「積石山今名小積石，在河州枹罕縣西七里。河州在京西一千四百七十二里。龍門山在同州韓城縣北五十里。李奇云『禹鑿通河水處，廣八十步』。三秦記云『龍門水懸船而行，兩旁有山，水陸不通，龜魚集龍門下數千，不得上，上則為龍，故云暴鰓點額龍門下』。」按：河在冀州西，故云西河也。禹發源河水小積石山，浮河東北下，歷靈、勝北而南行，至于龍門，皆雍州地也。會于渭汭。【正義】水經云「河水又南至潼關，渭水從西注之」也。織皮昆侖、析支、渠搜，西戎即序。【集解】孔安國曰：「織皮，毛布。此四國在荒服之外，流沙之內。羌、髳之屬皆就次序，美禹之功及戎狄也。」　【索隱】鄭玄以為衣皮之人居昆侖、析支、渠搜，三山皆在西戎。王肅曰「昆侖在臨羌西，析支在河關西，西戎在西域」。王肅以為地名，而不言渠搜。今按：地理志金城臨羌縣有昆侖祠，敦煌廣至縣有昆侖障，朔方有渠搜縣。

道九山：【索隱】汧、壺口、砥柱、太行、西傾、熊耳、嶓冢、內方、㞶是九山也。古分為三條，故地理志有北條之荊山。馬融以汧為北條，西傾為中條，嶓冢為南條。鄭玄分四列，汧為陰列，西傾次陰列，嶓冢為陽列，㞶山次陽列。汧及岐至于荊山，【集解】鄭玄曰：「地理志汧在右扶風也。」　【索隱】汧，一作「岍」。按：有汧水，故其字或從「山」或從「水」，猶㞶山然也。地理志云吳山在汧縣西，古文以為汧山。岐山在右扶風美陽縣西北；荊山在左馮翊懷德縣南也。　【正義】括地志云：「汧山在隴州汧源縣西六十里。其山東鄰岐、岫，西接隴岡，汧水出焉。岐山在岐州。」踰于河；壺口、雷首【索隱】雷首山在河東蒲阪縣東南。至于太嶽；【集解】孔安國曰：「三山在冀州；太嶽在上黨西也。」　【索隱】即霍泰山也。已見上。　【正義】括地志云：「壺口在慈州吉昌縣西南。雷首山在蒲州河東縣。太嶽，霍山也，在沁州沁源縣。」砥柱、析城至于王屋；【集解】孔安國曰：「此三山在冀州（之）南河之北。」　【索隱】析城山在河東濩澤縣西南。王屋山在河東垣縣東北。水經云砥柱山在河東大陽縣南河水中也。　【正義】括地志云：「厎柱山，俗名三門山，在陝州硤石縣東北五十里黃河之中。孔安國云『厎柱，山名。河水分流，包山而過，山見水中，若柱然也』。」括地志云：「析城山在澤州陽城縣西南七十里。注水經云『析城山甚高峻，上平坦，有二泉，東濁西清，左右不生草木』。」括地志云：「王屋山在懷州王屋縣北十里。古今地名云『山方七百里，山高萬仞，本冀州之河陽山也』。」太行、常山至于碣石，入于海；【集解】孔安國曰：「此二山連延，東北接碣石，而入于滄海。」　【索隱】太行山在河內山陽縣西北。常山，恆山是也，在常山郡上曲陽縣西北。　【正義】括地志云：「太行山在懷州河內縣北二十五里，有羊腸阪。恆山在定州恆陽縣西北百四十里。道書福地記云『恆山高三千三百丈，上方二十里，有太玄之泉，神草十九種，可度俗』。」西傾、朱圉、鳥鼠【集解】鄭玄曰：「地理志曰朱圉在漢陽南。」孔安國曰：「鳥鼠山，渭水所山，在隴西之西。」至于太華；【集解】鄭玄曰：「地理志太華山在弘農華陰南。」　【索隱】圉，一作「圄」。朱圉山在天水冀縣南。鳥鼠山在隴西首陽縣西南。太華即敦物山。熊耳、外方、桐柏至于負尾；【集解】鄭玄曰：「地理志熊耳在盧氏東。外方在潁川。嵩高山、桐柏山在南陽平氏東南。陪尾在江夏安陸東北，若橫尾者。」　【索隱】熊耳山在弘農盧氏縣東，伊水所出。外方山即潁川嵩高縣嵩高山，古文尚書亦以為外方山。桐柏山一名大復山，在南陽平氏縣東南。陪尾山在江夏安陸縣東北，地理志謂之橫尾山。負音陪也。　【正義】括地志云：「華山在華州華陰縣南八里。熊耳山在虢州盧氏縣南五十里。嵩高山亦名太室山，亦名外方山，在洛州陽城縣北二十三里也。桐柏山在唐州桐柏縣東南五十里，淮水出焉。橫尾山，古陪尾山也，在安州安陸縣北六十里。」道嶓冢，至于荊山；【集解】鄭玄曰：「地理志荊山在南郡臨沮。」　【索隱】此東條荊山，在南郡臨沮縣東北隅也。　【正義】括地志云：「嶓冢山在梁州。荊山在襄州荊山縣西八十里也。」又云：「荊山縣本漢臨沮縣地也。沮水即漢水也。」按：孫叔敖激沮水為雲夢澤是也。內方至于大別；【集解】鄭玄曰：「地理志內方在竟陵，名立章山。大別在廬江安豐縣。」　【索隱】內方山在竟陵縣東北。大別山在六安國安豐縣，今土人謂之甑山。　【正義】括地志云：「章山在荊州長林縣東北六十里。今漢水附章山之東，與經史符會。」按：大別山，今沙洲在山上，漢江經其左，今俗猶云甑山。注云「在安豐」，非漢所經也。汶山之陽至于衡山，【索隱】在長沙湘南縣東南。廣雅云：「岣嶁謂之衡山。」　【正義】括地志云：「岷山在茂州汶川縣。衡山在衡州湘潭縣西四十一里。」過九江，至于敷淺原。【集解】徐廣曰：「淺，一作『滅』。」駰案：孔安國曰「敷淺原一名傅陽山，在豫章」。　【索隱】豫章歷陵縣南有傅陽山，一名敷淺原也。

道九川：【索隱】弱、黑、河、瀁、江、沇、淮、渭、洛為九川。弱水至於合黎，【集解】鄭玄曰：「地理志弱水出張掖。」孔安國曰：「合黎，水名，在流沙東。」　【索隱】水經云合黎山在酒泉會水縣東北。鄭玄引地說亦以為然。孔安國云水名，當是其山有水，故所記各不同。　【正義】括地志云：「蘭門山，一名合黎，一名窮石山，在甘州刪丹縣西南七十里。淮南子云『弱水源出窮石山』。」又云：「合黎，一名羌谷水，一名鮮水，一名覆表水，今名副投河，亦名張掖河，南自吐谷渾界流入甘州張掖縣。」今按：合黎水出臨松縣臨松山東，而北流歷張掖故城下，又北流經張掖縣二十三里，又北流經合黎山，折而北流，經流沙磧之西入居延海，行千五百里。合黎山，張掖縣西北二百里也。餘波入於流沙。【集解】孔安國曰：「弱水餘波西溢入流沙。」鄭玄曰：「地理志流沙在居延（西）〔東〕北，名居延澤。地記曰『弱水西流入合黎山腹，餘波入于流沙，通于南海』。」馬融、王肅皆云合黎、流沙是地名。　【索隱】地理志云「張掖居延縣西北有居延澤，古文以為流沙」。廣志「流沙在玉門關外，有居延澤、居延城」。又山海經云「流沙出鐘山，西南行昆侖墟入海」。按：是地兼有水，故一云地名，一云水名，馬鄭不同，抑有由也。道黑水，至于三危，入于南海。【集解】鄭玄曰：「地理志益州滇池有黑水祠，而不記此山水所在。地記曰『三危山在鳥鼠之西南』。」孔安國曰：「黑水自北而南，經三危過梁州，入南海也。」　【正義】括地志云：「黑水源出伊州伊吾縣北百二十里，又南流二千里而絕。三危山在沙州燉煌縣東南四十里。」按：南海即揚州東大海，岷江下至揚州東入海也。其黑水源在伊州，從伊州東南三千餘里至鄯州，鄯州東南四百餘里至河州，入黃河。河州有小積石山，即禹貢「浮於積石，至於龍門」者。然黃河源從西南下，出大崑崙東北隅，東北流經于闐，入鹽澤，即東南潛行入吐谷渾界大積石山，又東北流，至小積石山，又東北流，來處極遠。其黑水，當洪水時合從黃河而行，何得入于南海？南海去此甚遠，阻隔南山、隴山、岷山之屬。當是洪水浩浩處，西戎不深致功，古文故有疏略也。道河積石，【索隱】爾雅云：「河出昆侖墟，其色白。」漢書西域傳云：「河有兩源，一出蔥嶺，一出于闐。于闐河北流，與蔥嶺河合，東注蒲昌海，一名鹽澤。其水停居，冬夏不增減，潛行地中，南出積石為中國河。」是河源發昆侖，禹導河自積石而加功也。 至于龍門，南至華陰，【集解】孔安國曰：「至華山北而東行。」　【正義】華陰縣在華山北，本魏之陰晉縣，秦惠文王更名寧秦，漢高帝改曰華陰。東至砥柱，【集解】孔安國曰：「砥柱，山名。河水分流，包山而過，山見水中，若柱然也。在西虢之界。」　【正義】砥柱山俗名三門山，禹鑿此山，三道河水，故曰三門也。又東至于盟津，【集解】孔安國曰：「在洛北。」　【索隱】盟，古「孟」字。孟津在河陽。十三州記云「河陽縣在河上，即孟津」是也。　【正義】杜預云：「盟，河內郡河陽縣南孟津也，在洛陽城北。都道所湊，古今為津，武王度之，近代呼為武濟。」括地志云：「盟津，周武王伐紂，與八百諸侯會盟津。亦曰孟津，又曰富平津。水經云小平津，今云河陽津是也。」東過雒汭，至于大邳，【集解】孔安國曰：「洛汭，洛入河處。山再成曰邳。」　【索隱】爾雅云「山一成曰邳」。或以為成皋縣山是。　【正義】李巡云：「山再重曰英，一重曰邳。」括地志云：「大邳山，今名黎陽東山，又曰青檀山，在衞州黎陽南七里。張揖云今成皋，非也。」北過降水，至于大陸，【集解】鄭玄曰：「地理志降水在信都（南）。」孔安國曰：「大陸，澤名。」　【索隱】地理志降水字從「系」，出信都國，與虖池、漳河水並流入海。大陸在鉅鹿郡。爾雅云「晉有大陸」，郭璞以為此澤也。　【正義】括地志云：「降水源出潞州屯留縣西南，東北流，至冀州入海。」北播為九河，同為逆河，【集解】鄭玄曰：「下尾合名曰逆河，言相向迎受也。」入于海。【正義】播，布也。河至冀州，分布為九河，下至滄州，更同合為一大河，名曰逆河，而夾右碣石入于渤海也。嶓冢道瀁，東流為漢，【集解】鄭玄曰：「地理志瀁水出隴西氐道，至武都為漢，至江夏謂之夏水。」　【索隱】水經云瀁水出隴西氐道縣嶓冢山，東至武都沮縣為漢水。地理志云至江夏謂之夏水。山海經亦以漢出嶓冢山。故孔安國云「泉始出山為瀁水，東南流為沔水，至漢中東流為漢水」。　【正義】括地志云：「嶓冢山水始出山沮洳，故曰沮水。東南為瀁水，又為沔水。至漢中為漢水，至均州為滄浪水。始欲出大江為夏口，又為沔口。漢江一名沔江也。」又東為蒼浪之水，【集解】孔安國曰：「別流也。在荊州。」　【索隱】馬融、鄭玄皆以滄浪為夏水，即漢河之別流也。漁父歌曰「滄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纓」，是此水也。　【正義】括地志云：「均州武當縣有滄浪水。庾仲雍漢水記云『武當縣西四十里漢水中有洲，名滄浪洲』也。地記云『水出荊山，東南流為滄浪水』。」過三澨，入于大別，【集解】孔安國曰：「三澨，水名。」鄭玄曰：「在江夏竟陵之界。」　【索隱】水經云「三澨，地名，在南郡邔縣北」。孔安國、鄭玄以為水名。今竟陵有三參水，俗云是三澨水。參音去聲。南入于江，東匯澤為彭蠡，【集解】孔安國曰：「匯，回也。水東回為彭蠡大澤。」東為北江，入于海。【集解】孔安國曰：「自彭蠡，江分為三道入震澤，遂為北江而入海。」汶山道江，東別為沱，又東至于醴，【集解】孔安國及馬融、王肅皆以醴為水名。鄭玄曰：「醴，陵名也。大阜曰陵。長沙有醴陵縣。」　【索隱】按：騷人所歌「濯余佩於醴浦」，明醴是水。孔安國、馬融解得其實。又虞喜志林以醴是江、沅之別流，而醴字作「澧」也。過九江，至于東陵，【集解】孔安國曰：「東陵，地名。」東迆北會于匯，【集解】孔安國曰：「迆，溢也。東溢分流都共北會彭蠡。」東為中江，入于海。【集解】孔安國曰：「有北有中，南可知也。」　【正義】括地志云：「禹貢三江俱會于彭蠡，合為一江，入于海。」道沇水，東為濟，入于河，泆為滎，【集解】鄭玄曰：「地理志沇水出河東垣縣東王屋山，東至河內武德入河，泆為滎。」孔安國曰：「濟在溫西北。滎澤在敖倉東南。」　【索隱】水經云：「自河東垣縣王屋山東流為沇水，至溫縣西北為濟水。」　【正義】括地志云：「沇水出懷州王屋縣北十里王屋山頂，巖下石泉渟不流，其深不測，既見而伏，至濟源縣西北二里平地，其源重發，而東南流，為汜水。」水經云沇東至溫縣西北為泲水，又南當鞏縣之北，南入于河。釋名云：「濟者，濟也。」下「濟」子細反。按：濟水入河而南，截度河南岸溢滎澤，在鄭州滎澤縣西北四里。今無水，成平地。東出陶丘北，【集解】孔安國曰：「陶丘，丘再成者也。」鄭玄曰：「地理志陶丘在濟陰定陶西（北）〔南〕。」　【正義】括地志云：「陶丘在濮州鄄城西南二十四里。又云在曹州城中。徐才宗國都城記云此城中高丘，即古之陶丘。」又東至于荷，【集解】孔安國曰：「荷澤之水。」又東北會于汶，【正義】汶音問。地埋志云汶水出泰山郡萊蕪縣原山，西南入泲。又東北入于海。道淮自桐栢，【正義】地埋志云桐柏山在南陽平氏縣東南，淮水所出。按：在唐州東五十餘里。東會于泗、沂，東入于海。【集解】孔安國曰：「與泗、沂二水合入海。」道渭自鳥鼠同穴，【集解】孔安國曰：「鳥鼠共為雄雌同穴處，此山遂名曰鳥鼠，渭水出焉。」　【正義】括地志云：「鳥鼠山，今名青雀山，在渭州渭源縣西七十六里。山海經云『鳥鼠同穴之山，渭水出焉』。郭璞注云『今在隴西首陽縣西南。山有鳥鼠同穴。鳥名䳜。鼠名鼣，如人家鼠而短尾。䳜似鵽而小，黃黑色。穴入地三四尺，鼠在內，鳥在外』。」䳜音余。鼣，扶廢反。鵽音丁刮反，似雉也。東會于灃，【正義】灃音豐。括地志云：「雍州鄠縣終南山，灃水出焉，北入渭也。」又東北至于涇，【正義】括地志云：「涇水出原州百泉縣西南笄頭山出涇谷，東南流入渭也。」東過漆、沮，入于河。【集解】孔安國曰：「漆，沮，二水名，亦曰洛水，出馮翊北。」道雒自熊耳，【集解】孔安國曰：「在宜陽之西。」　【正義】括地志云：「洛水出商州洛南縣西冢嶺山，東北流入河。熊耳山在虢州盧氏縣南五十里，洛所經。」東北會于澗、瀍，【集解】孔安國曰：「會于河南城南。」　【正義】括地志云：「澗水出洛州新安縣東白石山陰。」地理志云瀍水出河南穀城縣朁亭北，東南入於洛。又東會于伊，【集解】孔安國曰：「會於洛陽之南。」東北入于河。【集解】孔安國曰：「合於鞏之東也。」

於是九州攸同，四奧旣居，【集解】孔安國曰：「四方之宅已可居也。」九山栞旅，【集解】孔安國曰：「九州名山已槎木通道而旅祭也。」九川滌原，【集解】孔安國曰：「九州之川已滌除無壅塞也。」九澤旣陂，【集解】孔安國曰：「九州之澤皆已陂障無決溢也。」四海會同。六府甚修，【集解】孔安國曰：「六府，金、木、水、火、土、穀。」衆土交正，致慎財賦，【集解】鄭玄曰：「眾土美惡及高下得其正矣。亦致其貢篚，慎奉其財物之稅，皆法定制而入之也。」咸則三壤成賦。【集解】鄭玄曰：「三壤，上、中、下各三等也。」中國賜土姓：「祗台德先，不距朕行。」【集解】鄭玄曰：「中即九州也。天子建其國，諸侯祚之土，賜之姓，命之氏，其敬悅天子之德既先，又不距違我天子政教所行。」

令天子之國以外五百里甸服：【集解】孔安國曰：「為天子（之）服治田，去王城面五百里內。」百里賦納緫，【集解】孔安國曰：「甸內近王城者。禾槀曰緫，供飼國馬也。」　【索隱】說文云：「緫，聚束草也。」二百里納銍，【集解】孔安國曰：「所銍刈謂禾穗。」　【索隱】說文云：「銍，穫禾短鎌也。」三百里納秸服，【集解】孔安國曰：「秸，槀也。服槀役。」　【索隱】禮郊特牲云「蒲越槀秸之美」，則秸是槀之類也。 四百里粟，五百里米。【集解】孔安國曰：「所納精者少，麤者多。」甸服外五百里侯服：【集解】孔安國曰：「侯，候也。斥候而服事也。」百里采，【集解】馬融曰：「采，事也。各受王事者。」二百里任國，【集解】孔安國曰：「任王事者。」三百里諸侯。【集解】孔安國曰：「三百里同為王者斥候，故合三為一名。」侯服外五百里綏服：【集解】孔安國曰：「綏，安也。服王者政教。」三百里揆文教，【集解】孔安國曰：「揆，度也。度王者文教而行之，三百里皆同。」二百里奮武衞。【集解】孔安國曰：「文教之外二百里奮武衞，天子所以安。」綏服外五百里要服：【集解】孔安國曰：「要束以文教也。」三百里夷，【集解】孔安國曰：「守平常之教，事王者而已。」二百里蔡。【集解】馬融曰：「蔡，法。受王者刑法而已。」要服外五百里荒服：【集解】馬融曰：「政教荒忽，因其故俗而治之。」三百里蠻，【集解】馬融曰：「蠻，慢也。禮簡怠慢，來不距，去不禁。」二百里流。【集解】馬融曰：「流行無城郭常居。」

東漸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曁：【集解】鄭玄曰：「朔，北方也。」聲教訖于四海。於是帝錫禹玄圭，以告成功于天下。【正義】帝，堯也。玄，水色。以禹理水功成，故錫玄圭，以表顯之。自此已上並尚書禹貢文。天下於是太平治。

臯陶作士以理民。【正義】士若大理卿也。帝舜朝，禹、伯夷、臯陶相與語帝前。臯陶述其謀曰：「信其道德，謀明輔和。」禹曰：「然，如何？」臯陶曰：「於！【正義】於音烏，歎美之辭。慎其身修，【正義】絕句。思長，【集解】孔安國曰：「慎脩其身，思為長久之道。」敦序九族，衆明高翼，近可遠在已。」【集解】鄭玄曰：「次序九族而親之，以眾賢明作羽翼之臣，此政由近可以及遠也。」禹拜美言，曰：「然。」臯陶曰：「於！在知人，在安民。」禹曰：「吁！皆若是，惟帝其難之。【集解】孔安國曰：「言帝堯亦以為難。」知人則智，能官人；能安民則惠，黎民懷之。能知能惠，何憂乎驩兠，何遷乎有苗，何畏乎巧言善色佞人？」【集解】鄭玄曰：「禹為父隱，故言不及鯀。」臯陶曰：「然，於！亦行有九德，亦言其有德。」乃言曰：「始事事，【集解】孔安國曰：「言其人有德，必言其所行事，因事以為驗。」寬而栗，【集解】孔安國曰：「性寬弘而能莊栗。」柔而立，【集解】孔安國曰：「和柔而能立事。」愿而共，【集解】孔安國曰：「愨愿而恭敬。」治而敬，擾而毅，【集解】徐廣曰：「擾，一作『柔』。」駰案：孔安國曰「擾，順也。致果為毅」。直而溫，簡而廉，剛而實，彊而義，章其有常，吉哉。【集解】孔安國曰：「章，明也。吉，善也。」日宣三德，蚤夜翊明有家。【集解】孔安國曰：「三德，九德之中有其三也。卿大夫稱家，明行之可以為卿大夫。」日嚴振敬六德，亮采有國。【集解】孔安國曰：「嚴，敬也。行六德以信治政事，可為諸侯也。」馬融曰：「亮，信；采，事也。」翕受普施，九德咸事，俊乂在官，【集解】孔安國曰：「翕，合也。能合受三六之德而用之，以布施政教，使九德之人皆用事。謂天子（也）如此，則俊德理能之士並皆在官也」百吏肅謹。毋教邪淫奇謀。非其人居其官，是謂亂天事。【索隱】此取尚書皋陶謨為文，斷絕殊無次序，即班固所謂「疎略抵捂」是也，今亦不能深考。天討有罪，五刑五用哉。【集解】孔安國曰：「言用五刑必當。」吾言厎可行乎？」禹曰：「女言致可績行。」臯陶曰：「余未有知，思贊道哉。」【正義】皋陶云我未有所知，思之審贊於古道耳。謙辭也。已上並尚書皋陶謨文，略其經，不全備也。

帝舜謂禹曰：「女亦昌言。」禹拜曰：「於，予何言！予思日孳孳。」臯陶難禹曰：「何謂孳孳？」禹曰：「鴻水滔天，浩浩懷山襄陵，下民皆服於水。予陸行乘車，水行乘舟，泥行乘橇，山行乘檋，行山栞木。【正義】行，寒孟反。栞，口寒反。與益予衆庶稻鮮食。【集解】孔安國曰：「鳥獸新殺曰鮮。」　【索隱】予音與。上「與」謂「同與」之「與」，下「予」謂「施予」之「予」。此禹言其與益施予眾庶之稻糧。以決九川致四海，浚畎澮致之川。【集解】鄭玄曰：「畎澮，田閒溝也。」與稷予衆庶難得之食。食少，調有餘補不足，徙居。衆民乃定，萬國為治。」臯陶曰：「然，此而美也。」

禹曰：「於，帝！慎乃在位，安爾止。【集解】鄭玄曰：「安汝之所止，無妄動，動則擾民。」輔德，天下大應。清意以昭待上帝命，天其重命用休。」【集解】鄭玄曰：「天將重命汝以美應，謂符瑞也。」帝曰：「吁，臣哉，臣哉！臣作朕股肱耳目。予欲左右有民，女輔之。【集解】馬融曰：「我欲左右助民，汝當翼成我也。」」余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作文繡服色，女明之。予欲聞六律五聲八音，來始滑，以出入五言，女聽。【集解】尚書「滑」字作「曶」，音忽。鄭玄曰：「曶者。臣見君所秉。書思對命者也。君亦有焉，以出內政教於五官。」　【索隱】古文尚書作「在治忽」，今文作「采政忽」，先儒各隨字解之。今此云「來始滑」，於義無所通。蓋來采字相近，滑忽聲相亂，始又與治相似，因誤為「來始滑」，今依今文音「采政忽」三字。劉伯莊云「聽諸侯能為政及怠忽者」，是也。五言謂仁、義、禮、智、信五德之言，鄭玄以為「出納政教五官」，非也。予即辟，女匡拂予。女無面諛。退而謗予。敬四輔臣。【集解】尚書大傳曰：「古者天子必有四鄰，前曰疑，後曰丞，左曰輔，右曰弼。」諸衆讒嬖臣，君【集解】徐廣曰：「一作『吾』。」　【索隱】「諸眾讒嬖臣」為一句，「君」字宜屬下文。德誠施皆清矣。」禹曰：「然。帝即不時，布同善惡則毋功。」【集解】孔安國曰：「帝用臣不是，則賢愚並位，優劣共流故也。」

帝曰：【正義】此二字及下「禹曰」，尚書並無。太史公有四字，帝及禹相答極為次序，當應別見書。「毋若丹朱傲，維慢游是好，毋水行舟，朋淫于家，【集解】鄭玄曰：「朋淫，淫門內。」用絕其世。予不能順是。」禹曰：「予辛壬娶塗山，癸甲，生啟予不子，【集解】孔安國曰：「塗山，國名。辛日娶妻，至于甲四日，復往治水。」　【索隱】杜預云「塗山在壽春東北」，皇甫謐云「今九江當塗有禹廟」，則塗山在江南也。系本曰「塗山氏女名女媧」，是禹娶塗山氏號女媧也。又按：尚書云「娶于塗山，辛壬癸甲，啟呱呱而泣，予弗子」。今此云「辛壬娶塗山，癸甲生啟」，蓋今文尚書脫漏，太史公取以為言，亦不稽其本意。豈有辛壬娶妻，經二日生子？不經之甚。　【正義】此五字為一句。禹辛日娶，至甲四日，往理水，及生啟，不入門，我不得名子，以故能成水土之功。又，一云過門不入，不得有子愛之心。帝繫云「禹娶塗山氏之子，謂之女媧，是生啟」也。以故能成水土功。輔成五服，至于五千里，州十二師，外薄四海，【集解】孔安國曰：「薄，迫。言至海也。」　【正義】爾雅云：「九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海。」釋名云：「海，晦也。」按：夷蠻晦昧無知，故云四海也。咸建五長，【集解】孔安國曰：「諸侯五國，立賢者一人為方伯，謂之五長，以相統治。」各道有功。苗頑不即功，【集解】孔安國曰：「三苗頑凶，不得就官，善惡分別。」帝其念哉。」帝曰：「道吾德，乃女功序之也。」

臯陶於是敬禹之德，令民皆則禹。不如言，刑從之。【索隱】謂不用命之人，則亦以刑罰而從之。舜德大明。

於是夔行樂，【正義】若今太常卿也。祖考至，羣后相讓，鳥獸翔舞，簫韶九成，鳳皇來儀，【集解】孔安國曰：「簫韶，舜樂名。備樂九奏而致鳳皇也。」百獸率舞，百官信諧。帝用此作歌曰：「陟天之命，維時維幾。」【集解】孔安國曰：「奉正天命以臨民，惟在順時，惟在慎微。」乃歌曰：「股肱喜哉，元首起哉，百工喜哉！」【集解】孔安國曰：「股肱之臣喜樂盡忠，君之治功乃起，百官之業乃廣。」臯陶拜手稽首揚言曰：「念哉，【集解】鄭玄曰：「使羣臣念帝之戒。」率為興事，慎乃憲，敬哉！」【集解】孔安國曰：「率臣下為起治之事，當慎汝法度，敬其職。」乃更為歌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哉！」舜又歌曰：「元首叢脞哉，股肱惰哉，萬事墮哉！」【集解】孔安國曰：「叢脞，細碎無大略也。君如此，則臣懈惰，萬事墮廢也。」帝拜曰：「然，徃欽哉！」於是天下皆宗禹之明度數聲樂，【集解】徐廣曰：「舜本紀云禹乃興九韶之樂。」為山川神主。

帝舜薦禹於天，為嗣。十七年【集解】劉熙曰：「若此，則舜格于文祖，三年之後，攝禹使得祭祀與？」而帝舜崩。三年喪畢，禹辭辟舜之子商均於陽城。【集解】劉熙曰：「今潁川陽城是也。」 天下諸侯皆去商均而朝禹。禹於是遂即天子位，【集解】皇甫謐曰：「都平陽，或在安邑，或在晉陽。」南面朝天下，國號曰夏后，姓姒氏。【集解】禮緯曰：「祖以吞薏苡生。」

帝禹立而舉臯陶薦之，且授政焉，而臯陶卒。【正義】帝王紀云：「皋陶生於曲阜。曲阜偃地，故帝因之而以賜姓曰偃。堯禪舜，命之作士。舜禪禹，禹即帝位，以咎陶最賢，薦之於天，將有禪之意。未及禪，會皋陶卒。」括地志云：「咎繇墓在壽州安豐縣南一百三十里故六城東，東都陂內大冢也。」封臯陶之後於英、六，【集解】徐廣曰：「史記皆作『英』字，而以英布是此苗裔。」　【索隱】地理志六安國六縣，咎繇後偃姓所封國。英地闕，不知所在，以為黥布是其後也。　【正義】英蓋蓼也。括地志云：「光州固始縣，本春秋時蓼國。偃姓，皋陶之後也。左傳云子燮滅蓼。太康地志云蓼國先在南陽故縣，今豫州郾縣界故胡城是，後徙於此。」括地志云：「故六城在壽州安豐縣南一百三十二里。春秋文五年秋，楚成大心滅之。」或在許。【集解】皇覽曰：「皋陶冢在廬江六縣。」　【索隱】許在潁川。　【正義】括地志云：「許故城在許州許昌縣南三十里，本漢許縣，故許國也。」 而后舉益，任之政。

十年，帝禹東廵狩，至于會稽而崩。【集解】皇甫謐曰：「年百歲也。」以天下授益。三年之喪畢，益讓帝禹之子啟，而辟居箕山之陽。【集解】孟子「陽」字作「陰」。劉熙曰：「崈高之北。」　【正義】按：陰即陽城也。括地志云：「陽城縣在箕山北十三里。」又恐「箕」字誤，本是「嵩」字，而字相似。其陽城縣在嵩山南二十三里，則為嵩山之陽也。禹子啟賢，天下屬意焉。及禹崩，雖授益，益之佐禹日淺，天下未洽。故諸侯皆去益而朝啟，曰「吾君帝禹之子也」。於是啟遂即天子之位，是為夏后帝啟。

夏后帝啟，禹之子，其母塗山氏之女也。

有扈氏不服，【集解】地理志曰扶風鄠縣是扈國。　【索隱】地理志曰扶風縣鄠是扈國。【正義】括地志云：「雍州南鄠縣本夏之扈國也。地理志云鄠縣，古扈國，有戶亭。訓纂云戶、扈、鄠三字，一也，古今字不同耳。」啟伐之，大戰於甘。【集解】馬融曰：「甘，有扈氏南郊地名。」　【索隱】夏啟所伐，鄠南有甘亭。將戰，作甘誓，乃召六卿申之。【集解】孔安國曰：「天子六軍，其將皆命卿也。」啟曰：「嗟！六事之人，【集解】孔安國曰：「各有軍事，故曰六事。」予誓告女：有扈氏威侮五行，怠弃三正，【集解】鄭玄曰：「五行，四時盛德所行之政也。威侮，暴逆之。三正，天、地、人之正道。」天用勦絕其命。【集解】孔安國曰：「勦，截也。」今予維共行天之罰。【集解】孔安國曰：「共，奉也。」左不攻于左，右不攻于右，女不共命。【集解】鄭玄曰：「左，車左。右，車右。」御非其馬之政，女不共命。【集解】孔安國曰：「御以正馬為政也。三者有失，皆不奉我命也。」用命，賞于祖；【集解】孔安國曰：「天子親征，必載遷廟之祖主行。有功即賞祖主前，示不專也。」不用命，僇于社，【集解】孔安國曰：「又載社主，謂之社事。奔北，則僇之社主前。社主陰，陰主殺也。」予則帑僇女。」【集解】孔安國曰：「非但止身，辱及女子，言恥累之。」遂滅有扈氏。天下咸朝。

夏后帝啟崩，【集解】徐廣曰：「皇甫謐曰夏啟元年甲辰，十年癸丑崩。」子帝太康立。帝太康失國，【集解】孔安國曰：「盤于遊田，不恤民事，為羿所逐，不得反國。」昆弟五人，【索隱】皇甫謐云號五觀也。須于洛汭，作五子之歌。【集解】孔安國曰：「太康五弟與其母待太康于洛水之北，怨其不反，故作歌。」

太康崩，弟中康立，是為帝中康。帝中康時，羲、和湎淫，廢時亂日。【集解】孔安國曰：「羲氏，和氏，掌天地四時之官。太康之後，沈湎于酒，廢天時，亂甲乙也。」胤徃征之，作胤征。【集解】孔安國曰：「胤國之君受王命往征之。」鄭玄曰：「胤，臣名。」

中康崩，子帝相立。帝相崩，子帝少康立。【索隱】左傳魏莊子曰：「昔有夏之衰也，后羿自鉏遷于窮石，因夏人而代夏政。恃其射也，不修人事，而信用伯明氏之讒子寒浞。浞殺羿，烹之，以食其子，子不忍食，殺于窮門。浞因羿室，生澆及豷。使澆滅斟灌氏及斟尋氏，而相為澆所滅，后緡歸于有仍，生少康。有夏之臣靡，自有鬲收二國之燼以滅浞，而立少康。少康滅澆于過，后杼滅豷于戈，有窮遂亡。」然則帝相自被篡殺，中閒經羿浞二氏，蓋三數十年。而此紀總不言之，直云帝相崩，子少康立，疏略之甚。　【正義】帝王紀云：「帝羿有窮氏未聞其先何姓。帝嚳以上，世掌射正。至嚳，賜以彤弓素矢，封之於鉏，為帝司射，歷虞、夏。羿學射於吉甫，其臂長，故以善射聞。及夏之衰，自鉏遷于窮石，因夏民以代夏政。帝相徙于商丘，依同姓諸侯斟尋。羿恃其善射，不修民事，淫于田獸，棄其良臣武羅、伯姻、熊髡、尨圉而信寒浞。寒浞，伯明氏之讒子，伯明后以讒棄之，而羿以為己相。寒浞殺羿於桃梧，而烹之以食其子。其子不忍食之，死于窮門。浞遂代夏，立為帝。寒浞襲有窮之號，因羿之室，生奡及豷。奡多力，能陸地行舟。使奡帥師滅斟灌、斟尋，殺夏帝相，封奡於過，封豷於戈。恃其詐力，不恤民事。初，奡之殺帝相也，妃有仍氏女曰后緡，歸有仍，生少康。初，夏之遺臣曰靡，事羿，羿死，逃於有鬲氏，收斟尋二國餘燼，殺寒浞，立少康，滅奡於過，后杼滅豷於戈，有窮遂亡也。」按：帝相被篡，歷羿浞二世，四十年，而此紀不說，亦馬遷所為疏略也。奡音五告反。豷音許器反。括地志云：「故鉏城在滑州韋城縣東十里。晉地記云河南有窮谷，蓋本有窮氏所遷也。」括地志云：「商丘，今宋州也。斟灌故城在青州壽光縣東五十四里。斟尋故城，今青州北海縣是也。故過鄉亭在萊州掖縣西北二十里，本過國地。故鬲城在洛州密縣界。杜預云國名，今平原鬲縣也。」戈在宋鄭之閒也。寒國在北海平壽縣東寒亭也。伯明其君也。臣瓚云斟尋在河南，蓋後遷北海也。汲冢古文云太康居斟尋，羿亦居之，桀又居之。尚書云：「太康失邦，兄弟五人須于洛汭。」此即太康居之，為近洛也。又吳起對魏武侯曰「夏桀之居，左河、濟，右太華，伊闕在其南，羊腸在其北」。又周書度邑篇云武王問太公「吾將因有夏之居」，即河南是也。括地志云：「故鄩城在洛州鞏縣西南五十八里，蓋桀所居也。陽翟縣又是禹所封，為夏伯。」帝少康崩，子帝予【索隱】音佇。系本云季佇作甲者也。左傳曰杼滅豷于戈。國語云杼能帥禹者也。立。帝予崩，子帝槐【索隱】音回。系本作「帝芬」。立。帝槐崩，子帝芒【索隱】音亡。鄒誕生又音荒也。立。帝芒崩，子帝泄立。帝泄崩，子帝不降【索隱】系本作「帝降」。立。帝不降崩，弟帝扃立。帝扃崩，子帝厪【索隱】音覲。鄒誕生又音勤。立。帝厪崩，立帝不降之子孔甲，是為帝孔甲。帝孔甲立，好方鬼神，事淫亂。夏后氏德衰，諸侯畔之。天降龍二，有雌雄，孔甲不能食，【正義】音寺。未得豢龍氏。【集解】賈逵曰：「豢，養也。穀食曰豢。」陶唐旣衰，其后有劉累，【集解】服虔曰：「后，劉累之為諸侯者，夏后賜之姓。」　【正義】括地志云：「劉累故城在洛州緱氏縣南五十五里，乃劉累之故地也。」學擾龍于豢龍氏，【集解】應劭曰：「擾音柔。擾，馴也。能順養得其嗜慾。」以事孔甲。孔甲賜之姓曰御龍氏，【集解】服虔曰：「御亦養。」受豕韋之後。【集解】徐廣曰：「受，一作『更』。」駰案：賈逵曰「劉累之後至商不絕，以代豕韋之後。祝融之後封於豕韋，殷武丁滅之，以劉累之後代之」。　【索隱】按：系本豕韋，防姓。龍一雌死，以食夏后。夏后使求，懼而遷去。【集解】賈逵曰：「夏后既饗，而又使求致龍，劉累不能得而懼也。」傳曰遷於魯縣。

孔甲崩，子帝臯立。帝臯崩，【集解】左傳曰皋墓在殽南陵。子帝發立。帝發崩，子帝履癸立，是為桀。【索隱】桀，名也。按：系本帝皋生發及桀。此以發生桀，皇甫謐同也。帝桀之時，【集解】謐法：「賊人多殺曰桀。」自孔甲以來而諸侯多畔夏，桀不務德而武傷百姓，百姓弗堪。迺召湯而囚之夏臺，【索隱】獄名。夏曰均臺。皇甫謐云「地在陽翟」是也。已而釋之。湯修德，諸侯皆歸湯，湯遂率兵以伐夏桀。桀走鳴條，【集解】孔安國曰：「地在安邑之西。」鄭玄曰：「南夷，地名。」遂放而死。【集解】徐廣曰：「從禹至桀十七君，十四世。」駰案：汲冢紀年曰「有王與無王，用歲四百七十一年矣」。　【索隱】徐廣曰：「從禹至桀，十七君，十四世。」案：汲冢紀年曰「有王與無王，用歲四百七十一年」。　【正義】括地志云：「廬州巢縣有巢湖，即尚書『成湯伐桀，放於南巢』者也。淮南子云『湯敗桀於歷山，與末喜同舟浮江，奔南巢之山而死』。國語云『滿於巢湖』。又云『夏桀伐有施，施人以妺喜女焉』。」女音女慮反。 桀謂人曰：「吾悔不遂殺湯於夏臺，使至此。」湯乃踐天子位，代夏朝天下。湯封夏之後，【正義】括地志云：「夏亭故城在汝州郟城縣東北五十四里，蓋夏后所封也。」至周封於杞也。【正義】括地志云：「汴州雍丘縣，古杞國城也。周武王封禹後，號東樓公也。」

太史公曰：禹為姒姓，其後分封，用國為姓，故有夏后氏、有扈氏、有男氏、斟尋氏、【集解】徐廣曰：「一作『斟氏、尋氏』。」 彤城氏、襃氏、費氏、【索隱】系本男作「南」，尋作「鄩」，費作「弗」，而不云彤城及襃。按：周有彤伯，蓋彤城氏之後。張敖地理記云：「濟南平壽縣，其地即古斟尋國。」又下云斟戈氏，按左傳、系本皆云斟灌氏。杞氏、繒氏、辛氏、冥氏、斟氏、戈氏。孔子正夏時，學者多傳夏小正云。【集解】禮運稱孔子曰：「我欲觀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吾得夏時焉。」鄭玄曰：「得夏四時之書，其存者有小正。」　【索隱】小正，大戴記篇名。正征二音。自虞、夏時，貢賦備矣。或言禹會諸侯江南，計功而崩，因葬焉，命曰會稽。會稽者，會計也。【集解】皇覽曰：「禹冢在山陰縣會稽山上。會稽山本名苗山，在縣南，去縣七里。越傳曰禹到大越，上苗山，大會計，爵有德，封有功，因而更名苗山曰會稽。因病死，葬，葦棺，穿壙深七尺，上無瀉泄，下無邸水，檀高三尺，土階三等，周方一畝。呂氏春秋曰『禹葬會稽，不煩人徒』。墨子曰『禹葬會稽，衣裘三領，桐棺三寸』。地理志云山上有禹井、禹祠，相傳以為下有羣鳥耘田者也。」　【索隱】抵，至也，音丁禮反。葦棺者，以葦為棺。謂蘧蒢而斂，非也。禹雖儉約，豈萬乘之主而臣子乃以蘧蒢裹尸乎？墨子言「桐棺三寸」，差近人情。　【正義】括地志云：「禹陵在越州會稽縣南十三里。廟在縣東南十一里。」

索隱述贊曰：堯遭鴻水，黎人阻飢。禹勤溝洫，手足胼胝。言乘四載，動履四時。娶妻有日，過門不私。九土旣理，玄圭錫茲。帝啟嗣立，有扈違命。五子作歌，太康失政。羿浞斯侮，夏室不競。降于孔甲，擾龍乖性。嗟彼鳴條，其終不令！

## 殷本紀第三

殷契，【索隱】契始封商，其後裔盤庚遷殷，殷在鄴南，遂為天下號。契是殷家始祖，故言殷契。　【正義】括地志云：「相州安陽本盤庚所都，即北蒙，殷墟南去朝歌城百四十六里。竹書紀年云『盤庚自奄遷于北蒙，曰殷墟，南去鄴四十里』，是舊鄴城西南三十里有洹水，南岸三里有安陽城，西有城名殷墟，所謂北蒙者也。」今按：洹水在相州北四里，安陽城即相州外城也。母曰簡狄，【索隱】舊本作「易」，易狄音同。又作「逷」，吐歷反。有娀氏之女，【集解】淮南子曰：「有娀在不周之北。」　【正義】按：記云「桀敗於有娀之墟」，有娀當在蒲州也。為帝嚳次妃。三人行浴，見玄鳥墮其卵，簡狄取吞之，因孕生契。【索隱】譙周云：「契生堯代，舜始舉之，必非嚳子。以其父微，故不著名。其母娀氏女，與宗婦三人浴于川，玄鳥遺卵，簡狄吞之，則簡狄非帝嚳次妃明也。」契長而佐禹治水有功。帝舜乃命契曰：「百姓不親，五品不訓，汝為司徒而敬敷五教，五教在寬。」封於商，【集解】鄭玄曰：「商國在太華之陽。」皇甫謐曰：「今上洛商是也。」　【索隱】堯封契於商，即詩商頌云「有娀方將，帝立子生商」是也。　【正義】括地志云：「商州東八十里商洛縣，本商邑，古之商國，帝嚳之子卨所封也。」賜姓子氏。【集解】禮緯曰：「祖以玄鳥生子也。」　【正義】括地志云：「故子城在渭州華城縣東北八十里，蓋子姓之別邑。」契興於唐、虞、大禹之際，功業著於百姓，百姓以平。

契卒，子昭明立。昭明卒，子相土立。【集解】宋忠曰：「相土就契封於商。春秋左氏傳曰『閼伯居商丘，相土因之』。」　【索隱】相土佐夏，功著於商，詩頌曰「相土烈烈，海外有截」是也。左傳曰「昔陶唐氏火正閼伯居商丘，相土因之」，是始封商也。　【正義】括地志云：「宋州宋城縣古閼伯之墟，即商丘也，又云羿所封之地。」相土卒，子昌若立。昌若卒，子曹圉立。【索隱】系本作「糧圉」也。 曹圉卒，【正義】圉音語，出系本。子冥立。【集解】宋忠曰：「冥為司空，勤其官事，死於水中，殷人郊之。」　【索隱】禮記曰「冥勤其官而水死」，殷人祖契而郊冥也。冥卒，子振立。【索隱】系本作「核」。振卒，子微立。【索隱】皇甫謐云：「微字上甲，其母以甲日生故也。」商家生子，以日為名，蓋自微始。譙周以為死稱廟主曰「甲」也。微卒，子報丁立。報丁卒，子報乙立。報乙卒，子報丙立。報丙卒，子主壬立。主壬卒，子主癸立。主癸卒，子天乙立，是為成湯。【集解】張晏曰：「禹，湯，皆字也。二王去唐、虞之文，從高陽之質，故夏、殷之王皆以名為號。」謚法曰：「除虐去殘曰湯。」　【索隱】湯名履，書曰「予小子履」是也。又稱天乙者，譙周云「夏、殷之禮，生稱王，死稱廟主，皆以帝名配之。天亦帝也，殷人尊湯，故曰天乙」。從契至湯凡十四代，故國語曰「玄王勤商，十四代興」。玄王，契也。

成湯，自契至湯八遷。【集解】孔安國曰：「十四世凡八徙國都。」湯始居亳，【集解】皇甫謐曰：「梁國穀熟為南亳，即湯都也。」　【正義】括地志云：「宋州穀熟縣西南三十五里南亳故城，即南亳，湯都也。宋州北五十里大蒙城為景亳，湯所盟地，因景山為名。河南偃師為西亳，帝嚳及湯所都，盤庚亦徙都之。」從先王居，【集解】孔安國曰：「契父帝嚳都亳，湯自商丘遷焉，故曰『從先王居』。」　【正義】按：亳，偃師城也。商丘，宋州也。湯即位，都南亳，後徙西亳也。括地志云：「亳邑故城在洛州偃師縣西十四里，本帝嚳之墟，商湯之都也。」作帝誥。【索隱】一作「俈」。上云「從先王居」，故作帝俈。孔安國以為作誥告先王，言己來居亳也。

湯征諸侯。【集解】孔安國曰：「為夏方伯，得專征伐。」葛伯不祀，湯始伐之。【集解】孟子曰：「湯居亳，與葛伯為鄰。」地理志曰葛今梁國寧陵之葛鄉。湯曰：「予有言：人視水見形，視民知治不。」伊尹曰：「明哉！言能聽，道乃進。君國子民，為善者皆在王官。勉哉，勉哉！」湯曰：「汝不能敬命，予大罰殛之，無有攸赦。」作湯征。

伊尹名阿衡。【索隱】孫子兵書：「伊尹名摯。」孔安國亦曰「伊摯」。然解者以阿衡為官名。按：阿，倚也，衡，平也。言依倚而取平。書曰「惟嗣王弗惠于阿衡」，亦曰保衡，皆伊尹之官號，非名也。皇甫謐曰：「伊尹，力牧之後，生於空桑。」又呂氏春秋云：「有侁氏女採桑，得嬰兒于空桑，母居伊水，命曰伊尹。」尹，正也，謂湯使之正天下。阿衡欲干湯而無由，乃為有莘氏媵臣，【集解】列女傳曰：「湯妃有莘氏之女。」　【正義】括地志云：「古莘國在汴州陳留縣東五里，故莘城是也。陳留風俗傳云陳留外黃有莘昌亭，本宋地，莘氏邑也。」媵，翊剩反。爾雅云：「媵，將，送也。」負鼎俎，以滋味說湯，致于王道。或曰，伊尹處士，湯使人聘迎之，五反然後肯徃從湯，言素王及九主之事。【集解】劉向別錄曰：「九主者，有法君、專君、授君、勞君、等君、寄君、破君、國君、三歲社君，凡九品，圖畫其形。」　【索隱】按：素王者太素上皇，其道質素，故稱素王。九主者，三皇、五帝及夏禹也。或曰，九主謂九皇也。然按注劉向所稱九主，載之七錄，名稱甚奇，不知所憑據耳。法君，謂用法嚴急之君，若秦孝公及始皇等也。勞君，謂勤勞天下，若禹、稷等也。等君，等者平也，謂定等威，均祿賞，若高祖封功臣，侯雍齒也。授君，謂人君不能自理，而政歸其臣，若燕王噲授子之，禹授益之比也。專君，謂專己獨斷，不任賢臣，若漢宣之比也。破君，謂輕敵致寇，國滅君死，若楚戊、吳濞等是也。寄君，謂人困於下，主驕於上，離析可待，故孟軻謂之「寄君」也。國君，國當為「固」，字之訛耳。固，謂完城郭，利甲兵，而不修德，若三苗、智伯之類也。三歲社君，謂在襁褓而主社稷，若周成王、漢昭、平等是也。又注本九主，謂法君、勞君、等君、專君、授君、破君、國君，以三歲社君為二，恐非。湯舉任以國政。伊尹去湯適夏。旣醜有夏，復歸于亳。入自北門，遇女鳩、女房，作女鳩女房。【集解】孔安國曰：「鳩房二人，湯之賢臣也。二篇言所以醜夏而還之意也。」

湯出，見野張網四面，祝曰：「自天下四方皆入吾網。」湯曰：「嘻，盡之矣！」乃去其三面，祝曰：「欲左，左。欲右，右。不用命，乃入吾網。」諸侯聞之，曰：「湯德至矣，及禽獸。」

當是時，夏桀為虐政淫荒，而諸侯昆吾氏為亂。【正義】帝嚳時陸終之長子，昆吾氏之後也。世本云「昆吾者，衞氏」是。湯乃興師率諸侯，伊尹從湯，湯自把鉞以伐昆吾，遂伐桀。湯曰：「格汝衆庶，來，女悉聽朕言。匪台小子敢行舉亂，【集解】馬融曰：「台，我也。」有夏多罪，予維聞女衆言，夏氏有罪。予畏上帝，不敢不正。【集解】孔安國曰：「不敢不正桀之罪而誅之。」今夏多罪，天命殛之。今女有衆，女曰『我君不恤我衆，舍我嗇事而割政』。【集解】孔安國曰：「奪民農功，而為割剝之政。」女其曰『有罪，其奈何』？夏王率止衆力，率奪夏國。【集解】孔安國曰：「桀之君臣相率遏止眾力，使不得事農，相率割剝夏之邑居。」有衆率怠不和，【集解】馬融曰：「眾民相率怠惰，不和同。」曰『是日何時喪？予與女皆亡』！【集解】尚書大傳曰：「桀云『天之有日，猶吾之有民，日有亡哉，日亡吾亦亡矣』。」夏德若茲，今朕必徃。爾尚及予一人致天之罰，予其大理女。【集解】尚書「理」字作「賚」。鄭玄曰：「賚，賜也。」女毋不信，朕不食言。【索隱】左傳云：「食言多矣，能無肥乎？」是謂妄言為食言。女不從誓言，予則帑僇女，無有攸赦。」以告令師，作湯誓。於是湯曰「吾甚武」，號曰武王。【集解】詩云：「武王載旆，有虔秉鉞。」毛傳曰：「武王，湯也。」

桀敗於有娀之虛，桀犇於鳴條，【正義】括地志云：「高涯原在蒲州安邑縣北三十里南阪口，即古鳴條陌也。鳴條戰地，在安邑西。」夏師敗績。湯遂伐三㚇，俘厥寶玉，【集解】孔安國曰：「三㚇，國名，桀走保之，今定陶也。俘，取也。」　【正義】括地志云：「曹州濟陰縣即古定陶也，東有三鬷亭是也。」義伯、仲伯作典寶。【集解】孔安國曰：「二臣作典寶一篇，言國之常寶也。」湯旣勝夏，欲遷其社，不可，【集解】孔安國曰：「欲變置社稷，而後世無及句龍者，故不可而止。」作夏社。【集解】孔安國曰：「言夏社不可遷之義。」伊尹報。【集解】徐廣曰：「一云『伊尹報政』。」於是諸侯必服，湯乃踐天子位，平定海內。

湯歸至于泰卷陶，【集解】徐廣曰：「一無此『陶』字。」孔安國曰：「地名。湯自三㚇而還。」　【索隱】鄒誕生「卷」作「坰」，又作「泂」，則卷當為「坰」，與尚書同，非衍字也。其下「陶」字是衍耳。何以知然？解尚書者以大坰今定陶是也，舊本或傍記其地名，後人轉寫遂衍斯字也。　【正義】坰，古銘反。中𤳹作誥。【集解】孔安國曰：「仲虺，湯左相奚仲之後。」　【索隱】仲虺二音。𤳹作「壘」，音如字，尚書又作「虺」也。旣絀夏命，【集解】孔安國曰：「絀其王命。」還亳，作湯誥：「維三月，王自至於東郊。告諸侯羣后：『毋不有功於民，勤力迺事。予乃大罰殛女，毋予怨。』曰：『古禹、臯陶久勞于外，其有功乎民，民乃有安。東為江，北為濟，西為河，南為淮，四瀆已脩，萬民乃有居。后稷降播，農殖百穀。三公咸有功于民，故后有立。【集解】徐廣曰：「一作『土』。」　【索隱】謂禹、皋陶有功於人，建立其後，故云有立。昔蚩尤與其大夫作亂百姓，帝乃弗予，【集解】音與。有狀。【索隱】帝，天也。謂蚩尤作亂，上天乃不佑之，是為弗與。有狀，言其罪大而有形狀，故黃帝滅之。先王言不可不勉。』【索隱】先王指黃帝、帝堯、帝舜等言。禹、咎繇以久勞于外，故後有立。及蚩尤作亂，天不佑之，乃致黃帝滅之。皆是先王賞有功，誅有罪，言今汝不可不勉。此湯誡其臣。曰：『不道，毋之在國，【集解】徐廣曰：「之，一作『政』。」　【索隱】不道猶無道也。又誡諸侯云，汝為不道，我則無令汝之在國。女毋我怨。』」以令諸侯。伊尹作咸有一德，【集解】王肅曰：「言君臣皆有一德。」　【索隱】按：尚書伊尹作咸有一德在太甲時，太史公記之於斯，謂成湯之日，其言又失次序。咎單作明居。【集解】馬融曰：「咎單，湯司空也。明居民之法也。」

湯乃改正朔，易服色，上白，朝會以晝。

湯崩，【集解】皇覽曰：「湯冢在濟陰亳縣北東郭，去縣三里。冢四方，方各十步，高七尺，上平，處平地。漢哀帝建平元年，大司空（御）史〔御〕長卿案行水災，因行湯冢。劉向曰：『殷湯無葬處。』」皇甫謐曰：「即位十七年而踐天子位，為天子十三年，年百歲而崩。」　【索隱】長卿，諸本多作劫姓。按：風俗通有御氏，為漢司空（御）史，其名長卿，明劫非也。亦有劫彌，不得為御史。　【正義】括地志云：「薄城北郭東三里平地有湯冢。按：在蒙，即北薄也。又云洛州偃師縣東六里有湯冢，近桐宮，蓋此是也。」太子太丁未立而卒，於是迺立太丁之弟外丙，是為帝外丙。帝外丙即位三年，崩，立外丙之弟中壬，【正義】仲任二音。是為帝中壬。帝中壬即位四年，崩，伊尹迺立太丁之子太甲。【正義】尚書孔子序云「成湯既沒，太甲元年」，不言有外丙、仲壬，而太史公採世本，有外丙、仲壬，二書不同，當是信則傳信，疑則傳疑。太甲，成湯適長孫也，是為帝太甲。帝太甲元年，伊尹作伊訓，作肆命，作徂后。【集解】鄭玄曰：「肆命者，陳政教所當為也。徂后者，言湯之法度也。」

帝太甲旣立三年，不明，暴虐，不遵湯法，亂德，於是伊尹放之於桐宮。【集解】孔安國曰：「湯葬地。」鄭玄曰：「地名也，有王離宮焉。」　【正義】晉太康地記云：「尸鄉南有亳阪，東有城，太甲所放處也。」按：尸鄉在洛州偃師縣西南五里也。三年，伊尹攝行政當國，以朝諸侯。

帝太甲居桐宮三年，悔過自責，反善，於是伊尹迺迎帝太甲而授之政。帝太甲修德，諸侯咸歸殷，百姓以寧。伊尹嘉之，迺作太甲訓三篇，襃帝太甲，稱太宗。

太宗崩，子沃丁立。帝沃丁之時，伊尹卒。旣葬伊尹於亳，【集解】皇覽曰：「伊尹冢在濟陰己氏平利鄉，亳近己氏。」　【正義】括地志云：「伊尹墓在洛州偃師縣西北八里。又云宋州楚丘縣西北十五里有伊尹墓，恐非也。」帝王世紀：「伊尹名摯，為湯相，號阿衡，年百歲卒，大霧三日，沃丁以天子禮葬之。」咎單遂訓伊尹事，作沃丁。

沃丁崩，弟太庚立，是為帝太庚。帝太庚崩，子帝小甲立。【集解】徐廣曰：「世表云帝小甲，太庚弟也。」帝小甲崩，弟雍己立，是為帝雍己。殷道衰，諸侯或不至。

帝雍己崩，弟太戊立，是為帝太戊。帝太戊立伊陟為相。【集解】孔安國曰：「伊陟，伊尹之子。」亳有祥桑穀共生於朝，一暮大拱。【集解】孔安國曰：「祥，妖怪也。二木合生，不恭之罰。」鄭玄曰：「兩手搤之曰拱。」　【索隱】此云「一暮大拱」，尚書大傳作「七日大拱」，與此不同。帝太戊懼，問伊陟。伊陟曰：「臣聞妖不勝德，帝之政其有闕與？帝其修德。」太戊從之，而祥桑枯死而去。【索隱】劉伯莊言枯死而消去不見，今以為由帝修德而妖祥遂去。伊陟贊言于巫咸。【集解】孔安國曰：「贊，告也。巫咸，臣名也。」　【正義】按：巫咸及子賢冢皆在蘇州常熟縣西海虞山上，蓋二子本吳人也。巫咸治王家有成，作咸艾，【集解】馬融曰：「艾，治也。」作太戊。帝太戊贊伊陟于廟，言弗臣，伊陟讓，作原命。【集解】馬融曰：「原，臣名也。命原以禹、湯之道我所修也。」殷復興，諸侯歸之，故稱中宗。

中宗崩，子帝中丁立。帝中丁遷于隞。【集解】孔安國曰：「地名。」皇甫謐曰：「或云河南敖倉是也。」　【索隱】隞亦作「囂」，並音敖字。　【正義】括地志云：「滎陽故城在鄭州滎澤縣西南十七里，殷時敖地也。」河亶甲居相。【集解】孔安國曰：「地名，在河北。」　【正義】括地志云：「故殷城在相州內黃縣東南十三里，即河亶甲所築都之，故名殷城也。」祖乙遷于邢。【索隱】邢音耿。近代本亦作「耿」。今河東皮氏縣有耿鄉。　【正義】括地志云：「絳州龍門縣東南十二里耿城，故耿國也。」帝中丁崩，弟外壬立，是為帝外壬。仲丁書闕不具。【索隱】蓋太史公知舊有仲丁書，今已遺闕不具也。帝外壬崩，弟河亶甲立，是為帝河亶甲。河亶甲時，殷復衰。

河亶甲崩，子帝祖乙立。帝祖乙立，殷復興。巫賢任職。

祖乙崩，子帝祖辛立。帝祖辛崩，弟沃甲立，是為帝沃甲。【索隱】系本作「開甲」也。帝沃甲崩，立沃甲兄祖辛之子祖丁，是為帝祖丁。帝祖丁崩，立弟沃甲之子南庚，是為帝南庚。帝南庚崩，立帝祖丁之子陽甲，是為帝陽甲。帝陽甲之時，殷衰。

自中丁以來，廢適而更立諸弟子，弟子或爭相代立，比九世亂，於是諸侯莫朝。

帝陽甲崩，弟盤庚立，是為帝盤庚。帝盤庚之時，殷已都河北，盤庚渡河南，復居成湯之故居，迺五遷，無定處。【集解】孔安國曰：「自湯至盤庚凡五遷都。」　【正義】自湯南亳遷西亳，仲丁遷隞，河亶甲居相，祖乙居耿，盤庚渡河，南居西亳，是五遷也。殷民咨胥皆怨，不欲徙。【集解】孔安國曰：「胥，相也。民不欲徙，皆咨嗟憂愁，相與怨其上也。」盤庚乃告諭諸侯大臣曰：「昔高后成湯與爾之先祖俱定天下，法則可修。舍而弗勉，何以成德！」乃遂涉河南，治亳，【集解】鄭玄曰：「治於亳之殷地，商家自此徙，而改號曰殷亳。」皇甫謐曰：「今偃師是也。」行湯之政，然後百姓由寧，殷道復興。諸侯來朝，以其遵成湯之德也。

帝盤庚崩，弟小辛立，是為帝小辛。帝小辛立，殷復衰。百姓思盤庚，迺作盤庚三篇。【索隱】尚書「盤庚將治亳，殷民咨胥怨，作盤庚」，此以盤庚崩，弟小辛立，百姓思之，乃作盤庚，由不見古文也。帝小辛崩，弟小乙立，是為帝小乙。

帝小乙崩，子帝武丁立。帝武丁即位，思復興殷，而未得其佐。三年不言，政事決定於冢宰，【集解】鄭玄曰：「冢宰，天官卿貳王事者。」以觀國風。武丁夜夢得聖人，名曰說。以夢所見視羣臣百吏，皆非也。於是迺使百工營求之野，得說於傅險中。【集解】徐廣曰：「尸子云傅巖在北海之洲。」　【索隱】舊本作「險」，亦作「巖」也。　【正義】〔括〕地（理）志云：「傅險即傅說版築之處，所隱之處窟名聖人窟，在今陝州河北縣北七里，即虞國虢國之界。又有傅說祠。注水經云沙澗水北出虞山，東南逕傅巖，歷傅說隱室前，俗名聖人窟。」是時說為胥靡，築於傅險。【集解】孔安國曰：「傅氏之巖在虞虢之界，通道所經，有澗水壞道，常使胥靡刑人築護此道。說賢而隱，代胥靡築之，以供食也。」見於武丁，武丁曰是也。得而與之語，果聖人，舉以為相，殷國大治。故遂以傅險姓之，號曰傅說。

帝武丁祭成湯，明日，有飛雉登鼎耳而呴，【正義】音構。呴，雉鳴也。詩云：「雉之朝呴。」武丁懼。祖己曰：【集解】孔安國曰：「賢臣名。」「王勿憂，先修政事。」祖己乃訓王曰：「唯天監下典厥義，【集解】孔安國曰：「言天視下民以義為常也。」降年有永有不永，非天夭民，中絕其命。民有不若德，不聽罪，天旣附命正厥德，【集解】孔安國曰：「不順德，言無義也。不服罪，不改修也。天以信命正其德，謂其有永有不永。」　【索隱】附，依尚書音孚。乃曰其奈何。嗚呼！王嗣敬民，罔非天繼，常祀毋禮于弃道。」【集解】孔安國曰：「王者主民，當敬民事。民事無非天所嗣常也。祭祀有常，不當特豐於近也。」　【索隱】祭祀有常，無為豐殺之禮於是以弃常道。武丁修政行德，天下咸驩，殷道復興。

帝武丁崩，子帝祖庚立。祖己嘉武丁之以祥雉為德，立其廟為高宗，遂作高宗肜日及訓。【集解】孔安國曰：「祭之明日又祭，殷曰肜，周曰繹。」

帝祖庚崩，弟祖甲立，是為帝甲。帝甲淫亂，殷復衰。【索隱】國語云「帝甲亂之，七代而隕」是也。

帝甲崩，子帝廩辛立。【索隱】漢書古今人表及帝王代紀皆作「馮辛」。帝廩辛崩，弟庚丁立，是為帝庚丁。帝庚丁崩，子帝武乙立。殷復去亳，徙河北。

帝武乙無道，為偶人，【索隱】偶音寓。亦如字。　【正義】偶，五苟反。偶，對也。以土木為人，對象於人形也。謂之天神。與之博，令人為行。【正義】為，于偽反。行，胡孟反。天神不勝，乃僇辱之。為革囊，盛血，卬而射之，命曰「射天」。武乙獵於河渭之間，暴雷，武乙震死。子帝太丁立。帝太丁崩，子帝乙立。帝乙立，殷益衰。

帝乙長子曰微子啟，【索隱】微，國號。爵為子。啟，名也。孔子家語云「微」或作「魏」，讀從微音。鄒本亦然也。啟母賤，不得嗣。【索隱】此以啟與紂異母，而鄭玄稱為同母，依呂氏春秋，言母當生啟時猶未正立，及生紂時始正為妃，故啟大而庶，紂小而嫡。少子辛，辛母正后，辛為嗣。帝乙崩，子辛立，是為帝辛，天下謂之紂。【集解】謚法曰：「殘義損善曰紂。」

帝紂資辨捷疾，聞見甚敏；材力過人，手格猛獸；【正義】帝王世紀云「紂倒曳九牛，撫梁易柱」也。知足以距諫，言足以飾非；矜人臣以能，高天下以聲，以為皆出己之下。好酒淫樂，嬖於婦人。愛妲己，【集解】皇甫謐曰：「有蘇氏美女。」　【索隱】國語有蘇氏女，妲字己姓也。妲己之言是從。於是使師涓作新淫聲，北里之舞，靡靡之樂。厚賦稅以實鹿臺之錢，【集解】如淳曰：「新序云鹿臺，其大三里，高千尺。」瓚曰：「鹿臺，臺名，今在朝歌城中。」　【正義】括地志云：「鹿臺在衞州縣西南三十二里。」而盈鉅橋之粟。【集解】服虔曰：「鉅橋，倉名。許慎曰鉅鹿水之大橋也，有漕粟也。」　【索隱】鄒誕生云：「鉅，大；橋，器名也。紂厚賦稅，故因器而大其名。」 益收狗馬奇物，充仞宮室。益廣沙丘苑臺，【集解】爾雅曰：「迆邐，沙丘也。」地理志曰在鉅鹿東北七十里。　【正義】括地志云：「沙丘臺在邢州平鄉東北二十里。竹書紀年自盤庚徙殷至紂之滅二百五十三年，更不徙都，紂時稍大其邑，南距朝歌，北據邯鄲及沙丘，皆為離宮別館。」多取野獸蜚鳥置其中。慢於鬼神。大冣樂戲於沙丘，【集解】徐廣曰：「冣，一作『聚』。」以酒為池，【正義】括地志云：「酒池在衛州衛縣西二十三里。太公六韜云紂為酒池，迴船糟丘而牛飲者三千餘人為輩。」縣肉為林，【正義】縣，戶眠反。使男女倮【正義】胡瓦反。相逐其間，為長夜之飲。

百姓怨望而諸侯有畔者，於是紂乃重辟，刑有炮格之法。【集解】列女傳曰：「膏銅柱，下加之炭，令有罪者行焉，輒墮炭中，妲己笑，名曰炮格之刑。」　【索隱】鄒誕生云「格，一音閣」。又云「見蟻布銅斗，足廢而死，於是為銅格，炊炭其下，使罪人步其上」，與列女傳少異。以西伯昌、九侯、【集解】徐廣曰：「一作『鬼侯』。鄴縣有九侯城。」　【索隱】九亦依字讀，鄒誕生音仇也。　【正義】括地志云「相州滏陽縣西南五十里有九侯城，亦名鬼侯城，蓋殷時九侯城也。」鄂侯【集解】徐廣曰：「一作『邘』，音于。野王縣有邘城。」為三公。九侯有好女，入之紂。九侯女不憙淫，【集解】徐廣曰：「一云『無不憙淫』。」紂怒，殺之，而醢九侯。鄂侯爭之彊，辨之疾，并脯鄂侯。西伯昌聞之，竊嘆。崇侯虎知之，以告紂，紂囚西伯羑里。【集解】地理志曰河內湯陰有羑里城，西伯所拘處。韋昭曰「音酉」。　【正義】牖，一作「羑」，音酉。羑城在相州湯陰縣北九里，紂囚西伯城也。帝王世紀云。「囚文王，文王之長子曰伯邑考質於殷，為紂御，紂烹為羹，賜文王，曰『聖人當不食其子羹』。文王食之。紂曰『誰謂西伯聖者？食其子羹尚不知也』。」西伯之臣閎夭之徒，求美女奇物善馬以獻紂，紂乃赦西伯。西伯出而獻洛西之地，【正義】洛水一名漆沮水，在同州洛西之地，謂洛西之丹、坊等州也。以請除炮格之刑。紂乃許之，賜弓矢斧鉞，使得征伐，為西伯。而用費中為政。【正義】費音扶味反。中音仲。費，姓；仲，名也。費中善諛，好利，殷人弗親。紂又用惡來。【索隱】秦之祖蜚廉子。惡來善毀讒，諸侯以此益疏。

西伯歸，乃陰修德行善，諸侯多叛紂而徃歸西伯。西伯滋大，紂由是稍失權重。王子比干諫，弗聽。商容賢者，百姓愛之，紂廢之。及西伯伐飢國，滅之，【集解】徐廣曰：「飢，一作『𨸔』，又作『耆』。」紂之臣祖伊【集解】孔安國曰：「祖己後，賢臣也。」聞之而咎周，【集解】孔安國曰：「咎，惡也。」恐，奔告紂曰：「天旣訖我殷命，假人元龜，【集解】徐廣曰：「元，一作『卜』。」無敢知吉，【集解】馬融曰：「元龜，大龜也，長尺二寸。」孔安國曰：「至人以人事觀殷，大龜以神靈考之，皆無知吉者。」非先王不相我後人，【集解】孔安國曰：「相，助也。」維王淫虐用自絕，故天弃我，不有安食，不虞知天性，不迪率典。【集解】鄭玄曰：「王暴虐於民，使不得安食，逆亂陰陽，不度天性，傲很明德，不修教法者。」今我民罔不欲喪，曰『天曷不降威，大命胡不至』？今王其奈何？」紂曰：「我生不有命在天乎！」祖伊反，曰：「紂不可諫矣。」西伯旣卒，周武王之東伐，至盟津，諸侯叛殷會周者八百。諸侯皆曰：「紂可伐矣。」武王曰：「爾未知天命。」乃復歸。

紂愈淫亂不止。微子數諫不聽，乃與大師、少師謀，遂去。比干曰：「為人臣者，不得不以死爭。」迺強諫紂。紂怒曰：「吾聞聖人心有七竅。」剖比干，觀其心。【正義】括地志云：「比干見微子去，箕子狂，乃歎曰：『主過不諫，非忠也。畏死不言，非勇也。過則諫，不用則死，忠之至也。』進諫不去者三日。紂問：『何以自持？』比干曰：『修善行仁，以義自持。』紂怒，曰：『吾聞聖人心有七竅，信諸？』遂殺比干，刳視其心也。」箕子懼，乃詳狂為奴，紂又囚之。殷之大師、少師乃持其祭樂器奔周。周武王於是遂率諸侯伐紂。紂亦發兵距之牧野。【集解】鄭玄曰：「牧野，紂南郊地名也。」　【正義】括地志云：「今衛州城即殷牧野之地，周武王伐紂築也。」甲子日，紂兵敗。紂走入，登鹿臺，【集解】徐廣曰：「鹿，一作『廩』。」衣其寶玉衣，赴火而死。【正義】周書云：「紂取天智玉琰五，環身以自焚。」周武王遂斬紂頭，縣之白旗。殺妲己。釋箕子之囚，封紂、比干之墓，表商容之閭。【索隱】皇甫謐云「商容與殷人觀周軍之入」，則以為人名。鄭玄云：「商家典樂之官，知禮容，所以禮署稱容臺。」封紂子武庚、祿父，以續殷祀，【集解】譙周曰：「殷凡三十一世，六百餘年。」汲冢紀年曰：「湯滅夏以至于受二十九王，用歲四百九十六年也。」令修行盤庚之政。殷民大說。於是周武王為天子。其後世貶帝號，號為王。【索隱】按：夏、殷天子亦皆稱帝，代以德薄不及五帝，始貶帝號，號之為王，故本紀皆帝，而後總曰「三王」也。而封殷後為諸侯，屬周。【正義】即武庚祿父也。

周武王崩，武庚與管叔、蔡叔作亂，成王命周公誅之，而立微子於宋，以續殷後焉。

太史公曰：余以頌次契之事，自成湯以來，采於書詩。契為子姓，其後分封，以國為姓，有殷氏、來氏、宋氏、空桐氏、稚氏、【索隱】按：系本子姓無稚氏。北殷氏、【索隱】系本作「髦氏」，又有時氏、蕭氏、黎氏。然北殷氏蓋秦寧公所伐亳王，湯之後也。目夷氏。孔子曰，殷路車為善，而色尚白。【索隱】論語孔子曰「乘殷之輅」，禮記曰「殷人尚白」，太史公為贊，不取成文，遂作此語，亦疏略也。

索隱述贊曰：簡狄吞乙，是為殷祖。玄王啟商，伊尹負俎。上開三面，下獻九主。旋師泰卷，繼相臣扈。遷囂圮耿，不常厥土。武乙無道，禍因射天。帝辛淫亂，拒諫賊賢。九侯見醢，炮烙興焉。黃鉞斯杖，白旗是懸。哀哉瓊室，殷祀用遷！

## 周本紀第四

周后稷，名弃。【正義】因太王所居周原，因號曰周。地理志云右扶風美陽縣岐山在西北中水鄉，周太王所邑。括地志云：「故周城一名美陽城，在雍州武功縣西北二十五里，即太王城也。」其母有邰氏女，曰姜原。【集解】韓詩章句曰：「姜，姓。原，字。」或曰姜原，謚號也。　【正義】邰，天來反，亦作「斄」，同。說文云：「邰，炎帝之後，姜姓，封邰，周弃外家。」姜原為帝嚳元妃。【索隱】譙周以為「弃，帝嚳之胄，其父亦不著」，與此紀異也。姜原出野，見巨人跡，心忻然說，欲踐之，踐之而身動如孕者。居期而生子，以為不祥，弃之隘巷，【索隱】已下皆詩大雅生民篇所云「誕寘之隘巷，牛羊腓字之；誕寘之平林，會伐平林；誕寘之寒冰，鳥覆翼之」，是其事也。馬牛過者皆辟不踐；徙置之林中，適會山林多人，遷之；而弃渠中冰上，飛鳥以其翼覆薦之。姜原㠯為神，遂收養長之。初欲弃之，因名曰弃。【正義】古史考云「弃，帝嚳之胄，其父亦不著」，與此文稍異也。

弃為兒時，屹如巨人之志。其游戲，好種樹麻、菽，麻、菽美。及為成人，遂好耕農，相地之宜，宜穀者稼穡焉，【正義】種曰稼，斂曰穡。民皆法則之。帝堯聞之，舉弃為農師，天下得其利，有功。帝舜曰：「弃，黎民始飢，【集解】徐廣曰：「今文尚書云『祖飢』，故此作『始飢』。祖，始也。」爾后稷播時百穀。」封弃於邰，【集解】徐廣曰：「今斄鄉在扶風。」　【索隱】即詩生民曰「有邰家室」是也。邰即斄，古今字異耳。　【正義】括地志云「故斄城一名武功城，在雍州武功縣西南二十二里，古邰國，后稷所封也。有后稷及姜嫄祠。」毛萇云：「邰，姜嫄國也，后稷所生。堯見天因邰而生后稷，故因封於邰也。」 號曰后稷，別姓姬氏。【集解】禮緯曰：「祖以履大跡而生。」后稷之興，在陶唐、虞、夏之際，皆有令德。

后稷卒，【集解】山海經大荒經曰：「黑水青水之閒有廣都之野，后稷葬焉。」皇甫謐曰：「冢去中國三萬里也。」子不窋立。【索隱】帝王世紀云「后稷納姞氏，生不窋」，而譙周按國語云「世后稷，以服事虞、夏」，言世稷官，是失其代數也。若以不窋親弃之子，至文王千餘歲唯十四代，實亦不合事情。　【正義】括地志云：「不窋故城在慶州弘化縣南三里。即不窋在戎狄所居之城也。」毛詩疏云：「虞及夏、殷共有千二百歲。每世在位皆八十年，乃可充其數耳。命之短長，古今一也，而使十五世君在位皆八十許載，子必將老始生，不近人情之甚。以理而推，實難據信也。」不窋末年，夏后氏政衰，去稷不務，【集解】韋昭曰：「夏太康失國，廢稷之官，不復務農。」　【索隱】國語云「弃稷不務」。此云「去稷」者，是太史公恐「弃」是后稷之名，故變文云「去」也。言夏政衰，不窋去稷官，不復務農者也。不窋以失其官而犇戎狄之間。不窋卒，子鞠立。鞠卒，子公劉立。公劉雖在戎狄之間，復修后稷之業，務耕種，行地宜，自漆、沮度渭，取材用，【正義】公劉從漆縣漆水南渡渭水，至南山取材木為用也。括地志云：「豳州新平縣即漢漆縣也。漆水出岐州普潤縣東南岐山漆溪，東入渭。」行者有資，居者有畜積，民賴其慶。百姓懷之，多徙而保歸焉。周道之興自此始，故詩人歌樂思其德。【索隱】即詩大雅篇「篤公劉」是也。公劉卒，子慶節立，國於豳。【集解】徐廣曰：「新平漆縣之東北有豳亭。」　【索隱】豳即邠也，古今字異耳。　【正義】括地志云：「豳州新平縣即漢漆縣，詩豳國，公劉所邑之地也。」

慶節卒，子皇僕立。皇僕卒，子差弗立。差弗卒，子毀隃立。【集解】音踰。世本作「榆」。【索隱】系本作「偽榆」。毀隃卒，子公非立。【索隱】系本云：「公非辟方。」皇甫謐云：「公非字辟方也。」 公非卒，子高圉立。【集解】宋衷曰：「高圉能率稷者也，周人報之。」　【索隱】系本云：「高圉侯侔。」高圉卒，子亞圉立。【集解】世本云：「亞圉雲都。」皇甫謐云：「雲都，亞圉字。」　【索隱】漢書古今表曰：「雲都，亞圉弟。」按：如此說，則辟方侯侔亦皆二人之名，實未能詳。亞圉卒，子公叔祖類立。【索隱】系本云：「太公組紺諸盩。」三代世表稱叔類，凡四名。皇甫謐云「公祖一名組紺諸盩，字叔類，號曰太公」也。公叔祖類卒，子古公亶父立。古公亶父復修后稷、公劉之業，積德行義，國人皆戴之。薰育戎狄攻之，欲得財物，予之。已復攻，欲得地與民。民皆怒，欲戰。古公曰：「有民立君，將以利之。今戎狄所為攻戰，以吾地與民。民之在我，與其在彼，何異。民欲以我故戰，殺人父子而君之，予不忍為。」乃與私屬遂去豳，度漆、沮，【集解】徐廣曰：「水在杜陽岐山。杜陽縣在扶風。」踰梁山，【正義】括地志云：「梁山在雍州好畤縣西北十八里。」鄭玄云：「岐山在梁山西南。」然則梁山橫長，其東當夏陽，西北臨河，其西當岐山東北，自豳適周，當踰之矣。止於岐下。【集解】徐廣曰：「山在扶風美陽西北，其南有周原。」駰案：皇甫謐云「邑於周地，故始改國曰周」。豳人舉國扶老攜弱，盡復歸古公於岐下。及他旁國聞古公仁，亦多歸之。於是古公乃貶戎狄之俗，而營築城郭室屋，而邑別居之。【集解】徐廣曰：「分別而為邑落也。」作五官有司。【集解】禮記曰：「天子之五官曰司徒、司馬、司空、司士、司寇，典司五眾。」鄭玄曰：「此殷時制。」民皆歌樂之，頌其德。【索隱】即詩頌云「后稷之孫，實維太王，居岐之陽，實始翦商」是也。

古公有長子曰太伯，次曰虞仲。太姜生少子季歷，【正義】國語注云：「齊、許、申、呂四國，皆姜姓也，四岳之後，太姜之家。太姜，太王之妃，王季之母。」季歷娶太任，【集解】列女傳曰：「太姜，有邰氏之女。太任，摯任氏之中女。」　【正義】國語注云：「摯、疇二國，任姓。奚仲，仲虺之後，太任之家。太任，王季之妃，文王母也。」皆賢婦人，【正義】列女傳云：「太姜，太王娶以為妃，生太伯、仲雍、王季。太姜有色而貞順，率導諸子，至於成童，靡有過失。太王謀事必於太姜，遷徙必與。太任，王季娶以為妃。太任之性，端壹誠莊，維德之行。及其有身，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淫聲，口不出傲言，能以胎教子，而生文王。」此皆有賢行也。生昌，有聖瑞。【正義】尚書帝命驗云：「季秋之月甲子，赤爵銜丹書入于酆，止于昌戶。其書云：『敬勝怠者吉，怠勝敬者滅，義勝欲者從，欲勝義者凶。凡事不強則枉，不敬則不正。枉者廢滅，敬者萬世。以仁得之，以仁守之，其量百世。以不仁得之，以仁守之，其量十世。以不仁得之，不仁守之，不及其世』。」此蓋聖瑞。古公曰：「我世當有興者，其在昌乎？」長子太伯、虞仲知古公欲立季歷以傳昌，乃二人亡如荊蠻，【正義】太伯奔吳，所居城在蘇州北五十里常州無錫縣界梅里村，其城及冢見存。而云「亡荊蠻」者，楚滅越，其地屬楚，秦滅楚，其地屬秦，秦諱「楚」，改曰「荊」，故通號吳越之地為荊。及北人書史加云「蠻」，勢之然也。文身斷髮，【集解】應劭曰：「常在水中，故斷其髮，文其身，以象龍子，故不見傷害。」以讓季歷。

古公卒，季歷立，是為公季。公季修古公遺道，篤於行義，諸侯順之。

公季卒，【集解】皇甫謐曰：「葬鄠縣之南山。」子昌立，是為西伯。西伯曰文王，【正義】帝王世紀云：「文王龍顏虎肩，身長十尺，胸有四乳。」雒書靈準聽云：「蒼帝姬昌，日角鳥鼻，高長八尺二寸，聖智慈理也。」遵后稷、公劉之業，則古公、公季之法，篤仁，敬老，慈少。禮下賢者，日中不暇食以待士，士以此多歸之。伯夷、叔齊在孤竹，【集解】應邵曰：「在遼西令支。」　【正義】括地志云：「孤竹故城在平州盧龍縣南十二里，殷時諸侯孤竹國也，姓墨胎氏。」聞西伯善養老，盍徃歸之。太顛、閎夭、散宜生、鬻子、辛甲大夫之徒皆徃歸之。【集解】劉向別錄曰：「鬻子名熊，封於楚。辛甲，故殷之臣，事紂。蓋七十五諫而不聽，去至周，召公與語，賢之，告文王，文王親自迎之，以為公卿，封長子。」長子今上黨所治縣是也。

崇侯虎譖西伯於殷紂曰：「西伯積善累德，諸侯皆嚮之，將不利於帝。」帝紂乃囚西伯於羑里。閎夭之徒患之。乃求有莘氏美女，【正義】括地志云：「古㜪國城在同州河西縣南二十里。世本云莘國，姒姓，夏禹之後，即散宜生等求有莘美女獻紂者。」驪戎之文馬，【正義】括地志云：「驪戎故城在雍州新豐縣東南十六里，殷、周時驪戎國城也。」按：駿馬赤鬣縞身，目如黃金，文王以獻紂也。有熊九駟，【正義】括地志云：「鄭州新鄭縣，本有熊氏之墟也。」按：九駟，三十六匹馬也。他奇怪物，因殷嬖臣費仲而獻之紂。紂大說，曰：「此一物足以釋西伯，【索隱】一物，謂㜪氏之美女也。以殷紂淫昏好色，故知然。況其多乎！」乃赦西伯，賜之弓矢斧鉞，使西伯得征伐。曰：「譖西伯者，崇侯虎也。」西伯乃獻洛西之地，以請紂去炮格之刑。紂許之。

西伯陰行善，諸侯皆來決平。於是虞、芮之人有獄不能決，【集解】地理志虞在河東大陽縣，芮在馮翊臨晉縣。　【正義】括地志云：「故虞城在陝州河北縣東北五十里虞山之上，古虞國也。故芮城在芮城縣西二十里，古芮國也。晉太康地記云虞西百四十里有芮城。」括地志又云：「閒原在河北縣西六十五里。詩云『虞芮質厥成』。毛萇云『虞芮之君相與爭田，久而不平，乃相謂曰：「西伯仁人，盍往質焉。」乃相與朝周。入其境，則耕者讓畔，行者讓路。入其邑，男女異路，班白不提挈。入其朝，士讓為大夫，大夫讓為卿。二國君相謂曰：「我等小人，不可履君子之庭。」乃相讓所爭地以為閒原』。至今尚在。」注引地理志芮在臨晉者，恐疏。然閒原在河東，復與虞、芮相接，臨晉在河西同州，非臨晉芮鄉明矣。乃如周。入界，耕者皆讓畔，民俗皆讓長。虞、芮之人未見西伯，皆慙，相謂曰：「吾所爭，周人所恥，何徃為，秖取辱耳。」遂還，俱讓而去。諸侯聞之，曰「西伯蓋受命之君」。

明年，伐犬戎。【集解】山海經曰：「有人，人面獸身，名曰犬戎。」　【正義】又云：「黃帝生苗龍，苗龍生融吾，融吾生并明，并明生白犬。白犬有二，是為犬戎。」說文云「赤狄本犬種」，故字從犬。又後漢書云「犬戎，槃瓠之後也」，今長沙武林之郡太半是也。又毛詩疏云「犬戎昆夷」是也。明年，伐密須。【集解】應劭曰：「密須氏，姞姓之國。」瓚曰：「安定陰密縣是。」　【正義】括地志云：「陰密故城在涇州鶉觚縣西；其東接縣城，即古密國。」杜預云姞姓國，在安定陰密縣也。明年，敗耆國。【集解】徐廣曰：「一作『𨸔』。」　【正義】即黎國也。鄒誕生云本或作「黎」。孔安國云黎在上黨東北。括地志云：「故黎城，黎侯國也，在潞州黎城縣東北十八里。尚書云『西伯既戡黎』是也。」殷之祖伊聞之，懼，以告帝紂。紂曰：「不有天命乎？是何能為！」明年，伐邘。【集解】徐廣曰：「邘城在野王縣西北，音于。」　【正義】括地志云：「故邘城在懷州河內縣西北二十七里，古邘國城也。左傳云：『邘、晉、應、韓，武王之穆也』。」明年，伐崇侯虎。【正義】皇甫謐云夏鯀封。虞、夏、商、周皆有崇國，崇國蓋在豐鎬之閒。詩云「既伐于崇，作邑于豐」，是國之地也。而作豐邑，【集解】徐廣曰：「豐在京兆鄠縣東，有靈臺。鎬在上林昆明北，有鎬池，去豐二十五里。皆在長安南數十里。」　【正義】括地志云：「周豐宮，周文王宮也，在雍州鄠縣東三十五里。鎬在雍州西南三十二里。」自岐下而徙都豐。明年，西伯崩，【集解】徐廣曰：「文王九十七乃崩。」　【正義】括地志云：「周文王墓在雍州萬年縣西南二十八里原上也。」太子發立，是為武王。

西伯蓋即位五十年。其囚羑里，蓋益易之八卦為六十四卦。【正義】乾鑿度云：「垂黃策者羲，益卦演德者文，成命者孔也。」易正義云伏羲制卦，文王卦辭，周公爻辭，孔十翼也。按：太史公言「蓋」者，乃疑辭也。文王著演易之功，作周紀方贊其美，不敢專定，重易故稱「蓋」也。詩人道西伯，蓋受命之年稱王而斷虞芮之訟。【正義】二國相讓後，諸侯歸西伯者四十餘國，咸尊西伯為王。蓋此年受命之年稱王也。帝王世紀云：「文王即位四十二年，歲在鶉火，文王更為受命之元年，始稱王矣。」又毛詩〔疏〕云：「文王九十七而終，終時受命九年，則受命之元年年八十九也。」後十年而崩，【正義】十當為「九」，其說在後。謚為文王。【正義】謚法：「經緯天地曰文。」改法度，制正朔矣。追尊古公為太王，公季為王季：【正義】易緯云「文王受命，改正朔，布王號於天下」。鄭玄信而用之，言文王稱王，已改正朔布王號矣。按：天無二日，土無二王，豈殷紂尚存而周稱王哉？若文王自稱王改正朔，則是功業成矣，武王何復得云大勳未集，欲卒父業也？禮記大傳云「牧之野武王成大事而退，追王太王亶父、王季歷、文王昌」。據此文乃是追王為王，何得文王自稱王改正朔也？蓋王瑞自太王興。【正義】古公在邠，被戎狄攻戰奪民。太王曰「民之在我，與彼何異，殺人父子而君之，予不忍為」。遂遠去邠，止於岐下。邠人舉國盡歸古公。他國聞古公仁，亦多歸之。乃貶戎狄之俗，為室屋邑落，而分別居之。季歷又生昌，有聖瑞。蓋是王瑞自太王時而興起也。然自「西伯蓋即位五十年」以下至「太王興」，在西伯崩後重述其事，為經傳不同，不可全弃，乃略而書之，引次其下，事必可疑，故數言「蓋」也。

武王即位，【正義】謚法：「克定禍亂曰武。」春秋元命包云：「武王駢齒，是謂剛強也。」太公望為師，周公旦為輔，召公、畢公之徒左右王，師修文王緒業。

九年，武王上祭于畢。【集解】馬融曰：「畢，文王墓地名也。」　【索隱】按：文云「上祭于畢」，則畢，天星之名。畢星主兵，故師出而祭畢星也。　【正義】上音時掌反。尚書武成篇云：「我文考文王，誕膺天命，以撫方夏，惟九年，大統未集。」太誓篇序云：「惟十有一年，武王伐殷。」太誓篇云：「惟十有三年春，大會于孟津。」大戴禮云：「文王十五而生武王。」則武王少文王十四歲矣。禮記文王世子云：「文王九十七而終，武王九十三而終。」按：文王崩時武王已八十三矣，八十四即位，至九十三崩，武王即位適滿十年。言十三年伐紂者，續文王受命年，欲明其卒父業故也。金縢篇云：「惟克商二年，王有疾，不豫。」按：文王受命九年而崩，十一年武王服闋，觀兵孟津，十三年克紂，十五年有疾，周公請命，王有瘳，後四年而崩，則武王年九十三矣。而太史公云九年王觀兵，十一年伐紂，則以為武王即位年數，與尚書違，甚疏矣。東觀兵，至于盟津。【集解】徐廣曰：「譙周云史記武王十一年東觀兵，十三年克紂。」為文王木主，載以車，中軍。武王自稱太子發，言奉文王以伐，不敢自專。乃告司馬、司徒、司空、諸節：【集解】馬融曰：「諸受符節有司也。」「齊栗，信哉！予無知，以先祖有德臣，小子受先功，【集解】徐廣曰：「一云『予小子受先公功』。」畢立賞罰，以定其功。」遂興師。師尚父號曰：【集解】鄭玄曰：「號令之軍法重者。」「緫爾衆庶，與爾舟楫，後至者斬。」武王渡河，中流，白魚躍入王舟中，【集解】馬融曰：「魚者，介鱗之物，兵象也。白者，殷家之正色，言殷之兵眾與周之象也。」　【索隱】此已下至火復王屋為烏，皆見周書及今文泰誓。武王俯取以祭。旣渡，有火自上復于下，至于王屋，流為烏，其色赤，其聲魄云。【集解】馬融曰：「王屋，王所居屋。流，行也。魄然，安定意也。」鄭玄曰：「書說云烏有孝名。武王卒父大業，故烏瑞臻。赤者，周之正色也。」　【索隱】按：今文泰誓「流為鵰」。鵰，鷙鳥也。馬融云「明武王能伐紂」，鄭玄云「烏是孝鳥，言武王能終父業」，亦各隨文而解也。是時，諸侯不期而會盟津者八百諸侯。諸侯皆曰：「紂可伐矣。」武王曰：「女未知天命，未可也。」乃還師歸。

居二年，聞紂昬亂暴虐滋甚，殺王子比干，囚箕子。太師疵、少師彊抱其樂器而犇周。於是武王徧告諸侯曰：「殷有重罪，不可以不畢伐。」【集解】徐廣曰：「一作『滅』。」乃遵文王，遂率戎車三百乘，虎賁三千人，【集解】孔安國曰：「虎賁，勇士稱也。若虎賁獸，言其猛也。」甲士四萬五千人，以東伐紂。十一年十二月戊午，師畢渡盟津，【正義】畢，盡也。盡從河南渡河北。諸侯咸會。曰：「孳孳無怠！」武王乃作太誓，告于衆庶：「今殷王紂乃用其婦人之言，自絕于天，毀壞其三正，【集解】馬融曰：「動逆天地人也。」　【正義】按：三正，三統也。周以建子為天統，殷以建丑為地統，夏以建寅為人統也。離逷其王父母弟，【集解】鄭玄曰：「王父母弟，祖父母之族。必言『母弟』，舉親者言之也。」乃斷弃其先祖之樂，乃為淫聲，用變亂正聲，怡說婦人。【集解】徐廣曰：「怡，一作『辭』。」故今予發維共行天罰。勉哉夫子，【集解】鄭玄曰：「夫子，丈夫之稱。」不可再，不可三！」

二月【集解】徐廣曰：「一作『正』。此建丑之月，殷之正月，周之二月也。」甲子昧爽，【集解】孔安國曰：「昧，冥也；爽，明：蚤旦也。」武王朝至于商郊牧野，乃誓。【集解】孔安國曰：「癸亥夜陳，甲子朝誓之。」　【正義】括地志云：「衞州城，故老云周武王伐紂至於商郊牧野，乃築此城。酈元注水經云自朝歌南至清水，土地平衍，據皋跨澤，悉牧野也。」括地志又云：「紂都朝歌在衞州東北七十三里朝歌故城是也。本妹邑，殷王武丁始都之。帝王世紀云帝乙復濟河北，徙朝歌，其子紂仍都焉。」武王左杖黃鉞，右秉白旄，【集解】孔安國曰：「鉞，以黃金飾斧。左手杖鉞，示無事於誅；右手把旄，示有事於教令。」 以麾。曰：「遠矣西土之人！」【集解】孔安國曰：「勞苦之。」武王曰：「嗟！我有國冢君，【集解】馬融曰：「冢，大也。」司徒、司馬、司空，亞旅、師氏，【集解】孔安國曰：「亞，次。旅，眾大夫也，其位次卿。師氏，大夫官，以兵守門。」千夫長、百夫長，【集解】孔安國曰：「師率，卒率。」及庸、蜀、羌、髳、微、纑、彭、濮人，【集解】孔安國曰：「八國皆蠻夷戎狄。羌在西。蜀，叟。髳、微在巴蜀。纑、彭在西北。庸、濮在江漢之南。」馬融曰：「武王所率，將來伐紂也。」　【正義】髳音矛。括地志云：「房州竹山縣及金州，古庸國。益州及巴、利等州，皆古蜀國。隴右岷、洮、叢等州以西，羌也。姚府以南，古髳國之地。戎府之南，古微、瀘、彭三國之地。濮在楚西南。有髳州、微、濮州、瀘府、彭州焉。武王率西南夷諸州伐紂也。」稱爾戈，【集解】孔安國曰：「稱，舉也。」比爾干，立爾矛，予其誓。」王曰：「古人有言『牝雞無晨。牝雞之晨，惟家之索』。【集解】孔安國曰：「索，盡也。喻婦人知外事，雌代雄鳴，則家盡也。」今殷王紂維婦人言是用，自弃其先祖肆祀不荅，【集解】鄭玄曰：「肆，祭名。答，問也。」昬弃其家國，遺其王父母弟不用，乃維四方之多罪逋逃是崇是長，是信是使，【集解】孔安國曰：「言紂弃其賢臣，而尊長逃亡，罪人信用之也。」俾暴虐于百姓，以姦軌于商國。今予發維共行天之罰。今日之事，不過六步七步，乃止齊焉，【集解】孔安國曰：「今日戰事，不過六步七步，乃止相齊。言當旅進一心也。」夫子勉哉！不過於四伐五伐六伐七伐，乃止齊焉，【集解】孔安國曰：「伐謂擊刺也。少則四五，多則六七，以為例也。」勉哉夫子！尚桓桓，【集解】鄭玄曰：「威武貌。」如虎如羆，如豺如離，【集解】徐廣曰：「此訓與『螭』同。」于商郊，不禦克犇，以役西土，【集解】鄭玄曰：「禦，彊禦，謂彊暴也。克，殺也。不得暴殺紂師之犇走者，當以為周之役也。」勉哉夫子！爾所不勉，其予爾身有戮。」【集解】鄭玄曰：「所言且也。」誓已，諸侯兵會者車四千乘，陳師牧野。

帝紂聞武王來，亦發兵七十萬人距武王。武王使師尚父與百夫致師，【集解】周禮：「環人，掌致師。」鄭玄曰：「致師者，致其必戰之志也。古者將戰，先使勇力之士犯敵焉。」春秋傳曰：「楚許伯御樂伯，攝叔為右，以致晉師。許伯曰：『吾聞致師者，御靡旌，摩壘而還。』樂伯曰：『吾聞致師者，左射以菆，代御執轡，御下掚馬，掉鞅而還。』攝叔曰：『吾聞致師者，右入壘，折馘，執俘而還。』皆行其所聞而復。」以大卒馳帝紂師。【集解】徐廣曰：「帝，一作『商』。」　【正義】大卒，謂戎車三百五十乘，士卒二萬六千二百五十人，有虎賁三千人。紂師雖衆，皆無戰之心，心欲武王亟入。紂師皆倒兵以戰，以開武王。武王馳之，紂兵皆崩畔紂。紂走，反入登于鹿臺之上，蒙衣其珠玉，【正義】衣音於既反。周書云：「甲子夕，紂取天智玉琰五，環身以自焚。」注：「天智，玉之善者，縫環其身自厚也。凡焚四千玉也，庶玉則銷，天智玉不銷，紂身不盡也。」自燔于火而死。武王持大白旗以麾諸侯，諸侯畢拜武王，武王乃揖諸侯，【正義】武王率諸侯伐天子，天子已死，諸侯畢賀，故武王揖諸侯，言先拊循其心也。諸侯畢從。武王至商國，【正義】謂至朝歌。商國百姓咸待於郊。於是武王使羣臣告語商百姓曰：「上天降休！」商人皆再拜稽首，武王亦荅拜。【索隱】武王雖以臣伐君，頗有慙德，不應答商人之拜，太史公失辭耳。尋上文，諸侯畢拜賀武王，武王尚且報揖，無容遂下拜商人。遂入，至紂死所。武王自射之，三發而後下車，以輕劔擊之，【正義】周書作「輕呂擊之」。輕呂，劍名也。以黃鉞斬紂頭，縣大白之旗。已而至紂之嬖妾二女，二女皆經自殺。武王又射三發，擊以劔，斬以玄鉞，【集解】司馬法曰：「夏執玄鉞。」宋均曰：「玄鉞用鐵，不磨礪。」縣其頭小白之旗。武王已乃出復軍。

其明日，除道，修社及商紂宮。及期，百夫荷罕旗以先驅。【集解】蔡邕獨斷曰：「前驅有九旒雲罕。」東京賦曰：「雲罕九旒。」薛綜曰：「旒，旗名。」武王弟叔振鐸奉陳常車，周公旦把大鉞，畢公把小鉞，以夾武王。散宜生、太顛、閎夭皆執劔以衞武王。旣入，立于社南大卒之左，右畢從。毛叔鄭奉明水，【集解】周禮曰：「司烜氏以鑑取明水於月。」鄭玄曰：「鑑，鏡屬也。取月之水，欲得陰陽之絜氣。陳明水以為玄酒。」　【索隱】明，明水也。舊本皆無「水」字，今本有「水」字者多，亦是也。若惟云「奉明」，其義未見，不知「奉明」何物也。烜音毀。衞康叔封布茲，【集解】徐廣曰：「茲者，籍席之名。諸侯病曰『負茲』。」　【索隱】茲，一作「苙」，公明草也。言「茲」，舉成器；言「苙」，見絜草也。召公奭贊采，【正義】贊，佐也。采，幣也。師尚父牽牲。尹佚筴祝曰：【正義】尹佚讀筴書祝文以祭社也。「殷之末孫季紂，【正義】周書作「末孫受德」。受德，紂字也。殄廢先王明德，侮蔑神祇不祀，昬暴商邑百姓，其章顯聞于天皇上帝。」於是武王再拜稽首，曰：「膺更大命，革殷，受天明命。」武王又再拜稽首，乃出。

封商紂子祿父殷之餘民。武王為殷初定未集，乃使其弟管叔鮮、蔡叔度相祿父治殷。【正義】地理志云河內，殷之舊都。周既滅殷，分其畿內為三國，詩邶、鄘、衞是。邶以封紂子武庚；鄘，管叔尹之；衛，蔡叔尹之：以監殷民，謂之三監。帝王世紀云：「自殷都以東為衞，管叔監之；殷都以西為鄘，蔡叔監之；殷都以北為邶，霍叔監之：是為三監。」按：二說各異，未詳也。已而命召公釋箕子之囚。【集解】徐廣曰：「釋，一作『原』。」命畢公釋百姓之囚，表商容之閭。命南宮括散鹿臺之財，發鉅橋之粟，以振貧弱萌隸。命南宮括、史佚展九鼎保玉。【集解】徐廣曰：「保，一作『寶』。」命閎夭封比干之墓。【正義】封，謂益其土及畫疆界。括地志云：「比干墓在衛州汲縣北十里二百五十步。」命宗祝享祠于軍。乃罷兵西歸。行狩，記政事，作武成。【集解】孔安國曰：「武功成也。」封諸侯，班賜宗彛，作分殷之器物。【集解】鄭玄曰：「宗彝，宗廟樽也。作分器，著王之命及受物。」武王追思先聖王，乃襃封神農之後於焦，【集解】地理志弘農陝縣有焦城，故焦國也。黃帝之後於祝，【正義】左傳云：「祝其，實夾谷。」杜預云：「夾谷即祝其也。」服虔云：「東海郡祝其縣也。」帝堯之後於薊，【集解】地理志燕國有薊縣。帝舜之後於陳，【正義】括地志云：「陳州宛丘縣在陳城中，即古陳國也。帝舜後遏父為周武王陶正，武王賴其器用，封其子媯滿於陳，都宛丘之側。」大禹之後於杞。【正義】括地志云：「汴州雍丘縣，古杞國。地理志云古杞國理此城。周武王封禹後於杞，號東樓公，二十一代為楚所滅。」於是封功臣謀士，而師尚父為首封。封尚父於營丘，曰齊。【集解】爾雅曰：「水出其前而左曰營丘。」郭璞曰：「今齊之營丘，淄水過其南及東。」　【正義】水經注今臨菑城中有丘云。青州臨淄縣古營丘之地，呂望所封齊之都也。營丘在縣北百步外城中。輿地志云秦立為縣，城臨淄水故曰臨淄也。封弟周公旦於曲阜，曰魯。【集解】應劭曰：「曲阜在魯城中，委曲長七八里。」　【正義】帝王世紀云：「炎帝自陳營都於魯曲阜。黃帝自窮桑登帝位，後徙曲阜。少昊邑于窮桑，以登帝位，都曲阜。顓頊始都窮桑，徙商丘。」窮桑在魯北，或云窮桑即曲阜也。又為大庭氏之故國，又是商奄之地。皇甫謐云：「黃帝生於壽丘，在魯城東門之北。居軒轅之丘，（於）山海經云『此地窮桑之際，西射之南』是也。」括地志云：「兗州曲阜縣外城即周公旦子伯禽所築古魯城也。」封召公奭於燕。【正義】封帝堯之後於薊，封召公奭於燕，觀其文稍似重也。水經注云薊城內西北隅有薊丘，因取名焉。括地志云：「燕山在幽州漁陽縣東南六十里。徐才宗國都城記云周武王封召公奭於燕，地在燕山之野，故國取名焉。」按：周封以五等之爵，薊、燕二國俱武王立，因燕山、薊丘為名，其地足自立國。薊微燕盛，乃并薊居之，薊名遂絕焉。今幽州薊縣，古燕國也。封弟叔鮮於管，【正義】括地志云：「鄭州管城縣外城，古管國城也，周武王弟叔鮮所封。」弟叔度於蔡。【正義】括地志云：「豫州北七十里上蔡縣，古蔡國，武王封弟叔度於蔡是也。縣東十里有蔡岡，因名也。」餘各以次受封。

武王徵九牧之君，登豳之阜，以望商邑。【正義】括地志云：「豳州三水縣西十里有豳原，周先公劉所都之地也。豳城在此原上，因公為名。」按：蓋武王登此城望商邑。武王至于周，自夜不寐。【正義】周，鎬京也。武王伐紂，還至鎬京，憂未定天之保安，故自夜不得寐也。周公旦即王所，曰：「曷為不寐？」王曰：「告女：維天不饗殷，自發未生於今六十年，麋鹿在牧，【集解】徐廣曰：「此事出周書及隨巢子，云『夷羊在牧』。牧，郊也。夷羊，怪物也。」蜚鴻滿野。【索隱】按：高誘曰「蜚鴻，蠛蠓也」。言飛蟲蔽田滿野，故為災，非是鴻鴈也。隨巢子作「飛拾」，飛拾，蟲也。　【正義】蜚音飛，古「飛」字也。於今猶當今。於今六十年，從帝乙十年至伐紂年也。麋鹿在牧，喻讒佞小人在朝位也。飛鴻滿野，喻忠賢君子見放弃也。言紂父帝乙立後，殷國益衰，至伐紂六十年閒，諂佞小人在於朝位，忠賢君子放遷於野。故詩云「鴻鴈于飛，肅肅其羽，之子于征，劬勞于野」。毛萇云「之子，侯伯卿士也。」鄭玄云「鴻鴈知避陰陽寒暑，喻民知去無道就有道」。天不享殷，乃今有成。【索隱】言上天不歆享殷家，故見災異，我周今乃有成王業者也。維天建殷，其登名民三百六十夫，不顯亦不賔滅，【集解】徐廣曰：「一云『不顧亦不賓成』，一又云『不顧亦不恤』也。」　【索隱】言天初建殷國，亦登進名賢之人三百六十夫，既無非大賢，未能興化致理，故殷家不大光昭，亦不即擯滅，以至于今也。亦見周書及隨巢子，頗復脫錯。而劉氏音破六為古，其字義亦無所通。徐廣云一本作「不顧亦不賓成」，蓋是學者以周書及隨巢不同，逐音改易耳。隨巢子曰「天鬼不顧亦不賓滅」，天鬼即天神也。以至今。我未定天保，何暇寐！」王曰：「定天保，依天室，悉求夫惡，貶從殷王受。【索隱】言今悉求取夫惡人不知天命不順周家者，咸貶責之，與紂同罪，故曰「貶從殷王受」。日夜勞來【集解】徐廣曰：「一云『肯來』。」定我西土，【索隱】八字連作一句讀。我維顯服，及德方明。【正義】服，事也。武王答周公云，定知天之安保我位，得依天之宮室，退除殷紂之惡，日夜勞民，又安定我之西土。我維明於事，及我之德教施四方明行之，乃可至於寢寐也。自此已上至「武王至于周，自夜不寐」，周公問之，故先書。自洛汭延于伊汭，居易毋固，其有夏之居。【集解】徐廣曰：「夏居河南，初在陽城，後居陽翟。」　【索隱】言自洛汭及伊汭，其地平易無險固，是有夏之舊居。　【正義】括地志云「自禹至太康與唐、虞皆不易都城」，然則居陽城為禹避商均時，非都之也。帝王世紀云：「禹封夏伯，今河南陽翟是。」汲冢古文云：「太康居斟尋，羿亦居之，桀又居之。」括地志云：「故鄩城在洛州鞏縣西南五十八里也。」我南望三塗，北望嶽鄙，顧詹有河，【集解】徐廣曰：「周書度邑曰『武王問太公曰，吾將因有夏之居也，南望過于三塗，北詹望于有河』。」　【索隱】杜預云三塗在陸渾縣南。嶽，蓋河北太行山。鄙，都鄙，謂近嶽之邑。度邑，周書篇名。度音徒各反。　【正義】括地志云：「太行、恆山連延，東北接碣石，西北接嶽山。」言北望太行、恆山之邊鄙都邑也。又「晉州霍山一名太岳，在洛西北，恆山在洛東北」。二說皆通。粵詹雒、伊，毋遠天室。」【正義】粵者，審慎之辭也。言審慎瞻雒、伊二水之陽，無遠離此為天室也。營周居于雒邑而後去。【正義】括地志云：「故王城一名河南城，本郟鄏，周公新築，在洛州河南縣北九里苑內東北隅。自平王以下十二王皆都此城，至敬王乃遷都成周，至赧王又居王城也。帝王世紀云『王城西有郟鄏陌』。左傳云『成王定鼎於郟鄏』。京相璠地名云『郟，山名。鄏，邑名』。」縱馬於華山之陽，【正義】華山在華陰縣南八里。山南曰陽也。放牛於桃林之虛；【集解】孔安國曰：「桃林在華山東。」　【正義】括地志云：「桃林在陝州桃林縣西。山海經云『夸父之山，其北有林焉，名曰桃林，廣員三百里，中多馬，湖水出焉，北流入河也』。」偃干戈，振兵釋旅：【集解】公羊傳曰：「入曰振旅。」示天下不復用也。

武王已克殷，後二年，問箕子殷所以亡。箕子不忍言殷惡，以存【集解】徐廣曰：「一作『前』。」亡國宜告。【索隱】六字連一句讀。　【正義】箕子殷人，不忍言殷惡，以周國之所宜言告武王，為洪範九類，武王以類問天道。武王亦醜，故問以天道。

武王病。天下未集，羣公懼，穆卜，【集解】孔安國曰：「穆，敬也。」周公乃祓齋，【正義】祓音廢，又音拂。齋音札皆反。祓謂除不祥求福也。自為質，【正義】音至。周公祓齋，自以贄幣告三王，請代武王，武王病乃瘳也。欲代武王，武王有瘳。後而崩，【集解】徐廣曰：「封禪書曰『武王克殷二年，天下未寧而崩』。」皇甫謐曰：「武王定位元年歲在乙酉，六年庚寅崩。」駰按：皇覽曰「文王、武王、周公冢皆在京兆長安鎬聚東社中也」。　【正義】括地志云：「武王墓在雍州萬年縣西南二十八里畢原上也。」太子誦代立，是為成王。

成王少，周初定天下，周公恐諸侯畔周，公乃攝行政當國。管叔、蔡叔羣弟疑周公，與武庚作亂，畔周。周公奉成王命，伐誅武庚、管叔，放蔡叔。以微子開代殷後，國於宋。【正義】今宋州也。頗收殷餘民，以封武王少弟，封為衞康叔。【正義】尚書洛誥云：「我卜瀍水東，亦惟洛食，以居邶、鄘、衞之眾。」又多士篇序云：「成周既成，遷殷頑民。」按：是為東周，古洛陽城也。括地志云：「洛陽故城在洛州洛陽縣東北二十六里，周公所築，即成周城也。輿地志云『以周地在王城東，故曰東周。敬王避子朝亂，自洛邑東居此。以其迫阨不受王都，故壞翟泉而廣之』。」按：武王滅殷國為邶、鄘、衞，三監尹之。武庚作亂，周公滅之，徙三監之民於成周，頗收其餘眾，以封康叔為衞侯，即今衞州是也。孔安國云「以三監之餘民，國康叔為衞侯。周公懲其數叛，故使賢母弟主之」也。晉唐叔得嘉穀，【集解】鄭玄曰：「二苗同為一穗。」獻之成王，成王以歸周公于兵所。【集解】徐廣曰：「歸，一作『餽』。」周公受禾東土，魯天子之命。【集解】徐廣曰：「尚書序云『旅天子之命』。」初，管、蔡畔周，周公討之，三年而畢定，故初作大誥，次作微子之命，【集解】孔安國曰：「封命之書。」次歸禾，次嘉禾，次康誥、酒誥、梓材，【集解】孔安國曰：「告康叔以為政之道，亦如梓人之治材也。」其事在周公之篇。周公行政七年，成王長，周公反政成王，北面就羣臣之位。

成王在豐，使召公復營洛邑，如武王之意。周公復卜申視，卒營築，居九鼎焉。曰：「此天下之中，四方入貢道里均。」作召誥、洛誥。成王旣遷殷遺民，周公以王命告，作多士、無佚。召公為保，周公為師，東伐淮夷，殘奄，【集解】鄭玄曰：「奄國在淮夷之北。」　【正義】奄音於險反。括地志云：「泗（水）〔州〕徐城縣北三十里古徐國，即淮夷也。兗州曲阜縣奄里，即奄國之地也。」遷其君薄姑。【集解】馬融曰：「齊地。」　【正義】括地志云：「薄姑故城在青州博昌縣東北六十里。薄姑氏，殷諸侯，封於此，周滅之也。」成王自奄歸，在宗周，【正義】伐奄歸鎬京也。作多方。【集解】孔安國曰：「告眾方天下諸侯。」旣絀殷命，襲淮夷，歸在豐，作周官。【集解】孔安國曰：「言周家設官分職用人之法。」古文尚書序，周官，書篇名。興正禮樂，度制於是改，而民和睦，頌聲興。【集解】何休曰：「頌聲者，太平歌頌之聲，帝王之高致也。」成王旣伐東夷，息慎來賀，王賜榮伯作賄息慎之命。【集解】孔安國曰：「賄，賜也。」馬融曰：「榮伯，周同姓，畿內諸侯，為卿大夫也。」

成王將崩，懼太子釗之不任，【正義】釗音招，又古堯反。任，而針反。乃命召公、畢公率諸侯以相太子而立之。成王旣崩，二公率諸侯，以太子釗見於先王廟，申告以文王、武王之所以為王業之不易，務在節儉，毋多欲，以篤信臨之，作顧命。【集解】鄭玄曰：「臨終出命，故謂之顧。顧，將去之意也。」太子釗遂立，是為康王。康王即位，徧告諸侯，宣告以文武之業以申之，作康誥。故成康之際，天下安寧，刑錯四十餘年不用。【集解】應劭曰：「錯，置也。民不犯法，無所置刑。」康王命作策畢公分居里，成周郊，【集解】孔安國曰：「分別民之居里，異其善惡也。成定東周郊境，使有保護也。」作畢命。

康王卒，子昭王瑕立。昭王之時，王道微缺。昭王南廵狩不返，卒於江上。其卒不赴告，諱之也。【正義】帝王世紀云：「昭王德衰，南征，濟于漢，船人惡之，以膠船進王，王御船至中流，膠液船解，王及祭公俱沒于水中而崩。其右辛游靡長臂且多力，游振得王，周人諱之。」立昭王子滿，是為穆王。穆王即位，春秋已五十矣。王道衰微，穆王閔文武之道缺，乃命伯臩【集解】孔安國曰：「伯冏，臣名也。」申誡【集解】徐廣曰：「一作『部』。」太僕【集解】應劭曰：「太僕，周穆王所置。蓋太御眾僕之長，中大夫也。」國之政，作臩命。【正義】尚書序云：「穆王令伯臩為太僕正。」應劭云：「太僕，周穆王所置。蓋太御眾僕之長，中大夫也。」復寧。

穆王將征犬戎，【集解】徐廣曰：「一作『畎』。」祭公謀父諫曰：【集解】韋昭曰：「祭，畿內之國，周公之後，為王卿士。謀父，字也。」　【正義】括地志云：「故祭城在鄭州管城縣東北十五里，鄭大夫祭仲邑也。釋例云『祭城在河南，上有敖倉，周公後所封也』。」「不可。先王燿德不觀兵。夫兵戢而時動，動則威，觀則玩，玩則無震。【集解】韋昭曰：「震，懼也。」是故周文公之頌曰：【集解】韋昭曰：「文公，周公旦之謚。」『載戢干戈，載櫜弓矢，【集解】唐固曰：「櫜，韜也。」我求懿德，肆于時夏，允王保之。』【集解】韋昭曰：「言武王常求美德，故陳其功於是夏而歌之。信哉武王能保此時夏之美。樂章大者曰夏。」先王之於民也，茂正其德而厚其性，阜其財求而利其器用，明利害之鄉，【集解】韋昭曰：「鄉，方也。」以文修之，使之務利而辟害，懷德而畏威，故能保世以滋大。昔我先王世后稷【集解】韋昭曰：「謂弃與不窋也。」唐固曰：「父子相繼曰世。」以服事虞、夏。及夏之衰也，【正義】謂太康也。弃稷不務，]【正義】言太康弃廢稷官。我先王不窋用失其官，而自竄於戎狄之間。不敢怠業，時序其德，遵修其緒，【集解】徐廣曰：「遵，一作『選』。」修其訓典，朝夕恪勤，守以敦篤，奉以忠信。奕世載德，不忝前人。【正義】前人謂后稷也。言不窋亦世載德，不忝后稷。及文王、武王，無不務農事。至于文王、武王，昭前之光明而加之以慈和，事神保民，無不欣喜。商王帝辛大惡于民，庶民不忍，訢載武王，以致戎于商牧。【正義】紂近郊地，名牧野。是故先王非務武也，勸恤民隱而除其害也。夫先王之制，邦內甸服，邦外侯服，侯衞賔服，【集解】韋昭曰：「此總言之也。侯，侯圻；衞，衞圻也。」夷蠻要服，戎翟荒服。甸服者祭，【集解】韋昭曰：「供日祭。」 侯服者祀，【集解】韋昭曰：「供月祀。」賔服者享，【集解】韋昭曰：「供時享。」要服者貢，【集解】韋昭曰：「供歲貢。」荒服者王。【集解】韋昭曰：「王，王事天子也。詩曰『莫敢不來王』。」日祭，月祀，時享，歲貢，終王。先王之順祀也，【集解】徐廣曰：「外傳云『先王之訓』。」有不祭則修意，【集解】韋昭曰：「先脩志意以自責也。畿內近，知王意也。」有不祀則修言，【集解】韋昭曰：「言號令也。」有不享則修文，【集解】韋昭曰：「文，典法也。」有不貢則修名，【集解】韋昭曰：「名謂尊卑職貢之名號也。」有不王則修德，【集解】韋昭曰：「遠人不服，則脩文德以來之。」序成而有不至則修刑。【集解】韋昭曰：「序成，謂上五者次序已成，有不至則有刑罰也。」於是有刑不祭，伐不祀，征不享，讓不貢，告不王。於是有刑罰之辟，有攻伐之兵，有征討之備，有威讓之命，有文告之辭。布令陳辭而有不至，則增修於德，無勤民於遠。是以近無不聽，遠無不服。今自大畢、伯士之終也，【集解】徐廣曰：「犬戎之君。」犬戎氏以其職來王，【正義】賈逵云：「大畢，伯士，犬戎氏之二君也。白狼，白鹿，犬戎之職貢也。」按：大畢、伯士終後，犬戎氏常以其職來王。天子曰【正義】祭公申穆王之意，故云「天子曰」。『予必以不享征之，且觀之兵』，無乃廢先王之訓，而王幾頓乎？【正義】幾音祈。吾聞犬戎樹敦，【集解】徐廣曰：「樹，一作『樕』。」駰按：韋昭曰「樹，立也。言犬戎立性敦篤也」。率舊德而守終純固，其有以禦我矣。」王遂征之，得四白狼四白鹿以歸。自是荒服者不至。

諸侯有不睦者，甫侯言於王，作修刑辟。【集解】鄭玄曰：「書說云周穆王以甫侯為相。」王曰：「吁，來！有國有土，告汝祥刑。【集解】孔安國曰：「告汝善用刑之道也。」在今爾安百姓，何擇非其人，【集解】王肅曰：「訓以安百姓之道，當何所選擇乎？非當選擇賢人乎？」何敬非其刑，何居非其宜與？【集解】孔安國曰：「當何所敬，非唯五刑乎？當何所居，非唯及世輕重所宜乎？」兩造具備，【集解】徐廣曰：「造，一作『遭』。」師聽五辭。【集解】孔安國曰：「兩謂囚證。造，至也。兩至具備，則眾獄官聽其入五刑辭。」　【正義】漢書刑法志云：「五聽，一曰辭聽，二曰色聽，三曰氣聽，四曰耳聽，五曰目聽。」周禮云「辭不直則言繁，目不直則視眊，耳不直則對答惑，色不直則貌赧，氣不直則數喘」也。五辭簡信，正於五刑。【集解】孔安國曰：「五辭簡核，信有罪驗，則正之於五刑矣。」五刑不簡，正於五罰。【集解】孔安國曰：「不簡核。謂不應五刑，當正五罰，出金贖罪也。」五罰不服，正於五過。【集解】孔安國曰：「不服，不應罰也。正於五過，從赦免之。」五過之疵，官獄內獄，閱實其罪，【集解】孔安國曰：「使與罰名相當。」　【索隱】按：呂刑云「惟官，惟反，惟內，惟貨，惟來」，今此似闕少，或從省文。惟鈞其過。【集解】馬融曰：「以此五過出入人罪，與犯法者等。」五刑之疑有赦，五罰之疑有赦，其審克之。【集解】孔安國曰：「刑疑赦從罰，罰疑赦從免，其當清察，能得其理也。」簡信有衆，惟訊有稽。【集解】孔安國曰：「簡核誠信，有合眾心，惟察其貌，有所考合，重之至也。」　【索隱】訊，依尚書音貌也。無簡不疑，共嚴天威。【集解】孔安國曰：「無簡核誠信，不聽治其獄，當嚴敬天威，無輕用刑。」黥辟疑赦，其罰百率，【集解】徐廣曰：「率即鍰也，音刷。」孔安國曰：「六兩曰鍰。鍰，黃鐵也。」　【索隱】鍰，黃鐵。鋝亦六兩，故馬融曰「鋝，量名，與呂刑鍰同」。舊本「率」亦作「選」。閱實其罪。劓辟疑赦，其罰倍灑，【集解】徐廣曰：「一作『蓰』。五倍曰蓰。」孔安國曰：「倍百為二百鍰也。」　【索隱】灑音戾。蓰音所解反。閱實其罪。臏辟疑赦，其罰倍差，【集解】馬融曰：「倍二百為四百鍰也。差者，又加四百之三分一，凡五百三十三三分一也。」　【正義】倍中之差，二百去三分一，合三百三十三鍰二兩也。宮刑，其罰五百，臏刑既輕，其數豈加？故孔、馬之說非也。閱實其罪。宮辟疑赦，其罰五【集解】徐廣曰：「一作『六』。」百率，閱實其罪。大辟疑赦，其罰千率，閱實其罪。墨罰之屬千，劓罰之屬千，臏罰之屬五百，宮罰之屬三百，大辟之罰其屬二百：五刑之屬三千。」命曰甫刑。

穆王立五十五年，崩，子共王繄扈立。【索隱】系本作「伊扈」。共王游於涇上，密康公從，【集解】韋昭曰：「康公，密國之君，姬姓也。」　【正義】括地志云：「陰密故城在涇州鶉觚縣西，東接縣城，故密國也。」有三女犇之。其母曰：「必致之王。【集解】列女傳曰：「康公母，姓隗氏。」夫獸三為羣，人三為衆，女三為粲。王田不取羣，【正義】曹大家云：「羣，眾，粲，皆多之名也。田獵得三獸，王不盡收，以其害深也。」公行不下衆，【正義】曹大家云：「公，諸侯也。公之所行與眾人共議也。」王御不參一族。【集解】韋昭云：「御，婦官也。參，三也。一族，一父子也。故取姪娣以備三，不參一族之女也。」夫粲，美之物也。衆以美物歸女，而何德以堪之？王猶不堪，況爾之小醜乎！小醜備物，終必亡。」康公不献，一年，共王滅密。共王崩，子懿王囏立。【索隱】系本作「堅」。懿王之時，王室遂衰，詩人作刺。【索隱】宋忠曰：「懿王自鎬徙都犬丘，一曰廢丘，今槐里是也。時王室衰，始作詩也。」

懿王崩，共王弟辟方立，是為孝王。孝王崩，諸侯復立懿王太子燮，是為夷王。【正義】紀年云：「三年，致諸侯，烹齊哀公于鼎。」帝王世紀云「十六年崩」也。

夷王崩，子厲王胡立。厲王即位三十年，好利，近榮夷公。大夫芮良正【正義】芮伯也。諫厲王曰：「王室其將卑乎？夫榮公好專利而不知大難。夫利，百物之所生也，天地之所載也，而有專之，其害多矣。天地百物皆將取焉，何可專也？所怒甚多，不備大難。以是教王，王其能久乎？夫王人者，將導利而布之上下者也。使神人百物無不得極，【集解】韋昭曰：「極，中也。」猶曰怵惕懼怨之來也。故頌曰『思文后稷，克配彼天，立我蒸民，莫匪爾極』。大雅曰『陳錫載周』。【集解】唐固曰：「言文王布錫施利，以載成周道也。」是不布利而懼難乎，故能載周以至于今。今王學專利，其可乎？匹夫專利，猶謂之盜，王而行之，其歸鮮矣。榮公若用，周必敗也。」厲王不聽，卒以榮公為卿士，用事。

王行暴虐侈傲，國人謗王。召公諫曰：【集解】韋昭曰：「召康公之後穆公虎，為王卿士也。」「民不堪命矣。」王怒，得衞巫，【集解】韋昭曰：「衞國之巫也。」使監謗者，【正義】監音口銜反。監，察也。以巫人神靈，有謗毀必察也。以告則殺之。其謗鮮矣，諸侯不朝。三十四年，王益嚴，國人莫敢言，道路以目。【集解】韋昭曰：「以目相盻而已。」厲王喜，告召公曰：「吾能弭謗矣，乃不敢言。」召公曰：「是鄣之也。防民之口，甚於防水。水壅而潰，傷人必多，民亦如之。是故為水者決之使導，為民者宣之使言。故天子聽政，使公卿至於列士獻詩，【正義】上詩風刺。瞽獻典，【集解】韋昭曰：「曲，樂曲。」史獻書，【正義】史，太史也。上書諫。師箴，【正義】音針。師，樂太師也。上箴戒之文。瞍賦，【集解】韋昭曰：「無眸子曰瞍。賦公卿列士所獻詩也。」矇誦，【集解】韋昭曰：「有眸子而無見曰矇。周禮矇主弦歌，諷誦箴諫之語也。」百工諫，庶人傳語，【集解】韋昭曰：「庶人卑賤，見時得失，不得達，傳以語王。」　【正義】傳音逐緣反。庶人微賤，見時得失，不得上言，乃在街巷相傳語。近臣盡規，【集解】韋昭曰：「近臣，驂僕之屬。」親戚補察，【正義】言親戚補王過失，及察是非也。瞽史教誨，【集解】韋昭曰：「瞽，樂太師。史，太史也。」耆艾脩之，【集解】韋昭曰：「耆艾，師傅也。脩理瞽史之教，以聞於王。」而後王斟酌焉，是以事行而不悖。民之有口也，猶土之有山川也，財用於是乎出：猶其有原隰衍沃也，【集解】唐固曰：「下平曰衍，有溉曰沃。」衣食於是乎生。口之宣言也，善敗於是乎興。行善而備敗，所以產財用衣食者也。夫民慮之於心而宣之於口，成而行之。若壅其口，其與能幾何？」王不聽。於是國莫敢出言，三年，乃相與畔，襲厲王。厲王出奔於至彘。【集解】韋昭曰：「彘，晉地，漢為縣，屬河東，今曰永安。」　【正義】括地志云：「晉州霍邑縣本漢彘縣，後改彘曰永安。從鄗犇晉也。」

厲王太子靜匿召公之家，國人聞之，乃圍之。召公曰：「昔吾驟諫王，王不從，以及此難也。今殺王太子，王其以我為讎而懟怒乎？夫事君者，險而不讎懟，【集解】韋昭曰：「在危險之中。」怨而不怒，況事王乎！」乃以其子代王太子，太子竟得脫。

召公、周公二相行政，號曰「共和」。【索隱】共音如字。若汲冢紀年則云「共伯和干王位」。共音恭。共，國；伯，爵；和，其名；干，篡也。言共伯攝王政，故云「干王位」也。　【正義】共音巨用反。韋昭云：「彘之亂，公卿相與和而脩政事，號曰共和也。」魯連子云：「衞州共城縣本周共伯之國也。共伯名和，好行仁義，諸侯賢之。周厲王無道，國人作難，王犇子于彘，諸侯奉和以行天子事，號曰『共和』元年。十四年，厲王死於彘，共伯使諸侯奉王子靖為宣王，而共伯復歸國于衞也。」世家云：「釐侯十三年，周厲王出犇于彘，共和行政焉。二十八年，周宣王立。四十二年，釐侯卒，太子共伯餘立為君。共伯弟和襲攻共伯於墓上，共伯入釐侯羨自殺，衞人因葬釐侯旁，謚曰共伯，而立和為衞侯，是為武公。」按：此文共伯不得立，而和立為武公。武公之立在共伯卒後，年歲又不相當，年表亦同，明紀年及魯連子非也。共和十四年，厲王死于彘。太子靜長於召公家，二相乃共立之為王，是為宣王。宣王即位，二相輔之，脩政，法文、武、成、康之遺風，諸侯復宗周。十二年，魯武公來朝。

宣王不脩籍於千畒，【正義】應劭云：「古者天子耕籍田千畝，為天下先。」瓚曰：「籍，蹈籍也。」按：宣王不脩親耕之禮也。虢文公諫曰【集解】賈逵曰：「文公，文王母弟虢仲之後，為王卿士也。」韋昭曰：「文公，虢叔之後，西虢也。宣王都鎬，在畿內也。」　【正義】括地志云：「虢故城在岐州陳倉縣東（西）〔四〕十里。」又云：「千畝原在晉州岳陽縣北九十里也。」不可，【索隱】國語曰：「虢文公諫曰『夫人之大事在農，上帝之粢盛於是乎出，人之繁庶於是乎生，事之共給於是乎在』。」事具載國語。王弗聽。三十九年，戰于千畒，【索隱】地名也，在西河介休縣。王師敗績于姜氏之戎。【集解】韋昭曰：「西夷別種，四嶽之後也。」

宣王旣亡南國之師，乃料民於太原。【集解】韋昭曰：「敗於姜戎時所亡也。南國，江漢之閒。料，數也。」唐固曰：「南國，南陽也。」仲山甫諫曰：【正義】毛萇云：「仲山甫，樊穆仲也。」括地志云：「漢樊縣城在兗州瑕丘縣西南三十五里，古樊國，仲山甫所封也。」「民不可料也。」宣王不聽，卒料民。

四十六年，宣王崩，【正義】周春秋云：「宣王殺杜伯而無辜，後三年，宣王會諸侯田于圃，日中，杜伯起於道左，衣朱衣冠，操朱弓矢，射宣王，中心折脊而死。」國語云：「杜伯射王於鄗。」子幽王宮涅立。【集解】徐廣曰：「一作『生』。」幽王二年，西周三川皆震。【集解】徐廣曰：「涇、渭、洛也。」駰按：韋昭云「西周鎬京地震動，故三川亦動」。　【正義】按：涇渭二水在雍州北。洛水一名漆沮，在雍州東北，南流入渭。此時以王城為東周，鎬京為西周。伯陽甫曰：「周將亡矣。【集解】韋昭曰：「伯陽父，周大夫也。」唐固曰：「伯陽父，周柱下史老子也。」夫天地之氣，不失其序；若過其序，民亂之也。【集解】韋昭曰：「過，失也。言民不敢斥王者也。」陽伏而不能出，陰迫而不能蒸，【集解】韋昭曰：「蒸，升也。陽氣在下，陰氣迫之，使不能升也。」於是有地震。今三川實震，是陽失其所而填陰也。【集解】韋昭曰：「為陰所鎮笮也。」陽失而在陰，【集解】韋昭曰：「在陰下也。」原必塞；原塞，國必亡。夫水土演而民用也。【集解】韋昭曰：「水土氣通為演。演猶潤也。演則生物，民得用之。」土無所演，民乏財用，不亡何待！昔伊、洛竭而夏亡，【集解】韋昭曰：「禹都陽城，伊、洛所近也。」河竭而商亡。【集解】韋昭曰：「商人都衞，河水所經也。」今周德若二代之季矣，其川原又塞，塞必竭。夫國必依山川，山崩川竭，亡國之徵也。川竭必山崩。【集解】韋昭曰：「水泉不潤，枯朽而崩也。」若國亡不過十年，數之紀也。【集解】韋昭曰：「數起於一，終於十，十則更，故曰紀也。」天之所弃，不過其紀。」是歲也，三川竭，岐山崩。

三年，幽王嬖愛襃姒。【索隱】襃，國名，夏同姓，姓姒氏。禮婦人稱國及姓。其女是龍漦妖子，為人所收，襃人納之于王，故曰襃姒。　【正義】括地志云：「襃國故城在梁州襃城縣東二百步，古襃國也。」襃姒生子伯服，幽王欲廢太子。太子母申侯女，而為后。後幽王得襃姒，愛之，欲廢申后，并去太子宜臼，以襃姒為后，以伯服為太子。周太史伯陽讀史記曰：【正義】諸國皆有史以記事，故曰史記。「周亡矣。」昔自夏后氏之衰也，有二神龍止於夏帝庭而言曰：「余，襃之二君。」【集解】虞翻曰：「龍自號襃之二先君也。」夏帝卜殺之與去之與止之，莫吉。卜請其漦而藏之，乃吉。【集解】韋昭曰：「漦，龍所吐沫。沫，龍之精氣也。」於是布幣而策告之，【集解】韋昭曰：「以簡策之書告龍，而請其漦也。」龍亡而漦在，櫝而去之。【集解】韋昭曰：「櫝，匱也。」夏亡，傳此器殷。殷亡，又傳此器周。比三代，莫敢發之，至厲王之末，【集解】虞翻曰：「末年，王流彘之歲。」發而觀之。漦流于庭，不可除。厲王使婦人裸而譟之。【集解】韋昭曰：「譟，讙呼也。」唐固曰：「羣呼曰譟。」漦化為玄黿，以入王後宮。【索隱】亦作「蚖」，音元。玄蚖，蜤蜴也。後宮之童妾旣齔而遭之，【集解】韋昭曰：「毀齒曰齔。女七歲而毀齒也。」旣笄而孕，【正義】笄音雞。禮記云：「女子許嫁而笄。」鄭玄云：「笄，今簪。」無夫而生子，懼而弃之。宣王之時童女謠曰：「檿弧箕服，實亡周國。」【集解】韋昭曰：「山桑曰檿。弧，弓也。箕，木名。服，矢房也。」於是宣王聞之，有夫婦賣是器者，宣王使執而戮之。逃於道，而見鄉者後宮童妾所弃妖子【集解】徐廣曰：「妖，一作『夭』。夭，幼少也。」出於路者，【正義】夫婦賣檿弧者，宣王欲執戮之，遂逃于路，遇此妖子，哀而收之。聞其夜啼，哀而收之，夫婦遂亡，犇於襃。襃人有罪，請入童妾所弃女子者於王【正義】國語云：「周幽王伐有襃，襃人以襃姒女焉，與虢石甫比也。」以贖罪。弃女子出於襃，是為襃姒。當幽王三年，王之後宮見而愛之，生子伯服，竟廢申后及太子，以襃姒為后，伯服為太子。【索隱】左傳所謂「攜王奸命」是也。太史伯陽曰：「禍成矣，無可奈何！」

襃姒不好笑，幽王欲其笑萬方，故不笑。幽王為熢燧大鼓，【正義】峯遂二音。晝日燃熢以望火煙，夜舉燧以望火光也。熢，土魯也。燧，炬火也。皆山上安之，有寇舉之。有寇至則舉㷭火。諸侯悉至，至而無寇，襃姒乃大笑。幽王說之，為數舉熢火。其後不信，諸侯益亦不至。

幽王以虢石父為卿，用事，國人皆怨。石父為人佞巧【集解】徐廣曰：「佞，一作『諂』。」善諛好利，王用之。又廢申后，去太子也。申侯怒，與繒、【索隱】繒，國名，夏同姓。　【正義】繒，自陵反。國語云「繒，姒姓，夏禹後」。括地志云：「繒縣在沂州承縣，古侯國，禹後。」西夷犬戎攻幽王。幽王舉𤑾火徵兵，兵莫至。遂殺幽王驪山下，【索隱】在新豐縣南，故驪戎國也。舊音黎。徐廣音力知反。　【正義】括地志云：「驪山在雍州新豐縣南十六里。土地記云驪山即藍田山。」按：驪山之陽即藍田山。虜襃姒，盡取周賂而去。【集解】汲冢紀年曰：「自武王滅殷以至幽王，凡二百五十七年也。」　【正義】按：汲冢書，晉咸和五年汲郡汲縣發魏襄王冢，得古書冊七十五卷。於是諸侯乃即申侯而共立故幽王太子宜臼，是為平王，以奉周祀。

平王立，東遷于雒邑，【正義】即王城也。平王以前號東都，至敬王以後及戰國為西周也。辟戎寇。平王之時，周室衰微，諸侯彊并弱，齊、楚、秦、晉始大，政由方伯。【集解】周禮曰：「九命作伯。」鄭眾云：「長諸侯為方伯。」

四十九年，魯隱公即位。

五十一年，平王崩，太子洩父【正義】音甫。蚤死，立其子林，是為桓王。桓王，平王孫也。

桓王三年，鄭莊公朝，桓王不禮。【索隱】在魯隱公六年。五年，鄭怨，與魯易許田。許田，天子之用事太山田也。【索隱】左傳鄭伯以璧假許田，卒易祊。祊是鄭祀太山之田，許是魯朝京師之湯沐邑，有周公廟，鄭以其近，故易取之。此云「許田天子用事太山田」，誤。　【正義】杜預云：「成王營王城，有遷都之志，故賜周公許田，以為魯國朝宿之邑，後世因而立周公別廟焉。鄭桓公友，周宣王之母弟，封鄭，有助祭泰山湯沐邑在祊。鄭以天子不能復巡狩，故欲以祊易許田，各從本國所近之宜也。恐魯以周公別廟為疑，故云已廢泰山之祀，而欲為魯祀周公，遜辭以求也。」括地志云：「許田在許州許昌縣南四十里，有魯城，周公廟在城中。祊田在沂州費縣東南。」按：宛，鄭大夫。八年，魯殺隱公，【正義】子允令公子翬殺隱公也。立桓公。十三年，伐鄭，【索隱】在魯桓五年。鄭射傷桓王，桓王去歸。【索隱】左傳繻葛之役，祝聃射王中肩是也。

二十三年，桓王崩，子莊王佗立。莊王四年，周公黑肩欲殺莊王而立王子克。【集解】賈逵曰：「莊王弟子儀也。」辛伯告王，【集解】賈逵曰：「辛伯，周大夫也。」王殺周公。【索隱】左傳曰：「初，子儀有寵於桓王，桓王屬諸周公。辛伯諫曰：『並后匹嫡，兩政耦國，亂之本也。』周公不從，故及於難。」然周公阿先王旨，自取誅夷，辛伯正君臣之義，卒安王業，二卿優劣誠可識也。王子克犇燕。【正義】杜預云：「南燕，姞姓也。」

十五年，莊王崩，子釐王【正義】釐音僖。胡齊立。釐王三年，齊桓公始霸。

五年，釐王崩，子惠王閬立。【索隱】系本名毋涼。　【正義】謐作「毋涼」也。惠王二年。初，莊王嬖姬姚，【正義】杜預云：「姚姓也。」生子穨，【索隱】莊王子，釐王弟，惠王之叔父也。穨有寵。及惠王即位，奪其大臣園以為囿，【集解】左傳曰大臣，蒍國也。故大夫邊伯等五人作亂，【集解】左傳曰五人者，蒍國，邊伯、詹父、子禽、祝跪也。謀召燕、衞師，【正義】南燕，滑州胙城。衞，澶州衞南也。伐惠王。惠王犇溫，【正義】左傳云蘇忿生十二邑，桓王奪蘇子十二邑與鄭，故蘇子同五大夫伐惠王。溫，十二邑之一也。杜預云河內溫縣也。已居鄭之櫟。【集解】服虔曰：「櫟，鄭大都。」　【正義】杜預云：「櫟，今河南陽翟縣也。」立釐王弟穨為王。樂及徧舞，【集解】賈逵曰：「徧舞，皆舞六代之樂也。」鄭、虢君怒。四年，鄭與虢君伐殺王穨，【正義】賈逵云：「鄭厲公突、虢公林父也。」復入惠王。惠王十年，賜齊桓公為伯。

二十五年，惠王崩，子襄王鄭立。襄王母早死，後母曰惠后。【集解】左傳曰：「陳媯歸于京師，實惠后也。」　【正義】按：陳國，舜後，媯姓也。惠后生叔帶，【索隱】惠王子，襄王弟，封於甘，故左傳稱甘昭公。　【正義】惠王子，襄王弟，封之於甘。括地志云：「故甘城在洛州河南縣西南二十五里。左傳云甘昭公，王子叔帶也。洛陽記云河南縣西南二十五里，甘水出焉，北流入洛。山上有甘城，即甘公菜邑也。」有寵於惠王，襄王畏之。三年，叔帶與戎、翟謀伐襄王，襄王欲誅叔帶，叔帶犇齊。齊桓公使管仲平戎于周，使隰朋平戎于晉。【集解】服虔曰：「戎伐周，晉伐戎救周，故和也。」王以上卿禮管仲。管仲辭曰：「臣賤有司也，有天子之二守國、高在。【集解】杜預曰：「國子，高子，天子所命為齊守臣，皆上卿也。」若節春秋來承王命，何以禮焉。【集解】賈逵曰：「節，時也。」王肅曰：「春秋聘享之節也。」陪臣敢辭。」【集解】服虔曰：「陪，重也。諸侯之臣於天子，故曰陪臣。」王曰：「舅氏，余嘉乃勳，【集解】賈逵曰：「舅氏，言伯舅之使也。」　【正義】武王娶太公女為后，故呼舅氏，遠言之，我善汝有平戎之功勳。毋逆朕命。」管仲卒受下卿之禮而還。【正義】杜預云：「管仲不敢以職自高，卒受本位之禮也。」九年，齊桓公卒。十二年，叔帶復歸于周。【集解】左傳曰：「王召之。」

十三年，鄭伐滑，【集解】賈逵曰：「滑，姬姓之國。」駰按：左傳曰「滑人叛鄭而服於衞」也。　【正義】杜預云滑國都費，河南緱氏縣，為秦所滅，時屬鄭、晉，後屬周。事在魯釐公二十年。括地志云：「緱氏故城本費城也，在洛州緱氏縣（南）東二十五里也。」王使游孫、伯服請滑，【集解】賈逵曰：「二子，周大夫。」鄭人囚之。鄭文公怨惠王之入不與厲公爵，【集解】服虔曰：「惠王以后之鞶鑒與鄭厲公，而獨與虢公玉爵。」　【正義】左傳云：「莊公二十一年，王巡虢狩，虢公為王宮于蚌，王與之酒泉，鄭伯之享王，王以后之鞶鑒與之。虢公請器，王與之爵。鄭伯由是怨王也。」杜預云：「后鞶帶而以鏡為飾也。爵，飲酒器也。蚌，地。酒泉，周邑。」又怨襄王之與衞滑，【集解】服虔曰：「滑，小國，近鄭，世世服從，而更違叛，鄭師伐之，聽命，後自愬於王，王以與衞。」故囚伯服。王怒，將以翟伐鄭。富辰諫曰：【集解】服虔曰：「富辰，周大夫。」「凡我周之東徙，晉、鄭焉依。子穨之亂，又鄭之由定，今以小怨弃之！」王不聽。十五年，王降翟師以伐鄭。王德翟人，將以其女為后。富辰諫曰：「平、桓、莊、惠皆受鄭勞，王弃親親翟，不可從。」王不聽。十六年，王絀翟后，翟人來誅，殺譚伯。【集解】唐固曰：「譚伯，周大夫原伯、毛伯也。」　【索隱】按：國語亦云「殺譚伯」，而左傳太叔之難，獲周公忌父、原伯、毛伯，唐固據傳文讀「譚」為「原」，然春秋有譚，何妨此時亦仕王朝，預獲被殺？國語既云「殺譚伯」，故太史公依之，不從左傳說也。富辰曰：「吾數諫不從。如是不出，王以我為懟乎？」乃以其屬死之。

初，惠后欲立王子帶，故以黨開翟人，翟人遂入周。襄王出犇鄭，【正義】公羊傳云：「王者無外，此其言出，何？不能事母也。」鄭居王于氾。【集解】杜預曰︰「鄭南氾在襄城縣南。」　【正義】氾音凡。括地志云：「故氾城在許州襄城縣一里。左傳云『天王出居於鄭，處於氾』是。」子帶立為王，取襄王所絀翟后與居溫。【正義】括地志云：「故溫城在懷州溫縣西三十里，漢、晉為縣，本周司寇蘇忿生之邑。左傳云周與鄭人蘇忿生十二邑，溫其一也。地理志云溫縣，故國，己姓，蘇忿生所封也。」十七年，襄王告急于晉，晉文公納王而誅叔帶。襄王乃賜晉文公珪鬯弓矢，為伯，以河內地與晉。【正義】賈逵云：「晉有功，賞之以地，楊樊、溫、原、攢茅之田也。」二十年，晉文公召襄王，襄王會之河陽、踐土，【集解】賈逵曰：「河陽，晉之溫也。踐土，鄭地名，在河內。」　【正義】括地志云：「故王宮在鄭州滎澤縣西北十五里王宮城中。左傳云晉文公敗楚于城濮，至于衡雍，作王宮于踐土也。」按：王城則所作在踐土城內。東北隅有踐土臺，東去衡雍三十餘里也。諸侯畢朝，書諱曰「天王狩于河陽」。【集解】左傳曰：「仲尼曰『以臣召君，不可以訓』，故書曰『狩』。」

二十四年，晉文公卒。

三十一年，秦穆公卒。

三十二年，襄王崩，子頃王壬臣立。頃王六年，崩，子匡王班立。匡王六年，崩，弟瑜立，是為定王。

定王元年，楚莊王伐陸渾之戎，【集解】地理志陸渾縣屬弘農郡。　【正義】渾音魂。杜預云：「允姓之戎居陸渾，在秦、晉西北，二國誘而徙之伊川，遂從戎號，今洛州陸渾縣，取其號也。」後漢書云陸渾戎自瓜州遷於伊川。左傳云：「初，平王之東遷也，辛有適伊川，見被髮而祭於野者，曰『不及百年，此其戎乎？其禮先亡矣』。」按：至僖公二十二年秋，秦、晉遷陸渾之戎於伊川，計至辛有言，適百年也。括地志云：「故麻城謂之蠻中，在汝州梁縣界。左傳『單浮餘圍蠻氏』，杜預云『城在河南新城東南，伊洛之戎陸渾蠻氏城也。俗以為麻蠻聲相近故耳』。」按：新城，今伊闕縣是也。次洛，使人問九鼎。王使王孫滿應設以辭，【集解】賈逵曰：「王孫滿，周大夫也。」楚兵乃去。十年，楚莊王圍鄭，鄭伯降，已而復之。十六年，楚莊王卒。

二十一年，定王崩，子簡王夷立。簡王十三年，晉殺其君厲公，迎子周於周，立為悼公。

十四年，簡王崩，子靈王泄心立。靈王二十四年，齊崔杼弒其君莊公。

二十七年，靈王崩，【集解】皇覽曰：「靈王冢在河南城西南柏亭西周山上。蓋以靈王生而有髭，而神，故謚靈王。其冢，民祀之不絕。」子景王貴立。【索隱】名貴。按國語景王二十一年鑄大錢及無射，單穆公及泠州鳩各設辭以諫。今此不言，亦其疏略耳。景王十八年，后太子聖而早卒。二十年，景王愛子朝，【集解】賈逵曰：「景王之長庶子。」欲立之，【正義】左傳云：「子朝用成周之寶珪沈於河，津人得諸河上。」杜預云：「禱河求福也，珪自出水也。」按：河神不敢受故。會崩，【集解】皇覽曰：「景王冢在洛陽太倉中。秦封呂不韋洛陽十萬戶，故大其城并圍景王冢也。」子丐之黨與爭立，國人立長子猛為王，子朝攻殺猛。猛為悼王。晉人攻子朝而立丐，是為敬王。【集解】賈逵曰：「敬王，猛母弟。」

敬王元年，晉人入敬王，子朝自立，敬王不得入，居澤。【集解】賈逵曰：「澤邑，周地也。」四年，晉率諸侯入敬王于周，子朝為臣，【集解】春秋曰：「子朝犇楚。」皇覽曰：「子朝冢在南陽西鄂縣。今西鄂晁氏自謂子朝後也。」諸侯城周。十六年，子朝之徒復作亂，敬王犇于晉。十七年，晉定公遂入敬王于周。

三十九年，齊田常殺其君簡公。

四十一年，楚滅陳。孔子卒。

四十二年，敬王崩，【集解】徐廣曰：「皇甫謐曰敬王四十四年，元己卯，崩壬戌也。」子元王仁立。【集解】徐廣曰：「世本云貞王介也。」元王八年，崩，子定王介立。【集解】徐廣曰：「世本云元王赤也。」皇甫謐曰：「元王十一年癸未，三晉滅智伯，二十八年崩，三子爭立，立應為貞定王。」　【索隱】系本云元王赤，皇甫謐云貞定王。考據二文，則是元有兩名，一名仁，一名赤。如史記，則元王為定王父，定王即貞王也；依系本，則元王是貞王子。必有一乖誤。然此「定」當為「貞」，字誤耳。豈周家有兩定王，代數又非遠乎？皇甫謐見此，疑而不決，遂彌縫史記、系本之錯謬，因謂為貞定王，未為得也。

定王十六年，三晉滅智伯，分有其地。

二十八年，定王崩，【集解】徐廣曰：「皇甫謐曰貞定王十年，元癸亥，崩壬申。」長子去疾立，是為哀王。哀王立三月，弟叔襲殺哀王而自立，是為思王。思王立五月，少弟嵬攻殺思王而自立，是為考王。此三王皆定王之子。

考王十五年，崩，【集解】徐廣曰：「皇甫謐曰考哲王元辛丑，崩乙卯。」子威烈王午立。

考王封其弟于河南，【正義】帝王世紀云：「考哲王封弟揭於河南，續周公之官，是為西周桓公。」按：自敬王遷都成周，號東周也。桓公都王城，號西周桓公。是為桓公，以續周公之官職。桓公卒，子威公代立。威公卒，子惠公代立，乃封其少子於鞏【集解】徐廣曰：「惠公之子也。」　【正義】鞏音拱。郭緣生述征記鞏縣，周地，鞏伯邑。史記周顯王二年西周惠公封少子班於鞏，以奉王室，為東周惠公也。子武公，為秦所滅。以奉王，號東周惠公。【索隱】考王封其弟于河南，為桓公。卒，子威公立。卒，子惠公立。長子曰西周公。又封少子於鞏，乃襲父號曰東周惠公。於是有東西二周也。按：系本「西周桓公名揭，居河南；東周惠公名班，居洛陽」是也。

威烈王二十三年，九鼎震。命韓、魏、趙為諸侯。

二十四年，崩，【集解】徐廣曰：「皇甫謐曰元丙辰，崩己卯。」駰案：宋衷曰「威烈王葬洛陽城中東北隅」也。子安王驕立。是歲盜殺楚聲王。

安王立二十六年，崩，【集解】皇甫謐曰：「安王元庚辰，崩乙巳。」子烈王喜立。烈王二年，周太史儋【索隱】老子列傳曰「儋即老子」耳，又曰「非也」，驗其年代是別人。　【正義】幽王時有伯陽甫。唐固曰：「伯陽甫，老子也。」按：幽王元年至孔子卒三百餘年，孔子卒後一百二十九年，儋見秦獻公。然老子當孔子時，唐固說非也。見秦獻公曰：【正義】秦本紀云獻公十一年見，見後十五年，周顯王致文武胙於秦孝公，是復合時也。「始周與秦國合而別，別五百載復合，【集解】應劭曰：「周孝王封伯翳之後為侯伯，與周別五百載。至昭王時，西周君臣自歸受罪，獻其邑三十六城，合也。」韋昭曰：「周封秦為始別，謂秦仲也。五百歲，謂從秦仲至孝公彊大，顯王致伯，與之親合也。」　【索隱】按：周封非子為附庸，邑之秦，號曰秦嬴，是始合也。及秦襄公始列為諸侯，是別之也。自秦列為諸侯，至昭王五十二年，西周君臣獻邑三十六城以入於秦，凡五百一十六年，是合也。云「五百」，舉其大數。合十七歲而霸王者出焉。」【集解】徐廣曰：「從此後十七年而秦昭王立。」駰案：韋昭曰「武王、昭王皆伯，至始皇而王天下」。　【索隱】霸王，謂始皇也。自周以邑入秦，至始皇初立，政由太后、嫪毐，至九年誅毐，正十七年。　【正義】周始與秦國合者，謂周、秦俱黃帝之後，至非子未別封，是合也。而別者，謂非子末年，周封非子為附庸，邑之秦，後二十九君，至秦孝公二年五百載，周顯王致文武胙於秦孝公，復與之親，是復合也。合十七歲而霸王者出，謂從秦孝公三年至十九年周顯王致胙於秦孝公，是霸也。孝公子惠王稱王，是王者出也。然五百載者，非子生秦侯已下二十八君，至孝公二年，都合四百八十六年，兼非子邑秦之後十四年，則成五百。

十年，烈王崩，弟扁立，【正義】扁，邊典反。是為顯王。顯王五年，賀秦獻公，獻公稱伯。九年，致文武胙於秦孝公。【集解】胙，膰肉也。左傳曰：「王使宰孔賜齊侯胙，曰天子有事于文武。」二十五年，秦會諸侯於周。二十六年，周致伯於秦孝公。三十三年，賀秦惠王。三十五年，致文武胙於秦惠王。四十四年，秦惠王稱王。【正義】秦本紀云惠王十三年，與韓、魏、趙並稱王。其後諸侯皆為王。【索隱】謂韓、魏、齊、趙也。

四十八年，顯王崩，子慎靚王定立。慎靚王立六年，崩，子赧王延立。【索隱】皇甫謐云名誕。赧非謚，謚法無赧。正以微弱，竊鈇逃債，赧然慙愧，故號曰「赧」耳。又按：尚書中候以「赧」為「然」，鄭玄云「然讀曰赧」。王劭按：古音人扇反，今音奴板反。爾雅曰面慙曰赧。王赧時東西周分治。【索隱】西周，河南也。東周，鞏也。王赧微弱，西周與東分主政理，各居一都，故曰東西周。按：高誘曰西周王城，今河南。東周成周，故洛陽之地。王赧徙都西周。【正義】敬王從王城東徙成周，十世至王赧，從成周西徙王城，西周武公居焉。

西周武公【集解】徐廣曰：「惠公之長子。」　【索隱】按：戰國策作東周武公。之共太子死，有五庶子，毋適立。司馬翦【正義】翦音子踐反，楚臣也。謂楚王曰：「不如以地資公子咎，為請太子。」左成曰：【正義】楚臣也。「不可。周不聽，是公之知困而交疏於周也。【正義】言以地資公子咎請為太子，周若不許，是楚於周交益疏。不如請周君孰欲立，以微告翦，翦請令楚賀之以地。」果立公子咎為太子。【正義】楚命翦適周，諷周君欲立誰，以微言告於翦，翦令楚（賀）〔資〕之以地，周果立咎為太子也。此以上至「西周武公」，是楚令周立公子咎為太子也。

八年，秦攻宜陽，【正義】括地志云：「故韓城一名宜陽城，在洛州福昌縣東十四里，即韓宜陽縣城也。」楚救之。而楚以周為秦故，將伐之。【索隱】宜陽，韓地，秦攻而楚救之，周為韓出兵，而楚疑周為秦，因加兵伐周。蘇代為周說楚王曰：「何以周為秦之禍也？【索隱】蘇代為周說楚王，王何以道周為秦，周實不為秦也。今王責周道為秦，周懼楚，必入秦，是為禍也。言周之為秦甚於楚者，欲令周入秦也，故謂『周秦』也。【索隱】周、秦相近，秦欲并周而外睦於周，故當時諸侯咸謂「周秦」。周知其不可解，必入於秦，此為秦取周之精者也。【正義】解音紀買反。代言周若知楚疑親秦，其計定不可解免，周必親於秦也。是為秦取周精妙之計。為王計者，周於秦因善之，不於秦亦言善之，以疏之於秦。【正義】代言為王計者，周親秦，因而善之；周不親，亦言善之。楚若善周，周必疏於秦也。周絕於秦，必入於郢矣。」【正義】郢，楚都也。楚既親周，秦必絕周親楚矣。以上至「八年」，蘇代說楚合周。

秦借道兩周之間，【正義】上「借」音精夕反，下音子夜反。將以伐韓，周恐借之畏於韓，不借畏於秦。史厭【正義】烏減反，又於點反。謂周君曰：【索隱】周君，西周武公也。時王赧微弱，不主盟會，寄居西周耳。「何不令人謂韓【集解】徐廣曰：「一作『何』。應劭（曰）氏姓注云以何姓為韓後。」公叔曰『秦之敢絕周而伐韓者，信東周也。公何不與周地，發質使之楚』？【正義】質音竹利反。使音所吏反。質使，令公子及重臣等往楚為質，使秦疑楚，又得不信周也。質平敵不相負也。秦必疑楚不信周，是韓不伐也。又謂秦曰『韓彊與周地，將以疑周於秦也，周不敢不受』。秦必無辭而令周不受，【正義】又謂秦曰：「韓強與周地，令秦疑周親韓，則周不敢不受，秦必無巧辭而令周不敢（不）受韓地也。」是受地於韓而聽於秦。」【索隱】此史厭說韓，令與周地，使質於楚，令秦疑楚不信周，得不假道伐韓，而猶聽命於秦。

秦召西周君，西周君惡徃，故令人謂韓王曰：【索隱】按：戰國策云或人為周君謂魏王云者也。「秦召西周君，將以使攻王之南陽也，王何不出兵於南陽？周君將以為辭於秦。【索隱】高誘注戰國策曰：「以魏兵在河南為辭，周君不往朝秦也。」周君不入秦，秦必不敢踰河而攻南陽矣。」【正義】南陽，今懷州也。杜預云在晉山南河北。以上至「秦召西周君」，是西周君說韓令出兵河南謀秦也。

東周與西周戰，韓救西周。或為東周說韓王曰：【正義】為音于偽反。乃或人為東周說韓王，令按兵無出，則周德韓矣。「西周故天子之國，多名器重寶。王案兵毋出，可以德東周，【正義】韓按兵不出伐東周，而東周甚媿韓之恩德也。而西周之寶必可以盡矣。」【正義】韓出兵助西周，雖不攻東周，西周媿其佐助，寶器必盡歸於韓。以上至「東周與西周戰」，是或人說韓令無救西周也。

王赧謂成君。楚圍雍氏，【集解】徐廣曰：「陽翟雍氏城也。戰國策曰『韓兵入西周，西周令成君辯說秦求救』，當是說此事而脫誤也。」　【索隱】如徐此說，自合當改而注結之，不合與「楚圍雍氏」連注。　【正義】雍音於恭反。括地志云：「故雍城在洛州陽翟縣東北二十五里，故老云黃帝臣雍父作杵臼所封也。」按：其地時屬韓也。韓徵甲與粟於東周，東周君恐，召蘇代而告之。代曰：「君何患於是。臣能使韓毋徵甲與粟於周，又能為君得高都。」【集解】徐廣曰：「今河南新城縣高都城也。」　【索隱】高誘云：「高都，韓邑，今屬上黨也。」　【正義】括地志云：「高都故城一名郜都城，在洛州伊闕縣北三十五里。」周君曰：「子苟能，請以國聽子。」代見韓相國曰：【集解】漢書百官表曰：「相國，秦官。」駰謂韓亦有相國，然則諸國共放秦也。　【索隱】相國，公仲侈也。「楚圍雍氏，期三月也，今五月不能拔，是楚病也。【正義】謂楚兵弊弱也。今相國乃徵甲與粟於周，是告楚病也。」韓相國曰：「善。使者已行矣。」【索隱】已，止也。代曰：「何不與周高都？」韓相國大怒曰：「吾毋徵甲與粟於周亦已多矣，【正義】言幸甚也。何故與周高都也？」代曰：「與周高都，是周折而入於韓也，秦聞之必大怒忿周，即不通周使，是以獘高都得完周也。曷為不與？」相國曰：「善。」果與周高都。【正義】以上至「楚圍雍氏」，是蘇代為東周說韓，令不徵甲而得高都。

三十四年，蘇厲謂周君曰：「秦破韓、魏，扑師武，【集解】徐廣曰：「扑，一作『仆』。戰國策曰秦敗魏將犀武於伊闕。」北取趙藺、離石者，【集解】地理志曰西河郡有藺、離石二縣。　【正義】藺音力刃反。括地志云：「離石縣，今石州所理縣也。」藺近離石，皆趙二邑。皆白起也。是善用兵，又有天命。今又將兵出塞攻梁，【正義】謂伊闕塞也，在洛州南十九里。伊闕山今名鍾山。酈元注水經云：「兩山相對，望之若闕，伊水歷其閒，故謂之伊闕。」按：今謂之龍門，禹鑿以通水也。梁破則周危矣。君何不令人說白起乎？曰『楚有養由基者，善射者也。去栁葉百步而射之，百發而百中之。左右觀者數千人，皆曰善射。有一夫立其旁，曰「善，可教射矣」。養由基怒，釋弓搤劔，曰「客安能教我射乎」？客曰「非吾能教子支左詘右也。【索隱】按：列女傳云「左手如拒，右手如附枝，右手發之，左手不知，此射之道也」。又越絕書曰「左手如附泰山，右手如抱嬰兒」。夫去栁葉百步而射之，百發而百中之，不以善息，【索隱】言不以其善而且停息。息，止也。少焉氣衰力倦，弓撥矢鉤，一發不中者，百發盡息」。【索隱】息猶弃。言并弃前善。今破韓、魏，扑師武，北取趙藺、離石者，公之功多矣。今又將兵出塞，過兩周，倍韓，攻梁，一舉不得，前功盡弃。公不如稱病而無出』。」【正義】以上至「三十四年」，是蘇厲為周說白起無伐梁也。

四十二年，秦破華陽約。【集解】徐廣曰：「一作『厄』。」　【正義】司馬彪云：「華陽，亭名，在密縣。秦昭王三十三年，秦背魏約，使客卿胡傷擊魏將芒卯華陽，破之。」六國年表云：「白起擊魏華陽，芒卯走。」括地志云：「故華陽城在鄭州管城縣南四十里是。」按：馬犯見秦破魏華陽約，懼周危，故謂「請梁城周」也。馬犯謂周君曰：「請令梁城周。」【索隱】華陽，地名。司馬彪曰：「華陽，亭名，在密縣。秦昭王三十三年，秦背魏約，使客卿胡傷擊魏將芒卯華陽，破之。」是馬犯見秦破魏約，懼周危，故謂周君請梁城周，而設詭計也。乃謂梁王曰：「周王病若死，則犯必死矣。【正義】馬犯，周臣也。乃說梁王曰，秦破魏華陽之軍，去周甚近，周王憂懼國破，猶身之重病，若死，則犯必死也。犯請以九鼎自入於王，王受九鼎而圖犯。」【索隱】圖，謀也。犯謂梁王，我方入鼎於王，王當謀救援己也。梁王曰：「善。」遂與之卒，言戍周。【正義】戍，守也。周雖未入九鼎於梁，而梁信馬犯矯言，遂與之卒，令守周。因謂秦王曰：「梁非戍周也，將伐周也。王試出兵境以觀之。」【正義】梁兵非戍周也，將漸伐周而取九鼎寶器，王若不信，試出師於境，以觀梁王之變也。秦果出兵。又謂梁王曰：【正義】馬犯說秦，得秦出兵於境，又重歸說梁王也。「周王病甚矣，犯請後可而復之。【索隱】按：戰國策「甚」作「瘉」。犯請後可而復之者，言王病愈，所圖不遂，請得在後有可之時以鼎入梁也。　【正義】復音扶富反。復，重也。秦既破華陽軍，今又出兵境上，是周國病秦久矣。犯前請卒戍周，諸侯皆心疑梁取周，後可更重請益卒守周乎？今王使卒之周，諸侯皆生心，後舉事且不信。不若令卒為周城，以匿事端。」【索隱】梁實圖周九鼎，且外遣卒戍周和合。秦舉兵欲侵周，梁不救周，是本無善周之事，止是欲周危而取九鼎，故諸侯皆心不信梁矣。故不如匿事端，使卒為周城。　【正義】既諸侯生心，不如令卒便為築城，以隱匿疑伐周之事端，絕諸侯不信之心。梁王遂使城周，解諸侯之疑也。梁王曰：「善。」遂使城周。【正義】以上至「四十二年」，是馬犯說梁王為周築城也。

四十五年，周君之秦客謂周最曰：【索隱】（最）〔冣〕音詞喻反，周之公子也。「公不若譽秦王之孝，因以應為太后養地，【集解】徐廣曰：「地理志云應，今潁川父城縣應鄉是也。」　【索隱】戰國策作「原」。原，周地。太后，秦昭王母宣太后羋氏也。　【正義】括地志云：「故應城，殷時應國，在（城）父〔城〕。」按：應城此時屬周。太后，秦昭王母宣太后羋氏。秦王必喜，是公有秦交。交善，周君必以為公功。交惡，勸周君入秦者必有罪矣。」【正義】客謂周冣曰，周君與秦交善，是冣之功也。與秦交惡，勸周君入秦者周冣，今必得勸周君之罪也。以上至「四十五年」，是周客說周冣，令周君以應入秦，得交善而歸也。秦攻周，而周最謂秦王曰：「為王計者不攻周。攻周，實不足以利，聲畏天下。天下以聲畏秦，必東合於齊。兵獘於周。合天下於齊，則秦不王矣。天下欲獘秦，勸王攻周。秦與天下獘，則令不行矣。」【正義】令音力政反。秦欲攻周，周冣說秦曰，周，天子之國，雖有重器名寶，土地狹少，不足利秦國。王若攻之，乃有攻天子之聲，而令天下以攻天于之聲畏秦，使諸侯歸於齊，秦兵空獘於周，則秦不王矣。是天下欲獘秦，故勸王攻周，令秦受天下獘，而令教命不行於諸侯矣。以上至「秦攻周」，是周冣說秦也。

五十八年，三晉距秦。周令其相國之秦，以秦之輕也，還其行。【正義】以秦輕易周相，故相國於是反歸周也。客謂相國曰：「秦之輕重未可知也。【正義】言秦之輕相國重相國，亦未可知。秦欲知三國之情。公不如急見秦王曰『請為王聽東方之變』，秦王必重公。重公，是秦重周，周以取秦也；齊重，則固有周聚【集解】徐廣曰：「一作『冣』，冣亦古之聚字。」以收齊：是周常不失重國之交也。」【正義】按：周聚事齊而和於齊周，故得齊重。今相國又得秦重，是相國收秦，周聚收齊，周常不失大國之交也。秦信周，發兵攻三晉。【正義】三晉，韓、魏、趙也。以上至「五十八年」，是客說周相國，令報三國之情，得秦重也。

五十九年，秦取韓陽城負黍，【集解】徐廣曰：「陽城有負黍聚。」　【正義】括地志云：「陽城，洛州縣也。負黍亭在陽城縣西南三十五里。故周邑。左傳云『鄭伐周負黍』是也。」今屬韓國也。西周恐，倍秦，與諸侯約從，【集解】文穎曰：「關東為從，關西為橫。」孟康曰：「南北為從，東西為橫。」瓚曰：「以利合曰從，以威勢相脅曰橫。」　【正義】按：諸說未允。關東地南北長，長為從，六國共居之。關西地東西廣，廣為橫，秦獨居之。將天下銳師出伊闕攻秦，【正義】西周以秦取韓陽城、負黍，恐懼，倍秦之約，共諸侯連從，領天下銳師，從洛州南出伊闕攻秦軍，令不得通陽城。令秦無得通陽城。秦昭王怒，使將軍摎攻西周。【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前、後、左、右將軍，皆周末官也。」　【正義】摎音紀虬反。西周君犇秦，【正義】謂西周武公。頓首受罪，盡獻其邑三十六，口三萬。【索隱】秦昭王之五十二年。秦受其獻，歸其君於周。

周君、王赧卒，【集解】宋衷曰：「謚曰西周武公。」　【索隱】非也。徐以西周武公是惠公之長子，此周君即西周武公也。蓋此時武公與王赧皆卒，故連言也。　【正義】劉伯莊云：「赧是慙恥之甚，輕微危弱，寄住東西，足為慙赧，故號之曰赧。」帝王世紀云：「名誕。雖居天子之位號，為諸侯之所役逼，與家人無異。名負責於民，無以得歸，乃上臺避之，故周人名其臺曰逃責臺。」周民遂東亡。秦取九鼎寶器，而遷西周公於𢠸狐。【集解】徐廣曰：「𢠸音憚。𢠸狐聚與陽人聚相近，在洛陽南百五十里梁、新城之閒。」　【索隱】西周，蓋武公之太子文公也。武公卒而立，為秦所遷。而東周亦不知其名號。戰國策雖有周文君，亦不知滅時定當何主。蓋周室衰微，略無紀錄，故太史公雖考眾書以卒其事，然二國代系甚不分明。　【正義】括地志云：「汝州外古梁城即𢠸狐聚也。陽人故城即陽人聚也，在汝州梁縣西四十里，秦遷東周君地。梁亦古梁城也，在汝州梁縣西南十五里。新城，今洛州伊闕縣也。」按：𢠸狐、陽人傍在三城之閒。後七歲，秦莊襄王滅東西周。【集解】徐廣曰：「周比亡之時，凡七縣，河南、洛陽、穀城、平陰、偃師、鞏、緱氏。」　【正義】括地志云：「故穀城在洛州河南縣西北十八里苑中。河陰縣城本漢平陰縣，在洛州洛陽縣東北五十里。十三州志云在平津大河之南也。魏文帝改曰河陰。」東西周皆入于秦，周旣不祀。【集解】皇甫謐曰：「周凡三十七王，八百六十七年。」　【索隱】既，盡也。日食盡曰既。言周祚盡滅，無主祭祀。　【正義】按：王赧卒後，天下無主三十五年，七雄並爭。至秦始皇立，天下一統，十五年，海內咸歸於漢矣。

太史公曰：學者皆稱周伐紂，居洛邑，綜其實不然。武王營之，成王使召公卜居，居九鼎焉，而周復都豐、鎬。至犬戎敗幽王，周乃東徙于洛邑。所謂「周公葬我畢」，畢在鎬東南杜中。【集解】徐廣曰：「一作『社』。」秦滅周。漢興九十有餘載，天子將封太山，東廵狩至河南，求周苗裔，封其後嘉三十里地，號曰周子南君，【集解】瓚曰：「汲冢古文謂衞將軍文子為子南彌牟，其後有子南勁，朝于魏，後惠成王如衞，命子南為侯。秦井六國，衞最為後，疑嘉是衞後，故氏子南而稱君也。」　【正義】括地志云：「周承休城一名梁雀塢，在汝州梁縣東北二十六里。帝王世紀云『漢武帝元鼎四年，東巡河洛，思周德，乃封姬嘉三千戶，地方三十里，為周子南君，以奉周祀。元帝初元五年，嘉孫延年進爵為承休侯』，在此城也。平帝元始四年，進為鄭公。光武建武十三年，封於觀，為衞公。」顏師古云：「子南，其封邑之號，為周後，故總言周子南君。」按：自嘉以下皆姓姬氏，著在史傳。瓚言子南為氏，恐非。比列侯，以奉其先祭祀。【集解】徐廣曰：「自周亡乙巳至元鼎四年戊辰，一百四十四年，漢之九十四年也。漢武元鼎四年封周後也。」

索隱述贊曰：后稷居邠，太王作周。丹開雀錄，火降烏流。三分旣有，八百不謀。蒼兕誓衆，白魚入舟。太師抱樂，箕子拘囚。成康之日，政簡刑措。南廵不還，西服莫附。共和之後，王室多故。檿弧興謠，龍漦作蠹。穨帶挂禍，實傾周祚。

## 秦本紀第五

秦之先，帝顓頊之苗裔【正義】黃帝之孫，號高陽氏。孫曰女脩。女脩織，玄鳥隕卵，女脩吞之，生子大業。【索隱】女脩，顓頊之裔女，吞鳦子而生大業。其父不著。而秦、趙以母族而祖顓頊，非生人之義也。按：左傳郯國，少昊之後，而嬴姓蓋其族也，則秦、趙宜祖少昊氏。　【正義】列女傳云：「陶子生五歲而佐禹。」曹大家注云：「陶子者，皋陶之子伯益也。」按此即知大業是皋陶。大業取少典之子，曰女華。女華生大費，【索隱】扶味反，一音祕。尋費後以為氏，則扶味反為得。此則秦、趙之祖，嬴姓之先，一名伯翳，尚書謂之「伯益」，系本、漢書謂之「伯益」是也。尋檢史記上下諸文，伯翳與伯益是一人不疑。而陳杞系家即敍伯翳與伯益為二，未知太史公疑而未決邪？抑亦謬誤爾？與禹平水土。已成，帝錫玄圭。禹受曰：「非予能成，亦大費為輔。」帝舜曰：「咨爾費，贊禹功，其賜爾皁游。【索隱】游音旒。謂賜以皁色旌旆之旒，色與玄玉色副，言其大功成也。然其事亦當有所出。爾後嗣將大出。」【索隱】出猶生也。言爾後嗣繁昌，將大生出子孫也。故左傳亦云「晉公子姬出也」。乃妻之姚姓之玉女。【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賜之玄玉，妻以姚姓之女也。」大費拜受，佐舜調馴鳥獸，鳥獸多馴服，是為栢翳。舜賜姓嬴氏。

大費生子二人：一曰大廉，實鳥俗氏；二曰若木，實費氏。【索隱】以仲衍鳥身人言，故為鳥俗氏。俗，一作「浴」。若木以王父字為費氏也。其玄孫曰費昌，子孫或在中國，或在夷狄。【索隱】殷紂時費仲，即昌之後也。費昌當夏桀之時，去夏歸商，為湯御，以敗桀於鳴條。大廉玄孫曰孟戲、中衍，【索隱】舊解以孟戲仲衍是一人，今以孟仲分字，當是二人名也。鳥身人言。【正義】身體是鳥而能人言。又云口及手足似鳥也。帝太戊聞而卜之使御，吉，遂致使御而妻之。自太戊以下，中衍之後，遂世有功，【正義】謂費昌及仲衍。以佐殷國，故嬴姓多顯，遂為諸侯。

其玄孫曰中潏，【集解】徐廣曰：「一作『滑』。」　【正義】中音仲。潏音決。宋衷注世本云仲滑生飛廉。在西戎，保西垂。生蜚廉。蜚廉生惡來。惡來有力，【集解】晏子春秋曰：「手裂虎兕」蜚廉善走，父子俱以材力事殷紂。周武王之伐紂，并殺惡來。是時蜚廉為紂石北方，【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作石椁於北方。」　【索隱】「石」下無字，則不成文，意亦無所見，必是史記本脫。皇甫謐尚得其說。徐雖引之，而竟不云是脫何字，專質之甚也。　【正義】為，于偽反。劉伯莊云：「霍太山，紂都之北也。霍太山在晉州霍邑縣。」按：在衞州朝歌之西方也。還，無所報，為壇霍太山而報，【集解】地理志霍太山在河東彘縣。得石棺，【正義】紂既崩，無所歸報，故為壇就霍太山而祭紂，報云作得石槨。銘曰「帝令處父【索隱】蜚廉別號。不與殷亂，賜爾石棺以華氏」。死，遂葬於霍太山。【集解】皇甫謐云：「去彘縣十五里有冢，常祠之。」　【索隱】言處父至忠，國滅君死而不忘臣節，故天賜石棺，以光華其族。事蓋非實，譙周深所不信。蜚廉復有子曰季勝。【正義】音升。季勝生孟增。孟增幸於周成王，是為宅臯狼。【正義】地理志云西河郡皋狼縣也。按：孟增居皋狼而生衡父。臯狼生衡父，衡父生造父。造父以善御幸於周繆王，得驥、溫驪、【集解】徐廣曰：「溫，一作『盜』。」駰案：郭璞云「為馬細頸。驪，黑色」。　【索隱】溫音盜。徐廣亦作「盜」。鄒誕生本作「駣」，音陶。劉氏音義云「盜驪，騧驪也。騧，淺黃色」。八駿既因色為名，騧驪為得之也。驊駵、【集解】郭璞曰：「色如華而赤。今名馬驃赤者為棗駵。駵，馬赤也。」騄耳之駟，【集解】郭璞曰：「紀年云『北唐之君來見以一驪馬，是生騄耳』。八駿皆因其毛色以為名號。」駰案：穆天子傳穆王有八駿之乘，此紀不具者也。　【索隱】按：穆王傳曰赤驥、盜驪、白義、渠黃、驊駵、騟馬龠、騄耳、山子。　【正義】騄音錄。西廵狩，樂而忘歸。【集解】郭璞曰：「紀年云穆王十七年，西征於崑崙丘，見西王母。」　【正義】括地志云：「崑崙山在肅州酒泉縣南八十里。十六國春秋云前涼張駿酒泉守馬岌上言，酒泉南山即崑崙之丘也，周穆王見西王母，樂而忘歸，即謂此山。有石室王母堂，珠璣鏤飾，煥若神宮。」按：肅州在京西北二千九百六十里，即小崑崙也，非河源出處者。徐偃王作亂，【集解】地理志曰臨淮有徐縣，云故徐國。尸子曰：「徐偃王有筋而無骨。」駰謂號偃由此。　【正義】括地志云：「大徐城在泗州徐城縣北三十里，古徐國也。博物志云徐君宮人有娠而生卵，以為不祥，弃於水濱洲。孤獨母有犬鵠蒼，銜所弃卵以歸，覆煖之，乃成小兒。生時正偃，故以為名。宮人聞之，更取養之。及長，襲為徐君。後鵠蒼臨死，生角而九尾，化為黃龍也。鵠蒼或名后蒼。」括地志又云：「徐城在越州鄮縣東南入海二百里。夏侯志云翁洲上有徐偃王城。傳云昔周穆王巡狩，諸侯共尊偃王，穆王聞之，令造父御，乘騕褭之馬，日行千里，自還討之。或云命楚王帥師伐之，偃王乃於此處立城以終。」造父為繆王御，長驅歸周，以救亂。【正義】古史考云：「徐偃王與楚文王同時，去周穆王遠矣。且王者行有周衞，豈得救亂而獨長驅日行千里乎？」並言此事非實。按：年表穆王元年去楚文王元年三百一十八年矣。繆王以趙城封造父，【集解】徐廣曰：「趙城在河東永安縣。」　【正義】括地志云：「趙城，今晉州趙城縣是。本彘縣地，後改曰永安，即造父之邑也。」造父族由此為趙氏。自蜚廉生季勝已下五世至造父，別居趙。趙衰其後也。惡來革者，蜚廉子也，早死。有子曰女防。女防生旁臯，旁臯生太几，太几生大駱，大駱生非子。以造父之寵，皆蒙趙城，姓趙氏。

非子居犬丘，【集解】徐廣曰：「今槐里也。」　【正義】括地志云：「犬丘故城一名槐里，亦曰廢丘，在雍州始平縣東南十里。地理志云扶風槐里縣，周曰犬丘，懿王都之，秦更名廢丘，高祖三年更名槐里也。」好馬及畜，【正義】好，火到反。畜，許救反。善養息之。犬丘人言之周孝王，孝王召使主馬于汧渭之間，【正義】汧音牽。言於二水之閒，在隴州以東。馬大蕃息。孝王欲以為大駱適嗣。申侯之女為大駱妻，生子成為適。申侯乃言孝王曰：「昔我先酈山之女，【正義】申侯之先，娶於酈山。為戎胥軒妻，【正義】胥軒，仲衍曾孫也。生中潏，以親故歸周，保西垂，西垂以其故和睦。今我復與大駱妻，生適子成。申駱重婚，西戎皆服，所以為王。【正義】重，直龍反。言申駱重婚，西戎皆從，所以得為王。王即孝王。王其圖之。」於是孝王曰：「昔栢翳為舜主畜，畜多息，故有土，賜姓嬴。今其後世亦為朕息馬，朕其分土為附庸。」邑之秦，【集解】徐廣曰：「今天水隴西縣秦亭也。」　【正義】括地志云：「秦州清水縣本名秦，嬴姓邑。十三州志云秦亭，秦谷是也。周太史儋云『始周與秦國合而別』，故天子邑之秦。」使復續嬴氏祀，號曰秦嬴。亦不廢申侯之女子為駱適者，以和西戎。

秦嬴生秦侯。秦侯立十年，卒。生公伯。公伯立三年，卒。生秦仲。

秦仲立三年，周厲王無道，諸侯或叛之。西戎反王室，滅犬丘大駱之族。周宣王即位，【集解】徐廣曰：「秦仲之十八年也。」乃以秦仲為大夫，誅西戎。西戎殺秦仲。秦仲立二十三年，死於戎。【集解】毛詩序曰：「秦仲始大，有車馬禮樂侍御之好也。」有子五人，其長者曰莊公。周宣王乃召莊公昆弟五人，與兵七千人，使伐西戎，破之。於是復予秦仲後，及其先大駱地犬丘并有之，為西垂大夫。【正義】注水經云：「秦莊公伐西戎，破之，周宣王與大駱犬丘之地，為西垂大夫。」括地志云：「秦州上邽縣西南九十里，漢隴西西縣是也。」

莊公居其故西犬丘，生子三人，其長男世父。世父曰：「戎殺我大父仲，我非殺戎王則不敢入邑。」遂將擊戎，讓其弟襄公。襄公為太子。莊公立四十四年，卒，太子襄公代立。襄公元年，以女弟繆嬴為豐王妻。襄公二年，【正義】括地志云：「故汧城在隴州汧源縣東南三里。帝王世紀云秦襄公二年徙都汧，即此城。」戎圍犬丘世父，世父擊之，為戎人所虜。歲餘，復歸世父。七年春，周幽王用襃姒廢太子，立襃姒子為適，數欺諸侯，諸侯叛之。西戎犬戎與申侯伐周，殺幽王酈山下。而秦襄公將兵救周，戰甚力，有功。周避犬戎難，東徙雒邑，【正義】周平王徙居王城，即雒誥云「我卜澗水東，瀍水西」者也。襄公以兵送周平王。平王封襄公為諸侯，賜之岐以西之地。曰：「戎無道，侵奪我岐、豐之地，秦能攻逐戎，即有其地。」與誓，封爵之。襄公於是始國，與諸侯通使聘享之禮，乃用駵駒、【集解】徐廣曰：「赤馬黑髦曰駵。」黃牛、羝羊各三，祠上帝西畤。【集解】徐廣曰：「年表云立西畤，祠白帝。」　【索隱】襄公始列為諸侯，自以居西畤，西畤，縣名，故作西畤，祠白帝。畤，止也，言神靈之所依止也。亦音市，謂為壇以祭天也。十二年，伐戎而至岐，卒。生文公。

文公元年，居西垂宮。【正義】即上西縣是也。三年，文公以兵七百人東獵。四年，至汧渭之會。曰：「昔周邑我先秦嬴於此，後卒獲為諸侯。」乃卜居之，占曰吉，【正義】括地志云：「郿縣故城在岐州郿縣東北十五里。毛萇云郿，地名也。秦文公東獵汧渭之會，卜居之，乃營邑焉，即此城也。」即營邑之。十年，初為鄜畤，【集解】徐廣曰：「鄜縣屬馮翊。」　【索隱】音敷，亦縣名。於鄜地作畤，曰鄜畤。故封禪書曰「秦文公夢黃蛇自天下屬地，其口止於鄜衍」，史敦以為神，故立畤也。　【正義】括地志云：「三畤原在岐州雍縣南二十里。封禪書云秦文公作鄜畤，襄公作西畤，靈公作吳陽上畤，並此原上，因名也。」用三牢。十三年，初有史以紀事，民多化者。十六年，文公以兵伐戎，戎敗走。於是文公遂收周餘民有之，地至岐，岐以東獻之周。十九年，得陳寶。【索隱】按：漢書郊祀志云「文公獲若石云，於陳倉北阪城祠之，其神來，若雄雉，其聲殷殷云，野雞夜鳴，以一牢祠之，號曰陳寶」。又臣瓚云「陳倉縣有寶夫人祠，歲與葉君神會，祭于此者也」。蘇林云「質如石，似肝」。云，語辭。　【正義】括地志云：「寶雞（神）〔祠〕在岐州陳倉縣東二十里故陳倉城中。晉太康地志云『秦文公時，陳倉人獵得獸，若彘，不知名，牽以獻之。逢二童子，童子曰：「此名為媦，常在地中，食死人腦。」即欲殺之，拍捶其首。媦亦語曰：「二童子名陳寶，得雄者王，得雌者霸。」陳倉人乃逐二童子，化為雉，雌上陳倉北阪，為石，秦祠之』。搜神記云其雄者飛至南陽，其後光武起於南陽，皆如其言也。」二十年，法初有三族之罪。【集解】張晏曰：「父母、兄弟、妻子也。」如淳曰：「父族、母族、妻族也。」二十七年，伐南山大梓，豐大特。【集解】徐廣曰：「今武都故道有怒特祠，圖大牛，上生樹本，有牛從木中出，後見豐水之中。」　【正義】括地志云：「大梓樹在岐州陳倉縣南十里倉山上。錄異傳云『秦文公時，雍南山有大梓樹，文公伐之，輒有大風雨，樹生合不斷。時有一人病，夜往山中，聞有鬼語樹神曰：「秦若使人被髮，以朱絲繞樹伐汝，汝得不因耶？」樹神無言。明日，病人語聞，公如其言伐樹，斷，中有一青牛出，走入豐水中。其後牛出豐水中，使騎擊之，不勝。有騎墮地復上，髮解，牛畏之，入不出，故置髦頭。漢、魏、晉因之。武都郡立怒特祠，是大梓牛神也』。」按：今俗畫青牛障是。四十八年，文公太子卒，賜謚為竫公。【集解】徐廣曰：「文公之四十四年，魯隱之元年。」竫公之長子為太子，是文公孫也。五十年，文公卒，葬西山。【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葬於西山，在今隴西之西縣。」竫公子立，是為寧公。【集解】徐廣曰：「一作『曼』。」

寧公二年，公徙居平陽。【集解】徐廣曰：「郿之平陽亭。」　【正義】帝王世紀云秦寧公都平陽。按：岐山縣有陽平鄉，鄉內有平陽聚。括地志云：「平陽故城在岐州岐山縣西四十六里，秦寧公徙都之處。」遣兵伐蕩社。【集解】徐廣曰：「蕩音湯。社，一作『杜』。」　【索隱】西戎之君號曰亳王，蓋成湯之胤。其邑曰蕩社。徐廣云一作「湯杜」，言湯邑在杜縣之界，故曰湯杜也。　【正義】括地志云：「雍州三原縣有湯陵。又有湯臺，在始平縣西北八里。」按：其國蓋在三原始平之界矣。三年，與亳戰，亳王奔戎，遂滅蕩社。【集解】皇甫謐云：「亳王號湯，西夷之國也。」四年，魯公子翬【正義】音暉，即羽父也。弒其君隱公。十二年，伐蕩氏，取之。寧公生十歲立，立十二年卒，葬西山。【正義】括地志云：「秦寧公墓在岐州陳倉縣西北三十七里秦陵山。帝王世紀云秦寧公葬西山大麓，故號秦陵山也。」按：文公亦葬西山，蓋秦陵山也。生子三人，長男武公為太子。武公弟德公，同母魯姬子。【正義】德公母號魯姬子。生出子。寧公卒，大庶長弗忌、威壘、【正義】音力追反。三父廢太子而立出子為君。出子六年，三父等復共令人賊殺出子。出子生五歲立，立六年卒。三父等乃復立故太子武公。

武公元年，伐彭戲氏，【正義】戲音許宜反，戎號也。蓋同州彭衙故城是也。至于華山下，【正義】即華嶽之下也。居平陽封宮。【正義】宮名，在岐州平陽城內也。三年，誅三父等而夷三族，以其殺出子也。鄭高渠眯殺其君昭公。【索隱】春秋魯桓公十七年左傳作「高渠彌」也。十年，伐邽、兾戎，初縣之。【集解】地理志隴西有上邽縣。應劭曰：「即邽戎邑也。」冀縣屬天水郡。十一年，初縣杜、鄭。【集解】地理志京兆有鄭縣、杜縣也。　【正義】括地志云：「下杜故城在雍州長安縣東南九里，古杜伯國。華州鄭縣也。毛詩譜云鄭國者，周畿內之地。宣王封其弟於咸林之地，是為鄭桓公。」按：秦得皆縣之。滅小虢。【集解】班固曰西虢在雍州。　【正義】虢音古伯反。括地志云：「故虢城在岐州陳倉縣東四十里。次西十餘里又有城，亦名虢城。輿地志云此虢文王母弟虢叔所封，是曰西虢。」按：此虢滅時，陝州之虢猶謂之小虢。又云，小虢，羌之別種。

十三年，齊人管至父、連稱等殺其君襄公而立公孫無知。晉滅霍、魏、耿。【索隱】春秋魯閔公元年左傳云「晉滅耿，滅魏，滅霍」此不言魏，史闕文耳。又傳曰：「賜畢萬魏，賜趙夙耿。」杜預注曰：「平陽皮氏縣東南有耿鄉，永安縣東北有霍太山。三國皆姬姓。」　【正義】括地志云：「霍，晉州霍邑縣，又春秋時霍伯國。韋昭云霍，姬姓也。」括地志云：「故耿城今名耿倉城，在絳州龍門縣東南十二里，故耿國也。都城記云耿，嬴姓國也。」齊雍廩殺無知、管至父等而立齊桓公。【正義】雍，於宮反。廩，力甚反。是雍林邑人姓名也。齊、晉為彊國。

十九年，晉曲沃始為晉侯。【索隱】晉穆侯少子成師居曲沃，號曲沃桓叔，至武公稱滅晉侯緡，始為晉君也。齊桓公伯於鄄。【正義】伯音霸。

二十年，武公卒，葬雍平陽。初以人從死，從死者六十六人。有子一人，名曰白，白不立，封平陽。【正義】即雍平陽也。平陽時屬雍，並在岐州。解在上也。立其弟德公。

德公元年，初居雍城大鄭宮。【集解】徐廣曰：「今縣在扶風。」【正義】括地志云：「岐州雍縣南七里故雍城，秦德公大鄭宮城也。」以犧三百牢祠鄜畤。卜居雍。後子孫飲馬於河。【正義】卜居雍之後，國益廣大，後代子孫得東飲馬於龍門之河河。梁伯、芮伯來朝。【索隱】梁，嬴姓。芮，姬姓。梁國在馮翊夏陽。芮國在馮翊臨晉。　【正義】括地志云：「南芮鄉故城在同州朝邑縣南三十里，又有北芮城，皆古芮伯國。鄭玄云周同姓之國，在畿內，為王卿士者。左傳云桓公三年，芮伯萬之母芮姜惡芮伯之多寵人，故逐之，出居魏。」今按：陝州芮城縣界有芮國城，蓋是殷末虞芮爭田之芮國是也。二年，初伏，【集解】孟康曰：「六月伏日初也。周時無，至此乃有之。」　【正義】六月三伏之節起秦德公為之，故云初伏。伏者，隱伏避盛暑也。曆忌釋云：「伏者何？以金氣伏藏之日也。四時代謝，皆以相生：立春，木代水，水生木；立夏，火代木，木生火；立冬，水代金，金生水；立秋，以金代火，故至庚日必伏。庚者金，故曰伏也。」以狗禦蠱。【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初作伏，祠社，磔狗邑四門也。」　【正義】蠱者，熱毒惡氣為傷害人，故磔狗以禦之。年表云「初作伏，祠社，磔狗邑四門」。按：磔，禳也。狗，陽畜也。以狗張磔於郭四門，禳卻熱毒氣也。左傳云皿蟲為蠱。顧野王云穀久積變為飛蠱也。德公生三十三歲而立，立二年卒。生子三人：長子宣公，中子成公，少子穆公。長子宣公立。

宣公元年，衞、燕伐周，【正義】衞惠公都即今衞州也。燕，南燕也。周，天王也。括地志云：「滑州故城古南燕國。應劭云南燕，姞姓之國，黃帝之後。」出惠王，立王子穨。三年，鄭伯、虢叔【正義】括地志云：「洛州氾水縣，古東虢國，亦鄭之制邑，漢之城皋，即周穆王虎牢城。左傳云宮之奇曰『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殺子穨而入惠王。四年，作密畤。【正義】括地志云：「漢有五畤，在岐州雍縣南，則鄜畤、吳陽上畤、下畤、密畤、北畤。秦文公夢黃蛇自天而下。屬地，其口止於鄜衍，作畤，郊祭白帝，曰鄜畤。秦宣公作密畤於渭南，祭青帝。秦靈公作吳陽上畤，祭黃帝；作下畤，祠炎帝。漢高帝曰『天有五帝，今四，何也？待我而具五』。遂立黑帝，曰北畤是也。」與晉戰河陽，勝之。十二年，宣公卒。生子九人，莫立，立其弟成公。

成公元年，梁伯、【正義】括地志云：「同州韓城縣南二十二里少梁故城，古少梁國。都城記云梁伯國，嬴姓之後，與秦同祖。秦穆公二十二年滅之。」芮伯來朝。齊桓公伐山戎，次于孤竹。【正義】括地志云：「孤竹故城在平州盧龍縣十二里，殷時諸侯竹國也。」

成公立四年卒。子七人，莫立，立其弟繆公。【索隱】秦自宣公已上皆史失其名。今按系本、古史考，得繆公名任好。

繆公任好元年，自將伐茅津，【正義】劉伯莊云：「戎號也。」括地志云：「茅津及茅城在陝州河北縣西二十里。注水經云茅亭，茅戎號。」勝之。四年，迎婦於晉，晉太子申生姊也。其歲，齊桓公伐楚，至邵陵。

五年，晉獻公滅虞、虢，虜虞君與其大夫百里傒，以璧馬賂於虞故也。旣虜百里傒，以為秦繆公夫人媵於秦。百里傒亡秦走宛，【集解】地理志南陽有宛縣。　【正義】宛，於元反，今鄧州縣。楚鄙人執之。繆公聞百里傒賢，欲重贖之，恐楚人不與，乃使人謂楚曰：「吾媵臣百里傒在焉，請以五羖羊皮贖之。」楚人遂許與之。當是時，百里傒年已七十餘。繆公釋其囚，與語國事。謝曰：「臣亡國之臣，何足問！」繆公曰：「虞君不用子，故亡，非子罪也。」固問，語三日，繆公大說，授之國政，號曰五羖大夫。百里傒讓曰：「臣不及臣友蹇叔，蹇叔賢而世莫知。臣常游困於齊而乞食䬹人，【集解】徐廣曰：「䬹，一作『銍』。」　【正義】銍音珍栗反。銍，地名，在沛縣。蹇叔收臣。臣因而欲事齊君無知，蹇叔止臣，臣得脫齊難，遂之周。周王子穨好牛，臣以養牛干之。及穨欲用臣，蹇叔止臣，臣去，得不誅。事虞君，蹇叔止臣。臣知虞君不用臣，臣誠私利祿爵，且留。再用其言，得脫，一不用，及虞君難：是以知其賢。」於是繆公使人厚幣迎蹇叔，以為上大夫。

秋，繆公自將伐晉，戰於河曲。【集解】徐廣曰：「一作『西』。」駰按：公羊傳曰「河千里而一曲也」。服虔曰「河曲，晉地」。杜預曰「河曲在蒲坂南」。　【正義】按：河曲在華陰縣界也。晉驪姬作亂，太子申生死新城，【正義】韋昭云：「曲沃新為太子城。」括地志云：「絳州曲沃縣有曲沃故城，土人以為晉曲沃新城。」重耳、夷吾出犇。【正義】重耳奔翟，夷吾奔少梁也也。

九年，齊桓公會諸侯於葵丘。【正義】括地志云：「葵丘在曹州考城縣東南一里一百五十步郭內，即桓公會處。又青州臨淄縣有葵丘。即傳連稱，管至父所戍處。」

晉獻公卒。立驪姬子奚齊，其臣里克殺奚齊。荀息立卓子，【集解】徐廣曰：「一作『倬』。」克又殺卓子及荀息。夷吾使人請秦，求入晉。於是繆公許之，使百里傒將兵送夷吾。夷吾謂曰：「誠得立，請割晉之河西八城與秦。【正義】謂同、華等州地。」及至，已立，而使丕鄭謝秦，背約不與河西城，而殺里克。丕鄭聞之，恐，因與繆公謀曰：「晉人不欲夷吾，實欲重耳。今背秦約而殺里克，皆呂甥、郤芮之計也。願君以利急召呂、郤，呂、郤至，則更入重耳便。」繆公許之，使人與丕鄭歸，召呂、郤。呂、郤等疑丕鄭有間，乃言夷吾殺丕鄭。丕鄭子丕豹奔秦，說繆公曰：「晉君無道，百姓不親，可伐也。」繆公曰：「百姓苟不便，何故能誅其大臣？能誅其大臣，此其調也。」【正義】調音徒聊反。言能誅大臣丕鄭，云是夷吾於百姓調和也。劉伯莊音徒弔反。按：調，選也。邪臣誅，忠臣用，是夷吾能調選。兩通也。不聽，而陰用豹。

十二年，齊管仲、隰朋死。

晉旱，來請粟。丕豹說繆公勿與，因其飢而伐之。繆公問公孫支，【集解】服虔曰：「秦大夫公孫子桑。」支曰：「飢穰更事耳，不可不與。」問百里傒，傒曰：「夷吾得罪於君，其百姓何罪？」於是用百里傒、公孫支言，卒與之粟。以船漕車轉，自雍相望至絳。【集解】賈逵曰：「雍，秦國都；絳，晉國都也。」

十四年，秦飢，請粟於晉。晉君謀之羣臣。虢射曰：【正義】射音石也。「因其飢伐之，可有大功。」晉君從之。十五年，興兵將攻秦。繆公發兵，使丕豹將，自徃擊之。九月壬戌，與晉惠公夷吾合戰於韓地。【正義】左傳云僖公十五年，秦晉戰于韓原，秦獲晉侯以歸。括地志云：「韓原在同州韓城縣西南十八里。十六國春秋云魏顆夢父結草抗秦將杜回，亦在韓原。」晉君弃其軍，與秦爭利，還而馬騺。【正義】騺音致，又敕利反。國語云：「晉師潰，戎馬還，濘而止。」韋昭云：「濘，深泥也。」繆公與麾下馳追之，不能得晉君，反為晉軍所圍。晉擊繆公，繆公傷。於是岐下食善馬者三百人馳冒晉軍，晉軍解圍，遂脫繆公而反生得晉君。初，繆公亡善馬，岐下野人共得而食之者三百餘人，【正義】括地志云：「野人塢在岐州雍縣東北二十里。」按：野人盜馬食處，因名焉。吏逐得，欲法之。繆公曰：「君子不以畜產害人。吾聞食善馬肉不飲酒，傷人。」乃皆賜酒而赦之。三百人者聞秦擊晉，皆求從，從而見繆公窘，亦皆推鋒爭死，以報食馬之德。於是繆公虜晉君以歸，令於國，齋宿，吾將以晉君祠上帝。周天子聞之，曰「晉我同姓」，為請晉君。夷吾姊亦為繆公夫人，夫人聞之，乃衰絰跣，曰：「妾兄弟不能相救，以辱君命。」繆公曰：「我得晉君以為功，今天子為請，夫人是憂。」乃與晉君盟，許歸之，更舍上舍，而饋之七牢。【集解】賈逵曰：「諸侯雍餼七牢。牛一羊一豕一為一牢也。」十一月，歸晉君夷吾，夷吾獻其河西地，使太子圉為質於秦。秦妻子圉以宗女。是時秦地東至河。【正義】晉河西八城入秦，秦東境至河，即龍門河也。

十八年，齊桓公卒。二十年，秦滅梁、芮。【正義】梁、芮國皆在同州。秦得其地，故滅二國之君。

二十二年，晉公子圉聞晉君病，曰：「梁，我母家也，【正義】子圉母，梁伯之女也。而秦滅之。我兄弟多，即君百歲後，秦必留我，而晉輕，亦更立他子。」子圉乃亡歸晉。二十三年，晉惠公卒，子圉立為君。秦怨圉亡去，乃迎晉公子重耳於楚，而妻以故子圉妻。重耳初謝，後乃受。繆公益禮厚遇之。二十四年春，秦使人告晉大臣，欲入重耳。晉許之，於是使人送重耳。二月，重耳立為晉君，是為文公。文公使人殺子圉。子圉是為懷公。

其秋，周襄王弟帶以翟伐王，王出居鄭。【正義】王居于氾邑也。二十五年，周王使人告難於晉、秦。秦繆公將兵助晉文公入襄王，殺王弟帶。二十八年，晉文公敗楚於城濮。【正義】衞地也，今濮州。三十年，繆公助晉文公圍鄭。【正義】左傳云僖公三十年，晉侯、秦伯圍鄭。杜預云：「文公過鄭，鄭不禮之。」鄭使人言繆公曰：「亡鄭厚晉，於晉而得矣，而秦未有利。晉之彊，秦之憂也。」繆公乃罷兵歸。晉亦罷。三十二年冬，晉文公卒。

鄭人有賣鄭於秦曰：「我主其城門，鄭可襲也。」繆公問蹇叔、百里傒，對曰：「徑數國千里而襲人，希有得利者。且人賣鄭，庸知我國人不有以我情告鄭者乎？不可。」繆公曰：「子不知也，吾已決矣。」遂發兵，使百里傒子孟明視，蹇叔子西乞術及白乙丙將兵。行日，百里傒、蹇叔二人哭之。繆公聞，怒曰：「孤發兵而子沮哭吾軍，何也？」【正義】沮，自呂反。沮，毀也。左傳云蹇叔哭之曰：「孟子，吾見師之出，不見其入也。」二老曰：「臣非敢沮君軍。軍行，臣子與徃；【正義】與音預。臣老，遲還恐不相見，故哭耳。」二老退，謂其子曰：「汝軍即敗，必於殽阨矣。」【正義】殽音胡交反。阨音厄。春秋云魯僖公三十三年，晉人及姜戎敗秦師于殽。括地志云：「三殽山又名嶔岑山，在洛州永寧縣西北二十里，即古之殽道也。」三十三年春，秦兵遂東，更晉地，過周北門。周王孫滿曰：「秦師無禮，【正義】左傳云：「秦師過周北門，左右免冑而下，超乘者三百乘。王孫滿尚幼，觀之，言於王曰：『秦師輕而無禮，必敗。』」杜預云：「王城北門也。謂過天子門不卷甲束兵。超乘，示勇也。」 不敗何待！」兵至滑，【正義】為八反。括地志云：「緱氏故城在洛州緱氏縣東二十五里，滑伯國也。韋昭云，姬姓小國也。」鄭販賣賈人【正義】賣，麥卦反。賈音古。左傳作「商人」也。弦高，【集解】人姓名。持十二牛將賣之周，見秦兵，恐死虜，因獻其牛，曰：「聞大國將誅鄭，鄭君謹修守禦備，使臣以牛十二勞軍士。」秦三將軍相謂曰：「將襲鄭，鄭今已覺之，徃無及已。」滅滑。滑，晉之邊邑也。

當是時，晉文公喪尚未葬。太子襄公怒曰：「秦侮我孤，因喪破我滑。」遂墨衰絰，發兵遮秦兵於殽，擊之，大破秦軍，無一人得脫者。虜秦三將以歸。文公夫人，秦女也，【集解】服虔曰：「繆公女。」為秦三囚將請曰：「繆公之怨此三人入於骨髓，願令此三人歸，令我君得自快烹之。」晉君許之，歸秦三將。三將至，繆公素服郊迎，嚮三人哭曰：「孤以不用百里傒、蹇叔言以辱三子，三子何罪乎？子其悉心雪恥，毋怠。」遂復三人官秩如故，愈益厚之。

三十四年，楚太子商臣弒其父成王代立。

繆公於是復使孟明視等將兵伐晉，戰于彭衙。【集解】杜預曰：「馮翊郃陽縣西北有衙城。」　【正義】括地志云：「彭衙故城在同州白水縣東北六十里。」秦不利，引兵歸。

戎王使由余【正義】戎人姓名。於秦。由余，其先晉人也，亡入戎，能晉言。聞繆公賢，故使由余觀秦。秦繆公示以宮室、積聚。由余曰：「使鬼為之，則勞神矣。使人為之，亦苦民矣。」繆公怪之，問曰：「中國以詩書禮樂法度為政，然尚時亂，今戎夷無此，何以為治，不亦難乎？」由余笑曰：「此乃中國所以亂也。夫自上聖黃帝作為禮樂法度，身以先之，僅以小治。及其後世，日以驕淫。阻法度之威，以責督於下，下罷極則以仁義怨望於上，【正義】罷音皮。上下交爭怨而相篡弒，至於滅宗，皆以此類也。夫戎夷不然。上含淳德以遇其下，下懷忠信以事其上，一國之政猶一身之治，不知所以治，此真聖人之治也。」於是繆公退而問內史廖曰：【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內史，周官也。」「孤聞鄰國有聖人，敵國之憂也。今由余賢，寡人之害，將奈之何？」內史廖曰：「戎王處辟匿，未聞中國之聲。君試遺其女樂，以奪其志；【集解】徐廣曰：「奪，一作『徇』。」為由余請，以疏其間；留而莫遣，以失其期。戎王怪之，必疑由余。君臣有間，乃可虜也。且戎王好樂，必怠於政。」繆公曰：「善。」因與由余曲席而坐，【正義】按：牀在穆公左右，相連而坐，謂之曲席也。傳器而食，問其地形與其兵勢盡詧，而後令內史廖以女樂二八遺戎王。戎王受而說之，終年不還。於是秦乃歸由余。由余數諫不聽，繆公又數使人間要由余，由余遂去降秦。繆公以客禮禮之，問伐戎之形。

三十六年，繆公復益厚孟明等，使將兵伐晉，渡河焚船，大敗晉人，取王官及鄗，【集解】徐廣曰：「左傳作『郊』。」駰案：服虔曰「皆晉地，不能有」。　【正義】鄗音郊。左傳作「郊」。杜預云：「書取，言易也。」括地志云：「王官故城在同州澄城縣西北九十里。又云南郊故城在縣北十七里。又有北郊故城，又有西郊古城。左傳云文公三年，秦伯伐晉，濟河焚舟，取王官及郊也。」括地志云：「蒲州猗氏縣南二里又有王官故城，亦秦伯取者。」上文云「秦地東至河」，蓋猗氏王官是也。以報殽之役。晉人皆城守不敢出。於是繆公乃自茅津【集解】徐廣曰：「在大陽。」　【正義】括地志云：「茅津在陝州河北縣、大陽縣也。」渡河，【正義】自茅津南渡河也。封殽中尸，【集解】賈逵曰：「封識之。」　【正義】左傳云：「秦伯伐晉，濟河焚舟，晉人不出，遂自茅津濟，封殽尸而還。」杜預云：「封，埋藏也。」為發喪，哭之三日。乃誓於軍曰：「嗟士卒！聽無譁，余誓告汝。古之人謀黃髮番番，【正義】音婆。字當作「皤」。皤，白頭貌。言髮白而更黃，故云黃髮番番，謂蹇叔、百里奚也。則無所過。」以申思不用蹇叔、百里傒之謀，故作此誓，令後世以記余過。君子聞之，皆為垂涕，曰：「嗟乎！秦繆公之與人周也，【集解】服虔曰：「周，備也。」卒得孟明之慶。」

三十七年，秦用由余謀伐戎王，益國十二，開地千里，【正義】韓安國云「秦穆公都地方三百里，并國十四，辟地千里」，隴西、北地郡是也。遂霸西戎。天子使召公過賀繆公以金鼓。三十九年，繆公卒，葬雍。【集解】皇覽曰：「秦繆公冢在橐泉宮祈年觀下。」　【正義】廟記云：「橐泉宮，秦孝公造。祈年觀，德公起。蓋在雍州城內。」括地志云：「秦穆公冢在岐州雍縣東南二里。」從死者百七十七人，秦之良臣子輿氏三人【正義】毛萇云：「良，善也，三善臣也。」左傳云：「子車氏之三子。」杜預云：「子車，秦大夫也。」名曰奄息、仲行、鍼虎，亦在從死之中。【正義】行音胡郎反。鍼音其廉反。應劭云：「秦穆公與羣臣飲酒酣，公曰『生共此樂，死共此哀』。於是奄息、仲行、鍼虎許諾。及公薨，皆從死。黃鳥詩所為作也。」杜預云：「以人葬為殉也。」括地志云：「三良冢在岐州雍縣一里故城。」秦人哀之，為作歌黃鳥之詩。君子曰：「秦繆公廣地益國，東服彊晉，西霸戎夷，然不為諸侯盟主，亦宜哉。死而弃民，收其良臣而從死。且先王崩，尚猶遺德垂法，況奪之善人良臣百姓所哀者乎？是以知秦不能復東征也。」繆公子四十人，其太子罃代立，是為康公。

康公元年。徃歲繆公之卒，晉襄公亦卒；襄公之弟名雍，秦出也，【正義】雍母秦女，故言秦出也。在秦。晉趙盾欲立之，使隨會來迎雍，【正義】韋昭云：「晉正卿士蒍之孫，成伯之子季武子也。食采於隨范，故曰隨會，或曰范會。季，范子字也。」秦以兵送至令狐。【集解】杜預曰：「在河東。」　【正義】令音零。括地志云：「令狐故城在蒲州猗氏縣界十五里也。」晉立襄公子而反擊秦師，秦師敗，隨會來奔。二年，秦伐晉於武城，【正義】括地志云：「故武城一名武平城，在華州鄭縣東北十三里也。」報令狐之役。四年，晉伐秦，取少梁。【正義】前入秦，後歸晉，今秦又取之。六年，秦伐晉，取羈馬。【集解】服虔曰：「晉邑也。」戰於河曲，大敗晉軍。晉人患隨會在秦為亂，乃使魏讎餘【集解】服虔曰：「晉之魏邑大夫。」　【正義】讎音受。又作「犫」，音同。詳反，【正義】詳音羊。合謀會，詐而得會，會遂歸晉。康公立十二年卒，子共公立。【索隱】名貑。十代至靈公，又並失名。

共公二年，晉趙穿弒其君靈公。三年，楚莊王彊，北兵至雒，問周鼎。共公立五年卒，子桓公立。

桓公三年，晉敗我一將。十年，楚莊王服鄭，北敗晉兵於河上。當是之時，楚霸，為會盟合諸侯。二十四年，晉厲公初立，與秦桓公夾河而盟。歸而秦倍盟，與翟合謀擊晉。二十六年，晉率諸侯伐秦，秦軍敗走，追至涇而還。桓公立二十七年卒，子景公立。【集解】徐廣曰：「世本云景公名后伯車也。」　【索隱】景公已下，名又錯亂，始皇本紀作（哀）〔僖〕公。

景公四年，晉欒書弒其君厲公。十五年，救鄭，敗晉兵於櫟。【集解】杜預曰：「晉地也。」　【正義】櫟音歷。括地志云：「洛州陽翟縣，古櫟邑也。」是時晉悼公為盟主。十八年，晉悼公彊，數會諸侯，率以伐秦，敗秦軍。秦軍走，晉兵追之，遂渡涇，至棫林而還。【集解】徐廣曰：「棫音域。」駰案：杜預曰「秦地也。二十七年，景公如晉，與平公盟，已而背之。三十六年，楚公子圍弒其君而自立，是為靈王。景公母弟后子鍼【正義】音鉗。有寵，景公母弟富，或譖之，恐誅，乃奔晉，車重千乘。晉平公曰：「后子富如此，何以自亡？」對曰：「秦公無道，畏誅，欲待其後世乃歸。」三十九年，楚靈王彊，會諸侯於申，【正義】在鄧州南陽縣〔北〕三十里。為盟主，殺齊慶封。景公立四十年卒，子哀公立。【索隱】始皇本紀作「㻫公」。后子復來歸秦。

哀公八年，楚公子弃疾弒靈王而自立，是為平王。十一年，楚平王來求秦女為太子建妻。至國，女好而自娶之。十五年，楚平王欲誅建，建亡；【正義】太子建亡之鄭，鄭殺之。伍子胥奔吳。晉公室卑而六卿彊，欲內相攻，是以久秦晉不相攻。三十一年，吳王闔閭與伍子胥伐楚，楚王亡奔隨，吳遂入郢。楚大夫申包胥來告急，【正義】包胥姓公孫，封於申，故號申包胥。左傳云：「申包胥如秦乞師，曰：『吳為封豕長蛇，以荐食上國，虐始於楚。寡君失守社稷，越在草莽，使下臣告急曰，夷德無厭，若鄰於君，疆埸之患也。逮吳之未定，君其取分焉。若楚之遂亡，君之土也。若以君靈撫之，世以事君。』」七日不食，日夜哭泣。【正義】左傳云：「申包胥對秦伯曰『寡君越在草莽，未獲所伏，下臣何敢即安』。立依於庭牆而哭，日夜不絕聲，勺飲不入口，七日。秦哀公為賦無衣，九頓首而坐。秦師乃出。」於是秦乃發五百乘救楚，【正義】左傳魯定公五年，秦子蒲、子虎帥車五百乘以救楚，敗吳師於軍祥。敗吳師。吳師歸，楚昭王乃得復入郢。哀公立三十六年卒。太子夷公，夷公蚤死，不得立，立夷公子，是為惠公。

惠公元年，孔子行魯相事。五年，晉卿中行、范氏反晉，晉使智氏、趙簡子攻之，范、中行氏亡奔齊。惠公立十年卒，子悼公立。

悼公二年，齊臣田乞弒其君孺子，立其兄陽生，是為悼公。六年，吳敗齊師。齊人弒悼公，立其子簡公。九年，晉定公與吳王夫差盟，爭長於黃池，卒先吳。【集解】徐廣曰：「外傳云吳王先歃。」吳彊，陵中國。十二年，齊田常弒簡公，立其弟平公，常相之。十三年，楚滅陳。秦悼公立十四年卒，子厲共公立。孔子以悼公十二年卒。

厲共公二年，蜀人來賂。十六年，壍河旁。以兵二萬伐大荔，取其王城。【集解】徐廣曰：「今之臨晉也。臨晉有王城。」　【正義】荔音戾。括地志云：「同州東三十里朝邑縣東三十步故王城。大荔近王城邑。」二十一年，初縣頻陽。【集解】地理志馮翊有頻陽縣。　【正義】括地志云：「頻陽故城在雍州同官縣界，古頻陽縣城也。」晉取武成。二十四年，晉亂，殺智伯，分其國與趙、韓、魏。二十五年，智開與邑人來奔。【集解】徐廣曰：「一本二十六年城南鄭也。」　【正義】開，智伯子。伯被趙襄子等滅其國，其子與從屬來奔秦。三十三年，伐義渠，虜其王。【集解】應劭曰：「義渠，北地也。」　【正義】括地志云：「寧、慶二州，春秋及戰國時為義渠戎國之地也。」三十四年，日食。厲共公卒，子躁公立。

躁公二年，南鄭反。【正義】南鄭，今梁州所理縣也。春秋及戰國時，其地屬於楚也。十三年，義渠來伐，至渭南。十四年，躁公卒，立其弟懷公。【索隱】厲共公子也。生昭太子，未立而卒。太子之子，是為靈公。

懷公四年，庶長鼂【正義】長，丁丈反。鼂，竹遙反。鼂，人名也。劉伯莊音潮。與大臣圍懷公，懷公自殺。懷公太子曰昭子，蚤死，大臣乃立太子昭子之子，是為靈公。【索隱】生獻公也。靈公，懷公孫也。

靈公六年，晉城少梁，秦擊之。十三年，城籍姑。【正義】括地志云：「籍姑故城在同州韓城縣北三十五里。」靈公卒，子獻公【索隱】名師隰。不得立，立靈公季父悼子，是為簡公。簡公，昭子之弟而懷公子也。【索隱】簡公，昭之弟而懷公子。簡公，懷公弟，靈公季父也。始皇本紀云靈公生簡公，誤也。又紀年云簡公九年卒，次敬公立，十二年卒，乃立惠公。　【正義】劉伯莊云簡公是昭子之弟，懷公之子，厲公之孫。今秦記謂簡公是靈公子者抄寫之誤。

簡公六年，令吏初帶劔。【正義】春秋官吏各得帶劍。壍洛。城重泉。【集解】地理志重泉縣屬馮翊。　【正義】重，直龍反。括地志云：「重泉故城在同州蒲城縣東南四十五里也。」十六年卒，【集解】徐廣曰：「表云十五年也。」子惠公立。

惠公十二年，子出子生。十三年，伐蜀，取南鄭。惠公卒，出子立。

出子二年，庶長改迎靈公之子獻公于河西而立之。【正義】西者，秦州西縣，秦之舊地，時獻公在西縣，故迎立之。殺出子及其母，沈之淵旁。秦以徃者數易君，君臣乖亂，故晉復彊，奪秦河西地。【正義】奪前所上八城也。

獻公元年，【集解】徐廣曰：「丁酉。」止從死。二年，城櫟陽。【集解】徐廣曰：「徙都之，今萬年是也。」　【正義】括地志云：「櫟陽故城一名萬年城，在雍州東北百二十里。漢七年，分櫟陽城內為萬年縣，隋文帝開皇三年，遷都於龍首川，今京城也。改萬年為大興縣。至唐武德元年，又改曰萬年，置在州東七里。」四年正月庚寅，孝公生。十一年，周太史儋見獻公曰：「周故與秦國合而別，別五百歲復合，合七十七歲而霸王出。」十六年，桃冬花。十八年，雨金櫟陽。【正義】言雨金於秦國都，明金瑞見也。二十一年，與晉戰於石門，【正義】括地志云：「堯門山俗名石門，在雍州三原縣西北三十三里。上有路，其狀若門。故老云堯鑿山為門，因名之。武德年中於此山南置石門縣，貞觀年中改為雲陽縣。」斬首六萬，天子賀以黼黻。【集解】周禮曰：「白與黑謂之黼，黑與青謂之黻。」二十三年，與魏晉戰少梁，虜其將公孫痤。【正義】在戈反。二十四年，獻公卒，【集解】徐廣曰：「表云二十三年。」子孝公立，【索隱】名渠梁。年已二十一歲矣。

孝公元年，【集解】徐廣曰：「庚申也。」河山以東彊國六，與齊威、楚宣、魏惠、燕悼、韓哀、趙成侯並。淮泗之間【正義】並，白浪反。謂淮泗二水。小國十餘。楚、魏與秦接界。【正義】楚北及魏西與秦相接，北自梁州漢中郡，南有巴、渝，過江南有黔中、巫郡也。魏西界與秦相接，南自華州鄭縣，西北過渭水，濱洛水東岸，向北有上郡鄜州之地，皆築長城以界秦境。洛即漆沮水也。魏築長城，自鄭濵洛以北，有上郡。楚自漢中，南有巴、黔中。周室微，諸侯力政，爭相併。秦僻在雍州，不與中國諸侯之會盟，夷翟遇之。孝公於是布惠，振孤寡，招戰士，明功賞。下令國中曰：「昔我繆公自岐雍之間，修德行武，東平晉亂，以河為界，【正義】即龍門河也。西霸戎翟，廣地千里，天子致伯，諸侯畢賀，為後世開業，甚光美。會徃者厲、躁、簡公、出子之不寧，國家內憂，未遑外事，三晉攻奪我先君河西地，諸侯卑秦、醜莫大焉。獻公即位，鎮撫邊境，徙治櫟陽，且欲東伐，復繆公之故地，脩繆公之政令。寡人思念先君之意，常痛於心。賔客羣臣有能出奇計彊秦者，吾且尊官，與之分土。」於是乃出兵東圍陝城，西斬戎之獂王。【集解】地理志天水有獂道縣。應劭曰：「獂，戎邑，音桓。」

衞鞅聞是令下，西入秦，因景監【正義】監，甲暫反，閹人也。求見孝公。

二年，天子致胙。

三年，衞鞅說孝公變法脩刑，內務耕稼，外勸戰死之賞罰，孝公善之。甘龍、杜摯等弗然，相與爭之。卒用鞅法，百姓苦之；居三年，百姓便之。乃拜鞅為左庶長。其事在商君語中。

七年，與魏惠王會杜平。【正義】在同州澄城縣界也。八年，與魏戰元里，【正義】祁城在同州澄城縣界。有功。十年，衞鞅為大良造，將兵圍魏安邑，降之。【集解】地理志曰河東有安邑縣。　【正義】括地志云：「安邑故城在絳州夏縣東北十五里，本夏之都。」十二年，作為咸陽，【正義】括地志云：「咸陽故城亦名渭城，在雍州咸陽縣東十五里，京城北四十五里，即秦孝公徙都之者。今咸陽縣，古之杜郵，白起死處。」築冀闕，【正義】劉伯莊云：「冀猶記事，闕即象魏也。」秦徙都之。并諸小鄉聚，【正義】萬二千五百家為鄉。聚猶村落之類也。集為大縣，縣一令，【集解】漢書百官表曰：「縣令長皆秦官。萬戶以上為令，秩千石至六百石；減萬戶為長，秩五百石至三百石。皆有丞尉。」四十一縣。為田開阡陌。【索隱】風俗通曰：「南北曰阡，東西曰陌。河東以東西為阡，南北為陌。」東地渡洛。十四年，初為賦。【集解】徐廣曰：「制貢賦之法也。」　【索隱】譙周云：「初為軍賦也。」十九年，天子致伯。【正義】伯音霸，又如字。孝公十九年，天子始封爵為霸，即太史儋云「合七十七歲而霸王出」之年，故天子致伯。桓譚新論云：「夫上古稱三皇、五帝，而次有三王、五伯，此天下君之冠首也。故言三皇以道理，而五帝用德化；三王由仁義，五伯以權智。其說之曰，無制令刑罰謂之皇；有制令而無刑罰謂之帝；賞善誅惡，諸侯朝事謂之王；興兵約盟，以信義矯世謂之伯。」二十年，諸侯畢賀。秦使公子少官率師會諸侯逢澤，【集解】徐廣曰：「開封東北有逢澤。」　【正義】括地志云：「逢澤亦名逢池，在汴州浚儀縣東南十四里。」朝天子。

二十一年，齊敗魏馬陵。【正義】虞喜志林云：「濮州甄城縣東北六十餘里有馬陵，澗谷深峻，可以置伏。」按：龐涓敗即此也。

二十二年，衞鞅擊魏，虜魏公子卬。封鞅為列侯，號商君。【正義】商州商洛縣在州東八十九里，鞅所封也。契所封地。

二十四年，與晉戰鴈門，【索隱】紀年云「與魏戰岸門」，此云「鴈門」，恐聲誤也。又下云「敗韓岸門」，蓋一地也。尋秦與韓、魏戰，不當遠至鴈門也。　【正義】括地志云：「岸門在許州長社縣西北二十八里，今名西武亭。」虜其將魏錯。【正義】七故反。

孝公卒，子惠文君立。【索隱】名駟。是歲，誅衞鞅。鞅之初為秦施法，【正義】為，于偽反。法不行，太子犯禁。鞅曰：「法之不行，自於貴戚。君必欲行法，先於太子。太子不可黥，黥其傅師。」於是法大用，秦人治。及孝公卒，太子立，宗室多怨鞅，鞅亡，因以為反，而卒車裂以徇秦國。【集解】漢書曰：「商君為法於秦，戰斬一首賜爵一級，欲為官者五十石。其爵名：一為公士，二上造，三簪褭，四不更，五大夫，六官大夫，七公大夫，八公乘，九五大夫，十左庶長，十一右庶長，十二左更，十三中更，十四右更，十五少上造，十六大上造，十七駟車庶長，十八大庶長，十九關內侯，二十徹侯。」

惠文君元年，楚、韓、趙、蜀人來朝。二年，天子賀。三年，王冠。【正義】冠音館。禮記云年二十行冠禮也。四年，天子致文武胙。齊、魏為王。【索隱】齊威王、魏惠王。

五年，陰晉人犀首為大良造。【集解】犀首，官名。姓公孫，名衍。　【索隱】官名，若虎牙之類。姓公孫，名衍，魏人也。　【正義】犀音西。地理志云華陰縣，故陰晉，秦惠王五年，更名寧秦，高祖八年更名華陰。六年，魏納陰晉，陰晉更名寧秦。【集解】徐廣曰：「今之華陰也。」七年，公子卬與魏戰，虜其將龍賈，斬首八萬。八年，魏納河西地。九年，渡河，取汾陰、皮氏。【集解】地理志二縣屬河東。　【正義】渡河東取之。括地志云：「汾陰故城俗名殷湯城，在蒲州汾陰縣北也。皮氏在絳州龍門縣西一里八十步，即古皮氏城也。」與魏王會應。【正義】應，乙陵反。括地志云：「故應城因應山為名，古之應國，在汝州魯山縣東三十里。左傳云『邘、晉、應、韓，武之穆也』。」圍焦，降之。【正義】括地志云：「焦城在陝州城內東北百步，因焦水為名。周同姓所封，左傳云虞、虢、焦、滑、霍、陽、韓、魏皆姬姓也。」杜預云八國皆為晉所滅。按：武王克商，封神農之後于焦，而後封姬姓也。十年，張儀相秦。魏納上郡十五縣。【正義】今鄜、綏等州也。魏前納陰晉，次納同、丹二州，今納上郡，而盡河西濱洛之地矣。十一年，縣義渠。【正義】地理志云北地郡義渠道，秦縣也。括地志云：「寧、原、慶三州，秦北地郡，戰國及春秋時為義渠戎國之地，周先公劉、不窋居之，古西戎也。」歸魏焦、曲沃。【正義】括地志云：「曲沃在陝州陝縣西南三十二里，因曲沃水為名。」按：焦、曲沃二城相近，本魏地，適屬秦，今還魏，故言歸也。義渠君為臣。更名少梁曰夏陽。十二年，初臘。【正義】臘，盧盍反，十二月臘日也。秦惠文王始效中國為之，故云初臘。獵禽獸以歲終祭先祖，因立此日也。風俗通云：「禮傳云『夏曰嘉平，殷曰清祀，周曰蜡，漢改曰臘』。禮曰『天子大蜡八，伊耆氏始為蜡』。蜡者，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十三年四月戊午，魏君為王，韓亦為王。【正義】魏襄王、韓宣惠王也。使張儀伐取陝，出其人與魏。

十四年，更為元年。二年，張儀與齊、楚大臣會齧桑。三年，韓、魏太子來朝。張儀相魏。五年，王游至北河。【集解】徐廣曰：「戎地，在河上。」　【正義】按：王游觀北河，至靈、夏州之黃河也。七年，樂池相秦。韓、趙、魏、燕、齊帥匈奴共攻秦。【正義】樂音岳。池，徒何反。裴氏音池也。秦使庶長疾與戰脩魚，虜其將申差，【正義】修魚，韓邑也。年表云秦敗我修魚，得韓將軍申差。敗趙公子渴、韓太子奐，斬首八萬二千。八年，張儀復相秦。九年，司馬錯伐蜀，滅之。【索隱】蜀西南夷舊有君長，故昌意娶蜀山氏女也。其後有杜宇，自立為王，號曰望帝。蜀王本紀曰：「張儀伐蜀，蜀王開戰不勝，為儀所滅也。」伐取趙中都、西陽。【集解】地理志太原有中都縣。　【正義】括地志云：「中都故縣在汾州平遙縣西十二里，即西都也。西陽即中陽也，在汾州隰城縣東十里。地理志云西都、中陽屬西河郡。」此云「伐取趙中都西陽」。趙世家云「秦即取我西都及中陽」。年表云「秦惠文王後元九年，取趙中都、西陽、安邑。趙武靈王十年，秦取中都安陽」。本紀、世家、年表其縣名異，年歲實同，所伐唯一處，故具錄之，以示後學。十年，韓太子蒼來質。伐取韓石章。【正義】韓地名也。伐敗趙將泥。【集解】徐廣曰：「將，一作『莊』。」　【正義】趙將名也。伐取義渠二十五城。十一年，㯉里疾攻魏焦，降之。敗韓岸門，斬首萬，其將犀首走。公子通封於蜀。【集解】徐廣曰：「是歲王赧元年。」　【索隱】華陽國志曰：「赧王元年，秦惠王封子通國為蜀侯，以陳莊為相。」徐廣所云，亦據國志而言之。燕君讓其臣子之。十二年，王與梁王會臨晉。庶長疾攻趙，虜趙將莊。張儀相楚。十三年，庶長章擊楚於丹陽，虜其將屈匈，斬首八萬；又攻楚漢中，取地六百里，置漢中郡。楚圍雍氏，秦使庶長疾助韓而東攻齊，到滿助魏攻燕。【正義】滿，或作「蒲」。秦將姓名也。十四年，伐楚，取召陵。丹、犂臣，蜀【正義】二戎號也，臣伏於蜀。蜀相殺蜀侯，并丹、犂二國降秦。在蜀西南姚府管內，本西南夷，戰國時蜀、滇國，唐初置犂州、丹州也。相壯【集解】徐廣曰：「一作『狀』。」殺蜀侯來降。

惠王卒，子武王立。【索隱】名蕩。韓、魏、齊、楚、越【集解】徐廣曰：「一作『趙』。」皆賔從。

武王元年，與魏惠王會臨晉。【集解】徐廣曰：「表云哀王。」　【正義】按：魏惠王卒已二十五年矣。誅蜀相壯。張儀、魏章皆東出之魏。伐義渠、丹、犂。二年，初置丞相，【集解】應劭曰：「丞者，承也。相，助也。」㯉里疾、甘茂為左右丞相。張儀死於魏。三年，與韓襄王會臨晉外。【正義】外謂臨晉城外。「外」字一作「水」。南公揭卒，㯉里疾相韓。武王謂甘茂曰：「寡人欲容車通三川，窺周室，死不恨矣。」其秋，使甘茂、庶長封伐宜陽。【正義】在河南府福昌縣東十四里，故韓城是也。此韓之大郡，伐取之，三川路乃通也。四年，拔宜陽，斬首六萬。涉河，城武遂。【集解】徐廣曰：「韓邑也。」　【正義】按：此邑本屬韓，近平陽。韓世家云「貞子居平陽，九世至哀侯，徙鄭」。楚世家云「而韓猶服事秦者，以先王墓在平陽」。而秦之武遂去之七十里，故知近平陽。魏太子來朝。武王有力好戲，力士任鄙、烏獲、孟說皆至大官。王與孟說舉鼎，絕臏。【集解】徐廣曰：「一作『脉』。」　【正義】臏音頻忍反。絕，斷也。臏，脛骨也。八月，武王死。【集解】皇覽曰：「秦武王冢在扶風安陵縣西北，畢陌中大冢是也。人以為周文王冢，非也。周文王冢在杜中。」　【正義】括地志云：「秦悼武王陵在雍州咸陽縣西北十五里也。」族孟說。武王取魏女為后，無子。立異母弟，是為昭襄王。【索隱】名則，一名稷。昭襄母楚人，姓芈氏，號宣太后。武王死時，昭襄王為質於燕，燕人送歸，得立。

昭襄王元年，嚴君疾為相。【正義】蓋封蜀郡嚴道縣，因號嚴君。疾，名也。甘茂出之魏。二年，彗星見。【正義】彗，似歲反，又先到反。庶長壯與大臣、諸侯、公子為逆，皆誅，及惠文后皆不得良死。【集解】徐廣曰：「迎婦於楚者。」悼武王后出歸魏。三年，王冠。與楚王會黃棘，【正義】棘，紀力反。蓋在房、襄二州也。與楚上庸。【集解】地理志漢中有上庸縣。　【正義】括地志云：「上庸，今房州竹山縣及金州是也。」四年，取蒲坂。【正義】括地志云：「蒲坂故城在蒲州河東縣南二里，即堯舜所都也。」彗星見。五年，魏王來朝應亭，【集解】徐廣曰：「魏世家云會臨晉。」　【正義】應音乙陵反。復與魏蒲坂。六年，蜀侯煇反，【索隱】煇音暉。華陽國志曰：「秦封王子煇為蜀侯。蜀侯祭，歸胙於王，後母疾之，加毒以進，王大怒，使司馬錯賜煇劍。」此煇不同也。司馬錯定蜀。庶長奐伐楚，斬首二萬。涇陽君【索隱】名市。質於齊。日食，晝晦。七年，拔新城。【正義】楚世家云：「懷王二十九年，秦復伐楚，大破楚軍，楚軍死二萬，殺我將軍景缺。」年表云：「秦敗我襄城，殺景缺。」括地志云：「許州襄城縣即古新城縣也。」按世家、年表，則「新」字誤作「襄」字。㯉里子卒。八年，使將軍羋戎攻楚，取新市。【集解】晉地記曰：「江夏有新市縣。」齊使章子，魏使公孫喜，韓使暴鳶【索隱】韓將姓名。共攻楚方城，取唐昩。趙破中山，其君亡，竟死齊。魏公子勁、韓公子長為諸侯。【索隱】別封之邑，比之諸侯，猶商君、趙長安君然。九年，孟嘗君薛文來相秦。奐攻楚，取八城，殺其將景快。十年，楚懷王入朝秦，秦留之。薛文以金受免。【正義】金受，秦丞相姓名。免，奪其丞相。樓緩為丞相。十一年，齊、韓、魏、趙、宋、中山五國共攻秦，【正義】蓋中山此時屬趙，故云五國也。至鹽氏而還。【集解】徐廣曰：「鹽，一作『監』。」　【正義】括地志云：「鹽故城一名司鹽城，在蒲州安邑縣。」按：掌鹽池之官，因稱氏。秦與韓、魏河北及封陵以和。【正義】年表云：「秦與魏封陵，與韓武遂以和。」按：河外陝、虢、曲沃等地。封陵在古蒲坂縣西南河曲之中。武遂，近平陽地也。彗星見。楚懷王走之趙，趙不受，還之秦，即死，歸葬。十二年，樓緩免，穰侯魏冉為相。【正義】括地志云：「穰，鄧州所理縣，即古穰侯國。」予楚粟五萬石。

十三年，向壽伐韓，取武始。【集解】地理志魏郡有武始縣。　【正義】括地志云：「武始故城在洛州武始縣西南十里。」左更白起攻新城。【正義】白起傳云：「白起為左庶長，將而擊韓之新城。」括地志云：「洛州伊闕縣本是漢新城縣，隋文帝改為伊闕，在洛州南七十里。」五大夫禮出亡奔魏。任鄙為漢中守。【集解】漢書百官表曰：「郡守，秦官。」十四年，左更白起攻韓、魏於伊闕，【正義】括地志云：「伊闕在洛州南十九里。注水經云『昔大禹疏龍門以通水，兩山相對，望之若闕，伊水歷其閒，故謂之伊闕』。」按：今洛南猶謂之龍門也。斬首二十四萬，虜公孫喜，拔五城。十五年，大良造白起攻魏，取垣，【正義】垣音袁。前秦取蒲坂，復以蒲坂與魏，魏以為垣。今又取魏垣，復與之，後秦以為蒲坂皮氏。復予之。攻楚，取宛。十六年，左更錯取軹及鄧。【集解】地理志河內有軹縣，南陽有鄧縣。　【正義】括地志云：「故軹城在懷州濟源縣東南十三里，故鄧城在懷州河陽縣西三十一里，並六國時魏邑也。」按：二城相連，故云及也。冉免，封公子市宛，公子悝鄧，【索隱】悝號高陵君，初封於彭，昭襄王弟也。魏冉陶，為諸侯。十七年，城陽君【正義】括地志云：「濮州雷澤縣本漢郕陽縣，古郕伯姬姓之國，周武王封弟季載於郕，其後遷城之陽也。」入朝，及東周君來朝。秦以垣為蒲坂、皮氏。【索隱】「為」當為「易」，蓋字訛也。　【正義】蒲坂，今河東縣也。皮氏故城在絳州龍門縣西一里八十步。王之宜陽。十八年，錯攻垣、【正義】蓋蒲坂、皮氏又歸魏，魏復以為垣，今重攻取之也。河雍，決橋取之。【集解】徐廣曰：「汲冢紀年云魏哀王二十四年，改宜陽曰河雍，改向曰高平。向在軹之西。」十九年，王為西帝，齊為東帝，皆復去之。呂禮來自歸。齊破宋，宋王在魏，死溫。任鄙卒。二十年，【集解】徐廣曰：「秦地有父馬生駒。」王之漢中，又之上郡、北河。二十一年，【集解】徐廣曰：「有牡馬生牛而死。」錯攻魏河內。魏獻安邑，秦出其人，募徙河東賜爵，赦罪人遷之。涇陽君封宛。二十二年，蒙武伐齊。河東為九縣。與楚王會宛。與趙王會中陽。【集解】地理志西河有中陽縣。二十三年，尉斯離【索隱】尉，秦官。斯離，其姓名。　【正義】尉，都尉。斯離，名也。與三晉、燕伐齊，破之濟西。王與魏王會宜陽，與韓王會新城。二十四年，與楚王會鄢，【正義】鄢，於建反，又音偃。括地志云：「故偃城在襄州安養縣北三里，古郾子之國也。」又會穰。秦取魏安城，【集解】地理志汝南有安城縣。　【正義】括地志云：「安城在豫州汝陽縣東南十七里。」至大梁，燕、趙救之，秦軍去。魏冉免相。二十五年，拔趙二城。與韓王會新城，與魏王會新明邑。二十六年，赦罪人遷之穰。侯冉復相。二十七年，錯攻楚。赦罪人遷之南陽。【正義】南陽及上遷之穰，皆今鄧州也。白起攻趙，取代光狼城。【正義】括地志云：「光狼故城在今澤州高平縣西二十里。」又使司馬錯發隴西，因蜀攻楚黔中，【正義】今黔府也。拔之。二十八年，大良造白起攻楚，取鄢、鄧，【正義】鄢鄧二城並在襄州。赦罪人遷之。二十九年，大良造白起攻楚，取郢為南郡，【正義】括地志云：「郢城在荊州江陵縣東北六里，楚平王築都之地也。」楚王走。周君來。王與楚王會襄陵。【集解】地理志河東有襄陵縣。　【正義】括地志云：「襄陵在晉州臨汾縣東南三十五里。闞駰十三州志云襄陵，晉大夫犨邑也。」白起為武安君。【正義】言能撫養軍士，戰必剋，得百姓安集，故號武安。故城在洛州武安縣西南五十里。七國時趙邑，即趙奢救閼與處也。三十年，蜀守若伐楚，取巫郡，【正義】華陽國志張若為蜀中郡守。括地志云：「巫郡在夔州東百里。」及江南為黔中郡。【正義】括地志云：「黔中故城在辰州沅陵縣西二十里。江南，今黔府亦其地也。」三十一年，白起伐魏，取兩城。楚人反我江南。【正義】黔中郡反歸楚。三十二年，相穰侯攻魏，至大梁，破暴鳶，斬首四萬，鳶走，魏入三縣請和。三十三年，客卿胡傷攻魏卷、【集解】地理志河南有卷縣。　【正義】卷音丘袁反。括地志云：「故卷城在鄭州原武縣西北七里，即衡雍也。」蔡陽、長社，取之。【集解】地理志潁川有長社縣。　【正義】括地志云：「蔡陽，今豫州上蔡水之陽，古城在豫州北七十里。長社故城在許州長社縣西一里。皆魏邑也。」擊芒卯、華陽，破之，【集解】司馬彪曰：「華陽，亭名，在密縣。」　【索隱】芒卯，魏將。譙周云孟卯也。　【正義】括地志云：「故華城在鄭州管城縣南三十里。國語云史伯對鄭桓公，虢、鄶十邑，華其一也。華陽即此城也。」按：是時韓、趙聚兵於華陽攻秦，即此矣。斬首十五萬。魏入南陽以和。【集解】徐廣曰：「河內修武，古曰南陽，秦始皇更名河內，屬魏地。荊州之南陽郡，本屬韓地。」　【正義】括地志云：「懷獲嘉縣即古之南陽。杜預云在晉州山南河北，故曰南陽。秦破芒卯軍，斬首十五萬，魏入南陽以和。」三十四年，秦與魏、韓上庸地為一郡，南陽免臣遷居之。三十五年，佐韓、魏、楚伐燕。初置南陽郡。【正義】今鄧州也。前已屬秦，秦置南陽郡，在漢水之北。釋名云：「在中國之南而居陽地，故以為名焉。」張衡南都賦云：「陪京之南，居漢之陽。」三十六年，客卿竈攻齊，取剛、壽，【正義】括地志云：「故剛城在兗州龔丘縣界。壽，鄆州之縣。」予穰侯。三十八年，中更胡傷攻趙閼與，【集解】孟康曰：「音焉與，邑名，在上黨𣵀縣西。」　【正義】閼，於達反。與音預。閼與聚城一名烏蘇城，在潞州銅鞮縣西北二十里，趙奢破秦軍處。又儀州和順縣即古閼與城，亦云趙奢破秦軍處。然儀州與潞州相近，二所未詳。又閼與山在洺州武安縣西南五十里，趙奢拒秦軍於閼與，即山北也。按：閼與山在武安故城西南，又近武安故城，蓋儀州是所封故地。不能取。四十年，悼太子死魏，歸葬芷陽。【集解】徐廣曰：「今霸陵。」　【正義】括地志云：「芷陽在雍州藍田縣西六里。三秦記云白鹿原東有霸川之西阪，故芷陽也。」四十一年夏，攻魏，取邢丘、懷。【集解】徐廣曰：「邢丘在平皋。」駰案：韓詩外傳武王伐紂，到于邢丘，勒兵於寧，更名邢丘曰懷，寧曰修武。　【正義】括地志云：「平皋故城本邢丘邑，漢置平皋縣，在懷州武德縣東南二十里。故懷城，周之懷邑，在懷州武陟縣西十一里」四十二年，安國君為太子。十月，宣太后薨，【集解】徐廣曰：「羋氏。」葬芷陽酈山。【正義】酈，力知反，在雍州新豐縣南十四里也。九月，穰侯出之陶。四十三年，武安君白起攻韓，拔九城，斬首五萬。四十四年，攻韓南郡，取之。四十五年，五大夫賁【正義】音奔。五大夫，官。疑賁，名也。攻韓，取十城。葉陽君【集解】一云「華陽」。　【正義】葉，書涉反。悝出之國，未至而死。四十七年，秦攻韓上黨，上黨降趙，秦因攻趙，趙發兵擊秦，相距。秦使武安君白起擊，大破趙於長平，四十餘萬盡殺之。四十八年十月，韓獻垣雍。【集解】司馬彪曰：「河南卷縣有垣雍城。」秦軍分為三軍。武安君歸。王齕將伐趙武安、皮牢，拔之。司馬梗北定太原，盡有韓上黨。正月，兵罷，復守上黨。其十月，五大夫陵攻趙邯鄲。四十九年正月，益發卒佐陵。陵戰不善，免，王齕代將。其十月，將軍張唐攻魏，為蔡尉【正義】為，于偽反。蔡，姓；尉，名。捐弗守，還斬之。五十年十月，武安君白起有罪，為士伍，遷陰密。【集解】如淳曰：「嘗有爵而以罪奪爵，皆稱士伍。」　【正義】括地志云：「陰密故城在涇州鶉觚縣西，即古密須國也。」張唐攻鄭，拔之。十二月，益發卒軍汾城旁。【正義】括地志云：「臨汾故城在絳州正平縣東北二十五里，即古臨汾縣城也。」按：汾城即此城是也。武安君白起有罪，死。齕攻邯鄲，不拔，去，還奔汾軍。二月餘攻晉軍，斬首六千，晉楚流死河二萬人。【集解】徐廣曰：「楚，一作『走』。」　【正義】按：此時無楚軍，「走」字是也。攻汾城，即從唐拔寧【集解】徐廣曰：「一作『曼』。此趙邑也。」新中，【正義】唐，今晉州平陽，堯都也。括地志云：「寧新中，七國時魏邑，秦昭襄王拔魏寧新中，更名安陽城，即今相州外城是也。」寧新中更名安陽。【集解】徐廣曰：「魏郡有安陽縣。」　【正義】今相州外城古安陽城。初作河橋。【正義】此橋在同州臨晉縣東，渡河至蒲州，今蒲津橋也。

五十一年，將軍摎攻韓，取陽城、負黍，【正義】今河南府縣也。負黍亭在陽城縣西南三十五里，本周邑，亦時屬韓也。斬首四萬。攻趙，取二十餘縣，首虜九萬。西周君【正義】武公。背秦，與諸侯約從，將天下銳兵出伊闕攻秦，令秦毋得通陽城。於是秦使將軍摎攻西周。西周君走來自歸，頓首受罪，盡獻其邑三十六城，口三萬。秦王受獻，歸其君於周。五十二年，周民東亡，其器九鼎入秦。【正義】器謂寶器。禹貢金九牧，鑄鼎於荊山下，各象九州之物，故言九鼎。歷殷至周赧王十九年，秦昭王取九鼎，其一飛入泗水，餘八入於秦中。周初亡。

五十三年，天下來賔。魏後，秦使摎伐魏，取吳城。【集解】徐廣曰：「在大陽。」　【正義】括地志云：「虞城故城在陝州河北縣東北五十里虞山之上，亦名吳山，周武王封弟虞仲於周之北故夏墟吳城，即此城也。」韓王入朝，魏委國聽令。五十四年，王郊見上帝於雍。五十六年秋，昭襄王卒，子孝文王立。【索隱】名柱，五十三而立，立一年卒，葬壽陵。子莊襄王。尊唐八子為唐太后，【集解】徐廣曰：「八子者，妾媵之號，姓唐。」　【正義】孝文王之母也。先死，故尊之。晉灼云：「除皇后，自昭儀以下，秩至百石，凡十四等。」漢書外戚傳云：「八子視千石，比中更。」而合其葬於先王。【正義】以其母唐太后與昭王合葬。韓王衰絰入弔祠，諸侯皆使其將相來弔祠，視喪事。

孝文王元年，赦罪人，修先王功臣，襃厚親戚，弛苑囿。孝文王除喪，十月己亥即位，三日辛丑卒，子莊襄王立。【索隱】名子楚。三十二而立，立三年卒，葬陽陵。紀作「四年」。

莊襄王元年，大赦罪人，修先王功臣，施德厚骨肉而布惠於民。東周君與諸侯謀秦，秦使相國呂不韋誅之，盡入其國。秦不絕其祀，以陽人地賜周君，【集解】地理志河南梁縣有陽人聚。奉其祭祀。使蒙驁伐韓，韓獻成臯、鞏。【正義】括地志云：「洛州氾水縣古之虢國，亦鄭之制邑，又名虎牢，漢之成皋。」鞏，恭勇反，今洛州鞏縣。爾時秦滅東周，韓亦得其地，又獻於秦。秦界至大梁，初置三川郡。【集解】韋昭曰：「有河、洛、伊，故曰三川。」駰案：地理志漢高祖更名河南郡。二年，使蒙驁攻趙，定太原。三年，蒙驁攻魏高都、汲，【集解】徐廣曰：「一作『波』。波縣亦在河內。」　【正義】汲音急。括地志云：「高都故城今澤州是。汲故城在衞州所理汲縣西南二十五里。孟康云漢波縣，今郗城是也。」括地志云：「故郗城在懷州河內縣西三十二里。左傳云蘇忿生十二邑，郗其一也。」拔之。攻趙榆次、新城、狼孟，【正義】括地志云：「榆次，并州縣，即古榆次地也。新城一名小平城，在朔州善陽縣西南四十七里。狼孟故城在并州陽曲縣東北二十六里。」取三十七城。【正義】案：取三十七城，并代、朔三州之地矣。四月日食。四年，王齕攻上黨。【正義】上黨又反秦，故攻之。初置太原郡。【正義】上黨以北皆太原地，即上三十七城也。魏將無忌率五國兵擊秦，【正義】信陵君也。率燕、趙、韓、楚、魏之兵擊秦也。秦却於河外。【正義】蒙驁被五國兵敗，遂解而却至於河外。河外，陝、華二州也。蒙驁敗，解而去。五月丙午，莊襄王卒，子政立，是為秦始皇帝。

秦王政立二十六年，初并天下為三十六郡，號為始皇帝。【索隱】十三而立，立三十七年崩，葬酈山。始皇帝五十一年而崩，子胡亥立，是為二世皇帝。【索隱】十二年立。紀云二十一。立三年，葬宜春。秦自襄公至二世，凡六百一十七歲。此實本紀而注別舉之，以非本文耳。三年，諸侯並起叛秦，趙高殺二世，立子嬰。子嬰立月餘，諸侯誅之，遂滅秦。其語在始皇本紀中。

太史公曰：秦之先為嬴姓。其後分封，以國為姓，有徐氏、郯氏、莒氏、終黎氏、【集解】徐廣曰：「世本作『鍾離』。」應劭曰：「氏姓注云有姓終黎者是。」運奄氏、菟裘氏、將梁氏、黃氏、江氏、脩魚氏、白冥氏、蜚廉氏、秦氏。然秦以其先造父封趙城，為趙氏。

索隱述贊曰：栢翳佐舜，皁斿是旌。蜚廉事紂，石椁斯營。造父善馭，封之趙城。非子息馬，厥號秦嬴。禮樂射御，西垂有聲。襄公救周，始命列國。金祠白帝，龍祚水德。祥應陳寶，妖除豐特。里奚致霸，衞鞅任刻。厥后吞并，卒成凶慝。

## 秦始皇本紀第六

秦始皇帝者，秦莊襄王子也。【索隱】莊襄王者，孝文王之中子，昭襄王之孫也，名子楚。按：戰國策本名子異，後為華陽夫人嗣，夫人楚人，因改名子楚也。莊襄王為秦質子於趙，【正義】質音致。國彊欲待弱之來相事，故遣子及貴臣為質，如上音。國弱懼其侵伐，令子及貴臣往為質，音直實反。又二國敵亦為交質，音致。左傳云周鄭交質，王子狐為質於鄭，鄭公子忽為質於周是也。見呂不韋姬，悅而取之，【索隱】按：不韋傳云不韋，陽翟大賈也。其姬邯鄲豪家女，善歌舞，有娠而獻於子楚。生始皇。以秦昭王四十八年正月生於邯鄲。及生，名為政，姓趙氏。【集解】徐廣曰：「一作『正』。」宋忠云：「以正月旦生，故名正。」　【索隱】系本作「政」，又生於趙，故曰趙政。一曰秦與趙同祖，以趙城為榮，故姓趙氏。　【正義】正音政，「周正建子」之「正」也。始皇以正月旦生於趙，因為政，後以始皇諱，故音征。年十三歲，莊襄王死，政代立為秦王。當是之時，秦地已并巴、蜀、漢中，越宛有郢，置南郡矣；北收上郡以東，有河東、太原、上黨郡；東至滎陽，滅二周，置三川郡。呂不韋為相，封十萬戶，號曰文信侯。招致賔客游士，欲以并天下。李斯為舍人。【集解】文穎曰：「主廄內小吏官名。或曰待從賓客謂之舍人也。」蒙驁、王齮、【集解】徐廣曰：「一作『齕』。」　【索隱】蒙驁，齊人，蒙武之父，蒙恬之祖。王齮即王齕，昭王四十九年代大夫陵伐趙者。　【正義】齮，魚綺反。劉伯莊云音綺。後同。麃公等為將軍。【集解】應劭曰：「麃，秦邑。」　【索隱】麃公蓋麃邑公，史失其姓名。　【正義】麃，彼苗反，蓋秦之縣邑。大夫稱公，若楚制。王年少，初即位，委國事大臣。

晉陽反，元年，將軍蒙驁擊定之。

二年，麃公將卒攻卷，【正義】將，子匠反。卒，子必反。卷，丘員反。斬首三萬。

三年，蒙驁攻韓，取十三城。王齮死。十月，將軍蒙驁攻魏氏畼、有詭。【集解】徐廣曰：「畼音場。」　【索隱】音暢，魏之邑名。歲大飢。

四年，拔畼、有詭。三月，軍罷。秦質子歸自趙，趙太子出歸國。十月庚寅，蝗蟲從東方來，蔽天。天下疫。百姓內粟千石，拜爵一級。

五年，將軍驁攻魏，定酸棗、【集解】地理志陳留有酸棗縣。　【正義】括地志云：「酸棗故城在滑州酸棗縣北十五里古酸棗縣南。」燕、虛、長平、【集解】徐廣曰：「一作『千』。」駰案：地理志汝南有長平縣也。　【索隱】二邑名。春秋桓十二年「會于虛」，又戰國策曰「拔燕酸棗、虛、桃人」，桃人亦魏邑，虛地今闕，蓋與諸縣相近。按：今東郡燕縣東三十里有故桃城，則亦非遠。　【正義】燕，烏田反。括地志云：「南燕城，古燕國也，滑州胙城縣是也。姚虛在濮州雷澤縣東十三里。孝經援神契云帝舜生於姚墟，即東郡也。長平故城在陳州宛丘縣西六十六里。」雍丘、山陽城，【集解】地理志陳留有雍丘縣，河內有山陽縣。　【正義】雍，於用反，汴州縣。皆拔之，取二十城。初置東郡。冬雷。

六年，韓、魏、趙、衞、楚共擊秦，取壽陵。【正義】徐廣云：「在常山。」按：本趙邑也。秦出兵，五國兵罷。拔衞，迫東郡，其君角率其支屬徙居野王，阻其山以保魏之河內。

七年，彗星先出東方，見北方，五月見西方。【正義】彗音似歲反。見，並音行練反。孝經內記云：「彗在北斗，兵大起。彗在三台，臣害君。彗在太微，君害臣。彗在天獄，諸侯作亂。所指其處大惡。彗在日旁，子欲殺父。」將軍驁死。以攻龍、孤、慶都，【集解】徐廣曰：「慶，一作『麃』。」　【正義】括地志云：「定州恆陽縣西南四十里有白龍水，又有挾龍山。又定州唐縣東北五十四里有孤山。蓋都山也。帝王紀云望堯母慶都所居。張晏云堯山在北，堯母慶都山在南，相去五十里，北登堯山，南望慶都山也。注水經云『望都故城東有山，不連陵，名之曰孤』。孤都聲相近，疑即都山，孤山及望都故城三處相近。」還兵攻汲。彗星復見西方十六日。【正義】復，扶富反。見，行見反。夏太后死。【索隱】莊襄王所生母。　【正義】子楚母也。

八年，王弟長安君成蟜將軍擊趙，【正義】蟜音紀兆反。成蟜者，長安君名也，號為長安君。反，【正義】將，如字。將猶領也。又子匠反。死屯留，【正義】括地志云：「屯留故城在潞州長子縣東北三十里，漢屯留，留吁國也。」軍吏皆斬死，遷其民於臨洮。【索隱】臨洮在隴西。　【正義】臨洮水，故名臨洮。洮州在隴右，去京千五百五十一里。言屯留之民被成蟜略眾共反，故遷之於臨洮郡也。將軍壁死，【正義】壁，邊覓反。言成蟜自殺壁壘之內。卒屯留、蒲鶮反，戮其屍。【集解】徐廣曰：「鶮，一作『鶡』。屯留，蒲鶡，皆地名也。壁于此地時，士卒死者皆戮其屍。」　【索隱】高誘云屯留，上黨之縣名。謂成蟜為將軍而反。秦兵擊之，而蟜壁於屯留而死。屯留、蒲鶮二邑之反卒雖死，猶皆戮其屍。鶮，古「鸖」字。　【正義】卒，子忽反。鶮音高，注同。蒲，鶮，皆地名。河魚大上，【索隱】謂河水溢，魚大上平地，亦言遭水害也。即漢書五行志劉向所謂「豕蟲之孼」。明年，嫪毐誅。魚，陰類，小人象。　【正義】始皇八年，黃河之魚西上入渭。渭，渭水也。漢書五行志云「魚者陰類，臣民之象也」。十七年，滅韓。二十六年，盡并天下。自滅韓至并天下，蓋十年矣。周本紀云「十年，數之紀也。天之所棄，不過其紀」。明關東後屬秦，其象類先見也。輕車重【集解】徐廣曰：「一無此『重』字。」馬東就食。【索隱】言河魚大上，秦人皆輕車重馬，並就食於東。言往河旁食魚也。一云，河魚大上為災，人遂東就食，皆輕車重馬而去。嫪毐封為長信侯。【索隱】嫪，姓；毐，字。按：漢書嫪氏出邯鄲。王劭云「賈侍中說秦始皇母予嫪毐淫坐誅，故世人罵淫曰『嫪毐』也」。　【正義】上躬虬反，下酷改反。予之山陽地，【正義】予音與。括地志云：「山陽故城在懷州修武縣西北太行山東南。」令毐居之。宮室車馬衣服苑囿馳獵恣毐。事無小大皆決於毐。又以河西【集解】徐廣曰：「河，一作『汾』。」太原郡更為毐國。

九年，彗星見，或竟天。攻魏垣、蒲陽。【正義】垣，作「土一曰」。土一曰音袁。括地志云：「故垣城，漢縣治，本魏王垣也，在絳州垣縣西北二十里。蒲邑故城在隰州縣北四十五里。在蒲水之北。故言蒲陽。即晉公子重耳所居邑也。」四月，上宿雍。【集解】蔡邕曰：「上者，尊位所在也。」駰案：司馬遷記事，當言「帝」則依違但言「上」，不敢媟言，尊尊之意也。己酉，王冠，帶劔。【集解】徐廣曰：「年二十二。」　【正義】冠音灌。禮記云年二十而冠。按：年二十一也。長信侯毐作亂而覺，矯王御璽【集解】蔡邕曰：「御者，進也。凡衣服加於身，飲食入於口，妃妾接於寢，皆曰御。御之親愛者曰幸。璽者，印信也。天子璽白玉螭虎鈕。古者尊卑共之。月令曰『固封璽』，左傳曰『季武子璽書追而與之』，此諸侯大夫印稱璽也。」衞宏曰：「秦以前，民皆以金玉為印，龍虎鈕，唯其所好。秦以來，天子獨以印稱璽，又獨以玉，羣臣莫敢用。」　【正義】崔浩云：「李斯磨和璧作之，漢諸帝世傳服之，謂『傳國璽』。」韋曜吳書云璽方四寸，上句交五龍，文曰「受命于天既壽永昌」。漢書云文曰「昊天之命皇帝壽昌」。按：二文不同。漢書元后傳云王莽令王舜逼太后取璽，王太后怒，投地，其角小缺。吳志云孫堅入洛，埽除漢陵廟，軍於甄官井得璽，後歸魏。晉懷帝永嘉五年六月，帝蒙塵平陽，璽入前趙劉聰。至東晉成帝咸和四年，石勒滅前趙，得璽。穆帝永和八年，石勒為慕容俊滅，濮陽太守戴施入鄴，得璽，使何融送晉。傳宋，宋傳南齊，南齊傳梁。梁傳至天正二年，侯景破梁，至廣陵，北齊將辛術定廣陵，得璽，送北齊。至周建德六年正月，平北齊，璽入周。周傳隋，隋傳唐也。及太后璽以發縣卒【正義】子忽反，下同。及衞卒、官騎、戎翟君公、舍人，將欲攻蘄年宮為亂。【集解】地理志蘄年宮在雍。　【正義】蘄，巨衣反。括地志云：「蘄年宮在岐州城西故城內。」王知之，令相國昌平君、昌文君發卒攻毐。【索隱】昌平君，楚之公子，立以為相，後徙於郢，項燕立為荊王，史失其名。昌文君名亦不知也。戰咸陽，【正義】括地志云：「咸陽故城亦名渭城，在雍州北五里，今咸陽縣東十五里。秦孝公已下並都此城。始皇鑄金人十二於咸陽，即此也。」斬首數百，皆拜爵，及宦者皆在戰中，亦拜爵一級。毐等敗走。即令國中：有生得毐，賜錢百萬；殺之，五十萬。盡得毐等。衞尉竭、【集解】漢書百官表曰：「衞尉，秦官。」內史肆、佐弋竭、【集解】漢書百官表曰：「秦時少府有佐弋，漢武帝改為佽飛，掌弋射者。」　【正義】弋音翊。中大夫令齊等【正義】令，力政反。中大夫令，秦官也。齊，名也。二十人皆梟首。【集解】縣首於木上曰梟。　【正義】梟，古堯反。懸首於木上曰梟。車裂以徇，滅其宗。【正義】說苑云：「秦始皇太后不謹，幸郎嫪毐，始皇取毐四支車裂之，取兩弟撲殺之，取太后遷之咸陽宮。下令曰：『以太后事諫者，戮而殺之，蒺藜其脊。』諫而死者二十七人。茅焦乃上說曰：『齊客茅焦，願以太后事諫。』皇帝曰：『走告若，不見闕下積死人耶？』使者問焦。焦曰：『陛下車裂假父，有嫉妬之心；囊撲兩弟，有不慈之名；遷母咸陽，有不孝之行；蒺藜諫士，有桀紂之治。天下聞之，盡瓦解，無向秦者。』王乃自迎太后歸咸陽，立茅焦為傅，又爵之上卿。」括地志云：「茅焦，滄州人也。」及其舍人，輕者為鬼薪。【集解】應劭曰：「取薪給宗廟為鬼薪也。」如淳曰：「律說鬼薪作三歲。」　【正義】言毐舍人罪重者已刑戮，輕者罰徒役三歲。及奪爵遷蜀四千餘家，家房陵。【正義】括地志云：「房陵即今房州房陵縣，古楚漢中郡地也。是巴蜀之境。地理志云房陵縣屬漢中郡，在益州部，接東南一千三百一十里也。」四月寒凍，有死者。【正義】四月建巳之月，孟夏寒凍，民有死者，以秦法酷急，則天應之而史書之。故尚書洪範「急常寒若」，孔注云「君行急則常寒順之」。楊端和攻衍氏。【索隱】端和，秦將。衍氏，魏邑。　【正義】衍，羊善反。在鄭州。彗星見西方，又見北方，從斗以南八十日。

十年，【集解】徐廣曰：「甲子子。」相國呂不韋坐嫪毐免。桓齮為將軍。齊、趙來置酒。齊人茅焦說秦王曰：「秦方以天下為事，而大王有遷母太后之名，恐諸侯聞之，由此倍秦也。」秦王乃迎太后於雍而入咸陽，【集解】說苑曰：「始皇帝立茅焦為傅，又爵之上卿。太后大喜，曰『天下亢直，使敗復成，安秦社稷，使妾母子復相見者，茅君之力也』。」復居甘泉宮。【集解】徐廣曰：「表云咸陽南宮也。」大索，逐客，李斯上書說，乃止逐客令。李斯因說秦王，請先取韓以恐他國，於是使斯下韓。韓王患之。與韓非謀弱秦。大梁人尉繚來，說秦王曰：「以秦之彊，諸侯譬如郡縣之君，臣但恐諸侯合從，翕而出不意，此乃智伯、夫差、湣王之所以亡也。願大王毋愛財物，賂其豪臣，以亂其謀，不過亡三十萬金，則諸侯可盡。」秦王從其計，見尉繚亢禮，衣服食飲與繚同。繚曰：「秦王為人，蜂準，【集解】徐廣曰：「蜂，一作『隆』。」　【正義】蜂，孚逢反。準，章允反。蜂，蠆也。高鼻也。文穎曰：「準，鼻也。」長目，摯鳥膺，【正義】鷙鳥，鶻。膺突向前，其性悍勇。豺聲，少恩而虎狼心，居約易出人下，【正義】易，以豉反。言始皇居儉約之時易以謙卑。得志亦輕食人。【正義】言始皇得天下之志，亦輕易而啖食於人。我布衣，然見我常身自下我。誠使秦王得志於天下，天下皆為虜矣。不可與久游。」乃亡去。秦王覺，固止，以為秦國尉，【正義】若漢太尉、大將軍之比也。卒用其計策。而李斯用事。

十一年，王翦、桓齮、楊端和攻鄴，取九城。王翦攻閼與、橑楊，【集解】徐廣曰：「橑音老，在并州。」　【正義】漢表在清河。十三州志云：「橑陽，上黨西北百八十里也。」皆并為一軍。翦將十八日，軍歸斗食以下，【集解】漢書百官表曰：「百石以下，有斗食，佐史之秩。」　【正義】一曰得斗粟為料。什推二人從軍【索隱】言王翦為將，諸軍中皆歸斗食以下，無功佐史，什中唯推擇二人令從軍耳。取鄴安陽，桓齮將。

十二年，文信侯不韋死，竊葬。【索隱】按：不韋飲鴆死，其賓客數千人竊共葬於洛陽北芒山。其舍人臨者，晉人也逐出之；【正義】臨，力禁反，臨哭也。若是三晉之人，逐出令歸也。秦人六百石以上奪爵，遷；【正義】上音時掌反。若是秦人哭臨者，奪其官爵，遷移於房陵。五百石以下不臨，遷，勿奪爵。【正義】若是秦人不哭臨不韋者，不奪官爵，亦遷移於房陵。自今以來，操國事不道如嫪毐、不韋者籍其門，【集解】徐廣曰：「一作『文』。」　【索隱】謂藉沒其一門皆為徒隸，後並視此為常故也。　【正義】籍錄其子孫，禁不得仕宦。視此。秋，復嫪毐舍人遷蜀者。當是之時，天下大旱，六月至八月乃雨。

十三年，桓齮攻趙平陽，【正義】括地志云：「平陽故城在相州臨漳縣西二十五里。」又云：「平陽，戰國時屬韓，後屬趙。」殺趙將扈輙，【正義】扈音戶。輒，張獵反，趙之將軍。斬首十萬。王之河南。正月，彗星見東方。十月，桓齮攻趙。

十四年，攻趙軍於平陽，取宜安，【正義】括地志云：「宜安故城在常山槀城縣西南二十五里也。」破之，殺其將軍。桓齮定平陽、武城。【正義】即貝州武城縣外城是也。七國時趙邑。韓非使秦，秦用李斯謀，留非，非死雲陽。【正義】括地志云：「雲陽城在雍州雲陽縣西八十里，秦始皇甘泉宮在焉。」韓王請為臣。

十五年，大興兵，一軍至鄴，一軍至太原，取狼孟。【集解】地理志太原有狼孟縣。地動。

十六年九月，發卒受地韓南陽假守騰。【正義】假，格雅反。守音狩。初令男子書年。魏獻地於秦。秦置麗邑。【正義】麗，力知反。括地志云：「雍州新豐縣，本周時驪戎邑。左傳云晉獻公伐驪戎，杜注云在京兆新豐縣，其後秦滅之以為邑。」

十七年，內史騰攻韓，得韓王安，盡納其地，【正義】韓王安之九年，秦盡滅之。以其地為郡，命曰頴川。地動。華陽太后卒。民大飢。

十八年，【集解】徐廣曰：「巴郡出大人，長二十五丈六尺。」大興兵攻趙，王翦將上地，【正義】上郡上縣，今綏州等是也。下井陘，【集解】服虔曰：「山名，在常山。今為縣。音刑。」端和將河內，羌瘣【正義】胡罪反。伐趙，端和圍邯鄲城。

十九年，王翦、羌瘣盡定取趙地東陽，得趙王。【索隱】趙王遷也。　【正義】趙幽繆王遷八年，秦取趙地至平陽。平陽在貝州歷亭縣界。遷王於房陵。引兵欲攻燕，屯中山。秦王之邯鄲，諸嘗與王生趙時母家有仇怨，皆阬之。秦王還，從太原、上郡歸。始皇帝母太后崩。趙公子嘉率其宗數百人之代，自立為代王，東與燕合兵，軍上谷。大飢。

二十年，燕太子丹患秦兵至國，恐，使荊軻刺秦王。秦王覺之，體解【正義】紀買反。軻以徇，而使王翦、辛勝攻燕。燕、代發兵擊秦軍，秦軍破燕易水之西。

二十一年，王賁【正義】音奔。攻薊。乃益發卒詣王翦軍，遂破燕太子軍，取燕薊城，得太子丹之首。燕王東收遼東而王之。【正義】王，于放反。王翦謝病老歸。新鄭反。昌平君徙於郢。大雨雪，【正義】雨，于遇反。深二尺五寸。

二十二年，王賁攻魏，引河溝灌大梁，大梁城壞，其王請降，【索隱】魏王假也。盡取其地。

二十三年，秦王復召王翦，彊起之，使將擊荊。【正義】秦號楚為荊者，以莊襄王名子楚，諱之，故言荊也。取陳以南至平輿，【集解】地理志汝南有平輿縣。　【正義】輿音餘。平輿，豫州縣也。虜荊王。【索隱】荊王負芻也。楚稱荊者，以避莊襄王諱，故易之也。秦王游至郢陳。荊將項燕立昌平君為荊王，反秦於淮南。【集解】徐廣曰：「淮，一作『江』。」　【正義】昌平也。楚淮北之地盡入於秦。

二十四年，王翦、蒙武攻荊，破荊軍，昌平君死，項燕遂自殺。

二十五年，大興兵，使王賁將，攻燕遼東，得燕王喜。【正義】燕王喜之五十三年，燕亡。還攻代，虜代王嘉。王翦遂定荊江南地；【正義】言王翦遂平定楚及江南地，降越君，置為會稽郡。降越君，【正義】降，閑江反。楚威王已滅〔越〕，其餘自稱君長，今降秦。置會稽郡。五月，天下大酺。【正義】服虔曰：「酺音蒲。」文穎曰：「酺，周禮族師掌春秋祭酺，為人物災害之神。」蘇林曰：「陳留俗，三月上巳水上飲食為酺。」　【正義】天下歡樂大飲酒也。秦既平韓、趙、魏、燕、楚五國，故天下大酺也。

二十六年，齊王建與其相后勝【正義】音升，齊相姓名。發兵守其西界，不通秦。秦使將軍王賁從燕南攻齊，得齊王建。【索隱】六國皆滅也。十七年得韓王安，十九年得趙王遷，二十二年魏王假降，二十三年虜荊王負芻，二十五年得燕王喜，二十六年得齊王建。　【正義】齊王建之三十四年，齊國亡。秦初并天下，令丞相、御史曰：【正義】令，力政反。乃今之赦令、赦書。「異日韓王納地效璽，【正義】效猶至見。請為藩臣，已而倍約，與趙、魏合從畔秦，故興兵誅之，虜其王。寡人以為善，庶幾息兵革。趙王使其相李牧來約盟，故歸其質子。【正義】質音致。已而倍盟，反我太原，故興兵誅之，得其王。趙公子嘉乃自立為代王，故舉兵擊滅之。魏王始約服入秦，已而與韓、趙謀襲秦，秦兵吏誅，遂破之。荊王獻青陽以西，【集解】漢書鄒陽傳曰：「越水長沙，還舟青陽。」張晏曰：「青陽，地名。」蘇林曰：「青陽，長沙縣是也。」已而畔約，擊我南郡，故發兵誅，得其王，遂定其荊地。燕王昬亂，其太子丹乃陰令荊軻為賊，兵吏誅，滅其國。齊王用后勝計，絕秦使，欲為亂，兵吏誅，虜其王，平齊地。寡人以眇眇之身，興兵誅暴亂，賴宗廟之靈，六王咸伏其辜，天下大定。今名號不更，無以稱成功，傳後世。其議帝號。」丞相綰、御史大夫劫、【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御史大夫，秦官。」應劭曰：「侍御史之率，故稱大夫也。」　【索隱】綰姓王。劫姓馮。廷尉斯等【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廷尉，秦官。」應劭曰：「聽獄必質諸朝廷，與眾共之，兵獄同制，故稱廷尉。」皆曰：「昔者五帝地方千里，其外侯服夷服諸侯或朝或否，天子不能制。今陛下【集解】蔡邕曰：「陛，階也，所由升堂也。天子必有近臣立於陛側，以戒不虞。謂之『陛下』者，羣臣與天子言，不敢指斥，故呼在陛下者與之言，因卑達尊之意也。上書亦如之。」興義兵，誅殘賊，平定天下，海內為郡縣，【正義】郡，人所羣聚也。法令由一統，自上古㠯來未嘗有，五帝所不及。臣等謹與博士議曰：【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博士，秦官，掌通古今。」『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索隱】按：天皇、地皇之下即云泰皇，當人皇也。而封禪書云「昔者太帝使素女鼓瑟而悲」，蓋三皇已前稱泰皇。一云泰皇，太昊也。泰皇最貴。』臣等昧死上尊號，王為『泰皇』。命為『制』，令為『詔』，【集解】蔡邕曰：「制書，帝者制度之命也，其文曰『制』。詔，詔書。詔，告也。」　【正義】令音力政反。制詔三代無文，秦始有之。天子自稱曰『朕』。【集解】蔡邕曰：「朕，我也。古者上下共稱之，貴賤不嫌，則可以同號之義也。皋陶與舜言『朕言惠，可底行』。屈原曰『朕皇考』。至秦，然後天子獨以為稱。漢因而不改。」」王曰：「去『泰』，【正義】去音丘呂反。著『皇』，采上古『帝』位號，號曰『皇帝』。他如議。」制曰：「可。」【集解】蔡邕曰：「羣臣有所奏，請尚書令奏之，下有司曰『制』，天子答之曰『可』。」追尊莊襄王為太上皇。【集解】漢高祖尊父曰太上皇，亦放此也。制曰：「朕聞太古有號毋謚，中古有號，死而以行為謚。如此，則子議父，臣議君也，甚無謂，朕弗取焉。自今已來，除謚法。【集解】謚法，周公所作。朕為始皇帝。後世以計數，【正義】色主反。二世三世至于萬世，傳之無窮。」始皇推終始五德之傳，【集解】鄭玄曰：「音亭傳。」　【索隱】音張戀反。傳，次也。謂五行之德始終相次也。漢書郊祀志曰：「齊人鄒子之徒論著終始五德之運，始皇采用。」以為周得火德，秦代周德，從所不勝。【正義】勝，申證反。秦以周為火德。能滅火者水也，故稱從其所不勝於秦。方今水德之始，【索隱】封禪書曰秦文公獲黑龍，以為水瑞，秦始皇帝因自謂為水德也。改年始，朝賀皆自十月朔。【正義】周以建子之月為正，秦以建亥之月為正，故其年始用十月而朝賀。衣服旄旌節旗【正義】旌音精。旄音毛。旗音其。周禮云：「析羽為旌，熊虎為旗。」旌節者，編毛為之，以象竹節，漢書云「蘇武執節在匈奴牧羊，節毛盡落」是也。韋昭云：「節者，山國用人節，澤國用龍節，皆以金為之。道路以旌節，門關用符節，都鄙用管節，皆用竹為之。」皆上黑。【正義】以水德屬北方，故上黑。數以六為紀，符、法冠皆六寸，而輿六尺，六尺為步，乘六馬。【集解】張晏曰：「水，北方，黑，終數六，故以六寸為符，六尺為步。」瓚曰：「水數六，故以六為名。」譙周曰：「步以人足為數，非獨秦制然。」　【索隱】管子司馬法皆云六尺為步。譙周以為步以人足，非獨秦制。又按：禮記王制曰「古者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步之尺數亦不同。更名河曰德水，以為水德之始。剛毅戾深，事皆決於法，刻削毋仁恩和義，然後合五德之數。【索隱】水主陰，陰刑殺，故急法刻削，以合五德之數。於是急法，久者不赦。丞相綰等言：「諸侯初破，燕、齊、荊地遠，不為【正義】于偽反。置王，毋以填之。請立諸子，唯上幸許。」始皇下其議於羣臣，羣臣皆以為便。廷尉李斯議曰：「周文武所封子弟同姓甚衆，然後屬疏遠，相攻擊如仇讎，諸侯更相誅伐，周天子弗能禁止。今海內賴陛下神靈一統，皆為郡縣，諸子功臣以公賦稅重賞賜之，甚足易制。天下無異意，【正義】易音以職反。則安寧之術也。置諸侯不便。」始皇曰：「天下共苦戰鬬不休，以有侯王。賴宗廟，天下初定，又復立國，是樹兵也，而求其寧息，豈不難哉！廷尉議是。」分天下以為三十六郡，【集解】三十六郡者，三川、河東、南陽、南郡、九江、鄣郡、會稽、潁川、碭郡、泗水、薛郡、東郡、琅邪、齊郡、上谷、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代郡、鉅鹿、邯鄲、上黨、太原、雲中、九原、鴈門、上郡、隴西、北地、漢中、巴郡、蜀郡、黔中、長沙凡三十五，與內史為三十六郡。【正義】風俗通云：「周制天子方千里，分為百縣，縣有四郡，故左傳云上大夫受縣，下大夫受郡。秦始皇初置三十六郡以監縣也。」郡置守、尉、監。【集解】漢書百官表曰：「秦郡守掌治其郡；有丞、尉，掌佐守典武職甲卒；監御史掌監郡。」更名民曰「黔首」。【集解】應劭曰：「黔亦黎，黑也。」大酺。收天下兵，【集解】應劭曰：「古者以銅為兵。」聚之咸陽，銷以為鍾鐻，【集解】徐廣曰：「音巨。」金人十二，重各千石，【索隱】按：二十六年，有長人見于臨洮，故銷兵器，鑄而象之。謝承後漢書「銅人，翁仲，翁仲其名也」。三輔舊事「銅人十二，各重三十四萬斤。漢代在長樂宮門前」。董卓壞其十為錢，餘二猶在。石季龍徙之鄴，苻堅又徙長安而銷之也。　【正義】漢書五行志云：「二十六年，有大人長五丈，足履六尺，皆夷狄服，凡十二人，見于臨洮，故銷兵器，鑄而象之。」謝承後漢書云：「銅人，翁仲其名也。」三輔舊事云：「聚天下兵器，鑄銅人十二，各重二十四萬斤。漢世在長樂宮門。」魏志董卓傳云：「椎破銅人十及鍾鐻，以鑄小錢。」關中記云：「董卓壞銅人，餘二枚，徙清門裏。魏明帝欲將詣洛，載到霸城，重不可致。後石季龍徙之鄴，苻堅又徙入長安而銷之。」英雄記云：「昔大人見臨洮而銅人鑄，至董卓而銅人毀也。」置廷宮中。一法度衡石丈尺。車同軌。書同文字。地東至海曁朝鮮，【正義】暨，其記反。朝音潮。鮮音仙。海謂渤海南至揚、蘇、台等州之東海也。暨，及也。東北朝鮮國。括地志云：「高驪治平壤城，本漢樂浪郡王險城，即古朝鮮也。」西至臨洮、羌中，【正義】洮，吐高反。括地志云：「臨洮郡即今洮州，亦古西羌之地，在京西千五百五十一里羌中。從臨洮西南芳州扶松府以西，並古諸羌地也。」南至北嚮戶，【集解】吳都賦曰：「開北戶以向日。」劉逵曰：「日南之北戶，猶日北之南戶也。」北據河為塞，並陰山至遼東。【集解】地理志西河有陰山縣。　【正義】塞，先代反。並，白浪反。謂靈、夏、勝等州之北黃河。陰山在朔州北塞外。從河傍陰山，東至遼東，築長城為北界。徙天下豪富於咸陽十二萬戶。諸廟及章臺、上林皆在渭南。秦每破諸侯，寫放其宮室，作之咸陽北阪上，【集解】徐廣曰：「在長安西北，漢武時別名渭城。」　【正義】今咸陽縣北阪上。南臨渭，自雍門【集解】徐廣曰：「在高陵縣。」　【正義】今岐州雍縣東。以東至涇、渭，殿屋複道周閣相屬。【正義】複音福。屬，之欲反。廟記云：「北至九嵏、甘泉，南至長楊、五柞，東至河，西至汧渭之交，東西八百里，離宮別館相望屬也。木衣綈繡，土被朱紫，宮人不徙。窮年忘歸，猶不能遍也。」所得諸侯美人鍾鼓，以充入之。【正義】三輔舊事云：「始皇表河以為秦東門，表汧以為秦西門，表中外殿觀百四十五，後宮列女萬餘人，氣上衝于天。」

二十七年，始皇廵隴西、北地，【正義】隴西，今隴右；北地，今寧州也。出雞頭山，【正義】括地志云：「雞頭山在成州上祿縣東北二十里，在京西南九百六十里。酈元云蓋大隴山異名也。後漢書隗囂傳云『王莽塞雞頭』，即此也。」按：原州平高縣西百里亦有笄頭山，在京西北八百里，黃帝雞山之所。過回中焉。【集解】應劭曰：「回中在安定高平。」孟康曰：「回中在北地。」　【正義】括地志云：「回中宮在岐州雍縣西四十里。」言始皇欲西巡隴西之北，從咸陽向西北出寧州，西南行至成州，出雞頭山，東還，過岐州回中宮。作信宮渭南，已更命信宮為極廟，象天極。【索隱】為宮廟象天極，故曰極廟。天官書曰「中宮曰天極」是也。自極廟道通酈山，作甘泉前殿。築甬道，【集解】應劭曰：「築垣牆如街巷。」　【正義】築音竹。甬音勇。應劭云：「謂於馳道外築牆，天子於中行，外人不見。」自咸陽屬之。是歲，賜爵一級。治馳道。【集解】應劭曰：「馳道，天子道也，道若今之中道然。」漢書賈山傳曰：「秦為馳道於天下，東窮燕齊，南極吳楚，江湖之上，濱海之觀畢至。道廣五十步，三丈而樹，厚築其外，隱以金椎，樹以青松。」

二十八年，始皇東行郡縣，上鄒嶧山。【集解】韋昭曰：「鄒，魯縣，山在其北。」　【正義】上，時掌反。鄒，側留反。嶧音亦。國系云：「邾嶧山亦名鄒山，在兗州鄒縣南三十二里。魯穆公改『邾』作『鄒』，其山遂從『邑』變。山北去黃河三百餘里。」立石，與魯諸儒生議，刻石頌秦德，議封禪望祭山川之事。【正義】晉太康地記云：「為壇於太山以祭天，示增高也。為墠於梁父以祭地，示增廣也。祭尚玄酒而俎魚。墠皆廣長十二丈。壇高三尺，階三等，而樹石太山之上，高三丈一尺，廣三尺，秦之刻石云。」乃遂上泰山，【正義】泰山一曰岱宗，東嶽也，在兗州博城縣西北三十里。山海經云：「泰山，其上多玉，其下多石。」郭璞云：「從泰山下至山頭，百四十八里三百步。」道書福地記云：「泰山高四千九百丈二尺，周迴二千里。多芝草玉石，長津甘泉，仙人室。又有地獄六，曰鬼神之府，從西上，下有洞天，周迴三千里，鬼神考讁之府。」立石，封，祠祀。【集解】服虔曰：「增天之高，歸功於天。」張晏曰：「天高不可及，於泰山上立封禪而祭之，冀近神靈也。」瓚曰：「積土為封。謂負土於泰山上，為壇而祭之。」下，風雨暴至，休於樹下，因封其樹為五大夫。【正義】封，一作「復」，音福。禪梁父。【集解】服虔曰：「禪，闡廣土地也。」瓚曰：「古者聖王封泰山，禪亭亭或梁父，皆泰山下小山。除地為墠，祭於梁父。後改『墠』曰『禪』。」正義父音甫。在兗州泗水縣北八十里。刻所立石，其辭曰：【索隱】其詞每三句為韻，凡十二韻。下之罘、碣石、會稽三銘皆然。「皇帝臨位，作制明法，臣下脩飭。【正義】飭音勅。廿有六年，初并天下，罔不賔服。親廵遠方黎民，登茲泰山，周覽東極。從臣思迹，【正義】從，財用反。本原事業，祗誦功德。【正義】祗音脂。治道運行，諸產得宜，皆有法式。大義休明，垂于後世，順承勿革。皇帝躬聖，旣平天下，不懈於治。夙興夜寐，建設長利，【正義】長，直良反。專隆教誨。訓經宣達，遠近畢理，咸承聖志。貴賤分明，男女禮順，慎遵職事。昭隔內外，【集解】徐廣曰：「隔，一作『融』。」靡不清淨，施于後嗣。化及無窮，遵奉遺詔，永承重戒。」於是乃並勃海以東，【正義】並，白浪反。勃作「渤」，蒲忽反。過黃、腄，【集解】地理志東萊有黃縣、腄縣。　【正義】腄，逐瑞反。字或作「陲」。括地志云：「黃縣故城在萊州黃縣東南二十五里，古萊子國也。牟平縣城在黃縣南百三十里。十三州志云牟平縣古腄縣也。」窮成山，登之罘，【集解】地理志之罘山在腄縣。　【正義】罘音浮。括地志云：「在萊州文登縣東北百八十里。成山在文登縣西北百九十里。」窮猶登極也。封禪書云：「八神，五曰陽主；祠之罘；七曰日主，祠成山，成山斗入海。」又云：「之罘山在海中。文登縣，古腄縣也。」立石頌秦德焉而去。南登琅邪，【集解】今兗州東沂州、密州，即古琅邪也。大樂之，留三月。乃徙黔首三萬戶琅邪臺下，【集解】地理志越王句踐嘗治琅邪縣，起臺館。　【索隱】山海經琅邪臺在渤海閒。蓋海畔有山，形如臺，在琅邪，故曰琅邪臺。　【正義】括地志云：「密州諸城縣東南百七十里有琅邪臺，越王句踐觀臺也。臺西北十里有琅邪故城。吳越春秋云：『越王句踐二十五年，徙都琅邪，立觀臺以望東海，遂號令秦、晉、齊、楚，以尊輔周室，歃血盟。』即句踐起臺處。」括地志云：「琅邪山在密州諸城縣東南百四十里。始皇立層臺於山上，謂之琅邪臺，孤立眾山之上。秦王樂之，留三月，立石山上，頌秦德也。」復十二歲。【正義】復音福。復三萬戶徙臺下者。作琅邪臺，【正義】今琅邪臺。立石刻，頌秦德，明德意。曰：【索隱】二句為韻。「維廿六年，皇帝作始。端平法度，萬物之紀。以明人事，合同父子。聖智仁義，顯白道理。東撫東土，以省卒士。【正義】省，山井反。卒，子忽反。事已大畢，乃臨于海。皇帝之功，勸勞本事。上農除末，黔首是富。普天之下，摶心揖志。【索隱】摶，古「專」字。左傳云：「如琴瑟之摶壹。」揖音集。器械一量，【正義】內成曰器，甲冑兜鍪之屬。外成曰械，戈矛弓戟之屬。壹量者，同度量也。同書文字。日月所照，舟輿所載。皆終其命，莫不得意。應時動事，是維皇帝。匡飭異俗，陵水經地。【正義】陵作「凌」，猶歷也。經，界也。憂恤黔首，朝夕不懈。除疑定法，咸知所辟。【正義】音避。方伯分職，諸治經易。【正義】易音以豉反。言方伯分職治，所理常在平易。舉錯必當，莫不如畫。【正義】畫音戶卦反。謂政理齊整，分明若畫，無邪惡。皇帝之明，臨察四方。尊卑貴賤，不踰次行。【正義】音胡郎反。姦邪不容，皆務貞良。細大盡力，莫敢怠荒。遠邇辟隱，【正義】辟，匹亦反。專務肅莊。端直敦忠，事業有常。皇帝之德，存定四極。誅亂除害，興利致福。節事以時，諸產繁殖。黔首安寧，不用兵革。【正義】協韻音棘。六親相保，終無宼賊。驩欣奉教，盡知法式。六合之內，皇帝之土。西涉流沙，【正義】解見夏紀。南盡比戶。東有東海，北過大夏。【索隱】協韻音戶。下「無不臣者」音渚。「澤及牛馬」音姥。　【正義】杜預云：「大夏，太原晉陽縣。」按：在今并州，「遷實沈於大夏，主參」，即此也。人迹所至，無不臣者。功蓋五帝，澤及牛馬。莫不受德，各安其宇。維秦王兼有天下，立名為皇帝，乃撫東土，至于琅邪。」列侯【集解】張晏曰：「列侯者，見序列。」武城侯王離、列侯通武侯王賁、倫侯【索隱】爵卑於列侯，無封邑者。倫，類也，亦列侯之類。建成侯趙亥、倫侯昌武侯成、倫侯武信侯馮毋擇、丞相隗林、【索隱】隗姓，林名。有本作「狀」者，非。顏之推云：「隋開皇初，京師穿地得鑄秤權，有銘，云始皇時量器，丞相隗狀、王綰二人列名，其作『狀』貌之字，時令校寫，親所按驗。」王劭亦云然。斯遠古之證也。　【正義】隗音五罪反。丞相王綰、卿李斯、卿王戊、五大夫趙嬰、五大夫楊樛【正義】音居虬反。從，與【正義】上才用反。下音預。言王離以下十人從始皇，咸與始皇議功德於海上，立石於琅邪臺下，十人名字並刻頌。議於海上。【正義】此頌前後序兩句為韻，此三句為韻。曰：「古之帝者，地不過千里，]【正義】過音戈。千里謂王畿。諸侯各守其封域，或朝或否，相侵暴亂，殘伐不止，猶刻金石，以自為紀。古之五帝三王，知教不同，法度不明，假威鬼神，【正義】言五帝、三王假借鬼神之威，以欺服遠方之民，若萇弘之比也。以欺遠方，實不稱名，【正義】稱，尺證反。故不久長。其身未歿，諸侯倍叛，法令不行。今皇帝并一海內，以為郡縣，天下和平。昭明宗廟，體道行德，尊號大成。羣臣相與誦皇帝功德，刻于金石，以為表經。」旣已，齊人徐巿等上書，言海中有三神山，名曰蓬萊、方丈、瀛洲，【正義】漢書郊祀志云：「此三神山者，其傳在渤海中，去人不遠，蓋曾有至者，諸仙人及不死之藥皆在焉。其物禽獸盡白，而黃金白銀為宮闕。未至，望之如雲；及至，三神山乃居水下；臨之，患且至，風輒引船而去，終莫能至云。世主莫不甘心焉。」僊人居之。請得齋戒，與童男女求之。於是遣徐巿發童男女數千人，入海求僊人。【正義】括地志云：「亶洲在東海中，秦始皇使徐福將童男女入海求仙人，止在此州，共數萬家。至今洲上人有至會稽市易者。吳人外國圖云亶洲去琅邪萬里。」始皇還，過彭城，【正義】彭城，徐州所理縣也。州東外城，古之彭國也。搜神記云陸終弟三子曰籛鏗，封於彭，為商伯。外傳云殷末，滅彭祖氏。齋戒禱祠，欲出周鼎泗水。使千人沒水求之，弗得。乃西南渡淮水，之衡山、【正義】括地志云：「衡山，一名岣嶁山，在衡州湘潭縣西四十一里。」岣音苟。嶁音樓。南郡。【正義】今荊州也。言欲向衡山，即西北過南郡，入武關至咸陽。浮江，至湘山祠。【正義】括地志云：「黃陵廟在岳州湘陰縣北五十七里，舜二妃之神。二妃冢在湘陰北一百六十里青草山上。盛弘之荊州記云青草湖南有青草山，湖因山名焉。列女傳云舜陟方，死於蒼梧。二妃死於江湘之閒，因葬焉。」按：湘山者，乃青草山。山近湘水，廟在山南，故言湘山祠。逢大風，幾不得渡。上問博士曰：「湘君何神？」博士對曰：「聞之，堯女，舜之妻，而葬此。」【索隱】列女傳亦以湘君為堯女。按：楚詞九歌有湘君、湘夫人。夫人是堯女，則湘君當是舜。今此文以湘君為堯女，是總而言之。於是始皇大怒，使刑徒三千人皆伐湘山樹，赭其山。【正義】赭音者。上自南郡由武關歸。【集解】應劭曰：「武關，秦南關，通南陽。」文穎曰：「武關在析西百七十里弘農界。」　【正義】括地志云：「故武關在商州商洛縣東九十里，春秋時少習也。杜預云少習。商縣武關也。」

二十九年，始皇東游。至陽武博狼沙中，【集解】地理志河南陽武縣有博狼沙。　【正義】狼音浪。為盜所驚。求弗得，乃令天下大索十日。登之罘，刻石。其辭曰：【索隱】三句為韻，凡十二韻。「維廿九年，時在中春，【正義】中音仲。古者帝王巡狩，常以中月。陽和方起。皇帝東游，廵登之罘，臨照于海。從臣嘉觀，【正義】從，才用反。觀音琯。原念休烈，追誦本始。大聖作治，建定法度，顯箸綱紀。外教諸侯，光施文惠，明以義理。六國回辟，【正義】必亦反。貪戾無厭，【正義】於廉反。虐殺不已。皇帝哀衆，遂發討師，奮揚武德。義誅信行，威燀旁達，【集解】徐廣曰：「燀，充善反。」莫不賔服。烹滅彊暴，振救黔首，周定四極。普施明法，經緯天下，永為儀則。大矣哉！宇縣之中，【集解】宇，宇宙。縣，赤縣。承順聖意。【索隱】協韻音憶。羣臣誦功，請刻于石，表垂于常式。」其東觀曰：「維廿九年，皇帝春游，覽省遠方。逮于海隅，遂登之罘，昭臨朝陽。觀望廣麗，從臣咸念，原道至明。聖法初興，清理彊內，外誅暴彊。武威旁暢，振動四極，禽滅六王。闡并天下，葘害絕息，永偃戎兵。皇帝明德，經理宇內，視聽不怠。【索隱】怠，協旗、疑韻，音銅綦反。故國語范蠡曰「得時不怠，時不再來」，亦以怠與臺為韻。作立大義，昭設備器，咸有章旗。職臣遵分，各知所行，事無嫌疑。黔首改化，遠邇同度，臨古絕尤。常職旣定，後嗣循業，長承聖治。羣臣嘉德，祗誦聖烈，請刻之罘。」旋，遂之琅邪，道上黨入。【索隱】道猶從也。

三十年，無事。

三十一年【集解】徐廣曰：「使黔首自實田也。」十二月，更名臘曰「嘉平」。【集解】太原真人茅盈內紀曰：「始皇三十一年九月庚子，盈曾祖父濛，乃於華山之中，乘雲駕龍，白日升天。先是其邑謠歌曰『神仙得者茅初成，駕龍上升入泰清，時下玄洲戲赤城，繼世而往在我盈，帝若學之臘嘉平』。始皇聞謠歌而問其故，父老具對此仙人之謠歌，勸帝求長生之術。於是始皇欣然，乃有尋仙之志，因改臘曰『嘉平』。」　【索隱】廣雅曰：「夏曰『清祀』，殷曰『嘉平』，周曰『大蜡』，亦曰『臘』，秦更曰『嘉平』。」蓋應歌謠之詞而改從殷號也。道書茅濛字初成，今此云「茅濛初成」者為神仙之道，其意失也。蓋由裴氏所引不明，或後人增益「濛」字，遂令七言之詞有衍爾。賜黔首里六石米，二羊。始皇為微行咸陽，【集解】張晏曰：「若微賤之所為，故曰微行也。」與武士四人俱，夜出逢盜蘭池，【集解】地理志渭城縣有蘭池宮。　【正義】括地志云：「蘭池陂即古之蘭池，在咸陽縣界。秦記云『始皇都長安，引渭水為池，築為蓬、瀛，刻石為鯨，長二百丈』。逢盜之處也。」見窘，武士擊殺盜，關中大索二十日。米石千六百。

三十二年，始皇之碣石，使燕人盧生求羨門、【集解】韋昭曰：「古仙人。」高誓。【正義】亦古仙人。刻碣石門。【集解】徐廣曰：「一作『盟』。」壞城郭，決通隄防。其辭曰：【正義】此一頌三句為韻。「遂興師旅，誅戮無道，為逆滅息。武殄暴逆，文復無罪，【集解】徐廣曰：「復，一作『優』。」　【正義】復音福。言秦以武力能殄息暴逆，以文訓道令無罪失，故復除之。庶心咸服。惠論功勞，賞及牛馬，恩肥土域。皇帝奮威，德并諸侯，初一泰平。墮壞城郭，【正義】墮音許規反。壞音怪。墮，毀也。壞，坼也。言始皇毀坼關東諸侯舊城郭也。夫自頹曰壞，音戶怪反。決通川防，夷去險阻。地勢旣定，黎庶無繇，【正義】音遙。天下咸撫。男樂其疇，女修其業，事各有序。惠被諸產，久並來田，【集解】徐廣曰：「久，一作『分』。」莫不安所。羣臣誦烈，請刻此石，垂著儀矩。」因使韓終、侯公、石生求仙人不死之藥。始皇廵北邊，從上郡入。燕人盧生使【正義】音所吏反。入海還，以鬼神事，因奏錄圖書，曰「亡秦者胡也」。【集解】鄭玄曰：「胡，胡亥，秦二世名也。秦見圖書，不知此為人名，反備北胡。」始皇乃使將軍蒙恬發兵三十萬人北擊胡，略取河南地。【正義】今靈、夏、勝等州，秦略取之。

三十三年，發諸嘗逋亡人、贅壻、【集解】瓚曰：「贅，謂居窮有子，使就其婦家為贅壻。」賈人略取陸梁地，【索隱】謂南方之人，其性陸梁，故曰陸梁。　【正義】嶺南人多處山陸，其性強梁，故曰陸梁。為桂林、【集解】韋昭曰：「今鬱林是也。」象郡、【集解】韋昭曰：「今日南。」南海，【正義】即廣州南海縣。以適遣戍。【集解】徐廣曰：「五十萬人守五嶺。」　【正義】適音直革反。戍，守也。廣州記云：「五嶺者，大庾、始安、臨賀、揭楊、桂陽。」輿地志云：「一曰臺嶺，亦名塞上，今名大庾；二曰騎田；三曰都龐；四曰萌諸；五曰越嶺。」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集解】徐廣曰：「在金城」並河以東，【集解】服虔曰：「並音傍。傍，依也。」屬之陰山，【集解】徐廣曰：「在五原北。」　【正義】屬，之欲反。按：五原，今勝州也。以為三十四縣，城河上為塞。又使蒙恬渡河取高闕、【正義】高闕，山名，在五原北。兩山相對若闕，甚高，故言高闕。陶山、北假中，【集解】晉灼曰：「王莽傳云『五原北假，膏壤殖穀』。北假，地名也。」　【索隱】高闕，山名；北假，地名。近五原。　【正義】酈元注水經云：「黃河逕河目縣故城西，縣在北假中。」北假，地名也。按：河目縣屬勝州，今名河北。漢書地理志云屬五原郡。築亭障㠯逐戎人。徙謫，實之初縣。【索隱】徙有罪而謫之，以實初縣，即上「自榆中屬陰山，以為三十四縣」是也。故漢七科謫亦因於秦。禁不得祠。明星出西方。【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彗星見。」

三十四年，適治獄吏不直者，築長城及南越地。【正義】謂戍五嶺，是南方越地。始皇置酒咸陽宮，博士七十人前為壽。僕射【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僕射，秦官。古者重武，官有主射以督課之。」應劭曰：「僕，主也。」　【正義】射音夜。周青臣進頌曰：「他時秦地不過千里，賴陛下神靈明聖，平定海內，放逐蠻夷，日月所照，莫不賔服。以諸侯為郡縣，人人自安樂，無戰爭之患，傳之萬世。自上古不及陛下威德。」始皇悅。博士齊人淳于越進曰：「臣聞殷周之王千餘歲，封子弟功臣，自為枝輔。今陛下有海內，而子弟為匹夫，卒有田常、六卿之臣，無輔拂，【正義】蒲筆反。何以相救哉？事不師古而能長久者，非所聞也。今青臣又面諛以重陛下之過，非忠臣。」始皇下其議。丞相李斯曰：「五帝不相復，三代不相襲，各以治，非其相反，時變異也。今陛下創大業，建萬世之功，固非愚儒所知。且越言乃三代之事，何足法也？異時諸侯並爭，厚招游學。今天下已定，法令出一，百姓當家則力農工，士則學習法令辟禁。【正義】令，力性反。辟音避。今諸生不師今而學古，以非當世，惑亂黔首。丞相臣斯昧死言：古者天下散亂，莫之能一，是以諸侯並作，語皆道古以害今，飾虛言以亂實，人善其所私學，【集解】徐廣曰：「私，一作『知』。」以非上之所建立。今皇帝并有天下，別黑白而定一尊。私學而相與非法教，人聞令下，則各以其學議之，入則心非，出則巷議，夸主以為名，【正義】夸，口瓜反。異取以為高，率羣下以造謗。如此弗禁，則主勢降乎上，黨與成乎下。禁之便。臣請史官非秦記皆燒之。非博士官所職，天下敢有藏詩、書、百家語者，悉詣守、尉雜燒之。有敢偶語詩書弃市。【集解】應劭曰：「禁民聚語，畏其謗己。」　【正義】偶，對也。以古非今者族。吏見知不舉者與同罪。令下三十日不燒，黥為城旦。【集解】如淳曰：「律說『論決為髡鉗，輸邊築長城，晝日伺寇虜，夜暮築長城』。城旦，四歲刑。」所不去者，醫藥卜筮種樹之書。若欲有學法令，【集解】徐廣曰：「一無『法令』二字。」以吏為師。」制曰：「可。」

三十五年，除道，道九原【集解】地理志五原郡有九原縣。抵雲陽，【集解】徐廣曰：「表云道九原，通甘泉。」塹山堙谷，直通之。於是始皇以為咸陽人多，先王之宮廷小，吾聞周文王都豐，武王都鎬，豐鎬之間，帝王之都也。乃營作朝宮渭南上林苑中。先作前殿阿房，【正義】房，白郎反。括地志云：「秦阿房宮亦曰阿城，在雍州長安縣西北一十四里。」按：宮在上林苑中，雍州郭城西南面，即阿房宮城東面也。顏師古云「阿，近也。以其去咸陽近，且號阿房」。東西五百步，南北五十丈，上可以坐萬人，下可以建五丈旗。【索隱】此以其形名宮也，言其宮四阿旁廣也，故云下可建五丈之旗也。阿房，後為宮名。　【正義】三輔舊事云：「阿房宮東西三里，南北五百步，庭中可受萬人。又鑄銅人十二於宮前。阿房宮以慈石為門，阿房宮之北闕門也。」周馳為閣道，自殿下直抵南山。表南山之顛以為闕。為復道，自阿房渡渭，屬之咸陽，以象天極閣道絕漢抵營室也。【索隱】謂為複道，渡渭屬咸陽，象天文閣道絕漢抵營室也。常考天官書曰「天極紫宮後十七星絕漢抵營室，曰閣道」。阿房宮未成；成，欲更擇令名名之。作宮阿房，故天下謂之阿房宮。隱宮【正義】餘刑見於市朝。宮刑，一百日隱於蔭室養之乃可，故曰隱宮，下蠶室是。徒刑者七十餘萬人，乃分作阿房宮，或作麗山。發北山石椁，乃寫蜀、荊地材皆至。關中計宮三百，關外四百餘。於是立石東海上朐界中，以為秦東門。因徙三萬家麗邑，【正義】麗音離。五萬家雲陽，皆復不事十歲。盧生說始皇曰：「臣等求芝奇藥仙者常弗遇，類物有害之者。方中，人主時為微行以辟惡鬼，惡鬼辟，真人至。人主所居而人臣知之，則害於神。真人者，入水不濡，入火不爇，【正義】而說反。陵雲氣，與天地久長。今上治天下，未能恬惔。願上所居宮毋令人知，然後不死之藥殆可得也。」於是始皇曰：「吾慕真人，自謂『真人』，不稱『朕』。」乃令咸陽之旁二百里內宮觀二百七十復道甬道相連，帷帳鍾鼓美人充之，各案署不移徙。行所幸，有言其處者，罪死。始皇帝幸梁山宮，【集解】徐廣曰：「在好畤。」　【正義】括地志云：「俗名望宮山，在雍州好畤縣西十二里，北去梁山九里。秦始皇紀『從山上見丞相車騎眾，弗善』，即此山也。」從山上見丞相車騎衆，弗善也。中人或告丞相，丞相後損車騎。始皇怒曰：「此中人泄吾語。」案問莫服。當是時，詔捕諸時在旁者，皆殺之。自是後莫知行之所在。聽事，羣臣受決事，悉於咸陽宮。侯生【集解】說苑曰：「韓客侯生也。」盧生相與謀曰：「始皇為人，天性剛戾自用，起諸侯，并天下，意得欲從，以為自古莫及己。專任獄吏，獄吏得親幸。博士雖七十人，特備員弗用。丞相諸大臣皆受成事，倚辨於上。上樂以刑殺為威，【正義】樂，五孝反。天下畏罪持祿，莫敢盡忠。上不聞過而日驕，下懾伏謾欺以取容。秦法，不得兼方【集解】徐廣曰：「一云『并力』。」【正義】言秦施法不得兼方者，令民之有方伎不得兼兩齊，試不驗，輙賜死。言法酷。不驗，輙死。然候星氣者至三百人，皆良士，畏忌諱諛，不敢端言其過。天下之事無小大皆決於上，上至以衡石量書，【集解】石百二十斤。【正義】衡，秤衡也。言表牋奏請，秤取一石，日夜有程期，不滿不休息。日夜有呈，不中呈【正義】中，竹仲反。不得休息。貪於權勢至如此，未可為求仙藥。」於是乃亡去。始皇聞亡，乃大怒曰：「吾前收天下書不中用者盡去之。悉召文學方術士甚衆，欲以興太平，方士欲練以求奇藥。【集解】徐廣曰：「一云『欲以練求』。」今聞韓衆【正義】音終。去不報，徐巿等費以巨萬計，終不得藥，徒姦利相告日聞。【集解】徐廣曰：「一作『閒』。」盧生等吾尊賜之甚厚，今乃誹謗我，以重吾不德也。諸生在咸陽者，吾使人廉問，或為訞言以亂黔首。」於是使御史悉案問諸生，諸生傳相告引，乃自除犯禁者四百六十餘人，皆阬之咸陽，使天下知之，以懲後。益發謫徙邊。【集解】徐廣曰：「表云徙於北河、榆中，耐徙三處。拜爵一級。」始皇長子扶蘇諫曰：「天下初定，遠方黔首未集，諸生皆誦法孔子，今上皆重法繩之，臣恐天下不安。唯上察之。」始皇怒，使扶蘇北監蒙恬於上郡。【正義】括地志云：「上郡故城在綏州上縣東南五十里，秦之上郡城也。」

三十六年，熒惑守心。有墜星下東郡，至地為石，【集解】徐廣曰：「表云石晝隕。」黔首或刻其石曰「始皇帝死而地分」。始皇聞之，遣御史逐問，莫服，盡取石旁居人誅之，因燔銷其石。始皇不樂，使博士為仙真人詩，及行所游天下，傳令【正義】傳，逐戀反。令，力呈反。樂人謌弦之。秋，使者從關東夜過華陰平舒道，【正義】括地志云：「平舒故城在華州華陰縣西北六里。水經注云『渭水又東經平舒北，城枕渭濵，半破淪水，南面通衢。昔秦之將亡也，江神送璧於華陰平舒道，即其處也』。」有人持璧遮使者曰：「為吾遺滈池君。」【集解】服虔曰：「水神也。」張晏曰：「武王居鎬，鎬池君則武王也。武王伐商，故神云始皇荒淫若紂矣，今亦可伐也。」孟康曰：「長安西南有滈池。」【索隱】按：服虔云水神，是也。江神以璧遺滈池之神，告始皇之將終也。且秦水德王，故其君將亡，水神先自相告也。【正義】遺，庾季反。滈，湖老反。括地志云：「滈水源出雍州長安縣西北滈池。酈元注水經云『滈水承滈池，北流入渭』。今按：滈池水流入來通渠，蓋酈元誤矣。」張晏云：「武王居滈，滈池君則武王也。伐商，故神云始皇荒淫若紂矣，今武王可伐矣。」因言曰：「今年祖龍死。」【集解】蘇林曰：「祖，始也。龍，人君象。謂始皇也。」服虔曰：「龍，人之先象也，言王亦人之先也。」應劭曰：「祖，人之先。龍，君之象。」使者問其故，因忽不見，置其璧去。使者奉璧具以聞。始皇默然良久，曰：「山鬼固不過知一歲事也。」退言曰：「祖龍者，人之先也。」使御府視璧，乃二十八年行渡江所沈璧也。於是始皇卜之，卦得游徙吉。遷北河榆中三萬家。【正義】謂北河勝州也。榆中即今勝州榆林縣也。言徙三萬家以應卜卦游徙吉也。拜爵一級。

三十七年十月癸丑，始皇出游。左丞相斯從，右丞相去疾守。少子胡亥愛慕請從，上許之。十一月，行至雲夢，望祀虞舜於九疑山。【正義】括地志云：「九疑山在永州唐興縣東南一百里。皇覽冢墓記云舜冢在零陵郡營浦縣九疑山。」言始皇至雲夢，望祭虞舜於九疑山也。浮江下，觀籍柯，渡海渚。【正義】括地志云：「舒州同安縣東。」按：舒州在江中，疑「海」字誤，即此州也。過丹陽，【正義】括地志云：「丹陽郡故在潤州江寧縣東南五里，秦兼并天下，以為鄣郡也。」至錢唐。【正義】錢唐，今杭州縣。臨浙江，【集解】晉灼曰：「其流東至會稽山陰而西折，故稱浙。音折。」水波惡，乃西百二十里從狹中渡。【集解】徐廣曰：「蓋在餘杭也。顧夷曰『餘杭者，秦始皇至會稽經此，立為縣』。」上會稽，祭大禹，【正義】上音上掌反。越州會稽山上有夏禹穴及廟。望于南海，而立石刻【索隱】望于南海而刻石。三句為韻，凡二十四韻。頌秦德。其文曰：【正義】此二頌三句為韻。其碑見在會稽山上。其文及書皆李斯，其字四寸，畫如小指，圓鐫。今文字整頓，是小篆字。「皇帝休烈，平一宇內，德惠脩長。【索隱】脩亦長也，重文耳。王劭按張徽所錄會稽南山秦始皇碑文，「脩」作「攸」。卅有七年，親廵天下，周覽遠方。遂登會稽，宣省習俗，黔首齋莊。羣臣誦功，本原事迹，追首高明。【索隱】今檢會稽刻石文「首」字作「道」，雅符人情也。秦聖臨國，始定刑名，顯陳舊章。【正義】作「彰」，音章。碑文作「畫璋」也。初平法式，審別職任，以立恒常。六王專倍，貪戾慠猛，率衆自彊。【正義】碑文作「率衆邦強」。暴虐恣行，【正義】寒彭反。負力而驕，數動甲兵。【正義】數音朔。陰通間使，【正義】閒，紀莧反，又如字。使，所吏反。以事合從，【正義】合音閤。從，子容反。行為辟方。【正義】行，下孟反。辟，匹亦反。內飾詐謀，【索隱】刻石文作「謀詐」。外來侵邊，遂起禍殃。義威誅之，殄熄【集解】徐廣曰：「音息。」暴悖，【正義】殄，田典反。暴，白報反。悖音背。亂賊滅亡。聖德廣密，六合之中，被澤無疆。皇帝并宇，兼聽萬事，遠近畢清。運理羣物，考驗事實，各載其名。貴賤並通，善否陳前，靡有隱情。飾省宣義，【集解】徐廣曰：「省，一作『非』。」【正義】飾音式。省，山景反。飾謂文飾也。省，過也。有子而嫁，【正義】謂夫死有子，弃之而嫁。倍死不貞。防隔內外，禁止淫泆，男女絜誠。夫為寄豭，【索隱】豭，牡豬也。言夫淫他室，若寄豭之豬也。豭音加。殺之無罪，男秉義程。妻為逃嫁，【正義】謂弃夫而逃嫁於人。子不得母，【正義】言妻弃夫逃嫁，子乃失母。咸化廉清。大治濯俗，天下承風，蒙被休經。皆遵度軌，和安敦勉，莫不順令。【正義】力呈反。黔首脩潔，人樂同則，【正義】樂音岳。嘉保太平。後敬奉法，常治無極，輿舟不傾。從臣誦烈，【正義】從音才用反。烈，美也。所隨廵從諸臣，咸誦美，請刻此石。請刻此石，光垂休銘。」還過吳，從江乘渡。【集解】地理志丹陽有江乘縣。【索隱】地埋志丹陽有江乘縣。【正義】乘音時升反。江乘故縣在潤州句容縣北六十里，本秦舊縣也。渡謂濟渡也。並海上，北至琅邪。方士徐巿等入海求神藥，數歲不得，費多，恐譴，乃詐曰：「蓬萊藥可得，然常為大鮫魚所苦，【正義】鮫音交。苦音苦故反。故不得至，願請善射與俱，見則以連弩射之。」始皇夢與海神戰，如人狀。問占夢，博士曰：「水神不可見，以大魚蛟龍為候。今上禱祠備謹，而有此惡神，當除去，而善神可致。」乃令入海者齎捕巨魚具，而自以連弩候大魚出射之。自琅邪北至榮成山，【正義】即成山也，在萊州。弗見。至之罘，見巨魚，射殺一魚。遂並海西。至平原津而病。【集解】徐廣曰：「渡河而西。」【正義】今德州平原縣南六十里有張公故城，城東有水津焉，後名張公渡，恐此平原郡古津也。漢書公孫弘平津侯，亦近此。蓋平津即此津，始皇渡此津而疾。始皇惡言死，羣臣莫敢言死事。上病益甚，乃為璽書賜公子扶蘇曰：「與喪會咸陽而葬。」書已封，在中車府令【集解】伏儼曰：「主乘輿路車。」趙高行符璽事所，未授使者。

七月丙寅，始皇崩於沙丘平臺。【集解】徐廣曰：「年五十。沙丘去長安二千餘里。趙有沙丘宮，在鉅鹿，武靈王之死處。」【正義】括地志云：「沙丘臺在邢州平鄉縣東北二十里。又云平鄉縣東北四十里。」按：始皇崩在沙丘之宮，平臺之中。邢州去京一千六百五十里。丞相斯為上崩在外，【正義】為，于偽反。恐諸公子及天下有變，乃祕之，不發喪。棺載轀涼車中，【正義】棺音館。又古患反。故幸宦者參乘，所至上食。百官奏事如故，宦者輙從轀涼車中可其奏事。獨子胡亥、趙高及所幸宦者五六人知上死。趙高故嘗教胡亥書及獄律令法事，胡亥私幸之。高乃與公子胡亥、丞相斯陰謀破去始皇所封書【正義】去，丘呂反。賜公子扶蘇者，而更詐為丞相斯受始皇遺詔沙丘，立子胡亥為太子。更為書賜公子扶蘇、蒙恬，數以罪，【正義】數音色具反。其賜死。語具在李斯傳中。行，遂從井陘【集解】徐廣曰：「在常山。」抵九原。【正義】抵，丁禮反。抵，至也。從沙丘至勝州三千里。會暑，上轀車臭，乃詔從官令車載一石鮑魚，【正義】鮑，白卯反。以亂其臭。行從直道至咸陽，發喪。太子胡亥襲位，為二世皇帝。九月，葬始皇酈山。始皇初即位，穿治酈山，及并天下，天下徒送詣七十餘萬人，穿三泉，下銅【集解】徐廣曰：「一作『錮』。錮，鑄塞。」【正義】顏師古云：「三重之泉，言至水也。」而致椁，宮觀百官奇器珍怪徙臧滿之。【正義】言冢內作宮觀及百官位次，奇器珍怪徙滿冢中。臧，才浪反。令匠作機弩矢，有所穿近者輙射之。以水銀為百川江河大海，機相灌輸，【正義】灌音館。輸音戍。上具天文，下具地理。以人魚膏為燭，【集解】徐廣曰：「人魚似鮎，四腳。」【正義】廣志云：「鯢魚聲如小兒啼，有四足，形如鱧，可以治牛，出伊水。」異物志云：「人魚似人形，長尺餘。不堪食。皮利於鮫魚，鋸材木入。項上有小穿，氣從中出。秦始皇冢中以人魚膏為燭，即此魚也。出東海中，今台州有之。」按：今帝王用漆燈冢中，則火不滅。度不滅者久之。【正義】度音田洛反。二世曰：「先帝後宮非有子者，出焉不宜。」皆令從死，死者甚衆。葬旣已下，或言工匠為機，藏皆知之，藏重即泄。大事畢，已藏，閉中羨，【正義】音延，下同。謂冢中神道。下外羨門，盡閉工匠藏者，無復出者。樹草木以象山。【集解】皇覽曰：「墳高五十餘丈，周迴五里餘。」【正義】關中記云：「始皇陵在驪山。泉本北流，障使東西流。有土無石，取大石於渭南諸山。」括地志云：「秦始皇陵在雍州新豐縣西南十里。」

二世皇帝元年，年二十一。【集解】徐廣曰：「表云十月戊寅，大赦罪人。」趙高為郎中令，【集解】漢書百官表曰：「秦官，掌宮殿門戶。」任用事。二世下詔，增始皇寢廟犧牲及山川百祀之禮。令羣臣議尊始皇廟。羣臣皆頓首言曰：「古者天子七廟，諸侯五，大夫三，雖萬世世不軼毀。【正義】軼，徒結反。今始皇為極廟，四海之內皆獻貢職，增犧牲，禮咸備，毋以加。先王廟或在西雍，【正義】於用反。西雍在咸陽西，今岐州雍縣故城是也。又一云西雍，雍西縣也。或在咸陽。天子儀當獨奉酌祠始皇廟。自襄公已下軼毀。所置凡七廟。羣臣以禮進祠，以尊始皇廟為帝者祖廟。皇帝復自稱『朕』。」二世與趙高謀曰：「朕年少，初即位，黔首未集附。先帝廵行郡縣，以示彊，威服海內。今晏然不廵行，即見弱，毋以臣畜天下。」

春，二世東行郡縣，李斯從。到碣石，並海，南至會稽，而盡刻始皇所立刻石，石旁著【正義】丁略反。大臣從者名，以章先帝成功盛德焉：皇帝曰：「金石刻盡始皇帝所為也。今襲號而金石刻辭不稱【正義】尺證反。始皇帝，其於久遠也【正義】二世言始滅六國，威振古今，自五帝三王未及，旣已襲位，而見金石盡刻其頌，不稱始皇成功盛德甚遠矣。如後嗣為之者，不稱成功盛德。」丞相臣斯、臣去疾、【集解】徐廣曰：「姓馮。」【正義】去，丘呂反。御史大夫臣德昧死言：「臣請具刻詔書刻石，因明白矣。臣昧死請。」制曰：「可。」遂至遼東而還。於是二世乃遵用趙高，申法令。乃陰與趙高謀曰：「大臣不服，官吏尚彊，及諸公子必與我爭，為之奈何？」高曰：「臣固願言而未敢也。先帝之大臣，皆天下累世名貴人也，積功勞世以相傳久矣。今高素小賤，陛下幸稱舉，令在上位，管中事。大臣鞅鞅，特以貌從臣，其心實不服。今上出，不因此時案郡縣守尉有罪者誅之，上以振威天下，下以除去上生平所不可者。今時不師文而決於武力，願陛下遂從時毋疑，即羣臣不及謀。明主收舉餘民，賤者貴之，貧者富之，遠者近之，則上下集而國安矣。」二世曰：「善。」乃行誅大臣及諸公子，以罪過連逮少近官三郎，【索隱】逮訓及也。謂連及俱被捕，故云連逮。少，小也。近，近侍之臣。三郎謂中郎、外郎、散郎。【正義】漢書百官表云有議郎、中郎、散郎，又有左右三將，謂郎中、車郎、戶郎。無得立者，而六公子戮死於杜。公子將閭昆弟三人囚於內宮，議其罪獨後。二世使使令將閭曰：「公子不臣，罪當死，吏致法焉。」將閭曰：「闕廷之禮，吾未嘗敢不從賔贊也；廊廟之位，吾未嘗敢失節也；受命應對，吾未嘗敢失辭也。何謂不臣？願聞罪而死。」使者曰：「臣不得與謀，奉書從事。」將閭乃仰天大呼天者三，曰：「天乎！吾無罪！」昆弟三人皆流涕拔劔自殺。宗室振恐。羣臣諫者以為誹謗，大吏持祿取容，黔首振恐。

四月，二世還至咸陽，曰：「先帝為咸陽朝廷小，故營阿房宮為室堂。未就，會上崩，罷其作者，復土【正義】謂出土為陵，旣成，還復其土，故言復土。酈山。酈山事大畢，今釋阿房宮弗就，則是章先帝舉事過也。」復作阿房宮。外撫四夷，如始皇計。盡徵其材士【正義】謂材官蹶張之士。五萬人為屯衞咸陽，令教射狗馬禽獸。當食者多，【正義】謂材士及狗馬。度不足，下調【正義】度，田洛反。下，行嫁反。調，田弔反。謂下令調斂也。郡縣轉輸菽粟芻稾，皆令自齎糧食，咸陽三百里內不得食其穀。用法益刻深。

七月，戍卒陳勝【正義】音升。等反故荊地，為「張楚」。【集解】李奇曰：「張大楚國也。」勝自立為楚王，居陳，遣諸將徇地。山東郡縣少年苦秦吏，皆殺其守尉令丞反，以應陳涉，相立為侯王，合從西鄉，名為伐秦，不可勝數也。謁者使東方來，【集解】漢書百官表曰：「謁者，秦官，掌賔贊受事。」以反者聞二世。二世怒，下吏。後使者至，上問，對曰：「羣盜，郡守尉方逐捕，今盡得，不足憂。」上悅。武臣自立為趙王，魏咎為魏王，田儋【集解】服虔曰：「音負擔。」為齊王。沛公起沛。項梁舉兵會稽郡。

二年冬，陳涉所遣周章等將西至戲，【集解】應劭曰：「戲，弘農湖西界也。」孟康曰：「水名，今戲亭是也。」蘇林曰：「邑名，在新豐東南三十里。」【正義】戲音許宜反。括地志云：「戲水源出雍州新豐縣西南驪山。水經注云戲水出驪山馮公谷，東北流。今新豐縣東北十一里戲水當官道，即其處。」兵數十萬。二世大驚，與羣臣謀曰：「奈何？」少府章邯曰：【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少府，秦官。」應劭曰：「掌山澤陂池之稅，名曰禁錢，以給私養，自別為藏。少者小也，故稱少府。」【正義】邯，胡甘反。「盜已至，衆彊，今發近縣不及矣。酈山徒多，請赦之，授兵以擊之。」二世乃大赦天下，使章邯將，擊破周章軍而走，遂殺章曹陽。【集解】晉灼曰：「亭名，在弘農東十三里。魏武帝改曰好陽。」【正義】括地志云：「曹陽故亭一名好陽亭，在陝州桃林縣東南十四里，即章邯殺周文處。」二世益遣長史司馬欣、董翳佐章邯擊盜，殺陳勝城父，【正義】父音甫。括地志云：「城父，亳州所理縣。」破項梁定陶，【正義】今曹州定陶縣。滅魏咎臨濟。【正義】今齊州縣。楚地盜名將已死，章邯乃北渡河，擊趙王歇等於鉅鹿。【正義】括地志云：「邢州平鄉縣城，本鉅鹿，王離圍趙王歇即此城。」趙高說二世曰：「先帝臨制天下久，故羣臣不敢為非，進邪說。今陛下富於春秋，初即位，奈何與公卿廷決事？事即有誤，示羣臣短也。天子稱朕，固不聞聲。」【索隱】一作「固聞聲」。言天子常處禁中，臣下屬望，纔有兆朕，聞其聲耳，不見其形也。於是二世常居禁中，【集解】蔡邕曰：「禁中者，門戶有禁，非侍御者不得入，故曰禁中。」與高決諸事。其後公卿希得朝見，盜賊益多，而關中卒發東擊盜者毋已。右丞相去疾、左丞相斯、將軍馮劫進諫曰：「關東羣盜並起，秦發兵誅擊，所殺亡甚衆，然猶不止。盜多，皆以戌漕轉作事苦，賦稅大也。請且止阿房宮作者，減省【正義】上色反。四邊戍轉。」二世曰：「吾聞之韓子曰：『堯舜采椽不刮，【索隱】采，木名。刮音括。茅茨不翦，飯土塯，【集解】徐廣曰：「呂靜云飯器謂之簋。」【索隱】如字，一音鏤。一作「簋」。啜土形，【集解】如淳曰：「土形，飯器之屬，瓦器也。」【索隱】飯器，以瓦為之。雖監門之養，【正義】以讓反。不觳於此。【索隱】謂監門之卒。養即卒也，有冢養卒。觳音學，謂盡也。又占學反。【正義】又苦角反。爾雅云：「觳，盡也。」言堯舜采椽不刮，茅茨不翦，飯土塯，啜土形，雖監守門之人，供養亦不盡此之疏陋也。禹鑿龍門，通大夏，【正義】括地志云：「大夏，今并州晉陽及汾、絳等州是。昔高辛氏子實沈居之，西近河。」言禹鑿龍門，河水道，得大通，并州之地不壅溢也。決河亭水，【正義】亭，平也。又云「決亭壅之水。」放之海，身自持築臿，【正義】臿音初洽反，築牆杵也。臿，鍬也。爾雅云：「鍬謂之臿。」脛毋毛，臣虜之勞不烈於此矣。』【正義】烈，美也。言臣虜之勞，猶不美於此矣。又烈，酷也。禹鑿龍門，通大夏，道決黃河洪水放之海，身持鍬杵，使膝脛無毛，賤臣奴虜之勤勞，不酷烈於此辛苦矣。凡所為貴有天下者，得肆意極欲，主重【正義】直拱反。明法，下不敢為非，以制御海內矣。夫虞、夏之主，貴為天子，親處窮苦之實，以徇百姓，尚何於法？朕尊萬乘，毋其實，吾欲造千乘之駕，萬乘之屬，充吾號名。且先帝起諸侯，兼天下，天下已定，外攘四夷以安邊境，【正義】音竟。作宮室以章得意，而君觀先帝功業有緒。今朕即位二年之間，羣盜並起，君不能禁，又欲罷先帝之所為，是上毋以報先帝，次不為朕盡忠力，【正義】為，于偽反。何以在位？」下去疾、斯、劫吏，案責他罪。去疾、劫曰：「將相不辱。」自殺。斯卒囚，【正義】卒，子律反。囚，在由反。謂禁錮也。就五刑。

三年，章邯等將其卒圍鉅鹿，楚上將軍項羽將楚卒往救鉅鹿。冬，趙高為丞相，竟案李斯殺之。夏，章邯等戰數却，二世使人讓邯，邯恐，使長史欣請事。趙高弗見，又弗信。欣恐，亡去，高使人捕追不及。欣見邯曰：「趙高用事於中，將軍有功亦誅，無功亦誅。」項羽急擊秦軍，虜王離，邯等遂以兵降諸侯。

八月己亥，【集解】徐廣曰：「一作『卯』。」趙高欲為亂，恐羣臣不聽，乃先設驗，持鹿獻於二世，曰：「馬也。」二世笑曰：「丞相誤邪？謂鹿為馬。」問左右，左右或默，或言馬以阿順趙高。或言鹿者，高因陰中諸言鹿者以法。後羣臣皆畏高。高前數言「關東盜毋能為也」，及項羽虜秦將王離等鉅鹿下而前，章邯等軍數却，上書請益助，燕、趙、齊、楚、韓、魏皆立為王，自關以東，大氐【正義】丁禮反。氐猶略。盡畔秦吏應諸侯，諸侯咸率其衆西鄉。沛公將數萬人已屠武關，使人私於高，高恐二世怒，誅及其身，乃謝病不朝見。二世夢白虎齧其左驂馬，殺之，心不樂，怪問占夢。卜曰：「涇水為祟。」【正義】雖遂反。二世乃齋於望夷宮，【集解】張晏曰：「望夷宮在長陵西北長平觀道東故亭處是也。臨涇水作之，以望北夷。」【正義】括地志云：「秦望夷宮在雍州咸陽縣東南八里。張晏云臨涇水作之，望北夷。」欲祠涇，沈四白馬。使使責讓高以盜賊事。高懼，乃陰與其壻咸陽令閻樂、其弟趙成謀曰：「上不聽諫，今事急，欲歸禍於吾宗。吾欲易置上，更立公子嬰。子嬰仁儉，百姓皆載其言。」使郎中令為內應，【集解】徐廣曰：「一云郎中令趙成。」詐為有大賊，令樂召吏發卒，追劫樂母置高舍。遣樂將吏卒千餘人至望夷宮殿門，縛衞令僕射，曰：「賊入此，何不止？」衞令曰：「周廬設卒甚謹，【集解】西京賦曰：「徼道外周，千廬內傅。」薛綜曰：「士傅宮外，內為廬舍，晝則廵行非常，夜則警備不虞。」安得賊敢入宮？」樂遂斬衞令，直將吏入行射，郎宦者大驚，或走或格，格者輙死，死者數十人。郎中令與樂俱入，射上幄坐幃。二世怒，召左右，左右皆惶擾不鬬。旁有宦者一人，侍不敢去。二世入內，謂曰：「公何不蚤告我？乃至於此！」宦者曰：「臣不敢言，故得全。使臣蚤言，皆已誅，安得至今？」閻樂前即二世數曰：「足下驕恣，【集解】蔡邕曰：「羣臣士庶相與言，曰殿下、閣下、足下、侍者、執事，皆謙類。」誅殺無道，天下共畔足下，足下其自為計。」二世曰：「丞相可得見否？」樂曰：「不可。」二世曰：「吾願得一郡為王。」弗許。又曰：「願為萬戶侯。」弗許。曰：「願與妻子為黔首，比諸公子。」閻樂曰：「臣受命於丞相，為天下誅足下，足下雖多言，臣不敢報。」麾其兵進。

二世自殺。閻樂歸報趙高，趙高乃悉召諸大臣公子，告以誅二世之狀。曰：「秦故王國，始皇君天下，故稱帝。今六國復自立，秦地益小，乃以空名為帝，不可。宜為王如故，便。」立二世之兄子公子嬰為秦王。以黔首葬二世杜南宜春苑中。令子嬰齋，當廟見，受王璽。齋五日，子嬰與其子二人謀曰：「丞相高殺二世望夷宮，恐羣臣誅之，乃詳以義立我。【集解】詳音羊。我聞趙高乃與楚約，滅秦宗室而王關中。今使我齋見廟，此欲因廟中殺我。我稱病不行，丞相必自來，來則殺之。」高使人請子嬰數輩，子嬰不行，高果自徃，曰：「宗廟重事，王奈何不行？」子嬰遂刺殺高於齋宮，三族高家以徇咸陽。子嬰為秦王四十六日，楚將沛公破秦軍入武關，遂至霸上，【集解】應劭曰：「霸水上地名，在長安東三十里。古名滋水，秦穆公更名霸水。」使人約降子嬰。子嬰即係頸以組，白馬素車，【集解】應劭曰：「組者，天子黻也。係頸者，言欲自殺。素車白馬，喪人之服也。」奉天子璽符，降軹道旁。【集解】徐廣曰：「在霸陵。」駰案：蘇林曰「亭名，在長安東十三里」。沛公遂入咸陽，封宮室府庫，還軍霸上。居月餘，諸侯兵至，項籍為從長，【索隱】謂合關東為從長也。殺子嬰及秦諸公子宗族。遂屠咸陽，燒其宮室，虜其子女，收其珍寶貨財，諸侯共分之。滅秦之後，各分其地為三，名曰雍王、塞王、翟王，號曰三秦。項羽為西楚霸王，主命分天下王諸侯，秦竟滅矣。後五年，天下定於漢。

太史公曰：秦之先伯翳，嘗有勳於唐虞之際，受土賜姓。及殷夏之間微散。至周之衰，秦興，邑于西垂。自繆公以來，稍蠶食諸侯，竟成始皇。始皇自以為功過五帝，地廣三王，而羞與之侔。善哉乎賈生推言之也！曰：

　　秦并兼諸侯山東三十餘郡，繕津關，據險塞，修甲兵而守之。然陳涉以戍卒散亂之衆數百，奮臂大呼，不用弓戟之兵，鉏櫌白梃，【集解】徐廣曰：「櫌，田器，音憂。」【索隱】徐以櫌為田器，非也。孟康以櫌為鉏柄，蓋得其近也。望屋而食，【索隱】言其兵蠶食天下，不裹糧而行。橫行天下。【索隱】謂輕前敵，不部伍旅進也。舞陽侯曰「橫行匈奴中」是也。秦人阻險不守，關梁不闔，長戟不刺，彊弩不射。楚師深入，戰於鴻門，曾無藩籬之艱。於是山東大擾，諸侯並起，豪俊相立。【集解】駰案：鶡冠子曰「德萬人者謂之俊，德千人者謂之豪，德百人者謂之英」。【索隱】謂武臣、田儋、魏豹之屬。秦使章邯將而東征，章邯因以三軍之衆要市於外，【索隱】此評失也。章邯之降，由趙高用事，不信任軍將，一則恐誅，二則楚兵旣盛，王離見虜，遂以兵降耳。非三軍要市於外以求封明矣。要，平聲。以謀其上。羣臣之不信，可見於此矣。子嬰立，遂不寤。藉使子嬰有庸主之材，僅得中佐，山東雖亂，秦之地可全而有，宗廟之祀未當絕也。

　　秦地被山帶河以為固，四塞之國也。自繆公以來，至於秦王，二十餘君，常為諸侯雄。豈世世賢哉？其勢居然也。且天下嘗同心并力而攻秦矣。當此之世，賢智並列，良將行其師，賢相通其謀，然困於阻險而不能進，秦乃延入戰而為之開關，百萬之徒逃北而遂壞。豈勇力智慧不足哉？形不利，勢不便也。秦小邑并大城，【集解】徐廣曰：「大，一作『小』。」守險塞而軍，高壘毋戰，閉關據阨，荷戟而守之。諸侯起於匹夫，以利合，非有素王之行也。其交未親，其下未附，名為亡秦，其實利之也。彼見秦阻之難犯也，必退師。安土息民，【索隱】賈誼書「安」作「案」。以待其敝，收弱扶罷，以令大國之君，不患不得意於海內。貴為天子，富有天下，而身為禽者，其救敗非也。

　　秦王足己不問，遂過而不變。二世受之，因而不改，暴虐以重禍。子嬰孤立無親，危弱無輔。三主惑而終身不悟，亡，不亦宜乎？當此時也，世非無深慮知化之士也，然所以不敢盡忠拂過者，秦俗多忌諱之禁，忠言未卒於口而身為戮沒矣。故使天下之士，傾耳而聽，重足而立，拑口而不言。是以三主失道，忠臣不敢諫，智士不敢謀，天下已亂，姧不上聞，豈不哀哉！先王知雍蔽之傷國也，故置公卿大夫士，以飾法設刑，而天下治。其彊也，禁暴誅亂而天下服。其弱也，五伯征而諸侯從。其削也，內守外附而社稷存。故秦之盛也，繁法嚴刑而天下振；及其衰也，百姓怨望而海內畔矣。故周五序【索隱】賈誼書「五」作「王」。得其道，而千餘歲不絕。秦本末並失，故不長久。由此觀之，安危之統相去遠矣。野諺曰「前事之不忘，後事之師也」。是以君子為國，觀之上古，驗之當世，參以人事，察盛衰之理，審權勢之宜，去就有序，變化有時，故曠日長久而社稷安矣。

　　秦孝公據殽函之固，擁雍州之地，君臣固守而窺周室，有席卷天下，【索隱】按：春秋緯曰諸侯冰散席卷也。包舉宇內，囊括四海之意，【集解】張晏曰：「括，結囊也。言其能包含天下。」【索隱】注同。并吞八荒之心。當是時，商君佐之，【索隱】商君，衞公孫鞅，仕秦為左庶長，遂為秦制法，孝公致霸，封之於商，號商君。內立法度，務耕織，修守戰之備，外連衡而鬬諸侯，【索隱】戰國策曰：「蘇秦亦為秦連衡。」高誘曰：「合關東從通之秦，故曰連衡也。」於是秦人拱手而取西河之外。

　　孝公旣沒，惠王、武王蒙故業，因遺冊，南兼漢中，西舉巴、蜀，東割膏腴之地，收要害之郡。諸侯恐懼，會盟而謀弱秦，不愛珍器重寶肥美之地，以致天下之士，合從締交，【集解】漢書音義曰：「締，結也。」相與為一。當是時，齊有孟嘗，趙有平原，楚有春申，魏有信陵。此四君者，皆明知而忠信，寬厚而愛人，尊賢重士，約從離衡，【索隱】言孟嘗等四君皆為其國共相約結為從，以離散秦之橫。并韓、魏、燕、楚、齊、趙、宋、衞、中山之衆。於是六國之士【索隱】六國者，韓、魏、趙、燕、齊、楚是也。與秦為七國，亦謂之七雄。又六國與宋、衞、中山為九國。其三國蓋微，又前亡。有寧越、徐尚、蘇秦、杜赫之屬為之謀，【集解】徐廣曰：「越，一作『經』。或自別有此人，不必甯越也。」【索隱】寧越，趙人，賈誼作「甯越」。徐尚，未詳。蘇秦，東周洛陽人。呂氏春秋「杜赫以安天下說周昭文君」，高誘曰「杜赫，周人也」。齊明、周最、陳軫、昭滑、樓緩、翟景、蘇厲、樂毅之徒通其意，【索隱】戰國策齊明，東周臣，後仕秦、楚及韓。周最，周之公子，亦仕秦。陳軫，夏人，亦仕秦。昭滑，楚人。樓緩，魏文侯弟，所謂樓子也。蘇厲，秦之弟，仕齊。樂毅本齊臣，入燕，燕昭王以客禮待之，以為亞卿。翟景，未詳也。吳起、孫臏、帶佗、兒良、王廖、田忌、廉頗、趙奢之朋制其兵。【索隱】吳起，衞人，事魏文侯為將。孫臏，孫武之後也。呂氏春秋曰「王廖貴先，兒良貴後」，二人皆天下之豪士。田忌，齊將也。廉頗，趙將也。趙奢亦趙之將。常以十倍之地，百萬之衆，叩關而攻秦。秦人開關延敵，九國之師逡廵遁逃而不敢進。秦無亡矢遺鏃之費，而天下諸侯已困矣。於是從散約解，爭割地而奉秦。秦有餘力而制其敝，追亡逐北，伏尸百萬，流血漂鹵。【集解】徐廣曰：「鹵，楯也。」因利乘便，宰割天下，分裂河山，彊國請服，弱國入朝。延及孝文王、莊襄王，享國日淺，國家無事。

　　及至秦王，續六世之餘烈，【集解】張晏曰：「孝公、惠文王、武王、昭王、孝文王、莊襄王。」振長策而御宇內，吞二周而亡諸侯，履至尊而制六合，執棰拊【集解】徐廣曰：「拊，拍也，音府。一作『槁朴』。」【索隱】賈本論作「槁朴」。以鞭笞天下，威振四海。南取百越之地，【集解】韋昭曰：「越有百邑。」以為桂林、象郡，百越之君俛首係頸，委命下吏。乃使蒙恬北築長城而守藩籬，却匈奴七百餘里，胡人不敢南下而牧馬，士不敢彎弓而報怨。於是廢先王之道，焚百家之言，以愚黔首。墮名城，【集解】應劭曰：「壞堅城，恐人復阻以害己也。」殺豪俊，收天下之兵聚之咸陽，銷鋒鑄鐻，以為金人十二，以弱黔首之民。然後斬華為城，【集解】徐廣曰：「斬，一作『踐』。」駰案：服虔曰「斷華山為城」。【索隱】斬，亦作「踐」，亦出賈本論。又崔浩云：「踐，登也。」因河為津，據億丈之城，臨不測之谿以為固。良將勁弩守要害之處，信臣精卒陳利兵而誰何，【集解】如淳曰：「何猶問也。」【索隱】崔浩云：「何或為『呵』。」漢舊儀：「宿衞郎官分五夜誰呵，呵夜行者誰也。」何呵字同。天下以定。秦王之心，自以為關中之固，金城千里，【索隱】金城，言其實且堅也。韓子曰「雖有金城湯池」，漢書張良亦曰「關中所謂金城千里，天府之國。」子孫帝王萬世之業也。

　　秦王旣沒，餘威振於殊俗。陳涉，罋牖繩樞之子，【集解】服虔曰：「以繩係戶樞也。」孟康曰：「瓦罋為䆫也。」甿隸之人，【集解】如淳曰：「甿，古『氓』字。氓，民也。」而遷徙之徒，才能不及中人，非有仲尼、墨翟之賢，陶朱、猗頓之富，躡足行伍之間，而倔起什伯之中，【集解】漢書音義曰：「首出十長百長之中。」如淳曰：「時皆辟屈在十百之中。」率罷散之卒，將數百之衆，而轉攻秦。斬木為兵，揭竿為旗，天下雲集響應，贏糧而景從，山東豪俊遂並起而亡秦族矣。

　　且夫天下非小弱也，雍州之地，殽函之固自若也。【集解】韋昭曰：「殽謂二殽。函，函谷關也。」陳涉之位，非尊於齊、楚、燕、趙、韓、魏、宋、衞、中山之君；鉏櫌棘矜，【集解】服虔曰：「以鉏柄及棘作矛槿也。」如淳曰：「櫌椎，塊椎也。」非錟於句戟長鎩也；【集解】徐廣曰：「錟，一作『銛』。」駰案：如淳曰「長刃矛也」。又曰「鉤戟似矛，刃下有鐵，橫方上鉤曲也」。鎩音所拜反。適戍之衆，非抗於九國之師；深謀遠慮，行軍用兵之道，非及鄉時之士也。然而成敗異變，功業相反也。試使山東之國與陳涉度長絜大，【集解】漢書音義曰：「『絜東』之『絜』。」比權量力，則不可同年而語矣。然秦以區區之地，千乘之權，招八州而朝同列，百有餘年矣。然後以六合為家，殽函為宮，一夫作難而七廟墮，身死人手，為天下笑者，何也？仁義不施而攻守之勢異也。

　　秦并海內，兼諸侯，南面稱帝，【集解】徐廣曰：「一本有此篇，無前者『秦孝公』已下，而又以『秦并兼諸侯山東三十餘郡』繼此末也。」【索隱】按：賈誼過秦論以「孝公」已下為上篇，「秦兼并諸侯山東三十餘郡」為下篇。鄒誕生云「太史公刪賈誼過秦篇著此論，富其義而省其辭。褚先生增續旣已混殽，而世俗小智不唯刪省之旨，合寫本論於此，故不同也。今頗亦不可分別」。以養四海，天下之士斐然鄉風，若是者何也？曰：近古之無王者久矣。周室卑微，五霸旣歿，令不行於天下，是以諸侯力政，彊侵弱，衆暴寡，兵革不休，士民罷敝。今秦南面而王天下，是上有天子也。旣元元之民兾得安其性命，莫不虛心而仰上，當此之時，守威定功，安危之本在於此矣。

　　秦王懷貪鄙之心，行自奮之智，不信功臣，不親士民，廢王道，立私權，禁文書而酷刑法，先詐力而後仁義，以暴虐為天下始。夫并兼者高詐力，安定者貴順權，此言取與守不同術也。秦離戰國而王天下，其道不易，其政不改，是其所以取之守之者異也。孤獨而有之，故其亡可立而待。借使秦王計上世之事，並殷周之迹，以制御其政，後雖有淫驕之主而未有傾危之患也。故三王之建天下，名號顯美，功業長久。

　　今秦二世立，天下莫不引領而觀其政。夫寒者利裋褐【集解】徐廣曰：「一作『短』，小襦也，音豎。」【索隱】趙岐曰：「褐以毛毳織之，若馬衣。或以褐編衣也。」裋，一音豎。謂褐布豎裁，為勞役之衣，短而且狹，故謂之短褐，亦曰豎褐。而飢者甘糟糠，天下之嗸嗸，新主之資也。此言勞民之易為仁也。鄉使二世有庸主之行，而任忠賢，臣主一心而憂海內之患，縞素而正先帝之過，裂地分民以封功臣之後，建國立君以禮天下，虛囹圉而免刑戮，除去收帑汙穢之罪，使各反其鄉里，發倉廩，散財幣，以振孤獨窮困之士，輕賦少事，以佐百姓之急，約法省刑以持其後，使天下之人皆得自新，更節修行，各慎其身，塞萬民之望，而以威德與天下，天下集矣。即四海之內，皆讙然各自安樂其處，唯恐有變，雖有狡猾之民，無離上之心，則不軌之臣無以飾其智，而暴亂之姧止矣。二世不行此術，而重之以無道，壞宗廟與民，【集解】徐廣曰：「一無此上五字。」更始作阿房宮，繁刑嚴誅，吏治刻深，賞罰不當，賦斂無度，天下多事，吏弗能紀，百姓困窮而主弗收恤。然後姧偽並起，而上下相遁，蒙罪者衆，刑戮相望於道，而天下苦之。自君卿以下至于衆庶，人懷自危之心，親處窮苦之實，咸不安其位，故易動也。是以陳涉不用湯武之賢，不藉公侯之尊，奮臂於大澤而天下響應者，其民危也。故先王見始終之變，知存亡之機，是以牧民之道，務在安之而已。天下雖有逆行之臣，必無響應之助矣。故曰「安民可與行義，而危民易與為非」，此之謂也。貴為天子，富有天下，身不免於戮殺者，正傾非也。是二世之過也。

襄公立，享國十二年。初為西畤。葬西垂。【索隱】此已下重序列秦之先君立年及葬處，皆當據秦紀為說，與正史小有不同，今取異說重列於後。襄公，秦仲孫，莊公子，救周，周始命為諸侯。初為西畤，祠白帝。立十三年，葬西土。生文公。

文公立，居西垂宮。五十年死，葬西垂。【索隱】作鄜畤，又作陳寶祠。生靜公。

靜公不饗國而死。生憲公。

憲公享國十二年，居西新邑。死，葬衙。【集解】地理志云馮翊有衙縣。【索隱】憲公滅蕩社，居新邑，葬衙。本紀憲公徙居平陽，葬西山。生武公、德公、出子。

出子饗國六年，居西陵。【索隱】一云居西陂，葬衙。本紀不云。庶長弗忌、威累、參父三人，率賊賊出子鄙衍，葬衙。武公立。

武公饗國二十年。居平陽封宮。【集解】徐廣曰：「一云居平封宮。」葬宣陽聚東南。【索隱】紀云葬平陽，初以人從死。三庶長伏其罪。德公立。

德公享國二年。居雍大鄭宮。生宣公、成公、繆公。葬陽。初伏，以御蠱。【索隱】二年初伏。本紀此已下居葬絕不言也。

宣公享國十二年。居陽宮。葬陽。【索隱】四年，作密畤。初志閏月。

成公享國四年，居雍之宮。【集解】徐廣曰：「之，一作『走』。」葬陽。齊伐山戎、孤竹。

繆公享國三十九年。天子致霸。葬雍。繆公學著人。【索隱】著音宁，又音貯，著即宁也。門屏之閒曰宁，謂學於宁門之人。故詩云「俟我於著乎而」是也。生康公。

康公享國十二年。居雍高寢。葬竘社。生共公。

共公享國五年，居雍高寢。葬康公南。生桓公。

桓公享國二十七年。居雍太寢。葬義里丘北。生景公。【索隱】一作「僖公」。系本云名后伯車。

景公享國四十年。居雍高寢，葬丘里南。【正義】丘，一作「二」也。生畢公。【集解】徐廣曰：「春秋作『哀公』。」

畢公饗國三十六年。【正義】一作「三十七年」。葬車里北。生夷公。

夷公不享國。死，葬左宮。生惠公。【正義】十年，葬車里。元年，孔子行魯相事。

惠公享國十年。葬車里。康景。生悼公。

悼公享國十五年。【正義】雍本紀作「十四年」。葬僖公西。城雍。生剌【正義】一作「利」。龔公。【索隱】一作「厲共公」。

剌龔公享國三十四年。葬入里。【集解】徐廣曰：「一作『人』。」生躁公、【索隱】又作「趮公」。【正義】十四年，居受寢，葬悼公南也。懷公。【正義】四年，葬櫟圉氏。其十年，彗星見。

躁公享國十四年。居受寢。葬悼公南。其元年，彗星見。【集解】徐廣曰：「年表云『星晝見』。」

懷公從晉來。享國四年。葬櫟圉氏。生靈公。諸臣圍懷公，懷公自殺。

肅靈公，昭子子也。【集解】徐廣曰：「懷公生昭子，昭子生靈公。」【索隱】紀年及系本無「肅」字。立十年，表同，紀十二年。居涇陽。享國十年。葬悼公西。生簡公。

簡公從晉來。享國十五年。葬僖公西。【索隱】按：本紀簡公名悼子，即剌龔公之子，懷公弟也。且紀及系本皆以為然，今此文云「靈公」，謬也。立十六年，葬僖公西。生惠公。其七年。百姓初帶劔。

惠公享國十三年。葬陵圉。【索隱】王劭按紀年云「簡公後次敬公，敬公立十三年，乃至惠公」，辭即難憑，時參異說。生出公。

出公享國二年。【索隱】系本謂「少主」。出公自殺，葬雍。

獻公享國二十三年。【集解】徐廣曰：「靈公子。」【索隱】系本稱「元獻公」。立二十二年，表同，紀二十四年。葬囂圉。生孝公。

孝公享國二十四年。【索隱】本紀十二年。葬弟圉。生惠文王。其十三年，始都咸陽。【正義】本紀云「十二年作咸陽，築冀闕」，是十三年始都之。

惠文王饗國二十七年。【索隱】十九而立。葬公陵。【正義】括地志云：「秦惠文王陵在雍州咸陽縣西北一十四里。」生悼武王。

悼武王享國四年，葬永陵。【集解】徐廣曰：「皇甫謐曰葬畢，今按陵西畢陌。」【索隱】系本作「武烈王」。十九而立，立三年。本紀四年。【正義】括地志云：「秦悼武王陵在雍州咸陽縣西十里，俗名周武王陵，非也。」

昭襄王享國五十六年。葬茞陽。【索隱】十九年而立，葬芷陵也。【正義】括地志云：「秦莊襄王陵在雍州新豐縣西南三十五里，俗亦謂為子楚。始皇陵在北，故亦謂為見子陵。」生孝文王。

孝文王享國一年。葬壽陵。生莊襄王。

莊襄王享國三年。葬茞陽。生始皇帝。呂不韋相。

獻公立七年，初行為市。十年，為戶籍相伍。

孝公立十六年。時桃李冬華。

惠文王生十九年而立。立二年，初行錢。有新生嬰兒曰「秦且王」。

悼武王生十九年而立。立三年，渭水赤三日。

昭襄王生十九年而立。立四年，初為田開阡陌。

孝文王生五十三年而立。

莊襄王生三十二年而立。立二年，取太原地。莊襄王元年，大赦，脩先王功臣，施德厚骨肉，布惠於民。東周與諸侯謀秦，秦使相國不韋誅之，盡入其國。秦不絕其祀，以陽人地賜周君，奉其祭祀。

始皇饗國三十七年。葬酈邑。【正義】酈，力知反。生二世皇帝。始皇生十三年而立。

二世皇帝享國三年。葬宜春。【正義】括地志云：「秦故胡亥陵在雍州萬年縣南三十四里。」上文「葬以黔首」也。趙高為丞相安武侯。二世生十二年而立。【集解】徐廣曰：「本紀云二十一。」

右秦襄公至二世，六百一十歲。【正義】秦本紀自襄公至二世，五百七十六年矣。年表自襄公至二世，五百六十一年。三說並不同，未知孰是。

　　孝明皇帝十七年【正義】班固典引云後漢明帝永平十七年，詔問班固：「太史遷贊語中寧有非邪？」班固上表陳秦過失及賈誼言答之。十月十五日乙丑，曰：【索隱】此已下是漢孝明帝訪班固評賈馬贊中論秦二世亡天下之得失，後人因取其說附之此末。

　　周歷已移，【正義】周初卜世三十，卜年七百，以五序得其道，故王至三十七，歲至八百六十七。曆數旣過，秦并天下，是周曆已移也。仁不代母。秦直其位，【索隱】周歷已移，周亡也。仁不代母，謂周得木德，木生火，周為漢母也。言曆運之道，仁恩之情，子不代母而王，謂火不代木，言漢不合即代周也。秦值其閏位，得在木火之閒也。此論者之辭也。【正義】始皇以為周火德，秦代周從所不勝，為水德之始也。按：周木德也，秦水德也。五行之運，水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所生者為母，出者為子。帝王之次，子代母。秦稱水是母代子，故言若有德之君相代，不母承其子。直音值。言秦并天下稱帝，是秦德值帝王之位。呂政殘虐。然以諸侯十三，【集解】始皇初為秦王，年十三也。【索隱】呂政者，始皇名政，是呂不韋幸姬有娠，獻莊襄王而生始皇，故云呂政。并兼天下，極情縱欲，養育宗親。三十七年，兵無所不加，制作政令，施於後王。【正義】謂置郡縣，壞井田，開阡陌，不立侯王，始為伏臘；又置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奉常、郎中令、僕射、廷尉、典客、宗正、少府、中尉、將作、詹事、水衡都尉、監、守、縣令、丞等，皆施於後王，至于隋、唐矣。蓋得聖人之威，河神授圖，【正義】蓋者，疑辭也。言始皇之威，能吞并天下稱帝，疑得聖人之威靈，河神之圖錄。據狼、狐，啗參、伐，佐攻驅除，【正義】狼音郎。狼，狐，主弓矢星。天官書云參伐主斬艾事。言秦據蹈狼、狐、參、伐之氣，驅滅天下。距之【正義】上音巨。之，至也。稱始皇。

　　始皇旣歿，胡亥極愚，酈山未畢，復作阿房，以遂前策。云「凡所為貴有天下者，肆意極欲，大臣至欲罷先君所為」。誅斯、去疾，任用趙高。痛哉言乎！人頭畜鳴。【正義】畜，許又反。言胡亥人身有頭面，口能言語，不辨好惡，若六畜之鳴。不威不伐惡，【正義】此五字為一句也。不篤不虛亡，【正義】言胡亥藉帝王之威器，殘酷暴虐滋己惡，惡旣深篤，以至滅亡，豈其虛哉。距之不得留，殘虐以促期，雖居形便之國，猶不得存。

　　子嬰度次得嗣，冠玉冠，【正義】上「冠」音綰。佩華紱，【正義】音拂。車黃屋，【集解】蔡邕曰：「黃屋者，蓋以黃為裏。」從【正義】才用反。百司，謁七廟。小人乘非位，莫不怳忽失守，偷安日日，獨能長念却慮，父子作權，近取於戶牖之間，竟誅猾臣，為【正義】于偽反。君討賊。高死之後，賔婚未得盡相勞，餐未及下咽，酒未及濡脣，楚兵已屠關中，真人翔霸上，素車嬰組，奉其符璽，以歸帝者。鄭伯茅旌鸞刀，嚴王退舍。【集解】公羊傳曰：「楚莊王伐鄭，鄭伯肉袒，左執茅旌，右執鸞刀，以逆莊王，莊王退舍七里。」何休曰：「茅旌，鸞刀，祭祀宗廟所用也。執宗廟器者，示以宗廟血食自歸。」【正義】旌音精。嚴音莊。河決不可復壅，魚爛不可復全。【索隱】宋均曰：「言如魚之爛，從內而出。」賈誼、司馬遷曰：「向使嬰有庸主之才，僅得中佐，山東雖亂，秦之地可全而有，宗廟之祀未當絕也。」秦之積衰，天下土崩瓦解，【正義】言秦國敗壞，若屋宇崩穨，衆瓦解散也。雖有周旦之材，無所復陳其巧，而以責一日之孤，【正義】日音馹。一日之孤謂子嬰。誤哉！俗傳秦始皇起罪惡，胡亥極，得其理矣。復責小子，【正義】亦謂子嬰。云秦地可全，所謂不通時變者也。紀季以酅，春秋不名。【集解】春秋曰：「紀季以酅入于齊。」公羊傳曰：「何以不名？賢之也。謂設五廟以存姑姊妹也。」【正義】酅音戶圭反。括地志云：「安平城在青州臨淄縣東十九里，古紀之酅邑。帝王紀云周之紀國，姜姓也。紀侯譖齊哀公於周懿王，王烹之。外傳曰紀侯入為周士。竹書云齊襄公滅紀、郱、鄑、郚。」又括地志云：「郱城在青州臨朐縣東三十里。鄑城在北海縣東北七十里。郚城在密州安丘縣界。」郱音駢。鄑音訾。按：秦始皇起罪惡，胡亥極，得其理。國旣崩絕，箕子、比干尚不能存殷，庸主子嬰焉能救秦之敗？以賈誼、史遷不通時變，不如紀季之深識也。季，紀侯少弟，不書名，故曰紀季。吾讀秦紀，至於子嬰車裂趙高，未嘗不健其決，憐其志。嬰死生之義備矣。【集解】徐廣曰：「班固典引曰『永平十七年，詔問臣固，太史遷贊語中寧有非邪？臣對，賈誼言子嬰得中佐，秦未絕也。此言非是，臣素知之耳』。」

索隱述贊曰：六國陵替，二周淪亡。并一天下，號為始皇。阿房雲構，金狄成行。南遊勒石，東瞰浮梁。滈池見遺，沙丘告喪。二世矯制，趙高是與。詐因指鹿，災生噬虎。子嬰見推，恩報君父。下乏中佐，上乃庸主。欲振穨綱，云誰克補。

## 項羽本紀第七

項籍者，下相人也，【集解】地理志臨淮有下相縣。　【索隱】縣名，屬臨淮。案：應劭云「相，水名，出沛國。沛國有相縣，其水下流，又因置縣，故名下相也」。　【正義】括地志云：「相故城在泗州宿豫縣西北七十里，秦縣。」項，胡講反。籍，秦昔反。字羽。【索隱】按：下序傳籍字子羽也。初起時，年二十四。其季父項梁，【索隱】按：崔浩云「伯、仲、叔、季，兄弟之次，故叔云叔父，季云季父」梁父即楚將項燕，【正義】燕，烏賢反。為秦將王翦所戮者也。【集解】始皇本紀云：「項燕自殺。」【索隱】此云為王翦所殺，與楚漢春秋同，而始皇本紀云項燕自殺。不同者，蓋燕為王翦所圍逼而自殺，故不同耳。項氏世世為楚將，封於項，【索隱】地理志有項城縣，屬汝南。【正義】括地志云：「今陳州項城縣城即古項子國。」故姓項氏。

項籍少時，學書不成，去；學劔，又不成。項梁怒之。籍曰：「書足以記名姓而已。劔一人敵，不足學，學萬人敵。」於是項梁乃教籍兵法，籍大喜，略知其意，又不肯竟學。項梁嘗有櫟陽逮，【索隱】按逮訓及。謂有罪相連及，為櫟陽縣所逮錄也。故漢史每制獄皆有逮捕也。【正義】櫟音藥。逮音代。乃請蘄【集解】蘇林曰：「蘄音機，縣，屬沛國。」獄掾曹咎書抵櫟陽獄掾司馬欣，以故事得已。【集解】應劭曰：「項梁曾坐事傳繫櫟陽獄，從蘄獄掾曹咎取書與司馬欣。抵，歸；已，止也。」韋昭曰：「抵，至也。謂梁嘗被櫟陽縣逮捕，梁乃請蘄獄掾曹咎書至櫟陽獄掾司馬欣，事故得止息也。」【索隱】按：服虔云「抵，歸也」。韋昭云「抵，至也。」劉伯莊云「抵，相憑託也」。故應劭云「項梁曾坐事繫櫟陽獄，從蘄獄掾曹咎取書與司馬欣。抵，歸；已，息也」。項梁殺人，與籍避仇於吳中。吳中賢士大夫皆出項梁下。每吳中有大繇役及喪，項梁常為主辦，陰以兵法部勒賔客及子弟，以是知其能。秦始皇帝游會稽，渡浙江，【索隱】韋昭云：「浙江在今錢塘。」浙音「折獄」之「折」。晉灼音逝，非也。蓋其流曲折，莊子所謂「淛河」，即其水也。淛折聲相近也。梁與籍俱觀。籍曰：「彼可取而代也。」梁掩其口，曰：「毋妄言，族矣！」梁以此奇籍。籍長八尺餘，力能扛鼎，【集解】韋昭曰：「扛，舉也。」【索隱】說文云：「橫關對舉也。」韋昭云：「扛，舉也。」音江。才氣過人，雖吳中子弟皆已憚籍矣。

秦二世元年七月，陳涉等起大澤中。【索隱】徐氏以為在沛郡，即蘄縣大澤中。其九月，會稽守【集解】徐廣曰：「爾時未言太守。」【正義】守音狩。漢書云景帝中二年七月，更郡守為太守。通謂梁曰：【集解】楚漢春秋曰：「會稽假守殷通。」【正義】按言「假」者，兼攝之也。「江西皆反，此亦天亡秦之時也。吾聞先即制人，後則為人所制。【索隱】按謂先舉兵能制得人，後則為人所制。故荀卿子曰：「制人之與為人制也，其相去逺矣」。吾欲發兵，使公及桓楚將。」【正義】張晏云：「項羽殺宋義時，桓楚為羽使懷王。」是時桓楚亡在澤中。梁曰：「桓楚亡，人莫知其處，獨籍知之耳。」梁乃出，誡籍持劔居外待。梁復入，與守坐，曰：「請召籍，使受命召桓楚。」守曰：「諾。」梁召籍入。須臾，梁眴籍曰：「可行矣！」於是籍遂拔劔斬守頭。項梁持守頭，佩其印綬。門下大驚，擾亂，籍所擊殺數十百人。【索隱】此不定數也。自百已下或至八十九十，故云數十百。一府中皆慴伏，【索隱】說文云：「讋，失氣也。」音之涉反。莫敢起。梁乃召故所知豪吏，諭以所為起大事，遂舉吳中兵。使人收下縣，得精兵八千人。梁部署吳中豪傑為校尉、候、司馬。有一人不得用，自言於梁。梁曰：「前時某喪使公主某事，不能辦，以此不任用公。」衆乃皆伏。於是梁為會稽守，籍為裨將，徇下縣。【集解】李奇曰：「徇，略也。」如淳曰：「徇音『撫徇』之『徇』。徇其人民。」

廣陵人召平於是為陳王徇廣陵，【正義】揚州。未能下。【正義】胡嫁反。以兵威服之曰下。聞陳王敗走，秦兵又且至，乃渡江矯陳王命，【正義】矯，紀兆反。召平從廣陵渡京口江至吳，詐陳王命拜梁。拜梁為楚王上柱國。【集解】徐廣曰：「二世之二年正月也。」駰案：應劭曰「上柱國，上卿官，若今相國也」。曰：「江東已定，急引兵西擊秦。」項梁乃以八千人渡江而西。聞陳嬰已下東陽，【集解】晉灼曰：「東陽縣本屬臨淮郡，漢明帝分屬下邳，後復分屬廣陵。」【索隱】下音如字。按：以兵威伏之曰下，胡嫁反。彼自歸伏曰下，如字讀。他皆放此。東陽，縣名，屬廣陵也。【正義】括地志：「東陽故城在楚州盱眙縣東七十里，秦東陽縣城也，在淮水南。」使使欲與連和俱西。陳嬰者，故東陽令史，【集解】晉灼曰：「漢儀注云令吏曰令史，丞吏曰丞史。」【正義】楚漢春秋云東陽獄史陳嬰。居縣中，素信謹，稱為長者。東陽少年殺其令，相聚數千人，欲置長，無適用，乃請陳嬰。嬰謝不能，遂彊立嬰為長，縣中從者得二萬人。少年欲立嬰便為王，異軍蒼頭特起。【集解】應劭曰：「蒼頭特起，言與衆異也。蒼頭，謂士卒皁巾，若赤眉、青領，以相別也。」如淳曰：「魏君兵卒之號也。戰國策魏有蒼頭二十萬。」【索隱】晉灼曰：「殊異其軍為蒼頭，謂著青帽。」如淳曰：「特起猶言新起也。」按：為蒼頭軍特起，欲立陳嬰為王，嬰母不許嬰稱王，言天下方亂，未知瞻烏所止。陳嬰母謂嬰曰：「自我為汝家婦，未嘗聞汝先古之有貴者。今暴得大名，不祥。不如有所屬，事成猶得封侯，事敗易以亡，非世所指名也。」【集解】張晏曰：「陳嬰母，潘旌人，墓在潘旌。」【索隱】按：潘旌是邑聚之名，後為縣，屬臨淮。嬰乃不敢為王。謂其軍吏曰：「項氏世世將家，有名於楚。今欲舉大事，將非其人，不可。我倚名族，亡秦必矣。」於是衆從其言，以兵屬項梁。項梁渡淮，黥布、蒲將軍【集解】服虔曰：「英布起於蒲地，因以為號。」如淳曰：「言當陽君、蒲將軍皆屬項羽，此自更有蒲將軍。」【索隱】按：布姓英，咎繇之後，後以罪被黥，故改姓黥以應相者之言。韋昭云「蒲，姓也」，是英布與蒲將軍二人共以兵屬項梁也。故服虔以為「英布起蒲」，非也。按：黥布初起於江湖之閒。亦以兵屬焉。凡六七萬人，軍下邳。【正義】被悲反。下邳，泗水縣也。應劭云：「邳在薛，徙此，故曰下邳。」按：有上邳，故曰下邳。

當是時，秦嘉【集解】陳涉世家曰：「秦嘉，廣陵人。」已立景駒為楚王，【集解】文穎曰：「景駒楚族，景氏，駒名。」軍彭城東，【正義】括地志云：「徐州彭城縣，古彭祖國也。」言秦嘉軍於此城之東。欲距項梁。項梁謂軍吏曰：「陳王先首事，戰不利，未聞所在。今秦嘉倍陳王而立景駒，逆無道。」乃進兵擊秦嘉。秦嘉軍敗走，追之至胡陵。【集解】鄧展曰：「今胡陸，屬山陽。漢章帝改曰胡陵。」嘉還戰一日，嘉死，軍降。景駒走死梁地。項梁已并秦嘉軍，軍胡陵，將引軍而西。章邯軍至栗，【集解】徐廣曰：「縣名，在沛。」項梁使別將朱雞石、餘樊君與戰。餘樊君死。朱雞石軍敗，亡走胡陵。項梁乃引兵入薛，【正義】括地志云：「故薛城古薛侯國也，在徐州滕縣界，黃帝之所封。左傳曰定公元年薛宰云『薛之祖奚仲居薛，為夏車正』，後為孟嘗君田文封邑也。」誅雞石。項梁前使項羽別攻襄城，【正義】許州襄城縣。襄城堅守不下。已拔，皆阬之。還報項梁。項梁聞陳王定死，召諸別將會薛計事。此時沛公亦起沛，往焉。

居鄛人范增，【索隱】晉灼音「勦絕」之「勦」。地理志居鄛縣在廬江郡，音巢，是故巢國，夏桀所奔。荀悅漢紀云：「范增，阜陵人也。」年七十，素居家，好奇計，往說項梁曰：「陳勝敗固當。【正義】顧著作云：「固宜當應敗也。」當音如字。夫秦滅六國，楚最無罪。自懷王入秦不反，楚人憐之至今，故楚南公曰【集解】徐廣曰：「楚人也，善言陰陽。」駰案：文穎曰「南方老人也」。【索隱】徐廣云：「楚人善言陰陽者，見天文志也。」【正義】虞喜志林云：「南公者，道士，識廢興之數，知亡秦者必於楚。」漢書藝文志云南公十三篇，六國時人，在陰陽家流。『楚雖三戶，亡秦必楚』也。【集解】瓚曰：「楚人怨秦，雖三戶猶足以亡秦也。」【索隱】臣瓚與蘇林解同。韋昭以為三戶，楚三大姓昭、屈、景也。二說皆非也。按：左氏「以畀楚師于三戶」，杜預注云「今丹水縣北三戶亭」，則是地名不疑。【正義】按：服虔云「三戶，漳水津也」。孟康云「津峽名也，在鄴西三十里」。括地志云「濁漳水又東經葛公亭北，經三戶峽，為三戶津，在相州滏陽縣界」。然則南公辨陰陽，識廢興之數，知秦亡必於三戶，故出此言。後項羽果度三戶津破章邯軍，降章邯，秦遂亡。是南公之善讖。今陳勝首事，不立楚後而自立，其勢不長。今君起江東，楚蠭起之將【集解】如淳曰：「蠭起猶言蠭午也。衆蠭飛起，交橫若午，言其多也。」【索隱】凡物交橫為午，言蜂之起交橫屯聚也。故劉向傳注云「蜂午，雜沓也」。又鄭玄曰「一縱一橫為午」。皆爭附君者，以君世世楚將，為能復立楚之後也。」【正義】為，于偽反。於是項梁然其言，乃求楚懷王孫心民間，為人牧羊，立以為楚懷王，【集解】徐廣曰：「此時二世之二年六月。」從民所望也。【集解】應劭曰：「以祖謚為號者，順民望。」陳嬰為楚上柱國，封五縣，與懷王都盱台。【集解】鄭氏曰：「音煦怡。」【正義】盱，況于反。眙，以之反。盱眙，今楚州，臨淮水，懷王都之。項梁自號為武信君。

居數月，引兵攻亢父，【正義】亢音剛，又苦浪反。父音甫。括地志云：「亢父故城在兗州任城縣南五十一里。」與齊田榮、司馬龍且【正義】子余反。軍救東阿，【正義】括地志云：「東阿故城在濟州東阿縣西南二十五里，漢東阿縣城，秦時齊之阿也。」大破秦軍於東阿。田榮即引兵歸，逐其王假。假亡走楚。假相田角亡走趙。角弟田間故齊將，居趙不敢歸。田榮立田儋子巿為齊王。項梁已破東阿下軍，遂追秦軍。數使使趣【正義】下「使」色吏反。趣音促。齊兵，欲與俱西。田榮曰：「楚殺田假，趙殺田角、田間，乃發兵。」項梁曰：「田假為與國之王，【集解】如淳曰：「相與交善為與國，黨與也。」【索隱】按：高誘注戰國策云「與國，同禍福之國也。」窮來從我，不忍殺之。」趙亦不殺田角、田間以市於齊。【集解】張晏曰：「若市買相貿易以利也。梁救榮難，猶不用命。梁念殺假等，榮未必多出兵，不如依春秋寄公待以禮也，又可以貿易他利，以除己害，遂背德可輔假以伐齊，故曰市貿易也，」晉灼曰：「假，故齊王建之弟，欲令楚殺之，以為己利，而楚保全不殺，以買其計，故曰市也。」【索隱】按：張晏云「市，貿易也」韋昭云「市利於齊也」，故劉氏亦云「市猶要也」。留田假而不殺，欲以要脅田榮也。齊遂不肯發兵助楚。項梁使沛公及項羽別攻城陽，【正義】括地志云：「濮州雷澤縣，本漢城陽，在州東九十一里。地理志云城陽屬濟陰郡，古郕伯國，姬姓之國。史記周武王封季弟載于郕，其後遷於城之陽，故曰城陽。」屠之。西破秦軍濮陽東，【正義】括地志云：「濮陽縣在濮州西八十六里濮縣也，古吳之國。」按：攻城陽，屠之，西破秦軍濮陽縣也。東即此縣東。秦兵收入濮陽。沛公、項羽乃攻定陶。【正義】定陶，曹州城也。從濮陽南攻定陶。定陶未下，去，西略地至雝丘，【正義】雍丘，今汴州縣也。地理志云「古杞國，武王封禹後於杞，號東樓公，二十一世簡公，為楚所滅」，即此城也。大破秦軍，斬李由。【集解】應劭曰：「由，李斯子也。」還攻外黃，【正義】括地志云：「故周城即外黃之地，在雍丘縣東。」張晏曰：「魏郡有內黃縣，故加『外』也。」臣瓚曰：「縣有黃溝，故名。」外黃未下。

項梁起東阿西北，至定陶，再破秦軍，項羽等又斬李由，益輕秦，有驕色。宋義乃諫項梁曰：「戰勝而將驕卒惰者敗。今卒少惰矣，秦兵日益，臣為君畏之。」項梁弗聽。乃使宋義使於齊。道遇齊使者高陵君顯，【集解】張晏曰：「顯，名也。高陵，縣名。」【索隱】按：晉灼云「高陵屬琅邪」。曰：「公將見武信君乎？」曰：「然。」曰：「臣論武信君軍必敗。公徐行即免死，疾行則及禍。」秦果悉起兵益章邯，擊楚軍，大破之定陶，項梁死。沛公、項羽去外黃攻陳留，陳留堅守不能下。沛公、項羽相與謀曰：「今項梁軍破，士卒恐。」乃與呂臣軍俱引兵而東。呂臣軍彭城東，項羽軍彭城西，沛公軍碭。【集解】應劭曰：「碭，屬梁國。」蘇林曰：「碭音唐。」【正義】括地志云：「宋州碭山縣，本漢碭縣也，在宋州東百五十里。」

章邯已破項梁軍，則以為楚地兵不足憂，乃渡河擊趙，大破之。當此時，趙歇為王，陳餘為將，張耳為相，皆走入鉅鹿城。章邯令王離、涉間圍鉅鹿，【集解】張晏曰：「涉，姓；間，名。秦將也。」章邯軍其南，築甬道而輸之粟。【集解】應劭曰：「恐敵抄輜重，故築牆垣如街巷也。」陳餘為將，將卒數萬人而軍鉅鹿之北，此所謂河北之軍也。

楚兵已破於定陶，懷王恐，從盱台之彭城，并項羽、呂臣軍自將之。以呂臣為司徒，以其父呂青為令尹。【集解】應劭曰：「天子曰師尹，諸侯曰令尹，時去六國尚近，故置令尹。」瓚曰：「諸侯之卿，唯楚稱令尹。時立楚之後，故置官司皆如楚舊。」以沛公為碭郡長，【集解】蘇林曰：「長如郡守也。」封為武安侯，將碭郡兵。

初，宋義所遇齊使者高陵君顯在楚軍，見楚王曰：「宋義論武信君之軍必敗，居數日，軍果敗。兵未戰而先見敗徵，此可謂知兵矣。」王召宋義與計事而大說之，因置以為上將軍，項羽為魯公，為次將，范增為末將，救趙。諸別將皆屬宋義，號為卿【集解】徐廣曰：「一作『慶』。」子冠軍。【集解】文穎曰：「卿子，時人相襃尊之辭，猶言公子也。上將，故言冠軍。」張晏曰：「若霍去病功冠三軍，因封為冠軍侯，至今為縣名。」行至安陽，留四十六日不進。【索隱】按傅寬傳云「從攻安陽、扛里」，則安陽與扛里俱在河南。顏師古以為今相州安陽縣。按：此兵猶未渡河，不應即至相州安陽。今檢後魏書地形志，云「己氏有安陽城，隋改己氏為楚丘」，今宋州楚丘西北四十里有安陽故城是也。【正義】括地志云：「安陽縣，相州所理縣。七國時魏寧新中邑，秦昭王拔魏寧新中，更名安陽。」張耳傳云章邯軍鉅鹿南，築甬道屬河，餉王離。項羽數絕邯甬道，王離軍乏食。項羽悉引兵渡河，遂破章邯，圍鉅鹿下。又云渡河湛船，持三日糧。按：從滑州白馬津齎三日糧不至邢州，明此渡河，相州漳河也。宋義遣其子襄相齊，送之至無鹽，即今鄆州之東宿城是也。若依顏監說，在相州安陽，宋義送子不可弃軍渡河，南向齊，西南入魯界，飲酒高會，非入齊之路。義雖知送子曲，由宋州安陽理順，然向鉅鹿甚逺，不能數絕章邯甬道及持三日糧至也。均之二理，安陽送子至無鹽為長。濟河絕甬道，持三日糧，寧有遲留？史家多不委曲說之也。項羽曰：「吾聞秦軍圍趙王鉅鹿，疾引兵渡河，楚擊其外，趙應其內，破秦軍必矣。」宋義曰：「不然。夫搏牛之蝱不可以破蟣蝨。【集解】如淳曰：「用力多而不可以破蟣蝨，猶言欲以大力伐秦而不可以救趙也。」【索隱】張晏云：「搏音博。」韋昭云「蝱大在外，蝨小在內」。故顏師古言「以手擊牛之背，可以殺其上蝱，而不能破其內蝨，喻方欲滅秦，不可與章邯即戰也」。鄒氏搏音附。今按：言虻之搏牛，本不擬破其上之蟣蝨，以言志在大不在小也。今秦攻趙，戰勝則兵罷，我承其敝；不勝，則我引兵鼓行而西，必舉秦矣。故不如先鬬秦趙。夫被堅執銳，義不如公；坐而運策，公不如義。」因下令軍中曰：「猛如虎，很如羊，【正義】很，何懇反。貪如狼，彊不可使者，皆斬之。」乃遣其子宋襄相齊，身送之至無鹽，【索隱】按地理志東平郡之縣，在今鄆州之東也。飲酒高會。【集解】韋昭曰：「皆召尊爵，故云高。」【索隱】韋昭曰：「皆召高爵者，故曰高會。」服虔云：「大會是也。」天寒大雨，士卒凍飢。項羽曰：「將戮力而攻秦，久留不行。今歲饑民貧，士卒食芋菽，【集解】徐廣曰：「芋，一作『半』。半，五升器也。」駰案：瓚曰「士卒食蔬菜，以菽雜半之。」【索隱】芋，蹲鴟也。菽，豆也。故臣瓚曰「士卒食蔬菜，以菽半雜之」，則芋菽義亦通。漢書作「半菽」。徐廣曰：「芋，一作『半』。半，五升也。」王劭曰：「半，量器名，容半升也。」 軍無見糧，【正義】胡練反。顏監云：「無見在之糧。」乃飲酒高會，不引兵渡河因趙食，與趙并力攻秦，乃曰『承其敝』。夫以秦之彊，攻新造之趙，其勢必舉趙。趙舉而秦彊，何敝之承！且國兵新破，王坐不安席，埽境內而專屬於將軍，國家安危，在此一舉。今不恤士卒而徇其私，【索隱】私，謂使其子相齊，是徇其私情。崔浩云：「徇，營也。」非社稷之臣。」項羽晨朝上將軍宋義，即其帳中斬宋義頭，出令軍中曰：「宋義與齊謀反楚，楚王陰令羽誅之。」當是時，諸將皆慴服，莫敢枝梧。【集解】如淳曰：「梧音悟。枝梧猶枝捍也。」瓚曰：「小柱為枝，邪柱為梧，今屋梧邪柱是也。」【正義】枝音之移反。梧音悟。皆曰：「首立楚者，將軍家也。今將軍誅亂。」乃相與共立羽為假上將軍。【正義】未得懷王命也。假，攝也。使人追宋義子，及之齊，殺之。使桓楚報命於懷王。懷王因使項羽為上將軍，【集解】徐廣曰：「二世三年十一月。」當陽君、蒲將軍皆屬項羽。

項羽已殺卿子冠軍，威震楚國，名聞諸侯。乃遣當陽君、蒲將軍將卒二萬渡河，【正義】漳水。救鉅鹿。戰少利，陳餘復請兵。項羽乃悉引兵渡河，皆沈船，破釜甑，燒廬舍，持三日糧，以示士卒必死，無一還心。於是至則圍王離，與秦軍遇，九戰，絕其甬道，大破之，殺蘇角，【集解】文穎曰：「秦將也。」虜王離。涉間不降楚，自燒殺。當是時，楚兵冠諸侯。諸侯軍救鉅鹿下者十餘壁，莫敢縱兵。及楚擊秦，諸將皆從壁上觀。楚戰士無不一以當十，楚兵呼聲動天，諸侯軍無不人人惴恐。【集解】漢書音義曰：「惴音章瑞反。」於是已破秦軍，項羽召見諸侯將，入轅門，【集解】張晏曰：「軍行以車為陳，轅相向為門，故曰轅門。」無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視。項羽由是始為諸侯上將軍，諸侯皆屬焉。

章邯軍棘原，【集解】張晏曰：「在漳南。」晉灼曰：「地名，在鉅鹿南。」項羽軍漳南，【正義】括地志云：「濁漳水一名漳水，今俗名柳河，在邢州平鄉縣南。注水經云漳水一名大漳水，兼有寖水之目也。」相持未戰。秦軍數却，二世使人讓章邯。章邯恐，使長史欣請事。至咸陽，留司馬門【集解】凡言司馬門者，宮垣之內，兵衞所在，四面皆有司馬，主武事。總言之，外門為司馬門也。　【索隱】按：天子門有兵闌，曰司馬門也。三日，趙高不見，有不信之心。長史欣恐，還走其軍，【正義】走音奏。不敢出故道，趙高果使人追之，不及。欣至軍，報曰：「趙高用事於中，下無可為者。今戰能勝，高必疾妒吾功；戰不能勝，不免於死。願將軍孰計之。」陳餘亦遺章邯書曰：「白起為秦將，南征鄢郢，北阬馬服，【索隱】韋昭云：「趙奢子括也，代號馬服。」崔浩云：「馬服，趙官名，言服武事。」攻城略地，不可勝計，而竟賜死。蒙恬為秦將，北逐戎人，開榆中地數千里，【索隱】服虔云：「金城縣所治。」蘇林曰：「在上郡。」崔浩云：「蒙恬樹榆為塞也。」竟斬陽周。【集解】孟康曰：「縣屬上郡。」【正義】括地志云：「寧州羅川縣在州東南七十里，漢陽周縣。」何者？功多，秦不能盡封，因以法誅之。今將軍為秦將三歲矣，所亡失以十萬數，而諸侯並起滋益多。彼趙高素諛日久，今事急，亦恐二世誅之，故欲以法誅將軍以塞責，使人更代將軍以脫其禍。夫將軍居外久，多內郤，有功亦誅，無功亦誅。且天之亡秦，無愚智皆知之。今將軍內不能直諫，外為亡國將，孤特獨立而欲常存，豈不哀哉！將軍何不還兵與諸侯為從，【索隱】此諸侯謂關東諸侯也。何以知然？文穎曰：「關東為從，關西為橫。」高誘曰：「關東地形從長，蘇秦相六國，號為合從。關西地形橫長，張儀相秦，壞關東從，使與秦合，號曰連橫。」約共攻秦，分王其地，南面稱孤；此孰與身伏鈇質，【索隱】公羊傳云：「加之鈇質。」何休云：「要斬之罪。」崔浩云：「質，斬人椹也。」又郭注三蒼云：「質，莝椹也。」妻子為僇乎？」章邯狐疑，陰使候始成【集解】張晏曰：「候，軍候。」【索隱】候，軍候，官名。始成，其名。使項羽，欲約。約未成，項羽使蒲將軍日夜引兵度三戶，【集解】服虔曰：「漳水津也。」張晏曰：「三戶，地名，在梁淇西南。」孟康曰：「津峽名也，在鄴西三十里。」【索隱】水經注云「漳水東經三戶峽，為三戶津」也。淇當為「湛」。案：晉八王故事云「王浚伐鄴，前至梁湛」，蓋梁湛在鄴西四十里。孟康云「在鄴西三十里」。又闞駰十三州志云「鄴北五十里梁期故縣也」，字有不同。軍漳南，與秦戰，再破之。項羽悉引兵擊秦軍汙水上，【集解】徐廣曰：「在鄴西。」【索隱】汙音于。郡國志鄴縣有汙城。酈元云「汙水出武安山東南，經汙城北入漳」。【正義】括地志云：「汙水源出懷州河內縣北大行山。」又云：「故邘城在河內縣西北二十七里，古邘國地也。左傳云『邘、晉、應、韓，武之穆也』。」大破之。

章邯使人見項羽，欲約。項羽召軍吏謀曰：「糧少，欲聽其約。」軍吏皆曰：「善。」項羽乃與期洹水南殷虛上。【集解】徐廣曰：「二世三年七月也。」駰案：應劭曰「洹水在湯陰界。殷墟，故殷都也」。瓚曰「洹水在今安陽縣北，去朝歌殷都一百五十里。然則此殷虛非朝歌也。汲冢古文曰『盤庚遷于此』，汲冢曰『殷虛南去鄴三十里』。是舊殷虛，然則朝歌非盤庚所遷者」。【索隱】按：釋例云「洹水出汲郡林慮縣，東北至長樂入清水」是也。汲冢古文云「盤庚自奄遷于北蒙，曰殷虛，南去鄴州三十里」，是殷虛南舊地名號北蒙也。已盟，章邯見項羽而流涕，為言趙高。項羽乃立章邯為雍王，置楚軍中。使長史欣為上將軍，將秦軍為前行。【正義】胡郎反。

到新安。【正義】括地志云：「新安故城在洛州澠池縣東一十三里，漢新安縣城也。即阬秦卒處。」諸侯吏卒異時故繇使屯戍過秦中，秦中吏卒遇之多無狀，及秦軍降諸侯，諸侯吏卒乘勝多奴虜使之，輕折辱秦吏卒。秦吏卒多竊言曰：「章將軍等詐吾屬降諸侯，今能入關破秦，大善；即不能，諸侯虜吾屬而東，秦必盡誅吾父母妻子。」諸侯微聞其計，以告項羽。項羽乃召黥布、蒲將軍計曰：「秦吏卒尚衆，其心不服，至關中不聽，事必危，不如擊殺之，而獨與章邯、長史欣、都尉翳入秦。」於是楚軍夜擊阬秦卒二十餘萬人新安城南。【集解】徐廣曰：「漢元年十一月。」

行略定秦地。函谷關【集解】文穎曰：「時關在弘農縣衡山嶺，今移在河南穀城縣。」【索隱】文穎曰：「在弘農縣衡山嶺，今移在穀城。」顏師古云：「今桃林縣南有洪滔澗水，即古之函關。」按：山形如函，故稱函關。【正義】括地志云：「函谷關在陝州桃林縣西南十二里，秦函谷關也。圖記云西去長安四百餘里，路在谷中，故以為名。」有兵守關，不得入。又聞沛公已破咸陽，項羽大怒，使當陽君等擊關。項羽遂入，至于戲西。沛公軍霸上，未得與項羽相見。沛公左司馬曹無傷使人言於項羽曰：「沛公欲王關中，使子嬰為相，珍寶盡有之。」項羽大怒，曰：「旦日饗士卒，為擊破沛公軍！」當是時，項羽兵四十萬，在新豐鴻門，【集解】孟康曰：「在新豐東十七里，舊大道北下阪口名也。」沛公兵十萬，在霸上。范增說項羽曰：「沛公居山東時，貪於財貨，好美姬。今入關，財物無所取，婦女無所幸，此其志不在小。吾令人望其氣，皆為龍虎，成五采，此天子氣也。急擊勿失。」

楚左尹項伯者，項羽季父也，【索隱】名纏，字伯，後封射陽侯。素善留侯張良。張良是時從沛公，項伯乃夜馳之沛公軍，私見張良，具告以事，欲呼張良與俱去。曰：「毋從俱死也。」張良曰：「臣為韓王送沛公，【正義】為，于偽反。沛公今事有急，亡去不義，不可不語。」良乃入，具告沛公。沛公大驚，曰：「為之奈何？」張良曰：「誰為大王為此計者？」曰：「鯫生【集解】徐廣曰：「鯫音士垢反，魚名。」駰案：服虔曰：「鯫音淺。鯫，小人貌也。」瓚曰「楚漢春秋鯫，姓也」。說我曰『距關，毋內諸侯，秦地可盡王也』。故聽之。」良曰：「料大王士卒足以當項王乎？」沛公默然，曰：「固不如也，且為之奈何？」張良曰：「請徃謂項伯，言沛公不敢背項王也。」沛公曰：「君安與項伯有故？」張良曰：「秦時與臣游，項伯殺人，臣活之。今事有急，故幸來告良。」沛公曰「孰與君少長？」良曰：「長於臣。」沛公曰「君為我呼入，吾得兄事之。」張良出，要項伯。項伯即入見沛公。沛公奉巵酒為壽，約為婚姻，曰：「吾入關，秋豪不敢有所近，籍吏民，封府庫，而待將軍。所以遣將守關者，備他盜之出入與非常也。日夜望將軍至，豈敢反乎！願伯具言臣之不敢倍德也。」項伯許諾。謂沛公曰：「旦日不可不蚤自來謝項王。」沛公曰：「諾。」於是項伯復夜去，至軍中，具以沛公言報項王。因言曰：「沛公不先破關中，公豈敢入乎？今人有大功而擊之，不義也，不如因善遇之。」項王許諾。

沛公旦日從百餘騎來見項王，至鴻門，謝曰：「臣與將軍戮力而攻秦，將軍戰河北，臣戰河南，然不自意能先入關破秦，得復見將軍於此。今者有小人之言，令將軍與臣有郤。」項王曰：「此沛公左司馬曹無傷言之；不然，籍何以至此。」項王即日因留沛公與飲。項王、項伯東嚮坐。亞父南嚮坐。亞父者，范增也。【集解】如淳曰：「亞，次也。尊敬之次父，猶管仲為仲父。」沛公北嚮坐，張良西嚮侍。范增數目項王，舉所佩玉玦以示之者三，項王默然不應。范增起，出召項莊，【正義】項羽從弟。謂曰：「君王為人不忍，若入前為壽，壽畢，請以劔舞，因擊沛公於坐，殺之。不者，若屬皆且為所虜。」莊則入為壽，壽畢，曰：「君王與沛公飲，軍中無以為樂，請以劔舞。」項王曰：「諾。」項莊拔劔起舞，項伯亦拔劔起舞，常以身翼蔽沛公，莊不得擊。於是張良至軍門，見樊噲。樊噲曰：「今日之事何如？」良曰：「甚急。今日項莊拔劔舞，其意常在沛公也。」噲曰：「此迫矣，臣請入，與之同命。」噲即帶劔擁盾入軍門。【正義】擁，紆拱反。盾，食允反。交戟之衞士欲止不內，樊噲側其盾以撞，【正義】直江反。衞士仆地，噲遂入，披帷西嚮立，瞋目視項王，【正義】瞋，昌真反。頭髮上指，目眦盡裂。【正義】眦，自賜反。項王按劔而跽【索隱】其紀反，謂長跪。曰：「客何為者？」張良曰：「沛公之參乘樊噲者也。」項王曰：「壯士，賜之巵酒。」則與斗巵酒。噲拜謝，起，立而飲之。項王曰：「賜之彘肩。」則與一生彘肩。樊噲覆其盾於地，加彘肩上，拔劔切而啗之。【索隱】啗，徒覽反。凡以食餧人則去聲，自食則上聲。項王曰：「壯士，能復飲乎？」樊噲曰：「臣死且不避，巵酒安足辭！夫秦王有虎狼之心，殺人如不能舉，刑人如恐不勝，天下皆叛之。懷王與諸將約曰『先破秦入咸陽者王之』。今沛公先破秦入咸陽，毫毛不敢有所近，封閉宮室，還軍霸上，以待大王來。故遣將守關者，備他盜出入與非常也。勞苦而功高如此，未有封侯之賞，而聽細說，欲誅有功之人。此亡秦之續耳，竊為大王不取也。」項王未有以應，曰：「坐。」樊噲從良坐。坐須臾，沛公起如廁，因招樊噲出。

沛公已出，項王使都尉【集解】徐廣曰：「一本無『都』字。」陳平召沛公。沛公曰：「今者出，未辭也，為之奈何？」樊噲曰：「大行不顧細謹，大禮不辭小讓。如今人方為刃俎，我為魚肉，何辭為。」於是遂去。乃令張良留謝。良問曰：「大王來何操？」曰：「我持白璧一雙，欲獻項王，玉斗一雙，欲與亞父，會其怒，不敢獻。公為我獻之。」張良曰：「謹諾。」當是時，項王軍在鴻門下，沛公軍在霸上，相去四十里。沛公則置車騎，脫身獨騎，與樊噲、夏侯嬰、靳彊、紀信等【索隱】漢書作「紀通」。通，紀成之子。四人持劔盾步走，從酈山下，道芷陽間行。沛公謂張良曰：「從此道至吾軍，不過二十里耳。度我至軍中，公乃入。」沛公已去，間至軍中，張良入謝，曰：「沛公不勝桮杓，不能辭。謹使臣良奉白璧一雙，再拜獻大王足下；玉斗一雙，再拜奉大將軍足下。」項王曰：「沛公安在？」良曰︰「聞大王有意督過之，脫身獨去，已至軍矣。」【集解】如淳曰：「脫身逃還其軍。」項王則受璧，置之坐上。亞父受玉斗，置之地，拔劔撞而破之，曰：「唉！【集解】徐廣曰：「唉，烏來反。」【索隱】音虛其反。皆歎恨發聲之辭。豎子不足與謀。奪項王天下者，必沛公也，吾屬今為之虜矣。」沛公至軍，立誅殺曹無傷。

居數日，項羽引兵西屠咸陽，殺秦降王子嬰，燒秦宮室，火三月不滅；收其貨寶婦女而東。人或說項王曰：「關中阻山河四塞，【集解】徐廣曰：「東函谷，南武關，西散關，北蕭關。」地肥饒，可都以霸。」項王見秦宮皆以燒殘破，又心懷思欲東歸，曰：「富貴不歸故鄉，如衣繡夜行，誰知之者！」說者曰：「人言楚人沐猴而冠耳，果然。」【集解】張晏曰：「沐猴，獼猴也。」【索隱】言獼猴不任久著冠帶，以喻楚人性躁暴。果然，言果如人言也。項王聞之，烹說者。【集解】楚漢春秋、楊子法言云說者是蔡生，漢書云是韓生。

項王使人致命懷王。懷王曰：「如約。」乃尊懷王為義帝。項王欲自王，先王諸將相。謂曰：「天下初發難時，【集解】服虔曰：「兵初起時。」【正義】難，乃憚反。假立諸侯後以伐秦。然身被堅執銳首事，暴露於野三年，【正義】暴，蒲北反。滅秦定天下者，皆將相諸君與籍之力也。義帝雖無功，故當分其地而王之。」諸將皆曰：「善。」乃分天下，立諸將為侯王。項王、范增疑沛公之有天下，業已講解，【集解】蘇林曰：「講，和也。」【索隱】服虔云：「解，折伏也。」說文云：「講，和解也。」漢書作「媾解」。蘇林云：「媾，和也。」是「講」之與「媾」俱訓和也。業，事也。言雖有疑心，然事已和解也。又惡負約，恐諸侯叛之，乃陰謀曰：「巴、蜀道險，秦之遷人皆居蜀。」乃曰：「巴、蜀亦關中地也。」故立沛公為漢王，【集解】徐廣曰：「以正月立。」王巴、蜀、漢中，都南鄭。【正義】括地志云：「南梁州所理縣也。」而三分關中，王秦降將以距塞漢王。項王乃立章邯為雍王，王咸陽以西，都廢丘。【索隱】孟康曰：「縣名。今槐里是也。」韋昭曰：「周時名犬丘，懿王所都，秦欲廢之，故曰廢丘。」【正義】括地志云：「犬丘故城一名廢丘，故城在雍州始平縣東南十里。地理志云漢高二年，引水灌廢丘，章邯自殺，更廢丘曰槐里。」長史欣者，故為櫟陽獄掾，嘗有德於項梁；都尉董翳者，本勸章邯降楚。故立司馬欣為塞王，【集解】韋昭曰：「在長安東，名桃林塞。」王咸陽以東至河，都櫟陽；【集解】蘇林曰：「櫟音藥。」【正義】括地志云：「櫟陽故城一名萬年城，在雍州櫟陽東北二十五里。秦獻公之城櫟陽，即此也。」立董翳為翟王，王上郡，都高奴。【集解】文穎曰：「上郡，秦所置，項羽以董翳為翟王，更名為翟。」【索隱】按：今鄜州有高奴城。　【正義】括地志云：「延州州城即漢高奴縣。」徙魏王豹為西魏王，王河東，都平陽。瑕丘【集解】徐廣曰：「一云瑕丘公也。」申陽者，【集解】服虔曰：「瑕丘縣屬山陽。申，姓；陽，名。」文穎曰：「姓瑕丘，字申陽。」瓚曰：「瑕丘公申陽是。瑕丘，縣名。」張耳嬖臣也，先下河南郡，迎楚河上，故立申陽為河南王，都雒陽。【正義】括地志云：「洛陽故城在洛州洛陽縣東北二十六里，周公所築，即成周城也。輿地志云成周之地，秦莊襄王以為洛陽縣，三川守理之。後漢都洛陽，改為『雒』。漢以火德，忌水，故去洛旁『水』而加『隹』。魏於行次為土，土，水之忌也，水得土而流，土得水而柔，故除『隹』而加『水』。」韓王成因故都，都陽翟。【正義】括地志云：「陽翟，洛州縣也。左傳云鄭伯突入于櫟。杜預云櫟，鄭別都，今河南陽翟縣是也。地理志云陽翟縣是，屬潁川郡，夏禹之國。」趙將司馬卬定河內，數有功，故立卬為殷王，王河內，都朝歌。徙趙王歇為代王。趙相張耳素賢，又從入關，故立耳為常山王，王趙地，都襄國。【正義】括地志云：「邢州城本漢襄國縣，秦置三十六郡，於此置信都縣，屬鉅鹿郡，項羽改曰襄國，立張耳為常山王，理信都。地理志云故邢侯國也。帝王世紀云邢侯為紂三公，以忠諫被誅。史記云周武王封周公旦之子為邢侯。左傳云『凡、蔣、邢、茅，周公之胤也』。」當陽君黥布為楚將，常冠軍，故立布為九江王，都六。【索隱】六縣，古國，臯陶之後。【正義】括地志云：「故六城在壽州安豐縣南百三十二里，本六國，偃姓，臯繇之後所封也。黥布亦臯繇之後，居六也。」鄱君【正義】番君。番音婆。吳芮率百越佐諸侯，【集解】韋昭曰：「鄱音蒲河反。初，吳芮為鄱令，故號曰鄱君。今鄱陽縣是也。」又從入關，故立芮為衡山王，都邾。【集解】文穎曰：「邾音朱，縣名，屬江夏。」【正義】說文云音誅。括地志云：「故邾城在黃州黃岡縣東南二十里，本春秋時邾國。邾子，曹姓。俠居。至魯隱公徙蘄。」音機。義帝柱國共敖【正義】共音恭。將兵擊南郡，功多，因立敖為臨江王，【集解】漢書音義曰：「本南郡，改為臨江國。」都江陵。【正義】江陵，荊州縣。史記江陵，故郢都也。徙燕王韓廣為遼東王。【集解】徐廣曰：「都無終。」燕將臧荼從楚救趙，因從入關，故立荼為燕王，都薊。徙齊王田巿為膠東王。【集解】徐廣曰：「都即墨。」【正義】括地志云：「即墨故城在萊州膠水縣南六十里。古齊地，本漢舊縣。」膠音交。在膠水之東。齊將田都從共救趙，因從入關，故立都為齊王，都臨菑。【索隱】按：高紀及田儋傳云「臨濟」，此言「臨菑」，誤。【正義】菑，側其反。括地志云：「青州臨菑縣也。即古臨菑地也。一名齊城，古營丘之地，所封齊之都也。少昊時有爽鳩氏，虞、夏時有季崱，殷時有逢伯陵，殷末有薄姑氏，為諸侯，國此地。後太公封，方五百里。」故秦所滅齊王建孫田安，項羽方渡河救趙，田安下濟北數城，引其兵降項羽，故立安為濟北王，都博陽。【正義】在濟北。田榮者，數負項梁，又不肯將兵從楚擊秦，以故不封。成安君【正義】地理志云成安縣在潁川郡，屬豫州。陳餘弃將印去，不從入關，然素聞其賢，有功於趙，聞其在南皮，【正義】括地志云：「故南皮城在滄州南皮縣北四里，本漢皮縣城，即陳餘所封也。」故因環封三縣。【集解】漢書音義曰：「繞南皮三縣以封之。」番君將梅鋗【集解】韋昭曰：「呼玄反。」功多，故封十萬戶侯。項王自立為西楚霸王，【正義】貨殖傳云淮以北，沛、陳、汝南、南郡為西楚也。彭城以東，東海、吳、廣陵為東楚也。衡山、九江、江南、豫章、長沙為南楚。孟康云：「舊名江陵為南楚，吳為東楚，彭城為西楚。」王九郡，都彭城。【集解】孟康曰：「舊名江陵為南楚，吳為東楚，彭城為西楚。」【正義】彭城，徐州縣。

漢之元年四月，諸侯罷戲下，各就國。【索隱】戲音羲，水名也。言「下」者，如許下、洛下然也。按：上文云項羽入至戲西鴻門，沛公還軍霸上，是羽初停軍於戲水之下。後雖引兵西屠咸陽，燒秦宮室，則亦還戲下。今言「諸侯罷戲下」，是各受封邑號令訖，自戲下各就國。何須假借文字，以為旌麾之下乎？顏師古、劉伯莊之說皆非。項王出之國，使人徙義帝，曰：「古之帝者地方千里，必居上游。」【集解】文穎曰：「居水之上流也。游，或作『流』。」乃使使徙義帝長沙郴縣。【集解】如淳曰：「郴音綝。」趣義帝行，其羣臣稍稍背叛之，乃陰令衡山、臨江王擊殺之江中。【集解】文穎曰：「郴縣有義帝冢，歲時常祠不絕。」韓王成無軍功，項王不使之國，與俱至彭城，廢以為侯，已又殺之。臧荼之國，因逐韓廣之遼東，廣弗聽，荼擊殺廣無終，并王其地。

田榮聞項羽徙齊王巿膠東，而立齊將田都為齊王，乃大怒，不肯遣齊王之膠東，因以齊反，迎擊田都。田都走楚。齊王巿畏項王，乃亡之膠東就國。田榮怒，追擊殺之即墨。榮因自立為齊王，而西擊殺濟北王田安，并王三齊。【集解】漢書音義曰：「齊與濟北、膠東。」【正義】三齊記云：「右即墨，中臨淄，左平陸，謂之三齊。」榮與彭越將軍印，令反梁地。陳餘陰使張同、夏說說齊王田榮曰：「項羽為天下宰，不平。今盡王故王於醜地，而王其羣臣諸將善地，逐其故主趙王，乃北居代，餘以為不可。聞大王起兵，且不聽不義，願大王資餘兵，請以擊常山，以復趙王，請以國為扞蔽。」齊王許之，因遣兵之趙。陳餘悉發三縣兵，與齊并力擊常山，大破之。張耳走歸漢。陳餘迎故趙王歇於代，反之趙。趙王因立陳餘為代王。

是時，漢還定三秦。項羽聞漢王皆已并關中，且東，齊、趙叛之：大怒。乃以故吳令鄭昌為韓王，以距漢。令蕭公角等【集解】蘇林曰：「官號也。或曰蕭令也。時令皆稱公。」擊彭越。彭越敗蕭公角等。漢使張良徇韓，乃遺項王書曰：「漢王失職，欲得關中，如約即止，不敢東。」又以齊、梁反書遺項王曰：「齊欲與趙并滅楚。」楚以此故無西意，而北擊齊。徵兵九江王布。布稱疾不徃，使將將數千人行。項王由此怨布也。漢之二年冬，項羽遂北至城陽，田榮亦將兵會戰。田榮不勝，走至平原，平原民殺之。遂北燒夷齊城郭室屋，皆阬田榮降卒，係虜其老弱婦女。徇齊至北海，多所殘滅。齊人相聚而叛之。於是田榮弟田橫收齊亡卒得數萬人，反城陽。項王因留，連戰未能下。

春，漢王部【集解】徐廣曰：「一作『劫』。」【索隱】按：漢書見作「劫」字。五諸侯兵，【集解】徐廣曰：「塞、翟、魏、殷、河南。」駰案：應劭曰「雍、翟、塞、殷、韓也」。韋昭曰「塞、翟、殷、韓、魏，雍時已敗也」。【索隱】按：徐廣、韋昭皆數翟、塞及殷、韓等；顏師古不數三秦，謂常山、河南、韓、魏、殷；顧胤意略同，乃以陳餘兵為五：未知孰是。鄙意按：韓王鄭昌拒漢，漢使韓信擊破之，則是韓兵不下而已破散也。韓不在此數。五諸侯者，塞、翟、河南、魏、殷也。【正義】師古云：「諸家之說皆非。張良遺羽書曰『漢欲得關中，如約即止，不敢復東』，謂出關之東也。今羽聞漢東之時，漢固已得三秦矣。五諸侯者，謂常山、河南、韓、魏、殷也。此年十月，常山王張耳降，河南王申陽降，韓王鄭昌降，魏王豹降，虜殷王卬，皆漢東之後，故知謂此為五諸侯。時雖未得常山之地，功臣年表云『張耳弃國，與大臣歸漢』，則當亦有士卒爾。時雍王猶在廢丘被圍，即非五諸侯之數也。尋此紀文，昭然可曉。前賢注釋，並失指趣。」高紀及漢書皆言「劫五諸侯兵」。凡兵初降，士卒未有自指麾，故須劫略而行。又云「發關中兵，收三河士」。發謂差點撥發也，收謂劫略收斂也。韋昭云河南、河東、河內。申陽都雒陽，韓王成都陽翟，皆河南也。，魏豹都平陽，河東也。司馬卬都朝歌，張耳都襄國，河內也。此三河士則五諸侯兵也。更著雍、塞、翟，則成八諸侯矣。重明顏公之說是。故韓信傳云「漢二年出關，收魏河南，韓、殷王皆降」是。凡五十六萬人，東伐楚。項王聞之，即令諸將擊齊，而自以精兵三萬人南從魯出胡陵。【正義】括地志云：「魯，兗州曲阜縣也。地理志云胡陵在山陽縣屬也。」四月，漢皆已入彭城，收其貨寶美人，日置酒高會。項王乃西從蕭，【正義】括地志云「徐州蕭縣，古蕭叔之國，春秋時為宋附庸。帝王世紀云周封子姓之別為附庸也。」晨擊漢軍而東，至彭城，日中，大破漢軍。【集解】張晏曰：「一日之中也。或曰旦擊之，至日中大破。」漢軍皆走，相隨入糓、泗水，【集解】瓚曰：「二水皆在沛郡彭城。」殺漢卒十餘萬人。漢卒皆南走山，【正義】走音奏。楚又追擊至靈壁東【集解】徐廣曰：「在彭城。」【索隱】孟康曰：「故小縣，在彭城南。」睢水上。【集解】徐廣曰：「睢水於彭城入泗水。」【正義】睢音雖。括地志云：「靈壁故城在徐州符離縣西北九十里。睢水首受浚儀縣莨蕩水，東經取慮，入泗，過郡四，行千二百六十里。」漢軍却，為楚所擠，【集解】服虔曰：「擠音『濟民』之『濟』。」瓚曰：「排擠也。」多殺，漢卒十餘萬人皆入睢水，睢水為之不流。【正義】為，于偽反。圍漢王三匝。於是大風從西北而起，折木發屋，揚沙石，窈冥晝晦，【集解】徐廣曰：「窈亦作『窅』字。」逢迎楚軍。楚軍大亂，壞散，而漢王乃得與數十騎遁去，欲過沛，收家室而西；楚亦使人追之沛，取漢王家：家皆亡，不與漢王相見。漢王道逢得孝惠、魯元，【集解】服虔曰：「元，長也。食邑於魯。」韋昭曰：「元，謚也。」乃載行。楚騎追漢王，漢王急，推墮孝惠、魯元車下，滕公常下收載之。如是者三。曰：「雖急不可以驅，奈何弃之？」於是遂得脫。求太公、呂后不相遇。審食其【集解】瓚曰：「其音基。」【索隱】食音異。按：酈、審、趙三人同名，其音合並同，以六國時衞有司馬食其，並慕其名。從太公、呂后間行，【集解】如淳曰：「閒出，閒步，微行，皆同義也。」求漢王，反遇楚軍。楚軍遂與歸，報項王，項王常置軍中。

是時呂后兄周呂侯【集解】徐廣曰：「名澤。」【正義】蘇林云：「以姓名侯也。」晉灼云：「外戚表周呂令武侯澤也。呂，縣名。封於呂，以為國。」顏師古云：「周呂，封名。令武，其謚也。蘇云『以姓名侯』，非也。」為漢將兵居下邑，【集解】徐廣曰：「在梁。」【正義】括地志云：「宋州碭山縣本下邑縣也，在宋州東一百五十里。」按：今下邑在宋州東一百一十里。漢王間往從之，稍稍收其士卒。至滎陽，諸敗軍皆會，蕭何亦發關中老弱未傅悉詣滎陽，【集解】服虔曰：「傅音附。」孟康曰：「古者二十而傅，三年耕有一年儲，故二十三年而後役之。」如淳曰：「律年二十三傅之疇官，各從其父疇內學之。高不滿六尺二寸以下為罷癃。漢儀注『民年二十三為正，一歲為衞士，一歲為材官騎士，習射御騎馳戰陣』。又曰『年五十六衰老，乃得免為庶民，就田里』。今老弱未嘗傅者皆發之。未二十三為弱，過五十六為老。食貨志曰『月為更卒，已復為正，一歲屯戍，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者』。」【索隱】按：姚氏云「古者更卒不過一月，踐更五月而休」。又顏云「五當為『三』，言一歲之中三月居更，三日戍邊，總九十三日。古者役人歲不過三日，此所謂『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也」。斯說得之。復大振。楚起於彭城，常乘勝逐北，與漢戰滎陽南京、索間，漢敗楚，【集解】應劭曰：「京，縣名，屬河南，有索亭。」晉灼曰：「索音柵。」【正義】括地志云：「京縣城在鄭州滎陽縣東南二十里。鄭之京邑也。晉太康地志云鄭太叔段所居邑。滎陽縣即大索城。杜預云成臯東有大索城，又有小索故城，在滎陽縣北四里。京相璠地名云京縣有大索亭、小索亭，大小氏兄弟居之，故有小大之號。」按：楚與漢戰滎陽南京、索閒，即此三城耳。楚以故不能過滎陽而西。

項王之救彭城，追漢王至滎陽，田橫亦得收齊，立田榮子廣為齊王。漢王之敗彭城，諸侯皆復與楚而背漢。漢軍滎陽，築甬道屬之河，以取敖倉粟。【集解】瓚曰：「敖，地名，在滎陽西北山，臨河有大倉。」【正義】括地志云「敖倉在鄭州滎陽縣西十五里，縣門之東北臨汴水，南帶三皇山，秦時置倉於敖山，名敖倉云。」漢之三年，項王數侵奪漢甬道，漢王食乏，恐，請和，割滎陽以西為漢。

項王欲聽之。歷陽侯范增曰：【正義】括地志云：「和州歷陽縣，本漢舊縣也。淮南子云『歷陽之都，一夕而為湖』。漢帝時，歷陽淪為歷湖。」「漢易與耳，今釋弗取，後必悔之。」項王乃與范增急圍滎陽。漢王患之，乃用陳平計間項王。項王使者來，為太牢具，舉欲進之。見使者，詳驚愕曰：「吾以為亞父使者，乃反項王使者。」更持去，以惡食食【正義】上如字，下音寺。項王使者。使者歸報項王，項王乃疑范增與漢有私，稍奪之權。范增大怒，曰：「天下事大定矣，君王自為之。願賜骸骨歸卒伍。」項王許之。行未至彭城，疽發背而死。【集解】皇覽曰「亞父冢在廬江居巢縣郭東。居巢廷中有亞父井，吏民皆祭亞父於居巢廷上。長吏初視事，皆祭然後從政。後更造祠郭東，至今祠之。」【正義】疽，七餘反。崔浩云：「疽，附骨癰也。」括地志云：「髑髏山在廬州巢縣東北五里。昔范增居北山之陽，後佐項羽。」

漢將紀信說漢王曰：「事已急矣，請為王誑楚為王，王可以間出。」於是漢王夜出女子滎陽東門被甲二千人，楚兵四靣擊之。紀信乘黃屋車，【正義】李斐云：「天子車以黃繒為蓋裹，」傅左纛，【集解】李斐曰：「纛，毛羽幢也。在乘輿車衡左方上注之。」蔡邕曰「以犛牛尾為之，如斗，或在騑頭，或在衡上也。」曰：「城中食盡，漢王降。」楚軍皆呼萬歲。漢王亦與數十騎從城西門出，走成臯。【正義】括地志云：「成臯故縣在洛州氾水縣西南二里。」項王見紀信，問：「漢王安在？」信曰：「漢王已出矣。」項王燒殺紀信。

漢王使御史大夫周苛、樅公、【集解】樅音七容反。魏豹守滎陽。周苛、樅公謀曰：「反國之王，難與守城。」乃共殺魏豹。楚下滎陽城，生得周苛。項王謂周苛曰：「為我將，我以公為上將軍，封三萬戶。」周苛罵曰：「若不趣降漢，漢今虜若，若非漢敵也。」項王怒，烹周苛，并殺樅公。

漢王之出滎陽，南走宛、葉，得九江王布，行收兵，復入保成臯。漢之四年，項王進兵圍成臯。漢王逃，【集解】晉灼曰：「獨出意。」【索隱】音徒凋反。漢書作「跳」字。獨與滕公出成臯北門，【集解】徐廣曰：「北門名玉門。」渡河走脩武，從張耳、韓信軍。諸將稍稍得出成臯，從漢王。楚遂拔成臯，欲西。漢使兵距之鞏，令其不得西。

是時，彭越渡河擊楚東阿，殺楚將軍薛公。項王乃自東擊彭越。漢王得淮陰侯兵，欲渡河南。鄭忠說漢王，乃止壁河內。使劉賈將兵佐彭越，燒楚積聚。【正義】上積賜反。項王東擊破之，走彭越。漢王則引兵渡河，復取成臯，軍廣武，就敖倉食。項王已定東海來，西，與漢俱臨廣武而軍，【集解】孟康曰：「於滎陽築兩城相對為廣武，在敖倉西三皇山上。」【正義】括地志云：「東廣武，西廣武在鄭州滎陽縣西二十里。戴延之西征記云三皇山上有二城，東曰東廣武，西曰西廣武，各在一山頭，相去百步。汴水從廣澗中東南流，今涸無水。城各有三面，在敖倉西。郭緣生述征記云一澗橫絕上過，名曰廣武。相對皆立城塹，遂號東西廣武。」相守數月。

當此時，彭越數反梁地，絕楚糧食，項王患之。為高俎，置太公其上，【集解】如淳曰：「高俎，几之上。」李奇曰「軍中巢櫓方面，人謂之俎也。」【索隱】俎亦机之類，故夏侯湛新論為「机」，机猶俎也。比太公於牲肉，故置之俎上。姚察按：左氏「楚子登巢車以望晉軍」，杜預謂「車上櫓也」，故李氏云「軍中巢櫓」，又引時人亦謂此為俎也。【正義】括地志云：「東廣武城有高壇，即項羽坐太公俎上者，今名項羽堆，亦呼為太公亭。」顏師古云：「俎者，所以薦肉，示欲烹之，故置俎上。」告漢王曰：「今不急下，吾烹太公。」漢王曰：「吾與項羽俱北靣受命懷王，曰『約為兄弟』，吾翁即若翁，必欲烹而翁，則幸分我一桮羹。」項王怒，欲殺之。項伯曰：「天下事未可知，且為天下者不顧家，雖殺之無益，秪益禍耳。」項王從之。

楚漢久相持未決，丁壯苦軍旅，老弱罷轉漕。項王謂漢王曰：「天下匈匈數歲者，徒以吾兩人耳，願與漢王挑戰決雌雄，【集解】李奇曰「挑身獨戰，不復須衆也。挑音荼了反。」瓚曰「挑戰，擿嬈敵求戰，古謂之致師。」毋徒苦天下之民父子為也。」漢王笑謝曰：「吾寧鬬智，不能鬬力。」項王令壯士出挑戰。漢有善騎射者樓煩，【集解】應劭曰：「樓煩胡也，今樓煩縣。」楚挑戰三合，樓煩輙射殺之。項王大怒，乃自被甲持戟挑戰。樓煩欲射之，項王瞋目叱之，樓煩目不敢視，手不敢發，遂走還入壁，不敢復出。漢王使人間問之，乃項王也。漢王大驚。於是項王乃即漢王相與臨廣武間而語。漢王數之，項王怒，欲一戰。漢王不聽，項王伏弩射中漢王。漢王傷，走入成臯。

項王聞淮陰侯已舉河北，破齊、趙，且欲擊楚，乃使龍且【集解】韋昭曰：「音子閭反。」徃擊之。淮陰侯與戰，騎將灌嬰擊之，大破楚軍，殺龍且。韓信因自立為齊王。項王聞龍且軍破，則恐，使盱台人武濊涉徃說淮陰侯。淮陰侯弗聽。是時，彭越復反，下梁地，絕楚糧。項王乃謂海春侯大司馬曹咎等曰：「謹守成臯，則漢欲挑戰，慎勿與戰，毋令得東而已。我十五日必誅彭越，定梁地，復從將軍。」乃東，行擊陳留、【正義】括地志云：「陳留，汴州縣也。在州東五十里，本漢陳留郡及陳留縣之地。」孟康云：「留，鄭邑也。後為陳所并，故曰陳留。」臣瓚又按：宋有留，彭城留是也。此留屬陳，故曰陳留。外黃。

外黃不下。數日，已降，項王怒，悉令男子年十五已上詣城東，欲阬之。外黃令舍人兒年十三，【集解】蘇林曰：「令之舍人兒也。」瓚曰：「稱兒者，以其幼弱，故係其父，春秋傳曰『仍叔之子』是也。」徃說項王曰：「彭越彊劫外黃，【正義】彊，其兩反。外黃恐，故且降，待大王。大王至，又皆阬之，百姓豈有歸心？從此以東，梁地十餘城皆恐，莫肯下矣。」項王然其言，乃赦外黃當阬者。東至睢陽，【正義】括地志云：「宋州外城本漢睢陽縣也。地理志云睢陽縣，故宋國也。」聞之皆爭下項王。

漢果數挑楚軍戰，楚軍不出。使人辱之，五六日，大司馬怒，渡兵汜水。【集解】張晏曰：「汜水在濟陰界。」如淳曰：「汜音祀。左傳曰『鄙在鄭地汜』。」瓚曰：「高祖攻曹咎成臯，渡汜水而戰，今成臯城東汜水是也。」【索隱】按：今此水見名汜水，音似。張晏云在濟陰，亦未全失。按：古濟水當此截河而南，又東流，溢為滎澤。然水南曰陰，此亦在濟之陰，非彼濟陰郡耳。臣瓚之說是。【正義】括地志云：「汜水源出洛州汜水縣東南三十二里方山。山海經云『浮戲之山，汜水出焉』。」士卒半渡，漢擊之，大破楚軍，盡得楚國貨賂。大司馬咎、長史翳、塞王欣皆自剄汜水上。【集解】鄭氏曰：「剄音經鼎反。以刀割頸為剄。』」大司馬咎者，故蘄獄掾，長史欣亦故櫟陽獄吏，兩人嘗有德於項梁，是以項王信任之。當是時，項王在睢陽，聞海春侯軍敗，則引兵還。漢軍方圍鍾離昩於滎陽東，【集解】漢書義曰：「昩音末。」項王至，漢軍畏楚，盡走險阻。

是時，漢兵盛食多，項王兵罷食絕。漢遣陸賈說項王，請太公，項王弗聽。漢王復使侯公徃說項王，項王乃與漢約，中分天下，割鴻溝以西者為漢，【集解】文穎曰：「於滎陽下引河東南為鴻溝，以通宋、鄭、陳、蔡、曹、衞，與濟、汝、淮、泗會於楚，即今官渡水也。」【正義】應劭云：「在滎陽東二十里。」張華云：「大梁城在浚儀縣北，縣西北渠水東經此城南，又北屈分為二渠。其一渠東南流，始皇鑿引河水以灌大梁，謂之鴻溝，楚漢會此處也。其一渠東經陽武縣南，為官渡水。」按：張華此說是。鴻溝而東者為楚。項王許之，即歸漢王父母妻子。軍皆呼萬歲。漢王乃封侯公為平國君。【正義】楚漢春秋云：「上欲封之，乃肯見。曰『此天下之辨士，所居傾國，故號曰平國君』。」按：說歸太公、呂后，能和平邦國。匿弗肯復見。曰：「此天下辯士，所居傾國，故號為平國君。」項王已約，乃引兵解而東歸。

漢欲西歸，張良、陳平說曰：「漢有天下太半，【集解】韋昭曰：「凡數三分有二為太半，一為少半。」而諸侯皆附之。楚兵罷食盡，此天亡楚之時也，不如因其機而遂取之。今釋弗擊，此所謂『養虎自遺患』也。」【正義】遺，唯季反。漢王聽之。漢五年，漢王乃追項王至陽夏南，【集解】如淳曰：「夏音賈。」【正義】括地志云：「陳州太康縣，本漢陽夏縣也。續漢書郡國志云陽夏縣屬陳國。」按：太康縣城夏后太康所築，隋改陽夏為太康。止軍，與淮陰侯韓信、建成侯彭越期會而擊楚軍。至固陵，【集解】徐廣曰：「在陽夏。」駰案：晉灼曰「即固始也」。【正義】括地志云：「固陵，縣名也。在陳州宛丘縣西北四十二里。」而信、越之兵不會。楚擊漢軍，大破之。漢王復入壁，深塹而自守。謂張子房曰：「諸侯不從約，為之奈何？」對曰：「楚兵且破，信、越未有分地，【集解】李奇曰：「信、越等未有益地之分也。」韋昭曰：「信等雖名為王，未有所畫經界。」其不至固宜。君王能與共分天下，今可立致也。即不能，事未可知也。君王能自陳以東傅海，【正義】傅音附，著也。陳即陳州，古陳國都也。自陳著海，并齊舊地，盡與齊王韓信也。盡與韓信；睢陽以北至穀城，【正義】括地志云：「穀城故在濟州東阿縣東二十六里。」睢陽，宋州也。自宋州以北至濟州穀城際黃河，盡與相國彭越。以與彭越：使各自為戰，【正義】為，于偽反。則楚易敗也。」漢王曰：「善。」於是乃發使者告韓信、彭越曰：「并力擊楚。楚破，自陳以東傅海與齊王，睢陽以北至穀城與彭相國。」使者至，韓信、彭越皆報曰：「請今進兵。」韓信乃從齊往，劉賈軍從壽春並行，屠城父，【集解】如淳曰：「並行，並擊之。」【正義】父音甫。壽州壽春縣也。城父，亳州縣也。屠謂多刑殺也。劉賈入圍壽州，引兵過淮北，屠殺亳州、城父，而東北至垓下。至垓下。【集解】徐廣曰：「在沛之洨縣。洨，下交切。」駰案：應劭曰「垓音該」。李奇曰「沛洨縣聚邑名也」。【索隱】張揖三蒼注云：「垓，堤名，在沛郡。」【正義】按：垓下是高岡絕巖，今猶高三四丈，其聚邑及堤在垓之側，因取名焉。今在亳州真源縣東十里，與老君廟相接。洨音戶交反。大司馬周殷叛楚，以舒屠六，【集解】如淳曰：「以舒之衆屠破六縣。」【正義】括地志云：「舒，今廬江之故舒城是也。故六城在壽州安豐南百三十二里，匽姓，咎繇之後。」按：周殷叛楚，兼舉九江郡之兵，隨劉賈而至垓下。舉九江兵，【正義】九江郡壽州也。楚考烈王二十二年，自陳徙壽春，號云郢。至王負芻為秦將王翦、蒙武所滅，於此置九江郡。應劭云：「自廬江尋陽分為九江。」隨劉賈、彭越皆會垓下，詣項王。

項王軍壁垓下，兵少食盡，漢軍及諸侯兵圍之數重。夜聞漢軍四靣皆楚歌，【集解】應劭曰：「楚歌者，謂雞鳴歌也。漢已略得其地，故楚歌者多雞鳴時歌也。」【正義】顏師古云：「楚人之歌也，猶言『吳謳』、『越吟』。若雞鳴為歌之名，於理則可，不得云『雞鳴時』也。高祖戚夫人楚舞，自為楚歌，豈亦雞鳴時乎？」按：顏說是也。項王乃大驚曰：「漢皆已得楚乎？是何楚人之多也！」項王則夜起，飲帳中。有美人名虞，【集解】徐廣曰：「一云姓虞氏。」【正義】括地志云：「虞姬墓在濠州定逺縣東六十里。長老傳云項羽美人冢也。」常幸從；駿馬名騅，【正義】音隹。顧野王云青白色也。釋畜云：「蒼白雜毛，騅也。」常騎之。於是項王乃悲歌忼慨，自為詩曰：「力拔山兮氣蓋世，時不利兮騅不逝。騅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歌數闋，美人和之。【正義】和音胡卧反。楚漢春秋云：「歌曰『漢兵已略地，四方楚歌聲。大王意氣盡，賤妾何聊生』。」項王泣數行下，【正義】數，色庾反。行，戶郎反。左右皆泣，莫能仰視。

於是項王乃上馬騎，【正義】其倚反。凡單乘曰騎。後同。麾下【正義】麾亦作「戲」，同呼危反。壯士騎從者八百餘人，直夜潰圍南出，馳走。平明，漢軍乃覺之，令騎將灌嬰以五千騎追之。項王渡淮，騎能屬者【正義】屬音燭。百餘人耳。項王至陰陵，【集解】徐廣曰：「在淮南。」【正義】括地志云：「陰陵縣故城在濠州定逺縣西北六十里。地理志云陰陵縣屬九江郡。」迷失道，問一田父，田父紿曰「左」。【集解】文穎曰：「紿，欺也。欺令左去。」左，乃陷大澤中。以故漢追及之。項王乃復引兵而東，至東城，【集解】漢書音義曰：「縣名，屬臨淮。」【正義】括地志云：「東城縣故城在濠州定逺縣東南五十里。地理志云東城縣屬九江郡。」乃有二十八騎。漢騎追者數千人。項王自度不得脫。謂其騎曰：「吾起兵至今八歲矣，身七十餘戰，所當者破，所擊者服，未嘗敗北，遂霸有天下。然今卒困於此，【正義】，卒，子律反。此天之亡我，非戰之罪也。今日固決死，願為諸君快戰，必三勝之，為諸君潰圍，斬將，刈旗，令諸君知天亡我，非戰之罪也。」乃分其騎以為四隊，四嚮。漢軍圍之數重。項王謂其騎曰：「吾為公取彼一將。」令四面騎馳下，期山東為三處。【正義】期遇山東，分為三處，漢軍不知項羽處。括地志云：「九頭山在滁州全椒縣西北九十六里。江表傳云項羽敗至烏江，漢兵追羽至此，一日九戰，因名。」於是項王大呼【正義】火故反。馳下，漢軍皆披靡，【正義】上披彼反。靡，言精體低垂。遂斬漢一將。是時，赤泉侯為騎將，追項王，項王瞋目而叱之，赤泉侯人馬俱驚，辟易數里【正義】言人馬俱驚，開張易舊處，乃至數里。與其騎會為三處。漢軍不知項王所在，乃分軍為三，復圍之。項王乃馳，復斬漢一都尉，殺數十百人，復聚其騎，亡其兩騎耳。乃謂其騎曰：「何如？」騎皆伏曰：「如大王言。」

於是項王乃欲東渡烏江。【集解】瓚曰：「在牛渚。」【索隱】按：晉初屬臨淮。【正義】括地志云：「烏江亭即和州烏江縣是也。晉初為縣。注水經云江水又北，左得黃律口，漢書所謂烏江亭長檥船以待項羽，即此也。」烏江亭長檥船待，【集解】徐廣曰：「檥音儀。一音俄。」駰案：應劭曰「檥，正也」。孟康曰「檥音蟻，附也，附船著岸也」。如淳曰「南方人謂整船向岸曰檥」。【索隱】檥字，服、應、孟、晉各以意解爾。鄒誕生作「漾船」，以尚反，劉氏亦有此音。謂項王曰：「江東雖小，地方千里，衆數十萬人，亦足王也。願大王急渡。今獨臣有船，漢軍至，無以渡。」項王笑曰：「天之亡我，我何渡為！且籍與江東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無一人還，縱江東父兄憐而王我，我何面目見之？縱彼不言，籍獨不愧於心乎？」乃謂亭長曰：「吾知公長者。吾騎【正義】音奇。此馬五歲，所當無敵，嘗一日行千里，不忍殺之，以賜公。」乃令騎皆下馬步行，持短兵接戰。獨籍所殺漢軍數百人。項王身亦被十餘創。顧見漢騎司馬呂馬童，曰：「若非吾故人乎？」馬童面之，【集解】張晏曰：「以故人故，難視斫之，故背之。」如淳曰：「面，不正視也。」指王翳曰：【集解】如淳曰：「指示王翳。」「此項王也。」項王乃曰：「吾聞漢購我頭千金，【正義】漢以一斤金為一金，當一萬錢也。邑萬戶，吾為汝德。」【集解】徐廣曰：「亦可是『功德』之『德』。」【正義】為，于偽反。言呂馬童與項羽先是故人，舊有恩德於羽。一云德行也。乃自刎而死。王翳取其頭，餘騎相蹂踐爭項王，相殺者數十人。最其後，郎中騎楊喜，騎司馬呂馬童，郎中呂勝、楊武各得其一體。五人共會其體，皆是。分其地為五：封呂馬童為中水侯，【索隱】按晉書地道記，其中水縣屬河閒。【正義】地理志云中水縣屬涿郡。應劭云：「在易、滱二水之中，故曰中水。」封王翳為杜衍侯，【索隱】按地理志，縣在南陽。按：表作「王翥」也。【正義】括地志云：「杜衍侯故縣在鄧州南陽縣西八里。」封楊喜為赤泉侯，【索隱】南陽有丹水縣，疑赤泉後改。按：漢書表及後漢作「憙」，音火志反。封楊武為吳防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汝南，故房子國。【正義】吳防，豫州縣。括地志云：「吳房縣本漢舊縣。孟康云吳王闔廬弟夫概奔楚，楚封於此，為堂谿氏，本房子國，以封吳，故曰吳房。」封呂勝為涅陽侯。【集解】徐廣曰：「五人後卒，皆謚壯侯。」【索隱】地理志南陽縣名。【正義】涅，年結反。括地志云：「涅陽故城在鄧州穰縣東北六十里，本漢舊縣也。應劭云在涅水之陽。」

項王已死，【集解】徐廣曰：「漢五年之十二月也。項王以始皇十五年己巳歲生，死時年三十一。」楚地皆降漢，獨魯不下。漢乃引天下兵欲屠之，為其守禮義，為主死節，乃持項王頭視魯，魯父兄乃降。始，楚懷王初封項籍為魯公，及其死，魯最後下，故以魯公禮葬項王糓城。【集解】皇覽曰：「項羽冢在東郡穀城，東去縣十五里。」【正義】括地志云：「項羽墓在濟州東阿縣東二十七里，穀城西三里。述征記項羽墓在穀城西北三里半許，毀壞，有碣石『項王之墓』。」漢王為發哀，泣之而去。

諸項氏枝屬，漢王皆不誅。乃封項伯為射陽侯。【集解】徐廣曰：「項伯名纏，字伯。」【正義】射音食夜反。括地志云：「楚州山陽，本漢射陽縣。吳地志云在射水之陽，故曰射陽。」桃侯【集解】徐廣曰：「名襄，其子舍為丞相。」【正義】括地志云：「故城在滑州胙城縣東四十里。漢書云高祖十二年封劉襄為桃侯也。」、平臯侯、【集解】徐廣曰：「名佗。」【正義】括地志云：「平臯故城在懷州武德縣東二十里，漢平臯縣。」按：佗音徒何反。玄武侯【集解】徐廣曰：「諸侯表中不見。」皆項氏，賜姓劉。

太史公曰：吾聞之周生曰【集解】文穎曰：「周時賢者。」【正義】孔文祥云：「周生，漢時儒者，姓周也。」按：太史公云「吾聞之周生」，則是漢人，與太史公耳目相接明矣。「舜目蓋重瞳子」，【集解】尸子曰：「舜兩眸子，是謂重瞳。」又聞項羽亦重瞳子。羽豈其苗裔邪？何興之暴也！夫秦失其政，陳涉首難，豪傑蠭起，相與並爭，不可勝數。然羽非有尺寸乘勢，起隴畒之中，三年，遂將五諸侯滅秦，【集解】此時山東六國，而齊、趙、韓、魏、燕五國並起，從伐秦，故云五諸侯。分裂天下，而封王侯，政由羽出，號為「霸王」，位雖不終，近古以來未嘗有也。及羽背關懷楚，【正義】顏師古云：「背關，背約不王高祖於關中。懷楚，謂思東歸而都彭城。」放逐義帝而自立，怨王侯叛己，難矣。自矜功伐，奮其私智而不師古，謂霸王之業，欲以力征經營天下，五年卒亡其國，【正義】卒音子律反。五年，謂高帝元年至五年，殺項羽東城。身死東城，尚不覺寤而不自責，過矣。乃引「天亡我，非用兵之罪也」，豈不謬哉！

索隱述贊曰：亡秦鹿走，偽楚狐鳴。雲鬱沛父，劔挺吳城。勳開魯甸，勢合碭兵。卿子無罪，亞父推誠。始救趙歇，終誅子嬰。違約王漢，背關懷楚。常遷上游，臣迫故主。靈壁大振，成臯久拒。戰非無功，天實不與。嗟彼蓋代，卒為凶豎。

## 高祖本紀第八

高祖，【集解】漢書音義曰：「諱邦。」張晏曰：「禮謚法無『高』，以為功最高而為漢帝之太祖，故特起名焉。」沛豐邑中陽里人，姓劉氏，李斐曰：「沛，小沛也。劉氏隨魏徙大梁，移在豐，居中陽里。」孟康曰：「後沛為郡，豐為縣。」【索隱】按：高祖，劉累之後，別食邑於范，士會之裔，留秦不反，更為劉氏。劉氏隨魏徙大梁，後居豐，今言「姓劉氏」者是。左傳「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胙之土，命之氏。諸侯以字為謚，因以為族」。說者以為天子賜姓命氏，諸侯命族，族者氏之別名也。然則因生賜姓，若舜生姚墟，以為姚姓，封之於虞，即號有虞氏是也。若其後子孫更不得賜姓，即遂以虞為姓，云「姓虞氏」。今此云「姓劉氏」，亦其義也。故姓者，所以統繫百代，使不別也。氏者，所以別子孫之所出。又系本篇言姓則在上，言氏則在下，故五帝本紀云「禹姓姒氏，契姓子氏，弃姓姬氏」是也。按：漢改泗水為沛郡，治相城，故注以沛為小沛也。字季。【索隱】按漢書「名邦，字季」，此單云字，亦又可疑。按：漢高祖長兄名伯，次名仲，不見別名，則季亦是名也。故項岱云「高祖小字季，即位易名邦，後因諱邦不諱季，所以季布猶稱姓也」。父曰太公，【索隱】皇甫謐云：「名執嘉。」王符云：「太上皇名煓。」與湍同音。【正義】春秋握成圖云：「劉媼夢赤鳥如龍，戲己，生執嘉。」母曰劉媼。【集解】文穎曰：「幽州及漢中皆謂老嫗為媼。」孟康曰：「長老尊稱也。左師謂太后曰『媼愛燕后賢長安君』。禮樂志『地神曰媼』。媼，母別名也，音烏老反。」【索隱】韋昭云：「媼，婦人長老之稱。」皇甫謐云：「媼蓋姓王氏。」又據春秋握成圖以為執嘉妻含始，遊洛池，生劉季。詩含神霧亦云。姓字皆非正史所出，蓋無可取。今近有人云「母溫氏」。貞時打得班固泗水亭長古石碑文，其字分明作「溫」字，云「母溫氏」。貞與賈膺復、徐彥伯、魏奉古等執對反覆，沈歎古人未聞，聊記異見，於何取實也？孟康注「地神曰媼」者，禮樂志云「后土富媼」，張晏曰「坤為母，故稱媼」是也。【正義】帝王世紀云：「漢昭靈后含始游洛池，有寶雞銜赤珠出炫日，后吞之，生高祖。」詩含神霧亦云。含始即昭靈后也。陳留風俗傳云：「沛公起兵野戰，喪皇妣於黃鄉，天下平定，使使者以梓宮招幽魂，於是丹蛇在水自灑，躍入梓宮，其浴處有遺髮，謚曰昭靈夫人。」漢儀注云：「高帝母起兵時死小黃城，後於小黃立陵廟。」括地志云：「小黃故城在汴州陳留縣東北三十三里。」顏師古云：「皇甫謐等妄引讖記，好奇騁博，強為高祖父母名字，皆非正史所說，蓋無取焉。寧有劉媼本姓實存，史遷肯不詳載？即理而言，斷可知矣。」其先劉媼嘗息大澤之陂，夢與神遇。是時雷電晦冥，太公徃視，則見蛟龍於其上。【索隱】按：詩含神霧云「赤龍感女媼，劉季興」。又廣雅云「有鱗曰蛟龍」。已而有身，遂產高祖。

高祖為人，隆準而龍顏，【集解】服虔曰：「準音拙。」應劭曰：「隆，高也。準，頰權準也。顏，額顙也，齊人謂之顙，汝南、淮、泗之閒曰顏。」文穎曰：「準，鼻也。」【索隱】李斐云：「準，鼻也。始皇蜂目長準，蓋鼻高起。」爾雅：「顏，額也。」文穎曰：「高祖感龍而生，故其顏貌似龍，長頸而高鼻。」 美須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正義】河圖云：「帝劉季口角戴勝，斗胸，龜背，龍股，長七尺八寸。」合誠圖云：「赤帝體為朱鳥，其表龍顏，多黑子。」按：左，陽也。七十二黑子者，赤帝七十二日之數也。木火土金水各居一方，一歲三百六十日，四方分之，各得九十日，土居中央，並索四季，各十八日，俱成七十二日，故高祖七十二黑子者，應火德七十二日之徵也。有一本「七十日」者，非也。許北人呼為「黶子」，吳楚謂之「誌」。誌，記也。仁而愛人，喜施，【正義】喜，許記反。施，尸豉反。意豁如也。【集解】服虔曰：「豁，達也。」常有大度，不事家人生產作業。及壯，試為吏，【集解】應劭曰：「試補吏。」為泗水亭長，【正義】秦法，十里一亭，十亭一鄉。亭長，主亭之吏。高祖為泗水亭長也。國語有「寓室」，即今之亭也。亭長，蓋今里長也。民有訟諍，吏留平辨，得成其政。括地志云：「泗水亭在徐州沛縣東一百步，有高祖廟也。」廷中吏無所不狎侮。好酒及色。常從王媼、武負貰酒，【集解】韋昭曰：「貰，賒也。」【索隱】鄒誕生貰音世，與字林聲韻並同。又音時夜反。廣雅云：「貰，賒也。」說文云：「貰，貸也。」臨淮有貰陽縣。漢書功臣表「貰陽侯劉纏」，而此紀作「射陽」，則「貰」亦「射」也。醉卧，武負、王媼見其上常有龍，怪之。高祖每酤留飲，酒讎數倍。【集解】如淳曰：「讎亦售。」【索隱】樂彥云借「讎」為「售」，蓋古字少，假借耳。今亦依字讀。蓋高祖大度，旣貰飲，且讎其數倍價也。及見怪，歲竟，此兩家常折券弃責。【索隱】周禮小司寇云：「聽稱責以傅別。」鄭司農云：「傅別，券書也。」康成云：「傅別，謂大手書於札中而別之也。」然則古用簡札書，故可折。至歲終總弃不責也。

高祖常繇咸陽，【集解】應劭曰：「徭役也。」【索隱】韋昭云：「秦所都，武帝更名渭城。」應劭云：「今長安也。」按：關中記云「孝公都咸陽，今渭城是，在渭北。始皇都咸陽，今城南大城是也」。名咸陽者，山南曰陽，水北亦曰陽，其地在渭水之北，又在九嵕諸山之南，故曰咸陽。縱觀，觀秦皇帝，【正義】包愷云：「上音館，下音官。恣意，故縱觀也。」喟然太息曰：「嗟乎，大丈夫當如此也！」

單父人呂公【集解】漢書音義曰：「單音善。父音斧。」【索隱】韋昭云：「單父，縣名，屬山陽。」崔浩云：「史失其名，但舉姓而言公。」又按：漢書舊儀云「呂公，汝南新蔡人」。又相經云「魏人呂公，名文，字叔平」也。善沛令，避仇從之客，因家沛焉。沛中豪桀吏聞令有重客，皆徃賀。蕭何為主吏，【集解】孟康曰：「主吏，功曹也。」主進，【集解】文穎曰：「主賦斂禮進，為之帥。」【索隱】鄭氏云：「主賦斂禮錢也。」顏師古曰：「進者，會禮之財。字本作『賮』，聲轉為『進』。『宣帝數負進』，義與此同。」令諸大夫曰：【正義】大夫，客之貴者總稱之。「進不滿千錢，坐之堂下。」高祖為亭長，素易諸吏，乃紿為謁曰【集解】應劭曰：「紿，欺也。音殆。」【索隱】韋昭云：「紿，詐也。」劉氏云：「紿，欺負也。」何休云：「紿，疑也。」謂高祖素狎易諸吏，乃詐為謁。謁謂以札書姓名，若今之通刺，而兼載錢穀也。「賀錢萬」，實不持一錢。謁入，呂公大驚，起，迎之門。呂公者，好相人，見高祖狀貌，因重敬之，引入坐。蕭何曰：「劉季固多大言，少成事。」高祖因狎侮諸客，遂坐上坐，【正義】上在果反。下在卧反。無所詘。【正義】音丘忽反。酒闌，【集解】文穎曰：「闌言希也。謂飲酒者半罷半在，謂之闌。」呂公因目固留高祖。【正義】不敢對衆顯言，故目動而留之。高祖竟酒，後。呂公曰：「臣少好相人，【集解】張晏曰：「古人相與語多自稱臣，自卑下之道，若今人相與語皆自稱僕。」相人多矣，無如季相，願季自愛。臣有息女，【正義】息，生也。謂所生之女也。願為季箕帚妾。」酒罷，呂媼怒呂公曰：「公始常欲奇此女，與貴人。沛令善公，求之不與，何自妄許與劉季？」呂公曰：「此非兒女子所知也。」卒與劉季。呂公女乃呂后也，生孝惠帝、魯元公主。【集解】服虔曰：「元，長也。食邑於魯。」韋昭曰：「元，謚也。」【正義】漢制，帝女曰「公主」，儀比諸侯；姊妹曰「長公主」，儀比諸侯王；姑曰「大長公主」，儀比諸侯王。

高祖為亭長時，常告歸之田。【集解】服虔曰：「告音如『嗥呼』之『嗥』。」李斐曰：「休謁之名也。吉曰告，凶曰寧。」孟康曰：「古者名吏休假曰告。告又音嚳。漢律，吏二千石有予告、賜告。予告者，在官有功最，法所當得者也。賜告者，病滿三月當免，天子優賜，復其告，使得帶印紱，將官屬，歸家治疾也。」【索隱】韋昭云：「告，請歸乞假也。音『告語』之『告』。故戰國策曰『商君告歸』，延篤以為告歸，今之歸寧也。」劉伯莊、顏師古並音古篤反，非號嚳兩音也。按：東觀漢記田邑傳云「邑年三十，歷卿大夫，號歸罷，厭事，少所嗜欲」。尋號與嗥同，古者當有此語，故服氏云「如號呼之號」，音豪。今以服虔雖據田邑「號歸」，亦恐未得。然此「告」字當音誥，誥號聲相近，故後「告歸」「號歸」遂變耳。呂后與兩子居田中耨，有一老父過請飲，呂后因餔之。【正義】必捕反，以食飼人也。父本請飲，呂后因飼之。國語云：「國中童子無不餔。」老父相呂后曰：「夫人天下貴人。」令相兩子，見孝惠，曰：「夫人所以貴者，乃此男也。」相魯元，亦皆貴。老父已去，高祖適從旁舍來，呂后具言客有過，相我子母皆大貴。高祖問，曰：「未逺。」乃追及，問老父。老父曰：「鄉者夫人嬰兒皆似君，君相貴不可言。」高祖乃謝曰：「誠如父言，不敢忘德。」及高祖貴，遂不知老父處。

高祖為亭長，乃以竹皮為冠，令求盜之薛治之，【集解】應劭曰：「以竹始生皮作冠，今鵲尾冠是也。求盜者，舊時亭有兩卒，其一為亭父，掌開閉埽除，一為求盜，掌逐捕盜賊。薛，魯國縣也。有作冠師，故往治之。」【索隱】應劭云：「一名『長冠』。側竹皮裹以縱前，高七寸，廣三寸，如板。」又蔡邕獨斷云：「長冠，楚制也。高祖以竹皮為之，謂之『劉氏冠』。」司馬彪輿服志亦以「劉氏冠」為鵲尾冠也。應劭云：「舊亭卒名『弩父』，陳、楚謂之『亭父』，或云『亭部』，淮、泗謂之『求盜』也。」時時冠之，【正義】音館，下同。及貴常冠，所謂「劉氏冠」【正義】音官。顏師古云：「後號為『劉氏冠』。其後詔曰『爵非公乘以上下得冠劉氏冠』，即此也。」乃是也。

高祖以亭長為縣送徒酈山，徒多道亡。自度比至皆亡之，【正義】度，田洛反。比，必寐反。到豐西澤中，止飲，夜乃解縱所送徒。曰：「公等皆去，吾亦從此逝矣！」徒中壯士願從者十餘人。高祖被酒，【正義】被，加也。夜徑【索隱】舊音經。按：廣雅云「徑，斜過也」。字林云「徑，小道也，音古定反」。言酒後放徒，夜徑行澤中，不敢由正路，且從而求疾也。澤中，令一人行前。【正義】行音下孟反。行前者還報曰：「前有大蛇當徑，【索隱】音逕。鄭玄曰：「步道曰徑也。」願還。」高祖醉，曰：「壯士行，何畏！」乃前，拔劔擊斬蛇。【索隱】漢舊儀云「斬蛇劔長七尺」。又高祖云「吾以布衣提三尺劔取天下」。二文不同者，崔豹古今注「當高祖為亭長，理應提三尺劔耳；及貴，當別得七尺寶劔」，故舊儀因言之。【正義】按：其蛇大，理須別求是劔斬之。三尺劔者，常佩之劔。括地志云：「斬蛇溝源出徐州豐縣中平地，故老云高祖斬蛇處，至縣西十五里入泡水也。」蛇遂分為兩，【索隱】謂斬蛇分為兩段也。徑開。行數里，醉，因卧。後人來至蛇所，有一老嫗夜哭。人問何哭，嫗曰：「人殺吾子，故哭之。」人曰：「嫗子何為見殺？」嫗曰：「吾子，白帝子也，化為蛇，當道，今為赤帝子斬之，【集解】應劭曰：「秦襄公自以居西戎，主少昊之神，作西畤，祠白帝。至獻公時櫟陽雨金，以為瑞，又作畦畤，祠白帝。少昊，金德也。赤帝堯後，謂漢也。殺之者，明漢當滅秦也。秦自謂水，漢初自謂土，皆失之。至光武乃改定。」【索隱】按：太康地理志云「畤在櫟陽故城內。其畤如畦，故曰畦畤」。畦音戶圭反。應注云「秦自謂水」者，按秦文公獲黑龍，命河為德水是也。又按：春秋合誠圖云「水神哭，子襃敗」。宋均以為高祖斬白蛇而神母哭，則此母水精也。此皆謬說。又注云「至光武乃改」者，謂改漢為火德，秦為金德，與雨金及赤帝子之理合也。故哭。」人乃以嫗為不誠，欲笞之，【集解】徐廣曰：「一作『苦』。」【索隱】漢書作「苦」，謂欲困苦辱之。說文云：「笞，擊也。」嫗因忽不見。後人至，高祖覺。【索隱】包愷、劉伯莊音古孝反。後人告高祖，高祖乃心獨喜，自負。【集解】應劭曰：「負，恃也。」【索隱】晉灼云：「自恃斬蛇事。」諸從者日益畏之。

秦始皇帝常曰「東南有天子氣」，於是因東游以厭之。【索隱】厭音一涉反，又一冉反。廣雅云：「厭，鎮也。」高祖即自疑，亡匿，隱於芒、碭山澤巖石之間。【集解】徐廣曰：「芒，今臨淮縣也。碭縣在梁。」駰案：應劭曰「二縣之界有山澤之固，故隱於其閒也」。【正義】括地志云：「宋州碭山縣在州東一百五十里，本漢碭縣也。碭山在縣東。」呂后與人俱求，常得之。高祖怪問之。呂后曰：「季所居上常有雲氣，【正義】京房易飛候云：「何以知賢人隱？師曰：『四方常有大雲，五色具而不雨，其下有賢人隱矣。』」故呂后望雲氣而得之。故從徃常得季。」高祖心喜。沛中子弟或聞之，多欲附者矣。

秦二世元年【集解】徐廣曰：「高祖時年四十八。」【索隱】應劭云：「始皇欲以一至萬，示不相襲。始者一，故至子稱二世。」崔浩云：「二世，始皇子胡亥。」又按：善文稱隱士云「趙高為二世殺十七兄而立今王」，則二世是第十八子也。秋，陳勝等起蘄，【索隱】蘄，縣名，屬沛，音機，又音旂。至陳而王，號為「張楚」。諸郡縣皆多殺其長吏以應陳涉。沛令恐，欲以沛應涉。掾、主吏蕭何、曹參【索隱】按：漢書蕭、曹傳，參為獄掾，何為主吏也。乃曰：「君為秦吏，今欲背之，率沛子弟，恐不聽。願君召諸亡在外者，可得數百人，因劫衆，【索隱】說文云「以力脅之云劫」也。衆不敢不聽。」乃令樊噲召劉季。劉季之衆已數十百人矣。【索隱】漢書作「數百人」。劉伯莊云「言數十人或至百人」，則是百人已下也。

於是樊噲從劉季來。沛令後悔，恐其有變，乃閉城城守，欲誅蕭、曹。蕭、曹恐，踰城保劉季。【集解】韋昭曰：「以為保障。」劉季乃書帛射城上，謂沛父老曰：「天下苦秦久矣。今父老雖為沛令守，諸侯並起，今屠沛。【索隱】按：范曄云「剋城多所誅殺，故云屠也」。沛今共誅令，擇子弟可立者立之，以應諸侯，則家室完。不然，父子俱屠，無為也。」父老乃率子弟共殺沛令，開城門迎劉季，欲以為沛令。劉季曰：「天下方擾，諸侯並起，今置將不善，壹敗塗地。【索隱】言一朝破敗，使肝腦塗地。吾非敢自愛，恐能薄，【正義】能，才能也。高祖謙言材能薄劣，不能完全其衆。能者，獸，形色似熊，足似鹿。為物堅中而強力，人之有賢才者，皆謂之能也。不能完父兄子弟。此大事，願更相推擇可者。」蕭、曹等皆文吏，自愛，恐事不就，後秦種族其家，盡讓劉季。諸父老皆曰：「平生所聞劉季諸珍怪，當貴，且卜筮之，莫如劉季最吉。」於是劉季數讓。衆莫敢為，乃立季為沛公。【集解】徐廣曰：「九月也。」駰案：漢書音義曰「舊楚僭稱王，其縣宰為公。陳涉為楚王，沛公起應涉，故從楚制稱曰公」。祠黃帝，祭蚩尤於沛庭，【集解】應劭曰：「左傳曰黃帝戰於阪泉，以定天下。蚩尤好五兵，故祠祭之求福祥也。」瓚曰：「管仲云『割盧山交而出水，金從之出，蚩尤受之以作劔戟』。」【索隱】按：管子云「葛盧之山，發而出金」，今注引「發」作「交」及「割」，皆誤也。而釁皷旗，【集解】應劭曰：「釁，祭也。殺牲以血塗皷曰釁。」瓚曰：「案禮記及大戴禮有釁廟之禮，皆無祭事。」【索隱】說文云：「釁，血祭也。」司馬法曰：「血于鼙皷者，神戎器也。」顏師古曰：「凡殺牲以血祭者，皆名為釁。」臣瓚以為「皆無祭事」，非也。又古人新成鐘鼎，亦必釁之。應劭云：「釁呼為舋。」馬融注周禮灼龜之兆云：「謂其象似玉、瓦、原之釁㙤，是用名之。」此說皆非。㙤音火稼反。幟皆赤。【索隱】墨翟云：「幟，帛長丈五，廣半幅。」字詁云：「幟，標也。」字林云：「熊旗五斿，謂與士卒為期於其下，故曰旗也。」幟，或作「識」，或作「志」。嵇康音試。蕭該音熾。由所殺蛇白帝子，殺者赤帝子，故上赤。於是少年豪吏如蕭、曹、樊噲等皆為收沛子弟二三千人，攻胡陵、【索隱】鄧展曰：「縣名，屬山陽，章帝改曰胡陸。」方與，【集解】鄭德曰：「音房豫，屬山陽郡。」【索隱】鄭玄曰「屬山陽」也。還守豐。

秦二世二年，陳涉之將周章【索隱】應劭云：「章字文，陳人。」軍西至戲【索隱】文穎云：「在新豐東二十里戲亭北。」孟康云：「水名也。」又述征記云：「戲水自驪山馮公谷北流，歷戲亭，東入渭。」按：今其水東惟有戲驛存。而還。【索隱】為章邯所破而還。邯音酣。燕、趙、齊、魏皆自立為王。【索隱】按：漢書高紀，二世二年八月，武臣自立為趙王，田儋自立為齊王，韓廣自立為燕王，魏咎自立為魏王也。項氏起吳。秦泗川監平【集解】文穎曰：「泗川，今沛郡也，高祖更名沛。秦時御史監郡，若今刺史。平，名也。」【索隱】如淳云：「秦并天下為三十六郡，置守、尉、監，故此有『監平』，下有『守壯』，則平、壯皆名也。」將兵圍豐，二日，出與戰，破之。命雍齒守豐，引兵之薛。泗川守壯【集解】如淳曰：「壯，名也。」敗於薛，走至戚，【集解】如淳曰：「戚音將毒反。」【索隱】晉灼云：「東海縣也。」鄭德、包愷並如字讀。李登音千笠反。【正義】括地志云：「沂州臨沂縣有漢戚縣故城。地理志云臨沂縣屬東海郡。」沛公左司馬得泗川守壯，殺之。【索隱】顏師古云「得，司馬之名」，非也。按：後云「左司馬曹無傷」，自此已下更不見替易處，蓋是左司馬無傷得泗川守壯而殺之耳。沛公還軍亢父，【集解】鄭德曰：「亢音人相亢答，父音甫。屬任城郡。」【索隱】舊音剛。劉伯莊、包愷並同音苦浪反。　【正義】音剛，又苦浪反。括地志云：「亢父，縣也，沛公屯軍於此也。」至方與，周巿來攻方與，未戰。陳王使魏人周巿略地。周巿使人謂雍齒曰：「豐，故梁徙也。【集解】文穎曰：「梁惠王孫假為秦所滅，轉東徙於豐，故曰『豐，梁徙』。」今魏地已定者數十城。齒今下魏，魏以齒為侯守豐。不下，且屠豐。」雍齒雅不欲屬沛公，【集解】服虔曰：「雅，故也。」蘇林曰：「雅，素也。」及魏招之，即反為魏守豐。沛公引兵攻豐，不能取。沛公病，還之沛。沛公怨雍齒與豐子弟叛之，聞東陽甯君、秦嘉【集解】文穎曰：「秦嘉，東陽郡人也，為甯縣君。」瓚曰：「陳勝傳曰『廣陵人秦嘉』，然則嘉非東陽人也。秦嘉初起兵於郯，號曰大司馬，又不為甯縣君。東陽甯君自一人，秦嘉又自一人。」【索隱】臣瓚以為二人。按：下文直云「東陽甯君」，又別言「秦嘉」，明臣瓚之說為得。顏師古以甯是姓，君者，時人號曰君耳。立景駒為假王，在留，【索隱】韋昭云：「今彭城留縣也。」【正義】括地志云：「留城在徐州沛縣東南五十里，即張良所封處。」乃徃從之，欲請兵以攻豐。是時秦將章邯從陳，別將司馬尼【集解】如淳曰：「從陳涉將也。涉在陳，其將相別在他許，皆稱陳。尼，章邯司馬。」【索隱】謂章邯從陳別將，將兵向他處，而遣司馬尼將領兵士，北定楚地，故如淳云「尼，章邯司馬」也。孔文祥亦曰「邯別遣尼屠相」。又一說云「從謂追逐之，言章邯討逐陳別將，而司馬尼別將兵北定楚」，亦通。將兵北定楚地，屠相，至碭。【索隱】韋昭云：「相，沛縣。」應劭曰：「碭屬梁國。」蘇林音唐，又音宕。【正義】括地志云：「故相城在徐州符離縣西北九十里。碭在宋州東一百五十里。」東陽甯君、沛公引兵西，與戰蕭西，【索隱】韋昭云：「蕭，沛之縣名，謂在蕭縣之西也。」不利。還收兵聚留，引兵攻碭，三日乃取碭。因收碭兵，得五六千人。攻下邑，【索隱】韋昭云：「縣名，屬梁國。」拔之。【索隱】按：范曄云「得城為拔」是也。還軍豐。聞項梁在薛，【正義】今徐州滕縣，故薛城也。從騎百餘徃見之。【集解】徐廣曰：「三月。」項梁益沛公卒五千人，五大夫將十人。【集解】蘇林曰：「五大夫，第九爵也。以五大夫為將，凡十人也。」沛公還，引兵攻豐。【集解】徐廣曰：「表云『拔之，雍齒奔魏』。」

從項梁月餘，項羽已拔襄城還。【索隱】韋昭云：「穎川縣。」【正義】襄城，許州縣。項梁盡召別將居薛。聞陳王定死，因立楚後懷王孫心為楚王，治盱台。【索隱】韋昭云：「臨淮縣。音吁夷。」【正義】楚縣也。項梁號武信君。居數月，北攻亢父，救東阿，【索隱】韋昭云：「東郡之縣名。」【正義】濟州縣也。破秦軍。齊軍歸，楚獨追北，【集解】服虔曰：「師敗曰北。」使沛公、項羽別攻城陽，【索隱】按地理志屬濟陰。屠之。軍濮陽之東，【索隱】韋昭云：「東郡之縣名。」【正義】濮陽故城在濮州西八十六里，本漢濮陽縣。與秦軍戰，破之。

秦軍復振，【集解】李奇曰：「振，整也。」如淳曰：「振，起也。收敗卒自振迅而復起也。」守濮陽，環水。【集解】文穎曰：「決水以自環守為固也。」張晏曰：「依河水以自環繞作壘。」【正義】按：二說皆通。其濮陽縣北臨黃河，言秦軍北阻黃河，南鑿溝引黃河水環繞作壁壘為固，楚軍乃去。楚軍去而攻定陶，【索隱】按：地理志濟陰之縣也。定陶未下。沛公與項羽西略地至雍丘之下，【索隱】韋昭云：「故杞國，今陳留之縣。」與秦軍戰，大破之，斬李由。還攻外黃，【索隱】韋昭云：「上陳留縣。」【正義】在雍丘東。外黃未下。

項梁再破秦軍，有驕色。宋義諫，【索隱】荀悅漢紀云「故楚令尹宋義」，當別有所出也。不聽。秦益章邯兵，夜銜枚擊項梁，【集解】周禮有銜枚氏。鄭玄曰「銜枚，止言語囂讙也。枚狀如箸，橫銜之，繣結於項者」。繣音獲。大破之定陶，項梁死。沛公與項羽方攻陳留，聞項梁死，引兵與呂將軍俱東。呂臣軍彭城東，項羽軍彭城西，沛公軍碭。

章邯已破項梁軍，則以為楚地兵不足憂，乃渡河，北擊趙，大破之。當是之時，趙歇【索隱】蘇林音如字。鄭德音「遏絕」之「遏」。徐廣音烏轄反。今依字讀之也。為王，秦將王離圍之鉅鹿城，此所謂河北之軍也。

秦二世三年，楚懷王見項梁軍破，恐，徙盱台都彭城，并呂臣、項羽軍自將之。以沛公為碭郡長，【正義】括地志云：「宋州本秦碭郡。」蘇林云：「長如郡守。」韋昭云：「秦名曰守，是時改曰長。」封為武安侯，將碭郡兵。封項羽為長安侯，號為魯公。呂臣為司徒，其父呂青為令尹。【索隱】按表，青封信陽侯。【正義】應劭云：「天子曰師尹，諸侯曰令尹。時去六國近，故置令尹。」臣瓚曰：「諸侯之卿，唯楚稱令尹，其餘國不稱。時立楚之後，故置官司皆如楚舊也。」

趙數請救，懷王乃以宋義為上將軍，項羽為次將，范增為末將，北救趙。令沛公西略地入關。與諸將約，先入定關中者王之。【索隱】韋昭云：「函谷、武關也。」又三輔舊事云：「西以散關為界，東以函谷為界，二關之中謂之關中。」

當是時，秦兵彊，常乘勝逐北，諸將莫利先入關。獨項羽怨秦破項梁軍，奮，【索隱】韋昭云：「憤激也。」願與沛公西入關。懷王諸老將皆曰：「項羽為人僄悍猾賊。【索隱】說文云：「僄，疾也；悍，勇也。」方言云：「僄，輕也。」劉音匹妙反。猾賊，漢書作「禍賊」也。項羽嘗攻襄城，襄城無遺類，【集解】徐廣曰：「遺，一作『噍』。噍，食也，音在妙反。」駰案：如淳曰「類無復有活而噍食者也。青州俗言無孑遺為無噍類」。皆阬之，諸所過無不殘滅。且楚數進取，【集解】如淳曰：「楚謂陳涉也。數進取，多所攻取。」前陳王、【集解】漢書音義曰：「陳涉也。」項梁皆敗。不如更遣長者扶義而西，【正義】遣長者扶持仁義而西，告諭秦長少，令降下也。告諭秦父兄。秦父兄苦其主久矣，今誠得長者徃，毋侵暴，宜可下。今項羽僄悍，今【集解】徐廣曰：「一無此字。」不可遣。獨沛公素寬大長者，可遣。」卒不許項羽，而遣沛公西略地，收陳王、項梁散卒。乃道碭【集解】漢書音義曰：「道由碭也。」至成陽，與杠里【集解】漢書音義曰：「二縣名。」【索隱】成陽在濟陰，韋昭云「在穎川」，非也。服虔云：「杠里，縣名。」如淳云：「秦軍所別屯地名也。」秦軍夾壁，破魏二軍。楚軍出兵擊王離，大破之。【集解】徐廣曰：「表云三年十月，攻破東郡尉及王離軍於成武南。」

沛公引兵西，遇彭越昌邑，【正義】地理志云昌邑縣屬山陽。括地志云：「在曹州成武縣東北三十二里，有梁丘故城是也。」因與俱攻秦軍，戰不利。還至栗，【索隱】韋昭云：「縣名，屬沛。」遇剛武侯，【集解】應劭曰：「楚懷王將也。」漢書音義曰：「功臣表云棘蒲剛侯陳武。武，一姓柴。『剛武侯』宜為『剛侯武』，魏將也。」瓚曰：「功臣表柴武以將軍起薛，別救東阿，至霸上，入漢中，非懷王將也，又非魏將也，例未稱謚。」【正義】顏師古云：「史失其名姓，唯識其爵號，不知誰也，不當改為『剛侯武』。應氏以為懷王將，又云魏將，無據矣。」表六年三月封。孟、顏二人說是。奪其軍，可四千餘人，并之。與魏將皇欣、魏申徒武蒲之軍【正義】並魏將也。欣字或作「訢」，音許斤反。蒲，漢書作「滿」，並通也。并攻昌邑，昌邑未拔。西過高陽。【集解】文穎曰：「聚邑名也，屬陳留圉縣。」瓚曰：「陳留傳曰在雍丘西南。」酈食其【集解】鄭德曰：「音歷異基。」謂監門曰：「諸將過此者多，吾視沛公大人長者。」乃求見說沛公。沛公方踞牀，使兩女子洗足。酈生不拜，長揖，曰：「足下必欲誅無道秦，不宜踞見長者。」於是沛公起，攝衣謝之，延上坐。食其說沛公襲陳留，【集解】漢書音義曰：「春秋傳曰輕行無鐘鼓曰襲。」得秦積粟。乃以酈食其為廣野君，【索隱】韋昭云：「在山陽。」酈商為將，將陳留兵，與偕攻開封，【索隱】韋昭云：「河南縣。」開封未拔。西與秦將楊熊戰白馬，【索隱】韋昭云：「東郡縣。」【正義】括地志云：「白馬故城在滑州衞南縣西南二十四里。戴延之西征記云白馬城，故衞之漕邑。」又戰曲遇東，【索隱】徐廣云「在中牟」。韋昭云「志不載」。司馬彪郡國志中牟有曲遇聚也。大破之。楊熊走之滎陽，【索隱】韋昭云：「故衞地，河南縣也。」二世使使者斬以徇。【集解】徐廣曰：「四月。」南攻頴陽，屠之。因張良遂略韓地轘轅。【集解】文穎曰：「河南新鄭南至潁川南北，皆韓地也。以良累世相韓，故因之。」瓚曰：「轘轅，險道名，在緱氏東南。」【索隱】按：十三州志云河南緱氏縣，以山為名。一云轘轅凡九十二曲，是險道也。

當是時，趙別將司馬卬方欲渡河入關，沛公乃北攻平陰，【集解】地理志河南有平陰縣，今河陰是也。絕河津。南，戰雒陽東，軍不利，還至陽城，【正義】今洛州，夏禹所都。收軍中馬騎，與南陽守齮【索隱】音檥。許慎以為側齧也。戰犨東，【集解】地理志南陽有犨縣。破之。略南陽郡，南陽守齮走，保城守宛。【正義】守音狩。宛，於元反。括地志云：「南陽縣故城在宛大城之南隅，其西南有二面，皆故宛城。」沛公引兵過而西。張良諫曰：「沛公雖欲急入關，秦兵尚衆，距險。今不下宛，宛從後擊，彊秦在前，此危道也。」於是沛公乃夜引兵從他道還，更旗幟，黎明，【索隱】音犁。黎猶比也，謂比至天明也。漢書作「遲」，音值。值，待也，謂待天明，皆言早意也。圍宛城三匝。【索隱】按：楚漢春秋曰「上南攻宛，匿旌旗，人銜枚，馬東舌，雞未鳴，圍宛城三匝」也。南陽守欲自剄。其舍人陳恢曰：「死未晚也。」乃踰城見沛公，曰：「臣聞足下約，先入咸陽者王之。今足下留守宛。宛，大郡之都也，連城數十，人民衆，積蓄多，吏人自以為降必死，故皆堅守乘城。【索隱】李奇曰：「乘，守也。」韋昭曰：「乘，登也。」今足下盡日止攻，士死傷者必多；引兵去宛，宛必隨足下後：足下前則失咸陽之約，後又有彊宛之患。為足下計，莫若約降，封其守，因使止守，引其甲卒與之西。諸城未下者，聞聲爭開門而待，足下通行無所累。」沛公曰：「善。」【集解】徐廣曰：「七月也。」乃以宛守為殷侯，【索隱】韋昭曰：「在河內。」封陳恢千戶。引兵西，無不下者。至丹水，【索隱】韋昭曰：「在河內。」【正義】括地志云：「故丹城在鄧州內鄉縣西南百三十里，南去丹水二百步。汲冢紀年云后稷放帝子丹朱于丹水是也。輿地志云秦為丹水縣也。地理志云丹水縣屬弘農郡。抱朴子云『丹水出丹魚，先夏至十日，夜伺之，魚浮水側，光照如火，網而取之，割其血以塗足，可以步行水上，長居川中不溺』。」高武侯鰓、【集解】蘇林曰：「鰓音『魚鰓』之『鰓』。」晉灼曰：「功臣表戚鰓也。」襄侯王陵降西陵。【集解】韋昭曰：「漢封王陵為安國侯，初起兵時在南陽，南陽有穰縣，疑『襄』當為『穰』，而無『禾』，字省耳。今『邵公』或作『召』字，此類多矣。」瓚曰：「時韓成封穰侯，江夏有襄，是陵所封。」【索隱】按：王陵封安國侯，是定天下為丞相時封耳。此言襄侯，當如臣瓚解，蓋初封江夏之襄也。還攻胡陽，【集解】一云「陵」。　【索隱】韋昭曰：「南陽縣。」遇番君別將梅鋗，與皆，降析、酈。【集解】如淳曰：「持益反。」【索隱】鄒誕生音錫。酈音歷，蘇林、如淳音擲。析屬弘農，酈屬南陽，出地理志。而左傳云析一名白羽。顏師古云「析，今內鄉縣。酈，今菊潭縣」。遣魏人甯昌使秦，使者未來。是時章邯已以軍降項羽於趙矣。

初，項羽與宋義北救趙，及項羽殺宋義，代為上將軍，諸將黥布皆屬，破秦將王離軍，降章邯，諸侯皆附。及趙高已殺二世，使人來，欲約分王關中。沛公以為詐，乃用張良計，使酈生、陸賈徃說秦將，啗以利，因襲攻武關，【索隱】左傳云楚司馬起營所以臨上雒，謂晉人曰「將通於少習」，杜預以為商縣武關也。又太康地理志武關當冠軍縣西，嶢關在武關西也。破之。又與秦軍戰於藍田南，益張疑兵旗幟，諸所過毋得掠鹵，【集解】應劭曰：「鹵與『虜』同。」秦人憙，秦軍解，因大破之。又戰其北，大破之。乘勝，遂破之。

漢元年十月，【集解】如淳曰：「張蒼傳云以高祖十月至霸上，故因秦以十月為歲首。」【正義】沛公乙未年十月至霸上。項羽封十八諸侯，沛公封漢王，後劉項五年戰鬬，漢遂滅楚，天下歸漢，故卻書初至霸上之月。沛公兵遂先諸侯至霸上。【正義】故霸陵在雍州萬年縣東北二十五里。漢霸陵，文帝之陵邑也，東南去霸陵十里。地理志云：「霸陵故芷陽，文帝更名。」三秦記云：「霸城，秦穆公築為宮，因名霸城。漢於此置霸陵。」廟記云：「霸城，漢文帝築。沛公入關，遂至霸上，即此也。」秦王子嬰素車白馬，係頸以組，封皇帝璽符節，【索隱】韋昭云：「天子印稱璽，又獨以玉。符，發兵符也。節，使者所擁也。」說文云：「符，信也。漢制以竹，長六寸，分而相合。」釋名云：「節為號令賞罰之節也。又節毛上下相重，取象竹節。」又漢官儀云：「子嬰上始皇璽，因服御之，代代傳受，號曰『漢傳國璽』也。」【正義】按：天子有六璽，皇帝行璽、皇帝之璽、皇帝信璽、天子行璽、天子之璽、天子信璽。皇帝信璽凡事皆用之，璽令施行；天子信璽以遷拜封王侯；天子之璽以發兵。皆以武都紫泥封，青囊白素裏，兩端無縫。三秦記云紫泥水在今成州。輿地志云漢封詔璽用紫泥，則此水之泥也。降軹道旁。【索隱】枳音只。漢宮殿疏云枳道亭東去霸城觀四里，觀東去霸水百步。蘇林云在長安東十三里也。【正義】軹音紙。括地志云：「軹道在雍州萬年縣東北十六里苑中。」諸將或言誅秦王。【索隱】楚漢春秋曰：「樊噲請殺之。」沛公曰：「始懷王遣我，固以能寬容；且人已服降，又殺之，不祥。」乃以秦王屬吏，【正義】屬，之欲反。屬，付也。遂西入咸陽。欲止宮休舍，【正義】休，息也。言欲居止宮殿中而息也。樊噲、張良諫，乃封秦重寶財物府庫，還軍霸上。召諸縣父老豪桀曰：「父老苦秦苛法久矣，誹謗【索隱】劉伯莊、樂彥同音方未反。者族，偶語者弃巿。【集解】應劭曰：「秦禁民聚語。偶，對也。」瓚曰：「始皇本紀曰『偶語經書者弃巿』。」【索隱】按：禮云「刑人於巿，與衆弃之」，故今律謂絞刑為「弃巿」是也。吾與諸侯約，先入關者王之，吾當王關中。與父老約，法三章耳：【索隱】殺人，傷人及盜。殺人者死，傷人及盜抵罪。【集解】應劭曰：「抵，至也，又當也。除秦酷政，但至於罪也。」李斐曰：「傷人有曲直，盜臧有多少，罪名不可豫定，故凡言抵罪，未知抵何罪也。」張晏曰：「秦法，一人犯罪，舉家及鄰伍坐之，今但當其身坐，合於康誥『父子兄弟罪不相及』也。」【索隱】韋昭云：「抵，當也。謂使各當其罪。」今按：秦法有三族之刑，漢但約法三章耳，殺人者死，傷人及盜者使之抵罪，餘並不論其辜，以言省刑也。則抵訓為至，殺人以外，唯傷人及盜使至罪名耳。餘悉除去秦法。諸吏人皆案堵如故。【集解】應劭曰：「案，案次第；堵，牆堵也。」凡吾所以來，為父老除害，非有所侵暴，無恐！且吾所以還軍霸上，待諸侯至而定約束耳。」乃使人與秦吏行縣鄉邑，告諭之。秦人大喜，爭持牛羊酒食獻饗軍士。沛公又讓不受，曰：「倉粟多，非乏，不欲費人。」人又益喜，唯恐沛公不為秦王。

或說沛公【索隱】按：楚漢春秋云解先生云「遣守函谷，無內項王」，而張良系家云「鯫生說我」，則鯫生是小生，即解生。曰：「秦富十倍天下，地形彊。今聞章邯降項羽，項羽乃號為雍王，王關中。今則來，沛公恐不得有此。可急使兵守函谷關，【正義】顏師古曰：「今桃林南有洪溜澗，古函谷也。其水北流入河，西岸猶有舊關餘跡」。西征記云：「道形如函也。其水山原壁立數十仞，谷中容一車。」無內諸侯軍，稍徵關中兵以自益，距之。」沛公然其計，從之。十一月中，項羽果率諸侯兵西，欲入關，關門閉。聞沛公已定關中，大怒，使黥布等攻破函谷關。十二月中，遂至戲。【正義】許宜反。沛公左司馬曹無傷聞項王怒，欲攻沛公，使人言項羽曰：「沛公欲王關中，令子嬰為相，珍寶盡有之。」欲以求封。【正義】曹無傷欲就項羽求封。亞父勸項羽擊沛公。【索隱】范增也。項羽得范增，號曰亞父，言尊之亞於父。猶管仲，齊謂仲父。父並音甫也。方饗士，旦日合戰。是時項羽兵四十萬，號百萬。沛公兵十萬，號二十萬，力不敵。會項伯欲活張良，夜徃見良，因以文諭項羽，【正義】項羽本紀云項伯曰「沛父不先破關中，公豈敢入乎？今人有大功，擊之不義」。此以文諭之。項羽乃止。沛公從百餘騎，驅之鴻門，【索隱】按：姚察云在新豐古城東，未至戲水，道南有斷原、南北洞門是也。見謝項羽。項羽曰：「此沛公左司馬曹無傷言之。不然，籍何以生此！」沛公以樊噲、張良故，得解歸。歸，立誅曹無傷。

項羽遂西，屠燒咸陽秦宮室，所過無不殘破。秦人大失望，然恐，不敢不服耳。

項羽使人還報懷王。懷王曰：「如約。」項羽怨懷王不肯令與沛公俱西入關，而北救趙，後天下約。【正義】懷王初約先入咸陽者王之，令羽北救趙，故失約在後也。乃曰：「懷王者，吾家項梁所立耳，非有功伐，何以得主約！本定天下，諸將及籍也。」乃詳尊懷王為義帝，實不用其命。

正月，【正義】崔浩云：「史官以正月紀四時，故書正月也。」荀悅云：「先春後正月也。」顏師古云：「凡此諸月號，皆太初正曆之後記事者追改之，非當時本稱也。以十月為歲首，即以十月為正月。今此正月，當時謂之四月也。他皆放此。」項羽自立為西楚霸王，王梁、楚地九郡，都彭城。負約，更立沛公為漢王，【正義】梁州本漢中郡，以漢水為名。王巴、蜀、漢中，【集解】徐廣曰：「三十二縣。」都南鄭。三分關中，立秦三將：章邯為雍王，【正義】以岐州雍縣為名。都廢丘；司馬欣為塞王，【正義】塞，先代反。韋昭云：「在長安東，名桃林塞。」按：桃林塞今華州潼關也。顏師古云「取河華之固為阨塞耳，非桃林」。都櫟陽；【索隱】因葬太上皇，改曰萬年。董翳為翟王，【正義】文穎云：「本上郡，秦所置，項羽以蕫翳為王，更名曰翟也。」都高奴。楚將瑕丘申陽為河南王，【正義】在黃河之南，故曰河南，即今河南府。都洛陽。趙將司馬卬為殷王，【正義】以商帝盤庚國殷中之地，改商為殷，在相州安陽縣，即北蒙殷墟，南去朝歌百三十六里，故號殷王，都朝歌。都朝歌。趙王歇徙王代。趙相張耳為常山王，都襄國。當陽【索隱】韋昭云：「南郡縣名。」君黥布為九江王，都六。【索隱】地理志云六縣屬六安國。懷王柱國共敖為臨江王，【正義】孟康云「本南郡，改為臨江國」是也。都江陵。番君吳芮為衡山王，都邾。【索隱】太康地理志云：「楚滅邾，遷其人於江南，因名縣也。」燕將臧荼為燕王，都薊。故燕王韓廣徙王遼東。廣不聽，臧荼攻殺之無終。封成安君陳餘河間三縣，居南皮。封梅鋗十萬戶。

四月，兵罷戲下，【正義】戲音麾：許慎注淮南子云：「戲，大旗也。」諸侯各就國。漢王之國，項王使卒三萬人從，楚與諸侯之慕從者數萬人，從杜南【正義】韋昭云：「杜，今陵邑。」括地志云：「杜陵故城在雍州萬年縣東南十五里。漢杜陵縣，宣帝陵邑也，北去宣帝陵五里。廟記云故杜伯國。」入蝕中。【集解】李奇曰：「蝕音力，在杜南。」如淳曰：「蝕，入漢中道川谷名。」【索隱】李奇音力，孟康音食。王劭按：說文作「𨪊」，器名也。地形似器，故名之。音力也。去輙燒絕棧道，【索隱】按系家，是用張良計也。棧道，閣道也。音士諫反。包愷音士版反。崔浩云：「險絕之處，傍鑿山巖，而施版梁為閣。」以備諸侯盜兵襲之，亦示項羽無東意。至南鄭，諸將及士卒多道亡歸，士卒皆歌思東歸。韓信說漢王曰：【集解】徐廣曰：「韓王信，非淮陰侯信也。」「項羽王諸將之有功者，而王獨居南鄭，是遷也。【集解】韋昭曰：「若有罪見遷徙。」軍吏士卒皆山東之人也，日夜跂而望歸，【正義】跂音丘賜反。說文云：「跂，舉踵也。」司馬彪云：「跂，望也。」及其鋒而用之，可以有大功。天下已定，人皆自寧，不可復用。不如決策東鄉，爭權天下。」

項羽出關，使人徙義帝。曰：「古之帝者地方千里，必居上游。」【正義】音流。乃使使徙義帝長沙郴縣，趣義帝行，【正義】趣音促。羣臣稍倍叛之，乃陰令衡山王、臨江王擊之，殺義帝江南。項羽怨田榮，立齊將田都為齊王。田榮怒，因自立為齊王，殺田都而反楚；予彭越將軍印，令反梁地。楚令蕭公角擊彭越，彭越大破之。陳餘怨項羽之弗王己也，令夏說說【正義】上音悅，下音稅。田榮，請兵擊張耳。齊予陳餘兵，擊破常山王張耳，張耳亡歸漢。迎趙王歇於代，復立為趙王。趙王因立陳餘為代王。項羽大怒，北擊齊。

八月，漢王用韓信之計，從故道還，【集解】地理志武都有故道縣。襲雍王章邯。邯迎擊漢陳倉，【正義】今岐州縣也。雍兵敗，還走；止戰好畤，【集解】孟康曰：「畤音止，神靈之所在也，縣名，屬右扶風。」又復敗，走廢丘。漢王遂定雍地。東至咸陽，別兵圍雍王廢丘，【索隱】按荀悅漢紀，令樊噲圍之。而遣諸將略定隴西、北地、上郡。令將軍薛歐、【集解】音惡后反。【索隱】按表，歐以舍人從，為將軍，封廣平侯也。王吸出武關，【索隱】按表，吸以中涓從，為將軍，封清陽侯。因王陵兵南陽，【集解】如淳曰：「王陵亦聚黨數千人，居南陽。」【正義】括地志云：「王陵故城在商州上洛縣南三十一里。荊州記云昔漢高祖入秦，王陵起兵丹水以應之，此城王陵所築，因名。」以迎太公、呂后於沛。楚聞之，發兵距之陽夏，【索隱】韋昭云：「縣名，屬淮陽，後屬陳。夏音更雅反。」不得前。令故吳令鄭昌為韓王，距漢兵。

二年，漢王東略地，塞王欣、翟王翳、河南王申陽皆降。韓王昌不聽，使韓信擊破之。於是置隴西、北地、上郡、渭南、【集解】徐廣曰：「後曰京兆。」河上、【集解】徐廣曰：「馮翊。」中地郡；【集解】徐廣曰：「扶風。」關外置河南郡。【集解】徐廣曰：「十月，漢王至陝。」更立韓太尉信為韓王。諸將以萬人若以一郡降者，封萬戶。繕治河上塞。【集解】晉灼曰：「晁錯傳秦時北攻胡，築河上塞。」諸故秦苑囿園池，皆令人得田之，正月，虜雍王弟章平。大赦罪人。

漢王之出關至陝，撫關外父老，還，張耳來見，漢王厚遇之。

二月，令除秦社稷，更立漢社稷。

三月，漢王從臨晉渡，魏王豹將兵從。下河內，虜殷王，置河內郡。南渡平陰津，至雒陽。新城【正義】括地志云：「洛州伊闕縣在州南七十里，本漢新城也。隋文帝改新城為伊闕，取伊闕山為名也。」三老董公遮說漢王【正義】百官表云：「十里一亭，亭有長。十亭一鄉，鄉有三老，三老掌教化。」皆秦制也。又樂產云：「橫道自言曰遮。」楚漢春秋云：「董公八十二，遂封為成侯。」以義帝死故。漢王聞之，袒而大哭。【集解】如淳曰：「袒亦如禮袒踊。」遂為義帝發喪，臨三日。發使者告諸侯曰：「天下共立義帝，北面事之。今項羽放殺義帝於江南，大逆無道。寡人親為發喪，諸侯皆縞素。悉發關內兵，收三河士，【集解】韋昭曰：「河南、河東、河內。」南浮江漢以下，【正義】南收三河士，發關內兵，從雍州入子午道，至漢中，歷漢水而下，從是東行，至徐州，擊楚。願從諸侯王擊楚之殺義帝者。」

是時項王北擊齊，田榮與戰城陽。田榮敗，走平原，【正義】德州平原縣是。平原民殺之。齊皆降楚。楚因焚燒其城郭，係虜其子女。齊人叛之。田榮弟橫立榮子廣為齊王，齊王反楚城陽。項羽雖聞漢東，旣已連齊兵，欲遂破之而擊漢。漢王以故得劫五諸侯兵，遂入彭城。項羽聞之，乃引兵去齊，從魯【正義】兗州曲阜也。出胡陵，【正義】地理志云胡陵在山陽郡。至蕭，【正義】徐州蕭縣。與漢大戰彭城靈壁東【正義】在徐州符離縣西北九十里。睢水上，大破漢軍，多殺士卒，睢水為之不流。乃取漢王父母妻子於沛，置之軍中以為質。當是時，諸侯見楚彊漢敗，還皆去漢復為楚。塞王欣亡入楚。

呂后兄周呂侯為漢將兵，居下邑。【集解】徐廣曰：「在梁。」漢王從之，稍收士卒，軍碭。漢王乃西過梁地，至虞。【集解】徐廣曰：「在梁。」使謁者隨何之九江王布所，曰：「公能令布舉兵叛楚，項羽必留擊之。得留數月，吾取天下必矣。」隨何徃說九江王布，布果背楚。楚使龍且徃擊之。

漢王之敗彭城而西，行使人求家室，家室亦亡，不相得。敗後乃獨得孝惠，六月，立為太子，大赦罪人。令太子守櫟陽，諸侯子在關中者皆集櫟陽為衞。引水灌廢丘，廢丘降，章邯自殺。更名廢丘為槐里。於是令祠官祀天地四方上帝山川，以時祀之。興關內卒乘塞。【集解】李奇曰：「乘，守也。」

是時九江王布與龍且戰，不勝，與隨何間行歸漢。漢王稍收士卒，與諸將及關中卒益出，是以兵大振滎陽，破楚京、索間。

三年，魏王豹謁歸視親疾，至即絕河津，反為楚。漢王使酈生說豹，豹不聽。漢王遣將軍韓信擊，大破之，虜豹。遂定魏地，置三郡，曰河東、【正義】今蒲州也。太原、【正義】今并州。上黨。【正義】今潞州。漢王乃令張耳與韓信遂東下井陘擊趙，斬陳餘、趙王歇。其明年，立張耳為趙王。

漢王軍滎陽南，築甬道【正義】甬音勇。韋昭云：「起土築牆，中間為道。」應劭云：「恐敵抄輜重，故築垣牆如街巷。」屬之河，以取敖倉。【正義】孟康云：「敖，地名，在滎陽西北，山上臨河有大倉。」太康地理志云：「秦建敖倉於成臯。」與項羽相距歲餘。項羽數侵奪漢甬道，漢軍乏食，遂圍漢王。漢王請和，割滎陽以西者為漢。項王不聽。漢王患之，乃用陳平之計，予陳平金四萬斤，以間疏楚君臣。於是項羽乃疑亞父。亞父是時勸項羽遂下滎陽，及其見疑，乃怒，辭老，願賜骸骨歸卒伍，未至彭城而死。

漢軍絕食，乃夜出女子東門二千餘人，被甲，楚因四面擊之。將軍紀信乃乘王駕，詐為漢王，誑楚，楚皆呼萬歲，之城東觀，以故漢王得與數十騎出西門遁。令御史大夫周苛、魏豹、樅公守滎陽。諸將卒不能從者，盡在城中。周苛、樅公相謂曰：「反國之王，難與守城。」因殺魏豹。【集解】徐廣曰：「案月表，三年七月，王出滎陽。八月，殺魏豹。而又云四年三月，周苛死。四月，魏豹死。二者不同。項羽殺紀信、周苛、樅公，皆是三年中。」

漢王之出滎陽入關，收兵欲復東。袁生說漢王曰：「漢與楚相距滎陽數歲，漢常困。願君王出武關，項羽必引兵南走，王深壁，令滎陽成臯間且得休。使韓信等輯河北趙地，連燕齊，君王乃復走滎陽，未晚也。如此，則楚所備者多，力分，漢得休，復與之戰，破楚必矣。」漢王從其計，出軍宛葉間，【正義】宛，於元反。葉，式涉反。宛，鄧州縣也。葉，汝州縣。水經注云：「本楚惠王封諸梁子兼，號曰葉城，即子高之故邑也。」與黥布行收兵。

項羽聞漢王在宛，果引兵南。漢堅壁不與戰。是時彭越渡睢水，與項聲、薛公戰下邳，彭越大破楚軍。項羽乃引兵東擊彭越。漢王亦引兵北軍成臯。項羽已破走彭越，聞漢王復軍成臯，乃復引兵西，拔滎陽，誅周苛、樅公，而虜韓王信，遂圍成臯。

漢王跳，【集解】徐廣曰：「音逃。」【索隱】如淳曰：「跳，走也。」晉灼按：劉澤傳「跳驅至長安」。說文音徒調反。通俗文云「超通為跳」。獨與滕公【索隱】夏侯嬰為滕令，故曰滕公也。共車出成臯玉門，【集解】徐廣曰：「項羽紀云北門名玉門。」北渡河，馳宿脩武。自稱使者，晨馳入張耳、韓信壁，而奪之軍。乃使張耳北益收兵趙地，使韓信東擊齊。漢王得韓信軍，則復振。引兵臨河，南饗軍小脩武南，【集解】晉灼曰：「在大脩武城東。」欲復戰。郎中鄭忠乃說止漢王，使高壘深塹，勿與戰。漢王聽其計，使盧綰、【集解】蘇林曰：「綰音以繩綰結物之『綰』。」劉賈將卒二萬人，騎數百，渡白馬津，【索隱】即黎陽津也。南界東郡白馬縣。入楚地，與彭越復擊破楚軍燕郭西，【索隱】故南燕國也。在東郡，秦以為縣。遂復下梁地十餘城。

淮陰已受命東，未渡平原。漢王使酈生徃說齊王田廣，廣叛楚，與漢和，共擊項羽。韓信用蒯通計，遂襲破齊。齊王烹酈生，東走高密。項羽聞韓信已舉河北兵破齊、趙，且欲擊楚，則使龍且、周蘭【集解】徐廣曰：「一作『簡』。」徃擊之。韓信與戰，騎將灌嬰擊，大破楚軍，殺龍且。齊王廣犇彭越。當此時，彭越將兵居梁地，徃來苦楚兵，絕其糧食。

四年，項羽乃謂海春侯大司馬曹咎曰：「謹守成臯。若漢挑戰，【正義】挑，田弔反。下同。慎勿與戰，無令得東而已。我十五日必定梁地，復從將軍。」乃行擊陳留、外黃、睢陽，下之。漢果數挑楚軍，楚軍不出，使人辱之五六日，大司馬怒，度兵汜水。【正義】汜音祀，在成臯故城東。士卒半渡，漢擊之，大破楚軍，盡得楚國金玉貨賂。大司馬咎、長史欣皆自剄汜水上。項羽至睢陽，聞海春侯破，乃引兵還。漢軍方圍鍾離昩於滎陽東，項羽至，盡走險阻。

韓信已破齊，使人言曰：「齊邊楚，【集解】文穎曰：「邊，近也。」權輕，不為假王，恐不能安齊。」漢王欲攻之。留侯曰：「不如因而立之，使自為守。」乃遣張良操印綬立韓信為齊王。【集解】徐廣曰：「三月。」

項羽聞龍且軍破，則恐，使盱台人武涉徃說韓信。韓信不聽。

楚漢久相持未決，丁壯苦軍旅，老弱罷轉饟。漢王項羽相與臨廣武之間而語。項羽欲與漢王獨身挑戰。漢王數項羽曰：「始與項羽俱受命懷王，曰先入定關中者王之，項羽負約，【索隱】負音佩也。王我於蜀漢，罪一。項羽矯殺卿子冠軍而自尊，罪二。【集解】徐廣曰：「卿，一作『慶』。」【索隱】韋昭云：「宋義之號。」如淳曰：「卿者，大夫之尊；子者，子男之爵；冠軍，人之首也。尊宋義，故加此號。」項羽已救趙，當還報，而擅劫諸侯兵入關，罪三。懷王約入秦無暴掠，項羽燒秦宮室，掘始皇帝冢，私收其財物，罪四。又彊殺秦降王子嬰，罪五。詐阬秦子弟新安二十萬，王其將，罪六。項羽皆王諸將善地，【索隱】謂章邯等。而徙逐故主，【索隱】謂田巿、趙歇、韓廣之屬。令臣下爭叛逆，罪七。項羽出逐義帝彭城，自都之，奪韓王地，并王梁楚，多自予，罪八。項羽使人陰弒義帝江南，罪九。夫為人臣而弒其主，殺已降，為政不平，主約不信，天下所不容，大逆無道，罪十也。吾以義兵從諸侯誅殘賊，使刑餘罪人擊殺項羽，何苦乃與公挑戰！」項羽大怒，伏弩射中漢王。漢王傷胷，乃捫足【索隱】捫，摸也。中匈而捫足者，蓋以矢初中痛悶，不知所在故爾。或者中匈而捫足，權以安士卒之心也。曰：「虜中吾指！」漢王病創卧，張良彊請漢王起行勞軍，以安士卒，毋令楚乘勝於漢。漢王出行軍，【正義】行，寒孟反。病甚，【索隱】按：三輔故事曰「楚漢相距於京索閒六年，身被大創十二，矢石通中過者有四」。言漢王病創也。因馳入成臯。

病愈，西入關，至櫟陽，存問父老，置酒，梟故塞王欣頭櫟陽市。【索隱】梟，縣首於木也。欣自剄於汜水上，令梟之於櫟陽者，以舊都，故梟以示之也。留四日，復如軍，軍廣武。關中兵益出。

當此時，彭越將兵居梁地，徃來苦楚兵，絕其糧食。田橫徃從之。項羽數擊彭越等，齊王信又進擊楚。項羽恐，乃與漢王約，中分天下，割鴻溝而西者為漢，鴻溝而東者為楚。【索隱】應劭云：「在滎陽東南三十里，蓋引河東南入淮泗也。」張華云：「一渠東南流，經浚儀，是始皇所鑿，引河灌大梁，謂之鴻溝。一渠東經陽武南，為官渡水。」北征記云中牟臺下臨汴水，是為官渡水也。項王歸漢王父母妻子，軍中皆呼萬歲，乃歸而別去。

項羽解而東歸。漢王欲引而西歸，用留侯、陳平計，乃進兵追項羽，至陽夏南止軍，與齊王信、建成侯彭越期會而擊楚軍。至固陵，不會。楚擊漢軍，大破之。漢王復入壁，深塹而守之。用張良計，於是韓信、彭越皆徃。及劉賈入楚地，圍壽春，【正義】今壽州。漢王敗固陵，【集解】晉灼曰：「即固始。」乃使使者召大司馬周殷舉九江兵而迎之【集解】徐廣曰：「周殷以兵隨劉賈。」武王，行屠城父，【正義】父音甫，今亳州縣。隨何劉賈、齊梁諸侯皆大會垓下。【集解】徐廣曰：「七月。」立武王布為淮南王。

五年，高祖與諸侯兵共擊楚軍，與項羽決勝垓下。淮陰侯將三十萬自當之，孔將軍居左，費將軍居右，皇帝在後，絳侯、柴將軍在皇帝後。項羽之卒可十萬。淮陰先合，不利，却。孔將軍、費將軍縱，【正義】二人韓信將也。縱兵擊項羽也。以「縱」字為絕句。孔將軍，蓼侯孔熙。費將軍，費侯陳賀也。楚兵不利，淮陰侯復乘之，【正義】復，扶富反。乘猶登也，進也。大敗垓下。項羽卒聞漢軍之楚歌，【索隱】應劭云：「今雞鳴歌也。」顏遊秦云：「楚歌猶吳謳也。」按：高祖令戚夫人楚舞，自為楚歌，是楚人之歌聲也。以為漢盡得楚地，項羽乃敗而走，是以兵大敗。使騎將灌嬰追殺項羽東城，【集解】徐廣曰：「十二月。」斬首八萬，遂略定楚地。魯為楚堅守不下。漢王引諸侯兵北，示魯父老項羽頭，魯乃降。遂以魯公號葬項羽穀城。還至定陶，馳入齊王壁，奪其軍。

正月，諸侯及將相相與共請尊漢王為皇帝。漢王曰：「吾聞帝賢者有也，空言虛語，非所守也，吾不敢當帝位。」羣臣皆曰：「大王起微細，誅暴逆，平定四海，有功者輙裂地而封為王侯。大王不尊號，皆疑不信。臣等以死守之。」漢王三讓，不得已，曰：「諸君必以為便，便國家。」甲午，【集解】徐廣曰：「二月甲午。」乃即皇帝位氾水之陽。【集解】蔡邕曰：「上古天子稱皇，其次稱帝，其次稱王。秦承三王之末，為漢驅除，自以德兼三皇、五帝，故并以為號。漢高祖受命，功德宜之，因而不改。」　【正義】氾音敷劔反。括地志云：「高祖即位壇在曹州濟陰縣界。張晏曰『氾水在濟陰界，取其氾愛弘大而潤下』。」

皇帝曰義帝無後。齊王韓信習楚風俗，徙為楚王，都下邳。【正義】音被悲反，泗州下邳縣是，楚王韓信之都。立建成侯彭越為梁王，都定陶。【正義】曹州濟陰縣城是，梁王彭越之都。故韓王信為韓王，都陽翟。【正義】洛州陽翟縣是，韓王信之都。徙衡山王吳芮為長沙王，都臨湘。【正義】括地志云：「潭州長沙縣，本漢臨湘縣，長沙王吳芮都之。芮墓在長沙縣北四里。」番君之將梅鋗有功，從入武關，故德番君。淮南王布、燕王臧荼、趙王敖皆如故。

天下大定。高祖都雒陽，諸侯皆臣屬。故臨江王驩【集解】徐廣曰：「一作『尉』。」為項羽叛漢，令盧綰、劉賈圍之，不下。數月而降，殺之雒陽。

五月，兵皆罷歸家。諸侯子在關中者復之十二歲，其歸者復之六歲，食之【正義】食音寺。一歲。

高祖置酒雒陽南宮。【正義】括地志云：「南宮在雒州雒陽縣東北二十六里洛陽故城中。輿地志云秦時已有南北宮。」高祖曰：「列侯諸將無敢隱朕，皆言其情。吾所以有天下者何？項氏之所以失天下者何？」高起、王陵對曰：【集解】孟康曰：「姓高，名起。」瓚曰：「漢帝年紀高帝時有信平侯臣陵、都武侯臣起。魏相丙吉奏事高帝時奏事有將軍臣陵、臣起。」「陛下慢而侮人，項羽仁而愛人。然陛下使人攻城略地，所降下者因以予之，與天下同利也。項羽妬賢嫉能，有功者害之，賢者疑之，戰勝而不予人功，得地而不予人利，此所以失天下也。」高祖曰：「公知其一，未知其二。夫運籌策帷帳之中，決勝於千里之外，吾不如子房。鎮國家，撫百姓，給餽饟，不絕糧道，吾不如蕭何。連百萬之軍，戰必勝，攻必取，吾不如韓信。此三者，皆人傑也，吾能用之，此吾所以取天下也。項羽有一范增而不能用，此其所以為我擒也。」

高祖欲長都雒陽，齊人劉敬說，乃留侯勸上入都關中，高祖是日駕，入都關中。六月，大赦天下。

十月，燕王臧荼反，攻下代地。高祖自將擊之，得燕王臧荼。即立太尉盧綰為燕王。使丞相噲將兵攻代。

其秋，利幾反，【正義】幾音機。姓名也。項羽之將，為陳縣令，降漢。高帝徵諸侯，利幾恐，故反。高祖自將兵擊之，利幾走。利幾者，項氏之將。項氏敗，利幾為陳公，不隨項羽，亡降高祖，高祖侯之潁川。高祖至雒陽，舉通侯籍召之，【集解】如淳曰：「得在通侯之籍。」而利幾恐，故反。

六年，高祖五日一朝太公，如家人父子禮。太公家令說太公曰：「天無二日，土無二王。今高祖雖子，人主也；太公雖父，人臣也。奈何令人主拜人臣！如此，則威重不行。」後高祖朝，太公擁篲，【集解】李奇曰：「為恭也。如今卒持帚者也。」迎門却行。高祖大驚，下扶太公。太公曰：「帝，人主也，奈何以我亂天下法！」於是高祖乃尊太公為太上皇。【集解】蔡邕曰：「不言帝，非天子也。」【索隱】按：蔡邕云「不言帝，非天子也」。又按：本紀秦始皇追尊莊襄王為太上皇，已有故事矣。蓋太上者，無上也。皇者德大於帝，欲尊其父，故號曰太上皇也。心善家令言，【索隱】顏氏按：荀悅云「故雖天子必有尊也，無父猶設三老，況其存乎？家令之言過矣」。晉劉寶云「善其發悟己心，因得尊崇父號也」。賜金五百斤。

十二月，人有上變事告楚王信謀反，上問左右，左右爭欲擊之。用陳平計，乃偽遊雲夢，【集解】韋昭曰：「在南郡華容縣。」會諸侯於陳，楚王信迎，即因執之。是日，大赦天下。田肯賀，【索隱】漢紀及漢書作「宵」，劉顯云相傳作「肯」也。因說高祖曰：「陛下得韓信，又治秦中。【集解】如淳曰：「時山東人謂關中為秦中。」秦，形勝之國，【集解】張晏曰：「秦地帶山河，得形勢之勝便者。」【索隱】韋昭云：「地形險固，故能勝人也。」帶河山之險，縣隔千里，持戟百萬，秦得百二焉。【集解】應劭曰：「河山之險，與諸侯相縣隔，地絕千里，所以能禽諸侯者，得天下之利百二也。」李斐曰：「河山之險，由地勢高，順流而下易，故天下於秦懸隔千里，持戟百萬，秦得百二焉。」蘇林曰：「得百中之二焉。秦地險固，二萬人足當諸侯百萬人也。」【索隱】服虔云：「謂函谷關去長安千里為縣隔。」按：文以河山險固形勝，其勢如隔千里也。蘇林曰：「百二，百中之二，二十萬人也。」虞喜云：「百二者，得百之二。言諸侯持戟百萬，秦地險固，一倍於天下，故云得百二焉，言倍之也，蓋言秦兵當二百萬也。『齊得十二』亦如之，故為東西秦，言勢相敵，但立文相避，故云十二。言餘諸侯十萬，齊地形勝亦倍於他國，當二十萬人也。」地勢便利，其以下兵於諸侯，譬猶居高屋之上建瓴水也。【集解】如淳曰：「瓴，盛水瓶也。居高屋之上而幡瓴水，言其向下之勢易也。建音蹇。」晉灼曰：「許慎曰瓴，罋似瓶者。」夫齊，東有琅邪、即墨之饒，南有泰山之固，西有濁河之限，【集解】晉灼曰：「齊西有平原。河水東北過高唐，高唐即平原也。孟津號黃河故曰濁河。」北有勃海之利。【索隱】崔浩云：「勃，旁跌也。旁跌出者，橫在濟北，故齊都賦云海旁出為勃，名曰勃海郡。」地方二千里，持戟百萬，縣隔千里之外，【索隱】以言齊境闊不啻千里，故云「之外」也。齊得十二焉。【集解】應劭曰：「齊得十之二，故齊湣王稱東帝。後復歸之，卒為秦所滅者，利鈍之勢異也。」李斐曰：「齊有山河之限，地方二千里，是與天下縣隔也。設有持戟百萬之衆，齊得十中之二焉。百萬十分之二，亦二十萬也。但文相避耳。故言東西秦，其勢亦敵也。」蘇林曰：「十二，得十中之二，二十萬人當百萬。言齊雖固，不如秦二萬乃當百萬。」故此東西秦也。非親子弟，莫可使王齊矣。」高祖曰：「善。」賜黃金五百斤。

後十餘日，封韓信為淮陰侯，分其地為二國。高祖曰將軍劉賈數有功，以為荊王，【索隱】乃王吳地，在淮東也。姚察按：虞喜云「總言吳，別言荊者，以山命國也。今西南有荊山，在陽羨界。賈封吳地而號荊王，指取此義」。太康地理志陽羨縣本名荊溪。王淮東。弟交為楚王，王淮西。子肥為齊王，王七十餘城，民能齊言者皆屬齊。【集解】漢書音義曰：「此言時民流移，故使齊言者還齊也。」【正義】按：言齊國形勝次於秦中，故封子肥七十餘城，近齊城邑，能齊言者咸割屬齊。親子，故大其都也。孟說恐非。乃論功，與諸列侯剖符行封。徙韓王信太原。【索隱】信初都陽翟也。

七年，匈奴攻韓王信馬邑，【正義】搜神記云：「昔秦人築城於武周塞以備胡，城將成而崩者數矣。有馬馳走，周旋反覆，父老異之，因依以築城，乃不崩，遂名馬邑。」括地志云：「朔州城，漢鴈門，即馬邑縣城也。攻韓信於馬邑，即此城。」信因與謀反太原。白土【集解】徐廣曰：「在上郡。」曼丘臣、王黃立故趙將趙利為王以反，高祖自徃擊之。會天寒，士卒墮指者什二三，遂至平城。【正義】括地志云：「朔州定襄縣，本漢平城縣。縣東北三十里有白登山，山上有臺，名曰白登臺。漢書匈奴傳云蹋頓圍高帝於白登七日，即此也。服虔曰『白登，臺名，去平城七里』。李穆叔趙記云『平城東七里有土山，高百餘尺，方十餘里。』亦謂此也。」匈奴圍我平城，七日而後罷去。令樊噲止定代地。立兄劉仲為代王。

二月，高祖自平城過趙、雒陽，至長安。長樂宮成，丞相已下徙治長安。【索隱】按：漢儀注高祖六年，更名咸陽曰長安。三輔舊事扶風渭城，本咸陽地，高帝為新城，七年屬長安也。

八年，高祖東擊韓王信餘反寇於東垣。【集解】地理志：東垣，高帝更名曰真定。

蕭丞相營作未央宮，【正義】括地志云：「未央宮在雍州長安縣西北十里長安故城中。」顏師古云：「未央殿雖南嚮，而當上書奏事謁見之徒皆詣北闕，公車司馬亦在北焉。是則以北闕為正門，而又有東門、東闕，至於西南兩面，無門闕矣。蕭何初立未央宮，以厭勝之術理宜然乎？」按：北闕為正者，蓋象秦作前殿，渡渭水屬之咸陽，以象天極閣道絕漢抵營室。立東闕、北闕、【集解】關中記曰：「東有蒼龍闕，北有玄武闕，玄武所謂北闕。」【索隱】東闕名蒼龍，北闕名玄武，無西南二闕者，蓋蕭何以厭勝之法故不立也。說文云「闕，門觀也」。高三十丈。秦家舊處皆在渭北，而立東闕北闕，蓋取其便也。前殿、武庫、太倉。高祖還，見宮闕壯甚，怒，謂蕭何曰：「天下匈匈苦戰數歲，成敗未可知，是何治宮室過度也？」蕭何曰：「天下方未定，故可因遂就宮室。且夫天子四海為家，非壯麗無以重威，且無令後世有以加也。」高祖乃說。

高祖之東垣，過栢人，【正義】括地志云：「栢人故城在邢州柏人縣西北十二里。漢栢人屬趙國。」趙相貫高等謀弒高祖，高祖心動，因不留。代王劉仲弃國亡，自歸雒陽，廢以為合陽侯。【正義】括地志云：「郃陽故城在同州河西縣三里。魏文侯十七年，攻秦至鄭而還築，在郃水之陽也。」

九年，趙相貫高等事發覺，夷三族。廢趙王敖為宣平侯。是歲，徙貴族楚昭、屈、景、懷、齊田氏關中。

未央宮成。高祖大朝諸侯羣臣，置酒未央前殿。高祖奉玉巵，【集解】應劭曰：「鄉飲酒禮器也，受四升。」起為太上皇壽，曰：「始大人常以臣無賴，【集解】晉灼曰：「許慎曰『賴，利也』。無利入於家也。或曰江淮之閒謂小兒多狡猾為『無賴』。」不能治產業，不如仲力。今某之業所就孰與仲多？」殿上羣臣皆呼萬歲，大笑為樂。

十年十月，淮南王黥布、梁王彭越、燕王盧綰、荊王劉賈、楚王劉交、齊王劉肥、長沙王吳芮皆來朝長樂宮。【正義】括地志云：「秦櫟陽故宮在雍州櫟陽縣北三十五里，秦獻公所造。三輔黃圖云高祖都長安，未有宮室，居櫟陽宮也。」春夏無事。

七月，太上皇崩櫟陽宮。楚王、梁王皆來送葬。【集解】漢書云：「葬萬年。」赦櫟陽囚。更命酈邑曰新豐。【正義】麗邑，麗音力知反。括地志云：「新豐故城在雍州新豐縣西南四里，漢新豐宮也。太上皇時悽愴不樂，高祖竊因左右問故，答以平生所好皆屠販少年，酤酒賣餅，鬬雞蹴踘，以此為歡，今皆無此，故不樂。高祖乃作新豐，徙諸故人實之，太上皇乃悅。」按：前于麗邑築城寺，徙其民實之，未改其名，太上皇崩後，命曰新豐。

八月，趙相國陳豨反代地。【集解】鄧展曰：「東海人名豬曰豨。」上曰：「豨嘗為吾使，甚有信。代地吾所急也，故封豨為列侯，【集解】徐廣曰：「豨攻定臧荼有功，封陽夏侯。」以相國守代，今乃與王黃等劫掠代地！代地吏民非有罪也。其赦代吏民。」九月，上自東徃擊之。至邯鄲，上喜曰：「豨不南據邯鄲而阻漳水，吾知其無能為也。」聞豨將皆故賈人也，上曰：「吾知所以與之。」乃多以金啗豨將，豨將多降者。

十一年，高祖在邯鄲誅豨等未畢，豨將侯敞將萬餘人游行，王黃軍曲逆，【集解】文穎曰：「今中山蒲陰是。」張春渡河【正義】陳豨將也。又劉伯莊云「彼時聊城在黃河之東，王莽時乾，今濁河西北也」。今在博州西北。深丘道里記云「王莽元城人，居近河側，祖父墳墓為水所衝，引河入深川，此王莽河因枯也。」擊聊城。【集解】徐廣曰：「在平原。」【正義】括地志云：「故聊城在博州聊城縣西二十里。春秋時齊之西界。聊，攝也。戰國時亦為齊地。秦漢皆為東郡之聊城也。」漢使將軍郭蒙與齊將擊，大破之。太尉周勃【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太尉，秦官。」應劭曰：「自上安下曰尉，武官悉以為稱。」道太原入，【集解】韋昭曰：「道猶從。」定代地。至馬邑，馬邑不下，即攻殘之。

豨將趙利守東垣，高祖攻之，不下。月餘，卒罵高祖，高祖怒。城降，令出罵者斬之，不罵者原之。於是乃分趙山北，立子恒以為代王，都晉陽。【集解】如淳曰：「文紀言都中都。又文帝過太原，復晉陽、中都二歲，似遷都於中都也。」

春，淮陰侯韓信謀反關中，夷三族。

夏，梁王彭越謀反，廢遷蜀；復欲反，遂夷三族。立子恢為梁王，子友為淮陽王。

秋七月，淮南王黥布反，東并荊王劉賈地，北渡淮，楚王交走入薛。高祖自徃擊之。立子長為淮南王。

十二年，十月，高祖已擊布軍會甀，【集解】徐廣曰：「在蘄縣西。」駰案：漢書音義曰「會音儈保，邑名，甀音直偽反」。【索隱】上音鱠，下音丈偽反，地名也。漢書作「缶」，音作保，非也。布走，令別將追之。

高祖還歸，過沛，留。置酒沛宮，【正義】括地志云：「沛宮故地在徐州沛縣東南二十里一步。」悉召故人父老子弟縱酒，發沛中兒得百二十人，教之歌。酒酣，【集解】應劭曰：「不醒不醉曰酣。一曰酣，洽也。」高祖擊筑，【集解】韋昭曰：「筑，古樂，有弦，擊之不鼓。」【正義】音竹。應劭云：「狀似瑟而大，頭安弦，以竹擊之，故名曰筑。」顏師古云：「今筑形似瑟而小，細項。」自為歌詩曰：「大風起兮雲飛揚，威加海內兮歸故鄉，安得猛士兮守四方！」令兒皆和習之。高祖乃起舞，慷慨傷懷，泣數行下。謂沛父兄曰：「游子悲故鄉。吾雖都關中，萬歲後吾魂魄猶樂思沛。且朕自沛公以誅暴逆，遂有天下，其以沛【集解】風俗通義曰：「漢書注，沛人語初發聲皆言『其』。其者，楚言也。高祖始登位，教令言『其』，後以為常耳。」為朕湯沐邑，復其民，世世無有所與。」沛父兄諸母故人日樂飲極驩，道舊故為笑樂。十餘日，高祖欲去，沛父兄固請留高祖。高祖曰：「吾人衆多，父兄不能給。」乃去。沛中空縣皆之邑西獻。【集解】如淳曰：「獻牛酒。」高祖復留止，張【集解】張晏曰：「張，帷帳。」【正義】音張亮反。飲三日。沛父兄皆頓首曰：「沛幸得復，豐未復，唯陛下哀憐之。」高祖曰：「豐，吾所生長，極不忘耳，吾特為其以雍齒故反我為魏。」沛父兄固請，乃并復豐，比沛。於是拜沛侯劉濞【集解】服虔曰：「濞音帔。」為吳王。

漢將別擊布軍洮水南北，【集解】徐廣曰：「洮音道，在江淮閒。」皆大破之，追得斬布鄱陽。

樊噲別將兵定代，斬陳豨當城。【索隱】代之縣名也。【正義】括地志云：「當城在朔州定襄縣界。土地十三州記云『當城在高柳東八十里，縣當常山，故曰當城』。」

十一月，高祖自布軍至長安。十二月，高祖曰：「秦始皇帝、楚隱王【索隱】系家作「幽王」，名擇，負芻之兄。陳涉、魏安釐王、【索隱】史闕名。昭王之子，王假之祖也。齊湣王、【索隱】名地，宣王子，王建祖。趙悼襄王【索隱】名偃，孝成王丹之子，幽王遷之父也。皆絕無後，予守冢各十家，秦皇帝二十家，魏公子無忌五家。」赦代地吏民為陳豨、趙利所劫掠者，皆赦之。陳豨降將言豨反時，燕王盧綰使人之豨所，與陰謀。上使辟陽侯迎綰，【正義】審食其也。括地志云：「辟陽故城在冀州信都縣西三十五里，漢舊縣。」綰稱病。辟陽侯歸，具言綰反有端矣。二月，使樊噲、周勃將兵擊燕王綰，赦燕吏民與反者。立皇子建為燕王。

高祖擊布時，為流矢所中，行道病。病甚，呂后迎良醫，醫入見，高祖問醫，醫曰：「病可治。」於是高祖嫚罵之曰：「吾以布衣提三尺劔取天下，此非天命乎？命乃在天，雖扁鵲何益！」遂不使治病，賜金五十斤罷之。已而呂后問：「陛下百歲後，蕭相國即死，令誰代之？」上曰：「曹參可。」問其次，上曰：「王陵可。然陵少戇，陳平可以助之。陳平智有餘，然難以獨任。周勃重厚少文，然安劉氏者必勃也，可令為太尉。」呂后復問其次，上曰：「此後亦非而所知也。」

盧綰與數千騎居塞下候伺，幸上病愈自入謝。

四月甲辰，高祖崩長樂宮。【集解】皇甫謐曰：「高祖以秦昭王五十一年生，至漢十二年，年六十二。」四日不發喪。呂后與審食其謀曰：「諸將與帝為編戶民，今北面為臣，此常怏怏，今乃事少主，非盡族是，天下不安。」人或聞之，語酈將軍。【集解】漢書曰酈商，酈將軍徃見審食其，曰：「吾聞帝已崩，四日不發喪，欲誅諸將。誠如此，天下危矣。陳平、灌嬰將十萬守滎陽，樊噲、周勃將二十萬定燕、代，此聞帝崩，諸將皆誅，必連兵還鄉以攻關中。大臣內叛，諸侯外反，亡可翹足而待也。」審食其入言之，乃以丁未發喪，大赦天下。

盧綰聞高祖崩，遂亡入匈奴。

丙寅，葬。【集解】徐廣曰五月。己巳，立太子，【正義】丙寅葬，後四日至己巳，即立太子為帝。有本脫「己」字者，妄引漢書云「已下」者，非。至太上皇廟。【正義】三輔黃圖云：「太上皇廟在長安城香室南，馮翊府北。」括地志云：「漢太上皇廟在雍州長安縣西北長安故城中酒池之北，高帝廟北。高帝廟亦在故城中也。」羣臣皆曰：「高祖起微細，撥亂世反之正，平定天下，為漢太祖，功最高。」上尊號為高皇帝。太子襲號為皇帝，孝惠帝也。令郡國諸侯各立高祖廟，以歲時祠。

及孝惠五年，思高祖之悲樂沛，以沛宮為高祖原廟。【集解】徐廣曰：「光武紀云『上幸豐，祠高祖於原廟』。」駰案：謂「原」者，再也。先旣已立廟，今又再立，故謂之原廟。高祖所教歌兒百二十人，皆令為吹樂，後有缺，輙補之。

高帝八男：長庶齊悼惠王肥；次孝惠，呂后子；次戚夫人子趙隱王如意；次代王恒，已立為孝文帝，薄太后子；次梁王恢，呂太后時徙為趙共王；次淮陽王友，呂太后時徙為趙幽王；次淮南厲王長；次燕王建。

太史公曰：夏之政忠。忠之敝，小人以野，【集解】鄭玄曰：「忠，質厚也。野，少禮節也。」故殷人承之以敬。敬之敝，小人以鬼，【集解】鄭玄曰：「多威儀，如事鬼神。」故周人承之以文。文之敝，小人以僿，【集解】徐廣曰：「一作『薄』。」駰案：史記音隱曰「僿音西志反」。鄭玄曰「文，尊卑之差也。薄，苟習文法，無悃誠也」。【索隱】鄭音先代反，鄒本作「薄」，音扶各反，本一作「僿」，而徐廣云一作「薄」，是本互不同也。然此語本出子思子，見今禮表記，作「薄」，故鄭玄注云「文，尊卑之差也。薄，苟習文法，不悃誠也」。裴又引音隱云「僿音先志反」，僿塞聲相近故也。蓋僿猶薄之義也。故救僿莫若以忠。【集解】鄭玄曰：「復反始。」三王之道若循環，終而復始。周秦之間，可謂文敝矣。秦政不改，反酷刑法，豈不繆乎？故漢興，承敝易變，使人不倦，得天統矣。朝以十月。車服黃屋左纛。葬長陵。【集解】皇甫謐曰：「長陵山東西廣百二十步，高十三丈，在渭水北，去長安城三十五里。」【正義】括地志云：「長陵在雍州咸陽縣東三十里。」

索隱述贊曰：高祖初起，始自徒中。言從泗上，即號沛公。嘯命豪傑，奮發材雄。彤雲鬱碭，素靈告豐。龍變星聚，蛇分徑空。項氏主命，負約弃功。王我巴蜀，實憤于衷。三秦旣北，五兵遂東。氾水即位，咸陽築宮。威加四海，還歌大風。

## 呂后本紀第九

呂太后者，【集解】徐廣曰：「呂后父呂公，漢元年為臨泗侯，四年卒，高后元年追謚曰呂宣王。」高祖微時妃也，【集解】漢書音義曰：「諱雉。」【索隱】諱雉，字娥姁也。生孝惠帝、【集解】漢書音義曰：「諱盈。」女魯元太后。及高祖為漢王，得定陶戚姬，【集解】如淳曰：「姬音怡，衆妾之總稱也。漢官儀曰『姬妾數百』。」蘇林曰：「清河國有妃里，而題門作『姬』。」瓚曰：「漢秩祿令及茂陵書姬，內官也，秩比二千石，位次婕妤下，在七子、八子之上。」【索隱】如淳音怡，非也。茂陵書曰「姬是內官」，是矣，然官號及婦人通稱姬者，姬，周之姓，所以左傳稱伯姬、叔姬，以言天子之宗女，貴於他姓，故遂以姬為婦人美號。故詩曰「雖有姬姜，不弃憔悴」是也。愛幸，生趙隱王如意。孝惠為人仁弱，高祖以為不類我，常欲廢太子，立戚姬子如意，如意類我。戚姬幸，常從上之關東，日夜啼泣，欲立其子代太子。呂后年長，常留守，希見上，益疏。如意立為趙王後，幾代【索隱】上其紀反，又音祈也。太子者數矣，賴大臣争之，【索隱】張良、叔孫通等。及留侯策，【索隱】令太子卑詞安車，以迎四皓也。太子得毋廢。

呂后為人剛毅，佐高祖定天下，所誅大臣多呂后力。呂后兄二人，皆為將。長兄周呂侯【集解】徐廣曰：「名澤，高祖八年卒，謚令武侯，追謚曰悼武王。」死事，封其子呂台【索隱】鄭氏、鄒誕並音怡，蘇林音胎。為酈侯，【集解】徐廣曰：「酈，一作『鄜』。」子產為交侯；【集解】徐廣曰：「台弟也。」次兄呂釋之為建成侯。【集解】徐廣曰：「惠帝二年卒，謚康王。」

高祖十二年四月甲辰，崩長樂宮，太子襲號為帝。是時高祖八子：長男肥，孝惠兄也，異母，【索隱】母曰曹姬也。肥為齊王；餘皆孝惠弟，戚姬子如意為趙王，薄夫人子恒為代王，諸姬子子恢為梁王，子友為淮陽王，子長為淮南王，子建為燕王。高祖弟交為楚王，兄子濞為吳王。非劉氏功臣番君吳芮子臣為長沙王。

呂后最怨戚夫人及其子趙王，迺令永巷【集解】如淳曰：「列女傳云周宣王姜后脫簪珥待罪永巷，後改為掖庭。」【索隱】永巷，別宮名，有長巷，故名之也。後改為掖庭。按：韋昭云以為在掖門內，故謂之掖庭也。囚戚夫人，而召趙王。使者三反，趙相建平侯周昌謂使者曰：「高帝屬臣趙王，趙王年少。竊聞太后怨戚夫人，欲召趙王并誅之，臣不敢遣王。王且亦病，不能奉詔。」呂后大怒，迺使人召趙相。趙相徵至長安，迺使人復召趙王。王來，未到。孝惠帝慈仁，知太后怒，自迎趙王霸上，與入宮，自挾與趙王起居飲食。太后欲殺之，不得間。孝惠元年十二月，帝晨出射。趙王少，不能蚤起。太后聞其獨居，使人持酖飲之。【集解】應劭曰：「酖鳥食蝮，以其羽畫酒中，飲之立死。」犂明，孝惠還，【集解】徐廣曰：「犂猶比也。諸言犂明者，將明之時。」趙王已死。於是迺徙淮陽王友為趙王。夏，詔賜酈侯父追謚為令武侯。【索隱】令音齡。太后遂斷戚夫人手足，去眼，煇耳，飲瘖藥，使居廁中，命曰「人彘」。居數日，迺召孝惠帝觀人彘。孝惠見，問，迺知其戚夫人，迺大哭，因病，歲餘不能起。使人請太后曰：「此非人所為。臣為太后子，終不能治天下。」孝惠以此日飲為淫樂，不聽政，故有病也。

二年，楚元王、齊悼惠王皆來朝。十月，孝惠與齊王燕飲太后前，孝惠以為齊王兄，置上坐，如家人之禮。太后怒，迺令酌兩巵酖，置前，令齊王起為壽。齊王起，孝惠亦起，取巵欲俱為壽。太后迺恐，自起泛【索隱】音捧泛也。孝惠巵。齊王怪之，因不敢飲，詳醉去。問，知其酖，齊王恐，自以為不得脫長安，憂。齊內史士【集解】徐廣曰：「一作『出』。」說王曰：「太后獨有孝惠與魯元公主。【集解】如淳曰：「公羊傳曰『天子嫁女於諸侯，必使諸侯同姓者主之』，故謂之公主。百官表列侯所食曰國，皇后、公主所食曰邑，諸侯王女曰公主。」蘇林曰：「公，五等尊爵也。春秋聽臣子以稱君父，婦人稱主，有『主孟啗我』之比，故云公主。」瓚曰：「天子女雖食湯沐之邑，不君其民。」【索隱】啗音徒濫反。按：主是謂里克妻，即優施之語，事見國語。孟者，且也，言且啗我物，我教汝婦事夫之道。此即婦人稱主之意耳。比音必二反。今王有七十餘城，而公主迺食數城。王誠以一郡上太后，為公主湯沐邑，太后必喜，王必無憂。」於是齊王迺上城陽之郡，尊公主為王太后。【集解】如淳曰：「張敖子偃為魯王，故公主得為太后。」呂后喜，許之。迺置酒齊邸，【正義】漢法，諸侯各起邸第於京師。樂飲，罷，歸齊王。三年，方築長安城，四年就半，五年六年城就。【索隱】按：漢宮闕疏「四年築東面，五年築北面」。漢舊儀「城方六十三里，經緯各十二里」。三輔舊事云「城形似北斗」也。諸侯來會。十月朝賀。

七年秋八月戊寅，孝惠帝崩。【集解】皇甫謐曰：「帝以秦始皇三十七年生，崩時年二十三。」發喪，太后哭，泣不下。留侯子張辟彊為侍中，【集解】應劭曰：「入侍天子，故曰侍中。」年十五，謂丞相曰：「太后獨有孝惠，今崩，哭不悲，君知其解乎？」【正義】解，紀賣反。言哭解惰，有所思也。又音戶賣反。解，節解也。又紀買反，謂解說也。丞相曰：「何解？」辟彊曰：「帝毋壯子，【正義】毋音無。太后畏君等。君今請拜呂台、呂產、呂祿為將，將兵居南北軍，及諸呂皆入宮，居中用事，如此則太后心安，君等幸得脫禍矣。」丞相迺如辟彊計。太后說，其哭迺哀。呂氏權由此起。迺大赦天下。九月辛丑，葬。【集解】漢書云：「葬安陵。」皇覽曰：「山高三十二丈，廣袤百二十步，居地六十畝。」皇甫謐曰：「去長陵十里，在長安北三十五里。」太子即位為帝，謁高廟。元年，號令一出太后。

太后稱制，議欲立諸呂為王，問右丞相王陵。王陵曰：「高帝刑白馬盟曰『非劉氏而王，天下共擊之』。今王呂氏，非約也。」太后不說。問左丞相陳平、絳侯周勃。勃等對曰：「高帝定天下，王子弟，今太后稱制，王昆弟諸呂，無所不可。」太后喜，罷朝。王陵讓陳平、絳侯曰：「始與高帝啑血盟，【索隱】啑，鄒音使接反。又云或作「喢」，音丁牒反。諸君不在邪？今高帝崩，太后女主，欲王呂氏，諸君縱欲阿意背約，何面目見高帝地下？」陳平、絳侯曰：「於今面折廷争，臣不如君；夫全社稷，定劉氏之後，君亦不如臣。」王陵無以應之。十一月，太后欲廢王陵，乃拜為帝太傅，【集解】應劭曰：「古官。傅者，覆也。」瓚曰：「大戴禮云『傅之德義』。」奪之相權。王陵遂病免歸。迺以左丞相平為右丞相，以辟陽侯【索隱】按：韋昭云信都之縣名。審食其為左丞相。左丞相不治事，令監宮中，如郎中令。食其故得幸太后，常用事，公卿皆因而決事。迺追尊酈侯父為悼武王，欲以王諸呂為漸。

四月，太后欲侯諸呂，迺先封高祖之功臣郎中令無擇【集解】徐廣曰：「姓馮。」為博城侯。【正義】括地志云：「兗州博城，本漢博城縣城。」魯元公主薨，賜謚為魯元太后。子偃為魯王。魯王父，宣平侯張敖也。封齊悼惠王子章為朱虛侯，【索隱】虛音墟，琅邪縣也。【正義】括地志云：「朱虛故城在青州臨朐縣東六十里，漢朱虛也。十三州志云丹朱遊故虛，故云朱虛也。」虛猶丘也。朱猶丹也。以呂祿女妻之。齊丞相壽為平定侯。【集解】徐廣曰：「姓齊。」少府延為梧侯。【集解】徐廣曰：「姓陽成也。延以軍匠起，作宮築城也。」乃封呂種為沛侯，【集解】徐廣曰：「釋之之子也。」【正義】括地志云：「徐州沛縣古城也。」呂平為扶栁侯，【集解】徐廣曰：「呂后姊子也。母字長姁。」【正義】括地志云：「扶柳故城在冀州信都縣西三十里，漢扶柳縣也。有澤，澤中多柳，故曰扶柳。」張買為南宮侯。【集解】徐廣曰：「其父越人，為高祖騎將。」

太后欲王呂氏，先立孝惠後宮子彊為淮陽王，【集解】韋昭曰：「今陳留郡。」子不疑為常山王，【正義】括地志云：「常山故城在恆州真定縣南八里，本漢東垣邑也。」子山為襄城侯，【索隱】按：下文更名義，又改名弘農。漢書襄城侯唯云名弘，蓋史省文耳。按志，襄城屬潁川也。子朝為軹侯，【索隱】按：韋昭云河內有軹縣，音紙也。【正義】括地志云：「故軹城在懷州濟源縣東南十三里，七國時魏邑。」子武為壺關侯。太后風大臣，大臣請立酈侯呂台為呂王，【正義】初呂台為呂王，後呂產王梁，更名梁曰呂。太后許之。建成康侯釋之卒，嗣子有罪，廢，立其弟呂祿【集解】徐廣曰：「釋之少子。」為胡陵侯，【正義】胡陵，縣名，屬山陽，章帝改曰胡陸。續康侯後。二年，常山王薨，以其弟襄城侯山為常山王，更名義。十一月，呂王台薨，謚為肅王，太子嘉代立為王。三年，無事。【集解】漢書云：「秋，星晝見。」四年，封呂嬃為臨光侯，呂他為俞侯，【索隱】他音陀。俞音輸。【正義】括地志云：「故鄃城在德州平原縣西南三十里，本漢鄃縣，呂他邑也。」呂更始為贅其侯，【集解】徐廣曰：「表云呂后昆弟子淮陽丞相呂勝為贅其侯。」【索隱】按表作「臨淮」也。呂忿為呂城侯，【正義】括地志云：「故呂城在鄧州南陽縣西三十里，呂尚先祖封。」及諸侯丞相五人。【集解】徐廣曰：「中邑侯朱通、山都侯王恬開、松茲侯徐厲、滕侯呂更始、醴陵侯越。」

宣平侯女為孝惠皇后時，無子，詳為有身，取美人子名之，【正義】劉伯莊云：「諸美人元幸呂氏，懷身而入宮生子。」殺其母，立所名子為太子。孝惠崩，太子立為帝。帝壯，或聞其母死，非真皇后子，迺出言曰：「后安能殺吾母而名我？我未壯，壯即為變。」太后聞而患之，恐其為亂，迺幽之永卷中，言帝病甚，左右莫得見。太后曰：「凡有天下治為萬民命【集解】徐廣曰：「一無此字。」者，蓋之如天，容之如地，上有懽心以安百姓，百姓欣然以事其上，懽欣交通而天下治。今皇帝病久不已，迺失惑惛亂，不能繼嗣奉宗廟祭祀，不可屬天下，其代之。」羣臣皆頓首言：「皇太后為天下齊民計，所以安宗廟社稷甚深，羣臣頓首奉詔。」帝廢位，太后幽殺之。五月丙辰，立常山王義為帝，更名曰弘。不稱元年者，以太后稱天下事也。以軹侯朝為常山王。置太尉官，絳侯勃為太尉。五年八月，淮陽王薨，以弟壺關侯武為淮陽王。六年十月，太后曰呂王嘉居處驕恣，廢之，以肅王台弟呂產為呂王。夏，赦天下。封齊悼惠王子興居為東牟侯。【索隱】韋昭云：「東萊縣。」

七年正月，太后召趙王友。友以諸呂女為后，弗愛，愛他姬，諸呂女妬，怒去，讒之於太后，誣以罪過，曰：「呂氏安得王！太后百歲後，吾必擊之」。太后怒，以故召趙王。趙王至，置邸不見，令衞圍守之，弗與食。其羣臣或竊饋，輙捕論之，趙王餓，乃歌曰：「諸呂用事兮劉氏危，迫脅王侯兮彊授我妃。我妃旣妬兮誣我以惡，讒女亂國兮上曾不寤。我無忠臣兮何故弃國？自決中野兮蒼天舉直！【集解】徐廣曰：「舉，一作『與』。」于嗟不可悔兮寧蚤自財。為王而餓死兮誰者憐之！呂氏絕理兮託天報仇。」丁丑，趙王幽死，以民禮葬之長安民冢次。

己丑，日食，晝晦。太后惡之，心不樂，乃謂左右曰：「此為我也。」

二月，徙梁王恢為趙王。呂王產徙為梁王，梁王不之國，為帝太傅。立皇子平昌侯太為呂王。更名梁曰呂，呂曰濟川。太后女弟呂嬃【索隱】韋昭云：「樊噲妻，封林光侯。」有女為營陵侯劉澤妻，澤為大將軍。太后王諸呂，恐即崩後劉將軍為害，迺以劉澤為琅邪王，以慰其心。

梁王恢之徙王趙，心懷不樂。太后以呂產女為趙王后。王后從官皆諸呂，擅權，微伺趙王，趙王不得自恣。王有所愛姬，王后使人酖殺之。王乃為歌詩四章，令樂人歌之。王悲，六月即自殺。太后聞之，以為王用婦人弃宗廟禮，廢其嗣。

宣平侯張敖卒，以子偃為魯王，敖賜謚為魯元王。

秋，太后使使告代王，欲徙王趙。代王謝，願守代邊。

太傅產、丞相平等言，武信侯呂祿【集解】徐廣曰：「呂后兄子也。前封胡陵侯，蓋號曰武信。」上侯，位次第一，【集解】如淳曰：「功大者位在上，功臣侯表有第一第二之次也。」請立為趙王。太后許之，追尊祿父康侯為趙昭王。九月，燕靈王建薨，有美人子，太后使人殺之，無後，國除。八年十月，立呂肅王子東平侯呂通為燕王，封通弟呂莊為東平侯。

三月中，呂后祓，還【正義】祓，芳弗反，又音廢。後同。過軹道，見物如蒼犬，據【集解】徐廣曰：「音戟。」高后掖，忽弗復見。卜之，云趙王如意為祟。高后遂病掖傷。

高后為外孫魯元王偃年少，蚤失父母，孤弱，迺封張敖前姬兩子，侈為新都侯，壽為樂昌侯，【集解】徐廣曰：「食細陽之池陽鄉。」以輔魯元王偃。及封中大謁者張釋為建陵侯，【集解】徐廣曰：「一云張釋卿。」駰案：如淳曰「百官表『謁者掌賔贊受事』，灌嬰為中謁者。後常以奄人為之，諸官加『中』者多奄人也」。呂榮為祝茲侯。【集解】徐廣曰：「呂后昆弟子。」諸中宦者令丞皆為關內侯，食邑五百戶。【集解】如淳曰：「列侯出關就國，關內侯但爵其身，有加異者，與關內之邑，食其租稅也。風俗通義曰『秦時六國未平，將帥皆家關中，故稱關內侯』。」

七月中，高后病甚，迺令趙王呂祿為上將軍，軍北軍；呂王產居南軍。呂太后誡產、祿曰：「高帝已定天下，與大臣約，曰『非劉氏王者，天下共擊之』。今呂氏王，大臣弗平。我即崩，帝年少，大臣恐為變。必據兵衞宮，慎毋送喪，毋為人所制。」辛巳，高后崩，遺詔賜諸侯王各千金，【集解】蔡邕曰：「皇子封為王者，其實古諸侯也。加號稱王，故謂之諸侯王。王子弟封為侯者，謂之諸侯。」將相列侯郎吏皆以秩賜金。大赦天下。以呂王產為相國，以呂祿女為帝后。

高后已葬，【集解】皇甫謐曰：「合葬長陵。」皇覽曰：「高帝、呂后，山各一所也。」以左丞相審食其為帝太傅。

朱虛侯劉章有氣力，東牟侯興居其弟也。皆齊哀王弟，居長安。當是時，諸呂用事擅權，欲為亂，畏高帝故大臣絳、灌等，未敢發。朱虛侯婦，呂祿女，陰知其謀。恐見誅，迺陰令人告其兄齊王，欲令發兵西，誅諸呂而立。朱虛侯欲從中與大臣為應。齊王欲發兵，其相弗聽。八月丙午，齊王欲使人誅相，相召平迺反，舉兵欲圍王，王因殺其相，遂發兵東，詐奪琅邪王兵，并將之而西。語在齊王語中。

齊王迺遺諸侯王書曰：「高帝平定天下，王諸子弟，悼惠王王齊。悼惠王薨，孝惠帝使留侯良立臣為齊王。孝惠崩，高后用事，春秋高，聽諸呂，擅廢帝更立，又比殺三趙王，【索隱】比音如字。比猶頻也。趙隱王如意，趙幽王友，趙王恢，是三趙王也。滅梁、趙、燕以王諸呂，分齊為四。忠臣進諫，上惑亂弗聽。今高后崩，而帝春秋富，未能治天下，固恃大臣諸侯。而諸呂又擅自尊官，聚兵嚴威，劫列侯忠臣，矯制以令天下，宗廟所以危。寡人率兵入誅不當為王者。」漢聞之，相國呂產等迺遣潁陰侯灌嬰將兵擊之。灌嬰至滎陽，迺謀曰：「諸呂權兵關中，欲危劉氏而自立。今我破齊還報，此益呂氏之資也。」迺留屯滎陽，使使諭齊王及諸侯，與連和，以待呂氏變，共誅之。齊王聞之，迺還兵西界待約。

呂祿、呂產欲發亂關中，內憚絳侯、朱虛等，外畏齊、楚兵，又恐灌嬰畔之，欲待灌嬰兵與齊合而發，猶豫未決。【索隱】猶，鄒音以獸反。與音預，又作「豫」。崔浩云「猶，蝯類也。卬鼻，長尾，性多疑」。又說文云「猶，獸名，多疑」，故比之也。按：狐性亦多疑，度冰而聽水聲，故云「狐疑」也。今解者又引老子「與兮若冬涉川，猶兮若畏四鄰」，故以為「猶與」是常語。且按狐聽冰，而此云「若冬涉川」，則與是狐類不疑。「猶兮若畏四鄰」，則猶定是獸，自不保同類，故云「畏四鄰」也。當是時，濟川王太、淮陽王武、常山王朝名為少帝弟，及魯元王呂后外孫，皆年少未之國，居長安。趙王祿、梁王產各將兵居南北軍，皆呂氏之人。列侯羣臣莫自堅其命。

太尉絳侯勃不得入軍中主兵。曲周侯酈商老病，其子寄與呂祿善。絳侯迺與丞相陳平謀，使人劫酈商。令其子寄徃紿說呂祿曰：「高帝與呂后共定天下，劉氏所立九王，【索隱】吳，楚，齊，淮南，琅邪，代，常山王朝，淮陽王武，濟川王太，是九也。呂氏立三王，【索隱】梁王產、趙王祿、燕王通也。皆大臣之議，事已布告諸侯，諸侯皆以為宜。今太后崩，帝少，而足下佩趙王印，不急之國守藩，迺為上將，將兵留此，為大臣諸侯所疑。足下何不歸將印，以兵屬太尉？請梁王歸相國印，與大臣盟而之國，齊兵必罷，大臣得安，足下高枕而王千里，此萬世之利也。」呂祿信然其計，欲歸將印，以兵屬太尉。使人報呂產及諸呂老人，或以為便，或曰不便，計猶豫未有所決。呂祿信酈寄，時與出游獵。過其姑呂嬃，嬃大怒，曰：「若為將而弃軍，呂氏今無處矣。」【索隱】顏師古以為言見誅滅，無處所也。迺悉出珠玉寶器散堂下，曰：「毋為他人守也。」

左丞相食其免。

八月庚申旦，平陽侯窋行御史大夫事，見相國產計事。郎中令賈壽使從齊來，因數產曰：「王不蚤之國，今雖欲行，尚可得邪？」具以灌嬰與齊楚合從，欲誅諸呂告產，迺趣產急入宮。平陽侯頗聞其語，迺馳告丞相、太尉。太尉欲入北軍，不得入。襄平侯通尚符節【集解】徐廣曰：「姓紀。」張晏曰：「紀信字也。尚，主也。今符節令。」【索隱】張晏云：「紀信子。」又晉灼云：「信被楚燒死，不見有後。按功臣表襄平侯紀通，父成以將軍定三秦，死事，子侯。」則通非信子，張說誤矣。。迺令持節矯內太尉北軍。太尉復令酈寄與典客劉揭【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典客，秦官也，掌諸侯、歸義蠻夷也。」先說呂祿曰：「帝使太尉守北軍，欲足下之國，急歸將印辭去，不然，禍且起。」呂祿以為酈兄【集解】徐廣曰：「音況，字也。名寄。」不欺己，遂解印屬典客，而以兵授太尉。太尉將之入軍門，行令軍中曰：「為呂氏右襢，為劉氏左襢。」軍中皆左襢為劉氏。太尉行至，將軍呂祿亦已解上將印去，太尉遂將北軍。

然尚有南軍。平陽侯聞之，以呂產謀告丞相平，丞相平迺召朱虛侯佐太尉。太尉令朱虛侯監軍門。令平陽侯告衞尉：「毋入相國產殿門。」呂產不知呂祿已去北軍，迺入未央宮，欲為亂，殿門弗得入，徘徊往來。平陽侯恐弗勝，馳語太尉。太尉尚恐不勝諸呂，未敢訟言誅之，【集解】徐廣曰：「訟，一作『公』。」駰按：韋昭曰「訟猶公也」。【索隱】按：韋昭以訟為公，徐廣又云一作「公」，蓋公為得。然公言猶明言也。又解者云訟，誦說也。迺遣朱虛侯謂曰：「急入宮衞帝。」朱虛侯請卒，太尉予卒千餘人。入未央宮門，遂見產廷中。日餔時，遂擊產。產走，天風大起，以故其從官亂，莫敢鬬。逐產，殺之郎中府吏廁中。【集解】如淳曰：「百官表郎中令掌宮殿門戶，故其府在宮中，後轉為光祿勳也。」

朱虛侯已殺產，帝命謁者持節勞朱虛侯。朱虛侯欲奪節信，謁者不肯，朱虛侯則從與載，因節信馳走，斬長樂衞尉呂更始。還，馳入北軍，報太尉。太尉起，拜賀朱虛侯曰：「所患獨呂產，今已誅，天下定矣。」遂遣人分部悉捕諸呂男女，無少長皆斬之。辛酉，捕斬呂祿，而笞殺呂嬃。使人誅燕王呂通，而廢魯王偃。壬戌，以帝太傅食其復為左丞相。戊辰，徙濟川王王梁，立趙幽王子遂為趙王。遣朱虛侯章以誅諸呂氏事告齊王，令罷兵。灌嬰兵亦罷滎陽而歸。

諸大臣相與陰謀曰：「少帝及梁、淮陽、常山王，皆非真孝惠子也。呂后以計詐名他人子，殺其母，養後宮，令孝惠子之，立以為後，及諸王，以彊呂氏。今皆已夷滅諸呂，而置所立，即長用事，吾屬無類矣。不如視諸王最賢者立之。」或言「齊悼惠王高帝長子，今其適子為齊王，推本言之，高帝適長孫，可立也」。大臣皆曰：「呂氏以外家惡而幾危宗廟，亂功臣，今齊王母家駟，駟鈞，惡人也。即立齊王，則復為呂氏。」欲立淮南王，以為少，母家又惡。迺曰：「代王方今高帝見子，最長，仁孝寬厚。太后家薄氏謹良。且立長故順，以仁孝聞於天下，便。」迺相與共陰使人召代王。代王使人辭謝。再反，然後乘六乘傳。【集解】張晏曰：「備漢朝有變，欲馳還也。或曰傳車六乘。」後九月【集解】文穎曰：「即閏九月也。時律曆廢，不知閏，謂之『後九月』也。以十月為歲首，至九月則歲終，後九月則閏月。」晦日己酉，至長安，舍代邸。大臣皆往謁，奉天子璽上代王，共尊立為天子。代王數讓，羣臣固請，然後聽。

東牟侯興居曰：「誅呂氏吾無功，請得除宮。」迺與太僕汝陰侯滕公入宮，前謂少帝曰：「足下非劉氏，不當立。」乃顧麾左右執戟者掊兵罷去。【集解】徐廣曰：「掊音仆。」有數人不肯去兵，宦者令張澤諭告，亦去兵。滕公迺召乘輿車載少帝出。【集解】蔡邕曰：「律曰『敢盜乘輿服御物』。天子至尊，不敢渫瀆言之，故託於乘輿也。乘猶載也，輿猶車也。天子以天下為家，不以京師宮室為常處，則當乘車輿以行天下，故羣臣託輿以言之也，故或謂之『車駕』。」少帝曰：「欲將我安之乎？」滕公曰「出就舍。」舍少府。迺奉天子法駕，【集解】蔡邕曰：「天子有大駕、小駕、法駕。法駕上所乘，曰金根車，駕六馬，有五時副車，皆駕四馬，侍中參乘，屬車三十六乘。」迎代王於邸。報曰：「宮謹除。」代王即夕入未央宮。有謁者十人持戟衞端門，曰：「天子在也，足下何為者而入？」代王迺謂太尉。太尉往諭，謁者十人皆掊兵而去。代王遂入而聽政。夜，有司分部誅滅梁、淮陽、常山王及少帝於邸。

代王立為天子。二十三年崩，謚為孝文皇帝。

太史公曰：孝惠皇帝、高后之時，黎民得離戰國之苦，君臣俱欲休息乎無為，故惠帝垂拱，高后女主稱制，政不出房戶，天下晏然。刑罰罕用，罪人是希。民務稼穡，衣食滋殖。

索隱述贊曰：高祖猶微，呂氏作妃。及正軒掖，尚私食其。志懷安忍，性挾猜疑。置鴆齊悼，殘彘戚姬。孝惠崩殞，其哭不悲。諸呂用事，天下示私。大臣葅醢，支孽芟夷。禍盈斯驗，蒼狗為菑。

## 孝文本紀第十

孝文皇帝，【集解】漢書音義曰：「諱恒。」高祖中子也。高祖十一年春，已破陳豨軍，定代地，立為代王，都中都。【正義】括地志云：「中都故城在汾州平遙縣西南十二里，秦屬太原郡也。」太后薄氏子。即位十七年，高后八年七月，高后崩。九月，諸呂呂產等欲為亂，以危劉氏，大臣共誅之，謀召立代王，事在呂后語中。

丞相陳平、太尉周勃等使人迎代王。代王問左右郎中令張武等。張武等議曰：「漢大臣皆故高帝時大將，習兵，多謀詐，此其屬意非止此也，特畏高帝、呂太后威耳。今已誅諸呂，新啑血【索隱】啑，漢書作「喋」，音跕，丁牒反。漢書陳湯杜業皆言喋血，無盟歃事。廣雅云「蹀，履也」，謂履涉之。京師，【集解】公羊傳曰：「京，大；師，衆也，天子之居，必以衆大之辭言也。」此以迎大王為名，實不可信。願大王稱疾毋徃，以觀其變。」中尉宋昌進曰：【索隱】東觀漢記宋楊傳宋義後有宋昌。又會稽典錄昌，宋義孫也。「羣臣之議皆非也。夫秦失其政，諸侯豪桀並起，人人自以為得之者以萬數，然卒踐天子之位者，劉氏也，天下絕望，一矣。高帝封王子弟，地犬牙相制，【索隱】言封子弟境土交接，若犬之牙不正相當而相銜入也。此所謂磐石之宗也，【索隱】言其固如磐石。此語見太公六韜也。天下服其彊，二矣。漢興，除秦苛政，約法令，施德惠，人人自安，難動搖，三矣。夫以呂太后之嚴，立諸呂為三王，擅權專制，然而太尉以一節入北軍，【索隱】即紀通所矯帝之節。一呼士皆左袒，為劉氏，叛諸呂，卒以滅之。此乃天授，非人力也。今大臣雖欲為變，百姓弗為使，其黨寧能專一邪？方今內有朱虛、東牟之親，外畏吳、楚、淮南、琅邪、齊、代之彊。方今高帝子獨淮南王與大王，大王又長，賢聖仁孝，聞於天下，故大臣因天下之心而欲迎立大王，大王勿疑也。」代王報太后計之，猶與未定。卜之龜，卦兆得大橫。【集解】應劭曰：「以荊灼龜，文正橫。」占曰：「大橫庚庚，余為天王，夏啟以光。」【集解】服虔曰：「庚庚，橫貌也。」李奇曰：「庚庚，其繇文也。」張晏曰：「橫行無思不服。庚，更也。言去諸侯而即帝位也。先是五帝官天下，老則禪賢，至啟始傳父爵，乃能光治先君之基業。文帝亦襲父跡，言似夏啟者也。」【索隱】荀悅云：「大橫，龜兆橫理也。」按：庚庚猶「更更」，言以諸侯更帝位也。荀悅云「繇，抽也，所以抽出吉凶之情也」。杜預云「繇，兆辭也，音冑也」。按：漢書蓋寬饒云「五帝官天下，三王家天下，官以傳賢人，家以傳子孫」。官猶公也，謂不私也。代王曰：「寡人固已為王矣，又何王？」卜人曰：「所謂天王者乃天子。」於是代王乃遣太后弟薄昭徃見絳侯，絳侯等具為昭言所以迎立王意。薄昭還報曰：「信矣，毋可疑者。」代王乃笑謂宋昌曰：「果如公言。」乃命宋昌參乘，張武等六人乘傳詣長安。至高陵休止，【正義】括地志云：「高陵故城在雍州高陵縣西南一里，本名橫橋，架渭水上。三輔舊事云秦於渭南有興樂宮，渭北有咸陽宮。秦昭王欲通二宮之閒，造橫橋，長三百八十步，橋北京石水中，舊有忖留神象。此神曾與魯班語，班令其出，留曰『我貌醜，卿善圖物容，不出』。班於是拱手與語曰『出頭見我』。留乃出首。班以腳畫地，忖留覺之，便沒水。故置其像於水上，唯有腰以上。魏太祖馬見而驚，命移下之。」而使宋昌先馳之長安觀變。

昌至渭橋，【集解】蘇林曰：「在長安北三里。」【索隱】三輔故事：「咸陽宮在渭北，興樂宮在渭南，秦昭王通兩宮之閒，作渭橋，長三百八十步。」又關中記云石柱以北屬扶風，石柱以南屬京兆也。丞相以下皆迎。宋昌還報。代王馳至渭橋，羣臣拜謁稱臣。代王下車拜。太尉勃進曰：「願請間言。」【索隱】包愷音閑，言欲向空閒處語。顏師古云：「閒，容也，猶言中閒。請容暇之頃，當有所陳，不欲即公論也。」宋昌曰：「所言公，公言之。所言私，王者不受私。」太尉乃跪上天子璽符。代王謝曰：「至代邸而議之。」【索隱】說文：「邸，屬國舍。」遂馳入代邸。羣臣從至。丞相陳平、太尉周勃、大將軍陳武、御史大夫張蒼、宗正劉郢、【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宗正，秦官。」應劭曰：「周成王時，彤伯入為宗正。」朱虛侯劉章、東牟侯劉興居、典客劉揭皆再拜言曰：「子弘等皆非孝惠帝子，不審奉宗廟。臣謹請與陰安侯【集解】蘇林曰：「高帝兄伯妻羹頡侯信母，丘嫂也。」列侯頃王后【集解】徐廣曰：「代頃王劉仲之妻。」駰按：蘇林曰「仲子濞為吳王，故追謚頃王」也。如淳曰「頃王后封陰安侯，時呂嬃為林光侯，蕭何夫人亦為酇侯」。又宗室表此時無陰安，知其為頃王后也。【索隱】按：蘇林、徐廣、韋昭以為二人封號，而樂產引如淳，以頃王后別封陰安侯，與漢祠令相會。今以陰安是別人封爵，非也。頃王后是代王后，文帝之伯母。代王降為郃陽侯，故云「列侯頃王后」。韋昭曰「陰安屬魏郡」也。與琅邪王、宗室、大臣、列侯、吏二千石議曰：『大王高帝長子，宜為高帝嗣。』願大王即天子位。」代王曰：「奉高帝宗廟，重事也。寡人不佞，不足以稱宗廟。願請楚王計宜者，【集解】蘇林曰：「楚王名交，高帝弟。」【索隱】楚王交，高帝弟，最尊。言更請楚王計宜者，故下云「皆為宜」也。寡人不敢當。」羣臣皆伏固請。代王西鄉讓者三，南鄉讓者再。【集解】如淳曰：「讓羣臣也。或曰賔主位東西面，君臣位南北面，故西向坐，三讓不受，羣臣猶稱宜，乃更迴坐示變，即君位之漸也。」丞相平等皆曰：「臣伏計之，大王奉高帝宗廟最宜稱，雖天下諸侯萬民以為宜。臣等為宗廟社稷計，不敢忽。願大王幸聽臣等。臣謹奉天子璽符再拜上。」代王曰：「宗室將相王列侯以為莫宜寡人，寡人不敢辭。」遂即天子位。

羣臣以禮次侍。乃使太僕嬰與東牟侯興居清宮，【集解】應劭曰：「舊典，天子行幸所至，必遣靜宮令先案行清靜殿中，以虞非常。」【索隱】按：漢儀云「皇帝起居，索室清宮而後行。」奉天子法駕，【索隱】漢官儀云：「天子鹵簿有大駕、法駕。大駕公卿奉引，大將軍參乘，屬車八十一乘。法駕公卿不在鹵簿中，惟京兆尹、執金吾、長安令奉引，侍中參乘，屬車三十六乘也。」迎于代邸。皇帝即日夕入未央宮。乃夜拜宋昌為衞將軍，鎮撫南北軍。以張武為郎中令，行殿中。還坐前殿。於是夜下詔書曰：「間者諸呂用事擅權，謀為大逆，欲以危劉氏宗廟，賴將相列侯宗室大臣誅之，皆伏其辜。朕初即位，其赦天下，賜民爵一級，女子百戶牛酒，【集解】蘇林曰：「男賜爵，女子賜牛酒。」【索隱】按：封禪書云「百戶牛一頭，酒十石」。樂產云「婦人無夫或無子不霑爵，故賜之也」。酺五日。」【集解】文穎曰：「漢律三人已上無故羣飲，罰金四兩。今詔橫賜得令會聚飲食五日。」【索隱】說文云「酺，王者布德，大飲酒也」。出錢為醵，出食為酺。又按：趙武靈王滅中山，酺五日，是其所起也。

孝文皇帝元年十月庚戌，徙立故琅邪王澤為燕王。

辛亥，皇帝即阼，【正義】主人階也。謁高廟。右丞相平徙為左丞相，【正義】此時尚右。太尉勃為右丞相，大將軍灌嬰為太尉。諸呂所奪齊楚故地，皆復與之。

壬子，遣車騎將軍薄昭迎皇太后于代。皇帝曰：「呂產自置為相國，呂祿為上將軍，擅矯遣灌將軍嬰將兵擊齊，欲代劉氏，嬰留滎陽弗擊，與諸侯合謀以誅呂氏。呂產欲為不善，丞相陳平與太尉周勃謀奪呂產等軍。朱虛侯劉章首先捕呂產等。太尉身率襄平侯通持節承詔入北軍。典客劉揭身奪趙王呂祿印。益封太尉勃萬戶，賜金五千斤。丞相陳平、灌將軍嬰邑各三千戶，金二千斤。朱虛侯劉章、襄平侯通、東牟侯劉興居邑各二千戶，金千斤。【集解】徐廣曰：「十一月辛丑。」封典客揭為陽信侯，【索隱】韋昭云勃海縣。【正義】括地志云：「陽信故城在滄州無棣縣東南三十里，漢陽信縣。」賜金千斤。」

十二月，上曰：「法者，治之正也，所以禁暴而率善人也。今犯法已論，而使毋罪之父母妻子同產坐之，及為收帑，朕甚不取。其議之。」有司皆曰：「民不能自治，故為法以禁之。相坐坐收，所以累其心，使重犯法，所從來遠矣。如故便。」上曰：「朕聞法正則民愨，罪當則民從。且夫牧民而導之善者，吏也。其旣不能導，又以不正之法罪之，是反害於民為暴者也。何以禁之？朕未見其便，其熟計之。」有司皆曰：「陛下加大惠，德甚盛，非臣等所及也。請奉詔書，除收帑諸相坐律令。」【集解】應劭曰：「帑，子也。秦法一人有罪，并坐其家室。今除此律。」

正月，有司言曰：「蚤建太子，所以尊宗廟。請立太子。」上曰：「朕旣不德，上帝神明未歆享，天下人民未有嗛志。【索隱】按：嗛者，不滿之意也。未有嗛志，言天下皆志不滿也。漢書嗛作「㥦」，音篋。今縱不能博求天下賢聖有德之人而禪天下焉，而曰豫建太子，是重吾不德也。謂天下何？【索隱】言何以謂於天下也。其安之。」【索隱】其，發聲也。安者，徐也。言徐徐且待也。有司曰：「豫建太子，所以重宗廟社稷，不忘天下也。」上曰：「楚王，季父也，春秋高，閱天下之義理多矣，【集解】如淳曰：「閱，猶言多所更歷也。」明於國家之大體。吳王於朕，兄也，惠仁以好德。淮南王，弟也，秉德以陪朕。【集解】文穎曰：「陪，輔也。」豈為不豫哉！諸侯王宗室昆弟有功臣，多賢及有德義者，若舉有德以陪朕之不能終，是社稷之靈，天下之福也。今不選舉焉，而曰必子，人其以朕為忘賢有德者而專於子，非所以憂天下也。朕甚不取也。」有司皆固請曰：「古者殷周有國，治安皆千餘歲，古之有天下者莫長焉，用此道也。【索隱】言古之有天下者，無長於立子，故云「莫長焉」。用此道者，用殷周立子之道，故安治千有餘歲也。立嗣必子，所從來遠矣。高帝親率士大夫，始平天下，建諸侯，為帝者太祖。諸侯王及列侯始受國者，皆亦為其國祖。子孫繼嗣，世世弗絕，天下之大義也，故高帝設之，以撫海內。今釋宜建而更選於諸侯及宗室，非高帝之志也。更議不宜。【索隱】言不宜更別議也。子某最長，純厚慈仁，請建以為太子。」上乃許之。因賜天下民當代父後者爵各一級【集解】韋昭曰：「文帝以立子為後，不欲獨饗其福，故賜天下為父後者爵。」封將軍薄昭為軹侯。【集解】徐廣曰：「正月乙巳也。」

三月，有司請立皇后。薄太后曰：「諸侯皆同姓，立太子母為皇后。」【索隱】謂帝之子為諸侯王，皆同姓。姓，生也。言皆同母生，故立太子母也。皇后姓竇氏。上為立后故，賜天下鰥寡孤獨窮困及年八十已上孤兒九歲已下布帛米肉各有數。上從代來，初即位，施德惠天下，填撫諸侯四夷皆洽驩，乃循從代來功臣。上曰：「方大臣之誅諸呂迎朕，朕狐疑，皆止朕，唯中尉宋昌勸朕，朕以得保奉宗廟。已尊昌為衞將軍，其封昌為壯武侯。【集解】徐廣曰：「四月辛亥封，封三十四年，景帝中四年奪侯，國除。」【索隱】韋昭云膠東縣。【正義】括地志云：「壯武故城在萊州即墨縣西六十里，古萊夷國，有漢壯武縣故城。」諸從朕六人，官皆至九卿。」【正義】漢置九卿，一曰太常，二曰光祿，三曰衞尉，四曰太僕，五曰廷尉，六曰大鴻臚，七曰宗正，八曰大司農，九曰少府，是為九卿也。

上曰：「列侯從高帝入蜀、漢中者，六十八人皆益封各三百戶，故吏二千石以上從高帝潁川守尊等十人食邑六百戶，淮陽守申徒嘉等十人五百戶，衞尉定等十人四百戶。封淮南王舅父趙兼為周陽侯，【正義】括地志云：「周陽故城在絳州聞喜縣東二十九里。」齊王舅父駟鈞為清郭侯。」【集解】如淳曰：「邑名，六國時齊有清郭君。清音靜。」【索隱】按表，駟鈞封鄔侯。不同者，蓋後徙封於鄔。鄔屬鉅鹿郡。秋，封故常山丞相蔡兼為樊侯。【索隱】韋昭云：「樊，東平之縣。」【正義】括地志云：「漢樊縣城在兗州瑕丘西南二十五里。地理志云樊縣古樊國，仲山甫所封。」

人或說右丞相曰：「君本誅諸呂，迎代王，今又矜其功，受上賞，處尊位，禍且及身。」右丞相勃乃謝病免罷，左丞相平專為丞相。【集解】徐廣曰：「八月中。」

二年十月，丞相平卒，復以絳侯勃為丞相。上曰：「朕聞古者諸侯建國千餘歲，各守其地，以時入貢，民不勞苦，上下驩欣，靡有遺德。今列侯多居長安，邑遠，吏卒給輸費苦，而列侯亦無由教馴其民。【正義】馴，古「訓」字。其令列侯之國，為吏及詔所止者，遣太子。」【集解】張晏曰：「為吏，謂以卿大夫為兼官者。詔所止，特以恩愛見留者。」

十一月晦，日有食之。【正義】按：說文云日蝕則朔，月蝕則望。而云晦日食之，恐曆錯誤。十二月望，日又食。【集解】徐廣曰：「此云望日又食。按：漢書及五行志無此日食文也。一本作『月食』，然史書不紀月食。」上曰：「朕聞之，天生蒸民，為之置君以養治之。人主不德，布政不均，則天示之以菑，以誡不治。乃十一月晦，日有食之，適見于天，菑孰大焉！朕獲保宗廟，以微眇之身託于兆民君王之上，天下治亂，在朕一人，唯二三執政猶吾股肱也。朕下不能理育羣生，上以累三光之明，其不德大矣。令至，其悉思朕之過失，及知見思之所不及，白以告朕。及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以匡朕之不逮。因各飭其任職，務省繇費以便民。朕旣不能遠德，故憪然念外人之有非，【集解】漢書音義曰：「憪然猶介然也。非，姦非也。」【索隱】蘇林云「憪，寢視不安之貌」，蓋近其意。餘說皆疏。憪音下板反。是以設備未息。今縱不能罷邊屯戍，而又飭兵厚衞，其罷衞將軍軍。太僕見馬遺財足，【索隱】遺猶留也。財，古字與「纔」同。言太僕見在之馬，今留纔足充事而已也。餘皆以給置傳。」【索隱】按：廣雅云「置，驛也」。續漢書云「驛馬三十里一置」。故樂產亦云傳置一也。言乘傳者以傳次受名，乘置者以馬取匹。傳音丁戀反。如淳云「律，四馬高足為傳置，四馬中足為馳置，下足為乘置，一馬二馬為軺置，如置急者乘一馬曰乘也」。

正月，上曰：「農，天下之本，其開籍田，【集解】應劭曰：「古者天子耕籍田千畝，為天下先。籍者，帝王典籍之常。」韋昭曰：「籍，借也。借民力以治之，以奉宗廟，且以勸率天下，使務農也。」瓚曰：「景帝詔曰『朕親耕，后親桑，為天下先』。本以躬親為義，不得以假借為稱也。籍，蹈籍也。」朕親率耕，以給宗廟粢盛。」【集解】應劭曰：「黍稷曰粢，在器中曰盛。」

三月，有司請立皇子為諸侯王。上曰：「趙幽王幽死，朕甚憐之，已立其長子遂為趙王。遂弟辟彊及齊悼惠王子朱虛侯章、東牟侯興居有功，可王。」乃立趙幽王少子辟彊為河間王，以齊劇郡立朱虛侯為城陽王，立東牟侯為濟北王，皇子武為代王，子參為太原王，子揖為梁王。

上曰：「古之治天下，朝有進善之旌，【集解】應劭曰：「旌，幡也。堯設之五達之道，令民進善也。」如淳曰：「欲有進善者，立於旌下言之。」誹謗之木，【集解】服虔曰：「堯作之，橋梁交午柱頭。」應劭曰：「橋梁邊板，所以書政治之愆失也。至秦去之，今乃復施也。」【索隱】按：尸子云「堯立誹謗之木」。誹音非，亦音沸。韋昭云「慮政有闕失，使書於木，此堯時然也，後代因以為飾。今宮外橋梁頭四植木是也」。鄭玄注禮云「一縱一橫為午，謂以木貫表柱四出，即今之華表」。崔浩以為木貫表柱四出名「桓」，陳楚俗桓聲近和，又云「和表」，則「華」與「和」又相訛耳。所以通治道而來諫者。今法有誹謗妖言之罪，是使衆臣不敢盡情，而上無由聞過失也。將何以來遠方之賢良？其除之。民或祝詛上以相約結而後相謾，【集解】漢書音義曰：「民相結共祝詛上也。謾者，而後謾而止之，不畢祝詛也。」【索隱】韋昭云：「謾，相抵讕也。」說文云：「謾，欺也。」謂初相約共行祝，後相欺誑，中道而止之也。吏以為大逆，其有他言，而吏又以為誹謗。此細民之愚無知抵死，朕甚不取。自今以來，有犯此者勿聽治。」

九月，初與郡國守相為銅虎符、竹使符。【集解】應劭曰：「銅虎符第一至第五，國家當發兵，遣使者至郡合符，符合乃聽受之。竹使符皆以竹箭五枚，長五寸，鐫刻篆書，第一至第五。」張晏曰：「符以代古之珪璋，從簡易也。」【索隱】漢舊儀銅虎符發兵，長六寸。竹使符出入徵發。說文云分符而合之。小顏云「右留京師，左與之。」古今注云「銅虎符銀錯書之」。張晏云「銅取其同心也」。

三年十月丁酉晦，日有食之。十一月，上曰：「前日計遣列侯之國，或辭未行。丞相朕之所重，其為朕率列侯之國。」絳侯勃免丞相就國，以太尉潁陰侯嬰為丞相。罷太尉官，屬丞相。四月，城陽王章薨。淮南王長與從者魏敬殺辟陽侯審食其。

五月，匈奴入北地，居河南為冦。帝初幸甘泉。【集解】蔡邕曰：「天子車駕所至，民臣以為僥倖，故曰幸。至見令長三老官屬，親臨軒，作樂，賜食帛越巾刀佩帶，民爵有級數，或賜田租之半，故因是謂之幸。」【索隱】應劭云：「宮名，在雲陽。一名林光。」臣瓚云：「甘泉，山名。林光，秦離宮名。」又顧氏按：邢承宗西征賦注云「甘泉，水名」。今按：蓋因地有甘泉以名山，則山水皆通也。宮名謬爾。六月，帝曰：「漢與匈奴約為昆弟，毋使害邊境，所以輸遺匈奴甚厚。今右賢王離其國，將衆居河南降地，非常故，徃來近塞，捕殺吏卒，驅保塞蠻夷，令不得居其故，陵轢邊吏，入盜，甚敖無道，非約也。其發邊吏騎八萬五千詣高奴，遣丞相潁陰侯灌嬰擊匈奴。」匈奴去，發中尉【集解】漢書百官表曰：「中尉，秦官。」材官屬衞將軍，軍長安。

辛卯，帝自甘泉之高奴，因幸太原，見故羣臣，皆賜之。舉功行賞，諸民里賜牛酒。復晉陽【正義】故城在汾州平遙縣西南十三里。中都民三歲。留游太原十餘日。

濟北王興居聞帝之代，欲徃擊胡，乃反，發兵欲襲滎陽。於是詔罷丞相兵，遣棘蒲侯陳武為大將軍，將十萬徃擊之。祁侯賀【集解】徐廣曰：「姓繒，以文帝十一年卒，謚曰敬。」【索隱】漢書音義祁音遲。賀姓繒。繒，古國，夏同姓也。【正義】括地志云：「并州祁縣城，晉大夫祁奚之邑。」為將軍，軍滎陽。七月辛亥，帝自太原至長安。迺詔有司曰：「濟北王背德反上，詿誤吏民，為大逆。濟北吏民兵未至先自定，及以軍地邑降者，皆赦之，復官爵。與王興居去來，亦赦之。」【集解】徐廣曰：「乍去乍來也。」駰案：張晏曰「雖始與興居反，今降，赦之」。八月，破濟北軍，虜其王。赦濟北諸吏民與王反者。

六年，有司言淮南王長廢先帝法，不聽天子詔，居處毋度，出入擬於天子，擅為法令，與棘蒲侯太子奇謀反，遣人使閩越及匈奴，發其兵，欲以危宗廟社稷。羣臣議，皆曰「長當弃市」帝不忍致法於王，赦其罪，廢勿王。羣臣請處王蜀嚴道、卭都，【集解】徐廣曰：「漢書或作『郵』字，或直云『卭僰』。卭都乃本是西南夷，爾時未通嚴道，有卭僰山。」【正義】卭，其恭反。括地志云：「嚴道今為縣，即卭州所理縣也。縣有蠻夷曰道，故曰嚴道。卭都縣本卭都國，漢為縣，今嶲州也。西南夷傳云『滇池以北君長以十數，卭都最大』是也。」按：羣臣請處淮南王長蜀之嚴道，不爾，更遠卭都西有卭僰山也。卭僰山在雅州榮經縣界。榮經，武德年閒置，本秦嚴道地。華陽國志云：「卭筰山故卭人、筰人界也。山巖峭峻，曲回九折乃至，上下有凝冰。按即王尊登者也。今從九折西南行至嶲州，山多雨少晴，俗呼名為漏天。」帝許之。長未到處所，行病死，上憐之。後十六年，追尊淮南王長謚為厲王，立其子三人為淮南王、【索隱】名安，阜陵侯也。衡山王、【索隱】名勃，安陽侯也。廬江王。【索隱】名賜，周陽侯也。

十三年夏，上曰：「蓋聞天道禍自怨起而福繇德興。百官之非，宜由朕躬。今祕祝之官移過于下，【集解】應劭曰：「祕祝之官移過于下，國家諱之，故曰祕。」以彰吾之不德，朕甚不取。其除之。」

五月，齊太倉令淳于公【索隱】名意，為齊太倉令，故謂之倉公也。有罪當刑，詔獄逮徙繫長安。太倉公無男，有女五人。太倉公將行，會逮，罵其女曰：「生子不生男，有緩急非有益也！」其少女緹縈【索隱】緹音啼。鄒氏音體，非。自傷泣，乃隨其父至長安，上書曰：「妾父為吏，齊中皆稱其廉平，今坐法當刑。妾傷夫死者不可復生，刑者不可復屬，雖復欲改過自新，其道無由也。妾願沒入為官婢，贖父刑罪，使得自新。」書奏天子，天子憐悲其意，乃下詔曰：「蓋聞有虞氏之時，畫衣冠異章服以為僇，【正義】晉書刑法志云：「三皇設言而民不違，五帝畫衣冠而民知禁。犯黥者阜其巾，犯劓者丹其服，犯臏者墨其體，犯宮者雜其屨，大辟之罪，殊刑之極，布其衣裾而無領緣，投之於市，與衆弃之。」而民不犯。何則？至治也。今法有肉刑三，【集解】李奇曰：「約法三章無肉刑，文帝則有肉刑。」孟康曰：「黥劓二，左右趾合一，凡三。」【索隱】韋昭云：「斷趾、黥、劓之屬。」崔浩漢律序云：「文帝除肉刑而宮不易。」張斐注云：「以淫亂人族序，故不易之也。」而姦不止，其咎安在？非乃朕德薄而教不明歟？吾甚自愧。故夫馴道不純而愚民陷焉。詩曰『愷悌君子，民之父母』。今人有過，教未施而刑加焉？或欲改行為善而道毋由也。朕甚憐之。夫刑至斷支體，刻肌膚，終身不息，何其楚痛而不德也，豈稱為民父母之意哉！其除肉刑。」

上曰：「農，天下之本，務莫大焉。今勤身從事而有租税之賦，是為本末者毋以異，【集解】李奇曰：「本，農也。末，賈也。言農與賈俱出租無異也，故除田租。」其於勸農之道未備。其除田之租税。」

十四年冬，匈奴謀入邊為寇，攻朝那塞，殺北地都尉卬。【集解】徐廣曰：「姓孫。封其子單為缾侯。匈奴所殺。」上乃遣三將軍軍隴西、北地、上郡，中尉周舍為衞將軍，郎中令張武為車騎將軍，軍渭北，車千乘，騎卒十萬。帝親自勞軍，勒兵申教令，賜軍吏卒。帝欲自將擊匈奴，羣臣諫，皆不聽。皇太后固要帝，【集解】如淳曰：「必不得自征也。」帝乃止。於是以東陽侯張相如為大將軍，成侯赤【集解】徐廣曰：「姓董也。」為內史，欒布為將軍，擊匈奴。匈奴遁走。

春，上曰：「朕獲執犧牲珪幣以事上帝宗廟，十四年于今，歷日縣長，以不敏不明而久撫臨天下，朕甚自愧。其廣增諸祀墠場珪幣。昔先王遠施不求其報，望祀不祈其福，右賢左戚，【集解】韋昭曰：「右猶高，左猶下也。」【索隱】劉德云：「先賢後親也。」先民後己，至明之極也。今吾聞祠官祝釐，【集解】如淳曰：「釐，福也。賈誼傳『受釐坐宣室』。」【索隱】音禧，福也。皆歸福朕躬，不為百姓，朕甚愧之。夫以朕不德，而躬享獨美其福，百姓不與焉，是重吾不德。其令祠官致敬，毋有所祈。」

是時北平侯張蒼為丞相，方明律歷。魯人公孫臣上書陳終始傳五德事，【索隱】五行之德，帝王相承傳易，終而復始，故云「終始傳五德之事」。傳音轉也。言方今土德時，土德應黃龍見，當改正朔服色制度。天子下其事與丞相議。丞相推以為今水德，始明正十月上黑事，以為其言非是，請罷之。

十五年，黃龍見成紀，【集解】韋昭曰：「成紀縣屬天水。」天子乃復召魯公孫臣，以為博士，申明土德事。於是上乃下詔曰：「有異物之神見于成紀，無害於民，歲以有年。朕親郊祀上帝諸神。禮官議，毋諱以勞朕。」【集解】漢書音義曰：「言無所諱，勿以朕為勞。」有司禮官皆曰：「古者天子夏躬親禮祀上帝於郊，故曰郊。」於是天子始幸雍，郊見五帝，以孟夏四月荅禮焉。趙人新垣平以望氣見，因說上設立渭陽五廟。【集解】韋昭曰：「在渭城。」欲出周鼎，當有玉英見。【集解】瑞應圖云：「玉英，五常並修則見。」

十六年，上親郊見渭陽五帝廟，亦以夏荅禮而尚赤。

十七年，得玉柸，【集解】應劭曰：「新垣平詐令人獻之。」刻曰「人主延壽」。於是天子始更為元年，【索隱】按：秦本紀惠文王十四年更為元年。又汲冢竹書魏惠王亦有後元，當取法於此。又按：封禪書以新垣平候日再中，故改元也。令天下大酺。其歲，新垣平事覺，夷三族。

後二年，上曰：「朕旣不明，不能遠德，是以使方外之國或不寧息。夫四荒之外不安其生，【索隱】顧胤按：爾雅孤竹、北戶、西王母、日下謂之四荒也。封畿之內勤勞不處，二者之咎，皆自於朕之德薄而不能遠達也。間者，累年匈奴並暴邊境，多殺吏民，邊臣兵吏又不能諭吾內志，以重吾不德也。夫久結難連兵，中外之國將何以自寧？今朕夙興夜寐，勤勞天下，憂苦萬民，為之怛惕不安，未嘗一日忘於心，故遣使者冠蓋相望，結軼於道，【集解】韋昭曰：「使車往還，故轍如結也。相如曰『結軌還轍』。」【索隱】鄒氏軼音逸，又音轍。漢書作「轍」。顧氏按：司馬彪云「結謂車轍回旋錯結之也」。以諭朕意於單于。今單于反古之道，計社稷之安，便萬民之利，親與朕俱弃細過，偕之大道，結兄弟之義，以全天下元元之民。【索隱】戰國策云：「制海內，子元元，非兵不可。」高誘注云：「元元，善也。」又按：姚察云「古者謂人云善，言善人也。因善為元，故云黎元。其言元元者，非一人也」。顧野王又云「元元猶喁喁，可憐愛貌」。未安其說，聊記異也。和親已定，始于今年。」

後六年冬，匈奴三萬人入上郡，三萬人入雲中。以中大夫令勉【集解】徐廣曰：「衞尉改名也。」駰案：漢書百官表景帝初改衞尉為中大夫令，非此年也。【索隱】裴駰按：表景帝改衞尉為中大夫令，則中大夫令是官號，勉其名。後此官改為光祿勳。虞世南以此稱中大夫令，是史家追書耳。顏遊秦以令是姓，勉是名，為中大夫。據風俗通，令姓令尹子文之後也。為車騎將軍，軍飛狐；【集解】如淳曰：「在代郡。」蘇林曰：「在上黨。」故楚相蘇意為將軍，軍句注；【集解】應劭曰：「山險名也，在鴈門陰館。」【索隱】句，伏儼音俱，包愷音鉤。將軍張武屯北地；河內守周亞夫為將軍，居細栁；【集解】徐廣曰：「在長安西。」駰按：如淳曰「長安圖細栁倉在渭北，近石徼」。張揖曰「在昆明池南，今有栁市是也」。【索隱】按：三輔故事細栁在直城門外阿房宮西北維。又匈奴傳云「長安西細栁」，則如淳云在渭北，非也。宗正劉禮為將軍，居霸上；祝茲侯【集解】徐廣曰：「表作松茲侯，姓徐，名悍。」軍棘門：【集解】徐廣曰：「在渭北。」駰案：孟康曰「在長安北，秦時宮門也。」如淳曰「三輔黃圖棘門在橫門外」。以備胡。數月，胡人去，亦罷。

天下旱，蝗。帝加惠：令諸侯毋入貢，弛山澤，【集解】韋昭曰：「弛，廢也。廢其常禁以利民。」減諸服御狗馬，損郎吏員，發倉庾【集解】應劭曰：「水漕倉曰庾。」胡公曰：「在邑曰倉，在野曰庾。」【索隱】郭璞注三蒼云：「庾，倉無屋也。」胡公名廣，後漢太尉，作漢官解詁也。以振貧民，民得賣爵。【索隱】崔浩云：「富人欲爵，貧人欲錢，故聽買賣也。」

孝文帝從代來，即位二十三年，宮室苑囿狗馬服御無所增益，有不便，輙弛以利民。嘗欲作露臺，【集解】徐廣曰：「露，一作『靈』。」【索隱】顧氏按：新豐南驪山上猶有臺之舊址也。召匠計之，直百金。上曰：「百金中民十家之產，吾奉先帝宮室，常恐羞之，何以臺為！」上常衣綈衣，【集解】如淳曰：「賈誼云『身衣皁綈』。」所幸慎夫人，令衣不得曳地，幃帳不得文繡，以示敦朴，為天下先。治霸陵皆以瓦器，不得以金銀銅錫為飾，不治墳，欲為省，毋煩民。南越王尉佗自立為武帝，然上召貴尉佗兄弟，以德報之，佗遂去帝稱臣。與匈奴和親，匈奴背約入盜，然令邊備守，不發兵深入，惡煩苦百姓。吳王詐病不朝，就賜几杖。羣臣如袁盎等稱說雖切，常假借用之。【集解】蘇林曰：「假音休假。借音以物借人。」羣臣如張武等受賂遺金錢，覺，上乃發御府金錢賜之，以愧其心，弗下吏。專務以德化民，是以海內殷富，興於禮義。

後七年六月己亥，帝崩於未央宮。【集解】徐廣曰：「年四十七。」遺詔曰：「朕聞蓋天下萬物之萌生，靡不有死。死者天地之理，物之自然者，奚可甚哀。當今之時，世咸嘉生而惡死，厚葬以破業，重服以傷生，吾甚不取。且朕旣不德，無以佐百姓；今崩，又使重服久臨，以離寒暑之數，哀人之父子，傷長幼之志，損其飲食，絕鬼神之祭祀，以重吾不德也，謂天下何！朕獲保宗廟，以眇眇之身託于天下君王之上，二十有餘年矣。賴天地之靈，社稷之福，方內安寧，【集解】瓚曰：「方，四方也。內，中也。猶云中外也。」靡有兵革。【集解】徐廣曰：「一云『方內安，兵革息』。」朕旣不敏，常畏過行，以羞先帝之遺德；維年之久長，懼于不終。今乃幸以天年，得復供養于高廟。朕之不明與嘉之，【集解】如淳曰：「與，發聲也。得卒天年已善矣。」其奚哀悲之有！其令天下吏民，令到出臨三日，皆釋服。毋禁取婦嫁女祠祀飲酒食肉者。自當給喪事服臨者，皆無踐。【集解】服虔曰：「踐，翦也。謂無斬衰也。」孟康曰：「踐，跣也。」晉灼曰：「漢語作『跣』。跣，徒跣也。」【索隱】漢語是書名，荀爽所作也。絰帶無過三寸，毋布車及兵器，【集解】應劭曰：「無以布衣車及兵器也。」服虔曰：「不施輕車介士也。」毋發人男女哭臨宮殿。宮殿中當臨者，皆以旦夕各十五舉聲，禮畢罷。非旦夕臨時，禁毋得擅哭。已下，【集解】謂柩已下於壙。服大紅十五日，小紅十四日，纖七日，釋服。【集解】服虔曰：「當言大功、小功布也。纖，細布衣也。」應劭曰：「紅者，中祥大祥以紅為領緣也。纖者，禫也。凡三十六日而釋服。」　【索隱】劉德云：「紅亦功也。男功非一，故以『工力』為字。而女工唯在於絲，故以『糸工』為字。三十六日，以日易月故也。」佗不在令中者，皆以此令比率從事。布告天下，使明知朕意。霸陵山川因其故，【集解】應劭曰：「因山為藏，不復起墳，山下川流不遏絕也。就其水名以為陵號。」【索隱】霸是水名，水徑於山，亦曰霸山，即芷陽地也。毋有所改。歸夫人以下至少使。」【集解】應劭曰：「夫人以下有美人、良人、八子、七子、長使、少使，凡七輩，皆遣歸家，重絕人類也。」令中尉亞夫為車騎將軍，屬國悍【集解】徐廣曰：「姓徐。」駰按：漢書百官表「典屬國，秦官，掌蠻夷降者」。為將屯將軍，【集解】李奇曰：「馮奉世為右將軍，以將屯將軍為名，此監主諸屯也。」郎中令武為復土將軍【集解】如淳曰：「主穿壙填瘞事者。」【索隱】復音伏。謂穿壙出土，下棺已而填之，即以為墳，故云復土。復，反還也。又音福。發近縣見卒萬六千人，發內史卒萬五千人，【索隱】按：百官表云內史掌理京師之官也。景帝更名京兆尹也。藏郭穿復土屬將軍武。

乙巳，【集解】漢書云：「乙巳葬霸陵。」皇甫謐曰：「霸陵去長安七十里。」羣臣皆頓首上尊號曰孝文皇帝。

太子即位于高廟。丁未，襲號曰皇帝。

孝景皇帝元年十月，制詔御史：「蓋聞古者祖有功而宗有德，【集解】應劭曰：「始取天下者為祖，高帝稱高祖是也。始治天下者為宗，文帝稱太宗是也。」制禮樂各有由。聞歌者，所以發德也；舞者，所以明功也。高廟酎，【集解】張晏曰：「正月旦作酒，八月成，名曰酎。酎之言純也。至武帝時，因八月嘗酎會諸侯廟中，出金助祭，所謂『酎金』也。」奏武德、文始、五行之舞。【集解】孟康曰：「武德，高祖所作也。文始，舜舞也。五行，周舞也。武德者，其舞人執干戚。文始舞執羽籥。五行舞冠冕，衣服法五行色。見禮樂志。」【索隱】應劭云：「禮樂志文始舞本舜韶舞，高祖更名文始，示不相襲。五行舞本周武舞，秦始皇更名五行舞。按：今言『奏武德、文始、五行之舞』者，其樂總象武王樂，言高祖以武定天下也。旣示不相襲，其作樂之始。先奏文始，以羽籥衣文繡居先；次即奏五行，五行即武舞，執干戚而衣有五行之色也。」孝惠廟酎，奏文始、五行之舞。孝文皇帝臨天下，通關梁，不異遠方。【集解】張晏曰：「孝文十二年，除關，不用傳令，遠近若一。」除誹謗，去肉刑，賞賜長老，收恤孤獨，以育羣生。減嗜欲，不受獻，【集解】徐廣曰：「減，一作『滅』。」不私其利也。罪人不帑，【集解】蘇林曰：「刑不及妻子。」不誅無罪。除肉刑，出美人，重絕人之世。朕旣不敏，不能識。此皆上古之所不及，而孝文皇帝親行之。德厚侔天地，【集解】李奇曰：「侔，齊等。」利澤施四海，靡不獲福焉。明象乎日月，而廟樂不稱。朕甚懼焉。其為孝文皇帝廟為昭德之舞，【集解】文穎曰：「景帝采高祖武德舞作昭德舞，舞之於文帝廟，見禮樂志。」以明休德。然后祖宗之功德著於竹帛，施於萬世，永永無窮，朕甚嘉之。其與丞相、列侯、中二千石、禮官具為禮儀奏。」丞相臣嘉等言：「陛下永思孝道，立昭德之舞以明孝文皇帝之盛德。皆臣嘉等愚所不及。臣謹議：世功莫大於高皇帝，德莫盛於孝文皇帝，高皇廟宜為帝者太祖之廟，孝文皇帝廟宜為帝者太宗之廟。天子宜世世獻祖宗之廟。郡國諸侯宜各為孝文皇帝立太宗之廟。諸侯王列侯使者侍祠天子，歲獻祖宗之廟。【集解】張晏曰：「王及列侯歲時遣使詣京師，侍祠助祭也。」如淳曰：「若光武廟在章陵，南陽太守稱使者往祭是也。不使侯王祭者，諸侯不得祖天子也。凡臨祭祀宗廟，皆為侍祭。」請著之竹帛，宣布天下。」制曰：「可。」

太史公曰：孔子言「必世然後仁。【集解】孔安國曰：「三十年曰世。如有受命王者，必三十年仁政乃成。」善人之治國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集解】王肅曰：「勝殘暴之人，使不為惡。去殺，不用殺也。」誠哉是言！漢興，至孝文四十有餘載，德至盛也。廩廩鄉改正服封禪矣，謙讓未成於今。嗚呼，豈不仁哉！

索隱述贊曰：孝文在代，兆遇大橫。宋昌建策，絳侯奉迎。南靣而讓，天下歸誠。務農先籍，布德偃兵。除帑削謗，政簡刑清。綈衣率俗，露臺不營。法寬張武，獄恤緹縈。霸陵如故，千年頌聲。

## 孝景本紀第十一

孝景皇帝者，【集解】漢書音義曰：「諱啟。」【正義】謚法曰：「繇義而濟曰景。」孝文之中子也。母竇太后。孝文在代時，前后有三男，及竇太后得幸，前后死，及三子更死，故孝景得立。

元年四月乙卯，赦天下。乙巳，賜民爵一級。五月，除田半租，為孝文立太宗廟。令羣臣無朝賀。匈奴入代，與約和親。

二年春，封故相國蕭何孫係為武陵侯。【集解】徐廣曰：漢書亦作「係」。鄒誕生本作「傒」，音奚。又按：漢書功臣表及蕭何傳皆云孫嘉，疑其人有二名。【索隱】註同。男子二十而得傅。【索隱】音附。荀悅云：「傅，正卒也。」小顏云舊法二十三而傅，今改也。四月壬午，孝文太后崩。【索隱】薄太后也。亦葬芷陽西，曰少陵也。廣川、長沙王皆之國。【索隱】廣川王彭祖、長沙王發皆景帝子，遣就國也。丞相申屠嘉卒。八月，㠯御史大夫開封侯陶青為丞相。彗星出東北。秋，衡山雨雹，【正義】雨，于付反。大者五寸，深者二尺。熒惑逆行，守北辰。月出北辰間。歲星逆行天廷中。置南陵及內史、祋祤為縣。【集解】徐廣曰：「地理志云文帝七年置。」駰按：地理志、百官表南陵縣文帝置也。分內史為左右，及祋祤為縣，皆景帝二年，不得皆如徐所云。【索隱】鄒誕生祋音都會反，又音丁活反。祤音羽，又音詡。

三年正月乙巳，赦天下。長星出西方。天火【集解】徐廣曰：「漢志無。」燔雒陽東宮大殿城室。【集解】徐廣曰：「雒，一作『淮』。」【索隱】雒陽漢書作「淮陽」。災，故徙王於魯也。吳王濞、【正義】音匹備反。高祖兄仲子，故漢高祖十二年封，三十三年反。年表云都吳，其實在江都也。楚王戊、【正義】高祖弟楚王交孫，嗣二十一年反，都彭城。趙王遂、【正義】高祖孫，幽王友子，嗣二十六年反，都邯鄲。膠西王卬、【正義】卬，五郎反。高祖孫，齊悼惠王子，故平昌侯，十年反，都密州高密縣。濟南王辟光、【正義】辟音壁。高祖孫，齊悼惠王子，故扐侯，立十一年反。括地志云：「濟南故城在淄川長山縣西北三十里。」菑川王賢、【正義】高祖孫，齊悼惠王子，故武城侯，立十一年反，都劇。括地志云：「菑州縣也。故劇城在青州壽光縣南三十一里，故紀國。」膠東王雄渠反，【正義】高祖孫，齊悼惠王子，故白石侯，立十一年反，都即墨。括地志云：「即墨故城在密州膠水縣東南六十里，即膠東國也。」發兵西鄉。天子為誅晁錯，遣袁盎諭告，不止，遂西圍梁。【正義】梁孝王都睢陽，今宋州。上乃遣大將軍竇嬰、太尉周亞夫將兵誅之。六月乙亥。赦亡軍及楚元王子蓺等【正義】蓺，魚曳反。字亦作「藝」，音同。與謀反者。封大將軍竇嬰為魏其侯。【正義】地理志云魏其屬琅邪。立楚元王子平陸侯劉禮【索隱】韋昭云：「平陸，西河縣。禮即向之從曾祖王父也。」【正義】應劭云：「平陸，西河縣。」為楚王。立皇子端為膠西王，子勝為中山王。徙濟北王志【正義】濟，子禮反。濟北國今濟州盧縣，即濟北王所都。為菑川王，淮陽王餘【正義】淮陽國今陳州。為魯王，【正義】魯今兗州曲阜縣。汝南王非【正義】汝南國今豫州。為江都王。【正義】江都國今揚州也。吳王濞所都，反，誅，景帝改為江都國，封皇子非也。齊王將廬、【索隱】悼惠王之孫，齊王襄之子。廬，漢書作「閭」。【正義】齊國，青州臨淄也。將廬，齊悼惠王之孫，襄王之子，年表云。燕王嘉【索隱】劉澤之子。皆薨。【集解】徐廣曰：「表云五年薨。」

四年夏，立太子。立皇子徹為膠東王。六月甲戌，赦天下。後九月，更以弋陽為陽陵。【正義】括地志云：「漢景帝陵也，在雍州咸陽縣東三十里。」按：豫作壽陵也。復置津關，用傳出入。【集解】應劭曰：「文帝十二年，除關，無用傳，至此復置傳，以七國新反，備非常也。」張晏曰：「傳，信也，若今過所也。」如淳曰：「傳音『檄傳』之『傳』，兩行書繒帛，分持其一，出入關，合之乃得過，謂之傳。」【索隱】傳音丁戀反。如今之過所。冬，以趙國為邯鄲郡。【集解】地理志趙國景帝以為邯鄲郡。

五年三月，作陽陵、【索隱】景帝豫作壽陵也。按：趙系家趙肅侯十五年起壽陵，後代遂因之也。渭橋。五月，募徙陽陵，予錢二十萬。江都大暴風從西方來，壞城十二丈。丁卯，封長公主子蟜為隆慮侯。【索隱】音林閭。避殤帝諱改之。徙廣川王為趙王。

六年春，封中尉趙綰為建陵侯，【正義】括地志云：「建陵故縣在沂州承縣界。」江都丞相嘉【集解】徐廣曰：「姓程。」為建平侯，隴西太守渾邪為平曲侯，【正義】括地志云：「平曲縣故城在瀛州文安縣北七十里。」趙丞相嘉【集解】徐廣曰：「姓蘇。」為江陵侯，故將軍布為鄃侯。梁楚二王皆薨。後九月，伐馳道樹，殖蘭池。【集解】徐廣曰：「殖，一作『填』。」【正義】按：馳道，天子道，秦始皇作之，三丈而樹。

七年冬，廢栗太子為臨江王。【正義】臨江，忠州縣。雖王臨江而都江陵。十二月晦，日有食之。春，免徒隸作陽陵者。丞相青免。二月乙巳，以太尉條侯【正義】條，田彫反。字亦作「蓧」，音同。周亞夫為丞相。四月乙巳，立膠東王太后為皇后。【索隱】按系家，太后槐里人，父仲。兄信，封蓋侯。后故金氏妻女弟姁兒也。丁巳，立膠東王為太子。名徹。

中元年，封故御史大夫周苛【索隱】周昌之兄。孫平【集解】徐廣曰：「一作『應』。」為繩侯，故御史大夫周昌子左車為安陽侯，四月乙巳，赦天下，賜爵一級。除禁錮。地動。衡山、原都雨雹，大者尺八寸。

中二年二月，匈奴入燕，遂不和親。三月，召臨江王來。即死中尉府中。夏，立皇子越為廣川王，子寄為膠東王。封四侯。【集解】文穎曰：「楚相張尚，太傅趙夷吾，趙相建德，內史王悍。此四人各諫其王，無使反，不聽，皆殺之，故封其子。」【索隱】韋昭云：「張尚子當居，趙夷吾子周，建德子橫，王悍子弃也。」九月甲戌，日食。

中三年冬，罷諸侯御史中丞。春，匈奴王二人率其徒來降，皆封為列侯。【正義】漢書表云中三年，安陵侯子軍、桓侯賜、遒侯陸彊、容城侯徐盧、易侯僕日、范陽侯代、翕侯邯鄲七人，以匈奴王降，皆封為列侯。按：紀言二人者是匈奴二王為首降。立皇子方乘為清河王。三月，彗星出西北。丞相周亞夫免，以御史大夫桃侯劉舍為丞相。四月，地動。九月戊戌晦，日食。軍東都門外。【集解】按：三輔黃圖東出北頭第一門曰宣平門，外曰東都門。【索隱】按：三輔黃圖云東出北第一門曰宣平門，外曰東都門。

中四年三月，置德陽宮。【集解】瓚曰：「是景帝廟也，帝自作之，諱不言廟，故言宮。西京故事云景帝廟為德陽宮。」大蝗。秋，赦徒作陽陵者。

中五年夏，立皇子舜為常山王。封十侯。【正義】惠景閒年表云亞谷侯盧他之、隆盧侯陳蟜、乘氏侯劉買、桓邑侯劉明、蓋侯王信。按：其五人是中元五年封，餘檢不獲。中元三年，匈奴王二人降，封為列侯。惠景閒表云匈奴王降為侯者有七人，疑其五人是十侯之數。六月丁巳，赦天下，賜爵一級。天下大潦。更命諸侯丞相曰相。秋，地動。

中六年二月己卯，行幸雍，郊見五帝。三月，雨雹。四月，梁孝王、【正義】都睢陽，今宋州。城陽共王、【正義】城陽，今濮州雷澤縣，古城陽也。共音恭。謚法「嚴敬故事曰恭」。汝南王皆薨。立梁孝王子明為濟川王，【正義】表云分梁置也。子彭離為濟東王，【正義】表云分梁置也。子定為山陽王，【正義】地理志云景帝中六年別為山陽國，屬兗州。子不識為濟陰王。【正義】地理志云景帝中六年別為濟陰國，屬兗州。按：今曹州是也。梁分為五。封四侯。更命廷尉為大理，將作少府為將作大匠，主爵中尉為都尉，【集解】漢書百官表曰：「主爵中尉，秦官，掌列侯。」長信詹事【集解】漢書百官表曰：「詹事，秦官，掌皇后太子家。」應劭曰：「詹，省也，給也。」瓚曰：「茂陵書詹事秩二千石。」為長信少府，【集解】張晏曰：「以太后所居宮為名。長信宮則曰長信少府，長樂宮則曰長樂少府。」將行為大長秋，【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將行，秦官。」應劭曰：「長秋，皇后卿。」大行為行人，【集解】服虔曰：「天子死未有謚，稱大行。」晉灼曰：「禮有大行、小行，主謚官，故以此名之。」如淳曰：「不反之辭也。」瓚曰：「大行是官名，掌九儀之制，以賔諸侯。」【索隱】按：鄭玄曰「命者五，謂公、侯、伯、子、男，爵者四，孤、卿、大夫、士，是九也。」奉常為太常，【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奉常，秦官，掌宗廟禮儀。」典客為大行，【索隱】韋昭云：「大行，官名，秦時云典客，景帝初改云大行，後更名大鴻臚，武帝因而不改，故漢書景紀有大鴻臚。百官表又云武帝改名大鴻臚。鴻，聲也。臚，附皮。以言其掌四夷賔客，若皮臚之在外附於身也。復有大行令，故諸侯薨，大鴻臚奏謚，列侯薨，則大行奏誄」。按：此大行令即鴻臚之屬官也。治粟內史為大農。【集解】漢書百官表曰：「治粟內史，秦官，掌穀貨也。」以大內為二千石，【集解】韋昭曰：「大內，京師府藏。」置左右內官，屬大內。【索隱】主天子之私財物曰少內。少內屬大內也。七月辛亥，日食。八月，匈奴入上郡。

後元年冬，更命中大夫為衞尉。【正義】漢書百官表云：「衞尉，秦官，掌宮闈門衞屯兵。景帝初，更命中大夫，分後元年，復為衞尉。」三月丁酉，赦天下，賜爵一級，中二千石、諸侯相爵右庶長。四月，大酺。五月丙戌，【集解】徐廣曰：「丙，一作『甲』。」地動，其蚤食時復動。上庸地動二十二日，壞城垣。七月乙巳，日食。丞相劉舍免。八月壬辰，以御史大夫綰【索隱】姓衞也。為丞相，封為建陵侯。

後二年正月，地一日三動。郅將軍擊匈奴。【正義】郅，真栗反。郅都傳云匈奴刻木為郅都而射，不中。酺五日。令內史郡不得食馬粟，沒入縣官。令徒隸衣七緵布。【索隱】七緵，蓋今七升布，言其粗，故令衣之也。【正義】衣，於旣反。緵，祖工反。緵，八十縷也。與布相似。七升布用五百六十縷。止馬舂。【索隱】止人為馬舂粟，為歲不登故也。為歲不登，禁天下食不造歲。省列侯遣之國。【集解】晉灼曰：「文紀遣列侯之國，今又省之。」三月，匈奴入鴈門。十月，租長陵田。大旱。衡山國、河東、雲中郡【正義】衡山國，今衡州。河東，今蒲州。雲中郡，今勝州。民疫。

後三年十月，日月皆食赤五日。十二月晦，䨓。【集解】徐廣曰：「一作『雷』字，又作『圖』字，實所未詳。」日如紫。五星逆行守太微。月貫天庭中。【索隱】天庭即龍星右角也。按：石氏星傳曰「龍在左角曰天田，右角曰天廷」。正月甲寅，皇太子冠。甲子，孝景皇帝崩。【集解】皇甫謐曰：「帝以孝惠七年生，年四十八。」遺詔賜諸侯王以下至民為父後爵一級，天下戶百錢。出宮人歸其家，復無所與。太子即位，是為孝武皇帝。【集解】漢書云：「二月癸酉，帝葬陽陵。」皇甫謐曰：「陽陵山方百二十步，高十四丈，去長安四十五里。」三月，封皇太后弟蚡【集解】蘇林曰：「蚡音鼢。」【索隱】蚡音扶粉反。按：外戚世家皇太后母臧氏初嬪王氏，生子信而寡，更嫁長陵田氏，生蚡及勝也。為武安侯，弟勝為周陽侯。置陽陵。

太史公曰：漢興，孝文施大德，天下懷安，至孝景，不復憂異姓，而晁錯刻削諸侯，遂使七國俱起，合從而西鄉，以諸侯太盛，而錯為之不以漸也。及主父偃言之，而諸侯以弱，卒以安。【索隱】主父偃上言，今天子下推恩之令，令諸侯各得分邑其子弟，於是遂弱，卒以安也。安危之機，豈不以哉？

索隱述贊曰：景帝即位，因脩靜默。勉人於農，率下以德。制度斯創，禮法可則。一朝吳楚，乍起凶慝。提局成舋，拒輪致惑。晁錯雖誅，梁城未克。條侯出將，追奔逐北。坐見梟剠，立翦牟賊。如何太尉，後卒下獄。惜哉明君，斯功不錄！

## 孝武本紀第十二

【集解】太史公自序曰「作今上本紀」，又其述事皆云「今上」，「今天子」，或有言「孝武帝」者，悉後人所定也。張晏曰：「武紀，褚先生補作也。褚先生名少孫，漢博士也。」【索隱】按褚先生補史記，合集武帝事以編年，今止取封禪書補之，信其才之薄也。又張晏云「褚先生潁川人，仕元成閒」。韋稜云「褚顗家傳褚少孫，梁相褚大弟之孫，宣帝時為博士，寓居于沛，事大儒王式，號為『先生』，續太史公書」。阮孝緒亦以為然也。

孝武皇帝者，【集解】漢書音義曰：「諱徹。」【索隱】裴駰云：「太史公自序云『作今上本紀』，又其序事皆云『今上』，『今天子』，今或言『孝武皇帝』者，悉後人所定也。」【正義】謚法云：「克定禍亂曰武。」孝景中子也。【索隱】按：景十三王傳廣川王已上皆是武帝兄，自河閒王德以至廣川，凡有八人，則武帝第九也。母曰王太后。孝景四年，以皇子為膠東王。孝景七年，栗太子廢為臨江王，以膠東王為太子。孝景十六年崩，太子即位，為孝武皇帝。【集解】張晏曰：「武帝以景帝元年生，七歲為太子，為太子十歲而景帝崩，時年十六矣。」孝武皇帝初即位，尤敬鬼神之祀。

元年，漢興已六十餘歲矣，【集解】徐廣曰：「六十七年，歲在辛丑。」天下乂安，【正義】乂音魚廢反。薦紳【索隱】上音搢。搢，挺也。言挺笏於紳帶之閒，事出禮內則。今作「薦」者，古字假借耳。漢書作「縉紳」，臣瓚云「縉，赤白色」，非也。之屬皆望天子封禪改正度也。而上鄉儒術，招賢良，趙綰、王臧等以文學為公卿，欲議古立明堂城南，【索隱】城南，長安城南門外也。案：關中記云明堂在長安城門外，杜門之西也。以朝諸侯。草廵狩封禪改歷服色事未就。會竇太后治黃老言，不好儒術，使人微得趙綰等姦利事，【集解】徐廣曰：「纖微伺察之。」召案綰、臧，綰、臧自殺，【正義】漢書孝武帝二年，御史大夫趙綰坐請無奏事太皇太后，及郎中令王臧皆下獄，自殺。應劭云：「王臧儒者，欲立明堂、辟雍，太后素好黃老術，非薄五經，因故絕奏事太后，太后怒，故令殺。」諸所興為者皆廢。

後六年，竇太后崩。其明年，上徵文學之士公孫弘等。

明年，上初至雍，郊見五畤。【正義】畤音止。括地志云：「漢五帝畤在岐州雍縣南。孟康云畤者神靈之所止。」案：五畤者鄜畤、密畤、吳陽畤、北畤。先是文公作鄜畤，祭白帝；秦宣公作密畤，祭青帝；秦靈公作吳陽上畤、下畤，祭赤帝、黃帝；漢高祖作北畤，祭黑帝：是五畤也。後常三歲一郊。是時上求神君，【正義】漢武帝故事云：「起柏梁臺以處神君，長陵女子也。先是嫁為人妻，生一男，數歲死，女子悼痛之，歲中亦死，而靈，宛若祠之，遂聞言宛若為生，民人多往請福，說家人小事有驗。平原君亦事之，至後子孫尊貴。及上即位，太后延於宮中祭之，聞其言，不見其人。至是神君求出局，營柏梁臺舍之。初，霍去病微時，自禱神君，及見其形，自脩飾，欲與去病交接，去病不肯，謂神君曰：『吾以神君精絜，故齋戒祈福，今欲婬，此非也。』自絕不復往。神君慚之，乃去也。」舍之上林中蹏氏觀。【集解】徐廣曰：「蹏音蹄。」【索隱】徐廣音蹄，鄒誕音斯，又音蹄，觀名也。神君者，長陵女子，以子死悲哀，故見神於先後宛若。【集解】孟康曰：「產乳而死。兄弟妻相謂『先後』。宛若，字。」【索隱】先後，鄒誕音二字並去聲，即今妯娌也。孟康以兄弟妻相謂也。韋昭云先謂姒，後謂娣也。宛音冤。宛若祠之其室，民多徃祠。平原君【集解】徐廣曰：「武帝外祖母也。」駰案：蔡邕曰「異姓婦人以恩澤封者曰君，儀比長公主」。【索隱】案：徐云武帝外祖母，則是臧兒也。徃祠，其後子孫以尊顯。及武帝即位，則厚禮置祠之內中，聞其言，不見其人云。

是時而李少君亦以祠竈、【索隱】如淳云：「祠竈可以致福。」案：禮竈者，老婦之祭，盛於盆，尊於瓶。說文周禮以竈祠祝融。淮南子炎帝作火官，死為竈神。司馬彪注莊子云髻，竈神也，如美女，衣赤。李弘範音詰也。穀道、【集解】李奇曰：「食穀道引。或曰辟穀不食之道。」郤老方見上，上尊之。少君者，故深澤侯【集解】徐廣曰：「姓趙，景帝時絕封。」入以主方。【集解】徐廣曰：「進納於天子而主方。一云侯人主方。」駰案：如淳曰「侯家人主方藥者也」。匿其年及所生長，常自謂七十，能使物，郤老。【集解】如淳曰：「物，鬼物也。」瓚曰：「物，藥物也。」其游以方徧諸侯。無妻子。人聞其能使物及不死，更饋遺之，常餘金錢帛衣食。人皆以為不治產業而饒給，又不知其何所人，愈信，爭事之。少君資好方，善為巧發奇中。【集解】如淳曰：「時時發言有所中也。」嘗從武安侯【索隱】服虔云：「田蚡也。」韋昭云：「武安屬魏郡也。」飲，坐中有年九十餘老人，少君乃言與其大父游射處，老人為兒時從其大父行，識其處，一坐盡驚。少君見上，上有故銅器，問少君。少君曰：「此器齊桓公十年陳於栢寢。」【集解】服虔曰：「地名，有臺也。」瓚曰：「晏子書栢寢，臺名也。」【正義】括地志云：「栢寢臺在青州千乘縣東北二十一里。韓子云景公與晏子遊於少海，登栢寢之臺而望其國。公曰：『美哉堂乎，後代孰將有此？』晏子云：其『田氏乎？』公曰：『寡人有國而田氏家，奈何？』對曰：『奪之，則近賢遠不肖，治其煩亂，輕其刑罰，振窮乏，恤孤寡，行恩惠，崇節儉，雖十田氏其如堂何！』即此也。」已而案其刻，果齊桓公器。一宮盡駭，以少君為神，數百歲人也。

少君言於上曰：「祠竈則致物，致物而丹砂可化為黃金，黃金成以為飲食器則益壽，益壽而海中蓬萊僊者可見，見之以封禪則不死，黃帝是也。臣嘗游海上，見安期生，【索隱】服虔曰：「古之真人。」案：列仙傳云安期生，琅邪人，賣藥東海邊，時人皆言千歲也。【正義】列仙傳云：「安期生，琅邪阜鄉亭人也。賣藥海邊。秦始皇請語三夜，賜金數千萬，出，於阜鄉亭，皆置去，留書，以赤玉舄一量為報，曰『後千歲求我於蓬萊山下』。」食巨棗，大如瓜。安期生僊者，通蓬萊中，合則見人，不合則隱。」於是天子始親祠竈，而遣方士入海求蓬萊安期生之屬，而事化丹砂諸藥齊為黃金矣。【索隱】齊音劑。

居久之，李少君病死。【正義】漢書起居云：「李少君將去，武帝夢與共登嵩高山，半道，有使乘龍時從雲中云『太一請少君』，帝謂左右『將舍我去矣』。數月而少君病死。又發棺看，唯衣冠在也。」天子以為化去不死也，而使黃錘【集解】韋昭曰：「人姓名。」【正義】音直偽反。史寬舒【集解】漢書音義曰：「二人皆方士。」【正義】姓史，名寬舒。受其方。求蓬萊安期生莫能得，而海上燕齊怪迂之方士多相效，更言神事矣。

亳人薄誘忌【集解】徐廣曰：「一云亳人謬忌也。」【索隱】亳，山陽縣名。姓謬，名忌，居亳，故下稱薄忌。此文則衍「薄」字，而「謬」又誤作「誘」矣。奏祠泰一方，曰：「天神貴者泰一，【索隱】天神貴者太一。案：樂汁微圖云「紫微宮北極天一太一」。宋均以為天一、太一，北極之別名。春秋緯「紫宮，天皇曜魄寶之所理也」。泰一佐曰五帝。【索隱】其佐曰五帝。河圖云蒼帝神名靈威仰之屬也。【正義】五帝，五天帝也。國語云「蒼帝靈威仰，赤帝赤熛怒，白帝白招矩，黑帝協光紀，黃帝含樞紐」。尚書帝命驗云「蒼帝名靈威仰，赤帝名文祖，黃帝名神斗，白帝名顯紀，黑帝名玄矩」。佐者，謂配祭也。古者天子以春秋祭泰一東南郊，用太牢具，七日，【集解】徐廣曰：「一云日一太牢具，十日。」為壇開八通之鬼道。」於是天子令太祝立其祠長安東南郊，常奉祠如忌方。其後人有上書，言「古者天子三年一用太牢具祠神三一：天一，地一，泰一」。天子許之，令太祝領祠之忌泰一壇上，如其方。後人復有上書，言「古者天子常以春秋解祠，祠黃帝用一梟破鏡；【集解】孟康曰：「梟，鳥名，食母。破鏡，獸名，食父。黃帝欲絕其類，使百物祠皆用之。破鏡如貙而虎眼。或云直用破鏡。」如淳曰：「漢使東郡送梟，五月五日為梟羹以賜百官。以惡鳥，故食之。」冥羊【集解】服虔曰：「神名也。」用羊；祠馬行【正義】神名也。用一青牡馬；泰一、臯山山君、地長【正義】丁丈反。三並神名。用牛；武夷君【正義】神名。用乾魚；陰陽使者【集解】漢書音義曰：「陰陽之神也。」以一牛」。令祠官領之如其方，而祠於忌泰一壇旁。

其後，天子苑有白鹿，以其皮為幣，【索隱】案：食貨志皮幣以白鹿皮方尺，緣以繢，以薦璧，得以黃金一斤代之。又漢律皮幣率鹿皮方尺，直黃金一斤。以發瑞應，造白金焉。【索隱】案：食貨志白金三品，各有差也。【正義】白金三品，武帝所鑄也。如淳曰：「雜鑄銀錫為白金也。」平準書云：「造銀錫為白金。以為天用莫如龍，地用莫如馬，人用莫如龜，故曰白金三品。其一曰重八兩，圓之，其文龍，名曰白選，直三千；二曰重差小，方之，其文馬，直五百；三曰復小，隋之，其文龜，直三百。」錢譜云：「白金第一，其形圓如錢，肉好圓，文為一龍。白銀第二，其形方小長，肉好亦小長，好上下文為二馬。白銀第三，其形似龜，肉好小，是文為龜甲也。」

其明年，郊雍，獲一角獸，若麃然。【集解】韋昭曰：「楚人謂麋為麃。」【索隱】麃音步交反。韋昭曰「體若麕而一角，春秋所謂『有麕而角』是也。楚人謂麋為麃」。又周書王會云麃者若鹿。爾雅云麋，大鹿也，牛尾一角。郭璞云漢武獲一角獸若麃，謂之麟是也。有司曰：「陛下肅祗郊祀，上帝報享，錫一角獸，蓋麟云。」【正義】漢書終軍傳云「從上雍，獲白麟」。一角戴肉，設武備而不為害，所以為仁。於是以薦五畤，畤加一牛以燎。【正義】力召反，焚也。賜諸侯白金，以風符應合于天地。【集解】晉灼曰：「符瑞也。」瓚曰：「風示諸侯以此符瑞之應。」

於是濟北王以為天子且封禪，乃上書獻泰山及其旁邑。天子受之，更以他縣償之。常山王有辠，遷，天子封其弟於真定，以續先王祀，而以常山為郡。然後五嶽皆在天子之郡。

其明年，齊人少翁【正義】漢武故事云少翁年二百歲，色如童子。以鬼神方見上。上有所幸王夫人，【集解】徐廣曰：「齊懷王閎之母也。」駰案：桓譚新論云武帝有所愛幸姬王夫人，窈窕好容，質性嬛佞。【正義】漢書作「李夫人」。夫人卒，少翁以方術蓋夜致王夫人及竈鬼之貌云，天子自帷中望見焉。於是乃拜少翁為文成將軍，賞賜甚多，以客禮禮之。文成言曰：「上即欲與神通，宮室被服不象神，神物不至。」乃作畫雲氣車，及各以勝日【集解】漢書音義曰：「如火勝金，用丙與丁日，不用庚辛。」駕車辟惡鬼。又作甘泉宮，中為臺室，畫天、地、泰一諸神，而置祭具以致天神。居歲餘，其方益衰，神不至。乃為帛書以飯牛，【正義】飯，房晚反。書絹帛上為怪言語，以飼牛。詳弗知也，言此牛腹中有奇。殺而視之，得書，書言其怪，天子疑之。有識其手書，問之人，果為書。於是誅文成將軍而隱之。【正義】漢武故事云：「文成誅月餘，有使者藉貨關東還，逢之於漕亭，還見言之，上乃疑，發其棺，無所見，唯有竹筒一枚，捕驗閒無蹤跡也。」

其後則又作栢梁、【索隱】服虔云：「用梁栢頭。」按：今字皆作「栢」。三輔故事云「臺高二十丈，用香栢為殿，香聞十里」。銅柱、承露僊人掌之屬矣。【集解】蘇林曰：「仙人以手掌擎盤承甘露也。」【索隱】三輔故事曰「建章宮承露盤高三十丈，大七圍，以銅為之。上有仙人掌承露，和玉屑飲之」。故張衡賦曰「立脩莖之仙掌，承雲表之清露」是也。

文成死明年，天子病鼎湖【集解】晉灼曰：「在湖縣。」韋昭曰：「地名，近宜春。」【索隱】案：鼎湖，縣名，屬京兆，後屬弘農。昔黃帝採首陽山銅鑄鼎於湖，曰鼎湖，即今之湖城縣也。韋昭以為近宜春，亦甚疏也。甚，巫醫無所不致，至不愈。游水發根【集解】服虔曰：「游水，縣名。發根，人名姓。」晉灼曰：「地理志游水，水名，在臨淮淮浦也。」【索隱】顏師古以游水姓，發根名。蓋或因水為姓。服虔亦曰發根，人姓字。或曰發樹根者也。乃言曰：「上郡有巫，病而鬼下之。」上召置祠之甘泉。及病，使人問神君。【集解】韋昭曰：「即病巫之神。」神君言曰：「天子毋憂病。病少愈，強與我會甘泉。」於是病愈，遂幸甘泉，病良已。【集解】孟康曰：「良已，善已，謂愈也。」大赦天下，置壽宮神君。【集解】服虔曰：「立此便宮也。」瓚曰：「宮，奉神之宮也。楚辭曰『蹇將澹兮壽宮』。」神君最貴者大夫，其佐曰大禁、司命之屬，皆從之。非可得見，聞其音，與人言等。時去時來，來則風肅然也。居室帷中。時晝言，然常以夜。天子祓，然後入。【集解】漢書音義曰：「崇絜，自祓除然後入。」因巫為主人，關飲食。所欲者言行下。【集解】李奇曰：「神所欲言，上輙為下之。」又置壽宮、北宮，【正義】括地志云：「壽宮、北宮皆在雍州長安縣西北三十里長安故城中。漢書云武帝壽宮以處神君。」張羽旗，設供具，以禮神君。神君所言，上使人受書其言，命之曰「書法」。【集解】漢書音義曰：「或云策書之法也。」【正義】畫音獲。案：畫一之法。其所語，世俗之所知也，毋絕殊者，而天子獨喜。其事祕，世莫知也。

其後三年，有司言元宜以天瑞命，不宜以一二數。【集解】蘇林曰：「得黃龍鳳皇諸瑞，以名年。」【正義】孝景以前即位，以一二數年至其終。武帝即位，初有年號，改元以建元為始。一元曰建元，二元以長星曰元光，三元以郊得一角獸曰元狩云。【集解】徐廣曰：「案諸紀元光後有元朔，元朔後得元狩。」

其明年冬，天子郊雍，議曰：「今上帝朕親郊，而后土毋祀，則禮不荅也。」有司與太史公、【集解】韋昭曰：「說者以談為太史公，失之矣。史記稱遷為太史公者，是外孫楊惲所稱。」【索隱】韋昭云談，司馬遷之父也，說者以談為太史公，失之矣。史記多稱太史公，遷外孫楊惲稱之也。姚察按：遷傳亦以談為太史公，非惲所加。又按：虞喜志林云「古者主天官皆上公，自周至漢，其職轉卑，然朝會坐位猶居公上，尊天之道，其官屬仍以舊名，尊而稱公，公名當起於此」。故如淳云「太史公位在丞相上，天下郡國計書先上太史公，副上丞相」，其義是也。而桓譚新論以為太史公造書，書成示東方朔，朔為平定，因署其下。太史公者，皆朔所加之者也。祠官寬舒等議：「天地牲角繭栗。今陛下親祀后土，后土宜於澤中圜丘為五壇，壇一黃犢太牢具，已祠盡瘞，而從祠衣上黃。」於是天子遂東，始立后土祠汾陰脽上，【集解】徐廣曰：「元鼎四年時也。」駰案：蘇林曰「脽音誰」。如淳曰「河之東岸特堆堀，長四五里，廣二里餘，高十餘丈，汾陰縣在脽之上，后土祠在縣西。汾在脽之北，西流與河合也」。【索隱】脽，丘。音誰。漢舊儀作「葵丘」者蓋河東人呼「誰」與「葵」同故耳。如寬舒等議。上親望拜，如上帝禮。禮畢，天子遂至滎陽而還。過雒陽，下詔曰：「三代邈絕，遠矣難存。其以三十里地封周後為周子南君，以奉先王祀焉。」是歲，天子始廵郡縣，侵尋於泰山矣。【集解】晉灼曰：「遂往之意也。」【索隱】侵尋即侵淫也。故晉灼云「遂往之意也」。小顏云「浸淫漸染之義」。蓋尋淫聲相近，假借用耳。師古叔父游秦亦解漢書，故稱師古為「小顏」也。

其春，樂成侯【集解】徐廣曰：「姓丁，名義。後與欒大俱誅也。」【索隱】韋昭云：「河閒縣。」按：郊祀志樂成侯登，而徐廣據表姓丁名義，未詳。上書言欒大。欒大，膠東宮人，【集解】服虔曰：「王家人。」故嘗與文成將軍同師，已而為膠東王尚方。而樂成侯姊為康王后，【集解】孟康曰：「膠東王后也。」毋子。康王死，他姬子立為王。而康后有淫行，與王不相中得，相危以法。康后聞文成已死，而欲自媚於上，乃遣欒大因樂成侯求見言方。天子旣誅文成，後悔恨其早死，惜其方不盡，及見欒大，大悅。大為人長美，言多方略，而敢為大言，處之不疑。大言曰：「臣嘗徃來海中，見安期、羨門【索隱】韋昭云：「仙人。」應劭云：「名子喬。」之屬。顧以為臣賤，不信臣。又以為康王諸侯耳，不足予方。臣數言康王，康王又不用臣。臣之師曰：『黃金可成，而河決可塞，不死之藥可得，僊人可致也。』臣恐效文成，則方士皆掩口，惡敢言方哉！」上曰：「文成食馬肝死耳。子誠能脩其方，我何愛乎！」大曰：「臣師非有求人，人者求之。陛下必欲致之，則貴其使者，令有親屬，以客禮待之，勿卑，使各佩其信印，乃可使通言於神人。神人尚肯邪不邪。致尊其使，然後可致也。」於是上使先驗小方，鬬旗，【正義】音其。文本或作「棋」。說文云：「棋，博棋也。」高誘注淮南子云：「取雞血與針磨擣之，以和磁石，用塗碁頭曝乾之，置局上，即相拒不止也。」旗自相觸擊。

是時上方憂河決，而黃金不就，【正義】鍊丹砂鉛錫為黃金不就。乃拜大為五利將軍。居月餘，得四金印，佩天士將軍、地士將軍、大通將軍、天道將軍印。制詔御史：「昔禹疏九江，決四瀆。間者河溢臯陸，隄繇不息。【正義】顏師古云：「臯，水旁地也。廣平曰陸。言水大汎溢，自臯及陸，而築作堤，傜役甚多，不暇休息。」朕臨天下二十有八年，天若遺朕士而大通焉。【集解】韋昭曰：「言欒大能通天意，故封樂通。」【索隱】韋昭云：「言大能通天意，故封之樂通。」樂通在臨淮高平縣也。乾稱『蜚龍』，『鴻漸于般』，駰案：漢書音義曰「般，水涯堆也。漸，進也」。武帝云得欒大如鴻進于般，一舉千里，得道若飛龍在天。意庶幾與焉。其以二千戶封地士將軍大為樂通侯。」【集解】韋昭曰：「樂通，臨淮高平也。」賜列侯甲第，【集解】漢書音義曰：「有甲乙第次，故曰第。」僮千人。乘輿斥車馬【集解】漢書音義曰：「或云斥不用也。」韋昭曰：「嘗在服御。」【索隱】孟康云「斥不用之車馬」是也。帷帳器物以充其家。又以衞長公主妻之，【集解】孟康曰：「衞太子妹。」如淳曰：「衞太子姊也。」蔡邕曰：「帝女曰公主，儀比諸侯。姊妹曰長公主，儀比諸侯王。」駰案：此帝女也，而云長公主，未詳。齎金萬斤，更名其邑曰當利公主。【集解】地理志云東萊有當利縣。天子親如五利之第。使者存問所給，連屬於道。自大主【集解】徐廣曰：「武帝姑也。」駰案：韋昭曰「竇太后之女也。」將相以下，皆置酒其家，獻遺之。於是天子又刻玉印曰「天道將軍」，使使衣羽衣，夜立白茅上，五利將軍亦衣羽衣，立白茅上受印，以示弗臣也。而佩「天道」者，且為天子道天神也。於是五利常夜祠其家，欲以下神。神未至而百鬼集矣，然頗能使之。其後治裝行，東入海，求其師云。大見數月，佩六印，貴振天下，而海上燕齊之間莫不搤捥【集解】服虔曰：「滿手曰搤。」瓚曰：「搤，執持也。」而自言有禁方，能神僊矣。

其夏，六月中，汾陰巫錦【集解】應劭曰：「錦，巫名。」為民祠魏脽后土營旁，【集解】應劭曰：「魏，故魏國也。脽，若丘之類。」見地如鉤狀，掊視【索隱】說文：「掊，抱也。」音步溝切。得鼎。鼎大異於衆鼎，文鏤毋欵識，【集解】韋昭曰：「款，刻也。」【索隱】韋昭云：「款，刻也。」按：識猶表識也。怪之，言吏。吏告河東太守勝，勝以聞。天子使使驗問巫錦得鼎無姦詐，乃以禮祠，迎鼎至甘泉，從行，上薦之。【集解】如淳曰：「以鼎從行，上至甘泉，將薦之於天也。」至中山，【集解】徐廣曰：「河渠書鑿涇水自中山西。」【索隱】此山在馮翊谷口縣西，近九嵕山，土人呼為中山。河渠書韓使水工鄭國說秦鑿涇水自中山西，即此山。晏溫，【集解】如淳曰：「三輔謂日出清濟為晏。晏而溫也。」【索隱】如淳云：「三輔俗謂日出清濟為晏。晏而溫，故曰晏溫。」許慎注淮南子云：「晏，無雲也。」有黃雲蓋焉。有麃過，上自射之，因以祭云。【集解】徐廣曰：「上言從行薦之，或曰祭鼎乎。」至長安，公卿大夫皆議請尊寶鼎。天子曰：「間者河溢，歲數不登，故廵祭后土，祈為百姓育穀。今年豐廡未有報，鼎曷為出哉？」有司皆曰：「聞昔大帝興神鼎一，【索隱】顏師古以大帝即太昊伏犧氏，以在黃帝之前故也。一者一統，天地萬物所繫終也。黃帝作寶鼎三，象天地人也。禹收九牧之金，鑄九鼎，皆嘗鬺烹【集解】徐廣曰：「烹，煮也。鬺音觴。皆嘗以烹牲牢而祭祀也。」【索隱】言鼎烹牲而饗嘗也。「鬺」字又作「觴」字，音殤。漢書郊祀志云鼎空足曰鬲，以象三德。鬲音歷。謂足中不實者名之也。上帝鬼神。【集解】服虔曰：「以祭祀上帝。或曰嘗烹酌也。」遭聖則興，【正義】遭，逢也。鼎雖淪泗水，逢聖興起，故出汾陰，西至甘泉也。遷于夏商。周德衰，宋之社亡，【正義】社主民也。社以石為之。宋社即亳社也。周武王伐紂，乃立亳社，以為監戒，覆上棧下，不使通天地陰陽之氣。周禮衰，國將危亡，故宋之社為亡殷復也。鼎乃淪伏而不見。頌云『自堂徂基，【正義】此以下至「胡考之休」是周頌絲衣之詩。自堂，從內往外。基，門內塾也。鄭玄云：「門側之堂謂之塾。繹禮輕，使士升堂，視壺濯及籩豆之屬，降往於塾。牲自羊徂牛，告充已，乃舉鼎告絜，禮之次也。」自羊徂牛；【正義】自堂往塾，先視羊，後及牛也。毛萇云：「先小後大也。」鼐鼎及鼒，【集解】韋昭曰：「爾雅曰鼎絕大謂之鼐，圜奄上謂之鼒。」不虞不驁，【索隱】毛傳云：「虞，譁也。」姚氏案：何承天云「虞」當為「吳」，音洪霸反。又說文以「吳，一曰大言也」。此作「虞」者，與吳聲相近，故假借也。或者本文借此「虞」為歡娛字故也。胡考之休』。今鼎至甘泉，光潤龍變，承休無疆。合茲中山，有黃白雲降【集解】韋昭曰：「與中山所見黃雲之氣合也。」蓋，若獸為符，【集解】服虔曰：「雲若獸，在車蓋也。」晉灼曰：「蓋，辭也。或云符謂瑞應也。」路弓乘矢，【集解】韋昭曰：「路，大也。四矢為乘。」集獲壇下，報祠大饗。【集解】徐廣曰：「一云大報享祠也。」惟受命而帝者心知其意【集解】服虔曰：「高祖受命知之也。宜見鼎於其廟。」而合德焉。鼎宜見於祖禰，藏於帝廷，以合明應。」制曰：「可。」

入海求蓬萊者，【正義】蓬萊、方丈、瀛州，勃海中三神山也。言蓬萊不遠，而不能至者，殆不見其氣。上乃遣望氣佐侯其氣云。

其秋，上幸雍，【索隱】上雍，以雍地形高，故云上。且郊。或曰「五帝，泰一之佐也。宜立泰一而上親郊之」。上疑未定。齊人公孫卿曰：「今年得寶鼎，其冬辛巳朔旦冬至，與黃帝時等。」卿有札書曰：「黃帝得寶鼎，宛侯問於鬼臾區。【集解】漢書音義曰：「區，黃帝時人。」【索隱】鄭氏云：「黃帝佐也。」李奇曰：「黃帝時諸侯。本作『申區』者，非；藝文志作『鬼容區』者也。」區對曰：『黃帝得寶鼎神筴，是歲己酉朔旦冬至，得天之紀，終而復始。』於是黃帝迎日推筴，後率二十歲【正義】率音律，又音類，又所律反，三音並通。後皆放此也。得朔旦冬至，凡二十推，三百八十年。黃帝僊登于天。」卿因所忠欲奏之。所忠視其書不經，疑其妄書，謝曰：「寶鼎事已決矣，尚何以為！」卿因嬖人奏之。上大說，召問卿。對曰：「受此書申功，【集解】封禪書「功」字作「公」。申公已死。」上曰：「申功何人也？」卿曰：「申功，齊人也。與安期生通，受黃帝言，無書，獨有此鼎書。曰『漢興復當黃帝之時。漢之聖者在高祖之孫且曾孫也。寶鼎出而與神通，封禪。封禪七十二王，【正義】河圖云：「王者封太山，禪梁父，易姓登崇，有七十二君也。」唯黃帝得上泰山封』。申功曰：『漢主亦當上封，上封則能僊登天矣。黃帝時萬諸侯，而神靈之封居七千。【集解】應劭曰：「黃帝時諸侯會封禪者七千人。」李奇曰：「說仙道得封者七千國。」張晏曰：「神靈之封謂山川之守。」天下名山八，而三在蠻夷，五在中國。中國華山、首山、太室、泰山、東萊，此五山黃帝之所常遊，與神會。黃帝且戰且學僊。患百姓非其道，乃斷斬非鬼神者。百餘歲然後得與神通。黃帝郊雍上帝，宿三月。鬼臾區號大鴻，死葬雍，故鴻冢是也。【集解】蘇林曰：「今雍有鴻冢。」其後於黃帝接萬靈明廷。明廷者，甘泉也。所謂寒【集解】徐廣曰：「一作『塞』。」門者，谷口也。【集解】漢書音義曰：「黃帝仙於塞門也。」【索隱】服虔云：「黃帝所仙之處也。」小顏云：「谷，中山之谷口，漢時為縣，今呼為冶谷，去甘泉八十里。盛夏凜然，故曰寒門谷口也。」黃帝釆首山銅，鑄鼎荊山下。【集解】晉灼曰：「地理志首山屬河東蒲阪，荊山在馮翊懷德縣。」鼎旣成，有龍垂胡𩓿【索隱】顏師古云：「胡謂項下垂肉也；𩓿，其毛也。故童謠曰『何當為君鼓龍胡』是也。」下迎黃帝。黃帝上騎，羣臣後宮從上龍七千餘人，龍乃上去。餘小臣不得上，乃悉持龍𩓿，龍𩓿拔，墮【正義】徒果反。黃帝之弓。百姓仰望黃帝旣上天，乃抱其弓與龍胡𩓿號。【正義】戶高反，下同。故後世因名其處曰鼎湖，【正義】括地志云：「湖水原出虢州湖城縣南三十五里夸父山，北流入河，即鼎湖也。」其弓曰烏號。』」於是天子曰：「嗟乎！吾誠得如黃帝，吾視去妻子如脫躧耳。」乃拜卿為郎，東使候神於太室。

上遂郊雍，至隴西，西登空桐，【正義】空桐山在原州平高縣西一百里。幸甘泉。令祠官寬舒等具泰一祠壇，壇放薄忌泰一壇，壇三垓。【集解】徐廣曰：「垓，次也。」駰案：李奇曰「垓，重也。三重壇也」。【索隱】垓，重也。言為三重壇也。鄒氏云一作「階」，言壇階三重。五帝壇環居其下，各如其方，黃帝西南，除八通鬼道。【集解】服虔曰：「坤位在未，黃帝從土位。」泰一所用，如雍一畤物，而加醴棗脯之屬，殺一犛牛以為俎豆牢具。而五帝獨有俎豆【集解】韋昭曰：「無犛牛醴之屬。」醴進。【索隱】音進。漢書作「進」。顏師古云：「具俎豆酒醴而進之。一曰進謂雜物之具，所以加禮也。」其下四方地，為餟食【索隱】餟音竹芮反。謂聯續而祭之。漢志作「腏」，古字通。說文云：「餟，祭酹。」【正義】劉伯莊云：「謂繞壇設諸神祭座相連綴也。」羣神從者及北斗云。已祠，胙餘皆燎之。其牛色白，鹿居其中，彘在鹿中，水而洎之。【集解】徐廣曰：「洎音居器反，肉汁也。」駰案：晉灼曰「此說合牲物燎之也。」【正義】劉伯莊云：「以大羹和祭食燎之。」案：以鹿內牛中，以彘內鹿中。水，玄酒也。祭日以牛，祭月以羊彘特。【索隱】特，一牲也。言若牛若羊若彘，止一特也。泰一祝宰則衣紫及繡。五帝各如其色，日赤，月白。

十一月辛已朔旦冬至，昧爽，天子始郊拜泰一。朝朝日，夕夕月，【集解】應劭曰：「天子春朝日，秋夕月，拜日東門之外，朝日以朝，夕月以夕。」瓚曰：「漢儀郊泰一畤，皇帝平旦出竹宮，東向揖日，其夕西向揖月。便用郊日，不用春秋也。」則揖；而見泰一如雍禮。其贊饗曰：「天始以寶鼎神筴授皇帝，朔而又朔，終而復始，皇帝敬拜見焉。」而衣上黃。其祠列火滿壇旁，壇旁烹炊具。有司云「祠上有光焉」。公卿言「皇帝始郊見泰一雲陽，【正義】括地志云：「漢雲陽宮在雍州雲陽縣北八十一里。有通天臺，即黃帝以來祭天圜丘之處。武帝以五月避暑，八月乃還也。」有司奉瑄玉【集解】孟康曰：「璧大六寸謂之瑄。」【索隱】音宣，璧大六寸也。嘉牲薦饗。【正義】漢舊儀云：「祭天養牛五歲至二千斤。」是夜有美光，及晝，黃氣上屬天。」太史公、祠官寬舒等曰：「神靈之休，祐福兆祥，宜因此地光域【集解】徐廣曰：「地，一作『夜』。」立泰畤壇以明應。令太祝領祀及臘間祠。三歲天子一郊見。」

其秋，為伐南越，告禱泰一，以牡【集解】徐廣曰：「一作『牝』。」荊畫幡【集解】如淳曰：「荊之無子者，皆以絜齊之道也。」晉灼曰：「牡荊，節閒不相當者。」韋昭曰：「以牡荊為柄者也。」日月北斗登龍，以象天一三星，為泰一鋒，【集解】徐廣曰：「天官書曰天極星明者，泰一常居也。斗口三星曰天一。」駰案：晉灼曰「畫一星在後，三星在前為太一鋒也」。名曰「靈旗」。【正義】李奇云：「畫旗樹泰一壇上。名靈旗，畫日月北斗登龍等。」為兵禱，【正義】為，于偽反。則太史奉以指所伐國。【正義】韋昭云：「牡，剛也。荊，強。」按：用牡荊指伐國，取其剛為稱，故畫此旗指之。而五利將軍使不敢入海，之泰山祠。上使人微隨驗，實無所見。五利妄言見其師，其方盡，多不讎。上乃誅五利。【正義】漢武故事云：「東方朔言欒大無狀，上發怒，乃斬之。」

其冬，公孫卿候神河南，見僊人跡，緱氏城上有物若雉，徃來城上。天子親幸緱氏城視跡。問卿：「得毋效文成、五利乎？」卿曰：「僊者非有求人主，人主求之。其道非少寬假，神不來。言神事，事如迂誕，【正義】迂音于。誕音但。迂，遠也。誕，大也。積以歲乃可致。」於是郡國各除道，繕治宮觀名山神祠所，以望幸矣。

其年，旣滅南越，上有嬖臣李延年以好音見。上善之，下公卿議，曰：「民間祠尚有鼓舞之樂，今郊祠而無樂，豈稱乎？」公卿曰：「古者祀天地皆有樂，而神祇可得而禮。」或曰：「泰帝使素女【索隱】亦謂太昊也。【正義】泰帝謂太昊伏羲氏。鼓五十弦瑟，悲，帝禁不止，故破其瑟為二十五弦。」於是塞南越，禱祠泰一、后土，始用樂舞，益召歌兒，作二十五弦【集解】徐廣曰：「瑟也。」及箜篌瑟自此起。【集解】徐廣曰：「應劭云武帝令樂人侯調始造箜篌。」【索隱】應劭云：「武帝始令樂人侯調作，聲均均然，命曰箜篌。侯，其姓也。」

其來年冬，上議曰：「古者先振兵澤旅，【集解】徐廣曰：「古『釋』字作『澤』。」然後封禪。」乃遂北廵朔方，勒兵十餘萬，還祭黃帝冢橋山，澤兵須如。【集解】李奇曰：「地名也。」上曰：「吾聞黃帝不死，今有冢，何也？」或對曰：「黃帝已僊上天，羣臣葬其衣冠。」旣至甘泉，為且【正義】為，于偽反。將為封禪也。用事泰山，【正義】道書福地記云：「泰山高四千九百丈二尺，周迴二千里。」先類祠泰一。

自得寶鼎，上與公卿諸生議封禪。【正義】白虎通云：「王者易姓而起，天下太平，功成封禪，以告太平。禪梁父之趾，廣厚也。刻石紀號，著己之功績。天以高為尊，地以厚為德，故增泰山之高以報天，禪梁父之趾以報地。封者，附廣之；禪者，將以功相傳授之。」封禪用希曠絕，莫知其儀禮，而羣儒采封禪尚書、周官、王制之望祀射牛【集解】蘇林曰：「當祭廟，射其牲以除不祥。」瓚曰：「射牛，示親殺也。」【索隱】天子射牛，示親祭也。事見國語。事。齊人丁公年九十餘，曰：「封者，合不死之名也。秦皇帝不得上封。陛下必欲上，稍上即無風雨，遂上封矣。」上於是乃令諸儒習射牛，草封禪儀。【索隱】儀見應劭漢官儀也。數年，至且行。天子旣聞公孫卿及方士之言，黃帝以上封禪，皆致怪物與神通，欲放黃帝以嘗接神僊人蓬萊士，高世比德於九皇，【集解】張晏曰：「三皇之前有人皇，九首。」韋昭曰：「上古人皇者九人也。」而頗采儒術以文之。羣儒旣以不能辯明封禪事，又牽拘於詩書古文而不敢騁。上為封祠器示羣儒，羣儒或曰「不與古同」，徐偃又曰「太常諸生行禮不如魯善」，周霸屬圖封事，【集解】服虔曰：「屬，會也。會諸儒圖封事。」於是上絀偃、霸，盡罷諸儒弗用。

三月，遂東幸緱氏，禮登中嶽【集解】文穎曰：「崧高山也，在潁川陽城縣。」太室。【集解】韋昭曰：「崧高山有太室、少室之山，山有石室，故以名之。」從官在山下聞若有言「萬歲」云。【正義】漢儀注云：「有稱萬歲，可十萬人聲。」問上，上不言；問下，下不言。於是以三百戶封太室奉祠，命曰崇高邑。【正義】顏師古云：「以崇奉嵩高山，故謂之崇高也。」東上泰山，山之草木葉未生，乃令人上石立之泰山顛。

上遂東廵海上，行禮祠八神。【集解】文穎曰：「武帝登泰山，祭太一，并祭名山於泰壇，西南開除八通鬼道，故言八神也。一曰八方之神。」【索隱】用事八神。案：韋昭云「八神謂天、地、陰、陽、日、月、星辰主、四時主之屬」。今案郊祀志，一曰天主，祠天齊；二曰地主，祠太山、梁父；三曰兵主，祠蚩尤；四曰陰主，祠三山；五曰陽主，祠之罘；六曰月主，祠東萊山；七曰日主，祠盛主；八曰四時主，祠琅邪也。齊人之上疏言神怪奇方者以萬數，然無驗者。乃益發船，令言海中神山者數千人求蓬萊神人。公孫卿持節常先行候名山，至東萊，言夜見一人，長數丈，就之則不見，見其跡甚大，類禽獸云。羣臣有言見一老父牽狗，言「吾欲見巨公」，【索隱】漢書音義曰：「巨公謂武帝。」已忽不見。上旣見大跡，未信，及羣臣有言老父，則大以為僊人也。宿留【索隱】音秀溜。宿留，遲待之意。若依字讀，則言宿而留，亦是有所待，並通也。海上，與方士傳車及間，使求僊人以千數。

四月，還至奉高。上念諸儒及方士言封禪人人殊，不經，難施行。天子至梁父，禮祠地主。乙卯，令侍中儒者皮弁薦紳，射牛行事。封泰山下東方，如郊祠泰一之禮。封廣丈二尺，高九尺，其下則有玉牒書，書祕。禮畢，天子獨與侍中奉車子侯上泰山，【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奉車都尉掌乘輿車，武帝初置。」韋昭曰：「子侯，霍去病之子也。」亦有封。其事皆禁。明日，下陰道。丙辰，禪泰山下阯東北肅然山，【集解】服虔曰：「肅然，山名，在梁父。」如祭后土禮。天子皆親拜見，衣上黃而盡用樂焉。江淮閒一茅三脊【集解】孟康曰：「所謂靈茅也。」為神藉。五色土益雜封。縱遠方奇獸蜚禽及白雉諸物，頗以加祠。兕旄牛犀象之屬弗用。皆至泰山然後去。封禪祠，其夜若有光，晝有白雲起封中。

天子從封禪還，坐明堂，【集解】漢書音義曰：「天子初封泰山，山東北阯古時有明堂處，則此所坐者。明年秋，乃作明堂。」羣臣更上壽。於是制詔御史：「朕以眇眇之身承至尊，兢兢焉懼弗任。維德菲薄，不明于禮樂。脩祀泰一，若有象景光，屑如有望，【集解】瓚曰：「聞呼萬歲者三。」依依震於怪物，欲止不敢，遂登封泰山，至於梁父，而后禪肅然。自新，嘉與士大夫更始，賜民百戶牛一酒十石，加年八十孤寡布帛二匹。復博、奉高、蛇丘、【集解】鄭玄曰：「蛇音移。」歷城，毋出今年租稅。其赦天下，如乙卯赦令。行所過毋有復作。事在二年前，皆勿聽治。」又下詔曰：「古者天子五載一廵狩，用事泰山，諸侯有朝宿地。其令諸侯各治邸泰山下。」【正義】諸侯各於太山朝宿地起第，准擬天子用事太山而居止。

天子旣已封禪泰山，旣無風雨菑，而方士更言蓬萊諸神山若將可得，於是上欣然庶幾遇之，乃復東至海上望，兾遇蓬萊焉。奉車子侯暴病，一日死。上乃遂去，並海上，北至碣石，廵自遼西，歷北邊至九原。五月，返至甘泉。【集解】漢書音義曰：「周萬八千里也。」有司言寶鼎出為元鼎，以今年為元封元年。

其秋，有星茀于東井。【集解】韋昭曰：「秦分野也。後衞太子兵亂。茀音佩。」後十餘日，有星茀于三能。【集解】韋昭曰：「三能，三公。後連坐誅之。」望氣王朔言：「候獨見其星出如瓠，【索隱】見星出如瓠。案：郊祀志云「填星出如瓠」，故顏師古以德星即鎮星也。今按：此紀唯言德星，則德星，歲星也。歲星所在有福，故曰德星也。食頃復入焉。」有司言曰：「陛下建漢家封禪，天其報德星云。」

其來年冬，郊雍五帝，還，拜祝祠泰一。贊饗曰：「德星昭衍，厥維休祥。壽星仍出，【索隱】壽星，南極老人星也，見則天下理安，故言之也。淵耀光明。信星昭見，【索隱】信星，鎮星也。信屬土，土曰鎮星，則漢志為德星也。皇帝敬拜泰【集解】徐廣曰：「一無此字。」況之饗。」

其春，公孫卿言見神人東萊山，若云「見天子」。天子於是幸緱氏城，拜卿為中大夫。遂至東萊，宿留之數日，毋所見，見大人跡。復遣方士求神怪采芝藥以千數。是歲旱。於是天子旣出毋名，乃禱萬里沙，【集解】應劭曰：「萬里沙，神祠也，在東萊曲城。」孟康曰：「沙徑三百餘里。」過祠泰山。鄧展曰：「泰山自東復有小泰山。」瓚曰：「即今之泰山。」還至瓠子，【集解】服虔曰：「瓠子，隄名。」蘇林曰：「在甄城以南，濮陽以北，廣百步，深五丈所。」瓚曰：「所決河名。」【索隱】瓠子，決河名。蘇林曰：「在甄城南，濮陽北，廣百步，深五丈。」自臨塞決河，【索隱】按：河渠書武帝自臨塞決河，將軍已下皆負薪也。留二日，沈祠而去。【索隱】按：沈白馬祭河決，於是作瓠子歌，見河渠書。使二卿將卒塞決河，河徙二渠，復禹之故跡焉。

是時旣滅南越，越人勇之【集解】韋昭曰：「越地人名也。」乃言「越人俗信鬼，而其祠皆見鬼，數有效。昔東甌王敬鬼，壽至百六十歲。後世謾怠，故衰秏」。乃令越巫立越祝祠，安臺無壇，亦祠天神上帝百鬼，而以雞卜。【集解】漢書音義曰：「持雞骨卜，如鼠卜。」【正義】雞卜法用雞一，狗一，生，祝願訖，即殺雞狗煮熟，又祭，獨取雞兩眼，骨上自有孔裂，似人物形則吉，不足則凶。今嶺南猶此法也。上信之，越祠雞卜始用焉。

公孫卿曰：「僊人可見，而上徃常遽，以故不見。今陛下可為觀，如緱氏城，【集解】韋昭曰：「如猶比也。」置脯棗，神人宜可致。且僊人好樓居。」於是上令長安則作蜚廉桂觀，【集解】應劭曰：「飛廉神禽，能致風氣。」晉灼曰：「身如鹿，頭如雀，有角而蛇尾，文如豹文也。」甘泉則作益延壽觀，使卿持節設具而候神人，乃作通天臺，【集解】徐廣曰：「在甘泉。」【索隱】漢書作通天臺於甘泉宮。案：漢書舊儀臺高三十丈，去長安二百里，望見長安城也。置祠具其下，將招來神僊之屬。於是甘泉更置前殿，始廣諸宮室。【索隱】姚氏案：「楊雄云甘泉本因秦離宮，旣奢泰，武帝增通天臺、迎風宮，近則有洪崖、儲胥，遠則石關、封巒、鳷鵲、露寒、棠梨等觀，又有高華、溫德觀、曾成宮、白虎、走狗、天梯、瑤臺、仙人、弩法、相思觀。」夏，有芝生殿防內中。【集解】徐廣曰：「元封二年也。」【索隱】芝生殿房中。案：生芝九莖，於是作芝房歌。天子為塞河，興通天臺，若有光云，【集解】李奇曰：「為此作事而有光應。」瓚曰：「作通天臺也。」乃下詔曰：「甘泉防生芝九莖，【集解】應劭曰：「芝，芝草也，其葉相連。」如淳曰：「瑞應圖云王者敬事耆老，不失舊故，則芝草生。」赦天下，毋有復作。」

其明年，伐朝鮮。夏，旱。公孫卿曰：「黃帝時封則天旱，乾封三年。」【集解】蘇林曰：「天旱欲使封土乾燥。」如淳曰：「但祭不立尸為乾封。」【正義】乾音干。蘇林云：「天旱欲使封土乾燥也。」顏師古云：「三歲不雨，暴所封之土令乾。」鄭氏云：「但祭不立尸為乾封。」上乃下詔曰：「天旱，意乾封乎？其令天下尊祠靈星焉。」【正義】靈星即龍星也。張晏云：「龍星左角曰天田，則農祥也，見而祭之。」

其明年，上郊雍，通回中道，廵之。【集解】徐廣曰：「在扶風汧縣。」春，至鳴澤，【集解】服虔曰：「鳴澤，澤名也，在涿郡遒縣北界。」從西河歸。

其明年冬，上廵南郡，【集解】徐廣曰：「元封五年。」至江陵而東。登禮潛之天柱山，號曰南嶽。【集解】應劭曰：「潛縣屬廬江。南嶽，霍山也。」文穎曰：「天柱山在潛縣南，有祠。」浮江，自尋陽出樅陽，【集解】地理志廬江有樅陽縣。過彭蠡，祀其名山川。北至琅邪，並海上。四月中，至奉高脩封焉。

初，天子封泰山，泰山東北阯古時有明堂處，處險不敞。上欲治明堂奉高旁，未曉其制度。濟南人公玉帶【索隱】玉，或作「肅」。公玉，姓；帶，名。姚氏按：風俗通齊湣王臣有公玉冉，其後也，音語錄反。三輔決錄云杜陵有玉氏，音肅。說文以為從玉，音「畜牧」之「畜」。今讀公玉與決錄音同。然二姓單複有異，單姓者肅，後漢司徒玊況是其後也。上黃帝時明堂圖。明堂圖中有一殿，四靣無壁，以茅蓋，通水，圜宮垣為複道，上有樓，從西南入，命曰昆侖，【索隱】玊帶明堂圖中為複道，有樓從西南入，名其道曰崑崙。言其似崑崙山之五城十二樓，故名之也。天子從之入，以拜祠上帝焉。於是上令奉高作明堂汶上，【集解】徐廣曰：「在元封二年秋。」如帶圖。及五年脩封，則祠泰一、五帝於明堂上坐，令高皇帝祠坐對之。祠后土於下房，以二十太牢。天子從崑崙道入，始拜明堂如郊禮。禮畢，燎堂下。而上又上泰山，有祕祠其顛。而泰山下祠五帝，各如其方，黃帝并赤帝，而有司侍祠焉。泰山上舉火，下悉應之。

其後二歲，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推歷者以本統。天子親至泰山，以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日祠上帝明堂，【集解】徐廣曰：「常五年一脩耳。今適二年，故但祀明堂。」每脩封禪。其贊饗曰：「天增授皇帝泰元神筴，周而復始。【索隱】案：薦饗之辭言天授皇帝泰元神筴，周而復始。又案：上黃帝得寶鼎神筴，則太古上皇創曆之號，故此云太元神筴，周而復始也。皇帝敬拜泰一。」東至海上，考入海及方士求神者，莫驗，然益遣，兾遇之。

十一月乙酉，【集解】徐廣曰：「二十二日也。」栢梁烖。十二月甲午朔，上親禪高里，伏儼曰：「山名，在泰山下。」祠后土。臨渤海，將以望祠蓬萊之屬，兾至殊庭焉。【集解】漢書音義曰：「蓬萊庭。」【索隱】兾，漢書作「幾」。幾，近也；兾，望也，亦通。服虔曰：「蓬萊中仙人。殊庭者，異也。言入仙人異域也。」

上還，以栢梁烖故，朝受計甘泉。【正義】顧胤云：「柏梁被燒，故受記故之物於甘泉也。」顏師古曰：「受郡國計簿也。」公孫卿曰：「黃帝就青靈臺，十二日燒，【集解】徐廣曰：「日，一作『月』。」黃帝乃治明庭。明庭，甘泉也。」方士多言古帝王有都甘泉者。其後天子又朝諸侯甘泉，甘泉作諸侯邸。勇之乃曰：「越俗有火烖，復起屋必以大，用勝服之。」於是作建章宮，【正義】括地志曰：「建章宮在雍州長安縣西二十里長安故城西。」度為千門萬戶。前殿度高未央，其東則鳳闕，高二十餘丈。【索隱】三輔黃圖云「武帝營建章，起鳳闕，高三十五丈」。關中記「一名別風，言別四方之風」。西京賦曰「閶闔之內，別風嶕嶢」也。三輔故事云「北有圜闕，高二十丈，上有銅鳳皇，故曰鳳闕也」。其西則唐中，【索隱】如淳云：「詩云『中唐有甓』。鄭玄曰『唐，堂庭也』。爾雅以廟中路謂之唐。西京賦曰『前開唐中，彌望廣象』是也。」數十里虎圈。【正義】圈，其遠反。括地志云：「虎圈今在長安城中西偏也。」其北治大池，漸臺高二十餘丈，【正義】顏師古云：「漸，浸也。臺在池中，為水所浸，故曰漸臺。」按：王莽死此臺也。名曰泰液池，【正義】臣瓚云：「泰液言象陰陽津液以作池也。」中有蓬萊、方丈、瀛洲、壺梁，象海中神山龜魚之屬。【索隱】三輔故事云：「殿北海池北岸有石魚，長二丈，廣五尺，西岸有石龜二枚，各長六尺。」其南有玉堂、【索隱】其南則玉堂。漢武故事「玉堂基與未央前殿等，去地十二丈」。璧門、大鳥之屬。乃立神明臺、【索隱】漢宮闕疏云：「臺高五十丈，上有九宮，常置九天道士百人也。」井幹樓，【索隱】關中記「宮北有井幹臺，高五十丈，積木為樓」。言築累萬木，轉相交架，如井幹。司馬彪注莊子云「井幹，井闌也」。又崔譔云「井以四邊為幹，猶築牆之有楨幹」又諸本多作「幹」，一本作「榦」，音韓。說文云「幹，井橋」。度五十餘丈，輦道相屬焉。

夏，漢改曆，以正月為歲首，而色上黃，官名【集解】徐廣曰：「一無『名』字。」更印章以五字。【集解】張晏曰：「漢據土德，土數五，故用五為印文也。若丞相曰『丞相之印章』，諸卿及守相印文不足五字者，以『之』足也。」因為太初元年。是歲，西伐大宛。蝗大起。丁夫人、【集解】韋昭曰：「丁，姓；夫人，名也。」雒陽虞初等以方祠詛匈奴、大宛焉。

其明年，有司言雍五畤無牢熟具，芬芳不備。乃命祠官進畤犢牢具，五色食所勝，【集解】孟康曰：「若火勝金，則祠赤帝以白牡。」而以木耦馬【索隱】木耦馬。一音偶。孟云「寓寄龍形于木」。又姚氏云：「寓，假也。以言假木龍馬一駟，非寄生龍馬形於木也」。代駒焉。獨五帝用駒，行親郊用駒。及諸名山川用駒者，悉以木耦馬代。行過，乃用駒。他禮如故。

其明年，東廵海上，考神僊之屬，未有驗者。方士有言「黃帝時為五城十二樓，【集解】應劭曰：「崑崙玄圃五城十二樓，此仙人之所常居也。」以候神人於執期，【集解】漢書音義曰：「執期，地名也。」命曰迎年」。【正義】顏師古云：「迎年，若言祈年。」上許作之如方，名曰明年。上親禮祠上帝，衣上黃焉。

公玉帶曰：「黃帝時雖封泰山，然風后、封鉅、【集解】應劭曰：「封鉅，黃帝師。」岐伯【正義】張揖云：「岐伯，黃帝太醫。」令黃帝封東泰山，【集解】徐廣曰：「在琅邪朱虛縣，汶水所出。」禪凡山合符，【集解】徐廣曰：「凡山亦在朱虛。」然後不死焉。」天子旣令設祠，其至東泰山，東泰山卑小，不稱其聲，乃令祠官禮之，而不封禪焉。其後令帶奉祠候神物。夏，遂還泰山，脩五年之禮如前，而加禪祠石閭。石閭者，在泰山下阯南方，方士多言此僊人之閭也，故上親禪焉。

其後五年，復至泰山脩封，【集解】徐廣曰：「天漢三年。李陵以天漢二年敗也。」還過祭常山。

今天子所興祠，泰一、后土，三年親郊祠，建漢家封禪，五年一脩封。薄忌泰一及三一、冥羊、馬行、赤星，五，寬舒之祠官【集解】李奇曰：「祀名也。」【索隱】赤星即上靈星祠也。靈星，龍左角，其色赤，故曰赤星。五者，太一也。三一也，冥羊也，馬行也，赤星也。凡五，並祠官寬舒領之。以歲時致禮。凡六祠，【索隱】謂五者之外有正太一后土祠，故六也。皆太祝領之。至如八神諸神，明年，凡山他名祠，行過則祀，去則已。方士所興祠，各自主，其人終則已，祠官弗主。他祠皆如其故。今上封禪，其後十二歲而還，徧於五嶽、四瀆矣。而方士之候祠神人，入海求蓬萊，終無有驗。而公孫卿之候神者，猶以大人跡為解，無其效。天子益怠厭方士之怪迂語矣，然終羈縻弗絕，兾遇其真。自此之後，方士言祠神者彌衆，然其效可睹矣。【集解】徐廣曰：「猶今人云『其事已可知矣』，皆不信之耳。又數本皆無『可』字。」

太史公曰：余從廵祭天地諸神名山川而封禪焉。入壽宮侍祠神語，究觀方士祠官之言，於是退而論次，自古以來用事於鬼神者，具見其表裏。後有君子，得以覽焉。至若俎豆珪幣之詳，獻酬之禮，則有司存焉。

索隱述贊曰：孝武纂極，四海承平。志尚奢麗，尤敬神明。壇開八道，接通五城。朝親五利，夕拜文成。祭非祀典，廵乖卜征。登嵩勒岱，望景傳聲。迎年祀日，改曆定正。疲秏中土，事彼邊兵。日不暇給，人無聊生。俯觀嬴政，幾欲齊衡。

# 表

## 三代世表第一

【索隱】應劭云：「表者，錄其事而見之。」案：禮有表記，而鄭玄云「表，明也」。謂事微而不著，須表明也，故言表也。【正義】言代者，以五帝久古，傳記少見，夏殷以來，乃有尚書略有年月，比於五帝事迹易明，故舉三代為首表。表者，明也。明言事儀。

太史公曰：五帝、三代之記，【索隱】案此表依帝繫及系本。其實敘五帝、三代，而篇唯名三代系表者，以三代代系長遠，宜以名篇；且三代皆出自五帝，故敘三代要從五帝而起也。尚矣。【索隱】劉氏云：「尚猶久古也。『尚矣』之文元出大戴禮，彼文云『黃帝尚矣』。」自殷以前諸侯不可得而譜，【正義】譜，布也。列其事也。周以來乃頗可著。孔子因史文次春秋，紀元年，正時日月，蓋其詳哉。至於序尚書則略，無年月；或頗有，然多闕，不可錄。故疑則傳疑，蓋其慎也。

余讀諜記，【索隱】諜音牒。牒者，紀系謚之書也。下云「稽諸曆諜」，謂歷代之譜。黃帝以來皆有年數。稽其歷譜諜終始五德之傳，【索隱】音轉。謂帝王更王，以金木水火土之五德傳次相承，終而復始，故云終始五德之傳也。古文咸不同，乖異。夫子之弗論次其年月，豈虛哉！於是以五帝繫諜、尚書【索隱】案：大戴禮有五帝德及帝繫篇，蓋太史公取此二篇之諜及尚書，集而紀黃帝以來為系表也。集世紀黃帝以來訖共和為世表。

（表略）

　　張夫子問褚先生曰：【索隱】褚先生名少孫，元成閒為博士。張夫子，未詳也。「詩言契、后稷皆無父而生。今案諸傳記咸言有父，父皆黃帝子也，【索隱】案上契及后稷皆帝嚳子，此云「黃帝子」者，謂是黃帝之子孫耳。案：嚳是黃帝曾孫，而契、弃是玄孫，故云也。得無與詩謬乎？」

　　褚先生曰：「不然。詩言契生於卵，后稷人迹者，欲見其有天命精誠之意耳。鬼神不能自成，須人而生，奈何無父而生乎！一言有父，一言無父，信以傳信，疑以傳疑，故兩言之。堯知契、稷皆賢人，天之所生，故封之契七十里，後十餘世至湯，王天下。堯知后稷子孫之後王也，故益封之百里，其後世且千歲，至文王而有天下。詩傳曰：『湯之先為契，無父而生。契母與姊妹浴於玄丘水，有燕銜卵墮之，契母得，故含之，誤吞之，即生契。【索隱】有娀氏女曰簡狄，浴於玄丘水，出詩緯。殷本紀云玄鳥翔水遺卵，娀簡狄取而吞之也。契生而賢，堯立為司徒，姓之曰子氏。子者茲；茲，益大也。詩人美而頌之曰「殷社【集解】詩云「土」。芒芒，天命玄鳥，降而生商」。商者質，殷號也。文王之先為后稷，后稷亦無父而生。后稷母為姜嫄，【索隱】有郃氏之女也。韋昭云「姜，姓；嫄，字也」。出見大人蹟而履踐之，知於身，則生后稷。姜嫄以為無父，賤而弃之道中，牛羊避不踐也。抱之山中，【集解】抱，普茅反。【索隱】抱，普交反，又如字。山者養之。又捐之大澤，鳥覆席食之。姜嫄怪之，於是知其天子，乃取長之。堯知其賢才，立以為大農，姓之曰姬氏。姬者，本也。詩人美而頌之曰「厥初生民」，深修益成，而道后稷之始也。』孔子曰：『昔者堯命契為子氏，為有湯也。命后稷為姬氏，為有文王也。大王命季歷，明天瑞也。太伯之吳，遂生源也。』【索隱】言太伯之讓季歷居吳不反者，欲使傳文王、武王撥亂反正，成周道，遂天下生生之源本也。天命難言，非聖人莫能見。舜、禹、契、后稷皆黃帝子孫也。黃帝策天命而治天下，德澤深後世，故其子孫皆復立為天子，是天之報有德也。人不知，以為氾從布衣匹夫起耳。夫布衣匹夫安能無故而起王天下乎？其有天命。」

　　「然黃帝後世何王天下之久遠邪？」

　　曰：「傳云天下之君王為萬夫之黔首請贖民之命者帝，有福萬世。黃帝是也。五政明則脩禮義，因天時舉兵征伐而利者王，有福千世。蜀王，黃帝後世也，【索隱】案系本蜀無姓，相承云黃帝後。且黃帝二十五子，分封賜姓，或於蠻夷，蓋當然也。蜀王本紀云朱提有男子杜宇從天而下，自稱望帝，亦蜀王也。則杜姓出唐杜氏，蓋陸終氏之胤，亦黃帝之後也。【正義】譜記普云蜀之先肇於人皇之際。黃帝與子昌意娶蜀山氏女，生帝俈，立，封其支庶於蜀，歷虞夏商。周衰，先稱王者蠶叢，國破，子孫居姚、巂等處。至今在漢西南五千里，常來朝降，輸獻於漢，非以其先之有德澤流後世邪？行道德豈可以忽乎哉！人君王者舉而觀之。漢大將軍霍子孟名光者，亦黃帝後世也。【索隱】案系本云霍國，真姓後。周武王封其弟叔處於霍。是姬姓亦黃帝後。此可為博聞遠見者言，固難為淺聞者說也。何以言之？古諸侯以國為姓。霍者，國名也。武王封弟叔處於霍，後世晉獻公滅霍公，後世為庶民，往來居平陽。平陽在河東，河東晉地，分為魏國。以詩言之，亦可為周世。周起后稷，后稷無父而生。以三代世傳言之，后稷有父名高辛；高辛，黃帝曾孫。黃帝終始傳曰：【集解】蓋謂五行讖緯之說，若今之童謠言。『漢興百有餘年，有人不短不長，出自燕之鄉，【正義】一作「白彘」。案：霍光，平陽人。平陽今晉州霍邑，本秦時霍伯國，漢為彘縣，後漢改彘曰永安，隋又改為霍邑。徧檢記傳，無「白燕」之名，疑「白彘」是鄉之名。持天下之政，時有嬰兒主，【索隱】謂昭帝也。郤行車。』【索隱】言霍光持政擅權，逼帝令如卻行車，使不前也。霍將軍者，本居平陽自燕。臣為郎時，與方士考功【正義】謂年老為方士最功也。會旗亭下，【集解】西京賦曰：「族亭五里。」薛綜曰：「旗亭，市樓也。立旗於上，故取名焉。」為臣言。豈不偉哉！」【索隱】褚先生蓋腐儒也。設主客，引詩傳，云契、弃無父，及據帝系皆帝嚳之子，是也。而末引蜀王、霍光，竟欲證何事？而言之不經，蕪穢正史，輙云「豈不偉哉」，一何誣也！

索隱述贊曰：高辛之胤，大啟禎祥。脩己吞薏，石紐興王。天命玄鳥，簡秋生商。姜嫄履跡，祚流岐昌。俱膺曆運，互有興亡。風餘周召，刑措成康。出彘之後，諸侯日彊。

## 十二諸侯年表第二

（表略）

【索隱】篇言十二，實叙十三者，賤夷狄不數吳，又霸在後故也。不數而叙之者，闔閭霸盟上國故也。

太史公讀春秋曆譜諜，【索隱】案劉杳云「三代系表旁行邪上，其放周譜。譜起周代。藝文志有古帝王譜。又自古為春秋學者，有年曆、譜諜之說，故杜元凱作春秋長曆及公子譜。蓋因於舊說，故太史公得讀焉」也。至周厲王，未嘗不廢書而歎也。曰：嗚呼，師摯見之矣！【集解】鄭玄曰：「師摯，太師之名。周道衰微，鄭衞之音作，正樂廢而失節，魯太師摯識關雎之聲，首理其亂也。」紂為象箸【索隱】鄒氏及劉氏箸皆音直慮反，即筯也。今案：箕子云「為象箸者必為玉桮」，則箸者是樽也，音治略反。而箕子唏。【索隱】唏，嗚歎聲，音許旣反。又音希，希亦聲餘，故記曰：「夫子曰嘻其甚也」，亦餼音也。周道缺，詩人本之衽席，關雎作。仁義陵遲，鹿鳴刺焉。及至厲王，以惡聞其過，【索隱】惡，烏故反。過，古卧反。故國語云「厲王止謗，道路以目」是也。公卿懼誅而禍作，厲王遂奔于彘，【索隱】彘，地名，在河東，後為永安縣也。亂自京師始，而共和行政焉。是後或力政，彊乘弱，興師不請天子。然挾王室之義，【索隱】挾音協也。以討伐為會盟主，政由五伯，【索隱】伯音霸。五霸者，齊桓公、晉文公、秦穆公、宋襄公、楚莊王也。諸侯恣行，【索隱】下孟反。淫侈不軌，賊臣篡子滋起矣。齊、晉、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晉阻三河，齊負東海，楚介江淮，【索隱】介音界，言楚以江淮為界。一云介者夾也。秦因雍州之固，四海佚興，更為伯主，文武所襃大封，皆威而服焉。是以孔子明王道，干七十餘君，莫能用，故西觀周室，論史記舊聞，興於魯而次春秋，上記隱，下至哀之獲麟，約其辭文，去其煩重，【索隱】文去重。去，羌呂反。重，逐龍反。言約史記脩春秋，去其重文也。以制義法，王道備，人事浹。七十子之徒口受其傳指，【索隱】傳音逐宣反。為有所刺譏襃諱挹損之文辭不可以書見也。魯君子左丘明懼弟子人人異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記具論其語，成左氏春秋。鐸椒為楚威王傳，為王不能盡觀春秋，采取成敗，卒四十章，為鐸氏微。【索隱】鐸椒所撰。名鐸氏微者，春秋有微婉之詞故也。趙孝成王時，其相虞卿上采春秋，下觀近勢，亦著八篇，為虞氏春秋。【正義】案：其文八篇，藝文志云十五篇，虞卿撰。呂不韋者，秦莊襄王相，亦上觀尚古，刪拾春秋，集六國時事，以為八覽、六論、十二紀，為呂氏春秋。及如荀卿、孟子、公孫固、韓非【索隱】荀況、孟軻、韓非皆著書，自稱「子」。宋有公孫固，無所述。此固，齊人韓固，傳詩者。之徒，各往往捃摭春秋之文以著書，不同勝紀。漢相張蒼歷譜五德，【索隱】案：張蒼著終始五德傳也。上大夫董仲舒推春秋義，頗著文焉。 【索隱】作春秋繁露是。

太史公曰：儒者斷其義，馳說者騁其辭，不務綜其終始；歷人取其年月，數家【索隱】上音疏具反，謂陰陽術數之家也。隆於神運，【集解】徐廣曰：「一作『通』也。」譜諜獨記世謚，其辭略，欲一觀【索隱】壹觀。音官。諸要難。【索隱】下奴丹反。於是譜十二諸侯，自共和訖孔子，表見春秋、國語學者所譏盛衰大指著于篇，為成學治古文者【集解】徐廣曰：「一云『治國聞者』也。」要刪焉。【索隱】為成學治文者要刪焉。言表見春秋國語，本為成學之人欲覽其要，故刪為此篇焉。

索隱述贊曰：太史表次，抑有條理。起自共和，訖於孔子。十二諸侯，各編年紀。興亡繼及，盛衰臧否。惡不揜過，善必揚美。絕筆獲麟，義取同恥。

## 六國年表第三

（表略）

【索隱】六國乃魏、韓、趙、楚、燕、齊，并秦凡七國，號曰「七雄」。

太史公讀秦記，【索隱】即秦國之史記也，故下云「秦燒詩書，諸侯史記尤甚。獨有秦記，又不載日月」是也。至犬戎敗幽王，周東徙洛邑，秦襄公始封為諸侯，作西畤用事上帝，僭端見矣。禮曰：「天子祭天地，諸侯祭其域內名山大川。」今秦雜戎翟之俗，先暴戾，後仁義，位在藩臣而臚於郊祀，【索隱】案：臚字訓陳也，出爾雅文。以言秦是諸侯而陳天子郊祀，實僭也，猶季氏旅於泰山然。【正義】臚作「𦢛」，音旅，祭名。又旅，陳也。君子懼焉。及文公踰隴，攘夷狄，尊陳寶，營岐雍之間，而穆公脩政，東竟至河，則與齊桓、晉文中國侯伯侔矣。是後陪臣執政，大夫世祿，六卿擅晉權，征伐會盟，威重於諸侯。及田常殺簡公而相齊國，諸侯晏然弗討，海內爭於戰功矣。三國終之卒分晉，田和亦滅齊而有之，六國之盛自此始。務在彊兵并敵，謀詐用而從衡短長之說起。矯稱蠭出，誓盟不信，雖置質剖符猶不能約束也。秦始小國僻遠，諸夏賔之，比於戎翟，至獻公之後常雄諸侯。論秦之德義不如魯衞之暴戾者，量秦之兵不如三晉之彊也，然卒并天下，非必險固便形埶利也，蓋若天所助焉。

或曰「東方物所始生，西方物之成孰」。夫作事者必於東南，收功實者常於西北。故禹興於西羌，【集解】皇甫謐曰：「孟子稱禹生石紐，西夷人也。傳曰『禹生自西羌』是也。」【正義】禹生於茂州汶川縣，本冉駹國，皆西羌。湯起于亳，【集解】徐廣曰：「京兆杜縣有亳亭。」周之王也以豐鎬伐殷，秦之帝用雍州興，漢之興自蜀漢。

秦旣得意，燒天下詩書，諸侯史記尤甚，為其有所刺譏也。詩書所以復見者，多藏人家，而史記獨藏周室，以故滅。惜哉，惜哉！獨有秦記，又不載日月，其文略不具。然戰國之權變亦有可頗采者，何必上古。秦取天下多暴，然世異變，成功大。【索隱】以言人君制法，當隨時代之異而變易其政，則其成功大。傳曰「法後王」，何也？以其近己而俗變相類，議卑而易行也。【正義】易，以豉反。後王，近代之王。法與己連接世俗之變及相類也，故議卑淺而易識行耳。學者牽於所聞，見秦在帝位日淺，不察其終始，因舉而笑之，【索隱】舉猶皆也。不敢道，此與以耳食無異。【索隱】案：言俗學淺識，舉而笑秦，此猶耳食不能知味也。悲夫！

余於是因秦記，踵春秋之後，起周元王，【索隱】案此表起周元王元年，春秋迄元王八年。表六國時事，訖二世，凡二百七十年，著諸所聞興壞之端。後有君子，以覽觀焉。

索隱述贊曰：春秋之後，王室益卑。楚彊南服，秦霸西垂。三卿分晉，八代興媯。逓主盟會，互為雄雌。二周前滅，六國後隳。壯哉嬴氏，吞并若斯。

## 秦楚之際月表第四

（表略）

【索隱】張晏曰：「時天下未定，參錯變易，不可以年記，故列其月。」今案秦楚之際，擾攘僭篡，運數又促，故以月紀事名表也。

太史公讀秦楚之際，曰：初作難，發於陳涉；虐戾滅秦，自項氏；撥亂誅暴，平定海內，卒踐帝祚，成於漢家。五年之間，號令三嬗。【集解】音善。【索隱】古「禪」字，音巿戰反。三嬗，謂陳涉、項氏、漢高祖也。自生民以來，未始有受命若斯之亟也。【索隱】音己力反。亟訓急也。

昔虞、夏之興，積善累功數十年，德洽百姓，攝行政事，考之于天，【集解】韋昭曰：「謂舜受禪，在璇璣玉衡以齊七政。」然後在位。湯、武之王，乃由契、后稷修仁行義十餘世，不期而會孟津八百諸侯，猶以為未可，其後乃放弒。【索隱】後乃放殺。殺音弒，謂湯放桀，武王討紂也。秦起襄公，章於文、繆，獻、孝之後，稍以蠶食六國，百有餘載，至始皇乃能并冠帶之倫。以德若彼，【索隱】即契、后稷及秦襄公、文公、穆公也。用力如此，【索隱】謂湯、武及始皇。蓋一統若斯之難也。

秦旣稱帝，患兵革不休，以有諸侯也，於是無尺土之封，墮壞名城，銷鋒鏑，【集解】徐廣曰：「一作『鍉』。」【索隱】鏑音的。注「鍉」字亦音的。案：秦銷鋒鏑，作金人十二，以弱天下之兵也。鉏豪桀，維萬世之安。【索隱】維訓度，謂計度令萬代安也。然王跡之興，起於閭巷，合從討伐，軼於三代，鄉秦之禁，適足以資賢者為驅除難耳。【索隱】鄉秦之禁適足資賢者。鄉音向，許亮反。謂秦前時之禁兵及不封樹諸侯，適足以資後之賢者，即高帝也。言驅除患難耳。故憤發其所為天下雄，【索隱】指漢高祖。安在無土不王。【集解】白虎通曰：「聖人無土不王，使舜不遭堯，　當如夫子老於闕里也。」此乃傳之所謂大聖乎？【索隱】言高祖起布衣，卒傳之天位，實所謂大聖。豈非天哉，豈非天哉！非大聖孰能當此受命而帝者乎？

索隱述贊曰：秦失其鹿，羣雄競逐。狐鳴楚祠，龍興沛谷。武臣自王，魏豹必復。田儋據齊，英布居六。項王主命，義帝見戮。以月繫年，道悠運速。洶洶天下，瞻烏誰屋？真人霸上，卒享天祿。

## 漢興以來諸侯王年表第五

（表略）

【索隱】應劭云：「雖名為王，其實如古之諸侯。」

太史公曰：殷以前尚矣。周封五等：公，侯，伯，子，男。然封伯禽、康叔於魯、衞，地各四百里，親親之義，襃有德也；太公於齊，兼五侯地，尊勤勞也。武王、成、康所封數百，而同姓五十五，【索隱】案：漢書封國八百，同姓五十餘。顧氏據左傳魏子謂成鱄云「武王克商，光有天下，兄弟之國十有五人，姬姓之國四十人」是也。地上不過百里，下三十里，以輔衞王室。管、蔡、康叔、曹、鄭，或過或損。厲、幽之後，王室缺，侯伯彊國興焉，天子微，弗能正。非德不純，形勢弱也。【索隱】純，善也，亦云純一。言周王非德不純一，形勢弱也。

漢興，序二等。【集解】韋昭曰：「漢封功臣，大者王，小者侯也。」高祖末年，非劉氏而王者，若無功上所不置【集解】徐廣曰：「一云『非有功上所置』。」而侯者，天下共誅之。高祖子弟同姓為王者九國，【集解】徐廣曰：徐廣曰：「齊、楚、荊、淮南、燕、趙、梁、代、淮陽。」　【索隱】徐氏九國不數吳，蓋以荊絕乃封吳故也。仍以淮陽為九。今案：下文所列有十國者，以長沙異姓，故言九國也。雖獨長沙異姓，而功臣侯者百有餘人。自鴈門、太原以東至遼陽，【集解】韋昭曰：「遼東遼陽縣。」為燕代國；常山以南，大行左轉，度河、濟，阿、甄以東薄海，為齊、趙國；自陳以西，南至九疑，東帶江、淮、穀、泗，【集解】徐廣曰：「穀水在沛。」薄會稽，為梁、楚、吳、淮南、長沙國：皆外接於胡、越。而內地北距山以東盡諸侯地，大者或五六郡，連城數十，置百官宮觀，僭於天子。漢獨有三河、東郡、潁川、南陽，自江陵以西至蜀，北自雲中至隴西，與內史【正義】京兆也。凡十五郡，而公主列侯頗食邑其中。何者？天下初定，骨肉同姓少，故廣彊庶孽，以鎮撫四海，用承衞天子也。

漢定百年之間，親屬益踈，諸侯或驕奢忕，邪臣計謀為淫亂，【索隱】忕音誓。忕訓習。言習於邪臣之謀計，故爾雅云「忕猶狃」也。狃亦訓習。大者叛逆，小者不軌于法，以危其命，殞身亡國。天子觀於上古，然後加惠，使諸侯得推恩分子弟國邑，【索隱】案：武帝用主父偃言而下推恩之令也。故齊分為七，【集解】徐廣曰：「城陽、濟北、濟南、菑川、膠西、膠東，是分為七。」趙分為六，【集解】徐廣曰：「河閒、廣川、中山、常山、清河。」梁分為五，【集解】徐廣曰：「濟陰、濟川、濟東、山陽也。」淮南分三，【集解】徐廣曰：「廬江、衡山。」及天子支庶子為王，王子支庶為侯，百有餘焉。吳楚時，前後諸侯或以適削地，【索隱】適音宅。或作「過」。是以燕、代無北邊郡，吳、淮南、長沙無南邊郡，【集解】如淳曰：「長沙之南更置郡，燕代以北更置緣邊郡，其所有饒利兵馬器械，三國皆失之也。」【正義】景帝時，漢境北至燕、代，燕、代之北未列為郡。吳、長沙之國，南至嶺南；嶺南、越未平，亦無南邊郡。齊、趙、梁、楚支郡名山陂海咸納於漢。諸侯稍微，大國不過十餘城，小侯不過數十里，上足以奉貢職，下足以供養祭祀，以蕃輔京師。而漢郡八九十，形錯諸侯間，犬牙相臨，【索隱】錯音七各反。錯謂交錯。相銜如犬牙，故云犬牙相制，言犬牙參差也。秉其阸塞地利，彊本幹，弱枝葉之勢也，尊卑明而萬事各得其所矣。

臣遷謹記高祖以來至太初諸侯，譜其下益損之時，令時世得覽。形勢雖彊，要之以仁義為本。

索隱述贊曰：漢有天下，爰鑒興亡。始誓河岳，言峻寵章。淮陰就楚，彭越封梁。荊燕懿戚，齊趙棣棠。犬牙相制，麟趾有光。降及文景，代有英王。魯恭梁孝，濟北城陽。仁賢足紀，忠烈斯彰。

## 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表略）

【正義】高祖初定天下，表明有功之臣而侯之，若蕭、曹等。

太史公曰：古者人臣功有五品，以德立宗廟定社稷曰勳，以言曰勞，用力曰功，明其等曰伐，積日曰閱。封爵之誓曰：「使河如帶，泰山若厲。【集解】應劭曰：「封爵之誓，國家欲使功臣傳祚無窮。帶，衣帶也；厲，砥石也。河當何時如衣帶，山當何時如厲石，言如帶厲，國乃絕耳。」國以永寧，爰及苗裔。」始未嘗不欲固其根本，而枝葉稍陵夷衰微也。

余讀高祖侯功臣，察其首封，所以失之者，曰：異哉新聞！書曰「協和萬國」，遷于夏商，或數千歲。蓋周封八百，幽厲之後，見於春秋。尚書有唐虞之侯伯，歷三代千有餘載，自全以蕃衞天子，豈非篤於仁義，奉上法哉？漢興，功臣受封者百有餘人。【索隱】案：下文高祖功臣百三十七人；兼外戚及王子，凡一百四十三人。天下初定，故大城名都散亡，戶口可得而數者十二三，【索隱】言十分纔二、三在耳。是以大侯不過萬家，小者五六百戶。後數世，民咸歸鄉里，戶益息，蕭、曹、絳、灌之屬或至四萬，小侯自倍，【索隱】倍其初封時戶數也。富厚如之。子孫驕溢，忘其先，淫嬖。至太初百年之間，見侯五，【正義】謂平陽侯曹宗、曲周侯酈終根、陽阿侯齊仁、戴侯祕蒙、穀陵侯馮偃也。餘皆坐法隕命亡國，秏矣。罔亦少密焉，然皆身無兢兢於當世之禁云。

居今之世，志古之道，所以自鏡也，【索隱】言居今之代，志識古之道，得以自鏡當代之存亡也。未必盡同。帝王者各殊禮而異務，要以成功為統紀，豈可緄乎？觀所以得尊寵及所以廢辱，亦當世得失之林也，【索隱】言觀今人臣所以得尊寵者必由忠厚，被廢辱者亦由驕淫，是言見在興廢亦當代得失之林也。何必舊聞？於是謹其終始，表其文，頗有所不盡本末；著其明，疑者闕之。後有君子，欲推而列之，得以覽焉。

索隱述贊曰：聖賢影響，風雲潛契。高祖膺籙，功臣命世。起沛入秦，憑謀仗計。紀勳書爵，河盟山誓。蕭曹輕重，絳灌權勢。咸就封國，式盟罪戾。仁賢者祀，昬虐者替。永監前脩，良慙固蔕。

## 惠景間侯者年表第七

（表略）

太史公讀列封至便侯，【索隱】便音鞭，縣名。吳淺所封。曰：有以也夫！長沙王者，著令甲，稱其忠焉。【集解】鄧展曰：「漢約，非劉氏不王。如芮王，故著令使特王。或曰以芮至忠，故著令也。」瓚曰：「漢以芮忠，故特王之；以非制，故特著令。」昔高祖定天下，功臣非同姓疆土而王者八國。【集解】異姓國八王者，吳芮、英布、張耳、臧荼、韓王信、彭越、盧綰、韓信也。【索隱】非同姓而王者八國，齊王韓信、韓王韓信、燕王盧綰、梁王彭越、趙王張耳、准南王英布、臨江王共敖、長沙王吳芮，凡八也。至孝惠時，唯獨長沙全，禪五世，【索隱】禪者，傳也。案：諸侯王表，芮國至五世而絕。以無嗣絕，【集解】徐廣曰：「孝文後七年，靖王薨，無嗣。」竟無過，為藩守職，信矣。故其澤流枝庶，毋功而侯者數人。【索隱】案：此表芮子淺封便侯，傳至玄孫；又封成王臣之子為沅陵侯，亦至曾孫。及孝惠訖孝景間五十載，追脩高祖時遣功臣，及從代來，吳楚之勞，諸侯子弟若肺腑，【索隱】沛府二音。柿，木札也；附，木皮也。以喻人主疏末之親，如木札出於木，樹皮附於樹也。詩云「如塗塗附」，注云「附，木皮」也。外國歸義，封者九十有餘。咸表始終，當世仁義成功之著者也。

索隱述贊曰：惠景之際，天下已平。諸呂構禍，吳楚連兵。條侯出討，壯武奉迎。薄竇恩澤，張趙忠貞。本枝分蔭，外腑歸誠。新市死事，建陵勳榮。咸開青社，俱受丹青。旋窺甲令，吳便有聲。

## 建元以來侯者年表第八

【索隱】：七十二國，太史公舊；餘四十五國，褚先生補也。

太史公曰：匈奴絕和親，攻當路塞；閩越擅伐，東甌請降。二夷交侵，當盛漢之隆，以此知功臣受封侔於祖考矣。何者？自詩書稱三代「戎狄是應，荊荼是徵」，【集解】毛詩傳曰：「膺，當也。」鄭玄曰：「徵，艾。」【索隱】荼音舒。徵音澄。齊桓越燕伐山戎，武靈王以區區趙服單于，秦繆用百里霸西戎，吳楚之君以諸侯役百越。況乃以中國一統，明天子在上，兼文武，席卷四海，內輯億萬之衆，豈以晏然不為邊境征伐哉！自是後，遂出師北討彊胡，南誅勁越，將卒以次封矣。

（表略）

索隱述贊曰：孝武之代，天下多虞。南討閩越，北擊單于。長平鞠旋，冠軍前駈。術陽銜璧，臨蔡破禺。博陸上宰，平津巨儒。金章且佩，紫綬行紆。昭帝已後，勳寵不殊。惜哉絕筆，褚氏補諸。

## 建元已來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制詔御史：「諸侯王或欲推私恩分子弟邑者，令各條上，朕且臨定其號名。」

太史公曰：盛哉，天子之德！一人有慶，天下賴之。

（表略）

索隱述贊曰：漢氏之初，矯枉過正。欲大本枝，先封同姓。建元已後，藩翰克盛。主父上言，推恩下令。長沙濟北，中山趙敬。分邑廣封，振振在詠。扞城禦侮，曄曄輝映。百足不僵，一人有慶。

## 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第十

（表略）

索隱述贊曰：高祖初起，嘯命羣雄。天下未定，王我漢中。三傑旣得，六奇獻功。章邯巳破，蕭何築宮。周勃厚重，朱虛至忠。平津作相，條侯總戎。丙魏立志，湯堯飾躬。天漢之後。表述非功。

# 書

## 禮書第一

【索隱】書者，五經六籍總名也。此之八書，記國家大體。班氏謂之志，志，記也。　【正義】天地位，日月明，四時序，陰陽和，風雨節，羣品滋茂，萬物宰制，君臣朝廷尊卑貴賤有序，咸謂之禮。五經六籍，咸謂之書。故曲禮云「道德仁義非禮不成，教訓正俗非禮不備，分爭辯訟非禮不決」云云。

太史公曰：洋洋美德乎！【索隱】音羊。洋洋，美盛貌。鄒誕生音翔。宰制萬物，役使羣衆，豈人力也哉？【正義】言天地宰制萬物，役使羣品，順四時而動，咸有成功，豈藉人力營為哉，是美善盛大眾多之德也。故孔子曰「四時行焉，百物生焉」。余至大行禮官，【索隱】大行，秦官，主禮儀。漢景帝改曰大鴻臚。鴻臚，掌九賓之儀也。觀三代損益，乃知緣人情而制禮，依人性而作儀，其所由來尚矣。

人道經緯萬端，規矩無所不貫，誘進以仁義，束縛以刑罰，故德厚者位尊，祿重者寵榮，所以總一海內而整齊萬民也。人體安駕乘，【正義】時證反。為之金輿錯衡以繁其飾；【集解】周禮王之五路有金路。鄭玄曰：「以金飾諸末。」　【索隱】錯鏤衡扼為文飾也。詩曰「約軧錯衡」，毛傳云「錯衡，文衡也。」　【正義】為，于偽反。錯作「鏓」，七公反。目好五色，為之黼黻文章以表其能；耳樂鐘磬，為之調諧八音以蕩其心；口甘五味，為之庶羞酸鹹以致其美；【集解】周禮曰：「羞用百有二十品。」鄭玄曰：「羞出于牲及禽獸，以備其滋味，謂之庶羞。」鄭眾曰：「羞者，進也。」情好珍善，為之琢磨圭璧以通其意。故大路越席，【集解】服虔曰：「大路，祀天車也。越席，結括草以為席也。」王肅曰：「不緣也。」　【正義】按：括草，蒲草。越，戶括反。皮弁布裳，【集解】周禮曰：「王視朝則皮弁之服。」鄭玄曰：「皮弁之服，十五升白布衣，積素為裳也。」　【正義】以鹿子皮為弁也。按：襞積素布而為裳也。朱弦洞越，【集解】鄭玄曰：「朱弦，練朱絲弦也。越，瑟底孔。」大羹玄酒，【集解】鄭玄曰：「大羹，肉湆不調以鹽菜也。玄酒，水也。」所以防其淫侈，救其彫敝。【索隱】彫謂彫飾也。言彫飾是奢侈之弊也。是以君臣朝廷尊卑貴賤之序，下及黎庶車輿衣服宮室飲食嫁娶喪祭之分，事有宜適，物有節文。仲尼曰：「禘自旣灌而往者，吾不欲觀之矣。」【集解】孔安國曰：「禘祫之禮，為序昭穆也，故毀廟之主及羣廟之主皆合食于太祖。灌者，酌鬱鬯，灌于太祖，以降神也。既灌之後，列尊卑，序昭穆。而魯逆祀，躋僖公，亂昭穆，故不欲觀之。」

周衰，禮廢樂壞，大小相踰，管仲之家，兼備三歸。【集解】包氏曰：「三歸，娶三姓女也。婦人謂嫁曰歸。」循法守正者見侮於世，奢溢僭差者謂之顯榮。自子夏，門人之高弟也，【索隱】言子夏是孔子門人之中高弟者，謂才優而品第高也，故論語四科有「文學子游、子夏」是。猶云「出見紛華盛麗而說，入聞夫子之道而樂，二者心戰，未能自決」，而況中庸以下，漸漬於失教，被服於成俗乎？孔子曰「必也正名」，於衞所居不合。【集解】論語曰：「子路曰『衞君待子而為政，子將奚先』？子曰『必也正名乎』！」馬融曰：「正百事之名。」仲尼沒後，受業之徒沈湮而不舉，或適齊、楚，或入河海，【正義】論語云大師摯適齊，亞飯干適楚，鼓方叔入于河，少師陽、擊磬襄入于海。魯哀公時，禮壞樂崩，人皆去也。豈不痛哉！

至秦有天下，悉內六國禮儀，采擇其善，雖不合聖制，其尊君抑臣，朝廷濟濟，依古以來。【正義】秦采擇六國禮儀，尊君抑臣，朝廷濟濟，依古以來典法行之。至于高祖，光有四海，叔孫通頗有所增益減損，大抵皆襲秦故。【集解】應劭曰：「抵，至也。」瓚曰：「抵，歸也。」　【索隱】按：大抵猶大略也。臣瓚以抵訓為歸，則是大略大歸，其義通也。自天子稱號【正義】稱，尺證反。下至佐僚及宮室官名，少所變改。孝文即位，有司議欲定儀禮，孝文好道家之學，以為繁禮飾貌，無益於治，躬化謂何耳，【正義】孝文本紀云上身衣弋綈，所幸慎夫人令衣不曳地，幃帳不得文繡，治霸陵皆以瓦器。是躬化節儉，謂何嫌耳，不須繁禮飾貌也。故罷去之。孝景時，御史大夫鼂錯明於世務刑名，數干諫孝景曰：「諸侯藩輔，臣子一例，古今之制也。今大國專治異政，不稟京師，恐不可傳後。」孝景用其計，而六國畔逆，【正義】吳、楚、趙、菑川、濟南、膠西為六國也。齊孝王狐疑城守，三國兵圍齊，齊使路中大夫告天子，故不言七國也。以錯首名，天子誅錯以解難。【正義】上紀買反，下乃憚反。事在袁盎語中。是後官者養交安祿而已，莫敢復議。

今上即位，招致儒術之士，令共定儀，十餘年不就。或言古者太平，萬民和喜，瑞應辨至，【正義】辨音遍。乃采風俗，定制作。上聞之，制詔御史曰：「蓋受命而王，各有所由興，殊路而同歸，謂因民而作，追俗為制也。議者咸稱太古，百姓何望？漢亦一家之事，典法不傳，謂子孫何？化隆者閎博，治淺者褊狹，可不勉與！」乃以太初之元改正朔，【集解】應劭曰：「初用夏正，以正月為歲首，改年為太初。」易服色，封太山，定宗廟百官之儀，以為典常，垂之於後云。

禮由人起。人生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忿，忿而無度量則爭，【正義】音諍。爭則亂。先王惡其亂，故制禮義以養人之欲，給人之求，使欲不窮於物，物不屈於欲，【正義】屈，羣物反。二者相待而長，是禮之所起也。故禮者養也。稻粱五味，所以養口也；椒蘭芬茝，【索隱】音止，又昌改反。所以養鼻也；鐘皷管弦，所以養耳也；刻鏤文章，所以養目也；疏房牀笫几席，所以養體也：【集解】服虔曰：「簀謂之笫。」　【索隱】疏謂窻也。　【正義】疏謂窻也。笫，側里反。故禮者，養也。

君子旣得其養，又好其辨也。所謂辨者，貴賤有等，長少有差，貧富輕重皆有稱也。故天子大路越席，所以養體也；【正義】謂蒲草為席，既絜且柔，絜可以祀神，柔可以養體也。側載臭茝，所以養鼻也；【索隱】劉氏云：「側，特也。臭，香也。茝，香草也。言天子行，特得以香草自隨也，其餘則否。」臭為香者，山海經云「臭如蘪蕪」，易曰「其臭如蘭」，是臭為草之香也。今以側為邊側，載者置也，言天子之側常置芳香於左右。前有錯衡，所以養目也；【集解】詩云：「約軧錯衡。」毛傳云：「錯衡，文衡也。」和鸞之聲，【集解】鄭玄曰：「和，鸞，皆鈴也，所以為車行節也。韓詩內傳曰鸞在衡，和在軾前，升車則馬動，馬動則鸞鳴，鸞鳴則和應。」服虔曰：「鸞在鑣，和在衡。續漢書輿服志曰鸞雀立衡也。」　【正義】皇偘云：「鸞，以金為鸞，懸鈴其中，於衡上，以為遲疾之節，所以正威儀行舒疾也。」步中武象，驟中韶濩，所以養耳也；【集解】鄭玄曰：「武，武王樂也。象，武舞也。韶，舜樂也。濩，湯樂也。」　【正義】步猶緩。緩車則和鸞之音中於武象，驟車中於韶濩也。龍旂九斿，所以養信也；【集解】周禮曰：「交龍為旂。」　【正義】斿音旒。寢兕【索隱】按：以兕牛皮為席。　【正義】兕音似。爾雅云兕似牛。持虎，【索隱】持虎者，以猛獸皮文飾倚較及伏軾，故云持虎。劉氏云「畫之於旍竿及楯仗等」，以今所見為說也。鮫韅【集解】徐廣曰：「鮫魚皮可以飾服器，音交。韅者，當馬腋之革，音呼見反。」　【索隱】以鮫魚皮飾韅。韅，馬腹帶也。彌龍，【集解】徐廣曰：「乘輿車金薄璆龍為輿倚較，文虎伏軾，龍首銜軛。」　【索隱】彌亦音弭，謂金飾衡枙為龍。此皆王者服御崇飾，所以示威武，故云「所以養威」也。此文皆出大戴禮，蓋是荀卿所說。劉氏云：「薄猶飾也。璆然，龍貌。璆音虬。」所以養威也。故大路之馬，必信至教順，然後乘之，所以養安也。孰知夫士出死要節之所以養生也。【索隱】言人誰知夫志士推誠守死，要立名節。仍是養生安身之本，故下云「人苟生之為見，若者必死」，是解上意，言人苟以貪生之為見，不能見危致命，若者必死。若猶如也，言執心為見，如此者必刑戮及身，故云「必死」。下文皆放此也。　【正義】夫音扶。要音腰。孰知猶審知也。出死猶處死也。審知志士推誠處死，要立名節，若曹沬、茅焦，所以養生命也。孰知夫輕費用之所以養財也，【正義】費音芳味反。輕猶薄。言審知尟薄費用則能畜聚，所以養財貨也。孰知夫恭敬辭讓之所以養安也，【正義】言審知恭敬辭讓所以養體安身。孰知夫禮義文理之所以養情也。【正義】言審知禮義文章道理所以養其情性。此四科，是儒者有禮義，故兩得之也。

人苟生之為見，若者必死；【正義】苟，且；若，如此也。言平凡好生之人，且見操節之士，以禮義處死，養得其生有效，如此者必死也。苟利之為見，若者必害；【正義】言平凡好利之人，且見利義之士，以輕省費用，養得其財有效，如此者必害身也。怠惰之為安，若者必危；【正義】惰，徒臥反。言平凡怠惰之人，且見有禮之士，以恭敬禮讓，養得安樂有效，如此者必危亡也。情勝之為安，若者必滅。【索隱】覆解上「禮義文理之所以養情也」。　【正義】勝音叔證反。言平凡好勝之人，且見利義之士，禮義文理，養得其情性有效，如此者必滅亡也。此四科，是墨者無禮義，故兩失之也。故聖人一之於禮義，則兩得之矣；一之於情性，則兩失之矣。故儒者將使人兩得之者也，墨者將使人兩失之者也。【索隱】墨者不尚禮義而任儉嗇，無仁恩，故使人兩失之。易曰「悅以使人，人忘其死」是也。是儒墨之分。【正義】分，扶問反。分猶等也。若儒等者是治辨之極，彊固之本，威行之道，功名之總，則天下歸之矣。

治辨之極也，彊固之本也，【索隱】自此已下，皆是儒分之功也。　【正義】固，堅固也。言國以禮義，四方欽仰，無有攻伐，故為彊而且堅固之本也。威行之道也，【正義】以禮義導天下，天下伏而歸之，故為威行之道也。功名之總也。【正義】以禮義率天下，天下咸遵之，故為功名之總。總，合也，聚也。王公由之，【正義】言由禮義也。所以一天下，臣諸侯也；弗由之，所以捐社稷也。故堅革利兵不足以為勝，【索隱】覆上「功名之總也」。高城深池不足以為固，嚴令繁刑不足以為威。由其道則行，不由其道則廢。楚人鮫革犀兕，所以為甲，堅如金石；宛之鉅鐵施，【集解】徐廣曰：「大剛曰鉅。」　【正義】宛城，今鄧州南陽縣城是也。音於元反。鉅，剛鐵也。鑽如蠭蠆，【索隱】鑽謂矛刃及矢鏃也。輕利剽遫，【正義】上匹妙反，下音速。剽遫，疾也。卒如熛風。【正義】卒，村忽反。熛，必遙反。熛風，疾也。然而兵殆於垂涉，唐昧死焉；【集解】許慎曰：「垂涉，地名也。」莊蹻起，楚分而為四參。【索隱】蹻音其略反，楚將之名。言其起兵亂後楚遂分為四。按漢志，滇王，莊蹻之後也。　【正義】以「起」字為絕句。或曰楚莊王苗裔也。按：括地志云「師州、黎州在京西南五千六百七十里。戰國楚威王時，莊蹻王滇，則為滇國之地」。楚昭王徙都鄀，楚襄王徙都陳，楚考烈王徙都壽春，咸被秦逼，乃四分也。然昭王雖在莊蹻之前，故荀卿兼言之也。是豈無堅革利兵哉？【索隱】參者，驗也。言驗是，楚豈無利兵哉。　【正義】參，七含反。言蹻、楚國豈無堅甲利兵哉，為其不由禮義，故眾分也。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汝潁以為險，【正義】括地志云：「汝水源出汝州魯山縣西伏牛山，亦名猛山。汝水至豫州郾城縣名濆水。爾雅云『河有澭，汝有濆』，亦汝之別名。潁水源出洛州嵩高縣東南三十五里陽乾山，俗名潁山。地理志高陵山，汝出，東南至新蔡縣入淮；陽乾山潁水出，東至下蔡入淮也。」江漢以為池，【正義】江即岷江，從蜀入，楚在荊州南。漢江從漢中東南入江。四水為楚之險固也。阻之以鄧林，【集解】山海經曰：「夸父與日逐走，日入，渴，欲得飲，飲於渭河；不足，北飲大澤；未至，道渴而死。弃其杖，化為鄧林。」駰謂鄧林後遂為林名。　【索隱】按：裴氏引山海經，以為夸父弃杖為鄧林，其言北飲大澤，蓋非在中國也。劉氏以為今襄州南鳳林山是古鄧祁侯之國，在楚之北境，故云阻以鄧林也。緣之以方城。【正義】括地志云：「方城，房州竹山縣東南四十一里。其山頂上平，四面險峻，山南有城，長十餘里，名為方城，即此山也。」然而秦師至鄢郢，舉若振槁。【索隱】振，動也，擊也。槁，乾葉也。　【正義】鄢音郾。括地志云：「故城在襄州安養縣北三里，古郾子之國，鄧之南鄙也。又率道縣南九里有故郾城，漢惠帝改曰宜城也。郢城，荊州江陵縣東北六里，即吳公子光伐楚，楚平王恐，城郢者也。又楚武王始都郢，紀南故城是也，在江陵北十五里也。」是豈無固塞險阻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紂剖比干，囚箕子，為炮格，刑殺無辜，時臣下懍然，莫必其命。【索隱】言無人必保其性命。然而周師至，而令不行乎下，不能用其民。是豈令不嚴，刑不陖哉？其所以統之者非其道故也。

古者之兵，戈矛弓矢而已，然而敵國不待試而詘。【集解】徐廣曰：「試，一作『誡』也。」　【正義】詘，丘勿反。試，用也。城郭不集，溝池不掘，【正義】求勿反，又求厥反。固塞不樹，機變不張，然而國晏然不畏外而固者，無他故焉，明道而均分之，【正義】分，扶問反。言明儒墨之分，使禮義均等，則下應之如影響耳。時使而誠愛之，則下應之如景響。有不由命者，然後俟之以刑，則民知辠矣。【正義】事君以禮義，民有不由禮義者，然後待之以刑，則民知罪伏刑矣。故刑一人而天下服。辠人不尤其上，知辠之在己也。是故刑罰省而威行如流，無他故焉，由其道故也。故由其道則行，不由其道則廢。古者帝堯之治天下也，蓋殺一人刑二人而天下治。傳曰「威厲而不試，刑措而不用」。

天地者，生之本也；先祖者，類之本也；【正義】類，種類也。君師者，治之本也。無天地惡生？【正義】惡音烏。無先祖惡出？無君師惡治？三者偏亡，【索隱】鄒音遍。　【正義】偏，疋然反。則無安人。故禮，上事天，下事地，尊先祖而隆君師，是禮之三本也。

故王者天太祖，【集解】毛詩敍曰：「文武之功起於后稷，故推以配天焉。」諸侯不敢懷，【索隱】懷，思也。言諸侯不敢思以太祖配天而食也。又一解，王之子孫為諸侯，不思祀其父祖，故禮云「諸侯不敢祖天子」，蓋與此同意。大夫士有常宗，【集解】禮記曰：「別子為祖，繼別為宗。百世不遷者，謂別子之後也。」所以辨貴賤。貴賤治，得之本也。郊疇乎天子，【索隱】疇，類也。天子類得郊天，餘並不合祭，今大戴禮作「郊止乎天子」是也。止或作「疇」，因誤耳。社至乎諸侯，【索隱】言天子已下至諸侯得立社。函【集解】音含。　【索隱】啗音含。含謂包容。諸侯已下至士大夫得祭社，故禮云「大夫成羣立社曰置社」，亦曰里社也。鄒誕生音啗徒濫反，意義亦通，但不見古文，各以意為音耳。今按：大戴禮作「導及士大夫」，導亦通也。今此為「啗」者，當以導與蹈同，後「足」字失「止」，唯有「口」存，故使解者穿鑿也。及士大夫，所以辨尊者事尊，卑者事卑，宜鉅者鉅，宜小者小。故有天下者事七世，有一國者事五世，有五乘之地者事三世，【集解】鄭玄曰：「古者方十里，其中六十四井出兵車一乘，此兵法之賦。」有三乘之地者事二世，【集解】穀梁傳曰：「天子至于士皆有廟，天子七，諸侯五，大夫三，士二。始封之者必為其太祖。」有特牲而食者不得立宗廟，【集解】禮記曰：「庶人祭於寢。」所以辨積厚者流澤廣，積薄者流澤狹也。

大饗上玄尊，俎上腥魚，【集解】鄭玄曰：「大饗，祫祭先王，以腥魚為俎實，不臑孰之也。」先大羹，貴食飲之本也。大饗上玄尊而用薄酒，食先黍稷而飯稻粱，祭嚌先大羹而飽庶羞，【集解】鄭玄曰：「嚌，至齒。」貴本而親用也。貴本之謂文，親用之謂理，兩者合而成文，以歸太一，是謂大隆。【索隱】貴本親用，兩者合而成文，以歸太一。太一者，天地之本也。得禮之文理，是合於太一也。隆者，盛也，高也。得禮文理，歸于太一，是禮之盛者也。故尊之上玄尊也，【正義】皇侃云：「玄酒，水也。上古未有酒，而始之祭但酌水用之，至晚世雖有酒，存古禮，尚用水代酒也。」俎之上腥魚也，豆之上大羹一也。【索隱】尊之上玄尊，俎之上生魚，豆之先大羹，三者如一，皆是本，故云一也。利爵弗啐也，【集解】鄭玄曰：「啐，入口也。」　【索隱】按：儀禮祭畢獻，祝西面告成，是為利爵。祭初未行無算爵，故不啐入口也。成事俎弗嘗也，【索隱】成事卒哭之祭，故記曰「卒哭曰成事」。既是卒哭之祭，始從吉祭，故受胙爵而不嘗俎也。三宥之弗食也，【索隱】禮，祭必立侑以勸尸食，至三飯而後止。每飯有侑一人，故有三侑。既是勸尸，故不相食也。大昏之未廢齊也，【索隱】廢齊，謂昏禮父親醮子而迎之前，故曲禮云「齋戒以告鬼神」，是昏禮有齊也。大廟之未內尸也，始絕之未小斂，一也。【索隱】此五者皆禮之初始，質而未備，亦是貴本之義，故云一也。大路之素幬也，【集解】禮記曰：「乘素車，貴其質也。」鄭玄曰：「素車，殷輅也。」　【索隱】幬音稠。謂車蓋以素帷，亦質也。郊之麻絻，【集解】周禮曰：「王祀昊天上帝，服大裘而冕。」論語曰：「麻冕，禮也。」孔安國曰：「冕，緇布冠。古者績麻三十升布以為之。」　【正義】絻音免。亦作「冕」。喪服之先散麻，一也。【集解】儀禮士喪禮曰：「始死，主人散帶，垂之三尺。」禮記曰：「大功已上散帶也。」　【索隱】大路已下，三事相似如一，故云一也。散麻取其質無文飾，亦貴本也。三年哭之不反也，【集解】禮記曰：「斬衰之哭，若往而不反。」清廟之歌【集解】鄭玄曰：「清廟謂作樂歌清廟。」一倡而三歎，【集解】鄭玄曰：「倡，發歌句者。三歎，三人從歎。」縣一鐘尚拊膈，【集解】徐廣曰：「一作『搏膈』。」　【索隱】縣一鍾尚拊隔。隔，懸鍾格。拊音撫。拊隔，不擊其鐘而拊其格，不取其聲，亦質也。鄒氏隔音膊，蓋依大戴禮也。而鄭禮注云搏，拊柷敔也。朱弦而通越，一也。【索隱】大瑟而練朱其弦，又通其下孔，使聲濁且遲，上質而貴本，不取其聲文。自「三年」已下四事，皆不取其聲也。

凡禮始乎脫，【索隱】脫猶疏略也。始，初也。言禮之初尚疏略也。成乎文，【索隱】言禮成就有文飾。終乎稅。【集解】徐廣曰：「一作『悅』。」　【索隱】音悅。言禮終卒和悅人情也。大戴禮作「終於隆」，隆謂盛也。故至備，情文俱盡；【集解】徐廣曰：「古『情』字或假借作『請』，諸子中多有此比。」　【正義】言情文俱盡，乃是禮之至備也。其次，情文代勝；【索隱】音昇，又尸證反。或文勝情，或情勝文，是情文更代相勝也。大戴禮作「迭興」也。其下，復情以歸太一。【索隱】言其次情文俱失，歸心渾沌天地之初，復禮之本，是歸太一也。天地以合，日月以明，四時以序，星辰以行，江河以流，萬物以昌，好惡以節，喜怒以當。以為下則順，以為上則明。【正義】自「天地」以下八事，大禮之備，情文俱盡，故用為下則順，用為上則明也。

太史公曰：至矣哉！【索隱】已下亦是太史公取荀卿禮論之意，極言禮之損益，以結禮書之論也。立隆以為極，而天下莫之能益損也。本末相順，【索隱】謂禮之盛，文理合以歸太一，至禮之殺，復情以歸太一。隆殺皆歸太一者，是本末相順也。終始相應，【索隱】禮始於脫略，終於稅，稅亦殺也，殺與脫略，是始終相應也。　【正義】應，乙陵反，當也。至文有以辨，【索隱】言禮之至文，能辨尊卑貴賤，故云有以辨也。至察有以說。【索隱】言禮之至察，有以明隆殺損益，委曲情文，足以悅人心，故云有以說也。天下從之者治，不從者亂；從之者安，不從者危。小人不能則也。【正義】小人猶庶人也。則，法也。言天下士以上至于帝王，能從禮者則治安，不能從禮者則危亂，庶人據於事，不能法禮也。

禮之貌誠【索隱】有本作「懇誠」者，非也。深矣，堅白同異之察，入焉而弱。【正義】言禮之貌信深厚矣，雖有鄒子堅白同異之辯明察，入於禮義之中，自然懦弱敗壞之禮也。其貌誠大矣，擅作典制褊陋之說，入焉而望。【索隱】言擅作典制及褊陋之說。入焉，謂入禮則自嗛望知其失。　【正義】言禮之貌信廣大矣，雖有擅作典制褊陋之說，文辭入於禮義之中，自然成淫俗褊陋之言。其貌誠高矣，暴慢恣睢，【索隱】恣睢猶毀訾也。輕俗以為高之屬，入焉而墬。【索隱】言訾毀禮者自取墬滅也。　【正義】言禮之貌信尊高矣，雖有暴慢恣睢輕俗以為高之屬，入於禮義之中，自然成墜落暴慢輕俗之人。故繩誠陳，【集解】鄭玄曰：「誠猶審也。陳，設也，謂彈畫也。」則不可欺以曲直；衡誠縣，【集解】鄭玄曰：「衡，稱也。縣謂錘也。」　【正義】縣音玄。則不可欺以輕重；規矩誠錯，【索隱】錯，置也。規，車也。矩，曲尺也。　【正義】錯，七故反。則不可欺以方員；君子審禮，則不可欺以詐偽。【正義】詐偽謂堅白同異，擅作典制，暴戾恣睢自高也。故陳繩，曲直定；懸衡，輕重分；錯規矩，方員□；審禮，詐偽自消滅矣。故繩者，直之至也；衡者，平之至也；規矩者，方員之至也；禮者，人道之極也。然而不法禮者不足禮，謂之無方之民；【集解】鄭玄曰：「方猶道也。」法禮足禮，謂之有方之士。禮之中，能思索，【索隱】索，求也。謂之能慮；能慮勿易，【正義】易謂輕易也。謂之能固。能慮能固，加好之焉，聖矣。【正義】好，火到反。言人以得禮之中，又能思審索求其禮，謂之能思慮；又不輕易其禮，謂之能堅固。能慮，能固其禮，更加好之，乃聖人矣。天者，高之極也；地者，下之極也；日月者，明之極也；無窮者，廣大之極也；聖人者，道之極也。【正義】道謂禮義也。言人有禮義，則為聖人，比於天地日月，廣大之極也。

以財物為用，以貴賤為文，以多少為異，以隆殺為要。【索隱】隆猶厚也。殺猶薄也。文貌繁，情欲省，禮之隆也；文貌省，情欲繁，禮之殺也；文貌情欲相為內外表裏，並行而雜，禮之中流也。【正義】言文飾情用，表裏外內，合於儒墨，是得禮情之中，而流行不息也。君子上致其隆，下盡其殺，而中處其中。【正義】中謂情文也。步驟馳騁廣騖不外，【正義】騖音務。言君子之人，上存文飾，下務減省，而合情文，處得其中，縱有戰陣殺戮邪惡，則不弃於禮義矣。三皇步，五帝驟，三王馳，五伯騖也。是以君子之性守宮庭也。【索隱】言君子之性守正不慢遠行，如常守宮庭也。　【正義】宮庭，聽朝處。喻君子心內常守禮義，若宮庭焉。人域是域，士君子也。【索隱】域，居也。言君子之行，非人居亦弗居也。　【正義】處平凡人域之中，能知禮義之域限，即為士及君子也。外是，民也。【索隱】外謂人域之外，非人所居之地。以喻禮義之外，別為它行，即是小人，故云外是人也。於是中焉，房皇周浹，曲直得其次序，聖人也。【索隱】房音旁。旁皇猶徘徊也。周浹猶周帀。言徘徊周浹，委曲得禮之序，動不失中，則是聖人之行也。故厚者，禮之積也；大者，禮之廣也；【索隱】言君子聖人有厚大之德，則為禮之所積益弘廣也，故曰「甘受和，白受采，忠信之人可以學禮，苟無忠信，則禮不虛道」。然此文皆荀卿禮論也。高者，禮之隆也；明者，禮之盡也。【正義】言君子內守其禮，德厚大積廣，至於高尊明禮，則是禮之終竟也。此書是褚先生取荀卿禮論兼為之。

索隱述贊曰：禮因人心，非從天下。合誠飾貌，救獘興雅。以制黎甿，以事宗社。情文可重，豐殺難假。仲尼坐樹，孫通蕝野。聖人作教，罔不由者。

## 樂書第二

【正義】天有日月星辰，地有山陵河海，歲有萬物成熟，國有聖賢宮觀周域官僚，人有言語衣服體貌端修，咸謂之樂。樂書者，猶樂記也，鄭玄云以其記樂之義也。此於別錄屬樂記，蓋十一篇合為一篇。十一篇者，有樂本，有樂論，有樂施，有樂言，有樂禮，有樂情，有樂化，有樂象，有賓牟賈，有師乙，有魏文侯。今雖合之，亦略有分焉。劉向校書，得樂書二十三篇，著於別錄。今樂記惟有十一篇，其名猶存也。

太史公曰：余每讀虞書，至於君臣相敕，維是幾安，而股肱不良，萬事墮壞，未嘗不流涕也。成王作頌，推己懲艾，【正義】音刈。悲彼家難，【正義】乃憚反。家難，謂文王囚羑里，武王伐紂。可不謂戰戰恐懼，善守善終。【正義】言成王作頌，悲文王戰戰恐懼，推己戒勵為治，是善守善終也。君子不為約則修德，【正義】為，于偽反。滿則弃禮，佚能思初，安能惟始，沐浴膏澤而歌詠勤苦，非大德誰能如斯！傳曰「治定功成，禮樂乃興」。海內人道益深，其德益至，所樂者益異。滿而不損則溢，盈而不持則傾。凡作樂者，所以節樂。【正義】音洛。言不樂至荒淫也。君子以謙退為禮，以損減為樂，樂其如此也。以為州異國殊，情習不同，故博采風俗，協比聲律，【正義】比音鼻。以補短移化，助流政教。天子躬於明堂臨觀，而萬民咸蕩滌邪穢，斟酌飽滿，以飾厥性。故云雅頌之音理而民正，嘄噭【索隱】上姑堯反，又音叫。下音擊。之聲興而士奮，鄭衞之曲動而心滛。及其調和諧合，鳥獸盡感，而況懷五常，含好惡，自然之勢也？

治道虧缺而鄭音興起，封君世辟，【索隱】辟亦君也。　【正義】辟，并亦反。名顯鄰州，爭以相高。自仲尼不能與齊優遂容於魯，【索隱】齊人歸女樂而孔子行，言不能遂容於魯而去也。或作「逐客」，誤耳。雖退正樂以誘世，作五章以刺時，【索隱】按：系家、家語所云孔子嗤季桓子作歌引詩曰「彼婦人之口，可以出走。彼婦人之謁，可以死敗。優哉游哉，聊以卒歲」。是五章之刺也。猶莫之化。陵遲以至六國，流沔沈佚，遂徃不返，卒於喪身滅宗，并國於秦。

秦二世尤以為娛。丞相李斯進諫曰：「放弃詩書，極意聲色，祖伊所以懼也；【正義】祖伊諫殷紂，紂不聽。孔安國云祖己後賢臣也。輕積細過，恣心長夜，紂所以亡也。」趙高曰：「五帝、三王樂各殊名，示不相襲。上自朝廷，下至人民，得以接歡喜，合殷勤，非此和說不通，解澤不流，【正義】說音悅。解音蟹。言非此樂和適，亦悅樂之不通，散恩澤之事不流，各一世之化也。諫二世，故名之也。亦各一世之化，度時之樂，何必華山之騄耳而后行逺乎？」二世然之。

高祖過沛詩三侯之章，【索隱】按：過沛詩即大風歌也。其辭曰：「大風起兮雲飛揚，威加海內兮歸故鄉，安得猛士兮守四方」是也。侯，語辭也。詩曰「侯其禕而」者是也。兮亦語辭也。沛詩有三「兮」，故云三侯也。令小兒歌之。高祖崩，令沛得以四時歌儛宗廟。孝惠、孝文、孝景無所增更，於樂府習常隷舊而已。【正義】隷音異。

至今上即位，作十九章，【索隱】按：禮樂志安世房中樂有十九章。令侍中李延年次序其聲，拜為協律都尉。通一經之士不能獨知其辭，皆集會五經家，相與共講習讀之，乃能通知其意，多爾雅之文。

漢家常以正月上辛祠太一甘泉，以昬時夜祠，到明而終。常有流星經於祠壇上。使僮男僮女七十人俱歌。春歌青陽，夏歌朱明，【集解】瓚曰：「爾雅云春曰青陽，夏曰朱明。」秋歌西皡，【集解】韋昭曰：「西方少暤也。」冬歌玄冥。【正義】禮記月令云玄冥，水官也。世多有，故不論。【索隱】言四時歌多有其詞，故此不論載。今見漢書禮樂志。

又嘗得神馬渥洼水中，【集解】李斐曰：「南陽新野有暴利長，當武帝時遭刑，屯田燉煌界。人數於此水旁見羣野馬中有奇異者，與凡馬異，來飲此水旁。利長先為土人持勒靽於水旁，後馬玩習久之，代土人持勒靽，收得其馬，獻之。欲神異此馬，云從水中出。」蘇林曰：「洼音『窐曲』之『窐』也。」　【索隱】洼音一佳反，烏花反。蘇林音「窐曲」之「窐」，窐即窳也。復次以為太一之歌。歌曲曰：「太一貢兮天馬下，【索隱】按：禮樂志「貢」作「況」，況與貢意亦通。　【正義】太一，北極大星也。霑赤汗兮沫流赭。【集解】應劭曰：「大宛馬汗血霑濡也，流沫如赭。」騁容與兮跇萬里，【集解】孟康曰：「跇音逝。」如淳曰：「跇謂超踰也。」　【索隱】亦作「逝」。鄒誕生云跇，一作「世」，亦音跇。跇，超也。今安匹兮龍為友。」後伐大宛得千里馬，馬名蒲梢，【集解】應劭曰：「大宛舊有天馬種，蹋石汗血，汗從前肩膊出如血，號一日千里。」　【索隱】梢音史交反。又本作「騷」，亦同音。次作以為歌。歌詩曰：「天馬來兮從西極，經萬里兮歸有德。承靈威兮降外國，涉流沙兮四夷服。」中尉汲黯進曰：「凡王者作樂，上以承祖宗，下以化兆民。今陛下得馬，詩以為歌，協於宗廟，先帝百姓豈能知其音邪？」上默然不說。丞相公孫弘曰：「黯誹謗聖制，當族。」

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正義】皇侃云：「此章有三品，故名為樂本，備言音聲所起，故名樂本。夫樂之起，其事有二：一是人心感樂，樂聲從心而生；一是樂感人心，心隨樂聲而變也。」人心之動，物使之然也。【正義】物者，外境也。外有善惡來觸於心，則應觸而動，故云物使之然也。感於物而動，故形於聲；【集解】鄭玄曰：「宮商角徵羽雜比曰音，單出曰聲，形猶見也。」王肅曰：「物，事也。謂哀樂喜怒和敬之事感人而動，見於聲。」聲相應，故生變；【集解】鄭玄曰：「樂之器，彈其宮則眾宮應，然而不足樂，是以變之使雜也。」　【正義】崔靈恩云：「緣五聲各自相應，不足為樂，故變使雜，令聲音諧和也。」變成方，謂之音；【集解】鄭玄曰：「方猶文章。」　【正義】皇侃云：「單聲不足，故變雜五聲，使交錯成文，乃謂為音也。」比音而樂之，及干戚羽旄，謂之樂也。【集解】鄭玄曰：「干，楯也；戚，斧也：武舞所執也。羽，翟羽也；旄，旄牛尾：文舞所執也。」　【正義】比音鼻，次也。音，五音也。言五音雖雜，猶未足為樂，復須次比器之音及文武所執之物，共相諧會，乃是由音得名。為樂武陰文陽，故所執有輕重異。」樂者，音之所由生也，【正義】合音乃成樂，是樂由音而生，諸樂生起之所由也。其本在人心感於物也。【正義】本猶初也。物，外境也。將欲明樂隨心見，故更陳此句也。是故其哀心感者，其聲噍以殺；【集解】鄭玄曰：「噍，踧也。」　【索隱】焦音如字。鄒誕生作「噍」，音將妙反。　【正義】殺，所介反。噍，踧急也。若外境痛苦，則其心哀戚，哀戚在心，故樂聲踧急而殺也。此下六者，皆人君見前境來感己而制樂音，隨心見之也。其樂心感者，其聲嘽以緩；【集解】鄭玄曰：「嘽，寬綽之貌。」　【正義】嘽，寬也。若外境可美，則其心歡樂，歡樂在心，故樂聲必隨而寬緩也。其喜心感者，其聲發以散；【集解】鄭玄曰：「發，揚也。」　【正義】若外境會意，其心喜悅，悅喜在心，故樂聲發揚也。其怒心感者，其聲麤以厲；【正義】若外境乖失，故己心怒恚，怒在心，心隨怒而發揚，故無輟硋，則樂聲麤彊而嚴厲也。其敬心感者，其聲直以廉；【正義】廉，隅也。若外境尊高，故己心悚敬，悚敬在內，則樂聲直而有廉角也。其愛心感者，其聲和以柔。【正義】柔，軟也。若外境憐慕，故己心愛惜，愛惜在內，則樂和柔也。六者非性也，【正義】性本靜寂，無此六事。六事之生，由應感見而動，故云非性。感於物而後動，【集解】鄭玄曰：「言人聲在所見，非有常。」是故先王慎所以感之。【正義】六事隨見而動，非關本性，聖人在上，制正禮以防之，故先王慎所以感之者也。故禮以導其志，樂以和其聲，政以壹其行，【正義】胡孟反。刑以防其姦。禮樂刑政，其極一也，【集解】鄭玄曰：「極，至也。」　【正義】四事，防慎所感之由也。用禮教導其志，用世樂諧和其聲，用法律齊其行，用刑辟防其凶姦，民不復流僻，徒感防之，使同其一敬，不為非也。極，至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集解】鄭玄曰：「此其所謂至也。」　【正義】上四事功成，民同其心，俱不邪僻，故治道出也。民心所觸，有前六者不同，故聖人用後四者制之。

凡音者，生人心者也。【正義】此樂本章第二段，明樂感人心也。人心即君人心也。樂音善惡由君上心之所好，故云生於人心者也。情動於中，故形於聲，【正義】情，君之情也。中猶心也。心既感物而動，故形見於聲也。聲成文謂之音。【正義】謂之音，清濁雖異，各見於外，成於文彩，並謂之音也。是故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正義】樂音洛。言平理之世，其樂音安靜而歡樂也。正政同也。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集解】徐廣曰：「一作『煩』。」　【正義】亂世之音，民心怨怒，樂聲亦怨，由其正乖僻故。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正義】思音四。亡國，謂將欲滅亡之國，樂音悲哀而愁思。亡國之時，民之心哀思，其樂音亦哀思，由其民困苦故也。聲音之道，與政通矣。【集解】鄭玄曰：「言八音和否隨政也。」　【正義】正和則聲音安樂，正乖則聲音怨怒，是聲音之道與正通矣。宮為君，【集解】王肅曰：「居中總四方。」　【索隱】居中總四方，宮弦最大，用八十一絲，聲重而尊，故為君。　【正義】宮屬土，居中央，總四方，君之象也。商為臣，【集解】王肅曰：「秋義斷。」　【索隱】商是金，金為決斷，臣事也。弦用七十二絲，次宮，如臣次君也。角為民，【集解】王肅曰：「春物並生，各以區別，民之象也。」　【索隱】弦用六十四絲，聲居宮羽之中，比君為劣，比物為優，故云清濁中，人之象也。　【正義】角屬木，以其清濁中，民之象。徵為事，【集解】王肅曰：「夏物盛，故事多。」　【索隱】徵屬夏，夏時生長，萬物皆成形體，事亦有體，故配事。弦用五十四絲。　【正義】徵屬火，以其徵清，事之象也。羽為物。【集解】王肅曰：「冬物聚。」　【索隱】羽為水，最清，物之象。王肅云「冬物聚，故為物，弦用四十八絲」。五者不亂，則無惉滯之音矣。【集解】鄭玄曰：「惉懘，獘敗不和之貌也。」　【索隱】苫滯。又本作「惉懘」。　【正義】惉，獘也。懘，敗也。君、臣、民、事、物五者各得其用，不相壞亂，則五音之響無獘敗也。宮亂則荒，其君驕；【集解】鄭玄曰：「荒猶散。」　【正義】宮亂，則其聲放散，由其君驕溢故也。商亂則搥，其臣壞；【集解】徐廣曰：「搥，今禮作『陂』也。」　【索隱】搥，鄒音都回反。徐廣曰「今禮作『陂』」音詖也。　【正義】商音亂，其聲欹邪不正，由其臣不理於官，官壞故也。角亂則憂，其民怨；【正義】角音亂，其聲憂愁，由政虐民怨故也。徵亂則哀，其事勤；【正義】徵音亂，其聲哀苦，由繇役不休，其民事勤勞也。羽亂則危，其財匱。【正義】羽音亂，其聲傾危，由君賦重，（於）其民貧乏故也。五者皆亂，迭相陵，謂之慢。【正義】迭，互也。陵，越也。五聲並不和，則君臣上下互相陵越，所以謂之為慢也。如此則國之滅亡無日矣。【集解】鄭玄曰：「君、臣、民、事、物也，其道亂，則其音應而亂也。」　【索隱】無日猶言無復一日也。以言君臣陵慢如此，則國之滅亡朝夕可待，無復一日也。鄭衞之音，亂世之音也，比於慢矣。【集解】鄭玄曰：「比猶同。」　【正義】鄭音好濫淫志，衞音促速煩志，並是亂世音，雖亂而未滅亡，故比慢也。比，必以反。桑閒濮上之音，【集解】鄭玄曰：「濮水之上，地有桑閒，在濮陽南。」　【正義】昔殷紂使師延作長夜靡靡之樂，以致亡國。武王伐紂，此樂師師延將樂器投濮水而死。後晉國樂師師涓夜過此水，聞水中作此樂，因聽而寫之。既得還國，為晉平公奏之。師曠撫之曰：「此亡國之音也，得此必於桑閒濮上乎？紂之所由亡也。」亡國之音也，其政散，其民流，誣上行私而不可止。【正義】若用此濮上之音，其政必離散而民人流徙逃亡，緣臣誣上，各行私情，國即滅亡而不可禁止也。

凡音者，生於人心者也；【正義】此樂本章第三段也。前第一段明人心感樂，第二段明樂感人心，此段聖人制正樂以應之。此段自有二重：自「凡音」至「反人道」為一重，卻應第二段樂感人心也；又自「人（心）生而靜」至「王道備矣」為一重，卻應第一段人心感樂也。樂者，通於倫理者也。【集解】鄭玄曰：「倫猶類也。理，分也。」　【正義】音初生自君心，形而成樂，樂成則能通於百姓，使各盡其類分，故曰通倫理者也。是故知聲而不知音者，禽獸是也；知音而不知樂者，衆庶是也。唯君子為能知樂。【集解】鄭玄曰：「禽獸知此為聲耳，不知其宮商之變。八音並作，克諧，曰樂。」是故審聲以知音，【正義】聲為音本，若欲知音，常須審定其聲，然後音可知。審音以知樂，【正義】音為樂本，前審定其音，然後可知樂也。審樂以知政，【正義】樂為政本，前審定其樂，然後政可知也。而治道備矣。【正義】前審定其本，後識其末，則為治之道乃可備也。是故不知聲者不可與言音，不知音者不可與言樂，知樂則幾於禮矣。【集解】鄭玄曰：「幾，近也。」　【正義】禮謂治國之禮，包萬事。萬事備具，始是禮極。今知樂者但正君、臣、民、事、物五者之情，於禮未極，故云幾於禮也。禮樂皆得，謂之有德。德者，得也。【集解】鄭玄曰：「聽樂而知政之得失，則能正君、臣、民、事、物之禮。」　【正義】若聽樂而知禮，則是禮樂皆得；二者備具，則是有德之君也。又言有德之人是能得禮樂之情，故云德者得也。是故樂之隆，非極音也；【集解】鄭玄曰：「隆猶盛也。極猶窮也。」　【正義】大樂之盛，本在移風易俗，非窮鐘鼓之音，故云非極音也。故論語「樂云樂云，鐘鼓云乎哉」是也。食饗之禮，非極味也。【正義】食音嗣。食享謂宗廟祭也。大禮之盛，本在安上治民，非崇玉帛至味，故云非極味也。故論語「禮云禮云，玉帛云乎哉」是也。清廟之瑟，【集解】鄭玄曰：「清廟謂作樂歌清廟。」王肅曰：「於清廟中所鼓之瑟。」朱絃而疏越，【集解】鄭玄曰：「越，瑟底孔，畫疏之使聲遲。」一倡而三歎，有遺音者矣。【集解】鄭玄曰：「遺猶餘也。」王肅曰：「未盡音之極。」　【正義】倡音唱。一唱謂一人始唱歌，三歎謂三人讚歎也。樂歌此先王之道，不極音聲，故但以熟弦廣孔，少唱寡和。此音有德，傳於無窮，是有餘音不巳。一云所重在德，本不在音，是有遺餘音，念之不忘也。大饗之禮，【正義】大享即食享也。變「食」言「大」，崇其名故也。不尚重味，故食言大也。此言禮盛不作至味之事。尚玄酒【正義】祫祭之禮，則列玄尊在上，五齊在下也。而俎腥魚，【正義】凡俎有肴生腊，腥魚者，生魚也，俎雖有三牲而兼載生魚也。大羹不和，【正義】和，胡臥反。大羹，肉汁也。祫祭有肉汁為羹，無鹽菜之芼和也。有遺味者矣。【正義】遺亦餘也。此者質素之食。禮，人主誠設之道不極滋味，故尚明水而腥魚。此禮可重，流芳竹帛，傳之無已，有餘味。一云禮本在德，不在甘味，故用水魚而遺味也。是故先王之制禮樂也，非以極口腹耳目之欲也，將以教民平好惡而反人道之正也。【集解】鄭玄曰：「教之使知好惡。」　【正義】好，火到反。惡，一故反。平，均也。言先王制禮作樂，本是教訓澆民，平於好惡之理，故去惡歸善，不為口腹耳目之欲，令反歸人之正道也。

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正義】此第三段第二重也。人初生未有情欲，其情欲至靜稟于自然，是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頌也。【集解】徐廣曰：「頌音容。今禮作『欲』。」　【正義】其心雖靜，感於外情，因物而動，是性之貪慾也。物至知知，然後好惡形焉。【集解】王肅曰：「事至，能以智知之，然後情之好惡見。」　【正義】上「知」音智。好惡無節於內，知誘於外，不能反己，天理滅矣。【集解】王肅曰：「內無定節，智為物所誘於外，情從之動，而失其天性。」　【正義】言好惡不自節量於心，唯知情慾誘之於外，不能反還己躬之善，則天性滅絕矣。夫物之感人無窮，而人之好惡無節，則是物至而人化物也。【集解】鄭玄曰：「隨物變化。」　【正義】夫物不一，故言無窮也。若人心嗜慾無度，隨好惡不能節之，則與之而化，故云人化物。人化物也者，滅天理而窮人欲者也。【集解】鄭玄曰：「言無所不為。」　【正義】心隨物化，則滅天性而恣人心之欲也。於是有悖逆詐偽之心，有淫佚作亂之事。是故彊者脅弱，衆者暴寡，知者詐愚，勇者苦怯，疾病不養，老幼孤寡不得其所，此大亂之道也。是故先王制禮樂，人為之節：【集解】鄭玄曰：「為作法度以遏其欲也。」王肅曰：「以人為之節，言得其中也。」衰麻哭泣，【正義】此以下並是陳禮節人之事也。制五服哭泣，所以紀喪事之節，而不使背死忘生也。事死者難，故以哀哭為前也。所以節喪紀也；鐘皷干戚，所以和安樂也；婚姻冠笄，所以別男女也；【集解】鄭玄曰：「男二十而冠，女許嫁而笄。」　【正義】冠音貫。笄音雞。射鄉食饗，所以正交接也。【集解】鄭玄曰：「射鄉，大射鄉飲酒。」禮節民心，樂和民聲，政以行之，刑以防之。禮樂刑政四達而不悖，則王道備矣。

樂者為同，禮者為異。【集解】鄭玄曰：「同謂協好惡也，異謂別貴賤。」　【正義】此第二章名為樂論。其中有四段，此章論禮樂同異也。夫樂使率土合和，是為同也；禮使父子殊別，是為異也。同則相親，異則相敬。樂勝則流，【集解】王肅曰：「流遁不能自還。」禮勝則離。【集解】王肅曰：「離析而不親。」　【正義】勝，式證反。勝猶過也。禮樂雖有同異，而又相須也。若樂過和同而無禮，則流慢，無復尊卑之敬。若禮過殊隔無樂，則親屬離析，無復骨肉之愛也。合情飾貌者，禮樂之事也。【集解】鄭玄曰：「欲其並行彬彬然。」　【正義】樂和內，是合情也；禮檢迹，是飾貌也。禮義立，則貴賤等矣；【集解】鄭玄曰：「等階級。」樂文同，則上下和矣；【正義】文謂聲成文也。若作樂文采諧同，則上下並和，是樂和民聲也。好惡著，則賢不肖別矣；【正義】好惡並去聲，又並如字。著，張慮反。若法律分明，善惡章著，則賢愚斯別，政化行矣。刑禁暴，爵舉賢，則政均矣。【正義】王者為用刑則禁制暴慢，疏爵以舉賞賢良，則政治均平，是刑以防之矣。既是禁暴而又言舉賢者，示刑最為重，不宜獨行，必須賞罰兼明也。然禮樂之用非政不行，明須四事連行也。仁以愛之，義以正之，如此則民治行矣。【正義】言禮樂刑政既均，又須仁以愛民，義以正民，如此則民順理正行矣。

樂由中出，【集解】鄭玄曰：「和在心。」　【正義】此樂論第二段，謂樂功也。出猶生也。為人在中，和有未足，故生此樂也。禮自外作。【集解】鄭玄曰：「敬在貌。」　【正義】作猶起也。為人在外，敬有未足，故起此禮也。樂由中出，故靜；【正義】樂和心，在內，故云靜。禮自外作，故文。【集解】鄭玄曰：「文猶動。」　【正義】禮肅人貌，貌在外，故云動。大樂必易，【正義】易，以鼓反。朱弦疏越是也。大禮必簡。【集解】鄭玄曰：「易簡，若於清廟大饗然。」　【正義】玄酒腥魚是也。樂至則無怨，禮至則不爭。【集解】鄭玄曰：「至猶達也，行也。」　【正義】樂行主和，和達則民無復怨怒也。禮行主謙，謙達則民不爭競也。揖讓而治天下者，禮樂之謂也。暴民不作，諸侯賔服，兵革不試，【集解】鄭玄曰：「賓，協也。試，用也。」五刑不用，百姓無患，天子不怒，如此則樂達矣。合父子之親，【正義】前云「禮至不爭」，故致天下尊卑之序也。禮使父慈子孝，是合父子之親也。即父事三老也。明長幼之序，【正義】長坐幼立，是明長幼之序，即兄事五更是也。以敬四海之內。【正義】孝經云：「教以孝，所以敬天下之為人父；教以弟，所以敬天下之為人兄；教以臣，所以敬天下之為君。」即是敬四海之內也。天子如此，則禮行矣。【正義】言天子能躬行禮，則臣下必用禮，如此則禮行矣。「合父子」以下，悉自天子自身行之也。

大樂與天地同和，【正義】此樂論第三段，論禮與樂唯聖能識也。言天地以氣氤氳，合生萬物。大樂之理，順陰陽律呂生養萬物，是大樂與天地同和也。大禮與天地同節。【集解】鄭玄曰：「言順天地之氣與其數也。」　【正義】言天有日月，地有山川，高卑殊形，生用各別。大禮辯尊卑貴賤等差異別，是大禮與天地同節。和，故百物不失；【集解】鄭玄曰：「不失其性。」　【正義】樂與天地同和，能生成萬物。節，故祀天祭地。【集解】鄭玄曰：「成物有功報焉。」　【正義】禮與天地同節，有尊卑上下，報生成萬物之功。明則有禮樂，【集解】鄭玄曰：「教人者也。」　【正義】明猶外也。言聖王能使樂與天地同和，禮與天地同節，又能顯明其禮樂以教人也。幽則有鬼神，【集解】鄭玄曰：「助天地成物者也。易曰知鬼神之情狀。然則聖人精氣謂之神，賢智之精氣謂之鬼也。」　【正義】幽，內也。言聖王又能內敬鬼神，助天地生成萬物。如此則四海之內合敬同愛矣。【正義】言行禮同節，故四海合敬矣。樂同和，故四海同愛矣。禮者，殊事合敬者也；【正義】尊卑貴賤之別，是殊事也。施之同以莊敬，是合敬也。樂者，異文合愛者也。【正義】宮商錯而成文，隨事而制變，是異文；同以勸愛，是合愛也。禮樂之情同，故明王以相沿也。【集解】鄭玄曰：「沿猶因述也。殷因於夏，周因於殷。」　【正義】樂情主和，禮情主敬，致化是同。以其致化情同，故明王相因述也。故事與時並，【集解】鄭玄曰：「舉事在其時也。」王肅曰：「有其時，然後得立其事。」　【正義】言聖王所為之事與所當之時並行也。若堯舜揖讓之事與淳和之時並行，湯武干戈之事與澆薄之時並行。此句明禮也。名與功偕。【集解】鄭玄曰：「為名在（於）其功也。偕猶俱也。」王肅曰：「有功，然後得受其名。」　【正義】名謂樂名也。偕，俱也。功者，揖讓干戈之功也。聖王制樂之名，與所建之功俱作也。若堯、舜樂名咸池、大韶，湯、武樂名大濩、大武也。故鐘皷管磬羽籥干戚，樂之器也；【正義】此陳樂事也。鐘鼓之屬是樂之器，有形質，故為事也。詘信俯仰級兆舒疾，【集解】徐廣曰：「級，今禮作『綴』。」駰案：鄭玄曰「兆其外營域」。　【索隱】徐廣曰：「級，今禮作『綴』。」綴舞者，酇列也。又按：下文「其舞行及遠」，「及短」，禮皆作「綴」，蓋是字之殘缺訛變耳，故此為「級」而下又為「及」也。然並依字讀，義亦俱通，恐違古記耳。樂之文也。【正義】文飾之事也。簠簋俎豆制度文章，禮之器也；升降上下周旋裼襲，禮之文也。故知禮樂之情者能作，【正義】既能窮本（知末）知變，又能著誠去偽，所以能述作，故謂之聖也。識禮樂之文者能述。【集解】鄭玄曰：「述謂訓其義。」　【正義】謂上文「屈伸俯仰」，「升降上下」也。作者之謂聖，【正義】堯、舜、禹、湯之屬是也。述者之謂明。【正義】游、夏之屬是也。明聖者，述作之謂也。

樂者，天地之和也；禮者，天地之序也。【正義】此樂論第四段也。謂禮樂之情也。樂法天地之氣，故云天地之和；禮法天地之形，故云天地之序。禮樂從天地而來，王者必明於天地，然後能興起禮樂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羣物皆別。【集解】鄭玄曰：「化猶生也。別謂形體異。」樂由天作，禮以地制。【集解】鄭玄曰：「言法天地。」【正義】天用和氣化物，物從氣化，是由天作也。地有高下區分以生萬物，禮有品節殊文，是由地制也。過制則亂，過作則暴。【集解】鄭玄曰：「過猶誤也。暴，失文、武意也。」明於天地，然後能興禮樂也。【正義】禮樂旣不可誤，故須明天地者乃可制作也。論倫無患，樂之情也；【集解】王肅曰：「言能合道論，中倫理而無患也。」【正義】旣云唯聖人識禮樂之情，此以下更說其情狀不同也。倫，類也。賀瑒云：「樂使物得類序而無害，是樂之情也。」欣喜驩愛，樂之容也。【正義】容猶事也。賀瑒云：「八音克諧使物欣喜，此樂之事迹也。」中正無邪，禮之質也；【集解】鄭玄曰：「質猶本。」【正義】明禮情也。質，本也。禮以心內中正，無有邪僻，是禮之本。莊敬恭順，禮之制也。【正義】明禮情之事也。謂容貌莊敬，謙恭謹慎，是禮之節制也。若夫禮樂之施於金石，越於聲音，用於宗廟社稷，事于山川鬼神，則此所以與民同也。【集解】王肅曰：「自天子至民人，皆貴禮之敬，樂之和，以事鬼神先祖也。」【正義】言四者施用祭祀，隨世而異，則前王所不專，故又云則此所以與民同，言隨世也。

王者功成作樂，治定制禮。【集解】鄭玄曰：「功成治定同時耳，功主于王業，治主于教民。」【正義】此第三章名樂禮章，言明王為治，制禮作樂，故名樂禮章。其中有三段：一明禮樂齊，其用必對；二明禮樂法天地之事；三明天地應禮樂也。其功大者其樂備，其治辨者其禮具。【集解】徐廣曰：「辨，一作『別』。」駰案：鄭玄曰「辨，徧也」。【正義】辨，皮勉反，又邊練反。夫禮樂必由功，治有小大，故禮樂應之而廣狹也。若上世民淳易化，故王者功治廣徧，是以禮樂備也。而殷、周民澆難化，故王者功治褊狹，則禮樂亦不具。干戚之舞，非備樂也；【集解】鄭玄曰：「樂以文德為備，若咸池也。」【正義】證樂不備也。干戚，周武也。樂以文德為備，故用朱絲疏越，干戚之舞，故非備樂也。亨孰而祀，非達禮也。【集解】鄭玄曰：「達猶具也。至敬不饗味而貴氣臭。」【正義】解禮不具也。謂腥俎玄尊，表誠象古而已，不在芬苾孰味。是乃澆世為之，非達禮也。五帝殊時，不相沿樂；三王異世，不相襲禮。【集解】鄭玄曰：「言其有損益。」【正義】庾蔚之云：「樂興於五帝，禮成於三王。樂興王者之功，禮隨世之質文。」崔靈恩云：「五帝淳澆不同，故不得相沿為樂；三王文質之不等，故不得相襲為禮。」樂極則憂，禮粗則偏矣。【集解】鄭玄曰：「樂，人之所好也，害在淫侉；禮，人之所勤，害在倦略。」及夫敦樂而無憂，【集解】鄭玄曰：「敦，厚也。」禮備而不偏者，其唯大聖乎？天高地下，萬物散殊，而禮制行也；【集解】鄭玄曰：「禮為異。」【正義】天高於上，地卑於下，萬物布散殊別於其中，而大聖制禮，別異尊卑，是衆大而行，故云禮制行矣。禮以節制為義，故云禮制。流而不息，合同而化，而樂興也。【集解】鄭玄曰：「樂為同。」【正義】天地二氣，流行不息，合同氛氳，化生萬物。而大聖作樂，合同人心，是以象天地而起，故云樂興也。春作夏長，仁也；秋斂冬藏，義也。仁近於樂，義近於禮。【集解】鄭玄曰：「言樂法陽而生，禮法陰而成。」【正義】近，其靳反。春夏生長萬物，故為仁愛。樂主陶和萬性，故仁近於樂也。秋則殺斂，冬則蟄藏，並是義主斷割。禮為節限，故義近於禮也。樂者敦和，率神而從天；【集解】鄭玄曰：「敦和，樂貴同。」【正義】此釋仁近樂之義。言樂之為體，敦厚和同，因循聖人之神氣而從順於天。禮者辨宜，居鬼而從地。【集解】鄭玄曰：「別宜，禮尚異也。」孫炎曰：「居鬼，品處人鬼之志。」【正義】此解義近禮之由。居鬼猶循神也。鬼謂先賢也。禮之為體，尊卑殊別，各有其宜，因居先賢鬼氣而從順於地，分別禮分。故聖人作樂以應天，作禮以配地。禮樂明備，天地官矣。【集解】鄭玄曰：「各得其事也。」王肅曰：「各得其位也。」

天尊地卑，君臣定矣。【正義】此樂禮章第二段也，明禮樂法天地事也。言君尊於上，臣卑於下，是象天地定矣。高卑已陳，貴賤位矣。【集解】鄭玄曰：「高卑謂山澤也。位矣，尊卑之位象山澤。」動靜有常，小大殊矣。【集解】鄭玄曰：「動靜，陰陽用事也。小大，萬物也。大者常存，小者隨陰陽出入。」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則性命不同矣。【集解】鄭玄曰：「方謂行蟲。物謂殖生者。性之言生也。命，生之長短。」【正義】性，生也。萬物各有嗜好謂之性。命者，長短夭壽也。所祖之物旣稟大小之殊，故性命夭壽不同也。在天成象，在地成形，【集解】鄭玄曰：「象，光耀。形，體貌。」【正義】言日月星辰之光耀，草木鳥獸之體貌也。如此則禮者天地之別也。【正義】結禮之別也。此天地明聖，制禮殊別，是天地之分別也，亦別辨宜居鬼而從地也。地氣上隮，【集解】鄭玄曰：「隮，升也。」天氣下降，【正義】明禮樂法天地氣也。天地二氣之升降合而生物，故樂以氣法地，弦歌聲氣升降相合，以教民也。然氣從下升，此樂象，氣故從地始也。形以上尊，故禮象形，從天始也。陰陽相摩，【正義】二氣切摩而萬物生發，作樂亦令聲氣切摩，使民心生敬也。天地相蕩，【集解】鄭玄曰：「蕩，動也。」【正義】天地八節蕩動也。天地化物，八節更相感動，作樂亦令八音相感動也。鼓之以靁霆，【正義】萬物雖以氣生，而物未發，故雷霆以鼓動之，如樂用鐘鼓以發節也。大雷曰霆。奮之以風雨，【集解】鄭玄曰：「奮，迅也。」【正義】萬物皆以風雨奮迅而出，如樂用舞奮迅以象之，使發人情也。動之以四時，【正義】萬物生長，隨四時而動，如樂各逐心內所須而奏之。煖之以日月，【正義】煖音喧逺反。萬物之生，必須日月煖照，如樂有蘊藉，使人宣昭也。蘊藉者，歌不直言而長言嗟歎之屬。而百物化興焉。【集解】鄭玄曰：「百物化生。」如此，則樂者天地之和也。【正義】結樂之和也。如此則聖人作樂，法天地和同，是樂者天地之和也，亦是敦和率神而從天也。

化不時則不生，【正義】此樂禮章第三段，明天地應於禮樂也。前聖人旣作禮樂，此明天地應樂也。若人主行化失時，天地應以惡氣毀物，故云化不時則不生也。男女無別則亂登，【集解】鄭玄曰：「登，成也。樂失則害物，禮失則亂人。」【正義】此明天地應禮也。登，成也。若人君行禮，男女無別，則天地應而錯亂成之也。此天地之情也。【正義】結隨禮樂得失而應之，是天地之情也。然樂是氣化，故云害物；禮是形教，故言亂人也。及夫禮樂之極乎天而蟠乎地，【集解】鄭玄曰：「極，至也。蟠猶委也。」【索隱】音盤。鄒誕本作「播」，亦作「蟠」。行乎陰陽而通乎鬼神，【正義】言陰陽和，四時順，以應禮樂，禮樂與鬼神並助天地而成化也。窮高極逺而測深厚，【集解】鄭玄曰：「高逺，三辰也。深厚，山川也。言禮樂之道，上至於天，下委於地，則其閒無所不之矣。」樂著太始【集解】王肅曰：「著，明也。明太始，謂法天也。」【索隱】著，明也。太始，天也。言樂能明太始是法天。而禮居成物。成物謂地也。居亦謂法也。【索隱】言地能成萬物，故成物謂地也。居亦法也，言禮法地也。【正義】著猶處也。天為萬物之始，故曰太始。天蒼而氣化，樂亦氣化，故云處太始也。成物，地也，體盤薄長成萬物也。在地成形，禮亦形教，故云居成也。地卑，故曰居；天高，故曰著也。 著不息者天也，著不動者地也。【集解】鄭玄曰：「著，猶明白也。息謂休止也。」【索隱】運生不息者，天之功也，故易乾卦云「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著養萬物不動者，地之德也，故易坤卦云「安貞吉」是也。【正義】此美禮樂配天地也。著亦處也。言樂氣化，處運生不息者，配天也。禮制尊卑定位，成養萬物，處不移動者，配地也。一動一靜者，天地之閒也。【集解】鄭玄曰：「閒謂百物也。」【正義】此美禮樂若分則配天地，若合則與百物齊一也。靜動而生百物，稟天動地，靜而生，故呼百物為天地之閒也。故聖人曰「禮云樂云」。【集解】鄭玄曰：「言禮樂之法天地也。」【正義】引聖證此章也。言聖人云，明此一章是禮樂法天地也，故言聖人曰「禮云樂云」。樂動禮靜，其並用事，如天地閒物有動靜也。

昔者舜作五絃之琴，以歌南風；【集解】鄭玄曰：「南風，長養之風也，言父母之長養己也。其辭未聞也。」王肅曰：「南風，育養民之詩也。其辭曰『南風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慍兮』。」【索隱】此詩之辭出尸子及家語。　【正義】此第四章名樂施，明禮樂前備後施布天下也。中有三段：一明施樂以賜諸侯也；二明施樂須節，旣賜之，所以宜節也；三明禮樂所施，各有本意本德。世本「神農作琴」，今云舜作者，非謂舜始造也，改用五弦琴，特歌南風詩，始自舜也。五弦者，無文武二弦，唯宮商角徵羽之五弦也。南風是孝子之詩也。南風養萬物而孝子歌之，言得父母生長，如萬物得南風也。舜有孝行，故以五弦之琴歌南風詩，以教理天下之孝也。夔始作樂，以賞諸侯。【集解】鄭玄曰：「夔欲舜與天下之君共此樂。」故天子之為樂也，以賞諸侯之有德者也。德盛而教尊，五穀時孰，然後賞之以樂。【正義】陳其合賞也。若諸侯孝德明盛，教令尊嚴，年穀豐稔，故天子賞樂也，天下因而法之也。故其治民勞者，其舞行級逺；【正義】行音胡郎反。級音孑衞反。本，或作「綴」，音同。此明雖得樂賜，而隨功德優劣也，儛位行列也。綴謂纘列也。若諸侯治民勞苦，由君德薄，王賞之以樂，則舞人少，不滿，將去纘疏逺也。其治民佚者，其舞行級短。【集解】王肅曰：「逺以象民行之勞，近以象民行之逸。」【正義】佚音逸。言若諸侯治民暇逸，由君德盛，王賞舞人多，則滿，將去纘促近也。庾蔚之云：「此為虞夏禮也。虞猶淳，故可隨功賜樂；殷周漸澆，易生忿怨，不宜猶有優劣，是以同制。諸侯六佾，故與周禮不同也。」故觀其舞而知其德，【正義】觀其舞位人多少，去綴近逺，即知其君德薄厚也。聞其謚而知其行。【集解】鄭玄曰：「謚者行之跡。」【正義】行音胡孟反。制死謚隨君德，故聞死謚則知生行。此一句比擬其舞也。泰章，章之也；【集解】鄭玄曰：「堯樂名。言堯德章明。」【正義】旣生時舞則知德，死則聞謚驗行，故更引死後聞樂則知行事解之也。大章，堯樂也。章，明也。民樂堯德大明，故名樂曰大章，後人聞大章則知堯生時德大明。上章是堯德之明，下章是後明於堯德。白虎通云「大章，大明天地之道」。咸池，備也；【集解】鄭玄曰：「黃帝所作樂名，堯增脩而用之。咸，皆也。池之言施也，言德之無不施也。」王肅曰：「包容浸潤行化皆然，故曰備也。」韶，繼也；【集解】鄭玄曰：「舜樂名。言能繼堯之德。」夏，大也；【集解】鄭玄曰：「禹樂名。言禹能大堯舜之德。」殷周之樂盡也【集解】鄭玄曰：「言盡人事也。周禮曰『殷曰大濩，周曰大武』。」

天地之道，寒暑不時則疾，【正義】此則樂施章第二段，明施樂須節也。旣必須節，故引譬例。寒暑，天地之氣也。若寒暑不時，則民多疾疫也。風雨不節則饑。【正義】風雨，天事也。風雨有聲形，故為事也。若飄灑淒厲，不有時節，則穀損民饑也。教者，民之寒暑也，【集解】鄭玄曰：「教謂樂也。」教不時則傷世。【正義】寒暑不時，旣為民疾苦；樂教不時，則傷世俗之化也。事者，民之風雨也，事不節則無功。【正義】風雨不節，則民饑饉；禮事不節，則治無功也。然則先王之為樂也，以法治也，【集解】王肅曰：「作樂所以法其治行也。」善則行象德矣。【集解】王肅曰：「君行善，即臣下之行皆象君之德。」【正義】此廣樂所以須節已。言先王為樂必以法治，治善則臣下之行皆象君之德也。夫豢豕為酒，【集解】鄭玄曰：「以穀食犬豕曰豢。為，作也。」非以為禍也；【正義】此言禮須節也。豢，養也。言前王豢犬豕及作酒之事，本以為禮祀神祇，設賔客，和親族，禮賢能，而實非為民作禍災也。而獄訟益煩，則酒之流生禍也。【集解】鄭玄曰：「小人飲之善酬，以致獄訟。」【正義】此禮事也。言民得豢酒，無復節限，卒至沈酗鬬爭殺傷，而刑獄益生煩多，則是酒之流害生其禍也。是故先王因為酒禮，一獻之禮，賔主百拜，【集解】鄭玄曰：「一獻，士飲酒之禮。百拜，以喻多也。」終日飲酒而不得醉焉，此先王之所以備酒禍也。故酒食者，所以合歡也。此結節功也。旣防酒禍，故飲不醉爭，以特合歡適也。

樂者，所以象德也；【正義】此樂施章第三段，明禮樂之所施各有本意，在於象德也。此言樂意也，言樂之所施於人，本有和愛之德。禮者，所以閉淫也。【正義】此言禮意也。言禮之所施於人，大止邪淫過失也。是故先王有大事，必有禮以哀之；【集解】鄭玄曰：「大事謂死喪。」【正義】民有喪則先王制衰麻哭泣之禮以節之，使其各遂哀情，是禮以哀之也。有大福，必有禮以樂之：【正義】樂音洛。大福，祭祀者慶也。民慶必歌舞飲食，庶羞之禮使不過，而各遂歡樂，是有以樂之也。哀樂之分，皆以禮終。【正義】分，扶問反。結二事。哀樂雖反，皆用禮節，各終其分，故云皆以禮終。

樂也者，施也；禮也者，報也。【集解】鄭玄曰：「言樂出而不反，而禮有往來。」【正義】施，式豉反。此第六段，樂象法章第五段，不以次第而亂升在此段，明禮樂用別也。庾蔚之云：「樂者，所以宣暢四氣，導達情性，功及物而不知其所報，即是出而不反，所以謂施也。禮者，所以通彼之意，故有往必有來，所以謂報也。」樂，樂其所自生；【集解】鄭玄曰：「自由也。」【正義】此廣施也。樂名所起，由民下之心所樂生，非有所報也。而禮，反其所自始。【正義】此廣報也。反猶報也。禮生無名，但是事耳，隨時得質文之事而報之。樂章德，【正義】聞名知德，若大章是也。禮報情反始也。【集解】孫炎曰：「作樂者緣民所樂於己之德，若舜之民樂其紹堯也。周之民樂其伐紂，而作韶、武也。制禮者本己所由得民心，殷尚質，周尚文是也。」【正義】禮報人情而制，隨質文之始也。所謂大路者，天子之輿也；【正義】此以下廣言禮以報為體之事。輿，車也。大路，天子之車也。諸侯朝天子，脩其職貢，若有勳勞者，天子賜之大路也。龍旂九旒，天子之旌也；【正義】庾蔚之云：「龍旂九旒，上公之旌。」青黑緣者，天子之葆龜也；【集解】公羊傳曰：「龜青緣。」何休曰：「緣，甲𩑺也。千歲之龜青𩑺，明乎吉凶也。」【索隱】葆與「寶」同，史記多作此字。𩑺音耳占反。【正義】緣以絹反。從之以牛羊之羣，則所以贈諸侯也。【集解】鄭玄曰：「贈諸侯，謂來朝將去，送之以禮也。」【正義】合結上諸事，皆是天子送諸侯禮也。言五等諸侯朝畢反去，天子贈之大路龍旂寶龜，又送之以牛羊之羣也。

樂也者，情之不可變者也；【正義】此第七章明樂之情，與之符達鬼神，合而不可變也。中有三段，一明禮樂情達鬼神也，二證禮樂達鬼神之事，三明識禮樂之本可尊也。前第六章明象。象必見情，故以樂主情。樂變則情變，故云情之不可變也。禮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集解】鄭玄曰：「理猶事也。」【正義】禮主事禮別也，故云事之不可易者也。樂統同，【正義】解情不變也。統，領也。同，和合之情者也。禮別異，【集解】鄭玄曰：「統同，同和合也。辨異，異尊卑之位。」【正義】解事不可易也。禮別於尊卑之事也。禮樂之說貫乎人情矣。【正義】貫猶通也。言人情莫過於同異，而禮樂能統同辨異，故其說理能通人情。窮本知變，樂之情也；【正義】庾蔚之云：「樂能通和性分，使各不失其所，是窮自然之本也。使人不失其所守，是知變通之情也。」著誠去偽，禮之經也。【正義】著，竹慮反。去，丘呂反。著，明也。經，常也。著明誠信，違去詐偽，是禮之常行也。禮樂順天地之誠，【正義】見，胡練反。合明禮樂也。禮出於地，尊卑有序，是見地之情也。樂出於天，逺近和合，是見天之情也。達神明之德，【正義】達，通也。禮樂不失，則天降甘露，地出醴泉，是通於神明之德也。降興上下之神，【集解】鄭玄曰：「降，下也。興猶出也。」【正義】樂六變，天神下；八變，地祇出：是興降上下之神。而凝是精粗之體，領父子君臣之節。【集解】鄭玄曰：「凝猶成也。精粗謂萬物大小也。領猶理治也。」

是故大人舉禮樂，則天地將為昭焉。【正義】為，于偽反。昭音照。此樂情章第二段，明禮樂能通達鬼神之事。前旣云能通鬼神，此明其事也。大人聖人與天地合德，故舉禮樂為教，而天地從之大明也。天地欣合，陰陽相得，【正義】欣，喜也。合猶蒸也。禮樂化行，故天氣下，地氣蒸合，陰陽交會，故相得也。論體謂之天地，論氣謂之陰陽也。煦嫗覆育萬物，【集解】鄭玄曰：「氣曰煦，體曰嫗。」然後草木茂，區萌達，【集解】鄭玄曰：「屈生曰區。」【正義】區音勾。草木據其成體之茂，區萌據其新牙，故曰達。達猶出也。曲出曰區，菽豆之屬；直出曰萌，稻稷之屬也。羽翮奮，角觡生，【集解】鄭玄曰：「無䚡曰觡。」【索隱】牛羊有䚡曰角，麋鹿無䚡曰觡。【正義】觡，加客反。羽翮，鳥也。角觡，獸也。鳥獸得天地覆育煦嫗，故飛者則奮翅翮，走者則生角觡也。蟄蟲昭蘇，【集解】鄭玄曰：「昭，曉也。凡蟄蟲以發出為曉，更息曰蘇。」【正義】蟄蟲得陰陽煦嫗，故皆出地上，如夜得曉，如死更有氣也。羽者嫗伏，毛者孕鬻，【集解】鄭玄曰：「孕，任也。鬻，生也。」【正義】伏，房富反。羽，鳥也。毛，獸也。二氣旣交，萬物生乳，故鳥生卵嫗伏之，獸懷孕而生育之也。胎生者不殰而卵生者不殈，【集解】鄭玄曰：「內敗曰殰。殈猶裂也。」【正義】殰音讀。殈音呼覓反。胎生，獸也。卵生，鳥也。懷任在內而死曰殰，卵坼不成子曰殈。今和氣不殰殈也。則樂之道歸焉耳。【集解】孫炎曰：「樂和陰陽，故歸此也。」【正義】庾蔚之云：「一論天地二氣，萬物各得其所，乃歸於樂耳。」

樂者，非謂黃鍾大呂弦歌干揚也，【集解】鄭玄曰：「揚，鉞也。」【索隱】鄭玄曰：「干，楯也。揚，鉞也。」則揚與鍚同。皇侃以揚為舉，恐非也。【正義】此樂情章第三段，明識禮樂本者為尊，識末者為卑，黃鍾大呂之屬，故云非謂也。揚，舉也，謂舉楯以舞也。樂之末節也，【正義】黃鍾已下，是樂之末節也。故童者舞之；【正義】末事易之，不足貴重，故使童子小兒舞奏之也。布筵席，陳樽俎，列籩豆，以升降為禮者，【正義】此亦明末也。用禮之本在著誠去偽，安上理民，不在鋪筵席樽俎，升降為禮之事也。禮之末節也，【正義】布筵以下，是禮之末節也。故有司掌之。【集解】鄭玄曰：「言禮樂之本由人君也。禮本著誠去偽，樂本窮本知變。」【正義】有司，典禮小官也。末節事易解，不為可重，故小官掌其事也。樂師辯乎聲詩，故北面而弦；【集解】王肅曰：「但能別聲詩，不知其義，故北面而弦。」鄭玄曰：「弦謂鼓琴瑟。」【正義】此更引事證樂師曉樂者辯別聲詩。聲謂歌也。言樂師雖能別歌詩，並是末事，故北面，言坐處卑也。宗祝辯乎宗廟之禮，故後尸；【集解】鄭玄曰：「後尸，居後贊禮儀也。此言知本者尊，知末者卑。」【正義】此禮事也。宗祝，太祝，即有司之屬也。雖能分別正宗廟之禮，然佐於尸而非為敬之主，為卑，故在尸後也。商祝辯乎喪禮，【集解】鄭玄曰：「商祝，祝習商禮者，商人教以敬於接神。」故後主人。【正義】商祝者，殷商之神祝，習商家神禮以相佐喪事，故云辯喪禮。其雖掌喪事而非發喪之主，故在主人後，言立處賤也。是故德成而上，【正義】上謂堂上也。德成謂人君禮樂德成則為君，故居堂上，南面，尊之也。蓺成而下；【正義】下，堂下也。藝成謂樂師伎藝雖成，唯識禮樂之末，故在堂下，北面，卑之也。行成而先，【正義】行，胡孟反。先猶前也，尸及喪主也。行成謂尸尊而人孝，故為行成。事成而後。【集解】鄭玄曰：「德，三德也。行，三行也。蓺，才伎也。先謂位在上也，後謂位在下也。」　【正義】事為劣，故為在宗、商二祝也。識尸及主人後也。是故先王有上有下，有先有後，然後可以有制於天下也。【集解】鄭玄曰：「言尊卑備，乃可制作以為治。」【正義】故先王使上下前後尊卑分，乃可制禮作樂，以班於天下也。如周公六年乃為禮也。

樂者，聖人之所樂也，【正義】此樂施章第三段後也，誤在此。「閉淫」之後，又用此章廣為象其德，故云聖人之所以觀德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風移俗易，故先王著其教焉。【集解】鄭玄曰：「謂立司樂以下，使教國子也。」

夫人有血氣心知之性，【正義】此第五章名樂言，明樂歸趣之事。中有三段：一言人心隨王之樂也，二明前王制正樂化民也，三言邪樂不可化民也。前旣以施人，人必應之，言其歸趣也。此言人心隨王之樂也。夫人不生則已，旣已生，必有血氣心知之性也。而無哀樂喜怒之常，【正義】性合五常之行，有喜怒哀樂之分，但其發無常，時隨外境所觸，故亦無常也。應感起物而動，【正義】解所有四事之由也。緣外物來感心，心觸感來，起動應之，故有上四事也。然後心術形焉。【集解】鄭玄曰：「言在所以感之也。術，所由也。形猶見也。」是故志微焦衰之音作，【集解】鄭玄曰：「志微，意細也。吳公子札曰『其細已甚』。」而民思憂；【正義】殺音所界反，又色例反。思音先利反。此以下皆言心樂感而應見外事也。若人君叢脞，情志細劣，其樂音戚殺急，不舒緩也。音旣局促，故民應之而憂也。嘽緩慢易繁文簡節之音作，【集解】鄭玄曰：「簡節少易也。」而民康樂；【正義】嘽，昌單反。易，以豉反。樂音洛。嘽，綽也。緩，和也。慢，疏也。繁，文多也。康，和；樂，安也。言人君道德綽和疏易，則樂音多文采與節奏簡略，而下民所以安。粗厲猛起奮末廣賁之音作，【集解】王肅曰：「粗厲，亢厲；猛起，發揚；奮末，浸疾；廣賁，廣大也。」而民剛毅；【正義】粗音麁。賁，房粉反，又音墳。粗，略也。厲，嚴也。猛，剛；起，動也。末，支體也。廣，大也。賁，氣充也。言人君若性嚴剛動而四支奮躍，則樂充大，民應之，所以剛毅也。廉直經正【集解】孫炎曰：「經，法也。」【索隱】孫炎曰：「經，法也。」今禮本作「勁」。莊誠之音作，而民肅敬；【正義】經音勁。言人君廉直勁而剛正，則樂音矜嚴而誠信，民應之，所以肅敬也。寬裕肉好【集解】王肅曰：「肉好，言音之洪美。」【索隱】王肅曰：「肉好言音之洪潤。」順成和動之音作，而民慈愛；【正義】肉，仁救反。好，火到反。肉，肥也，謂音如肉之肥。言人君寬容肥好，則樂音順成而和動，民應之，所以慈愛也。流辟邪散狄成滌濫之音作，【集解】王肅曰：「狄成，言成而似夷狄之音也。滌，放盪；濫，僭差也。」【索隱】王肅曰：「狄成，言成而似夷狄之音也。」而民淫亂。【正義】辟，疋亦反。邪音斜。狄音惕。狄，滌，皆往來疾速也。往來速而成，故云狄成；往來疾而僭濫，故云滌濫也。言君上流淫縱僻，回邪放散，則樂音有往來速疾僭差之響，故民應之而淫亂也。心本無此六事，由隨樂而起也。

是故先王本之情性，【正義】此樂言章第二段也。前言民隨樂變，此言先王制正樂化民也。言聖人制樂，必本人之性情也。稽之度數，制之禮義，【正義】稽，考也。制樂又考天地度數為之，如律呂應十二月，八音應八風之屬也。合生氣之和，道五常之行，【集解】鄭玄曰：「生氣，陰陽也。五常，五行也。」【正義】道音導。行，胡孟反。合，應也。使之陽而不散，陰而不密，【集解】鄭玄曰：「密之言閉也。」【正義】陽謂稟陽氣多人也。陽氣舒散，人稟陽多則奢；陰氣閉密，人稟陰多則縝密。今以樂通二者之性，皆使中和，故陽者不散，陰者不密也。㓻氣不怒，柔氣不懾，【集解】鄭玄曰：「懾猶恐懼也。」【正義】懾，之涉反，懼也。性㓻者好怒，柔者好懼。今以樂和，使各得其所，不至怒懼也。四暢交於中而發作於外，【正義】四，陰、陽、㓻、柔也。暢，通也。交，互也。中，心也。今以樂調和四事，通暢交互於中心，而行用舉動發於外，不至散密怒懾者也。皆安其位而不相奪也。【正義】此結樂為本情性之事也。閉陽開陰，抑㓻引柔，悉使中庸，故天下安其位，無復相侵奪之也。然後立之學等，【集解】鄭玄曰：「等，差也。各用其材之差學之也。」【正義】前用樂陶情和暢，然後乃以樂語樂舞二事教之，民各隨己性才等差而學之，以備分也。廣其節奏，省其文采，【集解】鄭玄曰：「廣，增習之也。省猶審習之也。文采謂節奏合也。」以繩德厚也。【集解】鄭玄曰：「繩猶度也。」王肅曰：「繩，法也。法其德厚也。」類小大之稱，【集解】孫炎曰：「作樂器大小稱十二律。」【索隱】類，今禮作「律」。孫炎曰「作樂器小大稱十二律」也。比終始之序，【集解】鄭玄曰：「始於宮，終於羽。」以象事行，【集解】鄭玄曰：「宮為君，商為臣。」使親疏貴賤長幼男女之理皆形見於樂：【正義】此結本人之情，以下緣本而教親疏。以下之理悉章著樂功，使間者皆知而見輯睦情也。故曰「樂觀其深矣」。【正義】此引古語證觀感人之深矣。

土敝則草木不長，水煩則魚鼈不大，【正義】此樂言章第三段，言邪樂不可化民。將言邪樂之由，故此前以天地為譬，此以地為譬也。敝猶勞熟，煩猶數攪動也。土過勞熟，水過撓動，則草木魚鼈不長大也。氣衰則生物不育，【正義】此以天譬也。氣者，天時氣也。氣者衰微，則生物不復成遂也。世亂則禮廢而樂淫。【正義】此合譬也。世謂時世。亂，其禮不備，樂不節，故流淫過度。水土勞敝，則草木魚鼈不長大，如時世濁亂之禮樂，不可為化矣。是故其聲哀而不莊，樂而不安，【正義】樂音洛。此證樂淫之事也。淫樂則聲哀而無莊，故雖奏以自樂，必致傾危，非自安之道，故云樂而不安。若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則是有莊敬而安者也。慢易以犯節，【正義】易，以豉反。言無莊敬，慢易也。無節奏，故云犯節也。即是哀而不莊也。流湎以忘本。【正義】湎音沔。靡靡無窮，失於終止，故言忘本，即樂而不安之義也。廣則容姦。【正義】言淫慝禮樂，聲無節也。廣，聲緩也。容，含也。其聲緩者，則含容姦偽也。狹則思欲，【集解】王肅曰：「其音廣大，則容姦偽；其狹者，則使人思利欲也。」【正義】狹，聲急也。其聲急者，則思欲攻之也。感滌蕩之氣而滅平和之德，【正義】感，動也。言此惡樂能動善人滌蕩之善氣，使失其所，而滅善人平和之德也。是以君子賤之也。【正義】君子用樂調和，是故賤於動滅平和之氣也。

凡姦聲感人而逆氣應之，【正義】此第六章名樂象也。本第八，失次也。明人君作樂，則天地必法象應之。中有五段：一明淫樂正樂俱能成象；二明君子所從正樂；三明邪正皆有本，非可假偽；四證第三段有本不偽之由；五明禮樂之用。前有證，故明其用別也。今此明淫正二樂俱能成象，故先言淫樂為習應人事也。言君奏姦聲之樂以感動人民，則天地應之而生逆亂之氣也。逆氣成象【集解】鄭玄曰：「成象謂人樂習之也。」而淫樂興焉。【正義】興，生也。若逆氣流行於世而民又習之為法，故云成象。旣習亂為法，故民之樂聲生於淫佚也。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和樂興焉。【正義】言順氣流行，民習成法，故樂聲亦生於和也。倡和有應，【正義】倡音昌尚反。和，胡卧反。君唱之，天地和之，民應之，故云唱和有應也。回邪曲直各歸其分，【正義】分，房問反。此是有應也。回邪，不正也。曲，折也。直，不邪也。言相應和，表直影正，表曲影邪，各歸其分也。而萬物之理以類相動也。【正義】姦聲致慝，正響招順，是以天下萬物之理，各隨君善惡，以類而相動也。

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集解】鄭玄曰：「反猶本也。」【正義】此樂象章第二段也，明君子從正樂也。君子，人君也。反猶本也。民下所習旣從於君，故君宜本情，不使流宕，以自安和其志也。比類以成其行。【正義】行，胡孟反。萬物之理以類相動，故君子比於正類以成己行也。姦聲亂色不留聦明，淫樂廢禮不接於心術，惰慢邪辟之氣不設於身體，【正義】此以下皆反情性之類事也。術，道也。旣本情和志，又比類成行，故姦聲亂色不留視聽，淫樂穢禮不與心道相接，惰慢邪僻不設置己身也。聲色是事，故云聦明，而氣無形，故於身為設也。使耳目鼻口心知百體皆由順正，以行其義。【正義】百體謂身體百節。旣不行姦亂已下諸事，故能使諸行並由順正以行其德，美化其天下也。不留聦明於姦聲亂色，故耳目得順正也。不用心術接淫慝禮樂，故心知得順正也。不設身於邪僻，故百體得順正也。不言鼻口者，嗜不一也，亦因戒臭味順正也。然後發以聲音，文以琴瑟，【正義】其身已正，故然後乃可制樂為化，故用歌之音聲內發己之德，用琴瑟之響外發己之行。歌者在上，此是堂上之樂，故前明之也。動以干戚，飾以羽旄，從以簫管，【正義】又用干戚羽旄簫管，從而播之。絲竹在下，此是堂下之樂，故後明之也。奮至德之光，【索隱】孫炎曰：「至德之光，天地之道也。」動四氣之和，【索隱】孫炎曰：「四氣之和，四時之化。」以著萬物之理。【集解】孫炎曰：「奮，發也。至德之光，天地之道也。四氣之和，四時之化也。著猶誠也。」是故清明象天，廣大象地，終始象四時，周旋象風雨；【集解】王肅曰：「清明廣大，終始周旋，皆樂之節奏容儀發動也。」【正義】歷解樂所以能通天地。言歌聲清明，是象天氣也。廣大謂鐘鼓有形質，是象地形也。謂奏歌周而復始，如四時循環也，若樂六變九變是也。謂舞人迴旋，如風雨從天而下。五色成文而不亂，八風從律而不姦，百度得數而有常；【集解】鄭玄曰：「五色，五行也。八風從律，應節至也。百度，百刻也。言日月晝夜不失正也。」王肅曰：「至樂之極，能使然耳。」小大相成，【正義】大小謂月晦小大相通以成歲也。賀瑒云：「十二月律互為宮羽而相成也。」終始相生，【正義】歲月終而更始也。賀瑒云：「五行宮商，迭相為終始也。」倡和清濁，代相為經。【集解】鄭玄曰：「清謂蕤賔至應鐘也。濁謂黃鍾至仲呂也。」【正義】代，更也。經，常也。日月半歲陰陽更相為常也，即還相為宮也。故樂行而倫清，【集解】鄭玄曰：「倫謂人道也。」【正義】謂上正樂之行也，謂下事張本也，即樂行之事也。由正樂旣行，故人倫之道清也。耳目聦明，【正義】不視聽姦亂，故視聽聦明。血氣和平，【正義】口鼻心知百體皆由從正，故血氣和平。移風易俗，天下皆寧。【正義】旣皆由從正以行其義，故風移俗革，天下陰陽皆安寧。移是移徙之名，易是改易之稱也。文王之國自有文王之風，桀紂之邦亦有桀紂之風。桀紂之後，文王之風被於紂民，易前之惡俗，從今之善俗。上行謂之風，下習謂之俗。故曰「樂者樂也」。【正義】引舊語樂名，廣證前事也。前事邪正之樂雖異，並是其人所樂，故名曰樂也。君子樂得其道，【正義】雖其人所樂而名為樂，而人心不同，故所樂有異，有異而名通，故皆名樂。君子，堯舜也。道謂仁義，故制樂亦仁義也。小人樂得其欲。【正義】小人，桀紂也，人欲，邪淫也。以道制欲，則樂而不亂；【正義】若君子在上，小人在下，君子樂用仁義以制小人之欲，則天下安樂而不敢為亂也。以欲忘道，則惑而不樂。【集解】鄭玄曰：「道謂仁義也，欲謂邪淫也。」【正義】若小人在上，君子在下，則小人肆縱其慾，忘正道，而天下從化，皆為亂惑，不得安樂。是故君子反情以和其志，【正義】若以道制欲則是君子，以欲忘道則為小人，故君子之人本情脩性以和其志，不使逐欲忘道，反情以至其行也。廣樂以成其教，【正義】內本情和志而外又廣於樂，以成其教，然後發以聲音，以著萬物之理也。樂行而民鄉方，【集解】鄭玄曰：「方猶道也。」　【正義】君上內和志行，樂教流行，故民皆向君子之道，即仁義制欲者，故樂行而倫清，以至天下安寧也。可以觀德矣。【正義】結樂使人知上之事，故觀知其德也。

德者，性之端也；【正義】此樂象章第三段，明邪正有本，皆不可偽也。德，得理也。性之端，本也。言人稟生皆以得理為本也。樂者，德之華也；【正義】得理於內，樂為外，故云德華也。金石絲竹，樂之器也。【正義】歷解飾所須也。樂為德華，若莫之能用，故須金石之器也。詩，言其志也；【正義】前金石為器，須用詩述申其志，志在心，不術不暢，故用詩述之也。歌，詠其聲也；【正義】若直述其志，則無醞藉之美，故又長言歌詠，使聲音之美可得而聞之也。舞，動其容也：【正義】若直詠歌未暢，故又舉手蹈足以動其形容也。三者本乎心，然後樂氣從之。【正義】三者，志、聲、容也。樂氣，詩、歌、舞也。君子前有三德為本乎心，後乃詩歌舞可觀，故云然後樂氣從之也。是故情深而文明，【正義】德為性本，故曰情深也。樂為德華，故云文明。氣盛而化神，【正義】歌、舞、蹈，樂氣從之，故云氣盛。天下咸寧，故曰化神也。和順積中而英華發外，唯樂不可以為偽。【集解】鄭玄曰：「三者，本志也，聲也，容也。言無此本於內，則不能為樂耳。」【正義】內外符合而無有虛假，不可以為偽也。

樂者，心之動也；【正義】此樂象章第四段也，明證前第三段樂本之事。緣有前境可樂，而心動應之，故云樂者心之動也。聲者，樂之象也；【正義】象，法也。樂舞無聲則不彰，故聲為樂之法也。文采節奏，聲之飾也。【正義】若直有聲而無法度，故須文采節奏，聲之儀飾也。君子動其本，【正義】本，德也。心之動必應德也。樂其象，【正義】德行必應法也。然後治其飾。【正義】飾，文采節奏也。前動心有德，次行樂有法，然後乃理其文飾也。是故先鼓以警戒，【集解】鄭玄曰：「將奏樂，先擊鼓以警戒衆也。」【正義】此引武王伐紂之事，證前有德後有飾也。武王聖人，是前有德也；而用此節奏，是後有飾也。先鼓者，為武王伐紂，未戰之前，鳴皮鼓以警戒，使軍衆逆備也。今作武樂者，未奏之前鳴皮鼓以敕人使豫備具也，是明志後有事也。三步以見方，【集解】鄭玄曰：「將舞必先三舉足，以見其舞之漸也。」王肅曰：「舞武樂三步為一節者，以見伐道也。」【正義】見，胡練反。三步，足三步也。見方謂方戰也。武王伐紂，未戰之前，兵士樂奮其勇，出軍陣前三步，示勇氣方將戰也，今作樂象之。纘列畢而舞者將欲舞，先舉足三頓為步，以表方將舞之勢也。再始以著往，【集解】鄭玄曰：「武舞再更始，以明伐紂時再往也。」【正義】著，竹慮反。再始謂兩過為始也。著，明也。文王受命十一年，而武王除喪，軍至孟津觀兵，曰「紂未可伐也」，乃還師，是一始也。至十三年，更興師伐之，是再始也。今舞武者，前成列將欲舞而不舞，是一始也。去復更來，是二過始，明象武王再往，故云再始著往也。復亂以飭歸，【集解】鄭玄曰：「謂鳴鐃而退，明以整歸也。」【正義】復者，伏也。飭音敕。復亂者，紂凶亂而安復之。飭歸者，武王伐紂勝，鳴金鐃整武而歸也。以去奏皮鼓，歸奏金鐃者，皮，文也，金，武也，初示文德，使紂自改之則不伐，紂旣不改，因而用兵，用兵旣竟，故鳴金鐃而歸，示用已竟也。今奏武舞，初皮鼓警衆，末鳴鐃以歸，象伐紂已竟也。鐃，鐙鐸也。奮疾而不拔也。【集解】王肅曰：「舞雖奮疾而不失節，若樹木得疾風而不拔。」【正義】謂舞形也。奮，迅；疾，速也。拔，傾側也。伐紂時士卒歡喜，奮迅急速，以尚威勢，猛而不傾側也。今武舞亦奮迅急而速，不傾倒象。極幽而不隱，【集解】鄭玄曰：「極幽謂歌也。」【正義】皆謂文采節奏也。獨樂其志，不厭其道；【集解】王肅曰：「樂能使仁人獨樂其志，不厭倦其道也。」【正義】言武王諸將，人各忻悅，象武王有德，天下之志並無厭干戈君臣之道。備舉其道，不私其欲。【正義】緣人人不厭，故作樂者事事法之。欲備舉武王之道耳，非為私情之所欲也。是以情見而義立，【正義】不厭武王之道，其情旣見，則不私其欲，義亦立也。樂終而德尊；【正義】為樂之理旣終，是象德之事，其德亦尊顯也。君子以好善，小人以息過：【正義】樂理周足，象德可尊，以此教世，何往而不可，君子聞之則好善，小人聞之則改過也。故曰「生民之道，樂為大焉」。【正義】此引舊語，結樂道之為大。

君子曰：禮樂不可以斯須去身。【正義】此第十章名為樂化章第十，以化民，故次賔牟賈成第十也。其章中皆言樂陶化為善也。凡四段：一明人生禮樂恆與己俱也；二明禮樂不可偏用，各有一失也；三明聖人制禮作樂之由也；四明聖人制禮作樂，天下服從。此初段，人生禮樂恆與己俱也。恆故能化，化故在前也，引君子之言以張本也。斯須，俄頃也。失之者死，故俄頃不可去身者也。致樂以治心，【集解】鄭玄曰：「致猶深審也。樂由中出，故治心也。」則易直子諒之心油然生矣。【集解】王肅曰：「易，平易；直，正直；子諒，愛信也。」鄭玄曰：「油，新生好貌。」易直子諒之心生則樂，樂則安，安則久，久則天，天則神。天則不言而信，神則不怒而威。【集解】鄭玄曰：「若善心生則寡於利欲，寡於利欲則樂矣。志明行成，不言而見信，如天也；不怒而見畏，如神也。」致樂，以治心者也；【正義】結所由也。有威信，由於深審樂以結心之故。致禮，以治躬者也。【正義】前明樂治心，今明禮檢跡。若深審於禮以治身，則莊敬也。鄭玄云「禮自外作，故治身也。」治躬則莊敬，莊敬則嚴威。【集解】鄭玄曰：「禮自外作，故治身也。」【正義】旣身莊敬儼然，人望而畏之，是威嚴也。治內難見，發明樂句多；治外易觀，發明禮句少，而又結也。心中斯須不和不樂，而鄙詐之心入之矣；【集解】鄭玄曰：「謂利欲生也。」外貌斯須不莊不敬，而慢易之心入之矣。【集解】鄭玄曰：「易，輕易也。」故樂也者，動於內者也；禮也者，動於外者也。樂極和，禮極順。內和而外順，則民瞻其顏色而弗與爭也，望其容貌而民不生易慢焉。德煇動乎內而民莫不承聽，理發乎外而民莫不承順，【集解】鄭玄曰：「德煇，顏色潤澤也。理，容貌進止也。」孫炎曰：「德煇，明惠也。理，言行也。」故曰「知禮樂之道，舉而錯之，天下無難矣」。【正義】錯，七故反。引舊證民莫不承聽，莫不承順也。聖王有能詳審極致禮樂之道，舉而措之於天下，天下悉從，無難為之事也。

樂也者，動於內者也；禮也者，動於外者也。【正義】此樂化章第二段也。明禮樂不可偏用，各有一失，旣方明所失，故前更言其所發外內不同也。動亦感觸。故禮主其謙，【集解】鄭玄曰：「人所倦也。」王肅曰：「自謙損也。」【索隱】王肅曰：「自謙慎也。」樂主其盈。【集解】鄭玄曰：「人所懽也。」王肅曰：「充氣志也。」禮謙而進，以進為文；【集解】鄭玄曰：「進者謂自勉強也。文猶美也，善也。」王肅曰：「禮自減損，所以進德修業也。」樂盈而反，以反為文。【集解】鄭玄曰：「反謂自抑止也。」王肅曰：「樂充氣志而反本也。」禮謙而不進，則銷；樂盈而不反，則放。【集解】鄭玄曰：「放淫於聲樂，不能止也。」故禮有報【集解】孫炎曰：「報謂禮尚往來，以勸進之。」王肅曰：「禮自減損，而以進為報也。」而樂有反。【集解】孫炎曰：「反謂曲終還更始。」　【索隱】孫炎曰「反謂曲終還更始」也。禮得其報則樂，樂得其反則安。禮之報，樂之反，其義一也。【集解】鄭玄曰：「俱起立於中，不銷不放。」

夫樂者樂也，人情之所不能免也。【正義】此樂化章第三段也。明聖人所以制樂，由人樂於歌舞，故聖人制樂以和樂之，故云樂者樂也。但懽樂是人所貪，貪不能自止，故云人情也。樂必發諸聲音，形於動靜，人道也。【集解】鄭玄曰：「人道，人之所為也。」聲音動靜，性術之變，盡於此矣。【集解】鄭玄曰：「不可過。」故人不能無樂，樂不能無形。【集解】鄭玄曰：「形，聲音動靜也。」形而不為道，不能無亂。先王惡其亂，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使其聲足以樂而不流，使其文足以綸而不息，【集解】鄭玄曰：「文，篇辭也。息，銷也。」使其曲直繁省廉肉節奏，【集解】鄭玄曰：「曲直，歌之曲折；繁省廉肉，聲之洪殺也。」足以感動人之善心而已矣，不使放心邪氣得接焉，是先王立樂之方也。【集解】鄭玄曰：「方，道也。」是故樂在宗廟之中，君臣上下同聽之，則莫不和敬；在族長鄉里之中，長幼同聽之，則莫不和順；在閨門之內，父子兄弟同聽之，則莫不和親。故樂者，審一以定和，比物以飾節，節奏合以成文，【集解】鄭玄曰：「審一，審其人聲也。比物謂雜金革土匏之屬以成文，五聲八音克諧，相應和也。」所以合和父子君臣，附親萬民也，是先王立樂之方也。故聽其雅頌之聲，志意得廣焉；【正義】前云先王制之聲音，形於動靜，故此證其事也。此是發於聲音也。民聽正聲，得益盛德之美，志意得廣大也。執其干戚，習其俯仰詘信，容貌得莊焉；行其綴兆，【集解】鄭玄曰：「綴，表也，所以表行列也。」要其節奏，【集解】鄭玄曰：「要猶會也。」行列得正焉，進退得齊焉。故樂者天地之齊，中和之紀，【集解】鄭玄曰：「紀，總要之名。」人情之所不能免也。

夫樂者，先王之所以飾喜也；【正義】此樂化章第四段也。明樂唯聖人在上者制作，天下乃從服也。若內有喜，則外歌舞以飾之，故云先王以樂飾喜也。軍旅鈇鉞者，先王之所以飾怒也。故先王之喜怒皆得其齊矣。喜則天下和之，怒則暴亂者畏之。先王之道，禮樂可謂盛矣。

魏文侯問於子夏曰：【正義】此章第八，明文侯問也。文侯故晉大夫畢萬之後，見子夏而問於樂也。「吾端冕而聽古樂【集解】鄭玄曰：「端，玄衣也。古樂，先王之正樂。」【正義】此文侯問事也。端冕謂玄冕。凡冕服，其制正幅袂二尺二寸，故稱端也。著玄冕衣與玄端同色，故曰端冕聽古樂也。此當是廟中聽樂。玄冕，祭服也。則唯恐卧，聽鄭衞之音則不知倦。敢問古樂之如彼，何也？新樂之如此，何也？」

子夏答曰：「今夫古樂，進旅而退旅，【集解】鄭玄曰：「旅猶俱也。俱進俱退，言其齊一也。」【正義】子夏之答凡有三，初則舉古禮，次新樂以酬問意，又因更別說以誘引文侯，欲使更問也。此是答述古樂之情。旅，衆也。和正以廣，【集解】鄭玄曰：「無姦聲也。」弦匏笙簧合守拊鼓，【集解】鄭玄曰：「合，皆也。言衆皆待擊鼓乃作也。拊者，以韋為表，裝之以糠也。」【正義】拊音敷武反。拊，一名相。亦奏古笙樂也。弦，琴也。匏，瓠屬也，四十六簧；笙十九至十三簧也。簧，施於匏笙之管端者也。合，會也。守，待也。拊者，皮為之，以糠實如革囊也，用手撫之鼓也。言奏弦匏笙簧之時，若欲令堂上作樂則撫拊，堂上樂工聞撫拊乃弦歌也。若欲令堂下作樂則擊鼓，堂下樂工聞鼓乃吹管播樂也。言弦匏笙簧皆待拊為節，故言會守拊鼓也。始奏以文，止亂以武，【集解】鄭玄曰：「文謂鼓，武謂金也。」治亂以相，訊疾以雅。【集解】孫炎曰：「整其亂行，節之以相；赴敵迅疾，趨之以雅。」鄭玄曰：「相即拊也，亦以節樂。雅亦樂器名，狀如漆筩，中有椎。」君子於是語，於是道古，修身及家，平均天下：此古樂之發也。今夫新樂，進俯退俯，【集解】鄭玄曰：「俯猶曲也。言不齊一也。」【正義】此第二述雜樂也。俯，曲也。新樂行列不齊，進退曲也。姦聲以淫，溺而不止【集解】王肅曰：「姦聲淫，使人溺而不能自止。」，及優侏儒，【集解】王肅曰：「俳優短人也。」獶雜子女，不知父子。【集解】鄭玄曰：「獶，獼猴也。言舞者如獼猴戲，亂男女尊卑也。」樂終不可以語，不可以道古：此新樂之發也。【正義】此結新樂答也。今君之所問者樂也，所好者音也。【正義】此第三段，誘引文侯更問前故說此句，言文侯所問乃是樂，而好鏗鎗之音，非律呂克諧之正樂也。夫樂之與音，相近而不同。」【集解】鄭玄曰：「鏗鎗之類皆為音，應律乃為樂。」

文侯曰：「敢問如何？」【集解】鄭玄曰：「欲知音樂異意。」

子夏答曰：「夫古者天地順而四時當，【正義】當，丁浪反。此答古樂之由也。天地從，四時當，聖人在上故也。民有德而五穀昌，疾疚不作而無祅祥，此之謂大當。【集解】鄭玄曰：「當謂不失其所也。」然後聖人作為父子君臣以為之紀綱，紀綱旣正，天下大定，天下大定，然後正六律，和五聲，弦歌詩頌，此之謂德音，德音之謂樂。詩曰：『莫其德音，其德克明，克明克類，克長克君。王此大邦，克順克俾。【集解】鄭玄曰：「德正應和曰莫。照臨四方曰明。勤施無私曰類。教誨不倦曰長。慶賞刑威曰君。慈和徧服曰順。俾當為『比』，擇善而從之曰比。」俾於文王，其德靡悔。旣受帝祉，施于孫子。』此之謂也。【集解】鄭玄曰：「施，延也。言文王之德皆能如此，故受天福，延及後世。今君之所好者，其溺音與？」【集解】鄭玄曰：「言無文王之德，則所好非樂。」

文侯曰：「敢問溺音者何從出也？」

子夏答曰：「鄭音好濫淫志，【集解】鄭玄曰：「濫，濫竊姦聲也。」【正義】子夏歷述四國之所由以答文侯也。宋音燕女溺志，【集解】王肅曰：「燕，歡悅。」衞音趣數煩志，【集解】孫炎曰：「趣數，音促速而數變也。」鄭玄曰：「煩，勞也。」齊音驁辟驕志，四者皆淫於色而害於德，是以祭祀不用也。【集解】鄭玄曰：「言四國出此溺音。」詩曰：『肅雍和鳴，先祖是聽。』夫肅肅，敬也；雍雍，和也。夫敬以和，何事不行？【集解】鄭玄曰：「古者樂敬且和，故無事而不用，溺音無所施。」為人君者，謹其所好惡而已矣。君好之則臣為之，上行之則民從之。詩曰：『誘民孔易』，此之謂也。【集解】鄭玄曰：「誘，進也。孔，甚也。言民從君之所好惡，進之於善無難也。」然後聖人作為鞉鼓椌楬壎箎，【集解】鄭玄曰：「椌楬謂柷敔。」【索隱】壎，以土為之，大如鵝子，形似錘，吹之為聲。箎，以竹為之，六孔，一孔上出名翹，橫吹之，今之橫笛是也。詩云「伯氏吹壎，仲氏吹篪」是也。此六者，德音之音也。【集解】鄭玄曰：「六者為本，以其聲質。」然後鐘磬竽瑟以和之，干戚旄狄以舞之。此所以祭先王之廟也，所以獻醻酳酢也，所以官序貴賤各得其宜也，【集解】鄭玄曰：「官序貴賤，謂尊卑樂器列數有差。」此所以示後世有尊卑長幼序也。鐘聲鏗，鏗以立號，【集解】鄭玄曰：「號令，所以警衆也。」王肅曰：「鐘聲高，故以之立號也。」號以立橫，【集解】鄭玄曰：「橫，充也。謂氣作充滿。」橫以立武。君子聽鐘聲則思武臣。石聲硜，【集解】王肅曰：「聲果勁。」硜以立別，【集解】鄭玄曰：「謂分明於節義。」別以致死。君子聽磬聲則思死封疆之臣。絲聲哀，哀以立廉，【集解】鄭玄曰：「廉，廉隅。」廉以立志。君子聽琴瑟之聲則思志義之臣。竹聲濫，【集解】王肅曰：「濫，會諸音。」濫以立會，會以聚衆。君子聽竽笙簫管之聲則思畜聚之臣。鼓鼙之聲讙，讙以立動，動以進衆。君子聽鼓鼙之聲則思將帥之臣。【集解】鄭玄曰：「聞讙囂則人意動作也。」君子之聽音，非聽其鏗鎗而已也，彼亦有所合之也。」【集解】鄭玄曰：「以聲合己志。」

賔牟賈侍坐於孔子，【正義】此第九章。名賔牟賈問者，蓋孔子之問本為牟賈而設，故云牟賈問也。孔子與之言，及樂，曰：「夫武之備戒之已久，何也？」【集解】鄭玄曰：「武謂周舞也。備戒，擊鼓警衆也。」【正義】此孔子問牟賈及樂之事，凡問有五，此其一也。備戒者，謂將欲作樂前鳴鼓警戒，使樂人各備容儀。言初欲奏樂時旣已備戒，使有節奏，故令武舞者備戒已久。疑其遲久，故問之也。

答曰：「病不得其衆也。」【集解】鄭玄曰：「病猶憂也。以不得衆心為憂，憂其難。」【正義】牟賈答也。亦有五，而二答是，三答非。今答是也。言武王伐紂時憂不得衆心，故前鳴鼓戒衆，久之乃出戰也。故令舞者久久乃出，象武王憂不得衆心故也。

「永歎之，淫液之，何也？」【集解】鄭玄曰：「永歎，淫液，歌遲之也。」【正義】此第二問也。

答曰：「恐不逮事也。」【集解】鄭玄曰：「逮，及也。事，伐事也。」【正義】此答亦是也。言衆士望武王欲伐速，恆恐不及伐事之機，故有永歎淫液之聲。

「發揚蹈厲之已蚤，何也？」【集解】王肅曰：「厲，疾也。備戒雖久，至其發作又疾也。」【正義】第三問也。發，初也。揚，舉袂也。蹈，頓足蹋地。厲，顏色勃然如戰色也。問樂舞何意發初揚袂，又蹈頓足蹋地，勃然作色，何忽如此何也。

答曰：「及時事也。」【集解】鄭玄曰：「時至，武事當施也。」王肅曰：「欲令之事各及時。」【正義】此答非也。牟賈意言發揚蹈厲象武王一人意欲及時之事，故早為此也。鄭亦隨賈意注之也。

「武坐致右憲左，何也？」【集解】王肅曰：「右膝至地，左膝去地也。」【正義】憲音軒。第四問也。坐，跪也。致，至也。軒，起也。問舞人何忽有時而跪也。

答曰：「非武坐也。」【集解】鄭玄曰：「言武之事無坐也。」【正義】此答亦非也。牟賈言武奮之士不應有坐也。

「聲淫及商，何也？」【集解】王肅曰：「聲深淫貪商。」【正義】第五問也。

答曰：「非武音也。」【集解】王肅曰：「言武王不獲已為天下除殘，非貪商也。」【正義】此答又非也。

子曰：「若非武音，則何音也？」【正義】孔子評其答武音不貪，但不知其實解理，空言其非，反問也。

答曰：「有司失其傳也。【集解】鄭玄曰：「有司典樂者。傳猶說也。」【正義】傳，直緣反。賈答言武王非有貪，是有司傳之謬妄，故有此矣。如非有司失其傳，則武王之志荒矣。」【集解】鄭玄曰：「荒，老耄也。言典樂者失其說，時人妄說也。」【正義】賈又云假令非傳者謬妄，則是武王末年，年志荒耄之時，故有貪商之聲也。

子曰：「唯丘之聞諸萇弘，亦若吾子之言是也。」【集解】鄭玄曰：「萇弘，周大夫。」【索隱】按：大戴禮云孔子適周，訪禮於老聃，學樂於萇弘是也。　【正義】萇音直良反。吾子，牟賈也。言我聞萇弘所言，亦如賈今所言之也。

賔牟賈起，免席而請曰：【正義】免猶避也。前所答四事，五不被叩問，今疑不知前答之是非，故起所疑而問也。「夫武之備戒之已久，則旣聞命矣。【集解】孫炎曰：「聞命謂言是。」敢問遲之遲而又久，何也？」【集解】鄭玄曰：「遲之遲謂久立於綴。」

子曰：「居，吾語汝。【集解】鄭玄曰：「居猶安坐也。」夫樂者，象成者也。【集解】王肅曰：「象成功而為樂。」總干而山立，【集解】王肅曰：「總持干楯，山立不動。」武王之事也；【正義】此下明應象成之事也，答所以遲也。象武王伐紂，持楯立，以待諸侯至，故云武王之事也。發揚蹈厲，太公之志也；【集解】王肅曰：「志在鷹揚也。」【正義】答遲久已竟，而牟賈前答發揚蹈厲以為象武王欲及時事，非也。言此是太公志耳。太公相武王伐紂，志願武王之速得，自奮其威勇以助也。武亂皆坐，周召之治也。【集解】王肅曰：「武亂，武之治也。皆坐，以象安民無事也。」【正義】賈前答武坐，非也，因又為之說，言當伐紂時，士卒行伍有亂者，周召二公以治正之，使其跪敬致右軒左，以待處分，故分八佾象鬬時之亂，挨相正之，則俱跪，跪乃更起以作行列，象周召之事耳，非武舞有坐之也。且夫武，始而北出，【集解】鄭玄曰：「始奏，象觀兵盟津時也。」【正義】說五事旣竟，而遲久之意未周，故更廣其象成之事。非答前五事，故云「且夫」也。始而北出者，謂奏樂象武王觀兵孟津之時也。王居鎬在南，紂居朝歌在河北，故舞者南來，持楯向北，尚象之也。再成而滅商，【集解】鄭玄曰：「成猶奏也。再奏，象克殷時。」【正義】再成謂舞者再來奏時也。舞者初始前，一向北而不舞，象武王前觀孟津，不伐而反也。至再往而向北，遂奏成擊刺。三成而南，【集解】王肅曰「誅紂已而南。」【正義】舞者第三奏，往而轉向南，象武王勝紂，向南還鎬之時也。四成而南國是疆，【集解】王肅曰：「有南國以為疆界。」【正義】舞者第四奏，象周太平時，南方荊蠻並來歸服，為周之疆界。五成而分陝，周公左，召公右，【集解】王肅曰：「分陝東西而治。」【正義】舞者至第五奏，而東西中分之，為左右二部，象周太平後，周公、召公分職為左右二伯之時。六成復綴，以崇天子，【集解】鄭玄曰：「六奏，象兵還振旅也。復綴，反位止也。」王肅曰：「以象尊崇天子。」夾振之而四伐，盛振威於中國也。【集解】王肅曰：「振威武也。四伐者，伐四方與紂同惡者。一擊一刺為一伐也。」【正義】夾音古合反。夾振，謂武王與大將軍夾軍而奮鐸振動士卒也。言當奏武樂時，亦兩人執鐸夾之，為節之象也。凡四伐到一止，當伐紂時，士卒皆四伐一止也，故牧誓云「今日之事不過四伐五伐」是也。故作武樂舞者，亦以干戈伐之象也。分夾而進，【集解】徐廣曰：「一作『遲』。」事蚤濟也。【集解】王肅曰：「分部而並進者，欲事早成。」久立於綴，以待諸侯之至也。【集解】鄭玄曰：「象武王伐紂待諸侯也。」且夫女獨未聞牧野之語乎？【集解】鄭玄曰：「欲語以作武樂之意。」【正義】今衞州所理汲縣，即牧野之地也。更欲語牟賈奏武樂遲久之意，其語即下所陳是也。武王克殷反商，【集解】鄭玄曰：「反，當為『及』，謂至紂都也。」未及下車，【索隱】給，禮文作「及」，蓋聲相近而字誤耳。【正義】車，戎車也。軍法，一車三人乘之，步卒七十二。牧誓云「戎車三百兩」，則二萬二千五百人也。而封黃帝之後於薊，封帝堯之後於祝，【正義】地理志云平原郡祝阿縣也。薊音計，幽州縣是也。封帝舜之後於陳；【正義】陳州宛丘縣故陳城是也。下車而封夏后氏之後於杞，【正義】汴州雍丘縣，故杞國。封殷之後於宋，封王子比干之墓，【集解】鄭玄曰：「積土為封。封比干之墓，崇賢也。」釋箕子之囚，使之行商容而復其位。【集解】徐廣曰：「周本紀云命召公釋箕子之囚，又曰表商容之閭。」庶民㢮政，庶士倍祿。【集解】鄭玄曰：「㢮政，去紂時苛役。倍祿，復其紂時薄者。」濟河而西，【正義】濟，渡也。河，黃河也。武王伐紂事畢，從懷州河陽縣南渡河至洛州，從洛城而西歸鎬京也。馬散華山之陽【集解】鄭玄曰：「散猶放。」而弗復乘；牛散桃林之野【集解】徐廣曰：「在弘農縣，今曰桃丘。」而不復服；【正義】示無復用。服亦乘也。桃林在華山之旁，此二處並是牛馬放生地，初伐就此取之，今事竟歸之前處，故尚書武成篇序云「武王伐殷，往伐歸獸」是也。車甲弢【集解】徐廣曰：「音韜。」而藏之府庫而弗復用；倒載干戈，苞之以虎皮；【集解】鄭玄曰：「包干戈以虎皮，明能以武服兵也。」將率之士，使為諸侯，名之曰『建櫜』：【集解】王肅曰：「所以能櫜弓矢而不用者，將率之士力也，故建以為諸侯，謂之建櫜也。」　【索隱】王肅云：「將帥能櫜弓矢而不用，故建以為諸侯，因謂建櫜也。」然後天下知武王之不復用兵也。散軍而郊射，【集解】鄭玄曰：「郊射，為射宮於郊也。」王肅曰：「郊有學宮，可以習禮也。」左射貍首，右射騶虞，【集解】鄭玄曰：「左，東學；右，西學也。貍首、騶虞，所歌為節也。」而貫革之射息也；【集解】鄭玄曰：「貫革，射穿甲革也。」裨冕搢笏，【集解】鄭玄曰：「裨冕，衣裨衣而冠冕也。裨衣，袞之屬也。搢，插也。」而虎賁之士稅劔也；祀乎明堂，【集解】鄭玄曰：「文王之廟為明堂。」而民知孝；朝覲，然後諸侯知所以臣；耕藉，【集解】鄭玄曰：「耕藉，藉田也。」然後諸侯知所以敬：五者天下之大教也。食三老五更於太學，【集解】鄭玄曰：「老更，互言之耳，皆老人更知三德五事者也。周名太學曰東膠。」天子袒而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酳，冕而總干，【集解】鄭玄曰：「冕而總干，在舞位。」所以教諸侯之悌也。若此，則周道四達，禮樂交通，則夫武之遲久，不亦宜乎？」【集解】鄭玄曰：「言武遲久，為重禮樂也。」

子貢見師乙而問焉，【集解】鄭玄曰：「師，樂官也。乙，名也。」曰：「賜聞聲歌各有宜也，【集解】鄭玄曰：「氣順性。」如賜者宜何歌也？」

師乙曰：「乙，賤工也，【集解】鄭玄曰：「樂人稱工也。」何足以問所宜。請誦其所聞，而吾子自執焉。【集解】鄭玄曰：「執猶處也。」寬而靜，柔而正者宜歌頌；廣大而靜，疏達而信者宜歌大雅；恭儉而好禮者宜歌小雅；正直清廉而謙者宜歌風；肆直而慈愛者宜歌商；【集解】鄭玄曰：「肆，正也。」溫良而能斷者宜歌齊。夫歌者，直己而陳德；【集解】鄭玄曰：「各因其德歌所宜。」動己而天地應焉，四時和焉，星辰理焉，萬物育焉。【集解】鄭玄曰：「育，生也。」故商者，五帝之遺聲也，商人志之，故謂之商；齊者，三代之遺聲也，齊人志之，故謂之齊。明乎商之詩者，臨事而屢斷；【集解】鄭玄曰：「以其肆直。」明乎齊之詩者，見利而讓也。【集解】鄭玄曰：「以其溫良而能斷也。」臨事而屢斷，勇也；見利而讓，義也。有勇有義，非歌孰能保此？故歌者，上如抗，下如隊，曲如折，止如稾木，居中矩，句中鉤，累累乎殷如貫珠。【集解】鄭玄曰：「言歌聲之著，動人心之審，而有此事。」故歌之為言也，長言之也。【集解】鄭玄曰：「長言，引其聲。」說之，故言之；言之不足，故長言之；長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集解】鄭玄曰：「手舞足蹈，歡之至。」子貢問樂。【正義】結此前事，悉是答子貢問之事。其樂記者，公孫尼子次撰也。為樂記通天地，貫人情，辯政治，故細解之。以前劉向別錄篇次與鄭目錄同，而樂記篇次又不依鄭目。今此文篇次顛倒者，以褚先生升降，故今亂也。今逐舊次第隨段記之，使後略知也。以後文出褚意耳。

凡音由於人心，天之與人有以相通，如景之象形，響之應聲。故為善者天報之以福，為惡者天與之以殃，其自然者也。

故舜彈五弦之琴，歌南風之詩而天下治；紂為朝歌北鄙之音，身死國亡。舜之道何弘也？紂之道何隘也？夫南風之詩者，生長之音也，舜樂好之，樂與天地同意，得萬國之驩心，故天下治也。夫朝歌者，不時也，北者敗也，鄙者陋也，紂樂好之，與萬國殊心，諸侯不附，百姓不親，天下畔之，故身死國亡。

而衞靈公之時，【正義】時衞都楚丘楚故城，在宋州楚丘縣北三十里，衞之楚丘邑也。將之晉，至於濮水之上舍。【正義】括地志云：「在曹州離狐縣界，即師延投處也。」夜半時聞鼓琴聲，問左右，皆對曰「不聞」。乃召師涓曰：「吾聞鼓琴音，問左右，皆不聞。其狀似鬼神，為我聽而寫之。」師涓曰：「諾。」因端坐援琴，聽而寫之。明日，曰：「臣得之矣，然未習也，請宿習之。」靈公曰：「可。」因復宿。明日，報曰：「習矣。」即去之晉，見晉平公。平公置酒於施惠之臺。【正義】一本「慶祁之堂」。左傳云「虒祁之宮」。杜預云：「虒祁，地名也，在絳州西四十里，臨汾水也。」酒酣，靈公曰：「今者來，聞新聲，請奏之。」平公曰：「可。」即令師涓坐師曠旁，援琴鼓之。未終，師曠撫而止之曰：「此亡國之聲也，不可聽。」平公曰：「何道出？」師曠曰：「師延所作也。與紂為靡靡之樂，武王伐紂，師延東走，自投濮水之中，故聞此聲必於濮水之上，先聞此聲者國削。」平公曰：「寡人所好者音也，願遂聞之。」師涓鼓而終之。

平公曰：「音無此最悲乎？」師曠曰：「有。」平公曰：「可得聞乎？」師曠曰：「君德義薄，不可以聽之。」平公曰：「寡人所好者音也，願聞之。」師曠不得已，援琴而鼓之。一奏之，有玄鶴二八集乎廊門；再奏之，延頸而鳴，舒翼而舞。

平公大喜，起而為師曠壽。反坐，問曰：「音無此最悲乎？」師曠曰：「有。昔者黃帝以大合鬼神，今君德義薄，不足以聽之，聽之將敗。」平公曰：「寡人老矣，所好者音也，願遂聞之。」師曠不得已，援琴而鼓之。一奏之，有白雲從西北起；再奏之，大風至而雨隨之，飛廊瓦，左右皆奔走。平公恐懼，伏於廊屋之閒。晉國大旱，赤地三年。

聽者或吉或凶。夫樂不可妄興也。

太史公曰：夫上古明王舉樂者，非以娛心自樂，快意恣欲，將欲為治也。正教者皆始於音，音正而行正。故音樂者，所以動盪血脉，通流精神而和正心也。故宮動脾而和正聖，商動肺而和正義，角動肝而和正仁，徵動心而和正禮，羽動腎而和正智。故樂所以內輔正心而外異貴賤也；上以事宗廟，下以變化黎庶也。琴長八尺一寸，正度也。弦大者為宮，而居中央，君也。商張右傍，其餘大小相次，不失其次序，則君臣之位正矣。故聞宮音，使人溫舒而廣大；聞商音，使人方正而好義；聞角音，使人惻隱而愛人；聞徵音，使人樂善而好施；聞羽音，使人整齊而好禮。夫禮由外入，樂自內出。故君子不可須臾離禮，須臾離禮則暴慢之行窮外；不可須臾離樂，須臾離樂則姦邪之行窮內。故樂音者，君子之所養義也。夫古者，天子諸侯聽鍾磬未嘗離於庭，卿大夫聽琴瑟之音未嘗離於前，所以養行義而防淫佚也。夫淫佚生於無禮，故聖王使人耳聞雅頌之音，目視威儀之禮，足行恭敬之容，口言仁義之道。故君子終日言而邪辟無由入也。

索隱述贊曰：樂之所興，在乎防欲。陶心暢志，舞手蹈足。舜曰簫韶，融稱屬續。審音知政，觀風變俗。端如貫珠，清同叩玉。洋洋盈耳，咸英餘曲。

## 律書第三

王者制事立法，物度軌則，壹稟於六律，【索隱】按律有十二。陽六為律，黃鍾、太蔟、姑洗、蕤賔、夷則、無射；陰六為呂，大呂、夾鍾、中呂、林鍾、南呂、應鍾是也。名曰律者，釋名曰「律，述也，所以述陽氣也」。律曆志云「呂，旅，助陽氣也」。案：古律用竹，又用玉，漢末以銅為之。呂亦稱閒，故有六律、六閒之說。元閒大呂，二閒夾鍾是也。漢京房知五音六律之數，十二律之變至六十，猶八卦之變為六十四卦也。故中呂上生執始，執始下生去滅，上下相生，終於南事，而六十律畢也。六律為萬事根本焉。【索隱】律曆志云「夫推曆生律，制器規圜矩方，權重衡平，準繩嘉量，探賾【索隱】，鉤深致逺，莫不用焉」，是萬事之根本。

其於兵械尤所重，【索隱】按易稱「師出以律」，是於兵械尤重也。【正義】內成曰器，外成曰械，械謂弓、矢、殳、矛、戈、戟。劉伯莊云：「吹律審聲，聽樂知政，師曠審歌，知晉楚之彊弱，故云兵家尤所重。」故云「望敵知吉凶，【索隱】凡敵陣之上，皆有氣色，氣強則聲強，聲強則其衆勁。律者，所以通氣，故知吉凶也。【正義】凡兩軍相敵，上皆有雲氣及日暈。天官書云：「暈等，力鈞；厚長大，有勝；薄短小。無勝。」故望雲氣知勝負彊弱。引舊語乃曰「故云」。聞聲効勝負」，【索隱】周禮「太師執同律聽軍聲而占其吉凶」是也。故左傳稱師曠知南風之不競，此即其類也。　【正義】周禮云「太師執同律以聽軍聲而詔其吉凶」，左傳云師曠知南風之不競，即其類。百王不易之道也。

武王伐紂，吹律聽聲，【索隱】其事當有所出，今則未詳。推孟春以至于季冬，殺氣相并，【正義】人君暴虐酷急，即常寒應。寒生北方，乃殺氣也。武王伐紂，吹律從春至冬，殺氣相并，律亦應之。故洪範咎徵云「急常寒若」是也。而音尚宮。【正義】兵書云：「夫戰，太師吹律，合商則戰勝，軍事張彊；角則軍擾多變，失士心；宮則軍和，主卒同心；徵則將急數怒，軍士勞；羽則兵弱少威焉。」同聲相從，物之自然，何足怪哉？

兵者，聖人所以討彊暴，平亂世，夷險阻，救危殆。自含血，戴角之獸見犯則校，而況於人懷好惡喜怒之氣？喜則愛心生，怒則毒螫加，【正義】螫音釋。情性之理也。

昔黃帝有涿鹿之戰，以定火灾；【集解】文穎曰：「神農子孫暴虐，黃帝伐之，故以定火灾。」顓頊有共工之陳，以平水害；【集解】文穎曰：「共工，主水官也。少昊氏衰，秉政作虐，故顓頊伐之。本主水官，因為水行也。」成湯有南巢之伐，以殄夏亂。【正義】南巢，今廬州巢縣是也。淮南子云：「湯伐桀，放之歷山，與末喜同舟浮江，奔南巢之山而死。」按：巢即山名，古巢伯之國。云南巢者，在中國之南也。遞興遞廢，勝者用事，所受於天也。

自是之後，名士迭興，晉用咎犯，【正義】狐偃也，咎季也。又云胥臣也。而齊用王子，【索隱】徐廣云：「王子成父。」吳用孫武，申明軍約，賞罰必信，卒伯諸侯，兼列邦土，雖不及三代之誥誓，然身寵君尊，當世顯揚，可不謂榮焉？豈與世儒闇於大較，【索隱】大較，大法也。淳于髠曰「車不較則不勝其任」是也。較音角。不權輕重，猥云德化，不當用兵，大至窘辱失守，【索隱】徐廣云：「如宋襄公是也。」小乃侵犯削弱，遂執不移等哉！故教笞不可廢於家，刑罰不可捐於國，誅伐不可偃於天下，用之有巧拙，行之有逆順耳。

夏桀、殷紂手搏豺狼，足追四馬，勇非微也；百戰克勝，諸侯懾服，權非輕也。秦二世宿軍無用之地，【索隱】謂常擁兵於郊野之外也。【正義】謂三十萬備北闕，五十萬守五嶺也。云連兵於邊陲，即是宿軍無用之地也。連兵於邊陲，力非弱也；結怨匈奴，絓禍於越，【正義】絓，胡卦反。顧野王云：「絓者，所礙。」勢非寡也。及其威盡勢極，閭巷之人為敵國，咎生窮武之不知足，甘得之心不息也。

高祖有天下，三邊外畔；大國之王雖稱蕃輔，臣節未盡。會高祖厭苦軍事，亦有蕭、張之謀，故偃武一休息，羈縻不備。

歷至孝文即位，將軍陳武等議曰：「南越、朝鮮【正義】潮仙二音。高驪平壤城本漢樂浪郡王險城，即古朝鮮地，時朝鮮王滿據之也。自全秦時內屬為臣子，後且擁兵阻阸，選蠕觀望。【集解】阨音厄賣反。選音思兗反。蠕音而兗反。【索隱】蠕音軟。選蠕謂動身欲有進取之狀也。高祖時天下新定，人民小安，未可復興兵。今陛下仁惠撫百姓，恩澤加海內，宜及士民樂用，征討逆黨，以一封疆。」孝文曰：「朕能任衣冠，【正義】朕音而禁反。念不到此。會呂氏之亂，功臣宗室共不羞恥，誤居正位，常戰戰慄慄，恐事之不終。且兵凶器，雖克所願，動亦秏病，謂百姓逺方何？又先帝知勞民不可煩，故不以為意。朕豈自謂能？今匈奴內侵，軍吏無功，邊民父子荷兵日久，【正義】荷音何我反。朕常為動心傷痛，無日忘之。今未能銷距，願且堅邊設候，結和通使，休寧北陲，為功多矣。且無議軍。」故百姓無內外之繇，得息肩於田畒，天下殷富，粟至十餘錢，鳴雞吠狗，煙火萬里，可謂和樂者乎！

太史公曰：文帝時，會天下新去湯火，【索隱】謂秦亂，楚漢交兵之時，如遺墜湯火，即書云「人墜塗炭」是也。人民樂業，因其欲然，能不擾亂，故百姓遂安。自年六七十翁亦未嘗至市井，游敖嬉戲如小兒狀。孔子所稱有德君子者邪！【索隱】論語曰「善人為邦百年，亦可以勝殘去殺」也。

書曰「七正」，二十八舍。【索隱】七正，日、月、五星。七者可以正天時。又孔安國曰「七正，日月五星各異政」也。二十八舍即二十八宿之所舍也。舍，止也。宿，次也。言日月五星運行，或舍於二十八次之分也。律曆，天所以通五行八正之氣，【索隱】八謂八節之氣，以應八方之風。天所以成孰萬物也。舍者，日月所舍。舍者，舒氣也。

不周風居西北，主殺生。東壁居不周風東，主辟生氣【索隱】辟音闢。而東之。至於營室。【索隱】定星也。定中而可以作室，故曰營室。其星有室象也，故天官書主廟。此言「主營胎陽氣而產之」，是說異也。【正義】天官書云「營室為清廟，曰離宮、閣道」，是有宮室象。此言「主營胎陽氣而產之」，二說不同。營室者，主營胎【集解】徐廣曰：「一作『含』。」陽氣而產之。東至于危。危，垝也。【索隱】垝音鬼毀反。言陽氣之危垝，故曰危。十月也，律中應鐘。【正義】應，乙證反。白虎通云：「應者，應也，言萬物應陽而動下藏也。」漢初依秦以十月為歲首，故起應鍾。應鐘者，陽氣之應，不用事也。其於十二子為亥。亥者，該也。【索隱】按：律曆志云「該閡於亥」。　【正義】孟康云：「閡，藏塞也。陰雜陽氣藏塞，為萬物作種也。」言陽氣藏於下，故該也。

廣莫風居北方。廣莫者，言陽氣在下，陰莫陽廣大也，故曰廣莫。東至於虛。虛者，能實能虛，言陽氣冬則宛藏於虛，【正義】宛音蘊。日冬至則一陰下藏，一陽上舒，故曰虛。東至于須女。【索隱】婺女名也。言萬物變動其所，陰陽氣未相離尚，相如胥也，故曰須女。十一月也，律中黃鐘。【正義】白虎通云：「黃中和之氣，言陽氣於黃泉之下動養萬物也。」黃鐘者，陽氣踵黃泉而出也。其於十二子為子。子者，滋也；滋者，言萬物滋於下也。其於十母為壬癸。壬之為言任也，言陽氣任養萬物於下也。癸之為言揆也，言萬物可揆度，故曰癸。東至牽牛。牽牛者，言陽氣牽引萬物出之也。牛者，冒也，言地雖凍，能冒而生也。牛者，耕植種萬物也。東至於建星。建星者，建諸生也。十二月，律中大呂。大呂者。其於十二子為丑。【集解】徐廣曰：「此中闕不說大呂及丑也。」。【正義】案：此下闕文。或一本云「丑者，紐也。言陽氣在上未降，萬物厄紐未敢出也」。丑者，紐也。言陽氣在上，未條萬物，厄紐未敢出。

條風居東北，主出萬物。條之言條治萬物而出之，故曰條風。南至於箕。箕者，言萬物根棋，【集解】徐廣曰：「一作『橫』也。」故曰箕。正月也，律中泰簇。【正義】蔟音千豆反。白虎通云：「泰者，大也。簇者，湊也。言萬物始大湊地而出之也。」泰簇者，言萬物簇生也，故曰泰簇。其於十二子為寅。寅言萬物始生螾然【索隱】音引，又音以慎反。也，故曰寅。南至於尾，言萬物始生如尾也。南至於心，言萬物始生有華【集解】徐廣曰：「一作『莖』。」心也。南至於房。房者，言萬物門戶也，至于門則出矣。

明庶風居東方。明庶者，明衆物盡出也。二月也，律中夾鐘。【正義】白虎通云：「夾，孚甲也。言萬物孚甲，種類分也。」夾鐘者，言陰陽相夾廁也。其於十二子為卯。卯之為言茂也，言萬物茂也。其於十母為甲乙。甲者，言萬物剖符【集解】音孚。甲【索隱】符甲猶孚甲也。而出也；乙者，言萬物生軋軋也。南至于氐者。【正義】氐音丁禮反。氐者，言萬物皆至也。南至於亢。亢者，言萬物亢見也。南至于角。角者，言萬物皆有枝格如角也。三月也，律中姑洗。【正義】姑音沽。洗音先典反。白虎通云：「沽者，故也。洗者，鮮也。言萬物去故就新，莫不鮮明也。」姑洗者，言萬物洗生。其於十二子為辰。辰者，言萬物之蜄【集解】音之慎反。【索隱】蜄音振。或作「娠」，同音。律曆志云「振羨於辰」。也。

清明風居東南維，主風吹萬物而西之軫。軫者，言萬物益大而軫軫然。西至於翼。翼者，言萬物皆有羽翼也。四月也，律中仲呂。【正義】中音仲。白虎通云「言陽氣將極中充大也」，故復申言之也。仲呂者，言萬物盡旅而西行也。其於十二子為巳。巳者，言陽氣之已盡也。西至于七星。七星者，陽數成於七，故曰七星。西至于張。張者，言萬物皆張也。西至于注。【索隱】音丁救反。注，咮也。天官書云「柳為鳥咮」，則注，柳星也。注者，言萬物之始衰，陽氣下注，故曰注。五月也，律中蕤賔。【正義】蕤音仁佳反。白虎通云：「蕤者，下也。賔者，敬也。言陽氣上極，陰氣始賔敬之也。」蕤賔者，言陰氣幼少，故曰蕤；痿陽不用事，故曰賔。

景風居南方。景者，言陽氣道竟，故曰景風。其於十二子為午。午者，陰陽交，故曰午。【索隱】律曆志云「咢布於午」。其於十母為丙丁。丙者，言陽道著明，故曰丙；丁者，言萬物之丁壯也，故曰丁。西至于弧。弧者，言萬物之吳落【集解】徐廣曰：「吳，一作『柔』。」且就死也。西至于狼。狼者，言萬物可度量，斷萬物，故曰狼。

涼風居西南維，主地。地者，沈奪萬物氣也。【正義】沈，一作「洗」。六月也，律中林鐘。【正義】白虎通云：「林者，衆也。言萬物成熟，種類多也。」林鐘者，言萬物就死氣林林然。其於十二子為未。未者，言萬物皆成，有滋味也。【索隱】律曆志云「昧薆於未」，其意殊也。北至於罰。罰者，言萬物氣奪可伐也。北至于參。【正義】音所林反。參言萬物可參也，故曰參。七月也，律中夷則。【正義】白虎通云：「夷，傷也。則，法也。言萬物始傷，被刑法也。」夷則，言陰【集解】徐廣曰：「一作『陽』。」氣之賊【集解】徐廣曰：「一作『則』。」萬物也。其於十二子為申。申者，言陰用事，申賊萬物，【集解】徐廣曰：「賊，一作『則』。」【索隱】律曆志「物堅於申」也。故曰申。北至于濁。【索隱】按：爾雅「濁謂之畢」。濁者，觸也，言萬物皆觸死也，故曰濁。北至于留。【索隱】留即昴，毛傳亦以留為昴。留者，言陽氣之稽留也，故曰留。八月也，律中南呂。【正義】白虎通云：「南，任也。言陽氣尚任包，大生薺麥也。」南呂者，言陽氣之旅入藏也。其於十二子為酉。酉者，萬物之老也，【索隱】律曆志「留孰於酉」。故曰酉。

閶闔風居西方。閶者，倡也；闔者，藏也。言陽氣道萬物，闔黃泉也。其於十母為庚辛。庚者，言陰氣庚萬物，故曰庚；辛者，言萬物之辛生，故曰辛。北至于胃。胃者，言陽氣就藏，皆胃胃也。北至于婁。婁者，呼萬物且內之也。北至于奎。【集解】徐廣曰：「一作『䖯』。」【索隱】按：天官書「奎為溝瀆，婁為聚衆，胃為天倉」，今此說並異，及六律十母，又與漢書不同，今各是異家之說也。奎者，主毒螫殺萬物也，奎而藏之。九月也，律中無射。【正義】音亦。白虎通云：「射，終也。言萬物隨陽而終，當復隨陰而起，無有終已。」此說六呂十干十二支與漢書不同。無射者，陰氣盛用事，陽氣無餘也，故曰無射。其於十二子為戌。戌者，言萬物盡滅，故曰戌。【索隱】律曆志「畢入於戌」也。

律數：

九九八十一以為宮。三分去一，五十四以為徵。三分益一，七十二以為商。三分去一，四十八以為羽。三分益一，六十四以為角。黃鐘長八寸七分一，宮。【索隱】黃鍾長八寸十分一宮。案：上文云「律九九八十一以為宮」，故云長八寸十分一宮。而云黃鍾長九寸者，九分之寸也。劉歆、鄭玄等皆以為長九寸即十分之寸，不依此法也。云宮者，黃鍾為律之首，宮為五音之長，十一月以黃鍾為宮，則聲得其正。舊本多作「七分」，蓋誤也。大呂長七寸五分三分一。【索隱】謂十一月以黃鍾為宮，五行相次，土生金，故以大呂為商者，大呂所以助陽宣化也。太蔟長七寸七分二，角。夾鐘長六寸一分三分一。姑洗長六寸七分四，羽。【索隱】亦以金生水故也。仲呂長五寸九分三分二，徵。蕤賔長五寸六分三分一。林鐘長五寸七分四，角。【索隱】水生木，故為角。不用蕤賔者，以陰氣起，陽不用事，故去之也。夷則長五寸四分三分二，商。南呂長四寸七分八，徵。無射長四寸四分三分二。應鐘長四寸二分三分二，羽。

生鍾分：【索隱】此筭術生鍾律之法也。【正義】分音扶問反。

子一分。【索隱】自此已下十一辰，皆以三乘之，為黃鍾積實之數。丑三分二。【索隱】案：子律黃鍾長九寸，林鍾丑衝長六寸，以九比六，三分少一，故云丑三分二。即是黃鍾三分去一，下生林鍾之數也。寅九分八。【索隱】十二律以黃鍾為主，黃鍾長九寸，太蔟長八寸，寅九分八，即是林鍾三分益一，上生太蔟之義也。【正義】孟康云：「元氣始起於子。未分之時，天地人混合為一，故子數獨一。」漢書律曆志云：「太極元氣，函三為一，行於十二辰，始動於子，參之於丑，得三；又參於寅，得九；又參之於卯，得二十七；又參之於辰，得八十一；又參之於巳，得二百四十三；又參之於午，得七百二十九；又參之於未，得二千一百八十七；又參之於申，得六千五百六十一；又參之於酉，得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又參之於戌，得五萬九千四十九；又參之於亥，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此陰陽合德，氣種於子，化生萬物者也。」然丑三分二，寅九分八者，並是分之餘數，而漢書不說也。卯二十七分十六。【索隱】此以丑三乘寅，寅三乘卯，得二十七。南呂為卯，衝長五寸三分寸之一，以三約二十七得九，即黃鍾之本數。又以三約十六得五，餘三分之一即南呂之長，故云卯二十七分十六，亦是太蔟三分去一，下生南呂之義。已下八辰並準此。然云丑三分二，寅九分八者，皆分之餘數也。辰八十一分六十四。巳二百四十三分一百二十八。午七百二十九分五百一十二。未二千一百八十七分一千二十四。申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四千九十六。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八千一百九十二。戌五萬九千四十九分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

生黃鐘術曰：以下生者，【索隱】生鍾術曰以下生者。案：蔡邕曰「陽生陰為下生，陰生陽為上生。子午已東為上生，已西為下生」。又律曆志云「陰陽相生自黃鍾始，黃鍾生太蔟，左旋八八為五」。從子至未得八，下生林鍾是也。又自未至寅亦得八，上生太蔟。然上下相生，皆以此為率也。倍其實，三其法。【索隱】謂黃鍾下生林鍾，黃鍾長九寸，倍其實者，二九十八，三其法者，以三為法，約之得六，為林鍾之長也。以上生者，四其實，三其法。【索隱】四其實者，謂林鍾上生太蔟，林鍾長六寸，以四乘六得二十四，以三約之得八，即為太蔟之長。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五，徵九。【索隱】此五聲之數亦上生三分益一，下生三分去一。宮下生徵，徵益一上生商；商下生羽，羽益一上生角。然此文似數錯，未暇研覈也。置一而九三之以為法。【索隱】漢書律曆志曰：「太極元氣，函三為一，行之於十二辰，始動於子，參之於丑得三，又參之於寅得九。」是謂因而九三之也。韋昭曰：「置一而九，以三乘之是也。」樂產云：「一氣生於子，至丑而三，是一三也。又自丑至寅為九，皆以三乘之，是九三之也。又參之卯，得二十七；參之於辰，得八十一；又參之於巳，得二百四十三；又參之午，得七百二十九；又參於未，得二千六百八十七；又參之於申，得六千五百六十三；又參於酉，得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又參於戌，得五萬九千四十九；又參至於亥，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謂之該數。此陰陽合德，氣鍾於子，化生萬物也。然丑三分，寅九分者，即分之餘數也。」實如法，得長一寸。【索隱】實如法得一。實謂以子一乘丑三，至亥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為實數。如法謂以上萬九千六百八十三之法除實得九，為黃鍾之長。言「得一」者，筭術設法辭也。「得」下有「長」，「一」「寸」者，皆衍字也。韋昭云得九寸之一也。姚氏謂得一即黃鍾之子數。凡得九寸，命曰「黃鐘之宮」。故曰音始於宮，窮於角；【索隱】即如上文宮下生徵，徵上生商，商下生羽，羽上生角，是其窮也。數始於一，終於十，成於三；氣始於冬至，周而復生。

神生於無，【正義】無形為太易氣，天地未形之時，言神本在太虛之中而無形也。形成於有，【正義】天地旣分，二儀已質，萬物之形成於天地之閒，神在其中。形然後數，形而成聲，【正義】數謂天數也，聲謂宮、商、角、徵、羽也。言天數旣形，則能成其五聲也。故曰神使氣，氣就形。形理如類有可類。或未形而未類，或同形而同類，類而可班，類而可識。聖人知天地識之別，故從有以至未有，【正義】從有謂萬物形質也，未有謂天地未形也。以得細若氣，微若聲。【正義】氣謂太易之氣，聲謂五聲之聲也。然聖人因神而存之，【正義】言聖人因神理其形體，尋跡至於太易之氣，故云因神而存之，上云從有以至未有是也。雖妙必効情，核其華道者明矣。【正義】妙謂微妙之性也。效猶見也。核，研核也。華道，神妙之道也。言人雖有微妙之性，必須程督己之情理，然後研核神妙之道，乃能究其形體，辨其成聲，故謂明矣。故下云「非有聖心以乘聦明，孰能存天地之神而成形之情哉」是也。非其聖心以乘聦明，孰能存天地之神而成形之情哉？神者，物受之而不能知及其去來，【正義】言萬物受神妙之氣，不能知覺，及神去來，亦不能識其往復也。故聖人畏而欲存之。唯欲存之，神之亦存。【正義】言聖人畏神妙之理難識，而欲常存之；唯欲常存之，故其神亦存也。其欲存之者，故莫貴焉。【正義】言平凡之人欲得精神存者，故亦莫如貴神之妙焉。

太史公曰：故旋璣玉衡以齊七政，即天地二十八宿。【正義】宿音息袖反，又音肅。謂東方角、亢、氐、房、心、尾、箕，南方井、鬼、柳、星、張、翼、軫，西方奎、婁、胃、昴、畢、觜、參，北方斗、牛、女、虛、危、室、壁，凡二十八宿一百二十八宿星也。十母，【正義】十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二子，【正義】十二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鐘律調自上古。建律運歷造曰度，可據而度也。【正義】度音田洛反。合符節，通道德，即從斯之謂也。

索隱述贊曰：自昔軒后，爰命伶綸。雄雌是聽，厚薄伊均。以調氣候，以軌星辰。軍容取飾，樂器斯因。自微知著，測化窮神。大哉虛受，含養生人。

## 曆書第四

昔自在古，歷建正作於孟春。【索隱】按古曆者，謂黃帝調曆以前有上元太初曆等，皆以建寅為正，謂之孟春也。及顓頊、夏禹亦以建寅為正。唯黃帝及殷、周、魯並建子為正。而秦正建亥，漢初因之。至武帝元封七年始改用太初曆，仍以周正建子為十一月朔旦冬至，改元太初焉。今按：此文至於「十二月節」，皆出大戴禮虞史伯夷之辭也。於時冰泮發蟄，百草奮興，秭鳺先1013。【集解】徐廣曰：「秭音姊，鳺音規，子鳺鳥也，一名鷤䳏。」【索隱】按：徐廣云「秭音規」者，誤也，當云「秭音姊，鳺音規」，蓋遺失耳。言子鳺鳥春氣發動，則先出野澤而鳴也。又按：大戴禮作「瑞雉」，無釋，未測其旨，當是字體各有訛變耳。鷤音弟，䳏音桂。楚詞云「慮鷤鴂之先鳴，使夫百草為之不芳」，解者以鷤䳏為杜鵑。物迺歲具，生於東，次順四時，卒于冬分。【索隱】卒，子律反。分，如字。卒，盡也。言建曆起孟春，盡季冬，則一歲事具也。冬盡之後，分為來春，故云冬分也。時雞三號，卒明。【集解】徐廣曰：「卒，一作『平』，又云卒，斯也。」　【索隱】三號，三鳴也。言夜至雞三鳴則天曉，乃始為正月一日，言異歲也。徐廣云卒，一作「平」，又作「斯」，於文皆便。撫十二節，卒于丑。【正義】撫猶循也。自平明寅至雞鳴丑，凡十二辰，辰盡丑又至明朝寅，使一日一夜，故曰幽明。日月成，故明也。明者孟也，幽者幼也，幽明者雌雄也。雌雄代興，而順至正之統也。日歸于西，起明於東；月歸於東，起明于西。正不率天，又不由人，【索隱】正不率天，亦不由人。此文出大戴禮，是孔子稱周太史之詞。則凡事易壞而難成矣。

王者易姓受命，必慎始初，改正朔，易服色，推本天元，順承厥意。【索隱】言王者易姓而興，必當推本天之元氣行運所在，以定正朔，以承天意，故云承順厥意。

太史公曰：神農以前尚矣。蓋黃帝考定星歷，【索隱】按系本及律曆志黃帝使羲和占日，常儀占月，臾區占星氣，伶倫造律呂，大橈作甲子，隸首作筭數，容成綜此六術而著調曆也。建立五行，起消息，【正義】皇侃云：「乾者陽，生為息；坤者陰，死為消也。」正閏餘，【集解】漢書音義曰：「以歲之餘為閏，故曰閏餘。」【正義】鄧平、落下閎云「一月之日，二十九日八十一分日之四十三」。按：計其餘分成閏，故云正閏餘也。每一歲三百六十六日餘六日，小月六日，是一歲餘十二日，大計三十三月則一閏之耳。於是有天地神祇物類之官，【正義】應劭云：「黃帝受命有雲瑞，故以雲紀官。春官為青雲，夏官為縉雲，秋官為白雲，冬官為黑雲，中官為黃雲。」按：黃帝置五官，各以物類名其職掌也。是謂五官。各司其序，不相亂也。民是以能有信，神是以能有明德。民神異業，敬而不瀆，故神降之嘉生，【集解】應劭曰：「嘉穀也。」【索隱】應劭云：「嘉穀也。」民以物享，【正義】劉伯莊云：「物，事也。人皆順事而享福也。」灾禍不生，所求不匱。

少皡氏之衰也，九黎亂德，【集解】漢書音義曰：「少皡時諸侯作亂者。」民神雜擾，不可放物，【索隱】於音昉，依也。禍菑荐至，【索隱】荐音在見反，荐，集也。或作「薦」，古字，假借用爾。莫盡其氣。顓頊受之，乃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命火正黎司地以屬民，【集解】應劭曰：「黎，陰官也。火數二；二，地數也：故火正司地以屬萬民。」【索隱】按：左傳重為句芒，木正；黎為祝融，火正。此言「南」者，劉氏以為「南」字誤，非也。蓋重黎二人元是木火之官，兼司天地職，而天是陽，南是陽位，故木亦是陽，所以木正為南正也；而火是地正，亦稱北正者，火數二，二地數，地陰，主北方，故火正亦稱北正：為此故也。臣瓚以為古文「火」字似「北」，未為深得也。使復舊常，無相侵瀆。

其後三苗服九黎之德，【正義】孔安國云：「三苗，縉雲氏之後諸侯也。」按：服，從也。言九黎之君在少皡之世作亂，今三苗之君從九黎亂德，故南北二官皆廢，使曆數失序。故二官咸廢所職，而閏餘乖次，【集解】漢書音義曰：「次，十二次也。史推曆失閏，則斗建與月名錯。」孟陬殄滅，【集解】漢書音義曰：「正月為孟陬。閏餘乖錯，不與正歲相值，謂之殄滅。」【索隱】按：正月為陬。陬音鄒，又作侯反。楚詞云「攝提貞乎孟陬」。言曆數乖誤，乃使孟陬殄滅，不得其正也。攝提無紀，曆數失序。【集解】漢書音義曰：「攝提，星名，隨斗杓所指建十二月。若曆誤，春三月當指辰而指巳，是謂失序。」【索隱】攝提失方。按：天官書云「攝提三星，若鼎足句之，直斗杓所指，以建時節，故曰攝提格」。格，至也。言攝提隨月建至，故云格也。堯復遂重黎之後，不忘舊者，使復典之，而立羲和之官。明時正度，則陰陽調，風雨節，茂氣至，民無夭疫。年耆禪舜，申戒文祖，【集解】徐廣曰：「戒，一作『敕』。」【正義】言於文祖之廟以申戒舜也。云「天之曆數在爾躬」。【集解】何晏曰：「曆數謂列次也。」舜亦以命禹。【集解】孔安國曰：「舜亦以堯命己之辭命禹也。」由是觀之，王者所重也。

夏正以正月，殷正以十二月，周正以十一月。蓋三王之正若循環，窮則反本。天下有道，則不失紀序；無道，則正朔不行於諸侯。

幽、厲之後，周室微，陪臣執政，史不記時，君不告朔，【集解】鄭玄曰：「禮，人君每月告朔於廟，有祭，謂之朝享。」故疇人子弟分散，【集解】如淳曰：「家業世世相傳為疇。律，年二十三傅之疇官，各從其父學。」【索隱】韋昭云：「疇，類也。」孟康云：「同類之人明曆者也。」樂產云：「疇昔知星人。」或在諸夏，或在夷狄，是以其禨祥廢而不統。【集解】如淳曰：「呂氏春秋『荊人鬼而越人禨』，今之巫祝禱祠淫祀之比也。」晉灼曰：「禨音『珠璣』之『璣』。」周襄王二十六年閏三月，而春秋非之。先王之正時也，履端於始，【集解】韋昭曰：「謂正曆必先稱端始也，若十一月朔旦冬至也。」舉正於中，【集解】韋昭曰：「氣在望中，則時日昏明皆正也。」歸邪【集解】音餘。於終。【集解】韋昭曰：「邪，餘分也。終，閏月也。中氣在晦則後月閏，在望是其正中也。」履端於始，序則不愆；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歸邪於終，事則不悖。

其後戰國並爭，在於彊國禽敵，救急解紛而已，豈遑念斯哉！是時獨有鄒衍，明於五德之傳，【正義】傳音竹戀反，五德，五行也。而散消息之分，以顯諸侯。而亦因秦滅六國，兵戎極煩，又升至尊之日淺，未暇遑也。而亦頗推五勝，【集解】漢書音義曰：「五行相勝，秦以周為火，用水勝之也。」而自以為獲水德之瑞，更名河曰「德水」，而正【正義】音征。以秦始皇名諱之，故改也。以十月，色上黑。然歷度閏餘，未能睹其真也。

漢興，高祖曰「北畤待我而起」，亦自以為獲水德之瑞。雖明習歷及張蒼等，咸以為然。是時天下初定，方綱紀大基，高后女主，皆未遑，故襲秦正朔服色。

至孝文時，魯人公孫臣以終始五德上書，言「漢德土德，宜更元，改正朔，易服色。當有瑞，瑞黃龍見」。事下丞相張蒼，張蒼亦學律歷，以為非是，罷之。其後黃龍見成紀，張蒼自黜，所欲論著不成。而新垣平以望氣見，頗言正歷服色事，貴幸，後作亂，故孝文帝廢不復問。

至今上即位，招致方士唐都，分其天部；【集解】漢書音義曰：「謂分部二十八宿為距度。」而巴落下閎運筭轉歷，【集解】徐廣曰：「陳術云徵士巴郡落下閎也。」【索隱】姚氏案：益部耆舊傳云「閎字長公，明曉天文，隱於落下，武帝徵待詔太史，於地中轉渾天，改顓頊曆作太初曆，拜侍中不受」。然後日辰之度與夏正同。乃改元，更官號，封泰山。因詔御史曰：「乃者，有司言星度之未定也，廣延宣問，以理星度，未能詹也。【集解】徐廣曰：「詹，一作『售』也。」【索隱】按：漢書作「讎」，故徐廣云一作「售」，售即讎也。韋召云「讎，比校也」。鄭德云「相應為讎」也。蓋聞昔者黃帝合而不死，名察度驗，定清濁，起五部，建氣物分數。【集解】應劭曰：「言黃帝造曆得仙，名節會，察寒暑，致啟閉分至，定清濁，起五部。五部，金、木、水、火、土也。建氣物分數，皆敘曆之意也。」孟康曰：「合，作也。黃帝作曆，曆終復始無窮已，故曰不死。清濁，律聲之清濁也。五部，五行也。天有四時，分為五行也。氣，二十四氣；物，萬物也。分，曆數之分也。」瓚曰：「黃帝聖德，與虛合契，升龍登仙於天，故曰合而不死。題名宿度，候察進退，謂三辰之度，吉凶之驗也。」【索隱】臣瓚云：「題名宿度，候察進退，以為吉凶之狀，依文作解為得。」案：漢書作「名察發歛」，韋昭云「發，氣發；歛，氣歛」。又續漢書以為道之發歛，景之長短，則發歛是日行道去極盈縮也。然蓋尚矣。書缺樂弛，朕甚閔焉。朕唯未能循明也，紬續日分，【索隱】紬音宙，又如字。紬續者，女工紬緝之意，以言造曆筭運者猶若女工緝而織之也。率應水德之勝。【集解】徐廣曰：「蓋以為應土德，土勝水。」今日順夏至，【索隱】按：夏至，謂夏至、冬至。黃鐘為宮，林鐘為徵，太簇為商，南呂為羽，姑洗為角。自是以後，氣復正，羽聲復清，名復正變，以至子日當冬至，則陰陽離合之道行焉。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已詹，其更以七年為太初元年。【索隱】按：改元封七年為太初元年。然漢始以建亥為年首，今改以建寅，故以七年為元年。韋昭云「漢興至此百二歲」。案：律曆志云「乃以前曆上元太初四千六百一十七歲，至元封七年，復得閼逢攝提之歲，中冬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年名『焉逢攝提格』，【集解】徐廣曰：「歲陰在寅，左行；歲星在丑，右行。」【索隱】按：爾雅云「歲在甲曰焉逢，寅曰攝提格」，則此甲寅之年十一月甲子朔旦夜半冬至也。然此篇末亦云「寅名攝提格」，則此甲寅之歲也。又據二年名單閼，三年名執徐等，年次分明，而漢志以為其年在丙子，當是班固用三統，與太初曆不同，故與太史公說有異。而爾雅近代之作，所記年名又不同也。左行右行，按蘇林云「歲與星行所在之次」。　【正義】焉音於乾反，後同。月名『畢聚』，日得甲子，夜半朔旦冬至。」【集解】文穎曰：「律居陰而治陽，曆居陽而治陰，更相治，閒不容期忽。五家文悖異，推太初之元也。」【索隱】聚音娵。案：虞喜云「天元之始，於十一月甲子夜半朔旦冬至，日月若連珠，俱起牽牛之初。歲，雄在閼逢，雌在攝提格。月，雄用畢，雌在訾，訾則娵訾之宿。日，雄在甲，雌則在子。此則甲寅之元，天道之首」。

歷術甲子篇【索隱】以十一月朔旦冬至得甲子，甲子是陽氣支干之首，故以甲子命曆術為篇首，非謂此年歲在甲子也。

太初元年，歲名「焉逢【索隱】甲，歲雄也。漢書作「閼逢」，亦音焉，與此音同。攝提格」，【索隱】寅，歲陰也。此依爾雅甲寅之歲，若據漢志，以為丙子之年。月名「畢聚」，【索隱】謂月值畢及陬訾也。畢，月雄也。聚，月雌也。日得甲子，【索隱】謂十一月冬至朔旦得甲子也。夜半朔旦冬至。【索隱】以建子為正，故以夜半為朔；其至與朔同日，故云夜半朔旦冬至。若建寅為正者，則以平旦為朔也。

正北【索隱】謂蔀首十一月甲子朔旦時加子為冬至，故云「正北」也。然每歲行周天全度外餘有四分之一，以十二辰分之，冬至常居四仲，故子年在子，丑年在卯，寅年在午，卯年在酉。至後十九年章首在酉，故云「正西」。其「正南」、「正東」，並準此也。【正義】黃鐘管，子時氣應稱正北，順行四時仲，所至為正月一日，是歲之始，盡一章。十九年黃鐘管，應在酉則稱「正西」。他皆放此。

十二【索隱】歲有十二月，有閏則云十三也。

無大餘，無小餘；【索隱】其歲甲子朔旦，日月合於牽牛之初，餘分皆盡，故無大小餘也。【正義】無大小餘者，以出閏月之歲有三百五十四日三百四十八分，除五甲三百日，餘有五十四日三百四十八分，緣未滿六十日，故置為來年大小餘。亦為太初元年日得甲子朔旦冬至，前年無奇日分，故無大小餘也。

無大餘，無小餘；【索隱】上大小餘朔之大小餘，此謂冬至大小餘。冬至亦與朔同日，並無餘分，至與朔法異，故重列之。

焉逢攝提格太初元年。【索隱】如漢志太初元年歲在丙子，據此，則甲寅歲也。爾雅釋天云歲陽者，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干是也。歲陰者，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支是也。歲陽在甲云焉逢，謂歲干也。歲陰在寅云攝提格，謂歲支也。

十二  
大餘五十四，【索隱】歲十二月，六大六小，合三百五十四日，以六除之，五六三十，除三百日，餘五十四日，故下云「大餘者日也」。【正義】月朔旦甲子日法也。小餘三百四十八；【索隱】太初曆法，一月之日，二十九日九百四十分日之四百九十九，每兩月合成五十九日，餘五十八分。今十二月合餘六箇五十八，得此數，故云「小餘者月也」。【正義】未滿日之分數也。其分每滿九百四十則成一日，即歸上，成五十五日矣。大餘五十四者，每歲除小月六日，則成三百五十四日，除五甲三百日，猶餘五十四日，為未滿六十日，故稱「大餘五十四」也。小餘三百四十八者，其大數五十四之外更餘分三百四十八，故稱「小餘三百四十八」也。此大小餘是月朔甲子日法，以出閏月之數，一歲則有三百五十四日三百四十八分，每六十日除之，餘為未滿六十日，故有大小餘也。此是太初元年奇日奇分也。置大餘五十四筭，每年加五十四日，滿六十日除之，奇筭留之；每至閏後一年加二十九筭，亦滿六十日除之，奇筭留之；若纔足六十日，明年云無大餘，無小餘也。又明年以置五十四筭，如上法，置小餘三百四十八筭，每年加三百四十八分，滿九百四十分成一日，歸上，餘筭留之；若至閏後一年加八百四十七分，亦滿九百四十分成日，歸大餘，奇留之；明年以加三百四十八筭，如上法也。

大餘五，【索隱】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日行一度，去歲十一月朔在牽牛初為冬至，今歲十一月十二日又至牽牛初為一周，以六甲除之，六六三十六，除三百六十餘五，故云大餘五也。【正義】冬至甲子日法也。小餘八；【索隱】即四分之一，小餘滿三十二從大餘一，四八三十二，故云小餘八。明年又加八得十六，故下云小餘十六。次明年又加八得二十四，故下云小餘二十四。又明年加八得三十二為滿，故下云無小餘。此並依太初法行之也。　【正義】未滿日之分數也。其分每滿三十二則成一日，即歸上成六日矣。大餘五者，每歲三百六十五日，除六甲三百六十日，猶餘五日，故稱大餘五日也。小餘八者，每歲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則一日三十二分，是一歲三百六十五日八分，故稱小餘八也。此大小餘是冬至甲子日法，未出閏月之數，每六十日除之，為未滿六十日，故有大小餘也。此是太初元年奇日奇分也。置大餘五筭，每年加五筭，滿六十日則除之；後年更置五筭，如上法。置小餘八筭，每年加八筭，滿三十二分為一日，歸大餘；後年更置八筭，如上法。大餘者，日也。小餘者，日之奇分也。

端蒙單閼二年。【集解】徐廣曰：「單閼，一作『亶安』。」【索隱】端蒙，乙也。爾雅作「旃蒙」。單閼，卯也，丹遏二音，又音蟬焉。二年，歲在乙卯也。【正義】單音丹，又音時連反。閼音烏葛反，又於連反。

閏十三  
大餘四十八，小餘六百九十六；  
大餘十，小餘十六；  
游兆執徐三年。【索隱】游兆，景也，爾雅作「柔兆」。執徐，辰也。三年。【正義】三年，丙辰歲也。

十二  
大餘十二，小餘六百三；  
大餘十五，小餘二十四；  
彊梧大荒落四年。【索隱】彊梧，丁也。大芒駱，巳也。四年。【正義】梧音語。四年，丁巳歲也。

十二  
大餘七，小餘十一；  
大餘二十一，無小餘；  
徒維敦牂天漢元年。【索隱】徒維，戊也。敦牂，午也。天漢元年。【正義】牂音作郎反。天漢元年，戊午歲也。

閏十三  
大餘一，小餘三百五十九；  
大餘二十六，小餘八；  
祝犂協洽二年。【索隱】祝犂，己也，爾雅作「著雍」。協洽，未也。二年。【正義】二年，己未歲也。

十二  
大餘二十五，小餘二百六十六；  
大餘三十一，小餘十六；  
商橫涒灘三年。【索隱】商橫，庚也，爾雅作「上章」。赤奮若，丑也。天官書及爾雅申為汭漢，丑為赤奮若。今自太初已來計歲次與天官書不同者有四，蓋後曆術改故也。三年也。【正義】涒音吐魂反。灘音吐丹反。又作「涒漢」，字音與上同。三年，庚申歲也。

十二  
大餘十九，小餘六百一十四；  
大餘三十六，小餘二十四；  
昭陽作噩四年。【索隱】昭陽，辛也，爾雅作「重光」。作噩，酉也。四年。【正義】四年，辛酉歲也。

閏十三  
大餘十四，小餘二十二；  
大餘四十二，無小餘；  
橫艾淹茂太始元年。【索隱】橫艾，壬也，爾雅作「玄黓」。淹茂，戌也。太始元年。【正義】太始元年，壬戌歲也。

十二  
大餘三十七，小餘八百六十九；  
大餘四十七，小餘八；  
尚章大淵獻二年。【索隱】尚章，癸也，爾雅作「昭陽」也。困敦，亥也。天官書子為困敦，爾雅同。二年。【正義】二年，癸亥歲也。

閏十三  
大餘三十二，小餘二百七十七；  
大餘五十二，小餘一十六；  
焉逢困敦三年。【索隱】焉逢，甲也。大淵獻，子也。天官書亥為大淵獻，與爾雅同。三年也。【正義】敦音頓。三年，甲子歲也。

十二  
大餘五十六，小餘一百八十四；  
大餘五十七，小餘二十四；  
端蒙赤奮若四年。【索隱】端蒙，乙也。汭漢，丑也。天官書作「赤奮若」，與爾雅同。四年。已後自太始、征和已下訖篇末，其年次甲乙皆準此。並褚先生所續。【正義】四年，乙丑歲也。

十二  
大餘五十，小餘五百三十二；  
大餘三，無小餘；  
游兆【集解】徐廣曰：「作『游桃』。」攝提格征和元年。【正義】李廵注爾雅云：「萬物承陽而起，故曰攝提格。格，起也。」孔文祥云：「以歲在寅正月出東方，為衆星之紀，以攝提宿，故曰攝提；以其為歲月之首，起於孟陬，故云格，正也。」

閏十三  
大餘四十四，小餘八百八十；  
大餘八，小餘八；  
彊梧單閼二年。【正義】李廵云：「言陽氣推萬物而起，故曰單閼。」單，盡；閼，止也。

十二  
大餘八，小餘七百八十七；  
大餘十三，小餘十六；  
徒維執徐三年。【正義】李廵云：「伏蟄之物皆敷舒而出，故云執徐也。」

十二  
大餘三，小餘一百九十五；  
大餘十八，小餘二十四；  
祝犂大芒落四年。【集解】芒，一作「荒」。【正義】姚察云：「言萬物皆熾盛而大出，霍然落之，故云荒落也。」

閏十三  
大餘五十七，小餘五百四十三；  
大餘二十四，無小餘；  
商橫敦牂後元元年。【正義】爾雅云：「敦，盛也。牂，壯也。言萬物盛壯也。」

十二  
大餘二十一，小餘四百五十；  
大餘二十九，小餘八；  
昭陽汁洽二年。【集解】汁，一作「協」。【正義】李廵云：「言陰陽化生，萬物和合，故曰協治也。」

閏十三  
大餘十五，小餘七百九十八；  
大餘三十四，小餘十六；  
橫艾涒灘始元元年。【集解】涒灘，一作「芮漢」。【正義】孫炎注爾雅云：「涒灘，萬物吐秀傾垂之貌也。」

正西  
十二  
大餘三十九，小餘七百五；  
大餘三十九，小餘二十四；  
尚章作噩二年。【集解】噩，一作「鄂」。【正義】李廵云：「作鄂，萬物皆落枝起之貌也。」

十二  
大餘三十四，小餘一百一十三；  
大餘四十五，無小餘；  
焉逢淹茂三年。【集解】淹，一作「閹」。【正義】李廵云：「言萬物皆蔽冒，故曰閹茂，蔽冒也。」

閏十三  
大餘二十八，小餘四百六十一；  
大餘五十，小餘八；  
端蒙困敦四年。【正義】孫炎云：「困敦，混沌也。言萬物初萌，混沌於黃泉之下也。」

十二  
大餘五十二，小餘三百六十八；  
大餘五十五，小餘十六；  
游兆困敦五年。

十二  
大餘四十六，小餘七百一十六；  
無大餘，小餘二十四；  
彊梧赤奮若六年。【正義】李廵云：「陽氣奮迅萬物而起，無不若其性，故曰赤奮若。赤，陽色；奮，迅也；若，順也。」

閏十三  
大餘四十一，小餘一百二十四；  
大餘六，無小餘；  
徒維攝提格元鳳元年。

十二  
大餘五，小餘三十一；  
大餘十一，小餘八；  
祝犂單閼二年。

十二  
大餘五十九，小餘三百七十九；  
大餘十六，小餘十六；  
商橫執徐三年。

閏十三  
大餘五十三，小餘七百二十七；  
大餘二十一，小餘二十四；  
昭陽大荒落四年。

十二  
大餘十七，小餘六百三十四；  
大餘二十七，無小餘；  
橫艾敦牂五年。

閏十三  
大餘十二，小餘四十二；  
大餘三十二，小餘八；  
尚章汁洽六年。

十二  
大餘三十五，小餘八百八十九；  
大餘三十七，小餘十六；  
焉逢涒灘元平元年

十二  
大餘三十，小餘二百九十七；  
大餘四十二，小餘二十四；  
端蒙作噩本始元年。

閏十三  
大餘二十四，小餘六百四十五；  
大餘四十八，無小餘；  
游兆閹茂二年。

十二  
大餘四十八，小餘五百五十二；  
大餘五十三，小餘八；  
彊梧大淵獻三年。【正義】孫炎云：「淵獻，深也。獻萬物於天，深於藏蓋也。」

十二  
大餘四十二，小餘九百；  
大餘五十八，小餘十六；  
徒維困敦四年。

閏十三  
大餘三十七，小餘三百八；  
大餘三，小餘二十四；  
祝犂赤奮若地節元年。

十二  
大餘一，小餘二百一十五；  
大餘九，無小餘；  
商橫攝提格二年。

閏十三  
大餘五十五，小餘五百六十三；  
大餘十四，小餘八；  
昭陽單閼三年。

正南  
十二  
大餘十九，小餘四百七十；  
大餘十九，小餘十六；  
橫艾執徐四年。

十二  
大餘十三，小餘八百一十八；  
大餘二十四，小餘二十四；  
尚章大荒落元康元年。

閏十三  
大餘八，小餘二百二十六；  
大餘三十，無小餘；  
焉逢敦牂二年。

十二  
大餘三十二，小餘一百三十三；  
大餘三十五，小餘八；  
端蒙協洽三年。

十二  
大餘二十六，小餘四百八十一；  
大餘四十，小餘十六；  
游兆涒灘四年。

閏十三  
大餘二十，小餘八百二十九；  
大餘四十五，小餘二十四；  
彊梧作噩神雀元年。

十二  
大餘四十四，小餘七百三十六；  
大餘五十一，無小餘；  
徒維淹茂二年。

十二  
大餘三十九，小餘一百四十四；  
大餘五十六，小餘八；  
祝犂大淵獻三年。

閏十三  
大餘三十三，小餘四百九十二；  
大餘一，小餘十六；  
商橫困敦四年。

十二  
大餘五十七，小餘三百九十九；  
大餘六，小餘二十四；  
昭陽赤奮若五鳳元年。

閏十三  
大餘五十一，小餘七百四十七；  
大餘十二，無小餘；  
橫艾攝提格二年。

十二  
大餘十五，小餘六百五十四；  
大餘十七，小餘八；  
尚章單閼三年。

十二  
大餘十，小餘六十二；  
大餘二十二，小餘十六；  
焉逢執徐四年。

閏十三  
大餘四，小餘四百一十；  
大餘二十七，小餘二十四；  
端蒙大荒落甘露元年。

十二  
大餘二十八，小餘三百一十七；  
大餘三十三，無小餘；  
游兆敦牂二年。

十二  
大餘二十二，小餘六百六十五；  
大餘三十八，小餘八；  
彊梧協洽三年。

閏十三  
大餘十七，小餘七十三；  
大餘四十三，小餘十六；  
徒維涒灘四年。

十二  
大餘四十，小餘九百二十；  
大餘四十八，小餘二十四；  
祝犂作噩黃龍元年。

閏十三  
大餘三十五，小餘三百二十八；  
大餘五十四，無小餘；  
商橫淹茂初元元年。

正東  
十二  
大餘五十九，小餘二百三十五；  
大餘五十九，小餘八；  
昭陽大淵獻二年。

十二  
大餘五十三，小餘五百八十三；  
大餘四，小餘十六；  
橫艾困敦三年。

閏十三  
大餘四十七，小餘九百三十一；  
大餘九，小餘二十四；  
尚章赤奮若四年。

十二  
大餘十一，小餘八百三十八；  
大餘十五，無小餘；  
焉逢攝提格五年。

十二  
大餘六，小餘二百四十六；  
大餘二十，小餘八；  
端蒙單閼永光元年。

閏十三  
無大餘，小餘五百九十四；  
大餘二十五，小餘十六；  
游兆執徐二年。

十二  
大餘二十四，小餘五百一；  
大餘三十，小餘二十四；  
彊梧大荒落三年。

十二  
大餘十八，小餘八百四十九；  
大餘三十六，無小餘；  
徒維敦牂四年。

閏十三  
大餘十三，小餘二百五十七；  
大餘四十一，小餘八；  
祝犂協洽五年。

十二  
大餘三十七，小餘一百六十四；  
大餘三十六，小餘十六；  
商橫涒灘建昭元年。

閏十三  
大餘三十一，小餘五百一十二；  
大餘五十一，小餘二十四；  
昭陽作噩二年。

十二  
大餘五十五，小餘四百一十九；  
大餘五十七，無小餘；  
橫艾閹茂三年。

十二  
大餘四十九，小餘七百六十七；  
大餘二，小餘八；  
尚章大淵獻四年。

閏十三  
大餘四十四，小餘一百七十五；  
大餘七，小餘十六；  
焉逢困敦五年。

十二  
大餘八，小餘八十二；  
大餘十二，小餘二十四；  
端蒙赤奮若竟寧元年。

十二  
大餘二，小餘四百三十；  
大餘十八，無小餘；  
游兆攝提格建始元年。

閏十三  
大餘五十六，小餘七百七十八；  
大餘二十三，小餘八；  
彊梧單閼二年。

十二  
大餘二十，小餘六百八十五；  
大餘二十八，小餘十六；  
徒維執徐三年。

閏十三  
大餘十五，小餘九十三；  
大餘三十三，小餘二十四；  
祝犂大荒落四年。

右歷書：大餘者，日也。小餘者，月也。端旃蒙者，年名也。支：丑名赤奮若，寅名攝提格。干：丙名游兆。正北，冬至加子時；正西，加酉時；正南，加午時；正東，加卯時。【正義】準前解，小餘是日之餘分也。自「右歷書」已下，小餘又非是，年名復不周備，恐褚先生沒後人所加。

索隱述贊曰：歷數之興，其來尚矣。重黎是司，容成斯紀。推步天象，消息母子。五勝輪環，三正互起。孟陬貞歲，疇人順軌。敬授之方，履端為美。

## 天官書第五

【索隱】案天文有五官。官者，星官也。星座有尊卑，若人之官曹列位，故曰天官。【正義】張衡云：「文曜麗乎天，其動者有七，日月五星是也。日者，陽精之宗；月者，陰精之宗；五星，五行之精。衆星列布，體生於地，精成於天，列居錯峙，各有所屬，在野象物，在朝象官，在人象事。其以神著有五列焉，是有三十五名：一居中央，謂之北斗；四布於方各七，為二十八舍；日月運行，曆示吉凶也。」

中宮【索隱】姚氏案：春秋元命包云「官之為言宣也，宣氣立精為神垣」。又文耀鉤曰「中宮大帝，其精北極星。含元出氣，流精生一也」。天極星，【索隱】案：爾雅「北極謂之北辰」。又春秋合誠圖云「北辰，其星五，在紫微中」。楊泉物理論云「北極，天之中，陽氣之北極也。極南為太陽，極北為太陰。日、月、五星行太陰則無光，行太陽則能照，故為昏明寒暑之限極也。」其一明者，太一常居也；【索隱】案：春秋合誠圖云「紫微，大帝室，太一之精也」。【正義】泰一，天帝之別名也。劉伯莊云：「泰一，天神之最尊貴者也。」旁三星三公，【正義】三公三星在北斗杓東，又三公三星在北斗魁西，並為太尉、司徒、司空之象，主變出陰陽，主佐機務。占以徙為不吉，居常則安，金、火守之並為咎也。或曰子屬。後句四星，【索隱】句音鉤。句，曲也。末大星正妃，【索隱】案：援神契云「辰極橫，后妃四星從，端大妃光明」。又案：星經以後句四星名為四輔，其句陳六星為六宮，亦主六軍，與此不同也。餘三星後宮之屬也。環之匡衞十二星，藩臣。皆曰紫宮。【索隱】案：元命包曰「紫之言此也，宮之言中也，言天神運動，陰陽開閉，皆在此中也」。宋均又以為十二軍，中外位各定，總謂之紫宮也。

前列直斗口【索隱】直，劉氏云如字，直，當也。又音值也。三星，隨北端兌，【索隱】隋斗端兌。隋音湯果反。劉氏云「斗，一作『北』」。案：漢書天文志作「北」。端作「耑」。兌作「銳」。銳謂星形尖銳也。若見若不，曰陰德，【索隱】案：文耀鉤曰「陰德為天下綱」。宋均以為陰行德者，道常也。【正義】星經云：「陰德二星在紫微宮內，尚書西，主施德惠者，故贊陰德遺惠，周急賑撫。占以不明為宜；明，新君踐極也。」又云：「陰德星，中宮女主之象。星動搖，釁起宮掖，貴嬪內妾惡之。」或曰天一。【正義】天一一星，疆閶闔外，天帝之神，主戰鬬，知人吉凶。明而有光，則陰陽和，萬物成，人主吉；不然，反是太一一星次天一南，亦天帝之神，主使十六神，知風雨、水旱、兵革，饑饉、疾疫。占以不明及移為災也。星經云：「天一、太一二星主王者即位，令諸立赤子而傳國位者。星不欲微；微則廢立不當其次，宗廟不享食矣。」紫宮左三星曰天槍，【索隱】楚庚反。右五星曰天棓，【集解】蘇林曰：「音『𣘙打』之『𣘙』。」【索隱】棓音皮，韋昭音剖。又詩緯曰：「槍三星，棓五星，在斗杓左右，主槍人棓人。」石氏星讚云「槍棓八星，備非常」也。【正義】棓，龐掌反。天棓五星在女床東北，天子先驅，所以禦兵也。占：星不具，國兵起也。後六星絕漢抵營室，曰閣道。【索隱】絕，度也。抵，屬也。又案：樂汁圖云「閣道，北斗輔」。石氏云「閣道六星，神所乘也」。【正義】漢，天河也。直度曰絕。抵，至也。營室七星，天子之宮，亦為玄宮，亦為清廟，主上公，亦天子離宮別館也。王者道被草木，營室歷九象而可觀。閣道六星在王良北，飛閣之道，天子欲遊別宮之道。占：一星不見則輦路不通，動搖則宮掖之內起兵也。

北斗七星，【索隱】案：春秋運斗樞云「斗，第一天樞，第二旋，第三璣，第四權，第五衡，第六開陽，第七搖光。第一至第四為魁，第五至第七為標，合而為斗。」文耀鉤云「斗者，天之喉舌。玉衡屬杓，魁為琁璣」。徐整長曆云「北斗七星，星閒相去九千里。其二陰星不見者，相去八千里也」。所謂「旋、璣、玉衡【索隱】案：尚書「旋」作「璿」。馬融云「璿，美玉也。機，渾天儀，可轉旋，故曰機。衡，其中橫筩。以璿為機，以玉為衡，蓋貴天象也」。鄭玄注大傳云「渾儀中筩為旋機，外規為玉衡」也。以齊七政」。【索隱】案：尚書大傳云「七政，謂春、秋、冬、夏、天文、地理、人道，所以為政也。人道政而萬事順成」。又馬融注尚書云「七政者，北斗七星，各有所主：第一曰正日；第二曰主月法；第三曰命火，謂熒惑也；第四曰煞土，謂填星也；第五曰伐水，謂辰星也；第六曰危木，謂歲星也；第七曰剽金，謂太白也。日、月、五星各異，故曰七政也」。杓攜龍角，【集解】孟康曰：「杓，北斗杓也。龍角，東方宿也。攜，連也。」【正義】案：角星為天關，其閒天門，其內天庭，黃道所經，七耀所行。左角為理，主刑，其南為太陽道；右角為將，主兵，其北為太陰道也。蓋天之三門，故其星明大則天下太平，賢人在位；不然，反是也。衡殷南斗，【集解】晉灼曰：「衡，斗之中央。殷，中也。」【索隱】案：晉灼云「殷，中也」。宋均云「殷，當也」。魁枕參首。【正義】枕，之禁反。衡，斗衡也。魁，斗第一星也。言北方斗，斗衡直當北之魁，枕於參星之首；北斗之杓連於龍角。南斗六星為天廟，丞相、大宰之位，主薦賢良，授爵祿，又主兵，一曰天機。南二星，魁、天粱；中央一星，天相；北二星，天府庭也。占：斗星盛明，王道和平，爵祿行；不然，反是。參主斬刈，又為天獄，主殺罰。其中三星橫列者，三將軍，東北曰左肩，主左將；西北曰右肩，主右將；東南曰左足，主後將；西南曰右足，主偏將：故軒轅氏占參應七將也。中央三小星曰伐，天之都尉也，主戎狄之國。不欲明；若明與參等，大臣謀亂，兵起，夷狄內戰。七將皆明，主天下兵振；芒角張，王道缺；參失色，軍散敗；參芒角動搖，邊候有急；參左足入玉井中，及金、火守，皆為起兵。用昬建者杓；【索隱】用昏建中者杓。說文云「杓，斗柄」。音匹遙反，即招搖。杓，自華以西南。【集解】孟康曰：「傳曰『斗第七星法太白主，杓，斗之尾也』。尾為陰，又其用昏，昏陰位，在西方，故主西南。」【正義】杓，東北第七星也。華，華山也。言北斗昏建用斗杓，星指寅也。杓，華山西南之地也。夜半建者衡；【集解】徐廣曰：「第五星。」孟康曰：「假令杓昏建寅，衡夜半亦建寅。」　【索隱】孟康曰：「假令杓昏建寅，衡夜半亦建寅也。」衡，殷中州河、濟之閒。【正義】衡，北斗衡也。言北斗夜半建用斗衡指寅。殷，當也。斗衡黃河、濟水之閒地也。平旦建者魁；魁，海岱以東北也。【集解】孟康曰：「傳曰『斗第一星法於日，主齊也』。魁，斗之首；首，陽也，又其用在明陽與明德，在東方，故主東北齊分。」【正義】言北斗旦建用斗魁指寅也。海岱，代郡也。言魁星主海岱之東北地也。隨三時所指，有前三建也。斗為帝車，運于中央，【索隱】姚氏案：宋均曰「言是大帝乘車廵狩，故無所不紀也。」臨制四鄉。分陰陽，建四時，均五行，移節度，定諸紀，皆繫於斗。

斗魁戴匡六星【集解】晉灼曰：「似匡，故曰戴匡也。」曰文昌宮：【索隱】文耀鉤曰「文昌宮為天府」。孝經援神契云「文者精所聚，昌者揚天紀」。輔拂並居，以成天象，故曰文昌。一曰上將，二曰次將，三曰貴相，四曰司命，五曰司中，六曰司祿。【索隱】春秋元命包曰：「上將建威武，次將正左右，貴相理文緒，司祿賞功進士，司命主老幼，司災主災咎也。」在斗魁中，貴人之牢。【集解】孟康曰：「傳曰『天理四星在斗魁中。貴人牢名曰天理』。」【索隱】在魁中，貴人牢。樂汁圖云「天理理貴人牢」。宋均曰「以理牢獄」也。　【正義】占：明，及其中有星，此貴人下獄也。魁下六星，兩兩相比者，名曰三能。【集解】蘇林曰：「能音台。」【索隱】魁下六星，兩兩相比，曰三台。案：漢書東方朔「願陳泰階六符」。孟康曰「泰階，三台也，台星凡六星。六符，六星之符驗也」。應劭引黃帝泰階六符經曰「泰階者，天子之三階：上階，上星為男主，下星為女主；中階，上星為諸侯三公，下星為卿大夫；下階，上星為士，下星為庶人。三階平，則陰陽和，風雨時；不平，則稼穡不成，冬雷夏霜，天行暴令，好興甲兵。修宮榭，廣苑囿，則上階為之坼也」。三能色齊，君臣和；不齊，為乖戾。輔星【集解】孟康曰：「在北斗第六星旁。」明近，【正義】大臣之象也。占：欲其小而明；若大而明，則臣奪君政；小而不明，則臣不任職；明大與斗合，國兵暴起；暗而逺斗，臣不死則奪；若近臣專賞，排賢用佞，則輔生角；近臣擅國符印，將謀社稷，則輔生翼；不然，則死也。輔臣親彊；斥小，疏弱。【集解】蘇林曰：「斥，逺也。」

杓端有兩星：一內為矛，招搖；【集解】孟康曰：「近北斗者招搖，招搖為天矛。」晉灼曰：「更河三星，天矛、鋒、招搖，一星耳。」【索隱】案：詩記曆樞云「更河中招搖為胡兵」。宋均云「招搖星在更河內」。又樂汁圖云「更河天矛」，宋均以為更河名天矛，則更河是星名也。一外為盾，天鋒。【集解】晉灼曰：「外，逺北斗也。在招搖南，一名玄戈。」【正義】星經云：「梗河星為戟劔之星，若星不見或進退不定，鋒鏑亂起，將為邊境之患也。」有句圜十五星，【索隱】句音鉤。圜音員。其形如連環，即貫索星也。屬杓，【正義】屬音燭。曰賤人之牢。【索隱】案：詩記曆樞云「賤人牢，一曰天獄」。又樂汁圖云「連營，賤人牢」。宋均以為連營，貫索也。【正義】貫索九星在七公前，一曰連索，主法律，禁暴彊，故為賤人牢也。牢口一星為門，欲其開也。占：星悉見，則獄事繁；不見，則刑務簡；動搖，則斧鉞用；中虛，則改元；口開，則有赦；人主憂，若閉口，及星入牢中，有自繫死者。常夜候之，一星不見，有小喜；二星不見，則賜祿；三星不見，則人主德令且赦。逺十七日，近十六日。若有客星出，視其小大：大，有大赦；小，亦如之也。其牢中星實則囚多，虛則開出。

天一、槍、棓、矛、盾動搖，角大，兵起。【集解】李奇曰：「角，芒角。」

東宮蒼龍，【索隱】案文耀鉤云「東宮蒼帝，其精為龍」也。房、心。【索隱】案爾雅云「大辰，房、心、尾也」。李廵曰「大辰，蒼龍宿，體最明也」。心為明堂，【索隱】春秋說題辭云：「房、心為明堂，天王布政之宮。」尚書運期授曰：「房，四表之道。」宋均云：「四星閒有三道，日、月、五星所從出入也。」大星天王，前後星子屬。【索隱】鴻範五行傳曰：「心之大星，天王也。前星，太子；後星，庶子。」不欲直，直則天王失計。房為府，曰天駟。【索隱】房為天府，曰天駟。爾雅云：「天駟，房。」詩記曆樞云：「房為天馬，主車駕。」宋均云：「房旣近心，為明堂，又別為天府及天駟也。」其陰，右驂。【正義】房星，君之位，亦主左驂，亦主良馬，故為駟。王者恆祠之，是馬祖也。旁有兩星曰衿；【索隱】房有兩星曰衿。一音其炎反。元命包云：「鉤衿兩星，以閑防，神府闓舒，為主鉤距，以備非常也。」【正義】占：明而近房，天下同心。鉤、鈐、房、心之閒有客星出及疏坼者，皆地動之祥也。北一星曰舝。【集解】徐廣曰：「音轄。」【正義】說文云：「舝，車軸耑鍵也。兩相穿背也。」星經云：「鍵閉一星，在房東北，掌管籥也。」占：不居其所，則津梁不通，宮門不禁；居，則反是也。東北曲十二星曰旗。【正義】兩旗者，左旗九星，在河鼓左也；右旗九星，在河鼓右也。皆天之鼓旗，所以為旌表。占：欲其明大光潤，將軍吉；不然，為兵憂；及不居其所，則津梁不通；動搖，則兵起也。旗中四星曰天市；【正義】天市二十三星，在房、心東北，主國市聚交易之所，一曰天旗。明則市吏急，商人無利；忽然不明，反是。市中星衆則歲實，稀則歲虛。熒惑犯，戮不忠之臣。彗星出，當徙市易都。客星入，兵大起；出之，有貴喪也。中六星曰市樓。市中星衆者實；其虛則秏。【正義】秏，貧無也。房南衆星曰騎官。

左角，李；右角，將。【索隱】李即理，理，法官也。故元命包云「左角理，物以起；右角將，帥而動」。又石氏云「左角為天田，右角為天門」也。大角者，天王帝廷。【索隱】大角，天王帝廷。案：援神契云「大角為坐候」。宋均云「坐，帝坐也」。【正義】大角一星，在兩攝提閒，人君之象也。占：其明盛黃潤，則天下大同也。其兩旁各有三星，鼎足句之，曰攝提。【集解】晉灼曰：「如鼎之句曲。」【索隱】案：元命包云「攝提之為言提攜也。言提斗攜角以接於下也」。【正義】攝提六星，夾大角，大臣之象，恆直斗杓所指，紀八節，察萬事者也。占：色溫溫不明而大者，人君恐；客星入之，聖人受制也。攝提者，直斗杓所指，以建時節，故曰「攝提格」。亢為疏廟，【索隱】元命包曰「亢四星為廟廷」。又文耀鉤「為疏廟」，宋均以為疏，外也；廟，或為朝也。【正義】聽政之所也。其占：明大，則輔臣忠，天下寧；不然，則反是也。主疾。其南北兩大星，曰南門。【正義】南門二星，在庫樓南，天之外門。占：明則氐、羌貢；暗則諸夷叛；客星守之，外兵且至也。氐為天根，【索隱】爾雅云「天根，氐也」。孫炎以為角、亢下繫於氐，若木之有根也。【正義】星經云：「氐四星為路寢，聽朝所居。其占：明大，則臣下奉度。」合誠圖云：「氐為宿宮也。」主疫。【索隱】宋均云：「疫，病也。三月榆莢落；故主疾疫也。然此時物雖生，而日宿在奎，行毒氣，故有疫也。」【正義】氐、房、心三宿為火，於辰在卯，宋之分野。

尾為九子，【索隱】宋均云：「屬後宮場，故得兼子。子必九者，取尾有九星也。」元命包云：「尾九星，箕四星，為後宮之場也。」【正義】尾，箕。尾為析木之津，於辰在寅，燕之分野。尾九星為後宮，亦為九子。星近心第一星為后，次三星妃，次三星嬪，末二星妾。占：均明，大小相承，則後宮敘而多子；不然，則不；金、火守之，後宮兵起；若明暗不常，妃嫡乖亂，妾媵失序。曰君臣；斥絕，不和。箕為敖客，【索隱】宋均云：「敖，調弄也。箕以簸揚，調弄象也。箕又受物，有去去來來，客之象也。」【正義】敖音傲。箕主八風，亦后妃之府也。移徙入河，國人相食；金、火入守，天下亂；月宿其野，為風起。曰口舌。【索隱】詩云「維南有箕，載翕其舌」。又詩緯云「箕為天口，主出氣」。是箕有舌，象讒言。詩曰「哆兮侈兮，成是南箕」，謂有敖客行謁請之也。

火犯守角，【索隱】案：韋昭曰「火，熒惑也」。則有戰。房、心，王者惡之也。【正義】熒惑犯守箕、尾，氐星自生芒角，則有戰陣之事。若熒惑守房、心，及房、心自生芒角，則王者惡之也。

南宮朱鳥，【正義】柳八星為朱鳥咮，天之厨宰，主尚食，和滋味。權、衡。【集解】孟康曰：「軒轅為權，太微為衡。」【索隱】案：文耀鉤云「南宮赤帝，其精為朱鳥」。孟康曰：「軒轅為權，太微為衡」也。【正義】權四星在軒轅尾西，主烽火，備警急。占以明為安靜；不明，則警急；動搖芒角亦如之。衡，太微之庭也。衡，太微，三光之廷。【索隱】宋均曰：「太微，天帝南宮也。三光，日、月、五星也。」匡衞十二星，藩臣：【索隱】十二星，蕃臣。春秋合誠圖曰：「太微主法式，陳星十二，以備武急也。」【正義】太微宮垣十星，在翼、軫地，天子之宮庭，五帝之坐，十二諸侯之府也。其外藩，九卿也。南藩中二星閒為端門。次東第一星為左執法，廷尉之象；第二星為上相；第三星為次相；第四星為次將；第五星為上將。端門西第一星為右執法，御史大夫之象也；第二星為上將；第三星為次將；第四星為次相；第五星為上相。其東垣北左執法、上相兩星閒名曰左掖門；上相兩星閒名曰東華門；上相、次相、上將、次將閒名曰太陽門。其西垣右執法、上將閒名曰右掖門；上將閒名曰西華門；次將、次相閒名曰中華門；次相兩星閒名曰太陰門。各依其名，是其職也。占與紫宮垣同也。西，將；東，相；南四星，執法；中，端門；門左右，掖門。門內六星，諸侯。【正義】內五諸侯五星，列在帝庭。其星並欲光明潤澤；若枯燥，則各於其處受其災變，大至誅戮，小至流亡；若動搖，則擅命以干主者。審其分以占之，則無惑也。又云諸侯五星在東井北河，主刺舉，戒不虞。又曰理陰陽，察得失。一曰帝師，二曰帝友，三曰三公，四曰博士，五曰太史。此五者，為天子定疑議也。占：明大潤澤，大小齊等，則國之福；不然，則上下相猜，忠臣不用。其內五星，五帝坐。【索隱】詩含神霧云五精星坐，其東蒼帝坐，神名靈威仰，精為青龍之類是也。【正義】黃帝坐一星，在太微宮中，含樞紐之神。四星夾黃帝坐：蒼帝東方靈威仰之神；赤帝南方赤熛怒之神；白帝西方白昭矩之神；黑帝北方協光紀之神。五帝並設，神靈集謀者也。占：五座明而光，則天子得天地之心；不然，則失位；金、火來守，入太微，若順入，軌道，司其出之所守，則為天子所誅也；其逆入若不軌道，以所犯名之，中坐成形。後聚一十五星，蔚然，【集解】徐廣曰：「一云『哀烏』。」曰郎位；【索隱】徐廣云：「一云『哀烏』。」案：漢書作「哀烏」，則「哀烏」「蔚然」皆星之貌狀。其星為郎位。【正義】郎位十五星，在太微中帝坐東北。周之元士，漢之光祿、中散、諫議，此三署郎中，是今之尚書郎。占：欲其大小均耀，光潤有常，吉也。傍一大星，將位也。【索隱】案：宋均云為羣郎之將帥是也。【正義】將，子象反。郎將一星，在郎位東北，所以為武備，今之左右中郎將。占：大而明，角，將恣不可當也。月、五星順入，軌道，【索隱】韋昭云：「謂循軌道不邪逆也。順入，從西入之也。」【正義】謂月、五星順入軌道，入太微庭也。司其出，所守，天子所誅也。【索隱】宋均云：「司察日、月、五星所守列宿，若請官屬不去十日者，於是天子命使誅討之也。」其逆入，若不軌道，以所犯命之；中坐，成形，【集解】晉灼曰：「中坐，犯帝坐也。成形，禍福之形見也。」【索隱】其逆入，不軌道。宋均云：「逆入，從東入；不軌道，不由康衢而入者也。以其所犯命之者，亦謂隨所犯之位，天子命誅其人也。」　【正義】命，名也。謂月、五星逆入，不依軌道，司察其所犯太微中帝坐，帝坐必成其刑戮，皆是羣下相從而謀上也。皆羣下從謀也。金、火尤甚。【索隱】案：火主銷物而金為兵，故尤急。然則木、水、土為小變也。【正義】若金、火逆入，不軌道，犯帝坐，尤甚於月及水、土、木也。廷藩西有隋星五，【集解】隋音他果反。【索隱】宋均云「南北為隋」。又他果反，隋為垂下。曰少微，士大夫。【索隱】春秋合誠圖云「少微，處士位」。又天官占云「少微一名處士星」也。【正義】廷，太微廷；藩，衞也。少微四星，在太微西，南北列：第一星，處士也；第二星，議士也；第三星，博士也；第四星，大夫也。占以明大黃潤，則賢士舉；不明；反是；月、五星犯守，處士憂，宰相易也。權，軒轅。軒轅，黃龍體。【集解】孟康曰：「形如騰龍。」【索隱】援神契曰「軒轅十二星，后宮所居。」石氏星讚以軒轅龍體，主后妃也。【正義】軒轅十七星，在七星北，黃龍之體，主雷雨之神，後宮之象也。陰陽交感，激為雷電，和為雨，怒為風，亂為霧，凝為霜，散為露，聚為雲氣，立為虹蜺，離為背璚，分為抱珥。二十四變，皆軒轅主之。其大星，女主也；次北一星，夫人也；次北一星，妃也；其次諸星皆次妃之屬。女主南一小星，女御也；左一星，少民，后宗也；右一星，大民，太后宗也。占：欲其小黃而明，吉；大明，則為後宮爭競；移徙，則國人流迸；東西角大張而振，后族敗；水、火、金守軒轅，女主惡也。前大星，女主象；旁小星，御者後宮屬。月、五星守犯者，如衡占。【索隱】宋均云：「責在后黨嬉，讒賊興，招此祥。」案：亦當天子命誅也。

東井為水事。【索隱】元命包云：「東井八星，主水衡也。」其西曲星曰鉞。【正義】東井八星，鉞一星，輿鬼四星，一星為質，為鶉首，於辰在未，皆秦之分野。一大星，黃道之所經，為天之亭候，主水衡事，法令所取平也。王者用法平，則井星明而端列。鉞一星附井之前，主伺奢淫而斬之。占：不欲其明；明與井齊，或搖動，則天子用鉞於大臣；月宿井，有風雨之變也。鉞北，北河；南，南河；【正義】南河三星，北河三星，分夾東井南北，置而為戒。南河南戒，一曰陽門，亦曰越門；北河北戒，一曰陰門，亦為胡門。兩戒閒，三光之常道也。占以南星不見則南道不通，北亦如之；動搖及火守，中國兵起也。又云動則胡、越為變，或連近臣以結之。兩河、天闕閒為關梁。【索隱】宋均云：「兩河六星，知逆邪。言關梁之限，知邪偽也。」【正義】闕丘二星在南河南，天子之雙闕，諸侯之兩觀，亦象魏縣書之府。金、火守之，主兵戰闕下也。輿鬼，鬼祠事；中白者為質。【集解】晉灼曰：「輿鬼五星，其中白者為質。」【正義】輿鬼四星，主祠事，天目也，主視明察姦謀。東北星主積馬，東南星主積兵，西南星主積布帛，西北星主積金玉，隨其變占之。中一星為積屍，一名質，主喪死祠祀。占：鬼星明大，穀成；不明，百姓散。質欲其沒不明；明則兵起，大臣誅，下人死之。火守南北河，兵起，穀不登。故德成衡，觀成潢，【集解】晉灼曰：「日、月、五星不軌道也。衡，太微廷也。觀，占也。潢，五帝車舍。」傷成鉞，【集解】晉灼曰：「賊傷之占，先成形於鉞。」【索隱】案：德成衡，衡則能平物，故有德公平者，先成形於衡。觀成潢，為帝車舍，言王者遊觀，亦先成形於潢也。傷成鉞者，傷，敗也，言王者敗德，亦先成形於鉞，以言有敗亂則有鉞誅之。然案文耀鉤則云「德成潢，敗成鉞」，其意異也。又此下文「禍成井，誅成質」，皆是東井下義。總列於此也。禍成井，【集解】晉灼曰：「東井主水事，火入一星居其旁，天子且以火敗，故曰禍也。」誅成質。【集解】晉灼曰：「熒惑入輿鬼、天質，占曰大臣有誅。」

栁為鳥注，主木草。【索隱】案：漢書天文志「注」作「喙」。爾雅云「鳥喙謂之柳」。孫炎云「喙，朱鳥之口，柳其星聚也」。以注為柳星，故主草木。　【正義】喙，丁救反，一作「注」。柳八星，星七星，張六星，為鶉火，於辰在午，皆周之分野。柳為朱鳥咮，天之厨宰，主尚食，和滋味。占以順明為吉；金、火守之，國兵大起。七星，頸，為員官。主急事。【索隱】七星，頸，為員宮，主急事。案：宋均云「頸，朱鳥頸也。員宮，喉也。物在喉嚨，終不久留，故主急事也」。【正義】七星為頸，一名天都，主衣裳文繡，主急事。以明為吉，暗為凶；金、火守之，國兵大起。張，素，為厨，主觴客。【索隱】素，嗉也。爾雅云「鳥張嗉」。郭璞云「嗉，鳥受食之處也」。【正義】張六星，六為嗉，主天厨食飲賞賚觴客。占以明為吉，暗為凶。金、火守之，國兵大起。翼為羽翮，主逺客。【正義】翼二十二星，軫四星，長沙一星，轄二星，合軫七星皆為鶉尾，於辰在巳，楚之分野。翼二十二星為天樂府，又主夷狄，亦主逺客。占：明大，禮樂興，四夷服；徙，則天子舉兵以罰亂者。

軫為車，主風。【索隱】宋均云：「軫四星居中，又有二星為左右轄，車之象也。軫與巽同位，為風，車動行疾似之也。」【正義】軫四星，主冢宰輔臣，又主車騎，亦主風。占：明大，則車騎用；太白守之，天下學校散，文儒失業，兵戈大興；熒惑守之，南方有不用命之國，當發兵伐之；辰星守之，徐、泗有戮之者。其旁有一小星，曰長沙，【正義】長沙一星在軫中，主壽命。占：明，主長壽，子孫昌也。星星不欲明；明與四星等，若五星入軫星中，兵大起。【索隱】宋均云：「五星主行使。使動，兵車亦動也。」軫南衆星曰天庫樓；【正義】天庫一星，主太白，秦也，在五車中。庫有五車。車星角若益衆，及不具，無處車馬。

西宮【索隱】文耀鉤云：「西宮白帝，其精白虎。」咸池，【正義】咸池三星，在五車中，天潢南，魚鳥之所託也。金犯守之，兵起；火守之，有災也。曰天五潢。五潢，五帝車舍。【索隱】案：元命包云「咸池主五穀，有星五者各有所職。咸池，言穀生於水，含秀含實，主秋垂，故一名『五帝車舍』，以車載穀而販也」。【正義】五車五星，三柱九星，在畢東北，天子五兵車舍也。西北大星曰天庫，主太白，秦也。次東北曰天獄，主辰，燕、趙也。次東曰天倉，主歲，衞、魯也。次東南曰司空，主鎮，楚也。次西南曰卿，主熒惑，魏也。占：五車均明，柱皆見，則倉庫實；不見，其國絕食，兵見起。五車、三柱有變，各以其國占之。三柱入出一月，米貴三倍，期二年；出三月，貴十倍，期三年；柱出不與天倉相近，軍出，米貴，轉粟千里；柱倒出，尤甚。火入，天下旱；金入，兵；水入，水也。火入，旱；金，兵；水，水。【索隱】謂火、金、水入五潢，則各致此災也。案：宋均云「不言木、土者，木、土德星，於此不為害故也」。中有三柱；柱不具，兵起。

奎曰封豕，為溝瀆。【正義】奎，苦圭反，十六星。婁三星為降婁，於辰在戌，魯之分野。奎，天之府庫，一曰天豕，亦曰封豕，主溝瀆。西南大星，所謂天豕目。占以明為吉。星不欲團圓，團圓則兵起。暗則臣干命之咎，亦不欲開闔無常，當有白衣稱命於山谷者。五星犯奎，人主爽德，權臣擅命，不可禁者。王者宗祀不潔，則奎動搖。若燄燄有光，則近臣謀上之應，亦庶人饑饉之厄。太白守奎，胡、貊之憂，可以伐之。熒惑星守之，則有水之憂，連以三年。填星、歲星守之，中國之利，外國不利，可以興師動衆，斬斷無道。婁為聚衆。【正義】婁三星為苑，牧養犧牲以共祭祀，亦曰聚衆。占：動搖，則衆兵聚；金、火守之，兵起也。胃為天倉。【正義】胃三星，昴七星，畢八星，為大梁，於辰在酉，趙之分野。胃主倉廩，五穀之府也。占：明則天下和平，五穀豐稔；不然，反是也。其南衆星曰廥積。【集解】如淳曰：「芻積為廥也。」【正義】芻六星，在天苑西，主積草者。不見，則牛馬暴死；火守，災起也。

昴曰髦頭，【正義】昴七星為髦頭，胡星，亦為獄事。明，天下獄訟平；暗為刑罰濫。六星明與大星等，大水且至，其兵大起；搖動若跳躍者，胡兵大起；一星不見，皆兵之憂也。胡星也，為白衣會。畢曰罕車，【索隱】爾雅云「濁謂之畢」。孫炎以為掩兔之畢或呼為濁，因名星云。【正義】畢八星，曰罕車，為邊兵，主弋獵。其大星曰天高，一曰邊將，主四夷之尉也。星明大，天下安，逺夷入貢；失色，邊亂。畢動，兵起；月宿則多雨。毛萇云「畢所以掩兔也」。為邊兵，主弋獵。其大星旁小星為附耳。【正義】附耳一星，屬畢大星之下，次天高東南隅，主為人主聽得失，伺愆過。星明，則中國微，邊寇警；移動，則讒佞行；入畢，國起兵。附耳搖動，有讒亂臣在側。昴、畢間為天街。【索隱】元命包云：「畢為天階。」爾雅云：「大梁，昴。」孫炎云：「昴、畢之閒，日、月、五星出入要道，若津梁也。」【正義】天街二星，在畢、昴閒，主國界也。街南為華夏之國，街北為夷狄之國。土、金守，胡兵入也。其陰，陰國；陽，陽國。【集解】孟康曰：「陰，西南，象坤維，河山已北國；陽，河山已南國。」

參為白虎。【正義】觜三星，參三星，外四星為實沈，於辰在申，魏之分野，為白虎形也。參，色林反，下同。三星直是也，為衡石。【集解】孟康曰：「參三星者，白虎宿中，東西直，似稱衡。」下有三星，兌，曰罰，【集解】孟康曰：「在參閒。上小下大，故曰銳。」晉灼曰：「三星少斜列，無銳形。」【正義】罰，亦作「伐」。春秋運斗樞云「參伐事主斬艾」也。為斬艾事。其外四星，左右肩股也。小三星隅置，曰觜觿，為虎首，主葆旅事。【集解】如淳曰：「關中俗謂桑榆孽生為葆。」晉灼曰：「葆，菜也。禾野生曰旅，今之飢民采旅也。」【索隱】姚氏案：「宋均云葆，守也。旅猶軍旅也。言佐參伐以斬艾除凶也。」【正義】觜，子思反。觿，胡規反。葆音保。觜觿為虎首，主收斂葆旅事也。葆旅，野生之可食者。占：金、水來守，國易正，災起也。其南有四星，曰天厠。【正義】天廁四星，在屏東，主溷也。占：色黃，吉；青與白，皆凶；不見，則人寢疾。厠下一星，曰天矢。【正義】天矢一星，在厠南。占與天厠同也。矢黃則吉；青、白、黑，凶。其西有句曲【正義】包音鉤。九星，三處羅：一曰天旗，【正義】參旗九星，在參西，天旗也，指麾逺近以從命者。王者斬伐當理，則天旗曲直順理；不然，則兵動於外，可以憂之。若明而稀，則邊寇動；不然，則不。二曰天苑，【正義】天苑十六星，如環狀，在畢南，天子養禽獸所。稀暗，則多死也。三曰九游。【集解】徐廣曰：「音流。」【正義】九游九星，在玉井西南，天子之兵旗，所以導軍進退，亦領州列邦。並不欲搖動，搖動則九州分散，人民失業，信命一不通，於中國憂。以金、火守之，亂起也。其東有大星曰狼。【正義】狼一星，參東南。狼為野將，主侵掠。占：非其處，則人相食；色黃白而明，吉；赤，角，兵起；金、木、火守，亦如之。狼角變色，多盜賊。下有四星曰弧，【正義】弧九星，在狼東南，天之弓也。以伐叛懷逺，又主備賊盜之知姦邪者。弧矢向狼動移，多盜；明大變色，亦如之。矢不直狼，又多盜；引滿，則天下盡兵也。直狼。狼比地有大星，【集解】晉灼曰：「比地，近地也。」曰南極老人。【正義】老人一星，在弧南，一曰南極，為人主占壽命延長之應。常以秋分之曙見於景，春分之夕見於丁。見，國長命，故謂之壽昌，天下安寧；不見，人主憂也。老人見，治安；不見，兵起。常以秋分時候之于南郊。

附耳入畢中，兵起。

北宮玄武，【索隱】文耀鉤云：「北宮黑帝，其精玄武。」【正義】南斗六星，牽牛六星，並北宮玄武之宿。虛、危。【索隱】爾雅云「玄枵，虛也」。又云「北陸，虛也」。解者以陸為道。孫炎曰「陸，中也；北方之宿中也」。【正義】虛二星，危三星，為衣枵，於辰在子，齊之分野。虛主死喪哭泣事，又為邑居廟堂祭祀禱祝之事；亦天之冢宰，主平理天下，覆藏萬物。占：動，則有死喪哭泣之應；火守，則天子將兵；水守，則人饑饉；金守，臣下兵起。危為宗廟祀事，主天市架屋。占：動，則有土功；火守，天下兵；水守，下謀上也。危為蓋屋；【索隱】宋均云：「危上一星高，旁兩星隋下，似乎蓋屋也。」【正義】蓋屋二星，在危南，主天子所居宮室之官也。占：金、火守入，國兵起；孛，彗尤甚。危為架屋，蓋屋自有星，恐文誤也。虛為哭泣之事。【索隱】虛為哭泣事。姚氏案荊州占，以為其宿二星，南星主哭泣。虛中六星，不欲明，明則有大喪也。

其南有衆星，曰羽林天軍。【正義】羽林四十五星，三三而聚，散在壘壁南，天軍也。亦天宿衞之兵革出。不見，則天下亂；金、火、水入，軍起也。軍西為壘，【正義】壘壁陳十二星，橫列在營室南，天軍之垣壘。占：五星入，皆兵起，將軍死也。或曰鉞。旁有一大星為北落。北落若微亡，軍星動角益希，及五星犯北落，【正義】北落師門一星，在羽林西南。天軍之門也。長安城北落門，以象此也。主非常，以候兵。占：明，則軍安；微弱，則兵起；金、火守，有兵，為虜犯塞；土、木則吉。入軍，軍起。火、金、水尤甚：火，軍憂；水，患；木、土，軍吉。【集解】漢書音義曰：「木星、土星入北落，則吉也。」危東六星，兩兩相比，曰司空。【正義】比音鼻。比，近也。危東兩兩相比者，是司命等星也。司空唯一星耳，又不在危東，恐「命」字誤為「空」也。司命二星，在虛北，主喪送；司祿二星，在司命北，主官司；危二星，在司祿北，主危亡；司非二星，在危北，主愆過：皆寘司之職。占：大，為君憂；常則吉也。

營室【索隱】元命包云：「營室十星，埏陶精類，始立紀綱，包物為室。」又爾雅云：「營室謂之定。」郭璞云：「定，正也。天下作宮室，皆以營室中為正也。」為清廟，曰離宮、閣道。【索隱】案：荊州占云「閣道，王良旗也，有六星」。漢中四星，曰天駟。【索隱】案：元命包云「漢中四星曰騎，一曰天駟也」。旁一星，曰王良。【索隱】春秋合誠圖云：「王良主天馬也。」【正義】王良五星，在奎北河中，天子奉御官也。其動策馬，則兵騎滿野；客星守之，津橋不通；金、火守入，皆兵之憂。王良策馬，【正義】策一星，在王良前，主天子僕也。占以動搖移在王良前，或居馬後，別為策馬，策馬而兵動也。案：豫章周騰字叔達，南昌人，為侍御史。桓帝當南郊，平明應出，騰仰觀，曰：「夫王者象星，今宮中星及策馬星悉不動，上明日必不出。」至四更，皇太子卒，遂止也。車騎滿野。旁有八星，絕漢，曰天潢。【索隱】元命包曰：「潢主河渠，所以度神，通四方。」宋均云：「天潢，天津也。津，湊也，故主計度也。」天潢旁，江星。【正義】天江四星，在尾北，主太陰也。不欲明；明而動，水暴出；其星明大，水不禁也。江星動，人涉水。

杵、臼四星，在危南。【正義】杵、臼三星，在丈人星旁，主軍糧。占：正下直臼，吉；與臼不相當，軍糧絕也。臼星在南，主舂。其占：覆則歲大饑，仰則大熟也。匏瓜，【索隱】案：荊州占云「匏瓜，一名天雞，在河鼓東。匏瓜明，歲則大熟也」。【正義】匏音白包反。匏瓜五星，在離珠北，天子果園。占：明大光潤，歲熟；不，則包果之實不登；客守，魚鹽貴也。有青黑星守之，魚鹽貴。

南斗【正義】南斗六星，在南也。為廟，其北建星。【正義】建六星，在斗北，臨黃道，天之都關也。斗建之閒，七耀之道，亦主旗輅。占：動搖，則人勞；不然，則不；月暈，蛟龍見，牛馬疫；月、五星犯守，大臣相謀為，關梁不通及大水也。建星者，旗也。牽牛為犧牲。【正義】牽牛為犧牲，亦為關梁。其北二星，一曰即路，一曰聚火。又上一星，主道路；次二星，主關梁；次三星，主南越。占：明大，關梁通；不明，不通，天下牛疫死；移入漢中，天下乃亂。其北河鼓。【索隱】爾雅云：「河鼓謂之牽牛。」孫炎曰：「河鼓之旗十二星，在牽牛北。或名河鼓為牽牛也。」河鼓大星，上將；左右，左右將。【正義】河鼓三星，在牽牛北，主軍鼓。蓋天子三將軍，中央大星大將軍，其南左星左將軍，其北右星右將軍，所以備關梁而拒難也。占：明大光潤，將軍吉；動搖差戾，亂兵起；直，將有功；曲，則將失計也。自昔傳牽牛織女七月七日相見，此星也。婺女，【索隱】爾雅云「須女謂之務女」是也。一作「婺」。【正義】須女四星，亦婺女，天少府也。南斗、牽牛、須女皆為星紀，於辰在丑，越之分野，而斗牛為吳之分野也。，須女，賤妾之稱，婦職之卑者，主布帛裁製嫁娶。占：水守之，萬物不成；火守，布帛貴，人多死；土守，有女喪；金守，兵起也。其北織女。【正義】織女三星，在河北天紀東，天女也，主果蓏絲帛珍寶。占：王者至孝於神明，則三星俱明；不然，則暗而微，天下女工廢；明，則理；大星怒而角，布帛涌貴；不見，則兵起。晉書天文志云：「晉太史令陳卓總甘、石、巫咸三家所著星圖，大凡二百八十三官，一千四百六十四星，以為定紀。今略其昭昭者，以備天官云。」織女，天女孫也。【集解】徐廣曰：「孫，一作『名』。」【索隱】織女，天孫也。案：荊州占云「織女，一名天女，天子女也」。

察日、月之行【正義】晉灼云：「太歲在四仲，則歲行三宿；太歲在四孟四季，則歲行二宿。二八十六，三四十二，而行二十八宿，十二歲而周天。」以揆歲星順逆。【索隱】姚氏案：天官占云「歲星，一曰應星，一曰經星，一曰紀星」。物理論云「歲行一次，謂之歲星，則十二歲而星一周天也」。【正義】天官云：「歲星者，東方木之精，蒼帝之象也。其色明而內黃，天下安寧。夫歲星欲春不動，動則農廢。歲星盈縮，所在之國不可伐，可以罰人；失次，則民多病；見，則喜。其所居國，人主有福，不可以搖動。人主怒，無光，仁道失。歲星順行，仁德加也。歲星農官，主五穀。」天文志云：「春日，甲乙；四時，春也　。五常，仁；五事，貌也。人主仁虧，貌失，逆時令，傷木氣，則罰見歲星。」曰東方木，主春，日甲乙。義失者，罰出歲星。歲星贏縮，【索隱】案：天文志曰「凡五星早出為贏，贏為客；晚出為縮，縮為主人。五星贏縮，必有天應見杓也」。以其舍命國。【正義】舍，所止宿也。命，名也。所在國不可伐，可以罰人。其趨舍【索隱】趨音聚，謂促。而前曰贏，退舍曰縮。贏，其國有兵不復；縮，其國有憂，將亡，【正義】將音子匠反。國傾敗。其所在，五星皆從而聚【索隱】案：漢高帝元年，五星皆聚于東井是也。據天文志，其年歲星在東井，故四星從而聚之也。於一舍，其下之國可以義致天下。

以攝提格歲：【索隱】太歲在寅，歲星正月晨出東方。案：爾雅「歲在寅為攝提格」。李廵云「言萬物承陽起，故曰攝提格。格，起也」。歲陰左行在寅，歲星右轉居丑。正月，與斗、牽牛晨出東方，名曰監德。【索隱】歲星正月晨見東方之名。已下出石氏星經文，乃云「星在斗牽牛，失次見杓」也。漢書天文志則載甘氏及太初星曆，所在之宿不同也。色蒼蒼有光。其失次，有應見栁。歲早，水；晚，旱。

歲星出，東行十二度，百日而止，反逆行；逆行八度，百日，復東行。歲行三十度十六分度之七，率日行十二分度之一，十二歲而周天。出常東方，以晨；入於西方，用昬。

單閼歲：【索隱】在卯也。歲星二月晨出東方。爾雅云「卯為單閼」。李廵云：「陽氣推萬物而起，故曰單閼。單，盡也。閼，止也。」歲陰在卯，星居子。以二月與婺女、虛、危晨出，曰降入。【索隱】即歲星二月晨見東方之名。其餘並準此。大有光。其失次，有應見張，名曰降入，其歲大水。

執徐歲：【索隱】爾雅「辰為執徐」。李廵云：「伏蟄之物皆敦舒而出，故曰執徐。執，蟄；徐，舒也。」歲陰在辰，星居亥，以三月居，與營室、東壁晨出，曰青章。青青甚章。其失次；有應見軫，曰青章。歲早，旱；晚，水。

大荒駱歲：【索隱】爾雅云「在巳為大荒駱」。姚氏云：「言萬物皆熾盛而大出，霍然落落，故曰荒駱也。」歲陰在巳，星居戌。以四月與奎、婁、胃、昴晨出，曰跰踵。【集解】徐廣曰：「一曰『路璋』。」【索隱】天文志作「路𡺽」。字詁云𡺽，今作「踵」也。【正義】跰，白邊反。踵，之勇反。熊熊赤色，有光。其失次，有應見亢。

敦牂歲：【索隱】爾雅云「在午為敦牂」。孫炎云「敦，盛；牂，壯也。言萬物盛壯」。韋昭云「敦音頓」也。歲陰在午，星居酉。以五月與胃、昴、畢晨出，曰開明。【集解】徐廣曰：「一曰『天津』。」【索隱】天文志作「啟明」。炎炎有光。【正義】炎，鹽驗反。偃兵；唯利公王，不利治兵。其失次，有應見房。歲早，旱；晚，水。

叶洽歲：【索隱】爾雅云「在未為協洽」。李廵云：「陽氣欲化萬物，故曰協洽。協，和；洽，合也。」歲陰在未，星居申。以六月與觜觿、【正義】觜，子斯反。觿，胡規反。參晨出，曰長列。昭昭有光。利行兵。其失次，有應見箕。

涒灘歲：【索隱】涒曰爾雅云「在申為涒灘」。李廵曰：「涒灘，物吐秀傾垂之貌也。」涒音他昆反，灘音他丹反。歲陰在申，星居未。以七月與東井、輿鬼晨出，曰大音。昭昭白。其失次，有應見牽牛。

作鄂歲：【索隱】爾雅「在酉為作鄂」。李廵云「作咢，皆物芒枝起之貌」。咢音愕。今案：下文云「作鄂有芒」，則李廵解亦近得。天文志云「作詻」，音五格反，與史記及爾雅並異也。歲陰在酉，星居午。以八月與栁、七星、張晨出，曰為長王。作作有芒。國其昌，熟穀。其失次，有應見危曰大章。有旱而昌，有女喪，民疾。

閹茂歲：【索隱】爾雅云「在戌曰閹茂」。孫炎云「萬物皆蔽冒，故曰閹茂。閹，蔽也；茂，冒也」。天文志作「掩茂」也。歲陰在戌，星居巳。以九月與翼、軫晨出，曰天睢。【索隱】劉氏音吁唯反也。白色大明。其失次，有應見東壁。歲水，女喪。

大淵獻歲：【索隱】爾雅云「在亥為大淵獻」。孫炎云：「淵，深也。大獻萬物於深，謂蓋藏之於外耳。」歲陰在亥，星居辰。以十月與角、亢晨出，曰大章。【集解】徐廣曰：「一曰『天皇』。」【索隱】徐廣云一作「天皇」。案：天文志亦作「天皇」也。蒼蒼然，星若躍而陰出旦，是謂「正平」。起師旅，其率必武；其國有德，將有四海。其失次，有應見婁。

困敦歲：【索隱】爾雅「在子為困敦」。孫炎云：「困敦，混沌也。言萬物初萌，混沌於黃泉之下也。」歲陰在子，星居卯。以十一月與氐、房、心晨出，曰天泉。玄色甚明。江池其昌，不利起兵。其失次，有應在昴。

赤奮若歲：【索隱】爾雅「在丑為赤奮若」。李廵云：「言陽氣奮迅。若，順也。」歲陰在丑，星居寅，以十二月與尾、箕晨出，曰天皓。【索隱】音昊。漢志作「昊」。黫然【索隱】於閑反。黑色甚明。其失次，有應見參。

當居不居，居之又左右搖，未當去去之，與他星會，其國凶。所居久，國有德厚。其角動，乍小乍大，若色數變，人主有憂。

其失次舍以下，進而東北，三月生天棓，【正義】棓音蒲講反。歲星之精散而為天槍、天棓、天衝、天猾、國皇、天欃，及登天、荊真，若天猿、天垣、蒼彗，皆以廣凶災也。天棓者，一名覺星，本類星而末銳，長四丈，出東北方、西方。其出，則天下兵爭也。長四丈，【索隱】案天文志，此皆甘氏星經文，而志又兼載石氏，此不取。石氏名申夫，甘氏名德。末兌，進而東南，三月生彗星，【正義】天彗者，一名埽星，本類星，末類彗，小者數寸長，長或竟天，而體無光，假日之光，故夕見則東指，晨見則西指，若日南北，皆隨日光而指。光芒所及為災變，見則兵起；除舊布新，彗所指之處弱也。長二丈，類彗。退而西北，三月生天欃，【集解】韋昭曰：「欃音『參差』之『參』。」【正義】欃，楚咸反。天欃者，在西南，長四丈，銳。京房云「天欃為兵，赤地千里。枯骨籍籍」。天文志云天槍主兵亂也。長四丈，末兌。退而西南，三月生天槍，【正義】槍，楚行反。天槍者，長數丈，兩頭銳，出西南方。其見，不過三月，必有破國亂君伏死其辜。天文志云「孝文時，天槍夕出西南，占曰為兵喪亂，其六年十一月，匈奴入上郡、雲中，漢起兵以衞京師」也。長數丈，兩頭兌。謹視其所見之國，不可舉事用兵。其出如浮如沈，其國有土功；如沈如浮，其野亡。色赤而有角，其所居國昌。迎【集解】徐廣曰：「一作『御』。」角而戰者，不勝。星色赤黃而沈，所居野大穰。【正義】穰，人羊反，豐熟也。色青白而赤灰，所居野有憂。歲星入月，其野有逐相；與太白鬬，【集解】韋昭曰：「星相擊為鬬。」其野有破軍。

歲星一曰攝提，曰重華，曰應星，曰紀星。營室為清廟，歲星廟也。

察剛氣【集解】徐廣曰：「剛，一作『罰』。」　【索隱】徐廣云剛一作「罰」。案：姚氏引廣雅「熒惑謂之執法」。天官占云「熒惑方伯象，司察妖孽」。則此文「察罰氣」為是。以處熒惑。【索隱】春秋緯文耀鉤云：「赤帝熛怒之神，為熒惑焉，位在南方，禮失則罰出。」晉灼云：「常以十月入太微，受制而出行列宿，司無道，出入無常。」曰南方火，主夏，日丙、丁。禮失，罰出熒惑，熒惑失行是也。出則有兵，入則兵散。以其舍命國。熒惑，熒惑為勃亂，殘賊、疾、喪、饑、兵。【集解】徐廣曰：「以下云『熒惑為理，外則理兵，內則理政』。」【正義】天官占云：「熒惑為執法之星，其行無常，以其舍命國：為殘賊，為疾，為喪，為饑，為兵。環繞句己，芒角動搖，乍前乍後，其殃逾甚。熒惑主死喪，大鴻臚之象；主甲兵，大司馬之義；伺驕奢亂孽，執法官也。其精為風伯，惑童兒歌謠嬉戲也。」反道二舍以上，居之，三月有殃，五月受兵，七月半亡地，九月太半亡地。因與俱出入，國絕祀。居之，殃還至，雖大當小；【索隱】案還音旋。旋，疾也。若熒惑反道居其舍，所致殃禍速至，則雖大反小。久而至，當小反大。【索隱】案：久謂行遲也。如此，禍小反大，言久腊毒也。其南為丈夫，北為女子喪。【索隱】案：宋均云「熒惑守輿鬼南，為丈夫受其咎；北，則女子受其凶也」。若角動繞環之，及乍前乍後，左右，殃益大。與他星鬬，【正義】凡五星鬬，皆為戰鬬。兵不在外，則為內亂。鬬謂光芒相及。光相逮，為害；不相逮，不害。五星皆從而聚于一舍，【正義】三星若合，是謂驚立絕行，其國外內有兵與喪，人民饑乏，改立侯王。四星若合，是為大陽，其國兵喪暴起，君子憂，小人流。五星若合，是謂易行，有德者受慶，掩有四方；無德者受殃，乃以死亡也。其下國可以禮致天下。

法，出東行十六舍而止；逆行二舍；六旬，復東行，自所止數十舍，十月而入西方；伏【集解】晉灼曰：「伏不見。」行五月，出東方。其出西方曰「反明」，主命者惡之。東行急，一日行一度半。

其行東、西、南、北疾也。兵各聚其下；用戰，順之勝，逆之敗。熒惑從太白，軍憂；離之，軍却。出太白陰，有分軍；行其陽，有偏將戰。當其行，太白逮之，破軍殺將。【索隱】宋均云：「太白宿，主軍來衝拒也。」其入守犯太微、【集解】孟康曰：「犯，七寸已內光芒相及也。」韋昭曰：「自下觸之曰『犯』，居其宿曰『守』。」軒轅、營室，主命惡之。心為明堂，熒惑廟也。謹候此。

曆斗之會以定填星之位。【索隱】曆斗之會以定鎮星之位。晉灼曰：「常以甲辰之元始建斗，歲鎮一宿，二十八歲而周天。」廣雅曰：「鎮星，一名地侯。」文耀鉤云：「鎮，黃帝含樞紐之精，其體旋璣，中宿之分也。」曰中央土，主季夏，日戊、己，黃帝，主德，女主象也。歲填一宿，其所居國吉。未當居而居，若已去而復還，還居之，其國得土，不乃得女。若當居而不居，旣已居之，又西東去，其國失土，不乃失女，不可舉事用兵。其居久，其國福厚；易，福薄。【集解】徐廣曰：「易猶輕速也。」

其一名曰地侯，主歲。歲行十二度百十二分度之五，日行二十八分度之一，二十八歲周天。其所居，五星皆從而聚于一舍，其下之國，可重致天下。【正義】重音逐隴反。言五星皆從填星，其下之國倚重而致天下，以填主土故也。禮、德、義、殺、刑盡失，而填星乃為之動搖。

贏，為王不寧；其縮，有軍不復。填星，其色黃，九芒，音曰黃鐘宮。其失次上二三宿曰贏，有主命不成，不乃大水。失次下二三宿曰縮，有后戚，其歲不復，不乃天裂若地動。

斗為文太室，填星廟，天子之星也。

木星與土合，為內亂。饑，【正義】星經云：「凡五星，木與土合為內亂，饑；與水合為變謀，更事；與火合為旱；與金合為白衣會也。」主勿用戰，敗；水則變謀而更事；火為旱；金為白衣會若水。金在南牝牡，【索隱】晉灼曰：「歲，陽也，太白，陰也，故曰牝牡也。」【正義】星經云：「金在南，木在北，名曰牝牡，年穀大熟；金在北，木在南，其年或有或無。」年穀熟，金在北，歲偏無。火與水合為焠，【集解】晉灼曰：「火入水，故曰焠。」【索隱】火與水合曰焠。案：謂火與水俱從填星合也。【正義】焠，忽內反。星經云：「凡五星，火與水合為焠，用兵舉事大敗；與金合為鑠，為喪，不可舉事，用兵從軍為憂；離之，軍卻；與土合為憂，主孽卿；與木合，饑，戰敗也。」與金合為鑠，為喪，皆不可舉事，用兵大敗。土為憂，主孽卿；【索隱】案：文耀鉤云「水土合則成鑪冶，鑪冶成則火興，火興則土之子焠，金成消爍，消爍則土無子輔父，無子輔父則益妖孽，故子憂」。大饑，戰敗，為北軍，【正義】為北，軍北也。凡軍敗曰北。軍困，舉事大敗。土與水合，穰而擁閼，【正義】擁，於拱反。閼，烏葛反。有覆軍，【集解】徐廣曰：「或云木、火、土三星若合，是謂驚立絕行。」其國不可舉事。出，亡地；入，得地。金為疾，為內兵，亡地。三星若合，其宿地國外內有兵與喪，改立公王。四星合，兵喪並起，君子憂，小人流。五星合，是為易行，有德，受慶，改立大人，掩有四方，子孫蕃昌；無德，受殃若亡。五星皆大，其事亦大；皆小，事亦小。

蚤出者為贏，贏者為客。晚出者為縮，縮者為主人。必有天應見於杓星。同舍為合。相陵為鬬，【集解】孟康曰：「陵，相冒占過也。」韋昭曰：「突掩為陵。」七寸以內必之矣。【索隱】案：韋昭云必有禍也。

五星色白圜，為喪旱；赤圜，則中不平，為兵；青圜，為憂水；黑圜，為疾，多死；黃圜，則吉。赤角犯我城，黃角地之爭，白角哭泣之聲，青角有兵憂，黑角則水。意，【集解】徐廣曰：「一作『志』。」行窮兵之所終。五星同色，天下偃兵，百姓寧昌。春風秋雨，冬寒夏暑，動搖常以此。

填星出百二十日而逆西行，西行百二十日反東行。見三百三十日而入，入三十日復出東方。太歲在甲寅，鎮星在東壁，故在營室。

察日行以處位【索隱】案太白晨出東方曰啟明，故察日行以處太白之位也。太白。【索隱】韓詩云「太白晨出東方為啟明，昏見西方為長庚」。又孫炎注爾雅，以為晨出東方高三丈，命曰啟明；昏見西方高三舍，命曰太白。【正義】晉灼云：「常以正月甲寅與熒惑晨出東方，二百四十日而入，入四十日又出西方，二百四十日而入，入三十五日而復出東方。出以寅、戌，入以丑、未。」天官占云：「太白者，西方金之精，白帝之子，上公、大將軍之象也。一名殷星，一名大正，一名熒星，一名官星，一名梁星，一名滅星，一名大囂，一名大衰，一名大爽。徑一百里。」天文志云：「其日庚辛；四時，秋也；五常，義也；五事，言也。人主義虧言失，逆時令，傷金氣，罰見太白：春見東方，以晨；秋見西方，以夕。」曰西方，秋，司兵月行及天矢【正義】太白五芒出，早為月蝕，晚為天矢及彗。其精散為天杵、天柎、伏靈、大敗、司姦、天狗、賊星、天殘、卒起星，是古曆星；若竹彗、牆星、猿星、白雚，皆以示變也。日庚、辛，主殺。殺失者，罰出太白。太白失行，以其舍命國。其出行十八舍二百四十日而入。入東方，伏行十一舍百三十日；其入西方，伏行三舍十六日而出。當出不出，當入不入，是謂失舍，不有破軍，必有國君之篡。

其紀上元，【索隱】案上元是古曆之名，言用上元紀曆法，則攝提歲而太白與營室晨出東方，至角而入；與營室夕出西方，至角而入。凡出入東西各五，為八歲二百三十日，復與營室晨出東方。大率歲一周天也。【正義】其紀上元，是星古曆初起上元之法也。以攝提格之歲，與營室晨出東方，至角而入；與營室夕出西方，至角而入；與角晨出，入畢；與角夕出，入畢；與畢晨出，入箕；與畢夕出，入箕；與箕晨出，入栁；與箕夕出，入栁；與栁晨出，入營室；與栁夕出，入營室。凡出入東西各五，為八歲，二百二十日，【集解】徐廣曰：「一云『三十二日』。」復與營室晨出東方。其大率，歲一周天。其始出東方，行遲，率日半度，一百二十日，必逆行一二舍；上極而反，東行，行日一度半，一百二十日入。其庳，近日，曰明星，柔；高，逺日，曰大囂，【正義】徐廣曰：「一作『變』。」剛。其始，出西行疾，率日一度半，百二十日；上極而行遲，日半度，百二十日，旦入，必逆行一二舍而入。其庳，近日，曰大白，柔；高，逺日，曰大相，剛。出以辰、戌，入以丑、未。

當出不出，未當入而入，天下偃兵，兵在外，入。未當出而出，當入而不入，下起兵，有破國。其當期出也，其國昌。其出東為東，入東為北方；出西為西，入西為南方。所居久，其鄉利；疾，【集解】蘇林曰：「疾過也。」其鄉凶。

出西逆行至東，正西國吉。出東至西，正東國吉。其出不經天；經天，天下革政。【索隱】孟康曰：「謂出東入西，出西入東也。太白陰星，出東當伏東，出西當伏西，過午為經天。」又晉灼曰：「日，陽也，日出則星沒。太白晝見午上為經天。」

小以角動，兵起。始出大，後小，兵弱；出小，後大，兵強。出高，用兵深吉，淺凶；庳，淺吉，深凶。日方南金居其南，日方北金居其北，曰贏，【正義】鄭玄云：「方猶向也。謂晝漏半而置土圭表陰陽，審其南北也。影短於土圭謂之日南，是地於日為近南也；長於土圭謂之日北，是地於日為近北也。凡日影於地，千里而差一寸。」周禮云：「日南則影短多暑，日北則影長多寒。」孟康云：「金謂太白也。影，日中之影也。」侯王不寧，用兵進吉退凶。日方南金居其北，日方北金居其南，曰縮，侯王有憂，用兵退吉進凶。用兵象太白：太白行疾，疾行；遲，遲行。角，敢戰。動搖躁，躁。國以靜，靜。順角所指，吉；反之，皆凶。出則出兵，入則入兵。赤角，有戰；白角，有喪；黑圜角，憂，有水事；青圜小角，憂，有木事；黃圜和角，有土事，有年。【正義】太白星圓，天下和平；若芒角，有土事。有年謂豐熟也。其已出三日而復，有微入，入三日乃復盛出，是謂耎，【集解】晉灼曰：「耎，退之不進。」【索隱】耎音奴亂反。其下國有軍敗將北。其已入三日又復微出，出三日而復盛入，其下國有憂；師有糧食兵革，遺人用之；【正義】遺，唯季反。卒雖衆，將為人虜。其出西失行，外國敗；其出東失行，中國敗。其色大圜黃1013，【集解】音澤。可為好事；其圜大赤，兵盛不戰。

太白白，比狼；【正義】比，卑耳反，下同。比，類也。赤，比心；黃，比參左肩；蒼，比參右肩；黑，比奎大星。【正義】晉書天文志云：「凡五星有色，大小不同，各依其行而應時節。色變有類：凡青，比參左肩；赤，比心大星；黃，比參右肩；白，比狼星；黑，比奎大星。不失本色而應其四時者，吉；色害其行，凶也。」五星皆從太白而聚乎一舍，其下之國可以兵從天下。居實，有得也；居虛，無得也。【索隱】按：實謂星所合居之宿；虛謂贏縮也。行勝色，【集解】晉灼曰：「太白行得度者，勝色也。」【正義】勝音升剩反，下同。色勝位，有位勝無位，有色勝無色，行得盡勝之。【集解】晉灼曰：「行應天度，唯有色得位；行盡勝之，行重而色位輕。」星經「得」字作「德」。【正義】晉書天文志云：「凡五星所出所直之辰，其國為得位者，歲星以德，熒惑為禮，鎮星有福，太白兵強，辰陰陽和。所直之辰，順其色而角者勝，其色害者敗；居實有得，居虛無得也。色勝位，行勝色，行得盡勝之。」出而留桑榆閒，【集解】晉灼曰：「行遲而下也。正出，舉目平正，出桑榆上者餘二千里。」疾其下國。【正義】疾，漢書作「病」也。上而疾，未盡其日，過參天，【集解】晉灼曰：「三分天過其一，此在戌酉之閒。」疾其對國。【集解】孟康曰：「謂出東入西，出西入東。」上復下，下復上，有反將。其入月，將僇。金、木星合，光，其下戰不合，兵雖起而不鬬；合相毀，野有破軍。出西方，昬而出陰，陰兵彊；暮食出，小弱；夜半出，中弱；雞鳴出，大弱：是謂陰陷於陽。其在東方，乘明而出陽，陽兵之彊，雞鳴出，小弱；夜半出，中弱；昬出，大弱：是謂陽陷於陰。太白伏也，以出兵，兵有殃。其出卯南，南勝北方；出卯北，北勝南方；正在卯，東國利。出酉北，北勝南方；出酉南，南勝北方；正在酉，西國勝。

其與列星相犯，小戰；五星，大戰。其相犯，太白出其南，南國敗；出其北，北國敗。行疾，武；不行，文。色白五芒，出蚤為月蝕，晚為天夭及彗星，將發其國。出東為德，舉事左之迎之，吉。出西為刑，舉事右之背之，吉。反之皆凶。太白光見景，戰勝。晝見而經天，是謂爭明，彊國弱，小國彊，女主昌。

亢為疏廟，太白廟也。太白，大臣也，其號上公。其他名殷星、太正、營星、觀星、宮星、明星、大衰、大澤、終星、大相、天浩、序星、月緯。大司馬位謹候此。

察日辰之會，【索隱】案：下文「正四時及星辰之會」是也。【正義】晉灼云：「常以二月春分見奎、婁，五月夏至見東井，八月秋分見角、亢，十一月冬至見牽牛。出以辰、戌，入以丑、未，二旬而入。晨候之東方，夕候之西方也。」以治辰星之位。【索隱】案：皇甫謐曰「辰星，一名毚星，或曰鉤星」。元命包曰「北方辰星水，生物布其紀，故辰星理四時」。宋均曰「辰星正四時之位，得與北辰同名也」。曰北方水，太陰之精，主冬，日壬、癸。刑失者，罰出辰星，【正義】天官占云：「辰星，北水之精，黑帝之子，宰相之祥也。一名細極，一名鈎星，一名爨星，一名伺祠。徑一百里。亦偏將、廷尉象也。」天文志云：「其日壬、癸。四時，冬也；五常，智也；五事，聽也。人主智虧聽失，逆時令，傷水氣，則罰見辰星也。」以其宿命國。

是正四時：仲春春分，夕出郊奎、婁、胃東五舍，為齊；仲夏夏至，夕出郊東井、輿鬼、栁東七舍，為楚；仲秋秋分，夕出郊角、亢、氐、房東四舍，為漢；仲冬冬至，晨出郊東方，與尾、箕、斗、牽牛俱西，為中國。其出入常以辰、戌、丑、未。

其蚤，為月蝕；【集解】孟康曰：「辰星、月相淩不見者，則所蝕也。」【索隱】案：宋均云「辰星與月同精，月為大臣，先期而出，是躁也。失則當誅，故月蝕見祥」。晚，為彗星【集解】張晏曰：「彗，所以除舊布新。」【索隱】案：宋均云「辰星，陰也，彗亦陰，陰謀未成，故晚出也」。及天夭。其時宜效不效為失，【正義】效，見也。言宜見不見，為失罰之也。追兵在外不戰。一時不出，其時不和；四時不出，天下大飢。其當效而出也，色白為旱，黃為五穀熟，赤為兵，黑為水。出東方，大而白，有兵於外，解。常在東方，其赤，中國勝；其西而赤，外國利。無兵於外而赤，兵起。其與太白俱出東方，皆赤而角，外國大敗，中國勝；其與太白俱出西方，皆赤而角，外國利。五星分天之中，積于東方，中國利；積于西方，外國用者利。五星皆從辰星而聚于一舍，其所舍之國可以法致天下。辰星不出，太白為客；其出，太白為主。出而與太白不相從，野雖有軍，不戰。出東方，太白出西方；若出西方，太白出東方，為格，【索隱】謂辰星出西方。辰，水也。太白出東方。太白，金也。水生金，母子不相從，故上有軍不戰。今母子各出一方，故為格。格謂不和同，故野雖有兵不戰也。野雖有兵不戰。失其時而出，為當寒反溫，當溫反寒。當出不出，是謂繫卒，兵大起。其入太白中而上出，破軍殺將，客軍勝；下出，客亡地。辰星來抵太白，太白不去，將死。正旗上出，【索隱】正旗出。案：旗蓋太白芒角，似旌旗。【正義】旗，星名，有九星。言辰星上則破軍殺將，客勝也。破軍殺將，客勝；下出，客亡地。視旗所指，以命破軍。其繞環太白，若與鬬，大戰，客勝。免過太白，【索隱】案廣雅云「辰星謂之免星」，則辰星之別名免，或作「毚」也。【正義】漢書云「辰星過太白，閒可椷劔」，明廣雅是也。閒可椷劔，【集解】蘇林曰：「椷音函。函，容也。其間可容一劔。」【索隱】案蘇林所說，則椷字本有函音，故字從咸也。小戰，客勝。免居太白前，軍罷；出太白左，小戰；摩太白，有數萬人戰，主人吏死；出太白右，去三尺，軍急約戰。青角，兵憂；黑角，水。赤行窮兵之所終。

免七命，曰小正、辰星、天欃、安周星、細爽、能星、鈎星。【索隱】謂星凡有七名。命者，名也。小正，一也；辰星，二也；天免，三也；安周星，四也；細爽，五也；能星，六也；鈎星，七也。其色黃而小，出而易處，天下之文變而不善矣。免五色，青圜憂，白圜喪，赤圜中不平，黑圜吉。赤角犯我城，黃角地之爭，白角號泣之聲。

其出東方，行四舍四十八日，其數二十日，而反入于東方；其出西方，行四舍四十八日，其數二十日，而反入于西方。其一候之營室、角、畢、箕、栁。出房、心閒，地動。

辰星之色：春，青黃；夏，赤白；秋，青白，而歲熟；冬，黃而不明。即變其色，其時不昌。春不見，大風，秋則不實。夏不見，有六十日之旱，月蝕。秋不見，有兵，春則不生。冬不見，陰雨六十日，有流邑，夏則不長。

角、亢、氐，兖州。房、心，豫州。尾、箕，幽州。斗，江、湖。牽牛、婺女，楊州。虛、危，青州。營室至東壁，并州。奎、婁、胃，徐州。昴、畢，冀州。觜觿、參，益州。【正義】括地志云：「漢武帝置十三州，改梁州為益州廣漢。廣漢，今益州咎縣是也。分今河內、上黨、雲中。」然案星經，益州，魏地，畢、觜、參之分，今河內、上黨、雲中是。未詳也。東井、輿鬼，雍州。栁、七星、張，三河。翼、軫，荊州。

七星為員官，辰星廟，蠻夷星也。

兩軍相當，日暈；【集解】如淳曰：「暈讀曰運。」暈等，力鈞；厚長大，有勝；薄短小，無勝。重抱大破無。抱為和，背不和為分離相去。直為自立，立侯王；指暈，若曰殺將。負且戴，有喜。圍在中，中勝；在外，外勝。青外赤中，以和相去；赤外青中，以惡相去。氣暈先至而後去，居軍勝。先至先去，前利後病；後至後去，前病後利；後至先去，前後皆病，居暈不勝。見而去，其發疾，雖勝無功。見半日以上，功。太白虹屈短，【集解】李奇曰：「屈，或為『尾』也。」韋昭曰：「短而直。」上下兊，有者下大流血。日暈制勝，近期三十日，逺期六十日。

其食，食所不利；復生，生所利；而食益盡，為主位。以其直及日所宿，加以日時，用命其國也。

月行中道，【索隱】案：中道，房星之中閒也。房有四星，若人之房三閒有四表然，故曰房。南為陽閒，北為陰閒，則中道房星之中閒也。故房是日、月、五星之行道，然黃道亦經房、心。若月行得中道，故陰陽和平；若行陰閒，多陰事；陽閒，則人主驕恣；若歷陰星、陽星之南北太陰、太陽之道，即有大水若兵，及大旱若喪也。安寧和平。陰閒，多水，陰事。外北三尺，陰星。【索隱】案：謂陰閒外北三尺曰陰星，又北三尺曰太陰道，則下陽星及太陽亦在陽閒之南各三尺也。北三尺，太陰，大水，兵。陽閒，驕恣。陽星，多暴獄。太陽，大旱喪也。【索隱】太陰，太陽，皆道也。月行近之，故有水旱兵喪也。角、天門，十月為四月，十一月為五月，【索隱】角閒天門。謂月行入角與天門，若十月犯之，當為來年四月成災；十一月，則主五月也。十二月為六月，水發，近三尺，逺五尺。犯四輔，輔臣誅。【索隱】案：謂月犯房星也。四輔，房四星也。房以輔心，故曰四輔。行南北河，以陰陽言，旱水兵喪。【正義】南河三星，北河三星，若月行北河以陰，則水、兵；南河以陽，則旱、喪也。

月蝕歲星，【正義】孟康云：「凡星入月，見月中，為星蝕月；月掩星，星滅，為月蝕星也。」其宿地，饑若亡。熒惑也亂，填星也下犯上，太白也彊國以戰敗，辰星也女亂。食大角，【集解】徐廣曰：「一云『食于大角』。」【正義】大角一星，在兩攝提閒，人君之象也。主命者惡之；心，則為內賊亂也；列星，其宿地憂。【索隱】謂月蝕列星二十八宿，當其分地有憂。憂謂兵及喪也。

月食始日，五月者六，六月者五，五月復六，六月者一，而五月者，凡五百一十三月而復始。【索隱】始日謂食始起之日也。依此文計，唯有一百二十一月，與元數甚為懸校，旣無太初曆術，不可得而推定。今以漢志三統曆法計，則六月者七，五月者一，又六月者一，五月者一，凡一百三十五月而復始耳。或術家各異，或傳寫錯謬，故此不同，無以明知也。故月蝕，常也；日蝕，為不臧也。甲、乙，四海之外，日月不占。【集解】晉灼曰：「海外逺，甲乙日時不以占候。」丙、丁，江、淮、海岱也。戊、己，中州、河、濟也。庚、辛，華山以西。壬、癸，恒山以北。日蝕，國君；月蝕，將相當之。

國皇星，【正義】國皇星者，大而赤，類南極老人，去地三丈，如炬火。見則內外有兵喪之難。大而赤，【集解】孟康曰：「歲星之精散所為也。五星之精散為六十四變，記不盡。」狀類南極。【集解】徐廣曰：「老人星也。」所出，其下起兵，兵彊；其衝不利。

昭明星，【索隱】案：春秋合誠圖云「赤帝之精，象如太白，七芒」。釋名為筆星，氣有一枝，末銳似筆，亦曰筆星也。大而白，無角，乍上乍下。【集解】孟康曰：「形如三足机，机上有九彗上向，熒惑之精。」所出國，起兵，多變。

五殘星，【索隱】孟康云：「星表有青氣如暈，有毛，填星之精也。」【正義】五殘，一名五鋒，出正東東方之分野。狀類辰星，去地可六七丈。見則五分毀敗之徵，大臣誅亡之象。出正東東方之野。其星狀類辰星，去地可六丈。

大【集解】徐廣曰：「大，一作『六』。」賊星，【集解】孟康曰：「形如彗，九尺，太白之精。」【正義】大賊星者，一名六賊，出正南，南方之野。星去地可六丈，大而赤，數動有光，出則禍合天下。出正南南方之野。星去地可六丈，大而赤，數動，有光。

司危星，【集解】孟康曰：「星大而有尾，兩角，熒惑之精也。」【正義】司危者，出正西西方分野也。大如太白，去地可六丈，見則天子以不義失國而豪傑起。出正西西方之野。星去地可六丈，大而白，類太白。

獄漢星，【集解】孟康曰：「青中赤表，下有二彗縱橫，亦填星之精。」漢書天文志獄漢一名咸漢。出正北北方之野。星去地可六丈，大而赤，數動，察之中青。此四野星所出，出非其方，其下有兵，衝不利。

四填星，所出四隅，去地可四丈。

地維咸光，亦出四隅，去地可三丈，若月始出。所見，下有亂；亂者亡，有德者昌。

燭星，狀如太白，【集解】孟康曰：「星上有三彗上出，亦填星之精。」其出也不行。見則滅。所燭者，城邑亂。

如星非星，如雲非雲，命曰歸邪。【集解】李奇曰：「邪音蛇。」孟康曰：「星有兩赤彗上向，上有蓋狀如氣，下連星。」歸邪出，必有歸國者。

星者，金之散氣，本曰火。【集解】孟康曰星名。星衆，國吉；少則凶。

漢者，亦金之散氣，【索隱】案水生金，散氣即水氣。河圖括地象曰「河精為天漢」也。其本曰水。漢，星多，多水，少則旱，【集解】孟康曰：「漢，河漢也。水生於金。多，少，謂漢中星。」其大經也。

天鼓，有音如雷非雷，音在地而下及地。其所往者，兵發其下。

天狗，狀如大奔星，【集解】孟康曰：「星有尾，旁有短彗，下有如狗形者，亦太白之精。」有聲，其下止地，類狗。所墮及炎火，【索隱】豔音也。望之如火光炎炎衝天。其下圜如數頃田處，上兊者則有黃色，千里破軍殺將。

格澤星【索隱】一音鶴鐸，又音格宅。格，胡客反。者，如炎火之狀。黃白，起地而上。下大，上兊。其見也，不種而穫；不有土功，必有大害。

蚩尤之旗，【集解】孟康曰：「熒惑之精也。」晉灼曰：「呂氏春秋曰其色黃上白下。」類彗而後曲，象旗。見則王者征伐四方。

旬始，出於北斗旁，【集解】徐廣曰：「蚩尤也。旬，一作『營』。」狀如雄雞。其怒，青黑，象伏鼈。【集解】李奇曰：「怒當音帑。」晉灼曰：「帑，雌也。或曰怒則色青。」

枉矢，類大流星，蛇行而倉黑，望之如有毛羽然。

長庚，如一匹布著天。【正義】著音直略反。此星見，兵起。

星墜至地，則石也。【正義】春秋云「星隕如雨」是也。今吳郡西鄉見有落星石，其石天下多有也。河、濟之閒，時有墜星。

天精而見景星。【集解】孟康曰：「精，明也。有赤方氣與青方氣相連，赤方中有兩黃星，青方中一黃星，凡三星合為景星。」【索隱】韋昭云「精謂清朗」。漢書作「夝」，亦作「暒」。郭璞注三蒼云「暒，雨止無雲也」。【正義】景星狀如半月，生於晦朔，助月為明。見則人君有德，明聖之慶也。景星者，德星也。其狀無常，出於有道之國。

凡望雲氣，【正義】春秋元命包云：「陰陽聚為雲氣也。」釋名云：「雲猶云，衆盛也。氣猶餼然也。有聲即無形也。」仰而望之，三四百里；平望，在桑榆上，餘二千里；登高而望之，下屬地者三千里。雲氣有獸居上者，勝。【正義】勝音升剩反。雲雨氣相敵也。兵書云：「雲或如雄雞臨城，有城必降。」

自華以南，氣下黑上赤。嵩高、三河之郊，氣正赤。恒山之北，氣下黑上青。勃、碣、海、岱之閒，氣皆黑。江、淮之閒，氣皆白。

徒氣白。土功氣黃。車氣乍高乍下，往往而聚。騎氣卑而布。卒氣摶。【集解】如淳曰：「摶，專也。或曰摶，徒端反。」前卑而後高者，疾；前方而後高，兊；而卑者，郄。其氣平者其行徐。前高而後卑者，不止而反。氣相遇者，【索隱】遇音偶。漢書作「禺」卑勝高，兊勝方。氣來卑而循車通者，【集解】車通，車轍也。避漢武諱，故曰通。不過三四日，去之五六里見。氣來高七八尺者，不過五六日，去之十餘里見。氣來高丈餘二丈者，不過三四十日，去之五六十里見。

稍雲精白者，其將悍，其士怯。其大根而前絕逺者，當戰。青白，其前低者，戰勝；其前赤而仰者，戰不勝。陣雲如立垣。杼雲類杼。【索隱】姚氏案：兵書云「營上雲氣如織，勿與戰也。」軸雲摶兩端兊。杓雲【索隱】杓，劉氏音時酌反。說文音丁了反。許慎注淮南云「杓，引也」。如繩者，居前亘天，其半半天。其蛪【索隱】五結反。亦作「蜺」，音同。者類闕旗故。鉤雲句曲。【正義】句音古侯反。諸此雲見，以五色合占。而澤摶密，【正義】崔豹古今注云：「黃帝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常有五色雲氣，金枝玉葉，止於帝上，有花蘤之象，故因作華蓋也。」京房易兆候云：「視四方常有大雲，五色具，其下賢人隱也。青雲潤澤蔽日在西北，為舉賢良也。」其見動人，及有占；兵必起，合鬬其直。

王朔所候，決於日旁。日旁雲氣，人主象。【正義】洛書云：「有雲象人，青衣無手，在日西，天子之氣。」皆如其形以占。

故北夷之氣如羣畜穹閭，【索隱】鄒云一作「弓閭」。天文志作「弓」字，音穹。蓋謂以氈為閭，崇穹然。又宋均云「穹，獸名」，亦異說也。南夷之氣類舟舩幡旗。大水處，敗軍場，破國之虛，下有積錢，【集解】徐廣曰：「古作『泉』字。」金寶之上，皆有氣，不可不察。海旁蜄氣象樓臺；廣野氣成宮闕然。雲氣各象其山川人民所聚積。【正義】淮南子云：「土地各以類生人，是故山氣多勇，澤氣多瘖，風氣多聾，林氣多躄，木氣多傴，石氣多力，險阻氣多壽，谷氣多痺，丘氣多狂，廟氣多仁，陵氣多貪，輕土多利足，重土多遲，清水音小，濁水音大，湍水人重，中土多聖人。皆象其氣，皆應其類也。」

故候息秏者，入國邑，視封疆田疇之正治，【集解】如淳曰：「蔡邕云麻田曰疇。」城郭室屋門戶之潤澤，次至車服畜產精華。實息者，吉；虛秏者，凶。

若煙非煙，若雲非雲，郁郁紛紛，蕭索輪囷，是謂卿雲。【正義】卿音慶。卿雲見，喜氣也。若霧【索隱】音如字，一音蒙，一音亡遘反。爾雅云「天氣下地不應曰霧」，言蒙昧不明之意也。非霧，衣冠而不濡，見則其域被甲而趨。

天雷電、蝦虹、辟歷、夜明者，陽氣之動者也，春夏則發，秋冬則藏，故候者無不司之。

天開縣物，【集解】孟康曰：「謂天裂而見物象，天開示縣象。」地動坼絕。【正義】趙世家幽繆王遷五年，「代地動，自樂徐以西，北至平陰，臺屋牆垣太半壞，地坼東西百三十步」。山崩及徙，川塞谿垘；【集解】徐廣曰：「土雍曰垘，音服。」駰案：孟康曰「谿，谷也。垘，崩也」。蘇林曰「伏，流也」。水澹澤竭，地長見象。城郭門閭，閨臬枯稾；宮廟邸第，人民所次。謠俗車服，觀民飲食。五穀草木，觀其所屬。倉府廄庫，四通之路。六畜禽獸，所產去就；魚龞鳥鼠，觀其所處。鬼哭若呼，其人逢俉。化言【集解】俉，迎也。伯莊曰：「音五故反。」【索隱】俉音五故反。逢俉謂相逢而驚也。亦作「迕」，音同。「化」當為「訛」，字之誤耳。誠然。

凡候歲美惡，謹候歲始。歲始或冬至日，產氣始萌。臘明日，人衆卒歲，一會飲食，發陽氣，故曰初歲。正月旦，王者歲首；立春日，四時之卒始也。【索隱】謂立春日是去年四時之終卒，今年之始也。四始者，候之日。【正義】謂正月旦歲之始，時之始，日之始，月之始，故云「四始」。言以四時之日候歲吉凶也。

而漢魏鮮【集解】孟康曰：「人姓名，作占候者。」集臈明正月旦決八風。風從南方來，大旱；西南，小旱；西方，有兵；西北，戎菽為，【集解】孟康曰：「戎菽，胡豆也。為，成也。」【索隱】戎叔為。韋昭云「戎叔，大豆也。為，成也」。又郭璞注爾雅亦云「戎叔，胡豆」。孟康同也。小雨，【集解】徐廣曰：「一無此上兩字。」趣兵；【索隱】趣音促。謂風從西北來，則戎叔成。而又有小雨，則國兵趣起也。北方，為中歲；東北，為上歲；【集解】韋昭曰：「歲大穰。」東方，大水；東南，民有疾疫，歲惡。故八風各與其衝對，課多者為勝。多勝少，久勝亟，疾勝徐。旦至食，為麥；食至日昳，為稷；昳至餔，為黍；餔至下餔，為菽；下餔至日入，為麻。欲終日，有雨，有雲，有風，有日。【正義】正月旦，欲其終一日有風有日，則一歲之中五穀豐熟，無災害也。日當其時者，深而多實；無雲有風，日當其時，淺而多實；有雲風無，日當其時，深而少實；有日，無雲，不風，當其時者稼有敗。如食頃，小敗；熟五斗米頃，大敗。則風復起，有雲，其稼復起。各以其時用雲色占種其所宜。其雨雪若寒，歲惡。

是日光明，聽都邑人民之聲。聲宮，則歲善，吉；商，則有兵；徵，旱；羽，水；角，歲惡。

或從正月旦比數雨。【索隱】比音鼻律反。數音疏矩反。謂以次數日以候一歲之雨，以知豐穰也。率日食一升，至七升而極；【集解】孟康曰：「正月一日雨，民有一升之食；二日雨，民有二升之食；如此至七日。」過之，不占。數至十二日，日直其月，占水旱。【集解】孟康曰：「月一日雨，正月水。」為其環城千里，內占，則其為天下候，竟正月。【集解】孟康曰：「月三十日周天，歷二十八宿，然後可占天下。」【正義】案：月列宿，日、風、雲有變，占其國，并太歲所在，則知其歲豐稔、水旱、饑饉也。月所離列宿，【索隱】月離于畢。案：韋昭云「離，歷也」。日、風、雲，占其國。然必察太歲所在。在金，穰；水，毀；木，饑；火，旱。此其大經也。

正月上甲，風從東方，宜蠶；風從西方，若旦黃雲，惡。

冬至短極，縣土炭，【集解】孟康曰：「先冬至三日，縣土炭於衡兩端，輕重適均，冬至日陽氣至則炭重，夏至日陰氣至則土重。」晉灼曰：「蔡邕律曆記『候鍾律權土炭，冬至陽氣應黃鍾通，土炭輕而衡仰，夏至陰氣應蕤賔通，土炭重而衡低。進退先後，五日之中』。」炭動，鹿解角，蘭根出，泉水躍，略以知日至，決要晷景。歲星所在，五穀逢昌。其對為衝，歲乃有殃。【正義】言晷景歲星行不失次，則無災異，五穀逢其昌盛；若晷景歲星行而失舍有所衝，則歲乃有殃禍災變也。

太史公曰：自初生民以來，世主曷嘗不曆日月星辰？及至五家、【索隱】案：謂五紀，歲、月、日、星辰、曆數，各有一家顓學習之，故曰「五家」也。三代，紹而明之，【正義】五家，黃帝、高陽、高辛、唐虞、堯舜也。三代，夏、殷、周也。言生民以來，何曾不曆日、月、星辰，及至五帝、三王，亦於紹繼而明天數陰陽也。內冠帶，外夷狄，分中國為十有二州，仰則觀象於天，俯則法類於地。天則有日月，地則有陰陽。天有五星，地有五行。天則有列宿，地則有州域。三光者，陰陽之精，氣本在地，而聖人統理之。

幽厲以往，尚矣。所見天變，皆國殊窟穴，家占物怪，以合時應，其文圖籍禨祥不法。【正義】禨音機。顧野王云「禨祥，吉凶之先見也」。案：自古以來所見天變，國皆異具，所說不同，及家占物怪，用合時應者書，其文并圖籍，凶吉並不可法則。故孔子論六經，記異事而說其所應，不書變見之蹤也。是以孔子論六經，紀異而說不書。至天道命，不傳；傳其人，不待告；【正義】待，須也。言天道性命，忽有志事，可傳授之則傳，其大指微妙，自在天性，不須深告語也。告非其人，雖言不著。【正義】著，作慮反。著，明也。言天道性命，告非其人，雖為言說，不得著明微妙，曉其意也。

昔之傳天數者：高辛之前，重、黎；【正義】左傳云蔡墨曰「少昊氏之子曰黎，為火正，號祝融」，即火行之官，知天數。於唐、虞，羲、和；【正義】羲氏，和氏，掌天地四時之官也。有夏，昆吾；【正義】昆吾，陸終之子。虞翻云「昆吾名樊，為己姓，封昆吾」。世本云昆吾衞者也。殷商，巫咸；【正義】巫咸，殷賢臣也，本吳人，冢在蘇州常熟海隅山上。子賢，亦在此也。周室，史佚、萇弘；【正義】史佚，周武王時太史尹佚也。萇弘，周靈王時大夫也。於宋，子韋；鄭則裨竈；【正義】裨竈，鄭大夫也。在齊，甘公；【集解】徐廣曰：「或曰甘公名德也，本是魯人。」【正義】七錄云楚人，戰國時作天文星占八卷。楚，唐眛；【正義】莫葛反。趙，尹皐；魏，石申。【正義】七錄云石申，魏人，戰國時作天文八卷也。

夫天運，三十歲一小變，百年中變，五百載大變；三大變一紀，三紀而大備：此其大數也。為國者必貴三五。【索隱】三五謂三十歲一小變，五百歲一大變。上下各千歲，然后天人之際續備。

太史公推古天變，未有可考于今者。蓋略以春秋二百四十二年之閒，【正義】謂從隱公元年至哀公十四年獲麟也。隱公十一年，桓公十八年，莊公三十二年，閔公二年，僖公三十三年，文公十八年，宣公十八年，成公十八年，襄公三十一年，昭公三十二年，定公十五年，哀公十四年：凡二百四十二年也。日蝕三十六，【正義】謂隱公三年二月乙巳；桓公三年七月壬辰朔，十七年十月朔；莊公十八年三月朔，二十五年六月辛未朔，二十六年十二月癸亥朔，三十年九月庚午朔；僖公五年九月戊申朔，十二年三月庚午朔，十五年五月朔；文公元年二月癸亥朔，十五年六月辛卯朔；宣公八年七月庚子朔，十年四月丙辰朔，十七年六月癸卯朔；成公十六年六月丙辰朔，十七年七月丁巳朔；襄公十四年二月乙未朔，十五年八月丁巳朔，二十年十月丙辰朔，二十一年九月庚戌朔，十月庚辰朔，二十三年二月癸酉朔，二十四年七月甲子朔，八月癸巳朔，二十七年十二月乙亥朔；昭公七年四月甲辰朔，十五年六月丁巳朔，十七年六月甲戌朔，二十一年七月壬午朔，二十二年十二月癸酉朔，二十四年五月乙未朔，三十年十二月辛亥朔；定公五年三月辛亥朔，十二年十一月丙寅朔，十五年八月庚辰朔：凡蝕三十六也。彗星三見，【正義】謂文公十四年七月有星入于北斗，昭公十七年冬有星孛于大辰，哀公十三年有星孛于東方。宋襄公時星隕如雨。【正義】謂僖公十六年正月戊申朔，隕石于宋五也。天子微，諸侯力政，【集解】徐廣曰：「一作『征』。」五伯代興，【正義】趙岐注孟子云齊桓、晉文、秦穆、宋襄、楚莊也。更為主命，自是之後，衆暴寡，大并小。秦、楚、吳、越，夷狄也，為彊伯。【正義】秦祖非子初邑於秦，地在西戎。楚子鬻熊始封丹陽，荊蠻。吳太伯居吳，周章因封吳，號句吳。越祖少康之子初封於越，以守禹祀，地稱東越。皆戎夷之地，故言夷狄也。後秦穆、楚莊、吳闔閭、越句踐皆得封為伯也。田氏篡齊，【正義】周安王二十三年，齊康公卒，田和并齊而立為齊侯。三家分晉，【正義】周安王二十六年，魏武侯、韓文侯、趙敬侯共滅晉靜而三分其地。並為戰國。爭於攻取，兵革更起，城邑數屠，因以飢饉，疾疫焦苦，臣主共憂患，其察禨祥候星氣尤急。近世十二諸侯七國相王，【正義】王，于放反。謂漢孝景三年，吳王濞、楚王戊、趙王遂、濟南王辟光、淄川王賢、膠東王雄渠也。言從衡者繼踵，而皐、唐、甘、石因時務論其書傳，故其占驗淩雜米鹽。【正義】淩雜，交亂也。米鹽，細碎也。言臯、唐、甘、石等因時務論其書傳中災異所記錄者，故其占驗交亂細碎。其語在漢書五行志中也。

二十八舍主十二州，【正義】二十八舍，謂東方角、亢、氐、房、心、尾、箕；北方斗、牛、女、虛、危、室、壁；西方奎、婁、胃、昴、畢、觜、參；南方井、鬼、柳、星、張、翼、軫。星經云：「角、亢，鄭之分野，兗州；氐、房、心，宋之分野，豫州；尾、箕，燕之分野，幽州；南斗、牽牛，吳、越之分野，揚州；須女、虛，齊之分野，青州；危、室、壁，衞之分野，并州；奎、婁，魯之分野，徐州；胃、昴，趙之分野，冀州；畢、觜、參，魏之分野，益州；東井、輿鬼，秦之分野，雍州；柳、星、張，周之分野，三河；翼、軫，楚之分野，荊州也。」斗秉兼之，所從來久矣。【正義】言北斗所建秉十二辰，兼十二州，二十八宿，自古所用，從來久逺矣。秦之疆也，候在太白，占於狼、弧。【正義】太白、狼、弧，皆西方之星，故秦占候也。吳、楚之疆，候在熒惑，占於鳥衡。【正義】熒惑、鳥衡，皆南方之星，故吳、楚之占候也。鳥衡，栁星也。一本作「注張」也。燕、齊之疆，候在辰星，占於虛、危。【正義】辰星、虛、危，皆北方之星，故燕、齊占候也。宋、鄭之疆，候在歲星，占於房、心。【正義】歲星、房、心，皆東方之星，故宋、鄭占候也。晉之疆，亦候在辰星，占於參罰。【正義】辰星、參、罰，皆北方西方之星，故晉占候也。

及秦并吞三晉、燕、代，自河山以南者中國。【正義】河，黃河也。山，華山也。從華山及黃河以南為中國也。中國於四海內則在東南，為陽；【正義】爾雅云「九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海之內」。中國，從河山東南為陽也。陽則日、歲星、熒惑、填星；【正義】日，人質反。填音鎮。日，陽也。歲星屬東方，熒惑屬南方，填星屬中央，皆在南及東，為陽也。占於街南，畢主之。【正義】天街二星，主畢、昴，主國界也。街南為華夏之國，街北為夷狄之國，則畢星主陽。其西北則狐、狢、月氏諸衣旃裘引弓之民，為陰；【正義】貉音陌。氏音支。從河山西北及秦、晉為陰也。陰則月、太白、辰星；【正義】月，陰也。太白屬西方，辰星屬北方，皆在北及西，為陰也。占於街北，昴主之。【正義】天街星北為夷狄之國，則昴星主之，陰也。故中國山川東北流，其維，首在隴、蜀，尾沒于勃、碣。【正義】言中國山及川東北流行，若南山首在崑崙蔥嶺，東北行，連隴山至南山、華山，渡河東北盡碣石山。黃河首起崑崙山；渭水、岷江發源出隴山：皆東北東入渤海也。是以秦、晉好用兵，【集解】韋昭曰：「秦晉西南維之北為陰，猶與胡、貉引弓之民同，故好用兵。」復占太白，太白主中國；而胡、狢數侵掠，【正義】主猶領也，入也。星經云「太白在北，月在南，中國敗；太白在南，月在北，中國不敗也」。是胡貉數侵掠之也。獨占辰星，辰星出入躁疾，常主夷狄：其大經也。此更為客主人。【正義】更，格行反，下同。星經云：「辰星不出，太白為客；辰星出，太白為主人。辰星、太白不相從，雖有軍不戰。辰星出東方，太白出西方，若辰星出西方，太白出東方，為『格野』，雖有兵不戰；合宿乃戰。辰星入太白中五日，及入而上出，破軍殺將，客勝；不出，客亡地。視旗所指。」熒惑為孛，外則理兵，內則理政。故曰「雖有明天子，必視熒惑所在」。【索隱】必視熒惑之所在。此據春秋緯文耀鉤，故言「故曰」。諸侯更彊，時菑異記，無可錄者。

秦始皇之時，十五年彗星四見，久者八十日，長或竟天。其後秦遂以兵滅六王，并中國，外攘四夷，死人如亂麻，因以張楚並起，三十年之閒【正義】謂從秦始皇十六年起兵滅韓，至漢高祖五年滅項羽，則三十六年矣。兵相駘藉，【集解】蘇林曰：「駘音臺，登躡也。」不可勝數。自蚩尤以來，未嘗若斯也。

項羽救鉅鹿，枉矢西流，山東遂合從諸侯，西坑秦人，誅屠咸陽。

漢之興，五星聚于東井。平城之圍，【索隱】漢高祖之七年。月暈參、畢七重。【索隱】案：天文志「其占者畢、昴閒天街也。街北，胡也。街南，中國也。昴為匈奴；參為趙；畢為邊兵。是歲高祖自將兵擊匈奴，至平城，為冒頓所圍，七日乃解」。則天象有若符契。七重，主七日也。諸呂作亂，日蝕，晝晦。吳楚七國叛逆，彗星數丈，天狗過梁野；及兵起，遂伏尸流血其下。元光、元狩，蚩尤之旗再見，長則半天。其後京師師四出，【正義】元光元年，太中大夫衞青等伐匈奴；元狩二年，冠軍侯霍去病等擊胡；元鼎五年，衞尉路博德等破南越；及韓說破東越，并破西南夷，開十餘郡；元年，樓船將軍楊僕擊朝鮮也。誅夷狄者數十年，而伐胡尤甚。越之亡，熒惑守斗；【正義】南斗為吳、越之分野。朝鮮之拔，星茀【索隱】音佩，即孛星也。于河；【索隱】案：天文志「武帝元封之中，星孛于河戍，其占曰『南戍為越門，北戍為胡門』。其後漢兵擊拔朝鮮，以為樂浪、玄菟郡。朝鮮在海中，越之象，居北方，胡之域也」。其河戍即南河、北河也。戒兵征大宛，星茀招搖：【正義】招搖一星，次北斗杓端，主胡兵也。占：角變，則兵革大行。此其犖犖【索隱】力角反。犖犖，大事分明也。大者。若至委曲小變，不可勝道。由是觀之，未有不先形見而應隨之者也。

夫自漢之為天數者，星則唐都，氣則王朔，占歲則魏鮮。故甘、石曆五星法，唯獨熒惑有反逆行；逆行所守，及他星逆行，日月薄蝕，【集解】孟康曰：「日月無光曰薄。京房易傳曰『日赤黃為薄』。或曰不交而蝕曰薄。」韋昭曰：「氣往迫之為薄，虧毀為蝕。」皆以為占。

余觀史記，考行事，百年之中，五星無出而不反逆行，反逆行，嘗盛大而變色；日月薄蝕，行南北有時：此其大度也。故紫宮、【正義】中宮也。房心、【正義】東宮也。權衡、【正義】南宮也咸池、【正義】西宮也。虛危【正義】北宮也。列宿部星，【正義】五官列宿部內之星也此天之五官坐位也，為經，不移徙，大小有差，闊狹有常。【集解】孟康曰：「闊狹，若三台星相去逺近。」水、火、金、木、填星，【集解】徐廣曰：「木、火、土三星若合，是謂驚位絕行。」此五星者，天之五佐，【正義】言水、火、金、木、土五星佐天行德也。為經緯，見伏有時，【正義】五星行南北為經，東西為緯也。所過行贏縮有度。

日變脩德，月變省刑，星變結和。凡天變，過度乃占。國君彊大，有德者昌；羽小，飾詐者亡。太上脩德，其次脩政，其次脩救，次脩穰，正下無之。夫常星之變希見，而三光之占亟用。日月暈適，【集解】徐廣曰：「適者，災變咎徵也。」李斐曰：「適，見災于天。劉向以為日、月蝕及星逆行，非太平之常。自周衰以來，人事多亂，故天文應之遂變耳。」駰案：孟康曰「暈，日旁氣也。適，日之將食，先有黑氣之變」。雲風，此天之客氣，其發見亦有大運。然其與政事俯仰，最近大人之符。此五者，天之感動。為天數者，必通三五。【索隱】案三謂三辰，五謂五星。終始古今，深觀時變，察其精粗，則天官備矣。

蒼帝行德，天門為之開。【索隱】案謂王者行春令，布德澤，被天下，應靈威仰之帝，而天門為之開，以發德化也。天門，即左右角閒也。【正義】為，于偽反，下同。蒼帝，東方靈威仰之帝也。春，萬物開發，東作起，則天發其德化，天門為之開也。赤帝行德，天牢為之空。【索隱】亦謂王者行德，以應火精之帝。謂舉大禮，封諸侯之地，則是赤帝行德。夏陽，主舒散，故天牢為之空，則人主當赦宥也。　【正義】赤帝，南方赤熛怒之帝也。夏萬物茂盛，功作大興，則天施德惠，天牢為之空虛也。天牢六星，在北斗魁下，不對中台，主秉禁暴，亦貴人之牢也。黃帝行德，天夭為之起。【正義】黃帝，中央含樞紐之帝。季夏萬物盛大，則當大赦，含養羣品也。風從西北來，必以庚、辛。一秋中，五至，大赦；三至，小赦。白帝行德，以正月二十日、二十一日，月暈圍，常大赦載，謂有太陽也。一曰：【索隱】一曰，二曰，案謂星家之異說，太史公兼記之耳。白帝行德，畢、昴為之圍。圍三暮，德乃成；【正義】白帝，西方白招矩之帝也。秋萬物咸成，則暈圍畢、昴三暮，帝德乃成也。不三暮，及圍不合，德不成。二曰：以辰圍，不出其旬。黑帝行德，天關為之動。【正義】黑帝，北方協光紀之帝也。冬萬物閉藏，為之動，為之開閉也。天關一星，在五車南，畢西北，為天門，日、月、五星所道，主邊事，亦為限隔內外，障絕往來，禁道之作違者。占：芒，角，有兵起；五星守之，主貴人多死也。天行德，天子更立年；【索隱】案天，謂北極，紫微宮也。言王者當天心，則北辰有光耀，是行德也。北辰光耀，則天子更立年也。不德，風雨破石。三能、三衡者，天廷也。【索隱】上云「南宮朱鳥，權衡，衡，太微，三光之廷」，則三衡者即太微也。其謂之三者，為日、月、五星也。然斗第六第五星亦名衡，又參三星亦名衡，然並不為天廷也。　【正義】晉書天文志云：「三台，主開德宣符也，所以和陰陽而理萬物也。三衡者，北斗魁四星為璇璣，杓三星為玉衡，人君之象，號令主也。又太微，天子宮庭也。太微為衡，衡主平也，為天庭理，法平辭理也。」案：言三台、三衡者，皆天帝之庭，號令舒散平理也，故言三台、三衡。言若有客星出三台、三衡之廷，必有奇異教令也。客星出天廷，有奇令。

索隱述贊曰：在天成象，有同影響。觀文察變，其來自往。天官旣書，太史攸掌。雲物必記，星辰可仰。盈縮匪𠎱，應驗無爽。至哉玄監，云誰欲網！

## 封禪書第六

【正義】此泰山上築土為壇以祭天，報天之功，故曰封。此泰山下小山上除地，報地之功，故曰禪。言禪者，神之也。白虎通云：「或曰封者，金泥銀繩，或曰石泥金繩，封之印璽也。」五經通義云：「易姓而王，致太平，必封泰山，禪梁父，荷天命，以為王，使理羣生，告太平於天，報羣神之功。」

自古受命帝王，曷嘗不封禪？蓋有無其應而用事者矣，未有睹符瑞見而不臻乎泰山者也。雖受命而功不至，至梁父矣而德不洽，洽矣而日有不暇給，是以即事用希。傳曰：「三年不為禮，禮必廢；三年不為樂，樂必壞。」每世之隆，則封禪答焉，及衰而息。厥曠逺者千有餘載，近者數百載，故其儀闕然堙滅，其詳不可得而記聞云。

尚書曰，舜在璇璣玉衡，以齊七政。遂類于上帝，禋于六宗，望山川，徧羣神。輯五瑞，擇吉月日，見四岳諸牧，還瑞。【集解】徐廣曰：「還，一作『班』。」歲二月，東廵狩，至于岱宗。岱宗，泰山也。【正義】括地志云：「泰山，一曰岱宗，東岳也，在兗州博城縣西北三十里。周禮云兗州鎮曰岱宗。」柴，望秩于山川。遂覲東后。東后者，諸侯也。合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脩五禮，五玉三帛二生一死贄。五月，廵狩至南岳。南岳，衡山也。【正義】括地志云：「衡山，一名岣嶁山，在衡州湘潭縣西四十里。」八月，廵狩至西岳。西岳，華山也。【正義】括地志云：「華山在華州華陰縣南八里，古文以為敦物。周禮云豫州鎮曰華山。」十一月，廵狩至北岳。北岳，恒山也。【正義】括地志云：「恒山在定州恆陽縣西北百四十里。周禮云并州鎮曰恒山。」皆如岱宗之禮。中岳，嵩高也。【索隱】獨不言「至」者，蓋以天子所都也。【正義】括地志云：「嵩山，亦名曰太室，亦名曰外方也。在洛州陽城縣西北二十三里。」五載一廵狩。

禹遵之。後十四世，至帝孔甲，淫德好神，神瀆，二龍去之。【索隱】如淳按：國語「二龍漦于夏庭」是也。其後三世，湯伐桀，欲遷夏社，不可，作夏社。後八世，至帝太戊，有桑穀生於廷，一暮大拱，懼。伊陟曰：【集解】徐廣曰：「陟，古作『敕』。」「妖不勝德。」太戊脩德，桑穀死。伊陟贊巫咸，巫咸之興自此始。【索隱】案尚書，巫咸殷臣名，伊陟贊告巫咸。今此云「巫咸之興自此始」，則以巫咸為巫覡。然楚詞亦以巫咸主神。蓋太史公以巫咸是殷臣，以巫接神事，太戊使禳桑穀之災，所以伊陟贊巫咸，故云巫咸之興自此始也。後十四世，帝武丁得傅說為相，殷復興焉，稱高宗。有雉【集解】徐廣曰：「一作『鷮』，音嬌。」登鼎耳雊，武丁懼。祖己曰：「脩德。」武丁從之，位以永寧。後五世，帝武乙慢神而震死。【索隱】謂武乙射天，後獵於河渭而震死也。後三世，帝紂淫亂，武王伐之。由此觀之，始未嘗不肅祗，後稍怠慢也。

周官曰，冬日至，祀天於南郊，迎長日之至；夏日至，祭地祗。皆用樂舞，而神乃可得而禮也。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五岳視三公，四瀆視諸侯，諸侯祭其疆內名山大川。四瀆者，江、河、淮、濟也。天子曰明堂、辟雍，【集解】韋昭曰：「水外四周圓如辟雍，蓋以節觀者也。」諸侯曰泮宮。【集解】張晏曰：「制度半於天子之辟雍。」【索隱】按：服虔云「天子水匝，為辟雍。諸侯水不匝，至半，為泮宮」。禮統又云「半有水，半有宮」是也。

周公旣相成王，郊祀后稷以配天，【集解】王肅曰：「配天，於南郊祀之。」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集解】鄭玄曰：「上帝者，天之別名也。神無二主，故異其處，避后稷也。」自禹興而修社祀，后稷稼穡，故有稷祠，郊社所從來尚矣。

自周克殷後十四世，世益衰，禮樂廢，諸侯恣行，而幽王為犬戎所敗，【集解】徐廣曰：「犬，一作『畎』。」周東徙雒邑。秦襄公攻戎救周，始列為諸侯。【正義】秦襄公，周平王元年封也。秦襄公旣侯，居西垂，【正義】漢隴西郡西縣也。今在秦州上邽縣西南九十里也。自以為主少皡之神，作西畤，祠白帝，其牲用駵駒【索隱】赤馬黑鬣曰駵也。黃牛羝羊各一云。【索隱】詩傳云：「羝，牡羊。」其後十六年，秦文公東獵汧渭之閒，卜居之而吉。【索隱】按：地理志汧水出汧縣西北入渭。皇甫謐云「文公徙都汧」者也。　【正義】括地志云：「郿縣故城在岐州郿縣東北十五里，即此城也。」文公夢黃虵自天下屬地，其口止於鄜衍。【集解】李奇曰：「鄜音孚。山阪曰衍。」【索隱】鄜，地名，後為縣，屬馮翊。衍者，鄭衆注周禮云「下平曰衍」；又李奇三輔記云「三輔謂山阪閒為衍」也。文公問史敦，敦曰：「此上帝之徵，君其祠之。」於是作鄜畤，用三牲郊祭白帝焉。

自未作鄜畤也，而雍旁故有吳陽武畤，【集解】李奇曰：「於旁有吳陽地。」雍東有好畤，皆廢無祠。或曰：「自古以雍州積高，神明之隩，故立畤郊上帝，諸神祠皆聚云。蓋黃帝時嘗用事，雖晚周亦郊焉。」其語不經見，縉紳者【集解】李奇曰：「縉，插也，插笏於紳。紳，大帶。」【索隱】姚氏云「縉，當作『搢』」。鄭衆注周禮云「縉讀為『薦』，謂薦之於紳帶之閒」。今按：鄭意以縉為薦，則薦亦是進，進而置於紳帶之閒，故史記亦多作「薦」字也。不道。

作鄜畤後九年，文公獲若石云，【集解】蘇林曰：「質如石也。」服虔曰：「在北，或曰在陳倉北。」【索隱】蘇林云：「質如石，似肺。」于陳倉北阪城祠之。【正義】三秦記云：「太白山西有陳倉山，山有石雞，與山雞不別。趙高燒山，山雞飛去，而石雞不去，晨鳴山頭，聲聞三里。或言是玉雞。」括地志云：「陳倉山在今岐州陳倉縣南。」又云：「寶雞神祠在漢陳倉縣故城中，今陳倉縣東。石雞在陳倉山上。」祠在陳倉城，故言獲若石于陳倉北阪城祠之。其神或歲不至，或歲數來，來也常以夜，光輝若流星，從東南來集于祠城，則若雄雞，其聲殷云，野雞夜雊。【集解】如淳曰：「野雞，雉也。呂后名雉，故曰野雞。」瓚曰：「殷，聲也。云，足句之詞。」以一牢祠，命曰陳寶。【集解】瓚曰：「陳倉縣有寶夫人祠，或一歲二歲與葉君合。葉君神來時，天為之殷殷雷鳴，雉為之雊也。在長安正西五百里。」韋昭曰：「在陳倉縣。寶而祠之，故曰陳寶。」【索隱】案：列異傳云「陳倉人得異物以獻之，道遇二童子，云：『此名為媦，在地下食死人腦。』媦乃言云：『彼二童子名陳寶，得雄者王，得雌者伯。』乃逐童子，化為雉。秦穆公大獵，果獲其雌，為立祠。祭，有光，雷電之聲。雄止南陽，有赤光長十餘丈，來入陳倉祠中」。所以代俗謂之寶夫人祠，抑有由也。葉，縣名，在南陽。葉君即雄雉之神，故時與寶夫人神合也。

作鄜畤後七十八年，秦德公旣立，卜居雍，「後子孫飲馬於河」，遂都雍。雍之諸祠自此興。用三百牢於鄜畤。【索隱】案秦本紀，德公元年以犧三百祠鄜畤。今案：「百」當為「白」，秦君西祀少昊時牲尚白。秦，諸侯也，雖奢侈，祭郊本特牲，不可用三百牢以祭天，蓋字誤耳。作伏祠。【索隱】案：服虔云「周時無伏，磔犬以禦災，秦始作之」。漢舊儀云「伏者，萬鬼行日，故閉不干求也」，故東觀漢記「和帝初令伏閉晝日」是也。又曆忌釋曰「伏者何？金氣伏藏之名。四時代謝，皆以相生。而春木代水，水生木也。夏火代木，木生火也。冬水代金，金生水也。至秋，則以金代火，金畏於火，故至庚日必伏。庚者，金日也」。磔狗邑四門，以禦蠱菑。【索隱】案：左傳云「皿蟲為蠱」，梟磔之鬼亦為蠱。故月令云「大儺，旁磔」，注云「磔，禳也。厲鬼為蠱，將出害人，旁磔於四方之門」。故此亦磔狗邑四門也。風俗通云「殺犬磔禳也」。

德公立二年卒。其後六年，秦宣公作密畤於渭南，祭青帝。

其後十四年，秦繆公立，病卧五日不寤；寤，乃言夢見上帝，上帝命繆公平晉亂。史書而記藏之府。而後世皆曰秦繆公上天。

秦繆公即位九年，齊桓公旣霸，會諸侯於葵丘，【正義】括地志云：「葵丘在曹州考城縣東南一里五十步郭內，即桓公所會處也。」而欲封禪。管仲曰：【索隱】案：今管子書其封禪篇亡。「古者封泰山禪梁父者【正義】括地志云：「梁父山在兗州泗水縣北八十里。」七十二家，【正義】韓詩外傳云：「孔子升泰山，觀易姓而王可得而數者七十餘人，不得而數者萬數也。」案：管仲所記自無懷氏以下十二家，其六十家無紀錄也。而夷吾所記者十有二焉。昔無懷氏【集解】服虔曰：「古之王者，在伏羲前，見莊子。」封泰山，禪云云；【集解】李奇曰：「云云山在梁父東。」【索隱】晉灼云：「山在蒙陰縣故城東北，下有云云亭也。」【正義】括地志云：「云云山在兗州博城縣西南三十里也。」虙羲封泰山，禪云云；神農封泰山，禪云云；炎帝【索隱】鄧展云「神農後子孫亦稱炎帝而登封者」，律曆志「黃帝與炎帝戰於阪泉」，豈黃帝與神農身戰乎？皇甫謐云炎帝傳位八代也。封泰山，禪云云；黃帝封泰山，禪亭亭；【集解】徐廣曰：「在鉅平。」駰案：服虔曰「亭亭山在牟陰」。【索隱】應劭云「在鉅平北十餘里」。服虔云「在牟陰」，非也。【正義】括地志云：「亭亭山在兗州博城縣西南三十里也。」顓頊封泰山，禪云云；帝俈封泰山，禪云云；堯封泰山，禪云云；舜封泰山，禪云云；禹封泰山，禪會稽；【索隱】晉灼云「本名茅山」。吳越春秋云「禹廵天下，登茅山，羣臣乃大會計，更名茅山為會稽」。亦曰苗山也。【正義】括地志云：「會稽山一名衡山，在越州會稽縣東南一十二里也。」湯封泰山，禪云云；周成王封泰山，禪社首：【集解】應劭曰：「山名，在博縣。」晉灼曰：「在鉅平南十三里。」皆受命然後得封禪。」桓公曰：「寡人北伐山戎，【索隱】服虔云：「蓋今鮮卑是。」過孤竹；【正義】括地志云：「孤竹故城在平州盧龍縣南一十里，殷時孤竹國也。」西伐大夏，涉流沙，束馬懸車，上卑耳之山；【集解】韋昭曰：「將上山，纏束其馬，懸鉤其車也。卑耳即齊語所謂『辟耳』。」【索隱】案：山名，在河東大陽。卑讀如字也。齊語，即春秋外傳國語之書也。辟音僻。賈逵云「山險也」。南伐至召陵，【正義】召音邵。括地志云：「召陵故城在豫州郊城縣東四十五里也。」登熊耳山【索隱】登熊耳。案：荊州記耒陽、益陽二縣東北有熊耳，東西各一峰，狀如熊耳，因以為名。齊桓公並登之。或云弘農熊耳，下云「望江漢」，知非也。以望江漢。兵車之會三，【索隱】案左傳，三，謂魯莊十三年會北杏，平宋亂；僖四年侵蔡，遂伐楚；六年伐鄭，圍新城是也。而乘車之會六，【索隱】據左氏傳云，謂莊十四年會于鄄，十五年又會鄄，十六年盟于幽，僖五年會于首止，八年盟于洮，九年會葵丘也。九合諸侯，一匡天下，諸侯莫違我。昔三代受命，亦何以異乎？」於是管仲睹桓公不可窮以辭，因設之以事，曰：「古之封禪，鄗上之黍，北里之禾，【集解】應劭曰：「鄗上，山也。鄗音臛。」蘇林曰：「鄗上、北里皆地名。」【索隱】韋昭云：「設以不可得之物。」鄗音霍。應劭云：「光武改高邑曰鄗。」姚氏云：「鄗縣屬常山。」一云鄗上，山名。所以為盛；江淮之間，一茅三脊，【集解】孟康曰：「所謂靈茅也。」所以為藉也。東海致比目之魚，【集解】韋昭曰：「各有一目，不比不行，其名曰鰈。」【索隱】鰈音荅。郭璞云：「如牛脾，身薄，細鱗，紫黑色，只一眼，兩片合乃得行，今江東呼為王餘，亦曰版魚。」西海致比翼之鳥，【集解】韋昭曰：「各有一翼，不比不飛，其名曰鶼鶼。」【索隱】案：山海經云「崇吾之山有鳥，狀如鳧，一翼一目，相得乃飛，名云蠻」。郭璞注爾雅亦作「鶼鶼」。然後物有不召而自至者十有五焉。今鳳皇麒麟不來，嘉穀不生，而蓬蒿藜莠茂，鴟梟數至，而欲封禪，毋乃不可乎？」於是桓公乃止。是歲，秦繆公內晉君夷吾。其後三置晉國之君，【索隱】三置晉君。案：謂惠公、懷公、文公也。平其亂。繆公立三十九年而卒。

其後百有餘年，而孔子論述六蓺，傳略言易姓而王，封泰山禪乎梁父者七十餘王矣，其俎豆之禮不章，蓋難言之。或問禘之說，孔子曰：「不知。知禘之說，其於天下也視其掌。」【集解】孔安國曰：「為魯諱也。」包氏曰：「孔子謂或人言知禘之說者，於天下之事如指視以掌中之物，言其易了。」詩云紂在位，文王受命，政不及泰山。武王克殷二年，天下未寧而崩。爰周德之洽維成王，成王之封禪則近之矣。及後陪臣執政，季氏旅於泰山，仲尼譏之。【集解】馬融曰：「旅，祭名。禮，諸侯祭山川在封內者。陪臣祭泰山，非禮也。」

是時萇弘以方事周靈王，諸侯莫朝周，周力少，萇弘乃明鬼神事，設射狸首。狸首者，諸侯之不來者。【集解】徐廣曰：「狸，一名『不來』。」依物怪欲以致諸侯。諸侯不從，而晉人執殺萇弘。【集解】皇覽曰：「萇弘冢在河南洛陽東北山上。」周人之言方怪者自萇弘。

其後百餘年，秦靈公作吳陽上畤，【索隱】吳陽，地名，蓋在岳之南。又上云「雍旁有故吳陽武畤」，今蓋因武畤又作上、下畤以祭黃帝、炎帝。祭黃帝；【集解】徐廣曰：「凡距作密畤二百五十年。」作下畤，祭炎帝。

後四十八年，周太史儋【索隱】音丁甘反。孟康云即老子也。韋昭案年表，儋在孔子後百餘年，非老聃也。見秦獻公曰：「秦始與周合，合而離，五百歲當復合，【索隱】案：大顏歷評諸家，而云周平王封襄公為諸侯，至昭王五十二年西周君獻邑，凡五百一十六年為合，亦舉全數。合十七年而霸王出焉。」【索隱】合十七年伯王出。自昭王滅周之後至始皇元年誅嫪毐，正一十七年。孟康云：「謂周封秦為別，秦并周為合。此襄公為霸，始皇為王也。」【正義】王，于放反。秦周俱黃帝之後，至非子末別封，是合也。合而離者，謂非子末年，周封非子為附庸，邑之秦，是離也。五百歲當復合者，謂從非子邑秦後二十九君，至秦孝公二年五百歲，周顯王致文武胙於秦孝公，復與之親，是復合也。十七年霸王出焉者，謂從秦孝公三年至十九年，周顯王致伯於秦孝公，是霸出也；至惠王稱王，王者出焉。然五百歲者，非子生秦侯已下二十八君，至孝公二年，合四百八十六年，兼非子邑秦之後十四年，則五百歲矣。諸家解皆非也。櫟陽雨金，秦獻公自以為得金瑞，故作畦畤櫟陽而祀白帝。【集解】晉灼曰：「漢注在隴西西縣人先祠山下，形如種韭畦，畦各一土封。」【索隱】漢舊儀云：「祭人先於隴西西縣人先山，山上皆有土人，山下有畤，埒如菜畦，畤中各有一土封，故云畤。」三蒼云：「畤，埒也。」

其後百二十歲而秦滅周，【集解】徐廣曰：「去太史儋言時百二十年。」周之九鼎入于秦。或曰宋太丘社亡，【集解】爾雅曰：「右陵太丘。」【索隱】應劭云：「亡，淪入地也。」案：亡，社主亡也。爾雅云「右陵太丘」。郭璞云「宋有太丘」。而鼎沒于泗水彭城下。

其後百一十五年而秦并天下。

秦始皇旣并天下而帝，或曰：「黃帝得土德，黃龍地螾見。【集解】應劭曰：「螾，丘蚓也。黃帝土德，故地見其神。蚓大五六圍，長十餘丈。」韋昭曰：「黃者地色，螾亦地物，故以為瑞。」【索隱】出呂氏春秋。音引。夏得木德，青龍止於郊，草木暢茂。殷得金德，銀自山溢。【集解】蘇林曰：「流出也。」周得火德，有赤烏之符。【索隱】中候及呂氏春秋皆云「有火自天止于王屋，流為赤烏，五至，以穀俱來」。今秦變周，水德之時。昔秦文公出獵，獲黑龍，此其水德之瑞。」於是秦更命河曰「德水」，以冬十月為年首，色上黑，度以六為名，【正義】張晏云：「水，北方，黑。水終數六，故以方六寸為符，六尺為步。」音上大呂，事統上法。【集解】服虔曰：「政尚法令也。」瓚曰：「水陰，陰主刑殺，故尚法。」

即帝位三年，東廵郡縣，祠騶嶧山，【索隱】騶縣之嶧山。騶縣本邾國，魯穆公改作「鄒」。從征記北巖有秦始皇所勒銘。頌秦功業。於是徵從齊魯之儒生博士七十人，至乎泰山下。諸儒生或議曰：「古者封禪為蒲車，【索隱】謂蒲裹車輪，惡傷草木。惡傷山之土石草木；埽地而祭，席用葅稭，【集解】應劭曰：「稭，禾稾也。去其皮以為席。」如淳曰：「葅讀曰租。稭讀曰戛。」晉灼曰：「葅，藉也。」【索隱】上音租，下音戛。周禮「祭祀供茅葅」。說文云：「葅，茅藉也。稭，禾稾去其皮，祭天以此。」言其易遵也。」始皇聞此議各乖異，難施用，由此絀儒生。而遂除車道，上自太山陽至巔，立石頌秦始皇帝德，明其得封也。從陰道下，禪於梁父。其禮頗采太祝之祀雍上帝所用，而封藏皆祕之，世不得而記也。

始皇之上太山，中阪遇暴風雨，休於大樹下。諸儒生旣絀，不得與用於封事之禮，聞始皇遇風雨，則譏之。

於是始皇遂東游海上，行禮祠名山大川及八神，求僊人羨門之屬。八神將自古而有之，或曰太公以來作之。齊所以為齊，以天齊也。【集解】蘇林曰：「當天中央齊。」其祀絕莫知起時。八神：一曰天主，【索隱】謂主祠天。祠天齊。天齊淵水，【索隱】顧氏案：解道彪齊記云「臨菑城南有天齊泉，五泉並出，有異於常，言如天之腹齊也」。居臨菑南郊山下者。【索隱】下下者。小顏云：「下下謂最下也。」二曰地主，祠太山梁父。蓋天好陰，祠之必於高山之下，小山之上，命曰「畤」；【集解】徐廣曰：「一云『之下上畤命曰畤』。」【索隱】此之「一云」，與漢書郊祀志文同也。地貴陽，祭之必於澤中圓丘云。三曰兵主，祠蚩尤。蚩尤在東平陸監鄉，【集解】徐廣曰：「屬東平郡。」【索隱】監音闞。韋昭云：「縣名，屬東平。」皇覽云：「蚩尤冢在東平郡壽張縣闞鄉城中。」齊之西境也。四曰陰主，祠三山。【索隱】小顏以為下所謂三神山。顧氏案：地理志東萊曲成有參山，即此三山也，非海中三神山也。五曰陽主，祠之罘。【正義】括地志云：「之罘山在萊州文登縣西北九十里。」六曰月主，祠之萊山。【集解】韋昭曰：「在夷萊長廣縣。」皆在齊北，並勃海。七曰日主，祠成山。成山斗入海，【集解】韋昭曰：「成山在東萊不夜，斗入海。不夜，古縣名。」【索隱】不夜，縣名，屬東萊。案：解道彪齊記云「不夜城蓋古有日夜出見於境，故萊子立城以不夜為名」。斗入海，謂斗絕曲入海也。最居齊東北，以迎日出云。八曰四時主，祠琅邪。【索隱】案：山海經云「琅邪臺在勃海閒」。案：是山如臺。地理志琅邪縣有四時祠也。琅邪在齊東方，蓋歲之所始。皆言用一牢具祠，而巫祝所損益，珪幣雜異焉。

自齊威、宣【索隱】威王、宣王也。之時，騶子之徒【集解】韋昭曰：「名衍。」論著終始五德之運，【集解】如淳曰：「今其書有五德終始。五德各以所勝為行。秦謂周為火德，滅火者水，故自謂水德。」及秦帝而齊人奏之，故始皇采用之。而宋毋忌、【索隱】案：樂產引老子戒經云「月中仙人宋無忌」。白澤圖云「火之精曰宋無忌」。蓋其人火仙也。正伯僑、【索隱】樂產案：馬相如云「正伯僑，古仙人」。顧氏案：裴秀冀州記云「緱山仙人廟者，昔有王喬，犍為武陽人，為柏人令，於此得仙，非王子喬也」。充尚、【索隱】無別所見。羨門子高【索隱】案：秦始皇求羨門子高是也。最後皆燕人，【索隱】案：最後猶言甚後也。服虔說止有四人，是也。小顏云自宋無忌至最後凡五人，劉伯莊亦同此說，非也。為方僊道，【集解】韋昭曰：「皆慕古人名效神仙者。」形解銷化，【集解】服虔曰：「尸解也。」張晏曰：「人老而解去，故骨如變化也。今山中有龍骨，世人謂之龍解骨化去也。」依於鬼神之事。騶衍以陰陽主運【集解】如淳曰：「今其書有主運。五行相次轉用事，隨方面為服。」【索隱】案：主運是鄒子書篇名也。顯於諸侯，而燕齊海上之方士傳其術不能通，然則怪迂阿諛苟合之徒自此興，不可勝數也。

自威、宣、燕昭使人入海求蓬萊、方丈、瀛洲。此三神山者，其傳在勃海中，【集解】服虔曰：「傅音附。或曰其傳書云爾。」瓚曰：「世人相傳之。」去人不逺；患且至，則船風引而去。蓋嘗有至者，諸僊人及不死之藥皆在焉。其物禽獸盡白，而黃金銀為宮闕。未至，望之如雲；及到，三神山反居水下。臨之，風輙引去，終莫能至云。世主莫不甘心焉。【索隱】謂心甘羨也。及至秦始皇并天下，至海上，則方士言之不可勝數。始皇自以為至海上而恐不及矣，使人乃齎童男女入海求之。舩交海中，皆以風為解，【索隱】顧野王云：「皆自解說，遇風不至也。」曰未能至，望見之焉。其明年，始皇復游海上，至琅邪，過恒山，從上黨歸。後三年，游碣石，考入海方士，【集解】服虔曰：「疑詐，故考之。」瓚曰：「考校其虛實也。」從上郡歸。後五年，始皇南至湘山，遂登會稽，並海上，冀遇海中三神山之奇藥。不得，還至沙丘崩。【正義】括地志云：「沙丘臺在邢州平鄉東北三十里。」

二世元年，東廵碣石，並海南，歷太山，至會稽，皆禮祠之，而刻勒始皇所立石書旁，以章始皇之功德。【索隱】小顏云：「今諸山皆有始皇所刻石及胡亥重刻，其文具存也。」其秋，諸侯畔秦。三年而二世弒死。

始皇封禪之後十二歲，秦亡。諸儒生疾秦焚詩書，誅僇文學，百姓怨其法，天下畔之，皆譌曰：「始皇上太山，為暴風雨所擊，不得封禪。」此豈所謂無其德而用事者邪？【索隱】即封禪書序云「蓋有無其應而用事者矣」。此當有所本，太史公再引以為說。

昔三代之君，皆在河洛之間，【正義】世本云：「夏禹都陽城，避商均也。又都平陽，或在安邑，或在晉陽。」帝王世紀云：「殷湯都亳，在梁，又都偃師，至盤庚徙河北，又徙偃師也。周文、武都酆、鄗，至平王徙都河南。」案：三代之居皆在河洛之閒也。故嵩高為中岳，而四岳各如其方，四瀆咸在山東。至秦稱帝，都咸陽，則五岳、四瀆皆并在東方。自五帝以至秦，軼興軼衰，名山大川或在諸侯，或在天子，其禮損益世殊，不可勝記。及秦并天下，令祠官所常奉天地名山大川鬼神可得而序也。

於是自殽以東，【索隱】案：殽即崤山。杜預云「崤在弘農澠池縣西南」，即今之崤山是也。亦音豪。名山五，大川祠二。曰太室。太室，嵩高也。恒山，太山，會稽，湘山。【索隱】相山。地理志在長沙。水曰濟，曰淮。【索隱】案：風俗通云「濟廟在臨邑，淮廟在平氏也」。春以脯酒為歲【索隱】為，于偽反。祠，因泮凍，【集解】服虔曰：「解凍。」秋涸凍，【索隱】案：字林「涸，竭也，下各反」。小顏云「涸，讀與『沍』同。沍，凝也，下故反。春則解，秋則凝」。冬賽【索隱】賽先代反，賽謂報神福也。禱祠。其牲用牛犢各一，牢具珪幣各異。

自華以西，名山七，名川四。曰華山，【正義】括地志云：「華山在華州華陰縣南八里，古文以為敦物也。注云『華、嶽本一山，當河水過而行，河神巨靈手盪腳蹋，開而為兩，今腳跡在東首陽下，手掌在華山，今呼為仙掌，河流於二山之閒也。開山圖云巨靈胡者，偏得神仙之道，能造山川，出江河也』。」薄山。薄山者，襄山也。【集解】徐廣曰：「蒲阪縣有襄山，或字誤也。」【索隱】薄山者，襄山也。應劭云「在潼關北十餘里」。穆天子傳云「自河首襄山」。酈元水經云「薄山統目與襄山不殊，在今芮城北，與中條山相連」。是薄、襄一山也。【正義】薄音白落反。衰音色眉反。括地志云：「薄山亦名衰山，一名寸棘山，一名渠山，一名雷首山，一名獨頭山，一名首陽山，一名吳山，一名條山，在陝州芮縣城北十里。」此山西起雷山，東至吳阪，凡十名，以州縣分之，多在蒲州。今史文云「自華以西」，未詳也。岳山，【集解】徐廣曰：「武功縣有大壺山，又有岳山。」岐山，【索隱】地理志在美陽縣西北也。吳岳，【集解】徐廣曰：「在汧也。」【索隱】徐廣云在汧。鴻冢，【索隱】黃帝臣大鴻葬雍，鴻冢蓋因大鴻葬為名也。瀆山。瀆山，蜀之汶山。【索隱】地理志蜀郡湔氐道，湣山在西。郭璞注云「山在汶陽郡廣陽縣，一名瀆山也」。水曰河，祠臨晉；【索隱】韋昭云：「馮翊縣。」地理志臨晉有河水祠。【正義】即同州馮翊縣，本漢臨晉縣，故大荔，秦獲之更名。括地志云「大河祠在同州朝邑縣南三十里。山海經云『冰夷，人面，乘兩龍也』。太公金匱云『馮脩也』。龍魚河圖云『河伯姓呂，名公子，夫人姓馮名夷。河伯，字也。華陰潼鄉隄首人水死，化為河伯』。應劭云『夷，馮夷，乃水仙也』。」沔，祠漢中；【索隱】水經云「沔水出武都沮縣」，注云「東南注漢。謂漢水」，故祠之漢中。樂產云「漢女，漢神也」。湫淵，祠朝那；【集解】蘇林曰：「湫淵在安定朝縣，方四十里，停不流，冬夏不增減，不生草木。音將蓼反。」【索隱】湫音子小反，又子由反，即龍之所處也。【正義】括地志云：「朝湫祠在原州平高縣東南二十里。湫谷水源出寧州安定縣。」江水，祠蜀。【索隱】案：風俗通云「江出崏山，崏山廟在江都」。地理志江都有江水祠。蓋漢初祠之於源，後祠之於委也。又廣雅云「江神謂之奇相」。江記云「帝女也，卒為江神」。華陽國志云「蜀守李冰於彭門闕立江神祠三所」。漢舊儀云「祭四瀆用三正牲，沈圭，有車馬紺蓋也」。【正義】括地志云：「江瀆祠在益州成都縣南八里。秦并天下，江水祠蜀。」亦春秋泮涸禱賽，如東方名山川；而牲牛犢牢具珪幣各異。而四大冢【索隱】案：謂四山為大冢也。又爾雅云「山頂曰冢」，蓋亦因鴻冢而為號也。鴻、岐、吳、岳，皆有嘗禾。【集解】孟康曰：「以新穀祭。」

陳寶節來祠。【集解】服虔曰：「陳寶神應節來也。」其河加有嘗醪。此皆在雍州之域，近天子之都，故加車一乘，駵駒四。

霸、產、【正義】括地志云：「灞水，古滋水也，亦名藍谷水，即秦嶺水之下流，在雍州藍田縣。滻水即荊溪狗枷之下流也，在雍州萬年縣。」長水、【索隱】案：百官表有長水校尉。沈約宋書云「營近長水，因以為名」。水經云「長水出白鹿原」，今之荊溪水是也。灃、【索隱】十三州記：「灃水出鄠縣南。」【正義】括地志云：「灃水源在雍州長安縣西南山灃谷。」澇、【集解】徐廣曰：「音勞。」駰案：漢書音義「水名，在鄠縣界」。涇、渭皆非大川，以近咸陽，盡得比山川祠，而無諸加。【集解】韋昭曰：「無車騮之屬。」

汧、洛【正義】括地志云：「汧水源出隴州汧源縣西南汧山，東入渭。洛水源出慶州洛源縣白於山，南流入渭。」又云：「洛水，商州洛南縣西冢嶺山，東北流入河。」案：有二洛水，未知祠何者。二淵，【正義】地理志云二川源在慶州華池縣西子午嶺東，二川合，因名也。鳴澤、【索隱】案：服虔云「鳴澤，澤名，在涿郡遒縣也」。【正義】括地志云：「鳴澤在幽州范陽縣西十五里。」案：遒縣在易州淶水縣北一里，故遒城是也。澤在遒南。蒲山、岳壻山之屬，【集解】徐廣曰：「壻音先許反。」為小山川，亦皆歲禱賽泮涸祠，禮不必同。

而雍有日、月、參、辰、【索隱】案：漢舊儀云「祭參、辰星於池陽谷口，夾道左右為壇也」。南北斗、熒惑、太白、歲星、填星、二十八宿、風伯、雨師、四海、九臣、十四臣、【集解】晉灼曰：「自此以下星至天淵玉女，凡二十六，小神不說。」【索隱】九臣，十四臣，並不見其名數所出，故昔賢不論之也。諸布、【索隱】案：爾雅「祭星曰布」，或諸布是祭星之處。諸嚴、諸逑【索隱】逑亦未詳，漢書作「遂」。之屬，百有餘廟。西亦有數十祠。【索隱】西即隴西之西縣，秦之舊都，故有祠焉。於湖【索隱】地理志湖縣屬京兆，有周天子祠二所。有周天子祠。於下邽有天神。灃、滈有昭明、【索隱】案：樂產引河圖云「熒惑星散為昭明」。天子辟池。【索隱】樂產云未聞。顧氏以為璧池即滈池，所謂「華陰平舒道逢使者，持璧以遺滈池君」，故曰璧池。今謂天子辟池，即周天子辟雍之地。故周文王都酆，武王都滈，旣立靈臺，則亦有辟雍耳。張衡亦以辟池為雍。於社亳【集解】韋昭曰：「亳音薄，湯所都。」瓚曰：「濟陰薄縣是。」【索隱】徐廣云：「京兆杜縣有亳亭，則『社』字誤，合作『於杜亳』。且據文列於下皆是地邑，則杜是縣。」案：秦寧公與亳王戰，亳王奔戎，遂滅湯社。皇甫謐亦云「周桓王時自有亳王號湯，非殷也」。而臣瓚以亳為成湯之邑，故云在濟陰，非也。案：謂杜、亳二邑有三社主之祠也。有三社主之祠、壽星祠；【索隱】壽星，蓋南極老人星也，見則天下理安，故祠之以祈福壽。【正義】角、亢在辰為壽星。三月之時，萬物始生建，於春氣布養，各盡其性，不罹災夭，故壽。而雍菅廟亦有杜主。【集解】李奇曰：「菅，茅也。」杜主，故周之右將軍，【索隱】案：地理志杜陵，故杜伯國，有杜主祠四。墨子云「周宣王殺杜伯不以罪，後宣王田於圃，見杜伯執弓矢射，宣王伏弢而死也」。【正義】括地志云：「杜祠，雍州長安縣西南二十五里。」其在秦中，最小鬼之神者。【索隱】謂其鬼雖小，而有神靈。各以歲時奉祠。

唯雍四畤【索隱】雍有五畤而言四者，顧氏以為兼下文「上帝」為五，非也。案：四畤，據秦舊而言也。　【正義】括地志云：「鄜畤、吳陽上下畤是。言秦用四畤祠上帝，青、黃、赤、白最尊貴之也。」上帝為尊，其光景動人民唯陳寶。故雍四畤，春以為歲禱，因泮凍，秋涸凍，冬賽祠，五月嘗駒，及四仲之月，祠若月祠，陳寶節來一祠。春夏用騂，秋冬用駵。畤駒四匹，木禺龍【集解】漢書音義曰：「禺，寄也，寄生龍形於木也。」【索隱】禺音偶，謂偶其形於木禺馬亦然。欒車【索隱】謂車有鈴，鈴乃有欒和之節，故取名也。一駟，木禺車馬一駟，各如其帝色。黃犢羔各四，珪幣各有數，皆生瘞埋，無俎豆之具。【正義】豆以木為之，受四升，高尺二寸，漆其中。大夫以上赤雲氣畫，諸侯加象飾口足，天子以玉飾之也。三年一郊。秦以冬十月為歲首，故常以十月上宿郊見，【集解】李奇曰：「宿猶齋戒也。」通權火，【集解】張晏曰：「權火，烽火也，狀若井絜臯矣。其法類稱，故謂之權。欲令光明逺照通祀所也。漢祠五畤於雍，五里一烽火。」如淳曰：「權，舉也。」【索隱】權，如字，解如張晏。一音爟，周禮有司爟。爟，火官，非也。拜於咸陽之旁，而衣上白，其用如經祠云。【集解】服虔曰：「經，常也。」西畤、畦畤，祠如其故，上不親往。

諸此祠皆太祝常主，以歲時奉祠之。至如他名山川諸鬼及八神之屬，上過則祠，去則已。郡縣逺方神祠者，民各自奉祠，不領於天子之祝官。祝官有祕祝，即有菑祥，輙祝祠移過於下。【正義】謂有災祥，輙令祝官祠祭，移其咎惡於衆官及百姓也。

漢興，高祖之微時，嘗殺大蛇。有物曰：「蛇，白帝子也，而殺者赤帝子。」高祖初起，禱豐枌榆社。【集解】張晏曰：「枌，白榆也。社在豐東北十五里。或曰枌榆，鄉名，高祖里社也。」徇沛，為沛公，則祠蚩尤，釁鼓旗。遂以十月至灞上，與諸侯平咸陽，立為漢王。因以十月為年首，而色上赤。

二年，東擊項籍而還入關，問：「故秦時上帝祠何帝也？」對曰：「四帝，有白、青、黃、赤帝之祠。」高祖曰：「吾聞天有五帝，而有四，何也？」莫知其說。於是高祖曰：「吾知之矣，乃待我而具五也。」乃立黑帝祠，命曰北畤。有司進祠，上不親往。悉召故秦祝官，復置太祝、太宰，如其故儀禮。因令縣為公社。【集解】李奇曰：「猶官社。」下詔曰：「吾甚重祠而敬祭。今上帝之祭及山川諸神當祠者，各以其時禮祠之如故。」【集解】徐廣曰：「高祖本紀曰『二年六月，令祠官祀天地四方上帝山川，以時祀也』。」

後四歲，天下已定，詔御史，令豐謹治枌榆社，常以四時春以羊彘祠之。令祝官立蚩尤之祠於長安。長安置祠祝官、女巫。其梁巫，祠天、地、天社、天水、房中、堂上【索隱】案：禮樂志有安世房中歌，皆謂祭時室中堂上歌先祖功德也。之屬；晉巫，祠五帝、東君、雲中、【索隱】廣雅曰：「東君，日也。」王逸注楚詞「雲中，雲也」。東君、雲中亦見歸藏易也。司命、巫社、巫族人先炊之屬；【正義】先炊，古炊母神也。秦巫，祠社主、【索隱】社主，即上文三社主也。巫保、族纍【索隱】二神名。纍，力追反。之屬；荊巫，祠堂下、巫先、【集解】應劭曰：「先人所在之國，及有靈施化民人，又貴，悉置祠巫祝，博求神靈之意。」文穎曰：「巫，掌神之位次者也。范氏世仕於晉，故祠祝有晉巫。范會支庶留秦為劉氏，故有秦巫。劉氏隨魏都大梁，故有梁巫。後徙豐，豐屬荊，故有荊巫。」【索隱】巫先謂古巫之先有靈者，蓋巫咸之類也。司命、【索隱】案：周禮「以樵燎祠司命」。鄭衆云「司命，文昌四星也」。施糜【索隱】鄭氏云：「主施糜粥之神。」之屬；九天巫，祠九天：【索隱】案：孝武本紀云「立九天廟於甘泉」。三輔故事云「胡巫事九天於神明臺」。淮南子云「中央曰鈞天，東方曰蒼天，東北旻天，北方玄天，西北幽天，西方皓天，西南朱天，南方炎天，東南陽天」也。【正義】太玄經云一中天，二羨天，三徒天，四罰更天，五晬天，六郭天，七咸天，八治天，九成天也。皆以歲時祠宮中。其河巫祠河於臨晉，而南山巫祠南山秦中。秦中者，二世皇帝。【集解】張晏曰：「子產云匹夫匹婦強死者，魂魄能依人為厲也。」各有時月。

其後二歲，或曰周興而邑邰，立后稷之祠，至今血食天下。【正義】顏師古云：「祭有牲牢，故言血食徧於天下。」於是高祖制詔御史：「其令郡國縣立靈星祠，【集解】張晏曰：「龍星左角曰天田，則農祥也，晨見而祭。」【正義】漢舊儀云：「五年，脩復周家舊祠，祀后稷於東南，為民祈農報厥功。夏則龍星見而始雩。龍星左角為天田，右角為天庭。天田為司馬，教人種百穀為稷。靈者，神也。辰之神為靈星，故以壬辰日祠靈星於東南，金勝為土相也。」廟記云：「靈星祠在長安城東十里。」常以歲時祠以牛。」

高祖十年春，有司請令縣常以春三月及時臘祠社稷以羊豕，民里社各自財以祠。制曰：「可。」

其後十八年，孝文帝即位。即位十三年，下詔曰：「今祕祝移過于下，朕甚不取。自今除之。」

始名山大川在諸侯，諸侯祝各自奉祠，天子官不領。及齊、淮南國廢，【正義】齊有泰山，淮南有天柱山，二山初天子祝官不領，遂廢其祀，令諸侯奉祠。今令太祝盡以歲時致禮，如秦故儀。令太祝盡以歲時致禮如故。

是歲，制曰：「朕即位十三年于今，賴宗廟之靈，社稷之福，方內艾安，民人靡疾。閒者比年登，朕之不德，何以饗此？皆上帝諸神之賜也。蓋聞古者饗其德必報其功，欲有增諸神祠。有司議增雍五畤路車各一乘，駕被具；【正義】顏師古云：「駕車被馬之飾皆具。」西畤畦畤禺車各一乘，禺馬四匹，駕被具；其河、湫、漢水【正義】河、湫，黃河及湫泉。加玉各二；【正義】言二水祭時各加玉璧二枚。及諸祠，各增廣壇場，圭幣俎豆以差加之。而祝釐者歸福於朕，百姓不與焉。自今祝致敬，毋有所祈。」

魯人公孫臣上書曰：「始秦得水德，今漢受之，推終始傳，則漢當土德，土德之應黃龍見。宜改正朔，易服色，色上黃。」是時丞相張蒼好律歷，以為漢乃水德之始，故河決金堤，【集解】漢書音義曰：「在東郡界。」其符也。【索隱】謂河決乃水德之符應也。年始冬十月，色外黑內赤，【集解】服虔曰：「十月陰氣在外，故外黑；陽氣尚伏在地，故內赤。」與德相應。如公孫臣言，非也。罷之。後三歲，黃龍見成紀。【集解】徐廣曰：「在文帝十五年春。」【正義】案：成紀今秦州縣也。文帝乃召公孫臣，拜為博士，與諸生草改歷服色事。其夏，下詔曰：「異物之神見于成紀，無害於民，歲以有年。朕祈郊上帝諸神，禮官議，無諱以勞朕。」有司皆曰「古者天子夏親郊，祀上帝於郊，故曰郊」。於是夏四月，文帝始郊見雍五畤祠，衣皆上赤。

其明年，趙人新垣平以望氣見上，言「長安東北有神氣，成五采，若人冠絻焉。或曰東北神明之舍，西方神明之墓也。【集解】張晏曰：「神明，日也。日出東北，舍謂陽谷；日沒於西，墓謂濛谷也。」天瑞下，宜立祠上帝，以合符應」。於是作渭陽五帝廟，同宇，【集解】韋昭曰：「宇謂上同下異，禮所謂『複廟重屋』也。」瓚曰：「一營宇之中立五廟。」【正義】括地志云：「渭陽五帝廟在雍州咸陽縣東三十里。宮殿疏云『五帝廟一宇五殿也』。」按：一宇之內而設五帝，各依其方帝別為一殿，而門各如帝色也。帝一殿，面各五門，各如其帝色。祠所用及儀亦如雍五畤。

夏四月，文帝親拜霸渭之會，【集解】如淳曰：「二水之會。」　【正義】渭陽五廟在二水之合北岸。以郊見渭陽五帝。五帝廟南臨渭，北穿蒲池溝水，【正義】顏師古云「蒲池，為池而種蒲也。蒲字或作『滿』，言其水滿」，恐顏說非。按：括地志云「渭北咸陽縣有蘭池，始皇逢盜蘭池者也」。言穿溝引渭水入蘭池也。疑「蘭」字誤作「蒲」，重更錯失。權火舉而祠，若光煇然屬天焉。於是貴平上大夫，賜累千金。而使博士諸生刺六經中作王制，【索隱】小顏云「刺謂采取之也」。劉向七錄云文帝所造書有本制、兵制、服制篇。刺音七賜反。謀議廵狩封禪事。

文帝出長門，【集解】徐廣曰：「在霸陵。」駰按：如淳曰「亭名」。【索隱】徐云「在霸陵」也。【正義】括地志云：「久長門故亭在雍州萬年縣東北苑中，後館陶公主長門園，武帝以長門名宮，即此。」若見五人於道北，遂因其直北立五帝壇，【集解】孟康曰：「直，值也。值其立處以作壇。」祠以五牢具。

其明年，新垣平使人持玉杯，上書闕下獻之。平言上曰：「闕下有寶玉氣來者。」已視之，果有獻玉杯者，刻曰「人主延壽」。平又言「臣候日再中」。【索隱】晉灼云：「淮南子云『魯陽公與韓構，戰酣日暮，援戈麾之，日為卻三舍』。豈其然乎？」居頃之，日卻復中。於是始更以十七年為元年，令天下大酺。

平言曰：「周鼎亡在泗水中，今河溢通泗，臣望東北汾陰直有金寶氣，意周鼎其出乎？兆見不迎則不至。」於是上使使治廟汾陰南，臨河，欲祠出周鼎。【集解】徐廣曰：「後三十七年，鼎出汾陰。」

人有上書告新垣平所言氣神事皆詐也。下平吏治，誅夷新垣平。自是之後，文帝怠於改正朔服色神明之事，而渭陽、長門五帝使祠官領，以時致禮，不往焉。

明年，匈奴數入邊，興兵守禦。後歲少不登。

數年而孝景即位。十六年，祠官各以歲時祠如故，無有所興，至今天子。【集解】自此後武帝事，褚先生取為武帝本紀，注解已在第十二卷，今直載徐義。

今天子初即位，尤敬鬼神之祀。

元年，漢興已六十餘歲矣，天下艾安，搢紳之屬皆望天子封禪改正度也，而上鄉儒術，招賢良，趙綰、王臧等以文學為公卿，欲議古立明堂城南，以朝諸侯。草廵狩封禪改曆服色事未就。會竇太后治黃老言，不好儒術，使人微伺得趙綰等姦利事，召案綰、臧，綰、臧自殺，諸所興為皆廢。

後六年，竇太后崩。其明年，徵文學之士公孫弘等。

明年，今上初至雍，郊見五畤。後常三歲一郊。【索隱】案：漢舊儀云「元年祭天，二年祭地，三年祭五畤。三歲一徧，皇帝自行也」。是時上求神君，舍之上林中磃氏觀。神君者，長陵女子，以子死，見神於先後宛若。宛若祠之其室，民多往祠。平原君往祠，其後子孫以尊顯。及今上即位，則厚禮置祠之內中。聞其言，不見其人云。

是時李少君亦以祠竈、穀道、却老方見上，上尊之。少君者，故深澤侯【索隱】案表，深澤侯趙將夕，孫夷侯胡紹封。舍人，主方。匿其年及其生長，常自謂七十，能使物，却老。其游以方徧諸侯。無妻子。人聞其能使物及不死，更饋遺之，常餘金錢衣食。人皆以為不治生業而饒給，又不知其何所人，愈信，爭事之。少君資好方，善為巧發奇中。嘗從武安侯【索隱】案：是田蚡也。飲，坐中有九十餘老人，少君乃言與其大父游射處，老人為兒時從其大父，識其處，一坐盡驚。少君見上，上有故銅器，問少君。少君曰：「此器齊桓公十年陳於柏寢。」【索隱】案：韓子云「齊景公與晏子遊於少海，登柏寢之臺而望其國」。已而案其刻，果齊桓公器。一宮盡駭，以為少君神，數百歲人也。

少君言上曰：「祠竈則致物，致物而丹沙，可化為黃金，黃金成以為飲食器則益壽，益壽而海中蓬萊僊者乃可見，見之以封禪則不死，黃帝是也。臣嘗游海上，見安期生，安期生食巨棗，【索隱】案：包愷云「巨，或作『臣』」。大如瓜。安期生僊者，通蓬萊中，合則見人，不合則隱。」於是天子始親祠竈，遣方士入海求蓬萊安期生之屬，而事化丹沙諸藥齊為黃金矣。

居久之，李少君病死。天子以為化去不死，而使黃錘【集解】徐廣曰：「錘音才恚反。錘縣、黃縣皆在東萊。」史寬舒受其方。求蓬萊安期生莫能得，而海上燕齊怪迂之方士多更來言神事矣。

亳人謬忌奏祠太一方，曰：「天神貴者太一，【索隱】樂汁徵圖曰：「天宮，紫微。北極，天一、太一。」宋均云：「天一、太一，北極神之別名。」春秋佐助期曰：「紫宮，天皇曜魄寶之所理也。」石氏云：「天一、太一各一星，在紫宮門外，立承事天皇大帝。」太一佐曰五帝。古者天子以春秋祭太一東南郊，用太牢，七日，為壇開八通之鬼道。」【索隱】開八通鬼道。案：司馬彪續漢書祭祀志云「壇有八陛，通道以為門」。又三輔黃圖云「上帝壇八觚，神道八通，廣三十步」。於是天子令太祝立其祠長安東南郊，常奉祠如忌方。其後人有上書，言「古者天子三年壹用太牢祠神三一：天一、地一、太一」。天子許之，令太祝領祠之於忌太一壇上，如其方。後人復有上書，言「古者天子常以春解祠，【索隱】謂祠祭以解殃咎，求福祥也。祠黃帝用一梟破鏡；冥羊用羊祠；馬行用一青牡馬；太一、澤山君地長【集解】徐廣曰：「澤，一作『皐』。」【索隱】此則人上書言古天子祭太一。太一，天神也。澤山，本紀作「皐山」。皐山君地長，謂祭地於皐山。同用太牢，故云「用牛」。蓋是異代之法也。用牛；武夷君用乾魚；【索隱】顧氏案：地理志云建安有武夷山，溪有仙人葬處，即漢書所謂武夷君。是時旣用越巫勇之，疑即此神。今案：其祀用乾魚，不饗牲牢，或如顧說也。陰陽使者以一牛」。令祠官領之如其方，而祠於忌太一壇旁。

其後，天子苑有白鹿，以其皮為幣，以發瑞應，造白金焉。【索隱】案：樂產云「謂龍、馬、龜」。

其明年，郊雍，【集解】徐廣曰：「武帝立已十九年。」獲一角獸，若麟然。有司曰：「陛下肅祗郊祀，上帝報享，錫一角獸，蓋麟云。」於是以薦五畤，畤加一牛以燎。錫諸侯白金，風符應合于天也。

於是濟北王以為天子且封禪，乃上書獻太山及其旁邑，天子以他縣償之。常山王有罪，遷，天子封其弟於真定，以續先王祀，【集解】徐廣曰：「元鼎四年時。」而以常山為郡，然後五岳皆在天子之邦。

其明年，齊人少翁以鬼神方見上。上有所幸王夫人，【集解】徐廣曰：「外戚傳曰趙之王夫人幸，有子，封為齊王。」夫人卒，少翁以方蓋夜致王夫人及竈鬼之貌云，天子自帷中望見焉。於是乃拜少翁為文成將軍，賞賜甚多，以客禮禮之。文成言曰：「上即欲與神通，宮室被服非象神，神物不至。」乃作畫雲氣車，及各以勝日【索隱】案：樂產云「謂畫青車以甲乙，畫赤車丙丁，畫玄車壬癸，畫白車庚辛，畫黃車戊己。將有水事則乘黃車，故下云『駕車辟惡鬼』是也」。駕車辟惡鬼。又作甘泉宮，中為臺室，畫天、地、太一諸鬼神，而置祭具以致天神。居歲餘，其方益衰，神不至。乃為帛書以飯牛，詳不知，言曰此牛腹中有奇。殺視得書，書言甚怪。天子識其手書，問其人，果是偽書，於是誅文成將軍，隱之。

其後則又作柏梁、銅柱、【集解】徐廣曰：「元鼎二年時。」承露仙人掌之屬矣。

文成死明年，天子病鼎湖甚，【索隱】案：三輔黃圖「鼎湖，宮名，在藍田」。韋昭云「地名，近宜春」。案：湖本屬京兆，後分屬弘農，恐非鼎湖之處也。巫醫無所不致，不愈。游水發根言上郡有巫，病而鬼神下之。上召置祠之甘泉。及病，使人問神君。神君言曰：「天子無憂病。病少愈，彊與我會甘泉。」於是病愈，遂起，幸甘泉，病良已。大赦，置酒壽宮神君。壽宮神君最貴者太一，其佐曰大禁、司命之屬，皆從之。非可得見，聞其言，言與人音等。時去時來，來則風肅然。居室帷中。時晝言，然常以夜。天子祓，然後入。因巫為主人，關飲食。所以言，行下。又置壽宮、北宮，張羽旗，設供具，以禮神君。神君所言，上使人受書其言，命之曰「書法」。其所語，世俗之所知也，無絕殊者，而天子心獨喜。其事祕，世莫知也。

其後三年，有司言元宜以天瑞命，不宜以一二數。一元曰「建」，二元以長星曰「光」，三元以郊得一角獸曰「狩」云。

其明年冬，天子郊雍，議曰：「今上帝朕親郊，而后土無祀，則禮不荅也。」有司與太史公、祠官寬舒議：「天地牲角蠒栗。今陛下親祠后土，后土宜於澤中圓丘為五壇，壇一黃犢太牢具，已祠盡瘞，而從祠衣上黃。」於是天子遂東，始立后土【集解】徐廣曰：「元鼎四年。」祠汾陰脽丘，如寬舒等議。上親望拜，如上帝禮。禮畢，天子遂至滎陽而還。過雒陽，下詔曰：「三代邈絕，逺矣難存。其以三十里地封周後為周子南君，以奉其先祀焉。」是歲，天子始廵郡縣，浸尋於泰山矣。

其春，樂成侯上書言欒大。欒大，膠東宮人，故嘗與文成將軍同師，已而為膠東王尚方。而樂成侯姊為康王后，【索隱】康王名寄也。無子。康王死，他姬子立為王。【集解】徐廣曰：「以元狩二年薨。」而康后有淫行，與王不相中，【索隱】案：三蒼云「中，得也」。相危以法。康后聞文成已死，而欲自媚於上，乃遣欒大因樂成侯求見言方。天子旣誅文成，後悔其蚤死，惜其方不盡，及見欒大，大說。大為人長美，言多方略，而敢為大言處之不疑。大言曰：「臣常往來海中，見安期、羨門之屬。顧以臣為賤，不信臣。又以為康王諸侯耳，不足與方。臣數言康王，康王又不用臣。臣之師曰：『黃金可成，而河決可塞，不死之藥可得，僊人可致也。』然臣恐效文成，則方士皆奄口，惡敢言方哉！」上曰：「文成食馬肝死耳。【索隱】案：論衡云「氣熱而毒盛，故食走馬肝殺人」。儒林傳云「食肉無食馬肝」是也。子誠能脩其方，我何愛乎！」【索隱】上語欒大，言子誠能脩文成方，我更何所愛惜乎！謂不金寶及祿位也。大曰：「臣師非有求人，人者求之。陛下必欲致之，則貴其使者，令有親屬，以客禮待之，勿卑，使各佩其信印，乃可使通言於神人。神人尚肯邪不邪。致尊其使，然後可致也。」於是上使驗小方，鬬棊，棊自相觸擊。【索隱】顧氏案：萬畢術云「取雞血雜磨鍼鐵杵，和磁石棊頭，置局上，即自相抵擊也」。

是時上方憂河決，而黃金不就，乃拜大為五利將軍。居月餘，得四印，【索隱】謂五利將軍、天士將軍、地士將軍、大通將軍為四也。佩天士將軍、地士將軍、大通將軍印。制詔御史：「昔禹疏九江，決四瀆。間者河溢皐陸，隄繇不息。朕臨天下二十有八年，【集解】徐廣曰：「元鼎四年也。」天若遺朕士而大通焉。乾稱『蜚龍』，『鴻漸于般』，朕意庶幾與焉。其以二千戶封地士將軍大為樂通侯。」賜列侯甲第，僮千人。乘轝斥車馬帷幄器物以充其家。又以衞長公主妻之，【索隱】案：衞子夫之子曰衞太子，女曰衞長公主。是衞后長女，故曰長公主，非如帝姊曰長公主之例。齎金萬斤，更命其邑曰當利公主。【索隱】案：地理志東萊有當利縣。天子親如五利之第。使者存問供給，相屬於道。自大主【集解】徐廣曰：「武帝姑。」將相以下，皆置酒其家，獻遺之。於是天子又刻玉印曰「天道將軍」，使使衣羽衣，夜立白茅上，五利將軍亦衣羽衣，夜立白茅上受印，以示不臣也。而佩「天道」者，且為天子道天神也。於是五利常夜祠其家，欲以下神。神未至而百鬼集矣，然頗能使之。其後裝治行，東入海，求其師云。大見數月，佩六印，【索隱】更加樂通侯及天道將軍印，為六印。貴震天下，而海上燕齊之閒，莫不搤捥而自言有禁方，能神僊矣。

其夏六月中，汾陰巫錦為民祠魏脽后土營旁，見地如鈎狀，掊視得鼎。鼎大異於衆鼎，文鏤無款識，怪之，言吏。吏告河東太守勝，勝以聞。天子使使驗問巫得鼎無姦詐，乃以禮祠，迎鼎至甘泉，從行，上薦之。至中山，【集解】徐廣曰：「河渠書鑿涇水自中山西。」曣㬈，有黃雲蓋焉。有麃過，上自射之，因以祭云。【集解】徐廣曰：「上言『從行，上薦之』，或者祭鼎也。」至長安，公卿大夫皆議請尊寶鼎。天子曰：「間者河溢，歲數不登，故廵祭后土，祈為百姓育穀。今歲豐廡未報，鼎曷為出哉？」有司皆曰：「聞昔泰帝【索隱】案：孔文祥云「泰帝，太昊也」。興神鼎一，一者壹統，天地萬物所繫終也。黃帝作寶鼎三，象天地人。禹收九牧之金，鑄九鼎。皆嘗亨鬺【集解】徐廣曰：「亨，煮也。鬺音殤。皆嘗以亨牲牢而祭祀。」上帝鬼神。遭聖則興，鼎遷于夏商。周德衰，宋之社亡，鼎乃淪沒，伏而不見。頌云『自堂徂基，自羊徂牛；鼐鼎及鼒，不吳不鷔，胡考之休』。今鼎至甘泉，光閏龍變，承休無疆。合茲中山，【集解】徐廣曰：「關中亦復有中山也，非魯中山。」有黃白雲降蓋，若獸為符，路弓乘矢，集獲壇下，報祠大享。【集解】徐廣曰：「一云『大報祠享』。」唯受命而帝者心知其意而合德焉。鼎宜見於祖禰，藏於帝廷，以合明應。」制曰：「可。」

入海求蓬萊者，言蓬萊不逺，而不能至者，殆不見其氣。上乃遣望氣佐候其氣云。

其秋，上幸雍，且郊。或曰「五帝，太一之佐也，宜立太一而上親郊之」。上疑未定。齊人公孫卿曰：「今年得寶鼎，其冬辛巳朔旦冬至，與黃帝時等。」卿有札書曰：「黃帝得寶鼎宛朐，問於鬼臾區。鬼臾區對曰：『黃帝得寶鼎神策，是歲己酉朔旦冬至，得天之紀，終而復始。』於是黃帝迎日推策，後率二十歲復朔旦冬至，凡二十推，三百八十年，黃帝僊登于天。」卿因所忠欲奏之。所忠視其書不經，疑其妄書，謝曰：「寶鼎事已決矣，尚何以為！」卿因嬖人奏之。上大說，乃召問卿。對曰：「受此書申公，申公已死。」上曰：「申公何人也？」卿曰：「申公，齊人。與安期生通，受黃帝言，無書，獨有此鼎書。曰『漢興復當黃帝之時』。曰『漢之聖者在高祖之孫且曾孫也。寶鼎出而與神通，封禪。封禪七十二王，唯黃帝得上太山封』。申公曰：『漢主亦當上封，上封能僊登天矣。黃帝時萬諸侯，而神靈之封居七千。【索隱】韋昭云：「黃帝時萬國，其以脩神靈得封者七千國，或為七十國。」樂產云：「以舜為神明之後，封媯滿於陳之類是也。」顧氏案：國語仲尼云「山川之守，足以紀綱天下者，其守為神。汪芒氏之君，守封禺之山也」。天下名山八，而三在蠻夷，五在中國。中國華山、首山、太室、太山、東萊，此五山黃帝之所常游，與神會。黃帝且戰且學仙。患百姓非其道者，乃斷斬非鬼神者。【索隱】謂有非毀鬼神之人，乃斷理而誅斬之。百餘歲然後得與神通。黃帝郊雍上帝，宿三月。鬼臾區號大鴻，死葬雍，故鴻冢是也。其後黃帝接萬靈明廷。明廷者，甘泉也。所謂寒【集解】徐廣曰：「一作『塞』。」門者，谷口也。黃帝采首山銅，鑄鼎於荊山下。鼎旣成，有龍垂胡髯【索隱】說文曰：「胡，牛垂頷也。」釋名云「胡，在咽下垂」者，即所謂嚨胡也。下迎黃帝。黃帝上騎，羣臣後宮從上者七十餘人，龍乃上去。餘小臣不得上，乃悉持龍髯，龍髯拔，墮，墮黃帝之弓。百姓仰望黃帝旣上天，乃抱其弓與胡髯號，故後世因名其處曰鼎湖，其弓曰烏號。』」於是天子曰：「嗟乎！吾誠得如黃帝，吾視去妻子如脫躧耳。」乃拜卿為郎，東使候神於太室。

上遂郊雍，至隴西，西登崆峒，幸甘泉。令祀官寬舒等具太一祠壇，祠壇放薄忌太一壇，壇三垓。【集解】徐廣曰：「垓，次也。」五帝壇環居其下，各如其方，黃帝西南，除八通鬼道。太一，其所用如雍一畤物，而加醴棗脯之屬，殺一狸牛以為俎豆牢具。而五帝獨有俎豆醴進。其下四方地，為醊食羣臣從者及北斗云。已祠，胙餘皆燎之。其牛色白，鹿居其中，彘在鹿中，水而洎之。【集解】徐廣曰：「洎，一作『酒』。灌水於釜中曰洎，音冀。」祭日以牛，祭月以羊彘特。【索隱】案：樂產云「祭日以太牢，月以少牢。特，不用牝也」。小顏云「牛羊若彘止一牲，故云特也」。太一祝宰則衣紫及繡。五帝各如其色，日赤，月白。

十一月辛巳朔旦冬至，昧爽，天字始郊拜太一。朝朝日，夕夕月，則揖；而見太一如雍郊禮。其贊饗曰：【索隱】案：顧氏云「饗，祀祠也」。漢舊儀云「贊饗一人，秩六百石」也。「天始以寶鼎神策授皇帝，朔而又朔，終而復始，皇帝敬拜見焉。」而衣上黃。其祠列火滿壇，壇旁亨炊具。有司云「祠上有光焉」。公卿言「皇帝始郊見太一雲陽，有司奉瑄玉嘉牲薦饗。是夜有美光，及晝，黃氣上屬天」。太史公、祠官寬舒等曰：「神靈之休，祐福兆祥，宜因此地光域立太畤壇以明應。令太祝領，秋及臘閒祠。三歲天子一郊見。」

其秋，為伐南越，告禱太一。以牡荊畫幡日月北斗登龍，以象太一三星，為太一鋒，【集解】徐廣曰：「天官書曰天極星明者，太一常居也。斗口三星曰天一。」命曰「靈旗」。為兵禱，則太史奉以指所伐國。而五利將軍使不敢入海，之太山祠。上使人隨驗，實毋所見。五利妄言見其師，其方盡，多不讎。【索隱】案：鄭德云「相應為讎，謂其言語不相應，無驗也」。上乃誅五利。

其冬，公孫卿候神河南，言見僊人跡緱氏城上，有物如雉，往來城上。天子親幸緱氏城視跡。問卿：「得毋效文成、五利乎？」卿曰：「僊者非有求人主，人主者求之。其道非少寬假，神不來。言神事，事如迂誕，積以歲乃可致也。」於是郡國各除道，繕治宮觀名山神祠所，以望幸也。

其春，旣滅南越，上有嬖臣李延年以好音見。上善之，下公卿議，曰：「民閒祠尚有鼓舞樂，今郊祀而無樂，豈稱乎？」公卿曰：「古者祠天地皆有樂，而神祇可得而禮。」或曰：「太帝使素女鼓五十弦瑟，悲，帝禁不止，故破其瑟為二十五弦。」於是賽南越，禱祠太一、后土，始用樂舞，益召歌兒，作二十五弦【集解】徐廣曰：「瑟。」及空侯【集解】徐廣曰：「應劭云武帝令樂人侯調始造此器。」琴瑟自此起。

其來年冬，上議曰：「古者先振兵釋旅，【集解】徐廣曰：「古釋字作『澤』。」然後封禪。」乃遂北廵朔方，勒兵十餘萬，還祭黃帝冢橋山，釋兵須如。【集解】徐廣曰：「須，一作『涼』。」上曰：「吾聞黃帝不死，今有冢，何也？」或對曰：「黃帝已僊上天，羣臣葬其衣冠。」旣至甘泉，為且用事太山，先類祠太一。

自得寶鼎，上與公卿諸生議封禪。封禪用希曠絕，莫知其儀禮，而羣儒采封禪尚書、周官、王制之望祀射牛事。齊人丁公年九十餘，曰：「封禪者，合不死之名也。秦皇帝不得上封，陛下必欲上，稍上即無風雨，遂上封矣。」上於是乃令諸儒習射牛，草封禪儀。數年，至且行。天子旣聞公孫卿及方士之言，黃帝以上封禪，皆致怪物與神通，欲放黃帝以上接神僊人蓬萊士，高世比德於九皇，而頗采儒術以文之。羣儒旣已不能辨明封禪事，又牽拘於詩書古文而不能騁。上為封禪祠器示羣儒，羣儒或曰「不與古同」，徐偃又曰「太常諸生行禮不如魯善」，周霸屬圖封禪事，於是上絀偃、霸，而盡罷諸儒不用。

三月，遂東幸緱氏，禮登中岳太室。從官在山下聞若有言「萬歲」云。問上，上不言；問下，下不言。於是以三百戶封太室奉祠，命曰崇高邑。東上太山，太山之草木葉未生，乃令人上石立之太山巔。

上遂東廵海上，行禮祠八神。齊人之上疏言神怪奇方者以萬數，然無驗者。乃益發舡，令言海中神山者數千人求蓬萊神人。公孫卿持節常先行候名山，至東萊，言夜見大人，長數丈，就之則不見，見其跡甚大，類禽獸云。羣臣有言見一老父牽狗，言「吾欲見巨公」，已忽不見。上即見大跡，未信，及羣臣有言老父，則大以為僊人也。宿留海上，予方士傳車及間使求僊人以千數。

四月，還至奉高。上念諸儒及方士言封禪人人殊，不經，難施行。天子至梁父，禮祠地主。乙卯，令侍中儒者皮弁薦紳，射牛行事。封太山下東方，如郊祠太一之禮。封廣丈二尺，高九尺，其下則有玉牒書，書祕。禮畢，天子獨與侍中奉車子侯上太山，亦有封。其事皆禁。明日，下陰道。丙辰，禪泰山下趾東北肅然山，如祭后土禮。天子皆親拜見，衣上黃而盡用樂焉。江淮閒一茅三脊為神藉。五色土益雜封。縱逺方奇獸蜚禽及白雉諸物，頗以加禮。兕牛犀象之屬不用。皆至太山祭后土。封禪祠；其夜若有光，晝有白雲起封中。

天子從禪還，坐明堂，羣臣更上壽。於是制詔御史：「朕以眇眇之身承至尊，兢兢焉懼不任。維德菲薄，不明于禮樂。脩祠太一，若有象景光，屑如有望，震於怪物，欲止不敢，遂登封太山，至于梁父，而後禪肅然。自新，嘉與士大夫更始，賜民百戶牛一酒十石，加年八十孤寡布帛二匹。復博、奉高、蛇丘、歷城，無出今年租稅。其大赦天下，如乙卯赦令。行所過毋有復作。事在二年前，皆勿聽治。」又下詔曰：「古者天子五載一廵狩，用事太山，諸侯有朝宿地。其令諸侯各治邸太山下。」

天子旣已封太山，無風雨灾，而方士更言蓬萊諸神若將可得，於是上欣然庶幾遇之，乃復東至海上望，冀遇蓬萊焉。奉車子侯暴病，一日死。【索隱】新論云：「武帝出璽印石，財有朕兆，子侯則沒印，帝畏惡，故殺之。」風俗通亦云然。顧胤按：武帝集帝與子侯家語云「道士皆言子侯得仙，不足悲」。此說是也。上乃遂去，並海上，北至碣石，廵自遼西，歷北邊至九原。五月，反至甘泉。有司言寶鼎出為元鼎，以今年為元封元年。

其秋，有星茀于東井。後十餘日，有星茀于三能。望氣王朔言：「候獨見旗星出如瓜，食頃復入焉。」有司皆曰：「陛下建漢家封禪，天其報德星云。」【索隱】樂產、包愷並作「旗星」。旗星即德星也。符瑞圖云「旗星之極，芒豔如旗」。本亦作「旗」也。

其來年冬，郊雍五帝。還，拜祝祠太一。贊饗曰：「德星昭衍，厥維休祥。壽星仍出，淵耀光明。信星昭見，皇帝敬拜太祝之享。」

其春，公孫卿言見神人東萊山，若云「欲見天子」。天子於是幸緱山城，拜卿為中大夫。遂至東萊，宿留之數日，無所見，見大人跡云。復遣方士求神怪采芝藥以千數。是歲旱。於是天子旣出無名，乃禱萬里沙，過祠太山。還至瓠子，自臨塞決河，留二日，沈祠而去。使二卿將卒塞決河，徙二渠，復禹之故跡焉。

是時旣滅兩越，越人勇之乃言「越人俗鬼，而其祠皆見鬼，數有效。昔東甌王敬鬼，壽百六十歲。後世怠慢，故衰秏」。乃令越巫立越祝祠，安臺無壇，亦祠天神上帝百鬼，而以雞卜。上信之，越祠雞卜始用。

公孫卿曰：「僊人可見，而上往常遽，以故不見。今陛下可為觀，如緱城，【集解】徐廣曰：「一云『如緱氏城』。」置脯棗，神人宜可致也。且僊人好樓居。」於是上令長安則作蜚廉桂觀，甘泉則作益延壽觀，【索隱】小顏以為作益壽、延壽二館。案：漢武故事云「作延壽觀，高三十丈」。使卿持節設具而候神人。乃作通天莖臺，【集解】徐廣曰：「在甘泉。」【索隱】案：漢書並無「莖」字，疑衍也。置祠具其下，將招來僊神人之屬。於是甘泉更置前殿，始廣諸宮室。夏，有芝生殿房內中。【集解】徐廣曰：「元封二年。」天子為塞河，興通天臺，若見有光云，乃下詔：「甘泉房中生芝九莖，赦天下，毋有復作。」

其明年，伐朝鮮。夏，旱。公孫卿曰：「黃帝時封則天旱，乾封三年。」上乃下詔曰：「天旱，意乾封乎？其令天下尊祠靈星焉。」

其明年，上郊雍，通回中道，廵之。春，至鳴澤，從西河歸。

其明年冬，上廵南郡，【集解】徐廣曰：「元封五年。」至江陵而東。登禮灊之天柱山，號曰南岳。浮江，自尋陽出樅陽，過彭蠡，禮其名山川。北至琅邪，並海上。四月中，至奉高脩封焉。

初，天子封太山，太山東北趾古時有明堂處，處險不敞。上欲治明堂奉高旁，未曉其制度。濟南人公玉帶上黃帝時明堂圖。明堂圖中有一殿，四面無壁，以茅蓋，通水，圜宮垣為複道，上有樓，從西南入，命曰昆侖，天子從之入，以拜祠上帝焉。於是上令奉高作明堂汶上，【集解】徐廣曰：「在元封二年秋。」如帶圖。及五年脩封，則祠太一、五帝於明堂上坐，令高皇帝祠坐對之。祠后土於下房，以二十太牢。天子從昆侖道入，始拜明堂如郊禮。禮畢，燎堂下。而上又上泰山，自有祕祠其巔。而太山下祠五帝，各如其方，黃帝并赤帝，而有司侍祠焉。山上舉火，下悉應之。

其後二歲，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推曆者以本統。天子親至太山，以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日祠上帝明堂，毋脩封禪。【集解】徐廣曰：「常五年一脩耳，今適二年，故但祠於明堂。」其贊饗曰：「天增授皇帝太元神策，周而復始。皇帝敬拜太一。」東至海上，考入海及方士求神者，莫驗，然益遣，冀遇之。

十一月乙酉，柏梁烖。十二月甲午朔，上親禪高里，祠后土。臨勃海，將以望祀蓬萊之屬，冀至殊廷焉。

上還，以柏梁烖故，朝受計甘泉。公孫卿曰：「黃帝就青靈臺，十二日燒，黃帝乃治明廷。明廷，甘泉也。」方士多言古帝王有都甘泉者。其後天子又朝諸侯甘泉，甘泉作諸侯邸。勇之乃曰：「越俗有火烖，復起屋必以大，用勝服之。」於是作建章宮，度為千門萬戶。前殿度高未央。其東則鳳闕，高二十餘丈。其西則唐中，數十里虎圈。其北治大池，漸臺高二十餘丈，命曰太液池，中有蓬萊、方丈、瀛洲、壺梁，象海中神山龜魚之屬。其南有玉堂、壁門、大鳥之屬。乃立神明臺、井幹樓，度五十丈，輦道相屬焉。

夏，漢改曆，以正月為歲首，而色上黃，官名更印章以五字，為太初元年。是歲，西伐大宛。蝗大起。丁夫人、雒陽虞初等以方祠詛匈奴、大宛焉。

其明年，有司上言雍五畤無牢熟具，芬芳不備。乃令祠官進畤犢牢具，色食所勝，而以木禺馬代駒焉。獨五月嘗駒，行親郊用駒。及諸名山川用駒者，悉以木禺馬代。行過，乃用駒。他禮如故。

其明年，東廵海上，考神僊之屬，未有驗者。方士有言「黃帝時為五城十二樓，以候神人於執期，命曰迎年」。上許作之如方，命曰明年。上親禮祠上帝焉。

公玉帶曰：「黃帝時雖封太山，然風后、封巨、歧伯令黃帝封東太山，禪凡山，【集解】徐廣曰：「一作『丸』。」合符，然後不死焉。」天子旣令設祠具，至東太山，太山卑小，不稱其聲，乃令祠官禮之，而不封禪焉。其後令帶春祠候神物。夏，遂還太山，脩五年之禮如前，而加以禪祠石閭。石閭者，在太山下阯南方，方士多言此僊人之閭也，故上親禪焉。

其後五年，復至太山脩封。【集解】徐廣曰：「天漢三年。」還過祭恒山。

今天子所興祠，太一、后土，三年親郊祠，建漢家封禪，五年一脩封。薄忌太一及三一、冥羊、馬行、赤星，五，寬舒之祠官【索隱】案：郊祀志云「祠官寬舒議祠后土為五壇」，故謂之「五寬舒祠官」也。以歲時致禮。凡六祠，皆太祝領之。至如八神，諸明年，凡山他名祠，行過則祠，行去則已。方士所興祠，各自主，其人終則已，祠官不主。他祠皆如其故。今上封禪，其後十二歲而還，徧於五岳、四瀆矣。而方士之候祠神人，入海求蓬萊，終無有驗。而公孫卿之候神者，猶以大人之跡為解，無有效。天子益怠厭方士之怪迂語矣，然羈縻不絕，冀遇其真。自此之後，方士言神祠者彌衆，然其效可睹矣。

太史公曰：余從廵祭天地諸神名山川而封禪焉。入壽宮侍祠神語，究觀方士祠官之意，於是退而論次自古以來用事於鬼神者，具見其表裏。後有君子，得以覽焉。若至俎豆珪幣之詳，獻酬之禮，則有司存。

索隱述贊曰：禮載「升中」，書稱「肆類」。古今盛典，皇王能事。登封報天，降禪除地。飛英騰實，金泥石記。漢承遺緒，斯道不墜。仙閭、肅然，揚休勒誌。

## 河渠書第七

夏書曰：禹抑鴻水十三年，過家不入門。【索隱】抑音憶。抑者，遏也。洪水滔天，故禹遏之，不令害人也。漢書溝洫志作「堙」。堙，抑，皆塞也。陸行載車，水行載舟，泥行蹈毳，山行即橋。【集解】徐廣曰：「橋，近遙反。一作『檋』。檋，直轅車也，音己足反。尸子曰『山行乘樏』。音力追反。又曰『行塗以楯，行險以撮，行沙以軌』。又曰『乘風車』。音去喬反。」【索隱】毳字亦作「橇」，同音昌芮反。注以撮，子芮反，又子絕反，與蕝音同。以別九州，隨山浚川，任土作貢。通九道，陂九澤，【正義】顏師古云：「通九州之道，及障遏其澤也。」度九山。【正義】度，田洛反。釋名云「山者，產也」。治水以志九州山澤所生物產，言於地所宜，商而度之，以制貢賦也。然河菑衍溢，害中國也尤甚。唯是為務。故道河自積石歷龍門，【正義】在同州韓城縣北五十里，為鑿廣八十步。南到華陰，【正義】華陰縣也。魏之陰晉，秦惠文王更名寧秦，漢高帝改曰華陰也。東下砥柱，【正義】厎柱山俗名三門山，在硤石縣東北五十里，在河之中也。及孟津、【正義】在洛州河陽縣南門外也。雒汭，至于大邳。【正義】孔安國云：「山再成曰邳。」按：在衞州黎陽縣南七里是也。於是禹以為河所從來者高，水湍悍，【集解】韋昭曰：「湍，疾；悍，強也。」難以行平地，數為敗，乃厮二渠以引其河。【集解】漢書音義曰：「厮，分也。二渠，其一出貝丘西南二折者也，其一則漯川。」【索隱】厮，漢書作「灑」，史記舊本亦作「灑」，字從水。按：韋昭云「疏決為釃」，字音疏跬反。厮，即分其流泄其怒是也。又按：二渠，其一即漯川，其二王莽時遂空也。北載之高地，過降水，【正義】降水源出潞州屯留縣西南方山東北。至于大陸，【正義】大陸澤在邢州及趙州界，一名廣河澤，一名鉅鹿澤也。播為九河，【正義】言過降水及大陸水之口，至冀州分為九河。同為逆河，入于勃海【集解】瓚曰：「禹貢云『夾石碣石入于海』，然則河口之入海乃在碣石也。武帝元光二年，河徙東郡，更注勃海。禹之時不注勃海也。」九川旣疏，九澤旣灑，諸夏艾安，功施于三代。

自是之後，滎陽下引河東南為鴻溝，【索隱】楚漢中分之界，文穎云即今官渡水也。蓋為二渠：一南經陽武，為官渡水；一東經大梁城，即鴻溝，今之汴河是也。以通宋、鄭、陳、蔡、曹、衞，與濟、汝、淮、泗會于楚。西方則通渠漢水、雲夢之野，東方則通鴻溝江淮之閒。於吳，則通渠三江、五湖。【集解】韋昭曰：「五湖，湖名耳，實一湖，今太湖是也，在吳西南。」【索隱】三江，按地理志北江從會稽毗陵縣北東入海，中江從丹陽蕪湖縣東北至會稽陽羨縣東入海，南江從會稽吳縣南東入海，故禹貢有北江、中江也。五湖者，郭璞江賦云具區、洮滆，彭蠡、青草、洞庭是也。又云太湖周五百里，故曰五湖。於齊，則通菑濟之閒。於蜀，蜀守冰【集解】漢書曰：「冰姓李。」鑿離碓，【集解】晉灼曰：「古『堆』字也。」辟沫水之害，【索隱】辟音避。沫音末。按：說文云「沫水出蜀西南徼外，與青衣合，東南入江」也。穿二江成都之中。【正義】括地志云：「大江一名汶江，一名管橋水，一名清江，亦名水江，西南自溫江縣界流來。」又云：「郫江一名成都江，一名市橋江，亦名中日江，亦曰內江，西北自新繁縣界流來。二江並在益州成都縣界。任豫益州記云『二江者，郫江、流江也』。風俗通云『秦昭王使李冰為蜀守，開成都縣兩江，溉田萬頃。神須取女二人以為婦，冰自以女與神為婚，徑至祠勸神酒，酒杯澹澹，因厲聲責之，因忽不見。良久，有兩蒼牛鬬於江岸，有閒，輙還，流汗謂官屬曰：「吾鬬疲極，不當相助耶？南向腰中正白者，我綬也。」主簿刺殺北面者，江神遂死』。華陽國志云『蜀時濯錦流江中，則鮮明也』。」此渠皆可行舟，有餘則用溉浸，百姓饗其利。至于所過，往往引其水益用溉田疇之渠，以萬億計，然莫足數也。

西門豹引漳水溉鄴，【正義】括地志云：「漳水一名濁漳水，源出潞州長子縣西力黃山。地理志云濁漳水在長子鹿谷山，東至鄴，入清漳。」按：力黃、鹿谷二山，北鹿也。鄴，相州之縣也。以富魏之河內。

而韓聞秦之好興事，欲罷之，毋令東伐，【集解】如淳曰：「欲罷勞之，息秦伐韓之計。」乃使水工鄭國【集解】韋昭曰：「鄭國能治水，故曰水工。」閒說秦，令鑿涇水自中山西邸瓠口為渠，【索隱】小顏云「中音仲，即今九嵕山之東仲山是也。邸，至也」。瓠口即谷口，乃郊祀志所謂「寒門谷口」是也。與池陽相近，故曰「田於何所，池陽谷口」也。【正義】括地志云：「中山一名仲山，在雍州雲陽縣西十五里。又云焦穫藪，亦名瓠，在涇陽北城外也。」邸，至也。至渠首起雲陽縣西南二十五里，今枯也。並北山東注洛【集解】徐廣曰：「出馮翊懷德縣。」三百餘里，欲以溉田。中作而覺，秦欲殺鄭國。鄭國曰：「始臣為閒，然渠成亦秦之利也。」【索隱】溝洫志鄭國云「臣為韓延數歲之命，為秦建萬代之功」是也。秦以為然，卒使就渠。渠就，用注填閼之水，溉澤鹵之地四萬餘頃，【索隱】溉音古代反。澤，一作「舄」，音昔，又並音尺。本或作「斥」，則如字讀之。收皆畝一鐘。於是關中為沃野，無凶年，秦以富彊，卒并諸侯，因命曰鄭國渠。

漢興三十九年，孝文時河決酸棗，東潰金隄，【正義】括地志云：「金隄一名千里隄，在白馬縣東五里。」於是東郡大興卒塞之。

其後四十有餘年，今天子元光之中，而河決於瓠子，東南注鉅野，【正義】括地志云：「鄲州鉅野縣東北大澤是。」通於淮、泗。於是天子使汲黯、鄭當時興人徒塞之，輙復壞。是時武安侯田蚡為丞相，其奉邑食鄃。【索隱】音輸。韋昭云「清河縣也」。【正義】貝州縣也。鄃居河北，河決而南則鄃無水菑，邑收多。蚡言於上曰：「江河之決皆天事，未易以人力為彊塞，塞之未必應天。」而望氣用數者亦以為然。於是天子久之不事復塞也。

是時鄭當時為大農，言曰：「異時關東漕粟從渭中上，度六月而罷，而漕水道九百餘里，時有難處。引渭穿渠起長安，並南山下，至河三百餘里，徑，易漕，度可令三月罷；而渠下民田萬餘頃，又可得以溉田：此損漕省卒，而益肥關中之地，得穀。」天子以為然，令齊人水工徐伯表，【索隱】舊說，徐伯表水工姓名也。小顏以為表者，廵行穿渠之處而表記之，若今竪標，表不是名也。悉發卒【集解】徐廣曰：「一云『悉衆』。」數萬人穿漕渠，三歲而通。通，以漕，大便利。其後漕稍多，而渠下之民頗得以溉田矣。

其後河東守番係【索隱】上音婆，又音潘。按：詩小雅云「番維司徒」，番，氏也。下音系也。言：「漕從山東西，【索隱】按：謂從山東運漕而西入關也。歲百餘萬石，更砥柱之限，敗亡甚多，而亦煩費。穿渠引汾【正義】括地志云：「汾水源出嵐州靜樂縣北百三十里管涔山北，東南流，入并州，即西南流，入至絳州、蒲州入河也。」溉皮氏、汾陰下，【正義】括地志云：「皮氏故城在絳州龍門縣西百三十步。自秦、漢、魏、晉，皮氏縣皆治此。汾陰故城俗名殷湯城，在蒲汾陰縣北九里，漢汾陰縣是也。」引河溉汾陰、蒲坂下，度可得五千頃。五千頃故盡河壖弃地，【集解】韋昭曰：「壖音而緣反。謂緣河邊地也。」　【索隱】又音人兗反。民茭牧其中耳，【索隱】茭，乾草也。謂人收茭及牧畜於中也。今溉田之，度可得穀二百萬石以上。穀從渭上，與關中無異，而砥柱之東可無復漕。」天子以為然，發卒數萬人作渠田。數歲，河移徙，渠不利，則田者不能償種。久之，河東渠田廢，予越人，令少府以為稍入。【集解】如淳曰：「時越人有徙者，以田與之，其租稅入少府。」【索隱】其田旣薄，越人徙居者習水利，故與之，而稍少其稅，入之于少府。

其後人有上書欲通裦斜道【集解】韋昭曰：「裦中縣也。斜，谷名，音邪。」瓚曰：「裦，斜，二水名。」　【正義】括地志云：「裦谷在梁州襃城縣北五十里。斜水源出裦城縣西北九十八里衙嶺山，與裦水同源而派流，漢書溝洫志云『裦水通沔，斜水通渭，皆以行船』是也。」按：裦城即裦中縣也。及漕事，下御史大夫張湯。湯問其事，因言：「抵蜀從故道，【正義】括地志云：「鳳州兩當縣，本漢故道縣也，在州西五十里。」故道多阪，回逺。今穿裦斜道，少阪，近四百里；而裦水通沔，斜水通渭，皆可以行舡漕。漕從南陽【正義】南陽縣即今鄧州也。上沔入裦，裦之絕水至斜，閒百餘里，以車轉，從斜下下渭。如此，漢中之穀可致，山東從沔無限，【正義】限，之言多也。山東，謂河南之東，山南之東及江南、淮南，皆經砥柱，主運，今並從沔，便於三門之漕也。便於砥柱之漕。且裦斜材木竹箭之饒，擬於巴蜀。」天子以為然，拜湯子卬為漢中守，發數萬人作裦斜道五百餘里。道果便近，而水湍石，【集解】徐廣曰：「湍，一本作『溲』。」不可漕。

其後莊熊羆言：「臨晉【正義】括地志云：「同州本臨晉城也。一名大荔城，亦曰馮翊城。」民願穿洛以溉重泉【正義】洛，漆沮水也。括地志云：「重泉故城在同州蒲城縣東南四十五里，在同州西北亦四十五里。」以東萬餘頃攻鹵地，誠得水，可令畝十石。」於是為發卒萬餘人穿渠，自徵【集解】應劭曰：「徵在馮翊。」　【索隱】音懲，縣名也。小顏云即今之澄城也。引洛水至商顏下。【集解】服虔曰：「顏音崖。或曰商顏，山名也。」【索隱】顏音崖，又如字。商顏，山名也。岸善崩，【集解】如淳曰：「洛水岸。」　【正義】言商原之崖岸，土性疏，故善崩毀也。乃鑿井，深者四十餘丈。往往為井，井下相通行水。水穨以絕商顏，【集解】瓚曰：「下流曰穨。」東至山嶺十餘里閒。井渠之生自此始。穿渠得龍骨，【正義】括地志云：「伏龍祠在同州馮翊縣西北四十里。故老云漢時自徵穿渠引洛，得龍骨，其後立祠，因以伏龍為名。今祠頗有靈驗也。」故名曰龍首渠。作之十餘歲，渠頗通，猶未得其饒。

自河決瓠子後二十餘歲，歲因以數不登，而梁楚之地尤甚。天子旣封禪廵祭山川，其明年，旱，乾封少雨。天子乃使汲仁、郭昌發卒數萬人塞瓠子決。於是天子已用事萬里沙，【正義】括地志云：「萬里沙在華州鄭縣東北二十里也。」則還自臨決河，沈白馬玉璧于河，令羣臣從官自將軍已下皆負薪寘決河。是時東郡燒草，以故薪柴少，而下淇園之竹【集解】晉灼曰：「衞之苑也。多竹篠。」以為楗。【集解】如淳曰：「樹竹塞水決之口，稍稍布插接樹之，水稍弱，補令密，謂之楗。以草塞其裏，乃以土填之；有石，以石為之。音建。」【索隱】楗音其免反。楗者，樹於水中，稍下竹及土石也。

天子旣臨河決，悼功之不成，乃作歌曰：「瓠子決兮將奈何？皓皓旰旰兮閭殫為河！【集解】如淳曰：「殫，盡也。」駰謂州閭盡為河。殫為河兮地不得寧，功無已時兮吾山平。【集解】徐廣曰：「東郡東阿有魚山，或者是乎？」駰按：如淳曰「恐水漸山使平也」。韋昭曰「鑿山以填河也」。吾山平兮鉅野溢，【集解】如淳曰：「瓠子決，灌鉅野澤使溢也。」魚沸鬱兮柏冬日。【集解】徐廣曰：「柏猶迫也，冬日行天邊，若與水相連矣。」駰按：漢書音義曰「鉅野滿溢，則衆魚沸鬱而滋長也。迫冬日乃止。」延道弛兮離常流，【集解】徐廣曰：「延，一作『正』。」駰按：晉灼曰「言河道皆弛壞也」。【索隱】言河之決，由其源道延長弛溢，故使其道皆離常流。故晉灼云「言河道皆弛壞」。蛟龍騁兮方逺遊。歸舊川兮神哉沛，【集解】瓚曰：「水還舊道，則羣害消除，神祐滂沛。」不封禪兮安知外！為我謂河伯兮何不仁，泛濫不止兮愁吾人？齧桑浮兮淮、泗滿，【集解】張晏曰：「齧桑，地名也。」如淳曰：「邑名，為水所浮漂。」久不反兮水維緩。」一曰：「河湯湯兮激潺湲，北渡迃兮浚流難。搴長茭兮沈美玉，【集解】如淳曰：「搴，取也。茭，草也，音郊。一曰茭，芋也。取長芋樹之，用著石間，以塞決河。」瓚曰：「竹葦絙謂之茭，下所以引致土石者也。」【索隱】搴音己免反。茭一作「茇」，音廢，鄒氏又音紼也。河伯許兮薪不屬。【集解】如淳曰：「旱燒，故薪不足。」薪不屬兮衞人罪，燒蕭條兮噫乎何以禦水！穨林竹兮楗石菑，【集解】如淳曰：「河決，楗不能禁，故言菑。」韋昭曰：「楗，柱也。木立死曰菑。」宣房塞兮萬福來。」於是卒塞瓠子，築宮其上，名曰宣房宮。而道河北行二渠，復禹舊迹，而梁、楚之地復寧，無水灾。

自是之後，用事者爭言水利。朔方、西河、河西、酒泉皆引河及川谷以溉田；而關中輔渠、靈軹【集解】如淳曰：「地理志盩厔有靈軹渠。」【索隱】按：溝洫志兒寬為左內史，奏請穿六輔渠。小顏云「今尚謂之輔渠，亦曰六渠也」。引堵水；【集解】徐廣曰：「一作『諸川』。」汝南、九江引淮；東海引鉅定；【集解】瓚曰：「鉅定，澤名。」太山下引汶水：皆穿渠為溉田，各萬餘頃。佗小渠披山通道者，不可勝言。然其著者在宣房。

太史公曰：余南登廬山，觀禹疏九江，遂至于會稽太湟，【集解】徐廣曰：「一作『濕』。」上姑蘇，望五湖；東闚洛汭、大邳，迎河，行淮、泗、濟、漯洛渠；西瞻蜀之岷山及離碓；北自龍門至于朔方。曰：甚哉，水之為利害也！余從負薪塞宣房，悲瓠子之詩而作河渠書。【集解】徐廣曰：「溝洫志行田二百畝，分賦田與一夫二百畝，以田惡，故更歲耕之。」

索隱述贊曰：水之利害，自古而然。禹疏溝洫，隨山濬川。爰洎後世，非無聖賢。鴻溝旣劃，龍骨斯穿。填閼攸墾，黎蒸有年。宣房在詠，梁楚獲全。

## 平準書第八

【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大司農屬官有平準令。【索隱】大司農屬官有平準令丞者，以鈞天下郡國輸斂，貴則糶之，賤則買之，平賦以相準輸歸于京都，故命曰「平準」。

漢興，接秦之弊，丈夫從軍旅，老弱轉糧饟，作業劇而財匱，自天子不能具鈞駟，【索隱】天子駕駟馬，其色宜齊同。今言國家貧，天子不能具鈞色之駟馬。漢書作「醇駟」，醇與純同，純一色也。或作「騂」，非也。而將相或乘牛車，齊民無藏蓋。【集解】如淳曰：「齊等無有貴賤，故謂之齊民。若今言『平民』矣。」晉灼曰：「中國被教之民也。」蘇林曰：「無物可蓋藏也。」於是為秦錢重難用，【索隱】顧氏按：古今注云「秦錢半兩，徑一寸二分，重十二銖」。更令民鑄錢，【集解】漢書食貨志曰：「鑄榆莢錢。」【索隱】食貨志云「鑄莢錢」。按：古今注云榆莢錢重三銖，錢譜云文為「漢興」也。一黃金一斤，【索隱】按：如淳云「時以錢為貨，黃金一斤直萬錢」，非也。又臣瓚下注云「秦以一溢為一金，漢以一斤為一金」，是其義也。約法省禁。而不軌逐利之民，蓄積餘業以稽市物，物踊騰糶，【集解】李奇曰：「稽，貯滯也。」如淳曰：「稽，考也。考校市物價，貴賤有時。」晉灼曰：「踊，甚也。言計市物賤而豫益蓄之也。物貴而出賣，故使物甚騰也。漢書『糶』字作『躍』。」【索隱】李奇云「稽，貯滯」。韋昭云「稽，留待也」。稽字當如李韋二釋。晉灼及馬融訓稽為計及考，於義為疏。如淳云「踊騰猶低昂也。低昂者，乍賤乍貴也」。今按：漢書「糶」字作「躍」者，謂物踊貴而價起，有如物之騰躍而起也。然糶者出賣之名，故食貨志云「大熟則上糶三而舍一」是也。米至石萬錢，馬一匹則百金。【集解】瓚曰：「秦以一溢為一金，漢以一斤為一金。」

天下已平，高祖乃令賈人不得衣絲乘車，重租稅以困辱之。孝惠、高后時，為天下初定，復弛商賈之律，然市井之子孫亦不得仕宦為吏。量吏祿，度官用，以賦於民。而山川園池市井【正義】古人未有市及井，若朝聚井汲水，便將貨物於井邊貨賣，故言市井也。租稅之入，自天子以至于封君湯沐邑，皆各為私奉養焉，不領於天下之經費【索隱】按：經訓常。言封君已下皆以湯沐邑為私奉養，故不領入天子之常稅，為一年之費也。。漕轉山東粟，以給中都官，【索隱】按：中都猶都內也，皆天子之倉府。以給中都官者，即今太倉以畜官儲是也。歲不過數十萬石。

至孝文時，莢錢益多，輕，【集解】如淳曰：「如榆莢也。」乃更鑄四銖錢，其文為「半兩」，令民縱得自鑄錢。故吳諸侯也，以即山鑄錢，【索隱】按：即訓就。就山鑄錢，故下文云「銅山」是也。一解，即山，山名也。富埒天子，【集解】徐廣曰：「埒者，際畔。言鄰接相次也。」駰按：孟康曰「富與天子等而微減也。或曰埒，等也」。其後卒以叛逆。鄧通，大夫也，以鑄錢財過王者。故吳、鄧氏錢布天下，而鑄錢之禁生焉。

匈奴數侵盜北邊，屯戍者多，邊粟不足給食當食者。於是募民能輸及轉粟於邊者拜爵，爵得至大庶長。【索隱】按：漢書食貨志云文帝用晁錯言，「令人入粟邊六百石，爵上造；稍增至四千石，為五大夫；萬二千石，為大庶長；各以多少為差」。

孝景時，上郡以西旱，亦復脩賣爵令，而賤其價以招民；及徒復作，得輸粟縣官以除罪。益造苑馬以廣用，【索隱】謂增益苑囿，造廄而養馬以廣用，則馬是軍國之用也。而宮室列觀輿馬益增脩矣。

至今上即位數歲，漢興七十餘年之閒，國家無事，非遇水旱之灾，民則人給家足，都鄙廩庾皆滿，而府庫餘貨財。京師之錢累巨萬，【集解】韋昭曰：「巨萬，今萬萬。」貫朽而不可校。【集解】如淳曰：「校，數也。」太倉之粟陳陳相因，充溢露積於外，至腐敗不可食。衆庶街巷有馬，阡陌之閒成羣，而乘字牝者儐而不得聚會。【集解】漢書音義曰：「皆乘父馬，有牝馬閒其閒則相踶齧，故斥不得出會同。」守閭閻者食粱肉，為吏者長子孫，【集解】如淳曰：「時無事，吏不數轉，至于子孫長大而不轉職任。」居官者以為姓號。【集解】如淳曰：「倉氏、庾氏是也。」【索隱】注「倉氏庾氏」，按出食貨志。故人人自愛而重犯法，先行義而後絀恥辱焉。當此之時，網疏而民富，役財驕溢，或至兼并豪黨之徒，以武斷於鄉曲。【索隱】謂鄉曲豪富無官位，而以威勢主斷曲直，故曰武斷也。宗室有土公卿大夫以下，爭于奢侈，室廬輿服僭于上，無限度。物盛而衰，固其變也。

自是之後，嚴助、朱買臣等招來東甌，【正義】烏侯反。今台州永寧是也。事兩越，【正義】南越及閩越。南越，今廣州南海也。閩越，今建州建安也。江淮之閒蕭然煩費矣。唐蒙、司馬相如開路西南夷，鑿山通道千餘里，以廣巴蜀，巴蜀之民罷焉。彭吳【索隱】人姓名。賈滅朝鮮，【索隱】彭吳始開其道而滅之也。置滄海之郡，則燕齊之間靡然發動。及王恢設謀馬邑，匈奴絕和親，侵擾北邊，兵連而不解，天下苦其勞，而干戈日滋。行者齎，居者送，中外騷擾而相奉，百姓抏弊【索隱】按：三蒼音五官反。鄒氏又五亂反。按：抏者，秏也，消秏之名。言百姓貧獘，故行巧抵之法也。以巧法，財賂衰秏而不贍。入物者補官，出貨者除罪，選舉陵遲，廉恥相冒，武力進用，法嚴令具。興利之臣自此始也。【集解】韋昭曰：「桑弘羊、孔僅之屬。」

其後漢將歲以數萬騎出擊胡，及車騎將軍衞青取匈奴河南地【正義】謂靈、夏三州地，取在元朔二年。，築朔方。【正義】今夏州也。括地志云：「夏州，秦上郡，漢分置朔方郡，魏不改，隋置夏州也。」當是時，漢通西南夷道，作者數萬人，千里負檐饋粮，率十餘鐘致一石，【集解】漢書音義曰：「鐘六石四斗。」散幣於卭僰【索隱】應劭云：「臨卭屬蜀，僰屬犍為。」以集之。數歲道不通，蠻夷因以數攻，吏發兵誅之。【索隱】吏發興誅之。謂發軍興以誅之也。悉巴蜀租賦不足以更之，【集解】韋昭曰：「更，續也。或曰更，償也。」乃募豪民田南夷，入粟縣官，而內受錢於都內。【集解】服虔曰：「入穀於外縣，受錢於內府也。」東至滄海之郡，人徒之費擬於南夷。又興十萬餘人築衞朔方，轉漕【索隱】按：說文云「漕，水轉穀也」。一云車運曰轉，水運曰漕也。甚遼逺，自山東咸被其勞，費數十百巨萬，府庫益虛。乃募民能入奴婢得以終身復，為郎增秩，及入羊為郎，始於此。

其後四年，【集解】徐廣曰：「元朔五年也。」而漢遣大將將六將軍，軍十餘萬，擊右賢王，獲首虜萬五千級。明年，大將軍將六將軍仍再出擊胡，得首虜萬九千級。捕斬首虜之士受賜黃金二十餘萬斤，虜數萬人皆得厚賞，衣食仰給縣官；而漢軍之士馬死者十餘萬，兵甲之財轉漕之費不與焉。於是大農陳藏錢【集解】韋昭曰：「陳，久也。」經秏，賦稅旣竭，猶不足以奉戰士。有司言：「天子曰『朕聞五帝之教不相復而治，禹湯之法不同道而王，所由殊路，而建德一也。北邊未安，朕甚悼之。日者，大將軍攻匈奴，斬首虜萬九千級，留蹛無所食。【索隱】留墆無所食。墆音迭，謂貯也。韋昭音滯，謂積也。又按：古今字詁「墆」今「滯」字，則墆與滯同。按：謂富人貯滯積穀，則貧者無所食也。議令民得買爵及贖禁固免減罪』。請置賞官，命曰武功爵。【集解】瓚曰：「茂陵中書有武功爵：一級曰造士，二級曰閑輿衞，三級曰良士，四級曰元戎士，五級曰官首，六級曰秉鐸，七級曰千夫，八級曰樂卿，九級曰執戎，十級曰左庶長，十一級曰軍衞。此武帝所制以寵軍功。」級十七萬，凡直三十餘萬金。【索隱】大顏云「一金，萬錢也。計十一級，級十七萬，合百八十七萬金」。而此云「三十餘萬金」，其數必有誤者。顧氏按：或解云初一級十七萬，自此已上每級加二萬，至十一級，合成三十七萬也。諸買武功爵官首者試補吏，先除；【索隱】官首，武功爵第五也，位稍高，故得試為吏，先除用也。千夫如五大夫；【索隱】千夫，武功爵第七；五大夫，二十爵第九也。言千夫爵秩比於五大夫二十爵第九，故楊僕以千夫為吏是也。其有罪又減二等；爵得至樂卿：【集解】徐廣曰：「爵名也。」駰案：漢書音義曰「十爵左庶長以至十八爵為大庶長也，名樂卿。樂卿者，朝位從九卿，加『樂』者，別正卿。又十九爵為樂公，食公卿祿而無職也」。【索隱】按：此言武功置爵惟得至於樂卿也。臣瓚所引茂陵書，蓋後人記其爵失次耳。今注稱十爵至十八庶長為樂卿，十九至二十為樂公，乃以舊二十爵釋武功爵，蓋亦臆說，非也。大顏亦以為然。以顯軍功。」軍功多用越等，大者封侯卿大夫，小者郎吏。吏道雜而多端，則官職秏廢。

自公孫弘以春秋之義繩臣下取漢相，張湯用唆文決理為廷尉，於是見知之法生，【集解】張晏曰：「吏見知不舉劾為故縱。」而廢格沮誹【集解】如淳曰：「廢格天子文法，使不行也。誹謂非上所行，若顏異反脣之比也。」【索隱】格音閣，亦如字。沮音才緒反。誹音非。按：謂廢格天子之命而不行，及沮敗誹謗之者，皆被窮治，故云廢格沮誹之獄用矣。窮治之獄用矣。其明年，淮南、衡山、江都王謀反迹見，而公卿尋端治之，竟其黨與，而坐死者數萬人，長吏益慘急而法令明察。

當是之時，招尊方正賢良文學之士，或至公卿大夫。公孫弘以漢相，布被，食不重味，為天下先。然無益於俗，稍騖於功利矣。

其明年，驃騎仍再出擊胡，獲首四萬。其秋，渾邪王率數萬之衆來降，於是漢發車二萬乘迎之。旣至，受賞，賜及有功之士。是歲費凡百餘巨萬。

初，先是往十餘歲河決觀，【集解】徐廣曰：「觀，縣名也。屬東郡，光武改曰衞，公國。」梁楚之地固已數困，而緣河之郡隄塞河，輙決壞，費不可勝計。其後番係欲省厎柱之漕，穿汾、河渠以為溉田，作者數萬人；鄭當時為渭漕渠回逺，鑿直渠自長安至華陰，作者數萬人；朔方亦穿渠，作者數萬人：各歷二三朞，功未就，費亦各巨萬十數。

天子為伐胡，盛養馬，馬之來食長安者數萬匹，卒牽掌者關中不足，乃調旁近郡。而胡降者皆衣食縣官，縣官不給，天子乃損膳，解乘輿駟，出御府禁藏以贍之。

其明年，山東被水菑，民多飢乏，於是天子遣使者虛郡國倉廥【集解】徐廣曰：「音膾。」以振貧民。猶不足，又募豪富人相貸假。尚不能相救，乃徙貧民於關以西，及充朔方以南新秦中，【集解】服虔曰：「地名，在北方千里。」如淳曰：「長安已北，朔方已南。」瓚曰：「秦逐匈奴以收河南地，徙民以實之，謂之新秦。今以地空，故復徙民以實之。」七十餘萬口，衣食皆仰給縣官。數歲，假予產業，使者分部護之，冠蓋相望。其費以億計，不可勝數。於是縣官大空。

而富商大賈或蹛財役貧，【集解】漢書音義曰：「蹛，停也。一曰貯也。」【索隱】蕭該按：字林云「貯，塵也，音佇」。此謂居積停滯塵久也。或作「貯」，子貢發貯鬻財是也。轉榖百數，【集解】李奇曰：「車也。」廢居【集解】徐廣曰：「廢居者，貯畜之名也。有所廢，有所畜，言其乘時射利也。」【索隱】劉氏云：「廢，出賣；居，停蓄也。」是出賣於居者為廢，故徐氏云「有所廢，有所畜」是也。居邑，駰按：服虔曰「居穀於邑也」。如淳曰「居賤物於邑中，以待貴也」。【索隱】服虔云「居穀於邑中」是也。封君皆低首仰給。【集解】晉灼曰：「低音抵距。」服虔曰：「仰給於商賈。」　【索隱】按：服虔云「仰給於商賈」，是也。而劉伯莊以為「封君及大商皆低首營私以自給，不佐天子」，非也。冶鑄煑鹽，財或累萬金，而不佐國家之急，黎民重困。於是天子與公卿議，更錢造幣以贍用，而摧浮淫并兼之徒。是時禁苑有白鹿而少府多銀錫。自孝文更造四銖錢，至是歲四十餘年，從建元以來，用少，縣官往往即多銅山而鑄錢，民亦閒盜鑄錢，不可勝數。錢益多而輕，【集解】如淳曰：「磨錢取鋊故也。」瓚曰：「鑄錢者多，故錢輕。輕亦賤也。」物益少而貴。【集解】如淳曰：「但鑄作錢，不作餘物。」有司言曰：「古者皮幣，諸侯以聘享。金有三等，黃金為上，白金為中，赤金為下。【集解】漢書音義曰：「白金，銀也。赤金，丹陽銅也。」【索隱】說文云：「銅，赤金也。」注云「丹陽銅」者，神異經云西方金山有丹陽銅也。今半兩錢法重四銖，【集解】韋昭曰：「文為半兩，實重四銖。」而姦或盜摩錢裏取鎔，【集解】徐廣曰：「音容。」呂靜曰：「冶器法謂之鎔。」錢益輕薄而物貴，則逺方用幣煩費不省。」乃以白鹿皮方尺，緣以藻繢，【集解】徐廣曰：「藻，一作『紫』也。」為皮幣，直四十萬。王侯宗室朝覲聘享，必以皮幣薦璧，然後得行。

又造銀錫為白金。【集解】如淳曰：「雜鑄銀錫為白金也。」以為天用莫如龍，【索隱】易云行天莫如龍也。地用莫如馬，【索隱】易云行地莫如馬也。人用莫如龜，【索隱】禮曰「諸侯以龜為寶」也。故白金三品：其一曰重八兩，圜之，其文龍，【索隱】顧氏案：錢譜「其文為龍，隱起，肉好皆圜，文又作雲霞之象」。名曰「白選」，【索隱】名白選。蘇林曰：「選音『選擇』之『選』。」包愷及劉氏音息戀反。尚書大傳云：「夏后氏不殺不刑，死罪罰二千饌。」馬融云：「饌，六兩。」漢書作「撰」，音同。直三千；【索隱】晉灼按：黃圖直三千二百。二曰以重荖小，方之，【索隱】謂以八兩荖為三品，此重六兩，下小隋重四兩也。云「以重荖小」者，謂半兩為重，故荖小重六兩，而其形方也。其文馬，【索隱】錢譜：「肉好皆方，隱起馬形。肉好之下又是連珠文也。」直五百；三曰復小，撱之，【索隱】復小隋之。湯果反。爾雅注「隋者，狹長也」。謂長而方，去四角也。其文龜，【索隱】錢譜：「肉圓好方，為隱起龜甲文。」直三百。令縣官銷半兩錢，更鑄三銖錢，文如其重。盜鑄諸金錢罪皆死，而吏民之盜鑄白金者不可勝數。

於是以東郭咸陽、【索隱】東郭，姓；咸陽，名也。按：風俗通東郭牙，齊大夫，咸陽其後也。孔僅為大農丞，領鹽鐵事；桑弘羊以計筭用事，侍中。咸陽，齊之大煑鹽，孔僅，南陽大冶，皆致生累千金，故鄭當時進言之。弘羊，雒陽賈人子，以心計，年十三侍中。故三人言利事析秋豪矣。【索隱】按：言百物毫芒至秋皆美細。今言弘羊等三人言利事纖悉，能分析其秋毫也。

法旣益嚴，吏多廢免。兵革數動，民多買復及五大夫，徵發之士益鮮。於是除千夫五大夫為吏，不欲者出馬；故吏皆通適令伐棘上林，【集解】韋昭曰：「欲令出馬，無馬者令伐棘。」【索隱】故吏皆適伐棘。謂故吏先免者，皆適令伐棘上林，不謂無馬者。韋說非也。作昆明池。【索隱】按：黃圖云「昆明池周四十里，以習水戰」。又荀悅云「昆明子居滇河中，故習水戰以伐之也」。

其明年，大將軍、驃騎大出擊胡，【集解】徐廣曰：「元狩四年也。」得首虜八九萬級，賞賜五十萬金，漢軍馬死者十餘萬匹，轉漕車甲之費不與焉。是時財匱，戰士頗不得祿矣。

有司言三銖錢輕，易姦詐，乃更請諸郡國鑄五銖錢，周郭其下，令不可磨取鎔焉。

大農上鹽鐵丞孔僅、咸陽言：「山海，天地之藏也，皆宜屬少府，【索隱】韋昭云：「天子私所賜經用也。公用屬大司農也。」陛下不私，以屬大農佐賦。願募民自給費，因官器作煑鹽，官與牢盆。【集解】如淳曰：「牢，廩食也。古名廩為牢也。盆者，煮鹽之盆也。」【索隱】予牢盆。按：蘇林云「牢，價直也。今代人言『雇手牢盆』」。晉灼云蘇說是。樂產云「牢乃盆名」，其說異。浮食奇民【索隱】奇，包愷音羈。諸侯也，非農工之儔，故言奇也。欲擅管【集解】張晏曰：「若人執倉庫之管籥。或曰管，固。」【索隱】擅筦。音管。上音善。山海之貨，以致富羨，【索隱】弋戰反。羨，饒也，與「衍」同義。役利細民。其沮事之議，【索隱】沮，止也。僅等言山海之藏宜屬大農，奇人欲擅利，必有沮止之議，此不可聽許也。不可勝聽。敢私鑄鐵器煑鹽者，釱左趾，史記音隱曰：「釱音徒計反。」韋昭曰：「釱，以鐵為之，著左趾以代刖也。」【索隱】按：三蒼云「釱，踏腳鉗也」。字林徒計反。張斐漢晉律序云「狀如跟衣，著足，足下重六斤，以代臏，至魏武改以代刖也」。沒入其器物。郡不出鐵者，置小鐵官，鄧展曰：「鑄故鐵。」便屬在所縣。」使孔僅、東郭咸陽乘傳舉行天下鹽鐵，作官府，除故鹽鐵家富者為吏。吏道益雜，不選，而多賈人矣。

商賈以幣之變，多積貨逐利。於是公卿言：「郡國頗被菑害，貧民無產業者，募徙廣饒之地。陛下損膳省用，出禁錢以振元元，寬貸賦，而民不齊出於南畝，【集解】李奇曰：「齊，皆也。」商賈滋衆。貧者畜積無有，皆仰縣官。異時【索隱】異時猶昔時也。筭軺車【索隱】說文云：「軺，小車也。」傅子云：「漢代賤乘軺，今則貴之。」言筭軺車者，有軺車使出稅一筭二筭也。賈人緡錢李斐曰：「緡，絲也，以貫錢也。一貫千錢，出二十筭也。詩云『維絲伊緡』。」如淳曰：「胡公名錢為緡者，詩云『氓之蚩蚩，抱布貿絲』，故謂之緡也。」【索隱】緡音旻。緡者，絲繩以貫錢者。千錢出二十筭也。皆有荖，請筭如故。諸賈人末作貰貸買居邑稽諸物，【索隱】稽者，停也，留也，即上文所謂「廢居居邑」也。及商以取利者，雖無市籍，各以其物自占，【索隱】按：郭璞云「占，自隱度也」。謂各自隱度其財物多少，為文簿送之官也。若不盡，皆沒入於官。音之贍反。率緡錢二千而一筭。【集解】瓚曰：「此緡錢為是儲緡錢也，故隨其用所施，施於利重者其筭亦多。」諸作有租及鑄，【集解】如淳曰：「以手力所作而賣之。」率緡錢四千一筭。非吏比者三老、北邊騎士，【集解】如淳曰：「非吏而得與吏比者，官謂三老、北邊騎士也。樓船令邊郡選富者為車騎士。」軺車以一筭；商賈人軺車二筭；【集解】如淳曰：「商賈有軺車，使出二筭，重其賦也。」船五丈以上一筭。匿不自占，占不悉，【索隱】悉，盡也，具也。若通家財不周悉盡者，罰戍邊一歲。戍邊一歲，沒入緡錢。有能告者，以其半畀之。賈人有市籍者，及其家屬，皆無得籍名田，以便農。【索隱】謂賈人有市籍，不許以名占田也。敢犯令，沒入田僮。」【索隱】若賈人更占田，則沒其田及僮僕，皆入之於官也。

天子乃思卜式之言，召拜式為中郎，爵左庶長，賜田十頃，布告天下，使明知之。

初，卜式者，河南人也，以田畜為事。親死，式有少弟，弟壯，式脫身出分，獨取畜羊百餘，田宅財物盡予弟。式入山牧十餘歲，羊致千餘頭，買田宅。而其弟盡破其業，式輙復分予弟者數矣。是時漢方數使將擊匈奴，卜式上書，願輸家之半縣官助邊。天子使使問式：「欲官乎？」式曰：「臣少牧，不習仕宦，不願也。」使問曰：「家豈有寃，欲言事乎？」式曰：「臣生與人無分爭。式邑人貧者貸之，不善者教順之，所居人皆從式，式何故見寃於人！無所欲言也。」使者曰：「苟如此，子何欲而然？」式曰：「天子誅匈奴，愚以為賢者宜死節於邊，有財者宜輸委，如此而匈奴可滅也。」使者具其言入以聞。天子以語丞相弘。弘曰：「此非人情。不軌之臣，不可以為化而亂法，願陛下勿許。」於是上久不報式，數歲，乃罷式。式歸，復田牧。歲餘，會軍數出，渾邪王等降，縣官費衆，倉府空。其明年，貧民大徙，皆仰給縣官，無以盡贍。卜式持錢二十萬予河南守，以給徙民。河南上富人助貧人者籍，天子見卜式名，識之，曰「是固前而欲輸其家半助邊」，乃賜式外繇四百人。【集解】漢書音義曰：「外繇謂戍邊也。一人出三百錢，謂之過更。式歲得十二萬錢也。一說，在繇役之外得復除四百人。」式又盡復予縣官。是時富豪皆爭匿財，唯式尤欲輸之助費。天子於是以式終長者，故尊顯以風百姓。

初，式不願為郎。上曰：「吾有羊上林中，欲令子牧之。」式乃拜為郎，布衣屩而牧羊。【集解】韋昭曰：「屩，草屝。」歲餘，羊肥息。上過見其羊，善之。式曰：「非獨羊也，治民亦猶是也。以時起居；惡者輙斥去，毋令敗羣。」上以式為奇，拜為緱氏令試之，緱氏便之。遷為成皐令，將漕最。上以為式朴忠，拜為齊王太傅。

而孔僅之使天下鑄作器，三年中拜為大農，列於九卿。【集解】徐廣曰：「元鼎二年，時丙寅歲也。」而桑弘羊為大農丞，筦諸會計事，稍稍置均輸以通貨物矣。【集解】孟康曰：「謂諸當所輸於官者，皆令輸其土地所饒，平其所在時價，官更於他處賣之。輸者旣便而官有利。漢書百官表大司農屬官有均輸令。」

始令吏得入穀補官，郎至六百石。

自造白金五銖錢後五歲，赦吏民之坐盜鑄金錢死者數十萬人。其不發覺相殺者，不可勝計。赦自出者百餘萬人。然不能半自出，天下大抵無慮皆鑄金錢矣。【索隱】抵音氐。抵，歸也。劉氏云「大抵猶大略也」。案：大抵無慮者，謂言大略歸於鑄錢，更無他事從慮。犯者衆，吏不能盡誅取，於是遣博士褚大、徐偃等分曹循行郡國，【集解】服虔曰：「分曹職案行。」舉兼并之徒守相為吏者。而御史大夫張湯方隆貴用事，減宣、杜周等為中丞，義縱、尹齊、王溫舒等用慘急刻深為九卿，而直指夏蘭之屬始出矣。

而大農顏異誅。【集解】徐廣曰：「元狩四年，時壬戌歲也。」初，異為濟南亭長，以廉直稍遷至九卿。上與張湯旣造白鹿皮幣，問異。異曰：「今王侯朝賀以蒼璧，直數千，而其皮薦反四十萬，本末不相稱。」天子不說。張湯又與異有郤，及有人告異以它議，事下張湯治異。異與客語，客語初令下有不便者，【集解】李奇曰：「異與客語，道詔令初下，有不便處也。」異不應，微反脣。湯奏異當九卿見令不便，不入言而腹誹，論死。自是之後，有腹誹之法，以此，而公卿大夫多諂諛取容矣。

天子旣下緡錢令而尊卜式，百姓終莫分財佐縣官，於是楊可告緡錢縱矣。

郡國多姦鑄錢，【索隱】謂多姦巧，雜以鉛錫也。錢多輕，而公卿請令京師鑄鐘官赤側，【集解】如淳曰：「以赤銅為其郭也。今錢見有赤側者，不知作法云何。」【索隱】鍾官掌鑄赤側之錢。韋昭云「側，邊也」，故晉灼云「以赤銅為郭。今錢見有赤側者」。一當五，賦官用非赤側不得行。【集解】漢書音義曰：「俗所謂紫紺錢也」。白金稍賤，民不寶用，縣官以令禁之，無益。歲餘，白金終廢不行。

是歲也，張湯死【集解】徐廣曰：「元鼎三年。」而民不思。【索隱】樂產云：「諸所廢興，附上困下，皆自湯，故人不思之也。」

其後二歲，赤側錢賤，民巧法用之，不便，又廢。於是悉禁郡國無鑄錢，專令上林三官鑄。【集解】漢書百官表：「水衡都尉，武帝元鼎二年初置，掌上林苑，屬官有上林均輸、鍾官、辨銅令。」然則上林三官，其是此三令乎？錢旣多，而令天下非三官錢不得行，諸郡國所前鑄錢皆廢銷之，輸其銅三官。而民之鑄錢益少，計其費不能相當，唯真工大姦乃盜為之。

卜式相齊，而楊可告緡徧天下，【集解】瓚曰：「商賈居積及伎巧之家，非桑農所生出，謂之緡。茂陵中書有緡田奴婢是也。」【索隱】姓楊，名可。如淳云：「告緡者，令楊可告占緡之不盡者也。」中家以上大抵皆遇告。杜周治之，獄少反者。【集解】如淳曰：「治匿緡之罪，其獄少有反者。」【索隱】反音番。反謂反使從輕也。案：劉德為京兆尹，每行縣，多所平反是也。乃分遣御史廷尉正監分曹往，【索隱】如淳云：「曹，輩也。謂分曹輩而出為使也。」即治郡國緡錢，得民財物以億計，奴婢以千萬數，田大縣數百頃，小縣百餘頃，宅亦如之。於是商賈中家以上大率破，民偷甘食好衣，不事畜藏之產業，而縣官有鹽鐵緡錢之故，用益饒矣。

益廣關，置左右輔。【集解】徐廣曰：「元鼎三年，丁卯歲，徙函谷關於新安東界。」

初，大農筦鹽鐵官布多，【索隱】布謂泉布。置水衡，欲以主鹽鐵；及楊可告緡錢，上林財物衆，乃令水衡主上林。上林旣充滿，益廣。是時越欲與漢用舡戰逐，【集解】韋昭曰：「戰鬬馳逐也。」乃大修昆明池，列觀環之。治樓舡，高十餘丈，旗幟加其上，甚壯。【索隱】蓋始穿昆明池，欲與滇王戰，今乃更大修之，將與南越呂嘉戰逐，故作樓船，於是楊僕有將軍之號。又下云「因南方樓船卒二十餘萬擊南越」也。昆明池有豫章館。豫章，地名，以言將出軍於豫章也。於是天子感之，乃作柏梁臺，高數十丈。宮室之脩，由此日麗。

乃分緡錢諸官，而水衡、少府、大農、太僕各置農官，往往即郡縣比沒入田【索隱】比昔所沒入之田也。田之。其沒入奴婢，分諸苑養狗馬禽獸，及與諸官。諸官益新置多，【集解】如淳曰：「水衡、少府、太僕、司農皆有農官，是為多。」徒奴婢衆，而下河漕度四百萬石，【索隱】樂產云：「度猶運也。」及官自糴乃足。【索隱】按：謂天子所給廩食者多，故官自糴乃足也。

所忠【索隱】人姓名。服虔云「掌故官，取書於司馬相如者，封禪書公孫卿因所忠言寶鼎是也」。唯姚察獨以為「所患」，非也。言：「世家子弟【集解】如淳曰：「世世有祿秩家。」富人或鬬雞走狗馬，弋獵博戲，亂齊民。」【索隱】晉灼云：「中國被教整齊之人也。」乃徵諸犯令，相引數千人，命曰「株送徒」。入財者得補郎，郎選衰矣。【集解】應劭曰：「株，根本也。送，引也。」如淳曰：「株，根蔕也。諸坐博戲事決為徒者，能入錢得補郎也。或曰，先至者為根。」【索隱】李奇云：「先至者為魁株。」應劭云：「株，根本也。送，當作『選』。選，引也。」應、李二音是。先至之人令之相引，似若得其株本，則枝葉自窮，故曰「株送徒」。又文穎曰：「凡鬬雞勝者為株。」傳云：「陽溝之雞，三歲為株。」今則鬬雞走馬者用之。因其鬬雞本勝時名，故云株送徒者也。

是時山東被河菑，及歲不登數年，人或相食，方一二千里。天子憐之，詔曰：「江南火耕水耨，【集解】應劭曰：「燒草，下水種稻，草與稻並生，高七八寸，因悉芟去，復下水灌之，草死，獨稻長，所謂火耕水耨也。」令飢民得流就食江淮閒，欲留之處。」遣使冠蓋相屬於道，護之，下巴蜀粟以振之。

其明年，天子始廵郡國。東度河，河東守不意行至，不辦，自殺。行西踰隴，隴西守以行往卒，【集解】漢書音義曰：「踰，度也。卒，倉卒也。」天子從官不得食，隴西守自殺。於是上北出蕭關，從數萬騎，獵新秦中，以勒邊兵而歸。新秦中或千里無亭徼，【集解】如淳曰：「徼，亦卒求盜之屬也。」晉灼曰：「徼，塞也。」瓚曰：「旣無亭候，又不徼循，無衞邊之備也。」於是誅北地太守以下，而令民得畜牧邊縣，【集解】漢書音義曰：「令民得畜牧於邊縣也。」瓚曰：「先是，新秦中千里無民，畏寇不敢畜牧，令設亭徼，故民得畜牧也。」官假馬母，三歲而歸，及息什一，以除占緡，用充仞新秦中。【集解】李奇曰：「邊有官馬，今令民能畜官母馬者，滿三歲歸之也。及有蕃息，與當出緡筭者，皆復令居新秦中，又充仞之也。謂與民母馬，令得為馬種；令十母馬還官一駒，此為息什一也。」瓚曰：「前以邊用不足，故設告緡之令，設亭徼，邊民無警，皆得田牧。新秦中已充，故除告緡，不復取於民也。」

旣得寶鼎，立后土、太一祠，【集解】徐廣曰：「元鼎四年立后土，五年立泰畤。」公卿議封禪事，而天下郡國皆豫治道橋，繕故宮，及當馳道縣，縣治官儲，設供具，而望以待幸。

其明年，南越反，西羌侵邊為桀。於是天子為山東不贍，赦天下，因南方樓舡卒二十餘萬人擊南越，數萬人發三河以西騎擊西羌，又數萬人度河築令居。【索隱】令音零，姚氏音連。韋昭云：「金城縣。」初置張掖、酒泉郡，【集解】徐廣曰：「元鼎六年。」而上郡、朔方、西河、河西開田官，斥塞卒【集解】如淳曰：「塞候斥卒。」六十萬人戍田之。中國繕道餽糧，逺者二千，近者千餘里，皆仰給大農。邊兵不足，乃發武庫工官兵器以贍之。車騎馬乏絕，縣官錢少，買馬難得，乃著令，令封君以下至三百石以上吏，以差出牝馬天下亭，亭有畜牸馬，歲課息。

齊相卜式上書曰：「臣聞主憂臣辱。南越反，臣願父子與齊習舡者往死之。」天子下詔曰：「卜式雖躬耕牧，不以為利，有餘輙助縣官之用。今天下不幸有急，而式奮願父子死之，雖未戰，可謂義形於內。賜爵關內侯，金六十斤，田十頃。」布告天下，天下莫應。列侯以百數，【索隱】劉氏言其多以百而數，故坐酎金失侯者一百六人。皆莫求從軍擊羌、越。至酎，少府省金，【集解】如淳曰：「省視諸侯金有輕有重也。或曰，至嘗酎飲宗廟時，少府視其金多少也。」而列侯坐酎金失侯者百餘人。【集解】如淳曰：「漢儀注王子為侯，侯歲以戶口酎黃金於漢廟，皇帝臨受獻金以助祭。大祀日飲酎，飲酎受金。金少不如斤兩，色惡，王削縣，侯免國。」乃拜式為御史大夫。【集解】徐廣曰：「元鼎六年。」

式旣在位，見郡國多不便縣官作鹽鐵，鐵器苦惡，【集解】瓚曰：「謂作鐵器，民患苦其不好。」賈貴，【索隱】鹽旣苦而器又惡，故買賣貴也。苦又音古，言器苦窳不好。凡病之器云苦窳。窳音庾，語見本紀。苦如字讀亦通。或彊令民賣買之。而舡有筭，商者少，物貴，乃因孔僅言舡筭事。上由是不悅卜式。

漢連兵三歲，誅羌，滅南越，番禺以西至蜀南者置初郡十七【集解】徐廣曰：「南越為九郡。」駰案：晉灼曰「元鼎六年，定越地，以為南海、蒼梧、鬱林、合浦、交趾、九真、日南、珠崖、儋耳郡；定西南夷，以為武都、䍧牱、越巂、沈犂、汶山郡；及地理志、西南夷傳所置犍為、零陵、益州郡，凡十七也」。，且以其故俗治，毋賦稅。南陽、漢中以往郡，各以地比給初郡【索隱】比音鼻。謂南陽、漢中已往之郡，各以其地比近給初郡。初郡，即西南夷初所置之郡。吏卒奉【索隱】扶用反，包氏同。食幣物，傳車馬被具。而初郡時時小反，殺吏，漢發南方吏卒往誅之，閒歲萬餘人，費皆仰給大農。大農以均輸調鹽鐵助賦，故能贍之。然兵所過縣，為以訾給毋乏而已，不敢言擅賦法矣。【集解】徐廣曰：「擅，一作『經』。經，常也。惟取用足耳，不暇顧經常法則也。」

其明年，元封元年，卜式貶秩為太子太傅。而桑弘羊為治粟都尉，領大農，盡代僅筦天下鹽鐵。弘羊以諸官各自巿，相與爭，物故騰躍，而天下賦輸或不償其僦費，【索隱】不償其僦。服虔云：「雇載云僦，言所輸物不足償其雇載之費也。僦音子就反。」乃請置大農部丞數十人，分部主郡國，各往往縣置均輸鹽鐵官，令逺方各以其物貴時商賈所轉販者為賦，而相灌輸。置平準于京師，都受天下委輸。名工官治車諸器，皆仰給大農。大農之諸官盡籠天下之貨物，貴即賣之，賤則買之。如此，富商大賈無所牟大利，【集解】如淳曰：「牟，取也。」則反本，而萬物不得騰踊。故抑天下物，名曰「平準」。天子以為然，許之。於是天子北至朔方，東到太山，廵海上，並北邊以歸。所過賞賜，用帛百餘萬匹，錢金以巨萬計，皆取足大農。

弘羊又請令吏得入粟補官，及罪人贖罪。令民能入粟甘泉各有荖，以復終身，不告緡。他郡國各輸急處，【索隱】謂他郡能入粟，輸所在急要之處也。而諸農各致粟，山東漕益歲六百萬石。一歲之中，太倉、甘泉倉滿。邊餘穀諸物均輸帛五百萬匹。民不益賦而天下用饒。於是弘羊賜爵左庶長，黃金再百斤焉。

是歲小旱，上令官求雨，卜式言曰：「縣官當食租衣稅而已，今弘羊令吏坐市列肆，【索隱】坐市列。謂吏坐市肆行列之中。販物求利。亨弘羊，天乃雨。」

太史公曰：農工商交易之路通，而龜貝金錢刀布之幣興焉。所從來久逺，自高辛氏之前尚矣，靡得而記云。故書道唐虞之際，詩述殷周之世，安寧則長庠序，先本絀末，以禮義防于利；事變多故而亦反是。是以物盛則衰，時極而轉，【集解】徐廣曰：「時，一作『衰』。」一質一文，終始之變也。禹貢九州，各因其土地所宜，人民所多少而納職焉。湯武承弊易變，使民不倦，各兢兢所以為治，而稍陵遲衰微。齊桓公用管仲之謀，通輕重之權，【集解】管子有輕重之法。徼山海之業，以朝諸侯，用區區之齊顯成霸名。魏用李克，盡地力，為彊君。自是以後，天下爭於戰國，貴詐力而賤仁義，先富有而後推讓。故庶人之富者或累巨萬，而貧者或不厭糟糠；有國彊者或并羣小以臣諸侯，而弱國或絕祀而滅世。以至於秦，卒并海內。虞夏之幣，金為三品，【索隱】即下「或黃，或赤、白」。黃，黃金也；白，白銀也；赤，赤銅也：並見食貨志。或黃，或白，或赤；或錢，或布，【集解】如淳曰：「布於民閒也。」或刀，【集解】如淳曰：「名錢為刀者，以其利於民也。」或龜貝。【索隱】按：錢本名泉，言貨之流如泉也，故周有泉府之官。及景王乃鑄大錢。布者，言貨流布，故周禮有二夫之布。食貨志貨布首長八分，足支八分。刀者，錢也。食貨志有契刀、錯刀，形如刀，長二寸，直五千。以其形如刀，故曰刀，以其利於人也。又古者貨貝寶龜，食貨志有十朋五貝，皆用為貨，其各有多少，元龜直十貝，故直二千一百六十，已下各有差也。及至秦，中一國之幣為三等，黃金以溢名，【集解】孟康曰：「二十兩為溢。」為上幣；銅錢識曰半兩，重如其文，為下幣；而珠玉、龜貝、銀錫之屬為器飾寶藏，不為幣。然各隨時而輕重無常。於是外攘夷狄，內興功業，海內之士力耕不足糧饟，女子紡績不足衣服。古者嘗竭天下之資財以奉其上，猶自以為不足也。無異故云，事勢之流，相激使然，曷足怪焉。

索隱述贊曰：平準之立，通貨天下。旣入縣官，或振華夏。其名刀布，其文龍馬。增筭告緡，裒多益寡。弘羊心計，卜式長者。都內克殷，取贍郊野。

# 世家

## 吳太伯世家第一

【索隱】系家者，記諸侯本系也，言其下及子孫常有國。故孟子曰「陳仲子，齊之系家」。又董仲舒曰「王者封諸侯，非官之也，得以代為家也」。

吳太伯，【集解】韋昭曰：「後武王追封為吳伯，故曰吳太伯。」【索隱】國語曰「黃池之會，晉定公使謂吳王夫差曰『夫命圭有命，固曰吳伯，不曰吳王』」，是吳本伯爵也。范甯解論語曰「太者，善大之稱；伯者，長也。周太王之元子故曰太伯」。稱仲雍、季歷，皆以字配名，則伯亦是字，又是爵，但其名史籍先闕耳。【正義】吳，國號也。太伯居梅里，在常州無錫縣東南六十里。至十九世孫壽夢居之，號句吳。壽夢卒，諸樊南徙吳。至二十一代孫光，使子胥築闔閭城都之，今蘇州也。太伯弟仲雍，【索隱】伯、仲、季是兄弟次第之字。若表德之字，意義與名相符，則系本曰「吳孰哉居蕃離」，宋忠曰「孰哉，仲雍字。蕃離，今吳之餘暨也」。解者云雍是孰食，故曰雍字孰哉也。皆周太王之子，而王季歷之兄也。季歷賢，而有聖子昌，太王欲立季歷以及昌，於是太伯、仲雍二人乃犇荊蠻，文身斷髮，示不可用，【集解】應劭曰：「常在水中，故斷其髮，文其身，以象龍子，故不見傷害。」【正義】江熙云：「太伯少弟季歷生文王昌，有聖德，太伯知其必有天下，故欲傳國於季歷。以太王病，託採藥於吳越，不反。太王薨而季歷立，一讓也；季歷薨而文王立，二讓也；文王薨而武王立，遂有天下，三讓也。又釋云：太王病，託採藥，生不事之以禮，一讓也；太王薨而不反，使季歷主喪，不葬之以禮，二讓也；斷髮文身，示不可用，使歷主祭祀，不祭之以禮，三讓也。」以避季歷。季歷果立，是為王季，而昌為文王。太伯之犇荊蠻，自號勾吳。【集解】宋忠曰：「句吳，太伯始所居地名。」【索隱】荊者，楚之舊號，以州而言之曰荊。蠻者，閩也。南夷之名；蠻亦稱越。此言自號句吳，吳名起於太伯，明以前未有吳號。地在楚越之界，故稱荊蠻。顏師古注漢書，以吳言「句」者，夷語之發聲，猶言「於越」耳。此言「號句吳」，當如顏解。而注引宋忠以為地名者，系本居篇曰「孰哉居蕃離，孰姑徙句吳」，宋氏見史記有「太伯自號句吳」之文，遂彌縫解彼云是太伯始所居地名。裴氏引之，恐非其義。蕃離旣有其地，句吳何總不知真實？吳人不聞別有城邑曾名句吳，則系本之文或難依信。吳地記曰：「泰伯居梅里，在闔閭城北五十里許。」荊蠻義之，從而歸之千餘家，立為吳太伯。

太伯卒，【集解】皇覽曰：「太伯冢在吳縣北梅里聚，去城十里。」無子，弟仲雍立，是為吳仲雍。仲雍卒，【索隱】吳地記曰：「仲雍冢在吳郡常孰縣西海虞山上，與言偃冢並列。」子季簡立。季簡卒，子叔達立。叔達卒，子周章立。是時周武王克殷，求太伯、仲雍之後，得周章。周章已君吳，因而封之。乃封周章弟虞仲於周之北故夏虛，【集解】徐廣曰：「在河東大陽縣。」是為虞仲，【索隱】夏都安邑，虞仲都大陽之虞城，在安邑南，故曰夏虛。左傳曰「太伯、虞仲，太王之昭」，則虞仲是太王之子必也。又論語稱「虞仲、夷逸隱居放言」，是仲雍稱虞仲。今周章之弟亦稱虞仲者，蓋周章之弟字仲，始封於虞，故曰虞仲。則仲雍本字仲，而為虞之始祖，故後代亦稱虞仲，所以祖與孫同號也。列為諸侯。

周章卒，子熊遂立，熊遂卒，子柯相立。【正義】柯音歌。相音相匠反。柯相卒，子彊鳩夷立。彊鳩夷卒，子餘橋疑吾立。【正義】橋音蹻驕反。餘橋疑吾卒，子柯盧立。柯盧卒，子周繇立。【正義】繇音遙，又音由。周繇卒，子屈羽立。【正義】屈，居勿反。屈羽卒，子夷吾立。夷吾卒，子禽處立。禽處卒，子轉立。【索隱】譙周古史考云「柯轉」。轉卒，子頗高立。【索隱】古史考作「頗夢」。頗高卒，子句卑立。【索隱】古史考云「畢軫」。是時晉獻公滅周北虞公，以開晉伐虢也。【索隱】春秋經僖公五年「冬，晉人執虞公」。左氏二年傳曰「晉荀息請以屈產之乘與垂棘之璧假道伐虢，宮之奇諫，不聽。虞公許之，且請先伐之，遂伐虢，滅下陽」。五年傳曰「晉侯復假道伐虢，宮之奇諫，不聽。以其族行，曰『虞不臘矣』。八月甲午，晉侯圍上陽。冬十有二月，滅虢。師還，遂襲虞滅之」也。句卑卒，子去齊立。去齊卒，子壽夢立。【正義】夢，莫公反。壽夢立而吳始益大，稱王。

自太伯作吳，五世而武王克殷，封其後為二：其一虞，在中國；其一吳，在夷蠻。十二世而晉滅中國之虞。中國之虞滅二世，而夷蠻之吳興。【正義】中國之虞滅後二世，合七十一年，至壽夢而興大，稱王。大凡從太伯至壽夢十九世。【索隱】壽夢是仲雍十九代孫也。

王壽夢二年，【索隱】自壽夢已下始有其年，春秋唯記卒年。計二年當成七年也。楚之亡大夫申公巫臣怨楚將子反而犇晉，自晉使吳，教吳用兵乘車，令其子為吳行人，【集解】服虔曰：「行人，掌國賔客之禮籍，以待四方之使，賔大客，受小客之幣辭。」【索隱】左傳魯成二年曰「巫臣使齊，及鄭，使介反幣，而以夏姬行，遂犇晉」。七年傳曰「子重、子反殺巫臣之族而分其室，巫臣遺二子書曰『余必使爾罷於犇命以死』。巫臣使於吳，吳子壽夢悅之，乃通吳于晉，教吳乘車，教之戰陣，教之叛楚，寘其子狐庸焉，使為行人。吳始伐楚，伐巢，伐徐。馬陵之會，吳入州來，子重、子反於是乎一歲七犇命」是。吳於是始通於中國。吳伐楚。十六年，楚共王伐吳，至衡山。【集解】杜預曰：「吳興烏程縣南也。」【索隱】春秋經襄三年「楚公子嬰齊帥師伐吳」，左傳曰「楚子重伐吳，為簡之師，克鳩茲，至于衡山」也。

二十五年，王壽夢卒。【索隱】襄十二年經曰「秋九月，吳子乘卒」。左傳曰壽夢。計從成六年至此，正二十五年。系本曰「吳孰姑徙句吳」。宋忠曰「孰姑，壽夢也」。代謂祝夢乘諸也。壽孰音相近，姑之言諸也，毛詩傳讀「姑」為「諸」，知孰姑壽夢是一人，又名乘也。壽夢有子四人，長曰諸樊，【索隱】春秋經書「吳子遏」，左傳稱「諸樊」，蓋遏是其名，諸樊是其號。公羊傳「遏」作「謁」。次曰餘祭，次曰餘昩，【索隱】左傳曰「閽戕戴吳」。杜預曰「戴吳，餘祭也」。又襄二十八年左傳，齊慶封犇吳，句餘與之朱方。杜預曰「句餘，吳子夷末也」。計餘祭以襄二十九年卒，則二十八年賜慶封邑，不得是夷末。且句餘餘祭或謂是一人，夷末惟史記、公羊作「餘昩」，左氏及穀梁並為「餘祭」。夷末、句餘音字各異，不得為一，或杜氏誤耳。【正義】祭，側界反。昩，莫葛反。次曰季札。【索隱】公羊傳曰：「謁也，餘祭也，夷末也，與季子同母者四人。季子弱而才，兄弟皆愛之，同欲以為君，兄弟遞相為君，而致國乎季子。故謁也死，餘祭也立；餘祭也死，夷末也立；夷末也死，則國宜之季子，季子使而亡焉。僚者長庶也，即之。闔閭曰：『將從先君之命與，則國宜之季子也；如不從君之命，則宜立者我也。僚惡得為君乎？』於是使專諸刺僚。」史記壽夢四子，亦約公羊文，但以僚為餘迋子為異耳。左氏其文不明，服虔用公羊，杜預依史記及吳越春秋。下注徐廣引系本曰「夷迋及僚，夷迋生光」，檢系本今無此語。然按左狐庸對趙文子，謂「夷末甚德而度，其天所啟也，必此君之子孫實終之」。若以僚為末子，不應此言。又光言「我王嗣」，則光是夷迋子，且明是庶子。季札賢，而壽夢欲立之，季札讓不可，於是乃立長子諸樊，攝行事當國。

王諸樊元年，【集解】世本曰「諸樊徙吳」也。諸樊已除喪，讓位季札。季札謝曰：「曹宣公之卒也，諸侯與曹人不義曹君，【集解】服虔曰：「宣公，曹伯盧也，以魯成公十三年會晉侯伐秦，卒于師。曹君，公子負芻也。負芻在國，聞宣公卒，殺太子而自立，故曰不義之也。」將立子臧，子臧去之，以成曹君，【集解】服虔曰：「子臧，負芻庶兄。」【索隱】成十三年左傳曰：「曹宣公卒于師。曹人使公子負芻守，使公子欣時逆喪。秋，負芻殺其太子而自立。」杜預曰：「皆宣公庶子也。負芻，成公也。欣時，子臧也。」十五年傳曰：「會于戚，討曹成公也，執而歸諸京師。諸侯將見子臧於王而立之。子臧曰：『前志有之，曰聖達節，杜預曰：聖人應天命，不拘常禮也。次守節，杜預曰：謂賢者也。下失節。杜預曰：愚者，妄動也。為君，非吾節也。雖不能聖，敢失守乎？』遂逃犇宋。」君子曰【索隱】君子者，左丘明所為史評仲尼之詞，指仲尼為君子也。『能守節矣』。君義嗣，【集解】王肅曰：「義，宜也。嫡子嗣國，得禮之宜。」杜預曰：「諸樊嫡子，故曰義嗣。」誰敢干君！有國，非吾節也。札雖不材，願附於子臧之義。」吳人固立季札，季札弃其室而耕，乃舍之。【索隱】「諸樊元年已除喪」至「乃舍之」，皆襄十四年左氏傳文。　【正義】舍音捨。秋，吳伐楚，楚敗我師。四年，晉平公初立。【索隱】左傳襄十六年春「葬晉悼公，平公即位」是也。

十三年，王諸樊卒。【索隱】春秋經襄二十五年：「十有二月，吳子遏伐楚，門于巢，卒。」左傳曰：「吳子諸樊伐楚，以報舟師之役，門于巢。巢牛臣曰：『吳王勇而輕，若啟之，將親門，我獲射之，必殪。是君也死，疆其少安。』從之。吳子門焉，牛臣隱於短牆以射之，卒。」有命授弟餘祭，欲傳以次，必致國於季札而止，以稱先王壽夢之意，且嘉季札之義，兄弟皆欲致國，令以漸至焉。季札封於延陵，【索隱】襄三十一年左傳趙文子問於屈狐庸曰「延州來季子其果立乎」，杜預曰「延州來，季札邑也」昭二十七年左傳曰「吳子使延州來季子聘于上國」，杜預曰「季子本封延陵，後復封州來，故曰延州來」。成七年左傳曰「吳入州來」，杜預曰「州來，楚邑，淮南下蔡縣是」。昭十三年傳「吳伐州來」，二十三年傳「吳滅州來」。則州來本為楚邑，吳光伐滅，遂以封季子也。地理志云會稽毗陵縣，季札所居。太康地理志曰「故延陵邑，季札所居，栗頭有季札祠」。地理志沛郡下蔡縣云，古州來國，為楚所滅，後吳取之，至夫差，遷昭侯於此。公羊傳曰「季子去之延陵，終身不入吳國」，何休曰「不入吳朝廷也」。此云「封於延陵」，謂因而賜之以菜邑。而杜預春秋釋例土地名則云「延州來，闕」，不知何故而為此言也。故號曰延陵季子。

王餘祭三年，齊相慶封有罪，自齊來犇吳。吳予慶封朱方之縣，【集解】吳地記曰：「朱方，秦改曰丹徒。」以為奉邑，以女妻之，富於在齊。

四年，吳使季札聘於魯，【集解】在春秋魯襄公二十九年。請觀周樂。【集解】服虔曰：「周樂，魯所受四代之樂也。」杜預曰：「魯以周公故，有天子禮樂。」為歌周南、召南。【集解】杜預曰：「此皆各依其本國歌所常用聲曲。」曰：「美哉，始基之矣，【集解】王肅曰：「言始造王基也。」猶未也。【集解】賈逵曰：「言未有雅、頌之成功也。」杜預曰：「猶有商紂，未盡善也。」然勤而不怨。」【集解】杜預曰：「未能安樂，然其音不怨怒。」歌邶、鄘、衞。【集解】杜預曰：「武王伐紂，分其地為三監。三監叛，周公滅之，并三監之地，更封康叔，故三國盡被康叔之化。」曰：「美哉，淵乎，憂而不困者也。【集解】賈逵曰：「淵，深也。」杜預曰：「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衞康叔、武公德化深遠，雖遭宣公淫亂，懿公滅亡，民猶秉義，不至於困。」吾聞衞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是其衞風乎？」【集解】賈逵曰：「康叔遭管叔、蔡叔之難，武公罹幽王、襃姒之憂，故曰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杜預曰：「康叔，武公，皆衞之令德君也。聽聲以為別，故有疑言。」歌王。【集解】服虔曰：「王室當在雅，衰微而列在風，故國人猶尊之，故稱王，猶春秋之王人也。」杜預曰：「王，黍離也。」曰：「美哉，思而不懼，其周之東乎？」【集解】服虔曰：「平王東遷雒邑。」杜預曰：「宗周殞滅，故憂思；猶有先王之遺風，故不懼也。」　【正義】思音肆。歌鄭。【集解】賈逵曰：「鄭風，東鄭是。」曰：「其細已甚，民不堪也，是其先亡乎？」【集解】服虔曰：「其風細弱已甚，攝於大國之閒，無遠慮持久之風，故曰民不堪，將先亡也。」歌齊。曰：「美哉，泱泱乎大風也哉。【集解】服虔曰：「泱泱，舒緩深遠，有大和之意。其詩風刺，辭約而義微，體疏而不切，故曰大風。」【索隱】泱，於良反。泱泱猶汪汪洋洋，美盛貌也。杜預曰「弘大之聲」也。表東海者，其太公乎？【集解】王肅曰：「言為東海之表式。」國未可量也。」【集解】服虔曰：「國之興衰，世數長短，未可量也。」杜預曰：「言其或將復興。」歌豳。曰：「美哉，蕩蕩乎，樂而不淫，【集解】賈逵曰：「蕩然無憂，自樂而不荒淫也。」其周公之東乎？」【集解】杜預曰：「周公遭管蔡之變，東征，為成王陳后稷先公不敢荒淫，以成王業，故言其周公東乎。」歌秦。曰：「此之謂夏聲。夫能夏則大，大之至也，其周之舊乎？」【集解】杜預曰：「秦仲始有車馬禮樂，去戎狄之音而有諸夏之聲，故謂之夏聲。及襄公佐周平王東遷而受其故地，故曰周之舊也。」歌魏。曰：「美哉，渢渢乎，【索隱】渢音馮，又音泛。杜預曰：「中庸之聲。」大而婉，【索隱】左傳作「大而婉」。杜預曰：「婉，約也。大而約，則儉節易行。」寬字宜讀為「婉」也。儉而易，行以德輔，此則盟主也。」【集解】徐廣曰：「盟，一作『明』。」駰案：賈逵曰「其志大，直而有曲體，歸中和中庸之德，難成而實易行。故曰以德輔此，則盟主也」。杜預曰「惜其國小而無明君」。　【索隱】注引徐廣曰「盟，一作『明』」。按：左傳亦作「明」，此以聽聲知政，言其明聽耳，非盟會也。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風乎？不然，何憂之遠也？【集解】杜預曰：「晉本唐國，故有堯之遺風。憂深思遠，情發於聲也。」非令德之後，誰能若是！」歌陳。曰：「國無主，其能久乎？」【集解】杜預曰：「淫聲放蕩，無所畏忌，故曰國無主。」自鄶以下，無譏焉。【集解】服虔曰：「鄶以下，及曹風也。其國小，無所刺譏。」歌小雅。【集解】杜預曰：「小雅，小正，亦樂歌之章。」曰：「美哉，思而不貳，【集解】杜預曰：「思文武之德，無貳叛之心也。」怨而不言，【集解】王肅曰：「非不能言，畏罪咎也。」其周德之衰乎？【集解】杜預曰：「衰，小也。」猶有先王之遺民也。」【集解】杜預曰：「謂有殷王餘俗，故未大衰。」歌大雅。【集解】杜預曰：「大雅，陳文王之德，以正天下。」曰：「廣哉，熙熙乎，【集解】杜預曰：「熙熙，和樂聲。」曲而有直體，【集解】杜預曰：「論其聲。」其文王之德乎？」歌頌。【集解】杜預曰：「頌者，以其成功告於神明。」曰：「至矣哉，【集解】賈逵曰：「言道備至也。」直而不倨，【集解】杜預曰：「倨，傲也。」曲而不詘，【集解】杜預曰：「詘，撓也。」近而不偪，【集解】杜預曰：「謙，退也。」遠而不攜，【集解】杜預曰：「攜，貳也。」遷而不淫，【集解】服虔曰：「遷，徙也。文王徙酆，武王居鄗。」杜預曰：「淫，過蕩也。」復而不厭，【集解】杜預曰：「常日新也。」哀而不愁，【集解】杜預曰：「知命也。」樂而不荒，【集解】杜預曰：「節之以禮也。」用而不匱，【集解】杜預曰：「德弘大。」廣而不宣，【集解】杜預曰：「不自顯也。」施而不費，【集解】杜預曰：「因民所利而利之。」取而不貪，【集解】杜預曰：「義然後取。」處而不厎，【集解】杜預曰：「守之以道。」行而不流。【集解】杜預曰：「制之以義。」五聲和，八風平，【集解】杜預曰：「宮、商、角、徵、羽謂之五聲。八方之氣謂之八風。」節有度，守有序，【集解】杜預曰：「八音克諧，節有度也。無相奪倫，守有序也。」盛德之所同也。」【集解】杜預曰：「頌有殷、魯，故曰盛德之所同。」見舞象箾、南籥者，【集解】賈逵曰：「象，文王之樂武象也。箾，舞曲也。南籥，以籥舞也。」【索隱】箾音朔，又素交反。曰：「美哉，猶有憾。」【集解】服虔曰：「憾，恨也。恨不及己以伐紂而致太平也。」【索隱】感讀為「憾」，字省耳，胡暗反。見舞大武，【集解】賈逵曰：「大武，周公所作武王樂也。」曰：「美哉，周之盛也，其若此乎？」見舞韶護者，【集解】賈逵曰：「韶護，殷成湯樂大護也。」曰：「聖人之弘也，【集解】賈逵曰：「弘，大也。」猶有慙德，聖人之難也！」【集解】服虔曰：「慚於始伐而無聖佐，故曰聖人之難也。」見舞大夏，【集解】賈逵曰：「夏禹之樂大夏也。」曰：「美哉，勤而不德！【集解】服虔曰：「禹勤其身以治水土也。」非禹其誰能及之？」見舞招箾，【集解】服虔曰：「有虞氏之樂大韶也。」　【索隱】「韶」「簫」二字體變耳。曰：「德至矣哉，大矣，【集解】服虔曰：「至，帝王之道極於韶也。盡美盡善也。」如天之無不燾也，【集解】賈逵曰：「燾，覆也。」如地之無不載也，雖甚盛德，無以加矣。觀止矣，若有他樂，吾不敢觀。」【集解】服虔曰：「周用六代之樂，堯曰咸池，黃帝曰雲門。魯受四代，下周二等，故不舞其二。季札知之，故曰有他樂吾不敢請。」

去魯，遂使齊。說晏平仲曰：「子速納邑與政。【集解】服虔曰：「入邑與政職於公，不與國家之事。」無邑無政，乃免於難。齊國之政將有所歸；未得所歸，難未息也。」故晏子因陳桓子以納政與邑，是以免於欒高之難。【集解】難在魯昭公八年。【正義】難，乃憚反。在魯昭公八年。欒施、高彊二氏作難，陳桓子和之乃解也。

去齊，使於鄭。見子產，如舊交。謂子產曰：「鄭之執政侈，難將至矣，政必及子。子為政，慎以禮。【集解】服虔曰：「禮，所以經國家，利社稷也。」不然，鄭國將敗。」去鄭，適衞。說蘧瑗、史狗、史鰌、公子荊、公叔發、公子朝曰：「衞多君子，未有患也。」

自衞如晉，將舍於宿，【集解】左傳曰：「將宿於戚。」【索隱】注引左傳曰「將宿於戚」。按：太史公欲自為一家，事雖出左氏，文則隨義而換。旣以「舍」字替「宿」，遂誤下「宿」字替於「戚」。戚旣是邑名，理應不易。今宜讀宿為「戚」。戚，衞邑，孫文子舊所食地。聞鐘聲，【集解】服虔曰：「孫文子鼓鐘作樂也。」曰：「異哉！吾聞之，辯而不德，必加於戮。【集解】服虔曰：「辯若鬬辯也。夫以辯爭，不以德居之，必加於刑戮也。」夫子獲罪於君以在此，【集解】賈逵曰：「夫子，孫文子也。獲罪，出獻公，以戚畔也。」懼猶不足，而又可以畔乎？【索隱】左傳曰：「而又何樂」。此「畔」字宜讀曰「樂」。樂謂所聞鐘聲也，畔非其義也。夫子之在此，猶燕之巢于幕也。【集解】王肅曰：「言至危也。」君在殯而可以樂乎？」【集解】賈逵曰：「衞君獻公棺在殯未葬。」遂去之。文子聞之，終身不聽琴瑟。【集解】服虔曰：「聞義而改也。琴瑟不聽，況於鐘鼓乎？」

適晉，說趙文子、【索隱】名武也。韓宣子、【索隱】名起也。【正義】世本云名秦。魏獻子【索隱】名鍾舒也。曰：「晉國其萃於三家乎！」【集解】服虔曰：「言晉國之祚將集於三家。」將去，謂叔向曰：「吾子勉之！君侈而多良，大夫皆富，政將在三家。【集解】杜預曰：「富必厚施，故政在三家也。」吾子直，【集解】服虔曰：「直，不能曲撓以從衆。」必思自免於難。」

季札之初使，北過徐君。徐君好季札劔，口弗敢言。季札心知之，為使上國，未獻。還至徐，徐君已死，於是乃解其寶劔，繫之徐君冢樹而去。【正義】括地志云：「徐君廟在泗州徐城縣西南一里，即延陵季子挂劔之徐君也。」從者曰：「徐君已死，尚誰予乎？」季子曰：「不然。始吾心已許之，豈以死倍吾心哉！」

七年，楚公子圍弒其王夾敖而代立，是為靈王。【索隱】春秋經襄二十五年，吳子遏卒；二十九年，閽殺吳子餘祭；昭十五年，吳子夷未卒。是餘祭在位四年，餘眛在位十七年。系家倒錯二王之年，此七年正是餘眛之三年。昭元年經曰「冬十有一月，楚子麇卒」。左傳曰「楚公子圍將聘于鄭，未出竟，聞王有疾而還。入問王疾，縊而殺之，孫卿曰：以冠纓絞之。遂殺其子幕及平夏。葬王于郟，謂之郟敖」也。十年，楚靈王會諸侯而以伐吳之朱方，以誅齊慶封。吳亦攻楚，取三邑而去。【集解】左傳曰：「吳伐楚，入棘、櫟、麻，以報朱方之役。」【索隱】杜預注彼云「皆楚東鄙邑也。譙國酇縣東北有棘亭，汝陰新蔡縣東北有櫟亭」。按：解者以麻即襄城縣故麻城是也。十一年，楚伐吳，至雩婁。【集解】服虔曰：「雩婁，楚之東邑。」【索隱】昭五年左傳曰「楚子使沈尹射待命于巢，薳啟強待命於雩婁」。今直言至雩婁，略耳。十二年，楚復來伐，次於乾谿，【集解】杜預曰：「乾谿在譙國城父縣南，楚東境。」楚師敗走。

十七年，王餘祭卒，【索隱】春秋襄二十九年經曰「閽殺吳子餘祭」。左傳曰「吳人伐越，獲俘焉，以為閽，使守舟。吳子餘祭觀舟，閽以刀殺之」。公羊傳曰「近刑人則輕死之道」是也。弟餘昩立。王餘昩二年，楚公子弃疾弒其君靈王代立焉。【索隱】據春秋，即昩之十五年也。昭十三年經曰「夏四月，楚公子比自晉歸于楚，弒其君虔于乾谿，楚公子弃疾殺公子比」。左傳具載，以詞繁不錄。公子比，弃疾，皆靈王弟也。比即子干也。靈王，公子圍也，即位後易名為虔。弃疾即位後易名熊居，是為平王。史記以平王遂有楚國，故曰「弃疾弒君」；春秋以子干已為王，故曰「比殺君」：彼此各有意義也。

四年，王餘昩卒，欲授弟季札。季札讓，逃去。於是吳人曰：「先王有命，兄卒弟代立，必致季子。季子今逃位，則王餘昩後立。今卒，其子當代。」乃立王餘昩之子僚為王。【集解】吳越春秋曰「王僚，夷昩子」，與史記同。【索隱】此文以為餘昩子，公羊傳以為壽夢庶子也。

王僚二年，【索隱】計僚元年當昭十六年。比二年，公子光亡王舟，事在昭十七年左傳。公子光伐楚，【集解】徐廣曰：「世本云夷昩生光。」敗而亡王舟。光懼，襲楚，復得王舟而還。【集解】左傳曰舟名「餘皇」。

五年，楚之亡臣伍子胥來奔，公子光客之。【索隱】左傳昭二十年曰：「伍員如吳，言伐楚之利於州于。杜預曰：州于，吳子僚也。公子光曰：『是宗為戮，而欲反其讎，不可從也。』員曰：『彼將有他志，余姑為之求士，而鄙以待之。』乃見鱄設諸焉，而耕於鄙。」是謂客禮以接待也。公子光者，王諸樊之子也。【索隱】此文以為諸樊子，系本以為夷昩子。常以為吾父兄弟四人，當傳至季子。季子即不受國，光父先立。即不傳季子，光當立。陰納賢士，欲以襲王僚。

八年，吳使公子光伐楚，敗楚師，迎楚故太子建母於居巢以歸。因北伐，敗陳、蔡之師。九年，公子光伐楚，拔居巢、鍾離。【集解】服虔曰：「鍾離，州來西邑也。」【索隱】昭二十四年經曰：「冬，吳滅巢。」左傳曰：「楚子為舟師以略吳疆。沈尹戌曰：『此行也，楚必亡邑。不撫人而勞之，吳不動而速之。』吳人踵楚，邊人不備，遂滅巢及鍾離乃還也。」地理志居巢屬廬江，鍾離屬九江。應劭曰「鍾離子之國也」。初，楚邊邑卑梁氏之處女與吳邊邑之女爭桑，【索隱】左傳無其事。二女家怒相滅，兩國邊邑長聞之，怒而相攻，滅吳之邊邑。吳王怒，故遂伐楚，取兩都而去。【正義】兩都即鍾離、居巢。

伍子胥之初犇吳，說吳王僚以伐楚之利。公子光曰：「胥之父兄為僇於楚，欲自報其仇耳。未見其利。」於是伍員知光有他志，【集解】服虔曰：「欲取國。」乃求勇士專諸，【集解】賈逵曰：「吳勇士。」【索隱】專或作「剸」。左傳作「鱄設諸」。刺客傳曰「諸，棠邑人也」。【正義】吳越春秋云：「專諸，豐邑人。伍子胥初亡楚如吳時，遇之於途，專諸方與人鬬，甚不可當，其妻呼，還。子胥怪而問其狀。專諸曰：『夫屈一人之下，必申萬人之上。』胥因而相之，雄貌，深目，侈口，熊背，知其勇士。」見之光。光喜，乃客伍子胥。子胥退而耕於野，以待專諸之事。【索隱】依左傳即上五年「公子光客之」是也。事合記於五年，不應略彼而更具於此也。

十二年冬，楚平王卒。【索隱】昭二十六年春秋經書「楚子居卒」是也。按十二諸侯年表及左傳，合在僚十一年。十三年春，吳欲因楚𠸶而伐之，【索隱】據表及左氏傳止合有十二年，事並見昭二十七年左傳也。使公子蓋餘、燭庸【集解】賈逵曰：「二公子皆吳王僚之弟。」【索隱】春秋作「掩餘」，史記並作「蓋餘」，義同而字異。或者謂太史公被腐刑，不欲言「掩」也。賈逵及杜預及刺客傳皆云「二公子，王僚母弟」。而昭二十三年左傳曰「光帥右，掩餘帥左」，杜注彼則云「掩餘，吳王壽夢子」。又系族譜亦云「二公子並壽夢子」。若依公羊，僚為壽夢子，則與系族譜合也。以兵圍楚之六、灊。【集解】杜預曰：「灊在廬江六縣西南。」使季札於晉，以觀諸侯之變。【集解】服虔曰：「察彊弱。」楚發兵絕吳兵後，吳兵不得還。於是吳公子光曰：「此時不可失也。」【集解】賈逵曰：「時，言可殺王時也。」告專諸曰：「不索何獲！【集解】服虔曰：「不索當何時得也。」我真王嗣，當立，吾欲求之。季子雖至，不吾廢也。」【集解】王肅曰：「聘晉還至也。」專諸曰：「王僚可殺也。母老子弱，【集解】服虔曰：「母老子弱，專諸託其母子於光也。」王肅曰：「專諸言王母老子弱也。」【索隱】依王肅解，與史記同，於理無失。服虔、杜預見左傳下文云「我，爾身也，以其子為卿」，遂強解「是無若我何」猶言「我無若是何」，語不近情，過為迂回，非也。而兩公子將兵攻楚，楚絕其路。方今吳外困於楚，而內空無骨鯁之臣，是無奈我何。」光曰：「我身，子之身也。」【集解】服虔曰：「言我身猶爾身也。」四月丙子，【索隱】春秋經唯言「夏四月」，左傳亦無「丙子」，當別有按據，不知出何書也。光伏甲士於窟室，【集解】杜預曰：「掘地為室也。」而謁王僚飲。【索隱】謁，請也。本或作「請」也。王僚使兵陳於道，自王宮至光之家，門階戶席，皆王僚之親也，人夾持鈹。【集解】音披。【索隱】音披。劉逵注吳都賦「鈹，兩刃小刀」。公子光詳為【索隱】上音陽，下如字。左傳曰「光偽足疾」，詳即偽也。或讀此「為」字音「偽」，非也。豈詳偽重言邪？足疾，入于窟室，【集解】杜預曰：「恐難作，王黨殺己，素避之也。」使專諸置匕首【索隱】劉氏曰：「匕首，短劔也。」按：鹽鐵論以為長尺八寸。通俗文云「其頭類匕，故曰匕首也」。於炙魚之中以進食。【集解】服虔曰：「全魚炙也。」手匕首刺王僚，鈹交於匈，【集解】賈逵曰：「交專諸匈也。」遂弒王僚。公子光竟立為王，是為吳王闔廬。闔廬乃以專諸子為卿。

季子至，曰：「苟先君無廢祀，民人無廢主，社稷有奉，乃吾君也。吾敢誰怨乎？哀死事生，以待天命。【集解】服虔曰：「待其天命之終也。」非我生亂，立者從之，先人之道也。」【集解】杜預曰：「吳自諸樊以下，兄弟相傳而不立適，是亂由先人起也。季子自知力不能討光，故云。」復命，哭僚墓，【集解】服虔曰：「復命於僚，哭其墓也。」　【正義】復音伏，下同。復位而待。【集解】杜預曰：「復本位，待光命。」吳公子燭庸、蓋餘二人將兵遇圍於楚者，聞公子光弒王僚自立，乃以其兵降楚，楚封之於舒。【索隱】左傳昭二十七年曰「掩餘犇徐，燭庸犇鍾吾」。三十年經曰「吳滅徐，徐子犇楚」。左傳曰「吳子使徐人執掩餘，使鍾吾人執燭庸。二公子犇楚，楚子大封而定其徙」。無封舒之事，當是「舒」「徐」字亂，又且疏略也。

王闔廬元年，舉伍子胥為行人而與謀國事。楚誅伯州犂，其孫伯嚭亡奔吳，【集解】徐廣曰：「伯嚭，州犂孫也。史記與吳越春秋同。嚭音披美反。」吳以為大夫。

三年，吳王闔廬與子胥、伯嚭將兵伐楚，拔舒，殺吳亡將二公子。光謀欲入郢，將軍孫武曰：「民勞，未可，待之。」【索隱】左傳此年有子胥對耳，無孫武事也。四年，伐楚，取六與灊。五年，伐越，敗之。六年，楚使子常囊瓦伐吳。【正義】左傳云「楚囊瓦為令尹」，杜預云「子囊之孫子常。」迎而擊之，大敗楚軍於豫章，取楚之居巢而還。【索隱】左傳定二年，當為七年。

九年，吳王闔廬謂伍子胥、孫武曰：「始子之言，郢未可入，今果如何？」【索隱】言今欲果敢伐楚可否也。二子對曰：「楚將子常貪，而唐、蔡皆怨之。王必欲大伐，必得唐、蔡乃可。」闔廬從之，悉興師，與唐、蔡西伐楚，至於漢水。楚亦發兵拒吳，夾水陳。【正義】音陣。吳王闔廬弟夫槩【正義】音古代反。欲戰，闔廬弗許。夫槩曰：「王已屬臣兵，兵以利為上，尚何待焉？」遂以其部五千人襲冒楚，楚兵大敗，走。於是吳王遂縱兵追之。比至郢，【索隱】定四年「戰于柏舉，吳入郢」是也。五戰，楚五敗。楚昭王亡出郢，奔鄖。【集解】服虔曰：「鄖，楚縣。」鄖公弟欲弒昭王，【正義】左傳云鄖公辛之弟懷也。昭王與鄖公犇隨。【集解】服虔曰：「隨，楚與國也。」而吳兵遂入郢。子胥、伯嚭鞭平王之尸【索隱】左氏無此事。以報父讎。

十年春，越聞吳王之在郢，國空，乃伐吳。吳使別兵擊越。楚告急秦，秦遣兵救楚擊吳，吳師敗。闔廬弟夫槩見秦越交敗吳，吳王留楚不去，夫槩亡歸吳而自立為吳王。闔廬聞之，乃引兵歸，攻夫槩。夫槩敗奔楚。楚昭王乃得以九月復入郢，而封夫槩於堂谿，為堂谿氏。【集解】司馬彪曰：「汝南吳房有堂谿亭。」【索隱】案地理志而知。【正義】括地志云：「豫州吳房縣在州西北九十里。應劭云『吳王闔閭弟夫槩奔楚，封之於堂谿氏。本房子國，以封吳，故曰『吳房』。」十一年，吳王使太子夫差伐楚，取番。楚恐而去郢徙鄀。【集解】服虔曰：「鄀，楚邑。」【索隱】定六年左傳「四月己丑，吳太子終纍敗楚舟師」。杜預曰「闔廬子，夫差兄」。此以為夫差，當謂名異而一人耳。左傳又曰「獲潘子臣、小惟子及大夫七人，楚於是乎遷郢於鄀」。此言番，番音潘，楚邑名，子臣即其邑之大夫也。

十五年，孔子相魯。【索隱】定十年左傳曰「夏，公會齊侯于祝其，實夾谷，孔丘相。犁彌言於齊侯曰『孔丘知禮而無勇』」是也。杜預以為「相會儀也」，而史遷孔子系家云「攝行相事」。案：左氏「孔丘以公退，曰『士兵之』，又使茲無還揖對」，是攝國相也。

十九年夏，吳伐越，越王句踐迎擊之檇李。【集解】賈逵曰：「檇李，越地。」杜預曰：「吳郡嘉興縣南有檇李城也。」檇音醉。越使死士挑戰，【集解】徐廣曰：「死，一作『亶』，越世家亦然，或者以為人名氏乎？」駰案：賈逵曰「死士，死罪人也」。鄭衆曰「死士，欲以死報恩者也」。杜預曰「敢死之士也」。【正義】挑音田鳥反。三行造吳師，呼，自剄。【集解】左傳曰：「使罪人三行，屬劔於頸。」【正義】行，胡郎反。造，干到反。呼，火故反。頸，堅鼎反。吳師觀之，越因伐吳，敗之姑蘇，【集解】越絕書曰：「闔廬起姑蘇臺，三年聚材，五年乃成，高見三百里。」【索隱】姑蘇，臺名，在吳縣西三十里。左傳定十四年曰「越子大敗之，靈姑浮以戈擊闔廬，闔廬傷將指，還，卒於陘，去檇李七里」。杜預以為檇李在嘉興縣南。靈姑浮，越大夫也。傷吳王闔廬指，軍却七里。吳王病傷而死。【集解】越絕書曰：「闔廬冢在吳縣昌門外，名曰虎丘。下池廣六十步，水深一丈五尺，桐棺三重，澒池六尺，玉鳧之流扁諸之劔三千，方員之口三千，槃郢、魚腸之劔在焉。卒十餘萬人治之，取土臨湖。葬之三日，白虎居其上，故號曰虎丘。」【索隱】澒，胡貢反。以水銀為池。闔廬使立太子夫差，謂曰：「爾而忘句踐殺汝父乎？」對曰：【索隱】此以為闔廬謂夫差，夫差對闔廬。若左氏傳，則云「對曰」者，夫差對所使之人也。「不敢！」三年，乃報越。

王夫差元年，【集解】越絕書曰：「太伯到夫差二十六代且千歲。」【索隱】史記太伯至壽夢十九代，諸樊已下六王，唯二十五代。以大夫伯嚭為太宰。【索隱】案：左傳定四年伯嚭為太宰，當闔廬九年，非夫差代也。習戰射，常以報越為志。二年，吳王悉精兵以伐越，敗之夫椒，【集解】賈逵曰：「夫椒，越地。」杜預曰：「太湖中椒山也。」【索隱】賈逵云越地，蓋近得之。然其地闕，不知所在。杜預以為太湖中椒山，非戰所。夫椒與椒山不得為一。且夫差以報越為志，又伐越，當至越地，何乃不離吳境，近在太湖中？又案：越語云「敗五湖也」。報姑蘇也。越王句踐乃以甲兵五千人棲於會稽，【集解】賈逵曰：「會稽，山名。」【索隱】鳥所止宿曰棲。越為吳敗，依託於山林，故以鳥棲為喻。左傳作「保」，國語作「棲」。使大夫種【索隱】大夫，官也；種，名也。吳越春秋以為種姓文。而劉氏云「姓大夫」，非也。因吳太宰嚭而行成，【集解】服虔曰：「行成，求成也。」【正義】國語云：「越飾美女八人納太宰嚭，曰：『子苟然，放越之罪。』」請委國為臣妾。吳王將許之，伍子胥諫曰：「昔有過氏【集解】賈逵曰：「過，國名也。」【索隱】過音戈。寒浞之子澆所封國也，猗姓國。晉地道記曰：「東萊掖縣有過鄉，北有過城，古過國也。」殺斟灌以伐斟尋，斟灌、斟尋夏同姓，賈氏據系本而知也。按地理志北海壽光縣，應劭曰「古㘰灌，禹後，今灌亭是也」。又平壽縣云故㘰，禹後，今㘰城是也。「㘰」與「斟」同。滅夏后帝相。【集解】服虔曰：「夏后相，啟之孫。」帝相之妃后緡方娠，【集解】賈逵曰：「緡，有仍之姓也。」杜預曰：「娠，懷身也。」逃於有仍【集解】賈逵曰：「有仍，國名，后緡之家。」【索隱】未知其國所在。春秋經桓五年「天王使仍叔之子來聘」，穀梁經傳並作「任叔」。仍任聲相近，或是一地，猶甫呂、虢郭之類。案：地理志東平有任縣，蓋古仍國。而生少康。【集解】服虔曰：「后緡遺腹子。」少康為有仍牧正。【集解】王肅曰：「牧正，牧官之長也。」有過又欲殺少康，少康奔有虞。【集解】賈逵曰：「有虞，帝舜之後。」杜預曰：「梁國虞縣。」有虞思夏德，於是妻之以二女而邑之於綸，【集解】賈逵曰：「綸，虞邑。」有田一成，有衆一旅。【集解】賈逵曰：「方十里為成。五百人為旅。」後遂收夏衆，撫其官職。【集解】服虔曰：「因此基業，稍收取夏遺民餘衆，撫修夏之故官憲典。」使人誘之，【索隱】左傳云：「使女艾諜澆，遂滅過、戈。」杜預曰：「諜，候也。」遂滅有過氏，復禹之績，祀夏配天，【集解】服虔曰：「以鯀配天也。」不失舊物。【集解】賈逵曰：「物，職也。」杜預曰：「物，事也。」今吳不如有過之彊，而句踐大於少康。今不因此而滅之，又將寬之，不亦難乎！且句踐為人能辛苦，今不滅，後必悔之。」吳王不聽，聽太宰嚭，卒許越平，與盟而罷兵去。

七年，吳王夫差聞齊景公死而大臣爭寵，新君弱，乃興師北伐齊。子胥諫曰：「越王句踐食不重味，衣不重采，弔死問疾，且欲有所用其衆。此人不死，必為吳患。今越在腹心疾而王不先，而務齊，不亦謬乎！」吳王不聽，遂北伐齊，敗齊師於艾陵。【集解】杜預曰：「艾陵，齊地。」【索隱】七年，魯哀公之六年也。左傳此年無伐齊事，哀十一年敗齊艾陵爾。至繒，【集解】杜預曰：「琅邪繒縣。」召魯哀公而徵百牢。【集解】賈逵曰：「周禮，王合諸侯享禮十有二牢，上公九牢，侯伯七牢，子男五牢。」【索隱】事在哀七年。是年當夫差八年，不應上連七年。案：左傳曰「子服景伯對，不聽，乃與之」，非謂季康子使子貢說，得不用百牢。太宰嚭自別召康子，乃使子貢辭之耳。季康子使子貢以周禮說太宰嚭，乃得止。因留略地於齊魯之南。九年，為騶伐魯，【索隱】左傳「騶」作「邾」，聲相近自亂耳。杜預注左傳亦曰「邾，今魯國騶縣是也」。騶，宜音邾。，至與魯盟乃去。十年，因伐齊而歸。十一年，復北伐齊。【索隱】依左氏合作十一年、十二年也。

越王句踐率其衆以朝吳，厚獻遺之，吳王喜。唯子胥懼，曰：「是弃吳也。」【索隱】左氏作「豢吳」。豢，養也。諫曰：「越在腹心，今得志於齊，猶石田，無所用。【集解】王肅曰：「石田不可耕。」且盤庚之誥有顛越勿遺，【集解】服虔曰：「顛，隕也；越，墜也。顛越無道，則割絕無遺也。」【索隱】左傳曰：「其顛越不共，則劓殄無遺育，無俾易種于茲邑，是商所以興也，今君易之。」此則艾陵戰時也。商之以興。」【集解】徐廣曰：「一本作『盤庚之誥有顛之越之，商之以興』。子胥傳『誥曰有顛越商之興』。」吳王不聽，使子胥於齊，子胥屬其子於齊鮑氏，【集解】服虔曰：「鮑氏，齊大夫。」【索隱】左傳直曰「使於齊」，杜預曰「私使人至齊屬其子」。案：左傳又曰「反役，王聞之」，明非子胥自使也。還報吳王。吳王聞之，大怒，賜子胥屬鏤【集解】服虔曰：「屬鏤，劔名。賜使自刎。」【索隱】劔名，見越絕書。【正義】屬音燭。鏤音力于反。之劔以死。將死，曰：「樹吾墓上以梓，【索隱】左傳云：「樹吾墓檟，檟可材也，吳其亡乎！」梓檟相類，因變文也。令可為器。抉吾眼置之吳東門，【索隱】抉，烏穴反。此國語文，彼以「抉」為「辟」。又云「以手抉之。王慍曰：『孤不使大夫得有見。』乃盛以鴟夷，投之江也」。【正義】吳俗傳云「子胥亡後，越從松江北開渠至橫山東北，築城伐吳。子胥乃與越軍夢，令從東南入破吳。越王即移向三江口岸立壇，殺白馬祭子胥，杯動酒盡，越乃開渠。子胥作濤，盪羅城東，開入滅吳。至今猶號曰示浦，門曰4c954c50」。是從東門入滅吳也。以觀越之滅吳也。」

齊鮑氏弒齊悼公。【索隱】公名陽生。左傳哀十年曰「吳伐齊南鄙，齊人殺悼公」，不言鮑氏。又鮑牧以哀八年為悼公所殺，今言鮑氏，蓋其宗黨爾。且此伐在艾陵戰之前年，今記於後，亦為顛倒錯亂也。吳王聞之，哭於軍門外三日，【集解】服虔曰：「諸侯相臨之禮。」乃從海上攻齊。【集解】徐廣曰：「上，一作『中』。」齊人敗吳，吳王乃引兵歸。

十三年，吳召魯、衞之君會於橐臯。【集解】服虔曰：「橐臯，地名也。」杜預曰：「在淮南逡遒縣東南。」【索隱】哀十二年左傳曰：「公會吳于橐臯。衞侯會吳于鄖。」此并言會衞橐臯者，案左傳「吳徵會于衞。初，衞殺吳行人，懼，謀於子羽。子羽曰『不如止也』。子木曰『往也』」。以本不欲赴會，故魯以夏會衞，及秋乃會。太史公以其本召於橐臯，故不言鄖。鄖，發陽也，廣陵縣東南有發繇口。橐音他各反。逡遒，上七廵反，下酒尤反。

十四年春，吳王北會諸侯於黃池，【集解】杜預曰：「陳留封丘縣南有黃亭，近濟水。」欲霸中國以全周室。六月戊子，越王句踐伐吳。乙酉，越五千人與吳戰。丙戌，虜吳太子友。丁亥，入吳。吳人告敗於王夫差，夫差惡其聞也。【集解】賈逵曰：「惡其聞諸侯。」或泄其語，吳王怒，斬七人於幕下。【集解】服虔曰：「以絕口。」七月辛丑，吳王與晉定公爭長。吳王曰：「於周室我為長。」【集解】杜預曰：「吳為太伯後，故為長。」晉定公曰：「於姬姓我為伯。」【集解】杜預曰：「為侯伯。」趙鞅怒，將伐吳，乃長晉定公。【集解】徐廣曰：「黃池之盟，吳先歃，晉次之，與外傳同。」駰案：賈逵曰「外傳曰『吳先歃，晉亞之』。先敘晉，晉有信，又所以外吳」。【索隱】此依左傳文。案：左傳「趙鞅呼司馬寅曰：『建鼓整列，二臣死之，長幼必可知也。』是趙鞅怒。司馬寅請姑視之，反曰：『肉食者無墨，今吳王有墨，國其勝乎？』杜預曰：墨，氣色下也，國為敵所勝。又曰：『太子死乎？且夷德輕，不忍久，請少待之。』乃先晉人」，是也。徐、賈所云據國語，不與左傳合，非也。左氏魯襄公代晉、楚為會，先書晉，晉有信耳。外傳即國語也，書有二名也。外吳者，吳夷，賤之，不許同中國，故言外也。吳王已盟，與晉別，欲伐宋。太宰嚭曰：「可勝而不能居也。」乃引兵歸國。國亡太子，內空，王居外久，士皆罷敝，於是乃使厚幣以與越平。

十五年，齊田常殺簡公。

十八年，越益彊。越王句踐率兵使伐，敗吳師於笠澤。楚滅陳。

二十年，越王句踐復伐吳。【索隱】哀十九年左傳曰：「越人侵楚，以誤吳也。」杜預曰：「誤吳，使不為備也。」無伐吳事。二十一年，遂圍吳。二十三年十一月丁卯，越敗吳。越王句踐欲遷吳王夫差於甬東，【集解】賈逵曰：「甬東，越東鄙，甬江東也。」韋昭曰：「句章，東海口外州也。」【索隱】國語曰甬句東，越地，會稽句章縣東海中州也。案：今鄮縣是也。予百家居之。吳王曰：「孤老矣，不能事君王也。吾悔不用子胥之言，自令陷此。」遂自剄死。【集解】越絕書曰：「夫差冢在猶亭西卑猶位，越王使干戈人一𡏱土以葬之。近太湖，去縣五十七里。」【索隱】左傳「乃縊，越人以歸」也。猶亭，亭名。「卑猶位」三字共為地名，吳地記曰「徐枕山，一名卑猶山」是。𡏱音路禾反，小竹籠，以盛土。越王滅吳，誅太宰嚭，以為不忠，而歸。

太史公曰：孔子言「太伯可謂至德矣，三以天下讓，民無得而稱焉」。【集解】王肅曰：「太伯弟季歷賢，又生聖子昌，昌必有天下，故太伯以天下三讓於王季。其讓隱，故無得而稱言之者，所以為至德也。」余讀春秋古文，乃知中國之虞與荊蠻勾吳兄弟也。延陵季子之仁心，慕義無窮，見微而知清濁。嗚呼，又何其閎覽博物君子也！【集解】皇覽曰：「延陵季子冢在毗陵縣暨陽鄉，至今吏民皆祀之。」

索隱述贊曰：太伯作吳，高讓雄圖。周章受國，別封於虞。壽夢初霸，始用兵車。三子遞立，延陵不居。光旣篡位，是稱闔閭。王僚見殺，賊由專諸。夫差輕越，取敗姑蘇。甬東之恥，空慙伍胥。

## 齊太公世家第二

【正義】括地志云：「天齊池在青州臨淄縣東南十五里。封禪書云『齊之所以為齊者，以天齊』。」

太公望呂尚者，東海上人。【集解】呂氏春秋曰：「東夷之土。」【索隱】譙周曰：「姓姜，名牙。炎帝之裔，伯夷之後，掌四岳有功，封之於呂，子孫從其封姓，尚其後也。」按：後文王得之渭濵，云「吾先君太公望子久矣」，故號太公望。蓋牙是字，尚是其名，後武王號為師尚父也。其先祖嘗為四嶽，佐禹平水土甚有功。虞夏之際封於呂，【集解】徐廣曰：「呂在南陽宛縣西。」或封於申，【索隱】地理志申在南陽宛縣，申伯國也。呂亦在宛縣之西也。姓姜氏。夏商之時，申、呂或封枝庶子孫，或為庶人，尚其後苗裔也。本姓姜氏，從其封姓，故曰呂尚。

呂尚蓋嘗窮困，年老矣，【索隱】譙周曰：「呂望嘗屠牛於朝歌，賣飲於孟津。」以漁釣奸周西伯。【正義】奸音干。括地志云：「茲泉水源出岐州岐山縣西南凡谷。呂氏春秋云『太公釣於茲泉，遇文王』。酈元云『磻磎中有泉，謂之茲泉。泉水潭積，自成淵渚，即太公釣處，今人謂之凡谷。石壁深高，幽篁邃密，林澤秀阻，人跡罕及。東南隅有石室，蓋太公所居也。水次有磻石可釣處，即太公垂釣之所。其投竿跪餌，兩膝遺跡猶存，是有磻磎之稱也。其水清泠神異，北流十二里注于渭』。說苑云『呂望年七十釣于渭渚，三日三夜魚無食者，望即忿，脫其衣冠。上有農人者，古之異人，謂望曰：「子姑復釣，必細其綸，芳其餌，徐徐而投，無令魚駭。」望如其言，初下得鮒，次得鯉。刺魚腹得書，書文曰「呂望封於齊」。望知其異』。」西伯將出獵，卜之，曰「所獲非龍非彲，【集解】徐廣曰：「勑知反。」餘本亦作「螭」字。非虎非羆；所獲霸王之輔」。於是周西伯獵，果遇太公於渭之陽，與語大說，曰：「自吾先君太公曰『當有聖人適周，周以興』。子真是邪？吾太公望子久矣。」故號之曰「太公望」，載與俱歸，立為師。

或曰，太公博聞，嘗事紂。紂無道，去之。游說諸侯，無所遇，而卒西歸周西伯。或曰，呂尚處士，隱海濵。周西伯拘羑里，散宜生、閎夭素知而招呂尚。呂尚亦曰「吾聞西伯賢，又善養老，盍徃焉」。三人者為西伯求美女奇物，獻之於紂，以贖西伯。西伯得以出，反國。言呂尚所以事周雖異，然要之為文武師。

周西伯昌之脫羑里歸，與呂尚陰謀脩德以傾商政，其事多兵權與奇計，【正義】六韜云：「武王問太公曰：『律之音聲，可以知三軍之消息乎？』太公曰：『深哉王之問也！夫律管十二，其要有五：宮、商、角、徵、羽，此其正聲也，萬代不易。五行之神，道之常也，可以知敵。金、木、水、火、土，各以其勝攻之。其法，以天清靜無陰雲風雨，夜半遣輕騎往，至敵人之壘九百步，偏持律管橫耳大呼驚之，有聲應管，其來甚微。角管聲應，當以白虎；徵管聲應，當以玄武；商管聲應，當以句陳；五管盡不應，無有商聲，當以青龍：此五行之府，佐勝之徵，陰敗之機也。』」故後世之言兵及周之陰權皆宗太公為本謀。周西伯政平，及斷虞芮之訟，而詩人稱西伯受命曰文王。伐崇、密須、【索隱】按：郡國志在東郡廩丘縣北，今曰顧城。密須，姞姓，在河南密縣東，故密城是也。與安定姬姓密國別也。犬夷，大作豐邑。天下三分，其二歸周者，太公之謀計居多。

文王崩，武王即位。九年，欲脩文王業，東伐以觀諸侯集否。師行，師尚父【集解】劉向別錄曰：「師之，尚之，父之，故曰師尚父。父亦男子之美號也。」左杖黃鉞，右把白旄以誓，曰：「蒼兕蒼兕，【索隱】亦有本作「蒼雉」。按：馬融曰「蒼兕，主舟楫官名」。又王充曰「蒼兕者，水獸，九頭」。今誓衆，令急濟，故言蒼兕以懼之。然此文上下並今文泰誓也。總爾衆庶，與爾舟楫，後至者斬！」遂至盟津。諸侯不期而會者八百諸侯。諸侯皆曰：「紂可伐也。」武王曰：「未可。」還師，與太公作此太誓。

居二年，紂殺王子比干，囚箕子。武王將伐紂，卜龜兆，不吉，風雨暴至。羣公盡懼，唯太公彊之勸武王，武王於是遂行。十一年【集解】徐廣曰：「一作『三年』。」正月甲子，誓於牧野，伐商紂。紂師敗績。紂反走，登鹿臺，遂追斬紂。明日，武王立于社，羣公奉明水，【索隱】周本紀毛叔鄭奉明水也。衞康叔封布采席，【索隱】周本紀衞康叔封布茲。茲是席，故此亦云采席也。師尚父牽牲，史佚策祝，以告神討紂之罪。散鹿臺之錢，發鉅橋之粟，以振貧民。封比干墓，釋箕子囚。遷九鼎，脩周政，與天下更始。師尚父謀居多。

於是武王已平商而王天下，封師尚父於齊營丘。【正義】括地志云：「營丘在青州臨淄北百步外城中。」東就國，道宿行遅。逆旅之人曰：「吾聞時難得而易失。客寢甚安，殆非就國者也。」太公聞之，夜衣而行，犂明至國。【索隱】犂音里奚反。犂猶比也。一云犂猶遅也。萊侯來伐，與之争營丘。營丘邊萊。萊人，夷也，會紂之亂而周初定，未能集遠方，是以與太公争國。

太公至國，脩政，因其俗，簡其禮，通商工之業，便魚鹽之利，而人民多歸齊，齊為大國。及周成王少時，管蔡作亂，淮夷畔周，【正義】孔安國云：「淮浦之夷，徐州之戎。」乃使召康公【集解】服虔曰召公奭。命太公曰：「東至海，西至河，南至穆陵，北至無棣，【集解】服虔曰：「是皆太公始受封土地疆境所至也。」【索隱】舊說穆陵在會稽，非也。按：今淮南有故穆陵門，是楚之境。無棣在遼西孤竹。服虔以為太公受封境界所至，不然也，蓋言其征伐所至之域也。五侯九伯，實得征之。」【集解】杜預曰：「五等諸侯，九州之伯，皆得征討其罪也。」齊由此得征伐，為大國。都營丘。

蓋太公之卒百有餘年，【集解】禮記曰：「太公封於營丘，比及五世，皆反葬於周。」鄭玄曰：「太公受封，留為太師，死葬於周。五世之後乃葬齊。」皇覽曰：「呂尚冢在臨菑縣城南，去縣十里。」。子丁公呂伋立。【集解】徐廣曰：「一作『及』。」　【正義】謚法述義不克曰丁。丁公卒，子乙公得立。乙公卒，子癸公慈母【索隱】系本作「庮公慈母」。譙周亦曰「祭公慈母」也。立。癸公卒，子哀公不辰立。【索隱】系本作「不臣」。譙周亦作「不辰」。宋忠曰：「哀公荒淫田游，國史作還詩以刺之也。」

哀公時，紀侯譖之周，周烹哀公【集解】徐廣曰周夷王。而立其弟靜，是為胡公。【正義】謚法彌年壽考曰胡。胡公徙都薄姑，【正義】括地志云：「薄姑城在青州博昌縣東北六十里。」而當周夷王之時。

哀公之同母少弟山怨胡公，乃與其黨率營丘人襲攻殺胡公而自立，【索隱】宋忠曰：「其黨周馬繻人將胡公於貝水殺之，而山自立也。」是為獻公。獻公元年，盡逐胡公子，因徙薄姑都，治臨菑。

九年，獻公卒，子武公壽立。武公九年，周厲王出奔，居彘。【正義】直厲反。括地志云：「晉州霍邑縣也。」鄭玄云：「霍山在彘，本秦時霍伯國。」十年，王室亂，大臣行政，號曰「共和」。二十四年，周宣王初立。

二十六年，武公卒，子厲公無忌立。厲公暴虐，故胡公子復入齊，齊人欲立之，乃與攻殺厲公。胡公子亦戰死。齊人乃立厲公子赤為君，是為文公，而誅殺厲公者七十人。

文公十二年卒，子成公脫【索隱】系本及譙周皆作「說」。立。成公九年卒，子莊公購立。

莊公二十四年，犬戎殺幽王，周東徙雒。秦始列為諸侯。五十六年，晉弒其君昭侯。

六十四年，莊公卒，子釐公祿甫立。

釐公九年，魯隱公初立。十九年，魯桓公弒其兄隱公而自立為君。

二十五年，北戎伐齊。鄭使太子忽來救齊，齊欲妻之。忽曰：「鄭小齊大，非我敵。」遂辭之。

三十二年，釐公同母弟夷仲年死。其子曰公孫無知，釐公愛之，令其秩服奉養比太子。

三十三年，釐公卒，太子諸兒立，是為襄公。

襄公元年，始為太子時，嘗與無知鬬，及立，絀無知秩服，無知怨。

四年，魯桓公與夫人如齊。齊襄公故嘗私通魯夫人。魯夫人者，襄公女弟也，自釐公時嫁為魯桓公婦，及桓公來而襄公復通焉。魯桓公知之，怒夫人，夫人以告齊襄公。齊襄公與魯君飲，醉之，使力士彭生抱上魯君車，因拉殺魯桓公，【集解】公羊傳曰：「搚幹而殺之。」何休曰：「搚，折聲也。」【正義】拉音力合反。桓公下車則死矣。魯人以為讓，【索隱】讓猶責也。而齊襄公殺彭生以謝魯。

八年，伐紀，紀遷去其邑。【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去其都邑。」【索隱】按：春秋莊四年「紀侯大去其國」，左傳云「違齊難」是也。

十二年，初，襄公使連稱、管至父戍葵丘，【集解】賈逵曰：「連稱、管至父皆齊大夫。」杜預曰：「臨淄縣西有地名葵丘。」【索隱】杜預曰「臨淄西有地名葵丘」。又桓三十五年會諸侯於葵丘，當魯僖公九年，杜預曰「陳留外黃縣東有葵丘」。不同者，蓋葵丘有兩處，杜意以戍葵丘當不遠出齊境，故引臨淄縣西之葵丘。若三十五年會諸侯於葵丘，杜氏又以不合在本國，故引外黃東葵丘為注，所以不同爾。瓜時而徃，及瓜而代。【集解】服虔曰：「瓜時，七月。及瓜謂後年瓜時。」徃戍一歲，卒瓜時而公弗為發代。或為請代，公弗許。故此二人怒，因公孫無知謀作亂。連稱有從妹在公宮，無寵，【集解】服虔曰：「為妾在宮也。」使之間襄公，【集解】王肅曰：「候公之閒隙。」曰「事成以女為無知夫人」。冬十二月，襄公游姑棼，【集解】賈逵曰：「齊地也。」　【正義】音扶云反。遂獵沛丘。【集解】杜預曰：「樂安博昌縣南有地名貝丘。」【索隱】左傳作「貝丘」也。【正義】左傳云「齊襄公田于貝丘，墜車傷足」，即此也。見彘，從者曰「彭生」。【集解】服虔曰：「公見彘，從者乃見彭生，鬼改形為豕也。」公怒，射之，彘人立而啼。公懼，墜車傷足，失屨。反而鞭主屨者茀【正義】非佛反，下同。茀，主履者也。三百。茀出宮。而無知、連稱、管至父等聞公傷，乃遂率其衆襲宮。逢主屨茀，茀曰：「且無入驚宮，驚宮未易入也。」無知弗信，茀示之創，【正義】音瘡。乃信之。待宮外，令茀先入。茀先入，即匿襄公戶間。良久，無知等恐，遂入宮。茀反與宮中及公之幸臣攻無知等，不勝，皆死。無知入宮，求公不得。或見人足於戶間，發視，乃襄公，遂弒之，而無知自立為齊君。

桓公元年春，齊君無知游於雍林。【集解】賈逵曰：「渠丘大夫也。」【索隱】亦有本作「雍廩」。賈逵曰「渠丘大夫」。左傳云「雍廩殺無知」，杜預曰「雍廩，齊大夫」。此云「游雍林，雍林人嘗有怨無知，遂襲殺之」，蓋以雍林為邑名，其地有人殺無知。賈言「渠丘大夫」者，渠丘邑名，雍林為渠丘大夫也。雍林人嘗有怨無知，及其徃游，雍林人襲殺無知，告齊大夫曰：「無知弒襄公自立，臣謹行誅。唯大夫更立公子之當立者，唯命是聽。」

初，襄公之醉殺魯桓公，通其夫人，殺誅數不當，淫於婦人，數欺大臣，羣弟恐禍及，故次弟糾奔魯。其母魯女也。管仲、召忽傅之。次弟小白奔莒，鮑叔傅之。小白母，衞女也，有寵於釐公。小白自少好善大夫高傒。【集解】賈逵曰：「齊正卿高敬仲也。」【正義】傒音奚。及雍林人殺無知，議立君，高、國先陰召小白於莒。魯聞無知死，亦發兵送公子糾，而使管仲別將兵遮莒道，射中小白帶鈎。小白佯死，管仲使人馳報魯。魯送糾者行益遅，六日至齊，則小白已入，高傒立之，是為桓公。

桓公之中鉤，佯死以誤管仲，已而載溫車中馳行，亦有高、國內應，故得先入立，發兵距魯。秋，與魯戰于乾時，【集解】杜預曰：「乾時，齊地也。時水在樂安界，岐流，旱則涸竭，故曰乾時。」魯兵敗走，齊兵掩絕魯歸道。齊遺魯書曰：「子糾兄弟，弗忍誅，請魯自殺之。召忽、管仲讎也，請得而甘心醢之。不然，將圍魯。」魯人患之，遂殺子糾于笙瀆。【集解】賈逵曰：「魯地句瀆也。」【索隱】賈逵云「魯地句瀆」。又按：鄒誕生本作「莘瀆」，莘笙聲相近。笙如字，瀆音豆。論語作「溝瀆」，蓋後代聲轉而字異，故諸文不同也。召忽自殺，管仲請囚。桓公之立，發兵攻魯，心欲殺管仲。鮑叔牙曰：「臣幸得從君，君竟以立。君之尊，臣無以增君。君將治齊，即高傒與叔牙足也。君且欲霸王，非管夷吾不可。夷吾所居國國重，不可失也。」於是桓公從之。乃詳為召管仲欲甘心，實欲用之。管仲知之，故請徃。鮑叔牙迎受管仲，及堂阜而脫桎梏，【集解】賈逵曰：「堂阜，魯北境。」杜預曰：「堂阜，齊地。東莞蒙陰縣西北有夷吾亭，或曰鮑叔解夷吾縛於此，因以為名也。」齋祓而見桓公。桓公厚禮以為大夫，任政。

桓公旣得管仲，與鮑叔、隰朋、【集解】徐廣曰：「或作『崩』也。」高傒脩齊國政，連五家之兵，國語曰：「管子制國五家為軌，十軌為里，四里為連，十連為鄉，以為軍令。」設輕重魚鹽之利，【索隱】按：管子有理人輕重之法七篇。輕重謂錢也。又有捕魚、煮鹽法也。以贍貧窮，祿賢能，齊人皆說。

二年，伐滅郯，【集解】徐廣曰：「一作『譚』。」　【索隱】據春秋，魯莊十年「齊師滅譚」是也。杜預曰「譚國在濟南平陵縣西南」。然此郯乃東海郯縣，蓋亦不當作「譚」字也。郯子奔莒。初，桓公亡時，過郯，郯無禮，故伐之。

五年，伐魯，魯將師敗。魯莊公請獻遂邑以平，【集解】杜預曰：「遂在濟北蛇丘縣東北。」桓公許，與魯會柯而盟。【集解】杜預曰：「此柯今濟北東阿，齊之阿邑，猶祝柯今為祝阿。」魯將盟，曹沬以匕首劫桓公於壇上，【集解】何休曰：「土基三尺，階三等，曰壇。會必有壇者，為升降揖讓，稱先君以相接也。」曰：「反魯之侵地！」桓公許之。已而曹沬去匕首，北面就臣位。桓公後悔，欲無與魯地而殺曹沬。管仲曰：「夫劫許之而倍信殺之，【集解】徐廣曰：「一云已許之而背信殺劫也。」愈一小快耳，而弃信於諸侯，失天下之援，不可。」於是遂與曹沬三敗所亡地於魯。諸侯聞之，皆信齊而欲附焉。七年，諸侯會桓公於甄，【集解】杜預曰：「甄，衞地，今東郡甄城也。」而桓公於是始霸焉。

十四年，陳厲公子完，【正義】音桓。號敬仲，來奔齊。齊桓公欲以為卿，讓；於是以為工正。【集解】賈逵曰：「掌百工。」田成子常之祖也。

二十三年，山戎伐燕，【集解】服虔曰：「山戎，北狄，蓋今鮮卑也。」何休曰：「山戎者，戎中之別名也。」燕告急於齊。齊桓公救燕，遂伐山戎，至于孤竹而還。燕莊公遂送桓公入齊境。桓公曰：「非天子，諸侯相送不出境，吾不可以無禮於燕。」於是分溝割燕君所至與燕，命燕君復脩召公之政，納貢于周，如成康之時。諸侯聞之，皆從齊。

二十七年，魯湣公母曰哀姜，桓公女弟也。哀姜淫於魯公子慶父，慶父弒湣公，哀姜欲立慶父，魯人更立釐公。【集解】徐廣曰：「史記『僖』字皆作『釐』。」桓公召哀姜，殺之。

二十八年，衞文公有狄亂，告急於齊。齊率諸侯城楚丘【集解】賈逵曰：「衞地也。」【索隱】杜預曰：「不言城衞，衞未遷。」楚丘在濟陰城武縣南，即今之衞南縣。而立衞君。

二十九年，桓公與夫人蔡姬戲舡中。蔡姬習水，蕩公，【集解】賈逵曰：「蕩，搖也。」公懼，止之，不止，出船，怒，歸蔡姬，弗絕。蔡亦怒，嫁其女。桓公聞而怒，興師徃伐。

三十年春，齊桓公率諸侯伐蔡，蔡潰。【集解】服虔曰：「民逃其上曰潰也。」遂伐楚。楚成王興師問曰：「何故涉吾地？」管仲對曰：「昔召康公命我先君太公曰：『五侯九伯，若實征之，以夾輔周室。』【集解】左傳曰：「周公、太公股肱周室，夾輔成王也。」賜我先君履，【集解】杜預曰：「所踐履之界。」東至海，西至河，南至穆陵，北至無棣。楚貢包茅不入，王祭不共，【集解】賈逵曰：「包茅，菁茅包匭之也，以供祭祀。」杜預曰：「尚書『包匭菁茅』，茅之為異未審。」是以來責。昭王南征不復，是以來問。」【集解】服虔曰：「周昭王南廵狩，涉漢未濟，船解而溺昭王，王室諱之，不以赴，諸侯不知其故，故桓公以為辭責問楚也。」【索隱】宋衷云：「昭王南伐楚，辛由靡為右，涉漢中流而隕，由靡逐王，遂卒不復，周乃侯其後于西翟。」楚王曰：「貢之不入，有之，寡人罪也，敢不共乎！昭王之出不復，君其問之水濵。」【集解】杜預曰：「昭王時漢非楚境，故不受罪。」齊師進次于陘。【集解】杜預曰：「陘，楚地，潁川召陵縣南有陘亭。」左傳曰：「凡師一宿為舍，再宿為信，過信為次。」夏，楚王使屈完將兵扞齊，齊師退次召陵。【集解】杜預曰：「召陵，潁川縣。」桓公矜屈完以其衆。屈完曰：「君以道則可；若不，則楚方城以為城，【集解】服虔曰：「方城山在漢南。」韋昭曰：「方城，楚北之阨塞。」杜預曰「方城山在南陽葉縣南」是也。【索隱】按：地理志葉縣南有長城，號曰方城，則杜預、韋昭說為得，而服氏云在漢南，未知有何憑據。江、漢以為溝，君安能進乎？」乃與屈完盟而去。過陳，陳袁濤塗詐齊，令出東方，覺。秋，齊伐陳。【集解】左傳曰：「討不忠也。」是歲，晉殺太子申生。

三十五年夏，會諸侯于葵丘。【集解】杜預曰：「陳留外黃縣東有葵丘也。」周襄王使宰孔賜桓公文武胙、彤弓矢、大路，【集解】賈逵曰：「大路，諸侯朝服之車，謂之金路。」命無拜。桓公欲許之，管仲曰「不可」，乃下拜受賜。【集解】韋昭曰：「下堂拜賜也。」秋，復會諸侯於葵丘，益有驕色。周使宰孔會。諸侯頗有叛者。【集解】公羊傳曰：「葵丘之會，桓公震而矜之，叛者九國。」晉侯病，後，遇宰孔。宰孔曰：「齊侯驕矣，弟無行。」從之。是歲，晉獻公卒，里克殺奚齊、卓子，【集解】徐廣曰：「史記『卓』多作『悼』。」【正義】卓，丑角反。秦穆公以夫人入公子夷吾為晉君。桓公於是討晉亂，至高梁，【集解】服虔曰：「晉地也。」杜預曰：「在平陽縣西南。」使隰朋立晉君，還。

是時周室微，唯齊、楚、秦、晉為彊。晉初與會，【正義】與音預，下同。獻公死，國內亂。秦穆公辟遠，不與中國會盟。楚成王初收荊蠻有之，夷狄自置。唯獨齊為中國會盟，而桓公能宣其德，故諸侯賔會。於是桓公稱曰：「寡人南伐至召陵，望熊山；北伐山戎、離枝、孤竹；【集解】地理志曰令支縣有孤竹城，疑離枝即令支也，令離聲相近。應劭曰：「令音鈴。」鈴離聲亦相近。管子亦作「離」字。　【索隱】離枝音零支，又音令祗，又如字。離枝，孤竹，皆古國名。秦以離枝為縣，故地理志遼西令支縣有孤竹城。爾雅曰「孤竹、北戶、西王母、日下謂之四荒」也。西伐大夏，涉流沙；【正義】大夏，并州晉陽是也。束馬懸車登太行，至卑耳山【正義】卑音壁。劉伯莊及韋昭並如字。而還。諸侯莫違寡人。寡人兵車之會三，【正義】左傳云魯莊十三年，會北杏以平宋亂；僖四年，侵蔡，遂伐楚；六年，伐鄭，圍新城也。乘車之會六，【正義】左傳云魯莊十四年，會于鄄；十五年，又會鄄；十六年，同盟于幽；僖五年，會首止；八年，盟于洮；九年，會葵丘是也。九合諸侯，一匡天下。【正義】匡，正也。一匡天下，謂定襄王為太子之位也。昔三代受命，有何以異於此乎？吾欲封泰山，禪梁父。」管仲固諫，不聽；乃說桓公以遠方珍怪物至乃得封，桓公乃止。

三十八年，周襄王弟帶與戎、翟合謀伐周，齊使管仲平戎於周。周欲以上卿禮管仲，管仲頓首曰：「臣陪臣，安敢！」三讓，乃受下卿禮以見。三十九年，周襄王弟帶來奔齊。齊使仲孫請王，為帶謝。襄王怒，弗聽。

四十一年，秦穆公虜晉惠公，復歸之。是歲，管仲、隰朋皆卒。【正義】括地志云：「管仲冢在青州臨淄縣南二十一里牛山上，與桓公冢連。隰朋墓在青州臨淄縣東北七里也。」管仲病，桓公問曰：「羣臣誰可相者？」管仲曰：「知臣莫如君。」公曰：「易牙如何？」【正義】即雍巫也。賈逵云：「雍巫，雍人名巫，易牙也。」對曰：「殺子以適君，非人情，不可。」公曰：「開方如何？」對曰：「倍親以適君，非人情，難近。」【集解】管仲曰：「衞公子開方去其千乘之太子而臣事君也。」公曰：「豎刁如何？」【正義】刀，鳥條反。顏師古云：「豎刁、易牙皆齊桓公臣。管仲有病，桓公往問之，曰：『將何以教寡人？』管仲曰：『願君遠易牙、豎刁。』公曰：『易牙烹其子以快寡人，尚可疑邪？』對曰：『人之情非不愛其子也，其子之忍，又將何愛於君！』公曰：『豎刁自宮以近寡人，猶尚疑邪？』對曰：『人之情非不愛其身也，其身之忍，又將何有於君！』公曰：『諾。』管仲遂盡逐之，而公食不甘心不怡者三年。公曰：『仲父不已過乎？』於是皆即召反。明年，公有病，易牙、豎刁相與作亂，塞宮門，築高牆，不通人。有一婦人踰垣入至公所。公曰：『我欲食。』婦人曰：『吾無所得。』公曰：『我欲飲。』婦人曰：『吾無所得。』公曰：『何故？』曰：『易牙、豎刁相與作亂；塞宮門，築高牆，不通人，故無所得。』公慨然歎，涕出，曰：『嗟乎，聖人所見豈不遠哉！若死者有知，我將何面目見仲父乎？』蒙衣袂而死乎壽宮。蟲流於戶，蓋以楊門之扇，二月不葬也。」對曰：「自宮以適君，非人情，難親。」管仲死，而桓公不用管仲言，卒近用三子，三子專權。

四十二年，戎伐周，周告急於齊，齊令諸侯各發卒戍周。是歲，晉公子重耳來，桓公妻之。

四十三年。初，齊桓公之夫人三：曰王姬、徐姬、【集解】衆妾之總稱，故漢祿秩令云「姬妾數百」。婦人亦總稱姬，姬亦未必盡是姓也。蔡姬，皆無子。桓公好內，【集解】服虔曰：「內，婦官也。」多內寵，如夫人者六人，長衞姬，生無詭；【索隱】左傳作「無虧」也。少衞姬，生惠公元；鄭姬，生孝公昭；葛嬴，生昭公潘；密姬，生懿公商人；宋華子，【集解】賈逵曰：「宋華氏之女，子姓。」生公子雍。桓公與管仲屬孝公於宋襄公，以為太子。雍巫【集解】賈逵曰：「雍巫，雍人，名巫，易牙字。」【索隱】賈逵以雍巫為易牙，未知何據。按：管子有棠巫，恐與雍巫是一人也。有寵於衞共姬，因宦者豎刁以厚獻於桓公，亦有寵，桓公許之立無詭。【集解】杜預曰：「易牙旣有寵於公，為長衞姬請立。」管仲卒，五公子皆求立。冬十月乙亥，齊桓公卒。易牙入，與豎刁因內寵殺羣吏，【集解】服虔曰：「內寵如夫人者六人。羣吏，諸大夫也。」杜預曰：「內寵，內官之有權寵者。」而立公子無詭為君。太子昭奔宋。

桓公病，五公子各樹黨争立。及桓公卒，遂相攻，以故宮中空，莫敢棺。【正義】音古患反。桓公尸在牀上六十七日，尸蟲出于戶。十二月乙亥，無詭立，乃棺赴。辛巳夜，歛殯。【集解】徐廣曰：「斂，一作『臨』也。」

桓公十有餘子，要其後立者五人：無詭立三月死，無謚；次孝公；次昭公；次懿公；次惠公。孝公元年三月，宋襄公率諸侯兵送齊太子昭而伐齊。齊人恐，殺其君無詭。齊人將立太子昭，四公子之徒攻太子，太子走宋，宋遂與齊人四公子戰。五月，宋敗齊四公子師而立太子昭，是為齊孝公。宋以桓公與管仲屬之太子，故來征之。以亂故，八月乃葬齊桓公。【集解】皇覽曰：「桓公冢在臨菑城南七里所菑水南。」【正義】括地志云：「齊桓公墓在臨菑縣南二十一里牛山上，亦名鼎足山，一名牛首堈，一所二墳。晉永嘉末，人發之，初得版，次得水銀池，有氣不得入，經數日，乃牽犬入中，得金蠶數十薄，珠襦、玉匣、繒綵、軍器不可勝數。又以人殉葬，骸骨狼藉也。」

六年春，齊伐宋，以其不同盟于齊也。【集解】服虔曰：「魯僖公十九年，諸侯盟于齊，以無忘桓公之德。宋襄公欲行霸道，不與盟，故伐之。」夏，宋襄公卒。七年，晉文公立。

十年，孝公卒，孝公弟潘因衞公子開方殺孝公子而立潘，是為昭公。昭公，桓公子也，其母曰葛嬴。

昭公元年，晉文公敗楚於城濮，【正義】賈逵云：「衞地也。」而會諸侯踐土，朝周，天子使晉稱伯。【正義】音霸。六年，翟侵齊。晉文公卒。秦兵敗於殽。十二年，秦穆公卒。

十九年五月，昭公卒，子舍立為齊君。舍之母無寵於昭公，國人莫畏。昭公之弟商人以桓公死争立而不得，陰交賢士，附愛百姓，百姓說。及昭公卒，子舍立，孤弱，即與衆十月即墓上弒齊君舍，而商人自立，是為懿公。懿公，桓公子也，其母曰密姬。

懿公四年春，初，懿公為公子時，與丙戎【索隱】左傳「丙」作「邴」，邴歜也。之父獵，争獲不勝，及即位，斷丙戎父足，【正義】左傳云「乃掘而別之」，杜預云「斷其尸足也」。而使丙戎僕。【集解】賈逵曰：「僕，御也。」庸職之妻好，【索隱】左傳作「閻職」，此言「庸職」。不同者，傳所云「閻」，姓；「職」，名也。此言「庸職」，庸非姓，蓋謂受顧織之妻，史意不同，字則異耳。　【正義】國語及左傳作「閻職」。公內之宮，使庸職驂乘。五月，懿公游於申池，【集解】杜預曰：「齊南城西門名申門。齊城無池，唯此門左右有池，疑此是也。」左思齊都賦注曰：「申池，海濵齊藪也。」二人浴，戲。職曰：「斷足子！」戎曰：「奪妻者！」二人俱病此言，乃怨。謀與公游竹中，二人弒懿公車上，弃竹中而亡去。

懿公之立，驕，民不附。齊人廢其子而迎公子元於衞，立之，是為惠公。惠公，桓公子也。其母衞女，曰少衞姬，避齊亂，故在衞。

惠公二年，長翟來，【集解】穀梁傳曰：「身橫九畝，斷其首而載之，眉見於軾。」王子城父攻殺之，【集解】賈逵曰：「王子城父，齊大夫。」埋之於北門。晉趙穿弒其君靈公。

十年，惠公卒，子頃公無野立。【正義】頃音傾。初，崔杼有寵於惠公，惠公卒，高、國畏其偪也，逐之，崔杼奔衞。

頃公元年，楚莊王彊，伐陳；二年，圍鄭，鄭伯降，已復國鄭伯。

六年春，晉使郤克於齊，齊使夫人帷中而觀之。郤克上，夫人笑之。郤克曰：「不是報，不復涉河！」歸，請伐齊，晉侯弗許。齊使至晉，郤克執齊使者四人河內，殺之。八年。晉伐齊，齊以公子彊質晉，晉兵去。十年春，齊伐魯、衞。魯、衞大夫如晉請師，皆因郤克。【索隱】成二年左傳魯臧宜叔、衞孫桓子如晉，皆主於郤克是。晉使郤克以車八百乘【集解】賈逵曰：「八百乘，六萬人。」為中軍將，士燮將上軍，欒書將下軍，以救魯、衞，伐齊。六月壬申，與齊侯兵合靡笄下。【集解】徐廣曰：「靡，一作『摩』。」賈逵曰：「靡笄，山名也。」【索隱】靡，如字。靡笄，山名，在濟南，與代地磨笄山不同。癸酉，陳于鞌。【集解】服虔曰：「鞌，齊地名也。」逄丑父【集解】賈逵曰：「齊大夫。」為齊頃公右。頃公曰：「馳之，破晉軍會食。」射傷郤克，流血至履。克欲還入壁，其御曰：「我始入，再傷，不敢言疾，恐懼士卒，願子忍之。」遂復戰。戰，齊急，丑父恐齊侯得，乃易處，頃公為右，車絓於木而止。【正義】絓，胡卦反。止也。有所礙也。晉小將韓厥伏齊侯車前，曰「寡君使臣救魯、衞」，戲之。丑父使頃公下取飲，【正義】左傳云「及華泉，驂絓於木而止。丑父使公下，如華泉取飲。鄭周父御佐車，苑茷為右，載齊侯獲免」也。因得亡，脫去，入其軍。晉郤克欲殺丑父。丑父曰：「代君死而見僇，後人臣無忠其君者矣。」克舍之，丑父遂得亡歸齊。於是晉軍追齊至馬陵。【集解】徐廣曰：「一作『陘』。」駰案：賈逵曰「馬陘，齊地也」。齊侯請以寶器謝，【集解】左傳曰：「賂以紀甗、玉磬也。」不聽；必得笑克者蕭桐叔子，【集解】杜預曰：「桐叔，蕭君之字，齊侯外祖父。子，女也。難斥言其母，故遠言之。」賈逵曰：「蕭，附庸，子姓。」令齊東畒。【集解】服虔曰：「欲令齊隴畝東行。」　【索隱】壟畝東行，則晉車馬東向齊行易也。對曰：「叔子，齊君母。齊君母亦猶晉君母，子安置之？且子以義伐而以暴為後，其可乎？」於是乃許，令反魯、衞之侵地。【正義】左傳云晉師及齊國，使齊人歸我汶陽之田也。

十一年，晉初置六卿，賞鞌之功。齊頃公朝晉，欲尊王晉景公，【索隱】王劭按：張衡曰「禮，諸侯朝天子執玉，旣授而反之。若諸侯自相朝，則不授玉」。齊頃公戰敗朝晉而授玉，是欲尊晉侯為王，太史公探其旨而言。今按：此文不云「授玉」，王氏之說復何所依，聊記異耳。晉景公不敢受，乃歸。歸而頃公弛苑囿，薄賦歛，振孤問疾，虛積聚以救民，民亦大說。厚禮諸侯。竟頃公卒，百姓附，諸侯不犯。

十七年，頃公卒，【集解】皇覽曰：「頃公冢近呂尚冢。」子靈公環立。

靈公九年，晉欒書弒其君厲公。十年，晉悼公伐齊，齊令公子光質晉。十九年，立子光為太子，高厚傅之，令會諸侯盟於鍾離。【正義】括地志云：「鍾離故城在沂州承縣界。」二十七年，晉使中行獻子伐齊。【索隱】荀偃祖林父代為中行，後改姓為中行氏。獻子名偃。齊師敗，靈公走入臨菑。晏嬰止靈公，靈公弗從。曰：「君亦無勇矣！」晉兵遂圍臨菑，臨菑城守不敢出，晉焚郭中而去。

二十八年，初，靈公取魯女，生子光，以為太子。仲姬，戎姬。戎姬嬖，仲姬生子牙，屬之戎姬。戎姬請以為太子，公許之。仲姬曰：「不可。光之立，列於諸侯矣，【集解】服虔曰：「數從諸侯征伐盟會。」今無故廢之，君必悔之。」公曰：「在我耳。」遂東太子光，【集解】賈逵曰：「徙之東垂也。」使高厚傅牙為太子。靈公疾，崔杼迎故太子光而立之，是為莊公。莊公殺戎姬。五月壬辰，靈公卒，莊公即位，執太子牙於句竇之丘，殺之。八月，崔杼殺高厚。晉聞齊亂，伐齊，至高唐。【集解】杜預曰：「高唐在祝阿縣西北。」

莊公三年，晉大夫欒盈【集解】徐廣曰：「史記多作『逞』。」奔齊，莊公厚客待之。晏嬰、田文子諫，公弗聽。四年，齊莊公使欒盈間入晉曲沃【集解】賈逵曰：「欒盈之邑。」為內應，以兵隨之，上太行，入孟門。【集解】賈逵曰：「孟門、太行皆晉山隘也。」【索隱】孟門山在朝歌東北。太行山在河內溫縣西。欒盈敗，齊兵還，取朝歌。【集解】賈逵曰：「晉邑。」

六年，初，棠公妻好，【集解】賈逵曰：「棠公，齊棠邑大夫。」棠公死，崔杼取之。莊公通之，數如崔氏，以崔杼之冠賜人。待者曰：「不可。」崔杼怒，因其伐晉，欲與晉合謀襲齊而不得閒。莊公嘗笞宦者賈舉，賈舉復侍，為崔杼間公【集解】服虔曰：「伺公間隙。」【正義】間音閑，又如字。以報怨。五月，莒子朝齊，齊以甲戌饗之。崔杼稱病不視事。乙亥，公問崔杼病，遂從崔杼妻。崔杼妻入室，與崔杼自閉戶不出，公擁柱而歌。【集解】服虔曰：「公以為姜氏不知己在外，故歌以命之也。一曰公自知見欺，恐不得出，故歌以自悔。」宦者賈舉遮公從官而入，閉門，崔杼之徒持兵從中起。公登臺而請解，不許；請盟，不許；請自殺於廟，不許。皆曰：「君之臣杼疾病，不能聽命。【集解】服虔曰：「言不能親聽公命。」近於公宮。【集解】服虔曰：「崔杼之宮近公宮，淫者或詐稱公。」陪臣争趣有淫者，【集解】徐廣曰：「争，一作『扞』。」【索隱】左傳作「扞趣」。此為「争趣」者，是太史公變左氏之文。言陪臣但争趣投有淫者耳，更不知他命也。不知二命。」【集解】杜預曰：「言得淫人，受崔子命討之，不知他命也。」公踰牆，射中公股，公反墜，遂弒之。晏嬰立崔杼門外，【集解】賈逵曰：「聞難而來。」曰：「君為社稷死則死之，為社稷亡則亡之。【集解】服虔曰：「謂以公義為社稷死亡也。如是者，臣亦隨之死亡。」若為己死己亡，非其私暱，誰敢任之！」【集解】服虔曰：「言君自以己之私欲取死亡之禍，則私近之臣所當任也。」杜預曰：「私暱，所親愛也。非所親愛，無為當其禍也。」門開而入，枕公尸而哭，三踊而出。人謂崔杼：「必殺之。」崔杼曰：「民之望也，舍之得民。」【集解】服虔曰：「置之，所以得人心。」

丁丑，崔杼立莊公異母弟杵臼，【集解】徐廣曰：「史記多作『箸臼』。」是為景公。景公母，魯叔孫宣伯女也。景公立，以崔杼為右相，慶封為左相。二相恐亂起，乃與國人盟曰：「不與崔慶者死！」晏子仰天曰：「嬰所不獲，唯忠於君利社稷者是從！」不肯盟。慶封欲殺晏子，崔杼曰：「忠臣也，舍之。」齊太史書曰「崔杼弒莊公」，崔杼殺之。其弟復書，崔杼復殺之。少弟復書，崔杼乃舍之。

景公元年，初，崔杼生子成及彊，其母死，取東郭女，生明。東郭女使其前夫子無咎與其弟偃【正義】杜預云：「東郭偃，東郭姜之弟也。」相崔氏。成有罪，【正義】左傳云成有疾而廢之。杜預云有惡疾也。二相急治之，立明為太子。成請老於崔杼，崔杼許之，二相弗聽，曰：「崔，宗邑，不可。」【集解】杜預曰：「濟南東朝陽縣西北有崔氏城也。」成、彊怒，告慶封。【正義】左傳云成彊告慶封曰：「夫子身亦子所知也，唯無咎與偃是從，父兄莫能進矣。恐害夫子，敢以告。」慶封曰：「苟利夫子，必去之，難吾助汝。」乃殺東郭偃、棠無咎於崔氏朝也。其妻及崔杼皆縊死，崔明奔魯。慶封與崔杼有郤，欲其敗也。成、彊殺無咎、偃於崔杼家，家皆奔亡。崔杼怒，無人，使一宦者御，見慶封。慶封曰：「請為子誅之。」使崔杼仇盧蒲嫳【集解】賈逵曰：「嫳，齊大夫慶封之屬。」攻崔氏，殺成、彊，盡滅崔氏，崔杼婦自殺。崔杼歸，亦自殺。慶封為相國，專權。

三年十月，慶封出獵。初，慶封已殺崔杼，益驕，嗜酒好獵，不聽政令。慶舍用政，【集解】服虔曰：「舍，慶封之子也。生傳其職政與子。」已有內郤。田文子謂桓子曰：「亂將作。」田、鮑、高、欒氏相與謀慶氏。慶舍發甲圍慶封宮，四家徒共擊破之。慶封還，不得入，奔魯。齊人讓魯，封奔吳。吳與之朱方，聚其族而居之，富於在齊。其秋，齊人徙葬莊公，僇崔杼尸於市以說衆。

九年，景公使晏嬰之晉，與叔向私語曰：「齊政卒歸田氏。田氏雖無大德，以公權私，有德於民，民愛之。」十二年，景公如晉，見平公，欲與伐燕。十八年，公復如晉，見昭公。二十六年，獵魯郊，因入魯，與晏嬰俱問魯禮。三十一年，魯昭公辟季氏難，奔齊。齊欲以千社封之，【集解】賈逵曰：「二十五家為一社。千社，二萬五千家也。」子家止昭公，昭公乃請齊伐魯，取鄆【正義】鄆，鄆城也。以居昭公。

三十二年，彗星見。景公坐栢寢，嘆曰：「堂堂！誰有此乎？」【集解】服虔曰：「景公自恐德薄不能久享齊國，故曰『誰有此』也。」羣臣皆泣，晏子笑，公怒。晏子曰：「臣笑羣臣諛甚。」景公曰：「彗星出東北，當齊分野，寡人以為憂。」晏子曰：「君高臺深池，賦斂如弗得，刑罰恐弗勝，茀星【正義】茀音佩。謂客星侵近邊側欲相害。將出，彗星【正義】彗，息歲反。若帚形，見，其境有亂也。何懼乎？」公曰：「可禳否？」晏子曰：「使神可祝而來，【正義】祝音章受反。亦可禳而去也。百姓苦怨以萬數，而君令一人禳之，安能勝衆口乎？」是時景公好治宮室，聚狗馬，奢侈，厚賦重刑，故晏子以此諫之。

四十二年，吳王闔閭伐楚，入郢。

四十七年，魯陽虎攻其君，不勝，奔齊，請齊伐魯。鮑子諫景公，乃囚陽虎。陽虎得亡，奔晉。

四十八年，與魯定公好會夾谷。【集解】服虔曰：「東海祝其縣是也。」犂鉏且，即餘反。即犂彌也。曰：「孔丘知禮而怯，請令萊人為樂，【集解】杜預曰：「萊人，齊所滅萊夷。」因執魯君，可得志。」景公害孔丘相魯，懼其霸，故從犂鉏之計。方會，進萊樂，孔子歷階上，使有司執萊人斬之，以禮讓景公。景公慙，乃歸魯侵地以謝，而罷去。是歲，晏嬰卒。

五十五年，范、中行反其君於晉，晉攻之急，來請粟。田乞欲為亂，樹黨於逆臣，說景公曰：「范、中行數有德於齊，不可不救。」及使乞救而輸之粟。

五十八年夏，景公夫人燕姬適子死。景公寵妾芮姬生子荼，【索隱】左傳曰「鬻姒之子荼嬖」，則荼母姓姒。此作「芮姬」，不同也。譙周依左氏作「鬻姒」，鄒誕生本作「芮姁」。姁音五句反。荼少，其母賤，無行，諸大夫恐其為嗣，乃言願擇諸子長賢者為太子。景公老，惡言嗣事，又愛荼母，欲立之，憚發之口，乃謂諸大夫曰：「為樂耳，國何患無君乎？」秋，景公病，命國惠子、高昭子【集解】杜預曰：「惠子，國夏也。昭子，高張也。」立少子荼為太子，逐羣公子，遷之萊。【集解】服虔曰：「萊，齊東鄙邑。」景公卒，【集解】皇覽曰：「景公冢與桓公冢同處。」太子荼立，是為晏孺子。冬，未葬，而羣公子畏誅，皆出亡。荼諸異母兄公子壽、【索隱】一作「嘉」。駒、黔【正義】三公子。奔衞，【集解】徐廣曰：「一云『壽、黔奔衞』。」【索隱】三人奔衞。公子駔、【索隱】左傳作「鉏」。陽生奔魯。【索隱】二人奔魯，凡五公子也。萊人歌之曰：「景公死乎弗與埋，三軍事乎弗與謀，【集解】服虔曰：「萊人見五公子遠遷鄙邑，不得與景公葬埋之事及國三軍之謀，故愍而歌。」杜預曰：「稱謚，蓋葬後而為此歌，哀羣公子失所也。」師乎師乎，胡黨之乎？」【集解】服虔曰：「師，衆也。黨，所也。言公子徒衆何所適也。」

晏孺子元年春，田乞偽事高、國者，每朝，乞驂乘，言曰：「子得君，大夫皆自危，欲謀作亂。」又謂諸大夫曰：「高昭子可畏，及未發，先之。」大夫從之。六月，田乞、鮑牧乃與大夫以兵入公宮，攻高昭子。昭子聞之，與國惠子救公。公師敗，田乞之徒追之，國惠子奔莒，遂反殺高昭子。晏圉奔魯。【集解】賈逵曰：「圉，晏嬰之子。」八月，齊秉意茲。【集解】徐廣曰：「左傳八月，齊邴意茲奔魯。」田乞敗二相，乃使人之魯召公子陽生。陽生至齊，私匿田乞家。十月戊子，田乞請諸大夫曰：「常之母有魚菽之祭，【集解】何休曰：「齊俗，婦人首祭事。言魚豆者，示薄陋無所有也。」幸來會飲。」會飲，田乞盛陽生橐中，置坐中央，發橐出陽生，曰：「此乃齊君矣！」大夫皆伏謁。將與大夫盟而立之，鮑牧醉，乞誣大夫曰：「吾與鮑牧謀共立陽生。」鮑牧怒曰：「子忘景公之命乎？」諸大夫相視欲悔，陽生前，頓首曰：「可則立之，否則已。」鮑牧恐禍起，乃復曰：「皆景公子也，何為不可！」乃與盟，立陽生，是為悼公。悼公入宮，使人遷晏孺子於駘，【集解】賈逵曰：「齊邑。」殺之幕下，而逐孺子母芮子。芮子故賤而孺子少，故無權，國人輕之。

悼公元年，齊伐魯，取讙、闡。【集解】杜預曰：「闡在東平剛縣北。」【索隱】二邑名。讙在今博城縣西南。杜預曰：「闡在東平剛縣北。」初，陽生亡在魯，季康子以其妹妻之。及歸即位，使迎之。季姬與季魴侯通，【集解】杜預曰：「魴侯，康子叔父也。」言其情，魯弗敢與，故齊伐魯，竟迎季姬。季姬嬖，齊復歸魯侵地。

鮑子與悼公有郤，不善。四年，吳、魯伐齊南方。鮑子弒悼公，赴于吳。吳王夫差哭於軍門外三日，將從海入討齊。齊人敗之，吳師乃去。晉趙鞅伐齊，至賴而去。【集解】服虔曰：「賴，齊邑。」齊人共立悼公子壬，是為簡公。【集解】徐廣曰：「年表云簡公壬者，景公之子也。」

簡公四年春，初，簡公與父陽生俱在魯也，闞止有寵焉。【集解】賈逵曰：「闞止，子我也。」　【索隱】監，左傳作「闞」，音苦濫反。闞在東平須昌縣東南也。及即位，使為政。田成子憚之，驟顧於朝。【集解】杜預曰：「心不安，故數顧也。」御鞅【集解】賈逵曰：「鞅，齊大夫也。」【索隱】鞅，名也，為僕御之官，故曰御鞅，亦田氏之族。按：系本陳桓子無宇產子亹，亹產子獻，獻產鞅也。言簡公曰：「田、闞不可並也，君其擇焉。」【集解】杜預曰：「擇用一人也。」弗聽。子我夕，【集解】服虔曰：「夕省事。」田逆殺人，逢之，【集解】服虔曰：「子我將往夕省事於君，而逢逆之殺人也。」杜預曰：「逆，子行。陳氏宗。」遂捕以入。【集解】杜預曰：「執逆入至於朝也。」田氏方睦，【集解】服虔曰：「陳常方欲謀有齊國，故和其宗族。」使囚病而遺守囚者酒，【集解】服虔曰：「使陳逆詐病而遺也。」醉而殺守者，得亡。子我盟諸田於陳宗。【集解】服虔曰：「子我見陳逆得生出，而恐為陳氏所怨，故與盟而請和也。陳宗，宗長之家。」初，田豹欲為子我臣，【集解】賈逵曰：「豹，陳氏族也。」使公孫言豹，【集解】賈逵曰：「公孫，齊大夫也。」杜預曰：「言，介達之意。」豹有喪而止。後卒以為臣，【集解】杜預曰：「終喪也。」幸於子我。子我謂曰：「吾盡逐田氏而立女，可乎？」對曰：「我遠田氏矣。【集解】服虔曰：「言我與陳氏宗疏遠也。」且其違者不過數人【集解】服虔曰：「違者，不從子我者。」，何盡逐焉！」遂告田氏。子行曰：「彼得君，弗先，必禍子。」【集解】服虔曰：「彼謂闞止也。子謂陳常也。」子行舍於公宮。【集解】服虔曰：「止於公宮，為陳氏作內閒也。」

夏五月壬申，成子兄弟四乘如公。【集解】服虔曰：「成子兄弟八人，二人共一乘，故曰四乘。」【索隱】服虔曰：「成子兄弟八人，二人共乘一車，故四乘。」按系本，陳僖子乞、產成子常、簡子齒、宣子其夷、穆子安、廩丘子尚毉、茲子芒盈、惠子得，凡七人。杜預又取昭子莊以充八人之數。按系本，昭子是桓子之子，成子之叔父，又不名莊，彊相證會，言四乘有八人耳。今按：田完系家云田常兄弟四人如公宮，與此事同。今此唯稱四乘，不云人數，知四乘謂兄弟四人乘車而入，非二人共車也。然其昆弟三人不見者，蓋時或不在，不同入公宮，不可彊以四乘為八人，添叔父為兄弟之數。服、杜殊失也。子我在幄，【集解】杜預曰：「幄，帳也，聽政之處也。」出迎之，遂入，閉門。【集解】服虔曰：「成子兄弟見子我出，遂突入，反閉門，子我不得復入。」宦者禦之，【集解】服虔曰：「閹豎以兵禦陳氏。」子行殺宦者。【集解】服虔曰：「舍於公宮，故得殺之。」公與婦人飲酒于檀臺，【集解】服虔曰：「當陳氏入時，飲酒於此臺。」成子遷諸寢。【集解】服虔曰：「欲徙公令居寢也。」公執戈將擊之，【集解】杜預曰：「疑其作亂也。」太史子餘【集解】服虔曰：「齊大夫。」曰：「非不利也，將除害也。」【集解】杜預曰：「言將為公除害也。」成子出舍于庫，【集解】杜預曰：「以公怒故也。」聞公猶怒，將出，【集解】服虔曰：「出奔也。」曰：「何所無君！」子行拔劔曰：「需，事之賊也。【集解】杜預曰：「言需疑則害事。」誰非田宗？【集解】杜預曰：「言陳氏宗族衆多。」所不殺子者有如田宗。」【集解】杜預曰：「言子若欲出，我必殺子，明如陳宗。」乃止。子我歸，屬徒【集解】服虔曰：「會徒衆。」攻闈與大門，宮中之門曰闈。大門，公門也。皆弗勝，乃出。田氏追之。豐丘人執子我以告，【集解】賈逵曰：「豐丘，陳氏邑也。」殺之郭關。【集解】服虔曰：「齊關名。」成子將殺大陸子方，【集解】服虔曰：「子方，子我黨，大夫東郭賈也。」田逆請而免之。以公命取車於道，【集解】杜預曰：「子方取道中行人車。」出雍門。【集解】杜預曰：「齊城門。」田豹與之車，弗受，曰：「逆為余請，豹與余車，余有私焉。事子我而有私於其讎，何以見魯、衞之士？」【集解】服虔曰：「子方將欲奔魯、衞也。」左傳曰：「東郭賈奔衞。」

庚辰，田常執簡公于徐州。【集解】春秋作「舒州」。賈逵曰：「陳氏邑也。」【索隱】徐音舒，其字從人。左氏作「舒」，舒，陳氏邑。說文作「䣄」，䣄在薛縣。公曰：「余蚤從御鞅言，不及此。」甲午，田常弒簡公于徐州。田常乃立簡公弟驁，【索隱】系本及譙周皆作「敬」，蓋誤也。是為平公。平公即位，田常相之，專齊之政，割齊安平以東為田氏封邑。【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平公之時，齊自是稱田氏。」【索隱】安平，齊邑。按：地理志涿郡有安平縣也。

平公八年，越滅吳。二十五年卒，子宣公積立。

宣公五十一年卒，子康公貸立。田會反廩丘。【索隱】田會，齊大夫。廩，邑名，東郡有廩丘縣也。

康公二年，韓、魏、趙始列為諸侯。十九年，田常曾孫田和始為諸侯，遷康公海濵。

二十六年，康公卒，呂氏遂絕其祀。田氏卒有齊國，為齊威王，彊於天下。

太史公曰：吾適齊，自泰山屬之琅邪，北被于海，膏壤二千里，其民闊達多匿知，其天性也。以太公之聖，建國本，桓公之盛，脩善政，以為諸侯會盟，稱伯，不亦宜乎？洋洋哉，固大國之風也！

索隱述贊曰：太公佐周，實秉陰謀。旣表東海，乃居營丘。小白致霸，九合諸侯。及溺內寵，舋鍾虫流。莊公失德，崔杼作仇。陳氏專政，厚貨輕收。悼、簡遘禍，田、闞非儔。渢渢餘烈，一變何由？

## 魯周公世家第三

周公旦者，周武王弟也。【集解】譙周曰：「以太王所居周地為其采邑，故謂周公。」【索隱】周，地名，在岐山之陽，本太王所居，後以為周公之采邑，故曰周公。即今之扶風雍東北故周城是也。謚曰周文公，見國語。自文王在時，旦為子孝，【索隱】鄒誕本「孝」作「敬」也。篤仁，異於羣子。及武王即位，旦常輔翼武王，用事居多。武王九年，東伐至盟津，周公輔行。十一年，伐紂，至牧野，【正義】衞州即牧野之地，東北去朝歌七十三里。周公佐武王，作牧誓。破殷，入商宮。已殺紂，周公把大鉞，召公把小鉞，以夾武王，釁社，告紂之罪于天，及殷民。釋箕子之囚。封紂子武庚祿父，使管叔、蔡叔傅之，以續殷祀。徧封功臣同姓戚者。封周公旦於少昊之虛曲阜，【正義】括地志云：「兗州曲阜縣外城即魯公伯禽所築也。」是為魯公。周公不就封，留佐武王。

武王克殷二年，天下未集，武王有疾，不豫，羣臣懼，太公、召公乃繆卜。【集解】徐廣曰：「古書『穆』字多作『繆』。」周公曰：「未可以戚我先王。」【集解】孔安國曰：「戚，近也。未可以死近先王也。」鄭玄曰：「二公欲就文王廟卜。戚，憂也。未可憂怖我先王也。」周公於是乃自以為質，設三壇，周公北靣立，戴璧秉圭，【集解】孔安國曰：「璧以禮神，圭以為贄。」告于太王、王季、文王。【集解】孔安國曰：「告謂祝辭。」史策祝曰：【集解】孔安國曰：「史為策書祝詞也。」鄭玄曰：「策，周公所作，謂簡書也。祝者讀此簡書，以告三王。」「惟爾元孫王發，勤勞阻疾。【集解】徐廣曰：「阻，一作『淹』。」若爾三王是有負子之責於天，以旦代王發之身。【集解】孔安國曰：「大子之責，謂疾不可救也。不可救于天，則當以旦代之。死生有命，不可請代，聖人敘臣子之心以垂世教。」【索隱】尚書「負」為「丕」，今此為「負」者，謂三王負於上天之責，故我當代之。鄭玄亦曰「丕」讀曰「負」。旦巧能，多材多藝，能事鬼神。【集解】孔安國曰：「言可以代武王之意。」乃王發不如旦多材多藝，不能事鬼神。乃命于帝庭，敷佑四方，【集解】馬融曰：「武王受命於天帝之庭，布其道以佑助四方。」用能定汝子孫于下地，四方之民罔不敬畏。【集解】孔安國曰：「言武王用受命帝庭之故，能定先人子孫於天下，四方之民無不敬畏也。」無墜天之降葆命，我先王亦永有所依歸。【集解】孔安國曰：「言不救，則墜天寶命也；救之，則先王長有所依歸矣。」鄭玄曰：「降，下也。寶猶神也。有所依歸，為宗廟之主也。」【正義】墜，直類反。今我其即命於元龜，【集解】孔安國曰：「就受三王之命於元龜，卜知吉凶者也。」馬融曰：「元龜，大龜也。」爾之許我，我以其璧與圭歸，以俟爾命【集解】孔安國曰：「許謂疾瘳。待命，當以事神也。」馬融曰：「待汝命。武王當愈，我當死也。」。爾不許我，我乃屏璧與圭。」【集解】孔安國曰：「不許，不愈也。屏，藏。言不得事神。」周公已令史策告太王、王季、文王，欲代武王發，於是乃即三王而卜。卜人皆曰吉，發書視之，信吉。【集解】孔安國曰：「占兆書也。」周公喜，開籥，乃見書遇吉。【集解】王肅曰：「籥，藏占兆書管也。」周公入賀武王曰：「王其無害。旦新受命三王，維長終是圖。【集解】孔安國曰：「我新受三王命，武王維長終是謀周之道。」茲道能念予一人。」【集解】馬融曰：「一人，天子也。」鄭玄曰：「茲，此也。」周公藏其策金縢匱中，【集解】孔安國曰：「藏之於匱，緘之以金，不欲人開也。」誡守者勿敢言。明日，武王有瘳。

其後武王旣崩，成王少，在強葆之中。【索隱】強葆即「襁褓」，古字少，假借用之。【正義】強闊八寸，長八尺，用約小兒於背而負行。葆，小兒被也。周公恐天下聞武王崩而畔，周公乃踐阼代成王攝行政當國。管叔及其羣弟流言於國曰：「周公將不利於成王。」【集解】孔安國曰：「放言於國，以誣周公，以惑成王也。」周公乃告太公望、召公奭曰：「我之所以弗辟【正義】音避。而攝行政者，恐天下畔周，無以告我先王太王、王季、文王。三王之憂勞天下久矣，於今而后成。武王蚤終，成王少，將以成周，我所以為之若此。」於是卒相成王，而使其子伯禽代就封於魯。周公戒伯禽曰：「我文王之子，武王之弟，成王之叔父，我於天下亦不賤矣。然我一沐三捉髮，一飯三吐哺，起以待士，猶恐失天下之賢人。子之魯，慎無以國驕人。」

管、蔡、武庚等果率淮夷而反。周公乃奉成王命，興師東伐，作大誥。遂誅管叔，殺武庚，放蔡叔。收殷餘民，以封康叔於衞，封微子於宋，以奉殷祀。寧淮夷東土，二年而畢定。諸侯咸服宗周。天降祉福，唐叔得禾，異母同穎，【集解】徐廣曰：「一作『穗』。穎即穗也。」【索隱】尚書曰「異畝」，此「母」義並通。鄒誕本同。獻之成王，成王命唐叔以餽周公於東土，作餽禾。周公旣受命禾，嘉天子命，【集解】徐廣曰：「嘉，一作『魯』，今書序作『旅』也。」【索隱】徐廣云一作「魯」，「魯」字誤也。今書序作「旅」。史記嘉天子命，於文亦得，何須作「嘉旅」？作嘉禾。東土以集，周公歸報成王，乃為詩貽王，命之曰鴟鴞。【集解】毛詩序曰：「成王未知周公之志，公乃為詩以遺王，名之曰鴟鴞。」毛傳曰：「鴟鴞，鸋鴂也。」王亦未敢訓周公。【集解】徐廣曰：「訓，一作『誚』。」【索隱】按：尚書作「誚」。誚，讓也。此作「訓」，字誤耳，義無所通。徐氏合定其本，何須云一作「誚」也！

成王七年二月乙未，王朝步自周至豐，【集解】馬融曰：「周，鎬京也。豐，文王廟所在。朝者，舉事上朝，將即土中易都，大事，故告文王、武王廟。」鄭玄曰：「步，行也，堂下謂之步。豐、鎬異邑，而言步者，告武王廟即行，出廟入廟，不以為逺，為父恭也。」【索隱】豐，文王所作邑。後武王都鎬，於豐立文王廟。按：豐在鄠縣東，臨豐水，東去鎬二十五里也。使太保召公先之雒相土。【集解】鄭玄曰：「相，視也。」其三月，周公徃營成周雒邑，【集解】公羊傳曰：「成周者何？東周也。」何休曰：「名為成周者，周道始成，王所都也。」卜居焉，曰吉，遂國之。

成王長，能聽政。於是周公乃還政於成王，成王臨朝。周公之代成王治，南靣倍依以朝諸侯。【集解】禮記曰：「周公朝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負斧依，南向而立。」鄭玄曰：「周公攝王位，以明堂之禮儀朝諸侯也。不於宗廟，避王也。天子，周公也。負之言倍也。斧依，為斧文屏風於戶牖之閒，周公於前立也。」及七年後，還政成王，北面就臣位，匔匔如畏然。【集解】徐廣曰：「匔匔，謹敬貌也。見三蒼，音窮窮。一本作『夔夔』也。」

初，成王少時，病，周公乃自揃其蚤沈之河，以祝於神曰：「王少未有識，奸神命者乃旦也。」亦藏其策於府。成王病有瘳。及成王用事，人或譖周公，周公奔楚。【索隱】經典無文，其事或別有所出。而譙周云「秦旣燔書，時人欲言金縢之事，失其本末，乃云『成王少時病，周公禱河欲代王死，藏祝策于府。成王用事，人讒周公，周公奔楚。成王發府見策，乃迎周公』」，又與蒙恬傳同，事或然也。成王發府，見周公禱書，乃泣，反周公。

周公歸，恐成王壯，治有所淫佚，乃作多士，作毋逸。毋逸稱：「為人父母，為業至長久，子孫驕奢忘之，以亡其家，為人子可不慎乎！故昔在殷王中宗，嚴恭敬畏天命，自度【集解】孔安國曰：「用法度也。」治民，震懼不敢荒寧，【集解】馬融曰：「知民之勞苦，不敢荒廢自安也。」故中宗饗國七十五年。其在高宗，【正義】武丁也。久勞于外，為與小人，【集解】孔安國曰：「父小乙使之久居人閒，勞是稼穡，與小人出入同事也。」馬融曰：「武丁為太子時，其父小乙使行役，有所勞役於外，與小人從事，知小人艱難勞苦也。」鄭玄曰：「為父小乙將師役於外也。」作其即位，乃有亮闇，三年不言，【集解】孔安國曰：「武丁起其即王位，則小乙死，乃有信嘿，三年不言，言孝行著也。」鄭玄曰：「楣謂之梁，闇謂廬也。」言乃讙，【集解】鄭玄曰：「讙，喜悅也。言乃喜悅，則臣民望其言久矣。」不敢荒寧，密靖殷國，【集解】馬融曰：「密，安也。」至于小大無怨，【集解】孔安國曰：「小大之政，民無怨者，言無非也。」故高宗饗國五十五年。尚書云五十九年。其在祖甲，【集解】孔安國、王肅曰：「祖甲，湯孫太甲也。」馬融、鄭玄曰：「祖甲，武丁子帝甲也。」【索隱】孔安國以為湯孫太甲，馬融、鄭玄以為武丁子帝甲。按：紀年太甲唯得十二年，此云祖甲享國三十三年，知祖甲是帝甲明矣。不義惟王，久為小人【集解】孔安國曰：「為王不義，久為小人之行，伊尹放之桐宮。」馬融曰：「祖甲有兄祖庚，而祖甲賢，武丁欲立之，祖甲以王廢長立少不義，逃亡民閒，故曰『不義惟王，久為小人』也。武丁死，祖庚立。祖庚死，祖甲立。」于外，知小人之依，能保施小民，不侮鰥寡，【集解】孔安國曰：「小人之所依，依仁政也。故能安順於衆民，不敢侮慢惸獨也。」故祖甲饗國三十三年。」【集解】王肅曰：「先中宗後祖甲，先盛德後有過也。」多士稱曰：「自湯至于帝乙，無不率祀明德，帝無不配天者。【集解】孔安國曰：「無敢失天道者，故無不配天也。」在今後嗣王紂，誕淫厥佚，不顧天及民之從也。【集解】徐廣曰：「一作『敬之』也。」駰案：馬融曰「紂大淫樂其逸，無所能顧念於天施顯道於民而敬之也」。其民皆可誅。」「周多士，文王日中昃不暇食，饗國五十年。」作此以誡成王。

成王在豐，天下已安，周之官政未次序，於是周公作周官，官別其宜，作立政，【集解】孔安國曰：「周公旣致政成王，恐其怠忽，故以君臣立政為戒也。」以便百姓。百姓說。

周公在豐，病，將沒，曰：「必葬我成周，【集解】徐廣曰：「衞世家云管叔欲襲成周，然則或說尚書者不以成周為洛陽乎？諸侯年表敘曰『齊、晉、楚、秦，其在成周，微之甚也』。」以明吾不敢離成王。」周公旣卒，成王亦讓，葬周公於畢，【正義】括地志云：「周公墓在雍州咸陽北十三里畢原上。」從文王，以明予小子不敢臣周公也。

周公卒後，秋未穫，暴風雷雨，禾盡偃，大木盡拔。周國大恐。成王與大夫朝服以開金縢書，【索隱】據尚書，武王崩後有此雷風之異。今此言周公卒後更有暴風之變，始開金縢之書，當不然也。蓋由史遷不見古文尚書，故說乖誤。王乃得周公所自以為功代武王之說。【集解】徐廣曰：「一作『簡』。」駰案：孔安國曰「所藏請命策書本也」。二公及王乃問史百執事，【集解】孔安國曰：「二公倡王啟之，故先見書也。史百執事皆從周公請命者。」鄭玄曰：「問者，問審然否也。」史百執事曰：「信有，昔周公命我勿敢言。」成王執書以泣，【集解】鄭玄曰：「泣者，傷周公忠孝如是而無知之者。」曰：「自今後其無繆卜乎！【集解】孔安國曰：「本欲敬卜吉凶，今天意可知，故止。」昔周公勤勞王家，惟予幼人弗及知。今天動威以彰周公之德，惟朕小子其迎，我國家禮亦宜之。」【集解】王肅曰：「亦宜襃有德也。」【正義】孔安國云：「周公以成王未寤，故留東未還。成王改過自新，遣使者逆之，亦國家禮有德之宜也。」王、孔二說非也。按：言成王以開金縢之書，知天風雷以彰周公之德，故成王亦設郊天之禮以迎，我國家先祖配食之禮亦當宜之，故成王出郊，天乃雨反風也。王出郊，天乃雨反風，禾盡起。【集解】孔安國曰：「郊，以玉幣謝天也。天即反風起禾，明郊之是也。」馬融曰：「反風，風還反也。」二公命國人，凡大木所偃，盡起而築之。【集解】徐廣曰：「築，拾也。」駰案：馬融曰「禾為木所偃者，起其木，拾其下禾，乃無所失亡也」。歲則大熟。於是成王乃命魯得郊【集解】禮記曰：「魯君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禮。」祭文王。【集解】禮記曰：「諸侯不得祖天子。」鄭玄曰：「魯以周公之故，立文王之廟也。」魯有天子禮樂者，以襃周公之德也。

周公卒，子伯禽固已前受封，是為魯公。【索隱】周公元子就封於魯，次子留相王室，代為周公。其餘食小國者六人，凡、蔣、邢、茅、胙、祭也。魯公伯禽之初受封之魯，三年而後報政周公。周公曰：「何遲也？」伯禽曰：「變其俗，革其禮，喪三年然後除之，故遲。」太公亦封於齊，五月而報政周公。周公曰：「何疾也？」曰：「吾簡其君臣禮，從其俗為也。」及後聞伯禽報政遲，乃歎曰：「嗚呼，魯後世其北面事齊矣！夫政不簡不易，民不有近；平易近民，民必歸之。」【集解】徐廣曰：「一本云『政不簡不行，不行不樂，不樂則不平易；平易近民，民必歸之』。又一本云『夫民不簡不易；有近乎簡易，民必歸之』。」【索隱】言為政簡易者，民必附近之。近謂親近也。

伯禽即位之後，有管、蔡等反也，淮夷、徐戎亦並興反。【集解】孔安國曰：「淮浦之夷，徐州之戎，並起為寇。」於是伯禽率師伐之於肹，作肹誓，【集解】徐廣曰：「一作『鮮』，一作『獮』。」駰案：尚書作「粊」。孔安國曰「魯東郊之地名也」。【索隱】尚書作「粊誓」，今尚書大傳作「鮮誓」，鮮誓即肹誓，古今字異，義亦變也。鮮，獮也。言於肹地誓衆，因行獮田之禮，以取鮮獸而祭，故字或作「鮮」，或作「獮」。粊，地名也，即魯卿季氏之費邑地名。曰：「陳爾甲冑，無敢不善。無敢傷牿。【正義】古毒反。牿，牛馬牢也。令臣無傷其牢，恐牛馬逸。馬牛其風，臣妾逋逃，【集解】鄭玄曰：「風，走逸。臣妾，冢役之屬也。」勿敢越逐，敬【集解】徐廣曰：「一作『振』。」復之。【集解】孔安國曰：「勿敢弃越壘伍而求逐也。衆人有得佚馬牛，逃臣妾，皆敬還。」無敢冦攘，踰牆垣。【集解】鄭玄曰：「寇，劫取也。因其失亡曰『攘』。」魯人三郊三隧，【集解】王肅曰：「邑外曰郊，郊外曰隧。不言四者，東郊留守，故言三也。」歭爾芻茭、糗糧、楨幹，【集解】孔安國曰：「皆當儲歭汝糧，使足食；多積芻茭，供軍牛馬。」馬融曰：「楨、榦皆築具，楨在前，榦在兩旁。」【正義】糗，去九反。楨音貞。無敢不逮。我甲戌築而征徐戎，【集解】孔安國曰：「甲戌日當築攻敵壘距堙之屬。」無敢不及，有大刑。」【集解】馬融曰：「大刑，死刑。」作此肹誓，遂平徐戎，定魯。

魯公伯禽卒，【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伯禽以成王元年封，四十六年，康王十六年卒。」子考公酋立。【索隱】系本作「就」，鄒誕本作「遒」。考公四年卒，立弟熙，【索隱】一作「怡」。考公弟。是謂煬公。煬公築茅闕門。【集解】徐廣曰：「一作『第』，又作『夷』。世本曰『煬公徙魯』，宋忠曰：『今魯國』。」六年卒，子幽公宰立。【索隱】系本名圉。幽公十四年。幽公弟㵒殺幽公而自立，是為魏公。【索隱】系本「㵒」作「弗」，音沸。「魏」作「微」。且古書多用魏字作微，則太史公意亦不殊。魏公五十年卒，子厲公擢立。【索隱】系本作「翟」，音持角反。厲公三十七年卒，魯人立其弟具，是為獻公。獻公三十二年卒，【集解】徐廣曰：「劉歆云五十年。皇甫謐云三十六年。」子真公濞立。【索隱】真音慎，本亦多作「慎公」。按：衞亦有真侯，可通也。濞，系本作「摯」，或作「鼻」，音匹位反。鄒誕本作「慎公」。

真公十四年，周厲王無道，出奔彘，共和行政。二十九年，周宣王即位。三十年，真公卒，弟敖立，是為武公。

武公九年春，武公與長子括，少子戲，【正義】許義反，又音許宜反，後同。西朝周宣王。宣王愛戲，欲立戲為魯太子。周之樊仲山父諫宣王曰：「廢長立少，不順；不順，必犯王命；犯王命，必誅之：故出令不可不順也。令之不行，政之不立；【集解】韋昭曰：「令不行則政不立。」行而不順，民將弃上。【集解】韋昭曰：「使長事少，故民將弃上。」夫下事上，少事長，所以為順。今天子建諸侯，立其少，是教民逆也。唐固曰：「言不教之順而教之逆。」若魯從之，諸侯效之，王命將有所壅；【集解】韋昭曰：「言先王立長之命將壅塞不行也。」若弗從而誅之，是自誅王命也。【集解】韋昭曰：「先王之命立長，今魯亦立長，若誅之，是自誅王命。」誅之亦失，不誅亦失，【集解】韋昭曰：「誅之，誅王命；不誅，則王命廢。」王其圖之。」宣王弗聽，卒立戲為魯太子。夏，武公歸而卒，【集解】徐廣曰：「劉歆云立二年。」戲立，是為懿公。

懿公九年，懿公兄括之子伯御【正義】御，我嫁反，下同。與魯人攻弒懿公，而立伯御為君。伯御即位十一年，周宣王伐魯，殺其君伯御，而問魯公子能道順諸侯者，【集解】徐廣曰：「順，一作『訓』。」【正義】道音導。順音訓。以為魯後。樊穆仲曰：【集解】韋昭曰：「穆仲，仲山父之諡也。猶魯叔孫穆子謂之穆叔也。」「魯懿公弟稱，【正義】尺證反。肅恭明神，敬事耆老；賦事行刑，必問於遺訓而咨於固實；【集解】徐廣曰：「固，一作『故』。」韋昭曰：「故實，故事之是者。」不干所問，不犯所知。」宣王曰：「然，能訓治其民矣。」乃立稱於夷宮，【集解】韋昭曰：「夷宮者，宣王祖父夷王之廟。古者爵命必於祖廟。」是為孝公。自是後，諸侯多畔王命。

孝公二十五年，諸侯畔周，犬戎殺幽王。秦始列為諸侯。二十七年，孝公卒，子弗湟立，【集解】徐廣曰：「表云弗生也。」【索隱】系本作「弗皇」。年表作「弗生」。是為惠公。

惠公三十年，晉人弒其君昭侯。四十五年，晉人又弒其君孝侯。四十六年，惠公卒，長庶子息【索隱】隱公也。系本隱公名息姑。攝當國，行君事，是為隱公。初，惠公適夫人無子，【正義】適音的。公賤妾聲子生子息。息長，為娶於宋。宋女至而好，惠公奪而自妻之。【索隱】左傳宋武公生仲子，仲子手中有「為魯夫人」文，故歸魯，生桓公。今此云惠公奪息婦而自妻。又經傳不言惠公無道，左傳文見分明，不知太史公何據而為此說。譙周亦深不信然。生子允。【集解】徐廣曰：「一作『軌』。」　【索隱】系本亦作「軌」也。登宋女為夫人，以允為太子。及惠公卒，為允少故，魯人共令息攝政，不言即位。

隱公五年，觀漁於棠。【集解】賈逵曰：「棠，魯地。陳漁而觀之。」杜預曰：「高平方與縣北有武棠亭，魯侯觀漁臺也。」八年，與鄭易天子之太山之邑祊及許田，君子譏之。【集解】穀梁傳曰：「祊者，鄭伯之所受命於天子而祭泰山之邑也。許田乃魯之朝宿之邑。天子在上，諸侯不得以地相與。」十一年冬，公子揮諂謂隱公曰：「百姓便君，君其遂立。吾請為君殺子允，君以我為相。」【集解】左傳曰：「羽父請殺桓公，將以求太宰也。」隱公曰：「有先君命。吾為允少，故攝代。今允長矣，吾方營菟裘之地而老焉，【集解】服虔曰：「菟裘，魯邑也。營菟裘以作宮室，欲居之以終老也。」杜預曰：「菟裘在泰山梁父縣南。」以授子允政。」揮懼子允聞而反誅之，乃反譖隱公於子允曰：「隱公欲遂立，去子，子其圖之。請為子殺隱公。」子允許諾。十一月，隱公祭鍾巫，【集解】賈逵曰：「鍾巫，祭名也。」齊于社圃，【集解】杜預曰：「社圃，園名。」館于蒍氏。【集解】服虔曰：「館，舍也。蒍氏，魯大夫。」揮使人殺隱公于蒍氏，而立子允為君，是為桓公。

桓公元年，鄭以璧易天子之許田。【集解】麋信曰：「鄭以祊不足當許田，故復加璧。」二年，以宋之賂鼎入於太廟，君子譏之。【集解】穀梁傳曰：「桓公內殺其君，外成人之亂，受賂而退，以事其祖，非禮也。」公羊傳曰：「周公廟曰太廟。」三年，使揮迎婦于齊為夫人。六年，夫人生子，與桓公同日，故名曰同。同長，為太子。十六年，會于曹，伐鄭，入厲公。十八年春，公將有行，【集解】杜預曰：「始議行事也。」遂與夫人如齊。申繻諫止，【集解】賈逵曰：「申繻，魯大夫。」公不聽，遂如齊。齊襄公通桓公夫人。公怒夫人，夫人以告齊侯。夏四月丙子，齊襄公饗公，【集解】服虔曰：「為公設享讌之禮。」公醉，使公子彭生抱魯桓公，因命彭生摺其脅，公死于車。魯人告于齊曰：「寡君畏君之威，不敢寧居，來脩好禮。禮成而不反，無所歸咎，請得彭生除醜於諸侯。」齊人殺彭生以說魯。立太子同，是為莊公。莊公母夫人因留齊，不敢歸魯。

莊公五年冬，伐衞，內衞惠公。八年，齊公子紏來奔。九年，魯欲內子紏於齊，後桓公，桓公發兵擊魯，魯急，殺子紏。召忽死。齊告魯生致管仲。魯人施伯曰【正義】世本云：「施伯，魯惠公孫。」：「齊欲得管仲，非殺之也，將用之，用之則為魯患。不如殺，以其屍【索隱】本亦作「死」字也。與之。」莊公不聽，遂囚管仲與齊。齊人相管仲。十三年，魯莊公與曹沬會齊桓公於柯，曹沬劫齊桓公，求魯侵地，已盟而釋桓公。桓公欲背約，管仲諫，卒歸魯侵地。十五年，齊桓公始霸。二十三年，莊公如齊觀社。【集解】韋昭曰：「齊因祀社，蒐軍實以示軍容，公往觀之。」三十二年，初，莊公築臺臨黨氏，【集解】賈逵曰：「黨氏，魯大夫，任姓。」見孟女，【集解】賈逵曰：「黨氏之女。」【索隱】即左傳云孟任。黨氏二女。孟，長也；任，字也，非姓耳。說而愛之，許立為夫人，割臂以盟。【集解】服虔曰：「割其臂以與公盟。」孟女生子斑。斑長，說梁氏女，【集解】杜預曰：「梁氏，魯大夫也。」往觀。圉人犖自牆外與梁氏女戲。【集解】服虔曰：「圉人，掌養馬者，犖其名也。」【正義】犖，力角反。斑怒，鞭犖。莊公聞之，曰：「犖有力焉，遂殺之，是未可鞭而置也。」斑未得殺。會莊公有疾。莊公有三弟，長曰慶父，次曰叔牙，次曰季友。莊公取齊女為夫人曰哀姜。哀姜無子。哀姜娣【正義】田戾反。曰叔姜，生子開。莊公無適嗣，愛孟女，欲立其子斑。莊公病，而問嗣於弟叔牙。叔牙曰：「一繼一及，魯之常也。【集解】何休曰：「父死子繼，兄死弟及。」慶父在，可為嗣，君何憂？」莊公患叔牙欲立慶父，退而問季友。季友曰：「請以死立斑也。」莊公曰：「曩者叔牙欲立慶父，奈何？」季友以莊公命命牙待於鍼巫氏，【集解】杜預曰：「鍼巫氏，魯大夫也。」使鍼季劫飲叔牙以鴆，【集解】服虔曰：「鴆鳥，一曰運日鳥。」曰：「飲此則有後奉祀；不然，死且無後。」牙遂飲鴆而死，魯立其子為叔孫氏。【集解】杜預曰：「不以罪誅，故得立後，世繼其祿也。」八月癸亥，莊公卒，季友竟立子斑為君，如莊公命。侍喪，舍于黨氏。【正義】未至公宮，止於舅氏。

先時慶父與哀姜私通，欲立哀姜娣子開。及莊公卒而季友立斑，十月己未，慶父使圉人犖殺魯公子斑於黨氏。季友犇陳。【集解】服虔曰：「季友內知慶父之情，力不能誅，故避其難出奔。」慶父竟立莊公子開，是為湣公。【索隱】系本名啟，今此作「開」，避漢景帝諱耳。春秋作「閔公」也。

湣公二年，慶父與哀姜通益甚。哀姜與慶父謀殺湣公而立慶父。慶父使卜齮襲殺湣公於武闈。【集解】賈逵曰：「卜齮，魯大夫也。宮中之門謂之闈。」【正義】齮，魚綺反。闈音韋。季友聞之，自陳與湣公弟申如邾，請魯求內之。魯人欲誅慶父。慶父恐，奔莒。於是季友奉子申入，立之，是為釐公。【索隱】湣公弟名申，成季相之，魯國以理，於是魯人為僖公作魯頌。釐公亦莊公少子。哀姜恐，奔邾。季友以賂如莒求慶父，慶父歸，使人殺慶父，慶父請奔，弗聽，乃使大夫奚斯行哭而徃。慶父聞奚斯音，乃自殺。齊桓公聞哀姜與慶父亂以危魯，及召之邾而殺之，以其屍歸，戮之魯。魯釐公請而葬之。季友母陳女，故亡在陳，陳故佐送季友及子申。季友之將生也，父魯桓公使人卜之，曰：「男也，其名曰『友』，間于兩社，為公室輔。【集解】賈逵曰：「兩社，周社、亳社也。兩社之閒，朝廷執政之臣所在。」季友亡，則魯不昌。」及生，有文在掌曰「友」，遂以名之，號為成季。其後為季氏，慶父後為孟氏也。

釐公元年，以汶陽鄪封季友。【集解】賈逵曰：「汶陽，鄪，魯二邑。」杜預曰：「汶陽，汶水北地也。汶水出泰山萊蕪縣。」【索隱】「鄪」或作「費」，同音祕。按：費在汶水之北，則「汶陽」非邑。賈言二邑，非也。地理志東海費縣，班固云「魯季氏邑」。蓋尚書費誓即其地。季友為相。九年，晉里克殺其君奚齊、卓子。【集解】徐廣曰：「卓，一作『悼』。」齊桓公率釐公討晉亂，至高梁【索隱】晉地，在平陽縣西北。而還，立晉惠公。十七年，齊桓公卒。二十四年，晉文公即位。三十三年，釐公卒，子興立，是為文公。

文公元年，楚太子商臣弒其父成王，代立。三年，文公朝晉襄父。十一年十月甲午，魯敗翟于鹹，【集解】服虔曰：「魯地也。」獲長翟喬如，富父終甥舂其喉，以戈殺之，【集解】服虔曰：「富父終甥，魯大夫也。舂猶衝。」埋其首於子駒之門，【集解】賈逵曰：「子駒，魯郭門名。」以命宣伯。【集解】服虔曰：「宣伯，叔孫得臣子喬如也。得臣獲喬如以名其子，使後世旌識其功。」初，宋武公之世，鄋瞞伐宋，【集解】服虔曰：「武公，周平王時，在春秋前二十五年。鄋瞞，長翟國名。」【正義】鄋作「廋」音，所劉反。瞞，莫寒反。司徒皇父帥師禦之，以敗翟于長丘，【集解】杜預曰：「宋地名。」獲長翟緣斯。【集解】賈逵曰：「喬如之祖。」晉之滅路，在魯宣公十五年。獲喬如弟棼如。齊惠公二年，鄋瞞伐齊，齊王子城父獲其弟榮如，埋其首於北門。【集解】按年表，齊惠公二年，魯宣公之二年。衞人獲其季弟簡如。【集解】服虔曰：「獲與喬如同時。」鄋瞞由是遂亡。【集解】杜預曰：「長翟之種絕。」十五年，季文子使於晉。十八年二月，文公卒。文公有二妃：長妃齊女哀姜，【索隱】此「哀」非謚，蓋以哭而過巿，國人哀之，謂之「哀姜」，故生稱「哀」，與上桓夫人別也。生子惡及視；次妃敬嬴，嬖愛，生子俀。【集解】徐廣曰：「一作『倭』。」【索隱】倭音人唯反，一作「俀」，音同。俀私事襄仲，【集解】服虔曰：「襄仲，公子遂。」襄仲欲立之，叔仲曰不可。【集解】服虔曰：「叔仲惠伯。」襄仲請齊惠公，惠公新立，欲親魯，許之。冬十月，襄仲殺子惡及視而立倭，是為宣公。哀姜歸齊，哭而過巿，曰：「天乎！襄仲為不道，殺適【正義】音的。立庶！」巿人皆哭，魯人謂之「哀姜」。魯由此公室卑，三桓彊。【集解】服虔曰：「三桓，魯桓公之族仲孫、叔孫、季孫。」

宣公倭十二年，楚莊王彊，圍鄭。鄭伯降，復國之。十八年，宣公卒，子成公黑肱立，【集解】徐廣曰：「肱，一作『股』。」是為成公。季文子曰：「使我殺適立庶失大援者，襄仲。【集解】服虔曰：「援，助也。仲殺適立庶，國政無常，鄰國非之，是失大援助也。」杜預曰：「襄仲立宣公，南通於楚旣不固，又不能堅事齊、晉，故云失大援。」」襄仲立宣公，公孫歸父有寵。【集解】服虔曰：「歸父，襄仲之子。」宣公欲去三桓，與晉謀伐三桓。會宣公卒，季文子怨之，歸父奔齊。

成公二年春，齊伐取我隆。【集解】左傳作「龍」。杜預曰：「魯邑，在泰山博縣西南。」夏，公與晉郤克敗齊頃公於鞌，齊復歸我侵地。四年，成公如晉，晉景公不敬魯。魯欲背晉合於楚，或諫，乃不。十年，成公如晉。晉景公卒，因留成公送葬，魯諱之。【索隱】經不書其葬，唯言「公如晉」，是諱之。十五年，始與吳王壽夢會鍾離。【正義】括地志云：「鍾離國故城在濠州鍾離縣東五里。」十六年，宣伯告晉，欲誅季文子。【集解】服虔曰：「宣伯，叔孫喬如。」文子有義，晉人弗許。十八年，成公卒，子午立，是為襄公。是時襄公三歲也。

襄公元年，晉立悼公。徃年冬，晉欒書弒其君厲公。四年，襄公朝晉。五年，季文子卒。家無衣帛之妾，廄無食粟之馬，府無金玉，以相三君。【索隱】宣公，成公，襄公。君子曰：「季文子廉忠矣。」九年，與晉伐鄭。晉悼公冠襄公於衞，【集解】左傳曰：「冠于成公之廟，假鐘磬焉，禮也。」季武子從，相行禮。十一年，三桓氏分為三軍。【集解】韋昭曰：「周禮，天子六軍，諸侯大國三軍。魯，伯禽之封，舊有三軍，其後削弱，二軍而已。季武子欲專公室，故益中軍，以為三軍，三家各征其一。」【索隱】征謂起徒役也。武子為三軍，故一卿主一軍之征賦也。十二年，朝晉。十六年，晉平公即位。二十一年，朝晉平公。二十二年，孔丘生。【正義】生在周靈王二十一年，魯襄二十二年，晉平七年，吳諸樊十年。二十五年，齊崔杼弒其君莊公，立其弟景公。二十九年，吳延陵季子使魯，問周樂，盡知其意，魯人敬焉。三十一年六月，襄公卒。其九月，太子卒。【集解】左傳曰：「毀也。」　【索隱】左傳云胡女敬歸之子子野立，三月卒。魯人立齊歸之子裯為君，【集解】徐廣曰：「裯，一作『袑』。」服虔曰：「胡，歸姓之國也。齊，謚也。」【索隱】系本作「稠」。又徐廣云一作「袑」，音紹也。是為昭公。

昭公年十九，猶有童心。【集解】服虔曰：「言無成人之志，而有童子之心。」穆叔不欲立，【索隱】魯大夫叔孫豹也，宣伯喬如之弟。曰：「太子死，有母弟可立，不即立長。【集解】服虔曰：「無母弟，則立庶子之長。」年鈞擇賢，義鈞則卜之。【集解】杜預曰：「先人事，後卜筮。義鈞謂賢等。」今裯非適嗣，且又居喪意不在戚而有喜色，若果立，必為季氏憂。」季武子弗聽，卒立之。比及葬，三易衰。【集解】杜預曰：「言其嬉戲無度。」君子曰：「是不終也。」昭公三年，朝晉至河，晉平公謝還之，魯耻焉。四年，楚靈王會諸侯於申，昭公稱病不徃。七年，季武子卒。八年，楚靈王就章華臺，召昭公。昭公徃賀，【集解】春秋云：「七年三月，公如楚。」賜昭公寶器；已而悔，復詐取之。【集解】左傳曰：「好以大屈。」服虔曰：「大屈，寶金，可以為劔。一曰大屈，弓名。魯連書曰『楚子享魯侯于章華，與之大曲之弓，旣而悔之』。大屈，殆所謂大曲之弓。」十二年，朝晉至河，晉平公謝還之。十三年，楚公子弃疾弒其君靈王，代立。十五年，朝晉，晉留之葬晉昭公，魯耻之。二十年，齊景公與晏子狩竟，因入魯問禮。【索隱】齊系家亦然。左傳無其事。二十一年，朝晉至河，晉謝還之。二十五年春，鸜鵒來巢。【集解】周禮曰：「鸜鵒不踰濟。」公羊傳曰：「非中國之禽也，宜穴而巢。」穀梁傳曰：「來者，來中國也。」師己曰：「文成之世童謠曰【集解】賈逵曰：「師己，魯大夫也。文成，魯文公、成公。」『鸜鵒來巢，公在乾侯。鸜鵒入處，公在外野』。」季氏與郈氏【集解】徐廣曰：「郈，一本作『厚』。世本亦然。」鬬雞，【集解】杜預曰：「季平子、郈昭伯二家相近，故鬬雞。」季氏芥雞羽，【集解】服虔曰：「擣芥子播其雞羽，可以坌郈氏雞目。」杜預曰：「或云以膠沙播之為介雞。」郈氏金距。【集解】服虔曰：「以金錔距。」季平子怒而侵郈氏，【集解】服虔曰：「怒其不下己也，侵郈氏之宮地以自益。」郈昭伯亦怒平子。【索隱】按系本，昭伯名惡，魯孝公之後，稱厚氏也。臧昭伯之弟會【集解】賈逵曰：「昭伯，臧孫賜也。」【索隱】系本臧會，臧頃伯也，宣叔許之孫，與昭伯賜為從父昆弟也。偽讒臧氏，匿季氏，臧昭伯囚季氏人。季平子怒，囚臧氏老。【集解】服虔曰：「老，臧氏家之大臣。」臧、郈氏以難告昭公。昭公九月戊戌伐季氏，遂入。平子登臺請曰：「君以讒不察臣罪，誅之，請遷沂上。」弗許。【集解】杜預曰：「魯城南自有沂水，平子欲出城待罪也。大沂水出蓋縣，南入泗水。」請囚於鄪，弗許。【集解】服虔曰：「鄪，季氏邑。」請以五乘亡，弗許。【集解】服虔曰：「言五乘，自省約以出。」子家駒【索隱】魯大夫仲孫氏之族，名駒，謚懿伯也。曰：「君其許之。政自季氏久矣，為徒者衆，衆將合謀。」弗聽。郈氏曰：「必殺之。」叔孫氏之臣戾【集解】左傳曰鬷戾。謂其衆曰：「無季氏與有，孰利？」皆曰：「無季氏是無叔孫氏。」戾曰：「然，救季氏！」遂敗公師。孟懿子【集解】賈逵曰：「懿子，仲孫何忌。」聞叔孫氏勝，亦殺郈昭伯。郈昭伯為公使，故孟氏得之。三家共伐公，公遂奔。己亥，公至于齊。齊景公曰：「請致千社待君。」子家曰：「弃周公之業而臣於齊，可乎？」乃止。子家曰：「齊景公無信，不如早之晉。」弗從。叔孫見公還，見平子，平子頓首。初欲迎昭公，孟孫、季孫後悔，乃止。二十六年春，齊伐魯，取鄆【集解】賈逵曰：「魯邑。」而居昭公焉。夏，齊景公將內公，令無受魯賂。申豐、汝賈【集解】賈逵曰：「申豐、汝賈，魯大夫。」許齊臣高齕、子將【索隱】一本「子將」上有「貨」字。子將即梁丘據也。齕音紇，子將家臣也。左傳「子將」作「子猶」。粟五千庾。【集解】賈逵曰：「十六斗為庾。五千庾，八萬斗。」子將言於齊侯曰：「羣臣不能事魯君，有異焉。【集解】服虔曰：「異猶怪也。」宋元公為魯如晉，求內之，道卒。春秋曰：「宋公佐卒于曲棘。」叔孫昭子【索隱】名婼，即穆叔子。求內其君，無病而死。不知天弃魯乎？抑魯君有罪于鬼神也？願君且待。」齊景公從之。二十八年，昭公如晉，求入。季平子私於晉六卿，六卿受季氏賂，諫晉君，晉君乃止，居昭公乾侯。【集解】杜預曰：「乾侯在魏郡斥丘縣，晉竟內邑。」二十九年，昭公如鄆。齊景公使人賜昭公書，自謂「主君」。【集解】服虔曰：「大夫稱『主』。比公於大夫，故稱『主君』。」昭公耻之，怒而去乾侯。三十一年，晉欲內昭公，召季平子。平子布衣跣行，【集解】王肅曰：「示憂戚。」因六卿謝罪。六卿為言曰：「晉欲內昭公，衆不從。」晉人止。三十二年，昭公卒於乾侯。魯人共立昭公弟宋為君，是為定公。

定公立，趙簡子問史墨【集解】服虔曰：「史墨，晉史蔡墨。」曰：「季氏亡乎？」史墨對曰：「不亡。季友有大功於魯，受鄪為上卿，至于文子、武子，世增其業。魯文公卒，東門遂【集解】服虔曰：「東門遂，襄仲也。居東門，故稱東門遂。」【索隱】系本作「述」，鄒誕本作「秫」。又系本遂產子家歸父及昭子子嬰也。殺適立庶，魯君於是失國政。政在季氏，於今四君矣。民不知君，何以得國！是以為君慎器與名，不可以假人。」【集解】杜預曰：「器，車服；名，爵號。」定公五年，季平子卒。陽虎私怒，囚季桓子，與盟，乃捨之。七年，齊伐我，取鄆，以為魯陽虎邑以從政。八年，陽虎欲盡殺三桓適，而更立其所善庶子以代之；載季桓子將殺之，桓子詐而得脫。三桓共攻陽虎，陽虎居陽關。【集解】服虔曰：「陽關，魯邑。」九年，魯伐陽虎，陽虎奔齊，已而奔晉趙氏。【正義】左傳云仲尼曰：「趙氏其世有亂乎？」杜預云：「受亂人故。」十年，定公與齊景公會於夾谷，孔子行相事。齊欲襲魯君，孔子以禮歷階，誅齊淫樂，齊侯懼，乃止，歸魯侵地而謝過。十二年，使仲由毀三桓城，【集解】服虔曰：「仲由，子路。」收其甲兵。孟氏不肯墮城，【集解】杜預曰：「墮，毀。」伐之，不克而止。季桓子受齊女樂，孔子去。【集解】孔安國曰：「桓子使定公受齊女樂，君臣相與觀之，廢朝禮三日。」十五年，定公卒，子將立，是為哀公。【索隱】系本「將」作「蔣」也。

哀公五年，齊景公卒。六年，齊田乞弒其君孺子。七年，吳王夫差彊，伐齊，至繒，徵百牢於魯。季康子使子貢說吳王及太宰嚭，以禮詘之。吳王曰：「我文身，不足責禮。」乃止。八年，吳為鄒伐魯，至城下，盟而去。齊伐我，取三邑。十年，伐齊南邊。十一年，齊伐魯。季氏用冉有有功，思孔子，孔子自衞歸魯。十四年，齊田常弒其君簡公於徐州。孔子請伐之，哀公不聽。十五年，使子服景伯、子貢為介，適齊，齊歸我侵地。田常初相，欲親諸侯。十六年，孔子卒。二十二年，越王勾踐滅吳王夫差。二十七年春，季康子卒。夏，哀公患三桓，將欲因諸侯以劫之，三桓亦患公作難，故君臣多間。【集解】賈逵曰：「間，隙也。」公游于陵阪，【集解】服虔曰：「陵阪，地名。」遇孟武伯於衢，【索隱】有本作「衞」者，非也。左傳「於孟氏之衢」。曰：「請問余及死乎？」【集解】杜預曰：「問己可得以壽死不？」對曰：「不知也。」公欲以越伐三桓。八月，哀公如陘氏。【集解】杜預曰：「陘氏即有山氏。」三桓攻公，公奔于衞，去如鄒，遂如越。國人迎哀公復歸，卒于有山氏。【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哀公元甲辰，終庚午。」子寧立，是為悼公。

悼公之時，三桓勝，魯如小侯，卑於三桓之家。十三年，三晉滅智伯，分其地有之。三十七年，悼公卒，【集解】徐廣曰：「一本云悼公即位三十年，乃於秦惠王卒，楚懷王死年合。又自悼公以下盡與劉歆曆譜合，而反違年表，未詳何故。皇甫謐云悼公四十年，元辛未，終庚戌。」子嘉立，是為元公。元公二十一年卒，【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元辛亥，終辛未。」子顯立，是為穆公。【索隱】系本「顯」作「不衍」。穆公三十三年卒，【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元壬申，終甲辰。」子奮立，是為共公。共公二十二年卒，【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元乙巳，終丙寅。」子屯立，是為康公。【索隱】屯音竹倫反。康公九年卒，【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元丁卯，終乙亥。」子匽立，是為景公。【索隱】匽音偃。景公二十九年卒，【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元丙子，終甲辰。」子叔立，是為平公。【索隱】系本「叔」作「旅」。是時六國皆稱王。

平公十二年，秦惠王卒。二十二年，平公卒，【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元乙巳，終甲子。」子賈立，是為文公。【索隱】系本作「湣公」。鄒誕本亦同，仍云「系家或作『文公』」。文公七年，楚懷王死于秦。二十三年，文公卒，【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元乙丑，終丁亥。」子讎立，是為頃公。

頃公二年，秦拔楚之郢，【集解】徐廣曰：「年表云文公十八年，秦拔郢，楚走陳。」楚頃王東徙于陳。十九年，楚伐我，取徐州。【集解】徐廣曰：「徐州在魯東，今薛縣。」【索隱】按：說文「䣄，邾之下邑，在魯東」。又郡國志曰「魯國薛縣，六國時曰徐州」。又紀年云「梁惠王三十一年，下邳遷于薛，故名曰徐州」。則「徐」與「䣄」並音舒也。二十四年，楚考烈王伐滅魯。頃公亡，遷於下邑，【集解】徐廣曰：「下，一作『卞』。」【索隱】下邑謂國外之小邑。或有本作「卞邑」，然魯有卞邑，所以惑也。為家人，魯絕祀。頃公卒于柯。【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元戊子，終辛亥。」【索隱】按：春秋「齊伐魯柯而盟」，杜預云「柯，齊邑，今濟北東阿也」。

魯起周公至頃公，凡三十四世。

太史公曰：余聞孔子稱曰「甚矣，魯道之衰也！洙泗之間齗齗如也」。【集解】徐廣曰：「漢書地理志云『魯濵洙泗之間，其民涉渡，幼者扶老而代其任。俗旣薄，長者不自安，與幼者相讓，故曰齗齗如也』。齗，魚斤反，東州語也。蓋幼者患苦長者，長者忿愧自守，故齗齗争辭，所以為道衰也。」【索隱】齗音魚斤反，讀如論語「誾誾如也」。言魯道雖微，而洙泗之閒尚誾誾如也。鄒誕生亦音銀。又作「斷斷」，如尚書讀，則斷斷是專一之義。徐廣又引地理志音五艱反，云齗齗是鬬争之貌。故繁欽遂行賦云「涉洙泗而飲馬兮，恥少長之齗齗」是也。今按：下文云「至于揖讓之禮則從矣」，魯尚有揖讓之風，如論語音誾為得之也。觀慶父及叔牙閔公之際，何其亂也？隱桓之事；襄仲殺適立庶；三家北靣為臣，親攻昭公，昭公以奔。至其揖讓之禮則從矣，而行事何其戾也？

索隱述贊曰：武王旣沒，成王幼孤。周公攝政，負扆據圖。及還臣列，北面躬如。元子封魯，少昊之墟。夾輔王室，世職不渝。降及孝公，穆仲致譽。隱能讓國，春秋之初。丘明執簡，襃貶備書。

**燕召公世家第四**  
召公奭與周同姓，姓姬氏。【集解】譙周曰：「周之支族，食邑於召，謂之召公。」【索隱】召者，畿內菜地。奭始食於召，故曰召公。或說者以為文王受命，取岐周故墟周、召地分爵二公，故詩有周召二南，言皆在岐山之陽，故言南也。後武王封之北燕，在今幽州薊縣故城是也。亦以元子就封。而次子留周室代為召公。至宣王時，召穆公虎其後也。周武王之滅紂，封召公於北燕。【集解】世本曰：「居北燕。」宋忠曰：「有南燕，故云北燕。」

其在成王時，召王為三公：自陝以西，召公主之；自陝以東，周公主之。【集解】何休曰：「陝者，蓋今弘農陝縣是也。」成王旣幼，周公攝政，當國踐祚，召公疑之，作君奭。【集解】孔安國曰：「尊之曰君，陳古以告之，故以名篇。」君奭不說周公。【集解】馬融曰：「召公以周公旣攝政致太平，功配文、武，不宜復列在臣位，故不說，以為周公苟貪寵也。」周公乃稱「湯時有伊尹，假于皇天；【集解】孔安國曰：「伊摯佐湯，功至大天，謂致太平也。」鄭玄曰：「皇天，北極天帝也。」在太戊時，則有若伊陟、臣扈，假于上帝，巫咸治王家；【集解】孔安國曰：「伊陟、臣扈率伊尹之職，使其君不隕祖業，故至天之功不隕。巫咸治王家，言其不及二臣。」馬融曰：「道至于上帝，謂奉天時也。」鄭玄曰：「上帝，太微中其所統也。」在祖乙時，則有若巫賢；【集解】孔安國曰：「時賢臣有如此巫賢也。賢，咸子；巫，氏也。」在武丁時，則有若甘般：【集解】孔安國曰：「高宗即位，甘般佐之。後有傅說。」率維茲有陳，保乂有殷」。【集解】徐廣曰：「一無此九字。」駰案：王肅曰「循此數臣，有陳列之功，安治有殷也」。於是召公乃說。

召公之治西方，甚得兆民和。召公廵行鄉邑，有棠樹，【正義】今之棠梨樹也。括地志云：「召伯廟在洛州壽安縣西北五里。召伯聽訟甘棠之下，周人思之，不伐其樹，後人懷其德，因立廟，有棠在九曲城東阜上。」決獄政事其下，自侯伯至庶人各得其所，無失職者。召公卒，而民人思召公之政，懷棠樹不敢伐，哥詠之，作甘棠之詩。

自召公已下九世至惠侯。【索隱】並國史先失也。又自惠侯已下皆無名，亦不言屬，惟昭王父子有名，蓋在戰國時旁見他說耳。燕四十二代有二惠侯，二釐侯，二宣侯，三桓侯，二文侯，蓋國史微失本謚，故重耳。燕惠侯當周厲王奔彘，共和之時。

惠侯卒，子釐侯立。【正義】釐音僖。是歲，周宣王初即位。釐侯二十一年，鄭桓公初封於鄭。三十六年，釐侯卒，子頃侯立。

頃侯二十年，周幽王淫亂，為犬戎所弒。秦始列為諸侯。

二十四年，頃侯卒，子哀侯立。哀侯二年卒，子鄭侯立。【索隱】按：謚法無鄭，鄭或是名。鄭侯三十六年卒，子繆侯立。

繆侯七年，而魯隱公元年也。十八年卒，子宣侯立。【索隱】譙周曰：「系本謂燕自宣侯已上皆父子相傳無及，故系家桓侯已下並不言屬，以其難明故也。」按：今系本無燕代系，宋忠依太史公書以補其闕，尋徐廣作音尚引系本，蓋近代始散佚耳。宣侯十三年卒，子桓侯立。【集解】徐廣曰：「古史考曰世家自宣侯已下不說其屬，以其難明故也。」桓侯七年卒，【集解】世本曰：「桓侯徙臨易。」宋忠曰：「今河閒易縣是也。」子莊公立。

莊公十二年，齊桓公始霸。十六年，與宋、衞共伐周惠王，惠王出奔溫，立惠王弟穨為周王。【集解】譙周曰：「按春秋傳，燕與子穨逐周惠王者，乃南燕姞姓也。世家以為北燕，失之。」【索隱】譙周云據左氏燕與衞伐周惠王乃是南燕姞姓，而系家以為北燕伯，故著史考云「此燕是姞姓」。今檢左氏莊十九年「衞師、燕師伐周」，二十年傳云「執燕仲父」，三十年「齊伐山戎」，傳曰「謀山戎，以其病燕故也。」據傳文及此記，元是北燕不疑。杜君妄說仲父是南燕伯，為伐周故。且燕、衞俱是姬姓，故有伐周納王之事；若是姞燕與衞伐周，則鄭何以獨伐燕而不伐衞乎？十七年，鄭執燕仲父而內惠王于周。二十七年，山戎來侵我，齊桓公救燕，遂北伐山戎而還。燕君送齊桓公出境，桓公因割燕所至地予燕，【正義】予音與。括地志云：「燕留故城在滄州長蘆縣東北十七里，即齊桓公分溝割燕君所至地與燕，因築此城，故名燕留。」使燕共貢天子，如成周時職；使燕復脩召公之法。三十三年卒，子襄公立。

襄公二十六年，晉文公為踐土之會，稱伯。三十一年，秦師敗于殽。三十七年，秦穆公卒。四十年，襄公卒，桓公立。

桓公十六年卒，【索隱】譙周云系家襄伯生宣伯，無桓公。今檢史記，並有「桓公立十六年」，又宋忠據此史補系家亦有桓公，是允南所見本異，則是燕有三桓公也。宣公立。宣公十五年卒，昭公立。昭公十三年卒，武公立。是歲晉滅三郤大夫。

武公十九年卒，文公立。文公六年卒，懿公立。懿公元年，齊崔杼弒其君莊公。四年卒，子惠公立。

惠公元年，齊高止來奔。六年，惠公多寵姬，公欲去諸大夫而立寵姬宋，大夫共誅姬宋，【索隱】宋，其名也，或作「宗」。劉氏云「其父兄為執政，故諸大夫共滅之」。惠公懼，奔齊。四年，齊高偃如晉，請共伐燕，入其君。晉平公許，與齊伐燕，入惠公。惠公至燕而死。【索隱】春秋昭三年「北燕伯款奔齊」，至六年，又云「齊伐北燕」，一與此文合。左傳無納款之文，而云「將納簡公，晏子曰『燕君不入矣』，齊遂受賂而還」。事與此乖，而又以款為簡公。簡公去惠公已五代，則與春秋經傳不相協，未可強言也。燕立悼公。

悼公七年卒，共公立。共公五年卒，平公立。晉公室卑，六卿始彊大。平公十八年，吳王闔閭破楚入郢。十九年卒，簡公立。簡公十二年卒，獻公立。【索隱】王劭按紀年，簡公後次孝公無獻公。然紀年之書多是偽謬，聊記異耳。晉趙鞅圍范、中行於朝歌。獻公十二年，齊田常弒其君簡公。十四年，孔子卒。二十八年，獻公卒，孝公立。

孝公十二年，韓、魏、趙滅知伯，分其地，【索隱】按紀年，智伯滅在成公二年也。三晉彊。

十五年，孝公卒，成公立。成公十六年卒，【索隱】按紀年，成公名載。湣公立。湣公三十一年卒，釐公立。【索隱】年表作「釐侯莊」。徐廣云一無「莊」字。按：燕失年紀及其君名，表言「莊」者，衍字也。是歲，三晉列為諸侯。【索隱】按紀年作「文公二十四年卒，簡公立，十三年而三晉命邑為諸侯」，與此不同。

釐公三十年，伐敗齊于林營。【索隱】林營，地名。一云林，地名，於林地立營，故曰林營也。釐公卒，【索隱】紀年作「簡公四十五年卒」，妄也。按：上簡公生獻公，則此當是釐，但紀年又誤耳。桓公立。桓公十一年卒，文公立。【索隱】系本已上文公為閔公，則「湣」與「閔」同，而上懿公之父謚文公。是歲，秦獻公卒。秦益彊。

文公十九年，齊威王卒。二十八年，蘇秦始來見，說文公。文公予車馬金帛以至趙，趙肅侯用之。因約六國，為從長。【正義】從，足從反。長，丁丈反。秦惠王以其女為燕太子婦。

二十九年，文公卒，太子立，是為易王。

易王初立，齊宣王因燕喪伐我，取十城；蘇秦說齊，使復歸燕十城。十年，燕君為王。【索隱】君即易王也。言君初以十年即稱王也。上言易王者，易，謚也，後追書謚耳。蘇秦與燕文公夫人私通，懼誅，乃說王使齊為反間，欲以亂齊。【集解】孫子兵法曰：「反閒者，因敵閒而用之者也。凡軍之所欲擊，城之所欲攻，人之所欲殺，必先知其守將、左右謁者、門者、舍人之姓名，令吾閒必索敵閒之來閒我者，因而利導舍之，故反閒可得用也。」【正義】使音所吏反。閒音紀莧反。易王立十二年卒，子燕噲立。

燕噲旣立，齊人殺蘇秦。蘇秦之在燕，與其相子之為婚，而蘇代與子之交。及蘇秦死，而齊宣王復用蘇代。燕噲三年，與楚、三晉攻秦，不勝而還。子之相燕，貴重，主斷。蘇代為齊使於燕，【索隱】按：戰國策曰「子之使蘇代侍質子於齊，齊使代報燕」是也。燕王問曰：「齊王奚如？」對曰：「必不霸。」燕王曰：「何也？」對曰：「不信其臣。」蘇代欲以激燕王以尊子之也。於是燕王大信子之。子之因遺蘇代百金，【正義】瓚云：「秦以一溢為一金。」孟康云：「二十四兩曰溢。」而聽其所使。

鹿毛壽【集解】徐廣曰：「一作『厝毛』。」又曰：「甘陵縣本名厝。」【索隱】春秋後語「厝毛壽」，又韓子作「潘壽」。謂燕王：「不如以國讓相子之。人之謂堯賢者，以其讓天下於許由，許由不受，有讓天下之名而實不失天下。今王以國讓於子之，子之必不敢受，是王與堯同行也。」燕王因屬國於子之，子之大重。【索隱】大重謂尊貴也。或曰：「禹薦益，已【索隱】按：以「已」配「益」，則「益已」是伯益，而經傳無其文，未知所由。或曰已，語終辭。而以啟人為吏。【索隱】人猶臣也。謂以啟臣為益吏。及老，而以啟人為不足任乎天下，傳之於益。已而啟與交黨攻益，奪之。天下謂禹名傳天下於益，已而實令啟自取之。今王言屬國於子之，而吏無非太子人者，【索隱】此「人」亦訓臣也。是名屬子之而實太子用事也。」王因收印自三百石吏已上而效之子之。【索隱】鄭玄云：「郊，呈也。以印呈與子之。」子之南面行王事，而噲老不聽政，顧為臣，【索隱】顧猶反也。言噲反為子之臣也。有本作「願」者，非。國事皆決於子之。

三年，國大亂，百姓恫恐。【索隱】恫音通，痛也。恐，懼也。將軍市被【正義】人姓名。與太子平謀，將攻子之。諸將謂齊湣王曰：「因而赴之，破燕必矣。」齊王因令人謂燕太子平曰：「寡人聞太子之義，將廢私而立公，飭君臣之義【正義】飭音敕。，明父子之位。寡人之國小，不足以為先後。【正義】先後並去聲。雖然，則唯太子所以令之。」太子因要黨聚衆，將軍市被圍公宮，攻子之，不克。將軍市被及百姓反攻太子平，將軍市被死，以徇。因搆難數月，死者數萬，衆人恫恐，百姓離志。孟軻謂齊王曰：「今伐燕，此文、武之時，不可失也。」【索隱】謂如武王成文王之業伐紂之時，然此語與孟子不同也。王因令章子【集解】章子，齊人，見孟子。【索隱】按：孟子云「章子，齊人」。將五都之兵，【索隱】五都即齊也。按：臨淄是五都之一也。以因北地之衆以伐燕。【索隱】北地即齊之北邊也。士卒不戰，城門不閉，燕君噲死，齊大勝。燕子之亡，【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君噲及太子相子之皆死。」駰案：汲冢紀年曰「齊人禽子之而醢其身也」。二年，而燕人共立太子平，是為燕昭王。【集解】徐廣曰：「噲立七年而死，其九年燕人共立太子平。」【索隱】按：上文太子平謀攻子之，而年表又云君噲及太子相子之皆死，紀年又云子之殺公子平，今此文云「立太子平，是為燕昭王」，則年表、紀年為謬也。而趙系家云武靈王聞燕亂，召公子職於韓，立以為燕王，使樂池送之，裴駰亦以此系家無趙送公子職之事，當是遙立職而送之，事竟不就，則昭王名平，非職明矣。進退參詳，是年表旣誤，而紀年因之而妄說耳。

燕昭王於破燕之後即位，卑身厚幣以招賢者。謂郭隗曰：「齊因孤之國亂而襲破燕，孤極知燕小力少，不足以報。然誠得賢士以共國，以雪先王之耻，孤之願也。先生視可者，得身事之。」郭隗曰：「王必欲致士，先從隗始。況賢於隗者，豈逺千里哉！」於是昭王為隗改築宮而師事之。樂毅自魏徃，鄒衍自齊徃，劇辛自趙徃，士争趨燕。燕王弔死問孤，與百姓同甘苦。

二十八年，燕國殷富，士卒樂軼輕戰，於是遂以樂毅為上將軍，與秦、楚、三晉合謀以伐齊。齊兵敗，湣王出亡於外。燕兵獨追北，入至臨淄，盡取齊寶，燒其宮室宗廟。齊城之不下者，獨唯聊、莒、即墨，【索隱】按：餘篇及戰國策並無「聊」字。其餘皆屬燕，六歲。

昭王三十三年卒，子惠王立。

惠王為太子時，與樂毅有隙；及即位，疑毅，使騎劫代將。樂毅亡走趙。齊田單以即墨擊敗燕軍，騎劫死，燕兵引歸，齊悉復得其故城。湣王死于莒，乃立其子為襄王。

惠王七年卒。【索隱】按：趙系家惠文王二十八年，燕相成安君公孫操弒其王，樂資以為即惠王也。徐廣按年表，是年燕武成王元年，武成即惠王子，則惠王為成安君弒明矣。此不言者，燕逺，諱不告，或太史公之說疏也。韓、魏、楚共伐燕。燕武成王立。

武成王七年，齊田單伐我，拔中陽。十三年，秦敗趙於長平四十餘萬。十四年，武成王卒，子孝王立。

孝王元年，秦圍邯鄲者解去。三年卒，子今王喜立。【索隱】今王猶今上也。有作「令」者，非也，按謚法無令也。

今王喜四年，秦昭王卒。燕王命相栗腹約歡趙，以五百金為趙王酒。還報燕王曰：「趙王壯者皆死長平，其孤未壯，可伐也。」王召昌國君樂間問之。對曰：「趙四戰之國，【正義】趙東鄰燕，西接秦境，南錯韓、魏，北連胡、貊，故言「四戰」。其民習兵，不可伐。」王曰：「吾以五而伐一。」【索隱】謂以五人而伐一人。對曰：「不可。」燕王怒，羣臣皆以為可。卒起二軍，車二千乘，栗腹將而攻鄗，【集解】徐廣曰：「在常山，今曰高邑。」　【索隱】鄒氏音火各反，一音昊。〕卿秦攻代。【索隱】戰國策曰「廉頗以二十萬遇栗腹於鄗，樂乘以五萬遇爰秦於代，燕人大敗」，不同也。【正義】今代州也。戰國策云「廉頗以二十萬遇栗腹於鄗，樂乘以五萬遇慶秦於代，燕人大敗」，與此不同也。唯獨大夫將渠【索隱】人名姓也。一云上「卿秦」及此「將渠」者：卿，將，皆官也；秦，渠，名也。國史變文而書，遂失姓也。戰國策云「爰秦」，爰是姓也，卿是其官耳。謂燕王曰：「與人通關約交，以五百金飲人之王，使者報而反攻之，不祥，兵無成功。」燕王不聽，自將偏軍隨之。將渠引燕王綬止之曰：「王必無自徃，徃無成功。」王蹵之以足。將渠泣曰：「臣非以自為，為王也！」燕軍至宋子，【集解】徐廣曰：「屬鉅鹿。」趙使廉頗將，擊破栗腹於鄗。破卿秦、樂乘於代。樂間奔趙。廉頗逐之五百餘里，圍其國。燕人請和，趙人不許，必令將渠處和。燕相將渠以處和。【集解】以將渠為相。【索隱】謂欲令將渠處之使和也。趙聽將渠，解燕圍。

六年，秦滅東西周，置三川郡。七年，秦拔趙榆次三十七城，秦置大原郡。九年，秦王政初即位。十年，趙使廉頗將攻繁陽【集解】徐廣曰：「屬魏郡。」，拔之。趙孝成王卒，悼襄王立。使樂乘代廉頗，廉頗不聽，攻樂乘，樂乘走，廉頗奔大梁。十二年，趙使李牧攻燕，拔武遂、【集解】徐廣曰：「屬河閒。」方城。【集解】徐廣曰：「屬涿，有督亢亭。」劇辛故居趙，與龐煖善，【索隱】煖音況逺反。已而亡走燕。燕見趙數困于秦，而廉頗去，令龐煖將也，欲因趙弊攻之。問劇辛，辛曰：「龐煖易與耳。」燕使劇辛將擊趙，趙使龐煖擊之，取燕軍二萬，殺劇辛。秦拔魏二十城，置東郡。十九年，秦拔趙之鄴【正義】即相州鄴縣也。九城。趙悼襄王卒。二十三年，太子丹質於秦，亡歸燕。二十五年，秦虜滅韓王安，置潁川郡。二十七年，秦虜趙王遷，滅趙。趙公子嘉自立為代王。

燕見秦且滅六國，秦兵臨易水，【集解】徐廣曰：「出涿郡故安也。」禍且至燕。太子丹陰養壯士二十人，使荊軻獻督亢地圖於秦，【索隱】徐廣云：「涿有督亢亭。」地理志屬廣陽。然督亢之田在燕東，甚良沃，欲獻秦，故畫其圖而獻焉。因襲刺秦王。秦王覺，殺軻，使將軍王翦擊燕。二十九年，秦攻拔我薊，燕王亡，徙居遼東，斬丹以獻秦。三十年，秦滅魏。

三十三年，秦拔遼東，虜燕王喜，卒滅燕。是歲，秦將王賁【正義】賁音奔，王翦子。亦虜代王嘉。

太史公曰：召公奭可謂仁矣！甘棠且思之，況其人乎？燕北迫蠻貉，內措齊、晉，【索隱】措，交雜也。又作「錯」，劉氏云争陌反。崎嶇彊國之間，最為弱小，幾滅者數矣。然社稷血食者八九百歲，於姬姓獨後亡，豈非召公之烈邪！

索隱述贊曰：召伯作相，分陝而治。人惠其德，甘棠是思。莊送霸主，惠羅寵姬。文公約趙，蘇秦騁辭。易王初立，齊宣我欺。燕噲無道，禪位子之。昭王待士，思報臨菑。督亢不就，卒見芟夷。

## 管蔡世家第五

管叔鮮、【正義】鮮音仙。括地志云：「鄭州管城縣，今州外城即管國城也，是叔鮮所封國也。」蔡叔度者，周文王子而武王弟也。武王同母兄弟十人。母曰太姒，【正義】國語云：「杞、繒二國，姒姓，夏禹之後，太姒之家。太姒，文王之妃，武王之母。」列女傳云：「太姒者，武王之母，禹後姒氏之女也。在郃之陽，在渭之涘。仁而明道，文王嘉之，親迎于渭，造舟為梁。及入，太姒思媚太姜、太任，旦夕勤勞，以進婦道。太姒號曰文母。文王理外，文母治內。太姒生十男，教誨自少及長，未嘗見邪僻之事，言常以正道持之也。」文王正妃也。其長子曰伯邑考，次曰武王發，次曰管叔鮮，次曰周公旦，次曰蔡叔度，次曰曹叔振鐸，次曰成叔武，【正義】括地志云：「在濮州雷澤縣東南九十一里，漢郕陽縣。古郕伯，姬姓之國，其後遷於成之陽。」次曰霍叔處，【正義】處，昌汝反。括地志云：「晉州霍邑縣本漢彘縣也。鄭玄注周禮云霍山在彘，本春秋時霍伯國地。」次曰康叔封，【索隱】孔安國曰：「康，畿內國名，地闕。叔，字也。封，叔名。」次曰冉季載【正義】冉作丹，音奴甘反。或作「郍」，音同。丹國名也。季載，人名也。伯邑考最長，所以加「伯」。諸中子咸言「叔」，以載最少，故言季載。。冉季載最少。同母兄弟十人，【集解】徐廣曰：「文王之子為侯者十有六國。」唯發、旦賢，左右輔文王，【正義】左右並去聲。故文王舍伯邑考而以發為太子。及文王崩而發立，是為武王。伯邑考旣已前卒矣。

武王已克殷紂，平天下，封功臣昆弟。於是封叔鮮於管，【集解】杜預曰：「管在滎陽京縣東北。」封叔度於蔡：【集解】世本曰：「居上蔡。」二人相紂子武庚祿父，治殷遺民。封叔旦於魯而相周，為周公。封叔振鐸於曹，封叔武於成，【索隱】按：春秋隱五年「衞師入郕」。杜預曰「東平剛父縣有郕鄉」。後漢郡國志以為成本國。又地理志廩丘縣南有成故城。應劭云「武王封弟季載於成」，是古之成邑，應仲逺誤云季載封耳。封叔處於霍。【索隱】春秋閔元年晉滅霍。地理志河東彘縣，霍太山在東北，是霍叔之所封。康叔封、冉季載皆少，未得封。

武王旣崩，成王少，周公旦專王室。管叔、蔡叔疑周公之為不利於成王，乃挾武庚以作亂。周公旦承成王命伐誅武庚，殺管叔，而放蔡叔，遷之，與車十乘，徒七十人從。而分殷餘民為二：其一封微子啟於宋，以續殷祀；其一封康叔為衞君，是為衞康叔。封季載於冉。冉季、康叔皆有馴行，【索隱】馴如字，音廵。馴，善也。於是周公舉康叔為周司寇，冉季為周司空，【索隱】事見定四年左傳。以佐成王治，皆有令名於天下。

蔡叔度旣遷而死。其子曰胡，胡乃改行，率德馴善。周公聞之，而舉胡以為魯卿士，【索隱】按：尚書云蔡仲克庸祗德，周公以為卿士，叔卒，乃命諸王，封之蔡，元無仕魯之文。又伯禽居魯乃是七年致政之後，此言乃說居攝政之初，未知史遷何憑而有斯言也。魯國治。於是周公言於成王，復封胡於蔡，【集解】宋忠曰：「胡徙居新蔡。」以奉蔡叔之祀，是為蔡仲。餘五叔皆就國，【索隱】管叔、蔡叔、成叔、曹叔、霍叔。無為天子吏者。

蔡仲卒，子蔡伯荒立。蔡伯荒卒，子宮侯立。宮侯卒，子厲侯立。厲侯卒，子武侯立。武侯之時，周厲王失國，奔彘，共和行政，諸侯多叛周。

武侯卒，子夷侯立。夷侯十一年，周宣王即位。二十八年，夷侯卒，子釐侯所事立。

釐侯三十九年，周幽王為犬戎所殺，周室卑而東徙。秦始得封為列侯。【正義】周幽王為犬戎所殺，平王東徙洛邑，秦襄公以兵救，因送平王至洛，故平王封襄公。四十八年，釐侯卒，子共侯興立。共侯二年卒，子戴侯立。戴侯十年卒，子宣侯措父立。

宣侯二十八年，魯隱公初立。三十五年，宣侯卒，子桓侯封人立。桓侯三年，魯弒其君隱公。二十年，桓侯卒，弟哀侯獻舞立。

哀侯十一年，初，哀侯娶陳，息侯亦娶陳。【集解】杜預曰：「息國，汝南新息縣。」息夫人將歸，過蔡，蔡侯不敬。息侯怒，請楚文王：「來伐我，我求救於蔡，蔡必來，楚因擊之，可以有功。」楚文王從之，虜蔡哀侯以歸。哀侯留九歲，死於楚。凡立二十年卒。蔡人立其子肹，是為繆侯。

繆侯以其女弟為齊桓公夫人。十八年，齊桓公與蔡女戲船中，夫人蕩舟，桓公止之，不止，公怒，歸蔡女而不絕也。蔡侯怒，嫁其弟。【索隱】弟，女弟，即蕩舟之姬。齊桓公怒，伐蔡；蔡潰，遂虜繆侯，南至楚邵陵。已而諸侯為蔡謝齊，齊侯歸蔡侯。二十九年，繆侯卒，子莊侯甲午立。

莊侯三年，齊桓公卒。十四年，晉文公敗楚於城濮。二十年，楚太子商臣弒其父成王代立。二十五年，秦穆公卒。三十三年，楚莊王即位。三十四年，莊侯卒，子文侯申立。

文侯十四年，楚莊王伐陳，殺夏徵舒。十五年，楚圍鄭，鄭降楚，楚復醳之。【正義】醳音釋。二十年，文侯卒，子景侯同立。

景侯元年，楚莊王卒。二十九年，景侯為太子般娶婦於楚，而景侯通焉。太子弒景侯而自立，是為靈侯。

靈侯二年，楚公子圍弒其王郟敖而自立，為靈王。【正義】郟，紀洽反。敖，五高反。九年，陳司徒招【索隱】招或作「昭」，或作「韶」，並時遙反。弒其君哀公。楚使公子弃疾滅陳而有之。十二年，楚靈王以靈侯弒其父，誘蔡靈侯于申，【正義】故申城在鄧州。伏甲飲之，醉而殺之，刑其士卒七十人。令公子弃疾圍蔡。十一月，滅蔡，使弃疾為蔡公。【正義】蔡之大夫也。

楚滅蔡三歲，楚公子弃疾弒其君靈王代立，為平王。平王乃求蔡景侯少子廬，立之，是為平侯。【集解】宋忠曰：「平侯徙下蔡。」【索隱】今系本無者，近脫耳。是年，楚亦復立陳。楚平王初立，欲親諸侯，故復立陳、蔡後。【集解】世本曰：「平侯者，靈侯般之孫，太子友之子。」

平侯九年卒，靈侯般之孫東國攻平侯子而自立，是為悼侯。悼侯父曰隱太子友。隱太子友者，靈侯之太子，平侯立而殺隱太子，故平侯卒而隱太子之子東國攻平侯子而代立，是為悼侯。悼侯三年卒，弟昭侯申立。

昭侯十年，朝楚昭王，持美裘二，獻其一於昭王而自衣其一。楚相子常欲之，不與。子常讒蔡侯，留之楚三年。蔡侯知之，乃獻其裘於子常；子常受之，乃言歸蔡侯。蔡侯歸而之晉，請與晉伐楚。十三年春，與衞靈公會邵陵。蔡侯私於周萇弘以求長於衞；【集解】服虔曰：「載書使蔡在衞上。」衞使史鰌言康叔之功德，乃長衞。夏，為晉滅沈，【集解】杜預曰：「汝南平輿縣北有邥亭。」楚怒，攻蔡。蔡昭侯使其子為質於吳，【正義】質音致。以共伐楚。冬，與吳王闔閭遂破楚入郢。蔡怨子常，子常恐，奔鄭。十四年，吳去而楚昭王復國。十六年，楚令尹為其民泣以謀蔡，蔡昭侯懼。二十六年，孔子如蔡。楚昭王伐蔡，蔡恐，告急於吳。吳為蔡逺，約遷以自近，易以相救；昭侯私許，不與大夫計。吳人來救蔡，因遷蔡于州來。【索隱】州來在淮南下蔡縣。二十八年，昭侯將朝于吳，大夫恐其復遷，乃令賊利殺昭侯；【索隱】案：利，賊名也。已而誅賊利以解過，而立昭侯子朔，是為成侯。【集解】徐廣曰：「或作『景』。」

成侯四年，宋滅曹。十年，齊田常弒其君簡公。十三年，楚滅陳。十九年，成侯卒，子聲侯產立。聲侯十五年卒，子元侯立。元侯六年卒，子侯齊立。

侯齊四年，楚惠王滅蔡，蔡侯齊亡，蔡遂絕祀。後陳滅三十三年。【索隱】魯哀十七年楚滅陳，其楚滅蔡絕其祀，又在滅陳之後三十三年，即在春秋後二十三年。

伯邑考，其後不知所封。武王發，其後為周，有本紀言。管叔鮮作亂誅死，無後。周公旦，其後為魯，有世家言。蔡叔度，其後為蔡，有世家言。曹叔振鐸，有後為曹，有世家言。成叔武，其後世無所見。霍叔處，其後晉獻公時滅霍。康叔封，其後為衞，有世家言。冉季載，其後世無所見。

太史公曰：管蔡作亂，無足載者。然周武王崩，成王少，天下旣疑，賴同母之弟成叔、冉季之屬十人為輔拂，是以諸侯卒宗周，故附之世家言。

曹叔世家。【索隱】按：上文「叔振鐸，其後為曹，有系家言」，則曹亦合題系家，今附管蔡之末而不出題者，蓋以曹微小而少事跡，因附管蔡之末，不別題篇爾。且又管叔雖無後，仍是蔡、曹之兄，故題管、蔡而略曹也。曹叔振鐸者，周武王弟也。武王已克殷紂，封叔振鐸於曹。【集解】宋忠曰濟陰定陶縣。

叔振鐸卒，子太伯1013立。太伯卒，子仲君平立。仲君平卒，子宮伯侯立。宮伯侯卒，子孝伯雲立。孝伯雲卒，子夷伯喜立。

夷伯二十三年，周厲王奔于彘。三十年卒，弟幽伯彊立。幽伯九年，弟蘇殺幽伯代立，是為戴伯。戴伯元年，周宣王已立三歲。三十年，戴伯卒，子惠伯兕立。【集解】孫檢曰：「兕音徐子反。曹惠伯或名雉，或名弟，或復名弟兕也。」【索隱】按：年表作「惠公伯雉」，注引孫檢，未詳何代，或云齊人，亦恐其人不注史記。今以王儉七志、阮孝緒七錄並無，又不知是裴駰所錄否？

惠伯二十五年，周幽王為犬戎所殺，因東徙，益卑，諸侯畔之。秦始列為諸侯。三十六，惠伯卒，子石甫立，其弟武殺之代立，是為繆公。繆公三年卒，子桓公終生立。【集解】孫檢云：「一作『終湦』。湦音生。」

桓公三十五年，魯隱公立。四十五年，魯弒其君隱公。四十六年，宋華父督弒其君殤公，及孔父。五十五年，桓公卒，子莊公夕姑【索隱】上音亦。即射姑也，同音亦。立。

莊公二十三年，齊桓公始霸。三十一年，莊公卒，子釐公夷立。釐公九年卒，子昭公班立。昭公六年，齊桓公敗蔡，遂至楚召陵。九年，昭公卒，子共公襄立。

共公十六年，初，晉公子重耳其亡過曹，曹君無禮，欲觀其駢脅。【集解】韋昭曰：「駢者，并幹也。」【正義】駢，白邊反。脅，許業反。釐負羈【正義】釐音僖，曹大夫。諫，不聽，私善於重耳。二十一年，晉文公重耳伐曹，虜共公以歸，令軍毋入釐負羈之宗族閭。或說晉文公曰：「昔齊桓公會諸侯，復異姓；今君囚曹君，滅同姓，何以令於諸侯？」晉乃復歸共公。二十五年，晉文公卒。三十五年，共公卒，子文公壽立。文公二十三年卒，子宣公彊立。【索隱】按左傳，宣公名廬。宣公十七年卒，弟成公負芻立。

成公三年，晉厲公伐曹，虜成公以歸，已復釋之。【索隱】按：左傳成十五年，晉厲公執負芻，歸于京師。晉立宣公弟子臧，子臧曰「聖達節，次守節，下失節。為君非吾節也」。遂逃奔宋。曹人請于晉。晉人謂子臧「反國，吾歸而君」。子臧反，晉於是歸負芻。五年，晉欒書、中行偃使程滑弒其君厲公。二十三年，成公卒，子武公勝立。武公二十六年，楚公子弃疾弒其君靈王代立。二十七年，武公卒，子平公頃立。平公四年卒，子悼公午立。是歲，宋、衞、陳、鄭皆火。

悼公八年，宋景公立。九年，悼公朝於宋，宋囚之；曹立其弟野，是為聲公。悼公死於宋，歸葬。

聲公五年，平公弟通弒聲公代立，是為隱公。【索隱】按：譙周云春秋無其事。今檢系本及春秋，悼伯卒，弟露立，謚靖公，實無聲公、隱公，蓋是彼文自疏也。隱公四年，聲公弟露弒隱公代立，是為靖公。靖公四年卒，子伯陽立。

伯陽三年，國人有夢衆君子立于社宮，【集解】賈逵曰：「社宮，社也。」鄭衆曰：「社宮，中有室屋者。」謀欲亡曹；曹叔振鐸止之，請待公孫彊，許之。旦，求之曹，無此人。夢者戒其子曰：「我亡，爾聞公孫彊為政，必去曹，無離曹禍。」【索隱】離即罹。罹，被也。及伯陽即位，好田弋之事。六年，曹野人公孫彊亦好田弋，獲白鴈而獻之，且言田弋之說，因訪政事。伯陽大說之，有寵，使為司城以聽政。夢者之子乃亡去。公孫彊言霸說於曹伯。十四年，曹伯從之，乃背晉干宋。【集解】賈逵曰：「以小加大。」【索隱】干謂犯也。言曹因弃晉而犯宋，遂致滅也。裴氏引賈逵注云「以小加大」者，加，陵也，小即曹也，大謂晉及宋也。宋景公伐之，晉人不救。十五年，宋滅曹，執曹伯陽及公孫彊以歸而殺之。曹遂絕其祀。

太史公曰：【索隱】檢諸本或無此論。余尋曹共公之不用僖負羈，乃乘軒者三百人，【正義】晉世家云：「晉師入曹，數之，以其不用僖負羈言，而美女乘軒三百人也。」知唯德之不建。及振鐸之夢，豈不欲引曹之祀者哉？如公孫彊不脩厥政，叔鐸之祀忽諸。【正義】至如公孫彊不脩霸道之政，而伯陽之子立，叔鐸猶尚饗祭祀，豈合忽絕之哉。

索隱述贊曰：武王之弟，管、蔡及霍。周公居相，流言是作。狼跋致艱，鴟鴞討惡。胡能改行，克復其爵。獻舞執楚，遇息禮薄。穆侯虜齊，蕩舟乖謔。曹共輕晉，負羈先覺。伯陽夢社，祚傾振鐸。

## 陳杞世家第六

陳胡公滿者，虞帝舜之後也。昔舜為庶人時，堯妻之二女，居于媯汭，其後因為氏姓，姓媯氏。舜已崩，傳禹天下，而舜子商均為封國。【索隱】按：商均所封虞，即今之梁國虞城是也。夏后之時，或失或續。【索隱】按：夏代猶封虞思、虞遂是也。至于周武王克殷紂，乃復求舜後，【索隱】遏父為周陶正。遏父，遂之後。陶正，官名。生滿。得媯滿，封之於陳，【索隱】左傳曰：「武王以元女太姬配虞胡公而封之陳，以備三恪。」以奉帝舜祀，是為胡公。

胡公卒，子申公犀侯立。申公卒，弟相公臯羊立。相公卒，立申公子突，是為孝公。孝公卒，子慎公圉戎立。慎公當周厲王時。慎公卒，子幽公寧立。

幽公十二年，周厲王奔于彘。

二十三年，幽公卒，子釐公孝立。釐公六年，周宣王即位。三十六年，釐公卒，子武公靈立。武公十五年卒，子夷公說立。是歲，周幽王即位。夷公三年卒，弟平公爕立。【正義】爕，先牒反。平公七年，周幽王為犬戎所殺，周東徙。秦始列為諸侯。

二十三年，平公卒，子文公圉立。

文公元年，取蔡女，生子佗。【正義】佗徒何反。十年，文公卒，長子桓公鮑立。

桓公二十三年，魯隱公初立。二十六年，衞殺其君州吁。三十三年，魯弒其君隱公。

三十八年正月甲戌己丑，陳桓公鮑卒。【索隱】陳亂，故再赴其日。【正義】甲戌、己丑凡十六日。桓公弟佗，其母蔡女，故蔡人為佗殺五父及桓公太子免而立佗，【集解】譙周曰：「春秋傳謂佗即五父，世家與傳違。」【索隱】譙周曰「春秋傳謂他即五父，與此違」者，此以他為厲公，太子免弟躍為利公，而左傳以厲公名躍。他立未踰年，無謚，故「蔡人殺陳他」。又莊二十二年傳云「陳厲公，蔡出也，故蔡人殺五父而立之」。則他與五父俱為蔡人所殺，其事不異，是一人明矣。史記旣以他為厲公，遂以躍為利公。尋厲利聲相近，遂誤以他為厲公，五父為別人，是太史公錯耳。班固又以厲公躍為桓公弟，又誤。是為厲公。桓公病而亂作，國人分散，故再赴。【集解】徐廣曰：「班氏云厲公躍者，桓公之弟也。」

厲公二年，生子敬仲完。周太史過陳，陳厲公使以周易筮之，卦得觀之否：【集解】賈逵曰：「坤下巽上觀，坤下乾上否，觀爻在六四，變而之否。」「是為觀國之光，利用賔于王。【集解】杜預曰：「此周易觀卦六四爻辭也。易之為書，六爻皆有變象，又有互體，聖人隨其義而論之。」此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其在異國？【正義】六四變，內卦為中國，外卦為異國。非此其身，在其子孫。【正義】內卦為身，外卦為子孫。變在外，故知在子孫也。若在異國，必姜姓。【正義】六四變，此爻是辛未，觀上體巽，未為羊，巽為女，女乘羊，故為姜。姜，齊姓，故知在齊。姜姓，太嶽之後。【集解】杜預曰：「姜姓之先為堯四嶽。」物莫能兩大，陳衰，此其昌乎？」【正義】周敬王四十一年，楚惠王殺陳湣公。齊簡公，周敬王三十九年被田常殺之。

厲公取蔡女，蔡女與蔡人亂，厲公數如蔡淫。七年，厲公所殺桓公太子免之三弟，長曰躍，中曰林，少曰杵臼，共令蔡人誘厲公以好女，與蔡人共殺厲公【集解】公羊傳曰：「淫于蔡，蔡人殺之。」而立躍，是為利公。利公者，桓公子也。利公立五月卒，立中弟林，是為莊公。莊公七年卒，少弟杵臼立，是為宣公。

宣公三年，楚武王卒，楚始彊。十七年，周惠王娶陳女為后。

二十一年，宣公後有嬖姬生子欵，欲立之，乃殺其太子禦宼。禦宼素愛厲公子完，完懼禍及己，乃奔齊。齊桓公欲使陳完為卿，完曰：「羈旅之臣，【集解】賈逵曰：「羈，寄；旅，客也。」幸得免負檐，君之惠也，不敢當高位。」桓公使為工正。【正義】周禮云冬官為考工，主作器械。齊懿仲欲妻陳敬仲，卜之，占曰：「是謂鳳皇于飛，和鳴鏘鏘。【集解】杜預曰：「雄曰鳳，雌曰皇。雄雌俱飛，相和而鳴，鏘鏘然也。猶敬仲夫妻有聲譽。」有媯之後，將育于姜。【集解】杜預曰：「媯，陳姓。姜，齊姓。」五世其昌，並于正卿。【集解】服虔曰：「言完後五世與卿並列。」八世之後，莫之與京。」【集解】賈逵曰：「京，大也。」【正義】按：陳敬仲八代孫，田常之子襄子磐也。而杜以常為八代者，以桓子無宇生武子開，與釐子乞皆相繼事齊，故以常為八代。

三十七年，齊桓公伐蔡，蔡敗；南侵楚，至召陵，還過陳。陳大夫轅濤塗惡其過陳，詐齊令出東道。東道惡，桓公怒，執陳轅濤塗。是歲，晉獻公殺其太子申生。

四十五年，宣公卒，子欵立，是為穆公。穆公五年，齊桓公卒。十六年，晉文公敗楚師于城濮。是歲，穆公卒，子共公朔立。共公六年，楚太子商臣弒其父成王代立，是為穆王。十一年，秦穆公卒。十八年，共公卒，子靈公平國立。

靈公元年，【正義】謚法云「亂而不損曰靈」。楚莊王即位。六年，楚伐陳。十年，陳及楚平。

十四年，靈公與其大夫孔寧、儀行父皆通於夏姬，【正義】列女傳云：「陳女夏姬者，陳大夫夏徵舒之母，御叔之妻也，三為王后，七為夫人，公侯爭之，莫不迷惑失意。」杜預云：「夏姬，鄭穆公女，陳大夫御叔之妻。」左傳云：「殺御叔，弒靈侯，戮夏南，出孔、儀，喪陳國。」衷其衣以戲於朝。【集解】左傳曰：「衷其衵服。」穀梁傳曰：「或衣其衣，或中其襦。」泄冶諫曰：「君臣淫亂，民何效焉？」靈公以告二子，二子請殺泄冶，公弗禁，遂殺泄冶。春秋曰：「陳殺其大夫泄冶。」十五年，靈公與二子飲於夏氏。公戲二子曰：「徵舒似汝。」二子曰：「亦似公。」【集解】杜預曰：「靈公即位十五年，徵舒已為卿，年大，無嫌是公子也。蓋以夏姬淫放，故謂其子多似以為戲也。」徵舒怒。靈公罷酒出，徵舒伏弩廐門射殺靈公。【集解】左傳曰：「公出自其廐。」孔寧、儀行父皆奔楚，靈公太子午奔晉。徵舒自立為陳侯。徵舒，故陳大夫也。夏姬，御叔之妻，舒之母也。

成公元年冬，楚莊王為夏徵舒殺靈公，率諸侯伐陳。謂陳曰：「無驚，吾誅徵舒而已。」已誅徵舒，因縣陳而有之，羣臣畢賀。申叔時使於齊來還，獨不賀。【集解】賈逵曰：「叔時，楚大夫。」莊王問其故，對曰：「鄙語有之，牽牛徑人田，田主奪之牛。徑則有罪矣，奪之牛，不亦甚乎？今王以徵舒為賊弒君，故徵兵諸侯，以義伐之，巳而取之，以利其地，則後何以令於天下！是以不賀。」莊王曰：「善。」乃迎陳靈公太子午於晉而立之，復君陳如故，是為成公。孔子讀史記至楚復陳，曰：「賢哉楚莊王！輕千乘之國而重一言。」【索隱】謂申叔時之語。【正義】家語云：「孔子讀史記至楚復陳，喟然曰：『賢哉楚莊王！輕千乘之國而重一言之信。非申叔時之忠，弗能建其義；非楚莊王之賢，不能受其訓也。』」

二十八年，楚莊王卒。二十九年，陳倍楚盟。三十年，楚共王伐陳。是歲，成公卒，子哀公弱立。楚以陳喪，罷兵去。

哀公三年，楚圍陳，復釋之。二十八年，楚公子圍弒其君郟敖自立為靈王。

三十四年，初，哀公娶鄭，長姬生悼太子師，少姬生偃。【索隱】按：昭八年經云「陳侯之弟招殺陳世子偃師」。左傳「陳哀公元妃鄭姬生悼太子偃師」。今此云兩姬，又分偃師為二人，亦恐此非。二嬖妾，長妾生留，少妾生勝。留有寵哀公，哀公屬之其弟司徒招。哀公病，三月，招殺悼太子，立留為太子。哀公怒，欲誅招，招發兵圍守哀公，哀公自經殺。【集解】徐廣曰：「三十五年時。」招卒立留為陳君。四月，陳使使赴楚。楚靈王聞陳亂，乃殺陳使者，【索隱】即司徒招也。一作「苕」也。使公子弃疾發兵伐陳，陳君留奔鄭。九月，楚圍陳。十一月，滅陳。使弃疾為陳公。

招之殺悼太子也，太子之子名吳，出奔晉。晉平公問太史趙曰：「陳遂亡乎？」對曰：「陳，顓頊之族。【集解】服虔曰：「陳祖虞舜，舜出顓頊，故為顓頊之族。」陳氏得政於齊，乃卒亡。【集解】賈逵曰：「物莫能兩盛。」自幕至于瞽瞍，無違命。【集解】賈逵曰：「幕，舜後虞思也。至于瞽瞍，無聞違天命以廢絕者。」鄭衆曰：「幕，舜之先也。」駰案國語，賈義為長。【索隱】按：賈逵以幕為虞思，非也。左傳言自幕至瞽瞍，知幕在瞽瞍之前，必非虞思明矣。舜重之以明德。至於遂，【集解】杜預曰：「遂，舜後。蓋殷之興，存舜之後而封遂，言舜德乃至於遂也。」【索隱】重音持用反。按：杜預以為舜有明德，乃至遂有國，義亦然也。且文云「自幕至瞽瞍，無違命，舜重之以明德」，是言舜有明德為天子也。乃云殷封遂，代守之，亦舜德也。按：系本云「陳，舜後」。宋忠云「虞思之後，箕伯、直柄中衰，殷湯封遂於陳以祀舜」。世世守之。及胡公，周賜之姓，【集解】杜預曰：「胡公滿，遂之後也。事周武王，賜姓曰媯，封之陳。」使祀虞帝。且盛德之後，必百世祀。虞之世未也，其在齊乎？」

楚靈王滅陳五歲，楚公子弃疾弒靈王代立，是為平王。平王初立，欲得和諸侯，乃求故陳悼太子師之子吳，立為陳侯，是為惠公。惠公立，探續哀公卒時年而為元，空籍五歲矣。【索隱】惠公探取哀公死楚，陳滅之後年為元年，故今空籍五歲矣。一云籍，借也，謂借失國之後年為五年。

七年，陳火。十五年，吳王僚使公子光伐陳，取胡、沈而去。【索隱】系本云「胡，歸姓；沈，姬姓」。沈國在汝南平輿，胡亦在汝南。二十八年，吳王闔閭與子胥敗楚入郢。是年，惠公卒，子懷公栁立。

懷公元年，吳破楚，在郢，召陳侯。陳侯欲徃，大夫曰：「吳新得意；楚王雖亡，與陳有故，不可倍。」懷公乃以疾謝吳。四年，吳復召懷公。懷公恐，如吳。吳怒其前不徃，留之，因卒吳。陳乃立懷公之子越，是為湣公。【索隱】按左傳，湣公名周，是史官記不同。

湣公六年，孔子適陳。吳王夫差伐陳，取三邑而去。十三年，吳復來伐陳，陳告急楚，楚昭王來救，軍於城父，吳師去。是年，楚昭王卒於城父。時孔子在陳。【索隱】按：孔子以魯定公十四年適陳，當陳湣公之六年，上文說是。此十三年，孔子仍在陳，凡經八年，何其久也？十五年，宋滅曹。十六年，吳王夫差伐齊，敗之艾陵，使人召陳侯。陳侯恐，如吳。楚伐陳。二十一年，齊田常弒其君簡公。二十三年，楚之白公勝殺令尹子西、子綦，襲惠王。葉公攻敗白公，白公自殺。

二十四年，楚惠王復國，以兵北伐，殺陳湣公，遂滅陳而有之。是歲，孔子卒。

杞東樓公者，夏后禹之後苗裔也。【索隱】杞，國名也，東樓公號謚也。不名者，史先失耳。宋忠曰「杞，今陳留雍丘縣」。故地理志云雍丘縣，故杞國，周武王封禹後為東樓公是也。蓋周封杞而居雍丘，至春秋時杞已遷東國，故左氏隱四年傳云「莒人伐杞，取牟婁」。牟婁，曹東邑也。僖十四年傳云「杞遷緣陵」。地理志北海有營陵，淳于公之縣。臣瓚云「即春秋緣陵，淳于公所都之邑」。又州，國名，杞後改國曰州而稱淳于公，故春秋桓五年經云「州公如曹」，傳曰「淳于公如曹」是也。然杞後代又稱子者，以微小又僻居東夷，故襄二十九年經稱「杞子來盟」，傳曰「書曰子，賤之」是也。殷時或封或絕。周武王克殷紂，求禹之後，得東樓公，封之於杞，【集解】宋忠曰：「杞，今陳留雍丘縣也。」以奉夏后氏祀。

東樓公生西樓公，西樓公生題公，題公生謀【集解】徐廣曰：「謀，一作『謨』。」　【索隱】注一作「諜」，音牒。娶公。【索隱】娶音子臾反。謀娶公當周厲王時。謀娶公生武公。武公立四十七年卒，子靖公立。靖公二十三年卒，子共公立。共公八年卒，子德公立。【集解】徐廣曰：「世本曰惠公。」【索隱】系本及譙周並作「惠公」，又云惠公生成公及桓公，是此系家脫成公一代，故云「弟桓公姑容立」，非也。且成公又見春秋經傳，故左傳莊二十五年云杞成公娶魯女，有婚姻之好。至僖二十二年卒，始赴而書，左傳云成公也，未同盟，故不書名。是杞有成公，必當如譙周所說。德公十八年卒，弟桓公姑容立。【集解】徐廣曰：「世本曰惠公立十八年，生成公及桓公；成公立十八年，桓公立十七年。」桓公十七年卒，子孝公匄【索隱】匄音蓋。立。孝公十七年卒，弟文公益姑立。文公十四年卒，弟平公鬱【索隱】一作「郁釐」，譙周云名郁來，蓋「鬱」「郁」「釐」「來」並聲相近，遂不同耳。立。平公十八年卒，子悼公成立。悼公十二年卒，子隱公乞立。七月，隱公弟遂弒隱公自立，是為釐公。釐公十九年卒，子湣公維立。湣公十五年，楚惠王滅陳。十六年，湣公弟閼路弒湣公代立，是為哀公。【索隱】閼音遏。哀公殺兄湣公而立，謚哀。譙周云謚懿也。哀公立十年卒，湣公子欶立，【集解】徐廣曰：「欶，一作『遫』。」是為出公。出公十二年卒，子簡公春立。立一年，楚惠王之四十四年，滅杞。杞後陳亡三十四年。

杞小微，其事不足稱述。

舜之後，周武王封之陳，至楚惠王滅之，有世家言。禹之後，周武王封之杞，楚惠王滅之，有世家言。契之後為殷，殷有本紀言。殷破，周封其後於宋，齊湣王滅之，有世家言。后稷之後為周，秦昭王滅之，有本紀言。臯陶之後，或封英、六，【索隱】蓼、六，本或作英、六，皆通。然蓼、六皆咎繇之後也。據系本，二國皆偃姓，故春秋文五年左傳云楚人滅六，臧文仲聞六與蓼滅，曰「臯陶、庭堅不祀忽諸」。杜預曰「蓼與六皆咎繇後」。地理志云六，故國，臯陶後，偃姓，為楚所滅。又僖十七年「齊人徐人伐英氏」。杜預又曰「英、六皆臯陶後，國名」。是有英、蓼，實未能詳。或者英後改號曰蓼也。楚穆王滅之，無譜。伯夷之後，至周武王復封於齊，曰太公望，陳氏滅之，有世家言。伯翳之後，至周平王時封為秦，項羽滅之，有本紀言。【索隱】秦祖伯翳，解者以翳益，則一人，今言十一人，敘伯翳而又別言垂、益，則是二人也。且按舜本紀敘十人，無翳而有彭祖，彭祖亦墳典不載，未知太史公意如何，恐多是誤。然據秦本紀敘翳之功，云「佐舜馴調鳥獸」，與舜典「命益作虞，若予上下草木鳥獸」文同，則為一人必矣，今未詳其所由也。垂、益、夔、龍，其後不知所封，不見也。右十一人者，皆唐虞之際名有功德臣也；其五人之後皆至帝王，【索隱】舜、禹身為帝王，其稷、契及翳則後代皆為帝王也。餘乃為顯諸侯。滕、薛、騶，夏、殷、周之間封也，小，不足齒列，弗論也。【索隱】滕不知本封，蓋軒轅氏子有滕姓，是其祖也。後周封文王子錯叔繡於滕，故宋忠云「今沛國公丘是滕國也」。薛，奚仲之後，任姓，蓋夏、殷所封，故春秋有滕侯、薛侯。邾，曹姓之國，陸終氏之子會人之後。邾國，今魯國騶縣是也。然三國微小，春秋時亦預會盟，蓋史缺無可敘列也。

周武王時，侯伯尚千餘人。及幽、厲之後，諸侯力攻相并。江、黃、【索隱】按系本，江、黃二國並嬴姓。又地理志江國在汝南安陽縣。胡、沈之屬，不可勝數，故弗采著于傳上。

太史公曰：舜之德可謂至矣！禪位於夏，而後世血食者歷三代。及楚滅陳，而田常得政於齊，卒為建國，百世不絕，苗裔茲茲，有土者不乏焉。至禹，於周則杞，微甚，不足數也。楚惠王滅杞，其後越王勾踐興。

索隱述贊曰：盛德之祀，必及百世。舜、禹餘烈，陳、杞是繼。媯滿受封，東樓纂世。閼路篡逆，夏姬淫嬖。二國衰微，或淪或替。前并後虜，皆亡楚惠。勾踐勃興，田和吞噬。蟬聯血食，豈其苗裔？

## 衞康叔世家第七

衞康叔【索隱】康，畿內國名。宋忠曰：「康叔從康徙封衞，衞即殷墟定昌之地。畿內之康，不知所在。」名封，周武王同母少弟也。其次尚有冉季，冉季最少。

武王已克殷紂，復以殷餘民封紂子武庚祿父，比諸侯，以奉其先祀勿絕。為武庚未集，【索隱】集猶和也。恐其有賊心，武王乃令其弟管叔、蔡叔傅相武庚祿父，以和其民。武王旣崩，成王少。周公旦代成王治，當國。管叔、蔡叔疑周公，乃與武庚祿父作亂，欲攻成周。【索隱】成周，洛陽。其時周公相成王，營洛邑，猶居西周鎬京。管、蔡欲搆難，先攻成周，於是周公東居洛邑，伐管、蔡。周公旦以成王命興師伐殷，殺武庚祿父、管叔，放蔡叔，以武庚殷餘民封康叔為衞君，居河、淇間故商墟。【索隱】宋忠曰：「今定昌也。」

周公旦懼康叔齒少，乃申告康叔曰：「必求殷之賢人君子長者，問其先殷所以興，所以亡，而務愛民。」告以紂所以亡者，以淫於酒，酒之失，婦人是用，故紂之亂自此始。為梓材，【正義】若梓人為材，君子觀為法則也。梓，匠人也。示君子可法則。故謂之康誥、酒誥、梓材以命之。康叔之國，旣以此命，能和集其民，民大說。

成王長，用事，舉康叔為周司宼，賜衞寶祭器，【集解】左傳曰：「分康叔以大路、大旂、少帛、綪茷、旃旌、大呂。」賈逵曰：「大路，全路也。少帛，雜帛也。綪茷，大赤也。通帛為旃，析羽為旌。大呂，鍾名。」鄭衆曰：「綪茷，旆名也。」以章有德。

康叔卒，子康伯代立。【索隱】系本康伯名髡。宋忠曰：「即王孫牟也，事周康王為大夫。」按：左傳所稱王孫牟父是也。牟髡聲相近，故不同耳。譙周古史考無康伯，而云子牟伯立，蓋以不宜父子俱謚康，故因其名云牟伯也。康伯卒，子考伯立。考伯卒，子嗣伯立。嗣伯卒，子1014史記音隱曰：「音捷。」伯立。【索隱】系本作「摯伯」。1014伯卒，子靖伯立。靖伯卒，子貞伯立。【索隱】系本作「箕伯」。貞伯卒，子頃侯立。

頃侯厚賂周夷王，夷王命衞為侯。【索隱】按：康誥稱命爾侯于東土，又云「孟侯，朕其弟，小子封」，則康叔初封已為侯也。比子康伯即稱伯者，謂方伯之伯耳，非至子即降爵為伯也。故孔安國曰「孟，長也。五侯之長，謂方伯」。方伯，州牧也，故五代孫祖恆為方伯耳。至頃侯德衰，不監諸侯，乃從本爵而稱侯，非是至子即削爵，及頃侯賂夷王而稱侯也。頃侯立十二年卒，子釐侯立。

釐侯十三年，周厲王出犇于彘，共和行政焉。二十八年，周宣王立。

四十二年，釐侯卒，太子共伯餘立為君。共伯弟和有寵於釐侯，多予之賂；和以其賂賂士，以襲攻共伯於墓上，共伯入釐侯羨【索隱】羨音延。延，墓道。又音以戰反。恭伯名餘也。自殺。衞人因葬之釐侯旁，謚曰共伯，而立和為衞侯，是為武公。【索隱】和殺恭伯代立，此說蓋非也。按：季札美康叔、武公之德。又國語稱武公年九十五矣，猶箴誡於國，恭恪于朝，倚几有誦，至于沒身，謂之叡聖。又詩著衞世子恭伯蚤卒，不云被殺。若武公殺兄而立，豈可以為訓而形之于國史乎？蓋太史公採雜說而為此記耳。

武公即位，修康叔之政，百姓和集。四十二年，犬戎殺周幽王，武公將兵徃佐周平戎，甚有功，周平王命武公為公。五十五年，卒，子莊公揚立。

莊公五年，取齊女為夫人，好而無子。又取陳女為夫人，生子，蚤死。陳女女弟亦幸於莊公，而生子完。【索隱】女弟，戴媯也。子桓公完為州吁所殺，戴媯歸陳，詩燕燕于飛之篇是。完母死，莊公令夫人齊女子之，【索隱】子之，謂養之為子也。齊女即莊姜也。詩碩人篇美之是也。立為太子。莊公有寵妾，生子州吁。十八年，州吁長，好兵，莊公使將。石碏諫莊公曰：【集解】賈逵曰：「石碏，衞上卿。」「庶子好兵，使將，亂自此起。」不聽。二十三年，莊公卒，太子完立，是為桓公。

桓公二年，弟州吁驕奢，桓公絀之，州吁出犇。十三年，鄭伯弟段攻其兄，不勝，亡，而州吁求與之友。十六年，州吁收聚衞亡人以襲殺桓公，州吁自立為衞君。為鄭伯弟段欲伐鄭，請宋、陳、蔡與俱，三國皆許州吁。州吁新立，好兵，弒桓公，衞人皆不愛。石碏乃因桓公母家於陳，詳為善州吁。至鄭郊，石碏與陳侯共謀，使右宰醜進食，因殺州吁于濮，【集解】服虔曰：「右宰醜，衞大夫。濮，陳地。」【索隱】賈逵曰：「濮，陳地。」按：濮水首受河，又受汴，汴亦受河。東北至離狐分為二，俱東北至鉅野入濟。則濮在曹衞之閒，賈言陳地，非也。若據地理志陳留封丘縣濮水受泲，當言陳留水也。而迎桓公弟晉於邢而立之，【集解】賈逵曰：「邢，周公之胤，姬姓國。」是為宣公。

宣公七年，魯弒其君隱公。九年，宋督弒其君殤公，及孔父。十年，晉曲沃莊伯弒其君哀侯。

十八年，初，宣公愛夫人夷姜，夷姜生子伋，以為太子，而令右公子傅之。右公子為太子取齊女，未入室，而宣公見所欲為太子婦者好，說而自取之，更為太子取他女。宣公得齊女，生子壽、子朔，令左公子傅之。【集解】杜預曰：「左右媵之子，因以為號。」太子伋母死，宣公正夫人與朔共讒惡太子伋。宣公自以其奪太子妻也，心惡太子，欲廢之。及聞其惡，大怒，乃使太子伋於齊，而令盜遮界上殺之，【正義】左傳云衞宣公使太子伋之齊，「使盜待諸莘，將殺之」。杜預云「莘，衞地」。與太子白旄，而告界盜見持白旄者殺之。且行，子朔之兄壽，太子異母弟也，知朔之惡太子而君欲殺之，乃謂太子曰：「界盜見太子白旄，即殺太子，太子可毋行。」太子曰：「逆父命求生，不可。」遂行。壽見太子不止，乃盜其白旄而先馳至界。界盜見其驗，即殺之。壽已死，而太子伋又至，謂盜曰：「所當殺乃我也。」盜并殺太子伋，以報宣公。宣公乃以子朔為太子。十九年，宣公卒，太子朔立，是為惠公。

左右公子不平朔之立也，惠公四年，左右公子怨惠公之讒殺前太子伋而代立，乃作亂，攻惠公，立太子伋之弟黔牟為君，惠公犇齊。

衞君黔牟立八年，齊襄公率諸侯奉王命共伐衞，納衞惠公，誅左右公子。衞君黔牟犇于周，惠公復立。惠公立三年出亡，亡八年復入，與前通年凡十三年矣。

二十五年，惠公怨周之容舍黔牟，與燕伐周。周惠王犇溫，衞、燕立惠王弟穨為王。二十九年，鄭復納惠王。三十一年，惠公卒，子懿公赤立。

懿公即位，好鸖，【正義】括地志云：「故鶴城在滑州匡城縣西南十五里。左傳云『衞懿公好鶴，有乘軒者。狄伐衞，公欲戰，國人受甲者皆曰「使鶴，鶴實有祿位，余焉能戰」！』俗傳懿公養鶴於此城，因名也。」淫樂奢侈。九年，翟伐衞，衞懿公欲發兵，兵或畔。大臣言曰：「君好鸖，鸖可令擊。」翟於是遂入，殺懿公。

懿公之立也，百姓大臣皆不服。自懿公父惠公朔之讒殺太子伋代立至於懿公，常欲敗之，卒滅惠公之後而更立黔牟之弟昭伯頑之子申為君，是為戴公。

戴公申元年卒。齊桓公以衞數亂，乃率諸侯伐翟，為衞築楚丘，【正義】括地志云：「城武縣有楚丘亭。」立戴公弟燬為衞君，賈誼書曰：「衞侯朝於周，周行人問其名，答曰衞侯辟疆，周行人還之，曰啟疆辟疆，天子之號，諸侯弗得用。衞侯更其名曰燬，然後受之。」【正義】燬音毀。是為文公。文公以亂故犇齊，齊人入之。

初，翟殺懿公也，衞人憐之，思復立宣公前死太子伋之後，伋子又死，而代伋死者子壽又無子。太子伋同母弟二人：其一曰黔牟，黔牟嘗代惠公為君，八年復去；其二曰昭伯。昭伯、黔牟皆已前死，故立昭伯子申為戴公。戴公卒，復立其弟燬為文公。

文公初立，輕賦平罪，【索隱】輕賦稅，平斷刑也。平，或作「卒」。卒謂士卒也。罪字連下讀，蓋亦一家之義耳身自勞，與百姓同苦，以收衞民。

十六年，晉公子重耳過，無禮。十七年，齊桓公卒。二十五年，文公卒，子成公鄭立。

成公三年，晉欲假道於衞救宋，成公不許。晉更從南河度，【集解】服虔曰：「南河，濟南之東南流河也。」杜預曰：「從汲郡南度，出衞南。」救宋。徵師於衞，衞大夫欲許，成公不肯。大夫元咺攻成公，成公出犇。【索隱】奔楚。【正義】咺，況逺反。晉文公重耳伐衞，分其地予宋，討前過無禮及不救宋患也。衞成公遂出犇陳。【索隱】按：左傳「衞侯聞楚師敗，懼，出奔楚，遂適陳」是。二歲，如周求入，與晉文公會。晉使人鴆衞成公，成公私於周主鴆，令薄，得不死。【索隱】按：私謂賂之也。已而周為請晉文公，卒入之衞，而誅元咺，衞君瑕出犇。【索隱】是元咺所立者，成公入而殺之，故僖三十年經云「衞殺其大夫元咺及公子瑕」。此言「奔」，非也。七年，晉文公卒。十二年，成公朝晉襄公。十四年，秦穆公卒。二十六年，齊邴歜弒其君懿公。【索隱】邴歜與左氏同，而齊系家作「邴戎」者，蓋邴歜掌御戎車，故號邴戎。邴音丙。歜亦作「𨞕」。三十五年，成公卒，【集解】世本曰：「成公徙濮陽。」宋忠曰：「濮陽，帝丘，地名。」子穆公遬立。【正義】遬音速。

穆公二年，楚莊王伐陳，殺夏徵舒。三年，楚莊王圍鄭，鄭降，復釋之。十一年，孫良夫救魯伐齊，復得侵地。穆公卒，子定公臧立。定公十二年卒，子獻公衎立。

獻公十三年，公令師曹教宮妾鼓琴，【集解】賈逵曰：「師曹，樂人。」妾不善，曹笞之。妾以幸惡曹於公，公亦笞曹三百。十八年，獻公戒孫文子、寗惠子食，皆徃。日旰不召，【集解】服虔曰：「孫文子，林父也。甯惠子，甯殖也。敕戒二子，欲共晏食，皆服朝衣待命。旰，晏也。」而去射鴻於囿。二子從之，【集解】服虔曰：「從公於囿。」公不釋射服與之言。【集解】左傳曰：「不釋皮冠。」二子怒，如宿。【集解】服虔曰：「孫文子邑也。」【索隱】左傳作「戚」，此亦音戚也。孫文子子數侍公飲，【集解】左傳曰文子子即孫蒯也。使師曹歌巧言之卒章。【集解】杜預曰：「巧言，詩小雅也。其卒章曰：『彼何人斯？居河之麋。無拳無勇，職為亂階。』公欲以譬文子居河上而為亂。」師曹又怒公之嘗笞三百，乃歌之，欲以怒孫文子，報衞獻公。文子語蘧伯玉，伯玉曰：「臣不知也。」【集解】賈逵曰：「伯玉，衞大夫。」遂攻出獻公。獻公犇齊，齊置衞獻公於聚邑。孫文子、寗惠子共立定公弟秋【集解】徐廣曰：「班氏云獻公弟焱。」【索隱】左傳作「剽」，古今人表作「焱」，蓋音相亂，字易改耳。音方遙反，又匹妙反。為衞君，是為殤公。

殤公秋立，封孫文子林父於宿。十二年，寗喜與孫林父争寵相惡，殤公使寗喜攻孫林父。林父犇晉，復求入故衞獻公。獻公在齊，齊景公聞之，與衞獻公如晉求入。晉為伐衞，誘與盟。衞殤公會晉平公，平公執殤公與寗喜而復入衞獻公。獻公亡在外十二年而入。

獻公後元年，誅寗喜。

三年，吳延陵季子使過衞，見蘧伯玉、史鰌，曰：「衞多君子，其國無故。」過宿，孫林父為擊磬，曰：「不樂，音大悲，使衞亂乃此矣。」是年，獻公卒，子襄公惡立。

襄公六年，楚靈王會諸侯，襄公稱病不徃。

九年，襄公卒。初，襄公有賤妾，幸之，有身，夢有人謂曰：「我康叔也，令若子必有衞，名而子曰『元』。」妾怪之，問孔成子。【集解】服虔曰：「衞卿孔烝鉏。」成子曰：「康叔者，衞祖也。」及生子，男也，以告襄公。襄公曰：「天所置也。」名之曰元。襄公夫人無子，於是乃立元為嗣，是為靈公。

靈公五年，朝晉昭公。六年，楚公子弃疾弒靈王自立，為平王。十一年，火。

三十八年，孔子來，祿之如魯。後有隙，孔子去。後復來。

三十九年，太子蒯聵與靈公夫人南子有惡，【集解】賈逵曰：「南子，宋女。」欲殺南子。蒯聵與其徒戲陽遬謀，朝，使殺夫人。【集解】賈逵曰：「戲陽遫，太子家臣。」【正義】戲音羲。戲陽後悔，不果。蒯聵數目之，夫人覺之，懼，呼曰：【正義】呼，火故反。「太子欲殺我！」靈公怒，太子蒯聵犇宋，已而之晉趙氏。

四十二年春，靈公游于郊，令子郢僕。【集解】賈逵曰：「僕，御也。」郢，靈公少子也，字子南。靈公怨太子出犇，謂郢曰：「我將立若為後。」郢對曰：「郢不足以辱社稷，君更圖之。」【集解】服虔曰：「郢自謂己無德，不足立，以污辱社稷。」夏，靈公卒，夫人命子郢為太子，曰：「此靈公命也。」郢曰：「亡人太子蒯聵之子輙在也，不敢當。」於是衞乃以輙為君，是為出公。

六月乙酉，趙簡子欲入蒯聵，乃令陽虎詐命衞十餘人衰絰歸，【集解】服虔曰：「衰絰，為若從衞來迎太子也。」簡子送蒯聵。衞人聞之，發兵擊蒯聵。蒯聵不得入，入宿而保，衞人亦罷兵。

出公輙四年，齊田乞弒其君孺子。八年，齊鮑子弒其君悼公。

孔子自陳入衞。九年，孔文子問兵於仲尼，仲尼不對。其後魯迎仲尼，仲尼反魯。

十二年，初，孔圉文子取太子蒯聵之姊，生悝。孔氏之豎渾良夫美好，孔文子卒，良夫通於悝母。太子在宿，悝母使良夫於太子。太子與良夫言曰：「苟能入我國，報子以乘軒，免子三死，毋所與。」【集解】杜預曰：「軒，大夫車也。三死，死罪三。」【正義】杜預云：三罪，紫衣、袒裘、帶劔也。紫衣，君服也。熱，故偏袒，不敬也。衞侯求令名者與之食焉，太子請使良夫，良夫紫衣狐裘，不釋劔而食，太子使牽退，數之罪而殺之。與之盟，許以悝母為妻。閏月，良夫與太子入，舍孔氏之外圃。【集解】服虔曰：「圃，園。」昬，二人蒙衣而乘，【集解】服虔曰：「二人謂良夫、太子。蒙衣，為婦人之服，以巾蒙其頭而共乘也。」宦者羅御，如孔氏。孔氏之老欒寗問之，【集解】服虔曰：「家臣稱老。問其姓名。」稱姻妾以告。【集解】賈逵曰：「婚姻家妾也。」遂入，適伯姬氏。【集解】服虔曰：「入孔氏家，適伯姬所居。」旣食，悝母杖戈而先，【集解】服虔曰：「先至孔悝所。」太子與五人介，輿猳從之。【集解】賈逵曰：「介，被甲也。輿猳豚，欲以盟故也。」伯姬劫悝於厠，彊盟之，遂劫以登臺。【集解】服虔曰：「於衞臺上召衞羣臣。」欒寗將飲酒，炙未熟，聞亂，使告仲由。【集解】服虔曰：「季路為孔氏邑宰，故告之。」召護駕乘車，【集解】服虔曰：「召護，衞大夫。駕乘車，不駕兵車也，言無距父之意。行爵食炙，【集解】服虔曰：「欒甯使召季路，乃行爵食炙。」奉出公輙犇魯。【集解】服虔曰：「召護奉衞侯。」

仲由將入，遇子羔將出，【集解】賈逵曰：「子羔，衞大夫。高柴，孔子弟子也。將出，奔。」曰：「門已閉矣。」子路曰：「吾姑至矣。」【集解】杜預曰：「且欲至門。」子羔曰：「不及，莫踐其難。」【集解】賈逵曰：「言家臣憂不及國，不得踐履其難。」鄭衆曰：「是時輙已出，不及事，不當踐其難。子羔言不及，以為季路欲死國也。」子路曰：「食焉，不辟其難。」【集解】服虔曰：「言食悝之祿，欲救悝之難，此明其不死國也。」子羔遂出。子路入，及門，公孫敢闔門，曰：「毋入為也！」【集解】服虔曰：「公孫敢，衞大夫。言輙已出，無為復入。」子路曰：「是公孫也？求利而逃其難。由不然，利其祿，必救其患。」有使者出，子路乃得入。曰：「太子焉用孔悝？雖殺之，必或繼之。」【集解】王肅曰：「必有繼續其後攻太子。」且曰：「太子無勇。若燔臺，必舍孔叔。」太子聞之，懼，下石乞、盂黶敵子路，【集解】服虔曰：「二子，蒯聵之臣。敵，當也。」【正義】燔音煩。舍音捨。黶音乙減反。以戈擊之，割纓。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集解】服虔曰：「不使冠在地。」結纓而死。【正義】纓，冠緌也。孔子聞衞亂，曰：「嗟乎！柴也其來乎？由也其死矣。」孔悝竟立太子蒯聵，是為莊公。

莊公蒯聵者，出公父也，居外，怨大夫莫迎立。元年即位，欲盡誅大臣，曰：「寡人居外久矣，子亦嘗聞之乎？」羣臣欲作亂，乃止。

二年，魯孔丘卒。

三年，莊公上城，見戎州。【集解】賈逵曰：「戎州，戎人之邑。」【索隱】左傳曰「戎州人攻之」是也。隱二年「公會戎于潛」，杜預云「陳留濟陽縣東南有戎城」。濟陽與衞相近，故莊公登臺望見戎州。又七年云「戎伐凡伯于楚丘」，是戎近衞。曰：「戎虜何為是？」戎州病之。十月，戎州告趙簡子，簡子圍衞。十一月，莊公出犇，【索隱】：左傳，莊公本由晉趙氏納之，立而背晉，晉伐衞，衞人出莊公，立公子般師。晉師退，莊公復入，般師出奔。初，公登城見戎州己氏之妻髮美，髡之以為夫人髢。又欲翦戎州，兼逐石圃，故石圃攻莊公。莊公懼，踰北牆折股，入己氏，己氏殺之。今系家不言莊公復入及死己氏，直云出奔，亦其疏也。又左傳云衞復立般師，齊伐衞，立公子起，執般師。明年，衞石圃逐其君起，起奔齊，出公輙復歸。是左氏詳而系家略也。衞人立公子斑師為衞君。【集解】左傳曰：「斑師，襄公之孫。」齊伐衞，虜斑師，更立公子起為衞君。【集解】服虔曰：「起，靈公子。」

衞君起元年，衞石曼尃逐其君起，【索隱】左傳作「石圃」，此尃音圃。穀梁作曼姑，尃或音姑。諸本多無「曼」字。起犇齊。衞出公輙自齊復歸立。初，出公立十二年亡，亡在外四年復入。出公後元年，賞從亡者。立二十一年卒，【索隱】按：出公初立十二年，亡在外四年，復入九年卒，是立二十一年。自即位至卒，凡經二十五年而卒于越。出公季父黔攻出公子而自立，是為悼公。

悼公五年卒，【索隱】按：紀年云「四年卒于越」。系本名虔。子敬公弗立。【集解】世本云敬公費也。【索隱】系本「弗」作「費」。敬公十九年卒，子昭公紏立。【索隱】系本云敬公生橈公舟，非也。是時三晉彊，衞如小侯，屬之。【正義】屬趙也。

昭公六年，公子亹【正義】音尾。弒之代立，是為懷公。懷公十一年，公子穨弒懷公而代立，是為慎公。慎公父，公子適；【索隱】音的。按：系本「適」作「虔」。虔，悼公也。適父，敬公也。慎公四十二年卒，子聲公訓立。【索隱】訓亦作「馴」，同休運反。系本作「聖公馳」。聲公十一年卒，子成侯速【索隱】音速。系本作「不逝」。按：上穆公已名遫，不可成侯更名，則系本是。立。

成侯十一年，公孫鞅入秦。【索隱】按：秦本紀云孝公元年鞅入秦，又按年表，成侯與秦孝公同年，然則「十一年」當為「元年」，字誤耳。十六年，衞更貶號曰侯。

二十九年，成侯卒，子平侯立。平侯八年卒，子嗣君立。【索隱】按：樂資據紀年，以嗣君即孝襄侯也。

嗣君五年，更貶號曰君，獨有濮陽。四十二年卒，子懷君立。懷君三十一年，朝魏，魏囚殺懷君。魏更立嗣君弟，是為元君。元君為魏壻，故魏立之。【集解】徐廣曰：「班氏云元君者，懷君之弟。」元君十四年，秦拔魏東地，【索隱】魏都大梁，濮陽、黎陽並是魏之東地，故立郡名東郡也。秦初置東郡，更徙衞野王縣，【索隱】按年表，元君十一年秦置東郡，十三年衞徙野王，與此不同也。而并濮陽為東郡。二十五年，元君卒，子君角立。年表云元君十一年秦置東郡，十二年徙野王，二十三年卒。

君角九年，秦并天下，立為始皇帝。二十一年，二世廢君角為庶人，衞絕祀。

太史公曰：余讀世家言，至於宣公之太子以婦見誅，弟壽争死以相讓，此與晉太子申生不敢明驪姬之過同，俱惡傷父之志。然卒死亡，何其悲也！或父子相殺，兄弟相滅，亦獨何哉？

索隱述贊曰：司宼受封，梓材有作。成錫厥器，夷加其爵。曁武能修，從文始約。詩美歸燕，傳矜石碏。皮冠射鴻，乘軒使鸖。宣縱淫嬖，亹生伋、朔。蒯聵得罪，出公行惡。衞祚日衰，失於君角。

## 宋微子世家第八

微子開者，【集解】孔安國曰：「微，畿內國名。子，爵也。為紂卿士。」【索隱】按：尚書微子之命篇云命微子啟代殷後，今此名開者，避漢景帝諱也。殷帝乙之首子而帝紂之庶兄也。【索隱】按：尚書亦以為殷王元子而是紂之兄。按：呂氏春秋云生微子時母猶為妾，及為妃而生紂。故微子為紂同母庶兄。紂旣立，不明，淫亂於政，微子數諫，紂不聽。及祖伊以周西伯昌之修德，滅𨸒，【集解】徐廣曰：「𨸒音耆。」【索隱】耆即黎也。鄒誕本云「𨛫音黎」。孔安國云「黎在上黨東北，即今之黎亭是也」。𨸒國懼禍至，以告紂。紂曰：「我生不有命在天乎？是何能為！」於是微子度紂終不可諫，欲死之，及去，未能自決，乃問於太師、少師【集解】孔安國曰：「太師，三公，箕子也。少師，孤卿，比干也。」曰：「殷不有治政，不治四方。【集解】孔安國曰：「言殷不有治政四方之事，將必亡也。」我祖遂陳於上，【集解】馬融曰：「我祖，湯也。」孔安國曰：「言湯遂其功，陳力於上世也。」紂沈湎於酒，婦人是用，亂敗湯德於下。【集解】馬融曰：「下，下世也。」殷旣小大好草竊姦宄，【集解】孔安國曰：「草野盜竊，又為姦宄於外內。」卿士師師非度，【集解】馬融曰：「非但小人學為姦宄，卿士已下轉相師效，為非法度。」皆有罪辜，乃無維獲，【集解】鄭玄曰：「獲，得也。羣臣皆有是罪，其爵祿又無常得之者。言屢相攻奪。」小民乃並興，相為敵讎。【集解】孔安國曰：「卿士旣亂，而小民各起，共為敵讎。言不和同。」今殷其典喪！若涉水無津涯。【集解】徐廣曰：「一作『陟水無舟航』，言危也。」駰謂典，國典也。【索隱】尚書「典」作「淪」，篆字變易，其義亦殊。徐廣曰「典，國典也」。喪音息浪反。殷遂喪，越至于今。」【集解】馬融曰：「越，於也。於是至矣，於今到矣。」曰：「太師，少師，【集解】馬融曰：「重呼告之。」我其發出徃？【集解】鄭玄曰：「發，起也。紂禍敗如此，我其起作出往也。」【索隱】往，尚書作「狂」，蓋亦今文尚書意異耳。吾家保于喪？【集解】徐廣曰：「一云『於是家保』。」駰案：馬融曰「卿大夫稱家」。今女無故告【集解】王肅曰：「無意告我也，是微子求教誨也。」予，顛躋，如之何其？」【集解】馬融曰：「躋猶墜也。恐顛墜於非義，當如之何也。」鄭玄曰：「其，語助也。齊魯之閒聲如『姬』。記曰『何居』。」太師若曰：「王子，天篤下菑亡殷國，【集解】孔安國曰：「微子，帝乙子，故曰『王子』。天生紂為亂，是下菑也。」鄭玄曰：「少師不答，志在必死。」【正義】菑音災。乃毋畏畏，不用老長。【集解】孔安國曰：「上不畏天菑，下不畏賢人，違戾耆老之長，不用其教。」今殷民乃陋淫神祇之祀。【集解】徐廣曰：「一云『今殷民侵神犧』，又一云『陋淫侵神祇』。」駰案：馬融曰「天曰神，地曰祇」。【索隱】陋淫，尚書作「攘竊」。劉氏云「陋淫猶輕穢也」。今誠得治國，國治身死不恨。為死，終不得治，不如去。」遂亡。

箕子者，【集解】馬融曰：「箕，國名也。子，爵也。」紂親戚也。【索隱】箕，國；子，爵也。司馬彪曰「箕子名胥餘」。馬融、王肅以箕子為紂之諸父。服虔、杜預以為紂之庶兄。杜預云「梁國蒙縣有箕子冢」。紂始為象箸，【索隱】箸音持略反。按：下云「為象箸必為玉杯」，杯箸事相近，周禮六尊有犧、象、著、壺、泰、山。著尊者，著地無足是也。劉氏音直慮反，則杯箸亦食用之物，亦並通。箕子歎曰：「彼為象箸，必為玉桮；為桮，則必思逺方珍怪之物而御之矣。輿馬宮室之漸自此始，不可振也。」紂為淫泆，箕子諫，不聽。人或曰：「可以去矣。」箕子曰：「為人臣諫不聽而去，是彰君之惡而自說於民，吾不忍為也。」乃被髮佯狂而為奴。遂隱而鼓琴以自悲，故傳之曰箕子操。【集解】風俗通義曰：「其道閉塞憂愁而作者，命其曲曰操。操者，言遇菑遭害，困厄窮迫，雖怨恨失意，猶守禮義，不懼不懾，樂道而不改其操也。」

王子比干者，亦紂之親戚也。見箕子諫不聽而為奴，則曰：「君有過而不以死争，則百姓何辜！」乃直言諫紂。紂怒曰：「吾聞聖人之心有七竅，信有諸乎？」乃遂殺王子比干，刳視其心。

微子曰：「父子有骨肉，而臣主以義屬。故父有過，子三諫不聽，則隨而號之；人臣三諫不聽，則其義可以去矣。」於是太師、少師乃勸微子去，遂行。【集解】時比干已死，而云少師者似誤。

周武王伐紂克殷，微子乃持其祭器造於軍門，肉袒面縛，【索隱】肉袒者，袒而露肉也。面縛者，縛手于背而面向前也。劉氏云「面即背也」，義亦稍迂。左牽羊，右把茅，膝行而前以告。於是武王乃釋微子，復其位如故。

武王封紂子武庚祿父以續殷祀，使管叔、蔡叔傅相之。

武王旣克殷，訪問箕子。

武王曰：「於乎！維天陰定下民，相和其居，【集解】孔安國曰：「天不言而默定下民，助合其居，使有常生之資也。」我不知其常倫所序。」【集解】孔安國曰：「言我不知天所以定民之常道理次序，問何由。」

箕子對曰：「在昔鯀陻鴻水，汨陳其五行，【集解】孔安國曰：「陻，塞；汨，亂也。治水失道，是亂陳五行。」帝乃震怒，不從鴻範九等，常倫所斁。【集解】徐廣曰：「一作『釋』。」駰案：鄭玄曰「帝，天也。天以鯀如是，乃震動其威怒，不與天道大法九類，言王所問所由敗也」。鯀則殛死，禹乃嗣興。【集解】鄭玄曰：「春秋傳曰『舜之誅也殛鯀，其舉也興禹』。」天乃錫禹鴻範九等，常倫所序。【集解】孔安國曰：「天與禹，洛出書也。神龜負文而出，列於背，有數至于九，禹遂因而第之，以成九類。」

「初一曰五行；二曰五事；三曰八政；四曰五紀；五曰皇極；六曰三德；七曰稽疑；八曰庶徵；九曰嚮用五福，畏用六極。【集解】馬融曰：「言天所以畏懼人用六極。」

五行：一曰水，二曰火，三曰木，四曰金，五曰土。【集解】鄭玄曰：「此數本諸陰陽所生之次也。」水曰潤下，火曰炎上，【集解】孔安國曰：「言其自然之常性也。」木曰曲直，【集解】孔安國曰：「木可揉使曲直也。」金曰從革，【集解】馬融曰：「金之性從人，而更可銷鑠。」土曰稼穡。【集解】王肅曰：「種之曰稼，斂之曰穡。」潤下作鹹，【集解】孔安國曰：「水鹵所生。」炎上作苦，【集解】孔安國曰：「焦氣之味。」曲直作酸，【集解】孔安國曰：「木實之性。」從革作辛，【集解】孔安國曰：「金氣之味。」稼穡作甘。【集解】孔安國曰：「甘味生於百穀。五行以下，箕子所陳。」

五事：一曰貌，二曰言，三曰視，四曰聽，五曰思。貌曰恭，言曰從，【集解】馬融曰：「發言當使可從。」視曰明，聽曰聦，思曰睿。【集解】馬融曰：「睿，通也。」恭作肅，從作治，【集解】馬融曰：「出令而從，所以為治也。」明作智，聦作謀，【集解】孔安國曰：「所謀必成審也。」馬融曰：「上聦則下進其謀。」睿作聖。【集解】孔安國曰：「於事無不通，謂之聖。」

八政：一曰食，二曰貨，三曰祀，四曰司空，【集解】馬融曰：「司空，掌營城郭，主空土以居民。」五曰司徒，【集解】孔安國曰：「主徒衆，教以禮義。」六曰司寇，【集解】馬融曰：「主誅寇害。」七曰賔，【集解】鄭玄曰：「掌諸侯朝覲之官。」八曰師。【集解】鄭玄曰：「掌軍旅之官。」

五紀：一曰歲，二曰月，三曰日，四曰星辰，【集解】馬融曰：「星，二十八宿。辰，日月之所會也。」鄭玄曰：「星，五星也。」五曰歷數。【集解】孔安國曰：「曆數，節氣之度。以為曆數，敬授民時。」

皇極：皇建其有極，【集解】孔安國曰：「太中之道，大立其有中，謂行九疇之義。」歛時五福，用傅錫其庶民，【集解】馬融曰：「當斂是五福之道，用布與衆民。」維時其庶民于女極，【集解】馬融曰：「以其能斂是五福，故衆民於汝取中正以歸心也。」錫女保極。【集解】鄭玄曰：「又賜女以守中之道。」凡厥庶民，毋有淫朋，人毋有比德，維皇作極。【集解】孔安國曰：「民有善則無淫過朋黨之惡，比周之德，惟天下皆大為中正也。」凡厥庶民，有猷有為有守，女則念之。【集解】馬融曰：「凡其衆民有謀有為，有所執守，當思念其行有所趣舍也。」不恊于極，不離于咎，皇則受之。【集解】孔安國曰：「凡民之行雖不合於中，而不罹於咎惡，皆可進用大法受之。」而安而色，曰予所好德，女則錫之福。【集解】孔安國曰：「女當安女顏色，以謙下人。人曰我所好者德也，女則與之爵祿。」時人斯其維皇之極。【集解】孔安國曰：「不合于中之人，女與之福，則是人此其惟大之中，言可勉進也。」毋侮鰥寡而畏高明。【集解】馬融曰：「高明顯寵者，不枉法畏之。」人之有能有為，使羞其行，而國其昌。【集解】王肅曰：「使進其行，任之以政，則國為之昌。」凡厥正人，旣富方穀。【集解】孔安國曰：「正直之人，旣當爵祿富之，又當以善道接之。」女不能使有好于而家，時人斯其辜。【集解】孔安國曰：「不能使正人有好於國家，則是人斯其詐取罪而去也。」于其毋好，女雖錫之福，其作女用咎。【集解】鄭玄曰：「無好於女家之人，雖錫之以爵祿，其動作為女用惡。謂為天子結怨於民。」毋偏毋頗，遵王之義。【集解】孔安國曰：「偏，不平；頗，不正。言當循先王【正義】以治民。」毋有作好，遵王之道。【集解】馬融曰：「好，私好也。」毋有作惡，遵王之路。毋偏毋黨，王道蕩蕩。【集解】孔安國曰：「言開辟也。」鄭玄曰：「黨，朋黨。」毋黨毋偏，王道平平。【集解】孔安國曰：「言辨治也。」毋反毋側，王道正直。【集解】馬融曰：「反，反道也。側，傾側也。」會其有極，【集解】鄭玄曰：「謂君也當會聚有中之人以為臣也。」歸其有極。【集解】鄭玄曰：「謂臣也當就有中之君而事之。」曰王極之傅言，【集解】馬融曰：「王者當盡極行之，使臣下布陳其言。」是夷是訓，于帝其順。【集解】馬融曰：「是大中而常行之，用是教訓天下，於天為順也。」凡厥庶民，極之傅言，【集解】馬融曰：「亦盡極敷陳其言於上也。」是順是行，【集解】王肅曰：「民納言於上而得中者，則順而行之。」以近天子之光。【集解】王肅曰：「近猶益也。順行民言，所以益天子之光。」曰天子作民父母，以為天下王。【集解】王肅曰：「政教務中，民善是用，所以為民父母，而為天下所歸往。」

三德：一曰正直，【集解】鄭玄曰：「中平之人。」二曰剛克，三曰柔克。【集解】鄭玄曰：「克，能也。剛而能柔，柔而能剛，寬猛相濟，以成治立功。」平康正直，【集解】孔安國曰：「世平安，用正直治之。」彊不友剛克，【集解】孔安國曰：「友，順也。世彊禦不順，以剛能治之。」內友柔克，【集解】孔安國曰：「世和順，以柔能治之也。」　【索隱】內，當為「燮」。燮，和也。沈漸剛克，【集解】馬融曰：「沈，陰也。潛，伏也。陰伏之謀，謂賊臣亂子非一朝一夕之漸，君親無將，將而誅。」【索隱】尚書作「沈潛」，此作「漸」字，其義當依馬注。高明柔克。【集解】馬融曰：「高明君子，亦以德懷也。」維辟作福，維辟作威，維辟玉食。【集解】馬融曰：「辟，君也。玉食，美食。不言王者，關諸侯也。」鄭玄曰：「作福，專爵賞也。作威，專刑罰也。玉食，備珍美也。」臣無有作福作威玉食。臣有作福作威玉食，其害于而家，凶于而國，人用側頗辟，民用僭忒。【集解】孔安國曰：「在位不端平，則下民僭差。」

稽疑：擇建立卜筮人。【集解】孔安國曰：「龜曰卜，蓍曰筮。考正疑事，當選擇知卜筮人而建立之。」乃命卜筮，曰雨，曰濟，曰涕，尚書作「圛」。【索隱】涕音亦，尚書作「圛」。孔安國云「氣駱驛亦連續」。今此文作「涕」，是涕泣亦相連之狀也。曰霧，【集解】徐廣曰：「一曰『洟』，曰『被』。」【索隱】霧音蒙，然「蒙」與「霧」亦通。徐廣所見本「涕」作「洟」，「蒙」作「被」，義通而字變。曰克，曰貞，曰悔，凡七。卜五，占之用二，衍貣。【集解】鄭玄曰：「卜五占之用，謂雨、濟、圛、霧、克也。二衍貣，謂貞、悔也。將立卜筮人，乃先命名兆卦而分別之。兆卦之名凡七，龜用五，易用二。審此道者，乃立之也。雨者，兆之體，氣如雨然也。濟者，如雨止之雲氣在上者也。圛者，色澤而光明也。霧者，氣不釋，鬱冥冥也。克者，如祲氣之色相犯也。內卦曰貞，貞，正也。外卦曰悔，悔之言晦也，晦猶終也。卦象多變，故言『衍貣』也。」立時人為卜筮，【集解】鄭玄曰：「立是能分別兆卦之名者，以為卜筮人。」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集解】鄭玄曰：「從其多者。蓍龜之道幽微難明，慎之深。」女則有大疑，謀及女心，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集解】孔安國曰：「先盡謀慮，然後卜筮以決之。」女則從，龜從，筮從，卿士從，庶民從，是之謂大同，【集解】孔安國曰：「大同於吉。」而身其康彊，而子孫其逢吉。【集解】孔安國曰：「動不違衆，故後世遇吉也。」女則從，龜從，筮從，卿士逆，庶民逆，吉。卿士從，龜從，筮從，女則逆，庶民逆，吉。庶民從，龜從，筮從，女則逆，卿士逆，吉。【集解】鄭玄曰：「此三者皆從多，故為吉。」女則從，龜從，筮逆，卿士逆，庶民逆，作內吉，作外凶。【集解】鄭玄曰：「此逆者多，以故舉事於境內則吉，境外則凶。」龜筮共違于人，用靜吉，用作凶。【集解】孔安國曰：「安以守常則吉，動則凶。」鄭玄曰：「龜筮皆與人謀相違，人雖三從，猶不可以舉事。」

庶徵：曰雨，曰陽，曰奧，曰寒，曰風，曰時。【集解】孔安國曰：「雨以潤物，陽以乾物，煖以長物，寒以成物，風以動物。五者各以時，所以為衆驗。」五者來備，各以其序，庶草繁廡。【集解】孔安國曰：「言五者備至，各以次序，則衆草木繁廡滋豐也。」一極備，凶。一極亡，凶。【集解】孔安國曰：「一者備極過甚則凶，一者極無不至亦凶，謂其不時失敘之謂也。」曰休徵：【集解】孔安國曰：「敘美行之驗。」曰肅，時雨若，【集解】孔安國曰：「君行敬，則時雨順之。」曰治，時暘若；【集解】孔安國曰：「君政治，則時暘順之。」曰知，時奧若；【集解】孔安國曰：「君昭哲，則時煖順之。」曰謀，時寒若；【集解】孔安國曰：「君能謀，則時寒順之。」曰聖，時風若。【集解】孔安國曰：「君能通理，則時風順之。」曰咎徵：【集解】孔安國曰：「敘惡行之驗也。」曰狂，常雨若；【集解】孔安國曰：「君行狂妄，則常雨順之。」曰僭，常暘若；【集解】孔安國曰：「君行僭差，則常暘順之。」曰舒，常奧若；【集解】孔安國曰：「君臣逸豫，則常煖順之。」【索隱】舒，依字讀。按：下有「曰急」也。曰急，常寒若；【集解】孔安國曰：「君行急，則常寒順之。」曰霧，常風若。【集解】孔安國曰：「君行霧闇，則常風順之。」王眚維歲，【集解】馬融曰：「言王者所眚職，如歲兼四時也。」卿士維月，【集解】孔安國曰：「卿士各有所掌，如月之有別。」師尹維日。【集解】孔安國曰：「衆正官之吏分治其職，如日之有歲月也。」歲月日時毋易，【集解】孔安國曰：「各順常。」百穀用成，治用明，【集解】孔安國曰：「歲月無易，則百穀成；君臣無易，則正治明。」畯民用章，家用平康。【集解】孔安國曰：「賢臣顯用，國家平寧。」日月歲時旣易，百穀用不成，治用昬不明，畯民用微，家用不寧。庶民維星，【集解】孔安國曰：「星，民象，故衆民惟若星也。」星有好風，星有好雨。【集解】馬融曰：「箕星好風，畢星好雨。」日月之行，有冬有夏。【集解】孔安國曰：「日月之行，冬夏各有常度。」月之從星，則以風雨。【集解】孔安國曰：「月經于箕則多風，離于畢則多雨。政教失常，以從民欲，亦所以亂。」

五福：一曰壽，二曰富，三曰康寧，【集解】鄭玄曰：「康寧，平安。」四曰攸好德，【集解】孔安國曰：「所好者德，福之道。」五曰考終命。【集解】孔安國曰：「各成其短長之命以自終，不橫夭。」六極：一曰凶短折，【集解】鄭玄曰：「未齔曰凶，未冠曰短，未婚曰折。」【索隱】未齔，未毀齒也。音楚𢗟反。二曰疾，三曰憂，四曰貧，五曰惡，【集解】孔安國曰：「惡，醜陋也。」六曰弱。」【集解】鄭玄曰：「愚懦不壯毅曰弱。」

於是武王乃封箕子於朝鮮【索隱】潮仙二音。地因水為名也。而不臣也。

其後箕子朝周，過故殷虛，感宮室毀壞，生禾黍，箕子傷之，欲哭則不可，欲泣為其近婦人，【索隱】婦人之性多涕泣。乃作麥秀之詩以歌詠之。其詩曰：「麥秀漸漸兮，禾黍油油。【索隱】漸漸，麥芒之狀，音子廉反，又依字讀。油油者，禾黍之苗光悅貌。彼狡僮兮，不與我好兮！」所謂狡童者，紂也。殷民聞之，皆為流涕。【集解】杜預曰：「梁國蒙縣有箕子冢。」

武王崩，成王少，周公旦代行政當國。管、蔡疑之，乃與武庚作亂，欲襲成王、周公。【集解】徐廣曰：「一云『欲襲成周』。」周公旣承成王命誅武庚，殺管叔，放蔡叔，乃命微子開代殷後，奉其先祀，作微子之命以申之，國于宋。【集解】世本曰：「宋更曰睢陽。」微子故能仁賢，乃代武庚，故殷之餘民甚戴愛之。

微子開卒，立其弟衍，是為微仲。【集解】禮記曰：「微子舍其孫腯而立衍也。」鄭玄曰：「微子適子死，立其弟衍，殷禮也。」【索隱】按：家語微子弟仲思名衍，一名泄，嗣微子為宋公。雖遷爵易位，而班級不過其故，故以舊官為稱。故二微雖為宋公，猶稱微，至于稽乃稱宋公也。微仲卒，子宋公稽立。【索隱】譙周云：「未謚，故名之。」宋公稽卒，子丁公申立。丁公申卒，子湣公共立。湣公共卒，弟煬公熙立。煬公即位，湣公子鮒祀弒煬公而自立，【集解】徐廣曰：「鮒，一作『魴』。」【索隱】徐云一本作「魴」，譙周亦作「魴祀」，據左氏，即湣公庶子也。弒煬公，欲立太子弗父何，何讓不受。曰「我當立」，是為厲公。厲公卒，子釐公舉立。

釐公十七年，周厲王出奔彘。

二十八年，釐公卒，子惠公覸立。【集解】呂忱曰：「覸音古莧反。」惠公四年，周宣王即位。三十年，惠公卒，子哀公立。哀公元年卒，子戴公立。

戴公二十九年，周幽王為犬戎所殺，秦始列為諸侯。

三十四年，戴公卒，子武公司空立。武公生女為魯惠公夫人，生魯桓公。十八年，武公卒，子宣公力立。

宣公有太子與夷。十九年，宣公病，讓其弟和，曰：「父死子繼，兄死弟及，天下通義也。我其立和。」和亦三讓而受之。宣公卒，弟和立，是為穆公。

穆公九年，病，召大司馬孔父謂曰：「先君宣公舍太子與夷而立我，我不敢忘。我死，必立與夷也。」孔父曰：「羣臣皆願立公子馮。」穆公曰：「毋立馮，吾不可以負宣公。」於是穆公使馮出居于鄭。八月庚辰，穆公卒，兄宣公子與夷立，是為殤公。君子聞之，曰：「宋宣公可謂知人矣，立其弟以成義，然卒其子復享之。

殤公元年，衞公子州吁弒其君完自立，欲得諸侯，使告於宋曰：「馮在鄭，必為亂，可與我伐之。」宋許之，與伐鄭，至東門而還。二年，鄭伐宋，以報東門之役。其後諸侯數來侵伐。

九年，大司馬孔父嘉妻好，出，道遇太宰華督，【集解】服虔曰：「戴公之孫。」督說，目而觀之。【集解】服虔曰：「目者，極視精不轉也。」督利孔父妻，乃使人宣言國中曰：「殤公即位十年耳，而十一戰，【集解】賈逵曰：「一戰，伐鄭，圍其東門；二戰，取其禾；三戰，取邾田；四戰，邾鄭伐宋，入其郛；五戰，伐鄭，圍長葛；六戰，鄭以王命伐宋；七戰，魯敗宋師于菅；八戰，宋、衞入鄭；九戰，伐戴；十戰，鄭入宋；十一戰，鄭伯以虢師大敗宋。」民苦不堪，皆孔父為之，我且殺孔父以寧民。」是歲，魯弒其君隱公。十年，華督攻殺孔父，取其妻。殤公怒，遂弒殤公，而迎穆公子馮於鄭而立之，是為莊公。

莊公元年，華督為相。九年，執鄭之祭仲，要以立突為鄭君。祭仲許，竟立突。十九年，莊公卒，子湣公捷立。

湣公七年，齊桓公即位。九年，宋水，魯使臧文仲徃弔水。【集解】賈逵曰：「問凶曰弔。」湣公自罪曰：「寡人以不能事鬼神，政不脩，故水。」臧文仲善此言。此言乃公子子魚教湣公也。

十年夏，宋伐魯，戰於乘丘，【集解】徐廣曰：「乘，一作『媵』。」駰案：杜預曰「乘丘，魯地」。魯生虜宋南宮萬。【集解】賈逵曰：「南宮，氏；萬，名。宋卿。」宋人請萬，萬歸宋。十一年秋，湣公與南宮萬獵，因博争行，湣公怒，辱之，曰：「始吾敬若；今若，魯虜也。」萬有力，病此言，遂以局殺湣公于蒙澤。【集解】賈逵曰：「蒙澤，宋澤名也。」杜預曰：「宋地，梁國有蒙縣。」大夫仇牧聞之，以兵造公門。萬搏牧，牧齒著門闔死。【集解】何休曰：「闔，門扇。」因殺太宰華督，乃更立公子游為君。諸公子犇蕭，公子禦說犇亳。【集解】服虔曰：「蕭，亳，宋邑也。」杜預曰：「今沛國有蕭縣，蒙縣西北有亳城也。」萬弟南宮牛將兵圍亳。冬，蕭及宋之諸公子共擊殺南宮牛，弒宋新君游而立湣公弟禦說，是為桓公。宋萬犇陳。宋人請以賂陳。陳人使婦人飲之醇酒，【集解】服虔曰：「宋萬多力，勇不可執，故先使婦人誘而飲之酒，醉而縛之。」以革裹之，歸宋。【集解】左傳曰：「以犀革裹之。」宋人醢萬也。【集解】服虔曰：「醢，肉醬。」

桓公二年，諸侯伐宋，至郊而去。三年，齊桓公始霸。二十三年，迎衞公子燬於齊，立之，是為衞文公。文公女弟為桓公夫人。秦穆公即位。三十年，桓公病，太子茲甫讓其庶兄目夷為嗣。桓公義太子意，竟不聽。三十一年春，桓公卒，太子茲甫立，是為襄公。以其庶兄目夷為相。未葬，而齊桓公會諸侯于葵丘，襄公徃會。

襄公七年，宋地霣星如雨，與雨偕下；【集解】左傳曰：「隕石于宋五，隕星也。」　【索隱】按：僖十六年左傳「霣石于宋五，霣星也。六鶂退飛，過宋都」。是當宋襄公之時。訪內史叔興曰「吉凶焉在」？對曰「君將得諸侯而不終」也。然莊七年傳又云「恆星不見，夜中星霣如雨，與雨偕也」。且與雨偕下，自在別年，不與霣石退鶂之事同。此史以霣石為霣星，遂連恆星不見之時與雨偕為文，故與左傳小不同也。六鶂退蜚，【集解】公羊傳曰：「視之則六，察之則鷁，徐察之則退飛。」風疾也。【集解】賈逵曰：「風起於逺，至宋都高而疾，故鶂逢風卻退。」

八年，齊桓公卒，宋欲為盟會。十二年春，宋襄公為鹿上之盟，【集解】杜預曰：「鹿上，宋地。汝陰有原鹿縣。」【索隱】按：汝陰原鹿其地在楚，僖二十一年「宋人、楚人、齊人盟於鹿上」是也。然襄公始求諸侯於楚，楚纔許之，計未合至女陰鹿上。今濟陰乘氏縣北有鹿城，蓋此地也。以求諸侯於楚，楚人許之。公子目夷諫曰：「小國争盟，禍也。」不聽。秋，諸侯會宋公盟于盂。【集解】杜預曰：「盂，宋地。」目夷曰：「禍其在此乎？君欲已甚，何以堪之！」於是楚執宋襄公以伐宋。冬，會于亳，以釋宋公。子魚曰：「禍猶未也。」十三年夏，宋伐鄭。子魚曰：「禍在此矣。」秋，楚伐宋以救鄭。襄公將戰，子魚諫曰：「天之弃商久矣，不可。」冬，十一月，襄公與楚成王戰于泓。【集解】穀梁傳曰：「戰于泓水之上。」楚人未濟，目夷曰：「彼衆我寡，及其未濟擊之。」公不聽。已濟未陳，又曰：「可擊。」公曰：「待其已陳。」陳成，宋人擊之。宋師大敗，襄公傷股。國人皆怨公。公曰：「君子不困人於阨，不鼓不成列。」【集解】何休曰：「軍法，以鼓戰，以金止，不鼓不戰也。不成列，未成陳。」子魚曰：「兵以勝為功，何常言與！【集解】徐廣曰：「一云『尚何言與』。」必如公言，即奴事之耳，又何戰為？」

楚成王已救鄭，鄭享之；去而取鄭二姬以歸。【索隱】謂鄭夫人羋氏、姜氏之女。旣是鄭女，故云「二姬」。叔瞻曰：「成王無禮，【正義】謂取鄭二姬也。其不沒乎？為禮卒於無別，有以知其不遂霸也。」

是年，晉公子重耳過宋，襄公以傷於楚，欲得晉援，厚禮重耳以馬二十乘。【集解】服虔曰：「八十匹。」

十四年夏，襄公病傷於泓而竟卒，【索隱】按：春秋戰于泓在僖二十三年，重耳過宋及襄公卒在二十四年。今此文以重耳過與傷泓共歲，故云「是年」。又重耳過與宋襄公卒共是一歲，則不合更云「十四年」。是進退俱不合於左氏，蓋太史公之疏耳。子成公王臣立。

成公元年，晉文公即位。三年，倍楚盟親晉，以有德於文公也。四年，楚成王伐宋，宋告急於晉。五年，晉文公救宋，楚兵去。九年，晉文公卒。十一年，楚太子商臣弒其父成王代立。十六年，秦穆公卒。

十七年，成公卒。【正義】年表云公孫固殺成公。成公弟禦殺太子及大司馬公孫固【正義】世本云：「宋莊公孫名固，為大司馬。」而自立為君。宋人共殺君禦而立成公少子杵臼，【正義】年表云宋昭元年。杵臼，襄公之子。徐廣曰：「一云成公少子。」是為昭公。

昭公四年，宋敗長翟緣斯於長丘。【集解】魯世家云宋武公之世，獲緣斯於長丘。今云此時，未詳。【索隱】徐廣曰：「魯系家云宋武公之代，獲緣斯於長丘，今云此時未詳」者，春秋文公十一年，魯敗翟于鹹，獲長狄緣斯於長丘，齊系家惠公二年，長翟來，王子城父攻殺之，此並取左傳之說，載於諸國系家，今考其年歲亦頗相協。而魯系家云武公，此云昭公，蓋此「昭」當為「武」，然前代雖已有武公，此杵臼當亦謚武也。若將不然，豈下五系公子特為君，又合謚昭乎？七年，楚莊王即位。

九年，昭公無道，國人不附。昭公弟鮑革【集解】徐廣曰：「一無『革』字。」賢而下士。先，襄公夫人欲通於公子鮑，不可，【集解】服虔曰：「襄公夫人，周襄王之姊王姬也。不可，鮑不肯也。」乃助之施於國，【正義】施，貳是反。襄夫人助公子鮑布施恩惠於國人也。因大夫華元為右師。【正義】公子鮑因華元請，得為右師。華元，戴公五代孫，華督之曾孫也。昭公出獵，夫人王姬使衞伯攻殺昭公杵臼。弟鮑革立，是為文公。

文公元年，晉率諸侯伐宋，責以弒君。聞文公定立，乃去。二年，昭公子因文公母弟須與武、繆、戴、莊、桓之族為亂，文公盡誅之，出武、繆之族。【集解】賈逵曰：「出，逐也。」

四年春，鄭命楚伐宋。宋使華元將，鄭敗宋，囚華元。華元之將戰，殺羊以食士，其御羊羹不及，【集解】左傳曰御羊斟也。故怨，馳入鄭軍，故宋師敗，得囚華元。宋以兵車百乘文馬四百疋【集解】賈逵曰：「文，貍文也。」王肅曰：「文馬，畫馬也。」【正義】按：文馬者，裝飾其馬。四百匹，用牽車百乘，遺鄭贖華元也。又云文馬赤鬣縞身，目如黃金。贖華元。未盡入，華元亡歸宋。

十四年，楚莊王圍鄭。鄭伯降楚，楚復釋之。

十六年，楚使過宋，宋有前仇，執楚使。九月，楚莊王圍宋。十七年，楚以圍宋五月不解，宋城中急，無食，華元乃夜私見楚將子反。子反告莊王。王問：「城中何如？」曰：「析骨而炊，【集解】何休曰：「析破人骨也。」易子而食。」莊王曰：「誠哉言！我軍亦有二日糧。」以信故，遂罷兵去。

二十二年，文公卒，子共公瑕立。始厚葬。君子譏華元不臣矣。

共公九年，華元善楚將子重，又善晉將欒書，兩盟晉楚。十三年，共公卒。華元為右師，魚石為左師。司馬唐山攻殺太子肥，欲殺華元，華元犇晉，魚石止之，至河乃還，【集解】皇覽曰：「華元冢在陳留小黃縣城北。」誅唐山。乃立共公少子成，是為平公。【集解】左傳曰魚石奔楚。

平公三年，楚共王拔宋之彭城，以封宋左師魚石。四年，諸侯共誅魚石，而歸彭城於宋。三十五年，楚公子圍弒其君自立，為靈王。四十四年，平公卒，子元公佐立。

元公三年，楚公子弃疾弒靈王，自立為平王。八年，宋火。十年，元公毋信詐殺諸公子，大夫華、向氏作亂。楚平王太子建來犇，見諸華氏相攻亂，建去如鄭。十五年，元公為魯昭公避季氏居外，為之求入魯，行道卒，子景公頭曼【索隱】音萬。立。

景公十六年，魯陽虎來犇，已復去。二十五年，孔子過宋，宋司馬桓魋惡之，欲殺孔子，孔子微服去。三十年，曹倍宋，又倍晉，宋伐曹，晉不救，遂滅曹有之。【正義】宋景公滅曹在魯哀公八年，周敬王三十三年也。三十六年，齊田常弒簡公。

三十七年，楚惠王滅陳。熒惑守心。心，宋之分野也。景公憂之。司星子韋曰：「可移於相。」景公曰：「相，吾之股肱。」曰：「可移於民。」景公曰：「君者待民。」曰：「可移於歲。」景公曰：「歲饑民困，吾誰為君！」子韋曰：「天高聽卑。君有君人之言三，熒惑宜有動。」於是候之，果徙三度。

六十四年，景公卒。宋公子特【索隱】昭公也。左傳作「德」。攻殺太子而自立，是為昭公。【索隱】按左傳，景公無子，取元公庶曾孫公孫周之子德及啟畜于公宮。及景公卒，先立啟，後立德，是為昭公。與此全乖，未知太史公據何而為此說。昭公者，元公之曾庶孫也。昭公父公孫糾，糾父公子褍秦，【集解】徐廣曰：「褍音端。」褍秦即元公少子也。景公殺昭公父糾，【索隱】左傳名周。故昭公怨殺太子而自立。

昭公四十七年卒，子悼公購由立。【集解】年表云四十九年。【索隱】購音古候反。悼公八年卒，【索隱】按紀年為十八年。子休公田立。休公田二十三年卒，子辟公辟兵立。【集解】徐廣曰：「一云『辟公兵』。」【索隱】按：紀年作「桓侯璧兵」，則璧兵謚桓也。又莊子云「桓侯行，未出城門，其前驅呼辟，蒙人止之，後為狂也」。司馬彪云「呼辟，使人避道。蒙人以桓侯名辟，而前驅呼『辟』，故為狂也」辟公三年卒，子剔成立。【集解】年表云剔成君也。【索隱】王劭按：紀年云宋易城盱廢其君辟而自立也。剔成四十一年，剔成弟偃攻襲剔成，剔成敗奔齊，偃自立為宋君。

君偃十一年，自立為王。【索隱】戰國策、呂氏春秋皆以偃謚曰康王也。東敗齊，取五城；南敗楚，取地三百里；西敗魏軍，乃與齊、魏為敵國。盛血以韋囊，縣而射之，命曰「射天」。淫於酒婦人。羣臣諫者輙射之。於是諸侯皆曰「桀宋」。【索隱】晉太康地記言其似桀也。「宋其復為紂所為，不可不誅」。告齊伐宋。王偃立四十七年，齊湣王與魏、楚伐宋，殺王偃，遂滅宋而三分其地。【集解】年表云偃立四十三年。

太史公曰：孔子稱「微子去之，箕子為之奴，比干諫而死，殷有三仁焉」。【集解】何晏曰：「仁者愛人。三人行異而同稱仁者，何也？以其俱在憂亂寧民也。」夏侯玄曰：「微子，仁之窮也；箕子、比干，智之窮也。故或盡材而止，或盡心而留，皆其極也。致極，斯君子之事矣。是以三仁不同，而其歸一揆也。」春秋譏宋之亂自宣公廢太子而立弟，【集解】公羊傳曰：「君子大居正。宋之禍宣公為之也。」國以不寧者十世。【索隱】按：春秋公羊有此說，左氏則無譏焉。襄公之時，修行仁義，欲為盟主。其大夫正考父美之，故追道契、湯、高宗，殷所以興，作商頌。【集解】韓詩商頌章句亦美襄公。【索隱】按：裴駰引韓詩商頌章句亦美襄公，非也。今按：毛詩商頌序云正考父於周之太師「得商頌十二篇，以那為首」。國語亦同此說。今五篇存，皆是商家祭祀樂章，非考父追作也。又考父佐戴、武、宣，則在襄公前且百許歲，安得述而美之？斯謬說耳。 襄公旣敗於泓，而君子或以為多，【集解】公羊傳曰：「君子大其不鼓不成列，臨大事而不忘大禮，有君而無臣，以為雖文王之戰亦不過此也。」傷中國闕禮義，襃之也，【索隱】襄公臨大事不忘大禮，而君子或以為多，且傷中國之亂，闕禮義之舉，遂不嘉宋襄之盛德，故太史公襃而述之，故云襃之也。宋襄之有禮讓也。

索隱述贊曰：殷有三仁，微、箕紂親。一囚一去，不顧其身。頌美有客，書稱作賔。卒傳家嗣，或叙彝倫。微仲之後，世載忠勤。穆亦能讓，實為知人。傷泓之役，有君無臣。偃號「桀宋」，天之弃殷。

## 晉世家第九

唐叔虞者，【索隱】按太叔以夢及手文而名曰虞，至成王誅唐之後，因戲削桐而封之。叔，字也，故曰唐叔虞。而唐有晉水，至子燮改其國號曰晉侯。然晉初封於唐，故稱晉唐叔虞也。且唐本堯後，封在夏墟，而都於鄂。鄂，今在大夏是也。及成王滅唐之後，乃分徙之於許、郢之閒，故春秋有唐成公是也，即今之唐州也。周武王子而成王弟。初，武王與叔虞母會時，【集解】左傳曰：「邑姜方娠太叔。」服虔曰：「邑姜，武王后，齊太公女也。」夢天謂武王曰：「余命女生子，名虞，余與之唐。」及生子，文在其手曰「虞」，故遂因命之曰虞。

武王崩，成王立，唐有亂，【正義】括地志云：「故唐城在絳州翼城縣西二十里，即堯裔子所封。春秋云夏孔甲時，有堯苗裔劉累者，以豢龍事孔甲，夏后嘉之，賜氏御龍，以更豕韋之後。龍一雌死，潛醢之以食夏后；旣而使求之，懼而遷於魯縣。夏后召孟別封劉累之孫于大夏之墟為侯。至周成王時，唐人作亂，成王滅之，而封大叔，更遷唐人子孫于杜，謂之杜伯，即范所云『在周為唐杜氏』。按：魯縣汝州魯山縣是今隨州棗陽縣東南一百五十里上唐鄉故城，即後子孫徙於唐。」周公誅滅唐。成王與叔虞戲，削桐葉為珪以與叔虞，曰：「以此封若。」史佚因請擇日立叔虞。成王曰：「吾與之戲耳。」史佚曰：「天子無戲言。言則史書之，禮成之，樂歌之。」於是遂封叔虞於唐。唐在河、汾之東，方百里，故曰唐叔虞。【集解】世本曰：「居鄂」。宋忠曰：「鄂地今在大夏。」【正義】括地志云：「故鄂城在慈州昌寧縣東二里。」按：與絳州夏縣相近。禹都安邑，故城在縣東北十五里，故云「在大夏」也。然封于河、汾二水之東，方百里，正合在晉州平陽縣，不合在鄂，未詳也。姓姬氏，字子于。

唐叔子爕，是為晉侯。【正義】爕，先牒反。括地志云：「故唐城在并州晉陽縣北二里。城記云堯築也。國都城記云『唐叔虞之子爕父徙居晉水傍。今并理故唐城。唐者，即爕父所徙之處，其城南半入州城，中削為坊，城牆北半見在』。毛詩譜云『叔虞子爕父以堯墟南有晉水，改曰晉侯』。」晉侯子寧族，【索隱】系本作「曼期」，譙周作「曼旗」也。是為武侯。武侯之子服人，是為成侯。成侯子福，【索隱】系本作「輻」字。是為厲侯。厲侯之子宜臼，是為靖侯。靖侯已來，年紀可推。自唐叔至靖侯五世，無其年數。

靖侯十七年，周厲王迷惑暴虐，國人作亂，厲王出奔于彘，大臣行政，故曰「共和」。【正義】厲王奔彘，周、召和其百姓行政，號曰「共和」。

十八年，靖侯卒，子釐侯司徒立。釐侯十四年，周宣王初立。十八年，釐侯卒，子獻侯籍【索隱】系本及譙周皆作「蘇」。立。獻侯十一年卒，子穆侯費王【索隱】鄒誕本作「弗生」，或作「㵒王」，並音祕。立。

穆侯四年，取齊女姜氏為夫人。七年，伐條。生太子仇。【集解】杜預曰：「條，晉地。」十年，伐千畒，有功。【集解】杜預曰：「西河介休縣南有地名千畝。」生少子，名曰成師。【集解】杜預曰：「意取能成其衆也。」晉人師服曰：【集解】賈逵曰：「晉大夫。」「異哉，君之命子也！太子曰仇，仇者讎也。少子曰成師，成師大號，成之者也。名，自命也；物，自定也。今適庶名反逆，此後晉其能毋亂乎？」

二十七年，穆侯卒，弟殤叔自立，太子仇出奔。殤叔三年，周宣王崩。四年，穆侯太子仇率其徒襲殤叔而立，是為文侯。

文侯十年，周幽王無道，犬戎殺幽王，周東徙。而秦襄公始列為諸侯。

三十五年，文侯仇卒，子昭侯伯立。

昭侯元年，封文侯弟成師于曲沃。【索隱】河東之縣名，漢武帝改曰聞喜也。曲沃邑大於翼。翼，晉君都邑也。【索隱】翼本晉都也，自孝侯已下一號翼侯，平陽絳邑縣東翼城是也。成師封曲沃，號為桓叔。靖侯庶孫欒賔【正義】世本云欒叔賔父也。相桓叔。桓叔是時年五十八矣，好德，晉國之衆皆附焉。君子曰：「晉之亂其在曲沃矣。末大於本而得民心，不亂何待！」

七年，晉大臣潘父弒其君昭侯而迎曲沃桓叔。桓叔欲入晉，晉人發兵攻桓叔。桓叔敗，還歸曲沃。晉人共立昭侯子平為君，是為孝侯。誅潘父。

孝侯八年，曲沃桓叔卒，子鱓【索隱】音時戰反。又音善，又音陀。代桓叔，是為曲沃莊伯。孝侯十五年，曲沃莊伯弒其君晉孝侯于翼。晉人攻曲沃莊伯，莊伯復入曲沃。晉人復立孝侯子郄【索隱】系本作「郄」，而他本亦有作「都」。郄【正義】音丘戟反。為君，是為鄂侯。

鄂侯二年，魯隱公初立。

鄂侯六年卒。曲沃莊伯聞晉鄂侯卒，乃興兵伐晉。周平王使虢公將兵伐曲沃莊伯，莊伯走保曲沃。晉人共立鄂侯子光，是為哀侯。

哀侯二年，曲沃莊伯卒，子稱代莊伯立，【正義】稱，尺證反。是為曲沃武公。哀侯六年，魯弒其君隱公。哀侯八年，晉侵陘廷。【集解】賈逵曰：「翼南鄙邑名。」陘廷與曲沃武公謀，九年，伐晉于汾旁，【正義】白郎反。汾水之旁。虜哀侯。晉人乃立哀侯子小子為君，是為小子侯。【集解】禮記曰：「天子未除喪曰余小子，生名之，死亦名之。」鄭玄曰：「晉有小子侯，是取之天子也。」

小子元年，曲沃武公使韓萬殺所虜晉哀侯。【集解】賈逵曰：「韓萬，曲沃桓叔之子，莊伯弟。」曲沃益彊，晉無如之何。

晉小子之四年，曲沃武公誘召晉小子殺之。周桓王使虢仲【正義】馬融云：「周武王克商，封文王異母弟虢仲於夏陽。」伐曲沃武公，武公入于曲沃，乃立晉哀侯弟緡為晉侯。

晉侯緡四年，宋執鄭祭仲而立突為鄭君。晉侯十九年，齊人管至父弒其君襄公。

晉侯二十八年，齊桓公始霸。曲沃武公伐晉侯緡，滅之，盡以其寶器賂獻于周釐王。釐王命曲沃武公為晉君，列為諸侯，於是盡併晉地而有之。

曲沃武公已即位三十七年矣，更號曰晉武公。晉武公始都晉國，前即位曲沃，通年三十八年。

武公稱者，先晉穆侯曾孫也，【索隱】晉有兩穆侯，言先，以別後也。曲沃桓叔孫也。桓叔者，始封曲沃。武公，莊伯子也。自桓叔初封曲沃以至武公滅晉也，凡六十七歲，而卒代晉為諸侯。武公代晉二歲，卒。與曲沃通年，即位凡三十九年而卒。子獻公詭諸立。

獻公元年，周惠王弟穨攻惠王，惠王出奔，居鄭之櫟邑。【索隱】櫟，鄭邑，今河南陽翟是也。故鄭之十邑有櫟有華也。

五年，伐驪戎，得驪姬、【集解】韋昭曰：「西戎之別在驪山也。」驪姬弟，俱愛幸之。

八年，士蒍說公【集解】賈逵曰：「士蒍，晉大夫。」曰：「故晉之羣公子多，不誅，亂且起。」乃使盡殺諸公子，而城聚都之，【集解】賈逵曰：「聚，晉邑。」命曰絳，始都絳。【索隱】春秋莊二十六年傳「士蒍城絳」是也。杜預曰「今平陽絳邑縣」。應劭曰「絳水出西南」也。九年，晉羣公子旣亡奔虢，虢以其故再伐晉，弗克。十年，晉欲伐虢，士蒍曰：「且待其亂。」

十二年，驪姬生奚齊。獻公有意廢太子，乃曰：「曲沃吾先祖宗廟所在，而蒲邊秦，屈邊翟，【集解】韋昭曰：「蒲，今蒲阪；屈，北屈：皆在河東。」杜預曰：「蒲，今平陽蒲子縣是也。」不使諸子居之，我懼焉。」於是使太子申生居曲沃，公子重耳居蒲，公子夷吾居屈。獻公與驪姬子奚齊居絳。晉國以此知太子不立也。太子申生，其母齊桓公女也，曰齊姜，早死。申生同母女弟為秦穆公夫人。重耳母，翟之狐氏女也。夷吾母，重耳母女弟也。獻公子八人，而太子申生、重耳、夷吾皆有賢行。及得驪姬，乃逺此三子。

十六年，晉獻公作二軍。【集解】左傳曰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為晉侯。今始為二軍。公將上軍，太子申生將下軍，趙夙御戎，畢萬為右，伐滅霍，滅魏，滅耿。【集解】服虔曰：「三國皆姬姓，魏在晉之蒲阪河東也。」杜預曰：「平陽皮氏縣東南有耿鄉，永安縣東北有霍太山也。」【索隱】按：永安縣西南汾水西有霍城，古霍國；有霍水，出霍太山。地理志河東河北縣，古魏國。地記亦以為然。服虔云在蒲阪，非也。地記又曰皮氏縣汾水南耿城，是故耿國也。還，為太子城曲沃，賜趙夙耿，賜畢萬魏，以為大夫。士蒍曰：「太子不得立矣。分之都城，【集解】服虔曰：「邑有先君之主曰都。」而位以卿，【集解】賈逵曰：「謂將下軍也。」先為之極，【集解】服虔曰：「言其祿位極盡於此也。」又安得立！不如逃之，無使罪至。為吳太伯，不亦可乎，【集解】王肅曰：「太伯知天命在王季，奔吳不反。」猶有令名。」【集解】王肅曰：「雖去猶可有令名，何與其坐而及禍也。」太子不從。卜偃曰：「畢萬之後必大。【集解】賈逵曰：「卜偃，晉掌卜大夫郭偃。」萬，盈數也；魏，大名也。【集解】服虔曰：「數從一至萬為滿。魏喻巍，巍，高大也。」以是始賞，天開之矣。【集解】服虔曰：「以魏賞畢萬，是為天開其福。」天子曰兆民，諸侯曰萬民，今命之大，以從盈數，其必有衆。」【集解】杜預曰：「以魏從萬，有衆多之象。」初，畢萬卜仕於晉國，遇屯之比。【集解】賈逵曰：「震下坎上屯，坤下坎上比。屯初九變之比。」辛廖占之曰：「吉。【集解】賈逵曰：「辛廖，晉大夫。」屯固比入，吉孰大焉。【集解】杜預曰：「屯，險難也，所以為堅固。比，親密，所以得入。」其後必蕃昌。」

十七年，晉侯使太子申生伐東山。【集解】賈逵曰：「東山，赤狄別種。」里克諫獻公曰：【集解】賈逵曰：「里克，晉卿里季也。」「太子奉冢祀社稷之粢盛，以朝夕視君膳者也，【集解】服虔曰：「厨膳飲食。」故曰冢子。君行則守，有守則從，【集解】服虔曰：「有代太子守則從之。」從曰撫軍，【集解】服虔曰：「助君撫循軍士。」守曰監國，古之制也。夫率師，專行謀也；【集解】杜預曰：「率師者必專謀軍事。」誓軍旅，【集解】杜預曰：「宣號令。」君與國政之所圖也：【集解】賈逵曰：「國政，正卿也。」非太子之事也。師在制命而已，【集解】杜預曰：「命，將軍所制。」稟命則不威，專命則不孝，故君之嗣適不可以帥師。君失其官，【集解】杜預曰：「太子統師，是失其官也。」率師不威，將安用之？」【集解】杜預曰：「專命則不孝，是為師必不威也。」公曰：「寡人有子，未知其太子誰立。」里克不對而退，見太子。太子曰：「吾其廢乎？」里克曰：「太子勉之！教以軍旅，【集解】賈逵曰：「將下軍。」不共是懼，何故廢乎？且子懼不孝，毋懼不得立。【集解】服虔曰：「不得立己也。」脩己而不責人，則免於難。」太子帥師，公衣之偏衣，【集解】服虔曰：「偏裻之衣，偏異色，駮不純，裻在中，左右異，故曰偏衣。」杜預曰：「偏衣左右異色，其半似公服。」韋昭曰：「偏，半也。分身之半以授太子。」【正義】上「衣」去聲，下「衣」如字。佩之金玦。【集解】服虔曰：「以金為玦也。」韋昭曰：「金玦，兵要也。」【正義】玦音決。里克謝病，不從太子。太子遂伐東山。

十九年，獻公曰：「始吾先君莊伯、武公之誅晉亂，而虢常助晉伐我，【正義】言虢助晉伐曲沃也。又匿晉亡公子，果為亂。弗誅，後遺子孫憂。」乃使荀息以屈產之乘【集解】何休曰：「屈產，出名馬之地。乘，備駟也。」假道於虞。虞假道，遂伐虢，【集解】賈逵曰：「虞在晉南，虢在虞南。」取其下陽以歸。【集解】服虔曰：「下陽，虢邑也，在大陽東北三十里。穀梁傳曰下陽，虞、虢之塞邑。」

獻公私謂驪姬曰：「吾欲廢太子，以奚齊代之。」驪姬泣曰：「太子之立，諸侯皆已知之，而數將兵，百姓附之，奈何以賤妾之故廢適立庶？君必行之，妾自殺也。」驪姬詳譽太子，而陰令人譖惡太子，而欲立其子。

二十一年，驪姬謂太子曰：「君夢見齊姜，太子速祭曲沃，【集解】服虔曰：「齊姜廟所在。」歸釐於君。」太子於是祭其母齊姜於曲沃，上其薦胙於獻公。獻公時出獵，置胙於宮中。驪姬使人置毒藥胙中。居二日，【索隱】左傳云「六日」，不同。獻公從獵來還，宰人上胙獻公，獻公欲饗之。驪姬從旁止之，曰：「胙所從來逺，宜試之。」祭地，地墳；【集解】韋昭曰：「將飲先祭，示有先也。墳，起也。」與犬，犬死；與小臣，小臣死。【集解】韋昭曰：「小臣，官名，掌陰事，今閹士也。」驪姬泣曰：「太子何忍也！其父而欲弒代之，況他人乎？且君老矣，旦暮之人，曾不能待而欲弒之！」謂獻公曰：「太子所以然者，不過以妾及奚齊之故。妾願子母辟之他國，若早自殺，毋徒使母子為太子所魚肉也。始君欲廢之，妾猶恨之；至於今，妾殊自失於此。」【索隱】太子之行如此，妾前見君欲廢而恨之，今乃自以恨為失也。太子聞之，奔新城。【集解】韋昭曰：「新城，曲沃也，新為太子城。」獻公怒，乃誅其傅杜原欵。或謂太子曰：「為此藥者乃驪姬也，太子何不自辭明之？」太子曰：「吾君老矣，非驪姬，寢不安，食不甘。即辭之，君且怒之。不可。」或謂太子曰：「可奔他國。」太子曰：「被此惡名以出，人誰內我？我自殺耳。」十二月戊申，申生自殺於新城。【索隱】國語云：「申生乃雉經於新城廟。」韋昭云：「曲沃也，新為太子城，故曰新城。」

此時重耳、夷吾來朝。人或告驪姬曰：「二公子怨驪姬譖殺太子。」驪姬恐，因譖二公子：「申生之藥胙，二公子知之。」二子聞之，恐，重耳走蒲，夷吾走屈，保其城，自備守。初，獻公使士蒍為【正義】蒍，為詭反。為，于偽反。二公子築蒲、屈城，弗就。夷吾以告公，公怒士蒍。士蒍謝曰：「邊城少寇，安用之？」退而歌曰：「狐裘蒙茸，一國三公，吾誰適從！」【集解】服虔曰：「蒙茸以言亂貌。三公言君與二公子。將敵，故不知所從。」卒就城。及申生死，二子亦歸保其城。

二十二年，獻公怒二子不辭而去，果有謀矣，乃使兵伐蒲。蒲人之宦者勃鞮【正義】勃，白沒反。鞮，都提反。韋昭云：「伯楚，寺人披之字也，於文公時為勃鞮也。」命重耳促自殺。重耳踰垣，宦者追斬其衣袪。【集解】服虔曰：「袪，袂也。」重耳遂奔翟。使人伐屈，屈城守，不可下。

是歲也，晉復假道於虞以伐虢。虞之大夫宮之奇諫虞君曰：「晉不可假道也，是且滅虞。」虞君曰：「晉我同姓，不宜伐我。」宮之奇曰：「太伯、虞仲，太王之子也，太伯亡去，是以不嗣。虢仲、虢叔，王季之子也，為文王卿士，其記勳在王室，藏於盟府。【集解】杜預曰：「盟府，司盟之官也。」將虢是滅，何愛于虞？且虞之親能親於桓、莊之族乎？桓、莊之族何罪，盡滅之。虞之與虢，脣之與齒，脣亡則齒寒。」虞公不聽，遂許晉。宮之奇以其族去虞。其冬，晉滅虢，虢公醜奔周。【集解】皇覽曰：「虢公冢在河內溫縣郭東，濟水南大冢是也。其城南有虢公臺。」還，襲滅虞，虜虞公及其大夫井伯百里奚【正義】南雍州記云：「百里奚宋井伯，宛人也。」以媵秦穆姬，【集解】杜預曰：「穆姬，獻公女。送女曰媵，以屈辱之。」而脩虞祀。【集解】服虔曰：「虞所祭祀，命祀也。」荀息牽曩所遺虞屈產之乘馬奉之獻公，獻公笑曰：「馬則吾馬，齒亦老矣！」【集解】公羊傳曰：「蓋戲之也。」何休曰：「以馬齒戲喻荀息之年老也。」

二十三年，獻公遂發賈華等伐屈，【集解】賈逵曰：「賈華，晉右行大夫。」屈潰。【正義】民逃其上曰潰。夷吾將奔翟。兾芮曰：「不可，【集解】韋昭曰：「兾芮，晉大夫。」重耳已在矣，今徃，晉必移兵伐翟，翟畏晉，禍且及。不如走梁，梁近於秦，秦彊，吾君百歲後可以求入焉。」遂奔梁。二十五年，晉伐翟，翟以重耳故，亦擊晉於齧桑，【集解】左傳作「采桑」，服虔曰「翟地」。【索隱】裴氏云左傳作「采桑」。按：今平陽曲南七十里河水有采桑津，是晉境。服虔云翟地，亦頗相近。然字作「齧桑」，齧桑衞地，恐非也。晉兵解而去。

當此時，晉彊，西有河西，與秦接境，北邊翟，東至河內。【索隱】河內，河曲也。內音汭。

驪姬弟生悼子。【索隱】左傳作「卓子」，音恥角反。弟，女弟也。

二十六年夏，齊桓公大會諸侯於葵丘。【正義】在曹州考城縣東南一里。晉獻公病，行後，未至，逢周之宰孔。宰孔曰：「齊桓公益驕，不務德而務逺略，諸侯弗平。君弟毋會，【索隱】弟，但也。毋如晉何。」獻公亦病，復還歸。病甚，乃謂荀息曰：「吾以奚齊為後，年少，諸大臣不服，恐亂起，子能立之乎？」荀息曰：「能。」獻公曰：「何以為驗？」對曰：「使死者復生，【索隱】謂荀息受公命而立奚齊，雖復身死，不背生時之命，是死者復生也。生者不慙，【索隱】言生者見荀息不背君命而死，不為之羞慚也。為之驗。」於是遂屬奚齊於荀息。荀息為相，主國政。秋九月，獻公卒。里克、邳鄭欲內重耳，以三公子之徒作亂，【集解】賈逵曰：「邳鄭，晉大夫。三公子，申生、重耳、夷吾也。」謂荀息曰：「三怨將起，秦、晉輔之，子將何如？」荀息曰：「吾不可負先君言。」十月，里克殺奚齊于喪次，獻公未葬也。荀息將死之，或曰不如立奚齊弟悼子而傅之，荀息立悼子而葬獻公。十一月，里克弒悼子于朝，【集解】列女傳曰：「鞭殺驪姬于市。」荀息死之。君子曰：「詩所謂『白珪之玷，猶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為也』，【集解】杜預曰：「詩大雅，言此言之玷難治甚於白珪。」其荀息之謂乎！不負其言。」初，獻公將伐驪戎，卜曰「齒牙為禍」。【集解】韋昭曰：「齒牙，謂兆端左右釁坼有似齒牙，中有縱畫，以象讒言之為害也。」及破驪戎，獲驪姬，愛之，竟以亂晉。

里克等已殺奚齊、悼子，使人迎公子重耳於翟，【正義】國語云：「里克及邳鄭使屠岸夷告公子重耳於翟曰：『國亂民擾，得國在亂，治民在擾，子盍入乎？』」欲立之。重耳謝曰：「負父之命【正義】負音佩。出奔，父死不得脩人子之禮侍喪，重耳何敢入！大夫其更立他子。」還報里克，里克使迎夷吾於梁。夷吾欲往，呂省、【正義】省音眚。杜預曰：「姓瑕呂，名飴甥，字子金。」郤芮【正義】郄成子，即冀芮。曰：「內猶有公子可立者而外求，難信。計非之秦，輔彊國之威以入，恐危。」乃使郤芮厚賂秦，約曰：「即得入，請以晉河西之地與秦。」及遺里克書曰：「誠得立，請遂封子於汾陽之邑。」【集解】賈逵曰：「汾，水名。汾陽，晉地也。」【索隱】按：國語「命里克汾陽之田百萬，命邳鄭以負蔡之田七十萬」。今此不言，亦其疏略也。秦繆公乃發兵送夷吾於晉。齊桓公聞晉內亂，亦率諸侯如晉。秦兵與夷吾亦至晉，齊乃使隰朋會秦俱入夷吾，立為晉君，是為惠公。齊桓公至晉之高梁而還歸。

惠公夷吾元年，使邳鄭謝秦曰：「始夷吾以河西地許君，今幸得入立。大臣曰：『地者先君之地，君亡在外，何以得擅許秦者？』寡人争之弗能得，故謝秦。」亦不與里克汾陽邑，而奪之權。四月，周襄王使周公忌父【集解】賈逵曰：「周卿士。」會齊、秦大夫共禮晉惠公。惠公以重耳在外，畏里克為變，賜里克死。謂曰：「微里子寡人不得立。雖然，子亦殺二君一大夫，【集解】服虔曰：「奚齊、悼子、荀息也。」為子君者不亦難乎？」里克對曰：「不有所廢，君何以興？欲誅之，其無辭乎？乃言為此！臣聞命矣。」遂伏劔而死。於是邳鄭使謝秦未還，故不及難。

晉君改葬恭太子申生。【集解】韋昭曰：「獻公時申生葬不如禮，故改葬之。」秋，狐突之下國，【集解】服虔曰：「晉所滅國以為下邑。一曰曲沃有宗廟，故謂之國；在絳下，故曰下國也。」遇申生，申生與載而告之【集解】杜預曰：「忽如夢而相見。狐突本為申生御，故復使登車。」曰：「夷吾無禮，余得請於帝，【集解】服虔曰：「帝，天帝。請罰有罪。」將以晉與秦，秦將祀余。」狐突對曰：「臣聞神不食非其宗，君其祀毋乃絕乎？君其圖之。」申生曰：「諾，吾將復請帝。後十日，【集解】左傳曰：「七日。」新城西偏將有巫者見我焉。」【集解】杜預曰：「將因巫以見。」許之，遂不見。【集解】杜預曰：「狐突許其言，申生之象亦沒。」及期而徃，復見，申生告之曰：「帝許罰有罪矣，弊於韓。」【集解】賈逵曰：「獘，敗也。韓，晉韓原。」兒乃謠曰：「恭太子更葬矣，【索隱】更，作也。更喪謂改喪。言後十四年晉不昌。後十四年，晉亦不昌，昌乃在兄。」

邳鄭使秦，聞里克誅，乃說秦繆公曰：「呂省、【索隱】左傳作「呂甥」。郤稱、兾芮實為不從。【集解】杜預曰：「三子，晉大夫。不從，不與秦賂也。」【索隱】呂省、郄稱、冀芮三子，晉大夫。若重賂與謀，出晉君，入重耳，事必就。」秦繆公許之，使人與歸報晉，厚賂三子。三子曰：「幣厚言甘，此必邳鄭賣我於秦。」遂殺邳鄭及里克、邳鄭之黨七輿大夫。【集解】韋昭曰：「七輿，申生下軍之衆大夫也。」杜預曰：「侯伯七命，副車七乘。」邳鄭子豹奔秦，言伐晉，繆公弗聽。

惠公之立，倍秦地及里克，誅七輿大夫，國人不附。二年，周使召公過【集解】韋昭曰：「召武公，為王卿士。」禮晉惠公，惠公禮倨，【索隱】謂受玉惰也。事見僖十一年。召公譏之。

四年，晉饑，乞糴於秦。繆公問百里奚，【集解】服虔曰：「秦大夫。」百里奚曰：「天菑流行，國家代有，救菑恤鄰，國之道也。與之。」邳鄭子豹曰：「伐之。」繆公曰：「其君是惡，其民何罪！」卒與粟，自雍屬絳。

五年，秦饑，請糴於晉。晉君謀之，慶鄭曰：【集解】杜預曰：「慶鄭，晉大夫。」「以秦得立，已而倍其地約。晉饑而秦貸我，今秦饑請糴，與之何疑？而謀之！」虢射曰：【集解】服虔曰：「虢射，惠公舅。」「徃年天以晉賜秦，秦弗知取而貸我。今天以秦賜晉，晉其可以逆天乎？遂伐之。」惠公用虢射謀，不與秦粟，而發兵且伐秦。秦大怒，亦發兵伐晉。

六年春，秦繆公將兵伐晉。晉惠公謂慶鄭曰：「秦師深矣，【集解】韋昭曰：「深，入境。一曰深猶重。」奈何？」鄭曰：「秦內君，君倍其賂；晉饑秦輸粟，秦饑而晉倍之，乃欲因其饑伐之：其深不亦宜乎！」晉卜御右，慶鄭皆吉。公曰：「鄭不孫。」【集解】服虔曰：「孫，順。」乃更令步陽御戎，家僕徒為右，【集解】服虔曰：「二子，晉大夫也。」進兵。九月壬戌，秦繆公、晉惠公合戰韓原。【索隱】在馮翊夏陽北二十里，今之韓城縣是。惠公馬騺不行，【索隱】騺音竹二反。謂馬重而陷之於泥。秦兵至，公窘，召慶鄭為御。鄭曰：「不用卜，敗不亦當乎！」遂去。更令梁繇靡御，【正義】韋昭云：「梁由靡，大夫也。」虢射為右，輅秦繆公。【集解】服虔曰：「輅，迎也。」　【索隱】輅音五稼反。鄒誕音五額反。繆公壯士冒敗晉軍，晉軍敗，遂失秦繆公，反獲晉公以歸。秦將以祀上帝。晉君姊為繆公夫人，衰絰涕泣。公曰：「得晉侯將以為樂，今乃如此。且吾聞箕子見唐叔之初封，曰『其後必當大矣』，晉庸可滅乎！」乃與晉侯盟王城【集解】杜預曰：「馮翊臨晉縣東有王城。」而許之歸。晉侯亦使呂省等報國人曰：「孤雖得歸，毋面目見社稷，卜日立子圉。」晉人聞之，皆哭。秦繆公問呂省：「晉國和乎？」對曰：「不和。小人懼失君亡親，【正義】君，惠公也。親，父母也。言懼失君國亂，恐亡父母，不憚立子圉也。不憚立子圉，曰『必報讎，寧事戎、狄』。【正義】小人言立子圉為君之後，必報秦。終不事秦，寧事戎、狄耳。其君子則愛君而知罪，以待秦命，曰『必報德』。有此二故，不和。」於是秦繆公更舍晉惠公，餽之七牢。【正義】餽音匱。一牛一羊一豕為一牢。十一月，歸晉侯。晉侯至國，誅慶鄭，修政教。謀曰：「重耳在外，諸侯多利內之。」欲使人殺重耳於狄。重耳聞之，如齊。

八年，使太子圉質秦。【正義】質音致。初，惠公亡在梁，梁伯以其女妻之，生一男一女。梁伯卜之，男為人臣，女為人妾，故名男為圉，女為妾。【集解】服虔曰：「圉人掌養馬臣之賤者。不聘曰妾。」

十年，秦滅梁。梁伯好土功，治城溝，【集解】賈逵曰：「溝，塹也。」民力罷怨，【正義】罷音皮。其衆數相驚，曰「秦寇至」，民恐惑，秦竟滅之。

十三年，晉惠公病，內有數子。太子圉曰：「吾母家在梁，梁今秦滅之，我外輕於秦而內無援於國。君即不起，病大夫輕，更立他公子。」乃謀與其妻俱亡歸。秦女曰：「子一國太子，辱在此。秦使婢子侍，【集解】服虔曰：「曲禮曰『世婦以下自稱婢子』。婢子，婦人之卑稱。」以固子之心。子亡矣，我不從子，亦不敢言。」子圉遂亡歸晉。十四年九月，惠公卒，太子圉立，是為懷公。

子圉之亡，秦怨之，乃求公子重耳，欲內之。子圉之立，畏秦之伐也。乃令國中諸從重耳亡者與期，期盡不到者盡滅其家。狐突之子毛及偃從重耳在秦，弗肯召。懷公怒，囚狐突。突曰：「臣子事重耳有年數矣，今召之，是教之反君也。何以教之？」懷公卒殺狐突。秦繆公乃發兵送內重耳，使人告欒、郤之黨【正義】欒枝、郄縠之屬也。為內應，殺懷公於高梁，入重耳。重耳立，是為文公。

晉文公重耳，晉獻公之子也。自少好士，年十七，有賢士五人：曰趙衰；狐偃咎犯，文公舅也；賈佗；先軫；魏武子。自獻公為太子時，重耳固已成人矣。獻公即位，重耳年二十一。獻公十三年，以驪姬故，重耳備蒲城守秦。獻公二十一年，獻公殺太子申生，驪姬讒之，恐，不辭獻公而守蒲城。獻公二十二年，獻公使宦者履鞮【索隱】即左傳之勃鞮，亦曰寺人披也。趣殺重耳。重耳踰垣，宦者逐斬其衣袪。重耳遂奔狄。狄，其母國也。是時重耳年四十三。從此五士，其餘不名者數十人，至狄。

狄伐咎如，【集解】賈逵曰：「赤狄之別，隗姓。」【索隱】赤狄之別種也，隗姓也。咎音高。鄒誕本作「囷如」，又云或作「囚」。得二女：以長女妻重耳，生伯鯈、【正義】直留反。叔劉；以少女妻趙衰，生盾。【索隱】左傳云伐廧咎如，獲其二女，以叔隗妻趙衰，生盾；公子取季隗，生伯鯈、叔劉。則叔隗長而季隗少，乃不同也。居狄五歲而晉獻公卒，里克已殺奚齊、悼子，乃使人迎，欲立重耳。重耳畏殺，因固謝，不敢入。已而晉更迎其弟夷吾立之，是為惠公。惠公七年，畏重耳，乃使宦者履鞮與壯士欲殺重耳。重耳聞之，乃謀趙衰等曰：「始吾奔狄，非以為可用興，【索隱】興，起也。非翟可用興起，故奔之也。以近易通，故且休足。休足久矣，固願徙之大國。夫齊桓公好善，志在霸王，收恤諸侯。今聞管仲、隰朋死，此亦欲得賢佐，盍徃乎？」於是遂行。重耳謂其妻曰：「待我二十五年不來，乃嫁。」其妻笑曰：「犁二十五年，【索隱】犁猶比也。吾冢上柏大矣。【正義】杜預云：「言將死入木也，不復成嫁也。」雖然，妾待子。」重耳居狄凡十二年而去。

過衞，衞文公不禮。去，過五鹿，【集解】賈逵曰：「衞地。」杜預曰：「今衞縣西北有地名五鹿，陽平元城縣東亦有五鹿。」飢而從野人乞食，野人盛土器中進之。重耳怒。趙衰曰：「土者，有土也，君其拜受之。」

至齊，齊桓公厚禮，而以宗女妻之，有馬二十乘，重耳安之。重耳至齊二歲而桓公卒，會竪刁等為內亂，齊孝公之立，諸侯兵數至。留齊凡五歲。重耳愛齊女，毋去心。趙衰、咎犯乃於桑下謀行。齊女侍者在桑上聞之，以告其主。其主乃殺侍者，【集解】服虔曰：「懼孝公怒，故殺之以滅口。」勸重耳趣行。重耳曰：「人生安樂，孰知其他！必死於此，【集解】徐廣曰：「一云『人生一世，必死於此』。」不能去。」齊女曰：「子一國公子，窮而來此，數士者以子為命。子不疾反國，報勞臣，而懷女德，竊為子羞之。且不求，何時得功？」乃與趙衰等謀，醉重耳，載以行。行逺而覺，重耳大怒，引戈欲殺咎犯。咎犯曰：「殺臣成子，偃之願也。」重耳曰：「事不成，我食舅氏之肉。」咎犯曰：「事不成，犯肉腥臊，何足食！」乃止，遂行。

過曹，曹共公不禮，欲觀重耳駢脅。曹大夫釐負羈曰：「晉公子賢，又同姓，窮來過我，奈何不禮！」共公不從其謀。負羈乃私遺重耳食，置璧其下。重耳受其食，還其璧。

去，過宋。宋襄公新困兵於楚，傷於泓，聞重耳賢，乃以國禮禮於重耳。【索隱】以國君之禮禮之也。宋司馬公孫固善於咎犯，曰：「宋小國新困，不足以求入，更之大國。」乃去。

過鄭，鄭文公弗禮。鄭叔瞻諫其君曰：「晉公子賢，而其從者皆國相，且又同姓。鄭之出自厲王，而晉之出自武王。」鄭君曰：「諸侯亡公子過此者衆，安可盡禮！」叔瞻曰：「君不禮，不如殺之，且後為國患。」鄭君不聽。

重耳去之楚，楚成王以適諸侯禮待之，【索隱】適音敵。重耳謝不敢當。趙衰曰：「子亡在外十餘年，小國輕子，況大國乎？今楚大國而固遇子，子其毋讓，此天開子也。」遂以客禮見之。成王厚遇重耳，重耳甚卑。成王曰：「子即反國，何以報寡人？」重耳曰：「羽毛齒角玉帛，君王所餘，未知所以報。」王曰：「雖然，何以報不穀？」重耳曰：「即不得已，與君王以兵車會平原廣澤，請辟王三舍。」【集解】賈逵曰：「司馬法『從遯不過三舍』。三舍，九十里也。」楚將子玉怒曰：「王遇晉公子至厚，今重耳言不孫，請殺之。」成王曰：「晉公子賢而困於外久，從者皆國器，此天所置，庸可殺乎？且言何以易之！」【索隱】子玉請殺重耳，楚成王不許，言人出言不可輕易之。居楚數月，而晉太子圉亡秦，秦怨之；聞重耳在楚，乃召之。成王曰：「楚逺，更數國乃至晉。秦晉接境，秦君賢，子其勉行！」厚送重耳。

重耳至秦，繆公以宗女五人妻重耳，故子圉妻與徃。重耳不欲受，司空季子【集解】服虔曰：「胥臣臼季也。」曰：「其國且伐，況其故妻乎！且受以結秦親而求入，子乃拘小禮，忘大醜乎！」遂受。繆公大歡，與重耳飲。趙衰歌黍苗詩。【集解】韋昭曰：「詩云『芃芃黍苗，陰雨膏之』。」繆公曰：「知子欲急反國矣。」趙衰與重耳下，再拜曰：「孤臣之仰君，如百穀之望時雨。」是時晉惠公十四年秋。惠公以九月卒，子圉立。十一月，葬惠公。十二月，晉國大夫欒、郤等聞重耳在秦，皆陰來勸重耳、趙衰等反國，為內應甚衆。於是秦繆公乃發兵與重耳歸晉。晉聞秦兵來，亦發兵拒之。然皆陰知公子重耳入也。唯惠公之故貴臣呂、郤之屬【正義】呂甥，郤芮也。不欲立重耳。重耳出亡凡十九歲而得入，時年六十二矣，晉人多附焉。

文公元年春，秦送重耳至河。咎犯曰：「臣從君周旋天下，過亦多矣。臣猶知之，況於君乎？請從此去矣。」重耳曰：「若反國，所不與子犯共者，河伯視之！」【索隱】視猶見也。乃投璧河中，以與子犯盟。是時介子推從，在舡中，乃笑曰：「天實開公子，而子犯以為己功而要市於君，固足羞也。吾不忍與同位。」乃自隱渡河。秦兵圍令狐，晉軍于廬栁。【集解】韋昭曰：「廬栁，晉地也。」二月辛丑，咎犯與秦晉大夫盟於郇。【集解】杜預曰：「解縣西北有郇城。」【索隱】音荀，即文王之子所封。又音環。壬寅，重耳入于晉師。丙午，入于曲沃。丁未，朝于武宮，【集解】賈逵曰：「文公之祖武公廟也。」即位為晉君，是為文公。羣臣皆徃。懷公圉奔高梁。戊申，使人殺懷公。

懷公故大臣呂省、郤芮本不附文公，文公立，恐誅，乃欲與其徒謀燒公宮，殺文公。文公不知。始嘗欲殺文公宦者履鞮知其謀，欲以告文公，解前罪，求見文公。文公不見，使人讓曰：「蒲城之事，女斬予袪。其後我從狄君獵，女為惠公來求殺我。惠公與女期三日至，而女一日至，何速也？女其念之。」宦者曰：「臣刀鋸之餘，不敢以二心事君倍主，故得罪於君。君已反國，其毋蒲、翟乎？且管仲射鉤，桓公以霸。今刑餘之人以事告而君不見，禍又且及矣。」於是見之，遂以呂、郤等告文公。文公欲召呂、郤，呂、郤等黨多，文公恐初入國，國人賣己，乃為微行，會秦繆公於王城，【索隱】杜預云：「馮翊臨晉縣東有故王城，今名武鄉城。」國人莫知。三月己丑，呂、郤等果反，焚公宮，不得文公。文公之衞徒與戰，呂、郤等引兵欲奔，秦繆公誘呂、郤等，殺之河上，晉國復而文公得歸。夏，迎夫人於秦，秦所與文公妻者卒為夫人。秦送三千人為衞，以備晉亂。

文公修政，施惠百姓。賞從亡者及功臣，大者封邑，小者尊爵。未盡行賞，周襄王以弟帶難出居鄭地，來告急晉。晉初定，欲發兵，恐他亂起，是以賞從亡未至隱者介子推。推亦不言祿，祿亦不及。推曰：「獻公子九人，唯君在矣。惠、懷無親，外內弃之；天未絕晉，必將有主，主晉祀者，非君而誰？天實開之，二三子以為己力，不亦誣乎？竊人之財，猶曰是盜，況貪天之功以為己力乎？下冒其罪，上賞其姦，上下相蒙，【集解】服虔曰：「蒙，欺也。」難與處矣！」其母曰：「盍亦求之，以死誰懟？」推曰：「尤而效之，罪有甚焉。且出怨言，不食其祿。」母曰：「亦使知之，若何？」對曰：「言，身之文也；身欲隱，安用文之？文之，是求顯也。」其母曰：「能如此乎？與女偕隱。」至死不復見。

介子推從者憐之，乃懸書宮門曰：「龍欲上天，五蛇為輔。【索隱】龍喻重耳。五蛇即五臣，狐偃、趙衰、魏武子、司空季子及子推也。舊云五臣有先軫、顛頡，今恐二人非其數。龍已升雲，四蛇各入其宇，一蛇獨怨，終不見處所。」文公出，見其書，曰：「此介子推也。吾方憂王室，未圖其功。」使人召之，則亡。遂求所在，聞其入緜上山中，【集解】賈逵曰：「緜上，晉地。」杜預曰：「西河介休縣南有地名緜上。」於是文公環緜上山中而封之，以為介推田，【集解】徐廣曰：「一作『國』。」號曰介山，「以記吾過，且旌善人」。【集解】賈逵曰：「旌，表也。」

從亡賤臣壺叔曰：「君三行賞，賞不及臣，敢請罪。」文公報曰：「夫導我以仁義，防我以德惠，此受上賞。輔我以行，卒以成立，此受次賞。矢石之難，汗馬之勞，此復受次賞。若以力事我而無補吾鈌者，此受次賞。三賞之後，故且及子。」晉人聞之，皆說。

二年春，秦軍河上，【索隱】晉地也。將入王。趙衰曰：「求霸莫如入王尊周。周晉同姓，晉不先入王，後秦入之，毋以令于天下。方今尊王，晉之資也。」三月甲辰，晉乃發兵至陽樊，【集解】服虔曰：「陽樊，周地。陽，邑名也，樊仲山之所居，故曰陽樊。」圍溫，入襄王于周。四月，殺王弟帶。周襄王賜晉河內陽樊之地。

四年，楚成王及諸侯圍宋，宋公孫固如晉告急。先軫曰：「報施定霸，於今在矣。」【集解】杜預曰：「報宋贈馬之施。」狐偃曰：「楚新得曹而初婚於衞，若伐曹、衞，楚必救之，則宋免矣。」於是晉作三軍。【集解】王肅曰：「始復成國之禮，半周軍也。」趙衰舉郤縠將中軍，郤臻佐之；使狐偃將上軍，狐毛佐之，命趙衰為卿；欒枝將下軍，【集解】賈逵曰：「欒枝，欒賔之孫。」先軫佐之；荀林父御戎，魏犨為右：【正義】犨，昌由反，又音受。往伐。冬十二月，晉兵先下山東，而以原封趙衰。【集解】杜預曰：「河內沁水縣西北有原城。」

五年春，晉文公欲伐曹，假道於衞，衞人弗許。還自河南度，侵曹，伐衞。正月，取五鹿。二月，晉侯、齊侯盟于歛盂。【集解】杜預曰：「衞地也。」衞侯請盟晉，晉人不許。衞侯欲與楚，國人不欲，故出其君以說晉。衞侯居襄牛，【集解】服虔曰：「衞地也。」公子買守衞。楚救衞，不卒。【集解】徐廣曰：「一作『勝』。」晉侯圍曹。三月丙午，晉師入曹，數之以其不用釐負羈言，而用美女乘軒者三百人也。令軍毋入僖負羈宗家以報德。楚圍宋，宋復告急晉。文公欲救則攻楚，為楚嘗有德，不欲伐也；欲釋宋，宋又嘗有德於晉：患之。【索隱】晉若攻楚，則傷楚子送其入秦之德；又欲釋宋不救，乃虧宋公贈馬之惠。進退有難，是以患之。先軫曰：「執曹伯，分曹、衞地以與宋，楚急曹、衞，其勢宜釋宋。」【索隱】楚初得曹，又新婚於衞，今晉執曹伯分曹、衞之地與宋，則楚急曹、衞，其勢宜釋宋。於是文公從之，而楚成王乃引兵歸。

楚將子玉曰：「王遇晉至厚，今知楚急曹、衞而故伐之，是輕王。」王曰：「晉侯亡在外十九年，困日久矣，果得反國，險阨盡知之，能用其民，天之所開，不可當。」子玉請曰：「非敢必有功，願以間執讒慝之口也。」【集解】服虔曰：「子玉非敢求有大功，但欲執蒍賈讒慝之口，謂子玉過三百乘不能入也。」杜預曰：「執猶塞也。」楚王怒，少與之兵。於是子玉使宛春告晉：【集解】賈逵曰：「宛春，楚大夫。」「請復衞侯而封曹，臣亦釋宋。」咎犯曰：「子玉無禮矣，君取一，臣取二，勿許。」【集解】韋昭曰：「君，文公也。臣，子玉也。一謂釋宋圍，二謂復曹、衞。」先軫曰：「定人之謂禮。楚一言定三國，子一言而亡之，我則毋禮。不許楚，是弃宋也。不如私許曹、衞以誘之，執宛春以怒楚，【集解】韋昭曰：「怒楚，令必戰。」旣戰而後圖之。」【集解】杜預曰：「須勝負決乃定計。」晉侯乃囚宛春於衞，且私許復曹、衞。曹、衞告絕於楚。楚得臣怒，【集解】得臣即子玉。擊晉師，晉師退。軍吏曰：「為何退？」文公曰：「昔在楚，約退三舍，可倍乎！」楚師欲去，得臣不肯。四月戊辰，宋公、【索隱】成公王臣。齊將【索隱】國歸父。、秦將【索隱】小子憖也。與晉侯次城濮。集解賈逵曰：「衞地也。」己巳，與楚兵合戰，楚兵敗，得臣收餘兵去。甲午，晉師還至衡雍，【集解】杜預曰：「衡雍，鄭地，今滎陽卷縣也。」作王宮于踐土。【集解】服虔曰：「旣敗楚師，襄王自往臨踐土，賜命晉侯，晉侯聞而為之作宮。」【索隱】杜預云踐土，鄭地。然據此文，晉師還至衡雍，衡雍在河南也。故劉氏云踐土在河南。下文踐土在河北，今元城縣西有踐土驛，義或然也。

初，鄭助楚，楚敗，懼，使人請盟晉侯。晉侯與鄭伯盟。

五月丁未，獻楚俘於周，【正義】俘音孚，囚也。駟介百乘，徒兵千。【集解】服虔曰：「駟介，駟馬被甲也。徒兵，步卒也。」天子使王子虎命晉侯為伯，【集解】賈逵曰：「王子虎，周大夫。」賜大輅，彤弓矢百，玈弓矢千，【集解】賈逵曰：「大輅，金輅。彤弓，赤；玈弓，黑也。諸侯賜弓矢，然後征伐。」【正義】彤，徒冬反。玈音廬。秬鬯一卣，珪瓚，【集解】賈逵曰：「秬，黑黍；鬯，香酒也。所以降神。卣，器名，諸侯賜珪瓚，然後為鬯。」虎賁三百人。【集解】賈逵曰：「天子卒曰虎賁。」晉侯三辭，然後稽首受之。【集解】賈逵曰：「稽首首至地。」周作晉文侯命：「王若曰：父義和，【集解】孔安國曰：「同姓，故稱曰父。」馬融曰：「王順曰，父能以義和我諸侯。」【索隱】按：尚書文侯之命是平王命晉文侯仇之語，今此文乃襄王命文公重耳之事，代數懸隔，勳策全乖。太史公雖復彌縫左氏，而系家頗亦時有疏謬。裴氏集解亦引孔、馬之注，而都不言時代乖角，何習迷而同醉也？然計平王至襄王為七代，仇至重耳為十一代而十三侯。又平王元年至魯僖二十八年，當襄二十年，為一百三十餘歲矣，學者頗合討論之。而劉伯莊以為蓋天子命晉同此一辭，尤非也。丕顯文、武，能慎明德，【集解】孔安國曰：「文王、武王能詳慎顯用明德。」昭登於上，布聞在下，【集解】馬融曰：「昭，明也。上謂天，下謂人。」維時上帝集厥命于文、武。【集解】孔安國曰：「惟以是故集成其王命，德流子孫。」恤朕身、繼予一人永其在位。」【集解】孔安國曰：「當憂念我身，則我一人長安王位。」於是晉文公稱伯。癸亥，王子虎盟諸侯於王庭。【集解】服虔曰：「王庭，踐土也。」【索隱】服氏知王庭是踐土者，據二十八年五月「公會晉侯，盟于踐土」，又此上文「四月甲午，作王宮于踐土」。王庭即王宮也。

晉焚楚軍，火數日不息，文公歎。左右曰：「勝楚而君猶憂，何？」文公曰：「吾聞能戰勝安者唯聖人，是以懼。且子玉猶在，庸可喜乎！」子玉之敗而歸，楚成王怒其不用其言，貪與晉戰，讓責子玉，子玉自殺。晉文公曰：「我擊其外，楚誅其內，內外相應。」於是乃喜。

六月，晉人復入衞侯。壬午，晉度河北歸國。行賞，狐偃為首。或曰：「城濮之事，先軫之謀。」文公曰：「城濮之事，偃說我毋失信。先軫曰『軍事勝為右』，吾用之以勝。然此一時之說，偃言萬世之功，奈何以一時之利而加萬世功乎？是以先之。」

冬，晉侯會諸侯於溫，欲率之朝周。力未能，恐其有畔者，乃使人言周襄王狩于河陽。壬申，遂率諸侯朝王於踐土。【索隱】按：左氏傳「五月，盟于踐土；冬，會諸侯于溫，天王狩于河陽；壬申，公朝于王所」。此文亦說冬朝于王，當合於河陽溫地，不合取五月踐土之文。孔子讀史記至文公，曰「諸侯無召王」、「王狩河陽」者，春秋諱之也。

丁丑，諸侯圍許。曹伯臣或說晉侯曰：「齊桓公合諸侯而國異姓，今君為會而滅同姓。曹，叔振鐸之後；晉，唐叔之後。合諸侯而滅兄弟，非禮。」晉侯說，復曹伯。

於是晉始作三行。【集解】服虔曰：「辟天子六軍，故謂之三行。」荀林父將中行，先縠將右行，【索隱】左傳屠擊將右行，與此異。先蔑將左行。【集解】杜預曰：「三行無佐，疑大夫帥也。」【索隱】據左傳，荀林父並是卿，而云「大夫帥」者，非也。不置佐者，當避天子也。或新置三行，官未備耳。

七年，晉文公、秦繆公共圍鄭，以其無禮於文公亡過時，及城濮時鄭助楚也。圍鄭，欲得叔瞻。叔瞻聞之，自殺。鄭持叔瞻告晉。晉曰：「必得鄭君而甘心焉。」鄭恐，乃間令使【索隱】使謂燭之武。謂秦繆公曰：「亡鄭厚晉，於晉得矣，而秦未為利。君何不解鄭，得為東道交？【索隱】交猶好也。諸本及左傳皆作「主」。」秦伯說，罷兵。晉亦罷兵。

九年冬，晉文公卒，子襄公歡立。是歲鄭伯亦卒。

鄭人或賣其國於秦，【正義】左傳云秦、晉伐鄭，燭之武說秦，師罷。今杞子、逢孫、楊孫三大夫戍鄭。杞子自鄭使告於秦曰：「鄭人使我掌其北門之管，若潛師以來，國可得也。」秦繆公發兵往襲鄭。十二月，秦兵過我郊。襄公元年春，秦師過周，無禮，王孫滿譏之。兵至滑，鄭賈人弦高將市于周，遇之，以十二牛勞秦師。秦師驚而還，滅滑而去。

晉先軫曰：「秦伯不用蹇叔，反其衆心，此可擊。」欒枝曰：「未報先君施於秦，擊之不可。」先軫曰：「秦侮吾孤，伐吾同姓，何德之報？」遂擊之。襄公墨衰絰。【集解】賈逵曰：「墨，變凶。」杜預曰：「以凶服從戎，故墨之。」四月，敗秦師于殽，虜秦三將孟明視、西乞秫、白乙丙以歸。遂墨以葬文公。【集解】服虔曰：「非禮也。」杜預曰：「記禮所由變也。」文公夫人秦女，謂襄公曰：「秦欲得其三將戮之。」公許，遣之。先軫聞之，謂襄公曰：「患生矣。」軫乃追秦將。秦將渡河，已在舡中，頓首謝，卒不反。

後三年，秦果使孟明伐晉，報殽之敗，取晉汪以歸。【索隱】按：左傳文二年，秦孟明視伐晉，報殽之役，無取晉汪之事。又其年冬，晉先且居等伐秦，取汪、彭衙而還。則汪是秦邑，止可晉伐秦取之，豈得秦伐晉而取汪也？或者晉先取之秦，今伐晉而收汪，是汪從晉來，故云取晉汪而歸也。彭衙在郃陽北，汪不知所在。四年，秦繆公大興兵伐我，度河，取王官，【正義】括地志云：「王官故城在同州澄城縣西北六十里。」左傳文公三年，秦伐晉，取王官，即此。先言度河，史文顛倒耳。封殽尸而去。晉恐，不敢出，遂城守。五年，晉伐秦，取新城，【集解】服虔曰：「秦邑，新所作城也。」報王官役也。

六年，趙衰成子、欒貞子、咎季子犯、霍伯皆卒。【集解】賈逵曰：「欒貞子，欒枝也。霍伯，先且居也。」趙盾代趙衰執政。

七年八月，襄公卒。太子夷皐少。晉人以難故，【集解】服虔曰：「晉國數有患難。」欲立長君。趙盾曰：「立襄公弟雍。好善而長，先君愛之；且近於秦，秦故好也。立善則固，事長則順，奉愛則孝，結舊好則安。」賈季曰：「不如其弟樂。辰嬴嬖於二君，【集解】服虔曰：「辰嬴，懷嬴也。二君，懷公、文公。」立其子，民必安之。」趙盾曰：「辰嬴賤，班在九人下，【集解】服虔曰：「班，次也。」其子何震之有！【集解】賈逵曰：「震，威也。」且為二君嬖，淫也。為先君子，【正義】樂，文公子也。不能求大而出在小國，僻也。母淫子僻，無威；【正義】僻，匹亦反。言樂僻隱在陳，而逺無援也。陳小而逺，無援：將何可乎！」使士會如秦迎公子雍。賈季亦使人召公子樂於陳。趙盾廢賈季，以其殺陽處父。集解案：左傳，此時賈他為太師，陽處父為太傅。十月，葬襄公。十一月，賈季奔翟。是歲，秦繆公亦卒。

靈公元年四月，秦康公曰：「昔文公之入也無衞，故有呂、郤之患。」乃多與公子雍衞。太子母繆嬴日夜抱太子以號泣於朝，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而外求君，將安置此？」【集解】服虔曰：「此，太子。」出朝，則抱以適趙盾所，頓首曰：「先君奉此子而屬之子，曰『此子材，吾受其賜；不材，吾怨子』。【集解】王肅曰：「怨其教導不至也。」今君卒，言猶在耳，【集解】杜預曰：「在宣子之耳。」而弃之，若何？」趙盾與諸大夫皆患繆嬴，且畏誅，乃背所迎而立太子夷臯，是為靈公。發兵以距秦送公子雍者。趙盾為將，徃擊秦，敗之令狐。先蔑、隨會亡奔秦。秋，齊、宋、衞、鄭、曹、許君皆會趙盾，盟於扈，【集解】杜預曰：「鄭地。滎陽卷縣西北有扈亭。」以靈公初立故也。

四年，伐秦，取少梁。秦亦取晉之郩。【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北徵也。」【索隱】徐云年表曰徵。然按左傳，文十年春，晉人伐秦，取少梁。夏，秦伯伐晉，取北徵，北徵即年表之徵。今云郩者，字誤也。徵音懲，亦馮翊之縣名。六年，秦康公伐晉，取羈馬。晉侯怒，使趙盾、趙穿、郤缺擊秦，大戰河曲，趙穿最有功。七年，晉六卿患隨會之在秦，常為晉亂，乃詳令魏壽餘反晉降秦。秦使隨會之魏，因執會以歸晉。

八年，周頃王崩，公卿争權，故不赴。【索隱】按：春秋魯文十二年「頃王崩，周公閱與王孫蘇争政，故不赴」是也。晉使趙盾以車八百乘平周亂而立匡王。【索隱】文十四年傳又云「晉趙盾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捷菑于邾，不克，乃還」。而「周公閱與王孫蘇訟于晉，趙宣子平王室而復之」。則以車八百乘，自是宣子納邾捷菑，不關王室之事，但文相連耳，多恐是誤也。是年，楚莊王初即位。十二年，齊人弒其君懿公。

十四年，靈公壯，侈，厚斂以彫墻。【集解】賈逵曰：「彫，畫也。」從臺上彈人，觀其避丸也。宰夫胹熊蹯不熟，【集解】服虔曰：「蹯，熊掌，其肉難熟。」【正義】胹音而。蹯音樊。靈公怒，殺宰夫，使婦人持其屍出弃之，過朝。趙盾、隨會前數諫，不聽；已又見死人手，二人前諫。隨會先諫，不聽。靈公患之，使鉏麑刺趙盾。【集解】賈逵曰：「鉏麑，晉力士。」【正義】鉏音鋤。麑音迷。盾閨門開，居處節，鉏麑退，歎曰：「殺忠臣，弃君命，罪一也。」遂觸樹而死。【集解】杜預曰：「趙盾庭樹也。」

初，盾常田首山，【集解】徐廣曰：「蒲阪縣有雷首山。」見桑下有餓人。餓人，示眯明也。【索隱】鄒誕云示眯為祁彌也，即左傳之提彌明也。提音市移反，劉氏亦音祁為時移反，則祁提二字同音也。而此史記作「示」者，示即周禮古本「地神曰祇」，皆作「示」字。「鄒」為「祁」者，蓋由祇提音相近，字遂變為「祁」也。眯音米移反。以「眯」為「彌」，亦音相近耳。又左氏桑下餓人是靈輙也。其示眯明，是嗾獒者也，其人鬬而死。今合二人為一人，非也。盾與之食，食其半。問其故，曰：「宦三年，【集解】服虔曰：「宦，宦學事也。」未知母之存不，願遺母。」盾義之，益與之飯肉。已而為晉宰夫，趙盾弗復知也。九月，晉靈公飲趙盾酒，伏甲將攻盾。公宰示眯明知之，恐盾醉不能起，而進曰：「君賜臣，觴三行【索隱】如字。可以罷。」欲以去趙盾，令先，毋及難。盾旣去，靈公伏士未會，先縱【索隱】縱，足用反。又本作「嗾」，又作「蹴」，同素后反。齧狗名敖。【集解】何休曰：「犬四尺曰敖。」明為盾搏殺狗。盾曰：「弃人用狗，雖猛何為。」然不知明之為陰德也。已而靈公縱伏士出逐趙盾，示眯明反擊靈公之伏士，伏士不能進，而竟脫盾。盾問其故，曰：「我桑下餓人。」問其名，弗告。【集解】服虔曰：「不望報。」明亦因亡去。

盾遂奔，未出晉境。乙丑，盾昆弟將軍趙穿襲殺靈公於桃園【集解】虞翻曰：「園名也。」而迎趙盾。趙盾素貴，得民和；靈公少，侈，民不附，故為弒易。【索隱】以豉反。盾復位。晉太史董狐書曰「趙盾弒其君」，以視於朝。盾曰：「弒者趙穿，我無罪。」太史曰：「子為正卿，而亡不出境，反不誅國亂，非子而誰？」孔子聞之，曰：「董狐，古之良史也，書法不隱。【集解】杜預曰：「不隱盾之罪。」宣子，良大夫也，為法受惡。【集解】服虔曰：「聞義則服。」杜預曰：「善其為法受屈也。」【正義】為，于偽反。惜也，出疆乃免。【集解】杜預曰：「越境則君臣之義絕，可以不討賊也。」」

趙盾使趙穿迎襄公弟黑臀于周而立之，是為成公。

成公者，文公少子，其母周女也。壬申，朝于武宮。

成公元年，賜趙氏為公族。【集解】服虔曰：「公族大夫也。」伐鄭，鄭倍晉故也。三年，鄭伯初立，附晉而弃楚。楚怒，伐鄭，晉徃救之。

六年，伐秦，虜秦將赤。【索隱】赤即斥，謂斥候之人也。按：宣八年左傳「晉伐秦，獲秦諜，殺諸絳市」。蓋彼諜即此赤也。晉成公六年為魯宣八年，正同，故知然。

七年，成公與楚莊王争彊，會諸侯于扈。陳畏楚，不會。晉使中行桓子【索隱】荀林父也。伐陳，因救鄭，與楚戰，敗楚師。是年，成公卒，子景公據立。

景公元年春，陳大夫夏徵舒弒其君靈公。二年，楚莊王伐陳，誅徵舒。

三年，楚莊王圍鄭，鄭告急晉。晉使荀林父將中軍，隨會將上軍，趙朔將下軍，郤克、欒書、先縠、韓厥、鞏朔佐之。六月，至河。聞楚已服鄭，鄭伯肉袒與盟而去，荀林父欲還。先縠曰：「凡來救鄭，不至不可，將率離心。」卒度河。楚已服鄭，欲飲馬于河為名而去。楚與晉軍大戰。鄭新附楚，畏之，反助楚攻晉。晉軍敗，走河，争度，舡中人指甚衆。楚虜我將智罃。歸而林父曰：「臣為督將，軍敗當誅，請死。」景公欲許之。隨會曰：「昔文公之與楚戰城濮，成王歸殺子玉，而文公乃喜。今楚已敗我師，又誅其將，是助楚殺仇也。」乃止。

四年，先縠以首計而敗晉軍河上，恐誅，乃奔翟，與翟謀伐晉。晉覺，乃族縠。縠，先軫子也。

五年，伐鄭，為助楚故也。是時楚莊王彊，以挫晉兵河上也。

六年，楚伐宋，宋來告急晉，晉欲救之，伯宗謀曰：【集解】賈逵曰：「伯宗，晉大夫。」「楚，天方開之，不可當。」乃使解揚紿為救宋。【集解】服虔曰：「解揚，晉大夫。」鄭人執與楚，楚厚賜，使反其言，令宋急下。解揚紿許之，卒致晉君言。楚欲殺之，或諫，乃歸解揚。

七年，晉使隨會滅赤狄。

八年，使郤克於齊。齊頃公母從樓上觀而笑之。所以然者，郤克僂，而魯使蹇，衞使眇，故齊亦令人如之以導客。郤克怒，歸至河上，曰：「不報齊者，河伯視之！」至國，請君，欲伐齊。景公問知其故，曰：「子之怨，安足以煩國！」弗聽。魏文子請老休，辟郤克，克執政。

九年，楚莊王卒。晉伐齊，齊使太子彊為質於晉，晉兵罷。

十一年春，齊伐魯，取隆。【索隱】劉氏云「隆即龍也，魯北有龍山」。又此年當魯成二年，經書「齊侯伐我北鄙」，傳曰「圍龍」。又鄒誕及別本作「瓀」字，瓀當作「鄆」。文十二年「季孫行父帥師城諸及鄆」，注曰「瓀即鄆也，字變耳」。地理志云在東莞縣東也。魯告急衞，衞與魯皆因郤克告急於晉。晉乃使郤克、欒書、韓厥以兵車八百乘與魯、衞共伐齊。夏，與頃公戰於鞌，傷困頃公。頃公乃與其右易位，下取飲，以得脫去。齊師敗走，晉追北至齊。頃公獻寶器以求平，不聽。郤克曰：「必得蕭桐姪子【索隱】左傳作「叔子」。為質。」齊使曰：「蕭桐姪子，頃公母；頃公母猶晉君母，奈何必得之？不義，請復戰。」晉乃許與平而去。

楚申公巫臣盜夏姬以奔晉，晉以巫臣為邢大夫。【集解】賈逵曰：「邢，晉邑。」

十二年冬，齊頃公如晉，欲上尊晉景公為王，景公讓不敢。晉始作六卿，【集解】賈逵曰：「初作六卿，僭王也。」韓厥、鞏朔、趙穿、荀騅、【索隱】音佳。謚文子。趙括、趙旃皆為卿。智罃自楚歸。

十三年，魯成公朝晉，晉弗敬，魯怒去，倍晉。晉伐鄭，取氾。

十四年，梁山崩。【集解】公羊傳曰：「梁山，河上山。」杜預曰：「在馮翊夏陽縣北也。」問伯宗，伯宗以為不足怪也。【集解】徐廣曰：「年表云伯宗隱其人，用其言。」

十六年，楚將子反怨巫臣，滅其族。巫臣怒，遺子反書曰：「必令子罷於奔命！」乃請使吳，令其子為吳行人，教吳乘車用兵。吳晉始通，約伐楚。

十七年，誅趙同、趙括，族滅之。韓厥曰：「趙衰、趙盾之功豈可忘乎？奈何絕祀！」乃復令趙庶子武為趙後，復與之邑。

十九年夏，景公病，立其太子壽曼為君，是為厲公。後月餘，景公卒。

厲公元年，初立，欲和諸侯，與秦桓公夾河而盟。歸而秦倍盟，與翟謀伐晉。三年，使呂相讓秦，【集解】賈逵曰：「呂相，晉大夫。」因與諸侯伐秦。至涇，敗秦於麻隧，虜其將成差。

五年，三郤讒伯宗，殺之。【集解】賈逵曰：「三郤，郤錡、郤犨、郤至也。」伯宗以好直諫得此禍，國人以是不附厲公。

六年春，鄭倍晉與楚盟，晉怒。欒書曰：「不可以當吾世而失諸侯。」乃發兵。厲公自將，五月度河。聞楚兵來救，范文子請公欲還。郤至曰：「發兵誅逆，見彊辟之，無以令諸侯。」遂與戰。癸巳，射中楚共王目，楚兵敗於鄢陵。【集解】徐廣曰：「鄢，一作『焉』。」服虔曰：「鄢陵，鄭之東南地也。」【索隱】鄢音偃，又於連反。子反收餘兵，拊循欲復戰，晉患之。共王召子反，其侍者豎陽穀進酒，子反醉，不能見。王怒，讓子反，子反死。王遂引兵歸。晉由此威諸侯，欲以令天下求霸。

厲公多外嬖姬，歸，欲盡去羣大夫而立諸姬兄弟。寵姬兄曰胥童，嘗與郤至有怨，及欒書又怨郤至不用其計而遂敗楚，【集解】左傳曰：「欒書欲待楚師退而擊之，郤至云『楚有六閒，不可失也』。」乃使人間謝楚。楚來詐厲公曰：「鄢陵之戰，實至召楚，欲作亂，內子周立之。會與國不具，是以事不成。」厲公告欒書。欒書曰：「其殆有矣！願公試使人之周【集解】虞翻曰：「周京師。」微考之。」果使郤至於周。欒書又使公子周見郤至，郤至不知見賣也。厲公驗之，信然，遂怨郤至，欲殺之。八年，厲公獵，與姬飲，郤至殺豕奉進，宦者奪之。【索隱】宦者孟張也。郤至射殺宦者。公怒，曰：「季子欺予！」【集解】杜預曰：「公反以為郤至奪豕也。」將誅三郤，未發也。郤錡欲攻公，曰：「我雖死，公亦病矣。」郤至曰：「信不反君，智不害民，勇不作亂。失此三者，誰與我？我死耳！」十二月壬午，公令胥童以兵八百人襲攻殺三郤。胥童因以劫欒書、中行偃于朝，曰：「不殺二子，患必及公。」公曰：「一旦殺三卿，寡人不忍益也。」對曰：「人將忍君。」【集解】杜預曰：「人，謂書、偃。」公弗聽，謝欒書等以誅郤氏罪：「大夫復位。」二子頓首曰：「幸甚幸甚！」公使胥童為卿。閏月乙卯，厲公游匠驪氏，【集解】賈逵曰：「匠驪氏，晉外嬖大夫在翼者。」欒書、中行偃以其黨襲捕厲公，囚之，殺胥童，而使人迎公子周【集解】徐廣曰：「一作『糾』。」于周而立之，是為悼公。

悼公元年正月庚申，欒書、中行偃弒厲公，葬之【集解】左傳曰：「葬之于翼東門之外也。」以一乘車。【集解】杜預曰：「言不以君禮葬也。諸侯葬車七乘。」厲公囚六日死，死十日庚午，智罃迎公子周來，至絳，刑雞與大夫盟而立之，是為悼公。辛巳，朝武宮。二月乙酉，即位。

悼公周者，其大父捷，晉襄公少子也，不得立，號為桓叔，桓叔最愛。桓叔生惠伯談，談生悼公周。周之立，年十四矣。悼公曰：「大父、父皆不得立而辟難於周，客死焉。寡人自以踈逺，毋幾為君。【索隱】幾音冀，謂望也。今大夫不忘文、襄之意而惠立桓叔之後，賴宗廟大夫之靈，得奉晉祀，豈敢不戰戰乎？大夫其亦佐寡人！」於是逐不臣者七人，脩舊功，施德惠，收文公入時功臣後。秋，伐鄭。鄭師敗，遂至陳。

三年，晉會諸侯。【索隱】於雞澤也。悼公問羣臣可用者，祁傒舉解狐。解狐，傒之仇。復問，舉其子祁午。君子曰：「祁傒可謂不黨矣！外舉不隱仇，內舉不隱子。」方會諸侯，悼公弟楊干亂行，【集解】賈逵曰：「行，陳也。」魏絳戮其僕。【集解】賈逵曰：「僕，御也。」悼公怒，或諫公，公卒賢絳，任之政，使和戎，戎大親附。十一年，悼公曰：「自吾用魏絳，九合諸侯，【集解】服虔曰：「九合：一謂會于戚，二會城棣救陳，三會于鄢，四會于邢丘，五同盟于戲，六會于柤，七戍鄭虎牢，八同盟于亳城北，九會于蕭魚。」和戎、翟，魏子之力也。」賜之樂，三讓乃受之。冬，秦取我櫟。【索隱】音歷。釋例云在河北，地闕。

十四年，晉使六卿率諸侯伐秦，度涇，大敗秦軍，至棫林而去。

十五年，悼公問治國於師曠。師曠曰：「惟仁義為本。」冬，悼公卒，子平公彪立。

平公元年，伐齊，齊靈公與戰靡下，【集解】徐廣曰：「靡，一作『歷』。」【索隱】劉氏靡音眉綺反，即靡笄也。齊師敗走。晏嬰曰：「君亦毋勇，何不止戰？」遂去。晉追，遂圍臨菑，盡燒屠其郭中。東至膠，南至沂，齊皆城守，晉乃引兵歸。

六年，魯襄公朝晉。晉欒逞有罪，奔齊。八年，齊莊公微遣欒逞於曲沃，以兵隨之。齊兵上太行，欒逞從曲沃中反，襲入絳，不戒，平公欲自殺，范獻子止公，以其徒擊逞，逞敗走曲沃。曲沃攻逞，逞死，遂滅欒氏宗。逞者，欒書孫也。【集解】左傳「逞」作「盈」。其入絳，與魏氏謀。齊莊公聞逞敗，乃還，取晉之朝歌去，以報臨菑之役也。

十年，齊崔杼弒其君莊公。晉因齊亂，伐敗齊於高唐去，報太行之役也。

十四年，吳延陵季子來使，與趙文子、韓宣子、魏獻子語，曰：「晉國之政，卒歸此三家矣。」

十九年，齊使晏嬰如晉，與叔嚮語。叔嚮曰：「晉，季世也。公厚賦為臺池而不恤政，政在私門，其可久乎！」晏子然之。

二十二年，伐燕。二十六年，平公卒，子昭公夷立。

昭公六年卒。六卿彊，【索隱】韓、趙、魏、范，中行及智氏為六卿。後韓、趙、魏為三卿，而分晉政，故曰三晉。公室卑。子頃公去疾立。

頃公六年，周景王崩，王子争立。晉六卿平王室亂，立敬王。

九年，魯季氏逐其君昭公，昭公居乾侯。十一年，衞、宋使使請晉納魯君。季平子私賂范獻子，獻子受之，乃謂晉君曰：「季氏無罪。」不果入魯君。

十二年，晉之宗家祁傒孫，叔嚮子，相惡於君。六卿欲弱公室，乃遂以法盡滅其族。而分其邑為十縣，各令其子為大夫。晉益弱，六卿皆大。

十四年，頃公卒，子定公午立。

定公十一年，魯陽虎奔晉，趙鞅簡子舍之。十二年，孔子相魯。

十五年，趙鞅使邯鄲大夫午，不信，欲殺午，午與中行寅、【索隱】寅，荀偃之孫也。范吉射【索隱】音亦。范獻子，士鞅之子。親攻趙鞅，鞅走保晉陽。定公圍晉陽。荀櫟、韓不信、魏侈與范、中行為仇，乃移兵伐范、中行。范、中行反，晉君擊之，敗范、中行。范、中行走朝歌，保之。韓、魏為趙鞅謝晉君，乃赦趙鞅，復位。二十二年，晉敗范、中行氏，二子奔齊。

三十年，定公與吳王夫差會黃池，争長，趙鞅時從，卒長吳。【集解】徐廣曰：「吳世家說黃池之盟云『趙鞅怒，將戰，吳乃長晉定公』。左氏傳云『乃先晉人』，外傳云『吳公先歃，晉公次之』。」

三十一年，齊田常弒其君簡公，而立簡公弟驁為平公。三十三年，孔子卒。

三十七年，定公卒，子出公鑿立。

出公十七年，【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出公立十八年。或云二十年。」知伯與趙、韓、魏共分范、中行地以為邑。出公怒，告齊、魯，欲以伐四卿。【索隱】時趙、魏、韓共滅范氏及中行氏，而分其地，猶有智氏與三晉，故曰「四卿」也。四卿恐，遂反攻出公。出公奔齊，道死。故知伯乃立昭公曾孫驕為晉君，是為哀公。【索隱】按：趙系家云驕是為懿公。又年表云出公十八年，次哀公忌二年，次懿公驕十七年。紀年又云出公二十三年奔楚，乃立昭公之孫，是為敬公。系本亦云昭公生桓子雍，雍生忌，忌生懿公驕。然晉、趙系家及年表各各不同，何況紀年之說也！

哀公大父雍，晉昭公少子也，號為戴子。【集解】徐廣曰：「世本作『相子雍』，注云戴子。」戴子生忌。忌善知伯，蚤死，故知伯欲盡并晉，未敢，乃立忌子驕為君。當是時，晉國政皆決知伯，晉哀公不得有所制。知伯遂有范、中行地，最彊。

哀公四年，趙襄子、韓康子、魏桓子共殺知伯，盡并其地。【索隱】如紀年之說，此乃出公二十二年事。

十八年，哀公卒，子幽公栁立。

幽公之時，晉畏，反朝韓、趙、魏之君。【索隱】畏，懼也。為衰弱故，反朝韓、趙、魏也。宋忠引此注系本，而「畏」字為「衰」。獨有絳、曲沃，餘皆入三晉。

十五年，魏文侯初立。【索隱】按紀年，魏文侯初立在敬公十八年。十八年，幽公淫婦人，夜竊出邑中，盜殺幽公。【索隱】紀年云夫人秦嬴賊公於高寢之上。魏文侯以兵誅晉亂，立幽公子止，是為烈公。【索隱】系本云幽公生烈公止。又年表云魏誅幽公，立其弟止。

烈公十九年，周威烈王賜趙、韓、魏皆命為諸侯。

二十七年，烈公卒，子孝公頎立。【索隱】系本云孝公傾。紀年以孝公為桓公，故韓子有「晉桓侯。」孝公九年，魏武侯初立，襲邯鄲，不勝而去。十七年，孝公卒，【索隱】紀年云桓公二十年趙成侯、韓共侯遷桓公於屯留。已後更無晉事。子靜公俱酒立。【索隱】系本云靜公俱。是歲，齊威王元年也。

靜公二年，魏武侯、韓哀侯、趙敬侯滅晉，後而三分其地。【索隱】按：紀年魏武侯以桓公十九年卒，韓哀侯、趙敬侯並以桓公十五年卒。又趙系家烈侯十六年與韓分晉，封晉君端氏，其後十年，肅侯遷晉君於屯留。不同也。靜公遷為家人，晉絕不祀。

太史公曰：晉文公，古所謂明君也，亡居外十九年，至困約，及即位而行賞，尚忘介子推，況驕主乎？靈公旣弒，其後成、景致嚴，至厲大刻，大夫懼誅，禍作。悼公以後日衰，六卿專權。故君道之御其臣下。固不易哉！

索隱述贊曰：天命叔虞，卒封於唐。桐圭旣削，河、汾是荒。文侯雖嗣，曲沃日彊。未知本末，祚傾桓莊。獻公昬惑，太子罹殃。重耳致霸，朝周河陽。靈旣喪德，厲亦無防。四卿侵侮。晉祚遽亡。

## 楚世家第十

楚之先祖出自帝顓頊高陽。高陽者，黃帝之孫，昌意之子也。高陽生稱，【正義】尺證反。稱生卷章，卷章生重黎。【集解】徐廣曰：「世本云老童生重黎及吳回。」譙周曰：「老童即卷章。」【索隱】卷章名老童，故系本云「老童生重黎」。重氏、黎氏二官代司天地，重為木正，黎為火正。案：左氏傳少昊氏之子曰重，顓頊氏之子曰黎。今以重黎為一人，仍是顓頊之子孫者，劉氏云「少昊氏之後曰重，顓頊氏之後曰重黎，對彼重則單稱黎，若自言當家則稱重黎。故楚及司馬氏皆重黎之後，非關少昊之重」。愚謂此解為當。重黎為帝嚳高辛居火正，【索隱】此重黎為火正，彼少昊氏之後重自為木正，知此重黎即彼之黎也。甚有功，能光融天下，帝嚳命曰祝融。【集解】虞翻曰：「祝，大；融，明也。」韋昭曰：「祝，始也。」共工氏作亂，帝嚳使重黎誅之而不盡。帝乃以庚寅日誅重黎，而以其弟吳回為重黎後，復居火正，為祝融。

吳回生陸終。陸終生子六人，坼剖而產焉。【集解】干寶曰：「先儒學士多疑此事。譙允南通才達學，精核數理者也，作古史考，以為作者妄記，廢而不論。余亦尤其生之異也。然按六子之世，子孫有國，升降六代，數千年閒，迭至霸王，天將興之，必有尤物乎？若夫前志所傳，修己背坼而生禹，簡狄胸剖而生契，歷代久遠，莫足相證。近魏黃初五年，汝南屈雍妻王氏生男兒從右胳下水腹上出，而平和自若，數月創合，母子無恙，斯蓋近事之信也。以今況古，固知注記者之不妄也。天地云為，陰陽變化，安可守之一端，概以常理乎？詩云『不坼不副，無災無害』。原詩人之旨，明古之婦人嘗有坼副而產者矣。又有因產而遇災害者，故美其無害也。」　【索隱】系本云：「陸終娶鬼方氏妹，曰女嬇。」其長一曰昆吾；【集解】虞翻曰：「昆吾名樊，為己姓，封昆吾。」世本曰：「昆吾者，衞是也。」　【索隱】長曰昆吾。系本云：「其一曰樊，是為昆吾。」又曰：「昆吾者，衞是。」宋忠曰：「昆吾，國名，己姓所出。」左傳曰：「衞侯夢見披髮登昆吾之觀。」按：今濮陽城中有昆吾臺。【正義】括地志云：「濮陽縣，古昆吾國也。昆吾故城在縣西三十里，臺在縣西百步，即昆吾墟也。」二曰參胡；【集解】世本曰：「參胡者，韓是也。」【索隱】系本云：「二曰惠連，是為參胡。參胡者，韓是。」宋忠曰：「參胡，國名，斟姓，無後。」三曰彭祖；【集解】虞翻曰：「名翦，為彭姓，封於大彭。」世本曰：「彭祖者，彭城是也。」【索隱】系本云：「三曰籛鏗，是為彭祖。彭祖者，彭城是。」虞翻云：「名翦，為彭姓，封於大彭。」【正義】括地志云：「彭城，古彭祖國也。外傳云殷末滅彭祖國也。虞翻云名翦。神仙傳云彭祖諱鏗，帝顓頊之玄孫，至殷末年已七百六十七歲而不衰老，遂往流沙之西，非壽終也。」四曰會人；【集解】世本曰：「會人者，鄭是也。」【索隱】系本云：「四曰求言，是為鄶人。鄶人者，鄭是。」宋忠曰：「求言，名也。妘姓所出，鄶國也。」　【正義】括地志云：「故鄶城在鄭州新鄭縣東北二十二里。毛詩譜云『昔高辛之土，祝融之墟，歷唐至周，重黎之後妘姓處其地，是為鄶國，為鄭武公所滅也』。」五曰曹姓；【集解】世本曰：「曹姓者，邾是也。」【索隱】系本云：「五曰安，是為曹姓。曹姓，邾是。」宋忠曰：「安，名也。曹姓者，諸曹所出。」【正義】括地志云：「故邾國在黃州黃岡縣東南百二十一里，史記云邾子，曹姓也。」六曰季連，芉姓，楚其後也。【索隱】系本云：「六曰季連，是為芉姓。季連者，楚是。」宋忠曰：「季連，名也。芉姓所出，楚之先。」芉音彌是反。芉，羊聲也。昆吾氏，夏之時嘗為侯伯，桀之時湯滅之。彭祖氏，殷之時嘗為侯伯，殷之末世滅彭祖氏。季連生附沮，【集解】孫檢曰：「一作『祖』。」【索隱】沮音才敘反。附沮生穴熊。其後中微，或在中國，或在蠻夷，弗能紀其世。

周文王之時，季連之苗裔曰鬻熊。鬻熊子事文王，蚤卒。其子曰熊麗。熊麗生熊狂，熊狂生熊繹。

熊繹當周成王之時，舉文、武勤勞之後嗣，而封熊繹於楚蠻，封以子男之田，姓芉氏，居丹陽。【集解】徐廣曰：「在南郡枝江縣。」【正義】潁容云傳例云：「楚居丹陽，今枝江縣故城是也。」括地志云：「歸州巴東縣東南四里歸故城，楚子熊繹之始國也。又熊繹墓在歸州秭歸縣。輿地志云秭歸縣東有丹陽城，周迴八里，熊繹始封也。」楚子熊繹與魯公伯禽、衞康叔子牟、晉侯爕、齊太公子呂伋俱事成王。

熊繹生熊艾，熊艾生熊䵣，【索隱】一作「黮」，音土感反。䵣音但，與「亶」同字，亦作「亶」。熊䵣生熊勝。熊勝以弟熊楊【索隱】鄒誕本作「熊鍚」。一作「煬」。為後。熊楊生熊渠。

熊渠生子三年。當周夷王之時，王室微，諸侯或不朝，相伐。熊渠甚得江漢間民和，乃興兵伐庸、【集解】杜預曰：「庸，今上庸縣。」【正義】括地志云：「房州竹山縣，本漢上庸縣，古之庸國。昔周武王伐紂，庸蠻在焉。」楊粵，【索隱】有本作「楊雩」，音吁，地名也。今音越。譙周亦作「楊越」。至于鄂。【正義】五各反。劉伯莊云：「地名，在楚之西，後徙楚，今東鄂州是也。」括地志云：「鄧州向城縣南二十里西鄂故城是楚西鄂。」熊渠曰：「我蠻夷也，不與中國之號謚。」乃立其長子康為句亶王，【集解】張瑩曰：「今江陵也。」【索隱】系本「康」作「庸」，「亶」作「袒」。地理志云江陵，南郡之縣也。楚文王自丹陽徙都之。中子紅為鄂王，【集解】九州記曰：「鄂，今武昌。」【索隱】有本作「藝經」二字，音摯紅，從下文熊摯紅讀也。古史考及鄒氏、劉氏等音無藝經，恐非也。【正義】括地志云：「武昌縣，鄂王舊都。今鄂王神即熊渠子之神也。」少子執疵為越章王，【索隱】系本無執字，越作「就」。皆在江上楚蠻之地。及周厲王之時，暴虐，熊渠畏其伐楚，亦去其王。

後為熊毋康，【集解】徐廣曰：「即渠之長子。」毋康早死。熊渠卒，子熊摯紅立。【索隱】如此史意即上鄂王紅也。譙周以為「熊渠卒，子熊翔立；卒，長子摯有疾，少子熊延立」。此云「摯紅卒，其弟殺而自立，曰熊延」。欲會此代系，則翔亦毋康之弟，元嗣熊渠者。毋康旣蚤亡，摯紅立而被延殺，故史考言「摯有疾」，而此言「弒」也。【正義】即上鄂王紅也。摯紅卒，其弟弒而代立，曰熊延。【正義】譙周言「摯有疾」，此言「弒」，未詳。宋均注樂緯云：「熊渠嫡嗣曰熊摯，有惡疾，不得為後，別居於夔，為楚附庸，後王命曰夔子也。」熊延生熊勇。

熊勇六年，而周人作亂，攻厲王，厲王出奔彘。熊勇十年，卒，弟熊嚴為後。

熊嚴十年，卒。有子四人，長子伯霜，中子仲雪，次子叔堪，【索隱】一作「湛」。少子季徇。【索隱】旬俊反。熊嚴卒，長子伯霜代立，是為熊霜。

熊霜元年，周宣王初立。熊霜六年，卒，三弟争立。仲雪死；叔堪亡，避難於濮；【集解】杜預曰：「建寧郡南有濮夷。」【正義】按：建寧，晉郡，在蜀南，與蠻相近。劉伯莊云：「濮在楚西南。」孔安國云：「庸、濮在漢之南。」按：成公元年「楚地千里」，孔說是也。而少弟季徇立，是為熊徇。熊徇十六年，鄭桓公初封於鄭。二十二年，熊徇卒，子熊咢立。熊咢九年，卒，子熊儀立，是為若敖。

若敖二十年，周幽王為犬戎所弒，周東徙，而秦襄公始列為諸侯。

二十七年，若敖卒，子熊坎【索隱】苦感反。一作「菌」，又作「欽」。立，是為霄敖。霄敖六年，卒，子熊眴立，【集解】徐廣曰：「眴音舜。」【索隱】徐音舜。按：玉篇在口部，顧氏云「楚之先，即蚡冒也」。劉音舜，其近代本即有字從目者。劉舜音，非。是為蚡冒。【索隱】古本「蚡」作「羒」，音憤。冒音亡北反，或亡報反。蚡冒十三年，晉始亂，以曲沃之故。蚡冒十七年，卒。蚡冒弟熊通弒蚡冒子而代立，是為楚武王。

武王十七年，晉之曲沃莊伯弒主國晉孝侯。十九年，鄭伯弟段作亂。二十一年，鄭侵天子之田。二十三年，衞弒其君桓公。二十九年，魯弒其君隱公。三十一年，宋太宰華督弒其君殤公。

三十五年，楚伐隨。【集解】賈逵曰：「隨，姬姓也。」杜預曰：「隨國今義陽隨縣。」【正義】括地志云：「隨州外城古隨國地。」世本云：「楚武王墓在豫州新息。隨，姬姓也。武王卒師中而兵罷。」括地志云「上蔡縣東北五十里」是也。隨曰：「我無罪。」楚曰：「我蠻夷也。今諸侯皆為叛相侵，或相殺。我有敝甲，欲以觀中國之政，請王室尊吾號。」隨人為之周，請尊楚，王室不聽，還報楚。三十七年，楚熊通怒曰：「吾先鬻熊，文王之師也，早終。成王舉我先公，乃以子男田令居楚，蠻夷皆率服，而王不加位，我自尊耳。」乃自立為武王，與隨人盟而去。於是始開濮地而有之。

五十一年，周召隨侯，數以立楚為王。楚怒，以隨背己，伐隨。武王卒師中而兵罷。【集解】皇覽曰：「楚武王冢在汝南郡鮦陽縣葛陂鄉城東北，民謂之楚王岑。漢永平中，葛陵城北祝里社下於土中得銅鼎，而名曰『楚武王』，由是知楚武王之冢。民傳言，秦、項、赤眉之時欲發之，輙頹壞填壓，不得發也。」【正義】有本注「葛陂鄉」作「葛陵鄉」者，誤也。地理志云新蔡縣西北六十里有葛陂鄉，即費長房投竹成龍之陂，因為鄉名也。子文王熊貲立，始都郢。【正義】括地志云：「紀南故城在荊州江陵縣北五十里。杜預云國都於郢，今南郡江陵縣北紀南城是也。」括地志云：「又至平王，更城郢，在江陵縣東北六里，故郢城是也。」

文王二年，伐申過鄧，【正義】括地志云：「故申城在鄧州南陽縣北三十里。晉太康地志云周宣王舅所封。故鄧城在襄州安養縣北二十里。春秋之鄧國，莊十六年楚文王滅之。」鄧人曰「楚王易取」，鄧侯不許也。【集解】服虔云：「鄧，曼姓。」六年，伐蔡，【正義】豫州上蔡縣在州北七十里，古蔡國也。縣外城，蔡國城也。虜蔡哀侯以歸，已而釋之。楚彊，陵江漢間小國，小國皆畏之。十一年，齊桓公始霸，楚亦始大。

十二年，伐鄧，滅之。十三年，卒，子熊囏立，【集解】史記音隱云：「囏，古『艱』字。」是為杜敖。【索隱】杜作壯，側狀反。杜敖五年，欲殺其弟熊惲，【索隱】惲音紆粉反。左傳作「頵」，紆貧反。惲奔隨，與隨襲弒杜敖代立，是為成王。

成王惲元年，初即位，布德施惠，結舊好於諸侯。使人獻天子，天子賜胙，曰：「鎮爾南方夷越之亂，無侵中國。」於是楚地千里。

十六年，齊桓公以兵侵楚，至陘山。【正義】杜預云：「陘，楚地。潁川召陵縣南有陘亭。」括地志云：「陘山在鄭州西南一百一十里，即此山也。」楚成王使將軍屈完【正義】屈，曲勿反。完音桓，楚族也。以兵禦之，與桓公盟。桓公數以周之賦不入王室，楚許之，乃去。

十八年，成王以兵北伐許，【集解】地理志曰潁川許昌縣，故許國也。許君肉袒謝，乃釋之。二十二年，伐黃。【索隱】汝南弋陽縣，故黃國。【正義】括地志云：「黃國故城，漢弋陽縣也。秦時黃都，嬴姓，在光州定城縣四十里也。」二十六年，滅英。【集解】徐廣曰：「年表及他本皆作『英』，一本作『黃』。」【正義】英國在淮南，蓋蓼國也，不知改名時也。

三十三年，宋襄公欲為盟會，召楚。楚王怒曰：「召我，我將好徃襲辱之。」遂行，至盂，【正義】音于，宋地也。遂執辱宋公，已而歸之。三十四年，鄭文公南朝楚。楚成王北伐宋，敗之泓，射傷宋襄公，襄公遂病創死。

三十五年，晉公子重耳過楚，成王以諸侯客禮饗，而厚送之於秦。

三十九年，魯僖公來請兵以伐齊，楚使申侯將兵伐齊，取穀，【集解】杜預曰：「濟北穀城縣。」【正義】括地志云：「穀在濟州東阿縣東二十六里。」置齊桓公子雍焉。齊桓公七子皆奔楚，楚盡以為上大夫。滅夔，夔不祀祝融、鬻熊故也。【集解】服虔曰：「夔，楚熊渠之孫，熊摯之後。夔在巫山之陽，秭歸鄉是也。」【索隱】譙周作「滅歸」，歸即夔之地名歸鄉也。

夏，伐宋，宋告急於晉，晉救宋，成王罷歸。將軍子玉請戰，成王曰：「重耳亡居外久，卒得反國，天之所開，不可當。」子玉固請，乃與之少師而去。晉果敗子玉於城濮。成王怒，誅子玉。

四十六年，初，成王將以商臣為太子，語令尹子上。子上曰：「君之齒未也，【集解】杜預曰：「齒，年也。言尚少。」而又多內寵，絀乃亂也。楚國之舉常在少者。【集解】賈逵曰：「舉，立也。」且商臣蠭目而豺聲，忍人也，【集解】服虔曰：「言忍為不義。」不可立也。」王不聽，立之。後又欲立子職【集解】賈逵曰：「職，商臣庶弟也。」而絀太子商臣。商臣聞而未審也，告其傅潘崇曰：「何以得其實？」崇曰：「饗王之寵姬姬，當作「妹」。江芊【正義】亡爾反。而勿敬也。」商臣從之。江芊怒曰：「宜乎！王之欲殺若而立職也。」商臣告潘崇曰：「信矣。」崇曰：「能事之乎？」【集解】服虔曰：「若立職，子能事之？」曰：「不能。」「能亡去乎？」曰：「不能。」「能行大事乎？」【集解】服虔曰：「謂弒君。」曰：「能。」冬十月，商臣以宮衞兵圍成王。成王請食熊蹯而死，【集解】杜預曰：「熊掌難熟，冀久將有外救之也。」不聽。丁未，成王自絞殺。商臣代立，是為穆王。

穆王立，以其太子宮予潘崇，使為太師，掌國事。穆王三年，滅江。【集解】杜預曰：「江國在汝南安陽縣。」四年，滅六、蓼。六、蓼，臯陶之後。【集解】杜預曰：「六國，今廬江六縣。蓼國，今安豐蓼縣。」八年，伐陳。十二年，卒。子莊王侶立。

莊王即位三年，不出號令，日夜為樂，令國中曰：「有敢諫者死無赦！」伍舉入諫。莊王左抱鄭姬，右抱越女，坐鍾鼔之間。伍舉曰：「願有進隱。」【集解】隱謂隱藏其意。曰：「有鳥在於阜，三年不蜚不鳴，是何鳥也？」莊王曰：「三年不蜚，蜚將沖天；三年不鳴，鳴將驚人。舉退矣，吾知之矣。」居數月，淫益甚。大夫蘇從乃入諫。王曰：「若不聞令乎？」對曰：「殺身以明君，臣之願也。」於是乃罷淫樂，聽政，所誅者數百人，所進者數百人，任伍舉、蘇從以政，國人大說。是歲滅庸。【正義】今房州竹山縣是也。六年，伐宋，獲五百乘。

八年，伐陸渾戎，【集解】服虔曰：「陸渾戎在洛西南。」【正義】允姓之戎徙居陸渾。遂至洛，觀兵於周郊。【集解】服虔曰：「觀兵，陳兵示周也。」周定王使王孫滿勞楚王。【集解】服虔曰：「以郊勞禮迎之也。」楚王問鼎小大輕重，【集解】杜預曰：「示欲偪周取天下。」對曰：「在德不在鼎。」莊王曰：「子無阻九鼎！楚國折鉤之喙，【正義】喙，許衞反。凡戟有鉤。喙，鉤口之尖也。言楚國戟之鉤口尖有折者，足以為鼎，言鼎之易得也。足以為九鼎。」王孫滿曰：「嗚呼！君王其忘之乎？昔虞夏之盛，遠方皆至，貢金九牧，【集解】服虔曰：「使九州之牧貢金。」鑄鼎象物，【集解】賈逵曰：「象所圖物著之於鼎。」百物而為之備，使民知神姦。【集解】杜預曰：「圖鬼神百物之形，使民逆備之也。」桀有亂德，鼎遷於殷，載祀六百。【集解】賈逵曰：「載，辭也。祀，年也。商曰祀。」王肅曰：「載祀者，猶言年也。」殷紂暴虐，鼎遷於周。德之休明，雖小必重；【集解】杜預曰：「不可遷。」其姦回昬亂，雖大必輕。【集解】杜預曰：「言可移。」昔成王定鼎于郟鄏，【集解】杜預曰：「郟鄏今河南也，河南縣西有郟鄏陌。武王遷之，成王定之。」【索隱】按周書，郟，雒北山名，音甲。鄏謂田厚鄏，故以名焉。卜世三十，卜年七百，天所命也。周德雖衰，天命未改。鼎之輕重，未可問也。」楚王乃歸。

九年，相若敖氏。【集解】左傳曰子越椒。人或讒之王，恐誅，反攻王，王擊滅若敖氏之族。十三年，滅舒。【集解】杜預曰：「廬江六縣東有舒城也。」

十六年，伐陳，殺夏徵舒。徵舒弒其君，故誅之也。已破陳，即縣之。羣臣皆賀，申叔時使齊來，不賀。王問，對曰：「鄙語曰，牽牛徑人田，田主取其牛。徑者則不直矣，取之牛不亦甚乎？且王以陳之亂而率諸侯伐之，以義伐之而貪其縣，亦何以復令於天下！」莊王乃復國陳後。

十七年春，楚莊王圍鄭，三月克之。入自皇門，【集解】賈逵曰：「鄭城門。」何休曰：「郭門也。」鄭伯肉袒牽羊以逆，【集解】賈逵曰：「肉袒牽羊，示服為臣隸也。」曰：「孤不天，不能事君，君用懷怒，以及敝邑，孤之罪也。敢不惟命是聽！賔之南海，若以臣妾賜諸侯，亦惟命是聽。若君不忘厲、宣、桓、武，【集解】杜預曰：「周厲王、宣王，鄭之所自出也。鄭桓公、武公，始封之賢君也。」不絕其社稷，使改事君，孤之願也，非所敢望也。敢布腹心。」楚羣臣曰：「王勿許。」莊王曰：「其君能下人，必能信用其民，庸可絕乎！」莊王自手旗，左右麾軍，引兵去三十里而舍，遂許之平。【集解】杜預曰：「退一舍而禮鄭。」潘尪入盟，子良出質。【集解】潘尪，楚大夫。子良，鄭伯弟。夏六月，晉救鄭，與楚戰，大敗晉師河上，遂至衡雍而歸。

二十年，圍宋，以殺楚使也。【索隱】左傳宣十四年「楚子使申舟聘于齊，曰：『無假道于宋。』華元曰：『過我而不假道，鄙我也，鄙我，亡也；殺其使者必伐我，伐我亦亡也：亡一也。』乃殺之。楚子聞之，投袂而起。九月，圍宋」是也。圍宋五月，城中食盡，易子而食，析骨而炊。宋華元出告以情。莊王曰：「君子哉！」遂罷兵去。

二十三年，莊王卒，子共王審立。

共王十六年，晉伐鄭。鄭告急，共王救鄭。與晉兵戰鄢陵，晉敗楚，射中共王目。共王召將軍子反。子反嗜酒，從者豎陽穀進酒醉。王怒，射殺子反，遂罷兵歸。

三十一年，共王卒，子康王招立。康王立十五年卒，子員【索隱】音雲。左傳作「麏」。立，是為郟敖。

康王寵弟公子圍、【集解】徐廣曰：「史記多作『回』。」子比、子晳、弃疾。郟敖三年，以其季父康王弟公子圍為令尹，主兵事。四年，圍使鄭，道聞王疾而還。十二月己酉，圍入問王疾，絞而弒之，【集解】荀卿曰：「以冠纓絞之。」左傳曰：「葬王于郟，謂之郟敖。」遂殺其子莫及平夏。使使赴於鄭。伍舉問曰：「誰為後？」【集解】服虔曰：「問來赴者。」對曰：「寡大夫圍。」伍舉更曰：「共王之子圍為長。」【集解】杜預曰：「伍舉更赴辭，使從禮告終稱嗣，不以篡弒赴諸侯。」子比奔晉，而圍立，是為靈王。

靈王三年六月，楚使使告晉，欲會諸侯。諸侯皆會楚于申。伍舉曰：「昔夏啟有鈞臺之饗，【集解】杜預曰：「河南陽翟縣南有鈞臺坡。」商湯有景亳之命，周武王有盟津之誓，成王有歧陽之蒐，【集解】賈逵曰：「岐山之陽。」康王有豐宮之朝，【集解】服虔曰：「豐宮，成王廟所在也。」杜預曰：「豐在始平鄠縣東，有靈臺，康王於是朝諸侯。」穆王有塗山之會，齊桓有召陵之師，晉文有踐土之盟，君其何用？」靈王曰：「用桓公。」【集解】杜預曰：「用會召陵之禮也。」時鄭子產在焉。於是晉、宋、魯、衞不徃。靈王已盟，有驕色。伍舉曰：「桀為有仍之會，有緡叛之。【集解】賈逵曰：「仍，緡，國名也。」紂為黎山之會，東夷叛之。【集解】服虔曰：「黎，東夷國名也，子姓。」幽王為太室之盟，戎、翟叛之。【集解】杜預曰：「太室，中嶽也。」君其慎終！」

七月，楚以諸侯兵伐吳，圍朱方。八月，克之，囚慶封，滅其族。以封徇，曰：「無效齊慶封弒其君而弱其孤，以盟諸大夫！」【集解】杜預曰：「齊崔杼弒其君，慶封其黨，故以弒君之罪責之也。」封反曰：「莫如楚共王庶子圍弒其君兄之子員而代之立！」【集解】穀梁傳曰：「軍人粲然皆笑。」於是靈王使弃疾殺之。

七年，就章華臺，【集解】杜預曰：「南郡華容縣有臺，在城內。」下令內亡人實之。

八年，使公子弃疾將兵滅陳。十年，召蔡侯，醉而殺之。使弃疾定蔡，因為陳蔡公。

十一年，伐徐以恐吳。【集解】左傳曰使蕩侯等圍徐。靈王次於乾谿以待之。王曰：「齊、晉、魯、衞，其封皆受寶器，我獨不。今吾使使周求鼎以為分，其予我乎？」【集解】服虔曰：「有功德，受分器。」析父對曰：「其予君王哉！【集解】賈逵曰：「析父，楚大夫。」【索隱】據左氏此是右尹子革之詞，史蓋誤也。昔我先王熊繹辟在荊山，蓽露藍蔞【集解】徐廣曰：「蓽，一作『暴』。」駰案：服虔曰「蓽露，柴車素木輅也。藍蔞，言衣敝壞，其蔞藍藍然也」。以處草莽，跋涉山林【集解】服虔曰：「草行曰跋，水行曰涉。」以事天子，唯是桃弧棘矢以共王事。【集解】服虔曰：「桃弧棘矢所以禦其災，言楚地山林無所出也。」齊，王舅也；【集解】服虔曰：「齊呂伋，成王之舅。」晉及魯、衞，王母弟也：楚是以無分而彼皆有。周今與四國服事君王，將惟命是從，豈敢愛鼎？」靈王曰：「昔我皇祖伯父昆吾舊許是宅，【集解】服虔曰：「陸終氏六子，長曰昆吾，少曰季連。季連，楚之祖，故謂昆吾為伯父也。昆吾曾居許地，故曰舊許是宅。」今鄭人貪其田，不我予，今我求之，其予我乎？」對曰：「周不愛鼎，鄭安敢愛田？」靈王曰：「昔諸侯遠我而畏晉，今吾大城陳、蔡、不羹，【集解】韋昭曰：「二國，楚別都也。潁川定陵有東不羹，襄城有西不羹。」【正義】括地志云：「不羹故城在許州襄城縣東三十里。地理志云此乃西不羹者也。」賦皆千乘，諸侯畏我乎？」對曰：「畏哉！」靈王喜曰：「析父善言古事焉。」【正義】左傳昭十二年，析父謂子革曰：「吾子楚國之望也，今與王言如響，國其若之何？」杜預曰：「譏其順王心如響應聲也。」按：此對王言是子革之辭，太史公云析父，誤也。析父時為王僕，見子革對，故歎也。

十二年春，楚靈王樂乾谿，不能去也。國人苦役。初，靈王會兵於申，僇越大夫常壽過，【索隱】僇，辱也。殺蔡大夫觀起。【索隱】觀音官。觀，姓；起，名。起子從亡在吳，【索隱】從音才松反。乃勸吳王伐楚，為間越大夫常壽過而作亂，為吳間。使矯公子弃疾命召公子比於晉，至蔡，與吳、越兵欲襲蔡。令公子比見弃疾，與盟於鄧。【集解】杜預曰：「潁川邵陵縣西有鄧城。」【正義】括地志云：「故鄧城在豫州郾城縣東三十五里。」按：在古召陵縣西十里也。遂入殺靈王太子祿，立子比為王，公子子晳為令尹，弃疾為司馬。先除王宮，觀從從師于乾谿，令楚衆曰：「國有王矣。先歸，復爵邑田室。後者遷之。」楚衆皆潰，去靈王而歸。

靈王聞太子祿之死也，自投車下，而曰：「人之愛子亦如是乎？」侍者曰：「甚是。」王曰：「余殺人之子多矣，能無及此乎？」右尹曰：【集解】左傳曰右尹子革。「請待於郊以聽國人。」【集解】服虔曰：「聽國人欲為誰。」王曰：「衆怒不可犯。」曰：「且入大縣而乞師於諸侯。」王曰：「皆叛矣。」又曰：「且奔諸侯以聽大國之慮。」王曰：「大福不再，祗取辱耳。」於是王乘舟將欲入鄢。【集解】服虔曰：「鄢，楚別都也。」杜預曰：「襄陽宜城縣。」【正義】音偃。括地志云：「故鄢城在襄州安養縣北三里，在襄州北五里，南去荊州二百五十里。」按：王自夏口從漢水上入鄢也。左傳云「王沿夏將欲入鄢」是也。括地志云：「鄢水源出襄州義清縣西界託仗山。水經云蠻水即鄢水是也。」右尹度王不用其計，懼俱死，亦去王亡。

靈王於是獨傍偟山中，野人莫敢入王。王行遇其故鋗人，【集解】韋昭曰：「今之中涓也。」謂曰：「為我求食，我已不食三日矣。」鋗人曰：「新王下法，有敢饟王從王者，罪及三族，且又無所得食。」王因枕其股而卧。鋗人又以土自代，逃去。王覺而弗見，遂飢弗能起。芊尹申無宇之子申亥曰：「吾父再犯王命，【集解】服虔曰：「斷王旌，執人於章華之宮。」王弗誅，恩孰大焉！」乃求王，遇王飢於釐澤，奉之以歸。夏五月癸丑，王死申亥家，【正義】左傳云「夏五月癸亥，王縊于芊尹申亥」是也。申亥以二女從死，并葬之。

是時楚國雖已立比為王，畏靈王復來，又不聞靈王死，故觀從謂初王比曰：「不殺弃疾，雖得國猶受禍。」王曰：「余不忍。」從曰：「人將忍王。」王不聽，乃去。弃疾歸。國人每夜驚，曰：「靈王入矣！」乙卯夜，弃疾使船人從江上走呼曰：「靈王至矣！」國人愈驚。又使曼成然告初王比及令尹子晳曰：「王至矣！國人將殺君，司馬將至矣！【集解】杜預曰：「司馬謂弃疾。」君蚤自圖，無取辱焉。衆怒如水火，不可救也。」初王及子晳遂自殺。丙辰，弃疾即位為王，改名熊居，是為平王。

平王以詐弒兩王而自立，恐國人及諸侯叛之，乃施惠百姓。復陳蔡之地而立其後如故，歸鄭之侵地。存恤國中，修政教。吳以楚亂故，獲五率以歸。【集解】服虔曰：「五率，蕩侯、潘子、司馬督、囂尹午、陵尹喜。」平王謂觀從：「恣爾所欲。」欲為卜尹，王許之。【集解】賈逵曰：「卜尹，卜師，大夫官。」

初，共王有寵子五人，無適立，乃望祭羣神，請神決之，使主社稷，而陰與巴姬【集解】賈逵曰：「共王妾。」埋璧於室內，【正義】左傳云：「埋璧於太室之庭。」杜預曰：「太室，祖廟也。」召五公子齋而入。康王跨之，【集解】服虔曰：「兩足各跨璧一邊。」杜預曰：「過其上。」靈王肘加之，子比、子晳皆遠之。平王幼，抱而入，再拜，壓紐。故康王以長立，至其子失之；圍為靈王，及身而弒；子比為王十餘日，子晳不得立，又俱誅。四子皆絕無後。唯獨弃疾後立，為平王，竟續楚祀，如其神符。

初，子比自晉歸，韓宣子問叔向曰：「子比其濟乎？」對曰：「不就。」宣子曰：「同惡相求，如市賈焉，【集解】服虔曰：「謂國人共惡靈王者，如市賈之人求利也。」何為不就？」對曰：「無與同好，誰與同惡？【集解】服虔曰：「言無黨於內，當與誰共同好惡。」取國有五難：有寵無人，一也；【集解】杜預曰：「寵須賢人而固。」有人無主，二也；【集解】杜預曰：「雖有賢人，當須內主為應。」有主無謀，三也；【集解】杜預曰：「謀，策謀也。」有謀而無民，四也；【集解】杜預曰：「民，衆也。」有民而無德，五也。【集解】杜預曰：「四者旣備，當以德成之。」子比在晉十三年矣，晉、楚之從不聞通者，可謂無人矣；【集解】杜預曰：「晉、楚之士從子比游，皆非達人。」族盡親叛，可謂無主矣；【集解】杜預曰：「無親族在楚。」無釁而動，可謂無謀矣；【集解】服虔曰：「言靈王尚在，而妄動取國，故謂無謀。」為羈終世，可謂無民矣；【集解】杜預曰：「終身羈客在於晉，是無民。」亡無愛徵，可謂無德矣。【集解】杜預曰：「楚人無愛念者。」王虐而不忌，【集解】杜預曰：「靈王暴虐，無所畏忌，將自亡。」子比涉五難以弒君，誰能濟之！有楚國者，其弃疾乎？君陳、蔡，方城外屬焉。【正義】方城山在許州葉縣西十八里也。苛慝不作，盜賊伏隱，私欲不違，【集解】服虔曰：「不以私欲違民心。」民無怨心。先神命之，國民信之。芉姓有亂，必季實立，楚之常也。子比之官，則右尹也；數其貴寵，則庶子也；以神所命，則又遠之；民無懷焉，將何以立？」宣子曰：「齊桓、晉文不亦是乎？」【集解】服虔曰：「皆庶子而出奔。」對曰：「齊桓，衞姬之子也，有寵於釐公。有鮑叔牙、賔須無、隰朋以為輔，有莒、衞以為外主，【集解】賈逵曰：「齊桓出奔莒，自莒先入，衞人助之。」有高、國以為內主。【集解】服虔曰：「國子，高子，皆齊之正卿。」從善如流，【集解】服虔曰：「言其疾。」施惠不倦。有國，不亦宜乎？昔我文公，狐季姬之子也，有寵於獻公。好學不倦。生十七年，有士五人，有先大夫子餘、子犯以為腹心，【集解】賈逵曰：「子餘，趙衰。」有魏犫、賈佗以為股肱，有齊、宋、秦、楚以為外主，【集解】賈逵曰：「齊以女妻之，宋贈之馬，楚享以九獻，秦送內之。」有欒、郤、狐、先以為內主。【集解】賈逵曰：「四姓，晉大夫。」　【正義】杜預云：「謂欒枝、郤縠、狐突、先軫也。」亡十九年，守志彌篤。惠、懷弃民，【集解】服虔曰：「皆弃民不恤。」民從而與之。【正義】以惠、懷弃民，故民相從而歸心於文公。故文公有國，不亦宜乎？子比無施於民，無援於外，去晉，晉不送；歸楚，楚不迎。何以有國！」子比果不終焉，卒立者弃疾，【正義】左傳云：「獲神，一也；有民，二也；令德，三也；寵貴，四也；居常，五也。有五利以去五難，誰能害之！」杜預云：「獲神，當璧拜也；有民，民信也；令德，無苛慝也；寵貴，妃子也；居常，弃疾季也。」如叔向言也。

平王二年，使費無忌【集解】服虔曰：「楚大夫。」　【索隱】左傳作「無極」，極忌聲相近。如秦為太子建娶婦。【正義】左傳云：「楚子之在蔡也，郥陽之女奔之，生太子建。」杜預云：「郥，蔡邑也。」郥，古覔反。婦好，來，未至，無忌先歸，說平王曰：「秦女好，可自娶，為太子更求。」平王聽之，卒自娶秦女，生熊珍。更為太子娶。是時伍奢為太子太傅，無忌為少傅。無忌無寵於太子，常讒惡太子建。建時年十五矣，其母蔡女也，無寵於王，王稍益疏外建也。

六年，使太子建居城父，守邊。【集解】服虔曰：「城父，楚北境邑。」杜預曰：「襄城城父縣。」【正義】父音甫。括地志云：「城父故城在許州葉縣東北四十五里，即杜預云襄城城父縣也。又許州襄城縣東四十里亦有父城故城一所，服虔云『城父，楚北境』，乃是父城之名，非建所守。杜預云言成父，又誤也。傳及酈元水經注云『楚大城城父，使太子建居之』，即十三州志云太子建所居城父，謂今亳州城父縣也。」按：今亳州見有城父縣，是建所守者也。地理志云潁川有父城縣，沛郡有城父縣，此二名別耳。無忌又日夜讒太子建於王曰：「自無忌入秦女，太子怨，亦不能無望於王，王少自備焉。且太子居城父，擅兵，外交諸侯，且欲入矣。」平王召其傅伍奢責之。伍奢知無忌讒，乃曰：「王奈何以小臣疏骨肉？」無忌曰：「今不制，後悔也。」於是王遂囚伍奢，而召其二子而告以免父死。乃令司馬奮揚召太子建，欲誅之。太子聞之，亡奔宋。

無忌曰：「伍奢有二子，不殺者為楚國患。盍以免其父召之，必至。」於是王使使謂奢：「能致二子則生，不能將死。」奢曰：「尚至，胥不至。」王曰：「何也？」奢曰：「尚之為人，廉，死節，慈孝而仁，聞召而免父，必至，不顧其死。胥之為人，智而好謀，勇而矜功，知來必死，必不來。然為楚國憂者必此子。」於是王使人召之，曰：「來，吾免爾父。」伍尚謂伍胥曰：「聞父免而莫奔，不孝也；父戮莫報，無謀也；度能任事，智也。子其行矣，我其歸死。」伍尚遂歸。伍胥彎弓屬矢，出見使者，曰：「父有罪，何以召其子為？」將射，使者還走，遂出奔吳。伍奢聞之，曰：「胥亡，楚國危哉。」楚人遂殺伍奢及尚。

十年，楚太子建母在居巢，【正義】廬州巢縣是也。開吳。吳使公子光伐楚，遂敗陳、蔡，取太子建母而去。楚恐，城郢。【正義】在江陵縣東北六里，已解於前。按：傳城郢在昭公二十三年，下重言城郢。杜預云「楚用子囊遺言以築郢城矣，今畏吳，復修以自固也」初，吳之邊邑卑梁【正義】卑梁邑近鍾離也。與楚邊邑鍾離小童争桑，兩家交怒相攻，滅卑梁人。卑梁大夫怒，發邑兵攻鍾離。楚王聞之怒，發國兵滅卑梁。吳王聞之大怒，亦發兵，使公子光因建母家攻楚，遂滅鍾離、居巢。楚乃恐而城郢。【索隱】去年已城郢，今又重言。據左氏昭二十三年城郢，二十四年無重城郢之文，是史記誤也。

十三年，平王卒。將軍子常曰：「太子珍少，且其母乃前太子建所當娶也。」欲立令尹子西。子西，平王之庶弟也，有義。子西曰：「國有常法，更立則亂，言之則致誅。」乃立太子珍，是為昭王。

昭王元年，楚衆不說費無忌，以其讒亡太子建，殺伍奢子父與郤宛。宛之宗姓伯氏子嚭及子胥皆奔吳，吳兵數侵楚，楚人怨無忌甚。楚令尹子常【正義】名瓦。左傳云囊瓦伐吳。誅無忌以說衆，衆乃喜。

四年，吳三公子【索隱】昭三十年，二父公奔楚，公子掩餘奔徐，公子燭庸奔鍾離。此言三公子，非也。奔楚，楚封之以扞吳。五年，吳伐取楚之六、潛。【正義】故六城在壽州安豐縣南百三十二里，偃姓，臯陶之後所封也。潛城，楚之潛邑，在霍山縣東二百步。七年，楚使子常伐吳，吳大敗楚於豫章。【正義】今洪州也。

十年冬，吳王闔閭、伍子胥、伯嚭與唐、蔡俱伐楚，楚大敗，吳兵遂入郢，辱平王之墓，以伍子胥故也。吳兵之來，楚使子常以兵迎之，夾漢水陣。吳伐敗子常，子常亡奔鄭。楚兵走，吳乘勝逐之，五戰及郢。己卯，昭王出奔。庚辰，吳人入郢。【集解】春秋云十一月庚辰。

昭王亡也，至雲夢。雲夢不知其王也，射傷王。王走鄖。【正義】走音奏。鄖音云。括地志云：「安州安陸縣城，本春秋時鄖國城也。」鄖公之弟懷曰：「平王殺吾父，【集解】服虔曰：「父曼成然。」　【正義】成然立平王，貪求無厭，平王殺之。今我殺其子，不亦可乎？」鄖公止之，然恐其弒昭王，乃與王出奔隨。【正義】括地志云：「隨州城外古隨國城。隨，姬姓也。」又云：「楚昭王城在隨州縣北七里。左傳云吳師入郢，王奔隨，隨人處之公宮之北，即此城是也。」吳王聞昭王徃，即進擊隨，謂隨人曰：「周之子孫封於江漢之間者，楚盡滅之。」欲殺昭王。王從臣子綦乃深匿王，自以為王，謂隨人曰：「以我予吳。」隨人卜予吳，不吉，乃謝吳王曰：「昭王亡，不在隨。」吳請入自索之，隨不聽，吳亦罷去。

昭王之出郢也，使申包胥【集解】服虔曰：「楚大夫王孫包胥。」請救於秦。秦以車五百乘救楚，楚亦收餘散兵，與秦擊吳。十一年六月，敗吳於稷。【集解】賈逵曰：「楚地也。」會吳王弟夫概見吳王兵傷敗，乃亡歸，自立為王。闔閭聞之，引兵去楚，歸擊夫概。夫概敗，奔楚，楚封之堂谿，【正義】地理志云：「堂谿故城在豫州郾城縣西八十有五里也。」號為堂谿氏。

楚昭王滅唐【集解】杜預曰：「義陽安昌縣東南上唐鄉。」【正義】括地志云：「上唐鄉故城在隨州棗陽縣東南百五十里，古之唐國也。世本云唐，姬姓之國。」九月，歸入郢。十二年，吳復伐楚，取番。【正義】片寒反，又音婆。括地志云：「饒州鄱陽縣，春秋時為楚東境，秦為番縣，屬九江郡，漢為鄱陽縣也。」楚恐，去郢，北徙都鄀。【正義】音若。括地志云：「楚昭王故城在襄州樂鄉縣東北三十二里，在故都城東五里，即楚國故昭王徙都鄀城也。」

十六年，孔子相魯。二十年，楚滅頓，【集解】地理志曰：「汝南南頓縣，故頓子國。」【正義】括地志云：「陳州南頓縣，故頓子國。應劭云古頓子國，姬姓也，逼於陳，後南徙，故曰南頓也。」滅胡。【集解】杜預曰：「汝南縣西北胡城。」【正義】括地志云：「故胡城在豫州郾城縣界。」二十一年，吳王闔閭伐越。越王勾踐射傷吳王，遂死。吳由此怨越而不西伐楚。

二十七年春，吳伐陳，楚昭王救之，軍城父。十月，昭王病於軍中，有赤雲如鳥，夾日而蜚。【集解】杜預曰：「雲在楚上，惟楚見之。」昭王問周太史，太史曰：「是害於楚王，然可移於將相。」將相聞是言，乃請自以身禱於神。昭王曰：「將相，孤之股肱也，今移禍，庸去是身乎！」弗聽。卜而河為祟，大夫請禱河。昭王曰：「自吾先王受封，望不過江、漢，【集解】服虔曰：「謂所受王命，祀其國中山川為望。」【正義】按：江，荊州南大江也，漢，江也，二水楚境內也。河，黃河，非楚境也。而河非所獲罪也。」止不許。孔子在陳，聞是言，曰：「楚昭王通大道矣。其不失國，宜哉！」

昭王病甚，乃召諸公子大夫曰：「孤不佞，再辱楚國之師，今乃得以天壽終，孤之幸也。」讓其弟公子申為王，不可。又讓次弟公子結，亦不可。乃又讓次弟公子閭，五讓，乃後許為王。將戰，庚寅，昭王卒於軍中。子閭曰：「王病甚，舍其子讓羣臣，臣所以許王，以廣王意也。今君王卒，臣豈敢忘君王之意乎！」乃與子西、子綦謀，伏師閉【集解】徐廣曰：「一作『壁』。」塗，迎越女之子章立之，【集解】服虔曰：「閉塗，不通外使也。越女，昭王之妾。」【索隱】閉塗即攢塗也，故下云惠王後即罷兵歸葬。服虔說非。【正義】左傳云「謀潛師閉塗」。按：潛師，密發往迎也；閉塗，防斷外寇也。為昭王薨於軍，嗣子未定，恐有鄰國及諸公子之變，故伏師閉塗，迎越女之子章立為惠王也。 是為惠王。然後罷兵歸，葬昭王。

惠王二年，子西召故平王太子建之子勝於吳，以為巢大夫，號曰白公。【集解】徐廣曰：「伍子胥傳曰使勝守楚之邊邑鄢。」駰案：服虔曰「白，邑名。楚邑大夫皆稱公」。杜預曰「汝陰襃信縣西南有白亭」。【正義】巢，今廬州居巢縣也。括地志云：「白亭在豫州襃信東南三十二里。襃信本漢郾縣之地，後漢分郾置襃信縣，在今襃信縣東七十七里。」白公好兵而下士，欲報仇。六年，白公請兵令尹子西伐鄭。初，白公父建亡在鄭，鄭殺之，白公亡走吳，子西復召之，故以此怨鄭，欲伐之。子西許而未為發兵。八年，晉伐鄭，鄭告急楚，楚使子西救鄭，受賂而去。白公勝怒，乃遂與勇力死士石乞等襲殺令尹子西、子綦於朝，因劫惠王，置之高府，【集解】賈逵曰：「高府，府名也。」杜預曰：「楚別府。」欲弒之。惠王從者屈固負王亡走昭王夫人宮。【集解】服虔曰：「昭王夫人，惠王母，越女也。」白公自立為王。月餘，會葉公來救楚，楚惠王之徒與共攻白公，殺之。惠王乃復位。是歲也，【集解】徐廣曰：「惠王之十年。」滅陳而縣之。

十三年，吳王夫差彊，陵齊、晉，來伐楚。十六年，越滅吳。【正義】表云越滅吳在元王四年。四十二年，楚滅蔡。【正義】周定王二十二年。四十四年，楚滅杞。【正義】周定王二十四年。與秦平。是時越已滅吳而不能正江、淮北；【正義】正，長也。江、淮北謂廣陵縣，徐、泗等州是也。楚東侵，廣地至泗上。

五十七年，惠王卒，子簡王中立。【正義】中音仲。

簡王元年，北伐滅莒。【正義】括地志云：「密州莒縣，故國也。」言「北伐」者，莒在徐、泗之北。八年，魏文侯、韓武子、趙桓子始列為諸侯。

二十四年，簡王卒，子聲王當立。【正義】謚法云「不生其國曰聲」也。聲王六年，盜殺聲王，子悼王熊疑立。悼王二年，三晉來伐楚，至乘丘而還。【集解】徐廣曰：「年表三年歸榆關于鄭。」【正義】年表云：三晉公子伐我，至乘丘，誤也，已解在年表中。地理志云「乘丘故城在兖州瑕丘縣西北三十五里」是也。四年，楚伐周。鄭殺子陽。九年，伐韓，取負黍。十一年，三晉伐楚，敗我大梁、榆關。【索隱】此榆關當在大梁之西也。楚厚賂秦，與之平。二十一年，悼王卒，子肅王臧立。

肅王四年，蜀伐楚，取茲方。【索隱】地名，今闕。【正義】古今地名云：「荊州松滋縣古鳩茲地，即楚茲方是也。」於是楚為扞關以距之。李熊說公孫述曰：「東守巴郡，距扞關之口。」【索隱】按：郡國志巴郡魚復縣有扞關。十年，魏取我魯陽。【集解】地理志云南陽有魯陽縣。【正義】括地志云：「汝州魯山本漢魯陽縣也。古魯縣以古魯山為名也。」十一年，肅王卒，無子，立其弟熊良夫，是為宣王。

宣王六年，周天子賀秦獻公。秦始復彊，而三晉益大，魏惠王、齊威王尤彊。三十年，秦封衞鞅於商，南侵楚。是年，宣王卒，子威王熊商立。

威王六年，周顯王致文武胙於秦惠王。

七年，齊孟嘗君父田嬰欺楚，楚威王伐齊，敗之於徐州，【集解】徐廣曰：「時楚已滅越而伐齊也。齊說越，令攻楚，故云齊欺楚。」而令齊必逐田嬰。田嬰恐，張丑偽謂楚王曰：「王所以戰勝於徐州者，田盼子不用也。【索隱】盼子，嬰之同族。盼子者，有功於國，而百姓為之用。嬰子弗善而用申紀。申紀者，大臣不附，百姓不為用，故王勝之也。今王逐嬰子，嬰子逐，盼子必用矣。復搏其士卒以與王遇，【索隱】搏音膊，亦有作「附」讀。戰國策作「整」。必不便於王矣。」楚王因弗逐也。

十一年，威王卒，子懷王熊槐立。魏聞楚喪，伐楚，取我陘山。【正義】括地志云：「陘山在鄭州新鄭縣西南三十里。」

懷王元年，張儀始相秦惠王。四年，秦惠王初稱王。

六年，楚使柱國昭陽將兵而攻魏，破之於襄陵，【索隱】縣名，在河東。得八邑。【索隱】古本作「八邑」，今亦作「八城」。又移兵而攻齊，齊王患之。【集解】徐廣曰：「懷王六年，昭陽移和而攻齊。軍門曰和。」陳軫適為秦使齊，齊王曰：「為之奈何？」陳軫曰：「王勿憂，請令罷之。」即往見昭陽軍中，曰：「願聞楚國之法，破軍殺將者何以貴之？」昭陽曰：「其官為上柱國，封上爵執珪。」陳軫曰：「其有貴於此者乎？」昭陽曰：「令尹。」陳軫曰：「今君已為令尹矣，此國冠之上。【索隱】冠音官。令尹乃尹中最尊，故以國為言，猶如卿子冠軍然。臣請得譬之。人有遺其舍人一巵酒者，舍人相謂曰：『數人飲此，不足以徧，請遂畫地為蛇，蛇先成者獨飲之。』一人曰：『吾蛇先成。』舉酒而起，曰：『吾能為之足。』及其為之足，而後成人奪之酒而飲之，曰：『蛇固無足，今為之足，是非蛇也。』今君相楚而攻魏，破軍殺將，功莫大焉，冠之上不可以加矣。今又移兵而攻齊，攻齊勝之，官爵不加於此；攻之不勝，身死爵奪，有毀於楚：此為蛇為足之說也。不若引兵而去以德齊，此持滿之術也。」昭陽曰：「善。」引兵而去。

燕、韓君初稱王。秦使張儀與楚、齊、魏相會，盟齧桑。【正義】徐廣曰：「在梁與彭城之閒也。」

十一年，蘇秦約從山東六國共攻秦，楚懷王為從長。至函谷關，秦出兵擊六國，六國兵皆引而歸，齊獨後。十二年，齊湣王伐敗趙、魏軍，秦亦伐敗韓，與齊争長。

十六年，秦欲伐齊，而楚與齊從親，秦惠王患之，乃宣言張儀免相，使張儀南見楚王，謂楚王曰：「敝邑之王所甚說者無先大王，雖儀之所甚願為門闌之厮者亦無先大王。敝邑之王所甚憎者無先齊王，雖儀之所甚憎者亦無先齊王。而大王和之，【索隱】和謂楚與齊相和親。是以敝邑之王不得事王，而令儀亦不得為門闌之厮也。王為儀閉關而絕齊，今使使者從儀西取故秦所分楚商於之地方六百里，【集解】商於之地在今順陽郡南鄉、丹水二縣，有商城在於中。故謂之商於。【索隱】商於在今慎陽。案：地理志丹水及商屬弘農，今言順陽者，是魏晉始分置順陽郡，商城、丹水俱隸之。如是則齊弱矣。是北弱齊，西德於秦，私商於以為富，此一計而三利俱至也。」懷王大悅，乃置相璽於張儀，日與置酒，宣言「吾復得吾商於之地」。羣臣皆賀，而陳軫獨弔。懷王曰：「何故？」陳軫對曰：「秦之所為重王者，以王之有齊也。今地未可得而齊交先絕，是楚孤也。夫秦又何重孤國哉，必輕楚矣。且先出地而後絕齊，則秦計不為。先絕齊而後責地，則必見欺於張儀。見欺於張儀，則王必怨之。怨之，是西起秦患，北絕齊交。西起秦患，北絕齊交，則兩國之兵必至。【索隱】兩國，韓、魏也。臣故弔。」楚王弗聽，因使一將軍西受封地。

張儀至秦，詳醉墜車，稱病不出三月，地不可得。楚王曰：「儀以吾絕齊為尚薄邪？」乃使勇士宋遺北辱齊王。齊王大怒，折楚符而合於秦。秦齊交合，張儀乃起朝，謂楚將軍曰：「子何不受地？從某至某，廣袤六里。」楚將軍曰：「臣之所以見命者六百里，不聞六里。」即以歸報懷王。懷王大怒，興師將伐秦。陳軫又曰：「伐秦非計也。不如因賂之一名都，與之伐齊，是我亡於秦，【索隱】謂失商於之地。取償於齊也，吾國尚可全。今王已絕於齊而責欺於秦，是吾合秦齊之交而來天下之兵也，國必大傷矣。」楚王不聽，遂絕和於秦，發兵西攻秦。秦亦發兵擊之。

十七年春，與秦戰丹陽，【索隱】此丹陽在漢中。秦大敗我軍，斬甲士八萬，虜我大將軍屈匄、裨將軍逢侯丑等七十餘人，遂取漢中之郡。楚懷王大怒，乃悉國兵復襲秦，戰於藍田，【正義】藍田在雍州東南八十里，從藍田關入藍田縣。大敗楚軍。韓、魏聞楚之困，乃南襲楚，至於鄧。楚聞，乃引兵歸。

十八年，秦使使約復與楚親，分漢中之半以和楚。楚王曰：「願得張儀，不願得地。」張儀聞之，請之楚。秦王曰：「楚且甘心於子，奈何？」張儀曰：「臣善其左右靳尚，靳尚又能得事於楚王幸姬鄭袖，袖所言無不從者。且儀以前使負楚以商於之約，今秦楚大戰，有惡，臣非面自謝楚不解。且大王在，楚不宜敢取儀。誠殺儀以便國，臣之願也。」儀遂使楚。

至，懷王不見，因而囚張儀，欲殺之。儀私於靳尚，靳尚為請懷王曰：「拘張儀，秦王必怒。天下見楚無秦，必輕王矣。」又謂夫人鄭袖曰：「秦王甚愛張儀，而王欲殺之，今將以上庸之地六縣賂楚，以美人聘楚王，以宮中善歌者為之媵。楚王重地，秦女必貴，而夫人必斥矣。夫人不若言而出之。」鄭袖卒言張儀於王而出之。儀出，懷王因善遇儀，儀因說楚王以叛從約而與秦合親，約婚姻。張儀已去，屈原使從齊來，諫王曰：「何不誅張儀？」懷王悔，使人追儀，弗及。是歲，秦惠王卒。

二十年，齊湣王欲為從長，【索隱】按：下文始言二十四年，又更有二十六年，則此錯。云二十六年，衍字也，當是二十年事。又徐廣推校二十年取武遂，二十三年歸武遂，則此必二十年、二十一年事乎？惡楚之與秦合，乃使使遺楚王書曰：「寡人患楚之不察於尊名也。今秦惠王死，武王立，張儀走魏，樗里疾、公孫衍用，而楚事秦。夫樗里疾善乎韓，而公孫衍善乎魏；楚必事秦，韓、魏恐，必因二人求合於秦，則燕、趙亦宜事秦。四國争事秦，則楚為郡縣矣。王何不與寡人并力收韓、魏、燕、趙，與為從而尊周室，以案兵息民，令於天下？莫敢不樂聽，則王名成矣。王率諸侯並伐，破秦必矣。王取武關、蜀、漢之地，【正義】武關在商州東一百八十里商洛縣界。蜀，巴蜀；漢中，郡也。私吳、越之富而擅江海之利，韓、魏割上黨，西薄函谷，則楚之彊百萬也。且王欺於張儀，亡地漢中，兵銼藍田，天下莫不代王懷怒。今乃欲先事秦！願大王孰計之。」

楚王業已欲和於秦，見齊王書，猶豫不決，下其議羣臣。羣臣或言和秦，或曰聽齊。昭雎【索隱】七余反。曰：「王雖東取地於越，不足以刷耻；必且取地於秦，而後足以刷耻於諸侯。王不如深善齊、韓以重樗里疾，如是則王得韓、齊之重以求地矣。秦破韓宜陽，【索隱】弘農之縣，在澠池西南。而韓猶復事秦者，以先王墓在平陽，【索隱】非堯都也。而秦之武遂去之七十里，【索隱】亦非河閒之縣，則韓之平陽，秦之武遂，並當在宜陽左右。以故尤畏秦。不然，秦攻三川，【正義】三川，洛州也。趙攻上黨，楚攻河外，韓必亡。楚之救韓，不能使韓不亡，然存韓者楚也。韓已得武遂於秦，以河山為塞，【正義】河，蒲州西黃河也。山，韓西境也。所報德莫如楚厚，臣以為其事王必疾。齊之所信於韓者，以韓公子昩為齊相也。【正義】昩，莫葛反，後同。韓已得武遂於秦，王甚善之，使之以齊、韓重樗里疾，疾得齊、韓之重，其主弗敢弃疾也。今又益之以楚之重，樗里子必言秦，復與楚之侵地矣。」於是懷王許之，竟不合秦，而合齊以善韓。【集解】徐廣曰：「懷王之二十二年，秦拔宜陽，取武遂，二十三年，秦復歸韓武遂，然則已非二十年事矣。」

二十四年，倍齊而合秦。秦昭王初立，乃厚賂於楚。楚徃迎婦。二十五年，懷王入與秦昭王盟，約於黃棘。秦復與楚上庸。二十六年，齊、韓、魏為楚負其從親而合於秦，三國共伐楚。楚使太子入質於秦而請救。秦乃遣客卿通將兵救楚，三國引兵去。

二十七年，秦大夫有私與楚太子鬪，楚太子殺之而亡歸。二十八年，秦乃與齊、韓、魏共攻楚，殺楚將唐昩，取我重丘而去。二十九年，秦復攻楚，大破楚，楚軍死者二萬，殺我將軍景缺。懷王恐，乃使太子為質於齊以求平。三十年，秦復伐楚，取八城。秦昭王遺楚王書曰：「始寡人與王約為弟兄，盟于黃棘，太子為質，至驩也。太子陵殺寡人之重臣，不謝而亡去，寡人誠不勝怒，使兵侵君王之邊。今聞君王乃令太子質於齊以求平。寡人與楚接境壤界，故為婚姻，【正義】婿之父為姻，婦之父為婚，婦之父母婿之父母相謂為婚姻，兩婿相謂為婭。所從相親久矣。而今秦楚不驩，則無以令諸侯。寡人願與君王會武關，面相約，結盟而去，寡人之願也。敢以聞下執事。」楚懷王見秦王書，患之。欲徃，恐見欺；無徃，恐秦怒。昭雎曰：「王毋行，而發兵自守耳。秦虎狼，不可信，有并諸侯之心。」懷王子子蘭勸王行，曰：「奈何絕秦之驩心！」於是徃會秦昭王。昭王詐令一將軍伏兵武關，號為秦王。楚王至，則閉武關，遂與西至咸陽，【索隱】右扶風渭城縣，故咸陽城也，在水北山南，故曰咸陽。咸，皆也。朝章臺，如蕃臣，不與亢禮。楚懷王大怒，悔不用昭子言。秦因留楚王，要以割巫、黔中之郡。楚王欲盟，秦欲先得地。楚王怒曰：「秦詐我而又彊要我以地！」不復許秦。秦因留之。

楚大臣患之，乃相與謀曰：「吾王在秦不得還，要以割地，而太子為質於齊，齊、秦合謀，則楚無國矣。」乃欲立懷王子在國者。昭雎曰：「王與太子俱困於諸侯，而今又倍王命而立其庶子，不宜。」乃詐赴於齊，齊湣王謂其相曰：「不若留太子以求楚之淮北。」相曰：「不可，郢中立王，是吾抱空質而行不義於天下也。」或曰：「不然。郢中立王，因與其新王市曰『予我下東國，吾為王殺太子，不然，將與三國共立之』，然則東國必可得矣。」齊王卒用其相計而歸楚太子。太子橫至，立為王，是為頃襄王。乃告于秦曰：「賴社稷神靈，國有王矣。」

頃襄王橫元年，秦要懷王不可得地，楚立王以應秦，秦昭王怒，發兵出武關攻楚，大敗楚軍，斬首五萬，取析十五城而去。【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取十六城，旣取析，又并取左右十五城也。」駰按：地理志弘農有析縣。【正義】括地志云：「鄧州內鄉縣城本楚析邑，一名丑，漢置析縣，因析水為名也。」二年，楚懷王亡逃歸，秦覺之，遮楚道，懷王恐，乃從間道走趙以求歸。趙主父【索隱】主字亦或作「王」。在代，其子惠王初立，行王事，恐，不敢入楚王。楚王欲走魏，秦追至，遂與秦使復之秦。懷王遂發病。頃襄王三年，懷王卒于秦，秦歸其喪于楚。楚人皆憐之，如悲親戚。諸侯由是不直秦。秦楚絕。

六年，秦使白起伐韓於伊闕，【正義】括地志云：「伊闕山在洛州南十九里也。」大勝，斬首二十四萬。秦乃遺楚王書曰：「楚倍秦，秦且率諸侯伐楚，争一旦之命。願王之飭士卒，得一樂戰。」楚頃襄王患之，乃謀復與秦平。七年，楚迎婦於秦，秦楚復平。

十一年，齊秦各自稱為帝；月餘，復歸帝為王。

十四年，楚頃襄王與秦昭王好會于宛，結和親。十五年，楚王與秦、三晉、燕共伐齊，取淮北。十六年，與秦昭王好會於鄢。其秋，復與秦王會穰。

十八年，楚人有好以弱弓微繳加歸鴈之上者，頃襄王聞，召而問之。對曰：「小臣之好射鶀鴈，【索隱】鶀音其，小鴈也。羅鸗，【集解】徐廣曰：「呂靜曰鸗，野鳥也。音龍。」【索隱】呂靜音聾，鄒亦音盧動反，劉音龍。鸗，小鳥。小矢之發也，何足為大王道也。且稱楚之大，因大王之賢，所弋非直此也。昔者三王以弋道德，五霸以弋戰國。故秦、魏、燕、趙者，鶀鴈也；齊、魯、韓、衞者，青首也；【索隱】亦小鳧，有青首者。騶、費、【索隱】鄒祕二音。郯、邳者，羅鸗也。外其餘則不足射者。見鳥六雙，【索隱】以喻下文秦趙等十二國，故云「六雙」。以王何取？王何不以聖人為弓，以勇士為繳，時張而射之？此六雙者，可得而囊載也。其樂非特朝夕之樂也，【索隱】夕猶昔也。其獲非特鳧鴈之實也。王朝張弓而射魏之大梁之南，加其右臂而徑屬之於韓，則中國之路絕，而上蔡之郡壞矣。還【索隱】音患，謂繞也。射【索隱】音石。圉之東，【正義】圉音語。城在汴州雍丘縣東。解魏左肘【索隱】解音紀買反。而外擊定陶，則魏之東外弃，而大宋、方與二郡者舉矣。【正義】言王朝張弓射魏大梁、汴州之南，即加大梁之右臂；連韓、郯，則河北中國之路向東南斷絕，則韓上蔡之郡自破壞矣。復遶雍丘圉城之東，便解散魏左肘宋州，而外擊曹定陶，及魏東之外解弃，則宋、方與兩郡並舉。且魏斷二臂，顛越矣；膺擊郯國，大梁可得而有也。王綪繳蘭臺，【集解】徐廣曰：「綪，縈也，音争。蘭，一作『簡』。」【正義】鄭玄云：「綪，屈也，江沔之閒謂之縈，收繩索綪也。」按：繳，絲繩，繫弋射鳥也。若膺擊郯，圍大梁已了，乃收弋繳於蘭臺。蘭臺，桓山之別名也。飲馬西河，定魏大梁，此一發之樂也。若王之於弋誠好而不厭，則出寶弓，碆新繳，【集解】徐廣曰：「以石傅弋繳曰碆。碆音波。」【索隱】碆作「磻」，音播。傅音附。射噣鳥於東海，還蓋長城以為防，【集解】徐廣曰：「噣，一作『獨』。還音宦。蓋，一作『益』。益縣在樂安，蓋縣在泰山。濟北盧縣有長城，東至海也。」【索隱】噣音晝，謂大鳥之有鉤喙者，以比齊也。還音患，謂遶也。蓋者，覆也。言射者環遶蓋覆，使無飛走之路，因以長城為防也。徐以蓋為益縣，非也。長城當在濟南。【正義】太山郡記云：「太山西北有長城，緣河徑太山千餘里，至琅邪臺入海。」齊記云：「齊宣王乘山嶺之上築長城，東至海，西至濟州千餘里，以備楚。」括地志云：「長城西北起濟州平陰縣，緣河歷太山北岡上，經濟州淄川，即西南兗州博城縣北，東至密州琅邪臺入海。薊代記云齊有長城巨防，足以為塞也。」朝射東莒，【正義】括地志云：「密州莒縣，故莒子國。地理志云周武王封少昊之後嬴姓於莒，始都計斤，春秋時徙居莒也。」夕發浿丘，【集解】徐廣曰：「在清河。」【正義】括地志云：「浿丘，丘名也，在青州臨淄縣西北二十五里也。」夜加即墨，顧據午道，【索隱】顧，反也。午道當在齊西界。一從一橫為午道，亦未詳其處。【正義】劉伯莊云「齊西界」。按：蓋在博州之西境也。則長城之東收，而太山之北舉矣。【正義】言從濟州長城東至海，太山之北，黃河之南，盡舉收於楚。西結境於趙【正義】言得齊地約結於趙，為境界，定從約也。而北達於燕，【索隱】北，一作「杜」。杜者，寬大之名。言齊晉旣伏，收燕不難也。【正義】北達，言四通無所滯礙。言燕無山河之限也。三國布𦐠，【集解】徐廣曰：「音翅。一作『屬』。」【索隱】亦作「翅」，同式豉反。三國，齊、趙、燕也。則從不待約而可成也。北遊目於燕之遼東而南登望於越之會稽，此再發之樂也。若夫泗上十二諸侯，左縈而右拂之，可一旦而盡也。今秦破韓以為長憂，得列城而不敢守也；伐魏而無功，擊趙而顧病，【索隱】顧猶反也。則秦魏之勇力屈矣，楚之故地漢中、析、酈可得而復有也。王出寶弓，碆新繳，涉鄳塞，【集解】徐廣曰：「或以為『冥』，今江夏。一作『黽』。」【正義】括地志云：「故鄍城在陝州河北縣東十里，虞邑也。杜預云河東大陽有鄍城是也。」徐言江夏，亦誤也。而待秦之倦也，山東、河內【正義】謂華山之東，懷州河內之郡。可得而一也。勞民休衆，南面稱王矣。故曰秦為大鳥，負海內而處，東面而立，左臂據趙之西南，右臂傅楚鄢郢，膺擊韓魏，【索隱】謂韓、魏當秦之前，故云「膺擊」。俗本作「鷹」，非。垂頭中國，【索隱】垂頭猶申頸也。言欲吞山東。處旣形便，勢有地利，奮翼鼔𦐠，方三千里，則秦未可得獨招而夜射也。」欲以激怒襄王，故對以此言。襄王因召與語，遂言曰：「夫先王為秦所欺而客死於外，怨莫大焉。今以匹夫有怨，尚有報萬乘，白公、子胥是也。今楚之地方五千里，帶甲百萬，猶足以踊躍中野也，而坐受困，臣竊為大王弗取也。」於是頃襄王遣使於諸侯，復為從，欲以伐秦。秦聞之，發兵來伐楚。

楚欲與齊韓連和伐秦，因欲圖周。周王赧使武公【集解】徐廣曰：「定王之曾孫，而西周惠公之子。」謂楚相昭子曰：「三國以兵割周郊地以便輸，而南器以尊楚，臣以為不然。夫弒共主，臣世君，【索隱】共主，世君，俱是周自謂也。共主，言周為天下共所宗主也；世君，言周室代代君於天下。大國不親；以衆脅寡，小國不附。大國不親，小國不附，不可以致名實。名實不得，不足以傷民。夫有圖周之聲，非所以為號也。」昭子曰：「乃圖周則無之。雖然，周何故不可圖也？」對曰：「軍不五不攻，城不十不圍。夫一周為二十晉，【正義】言周王之國，其地雖小，諸侯尊之，故敵二十晉也。公之所知也。韓嘗以二十萬之衆辱於晉之城下，銳士死，中士傷，而晉不拔。公之無百韓以圖周，此天下之所知也。夫怨結兩周以塞鄒魯之心，【索隱】騶魯有禮義之國，今楚欲結怨兩周而奪九鼎，是塞鄒魯之心。交絕於齊，【正義】楚本與齊韓和伐秦，因欲圖周；齊不與圖周，故齊交絕於楚。聲失天下，其為事危矣。夫危兩周以厚三川，【正義】三川，兩周之地，韓多有之，言厚韓也。方城之外必為韓弱矣。【正義】方城之外，許州葉縣東北也。言楚取兩周，則韓彊，必弱楚方城之外也。何以知其然也？西周之地，絕長補短，不過百里。名為天下共主，裂其地不足以肥國，得其衆不足以勁兵。雖無攻之，名為弒君。然而好事之君，喜攻之臣，發號用兵，未嘗不以周為終始。是何也？見祭器在焉，欲器之至而忘弒君之亂。今韓以器之在楚，臣恐天下以器讎楚也。臣請譬之。夫虎肉臊，其兵利身，【索隱】謂虎以爪牙為兵，而自利於防身也。人猶攻之也。若使澤中之麋蒙虎之皮，人之攻之必萬於虎。【索隱】攻易而利大也。【正義】野澤之麋蒙衣虎皮，人之攻取必萬倍於虎也。譬楚伐周收祭器，其猶麋蒙虎皮矣。裂楚之地，足以肥國；詘楚之名，足以尊主。今子將以欲誅殘天下之共主，居三代之傳器，【索隱】謂九鼎也。吞三翮六翼，【索隱】翮，亦作「○」，同音歷。三翮六翼，亦謂九鼎也。空足曰翮。六翼即六耳，翼近耳旁，事具小爾雅。以高世主，非貪而何？周書曰『欲起無先』，故器南則兵至矣。」於是楚計輟不行。

十九年，秦伐楚，楚軍敗，割上庸、漢北地予秦。【正義】謂割房、金、均三州及漢水之北與秦。二十年，秦將白起拔我西陵。【集解】徐廣曰：「屬江夏。」【正義】括地志云：「西陵故城在黃州黃山西二里。」二十一年，秦將白起遂拔我郢，燒先王墓夷陵。【集解】徐廣曰：「年表云拔郢，燒夷陵。」【索隱】夷陵，陵名，後為縣，屬南郡。【正義】括地志云：「峽州夷陵縣是也。在荊州西。應劭云夷山在西北。」楚襄王兵散，遂不復戰，東北保於陳城。二十二年，秦復拔我巫、黔中郡。

二十三年，襄王乃收東地兵，得十餘萬，復西取秦所拔我江旁十五邑以為郡，距秦。二十七年，使三萬人助三晉伐燕。復與秦平，而入太子為質於秦。楚使左徒侍太子於秦。

三十六年，頃襄王病，太子亡歸。秋，頃襄王卒，太子熊元【索隱】系本作「完」。代立，是為考烈王。考烈王以左徒為令尹，封以吳，號春申君。

考烈王元年，納州于秦以平。【集解】徐廣曰：「南郡有州陵縣。」是時楚益弱。

六年，秦圍邯鄲，趙告急楚，楚遣將軍景陽救趙。七年，至新中。【索隱】按：趙地無名新中者，「中」字誤。鉅鹿有新市，「中」當為「市」。【正義】新中，相州安陽縣也。七國時魏寧新中邑，秦莊襄王拔之，更名安陽也。秦兵去。【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六年春申君救趙，十年徙於鉅陽。」十二年，秦昭王卒，楚王使春申君弔祠于秦。十六年，秦莊襄王卒，秦王趙政立。二十二年，與諸侯共伐秦，不利而去。楚東徙都壽春，【正義】壽春在南壽州，壽春縣是也。命曰郢。

二十五年，考烈王卒，子幽王悍立。李園殺春申君。幽王三年，秦、魏伐楚。秦相呂不韋卒。九年，秦滅韓。十年，幽王卒，同母弟猶代立，是為哀王。哀王立二月餘，哀王庶兄負芻之徒襲殺哀王而立負芻為王。是歲，秦虜趙王遷。

王負芻元年，燕太子丹使荊軻刺秦王。二年，秦使將軍伐楚，大破楚軍，亡十餘城。三年，秦滅魏。四年，秦將王翦破我軍於蘄，【索隱】機祈二音。而殺將軍項燕。

五年，秦將王翦、蒙武遂破楚國，虜楚王負芻，滅楚名為楚郡云。【集解】孫檢曰：「秦虜楚王負芻，滅去楚名，以楚地為三郡。」【索隱】裴注頻引孫檢，不知其人本末，蓋齊人也。

太史公曰：楚靈王方會諸侯於申，誅齊慶封，作章華臺，求周九鼎之時，志小天下；及餓死于申亥之家，為天下笑。操行之不得，悲夫！勢之於人也，可不慎與？弃疾以亂立，嬖淫秦女，甚乎哉，幾【索隱】音祈。再亡國！

索隱述贊曰：鬻熊之嗣，周封於楚。僻在荊蠻，蓽路藍縷。及通而霸，僭號曰武。文旣伐申，成亦赦許。子圉篡嫡，商臣殺父。天禍未悔，憑姦自怙。昭困奔亡，懷迫囚虜。頃襄、考烈，祚衰南土。

## 越王勾踐世家第十一

越王勾踐，其先禹之苗裔，【正義】吳越春秋云：「禹周行天下，還歸大越，登茅山以朝四方羣臣，封有功，爵有德，崩而葬焉。至少康，恐禹跡宗廟祭祀之絕，乃封其庶子於越，號曰無餘。」賀循會稽記云：「少康，其少子號曰於越，越國之稱始此。」越絕記云：「無餘都，會稽山南故越城是也。」而夏后帝少康之庶子也。封於會稽，以奉守禹之祀。文身斷髮，披草萊而邑焉。後二十餘世，至於允常。【正義】輿地志云：「越侯傳國三十餘葉，歷殷至周敬王時，有越侯夫譚，子曰允常，拓土始大，稱王，春秋貶為子，允常之時，與吳王闔廬戰而相怨伐。允常卒，子勾踐立，是為越王。

元年，吳王闔廬聞允常死，乃興師伐越。越王勾踐使死士挑戰，三行，至吳陳，呼而自剄。吳師觀之，越因襲擊吳師，吳師敗於檇李，【集解】杜預曰：「吳郡嘉興縣南有檇李城。」【索隱】事在左傳魯定公十四年。射傷吳王闔廬。闔廬且死，告其子夫差曰：「必毋忘越。」

三年，勾踐聞吳王夫差日夜勒兵，且以報越，越欲先吳未發徃伐之。范蠡諫曰：「不可。臣聞兵者凶器也，戰者逆德也，争者事之末也。陰謀逆德，好用凶器，試身於所末，上帝禁之，行者不利。」越王曰：「吾已決之矣。」遂興師。吳王聞之，悉發精兵擊越，敗之夫椒。【集解】杜預曰：「夫椒在吳郡吳縣，太湖中椒山是也。」【索隱】夫音符。椒音焦，本又作「湫」，音酒小反。賈逵云地名。國語云敗之五湖，則杜預云在椒山為非。事具哀公元年。越王乃以餘兵五千人保棲於會稽。【集解】杜預曰：「上會稽山也。」【索隱】鄒誕云：「保山曰棲，猶鳥棲於木以避害也，故六韜曰『軍處山之高者則曰棲』。」吳王追而圍之。

越王謂范蠡曰：【正義】會稽典錄云：「范蠡字少伯，越之上將軍也。本是楚宛三戶人，佯狂倜儻負俗。文種為宛令，遣吏謁奉。吏還曰：『范蠡本國狂人，生有此病。』種笑曰：『吾聞士有賢俊之姿，必有佯狂之譏，內懷獨見之明，外有不知之毀，此固非二三子之所知也。』駕車而往，蠡避之。後知種之必來謁，謂兄嫂曰：『今日有客，願假衣冠。』有頃種至，抵掌而談，旁人觀者聳聽之矣。」「以不聽子故至於此，為之奈何？」蠡對曰：「持滿者與天，【集解】韋昭曰：「與天，法天也。天道盈而不溢。」【索隱】與天，天與也。言持滿不溢，與天同道，故天與之。定傾者與人，【集解】虞翻曰：「人道尚謙卑以自牧。」　【索隱】人主有定傾之功，故人與之也。節事者以地。【集解】韋昭曰：「時不至，不可彊生；事不究，不可彊成。」【索隱】國語「以」作「與」，此作「以」，亦與義也。言地能財成萬物，人主宜節用以法地，故地與之。韋昭等解恐非。卑辭厚禮以遺之，不許，而身與之市。」【集解】韋昭曰：「市，利也。謂委管籥屬國家，以身隨之。」【正義】卑作言辭，厚遺珍寶。不許平，越王身往事之，如市賈貨易以利，此是定傾危之計。勾踐曰：「諾。」乃令大夫種行成於吳，【索隱】大夫，官；種，名也。一曰大夫姓，猶司馬、司徒之比，蓋非也。成者，平也，求和於吳也。【正義】吳越春秋云：「大夫種姓文名種，字子禽。荊平王時為宛令，之三戶之里，范蠡從犬竇蹲而吠之，從吏恐文種慚，令人引衣而鄣之。文種曰：『無鄣也。吾聞犬之所吠者人，今吾到此，有聖人之氣，行而求之，來至於此。且人身而犬吠者，謂我是人也。』乃下車拜，蠡不為禮。」膝行頓首曰：「君王亡臣勾踐使陪臣種敢告下執事：勾踐請為臣，妻為妾。」吳王將許之。子胥言於吳王曰：「天以越賜吳，勿許也。」種還，以報勾踐。勾踐欲殺妻子，燔寶器，觸戰以死。種止勾踐曰：「夫吳太宰嚭貪，可誘以利，請間行【索隱】閒音紀閑反。閒行猶微行。言之。」於是勾踐以美女寶器令種間獻吳太宰嚭。【索隱】國語云：「越飾美女二人，使大夫種遺太宰嚭。」嚭受，乃見大夫種於吳王。種頓首言曰：「願大王赦勾踐之罪，盡入其寶器。不幸不赦，勾踐將盡殺其妻子，燔其寶器，悉五千人觸戰，必有當也。」【索隱】言悉五千人觸戰，或有能當吳兵者，故國語作「耦」，耦亦相當對之名。又下云「無乃傷君王之所愛乎」，是有當則相傷也。嚭因說吳王曰：「越以服為臣，若將赦之，此國之利也。」吳王將許之。子胥進諫曰：「今不滅越，後必悔之。勾踐賢君，種、蠡良臣，若反國，將為亂。」吳王弗聽，卒赦越，罷兵而歸。

勾踐之困會稽也，喟然嘆曰：「吾終於此乎？」種曰：「湯繫夏臺，文王囚羑里，晉重耳犇翟，齊小白犇莒，其卒王霸。由是觀之，何遽不為福乎？」

吳旣赦越，越王勾踐反國，乃苦身焦思，置膽於坐，坐卧即仰膽，飲食亦嘗膽也。曰：「女忘會稽之恥邪？」身自耕作，夫人自織，食不加肉，衣不重采，折節下賢人，厚遇賔客，振貧弔死，【集解】徐廣曰：「弔，一作『葬』。」與百姓同其勞。欲使范蠡治國政，蠡對曰：「兵甲之事，種不如蠡；填【索隱】鎮音。撫國家，親附百姓，蠡不如種。」於是舉國政屬大夫種，而使范蠡與大夫柘稽【索隱】越大夫也。國語作「諸稽郢」。行成，為質於吳。二歲而吳歸蠡。

勾踐自會稽歸七年，拊循其士民，士民欲用以報吳。大夫逢同【索隱】逢，姓；同，名。故楚有逢伯。諫曰：「國新流亡，今乃復殷給，繕飾備利，吳必懼，懼則難必至。且鷙鳥之擊也，必匿其形。今夫吳兵加齊、晉，怨深於楚、越，名高天下，實害周室，德少而功多，必淫自矜。為越計，莫若結齊，親楚，附晉，以厚吳。吳之志廣，必輕戰。是我連其權，三國伐之，越承其弊，可克也。」勾踐曰：「善。」

居二年，吳王將伐齊。子胥諫曰：「未可。臣聞勾踐食不重味，與百姓同苦樂。此人不死，必為國患。吳有越，腹心之疾，齊與吳，疥㿅【索隱】疥㿅音介尟。也。願王釋齊先越。」吳王弗聽，遂伐齊，敗之艾陵【索隱】在魯哀十一年。，虜齊高、國【索隱】國惠子、高昭子。以歸。讓子胥。子胥曰：「王毋喜！」王怒，子胥欲自殺，王聞而止之。越大夫種曰：「臣觀吳王政驕矣，請試嘗之貸粟，以卜其事。」請貸，吳王欲與，子胥諫勿與，王遂與之，越乃私喜。子胥言曰：「王不聽諫，後三年吳其墟乎！」太宰嚭聞之，乃數與子胥爭越議，因讒子胥曰：「伍員貌忠而實忍人，其父兄不顧，安能顧王？王前欲伐齊，員彊諫，已而有功，用是反怨王。王不備伍員，員必為亂。」與逢同共謀，讒之王。王始不從，乃使子胥於齊，聞其託子於鮑氏，王乃大怒，曰：「伍員果欺寡人！」役反，使人賜子胥屬鏤劔以自殺。子胥大笑曰：「我令而父霸，【索隱】而，汝也。父，闔廬也。我又立若，【索隱】若亦汝也。若初欲分吳國半予我，我不受，已，今若反以讒誅我。嗟乎，嗟乎，一人固不能獨立！」報使者曰：「必取吾眼置吳東門，以觀越兵入也！」【索隱】國語云吳王慍曰「孤不使大夫得見」，乃盛以鴟夷，投之于江也。於是吳任嚭政。

居三年，勾踐召范蠡曰：「吳已殺子胥，導諛者衆，可乎？」對曰：「未可。」

至明年春，吳王北會諸侯於黃池，【索隱】在哀十三年。吳國精兵從王，惟獨老弱與太子留守。【索隱】據左氏傳，太子名友。勾踐復問范蠡，蠡曰「可矣」。乃發習流二千人，【索隱】虞書云「流宥五刑」。按：流放之罪人，使之習戰，任為卒伍，故有二千人。【正義】謂先慣習流利戰陣死者二千人也。教士四萬人，【索隱】謂常所教練之兵也。故孔子曰「以不教民戰，是謂弃之」是也。君子六千人，【集解】韋昭曰：「君子，王所親近有志行者，猶吳所謂『賢良』，齊所謂『士』也。」虞翻曰：「言君養之如子。」【索隱】君子謂君所子養有恩惠者。又按：左氏「楚沈尹戌帥都君子以濟師」，杜預曰「都君子謂都邑之士有復除者」。國語「王以私卒君子六千人」。諸御千人，【索隱】諸御謂諸理事之官在軍有職掌者。伐吳。吳師敗，遂殺吳太子。吳告急於王，王方會諸侯於黃池，懼天下聞之，乃祕之。吳王已盟黃池，乃使人厚禮以請成越。越自度亦未能滅吳，乃與吳平。

其後四年，越復伐吳。吳士民罷弊，輕銳盡死於齊、晉。而越大破吳，因而留圍之三年，吳師敗，越遂復棲吳王於姑蘇之山。吳王使公孫雄【集解】虞翻曰：「吳大夫。」肉袒膝行而前，請成越王曰：「孤臣夫差敢布腹心，異日嘗得罪於會稽，夫差不敢逆命，得與君王成以歸。今君王舉玉趾而誅孤臣，孤臣惟命是聽，意者亦欲如會稽之赦孤臣之罪乎？」勾踐不忍，欲許之。范蠡曰：「會稽之事，天以越賜吳，吳不取。今天以吳賜越，越其可逆天乎？且夫君王蚤朝晏罷，非為吳邪？謀之二十二年，一旦而弃之，可乎？且夫天與弗取，反受其咎。『伐柯者其則不遠』，君忘會稽之厄乎？」勾踐曰：「吾欲聽子言，吾不忍其使者。」范蠡乃鼔進兵，曰：「王已屬政於執事，【集解】虞翻曰：「執事，蠡自謂也。」使者去，不者且得罪。」【集解】虞翻曰：「我為子得罪。」【索隱】虞翻注蓋依國語之文，今望此文，謂使者宜速去，不且得罪於越，義亦通。吳使者泣而去。勾踐憐之，乃使人謂吳王曰：「吾置王甬東，君百家。」【集解】杜預曰：「甬東，會稽勾章縣東海中洲也。」【索隱】國語云「與之夫婦三百」是也。吳王謝曰：「吾老矣，不能事君王！」遂自殺。乃蔽其面，【正義】今之面衣是其遺象也。越絕云：「吳王曰『聞命矣！以三寸帛幎吾兩目。使死者有知，吾慚見伍子胥、公孫聖；以為無知，吾恥生者』。越王則解綬以幎其目，遂伏劔而死。」幎音覓。顧野王云大巾覆也。曰：「吾無靣以見子胥也！」越王乃葬吳王而誅太宰嚭。

勾踐已平吳，乃以兵北渡淮，與齊、晉諸侯會於徐州，致貢於周。周元王使人賜勾踐胙，命為伯。勾踐已去，渡淮南，以淮上地與楚，【集解】楚世家曰：「越滅吳而不能正江、淮北。楚東侵廣地至泗上。」歸吳所侵宋地於宋，與魯泗東方百里。當是時，越兵橫行於江、淮東，諸侯畢賀，號稱霸王。【索隱】越在蠻夷，少康之後，地遠國小，春秋之初未通上國，國史旣微，略無世系，故紀年稱為「於粵子」。據此文，勾踐平吳之後，周元王始命為伯，後遂僭而稱王也。

范蠡遂去，自齊遺大夫種書曰：「蜚鳥盡，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集解】徐廣曰：「狡，一作『郊』。」越王為人長頸鳥喙，可與共患難，不可與共樂。子何不去？」種見書，稱病不朝。人或讒種且作亂，越王乃賜種劔曰：「子教寡人伐吳七術，【正義】越絕云：「九術：一曰尊天事鬼；二曰重財幣以遺其君；三曰貴糴粟稿以空其邦；四曰遺之好美以熒其志；五曰遺之巧匠，使起宮室高臺，以盡其財，以疲其力；六曰貴其諛臣，使之易伐；七曰彊其諫臣，使之自殺；八曰邦家富而備器利；九曰堅甲利兵以承其弊。」寡人用其三而敗吳，其四在子，子為我從先王試之。」種遂自殺。

勾踐卒，【索隱】紀年云：「晉出公十年十一月，於粵子勾踐卒，是為菼執。」子王鼫與立。【索隱】鼫音石。與音餘。按：紀年云「於粵子勾踐卒，是菼執。次鹿郢立，六年卒」。樂資云「越語謂鹿郢為鼫與也」。王鼫與卒，子王不壽立。王不壽卒，【索隱】紀年云：「不壽立十年見殺，是為盲姑。次朱勾立。」子王翁立。王翁卒，【索隱】紀年於粵子朱勾三十四年滅滕，三十五年滅郯，三十七年朱勾卒。子王翳立。王翳卒，子王之侯立。【索隱】紀年云：「翳三十三年遷于吳，三十六年七月太子諸咎弒其君翳，十月粵殺諸咎。粵滑，吳人立子錯枝為君。明年，大夫寺區定粵亂，立無余之。十二年，寺區弟忠弒其君莽安，次無顓立。無顓八年薨，是為菼蠋卯。」故莊子云「越人三弒其君，子搜患之，逃乎丹穴不肯出，越人薰之以艾，乘以王輿」。樂資云「號曰無顓」。蓋無顓後乃次無彊也，則王之侯即無余之也。王之侯卒，子王無彊立。【索隱】蓋無顓之弟也。音其良反。

王無彊時，越興師北伐齊，西伐楚，與中國爭彊。當楚威王之時，越北伐齊，齊威王使人說越王曰：「越不伐楚，大不王，小不伯。圖越之所為不伐楚者，為不得晉也。韓、魏固不攻楚。韓之攻楚，覆其軍，殺其將，則葉、陽翟危；【正義】葉，式涉反，今許州葉縣。陽翟，河南陽翟縣也。二邑此時屬韓，與楚犬牙交境，韓若伐楚，恐二邑為楚所危。魏亦覆其軍，殺其將，則陳、上蔡不安。【正義】陳，今陳州也。上蔡，今豫州上蔡縣也。二邑此時屬魏，與楚犬牙交境，魏若伐楚，恐二國為楚所危也。故二晉之事越也，【正義】言韓、魏與楚鄰，今令越合於二晉而伐楚。不至於覆軍殺將，馬汗之力不效。【集解】徐廣曰：「效猶見也。」所重於得晉者何也？」【正義】從「不至」已下此是齊使者重難越王。越王曰：「所求於晉者，不至頓刃接兵，而況于攻城圍邑乎？【正義】頓刃，築營壘也。接兵，戰也。越王言韓魏之事越，猶不至頓刃接兵，而況更有攻城圍邑，韓、魏始服乎？言畏秦、齊而故事越也。願魏以聚大梁之下，願齊之試兵南陽【索隱】此南陽在齊之南界，莒之西。莒地，以聚常、郯之境，【索隱】常，邑名，蓋田文所封邑。郯，故郯國。二邑皆齊之南地。則方城之外不南，【正義】方城山在許州葉縣西南十八里。外謂許州、豫州等。言魏兵在大梁之下，楚方城之兵不得南伐越也。淮、泗之間不東，商、於、析、酈、【索隱】四邑並屬南陽，楚之西南是也。【正義】酈音擲。括地志云：「商洛縣則古商國城也。荊州圖副云『鄧州內鄉縣東七里於村，即於中地也』。」括地志又云：「鄧州內鄉縣楚邑也。故酈縣在鄧州新城縣西北三十里。」按：商、於、析、酈在商、鄧二州界，縣邑也。宋胡之地，【集解】徐廣曰：「胡國，今之汝陰。」宋胡作宗胡，宗胡邑名，胡姓之宗，因以名邑。杜預云「汝陰縣北有故胡城」是也。夏路以左，【集解】徐廣曰：「蓋謂江夏之夏。」【索隱】徐氏以為江夏，非也。劉氏云「楚適諸夏，路出方城，人向北行，以西為左，故云夏路以左」，其意為得也。【正義】括地志云：「故長城在鄧州內鄉縣東七十五里，南入穰縣，北連翼望山，無土之處累石為固。楚襄王控霸南土，争強中國，多築列城於北方，以適華夏，號為方城。」按：此說劉氏為得，云邑徒衆少，不足備秦嶢、武二關之道也。不足以備秦，江南、泗上不足以待越矣。【正義】江南，洪、饒等州，春秋時為楚東境也。泗上，徐州，春秋時楚北境也。二境並與越鄰，言不足當伐越。則齊、秦、韓、魏得志於楚也，是二晉不戰分地，不耕而穫之。不此之為，而頓刃於河山之間以為齊秦用，所待者如此其失計，奈何其以此王也！」齊使者曰：「幸也越之不亡也！吾不貴其用智之如目，見豪毛而不見其睫也。今王知晉之失計，而不自知越之過，是目論也。【索隱】言越王知晉之失，不自覺越之過，猶人眼能見豪毛而自不見其睫，故謂之「目論」也。王所待於晉者，非有馬汗之力也，又非可與合軍連和也，將待之以分楚衆也。今楚衆已分，何待於晉？」越王曰：「奈何？」曰：「楚三大夫張九軍，北圍曲沃、於中，【集解】徐廣曰：「一作『北面曲沃』。」【正義】括地志云：「曲沃故城在陝縣西三十二里。於中在鄧州內鄉縣東七里。」爾時曲沃屬魏，於中屬秦，二地相近，故楚圍之。以至無假之關者【集解】徐廣曰：「無，一作『西』。」三千七百里，【正義】按：無假之關當在江南長沙之西北也。言從曲沃、於中西至漢中、巴、巫、黔中千餘里，皆備秦、晉也。景翠之軍北聚魯、齊、南陽，分有大此者乎？【正義】魯，兗州也。齊，密州莒縣邑南至泗上也。南陽，鄧州也，時屬韓也。言楚又備此三國也，分散有大此者乎？且王之所求者，鬬晉楚也；晉楚不鬬，越兵不起，是知二五而不知十也。此時不攻楚，臣以是知越大不王，小不伯。復讎、龐、【集解】徐廣曰：「一作『寵』。」長沙，【索隱】劉氏云「復者發語之聲」，非也。言發語聲者，文勢然也，則是脫「況」字耳。讎當作「犨」，犨，邑名，字訛耳。則犨、龐、長沙是三邑也。下云「竟澤陵」，當為「竟陵澤」。言竟陵之山澤出材木，故楚有七澤，蓋其一也。合上文為四邑也。【正義】復，扶富反。楚之粟也；竟澤陵，楚之材也。越窺兵通無假之關，【集解】徐廣曰：「無，一作『西』。」此四邑者不上貢事於郢矣。【正義】言今越北欲鬬晉楚，南復讎敵楚之四邑，龐、長沙、竟陵澤也。龐、長沙出粟之地，竟陵澤出材木之地，此邑近長沙潭、衡之境，越若窺兵西通無假之關，則四邑不得北上貢於楚之郢都矣。戰國時永、郴、衡、潭、岳、鄂、江、洪、饒並是東南境，屬楚也。袁、吉、虔、撫、歙、宣並越西境，屬越也。臣聞之，圖王不王，其敝可以伯。然而不伯者，王道失也。故願大王之轉攻楚也。」

於是越遂釋齊而伐楚。楚威王興兵而伐之，大敗越，殺王無彊，盡取故吳地至浙江，北破齊於徐州。【集解】徐廣曰：「周顯王之四十六年。」　【索隱】按：紀年粵子無顓薨後十年，楚伐徐州，無楚敗越殺無彊之語，是無彊為無顓之後，紀年不得錄也。而越以此散，諸族子爭立，或為王，或為君，濵於江南海上，【正義】今台州臨海縣是也。服朝於楚。

後七世，至閩君搖，佐諸侯平秦。漢高帝復以搖為越王，以奉越後。東越，閩君，皆其後也。

范蠡【集解】太史公素王妙論曰：「蠡本南陽人。」列仙傳云：「蠡，徐人。」【正義】吳越春秋云：「蠡字少伯，乃楚宛三戶人也。」越絕云：「在越為范蠡，在齊為鴟夷子皮，在陶為朱公。」又云：「居楚曰范伯。謂大夫種曰：『三王則三皇之苗裔也，五伯乃五帝之末世也。天運曆紀，千歲一至，黃帝之元，執辰破巳，霸王之氣，見於地戶。伍子胥以是挾弓矢干吳王。』於是要大夫種入吳。此時馮同相與共戒之：『伍子胥在，自餘不能關其詞。』蠡曰：『吳越之邦同風共俗，地戶之位非吳則越。彼為彼，我為我。』乃入越，越王常與言，盡日方去。」事越王勾踐，旣苦身戮力，與勾踐深謀二十餘年，竟滅吳，報會稽之恥，北渡兵於淮以臨齊、晉，號令中國，以尊周室，勾踐以霸，而范蠡稱上將軍。還反國，范蠡以為大名之下，難以久居，且勾踐為人可與同患，難與處安，為書辭勾踐曰：「臣聞主憂臣勞，主辱臣死。昔者君王辱於會稽，所以不死，為此事也。今旣以雪恥，臣請從會稽之誅。」勾踐曰：「孤將與子分國而有之。不然，將加誅于子。」范蠡曰：「君行令，臣行意。」乃裝其輕寶珠玉，自與其私徒屬乘舟浮海以行，終不反。於是勾踐表會稽山以為范蠡奉邑。【索隱】國語云「乃環會稽三百里以為范蠡之地」。奉音扶用反。

范蠡浮海出齊，變姓名，自謂鴟夷子皮，【索隱】范蠡自謂也。蓋以吳王殺子胥而盛以鴟夷，今蠡自以有罪，故為號也。韋昭曰「鴟夷，革囊也」。或曰生牛皮也。耕于海畔，苦身戮力，父子治產。居無幾何，致產數十萬。齊人聞其賢，以為相。范蠡喟然嘆曰：「居家則致千金，居官則至卿相，此布衣之極也。久受尊名，不祥。」乃歸相印，盡散其財，以分與知友鄉黨，而懷其重寶，間行以去，止于陶，【集解】徐廣曰：「今之濟陰定陶。」【正義】括地志云：「陶山在濟州平陰縣東三十五里。」止此山之陽也，今山南五里猶有朱公冢。以為此天下之中，交易有無之路通，為生可以致富矣。於是自謂陶朱公。復約要父子耕畜，廢居，候時轉物，逐什一之利。居無何，則致貲累巨萬。【集解】徐廣曰：「萬萬也。」天下稱陶朱公。

朱公居陶，生少子。少子及壯，而朱公中男殺人，囚於楚。朱公曰：「殺人而死，職也。然吾聞千金之子不死於市。」告其少子往視之。乃裝黃金千溢，置褐器中，載以一牛車。且遣其少子，朱公長男固請欲行，朱公不聽。長男曰：「家有長子曰家督，今弟有罪，大人不遣，乃遺少弟，是吾不肖。」欲自殺。其母為言曰：「今遣少子，未必能生中子也，而先空亡長男，奈何？」朱公不得已而遣長子，為一封書遺故所善莊生。【索隱】據其時代，非莊周也。然驗其行事，非子休而誰能信任於楚王乎？【正義】年表云周元王四年越滅吳范蠡遂去齊，歸定陶，後遺莊生金。莊周與魏惠王、齊宣王同時，從周元王四年至齊宣王元年一百三十年，此莊生非莊子。曰：「至則進千金于莊生所，聽其所為，慎無與爭事。」長男旣行，亦自私齎數百金。

至楚，莊生家負郭，披藜藋到門，居甚貧。然長男發書進千金，如其父言。莊生曰：「可疾去矣，慎毋留！即弟出，勿問所以然。」長男旣去，不過莊生而私留，以其私齎獻遺楚國貴人用事者。

莊生雖居窮閻，然以廉直聞於國，自楚王以下皆師尊之。及朱公進金，非有意受也，欲以成事後復歸之以為信耳。故金至，謂其婦曰：「此朱公之金。有如病不宿誡，後復歸，勿動。」而朱公長男不知其意，以為殊無短長也。

莊生間時入見楚王，言「某星宿某，此則害於楚」。楚王素信莊生，曰：「今為奈何？」莊生曰：「獨以德為可以除之。」楚王曰：「生休矣，寡人將行之。」王乃使使者封三錢之府。【集解】國語曰：「周景王時將鑄大錢。」賈逵說云：「虞、夏、商、周金幣三等，或赤，或白，或黃。黃為上幣，銅鐵為下幣。」韋昭曰：「錢者，金幣之名，所以貿買物，通財用也。」單穆公云：「古者有母權子，子權母而行，然則三品之來，古而然矣。」駰謂楚之三錢，賈韋之說近之。楚貴人驚告朱公長男曰：「王且赦。」曰：「何以也？」曰：「每王且赦，常封三錢之府。昨暮王使使封之。」【集解】或曰：「王且赦，常封三錢之府」者，錢幣至重，慮人或逆知有赦，盜竊之，所以封錢府，備盜竊也。漢靈帝時，河內張成能候風角，知將有赦，教子殺人，捕得七日赦出，此其類也。朱公長男以為赦，弟固當出也，重千金虛弃莊生，無所為也，乃復見莊生。莊生驚曰：「若不去邪？」長男曰：「固未也。初為事弟，弟今議自赦，故辭生去。」莊生知其意欲復得其金，曰：「若自入室取金。」長男即自入室取金持去，獨自歡幸。

莊生羞為兒子所賣，乃入見楚王曰：「臣前言某星事，王言欲以脩德報之。今臣出，道路皆言陶之富人朱公之子殺人囚楚，其家多持金錢賂王左右，故王非能恤楚國而赦，乃以朱公子故也。」楚王大怒曰：「寡人雖不德耳，奈何以朱公之子故而施惠乎！」令論殺朱公子，明日遂下赦令。朱公長男竟持其弟喪歸。

至，其母及邑人盡哀之，唯朱公獨笑，曰：「吾固知必殺其弟也！彼非不愛其弟，顧有所不能忍者也。是少與我俱，見苦，為生難，故重弃財。至如少弟者，生而見我富，乘堅驅良逐狡兔，【集解】徐廣曰：「狡，一作『郊』。」豈知財所從來，故輕去之，非所惜吝。前日吾所為欲遣少子，固為其能弃財故也。而長者不能，故卒以殺其弟，事之理也，無足悲者。吾日夜固以望其喪之來也。」

故范蠡三徙，成名於天下，非苟去而已，所止必成名。卒老死于陶，故世傳曰陶朱公。【集解】張華曰：「陶朱公冢在南郡華容縣西，樹碑云是越之范蠡也。」【正義】盛弘之荊州記云：「荊州華容縣西有陶朱公冢，樹碑云是越范蠡。范蠡本宛三戶人，與文種俱入越，吳亡後，自適齊而終。陶朱公登仙，未聞葬此所由。」括地志云陶朱公冢也。又云：「濟州平陰縣東三十里陶山南五里有陶公冢。并止於陶山之陽。」按：葬處有二，未詳其處。

太史公曰：禹之功大矣，漸九川，【集解】徐廣曰：「漸者亦引進通導之意也，字或宜然。」定九州，至于今諸夏艾安。及苗裔勾踐，苦身焦思，終滅彊吳，北觀兵中國，以尊周室，號稱霸王。【集解】徐廣曰：「一作『主』。」勾踐可不謂賢哉！蓋有禹之遺烈焉。范蠡三遷皆有榮名，名垂後世。臣主若此，欲毋顯得乎！

索隱述贊曰：越祖少康，至于允常。其子始霸，與吳爭彊。檇李之役，闔閭見傷。會稽之恥，勾踐欲當。種誘以利，蠡悉其良。折節下士，致膽思嘗。卒復讎寇，遂殄吳疆。後不量力，滅於無彊。

**鄭世家第十二**  
鄭桓公友者，周厲王少子而宣王庶弟也。【集解】徐廣曰：「年表云母弟。」宣王立二十二年，友初封于鄭。【索隱】鄭，縣名，屬京兆。秦武公十一年「初縣杜、鄭」是也。又系本云「桓公居棫林，徙拾」。宋忠云「棫林與拾皆舊地名」，是封桓公乃名為鄭耳。至秦之縣鄭，蓋是鄭武公東徙新鄭之後，其舊鄭乃是故都，故秦始縣之。封三十三歲，百姓皆便愛之。幽王以為司徒。【集解】韋昭曰：「幽王八年為司徒。」　【索隱】韋昭據國語以幽王八年為司徒也。和集周民，周民皆說，河雒之閒，人便思之。為司徒一歲，幽王以襃后故，王室治多邪，諸侯或畔之。於是桓公問太史伯【集解】虞翻曰：「周太史。」曰：「王室多故，予安逃死乎？」太史伯對曰：「獨雒之東土，河濟之南可居。」公曰：「何以？」對曰：「地近虢、鄶，【集解】徐廣曰：「虢在成臯，鄶在密縣。」駰案：虞翻曰「虢，姬姓，東虢也。鄶，妘姓」。【正義】括地志云：「洛州氾水縣，古東虢叔之國，東虢君也。」又云：「故鄶城在鄭州新鄭縣東北三十二里。」虢、鄶之君貪而好利，【索隱】鄭語云「虢叔恃勢，鄶仲恃險，皆有驕侈，又加之以貪冒」是也。虢叔，文王弟。鄶，妘姓之國也。百姓不附。今公為司徒，民皆愛公，公誠請居之，虢、鄶之君見公方用事，輕分公地。公誠居之，虢、鄶之民皆公之民也。」公曰：「吾欲南之江上，何如？」對曰：「昔祝融為高辛氏火正，其功大矣，而其於周未有興者，楚其後也。周衰，楚必興。興，非鄭之利也。」公曰：「吾欲居西方，何如？」【索隱】國語曰：「公曰『謝西之九州何如』。」韋昭云「謝，申伯之國。謝西有九州。二千五百家為州」。其說蓋異此。對曰：「其民貪而好利，難久居。」公曰：「周衰，何國興者？」對曰：「齊、秦、晉、楚乎？夫齊，姜姓，伯夷之後也，伯夷佐堯典禮。秦，嬴姓，伯繄之後也，伯繄佐舜懷柔百物。及楚之先，皆嘗有功於天下。而周武王克紂後，成王封叔虞于唐，【集解】徐廣曰：「晉世家曰唐叔虞，姓姬氏，字子于。」【索隱】唐者，古國，堯之後，其君曰叔虞。何以知然者？據此系家下文云「唐人之季代曰唐叔虞。當武王邑姜方動大叔，夢天命而子曰虞，與之唐。及生有文在手曰『虞』，遂以名之。及成王滅唐而國太叔，故因以稱唐叔虞」。杜預亦曰「取唐君之名」是也。其地阻險，以此有德與周衰並，亦必興矣。」桓公曰：「善。」於是卒言王，東徙其民雒東，而虢、鄶果獻十邑，【集解】虞翻曰：「十邑謂虢、鄶、鄢、蔽、補、丹、依、㽥、歷、莘也。」【索隱】國語云：「太史伯曰『若克二邑，鄢、蔽、補、丹、依、㽥、歷、莘君之土也』。」虞翻注皆依國語為說。竟國之。【集解】韋昭曰：「後武公竟取十邑地而居之，今河南新鄭也。」

二歲，犬戎殺幽王於驪山下，并殺桓公。鄭人共立其子掘突，【正義】上求勿反，下戶骨反。是為武公。【索隱】譙周云「名突滑」，皆非也。蓋古史失其名，太史公循舊失而妄記之耳。何以知其然者？按下文其孫昭公名忽，厲公名突，豈有孫與祖同名乎？當是舊史雜記昭厲忽突之名，遂誤以掘突為武公之字耳。

武公十年，娶申侯女【正義】括地志云：「故申城在鄧州南陽縣北三十里。」左傳云「鄭武公取於申也。」為夫人，曰武姜。生太子寤生，生之難，及生，夫人弗愛。後生少子叔段，段生易，夫人愛之。【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十四年生寤生，十七年生太叔段。」二十七年，武公疾。夫人請公，欲立段為太子，公弗聽。是歲，武公卒，寤生立，是為莊公。

莊公元年，封弟段於京，【集解】賈逵曰：「京，鄭都邑。」杜預曰：「今滎陽京縣。」號太叔。祭仲曰：「京大於國，非所以封庶也。」莊公曰：「武姜欲之，我弗敢奪也。」段至京，繕治甲兵，與其母武姜謀襲鄭。二十二年，段果襲鄭，武姜為內應。莊公發兵伐段，段走。伐京，京人畔段，段出走鄢。【正義】鄔音烏古反。今新鄭縣南鄔頭有村，多萬家。舊作「鄢」，音偃。杜預云：「鄢，今鄢陵也。」鄢潰，段出奔共。【集解】賈逵曰：「共，國名也。」杜預曰：「今汲郡共縣也。」【正義】按：今衞州共城縣是也。於是莊公遷其母武姜於城潁，【集解】賈逵曰：「鄭地。」【正義】疑許州臨潁縣是也。誓言曰：「不至黃泉，【集解】服虔曰：「天玄地黃，泉在地中，故言黃泉。」毋相見也。」居歲餘，已悔思母。潁谷之考叔【集解】賈逵曰：「潁谷，鄭地。」【正義】括地志云：「潁水源出洛州嵩高縣東南三十里陽乾山，今俗名潁山泉。源出山之東谷。其側有古人居處，俗名為潁墟，故老云是潁考叔故居，即酈元注水經所謂潁谷也。」有獻於公，公賜食。考叔曰：「臣有母，請君食賜臣母。」莊公曰：「我甚思母，惡負盟，奈何？」考叔曰：「穿地至黃泉，則相見矣。」於是遂從之，見母。

二十四年，宋繆公卒，公子馮奔鄭。鄭侵周地，取禾。【索隱】隱二年左傳「鄭武公、莊公為平王卿士。王貳于虢，及王崩，周人將畀虢公政。夏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取成周之禾」是。二十五年，衞州吁弒其君桓公自立，與宋伐鄭，以馮故也。二十七年，始朝周桓王。桓王怒其取禾，弗禮也。【索隱】杜預曰：「桓王即位，周鄭交惡，至是始朝，故言始也。」左傳又曰：「周桓公言於王曰『我周之東遷，晉鄭焉依。善鄭以勸來者，猶懼不蔇，況不禮焉，鄭不來矣』。」二十九年，莊公怒周弗禮，與魯易祊、許田。【索隱】許田，近許之田，魯朝宿之邑。祊者，鄭所受助祭太山之湯沐邑。鄭以天子不能廵守，故以祊易許田，各從其近。三十三年，宋殺孔父。三十七年，莊公不朝周，周桓王率陳、蔡、虢、衞伐鄭。莊公與祭仲、【索隱】左傳祭仲足，蓋祭是邑，其人名仲字仲足，故傳云祭封人仲足是也。此繻葛之戰在魯桓公五年。高渠彌【索隱】一作「彌」，一作「眯」，並名卑反。發兵自救，王師大敗。祝聸【索隱】左傳作「祝聃」。射中王臂。祝聸請從之，鄭伯止之，曰：「犯長且難之，況敢陵天子乎？」乃止。夜令祭仲問王疾。

三十八年，北戎伐齊，齊使求救，鄭遣太子忽將兵救齊。齊釐公欲妻之，忽謝曰：「我小國，非齊敵也。」時祭仲與俱，勸使取之，曰：「君多內寵，【集解】服虔曰：「言庶子有寵者多。」太子無大援將不立，三公子皆君也。」所謂三公子者，太子忽，其弟突，次弟子亹也。【索隱】此文則數太子忽及突、子亹為三，而杜預云不數太子，以子突、子亹、子儀為三，蓋得之。

四十三年，鄭莊公卒。初，祭仲甚有寵於莊公，莊公使為卿；公使娶鄧女，生太子忽，故祭仲立之，是為昭公。

莊公又娶宋雍氏女，【集解】賈逵曰：「雍氏，黃帝之孫，姞姓之後，為宋大夫。」生厲公突。雍氏有寵於宋。【集解】服虔曰：「為宋正卿，故曰有寵。」宋莊公聞祭仲之立忽，乃使人誘召祭仲而執之，曰：「不立突，將死。」亦執突以求賂焉。祭仲許宋，與宋盟。以突歸，立之。昭公忽聞祭仲以宋要立其弟突，九月辛亥，忽出奔衞。己亥，突至鄭，立，是為厲公。

厲公四年，祭仲專國政。厲公患之，陰使其壻雍糾欲殺祭仲。【集解】賈逵曰：「雍糾，鄭大夫。」糾妻，祭仲女也，知之，謂其母曰：「父與夫孰親？」母曰：「父一而已，人盡夫也。」【集解】杜預曰：「婦人在室則天父，出則天夫。女以為疑，故母以所生為本解之。」女乃告祭仲，祭仲反殺雍糾，戮之於市。厲公無奈祭仲何，怒糾曰：「謀及婦人，死固宜哉！」夏，厲公出居邊邑櫟。【集解】宋忠曰：「今潁川陽翟縣。」　【索隱】按：櫟音歷，即鄭初得十邑之歷也。祭仲迎昭公忽，六月乙亥，復入鄭，即位。

秋，鄭厲公突因櫟人殺其大夫單伯，【集解】杜預曰：「鄭守櫟大夫也。」　【索隱】依左傳作「檀伯」。檀伯，鄭守櫟大夫，事在桓十五年。此文誤為「單伯」者，蓋亦有所因也。按魯莊公十四年，厲公自櫟侵鄭，事與周單伯會齊師伐宋相連，故誤耳。遂居之。諸侯聞厲公出奔，伐鄭，弗克而去。宋頗予厲公兵，自守於櫟，鄭以故亦不伐櫟。

昭公二年，自昭公為太子時，父莊公欲以高渠彌為卿，太子忽惡之，莊公弗聽，卒用渠彌為卿。及昭公即位，懼其殺己，冬十月辛卯，渠彌與昭公出獵，射殺昭公於野。祭仲與渠彌不敢入厲公，乃更立昭公弟子亹為君，是為子亹也，無謚號。

子亹元年七月，齊襄公會諸侯於首止，【集解】服虔曰：「首止，近鄭之地。」杜預曰：「首止，衞地。陳留襄邑縣東南有首鄉。」鄭子亹往會，高渠彌相，從，祭仲稱疾不行。所以然者，子亹自齊襄公為公子之時，嘗會鬬，相仇，及會諸侯，祭仲請子亹無行。子亹曰：「齊彊，而厲公居櫟，即不徃，是率諸侯伐我，內厲公。我不如徃，徃何遽必辱，且又何至是！」卒行。於是祭仲恐齊并殺之，故稱疾。子亹至，不謝齊侯，齊侯怒，遂伏甲而殺子亹。高渠彌亡歸，【索隱】左氏云轘高渠彌。歸與祭仲謀，召子亹弟公子嬰於陳而立之，是為鄭子。【索隱】左傳以鄭子名子儀，此云嬰，蓋別有所見。是歲，齊襄公使彭生醉拉殺魯桓公。

鄭子八年，齊人管至父等作亂，弒其君襄公。十二年，宋人長萬弒其君湣公。鄭祭仲死。

十四年，故鄭亡厲公突在櫟者使人誘劫鄭大夫甫瑕，【索隱】左傳作「傅瑕」。此本多假借，亦依字讀。要以求入。瑕曰：「舍我，我為君殺鄭子而入君。」厲公與盟，乃舍之。六月甲子，瑕殺鄭子及其二子而迎厲公突，突自櫟復入即位。初，內蛇與外蛇鬬於鄭南門中，內蛇死。居六年，厲公果復入。入而讓其伯父原【索隱】左傳謂之原繁。曰：「我亡國外居，伯父無意入我，亦甚矣。」原曰：「事君無二心，人臣之職也。原知罪矣。」遂自殺。厲公於是謂甫瑕曰：「子之事君有二心矣。」遂誅之。瑕曰：「重德不報，誠然哉！」

厲公突後元年，齊桓公始霸。

五年，燕、衞與周惠王弟頺伐王，【索隱】惠王，莊王孫，僖王子。子頺，莊王之妾王姚所生。事在莊十九年。王出奔溫，立弟頺為王。六年，惠王告急鄭，厲公發兵擊周王子頺，弗勝，於是與周惠王歸，王居于櫟。七年春，鄭厲公與虢叔襲殺王子頺而入惠王于周。

秋，厲公卒，子文公踕【索隱】音在接反。系本云文公徙鄭。宋忠云即新鄭。立。厲公初立四歲，亡居櫟，居櫟十七歲，復入，立七歲，與亡凡二十八年。

文公十七年，齊桓公以兵破蔡，遂伐楚，至召陵。

二十四年，文公之賤妾曰燕姞，【集解】賈逵曰：「姞，南燕姓。」夢天與之蘭，【集解】賈逵曰：「香草也。」曰：「余為伯鯈。余，爾祖也。【集解】賈逵曰：「伯鯈，南燕祖。」以是為而子，【集解】王肅曰：「以是蘭也為汝子之名。」蘭有國香。」以夢告文公，文公幸之，而予之草蘭為符。遂生子，名曰蘭。

三十六年，晉公子重耳過，文公弗禮。文公弟叔詹曰：「重耳賢，且又同姓，窮而過君，不可無禮。」文公曰：「諸侯亡公子過者多矣，安能盡禮之！」詹曰：「君如弗禮，遂殺之；弗殺，使即反國，為鄭憂矣。」文公弗聽。

三十七年春，晉公子重耳反國，立，是為文公。秋，鄭入滑，滑聽命，已而反與衞，於是鄭伐滑。【索隱】僖二十四年左傳「鄭公子士泄、堵俞彌帥師伐滑」。周襄王使伯犕【索隱】音服。左傳「王使伯服、游孫伯如鄭請滑」。杜預云「二子周大夫」。知伯犕即伯服也。請滑。鄭文公怨惠王之亡在櫟，而文公父厲公入之，而惠王不賜厲公爵祿，【索隱】此言爵祿，與左氏說異。左傳云「鄭伯享王，王以后之鞶鑑與之。虢公請器，王予之爵」。則爵酒器，是太史公與丘明說別也。又怨襄王之與衞滑，故不聽襄王請而囚伯犕。王怒，與翟人伐鄭，弗克。冬，翟攻伐襄王，襄王出奔鄭，鄭文公居王于氾。三十八年，晉文公入襄王成周。

四十一年，助楚擊晉。自晉文公之過無禮，故背晉助楚。四十三年，晉文公與秦穆公共圍鄭，討其助楚攻晉者，及文公過時之無禮也。初，鄭文公有三夫人，寵子五人，皆以罪蚤死。公怒，溉【集解】徐廣曰：「一作『瑕』。」【索隱】音蔇。左傳作「瑕」。逐羣公子。子蘭奔晉，從晉文公圍鄭。時蘭事晉文公甚謹，愛幸之，乃私於晉，以求入鄭為太子。晉於是欲得叔詹為僇。鄭文公恐，不敢謂叔詹言。詹聞，言於鄭君曰：「臣謂君，君不聽臣，晉卒為患。然晉所以圍鄭，以詹，詹死而赦鄭國，詹之願也。」乃自殺。鄭人以詹尸與晉。晉文公曰：「必欲一見鄭君，辱之而去。」鄭人患之，乃使人私於秦曰：「破鄭益晉，非秦之利也。」秦兵罷。晉文公欲入蘭為太子，以告鄭。鄭大夫石癸曰：「吾聞姞姓乃后稷之元妃，【集解】杜預曰：「姞姓之女，為后稷妃。」其後當有興者。子蘭母，其後也。且夫人子盡已死，餘庶子無如蘭賢。今圍急，晉以為請，利孰大焉！」遂許晉，與盟，卒立子蘭為太子，晉兵乃罷去。

四十五年，文公卒，子蘭立，是為繆公。

繆公元年春，秦繆公使三將將兵欲襲鄭，至滑，逢鄭賈人弦高詐以十二牛勞軍，故秦兵不至而還，晉敗之於崤。初，徃年鄭文公之卒也，鄭司城繒賀以鄭情賣之，秦兵故來。三年，鄭發兵從晉伐秦，敗秦兵於汪。

徃年【集解】徐廣曰：「繆公之二年。」楚太子商臣弒其父成王代立。二十一年，與宋華元伐鄭。華元殺羊食士，不與其御羊斟，怒以馳鄭，鄭囚華元。宋贖華元，元亦亡去。晉使趙穿以兵伐鄭。

二十二年，鄭繆公卒，子夷立，是為靈公。

靈公元年春，楚獻黿於靈公。子家、子公將朝靈公，【集解】賈逵曰：「二子鄭卿也。」子公之食指動，【集解】服虔曰：「第二指。」謂子家曰：「佗日指動，必食異物。」及入，見靈公進黿羹，子公笑曰：「果然！」靈公問其笑故，具告靈公。靈公召之，獨弗予羹。子公怒，染其指，【集解】左傳曰：「染指於鼎。」嘗之而出。公怒，欲殺子公。子公與子家謀先。夏，弒靈公。鄭人欲立靈公弟去疾，去疾讓曰：「必以賢，則去疾不肖；必以順，則公子堅長。」堅者，靈公庶弟，【集解】徐廣曰：「年表云靈公庶兄。」去疾之兄也。於是乃立子堅，是為襄公。

襄公立，將盡去繆氏。繆氏者，殺靈公、子公之族家也。去疾曰：「必去繆氏，我將去之。」乃止。皆以為大夫。

襄公元年，楚怒鄭受宋賂縱華元，伐鄭。鄭背楚，與晉親。五年，楚復伐鄭，晉來救之。六年，子家卒，國人復逐其族，以其弒靈公也。

七年，鄭與晉盟鄢陵。八年，楚莊王以鄭與晉盟，來伐，圍鄭三月，鄭以城降楚。楚王入自皇門，鄭襄公肉袒掔羊以迎，曰：「孤不能事邊邑，使君王懷怒以及弊邑，孤之罪也。敢不惟命是聽。君王遷之江南，及以賜諸侯，亦惟命是聽。若君王不忘厲、宣王，桓、武公，哀不忍絕其社稷，錫不毛之地，【集解】何休曰：「墝埆不生五穀曰不毛。謙不敢求肥饒。」使復得改事君王，孤之願也，然非所敢望也。敢布腹心，惟命是聽。」莊王為却三十里而後舍。楚羣臣曰：「自郢至此，士大夫亦久勞矣。今得國舍之，何如？」莊王曰：「所為伐，伐不服也。今已服，尚何求乎？」卒去。晉聞楚之伐鄭，發兵救鄭。其來持兩端，故遲，比至河，楚兵已去。晉將率或欲渡，或從還，卒渡河。莊王聞，還擊晉。鄭反助楚，大破晉軍於河上。十年，晉來伐鄭，以其反晉而親楚也。

十一年，楚莊王伐宋，宋告急于晉。晉景公欲發兵救宋，伯宗諫晉君曰：「天方開楚，未可伐也。」乃求壯士得霍人解揚，字子虎，誆楚，令宋毋降。過鄭，鄭與楚親，乃執解揚而獻楚。楚王厚賜與約，使反其言，令宋趣降，三要乃許。於是楚登解揚樓車，【集解】服虔曰：「樓車所以窺望敵軍，兵法所謂『雲梯』也。」杜預曰：「樓車，車上望櫓也。」令呼宋。遂負楚約而致其晉君命曰：「晉方悉國兵以救宋，宋雖急，慎毋降楚，晉兵今至矣！」楚莊王大怒，將殺之。解揚曰：「君能制命為義，臣能承命為信。受吾君命以出，有死無隕。」【集解】服虔曰：「隕，墜也。」莊王曰：「若之許我，已而背之，其信安在？」解揚曰：「所以許王，欲以成吾君命也。」將死，顧謂楚軍曰：「為人臣毋忘盡忠得死者！」楚王諸弟皆諫王赦之，於是赦解揚使歸。晉爵之為上卿。

十八年，襄公卒，子悼公㵒【索隱】劉音祕。鄒本一作「沸」，一作「弗」。左傳作「費」，音扶味反。立。

悼公元年，鄦公【集解】徐廣曰：「鄦音許。許公，靈公也。」惡鄭於楚，悼公使弟睔【索隱】公遜反。於楚自訟。訟不直，楚囚睔。於是鄭悼公來與晉平，遂親。睔私於楚子反，子反言歸睔於鄭。

二年，楚伐鄭，晉兵來救。是歲，悼公卒，立其弟睔，是為成公。

成公三年，楚共王曰「鄭成公孤有德焉」，使人來與盟。成公私與盟。秋，成公朝晉，晉曰「鄭私平於楚」，執之。使欒書伐鄭。四年春，鄭患晉圍，公子如乃立成公庶兄繻【索隱】音須。鄒氏云：「一作『纁』，音訓。」為君。其四月，晉聞鄭立君，乃歸成公。鄭人聞成公歸，亦殺君繻，迎成公。晉兵去。

十年，背晉盟，盟於楚。晉厲公怒，發兵伐鄭。楚共王救鄭。晉楚戰鄢陵，楚兵敗，晉射傷楚共王目，俱罷而去。十三年，晉悼公伐鄭，兵於洧上。【集解】服虔曰：「洧，水名。」　【正義】括地志云：「洧水在鄭州新鄭縣北三里，古新鄭城南。韓詩外傳云『鄭俗，二月桃花水出時，會於溱、洧水上，以自祓除』。」按：在古城城南，與溱水合。鄭城守，晉亦去。

十四年，成公卒，子惲【索隱】紆紛反。左傳作「髡頑」。立。是為釐公。

釐公五年，鄭相子駟朝釐公，釐公不禮。子駟怒，使厨人藥殺釐公，【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子駟使賊夜弒僖公。」赴諸侯曰「釐公暴病卒」。立釐公子嘉，嘉時年五歲，是為簡公。

簡公元年，諸公子謀欲誅相子駟，子駟覺之，反盡誅諸公子。二年，晉伐鄭，鄭與盟，晉去。冬，又與楚盟。子駟畏誅，故兩親晉、楚。三年，相子駟欲自立為君，公子子孔使尉止殺相子駟而代之。子孔又欲自立。子產曰：「子駟為不可，誅之，今又效之，是亂無時息也。」於是子孔從之而相鄭簡公。

四年，晉怒鄭與楚盟，伐鄭，鄭與盟。楚共王救鄭，敗晉兵。簡公欲與晉平，楚又囚鄭使者。

十二年，簡公怒相子孔專國權，誅之，而以子產為卿。十九年，簡公如晉請衞君還，而封子產以六邑。【集解】服虔曰：「四井為邑。」子產讓，受其三邑。二十二年，吳使延陵季子於鄭，見子產如舊交，謂子產曰：「鄭之執政者侈，難將至，政將及子。子為政，必以禮；不然，鄭將敗。」子產厚遇季子。二十三年，諸公子爭寵相殺，又欲殺子產。公子或諫曰：「子產仁人，鄭所以存者，子產也，勿殺！」乃止。

二十五年，鄭使子產於晉，問平公疾。平公曰：「卜而曰實沉、臺駘為祟，史官莫知，敢問？」對曰：「高辛氏有二子，長曰閼伯，季曰實沉，居曠林，【索隱】賈逵曰：「曠，大也。」不相能也，日操干戈以相征伐。后帝弗臧，【集解】賈逵曰：「后帝，堯也。臧，善也。」遷閼伯于商丘，主辰，【集解】賈逵曰：「商丘在漳南。」杜預曰：「商丘，宋地。」服虔曰：「辰，大火，主祀也。」商人是因，故辰為商星。【集解】服虔曰：「商人，契之先，湯之始祖相土封閼伯之故地，因其故國而代之。」遷實沉于大夏，主參，【集解】服虔曰：「大夏在汾澮之閒，主祀參星。」杜預曰「大夏，今晉陽縣。」唐人是因，服事夏、商，【集解】賈逵曰：「唐人謂陶唐氏之胤劉累事夏孔甲，封於大夏，因實沈之國，子孫服事夏、商也。」【正義】括地志云：「故唐城在絳州翼城縣西二十里。徐才宗國都城記云『唐國，帝堯之裔子所封。春秋云「夏孔甲時有堯苗胄劉累者，以豢龍事孔甲，夏后嘉之，賜曰御龍氏，以更豕韋之後。龍一雌死，潛醢之以食夏后。旣而使求之，懼而遷于魯縣」。夏后蓋別封劉累之後于夏之墟，為唐侯。至周成王時，唐人作亂，成王滅之而封太叔，遷唐人子孫于杜，謂之杜伯，范氏所云在周為唐杜氏也』。地記云『唐氏在大夏之墟，屬河東安縣。今在絳城西北一百里有唐城者，以為唐舊國』。」然則叔虞之封即此地也。其季世曰唐叔虞。【集解】杜預曰：「唐人之季世，其君曰叔虞。」當武王邑姜方娠大叔，夢帝謂己：【集解】賈逵曰：「帝，天也。己，武王也。」『余命而子曰虞，【集解】杜預曰：「取唐君之名。」乃與之唐，屬之參而蕃育其子孫。』及生有文在其掌曰『虞』，遂以命之。及成王滅唐而國大叔焉。故參為晉星。【集解】賈逵曰：「晉主祀參，參為晉星。」由是觀之，則實沉，參神也。昔金天氏有裔子曰昧，為玄冥師，【集解】服虔曰：「金天，少皞也。玄冥，水官也。師，長也。昧為水官之長。」生允格、臺駘。【集解】服虔曰：「允格、臺駘，兄弟也。」臺駘能業其官，【集解】服虔曰：「脩昧之職。」宣汾、洮，【集解】賈逵曰：「宣猶通也。汾、洮，二水名。」障大澤，【集解】服虔曰：「陂障其水也。」以處太原。【集解】服虔曰：「太原，汾水名。」杜預曰：「太原，晉陽也，臺駘之所居者。」帝用嘉之，國之汾川。【集解】服虔曰：「帝顓頊也。」沈、姒、蓐、黃實守其祀。【集解】賈逵曰：「四國臺駘之後也。」今晉主汾川而滅之。【集解】賈逵曰：「滅四國。」由是觀之，則臺駘，汾、洮神也。然是二者不害君身。山川之神，則水旱之菑禜之；【集解】服虔曰：「禜為營，攢用幣也。若有水旱，則禜祭山川之神以祈福也。」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不時禜之；若君疾，飲食哀樂女色所生也。」平公及叔嚮曰：「善，博物君子也！」厚為之禮於子產。

二十七年夏，鄭簡公朝晉。冬，畏楚靈王之彊，又朝楚，子產從。二十八年，鄭君病，使子產會諸侯，與楚靈王盟於申，誅齊慶封。

三十六年，簡公卒，子定公寧立。秋，定公朝晉昭公。

定公元年，楚公子弃疾弒其君靈王而自立，為平王。欲行德諸侯。歸靈王所侵鄭地于鄭。

四年，晉昭公卒，其六卿彊，公室卑。子產謂韓宣子曰：「為政必以德，毋忘所以立。」

六年，鄭火，公欲禳之。子產曰：「不如脩德。」

八年，楚太子建來奔。十年，太子建與晉謀襲鄭。鄭殺建，建子勝奔吳。

十一年，定公如晉。晉與鄭謀，誅周亂臣，入敬王于周。【索隱】王避弟子朝之亂出居狄泉，在昭二十三年；至二十六年，晉、鄭入之。經曰「天王入于成周」是也。

十三年，定公卒，子獻公蠆立。獻公十三年卒，子聲公勝立。當是時，晉六卿彊，侵奪鄭，鄭遂弱。

聲公五年，鄭相子產卒，【正義】括地志云：「子產墓在新鄭縣西南三十五里。酈元注水經云『子產墓在潩水上，累石為方墳，墳東北向鄭城，杜預云言不忘本』。」鄭人皆哭泣，悲之如亡親戚。子產者，鄭成公少子也。為人仁愛人，事君忠厚。孔子嘗過鄭，與子產如兄弟云。及聞子產死，孔子為泣曰：「古之遺愛也！」【集解】賈逵曰：「愛，惠也。」杜預曰：「子產見愛，有古人遺風也。」

八年，晉范、中行氏反晉，告急於鄭，鄭救之。晉伐鄭，敗鄭軍於鐵。【集解】杜預曰：「戚城南鐵丘。」　【正義】括地志云：「鐵丘在滑州衞南縣東南十五里。」

十四年，宋景公滅曹。二十年，齊田常弒其君簡公，而常相於齊。二十二年，楚惠王滅陳。孔子卒。

二十六年，晉知伯伐鄭，取九邑。

三十七年，聲公卒，子哀公易立。【集解】年表云三十八年。哀公八年，鄭人弒哀公而立聲公弟丑，是為共公。共公三年，三晉滅知伯。三十一年，共公卒，子幽公已立。幽公元年，韓武子伐鄭，殺幽公。鄭人立幽公弟駘，是為繻公。【集解】年表云鄭立幽公子駘繻。或作「繚」。

繻公十五年，韓景侯伐鄭，取雍丘。鄭城京。

十六年，鄭伐韓，敗韓兵於負黍。【集解】徐廣曰：「在陽城。」　【正義】括地志云：「負黍亭在洛州陽城縣西南三十五里，故周邑也。」二十年，韓、趙、魏列為諸侯。二十三年，鄭圍韓之陽翟。

二十五年，鄭君殺其相子陽。二十七，子陽之黨共弒繻公駘而立幽公弟乙為君，是為鄭君。【集解】徐廣曰：「一本云『立幽公弟乙陽為君，是為康公』。六國年表云立幽公子駘，又以鄭君陽為鄭康公乙。班固云『鄭康公乙為韓所滅』。」

鄭君乙立二年，鄭負黍反，復歸韓。十一年，韓伐鄭，取陽城。

二十一年，韓哀侯滅鄭，并其國。

太史公曰：語有之，「以權利合者，權利盡而交踈」，甫瑕是也。甫瑕雖以劫殺鄭子內厲公，厲公終背而殺之，此與晉之里克何異？守節如荀息，身死而不能存奚齊。變所從來，亦多故矣！

索隱述贊曰：厲王之子，得封於鄭。代職司徒，緇衣在詠。虢、鄶獻邑，祭足專命。莊旣犯王，厲亦奔命。居櫟克入，夢蘭疏慶。伯服生囚，叔瞻尸聘。釐、簡之後，公室不競。負黍雖還，韓哀日盛。

## 趙世家第十三

趙氏之先，與秦共祖。至中衍，【正義】中音仲。為帝大戊御。其後世蜚廉有子二人，而命其一子曰惡來，事紂，為周所殺，其後為秦。惡來弟曰季勝，其後為趙。

季勝生孟增。孟增幸於周成王，是為宅臯狼。【集解】徐廣曰：「或云臯狼地名，在西河。」【索隱】按：如此說，是名孟增號宅臯狼。而徐廣云「或曰臯狼地名，在西河」。按地理志，臯狼是西河郡之縣名，蓋孟增幸於周成王，成王居之於臯狼，故云臯狼。臯狼生衡父，衡父生造父。造父幸於周繆王。造父取驥之乘匹，【索隱】言造父取八駿，品其色，齊其力，使馴調也。並四曰乘，並兩曰匹。【正義】乘，食證反。並四曰乘，兩曰匹。取八駿品其力，使均馴。與桃林【正義】括地志云：「桃林在陝州桃林縣，西至潼關，皆為桃林塞地。山海經云夸父之山，北有林焉，名曰桃林，廣闊三百里，中多馬，造父於此得驊騮、騄耳之乘獻周穆王也。」盜驪、驊騮、绿耳，獻之繆王。繆王使造父御，西廵狩，見西王母，【索隱】穆天子傳曰「穆王與西王母觴於瑤池之上，作歌」，是樂而忘歸也。譙周不信此事，而云「余常聞之，代俗以東西陰陽所出入，宗其神，謂之王父母。或曰地名，在西域，有何見乎」。樂之忘歸。而徐偃王反，【正義】括地志云：「大徐城在泗州徐城縣北三十里，古之徐國也。博物志云：『徐君宮人娠，生卵，以為不祥，弃於水濵。孤獨母有犬名鵠倉，銜所弃卵以歸，覆煖之，遂成小兒，生偃王。故宮人聞之，更收養之。及長，襲為徐君。後鵠倉臨死生角而九尾，實黃龍也。鵠倉或名后倉也』。」繆王日馳千里馬，攻徐偃王，【索隱】譙周曰：「徐偃王與楚文王同時，去周穆王遠矣。且王者行有周衞，豈聞亂而獨長驅日行千里乎？」並言此事非實也。大破之。乃賜造父以趙城，【正義】晉州趙城縣即造父邑也。由此為趙氏。

自造父已下六世至奄父，曰公仲，周宣王時伐戎，為御。及千畒戰，【正義】括地志云：「千畒原在晉州岳陽縣北九十里也。」奄父脫宣王。奄父生叔帶。叔帶之時，周幽王無道，去周如晉，事晉文侯，始建趙氏于晉國。

自叔帶以下，趙宗益興，五世而生趙夙。

趙夙，晉獻公之十六年伐霍、魏、耿，而趙夙為將伐霍。霍公求犇齊。【集解】徐廣曰：「求，一作『來』。」晉大旱，卜之，曰「霍太山為祟」。使趙夙召霍君於齊，復之，以奉霍太山之祀，晉復穰。晉獻公賜趙夙耿。【索隱】杜預曰：「耿，今河東皮氏縣耿鄉是。」

夙生共孟，當魯閔公之元年也。共孟生趙衰，字子餘。【索隱】系本云公明生共孟及趙夙，夙生成季衰，衰生宣孟盾。左傳云衰，趙夙弟。而此系家云共孟生衰，譙周亦以此為誤耳。

趙衰卜事晉獻公及諸公子，莫吉；卜事公子重耳，吉，即事重耳。重耳以驪姬之亂亡奔翟，趙衰從。翟伐廧咎如，得二女，翟以其少女妻重耳，長女妻趙衰而生盾。初，重耳在晉時，趙衰妻亦生趙同、趙括、趙嬰齊。趙衰從重耳出亡，凡十九年，得反國。重耳為晉文公，趙衰為原大夫，居原，任國政。【索隱】系本云：「成季徙原。」宋忠云：「今鴈門原平縣也。」【正義】括地志云：「原平故城，漢原平縣也，在代州崞縣南三十五里。」崞音郭。按：宋忠說非也。括地志云：「故原城在懷州濟原縣西北二里。左傳云襄王以原賜晉文公，原不服，文公伐原以示信，原降，以趙衰為原大夫，即此也。原本周畿內邑也。」文公所以反國及霸，多趙衰計策，語在晉事中。

趙衰旣反晉，晉之妻固要迎翟妻，而以其子盾為適嗣，晉妻三子皆下事之。晉襄公之六年，而趙衰卒，謚為成季。

趙盾代成季任國政二年而晉襄公卒，太子夷臯年少。盾為國多難，欲立襄公弟雍。雍時在秦，使使迎之。太子母【索隱】穆嬴也。日夜啼泣，頓首謂趙盾曰：「先君何罪，釋其適子而更求君？」趙盾患之，恐其宗與大夫襲誅之，迺遂立太子，是為靈公，發兵距所迎襄公弟於秦者。靈公旣立，趙盾益專國政。

靈公立十四年，益驕。趙盾驟諫，靈公弗聽。及食熊蹯，胹不熟，殺宰人，持其尸出，趙盾見之。靈公由此懼，欲殺盾。盾素仁愛人，嘗所食桑下餓人反扞救盾，盾以得亡。未出境，而趙穿弒靈公而立襄公弟黑臀，是為成公。趙盾復反，任國政。君子譏盾「為正卿，亡不出境，反不討賊」，故太史書曰「趙盾弒其君」。晉景公【索隱】成公之子，名據。時而趙盾卒，謚為宣孟，子朔嗣。

趙朔，晉景公之三年，朔為晉將下軍救鄭，與楚莊王戰河上。朔娶晉成公姊為夫人。

晉景公之三年，大夫屠岸賈欲誅趙氏。【集解】徐廣曰：「按年表，救鄭及誅滅，皆景公三年。」初，趙盾在時，夢見叔帶持要而哭，甚悲；已而笑，拊手且歌。盾卜之，兆絕而後好。趙史援占之，曰：「此夢甚惡，非君之身，乃君之子，然亦君之咎。至孫，趙將世益衰。」屠岸賈者，始有寵於靈公，及至於景公而賈為司寇，將作難，乃治靈公之賊以致趙盾，徧告諸將曰：「盾雖不知，猶為賊首。以臣弒君，子孫在朝，何以懲辠？請誅之。」韓厥曰：「靈公遇賊，趙盾在外，吾先君以為無罪，故不誅。今諸君將誅其後，是非先君之意而今妄誅。妄誅謂之亂。臣有大事而君不聞，是無君也。」屠岸賈不聽。韓厥告趙朔趣亡。朔不肯，曰：「子必不絕趙祀，朔死不恨。」韓厥許諾，稱疾不出。賈不請而擅與諸將攻趙氏於下宮，殺趙朔、趙同、趙括、趙嬰齊，皆滅其族。

趙朔妻成公姊，有遺腹，走公宮匿。趙朔客曰公孫杵臼，杵臼謂朔友人程嬰曰：「胡不死？」程嬰曰：「朔之婦有遺腹，若幸而男，吾奉之；即女也，吾徐死耳。」居無何，而朔婦免身，生男。屠岸賈聞之，索於宮中。夫人置兒絝中，祝曰：「趙宗滅乎，若號；即不滅，若無聲。」及索，兒竟無聲。已脫，程嬰謂公孫杵臼曰：「今一索不得，後必且復索之，奈何？」公孫杵臼曰：「立孤與死孰難？」程嬰曰：「死易，立孤難耳。」公孫杵臼曰：「趙氏先君遇子厚，子彊為其難者，吾為其易者，請先死。」乃二人謀取他人嬰兒負之，衣以文葆，【集解】徐廣曰：「小兒被曰葆。」匿山中。程嬰出，謬謂諸將軍曰：「嬰不肖，不能立趙孤。誰能與我千金，吾告趙氏孤處。」諸將皆喜，許之，發師隨程嬰攻公孫杵臼。杵臼謬曰：「小人哉程嬰！昔下宮之難不能死，與我謀匿趙氏孤兒，今又賣我。縱不能立，而忍賣之乎！」抱兒呼曰：「天乎天乎！趙氏孤兒何罪？請活之，獨殺杵臼可也。」諸將不許，遂殺杵臼與孤兒。諸將以為趙氏孤兒良已死，皆喜。然趙氏真孤乃反在，程嬰卒與俱匿山中。

居十五年，晉景公疾，卜之，大業之後不遂者為祟。景公問韓厥，厥知趙孤在，乃曰：「大業之後在晉絕祀者，其趙氏乎？夫自中衍者皆嬴姓也。中衍人面鳥噣，降佐殷帝大戊，及周天子，皆有明德。下及幽厲無道，而叔帶去周適晉，事先君文侯，至于成公，世有立功，未嘗絕祀。今吾君獨滅趙宗，國人哀之，故見龜策。唯君圖之。」景公問：「趙尚有後子孫乎？」韓厥具以實告。於是景公乃與韓厥謀立趙孤兒，召而匿之宮中。諸將入問疾，景公因韓厥之衆以脅諸將而見趙孤。趙孤名曰武。諸將不得已，乃曰：「昔下宮之難，屠岸賈為之，矯以君命，并命羣臣。非然，孰敢作難！微君之疾，羣臣固且請立趙後。今君有命，羣臣之願也。」於是召趙武、程嬰徧拜諸將，遂反與程嬰、趙武攻屠岸賈，滅其族。復與趙武田邑如故。【集解】徐廣曰：「推次，晉復與趙武田邑，是景公之十七年也。而乃是春秋成公八年經書『晉殺其大夫趙同、趙括』，左傳於此說立趙武事者，注云『終說之耳，非此年也』。」

及趙武冠，為成人，程嬰乃辭諸大夫，謂趙武曰：「昔下宮之難，皆能死。我非不能死，我思立趙氏之後。今趙武旣立，為成人，復故位，我將下報趙宣孟與公孫杵臼。」趙武啼泣頓首固請，曰：「武願苦筋骨以報子至死，而子忍去我死乎！」程嬰曰：「不可。彼以我為能成事，故先我死；今我不報，是以我事為不成。」遂自殺。趙武服齊衰三年，為之祭邑，春秋祠之，世世勿絕。【集解】新序曰：「程嬰、公孫杵臼可謂信友厚士矣。嬰之自殺下報，亦過矣。」【正義】今河東趙氏祠先人，猶別舒一座祭二士矣。

趙氏復位十一年，而晉厲公殺其大夫三郤。欒書畏及，乃遂弒其君厲公，更立襄公曾孫周，【集解】徐廣曰：「年表云襄公孫也。」【索隱】晉系家襄公少子，名周。是為悼公。晉由此大夫稍彊。

趙武續趙宗二十七年，晉平公立。平公十二年，而趙武為正卿。十三年，吳延陵季子使於晉，曰：「晉國之政卒歸於趙武子、韓宣子、魏獻子之後矣。」趙武死，謚為文子。

文子生景叔。【索隱】系本云：「景叔名成。」景叔之時，齊景公使晏嬰於晉，【集解】徐廣曰：「平公之十九年。」晏嬰與晉叔向語。嬰曰：「齊之政後卒歸田氏。」叔向亦曰：「晉國之政將歸六卿。六卿侈矣，而吾君不能恤也。」

趙景叔卒，生趙鞅，是為簡子。

趙簡子在位，晉頃公之九年，簡子將合諸侯戍于周。其明年，入周敬王于周，辟弟子朝之故也。

晉頃公之十二年，六卿以法誅公族祁氏、羊舌氏，分其邑為十縣，六卿各令其族為之大夫。晉公室由此益弱。

後十三年，魯賊臣陽虎來奔，趙簡子受賂，厚遇之。

趙簡子疾，五日不知人，大夫皆懼。醫扁鵲視之，出，董安于問。【集解】韋昭曰：「安于，簡子家臣。」扁鵲曰：「血脉治也，而何怪！在昔秦繆公嘗如此，七日而寤。寤之日，告公孫支與子輿【索隱】二子，秦大夫公孫支、子桑也。曰：『我之帝所甚樂。吾所以久者，適有學也。帝告我：「晉國將大亂，五世不安；其後將霸，未老而死；霸者之子且令而國男女無別。」』公孫支書而藏之，秦讖於是出矣。獻公之亂，文公之霸，而襄公敗秦師於殽而歸縱淫，此子之所聞。今主君之疾與之同，不出三日疾必間，間必有言也。」

居二日半，簡子寤。語大夫曰：「我之帝所甚樂，與百神游於鈞天，廣樂九奏萬舞，不類三代之樂，其聲動人心。有一熊欲來援我，帝命我射之，中熊，熊死。又有一羆來，我又射之，中羆，羆死。帝甚喜，賜我二笥，皆有副。吾見兒在帝側，帝屬我一翟犬，曰：『及而子之壯也，以賜之。』帝告我：『晉國且世衰，七世而亡，【正義】謂晉定公、出公、哀公、幽公、烈公、孝公、靜公為七世。靜公二年，為三晉所滅。據此及年表，簡子疾在定公十一年。嬴姓將大敗周人於范魁之西，【索隱】范魁，地名，不知所在，蓋趙地。【正義】嬴，趙姓也。周人謂衞也。晉亡之後，趙成侯三年伐衞，取都鄙七十三是也。賈逵云「小阜曰魁」也。而亦不能有也。今余思虞舜之勳，適余將以其胄女孟姚配而七世之孫。』」【索隱】即娃嬴，吳廣之女。姚，姓；孟，字也。七代孫，武靈王也。董安于受言而書藏之。以扁鵲言告簡子，簡子賜扁鵲田四萬畒。

他日，簡子出，有人當道，辟之不去，從者怒，將刃之。當道者曰：「吾欲有謁於主君。」從者以聞。簡子召之，曰：「譆，吾有所見子晣也。」【索隱】簡子見當道者，乃寤曰：「譆，是吾前夢所見，知其名曰子晣者。」當道者曰：「屏左右，願有謁。」簡子屏人。當道者曰：「主君之疾，臣在帝側。」簡子曰：「然，有之。子之見我，我何為？」當道者曰：「帝令主君射熊與羆，皆死。」簡子曰：「是，且何也？」當道者曰：「晉國且有大難，主君首之。帝令主君滅二卿，夫熊與羆皆其祖也。」【正義】范氏、中行氏之祖也。簡子曰：「帝賜我二笥皆有副，何也？」【正義】副謂皆子姓也。當道者曰：「主君之子將克二國於翟，皆子姓也。」【正義】謂代及智氏也。簡子曰：「吾見兒在帝側，帝屬我一翟犬，曰『及而子之長以賜之』。夫兒何謂以賜翟犬？」當道者曰：「兒，主君之子也。翟犬者，代之先也。主君之子且必有代。及主君之後嗣，且有革政而胡服，【正義】今時服也，廢除裘裳也。并二國於翟。」【正義】武靈王略中山地至寧葭，西略胡地至樓煩、榆中是也。簡子問其姓而延之以官。當道者曰：「臣野人，致帝命耳。」遂不見。簡子書藏之府。

異日，姑布子卿【集解】司馬彪曰：「姑布，姓；子卿，字。」見簡子，簡子徧召諸子相之。子卿曰：「無為將軍者。」簡子曰：「趙氏其滅乎？」子卿曰：「吾嘗見一子於路，殆君之子也。」簡子召子毋卹。毋卹至，則子卿起曰：「此真將軍矣！」簡子曰：「此其母賤，翟婢也，奚道貴哉？」子卿曰：「天所授，雖賤必貴。」自是之後，簡子盡召諸子與語，毋卹最賢。簡子乃告諸子曰：「吾藏寶符於常山上，先得者賞。」諸子馳之常山上，求，無所得。毋卹還，曰：「已得符矣。」簡子曰：「奏之。」毋卹曰：「從常山上臨代，代可取也。」【正義】地道記云：「恆山在上曲陽縣西北百四十里。北行四百五十里得恆山岌，號飛狐口，北則代郡也。」簡子於是知毋卹果賢，乃廢太子伯魯，而以毋卹為太子。

後二年，晉定公之十四年，范、中行作亂。明年春，簡子謂邯鄲大夫午曰：「歸我衞士五百家，吾將置之晉陽。」【集解】服虔曰：「往年趙鞅圍衞，衞人恐懼，故貢五百家，鞅置之邯鄲，又欲更徙於晉陽。」午許諾，歸而其父兄不聽，【集解】服虔曰：「午之諸父兄及邯鄲中長老。」倍言。趙鞅捕午，囚之晉陽。乃告邯鄲人曰：「我私有誅午也，諸君欲誰立？」【集解】杜預曰：「午，趙鞅同族，別封邯鄲，故使邯鄲人更立午宗親也。」遂殺午。趙稷、涉賔以邯鄲反。【集解】服虔曰：「稷，午子。」晉君使籍秦【集解】左傳曰籍秦此時為上軍司馬。【索隱】據系本，晉大夫籍游之孫，籍談之子……圍邯鄲。荀寅、范吉射【索隱】范氏，晉大夫隰叔之子，士蒍之後。蒍生成伯缺，缺生武子會，會生文叔爕，爕生宣叔匄，匄生獻子鞅，鞅生吉射。與午善，【集解】左傳曰：「午，荀寅之甥。荀寅，范吉射之姻。」不肯助秦而謀作亂，董安于知之。十月，范、中行氏【索隱】系本云：「晉大夫逝遨生桓伯林父，林父生宣伯庚宿，庚宿生獻伯偃，偃生穆伯吳，吳生寅。本姓荀，自荀偃將中軍，晉改中軍曰中行，因氏焉。元與智伯同祖逝遨，故智氏亦稱荀。」【正義】按：會食邑於范，因為范氏。又中行寅本姓荀，自荀偃將中軍為中行，因號中行氏。元與智氏同承襲逝遨，姓荀氏。伐趙鞅，鞅奔晉陽，晉人圍之。范吉射、荀寅仇人魏襄等謀逐荀寅，以梁嬰父代之；【集解】賈逵曰：「梁嬰父，晉大夫也。」逐吉射，以范臯繹代之。【集解】服虔曰：「范氏之側室子。」荀櫟【集解】服虔曰：「荀櫟，智文子。」【索隱】系本云：「逝遨生莊子首，首生武子罃，罃生莊子朔，朔生悼子盈，盈生文子櫟，櫟生宣子申，申生智伯瑤。」言於晉侯曰：「君命大臣，始亂者死。今三臣始亂【集解】賈逵曰：「范、中行、趙也。」〕而獨逐鞅，用刑不均，請皆逐之。」十一月，荀櫟、韓不佞、【索隱】韓簡子。魏哆【索隱】魏簡子。系本名取。奉公命以伐范、中行氏，不克。范、中行氏反伐公，公擊之，范、中行敗走。丁未，二子【索隱】范吉射、荀寅也。奔朝歌。韓、魏以趙氏為請【集解】服虔曰：「以其罪輕於荀、范也。」【正義】按：趙鞅被范、中行伐，乃奔晉陽，以其罪輕，故韓、魏為請晉君而得入絳。。十二月辛未，趙鞅入絳，盟于公宮。其明年，知伯文子謂趙鞅曰：「范、中行雖信為亂，安于發之，是安于與謀也。晉國有法，始亂者死。夫二子已伏罪而安于獨在。」趙鞅患之。安于曰：「臣死，趙氏定，晉國寧，吾死晚矣。」遂自殺。趙氏以告知伯，然後趙氏寧。

孔子聞趙簡子不請晉君而執邯鄲午，保晉陽，故書春秋曰「趙鞅以晉陽畔」。

趙簡子有臣曰周舍，好直諫。周舍死，簡子每聽朝，常不悅，大夫請辠。簡子曰：「大夫無罪。吾聞千羊之皮不如一狐之腋。諸大夫朝，徒聞唯唯，不聞周舍之鄂鄂，是以憂也。」【集解】韓詩外傳曰：「周舍立於門下三日三夜，簡子使問之曰：『子欲見寡人何事？』對曰：『願為鄂鄂之臣，墨筆操牘，從君之過，而日有所記，月有所成，歲有所效也。』」簡子由此能附趙邑而懷晉人。

晉定公十八年，趙簡子圍范、中行于朝歌，中行文子【索隱】荀寅也。奔邯鄲。明年，衞靈公卒。簡子與陽虎送衞太子蒯聵于衞，衞不內，居戚。【正義】括地志云：「故戚城在相州澶水縣東三十里。杜預云：『戚，衞邑，在頓丘縣西有戚城』是也。」

晉定公二十一年，簡子拔邯鄲，中行文子奔栢人。簡子又圍栢人，中行文子、范昭子【索隱】范吉射也。遂奔齊。趙竟有邯鄲、栢人。范、中行餘邑入于晉。趙名晉卿，實專晉權，奉邑侔於諸侯。

晉定公三十年，定公與吳王夫差爭長於黃池，趙簡子從晉定公，卒長吳。定公三十七年卒，而簡子除三年之喪，期而已。是歲，越王勾踐滅吳。

晉出公十一年，知伯伐鄭。趙簡子疾，使太子毋卹將而圍鄭。知伯醉，以酒灌擊毋卹。毋卹羣臣請死之。毋卹曰：「君所以置毋卹，為能忍訽。」然亦慍知伯。知伯歸，因謂簡子，使廢毋卹，簡子不聽。毋卹由此怨知伯。

晉出公十七年，簡子卒，【集解】張華曰：「趙簡子冢在臨水界，二冢併，上氣成樓閣。」太子毋卹代立，是為襄子。

趙襄子元年，越圍吳。【正義】年表及趙世家云左傳越滅吳在簡子三十五年，已在襄子元年前十五年矣，何得更有越圍吳之事？從此以下至「問吳王」是三十年事，文脫誤在此耳。襄子降喪食，使楚隆問吳王。【正義】左傳云哀公二十年，簡子死，襄子嗣立，以越圍吳故，降父之祭饌，而使楚隆慰問王，為哀公十三年。簡子在黃池之役，與吳王質言曰「好惡同之」，故減祭饌及問吳王也。而趙世家及六國年表云此年晉定公卒，簡子除三年之喪，服期而已。按：簡子死及使吳年月皆誤，與左傳文不同。

襄子姊前為代王夫人。簡子旣葬，未除服，北登夏屋，【集解】徐廣曰：「山在廣武。」【正義】括地志云：「夏屋山一名賈屋山，今名賈母山，在代州鴈門縣東北三十五里。夏屋與句注山相接，蓋北方之險，亦天下之阻路，所以分別內外也。」請代王。使厨人操銅枓【正義】音斗。其形方，有柄，取斟水器。說文云勺也。以食代王及從者，行斟，陰令宰人各【集解】徐廣曰：「一作『雒』。」以枓擊殺代王及從官，遂興兵平代地。其姊聞之，泣而呼天，摩笄自殺。代人憐之，所死地名之為摩笄之山。【正義】笄，今簪也。括地志云：「摩笄山一名磨笄山，亦名為鳴雞山，在蔚州飛狐縣東北百五十里。魏土地記云『代郡東南二十五里有馬頭山。趙襄子旣殺代王，使人迎其婦。代王夫人曰：「以弟慢夫，非仁也；以夫怨弟，非義也。」磨笄自刺而死。使者遂亦自殺』。」遂以代封伯魯子周為代成君。伯魯者，襄子兄，故太子。太子蚤死，故封其子。

襄子立四年，知伯與趙、韓、魏盡分其范、中行故地。晉出公怒，告齊、魯，欲以伐四卿。四卿恐，遂共攻出公。出公奔齊，道死。知伯乃立昭公曾孫驕，是為晉懿公。【索隱】或作「哀公」。其大父名雍，即昭公少子，號戴子也。知伯益驕。請地韓、魏，韓、魏與之。請地趙，趙不與，以其圍鄭之辱。知伯怒，遂率韓、魏攻趙。趙襄子懼，乃奔保晉陽。

原過從，後，至於王澤，【正義】括地志云：「王澤在絳州正平縣南七里也。」見三人，自帶以上可見，自帶以下不可見。與原過竹二節，莫通。曰：「為我以是遺趙毋卹。」原過旣至，以告襄子。襄子齊三日，親自剖竹，有朱書曰：「趙毋卹，余霍泰山【集解】徐廣曰：「在河東永安縣。」山陽侯天使也。三月丙戌，余將使女反滅知氏。女亦立我百邑，余將賜女林胡之地。至于後世，且有伉王，赤黑，龍面而鳥噣，鬢麋髭𩑺，大膺大胷，脩下而馮，左衽界乘，【集解】徐廣曰：「脩，或作『隨』。界，一作『介』。」奄有河宗，【正義】穆天子傳云：「河宗之子孫則栢絮。」按：蓋在龍門河之上流，嵐、勝二州之地也。至于休溷諸貉，【正義】音陌。自河宗、休溷諸貉，乃戎狄之地也。南伐晉別，【正義】趙南伐晉之別邑，謂韓、魏之邑也。北滅黑姑。」【正義】亦戎國。襄子再拜，受三神之令。

三國攻晉陽，歲餘，引汾水灌其城，城不浸者三版。【正義】何休云：「八尺曰版。」城中懸釜而炊，易子而食。羣臣皆有外心，禮益慢，唯高共【集解】徐廣曰：「一作『赫』。」不敢失禮。襄子懼，乃夜使相張孟同【索隱】按：戰國策作「張孟談」。談者，史遷之父名，遷例改為「同」。私於韓、魏。韓、魏與合謀，以三月丙戌，三國反滅知氏，共分其地。於是襄子行賞，高共為上。張孟同曰：「晉陽之難，唯共無功。」襄子曰：「方晉陽急，羣臣皆懈，惟共不敢失人臣禮，是以先之。」於是趙北有代，南并知氏，彊於韓、魏。遂祠三神於百邑，使原過主霍泰山祠祀。【正義】括地志云：「三神祠今名原過祠，今在霍山側也。」

其後娶空同氏，【正義】括地志云：「崆峒山在肅州福祿縣東南六十里，古西戎地。又原州平高縣西百里亦有崆峒山，即黃帝問廣成子道處。」俱是西戎地，未知孰是。生五子。襄子為伯魯之不立也，不肯立子，且必欲傳位與伯魯子代成君。成君先死，乃取代成君子浣立為太子。【索隱】代成君名周，伯魯之子。系本云代成君子起即襄子之子，不云伯魯，非也。襄子立三十三年卒，浣立，是為獻侯。

獻侯少即位，治中牟。【集解】地理志曰河南中牟縣，趙獻侯自耿徙此。瓚曰：「中牟在春秋之時是鄭之疆內也，及三卿分晉，則在魏之邦土也。趙界自漳水以北，不及此。春秋傳曰『衞侯如晉過中牟』，按中牟非衞適晉之次也。汲郡古文曰『齊師伐趙東鄙，圍中牟』，此中牟不在趙之東也。按中牟當漯水之北。」【索隱】此趙中牟在河北，非鄭之中牟。【正義】按：五鹿在魏州元城縣東十二里，鄴即相州蕩陰縣西五十八里，有牟山，蓋中牟邑在此山側也。

襄子弟桓子【索隱】系本云襄子子桓子，與此不同。逐獻侯，自立於代，一年卒。國人曰桓子立非襄子意，乃共殺其子而復迎立獻侯。

十年，中山武公初立。【集解】徐廣曰：「西周桓公之子。桓公者，孝王弟而定王子。」【索隱】按：中山，古鮮虞國，姬姓也。系本云中山武公居顧，桓公徙靈壽，為趙武靈王所滅，不言誰之子孫。徐廣云西周桓公之子，亦無所據，蓋未能得其實耳。十三年，城平邑。【集解】地理志曰代郡有平邑縣。十五年，獻侯卒，子烈侯籍立。

烈侯元年，魏文侯伐中山，使太子擊守之。六年，魏、韓、趙皆相立為諸侯，追尊獻子為獻侯。

烈侯好音，謂相國公仲連曰：「寡人有愛，可以貴之乎？」公仲曰：「富之可，貴之則否。」烈侯曰：「然。夫鄭歌者槍、石二人，【索隱】槍，七羊反。槍與石二人名。吾賜之田，人萬畒。」公仲曰：「諾。」不與。居一月，烈侯從代來，問歌者田。公仲曰：「求，未有可者。」有頃，烈侯復問。公仲終不與，乃稱疾不朝。番吾君【集解】徐廣曰：「番音盤。常山有番吾縣。」【正義】括地志云：「番吾故城在恆州房山縣東二十里。」番蒲古今音異耳。自代來，謂公仲曰：「君實好善，而未知所持。今公仲相趙，於今四年，亦有進士乎？」公仲曰：「未也。」番吾君曰：「牛畜、荀欣、徐越皆可。」公仲乃進三人。及朝，烈侯復問：「歌者田何如？」公仲曰：「方使擇其善者。」牛畜侍烈侯以仁義，約以王道，烈侯逌然。【正義】逌音由，古字與「攸」同。言牛畜以仁義約以王道，故止歌者田。攸攸，氣行貌，寬緩也。明日，荀欣侍，以選練舉賢，任官使能。明日，徐越侍，以節財儉用，察度功德。所與無不充，君說。烈侯使使謂相國曰：「歌者之田且止。」官牛畜為師，荀欣為中尉，徐越為內史，【正義】漢書百官公卿表云：「內史，周官，秦因之，掌治京師。」賜相國衣二襲。【集解】單複具為一襲。

九年，烈侯卒，弟武公立。【索隱】譙周云：「系本及說趙語者並無其事，蓋別有所據。」武公十三年卒，趙復立烈侯太子章，是為敬侯。是歲，魏文侯卒。

敬侯元年，武公子朝作亂，不克，出奔魏。趙始都邯鄲。

二年，敗齊于靈丘。【集解】地理志曰代郡有靈丘縣。三年，救魏于廩丘，大敗齊人。四年，魏敗我兔臺。築剛平【正義】兔臺、剛平並在河北。以侵衞。五年，齊、魏為衞攻趙，取我剛平。六年，借兵於楚伐魏，取棘蒲。【正義】今趙州平棘縣，古棘蒲邑。八年，拔魏黃城。【集解】杜預曰：「陳留外黃縣東有黃城。」【正義】括地志云：「故黃城在魏州冠氏縣南十里，因黃溝為名。」按：陳留外黃城非隨所別也。九年，伐齊。齊伐燕，趙救燕。十年，與中山戰于房子。【正義】趙州房子縣是。

十一年，魏、韓、趙共滅晉，分其地。伐中山，又戰於中人。【集解】徐廣曰：「中山唐縣有中人亭。」【正義】括地志云：「中山故城一名中人亭，在定州唐縣東北四十一里，春秋時鮮虞國之中人邑也。」十二年，敬侯卒，子成侯種立。

成侯元年，公子勝與成侯爭立，為亂。二年六月，雨雪。三年，太戊午【集解】徐廣曰：「戊，一作『成』。」為相。伐衞，取鄉邑七十三。魏敗我藺。【正義】地理志云屬西河郡也。四年，與秦戰高安，【正義】蓋在河東。敗之。五年，伐齊于鄄。【正義】濮州鄄城縣是也。魏敗我懷。攻鄭，敗之，以與韓，韓與我長子。【集解】地理志曰上黨有長子縣。六年，中山築長城。伐魏，敗湪澤，【正義】湪音濁。徐廣云長杜有濁澤，非也。括地志云：「濁水源出蒲州解縣東北平地。」爾時魏都安邑，韓、趙伐魏，豈河南至長杜也？解縣濁水近於魏都，當是也。圍魏惠王。七年，侵齊，至長城。【正義】齊長城西頭在濟州平陰縣。太山記云：「太山西北有長城，緣河經太山千餘里，瑯邪入海。」括地志云：「所侵處在密州南三十里。」與韓攻周。八年，與韓分周以為兩。【集解】徐廣曰：「顯王二年。周紀無此。」【正義】括地志云：「史記周顯二年，西周惠公封少子子班於鞏，為東周。其子武公為秦所滅。郭緣生述征記云鞏縣本周鞏伯邑。」九年，與齊戰阿下。【集解】徐廣曰：「戰，一作『會』也。」【正義】阿，東阿也，今濟州東阿縣也。十年，攻衞，取甄。十一年，秦攻魏，趙救之石阿。【正義】蓋在石、隰等州界也。十二年，秦攻魏少梁，【正義】少梁故城在同州韓城縣南二十二里，古少梁國也。趙救之。十三年，秦獻公使庶長國伐魏少梁，虜其太子、痤。魏敗我澮，取皮牢。【集解】徐廣曰：「魏年表曰取趙皮牢。」【正義】括地志云：「澮水縣在絳州翼城縣東南二十五里。」按：皮牢當在澮之側。成侯與韓昭侯遇上黨。十四年，與韓攻秦。十五年，助魏攻齊。

十六年，與韓、魏分晉，封晉君以端氏。【集解】徐廣曰：「在平陽。」【正義】端氏，澤州縣也。

十七年，成侯與魏惠王遇葛孽。【集解】徐廣曰：「在馬丘。年表曰十八年趙孟如齊。」十九年，與齊、宋會平陸，【正義】兗州縣也。平陸城與即古厥國。與燕會阿。【正義】括地志云：「故葛城一名依城，又名西阿城，在瀛州高陽縣西北五十里。以徐、兖二水並過其西，又徂經其北。曲曰阿，以齊有東阿，故曰西阿城。地理志云瀛州屬河閒，趙分也。」按：燕會趙即此地。二十年，魏獻榮椽，因以為檀臺。【集解】徐廣曰：「襄國縣有檀臺。」【索隱】劉氏云「榮椽蓋地名，其中有一高處，可以為臺」，非也。按：榮椽是良材，可為椽，斲飾有光榮，所以魏獻之，故趙因用之以為檀臺。【正義】鄭玄云：「榮，屋翼也。」說文云：「椽，榱也。屋梠之兩頭起者為榮也。」括地志云：「檀臺在洺州臨洺縣北二里。」二十一年，魏圍我邯鄲。二十二年，魏惠王拔我邯鄲，齊亦敗魏於桂陵。【正義】括地志云：「故桂城在曹州乘氏縣東北二十一里，故老云此即桂陵也。」二十四年，魏歸我邯鄲，與魏盟漳水上。秦攻我藺。二十五年，成侯卒。公子緤與太子肅侯【索隱】系本云名語。爭立，緤敗，亡奔韓。

肅侯元年，奪晉君端氏，徙處屯留。【正義】括地志云：「屯留故城在潞州長子縣東北三十里，本漢屯留縣城也。」二年，與魏惠王遇於陰晉。【正義】地理志云華陰縣，魏之陰晉，秦惠文王更名寧秦，高帝更名華陰。今屬華州。三年，公子范襲邯鄲，不勝而死。四年，朝天子。六年，攻齊，拔高唐。七年，公子刻攻魏首垣。【正義】蓋在河北也。十一年，秦孝公使商君伐魏，虜其將公子卬。趙伐魏。十二年，秦孝公卒，商君死。十五年，起壽陵。【正義】徐廣云：「在常山。」魏惠王卒。

十六年，肅侯游大陵，【集解】徐廣曰：「太原有大陵縣，亦曰陸。」【正義】括地志云：「大陵城在并州文水縣北十三里，漢大陵縣城。」出於鹿門，【正義】并州盂縣西有白鹿泓，源出白鹿山南渚，蓋鹿門在北山水之側也。大戊午扣馬【集解】呂忱曰：「扣，牽馬。」曰：「耕事方急，一日不作，百日不食。」肅侯下車謝。

十七年，圍魏黃，不克。【集解】地理志曰山陽有黃縣。【正義】黃城在魏州，前拔之，卻為魏，今趙圍之矣。築長城。【正義】劉伯莊云「蓋從雲中以北至代」。按：趙長城從蔚州北西至嵐州北，盡趙界。又疑此長城在潭水之北，趙南界。

十八年，齊、魏伐我，我決河水灌之，兵去。二十二年，張儀相秦。趙疵與秦戰，敗，秦殺疵河西，取我藺、離石。二十三年，韓舉【集解】徐廣曰：「韓將。」與齊、魏戰，死于桑丘。【集解】地理志云泰山有桑丘縣。【正義】括地志云：「桑丘城在易州遂城縣界。」或云在泰山，非也。此時齊伐燕桑丘，三晉皆來救之，不得在泰山有桑丘縣，此說甚誤也。

二十四年，肅侯卒。秦、楚、燕、齊、魏出銳師各萬人來會葬。子武靈王立。【索隱】名雍。

武靈王元年，【集解】徐廣曰：「年表云魏敗我趙護。」陽文君趙豹相。梁襄王與太子嗣，韓宣王與太子倉來朝信宮。【正義】在洺州臨洺縣也。武靈王少，未能聽政，博聞師三人，左右司過三人。及聽政，先問先王貴臣肥義，加其秩；國三老年八十，月致其禮。

三年，城鄗。四年，與韓會于區鼠。【正義】蓋在河北。五年，娶韓女為夫人。

八年，韓擊秦，不勝而去。五國相王，趙獨否，曰：「無其實，敢處其名乎！」令國人謂已曰「君」。

九年，與韓、魏共擊秦，秦敗我，斬首八萬級。齊敗我觀澤。【正義】括地志云：「觀澤故城在魏州頓丘縣東十八里也。」十年，秦取我西都及中陽。【集解】徐廣曰：「年表云『秦取中都、西陽、安邑。十一年，秦敗我將軍英』。太原有中都縣，西河有中陽縣。」齊破燕。燕相子之為君，君反為臣。十一年，王召公子職於韓，立以為燕王，【集解】徐廣曰：「紀年亦云爾。」使樂池送之。【集解】按燕世家，子之死後，燕人共立太子平，是為燕昭王，無趙送公子職為燕王之事，當是趙聞燕亂，遙立職為燕王，雖使樂池送之，竟不能就。【索隱】燕系家無其事，蓋是疏也。今此云「使樂池送之」，必是憑舊史為說。且紀年之書，其說又同，則裴駰之解得其旨矣。十三年，秦拔我藺，虜將軍趙莊。【正義】本一作「芘」，音疋婢反。楚、魏王來，過邯鄲。十四年，趙何攻魏。

十六年，秦惠王卒。王遊大陵。他日，王夢見處女鼔琴而歌詩曰：「美人熒熒兮，顏若苕之榮。【集解】綦毋邃曰：「陵苕之草其華紫。」【正義】苕音條。毛詩疏云：「苕，饒也。幽州謂之翹饒。蔓似豆而細，葉似蒺而青，其華細綠色，可生食，味如小豆藿也。」又本草經云：「陵苕生下溼水中，七八月生，華紫，草可以染帛，煮沐頭，髮即黑也。」命乎命乎，曾無我嬴！」【集解】綦毋邃曰：「言有命祿，生遇其時，人莫知己貴盛盈滿也。」【正義】按：命，名也。嬴，姓嬴也。言世衆名其美好，曾無我好嬴也。重言「名乎」者，以談說衆也。異日，王飲酒樂，數言所夢，想見其狀。吳廣聞之，因夫人而內其女娃嬴。方言曰：「娃，美也。吳有館娃之宮。」孟姚也。【集解】徐廣曰：「古史考云內其女曰娃。」【索隱】孟姚，吳廣女也。廣，舜之後，故上文云「余思虞舜之勳，故命其胄女孟姚以配而七代之孫」是已。然舜後封虞，在河東大陽山西上虞城是，亦曰吳城。虞吳音相近，故舜後亦姓吳，非獨太伯、虞仲之裔。孟姚甚有寵於王，是為惠后。

十七年，王出九門，【集解】徐廣曰：「在常山。」【正義】本戰國時趙邑。戰國策云：「本有宮室而居，趙武靈王改為九門。」為野臺，【集解】徐廣曰：「野，一作『望』。」【正義】括地志云：「野臺一名義臺，在定州新樂縣西南六十三里。」以望齊、中山之境。

十八年，秦武王與孟說舉龍文赤鼎，絕臏【集解】徐廣曰：「一作『絕瞑』。音亡丁反。」而死。趙王使代相趙固迎公子稷於燕，送歸，立為秦王，是為昭王。

十九年春正月，大朝信宮。召肥義與議天下，五日而畢。王北略中山之地，至於房子，【正義】趙州縣也。遂之代，北至無窮，西至河，登黃華之上。【正義】黃華蓋西河側之山名也。召樓緩謀曰：「我先王因世之變，以長南藩之地，屬阻漳、滏之險，立長城，又取藺、郭狼，敗林人【正義】即林胡也。於荏，而功未遂。今中山在我腹心，北有燕，【正義】地理志云趙分晉，北有信都、中山，又得涿郡之高陽、鄚州鄉；東有清河、河閒，又得渤海郡東平舒等七縣。在河以北，故言「北有燕」。東有胡，【正義】趙東有瀛州之東北。營州之境即東胡、烏丸之地。服虔云：「東胡，烏丸之先，後為鮮卑也。」西有林胡、樓煩、秦、韓之邊，【正義】林胡、樓煩即嵐、勝之北也。嵐、勝以南石州、離石、藺等，七國時趙邊邑也。秦隔河也。晉、洺、潞、澤等州皆七國時韓地，為並趙西境也。而無彊兵之救，是亡社稷，奈何？夫有高世之名，必有遺俗之累。吾欲胡服。」樓緩曰：「善。」羣臣皆不欲。

於是肥義侍，王曰：「簡、襄主之烈，計胡、翟之利。為人臣者，寵有孝弟長幼順明之節，通有補民益主之業，【正義】寵，貴寵也。通，達理也。凡為人臣，有孝弟長幼順明之節制者，得貴寵也；有補民益主之功業者，為達理也。此兩者臣之分也。今吾欲繼襄主之跡，開於胡、翟之鄉，而卒世不見也。【正義】卒，子律反，盡也。言盡世閒不見補民益主之忠臣也。為敵弱，【正義】我為胡服，敵人必困弱也。用力少而功多，可以毋盡百姓之勞，而序徃古之勳。【正義】厚，重也。往古謂趙簡子、襄子也。夫有高世之功者，負遺俗之累；【正義】負，留也。言古周公、孔子留衣冠禮義之俗，今變為胡服，是負留風俗之譴累也。有獨智之慮者，任驁民之怨。【正義】言世有獨計智之思慮者，必任隱逸敖慢之民怨望也。今吾將胡服騎射以教百姓，而世必議寡人，奈何？」肥義曰：「臣聞疑事無功，疑行無名。王旣定負遺俗之慮，殆無顧天下之議矣。夫論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不謀於衆。昔者舜舞有苗，禹袒裸國，非以養欲而樂志也，務以論德而約功也。愚者闇成事，智者覩未形，則王何疑焉。」王曰：「吾不疑胡服也，吾恐天下笑我也。狂夫之樂，智者哀焉；愚者所笑，賢者察焉。世有順我者，胡服之功未可知也。雖驅世以笑我，胡地中山吾必有之。」於是遂胡服矣。

使王緤告公子成曰：「寡人胡服，將以朝也，亦欲叔服之。家聽於親而國聽於君，古今之公行也。子不反親，臣不逆君，兄弟之通義也。【集解】徐廣曰：「兄弟，一作『元夷』。元，始也；夷，平也。」今寡人作教易服而叔不服，吾恐天下議之也。制國有常，利民為本；從政有經，令行為上。明德先論於賤，而行政先信於貴。今胡服之意，非以養欲而樂志也；事有所止而功有所出，【正義】鄭玄云：「止，至也。為人君止於仁，為人臣止於敬，為人子止於孝，為人父止於慈，與國人交止於信。」按：出猶成也。事成功立，然後善也。今寡人恐叔之逆從政之經，以輔叔之議。且寡人聞之，事利國者行無邪，因貴戚者名不累，故願慕公叔之義，以成胡服之功。使緤謁之叔，【索隱】為句。請服焉。」公子成再拜稽首曰：「臣固聞王之胡服也。臣不佞，寢疾，未能趨走以滋進也。王命之，臣敢對，因竭其愚忠。曰：臣聞中國者，蓋聦明徇智之所居也，【集解】徐廣曰：「五帝本紀云幼而徇齊。」萬物財用之所聚也，賢聖之所教也，仁義之所施也，詩書禮樂之所用也，異敏技能之所試也，遠方之所觀赴也，蠻夷之所義行也。今王舍此而襲遠方之服，變古之教，易古人道，逆人之心，而怫學者，離中國，故臣願王圖之也。」使者以報。王曰：「吾固聞叔之疾也，我將自徃請之。」

王遂徃之公子成家，因自請之，曰：「夫服者，所以便用也；禮者，所以便事也。聖人觀鄉而順宜，因事而制禮，所以利其民而厚其國也。夫翦髮文身，錯臂左衽，【索隱】錯臂亦文身，謂以丹青錯畫其臂。孔衍作「右臂左衽」，謂右袒其臂也。甌越之民也。【索隱】劉氏云：「今珠崖、儋耳謂之甌人，是有甌越。」【正義】按：屬南越，故言甌越也。輿地志云「交阯，周時為駱越，秦時曰西甌，文身斷髮避龍」。則西甌駱又在番吾之西。南越及甌駱皆羋姓也。世本云「越，羋姓也，與楚同祖」是也。黑齒雕題，劉逵曰：「以草染齒，用白作黑。」鄭玄曰：「雕文謂刻其肌，以青丹涅之。」却冠秫絀，【集解】徐廣曰：「戰國策作『秫縫』，絀亦縫紩之別名也。秫者，綦鍼也。古字多假借，故作『秫絀』耳。此蓋言其女功鍼縷之麤拙也。又一本作『鮭冠黎』也。」大吳之國也。故禮服莫同，其便一也。鄉異而用變，事異而禮易。是以聖人果可以利其國，不一其用；果可以便其事，不同其禮。儒者一師而俗異，中國同禮而教離，況於山谷之便乎？故去就之變，智者不能一；遠近之服，賢聖不能同。窮鄉多異，曲學多辨。不知而不疑，異於己而不非者，公焉而衆求盡善也。今叔之所言者俗也，吾所言者所以制俗也。吾國東有河、薄洛之水，【集解】徐廣曰：「安平經縣西有漳水，津名薄洛津。」【正義】按：安平縣屬定州也。與齊、中山同之，【正義】爾時齊與中山相親，中山、趙共薄洛水，故言「與齊、中山同之」，須有舟楫之備。無舟楫之用。自常山以至代、上黨，【集解】徐廣曰：「一云『自常山以下，代、上黨以東』。」東有燕、東胡之境，而西有樓煩、秦、韓之邊，今無騎射之備。故寡人無舟楫之用，夾水居之民，將何以守河、薄洛之水；變服騎射，以備燕、三胡、【索隱】林胡，樓煩，東胡，是三胡也。秦、韓之邊。且昔者簡主不塞晉陽以及上黨，而襄主并戎取代以攘諸胡，此愚智所明也。先時中山負齊之彊兵，侵暴吾地，係累【正義】上音計，下力追反。吾民，引水圍鄗，微社稷之神靈，則鄗幾於不守也。先王醜之，而怨未能報也。今騎射之備，近可以便上黨之形，而遠可以報中山之怨。而叔順中國之俗以逆簡、襄之意，惡變服之名以忘鄗事之醜，非寡人之所望也。」公字成再拜稽首曰：「臣愚，不達於王之義，敢道世俗之聞，臣之辠也。今王將繼簡、襄之意以順先王之志，臣敢不聽命乎！」再拜稽首。乃賜胡服。明日，服而朝。於是始出胡服令也。

趙文、趙造、周袑、【集解】徐廣曰：「戰國策作『紹』。袑音紹。」趙俊皆諫止王毋胡服，如故法便。王曰：「先王不同俗，何古之法？帝王不相襲，何禮之循？虙戲、神農教而不誅，黃帝、堯、舜誅而不怒。及至三王，隨時制法，因事制禮。法度制令各順其宜，衣服器械各便其用。故禮也不必一道，而便國不必古。聖人之興也不相襲而王，夏、殷之衰也不易禮而滅。然則反古未可非，而循禮未足多也。且服奇者志淫，則是鄒、魯無奇行也；【索隱】按：鄒、魯好長纓，是奇服，非其志皆淫僻也，而有孔門顏、冉之屬，豈是無奇行哉！俗辟者民易，則是吳、越無秀士也。【索隱】言方俗僻處山谷，而人皆改易不通大化，則是吳、越無秀士，何得有延州來及大夫種之屬哉！且聖人利身謂之服，便事謂之禮。夫進退之節，衣服之制者，所以齊常民也，非所以論賢者也。故齊民與俗流，賢者與變俱。故諺曰『以書御者不盡馬之情，以古制今者不達事之變』。循法之功，不足以高世；法古之學，不足以制今。子不及也。」遂胡服招騎射。

二十年，王略中山地，至寧葭；【索隱】一作「蔓葭」，縣名，在中山。西略胡地，至榆中。【正義】勝州北河北岸也。林胡王獻馬。歸，使樓緩之秦，仇液之韓，王賁之楚，富丁之魏，趙爵之齊。代相趙固主胡，致其兵。

二十一年，攻中山。趙袑為右軍，許鈞為左軍，公子章為中軍，王并將之。牛翦將車騎，趙希并將胡、代。趙與之陘，【集解】徐廣曰：「一作『陸』，又作『陘』。或宜言『趙與之陘』。陘者山絕之名。常山有井陘，中山有苦陘，上黨有閼與。」【正義】與音與。陘音荊。陘，陘山也，在并州陘縣東南十八里。然趙希并將代、趙之兵，與諸軍向井陘之側，共出定州上曲陽縣，合軍攻取丹丘、華陽、鴟上之關。合軍曲陽，【集解】徐廣曰：「上曲陽在常山，下曲陽在鉅鹿。」【正義】括地志云：「上曲陽故城在定州曲陽縣西五里。」按：合軍曲陽，即上曲陽也，以在常山郡也。攻取丹丘、【正義】蓋邢州丹丘縣也。華陽、【集解】徐廣曰：「華，一作『爽』。」【正義】括地志云：「北岳有五別名，一曰蘭臺府，二曰列女宮，三曰華陽臺，四曰紫臺，五曰太一宮。」按：北岳恆山在定州恆陽縣北百四十里。鴟之塞。【集解】徐廣曰：「鴟，一作『鴻』。」【正義】上昌之反，下先代反。徐廣曰「鴟，一作『鴻』」，鴻上故關今名汝城，在定州唐縣東北六十里，本晉鴻上關城也。又有鴻上水，源出唐縣北葛洪山，接北岳恆山，與鴻上塞皆在定州。然一本作「鳴」字，誤也。王軍取鄗、石邑、【集解】徐廣曰：「在常山。」【正義】括地志云：「石邑故城在恆州鹿泉縣南三十五里，六國時舊邑。」封龍、【正義】括地志云：「封龍山一名飛龍山，在恆州鹿泉縣南四十五里。邑因山為名。」東垣。中山獻四邑和，王許之，罷兵。二十三年，攻中山。二十五年，惠后卒。【索隱】按：謂武靈王之前后，太子章之母，惠文王之嫡母也。惠后卒後，吳娃始當正室，至孝成二年稱「惠文后卒」是也。而下文又云「孟姚卒後，何寵衰，欲并立」，亦誤也。使周袑胡服傅王子何。二十六年，復攻中山，攘地北至燕、代，西至雲中、九原。

二十七年五月戊申，大朝於東宮，傳國，立王子何以為王。王廟見禮畢，出臨朝。大夫悉為臣，肥義為相國，并傅王。是為惠文王。惠文王，惠后吳娃子也。武靈王自號為主父。

主父欲令子主治國，而身胡服將士大夫西北略胡地，而欲從雲中、九原直南襲秦，於是詐自為使者入秦。秦昭王不知，已而怪其狀甚偉，非人臣之度，使人逐之，而主父馳已脫關矣。審問之，乃主父也。秦人大驚。主父所以入秦者，欲自略地形，因觀秦王之為人也。

惠文王【集解】徐廣曰：「元年，以公子勝為相，封平原。」二年，主父行新地，遂出代，西遇樓煩王於西河而致其兵。

三年，滅中山，遷其王於膚施。【集解】徐廣曰：「在上郡。」【正義】今延州膚施縣也。起靈壽，【集解】徐廣曰：「在常山。」北地方從，代道大通。還歸，行賞，大赦，置酒酺五日，封長子章為代安陽君。【正義】括地志云：「東安陽故城在朔州定襄縣界。地志云東安陽縣屬代郡。」章素侈，心不服其弟所立。主父又使田不禮相章也。

李兊謂肥義曰：「公子章彊壯而志驕，黨衆而欲大，殆有私乎？田不禮之為人也，忍殺而驕。二人相得，必有謀陰賊起，一出身徼幸。夫小人有欲，輕慮淺謀，徒見其利而不顧其害，同類相推，俱入禍門。以吾觀之，必不久矣。子任重而勢大，亂之所始，禍之所集也，子必先患。仁者愛萬物而智者備禍於未形，不仁不智，何以為國？子奚不稱疾毋出，傳政於公子成？毋為怨府，毋為禍梯。」肥義曰：「不可，昔者主父以王屬義也，曰：『毋變而度，毋異而慮，堅守一心，以歿而世。』義再拜受命而籍之。【索隱】籍，錄也。謂當時即記錄，書之於籍。今畏不禮之難而忘吾籍，變孰大焉。進受嚴命，退而不全，負孰甚焉。變負之臣，不容於刑。諺曰『死者復生，生者不愧』。【正義】肥義報李兊云：必盡力傅何為王，不可懼章及田不禮而生異心。使死者復更變生，并見在生者，並見傅王無變，令我不愧之，若荀息也。吾言已在前矣，吾欲全吾言，安得全吾身！且夫貞臣也難至而節見，忠臣也累至而行明。子則有賜而忠我矣，雖然，吾有語在前者也，終不敢失。」李兊曰：「諾，子勉之矣！吾見子已今年耳。」涕泣而出。李兊數見公子成，以備田不禮之事。

異日肥義謂信期【索隱】即下文高信也。【正義】上音申也。曰：「公子與田不禮甚可憂也。其於義也聲善而實惡，此為人也不子不臣。吾聞之也，姦臣在朝，國之殘也；讒臣在中，主之蠹也。此人貪而欲大，內得主而外為暴。矯令為慢，以擅一旦之命，不難為也，禍且逮國。今吾憂之，夜而忘寐，飢而忘食。盜賊出入不可不備。自今以來，若有召王者必見吾面，我將先以身當之，無故而王乃入。」信期曰：「善哉，吾得聞此也！」

四年，朝羣臣，安陽君亦來朝。主父令王聽朝，而自從旁觀窺羣臣宗室之禮。見其長子章傫然也，反北面為臣，詘於其弟，心憐之，於是乃欲分趙而王章於代，計未決而輟。

主父及王游沙丘，異宮，【正義】在邢州平鄉縣東北二十里也。公子章即以其徒與田不禮作亂，詐以主父令召王。肥義先入，殺之。高信即與王戰。公子成與李兊自國至，乃起四邑之兵入距難，殺公子章及田不禮，滅其黨賊而定王室。公子成為相，號安平君，李兊為司寇。公子章之敗，徃走主父，主主開之，【索隱】開謂開門而納之。俗本亦作「聞」字者，非也。譙周及孔衍皆作「閉之」，閉謂藏之也。【正義】謂不責其反叛之罪，容其入宮藏也。成、兊因圍主父宮。公子章死，公子成、李兊謀曰：「以章故圍主父，即解兵，吾屬夷矣。」乃遂圍主父。令宮中人「後出者夷」，宮中人悉出。主父欲出不得，又不得食，探爵鷇而食之，【集解】綦毋邃曰：「鷇，爵子也。」【索隱】按：曹大家云「鷇，雀子也。生受哺者謂之鷇」。三月餘而餓死沙丘宮。【集解】應劭曰：「武靈王葬代郡靈丘縣。」【正義】括地志云：「趙武靈王墓在蔚州靈丘縣東三十里。」應說是也。主父定死，乃發喪赴諸侯。

是時王少，成、兊專政，畏誅，故圍主父。主父初以長子章為太子，後得吳娃，愛之，為不出者數歲，生子何，乃廢太子章而立何為王。吳娃死，愛弛，憐故太子，欲兩王之，猶豫未決，故亂起，以至父子俱死，為天下笑，豈不痛乎！【集解】徐廣曰：「或無此十四字。」

主父死，惠文王立，立五年，與燕鄚、易。【集解】徐廣曰：「皆屬涿郡。鄚音莫。」八年，城南行唐。【集解】徐廣曰：「在常山。」【正義】行，寒庚反。括地志云：「行唐縣屬冀州。」為南行唐築城。九年，趙梁將，與齊合軍攻韓，至魯關下。【正義】劉伯莊云：「蓋在南陽魯陽關。」按：汝州魯山縣，古穀陽縣。及十年，秦自置為西帝。十一年，董叔與魏氏伐宋，得河陽於魏。秦取梗陽。【集解】杜預曰：「太原晉陽縣南梗陽城也。」【索隱】地理志云太原榆次有梗陽鄉。與杜預所據小別也。【正義】括地志云：「梗陽故城在并州清源縣南百二十步，分晉陽縣置，本漢榆次縣地，春秋晉大夫祁氏邑也。」十二年，趙梁將攻齊。十三年，韓徐為將，攻齊。公主死。【索隱】蓋吳娃女，惠文王之姊。十四年，相國樂毅將趙、秦、韓、魏、燕攻齊，【集解】按年表及韓魏等系家，五國攻齊在明年，然此下文十五年重擊齊，是此文為得，蓋此年同伐齊耳。取靈丘。【正義】蔚丘縣也。與秦會中陽。【正義】括地志云：「中陽故縣在汾州隰城縣南十里，漢中陽縣也。」十五年，燕昭王來見。趙與韓、魏、秦共擊齊，齊王敗走，燕獨深入，取臨菑。

十六年，秦復與趙數擊齊，齊人患之。蘇厲為齊遺趙王書曰：

　　臣聞古之賢君，其德行非布於海內也，教順非洽於民人也，祭祀時享非數常於鬼神也。甘露降，時雨至，年穀豐熟，民不疾疫，衆人善之，然而賢主圖之。

　　今足下之賢行功力，非數加於秦也；怨毒積怒，非素深於齊也。秦趙與國，以彊徵兵於韓，秦誠愛趙乎？其實憎齊乎？物之甚者，賢主察之。秦非愛趙而憎齊也，欲亡韓而吞二周，故以齊餤天下。恐事之不合，故出兵以劫魏、趙。恐天下畏己也，故出質以為信。恐天下亟反也，故徵兵於韓以威之。聲以德與國，【索隱】與國，趙也。秦趙今為與國，秦徵兵於韓，帥之共趙伐齊，以威聲和趙，是以德與國也。實而伐空韓，臣以秦計為必出於此。夫物固有勢異而患同者，楚久伐而中山亡，今齊久伐而韓必亡。破齊，王與六國分其利也。亡韓，秦獨擅之。收二周，西取祭器，秦獨私之。賦田計功，王之獲利孰與秦多？

　　說士之計曰：「韓亡三川，【正義】河南之地，兩川之閒。魏亡晉國，【正義】河北之地，安邑、河內。市朝未變而禍已及矣。」燕盡齊之北地，去沙丘、鉅鹿斂三百里，【正義】沙丘，邢州也。鉅鹿，冀州也。齊北界，貝州也。斂，減也。言破齊滅韓之後，燕之南界，秦之東界，相去減三百里，趙國在中閒也。韓之上黨去邯鄲百里，燕、秦謀王之河山，間三百里而通矣。秦之上郡【正義】鄜、延等州也。近挺關，至於榆中者千五百里，秦以三郡攻王之上黨，【正義】秦上黨郡今澤、潞、儀、沁等四州之地，兼相州之半，韓總有之。至七國時，趙得儀、沁二州之地，韓猶有潞州及澤州之半，半屬趙、魏。沁州在羊腸坡之西，儀、并、代三州在句注山之南。秦以三郡攻趙之澤、潞，則句注之南趙無地。然秦始皇置上黨郡，此言之者，太史公郤引前書也。他皆倣此。羊腸之西，【正義】太行山阪道名，南屬懷州，北屬澤州。勾注之南，【正義】句注山在代州西北也。非王有已。踰勾注，斬常山而守之，三百里而通於燕，代馬胡犬不東下，【正義】言秦踰句注山，斬常山而守之，西北代馬胡犬不東入趙，沙州崑山之玉亦不出至趙矣。郭璞云：「胡地野犬似狐而小。」昆山之玉不出，此三寶者亦非王有已。王久伐齊，從彊秦攻韓，其禍必至於此。願王孰慮之。

　　且齊之所以伐者，以事王也；【正義】以趙王為事也，而秦必伐之也。天下屬行，【正義】上音燭，下胡郎反。言秦欲令齊稱帝，與約五國共滅趙，三分趙地。以謀王也。燕秦之約成而兵出有日矣。五國三分王之地，【正義】謂秦、齊、韓、魏、燕三分趙之地也。齊倍五國之約而殉王之患，【正義】齊王以身從趙王之患也。西兵以禁彊秦，秦廢帝請服，【正義】言秦齊相約，欲更重稱帝，故言「廢帝」也。反高平、根柔於魏，【集解】徐廣曰：「紀年云魏哀王四年改陽曰河雍，向曰高平。根柔，一作『沸柔』，一作『平柔』。」【正義】返，還也。括地志云：「高平故城在懷州河陽縣西四十里。紀年云魏哀王改向曰高平也。」根柔未詳。兩邑，魏地也。反巠分、【集解】徐廣曰：「一作『王公』。巠音胡鼎反。」【正義】巠音邢。分字誤，當作「山」字耳。括地志云：「句注山一名西陘山，在代州鴈門縣西北四十里。」先俞於趙。【集解】徐廣曰：「爾雅曰西俞，鴈門是。」【正義】俞音戍。郭注云：「西隃即鴈門山也。」按：西先聲相近，蓋陘山、西隃二山之地並在代州鴈門縣，皆趙地也。齊之事王，宜為上佼，【索隱】佼猶行也。而今乃抵辠，【集解】謂共秦伐齊也。臣恐天下後事王者之不敢自必也。願王孰計之也。

　　今王毋與天下攻齊，天下必以王為義。齊抱社稷而厚事王，天下必盡重王義。王以天下善秦，秦暴，王以天下禁之，是一世之名寵制於王也。

於是趙乃輟，謝秦不擊齊。

王與燕王遇。廉頗將，攻齊昔陽，【集解】樂平城沾縣東有昔陽城。肥國，白狄別種也。樂平縣城，漢沾縣城也』。」取之。【集解】杜預曰：「樂平沾縣有昔陽城。」

十七年，樂毅將趙師攻魏伯陽。【正義】括地志云：「伯陽故城一名邯會城，在相州鄴縣西五十五里，七國時魏邑，漢邯會城。」而秦怨趙不與己擊齊，伐趙，拔我兩城。十八年，秦拔我石城。【集解】地理志云右北平有石城縣。【正義】括地志云：「石城在相州林慮縣西南九十里。」疑相州石城是。王再之衞東陽，決河水，【正義】括地志云：「東陽故城在貝州歷亭縣界。」按：東陽先屬衞，今屬趙。河歷貝州南，東北流，過河南岸即魏地也。故言王再之衞東陽伐魏氏也。伐魏氏。大潦，漳水出。魏冉來相趙。十九年，秦敗我二城。趙與魏伯陽。趙奢將，攻齊麥丘，取之。

二十年，廉頗將，攻齊。王與秦昭王遇西河外。【集解】徐廣曰：「年表云與秦會澠池。」

二十一年，趙徙漳水武平西。【正義】括地志云：「武平亭今名渭城，在瀛州文安縣北七十二里。」按：二十七年又徙漳水武平南。二十二年，大疫。置公子丹為太子。

二十三年，樓昌將，攻魏幾，【正義】音祁。傳云伐齊幾，幾拔之。又戰國策云秦敗閼與，及攻魏幾。按：幾邑或屬齊，或屬魏，當在相潞之閒也。不能取。十二月，廉頗將，攻幾，取之。二十四年，廉頗將，攻魏房子，【集解】徐廣曰：「屬常山。」拔之，因城而還。又攻安陽，取之。二十五年，燕周【索隱】趙人，為趙將。將，攻昌城、【集解】徐廣曰：「屬齊郡。」【正義】括地志云：「故昌城在淄州淄川縣東北四十里也。」高唐，取之。與魏共擊秦。秦將白起破我華陽，【正義】括地志云：「故華陽城在鄭州管城縣南四十里。司馬彪云華陽亭在今洛州密縣。」是時魏、韓、趙聚兵於華陽。西攻秦。得一將軍。二十六年，取東胡歐代地。【正義】今營州也。【索隱】東胡叛趙，驅略代地人衆以叛，故取之也。

二十七年，徙漳水武平南。封趙豹為平陽君。【集解】戰國策曰趙豹，平陽君，惠文王母弟。河水出，大潦。

二十八年，藺相如伐齊，至平邑。【正義】括地志云：「平邑故城在魏州昌樂縣東北四十里也。」罷城北九門大城。【正義】恆州九門縣城。燕將成安君公孫操弒其王。【集解】徐廣曰：「年表云是燕武成王元年。」【索隱】按：樂資云其王即惠王。二十九年，秦、韓相攻，而圍閼與。【正義】上於連反，下音預。括地志云：「閼與，聚落，今名烏蘇城，在潞州銅鞮縣西北二十里。又儀州和順縣城，亦云韓閼與邑。二所未詳。又有閼與山在洺州武安縣西五十里，蓋是也。」趙使趙奢將，擊秦，大破秦軍閼與下，賜號為馬服君。【正義】因馬服山為號也，虞喜志林云「馬，兵之首也。號曰馬服者，言能服馬也」。括地志云：「馬服山，邯鄲縣西北十里也。」

三十三年，惠文王卒，太子丹立，是為孝成王。

孝成王元年，【集解】徐廣曰：「平原君相也。」秦伐我，拔三城。趙王新立，太后用事，秦急攻之。趙氏求救於齊，齊曰：「必以長安君【索隱】孔衍云：「惠文后之少子也。趙亦有長安，今其地闕。」【正義】長安君者，以長安善，故名也。為質，兵乃出。」太后不肯，大臣彊諫。太后明謂左右曰：「復言長安君為質者，老婦必唾其面。」左師觸龍言願見太后，太后盛氣而胥之。入，胥猶須也。穀梁傳曰：「胥其出也。」徐趨而坐，自謝曰：「老臣病足，曾不能疾走，不得見久矣。竊自恕，而恐太后體之有所苦也，故願望見太后。」太后曰：「老婦恃輦而行。」【索隱】按：束皙云「趙惠文王子何者，吳廣之甥，娃嬴之子也」。如系家計之，則武靈王十六年夢吳娃而納之，至二十七年王薨，及惠文王三十二年卒，孝成王元年遣長安君質於齊，若娃年二十入王宮，至此亦年六十左側，亦可稱老。而束廣微言太后纔三十有奇者，誤也。曰：「食得毋衰乎？」曰：「恃粥耳。」曰：「老臣閒者殊不欲食，乃彊步，日三四里，少益嗜食，和於身也。」太后曰：「老婦不能。」太后不和之色少解。左師公曰：「老臣賤息舒祺最少，不肖，而臣衰，竊憐愛之，願得補黑衣之缺以衞王宮，昧死以聞。」太后曰：「敬諾。年幾何矣？」對曰：「十五歲矣。雖少，願及未填溝壑而託之。」太后曰：「丈夫亦愛憐少子乎？」對曰：「甚於婦人。」太后笑曰：「婦人異甚。」對曰：「老臣竊以為媼之愛燕后賢於長安君。」太后曰：「君過矣，不若長安君之甚。」左師公曰：「父母愛子則為之計深遠。媼之送燕后也，持其踵，為之泣，念其遠也，亦哀之矣。已行，非不思也，祭祀則祝之曰『必勿使反』，豈非計長久，為子孫相繼為王也哉？」太后曰：「然。」左師公曰：「今三世以前，至於趙主之子孫為侯者，其繼有在者乎？」曰：「無有。」曰：「微獨趙，諸侯有在者乎？」曰：「老婦不聞也。」曰：「此其近者禍及其身，遠者及其子孫。豈人主之子侯則不善哉？位尊而無功，奉厚而無勞，而挾重器多也。今媼尊長安君之位，而封之以膏腴之地，多與之重器，而不及今令有功於國，一旦山陵崩，長安君何以自託於趙？老臣以媼為長安君之計短也，故以為愛之不若燕后。」太后曰：「諾，恣君之所使之。」於是為長安君約車百乘，質於齊，齊兵乃出。

子義聞之，【索隱】子義，趙之賢人。曰：「人主之子，骨肉之親也，猶不能持無功之尊，無勞之奉，而守金玉之重也，而況於予乎？」

齊安平君【正義】括地志云：「安平城在青州臨淄縣東十九里，古紀之酅邑也。」田單將趙師而攻燕中陽，【集解】徐廣曰：「一作『人』。」【正義】燕無中陽。括地志云：「中山故城一名中人亭，在定州唐縣東北四十一里，爾時屬燕國也。」拔之。又攻韓注人，【正義】邑名也。括地志云「注城在汝州梁縣西十五里」，蓋是其地也。拔之。二年，惠文后卒。田單為相。

四年，王夢衣偏裻之衣，【正義】杜預云：「偏，左右異色。裻在中，左右異，故曰偏。」按：裻，衣背縫也。乘飛龍上天，不至而墜，見金玉之積如山。明日，王召筮史敢占之，曰：「夢衣偏裻之衣者，殘也。乘飛龍上天不至而墜者，有氣而無實也。見金玉之積如山者，憂也。」

後三日，韓氏上黨守馮亭使者至，曰：「韓不能守上黨，入之於秦。其吏民皆安為趙，不欲為秦。有城市邑十七，願再拜入之趙，財王所以賜吏民。」王大喜，召平陽君豹告之曰：「馮亭入城市邑十七，受之何如？」對曰：「聖人甚禍無故之利。」王曰：「人懷吾德，何謂無故乎？」對曰：「夫秦蠶食韓氏地，中絕不令相通，固自以為坐而受上黨之地也。韓氏所以不入於秦者，欲嫁其禍於趙也。秦服其勞而趙受其利，雖彊大不能得之於小弱，小弱顧能得之於彊大乎？豈可謂非無故之利哉！且夫秦以牛田之【集解】徐廣曰：「一無此字。」【正義】秦蠶食韓氏，國中斷不通。夫牛耕田種穀，至秋則收之，成熟之義也。言秦伐韓上黨，勝有日矣，若牛田之必冀收穫矣。水通糧【正義】秦從渭水漕糧東入河、洛，軍擊韓上黨也。蠶食，上乘倍戰者，【正義】乘，承證反。蠶食桑葉，漸進必盡也。司馬法云：「百畝為夫，夫三為屋，屋三為井，井十為通，通十為成。成出革車一乘，七十二人也。」上乘，天下第一也。倍戰，力攻也。韓國四戰之地，軍士慣習，倍於餘國。裂上國之地，【正義】上國，秦地也。言韓上黨之地以列為秦國之地，其政已行，趙不可與秦作難，必莫受馮亭十七邑也。其政行，不可與為難，必勿受也。」王曰：「今發百萬之軍而攻，踰年歷歲未得一城也。今以城市邑十七幣吾國，【正義】馮亭將十七邑入趙，若幣帛之見遺，此大利也。此大利也。」

趙豹出，王召平原君與趙禹而告之。對曰：「發百萬之軍而攻，踰歲未得一城，今坐受城市邑十七，此大利，不可失也。」王曰：「善。」乃令趙勝受地，告馮亭曰：「敝國使者臣勝，敝國君使勝致命，以萬戶都三封太守，【正義】爾時未合言太守，至漢景帝始加太守，此言「太」，衍字也。千戶都三封縣令，皆世世為侯，吏民皆益爵三級，吏民能相安，皆賜之六金。」馮亭垂涕不見使者，曰：「吾不處三不義也：為主守地，不能死固，不義一矣；入之秦，不聽主令，不義二矣；賣主地而食之，不義三矣。」趙遂發兵取上黨。【集解】漢書馮奉世傳曰：「趙封亭為華陵君，與趙將括距秦，戰死於長平，宗族由是分散，或在趙。在趙者，為官師將，官師將子為代相。及秦滅六國，而馮亭之後馮無擇、馮去疾、馮劫皆為秦將相焉。漢興，馮唐即代相之子也。」上黨記云：「馮亭冢在壺關城西五里。」廉頗將軍軍長平。【正義】括地志云：「長平故城在澤州高平縣西二十一里，即白起敗括於長平處。」

七年，廉頗免而趙括代將。秦人圍趙括，趙括以軍降，卒四十餘萬皆阬之。王悔不聽趙豹之計，故有長平之禍焉。

王還，不聽秦，秦圍邯鄲。【集解】徐廣曰：「在九年。」武垣令【集解】徐廣曰：「河閒有武垣縣，本屬涿郡。」【正義】括地志云：「武垣故城今瀛州城是也。」傅豹、王容、蘇射率燕衆反燕地。【正義】武垣此時屬趙，與燕接境，故云率燕衆反燕地也。趙以靈丘【正義】括地志云：「靈丘，蔚州理縣也。」封楚相春申君。

八年，平原君如楚請救。還，楚來救，及魏公子無忌亦來救，【正義】魏公子傳云「趙王以鄗為公子湯沐邑」。年表云「九年公子無忌救邯鄲」。圍在九年，其文錯誤。秦圍邯鄲乃解。

十年，燕攻昌壯，【集解】徐廣曰：「一作『社』。」【正義】壯字誤，當作「城」。括地志云：「昌城故城在冀州信都縣西北五里。」此時屬趙，故攻之也。五月拔之。趙將樂乘、慶舍攻秦信梁軍，破之。【集解】徐廣曰：「年表云新中軍也。」【索隱】信梁，秦將也。【正義】信梁蓋王齕號也。秦本紀云「昭襄王五十年王齕從唐拔寧新中，寧新中更名安陽」，今相州理縣也。年表云「韓、魏、楚救趙新中軍，秦兵罷」是也。太子死。【集解】徐廣曰：「是年周赧王卒，或者『太子』云『天子』乎？」【索隱】趙之太子也，史失名。而秦攻西周，拔之。徒父祺【索隱】趙大夫，名祺。出。【正義】趙見秦拔西周，故令徒父祺將兵出境也。十一年，城元氏，【集解】地理志常山有元氏縣。【正義】元氏，趙州縣也。縣上原。武陽君鄭安平死，【集解】徐廣曰：「故秦將降趙也。」收其地。十二年，邯鄲廥燒。【集解】徐廣曰：「廥，廄之名，音膾也。」【索隱】廥，積芻稿之處，為火所燒也。十四年，平原君趙勝死。【索隱】按年表在十五年也。

十五年，以尉文封相國廉頗為信平君。【索隱】尉文蓋地名。或曰，尉，官；文，名。謂以尉文所食之地以封廉頗也。古文質略，文省耳。【正義】尉文蓋蔚州地也。信平，廉頗號也，言篤信而平和也。燕王令丞相栗腹約驩，以五百金為趙王酒，還歸，報燕王曰：「趙氏壯者皆死長平，其孤未壯，可伐也。」王召昌國君樂閒而問之。對曰：「趙，四戰之國也，其民習兵，伐之不可。」王曰：「吾以衆伐寡，二而伐一，可乎？」對曰：「不可。」王曰：「吾即以五而伐一，可乎？」對曰：「不可。」燕王大怒。羣臣皆以為可。燕卒起二軍，車二千乘，栗腹將而攻鄗，卿秦將而攻代。【索隱】二人皆燕將姓名。廉頗為趙將，破殺栗腹，虜卿秦、樂間。【正義】三人皆燕將姓也。

十六年，廉頗圍燕。以樂乘為武襄君。【正義】襄，舉也，上也。言樂乘功最高也。十七年，假相大將武襄君攻燕，圍其國。十八年，延陵鈞【集解】徐廣曰：「代郡有延陵縣。」率師從相國信平君助魏攻燕。秦拔我榆次三十七城。【集解】徐廣曰：「在太原。」十九年，趙與燕易土：【索隱】音亦。謂與燕換易縣也。以龍兊、【正義】括地志云：「北新城故城在易州遂城縣西南二十里。按：遂城縣西南二十五里有龍山，邢子勵趙記云『龍山有四麓，各有一穴，大如車輪，春風出東，秋風出西，夏風出南，冬風出北，不相奪倫』。按蓋謂龍兌也。」汾門、【集解】徐廣曰：「在北新城。」【正義】括地志云：「易州永樂縣有徐水，出廣昌嶺，三源奇發，同瀉一澗，流至北平縣東南，歷石門中，俗謂之龍門，水經其閒，奔激南出，觸石成井。」蓋汾字誤也，遂城及永樂，北新城縣地也。臨樂【集解】徐廣曰：「方城有臨鄉。」【正義】括地志云：「臨鄉故城在幽州固安南十七里也。」與燕；燕以葛、武陽、【集解】徐廣曰：「葛城在高陽。」【正義】括地志云：「故葛城又名西河城，在瀛州高陽縣西北五十里。」平舒【集解】徐廣曰：「平舒在代郡。」【正義】括地志云：「平舒故城在蔚州靈丘縣北九十三里也。」與趙。

二十年，秦王政初立。秦拔我晉陽。

二十一年，孝成王卒。廉頗將，攻繁陽，【集解】徐廣曰：「在頓丘。」【正義】括地志云：「繁陽故城在相州內黃縣東北二十七里。應劭云『繁水之北，故曰繁陽也』。」取之。使樂乘代之，廉頗攻樂乘，樂乘走，廉頗亡入魏。子偃立，是為悼襄王。

悼襄王元年，大備【集解】徐廣曰：「一作『脩』。」【正義】謂行大備之禮也。魏。欲通平邑、中牟之道，不成。【正義】平邑在魏州昌樂縣東北三十里。相州湯陰縣西五十八里有牟山。按：中牟山之側，時二邑皆屬魏，欲渡黃河作道相通，遂不成也。

二年，李牧將，攻燕，拔武遂、方城。【集解】徐廣曰：「武遂屬安平。」【正義】括地志云：「易州遂城，戰國時武遂城也。方城故在幽州固安縣南十七里。」時二邑屬燕，趙使李牧拔之也。秦召春平君，因而留之。泄鈞【正義】人姓名也。為之謂文信侯曰：「春平君者，趙王甚愛之而郎中妬之，故相與謀曰『春平君入秦，秦必留之』，故相與謀而內之秦也。今君留之，是絕趙而郎中之計中也。君不如遣春平君而留平都。【正義】輿地理志云：「平都縣在今新興郡，與陽周縣相近也。」春平君者言行信於王，王必厚割趙而贖平都。」文信侯曰：「善。」因遣之。【集解】徐廣曰：「年表云太子從質秦歸。」【正義】按：太子即春平君也。城韓臯。

三年，龐煖將，攻燕，禽其將劇辛。四年，龐煖將趙、楚、魏、燕之銳師，攻秦蕞，【集解】徐廣曰：「在新豐。」不拔；移攻齊，取饒安。【集解】徐廣曰：「在渤海。又云饒屬北海，安屬平原。」【正義】饒安，滄州縣也，七國時屬齊，戰國時屬趙。五年，傅抵【正義】上音付，下音邸。趙將姓名。將，居平邑；慶舍將東陽【正義】屬貝州，在河北岸也。河外師，守河梁。【正義】河外，河南岸魏州地也。河梁，橋也。六年，封長安君以饒。【正義】即饒陽也。瀛州饒陽縣東二十里饒陽故城，漢縣也，明長安君是號也。魏與趙鄴。

九年，趙攻燕，取貍陽城。【正義】按燕無貍陽，疑「貍」字誤，當作「漁陽」，故城在檀州密雲縣南十八里，燕漁陽郡城也。按趙東界至瀛州，則檀州在北，趙攻燕取漁陽城也。兵未罷，秦攻鄴，拔之。【集解】徐廣曰：「今饒陽在河閒。又年表曰拔閼與、鄴九城。」悼襄王卒，子幽繆王遷立。

幽繆王遷元年，【集解】徐廣曰：「又云『湣王』。世本云孝成王丹生悼襄王偃，偃生今王遷。年表及史考趙遷皆無謚。」【索隱】徐廣云王遷無謚，今惟此獨稱幽繆王者，蓋秦滅趙之後，人臣竊追謚之，太史公或別有所見而記之也。城柏人。二年，秦攻武城，【集解】徐廣曰：「年表云秦拔我平陽。」扈輙率師救之，軍敗，死焉。

三年，秦攻赤麗、宜安，【正義】括地志云：「宜安故城在恆州稿城縣西南二十里也。」李牧率師與戰肥下，【正義】括地志云：「肥纍故城在恆州稿城縣西七里，春秋時肥子國，白狄別種也。」却之。封牧為武安君。四年，秦攻番吾，【正義】上音婆，又音盤，又作「蒲」。括地志云：「蒲吾城在恆州房山縣東二十里也。」李牧與之戰，却之。

五年，代地大動，自樂徐以西，【集解】徐廣曰：「徐，一作『除』。」北至平陰，【正義】樂徐在晉州，平陰在汾也。臺屋墻垣太半壞，地坼東西百三十步。【正義】其坼溝見在，亦在晉、汾二州之界也。六年，大飢，民譌言曰：「趙為號，秦為笑。以為不信，視地之生毛。」

七年，秦人攻趙，趙大將李牧、將軍司馬尚將，擊之。李牧誅，司馬尚免，趙忽及齊將顏聚代之。趙忽軍破，顏聚亡去。以王遷降。【集解】淮南子云：「趙王遷流於房陵，思故鄉，作為山水之謳，聞之者莫不流涕。」【正義】括地志云：「趙王遷墓在房州房陵縣西九里也。」

八年十月，邯鄲為秦。

太史公曰。吾聞馮王孫曰：「趙王遷，其母倡也，【集解】徐廣曰：「列女傳曰邯鄲之倡。」嬖於悼襄王。悼襄王廢適子嘉而立遷。遷素無行，信讒，故誅其良將李牧，用郭開。」豈不繆哉！秦旣虜遷，趙之亡大夫共立嘉為王，王代六歲，秦進兵破嘉，遂滅趙以為郡。

索隱述贊曰：趙氏之世，與秦同祖。周穆平徐，乃封造父。帶始事晉，夙初有土。岸賈矯誅，韓厥立武。寶符臨代，卒居伯魯。簡夢翟犬，靈歌處女。胡服雖彊，建立非所。頗、牧不用，王遷囚虜。

## 魏世家第十四

魏之先，畢公高之後也。畢公高與周同姓。【索隱】左傳富辰說文王之子十六國有畢、原、豐、郇，言畢公是文王之子。此云與周同姓，似不用左氏之說。馬融亦云畢、毛，文王庶子。武王之伐紂，而高封於畢，【集解】杜預曰：「畢在長安縣西北。」【正義】括地志云：「畢原在雍州萬年縣西南二十八里。」於是為畢姓。其後絕封，為庶人，或在中國，或在夷狄。其苗裔曰畢萬，事晉獻公。

獻公之十六年，趙夙為御，畢萬為右，以伐霍、耿、魏，滅之。以耿封趙夙，以魏封畢萬，【正義】魏城在陝州芮城縣北五里。鄭玄詩譜云：「魏，姬姓之國，武王伐紂而封焉。」為大夫。卜偃曰：【索隱】晉掌卜大夫郭偃也。「畢萬之後必大矣，萬，滿數也；魏，大名也。以是始賞，天開之矣，天子曰兆民，諸侯曰萬民。今命之大，以從滿數，其必有衆。」初，畢萬卜事晉，遇屯之比。辛廖占之，曰：「吉。屯固比入，吉孰大焉，其必蕃昌。」

畢萬封十一年，晉獻公卒，四子争更立，晉亂。而畢萬之世彌大，從其國名為魏氏。生武子。【索隱】左傳武子名犨。系本云「畢萬生芒季，芒季生武仲州」。州與犨聲相近，字異耳，代亦不同。魏武子以魏諸子事晉公子重耳。晉獻公之二十一年，武子從重耳出亡。十九年反，重耳立為晉文公，而令魏武子襲魏氏之後封，列為大夫，治於魏。生悼子。

魏悼子徙治霍。【索隱】系本云「武仲生莊子絳」，無悼子。又系本居篇曰「魏武子居魏，悼子徙霍」。宋忠曰「霍，今河東彘縣也」。則是有悼子，系本卿大夫代自脫耳。然魏，今河北魏縣是也。【正義】晉州霍邑縣，漢彘縣也，後漢改曰永安，隋改曰霍邑，本春秋時霍伯國也。生魏絳。【索隱】謚昭子。系本云「莊子」，文錯也。居篇又曰「昭子徙安邑」，亦與此文同也。

魏絳事晉悼公。悼公三年，會諸侯。悼公弟楊干亂行，魏絳僇辱楊干。【索隱】左傳曰僇楊干之僕。悼公怒曰：「合諸侯以為榮，今辱吾弟！」將誅魏絳。或說悼公，悼公止。卒任魏絳政，使和戎、翟，戎、翟親附。悼公之十一年，曰：「自吾用魏絳，八年之中，九合諸侯，戎、翟和，子之力也。」賜之樂，三讓，然後受之。徙治安邑。【正義】安邑在絳州夏縣安邑故城是。魏絳卒，謚為昭子。【集解】徐廣曰：「世本曰莊子。」生魏嬴。嬴生魏獻子。【索隱】系本云「獻子名荼。荼，莊子之子」。無魏嬴。

獻子事晉昭公。昭公卒而六卿彊，公室卑。

晉頃公之十二年，韓宣子老，魏獻子為國政。晉宗室祁氏、羊舌氏相惡，六卿誅之，盡取其邑為十縣，六卿各令其子為之大夫。獻子與趙簡子、【索隱】趙鞅。中行文子、【索隱】荀寅。范獻子【索隱】范吉射。並為晉卿。

其後十四歲而孔子相魯。後四歲，趙簡子以晉陽之亂也，而與韓、魏共攻范、中行氏。魏獻子生魏侈。【索隱】侈，他本亦作「哆」，蓋「哆」字誤，而代數錯也。按系本「獻子生簡子取，取生襄子多」，而左傳云「魏曼多」是也。則侈是襄子，中閒少簡子一代。魏侈與趙鞅共攻范、中行氏。

魏侈之孫曰魏桓子，【索隱】系本云：「襄子生桓子駒。」與韓康子、【索隱】名虔。趙襄子【索隱】名無恤。共伐滅知伯，【索隱】智伯，智瑤也，本姓荀，亦曰荀瑤。【正義】知音智。括地志云：「故智城在蒲州虞鄉縣西北四十里。古今地名云解縣有智城，蓋謂此也。」分其地。

桓子之孫曰文侯都。【集解】徐廣曰：「世本曰斯也。」【索隱】系本云「桓子生文侯斯」，其傳云「孺子𤷍是魏駒之子」，與此系代亦不同也。魏文侯元年，秦靈公之元年也。與韓武子、【索隱】系本「武子名啟章，康子子」趙桓子、周威王同時。

六年，城少梁。十三年，使子擊圍繁龐，出其民。十六年，伐秦，築臨晉元里。

十七年，伐中山，使子擊守之，趙倉唐傅之。子擊逢文侯之師田子方於朝歌，引車避，下謁。田子方不為禮。子擊因問曰：「富貴者驕人乎？且貧賤者驕人乎？」子方曰：「亦貧賤者驕人耳。夫諸侯而驕人則失其國，大夫而驕人則失其家。貧賤者，行不合，言不用，則去之楚、越，若脫躧然，奈何其同之哉！」子擊不懌而去。西攻秦，至鄭而還，築雒陰、合陽。【正義】雒，漆沮水也，城在水南。郃陽，郃水之北。括地志云：「郃陽故城在同州河西縣南三里。雒陰在同州西也。」

二十二年，魏、趙、韓列為諸侯。

二十四年，秦伐我，至陽狐。【正義】括地志云：「陽狐郭在魏州元城縣東北三十里也。」

二十五年，子擊生子罃。【索隱】乙耕反。擊，武侯也。罃，惠王也。

文侯受子夏經藝，客段干木，過其閭，未嘗不軾也。【正義】過，光卧反。文侯軾干木閭也。皇甫謐高士傳云：「木，晉人也，守道不仕。魏文侯欲見，造其門，干木踰牆避之。文侯以客禮待之，出過其閭而軾。其僕曰：『君何軾？』曰：『段干木賢者也，不趣勢利，懷君子之道，隱處窮巷，聲馳千里，吾安得勿軾！干木先乎德，寡人先乎勢；干木富乎義，寡人富乎財。勢不若德貴，財不若義高。』又請為相，不肯。後卑己固請見，與語，文侯立倦不敢息。」淮南子云：「段干木，晉之大駔，而為文侯師。」呂氏春秋云：「魏文侯見段干木，立倦而不敢息。及見翟璜，踞於堂而與之言。翟璜不悅。文侯曰：『段干木，官之則不肯，祿之則不受。今汝欲官則相至，欲祿則上卿至，旣受吾賞，又責吾禮，無乃難乎？』」秦嘗欲伐魏，或曰：「魏君賢人是禮，國人稱仁，上下和合，未可圖也。」文侯由此得譽於諸侯。

任西門豹守鄴，而河內【索隱】按：大河在鄴東，故名鄴為河內。【正義】古帝王之都多在河東、河北，故呼河北為河內，河南為河外。又云河從龍門南至華陰，東至衞州，折東北入海，曲繞冀州，故言河內云也。稱治。

魏文侯謂李克曰：「先生嘗教寡人曰『家貧則思良妻，國亂則思良相』。今所置非成則璜，【集解】徐廣曰：「文侯弟名成。」二子何如？」李克對曰：「臣聞之，卑不謀尊，踈不謀戚。臣在闕門之外，不敢當命。」文侯曰：「先生臨事勿讓。」李克曰：「君不察故也。居視其所親，富視其所與，達視其所舉，窮視其所不為，貧視其所不取，五者足以定之矣，何待克哉！」文侯曰：「先生就舍，寡人之相定矣。」李克趨而出，過翟璜之家。翟璜曰：「今者聞君召先生而卜相，果誰為之？」李克曰：「魏成子為相矣。」翟璜忿然作色曰：「以耳目之所覩記，臣何負於魏成子？西河之守，臣之所進也。君內以鄴為憂，臣進西門豹。君謀欲伐中山，臣進樂羊。中山已拔，無使守之，臣進先生。君之子無傅，臣進屈侯鮒。臣何以負於魏成子！」李克曰：「且子之言克於子之君者，豈將比周以求大官哉？君問而置相『非成則璜，二子何如』？克對曰：『君不察故也。居視其所親，富視其所與，達視其所舉，窮視其所不為，貧視其所不取，五者足以定之矣，何待克哉！』是以知魏成子之為相也。且子安得與魏成子比乎？魏成子以食祿千鍾，什九在外，什一在內，是以東得卜子夏、田子方、段干木。此三人者，君皆師之。子之所進五人者，君皆臣之。子惡得與魏成子比也？」翟璜逡廵再拜曰：「璜，鄙人也，失對，願卒為弟子。」

二十六年，虢山崩，壅河。【集解】徐廣曰在陝。駰案：地理志曰弘農陝縣故虢國。北虢在大陽，東虢在滎陽。【正義】括地志云：「虢山在陝州陝縣西二里，臨黃河。今臨河有岡阜，似是穨山之餘也。」

三十二年，伐鄭。城酸棗。敗秦于注。【集解】司馬彪曰：「河南梁縣有注城也。」【正義】括地志云：「注城在汝州梁縣西十五里。注，或作『鑄』也。」三十五年，齊伐取我襄陵。【集解】徐廣曰：「今在南平陽縣也。」三十六年，秦侵我陰晉。【集解】徐廣曰：「今之華陰。」【索隱】按：年表作「齊侵陰晉」。秦本紀云「惠王六年，魏納陰晉，更名曰寧秦」。徐氏云「今之華陰也」。

三十八年，伐秦，敗我武下，得其將識。【索隱】識，將名也。武下，魏地。【正義】括地志云：「故武城一名武平城，在華州鄭縣東十三里。」是歲，文侯卒，【索隱】三十八年卒。紀年云五十年卒。子擊立，是為武侯。

魏武侯元年，趙敬侯初立，【索隱】按：紀年魏武侯之元年當趙烈侯之十四年，不同也。又系本敬侯名章。公子朔為亂，不勝，奔魏，與魏襲邯鄲，魏敗而去。

二年，城安邑、王垣。【集解】徐廣曰：「垣縣有王屋山也。」【索隱】按：紀年十四年城洛陽及安邑、王垣。徐廣云「垣縣有王屋山，故曰王垣」。【正義】括地志云：「故城漢垣縣，本魏王垣也，在絳州垣縣西北二十里也。」

七年，伐齊，至桑丘。【正義】年表云「齊伐燕，取桑丘」，故魏救燕伐齊，至桑丘也。括地志云：「桑丘故城俗名敬城，在易州遂城縣界也。」九年，翟敗我于澮。【索隱】古外反。于澮，於澮水之側。【正義】括地志云：「澮高山又云澮山，在絳州翼城縣東北二十五里，澮水出此山也。」使吳起伐齊，至靈丘。【正義】靈丘，蔚州縣也。時屬齊，故三晉伐之也。齊威王初立。【索隱】按紀年，齊幽公之十八年而威王立。

十一年，與韓、趙三分晉地，滅其後。

十三年，秦獻公縣櫟陽。十五年，敗趙北藺。【正義】在石州，趙之西北。屬趙，故云趙北藺也。

十六年，伐楚，取魯陽。【正義】今汝州魯山縣也。武侯卒，【索隱】按紀年，武侯二十六年卒。子罃立，是為惠王。

惠王元年，初，武侯卒也，子罃與公中緩【正義】中音仲。争為太子。公孫頎【索隱】音祈。自宋入趙，自趙入韓，謂韓懿侯【索隱】哀侯之子。曰：「魏罃與公中緩争為太子，【索隱】按：紀年「武侯元年封公子緩。趙侯種、韓懿侯伐我，取蔡，而惠王伐趙，圍濁陽。七年，公子緩如邯鄲以作難」，是說此事矣。君亦聞之乎？今魏罃得王錯，【集解】徐廣曰：「汲冢紀年惠王二年，魏大夫王錯出奔韓也。」挾上黨，固半國也。因而除之，【集解】徐廣曰：「除，一作『倍』。」【正義】按：除，除魏罃及王錯也。破魏必矣，不可失也。」懿侯說，乃與趙成侯【索隱】系本云：「成侯名種。」合軍并兵以伐魏，戰于濁澤，【集解】徐廣曰：「長社有濁澤。」魏氏大敗，魏君圍。趙謂韓曰：「除魏君，立公中緩，割地而退，我且利。」韓曰：「不可。殺魏君，人必曰暴；割地而退，人必曰貪。不如兩分之。魏分為兩，不彊於宋、衞，則我終無魏之患矣。」趙不聽。韓不說，以其少卒夜去。惠王之所以身不死，國不分者，二家謀不和也。若從一家之謀，則魏必分矣。故曰「君終無適子，其國可破也」。【索隱】此蓋古人之言及俗說，故云「故曰」。

二年，魏敗韓于馬陵，敗趙于懷。三年，齊敗我觀。【集解】徐廣曰：「齊世家云獻觀以和齊。年表曰伐魏取觀。今之衞縣也。」【索隱】田完系家云：「敗魏於濁津而圍惠王，惠王請獻觀以和解。」【正義】觀音館。魏州觀城縣，古之觀國。國語注：「觀國，夏啟子太康第五弟之所封也，夏衰，滅之矣。」五年，與韓會宅陽。【正義】括地志云：「宅陽故城一名北宅，在鄭州滎陽縣東南十七里也。」城武堵。為秦所敗。【集解】徐廣曰：「秦年表曰敗韓、魏洛陰。」六年，伐取宋儀臺。【集解】徐廣曰：「一作『義臺』。」【索隱】按：年表作「義臺」，然義臺見莊子，司馬彪亦曰臺名，郭象云義臺，靈臺。九年，伐敗韓于澮。與秦戰少梁，虜我將公孫痤，【集解】徐廣曰：「年表云虜我太子也。」取龐。秦獻公卒，子孝公立。

十年，伐取趙皮牢。彗星見。十二年，星晝墜，有聲。

十四年，與趙會鄗。十五年，魯、衞、宋、鄭君來朝。【索隱】按：紀年魯恭侯、宋桓侯、衞成侯、鄭釐侯來朝，皆在十四年，是也。鄭釐侯者，韓昭侯也。韓哀侯滅鄭而徙都之，改號曰鄭。十六年，與秦孝公會杜平。侵宋黃池，宋復取之。

十七年，與秦戰元里，秦取我少梁。圍趙邯鄲。十八年，拔邯鄲。趙請救于齊，齊使田忌、孫臏救趙，敗魏桂陵。

十九年，諸侯圍我襄陵。築長城，塞固陽。【正義】塞，先代反。括地志云：「棝陽縣，漢舊縣也，在銀州銀城縣界。」按：魏築長城，自鄭濵洛，北達銀州，至勝州固陽縣為塞也。固陽有連山，東至黃河，西南至夏、會等州。棝音固矣。

二十年，歸趙邯鄲，與盟漳水上。【正義】邯鄲，洺州縣也。漳，水名。漳水源出洺州武安縣三門山也。二十一年，與秦會彤。趙成侯卒。【集解】徐廣曰：「年表云二十七年，丹封名會。丹，魏大臣也。」二十八年，齊威王卒。中山君相魏。【索隱】按：魏文侯滅中山，其弟守之，後尋復國，至是始令相魏。其中山後又為趙所滅。

三十年，魏伐趙，【正義】孫臏傳云「魏與趙攻韓，韓告急齊」，此文誤耳。魏伐趙，趙請救齊，齊使孫臏救趙，敗魏桂陵，乃在十八年也。趙告急齊。齊宣王用孫子計，救趙擊魏。魏遂大興師，使龐涓將，而令太子申為上將軍。過外黃，外黃徐子【集解】劉向別錄曰：「徐子，外黃人也。」外黃時屬宋。【正義】括地志云：「故圉城有南北二城，在汴州雍丘縣界，本屬外黃，即太子申見徐子之地也。」謂太子曰：「臣有百戰百勝之術。」太子曰：「可得聞乎？」客曰：「固願效之。」曰：「太子自將攻齊，大勝并莒，【正義】莒，密州縣也，在齊東南。言從西破齊，并至莒地，則齊土盡矣。則富不過有魏，貴不益為王。若戰不勝齊，則萬世無魏矣。此臣之百戰百勝之術也。」太子曰：「諾，請必從公之言而還矣。」客曰：「太子雖欲還，不得矣。彼勸太子戰攻，欲啜汁者衆。【正義】啜，穿悅反。汁，之入反。冀功勳者衆也。太子雖欲還，恐不得矣。」太子因欲還，其御曰：「將出而還，與北同。」太子果與齊人戰，敗於馬陵。【集解】徐廣曰：「在元城。」【索隱】徐廣曰：「在元城。」按：紀年二十八年，與齊田朌戰于馬陵；上二年，魏敗韓馬陵；十八年，趙又敗魏桂陵。桂陵與馬陵異處。【正義】虞喜志林云：「馬陵在濮州鄄城縣東北六十里，有陵，澗谷深峻，可以置伏。」按：龐涓敗即此也。徐說馬陵在魏州元城縣東南一里，龐涓敗非此地也。田完世家云「宣王二年，魏伐趙，趙與韓親，共擊魏，趙不利，戰於南梁。韓氏請於齊，齊使田忌、田嬰將，孫子為師，救韓、趙，以擊魏，大破之馬陵」。按：南梁在汝州。又此傳云「太子為上將軍，過外黃」。又孫臏傳云「魏與趙攻韓，韓告急齊，齊使田忌將而往，直走大梁。魏將龐涓聞之，去韓而歸齊，軍已過而西矣」。按：孫子減竈退軍，三日行至馬陵，遂殺龐涓，虜魏太子申，大破魏軍，當如虞喜之說，從汴州外黃退至濮州東北六十里是也。然趙、韓共擊魏，戰困於南梁，韓急，請救於齊，齊師走大梁，敗魏馬陵，豈合更渡河北，至魏州元城哉？徐說定非也。齊虜魏太子申，殺將軍涓，軍遂大破。

三十一年，秦、趙、齊共伐我，【索隱】按：紀年「二十九年五月，齊田朌伐我東鄙。九月，秦衞鞅伐我西鄙。十月，邯鄲伐我北鄙。王攻衞鞅，我師敗績」是也。然言二十九年，不同。秦將商君詐我將軍公子卬而襲奪其軍，破之。秦用商君，東地至河，而齊、趙數破我，安邑近秦，於是徙治大梁。【集解】徐廣曰：「今浚儀。」駰案：汲冢紀年曰「梁惠成王九年四月甲寅，徙都大梁」也。【索隱】紀年以為惠王九年，蓋誤也。【正義】陳留風俗傳云「魏之都也，畢萬十葉徙大梁」。按：今汴州浚儀也。以公子赫為太子。

三十三年，秦孝公卒，商君亡秦歸魏，魏怒，不入。三十五年，與齊宣王會平阿南。【集解】地理志沛郡有平阿縣也。

惠王數敗於軍旅，卑禮厚幣以招賢者。鄒衍、淳于髡、孟軻皆至梁。梁惠王曰：「寡人不佞，兵三折於外，太子虜，上將死，國以空虛，以羞先君宗廟社稷，寡人甚醜之，叟不逺千里，【集解】劉熙曰：「叟，長老之稱，依皓首之言。」辱幸至弊邑之廷，將何以利吾國？」孟軻曰：「君不可以言利若是。夫君欲利則大夫欲利，大夫欲利則庶人欲利，上下争利，國則危矣。為人君，仁義而已矣，何以利為！」

三十六年，復與齊王會甄。是歲，惠王卒，【索隱】按紀年，惠成王三十六年改元稱一年，未卒也。子襄王立。【索隱】系本襄王名嗣。

襄王元年，與諸侯會徐州，【集解】徐廣曰：「今薛縣。」相王也。追尊父惠王為王。【集解】徐廣曰：「二年，伐趙。」

五年，秦敗我龍賈軍四萬五千于雕陰，【集解】徐廣曰：「在上郡。」【正義】括地志云：「彫陰故縣在鄜州洛交縣北三十里，彫陰故城是也。」圍我焦、曲沃。【正義】括地志云：「故焦城在陝縣東北百步古虢城中東北隅，周同姓也。曲沃有城，在陝縣西南三十二里。按：今有曲沃店也。」予秦河西之地。【正義】自華州北至同州，並魏河北之地，盡入秦也。

六年，與秦會應。【集解】徐廣曰：「潁川父城有應鄉也。」【正義】應，乙陵反。括地志云：「故應城，故應鄉也，在汝州魯山縣東三十里。」秦取我汾陰、皮氏、焦。【正義】括地志云：「汾陰故城在蒲州汾陰縣北九里。皮氏故城在絳州龍門縣西一百八十步也。」魏伐楚，敗之陘山。【集解】徐廣曰：「在密縣。」【正義】括地志云：「陘山在鄭州新鄭縣西南三十里。」七年，魏盡入上郡于秦。【正義】括地志云：「上郡故城在綏州上縣東南五十里，秦魏之上郡地也。」按：丹、鄜、延、綏等州，北至固陽，並上郡地。魏築長城界秦，自華州鄭縣已北，濵洛至慶州洛源縣白於山，即東北至勝州固陽縣，東至河西上郡之地，盡入於秦。秦降我蒲陽。【正義】在隰州，隰川縣蒲邑故城是也。八年，秦歸我焦、曲沃。

十二年，楚敗我襄陵。諸侯執政與秦相張儀會齧桑。【集解】徐廣曰：「在梁與彭城之閒。」十三年，張儀相魏。魏有女子化為丈夫。秦取我曲沃、平周。【正義】絳州桐鄉縣，晉曲沃邑。十三州志云：「古平周縣在汾州介休縣西五十里也。」

十六年，襄王卒，子哀王立。【集解】荀勗曰：「和嶠云『紀年起自黃帝，終於魏之今王』。今王者，魏惠成王子。案太史公書惠成王但言惠王，惠王子曰襄王，襄王子曰哀王。惠王三十六年卒，襄王立十六年卒，并惠、襄為五十二年。今案古文，惠成王立三十六年，改元稱一年，改元後十七年卒。太史公書為誤分惠、成之世，以為二王之年數也。世本惠王生襄王而無哀王，然則今王者魏襄王也。」【索隱】按：系本襄王生昭王，無哀王，蓋脫一代耳。而紀年說惠成王三十六年，又稱後元一十七年卒。今此分惠王之歷以為二王之年，又有哀王，凡二十三年，紀事甚明，蓋無足疑。而孔衍敘魏語亦有哀王。蓋紀年之作失哀王之代，故分襄王之年為惠王後元，即以襄王之年包哀王之代耳。張儀復歸秦。

哀王元年，五國共攻秦，【正義】韓、魏、楚、趙、燕也。不勝而去。

二年，齊敗我觀津。【正義】括地志云：「觀津城在冀州棗陽縣東南二十五里。」本趙邑，今屬魏也。五年，秦使樗里子【索隱】秦昭王弟疾居樗里，因號焉。伐取我曲沃，走犀首【索隱】犀首，官名，即公孫衍。岸門。【集解】徐廣曰：「潁陰有岸亭。」【索隱】徐廣云「潁陰有岸門亭」，劉氏云「河東皮氏縣有岸頭亭」也。【正義】括地志云：「岸門在許州長社縣西北十八里，今名西武亭。」六年，秦求立公子政【索隱】魏公子也。為太子。與秦會臨晉。七年，攻齊。【集解】徐廣曰：「年表云擊齊，虜贅子於濮也。」與秦伐燕。

八年，伐衞，拔列城二。【索隱】紀年云：「八年，翟章伐衞。」衞君患之。如耳【正義】魏大夫姓名也。見衞君曰：「請罷魏兵，免成陵君可乎？」衞君曰：「先生果能，孤請世世以衞事先生。」如耳見成陵君曰：「昔者魏伐趙，斷羊腸，拔閼與，【集解】徐廣曰：「在上黨。」【正義】閼，於連反。與音預。羊腸阪道在太行山上，南口懷州，北口潞州。閼與故城在潞州及儀州。若斷羊腸，拔閼與，北連恆州，則趙國東西斷而為二也。約斬趙，趙分而為二，所以不亡者，魏為從主也。今衞已迫亡，將西請事於秦。與其以秦醳衞，不如以魏醳衞，【正義】醳音釋。衞之德魏必終無窮。」成陵君曰：「諾。」如耳見魏王曰：「臣有謁於衞。衞故周室之別也，其稱小國，多寶器。今國迫於難而寶器不出者，其心以為攻衞醳衞不以王為主，故寶器雖出必不入於王也。臣竊料之，先言醳衞者必受衞者也。」如耳出，成陵君入，以其言見魏王。魏王聽其說，罷其兵，免成陵君，終身不見。

九年，與秦王會臨晉。張儀、魏章【索隱】章為魏將，後又相秦。皆歸于魏。魏相田需死，楚害張儀、犀首、薛公。【索隱】田文也。楚相昭魚【索隱】昭奚恤也。謂蘇代曰：「田需死，吾恐張儀、犀首、薛公有一人相魏者也。」代曰：「然相者欲誰而君便之？」昭魚曰：「吾欲太子之自相也。」代曰：「請為君北，必相之。」昭魚曰：「奈何？」對曰：「君其為梁王，代請說君。」昭魚曰：「奈何？」對曰：「代也從楚來，昭魚甚憂，曰：『田需死，吾恐張儀、犀首、薛公有一人相魏者也。』【索隱】太子即襄王也。代曰：『梁王，長主也，必不相張儀。張儀相，必右秦而左魏。犀首相，必右韓而左魏。薛公相，必右齊而左魏。梁王，長主也，必不便也。』王曰：『然則寡人孰相？』代曰：『莫若太子之自相。太子之自相，是三人者皆以太子為非常相也，皆將務以其國事魏，欲得丞相璽也。以魏之彊，而三萬乘之國輔之，魏必安矣。故曰莫若太子之自相也。』」遂北見梁王，以此告之。太子果相魏。

十年，張儀死。十一年，與秦武王會應。十二年，太子朝於秦。秦來伐我皮氏，未拔而解。十四年，秦來歸武王后。十六年，秦拔我蒲反、陽晉、封陵。【索隱】紀年作「晉陽、封谷」。【正義】陽晉當作「晉陽」也，史文誤。括地志云：「晉陽故城今名晉城，在蒲州虞鄉縣西三十五里。」表云「魏哀王十六年秦拔我杜陽、晉陽」，即此城也。封陵亦蒲州。按陽晉故城在曹州，解在蘇秦傳也。十七年，與秦會臨晉。秦予我蒲反。十八年，與秦伐楚。【集解】徐廣曰：「二十年，與齊王會于韓。」二十一年，與齊、韓共敗秦軍函谷。【集解】徐廣曰：「河、渭絕一日。」

二十三年，秦復予我河外及封陵為和。哀王卒，【索隱】按：汲冢紀年終於哀王二十年，昭王三年喪畢，始稱元年耳。子昭王立。【索隱】系本昭王名遫。

昭王元年，秦拔我襄城。二年，與秦戰，我不利。三年，佐韓攻秦，秦將白起敗我軍伊闕二十四萬。六年，予秦河東地方四百里。芒卯以詐重。【索隱】謂卯以智詐見重於魏。七年，秦拔我城大小六十一。八年，秦昭王為西帝，齊湣王為東帝，月餘，皆復稱王歸帝。九年，秦拔我新垣、曲陽之城。【正義】年表及括地志云：「曲陽故城在懷州濟源縣西十里。」新垣近曲陽，未詳端的所之處也。

十年，齊滅宋，宋王死我溫。十二年，與秦、趙、韓、燕共伐齊，敗之濟西，湣王出亡。燕獨入臨菑。與秦王會西周。【正義】即王城也，今河南郡城也。

十三年，秦拔我安城。【正義】括地志云：「安城故城，豫州汝陵縣東南七十一里。」兵到大梁，去。【集解】徐廣曰：「十四年大水。」十八年，秦拔郢，楚王徙陳。

十九年，昭王卒，子安釐王立。【索隱】系本安僖王名圉。

安釐王元年，秦拔我兩城。二年，又拔我二城，軍大梁下，韓來救，予秦溫以和。三年，秦拔我四城，斬首四萬。四年，秦破我及韓、趙，殺十五萬人，走我將芒卯。魏將段干子請予秦南陽【集解】徐廣曰：「在脩武。」以和。蘇代謂魏王曰：「欲璽者段干子也，欲地者秦也。今王使欲地者制璽，使欲璽者制地，魏氏地不盡則不知已。且夫以地事秦，譬猶抱薪救火，薪不盡，火不滅。」王曰：「是則然也。雖然，事始已行，不可更矣。」對曰：「王獨不見夫博之所以貴梟者，便則食，不便則止矣。今王曰『事始已行，不可更』，是何王之用智不如用梟也？【正義】博頭有刻為梟鳥形者，擲得梟者合食其子，若不便則為餘行也。」

九年，秦拔我懷。十年，秦太子外質於魏死。十一年，秦拔我郪丘。【集解】徐廣曰：「郪丘，一作『廩丘』，又作『邢丘』。郪丘今為宋公縣。」【索隱】郪，七絲反，又音妻。【正義】郪，七私反，又音妻。地理志云汝南郡新郪縣。應劭曰：「秦伐魏，取郪丘，漢興為新郪，章帝封殷後，更名宋也。」

秦昭王謂左右曰：「今時韓、魏與始孰彊？」對曰：「不如始彊。」王曰：「今時如耳、魏齊與孟嘗、芒卯孰賢？」對曰：「不如。」王曰：「以孟嘗、芒卯之賢，率彊韓、魏以攻秦，猶無奈寡人何也。今以無能之如耳、魏齊而率弱韓、魏以伐秦，其無奈寡人何亦明矣。」左右皆曰：「甚然。」中旗馮琴【索隱】按：戰國策作「推琴」者，春秋後語作「伏琴」，而韓子作「推瑟」，說苑作「伏瑟」，文各不同。而對曰：「王之料天下過矣。當晉六卿之時，知氏最彊，滅范、中行，又率韓、魏之兵以圍趙襄子於晉陽，決晉水以灌晉陽之城，【正義】括地志云：「晉水源出并州晉陽縣西懸壅山。山海經云懸壅之山，晉水出焉，東南流注汾水。昔趙襄子保晉陽，智氏防山以水灌之，不沒者三版。其瀆乘高西注入晉陽城，以周灌溉，東南出城注於汾陽也。」不湛者三版。知伯行水，魏桓子御，韓康子為參乘。知伯曰：『吾始不知水之可以亡人之國也，乃今知之。』汾水可以灌安邑，【正義】安邑在絳州夏縣，本魏都。汾水東北歷安邑西南入河也。絳水可以灌平陽。【正義】平陽，晉州，本韓都也。括地志云：「絳水一名白水，今名弗泉，源出絳山。飛泉奮湧，揚波北注，縣流積壑二十許丈，望之極為奇觀矣。」按：引此灌平陽城也。魏桓子肘韓康子，韓康子履魏桓子，肘足接於車上，而知氏地分，身死國亡，為天下笑。今秦兵雖彊，不能過知氏；韓、魏雖弱，尚賢其在晉陽之下也。此方其用肘足之時也，願王之勿易也！」【索隱】易音以豉反。於是秦王恐。

齊、楚相約而攻魏，魏使人求救於秦，冠盖相望也，而秦救不至。魏人有唐雎【索隱】七餘反。者，年九十餘矣，謂魏王曰：「老臣請西說秦王，令兵先臣出。」魏王再拜，遂約車而遣之。唐雎到，入見秦王。秦王曰：「丈人芒然乃逺至此，甚苦矣！夫魏之來求救數矣，寡人知魏之急已。」唐雎對曰：「大王已知魏之急而救不發者，臣竊以為用策之臣無任矣。夫魏，一萬乘之國也，然所以西面而事秦，稱東藩，受冠帶，祠春秋者，以秦之彊足以為與也。【索隱】與謂許與為親而結和也。今齊、楚之兵已合於魏郊矣，而秦救不發，亦將賴其未急也。使之大急，彼且割地而約從，王尚何救焉？必待其急而救之，是失一東藩之魏而彊二敵之齊、楚，則王何利焉？」於是秦昭王遽為發兵救魏。魏氏復定。

趙使人謂魏王曰：「為我殺范痤，吾請獻七十里之地。」魏王曰：「諾。」使吏捕之，圍而未殺。痤因上屋騎危，【集解】危，棟上也。【索隱】上音奇。危，棟上也。禮云「中屋履危」。蓋昇屋以避兵。謂使者曰：「與其以死痤市，不如以生痤市。有如痤死，趙不予王地，則王將奈何？故不若與先定割地，然後殺痤。」魏王曰：「善。」痤因上書信陵君曰：「痤，故魏之免相也，趙以地殺痤而魏王聽之，有如彊秦亦將襲趙之欲，則君且奈何？」信陵君言於王而出之。

魏王以秦救之故，欲親秦而伐韓，以求故地。無忌謂魏王曰：

　　秦與戎翟同俗，有虎狼之心，貪戾好利無信，不識禮義德行。苟有利焉，不顧親戚兄弟，若禽獸耳，此天下之所識也，非有所施厚積德也。故太后母也，而以憂死；穰侯舅也，功莫大焉，而竟逐之；兩弟無罪，而再奪之國。此於親戚若此，而況於仇讎之國乎？今王與秦共伐韓而益近秦患，臣甚惑之。而王不識則不明，羣臣莫以聞則不忠。

　　今韓氏以一女子奉一弱主，內有大亂，外交彊秦魏之兵，王以為不亡乎？韓亡，秦有鄭地，與大梁鄰，【索隱】戰國策亦作「鄰」字，俗本或作鄴，非。王以為安乎？王欲得故地，今負彊秦之親，王以為利乎？

　　秦非無事之國也，韓亡之後必將更事，更事必就易與利，就易與利必不伐楚與趙矣。是何也？夫越山踰河，絕韓上黨而攻彊趙，是復閼與之事，【索隱】復音扶富反。謂前年秦韓相攻閼與，而趙奢破秦軍。秦必不為也。若道河內，倍鄴、朝歌，絕漳滏水，與趙兵決於邯鄲之郊，是知伯之禍也，秦又不敢。伐楚，道涉山谷，【索隱】道猶行也。涉谷是往楚之險路。從秦向楚有兩道，涉谷是西道，河內是東道。行三千里。【正義】劉伯莊云：「秦兵向楚有兩道，涉谷是西道，河外是東道。從襃斜入梁州，即東南至申州攻石城山，險阨之塞也。」而攻冥阨之塞，【集解】孫檢曰：「楚之險塞也。」徐廣曰：「或以為今江夏鄳縣。」【正義】冥音盲。括地志云：「石城山在申州鍾山縣東南二十一里。魏攻冥阨即此，山上有故石城。注水經云『或言在𨞚』，指此山也。呂氏春秋云『九塞』，此其一也。」所行甚逺，所攻甚難，【索隱】攻，亦作「致」，戰國策見作「致軍」，言致軍糧難也。秦又不為也。若道河外，倍大梁，【正義】從河外出函谷關，歷同州南至鄭州，東向陳州，則背大梁也。右蔡左召陵，【集解】徐廣曰：「一無『左』字。」【正義】上蔡縣在豫州北七十里，邵陵故城亦在豫州郾城縣東四十五里，並在陳州西。從汴州南行向陳州之西郊，則上蔡、邵陵正南面，向東皆身之右，定無「左」字也。與楚兵決於陳郊，秦又不敢。故曰秦必不伐楚與趙矣，又不攻衞與齊矣。【正義】衞、齊皆在韓、趙、魏之東，故秦不伐也。

　　夫韓亡之後，兵出之日，非魏無攻已。秦固有懷、茅、【集解】徐廣曰：「在脩武軹縣，有茅亭。」【正義】茅，卯包反。懷州武陟縣西十一里故懷城，本周邑，後屬晉。左傳云周與鄭人蘇忿生十二邑，其一曰攢茅。括地志云「在懷州獲嘉縣東北二十五里」也。獲嘉，古脩武也。邢丘，【集解】徐廣曰：「在平臯。」【正義】括地志云：「平臯故城在懷州武德縣東南二十里，本邢丘邑也，以其在河之臯地也。」城【索隱】按：戰國策云邢丘、安城，此少「安」字耳。垝津【索隱】在河北。垝音九毀反。【正義】垝音詭。字誤，當作「延」。括地志云：「延津故俗字名臨津，故城在衞州清淇縣西南二十六里。杜預云『汲郡城南有延津』是也。」以臨河內，河內共、汲【集解】徐廣曰：「汲縣屬河內。」【索隱】汲，亦作「波」。波及汲皆縣名，俱屬河內。必危；有鄭地，【集解】徐廣曰：「成臯、滎陽亦屬鄭。」得垣雍，【集解】徐廣曰：「垣雍城在卷縣，卷縣屬魏也。卷縣又有長城，經陽武到密者也。」【正義】雍，於用反。括地志云：「故城在鄭州原武縣西北七里。」釋例：「地名卷縣，理或垣城也。」言韓亡之後，秦有鄭地，得垣雍城，從熒澤決溝歷雍灌大梁是也。決熒澤水灌大梁，大梁必亡。王之使者出過而惡安陵氏於秦，【集解】徐廣曰：「召陵有安陵鄉，征羌有安陵亭也。」【正義】括地志云：「衝陵縣西北十五里。李奇云六國時為安陵也。」言魏王使者出向秦云，共伐韓以成過失，而更惡安陵氏於秦，今伐之，重非也。秦之欲誅之久矣。秦葉陽、昆陽與武陽鄰，【正義】括地志云：「葉陽今許州葉縣也。昆陽故城在許州葉縣北二十五里。舞陽故城在葉縣東十里。」此時葉陽、昆陽屬秦，舞陽屬魏也。聽使【索隱】上平聲，下去聲。者之惡之，隨安陵氏而亡之，【正義】隨猶聽也。無忌說言使者惡安陵氏，亦聽秦亡安陵氏。然繞舞陽之北以東臨許，許必危矣。秦有許地，魏國可無害。繞舞陽之北，以東臨許，南國必危，【正義】南國，今許州許昌縣南西四十里許昌故城是也。此時屬韓，在魏之南，故言南國。括地志云：「周時為許國，武王伐紂所封。地理志云潁川許縣古許國，姜姓，四岳之後，文叔所封，二十四君，為楚所滅。」三卿背晉，其地屬韓。國無害已？

　　夫憎韓不愛安陵氏可也，夫不患秦之不愛南國非也。異日者，秦在河西晉，國去梁千里，【集解】徐廣曰：「魏國之界千里。又云河南梁縣有注城。」【正義】河西，同州也。晉國都絳州，魏都安邑，皆在河東，去大梁有千里也。有河山以闌之，有周韓以間之。從林鄉軍【集解】徐廣曰：「林鄉在宛縣。」【索隱】劉氏云「林，地名，蓋春秋時鄭地之棐林，在大梁之西北」。徐廣云在宛陵也。【正義】括地志云：「宛陵故城在鄭州新鄭縣東北三十八里，本鄭舊縣也。」按劉徐二說，是其地也。以至于今，秦七攻魏，五入囿中，【集解】徐廣曰：「一作『城』也。」【索隱】囿即圃田。圃田，鄭藪，屬魏。徐廣云一作「城」。而戰國策作「國中」。【正義】括地志云：「圃田澤在鄭州管城縣東三里。周禮云豫州藪曰圃田也。」邊城盡拔，文臺墮，【索隱】文臺，臺名。列士傳曰「隱陵君施酒文臺」也。【正義】墮，許規反。括地志云：「文臺在曹州冤句縣西北六十五里也。」垂都焚，【集解】徐廣曰：「一云『魏山都焚』。句陽有垂亭。」【索隱】垂，地名。有廟曰都。並魏邑名。林木伐，麋鹿盡，而國繼以圍。又長驅梁北，東至陶衞之郊，【正義】陶，曹州定陶也。衞即宋州楚丘縣，衞文公都之，秦兵歷取其郊也。北至平監。【集解】徐廣曰：「平縣屬河南。平，或作『乎』字。史記齊闞止作『監』字。闞在東平須昌縣。」所亡於秦者，山南山北，【正義】山，華山也。華山之東南，七國時鄧州屬韓，汝州屬魏。華山之北，同、華、銀、綏並魏地也。河外河內，【正義】河外謂華州以東至虢、陝，河內謂蒲州以東至懷、衞也。大縣數十，【集解】徐廣曰：「一作『百』。」名都數百。【集解】徐廣曰：「一作『十』。」秦乃在河西晉，去梁千里，而禍若是矣，又況於使秦無韓，有鄭地，無河山而闌之，無周韓而間之，去大梁百里，禍必由此矣。

　　異日者，從之不成也，【索隱】從音足松反。楚、魏疑而韓不可得也。今韓受兵三年，秦橈之以講，【索隱】橈音尼孝反。謂韓被秦之兵，橈擾已經三年，云欲講說與韓和。識亡不聽，【索隱】識猶知也。故戰國策云「韓知亡猶不聽」也。投質於趙，請為天下鴈行頓刃，楚、趙必集兵，皆識秦之欲無窮也，非盡亡天下之國而臣海內，必不休矣。是故臣願以從事王，【索隱】從音足松反。從事，言合從事王也。戰國策亦然。王速受楚趙之約，趙挾韓之質【索隱】言韓以質子入趙，則趙挾韓質而親韓也。以存韓，而求故地，韓必效之。【索隱】效猶致也，謂致故地於趙也。【正義】無忌令魏王速受楚、趙之從。趙、楚挾持韓之質以存韓，而魏以求地，韓必效之，勝於與秦伐韓又與秦鄰之禍殃也。此士民不勞而故地得，其功多於與秦共伐韓，而又與彊秦鄰之禍也。

　　夫存韓安魏而利天下，此亦王之天時已。通韓上黨於共、寗，【集解】徐廣曰：「朝歌有甯鄉。」【正義】共，衞州共城縣。甯，懷州脩武縣，本殷之甯邑。韓詩外傳云「武王伐紂，勒兵於甯，故曰脩武」。今魏開通共甯之道，使韓上黨得直路而行也。使道安成，【正義】括地志云：「故安城在鄭州原武縣東南二十里。」時屬魏也。出入賦之，是魏重質韓以其上黨也。今有其賦，足以富國。韓必德魏愛魏重魏畏魏，韓必不敢反魏，是韓則魏之縣也。魏得韓以為縣，衞、大梁、河外必安矣。今不存韓，二周、安陵必危，楚、趙大破，衞、齊甚畏，天下西鄉而馳秦入朝而為臣不久矣。

二十年，秦圍邯鄲，信陵君無忌矯奪將軍晉鄙兵以救趙，【正義】括地志云：「魏德故城一名晉鄙城，在衞縣西北五十里，即公子無忌矯奪晉鄙兵，故名魏德城也。」趙得全。無忌因留趙。二十六年，秦昭王卒。

三十年，無忌歸魏，率五國兵攻秦，敗之河外，走蒙驁。魏太子增質於秦，秦怒，欲囚魏太子增。或為增謂秦王【索隱】按：戰國策作「蘇秦為公子增謂秦王」。曰：「公孫喜【索隱】戰國策作「公孫衍」。固謂魏相曰『請以魏疾擊秦，秦王怒，必囚增。魏王又怒，擊秦，秦必傷』。今王囚增，是喜之計中也。故不若貴增而合魏，以疑之於齊、韓。」秦乃止增。

三十一年，秦王政初立。

三十四年，安釐王卒，太子增立，是為景湣王。【索隱】系本云：「安釐王生景湣王午。」信陵君無忌卒。

景湣王元年，秦拔我二十城，以為秦東郡。二年，秦拔我朝歌。衞徙野王。【集解】徐廣曰：「衞從濮陽徙野王。」三年，秦拔我汲。五年，秦拔我垣、蒲陽、衍。【集解】徐廣曰：「十二年獻城秦。」【正義】括地志云：「故垣地本魏王垣也，在絳州垣縣西北二十里。蒲邑故城在隰州隰川縣南四十五里。」在蒲水之北，故曰蒲陽。衍，地名，在鄭州。十五年，景湣王卒，子王假立。

王假元年，燕太子丹使荊軻刺秦王，秦王覺之。【集解】徐廣曰：「二年，新鄭反。」

三年，秦灌大梁，虜王假，【集解】列女傳曰：「秦殺假。」遂滅魏以為郡縣。

太史公曰：吾適故大梁之墟，墟中人曰：「秦之破梁，引河溝而灌大梁，三月城壞，王請降，遂滅魏。」說者皆曰魏以不用信陵君故，國削弱至於亡，余以為不然。天方令秦平海內，其業未成，魏雖得阿衡之佐，曷益乎？【索隱】按：譙周曰「以予所聞，所謂天之亡者，有賢而不用也，如用之，何有亡哉？使紂用三仁，周不能王，況秦虎狼乎？」

索隱述贊曰：畢公之苗，因國為姓。大名始賞，盈數自正。胤裔繁昌，世載忠正。楊干就戮，智氏奔命。文始建侯，武實彊盛。大梁東徙，長安北偵。卯旣無功，卬亦外聘。王假削弱，虜於秦政。

## 韓世家第十五

韓之先與周同姓，【索隱】按左氏傳云「邗、晉、應、韓，武之穆」，是武王之子，故詩稱「韓侯出祖」，是有韓而先滅。今據此文，云「其後裔事晉，封于韓原，曰韓武子」，則武子本是韓侯之後，晉又封之於韓原，即今之馮翊韓城是也。然按系本及左傳舊說，皆謂韓萬是曲沃桓叔之子，即是晉之支庶。又國語叔向謂韓宣子能修武子之德，起再拜謝曰「自桓叔已下，嘉吾子之賜」，亦言桓叔是韓之祖也。今以韓侯之後別有桓叔，非關曲沃之桓叔，如此則與太史公之意亦有違。姓姬氏。其後苗裔事晉，得封於韓原，【正義】括地志云：「韓原在同州韓城縣西南八里。又韓城在縣南十八里，故古韓國也。古今地名云韓武子食菜於韓原故城也。」曰韓武子。武子後三世【索隱】系本云：「萬生賕伯，賕伯生定伯簡，簡生輿，輿生獻子厥。有韓厥，從封姓為韓氏。

韓厥，晉景公之三年，晉司寇屠岸賈將作亂，誅靈公之賊趙盾。趙盾已死矣，欲誅其子趙朔。韓厥止賈，賈不聽。厥告趙朔令亡。朔曰：「子必能不絕趙祀，死不恨矣。」韓厥許之。及賈誅趙氏，厥稱疾不出。程嬰、公孫杵臼之藏趙孤趙武也，厥知之。

景公十一年，厥與郤克將兵八百乘伐齊，敗齊頃公于鞍，【正義】音安。括地志云：「故鞍城今俗名馬鞍城，在濟州平陰縣十里。」獲逢丑父。於是晉作六卿，而韓厥在一卿之位，號為獻子。

晉景公十七年，病，卜大業之不遂者為祟。韓厥稱趙成季之功，今後無祀，以感景公。景公問曰：「尚有世乎？」厥於是言趙武，而復與故趙氏田邑，續趙氏祀。

晉悼公之十年，韓獻子老。獻子卒，子宣子代。宣子徙居州。【索隱】宣子名起。州，今在河內是也。【正義】括地志云：「懷州武德縣本周司寇蘇忿生之州邑也。」

晉平公十四年，吳季札使晉，曰：「晉國之政卒歸於韓、魏、趙矣。」晉頃公十二年，韓宣子與趙、魏共分祁氏、羊舌氏十縣。晉定公十五年，宣子與趙簡子侵伐范、中行氏。宣子卒，子貞子代立。貞子徙居平陽。【索隱】系本作「平子」，名須，宣子子也。又云「景子居平陽」。平陽在山西。宋忠曰「今河東平陽縣」。【正義】平陽，晉州城是。

貞子卒，子簡子代。【集解】徐廣曰：「史記多無簡子、莊子，而云貞子生康子。班氏亦同。」【索隱】徐廣云：「史記多無簡子、莊子，而云貞子生康子。班氏亦同。」按：系本有簡子，名不信；莊子，名庚。趙系家亦有簡子，名不佞。簡子卒，子莊子代。莊子卒，子康子【索隱】名虎。代。康子與趙襄子、魏桓子共敗知伯，分其地，地益大，大於諸侯。

康子卒，子武子【索隱】名啟章。代。武子二年，伐鄭，殺其君幽公。十六年，武子卒，子景侯立。【索隱】紀年及系本皆作「景子」，名處。

景侯虔元年，伐鄭，取雍丘。二年，鄭敗我負黍。六年，與趙、魏俱得列為諸侯。九年，鄭圍我陽翟。景侯卒，子列侯取立。【索隱】系本作「武侯」。

列侯三年，聶政殺韓相俠累。【集解】徐廣曰：「六年救魯也。」【索隱】戰國策作「殺韓傀」，高誘曰「韓傀，俠侯累也」。九年，秦伐我宜陽，取六邑。十三年，列侯卒，子文侯立。【索隱】按：紀年無文侯，系本無列侯。是歲魏文侯卒。

文侯二年，伐鄭，取陽城。伐宋，到彭城，執宋君。七年，伐齊，至桑丘。鄭反晉。九年，伐齊，至靈丘。【正義】靈丘，蔚州縣也，此時屬燕也。十年，文侯卒，子哀侯立。

哀侯元年，與趙、魏分晉國。二年，滅鄭，因徙都鄭。【索隱】按：紀年魏武侯二十一年，韓滅鄭，哀侯入于鄭。二十二年，晉桓公邑哀侯于鄭。是韓旣徙都，因改號曰鄭，故戰國策謂韓惠王曰鄭惠王，猶魏徙大梁稱梁王然也。

六年，韓嚴弒其君哀侯。而子懿侯立。【索隱】按：年表懿侯作「莊侯」。又紀年云「晉桓公邑哀侯于鄭，韓山堅賊其君哀侯而立韓若山」。若山即懿侯也，則韓嚴為韓山堅也。而戰國策又有韓仲子，名遂，又恐是韓嚴也。

懿侯二年，魏敗我馬陵。【正義】在魏州元城縣東南一里。五年，與魏惠王會宅陽。【正義】在鄭州也。九年，魏敗我澮。【集解】徐廣曰：「大雨三月也。」【正義】澮，古外反，在陵州澮水之上也。十二年，懿侯卒，子昭侯立。

昭侯元年，秦敗我西山。二年，宋取我黃池。【集解】徐廣曰：「在平丘。」魏取朱。六年，伐東周，【正義】河南鞏縣。取陵觀、邢丘。

八年，申不害相韓，脩術行道，國內以治，諸侯不來侵伐。

十年，韓姬弒其君悼公。【索隱】紀年「姬」亦作「玘」，並音羊之反。姬是韓大夫，而王邵亦云不知悼公何君也。十一年，昭侯如秦。二十二年，申不害死。二十四年，秦來拔我宜陽。

二十五年，旱，作高門。屈宜臼【集解】許慎曰：「屈宜臼，楚大夫，在魏也。」曰：「昭侯不出此門。何也？不時。吾所謂時者，非時日也，人固有利不利時。昭侯嘗利矣，不作高門。徃年秦拔宜陽，今年旱，昭侯不以此時卹民之急，而顧益奢，此謂『時絀舉嬴』。」【集解】徐廣曰：「時衰秏而作奢侈。」二十六年，高門成，昭侯卒，【索隱】按：紀年「鄭昭侯武薨，次威侯立。威侯七年，與邯鄲圍襄陵。五月，梁惠王會威侯于巫沙。十月，鄭宣王朝梁」，不見威侯之卒。下敗韓舉在威侯八年，而此系家即以為宣惠王之年。又上有殺悼公，悼公又不知是誰之謚。則韓微小，國史失代系，故此文及系本不同，蓋亦不可復考。果不出此門。子宣惠王立。

宣惠王五年，張儀相秦。八年，魏敗我將韓舉。【索隱】韓舉則是韓將不疑，而紀年云韓舉，趙將，蓋舉先為趙將，後入韓。又紀年云其敗當韓威王八年，是不同也。十一年，君號為王。與趙會區鼠。十四，秦伐敗我鄢。【集解】徐廣曰：「潁川鄢陵縣。音於乾反。」【正義】今許州鄢陵縣西北十五里有鄢陵故城是也。

十六年，秦敗我脩魚，【索隱】地名。虜得韓將䱸、申差於濁澤。【集解】徐廣曰：「一云鯁、申差。長社有濁澤。」【索隱】䱸、申差，二將名。䱸音瘦，亦作「鯁」。【正義】按濁澤者蓋誤，當作「觀澤」。年表云「秦惠文王更元八年，與韓戰，斬首八萬。韓宣惠王十六年，秦敗我脩魚，得將軍申差。魏哀王二年，齊敗我觀澤。趙武靈王九年，與韓、魏擊秦。齊湣王七年，敗魏。」世家云濁澤，定誤矣。徐廣又云「濁澤在長社」，不曉錯誤之甚。括地志云「觀澤在魏州頓丘縣東十八里」。 韓氏急，公仲【索隱】韓相國，名侈。謂韓王曰：「與國非可恃也。今秦之欲伐楚久矣，王不如因張儀為和於秦，賂以一名都，具甲，與之南伐楚，此以一易二之計也。」【索隱】一，謂名都也。二，謂使不伐韓而又與之伐楚也。韓王曰：「善。」乃警公仲之行，【索隱】警，戒也。戰國策作「衞」。將西購於秦。【索隱】戰國策作「講」。講亦謀議，與購求意通。楚王聞之大恐，召陳軫告之。陳軫曰：「秦之欲伐楚久矣，今又得韓之名都一而具甲，秦韓并兵而伐楚，此秦所禱祀而求也。今已得之矣，楚國必伐矣。王聽臣為之警四境之內，起師言救韓，命戰車滿道路，發信臣，多其車，重其幣，使信王之救己也。縱韓不能聽我，韓必德王也，【索隱】言韓王信楚之救，雖不能聽待楚救至，折入於秦，猶德於楚也。必不為鴈行以來，【索隱】言韓以楚必救己，己雖隨秦來戰，猶德於王，故不為鴈行而來，言不同心旅進也。是秦韓不和也，兵雖至，楚不大病也。為能聽我絕和於秦，秦必大怒，以厚怨韓。韓之南交楚，必輕秦；輕秦，其應秦必不敬：是因秦、韓之兵而免楚國之患也。」楚王曰：「善。」乃警四境之內，興師言救韓。命戰車滿道路，發信臣，多其車，重其幣。謂韓王曰：「不穀國雖小，已悉發之矣。願大國遂肆志於秦，不穀將以楚殉韓。」【索隱】殉，從死也。言以死助韓。韓王聞之大說，乃止公仲之行。【索隱】止不令西之秦。公仲曰：「不可。夫以實伐我者秦也，以虛名救我者楚也。王恃楚之虛名，而輕絕彊秦之敵，王必為天下大笑。且楚韓非兄弟之國也，又非素約而謀伐秦也。已有伐形，因發兵言救韓，此必陳軫之謀也。且王已使人報於秦矣，今不行，是欺秦也。夫輕欺彊秦而信楚之謀臣，恐王必悔之。」韓王不聽，遂絕於秦。秦因大怒，益甲伐韓，大戰，楚救不至韓。十九年，大破我岸門。【集解】徐廣曰：「潁陰有岸亭。」【正義】括地志云：「岸門在許州長社縣西北十八里，今名西武亭矣。」太子倉質於秦以和。

二十一年，【集解】徐廣曰：「周王赧之三年也。」與秦共攻楚，【集解】徐廣曰：「圍景痤也。」敗楚將屈丐，斬首八萬於丹陽。【索隱】故楚都，在今均州。【正義】左傳釋例云：「楚居丹陽，今枝江縣故城是也。」是歲，宣惠王卒，太子倉立，是為襄王。【集解】徐廣曰：「一云周赧王六年，韓襄哀王三年，張儀死。赧王九年，襄哀王六年，秦昭王立。」

襄王四年，與秦武王會臨晉。其秋，秦使甘茂攻我宜陽。五年，秦拔我宜陽，【正義】括地志云：「故韓城一名宜陽城，在洛州福昌縣東十四里，韓宜陽城也。」斬首六萬。秦武王卒。六年，秦復與我武遂。九年，秦復取我武遂。十年，太子嬰朝秦而歸。【集解】徐廣曰：「與秦會臨晉，因至咸陽而還。」十一年，秦伐我，取穰。【正義】穰，人羊反，鄧州縣也。郭仲產南雍州記云：「楚之別邑。秦初侵楚，封公子悝為穰侯。後屬韓，秦昭王取之也。」與秦伐楚，敗楚將唐眛。

十二年，太子嬰死。公子咎、公子蟣虱争為太子。時蟣虱質於楚。蘇代謂韓咎曰：「蟣虱亡在楚，楚王欲內之甚。今楚兵十餘萬在方城之外，【索隱】方城，楚之北境。之外，北境之北也。【正義】括地志云：「方城山在許州葉縣西南十八里。左傳云楚大夫屈完對齊侯曰『楚國方城以為城』，杜注云『方城山在南陽葉縣南』。」公何不令楚王築萬室之都雍氏之旁，【集解】徐廣曰：「在陽翟。」【正義】括地志云：「故雍氏城在洛州陽翟縣二十五里。故老云黃帝臣雍父作杵臼也。」韓必起兵以救之，公必將矣。公因以韓楚之兵奉蟣虱而內之，其聽公必矣，必以楚韓封公也。」韓咎從其計。

楚圍雍氏，【集解】徐廣曰：「秦本紀惠王後元十三年，周赧王三年，楚懷王十七年，齊湣王十二年，皆云『楚圍雍氏』。紀年於此亦說『楚景翠圍雍氏。韓宣王卒，秦助韓共敗楚屈丐』。又云『齊、宋圍煮棗』。皆與史記年表及田完世家符同。然則此卷所云『襄王十二年，韓咎從其計』以上，是楚後圍雍氏，赧王之十五年事也。又說『楚圍雍氏』以下，是楚前圍雍氏，赧王之三年事。」韓求救於秦。秦未為發，使公孫昧入韓。公仲曰：「子以秦為且救韓乎？」對曰：「秦王之言曰『請道南鄭、藍田，【正義】南鄭，梁州縣。藍田，雍州縣。秦王言或出雍州西南至鄭，或出雍州東南歷藍田出嶢關，俱繞楚北境以待韓使而東救雍氏。如此遲緩，近不合於楚矣。出兵於楚以待公』，殆不合矣。」【索隱】殆不合於南鄭。公仲曰：「子以為果乎？」對曰：「秦王必祖張儀之故智。【集解】徐廣曰：「祖者，宗之習之謂也。故智，猶前時謀計也。」楚威王攻梁也，張儀謂秦王曰：『與楚攻魏，魏折而入於楚，韓固其與國也，是孤秦也。不如出兵以到之，【索隱】到，欺也，猶俗云「張到」。然戰國策作「勁」，勁，強也。魏楚大戰，秦取西河之外以歸。』今其狀陽言與韓，其實陰善楚。公待秦而到，必輕與楚戰。楚陰得秦之不用也，必易與公相支也。【索隱】言楚陰知秦，不為公用，亦必易為公相支拒也。公戰而勝楚，遂與公乘楚，㢮三川而歸。【正義】施猶設也。三川，周天子都也。言韓戰勝楚，則秦與韓駕御於楚，即於天子之都，張設救韓之功，行霸王之跡，加威諸侯，乃歸咸陽是也。公戰不勝楚，楚塞三川守之，【正義】楚乃塞南河四關守之，韓不能救三川。公不能救也。竊為公患之。司馬庚【集解】徐廣曰：「一作『唐』。」三反於郢，甘茂與昭魚【集解】徐廣曰：「楚相國。」【索隱】戰國策謂之昭蹴。遇於商於，其言收璽，劉氏云「詐言昭魚來秦，欲得秦官之印璽」。收即取之義也。實類有約也。」公仲恐，曰：「然則奈何？」曰：「公必先韓而後秦，先身而後張儀。【正義】先以身存韓之計，而後知張儀為秦到魏之計，不如急以國合於齊楚。公不如亟以國合於齊楚，齊楚必委國於公。公之所惡者張儀也，【正義】惡，烏故反。公孫昧言公仲所惡者張儀到魏之計，雖以國合於齊楚，其實猶不輕欺無秦也。其實猶不無秦也。」於是楚解雍氏圍。【集解】徐廣曰：「甘茂傳云『楚懷王以兵圍韓雍氏，韓使公仲告急於秦，秦昭王新立，不肯救。甘茂為韓言之，乃下師於殽以救韓也』。又云『周赧王十五年，韓襄王十二年，秦擊楚，斬首二萬，敗楚襄城，殺景缺』。周本紀赧王八年之後云『楚圍雍氏』，此當韓襄王十二年，魏哀王十九年。紀年於此亦說『楚入雍氏，楚人敗』。然爾時張儀已死十年矣。」【正義】自此已上十二年，並是楚後圍雍氏，赧王之十五年一段事也。前注徐廣云「『楚圍雍氏』之下，是楚前圍雍氏，赧王三年事」，徐說非也。徐見下文云「先身而後張儀」及「公之所惡者張儀也」，言張儀尚存，楚又兩度圍雍氏，故生此前後之見，甚誤也。然是公孫昧卻述張儀時事，說韓相公仲耳。

蘇代又謂秦太后弟芉戎【集解】徐廣曰：「號新城君。」【索隱】芉，姓；戎，名。秦宣太后弟，號新城君。曰：「公叔伯嬰恐秦楚之內蟣虱也，【索隱】按戰國策，公叔伯嬰與蟣蝨及公子咎並是襄王子。然伯嬰即太子嬰，嬰前死，故咎與蟣蝨又爭立。此取戰國策說，伯嬰未立之先亦與蟣蝨爭立，故事重而文倒也。公何不為韓求質於楚？【索隱】令韓求楚，更以別人為質，以替蟣蝨也。【正義】為，于偽反。後同。楚王聽，入質子於韓，【索隱】質子，蟣蝨也。【正義】質子，蟣蝨。蘇代令羋戎為韓求蟣蝨入於韓，楚不聽。公叔伯嬰知秦楚不以蟣蝨為事，必以韓合於秦楚。「楚王聽入質子於韓」當云「楚王不聽入質子於韓」，承前脫「不」字耳。次下云「知秦楚不以蟣蝨為事」，重明脫「不」字。則公叔伯嬰知秦楚之不以蟣虱為事，必以韓合於秦楚。秦楚挾韓以窘魏，魏氏不敢合於齊，是齊孤也。公又為秦求質子於楚，【索隱】令羋戎教秦，於楚索韓所送質子，令入之於秦也。楚不聽，怨結於韓。韓挾齊魏以圍楚，楚必重公。【正義】言韓合齊魏以圍楚，楚必尊重羋戎以求秦救矣。公挾秦楚之重以積德於韓，公叔伯嬰必以國待公。」於是蟣虱竟不得歸韓。【正義】自此已前蘇代數計皆不成，故韓竟立咎為太子也。韓立咎為太子。齊、魏王來。【正義】蘇代為韓立計，故得齊、魏王來。

十四年，與齊、魏王共擊秦，至函谷而軍焉。十六年，秦與我河外及武遂。襄王卒，太子咎立，是為釐王。

釐王三年，使公孫喜率周、魏攻秦。秦敗我二十四萬，虜喜伊闕。五年，秦拔我宛。【正義】宛，於元反。宛，鄧州縣也，時屬韓也。六年，與秦武遂地二百里。【正義】此武遂及上武遂皆宜陽近地。十年，秦敗我師于夏山。十二年，與秦昭王會西周而佐秦攻齊。齊敗，湣王出亡。十四年，與秦會兩周間。二十一年，使暴䳒【正義】音捐。韓將姓名。救魏，為秦所敗，䳒走開封。

二十三年，趙、魏攻我華陽。【正義】司馬彪云：「華陽，山名，在密縣。」鄭州管城縣南四十里。韓告急於秦，秦不救。韓相國謂陳筮【集解】徐廣曰：「一作『筌』。」【索隱】徐廣云一作「荃」。戰國策作「田荼」。曰：「事急，願公雖病，為一宿之行。」陳筮見穰侯。穰侯曰：「事急乎？故使公來。」陳筮曰：「未急也。」穰侯怒曰：「是可以為公之主使乎？夫冠蓋相望，告敝邑甚急，公來言未急，何也？」陳筮曰：「彼韓急則將變而佗從，以未急，故復來耳。」穰侯曰：「公無見王，請今發兵救韓。」八日而至，敗趙、魏於華陽之下。是歲，釐王卒，子桓惠王立。

桓惠王元年，伐燕。九年，秦拔我陘，城汾旁。【正義】陘音刑。秦拔陘城於汾水之旁。陘故城在絳州曲沃縣西北二十里汾水之旁也。十年，秦擊我於太行，【正義】太行山在懷州河內縣北二十五里也。我上黨郡守以上黨郡降趙。十四年，秦拔趙上黨，【正義】韓上黨也。從太行山西北澤、潞等州是也。殺馬服子卒四十餘萬於長平。十七年，秦拔我陽城、負黍。【集解】徐廣曰：「負黍在陽城。」【正義】古今地名云：「負黍在洛州陽城西三十七里也。」二十二年，秦昭王卒。二十四年，秦拔我城臯、滎陽。二十六年，秦悉拔我上黨。二十九年，秦拔我十三城。

三十四年，桓惠王卒，子王安立。

王安五年，秦攻韓，韓急，使韓非使秦，秦留非，因殺之。

九年，秦虜王安，盡入其地，為潁州郡。韓遂亡。【正義】亡在秦始皇帝十七年。

太史公曰：韓厥之感晉景公，紹趙孤之子武，以成程嬰、公孫杵臼之義，此天下之陰德也。韓氏之功，於晉未覩其大者也。然與趙、魏終為諸侯十餘世，宜乎哉！

索隱述贊曰：韓氏之先，實宗周武。事微國小，春秋無語。後裔事晉，韓原是處。趙孤克立，智伯可取。旣徙平陽，又侵負黍。景趙據侯，惠文僭主。秦敗脩魚，魏會區鼠。韓非雖使，不禁狼虎。

## 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

陳完者，陳厲公佗【索隱】他音徒何反。此系家以他為厲公，而左傳厲公名躍，陳系家又有利公躍，利即厲也，是厲公名躍。蓋他是厲公之兄，立未踰年，無謚。今此云「厲公他」，非也。他一名五父，故經云「蔡人殺陳他」，傳又云「蔡人殺五父」是也。之子也。完生，周太史過陳，陳厲公使卜完，卦得觀之否：「是為觀國之光，利用賔于王。此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而在異國乎？非此其身也，在其子孫。若在異國，必姜姓。姜姓，四嶽之後。【正義】杜預云：「姜姓之先，為堯四嶽也。」物莫能兩大，陳衰，此其昌乎？」【正義】陳湣公，周敬王四十一年為楚惠王滅。齊簡公，周敬王三十九年被田常所殺。

厲公者，陳文公少子也，其母蔡女。文公卒，厲公兄鮑立，是為桓公。桓公與佗異母。及桓公病，蔡人為佗殺桓公鮑及太子免而立佗，為厲公。厲公旣立，娶蔡女。蔡女淫於蔡人，數歸，厲公亦數如蔡。桓公之少子林怨厲公殺其父與兄，乃令蔡人誘厲公而殺之。林自立，是為莊公。故陳完不得立，為陳大夫。厲公之殺，以淫出國，故春秋曰「蔡人殺陳佗」，罪之也。

莊公卒，立弟杵臼，是為宣公。宣公二十一年，殺其太子禦寇。禦寇與完相愛，恐禍及己，完故奔齊。齊桓公欲使為卿，辭曰：「羈旅之臣幸得免負檐，君之惠也，不敢當高位。」桓公使為工正。【正義】工巧之長，若將作大匠。齊懿仲欲妻完，卜之，占曰：「是謂鳳皇于蜚，和鳴鏘鏘。有媯之後，將育于姜。五世其昌，並于正卿。八世之後，莫之與京。」卒妻完。完之奔齊，齊桓公立十四年矣。

完卒，謚為敬仲。仲生穉孟夷。【索隱】系本作「夷孟思」。蓋穉是名，孟夷字也。敬仲之如齊，以陳字為田氏。【集解】徐廣曰：「應劭云始食菜地於田，由是改姓田氏。」【索隱】據如此云，敬仲奔齊，以陳田二字聲相近，遂以為田氏。應劭云「始食菜於田」，則田是地名，未詳其處。【正義】案：敬仲旣奔齊，不欲稱本國故號，故改陳字為田氏。

田穉孟夷生湣孟莊，【集解】徐廣曰：「一作『芷』。」【索隱】系本作「閩孟克」。芷，昌改反。田湣孟莊生文子須無。田文子事齊莊公。

晉之大夫欒逞【索隱】音盈。史記多作「逞」字。作亂於晉，來奔齊，齊莊公厚客之。晏嬰與田文子諫，莊公弗聽。

文子卒，生桓子無宇。田桓子無宇有力，事齊莊公，甚有寵。

無宇卒，生武子開與釐子乞。【正義】釐音僖。田釐子乞事齊景公為大夫，其收賦稅於民以小斗受之，其粟予民以大斗，行陰德於民，而景公弗禁。由此田氏得齊衆心，宗族益彊，民思田氏。晏子數諫景公，景公弗聽。已而使於晉，與叔向私語曰：「齊國之政其卒歸於田氏矣。」

晏嬰卒後，范、中行氏反晉。晉攻之急，范、中行請粟於齊。田乞欲為亂，樹黨於諸侯，乃說景公曰：「范、中行數有德於齊，齊不可不救。」齊使田乞救之而輸之粟。

景公太子死，後有寵姬曰芮子，【集解】徐廣曰：「一作『粥子』。」生子荼。【索隱】音舒。又如字。景公病，命其相國惠子【索隱】名夏。與高昭子【索隱】名張。以子荼為太子。景公卒，兩相高、國立荼，是為晏孺子。而田乞不說，欲立景公佗子陽生。陽生素與乞歡。晏孺子之立也，陽生奔魯。田乞偽事高昭子、國惠子者，每朝代參乘，言曰：「始諸大夫不欲立孺子。孺子旣立，君相之，大夫皆自危，謀作亂。」又紿大夫曰：「高昭子可畏也，及未發先之。」諸大夫從之。田乞、鮑牧與大夫以兵入公室，攻高昭子。昭子聞之，與國惠子救公。公師敗。田乞之衆追國惠子，惠子奔莒，遂返殺高昭子。晏圉奔魯。

田乞使人之魯，迎陽生。陽生至齊，匿田乞家。請諸大夫曰：「常之母有魚菽之祭，幸而來會飲。」會飲田氏。田乞盛陽生橐中，【索隱】橐音託。橐中謂皮橐之中。置坐中央。發橐，出陽生，曰：「此乃齊君矣。」大夫皆伏謁。將盟立之，田乞誣曰：「吾與鮑牧謀共立陽生也。」鮑牧怒曰：「大夫忘景公之命乎？」諸大夫欲悔，陽生乃頓首曰：「可則立之，不可則已。」鮑牧恐禍及己，乃復曰：「皆景公之子，何為不可！」遂立陽生於田乞之家，是為悼公。乃使人遷晏孺子於駘，【正義】音臺，又音台。賈逵云：「齊地也。」而殺孺子荼。悼公旣立，田乞為相，專齊政。

四年，田乞卒，子常代立，是為田成子。

鮑牧與齊悼公有郄，弒悼公。齊人共立其子壬，是為簡公。田常成子與監止【集解】監，一作「闞」。【索隱】上音如字，又音苦濫反。監，姓也。名止。俱為左右相，相簡公。田常心害監止，監止幸於簡公，權弗能去。於是田常復脩釐子之政，以大斗出貸，以小斗收。齊人歌之曰：「嫗乎采芑，歸乎田成子！」【索隱】言嫗之采芑菜皆歸入於田成子，以刺齊國之政將歸陳。齊大夫朝，御鞅【索隱】御，官也；鞅，名也。亦田氏之族。諫簡公曰：「田、監不可並也，君其擇焉。」君弗聽。

子我者，監止之宗人也，【索隱】案：齊系家云「子我夕」，賈逵云「即監止也」。尋其文意，當是監止。今云「宗人」，蓋太史誤也。常與田氏有郤。田氏疏族田豹事子我有寵。子我曰：「吾欲盡滅田氏適，以豹代田氏宗。」豹曰：「臣於田氏疏矣。」不聽。已而豹謂田氏曰：「子我將誅田氏，田氏弗先，禍及矣。」子我舍公宮，田常兄弟四人乘如公宮，欲殺子我。子我閉門。簡公與婦人飲檀臺，【正義】在青州臨淄縣東北一里。將欲擊田常。太史子餘曰：「田常非敢為亂，將除害。」簡公乃止。田常出，聞簡公怒，恐誅，將出亡。田子行曰：「需，事之賊也。」【索隱】需音須。需者，疑也。疑必致難，故云事之賊也。田常於是擊子我。子我率其徒攻田氏，不勝，出亡。田氏之徒追殺子我及監止。

簡公出奔，田氏之徒追執簡公于徐州。【索隱】徐音舒。徐州，齊邑，薛縣是也，非九州之徐。【正義】齊之西北界上地名，在勃海郡東平縣也。簡公曰：「蚤從御鞅之言，不及此難。」田氏之徒恐簡公復立而誅己，遂殺簡公。簡公立四年而殺。於是田常立簡公弟驁，是為平公。平公即位，田常為相。

田常旣殺簡公，懼諸侯共誅己，乃盡歸魯、衞侵地，西約晉、韓、魏、趙氏，南通吳、越之使，脩功行賞，親於百姓，以故齊復定。

田常言於齊平公曰：「德施人之所欲，君其行之；刑罰人之所惡，臣請行之。」行之五年，齊國之政皆歸田常。田常於是盡誅鮑、晏、監止及公族之彊者，而割齊自安平以東【集解】徐廣曰：「安平在北海。」【索隱】案：司馬彪郡國志「北海東安平，六國時曰安平」，則徐廣云在北海是。【正義】括地志云：「安平城在青州臨淄縣東十九里，古紀國之酅邑。」青州即北海郡也。至琅邪，自為封邑。【正義】琅邪，沂州也。從安平已東，萊、登、沂、密等州皆自為田常封邑也。封邑大於平公之所食。

田常乃選齊國中女子長七尺以上為後宮，後宮以百數，而使賔客舍人出入後宮者不禁。及田常卒，有七十餘男。【索隱】案：鮑昱云「陳成子有數十婦，生男百餘人」，與此亦異。然譙允南案春秋，陳恆為人，雖志大負殺君之名，至於行事亦脩整，故能自保，固非苟為禽獸之行。夫成事在德，雖有姦子七十，祇以長亂，事豈然哉？言其非實也。

田常卒，子襄子盤【集解】徐廣曰：「盤，一作『塈』。」【索隱】徐廣云一作「塈」。音許旣反。系本作「班」。代立，相齊。常謚為成子。

田襄子旣相齊宣公，三晉殺知伯，【集解】徐廣曰：「宣公之三年時也。」分其地。襄子使其兄弟宗人盡為齊都邑大夫，與三晉通使，且以有齊國。

襄子卒，子莊子白【索隱】系本名伯。立。田莊子相齊宣公。宣公四十三年，伐晉，毀黃城，圍陽狐。【正義】括地志云：「故黃城在魏州冠氏縣南十里。陽狐郭在魏州元城縣東北三十二里也。」明年，伐魯、葛及安陵。【正義】括地志云：「故魯城在許昌縣南四十里，本魯朝宿邑。長葛故城在許州長葛縣北十三里，鄭之葛邑也。鄢陵故城在許州鄢陵縣西北十五里。李奇云六國時為安陵也。」明年，取魯之一城。

莊子卒，子太公和立。【索隱】案：紀年「齊宣公十五年，田莊子卒。明年，立田悼子。悼子卒，乃次立田和」。是莊子後有悼子。蓋立年無幾，所以作系本及記史者不得錄也。而莊周及鬼谷子亦云「田成子殺齊君，十二代而有齊國」。今據系本、系家，自成子至王建之滅，唯祇十代；若如紀年，則悼子及侯剡即有十二代，乃與莊子、鬼谷說同，明紀年亦非妄。田太公相齊宣公。宣公四十八年，取魯之郕。【正義】音城。括地志云：「故郕城在兗州泗水縣西北五十里。說文云『郕，魯孟氏邑』是也。」明年，宣公與鄭人會西城。伐衞，取毌丘。【索隱】毌音貫，古國名，衞之邑。今作「毌」者，字殘缺耳。【正義】括地志云：「故貫城即古貫國，今名蒙澤城，在曹州濟陰縣南五十六里也。」宣公五十一年卒，田會自廩丘反。【索隱】紀年「宣公五十一年，公孫會以廩丘叛於趙。十二月，宣公薨」。於周正為明年二月。

宣公卒，子康公貸立。【集解】徐廣曰：「十一年，伐魯，取最。」【索隱】貸音土代反。最音祖外反。貸立十四年，淫於酒婦人，不聽政。太公乃遷康公於海上，食一城，以奉其先祀。明年，魯敗齊平陸。【集解】徐廣曰東平平陸。【正義】兗州縣也。

三年，太公與魏文侯會濁澤，【集解】徐廣曰：「康公之十六年。」【索隱】徐廣云「康公十六年」，蓋依年表為說，而不省此上文「貸立十四年」，又云「明年會平陸」，「又三年會濁澤」，則是十八年，表及此注並誤也。求為諸侯。魏文侯乃使使言周天子及諸侯，請立齊相田和為諸侯。周天子許之。康公之十九年，田和立為齊侯，列於周室，紀元年。

齊侯太公和立二年，和卒，【集解】徐廣曰：「伐魯，破之。」子桓公午立。【索隱】紀年「齊康公五年，田侯午生。二十二年，田侯剡立。後十年，齊田午弒其君及孺子喜而為公」。春秋後傳亦云「田午弒田侯及其孺子喜而兼齊，是為桓侯」。與此系家不同也。桓公午五年，秦、魏攻韓，韓求救於齊。齊桓公召大臣而謀【索隱】謂騶忌、段干朋。如戰國策威王二十六年邯鄲之役有此謀臣耳。又南梁之難在宣王二年，有騶子、田忌、孫臏之謀。戰國策又有張田。其辭前後交互，是記史者所取各異，故不同耳。曰：「蚤救之孰與晚救之？」騶忌曰：「不若勿救。」段干朋【索隱】段干，姓；朋，名也。戰國策作「段干綸」。曰：「不救，則韓且折而入於魏，不若救之。」田臣思【索隱】戰國策作「田期思」，紀年謂之徐州子期，蓋即田忌也。曰：「過矣君之謀也！秦、魏攻韓、楚，趙必救之，是天以燕予齊也。」桓公曰：「善」。乃陰告韓使者而遣之。韓自以為得齊之救，因與秦、魏戰。楚、趙聞之，果起兵而救之。齊因起兵襲燕國，取桑丘。【正義】括地志云：「桑丘故城俗名敬城，在易州遂城縣。」爾時齊伐燕桑丘，魏、趙來救之。魏、趙世家並云「伐齊至桑丘」，皆是易州。

六年，救衞。桓公卒，【索隱】案紀年，梁惠王十二年當齊桓公十八年，後威王始見，則桓公十九年而卒，與此不同。子威王因齊立。是歲，故齊康公卒，絕無後，奉邑皆入田氏。

齊威王元年，三晉因齊喪來伐我靈丘。【正義】靈丘，河東蔚州縣。案：靈丘此時屬齊，三晉因喪伐之。韓、魏、趙世家云「伐齊至靈丘」，皆是蔚州。三年，三晉滅晉後而分其地。六年，魯伐我，入陽關。【集解】徐廣曰：「在鉅平。」【正義】括地志云：「魯陽關故城在兗州博城縣南二十九里，西臨汶水也。」晉伐我，至博陵。【正義】在濟州西界也。七年，衞伐我，取薛陵。九年，趙伐我，取甄。【正義】音絹。即濮州甄城縣也。

威王初即位以來，不治，委政卿大夫，九年之間，諸侯並伐，國人不治。於是威王召即墨大夫而語之曰：「自子之居即墨也，【正義】萊州膠水縣南六十里即墨故城是也。毀言日至。然吾使人視即墨，田野闢，民人給，官無留事，東方以寧。是子不事吾左右以求譽也。」封之萬家。召阿大夫語曰：「自子之守阿，譽言日聞。然使使視阿，田野不闢，民貧苦。昔日趙攻甄，子弗能救。衞取薛陵，子弗知。是子以幣厚吾左右以求譽也。」是日，烹阿大夫，及左右嘗譽者皆并烹之。遂起兵西擊趙、衞，敗魏於濁澤而圍惠王。惠王請獻觀以和解，趙人歸我長城。於是齊國震懼，人人不敢飾非，務盡其誠。齊國大治。諸侯聞之，莫敢致兵於齊二十餘年。

騶忌子以鼔琴見威王，威王說而舍之右室。須臾，王鼔琴，騶忌子推戶入曰：「善哉鼔琴！」王勃然不說，去琴按劔曰：「夫子見容未察，何以知其善也？」騶忌子曰：「夫大弦濁以春溫者，君也；小弦廉折以清者，相也；【集解】琴操曰：「大弦者，君也，寬和而溫。小弦者，臣也，清廉而不亂。」【索隱】大弦濁以溫者君也。案：春秋後語「溫」字作「春」，春氣溫，義亦相通也。蔡邕曰：「凡弦以緩急為清濁。琴，緊其弦則清，縵其弦則濁。」攫【集解】徐廣曰：「以爪持弦也。攫音己足反。」之深，醳【集解】徐廣曰：「一作『舒』。」之愉者，【索隱】醳音釋，與下文舍字並同。愉音舒也。政令也；鈞諧以鳴，大小相益，回邪而不相害者，四時也：吾是以知其善也。」王曰：「善語音。」騶忌子曰：「何獨語音，夫治國家而弭人民皆在其中。」王又勃然不說曰：「若夫語五音之紀，信未有如夫子者也。若夫治國家而弭人民，又何為乎絲桐之間？」騶忌子曰：「夫大弦濁以春溫者，君也；小弦廉折以清者，相也；攫之深而舍之愉者，政令也；鈞諧以鳴，大小相益，回邪而不相害者，四時也。夫復而不亂者，所以治昌也；連而徑者，所以存亡也：故曰琴音調而天下治。夫治國家而弭人民者，無若乎五音者。」王曰：「善。」

騶忌子見三月而受相印。淳于髠見之曰：「善說哉！髠有愚志，願陳諸前。」騶忌子曰：「謹受教。」淳于髠曰：「得全全昌，【索隱】案：得全，謂人臣事君之禮全具無失，故云得全也。全昌者，謂若無失則身名獲昌，故云全昌也。失全全亡。」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毋離前。」【索隱】謂佩服此言，常無離心目之前。淳于髠曰：「狶膏棘軸，所以為滑也，然而不能運方穿。」【索隱】狶膏，豬脂也。棘軸，以棘木為車軸，至滑而堅也。然而穿孔若方，則不能運轉，言逆理反經也。故下忌曰「請謹事左右」，言每事須順從。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事左右。」淳于髠曰：「弓膠昔幹，【集解】徐廣曰：「一作『乾』。」【索隱】音孤捍反。昔，久舊也。幹，弓幹也。徐廣又曰一作「乾」。考工記作「㭊幹」，則㭊昔音相近。言作弓之法，以膠被昔幹而納諸檠中，則是以勢令合耳。所以為合也，然而不能傅合疏鏬。」【索隱】傅音附。罅音五嫁反。以言膠幹可以勢暫合，而久亦不能常傅合於疏罅隙縫。以言人臣自宜彌縫得所，豈待拘以禮制法式哉。故下云「請自附於萬人」是也。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自附於萬民。」淳于髠曰：「狐裘雖弊，不可補以黃狗之皮。」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擇君子，毋雜小人其間。」淳于髠曰：「大車不較，【索隱】較者，校量也。言有常制，若大車不較，則車不能載常任，琴不能成五音也。不能載其常任；琴瑟不較，不能成其五音。」騶忌子曰：「謹受令，請謹脩法律而督姦吏。」淳于髠說畢，趨出，至門，而面其僕曰：「是人者，吾語之微言五，其應我若響之應聲，是人必封不久矣。」【集解】新序曰：「齊稷下先生喜議政事。騶忌旣為齊相，稷下先生淳于髠之屬七十二人皆輕騶忌，以為設以微辭，騶忌必不能及，乃相與俱往見騶忌。淳于髠之徒禮倨，騶忌之禮卑。淳于髠等稱辭，騶忌知之如應響，淳于髡等辭詘而去，騶忌之禮倨，淳于髠之禮卑。故所以尚干將、莫邪者，貴其立斷也。所以尚騏驥者，為其立至也。必且歷日曠久，則系氂能挈石，駑馬亦能致逺。是以聦明捷敏，人之美材也。」居朞年，封以下邳，號曰成侯。

威王二十三年，與趙王會平陸。二十四年，與魏王會田於郊。魏王問曰：「王亦有寶乎？」威王曰：「無有。」【索隱】案：韓嬰詩外傳以為齊宣王，其說異也。梁王曰：「若寡人國小也，尚有徑寸之珠照車前後各十二乘者十枚，奈何以萬乘之國而無寶乎？」威王曰：「寡人之所以為寶與王異。吾臣有檀子者，【索隱】檀子，齊臣。檀，姓；子，美稱，大夫皆稱子。肦子，田肦也。黔夫及種首皆臣名。事悉具戰國策也。使守南城，則楚人不敢為寇東取，泗上十二諸侯【索隱】邾、莒、宋、魯之比。皆來朝。吾臣有肦子者，使守高唐，則趙人不敢東漁於河。吾吏有黔夫者，使守徐州，則燕人祭北門，趙人祭西門，【集解】賈逵曰：「齊之北門西門也。言燕、趙之人畏見侵伐，故祭以求福。」徙而從者七千餘家。吾臣有種首者，使備盜賊，則道不拾遺。將以照千里，豈特十二乘哉！」梁惠王慙，不懌而去。

二十六年，魏惠王圍邯鄲，趙求救於齊。齊威王召大臣而謀曰：「救趙孰與勿救？」騶忌子曰：「不如勿救。」段干朋曰：「不救則不義，且不利。」威王曰：「何也？」對曰：「夫魏氏并邯鄲，其於齊何利哉？且夫救趙而軍其郊，是趙不伐而魏全也。故不如南攻襄陵【正義】襄陵故城在兗州鄒縣也。以弊魏，邯鄲拔而乘魏之弊。」威王從其計。

其後成侯騶忌與田忌不善，公孫閱【索隱】戰國策作「公孫閎」。謂成侯忌曰：「公何不謀伐魏，田忌必將。戰勝有功，則公之謀中也；戰不勝，非前死則後北，而命在公矣。」於是成侯言威王，使田忌南攻襄陵。十月，邯鄲拔，齊因起兵擊魏，大敗之桂陵。【索隱】在威王二十六年。【正義】在曹州乘氏縣東北二十一里。於是齊最彊於諸侯，自稱為王，以令天下。

三十三年，殺其大夫牟辛。【集解】徐廣曰：「一作『夫人』。」【索隱】牟辛，大夫姓字也。徐廣曰一作「夫人」。案：年表亦作「夫人」。王劭案紀年云「齊桓公十一年殺其君母。宣王八年殺王后」。然則夫人之字，或如紀年之說。

三十五年，公孫閱又謂成侯忌曰：「公何不令人操十金卜於市，曰『我田忌之人也。吾三戰而三勝，聲威天下。欲為大事，亦吉乎不吉乎』？」卜者出，因令人捕為之卜者，驗其辭於王之所。田忌聞之，因遂率其徒襲攻臨淄，求成侯，不勝而犇。【索隱】案：戰國策田忌前敗魏於馬陵，因被構，不得入齊，非是居齊歷十年乃出奔也。是時齊都臨淄，且孟嘗列傳云「田忌襲齊之邊邑」，其言為得，即與系家不同也。

三十六年，威王卒，子宣王辟彊立。

宣王元年，秦用商鞅。周致伯於秦孝公。

二年，魏伐趙。趙與韓親，共擊魏。趙不利，戰於南梁。【索隱】晉太康地記曰：「戰國謂梁為南梁者，別之於大梁、少梁也。」【正義】括地志云：「故梁在汝州西南二百步。晉太康地記云『戰國時謂南梁者，別之於大梁、少梁也』。古蠻子邑也。」宣王召田忌復故位。韓氏請救於齊。宣王召大臣而謀曰：「蚤救孰與晚救？」騶忌子曰：「不如勿救。」田忌曰：「弗救，則韓且折而入於魏，不如蚤救之。」【索隱】案：紀年威王十四年，田朌伐梁，戰馬陵。戰國策南梁之難，有張田對曰「蚤救之」。此云鄒忌者，王劭云「此時鄒忌死已四年，又齊威時未稱王，故戰國策謂之田侯。今此以田侯為宣王，又橫稱鄒忌，皆謬矣」。孫子【索隱】孫臏也。曰：「夫韓、魏之兵未弊而救之，是吾代韓受魏之兵，顧反聽命於韓也。且魏有破國之志，韓見亡，必東面而愬於齊矣。吾因深結韓之親而晚承魏之弊，則可重利而得尊名也。」宣王曰：「善。」乃陰告韓之使者而遣之。韓因恃齊，五戰不勝，而東委國於齊。齊因起兵，使田忌、田嬰將，【集解】徐廣曰：「嬰，一作『肦』。」孫子為帥，救韓、趙以擊魏，大敗之馬陵，【索隱】在宣王二年殺其將龐涓，虜魏太子申。其後三晉之王皆因田嬰朝齊王於博望，【正義】括地志云：「博望故城在鄧州向城縣東南四十五里。」盟而去。【集解】徐廣曰：「表曰三年，與趙會博望伐魏。」

七年，與魏王會平阿南。【正義】沛郡平阿縣也。明年，復會甄。魏惠王卒。【索隱】明年，梁惠王卒。案紀年，梁惠王乃是齊湣王為東帝，秦昭王為西帝時。此時梁惠王改元稱一年，未卒也。而系家以其後即為魏襄王之年，又以此文當齊宣王時，實所不能詳考。明年，與魏襄王會徐州，諸侯相王也。十年，楚圍我徐州。十一年，與魏伐趙，趙決河水灌齊、魏，兵罷。十八年，秦惠王稱王。

宣王喜文學游說之士，自如騶衍、淳于髠、【正義】贅聓，齊之稷下先生也。田駢、【正義】白眠反。藝文志云田駢，齊人，遊稷下，號天口駢，作田子二十五篇也。接予、【正義】齊人。藝文志云接予二篇，在道家流。慎到、【正義】趙人，戰國時處士。藝文志作慎子四十二篇也。環淵【正義】楚人。孟子傳云環淵著書上下篇也。之徒七十六人，皆賜列第，為上大夫，不治而議論。是以齊稷下學士復盛，且數百千人。【集解】劉向別錄曰：「齊有稷門，城門也。談說之士期會於稷下也。」【索隱】劉向別錄曰「齊有稷門，齊城門也。談說之士期會於其下」。齊地記曰「齊城西門側，系水左右有講室，趾往往存焉」。蓋因側系水出，故曰稷門，古側稷音相近耳。又虞喜曰「齊有稷山，立館其下以待游士」，亦異說也。春秋傳曰「莒子如齊，盟于稷門」。

十九年，宣王卒，子湣王地【索隱】系本名遂。立。

湣王元年，秦使張儀與諸侯執政會于齧桑。三年，封田嬰於薛。四年，迎婦于秦。七年，與宋攻魏，敗之觀澤。

十二年，攻魏。楚圍雍氏，【集解】徐廣曰：「在陽翟，屬韓。」秦敗屈丐。蘇代謂田軫曰：「臣願有謁於公，其為事甚完，使楚利公，成為福，不成亦為福。今者臣立於門，客有言曰魏王謂韓馮、【集解】徐廣曰：「韓之公仲侈也。」張儀曰：『煑棗將拔，【集解】徐廣曰：「在濟陰宛朐。」齊兵又進，子來救寡人則可矣；不救寡人，寡人弗能拔。』【索隱】能猶勝也。言不勝其拔，故聽齊拔之耳。此特轉辭也。秦、韓之兵毋東，旬餘，則魏氏轉韓從秦，秦逐張儀，【索隱】逐，隨也。交臂而事齊楚，此公之事成也。」田軫曰：「奈何使無東？」對曰：「韓馮之救魏之辭，必不謂韓王曰『馮以為魏』，必曰『馮將以秦韓之兵東却齊宋，馮因摶【集解】徐廣曰：「音專。專猶并合制領之謂也。」【索隱】摶音團，團謂握領也。徐作「專」，亦通。三國之兵，乘屈丐之弊，【正義】屈丐，楚將，為秦所敗，今更欲乘之。南割於楚，故地必盡得之矣』。張儀救魏之辭，必不謂秦王曰『儀以為魏』，必曰『儀且以秦韓之兵東距齊宋，儀將摶三國之兵，乘屈丐之弊，南割於楚，名存亡國，實伐三川【索隱】韓也。而歸，此王業也』。公令楚王【索隱】公謂陳軫。與韓氏地，使秦制和，謂秦王曰『請與韓地，而王以施三川，【正義】施，張設也。言秦王於天子都張設迫脅也。韓氏之兵不用而得地於楚』。韓馮之東兵之辭且謂秦何？曰『秦兵不用而得三川，伐楚韓以窘魏，魏氏不敢東，是孤齊也』。張儀之東兵之辭且謂何？曰『秦韓欲地而兵有案，聲威發於魏，魏氏之欲不失齊楚者有資矣』。魏氏轉秦韓争事齊楚，楚王欲而無與地，【集解】徐廣曰：「楚王欲得魏來事己，而不欲與韓地也。」公令秦韓之兵不用而得地，有一大德也。【正義】蘇代謂陳軫，今秦韓之兵不戰伐而得地，陳軫於秦韓豈不有大恩德。秦韓之王劫於韓馮、張儀而東兵以徇服魏，公常執左券【索隱】券，要也。左，不正也。言我以右執其左而責之。以責於秦韓，此其善於公而惡張子多資矣。」【正義】左券下，右券上也。蘇代說陳軫以上券令秦韓不用兵得地，而以券責秦韓卻韓馮、張儀以徇服魏，故秦韓善陳軫而惡張儀多取矣。

十三年，秦惠王卒。二十三年，與秦擊敗楚於重丘。【集解】徐廣曰：「表曰與秦擊楚，使公子將，大有功。」二十四年，秦使涇陽君質於齊。二十五年，歸涇陽君于秦。孟嘗君薛文入秦，即相秦。文亡去。二十六年，【集解】徐廣曰：「孟嘗君為相。」齊與韓魏共攻秦，至函谷軍焉。二十八年，秦與韓河外以和，兵罷。二十九年，趙殺其主父。齊佐趙滅中山。【集解】徐廣曰：「三十年，田甲劫王，相薛文走。」

三十六年，王為東帝，秦昭王為西帝。蘇代自燕來，入齊，見於章華東門。【集解】左思齊都賦注曰：「齊小城北門也。」而此言東門，不知為是一門非邪？【正義】括地志云：「齊城章華之東有閭門、武鹿門也。」齊王曰：「嘻，善，子來！秦使魏冉致帝，子以為何如？」對曰：「王之問臣也卒，而患之所從來微，願王受之而勿備稱也。秦稱之，天下安之，王乃稱之，無後也。且讓争帝名，無傷也。秦稱之，天下惡之，王因勿稱，以收天下，此大資也。且天下立兩帝，王以天下為尊齊乎？尊秦乎？」王曰：「尊秦。」曰：「釋帝，天下愛齊乎？愛秦乎？」王曰：「愛齊而憎秦。」曰：「兩帝立約伐趙，孰與伐桀宋之利？」【集解】宋世家云：「宋王偃，諸侯皆曰桀宋也。」王曰：「伐桀宋利。」對曰：「夫約鈞，然與秦為帝而天下獨尊秦而輕齊，釋帝則天下愛齊而憎秦，伐趙不如伐桀宋之利，故願王明釋帝以收天下，倍約賔秦，無争重，而王以其間舉宋。夫有宋，衞之陽地危；【集解】陽地，濮陽之地。【正義】案：衞此時河南獨有濮陽也。有濟西，趙之阿東國危；【正義】阿，東阿也。爾時屬趙，故云東國危。有淮北，楚之東國危；【正義】淮北，徐、泗也。東國謂下相、僮、取慮也。有陶、平陸，梁門不開。【正義】陶，定陶，今曹州也。平陸，兗州縣也，縣在大梁東界。釋帝而貸之以伐桀宋之事，國重而名尊，燕楚所以形服，天下莫敢不聽，此湯武之舉也。敬秦以為名，而後使天下憎之，此所謂以卑為尊者也。願王孰慮之。」於是齊去帝復為王，秦亦去帝位。

三十八年，伐宋。秦昭王怒曰：「吾愛宋與愛新城、陽晉同。【正義】括地志云：「新城故城在宋州宋城縣界。陽晉故城在曹州乘氏縣西北三十七里。」韓聶與吾友也，而攻吾所愛，何也？」蘇代為齊謂秦王曰：「韓聶之攻宋，所以為王也。齊彊，輔之以宋，楚魏必恐，恐必西事秦，是王不煩一兵，不傷一士，無事而割安邑也，【正義】年表云秦昭王二十一年，魏納安邑及河內。此韓聶之所禱於王也。」秦王曰：「吾患齊之難知。一從一衡，其說何也？」對曰：「天下國令齊可知乎？齊以攻宋，其知事秦以萬乘之國自輔，不西事秦則宋治不安。【索隱】戰國策作「宋地不安」。中國白頭游敖之士皆積智欲離齊秦之交，伏式結軼【索隱】軼音姪。軼者，車轍也，言車轍往還如結也。戰國策作「結靷」。西馳者，未有一人言善齊者也，伏式結軼東馳者，未有一人言善秦者也。何則？皆不欲齊秦之合也。何晉楚之智而齊秦之愚也！晉楚合必議齊秦，齊秦合必圖晉楚，請以此決事。」秦王曰：「諾。」於是齊遂伐宋，宋王出亡，死於溫。【正義】懷州有溫城。齊南割楚之淮北，西侵三晉，欲以并周室，為天子。泗上諸侯鄒魯之君皆稱臣，諸侯恐懼。

三十九年，秦來伐，拔我列城九。

四十年，燕、秦、楚、三晉合謀，各出銳師以伐，敗我濟西。【集解】徐廣曰：「案其餘諸傳無楚伐齊事。年表云楚取淮北。」王解而却。燕將樂毅遂入臨淄，盡取齊之寶藏器。湣王出亡，之衞。衞君辟宮舍之，稱臣而共具。湣王不遜，衞人侵之。湣王去，走鄒、魯，有驕色，鄒、魯君弗內，遂走莒。楚使淖齒【索隱】淖音女教反。將兵救齊，因相齊湣王。淖齒遂殺湣王而與燕共分齊之侵地鹵器。【正義】鹵掠齊寶器也。

湣王之遇殺，其子法章變名姓為莒太史敫【集解】徐廣曰：「音躍，一音皎。」家庸。太史敫女奇法章狀貌，以為非恒人，憐而常竊衣食之，而與私通焉。淖齒旣以去莒，莒中人及齊亡臣相聚求湣王子，欲立之。法章懼其誅己也，久之，乃敢自言「我湣王子也」。於是莒人共立法章，是為襄王。以保莒城而布告齊國中：「王已立在莒矣。」

襄王旣立，立太史氏女為王后，是為君王后，生子建。太史敫曰：「女不取媒因自嫁，非吾種也，汙吾世。」終身不覩君王后。君王后賢，不以不覩故失人子之禮。

襄王在莒五年，田單以即墨攻破燕軍，迎襄王於莒，入臨菑。齊故地盡復屬齊。齊封田單為安平君。【正義】安平城在青州臨淄縣東十九里，古紀之酅邑也。

十四年，秦擊我剛壽。十九年，襄王卒，子建立。

王建立六年，秦攻趙，齊楚救之。秦計曰：「齊楚救趙，親則退兵，不親遂攻之。」趙無食，請粟於齊，齊不聽。周子【索隱】蓋齊之謀臣，史失名也。戰國策以「周子」為「蘇秦」，而「楚」字皆作「燕」，然此時蘇秦死已久矣。曰：「不如聽之以退秦兵，不聽則秦兵不却，是秦之計中而齊楚之計過也。且趙之於齊楚，扞蔽也，【正義】此時秦伐趙上黨欲克，無意伐齊、楚，故言趙之於齊、楚為扞蔽也。猶齒之有脣也，脣亡則齒寒。今日亡趙，明日患及齊楚。且救趙之務，宜若奉漏甕沃焦釜也。夫救趙，高義也；却秦兵，顯名也。義救亡國，威却彊秦之兵，不務為此而務愛粟，為國計者過矣。」齊王弗聽。秦破趙於長平四十餘萬，遂圍邯鄲。

十六年，秦滅周。君王后卒。二十三年，秦置東郡。二十八年，王入朝秦，秦王政置酒咸陽。三十五年，秦滅韓。三十七年，秦滅趙。三十八年，燕使荊軻刺秦王，秦王覺，殺軻。明年，秦破燕，燕王亡走遼東。明年，秦滅魏，秦兵次於歷下。四十二年，秦滅楚。明年，虜代王嘉，滅燕王喜。

四十四年，秦兵擊齊。齊王聽相后勝計，不戰，以兵降秦。秦虜王建，遷之共。【集解】地理志河內有共縣。【正義】今衞州共城縣也。遂滅齊為郡。天下壹并於秦，秦王政立號為皇帝。始，君王后賢，事秦謹，與諸侯信，齊亦東邊海上，秦日夜攻三晉、燕、楚，五國各自救於秦，以故王建立四十餘年不受兵。君王后死，后勝相齊，多受秦間金，多使賔客入秦，秦又多予金，客皆為反間，勸王去從朝秦，不脩攻戰之備，不助五國攻秦，秦以故得滅五國。五國已亡，秦兵卒入臨淄，民莫敢格者。王建遂降，遷於共。故齊人怨王建不蚤與諸侯合從攻秦，聽姦臣賔客以亡其國，歌之曰：「松耶栢耶？住建共者客耶？」【集解】徐廣曰：「戰國策云秦處建於共松柏閒也。」【索隱】耶音邪。謂是建客邪，客說建住言遂乃失策，令建遷共。共，今在河內也。疾建用客之不詳也。【索隱】謂不詳審用客，不知其善否也。

太史公曰：蓋孔子晚而喜易。易之為術，幽明逺矣，非通人達才孰能注意焉！故周太史之卦田敬仲完，占至十世之後；及完奔齊，懿仲卜之亦云。田乞及常所以比犯二君，【索隱】比如字，又頻律反。二君即悼公、簡公也。僖子廢晏孺子，鮑牧以乞故殺悼公，而成子又殺簡公，故云田氏比犯二君也。專齊國之政，非必事勢之漸然也，蓋若遵厭兆祥云。

索隱述贊曰：田完避難，奔于大姜；始辭羈旅，終然鳳皇。物莫兩盛，代五其昌。二君比犯，三晉争彊。和始擅命，威遂稱王。濟急燕、趙，弟列康、莊。秦假東帝，莒立法章。王建失國，松栢蒼蒼。

## 孔子世家第十七

【索隱】教化之主吾之師也，為帝王之儀表，示人倫之準的。自子思以下，代有哲人繼世，象賢誠可仰同列國，前史旣定，吾無間然。孔子非有諸侯之位，而亦稱系家者，以是聖人為教化之主，又代有賢哲，故亦稱系家焉。【正義】孔子無侯伯之位，而稱世家者，太史公以孔子布衣傳十餘世，學者宗之，自天子王侯，中國言六藝者宗於夫子，可謂至聖，故為世家。

孔子生魯昌平鄉陬邑。【集解】徐廣曰：「陬音騶。孔安國曰『陬，孔子父叔梁紇所治邑』。」【索隱】陬是邑名，昌平，鄉號。孔子居魯之鄒邑昌平鄉之闕里也。【正義】括地志云：「故鄒城在兗州泗水縣東南六十里。昌平山在泗水縣南六十里。孔子生昌平鄉，蓋鄉取山為名。故闕里在泗水縣南五十里。輿地志云鄒城西界闕里有尼丘山。」按：今尼丘山在兗州鄒城，闕里即此也。括地志云：「兗州曲阜縣魯城西南三里有闕里，中有孔子宅，宅中有廟。伍緝之從征記云闕里背邾面泗，即此也。」按：夫子生在鄒，長徙曲阜，仍號闕里。其先宋人也，曰孔防叔。【索隱】家語：「孔子，宋微子之後。宋襄公生弗父何，以讓弟厲公。弗父何生宋父周，周生世子勝，勝生正考父，考父生孔父嘉，五世親盡，別為公族，姓孔氏。孔父生子木金父，金父生睪夷。睪夷生防叔，畏華氏之逼而奔魯，故孔氏為魯人也。」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紇。【正義】括地志云：「叔梁紇廟亦名尼丘山祠，在兗州泗水縣五十里尼丘山東趾。地理志云魯縣有尼丘山，有叔梁紇廟。」紇與顏氏女野合而生孔子，【索隱】家語云「梁紇娶魯之施氏，生九女。其妾生孟皮，孟皮病足，乃求婚於顏氏徵在，從父命為婚」。其文甚明。今此云「野合」者，蓋謂梁紇老而徵在少，非當壯室初笄之禮，故云野合，謂不合禮儀。故論語云「野哉由也」，又「先進於禮樂，野人也」，皆言野者是不合禮耳。　【正義】男八月生齒，八歲毀齒，二八十六陽道通，八八六十四陽道絕。女七月生齒，七歲毀齒，二七十四陰道通，七七四十九陰道絕。婚姻過此者，皆為野合。故家語云「梁紇娶魯施氏女，生九女，乃求婚於顏氏，顏氏有三女，小女徵在」。據此，婚過六十四矣。禱於尼丘得孔子。魯襄公二十二年而孔子生。【索隱】公羊傳「襄公二十一年十有一月庚子，孔子生」。今以為二十二年，蓋以周正十一月屬明年，故誤也。後序孔子卒，云七十二歲，每少一歲也。生而首上圩頂，【索隱】圩音烏。頂音鼎。圩頂言頂上窳也，故孔子頂如反宇。反宇者，若屋宇之反，中低而四傍高也。　【正義】括地志云：「女陵山在曲阜縣南二十八里。干寶三日紀云『徵在生孔子空桑之地，今名空竇，在魯南山之空竇中。無水，當祭時酒掃以告，輙有清泉自石門出，足以周用，祭訖泉枯。今俗名女陵山』。」故因名曰丘云。字仲尼，姓孔氏。

丘生而叔梁紇死，【索隱】家語云生三歲而梁紇死。葬於防山。【正義】括地志云：「防山在兗州曲阜縣東二十五里。禮記云孔子母合葬於防也。」防山在魯東，由是孔子疑其父墓處，母諱之也。【索隱】謂孔子少孤，不的知父墳處，非謂不知其塋地。徵在笄年適於梁紇，無幾而老死，是少寡，蓋以為嫌，不從送葬，故不知墳處，遂不告耳，非諱之也。孔子為兒嬉戲，常陳俎豆，【正義】俎豆以木為之，受四升，高尺二寸。大夫以上赤雲氣，諸侯加象飾足，天子玉飾也。設禮容。孔子母死，乃殯五父之衢，【正義】括地志云：「五父衢在兗州曲阜縣西南二里，魯城內衢道也。」蓋其慎也。【集解】徐廣曰：「魯縣有闕里，孔子所居也。又有五父之衢也。」　【索隱】謂孔子不知父墓，乃且殯其母於五父之衢，是其謹慎也。　【正義】慎謂以紼引棺就殯所也。郰人【正義】上音鄒。輓父之母誨孔子父墓，然後徃合葬於防焉。

孔子要絰，季氏饗士，孔子與徃。【正義】與音預。季氏為饌飲魯文學之士，孔子與迎而往，陽虎以孔子少，故折之也。陽虎絀曰：「季氏饗士，非敢饗子也。【索隱】家語「孔子之母喪，旣練而見」，不非之也。今此謂孔子實要絰與饗，為陽虎所絀，亦近誣矣。一作「要經」。要經猶帶經也，故劉氏云嗜學之意是也。」孔子由是退。

孔子年十七，魯大夫孟釐子病且死，【索隱】昭公七年左傳云「孟僖子病不能相禮，乃講學之，及其將死，召大夫」云云。按：謂病者，不能禮為病，非疾困之謂也。至二十四年僖子卒，賈逵云「仲尼時年三十五矣」。是此文誤也。誡其嗣懿子曰：「孔丘，聖人之後，【集解】服虔曰：「聖人謂商湯。」滅於宋。【集解】杜預曰：「孔子六世祖孔父嘉為宋華督所殺，其子奔魯也。」其祖弗父何始有宋而嗣讓厲公。【集解】杜預曰：「弗父何，孔父嘉之高祖，宋愍公之長子，厲公之兄也。何嫡嗣，當立，以讓厲公也。」及正考父佐戴、武、宣公，【集解】服虔曰：「正考父，弗父何之曾孫。」三命茲益恭，故鼎銘云：【集解】杜預曰：「三命，上卿也。考父廟之鼎。」『一命而僂，再命而傴，三命而俯，【集解】服虔曰：「僂，傴，俯，皆恭敬之貌也。」循牆而走，【集解】杜預曰：「言不敢安行。」亦莫敢余侮。【集解】杜預曰：「其恭如是，人亦不敢侮慢。」饘於是，粥於是，以餬余口。』【集解】杜預曰：「於是鼎中為饘粥。饘粥，餬屬。言至儉也。」其恭如是。吾聞聖人之後，雖不當世，必有達者。【集解】王肅曰：「謂若弗父何，殷湯之後，而不繼世為宋君也。」杜預曰：「聖人之後，有明德而不當大位，謂正考父。」今孔丘年少好禮，其達者歟？吾即沒，若必師之。」及釐子卒，懿子與魯人南宮敬叔徃學禮焉。【索隱】左傳及系本，敬叔與懿子皆孟僖子之子，不應更言「魯人」，亦太史公之疏耳。是歲，季武子卒，平子代立。

孔子貧且賤。及長，嘗為季氏史，【索隱】有本作「委吏」。按：趙岐曰「委吏，主委積倉庫之吏」。料量平；嘗為司職吏而畜蕃息。由是為司空。已而去魯，斥乎齊，逐乎宋、衞，困於陳蔡之間，於是反魯。孔子長九尺有六寸，人皆謂之「長人」而異之。魯復善待，由是反魯。

魯南宮敬叔言魯君曰：「請與孔子適周。」【索隱】莊子云「孔子年五十一，南見老聃」。蓋系家亦依此為說而不究其旨，遂俱誤也。何者？孔子適周，豈訪禮之時即在十七？且孔子見老聃，云「甚矣道之難行也」，此非十七之人語也，乃旣仕之後言耳。魯君與之一乘車，兩馬，一豎子俱，適周問禮，盖見老子云。辭去，而老子送之曰：「吾聞富貴者送人以財，【索隱】莊周「財」作「軒」。仁人者送人以言。吾不能富貴，竊仁人之號，【集解】王肅曰：「謙言竊仁者之名。」送子以言，曰：『緫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議人者也。博辯廣大危其身者，發人之惡者也。為人子者毋以有己，【集解】王肅曰：「身父母之有。」【索隱】家語作「無以有己為人子者」。為人臣者毋以有己。』」【索隱】家語作「無以惡己為人臣者」。王肅云：「言聽則仕，不用則去，保身全行，臣之節也。」孔子自周反于魯，弟子稍益進焉。

是時也，晉平公淫，六卿擅權，東伐諸侯；楚靈王兵彊，陵轢中國；齊大而近於魯。魯小弱，附於楚則晉怒；附於晉則楚來伐；不備於齊，齊師侵魯。

魯昭公之二十年，而孔子蓋年三十矣。齊景公與晏嬰來適魯，景公問孔子曰：「昔秦穆公國小處辟，其霸何也？」對曰：「秦，國雖小，其志大；處雖辟，行中正。身舉五羖，【正義】百里奚也。爵之大夫，起纍紲之中，【索隱】家語無此一句。孟子以為「不然」之言也。與語三日，授之以政。以此取之，雖王可也，其霸小矣。」景公說。

孔子年三十五，而季平子與郈昭伯以鬬雞故【正義】郈音后。括地志云：「鬬雞臺二所，相去十五步，在兗州曲阜縣東南三里魯城中。左傳昭二十五年，季氏與郈昭伯鬬雞，季氏芥雞翼，郈氏為金距之處。」得罪魯昭公，昭公率師擊平子，平子與孟氏、叔孫氏三家共攻昭公，昭公師敗，奔於齊，齊處昭公乾侯。【正義】相州成安縣東南三十里斥丘故城，本春秋時乾侯之邑。其後頃之，魯亂。孔子適齊，為高昭子家臣，欲以通乎景公。與齊太師語樂，聞韶音，學之，三月不知肉味，【集解】周氏曰：「孔子在齊，聞習韶樂之盛美，故忘於肉味也。」　【索隱】按論語，子語魯太師樂，非齊太師也。又「子在齊聞韶，三月不知肉味」，無「學之」文。今此合論語齊、魯兩文而為此言，恐失事實。齊人稱之。

景公問政孔子，孔子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集解】孔安國曰：「當此之時，陳恆制齊，君不君，臣不臣，故以此對也。」景公曰：「善哉！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雖有粟，吾豈得而食諸！」【集解】孔安國曰：「言將危也。陳氏果滅齊。」他日又復問政於孔子，孔子曰：「政在節財。」景公說，將欲以尼谿田封孔子。【索隱】此說出晏子及墨子，其文微異。晏嬰進曰：「夫儒者滑稽而不可軌法；倨傲自順，不可以為下；崇喪遂哀，破產厚葬，不可以為俗；游說乞貸，不可以為國。自大賢之息，周室旣衰，禮樂缺有間。【索隱】息者，生也。言上古大賢生則有禮樂，至周室微而始缺有閒也。今孔子盛容飾，繁登降之禮，趨詳之節，累世不能殫其學，當年不能究其禮。君欲用之以移齊俗，非所以先細民也。」後景公敬見孔子，不問其禮。異日，景公止孔子曰：「奉子以季氏，吾不能。」以季孟之間待之。【集解】孔安國曰：「魯三卿，季氏為上卿，最貴；孟氏為下卿，不用事。言待之以二者之閒也。」【索隱】劉氏奉音扶用反，非也。今奉音如字，謂奉待孔子如魯季氏之職，故下文云「以季孟之閒待之」也。齊大夫欲害孔子，孔子聞之。景公曰：「吾老矣，弗能用也。」孔子遂行，反乎魯。

孔子年四十二，魯昭公卒於乾侯，定公立。定公立五年，夏，季平子卒，桓子嗣立。季桓子穿井得土缶，中若羊，【集解】韋昭曰：「羊，生羊也，故謂之怪也。」　【索隱】家語云「桓子穿井於費，得物如土缶，其中有羊焉」是也。問仲尼云「得狗」。【集解】韋昭曰：「獲羊而言狗者，以孔子博物，測之。」仲尼曰：「以丘所聞，羊也。丘聞之，木石之怪夔、罔閬，【集解】韋昭曰：「木石謂山也。或云夔，一足，越人謂之山繅也。或言獨足魍魎，山精，好學人聲而迷惑人也。」【索隱】夔音逵。閬音兩。家語作「魍魎」。繅音騷。然山繅獨一足是山神名，故謂之夔。夔，一足獸，狀如人也。水之怪龍、罔象，【集解】韋昭曰：「龍，神獸也，非常見，故曰怪。或云『罔象食人，一名沐腫』。」【索隱】沐腫音木踵。土之怪墳羊。」唐固曰：「墳羊，雌雄未成者也。」

吳伐越，墮會稽，【集解】王肅曰：「墮，毀也。」【索隱】隳會稽。會稽，山名，越之所都。隳，毀也。吳伐越在魯哀元年。得骨節專車。【集解】韋昭曰：「骨一節，其長專車。專，擅也。」吳使使問仲尼：「骨何者最大？」仲尼曰：「禹致羣神於會稽山，【集解】韋昭曰：「羣神謂主山川之君為羣神之主，故謂之神也。」防風氏後至，禹殺而戮之，【集解】韋昭曰：「防風氏違命後至，故禹殺之，陳尸為戮。」其節專車，此為大矣。」吳客曰：「誰為神？」仲尼曰：「山川之神足以綱紀天下，其守為神，【集解】王肅曰：「守山川之祀者為神，謂諸侯也。」韋昭曰：「足以綱紀天下，謂名山大川能興雲致雨以利天下也。」社稷為公侯，【集解】王肅曰：「但守社稷無山川之祀者，直為公侯而已。」皆屬於王者。」客曰：「防風何守？」仲尼曰：「汪罔氏之君守封、禺之山，【集解】韋昭曰：「封，封山；禺，禺山：在吳郡永安縣。」駰案：晉太康元年改永安為武康縣，今屬吳興郡。為釐姓。【索隱】釐音僖。家語云姓漆，蓋誤。系本無漆姓。在虞、夏、商為汪罔，於周為長翟，今謂之大人。」【集解】王肅曰：「周之初及當孔子之時，其名異也。」客曰：「人長幾何？」仲尼曰：「僬僥氏三尺，短之至也。【集解】韋昭曰：「僬僥，西南蠻之別名也。」按：括地志「在大秦國北也」。長者不過十之，數之極也。」【集解】王肅曰：「十之，謂三丈也，數極於此也。」於是吳客曰：「善哉聖人！」

桓子嬖臣曰仲梁懷，與陽虎有隙。陽虎欲逐懷，公山不狃止之。【集解】孔安國曰：「不狃為季氏宰。」　【索隱】狃音女久反。鄒氏云一作「蹂」。論語作「弗擾」。其秋，懷益驕，陽虎執懷。桓子怒，陽虎因囚桓子，與盟而醳之。【正義】醳音釋。陽虎由此益輕季氏。季氏亦僭於公室，陪臣執國政，是以魯自大夫以下皆僭離於正道。故孔子不仕，退而脩詩書禮樂，弟子彌衆，至自遠方，莫不受業焉。

定公八年，公山不狃不得意於季氏，因陽虎為亂，欲廢三桓之適，【正義】適音嫡。更立其庶孽陽虎素所善者，遂執季桓子。桓子詐之，得脫。定公九年，陽虎不勝，奔于齊。是時孔子年五十。

公山不狃以費畔季氏，使人召孔子。孔子循道彌久，溫溫無所試，莫能己用，曰：「蓋周文武起豐鎬而王，【索隱】檢家語及孔子之書，並無此言，故桓譚亦以為誣也。今費雖小，儻庶幾乎！」欲往。子路不說，止孔子。孔子曰：「夫召我者豈徒哉？如用我，其為東周乎！」【集解】何晏曰：「興周道於東方，故曰東周也。」然亦卒不行。

其後定公以孔子為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則之。【索隱】家語作「西方」。王肅云：「魯國近東，故西方諸侯皆取法則焉。」由中都宰為司空，由司空為大司寇。

定公十年春，及齊平。【索隱】及，與也。平，成也。謂與齊和好，故云平。夏，齊大夫黎鉏言於景公曰：「魯用孔丘，其勢危齊。」乃使使告魯為好會，會於夾谷。【集解】徐廣曰：「司馬彪云今在祝其縣也。」魯定公且以乘車好徃。孔子攝相事，曰：「臣聞有文事者必有武備，有武事者必有文備。古者諸侯出疆，必具官以從。請具左右司馬。」定公曰：「諾。」具左右司馬。會齊侯夾谷，為壇位，土階三等，以會遇之禮相見，【集解】王肅曰：「會遇之禮，禮之簡略也。」揖讓而登。獻酬之禮畢，齊有司趨而進曰：「請奏四方之樂。」景公曰：「諾。」於是旍旄羽袚矛戟劔撥鼓噪而至。【索隱】家語作「萊人以兵鼓噪劫定公」。袚音弗，謂舞者所執，故周禮樂有袚舞。撥音伐，謂大楯也。孔子趨而進，歷階而登，【索隱】謂歷階級也。故王肅云「歷階，登階不聚足」。不盡一等，舉袂而言曰：「吾兩君為好會，夷狄之樂何為於此！請命有司！」有司却之，不去，則左右視晏子與景公。景公心怍，麾而去之。有頃，齊有司趨而進曰：「請奏宮中之樂。」景公曰：「諾。」優倡侏儒為戲而前。孔子趨而進，歷階而登，不盡一等，曰：「匹夫而營惑諸侯者罪當誅！【索隱】營惑謂經營而惑亂也。家語作「熒侮」。請命有司！」有司加法焉，手足異處。景公懼而動，知義不若，歸而大恐，告其羣臣曰：「魯以君子之道輔其君，而子獨以夷狄之道教寡人，使得罪於魯君，為之奈何？」有司進對曰：「君子有過則謝以質，小人有過則謝以文。君若悼之，則謝以實。」於是齊侯乃歸所侵魯之鄆、汶陽、龜陰之田【正義】鄆，今鄆州鄆城縣，在兗州龔丘縣東北五十四里。故謝城在龔丘縣東七十里。齊歸侵魯龜陰之田以謝魯，魯築城於此，以旌孔子之功，因名謝城。以謝過。【集解】服虔曰：「三田，汶陽田也。龜，山名。陰之田，得其田不得其山也。」杜預曰：「太山博縣北有龜山。」【索隱】左傳「鄆、讙及龜陰之田」，則三田皆在汶陽也。

定公十三年夏，孔子言於定公曰：「臣無藏甲，大夫毋百雉之城。」【集解】王肅曰：「高丈長丈曰堵，三堵曰雉。」使仲由為季氏宰，將墮三都。【集解】服虔曰：「三都，三家之邑也。」於是叔孫氏先墮郈。【集解】杜預曰：「東平無鹽縣東南郈鄉亭。」　【正義】括地志云：「郈亭在鄆州宿城縣東三十二里。」季氏將墮費，公山不狃、叔孫輙率費人襲魯。公與三子入于季氏之宮，【集解】服虔曰：「三子，季孫、孟孫、叔孫也。」登武子之臺。費人攻之，弗克，入及公側。【集解】服虔曰：「人有入及公之臺側。」孔子命申句須、樂頎下伐之，【集解】服虔曰：「申句須、樂頎，魯大夫。」費人北。國人追之，敗諸姑蔑。【集解】杜預曰：「魯國卞縣南有姑蔑城。」【正義】括地志云：「姑蔑故城在兗州泗水縣東四十五里。」按：泗水縣本漢卞縣地。二子奔齊，遂墮費。將墮成，【集解】杜預曰：「泰山鉅平縣東南有成城也。」【正義】括地志云：「故郕城在兗州泗水縣西北五十里。」公歛處父【集解】服虔曰：「成宰也。」謂孟孫曰：「墮成，齊人必至于北門。且成，孟氏之保鄣，無成是無孟氏也。我將弗墮。」十二月，公圍成，弗克。

定公十四年，孔子年五十六，由大司寇行攝相事，有喜色。門人曰：「聞君子禍至不懼，福至不喜。」孔子曰：「有是言也。不曰『 樂其以貴下人』乎？」於是誅魯大夫亂政者少正卯。與聞國政三月，粥羔豚者弗飾賈；男女行者別於塗；塗不拾遺；四方之客至乎邑者不求有司，【集解】王肅曰：「有司常供其職，客求而有在也。」皆予之以歸。【索隱】家語作「皆如歸」。

齊人聞而懼，曰：「孔子為政必霸，霸則吾地近焉，我之為先并矣。盍致地焉？」犂鉏曰：「請先嘗沮之；沮之而不可則致地，庸遟乎！」於是選齊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康樂，【索隱】家語作「容璣」。王肅云：「舞曲名也。」文馬三十駟，遺魯君。陳女樂文馬於魯城南高門外，季桓子微服徃觀再三，將受，乃語魯君為周道游，徃觀終日，【索隱】謂請魯君為周偏道路游行，因出觀齊之女樂。怠於政事。子路曰：「夫子可以行矣。」孔子曰：「魯今且郊，如致膰乎大夫，【集解】王肅曰：「膰，祭肉。」則吾猶可以止。」桓子卒受齊女樂，三日不聽政；郊，又不致膰俎於大夫。孔子遂行，宿乎屯。屯在魯之南也。【索隱】地名。而師己送，曰：「夫子則非罪。」孔子曰：「吾歌可夫？」歌曰：「彼婦之口，可以出走；彼婦之謁，可以死敗。【集解】王肅曰：「言婦人之口請謁，足以憂使人死敗，故可以出走也。」蓋優哉游哉，維以卒歲！」【集解】王肅曰：「言仕不遇也，故且優游以終歲。」師己反，桓子曰：「孔子亦何言？」師己以實告。桓子喟然歎曰：「夫子罪我以羣婢故也夫！」

孔子遂適衞，主於子路妻兄顏濁鄒家。【索隱】孟子曰「孔子於衞主顏讎由，彌子之妻與子路之妻，兄弟也」。今此云濁鄒是子路之妻兄，所說不同。衞靈公問孔子：「居魯得祿幾何？」對曰：「奉粟六萬。」衞人亦致粟六萬。【索隱】若六萬石似太多，當是六萬斗，亦與漢之秩祿不同。【正義】六萬小斗，計當今二千石也。周之斗升斤兩皆用小也。居頃之，或譖孔子於衞靈公。靈公使公孫余假一出一入。【索隱】謂以兵仗出入，以脅夫子也。孔子恐獲罪焉，居十月，去衞。

將適陳，過匡，【正義】故匡城在滑州匡城縣西南十里。顏刻為僕，以其策指之曰：「昔吾入此，由彼缺也。」【索隱】謂昔所被攻缺破之處也。【正義】琴操云：「孔子到匡郭外，顏淵舉策指匡穿垣曰：『往與陽貨正從此入。』匡人聞其言，告君曰：『往者陽貨今復來。』乃率衆圍孔子數日，乃和琴而歌，音曲甚哀，有暴風擊軍士僵仆，於是匡人有知孔子聖人，自解也。」匡人聞之，以為魯之陽虎。陽虎嘗暴匡人，匡人於是遂止孔子。【索隱】匡，宋邑也。家語云匡人簡子以甲士圍夫子。孔子狀類陽虎，拘焉五日，顏淵後，【集解】孔安國曰：「言與孔子相失，故在後也。」子曰：「吾以汝為死矣。」顏淵曰：「子在，回何敢死！」包氏曰：「言夫子在，己無所致死也。」匡人拘孔子益急，弟子懼。孔子曰：「文王旣沒，文不在茲乎？【集解】孔安國曰：「茲，此也。言文王雖已沒，其文見在此。此，自謂其身也。」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于斯文也。【集解】孔安國曰：「文王旣沒，故孔子自謂後死也。言天將喪此文者，本不當使我知之；今使我知之，未欲喪之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集解】馬融曰：「如予何猶言『奈我何』也。天未喪此文，則我當傳之，匡人欲奈我何！言不能違天以害己。」孔子使從者為寗武子臣於衞，然後得去。【索隱】家語「子路彈劔而歌，孔子和之，曲三終，匡人解圍而去」。今此取論語「文王旣沒」之文，及從者臣甯武子然後得去。蓋夫子再厄匡人，或設辭以解圍，或彈劔而釋難。今此合論語、家語之文以為一事，故彼此文交互耳。

去即過蒲。【集解】徐廣曰：「長垣縣有匡城、蒲鄉。」【正義】括地志云：「故蒲城在滑州匡城縣北十五里。匡城本漢長垣縣。」月餘，反乎衞，主蘧伯玉家。靈公夫人有南子者，使人謂孔子曰：「四方之君子不辱欲與寡君為兄弟者，必見寡小君。寡小君願見。」孔子辭謝，不得已而見之。夫人在絺帷中。孔子入門，北面稽首。夫人自帷中再拜，環珮玉聲璆然。【正義】璆音虯。孔子曰：「吾鄉為弗見，見之禮荅焉。」【索隱】上「見」如字。下「見」音賢徧反，去聲。言我不為相見之禮現而答之。子路不說。孔子矢之曰：「予所不者，天厭之！天厭之！」欒肇曰：「見南子者，時不獲已，猶文王之拘羑里也。天厭之者，言我之否屈乃天命所厭也。」蔡謨曰：「矢，陳也。夫子為子路陳天命也。」居衞月餘，靈公與夫人同車，宦者雍渠參乘，出，使孔子為次乘，招搖巿過人。【集解】徐廣曰：「招搖，翱翔也。」【索隱】家語作「遊過巿」。孔子曰：「吾未見好德如好色者也。」【集解】何晏曰：「疾時薄於德，厚於色，故發此言也。」李充曰：「使好德如好色，則弃邪而反正矣。」於是醜之，去衞，過曹。是歲，魯定公卒。

孔子去曹適宋，【集解】徐廣曰：「年表定公十三年，孔子至衞；十四年，至陳；哀公三年，孔子過宋。」與弟子習禮大樹下。宋司馬桓魋欲殺孔子，拔其樹。孔子去。弟子曰：「可以速矣。」孔子曰：「天生德於予，桓魋其如予何！」包氏曰：「天生德者，謂授以聖性，德合天地，吉無不利，故曰其如予何。」

孔子適鄭，與弟子相失，孔子獨立郭東門。鄭人或謂子貢曰：【索隱】家語姑布子卿謂子貢曰。「東門有人，其顙似堯，【索隱】家語云「河目而隆顙，其顙似堯」。其項類臯陶，其肩類子產，然自要以下不及禹三寸。纍纍若喪家之狗。」【集解】王肅曰：「喪家之狗，主人哀荒，不見飲食，故纍然而不得意。孔子生於亂世，道不得行，故纍然不得志之貌也。韓詩外傳曰『喪家之狗，旣斂而槨，有席而祭，顧望無人』也。」子貢以實告孔子。孔子欣然笑曰：「形狀，末也。而似喪家之狗，然哉！然哉！」

孔子遂至陳，主於司城貞子家。歲餘，吴王夫差伐陳，取三邑而去。趙鞅伐朝歌。楚圍蔡，蔡遷于吴。吴敗越王勾踐會稽。

有隼集于陳廷而死，楛矢貫之，石砮，矢長尺有咫。【集解】韋昭曰：「隼，鷙鳥，今之鶚也。楛，木名。砮，鏃也，以石為之。八寸曰咫。楛矢貫之，墜而死。」【正義】隼音筍。毛詩義疏：「鷂，齊人謂之擊征，或謂之題肩，或曰省鴈，春化為布穀。此屬數種皆為隼。」陳湣公使使問仲尼。【索隱】家語、國語皆作「陳惠公」，非也。按：惠公以魯昭元年立，定四年卒。又按系家，湣公十六年孔子適陳，十三年亦在陳，則此湣公為是。仲尼曰：「隼來遠矣，此肅慎之矢也。【正義】肅慎國記云：「肅慎，其地在夫餘國東北河六十日行。其弓四尺，強勁弩射四百步，今之靺鞨國方有此矢。」昔武王克商，通道九夷百蠻，【集解】王肅曰：「九夷，東方夷有九種也。百蠻，夷狄之百種。」使各以其方賄來貢，【集解】王肅曰：「各以其方面所有之財賄而來貢。」使無忘職業。於是肅慎貢楛矢石砮，長尺有咫。先王欲昭其令德，以肅慎矢分大姬，【集解】韋昭曰：「大姬，武王元女也。」配虞胡公而封諸陳。分同姓以珍玉，展親；【集解】韋昭曰：「展，重也。玉謂若夏后氏之璜。」分異姓以遠方，職使無忘服。【集解】王肅曰：「使無忘服從於王也。」故分陳以肅慎矢。」試求之故府，果得之。【集解】韋昭曰：「故府，舊府也。」

孔子居陳三歲，會晉楚爭彊，更伐陳，及吴侵陳，陳常被寇。孔子曰：「歸與歸與！吾黨之小子狂簡，進取不忘其初。」於是孔子去陳。

過蒲，會公叔氏以蒲畔，蒲人止孔子。弟子有公良孺者，以私車五乘從孔子。其為人長賢，有勇力，謂曰：「吾昔從夫子遇難於匡，今又遇難於此，命也已。吾與夫子再罹難，寧鬬而死。」鬬甚疾。蒲人懼，【索隱】家語云「我寧鬬死，挺劔而合衆，將與之戰，蒲人懼」是也。謂孔子曰：「苟毋適衞，吾出子。」與之盟，出孔子東門。孔子遂適衞。子貢曰：「盟可負邪？」孔子曰：「要盟也，神不聽。」

衞靈公聞孔子來，喜，郊迎。問曰：「蒲可伐乎？」對曰：「可。」靈公曰：「吾大夫以為不可。今蒲，衞之所以待晉楚也，【正義】衞在濮州，蒲在滑州，在衞西也。韓魏及楚從西向東伐，先在蒲，後及衞。以衞伐之，無乃不可乎？」孔子曰：「其男子有死之志，【集解】王肅曰：「公叔氏欲以蒲適他國，而男子欲死之，不樂適他。」婦人有保西河之志。【集解】王肅曰：「婦人恐懼，欲保西河，無戰意也。」【索隱】此西河在衞地，非魏之西河也。吾所伐者不過四五人。」【集解】王肅曰：「本與公叔同畔者。」靈公曰：「善。」然不伐蒲。

靈公老，怠於政，不用孔子。孔子喟然歎曰：「苟有用我者，朞月而已，三年有成。」【集解】孔安國曰：「言誠有用我於政事者，期年而可以行其政教，必三年乃有成也。」孔子行。

佛肸為中牟宰。【集解】孔安國曰：「晉大夫趙簡子之邑宰。」趙簡子攻范、中行，伐中牟。【索隱】此河北之中牟，蓋在漢陽西。佛肸畔，使人召孔子。孔子欲徃。子路曰：「由聞諸夫子，『其身親為不善者，君子不入也』。【集解】孔安國曰：「不入其國。」今佛肸親以中牟畔，子欲徃，如之何？」孔子曰：「有是言也。不曰堅乎，磨而不磷；不曰白乎，涅而不淄。【集解】孔安國曰：「磷，薄也。涅，可以染皁者也。言至堅者磨之而不薄，至白者染之於涅中而不黑，君子雖在濁亂，不能汙也。」我豈匏瓜也哉，焉能繫而不食？」【集解】何晏曰：「言匏瓜得繫一處者，不食故也。吾自食物當東西南北，不得如不食之物繫滯一處。」

孔子擊磬。有荷蕢而過門者，曰：「有心哉，擊磬乎！【集解】何晏曰：「蕢，草器也。有心謂契契然也。」硜硜乎，莫己知也夫而已矣！」【集解】何晏曰：「此硜硜，信己而已，言亦無益也。」

孔子學鼔琴師襄子，【索隱】家語師襄子曰「吾雖以擊磬為官，然能於琴」。蓋師襄子魯人，論語謂之「擊磬襄」是也。十日不進。師襄子曰：「可以益矣。」孔子曰：「丘已習其曲矣，未得其數也。」有間，曰：「已習其數，可以益矣。」孔子曰：「丘未得其志也。」有間，曰：「已習其志，可以益矣。」孔子曰：「丘未得其為人也。」有間，曰：「有所穆然深思焉，有所怡然高望而遠志焉？」曰：「丘得其為人，黯然而黑，【集解】王肅曰：「黯，黑貌。」幾然而長，【集解】徐廣曰：「詩云『頎而長兮』。」【索隱】「幾」與注「頎」，並音祈，家語無此四字。眼如望羊，【集解】王肅曰：「望羊，望羊視也。」【索隱】王肅云：「望羊，望羊視也。」如王四國，非文王其誰能為此也！」師襄子辟席再拜，曰：「師蓋云文王操也。」

孔子旣不得用於衞，將西見趙簡子。至於河而聞竇鳴犢、舜華之死也，【集解】徐廣曰：「或作『鳴鐸竇犨』，又作『竇犨鳴犢、舜華也』。」【索隱】家語云「聞趙簡子殺竇犨鳴犢及舜華」，國語云「鳴鐸竇犨」，則竇犨字鳴犢，聲轉字異，或作「鳴鐸」。慶華當作「舜華」，諸說皆同。臨河而嘆曰：「美哉水，洋洋乎！丘之不濟此，命也夫！」子貢趨而進曰：「敢問何謂也？」孔子曰：「竇鳴犢，舜華，晉國之賢大夫也。趙簡子未得志之時，須此兩人而後從政；及其已得志，殺之乃從政。丘聞之也，刳胎殺夭則麒麟不至郊，竭澤涸漁則蛟龍不合陰陽，【索隱】有角曰蛟龍。龍能興雲致雨，調和陰陽之氣。覆巢毀卵則鳳皇不翔。何則？君子諱傷其類也。夫鳥獸之於不義也尚知辟之，而況乎丘哉！」乃還息乎陬鄉，作為陬操以哀之。【集解】王肅曰：「陬操，琴曲名也。」【索隱】此陬鄉非魯之陬邑。家語云作「槃操」也。而反乎衞，入主蘧伯玉家。

他日，靈公問兵陳。【集解】孔安國曰：「軍陳行列之法。」孔子曰：「俎豆之事則嘗聞之，軍旅之事未之學也。」【集解】鄭玄曰：「萬二千人為軍，五百人為旅。軍旅末事，本未立不可教以末也。」明日，與孔子語，見蜚鴈，仰視之，色不在孔子。孔子遂行，復如陳。

夏，衞靈公卒，【索隱】此魯哀二年也。立孫輙，是為衞出公。六月，趙鞅內太子蒯聵于戚。陽虎使太子絻，八人衰絰，偽自衞迎者，哭而入，遂居焉。冬，蔡遷于州來。是歲魯哀公三年，而孔子年六十矣。齊助衞圍戚，以衞太子蒯聵在故也。

夏，魯桓釐廟燔，南宮敬叔救火。孔子在陳，聞之，曰：「災必於桓釐廟乎？」【集解】服虔曰：「桓釐當毀，而魯事非禮之廟，故孔子聞有火災，知其加桓僖也。」已而果然。

秋，季桓子病，輦而見魯城，喟然嘆曰：「昔此國幾興矣，以吾獲罪於孔子，故不興也。」顧謂其嗣康子曰：「我即死，若必相魯；相魯，必召仲尼。」後數日，桓子卒，康子代立。已葬，欲召仲尼。公之魚曰：「昔吾先君用之不終，終為諸侯笑。今又用之，不能終，是再為諸侯笑。」康子曰：「則誰召而可？」曰：「必召冉求。」於是使使召冉求。冉求將行，孔子曰：「魯人召求，非小用之，將大用之也。」是日，孔子曰：「歸乎歸乎！吾黨之小子狂簡，斐然成章，吾不知所以裁之。」【集解】孔安國曰：「簡，大也。孔子在陳思歸欲去，曰：『吾黨之小子狂者進取於大道，妄穿鑿以成章，不知所以裁制，當歸以裁耳。』」【索隱】此系家再有「歸與」之辭者，前辭出孟子，此辭見論語，蓋止是一稱「歸與」，二書各記之，今前後再引，亦失之也。子贛知孔子思歸，送冉求，因誡曰「即用，以孔子為招」云。

冉求旣去，明年，孔子自陳遷于蔡。蔡昭公將如吴，吴召之也。前昭公欺其臣遷州來，後將徃，大夫懼復遷，公孫翩射殺昭公。【集解】徐廣曰：「哀公四年也。」楚侵蔡。秋，齊景公卒。【集解】徐廣曰：「哀公五年也。」

明年，孔子自蔡如葉。葉公問政，孔子曰：「政在來遠附邇。」他日，葉公問孔子於子路，子路不對。【集解】孔安國曰：「葉公名諸梁，楚大夫，食菜於葉，僭稱公。不對，未知所以對也。」孔子聞之，曰：「由，爾何不對曰『其為人也，學道不倦，誨人不厭，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云爾。」

去葉，反于蔡。長沮、桀溺耦而耕，孔子以為隱者，使子路問津焉。【集解】鄭玄曰：「耜廣五寸，二耜為耦。津，濟渡處也。」【正義】括地志云：「黃城山俗名菜山，在許州葉縣西南二十五里。聖賢冢墓記云黃城山即長沮、桀溺所耕處。下有東流，則子路問津處也。」長沮曰：「彼執輿者為誰？」子路曰：「為孔丘。」曰：「是魯孔丘與？」曰：「然。」曰：「是知津矣。」【集解】馬融曰：「言數周流，自知津處。」桀溺謂子路曰：「子為誰？」曰：「為仲由。」曰：「子，孔丘之徒與？」曰：「然。」桀溺曰：「悠悠者天下皆是也，而誰以易之？【集解】孔安國曰：「悠悠者，周流之貌也。言當今天下治亂同，空舍此適彼，故曰『誰以易之』。」且與其從辟人之士，豈若從辟世之士哉！」【集解】何晏曰：「士有辟人之法，有辟世之法。長沮、桀溺謂孔子為士，從辟人之法者也；己之為士，則從辟世之法也。」耰而不輟。【集解】鄭玄曰：「耰，覆種也。輟，止也。覆種不止，不以津告也。」子路以告孔子，孔子憮然【集解】何晏曰：「為其不達己意而非己。」曰：「鳥獸不可與同羣。【集解】孔安國曰：「隱於山林是同羣。」天下有道，丘不與易也。」【集解】何晏曰：「凡天下有道者，丘皆不與易也，己大而人小故也。」

他日，子路行，遇荷蓧丈人，包氏曰：「丈人，老者。蓧，草器名也。」曰：「子見夫子乎？」丈人曰：「四體不勤，五穀不分，孰為夫子！」包氏曰：「丈人曰不勤勞四體，分植五穀，誰為夫子而索也。」植其杖而芸。【集解】孔安國曰：「植，倚也。除草曰芸。」子路以告，孔子曰：「隱者也。」復徃，則亡。【集解】孔安國曰：「子路反至其家，丈人出行不在。」

孔子遷于蔡三歲，吴伐陳。楚救陳，【集解】徐廣曰：「哀公四年也。」軍于城父。聞孔子在陳蔡之間，楚使人聘孔子。孔子將徃拜禮，陳蔡大夫謀曰：「孔子賢者，所刺譏皆中諸侯之疾。今者久留陳蔡之間，諸大夫所設行皆非仲尼之意。今楚，大國也，來聘孔子。孔子用於楚，則陳蔡用事大夫危矣。」於是乃相與發徒役圍孔子於野。不得行，絕糧。從者病，莫能興。【集解】孔安國曰：「興，起也。」孔子講誦弦歌不衰。子路慍見曰：「君子亦有窮乎？」孔子曰：「君子固窮，小人窮斯濫矣。」【集解】何晏曰：「濫，溢也。君子固亦有窮時，但不如小人窮則濫溢為非。」

子貢色作。孔子曰：「賜，爾以予為多學而識之者與？」曰：「然。【集解】孔安國曰：「然謂多學而識之。」非與？」【集解】孔安國曰：「問今不然耶。」孔子曰：「非也。予一以貫之。」【集解】何晏曰：「善有元，事有會，天下殊塗而同歸，百慮而一致。知其元則衆善舉也，故不待學，以一知之。」

孔子知弟子有慍心，乃召子路而問曰：「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集解】王肅曰：「率，循也。言非兕虎而循曠野也。」吾道非邪？吾何為於此？」子路曰：「意者吾未仁邪？人之不我信也。【集解】王肅曰：「言人不信吾，豈以未仁故乎？」意者吾未知邪？人之不我行也。」【集解】王肅曰：「言人不使通行而困窮者，豈以吾未智乎？」孔子曰：「有是乎！由，譬使仁者而必信，安有伯夷、叔齊？【正義】言仁者必使四方信之，安有伯夷、叔齊餓死乎？使智者而必行，安有王子比干？」【正義】言智者必使處事通行，安有王子比干剖心哉？

子路出，子貢入見。孔子曰：「賜，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邪？吾何為於此？」子貢曰：「夫子之道至大也，故天下莫能容夫子。夫子蓋少貶焉？」孔子曰：「賜，良農能稼而不能為穡，【集解】王肅曰：「種之為稼，斂之為穡。言良農能善種之，未必能斂穫之。」良工能巧而不能為順。【集解】王肅曰：「言良工能巧而已，不能每順人之意。」君子能脩其道，綱而紀之，統而理之，而不能為容。今爾不脩爾道而求為容。賜，而志不遠矣！」

子貢出，顏回入見。孔子曰：「回，詩云『匪兕匪虎，率彼曠野』。吾道非邪？吾何為於此？」顏回曰：「夫子之道至大，故天下莫能容。雖然，夫子推而行之，不容何病，不容然後見君子！夫道之不脩也，是吾醜也。夫道旣已大脩而不用，是有國者之醜也。不容何病，不容然後見君子！」孔子欣然而笑曰：「有是哉顏氏之子！使爾多財，吾為爾宰。」【集解】王肅曰：「宰，主財者也。為汝主財，言志之同也。」

於是使子貢至楚。楚昭王興師迎孔子，然後得免。

昭王將以書社地七百里封孔子。【集解】服虔曰：「書，籍也。」　【索隱】古者二十五家為里，里則各立社，則書社者，書其社之人名於籍。蓋以七百里書社之人封孔子也，故下冉求云「雖累千社而夫子不利」是也。楚令尹子西曰：「王之使使諸侯有如子貢者乎？」曰：「無有。」「王之輔相有如顏回者乎？」曰：「無有。」「王之將率有如子路者乎？」曰：「無有。」「王之官尹有如宰予者乎？」曰：「無有。」「且楚之祖封於周，號為子男五十里。今孔丘述三王之法，明周召之業，王若用之，則楚安得世世堂堂方數千里乎？夫文王在豐，武王在鎬，百里之君卒王天下。今孔丘得據土壤，賢弟子為佐，非楚之福也。」昭王乃止。其秋，楚昭王卒于城父。

楚狂接輿歌而過孔子，【集解】孔安國曰：「接輿，楚人也。佯狂而來歌，欲以感切孔子也。」曰：「鳳兮鳳兮，何德之衰！【集解】孔安國曰：「比孔子於鳳鳥，待聖君乃見。非孔子周行求合，故曰『衰』也。」往者不可諫兮，【集解】孔安國曰：「已往所行，不可復諫止也。」來者猶可追也！【集解】孔安國曰：「自今已來，可追自止，避亂隱居。」已而已而，今之從政者殆而！」【集解】孔安國曰：「言『已而』者，言世亂已甚，不可復治也。再言之者，傷之深也。」孔子下，欲與之言。包氏曰：「下，下車也。」趨而去，弗得與之言。

於是孔子自楚反乎衞。是歲也，孔子年六十三，而魯哀公六年也。

其明年，吴與魯會繒，徵百牢。【索隱】此哀七年時也。百牢，牢具一百也。周禮上公九牢，侯伯七牢，子男五牢。今吳徵百牢，夷不識禮故也。子貢對以周禮，而後吳亡是徵也。　【正義】括地志云：「故鄫城在沂州承縣。地理志云繒縣屬東海郡也。」太宰嚭召季康子。康子使子貢徃，然後得已。

孔子曰：「魯衞之政，兄弟也。」包氏曰：「周公、康叔旣為兄弟，康叔睦於周公，其國之政亦如兄弟也。」是時，衞君輙父不得立，在外，諸侯數以為讓。而孔子弟子多仕於衞，衞君欲得孔子為政。子路曰：「衞君待子而為政，子將奚先？」包氏曰：「問往將何所先行。」孔子曰：「必也正名乎！」【集解】馬融曰：「正百事之名也。」子路曰：「有是哉，子之迂也！何其正也？」包氏曰：「迂猶遠也。言孔子之言遠於事也。」孔子曰：「野哉由也！【集解】孔安國曰：「野，不達也。」夫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集解】孔安國曰：「禮以安上，樂以移風。二者不行，則有淫刑濫罰也。」刑罰不中則民無所錯手足矣。夫君子為之必可名，言之必可行。【集解】王肅曰：「所名之事，必可得明言；所言之事，必可得遵行者。」君子於其言，無所苟而已矣。」

其明年，冉有為季氏將師，與齊戰於郎，克之。【集解】徐廣曰：「此哀公十一年也，去吳會繒已四年矣。年表哀公十年，孔子自陳至衞也。」　【索隱】徐說去會四年，是也。按：左傳及此文，孔子是時在衞歸魯，不見有在陳之文，在陳當哀公之初，蓋年表誤爾。【正義】括地志云：「郎亭在徐州滕縣西五十三里。」季康子曰：「子之於軍旅，學之乎？性之乎？」冉有曰：「學之於孔子。」季康子曰：「孔子何如人哉？」對曰：「用之有名；播之百姓，質諸鬼神而無憾。求之至於此道，雖累千社，夫子不利也。」康子曰：「我欲召之，可乎？」對曰：「欲召之，則毋以小人固之，則可矣。」而衞孔文子【集解】服虔曰：「文子，衞卿也。」將攻太叔，【集解】左傳曰太叔名疾。問策於仲尼。仲尼辭不知，退而命載而行，曰：「鳥能擇木，木豈能擇鳥乎！」【集解】服虔曰：「鳥喻己，木以喻所之之國。」文子固止。會季康子逐公華、公賔、公林，以幣迎孔子，孔子歸魯。

孔子之去魯凡十四歲而反乎魯。【索隱】前文孔子以定公十四年去魯，計至此十三年。魯系家云定公十二年孔子去魯，則首尾計十五年矣。

魯哀公問政，對曰：「政在選臣。」季康子問政，曰：「舉直錯諸枉，包氏曰：「錯，置也。舉正直之人用之，廢置邪枉之人。」　【索隱】論語「季康子問政，子曰『政者，正也』」。又「哀公問曰『何為則人服』？子曰『舉直錯諸枉則人服』」。今此初論康子問政，未合以孔子答哀公使人服，蓋太史公撮略論語為文而失事實。則枉者直。」康子患盜，孔子曰：「苟子之不欲，雖賞之不竊。」【集解】孔安國曰：「欲，情慾也。言民化於上，不從其所令，從其所好也。」然魯終不能用孔子，孔子亦不求仕。

孔子之時，周室微而禮樂廢，詩書缺。追迹三代之禮，序書傳，上紀唐虞之際，下至秦繆，編次其事。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包氏曰：「徵，成也。杞宋二國，夏殷之後也。夏殷之禮吾能說之，杞宋之君不足以成也。」足，則吾能徵之矣。」觀殷夏所損益，曰：「後雖百世可知也，【集解】何晏曰：「物類相召，勢數相生，其變有常，故可預知者也。」以一文一質。周監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集解】孔安國曰：「監，視也。言周文章備於二代，當從之也。」故書傳、禮記自孔氏。

孔子語魯大師：「樂其可知也。始作翕如，【集解】何晏曰：「太師，樂官名也。五音始奏，翕如盛也。」縱之純如，【集解】何晏曰：「言五音旣發放縱盡，其聲純和諧也。」皦如，【集解】何晏曰：「言其音節明。」繹如也，以成。」【集解】何晏曰：「縱之以純如，皦如，繹如，言樂始於翕如而成於三者也。」「吾自衞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集解】鄭玄曰：「反魯，魯哀公十一年冬。是時道衰樂廢，孔子來還，乃正之，故雅頌各得其所。」

古者詩三千餘篇，及至孔子，去其重，【正義】去，丘呂反。重，逐龍反。取可施於禮義，上采契后稷，中述殷周之盛，至幽厲之缺，始於衽席，故曰「關雎之亂以為風始，【正義】亂，理也。詩小序云：「關雎，后妃之德也，風之始也，所以風天下而正夫婦也。」毛萇云：「關關，和聲。雎鳩，王雎也，鳥摯而有別。后妃悅樂君子之德，無不和諧，又不淫色，慎固幽深，若雎鳩之有別，然後可以風化天下。夫婦有別則父子親，父子親則君臣敬，君臣敬則朝廷正，朝廷正則王化成也。」按：王雎，金口鶚也。鹿鳴為小雅始，【正義】小序云：「鹿鳴，宴羣臣嘉賔也。旣飲食之，又實幣帛筐篚以將其厚意，然後忠臣嘉賔得盡其心矣。」毛萇云：「鹿得苹，呦呦鳴而相呼，懇誠發乎中，以興嘉樂賔客，當有懇誠相招呼以成禮也。」文王為大雅始，【正義】小序云：「文王，文王受命作周。」鄭玄云：「文王初為西伯，有功於民，其德著見於天，故天命之以為王，使君天下。」清廟為頌始」。【正義】小序云：「清廟，祀文王也。周公旣成雒邑，朝諸侯，率以祀文王焉。」毛萇云：「清廟者，祭有清明之德者之宮也。謂祭文王，天德清明，文王象焉，故祭之而歌此詩也。」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韶武雅頌之音。禮樂自此可得而述，以備王道，成六藝。

孔子晚而喜易，序【正義】序，易序卦也。夫子作十翼，謂上彖、下彖、上象、下象、上繫、下繫、文言、序卦、說卦、雜卦也。易【正義】：「文王旣繇六十四卦分為上下篇，先後之次，其理不易。孔子就上下二經，各序其相次之義。」彖、【正義】吐亂反。上彖，卦下辭；下彖，爻卦下辭。易【正義】：「夫子所作，統論一卦之義，或說其卦德，或說其卦義，或說其卦名。莊氏云『彖，斷也，言斷定一卦之義』也。」繫、【正義】如字，又音系。易【正義】云：「繫辭者，聖人繫屬此辭於爻卦之下。分為上下篇者，以簡編重大，是以分之。」又言「繫辭者，取綱系之義」也。象、【正義】上象，卦辭；下象，爻辭。易【正義】云：「萬物之體自然，各有形象，聖人設卦以寫萬物之象，今夫子釋此卦之象也。」說卦、【正義】易【正義】云：「說卦者，陳說八卦德業變化法象所為也。」文言。【正義】易【正義】云：「夫子贊明易道，申說義理，釋乾坤二卦經文之言，故稱文言。」又：「雜卦者，六十四卦以為義，於序卦之外，別言聖人之興，因時而作，隨其事宜，不必相因襲，當有損益。」又云：「雜揉衆卦，錯綜其義，或以同相類，或以異相明。」按：史不出雜卦，故附之。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若是，我於易則彬彬矣。」

孔子以詩書禮樂教，弟子蓋三千焉，身通六藝者七十有二人。如顏濁鄒之徒，【正義】濁音卓。鄒音聚。顏濁鄒，非七十二人數也。頗受業者甚衆。

孔子以四教：文，行，忠，信。【集解】何晏曰：「四者有形質，可舉以教。」絕四：毋意，【集解】何晏曰：「以道為度，故不任意也。」毋必，【集解】何晏曰：「用之則行，舍之則藏，故無專必。」毋固，【集解】何晏曰：「無可無不可，故無固行也。」毋我。【集解】何晏曰：「述古而不自作，處羣萃而不自異，唯道是從，故不有其身。」所慎：齊，戰，疾。【集解】何晏曰：「此三者人所不能慎，而夫子慎也。」子罕言利與命與仁。【集解】何晏曰：「罕者，希也。利者，義之和也。命者，天之命也。仁者，行之盛也。寡能及之，故希言之。」不憤不啟，舉一隅不以三隅反，則弗復也。【集解】鄭玄曰：「孔子與人言，必待其人心憤憤，口悱悱，乃後啟發為說之，如此則識思之深也。說則舉一端以語之，其人不思其類，則不重教也。」

其於鄉黨，恂恂似不能言者。【集解】王肅曰：「恂恂，溫恭貌也。」【索隱】有本作「逡逡」，音七旬反。其於宗廟朝廷，辯辯言，唯謹爾。集解鄭玄曰：「唯辯而謹敬也。」【索隱】論語作「便便」。朝，與上大夫言，誾誾如也；【集解】孔安國曰：「中正之貌也。」與下大夫言，侃侃如也。【集解】孔安國曰：「和樂貌。」

入公門，鞠躬如也；趨進，翼如也。【集解】孔安國曰：「言端好也。」君召使儐，【集解】鄭玄曰：「有賔客，使迎之也。」色勃如也。【集解】孔安國曰：「必變色。」君命召，不俟駕行矣。【集解】鄭玄曰：「急趨君命也，行出而車駕隨之。」

魚餧，肉敗，割不正，不食。【集解】孔安國曰：「魚敗曰餧也。」席不正，不坐。食於有喪者之側，未嘗飽也。

是日哭，則不歌。見齊衰、瞽者，雖童子必變。包氏曰：「瞽，盲。」

「三人行，必得我師。」【集解】何晏曰：「言我三人行，本無賢愚，擇善而從之，不善而改之，無常師。」「德之不脩，學之不講，聞義不能徙，不善不能改，是吾憂也。」【集解】孔安國曰：「夫子常以此四者為憂也。」使人歌，善，則使復之，然後和之。【集解】何晏曰：「樂其善，故使重歌而自和也。」

子不語：怪，力，亂，神。【集解】王肅曰：「怪，怪異也。力謂若奡盪舟，烏獲舉千鈞之屬也。亂謂臣弒君，子弒父也。神謂鬼神之事。或無益於教化，或所不忍言也。」李充曰：「力不由理，斯怪力也。神不由正，斯亂神也。怪力，亂神，有與於邪，無益於教，故不言也。」

子貢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聞也。【集解】何晏曰：「章，明。文，彩。形質著見，可以耳目循也。」夫子言天道與性命，弗可得聞也已。」【集解】何晏曰：「性者，人之所受以生也。天道者，元亨日新之道。深微，故不可得而聞之。」顏淵喟然嘆曰：「仰之彌高，鑽之彌堅。【集解】何晏曰：「言不可窮盡。」瞻之在前，忽焉在後。【集解】何晏曰：「言忽恍不可為形象。」夫子循循然善誘人，【集解】何晏曰：「循循，次序貌也。誘，進也。言夫子正以此道進勸人學有次序也。」博我以文，約我以禮，欲罷不能。旣竭我才，如有所立，卓爾。雖欲從之，蔑由也已。」【集解】孔安國曰：「言夫子旣以文章開博我，又以禮節節約我，使我欲罷不能。已竭吾才矣，其有所立，則卓然不可及。言己雖蒙夫子之善誘，猶不能及夫子所立也。」達巷黨人童子曰：「大哉孔子，博學而無所成名。」【集解】鄭玄曰：「達巷者，黨名。五百家為黨。此黨之人美孔子學道藝，不成一名而已。」子聞之曰：「我何執？執御乎？執射乎？我執御矣。」【集解】鄭玄曰：「聞人美之，承以謙也。吾執御者，欲明六藝之卑。」牢曰：「子云『不試，故藝』。」【集解】鄭玄曰：「牢者，弟子子牢也。試，用也。言孔子自云我不見用故多伎藝也。」

魯哀公十四年春，狩大野。【集解】服虔曰：「大野，藪名，魯田圃之常處，蓋今鉅野是也。」　【正義】括地志云：「獲麟堆在鄆州鉅野縣東十二里。春秋哀十四年經云『西狩獲麟』。國都城記云『鉅野故城東十里澤中有土臺，廣輪四五十步，俗云獲麟堆，去魯城可三百餘里』。」叔孫氏車子鉏商獲獸，【集解】服虔曰：「車子，微者也；鉏商，名也。」【索隱】春秋傳及家語並云「車子鉏商」，而服虔以「子」為姓，非也。今以車子為主車車士，微者之人也。人微故略其姓，則「子」非姓也。以為不祥。仲尼視之，曰：「麟也。」取之。【集解】服虔曰：「麟非時所常見，故怪之，以為不祥也。仲尼名之曰『麟』，然後魯人乃取之也。明麟為仲尼至也。」曰：「河不出圖，雒不出書，吾已矣夫！」【集解】孔安國曰：「聖人受命，則河出圖，今無此瑞。吾已矣夫者，不得見河圖八卦是也。」顏淵死，孔子曰：「天喪予！【集解】何休曰：「予，我也。天生顏淵為夫子輔佐，死者是天將亡夫子之證者也。」」及西狩見麟，曰：「吾道窮矣！」【集解】何休曰：「麟者，太平之獸，聖人之類也。時得而死，此天亦告夫子將歿之證，故云爾。」喟然歎曰：「莫知我夫！」子貢曰：「何為莫知子？」【集解】何晏曰：「子貢怪夫子言何為莫知己，故問之。」子曰：「不怨天，不尤人，【集解】馬融曰：「孔子不用於世，而不怨天不知己，亦不尤人。」下學而上達，【集解】孔安國曰：「下學人事，上達天命。」知我者其天乎！」【集解】何晏曰：「聖人與天地合其德，故曰唯天知己。」

「不降其志，不辱其身，伯夷、叔齊乎！」【集解】鄭玄曰：「言其直己之心，不入庸君之朝。」謂「柳下惠、少連降志辱身矣」。謂「虞仲、夷逸隱居放言，【集解】包氏曰：「放，置也。置不復言世務也。」行中清，廢中權」。【集解】馬融曰：「清，純絜也。遭世亂，自廢弃以免患，合於權也。」「我則異於是，無可無不可。」【集解】馬融曰：「亦不必進，亦不必退。唯義所在。」

子曰：「弗乎弗乎，君子病沒世而名不稱焉。吾道不行矣，吾何以自見於後世哉？」乃因史記作春秋，上至隱公，下訖哀公十四年，十二公。據魯，親周，【索隱】言夫子修春秋，以魯為主，故云據魯。親周，蓋孔子之時周雖微，而親周王者，以見天下之有宗主也。故殷，運之三代。【正義】殷，中也。又中運夏、殷、周之事也。約其文辭而指博。故吳楚之君自稱王，而春秋貶之曰「子」；踐土之會實召周天子，而春秋諱之曰「天王狩於河陽」：推此類以繩當世。貶損之義，後有王者舉而開之。春秋之義行，則天下亂臣賊子懼焉。

孔子在位聽訟，文辭有可與人共者，弗獨有也。至於為春秋，筆則筆，削則削，子夏之徒不能贊一辭。弟子受春秋，孔子曰：「後世知丘者以春秋，而罪丘者亦以春秋。」【集解】劉熙曰：「知者，行堯舜之道者也。罪者，在王公之位，見貶絕者。」

明歲，子路死於衞。孔子病，子貢請見。孔子方負杖逍遙於門，曰：「賜，汝來何其晚也？」孔子因歎，歌曰：「太山壞乎！【集解】鄭玄曰：「太山，衆山所仰。」梁柱摧乎！哲人萎乎！」【集解】王肅曰：「萎，頓也。」因以涕下。謂子貢曰：「天下無道久矣，莫能宗予。【集解】王肅曰：「傷道之不行也。」夏人殯於東階，周人於西階，殷人兩柱間。昨暮予夢坐奠兩柱之間，予殆殷人也。」後七日卒。【集解】鄭玄曰：「明聖人知命也。」　【正義】括地志云：「漢封夫子十二代孫忠為襃成侯；生光，為丞相，封侯；平帝封孔霸孫莽二千戶為襃成侯；後漢封十七代孫志為襃成侯；魏封二十二代孫羨為崇聖侯；晉封二十三代孫震為奉聖亭侯；後魏封二十七代孫為崇聖大夫；孝文帝又封三十一代孫珍為崇聖侯，高齊改封珍為恭聖侯，周武帝改封鄒國公；隋文帝仍舊封鄒國公，煬帝改為紹聖侯；皇唐給復二千戶，封孔子裔孫孔德倫為襃聖侯也。」

孔子年七十三，以魯哀公十六年四月己丑卒。【索隱】若孔子以魯襄二十一年生，至哀十六年為七十三；若襄二十二年生，則孔子年七十二。經傳生年不定，致使孔子壽數不明。

哀公誄之曰：「旻天不弔，不憖遺一老，【集解】王肅曰：「弔，善也。憖，且也。一老謂孔子也。」俾屏余一人以在位，煢煢余在疚。【集解】王肅曰：「疚，病也。」嗚呼哀哉！尼父，毋自律！」【集解】王肅曰：「父，丈夫之顯稱也。律，法也。言毋以自為法也。」子貢曰：「君其不沒於魯乎！夫子之言曰：『禮失則昬，名失則愆。失志為昬，失所為愆。』【索隱】失禮為昏，失所為愆。左傳及家語皆云「失志為昏，失禮為愆」，與此不同也。生不能用，死而誄之，非禮也。稱『余一人』，非名也。」【集解】服虔曰：「天子自謂『一人』，非諸侯所當名也。」

孔子葬魯城北泗上，【集解】皇覽曰：「孔子冢去城一里。冢塋百畝，冢南北廣十步，東西十三步，高一丈二尺。冢前以瓴甓為祠壇，方六尺，與地平。本無祠堂。冢塋中樹以百數，皆異種，魯人世世無能名其樹者。民傳言『孔子弟子異國人，各持其方樹來種之』。其樹柞、枌、雒離、安貴、五味、毚檀之樹。孔子塋中不生荊棘及刺人草。」【索隱】雒離，各離二音，又音落藜。藜是草名也。安貴，香名，出西域。五味，藥草也。毚音讒。毚檀，檀樹之別種。弟子皆服三年。三年心喪畢，相訣而去，【索隱】訣音決。訣者，別也。則哭，各復盡哀；或復留。唯子貢廬於冢上，【索隱】按：家語無「上」字。且禮云「適墓不登隴」，豈合廬於冢上乎？蓋「上」者，亦是邊側之義。凡六年，然後去。弟子及魯人徃從冢而家者百有餘室，因命曰孔里。魯世世相傳以歲時奉祠孔子冢，而諸儒亦講禮鄉飲大射於孔子冢。孔子冢大一頃。故所居堂弟子內，後世因廟藏孔子衣冠琴車書，【索隱】謂孔子所居之堂，其弟子之中，孔子沒後，後代因廟藏夫子平生衣冠琴書於壽堂中。至于漢二百餘年不絕。高皇帝過魯，以太牢祠焉。諸侯卿相至，常先謁然後從政。

孔子生鯉，字伯魚。【索隱】按：家語孔子年十九，娶於宋之并官氏之女，一歲而生伯魚。伯魚之生，魯昭公使人遺之鯉魚。夫子榮君之賜，因以名其子也。伯魚年五十，先孔子死。【集解】皇覽曰：「伯魚冢在孔子冢東，與孔子並，大小相望也。」

伯魚生伋，字子思，年六十二。嘗困於宋。子思作中庸。【集解】皇覽曰：「子思冢在孔子冢南，大小相望。」

子思生白，字子上，年四十七。子上生求，字子家，年四十五。子家生箕，字子京，年四十六。子京生穿，字子高，年五十一。子高生子慎，年五十七，嘗為魏相。

子慎生鮒，年五十七，為陳王涉博士，死於陳下。

鮒弟子襄，年五十七。嘗為孝惠皇帝博士，遷為長沙太守。長九尺六寸。

子襄生忠，年五十七。忠生武，武生延年及安國。安國為今皇帝博士，至臨淮太守，蚤卒。安國生卬，卬生驩。

太史公曰：詩有之：「高山仰止，景行行止。」雖不能至，然心鄉徃之。余讀孔氏書，想見其為人。適魯，觀仲尼廟堂車服禮器，諸生以時習禮其家，余低回留之不能去云。【索隱】祗，敬也。言祗敬遲回不能去之。有本亦作「低回」，義亦通。天下君王至于賢人衆矣，當時則榮，沒則已焉。孔子布衣，傳十餘世，學者宗之。自天子王侯，中國言六藝者折中於夫子，【索隱】離騷云「明五帝以折中」。王師叔云「折中，正也」。宋均云「折，斷也。中，當也」。按：言欲折斷其物而用之，與度相中當，故以言其折中也。可謂至聖矣！

索隱述贊曰：孔子之先，胄于商國。弗父能讓，正考銘勒。防叔來奔，郰人倚立。尼丘誕聖，闕里生德。七十升堂，四方取則。行誅兩觀，攝相夾谷。歎鳳遽衰，泣麟何促！九流仰鏡，萬古欽躅。

## 陳涉世家第十八

【索隱】勝立數月而死，無後，亦稱「系家」者，以其所遣王侯將相竟滅秦，為首事故也。然時因擾攘起自匹夫，假託妖祥，一朝稱楚，曆年不永，勳業蔑如，繼之齊魯，曾何等級，可降為列傳。

陳勝者，陽城人也，【索隱】韋昭云屬潁川，地理志云屬汝南。不同者，按郡縣之名隨代分割。蓋陽城舊屬汝南，史遷云今為汝陰，後又分隸潁川，韋昭據以為說，故其不同。他皆放此。【正義】即河南陽城縣也。字涉。吳廣者，陽夏人也，【索隱】夏音賈。韋昭云：「淮陽縣，後屬陳。」【正義】括地志云：「陳州太康縣，本漢陽夏縣也。」字叔。陳涉少時，嘗與人傭耕，【索隱】廣雅云：「傭，役也。」按：謂役力而受雇直也。輟耕之壟上，悵恨久之，曰：「苟富貴，無相忘。」庸者笑而應曰：「若為庸耕，何富貴也？」陳涉太息曰：「嗟乎，燕雀安知鴻鵠之志哉！」【索隱】尸子云「鴻鵠之𪅏，羽翼未合，而有四海之心」是也。按：鴻鵠是一鳥，若鳳皇然，非謂鴻鴈與黃鵠也。鵠音戶酷反。

二世元年七月，發閭左適戍漁陽，九百人屯大澤鄉。【集解】徐廣曰：「在沛郡蘄縣。」【索隱】閭左謂居閭里之左也。秦時復除者居閭左。今力役凡在閭左者盡發之也。又云，凡居以富強為右，貧弱為左。秦役戍多，富者役盡，兼取貧弱者也。適音直革反，又音磔。故漢書有七科適。戍者，屯兵而守也。地理志漁陽縣名，在漁陽郡也。　【正義】括地志云：「漁陽故城在檀州密雲縣南十八里，在漁水之陽也。」陳勝、吳廣皆次當行，為屯長。會天大雨，道不通，度已失期。失期，法皆斬。陳勝、吳廣乃謀曰：「今亡亦死，舉大計亦死，等死，死國可乎？」【索隱】謂欲經營圖國，假使不成而敗，猶愈為戍卒而死也。陳勝曰：「天下苦秦久矣。吾聞二世少子也，不當立，【索隱】姚氏按：隱士遺章邯書云「李斯為二世廢十七兄而立今王」，則二世是始皇第十八子也。當立者乃公子扶蘇。扶蘇以數諫故，上使外將兵。今或聞無罪，二世殺之。百姓多聞其賢，未知其死也。【索隱】如淳云「扶蘇自殺，故人不知其死」。或以為不知何坐而死，故天下冤二世殺之，其意亦得。今宜依文而解，直是扶蘇為二世所殺，而百姓未知，故欲詐自稱之也。項燕為楚將，數有功，愛士卒，楚人憐之。或以為死，或以為亡。今誠以吾衆詐自稱公子扶蘇、項燕，為天下唱，宜多應者。【索隱】漢書作「倡」，倡謂先也。說文云：「倡，首也。」」吳廣以為然。乃行卜。【索隱】行者，先也。一云行，往也。卜者知其指意，曰：「足下事皆成，有功。然足下卜之鬼乎！」【集解】蘇林曰：「狐鳴祠中則是也。」瓚曰：「假託鬼神以威衆也，故勝、廣曰『此教我威衆也』。」　【索隱】裴注引蘇林、臣瓚義亦當矣。而李奇又云「卜者戒曰『所卜事雖成，當死為鬼』，惡指斥言之，而勝失其旨，反依鬼神起怪」，蓋亦得本旨也。陳勝、吳廣喜，念鬼，【索隱】念者，思也。謂思念欲假鬼神事耳。曰：「此教我先威衆耳。」乃丹書帛曰「陳勝王」，置人所罾魚腹中。【集解】漢書音義曰：「罾音曾。」文穎曰：「罾，魚網也。」卒買魚烹食，得魚腹中書，固以怪之矣。又間令吳廣之次近所旁叢祠中，【集解】張晏曰：「戍人所止處也。叢，鬼所憑焉。」【索隱】服虔云「閒音『中閒』之『閒』」。鄭氏云「閒謂竊令人行也」。孔文祥又云「竊伺閒隙，不欲令衆知之也」。【索隱】次，師所次舍處也。墨子云「建國必擇木之修茂者以為叢位」。高誘注戰國策云「叢祠，神祠也。叢，樹也。」夜篝火，【集解】徐廣曰：「或作『帶』也。篝者，籠也，音溝。」【索隱】篝音溝。漢書作「搆」。郭璞云：「篝，籠也。」狐鳴呼曰「大楚興，陳勝王」。卒皆夜驚恐。旦日，卒中往往語，皆指目陳勝。

吳廣素愛人，士卒多為用者。將尉醉，【索隱】官也。漢舊儀「大縣二人，其尉將屯九百人」，故云將尉也。廣故數言欲亡，忿恚尉，令辱之，以激怒其衆。尉果笞廣。尉劔挺，【集解】徐廣曰：「挺猶脫也。」【索隱】徐廣云「挺，奪也」。按：奪即脫也。說文云「挺，拔也」。案：謂尉拔劔而廣因奪之，故得殺尉。廣起，奪而殺尉。陳勝佐之，并殺兩尉。召令徒屬曰：「公等遇雨，皆已失期，失期當斬。藉第令毋斬，【集解】服虔曰：「藉，假也。弟，次弟也。」應劭曰：「藉，吏士名藉也。今失期當斬，就使藉弟幸得不斬，戍死者固十六七。此激怒其衆也。」蘇林曰：「弟，且也。」　【索隱】蘇林云「藉第，假借。且令失期不斬，則戍死者固十七八」。然弟一音「次第」之「第」。又小顏云「弟，但也」；劉氏云「藉音子夜反」；應劭讀如字，云「藉，吏士之名藉也」。各以意言，蘇說為近之也。而戍死者固十六七。且壯士不死即已，死即舉大名耳，【索隱】大名謂大名稱也。王侯將相寧有種乎！」徒屬皆曰：「敬受命。」乃詐稱公子扶蘇、項燕，從民欲也。袒右，稱大楚。為壇而盟，祭以尉首。陳勝自立為將軍，吳廣為都尉。攻大澤鄉，收而攻蘄。蘄下，【索隱】蘄音機，又音祈，縣名，屬沛郡。下者，降也。謂以兵臨而即降也。乃令符離人葛嬰將兵徇蘄以東。【索隱】韋昭云：「符離屬沛郡。」【集解】李奇云：「徇，略也。音辭峻反。」攻銍、酇、苦、柘、譙皆下之。【集解】徐廣曰：「苦、柘屬陳，餘皆在沛也。」行收兵。比至陳，【索隱】地理志陳縣屬淮陽。車六七百乘，騎千餘，卒數萬人。攻陳，【正義】今陳州城也。本楚襄王築，古陳國城也。陳守令皆不在，【索隱】張晏云「郡守及令皆不在」，非也。按：地理志云秦三十六郡並無陳郡，則陳止是縣。言守令，則守非官也，與下守丞同也，則「皆」字是衍字。獨守丞與戰譙門中。【索隱】蓋謂陳縣之城門，一名麗譙，故曰譙門中，非上譙縣之門也。譙縣守已下訖故也。弗勝，守丞死，乃入據陳。數日，號令召三老、豪傑與皆來會計事。三老、豪傑皆曰：「將軍身被堅執銳，伐無道，誅暴秦，復立楚國之社稷，功宜為王。」陳涉乃立為王，號為張楚。【索隱】按：李奇云「欲張大楚國，故稱張楚也」。

當此時，諸郡縣苦秦吏者，皆刑其長吏，殺之以應陳涉。乃以吳叔為假王，監諸將以西擊滎陽。令陳人武臣、張耳、陳餘徇趙地，令汝陰人鄧宗徇九江郡。當此時，楚兵數千人為聚者，不可勝數。

葛嬰至東城，【索隱】地理志屬九江。【正義】括地志云：「東城故城在濠州定遠縣東南五十里也。」立襄彊為楚王。嬰後聞陳王已立，因殺襄彊，還報。至陳，陳王誅殺葛嬰。陳王令魏人周市北徇魏地。吳廣圍滎陽。李由為三川守，【索隱】三川，今洛陽也。地有伊、洛、河，故曰三川。秦曰三川，漢曰河南郡。李由，李斯子也。守滎陽，吳叔弗能下。陳王徵國之豪傑與計，以上蔡人房君蔡賜為上柱國。【集解】漢書音義曰：「房君，官號也，姓蔡，名賜。」瓚曰：「房邑君也。」　【索隱】房，邑也。爵之於房，號曰房君，蔡賜其姓名。晉灼按張耳傳，言「相國房君」者，蓋誤耳。涉始號楚，因楚有柱國之官，故以官蔡賜。蓋其時草創，亦未置相國之官也。　【正義】豫州吳房縣，本房子國，是所封也。

周文，陳之賢人也，【集解】文穎曰：「即周章。」嘗為項燕軍視日，【集解】如淳曰：「視日時吉凶舉動之占也。司馬季主為日者。」事春申君，自言習兵，陳王與之將軍印，西擊。行收兵至關，車千乘，卒數十萬，至戲，【正義】即京東戲亭也。軍焉。秦令少府章邯免酈山徒、人奴產子，【集解】服虔曰：「家人之產奴也。」【索隱】按：漢書無「生」字，小顏云「猶今言家產奴也」。悉發以擊楚大軍，盡敗之。周文敗，走出關，止次曹陽【索隱】晉灼云：「亭名也，在弘農東十二里。」小顏云「曹水之陽也。其水出陝縣西南峴頭山，北流入河。魏武帝謂之好陽」也。【正義】括地志云：「曹陽故亭亦名好陽亭，在陝州桃林縣東南十四里。崔浩云『曹陽，阬名，自南出，北通於河』。按：魏武帝改曰好陽也。」二三月。章邯追敗之，復走次澠池【正義】澠池，河南府縣是也。十餘日。章邯擊，大破之。周文自剄，軍遂不戰。【集解】徐廣曰：「十一月。」【索隱】越系家「句踐使罪人三行，屬劔於頸，曰『不敢逃刑』，乃自剄」。郭璞注三蒼，以為剄，刺也。

武臣到邯鄲，自立為趙王，陳餘為大將軍，張耳、召騷為左右丞相。陳王怒，捕繫武臣等家室，欲誅之。柱國曰：「秦未亡而誅趙王將相家屬，此生一秦也。不如因而立之。」陳王乃遣使者賀趙，而徙繫武臣等家屬宮中，而封耳子張敖為成都君，【正義】成都，蜀郡縣，涉遙封之。趣趙兵亟入關。【索隱】趣音促。促謂催促也。亟音棘。亟，急也。趙王將相相與謀曰：「王王趙，非楚意也。楚已誅秦，必加兵於趙。計莫如毋西兵，使使北徇燕地以自廣也。趙南據大河，北有燕、代，楚雖勝秦，不敢制趙。若楚不勝秦，必重趙。趙乘秦之弊，可以得志於天下。」趙王以為然，因不西兵，而遣故上谷卒史韓廣將兵北徇燕地。

燕故貴人豪傑謂韓廣曰：「楚已立王，趙又已立王。燕雖小，亦萬乘之國也，願將軍立為燕王。」韓廣曰：「廣母在趙，不可。」燕人曰：「趙方西憂秦，南憂楚，其力不能禁我。且以楚之彊，不敢害趙王將相之家，趙獨安敢害將軍之家！」韓廣以為然，乃自立為燕王。居數月，趙奉燕王母及家屬歸之燕。

當此之時，諸將之徇地者，不可勝數。周市北徇地至狄，【集解】徐廣曰：「今之臨濟。」狄人田儋殺狄令，自立為齊王，以齊反擊周市。市軍散，還至魏地，欲立魏後故寗陵君咎為魏王。【集解】應劭曰：「魏之諸公子，名咎。欲立六國後以樹黨。」【索隱】晉灼云「今在梁國也」。按：今梁國有寧陵縣是也，字轉異耳。【正義】括地志云：「宋州寧陵縣城，古甯陵城也。」時咎在陳王所，不得之魏。魏地已定，欲相與立周市為魏王，周市不肯。使者五反，陳王乃立寗陵君咎為魏王，遣之國。周市卒為相。

將軍田臧等相與謀曰：「周章軍已破矣，秦兵旦暮至，我圍滎陽城弗能下，秦軍至，必大敗。不如少遣兵，足以守滎陽，【索隱】遣作遺，遺謂留餘也。悉精兵迎秦軍。今假王驕，不知兵權，不可與計，非誅之，事恐敗。」因相與矯王令以誅吳叔，獻其首於陳王。陳王使使賜田臧楚令尹印，使為上將。田臧乃使諸將李歸等守滎陽城，自以精兵西迎秦軍於敖倉。與戰，田臧死，軍破。章邯進兵擊李歸等滎陽下，破之，李歸等死。

陽城人鄧說將兵居郯，【索隱】地理志陽城縣屬潁川。說音悅，凡人名皆音悅。郯音談。小顏云「東海之縣名」，非也。按：章邯軍此時未至東海，此郯別是地名。或恐「郯」當作「郟」，郟是郟鄏之地，或見下有東海郯，故誤。　【正義】屬海州，疑「郯」當作「郟」，音紀洽反。郟即春秋時郟地，楚郟敖葬之，今汝州郟城縣是。鄧悅是陽城人，陽城河南府縣，與郟城縣相近，又走陳，蓋「郟」字誤作「郯」耳。章邯別將擊破之，鄧說軍散走陳。銍人伍徐【集解】徐廣曰：「一作『逢』。」【索隱】地理志銍，縣名，屬沛。伍徐，漢書作「伍逢」也。將兵居許，【正義】括地志云：「許州許昌縣，本漢許縣。地理志云許縣故國，姜姓，四岳之後，大叔所封，二十四君，為楚所滅，漢以為縣。魏文帝即位，改許曰許昌也。」章邯擊破之，伍徐軍皆散走陳。陳王誅鄧說。

陳王初立時，陵人秦嘉、【集解】地理志泗水國有陵縣也。銍人董緤、符離人朱雞石、取慮人鄭布、【索隱】地理志縣名，屬臨淮。音秋閭二音。取，又音子臾反。徐人丁疾等皆特起，將兵圍東海【正義】今海州。守慶於郯。陳王聞，乃使武平君畔為將軍，【集解】張晏曰：「畔，名也。」監郯下軍。秦嘉不受命，嘉自立為大司馬，惡屬武平君。告軍吏曰：「武平君年少，不知兵事，勿聽！」因矯以王命殺武平君畔。

章邯已破伍徐，擊陳，柱國房君死。章邯又進兵擊陳西張賀軍。陳王出監戰，軍破，張賀死。

臈月，【集解】張晏曰：「秦之臘月，夏之九月。」瓚曰：「建丑之月也。」【索隱】臣瓚云：「建丑之月也。」顏游秦云：「按史記表『二世二年十月，誅葛嬰，十一月，周文死，十二月，陳涉死』是也。」宗懍荊楚記云：「臘節在十二月，故因是謂之臘月也。」陳王之汝陰，還至下城父，【索隱】按：舊以陳王從汝陰還至城父縣，因降之，故云「還至下城父」。又顧氏按郡國志，山乘縣有下城父聚，在城父縣東，下讀如字。其說為得之。其御莊賈殺以降秦。陳勝葬碭，【正義】音唐。今宋州碭山縣是。謚曰隱王。

陳王故涓人將軍呂臣【集解】應劭曰：「涓人，如謁者。將軍姓呂名臣也。」晉灼曰：「呂氏春秋『荊柱國莊伯令謁者駕，令涓人取冠』。」【索隱】涓音公玄反。服虔云：「給涓通也，如今謁者。」為倉頭軍，起新陽，【集解】徐廣曰：「在汝南也。」【索隱】韋昭云：「軍皆著青帽。故曰倉頭。」【正義】括地志云：「新陽故城在豫州真陽縣西南四十二里，漢新陽縣城。應劭云在新水之陽也。」攻陳下之，殺莊賈，復以陳為楚。【索隱】為，如字讀。謂又以陳地為楚國。

初，陳王至陳，令銍人宋留將兵定南陽，入武關。留已徇南陽，聞陳王死，南陽復為秦。宋留不能入武關，乃東至新蔡，遇秦軍，宋留以軍降秦。秦傳留至咸陽，車裂留以徇。

秦嘉等聞陳王軍破出走，乃立景駒為楚王，【集解】徐廣曰：「正月，嘉為上將軍。」引兵之方與，【正義】房預二音。方與，兗州縣也。欲擊秦軍定陶下。【正義】今曹州也。使公孫慶使齊王，欲與并力俱進。齊王曰：「聞陳王戰敗，不知其死生，楚安得不請而立王！」公孫慶曰：「齊不請楚而立王，楚何故請齊而立王！且楚首事，當令於天下。」田儋誅殺公孫慶。

秦左右校【索隱】按：即左右校尉軍也。復攻陳，下之。呂將軍走，收兵復聚。鄱盜【集解】鄱音婆。英布居江中為羣盜，陳勝之起，布歸番君吳芮，故謂之「鄱盜」者也。當陽君黥布之兵相收，復擊秦左右校，破之青波，【集解】漢書音義曰：「地名也。」復以陳為楚。會項梁立懷王孫心為楚王。

陳勝王凡六月。已為王，王陳。其故人嘗與庸耕者聞之，之陳，扣宮門曰：「吾欲見涉。」宮門令欲縛之。自辨數，乃置，【集解】晉灼曰：「數音『朋友數，斯疏矣』。」【索隱】一音疏主反。謂自辯說，數與涉有故舊事驗也。又音朔。數謂自辯往數與涉有故。此數猶「朋友數」之「數」也。不肯為通。陳王出，遮道而呼涉。陳王聞之，乃召見，載與俱歸。入宮，見殿屋帷帳，客曰：「夥頤！涉之為王沈沈者！」【集解】應劭曰：「沈沈，宮室深邃之貌也。沈音長含反。」【索隱】服虔云：「楚人謂多為夥。」按：又言「頤」者，助聲之辭也。謂涉為王，宮殿帷帳庶物夥多，驚而偉之，故稱夥頤也。應劭以為沈沈，宮室深邃貌，故音長含反。而劉伯莊以「沈沈」猶「談談」，謂故人呼為「沈沈」者，猶俗云「談談漢」是。楚人謂多為夥，故天下傳之，夥涉為王，由陳涉始。客出入愈益發舒，言陳王故情。或說陳王曰：「客愚無知，顓妄言，輕威。」陳王斬之。諸陳王故人皆自引去，由是無親陳王者。【索隱】顧氏引孔叢子云：「陳勝為王，妻之父兄往焉。勝以衆賔待之。妻父怒云：『怙強而傲長者，不能久焉。』不辭而去。」是其事類也。陳王以朱房為中正，胡武為司過，主司羣臣。諸將徇地，至，令之不是者，繫而罪之，以苛察為忠。其所不善者，弗下吏，輙自治之。【索隱】謂朱房、胡武等以素所不善者，即自驗問，不往下吏。陳王信用之。諸將以其故不親附，此其所以敗也。

陳勝雖已死，其所置遣侯王將相竟亡秦，由涉首事也。高祖時為陳涉置守冢三十家碭，至今血食。

　　褚先生曰：【集解】徐廣曰：「一作『太史公』。」駰案：班固奏事云「太史遷取賈誼過秦上下篇以為秦始皇本紀、陳涉世家下贊文」，然則言「褚先生」者，非也。　【索隱】徐廣與裴駰據所見別本及班彪奏事，皆云合作「太史公」。今據此是褚先生述史記，加此贊首地形險阻數句，然後始稱賈生之言，因即改太史公之目，而自題己位號也。已下義並已見始皇之本紀訖。地形險阻，所以為固也；兵革刑法，所以為治也。猶未足恃也。夫先王以仁義為本，而以固塞文法為枝葉，豈不然哉！吾聞賈生之稱曰：

　　「秦孝公據殽函之固，【集解】韋昭曰：「殽謂二殽。函，函谷關也。」擁雍州之地，君臣固守，以窺周室。有席卷天下，包舉宇內，囊括四海之意，并吞八荒之心。當是時也，商君佐之，內立法度，務耕織，脩守戰之備；外連衡而鬪諸侯。於是秦人拱手而取西河之外。

　　孝公旣沒，惠文王、武王、昭王蒙故業，因遺策，南取漢中，西舉巴蜀，東割膏腴之地，收要害之郡。諸侯恐懼，會盟而謀弱秦。不愛珍器重寶肥饒之地，以致天下之士。合從締交，相與為一。當此之時，齊有孟嘗，趙有平原，楚有春申，魏有信陵：此四君者，皆明知而忠信，寬厚而愛人，尊賢而重士。約從連衡，兼韓、魏、燕、趙、宋、衞、中山之衆。於是六國之士有寗越、徐尚、蘇秦、杜赫之屬為之謀，齊明、周最、【正義】音聚。陳軫、邵滑、【正義】邵，作「昭」。樓緩、翟景、蘇厲、樂毅之徒通其意，吴起、孫臏、帶他、兒良、王廖、田忌、廉頗、趙奢之倫制其兵。嘗以什倍之地，百萬之師，仰關而攻秦。【索隱】仰字亦作「卬」，並音仰。謂秦地形高，故並仰向關門而攻秦。有作「叩」字，非也。秦人開關而延敵，九國之師遁逃而不敢進。【索隱】九國者，謂六國之外，更有宋、衞、中山。秦無亡矢遺鏃之費，而天下固已困矣。於是從散約敗，争割地而賂秦。秦有餘力而制其弊，追亡逐北，伏尸百萬，流血漂櫓，【索隱】說文云：「櫓，大楯也。」因利乘便，宰割天下，分裂山河，彊國請服，弱國入朝。

　　施及孝文王、莊襄王，享國之日淺，國家無事。

　　及至始皇，奮六世之餘烈，振長策而御宇內，吞二周而亡諸侯，履至尊而制六合，執敲朴以鞭笞天下，【索隱】臣瓚云：「短曰敲，長曰朴。」威振四海。南取百越之地，以為桂林、象郡，百越之君俛首係頸，委命下吏。乃使蒙恬北築長城而守藩籬，却匈奴七百餘里，胡人不敢南下而牧馬，士亦不敢貫弓而報怨。【索隱】貫音烏還反，又如字。貫謂上弦也。於是廢先王之道，燔百家之言，以愚黔首。墮名城，殺豪俊，收天下之兵聚之咸陽，銷鋒鍉，【集解】徐廣曰：「一作『鏑』。」鑄以為金人十二，【索隱】各重千石，坐高二丈，號曰「翁仲」。以弱天下之民。然後踐華為城，因河為池，據億丈之城，臨不測之谿以為固。良將勁弩，守要害之處，信臣精卒，陳利兵而誰何。【索隱】音呵，亦「何」字，猶今廵更問何誰。天下已定，始皇之心，自以為關中之固，金城千里，子孫帝王萬世之業也。

　　始皇旣沒，餘威振於殊俗。然而陳涉瓮牖繩樞之子，甿隷之人，【集解】徐廣曰：「田民曰甿。音亡更反。」而遷徙之徒也。材能不及中人，非有仲尼、墨翟之賢，陶朱、猗頓之富也。躡足行伍之間，俛仰仟佰之中，【索隱】仟佰謂千人百人之長也，音千百。漢書作「阡陌」，如淳云「時皆僻屈在阡陌之中」。陌音貊。率罷散之卒，將數百之衆，而轉攻秦。斬木為兵，揭竿為旗，天下雲會響應，贏糧而景從，山東豪俊遂並起而亡秦族矣。

　　且天下非小弱也；雍州之地，殽函之固自若也。陳涉之位，非尊於齊、楚、燕、趙、韓、魏、宋、衞、中山之君也；鉏耰棘矜非銛於句戟長鎩也；【索隱】鉏耰謂鉏木也。論語曰「耰而不輟」是也。棘，戟也。矜，戟柄也，音勤。適戍之衆非儔於九國之師也；深謀遠慮行軍用兵之道，非及鄉時之士也。【索隱】鄉音香亮反。鄉時猶往時也。蓋謂孟嘗、信陵、蘇秦、陳軫之比也。然而成敗異變，功業相反也。嘗試使山東之國與陳涉度長絜大，【索隱】絜音下結反。謂如結束知其大小也。比權量力，則不可同年而語矣。然而秦以區區之地。致萬乘之權，抑八州而朝同列，【索隱】謂秦強而抑八州使朝己也。漢書作「招八州」，亦通也。百有餘年矣。然後以六合為家，殽函為宮。一夫作難而七廟墮，身死人手，為天下笑者，何也？仁義不施，而攻守之勢異也。【索隱】施音式豉反。言秦虎狼之國，其仁義不施及於天下，故亡也。」

索隱述贊曰：天下匈匈，海內乏主，掎鹿爭捷，瞻烏爰處。陳勝首事，厥號張楚。鬼怪是憑，鴻鵠自許。葛嬰東下，周文西拒。始親朱房，又任胡武。夥頤見殺，腹心不與。莊賈何人，反噬城父！

## 外戚世家第十九

【索隱】外戚，紀后妃也，后族亦代有封爵故也。漢書則編之列傳之中。王隱則謂之為紀，而在列傳之首。

自古受命帝王及繼體守文之君，【索隱】按繼體謂非創業之主，而是嫡子繼先帝之正體而立者也。守文猶守法也，謂非受命創制之君，但守先帝法度為之主耳。非獨內德茂也，蓋亦有外戚之助焉。【索隱】按謂非獨君德於內茂盛，而亦有賢后妃外戚之親以助教化。夏之興也以塗山，【索隱】韋昭云：「塗山，國名，禹所娶，在今九江。」應劭云：「九江當塗有禹墟。大戴云『禹娶塗山氏之女，謂之僑，僑產啟』。」而桀之放也以末喜。【索隱】國語「桀伐有施，有施人以妹喜女焉」，韋昭云「有施氏女，姓喜」。殷之興也以有娀，【索隱】韋昭云：「契母簡狄，有娀國女。音嵩。」紂之殺也嬖妲己。【索隱】國語「殷辛伐有蘇氏，有蘇氏以妲己女焉」。按：有蘇，國也。己，姓也。妲，字也。包愷云「妲音丁達反」。周之興也以姜原及大任，【索隱】系本云：「帝嚳上妃有邰氏之女，曰姜原。」鄭玄箋詩云：「姜姓，嫄名，履大人跡而生后稷。」大任，文王之母，故詩云「摯仲氏任」，毛詩云「摯國任姓之中女也」。而幽王之禽也淫於襃姒。【索隱】國語曰：「幽王伐有襃，有襃人以襃姒女焉。」按：襃是國名，姒是其姓，即龍漦之子，襃人育而以女於幽王也。然此文自「夏之興」至「襃姒」皆是魏如耳之母詞，見國語及列女傳。故易基乾坤，詩始關雎，書美釐降，春秋譏不親迎。【索隱】按：公羊「紀裂繻來逆女，何以書？譏也，譏不親迎也」。夫婦之際，人道之大倫也。禮之用，唯婚姻為兢兢。夫樂調而四時和，陰陽之變，萬物之統也。【索隱】以言若樂聲調，能令四時和，而陰陽變，則能生萬物，是陰陽即夫婦也。夫婦道和而能化生萬物。萬物，人為之本，故云「萬物之統」。可不慎與？人能弘道，無如命何。甚哉，妃匹之愛，【索隱】妃音配，又如字。君不能得之於臣，【索隱】以言夫婦親愛之情，雖君父之尊而不奪臣子所好愛，使移其本意，是不能得也。故曰「匹夫不可奪志」是也。父不能得之於子，況卑下乎！旣驩合矣，或不能成子姓；【索隱】按鄭玄注禮記云「姓者，生也。子姓，謂衆孫也」。按即趙飛燕等是也。能成子姓矣，或不能要其終：【索隱】按謂有始不能要其終也。以言雖有子姓而意不能要終，如栗姬、衞后等皆是也。豈非命也哉？孔子罕稱命，蓋難言之也。非通幽明之變，惡能識乎性命哉？【索隱】惡音烏，猶於何也。

太史公曰：秦以前尚略矣，其詳靡得而記焉。漢興，呂娥姁【集解】徐廣曰：「姁音況羽反。呂后姊字長姁也。」【索隱】呂后字，音況羽反。按：漢書呂后名雉。為高祖正后，男為太子。及晚節色衰愛㢮，而戚夫人有寵，【索隱】漢書云得定陶戚姬。其子如意幾代太子者數矣。及高祖崩，呂后夷戚氏，誅趙王，而高祖後宮唯獨無寵踈遠者得無恙。【索隱】爾雅云「恙，憂也」。一說，古者野居露宿，恙，噬人蟲也，故人相恤云「得無恙乎」。

呂后長女為宣平侯張敖妻，敖女為孝惠皇后。【索隱】按皇甫謐云名嫣。呂太后以重親故，欲其生子萬方，終無子，詐取後宮人子為子。及孝惠帝崩，天下初定未久，繼嗣不明。於是貴外家，王諸呂以為輔，而以呂祿女為少帝后，欲連固根本牢甚，然無益也。

高后崩，合葬長陵。【集解】關中記曰：「高祖陵在西，呂后陵在東。漢帝后同塋，則為合葬，不合陵也。諸陵皆如此。」祿、產等懼誅，謀作亂。大臣征之，天誘其統，【集解】徐廣曰：「一作『衷』。」卒滅呂氏。唯獨置孝惠皇后居北宮。【索隱】按宮在未央北，故曰北宮。【正義】括地志云：「北宮在雍州長安縣西北十三里，與桂宮相近，在長安故城中。」迎立代王，是為孝文帝，奉漢宗廟。此豈非天邪？非天命孰能當之？

薄太后，父吳人，姓薄氏，秦時與故魏王宗家女魏媼通，【索隱】媼音烏老反。然媼是婦人之老者通號，故趙太后自稱媼，及王媼、劉媼之屬是也。生薄姬，而薄父死山陰，因葬焉。【索隱】顧氏按冢墓記，在會稽縣，縣西北楫山上今猶有兆域。楫音莊洽反。【正義】括地志云：「楫山在越州會稽縣西北三里，一名稷山。」楫音莊洽反。

及諸侯畔秦，魏豹立為魏王，而魏媼內其女於魏宮。媼之許負所相，相薄姬，云當生天子。是時項羽方與漢王相距滎陽，天下未有所定。豹初與漢擊楚，及聞許負言，心獨喜，因背漢而畔，中立，更與楚連和。漢使曹參等擊虜魏王豹，以其國為郡，而薄姬輸織室。豹已死，漢王入織室，見薄姬有色，詔內後宮，歲餘不得幸。始姬少時，與管夫人、趙子兒相愛，約曰：「先貴無相忘。」已而管夫人、趙子兒先幸漢王。漢王坐河南宮成皐臺，【索隱】按是河南宮之成臯臺，漢書作「成臯靈臺」。西征記云「武牢城內有高祖殿，西南有武庫」。【正義】括地志云：「洛州氾水縣，古東虢州，故鄭之制邑，漢之成臯縣也。」此兩美人相與笑薄姬初時約。漢王聞之，問其故，兩人具以實告漢王。漢王心慘然，憐薄姬，是日召而幸之。薄姬曰：「昨暮夜妾夢蒼龍據吾腹。」高帝曰：「此貴徵也，吾為女遂成之。」一幸生男，是為代王。其後薄姬希見高祖。

高祖崩，諸御幸姬戚夫人之屬，呂太后怒，皆幽之，不得出宮。而薄姬以希見故，得出，從子之代，為代王太后。太后弟薄昭從如代。

代王立十七年，高后崩。大臣議立後，疾外家呂氏彊，皆稱薄氏仁善，故迎代王，立為孝文皇帝，而太后改號曰皇太后，弟薄昭封為軹侯。【索隱】按地理志，軹縣在河內，恐地遠非其封也。按：長安東有軹道亭，或當是所封也。

薄太后母亦前死，葬櫟陽北。於是乃追尊薄父為靈文侯，會稽郡置園邑三百家，長丞已下吏奉守冢，寢廟上食祠如法。而櫟陽北亦置靈文侯夫人園，如靈文侯園儀。薄太后以為母家魏王後，早失父母，其奉薄太后諸魏有力者，於是召復魏氏及尊，賞賜各以親疏受之。薄氏侯者凡一人。

薄太后後文帝二年，以孝景帝前二年崩，葬南陵。【索隱】按廟記云「在霸陵南十里，故謂南陵」。按：今在長安東滻水東東原上，名曰少陰。在霸陵西南，故曰「東望吾子，西望吾夫」是也。【正義】括地志云：「南陵故縣在雍州萬年縣東南二十四里。漢南陵縣，本薄太后陵邑。陵在東北，去縣六里。」以呂后會葬長陵，故特自起陵，近孝文皇帝霸陵。【集解】徐廣曰：「霸陵縣有軹道亭。」

竇太后，【索隱】按皇甫謐云名猗房。趙之清河觀津人也。【正義】在冀州棗強縣東北二十五里。呂太后時，竇姬以良家子入宮侍太后。太后出宮人以賜諸王，各五人，竇姬與在行中。竇姬家在清河，欲如趙近家，請其主遣宦者吏：【正義】謂宦者為吏，主發遣宮人也。「必置我籍趙之伍中。」宦者忘之，誤置其籍代伍中。籍奏，詔可，當行。竇姬涕泣，怨其宦者，不欲往，相彊，乃肯行。至代，代王獨幸竇姬，生女嫖，【索隱】音疋消反。後生兩男。而代王王后生四男。先代王未入立為帝而王后卒。後代王立為帝，而王后所生四男更病死。孝文帝立數月，公卿請立太子，而竇姬長男最長，立為太子。立竇姬為皇后，女嫖為長公主。其明年，立少子武為代王，已而又徙梁，是為梁孝王。

竇皇后親早卒，葬觀津。【索隱】按摯虞注決錄云「竇太后父少遭秦亂，隱身漁釣，墜泉而死。景帝立，太后遣使者填父所墜淵，起大墳於觀津城南，人閒號曰竇氏青山也」。於是薄太后乃詔有司，追尊竇后父為安成侯，母曰安成夫人。令清河置園邑二百家，長丞奉守，比靈文園法。

竇皇后兄竇長君，【索隱】按決錄云建字長君。弟曰竇廣國，字少君。少君年四五歲時，家貧，為人所略賣，其家不知其處。傳十餘家，至宜陽，為其主入山作炭，寒，卧岸下百餘人，岸崩，盡壓殺卧者，少君獨得脫，不死。自卜數日當為侯，從其家之長安。【索隱】謂從逐其宜陽之主人家，而皆往長安也。聞竇皇后新立，家在觀津，姓竇氏。廣國去時雖小，識其縣名及姓，又常與其姊採桑墮，用為符信，上書自陳。竇皇后言之於文帝，召見，問之，具言其故，果是。又復問他何以為驗？對曰：「姊去我西時，與我決於傳舍中，【索隱】決者，別也。傳音轉。傳舍謂郵亭傳置之舍。蓋竇后初入宮時，別其弟於傳舍之中也。丐沐沐我，【索隱】丐音蓋。丐者，乞也。沐，米潘也。謂后乞潘為弟沐。請食飯我，乃去。」於是竇后持之而泣，泣涕交橫下。侍御左右皆伏地泣，助皇后悲哀。乃厚賜田宅金錢，封公昆弟，家於長安。【索隱】按公亦祖也，謂皇后同祖之昆弟，如竇嬰即皇后之兄子之比，亦得家於長安。故劉氏云「公昆弟謂廣國等」。

絳侯、灌將軍等曰：「吾屬不死，命乃且縣此兩人。兩人所出微，不可不為擇師傅賔客，又復效呂氏大事也。」於是乃選長者士之有節行者與居。竇長君、少君由此為退讓君子，不敢以尊貴驕人。

竇皇后病，失明。文帝幸邯鄲慎夫人、尹姬，皆毋子。孝文帝崩，孝景帝立，乃封廣國為章武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勃海。【正義】括地志云：「滄州魯城縣。」長君前死，封其子彭祖為南皮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勃海。【正義】括地志云：「故南皮城在滄州南皮縣北四里，漢南皮縣也。」吳楚反時，竇太后從昆弟子竇嬰，任俠自喜，將兵，以軍功為魏其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琅邪。竇氏凡三人為侯。

竇太后好黃帝、老子言，帝及太子諸竇不得不讀黃帝、老子，尊其術。

竇太后後孝景帝六歲建元六年崩，【索隱】當武帝建元六年，此文是也。而漢書作「元光」，誤。合葬霸陵。遺詔盡以東宮金錢財物賜長公主嫖。

王太后，【索隱】按皇甫謐云名娡。音志。槐里人，【索隱】按地理志右扶風槐里，本名廢丘。【正義】括地志云：「犬丘故城一名槐里，亦曰廢丘，城在雍州始平縣東南十里也。」母曰臧兒。臧兒者，故燕王臧荼孫也。臧兒嫁為槐里王仲妻，生男曰信，與兩女。【索隱】即后及兒姁也。而仲死，臧兒更嫁長陵田氏，生男蚡、勝。臧兒長女嫁為金王孫婦，生一女矣，而臧兒卜筮之，曰兩女皆當貴。因欲奇兩女，【索隱】奇者，異之也。漢書作「倚」。倚者，依也。乃奪金氏。金氏怒，不肯予決，乃內之太子宮。太子幸愛之，生三女一男。男方在身時，王美人夢日入其懷。以告太子，太子曰：「此貴徵也。」未生而孝文帝崩，孝景帝即位，王夫人生男。【索隱】即武帝也。漢武故事云「帝以乙酉年七月七月日生於猗蘭殿」。

先是臧兒又入其少女兒姁，【索隱】況羽反。兒姁生四男。【索隱】謂廣川王越、膠東王寄、清河王乘、常山王舜也。

景帝為太子時，薄太后以薄氏女為妃。及景帝立，立妃曰薄皇后。皇后毋子，毋寵。薄太后崩，廢薄皇后。

景帝長男榮，其母栗姬。栗姬，齊人也。立榮為太子。長公主嫖有女，欲予為妃。栗姬妬，而景帝諸美人皆因長公主見景帝，得貴幸，皆過栗姬，【索隱】過音戈。謂踰之。栗姬日怨怒，謝長公主，不許。長公主欲予王夫人，王夫人許之。長公主怒，而日讒栗姬短於景帝曰：「栗姬與諸貴夫人幸姬會，常使侍者祝唾其背，挾邪媚道。」景帝以故望之。【索隱】望猶責望，謂恨之也。

景帝常體不安，心不樂，屬諸子為王者於栗姬，曰：「百歲後，善視之。」栗姬怒，不肯應，言不遜。景帝恚，心嗛之而未發也。【索隱】嗛音銜。銜謂恨也。

長公主日譽王夫人男之美，景帝亦賢之，又有曩者所夢日符，計未有所定。王夫人知帝望栗姬，因怒未解，陰使人趣大臣立栗姬為皇后。大行奏事畢，【索隱】大行，禮官。行音衡。曰：「『子以母貴，母以子貴』，【索隱】此皆公羊傳文。今太子母無號，宜立為皇后。」景帝怒曰：「是而所宜言邪！」遂案誅大行，而廢太子為臨江王。栗姬愈恚恨，不得見，以憂死。卒立王夫人為皇后，其男為太子，封皇后兄信為蓋侯。【索隱】地理志蓋縣屬太山。

景帝崩，太子襲號為皇帝。尊皇太后母臧兒為平原君。【正義】德州縣也。封田蚡為武安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魏郡。【正義】括地志云：「武安故城在洛州武安縣西南七里，六國時趙邑，漢武安縣城也。」勝為周陽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上郡。【正義】括地志云：「周陽故城在絳州聞喜縣東二十九里也。」

景帝十三男，一男為帝，十二男皆為王。而兒姁早卒，其四子皆為王。王太后長女號日平陽公主，【正義】括地志云：「平陽故城即晉州城西面，今平陽故城東面也。城記云堯築也。」次為南宮公主，【正義】南宮，冀州縣也。次為林慮公主。【索隱】縣名，屬河內。本名隆慮，避殤帝諱，改名林慮。慮音廬。【正義】林慮，相州縣也。

蓋侯信好酒。田蚡、勝貪，巧於文辭。王仲早死，葬槐里，追尊為共侯，置園邑二百家。及平原君卒，從田氏葬長陵，置園比共侯園。而王太后後孝景帝十六歲，以元朔四年崩，合葬陽陵。【正義】括地志云：「陽陵在雍州咸陽縣東四十里。」王太后家凡三人為侯。

衞皇后字子夫，生微矣。蓋其家號曰衞氏，【正義】衞青傳云：「父鄭季為吏，給事平陽侯家，與侯妾衞媼通，生青，故冒衞氏。」出平陽侯邑。【集解】徐廣曰：「平陽侯曹壽尚平陽公主。」子夫為平陽主謳者。武帝初即位，數歲無子。平陽主求諸良家子女十餘人，飾置家。武帝祓【集解】徐廣曰：「三月上巳，臨水祓除謂之禊。呂后本紀亦云『三月祓還過軹道』。蓋與『游』字相似，故或定之也。」【索隱】蘇林音廢，今亦音拂，謂祓禊之，游水自潔，故曰祓除。霸上還，因過平陽主。主見所侍美人。上弗說。旣飲，謳者進，上望見，獨說衞子夫。是日，武帝起更衣，子夫侍尚衣軒中，得幸。【正義】尚，主也。於主衣車中得幸也。上還坐，驩甚。賜平陽主金千斤。主因奏子夫奉送入宮。子夫上車，平陽主拊其背曰：「行矣，彊飯，勉之！即貴，無相忘。」入宮歲餘，竟不復幸。武帝擇宮人不中用者，斥出歸之。衞子夫得見，涕泣請出。上憐之，復幸，遂有身，尊寵日隆。召其兄衞長君弟青為侍中。而子夫後大幸，有寵，凡生三女一男。【索隱】按謂諸邑、石邑及衞長公主後封當利公主是。男名據。【索隱】即戾太子也。

初，上為太子時，娶長公主女為妃。立為帝，妃立為皇后，姓陳氏，【索隱】漢武故事云「后名阿嬌」即長公主嫖女也。曾祖父嬰，堂邑侯，傳至父午，尚長公主，生后。無子。上之得為嗣，大長公主有力焉，【集解】徐廣曰：「即景帝姊嫖也。」以故陳皇后驕貴。聞衞子夫大幸，恚，幾死者數矣。上愈怒。陳皇后挾婦人媚道，其事頗覺，於是廢陳皇后，【索隱】按：漢書云「女子楚服等坐為皇后咒詛，大逆無道，相連誅者三百人」，乃廢后居長門宮。故司馬相如賦云「陳皇后別在長門宮，怨悶悲思，奉黃金百斤為相如取酒，乃為作頌以奏，皇后復親幸」。作頌信有之也，復親幸之恐非實也。而立衞子夫為皇后。

陳皇后母大長公主，景帝姊也，數讓武帝姊平陽公主曰：「帝非我不得立，已而弃捐吾女，壹何不自喜而倍本乎！」平陽公主曰：「 用無子故廢耳。」陳皇后求子，與醫錢凡九千萬，然竟無子。

衞子夫已立為皇后，先是衞長君死，乃以衞青為將軍，擊胡有功，封為長平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汝南。青三子在襁褓中，皆封為列侯。及衞皇后所謂姊衞少兒，少兒生子霍去病，以軍功封冠軍侯，【索隱】地理志冠軍屬河陽。號驃騎將軍。青號大將軍。立衞皇后子據為太子。衞氏枝屬以軍功起家，五人為侯。

及衞后色衰，趙之王夫人幸，有子，為齊王。【索隱】名閎。

王夫人早卒。而中山李夫人有寵，有男一人，為昌邑王。【索隱】名髆。【正義】名賀。

李夫人早卒，【索隱】李延年之女弟。漢書云「帝悼之，李少翁致其形，帝為作賦」。此史記以為王夫人最寵，武帝悼惜。新論亦同史記為王夫人。其兄李延年以音幸，號恊律。恊律者，故倡也。兄弟皆坐姦，族。是時其長兄廣利為貳師將軍，伐大宛，不及誅，還，而上旣夷李氏，後憐其家，乃封為海西侯。【正義】漢武帝令李廣利征大宛，國近西海，故號海西侯也。

他姬子二人為燕王、廣陵王。【索隱】漢書云李姬生廣陵王胥、燕王旦也。其母無寵，以憂死。

及李夫人卒，則有尹婕妤之屬，更有寵。然皆以倡見，非王侯有土之士女，不可以配人主也。

　　褚先生曰：【正義】疑此元成之閒褚少孫續之也。臣為郎時，聞習漢家故事者鍾離生。曰：王太后在民閒時所生子女者，【集解】徐廣曰：「名俗。」　【正義】按：後封修成君者。父為金王孫。王孫已死，景帝崩後，武帝已立，王太后獨在。而韓王孫名嫣素得幸武帝，承閒白言太后有女在長陵也。武帝曰：「何不早言！」乃使使往先視之，在其家。武帝乃自往迎取之。蹕道，先驅旄騎出橫城門，集解如淳曰：「橫音光。三輔黃圖云北面西頭門。」　【正義】括地志云：「渭橋本名橫橋，架渭水上，在雍州咸陽縣東南二十二里。」按：此橋對門也。乘輿馳至長陵。當小市西入里，里門閉，暴開門，乘輿直入此里，通至金氏門外止，使武騎圍其宅，為其亡走，身自往取不得也。即使左右羣臣入呼求之。家人驚恐，女亡匿內中牀下。扶持出門，令拜謁。武帝下車泣曰：「嚄！【索隱】烏百反。蓋驚怪之辭耳。　【正義】嚄，嘖，失聲驚愕貌也。大姊，何藏之深也！」詔副車載之，廻車馳還，而直入長樂宮。行詔門著引籍，【正義】武帝道上詔令通名狀於門使，引入至太后所。通到謁太后。太后曰：「帝倦矣，何從來？」帝曰：「今者至長陵得臣姊，與俱來。」顧曰：「謁太后！」太后曰：「女某邪？」曰：「是也。」太后為下泣，女亦伏地泣。武帝奉酒前為壽，奉錢千萬，奴婢三百人，公田百頃，甲第，以賜姊。太后謝曰：「為帝費焉。」於是召平陽主、南宮主、林慮主三人俱來謁見姊，因號曰脩成君。有子男一人，女一人。男號為脩成子仲，【索隱】金氏甥，修成君之子也。而名仲者，又與大外祖王氏同字，恐非也。女為諸侯王王后。【集解】徐廣曰：「嫁為淮南王安太子妃也。」此二子非劉氏，以故太后憐之。脩成子仲驕恣，陵折吏民，皆患苦之。

　　衞子夫立為皇后，后弟衞青字仲卿，以大將軍封為長平侯。四子，長子伉為侯世子，侯世子常侍中，貴幸。其三弟皆封為侯，各千三百戶，一曰陰安侯，【索隱】名不疑。地理志縣名，屬魏郡。【正義】括地志云：「陰安故城魏州頓丘縣北六十里也。」二曰發干侯，【索隱】名登。地理志縣名，屬東郡。　【正義】括地志云：「發干故城在博州堂邑縣西南二十三里。」三曰宜春侯，【索隱】名伉。地理志宜春，縣名，屬汝南。【正義】括地志云：「宜春故城在豫州汝陽縣西六十七里。」貴震天下。天下歌之曰：「生男無喜，生女無怒，獨不見衞子夫霸天下！」

是時平陽主寡居，當用列侯尚主。主與左右議長安中列侯可為夫者，皆言大將軍可。主笑曰：「此出吾家，常使令騎從我出入耳，奈何用為夫乎？」左右侍御者曰：「今大將軍姊為皇后，三子為侯，富貴振動天下，主何以易之乎？」於是主乃許之。言之皇后，令白之武帝，乃詔衞將軍尚平陽公主焉。

　　褚先生曰：丈夫龍變。傳曰：「蛇化為龍，不變其文；家化為國，不變其姓。」丈夫當時富貴，百惡滅除，光耀榮華，貧賤之時何足累之哉！

　　武帝時，幸夫人尹婕妤。【索隱】韋昭云「婕，承；妤，助也」。一云「美好也」。聲類云幸也，字亦從女。漢舊儀云「皇后為婕妤下輿，禮比丞相也」。邢夫人號娙娥，【索隱】服虔云「娙音近妍」。徐廣音五耕反。鄒誕生音莖。字林音五經反。說文云「娙，長也，好也」。許慎云「秦晉之閒謂好為娙」。又方言曰「美貌謂之娥」。漢舊儀云「娙娥秩比將軍、御史大夫」。衆人謂之「娙何」。娙何秩比中二千石，【索隱】按：崔浩云「中猶滿也。漢制九卿已上秩一歲滿二千斛」。又漢官儀云「中二千石俸月百八十斛」。容華秩比二千石，【索隱】按二千石是郡守之秩。漢官儀云「其俸月百二十斛」。又有真二千石者，如淳云「諸侯王相在郡守上，秩真二千石」。漢律真二千石俸月二萬。按是二萬斗也，則二萬斗亦是二千石也。崔浩云「列卿已上秩石皆正二千石」。按此則是真二千石也。其云中二千石，亦不滿二千，蓋千八九百耳。此崔氏之說，今兼引而解之。婕妤秩比列侯。常從婕妤遷為皇后。

　　尹夫人與邢夫人同時並幸，有詔不得相見。尹夫人自請武帝，願望見邢夫人，帝許之。即令他夫人飾，從御者數十人，為邢夫人來前。尹夫人前見之，曰：「此非邢夫人身也。」帝曰：「何以言之？」對曰：「視其身貌形狀，不足以當人主矣。」於是帝乃詔使邢夫人衣故衣，獨身來前。尹夫人望見之，曰：「此真是也。」於是乃低頭俛而泣，自痛其不如也。諺曰：「美女入室，惡女之仇。」

　　褚先生曰：浴不必江海，要之去垢；馬不必騏驥，要之善走；士不必賢世，要之知道；女不必貴種，要之貞好。傳曰：「女無美惡，入室見妬；士無賢不肖，入朝見嫉。」美女者，惡女之仇。豈不然哉！

　　鈎弋夫人【索隱】按夫人姓趙，河閒人。漢書云「武帝過河閒，望氣者言此有奇女，天子乃使使召之。女兩手皆拳，上自披之，手即時伸。由是幸，號曰拳夫人。後居鉤弋宮，號曰鉤弋夫人」。列仙傳云「發手得一玉鉤，故號焉」。漢武故事云「宮在直城門南」。廟記云「宮有千門萬戶，不可記名也」。【正義】括地志云：「鉤弋宮在長安城中，門名堯母門也。」姓趙氏，【索隱】按漢書，昭帝即位，追尊太后父趙父為順成侯。河間人也。得幸武帝，生子一人，昭帝是也。武帝年七十，乃生昭帝。昭帝立時，年五歲耳。【集解】徐廣曰：「武帝崩年正七十，昭帝年八歲耳。」【索隱】按徐廣依漢書，以武帝年七十崩，崩時昭帝年八歲。此褚先生之記。漢書云「元始三年，昭帝生」，誤也。按：元始當為太始。

衞太子廢後，未復立太子。而燕王旦上書，願歸國入宿衞。武帝怒，立斬其使者於北闕。

　　上居甘泉宮，召畫工圖畫周公負成王也。於是左右羣臣知武帝意欲立少子也。後數日，帝譴責鈎弋夫人。夫人脫簪珥叩頭。帝曰：「引持去，送掖庭獄！」夫人還顧，帝曰：「趣行，女不得活！」夫人死雲陽宮。【索隱】按三輔故事云「葬甘泉宮南。後昭帝起雲陵，邑三千戶」。漢武故事云「旣殯，香聞十里，上疑非常人，發棺視之，無尸，衣履存焉」。【正義】括地志云：「雲陽宮，秦之甘泉宮，在雍州雲陽縣西北八十里。秦始皇作甘泉宮，去長安三百里，黃帝以來祭圜丘處也。」時暴風揚塵，百姓感傷。使者夜持棺往葬之，【正義】括地志云：「雲陽陵，漢鉤弋夫人陵也，在雲陽縣西北五十八里。孝武帝鉤弋趙婕妤，昭帝之母，齊人，姓趙。少好清靜，六年卧病，右手捲，飲食少。望氣者云『東北有貴人』，推而得之。召到，姿色甚佳。武帝持其手伸之，得玉鉤，後生昭帝。武帝末年殺夫人，殯之而尸香一日。昭帝更葬之，棺但存絲履也。宮記云『武帝思之，為起通靈臺於甘泉，常有一青鳥集臺上往來，至宣帝時乃止』。」封識其處。

　　其後帝閑居，問左右曰：「人言云何？」左右對曰：「人言且立其子，何去其母乎？」帝曰：「然。是非兒曹愚人所知也。往古國家所以亂也，由主少母壯也。女主獨居驕蹇，淫亂自恣，莫能禁也。女不聞呂后邪？」故諸為武帝生子者，無男女，其母無不譴死，豈可謂非賢聖哉！昭然遠見，為後世計慮，固非淺聞愚儒之所及也。謚為「武」，豈虛哉！

索隱述贊曰：禮貴夫婦，易叙乾坤。配陽成化，比月居尊。河洲降淑，天曜垂軒。德著任、姒，慶流娀、嫄。逮我炎曆，斯道克存。呂權大寶，竇善玄言。自茲已降，立嬖以恩。內無常主，後嗣不繁。

## 楚元王世家第二十

楚元王劉交者，【正義】年表云都彭城。高祖之同母【集解】徐廣曰：「一作『父』。」【索隱】按：漢書作「同父」。言同父者，以明異母也。少弟也，字游。

高祖兄弟四人，長兄伯，伯蚤卒。始高祖微時，嘗辟事，時時與賔客過巨嫂食。【集解】徐廣曰：「漢書云丘嫂也。」【索隱】漢書作「丘」。應劭云「丘，姓也」。孟康云「丘，空也。兄亡，空有嫂也」。今此作「巨」，巨，大也，謂長嫂也。劉氏云「巨，一作『丘』。」嫂厭叔，叔與客來，嫂詳為羹盡，櫟釜，【索隱】櫟音歷。謂以杓歷釜旁，使為聲。漢書作「轑」，音勞。賔客以故去。已而視釜中尚有羹，高祖由此怨其嫂。及高祖為帝，封昆弟，而伯子獨不得封。太上皇以為言，高祖曰：「某非忘封之也，為其母不長者耳。」於是乃封其子信為羹頡侯。【集解】徐廣曰：「羹頡侯以高祖七年封，封十三年，高后元年，有罪，削爵一級，為關內侯。」　【索隱】羹頡，爵號耳，非縣邑名，以其櫟釜故也。【正義】括地志云：「羹頡山在媯州懷戎縣東南十五里。」按：高祖取其山名為侯號者，怨故也。而王次兄仲於代。【集解】徐廣曰：「次兄名喜，字仲，以六年立為代王，其年罷。卒謚頃王。有子曰濞。」

高祖六年，已禽楚王韓信於陳，乃以弟交為楚王，都彭城。【索隱】漢書云楚王王薛郡、東海、彭城三十六縣也。即位二十三年卒，子夷王郢立。【索隱】漢書名郢客。夷王四年卒，子王戊立。

王戊立二十年，冬，坐為薄太后服私姦，【索隱】漢書云「私姦服舍中」。姚察云「姦於服舍，非必宮中」。又按：集注服虔云「私姦中人」。蓋以罪重，故至削郡也。削東海郡。春，戊與吳王合謀反，其相張尚、太傅趙夷吾諫，不聽。戊則殺尚、夷吾，起兵與吳西攻梁，破棘壁。【正義】括地志云：「大棘故城在宋州寧陵縣西七十里，即梁棘壁。」至昌邑南，【正義】括地志云：「有梁丘故城在曹州成武縣東北三十二里」也。與漢將周亞夫戰。漢絕吳楚糧道，士卒飢，吳王走，楚王戊自殺，軍遂降漢。

漢已平吳楚，孝景帝欲以德侯子續吳，【集解】徐廣曰：「德侯名廣，吳王濞之弟也。其父曰仲。」以元王子禮續楚。竇太后曰：「吳王，老人也，宜為宗室順善。今乃首率七國，紛亂天下，奈何續其後！」不許吳，許立楚後。是時禮為漢宗正。乃拜禮為楚王，奉元王宗廟，是為楚文王。

文王立三年卒，子安王道立。安王二十二年卒，子襄王經立。襄王立十四年卒，子王純代立。王純立，地節二年，中人上書告楚王謀反，王自殺，國除，入漢為彭城郡。【集解】徐廣曰：「純立十七年卒，謚節王。子延壽立，十九年死。」【索隱】按：太史公唯記王純為國人告反，國除。蓋延壽後更封，至十九年又謀反誅死，故不同也。　【正義】漢書云王純嗣十六年，子延壽嗣，與趙何齊謀反，延壽自殺，立三十二年國除。與此不同。地節是宣帝年號，去天漢四年二十九年，仍隔昭帝世。言到地節二年以下者，蓋褚先生誤也。

趙王劉遂者，【正義】年表云都邯鄲。其父高祖中子，名友，謚曰「幽」。幽王以憂死，故為「幽」。高后王呂祿於趙，一歲而高后崩。大臣誅諸呂呂祿等，乃立幽王子遂為趙王。

孝文帝即位二年，立遂弟辟彊，【索隱】音壁強二音，又音闢疆。取趙之河閒郡為河閒王，【正義】河閒，今瀛州也。以為文王。立十三年卒，子哀王福立。一年卒，無子，絕後，國除，入于漢。

遂旣王趙二十六年，孝景帝時坐晁錯以適削趙王常山之郡。吳楚反，趙王遂與合謀起兵。其相建德、【索隱】建德，其相名，史先失姓也。內史王悍諫，不聽。遂燒殺建德、王悍，發兵屯其西界，欲待吳與俱西。北使匈奴，與連和攻漢。漢使曲周侯酈寄擊之。趙王遂還，城守邯鄲，相距七月。吳楚敗於梁，不能西。匈奴聞之，亦止，不肯入漢邊。欒布自破齊還，乃并兵引水灌趙城。趙城壞，趙王自殺，邯鄲遂降。【正義】邯鄲，洺州縣也。趙幽王絕後。

太史公曰：國之將興，必有禎祥，君子用而小人退。國之將亡，賢人隱，亂臣貴。使楚王戊毋刑申公，【索隱】漢書申公名培，王戊胥靡之。遵其言，趙任防與先生，趙堯傳曰：「趙人防與公也。」【索隱】此及漢書雖不見趙不用防與公，蓋當時猶知事跡，或別有所見，故太史公明引以結其贊。豈有篡殺之謀，為天下僇哉？賢人乎，賢人乎！非質有其內，惡能用之哉？甚矣，「安危在出令，存亡在所任」，誠哉是言也！

索隱述贊曰：漢封同姓，楚有令名。旣滅韓信，王失彭城。穆生置醴，韋孟作程。王戊弃德，與吳連兵。太后命禮，為楚罪輕。文襄繼立，世挺才英。如何趙遂，代殞厥聲！興亡之兆，所任宜明。

## 荊燕世家第二十一

荊王劉賈，【正義】年表云都吳也。諸劉者，不知其何屬【集解】漢書賈，高帝從父兄。【索隱】按：注引漢書，云賈，高祖從父兄，則班固或別有所見也。初起時。漢王元年，還定三秦，劉賈為將軍，定塞地，【索隱】賈將兵定塞地，塞即桃林之塞。從東擊項籍。

漢四年，漢王之敗成皐，北渡河，得張耳、韓信軍，軍脩武，深溝高壘，使劉賈將二萬人，騎數百，渡白馬津入楚地，【正義】括地志云：「黎陽，一名白馬津，在滑州白馬縣北三十里。」按：賈從此津南過入楚地也。燒其積聚，以破其業，無以給項王軍食而已。楚兵擊劉賈，賈輙壁不肯與戰，而與彭越相保。

漢五年，漢王追項籍至固陵，【集解】徐廣曰：「在陽夏。」【正義】括地志云：「固陵，陵名。在陳州宛丘縣西北四十二里。」使劉賈南渡淮圍壽春。【正義】今壽州壽春縣是也。還至，使人閒招楚大司馬周殷。周殷反楚，佐劉賈舉九江，迎武王黥布兵，皆會垓下，共擊項籍。漢王因使劉賈將九江兵，與太尉盧綰西南擊臨江王共尉。【索隱】共敖之子。共尉已死，以臨江為南郡。【正義】今荊州也。

漢六年春，會諸侯於陳，【正義】今陳州也。廢楚王信，囚之，分其地為二國。當是時也，高祖子幼，昆弟少，又不賢，欲王同姓以鎮天下，乃詔曰：「將軍劉賈有功，及擇子弟可以為王者。」羣臣皆曰：「立劉賈為荊王，王淮東五十二城；【索隱】按表云劉賈都吳。又漢書以東陽郡封賈。東陽即臨淮，故云淮東也。【正義】括地志云西北四十里，蓋此縣是也。高祖弟交為楚王，王淮西三十六城。【正義】淮以西徐、泗、濠等州也。因立子肥為齊王。始王昆弟劉氏也。

高祖十一年秋，淮南王黥布反，東擊荊。荊王賈與戰，不勝，走富陵，【索隱】地理志縣名，屬臨淮。【正義】括地志云：「富陵故城在楚州盱眙縣東北六十里。」為布軍所殺。高祖自擊破布。十二年，立沛侯劉濞為吳王，王故荊地。

燕王劉澤者，諸劉遠屬也。【集解】漢書曰：「澤，高祖從祖昆弟。」【索隱】按注引漢書云高祖從祖昆弟。又楚漢春秋田子春說張卿云「劉澤，宗家也」。按言「宗家」，似疏遠矣。然則班固言「從祖昆弟」，當別有所見矣。高帝三年，澤為郎中。高帝十一年，澤以將軍擊陳豨，得王黃，為營陵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在北海。【正義】括地志云：「營陵故城在青州北海縣南三十里。」

高后時，齊人田生【集解】晉灼曰：「楚漢春秋田子春。」游乏資，以畫干營陵侯澤。【集解】服虔曰：「以計畫干之也。」文穎曰：「以工畫得寵也。」【索隱】畫，一音「計畫」之「畫」，又音「圖畫」之「畫」，兩家義並通也。澤大說之，用金二百斤為田生壽。田生已得金，即歸齊。二年，澤使人謂田生曰：「弗與矣。」【集解】孟康曰：「與，黨與。言不復與我為與也。」文穎曰：「不得與汝相知。」田生如長安，不見澤，而假大宅，令其子求事呂后所幸大謁者張子卿。【集解】徐廣曰：「名澤。」駰案：如淳曰閹人也。居數月，田生子請張卿臨，親脩具。張卿許往。田生盛帷帳共具，譬如列侯。張卿驚。酒酣，乃屏人說張卿曰：「臣觀諸侯王邸第百餘，皆高祖一切功臣。【索隱】按：此一切猶一例，同時也，非如他一切訓權時也。今呂氏雅故本推轂高帝就天下，【集解】如淳曰：「呂公知高祖相貴，以女妻之，推轂使為長者。」瓚曰：「謂諸呂共推轂高祖征伐成帝業。雅，正意也。」【索隱】按雅訓素也。謂呂氏素心奉推高祖取天下，若人推轂欲前進塗然也，此略同臣瓚之意也。推音昌誰反。功至大，又親戚太后之重。太后春秋長，諸呂弱，太后欲立呂產為呂王，王代。太后又重發之，【集解】文穎曰：「欲發之，恐大臣不聽。」鄧展曰：「重難發事。」恐大臣不聽。今卿最幸，大臣所敬，何不風大臣以聞太后，太后必喜。諸呂已王，萬戶侯亦卿之有。【正義】高后紀云封張卿為建陵侯。太后心欲之，而卿為內臣，不急發，恐禍及身矣。」張卿大然之，乃風大臣語太后。太后朝，因問大臣。大臣請立呂產為呂王。太后賜張卿千斤金，張卿以其半與田生。田生弗受，因說之曰：「呂產王也，諸大臣未大服。今營陵侯澤，諸劉，為大將軍，獨此尚觖望。【索隱】觖音決，又音企。今卿言太后，列十餘縣王之，彼得王，喜去，諸呂王益固矣。」張卿入言，太后然之。乃以營陵侯劉澤為琅邪王。琅邪王乃與田生之國。田生勸澤急行，毋留。出關，太后果使人追止之，已出，即還。

及太后崩，琅邪王澤乃曰：「帝少，諸呂用事，劉氏孤弱。」乃引兵與齊王合謀西，【集解】漢書音義曰：「澤至齊，為齊王所劫，不得去。乃說王，求詣京師，齊具車送之。不為本與齊合謀也。」【索隱】按漢書齊王傳云使祝午劫琅邪王至齊，因留琅邪王不得反國。澤乃說求入關，齊乃送之。與此文不同者，劉氏以為燕、齊兩史各言其主立功之跡，太史公聞疑傳疑，遂各記之，則所謂實錄。欲誅諸呂。至梁，聞漢遣灌將軍屯滎陽，澤還兵備西界，遂跳驅至長安。【集解】漢書音義曰：「跳驅，馳至長安也。」【索隱】跳，他彫反，脫獨去也。又音條，謂疾去也。代王亦從代至。諸將相與琅邪王共立代王為天子。天子乃徙澤為燕王，乃復以琅邪予齊，復故地。【集解】李奇曰：「本齊地，分以王澤，今復與齊也。」

澤王燕二年，薨，謚為敬王。傳子嘉，為康王。

至孫定國，與父康王姬姧，生子男一人。奪弟妻為姬。與子女三人姧。定國有所欲誅殺臣肥如令郢人，【集解】如淳曰：「定國自欲有所殺餘臣，肥如令郢人以告之。」【索隱】按如淳意以肥如亦臣名，令郢人以告定國也。小顏以為定國欲有所誅殺餘臣，而肥如令郢人乃告定國也。然按地理志，肥如在遼西也。郢人等告定國，定國使謁者以他法劾捕格殺郢人以滅口。至元朔元年，郢人昆弟復上書具言定國陰事，以此發覺。詔下公卿，皆議曰：「定國禽獸行，亂人倫，逆天，當誅。」上許之。定國自殺，國除為郡。

太史公曰：荊王王也，由漢初定，天下未集，故劉賈雖屬踈，然以策為王，填江淮之閒。劉澤之王，權激呂氏，【索隱】按謂田子春欲王劉澤，先使張卿說封呂產，乃恐以大臣觖望，澤卒得王，故為權激諸呂也。然劉澤卒南面稱孤者三世。事發相重，【集解】晉灼曰：「澤以金與田生以事張卿，張卿言之呂后，而劉澤得王，故曰『事發相重』。或曰事起於相重也。」【索隱】按：謂先發呂氏令重，我亦得其功，是事發相重也。豈不為偉乎！【索隱】偉者盛也，蓋盛其能激發也。

索隱述贊曰：劉賈初從，首定三秦。旣渡白馬，遂圍壽春。始迎黥布，絕閒周殷。賞功胙士，與楚為隣。營陵始爵，勳由擊陳。田生遊說，受賜千斤。權激諸呂，事發榮身。徙封傳嗣，亡於郢人。

## 齊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

齊悼惠王【正義】年表云都臨淄。劉肥者，高祖長庶男也。其母外婦也，曰曹氏。高祖六年，立肥為齊王，食七十城，諸民能齊言者皆予齊王。【索隱】謂其語音及名物異於楚魏。一云此時人多流亡，故使齊言者皆還齊王。

齊王，孝惠帝兄也。孝惠帝二年，齊王入朝。惠帝與齊王燕飲，亢禮如家人。【索隱】謂齊王是兄，不為君臣禮，而乃亢敵如家人兄弟之禮，故太后怒。呂太后怒，且誅齊王。齊王懼不得脫，乃用其內史勳計，獻城陽郡，【正義】括地志云：「濮州雷澤縣，本漢城陽縣。」按：後為郡也。以為魯元公主湯沐邑。呂太后喜，乃得辭就國。

悼惠王即位十三年，以惠帝六年卒。子襄立，是為哀王。

哀王元年，孝惠帝崩，呂太后稱制，天下事皆決於高后。二年，高后立其兄子酈侯【集解】徐廣曰：「酈，一作『鄜』。」【索隱】二字並音孚。鄜，縣名，在馮翊。酈縣在南陽。【正義】按：酈音呈益反。括地志云「故酈城在鄧州新城縣西北四十里」，蓋此縣是也。呂台【索隱】音胎。呂后兄子也。為呂王，割齊之濟南郡【正義】括地志云：「濟南故城在淄州長山縣西北二十五里。」為呂王奉邑。

哀王三年，其弟章入宿衞於漢，呂太后封為朱虛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琅邪。以呂祿女妻之。後四年，封章弟興居為東牟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東萊。皆宿衞長安中。

哀王八年，高后割齊琅邪郡【正義】今沂州也。立營陵侯劉澤為琅邪王。

其明年，趙王友入朝，幽死于邸。三趙王皆廢。高后立諸呂諸呂為三王，【集解】徐廣曰：「燕、趙、梁。」擅權用事。

朱虛侯年二十，有氣力，忿劉氏不得職。嘗入待高后燕飲，高后令朱虛侯劉章為酒吏。章自請曰：「臣，將種也，請得以軍法行酒。」高后曰：「可。」酒酣，章進飲歌舞。已而曰：「請為太后言耕田歌。」高后兒子畜之，笑曰：「顧而父知田耳。若生而為王子，安知田乎？【索隱】顧猶念也。而及若皆訓汝。」章曰：「臣知之。」太后曰：「試為我言田。」章曰：「深耕穊種，立苗欲疏，非其種者，鋤而去之。」呂后默然。頃之，諸呂有一人醉，亡酒，章追，拔劔斬之，而還報曰：「有亡酒一人，臣謹行法斬之。」太后左右皆大驚。業已許其軍法，無以罪也。因罷。自是之後，諸呂憚朱虛侯，雖大臣皆依朱虛侯，劉氏為益彊。

其明年，高后崩。趙王呂祿為上將軍，呂王產為相國，皆居長安中，聚兵以威大臣，欲為亂。朱虛侯章以呂祿女為婦，知其謀，乃使人陰出告其兄齊王，欲令發兵西，朱虛侯、東牟侯為內應，以誅諸呂，因立齊王為帝。

齊王旣聞此計，乃與其舅父駟鈞、【索隱】按舅謂舅父，猶姨稱姨母。郎中令祝午、中尉魏勃陰謀發兵。齊相召平聞之，【索隱】按廣陵人召平與東陵侯召平及此召平皆似別人也。功臣表平子奴以父功封黎侯也。乃發卒衞王宮。魏勃紿召平曰：「 王欲發兵，非有漢虎符驗也。而相君圍王，固善。勃請為君將兵衞衞王。」召平信之，乃使魏勃將兵圍王宮。勃旣將兵，使圍相府。召平曰：「嗟乎！道家之言『當斷不斷，反受其亂』，乃是也。」遂自殺。於是齊王以駟鈞為相，魏勃為將軍，祝午為內史，悉發國中兵。使祝午東詐琅邪王曰：「呂氏作亂，齊王發兵欲西誅之。齊王自以兒子，年少，不習兵革之事，願舉國委大王。大王自高帝將也，習戰事。齊王不敢離兵，【索隱】按服虔云「不敢離其兵而到琅邪」也。使臣請大王幸之臨菑見齊王計事，并將齊兵以西平關中之亂。」琅邪王信之，以為然，西馳見齊王。齊王與魏勃等因留琅邪王，而使祝午盡發琅邪國而并將其兵。

琅邪王劉澤旣見欺，不得反國，乃說齊王曰：「齊悼惠王高皇帝長子，推本言之，而大王高皇帝適長孫也，當立。今諸大臣狐疑未有所定，而澤於劉氏最為長年，大臣固待澤決計。今大王留臣無為也，不如使我入關計事。」齊王以為然，乃益具車送琅邪王。

琅邪王旣行，齊遂舉兵西攻呂國之濟南。於是齊哀王遺諸侯王書曰：「高帝平定天下，王諸子弟，悼惠王於齊。悼惠王薨，惠帝使留侯張良立臣為齊王。惠帝崩，高后用事，春秋高，聽諸呂擅廢高帝所立，又殺三趙王，【正義】隱王如意、幽王友，梁王恢徙王趙，並高祖子也。滅梁、燕、趙【正義】梁王恢、燕王建，梁王恢徙趙，分滅無後也。以王諸呂，分齊國為四。【索隱】謂濟南、琅邪、城陽并齊為四也。【正義】琅邪郡封劉澤，濟南郡以為呂王奉邑，城陽為魯元公主湯沐邑也。忠臣進諫，上惑亂不聽。今高后崩，皇帝春秋富，【索隱】按小顏云「言年幼也，比之於財，方未匱竭，故謂之富」也。未能治天下，固恃大臣諸將。今諸呂又擅自尊官，聚兵嚴威，劫列侯忠臣，矯制以令天下，宗廟所以危。今寡人率兵入誅不當為王者。」

漢聞齊發兵而西，相國呂產乃遣大將軍灌嬰東擊之。灌嬰至滎陽，乃謀曰：「諸呂將兵居關中，欲危劉氏而自立。我今破齊還報，是益呂氏資也。」乃留兵屯滎陽，使使喻齊王及諸侯，與連和，以待呂氏之變而共誅之。齊王聞之，乃西取其故濟南郡，亦屯兵於齊西界以待約。

呂祿、呂產欲作亂關中，朱虛侯與太尉勃、丞相平等誅之。朱虛侯首先斬呂產，於是太尉勃等乃得盡誅諸呂。而琅邪王亦從齊至長安。

大臣議欲立齊王，而琅邪王及大臣曰：「齊王母家駟鈞，惡戾，虎而冠者也。【集解】張晏曰：「言鈞惡戾，如虎而箸冠。」方以呂氏故幾亂天下，今又立齊王，是欲復為呂氏也。代王母家薄氏，君子長者；且代王又親高帝子，於今見在，且最為長。以子則順，以善人則大臣安。」於是大臣乃謀迎立代王，而遣朱虛侯以誅呂氏事告齊王，令罷兵。

灌嬰在滎陽，聞魏勃本教齊王反，旣誅呂氏，罷齊兵，使使召責問魏勃。勃曰：「失火之家，豈暇先言大人而後救火乎！」【索隱】此蓋舊俗之言，謂救火之急，不暇先啟家長也。亦猶國家有難，不暇待詔命也。因退立，股戰而栗，恐不能言者，終無他語。灌將軍熟視笑曰：「人謂魏勃勇，妄庸人耳，【索隱】按妄庸謂凡妄庸劣之人也。何能為乎！」乃罷魏勃。【索隱】罷謂不罪而放遣之。魏勃父以善鼔琴見秦皇帝。及魏勃少時，欲求見齊相曹參，家貧無以自通，乃常獨早夜掃齊相舍人門外。相舍人怪之，以為物，【索隱】姚氏云：「物，怪物。」而伺之，得勃。勃曰：「願見相君，無因，故為子掃，欲以求見。」於是舍人見勃曹參，因以為舍人。一為參御，言事，參以為賢，言之齊悼惠王。悼惠王召見，則拜為內史。始，悼惠王得自置二千石。及悼惠王卒而哀王立，勃用事，重於齊相。

王旣罷兵歸，而代王來立，是為孝文帝。

孝文帝元年，盡以高后時所割齊之城陽、琅邪、濟南郡復與齊，而徙琅邪王王燕，益封朱虛侯、東牟侯各二千戶。

是歲，齊哀王卒，太子側立，是為文王。

齊文王元年，漢以齊之城陽郡立朱虛侯為城陽王，以齊濟北郡【正義】今濟州，濟北王所都。立東牟侯為濟北王。

二年，濟北王反，漢誅殺之，地入于漢。

後二年，孝文帝盡封齊悼惠王子罷軍等七人【正義】罷音不。皆為列侯。

齊文王立十四年卒，無子，國除，地入于漢。

後一歲，孝文帝以所封悼惠王子分齊為王，齊孝王將閭以悼惠王子楊虛侯為齊王。故齊別郡盡以王悼惠王子：子志為濟北王，子辟光為濟南王，子賢為菑川王，子卬為膠西王，子雄渠為膠東王，與城陽、齊凡七王。【索隱】謂將閭為齊王；志為濟北王；卬，膠西王；辟光，濟南王；賢，菑川王；章，城陽王；雄渠，膠東王。

齊孝王十一年，吳王濞、楚王戊反，興兵西，告諸侯曰「將誅漢賊臣鼂錯以安宗廟」。膠西、膠東、菑川、濟南皆擅發兵應吳楚。欲與齊，齊孝王狐疑，城守不聽，三國兵共圍齊。【集解】張晏曰：「膠西、菑川、濟南也。」齊王使路中大夫【集解】張晏曰：「姓路，為中大夫。」【索隱】按路姓，為中大夫官，史失其名，故言姓及官。顧氏按路氏譜中大夫名卬也。卬，五剛反。告於天子。天子復令路中大夫還告齊王：「善堅守，吾兵今破吳楚矣。」路中大夫至，三國兵圍臨菑數重，無從入。三國將劫與路中大夫盟，曰：「若反言漢已破矣，齊趣下三國，不且見屠。」路中大夫旣許之，至城下，望見齊王，曰：「漢已發兵百萬，使太尉周亞夫擊破吳楚，方引兵救齊，齊必堅守無下！」三國將誅路中大夫。

齊初圍急，陰與三國通謀，約未定，會聞路中大夫從漢來，喜，及其大臣乃復勸王毋下三國。居無何，漢將欒布、平陽侯【索隱】按表是簡侯曹奇也。等兵至齊，擊破三國兵，解齊圍。已而復聞齊初與三國有謀，將欲移兵伐齊。齊孝王懼，乃飲藥自殺。景帝聞之，以為齊首善，以迫劫有謀，非其罪也，乃立孝王太子壽為齊王，是為懿王，續齊後。而膠西、膠東、濟南、菑川王咸誅滅，地入于漢。徙濟北王王菑川。齊懿王立二十二年卒，子次景立，是為厲王。

齊厲王其母曰紀太后。太后取其弟紀氏女為厲王后。王不愛紀氏女。太后欲其家重寵，【索隱】重，直龍反。謂欲世寵貴於王宮也。令其長女紀翁主【索隱】按如淳云「諸王女云翁主。稱其母姓，故謂之紀翁主」。入王宮，正其後宮，毋令得近王，欲令愛紀氏女。王因與其姊翁主姧。

齊有宦者徐甲，入事漢皇太后。【索隱】謂王太后，武帝母也。皇太后有愛女曰脩成君，脩成君非劉氏，【集解】張晏曰：「王太后前嫁金氏所生。」太后憐之。脩成君有女名娥，太后欲嫁之於諸侯，宦者甲乃請使齊，必令王上書請娥。皇太后喜，使甲之齊。是時齊人主父偃知甲之使齊以取后事，亦因謂甲：「即事成，幸言偃女願得充王後宮。」甲旣至齊，風以此事。紀太后大怒，曰：「王有后，後宮具備。且甲，齊貧人，急【集解】徐廣曰：「一作『及』。」乃為宦者，入事漢，無補益，乃欲亂吾王家！且主父偃何為者？乃欲以女充後宮！」徐甲大窮，還報皇太后曰：「王已願尚娥，然有一害，恐如燕王。」燕王者，與其子昆弟姦，新坐以死，亡國，故以燕感太后。太后曰：「無復言嫁女齊事。」事浸潯，不得聞於天子。主父偃由此亦與齊有郤。

主父偃方幸於天子，用事，因言：「齊臨菑十萬戶，市租千金，【索隱】市租謂所賣之物出稅，日得千金，言齊人衆而且富也。人衆殷富，巨於長安，此非天子親弟愛子不得王此。今齊王於親屬益踈。」乃從容言：「呂太后時齊欲反，吳楚時孝王幾為亂。今聞齊王與其姊亂。」於是天子乃拜主父偃為齊相，且正其事。主父偃旣至齊，乃急治王後宮宦者為王通於姊翁主所者，令其辭證皆引王。王年少，懼大罪為吏所執誅，乃飲藥自殺。絕無後。

是時趙王懼主父偃一出廢齊，恐其漸踈骨肉，乃上書言偃受金及輕重之短。【索隱】謂偃挾齊不娶女之恨，因言齊之短，為輕重之辭，謂言臨菑富及吳、楚、孝王時事是也。天子亦旣囚偃。公孫弘言：「齊王以憂死毋後，國入漢，非誅偃無以塞天下之望。」遂誅偃。

齊厲王立五年死，毋後，國入于漢。

齊悼惠王後尚有二國，城陽及菑川。菑川地比齊。天子憐齊，為悼惠王冢園在郡，割臨菑東環悼惠王冢園邑盡以予菑川，以奉悼惠王祭祀。

城陽景王章，【正義】年表云都莒也。齊悼惠王子，以朱虛侯與大臣共誅諸呂，而章身首先斬相國呂王產於未央宮。孝文帝旣立，益封章二千戶，賜金千斤。孝文二年，以齊之城陽郡立章為城陽王。立二年卒，子喜立，是為共王。

共王八年，徙王淮南。【索隱】按當孝文帝之十二年也。【正義】年表云都陳也。四年，復還王城陽。凡三十三年卒，子建延立，是為頃王。

頃王二十八年卒，子義立，是為敬王。敬王九年卒，子武立，是為惠王。惠王十一年卒，子順立，是為荒王。荒王四十六年卒，子恢立，【集解】徐廣曰：「甘露二年。」是為戴王。戴王八年卒，子景立，至建始三年，【正義】建始，成帝年號。從建始四年上至天漢四年，六十七矣，蓋褚先生次之。十五歲，卒。

濟北王興居，【正義】都濟州也。齊悼惠王子，以東牟侯助大臣誅諸呂，功少。及文帝從代來，興居曰：「請與太僕嬰入清宮。」廢少帝，共與大臣尊立孝文帝。

孝文帝二年，以齊之濟北郡立興居為濟北王，與城陽王俱立。立二年，反。始大臣誅呂氏時，朱虛侯功尤大，許盡以趙地王朱虛侯，盡以梁地王東牟侯。及孝文帝立，聞朱虛、東牟之初欲立齊王，故絀其功。及二年，王諸子，乃割齊二郡以王章、興居。章、興居自以失職奪功。章死，而興居聞匈奴大入漢，漢多發兵，使丞相灌嬰擊之，文帝親幸太原，以為天子自擊胡，遂發兵反於濟北。天子聞之，罷丞相及行兵，皆歸長安。使棘蒲侯柴將軍【集解】張晏曰：「柴武。」擊破虜濟北王，王自殺，地入于漢，為郡。

後十二年，文帝十六年，復以齊悼惠王子安都侯【索隱】地理志安都闕。【正義】安都故城在瀛州高陽縣西南三十九里。志為濟北王。十一年，吳楚反時，志堅守，不與諸侯合謀。吳楚已平，徙志王菑川。

濟南王辟光，【正義】辟音壁。都濟南郡。齊悼惠王子，以勒侯【索隱】勒，漢書作「朸」，並音力。地理志縣名，屬平原也。孝文十六年為濟南王。十一年，與吳楚反。漢擊破，殺辟光，以濟南為郡，地入于漢。

菑川王賢，【正義】年表云淄川王都劇。故城在青州壽光縣西三十一里。齊悼惠王子，以武城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平原。【正義】貝州縣。文帝十六年為菑川王。十一年，與吳楚反，漢擊破，殺賢。

天子因徙濟北王志王菑川。志亦齊悼惠王子，以安都侯王濟北。菑川王反，毋後，乃徙濟北王王菑川。凡立三十五年卒，謚為懿王。子建代立，是為靖王。二十年卒，子遺代立，是為頃王。三十六年卒，子終古立，是為思王。二十八年卒，子尚立，是為孝王。五年卒，子橫立，至建始【正義】亦褚少孫次之。三年，十一歲，卒。

膠西王卬，【正義】卬，五郎反。年表云都高苑。括地志云：「高苑故城在淄州長山縣北四里。」齊悼惠王子，以昌平侯【正義】括地志云：「昌平故城在幽州東南六十里也。」文帝十六年為膠西王。十一年，與吳楚反。漢擊破，殺卬，地入于漢，為膠西郡。

膠東王雄渠，【正義】年表云都即墨。按：即墨故城在萊州膠東縣南六十里。齊悼惠王子，以白石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金城。【正義】白石古城在德州安德縣北二十里。文帝十六年為膠東王。十一年，與吳楚反，漢擊破，殺雄渠，地入于漢，為膠東郡。

太史公曰：諸侯大國無過齊悼惠王。以海內初定，子弟少，激秦之無尺土封，故大封同姓，以填萬民之心。及後分裂，固其理也。

索隱述贊曰：漢矯秦制，樹屏自彊。表海大國，悉封齊王。呂后肆怒，乃獻城陽。哀王嗣立，其力不量。朱虛仕漢，功大策長。東牟受賞，稱亂貽殃。膠東、濟北，雄渠，辟光。齊雖七國，忠孝者昌。

## 蕭相國世家第二十三

蕭相國何者，沛豐人也。【索隱】按春秋緯「蕭何感昴精而生，典獄制律」。以文無害【集解】漢書音義曰：「文無害，有文無所枉害也。律有無害都吏，如今言公平吏。一曰，無害者如言『無比』，陳留閒語也。」【索隱】按：裴注已列數家，今更引二說。應劭云「雖為文吏，而不刻害也」。韋昭云「為有文理，無傷害也。」為沛主吏掾。【索隱】漢書云「何為主吏」。主吏，功曹也。又云「何為沛掾」，是何為功曹掾也。

高祖為布衣時，何數以吏事護高祖。【索隱】說文云：「護，救視也。」高祖為亭長，常左右之。高祖以吏繇咸陽，吏皆送奉錢三，何獨以五。【集解】李奇曰：「或三百，或五百也。」【索隱】奉音扶用反。謂資俸之。如字讀，謂奉送之也。錢三百，謂他人三百，何獨五百也。劉氏云：「時有重者一當百，故有送錢三者。」

秦御史監郡者與從事，常辨之。【集解】張晏曰：「何與共事修辨明，何素有方略也。」蘇林曰：「辟何與從事也。秦時無刺史，以御史監郡。」【索隱】按：何與御史從事常辨明，言稱職也。故張晏曰「何與共事修辨明，何素有方略」是也。何乃給泗水卒史【集解】徐廣曰：「沛縣有泗水亭。又秦以沛為泗水郡。」駰按：文穎曰「何為泗水郡卒史」。【索隱】如淳按：律，郡卒史書佐各十人也。卒，祖忽反。事第一。【索隱】按：謂課最居第一也。秦御史欲入言徵何，何固請，得毋行。

及高祖起為沛公，何常為丞督事。【索隱】謂高祖起沛，令何為丞，常監督庶事也。沛公至咸陽，諸將皆爭走【索隱】音奏。奏者，趨向之。金帛財物之府分之，何獨先入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圖書藏之。沛公為漢王，以何為丞相。項王與諸侯屠燒咸陽而去。漢王所以具知天下阨塞，戶口多少，彊弱之處，民所疾苦者，以何具得秦圖書也。何進言韓信，漢王以信為大將軍。語在淮陰侯事中。

漢王引兵東定三秦，何以丞相留收巴蜀，填撫諭告，使給軍食。漢二年，漢王與諸侯擊楚，何守關中，侍太子，治櫟陽。為法令約束，立宗廟社稷宮室縣邑，輙奏上，可，許以從事；即不及奏上，輙以便宜施行，上來以聞。【集解】應劭曰：「上來還，乃以所為聞之。」關中事計戶口轉漕【索隱】轉，劉氏音張戀反。漕，水運。給軍，漢王數失軍遁去，何常興關中卒，輙補缺。上以此專屬任何關中事。

漢三年，漢王與項羽相距京索之閒，上數使使勞苦丞相。鮑生謂丞相曰：「王暴衣露蓋，數使使勞苦君者，有疑君心也。為君計，莫若遣君子孫昆弟能勝兵者悉詣軍所，上必益信君。」於是何從其計，漢王大說。

漢五年，旣殺項羽，定天下，論功行封。羣臣爭功，歲餘功不決。高祖以蕭何功最盛，封為酇侯，【集解】文穎曰：「音贊。」瓚曰：「今南鄉酇縣也。孫檢曰『有二縣，音字多亂。其屬沛郡者音嵯，屬南陽者音讚』。按茂陵書，蕭何國在南陽，宜呼讚。今多呼嵯，嵯舊字作『䣜』，今皆作『酇』，所由亂也。」【索隱】鄒氏云：「屬沛郡音嵯，屬南陽音贊。」又臣瓚按茂陵書：「蕭何國在南陽，則字當音贊，今多呼為嵯也。」注：「瓚曰今南鄉酇縣。」顧氏云：「南鄉，郡名也。太康地理志云『魏武帝建安中分南陽立南鄉郡，晉武帝又曰順陽郡也』。」所食邑多。功臣皆曰：「臣等身被堅執銳，多者百餘戰，少者數十合，攻城略地，大小各有差。今蕭何未嘗有汗馬之勞，徒持文墨議論，不戰，顧反居臣等上，何也？」高帝曰：「諸君知獵乎？」曰：「知之。」「知獵狗乎？」曰：「知之。」高帝曰：「夫獵，追殺獸兎者狗也，而發蹤指示獸處者人也。今諸君徒能得走獸耳，功狗也。至如蕭何，發蹤指示，功人也。且諸君獨以身隨我，多者兩三人。今蕭何舉宗數十人皆隨我，功不可忘也。」羣臣皆莫敢言。

列侯畢已受封，及奏位次，皆曰：「平陽侯曹參身被七十創，攻城略地，功最多，宜第一。」上已橈功臣，【集解】應劭曰：「橈，屈也。」【索隱】音女教反。多封蕭何，至位次未有以復難之，然心欲何第一。關內侯鄂君進曰：【索隱】按功臣表，鄂君即鄂千秋，封安平侯。「羣臣議皆誤。夫曹參雖有野戰略地之功，此特一時之事。夫上與楚相距五歲，常失軍亡衆，逃身遁者數矣。然蕭何常從關中遣軍補其處，非上所詔令召，而數萬衆會上之乏絕者數矣。夫漢與楚相守滎陽數年，軍無見糧，蕭何轉漕關中，給食不乏。陛下雖數亡山東，蕭何常全關中以待陛下，此萬世之功也。今雖亡曹參等百數，何鈌於漢？漢得之不必待以全。奈何欲以一旦之功而加萬世之功哉！蕭何第一，曹參次之。」高祖曰：「善。」於是乃令蕭何，賜帶劔履上殿，入朝不趨。

上曰：「吾聞進賢受上賞。蕭何功雖高，得鄂君乃益明。」於是因鄂君故所食關內侯邑封為安平侯。【集解】徐廣曰：「以謁者從定諸侯有功，秩舉蕭何功，故因侯二千戶。封九年卒。至玄孫但，坐與淮南王安通，弃市，國除。」【正義】括地志云：「澤州安平縣，本漢安平縣。」是日，悉封何父子兄弟十餘人，皆有食邑。乃益封何二千戶，以帝嘗繇咸陽時何送我獨贏錢二也。【索隱】謂人皆三，何獨五，所以為贏二也。音盈。

漢十一年，陳豨反，高祖自將，至邯鄲。未罷，淮陰侯謀反關中，呂后用蕭何計，誅淮陰侯，語在淮陰事中。上已聞淮陰侯誅，使使拜丞相何為相國，益封五千戶，令卒五百人一都尉為相國衞。諸君皆賀，召平獨弔。召平者，故秦東陵侯。秦破，為布衣，貧，種瓜於長安城東，瓜美，故世俗謂之「東陵瓜」，從召平以為名也。召平謂相國曰：「禍自此始矣。上暴露於外而君守於中，非被矢石之事而益君封置衞者，以今者淮陰侯新反於中，疑君心矣。夫置衞衞君，非以寵君也。願君讓封勿受，悉以家私財佐軍，則上心說。」相國從其計，高帝乃大喜。

漢十二年秋，黥布反，上自將擊之，數使使問相國何為。相國為上在軍，乃拊循勉力百姓，悉以所有佐軍，如陳豨時。客有說相國曰：「君滅族不久矣。夫君位為相國，功第一，可復加哉？然君初入關中，得百姓心，十餘年矣，皆附君，常復孳孳得民和。上所為數問君者，畏君傾動關中。今君胡不多買田地，賤貰貸【正義】貰音世。又食夜反，賒也。下天得反。以自汙？上心乃安。」於是相國從其計，上乃大說。

上罷布軍歸，民道遮行上書，言相國賤彊買民田宅數千萬。上至，相國謁。上笑曰：「夫相國乃利民！」【索隱】謂相國取人田宅以為利，故云「乃利人」也。所以令相國自謝之。民所上書皆以與相國，曰：「君自謝民。」相國因為民請曰：「長安地狹，上林中多空地，弃，願令民得入田，毋收槀為禽獸食。」【索隱】苗子還種田人，留稿入官。上大怒曰：「相國多受賈人財物，乃為請吾苑！」乃下相國廷尉，械繫之。數日，王衞尉侍，【集解】如淳曰：「百官公卿表衞尉王氏，無名字。」前問曰：「相國何大罪，陛下繫之暴也？」上曰：「吾聞李斯相秦皇帝，有善歸主，有惡自與。今相國多受賈豎金而為民請吾苑，以自媚於民，故繫治之。」王衞尉曰：「夫職事苟有便於民而請之，真宰相事，陛下奈何乃疑相國受賈人錢乎！且陛下距楚數歲，陳豨、黥布反，陛下自將而往，當是時，相國守關中，搖足則關以西非陛下有也。相國不以此時為利，今乃利賈人之金乎？且秦以不聞其過亡天下，李斯之分過，【索隱】按：上文李斯歸惡而自予，是分過。又何足法哉。陛下何疑宰相之淺也。」【集解】韋昭曰：「用意淺。」高帝不懌。是日使使持節赦出相國。相國年老，素恭謹，入，徒跣謝。高帝曰：「相國休矣！相國為民請苑，吾不許，我不過為桀紂主，而相國為賢相。吾故繫相國，欲令百姓聞吾過也。」

何素不與曹參相能，及何病，孝惠自臨視相國病，因問曰：「君即百歲後，誰可代君者？」對曰：「知臣莫如主。」孝惠曰：「曹參何如？」何頓首曰：「帝得之矣！臣死不恨矣！」

何置田宅必居窮處，為家不治垣屋。曰：「後世賢，師吾儉；不賢，毋為勢家所奪。」

孝惠二年，相國何卒，【集解】東觀漢記云：「蕭何墓在長陵東司馬門道北百步。」【正義】括地志云：「蕭何墓在雍州咸陽縣東北三十七里。」謚為文終侯。【集解】徐廣曰：「功臣表蕭何以客初起從也。」

後嗣以罪失侯者四世，絕，天子輙復求何後，封續酇侯，功臣莫得比焉。

太史公曰：蕭相國何於秦時為刀筆吏，錄錄未有奇節。【索隱】錄音祿。及漢興，依日月之末光，何謹守管籥，因民之疾，奉法順流與之更始。淮陰、黥布等皆以誅滅，而何之勳爛焉。位冠羣臣，聲施後世，與閎夭、散宜生等爭烈矣。

索隱述贊曰：蕭何為吏，文而無害。及佐興王，舉宗從沛。關中旣守，轉輸是賴。漢軍屢疲，秦兵必會。約法可久，收圖可大。指獸發蹤，其功實最。政稱畫一，居乃非泰。繼絕寵勤，式旌礪帶。

## 曹相國世家第二十四

平陽侯【正義】晉州城即平陽故城也。曹參者，沛人也。【集解】張華曰：「曹參字敬伯。」【索隱】地理志平陽縣屬河東。又按春秋緯及博物志，並云參字敬伯。【正義】按：沛，今徐州縣也。秦時為沛獄掾，而蕭何為主吏，居縣為豪吏矣。

高祖為沛公而初起也，參以中涓從。【集解】漢書音義曰：「中涓如中謁者。」【索隱】涓音古玄反。將擊胡陵、方與，【索隱】地理志二縣皆屬山陽郡。【正義】胡陵，縣名，在方與之南。方音房，與音預，兗州縣也。攻秦監公軍，【集解】漢書音義曰：「監，御史監郡者；公，名。秦一郡置守、尉、監三人。」【索隱】按注，公者監之名，然本紀泗川監名平，則平是名，公為相尊之稱也。大破之。東下薛，擊泗水守軍薛郭西。復攻胡陵，取之。徙守方與。方與反為魏，擊之。【正義】曹參擊方與。豐反為魏，【索隱】時雍齒守豐，為魏反沛公。攻之。賜爵七大夫。擊秦司馬𡰱【正義】音夷。軍碭東，破之，取碭、狐父、【集解】徐廣曰：「伍被曰『吳濞敗於狐父』。」【索隱】地理志碭屬梁國。狐父，地名，在梁碭之閒。徐氏引伍被云「吳濞敗於狐父」，是吳與梁相拒而敗處。【正義】括地志云：「狐父亭在宋州碭山縣東南三十里。」祁善置。【集解】文穎曰：「善置，置名也。」晉灼曰：「祁音坻。孫檢曰『漢謂驛曰置。善，名也』。」【索隱】按：司馬彪郡國志穀熟有祁亭。劉氏音遲，又如字。善置，置名，漢謂驛為置。【正義】括地志云：「故祁城在宋州下邑縣東北四十九里，漢祁城縣也。」言取碭、狐父及祁縣之善置。又攻下邑以西，至虞，【索隱】地理志下邑、虞皆屬梁國。【正義】宋州下邑縣在州東百一十里。漢下邑城，今碭山縣是。虞城縣在州北五十里，古虞國，商均所封。擊章邯車騎。攻爰戚【集解】徐廣曰：「宣帝時有爰戚侯。」【索隱】蘇林云「縣名，屬山陽」。按功臣表，爰戚侯趙成。【正義】音寂。劉音七歷反。今在兗州南，近亢父縣。及亢父，【索隱】地理志縣名，屬東平。【正義】括地志：「亢父故城在兗州任城縣南五十一里。」先登。遷為五大夫。北救東阿，【索隱】時章邯圍田榮於東阿也。【正義】今濟州東阿也。擊章邯軍，陷陳，追至濮陽。攻定陶，取臨濟。【正義】淄州高苑縣西北二里有狄故城，安帝改曰臨濟。南救雍丘。擊李由軍，破之，殺李由，虜秦候一人。秦將章邯破殺項梁也，沛公與項羽引而東。楚懷王以沛公為碭郡長，將碭郡兵。於是乃封參為執帛，【集解】張晏曰：「孤卿也。或曰楚官名。」號曰建成君。【索隱】地理志建成縣屬沛郡。遷為戚公，【索隱】謂遷參為戚令。　【正義】即爰戚縣也，是時屬沛郡。屬碭郡。

其後從攻東郡尉軍，破之成武南。【索隱】地理志成武縣屬山陽。擊王離軍成陽南，【索隱】地理志縣名，在濟陰。成，地名。周武王封弟季載於成，其後代遷於成之陽，故曰成陽。【正義】成陽故城，濮州雷澤縣是。史記云武王封弟季載於成。其後遷於成之陽，故曰成陽也。復攻之杠里，大破之。追北，西至開封，擊趙賁軍，破之，【索隱】賁音奔。圍趙賁開封城中。西擊將楊熊軍於曲遇，【集解】徐廣曰：「在中牟。【索隱】曲，丘禹反。遇，牛凶反。【正義】曲，丘羽反。遇，牛恭反。司馬彪郡國志云「中牟有曲遇聚」。按：中牟，鄭州縣也。破之，虜秦司馬及御史各一人。遷為執珪。【集解】張晏曰：「侯伯執珪以朝，位比之。」如淳曰：「呂氏春秋『得伍員者位執珪』。古爵名。」從攻陽武，【正義】括地志云：「陽武故城在鄭州陽武縣東北十八里，漢陽武縣城也。」下轘轅、緱氏，【索隱】地理志陽武、緱氏二縣屬河南。轘轅，道名，在緱氏南。　【正義】緱氏，洛州縣也。括地志云：「轘轅故關在洛州緱氏縣東南四十里。十三州志云轘轅道凡十二曲，是險道。」絕河津，【正義】津，濟渡處。括地志云：「平陰故津在洛州洛陽縣東北五十里。」還擊趙賁軍尸北，破之。【集解】徐廣曰：「尸在偃師。」孟康曰：「尸鄉北。」【正義】破趙賁軍於尸鄉之北也。括地志云：「尸鄉亭在洛州偃師縣，在洛州東南也。」從南攻犨，與南陽守齮戰陽城郭東，【集解】應劭曰：「今赭陽。」【索隱】徐廣云「陽城在南陽」，應劭云「今赭陽」。赭陽是南陽之縣。陷陳，【正義】陷南陽守於陽城郭東也。取宛，虜齮，盡定南陽郡。從西攻武關、嶢關，【正義】括地志云：「故武關在商州商洛縣東九十里。藍田關在雍州藍田縣東南九十里，即秦嶢關也。」取之。前攻秦軍藍田南，【正義】雍州藍田縣在州東南八十里，因藍田山為名。又夜擊其北，秦軍大破，遂至咸陽，滅秦。

項羽至，以沛公為漢王。漢王封參為建成侯。從至漢中，【正義】梁州本漢中郡。遷為將軍。從還定三秦，初攻下辯、故道、【索隱】地理志二縣名，皆屬武都。辯音皮莧反。【正義】括地志云：「成州同谷縣，本漢下辯道。」又云：「鳳州兩當縣，本漢故道縣，在州西五十里。」雍、斄。【索隱】地理志二縣名，屬右扶風。斄音胎。　【正義】斄作「邰」，音貽。括地志云：「故雍縣南七里。故斄城一名武功，縣西南二十二里，古邰國也。」擊章平軍於好畤南，【正義】括地志云：「好畤城在雍州好畤縣東南十三里。」破之，圍好畤，取壤鄉。【集解】文穎曰：「地名。」擊三秦軍壤東及高櫟，【索隱】櫟音歷。按：文穎云「壤鄉、高櫟皆地名也」。然盡在右扶風，今其地闕也。【正義】音歷。皆村邑名。壤鄉，今雍州武功縣東南一十餘里高壤坊，是高櫟近壤鄉也。破之。復圍章平，章平出好畤走。因擊趙賁、內史保軍，破之。東取咸陽，更名曰新城。【索隱】按：漢書高帝元年咸陽名新城，武帝改名曰渭城。參將兵守景陵【集解】漢書音義曰：「縣名也。」二十日，三秦使章平等攻參，參出擊，大破之。賜食邑於寧秦。【集解】蘇林曰：「今華陰。」參以將軍引兵圍章邯於廢丘。【正義】周曰犬丘，秦更名廢丘，漢更名槐里，今故城在雍州始平縣東南十里。以中尉從漢王出臨晉關。【正義】即蒲津關也，在臨晉縣。故言臨晉關，今在同州也。至河內，下脩武，【正義】今懷州獲嘉縣，古脩武也。渡圍津，【集解】徐廣曰：「東郡白馬有圍津。」【索隱】顧氏按：水經注白馬津有韋鄉、韋津城。「圍」與「韋」同，古今字變爾。　【正義】括地志云：「黎陽津一名白馬津，在滑州白馬縣北三十里。帝王世紀云『白馬縣南有韋城，故豕韋國也』。續漢書郡國志云『白馬縣有韋城』。」東擊龍且、項他定陶，破之。東取碭、蕭、彭城。【正義】徐州二縣。擊項籍軍，漢軍大敗走。參以中尉圍取雍丘。王武反於黃，【集解】徐廣曰：「內黃縣有黃澤。」程處反於燕，【集解】徐廣曰：「東郡燕縣。」駰案：漢書音義曰「皆漢將」。往擊，盡破之。柱天侯反於衍氏，【索隱】天柱侯不知其誰封。衍氏，魏邑。地理志云天柱在廬江潛縣。又進破取衍氏。擊羽嬰於昆陽，追至葉。還攻武彊，【集解】瓚曰：「武彊城在陽武。」【正義】括地志云：「武彊故城在鄭州管城縣東北三十一里。」因至滎陽。參自漢中為將軍中尉，從【索隱】才用反。擊諸侯，及項羽敗，還至滎陽，凡二歲。

高祖三年，拜為假左丞相，入屯兵關中。月餘，魏王豹反，以假左丞相別與韓信東攻魏將軍孫遫軍東張，【集解】徐廣曰：「張者，地名。功臣表有張侯毛澤之。」駰按：蘇林曰屬河東。【索隱】遫音速。【正義】括地志云：「張陽故城一名東張城，在蒲州虞鄉縣西北四十里。」大破之。因攻安邑，得魏將王襄。擊魏王於曲陽，【正義】括地志云：「上曲陽，定州恆陽縣是。下曲陽在定州鼓城縣西五里。」追至武垣，【集解】徐廣曰：「河東有垣縣。」【正義】括地志云：「武垣縣，今瀛州城是。地理志云武垣縣屬涿郡也。」生得魏王豹。取平陽，【正義】晉州城是。得魏王母妻子，盡定魏地，凡五十二城。賜食邑平陽。因從韓信擊趙相國夏說軍於鄔東，【集解】徐廣曰：「鄔縣在太原。音烏古反。」【索隱】地理志鄔，太原縣名。音烏古反。大破之，斬夏說。韓信與故常山王張耳引兵下井陘，擊成安君，而令參還圍趙別將戚將軍於鄔城中。戚將軍出走，追斬之。乃引兵詣敖倉漢王之所。韓信已破趙，為相國，東擊齊。參以右丞相屬韓信，攻破齊歷下軍，遂取臨菑。還定濟北郡，攻著、漯陰、平原、鬲、盧。【索隱】地理志著縣屬濟南，盧縣屬泰山，漯陰、平原、鬲三縣屬平原。漯音吐答反。【正義】括地志云：「平原故城在德州平原縣東南十里。故鬲城在德州安德縣西北十五里。」盧縣，今濟州理縣是也。已而從韓信擊龍且軍於上假密，【集解】文穎曰：「或以為高密。」【索隱】漢書亦作「假密」。按：下定齊七十縣，則上假密非高密，亦是齊地，今闕。大破之，斬龍且，虜其將軍周蘭。定齊，凡得七十餘縣。得故齊王田廣相田光，其守相許章，及故齊膠東將軍田旣。韓信為齊王，引兵詣陳，與漢王共破項羽，而參留平齊未服者。

項籍已死，天下定，漢王為皇帝，韓信徙為楚王，齊為郡。參歸漢相印。高帝以長子肥為齊王，而以參為齊相國。以高祖六年賜爵列侯，與諸侯剖符，世世勿絕。食邑平陽萬六百三十戶，號曰平陽侯，除前所食邑。

以齊相國擊陳豨將張春軍，破之。黥布反，參以齊相國從悼惠王將兵車騎十二萬人，與高祖會擊黥布軍，大破之。南至蘄，還定竹邑、相、蕭、留。【索隱】地理志蘄、竹邑、相、蕭四縣屬沛。韋昭云「留今屬彭城」，則漢初亦屬沛也。【正義】括地志云：「徐州符離縣城，漢竹邑城也。李奇云『今竹邑也』。故相城在符離縣西北九十里。輿地志云『宋共公自睢陽徙相子城，又還睢陽』。蕭，徐州縣，古蕭叔國城也。故留城在徐州沛縣東南五十里，張良所封。」

參功：凡下二國，縣一百二十二；得王二人，相三人，將軍六人，大莫敖、【集解】漢書音義曰：「楚之卿號。」郡守、司馬、候、御史各一人。

孝惠帝元年，除諸侯相國法，更以參為齊丞相。參之相齊，齊七十城。天下初定，悼惠王富於春秋，參盡召長老諸生，問所以安集百姓，如齊故俗。諸儒以百數，言人人殊，參未知所定。聞膠西有蓋公，善治黃老言，使人厚幣請之。旣見蓋公，蓋公為言治道貴清靜而民自定，推此類具言之。參於是避正堂，舍蓋公焉。其治要用黃老術，故相齊九年，齊國安集，大稱賢相。

惠帝二年，蕭何卒。參聞之，告舍人趣治行，「吾將入相」。居無何，使者果召參。參去，屬其後相曰：「以齊獄市為寄，慎勿擾也。」後相曰：「治無大於此者乎？」參曰：「不然。夫獄市者，所以并容也，今君擾之，姦人安所容也？吾是以先之。」【集解】漢書音義曰：「夫獄市兼受善惡，若窮極，姦人無所容竄；姦人無所容竄，久且為亂。秦人極刑而天下畔，孝武峻法而獄繁，此其效也。老子曰『我無為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參欲以道化其本，不欲擾其末。」

參始微時，與蕭何善；及為將相，有郤。至何且死，所推賢唯參。參代何為漢相國，舉事無所變更，一遵蕭何約束。

擇郡國吏木詘於文辭，重厚長者，即召除為丞相史。吏之言文刻深，欲務聲名者，輙斥去之。日夜飲醇酒。卿大夫已下吏及賔客見參不事事，【集解】如淳曰：「不事丞相之事。」來者皆欲有言。至者，參輙飲以醇酒，間之，欲有所言，復飲之，醉而後去，終莫得開說，【集解】如淳曰：「開謂有所啟白。」以為常。

相舍後園近吏舍，吏舍日飲歌呼。從吏惡之，無如之何，乃請參游園中，聞吏醉歌呼，從吏幸相國召按之。乃反取酒張坐飲，亦歌呼與相應和。

參見人之有細過，專掩匿覆蓋之，府中無事。

參子窋【索隱】音張律反。為中大夫。惠帝怪相國不治事，以為「豈少朕與」？【索隱】按少者不足之詞，故胡亥亦云「丞相豈少我哉」。蓋帝以丞相豈不是嫌少於我哉。小顏以為「我年少」，非也。乃謂窋曰：「若歸，試私從容問而父曰：『高帝新弃羣臣，帝富於春秋，君為相，日飲，無所請事，何以憂天下乎？』然無言吾告若也。」【索隱】謂惠帝語窋，無得言我告汝令諫汝父，當自云是己意也。窋旣洗沐歸，間侍，自從其所諫參。參怒，而笞窋二百，曰：「趣入侍，天下事非若所當言也。」至朝時，惠帝讓參曰：「與窋胡治乎？【集解】如淳曰：「猶言用窋為治。」【索隱】按：胡，何也，言語參「何為治窋」也。乃者我使諫君也。」參免冠謝曰：「陛下自察聖武孰與高帝？」上曰：「朕乃安敢望先帝乎！」曰：「陛下觀臣能孰與蕭何賢？」上曰：「君似不及也。」參曰：「陛下言之是也。且高帝與蕭何定天下，法令旣明，今陛下垂拱，參等守職，遵而勿失，不亦可乎？」惠帝曰：「善。君休矣！」

參為漢相國，出入三年。卒，謚懿侯。子窋代侯。百姓歌之曰：「蕭何為法，顜若畫一；【集解】徐廣曰：「顜音古項反，一音較。」【索隱】覯，漢書作「講」，故文穎云「講，一作『較』」。按：訓直，又訓明，言法明直若畫一也。覯音講，亦作「覯」。小顏云「講，和也。畫一，言其法整齊也」。曹參代之，守而勿失。載其清浄，民以寧一。」

平陽侯窋，高后時為御史大夫。孝文帝立，免為侯。立二十九年卒，謚為靜侯。子奇代侯，立七年卒，謚為簡侯。子時代侯。時尚平陽公主，生子襄。時病癘，歸國。立二十三年卒，謚夷侯。子襄代侯。襄尚衞長公主，生子宗。立十六年卒，謚為共侯。子宗代侯。征和二年中，宗坐太子死，國除。

太史公曰：曹相國參攻城野戰之功所以能多若此者，以與淮陰侯俱。及信已滅，而列侯成功，唯獨參擅其名。參為漢相國，清靜極言合道。然百姓離秦之酷後，參與休息無為，故天下俱稱其美矣。

索隱述贊曰：曹參初起，為沛豪吏。始從中涓，先圖善置。執圭執帛，攻城略地。衍氏旣誅，昆陽失位。北禽夏說，東討田旣。剖符定封，功無與二。市獄勿擾，清浄不事。尚主平陽，代享其利。

## 留侯世家第二十五

留侯【索隱】韋昭云「留，今屬彭城」。按：良求封留，以始見高祖於留故也。【正義】括地志云：「故留城在徐州沛縣東南五十五里。今城內有張良廟也。」張良者，【索隱】漢書云字子房。按：王符、皇甫謐並以良為韓之公族，姬姓也。秦索賊急，乃改姓名。而韓先有張去疾乃張譴，恐非良之先代。其先韓人也。【索隱】良旣歷代相韓，故知其先韓人。顧氏按：後漢書云「張良出於城父」，城父縣屬潁川也。【正義】括地志云：「城父在汝州郟城縣東三十里，韓里也。」大父開地，【集解】應劭曰：「大父，祖父。開地，名。」相韓昭侯、宣惠王、襄哀王。父平，相釐王、悼惠王。韓系家及系本作桓惠王。悼惠王二十三年，平卒。卒二十歲，秦滅韓。良年少，未宦事韓。韓破，良家僮三百人，弟死不葬，悉以家財求客刺秦王，為韓報仇，以大父、父五世相韓故。【索隱】謂大父及父相韓五王，故云五世。

良嘗學禮淮陽。【正義】今陳州也。東見倉海君。【集解】如淳曰：「秦郡縣無倉海。或曰東夷君長。」【索隱】姚察以武帝時東夷穢君降，為倉海郡，或因以名，蓋得其近也。【正義】漢書武帝紀云「元年，東夷穢君南閭等降，為倉海郡，今貊穢國」，得之。太史公修史時已降為郡，自書之。括地志云：「穢貊在高麗南，新羅北，東至大海西。」得力士，為鐵椎重百二十斤。秦皇帝東游，良與客狙【集解】服虔曰：「狙，伺候也。」應劭曰：「狙，七預反，伺也。」徐廣曰：「伺候也，音千恕反。」【索隱】按：應劭云「狙，伺也。」一曰狙，伏伺也，音七豫反。謂狙之伺物，必伏而候之，故今云「狙候」是也。擊秦皇帝博浪沙中，【索隱】服虔云「地在陽武南」。按：今浚儀西北四十里有博浪城。【正義】晉地理記云「鄭陽武縣有博浪沙」。按：今當官道也。誤中副車。【索隱】按：漢官儀天子屬車三十六乘。屬車即副車，而奉車郎御而從後。秦皇帝大怒，大索天下，求賊甚急，為張良故也。良乃更名姓，亡匿下邳。

良嘗閒從容步游下邳圯上，【集解】徐廣曰：「圯，橋也，東楚謂之圯。音怡。」【索隱】嘗訓經也。閒，閑字也。從容，閒暇也。從容謂從任其容止，不矜莊也。邳，被眉反。按：地理志下邳縣屬東海。又云邳在薛，後徙此。有上邳，故此曰下邳也。李奇云「下邳人謂橋為圯，音怡」。文穎曰「沂水上橋也」。應劭云「沂水之上也」。姚察見史記本有作土旁者，乃引今會稽東湖大橋名為靈圯。圯亦音夷，理或然也。有一老父，衣褐，至良所，直墮其履圯下，【索隱】崔浩云「直猶故也」，亦恐不然。直言正也，謂至良所正墮其履也。顧謂良曰：「孺子，下取履！」良鄂然，欲毆之。【集解】徐廣曰：「一云『良怒，欲罵之』。」【索隱】毆音烏后反。為其老，彊忍，下取履。父曰：「履我！」良業為取履，因長跪履之。【索隱】業猶本先也。謂良心先已為取履，故遂跪而履之。父以足受，笑而去。良殊大驚，隨目之。父去里所，復還，【集解】徐廣曰：「一曰『為其老，強忍，下取履，因進之。父以足受，笑而去。良殊大驚。父去里所，復還』。」曰：「孺子可教矣。後五日平明，與我會此。」良因怪之，跪曰：「諾。」五日平明，良往。父已先在，怒曰：「與老人期，後，何也？」去，曰：「後五日早會。」五日雞鳴，良往。父又先在，復怒曰：「後，何也？」去，曰：「後五日復早來。」五日，良夜未半往。有頃，父亦來，喜曰：「當如是。」出一編書，【集解】徐廣曰：「編，一作『篇』。」曰：「讀此則為王者師矣。後十年興。十三年孺子見我濟北，穀城山下黃石即我矣。」【正義】括地志云：「穀城山一名黃山，在濟州東阿縣東。濟州，故濟北郡。孔文祥云『黃石公鬚眉皆白狀，杖丹黎，履赤舄』。」遂去，無他言，不復見。旦日視其書，乃太公兵法也。【正義】七錄云：「太公兵法一袠三卷。太公，姜子牙，周文王師，封齊侯也。」良因異之，常習誦讀之。

居下邳，為任俠。項伯嘗殺人，從良匿。

後十年，陳涉等起兵，良亦聚少年百餘人。景駒自立為楚假王，在留。良欲往從之，道還沛公。沛公將數千人，略地下邳西，遂屬焉。沛公拜良為廄將。【集解】漢書音義曰：「官名。」良數以太公兵法說沛公，沛公善之，常用其策。良為他人者，皆不省。良曰：「沛公殆天授。」【索隱】殆訓近也。故遂從之，不去見景駒。

及沛公之薛，見項梁。項梁立楚懷王。良乃說項梁曰：「君已立楚後，而韓諸公子橫陽君成賢，可立為王，益樹黨。」項梁使良求韓成，立以為韓王。以良為韓申徒，【集解】徐廣曰：「即司徒耳，但語音訛轉，故字亦隨改。」與韓王將千餘人西略韓地，得數城，秦輙復取之，往來為游兵潁川。

沛公之從雒陽南出轘轅，良引兵從沛公，下韓十餘城，擊破楊熊軍。沛公乃令韓王成留守陽翟，與良俱南，攻下宛，西入武關。沛公欲以兵二萬人擊秦嶢下軍，【集解】徐廣曰：「嶢音堯。」良說曰：「秦兵尚彊，未可輕。臣聞其將屠者子，賈竪易動以利。願沛公且留壁，使人先行，為五萬人具食，【集解】徐廣曰：「五，一作『百』。」益為張旗幟諸山上為疑兵，【索隱】旗幟音其試二音。令酈食其持重寶啗秦將。」秦將果畔，欲連和俱西襲咸陽，沛公欲聽之。良曰：「此獨其將欲叛耳，恐士卒不從。不從必危，不如因其解擊之。【索隱】謂卒將離心而懈怠。」沛公乃引兵擊秦軍，大破之。遂北至藍田，再戰，秦兵竟敗。遂至咸陽，秦王子嬰降沛公。

沛公入秦宮，宮室帷帳狗馬重寶婦女以千數，意欲留居之。樊噲諫沛公出舍，沛公不聽。【集解】徐廣曰：「一本『噲諫曰：「沛公欲有天下邪？將欲為富家翁邪？」沛公曰：「吾欲有天下。」噲曰：「今臣從入秦宮，所觀宮室帷帳珠玉重寶鍾鼓之飾，奇物不可勝極，入其後宮，美人婦女以千數，此皆秦所以亡天下也。願沛公急還霸上，無留宮中。」沛公不聽』。」良曰：「夫秦為無道，故沛公得至此。夫為天下除殘賊，宜縞素為資。【集解】晉灼曰：「資，藉也。欲沛公反秦奢泰，服儉素以為藉也。」今始入秦，即安其樂，此所謂『助桀為虐』。且『忠言逆耳利於行，毒藥苦口利於病』，【索隱】按：此語見孔子家語。願沛公聽樊噲言。」沛公乃還軍霸上。

項羽至鴻門下，欲擊沛公，項伯乃夜馳入沛公軍，私見張良，欲與俱去。良曰：「臣為韓王送沛公，今事有急，亡去不義。」乃具以語沛公。沛公大驚，曰：「為將奈何？」良曰：「沛公誠欲倍項羽邪？」沛公曰：「鯫生【集解】徐廣曰：「呂靜曰鯫，魚也，音此垢反。」【索隱】呂靜云「鯫，魚也，謂小魚也，音此垢反」。臣瓚按：楚漢春秋鯫生本姓解。教我距關無內諸侯，秦地可盡王，故聽之。」良曰：「沛公自度能却項羽乎？」沛公默然良久，曰：「固不能也。今為奈何？」良乃固要項伯。項伯見沛公。沛公與飲為壽，結賔婚。令項伯具言沛公不敢倍項羽，所以距關者，備他盜也。及見項羽後解，語在項羽事中。

漢元年正月，沛公為漢王，王巴蜀。漢王賜良金百鎰，珠二斗，良具以獻項伯。漢王亦因令良厚遺項伯，使請漢中地。【集解】如淳曰：「本但與巴蜀，故請漢中地。」項王乃許之，遂得漢中地。漢王之國，良送至襃中，【正義】括地志云：「襃谷在梁州襃城縣北五十里南中山。昔秦欲伐蜀，路無由入，乃刻石為牛五頭，置金於後，偽言此牛能屎金，以遺蜀。蜀侯貪，信之，乃令五丁共引牛，塹山堙谷，致之成都。秦遂尋道伐之，因號曰石牛道。蜀賦以石門在漢中之西，襃中之北是。」又云：「斜水源出襃城縣西北衙嶺山，與襃水同源而流派。漢書溝洫志示襃水通沔，斜水通渭，皆以行船。」遣良歸韓。良因說漢王曰：「王何不燒絕所過棧道，示天下無還心，以固項王意。」乃使良還。行，燒絕棧道。

良至韓，韓王成以良從漢王故，項王不遣成之國，從與俱東。良說項王曰：「漢王燒絕棧道，無還心矣。」乃以齊王田榮反，書告項王。項王以此無西憂漢心，而發兵北擊齊。

項王竟不肯遣韓王，乃以為侯，又殺之彭城。良亡，閒行歸漢王，漢王亦已還定三秦矣。復以良為成信侯，從東擊楚。至彭城，漢敗而還。至下邑，漢王下馬踞鞍而問曰：「吾欲捐關以東等弃之，誰可與共功者？」良進曰：「九江王黥布，楚梟將，與項王有郄；彭越與齊王田榮反梁地：此兩人可急使。而漢王之將獨韓信可屬大事，當一面。即欲捐之，捐之此三人，則楚可破也。」漢王乃遣隨何說九江王布，而使人連彭越。及魏王豹反，使韓信將兵擊之，因舉燕、代、齊、趙。然卒破楚者，此三人力也。

張良多病，未嘗特將也，常為畫策臣，時時從漢王。

漢三年，項羽急圍漢王滎陽，漢王恐憂，與酈食其謀橈楚權。食其曰：「昔湯伐桀，封其後於杞。武王伐紂，封其後於宋。今秦失德弃義，侵伐諸侯社稷，滅六國之後，使無立錐之地。陛下誠能復立六國後世，畢已受印，此其君臣百姓必皆戴陛下之德，莫不鄉風慕義，願為臣妾。德義已行，陛下南鄉稱霸，楚必斂衽而朝。」漢王曰：「善。趣刻印，先生因行佩之矣。」

食其未行，張良從外來謁。漢王方食，曰：「子房前！客有為我計橈楚權者。」具以酈生語告於子房，曰：「何如？」良曰：「誰為陛下畫此計者？陛下事去矣。」漢王曰：「何哉？」張良對曰：「臣請藉前箸為大王籌之。」【集解】張晏曰：「求借所食之箸用指畫也。或曰前世湯武箸明之事，以籌度今時之不若也。」曰：「昔者湯伐桀而封其後於杞者，度能制桀之死命也。今陛下能制項籍之死命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一也。武王伐紂封其後於宋者，度能得紂之頭也。今陛下能得項籍之頭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二也。武王入殷，表商容之閭，【索隱】按：崔浩云「表者，標榜其里門也」。商容，紂時賢人也。韓詩外傳曰「商容執羽籥馮於馬徒，欲以化紂而不能，遂去，伏於太行山。武王欲以為三公，固辭不受」。餘解在商紀。釋箕子之拘，【集解】徐廣曰：「釋，一作『式』。拘，一作『囚』。」封比干之墓。今陛下能封聖人之墓，表賢者之閭，式智者之門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三也。發鉅橋之粟，散鹿臺之錢，以賜貧窮。今陛下能散府庫以賜貧窮乎？」曰：「未能也。」「其不可四矣。殷事已畢，偃革為軒，【集解】如淳曰：「革者，革車也；軒者，赤黻乘軒也。偃武備而治禮樂也。」【索隱】蘇林云：「革者，兵車也；軒者，朱軒皮軒也。謂廢兵車而用乘車也。」說文云：「軒，曲周屏車。」倒置干戈，覆以虎皮，以示天下不復用兵。今陛下能偃武行文，不復用兵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五矣。休馬華山之陽，示以無所為。今陛下能休馬無所用乎？」曰：「未能也。」「其不可六矣。放牛桃林之陰，【索隱】按：晉灼云「在弘農閺鄉南谷中」。應劭曰十三州記「弘農有桃丘聚，古桃林也」。山海經云「夸父之山，北有桃林，廣三百里」也。以示不復輸積。今陛下能放牛不復輸積乎？」曰：「未能也。」「其不可七矣。且天下游士離其親戚，弃墳墓，去故舊，從陛下游者，徒欲日夜望咫尺之地。今復六國，立韓、魏、燕、趙、齊、楚之後，天下游士各歸事其主，從其親戚，反其故舊墳墓，陛下與誰取天下乎？其不可八矣。且夫楚唯無彊，六國立者復橈而從之，【集解】漢書音義曰：「唯當使楚無彊，彊則六國弱從之。」【索隱】按：荀悅漢紀說此事云「獨可使楚無彊，若彊，則六國屈橈而從之」。又韋昭云「今無彊楚者，言六國立必復屈橈從楚」。是二說意同也。陛下焉得而臣之？誠用客之謀，陛下事去矣。」漢王輟食吐哺，罵曰：「豎儒，幾敗而公事！」【索隱】高祖罵酈生為豎儒，謂此儒生豎子耳。幾音祈。幾者，殆近也。而公，高祖自謂也。漢書作「乃公」，乃亦汝也。令趣銷印。

漢四年，韓信破齊而欲自立為齊王，漢王怒。張良說漢王，漢王使良授齊王信印，語在淮陰事中。

其秋，漢王追楚至陽夏南，戰不利而壁固陵，諸侯期不至。良說漢王，漢王用其計，諸侯皆至。語在項籍事中。

漢六年正月，封功臣。良未嘗有戰鬬功，高帝曰：「運籌策帷帳中，決勝千里外，子房功也。自擇齊三萬戶。」良曰：「始臣起下邳，與上會留，此天以臣授陛下。陛下用臣計，幸而時中，臣願封留足矣，不敢當三萬戶。」乃封張良為留侯，與蕭何等俱封。

六年，上已封大功臣二十餘人，其餘日夜爭功不決，未得行封。上在雒陽南宮，從復道【集解】如淳曰：「復音複。上下有道，故謂之復道。」韋昭曰：「閣道。」望見諸將往往相與坐沙中語。上曰：「此何語？」留侯曰：「陛下不知乎？此謀反耳。」上曰：「天下屬安定，何故反乎？」留侯曰：「陛下起布衣，以此屬取天下，今陛下為天子，而所封皆蕭、曹故人所親愛，而所誅者皆生平所仇怨。今軍吏計功，以天下不足徧封，此屬畏陛下不能盡封，恐又見疑平生【集解】徐廣曰：「多作『生平』。」過失及誅，故即相聚謀反耳。」上乃憂曰：「為之奈何？」留侯曰：「上平生所憎，羣臣所共知，誰最甚者？」上曰：「雍齒與我故，【集解】漢書音義曰：「未起時有故怨。」數嘗窘辱我。我欲殺之，為其功多，故不忍。」留侯曰：「今急先封雍齒以示羣臣，羣臣見雍齒封，則人人自堅矣。」於是上乃置酒，封雍齒為什方侯，【索隱】地理志縣名，屬廣漢。什音十。【正義】括地志云：「雍齒城在益州什邡縣南四十步。漢什邡縣，漢初封雍齒為侯國。」而急趣丞相、御史定功行封。羣臣罷酒，皆喜曰：「雍齒尚為侯，我屬無患矣。」

劉敬說高帝曰：「都關中。」上疑之。左右大臣皆山東人，多勸上都雒陽：「雒陽東有成臯，西有殽黽，倍河，向伊雒，其固亦足恃。」留侯曰：「雒陽雖有此固，其中小，不過數百里，田地薄，四面受敵，此非用武之國也。夫關中左殽函，【正義】殽，二殽山也，在洛州永寧縣西北二十八里。函谷關在陝州桃林縣西南十二里。右隴蜀，【正義】隴山南連蜀之岷山，故云右隴蜀也。沃野千里，南有巴蜀之饒，北有胡苑之利，【索隱】崔浩云：「苑馬牧外接胡地，馬生於胡，故云胡苑之利。」【正義】博物志云「北有胡苑之塞」。按：上郡、北地之北與胡接，可以牧養禽獸，又多致胡馬，故謂胡苑之利也。阻三面而守，獨以一面東制諸侯。諸侯安定，河渭漕輓天下，西給京師；諸侯有變，順流而下，足以委輸。此所謂金城千里，天府之國也，【索隱】按：此言「謂」者，皆是依憑古語。言秦有四塞之國，如金城也。故淮南子云「雖有金城，非粟不守」。又蘇秦說秦惠王云「秦地勢形便，所謂天府」。是所憑也。劉敬說是也。」於是高帝即日駕，西都關中。【索隱】按：周禮「二曰詢國遷」，乃為大事。高祖即日西遷者，蓋謂其日即定計耳，非即日遂行也。

留侯從入關。留侯性多病，即道引不食穀，【集解】漢書音義曰：「服辟穀之藥，而靜居行氣。」杜門不出歲餘。

上欲廢太子，立戚夫人子趙王如意。大臣多諫爭，未能得堅決者也。呂后恐，不知所為。人或謂呂后曰：「留侯善畫計筴，上信用之。」呂后乃使建成侯呂澤劫留侯，曰：「君常為上謀臣，今上欲易太子，君安得高枕而卧乎？」留侯曰：「始上數在困急之中，幸用臣筴。今天下安定，以愛欲易太子，骨肉之閒，雖臣等百餘人何益。」呂澤彊要曰：「為我畫計。」留侯曰：「此難以口舌爭也。顧上有不能致者，天下有四人。【索隱】四人，四皓也，謂東園公、綺里季、夏黃公、角里先生。按：陳留志云「園公姓庾，字宣明，居園中，因以為號。夏黃公姓崔名廣，字少通，齊人，隱居夏里修道，故號曰夏黃公。角里先生，河內軹人，太伯之後，姓周名術，字元道，京師號曰霸上先生，一曰角里先生」。又孔安國祕記作「祿里」。此皆王劭據崔氏、周氏系譜及陶元亮四八目而為此說。四人者年老矣，皆以為上慢侮人，故逃匿山中，義不為漢臣。然上高此四人。今公誠能無愛金玉璧帛，令太子為書，卑辭安車，因使辯士固請，宜來。來，以為客，時時從入朝，令上見之，則必異而問之。問之，上知此四人賢，則一助也。」於是呂后令呂澤使人奉太子書，卑辭厚禮，迎此四人。四人至，客建成侯所。

漢十一年，黥布反，上病，欲使太子將，往擊之。四人相謂曰：「凡來者，將以存太子。太子將兵，事危矣。」乃說建成侯曰：「太子將兵，有功則位不益太子；無功還，則從此受禍矣。且太子所與俱諸將，皆嘗與上定天下梟將也，今使太子將之，此無異使羊將狼也，皆不肯為盡力，其無功必矣。臣聞『母愛者子抱』，【索隱】此語出韓子。今戚夫人日夜待御，趙王如意常抱居前，上曰『終不使不肖子居愛子之上』，明乎其代太子位必矣。君何不急請呂后承閒為上泣言：『黥布，天下猛將也，善用兵，今諸將皆陛下故等夷，【集解】徐廣曰：「夷猶儕也。」【索隱】如淳云：「等夷，言等輩。」乃令太子將此屬，無異使羊將狼，莫肯為用，且使布聞之，則鼔行而西耳。【集解】晉灼曰：「鼓行而西，言無所畏也。」上雖病，彊載輜車，卧而護之，諸將不敢不盡力。上雖苦，為妻子自彊。』」於是呂澤立夜見呂后，呂后承閒為上泣涕而言，如四人意。上曰：「吾惟豎子固不足遣，而公自行耳。」於是上自將兵而東，羣臣居守，皆送至灞上。留侯病，自彊起，至曲郵，【集解】司馬彪曰：「長安縣東有曲郵聚。」【索隱】郵音尤。按：司馬彪漢書郡國志長安有曲郵聚。今在新豐西，俗謂之郵頭。漢書舊儀云「五里一郵，郵人居閒，相去二里半」。按：郵乃今之候也。見上曰：「臣宜從，病甚。楚人剽疾，願上無與楚人爭鋒。」因說上曰：「令太子為將軍，監關中兵。」上曰：「子房雖病，彊卧而傅太子。」是時叔孫通為太傅，留侯行少傅事。

漢十二年，上從擊破布軍歸，疾益甚，愈欲易太子。留侯諫，不聽，因疾不視事。叔孫太傅稱說引古今，以死爭太子。上詳許之，猶欲易之。及燕，置酒，太子侍。四人從太子，年皆八十有餘，鬚眉皓白，衣冠甚偉。上怪之，問曰：「彼何為者？」四人前對，各言名姓，曰東園公，角里先生，綺里季，夏黃公。上乃大驚，曰：「吾求公數歲，公辟逃我，今公何自從吾兒游乎？」四人皆曰：「陛下輕士善罵，臣等義不受辱，故恐而亡匿。竊聞太子為人仁孝，恭敬愛士，天下莫不延頸欲為太子死者，故臣等來耳。」上曰：「煩公幸卒調護太子。」【集解】如淳曰：「調護猶營護也。」

四人為壽已畢，趨去。上目送之，召戚夫人指示四人者曰：「我欲易之，彼四人輔之，羽翼已成，難動矣。呂后真而主矣。」戚夫人泣，上曰：「為我楚舞，吾為若楚歌。」歌曰：「鴻鵠高飛，一舉千里。羽翮已就，橫絕四海。橫絕四海，當可奈何！雖有矰繳，【集解】韋昭曰：「繳，弋射也。其矢曰矰。」【索隱】馬融注周禮云：「矰者，繳繫短矢謂之矰。」一說云矰，一弦，可以仰高射，故云矰也。尚安所施！」歌數闋，【索隱】音曲穴反，謂曲終也。說文曰：「闋，事也。」戚夫人噓唏流涕，上起去，罷酒。竟不易太子者，留侯本招此四人之力也。

留侯從上擊代，出奇計馬邑下，【集解】徐廣曰：「一云『出奇計下馬邑』。」及立蕭何相國，【集解】漢書音義曰：「何時未為相國，良勸高祖立之。」所與上從容言天下事甚衆，非天下所以存亡，故不著。留侯乃稱曰：「家世相韓，及韓滅，不愛萬金之資，為韓報讎彊秦，天下振動。今以三寸舌為帝者師，【索隱】春秋緯云：「舌在口，長三寸，象斗玉衡。」封萬戶，位列侯，此布衣之極，於良足矣。願弃人間事，欲從赤松子游耳。【索隱】赤松子，神農時雨師，能入火自燒崑崙山上，隨風雨上下也。」乃學辟穀道引輕身。【集解】徐廣曰：「一云『乃學道引，欲輕舉』也。」【索隱】辟音賔亦反。會高帝崩，呂后德留侯，乃彊食之，曰：「人生一世閒，如白駒過隙，何至自苦如此乎！」留侯不得已，彊聽而食。

後八年卒，謚為文成侯。子不疑代侯。【集解】徐廣曰：「文成侯立十六年卒，子不疑代立。十年，坐與門大夫吉謀殺故楚內史，當死，贖為城旦，國除。」

子房始所見下邳圯上老父與太公書者，後十三年從高帝過濟北，果見糓城山下黃石，取而葆祠之。【集解】徐廣曰：「史記珍寶字皆作『葆』。」留侯死，并葬黃石冢。【正義】括地志云：「漢張良墓在徐州沛縣東六十五里，與留城相近也。」每上冢伏臘，祠黃石。

留侯不疑，孝文帝五年坐不敬，國除。

太史公曰：學者多言無鬼神，然言有物。【索隱】按：物謂精怪及藥物也。至如留侯所見老父予書，亦可怪矣。【索隱】按：詩緯云「風后，黃帝師，又化為老子，以書授張良」。亦異說。高祖離困者數矣，而留侯常有功力焉，豈可謂非天乎？上曰：「夫運籌筴帷帳之中，決勝千里外，吾不如子房。」余以為其人計魁梧奇偉，【集解】應劭曰：「魁梧，丘虛壯大之意。」【索隱】蘇林云「梧音忤」。蕭該云「今讀為吾，非也」。小顏云「言其可驚悟」。至見其圖，狀貌如婦人好女。蓋孔子曰：「以貌取人，失之子羽。」【索隱】子羽，澹臺滅明字也。仲尼弟子傳云「狀貌甚惡」。又韓子云「子羽有君子之容，而行不稱其貌」，與史記文相反。留侯亦云。

索隱述贊曰：留侯倜儻，志懷憤惋。五代相韓，一朝歸漢。進履宜假，運籌神筭。橫陽旣立，申徒作扞。灞上扶危，固陵靜亂。人稱三傑，辯推八難。赤松願遊，白駒難絆。嗟彼雄略，曾非魁岸。

## 陳丞相世家第二十六

陳丞相平者，陽武戶牖鄉人也。【集解】徐廣曰：「陽武屬魏地。戶牖，今為東昏縣，屬陳留。」【索隱】徐廣云「陽武屬魏」，而地理志屬河南郡，蓋後陽武分屬梁國耳。徐又云「戶牖，今為東昏縣，屬陳留」，與漢書地理志同。按：是秦時戶牖鄉屬陽武，至漢以戶牖為東昏縣，隸陳留郡也。【正義】陳留風俗傳云：「東昏縣，衞地，故陽武之戶牖鄉也。」括地志云：「東昏故城在汴州陳留縣東北九十里。」少時家貧，好讀書，有田三十畒，獨與兄伯居。伯常耕田，縱平使游學。平為人長，美色。人或謂陳平曰：「貧何食而肥若是？」其嫂嫉平之不視家生產，曰：「亦食糠覈耳。【集解】徐廣曰：「覈音核。」駰案：孟康曰「麥糠中不破者也」。晉灼曰「覈音紇，京師謂麄屑為紇頭」。有叔如此，不如無有。」伯聞之，逐其婦而弃之。

及平長，可娶妻，富人莫肯與者，貧者平亦恥之。久之，戶牖富人有張負，【索隱】按負是婦人老宿之稱，猶「武負」之類也。然此張負旣稱富人，或恐是丈夫爾。張負女孫五嫁而夫輙死，人莫敢娶。平欲得之。邑中有喪，平貧，侍喪，以先往後罷為助。張負旣見之喪所，獨視偉平，平亦以故後去。負隨平至其家，家乃負郭窮巷，【索隱】高誘注戰國策云「負背郭居也」。以弊席為門，然門外多有長者車轍。【索隱】一作「軌」。按：言長者所乘安車，與載運之車軌轍或別。張負歸，謂其子仲曰：「吾欲以女孫予陳平。」張仲曰：「平貧不事事，一縣中盡笑其所為，獨奈何予女乎？」負曰：「人固有好美如陳平而長貧賤者乎？」卒與女。為平貧，乃假貸幣以聘，予酒肉之資以內婦。負誡其孫曰：「毋以貧故，事人不謹。事兄伯如事父，事嫂如母。」【集解】兄伯已逐其婦，此嫂疑後娶也。平旣娶張氏女，齎用益饒，游道日廣。

里中社，平為宰，【索隱】其里名庫上里。知者，據蔡邕陳留東昏庫上里社碑云「惟斯庫里，古陽武之牖鄉」。陳平由此社宰，遂相高祖也。分肉食甚均。父老曰：「善，陳孺子之為宰！」平曰：「嗟乎，使平得宰天下，亦如是肉矣！」

陳涉起而王陳，使周市略定魏地，立魏咎為魏王，與秦軍相攻於臨濟。陳平固已前謝其兄伯，【集解】漢書音義曰：「謝語其兄往事魏。」從少年往事魏王咎於臨濟。魏王以為太僕。說魏王不聽，人或讒之，陳平亡去。

久之，項羽略地至河上，陳平往歸之，從入破秦，賜平爵卿。【集解】張晏曰：「禮秩如卿，不治事。」項羽之東王彭城也，漢王還定三秦而東，殷王反楚。項羽乃以平為信武君，將魏王咎客在楚者以往，擊降殷王而還。項王使項悍拜平為都尉，賜金二十溢。居無何，漢王攻下殷王。項王怒，將誅定殷者將吏。陳平懼誅，乃封其金與印，使使歸項王，而平身間行杖劔亡。渡河，舩人見其美丈夫獨行，疑其亡將，要中當有金玉寶器，目之，欲殺平。平恐，乃解衣躶而佐刺舩。舩人知其無有，乃止。

平遂至脩武降漢，【集解】徐廣曰：「漢二年。」因魏無知求見漢王，【索隱】漢書張敞與朱邑書云「陳平須魏倩而後進」，孟康云即無知也。漢王召入。是時萬石君奮為漢王中涓，【集解】徐廣曰：「亦曰涓人。」受平謁，入見平。平等七人俱進，賜食。王曰：「罷，就舍矣。」平曰：「臣為事來，所言不可以過今日。」於是漢王與語而說之，問曰：「子之居楚何官？」曰：「為都尉。」是日乃拜平為都尉，使為參乘，典護軍。諸將盡讙，【索隱】讙，譁也。音懽，又音喧。漢書作「皆怨」。曰：「大王一日得楚之亡卒，未知其高下，而即與同載，反使監護軍長者！」漢王聞之，愈益幸平。遂與東伐項王。至彭城，為楚所敗。引而還，收散兵至滎陽，以平為亞將，屬於韓王信，軍廣武。

絳侯、灌嬰等咸讒陳平曰：「平雖美丈夫，如冠玉耳，其中未必有也。【集解】漢書音義曰：「飾冠以玉，光好外見，中非所有。」臣聞平居家時，盜其嫂；事魏不容，亡歸楚；歸楚不中，又亡歸漢。今日大王尊官之，令護軍。臣聞平受諸將金，金多者得善處，金少者得惡處。平，反覆亂臣也，願王察之。」漢王疑之，召讓魏無知。無知曰：「臣所言者，能也；陛下所問者，行也。今有尾生、孝己之行【集解】如淳曰：「孝己，高宗之子，有孝行。」而無益處於勝負之數，陛下何暇用之乎？楚漢相距，臣進奇謀之士，顧其計誠足以利國家不耳。且盜嫂受金又何足疑乎？」漢王召讓平曰：「先生事魏不中，遂事楚而去，今又從吾游，信者固多心乎？」平曰：「臣事魏王，魏王不能用臣說，故去事項王。項王不能信人，其所任愛，非諸項即妻之昆弟，雖有奇士不能用，平乃去楚。聞漢王之能用人，故歸大王。臣躶身來，不受金無以為資。誠臣計畫有可采者，顧大王用之；使無可用者，金具在，請封輸官，得請骸骨。」漢王乃謝，厚賜，拜為護軍中尉，盡護諸將。諸將乃不敢復言。

其後，楚急攻，絕漢甬道，圍漢王於滎陽城。久之，漢王患之，請割滎陽以西以和。項王不聽。漢王謂陳平曰：「天下紛紛，何時定乎？」陳平曰：「項王為人，恭敬愛人，士之廉節好禮者多歸之。至於行功爵邑，重之，士亦以此不附。今大王慢而少禮，士廉節者不來；然大王能饒人以爵邑，士之頑鈍【集解】如淳曰：「猶無廉隅。」嗜利無恥者亦多歸漢。誠各去其兩短，襲其兩長，天下指麾則定矣。然大王恣侮人，不能得廉節之士。顧楚有可亂者，彼項王骨鯁之臣亞父、鍾離眛、龍且、周殷之屬，不過數人耳。大王誠能出捐數萬斤金，行反閒，閒其君臣，以疑其心，項王為人意忌信讒，必內相誅。漢因舉兵而攻之，破楚必矣。」漢王以為然，乃出黃金四萬斤，與陳平，恣所為，不問其出入。

陳平旣多以金縱反間於楚軍，宣言諸將鍾離眛等為項王將，功多矣，然而終不得裂地而王，欲與漢為一，以滅項氏而分王其地。項羽果意不信鍾離眛等。項王旣疑之，使使至漢。漢王為太牢具，舉進。見楚使，即詳驚曰：「吾以為亞父使，乃項王使！」復持去，更以惡草具【集解】漢書音義曰：「草，粗也。」【索隱】戰國策云「食馮煖以草具」。如淳云「稾草麁惡之具也」。進楚使。楚使歸，具以報項王。項王果大疑亞父。亞父欲急攻下滎陽城，項王不信，不肯聽。亞父聞項王疑之，乃怒曰：「天下事大定矣，君王自為之！願請骸骨歸！」歸未至彭城，疽發背而死。陳平乃夜出女子二千人滎陽城東門，楚因擊之，陳平乃與漢王從城西門夜出去。遂入關，收散兵復東。

其明年，淮陰侯破齊，自立為齊王，使使言之漢王。漢王大怒而罵，陳平躡漢王。【集解】漢書音義曰：「躡謂躡漢王足。」漢王亦悟，乃厚遇齊使，使張子房卒立信為齊王。封平以戶牖鄉。用其奇計策，卒滅楚。常以護軍中尉從定燕王臧荼。

漢六年，人有上書告楚王韓信反。高帝問諸將，諸將曰：「亟發兵坑豎子耳。」高帝默然。問陳平，平固辭謝，曰：「諸將云何？」上具告之。陳平曰：「人之上書言信反，有知之者乎？」曰：「未有。」曰：「信知之乎？」曰：「不知。」陳平曰：「陛下精兵孰與楚？」上曰：「不能過。」平曰：「陛下將用兵有能過韓信者乎？」上曰：「莫及也。」平曰：「今兵不如楚精，而將不能及，而舉兵攻之，是趣之戰也，竊為陛下危之。」上曰：「為之奈何？」平曰：「古者天子廵狩，會諸侯。南方有雲夢，陛下第出偽游雲夢，【索隱】蘇林云「弟，且也」。小顏云「但也」。會諸侯於陳。陳，楚之西界，【正義】陳，今陳州也。韓信都彭城，號楚王，故陳州為楚西界也。信聞天子以好出游，其勢必無事而郊迎謁。謁，而陛下因禽之，此特一力士之事耳。」高帝以為然，乃發使告諸侯會陳，「吾將南游雲夢」。上因隨以行。行未至陳，楚王信果郊迎道中。高帝豫具武士，見信至，即執縛之，載後車。信呼曰：「天下已定，我固當烹！」高帝顧謂信曰：「若毋聲！而反，明矣！」武士反接之。【集解】漢書音義曰：「反縛兩手。」遂會諸侯于陳，盡定楚地。還至雒陽，赦信以為淮陰侯，而與功臣剖符定封。

於是與平剖符，世世勿絕，為戶牖侯。平辭曰：「此非臣之功也。」上曰：「吾用先生謀計，戰勝剋敵，非功而何？」平曰：「非魏無知臣安得進？」上曰：「若子可謂不背本矣。」乃復賞魏無知。其明年，以護軍中尉從攻反者韓王信於代。卒至平城，為匈奴所圍，七日不得食。高帝用陳平奇計，使單于閼氏，【集解】蘇林曰：「閼氏音焉支，如漢皇后。」圍以得開。高帝旣出，其計祕，世莫得聞。【集解】桓譚新論：「或云：『陳平為高帝解平城之圍，則言其事祕，世莫得而聞也。此以工妙踔善，故藏隱不傳焉。子能權知斯事否？』吾應之曰：『此策乃反薄陋拙惡，故隱而不泄。高帝見圍七日，而陳平往說閼氏，閼氏言於單于而出之，以是知其所用說之事矣。彼陳平必言漢有好麗美女，為道其容貌天下無有，今困急，已馳使歸迎取，欲進與單于，單于見此人必大好愛之，愛之則閼氏日以遠疏，不如及其未到，令漢得脫去，去，亦不持女來矣。閼氏婦女，有妒媔之性，必憎惡而事去之。此說簡而要，及得其用，則欲使神怪，故隱匿不泄也。』劉子駿聞吾言，乃立稱善焉。」按：漢書音義應劭說此事大旨與桓論略同，不知是應全取桓論，或別有所聞乎？今觀桓論似本無說。

高帝南過曲逆，【集解】地理志縣屬中山也。　【索隱】章帝醜其名，改云蒲陰也。上其城，望見其屋室甚大，曰：「壯哉縣！吾行天下，獨見洛陽與是耳。」顧問御史曰：「曲逆戶口幾何？」對曰：「始秦時三萬餘戶，間者兵數起，多亡匿，今見五千戶。」於是乃詔御史，更以陳平為曲逆侯，盡食之，除前所食戶牖。

其後常以護軍中尉從攻陳豨及黥布。凡六出奇計，輒益邑，凡六益封。奇計或頗祕，世莫能聞也。

高帝從破布軍還，病創，徐行至長安。燕王盧綰反，上使樊噲以相國將兵攻之。旣行，人有短惡噲者。高帝怒曰：「噲見吾病，乃冀我死也。」用陳平謀而召絳侯周勃受詔牀下，曰：「陳平亟馳傳載勃代噲將，平至軍中即斬噲頭！」二人旣受詔，馳傳未至軍，行計之曰：「樊噲，帝之故人也，功多，且又乃呂后弟呂𡡓之夫，有親且貴，帝以忿怒故，欲斬之，則恐後悔。寧囚而致上，上自誅之。」未至軍，為壇，以節召樊噲。噲受詔，即反接載檻車，傳詣長安，而令絳侯勃代將，將兵定燕反縣。

平行聞高帝崩，平恐呂太后及呂𡡓讒怒，乃馳傳先去。逢使者詔平與灌嬰屯於滎陽。平受詔，立復馳至宮，哭甚哀，因奏事喪前。呂太后哀之，曰：「君勞，出休矣。」平畏讒之就，因固請得宿衞中。太后乃以為郎中令，曰：「傅教孝惠。」【集解】如淳曰：「傅相之傅也。」是後呂𡡓讒乃不得行。樊噲至，則赦復爵邑。

孝惠帝六年，相國曹參卒，以安國侯王陵為右丞相，【集解】徐廣曰：「王陵以客從起豐，以廄將別守豐，上東，因從戰，不利，奉孝惠、魯元出睢水中，封為雍侯。高帝八年，定食安國。二十一年卒，謚武侯。至玄孫，坐酎金，國除。」陳平為左丞相。

王陵者，故沛人，始為縣豪，高祖微時，兄事陵。陵少文，任氣，好直言。及高祖起沛，入至咸陽，陵亦自聚黨數千人，居南陽，不肯從沛公。及漢王之還攻項籍，陵乃以兵屬漢。項羽取陵母置軍中，陵使至，則東鄉坐陵母，欲以招陵。陵母旣私送使者，泣曰：「為老妾語陵，謹事漢王。漢王，長者也，無以老妾故，持二心。妾以死送使者。」遂伏劔而死。項王怒，烹陵母。陵卒從漢王定天下。以善雍齒，雍齒，高帝之仇，而陵本無意從高帝，以故晚封，為安國侯。

安國侯旣為右丞相，二歲，孝惠帝崩。高后欲立諸呂為王，問王陵，王陵曰：「不可。」問陳平，陳平曰：「可。」呂太后怒，乃詳遷陵為帝太傅，實不用陵。陵怒，謝疾免，杜門竟不朝請，七年而卒。

陵之免丞相，呂太后乃徙平為右丞相，以辟陽侯審食其為左丞相。左丞相不治，常給事於中。【集解】孟康曰：「不立治處，使止宮中也。」

食其亦沛人。漢王之敗彭城西，楚取太上皇、呂后為質，食其以舍人侍呂后。其後從破項籍為侯，幸於呂太后。及為相，居中，百官皆因決事。

呂𡡓常以前陳平為高帝謀執樊噲，數讒曰：「陳平為相非治事，日飲醇酒，戲婦女。」陳平聞，日益甚。呂太后聞之，私獨喜。面質呂𡡓於陳平曰：「鄙語曰『兒婦人口不可用』，顧君與我何如耳。無畏呂𡡓之讒也。」

呂太后立諸呂為王，陳平偽聽之。及呂太后崩，平與太尉勃合謀，卒誅諸呂，立孝文皇帝，陳平本謀也。審食其免相。【集解】徐廣曰：「審食其初以舍人起，侍呂后、孝惠帝於沛，又從在楚。封二十五年，文帝三年死，子平代。代二十二年，景帝三年，坐謀反，國除。一本云『食其免後三歲，為淮南王殺。文帝令其子平嗣侯。菑川王反，辟陽近菑川，平降之，國除』。」

孝文帝立，以為太尉勃親以兵誅呂氏，功多；陳平欲讓勃尊位，乃病謝。孝文帝初立，怪平病，問之。平曰：「高祖時，勃功不如臣平。及誅諸呂，臣功亦不如勃。願以右丞相讓勃。」於是孝文帝乃以絳侯勃為右丞相，位次第一；平徙為左丞相，位次第二。賜平金千斤，益封三千戶。

居頃之，孝文皇帝旣益明習國家事，朝而問右丞相勃曰：「天下一歲決獄幾何？」勃謝曰：「不知。」問：「天下一歲錢穀出入幾何？」勃又謝不知，汗出沾背，愧不能對。於是上亦問左丞相平。平曰：「有主者。」上曰：「主者謂誰？」平曰：「陛下即問決獄，責廷尉；問錢穀，責治粟內史。」上曰：「苟各有主者，而君所主者何事也？」平謝曰：「主臣！【集解】張晏曰：「若今人謝曰『惶恐』也。馬融龍虎賦曰『勇怯見之，莫不主臣』。」孟康曰：「主臣，主羣臣也，若今言人主也。」韋昭曰：「言主臣道，不敢欺也。」【索隱】蘇林與孟康同，旣古人所未了，故並存兩解。陛下不知其駑下，使待罪宰相。宰相者，上佐天子理陰陽順四時，下育萬物之宜，外鎮撫四夷諸侯，內親附百姓，使卿大夫各得任其職焉。」孝文帝乃稱善。右丞相大慙，出而讓陳平曰：「君獨不素教我對！」陳平笑曰：「君居其位，不知其任邪？且陛下即問長安中盜賊數，【集解】漢書音義曰：「頭數也。」君欲彊對邪？」於是絳侯自知其能不如平遠矣。居頃之，絳侯謝病請免相，陳平專為一丞相。

孝文帝二年，丞相陳平卒，謚為獻侯。子共侯買代侯。二年卒，子簡侯恢代侯。二十三年卒，子何代侯。二十三年，何坐略人妻，弃市，國除。

始陳平曰：「我多陰謀，是道家之所禁。吾世即廢，亦已矣，終不能復起，以吾多陰禍也。」然其後曾孫陳掌以衞氏親貴戚，願得續封陳氏，然終不得。【集解】徐廣曰：「陳掌者，衞青之子婿。」

太史公曰：陳丞相平少時，本好黃帝、老子之術。方其割肉俎上之時，其意固已遠矣。傾側擾攘楚魏之閒，卒歸高帝。常出奇計，救紛糾之難，振國家之患。及呂后時，事多故矣，然平竟自脫，定宗廟，以榮名終，稱賢相，豈不善始善終哉！非知謀孰能當此者乎？

索隱述贊曰：曲逆窮巷，門多長者。宰肉先均，佐喪後罷。魏楚更用，腹心難假。弃印封金，刺舩露倮。閒行歸漢，委質麾下。滎陽計全，平城圍解。推陵讓勃，裒多益寡。應變合權，克定宗社。

## 絳侯周勃世家第二十七

絳侯周勃者，沛人也。其先卷人，【集解】徐廣曰：「卷縣在滎陽。」【索隱】韋昭云屬河南，地理志亦然。然則後置滎陽郡，而卷隸焉。音丘玄反，字林音丘權反。【正義】括地志云：「故卷城在鄭州原武縣西北七里。」釋例地名云：「卷縣所理垣雍城也。」徙沛。勃以織薄曲為生，【集解】蘇林曰：「薄，一名曲。月令曰『具曲植』。」【索隱】謂勃本以織蠶薄為生業也。韋昭云「北方謂薄為曲」。許慎注淮南云「曲，葦薄也」。郭璞注方言云「植，懸曲柱也」。音直吏反。常為人吹簫給喪事，【集解】如淳曰：「以樂喪家，若俳優。」瓚曰：「吹簫以樂喪賔，若樂人也。【索隱】左傳「歌虞殯」，猶今挽歌類也。歌者或有簫管。材官引彊。【集解】漢書音義曰：「能引彊弓官，如今挽彊司馬也。」【索隱】晉灼云「申屠嘉為材官蹶張」。

高祖之為沛公初起，勃以中涓從攻胡陵，下方與。方與反，與戰，却適。攻豐。擊秦軍碭東。還軍留及蕭。復攻碭，破之。下下邑，先登。賜爵五大夫。攻蒙、虞，【索隱】二縣名。地理志屬梁國。取之。擊章邯車騎，殿。【集解】服虔曰：「略得殿兵也。」如淳曰：「殿，不進也。」瓚曰：「在軍後曰殿。」孫檢曰：「一說上功曰最，下功曰殿，戰功曰多。周勃事中有此三品，與諸將俱計功則曰殿最，獨捷則曰多。多義見周禮。故此云『擊章邯車騎，殿』，又云『先至城下為多』，又云『攻槐里、好畤，最』是也。」【索隱】孫檢說是。定魏地。攻爰戚、東緡，【集解】徐廣曰：「屬山陽。」【索隱】小顏音昏，非也。地理志山陽有東緡縣，音旻。然則戶牖之為東緡，音昏是。屬陳留者音昏，屬山陽者音旻也。【正義】緡，眉貧反。括地志云：「東緡故城，漢縣也，在兗州金鄉縣界。」以往至栗，【正義】括地志云屬沛郡也。取之。攻齧桑，【索隱】徐氏云在梁、彭城閒。先登。擊秦軍阿下，【索隱】謂東阿之下也。破之。追至濮陽，下甄城。攻都關、【索隱】地理志縣名，屬山陽。定陶，襲取宛朐，【正義】冤劬二音，今曹州縣，在州西四十七里。得單父【正義】善甫二音，宋州縣也。令。夜襲取臨濟，攻張，【集解】漢書音義曰：「攻壽張。」【索隱】地理志東郡壽良縣，光武改曰壽張。以前至卷，破之。擊李由軍雍丘下。攻開封，先至城下為多。【集解】文穎曰：「勃士卒至者多。」如淳曰：「周禮『戰功曰多』。」後章邯破殺項梁，沛公與項羽引兵東如碭。自初起沛還至碭，一歲二月。【索隱】謂初起沛及還至碭，得一歲又更二月也。楚懷王封沛公號安武侯，為碭郡長。沛公拜勃為虎賁令，【集解】徐廣曰：「一云『句盾令』。」【索隱】漢書云「襄賁令」。賁音肥，縣名，屬東海。徐廣又云「句盾令」，所見本各別也。以令從沛公定魏地。攻東郡尉於城武，破之。擊王離軍，破之。攻長社，先登。攻潁陽、緱氏，【正義】緱音勾。洛州縣。絕河津。【正義】即古平陰津，在洛州洛陽縣東北五十里。擊趙賁軍尸北。【索隱】賁音肥，人姓名也。尸即尸鄉，今偃師也。北謂尸鄉之北。南攻南陽守齮，破武關、嶢關。破秦軍於藍田，至咸陽，滅秦。

項羽至，以沛公為漢王。漢王賜勃爵為威武侯。【索隱】或是封號，未必縣名也。從入漢中，拜為將軍。還定三秦，至秦，賜食邑懷德。【正義】括地志云：「懷德故城在同州朝邑縣西南四十三里。」攻槐里、好畤，【索隱】地理志二縣屬右扶風。最。【集解】如淳曰：「於將率之中功為最。」擊趙賁、內史保於咸陽，最。北攻漆。【索隱】地理志漆縣在右扶風。【正義】今豳州新平縣，古漆縣也。擊章平、姚卬軍。【索隱】卬音五郎反，平下將。西定汧。【正義】口肩反。今隴州汧源縣，本漢汧縣地也。還下郿、頻陽。【索隱】地理志郿屬右扶風，頻陽屬左馮翊也。【正義】郿音眉。括地志云：「郿縣故城在岐州郿縣東北十五里，頻陽故城在宜州土門縣南三里。」今土門縣併入同官縣，屬雍州，宜州廢也。圍章邯廢丘。【索隱】地理志「槐里，周曰犬丘，懿王都之，秦更名廢丘，高祖三年更名槐里」。而此云槐里者，據後而書之。又云廢丘者，以章邯本都廢丘而亡，亦據舊書之。破西丞。【集解】徐廣曰：「天水有西縣。」【正義】括地志云：「西縣故城在秦州上邽縣西南九十里，本漢西縣地。」破西縣丞。擊盜巴軍，破之。【集解】如淳曰：「章邯將。」攻上邽。【正義】音圭。秦州縣也。東守嶢關。轉擊項籍。攻曲逆，最。還守敖倉，追項籍。籍已死，因東定楚地泗川、東海郡，凡得二十二縣。還守雒陽、櫟陽，賜與潁陽侯共食鍾離。【索隱】地理志縣名，屬九江，古鍾離子國。【正義】括地志云：「潁陰故城在陳州南頓縣西北。鍾離故城在濠州鍾離縣東北五里。」以將軍從高帝擊反者燕王臧荼，破之易下。【索隱】荼，如字讀。易，水名，因以為縣，在涿郡。謂破荼軍於易水之下，言近水也。【正義】括地志云：「易縣故城在幽州歸義縣東南十五里，燕桓侯所徙都臨易是也。」所將卒當馳道為多。【索隱】小顏以當高祖所行之道。或以馳道為秦之馳道，故賈山傳云「秦為馳道，東窮燕、齊」也。賜爵列侯，剖符世世勿絕。食絳【正義】括地志云：「絳邑城，漢絳縣，在絳州曲沃縣南二里。或以為秦之舊馳道也。」八千一百八十戶，號絳侯。

以將軍從高帝擊反韓王信於代，降下霍人。【索隱】蕭該云：「左傳『以偪陽子歸納諸霍人』，杜預云晉邑也。字或作『靃』。【正義】霍音瑣，又音蘇寡反。顏師古云：「音山寡反。」按：「霍」字當作「葰」，地理志云葰人，縣，屬太原郡。括地志云：「葰人故城在代州繁畤縣界，漢葰人縣也。」按：樊噲列傳作「靃人」，其音亦同。以前至武泉，【集解】徐廣曰：「屬雲中。」【正義】括地志云：「武泉故城在朔州北二百二十里。」擊胡騎，破之武泉北。轉攻韓信軍銅鞮，【正義】括地志云：「銅鞮故城在潞州銅鞮縣東十五里，州西六十五里，在并州東南也。」破之。還，降太原六城。【正義】并州縣。從銅鞮還并，降六城也。擊韓信胡騎晉陽下，破之，下晉陽。後擊韓信軍於硰石，【集解】應劭曰：「硰音沙。或曰地名。」【索隱】晉灼音赤座反。【正義】按在樓煩縣西北。破之，追北八十里。還攻樓煩【正義】地理志云在鴈門郡，括地志云在并州崞縣界。三城，因擊胡騎平城下，【正義】地理志云在鴈門郡。括地志云：「朔州定襄，本漢平城縣。」所將卒當馳道為多。勃遷為太尉。

擊陳豨，屠馬邑。所將卒斬豨將軍乘馬絺。【集解】徐廣曰：「姓乘馬。」【索隱】絺，名也。乘音始證反。擊韓信、陳豨、趙利軍於樓煩，破之。得豨將宋最、鴈門守圂。【索隱】圂，守之名，音胡困反。因轉攻得雲中守遫、【索隱】音速。【正義】括地志云：「雲中故城在勝州榆林縣東北四十里，秦雲中郡。」丞相箕肆、將勳。【集解】徐廣曰：「箕，一作『薁』。勳，一作『專』，一作『轉』。」【索隱】劉氏肆音如字，包愷音以四反。漢書「勳」亦作「博」字，並誤耳。定鴈門郡十七縣，雲中郡十二縣。因復擊豨靈丘，【索隱】地理志縣名，屬代郡。【正義】括地志云：「靈丘故城在蔚州靈丘縣東十里，漢縣也。」破之，斬豨，得豨丞相程縱、將軍陳武、都尉高肆。定代郡九縣。

燕王盧綰反，勃以相國代樊噲將，擊下薊，得綰大將抵、丞相偃、守陘、【集解】張晏曰：「盧綰郡守，陘其名。」太尉弱、御史大夫施，屠渾都。【集解】徐廣曰：「在上谷。」【索隱】施，名也。屠，滅之也。地理志渾都縣屬上谷。一云，御史大夫姓施屠，名渾都。【正義】括地志云：「幽州昌平縣，本漢渾都縣。」破綰軍上蘭，【正義】括地志云「媯州懷戎縣東北有馬蘭谿水」，恐是也。復擊破綰軍沮陽。【集解】徐廣曰：「在上谷。」駰案：服虔曰沮音阻。　【索隱】按：地理志沮陽縣屬上谷。【正義】括地志云：「上谷郡故城在媯州懷戎縣東北百二十里。燕上谷，秦因不改，漢為沮陽縣。」追至長城，【正義】即馬邑長城，亦名燕長城，在媯州北，今是。定上谷十二縣，右北平十六縣，遼西、遼東二十九縣，漁陽二十二縣。最從高帝【索隱】最，都凡也。謂總舉其從高祖攻戰克獲之數也。得相國一人，丞相二人，將軍、二千石各三人；別破軍二，下城三，定郡五，縣七十九，得丞相、大將各一人。

勃為人木彊敦厚，高帝以為可屬大事。勃不好文學，每召諸生說士，東鄉坐而責之：【集解】如淳曰：「勃自東鄉坐，責諸生說士，不以賔主之禮。」「趣為我語。」其椎少文如此。【集解】瓚曰：「令直言，勿稱經書也。」韋昭曰：「椎不橈曲，直至如椎。」【索隱】大顏云：「俗謂愚為鈍椎，音直追反。」今按：椎如字讀之。謂勃召說士東向而坐，責之云「趣為我語」，其質樸之性，以斯推之，其少文皆如此。

勃旣定燕而歸，高祖已崩矣，以列侯事孝惠帝。孝惠帝六年，置太尉官，【集解】徐廣曰：「功臣表及將相表皆高后四年始置太尉。」【正義】下云「以勃為太尉。十歲高后崩」。按：孝惠六年至高后八年崩，是十年耳。而功臣表及將相表云高后四年置太尉官，未詳。以勃為太尉。十歲，高后崩。呂祿以趙王為漢上將軍，呂產以呂王為漢相國，秉漢權，欲危劉氏。勃為太尉，不得入軍門。陳平為丞相，不得任事。於是勃與平謀，卒誅諸呂而立孝文皇帝。其語在呂后、孝文事中。

文帝旣立，以勃為右丞相，賜金五千斤，食邑萬戶。居月餘，人或說勃曰：「君旣誅諸呂，立代王，威震天下，而君受厚賞，處尊位，以寵，久之即禍及身矣。」勃懼，亦自危，乃謝請歸相印。上許之。歲餘，丞相平卒，上復以勃為丞相。十餘月，上曰：「前日吾詔列侯就國，或未能行，丞相吾所重，其率先之。」乃免相就國。

歲餘，每河東守尉行縣至絳，絳侯勃自畏恐誅，常被甲，令家人持兵以見之。其後人有上書告勃欲反，【集解】徐廣曰：「文帝四年時。」下廷尉。廷尉下其事長安，逮捕勃治之。勃恐，不知置辭。吏稍侵辱之。勃以千金與獄吏，獄吏乃書牘背示之，【集解】李奇曰：「吏所執簿。」韋昭曰：「牘版。」【索隱】簿即牘也。故魏志「秦宓以簿擊頰」，則亦簡牘之類也。曰「以公主為證」。公主者，孝文帝女也，勃太子勝之尚之，【集解】韋昭曰：「尚，奉也。不敢言娶。」故獄吏教引為證。勃之益封受賜，盡以予薄昭。及繫急，薄昭為言薄太后，太后亦以為無反事。文帝朝，太后以冒絮提文帝，【集解】徐廣曰：「提音弟。」駰案：應劭曰「陌額絮也」。如淳曰「太后恚怒，遭得左右物提之也」。晉灼曰「巴蜀異物志謂頭上巾為冒絮」。【索隱】服虔云「綸，絮也。提音弟，又音啼」，非也。蕭該音底。提者，擲也，蕭音為得。恚者，嗔也。遭者，逢也。謂太后嗔，乃逢冒絮，因以提帝。陌音「蠻貊」之「貊」。方言云「幪巾，南楚之閒云『陌額』」也。曰：「絳侯綰皇帝璽，【集解】應劭曰：「言勃誅諸呂，廢少帝，手貫璽時尚不反，況今更有異乎？」將兵於北軍，不以此時反，今居一小縣，顧欲反邪！」文帝旣見絳侯獄辭，乃謝曰：「吏事方驗而出之。」於是使使持節赦絳侯，復爵邑。絳侯旣出，曰：「吾嘗將百萬軍，然安知獄吏之貴乎！」

絳侯復就國。孝文帝十一年卒，謚為武侯。子勝之代侯。六歲，尚公主，不相中，【集解】如淳曰：「猶言不相合當。」坐殺人，國除。絕一歲，文帝乃擇絳侯勃子賢者河內守亞夫，封為條侯，【集解】徐廣曰：「表皆作『脩』字。」駰案：服虔曰「脩音條」。【索隱】地理志條縣屬渤海郡。【正義】括地志云：「故蓧城俗名南條城，在德州蓧縣南十二里，漢縣。」續絳侯後。

條侯亞夫自未侯為河內守時，許負相之，【索隱】應劭云：「負，河內溫人，老嫗也。」姚氏按：楚漢春秋高祖封負為鳴雌亭侯，是知婦人亦有封邑。曰：「君後三歲而侯。侯八歲為將相，持國秉，【索隱】音柄。貴重矣，於人臣無兩。其後九歲而君餓死。」亞夫笑曰：「臣之兄已代父侯矣，有如卒，子當代，亞夫何說侯乎？然旣已貴如負言，又何說餓死？指示我。」許負指其口曰：「有從理入口，【索隱】從音子容反。從理，橫理。此餓死法也。」居三歲，其兄絳侯勝之有罪，孝文帝擇絳侯子賢者，皆推亞夫，乃封亞夫為條侯，續絳侯後。

文帝之後六歲，匈奴大入邊。乃以宗正劉禮為將軍，軍霸上；【正義】廟記云：「霸陵即霸上。」按：霸陵城在雍州萬年縣東北二十五里。祝茲侯徐厲為將軍，軍棘門；【正義】孟康云：「秦時宮也。」括地志云：「棘門在渭北十餘里，秦王門名也。」以河內守亞夫為將軍，軍細栁：【正義】括地志云：「細柳倉在雍州咸陽縣西南二十里也。」以備胡。上自勞軍。至霸上及棘門軍，直馳入，將以下騎送迎。已而之細栁軍，軍士吏被甲，銳兵刃，彀弓弩，持滿。【索隱】彀者，張也。天子先驅至，不得入。先驅曰：「天子且至！」軍門都尉曰：「將軍令曰『軍中聞將軍令，不聞天子之詔』。」【索隱】六韜云：「軍中之事，不聞君命。」居無何，上至，又不得入。於是上乃使使持節詔將軍：「吾欲入勞軍。」亞夫乃傳言開壁門。壁門士吏謂從屬車騎曰：「將軍約，軍中不得驅馳。」於是天子乃按轡徐行。至營，將軍亞夫持兵揖曰：「介冑之士不拜，請以軍禮見。」【集解】應劭曰：「禮『介者不拜』。」【索隱】應劭云：「左傳『晉郤克三肅使者而退』，杜預注『肅，若今撎』。鄭衆注周禮『肅拜』云『但俯下手，今時撎是』。」天子為動，改容式車。【索隱】軾者，車前橫木。若上有敬，則俯身而憑之。使人稱謝：「皇帝敬勞將軍。」成禮而去。旣出軍門，羣臣皆驚。文帝曰：「嗟乎，此真將軍矣！曩者霸上、棘門軍，若兒戲耳，其將固可襲而虜也。至於亞夫，可得而犯邪！」稱善者久之。月餘，三軍皆罷。乃拜亞夫為中尉。【正義】漢書百官表云：「中尉，秦官，掌徼廵京師。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執金吾。」應劭云：「吾者，禦也。掌執金吾以禦非常。」顏師古云：「金吾，鳥名，主辟不祥。天子出行，職主先導，以備非常，故執此鳥之象，因以名官也。」

孝文且崩時，誡太子曰：「即有緩急，周亞夫真可任將兵。」文帝崩，拜亞夫為車騎將軍。

孝景三年，吳楚反。亞夫以中尉為太尉，【正義】漢書百官表云：「太尉，秦官，掌武。元狩四年置大將軍大司馬。」即今十二衞大將軍及兵部尚書也。東擊吳楚。因自請上曰：「楚兵剽輕，【索隱】漢書亞夫至淮陽，問鄧都尉，為畫此計，亞夫從之。今此云「自請」者，蓋此亦聞疑而傳疑，漢史得其實也。剽音疋妙反。輕讀從去聲。難與爭鋒。願以梁委之，【索隱】謂以梁委之於吳，使吳兵不得過也。亦有作餧音，亦通。絕其粮道，乃可制。」上許之。

太尉旣會兵滎陽，吳方攻梁，梁急，請救。太尉引兵東北走昌邑，深壁而守。梁日使使請太尉，太尉守便宜，不肯往。梁上書言景帝，景帝使使詔救梁。太尉不奉詔，堅壁不出，而使輕騎兵弓高侯等【索隱】韓穨當也。【正義】弓高，滄州縣也。絕吳楚兵後食道。吳兵乏粮，飢，數欲挑戰，終不出。夜，軍中驚，內相攻擊擾亂，至於太尉帳下。太尉終卧不起。頃之，復定。後吳奔壁東南陬，【集解】如淳曰：「陬，隅也。」【索隱】音子侯反。太尉使備西北。已而其精兵果奔西北，不得入。吳兵旣餓，乃引而去。太尉出精兵追擊，大破之。吳王濞弃其軍，而與壯士數千人亡走，保於江南丹徒。【索隱】地理志縣屬會稽。【正義】括地志云：「丹徒故城在潤州丹徒縣東南十八里，漢丹徒縣也。晉太康地志云『吳王濞反，走丹徒，越人殺之於此城南』。徐州記云『秦使赭衣鑿其地，因謂之丹徒。鑿處今在故縣西北六里。丹徒峴東南連亙，盤紆屈曲，有象龍形，故秦鑿絕頂，闊百餘步，又夾阬龍首，以毀其形。阬之所在，即今龍、月二湖，悉成田也』。」漢兵因乘勝，遂盡虜之，降其兵，購吳王千金。月餘，越人斬吳王頭以告。【正義】越人即丹徒人。越滅吳，丹徒地屬楚。秦滅楚後，置三十六郡，丹徒縣屬會稽郡，故以丹徒為越人也。凡相攻守三月，而吳楚破平。於是諸將乃以太尉計謀為是。由此梁孝王與太尉有郤。

歸，復置太尉官。五歲，遷為丞相，景帝甚重之。景帝廢栗太子，丞相固爭之，不得。景帝由此疏之。而梁孝王每朝，常與太后言條侯之短。

竇太后曰：「皇后兄王信可侯也。」景帝讓曰：「始南皮、章武侯【集解】瓚曰：「南皮，竇彭祖，太后兄子。章武侯，太后弟廣國。」先帝不侯，及臣即位乃侯之。信未得封也。」竇太后曰：「人主各以時行耳。【索隱】謂人主各當其時而行事，不必一一相法也。【正義】人主作「人生」。自竇長君在時，竟不得侯，死後乃封其子彭祖顧得侯。【索隱】許慎注淮南子云：「顧，反也。」吾甚恨之。帝趣侯信也！」景帝曰：「請得與丞相議之。」丞相議之，亞夫曰：「高皇帝約『非劉氏不得王，非有功不得侯。不如約，天下共擊之』。今信雖皇后兄，無功，侯之，非約也。」景帝默然而止。

其後匈奴王徐盧等五人降，景帝欲侯之以勸後。丞相亞夫曰：「彼背其主降陛下，陛下侯之，則何以責人臣不守節者乎？」景帝曰：「丞相議不可用。」乃悉封徐盧等為列侯。【索隱】功臣表唯徐盧封容城侯。亞夫因謝病。景帝中三年，以病免相。

頃之，景帝居禁中，召條侯，賜食。獨置大胾，【集解】韋昭曰：「胾，大臠也。音側吏反。」【索隱】臠音李轉反。謂肉臠也。無切肉，又不置櫡。條侯心不平，顧謂尚席取櫡。【集解】應劭曰：「尚席，主席者。」【索隱】顧氏按輿服雜事云「六尚，尚席，掌武帳帷幔也」。櫡音筯。漢書作「箸」。箸者，食所用也。留侯云「借前箸以籌之」。禮曰「羹之有菜者用梜」。梜亦箸之類，故鄭玄云「今人謂箸為梜」是也。景帝視而笑曰：「此不足君所乎？」【集解】孟康曰：「設胾無筯者，此非不足滿於君所乎？嫌恨之。」如淳曰：「非故不足君之食具也，偶失之。」【索隱】言不設箸者，此蓋非我意，於君有不足乎？故如淳云「非故不足君之食具，偶失之耳」。蓋當然也，所以帝視而笑也。若本不為足，當別有辭，未必為之笑也。孟康、晉灼雖探古人之情，亦未必能得其實。顧氏亦同孟氏之說，又引魏武賜荀彧虛器，各記異說也。條侯免冠謝。上起，條侯因趨出。景帝以目送之，曰：「此怏怏者非少主臣也！」

居無何，條侯子為父買工官尚方【集解】徐廣曰：「一作『西』。」　【索隱】工官即尚方之工，所作物屬尚方，故云工官尚方。甲楯五百被【集解】徐廣曰：「音披。」駰案：如淳曰「工官，官名也」。張晏曰「被，具也。五百具甲楯」。可以葬者。取庸苦之，不予錢。庸知其盜買縣官器，【索隱】縣官謂天子也。所以謂國家為縣官者，夏家王畿內縣即國都也。王者官天下，故曰縣官也。怒而上變告子，事連汙條侯。【索隱】汙音烏故反。書旣聞上，上下吏。吏簿責條侯，【集解】如淳曰：「簿問責其情。」條侯不對。景帝罵之曰：「吾不用也。」【集解】孟康曰：「不用汝對，欲殺之也。」如淳曰：「恐獄吏畏其復用事，不敢折辱。」　【索隱】孟康、如淳已備兩解，大顏以孟說為得。而姚察又別一解，云「帝責此吏不得亞夫直辭，以為不足任用，故召亞夫別詣廷尉，使責問」。召詣廷尉。【正義】景帝見條侯不對簿，因責罵之曰：「吾不任用汝也。」故召詣廷尉，使重推劾耳。餘說皆非也。廷尉責曰：「君侯欲反邪？」亞夫曰：「臣所買器，乃葬器也，何謂反邪？」吏曰：「君侯縱不反地上，即欲反地下耳。」吏侵之益急。初，吏捕條侯，條侯欲自殺，夫人止之，以故不得死，遂入廷尉。因不食五日，嘔血而死。國除。

絕一歲，景帝乃更封絳侯勃他子堅為平曲侯，續絳侯後。十九年卒，謚為共侯。子建德代侯，十三年，為太子太傅。坐酎金不善，元鼎五年，有罪，國除。【集解】徐廣曰：「諸列侯坐酎金失侯者，皆在元鼎五年，但此辭句如有顛倒。」【索隱】旣云「坐酎金不善」，復云「元鼎五年有罪國除」，似重有罪，故云顛倒。而漢書云「為太子太傅，坐酎金免官。後有罪，國除」，其文又錯也。按：表坐免官，至元鼎五年坐酎金又失侯，所以二史記之各有不同也。

條侯果餓死。死後，景帝乃封王信為蓋侯。

太史公曰：絳侯周勃始為布衣時，鄙朴人也，才能不過凡庸。及從高祖定天下，在將相位，諸呂欲作亂，勃匡國家難，復之乎正。雖伊尹、周公，何以加哉！亞夫之用兵，持威重，執堅刃，穰苴曷有加焉！足己而不學，【索隱】亞夫自以己之智謀足，而虛己不學古文，所以不體權變，而動有違忤。守節不遜，【索隱】守節謂爭栗太子，不封王信、徐盧等；不遜謂顧尚席取箸，不對制獄是也。終以窮困。悲夫！

索隱述贊曰：絳侯佐漢，質厚敦篤。始擊碭東，亦圍尸北。所攻必取，所討咸克。陳豨伏誅，臧荼破國。事居送往，推功伏德。列侯還第，太尉下獄。繼相條侯，紹封平曲。惜哉賢將，父子代辱！

## 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

梁孝王武者，孝文皇帝子也，而與孝景帝同母。母，竇太后也。

孝文帝凡四男：長子曰太子，是為孝景帝；次子武；次子參；次子勝。【正義】漢書「勝」作「揖」。又云「諸姬生代孝王參、梁懷王揖」。言諸姬者，衆妾卑賤，史不書姓，故云諸姬也。孝文帝即位二年，以武為代王，【集解】徐廣曰：「都中都。」【正義】括地志云：「中都故城在汾州平遙縣西十二里。」以參為太原王，【集解】徐廣曰：「都晉陽。」【正義】括地志云：「并州太原地名大明城，即古晉陽城。智伯與韓魏攻趙襄子於晉陽，即此城是也。」以勝為梁王。【集解】徐廣曰：「都睢陽。」【索隱】漢書梁王名揖，蓋是矣。按：景帝子中山靖王名勝，是史記誤耳。【正義】括地志云：「宋州宋城縣在州南二里外城中，本漢之睢陽縣也。漢文帝封子武於大梁，以其卑溼，徙睢陽，故改曰梁也。」二歲，徙代王為淮陽王。【集解】徐廣曰：「都陳。」【正義】即古陳國城也。以代盡與太原王，號曰代王。參立十七年，孝文後二年卒，謚為孝王。子登嗣立，是為代共王。立二十九年，元光二年卒。子義立，是為代王。十九年，漢廣關，以常山為限，而徙代王王清河。【集解】徐廣曰：「都清陽。」【正義】括地志云：「清陽故城在貝州清陽縣西北八里也。」清河王徙以元鼎三年也。

初，武為淮陽王十年，而梁王勝卒，謚為梁懷王。懷王最少子，愛幸異於他子。其明年，徙淮陽王武為梁王。梁王之初王梁，孝文帝之十二年也。梁王自初王通歷已十一年矣。【索隱】謂自文帝二年初封代，後徙淮陽，又徙梁，通數文帝二年至十二年徙梁為十一年也。

梁王十四年，入朝。十七年，十八年，比年入朝，留，其明年，乃之國。二十一年，入朝。二十二年，孝文帝崩。二十四年，入朝。二十五年，復入朝。是時上未置太子也。上與梁王燕飲，嘗從容言曰：「千秋萬歲後傳於王。」王辭謝。雖知非至言，然心內喜。太后亦然。

其春，吳楚齊趙七國反。吳楚先擊梁棘壁，【集解】文穎曰：「地名。」【索隱】按：左傳宣公二年，宋華元戰于大棘。杜預云在襄邑東南，蓋即棘壁是也。【正義】括地志云：「大棘故城在宋州寧陵縣西南七十里。」殺數萬人。梁孝王城守睢陽，而使韓安國、張羽等為大將軍，以距吳楚。吳楚以梁為限，不敢過而西，與太尉亞夫等相距三月。吳楚破，而梁所破殺虜略與漢中分。【集解】漢書音義曰：「梁所虜吳楚之捷，略與漢等。」明年，漢立太子。其後梁最親，有功，又為大國，居天下膏腴地。地北界泰山，西至高陽，【集解】徐廣曰：「在陳留圉縣。」駰案：司馬彪曰「圉有高陽亭」也。【索隱】圉縣屬陳留。高陽，鄉名也。注引司馬彪者，出續漢書郡國志也。四十餘城，皆多大縣。

孝王，竇太后少子也，愛之，賞賜不可勝道。於是孝王築東苑，【索隱】築謂建也。白虎通云：「苑所以東者何？蓋以東方生物故也。」方三百餘里。【索隱】蓋言其奢，非實辭。或者梁國封域之方。【正義】括地志云：「兔園在宋州宋城縣東南十里。葛洪西京雜記云『梁孝王苑中有落猿巖、栖龍岫、鴈池、鶴洲、鳧島。諸宮觀相連，奇果佳樹，瑰禽異獸，靡不畢備』。俗人言梁孝王竹園也。」廣睢陽城七十里。【索隱】蘇林云：「廣其徑也。」太康地理記云：「城方十三里，梁孝王築之，鼓倡節杵而後下和之者，稱睢陽曲。今踵以為故，所以樂家有睢陽曲，蓋釆其遺音也。」大治宮室，為複道，自宮連屬於平臺三十餘里。【集解】徐廣曰：「睢陽有平臺里。」駰案：如淳曰「在梁東北，離宮所在也」。晉灼曰「或說在城中東北角」。【索隱】如淳云：「在梁東北，離宮所在」者，按今城東二十里臨新河，有故臺址，不甚高，俗云平臺，又一名脩竹苑。西京雜記云「有落猿巖、鳧洲、鴈渚，連亙七十餘里」是也。 得賜天子旌旗，出從千乘萬騎。【索隱】漢官儀曰：「天子法駕三十六乘，大駕八十一乘，皆備千乘萬騎而出也。」東西馳獵，擬於天子。出言䟆，入言警。【索隱】漢舊儀云：「皇帝輦動稱警，出殿則傳蹕，止人清道。」言出入者，互文耳，入亦有蹕。招延四方豪桀，自山以東游說之士，莫不畢至，齊人羊勝、公孫詭、鄒陽之屬。公孫詭多奇邪計，【索隱】周禮「有奇邪之人」，鄭玄云「奇邪，譎怪非常也，奇音紀宜反，邪音斜」也。初見王，賜千金，官至中尉，梁號之曰公孫將軍，梁多作兵器弩弓矛數十萬，而府庫金錢且百巨萬，【索隱】如淳云：「巨亦大，與大百萬同也。」韋昭云：「大百萬，今萬萬。」珠玉寶器多於京師。

二十九年十月，梁孝王入朝。景帝使使持節乘輿駟馬，迎梁王於關下。【集解】鄧展曰：「但將駟馬往。」瓚曰：「稱乘輿駟馬，則車馬皆往，言不駕六馬耳。天子副車駕駟馬。」旣朝，上疏因留，以太后親故。王入則侍景帝同輦，出則同車游獵，射禽獸上林中。梁之侍中、郎、謁者著籍引出入【正義】著，竹略反。籍謂名簿也，若今通引出入門也。天子殿門，與漢宦官無異。

十一月，上廢栗太子，竇太后心欲以孝王為後嗣。大臣及袁盎等有所關說於景帝，【索隱】袁盎云「漢家法周道立子」，是有所關涉之說於帝也。一云關者，隔也。引事而關隔，其說不得行也。竇太后義格，【集解】如淳曰：「攱閣不得下。」【索隱】張晏云「格，止也」。服虔云「格謂格鬬不行」。蘇林音閣。周成雜字「攱閣也」。通俗文云「高置立攱棚云攱閣」。字林音紀，又音詭也。亦遂不復言以梁王為嗣事由此。以事秘，世莫知。乃辭歸國。

其夏四月，上立膠東王為太子。梁王怨袁盎及議臣，乃與羊勝、公孫詭之屬陰使人刺殺袁盎及他議臣十餘人。逐其賊，未得也。於是天子意梁王，【索隱】謂意疑梁刺之。逐賊，果梁使之。乃遣使冠蓋相望於道，覆按梁，捕公孫詭、羊勝。公孫詭、羊勝匿王後宮。使者責二千石急，梁相軒丘豹【正義】姓軒丘，名豹也。及內史韓安國進諫王，王乃令勝、詭皆自殺，出之。上由此怨望於梁王。梁王恐，乃使韓安國因長公主謝罪太后，然後得釋。

上怒稍解，因上書請朝。旣至關，茅蘭說王，【集解】漢書音義曰：「茅蘭，孝王臣。」使乘布車，【集解】張晏曰：「布車，降服，自比喪人。」從兩騎入，匿於長公主園。漢使使迎王，王已入關，車騎盡居外，不知王處。太后泣曰：「帝殺吾子！」景帝憂恐。於是梁王伏斧質於闕下，謝罪，然後太后、景帝大喜，相泣，復如故。悉召王從官入關。然景帝益疏王，不同車輦矣。

三十五年冬，復朝。上疏欲留，上弗許。歸國，意忽忽不樂。北獵良山，【索隱】漢書作「梁山」。述征記云「良山際清水」。今壽張縣南有良山，服虔云是此山也。【正義】括地志云「梁山在鄆州壽張縣南三十五里」，即獵處也。有獻牛，足出背上，【索隱】張晏云：「足當處下，所以輔身也；今出背上，象孝王背朝以干上也。北者，陰也。又在梁山，明為梁也。牛者，丑之畜，衝在六月。北方數六，故六月六日薨也。」孝王惡之。六月中，病熱，六日卒，謚曰孝王。【索隱】述征記：「碭有梁孝王之冢。」

孝王慈孝，每聞太后病，口不能食，居不安寢，常欲留長安侍太后。太后亦愛之。及聞梁王薨，竇太后哭極哀，不食，曰：「帝果殺吾子！」景帝哀懼，不知所為。與長公主計之，乃分梁為五國，【索隱】長子買，梁共王。子明，濟川王。子彭離，濟東王。子定，山陽王。子不識，濟陰王。盡立孝王男五人為王，女五人皆食湯沐邑。於是奏之太后，太后乃說，為帝加壹飡。

梁孝王長子買為梁王，是為共王；子明為濟川王；子彭離為濟東王；子定為山陽王；子不識為濟陰王。

孝王未死時，財以巨萬計，不可勝數。及死，藏府餘黃金尚四十餘萬斤，他財物稱是。

梁共王三年，景帝崩。共王立七年卒，子襄立，是為平王。

梁平王襄【索隱】漢書作「讓」。十四年，母曰陳太后。共王母曰李太后。李太后，親平王之大母也。而平王之后姓任，曰任王后。任王后甚有寵於平王襄。初，孝王在時，有罍樽，【集解】鄭德曰：「上蓋刻為雲雷象。」【索隱】應劭曰：「詩云『酌彼金罍』。罍者，畫雲雷之象以金飾之。」直千金。孝王誡後世善保罍樽，無得以與人。任王后聞而欲得罍樽。平王大母李太后曰：「先王有命，無得以罍樽與人。他物雖百巨萬，猶自恣也。」任王后絕欲得之。平王襄直使人開府取罍樽，賜任王后。李太后大怒，漢使者來，欲自言，平王襄及任王后遮止，閉門，李太后與爭門，措指，【集解】晉灼曰：「許慎云『措，置』。字借以為笮。」【索隱】措音迮，側格反。漢書王陵傳「迫迮前隊」，皆作此字。說文云「笮，迫也」。謂為門扇所笮。遂不得見漢使者。李太后亦私與食宮長及郎中尹霸等士通亂，【正義】張先生舊本有「士」字，先生疑是衍字，又不敢除，故以朱大點其字中心。今按：食官長及郎中尹霸等是士人，太后與通亂，其義亦通矣。而王與任王后以此使人風止李太后，李太后內有淫行，亦已。後病薨。病時，任后未嘗請病；薨，又不持喪。

元朔中，睢陽人類犴反者，【索隱】韋昭云「犴音岸」。按：類犴反，人姓名也。反字或作「友」。人有辱其父，而與淮陽太守客出同車。太守客出下車，類犴反殺其仇於車上而去。淮陽太守怒，以讓梁二千石。二千石以下求反甚急，執反親戚。反知國陰事，乃上變事，具告知王與大母爭樽狀。時丞相以下見知之，欲以傷梁長吏，其書聞天子。天子下吏驗問，有之。公卿請廢襄為庶人。天子曰：「李太后有淫行，而梁王襄無良師傅，故陷不義。」乃削梁八城，梟任王后首于市。梁餘尚有十城。襄立三十九年卒，謚為平王。子無傷立為梁王也。

濟川王明者，梁孝王子，以桓邑侯【索隱】地理志桓邑闕。孝景中六年為濟川王。七歲，坐射殺其中尉，漢有司請誅，天子弗忍誅，廢明為庶人。遷房陵，地入于漢為郡。

濟東王彭離者，梁孝王子，以孝景中六年為濟東王。二十九年，彭離驕悍，無人君禮，昬暮私與其奴、亡命少年數十人行剽殺人，取財物以為好。【集解】如淳曰：「以是為好喜之事。」所殺發覺者百餘人，國皆知之，莫敢夜行。所殺者子上書言。漢有司請誅，上不忍，廢以為庶人，遷上庸，地入于漢，為大河郡。

山陽哀王定者，梁孝王子，以孝景中六年為山陽王。九年卒，無子，國除，地入于漢，為山陽郡。

濟陰哀王不識者，梁孝王子，以孝景中六年為濟陰王。一歲卒，無子，國除，地入于漢，為濟陰郡。

太史公曰：梁孝王雖以親愛之故，王膏腴之地，然會漢家隆盛，百姓殷富，故能植其財貨，廣宮室，車服擬於天子。然亦僭矣。

　　褚先生曰：臣為郎時，聞之於宮殿中老郎吏好事者稱道之也。竊以為令梁孝王怨望，欲為不善者，事從中生。今太后，女主也，以愛少子故，欲令梁王為太子。大臣不時正言其不可狀，阿意治小，私說意以受賞賜，非忠臣也。齊如魏其侯竇嬰之正言也，【索隱】竇嬰、袁盎皆言如周家立子，不合立弟。何以有後禍？景帝與王燕見，侍太后飲，景帝曰：「千秋萬歲之後傳王。」太后喜說。竇嬰在前，據地言曰：「漢法之約，傳子適孫，今帝何以得傳弟，擅亂高帝約乎！」於是景帝默然無聲。太后意不說。

　　故成王與小弱弟立樹下，取一桐葉以與之，曰：「吾用封汝。」周公聞之，進見曰：「天王封弟，甚善。」成王曰：「吾直與戲耳。」周公曰：「人主無過舉，不當有戲言，言之必行之。」於是乃封小弟以應縣。【索隱】此說與晉系家不同，事與封叔虞同，彼云封唐，此云封應，應亦成王之弟，或別有所見，故不同。【正義】括地志云：「故應城，故應鄉也，在汝州魯山縣東四十里。」呂氏春秋云「成王戲削桐葉為圭，以封叔虞」，非應侯也。又汲冢古文云殷時已有應國，非成王所造也。是後成王沒齒不敢有戲言，言必行之。孝經曰：「非法不言，非道不行。」此聖人之法言也。今主上不宜出好言於梁王。梁王上有太后之重，驕蹇日久，數聞景帝好言，千秋萬世之後傳王，而實不行。

　　又諸侯王朝見天子，漢法凡當四見耳。始到，入小見；到正月朔旦，奉皮薦璧玉賀正月，法見；後三日，為王置酒，賜金錢財物；後二日，復入小見，辭去。凡留長安不過二十日。小見者，燕見於禁門內，飲於省中，非士人所得入也。今梁王西朝，因留，且半歲。入與人主同輦，出與同車。示風以大言而實不與，令出怨言，謀畔逆，乃隨而憂之，不亦遠乎！非大賢人，不知退讓。今漢之儀法，朝見賀正月者，常一王與四侯俱朝見，十餘歲一至。今梁王常比年入朝見，久留。鄙語曰「驕子不孝」，非惡言也。故諸侯王當為置良師傅，相忠言之士，如汲黯、韓長孺等，敢直言極諫，安得有患害！

　　蓋聞梁王西入朝，謁竇太后，燕見，與景帝俱侍坐於太后前，語言私說。太后謂帝曰：「吾聞殷道親親，周道尊尊，【索隱】殷人尚質，親親，謂親其弟而授之。周人尚文，尊尊，謂尊祖之正體。故立其子，尊其祖也。其義一也。安車大駕，用梁孝王為寄。」景帝跪席舉身曰：「諾。」罷酒出，帝召袁盎諸大臣通經術者曰：「太后言如是，何謂也？」皆對曰：「太后意欲立梁王為帝太子。」帝問其狀，袁盎等曰：「殷道親親者，立弟。周道尊尊者，立子。殷道質，質者法天，親其所親，故立弟。周道文，文者法地，尊者敬也，敬其本始，故立長子。周道，太子死，立適孫。殷道，太子死，立其弟。」帝曰：「於公何如？」皆對曰：「方今漢家法周，周道不得立弟，當立子。故春秋所以非宋宣公。宋宣公死，不立子而與弟。弟受國死，復反之與兄之子。弟之子爭之，以為我當代父後，即刺殺兄子，為故國亂，禍不絕。故春秋曰『君子大居正，宋之禍宣公為之』。臣請見太后白之。」袁盎等入見太后：「太后言欲立梁王，梁王即終，欲誰立？」太后曰：「吾復立帝子。」袁盎等以宋宣公不立正，生禍，禍亂後五世不絕，小不忍害大義狀報太后。太后乃解說，即使梁王歸就國。而梁王聞其義出於袁盎諸大臣所，怨望，使人來殺袁盎。袁盎顧之曰：「我所謂袁將軍者也，公得毋誤乎？」刺者曰：「是矣！」刺之，置其劔，劔著身。視其劔，新治。問長安中削厲工，工曰：「梁郎某子來治此劔。【索隱】謂梁國之郎，是孝王官屬。某子，史失其姓名也。」以此知而發覺之，發使者捕逐之。獨梁王所欲殺大臣十餘人，文吏窮本之，謀反端頗見。太后不食，日夜泣不止。景帝甚憂之，問公卿大臣，大臣以為遣經術吏往治之，乃可解。於是遣田叔、呂季主往治之。此二人皆通經術，知大禮。來還，至霸昌廄，【正義】括地志云：「漢霸昌廄在雍州萬年縣東北三十八里。」取火悉燒梁之反辭，但空手來對景帝。景帝曰：「何如？」對曰言：「梁王不知也。造為之者，獨其幸臣羊勝、公孫詭之屬為之耳。謹以伏誅死，梁王無恙也。」景帝喜說，曰：「急趨謁太后。」太后聞之，立起坐飡，氣平復。故曰，不通經術知古今之大禮，不可以為三公及左右近臣。少見之人，如從管中闚天也。

索隱述贊曰：文帝少子，徙封於梁。太后鍾愛，廣築睢陽。旌旂警蹕，勢擬天王。功扞吳楚，計醜孫羊。竇嬰正議，袁盎劫傷。漢窮梁獄，冠蓋相望。禍成驕子，致此猖狂。雖分五國，卒亦不昌。

## 五宗世家第二十九

【索隱】景帝子十四人，一武帝，餘十三人為王，漢書謂之「景十三王」。此名「五宗」者，十三人為王，其母五人，同母者為宗也。

孝景皇帝子凡十三人為王，而母五人，同母者為宗親。栗姬子曰榮、德、閼于。【索隱】閼音遏。漢書無「于」字。程姬子曰餘、非、端。賈夫人子曰彭祖、勝。唐姬子曰發。王夫人兒姁子曰越、寄、乘、舜。【索隱】姁音況羽反。兒姁，夫人名也。王皇后之妹也。

河閒獻王德，【索隱】漢書云「大行令奏：溢法曰聦明睿智曰獻」。以孝景帝前二年用皇子為河閒王。好儒學，被服造次必於儒者。山東諸儒多從之游。二十六年卒，【集解】漢名臣奏：「杜業奏曰『河閒獻王經術通明，積德累行，天下雄俊衆儒皆歸之。孝武帝時，獻王朝，被服造次必於仁義。問以五策，獻王輙對無窮。孝武帝艴然難之，謂獻王曰：「湯以七十里，文王百里，王其勉之。」王知其意，歸即縱酒聽樂，因以終』。」【索隱】注「問以五策」。按：漢書詔策問三十餘事。「被服造次」。按：小顏云「被服，言常居處其中也；造次，謂所向所行皆法於儒者」。子共王不害立。四年卒，子剛王基代立。十二年卒，子頃王授代立。【索隱】漢書云授謚頃，音傾也。

臨江哀王閼于，以孝景帝前二年用皇子為臨江王。三年卒，無後，國除為郡。

臨江閔王榮，以孝景前四年為皇太子，四歲廢，用故太子為臨江王。四年，坐侵廟壖垣為宮，【索隱】服虔云「宮外之餘地」。顧野王云「牆外行馬內田」。音人椽反，又音軟，又音奴亂反。壖垣，牆外之短垣也。上徵榮。榮行，祖於江陵北門。【索隱】按：祖者行神，行而祭之，故曰祖也。風俗通云「共工氏之子曰修，好遠遊，故祀為祖神」。又崔浩云「黃帝之子累祖，好遠遊而死於道，因以為行神」，亦不知其何據。蓋見其謂之祖，因以為累祖，非也。據帝系及本紀皆言累祖黃帝妃，無為行神之由也。又聘禮云「出祖釋軷，祭酒脯」而已。按：今祭禮，以軷壤土為壇於道，則用黃羝或用狗，以其血釁左輪也。　【正義】荊州圖副云：「漢臨江閔王榮始都江陵城，坐侵廟壖地為宮，被徵，出城北門而車軸折。父老共流涕曰：『吾王不反矣！』旣而為郅都所訊，懼而縊死。自此後北門存而不啟，蓋為榮不以道終也。」旣已上車，軸折車廢。江陵父老流涕竊言曰：「吾王不反矣！」榮至，詣中尉府簿。中尉郅都責訊王，王恐，自殺。葬藍田。燕數萬銜土置冢上，百姓憐之。榮最長，【正義】顏師古云：「榮實最長，而傳居二王後者，以其從太子廢後乃為王也。」死無後，國除，地入于漢，為南郡。

　　右三國本王皆栗姬之子也。

魯共王餘，以孝景前二年用皇子為淮陽王。二年，吳楚反破後，以孝景前三年徙為魯王。好治宮室苑囿狗馬。季年好音，不喜辭辯。為人吃。二十六年卒，子光代為王。初好音輿馬；晚節嗇，【正義】晚節猶言末年時。嗇，貪恡也。惟恐不足於財。

江都易王非，【索隱】按：謚法「好更故舊曰易」也。以孝景前二年用皇子為汝南王。吳楚反時，非年十五，有材力，上書願擊吳。景帝賜非將軍印，擊吳。吳已破，二歲，徙為江都王，治吳故國，以軍功賜天子旌旗。元光五年，匈奴大入漢為賊，非上書願擊匈奴，上不許。非好氣力，治宮觀，招四方豪桀，驕奢甚。立二十六年卒，子建立為王。七年自殺。淮南、衡山謀反時，建頗聞其謀。自以為國近淮南，恐一日發，為所并，即陰作兵器，而時佩其父所賜將軍印，載天子旗以出。易王死未葬，建有所說易王寵美人淖姬，【集解】蘇林曰：「淖音泥淖。」　【索隱】鄭氏音卓，蘇林音「泥淖」之「淖」，女教反。淖，姓也，齊有淖齒是。又漢書云「建召易王所愛淖姬等十人，與姦服舍中」。【正義】淖，女孝反。夜使人迎與姧服舍中。及淮南事發，治黨與頗及江都王建。建恐，因使人多持金錢，事絕其獄。而又信巫祝，使人禱祠妄言。建又盡與其姊弟姦。【索隱】漢書云建女弟徵臣為蓋侯子婦，以易王喪來歸，建復與姦也。事旣聞，漢公卿請捕治建。天子不忍，使大臣即訊王。王服所犯，遂自殺。國除，地入于漢，為廣陵郡。

膠西于王端，【索隱】按：廣周書謚法云「能優其德曰于」。以孝景前三年吳楚七國反破後，端用皇子為膠西王。端為人賊戾，又陰痿，【正義】委危反。不能御婦人。一近婦人，病之數月。而有愛幸少年為郎。為郎者頃之與後宮亂，端禽滅之，及殺其子母。數犯上法，漢公卿數請誅端，天子為兄弟之故不忍，而端所為滋甚。有司再請削其國，去太半。端心慍，遂為無訾省。【集解】蘇林曰：「為無所訾錄，無所省錄。」【正義】顏師古云：「訾，財也。省，視也。言不能視錄資財。」府庫壞漏盡，腐財物以巨萬計，終不得收徙。令吏毋得收租賦。端皆去衞，【索隱】謂不置宿衞人。封其宮門，從一門出游。數變名姓，為布衣，之他郡國。

相、二千石往者，奉漢法以治，端輙求其罪告之，無罪者詐藥殺之。所以設詐究變，【索隱】究者，窮也。故郭璞云「究謂窮盡也」。彊足以距諫，智足以飾非。相、二千石從王治，則漢繩以法。故膠西小國，而所殺傷二千石甚衆。立四十七年，卒，竟無男代後，國除，地入于漢，為膠西郡。

　　右三國本王皆程姬之子也。

趙王彭祖，以孝景前二年用皇子為廣川王。趙王遂反破後，彭祖王廣川。四年，徙為趙王。十五年，孝景帝崩。彭祖為人巧佞卑諂，足恭而心刻深。【索隱】謂刻害深，無仁恩也。好法律，持詭辯以中人。【索隱】謂詭誑之辯，以中傷於人。彭祖多內寵姬及子孫。相、二千石欲奉漢法以治，則害於王家。是以每相、二千石至，彭祖衣皁布衣，自行迎，除二千石舍，【索隱】謂彭祖自為二千石埽除其舍，以迎之也。多設疑事以作動之，得二千石失言，中忌諱，輙書之。二千石欲治者，則以此迫劫；不聽，乃上書告，及汙以姦利事。彭祖立五十餘年，相、二千石無能滿二歲，輙以罪去，大者死，小者刑，以故二千石莫敢治。而趙王擅權，使使即縣為賈人榷會，【集解】韋昭曰：「平會兩家買賣之賈也。榷者，禁他家，獨王家得為之。」【索隱】榷音角。獨音榷，謂酤榷也。會音儈，古外反。謂為賈人專榷買賣之賈，儈以取利，若今之和市矣。韋昭則訓榷為平，其注解為得。入多於國經租稅。【索隱】經者，常也。謂王家入多於國家常納之租稅也。以是趙王家多金錢，然所賜姬諸子，亦盡之矣。彭祖取故江都易王寵姬王建所盜與姦淖姬者為姬，甚愛之。彭祖不好治宮室、禨祥，【集解】服虔曰：「求福也。」【索隱】按：埤蒼云「禨，祅祥也」。列子云「荊人鬼，越人禨」。謂楚信鬼神而越信禨祥也。好為吏事。上書願督國中盜賊。常夜從走卒行徼【索隱】上下孟反，下工弔反。徼是郊外之路，謂廵徼而伺察境界。邯鄲中。諸使過客以彭祖險陂，莫敢留邯鄲。其太子丹與其女及同產姊姦，與其客江充有郤。充告丹，丹以故廢。趙更立太子。

中山靖王勝，以孝景前三年用皇子為中山王。十四年，孝景帝崩。勝為人樂酒【正義】樂，五教反。好內，有子枝屬百二十餘人。常與兄趙王相非，曰：「兄為王，專代吏治事。王者當日聽音樂聲色。」趙王亦非之，曰：「中山王徒日淫，不佐天子拊循百姓，何以稱為藩臣！」立四十二年卒，【索隱】按：漢書建元三年，濟川、中山王等來朝，聞樂而泣。天子問其故，王對以大臣內讒，肺腑日疏，其言甚雄壯，詞切而理文。天子加親親之好。可謂漢之英藩矣。子哀王昌立。一年卒，子昆侈代為中山王。【索隱】漢書昆侈謚康王，子頃王輔嗣，至孫國除也。

　　右二國本王皆賈夫人之子也。

長沙定王發，發之母唐姬，故程姬侍者。景帝召程姬，程姬有所辟，不願進，【索隱】姚氏按：釋名云「天子諸侯羣妾以次進御，有月事者止不御，更不口說，故以丹注面目旳旳為識，令女史見之」。王察神女賦以為「脫袿裳，免簪笄，施玄旳，結羽釵」。旳即釋名所云也。說文云「姅，女污也」。漢津云「見姅變，不得侍祠」。姅音半。而飾侍者唐兒使夜進。上醉不知，以為程姬而幸之，遂有身。已乃覺非程姬也。及生子，因命曰發。以孝景前二年用皇子為長沙王。以其母微，無寵，故王卑溼貧國。【集解】應劭曰：「景帝後二年，諸王來朝，有詔更前稱壽歌舞。定王但張袖小舉手。左右笑其拙，上怪問之，對曰：『臣國小地狹，不足迴旋。』帝以武陵、零陵、桂陽屬焉。」立二十七年卒，子康王庸立。二十八年，卒，子鮒鮈立【集解】服虔曰：「鮈音拘。」為長沙王。

　　右一國本王唐姬之子也。

廣川惠王越，以孝景中二年用皇子為廣川王。十二年卒，子齊立為王。【索隱】漢書齊謚繆王。謚法「傷人蔽賢曰繆」。齊有幸臣桑距。已而有罪，欲誅距，距亡，王因禽其宗族。距怨王，乃上書告王齊與同產姦。自是之後，王齊數上書告言漢公卿及幸臣所忠等。【索隱】按：漢書「又告中尉蔡彭祖」。子去嗣，坐暴虐勃亂，國除也。【正義】所忠，姓名。

膠東康王寄，以孝景中二年用皇子為膠東王。二十八年卒。淮南王謀反時，寄微聞其事，私作樓車鏃矢【集解】應劭曰：「樓車，所以窺看敵國營壘之虛實也。」【索隱】左傳云「登樓車以窺宋人」，謂看敵國營壘之虛實也。李廵注爾雅「金鏃，以金為箭鏑」。鏃，字林音子木反。戰守備，候淮南之起。及吏治淮南之事，辭出之。【集解】如淳曰：「窮治其辭，出此事。」寄於上最親，【集解】徐廣曰：「其母武帝母妹。」【正義】寄母王夫人即王皇后之妹，於上為從母，故寄於諸兄弟最為親愛也。意傷之，發病而死，不敢置後，於是上問。寄有長子者名賢，母無寵；少子名慶，母愛幸，寄常欲立之，為不次，因有過，遂無言。上憐之，乃以賢為膠東王奉康王嗣，而封慶於故衡山地，為六安王。膠東王賢立十四年卒，謚為哀王。子慶為王。【集解】徐廣曰：「他本亦作『慶』字，惟一本作『建』。不宜得與叔父同名，相承之誤。」六安王慶，以元狩二年用膠東康王子為六安王。

清河哀王乘，以孝景中三年用皇子為清河王。十二年卒，無後，國除，地入于漢，為清河郡。

常山憲王舜，以孝景中五年用皇子為常山王。舜最親，景帝少子，驕怠多淫，數犯禁，上常寬釋之。立三十二年卒，太子勃代立為王。初，憲王舜有所不愛姬生長男梲。【集解】蘇林曰：「音奪。」【索隱】鄒氏一音之悅反。蘇林音奪。許慎說解字林云「他活反，字從木也」。梲以母無寵故，亦不得幸於王。王后脩生太子勃。王內多，所幸姬生子平、子商，王后希得幸。及憲王病甚，諸幸姬常侍病，故王后亦以妬媢不常侍病，【索隱】媢音亡報反。鄒氏本作「媚」。郭璞注三蒼云「媢，丈夫妒也」。又云妒女為媢。輙歸舍。醫進藥，太子勃不自嘗藥，又不宿留侍病。及王薨，王后、太子乃至。憲王雅不以長子梲為人數，及薨，又不分與財物。郎或說太子、王后，令諸子與長子梲共分財物，太子、王后不聽。太子代立，又不收恤梲。梲怨王后、太子。漢使者視憲王喪，梲自言憲王病時，王后、太子不侍，及薨，六日出舍，【集解】如淳曰：「服舍也。」太子勃私姦，飲酒，博戲，擊筑，與女子載馳，環城過市，入牢視囚。天子遣大行騫【索隱】按：謂是張騫。驗王后及問王勃，請逮勃所與姦諸證左，王又匿之。吏求捕勃大急，使人致擊笞掠，擅出漢所疑囚者。有司請誅憲王后脩及王勃。上以脩素無行，使梲陷之罪，勃無良師傅，不忍誅。有司請廢王后脩，徙王勃以家屬處房陵，上許之。勃王數月，遷于房陵，國絕。月餘，天子為最親，乃詔有司曰：「常山憲王蚤夭，后妾不和，適孽誣爭，陷于不義以滅國，朕甚閔焉。其封憲王子平三萬戶，為真定王；封子商三萬戶，為泗水王。」【正義】泗水，海州。

真定王平，元鼎四年用常山憲王子為真定王。

泗水思王商，以元鼎四年用常山憲王子為泗水王。十一年卒，子哀王安世立。十一年卒，無子。於是上憐泗水王絕，乃立安世弟賀為泗水王。

　　右四國本王皆王夫人兒姁子也。其後漢益封其支子為六安王、泗水王二國。凡兒姁子孫，於今為六王。

太史公曰：高祖時諸侯皆賦，【集解】徐廣曰：「國所出有皆入于王也。」得自除內史以下，漢獨為置丞相，黃金印。諸侯自除御史、廷尉正、博士，擬於天子。自吳楚反後，五宗王世，漢為置二千石，去「丞相」曰「相」，銀印。諸侯獨得食租稅，奪之權。其後諸侯貧者或乘牛車也。

索隱述贊曰：景十三子，五宗親睦。栗姬旣廢，臨江折軸。閼于早薨，河閒儒服。餘好宮苑，端事馳逐。江都有才，中山禔福。長沙地小，膠東造鏃。仁賢者代，浡亂者族。兒姁四王，分封為六。

## 三王世家第三十

「大司馬臣去病【索隱】霍去病也。昧死再拜上疏皇帝陛下：陛下過聽，使臣去病待罪行閒。宜專邊塞之思慮，暴骸中野無以報，乃敢惟他議以干用事者，誠見陛下憂勞天下，哀憐百姓以自忘，虧膳貶樂，損郎員。皇子賴天，能勝衣趨拜，至今無號位師傅官。陛下恭讓不恤，羣臣私望，不敢越職而言。臣竊不勝犬馬心，昧死願陛下詔有司，因盛夏吉時定皇子位。【索隱】按；明堂月令云「季夏月，可以封諸侯，立大官」是也。唯陛下幸察。臣去病昧死再拜以聞皇帝陛下。」三月乙亥，御史臣光守尚書令奏未央宮。制曰：「下御史。」

六年三月戊申朔，乙亥，御史臣光守尚書令、丞非，【索隱】按：奏狀有尚書令官位，而史先闕其名耳。丞非者，或尚書左右丞，非其名也。下御史書到，言：「丞相臣青翟、【索隱】莊青翟也。御史大夫臣湯、【索隱】張湯。太常臣充、【索隱】蓋趙充也。大行令臣息、【索隱】李息。太子少傅臣安【索隱】任安也。行宗正事昧死上言：大司馬去病上疏曰：『陛下過聽，使臣去病待罪行閒。宜專邊塞之思慮，暴骸中野無以報，乃敢惟他議以干用事者，誠見陛下憂勞天下，哀憐百姓以自忘，虧膳貶樂，損郎員。皇子賴天，能勝衣趨拜，至今無號位師傅官。陛下恭讓不卹，羣臣私望，不敢越職而言。臣竊不勝犬馬心，昧死願陛下詔有司，因盛夏吉時定皇子位。唯願陛下幸察。』制曰『下御史』。臣謹與中二千石、二千石臣賀等【正義】公孫賀。議：古者裂地立國，並建諸侯以承天子，所以尊宗廟重社稷也。今臣去病上疏，不忘其職，因以宣恩，乃道天子卑讓自貶以勞天下，慮皇子未有號位。臣青翟、臣湯等宜奉義遵職，愚憧而不逮事。方今盛夏吉時，臣青翟、臣湯等昧死請立皇子臣閎、【集解】徐廣曰：「一作『閞』。」臣旦、臣胥為諸侯王。昧死請所立國名。」

制曰：「蓋聞周封八百，姬姓並列，或子、男、附庸。禮『支子不祭』。云並建諸侯所以重社稷，朕無聞焉。且天非為君生民也。【索隱】左傳曰「天生蒸民，立君以司牧之」，是言生人為立君長司牧之耳，非天為君而生人也。朕之不德，海內未洽，乃以未教成者彊君連城，即股肱何勸？【集解】徐廣曰：「一作『敦』，一作『勖』，一作『觀』也。」　【索隱】謂皇子等並未習教義也。皇子未習教義，而彊使為諸侯王，以君連城之人，則大臣何有所勸？其更議以列侯家之。」

三月丙子，奏未央宮。「丞相臣青翟、御史大夫臣湯昧死言：臣謹與列侯臣嬰齊、中二千石二千石臣賀、諫大夫博士臣安等議曰：伏聞周封八百，姬姓並列，奉承天子。康叔以祖考顯，而伯禽以周公立，咸為建國諸侯，以相傅為輔。百官奉憲，各遵其職，而國統備矣。竊以為並建諸侯所以重社稷者，四海諸侯各以其職奉貢祭。支子不得奉祭宗祖，禮也。封建使守藩國，帝王所以扶德施化。陛下奉承天統，明開聖緒，尊賢顯功，興滅繼絕。續蕭文終之後于酇，【索隱】蕭何謚文終也。按：蕭何初封沛之酇，音贊。後其子續封南陽之酇，音嵯。襃厲羣臣平津侯等。【索隱】公孫弘平津侯。平津，高成之鄉名。【正義】公孫弘所封平津鄉，在滄州鹽山南四十二里也。昭六親之序，明天施之屬，使諸侯王封君得推私恩分子弟戶邑，錫號尊建百有餘國。【索隱】謂武帝廣推恩之詔，分王諸侯王子弟，故有百餘國。而家皇子為列侯，則尊卑相踰，【索隱】謂諸侯王子已為列侯，而今又家皇子為列侯，是尊卑相踰越矣。列位失序，不可以垂統於萬世。臣請立臣閎、【索隱】齊王也，王夫人子。臣旦、【索隱】燕王也。漢書云李姬子。臣胥【索隱】廣陵王也。為諸侯王。」三月丙子，奏未央宮。

制曰：「康叔親屬有十而獨尊者，襃有德也。周公祭天命郊，故魯有白牡、騂剛之牲。【集解】公羊傳曰：「魯祭周公，牲用白牡，魯公用騂剛。」何休曰：「白牡，殷牲也。騂剛，赤脊，周牲也。」羣公不毛，【集解】何休曰：「不毛，不純色也。」賢不肖差也。『高山仰之，景行嚮之』，朕甚慕焉。所以抑未成家以列侯可。」

四月戊寅，奏未央宮。「丞相臣青翟、御史大夫臣湯昧死言：臣青翟等與列侯、吏二千石、諫大夫、博士臣慶等議：昧死奏請立皇子為諸侯王。制曰：『康叔親屬有十而獨尊者，襃有德也。周公祭天命郊，故魯有白牡、騂剛之牲。羣公不毛，賢不肖差也。「高山仰之，景行嚮之」，朕甚慕焉。所以抑未成家以列侯可。』臣青翟、臣湯、博士臣將行等伏聞康叔親屬有十，武王繼體，周公輔成王，其八人皆以祖考之尊建為大國。康叔之年幼，周公在三公之位，而伯禽據國於魯，蓋爵命之時，未至成人。康叔後扞祿父之難，伯禽殄淮夷之亂。昔五帝異制，周爵五等，春秋三等，【集解】鄭玄曰：「春秋變周之文，從殷之質，合伯、子、男以為一，則殷爵三等者，公、侯、伯也。」皆因時而序尊卑。高皇帝撥亂世反諸正，【索隱】春秋公羊傳文。昭至德，定海內，封建諸侯，爵位二等【索隱】謂王與列侯。。皇子或在繈緥而立為諸侯王，奉承天子，為萬世法則，不可易。陛下躬親仁義，體行聖德，表裏文武。顯慈孝之行，廣賢能之路。內襃有德，外討彊暴。極臨北海，【正義】匈奴傳云霍去病伐匈奴，北臨翰海。西湊月氏，【正義】溱音臻。氏音支。至月氏。月氏，西戎國名，在蔥嶺之西也。匈奴、西域，舉國奉師。輿械之費，不賦於民。虛御府之藏以賞元戎，【集解】詩云：「元戎十乘，以先啟行。」韓嬰章句曰：「元戎，大戎，謂兵車也。車有大戎十乘，謂車縵輪，馬被甲，衡扼之上盡有劔戟，名曰陷軍之車，所以冒突先啟敵家之行伍也。」毛傳曰：「夏后氏曰鉤車，先正也。殷曰寅車，先疾也。周曰元戎，先良也。」開禁倉以振貧窮，減戍卒之半。百蠻之君，靡不鄉風，承流稱意。遠方殊俗，重譯而朝，澤及方外。故珍獸至，嘉穀興，天應甚彰。今諸侯支子封至諸侯王，【索隱】謂立膠東王子慶為六安王，常山王子平為真定王，子商為泗水王是也。而家皇子為列侯，【索隱】時諸王稱「國」，列侯稱「家」也，故云「家皇子」為尊卑失序。臣青翟、臣湯等竊伏熟計之，皆以為尊卑失序，使天下失望，不可。臣請立臣閎、臣旦、臣胥為諸侯王。」四月癸未，奏未央宮，留中不下。

「丞相臣青翟、太僕臣賀、行御史大夫事太常臣充、太子少傅臣安行宗正事昧死言：臣青翟等前奏大司馬臣去病上疏言，皇子未有號位，臣謹與御史大夫臣湯、中二千石、二千石、諫大夫、博士臣慶等昧死請立皇子臣閎等為諸侯王。陛下讓文武，躬自切，及皇子未教。羣臣之議，儒者稱其術，或誖其心。陛下固辭弗許家皇子為列侯。臣青翟等竊與列侯臣壽成【集解】徐廣曰：「蕭何之玄孫酇侯壽成，後為太常也。」等二十七人議，皆曰以為尊卑失序。高皇帝建天下，為漢太祖，王子孫，廣支輔。先帝法則弗改，所以宣至尊也。臣請令史官擇吉日，具禮儀上，御史奏輿地圖，【索隱】謂地為「輿」者：天地有覆載之德，故謂天為「蓋」，謂地為「輿」，故地圖稱「輿地圖」。疑自古有此名，非始漢也。他皆如前故事。」制曰：「可。」

四月丙申，奏未央宮。「太僕臣賀行御史大夫事昧死言：太常臣充言卜入四月二十八日乙巳，可立諸侯王。臣昧死奏輿地圖，請所立國名。禮儀別奏。臣昧死請。」

制曰：「立皇子閎為齊王，旦為燕王，胥為廣陵王。」

四月丁酉，奏未央宮。六年【集解】徐廣曰：「一云元狩。」四月戊寅朔，癸卯，御史大夫湯下丞相，丞相下中二千石，二千石下郡太守、諸侯相，丞書從事下當用者。如律令。

「維六年四月乙巳，皇帝使御史大夫湯廟立子閎為齊王。曰：於戲，小子閎，【索隱】此封齊王策文也。又按武帝集，此三王策皆武帝手製。於戲音嗚呼。戲或音羲。受茲青社！【集解】張晏曰：「王者以五色土為太社，封四方諸侯，各以其方色土與之，苴以白茅，歸以立社。」【索隱】蔡邕獨斷云：「皇子封為王，受天子太社之土，若封東方諸侯，則割青土，藉以白茅，授之以立社，謂之『茅土』。」齊在東方，故云青社。朕承祖考，維稽古建爾國家，封于東土，世為漢藩輔。於戲念哉！恭朕之詔，惟命不于常。人之好德，克明顯光。義之不圖，俾君子怠。【索隱】謂若不圖於義，則君子懈怠，無歸附心。悉爾心，允執其中，天祿永終。厥有𠎝不臧，乃凶于而國，害于爾躬。於戲，保國艾民，可不敬與！王其戒之。」【集解】徐廣曰：「立八年，無後，絕。」

　　右齊王策。

「維六年四月乙巳，皇帝使御史大夫湯廟立子旦為燕王。曰：於戲，小子旦，受茲玄社！朕承祖考，維稽古，【索隱】褚先生解云：「維者，度也。稽者，當也。言當順古道也。」魏高貴鄉公云：「稽，同也。古，天也。謂堯能同天。」建爾國家，封于北土，世為漢藩輔。於戲！葷粥氏虐老獸心，【索隱】按：匈奴傳曰「其國貴壯賤老，壯者食肥美，老者食其餘」，是虐老也。侵犯寇盜，加以姦巧邊萌。【索隱】邊甿。韋昭云：「甿，民也。」三倉云：「邊人云甿。」於戲！朕命將率徂征厥罪，萬夫長，千夫長，三十有二君皆來，【集解】張晏曰：「時所獲三十二帥也。」降期奔師。【集解】如淳曰：「偃其旗鼓而來降。」【索隱】漢書「君」作「帥」，「期」作「旗」。而服虔云以三十二軍中之將，下旗去之也。如淳云即昆邪王偃旗鼓降時也。若如此意，則三十二君非軍將，蓋戎狄酋帥時有三十二君來降也。葷粥徙域，【集解】張晏曰：「匈奴徙東也。」北州以綏。臣瓚曰：「綏，安也。」悉爾心，毋作怨，毋俷德，【集解】徐廣曰：「俷，一作『菲』。」【索隱】無菲德。蘇林云：「菲，廢也。本亦作『俷』，俷，敗也。」孔文祥云：「菲，薄也。」漢書作「棐」。【正義】俷音符味反。毋乃廢備。【索隱】褚先生解云：「言無乏武備，常備匈奴也。」非教士不得從徵。【集解】張晏曰：「士不素習，不應召。」【索隱】韋昭云：「士非素教習，不得從軍徵發。故孔子曰『不教人戰，是謂弃之』是也。」褚先生解云：「非習禮義，不得在其側也。」於戲，保國艾民，可不敬與！王其戒之。」【集解】徐廣曰：「立三十年，自殺，國除。」

　　右燕王策。

「維六年四月乙巳，皇帝使御史大夫湯廟立子胥為廣陵王。曰：於戲，小子胥，受茲赤社！朕承祖考，維稽古建爾國家，封于南土，世為漢藩輔。古人有言曰：『大江之南，【正義】謂京口南至荊州以南也。五湖之閒，【索隱】按：五湖者，具區、洮滆、彭蠡、青草、洞庭是也。或曰太湖五百里，故曰五湖也。其人輕心。楊州保疆，【集解】徐廣曰：「一作『壃』。」駰案：李奇曰「保，恃也」。三代要服，不及以政。』於戲！悉爾心，戰戰兢兢，乃惠乃順，毋侗好軼，毋邇宵人，【集解】應劭曰：「無好逸游之事，邇近小人。」張晏曰：「侗音同。」　【索隱】侗音同。褚先生解云：「無好軼樂馳騁戈獵。邇，近也。宵人，小人也。」鄒氏宵音謖，謖亦小人也。或作「佞人」。維法維則。書云：『臣不作威，不作福，靡有後羞。』於戲，保國艾民，可不敬與！王其戒之。」【集解】徐廣曰：「立六十四年，自殺。」

　　右廣陵王策。

太史公曰：古人有言曰「愛之欲其富，親之欲其貴」。故王者壃土建國，封立子弟，所以襃親親，序骨肉，尊先祖，貴支體，廣同姓於天下也。是以形勢彊而王室安。自古至今，所由來久矣。非有異也，故弗論箸也。燕齊之事，無足采者。然封立三王，天子恭讓，羣臣守義，文辭爛然，甚可觀也，是以附之世家。

索隱述贊曰：三王封世，舊史爛然。褚氏後補，冊書存焉。去病建議，青翟上宣。天子沖挹，志在急賢。太常具禮，請立齊燕，閎國負海，旦社惟玄。宵人不邇，葷粥遠邊。明哉監戒，式防厥愆。

　　褚先生曰：臣幸得以文學為侍郎，好覽觀太史公之列傳。傳中稱三王世家文辭可觀，求其世家終不能得。竊從長老好故事者取其封策書，編列其事而傳之，令後世得觀賢主之指意。

　　蓋聞孝武帝之時，同日而俱拜三子為王：封一子於齊，一子於廣陵，一子於燕。各因子才力智能，及土地之剛柔，人民之輕重，為作策以申戒之。謂王：「世為漢藩輔，保國治民，可不敬與！王其戒之。」夫賢主所作，固非淺聞者所能知，非博聞彊記君子者所不能究竟其意。至其次序分絕，文字之上下，簡之參差長短，皆有意，人莫之能知。謹論次其真草詔書，編于左方。令覽者自通其意而解說之。

王夫人者，趙人也，與衞夫人並幸武帝，而生子閎。閎且立為王時，其母病，武帝自臨問之。曰：「子當為王，欲安所置之？」王夫人曰：「陛下在，妾又何等可言者。」帝曰：「雖然，意所欲，欲於何所王之？」王夫人曰：「願置之雒陽。」武帝曰：「雒陽有武庫敖倉，天下衝阨，漢國之大都也。先帝以來，無子王於雒陽者。去雒陽，餘盡可。」王夫人不應。武帝曰：「關東之國無大於齊者。齊東負海而城郭大，古時獨臨菑中十萬戶，天下膏腴地莫盛於齊者矣。」王夫人以手擊頭，謝曰：「幸甚。」王夫人死而帝痛之，使使者拜之曰：「皇帝謹使使太中大夫明奉璧一，賜夫人為齊王太后。」子閎王齊，年少，無有子，立，不幸早死，國絕，為郡。天下稱齊不宜王云。

　　所謂「受此土」者，諸侯王始封者必受土於天子之社，歸立之以為國社，以歲時祠之。春秋大傳曰：「天子之國有泰社。東方青，南方赤，西方白，北方黑，上方黃。」故將封於東方者取青土，封於南方者取赤土，封於西方者取白土，封於北方者取黑土，封於上方者取黃土。各取其色物，裹以白茅，封以為社。此始受封於天子者也。此之為主土。主土者，立社而奉之也。「朕承祖考」，祖者先也，考者父也。「維稽古」，維者度也，念也，稽者當也，當順古之道也。

　　齊地多變詐，不習於禮義，故戒之曰「恭朕之詔，唯命不可為常。人之好德，能明顯光。不圖於義，使君子怠慢。悉若心，信執其中，天祿長終。有過不善，乃凶于而國，而害于若身」。齊王之國，左右維持以禮義，不幸中年早夭。然全身無過，如其策意。

　　傳曰「青采出於藍，而質青於藍」者，教使然也。遠哉賢主，昭然獨見：誡齊王以慎內；誡燕王以無作怨，無俷德；【索隱】本亦作「肥」。案：上策云「作菲德」，下云「勿使王背德也」，則肥當音扶味反，亦音匪。誡廣陵王以慎外，無作威與福。

　　夫廣陵在吳越之地，其民精而輕，故誡之曰「江湖之閒，其人輕心。楊州葆疆，三代之時，迫要使從中國俗服，不大及以政教，以意御之而已。無侗好佚，無邇宵人，維法是則。無長好佚樂馳騁弋獵淫康，而近小人。常念法度，則無羞辱矣」。三江、五湖有魚鹽之利，銅山之富，天下所仰。故誡之曰「臣不作福」者，勿使行財幣，厚賞賜，以立聲譽，為四方所歸也。又曰「臣不作威」者，勿使因輕以倍義也。

　　會孝武帝崩，孝昭帝初立，先朝廣陵王胥，厚賞賜金錢財幣，直三千餘萬，益地百里，邑萬戶。

會昭帝崩，宣帝初立，緣恩行義，以本始元年中，裂漢地，盡以封廣陵王胥四子：一子為朝陽侯；【正義】括地志云：「朝陽故城在鄧州穰縣南八十里。應劭云在朝水之陽也。」一子為平曲侯；【正義】地理志云平曲縣屬東海郡。又云在瀛州文安縣北七十里。一子為南利侯；【正義】括地志云：「南利故城在豫州上蔡縣東八十五里。」最愛少子弘，立以為高密王。【正義】括地志云：「高密故城在密州高密縣西南四十里。」

其後胥果作威福，通楚王使者。楚王宣言曰：「我先元王，高帝少弟也，封三十二城。今地邑益少，我欲與廣陵王共發兵。」云廣陵王為上，我復王楚三十二城，如元王時。事發覺，公卿有司請行罰誅。天子以骨肉之故，不忍致法於胥，下詔書無治廣陵王，獨誅首惡楚王。傳曰「蓬生麻中，不扶自直；【索隱】已下並見荀卿子。白沙在泥中，與之皆黑」者，土地教化使之然也。其後胥復祝詛謀反，自殺，國除。

　　燕土墝埆，北迫匈奴，其人民勇而少慮，故誡之曰「葷粥氏無有孝行而禽獸心，以竊盜侵犯邊民。朕詔將軍往征其罪，萬夫長，千夫長，三十有二君皆來，降旗奔師。葷粥徙域遠處，北州以安矣」。「悉若心，無作怨」者，勿使從俗以怨望也。「無俷德」者，勿使上背德也。「無廢備」者，無乏武備，常備匈奴也。「非教士不得從徵」者，言非習禮義不得在於側也。

　　會武帝年老長，而太子不幸薨，未有所立，而旦使來上書，請身入宿衞於長安。孝武見其書，擊地，怒曰：「生子當置之齊魯禮義之鄉，乃置之燕趙，果有爭心，不讓之端見矣。」於是使使即斬其使者於闕下。

　　會武帝崩，昭帝初立，旦果作怨而望大臣。自以長子當立，與齊王子劉澤等謀為叛逆，出言曰：「我安得弟在者！【索隱】案：昭帝，鉤弋夫人所生，武帝崩時，年纔七八歲耳。胥、旦早封在外，實合有疑。然武帝春秋高，惑於內寵，誅太子而立童孺，能不使胥、旦疑怨。亦由權臣輔政，貪立幼主之利，遂得鉤弋子當陽。斯實父德不弘，遂令子道不順。然犬各吠非其主，太中、宗正，人臣之職，又亦當如此。今立者乃大將軍子也。」欲發兵。事發覺，當誅。昭帝緣恩寬忍，抑案不揚。公卿使大臣請，遣宗正與太中大夫公戶滿意、御史二人，偕往使燕，風喻之。【索隱】宗正，官名，必以宗室有德者為之，不知時何人。公戶姓，滿意名，為太中大夫。是使二人，又有侍御史二人，皆往使治燕王也。到燕，各異日，更見責王。宗正者，主宗室諸劉屬籍，先見王，為列陳道昭帝實武帝子狀。侍御史乃復見王，責之以正法，問：「王欲發兵罪名明白，當坐之。漢家有正法，王犯纖介小罪過，即行法直斷耳，安能寬王。」驚動以文法。王意益下，心恐。公戶滿意習於經術，最後見王，稱引古今通義，國家大禮，文章爾雅。【索隱】爾，近也；雅，正也。其書於「正」字義訓為近，故云爾雅。相承云周公作以教成王，又云子夏作之以解詩書也。謂王曰：「古者天子必內有異姓大夫，所以正骨肉也；外有同姓大夫，所以正異族也。【索隱】按：內云有異姓大夫以正骨肉，蓋錯也。「內」合言「同姓」，宗正是也。「外」合言「異姓」，太中大夫是也。周公輔成王，誅其兩弟，故治。武帝在時，尚能寬王。今昭帝始立，年幼，富於春秋，未臨政，委任大臣。古者誅罰不阿親戚，故天下治。方今大臣輔政，奉法直行，無敢所阿，恐不能寬王。王可自謹，無自令身死國滅，為天下笑。」於是燕王旦乃恐懼服罪，叩頭謝過。大臣欲和合骨肉，難傷之以法。

　　其後旦復與左將軍上官桀等謀反，宣言曰「我次太子，太子不在，我當立，大臣共抑我」云云。大將軍光輔政，與公卿大臣議曰：「燕王旦不改過悔正，行惡不變。」於是脩法直斷，行罰誅。旦自殺，國除，如其策指。有司請誅旦妻子。孝昭以骨肉之親，不忍致法，寬赦旦妻子，免為庶人。傳曰「蘭根與白芷，漸之滫中，【集解】徐廣曰：「滫者，淅米汁也。音先糾反。」【索隱】白芷，香草也，音止，又音昌改反。漸音子潛反。漸，漬也。滫讀如禮「滫溲」之「滫」，謂洗也，音思酒反。【正義】言雖香草，以米汁漬之，無復香氣。君子不欲附近，庶人不服者，為漸漬然也。以旦謀叛，君子庶人皆不附近。君子不近，庶人不服」者，所以漸然也。

　　宣帝初立，推恩宣德，以本始元年中盡復封燕王旦兩子：一子為安定侯；【正義】漢表在鉅鹿郡。立燕故太子建為廣陽王，【正義】括地志云：「廣陽故城今在幽州良鄉縣東北三十七里。」以奉燕王祭祀。

# 列传

## 伯夷列傳第一

【索隱】列傳者，謂叙列人臣事跡，令可傳於後世，故曰列傳。【正義】其人行跡可序列，故云列傳。

夫學者載籍極博，猶考信於六蓺。詩書雖缺，【索隱】按：孔子系家稱古詩三千餘篇，孔子刪三百五篇為詩，今亡五篇。又書緯稱孔子求得黃帝玄孫帝魁之書，迄秦穆公，凡三千三百三十篇，乃刪以一百篇為尚書，十八篇為中候。今百篇之內見亡四十二篇，是詩書又有缺亡者也。然虞夏之文可知也。【索隱】按：尚書有堯典、舜典、大禹謨，備言虞夏禪讓之事，故云「虞夏之文可知也」。堯將遜位，讓於虞舜，舜禹之間，岳牧咸薦，乃試之於位，典職數十年，【正義】舜禹皆典職事二十餘年，然後踐帝位。功用旣興，然後授政。示天下重器，【索隱】言天下者是王者之重器，故莊子云「天下大器」是也。則大器亦重器也。王者大統，傳天下若斯之難也。而說者曰堯讓天下於許由，【正義】皇甫謐高士傳云：「許由字武仲。堯聞致天下而讓焉，乃退而遁於中嶽潁水之陽，箕山之下隱。堯又召為九州長，由不欲聞之，洗耳於潁水濵。時有巢父牽犢欲飲之，見由洗耳，問其故。對曰：『堯欲召我為九州長，惡聞其聲，是故洗耳。』巢父曰：『子若處高岸深谷，人道不通，誰能見子？子故浮游，欲聞求其名譽。污吾犢口。』牽犢上流飲之。許由歿，葬此山，亦名許由山。」在洛州陽城縣南十三里。許由不受，耻之逃隱。及夏之時，有卞隨、務光者。此何以稱焉？【索隱】按：「說者」謂諸子雜記也。然堯讓於許由，及夏時有卞隨、務光等，殷湯讓之天下，並不受而逃，事具莊周讓王篇。【正義】經史唯稱伯夷、叔齊，不及許由、卞隨、務光者，不少概見，何以哉？故言「何以稱焉」，為不稱說之也。

太史公曰：余登箕山，【索隱】蓋楊惲、東方朔見其文稱「余」，而加「太史公曰」也。其上蓋有許由冢云。孔子序列古之仁聖賢人，如吳太伯、伯夷之倫詳矣。余以所聞由、光義至高，【索隱】謂太史公聞莊周說許由、務光等也。讓天下於許由，由遂逃箕山，洗耳於潁水；卞隨自投於桐水；務光負石自沈於盧水：是義至高。其文辭不少概見，何哉？【索隱】按：概是梗概，謂略也。蓋以由、光義至高，而詩書之文辭遂不少梗概載見，何以如此哉？是太史公疑說者之言或非實也。【正義】概，古代反。

孔子曰：「伯夷、叔齊，不念舊惡，怨是用希。」「求仁得仁，又何怨乎？」余悲伯夷之意，睹軼詩可異焉。【索隱】謂悲其兄弟相讓，又義不食周粟而餓死。睹音睹。軼音逸。謂見逸詩之文，即下采薇之詩是也。不編入三百篇，故云逸詩也。可異焉者，按論語云「求仁得仁，又何怨乎」。今其詩云「我安適歸矣，于嗟徂兮，命之衰矣」。是怨詞也，故云可異焉。其傳曰：伯夷、叔齊，孤竹君之二子也。【索隱】按：「其傳」蓋韓詩外傳及呂氏春秋也。其傳云孤竹君，是殷湯三月丙寅日所封。相傳至夷、齊之父，名初，字子朝。伯夷名允，字公信。叔齊名致，字公達。解者云夷，齊，謚也；伯，仲，又其長少之字。按：地理志孤竹城在遼西令支縣。應劭云伯夷之國也。其君姓墨胎氏。【正義】本前注「丙寅」作「殷湯正月三日丙寅」。括地志云：「孤竹古城在盧龍縣南十二里，殷時諸侯孤竹國也。」父欲立叔齊，及父卒，叔齊讓伯夷。伯夷曰：「父命也。」遂逃去。叔齊亦不肯立而逃之。國人立其中子。於是伯夷、叔齊聞西伯昌善養老，盍往歸焉。【索隱】劉氏云：「盍者，疑辭。蓋謂其年老歸就西伯也。」及至，西伯卒，武王載木主，號為文王，東伐紂。伯夷、叔齊叩馬而諫曰：「父死不葬，爰及干戈，可謂孝乎？以臣弒君，可謂仁乎？」左右欲兵之。太公曰：「此義人也。」扶而去之。武王已平殷亂，天下宗周，而伯夷、叔齊耻之，義不食周粟，隱於首陽山，【集解】馬融曰：「首陽山在河東蒲阪華山之北，河曲之中。」【正義】曹大家注幽通賦云：「夷齊餓於首陽山，在隴西首。」又戴延之西征記云：「洛陽東北首陽山有夷齊祠。」今在偃師縣西北。又孟子云：「夷、齊避紂，居北海之濵。」首陽山，說文云首陽山在遼西。史傳及諸書，夷、齊餓於首陽凡五所，各有案據，先後不詳。莊子云：「伯夷、叔齊西至岐陽，見周武王伐殷，曰：『吾聞古之士，遭治世不避其任，遇亂世不為苟存。今天下闇，周德衰，其並乎周以塗吾身也，不若避之以絜吾行。』二子北至于首陽之山，遂飢餓而死。」又下詩「登彼西山」，是今清源縣首陽山，在岐陽西北，明即夷、齊餓死處也。采薇而食之。【索隱】薇，蕨也。爾雅云：「蕨，鼈也。」【正義】陸璣毛詩草木疏云：「薇，山菜也。莖葉皆似小豆，蔓生，其味亦如小豆藿，可作羹，亦可生食也。」及餓且死，作歌。其辭曰：「登彼西山兮，【索隱】按：西山即首陽山也。采其薇矣。以暴易暴兮，不知其非矣。【索隱】謂以武王之暴臣易殷紂之暴主，而不自知其非矣。神農、虞、夏忽焉沒兮，我安適歸矣？【索隱】言羲、農、虞、夏敦樸禪讓之道，超忽久矣，終沒矣。今逢此君臣爭奪，故我安適歸矣。于嗟徂兮，命之衰矣！」【索隱】于嗟，嗟嘆之辭也。徂者，往也，死也。言己今日餓死，亦是運命衰薄，不遇大道之時，至幽憂而餓死。遂餓死於首陽山。

由此觀之，怨邪非邪？【索隱】太史公言己觀此詩之情，夷、齊之行似是有所怨邪？又疑其云非是怨邪？

或曰：「天道無親，常與善人。」若伯夷、叔齊，可謂善人者非邪？【索隱】又敘論云若夷、齊之行如此，可謂善人者邪，又非善人者邪，亦疑也。積仁絜行如此而餓死！且七十子之徒，仲尼獨薦顏淵為好學。然回也屢空，糟糠不厭，【索隱】厭者，飫也，不厭謂不飽也。糟糠，貧者之所餐也，故曰「糟糠之妻」是也。然顏生簞食瓢飲，亦未見「糟糠」之文也。而卒蚤夭。天之報施善人，其何如哉？盜跖日殺不辜，【索隱】「蹠」及注作「跖」，並音之石反。按：盜蹠，柳下惠之弟，亦見莊子，為篇名。【正義】按：蹠者，黃帝時大盜之名。以柳下惠弟為天下大盜，故世放古，號之盜蹠。肝人之肉，【索隱】劉氏云「謂取人肉為生肝」，非也。按：莊子云「跖方休卒太山之陽，膾人肝而餔之」。暴戾恣睢，【索隱】暴戾謂兇暴而惡戾也。鄒誕生恣音資，睢音千餘反。劉氏恣音如字，睢音休季反。恣睢謂恣行為睢惡之貌也。【正義】睢，仰白目，怒貌也。言盜蹠兇暴，惡戾，恣性，怒白目也。聚黨數千人橫行天下，竟以壽終。【集解】皇覽曰：「盜跖冢在河東大陽，臨河曲，直弘農華陰縣潼鄉。」按：盜跖即柳下惠弟也。【索隱】直音如字。直者，當也。或音值，非也。潼音同。按：潼，水名，因為鄉，今之潼津關是，亦為縣也。【正義】括地志云：「盜跖冢在陝州河北縣西二十里。河北縣本漢大陽縣也。又今齊州平陵縣有盜跖冢，未詳也。」是遵何德哉？【索隱】言盜蹠無道，橫行天下，竟以壽終，是其人遵行何德而致此哉？此其尤大彰明較著者也。【索隱】按：較，明也。言伯夷有德而餓死，盜蹠暴戾而壽終，是賢不遇而惡道長，尤大著明之證也。若至近世，操行不軌，專犯忌諱，而終身逸樂，【索隱】謂若魯桓、楚靈、晉獻、齊襄之比皆是。富厚累世不絕。或擇地而蹈之，【索隱】謂不仕暗君，不飲盜泉，裹足高山之頂，竄跡滄海之濵是也。【正義】謂北郭駱、鮑焦等是也。時然後出言，【索隱】按：論語「夫子時然後言」。行不由徑，【索隱】按：論語澹臺滅明之行也。非公正不發憤，而遇禍災者，不可勝數也。【索隱】謂人臣之節，非公正之事不感激發憤。或出忠言，或致身命，而卒遇禍災者，不可勝數。謂龍逢、比干、屈平、伍胥之屬是也。

余甚惑焉，儻所謂天道，是邪非邪？【索隱】太史公惑於不軌而逸樂，公正而遇災害，為天道之非而又是邪？深惑之也。蓋天道玄遠，聦聽暫遺，或窮通數會，不由行事，所以行善未必福，行惡未必禍，故先達皆猶昧之也。【正義】儻音他蕩反。儻，未定之詞也。為天道不敢旳言是非，故云儻也。

子曰「道不同不相為謀」，亦各從其志也。【正義】太史公引孔子之言證前事也。言天道人道不同，一任其運遇，亦各從其志意也。故曰「富貴如可求，雖執鞭之士，吾亦為之。【集解】鄭玄曰：「富貴不可求而得之，當脩德以得之。若於道可求而得之者，雖執鞭賤職，我亦為之。」如不可求，從吾所好」。【集解】孔安國曰：「所好者古人之道。」「歲寒，然後知松栢之後凋」。【集解】何晏曰：「大寒之歲，衆木皆死，然後松柏少凋傷；平歲衆木亦有不死者，故須歲寒然後別之。喻凡人處治世，亦能自脩整，與君子同，在濁世然後知君子之正不苟容也。」舉世混濁，清士乃見。【索隱】老子曰：「國家昏亂，始有忠臣」，是舉代混濁，則士之清絜者乃彰見，故上文「歲寒然後知松柏之後彫」，先為此言張本也。【正義】言天下泯亂，清絜之士不撓，不苟合於盜跖也。豈以其重若彼，其輕若此哉？【索隱】按：謂伯夷讓德之重若彼，而采薇餓死之輕若此。又一解云，操行不軌，富厚累代，是其重若彼；公正發憤而遇禍災，是其輕若此也。【正義】重謂盜跖等也。輕謂夷、齊、由、光等也。

「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焉。」【索隱】自此已下，雖論伯夷得夫子而名彰，顏回附驥尾而行著，蓋亦欲微見己之著撰不已，亦是疾沒世而名不稱焉，故引賈子「貪夫徇財，烈士徇名」是也。又引「同明相照，同類相求」，「雲從龍，風從虎」者，言物各以類相求。故太史公言己亦是操行廉直而不用於代，卒陷非罪，與伯夷相類，故寄此而發論也。【正義】君子疾沒世後懼名堙滅而不稱，若夷、齊、顏回絜行立名，後代稱述，亦太史公欲漸見己立名著述之美也。賈子曰：【索隱】賈子，賈誼也。誼作鵩鳥賦云然，故太史公引之而稱「賈子」也。「貪夫徇財，【正義】徇，才迅反。徇，求也。瓚云：「以身從物曰徇。」烈士徇名，夸者死權，【索隱】言貪權勢以矜夸者，至死不休，故云「死權」也。衆庶馮生。」【索隱】馮者，恃也，音凭。言衆庶之情，蓋恃矜其生也。鄒誕本作「每生」。每者，冒也，即貪冒之義。　【正義】太史公引賈子譬作史記，若貪夫徇財，烈士徇名，夸者死權，衆庶馮生，乃成其史記。「同明相照，【索隱】已下並易繫辭文也。同類相求。」【正義】天欲雨而柱礎潤，謂同德者相應。「雲從龍，風從虎，【集解】王肅曰：「龍舉而景雲屬，虎嘯而谷風興。」張璠曰：「猶言龍從雲，虎從風也。」聖人作而萬物覩。」【集解】馬融曰：「作，起也。」【索隱】按：又引此句者，謂聖人起而居位，則萬物之情皆得睹見，故己今日又得著書言世情之輕重也。【正義】此有識也。聖人有養生之德，萬物有長育之情，故相感應也。此以上至「同明相照」是周易乾象辭也。太史公引此等相感者，欲見述作之意，令萬物有睹也。孔子歿後五百歲而己當之，故作史記，使萬物見睹之也。太史公序傳云：「先人有言：『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孔子卒後至於今五百歲，有能紹名世，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讓焉。」作述六經云：「易著天地陰陽四時五行，故長於變。禮經紀人倫，故長於行。書記先王之事，故長於政。詩記山川谿谷禽獸草木牝牡雌雄，故長於風。樂樂所以立，故長於和。春秋辨是非，故長於治人。是故禮以節人，樂以發和，書以道事，詩以達意，易以道化，春秋以道義。撥亂世反之正，莫近於春秋。」按：述作而萬物睹見。伯夷、叔齊雖賢，得夫子而名益彰。【正義】伯夷、叔齊雖有賢行，得夫子稱揚而名益彰著。萬物雖有生養之性，得太史公作述而世事益睹見。顏淵雖篤學，附驥尾而行益顯。【索隱】按：蒼蠅附驥尾而致千里，以譬顏回因孔子而名彰也。巖穴之士，趣舍有時若此，類名堙滅而不稱，悲夫！【正義】趣音趨。舍音捨。趣，向也。捨，廢也。言隱處之士，時有附驥尾而名曉達；若堙滅不稱數者，亦可悲痛。閭巷之人，欲砥行立名者，【正義】砥音旨。礪行脩德在鄉閭者，若不託貴大之士，何得封侯爵賞而名留後代也？非附青雲之士，惡能施於後世哉？

索隱述贊曰：天道平分，與善徒云。賢而餓死，盜且聚羣。吉凶倚伏，報施糾紛。子罕言命，得自前聞。嗟彼素士，不附青雲！

## 管晏列傳第二

管仲夷吾者，潁上人也。【索隱】潁，水名。地理志潁水出陽城。漢有潁陽、臨潁二縣，今亦有潁上縣。【正義】韋昭云：「夷吾，姬姓之後，管嚴之子敬仲也。」少時常與鮑叔牙游，鮑叔知其賢。管仲貧困，常欺鮑叔，【索隱】呂氏春秋：「管仲與鮑叔同賈南陽，及分財利，而管仲嘗欺鮑叔，多自取。鮑叔知其有母而貧，不以為貪也。」鮑叔終善遇之，不以為言。已而鮑叔事齊公子小白，管仲事公子糾。及小白立為桓公，公子糾死，管仲囚焉。鮑叔遂進管仲。【正義】齊世家云：「鮑叔牙曰：『君將治齊，則高傒與叔牙足矣。君且欲霸王，非管夷吾不可。夷吾所居國國重，不可失也。』於是桓公從之。」韋昭云：「鮑叔，齊大夫，姒姓之後，鮑叔之子叔牙也。」管仲旣用，任政於齊，【正義】管子云：「相齊以九惠之教，一曰老，二曰慈，三曰孤，四曰疾，五曰獨，六曰病，七曰通，八曰賑，九曰絕也。」齊桓公以霸，九合諸侯，一匡天下，管仲之謀也。

管仲曰：「吾始困時，嘗與鮑叔賈，【正義】賈音古。分財利多自與，鮑叔不以我為貪，知我貧也。吾嘗為鮑叔謀事而更窮困，鮑叔不以我為愚，知時有利不利也。吾嘗三仕三見逐於君，鮑叔不以我為不肖，知我不遭時也。吾嘗三戰三走，鮑叔不以我怯，知我有老母也。公子糾敗，召忽死之，吾幽囚受辱，鮑叔不以我為無耻，知我不羞小節而耻功名不顯於天下也。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子也。」

鮑叔旣進管仲，以身下之。子孫世祿於齊，有封邑者十餘世，【索隱】按：系本云「莊仲山產敬仲夷吾，夷吾產武子鳴，鳴產桓子啟方，啟方產成子孺，孺產莊子盧，盧產悼子其夷，其夷產襄子武，武產景子耐涉，耐涉產微，凡十代」。系譜同。常為名大夫。天下不多管仲之賢而多鮑叔能知人也。

管仲旣任政相齊，【正義】國語云：「齊桓公使鮑叔為相，辭曰：『臣之不若夷吾者五：寬和惠民，不若也；治國家不失其柄，不若也；忠惠可結於百姓，不若也；制禮義可法於四方，不若也；執枹鼓立於軍門，使百姓皆加勇，不若也。』」以區區之齊在海濵，【正義】齊國東濵海也。通貨積財，富國彊兵，與俗同好惡。故其稱曰：【索隱】是夷吾著書所稱管子者，其書有此言，故略舉其要。「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上服度則六親固。【正義】上之服御物有制度，則六親堅固也。六親謂外祖父母一，父母二，姊妹三，妻兄弟之子四，從母之子五，女之子六也。王弼云「父、母、兄、弟、妻、子也」。四維不張，國乃滅亡。管子曰：「四維，一曰禮，二曰義，三曰廉，四曰恥。」下令如流水之原，令順民心。」故論卑而易行。【正義】言為政令卑下鮮少，而百姓易作行也。俗之所欲，因而予之；俗之所否，因而去之。

其為政也，善因禍而為福，轉敗而為功。貴輕重，【索隱】輕重謂錢也。今管子有輕重篇。慎權衡。【正義】輕重謂恥辱也，權衡謂得失也。有恥辱甚貴重之，有得失甚戒慎之。桓公實怒少姬，【索隱】按：謂怒蕩舟之姬，歸而未絕，蔡人嫁之。南襲蔡，管仲因而伐楚，責包茅不入貢於周室。桓公實北征山戎，而管仲因而令燕脩召公之政。於柯之會，【正義】今齊州東阿也。桓公欲背曹沫之約，【索隱】沫音昧，亦音末。左傳作「曹劌」。【正義】沫，莫葛反。管仲因而信之，【正義】以劫許之，歸魯侵地。諸侯由是歸齊。故曰：「知與之為取，政之寶也。」【索隱】老子曰「將欲取之，必固與之」，是知此為政之所寶也。

管仲富擬於公室，有三歸、反坫，【正義】三歸，三姓女也。婦人謂嫁曰歸。齊人不以為侈。管仲卒，【正義】括地志云：「管仲冢在青州臨淄縣南二十一里牛山之阿。說苑云『齊桓公使管仲治國，管仲對曰：「賤不能臨貴。」桓公以為上卿，而國不治，曰：「何故？」管仲對曰：「貧不能使富。」桓公賜之齊巿租，而國不治。桓公曰：「何故？」對曰：「疏不能制近。」桓公立以為仲父，齊國大安，而遂霸天下。』孔子曰：『管仲之賢而不得此三權者，亦不能使其君南面而稱伯。』」齊國遵其政，常彊於諸侯。後百餘年而有晏子焉。

晏平仲嬰者，萊之夷維人也。【集解】劉向別錄曰：「萊者，今東萊地也。」【索隱】名嬰，平謚，仲字。父桓子名弱也。【正義】晏氏齊記云齊城三百里有夷安，即晏平仲之邑。漢為夷安縣，屬高密國。應劭云故萊夷維邑。事齊靈公、莊公、景公，【索隱】按：系家及系本靈公名環，莊公名光，景公名杵臼也。以節儉力行重於齊。旣相齊，食不重肉，妾不衣帛。其在朝，君語及之，即危言；【正義】謂己謙讓，非云功能。語不及之，即危行。【正義】行，下孟反。謂君不知己，增脩業行，畏責及也。國有道，即順命；無道，即衡命。【正義】衡，秤也。謂國無道制秤量之，可行即行。以此三世顯名於諸侯。

越石父賢，在縲紲中。【正義】縲音力追反。縲，黑索也。紲，繫也。晏子春秋云：「晏子之晉，至中牟，睹獘冠反裘負薪，息於途側。晏子問曰：『何者？』對曰：『我石父也。苟免飢凍，為人臣僕。』晏子解左驂贖之，載與俱歸。」按：與此文小異也。晏子出，遭之塗，解左驂贖之，載歸。弗謝，入閨。久之，越石父請絕。晏子戄然，【正義】戄，床縛反。攝衣冠謝曰：「嬰雖不仁，免子於厄，何子求絕之速也？」石父曰：「不然。吾聞君子詘於不知己而信於知己者。【索隱】信讀曰申，古周禮皆然也。申於知己謂以彼知我而我志獲申。方吾在縲紲中，彼不知我也。夫子旣已感寤而贖我，是知己；知己而無禮，固不如在縲紲之中。」晏子於是延入為上客。

晏子為齊相，出，其御之妻從門間而闚其夫。其夫為相御，擁大蓋，策駟馬，意氣揚揚甚自得也。旣而歸，其妻請去。夫問其故。妻曰：「晏子長不滿六尺，身相齊國，名顯諸侯。今者妾觀其出，志念深矣，常有以自下者。今子長八尺，乃為人僕御，然子之意自以為足，妾是以求去也。」其後夫自抑損。晏子怪而問之，御以實對。晏子薦以為大夫。

【集解】皇覽曰：「晏子冢在臨菑城南淄水南桓公冢西北。」【正義】注皇覽云：「晏子冢在臨淄城南菑水南桓公冢西北。」括地志云：「齊桓公墓在青州臨淄縣東南二十三里鼎足上。」又云：「齊晏嬰冢在齊子城北門外。晏子云『吾生近市，死豈易吾志』。乃葬故宅後，人名曰清節里。」按：恐皇覽誤，乃管仲冢也。

太史公曰：吾讀管氏牧民、山高、乘馬、輕重、九府，【集解】劉向別錄曰：「九府書民閒無有。山高一名形勢。」　【索隱】皆管氏所著書篇名也。按：九府，蓋錢之府藏，其書論鑄錢之輕重，故云輕重九府。餘如別錄之說。　【正義】七略云管子十八篇，在法家。及晏子春秋，【索隱】按：嬰所著書名晏子春秋。今其書有七篇，故下云「其書世多有」也。【正義】七略云晏子春秋七篇，在儒家。詳哉其言之也。旣見其著書，欲觀其行事，故次其傳。至其書，世多有之，是以不論，論其軼事。【正義】軼音逸。

管仲世所謂賢臣，然孔子小之。豈以為周道衰微，桓公旣賢，而不勉之至王，乃稱霸哉？【正義】言管仲世所謂賢臣，孔子所以小之者，蓋以為周道衰，桓公賢主，管仲何不勸勉輔弼至於帝王，乃自稱霸主哉？故孔子小之云。蓋為前疑夫子小管仲為此。語曰「將順其美，匡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也」。【正義】言管仲相齊，順百姓之美，匡救國家之惡，令君臣百姓相親者，是管之能也。豈管仲之謂乎？

方晏子伏莊公尸哭之，成禮然後去，【索隱】按：左傳崔杼弒莊公，晏嬰入，枕莊公尸股而哭之，成禮而出，崔杼欲殺之是也。豈所謂「見義不為無勇」者邪？至其諫說，犯君之顏，此所謂「進思盡忠，退思補過」者哉！假令晏子而在，余雖為之執鞭，所忻慕焉。【索隱】太史公之羨慕仰企平仲之行，假令晏生在世，己雖與之為僕隸，為之執鞭，亦所忻慕。其好賢樂善如此。賢哉良史，可以示人臣之炯戒也。

索隱述贊曰：夷吾成霸，平仲稱賢。粟乃實廩，豆不掩肩。轉禍為福，危言獲全。孔賴左衽，史忻執鞭。成禮而去，人望存焉。

## 老子韓非列傳第三

老子者，【正義】朱韜玉札及神仙傳云：「老子，楚國苦縣瀨鄉曲仁里人。姓李，名耳，字伯陽，一名重耳，外字聃，身長八尺八寸，黃色美眉，長耳大目，廣額疏齒，方口厚脣，額有三五達理，日角月懸，鼻有雙柱，耳有三門，足蹈二五，手把十文。周時人，李母八十一年而生。」又玄妙內篇云：「李母懷胎八十一載，逍遙李樹下，迺割左腋而生。」又云：「玄妙玉女夢流星入口而有娠，七十二年而生老子。」又上元經云：「李母晝夜見五色珠，大如彈丸，自天下，因吞之，即有娠。」張君相云：「老子者是號，非名。老，考也。子，孳也。考教衆理，達成聖孳，乃孳生萬理，善化濟物無遺也。」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集解】地理志曰苦縣屬陳國。【索隱】按地理志苦縣屬陳國者，誤也。苦縣本屬陳，春秋時楚滅陳，而苦又屬楚，故云楚苦縣。至高帝十一年，立淮陽國，陳縣、苦縣皆屬焉。裴氏所引不明，見苦縣在陳縣下，因云苦屬陳。今檢地理志，苦實屬淮陽郡。苦音怙。【正義】按年表云淮陽國，景帝三年廢。至天漢脩史之時，楚節王純都彭城，相近。疑苦此時屬楚國，故太史公書之。括地志云：「苦縣在亳州谷陽縣界。有老子宅及廟，廟中有九井尚存，在今亳州真源縣也。」厲音賴。晉太康地記云：「苦縣城東有瀨鄉祠，老子所生地也。」姓李氏，【索隱】按葛玄曰「李氏女所生，因母姓也。」又云「生而指李樹，因以為姓」。名耳，字伯陽，謚曰聃，【索隱】按：許慎云「聃，耳曼也」。故名耳，字聃。有本字伯陽，非正也。然老子號伯陽父，此傳不稱也。【正義】聃，耳漫無輪也。神仙傳云：「外字曰聃。」按：字，號也。疑老子耳漫無輪，故世號曰聃。周守藏室之史也。【索隱】按：藏室史，周藏書室之史也。又張蒼傳「老子為柱下史」，蓋即藏室之柱下，因以為官名。【正義】藏，在浪反。

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索隱】大戴記亦云然。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且君子得其時則駕，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索隱】劉氏云：「蓬累猶扶持也。累音六水反。說者云頭戴物，兩手扶之而行，謂之蓬累也。」按：蓬者，蓋也；累者，隨也。以言若得明君則駕車服冕，不遭時則自覆蓋相攜隨而去耳。【正義】蓬，沙磧上轉蓬也。累，轉行貌也。言君子得明主則駕車而事，不遭時則若蓬轉流移而行，可止則止也。蓬，其狀若皤蒿，細葉，蔓生於沙漠中，風吹則根斷，隨風轉移也。皤蒿，江東呼為斜蒿云。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索隱】良賈謂善貨賣之人。賈音古。深藏謂隱其寶貨，不令人見，故云「若虛」。而君子之人，身有盛德，其容貌謙退有若愚魯之人然。嵇康高士傳亦載此語，文則小異，云「良賈深藏，外形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不足」也。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正義】恣態之容色與淫欲之志皆無益於夫子，須去除也。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吾所以告子，若是而已。」孔子去，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為罔，游者可以為綸，飛者可以為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邪！」

老子脩道德，其學以自隱無名為務。居周久之，見周之衰，迺遂去。至關，【索隱】李尤函谷關銘云「尹喜要老子留作二篇」，而崔浩以尹喜又為散關令是也。【正義】抱朴子云：「老子西遊，遇關令尹喜於散關，為喜著道德經一卷，謂之老子。」或以為函谷關。括地志云：「散關在岐州陳倉縣東南五十二里。函谷關在陝州桃林縣西南十二里。」強，其兩反。為于偽反。關令尹喜曰：「子將隱矣，彊為我著書。」於是老子迺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而去，莫知其所終。【集解】列仙傳曰：「關令尹喜者，周大夫也。善內學星宿，服精華，隱德行仁，時人莫知。老子西游，喜先見其氣，知真人當過，候物色而跡之，果得老子。老子亦知其奇，為著書。與老子俱之流沙之西，服臣勝實，莫知其所終。亦著書九篇，名關令子。」【索隱】列仙傳是劉向所記。物色而跡之，謂視其氣物有異色而尋跡之。又按：列仙傳「老子西遊，關令尹喜望見有紫氣浮關，而老子果乘青牛而過也」。

或曰：老萊子亦楚人也，【正義】太史公疑老子或是老萊子，故書之。列仙傳云：「老萊子，楚人。當時世亂，逃世耕於蒙山之陽，莞葭為牆，蓬蒿為室，杖木為床，蓍艾為席，菹芰為食，墾山播種五穀。楚王至門迎之，遂去，至於江南而止。曰：『鳥獸之解毛可績而衣，其遺粒足食也。』」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云。

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索隱】此前古好事者據外傳，以老子生年至孔子時，故百六十歲。或言二百餘歲者，即以周太史儋為老子，故二百餘歲也。【正義】蓋，或，皆疑辭也。世不旳知，故言「蓋」及「或」也。玉清云老子以周平王時見衰，於是去。孔子世家云孔子問禮於老子在周景王時，孔子蓋年三十也，去平王十二王。此傳云儋即老子也，秦獻公與烈王同時，去平王二十一王。說者不一，不可知也。故葛仙公序云「老子體于自然，生乎大始之先，起乎無因，經歷天地終始，不可稱載」。以其脩道而養壽也。

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集解】徐廣曰：「實百一十九年。」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始秦與周合而離，離五百歲而復合，合七十歲而霸王者出焉。」【索隱】按：周秦二本紀並云「始周與秦國合而別，別五百載又合，合七十歲而霸王者出」。然與此傳離合正反，尋其意義，亦並不相違也。或曰儋即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老子，隱君子也。

老子之子名宗，宗為魏將，封於段干。【集解】此云封於段干，段干應是魏邑名也。而魏世家有段干木、段干子，田完世家有段干朋，疑此三人是姓段干也。本蓋因邑為姓，左傳所謂「邑亦如之」是也。風俗通氏姓注云姓段，名干木，恐或失之矣。天下自別有段姓，何必段干木邪！宗子注，【索隱】音鑄。【正義】之樹反。注子宮，宮玄孫假，【索隱】音古雅反。【正義】作「瑕」，音霞。假仕於漢孝文帝。而假之子解為膠西王卬太傅，因家于齊焉。

世之學老子者則絀儒學，【索隱】按：絀音黜。黜，退而後之也。儒學亦絀老子。「道不同不相為謀」，豈謂是邪？李耳無為自化，清靜自正。【索隱】此太史公因其行事，於當篇之末結以此言，亦是贊也。按：老子曰「我無為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此是昔人所評老聃之德，故太史公於此引以記之。【正義】此都結老子之教也。言無所造為而自化，清淨不撓而民自歸正也。

莊子者，蒙人也，【集解】地理志蒙縣屬梁國。【索隱】地理志蒙縣屬梁國。劉向別錄云宋之蒙人也。【正義】郭緣生述征記云蒙縣，莊周之本邑也。名周。周嘗為蒙漆園吏，【正義】括地志云：「漆園故城在曹州冤句縣北十七里。」此云莊周為漆園吏，即此。按：其城古屬蒙縣。與梁惠王、齊宣王同時。其學無所不闚，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故其著書十餘萬言，大抵率寓言也。【索隱】大抵猶言大略也。其書十餘萬言，率皆立主客，使之相對語，故云「偶言」。又音寓，寓，寄也。故別錄云「作人姓名，使相與語，是寄辭於其人，故莊子有寓言篇」。【正義】率音律。寓音遇。率猶類也。寓，寄也。作漁父、盜跖、胠篋，【索隱】胠篋猶言開篋也。胠音袪，亦音去。篋音去劫反。　【正義】胠音丘魚反。篋音苦頰反。胠，開也。篋，箱類也。此莊子三篇名，皆誣毀自古聖君、賢臣、孔子之徒，營求名譽，咸以喪身，非抱素任真之道也。以詆訿孔子之徒，【索隱】詆，訐也。詆音邸。訿音紫。謂詆訐毀訾孔子也。以明老子之術。畏累虛、亢桑子之屬，皆空語無事實。【索隱】按：莊子「畏累虛」，篇名也，即老聃弟子畏累。鄒氏畏音於鬼反，累音壘。劉氏畏音烏罪反，累路罪反。郭象云「今東萊也」。亢音庚。亢桑子，王劭本作「庚桑」。司馬彪云「庚桑，楚人姓名也」。【正義】莊子云：「庚桑楚者，老子弟子，北居畏累之山。」成云：「山在魯，亦云在深州。」此篇寄庚桑楚以明至人之德，衞生之經，若槁木無情，死灰無心，禍福不至，惡有人災。言莊子雜篇庚桑楚已下，皆空設言語，無有實事也。然善屬書離辭，【正義】屬音燭。離辭猶分析其辭句也。指事類情，用剽剝儒、墨，【正義】剽，疋妙反。剽猶攻擊也。雖當世宿學不能自解免也。其言洸洋自恣以適己，【索隱】洸洋音汪羊二音，又音晃養。亦有本作「瀁」字。　【正義】洋音翔。己音紀。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

楚威王聞莊周賢，【正義】威王當周顯王三十年。使使厚幣迎之，許以為相。莊周笑謂楚使者曰：「千金，重利；卿相，尊位也。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養食之數歲，衣以文繡，以入大廟。當是之時，雖欲為孤豚，豈可得乎？【索隱】孤者，小也，特也。願為小豚不可得也。【正義】不羣也。豚，小豬。臨宰時，願為孤小豚不可得也。子亟去，【索隱】音棘。亟猶急也。無污我。【索隱】污音烏故反。我寧游戲污瀆之中自快，【索隱】音烏讀二音。污瀆，潢污之小渠瀆也。無為有國者所羈，終身不仕，以快吾志焉。」【正義】莊子云：「莊子釣於濮水之上，楚王使大夫往，曰：『願以境內累莊子。』持竿不顧，曰：『吾聞楚有神龜，死二千歲矣，巾笥藏之廟堂之上。此龜寧死為留骨而貴乎？寧生曳尾泥中乎？』大夫曰：『寧曳尾塗中。』莊子曰：『往矣，吾將曳尾於塗中。』」與此傳不同也。

申不害者，京人也，【索隱】申子名不害。按：別錄云「京，今河南京縣是也」。【正義】括地志云：「京縣故城在鄭州滎陽縣東南二十里，鄭之京邑也。」故鄭之賤臣。學術以干韓昭侯，【索隱】按：術即刑名之法術也。昭侯用為相。內脩政教，外應諸侯，十五年。終申子之身，國治兵彊，無侵韓者。【索隱】王劭按：紀年云「韓昭侯之世，兵寇屢交」，異乎此言矣。

申子之學本於黃老而主刑名。著書二篇，號曰申子。【集解】劉向別錄曰：「今民閒所有上下二篇，中書六篇，皆合二篇，已備，過於太史公所記也。」【索隱】今人閒有上下二篇，又有中書六篇，其篇中之言，皆合上下二篇，是書已備，過於太史公所記也。【正義】阮孝緒七略云申子三卷也。

韓非者，【正義】阮孝緒七略云：「韓子二十卷。」韓世家云：「王安五年，非使秦。九年，虜王安，韓遂亡。」韓之諸公子也。喜刑名法術之學，【集解】新序曰：「申子之書言人主當執術無刑，因循以督責臣下，其責深刻，故號曰『術』。商鞅所為書號曰『法』。皆曰『刑名』，故號曰『刑名法術之書』。」【索隱】著書三十餘篇，號曰韓子。而其歸本於黃老。【索隱】按：劉氏云「黃老之法不尚繁華，清簡無為，君臣自正。韓非之論詆駮浮淫，法制無私，而名實相稱。故曰『歸於黃老』。」斯未為得其本旨。今按：韓子書有解老、喻老二篇，是大抵亦崇黃老之學耳。非為人口吃，【正義】音訖。不能道說，而善著書。與李斯俱事荀卿，【正義】孫卿子二十二卷。名況，趙人，楚蘭陵令。避漢宣帝諱，改姓孫也。斯自以為不如非。

非見韓之削弱，數以書諫韓王，【索隱】韓王安也。韓王不能用。於是韓非疾治國不務脩明其法制，執勢以御其臣下，富國彊兵而以求人任賢，反舉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以為儒者用文亂法，而俠者以武犯禁。寬則寵名譽之人，急則用介冑之士。【正義】介，甲也。冑，兜鍪也。今者所養非所用，【索隱】言非疾時君以祿養其臣者，乃皆安祿養交之臣，非勇悍忠鯁及折衝禦侮之人也。所用非所養。【索隱】又言人主今臨事任用，並非常所祿養之士，故難可盡其死力也。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索隱】又悲姦邪諂諛之臣不容廉直之士。觀往者得失之變，【正義】韓非見王安不用忠良，今國消弱，故觀往古有國之君，則得失之變異，而作韓子二十卷。故作孤憤、五蠹、內外儲、說林、說難十餘萬言。【索隱】此皆非所著書篇名也。孤憤，憤孤直不容於時也。五蠹，蠹政之事有五也。內外儲，按韓子有內儲、外儲篇：內儲言明君執術以制臣下，制之在己，故曰「內」也；外儲言明君觀聽臣下之言行，以斷其賞罰，賞罰在彼，故曰「外」也。儲畜二事，所謂明君也。說林者，廣說諸事，其多若林，故曰「說林」也。今韓子有說林上下二篇。說難者，說前人行事與己不同而詰難之，故其書有說難篇。

然韓非知說之難，為說難書甚具，終死於秦，不能自脫。

說難曰：【索隱】說音稅。難音奴干反。言游說之道為難，故曰說難。其書詞甚高，故特載之。然此篇亦與韓子微異，煩省小大不同。劉伯莊亦申其意，粗釋其微文幽旨，故有劉說也。

　　凡說之難，非吾知之有以說之難也；【正義】凡說難識情理，不當人主之心，恐犯逆鱗。說之難知，故言非吾知之有以說之乃為難。又非吾辯之難能明吾意之難也；【正義】能分明吾意以說之，亦又未為難也，尚非甚難。又非吾敢橫失能盡之難也。【索隱】按：韓子「橫失」作「橫佚」。劉氏云：「吾之所言，無橫無失，陳辭發策，能盡說情，此雖是難，尚非難也。」【正義】橫，擴孟反。又非吾敢有橫失，詞理能盡說己之情，此雖是難，尚非極難。凡說之難，在知所說之心，可以吾說當之。【索隱】劉氏云：「開說之難，正在於此也。」按：所說之心者，謂人君之心也。言以人臣疏末射尊重之意，貴賤隔絕，旨趣難知，自非高識，莫近幾會，故曰「說之難」也。乃須審明人主之意，必以我說合其情，故云「吾說當之」也。【正義】前者三說並未為難，凡說之難者，正在於此。言深辨知前人意，可以吾說當之，闇與前人心會，說則行，乃是難矣。

　　所說出於為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厚利，則見下節而遇卑賤，必弃遠矣。【索隱】按：謂所說之主，中心本出欲立高名者也。說臣乃陳厚利，是其見下節也。旣不會高情，故遇卑賤必被遠斥矣。故劉氏云「稽古羲黃，祖述堯舜」是也。所說出於厚利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見無心而遠事情，必不收矣。【索隱】亦謂所說之君，出意本規厚利，而說臣乃陳名高之節，則是說者無心，遠於我之事情，必不見收用也。故劉氏云「若秦孝公志於彊國，而商鞅說以帝王，故怒而不用」。所說實為厚利而顯為名高者也，【索隱】按：韓子「實」字作「隱」。按：顯者，陽也。謂其君實為厚利，而詳作欲為名高之節也。【正義】前人必欲厚利，詐慕名高，則陽收其說，實疏遠之。而說之以名高，則陽收其身而實疏之；若說之以厚利，則陰用其言而顯弃其身。【索隱】謂若下文云鄭武公陰欲伐胡，而關其思極論深計，雖知說當，終遭顯戮是也。【正義】前人好利厚，詐慕名高，說之以厚利，則陰用說者之言而顯不收其身。說士不可不察。此之不可不知也。

　　夫事以密成，語以泄敗。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語及其所匿之事，【正義】事多相類，語言或說其相類之事，前人覺悟，便成漏泄，故身危也。如是者身危。貴人有過端，而說者明言善議以推其惡者，則身危。【正義】人主有過失之端緒，而引美善之議以推人主之惡，則身危。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正義】渥，霑濡也。人臣事君未滿周至之恩澤，而說事當理，事行有功，君不以為恩德，故德亡。說行而有功則德亡，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是者身危。【索隱】按：謂人臣事上，其道未合，至周之恩未霑渥於下，而輙吐誠極言，其說有功則其德亦亡。亡，無也。韓子作「則見忘」，然「見忘」勝於「德亡」也。又若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是者身危。是恩意未深，輙評時政，不為所信，更致嫌疑，若下文所云鄰父以牆壞有盜，卻為見疑，即其類也。【正義】說事不行，或行有敗壞，則必致危殆，若此者身危也。夫貴人得計而欲自以為功，說者與知焉，則身危。【正義】與音預。人主先得其計己功，說者知前發其蹤跡，身必危亡。彼顯有所出事，迺自以為也，故說者與知焉，則身危。【索隱】謂人主明有所出事乃自以為功，而說者與知，是則以為閒，故身危也。【正義】人主明所出事，乃以有所營為，說者預知其計，而說者身亡危。彊之以其所必不為，【索隱】劉氏云：「若項羽必欲衣錦東歸，而說者彊述關中，違旨忤情，自招誅滅也。」【正義】彊，其兩反。人主必不欲有為，而說者彊令為之。止之以其所不能已者，身危。【索隱】劉氏云：「若漢景帝決廢栗太子，而周亞夫強欲止之，竟不從其言，後遂下獄是也。」【正義】人主已營為，而說者彊止之者，身危。故曰：與之論大人，則以為間己；【正義】閒音紀莧反。說彼大人之短，以為竊己之事情，乃為刺譏閒也。與之論細人，則以為鬻權。【索隱】按：韓非子「鬻權」作「賣重」。謂薦彼細微之人，言堪大用，則疑其挾詐而賣我之權也。【正義】鬻音育。劉伯莊云：「論則疑其挾詐賣己之權。」論其所愛，則以為借資；【正義】說人主愛行，人主以為借己之資籍也。論其所憎，則以為嘗己。【正義】論說人主所憎惡，人主則以為嘗試於己也。徑省其辭，則不知而屈之；【索隱】按：謂人主意在文華，而說者但徑捷省略其辭，則以說者為無知而見屈辱也。【正義】省，山景反。汎濫博文，則多而久之。【索隱】按：謂人主志在簡要，而說者務於浮辭汎濫，博涉文華，則君上嫌其多迂誕，文而無當者也。【正義】汎濫，浮辭也。博文，廣言句也。言浮說廣陳，必多詞理，時乃永久，人主疲倦。順事陳意，則曰怯懦而不盡；【正義】懦音乃亂反。說者陳言順人主之意，則或怯懦而不盡事情也。慮事廣肆，則曰草野而倨侮。【正義】草野猶鄙陋也。廣陳言詞，多有鄙陋，乃成倨傲侮慢。此說之難，不可不知也。

　　凡說之務，在知飾所說之所敬，【索隱】按所說謂所說之主也。飾其所敬者，說士當知人主之所敬，而時以言辭文飾之。而滅其所醜。【索隱】醜謂人主若有所避諱而醜之，遊說者當滅其事端而不言也。彼自知其計，則毋以其失窮之；【正義】前人自知其失誤，說士無以失誤窮極之，乃為訕上也。自勇其斷，則毋以其敵怒之；【索隱】按謂人主自勇其斷，說士無以己意而攻閒之，是以卑下之謀自敵於上，以致譴怒也。【正義】斷音端亂反。劉伯莊云：「貴人斷甲為是，說者以乙破之，乙之理難同，怒以下敵上也。」自多其力，則毋以其難概之。【索隱】按概猶格也。劉氏云：「秦昭王決欲攻趙，白起苦說其難，遂己之心，拒格君上，故致杜郵之僇也。」【正義】概，古代反。規異事與同計，譽異人與同行者，則以飾之無傷也。【正義】劉伯莊云：「貴人與甲同計，與乙同行者，說士陳言無傷甲乙也。」有與同失者，則明飾其無失也。【索隱】按上文言人主規事譽人，與某人同計同行，今說者之詞不得傷於同計同行之人，仍可文飾其類也。又若人主與同失者，而說者則可以明飾其無失也。【正義】人主與甲同失，說者文飾甲之無失。大忠無所拂辭，【索隱】拂音佛。言大忠之人，志在匡君於善，君初不從，則且退止，待君之說而又幾諫，即不拂悟於君也。悟言無所擊排，【索隱】謂大忠說諫之辭，本欲歸於安人興化，而無別有所擊射排擯。按：韓子作「擊摩」也。迺後申其辯知焉。此所以親近不疑，【正義】拂悟當為「咈忤」，古字假借耳。咈，違也。忤，逆也。言大忠之事，擬安民興化，事在匡弼。君初亦不擊排，乃後周澤霑濡，君臣道合，乃敢辯智說焉。此所以親近而不見疑，是知盡之難。知盡之難也。【集解】徐廣曰：「知，一作『得』。難，一作『辭』。」【索隱】謂人臣盡知事上之道難也。按：徐廣曰「知，一作『得』，難，一作『辭』」。今按韓子作「得盡之辭」也。【正義】言說士知談說之難也，為能盡此談說之道，得當人主之心，君臣相合，乃是知盡之難也。得曠日彌久，而周澤旣渥，【索隱】謂君臣道合，曠日已久，是誠著於君也。謂君之渥澤周浹於臣，魚水相須，鹽梅相和也。深計而不疑，交爭而不罪，迺明計利害以致其功，直指是非以飾其身，以此相持，此說之成也。【正義】夫知盡之難，則君臣道合，故得曠日彌久。而周澤旣渥，深計而君不疑，與君交爭而不罪，而得明計國之利害以致其功，直指是非，任爵祿於身，以此君臣相執持，此說之成也。

　　伊尹為庖，【正義】殷本紀云「乃為有莘氏媵臣，負鼎俎，以滋味說湯致王道」是也。百里奚為虜，【正義】晉世家云襲滅虞公，及大夫百里以媵秦穆姬也。皆所由干其上也。故此二子者，皆聖人也，猶不能無役身而涉世如此其汙也，【正義】汙音烏故反。庖虜是汙。則非能仕之所設也。【索隱】按：韓子作「非能士之所恥也」。

　　宋有富人，天雨墻壞。其子曰「不築且有盜」，其鄰人之父亦云，暮而果大亡其財，其家甚知其子而疑鄰人之父。【正義】其子鄰父說皆當矣，而切見疑，非處知則難乎！昔者鄭武公欲伐胡，【正義】世本云：「胡，歸姓也。」括地志云：「胡城在豫州郾城縣界。」迺以其子妻之。因問羣臣曰：「吾欲用兵，誰可伐者？」關其思曰：「胡可伐。」迺戮關其思，曰：「胡，兄弟之國也，子言伐之，何也？」胡君聞之，以鄭為親己而不備鄭。鄭人襲胡，取之。此二說者，其知皆當矣，【正義】當，當浪反。然而甚者為戮，薄者見疑。非知之難也，處知則難矣。

　　昔者彌子瑕見愛於衞君。衞國之法，竊駕君車者罪至刖。旣而彌子之母病，人聞，往夜告之，彌子矯駕君車而出。君聞之而賢之曰：「孝哉，為母之故而犯刖罪！」與君游果園，彌子食桃而甘，不盡而奉君。君曰：「愛我哉，忘其口而念我！」及彌子色衰而愛㢮，得罪於君。君曰：「是嘗矯駕吾車，又嘗食我以其餘桃。」故彌子之行未變於初也，前見賢而後獲罪者，愛憎之至變也。故有愛於主，則知當而加親；見憎於主，則罪當而加疏。故諫說之士不可不察愛憎之主而後說之矣。

　　夫龍之為蟲也，【正義】龍，蟲類也。故言「龍之為蟲」。可擾狎而騎也。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人有嬰之，則必殺人。人主亦有逆鱗，說之者能無嬰人主之逆鱗，則幾矣。【索隱】按：幾，庶也。謂庶幾於善諫說也。【正義】說者能不犯人主逆鱗，則庶幾矣。

人或傳其書至秦。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曰：「嗟乎，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死不恨矣！」李斯曰：「此韓非之所著書也。」秦因急攻韓。韓王始不用非，及急，迺遣非使秦。秦王悅之，未信用。李斯、姚賈害之，毀之曰：「韓非，韓之諸公子也。今王欲并諸侯，非終為韓不為秦，此人之情也。今王不用，久留而歸之，此自遺患也，不如以過法誅之。」秦王以為然，下吏治非。李斯使人遺非藥，使自殺。韓非欲自陳，不得見。秦王後悔之，使人赦之，非已死矣。【集解】戰國策曰：「秦王封姚賈千戶，以為上卿。韓非短之曰：『賈，梁監門子，盜於梁，臣於趙而逐。取世監門子梁大盜趙逐臣與同社稷之計，非所以勵羣臣也。』王召賈問之，賈答云云，迺誅韓非也。」

申子、韓子皆著書，傳於後世，學者多有。余獨悲韓子為說難而不能自脫耳。

太史公曰：老子所貴道，虛無，因應變化於無為，故著書辭稱微妙難識。莊子散道德，放論，要亦歸之自然。申子卑卑，【集解】自勉勵之意也。【索隱】劉氏云：「卑卑，自勉勵之意也。」施之於名實。韓子引繩墨，切事情，明是非，其極慘礉少恩。【集解】礉，胡革反。用法慘急而鞠礉深刻。【索隱】慘，七感反。礉，胡革反。按：謂用法慘急而鞠礉深刻也。皆原於道德之意，而老子深遠矣。

【索隱】述贊曰：伯陽立教，清淨無為。道尊東魯，迹竄西垂。莊蒙栩栩，申害卑卑。刑名有術，說難極知。悲彼周防，終亡李斯。

## 司馬穰苴列傳第四

司馬穰苴者，田完之苗裔也。【索隱】穰苴，田氏之族，為大司馬，故曰司馬穰苴也。【正義】穰音若羊反。苴音子徐反。田穰苴為司馬官，主兵。齊景公時，晉伐阿、甄，而燕侵河上，【索隱】按：阿、甄皆齊邑。晉太康地記曰「阿即東阿也」。地理志云甄城縣屬濟陰也。【正義】河上，黃河南岸地，即滄德二州北界。齊師敗績。景公患之。晏嬰乃薦田穰苴曰：「穰苴雖田氏庶孽，然其人文能附衆，武能威敵，願君試之。」景公召穰苴，與語兵事，大說之，以為將軍，【索隱】謂命之為將，以將軍也。將音即匠反。遂以將軍為官名。故尸子曰「十萬之師，無將軍則亂」。六國時有其官。將兵扞燕晉之師。穰苴曰：「臣素卑賤，君擢之閭伍之中，加之大夫之上，士卒未附，百姓不信，人微權輕，願得君之寵臣，國之所尊，以監軍，乃可。」於是景公許之，使莊賈往。穰苴旣辭，與莊賈約曰：「旦日日中會於軍門。」【索隱】按旦日謂明日。日中時期會於軍門也。穰苴先馳至軍，立表下漏待賈。【索隱】按：立表謂立木為表以視日景，下漏謂下漏水以知刻數也。賈素驕貴，以為將己之軍而己為監，不甚急；【正義】己音紀。監，甲暫反。親戚左右送之，留飲。日中而賈不至。穰苴則仆表決漏，【索隱】仆音赴。按：仆者，卧其表也。決漏謂決去壼中漏水。以賈失期，過日中故也。入，行軍勒兵，申明約束。約束旣定，夕時，莊賈乃至。穰苴曰：「何後期為？」賈謝曰：「不佞大夫親戚送之，故留。」穰苴曰：「將受命之日則忘其家，臨軍約束則忘其親，援枹皷之急則忘其身。【索隱】援音袁，枹音孚。【正義】援，作「操」。枹音孚，謂鼓挺也。今敵國深侵，邦內騷動，士卒暴露於境，君寢不安席，食不甘味，百姓之命皆懸於君，何謂相送乎！」召軍正問曰：「軍法期而後至者云何？」對曰：「當斬。」莊賈懼，使人馳報景公，請救。旣徃，未及反，於是遂斬莊賈以徇三軍。三軍之士皆振慄。久之，景公遣使者持節赦賈，馳入軍中。穰苴曰：「將在軍，君令有所不受。」【集解】魏武帝曰：「苟便於事，不拘君命。」問軍正曰：「軍中不馳，今使者馳，云何？」正曰：「當斬。」使者大懼。穰苴曰：「君之使不可殺之。」乃斬其僕車之左駙，馬之左驂，以徇三軍。【索隱】謂斬其使者僕車之左駙，又斬其馬之左驂，以御者在左故也。【正義】軵音附。劉伯莊云：「駙者，箱外之立木，承重校者。」徇，行示也。遣使者還報，然後行。士卒次舍井竈，飲食問疾醫藥，身自拊循之。悉取將軍之資粮享士卒，身與士卒平分粮食。最比【正義】比作卑，必耳反。其羸弱者，三日而後勒兵。病者皆求行，爭奮出為之赴戰。晉師聞之，為罷去。燕師聞之，度水而解。【正義】度黃河水北去而解。於是追擊之，遂取所亡封內故境而引兵歸。未至國，釋兵旅，解約束，誓盟而後入邑。景公與諸大夫郊迎，勞師成禮，然後反歸寢。旣見穰苴，尊為大司馬。田氏日以益尊於齊。

已而大夫鮑氏、高、國之屬害之，譖於景公。景公退穰苴，苴發疾而死。田乞、田豹之徒由此怨高、國等。【索隱】田乞，田僖子也。豹亦僖子之族。其後及田常殺簡公，盡滅高子、國子之族。至常曾孫和，因自立為齊威王，【索隱】按此文誤也，當云田和自立，至其孫，因號為齊威王。故系家云田和自立，號太公，其孫因齊，號為威王。用兵行威，大放穰苴之法，【正義】放，方往反。而諸侯朝齊。

齊威王使大夫追論古者司馬兵法而附穰苴於其中，因號曰司馬穰苴兵法。

太史公曰：余讀司馬兵法，閎廓深遠，雖三代征伐，未能竟其義，如其文也，亦少襃矣。【索隱】按謂司馬法說行兵，揖讓有三代之法，而齊區區小國，又當戰國之時，故云「亦少襃矣」。若夫穰苴，區區為小國行師，何暇及司馬兵法之揖讓乎？世旣多司馬兵法，以故不論，著穰苴之列傳焉。

索隱述贊曰：燕侵河上，齊師敗績。嬰薦穰苴，武能威敵。斬賈以徇，三軍驚惕。我卒旣彊，彼寇退壁。法行司馬，實賴宗戚。

## 孫子吳起列傳第五

孫子武者，齊人也。【正義】魏武帝云：「孫子者，齊人。事於吳王闔閭，為吳將，作兵法十三篇。」以兵法見於吳王闔廬。闔廬曰：「子之十三篇，【正義】七錄云孫子兵法三卷。案：十三篇為上卷，又有中下二卷。吾盡觀之矣，可以小試勒兵乎？」對曰：「可。」闔廬曰：「可試以婦人乎？」曰：「可。」於是許之，出宮中美女，得百八十人。孫子分為二隊，以王之寵姬二人各為隊長，【索隱】上音徒對反。下音竹兩反。皆令持戟。令之曰：「汝知而心與左右手背乎？」婦人曰：「知之。」孫子曰：「前，則視心；左，視左手；右，視右手；後，即視背。」婦人曰：「諾。」約束旣布，乃設鈇鉞，即三令五申之。於是鼔之右，婦人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復三令五申而鼔之左，婦人復大笑。孫子曰：「約束不明，申令不熟，將之罪也；旣已明而不如法者，吏士之罪也。」乃欲斬左右隊長。吳王從臺上觀，見且斬愛姬，大駭。趣使使下令【索隱】趣音促，謂急也。下「使」音色吏反。曰：「寡人已知將軍能用兵矣。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願勿斬也。」孫子曰：「臣旣已受命為將，將在軍，君命有所不受。」遂斬隊長二人以徇。用其次為隊長，於是復鼔之。婦人左右前後跪起皆中規矩繩墨，無敢出聲。於是孫子使使報王曰：「兵旣整齊，王可試下觀之，唯王所欲用之，雖赴水火猶可也。」吳王曰：「將軍罷休就舍，寡人不願下觀。」孫子曰：「王徒好其言，不能用其實。」於是闔廬知孫子能用兵，卒以為將。西破彊楚，入郢，北威齊晉，顯名諸侯，孫子與有力焉。

孫武旣死，【集解】越絕書曰：「吳縣巫門外大冢，孫武冢也，去縣十里。」【索隱】按：越絕書云是子貢所著，恐非也。其書多記吳越亡後土地，或後人所錄。【正義】七錄云越絕十六卷，或云伍子胥撰。後百餘歲有孫臏。臏生阿鄄之間，臏亦孫武之後世子孫也。孫臏嘗與龐涓俱學兵法。【索隱】臏，頻忍反。龐，皮江反。涓，古玄反。龐涓旣事魏，得為惠王將軍，而自以為能不及孫臏，乃陰使召孫臏。臏至，龐涓恐其賢於己，疾之，則以法刑斷其兩足而黥之，欲隱勿見。

齊使者如梁，【正義】今汴州。孫臏以刑徒陰見，說齊使。齊使以為奇，竊載與之齊。齊將田忌善而客待之。忌數與齊諸公子馳逐重射。孫子見其馬足不甚相遠，馬有上、中、下輩。於是孫子謂田忌曰：「君弟重射，【索隱】弟，但也。重射謂好射也。臣能令君勝。」田忌信然之，與王及諸公子逐射千金。【正義】射音石。隨逐而射賭千金。及臨質，【索隱】按：質猶對也。將欲對射之時也。一云質謂堋，非也。孫子曰：「今以君之下駟與彼上駟，取君上駟與彼中駟，取君中駟與彼下駟。」旣馳三輩畢，而田忌一不勝而再勝，卒得王千金。於是忌進孫子於威王。威王問兵法，遂以為師。

其後魏伐趙，趙急，請救於齊。齊威王欲將孫臏，臏辭謝曰：「刑餘之人不可。」於是乃以田忌為將，而孫子為師，居輜車中，坐為計謀。田忌欲引兵之趙，孫子曰：「夫解雜亂紛糾者不控捲，【索隱】謂事之雜亂紛糾也。解雜亂紛糾者，當善以手解之，不可控捲而擊之。捲即拳也。劉氏云「控，綜；捲，縮」，非也。救鬬者不搏撠，【索隱】博戟二音。按：謂救鬬者當善撝解之，無以手助相搏撠，則其怒益熾矣。按：撠，以手撠刺人。批亢擣虛，【索隱】批音白結反。亢音苦浪反。按：批者，相排批也。音白滅反。亢者，敵人相亢拒也。擣者，擊也，衝也。虛者，空也。按：謂前人相亢，必須批之。彼兵若虛，則衝擣之。欲令擊梁之虛也。此當是古語，故孫子以言之也。形格勢禁，則自為解耳。【索隱】謂若批其相亢，擊擣彼虛，則是事形相格而其勢自禁止，則彼自為解兵也。今梁趙相攻，輕兵銳卒必竭於外，老弱罷於內。君不若引兵疾走大梁，據其街路，衝其方虛，彼必釋趙而自救。是我一舉解趙之圍而收弊於魏也。」【索隱】謂齊今引兵據大梁之衝，是衝其方虛之時，梁必釋趙而自救，是一舉釋趙而斃魏。田忌從之，魏果去邯鄲，與齊戰於桂陵，大破梁軍。

後十五年，【索隱】王劭按紀年云「梁惠王十七年，齊田忌敗梁于桂陵，至二十七年十二月，齊田肦敗梁於馬陵」，計相去無十五歲也。魏與趙攻韓，韓告急於齊。齊使田忌將而徃，直走大梁。魏將龐涓聞之，去韓而歸，齊軍旣已過而西矣。孫子謂田忌曰：「彼三晉之兵素悍勇而輕齊，齊號為怯，善戰者因其勢而利導之。兵法，百里而趣利者蹶上將，集解魏武帝曰：「蹶猶挫也。」【索隱】蹶音巨月反。劉氏云：「蹶猶斃也。」五十里而趣利者軍半至。使齊軍入魏地為十萬竈，明日為五萬竈，又明日為三萬竈。」龐涓行三日，大喜，曰：「我固知齊軍怯，入吾地三日，士卒亡者過半矣。」乃弃其步軍，與其輕銳倍日并行逐之。孫子度其行，暮當至馬陵。馬陵道狹，而旁多阻隘，可伏兵，乃斫大樹白而書之曰「龐涓死于此樹之下」。於是令齊軍善射者萬弩，夾道而伏，期曰「暮見火舉而俱發」。龐涓果夜至斫木下，見白書，乃鑽火燭之。讀其書未畢，齊軍萬弩俱發，魏軍大亂相失。龐涓自知智窮兵敗，乃自剄，曰：「遂成豎子之名！」【索隱】豎子謂孫臏。齊因乘勝盡破其軍，虜魏太子申以歸。孫臏以此名顯天下，世傳其兵法。

吳起者，衞人也，好用兵。嘗學於曾子，事魯君。齊人攻魯，魯欲將吳起，吳起取齊女為妻，而魯疑之。吳起於是欲就名，遂殺其妻，以明不與齊也。魯卒以為將。將而攻齊，大破之。

魯人或惡吳起曰：「起之為人，猜忍人也。其少時，家累千金，游仕不遂，遂破其家，鄉黨笑之，吳起殺其謗己者三十餘人，而東出衞郭門。與其母訣，齧臂而盟曰：『起不為卿相，不復入衞。』遂事曾子。居頃之，其母死，起終不歸。曾子薄之，而與起絕。起乃之魯，學兵法以事魯君。魯君疑之，起殺妻以求將。夫魯小國，而有戰勝之名，則諸侯圖魯矣。且魯衞兄弟之國也，而君用起，則是弃衞。」魯君疑之，謝吳起。

吳起於是聞魏文侯賢，欲事之。文侯問李克曰：「吳起何如人哉？」李克曰：「起貪而好色，【索隱】按王劭云：「此李克言吳起貪。下文云『魏文侯知起廉，盡能得士心』，又公叔之僕稱起『為人節廉』，豈前貪而後廉，何言之相反也？」今按：李克言起貪者，起本家累千金，破產求仕，非實貪也；蓋言貪者，是貪榮名耳，故母死不赴，殺妻將魯是也。或者起未委質於魏，猶有貪跡，及其見用，則盡廉能，亦何異乎陳平之為人也。然用兵司馬穰苴不能過也。」於是魏文侯以為將，擊秦，拔五城。

起之為將，與士卒最下者同衣食。卧不設席，行不騎乘，親裹贏糧，與士卒分勞苦。卒有病疽者，起為吮之。【索隱】吮，鄒氏音弋軟反，又才軟反。卒母聞而哭之。人曰：「子卒也，而將軍自吮其疽，何哭為？」母曰：「非然也。往年吳公吮其父，其父戰不旋踵，遂死於敵。吳公今又吮其子，妾不知其死所矣。是以哭之。」

文侯以吳起善用兵，廉平，盡能得士心，乃以為西河守，以拒秦、韓。

魏文侯旣卒，起事其子武侯。武侯浮西河而下，中流，顧而謂吳起曰：「美哉乎山河之固，此魏國之寶也！」起對曰：「在德不在險。昔三苗氏左洞庭，右彭蠡，德義不脩，禹滅之。夏桀之居，左河濟，右泰華，伊闕在其南，羊腸在其北，【集解】瓚曰：「今河南城為直之。」皇甫謐曰：「壺關有羊腸阪，在太原晉陽西北九十里。」脩政不仁，湯放之。殷紂之國，左孟門，【索隱】劉氏按：紂都朝歌，今孟山在其西。今言左，則東邊別有孟門也。右太行，常山在其北，大河經其南，脩政不德，武王殺之。由此觀之，在德不在險。若君不脩德，舟中之人盡為敵國也。」【集解】楊子法言曰：「美哉言乎！使起之用兵每若斯，則太公何以加諸！」武侯曰：「善。」

吳起為西河守，甚有聲名。魏置相，相田文。【索隱】按：呂氏春秋作「商文」。吳起不悅，謂田文曰：「請與子論功，可乎？」田文曰：「可。」起曰：「將三軍，使士卒樂死，敵國不敢謀，子孰與起？」文曰：「不如子。」起曰：「治百官，親萬民，實府庫，子孰與起？」文曰：「不如子。」起曰：「守西河而秦兵不敢東鄉，韓趙賔從，子孰與起？」文曰：「不如子。」起曰：「此子三者皆出吾下，而位加吾上，何也？」文曰：「主少國疑，大臣未附，百姓不信，方是之時，屬之於子乎？屬之於我乎？」起默然良久，曰：「屬之子矣。」文曰：「此乃吾所以居子之上也。」吳起乃自知弗如田文。

田文旣死，公叔為相，【索隱】韓之公族。尚魏公主，而害吳起。公叔之僕曰：「起易去也。」公叔曰：「奈何？」其僕曰：「吳起為人節廉而自喜名也。君因先與武侯言曰：『夫吳起賢人也，而侯之國小，又與彊秦壤界，臣竊恐起之無留心也。』武侯即曰：『奈何？』君因謂武侯曰：『試延以公主，起有留心則必受之。無留心則必辭矣。以此卜之。』君因召吳起而與歸，即令公主怒而輕君。吳起見公主之賤君也，則必辭。」於是吳起見公主之賤魏相，果辭魏武侯。武侯疑之而弗信也。吳起懼得罪，遂去，即之楚。

楚悼王素聞起賢，至則相楚。明法審令，捐不急之官，廢公族疏遠者，以撫養戰鬬之士。要在彊兵，破馳說之言從橫者。於是南平百越；北并陳蔡，却三晉；西伐秦。諸侯患楚之彊。故楚之貴戚盡欲害吳起。及悼王死，宗室大臣作亂而攻吳起，吳起走之王尸而伏之。擊起之徒因射刺吳起，并中悼王。【索隱】楚系家悼王名疑也。悼王旣葬，太子立，【索隱】肅王臧也。乃使令尹盡誅射吳起而并中王尸者。坐射起而夷宗死者七十餘家。

太史公曰：世俗所稱師旅，皆道孫子十三篇，吳起兵法，世多有，故弗論，論其行事所施設者。語曰：「能行之者未必能言，能言之者未必能行。」孫子籌策龐涓明矣，然不能蚤救患於被刑。吳起說武侯以形勢不如德，然行之於楚，以刻暴少恩亡其軀。悲夫！

索隱述贊曰：孫子兵法，一十三篇。美人旣斬，良將得焉。刖孫臏脚，籌策龐涓。吳起相魏，西河稱賢；慘礉事楚，死後留權。

## 伍子胥列傳第六

伍子胥者，楚人也，名員。員父曰伍奢。員兄曰伍尚。其先曰伍舉，以直諫事楚莊王，【索隱】按舉直諫，見左氏、楚系家。有顯，故其後世有名於楚。

楚平王有太子名曰建，使伍奢為太傅，費無忌為少傅。【索隱】按左傳作「費無極」。無忌不忠於太子建。平王使無忌為太子取婦於秦，秦女好，無忌馳歸報平王曰：「秦女絕美，王可自取，而更為太子取婦。」平王遂自取秦女而絕愛幸之，生子軫。更為太子取婦。

無忌旣以秦女自媚於平王，因去太子而事平王。恐一旦平王卒而太子立，殺己，乃因讒太子建。建母，蔡女也，無寵於平王。平王稍益疏建，使建守城父，【集解】地理志潁川有城父縣。【索隱】本陳邑，楚伐陳而有之。地理志潁川有城父縣。備邊兵。

頃之，無忌又日夜言太子短於王曰：「太子以秦女之故，不能無怨望，願王少自備也。自太子居城父，將兵，外交諸侯，且欲入為亂矣。」平王乃召其太傅伍奢考問之。伍奢知無忌讒太子於平王，因曰：「王獨奈何以讒賊小臣疏骨肉之親乎？」無忌曰：「王今不制，其事成矣。王且見禽。」於是平王怒，囚伍奢，而使城父司馬奮揚徃殺太子。【索隱】奮揚城父司馬之姓名也。行未至，奮揚使人先告太子：「太子急去，不然將誅。」太子建亡奔宋。

無忌言於平王曰：「伍奢有二子，皆賢，不誅且為楚憂。可以其父質而召之，不然且為楚患。」王使使謂伍奢曰：「能致汝二子則生，不能則死。」伍奢曰：「尚為人仁，呼必來。員為人剛戾忍訽，【集解】音火候反。【索隱】鄒氏云：「一作『詬』，罵也，音逅。」劉氏音火候反。能成大事，彼見來之并禽，其勢必不來。」王不聽，使人召二子曰：「來，吾生汝父；不來，今殺奢也。」伍尚欲徃，員曰：「楚之召我兄弟，非欲以生我父也，恐有脫者後生患，故以父為質，詐召二子。二子到，則父子俱死。何益父之死？徃而令讎不得報耳。不如奔他國，借力以雪父之耻，俱滅，無為也。」伍尚曰：「我知徃終不能全父命。然恨父召我以求生而不徃，後不能雪耻，終為天下笑耳。」謂員：「可去矣！汝能報殺父之讎，我將歸死。」尚旣就執，使者捕伍胥。伍胥貫【集解】貫，烏還反。弓執矢嚮使者，【索隱】劉氏音貫為彎，又音古患反。貫謂滿張弓。使者不敢進，伍胥遂亡。聞太子建之在宋，徃從之。奢聞子胥之亡也，曰：「楚國君臣且苦兵矣。」伍尚至楚，楚并殺奢與尚也。

伍胥旣至宋，宋有華氏之亂，【索隱】春秋昭二十年，宋華亥、向寧、華定與君爭而出奔是也。乃與太子建俱奔於鄭。鄭人甚善之。太子建又適晉，晉頃公曰：「太子旣善鄭，鄭信太子。太子能為我內應，而我攻其外，滅鄭必矣。滅鄭而封太子。」太子乃還鄭。事未會，會自私欲殺其從者，從者知其謀，乃告之於鄭。鄭定公與子產誅殺太子建。建有子名勝。伍胥懼，乃與勝俱奔吳。到昭關，【索隱】其關在江西、乃吳楚之境也。昭關欲執之。伍胥遂與勝獨身步走，幾不得脫。追者在後。至江，江上有一漁父乘船，知伍胥之急，乃渡伍胥。伍胥旣渡，解其劔曰：「此劔直百金，以與父。」父曰：「楚國之法，得伍胥者賜粟五萬石，爵執珪，豈徒百金劔邪！」不受。伍胥未至吳而疾，止中道，乞食。【集解】張勃曰：「子胥乞食處在丹陽溧陽縣。」【索隱】按：張勃，晉人，吳鴻臚嚴之子也，作吳錄，裴氏注引之是也。溧音栗，水名也。至於吳，吳王僚方用事，公子光為將。伍胥乃因公子光以求見吳王。

久之，楚平王以其邊邑鍾離與吳邊邑卑梁氏俱蠶，兩女子爭桑相攻，乃大怒，至於兩國舉兵相伐。吳使公子光伐楚，拔其鍾離、居巢而歸。【索隱】二邑，楚縣也。按：鍾離縣在六安，古鍾離子之國，系本謂之「終犂」，嬴姓之國。居巢亦國也。桀奔南巢，其國蓋遠。尚書序「巢伯來朝」，蓋因居之於淮南楚地也。伍子胥說吳王僚曰：「楚可破也。願復遣公子光。」公子光謂吳王曰：「彼伍胥父兄為戮於楚，而勸王伐楚者，欲以自報其讎耳。伐楚未可破也。」伍胥知公子光有內志，欲殺王而自立，未可說以外事，乃進專諸於公子光，【索隱】左傳謂之「專設諸」。退而與太子建之子勝耕於野。

五年而楚平王卒。初，平王所奪太子建秦女生子軫，及平王卒，軫竟立為後，是為昭王。吳王僚因楚喪，使二公子將兵徃襲楚。楚發兵絕吳兵之後，不得歸。吳國內空，而公子光乃令專諸襲刺吳王僚而自立，是為吳王闔廬。闔廬旣立，得志，乃召伍員以為行人，而與謀國事。

楚誅其大臣郤宛、伯州犂，伯州犂之孫伯嚭亡奔吳，【集解】徐廣曰：「伯州犂者，晉伯宗之子也。伯州犂之子曰郤宛，郤宛之子曰伯嚭。宛亦姓伯，又別氏郤。楚世家云殺郤宛，宛之宗姓伯氏子曰嚭。吳世家云楚誅伯州犂，其孫伯嚭奔吳也。」吳亦以嚭為大夫。前王僚所遣二公子將兵伐楚者，【索隱】公子燭庸及蓋餘也。道絕不得歸。後聞闔廬弒王僚自立，遂以其兵降楚，楚封之於舒。闔廬立三年，乃興師與伍胥、伯嚭伐楚，拔舒，遂禽故吳反二將軍。因欲至郢，將軍孫武曰：「民勞，未可，且待之。」乃歸。

四年，吳伐楚，取六與灊。【集解】六，古國，臯陶之後所封。灊縣有天柱山。【索隱】六，古國也，臯陶之後所封。灊縣有天柱山。五年，伐越，敗之。六年，楚昭王使公子囊瓦【集解】案：左傳楚公子貞字子囊，其孫名瓦，字子常。此言公子，又兼稱囊瓦，誤也。【索隱】按：左氏楚公子貞字子囊，其孫名瓦，字子常。此言公子，又兼稱囊瓦，蓋誤。將兵伐吳。吳使伍員迎擊，大破楚軍於豫章，【集解】豫章在江南。【索隱】按：杜預云「昔豫章在江北，蓋分後徙之於江南也」。取楚之居巢。

九年，吳王闔廬謂子胥、孫武曰：「始子言郢未可入，今果何如？」二子對曰：「楚將囊瓦貪，而唐、蔡皆怨之。王必欲大伐之，必先得唐、蔡乃可。」闔廬聽之，悉興師與唐、蔡伐楚，與楚夾漢水而陳。吳王之弟夫概將兵請從，【索隱】概音古賚反。王不聽，遂以其屬五千人擊楚將子常。【集解】子常，公孫瓦。【索隱】公孫瓦也。子常敗走，奔鄭。於是吳乘勝而前，五戰，遂至郢。【集解】郢，楚都。【索隱】郢，楚都也。音以正反，又一音以井反。己卯，楚昭王出奔。庚辰，吳王入郢。

昭王出亡，入雲夢；盜擊王，王走鄖。【集解】音云，國名。【索隱】奏雲二音。走，向也。鄖，國名。鄖公弟懷曰：「平王殺我父，我殺其子，不亦可乎！」鄖公恐其弟殺王，與王奔隨。【正義】今有楚昭王故城，昭王奔隨之處，宮之北城即是。吳兵圍隨，謂隨人曰：「周之子孫在漢川者，楚盡滅之。」隨人欲殺王，王子綦匿王，己自為王以當之。隨人卜與王於吳，不吉，乃謝吳不與王。

始伍員與申包胥為交，員之亡也，謂包胥曰：「我必覆楚。」包胥曰：「我必存之。」及吳兵入郢，伍子胥求昭王。旣不得，乃掘楚平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然後已。申包胥亡於山中，使人謂子胥曰：「子之報讎，其以甚乎！吾聞之，人衆者勝天，天定亦能破人。【正義】申包胥言聞人衆者雖一時凶暴勝天，及天降其凶，亦破於彊暴之人。今子故平王之臣，親北面而事之，今至於僇死人，此豈其無天道之極乎！」伍子胥曰：「為我謝申包胥曰，吾日暮塗遠，吾故倒行而逆施之。」【索隱】按倒音丁老反。施音如字。子胥言志在復讎，常恐且死，不遂本心，今幸而報，豈論理乎！譬如人行，前途尚遠，而日勢已莫，其在顛倒疾行，逆理施事，何得責吾順理乎！於是申包胥走秦告急，求救於秦。秦不許。包胥立於秦廷，晝夜哭，七日七夜不絕其聲。秦哀公憐之，曰：「楚雖無道，有臣若是，可無存乎！」乃遣車五百乘救楚擊吳。六月，敗吳兵於稷。【集解】稷丘，地名，在郊外。【索隱】按左傳作「稷丘」。杜預云「稷丘，地名，在郊外」。會吳王久留楚求昭王，而闔廬弟夫概乃亡歸，自立為王。闔廬聞之，乃釋楚而歸，擊其弟夫概。夫概敗走，遂奔楚。楚昭王見吳有內亂，乃復入郢。封夫概於堂谿，【集解】徐廣曰：「在慎縣。」駰案：地理志汝南有吳房縣。應劭曰「夫概奔楚，封於堂谿，本房子國，以封吳，故曰吳房」，然則不得在慎縣也。【正義】案今豫州吳房縣在州西北九十里。為堂谿氏。楚復與吳戰，敗吳，吳王乃歸。

後二歲，闔廬使太子夫差將兵伐楚，取番。【集解】音普寒反，又音婆。【索隱】音普寒反，又音婆。蓋鄱陽也。楚懼吳復大來，乃去郢，徙於鄀。【集解】楚地，音若。【索隱】音若。鄀，楚地，今闕。當是時，吳以伍子胥、孫武之謀，西破彊楚，北威齊晉，南服越人。

其後四年，孔子相魯。

後五年，伐越。越王勾踐迎擊，敗吳於姑蘇，傷闔廬指，【正義】姑蘇當作「檇李」，乃文誤也。左傳云「戰檇李，傷將指，卒於陘」是也。解在吳世家。軍郤。闔廬病創【集解】楚良反。將死，謂太子夫差曰：「爾忘勾踐殺爾父乎？」夫差對曰：「不敢忘。」是夕，闔廬死。夫差旣立為王，以伯嚭為太宰，習戰射。二年後伐越，敗越於夫湫。【集解】音椒。【索隱】音椒，又如字。【正義】太湖中椒山也。解在吳世家。越王勾踐乃以餘兵五千人棲於會稽之上，【正義】土地名，在越州會稽縣東南十二里。使大夫種厚幣遺吳【索隱】劉氏云「大夫姓，種名」，非也。按：今吳南有文種埭，則種姓文，為大夫官也。【正義】高誘云：「大夫種，姓文氏，字子禽，楚之郢人。」太宰嚭以請和，求委國為臣妾。吳王將許之。伍子胥諫曰：「越王為人能辛苦。今王不滅，後必悔之。」吳王不聽，用太宰嚭計，與越平。

其後五年，而吳王聞齊景公死而大臣爭寵，新君弱，乃興師北伐齊。伍子胥諫曰：「勾踐食不重味，弔死問疾，且欲有所用之也。此人不死，必為吳患。今吳之有越，猶人之有腹心疾也。而王不先越而乃務齊，不亦謬乎！」吳王不聽，伐齊，大敗齊師於艾陵，【正義】括地志云：「艾山在兗州博城縣南百六十里，本齊博邑。」遂威鄒魯之君以歸。【正義】鄒君居兗州鄒縣。魯，曲阜縣。益疏子胥之謀。

其後四年，吳王將北伐齊，越王勾踐用子貢之謀，乃率其衆以助吳，而重寶以獻遺太宰嚭。太宰嚭旣數受越賂，其愛信越殊甚，日夜為言於吳王。吳王信用嚭之計。伍子胥諫曰：「夫越，腹心之病，今信其浮辭詐偽而貪齊。破齊，譬猶石田，無所用之。且盤庚之誥曰：『有顛越不恭，劓殄滅之，俾無遺育，無使易種于茲邑。』此商之所以興。願王釋齊而先越；若不然，後將悔之無及。」而吳王不聽，使子胥於齊。子胥臨行，謂其子曰：「吾數諫王，王不用，吾今見吳之亡矣。汝與吳俱亡，無益也。」乃屬其子於齊鮑牧，而還報吳。

吳太宰嚭旣與子胥有隙，因讒曰：「子胥為人剛暴，少恩，猜賊，其怨望恐為深禍也。前日王欲伐齊，子胥以為不可，王卒伐之而有大功。子胥耻其計謀不用，乃反怨望。而今王又復伐齊，子胥專愎彊諫，【索隱】愎音皮逼反。沮毀用事，【集解】沮音自呂反。徒幸吳之敗以自勝其計謀耳。今王自行，悉國中武力以伐齊，而子胥諫不用，因輟謝，詳病不行。王不可不備，此起禍不難。且嚭使人微伺之，其使於齊也，乃屬其子於齊之鮑氏。夫為人臣，內不得意，外倚諸侯，自以為先王之謀臣，今不見用，常鞅鞅怨望。願王早圖之。」吳王曰：「微子之言，吾亦疑之。」乃使使賜伍子胥屬鏤之劔，【集解】鏤，錄于反。曰：「子以此死。」伍子胥仰天歎曰：「嗟乎！讒臣嚭為亂矣，王乃反誅我。我令若父霸。自若未立時，諸公子爭立，我以死爭之於先王，幾不得立。【正義】幾音祈。若旣得立，欲分吳國予我，我顧不敢望也。然今若聽諛臣言以殺長者。」乃告其舍人曰：「必樹吾墓上以梓，令可以為器；【正義】器謂棺也，以吳必亡也。左傳云：「樹吾墓檟，檟可材也，吳其亡乎！」而抉【索隱】烏穴反。抉亦決也。吾眼縣吳東門之上，【正義】東門，䲕門，謂䱐門也，今名葑門。䲕音普姑反。䱐音覆浮反。越軍開示浦，子胥濤盪羅城，開此門，有䲕䱐隨濤入，故以名門。顧野王云「䲕魚一名江豚，欲風則涌」也。以觀越冦之入滅吳也。」乃自剄死。吳王聞之大怒，乃取子胥尸盛以鴟夷革，【集解】應劭曰：「取馬革為鴟夷，鴟夷，榼形。」【正義】盛音成。榼，古曷反。浮之江中。【集解】徐廣曰：「魯哀公十一年。」【正義】案年表云吳王夫差十一年也。吳人憐之，為立祠於江上，【正義】吳地記曰：「越軍於蘇州東南三十里三江口，又向下三里，臨江北岸立壇，殺白馬祭子胥，杯動酒盡，後因立廟於此江上。今其側有浦名上壇浦。至晉會稽太守麋豹，移廟吳郭東門內道南，今廟見在。」因命曰胥山。【集解】張晏曰：「胥山在太湖邊，去江不遠百里，故云江上。」【正義】吳地記云：「胥山，太湖邊胥湖東岸山，西臨胥湖，山有古丞胥二王廟。」按：其廟不干子胥事，太史誤矣，張注又非。

吳王旣誅伍子胥，遂伐齊。齊鮑氏殺其君悼公而立陽生。吳王欲討其賊，不勝而去。其後二年，吳王召魯衞之君會之橐臯。【索隱】音拓臯二音。杜預云：「地名，在淮南逡遒縣東南。」【正義】橐臯故縣在廬州巢縣西北五十六里。其明年，因北大會諸侯於黃池，【正義】在汴州封丘縣南七里。以令周室。越王勾踐襲殺吳太子，【索隱】左傳太子名友。破吳兵。吳王聞之，乃歸，使使厚幣與越平。後九年，越王勾踐遂滅吳，殺王夫差；而誅太宰嚭，以不忠於其君，而外受重賂，與己比周也。【正義】紀鼻二音。

伍子胥初所與俱亡故楚太子建之子勝者，在於吳。吳王夫差之時，楚惠王欲召勝歸楚。葉公諫曰【正義】上式涉反。杜預云：「子高，沈諸梁。」：「勝好勇而陰求死士，殆有私乎！」惠王不聽。遂召勝，使居楚之邊邑鄢，【集解】徐廣曰：「潁川鄢陵是。」【正義】鄢音偃。括地志云：「故郾城在豫州郾城縣南五里，與襃信白亭相近。」號為白公。【集解】徐廣曰：「汝南襃信縣有白亭。」【正義】括地志云：「白亭在豫州襃信縣南四十二里，又有白公故城。又許州扶溝縣北四十五里北又有白亭也。」白公歸楚三年而吳誅子胥。

白公勝旣歸楚，怨鄭之殺其父，乃陰養死士求報鄭。歸楚五年，請伐鄭，楚令尹子西許之。兵未發而晉伐鄭，鄭請救於楚。楚使子西徃救，與盟而還。白公勝怒曰：「非鄭之仇，乃子西也。」勝自礪劔，人問曰：【索隱】左傳作「子期之子平見曰『王孫何自礪也』」。「何以為？」勝曰：「欲以殺子西。」子西聞之，笑曰：「勝如卵耳，何能為也。」

其後四歲，白公勝與石乞襲殺楚令尹子西、司馬子綦於朝。【索隱】左傳作「子期」也。石乞曰：「不殺王，不可。」乃劫之王如高府。【索隱】杜預云：「楚之別府也。」石乞從者屈固【集解】徐廣曰：「一作『惠王從者屈固』。楚世家亦云『王從者』。」【索隱】按：徐廣曰一作「惠王從者屈固」，蓋此本為得。而左傳云「石乞尹門，圉公陽穴宮，負王以如昭夫人之宮」，則公陽是楚之大夫，王之從者也。負楚惠王亡走昭夫人之宮。【索隱】昭王夫人即惠王母，越女也。葉公聞白公為亂，率其國人攻白公。白公之徒敗，亡走山中，自殺。【正義】左傳云白公奔而縊。而虜石乞，而問白公尸處，不言將亨。石乞曰：「事成為卿，不成而亨，固其職也。」終不肯告其尸處。遂亨石乞，而求惠王復立之。

太史公曰：怨毒之於人甚矣哉！王者尚不能行之於臣下，況同列乎！向令伍子胥從奢俱死，何異螻蟻。弃小義，雪大耻，名垂於後世，悲夫！方子胥窘於江上，【索隱】窘音求殞反。道乞食，志豈嘗須臾忘郢邪？故隱忍就功名，非烈丈夫孰能致此哉？白公如不自立為君者，其功謀亦不可勝道者哉！

索隱述贊曰：讒人罔極，交亂四國。嗟彼伍氏，被茲凶慝！員獨忍詬，志復冤毒。霸吳起師，伐楚逐北。鞭尸雪耻，抉眼弃德。

## 仲尼弟子列傳第七

孔子曰「受業身通者七十有七人」，【索隱】孔子家語亦有七十七人，唯文翁孔廟圖作七十二人。皆異能之士也。德行：顏淵，閔子騫，冉伯牛，仲弓。政事：冉有，季路。言語：宰我，子貢。【索隱】論語一曰德行，二曰言語，三曰政事，四曰文學。今此文政事在言語上，是其記有異也。文學：子游，子夏。師也僻，【集解】馬融曰：「子張才過人，失於邪辟文過。」【正義】音癖。參也魯，【集解】孔安國曰：「魯，鈍也。曾子遲鈍。」柴也愚，【集解】何晏曰：「愚直之愚。」由也喭，【集解】鄭玄曰：「子路之行，失於𠯘喭。」【索隱】論語先言柴，次參，次師，次由。今此傳序之亦與論語不同，不得輙言其誤也。【正義】𠯘音畔。喭音岸。回也屢空。賜不受命而貨殖焉，億則屢中。【集解】何晏曰：「言回庶幾於聖道，雖數空匱而樂在其中。賜不受教命，唯財貨是殖，億度是非。蓋美回所以勵賜也。一曰屢猶每也，空猶虛中也。以聖人之善道，教數子之庶幾，猶不至於知道者，各內有此害也。其於庶幾每能虛中者唯回，懷道深遠。不虛心不能知道。子貢無數子之病，然亦不知道者，雖不窮理而幸中，雖非天命而偶富，亦所以不虛心也。」

孔子之所嚴事：於周則老子；於衞，蘧伯玉；【集解】外寬而內直，自設於隱括之中，直己而不直人，汲汲於仁，以善自終，蓋蘧伯玉之行。【索隱】按：大戴禮又云「外寬而內直，自娛於隱括之中，直己而不直人，汲汲于仁，以善存亡，蓋蘧伯玉之行也」。於齊，晏平仲；【集解】君擇臣而使之，臣擇君而事之，有道順命，無道衡命，蓋晏平仲之行也。【索隱】大戴記曰：「君擇臣而使之，臣擇君而事之，有道順命，無道衡命，蓋晏平仲之行也。」於楚，老萊子；【索隱】大戴記又云：「德恭而行信，終日言不在悔尤之內，貧而樂也，蓋老萊子之行也。」於鄭，子產；於魯，孟公綽。數稱臧文仲、柳下惠、【集解】孝恭慈仁，允德圖義，約貨去怨，蓋柳下惠之行。【索隱】大戴記又云：「孝恭慈仁，允德圖義，約貨亡怨，蓋柳下惠之行也。」銅鞮伯華、介山子然，孔子皆後之，不並世。【集解】大戴禮曰：「孔子云『國家有道，其言足以興，國家無道，其默足以容，蓋銅鞮伯華之所行。觀於四方，不忘其親，苟思其親，不盡其樂，蓋介山子然之行也』。」說苑曰：「孔子歎曰『銅鞮伯華無死，天下有定矣』。」晉太康地記云：「銅鞮，晉大夫羊舌赤之邑，世號赤曰銅鞮伯華。」【索隱】按：自臧文仲已下，孔子皆後之，不並代。其所嚴事，自老子及公綽已上，皆孔子同時人也。按：戴德撰禮，號曰大戴禮，合八十五篇，其四十七篇亡，見今存者有三十八篇。今裴氏所引在衞將軍篇。孔子稱祁奚對晉平公之辭，唯舉銅鞮、介山二人行耳。家語又云：「不克不忌，不念舊怨，蓋伯夷、叔齊之行。思天而敬人，服義而行信，蓋趙文子之行。事君不愛其死，謀身不遺其友，蓋隨武子之行。」地理志銅鞮縣名，屬上黨。【正義】鞮，丁奚反。按：銅鞮，潞州縣。

顏回者，魯人也，字子淵。少孔子三十歲。【正義】少，戍妙反。顏淵問仁，孔子曰：「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集解】馬融曰：「克己，約身也。」孔安國曰：「復，反也。身能反禮，則為仁矣。」孔子曰：「賢哉回也！【集解】衞瓘曰：「非大賢樂道，不能若此，故以稱之。」【索隱】衞瓘字伯玉，晉太保，亦注論語，故裴引之。一簞食，一瓢飲，【集解】孔安國曰：「簞，笥也。」在陋巷，人不堪其憂，回也不改其樂。」【集解】孔安國曰：「顏回樂道，雖簞食在陋巷，不改其所樂也。」「回也如愚；【集解】孔安國曰：「於孔子之言，默而識之，如愚也。」退而省其私，亦足以發，回也不愚。」【集解】孔安國曰：「察其退還與二三子說釋道義，發明大體，知其不愚。」「用之則行，捨之則藏，唯我與爾有是夫！」【集解】孔安國曰：「言可行則行，可止則止，唯我與顏回同也。」欒肇曰：「用己而後行，不假隱以自高，不屈道以要名，時人無知其實者，唯我與爾有是行。」【正義】肇字永初，高平人，晉尚書郎，作論語疑釋十卷，論語駮二卷。回年二十九，髮盡白，蚤死。【索隱】按家語亦云「年二十九而髮白，三十二而死」。王肅云「此久遠之書，年數錯誤，未可詳也。校其年，則顏回死時，孔子年六十一。然則伯魚年五十先孔子卒時，孔子且七十也。今此為顏回先伯魚死，而論語曰顏回死，顏路請子之車，孔子曰『鯉也死，有棺而無槨』，或為設事之辭」。按：顏回死在伯魚之前，故以論語為設詞。孔子哭之慟，曰：「自吾有回，門人益親。」【集解】王肅曰：「顏回為孔子胥附之友，能使門人日親孔子。」魯哀公問：「弟子孰為好學？」孔子對曰：「有顏回者好學，不遷怒，不貳過。不幸短命死矣，今也則亡。」【集解】何晏曰：「凡人任情，喜怒違理。顏回任道，怒不過分。遷者移也，怒當其理，不移易也。不貳過者，有不善未嘗復行。」

閔損字子騫。【集解】鄭玄曰：「孔子弟子目錄云魯人。」【索隱】家語亦云「魯人。少孔子十五歲」。少孔子十五歲。孔子曰：「孝哉閔子騫！人不間於其父母昆弟之言。」【集解】陳羣曰：「言子騫上事父母，下順兄弟，動靜盡善，故人不得有非閒之言。」不仕大夫，不食汙君之祿。【索隱】論語季氏使閔子騫為費宰，子騫曰「善為我辭焉」，是不仕大夫，不食汙君之祿也。「如有復我者，【集解】孔安國曰：「復我者，重來召我。」必在汶上矣。」【集解】孔安國曰：「去之汶水上，欲北如齊。」

冉耕字伯牛。【集解】鄭玄曰魯人。【索隱】按家語云魯人。孔子以為有德行。伯牛有惡疾，孔子徃問之，自牖執其手，【集解】包氏曰：「牛有惡疾，不欲見人，孔子從牖執其手。」曰：「命也夫！斯人也而有斯疾，命也夫！」【集解】包氏曰：「再言之者，痛之甚也。」

冉雍字仲弓。【集解】鄭玄曰：「魯人。」【索隱】家語云：「伯牛之宗族，少孔子二十九歲。」仲弓問政，孔子曰：「出門如見大賔，使民如承大祭。【集解】孔安國曰：「莫尚乎敬。」在邦無怨，在家無怨。」【集解】包氏曰：「在邦為諸侯，在為卿大夫。」孔子以仲弓為有德行，曰：「雍也可使南面。」【集解】包氏曰：「可使南面，言任諸侯之治。」仲弓父，賤人。孔子曰：「犂牛之子騂且角，雖欲勿用，山川其舍諸？」【集解】何晏曰：「犂，雜文。騂，赤色也，角者，角周正，中犧牲，雖欲以其所生犂而不用，山川寧肯舍之乎？言父雖不善，不害於子之美。」

冉求字子有，【集解】鄭玄曰魯人。少孔子二十九歲。為季氏宰。季康子問孔子曰：「冉求仁乎？」曰：「千室之邑，百乘之家，【集解】孔安國曰：「千室，卿大夫之邑。卿大夫稱家。諸侯千乘，大夫故曰百乘。」求也可使治其賦。仁則吾不知也。」【集解】孔安國曰：「賦，兵賦也。仁道至大，不可全名也。」復問：「子路仁乎？」孔子對曰：「如求。」求問曰：「聞斯行諸？」【集解】包氏曰：「賑窮救乏之事也。」子曰：「行之。」子路問：「聞斯行諸？」子曰：「有父兄在，如之何其聞斯行之！」【集解】孔安國曰：「當白父兄，不可自專。」子華怪之，「敢問問同而荅異？」孔子曰：「求也退，故進之。由也兼人，故退之。」【集解】鄭玄曰：「言冉有性謙退，子路務在勝尚人，各因其人之失而正之。」

仲由字子路，卞人也。【集解】徐廣曰：「尸子曰子路，卞之野人。」【索隱】家語一字季路，亦云是卞人也。少孔子九歲。子路性鄙，好勇力，志伉直，冠雄雞，佩猳豚，【集解】冠以雄雞，佩以猳豚。二物皆勇，子路好勇，故冠帶之。陵暴孔子。孔子設禮稍誘子路，子路後儒服委質，【索隱】按：服虔注左氏云「古者始仕，必先書其名於策，委死之質於君，然後為臣，示必死節於其君也」。因門人請為弟子。子路問政，孔子曰：「先之，勞之。」【集解】孔安國曰：「先導之以德，使民信之，然後勞之。易曰『悅以使民，民忘其勞』。」請益。曰：「無倦。」【集解】孔安國曰：「子路嫌其少，故請益。曰『無倦』者，行此上事無倦則可。」子路問：「君子尚勇乎？」孔子曰：「義之為上。君子好勇而無義則亂，【集解】李充曰：「旣稱君子，不職為亂階也。若君親失道，國家昏亂，其於赴患致命而不知正顧義者，則亦陷乎為亂而受不義之責也。」【索隱】按充字弘度，晉中書侍郎，亦作論語解。小人好勇而無義則盜。」子路有聞，未之能行，唯恐有聞。【集解】孔安國曰：「前所聞未及行，故恐復有聞不得並行。」孔子曰：「片言可以折獄者，其由也與！」【集解】孔安國曰：「片猶偏也。聽訟必須兩辭以定是非，偏信一言折獄者，唯子路可也。」「由也好勇過我，無所取材。」【集解】欒肇曰：「適用曰材，好勇過我用，故云『無所取』。」【索隱】按：肇字永初，晉尚書郎，作論語義也。「若由也，不得其死然。」【集解】孔安國曰：「不得以壽終也。」「衣敝縕袍【集解】孔安國曰：「縕，枲著也。」與衣狐狢者立而不耻者，其由也與！」「由也升堂矣，未入於室也。」【集解】馬融曰：「升我堂矣，未入於室耳。」季康子問：「仲由仁乎？」孔子曰：「千乘之國可使治其賦，不知其仁。」子路喜從游，遇長沮、桀溺、荷蓧丈人。子路為季氏宰，季孫問曰：「子路可謂大臣與？」孔子曰：「可謂具臣矣。」【集解】孔安國曰：「言備臣數而已。」子路為蒲大夫，【索隱】蒲，衞邑，子路為之宰也。辭孔子。孔子曰：「蒲多壯士，又難治。然吾語汝：恭以敬，可以執勇；【集解】言恭謹謙敬，勇猛不能害，故曰「執」也。寬以正，可以比衆；【集解】音鼻。言寬大清正，衆必歸近之。恭正以靜，可以報上。」初，衞靈公有寵姬曰南子。靈公太子蕢聵得過南子，懼誅出奔。及靈公卒而夫人欲立公子郢。郢不肯，曰：「亡人太子之子輒在。」於是衞立輒為君，是為出公。出公立十二年，其父蕢聵居外，不得入。子路為衞大夫孔悝之邑宰。【索隱】按服虔云「為孔悝之邑宰」。蕢聵乃與孔悝作亂，【索隱】按左傳蒯聵入孔悝家，悝母伯姬劫悝於廁，強與之盟而立蒯聵，非悝本心自作亂也。謀入孔悝家，遂與其徒襲攻出公。出公奔魯，而蕢聵入立，是為莊公。方孔悝作亂，子路在外，聞之而馳徃。遇子羔出衞城門，謂子路曰：「出公去矣，而門已閉，子可還矣，毋空受其禍。」子路曰：「食其食者不避其難。」子羔卒去。有使者入城，城門開，子路隨而入。造蕢聵，蕢聵與孔悝登臺。子路曰：「君焉用孔悝？請得而殺之。」蕢聵弗聽。於是子路欲燔臺，蕢聵懼，乃下石乞、壺黶攻子路，擊斷子路之纓。子路曰：「君子死而冠不免。」遂結纓而死。孔子聞衞亂，曰：「嗟乎，由死矣！」已而果死。故孔子曰：「自吾得由，惡言不聞於耳。」【集解】王肅曰：「子路為孔子侍衞，故侮慢之人不敢有惡言，是以惡言不聞於孔子耳。」是時子貢為魯使於齊。【索隱】按左傳子貢為魯使齊在哀十五年，蓋此文誤也。

宰予字子我。【集解】鄭玄曰魯人。【索隱】家語亦云魯人。利口辯辭。旣受業，問：「三年之喪不已久乎？君子三年不為禮，禮必壞；三年不為樂，樂必崩。舊穀旣沒，新穀旣升，鑽燧改火，期可已矣。」【集解】馬融曰：「周書月令有更火之文。春取榆柳之火，夏取棗杏之火，季夏取桑柘之火，秋取柞楢之火，冬取槐檀之火。一年之中，鑽火各異木，故曰『改火』。」子曰：「於汝安乎？」曰：「安。」「汝安則為之。君子居喪，食旨不甘，聞樂不樂，故弗為也。」【集解】孔安國曰：「旨，美也。責其無仁於親，故言『汝安則為之』。」宰我出，子曰：「予之不仁也！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懷。【集解】馬融曰：「生未三歲，為父母所懷抱也。」夫三年之喪，天下之通義也。」【集解】孔安國曰：「自天子達於庶人。」宰我晝寢。子曰：「朽木不可雕也，【集解】包氏曰：「朽，腐也。雕，雕琢刻畫。」糞土之牆不可圬也。」【集解】王肅曰：「圬，墁也。二者喻雖施功猶不成也。」宰我問五帝之德，子曰：「予非其人也。」【集解】王肅曰：「言不足以明五帝之德也。」宰我為臨菑大夫，【索隱】按謂仕齊。齊都臨淄，故云「為臨淄大夫」也。與田常作亂，以夷其族，孔子耻之。【索隱】按左氏傳無宰我與田常作亂之文，然有闞止字子我，而因爭寵，遂為陳恆所殺。恐字與宰予相涉，因誤云然。

端木賜，衞人，字子貢。少孔子三十一歲。子貢利口巧辭，孔子常黜其辯。問曰：「汝與回也孰愈？」【集解】孔安國曰：「愈猶勝也。」對曰：「賜也何敢望回！回也聞一以知十，賜也聞一以知二。」子貢旣已受業，問曰：「賜何人也？」孔子曰：「汝器也。【集解】孔安國曰：「言汝器用之人。」」曰：「何器也？」曰：「瑚璉也。」【集解】包氏曰：「瑚璉，黍稷器。夏曰瑚，殷曰璉，周曰簠簋，宗廟之貴器。」陳子禽問子貢曰：「仲尼焉學？」子貢曰：「文武之道未墜於地，在人，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莫不有文武之道。夫子焉不學，【集解】孔安國曰：「文武之道未墜落於地，賢與不賢各有所識，夫子無所不從學。」而亦何常師之有！」【集解】孔安國曰：「無所不從學，故無常師。」又問曰：「孔子適是國必聞其政。求之與？抑與之與？」【集解】鄭玄曰：「怪孔子所至之邦必與聞國政，求而得之邪？抑人君自願與之為治者？」子貢曰：「夫子溫良恭儉讓以得之。夫子之求之也，其諸異乎人之求之也。」【集解】鄭玄曰：「言夫子行此五德而得之，與人求之異，明人君自與之。」子貢問曰：「富而無驕，貧而無諂，何如？」孔子曰：「可也；【集解】孔安國曰：「未足多也。」不如貧而樂道，富而好禮。」【集解】鄭玄曰：「樂謂志於道，不以貧為憂苦也。」

田常欲作亂於齊，憚高、國、鮑、晏，故移其兵欲以伐魯。孔子聞之，謂門弟子曰：「夫魯，墳墓所處，父母之國，國危如此，二三子何為莫出？」子路請出，孔子止之。子張、子石【索隱】公孫龍也。請行，孔子弗許。子貢請行，孔子許之。遂行，至齊，說田常曰：「君之伐魯過矣。夫魯，難伐之國，其城薄以卑，其地狹以泄，【索隱】按越絕書其「泄」字作「淺」。其君愚而不仁，大臣偽而無用，其士民又惡甲兵之事，此不可與戰。君不如伐吳。夫吳，城高以厚，地廣以深，甲堅以新，士選以飽，重器精兵盡在其中，又使明大夫守之，此易伐也。」田常忿然作色曰：「子之所難，人之所易；子之所易，人之所難：而以教常，何也？」子貢曰：「臣聞之，憂在內者攻彊，憂在外者攻弱。今君憂在內。吾聞君三封而三不成者，大臣有不聽者也。今君破魯以廣齊，戰勝以驕主，破國以尊臣，【集解】王肅曰：「鮑、晏等帥師，若破國則臣尊矣。」而君之功不與焉，則交日踈於主。是君上驕主心，下恣羣臣，求以成大事，難矣。夫上驕則恣，臣驕則爭，是君上與主有郤，下與大臣交爭也。如此，則君之立於齊危矣。故曰不如伐吳。伐吳不勝，民人外死，大臣內空，是君上無彊臣之敵，下無民人之過，孤主制齊者唯君也。」田常曰：「善。雖然，吾兵業已加魯矣，去而之吳，大臣疑我，奈何？」子貢曰：「君按兵無伐，臣請往使吳王，令之救魯而伐齊，君因以兵迎之。」田常許之，使子貢南見吳王。

說曰：「臣聞之，王者不絕世，霸者無彊敵，千鈞之重加銖兩而移。今以萬乘之齊而私千乘之魯，與吳爭彊，竊為王危之。且夫救魯，顯名也；伐齊，大利也。以撫泗上諸侯，誅暴齊以服彊晉，利莫大焉。名存亡魯，實困彊齊。智者不疑也。」吳王曰：「善。雖然，吾嘗與越戰，棲之會稽。越王苦身養士，有報我心。子待我伐越而聽子。」子貢曰：「越之勁不過魯，吳之彊不過齊，王置齊而伐越，則齊已平魯矣。且王方以存亡繼絕為名，夫伐小越而畏彊齊，非勇也。夫勇者不避難，仁者不窮約，智者不失時，王者不絕世，以立其義。今存越示諸侯以仁，救魯伐齊，威加晉國，諸侯必相率而朝吳，霸業成矣。且王必惡越，【索隱】惡猶畏惡也。臣請東見越王，令出兵以從，此實空越，名從諸侯以伐也。」吳王大說，乃使子貢之越。

越王除道郊迎，身御至舍而問曰：「此蠻夷之國，大夫何以儼然辱而臨之？」子貢曰：「今者吾說吳王以救魯伐齊，其志欲之而畏越，曰『待我伐越乃可』。如此，破越必矣。且夫無報人之志而令人疑之，拙也；有報人之意，使人知之，殆也；事未發而先聞，危也。三者舉事之大患。」勾踐頓首再拜曰：「孤嘗不料力，乃與吳戰，困於會稽，痛入於骨髓，日夜焦脣乾舌，徒欲與吳王接踵而死，孤之願也。」遂問子貢。子貢曰：「吳王為人猛暴，羣臣不堪；國家敝於數戰，士卒弗忍；百姓怨上，大臣內變；子胥以諫死，【索隱】王劭按：家語、越絕並無此五字。是時子胥未死。太宰嚭用事，順君之過以安其私：是殘國之治也。今王誠發士卒佐之徼【集解】音結堯反。其志，【集解】王肅曰：「激射其志。」重寶以說其心，卑辭以尊其禮，其伐齊必也。彼戰不勝，王之福矣。戰勝，必以兵臨晉，臣請北見晉君，令共攻之，弱吳必矣。其銳兵盡於齊，重甲困於晉，而王制其敝，此滅吳必矣。」越王大說，許諾。送子貢金百鎰，劔一，良矛二。子貢不受，遂行。

報吳王曰：「臣敬以大王之言告越王，越王大恐，曰：『孤不幸，少失先人，內不自量，抵罪於吳，軍敗身辱，棲于會稽，國為虛莽，【集解】虛音墟。莽，莫朗反。【索隱】有本作「棘」，恐誤也。賴大王之賜，使得奉俎豆而修祭祀，死不敢忘，何謀之敢慮！』」後五日，越使大夫種頓首言於吳王曰：「東海役臣孤勾踐使者臣種，敢修下吏問於左右。今竊聞大王將興大義，誅彊救弱，困暴齊而撫周室，請悉起境內士卒三千人，孤請自被堅執銳，以先受矢石。因越賤臣種奉先人藏器，甲二十領，鈇屈盧之矛，【索隱】鈇音膚，斧也。劉氏云一本無此字。屈盧，矛名。步光之劔，以賀軍吏。」吳王大說，以告子貢曰：「越王欲身從寡人伐齊，可乎？」子貢曰：「不可。夫空人之國，悉人之衆，又從其君，不義。君受其幣，許其師，而辭其君。」吳王許諾，乃謝越王。於是吳王乃遂發九郡兵伐齊。

子貢因去之晉，謂晉君曰：「臣聞之，慮不先定不可以應卒，【索隱】按卒謂急卒也。言計慮不先定，不可以應卒有非常之事。兵不先辯不可以勝敵。今夫齊與吳將戰，彼戰而不勝，越亂之必矣；與齊戰而勝，必以其兵臨晉。」晉君大恐，曰：「為之奈何？」子貢曰：「脩兵休卒以待之。」晉君許諾。

子貢去而之魯。吳王果與齊人戰於艾陵，【索隱】按左傳在哀十一年。大破齊師，獲七將軍之兵而不歸，果以兵臨晉，與晉人相遇黃池之上。【索隱】左傳黃池之會在哀十三年。越入吳，吳與越平也。吳晉爭彊。晉人擊之，大敗吳師。越王聞之，涉江襲吳，去城七里而軍。吳王聞之，去晉而歸，與越戰於五湖。三戰不勝，城門不守，越遂圍王宮，殺夫差而戮其相。【索隱】按左傳越滅吳在哀二十二年，則事並懸隔數年。蓋此文欲終說其事，故其辭相連。破吳三年，東向而霸。

故子貢一出，存魯，亂齊，破吳，彊晉而霸越。子貢一使，使勢相破，十年之中，五國各有變。【索隱】按左傳謂魯、齊、晉、吳、越也，故云「子貢出，存魯，亂齊，破吳，彊晉而霸越」。子貢好廢舉，與時轉貨貲。【集解】廢舉謂停貯也。與時謂逐時也。夫物賤則買而停貯，值貴即逐時轉易，貨賣取資利也。【索隱】按家語「貨」作「化」。王肅云：「廢舉謂買賤賣貴也，轉化謂隨時轉貨以殖其資也。」劉氏云：「廢謂物貴而賣之，舉謂物賤而收買之，轉貨謂轉貴收賤也。」喜揚人之美，不能匿人之過。常相魯衞，家累千金，卒終于齊。

言偃，吳人，【索隱】家語云魯人。按：偃仕魯為武城宰耳。今吳郡有言偃冢，蓋吳郡人為是也。字子游。少孔子四十五歲。子游旣已受業，為武城宰。【正義】括地志云：「在兗州，即南城也。輿地志云南武城縣，魯武城邑，子游為宰者也，在泰山郡。」孔子過，聞弦歌之聲。孔子莞爾而笑【集解】何晏曰：「莞爾，小笑貌。」曰：「割雞焉用牛刀？」【集解】孔安國曰：「言治小何須用大道。」子游曰：「昔者偃聞諸夫子曰，君子學道則愛人，小人學道則易使。」【集解】孔安國曰：「道謂禮樂也。樂以和人，人和則易使。」孔子曰：「二三子，【集解】孔安國曰：「從行者。」偃之言是也。前言戲之耳。」【集解】孔安國曰：「戲以治小而用大。」孔子以為子游習於文學。

卜商字子夏。【集解】家語云衞人。鄭玄曰溫國卜商。【索隱】按家語云衞人，鄭玄云溫國人，不同者，溫國今河內溫縣，元屬衞故。少孔子四十四歲。子夏問：「『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為絢兮』，何謂也？」【集解】馬融曰：「倩，笑貌。盼，動目貌。絢，文貌。此上二句在衞風碩人之二章，其下一句逸詩。」子曰：「繪事後素。」【集解】鄭玄曰：「繪，畫文也。凡晝繪先布衆色，然後以素分布其閒以成其文，喻美女雖有倩盼美質，亦須禮以成也。」曰：「禮後乎？」【集解】何晏曰：「孔言繢事後素，子夏聞而解知以素喻禮，故曰『禮後乎』。」孔子曰：「商始可與言詩已矣。」【集解】包氏曰：「能發明我意，可與言詩矣。」子貢問：「師與商孰賢？」子曰：「師也過，商也不及。」【集解】孔安國曰：「言俱不得中。」「然則師愈與？」曰：「過猶不及。」子謂子夏曰：「汝為君子儒，無為小人儒。」【集解】何晏曰：「君子之儒將以明道，小人為儒則矜其名。」孔子旣沒，子夏居西河教授，【索隱】在河東郡之西界，蓋近龍門。劉氏云：「今同州河西縣有子夏石室學堂也。」【正義】西河郡，今汾州也。爾雅云：「兩河閒曰冀州。」禮記云：「自東河至於西河。」河東故號龍門河為西河，漢因為西河郡，汾州也，子夏所教處。括地志云：「謁泉山一名隱泉山，在汾州隰城縣北四十里。注水經云『其山崖壁五，崖半有一石室，去地五十丈，頂上平地十許頃。隨國集記云此為子夏石室，退老西河居此』。有卜商神祠，今見在。」為魏文侯師。【索隱】按子夏文學著於四科，序詩，傳易。又孔子以春秋屬商。又傳禮，著在禮志。而此史並不論，空記論語小事，亦其疏也。【正義】文侯都安邑。孔子卒後，子夏教於西河之上，文侯師事之，咨問國政焉。其子死，哭之失明。

顓孫師，陳人，【索隱】鄭玄目錄陽城人。陽城，縣名，屬陳郡。字子張。少孔子四十八歲。子張問干祿，【集解】鄭玄曰：「干，求也。祿，祿位也。」孔子曰：「多聞闕疑，慎言其餘，則寡尤；【集解】包氏曰：「尤，過也。疑則闕之；其餘不疑，猶慎言之，則少過。」多見闕殆，慎行其餘，則寡悔。【集解】包氏曰：「殆，危也。所見危者，闕而不行，則少悔。」言寡尤，行寡悔，祿在其中矣。」【集解】鄭玄曰：「言行如此，雖不得祿，得祿之道。」他日從在陳蔡間，困，問行。孔子曰：「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國行也；言不忠信，行不篤敬，雖州里行乎哉！【集解】鄭玄曰：「二千五百家為州，五家為鄰，五鄰為里。行乎哉，言不可行。」立則見其參於前也，在輿則見其倚於衡，夫然後行。」【集解】包氏曰：「衡，軶也。言思念忠信，立則常想見，參然在前；在輿則若倚於車軶。」子張書諸紳。【集解】孔安國曰：「紳，大帶也。」子張問：「士何如斯可謂之達矣？」孔子曰：「何哉，爾所謂達者？」子張對曰：「在國必聞，在家必聞。」【集解】鄭玄曰：「言士之所在，皆能有名譽。」孔子曰：「是聞也，非達也。夫達者，質直而好義，察言而觀色，慮以下人，【集解】馬融曰：「常有謙退之志，察言語，觀顏色，知其所欲，其念慮常欲下於人。」在國及家必達。【集解】馬融曰：「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夫聞也者，色取仁而行違，居之不疑，【集解】馬融曰：「此言佞人也。佞人假仁者之色，行之則違；安居其偽而不自疑。」在國及家必聞。」【集解】馬融曰：「佞人黨多。」

曾參，南武城人，【索隱】按武城屬魯。當時魯更有北武城，故言南也。【正義】括地志云：「南武城在兗州，子游為宰者。地理志云定襄有武城，清河有武城，故此云南武城也。」字子輿。少孔子四十六歲。孔子以為能通孝道，【正義】韓詩外傳云：「曾子曰：『吾嘗仕為吏，祿不過鍾釜，尚猶欣欣而喜者，非以為多也，樂道養親也。親沒之後，吾嘗南游於越，得尊官，堂高九仞，榱提三尺，○轂百乘，然猶北向而泣者，非為賤也，悲不見吾親也。』」故授之業。作孝經。死於魯。

澹臺滅明，【集解】包氏曰：「澹臺，姓；滅明，名。」【正義】括地志云：「延津在滑州靈昌縣東七里。注水經云：『黃河水至此為之延津。昔澹臺子羽齎千金之璧渡河，陽侯波起，兩蛟夾舟。子羽曰：「吾可以義求，不可以威劫。」操劔斬蛟。蛟死，乃投璧於河，三投而輙躍出，乃毀璧而去，亦無怪意。』即此津也。」武城人，【正義】括地志云亦在兗州。字子羽。少孔子三十九歲。狀貌甚惡。欲事孔子，孔子以為材薄。旣已受業，退而脩行，行不由徑，非公事不見卿大夫。【集解】包氏曰：「言其公且方。」南游至江，【索隱】按今吳國東南有澹臺湖，即其遺跡所在。從弟子三百人，設取予去就，名施乎諸侯。孔子聞之，曰：「吾以言取人，失之宰予；以貌取人，失之子羽。」【索隱】按：家語「子羽有君子之容，而行不勝其貌」。而上文云「滅明狀貌甚惡」，則以子羽形陋也。今此孔子云「以貌取人，失之子羽」，與家語正相反。【正義】按澹子羽墓在兗州鄒城縣。

密不齊字子賤。【集解】孔安國曰魯人。【正義】顏氏家訓云：「兗州永昌郡城，舊單父縣地也。東門有子賤碑，漢世所立，乃云濟南伏生即子賤之後，是『虙』之與『伏』古來通，字誤為『宓』，較可明矣。虙字從『虍』，音呼；宓從『宀』。音綿。下俱為『必』，世傳寫誤也。」少孔子四十九歲。【索隱】家語云「魯人，字子賤，少孔子三十歲」。此云「四十九」，不同。孔子謂「子賤君子哉！魯無君子，斯焉取斯？」【集解】包氏曰：「如魯無君子，子賤安得此行而學？」子賤為單父宰，【正義】宋州縣也。說苑云：「宓子賤理單父，彈琴，身不下堂，單父理。巫馬期以星出，以星入，而單父亦理。巫馬期問其故。宓子賤曰：『我之謂任人，子之謂任力。任力者勞，任人者逸。』」反命於孔子，曰：「此國有賢不齊者五人，【索隱】按家語云「不齊所父事者三人，所兄事者五人，所友者十一人」，不同也。教不齊所以治者。」孔子曰：「惜哉不齊所治者小，所治者大則庶幾矣。」

原憲字子思。【集解】鄭玄曰魯人。【索隱】鄭玄云魯人。家語云：「宋人。少孔子三十六歲。」子思問耻。孔子曰：「國有道，穀。【集解】孔安國曰：「穀，祿也。邦有道，當食祿。」國無道，穀，耻也。」【集解】孔安國曰：「君無道而在其朝，食其祿，是恥辱也。」子思曰：「克伐怨欲不行焉，可以為仁乎？」【集解】馬融曰：「克，好勝人也。伐，自伐其功。怨，忌也。欲，貪欲也。」孔子曰：「可以為難矣，仁則吾弗知也。」【集解】包氏曰：「四者行之難，未足以為仁。」孔子卒，原憲遂亡在草澤中。【索隱】家語云：「隱居衞。」子貢相衞，而結駟連騎，排藜藿入窮閻，過謝原憲。憲攝敝衣冠見子貢。子貢耻之，曰：「夫子豈病乎？」原憲曰：「吾聞之，無財者謂之貧，學道而不能行者謂之病。若憲，貧也，非病也。」子貢慙，不懌而去，終身耻其言之過也。

公冶長，齊人，字子長。【索隱】家語云：「魯人，名萇，字子長。」范甯云：「字子芝。」孔子曰：「長可妻也，雖在累紲之中，【集解】孔安國曰：「累，黑索也。紲，攣也。所以拘罪人。」非其罪也。」以其子妻之。【集解】張華曰：「公冶長墓在城陽姑幕城東南五里所，墓極高。」

南宮括字子容。【集解】孔安國曰：「容，魯人」。【索隱】家語作「南宮縚」。按：其人是孟僖子之子仲孫閱也，蓋居南宮因姓焉。問孔子曰：「羿善射，奡盪舟，【集解】孔安國曰：「羿，有窮之君，篡夏后位，其徒寒浞殺之，因其室而生奡。奡多力，能陸地行舟，為夏后少康所殺。」【正義】羿音詣。盪，大浪反。俱不得其死然；禹稷躬稼而有天下？」孔子弗荅。【集解】馬融曰：「禹盡力於溝洫，稷播百穀，故曰『躬稼』也。禹及其身，稷及後世，皆王。括意欲以禹稷比孔子，孔子謙，故不答。」容出，孔子曰：「君子哉若人！上德哉若人！」【集解】孔安國曰：「賤不義而貴有德，故曰君子。」「國有道，不廢；【集解】孔安國曰：「不廢，言見用。」國無道，免於刑戮。」三復「白珪之玷」，【集解】孔安國曰：「詩云『白珪之玷，尚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為也』。南容讀詩至此，三反之，是其心敬慎於言。」以其兄之子妻之。

公晢哀字季次。【集解】孔子家語云齊人。【索隱】家語作「公皙克」。孔子曰：「天下無行，多為家臣，仕於都；唯季次未嘗仕。」【索隱】家語云：「未嘗屈節為人臣，故子特賞歎之。」亦見游俠傳也。

曾蒧【集解】音點。字晢。【集解】孔安國曰：「晢，曾參父。」侍孔子，孔子曰：「言爾志。」蒧曰：「春服旣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風乎舞雩，詠而歸。」【集解】徐廣曰：「一作『饋』。」駰案：包氏曰「暮春者，季春三月也。春服旣成，衣單袷之時，我欲得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於沂水之上，風涼於舞雩之下，歌詠先王之道，歸於夫子之門」。孔子喟爾歎曰：「吾與蒧也！」周氏曰：「善蒧之獨知時也。」

顏無繇【集解】音遙。【正義】繇音由。字路。路者，顏回父，【索隱】家語云「顏由字路，回之父也。孔子始教於闕里而受學焉。少孔子六歲」，故此傳云「父子異時事孔子」，故易稱「顏氏之子」者，是父子俱學孔門也。父子嘗各異時事孔子。顏回死，顏路貧，請孔子車以葬。【集解】孔安國曰：「賣以作槨。」孔子曰：「材不材，亦各言其子也。鯉也死，有棺而無椁，吾不徒行以為之椁，以吾從大夫之後，不可以徒行。」【集解】孔安國曰：「鯉，孔子子伯魚。孔子時為大夫，言從大夫之後，不可徒行，謙辭也。」

商瞿，【正義】具俱反。魯人，字子木。【索隱】家語云：「瞿年三十八無子，母欲更娶室。孔子曰『瞿過四十當有五丈夫子』，果然。瞿謂梁鱣勿娶，『吾恐子或晚生，非妻之過也』。」少孔子二十九歲。孔子傳易於瞿，瞿傳楚人馯【集解】徐廣曰：「音寒。」臂子弘，【索隱】馯，徐廣音韓，鄒誕生音汗。按：儒林傳、荀卿子及漢書皆云馯臂字子弓，今此獨作「弘」，蓋誤耳。應劭云子弓是子夏門人。【正義】馯音汗。顏師古云：「馯，姓也。」漢書及荀卿子皆云字子弓，此作「弘」，蓋誤也。應劭云：「子弓，子夏門人。」弘傳江東人矯【集解】音橋。子庸疵，【集解】音自移反。【索隱】儒林傳及系本皆作「蟜」。疵音自移反。疵字或作「疪」。蟜是姓，疪，名也，字子肩。然蟜姓，魯莊公族也，禮記「蟜固見季武子」。蓋魯人，史儒林傳皆云魯人，獨此云江東人，蓋亦誤耳。儒林傳云馯臂，江東人；橋疵，楚人也。【正義】漢書作「橋庇」，云魯人。顏師古云橋庇字子庸。疵傳燕人周子家豎，【索隱】周豎字子家，有本作「林」。【正義】豎音時與反。周豎字子家，漢書作「周醜」也。豎傳淳于人光子乘羽，【索隱】淳于，縣名，在北海。光羽字子乘。【正義】光乘字羽。括地志云：「淳于國在密州安丘縣東三十里，古之州國，周武王封淳于國。」羽傳齊人田子莊何，【索隱】田何字子莊。【正義】儒林傳云：「田何字子莊。」何傳東武人【集解】徐廣曰：「屬琅邪。」王子中同，【索隱】王同字子中。【正義】括地志云：「東武縣今密州諸城縣是也。」漢書作「王同字子仲」。同傳菑川人楊何。【索隱】自商瞿傳易至楊何，凡八代相傳。儒林傳何字叔元。【正義】漢書云字叔元。按：商瞿至楊何凡八代。何元朔中以治易為漢中大夫。

高柴字子羔。【集解】鄭玄曰衞人。【索隱】鄭玄云衞人。家語「齊人，高氏之別族。長不盈六尺，狀貌甚惡」。此傳作「五尺」。誤也。【正義】家語云齊人。少孔子三十歲。子羔長不盈五尺，受業孔子，孔子以為愚。子路使子羔為費郈宰，【正義】括地志云：「鄆州宿縣二十三里郈亭。」孔子曰：「賊夫人之子！」【集解】包氏曰：「子羔學未孰習而使為政，所以賊害人。」子路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為學！」【集解】孔安國曰：「言治人事神，於是而習，亦學也。」孔子曰：「是故惡夫佞者。」【集解】孔安國曰：「疾其以給應，遂己非而不知窮也。」

漆彫開字子開。【集解】鄭玄曰魯人也。【索隱】鄭玄云魯人。家語云：「蔡人，字子若，少孔子十一歲。」又曰：「習尚書，不樂仕。孔子曰：『可以仕矣。』對曰：『吾斯之未能信。』」王肅云：「未得用斯書之意，故曰『未能信』也。」【正義】家語云：「蔡人，字子若，少孔子十一歲。習尚書，不樂仕。」孔子使開仕，對曰：「吾斯之未能信。」【集解】孔安國曰：「仕進之道。未能信者，未能究習。」孔子說。【集解】鄭玄曰：「善其志道深。」

公伯僚字子周。【集解】馬融曰魯人。【索隱】馬融云魯人。家語無公伯繚而有申繚子周。而譙周云「疑公伯繚是讒愬之人，孔子不責，而云『其如命何』，非弟子之流也」。今亦列比在七十二賢之數，蓋太史公誤。且「繚」亦作「遼」也。【正義】家語有申繚子周。古史考云：「疑公伯僚是讒愬之人，孔子不責，而云命，非弟子之流也。」周愬子路於季孫，子服景伯以告孔子，曰：「夫子固有惑志，【集解】孔安國曰：「季孫信譖，恚子路也。」僚也，吾力猶能肆諸市朝。」【集解】鄭玄曰：「吾勢猶能辨子路之無罪於季孫，使人誅僚而肆之也。有罪旣刑，陳其尸曰肆。」孔子曰：「道之將行，命也；道之將廢，命也。公伯僚其如命何！」

司馬耕字子牛。【集解】孔安國曰宋人。【索隱】家語云「宋人，字子牛」，孔安國亦云「宋人，弟安子曰司馬犂」也。牛是桓魋之弟，以魋為宋司馬，故牛遂以司馬為氏也。牛多言而躁。問仁於孔子，孔子曰：「仁者其言也訒。」【集解】孔安國曰：「訒，難也。」曰：「其言也訒，斯可謂之仁乎？」子曰：「為之難，言之得無訒乎！」【集解】孔安國曰：「行仁難，言仁亦不得不訒也。」問君子，子曰：「君子不憂不懼。」【集解】孔安國曰：「牛兄桓魋將為亂，牛自宋來學，常憂懼，故孔子解之也。」曰：「不憂不懼，斯可謂之君子乎？」子曰：「內省不疚，夫何憂何懼！」【集解】包氏曰：「疚，病。自省無罪惡，無可憂懼。」

樊須字子遲。【集解】鄭玄曰齊人。【索隱】家語云魯人也。【正義】家語云魯人。少孔子三十六歲。樊遲請學稼，孔子曰：「吾不如老農。」請學圃，曰：「吾不如老圃。」【集解】馬融曰：「樹五穀曰稼，樹菜蔬曰圃。」樊遲出，孔子曰：「小人哉樊須也！上好禮，則民莫敢不敬；上好義，則民莫敢不服；上好信，則民莫敢不用情。【集解】孔安國曰：「情，實也。言民化上各以實應。」夫如是，則四方之民襁負其子而至矣，焉用稼！」【集解】包氏曰：「禮義與信足以成德，何用學稼以教民乎！負子之器曰襁。」樊遲問仁，子曰：「愛人。」問智，曰：「知人。」

有若【集解】鄭玄曰魯人。少孔子四十三歲。【索隱】家語云：「魯人，字子有，少孔子三十三歲。」今此傳云「四十二歲」，不知傳誤，又所見不同也？【正義】家語云「魯人，字有，少孔子三十三歲」，不同。有若曰：「禮之用，和為貴，先王之道斯為美。小大由之，有所不行；知和而和，不以禮節之，亦不可行也。」【集解】馬融曰：「人知禮貴和，而每事從和，不以禮為節，亦不可以行也。」「信近於義，言可復也；【集解】何晏曰：「復猶覆也。義不必信，信非義也。以其言可覆，故曰近義。」恭近於禮，遠耻辱也；【集解】何晏曰：「恭不合禮，非禮也。以其能遠恥辱，故曰近禮。」因不失其親，亦可宗也。」【集解】孔安國曰：「因，親也。言所親不失其親，亦可宗敬。」孔子旣沒，弟子思慕，有若狀似孔子，弟子相與共立為師，師之如夫子時也。他日，弟子進問曰：「昔夫子當行，使弟子持雨具，已而果雨。弟子問曰：『夫子何以知之？』夫子曰：『詩不云乎？「月離于畢，俾滂沱矣。」【集解】毛傳曰：「畢，噣也。月離陰星則雨。」昨暮月不宿畢乎？』他日，月宿畢，竟不雨。商瞿年長無子，其母為取室。【正義】家語云：「瞿年三十八無子，母欲更娶室。孔子曰：『瞿年過四十當有五丈夫子。』果然。」中備云：「魯人商瞿使向齊國，瞿年四十，今後使行遠路，畏慮，恐絕無子。夫子正月與瞿母筮，告曰：『後有五丈夫子。』子貢曰：『何以知？』子曰：『卦遇大畜，艮之二世。九二甲寅木為世，六五景子水為應。世生外象生象來爻生互內象，艮別子，應有五子，一子短命。』顏回云：『何以知之？』『內象是本子，一艮變為二醜三陽爻五，於是五子，一子短命。』『何以知短命？』『他以故也。』」孔子使之齊，瞿母請之。孔子曰：『無憂，瞿年四十後當有五丈夫子。』【集解】五男也。已而果然。問夫子何以知此？」有若默然無以應。弟子起曰：「有子避之，此非子之座也！」

公西赤字子華。【集解】鄭玄曰魯人。少孔子四十二歲。子華使於齊，冉有為其母請粟。孔子曰：「與之釜。」【集解】馬融曰：「六斗四升曰釜。」請益，曰：「與之庾。」【集解】包氏曰：「十六斗曰庾。」冉子與之粟五秉。【集解】馬融曰：「十六斛曰秉，五秉合八十斛。」孔子曰：「赤之適齊也，乘肥馬，衣輕裘。吾聞君子周急不繼富。」【集解】鄭玄曰：「非冉有與之太多。」

巫馬施字子旗。【集解】鄭玄曰魯人。【正義】音其。少孔子三十歲。陳司敗【集解】孔安國曰：「司敗，官名。陳大夫也。」問孔子曰：「魯昭公知禮乎？」孔子曰：「知禮。」退而揖巫馬旗曰：「吾聞君子不黨，君子亦黨乎？魯君娶吴女為夫人，命之為孟子。孟子姓姬，諱稱同姓，故謂之孟子。魯君而知禮，孰不知禮！」【集解】孔安國曰：「相助匿非曰黨。禮同姓不婚，而君娶之。當稱『吳姬』，諱曰『孟子』。」施以告孔子，孔子曰：「丘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臣不可言君親之惡，為諱者，禮也。」【集解】孔安國曰：「以司敗之言告也。諱國惡，禮也。聖人之道弘，故受之為過也。」

梁鱣【集解】一作「鯉」。字叔魚。【集解】孔子家語曰齊人。少孔子二十九歲。

顏幸字子柳。【集解】鄭玄曰魯人。少孔子四十六歲。

冉孺字子魯，【集解】一作「曾」。少孔子五十歲。

曹卹字子循。少孔子五十歲。

伯虔字子析，【正義】家語云「子哲」。少孔子五十歲。

公孫龍字子石。少孔子五十三歲。【集解】鄭玄曰楚人。【索隱】家語或作「寵」，又云「礱」，七十子圖非「礱」也。按：字子石，則「礱」或非謬。鄭玄云楚人，家語衞人。然莊子所云「堅白之談」，則其人也。【正義】家語云衞人，孟子云趙人，莊子云「堅白之談」也。

自子石已右三十五人，顯有年名及受業見于書傳。其四十有二人，無年及不見書傳者紀于左：【索隱】按家語此例唯有三十七人。其公良孺、秦商、顏亥、叔仲會四人，家語有事跡，史記闕。然自公伯遼、秦冉、鄡單三人，家語不載，而別有琴牢、陳亢、縣亶當此三人數，皆互有也。如文翁圖所記，又有林放、蘧伯玉、申棖、申堂，俱是後人所以見增益，於今殆不可考。

冉季字子產。【集解】鄭玄曰魯人。【索隱】家語冉季字產。【正義】家語云冉季字子產。

公祖句茲字子之。【索隱】句音鉤。【正義】句音鉤。

秦祖字子南。【集解】鄭玄曰秦人。

漆雕哆【集解】音赤者反。字子歛。【集解】鄭玄曰魯人。

顏高字子驕。【索隱】家語名產。孔子在衞，南子招夫子為次過市，時產為御也。【正義】孔子在衞，南子招夫子為次乘過市，顏高為御。

漆雕徒父。

壤駟赤字子徒。【集解】鄭玄曰秦人。

商澤。【集解】家語曰字子季。

石作蜀字子明。

任不齊字選。【集解】鄭玄曰楚人。

公良孺字子正。【集解】鄭玄曰：「陳人，賢而有勇。」【索隱】家語作「良儒」。陳人，字子正，賢而有勇。孔子周遊，常以家車五乘從孔子遊。家語在三十五人之中。亦見系家，在三十二人不見，蓋傳之數亦誤也。鄒誕本作「公襄儒」。【正義】孔子周游，常以家車五乘從孔子。孔子世家亦云語在三十五人中，今在四十二人數，恐太史公誤也。

后處字子里。【集解】鄭玄曰齊人。

秦冉字開。【正義】家語無此人。王肅家語此等惟三十七人，其公良孺、秦商、顏亥、仲叔會四人，家語有事跡，而史記闕。公伯寮、秦冉、鄡單，家語不載，而別有琴牢、陳亢、縣亶三人。

公夏首字乘。【集解】鄭玄曰魯人。

奚容箴字子晢。【正義】衞人。

公堅定字子中。【集解】鄭玄曰魯人。或曰晉人。

顏祖字襄。【正義】魯人。

鄡【集解】苦堯反。單【集解】音善。字子家。【集解】徐廣曰：「一云『鄔單』。鉅鹿有鄡縣，太原有鄔縣。」

句井疆。【集解】鄭玄曰衞人。【正義】句作「鉤」。

罕父黑字子索。【集解】家語曰：「罕父黑字索。」

秦商字子丕。【集解】鄭玄曰楚人。【正義】家語云：「魯人，字丕茲。」

申黨字周。【正義】魯人。

顏之僕字叔。【集解】鄭玄曰魯人。

榮旂字子棋。

縣成字子祺。【集解】鄭玄曰魯人。【正義】縣音玄。

左人郢字行。【集解】鄭玄曰魯人。

燕伋字思。

鄭國字子徒。【正義】家語云薛邦字徒，史記作「國」者，避高祖諱。「薛」字與「鄭」字誤耳。

秦非字子之。【集解】鄭玄曰魯人。

施之常字子恒。

顏噲字子聲。【集解】鄭玄曰魯人。

步叔乘字子車。【集解】鄭玄曰齊人。

原亢籍。【集解】家語曰：「名亢，字籍。」【正義】亢作「冗」，仁勇反。

樂欬字子聲。【正義】魯人。

廉絜字庸。【集解】鄭玄曰衞人。

叔仲會字子期。【集解】鄭玄曰晉人。【索隱】鄭玄云晉人。家語「魯人。少孔子五十四歲。與孔璇年相比，二孺子俱執筆迭侍於夫子，孟武伯見而放之」是也。

顏何字冉。【集解】鄭玄曰魯人。【索隱】家語字稱。

狄黑字晢。【索隱】家語戴本各異。

邦巽字子歛。【集解】鄭玄曰魯人。【索隱】家語「巽」作「選」，字子斂。文翁圖作「國選」，蓋亦避漢諱改之。劉氏作「邽巽」，音圭，所見各異。

孔忠。【集解】家語曰：「忠字子蔑，孔子兄之子。」

公西輿如字子上。【索隱】家語戴亦同此。

公西葴字子上。【集解】鄭玄曰魯人。【索隱】家語作「子尚」也。

太史公曰：學者多稱七十子之徒，譽者或過其實，毀者或損其真，鈞之未覩厥容貌，則論言弟子籍，出孔氏古文近是。余以弟子名姓文字悉取論語弟子問并次為篇，疑者闕焉。

索隱述贊曰：教興闕里，道在陬鄉。異能就列，秀士昇堂。依仁遊藝，合志同方。將師宮尹，俎豆琳瑯。惜哉不霸，空臣素王！

## 商君列傳第八

商君者，【正義】秦封於商，故號商君。衞之諸庶孽公子也，名鞅，姓公孫氏，其祖本姬姓也。鞅少好刑名之學，事魏相公叔座【索隱】公叔，氏；座，名也。座音在戈反。為中庶子。【索隱】官名也。魏已置之，非自秦也。周禮夏官謂之「諸子」，禮記文王世子謂之「庶子」，掌公族也。公叔座知其賢，未及進。會座病，魏惠王親徃問病，【索隱】即魏侯之子，名罃，後徙大梁而稱梁也。曰：「公叔病有如不可諱，將奈社稷何？」公叔曰：「座之中庶子【索隱】戰國策云衞庶子也。公孫鞅，年雖少，有奇才，願王舉國而聽之。」王嘿然。王且去，座屏人言曰：「王即不聽用鞅，必殺之，無令出境。」王許諾而去。公叔座召鞅謝曰：「今者王問可以為相者，我言若，王色不許我。我方先君後臣，因謂王即弗用鞅，當殺之。王許我。汝可疾去矣，且見禽。」鞅曰：「彼王不能用君之言任臣，又安能用君之言殺臣乎？」卒不去。惠王旣去，而謂左右曰：「公叔病甚，悲乎，欲令寡人以國聽公孫鞅也，豈不悖哉！」【索隱】疾重而悖亂也。【正義】悖音背。

公叔旣死，公孫鞅聞秦孝公下令國中求賢者，將脩繆公之業，東復侵地，迺遂西入秦，因孝公寵臣景監以求見孝公。【索隱】景姓，楚之族也。監音去聲平聲並通。孝公旣見衞鞅，語事良久，孝公時時睡，弗聽。罷而孝公怒景監曰：「子之客妄人耳，安足用邪！」景監以讓衞鞅。衞鞅曰：「吾說公以帝道，其志不開悟矣。」後五日，復求見鞅。鞅復見孝公，益愈，然而未中旨。罷而孝公復讓景監，景監亦讓鞅。鞅曰：「吾說公以王道而未入也。請復見鞅。」鞅復見孝公，孝公善之而未用也。罷而去。孝公謂景監曰：「汝客善，可與語矣。」鞅曰：「吾說公以霸道，其意欲用之矣。誠復見我，我知之矣。」衞鞅復見孝公。公與語，不自知𨞢之前於席也。語數日不厭。景監曰：「子何以中吾君？吾君之驩甚也。」鞅曰：「吾說君以帝王之道比三代，【正義】比，必寐反。說者以五帝三王之事比至孝公，以三代帝王之道方興。孝公曰「太久遠，吾不能」。而君曰：『久遠，吾不能待。且賢君者，各及其身顯名天下，安能邑邑待數十百年以成帝王乎？』故吾以彊國之術說君，【索隱】音稅君大說之耳。【索隱】音悅。然亦難以比德於殷周矣。」

孝公旣用衞鞅，鞅欲變法，恐天下議己。衞鞅曰：「疑行無名，疑事無功。且夫有高人之行者，固見非於世；【索隱】商君書「非」作「負」。有獨知之慮者，必見敖於民。【索隱】商君書作「必見驁於人」也。【正義】敖，五到反。愚者闇於成事，知者見於未萌。民不可與慮始而可與樂成。論至德者不和於俗，成大功者不謀於衆。是以聖人苟可以彊國，不法其故；【索隱】言救弊為政之術，所為苟可以彊國，則不必要須法於故事也。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禮。」孝公曰：「善。」甘龍曰：【索隱】孝公之臣，甘姓，龍名也。甘氏出春秋時甘昭公王子帶後。「不然。聖人不易民而教，知者不變法而治。因民而教，不勞而成功；緣法而治者，吏習而民安之。」衞鞅曰：「龍之所言，世俗之言也。常人安於故俗，學者溺於所聞。以此兩者居官守法可也，非所與論於法之外也。三代不同禮而王，五伯不同法而霸。智者作法，愚者制焉；賢者更禮，不肖者拘焉。」【索隱】言賢智之人作法更禮，而愚不肖者不明變通，而輙拘制不使之行，斯亦信然矣。杜摯曰：「利不百，不變法；功不十，不易器。法古無過，循禮無邪。」衞鞅曰：「治世不一道，便國不法古。故湯武不循古而王，【索隱】商君書作「脩古」。夏殷不易禮而亡。【索隱】指殷紂、夏桀也。反古者不可非，而循禮者不足多。」孝公曰：「善。」以衞鞅為左庶長，卒定變法之令。

令民為什五，【索隱】劉氏云：「五家為保，十保相連。」【正義】或為十保，或為五保。而相收司連坐。【索隱】收司謂相糾發也。一家有罪而九家連舉發，若不糾舉，則十家連坐。恐變令不行，故設重禁。不告姦者腰斬，告姦者與斬敵首同賞，【索隱】案：謂告姦一人則得爵一級，故云「與斬敵首同賞」也。匿姦者與降敵同罰。【索隱】案律，降敵者誅其身，沒其家，今匿姦者，言當與之同罰也。民有二男以上不分異者，倍其賦。【正義】民有二男不別為活者，一人出兩課。有軍功者，各以率【集解】音律。受上爵；為私鬬者，各以輕重被刑大小。僇力本業，耕織致粟帛多者復其身。事末利及怠而貧者，舉以為收孥。【索隱】末謂工商也。蓋農桑為本，故上云「本業耕織」也。怠者，懈也。周禮謂之「疲民」。以言懈怠不事事之人而貧者，則糾舉而收錄其妻子，沒為官奴婢，蓋其法特重於古也。宗室非有軍功論，不得為屬籍。【索隱】謂宗室若無軍功，則不得入屬籍。謂除其籍，則雖無功不及爵秩也。明尊卑爵秩等級，各以差次名田宅，臣妾衣服以家次。【索隱】謂各隨其家爵秩之班次，亦不使僭侈踰等也。有功者顯榮，無功者雖富無所芬華。

令旣具，未布，恐民之不信，已乃立三丈之木於國都市南門，募民有能徙置北門者予十金。民怪之，莫敢徙。復曰「能徙者予五十金」。有一人徙之，輒予五十金，以明不欺。卒下令。

令行於民朞年，秦民之國都言初令之不便者以千數。【索隱】謂鞅新變之法令為「初令」。於是太子犯法。衞鞅曰：「法之不行，自上犯之。」將法太子。太子，君嗣也，不可施刑，刑其傅公子虔，黥其師公孫賈。明日，秦人皆趨令。【索隱】趨音七踰反。趨者，向也，附也。行之十年，秦民大說，道不拾遺，山無盜賊，家給人足。民勇於公戰，怯於私鬬，鄉邑大治。秦民初言令不便者有來言令便者，衞鞅曰「此皆亂化之民也」，盡遷之於邊城。其後民莫敢議令。

於是以鞅為大良造。【索隱】即大上造也，秦之第十六爵名也。今云「良造」者，或後變其名耳。將兵圍魏安邑，降之。居三年，作為築冀闕宮庭於咸陽，【索隱】冀闕即魏闕也。冀，記也。出列教令，當記於此門闕。秦自雍徙都之。而令民父子兄弟同室內息者為禁。而集小都鄉邑聚為縣，置令、丞，凡三十一縣。為田開阡陌封疆，【正義】南北曰阡，東西曰陌。按：謂驛塍也。疆音疆。封，聚土也；疆，界也：謂界上封記也。而賦稅平。平斗桶【集解】鄭玄曰：「音勇，今之斛也。」【索隱】音統，量器名。權衡丈尺。行之四年，公子虔復犯約，劓之。居五年，秦人富彊，天子致胙【正義】音左故反。於孝公，諸侯畢賀。

其明年，齊敗魏兵於馬陵，虜其太子申，殺將軍龐涓。其明年，衞鞅說孝公曰：「秦之與魏，譬若人之有腹心疾，非魏并秦，秦即并魏。何者？魏居領阨之西，都安邑，【索隱】蓋即安邑之東，山領險阨之地，即今蒲州之中條已東，連汾、晉之嶮嶝也。與秦界河而獨擅山東之利。利則西侵秦，病則東收地。今以君之賢聖，國賴以盛。而魏徃年大破於齊，諸侯畔之，可因此時伐魏。魏不支秦，必東徙。東徙，秦據河山之固，東鄉以制諸侯，此帝王之業也。」孝公以為然，使衞鞅將而伐魏。魏使公子卬將而擊之。軍旣相距，衞鞅遺魏將公子卬書曰：「吾始與公子驩，今俱為兩國將，不忍相攻，可與公子面相見，盟，樂飲而罷兵，以安秦魏。」魏公子卬以為然。會盟已，飲，而衞鞅伏甲士而襲虜魏公子卬，因攻其軍，盡破之以歸秦。魏惠王兵數破於齊秦，國內空，日以削，恐，乃使使割河西之地獻於秦以和。而魏遂去安邑，徙都大梁。【索隱】紀年曰：「梁惠王二十九年，秦衞鞅伐梁西鄙」，則徙大梁在惠王之二十九年也。【正義】從蒲州安邑徙汴州浚儀也。梁惠王曰：「寡人恨不用公叔座之言也。」衞鞅旣破魏還，秦封之於、商【集解】徐廣曰：「弘農商縣也。」【索隱】於、商，二縣名，在弘農。紀年云秦封鞅在惠王三十年，與此文合。【正義】於、商在鄧州內鄉縣東七里，古於邑也。商洛縣在商州東八十九里，本商邑，周之商國。案：十五邑近此三邑。十五邑，號為商君。

商君相秦十年，【索隱】戰國策云孝公行商君法十八年而死，與此文不同者，案此直云相秦十年耳，而戰國策乃云行商君法十八年，蓋連其未作相之年耳。宗室貴戚多怨望者。趙良見商君。商君曰：「鞅之得見也，從孟蘭皐，【索隱】孟蘭臯，人姓名也。言鞅前因蘭臯得與趙良相見也。今鞅請得交，可乎？」趙良曰：「僕弗敢願也。孔丘有言曰：『推賢而戴者進，聚不肖而王者退。』僕不肖，故不敢受命。僕聞之曰：『非其位而居之曰貪位，非其名而有之曰貪名。』僕聽君之義，則恐僕貪位貪名也。故不敢聞命。」商君曰：「子不說吾治秦與？」【索隱】說音悅。與音予。趙良曰：「反聽之謂聦，內視之謂明，自勝之謂彊。【索隱】謂守謙敬之人是為自勝，若是者乃為強。若爭名得勝，此非強之道。虞舜有言曰：『自卑也尚矣。』君不若道虞舜之道，無為問僕矣。」商君曰：「始秦戎翟之教，父子無別，同室而居。今我更制其教，而為其男女之別，大築冀闕，營如魯衞矣。子觀我治秦也，孰與五羖大夫賢？」趙良曰：「千羊之皮，不如一狐之掖；千人之諾諾，不如一士之諤諤。武王諤諤以昌，殷紂墨墨以亡。【正義】以殷紂比商君。君若不非武王乎，則僕請終日正言而無誅，可乎？」商君曰：「語有之矣，貌言華也，至言實也，苦言藥也，甘言疾也。夫子果肯終日正言，鞅之藥也。鞅將事子，子又何辭焉！」趙良曰：「夫五羖大夫，荊之鄙人也。【正義】百里奚，南陽宛人。屬楚，故云荊。聞秦繆公之賢而願望見，行而無資，自粥於秦客，被褐食牛。期年，繆公知之，舉之牛口之下，而加之百姓之上，秦國莫敢望焉。相秦六七年，而東伐鄭，三置晉國之君，【索隱】謂立晉惠公、懷公、文公也。一救荊國之禍。【索隱】十二諸侯年表，穆公二十八年會晉，救楚，朝周是也。發教封內，而巴人致貢；施德諸侯，而八戎來服。由余聞之，款關請見。【集解】韋昭曰：「款，叩也。」五羖大夫之相秦也，勞不坐乘，暑不張蓋，行於國中，不從車乘，不操干戈，功名藏於府庫，德行施於後世。五羖大夫死，秦國男女流涕，【正義】音躰。童子不歌謠，舂者不相杵。【集解】鄭玄曰：「相謂送杵聲，以聲音自勸也。」此五羖大夫之德也。今君之見秦王也，因嬖人景監以為主，非所以為名也。相秦不以百姓為事，而大築冀闕，非所以為功也。刑黥太子之師傅，殘傷民以駿刑，是積怨畜禍也。教之化民也深於命，【索隱】劉氏云：「教謂商鞅之令也，命謂秦君之命也。言人畏鞅甚於秦君。」民之効上也捷於令。【索隱】上謂鞅之處分。今謂秦君之令。今君又左建外易，非所以為教也。【索隱】左建謂以左道建立威權也。外易謂在外革易君命也。君又南面也稱寡人，日繩秦之貴公子。詩曰：『相鼠有體，人而無禮，人而無禮，何不遄死。』以詩觀之，非所以為壽也。公子虔杜門不出已八年矣，君又殺祝懽而黥公孫賈。詩曰：『得人者興，失人者崩。』此數事者，非所以得人也。君之出也，後車十數，從車載甲，多力而駢脅者為驂乘，持矛而操闟所及反。戟者【集解】徐廣曰：「一作『尞』。屈盧之勁矛，干將之雄戟。」【索隱】闟，亦作「鈒」，同所及反。鄒誕音吐臈反。尞音遼。屈音九勿反。按：屈盧、干將並古良匠造矛戟者名。【正義】顧野王云：「鋋也。」方言云：「矛，吳、揚、江、淮、南楚、五湖之閒謂之鋋。其柄謂之矜。」釋名云：「戟，格也。旁有格。」旁車而趨。此一物不具，君固不出。書曰：『恃德者昌，恃力者亡。』【索隱】此是周書之言，孔子所刪之餘。君之危若朝露，尚將欲延年益壽乎？則何不歸十五都，【索隱】衞鞅所封商於二縣以為國，其中凡有十五都，故趙良勸令歸之。【正義】公孫鞅封商於十五邑，故云「十五都」。灌園於鄙，勸秦王顯巖穴之士，養老存孤，敬父兄，序有功，尊有德，可以少安。君尚將貪商於之富，寵秦國之教，畜百姓之怨，秦王一旦捐賔客而不立朝，秦國之所以收君者，豈其微哉？【索隱】謂鞅於秦無仁恩，故秦國之所以將收錄鞅者其效甚明，故云「豈其微哉」。亡可翹足而待。」商君弗從。

後五月而秦孝公卒，太子立。公子虔之徒告商君欲反，發吏捕商君。商君亡至關下，欲舍客舍。客人不知其是商君也，曰：「商君之法，舍人無驗者坐之。」商君喟然歎曰：「嗟乎，為法之敝一至此哉！」去之魏。魏人怨其欺公子卬而破魏師，弗受。商君欲之他國。魏人曰：「商君，秦之賊。秦彊而賊入魏，弗歸，不可。」遂內秦。商君旣復入秦，走商邑，【索隱】走音奏。走，向也。與其徒屬發邑兵北出擊鄭。【集解】徐廣曰：「京兆鄭縣也。」【索隱】地理志京兆有鄭縣。秦本紀云「初縣杜、鄭」，按其地是鄭桓公友之所封。秦發兵攻商君，殺之於鄭黽池。【集解】徐廣曰：「黽，或作『彭』。」【索隱】鄭黽池者，時黽池屬鄭故也。而徐廣云「黽或作彭」者，按鹽鐵論云「商君困於彭池」故也。黽音亡忍反。【正義】黽池去鄭三百里，蓋秦兵至鄭破商邑兵，而商君東走至黽，乃擒殺之。秦惠王車裂商君以徇，曰：「莫如商鞅反者！」遂滅商君之家。

太史公曰：商君，其天資刻薄人也。【索隱】謂天資其人為刻薄之行。刻謂用刑深刻；薄謂弃仁義，不悃誠也。跡其欲干孝公以帝王術，挾持浮說，非其質矣。【索隱】說音如字。浮說即虛說也。謂鞅得用，刑政深刻，又欺魏將，是其天資自有狙詐，則初為孝公論帝王之術，是浮說耳，非本性也。且所因由嬖臣，及得用，刑公子虔，欺魏將卬，不師趙良之言，亦足發明商君之少恩矣。余嘗讀商君開塞耕戰書，與其人行事相類。【索隱】按商君書，開謂刑嚴峻則政化開，塞謂布恩賞則政化塞，其意本於嚴刑少恩。又為田開阡陌，及言斬敵首賜爵，是耕戰書也。卒受惡名於秦，有以也夫！

【集解】新序論曰：「秦孝公保崤函之固，以廣雍州之地，東并河西，北收上郡，國富兵彊，長雄諸侯，周室歸籍，四方來賀，為戰國霸君，秦遂以彊，六世而并諸侯，亦皆商君之謀也。夫商君極身無二慮，盡公不顧私，使民內急耕織之業以富國，外重戰伐之賞以勸戎士，法令必行，內不阿貴寵，外不偏疏遠，是以令行而禁止，法出而姦息。故雖書云『無偏無黨』，詩云『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司馬法之勵戎士，周后稷之勸農業，無以易此。此所以并諸侯也。故孫卿曰：『四世有勝，非幸也，數也。』然無信，諸侯畏而不親。夫霸君若齊桓、晉文者，桓不倍柯之盟，文不負原之期，而諸侯畏其彊而親信之，存亡繼絕，四方歸之，此管仲、舅犯之謀也。今商君倍公子卬之舊恩，弃交魏之明信，詐取三軍之衆，故諸侯畏其彊而不親信也。藉使孝公遇齊桓、晉文，得諸侯之統將，合諸侯之君，驅天下之兵以伐秦，秦則亡矣。天下無桓文之君，故秦得以兼諸侯。衞鞅始自以為知霸王之德，原其事不諭也。昔周召施善政，及其死也，後世思之，『蔽芾甘棠』之詩是也。嘗舍於樹下，後世思其德不忍伐其樹，況害其身乎！管仲奪伯氏邑三百戶，無怨言。今衞鞅內刻刀鋸之刑，外深鈇鉞之誅，步過六尺者有罰，弃灰於道者被刑，一日臨渭而論囚七百餘人，渭水盡赤，號哭之聲動於天地，畜怨積讎比於丘山，所逃莫之隱，所歸莫之容，身死車裂，滅族無姓，其去霸王之佐亦遠矣。然惠王殺之亦非也，可輔而用也。使衞鞅施寬平之法，加之以恩，申之以信，庶幾霸者之佐哉！」

【索隱】新序是劉歆所撰，其中論商君，故裴氏引之。藉音胙，字合作「胙」，誤為「藉」耳。按：本紀「周歸文武胙於孝公者」是也。說苑云「秦法，弃灰於道者刑」，是其事也。

索隱述贊曰：衞鞅入秦，景監是因。王道不用，霸術見親。政必改革，禮豈因循。旣欺魏將，亦怨秦人。如何作法，逆旅不賔！

## 蘇秦列傳第九

蘇秦者，東周雒陽人也。【索隱】蘇秦字季子，蓋蘇忿生之後，己姓也。譙周云：「秦兄弟五人，秦最少。兄代，代弟厲及辟、鵠，並為游說之士。」此下云「秦弟代，代弟厲」，未詳。【正義】戰國策云：「蘇秦，雒陽乘軒里人也。」藝文志云蘇子三十一篇，在縱橫流。敬王以子朝之亂從王城東遷雒陽故城，乃號東周，以王城為西周。東事師於齊，而習之於鬼谷先生。【集解】徐廣曰：「潁川陽城有鬼谷，蓋是其人所居，因為號。」駰案：風俗通義曰「鬼谷先生，六國時從橫家」。【索隱】按：鬼谷，地名也。扶風池陽、潁川陽城並有鬼谷墟，蓋是其人所居，因為號。又樂壹注鬼谷子書云「蘇秦欲神祕其道，故假名鬼谷」。

出游數歲，大困而歸。【索隱】按戰國策此語在說秦王之後。兄弟嫂妹妻妾竊皆笑之，曰：「周人之俗，治產業，力工商，逐什二以為務。今子釋本而事口舌，困，不亦宜乎！」蘇秦聞之而慙，自傷，乃閉室不出，出其書徧觀之。【索隱】音徧官二音。按：謂盡觀覽其書也。曰：「夫士業已屈首受書，【索隱】按：謂士之立操。業者，素也，本也。言本已屈首低頭，受書於師也。而不能以取尊榮，雖多亦奚以為！」於是得周書陰符，伏而讀之。期年，以出揣摩，【集解】戰國策曰：「乃發書，陳篋數十，得太公陰符之謀，伏而誦之，簡練以為揣摩。讀書欲睡，引錐自刺其股，血流至踵。曰：『安有說人主不能出其金玉錦繡，取卿相之尊者乎？』期年，揣摩成。」鬼谷子有揣摩篇也。　【索隱】戰國策云「得太公陰符之謀」，則陰符是太公之兵符也。揣音初委反，摩音姥何反。鄒誕本作「揣靡」，靡讀亦為摩。王劭云「揣情、摩意是鬼谷之二章名，非為一篇也」。高誘曰「揣，定也。摩，合也。定諸侯使讎其術，以成六國之從也」。江邃曰「揣人主之情，摩而近之」，其意當矣。曰：「此可以說當世之君矣。」求說周顯王。顯王左右素習知蘇秦，皆少之。【索隱】謂王之左右素慣習知秦浮說，多不中當世，而以為蘇秦智識淺，故云「少之」。劉氏云：「少謂輕之也。」弗信。

乃西至秦。秦孝公卒。說惠王曰：「秦四塞之國，被山帶渭，【正義】東有黃河，有函谷、蒲津、龍門、合河等關；南山及武關、嶢關；西有大隴山及隴山關、大震、烏蘭等關；北有黃河南塞：是四塞之國，被山帶渭。東有關河，【正義】又為界地里。江謂岷江，渭州隴山之西南流入蜀，東至荊陽入海也。河謂黃河，從同州小積石山東北流，至勝州即南流，至華州又東北流，經魏、滄等州入海。各是萬里已下。西有漢中，南有巴蜀，北有代馬，【索隱】按謂代郡馬邑也。地理志代郡又有馬城縣。一云代馬，謂代郡兼有胡馬之利。此天府也。【索隱】按：周禮春官有天府。鄭玄曰：「府，物所藏。言天，尊此所藏若天府然。」以秦士民之衆，兵法之教，可以吞天下，稱帝而治。」秦王曰：「毛羽未成，不可以高蜚；文理未明，不可以并兼。」方誅商鞅，疾辯士，弗用。

乃東之趙。趙肅侯令其弟成為相，號奉陽君。奉陽君弗說之。

去游燕，歲餘而後得見。說燕文侯【索隱】說音稅，下並同。燕文侯，史失名。曰：「燕東有朝鮮、遼東，【索隱】朝鮮音潮仙，二水名。北有林胡、樓煩，【索隱】地理志樓煩屬鴈門郡。【正義】二胡國名，朔、嵐已北。西有雲中、九原，【索隱】按：地理志雲中、九原二郡名。秦曰九原，漢武帝改曰五原郡。【正義】二郡並在勝州也。雲中郡城在榆林縣東北四十里。九原郡城在榆林縣西界。南有嘑沱、易水，周禮曰：「正北曰并州，其川呼沱。」鄭玄曰：「呼沱出鹵城。」【索隱】按：滹遝，水名，并州之川也，音呼沱。又地理志鹵城，縣名，屬代郡。滹遝河自縣東至參合，又東至文安入海也。【正義】呼沱出代州繁畤縣，東南流經五臺山北，東南流過定州，流入海。易水出易州易縣，東流過幽州歸義縣，東與呼沱河合也。地方二千餘里，帶甲數十萬，車六百乘，騎六千匹，粟支數年。【索隱】按：戰國策「車七百乘，粟支十年」。南有碣石、【索隱】戰國策碣石山在常山九門縣。地理志大碣石山在右北平驪城縣西南。鴈門之饒，【正義】鴈門山在代，燕西門。北有棗栗之利，民雖不佃作而足於棗栗矣。此所謂天府者也。

「夫安樂無事，不見覆軍殺將，無過燕者。大王知其所以然乎？夫燕之所以不犯寇被甲兵者，以趙之為蔽其南也。秦趙五戰，秦再勝而趙三勝。秦趙相斃，而王以全燕制其後，此燕之所以不犯冦也。且夫秦之攻燕也，踰雲中、九原，過代、上谷，彌地數千里，雖得燕城，秦計固不能守也。秦之不能害燕亦明矣。今趙之攻燕也，發號出令，不至十日而數十萬之軍軍於東垣矣。【索隱】地理志高帝改曰真定也。【正義】趙之東邑，在恆州真定縣南八里，故常山城是也。渡嘑沱，涉易水，不至四五日而距國都矣。故曰秦之攻燕也，戰於千里之外；趙之攻燕也，戰於百里之內。夫不憂百里之患而重千里之外，計無過於此者。是故願大王與趙從親，天下為一，則燕國必無患矣。」

文侯曰：「子言則可，然吾國小，西迫彊趙，【正義】貝、冀、深、趙四州，七國時屬趙，即燕西界。南近齊，【正義】河北博、滄、德三州，齊地北境，與燕相接，隔黃河。齊、趙彊國也。子必欲合從以安燕，寡人請以國從。」

於是資蘇秦車馬金帛以至趙。而奉陽君已死，即因說趙肅侯【索隱】世本云肅侯名言。曰：「天下卿相人臣及布衣之士，皆高賢君之行義，皆願奉教陳忠於前之日久矣。【正義】奉，符用反。雖然，奉陽君妬而君不任事，是以賔客游士莫敢自盡於前者。今奉陽君捐館舍，君乃今復與士民相親也，臣故敢進其愚慮。

「竊為君計者，莫若安民無事，且無庸有事於民也。安民之本，在於擇交，擇交而得則民安，擇交而不得則民終身不安。請言外患：齊秦為兩敵而民不得安，倚秦攻齊而民不得安，倚齊攻秦而民不得安。故夫謀人之主，伐人之國，常苦出辭斷絕人之交也。願君慎勿出於口。請別白黑所以異，陰陽而已矣。【索隱】戰國策云「請屏左右，白言所以異陰陽」，其說異此。然言別白黑者，蘇秦言己今論趙國之利，必使分明，有如白黑分別，陰陽殊異也。君誠能聽臣，燕必致旃裘狗馬之地，齊必致魚鹽之海，楚必致橘柚之園，韓、魏、中山皆可使致湯沐之奉，而貴戚父兄皆可以受封侯。夫割地包利，五伯之所以覆軍禽將而求也；封侯貴戚，湯武之所以放弒而爭也。今君高拱而兩有之，此臣之所以為君願也。

「今大王與秦，則秦必弱韓、魏；與齊，則齊必弱楚、魏。【正義】楚東淮泗之上，與齊接境。魏弱則割河外，韓弱則効宜陽，宜陽効則上郡絕，【正義】宜陽即韓城也，在洛州西，韓大郡也。上郡在同州西北。言韓弱，與秦宜陽城，則上郡路絕矣。河外割則道不通，【正義】河外，同、華等地也。言魏弱，與秦河外地，則道路不通上郡矣。華山記云：「此山分秦晉之境，晉之西鄙則曰陰晉，秦之東邑則曰寧秦。」楚弱則無援。此三策者，不可不孰計也。

「夫秦下軹道，【正義】軹音止。故亭在雍州萬年縣東北十六里苑中。則南陽危；【正義】南陽，懷州河南也，七國時屬韓。言秦兵下軹道，從東渭橋歷北道過蒲津攻韓，即南陽危矣。劫韓包周，【正義】周都洛陽，秦若劫取韓南陽，是包裹周都也。趙邯鄲危，故須起兵自守。則趙氏自操兵；【索隱】戰國策作「自銷鑠」。據衞取卷，丘權反。【索隱】地理志卷縣屬河南。按：戰國策云「取淇」。【正義】衞地濮陽也。卷城在鄭州武原縣西北七里。言秦守衞得卷，則齊必來朝秦。則齊必入朝秦。秦欲已得乎山東，則必舉兵而嚮趙矣。秦甲渡河踰漳，據番吾，【集解】徐廣曰：「常山有蒲吾縣。」【索隱】徐氏所引，據地理志云然也。【正義】番音婆，又音蒲，又音盤。疑古番吾公邑也。括地志云：「蒲吾故城在鎮州常山縣東二十里。」漳水在潞州。言秦兵渡河，歷南陽，入羊腸，經澤、潞，渡漳水，守蒲吾城，則與趙戰於都城下矣。則兵必戰於邯鄲之下矣。此臣之所為君患也。

「當今之時，山東之建國莫彊於趙。趙地方二千餘里，帶甲數十萬，車千乘，騎萬匹，粟支數年。西有常山，【正義】在鎮州西。南有河漳，【正義】「河」字一作「清」，即漳河也，在潞州。地理志濁漳出長子鹿谷山，東至鄴，入清漳。東有清河，【正義】清河，今貝州也。北有燕國。【正義】然三家分晉，趙得晉陽，襄子又伐戎取代。旣云「西有常山者」，趙都邯鄲近北燕也。燕固弱國，不足畏也。秦之所害於天下者莫如趙，然而秦不敢舉兵伐趙者，何也？畏韓、魏之議其後也。然則韓、魏，趙之南蔽也。秦之攻韓、魏也，無有名山大川之限，稍蠶食之，傅【集解】音附國都而止。韓、魏不能支秦，必入臣於秦。秦無韓、魏之規，則禍必中於趙矣。此臣之所為君患也。

「臣聞堯無三夫之分，舜無咫尺之地，以有天下；禹無百人之聚，以王諸侯；湯武之士不過三千，車不過三百乘，卒不過三萬，立為天子：誠得其道也。是故明主外料其敵之彊弱，內度其士卒賢不肖，不待兩軍相當而勝敗存亡之機固已形於胷中矣，豈揜於衆人之言而以冥冥決事哉！

「臣竊以天下之地圖案之，諸侯之地五倍於秦，料度諸侯之卒十倍於秦，六國為一，并力西鄉而攻秦，秦必破矣。今西面而事之，見臣於秦。夫破人之與見破於人也，【正義】破人謂破前敵也。破於人，為被前敵破。臣人之與見臣於人也，【正義】臣人謂己得人為臣。臣於人謂己事他人。豈可同日而論哉【索隱】臣人謂己為彼臣也。臣於人者，謂我為主，使彼臣己也。

「夫衡人者，【正義】衡音橫。謂為秦人。皆欲割諸侯之地以予秦。【索隱】按衡人即游說從橫之士也。東西為橫，南北為從。秦地形東西橫長，故張儀相秦，為秦連橫。秦成，則高臺榭，美宮室，聽竽瑟之音，前有樓闕軒轅，【索隱】戰國策云「前有軒轅」。又史記俗本亦有作「軒冕」者，非本文也。後有長姣美人，【索隱】姣音絞。說文云：「姣，美也。」國被秦患而不與其憂。是故夫衡人日夜務以秦權恐愒諸侯愒音呼曷反。【索隱】恐，起拱反。愒，許曷反。謂相恐脅也。鄒氏愒音憩，其意疏。以求割地，故願大王孰計之也。

「臣聞明主絕疑去讒，屏流言之迹，塞朋黨之門，故尊主廣地彊兵之計，臣得陳忠於前矣。故竊為大王計，莫如一韓、魏、齊、楚、燕、趙以從親，以畔秦。令天下之將相會於洹水之上，【集解】徐廣曰：「洹水出汲郡林慮縣。」通質刳白馬而盟。【索隱】質如字，又音躓。以言通其交質之情。要約曰：『秦攻楚，齊、魏各出銳師以佐之，韓絕其糧道，【索隱】謂擁兵於嶢關之外，又守宜陽也。趙涉河漳，【索隱】謂趙亦涉河漳而西，欲與韓作援，以阻秦軍。燕守常山之北。秦攻韓魏，【正義】謂道蒲津之東攻之。則楚絕其後，【索隱】謂出兵武關，以絕秦兵之後。齊出銳師而佐之，趙涉河漳，燕守雲中。秦攻齊，則楚絕其後，韓守城臯，【正義】在洛州氾水縣。魏塞其道，【索隱】其道即河內之道。戰國策「其」作「午」。趙涉河愽關，【集解】徐廣曰：「齊威王六年，晉伐齊到博陵。東郡有博平縣。」燕出銳師以佐之。秦攻燕，則趙守常山，楚軍武關，齊涉勃海，【正義】齊從滄州渡河至瀛州。韓、魏皆出銳師以佐之。秦攻趙，則韓軍宜陽，楚軍武關，魏軍河外，【索隱】河外謂陝及曲沃等處也。【正義】謂同、華州。齊涉清河，【正義】齊從貝州過河而西。燕出銳師以佐之。諸侯有不如約者，以五國之兵共伐之。』六國從親以賔秦，【索隱】謂六國之軍共為合從相親，獨以秦為賔而共伐之。則秦甲必不敢出於函谷以害山東矣。如此，則霸王之業成矣。」

趙王曰：「寡人年少，立國日淺，未嘗得聞社稷之長計也。今上客有意存天下，安諸侯，寡人敬以國從。」乃飾車百乘，黃金千溢，白璧百雙，錦繡千純，【集解】純，匹端名。周禮曰：「純帛不過五兩。」【索隱】按一溢一金也。鄭玄云一溢二十四分之一，其說異也。純音淳。高誘注戰國策音屯。屯，束也。又禮鄉射云「某賢於某若干純」。純，數也，音旋。以約諸侯。

是時周天子致文武之胙於秦惠王。惠王使犀首攻魏，禽將龍賈，取魏之雕陰，【索隱】魏地也。劉氏曰「在龍門河之西北」。按：地理志雕陰屬上郡。【正義】在鄜州洛交縣北三十四里。且欲東兵。蘇秦恐秦兵之至趙也，乃激怒張儀，入之于秦。

於是說韓宣惠王【索隱】世本韓宣王，昭侯之子也。曰：「韓北有鞏洛、成臯之固，【索隱】二邑本屬東周，後為韓邑。地理志二縣並屬河南。西有宜陽、商阪之塞，【集解】徐廣曰：「商，一作『常』。」【索隱】劉氏云「蓋在商洛之閒，適秦楚之險塞」是也。【正義】宜陽在洛州福昌縣東十四里。商阪即商山也，在商洛縣南一里，亦曰楚山，武關在焉。東有宛、穰、洧水，宛，於袁反。洧，于鬼反。【索隱】地理志宛、穰二縣名，並屬南陽。洧，水名，出南方。【正義】在新鄭東南，流入潁。南有陘山，【集解】徐廣曰：「召陵有陘亭。密縣有陘山。」【正義】在新鄭西南三十里。地方九百餘里，帶甲數十萬，天下之彊弓勁弩皆從韓出。谿子、【集解】許慎云：「南方谿子蠻夷柘弩，皆善材。」【索隱】按：許慎注淮南子，以為南方谿子蠻出柘弩及竹弩。少府時力、距來者，【集解】韓有谿子弩，又有少府所造二種之弩。案：時力者，謂作之得時，力倍於常，故名時力也。距來者，謂弩埶勁利，足以距來敵也。【索隱】韓又有少府所造時力、距來二種之弩。按：時力者，謂作之得時則力倍於常，故有時力也。距來者，謂以弩埶勁利，足以距於來敵也。其名並見淮南子。皆射六百步之外。韓卒超足而射，百發不暇止，【索隱】超足謂超騰用埶，蓋起足蹋之而射也，故下云「蹠勁弩」是也。【正義】超足，齊足也。夫欲放弩，皆坐，舉足踏弩，兩手引揍機，然始發之。遠者括蔽洞胷，近者鏑弇心。韓卒之劔戟皆出於冥山、【集解】徐廣曰：「莊子云南行至郢，北面而不見冥山。」駰案：司馬彪曰「冥山在朔州北」。【索隱】莊子云「南行至郢，北面而不見冥山」。司馬彪云「冥山在朔州北」。郭象云「冥山在乎太極」。李軌云「在韓國」。棠谿、【集解】徐廣曰：「汝南吳房有棠谿亭。」【索隱】地理志棠谿亭在汝南吳房縣。【正義】故城在豫州偃城縣西八十里。鹽鐵論云「有棠谿之劔」是。墨陽、【集解】淮南子曰：「墨陽之莫邪也。」【索隱】淮南子云「服劔者貴於剡利，而不期於墨陽莫邪」，則墨陽匠名也。合賻、【集解】音附。徐廣曰：「一作『伯』。」【索隱】按：戰國策作「合伯」，春秋後語作「合相」。鄧師、宛馮、【集解】徐廣曰：「滎陽有馮池。」【索隱】鄧國有工鑄劔，因名鄧師。宛人於馮池鑄劔，故號宛馮。龍淵、太阿，【集解】吳越春秋曰：「楚王召風胡子而告之曰：『寡人聞吳有干將，越有歐冶，寡人欲因子請此二人作劔，可乎？』風胡子曰：『可。』乃往見二人，作劔，一曰龍淵，二曰太阿。」【索隱】按晉太康地記曰「汝南西平有龍泉水，可以淬刀劔，特堅利，故有龍泉之劔，楚之寶劔也。以特堅利，故有堅白之論云：『黃，所以為堅也；白，所以為利也。』齊辨之曰：『白，所以為不堅；黃，所以為不利也。』故天下之寶劔韓為衆，一曰棠谿，二曰墨陽，三曰合伯，四曰鄧師，五曰宛馮，六曰龍泉，七曰太阿，八曰莫邪，九曰干將也」。然干將、莫邪匠名也，其劔皆出西平縣，今有鐵官令一，別領戶，是古鑄劔之地也。皆陸斷牛馬，水截鵠鴈，當敵則斬堅甲鐵幕，【集解】徐廣曰：「陽城出鐵。」【索隱】戰國策云「當敵則斬甲盾鞮鍪鐵幕」也。鄒誕幕一作「陌」。劉云：「謂以鐵為臂脛之衣。言其劔利，能斬之也。」革抉【集解】徐廣曰：「一作『決』。」【索隱】音決。謂以革為射決。決，射韝也。㕹芮，㕹音伐。【索隱】㕹與「瞂」同，音伐，謂楯也。芮音如字，謂繫楯之綬也。【正義】方言云：「盾，自關東謂之瞂，關西謂之盾。」無不畢具。以韓卒之勇，被堅甲，蹠勁弩，帶利劔，一人當百，不足言也。夫以韓之勁與大王之賢，乃西靣事秦，交臂而服，羞社稷而為天下笑，無大於此者矣。是故願大王孰計之。

「大王事秦，秦必求宜陽、成臯。今茲効之，【索隱】鄭玄注禮云「效猶呈也，見也」。明年又復求割地。與則無地以給之，不與則弃前功而受後禍。且大王之地有盡而秦之求無已，以有盡之地而逆無已之求，此所謂市怨結禍者也，不戰而地已削矣。臣聞鄙諺曰：『寧為雞口，無為牛後。』【索隱】戰國策云「寧為雞尸，不為牛從」。延篤注云「尸，雞中主也。從謂牛子也。言寧為雞中之主，不為牛之從後也」。【正義】雞口雖小，猶進食；牛後雖大，乃出糞也。今西靣交臂而臣事秦，何異於牛後乎？夫以大王之賢，挾彊韓之兵，而有牛後之名，臣竊為大王羞之。」

於是韓王勃然作色，攘臂瞋目，按劔仰天太息曰：【索隱】太息謂久蓄氣而大吁也。「寡人雖不肖，必不能事秦。今主君詔以趙王之教，敬奉社稷以從。」【索隱】主君指蘇秦也。禮，卿大夫稱主。今嘉蘇子合從諸侯，襃而美之，故稱曰主。

又說魏襄王【索隱】世本惠王子名嗣。曰：「大王之地，南有鴻溝、【集解】徐廣曰：「在滎陽。」陳、汝南、許、郾、【集解】徐廣曰：「在潁川。於幰切。」【索隱】音偃，又於建反。戰國策作「鄢」。按：地理志潁川有許、郾二縣，又有傿陵縣，故所稱惑也。傿音焉。【正義】陳、汝南，今汝州、豫州縣也。昆陽、召陵、舞陽、新都、新郪，【集解】地理志潁川有昆陽、舞陽縣，汝南有新郪縣，南陽有新都縣。【索隱】地理志昆陽、舞陽屬潁川，召陵、新郪屬汝南。按：新郪即郪丘，章帝以封殷後於宋。新都屬南陽。按：戰國策直云新郪，無「新都」二字。【正義】召陵在豫州，舞陽在許州。東有淮、潁、【正義】淮陽、穎川二郡。煮棗、【集解】徐廣曰：「在宛句。」【正義】在宛朐。按：宛朐，曹州縣也。無胥，【索隱】按其地闕。西有長城之界，北有河外【正義】謂河南地。、卷、衍、酸棗，【集解】徐廣曰：「滎陽卷縣有長城，經陽武到密。衍，地名。【索隱】徐廣云「滎陽卷縣有長城」，蓋據地險為說也。【正義】卷在鄭州原武縣北七里。酸棗在滑州。衍，徐云地名。地方千里。地名雖小，然而田舍廬廡之數，曾無所芻牧。人民之衆，車馬之多，日夜行不絕，輷輷殷殷，【正義】輷，麾宏反。殷音隱。若有三軍之衆。臣竊量大王之國不下楚。，然衡人怵王【正義】衡音橫。怵音卹。交彊虎狼之秦以侵天下，卒有秦患，【正義】卒音忩忽反。不顧其禍。夫挾彊秦之勢以內劫其主，罪無過此者。魏，天下之彊國也；王，天下之賢王也。今乃有意西靣而事秦，稱東藩，築帝宮，【索隱】謂為秦築宮，備其廵狩而舍之，故謂之「帝宮」。受冠帶，祠春秋，【索隱】謂冠帶制度皆受秦法。春秋貢奉，以助秦祭祀。臣竊為大王耻之。

「臣聞越王句踐戰敝卒三千人，禽夫差於干遂；【索隱】干遂，地名，不知所在。然按干是水旁之高地，故有「江干」「河干」是也。又左思吳都賦云「長干延屬」，是干為江旁之地。遂者，道也。於干有道，因為地名。【正義】在蘇州吳縣西北四十餘里萬安山西南一里太湖。夫差敗於姑蘇，禽於干遂，相去四十餘里。武王卒三千人，革車三百乘，制紂於牧野：【正義】今衞州城是也。周武王伐紂於牧野，築之。豈其士卒衆哉，誠能奮其威也。今竊聞大王之卒，武士二十萬，【集解】漢書刑法志曰：「魏氏武卒衣三屬之甲，操十二石之弩，負矢五十，置戈其上，冠冑帶劔，贏三日之糧，日中而趨百里，中試則復其戶，利其田宅。」【索隱】衣音意。屬音燭。按：三屬謂甲衣也。覆膊，一也；甲裳，二也；脛衣，三也。甲之有裳，見左傳也。贏音盈。謂齎糗糧。中音竹仲反。謂其筋力能負重，所以得中試也。復音福。謂中試之人，國家當優復，賜之上田宅，故云「利其田宅」也。蒼頭二十萬，【索隱】謂以青巾裹頭，以異於衆。荀卿「魏有蒼頭二十萬」是也。奮擊二十萬，厮徒十萬，【索隱】廝音斯。謂廝養之卒。斯，養馬之賤者，今起為之卒。【正義】廝音斯。謂炊烹供養雜役。車六百乘，騎五千匹。此其過越王句踐、武王遠矣，今乃聽於羣臣之說而欲臣事秦。夫事秦必割地以効實，【索隱】謂割地獻秦，以效己之誠實。故兵未用而國已虧矣。凡群臣之言事秦者，皆姦人，非忠臣也。夫為人臣，割其主之地以求外交，偷取一時之功而不顧其後，破公家而成私門，外挾彊秦之勢以內劫其主，以求割地，願大王孰察之。

「周書曰：『緜緜不絕，蔓蔓奈何？豪氂不伐，將用斧柯。』前慮不定，後有大患，將奈之何？大王誠能聽臣，六國從親，專心并力壹意，則必無彊秦之患。故敝邑趙王使臣効愚計，【索隱】此「效」猶呈也，見也。奉明約，在大王之詔詔之。」

魏王曰：「寡人不肖，未嘗得聞明教。今主君以趙王之詔詔之，敬以國從。」

因東說齊宣王【索隱】世本名辟彊，威王之子也。曰：「齊南有泰山，東有琅邪，西有清河，【正義】即貝州。北有勃海，北所謂四塞之國也。齊地方二千餘里，帶甲數十萬，粟如丘山。三軍之良，五家之兵，【索隱】高誘注戰國策云「五家即五國也」。進如鋒矢，【索隱】戰國策作「疾如錐矢」。高誘曰「錐矢，小矢，喻徑疾也」。呂氏春秋曰「所貴錐矢者，為應聲而至」。【正義】齊軍之進，若鋒芒之刀，良弓之矢，用之有進而無退。戰如雷霆，解如風雨。即有軍役，未嘗倍泰山，絕清河，涉勃海也。【正義】言臨淄自足也。絕，涉，皆度也。勃海，滄州也。齊有軍役，不用度河取二部。臨菑之中七萬戶，臣竊度之，不下戶三男子，三七二十一萬，不待發於遠縣，而臨菑之卒固已二十一萬矣。臨菑甚富而實，其民無不吹竽鼓瑟，彈琴擊筑，【正義】筑似琴而大，頭圓，五弦，擊之不鼓。鬬雞走狗，六博蹋鞠者。【集解】劉向別錄曰：「蹴鞠者，傳言黃帝所作，或曰起戰國之時。蹋鞠，兵勢也，所以練武士，知有材也，皆因嬉戲而講練之。」蹋，徒獵反。鞠，求六反。【索隱】王逸注楚詞云「博，著也。行六棋，故曰六博」。別錄注云：「蹴踘，促六反。蹴亦蹋也。」崔豹云：「起黃帝時，習兵之埶。」臨菑之塗，車轂擊，人肩摩，連衽成帷，舉袂成幕，揮汗成雨，家殷人足，志高氣揚。夫以大王之賢與齊之彊，天下莫能當。今乃西靣而事秦，臣竊為大王羞之。

「且夫韓、魏之所以重畏秦者，為與秦接境壤界也。兵出而相當，不出十日而戰勝存亡之機決矣。韓、魏戰而勝秦，則兵半折，四境不守；戰而不勝，則國已危亡隨其後。是故韓、魏之所以重與秦戰，而輕為之臣也。今秦之攻齊則不然。倍韓、魏之地，過衞陽晉之道，【集解】徐廣曰：「魏哀王十六年，秦拔魏蒲阪、陽晉、封陵。」　【索隱】按：陽晉，魏邑也。魏系家「哀王十六年，秦拔魏蒲阪、陽晉、封陵」是也。劉氏云「陽晉，地名，蓋適齊之道，衞國之西南也」。【正義】言秦伐齊，背韓、魏地而與齊戰。徐說陽晉非也，乃是晉陽耳。衞地曹、濮等州也。杜預云「曹，衞下邑也」。陽晉故城在曹州乘氏縣西北三十七里。徑乎亢父之險，【索隱】亢音剛，又苦浪反。地理志縣名，屬梁國也。【正義】故縣在兗州任城縣南五十一里。車不得方軌，【正義】言不得兩車並行。騎不得比行，百人守險，千人不敢過也。秦雖欲深入，則狼顧，【正義】狼性怯，走常還顧。恐韓、魏之議其後也。是故恫疑虛喝，【集解】呼葛反。【索隱】恫音通，恫，恐懼知心也。喝，本亦作「猲」，並呼合反。高誘曰：「虛猲，喘息懼貌也。」劉氏云：「秦自疑懼，不敢進兵，虛作恐怯之詞，以脅韓、魏也。」驕矜而不敢進，【正義】言秦雖至亢父，猶恐懼狼顧，虛作喝罵，驕溢矜誇，不敢進伐齊明矣。則秦之不能害齊亦明矣。

「夫不深料秦之無奈齊何，而欲西靣而事之，是羣臣之計過也。今無臣事秦之名而有彊國之實，臣是故願大王少留意計之。」

齊王曰：「寡人不敏，僻遠守海，窮道東境之國也，未嘗得聞餘教。今足下以趙王詔詔之，敬以國從。」

乃西南說楚威王【索隱】威王名商，宣王之子。曰：「楚，天下之彊國也；王，天下之賢王也。西有黔中、【集解】徐廣曰：「今之武陵也。」【正義】今朗州，楚黔中郡，其故城在辰州西二十里，皆盤瓠後也。巫郡，【集解】徐廣曰：「巫郡者，南郡之西界。」【正義】巫郡，夔州巫山縣是。東有夏州、海陽，【集解】徐廣曰：「楚考烈王元年，秦取夏州。」駰案：左傳「楚莊王伐陳，鄉取一人焉以歸，謂之夏州」。而注者不說夏州所在。車胤撰桓溫集云：「夏口城上數里有洲，名夏州。」「東有夏州」謂此也。【索隱】裴駰據左氏及車胤說夏州，其文甚明，而劉伯莊以為夏州侯之本國，亦未為得也。地理志海陽地闕，劉氏云「楚之東境」也。【正義】大江中州也。夏水口在荊州江陵縣東南二十五里。南有洞庭、蒼梧，【索隱】今之青草湖是也，在岳州界。蒼梧地名，地理志有蒼梧郡。【正義】蒼梧山在道州南。北有陘塞、郇陽，【集解】徐廣曰：「春秋曰『遂伐楚，次于陘』。楚威王十一年，魏敗楚陘山。析縣有鈞水，或者郇陽今之順陽乎？一本『北有汾、陘之塞』也。」【索隱】陘山在楚北境，威王十一年，魏敗楚陘山是也。郇音荀。北有郇陽，其地當在汝南、潁川之界。檢地理志及太康地記，北境並無郇邑。郇邑在河東，晉地。計郇陽當是新陽，聲相近字變耳。汝南有新陽縣，應劭云「在新水之陽」，猶豳邑變為栒，亦當然也。徐氏云「郇陽當是慎陽」，蓋其疏也。【正義】陘山在鄭州新鄭縣西南三十里。順陽故城在鄭州穰縣西百四十里。地方五千餘里，帶甲百萬，車千乘，騎萬匹，粟支十年。此霸王之資也。夫以楚之彊與王之賢，天下莫能當也。今乃欲西靣而事秦，則諸侯莫不西靣而朝於章臺之下矣。

「秦之所害莫如楚，楚彊則秦弱，秦彊則楚弱，其勢不兩立。故為大王計，莫如從親以孤秦。大王不從，秦必起兩軍，一軍出武關，一軍下黔中，則鄢郢動矣。【集解】徐廣曰：「今南郡宜城。」【正義】鄢鄉故城在襄州率道縣南九里。安郢城在荊州江陵縣東北六里。秦兵出武關，則臨鄢矣；兵下黔中，則臨郢矣。

「臣聞治之其未亂也，為之其未有也。患至而後憂之，則無及已。故願大王早孰計之。

「大王誠能聽臣，臣請令山東之國奉四時之獻，以承大王之明詔，委社稷，奉宗廟，練士厲兵，在大王之所用之。大王誠能用臣之愚計，則韓、魏、齊、燕、趙、衞之妙音美人必充後宮，燕、代橐駝良馬必實外廐。故從合則楚王衡成則秦帝。今釋霸王之業，而有事人之名，臣竊為大王不取也。

「夫秦，虎狼之國也，有吞天下之心。秦，天下之仇讎也。衡人皆欲割諸侯之地以事秦，此所謂養仇而奉讎者也。夫為人臣，割其主之地以外交彊虎狼之秦，以侵天下，卒有秦患，不顧其禍。夫外挾彊秦之威以內劫其主，以求割地，大逆不忠，無過此者。故從親則諸侯割地以事楚，衡合則楚割地以事秦，此兩策者相去遠矣，二者大王何居焉？故敝邑趙王使臣効愚計，奉明約，在大王詔之。」

楚王曰：「寡人之國西與秦接境，秦有舉巴蜀并漢中之心。秦，虎狼之國，不可親也。而韓、魏迫於秦患，不可與深謀，與深謀恐反人以入於秦，故謀未發而國已危矣。寡人自料以楚當秦，不見勝也；內與羣臣謀，不足恃也。寡人卧不安席，食不甘味，心搖搖然如縣旌而無所終薄。白洛反。今主君欲一天下，收諸侯，存危國，寡人謹奉社稷以從。」

於是六國從合而并力焉。蘇秦為從約長，并相六國。

北報趙王，乃行過雒陽，車騎輜重，諸侯各發使送之甚衆，疑於王者。【索隱】疑作「擬」讀。周顯王聞之恐懼，除道，使人郊勞。【集解】儀禮曰：「賔至近郊，君使卿朝服用束帛勞。」蘇秦之昆弟妻嫂側目不敢仰視，俯伏侍取食。蘇秦笑謂其嫂曰：「何前倨而後恭也？」嫂委蛇蒲服，【索隱】委蛇謂以面掩地而進，若蛇行也。蒲服即匍匐，並音蒲仆。以靣掩地而謝曰：「見季子位高金多也。」【集解】譙周曰：「蘇秦字季子。」【索隱】按其嫂呼小叔為季子耳，未必即其字。允南即以為字，未之得也。蘇秦喟然歎曰：「此一人之身，富貴則親戚畏懼之，貧賤則輕易之，況衆人乎！且使我有雒陽負郭田二頃，【索隱】負者，背也，枕也。近城之地，沃潤流澤，最為膏腴，故曰「負郭」也。吾豈能佩六國相印乎！」於是散千金以賜宗族朋友。初，蘇秦之燕，貸人百錢為資，及得富貴，以百金償之。徧報諸所嘗見德者。其從者有一人獨未得報，乃前自言。蘇秦曰：「我非忘子。子之與我至燕，再三欲去我易水之上，方是時，我困，故望子深，是以後子，子今亦得之矣。

蘇秦旣約六國從親，歸趙，趙肅侯封為武安君，乃投從約書於秦。【索隱】乃設從約書。案：諸本作「投」。言設者，謂宣布其從約六國之事以告於秦。若作「投」，亦為易解。秦兵不敢闚函谷關十五年。

其後秦使犀首欺齊、魏，與共伐趙，欲敗從約。齊、魏伐趙，趙王讓蘇秦。蘇秦恐，請使燕，必報齊。蘇秦去趙【集解】徐廣曰：「自初說燕至此三年。」而從約皆解。

秦惠王以其女為燕太子婦。是歲，文侯卒，太子立，是為燕易王。易王初立，齊宣王因燕喪伐燕，取十城。易王謂蘇秦曰：「徃日先生至燕，而先王資先生見趙，遂約六國從。令齊先伐趙，次至燕，以先生之故為天下笑，先生能為燕得侵地乎？」蘇秦大慙，曰：「請為王取之。」

蘇秦見齊王，再拜，俯而慶，仰而弔。【索隱】劉氏云：「當時慶弔應有其詞，但史家不錄耳。」齊王曰：「是何慶弔相隨之速也？」蘇秦曰：「臣聞飢人所以飢而不食烏喙者，【集解】本草經曰：「烏頭，一名烏喙。」【索隱】烏啄，音卓，又音許穢反。今之毒藥烏頭是。【正義】廣雅云：「蘇奧，毒附子也。一歲為烏啄，三歲為附子，四歲為烏頭，五歲為天雄。」為其愈充腹而與餓死同患也。【索隱】劉氏以愈猶暫，非也。謂食烏頭為其暫愈飢而充腹，少時毒發而死，亦與飢死同患也。今燕雖弱小，即秦王之少壻也。大王利其十城而長與彊秦為仇。今使弱燕為鴈行而彊秦敝其後，以招天下之精兵，是食烏喙之類也。」齊王愀然變色【索隱】愀音自酋反，又七小反。曰：「然則奈何？」蘇秦曰：「臣聞古之善制事者，轉禍為福，因敗為功。大王誠能聽臣計，即歸燕之十城。燕無故而得十城，必喜；秦王知以己之故而歸燕之十城，亦必喜。此所謂弃仇讎而得石交者也。夫燕、秦俱事齊，則大王號令天下，莫敢不聽。是王以虛辭附秦，以十城取天下。此霸王之業也。」王曰：「善。」於是乃歸燕之十城。

人有毀蘇秦者曰：「左右賣國反覆之臣也，將作亂。」蘇秦恐得罪，歸，而燕王不復官也。蘇秦見燕王曰：「臣，東周之鄙人也，無有分寸之功，而王親拜之於廟而禮之於廷。今臣為王却齊之兵而攻得十城，宜以益親。今來，而王不官臣者，人必有以不信傷臣於王者。臣之不信，王之福也。臣聞忠信者，所以自為也；進取者，所以為人也。且臣之說齊王，曾非欺之也。臣弃老母於東周，固去自為而行進取也。今有孝如曾參，廉如伯夷，信如尾生。得此三人者以事大王，何若？」王曰：「足矣。」蘇秦曰：「孝如曾參，義不離其親一宿於外，王又安能使之步行千里而事弱燕之危王哉？廉如伯夷，義不為孤竹君之嗣，不肯為武王臣，不受封侯而餓死首陽山下。有廉如此，王又安能使之步行千里而行進取於齊哉？信如尾生，與女子期於梁下，女子不來，水至不去，抱柱而死。有信如此，王又安能使之步行千里却齊之彊兵哉？臣所謂以忠信得罪於上者也。」燕王曰：「若不忠信耳，豈有以忠信而得罪者乎？」蘇秦曰：「不然。臣聞客有遠為吏而其妻私於人者，其夫將來，其私者憂之，妻曰『勿憂，吾已作藥酒待之矣』。居三日，其夫果至，妻使妾舉藥酒進之。妾欲言酒之有藥，則恐其逐主母也，欲勿言乎，則恐其殺主父也。於是乎詳僵而弃酒。【索隱】詳音羊。詳，詐也。僵，仆也，音薑。主父大怒，笞之五十。故妾一僵而覆酒，上存主父，下存主母，然而不免於笞，惡在乎忠信之無罪也？夫臣之過，不幸而類是乎！」燕王曰：「先生復就故官。」益厚遇之。

易王母，文侯夫人也，與蘇秦私通。燕王知之，而事之加厚。蘇秦恐誅，乃說燕王曰：「臣居燕不能使燕重，而在齊則燕必重。」燕王曰：「唯先生之所為。」於是蘇秦詳為得罪於燕而亡走齊，齊宣王以為客卿。【集解】徐廣曰：「燕易王之十年時。」

齊宣王卒，湣王即位，說湣王厚葬以明孝，高宮室大苑囿以明得意，欲破敝齊而為燕。燕易王卒，【集解】徐廣曰：「易王十二年卒。」燕噲立為王。其後齊大夫多與蘇秦爭寵者，而使人刺蘇秦，不死，殊而走。【集解】風俗通義稱漢令「蠻夷戎狄有罪當殊」。殊者，死也，與誅同指。而此云「不死，殊而走」者，蘇秦時雖不即死，然是死創，故云「殊」。齊王使人求賊，不得。蘇秦且死，乃謂齊王曰：「臣即死，車裂臣以徇於市，曰『蘇秦為燕作亂於齊』，如此，則臣之賊必得矣。」於是如其言，而殺蘇秦者果自出，齊王因而誅之。燕聞之曰：「甚矣，齊之為蘇生報仇也！」【集解】徐廣曰：「生一作『先』。」

蘇秦旣死，其事大泄。齊後聞之，乃恨怒燕。燕甚恐。蘇秦之弟曰代，代弟蘇厲，見兄遂，亦皆學。及蘇秦死，代乃求見燕王，欲襲故事。曰：「臣，東周之鄙人也。竊聞大王義甚高，鄙人不敏，釋鉏耨而干大王。至於邯鄲，所見者絀於所聞於東周，臣竊負其志。及至燕廷，觀王之羣臣下吏，王，天下之明王也。」燕王曰：「子所謂明王者何如也？」對曰：「臣聞明王務聞其過，不欲聞其善，臣請謁王之過。夫齊、趙者，燕之仇讎也；楚、魏者，燕之援國也。今王奉仇讎以伐援國，非所以利燕也。王自慮之，此則計過，無以聞者，非忠臣也。」王曰：「夫齊者固寡人之讎，所欲伐也，直患國敝力不足也。子能以燕伐齊，則寡人舉國委子。」對曰：「凡天下戰國七，燕處弱焉。獨戰則不能，有所附則無不重。南附楚，楚重；西附秦，秦重；中附韓、魏，韓、魏重。且苟所附之國重，此必使王重矣。【正義】言附諸國，諸國重燕而燕尊重。今夫齊，長主而自用也。【索隱】謂齊王年長也。或作「齊彊，故言長主」。南攻楚五年，畜聚竭；西困秦三年，士卒罷敝；北與燕人戰，覆三軍，得二將。【集解】徐廣曰：「齊覆三而燕失二將。」【索隱】按：徐廣云「齊覆三軍而燕失二將」。又戰國策云「獲二將」，亦謂燕之二將，是燕之失也。然而以其餘兵南靣舉五千乘之大宋，【正義】齊表云「齊湣王三十八年滅宋」，乃當赧王二十九年。此說乃燕噲之時，當周慎王之時，齊滅宋在前三十餘年，恐文誤矣。而包十二諸侯。此其君欲得，其民力竭，惡足取乎！且臣聞之，數戰則民勞，久師則兵敝矣。」燕王曰：「吾聞齊有清濟、濁河【正義】濟、漯二水上承黃河，並淄、青之北流入海。黃河又一源從洛、魏二州界北流入海，亦齊西北界。可以為固，長城、鉅防【集解】徐廣曰：「濟北盧縣有防門，又有長城東至海。【正義】長城西頭在濟州平陰縣界。竹書紀年云：「梁惠王二十年，齊閔王築防以為長城。」太山記云：「太山西有長城，緣河經太山，餘一千里，至琅邪臺入海。」足以為塞，誠有之乎？」對曰：「天時不與，雖有清濟、濁河，惡足以為固！民力罷敝，雖有長城、鉅防，惡足以為塞！且異日濟西不師，【正義】濟州已西也。所以備趙也；河北不師，【正義】謂滄、博等州，在漯河之北。所以備燕也。今濟西河北盡已役矣，封內敝矣。夫驕君必好利，而亡國之臣必貪於財。王誠能無羞從子母弟以為質，【正義】音致。寶珠玉帛以事左右，彼將有德燕而輕亡宋，則齊可亡已。」燕王曰：「吾終以子受命於天矣。」燕乃使一子質於齊。而蘇厲因燕質子而求見齊王。齊王怨蘇秦，欲囚蘇厲。燕質子為謝，已遂委質為齊臣。【正義】質，真栗反。

燕相子之與蘇代婚，而欲得燕權，乃使蘇代侍質子於齊。齊使代報燕，燕王噲問曰：「齊王其霸乎？」曰：「不能。」曰：「何也？」曰：「不信其臣。」於是燕王專任子之，已而讓位，燕大亂。齊伐燕，殺王噲、子之。【集解】徐廣曰：「是周赧王之元年時也。」燕立昭王，而蘇代、蘇厲遂不敢入燕，皆終歸齊，齊善待之。

蘇代過魏，魏為燕執代。齊使人謂魏王曰：「齊請以宋地封涇陽君，【正義】涇陽君，秦王弟，名悝也。涇陽，雍州縣也。齊蘇子告秦共伐宋以封涇陽君，然齊假設此策以救蘇代。秦必不受。秦非不利有齊而得宋地也，【正義】齊言秦相親共伐宋，秦得宋地，又得齊事秦，不信齊及蘇代，恐為不成也。不信齊王與蘇子也。今齊魏不和如此其甚，則齊不欺秦。秦信齊，齊秦合，涇陽君有宋地，非魏之利也。故王不如東蘇子，秦必疑齊而不信蘇子矣。齊秦不合，天下無變，伐齊之形成矣。」於是出蘇代。代之宋，宋善待之。

齊伐宋，宋急，蘇代乃遺燕昭王書曰：【正義】此書為宋說燕，令莫助齊、梁。

　　夫列在萬乘而寄質於齊，【正義】燕前有一子質於齊。名卑而權輕；奉萬乘助齊伐宋，民勞而實費；夫破宋，殘楚淮北，肥大【正義】更以淮北之地加於齊都，是強萬乘之國而齊總并之，是益一齊。齊，讎彊而國害：此三者皆國之大敗也。然且王行之者，將以取信於齊也。齊加不信於王，而忌燕愈甚，是王之計過矣。夫以宋加之淮北，彊萬乘之國也，而齊并之，是益一齊也。北夷方七百里，【索隱】謂山戎、北狄附齊者。【正義】齊桓公伐山戎、令支，斬孤竹而南歸海濵，諸侯莫不來服。加之以魯、衞，彊萬乘之國也，而齊并之，是益二齊也。夫一齊之彊，燕猶狼顧而不能支，今以三齊臨燕，其禍必大矣。

　　雖然，智者舉事，因禍為福，轉敗為功。齊紫，敗素也，【集解】徐廣曰：「取敗素染以為紫。」【正義】齊君好紫，故齊俗尚之。取惡素帛染為紫，其價十倍貴於餘。喻齊雖有大名，而國中以困弊也。韓子云：「齊桓公好服紫，一國盡服紫，當時十素不得一紫，公患之。管仲曰：『君欲止之，何不試勿衣也？』公謂左右曰：『惡紫扼。』公語三日，境內莫有衣紫者。」而賈十倍；【索隱】謂紫色價貴於帛十倍，而本是敗素。以喻齊雖有大名，而其國中困斃也。越王句踐棲於會稽，復殘彊吳而霸天下：此皆因禍為福，轉敗為功者也。

　　今王若欲因禍為福，轉敗為功，則莫若挑霸齊而尊之，【正義】挑，田鳥反，執持也。使使盟於周室，焚秦符，【正義】符，徵兆也。曰「其大上計，破秦；其次，必長賔之」。【索隱】長如字。賔為「擯」。【正義】大好上計策，破秦；次計，長擯弃關西。秦挾賔以待破，秦王必患之。秦五世伐諸侯，今為齊下，秦王之志苟得窮齊，不憚以國為功。然則王何不使辯士以此言說秦王曰：「燕、趙破宋肥齊，尊之為之下者，燕、趙非利之也。燕、趙不利而勢為之者，以不信秦王也。然則王何不使可信者接收燕、趙，令涇陽君、高陵君【集解】徐廣曰馮翊高陵縣。【索隱】二人秦王母弟也。高陵君名顯。涇陽君名悝。先於燕、趙？秦有變，因以為質，則燕、趙信秦。秦為西帝，燕為北帝，趙為中帝，立三帝以令於天下。韓、魏不聽則秦伐之，齊不聽則燕、趙伐之，天下孰敢不聽？天下服聽，因驅韓、魏以伐齊，曰『必反宋地，歸楚淮北』。反宋地，歸楚淮北，燕、趙之所利也；並立三帝，燕、趙之所願也。夫實得所利，尊得所願，燕、趙弃齊如脫躧矣。今不收燕、趙，齊霸必成。諸侯贊齊而王不從，是國伐也；諸侯贊齊而王從之，是名卑也。今收燕、趙，國安而名尊；不收燕、趙，國危而名卑。夫去尊安而取危卑，智者不為也。」秦王聞若說，必若刺心然。則王何不使辯士以此若言說秦？秦必取，齊必伐矣。

　　夫取秦，厚交也；伐齊，正利也。尊厚交，務正利，聖王之事也。

燕昭王善其書，曰：「先人嘗有德蘇氏，子之之亂而蘇氏去燕。燕欲報仇於齊，非蘇氏莫可。」乃召蘇代，復善待之，與謀伐齊。竟破齊，湣王出走。

久之，秦召燕王，燕王欲徃，蘇代約燕王曰：「楚得枳【集解】徐廣曰：「巴郡有枳縣。」【正義】枳，支是反，今涪州城。在秦，枳縣在江南。而國亡，【集解】徐廣曰：「燕昭王三十三年，秦拔楚鄢、西陵。」【正義】按：西陵在黃州。齊得宋而國亡，【正義】年表云齊湣王三十八年，滅宋。四十年，五國共擊湣王，王走莒。齊、楚不得以有枳、宋而事秦者，何也？則有功者，秦之深讎也。秦取天下，非行義也，暴也。秦之行暴，正告天下。【索隱】正告謂顯然而告天下也。

「告楚曰：『蜀地之甲，乘船浮於汶，【集解】眉貧反。【索隱】音旻。即江所出之岷山也。乘夏水而下江，【索隱】夏音暇。謂夏潦之水盛長時也。五日而至郢。漢中之甲，乘船出於巴，【索隱】巴，水名，與漢水近。【正義】巴嶺山在梁州南一百九十里。周地志云：「南渡老子水，登巴嶺山。南回記大江。此南是古巴國，因以名山。」乘夏水而下漢，四日而至五渚。【集解】戰國策曰「秦與荊人戰，大破荊，襲郢，取洞庭、五渚」。然則五渚在洞庭。【索隱】五渚，五處洲渚也，劉氏以為宛鄧之閒，臨漢水，不得在洞庭。或說五渚即五湖，益與劉說不同也。寡人積甲宛東下隨，【索隱】宛縣之東而下隨邑。智者不及謀，勇土不及怒，寡人如射隼矣。【索隱】易曰「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無不利」。秦王言我今伐楚，必當捷獲也。【正義】隼若今之鶻。王乃欲待天下之攻函谷，不亦遠乎！』楚王為是故，十七年事秦。

「秦正告韓曰：『我起乎少曲，【索隱】地名，近宜陽也。【正義】在懷州河陽縣西北，解在范雎傳。一日而斷大行。【正義】太行山羊腸阪道，北過韓上黨也。我起乎宜陽而觸平陽，【正義】宜陽、平陽皆韓大都也，隔河也。二日而莫不盡繇。【索隱】音搖。搖，動也。我離兩周【正義】離，歷也。歷二周而東觸新鄭州，韓國都拔矣。而觸鄭，五日而國舉。』【索隱】離，如字。謂屯兵以罹二周也，而乃觸擊于鄭，故五日國舉。舉猶拔也。韓氏以為然，故事秦。

「秦正告魏曰：『我舉安邑，塞女戟，韓氏太原卷。【正義】卷，軌免反。劉伯莊云：「太原當為太行。卷猶斷絕。」我下軹，道南陽，封冀，【集解】徐廣曰：「霸陵有軹道亭，河東皮氏有冀亭也。」【索隱】女戟，地名，在太行山之西。劉氏卷音軌免反，又音丘權反。按舉安邑，塞女戟，及至韓氏韓國宜陽也。太原縣名，魏地不至太原，亦無別名。太衍字原當為「京」，京及卷皆屬滎陽，是魏之境。軹是河內軹縣，言「道」者，亦衍字。徐廣引「霸陵有軹道亭」，非魏之境，蓋誤。南陽即河內也。封，封陵也。冀，冀邑也。皆在魏境，故徐廣引「河東皮氏有冀亭」是也。包兩周。【集解】徐廣曰：「張儀曰『下河東，取成臯』也。」【正義】兩周，王城及鞏。乘夏水，浮輕舟，彊弩在前，錟戈在後，【集解】徐廣曰：「錟，由冉反。」【正義】劉伯莊云：「音四廉反，利也。」決滎口，魏無大梁；【索隱】滎澤之口與今汴河口通，其水深，可以灌大梁，故云「無大梁」也。決白馬之口，魏無外黃、濟陽；【索隱】白馬河津在東郡，決其流以灌外黃及濟陽。【正義】故黃城在曹州考城縣東二十四里。濟陽故城在曹州冤朐縣西南三十五里。決宿胥之口，【集解】徐廣曰：「紀年云魏救山塞集胥口。」【正義】淇水出衞州淇縣界之淇口，東至黎陽入河。魏志云：「武帝於清淇口東因宿胥故瀆開白溝，道清淇二水入焉。」【索隱】紀年作「胥」，蓋亦津之名，今其地不知所在也。魏無虛、頓丘。【集解】徐廣曰：「秦始皇五年，取魏酸棗，燕虛、長平。」【索隱】虛，邑名，地與酸棗相近。　【正義】虛謂殷墟，今相州所理是。頓丘故城在魏州頓兵縣東北二十里。括地志云：「二國地時屬魏。」陸攻則擊河內，水攻則滅大梁。』魏氏以為然，故事秦。

「秦欲攻安邑，恐齊救之，則以宋委於齊。曰：『宋王無道，為木人以冩寡人，射其面。寡人地絕兵遠，不能攻也。王苟能破宋有之，寡人如自得之。』已得安邑，塞女戟，因以破宋為齊罪。【索隱】秦令齊滅宋，仍以破宋為齊之罪名。

「秦欲攻韓，恐天下救之，則以齊委於天下。曰：『齊王四與寡人約，四欺寡人，必率天下以攻寡人者三。有齊無秦，有秦無齊，必伐之，必亡之。』已得宜陽、少曲，致藺石，因以破齊為天下罪。

「秦欲攻魏重楚，【索隱】重猶附也，尊也。【正義】畏楚救魏。則以南陽委於楚。曰：【正義】南陽鄧州地，本韓地也。韓先事秦，今楚取南陽，故言「與韓且絕矣」。『寡人固與韓且絕矣。殘均陵，塞鄳阨，【集解】徐廣曰：「鄳，江夏鄳縣。均，一作『灼』。」鄳音盲。【索隱】均陵在南陽，蓋今之均州。黽音盲，縣名，在江夏。【正義】均州故城在隨州西南五十里，蓋均陵也。又申州羅山縣本漢鄳縣。申州有平清關，蓋古鄳縣之阨塞。苟利於楚，寡人如自有之。』魏弃與國而合於秦，因以塞鄳阨為楚罪。

「兵困於林中，【集解】徐廣曰：「河南苑陵有林鄉。」重燕、趙，以膠東委於燕，以濟西委於趙。趙得講於魏至公子延，因犀首屬行而攻趙。【索隱】講，和也，解也。秦與魏和也。至當為「質」，謂以公子延為質也。犀首者，公孫衍也，本魏將，因之以屬軍行。行音胡郎反，謂連兵相續也。

「兵傷於譙石，而遇敗於陽馬，【索隱】譙石、陽馬並趙地名，非縣邑也。而重魏，則以葉、蔡委於魏。已得講於趙，則劫魏，不為割。困則使太后弟穰侯為和，嬴則兼欺舅與母。【索隱】嬴猶勝也。舅，穰侯魏冉也。母，太后也。

「適燕者曰『以膠東』，【索隱】適音宅。適者，責也。下同。適趙者曰『以濟西』，適魏者曰『以葉、蔡』，適楚者曰『以塞鄳阨』，適齊者曰『以宋』，此必令言如循環，用兵如刺蜚，母不能制，舅不能約。

「龍賈之戰，【集解】魏襄王五年，秦敗我龍賈軍。岸門之戰，【集解】韓宣惠王十九年，秦大破我岸門。封陵之戰，【集解】魏哀王十六年，秦敗我封陵。高商之戰，【集解】此戰事不見。趙莊之戰，【集解】趙肅侯二十二年，趙莊與秦戰敗，秦殺趙莊河西。秦之所殺三晉之民數百萬，今其生者皆死秦之孤也。西河之外，上雒之地，三川晉國之禍，三晉之半，秦禍如此其大也。【索隱】以言西河之外，上雒之地及三川晉國，皆是秦與魏戰之處，秦兵禍敗我三晉之半，是秦禍如此其大者乎。而燕、趙之秦者，皆以爭事秦說其主，【索隱】燕、趙之人往秦者，謂游說之士也。此臣之所大患也。」

燕昭王不行。蘇代復重於燕。

燕使約諸侯從親如蘇秦時，或從或不，而天下由此宗蘇氏之從約。代、厲皆以壽死，名顯諸侯。

太史公曰：蘇秦兄弟三人，皆游說諸侯以顯名，【索隱】譙允南以為蘇氏兄弟五人，更有蘇辟、蘇鵠，典略亦同其說。按：蘇氏譜云然。其術長於權變。而蘇秦被反閒以死，天下共笑之，諱學其術。然世言蘇秦多異，異時事有類之者皆附之蘇秦。夫蘇秦起閭閻，連六國從親，此其智有過人者。吾故列其行事，次其時序，毋令獨蒙惡聲焉。

索隱述贊曰：季子周人，師事鬼谷。揣摩旣就，陰符伏讀。合從離衡，佩印者六。天王除道，家人扶服。賢哉代、厲，繼榮黨族。

## 張儀列傳第十

張儀者，魏人也。【集解】呂氏春秋曰：「儀，魏氏餘子。」【索隱】晉有大夫張老，又河東有張城，張氏為魏人必也。而呂覽以為魏氏餘子，則蓋魏之支庶也。又書略說餘子謂庶子也。【正義】左傳晉有公族、餘子、公行。杜預云：「皆官卿之嫡為公族大夫。餘子，嫡子之母弟也。公行，庶子掌公戎行也。」藝文志云張子十篇，在縱橫流。始嘗與蘇秦俱事鬼谷先生學術，蘇秦自以不及張儀。

張儀已學游說諸侯。【索隱】說音稅。嘗從楚相飲，已而楚相亡璧，門下意張儀，曰：「儀貧無行，必此盜相君之璧。」共執張儀，掠笞數百，不服，醳之。【集解】醳音釋。【索隱】古釋字。其妻曰：「嘻！【索隱】音僖。鄭玄曰：「嘻，悲恨之聲。」子毋讀書游說，安得此辱乎？」張儀謂其妻曰：「視吾舌尚在不？」其妻笑曰：「舌在也。」儀曰：「足矣。」

蘇秦已說趙王而得相約從親，【索隱】從音足容反。然恐秦之攻諸侯，敗約後負，念莫可使用於秦者，乃使人微感張儀曰：「子始與蘇秦善，今秦已當路，子何不往游，以求通子之願？」張儀於是之趙，上謁求見蘇秦。蘇秦乃誡門下人不為通，又使不得去者數日。已而見之，坐之堂下，賜僕妾之食。因而數讓之【索隱】謂數設詞而讓之。讓亦責也。數音朔。曰：「以子之材能，乃自令困辱至此。吾寧不能言而富貴子，子不足收也。」謝去之。張儀之來也，自以為故人，求益，反見辱，怒，念諸侯莫可事，獨秦能苦趙，乃遂入秦。

蘇秦已而告其舍人曰：「張儀，天下賢士，吾殆弗如也。今吾幸先用，而能用秦柄者，獨張儀可耳。然貧，無因以進。吾恐其樂小利而不遂，故召辱之，以激其意。子為我陰奉之。」乃言趙王，發金幣車馬，使人微隨張儀，與同宿舍，稍稍近就之，奉以車馬金錢，所欲用，為取給，而弗告。張儀遂得以見秦惠王。惠王以為客卿，與謀伐諸侯。

蘇秦之舍人乃辭去。張儀曰：「賴子得顯，方且報德，何故去也？」舍人曰：「臣非知君，知君乃蘇君。蘇君憂秦伐趙敗從約，以為非君莫能得秦柄，故感怒君，使臣陰奉給君資，盡蘇君之計謀。今君已用，請歸報。」張儀曰：「嗟乎，此在吾術中而不悟，吾不及蘇君明矣！吾又新用，安能謀趙乎？為吾謝蘇君，蘇君之時，儀何敢言。且蘇君在，儀寧渠能乎！」【集解】渠音詎。【索隱】渠音詎，古字少，假借耳。張儀旣相秦，為文檄【集解】徐廣曰：「一作『尺一之檄』。」【索隱】王劭按春秋後語云「丈二尺檄」。許慎云「檄，二尺書」。告楚相曰：「始吾從若飲，【索隱】若者，汝也。下文而亦訓汝。我不盜而璧，若笞我。若善守汝國，我顧且盜而城！」

苴蜀相攻擊，【集解】徐廣曰：「譙周曰益州『天苴』讀為『包黎』之『包』，音與『巴』相近，以為今之巴郡。」【索隱】苴音巴。謂巴、蜀之夷自相攻擊也。今字作「苴」者，按巴苴是草名，今論巴，遂誤作「苴」也。或巴人、巴郡本因芭苴得名，所以其字遂以「苴」為「巴」也。注「益州天苴讀為芭黎」，天苴即巴苴也。譙周，蜀人也，知「天苴」之音讀為「芭黎」之「芭」。按：芭黎即織木葺為葦籬也，今江南亦謂葦籬曰芭籬也。【正義】華陽國志云：「昔蜀王封其弟于漢中，號曰苴侯，因命之邑曰葭萌。苴侯與巴王為好，巴與蜀為讎，故蜀王怒，伐苴。苴奔巴，求救於秦。秦遣張儀從子午道伐蜀，王自葭萌禦之，敗績，走至武陽，為秦軍所害。秦遂滅蜀，因取苴與巴焉。」括地志云：「苴侯都葭萌，今利州益昌縣五十里葭萌故城是。蜀侯都益州巴子城，在合州石鏡縣南五里，故墊江縣也。巴子都江州，在都之北，又峽州界也。」各來告急於秦。秦惠王欲發兵以伐蜀，以為道險狹難至，而韓又來侵秦，秦惠王欲先伐韓，後伐蜀，恐不利，欲先伐蜀，恐韓襲秦之敝。猶豫未能決。司馬錯與張儀爭論於惠王之前，【索隱】錯音七各反，又音七故反。司馬錯欲伐蜀，張儀曰：「不如伐韓。」王曰：「請聞其說。」

儀曰：「親魏善楚，下兵三川，塞什谷之口，【集解】徐廣曰：「一作『尋』，成臯鞏縣有尋口。」【索隱】一本作「尋谷」，尋什聲相近，故其名惑也。戰國策云「轘轅、緱氏之口」，亦其地相近也。【正義】括地志云：「溫泉水即尋，源出洛州鞏縣西南四十里。注水經云鄩城水出北山鄩溪。又有故鄩城，在鞏縣西南五十八里。」按：洛州緱氏縣東南四十里，與鄩溪相近之地。當屯留之道，【正義】屯留，潞州縣也。道即太行羊腸阪道也。魏絕南陽，【正義】南陽，懷州也。是當屯留之道，令魏絕斷壞羊腸、韓上黨之路也。楚臨南鄭，【正義】是塞什谷之口也。令楚兵臨鄭南，塞轘轅鄩口，斷韓南陽之兵也。秦攻新城、宜陽，【索隱】新城當在河南伊闕之左右。【正義】洛州福昌縣也。以臨二周之郊，誅周王之罪，侵楚、魏之地。周自知不能救，九鼎寶器必出。據九鼎，案圖籍，挾天子以令於天下，天下莫敢不聽，此王業也。今夫蜀，西僻之國而戎翟之倫也，敝兵勞衆不足以成名，得其地不足以為利。臣聞爭名者於朝，爭利者於市。今三川、周室，天下之朝市也，而王不爭焉，顧爭於戎翟，去王業遠矣。」【索隱】王音于放反。

司馬錯曰：「不然。臣聞之，欲富國者務廣其地，欲彊兵者務富其民，欲王者務博其德，三資者備而王隨之矣。今王地小民貧，故臣願先從事於易。夫蜀，西僻之國也，而戎翟之長也，有桀紂之亂。以秦攻之，譬如使豺貇逐羣羊。得其地足以廣國，取其財足以富民【索隱】戰國策「取」作「得」。繕兵，不傷衆而彼已服焉。【正義】繕音膳，同「饍」，具食也。拔一國而天下不以為暴，利盡西海而天下不以為貪，【索隱】西海謂蜀川也。海者珍藏所聚生，猶謂秦中為「陸海」然也。其實西亦有海也。【正義】海之言晦也，西夷晦昧無知，故言海也。言利盡西方羌戎。是我一舉而名實附也，【索隱】名謂傳其德也，實謂土地財寶。而又有禁暴止亂之名。今攻韓，劫天子，惡名也，而未必利也，又有不義之名，而攻天下所不欲，危矣。臣請論其故：【索隱】論者，告也，陳也。故，謂陳不宜伐之端由也。周，天下之宗室也；齊，韓之與國也。周自知失九鼎，韓自知亡三川，【正義】韓自知亡三川，故與周并力合謀也。將二國并力合謀，以因乎齊、趙而求解乎楚、魏，以鼎與楚，以地與魏，王弗能止也。此臣之所謂危也。不如伐蜀完。」

惠王曰：「善，寡人請聽子。」卒起兵伐蜀，十月，取之，【索隱】六國年表在惠王二十二年十月也。遂定蜀，【正義】表云秦惠王後元年十月，擊滅之。貶蜀王更號為侯，而使陳莊相蜀。蜀旣屬秦，秦以益彊，富厚，輕諸侯。

秦惠王十年，使公子華【集解】徐廣曰：「一作『革』。」與張儀圍蒲陽，【索隱】魏邑名也。【正義】在隰州隰州縣，蒲邑故城是也。降之。儀因言秦復與魏，而使公子繇質於魏。儀因說魏王曰：「秦王之遇魏甚厚，魏不可以無禮。」魏因入上郡、少梁，謝秦惠王。惠王乃以張儀為相，更名少梁曰夏陽。【集解】徐廣曰：「夏陽在梁山龍門。」【索隱】夏音下，山名也，亦曰大夏，是蜀所都。【正義】少梁城，同州韓城縣南二十三里。夏陽城在縣南二十里。梁山在縣東南十九里。龍門山在縣北五十里。

儀相秦四歲，立惠王為王。【正義】表云惠王之十三年，周顯王之三十四年也。居一歲，為秦將，取陝。築上郡塞。

其後二年，使與齊、楚之相會齧桑。東還而免相，相魏以為秦，欲令魏先事秦而諸侯効之。魏王不肯聽儀。秦王怒，伐取魏之曲沃、平周，復陰厚張儀益甚。張儀慙，無以歸報。留魏四歲而魏襄王卒，哀王立。張儀復說哀王，哀王不聽。於是張儀陰令秦伐魏。魏與秦戰，敗。

明年，齊又來敗魏於觀津。【集解】觀音貫。秦復欲攻魏，先敗韓申差軍，斬首八萬，諸侯震恐。而張儀復說魏王曰：「魏地方不至千里，卒不過三十萬。地四平，諸侯四通輻湊，無名山大川之限。從鄭至梁二百餘里，車馳人走，不待力而至。梁南與楚境，西與韓境，北與趙境，東與齊境，卒戍四方，守亭鄣者不下十萬。梁之地勢，固戰場也。梁南與楚而不與齊，則齊攻其東；東與齊而不與趙，則趙攻其北；不合於韓，則韓攻其西；不親於楚，則楚攻其南：此所謂四分五裂之道也。

「且夫諸侯之為從者，將以安社稷尊主彊兵顯名也。今從者一天下，約為昆弟，刑白馬以盟洹【集解】音桓。水之上，以相堅也。而親昆弟同父母，尚有爭錢財，而欲恃詐偽反覆蘇秦之餘謀，其不可成亦明矣。

「大王不事秦，秦下兵攻河外，【索隱】河之西，即曲沃、平周之邑等。【正義】河外即卷、衍、燕、酸棗。據卷、衍、酸棗，卷，丘權反。衍，以善反。【索隱】卷縣在河南。衍，地名。【正義】卷、衍屬鄭州；燕，滑州胙城縣；酸棗屬滑州：皆黃河南岸地。劫衞取陽晉，【正義】故城在曹州乘氏縣西北三十七里。則趙不南，趙不南而梁不北，梁不北則從道絕，從道絕則大王之國欲毋危不可得也。秦折韓而攻梁，【索隱】戰國策「折」作「挾」也。韓怯於秦，秦韓為一，梁之亡可立而須也。此臣之所為大王患也。

「為大王計，莫如事秦。事秦則楚、韓必不敢動；無楚、韓之患，則大王高枕而卧，【正義】枕，針鴆反。國必無憂矣。

「且夫秦之所欲弱者莫如楚，而能弱楚者莫如梁。楚雖有富大之名而實空虛；其卒雖多，然而輕走易北，不能堅戰。悉梁之兵南靣而伐楚，勝之必矣。割楚而益梁，虧楚而適秦，嫁禍安國，此善事也。大王不聽臣，秦下甲士而東伐，雖欲事秦，不可得矣。

「且夫從人多奮辭而少可信，說一諸侯而成封侯，是故天下之游談士莫不日夜搤腕瞋目切齒以言從之便，以說人主。人主賢其辯而牽其說，豈得無眩哉。

「臣聞之，積羽沉舟，羣輕折軸，衆口鑠金，積毀銷骨，故願大王審定計議，且賜骸骨辟魏。」

哀王於是乃倍從約而因儀請成於秦。張儀歸，復相秦。三歲而魏復背秦為從。秦攻魏，取曲沃。明年，魏復事秦。

秦欲伐齊，齊楚從親，於是張儀徃相楚。楚懷王聞張儀來，虛上舍而自館之。曰：「此僻陋之國，子何以教之？」儀說楚王曰：「大王誠能聽臣，閉關絕約於齊，臣請獻商於之地六百里，【索隱】劉氏云：「商即今之商州，有古商城；其西二百餘里有古於城。」使秦女得為大王箕箒之妾，秦楚娶婦嫁女，長為兄弟之國。此北弱齊而西益秦也，計無便此者。」楚王大說而許之。羣臣皆賀，陳軫獨弔之。楚王怒曰：「寡人不興師發兵得六百里地，羣臣皆賀，子獨弔，何也？」陳軫對曰：「不然，以臣觀之，商於之地不可得而齊秦合，齊秦合則患必至矣。」楚王曰：「有說乎？」陳軫對曰：「夫秦之所以重楚者，以其有齊也。今閉關絕約於齊，則楚孤。秦奚貪夫孤國，而與之商於之地六百里？張儀至秦，必負王，是北絕齊交，西生患於秦也，而兩國之兵必俱至。善為王計者，不若陰合而陽絕於齊，使人隨張儀。苟與吾地，絕齊未晚也；不與吾地，陰合謀計也。」楚王曰：「願陳子閉口毋復言，以待寡人得地。」乃以相印授張儀，厚賂之。於是遂閉關絕約於齊，使一將軍隨張儀。

張儀至秦，詳失綏墮車，【正義】詳音羊。不朝三月。楚王聞之，曰：「儀以寡人絕齊未甚邪？」乃使勇士至宋，借宋之符，北罵齊王。齊王大怒，折節而下秦。秦齊之交合，張儀乃朝，謂楚使者曰：「臣有奉邑六里，願以獻大王左右。」楚使者曰：「臣受令於王，以商於之地六百里，不聞六里。」還報楚王，楚王大怒，發兵而攻秦。陳軫曰：「軫可發口言乎？攻之不如割地反以賂秦，與之并兵而攻齊，是我出地於秦，取償於齊也，王國尚可存。」楚王不聽，卒發兵而使將軍屈匄擊秦。秦齊共攻楚，斬首八萬，殺屈匄，遂取丹陽、【集解】徐廣曰：「在枝江。」漢中之地。【正義】今梁州也，在漢水北。楚又復益發兵而襲秦，至藍田，大戰，楚大敗，於是楚割兩城以與秦平。

秦要楚欲得黔中地，【正義】要音腰。欲以武關外易之。【正義】即商於之地。楚王曰：「不願易地，願得張儀而獻黔中地。」秦王欲遣之，口弗忍言。張儀乃請行。惠王曰：「彼楚王怒子之負以商於之地，是且甘心於子。」張儀曰：「秦彊楚弱，臣善靳尚，尚得事楚夫人鄭袖，袖所言皆從。且臣奉王之節使楚，楚何敢加誅。假令誅臣而為秦得黔中之地，臣之上願。」遂使楚。楚懷王至則囚張儀，將殺之。靳尚謂鄭袖曰：「子亦知子之賤於王乎？」鄭袖曰：「何也？」靳尚曰：「秦王甚愛張儀而不欲出之，【索隱】按：「不」字當作「必」。時張儀為楚所囚，故必欲出之也。【正義】秦王不欲出張儀使楚，若欲自行，今秦欲以上庸地及美人贖儀。今將以上庸之地六縣【正義】今房州也賂楚，美人聘楚，以宮中善歌謳者為媵。楚王重地尊秦，秦女必貴而夫人斥矣。不若為言而出之。」於是鄭袖日夜言懷王曰：「人臣各為其主用。今地未入秦，秦使張儀來，至重王。王未有禮而殺張儀，秦必大怒攻楚。妾請子母俱遷江南，毋為秦所魚肉也。」懷王後悔，赦張儀，厚禮之如故。

張儀旣出，未去，聞蘇秦死，【索隱】此時當秦惠王之後元十四年。乃說楚王曰：「秦地半天下，兵敵四國，被險帶河，四塞以為固。虎賁之士百餘萬，車千乘，騎萬匹，積粟如丘山。法令旣明，士卒安難樂死，主明以嚴，將智以武，雖無出甲席卷常山之險，必折天下之脊，【索隱】常山於天下在北，有若人之背脊也。【正義】古之帝王多都河北、河東故也。天下有後服者先亡。且夫為從者，無以異於驅羣羊而攻猛虎，虎之與羊不格明矣。今王不與猛虎而與羣羊，臣竊以為大王之計過也。

「凡天下彊國，非秦而楚，非楚而秦，兩國交爭，其勢不兩立。大王不與秦，秦下甲據宜陽，韓之上地不通。下河東，取成臯，韓必入臣，梁則從風而動。秦攻楚之西，韓、梁攻其北，社稷安得毋危？

「且夫從者聚羣弱而攻至彊，不料敵而輕戰，國貧而數舉兵，危亡之術也。臣聞之，兵不如者勿與挑戰，【正義】挑，田鳥反。粟不如者勿與持久。夫從人飾辯虛辭，高主之節，言其利不言其害，卒有秦禍，【正義】卒，葱勿反。無及為已。是故願大王之孰計之。

「秦西有巴蜀，大船積粟，起於汶山，【正義】汶音泯。浮江已下，至楚三千餘里。舫船載卒，【索隱】枋音方，謂並兩船也。一舫載五十人與三月之食，下水而浮，一日行三百餘里，里數雖多，然而不費牛馬之力，不至十日而距扞關。【集解】徐廣曰：「巴郡魚復縣有扞水關。」【索隱】扞關在楚之西界。復音伏。按：地理志巴郡有魚復縣。【正義】在硤州巴山縣界。扞關驚，則從境以東盡城守矣，黔中、巫郡非王之有。秦舉甲出武關，南面而伐，則北地絕。【正義】楚之北境斷絕。秦兵之攻楚也，危難在三月之內，而楚待諸侯之救，在半歲之外，此其勢不相及也。夫待弱國之救，忘彊秦之禍，此臣所以為大王患也。

「大王嘗與吳人戰，五戰而三勝，陣卒盡矣；偏守新城，【索隱】偏，匹連反。此云「新城」，當在吳楚之閒。　【正義】新攻得之城，未詳所在。存民苦矣。臣聞功大者易危，而民敝者怨上。夫守易危之功而逆彊秦之心，臣竊為大王危之。

「且夫秦之所以不出兵函谷十五年以攻齊、趙者，陰謀有合【集解】徐廣曰：「一作『吞』。」天下之心。楚嘗與秦構難，戰於漢中，【索隱】其地在秦南山之南，楚之西北，漢水之北，名曰漢中。楚人不勝，列侯執珪死者七十餘人，遂亡漢中。楚王大怒，興兵襲秦，戰於藍田。此所謂兩虎相搏【集解】徐廣曰：「或音『戟』。」者也。夫秦楚相敝而韓魏以全制其後，計無危於此者矣。願大王孰計之。

「秦下甲攻衞陽晉，必大關天下之匈。【集解】徐廣曰：「關，一作『開』。」【索隱】攻衞陽晉，大關天下胸。夫以常山為天下脊，則此衞及陽晉當天下胸，蓋其地是秦、晉、齊、楚之交道也。以言秦兵據陽晉，是大關天下胸，則他國不得動也。大王悉起兵以攻宋，不至數月而宋可舉，舉宋而東指，則泗上十二諸侯盡王之有也。【索隱】謂邊近泗水之側，當戰國之時有十二諸侯，宋、魯、邾、莒之比也。

「凡天下而以信約從親相堅者蘇秦，封武安君，相燕，即陰與燕王謀伐破齊而分其地；乃詳有罪出走入齊，齊王因受而相之；居二年而覺，齊王大怒，車裂蘇秦於市。夫以一詐偽之蘇秦，而欲經營天下，混壹諸侯，【索隱】混，本作「棍」，同胡本反。其不可成亦明矣。

「今秦與楚接境壤界，固形親之國也。大王誠能聽臣，臣請使秦太子入質於楚，楚太子入質於秦，請以秦女為大王箕箒之妾，効萬室之都以為湯沐之邑，長為昆弟之國，終身無相攻伐。臣以為計無便於此者。」

於是楚王已得張儀而重出黔中地與秦，欲許之。屈原曰：「前大王見欺於張儀，張儀至，臣以為大王烹之；今縱弗忍殺之，又聽其邪說，不可。」懷王曰：「許儀而得黔中，美利也。後而倍之，不可。」故卒許張儀，與秦親。

張儀去楚，因遂之韓，說韓王曰：「韓地險惡山居，五穀所生，非菽而麥，民之食大抵飯菽藿羹。一歲不收，收不饜糟糠。地不過九百里，無二歲之食。料大王之卒，悉之不過三十萬，而厮徒負養在其中矣。【索隱】厮徒謂雜役之賤者。負養謂負檐以給養公家，亦賤人也。除守徼亭鄣塞，見卒不過二十萬而已矣。秦帶甲百餘萬，車千乘，騎萬匹，虎賁之士跿跔科頭【集解】跿跔音徒俱，跳躍也。又云偏舉一足曰跿跔。科頭謂不著兜鍪入敵。【索隱】跔又音劬。劉氏云「謂跳躍也」。又韻集云「偏舉一足曰跿跔」。戰國策曰「虎摯之士跿跔」。科頭謂不著兜鍪。貫頤奮戟者，至不可勝計。【集解】執戟奮怒而入陳也。【索隱】兩手捧頤而直入敵，言其勇也。又有執戟者奮怒而趨入陣也。秦馬之良，戎兵之衆，探前趹後蹄間三尋【索隱】謂馬前足探向前，後足趹於後。趹音烏穴反。趹謂後足抉地，言馬之走埶疾也。七尺曰尋。言馬走之疾，前後蹄閒一擲過三尋也。騰者，不可勝數。山東之士被甲蒙冑以會戰，秦人捐甲徒裼以趨敵，【索隱】徒跣也。裼，袒也，謂袒而見肉也。左挈人頭，右挾生虜。夫秦卒與山東之卒，猶孟賁之與怯夫；以重力相壓，猶烏獲之與嬰兒。夫戰孟賁、烏獲之士以攻不服之弱國，無異垂千鈞之重於鳥卵之上，必無幸矣。

「夫羣臣諸侯不料地之寡，而聽從人之甘言好辭，比周以相飾也，皆奮曰『聽吾計可以彊霸天下』。夫不顧社稷之長利而聽須臾之說，詿誤人主，無過此者。

「大王不事秦，秦下甲據宜陽，斷韓之上地，東取成臯、滎陽，則鴻臺之宮、桑林之苑【集解】徐廣曰：「桑，一作『栗』。」【索隱】此皆韓之宮苑，亦見戰國策。非王之有也。夫塞成臯，絕上地，則王之國分矣。先事秦則安，不事秦則危。夫造禍而求其福報，計淺而怨深，逆秦而順楚，雖欲毋亡，不可得也。

「故為大王計，莫如為【集解】于偽反。秦。秦之所欲莫如弱楚，而能弱楚者莫如韓。非以韓能彊於楚也，其地勢然也。今王西靣而事秦以攻楚，秦王必喜。夫攻楚以利其地，轉禍而說秦，計無便於此者。」

韓王聽儀計。張儀歸報，秦惠王封儀五邑，號曰武信君。使張儀東說齊湣王曰：「天下彊國無過齊者，大臣父兄殷衆富樂。然而為大王計者，皆為一時之說，不顧百世之利。從人說大王者，必曰『齊西有彊趙，南有韓與梁。齊，負海之國也，地廣民衆，兵彊士勇，雖有百秦，將無奈齊何』。大王賢其說而不計其實。夫從人朋黨比周，莫不以從為可。臣聞之，齊與魯三戰而魯三勝，國以危亡隨其後，雖有戰勝之名，而有亡國之實。是何也？齊大而魯小也。今秦之與齊也，猶齊之與魯也。秦趙戰於河漳之上，再戰而趙再勝秦；戰於番吾之下，【索隱】番音盤，又音婆，趙之邑也。再戰又勝秦。四戰之後，趙之亡卒數十萬，邯鄲僅存，雖有戰勝之名而國已破矣。是何也？秦彊而趙弱。

「今秦楚嫁女娶婦，為昆弟之國。韓獻宜陽；梁効河外；【索隱】河外，河之南邑，若曲沃、平周等也。【正義】謂同、華州地也。趙入朝澠綿善反。池，割河間以事秦。【索隱】謂河漳之閒邑，暫割以事秦耳。【正義】河閒，瀛州縣。大王不事秦，秦驅韓梁攻齊之南地，悉趙兵渡清河，指博關，【正義】博關在博州。趙兵從貝州度黃河，指博關，則漯河南臨淄、即墨危矣。臨菑、即墨非王之有也。國一日見攻，雖欲事秦，不可得也。是故願大王孰計之也。」

齊王曰：「齊僻陋，隱居東海之上，未嘗聞社稷之長利也。」乃許張儀。

張儀去，西說趙王曰：「敝邑秦王使使臣効愚計於大王。大王收率天下以賔秦，秦兵不敢出函谷關十五年。大王之威行於山東，敝邑恐懼懾伏，繕甲厲兵，飾車騎，【正義】飾音敕。習馳射，力田積粟，守四封之內，愁居懾處，不敢動搖，唯大王有意督過之也。【索隱】督者，正其事而責之。督過，是深責其過也。

「今以大王之力，舉巴蜀，并漢中，包兩周，遷九鼎，守白馬之津。秦雖僻遠，然而心忿含怒之日久矣。今秦有敝甲凋兵，軍於澠池，願渡河踰漳，據番吾，會邯鄲之下，願以甲子合戰，以正殷紂之事，敬使使臣先聞左右。

「凡大王之所信為從者恃蘇秦。蘇秦熒惑諸侯，以是為非，以非為是，欲反齊國，而自令車裂於市。夫天下之不可一亦明矣。今楚與秦為昆弟之國，而韓梁稱為東藩之臣，齊獻魚鹽之地，此斷趙之右臂也。夫斷右臂而與人鬬，失其黨而孤居，求欲毋危，豈可得乎？

「今秦發三將軍：其一軍塞午道，【索隱】此午道當在趙之東，齊之西也。午道，地名也。鄭玄云「一縱一橫為午」，謂交道也。告齊使興師渡清河，軍於邯鄲之東；一軍軍成臯，驅韓梁軍於河外；【正義】河外謂鄭、滑州，北臨河。一軍軍於澠池。約四國為一以攻趙，趙服，必四分其地。是故不敢匿意隱情，先以聞於左右。臣竊為大王計，莫如與秦王遇於澠池，靣相見而口相結，請案兵無攻。願大王之定計。」

趙王曰：「先王之時，奉陽君專權擅勢，蔽欺先王，獨擅綰事，寡人居屬師傅，不與國謀計。先王弃羣臣，寡人年幼，奉祀之日新，心固竊疑焉，以為一從不事秦，非國之長利也。乃且願變心易慮，割地謝前過以事秦。方將約車趨行，【正義】趨音趣。適聞使者之明詔。」趙王許張儀，張儀乃去。

北之燕，說燕昭王曰：「大王之所親莫如趙。昔趙襄子嘗以其姊為代王妻，欲并代，約與代王遇於句注之塞。【正義】句注山在代州也。上音勾。乃令工人作為金斗，長其尾，【索隱】斗音主。凡方者為斗，若安長柄，則名為枓，音主。尾即斗之柄，其形若刀也。令可以擊人。與代王飲，陰告厨人曰：『即酒酣樂，進熱啜，【索隱】音昌悅反。按：謂熱而啜之，是羹也。於下云「厨人進斟」，斟謂羹勺，故因名羹曰斟。左氏「羊羹不斟」是也。反斗以擊之。』【正義】反即倒斗柄擊也。於是酒酣樂，進熱啜，厨人進斟，因反斗以擊代王，殺之，王腦塗地。其姊聞之，因摩笄以自刺，故至今有摩笄之山。【集解】笄，婦人之首飾，如今象牙擿。【正義】笄，今簪也。摩笄山在蔚州飛狐縣東北百五十里。代王之亡，天下莫不聞。

「夫趙王之狼戾無親，大王之所明見，且以趙王為可親乎？趙興兵攻燕，再圍燕都而劫大王，大王割十城以謝。今趙王已入朝澠池，効河閒以事秦。今大王不事秦，秦下甲雲中、九原，驅趙而攻燕，則易水、長城【正義】並在易州界。非大王之有也。

「且今時趙之於秦猶郡縣也，不敢妄舉師以攻伐。今王事秦，秦王必喜，趙不敢妄動，是西有彊秦之援，而南無齊趙之患，是故願大王孰計之。」

燕王曰：「寡人蠻夷僻處，雖大男子裁【集解】音在。如嬰兒，言不足以采正計。今上客幸教之，請西面而事秦，獻恒山之尾五城。」【索隱】尾猶末也。謂獻恆山城以與秦。燕王聽儀。儀歸報，未至咸陽而秦惠王卒，武王立。武王自為太子時不說張儀，及即位，羣臣多讒張儀曰：「無信，左右賣國以取容。秦必復用之，恐為天下笑。」諸侯聞張儀有郤武王，皆畔衡，復合從。

秦武王元年，羣臣日夜惡張儀未已，而齊讓又至。張儀懼誅，乃因謂秦武王曰：「儀有愚計，願効之。」王曰：「柰何？」對曰：「為秦社稷計者，東方有大變，然後王可以多割得地也。今聞齊王甚憎儀，儀之所在，必興師伐之。故儀願乞其不肖之身之梁，齊必興師而伐梁。梁齊之兵連於城下而不能相去，王以其間伐韓，入三川，出兵函谷而毋伐，以臨周，祭器必出。【索隱】凡王者大祭祀必陳設文物軒車彝器等，因謂此等為祭器也。挾天子，按圖籍，此王業也。」秦王以為然，乃具革車三十乘，入儀之梁。齊果興師伐之。梁哀王恐。張儀曰：「王勿患也，請令罷齊兵。」乃使其舍人馮喜之楚，【索隱】此與戰國策同。舊本作「憙」者，誤也。借使之齊，謂齊王曰：「王甚憎張儀；雖然，亦厚矣王之託儀於秦也！」齊王曰：「寡人憎儀，儀之所在，必興師伐之，何以託儀？」對曰：「是乃王之託儀也。夫儀之出也，固與秦王約曰：『為王計者，東方有大變，然後王可以多割得地。今齊王甚憎儀，儀之所在，必興師伐之。故儀願乞其不肖之身之梁，齊必興師伐之。齊梁之兵連於城下而不能相去，王以其間伐韓，入三川，出兵函谷而無伐，以臨周，祭器必出。挾天子，案圖籍，此王業也。』秦王以為然，故具革車三十乘而入之梁也。今儀入梁，王果伐之，是王內罷國而外伐與國，【索隱】謂齊之伐梁也。梁之與齊，先相許與約從為鄰，故云與國也。廣鄰敵以內自臨，而信儀於秦王也。此臣之所謂『託儀』也。」齊王曰：「善。」乃使解兵。

張儀相魏一歲，卒於魏也。【索隱】年表張儀以安僖王十年卒。紀年云梁安僖王九年五月卒。

陳軫者，游說之士。與張儀俱事秦惠王，皆貴重，爭寵。張儀惡陳軫於秦王曰：「軫重幣輕使秦楚之間，將為國交也。今楚不加善於秦而善軫者，軫自為厚而為王薄也。且軫欲去秦而之楚，王胡不聽乎？」王謂陳軫曰：「吾聞子欲去秦之楚，有之乎？」軫曰：「然。」王曰：「儀之言果信矣。」軫曰：「非獨儀知之也，行道之士盡知之矣。昔子胥忠於其君而天下爭以為臣，曾參孝於其親而天下願以為子。故賣僕妾不出閭巷而售者，良僕妾也；出婦嫁於鄉曲者，良婦也。今軫不忠其君，楚亦何以軫為忠乎？忠且見弃，軫不之楚何歸乎？」王以其言為然，遂善待之。

居秦期年，秦惠王終相張儀，而陳軫奔楚。楚未之重也，而使陳軫使於秦。過梁，欲見犀首。犀首謝弗見。軫曰：「吾為事來，公不見軫，軫將行，不得待。」【索隱】軫語犀首，言我故來，欲有教汝之事，何不相見。異日犀首見之，陳軫曰：「公何好飲也？」犀首曰：「無事也。」曰：「吾請令公饜事可乎？」【索隱】饜一豔反。饜者，飽也，謂欲令其多事也。曰：「奈何？」曰：「田需約諸侯從親，【索隱】需時為魏相。楚王疑之，未信也。公謂於王曰：『臣與燕、趙之王有故，數使人來，曰：「無事何不相見」，願謁行於王。』王雖許公，公請毋多車，以車三十乘，可陳之於庭，明言之燕、趙。」燕、趙客聞之，馳車告其王，使人迎犀首。楚王聞之大怒，曰：「田需與寡人約，而犀首之燕、趙，是欺我也。」怒而不聽其事。齊聞犀首之北，使人以事委焉。犀首遂行，三國相事皆斷於犀首。軫遂至秦。

韓魏相攻，朞年不解。秦惠王欲救之，問於左右。左右或曰救之便，或曰勿救便，惠王未能為之決。陳軫適至秦，惠王曰：「子去寡人之楚，亦思寡人不？」陳軫對曰：「王聞夫越人莊舄乎？」王曰：「不聞。」曰：「越人莊舄仕楚執珪，有頃而病。楚王曰：『舄故越之鄙細人也，今仕楚執珪，貴富矣，亦思越不？』中謝【索隱】蓋謂侍御之官。對曰：『凡人之思故，在其病也。彼思越則越聲，不思越則楚聲。』使人往聽之，猶尚越聲也。今臣雖弃逐之楚，豈能無秦聲哉！」惠王曰：「善。今韓魏相攻，朞年不解，或謂寡人救之便，或曰勿救便，【索隱】此蓋張儀等之計策。寡人不能決，願子為子主計【索隱】子指陳軫也。子主謂楚王。之餘，為寡人計之。」陳軫對曰：「亦嘗有以夫辨莊子刺虎聞於王者乎？【索隱】戰國策作館莊子。館謂逆旅舍，其人字莊子，或作「卞莊子」。莊子欲刺虎，館豎子止之，曰：『兩虎方且食牛，食甘必爭，爭則必鬬，鬬則大者傷，小者死，從傷而刺之，一舉必有雙虎之名。』辨莊子以為然，立須之。有頃，兩虎果鬬，大者傷，小者死。莊子從傷者而刺之，一舉果有雙虎之功。今韓魏相攻，朞年不解，是必大國傷，小國亡，從傷而伐之，一舉必有兩實。此猶莊子刺虎之類也。臣主與王何異也。」【索隱】臣主，為軫之主楚王也。王，秦惠王。以言我主與王俱宜待韓、魏之斃而擊之，亦無異也。惠王曰：「善。」卒弗救。大國果傷，小國亡，秦興兵而伐，大剋之。此陳軫之計也。

犀首者，魏之陰晉人也，【集解】司馬彪曰：「犀首，魏官名，若今虎牙將軍。」名衍，姓公孫氏。與張儀不善。

張儀為秦之魏，魏王相張儀。犀首弗利，故令人謂韓公叔曰：「張儀已合秦魏矣，其言曰　【正義】此張儀合秦魏之辭也。『魏攻南陽，秦攻三川』。魏王所以貴張子者，欲得韓地也。且韓之南陽已舉矣，子何不少委焉以為衍功，則秦魏之交可錯矣。【索隱】錯音措。錯，停止也。然則魏必圖秦而弃儀，收韓而相衍。」公叔以為便，因委之犀首以為功。果相魏。張儀去。【集解】徐廣曰：「復相秦。」

義渠君朝於魏。犀首聞張儀復相秦，害之。犀首乃謂義渠君曰：「道遠不得復過，【索隱】音戈。言義渠道遠，今日已後，不復得更過相見。請謁事情。」【索隱】謂欲以秦之緩急告語之也。曰：「中國無事，【索隱】謂山東諸侯齊、魏之大國等。【正義】中國謂關東六國。無事，不共攻秦。秦得燒掇焚杅【集解】徐廣曰：「一孤切。」【索隱】掇音都活反，謂焚燒而侵掠。焚杅音煩烏二音。按：焚揉而牽制也。戰國策云「秦且燒概君之國」，是說其事也。君之國；有事，【索隱】謂山東諸國共伐秦也。秦將輕使重幣事君之國。」【索隱】謂秦求親義渠君也。【正義】有事謂六國攻秦。秦若被攻伐，則必輕使重幣，事義渠之國，欲令相助。犀首此言，令義渠君勿援秦也。其後五國伐秦。【索隱】按表秦惠王後元七年，楚、魏、齊、韓、趙五國共攻秦，是其事也。會陳軫謂秦王曰：「義渠君者，蠻夷之賢君也，不如賂之以撫其志。」秦王曰：「善。」乃以文繡千純，【索隱】凡絲綿布帛等一段為一純。純音屯。婦女百人遺義渠君。義渠君致羣臣而謀曰：「此公孫衍所謂邪？」【索隱】謂上文犀首云「君之國有事，秦將輕使重幣事君之國」，故云「衍之所謂」，因起兵襲秦以傷張儀也。乃起兵襲秦，大敗秦人李伯之下。【索隱】謂義渠破秦軍於李伯之下，則李伯人名或邑號。戰國策「伯」作「帛」。

張儀已卒之後，犀首入相秦。嘗佩五國之相印，為約長。【索隱】犀首後相五國，或從或橫，常為約長。

太史公曰：三晉多權變之士，夫言從衡彊秦者大抵皆三晉之人也。夫張儀之行事甚於蘇秦，然世惡蘇秦者，以其先死，而儀振暴其短以扶其說，【索隱】暴音步卜反。振謂振揚而暴露其短。扶謂說彼之非，成我之是，扶會己之說辭也。成其衡道。【索隱】張儀說六國，使連衡而事秦，故云「成其衡道」。然山東地形從長，蘇秦相六國，令從親而賔秦也。關西地形衡長，張儀相六國，令破其從而連秦之衡，故謂張儀為連橫矣。要之，此兩人真傾危之士哉！

索隱述贊曰：儀未遭時，頻被困辱。及相秦惠，先韓後蜀。連衡齊魏，傾危誑惑。陳軫挾權，犀首騁欲。如何三晉，繼有斯德。

## 樗里子甘茂列傳第十一

樗里子者，名疾，秦惠王之弟也，【索隱】樗，木名也，音攄。高誘曰「其里有大樗樹，故曰樗里」。然疾居渭南陰鄉之樗里，故號曰樗里子。又紀年則謂之「楮里疾」也。與惠王異母。母，韓女也。樗里子滑稽多智，【索隱】滑音骨。稽音雞。鄒誕解云「滑，亂也。稽，同也。謂辨捷之人，言非若是，言是若非，謂能亂同異也」。一云滑稽，酒器，可轉注吐酒不已。以言俳優之人出口成章，詞不窮竭，如滑稽之吐酒不已也。【正義】滑讀為淈，水流自出。稽，計也。言其智計宣吐如泉，流出無盡，故楊雄酒賦云「鴟夷滑稽，腹大如壺」是也。顏師古云：「滑稽，轉利之稱也。滑，亂也。稽，礙也。其變無留也。」一說稽，考也，言其滑亂不可考較。秦人號曰「智囊」。

秦惠王八年，爵樗里子右更，【索隱】右更，秦之第十四爵名也。使將而伐曲沃，【正義】故城在陝州縣西南三十二里也。盡出其人，【索隱】年表云十一年拔魏曲沃，歸其人。又秦本紀惠文王後元八年，五國共圍秦，使庶長疾與戰脩魚，斬首八萬。十一年，樗里疾攻魏焦，降之。則焦與曲沃同在十一年明矣。而傳云「八年拔之」，不同。王劭按：本紀、年表及此傳，三處記秦伐國並不同，又與紀年不合，今亦殆不可考。取其城，地入秦。秦惠王二十五年，使樗里子為將伐趙，虜趙將軍莊豹，拔藺。【正義】藺縣在石州。明年，助魏章攻楚，敗楚將屈丐，取漢中地。秦封樗里子，號為嚴君。【索隱】按嚴君是爵邑之號，當是封之嚴道。

秦惠王卒，太子武王立，逐張儀、魏章，而以樗里子、甘茂為左右丞相。秦使甘茂攻韓，拔宜陽。使樗里子以車百乘入周。周以卒迎之，意甚敬。楚王怒，讓周，以其重秦客。游騰為周說楚王曰【索隱】游姓；騰，名。：「智伯之伐仇猶，【集解】許慎曰：「仇猶，夷狄之國。」【索隱】高誘注戰國策以「仇猶」為「厹由」。韓子作「仇由」。地理志臨淮有仇莤縣也。【正義】括地志云：「并州盂縣外城俗名原仇山，亦名仇猶，夷狄之國也。韓子云『智伯欲伐仇猶國，道險難不通，乃鑄大鍾遺之，載以廣車。仇猶大悅，除塗內之。赤章曼支諫曰：「不可，此小所以事大，而今大以遺小，卒必隨，不可。」不聽，遂內之。曼支因斷轂而馳。至十九日而仇猶亡也』」。遺之廣車，【集解】戰國策曰：「智伯欲伐仇猶，遺之大鍾，載以廣車。」周禮曰：「廣車之萃。」鄭玄曰：「 廣車，橫陳之車。」」因隨之兵，仇猶遂亡。何則？無備故也。齊桓公伐蔡，號曰誅楚，其實襲蔡。今秦，虎狼之國，使樗里子以車百乘入周，周以仇猶、蔡觀焉，故使長戟居前，彊弩在後，名曰衞疾，【正義】防衞樗里子。而實囚之。且夫周豈能無憂其社稷哉？恐一旦亡國以憂大王。」楚王乃悅。

秦武王卒，昭王立，樗里子又益尊重。

昭王元年，樗里子將伐蒲。【索隱】紀年云「楮里疾圍蒲不克，而秦惠王薨」，事與此合。【正義】蒲故城在滑州匡城縣北十五里，即子路作宰地。蒲守恐，請胡衍。【索隱】人姓名也。胡衍為蒲謂樗里子曰：「公之攻蒲，為秦乎？為魏乎？為魏則善矣，為秦則不為賴矣。賴，利也。夫衞之所以為衞者，以蒲也。【正義】蒲是衞國之鄣衞。今伐蒲入於魏，衞必折而從之。【索隱】戰國策云「今蒲入於秦，衞必折而入於魏」，與此文相反。魏亡西河之外【正義】謂同、華等州。而無以取者，兵弱也。今并衞於魏，魏必彊。魏彊之日，西河之外必危矣。且秦王將觀公之事，害秦而利魏，王必罪公。」樗里子曰：「奈何？」胡衍曰：「公釋蒲勿攻，臣試為公入言之，以德衞君。」樗里子曰：「善。」胡衍入蒲，謂其守曰：「樗里子知蒲之病矣，其言曰必拔蒲。衍能令釋蒲勿攻。」蒲守恐，因再拜曰：「願以請。」因効金三百斤，曰：「秦兵苟退，請必言子於衞君，使子為南靣。」故胡衍受金於蒲以自貴於衞。於是遂解蒲而去。還擊皮氏，【正義】故城在絳州龍門縣西百四十步，魏邑。皮氏未降，又去。

昭王七年，樗里子卒，葬于渭南章臺之東。【索隱】按黃圖，在漢長安故城西。曰：「後百歲，是當有天子之宮夾我墓。」樗里子疾室在於昭王廟西渭南陰鄉樗里，故俗謂之樗里子。至漢興，長樂宮在其東，未央宮在其西，【正義】漢長樂宮在長安縣西北十五里，未央在縣西北十四里，皆在長安故城中也。武庫正直其墓。【索隱】直如字讀。直猶當也。秦人諺曰：「力則任鄙，智則樗里。」

甘茂者，下蔡人也。【索隱】地理志下蔡縣屬汝南也。【正義】今潁州縣，即州來國。事下蔡史舉先生，【索隱】戰國策及韓子皆云史舉，上蔡監門。學百家之術。因張儀、樗里子而求見秦惠王。王見而說之，使將，而佐魏章略定漢中地。

惠王卒，武王立。張儀、魏章去，東之魏。蜀侯煇、相壯反，【索隱】煇音暉，又音胡昆反。秦之公子，封蜀也。華陽國志作「暉」。壯音側狀反。姓陳也。秦使甘茂定蜀。還，而以甘茂為左丞相，以樗里子為右丞相。

秦武王三年，謂甘茂曰：「寡人欲容車通三川，以窺周室，而寡人死不朽矣。」甘茂曰：「請之魏，約以伐韓，而令向壽輔行。【正義】餉受二音，人姓名。」甘茂至，謂向壽曰：「子歸，言之於王曰『魏聽臣矣，然願王勿伐』。事成，盡以為子功。」向壽歸，以告王，王迎甘茂於息壤。【索隱】山海經、啟筮云「昔伯鯀竊帝之息壤以堙洪水」，或是此也。【正義】秦邑。甘茂至，王問其故。對曰：「宜陽，大縣也，上黨、南陽積之久矣。【索隱】謂上黨、南陽並積貯日久矣。【正義】韓之北三郡積貯在河南宜陽縣之日久矣。名曰縣，其實郡也。今王倍數險，【索隱】數音率腴反。【正義】謂函谷及三崤、五谷。行千里攻之，難。昔曾參之處費，【集解】音祕。魯人有與曾參同姓名者殺人，人告其母曰『曾參殺人』，其母織自若也。頃之，一人又告之曰『曾參殺人』，其母尚織自若也。頃又一人告之曰『曾參殺人』，其母投杼下機，踰墻而走。夫以曾參之賢與其母信之也，三人疑之，其母懼焉。今臣之賢不若曾參，王之信臣又不如曾參之母信曾參也，疑臣者非特三人，臣恐大王之投杼也。始張儀西并巴蜀之地，北開西河之外，南取上庸，天下不以多張子而以賢先王。魏文侯令樂羊將而攻中山，三年而拔之。樂羊返而論功，文侯示之謗書一篋。樂羊再拜稽首曰：『此非臣之功也，主君之力也。』今臣，羈旅之臣也。樗里子、公孫奭【索隱】戰國策作「公孫衍」。【正義】音釋。二人者挾韓而議之，王必聽之，是王欺魏王而臣受公仲侈【集解】徐廣曰：「一作『馮』。」之怨也。」王曰：「寡人不聽也，請與子盟。」卒使丞相甘茂將兵伐宜陽。五月而不拔，樗里子、公孫奭果爭之。武王召甘茂，欲罷兵。甘茂曰：「息壤在彼。」【正義】甘茂歸至息壤，與秦王盟，恐後樗里子、公孫奭伐韓，今二子果爭之。武王召茂欲罷兵，故甘茂云息壤在彼邑也。王曰：「有之。」因大悉起兵，使甘茂擊之。斬首六萬，遂拔宜陽。韓襄王使公仲侈入謝，與秦平。

武王竟至周，而卒於周。其弟立，為昭王。【索隱】趙系家昭王名稷。系本云名側也。王母宣太后，楚女也。楚懷王怨前秦敗楚於丹陽而韓不救，乃以兵圍韓雍氏。【索隱】趙惠王二十六年，楚圍雍氏，至昭王七年，又圍雍氏，韓求救於秦，是再圍也。劉氏云「此是前圍雍氏，當赧王之三年」。戰國策及紀年與此並不同。【正義】故城在洛州洛陽縣東北二十里。韓使公仲侈告急於秦。秦昭王新立，太后楚人，不肯救。公仲因甘茂，茂為韓言於秦昭王曰：「公仲方有得秦救，故敢扞楚也。今雍氏圍，秦師不下殽，公仲且仰首而不朝，公叔且以國南合於楚。楚、韓為一，魏氏不敢不聽，然則伐秦之形成矣。不識坐而待伐孰與伐人之利？」秦王曰：「善。」乃下師於殽以救韓。楚兵去。

秦使向壽平宜陽，而使樗里子、甘茂伐魏皮氏。向壽者，宣太后外族也，而與昭王少相長，故任用。向壽如楚，【集解】徐廣曰：「如，一作『和』。」楚聞秦之貴向壽，而厚事向壽。向壽為秦守宜陽，將以伐韓。韓公仲使蘇代謂向壽曰：「禽困覆車。【集解】譬禽獸得困急，猶能抵觸傾覆人車。公破韓，辱公仲，公仲收國復事秦，自以為必可以封。【正義】公仲自以為必可得秦封。今公與楚解口地，【索隱】解口，秦地名，近韓，今將與楚也。【正義】上紀買反。公，向壽也。解口猶開口得言。向壽於秦開口，則楚人必得封地也。封小令尹以杜陽。【索隱】又封楚之小令尹以杜陽。杜陽亦秦地，今以封楚今尹，是秦楚合也。秦楚合，復攻韓，韓必亡。韓亡，公仲且躬率其私徒以閼【集解】烏曷反。於秦。【正義】公仲恐韓亡，欲將私徒往宜陽閼向壽也。願公孰慮之也。」向壽曰：「吾合秦楚非以當韓也，子為壽謁之公仲，【正義】子，蘇代也。向壽恐，今蘇代謁報公仲，云「秦韓交可合」。曰秦韓之交可合也。」蘇代對曰：「願有謁於公。【正義】公，向壽也。言向壽亦黨於楚，與公孫奭、甘茂黨韓、魏同也。人曰貴其所以貴者貴。王之愛習公也，不如公孫奭；其智能公也，不如甘茂。今二人者皆不得親於秦事，而公獨與王主斷於國者何？彼有以失之也。【索隱】彼言公孫奭及甘茂也。有以失之，謂不見委任，情有所失。【正義】言秦王雖愛習公孫奭、甘茂，秦事不親委者，為黨韓、魏也。今國事獨與向壽主斷者，不知壽黨於楚以事秦王者，以失之也。公孫奭黨於韓，而甘茂黨於魏，故王不信也。今秦楚爭彊而公黨於楚，是與公孫奭、甘茂同道也，公何以異之？【正義】蘇氏云：「向壽與公孫奭、甘茂皆有黨，言無異也。」又一云改異黨楚之意。人皆言楚之善變也，而公必亡之，是自為責也。【正義】楚善變改，不可信。若變改，向壽必亡敗，是自為責。公不如與王謀其變也，善韓以備楚，【正義】令秦親韓而備楚之變改，則向壽無患矣。如此則無患矣。韓氏必先以國從公孫奭而後委國於甘茂。韓，公之讎也。【正義】韓氏必先委二人，故韓為向壽之讎。今公言善韓以備楚，是外舉不辟讎也。」向壽曰：「然，吾甚欲韓合。」對曰：「甘茂許公仲以武遂，【集解】徐廣曰：「秦昭王元年予韓武遂。」反宜陽之民，【正義】武遂，宜陽，本韓邑也，秦伐取之。今欲還韓，令其民得反歸居之。今公徒收之，甚難。」【正義】蘇代言甘茂許公仲以武遂，又歸宜陽之民，今向壽徒擬收之，甚難事也。向壽曰：「然則奈何？武遂終不可得也。」對曰：「公奚不以秦為韓求潁川於楚？【正義】潁川，許州也。楚侵韓潁川，蘇代令向壽以秦威重為韓就楚求索潁川，是親向壽。此韓之寄地也。公求而得之，是令行於楚而以其地德韓也。公求而不得，是韓楚之怨不解已買反。而交走秦也。【索隱】韓楚怨不解，二國交走向秦也。秦楚爭彊，而公徐過楚【集解】徐廣曰：「過，一作『適』。」以收韓，此利於秦。」【正義】若二國皆事秦，公則漸說楚之過失以收韓，此利於秦也。向壽曰：「奈何？」對曰：「此善事也。甘茂欲以魏取齊，公孫奭欲以韓取齊。今公取宜陽以為功，收楚韓以安之，而誅齊魏之罪，【正義】言公孫奭、甘茂皆欲以秦挾韓魏而取齊，今向壽取宜陽為功，收楚韓安以事秦，而責齊魏之罪，是公孫奭、甘茂不得同合韓魏於秦以伐齊也。是以公孫奭、甘茂無事也。」

甘茂竟言秦昭王，以武遂復歸之韓。【正義】年表云秦昭王元年予韓武遂也。向壽、公孫奭爭之，不能得。向壽、公孫奭由此怨，讒甘茂。茂懼，輟伐魏蒲阪，亡去。【集解】徐廣曰：「昭王元年，擊魏皮氏，未拔，去。」樗里子與魏講，罷兵。【索隱】鄒氏云：「講讀曰媾。媾猶和也。」

甘茂之亡秦奔齊，逢蘇代。代為齊使於秦。甘茂曰：「臣得罪於秦，懼而遯逃，無所容跡。臣聞貧人女與富人女會績，貧人女曰：『我無以買燭，而子之燭光幸有餘，子可分我餘光，無損子明而得一斯便焉。』今臣困而君方使秦而當路矣。茂之妻子在焉，願君以餘光振之。」蘇代許諾。遂致使於秦。已，因說秦王曰：「甘茂，非常士也。其居於秦，累世重矣。自殽塞及至鬼谷，【集解】徐廣曰：「在陽城。【正義】三殽在洛州永寧縣西北。」其地形險易皆明知之。彼以齊約韓魏反以圖秦，非秦之利也。」秦王曰：「然則奈何？」蘇代曰：「王不若重其贄，厚其祿以迎之，使彼來則置之鬼谷，【正義】劉伯莊云：「此鬼谷，關內雲陽，非陽城者也。」案：陽城鬼谷時屬韓，秦不得言置之。終身勿出。」秦王曰：「善。」即賜之上卿，以相印迎之於齊。甘茂不往。蘇代謂齊湣王曰：「夫甘茂，賢人也。今秦賜之上卿，以相印迎之。甘茂德王之賜，好為王臣，故辭而不往。今王何以禮之？」齊王曰：「善。」即位之上卿而處之。【索隱】處猶留也。秦因復甘茂之家【正義】復音福。以市於齊。

齊使甘茂於楚，楚懷王新與秦合婚而驩。【集解】徐廣曰：「昭王二年時迎婦於楚。」而秦聞甘茂在楚，使人謂楚王曰：「願送甘茂於秦。」楚王問於范蜎【集解】徐廣曰：「一作『蠉』。」【索隱】音休緣反，又休軟反。蠉，休緣反。戰國策云作「蝝」也。【正義】許緣反。曰：「寡人欲置相於秦，孰可？」對曰：「臣不足以識之。」楚王曰：「寡人欲相甘茂，可乎？」對曰：「不可。夫史舉，下蔡之監門也，大不為事君，小不為家室，以苟賤不廉聞於世，甘茂事之順焉。故惠王之明，武王之察，張儀之辯，而甘茂事之，取十官而無罪。茂誠賢者也，然不可相於秦。夫秦之有賢相，非楚國之利也。且王前嘗用召滑於越，【集解】徐廣曰：「滑，一作『涓』。」而內行章義之難，【集解】徐廣曰：「一云『內句章昧之難』。」【索隱】謂召滑內心猜詐，外則佯章恩義，而卒包藏禍心，搆難於楚也。注「一云內句章、昧之難」。案：戰國策云「納章句之難」。越國亂，故楚南塞厲門【集解】徐廣曰：「一作『瀨湖』。」【正義】劉伯莊云：「厲門，度嶺南之要路。」而郡江東。【正義】吳越之城皆為楚之都邑。計王之功所以能如此者，越國亂而楚治也。今王知用諸越而忘用諸秦，臣以王為鉅過矣。然則王若欲置相於秦，則莫若向壽者可。夫向壽之於秦王，親也，少與之同衣，長與之同車，以聽事。王必相向壽於秦，則楚國之利也。」於是使使請秦相向壽於秦。秦卒相向壽。而甘茂竟不得復入秦，卒於魏。

甘茂有孫曰甘羅。

甘羅者，甘茂孫也。茂旣死後，甘羅年十二，事秦相文信侯呂不韋。【索隱】戰國策云甘羅事呂不韋為庶子。

秦始皇帝使剛成君蔡澤於燕，三年而燕王喜使太子丹入質於秦。秦使張唐往相燕，欲與燕共伐趙以廣河間之地。張唐謂文信侯曰：「臣嘗為秦昭王伐趙，趙怨臣，曰：『得唐者與百里之地。』今之燕必經趙，臣不可以行。」文信侯不快，未有以彊也。甘羅曰：「君侯何不快之甚也？」文信侯曰：「吾令剛成君蔡澤事燕三年，燕太子丹已入質矣，吾自請張卿相燕而不肯行。【索隱】即張唐也。卿，字也。」甘羅曰：「臣請行之。」文信侯叱曰：「去！我身自請之而不肯，汝焉能行之？」【正義】女音汝。焉，乙連反。甘羅曰：「夫項橐生七歲為孔子師。【索隱】橐音託。尊其道德，故云「項橐」。今臣生十二歲於茲矣，君其試臣，何遽叱乎？」於是甘羅見張卿曰：「卿之功孰與武安君？」卿曰：「武安君南挫彊楚，北威燕、趙，戰勝攻取，破城墮邑，不知其數，臣之功不如也。」甘羅曰：「應侯之用於秦也，【索隱】應侯范雎也。孰與文信侯專？」張卿曰：「應侯不如文信侯專。」甘羅曰：「卿明知其不如文信侯專與？」曰：「知之。」甘羅曰：「應侯欲攻趙，武安君難之，去咸陽七里而立死於杜郵。今文信侯自請卿相燕而不肯行，臣不知卿所死處矣。」張唐曰：「請因孺子行。」令裝治行。

行有日，甘羅謂文信侯曰：「借臣車五乘，請為張唐先報趙。」文信侯乃入言之於始皇曰：「昔甘茂之孫甘羅，年少耳，然名家之子孫，諸侯皆聞之。今者張唐欲稱疾不肯行，甘羅說而行之。今願先報趙，請許遣之。」始皇召見，使甘羅於趙。趙襄王郊迎甘羅。甘羅說趙王曰：「王聞燕太子丹入質秦歟？」曰：「聞之。」曰：「聞張唐相燕歟？」曰：「聞之。」「燕太子丹入秦者，燕不欺秦也。張唐相燕者，秦不欺燕也。燕、秦不相欺者，伐趙，危矣。燕、秦不相欺無異故，欲攻趙而廣河間。王不如齎臣五城以廣河閒，【索隱】齎音側奚反，一音賫。並謂割五城與臣也。請歸燕太子，與彊趙攻弱燕。」趙王立自割五城以廣河閒。秦歸燕太子。趙攻燕，得上谷三十城，【索隱】戰國策云得三十六縣。【正義】上谷，今媯州也，在幽州西北。令秦有十一。【索隱】謂以十一城與秦也。

甘羅還報秦，乃封甘羅以為上卿，復以始甘茂田宅賜之。

太史公曰：樗里子以骨肉重，固其理，而秦人稱其智，故頗采焉。甘茂起下蔡閭閻，顯名諸侯，重彊齊楚。【集解】徐廣曰：「恐或疑此當云『見重彊齊』，誤脫一字。」【正義】甘茂為彊齊楚所重。甘羅年少，然出一奇計，聲稱後世。雖非篤行之君子，然亦戰國之策士也。方秦之彊時，天下尤趨謀詐哉。

索隱述贊曰：嚴君名疾，厥號「智囊」。旣親且重，稱兵外攘。甘茂並相，初佐魏章。始推向壽，乃攻宜陽。甘羅妙歲，卒起張唐。

## 穰侯列傳第十二

穰侯魏冉者，秦昭王母宣太后弟也。【索隱】宣太后之異父長弟也，姓魏，名冉，封之穰。地理志穰縣在南陽。宣太后者，惠王之妃，姓羋氏，曰羋八子者是也。其先楚人，姓芊氏。【正義】芊，亡爾反。

秦武王卒，無子，立其弟為昭王。昭王母故號為芊八子，及昭王即位，芊八子號為宣太后。宣太后非武王母。武王母號曰惠文后，先武王死。【索隱】秦本紀云：「昭王二年，庶長壯與大臣公子為逆，皆誅，及惠文后皆不得良死。」又按：紀年云「秦內亂，殺其太后及公子雍、公子壯」是也。宣太后二弟：其異父長弟曰穰侯，姓魏氏，名冉；同父弟曰芊戎，為華陽君。【索隱】華陽，韓地，後屬秦。羋戎後又號新城君。【正義】司馬彪云：「華陽，亭名，在洛州密縣。」又故華城在鄭州管城縣南三十里，即此。而昭王同母弟曰高陵君、【索隱】名顯。涇陽君。【索隱】名悝。而魏冉最賢，自惠王、武王時任職用事。武王卒，諸弟爭立，唯魏冉力為能立昭王。昭王即位，以冉為將軍，衞咸陽。誅季君之亂，【集解】徐廣曰：「年表曰季君為亂，誅。本紀曰庶長壯與大臣公子謀反。伏誅。」【索隱】按季君即公子壯，僭立而號曰季君。穰侯力能立昭王，為將軍，衞咸陽，誅季君及惠文后，故本紀言「伏誅」。又云「及惠文后皆不得良死」，蓋謂惠文后時黨公子壯，欲立之，及壯誅而太后憂死，故云「不得良死」，亦史諱之也。又逐武王后出之魏，亦事勢然也。而逐武王后出之魏，昭王諸兄弟不善者皆滅之，威振秦國。昭王少，宣太后自治，任魏冉為政。

昭王七年，樗里子死，而使涇陽君質於齊。趙人樓緩來相秦，趙不利，乃使仇液之秦，【索隱】戰國策作「仇郝」，蓋是一人而記別也。【正義】音亦，姓名。請以魏冉為秦相。仇液將行，其客宋公【索隱】戰國策作「宋交」。謂液曰：「秦不聽公，樓緩必怨公。公不若謂樓緩曰『請為公毋急秦』。秦王見趙請相魏冉之不急，且不聽公。公言而事不成，以德樓子；事成，魏冉故德公矣。」於是仇液從之。而秦果免樓緩而魏冉相秦。

欲誅呂禮，禮出奔齊。昭王十四年，魏冉舉白起，使代向壽將而攻韓、魏，敗之伊闕，斬首二十四萬，虜魏將公孫喜。明年，又取楚之宛、葉。魏冉謝病免相，以客卿壽燭為相。其明年，燭免，復相冉，乃封魏冉於穰，復益封陶，【集解】徐廣曰：「一作『陰』。」【索隱】陶即定陶也。徐廣云作「陰」，陶陰字本易惑也。王劭按：定陶見有魏冉冢，作「陰」，誤也。號曰穰侯。

穰侯封四歲，為秦將攻魏。魏獻河東方四百里。拔魏之河內，取城大小六十餘。昭王十九年，秦稱西帝，齊稱東帝。月餘，呂禮來，而齊、秦各復歸帝為王。魏冉復相秦，六歲而免。免二歲，復相秦。四歲，而使白起拔楚之郢，秦置南郡。乃封白起為武安君。白起者，穰侯之所任舉也，相善。於是穰侯之富，富於王室。

昭王三十二年，穰侯為相國，將兵攻魏，走芒卯，【集解】上莫卬反。下陌飽反。入北宅，【集解】徐廣曰：「魏惠王五年，與韓會宅陽。」【正義】竹書云：「宅陽，一名北宅。」括地志云：「宅陽故城在鄭州滎陽縣西南十七里。」遂圍大梁。梁大夫須賈說穰侯曰：「臣聞魏之長吏謂魏王曰：『昔梁惠王伐趙，戰勝三梁，【集解】徐廣曰：「田完世家云魏伐趙，趙不利，戰於南梁。」【索隱】三梁即南梁也。拔邯鄲；趙氏不割，而邯鄲復歸。齊人攻衞，拔故國，殺子良；【索隱】衞之故國，蓋楚丘也。下文「故地」，亦同謂楚丘也。戰國策「衞」字皆作「燕」，「子良」作「子之」，恐非也。衞人不割，而故地復反。衞、趙之所以國全兵勁而地不并於諸侯者，以其能忍難而重出地也。宋、中山數伐割地，而國隨以亡。臣以為衞、趙可法，而宋、中山可為戒也。秦，貪戾之國也，而毋親。蠶食魏氏，又盡晉國，【索隱】河東、河西、河內並是魏地，即故晉國。今言秦蠶食魏氏，盡晉國之地也。戰勝暴子，【集解】徐廣曰：「韓將暴鳶。」割八縣，地未畢入，兵復出矣。夫秦何猒之有哉！今又走芒卯，入北宅，此非敢攻梁也，且劫王以求多割地。王必勿聽也。今王背楚、趙而講秦，【索隱】講，和也。楚、趙怒而去王，與王爭事秦，秦必受之。秦挾楚、趙之兵以復攻梁，則國求無亡不可得也。願王之必無講也。王若欲講，少割而有質；不然，必見欺。』【索隱】謂與秦欲講，少割地而求秦質子；恐不然必被秦欺也。此臣之所聞於魏也，【索隱】須賈說穰侯，言魏人謂梁王若少割地而求秦質，必是欺我，即聞魏見欺於秦也。願君王之以是慮事也。周書曰『惟命不于常』，此言幸之不可數也。夫戰勝暴子，割八縣，此非兵力之精也，又非計之工也，天幸為多矣。今又走芒卯，入北宅，以攻大梁，是以天幸自為常也。智者不然。臣聞魏氏悉其百縣勝甲以上戍大梁，臣以為不下三十萬。以三十萬之衆守梁七仞之城，【集解】爾雅曰：「四尺謂之仞，倍仞謂之尋。」臣以為湯、武復生，不易攻也。夫輕背楚、趙之兵，陵七仞之城，戰三十萬之衆，而志必舉之，臣以為自天地始分以至于今，未嘗有者也。攻而不拔，秦兵必罷，陶邑必亡，【索隱】「陶」一作「魏」。言秦前攻得魏之城邑，秦罷則亡而還於魏也。【正義】定陶近大梁，穰侯攻梁兵疲，定陶必為魏伐。則前功必弃矣。今魏氏方疑，可以少割收也。【索隱】賈引魏人之說不許王講于秦，是言魏氏方疑，可以少割地而收魏也。願君逮楚、趙之兵未至於梁，亟以少割收魏。魏方疑而得以少割為利，必欲之，則君得所欲矣。楚、趙怒於魏之先己也，必爭事秦，從以此散，【索隱】楚、趙怒魏之與秦講，皆爭事秦，是東方從國於是解散也，故云「從以此散」。【正義】從，足松反。而君後擇焉。且君之得地豈必以兵哉！割晉國，秦兵不攻，而魏必效絳安邑。又為陶開兩道，【索隱】穰侯封陶，魏效絳與安邑，是得河東地。言從秦適陶，開河西、河東之兩道。【正義】穰故封定陶，故宋及單父是陶之南道也，魏之安邑及絳是陶北道。幾盡故宋，【索隱】上音祈。此時宋已滅，是秦將盡得宋地也。衞必效單父。秦兵可全，而君制之，何索而不得，何為而不成！願君熟慮之而無行危。」【索隱】言莫行圍梁之危事。穰侯曰：「善。」乃罷梁圍。【正義】表云魏安釐王二年，秦軍大梁城，韓來救，與秦溫以和也。

明年，魏背秦，與齊從親。秦使穰侯伐魏，斬首四萬，走魏將暴鳶，得魏三縣。穰侯益封。

明年，穰侯與白起客卿胡陽復攻趙、韓、魏，破芒卯於華陽下，斬首十萬，取魏之卷、【集解】丘權反。蔡陽、長社，趙氏觀津。且與趙觀津，益趙以兵，伐齊。【索隱】旣得觀津，仍令趙伐齊，而秦又以兵益助趙也。齊襄王懼，使蘇代為齊陰遺穰侯書曰：「臣聞往來者言曰『秦將益趙甲四萬以伐齊』，臣竊必之【索隱】告齊王，言秦必定不益兵以助趙。【正義】臣，蘇代也。必知秦與趙甲四萬以伐齊。弊邑之王曰【正義】謂齊王也。『秦王明而熟於計，穰侯智而習於事，必不益趙甲四萬以伐齊』。是何也？夫三晉之相與也，秦之深讎也。百相背也，百相欺也，不為不信，不為無行。今破齊以肥趙。趙，秦之深讎，不利於秦。此一也。秦之謀者，必曰『破齊，弊晉、楚，【正義】今晉、楚伐齊，晉、楚之國亦獘敗。而後制晉、楚之勝』。夫齊，罷國也，以天下攻齊，如以千鈞之弩決潰癕也，必死，安能弊晉、楚？此二也。秦少出兵，則晉、楚不信也；多出兵，則晉、楚為制於秦。齊恐，不走秦，必走晉、楚。此三也。秦割齊以啖晉、楚，晉、楚案之以兵，秦反受敵。此四也。是晉、楚以秦謀齊，以齊謀秦也，何晉、楚之智而秦、齊之愚？此五也。故得安邑以善事之，亦必無患矣。秦有安邑，韓氏必無上黨矣。取天下之腸胃，與出兵而懼其不反也，孰利？臣故曰秦王明而熟於計，穰侯智而習於事，必不益趙甲四萬以代齊矣。」於是穰侯不行，引兵而歸。

昭王三十六年，相國穰侯言客卿竈，欲伐齊取剛、壽，【集解】徐廣曰：「濟北有剛縣。」【正義】故剛城在兗州龔丘縣界。壽張，鄆州縣也。以廣其陶邑。於是魏人范雎自謂張祿先生，譏穰侯之伐齊，乃越三晉以攻齊也，以此時奸說秦昭王。昭王於是用范雎。范雎言宣太后專制，穰侯擅權於諸侯，涇陽君、高陵君之屬太侈，富於王室。於是秦昭王悟，乃免相國，令涇陽之屬皆出關，就封邑。穰侯出關，輜車千乘有餘。

穰侯卒於陶，而因葬焉。秦復收陶為郡。

太史公曰：穰侯，昭王親舅也。而秦所以東益地，弱諸侯，嘗稱帝於天下，天下皆西鄉稽首者，穰侯之功也。及其貴極富溢，一夫開說，身折勢奪而以憂死，況於羈旅之臣乎！

索隱述贊曰：穰侯智識，應變無方。內倚太后，外輔昭王。四登相位，再列封疆。摧齊撓楚，破魏圍梁。一夫開說，憂憤而亡。

## 白起王翦列傳第十三

白起者，郿人也。【正義】郿音眉，岐州縣。善用兵，事秦昭王。昭王十三年，而白起為左庶長，將而擊韓之新城。【索隱】在河南也。【正義】今洛州伊闕。是歲，穰侯相秦，舉任鄙以為漢中守。其明年，白起為左更，攻韓、魏於伊闕，【正義】今洛州南十九里伊闕山，號曰龍門是也。斬首二十四萬，又虜其將公孫喜，拔五城。起遷為國尉。【正義】言太尉。涉河取韓安邑以東，到乾河。【集解】徐廣曰：「音干。」駰案：郭璞曰：「今河東聞喜縣東北有乾河口，因名乾河里，但有故溝處，無復水也。」【索隱】魏以安邑入秦，然安邑以東至乾河皆韓故地，故云取韓安邑。明年，白起為大良造。攻魏，拔之，取城小大六十一。明年，起與客卿錯攻垣城，【集解】徐廣曰：「河東垣縣。」拔之。後五年，白起攻趙，拔光狼城。【索隱】地理志不載光狼城，蓋屬趙國。【正義】光狼故城在澤州高平縣西二十五里也。後七年，白起攻楚，拔鄢、鄧五城。【集解】徐廣曰：「昭王二十八年。」【正義】鄢鄧二邑在襄州。其明年，攻楚，拔郢，燒夷陵，【正義】夷陵，今峽州郭下縣。遂東至竟陵。【正義】故城在郢州長壽縣南百五十里，今復州亦是其地也。楚王亡去郢，東走徙陳。秦以郢為南郡。白起遷為武安君。武安君因取楚，定巫、黔中郡。昭王三十四年，白起攻魏，拔華陽，走芒卯，而虜三晉將，斬首十三萬。與趙將賈偃戰，沉其卒二萬人於河中。昭王四十三年，白起攻韓陘城，【正義】陘庭故城在曲沃縣西北二十里，在絳州東北三十五里也。拔五城，斬首五萬。四十四年，白起攻南陽太行道，絕之。【集解】徐廣曰：「此南陽，河內脩武是也。」【正義】案：南陽屬韓，秦攻之，則韓太行羊腸道絕矣。

四十五年，伐韓之野王。【索隱】地理志野王縣屬河內，在太行東南。孟康曰「古邢國也」。野王降秦，上黨道絕。其守馮亭與民謀曰：「鄭道已絕，【集解】徐廣曰：「河南新鄭，韓之國都是也。」【索隱】鄭國即韓之都，在河南。秦伐野王，是上黨歸韓之道絕也。韓必不可得為民。秦兵日進，韓不能應，不如以上黨歸趙。趙若受我，秦怒，必攻趙。趙被兵，必親韓。韓趙為一，則可以當秦。」因使人報趙。趙孝成王與平陽君、【索隱】平陽君未詳何人。平原君計之。平陽君曰：「不如勿受。受之，禍大於所得。」平原君曰：「無故得一郡，受之便。」趙受之，因封馮亭為華陽君。【正義】常山一名華陽，解在趙世家。

四十六年，秦攻韓緱氏、藺，【集解】徐廣曰：「屬潁川。」【索隱】今其地闕。西河別有藺縣也。【正義】按檢諸地記，潁川無藺。括地志云：「洛州嵩縣本夏之綸國也，在緱氏東南六十里。」地埋志云：「綸氏屬潁川郡。」按：旣攻緱氏、藺，二邑合相近，恐綸藺聲相似，字隨音而轉作「藺」。拔之。

四十七年，秦使左庶長王齕【集解】音紇。攻韓，取上黨。上黨民走趙。趙軍長平，【集解】徐廣曰：「在泫氏。」【索隱】地理志泫氏今在上黨郡也。【正義】長平故城在澤州高平縣西二十一里也。以按據上黨民。【索隱】謂屯兵長平，以據援上黨。四月，齕因攻趙。趙使廉頗將。趙軍士卒犯秦斥兵，【索隱】謂犯秦之斥候兵也。秦斥兵斬趙裨將茄。　【索隱】音加，裨將名也。六月，陷趙軍，取二鄣四尉。【索隱】鄣，堡城。尉，官也。【正義】括地志云：「趙鄣故城一名都尉城，今名趙東城，在澤州高平縣西二十五里。又有故穀城。此二城即二鄣也。」七月，趙軍築壘壁而守之。秦又攻其壘，取二尉，敗其陣，【集解】徐廣曰：「一作『乘』。」奪西壘壁。【正義】趙西壘在澤州高平縣北六里是也。即廉頗堅壁以待秦，王齕奪趙西壘壁者。廉頗堅壁以待秦，秦數挑戰，【正義】數音朔。挑，田鳥反。趙兵不出。趙王數以為讓。而秦相應侯又使人行千金於趙為反間，【正義】紀莧反。曰：「秦之所惡，獨畏馬服子趙括將耳，廉頗易與，且降矣。」趙王旣怒廉頗軍多失亡，軍數敗，又反堅壁不敢戰，而又聞秦反間之言，因使趙括代廉頗將以擊秦。秦聞馬服子將，乃陰使武安君白起為上將軍。而王齕為尉裨將，令軍中有敢泄武安君將者斬。趙括至，則出兵擊秦軍。秦軍詳敗而走，【正義】詳音羊。張二奇兵以劫之。趙軍逐勝，追造秦壁。【正義】秦壁一名秦壘，今亦名秦長壘。壁堅拒不得入，而秦奇兵二萬五千人絕趙軍後，又一軍五千騎絕趙壁間，趙軍分而為二，糧道絕。而秦出輕兵擊之。趙戰不利，因築壁堅守，【正義】趙壁今名趙東壘，亦名趙東長壘，在澤州高平縣北五里，即趙括築壁敗處。以待救至。秦王聞趙食道絕，王自之河內，【正義】時已屬秦，故發其兵。賜民爵各一級，發年十五以上悉詣長平，【索隱】時已屬秦，故發其兵。遮絕趙救及粮食。

至九月，趙卒不得食四十六日，皆內陰相殺食。來攻秦壘，欲出。為四隊，四五復之，不能出。其將軍趙括出銳卒自搏戰，秦軍射殺趙括。括軍敗，卒四十萬人降武安君。武安君計曰：「前秦已拔上黨，上黨民不樂為秦而歸趙。趙卒反覆。非盡殺之，恐為亂。」乃挾詐而盡坑殺之，遺其小者二百四十人歸趙。前後斬首虜四十五萬人。趙人大震。

四十八年十月，秦復定上黨郡。【索隱】秦前攻趙已破上黨，今迴兵復定其郡，其餘城猶屬趙也。秦分軍為二：王齕攻皮牢，【正義】故城在絳州龍門縣西一里。拔之；司馬梗定太原。【正義】太原，趙地，秦定取也。韓、趙恐，使蘇代厚幣說秦相應侯曰：「武安君禽馬服子乎？」曰：「然。」又曰：「即圍邯鄲乎？」曰：「然。」「趙亡則秦王王矣，武安君為三公。武安君所為秦戰勝攻取者七十餘城，南定鄢、郢、漢中，【正義】鄢在襄州率道縣南九里。郢在荊州江陵縣東六里。漢中，今梁州之地。北擒趙括之軍，雖周、召、呂望之功不益於此矣。今趙亡，秦王王，則武安君必為三公，君能為之下乎？雖無欲為之下，固不得已矣。秦嘗攻韓，圍邢丘，【集解】徐廣曰：「平臯有邢丘。」【正義】邢丘，今懷州武德縣東南二十里平臯縣城是也。困上黨，上黨之民皆反為趙，天下不樂為秦民之日久矣。今亡趙，北地入燕，東地入齊，南地入韓、魏，則君之所得民亡幾何人。【集解】徐廣曰：「亡音無也。」故不如因而割之，【正義】因白起之攻，割取韓、趙之地。無以為武安君功也。」於是應侯言於秦王曰：「秦兵勞，請許韓、趙之割地以和，且休士卒。」王聽之，割韓垣雍、【集解】徐廣曰：「卷縣有垣雍城。」【正義】釋地名云：「卷縣所理垣雍城。」按：今在鄭州原武縣西北七里也。趙六城以和。正月，皆罷兵。武安君聞之，由是與應侯有隙。

其九月，秦復發兵，使五大夫王陵攻趙邯鄲。是時武安君病，不任行。【正義】任，入針反，堪也。四十九年正月，陵攻邯鄲，少利，秦益發兵佐陵。陵兵亡五校。武安君病愈，秦王欲使武安君代陵將。武安君言曰：「邯鄲實未易攻也。且諸侯救日至，彼諸侯怨秦之日久矣。今秦雖破長平軍，而秦卒死者過半，國內空。遠絕河山而爭人國都，趙應其內，諸侯攻其外，破秦軍必矣。不可。」秦王自命，不行；乃使應侯請之，武安君終辭不肯行，遂稱病。

秦王使王齕代陵將，八九月圍邯鄲，不能拔。楚使春申君及魏公子將兵數十萬攻秦軍，秦軍多失亡。武安君言曰：「秦不聽臣計，今如何矣！」秦王聞之，怒，彊起武安君，【正義】彊，其兩反。武安君遂稱病篤。應侯請之，不起。於是免武安君為士伍，遷之陰密。【集解】徐廣曰：「屬安定。」【正義】故城在涇州鶉觚縣，城西即古陰密國，密康公國也。武安君病，未能行。居三月，諸侯攻秦軍急，秦軍數却，使者日至。秦王乃使人遣白起，不得留咸陽中。武安君旣行，出咸陽西門十里，至杜郵。【索隱】按故咸陽城在渭北。杜郵，今在咸陽城中。【正義】說文云「郵，境上行舍」，道路所經過。今咸陽縣城，本秦之郵也，在雍州西北三十五里。秦昭王與應侯羣臣議曰：「白起之遷，其意尚怏怏不服，有餘言。」秦王乃使使者賜之劔，自裁。武安君引劔將自剄，曰：「我何罪于天而至此哉？」良久，曰：「我固當死。長平之戰，趙卒降者數十萬人，我詐而盡阬之，是足以死。」遂自殺。武安君之死也，以秦昭王五十年十一月。死而非其罪，秦人憐之，鄉邑皆祭祀焉。【集解】何晏曰：「白起之降趙卒，詐而阬其四十萬，豈徒酷暴之謂乎！後亦難以重得志矣。向使衆人皆豫知降之必死，則張虛捲猶可畏也，況於四十萬被堅執銳哉！天下見降秦之將頭顱似山，歸秦之衆骸積成丘，則後日之戰，死當死耳，何衆肯服，何城肯下乎？是為雖能裁四十萬之命而適足以彊天下之戰，欲以要一朝之功而乃更堅諸侯之守，故兵進而自伐其勢，軍勝而還喪其計。何者？設使趙衆復合，馬服更生，則後日之戰必非前日之對也，況今皆使天下為後日乎！其所以終不敢復加兵於邯鄲者，非但憂平原君之補袒，患諸侯之捄至也，徒諱之而不言耳。若不悟而不諱，則毋所以遠智也，可謂善戰而拙勝。長平之事，秦民之十五以上者皆荷戟而向趙矣，秦王又親自賜民爵於河內。夫以秦之彊，而十五以上死傷過半者，此為破趙之功小，傷秦之敗大，又何以稱奇哉！若後之役戍不豫其論者，則秦衆多矣，降者可致也；必不可致者，本自當戰殺，不當受降詐也。戰殺雖難，降殺雖易，然降殺之為害，禍大於劇戰也。」【索隱】捲音拳。袒音濁莧反，字亦作「綻」。捄音救。

王翦者，頻陽東鄉人也。【索隱】地理志頻陽縣屬左馮翊，應劭曰「在頻水之陽也」。【正義】故城在雍州東同官縣界也。少而好兵，事秦始皇。始皇十一年，翦將攻趙閼與，【正義】音預。破之，拔九城，十八年，翦將攻趙。歲餘，遂拔趙，趙王降，盡定趙地為郡。明年，燕使荊軻為賊於秦，秦王使王翦攻燕。燕王喜走遼東，翦遂定燕薊而還。【正義】薊音計。秦使翦子王賁擊荊，【集解】徐廣曰：「秦諱『楚』，故云荊也。」【索隱】賁音奔。荊兵敗。還擊魏，魏王降，遂定魏地。

秦始皇旣滅三晉，走燕王，而數破荊師。秦將李信者，年少壯勇，嘗以兵數千逐燕太子丹至於衍水中，卒破得丹，始皇以為賢勇。於是始皇問李信：「吾欲攻取荊，於將軍度用幾何人而足？」李信曰：「不過用二十萬人。」始皇問王翦，王翦曰：「非六十萬人不可。」始皇曰：「王將軍老矣，何怯也！李將軍果勢壯勇，【集解】徐廣曰：「勢，一作新。」其言是也。」遂使李信及蒙恬將二十萬南伐荊。王翦言不用，因謝病，歸老於頻陽。李信攻平與，【集解】音余。【正義】在預東北五十四里。蒙恬攻寢，【集解】徐廣曰：「今固始寢丘。」【索隱】固始，縣，屬淮陽。寢丘，地名也。大破荊軍。信又攻鄢郢，破之，於是引兵而西，與蒙恬會城父。【索隱】在汝南，即應鄉。【正義】言引兵而會城父，則是汝州郟城縣東父城者也。括地志云：「汝州郟城縣東四十里有父城故城，即服虔云城父楚北境者也。又許州華縣東北四十五里亦有父城故城，即杜預云襄城城父縣者也。此二城，父城之名耳，服虔城父是誤也。左傳及注水經云『楚大城城父，使太子建居之』。十三州志云『太子建所居城父，謂今亳州城父是也』。此三家之說，是城父之名。地理志云潁川父城縣，沛郡城父縣。據縣屬郡，其名自分。古先儒多惑，故使其名錯亂。」荊人因隨之，三日三夜不頓舍，大破李信軍，入兩壁，殺七都尉，秦軍走。

始皇聞之，大怒，自馳如頻陽，見謝王翦曰：「寡人以不用將軍計，李信果辱秦軍。今聞荊兵日進而西，將軍雖病，獨忍弃寡人乎！」王翦謝曰：「老臣罷病悖亂，【正義】罷音皮。悖音背。唯大王更擇賢將。」始皇謝曰：「已矣，將軍勿復言！」王翦曰：「大王必不得已用臣，非六十萬人不可。」始皇曰：「為聽將軍計耳。」於是王翦將兵六十萬人，始皇自送至灞上。王翦行，請美田宅園池甚衆。始皇曰：「將軍行矣，何憂貧乎？」王翦曰：「為大王將，有功終不得封侯，故及大王之嚮臣，臣亦及時以請園池為子孫業耳。」始皇大笑。王翦旣至關，使使還請善田者五輩。【集解】徐廣曰：「善，一作『菑』。」【索隱】謂使者五度請也。或曰：「將軍之乞貸，亦已甚矣。」王翦曰：「不然。夫秦王怚【集解】音麁。而不信人。【集解】徐廣曰：「怚，一作『粗』。」今空秦國甲士而專委於我，【集解】徐廣曰：「專亦作『摶』，又作『剸』。」我不多請田宅為子孫業以自堅，顧令秦王坐而疑我邪？」

王翦果代李信擊荊。荊聞王翦益軍而來，乃悉國中兵以拒秦。王翦至，堅壁而守之，不肯戰。荊兵數出挑戰，終不出。王翦日休士洗沐，而善飲食撫循之，親與士卒同食。久之，王翦使人問軍中戲乎？對曰：「方投石超距。」【集解】徐廣曰：「超，一作『拔』。漢書云『甘延壽投石拔距，絕於等倫』。張晏曰『范蠡兵法飛石重十二斤，為機發行三百步。延壽有力，能以手投之。拔距，超距也』。」【索隱】超距猶跳躍也。於是王翦曰：「士卒可用矣。」荊數挑戰而秦不出，乃引而東。翦因舉兵追之，令壯士擊，大破荊軍。至蘄南，【正義】徐州縣也。殺其將軍項燕，荊兵遂敗走。秦因乘勝略定荊地城邑。歲餘，虜荊王負芻，竟平荊地為郡縣。因南征百越之君。而王翦子王賁，與李信破定燕、齊地。

秦始皇二十六年，盡并天下，王氏、蒙氏功為多，名施於後世。

秦二世之時，王翦及其子賁皆已死，而又滅蒙氏。陳勝之反秦，秦使王翦之孫王離擊趙，圍趙王及張耳鉅鹿城。【正義】今邢州平鄉縣城本秦鉅鹿郡城也。或曰：「王離，秦之名將也。今將彊秦之兵，攻新造之趙，舉之必矣。」客曰：「不然。夫為將三世者必敗。必敗者何也？必其所殺伐多矣，其後受其不祥。今王離已三世將矣。」居無何，項羽救趙，擊秦軍，果虜王離，王離軍遂降諸侯。

太史公曰：鄙語云「尺有所短，寸有所長」。白起料敵合變，出奇無窮，聲震天下，然不能救患於應侯。王翦為秦將，夷六國，當是時，翦為宿將，始皇師之，然不能輔秦建德，固其根本，偷合取容，以至圽身。【集解】徐廣曰：「圽音沒。」及孫王離為項羽所虜，不亦宜乎！彼各有所短也。

索隱述贊曰：白起、王翦，俱善用兵。逓為秦將，拔齊破荊。趙任馬服，長平遂坑。楚陷李信，霸上卒行。賁、離繼出，三代無名。

## 孟子荀卿列傳第十四

【索隱】按序傳孟嘗君第十四，而此傳為第十五，蓋後人差降之矣。

太史公曰：余讀孟子書，至梁惠王問「何以利吾國」，未嘗不廢書而歎也。曰：嗟乎，利誠亂之始也！夫子罕言利者，常防其原也。故曰「放於利而行，多怨」。自天子至於庶人，好利之弊何以異哉！

孟軻，鄒人也。【索隱】軻音苦何反，又苦賀反。鄒，魯地名。又云「邾」，邾人徙鄒故也。【正義】軻字子輿，為齊卿。鄒，兗州縣。受業子思之門人。【索隱】王劭以「人」為衍字，則以軻親受業孔伋之門也。今言「門人」者，乃受業於子思之弟子也。道旣通，游事齊宣王，宣王不能用。適梁，梁惠王不果所言，則見以為迂遠而闊於事情。當是之時，秦用商君，富國彊兵；楚、魏用吳起，戰勝弱敵；齊威王、宣王用孫子、田忌之徒，而諸侯東靣朝齊。天下方務於合從連衡，以攻伐為賢，而孟軻乃述唐、虞、三代之德，是以所如者不合。退而與萬章之徒【索隱】孟子有萬章、公明高等，蓋並軻之門人也。萬，姓；章，名。序詩書，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其後有騶子之屬。

齊有三騶子。其前騶忌，以鼓琴干威王，因及國政，封為成侯而受相印，先孟子。

其次騶衍，後孟子。騶衍睹有國者益淫侈，不能尚德，若大雅整之於身，施及黎庶矣。乃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其語閎大不經，必先驗小物，推而大之，至於無垠。先序今以上至黃帝，學者所共術，大並世盛衰，【集解】並，蒲浪反。【索隱】言其大體隨代盛衰，觀時而說事。因載其禨祥度制，推而遠之，至天地未生，窈冥不可考而原也。先列中國名山大川，通谷禽獸，水土所殖，物類所珍，因而推之，及海外人之所不能睹。稱引天地剖判以來，五德轉移，治各有宜，而符應若茲。以為儒者所謂中國者，於天下乃八十一分居其一分耳。【索隱】桓寬、王充並以衍之所言迂怪虛妄，干惑六國之君，因納其異說，所謂「匹夫而營惑諸侯」者是也。中國名曰赤縣神州。赤縣神州內自有九州，禹之序九州是也，不得為州數。中國外如赤縣神州者九，乃所謂九州也。於是有裨海環之，【索隱】裨音脾。裨海，小海也。九州之外，更有大瀛海，故知此裨是小海也。且將有裨將，裨是小義也。人民禽獸莫能相通者，如一區中者，乃為一州。如此者九，乃有大瀛海環其外，天地之際焉。其術皆此類也。然要其歸，必止乎仁義節儉，君臣上下六親之施，始也濫耳。【索隱】濫即濫觴，是江源之初始，故此文意以濫為初也。謂衍之術言君臣上下六親之際，行事之所施所始，皆可為後代之宗本，故云濫耳。王公大人初見其術，懼然顧化，【索隱】懼音劬。謂衍之術皆動人心，見者莫不懼然駐想，又內心留顧而已化之，謂欲從其術也。按：化者，是易常聞而貴異術也。其後不能行之。

是以騶子重於齊。適梁，惠王郊迎，執賔主之禮。適趙，平原君側行襒席。【索隱】按字林曰「襒音疋結反」。韋昭曰「敷蔑反」。張揖三蒼訓詁云「襒，拂也。謂側而行，以衣襒席為敬，不敢正坐當賔主之禮也」。如燕，昭王擁彗先驅，【索隱】彗，帚也。謂為之埽地，以衣袂擁帚而却行，恐塵埃之及長者，所以為敬也。請列弟子之座而受業，築碣石宮，【正義】碣石宮在幽州薊縣西三十里寧臺之東。身親往師之。作主運。【索隱】劉向別錄云鄒子書有主運篇。其游諸侯見尊禮如此，豈與仲尼菜色陳蔡，孟軻困於齊梁同乎哉！【索隱】仲尼、孟子法先王之道，行仁義之化，且菜色困窮；而鄒衍執詭怪營惑諸侯，其見禮重如此，可為長太息哉。故武王以仁義伐紂而王，伯夷餓不食周粟；衞靈公問陳，而孔子不荅；梁惠王謀欲攻趙，孟軻稱大王去邠。【索隱】孟子「太王去邠」是軻對滕文公語，今云梁惠王謀攻趙，與孟子不同。此豈有意阿世俗苟合而已哉！持方枘欲內圜鑿，其能入乎？【索隱】方枘是筍也，圜鑿是孔也。謂工人斲木，以方筍而內之圜孔，不可入也。故楚詞云「以方枘而內圜鑿，吾固知其齟齬而不入」是也。謂戰國之時，仲尼、孟軻以仁義干世主，猶方枘圜鑿然。或曰，伊尹負鼎而勉湯以王，百里奚飰牛車下而繆公用霸，作先合，然後引之大道。騶衍其言雖不軌，儻亦有牛鼎之意乎？【索隱】呂氏春秋云「函牛之鼎不可以烹雞」，是牛鼎言衍之術迂大，儻若大用之，是有牛鼎之意。而譙周亦云「觀太史公此論，是其愛奇之甚」。

自騶衍與齊之稷下先生，如淳于髠、慎到、環淵、接子、田駢、騶奭之徒，【索隱】按稷，齊之城門也。或云稷，山名。謂齊之學士集於稷門之下也。環淵、接子，古著書人之稱號也。駢音步堅反，又步經反。【正義】慎子十卷，在法家，則戰國時處士。接子二篇。田子二十五篇，齊人，游稷下，號「天口」。接、田二人，道家。騶奭十二篇，陰陽家。各著書言治亂之事，以干世主，豈可勝道哉！

淳于髠，齊人也。博聞彊記，學無所主。其諫說，慕晏嬰之為人也，然而承意觀色為務。客有見髠於梁惠王，惠王屏左右，獨坐而再見之，終無言也。惠王怪之，以讓客曰：「子之稱淳于先生，管、晏不及，及見寡人，寡人未有得也。豈寡人不足為言邪？何故哉？」客以謂髠。髠曰：「固也。吾前見王，王志在驅逐；後復見王，王志在音聲：吾是以默然。」客具以報王，王大駭，曰：「嗟乎，淳于先生誠聖人也！前淳于先生之來，人有獻善馬者，寡人未及視，會先生至。後先生之來，人有獻謳者，未及試，亦會先生來。寡人雖屏人，然私心在彼，有之。」【索隱】謂私心實在彼馬與謳也。有之，謂我實有此二事也。後淳于髠見，壹語連三日三夜無倦。惠王欲以卿相位待之，髠因謝去。於是送以安車駕駟，束帛加璧，黃金百鎰。終身不仕。

慎到，趙人。田駢、接子，齊人。環淵，楚人。皆學黃老道德之術，因發明序其指意。故慎到著十二論，【集解】徐廣曰：「今慎子，劉向所定，有四十一篇。」環淵著上下篇，而田駢、接子皆有所論焉。

騶奭者，齊諸騶子，亦頗采騶衍之術以紀文。

於是齊王嘉之，自如淳于髠以下，皆命曰列大夫，為開第康莊之衢，【集解】爾雅曰：「四達謂之衢，五達謂之康，六達謂之莊。」高門大屋，尊寵之。覽天下諸侯賔客，言齊能致天下賢士也。

荀卿，趙人。【索隱】名況。卿者，時人相尊而號為卿也。仕齊為祭酒，仕楚為蘭陵令。後亦謂之孫卿子者，避漢宣帝諱改也。年五十始來遊學於齊。騶衍之術迂大而閎辯；奭也文具難施；淳于髠久與處，時有得善言。故齊人頌曰：「談天衍，雕龍奭，炙轂【集解】徐廣曰：「一作『亂諣』。」過髠。」【集解】劉向別錄曰：「騶衍之所言五德終始，天地廣大，盡言天事，故曰『談天』。騶奭脩衍之文，飾若雕鏤龍文，故曰『雕龍』。」別錄曰「過」字作「輠」。輠者，車之盛膏器也。炙之雖盡，猶有餘流者。言淳于髠智不盡如炙輠也。左思齊都賦注曰「言其多智難盡，如炙膏過之有潤澤也」。【索隱】劉氏云「轂，衍字也」。今按：文稱「炙轂過」，則過是器名，音如字讀，謂盛脂之器名過。「過」與「鍋」字相近，蓋即脂器也。轂即車轂，過為潤轂之物，則「轂」非衍字矣。 田駢之屬皆已死齊襄王時，【索隱】襄王名法章，湣王子，莒人所立者。而荀卿最為老師。齊尚脩列大夫之𡙇，而荀卿三為祭酒焉。【索隱】禮食必祭先，飲酒亦然，必以席中之尊者一人當祭耳，後因以為官名，故吳王濞為劉氏祭酒是也。而卿三為祭酒者，謂荀卿出入前後三度處列大夫康莊之位，而皆為其所尊，故云「三為祭酒」也。齊人或讒荀卿，荀卿乃適楚，而春申君以為蘭陵令。【正義】蘭陵，縣，屬東海郡，今沂州承縣有蘭陵山。春申君死而荀卿廢，因家蘭陵。李斯嘗為弟子，已而相秦。荀卿嫉濁世之政，亡國亂君相屬，不遂大道而營於巫祝，信禨祥，鄙儒小拘，如莊周等又猾稽亂俗，於是推儒、墨、道德之行事興壞，序列著數萬言而卒。因葬蘭陵。

而趙亦有公孫龍為堅白同異之辯，【集解】晉太康地記云：「汝南西平縣有龍淵水可用淬刀劔，特堅利，故有堅白之論，云『黃，所以為堅也；白，所以為利也』。或辯之曰『白，所以為不堅；黃，所以為不利』。」【索隱】龍即仲尼弟子名也。此云趙人，弟子傳作衞人，鄭玄云楚人，各不能知其真也。又下文云「並孔子同時，或曰在其後」，所以知非別人也。【正義】藝文志公孫龍子十四篇，顏師古云即為堅白之辯。按平原君傳，騶衍同時。括地志云「西平縣，豫州西北百四十里，有龍淵水」也。劇子之言；【集解】徐廣曰：「按應劭氏姓注直云『處子』也。」【索隱】著書之人姓劇氏而稱子也，前史不記其名也，故趙有劇孟及劇辛也。魏有李悝，盡地力之教；【正義】藝文志：「李子三十二篇。李悝相魏文侯，富國彊兵。」楚有尸子、長盧；【集解】劉向別錄曰：「楚有尸子，疑謂其在蜀。今按尸子書，晉人也，名佼，秦相衞鞅客也。衞鞅商君謀事畫計，立法理民，未嘗不與佼規之也。商君被刑，佼恐并誅，乃亡逃入蜀。自為造此二十篇書，凡六萬餘言。卒，因葬蜀。」【索隱】尸子名佼，音絞，晉人，事具別錄。長盧，未詳。【正義】長盧九篇，楚人。阿之吁子焉。【集解】徐廣曰：「阿者，今之東阿。」【索隱】阿，齊之東阿也。吁音羋。別錄作「羋子」，今「吁」亦如字也。【正義】按東齊州也。藝文志云「吁子十八篇，名嬰，齊人，七十子之後」。顏師古云音弭。按：是齊人，阿又屬齊，恐顏公誤也。自如孟子至于吁子，世多有其書，故不論其傳云。

蓋墨翟，宋之大夫，善守禦，為節用。【集解】墨子曰：「公輸般為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墨子聞之，至於郢，見公輸般。墨子解帶為城，以牒為械。公輸般九設攻城之機變，墨子九距之。公輸般之攻械盡，墨子之守固有餘。公輸般詘，而言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者，吾不言。』楚王問其故。墨子曰：『公輸子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國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城矣！』」【索隱】注「為雲梯之械」者，按梯者，構木瞰高也；雲者，言其昇高入雲，故曰雲梯。械者，器也。謂攻城之樓櫓也。注「墨子解帶為城」者，謂墨子為術，解身上革帶以為城也。注「以牒為械」者，按牒者，小木札也；械者，樓櫓等也。注「公輸般之攻械盡」者，劉氏云「械謂飛梯、撞車、飛石車弩之具」。詘音丘勿反。謂般技已盡，墨守有餘。禽滑釐者，墨子弟子之姓字也。釐音里。或曰並孔子時，或曰在其後。【索隱】按別錄云「今按墨子書有文子，文子即子夏之弟子，問於墨子」。如此，則墨子在七十子之後也。

索隱述贊曰：六國之末，戰勝相雄。軻遊齊、魏，其說不通。退而著述，稱吾道窮。蘭陵事楚，騶衍談空。康莊雖列，莫見收功。

## 孟嘗君列傳第十五

孟嘗君名文，姓田氏。文之父曰靖郭君田嬰。田嬰者，齊威王少子而齊宣王庶弟也。【索隱】戰國策及諸書並無此言，蓋諸田之別子也，故戰國策每稱「嬰子」、「肦子」，高誘注云「田肦」、「田嬰」也。王劭又按：戰國策云「齊貌辯謂宣王曰：『王方為太子時，辯謂靖郭君，不若廢太子，更立郊師。靖郭君不忍。』宣王太息曰：『寡人少，殊不知。』」以此言之，嬰非宣王弟明也。田嬰自威王時任職用事，與成侯鄒忌及田忌將而救韓伐魏。成侯與田忌爭寵，成侯賣田忌。田忌懼，襲齊之邊邑，不勝，亡走。會威王卒，宣王立，知成侯賣田忌，乃復召田忌以為將。宣王二年，田忌與孫臏、田嬰俱伐魏，敗之馬陵，虜魏太子申而殺魏將龐涓。【索隱】紀年當梁惠王二十八年，至三十六年改為後元也。宣王七年，田嬰使於韓、魏，韓、魏服於齊。嬰與韓昭侯、魏惠王會齊宣王東阿南，【正義】東阿，濟州縣也。盟而去。【索隱】紀年當惠王之後元十一年。彼文作「平阿」。又云「十三年會齊威王于鄄」，與此明年齊宣王與梁惠王會鄄文同。但齊之威宣二王，文舛互並不同。明年，復與梁惠王會甄。【集解】音絹。是歲，梁惠王卒。宣王九年，田嬰相齊。齊宣王與魏襄王會徐州而相王也。【正義】紀年云梁惠王三十年，下邳遷于薛，改名徐州。楚威王聞之，怒田嬰。明年，楚伐敗齊師於徐州，而使人逐田嬰。田嬰使張丑說楚威王，威王乃止。田嬰相齊十一年，宣王卒，湣王即位。即位三年，而封田嬰於薛。【索隱】紀年以為梁惠王後元十三年四月，齊威王封田嬰于薛。十月，齊城薛。十四年，薛子嬰來朝。十五年，齊威王薨，嬰初封彭城。皆與此文異也。【正義】薛故城在今徐州滕縣南四十四里也。

初，田嬰有子四十餘人。其賤妾有子名文，文以五月五日生。嬰告其母曰：「勿舉也。」其母竊舉生之。【索隱】上「舉」謂初誕而舉之，下「舉」謂浴而乳之。生謂長養之也。及長，其母因兄弟而見其子文於田嬰。田嬰怒其母曰：「吾令若去此子，而敢生之，何也？」文頓首，因曰：「君所以不舉五月子者，何故？」嬰曰：「五月子者，長與戶齊，將不利其父母。」【索隱】風俗通云「俗說五月五日生子，男害父，女害母」。文曰：「人生受命於天乎？將受命於戶邪？」嬰默然。文曰：「必受命於天，君何憂焉。必受命於戶，則可高其戶耳，誰能至者！」嬰曰：「子休矣。」

久之，文承間問其父嬰曰：「子之子為何？」曰：「為孫。」「孫之孫為何？」曰：「為玄孫。」「玄孫之孫為何？」曰：「不能知也。」【索隱】爾雅云「玄孫之子為來孫，來孫之子為昆孫，昆孫之子為仍孫，仍孫之子為雲孫」。又有耳孫，亦是玄孫之子，不同也。文曰：「君用事相齊，至今三王矣，齊不加廣而君私家富累萬金，門下不見一賢者。文聞將門必有將，相門必有相。今君後宮蹈綺縠而士不得短褐，【索隱】短亦音豎。豎褐，謂褐衣而豎裁之，以其省而便事也。僕妾餘粱肉而士不厭糟糠。今君又尚厚積餘藏，欲以遺所不知何人，【索隱】遺音唯季反。猶言不知欲遺與何人也。而忘公家之事日損，文竊怪之。」於是嬰乃禮文，使主家待賔客。賔客日進，名聲聞於諸侯。諸侯皆使人請薛公田嬰以文為太子，嬰許之。嬰卒，謚為靖郭君。【集解】皇覽曰：「靖郭君冢在魯國薛城中東南陬。」【索隱】謚為靖郭君者，謂死後別號之曰「靖郭」耳，則「靖郭」或封邑號，故漢齊王舅父駟鈞封靖郭侯是也。陬音鄒，亦音緅。陬者，城隅也。而文果代立於薛，是為孟嘗君。

孟嘗君在薛，招致諸侯賔客及亡人有罪者，皆歸孟嘗君。孟嘗君舍業厚遇之，【索隱】舍業者，拾弃其家產而厚事賔客也。劉氏云「舍音赦。謂為之築舍立居業也」。以故傾天下之士。食客數千人，無貴賤一與文等。孟嘗君待客坐語，而屏風後常有侍史，主記君所與客語，問親戚居處。客去，孟嘗君已使使存問，獻遺其親戚。孟嘗君曾待客夜食，有一人蔽火光。客怒，以飯不等，輟食辭去。孟嘗君起，自持其飯比之。客慙，自剄。士以此多歸孟嘗君。孟嘗君客無所擇，皆善遇之。人人各自以為孟嘗君親己。

秦昭王聞其賢，乃先使涇陽君為質於齊，以求見孟嘗君。孟嘗君將入秦，賔客莫欲其行，諫，不聽。蘇代謂曰：「今旦代從外來，見木偶人與土偶人相與語。【索隱】偶音寓。謂以土木為之偶，類於人也。蘇代以土偶比涇陽君，木偶比孟嘗君也。木偶人曰：『天雨，子將敗矣。』土偶人曰：『我生於土，敗則歸土。今天雨，流子而行，未知所止息也。』今秦，虎狼之國也，而君欲徃，如有不得還，君得無為土偶人所笑乎？」孟嘗君乃止。

齊湣王二十五年，復卒使孟嘗君入秦，昭王即以孟嘗君為秦相。人或說秦昭王曰：「孟嘗君賢，而又齊族也，今相秦，必先齊而後秦，秦其危矣。」於是秦昭王乃止。囚孟嘗君，謀欲殺之。孟嘗君使人抵昭王幸姬求解。【索隱】抵音丁禮反。按：抵謂觸冒而求之也。幸姬曰：「妾願得君狐白裘。」【集解】韋昭曰：「以狐之白毛為裘。謂集狐腋之毛，言美而難得者。」此時孟嘗君有一狐白裘，直千金，天下無雙，入秦獻之昭王，更無他裘。孟嘗君患之，徧問客，莫能對。最下坐有能為狗盜者，曰：「臣能得狐白裘。」乃夜為狗，以入秦宮藏中，【正義】藏，在浪反。取所獻狐白裘至，以獻秦王幸姬。幸姬為言昭王，昭王釋孟嘗君。孟嘗君得出，即馳去，更封傳，變名姓以出關。【索隱】更者，改也。改前封傳而易姓名，不言是孟嘗之名。封傳猶今之驛券。夜半至函谷關。【正義】關在陝州桃林縣西南十三里。秦昭王後悔出孟嘗君，求之已去，即使人馳傳逐之。孟嘗君至關，關法雞鳴而出客，孟嘗君恐追至，客之居下坐者有能為雞鳴，而雞盡鳴，遂發傳出。出如食頃，秦追果至關，已後孟嘗君出，乃還。始孟嘗君列此二人於賔客，賔客盡羞之，及孟嘗君有秦難，卒此二人拔之。自是之後，客皆服。

孟嘗君過趙，趙平原君客之。趙人聞孟嘗君賢，出觀之，皆笑曰：「始以薛公為魁然也，今視之，乃眇小丈夫耳。」孟嘗君聞之，怒。客與俱者下，斫擊殺數百人，遂滅一縣以去。

齊湣王不自得，以其遣孟嘗君。【索隱】得一作德，是愍王遣孟嘗君，自言己無德也。孟嘗君至，則以為齊相，任政。

孟嘗君怨秦，將以齊為韓、魏攻楚，因與韓、魏攻秦，【集解】徐廣曰：「年表曰韓、魏、齊共擊秦軍於函谷。」而借兵食於西周。蘇代為西周謂曰：【索隱】戰國策作「韓慶為西周謂薛公」。「君以齊為韓、魏攻楚九年，取宛、葉以北以彊韓、魏，【正義】宛在鄧州，葉在許州。二縣以北舊屬楚，二國共沒以入韓、魏。今復攻秦以益之。韓、魏南無楚憂，西無秦患，則齊危矣。韓、魏必輕齊畏秦，臣為君危之。君不如令弊邑深合於秦，而君無攻，又無借兵食。君臨函谷而無攻，令弊邑以君之情謂秦昭王曰『薛公必不破秦以彊韓、魏。其攻秦也，欲王之令楚王割東國以與齊，【正義】東國，齊、徐夷。而秦出楚懷王以為和』。君令弊邑以此惠秦，秦得無破而以東國自免也，秦必欲之。楚王得出，必德齊。齊得東國益彊，而薛世世無患矣。秦不大弱，而處三晉之西，三晉必重齊。」薛公曰：「善。」因令韓、魏賀秦，使三國無攻，而不借兵食於西周矣。是時，楚懷王入秦，秦留之，故欲必出之。秦不果出楚懷王。

孟嘗君相齊，其舍人魏子為孟嘗君收邑入，【索隱】舍人官微，記姓而略其名，故云魏子。收謂收其國之租稅也。三反而不致一入。孟嘗君問之，對曰：「有賢者，竊假與之，以故不致入。」孟嘗君怒而退魏子。居數年，人或毀孟嘗君於齊湣王曰：「孟嘗君將為亂。」及田甲劫湣王，湣王意疑孟嘗君，孟嘗君乃奔。【索隱】：「湣王三十四年，田甲劫王，薛文走。」魏子所與粟賢者聞之，乃上書言孟嘗君不作亂，請以身為盟，遂自剄宮門以明孟嘗君。湣王乃驚，而蹤跡驗問，孟嘗君果無反謀，乃復召孟嘗君。孟嘗君因謝病，歸老於薛。湣王許之。

其後，秦亡將呂禮相齊，欲困蘇代。代乃謂孟嘗君曰：「周最於齊，至厚也，【正義】周最，周之公子。而齊王逐之，而聽親弗【集解】親弗，人姓名。【索隱】戰國策作「祝弗」，蓋「祝」為得之。相呂禮者，欲取秦也。齊、秦合，則親弗與呂禮重矣。有用，齊、秦必輕君。君不如急北兵，趨趙以和秦、魏，收周最以厚行，且反齊王之信，【索隱】周最本厚於齊，今欲逐之而相秦之亡將。蘇代謂孟嘗君，令齊收周最以自厚其行，又且得反齊王之有信，以不逐周最也。又禁天下之變。【索隱】變謂齊、秦合則親弗、呂禮用，用則秦、齊輕孟嘗也。齊無秦，則天下集齊，親弗必走，則齊王孰與為其國也！」於是孟嘗君從其計，而呂禮嫉害於孟嘗君。

孟嘗君懼，乃遺秦相穰侯魏冉書曰：「吾聞秦欲以呂禮收齊，齊，天下之彊國也，子必輕矣。齊秦相取以臨三晉，呂禮必并相矣，是子通齊以重呂禮也。若齊免於天下之兵，其讎子必深矣。子不如勸秦王伐齊。齊破，吾請以所得封子。齊破，秦畏晉之彊，秦必重子以取晉。晉國弊於齊而畏秦，晉必重子以取秦。是子破齊以為功，挾晉以為重；是子破齊定封，秦、晉交重子。若齊不破，呂禮復用，子必大窮。」於是穰侯言於秦昭王伐齊，而呂禮亡。

後齊湣王滅宋，益驕，欲去孟嘗君。孟嘗君恐，乃如魏。魏昭王以為相，西合於秦、趙，與燕共伐破齊。齊湣王亡在莒，遂死焉。齊襄王立，而孟嘗君中立為諸侯，無所屬。齊襄王新立，畏孟嘗君，與連和，復親薛公。文卒，謚為孟嘗君。【集解】皇覽曰：「孟嘗君冢在魯國薛城中向門東。向門，出北邊門也。」詩云「居常與許」，鄭玄曰「『常』或作『嘗』，在薛之南」。孟嘗邑于薛城也。【索隱】孟嘗襲父封薛，而號曰孟嘗君，此云謚，非也。孟，字也；嘗，邑名。詩云「居常與許」，鄭箋云「『常』或作『嘗』，嘗邑在薛之旁」是也。【正義】括地志云：「孟嘗君墓在徐州滕縣五十二里。卒在齊襄王之時也。」諸子爭立，而齊魏共滅薛。孟嘗絕嗣無後也。

初，馮驩【集解】音歡。復作「煖」，音許袁反。聞孟嘗君好客，躡屩而見之。【索隱】屩音脚。字亦作「蹻」，又作「僑」。孟嘗君曰：「先生遠辱，何以教文也？」馮驩曰：「聞君好士，以貧身歸於君。」孟嘗君置傳舍十日，【索隱】傳音逐緣反。按：傳舍、幸舍及代舍，並當上、中、下三等之客所舍之名耳。孟嘗君問傳舍長曰：「客何所為？」荅曰：「馮先生甚貧，猶有一劔耳，又蒯緱。【集解】蒯音苦怪反。茅之類，可為繩。言其劔把無物可裝，以小繩纏之也。緱音侯，亦作「候」，謂把劔之處。【索隱】蒯，草名，音「蒯聵」之「蒯」。緱音侯，字亦作「候」，謂把劔之物。言其劔無物可裝，但以蒯繩纏之，故云「蒯緱」。彈其劔而謌曰『長鋏歸來乎，食無魚』。」孟嘗君遷之幸舍，食有魚矣。五日，又問傳舍長。荅曰：「客復彈劔而歌曰『長鋏歸來乎，出無輿』。」孟嘗君遷之代舍，出入乘輿車矣。五日，孟嘗君復問傳舍長。舍長荅曰：「先生又嘗彈劔而歌曰『長鋏歸來乎，無以為家』。」孟嘗君不悅。

居朞年，馮驩無所言。孟嘗君時相齊，封萬戶於薛。其食客三千人。邑入不足以奉客，【正義】奉，符用反。使人出錢於薛，歲餘不入，貸錢者多不能與其息，【索隱】與猶還也。息猶利也。客奉將不給。孟嘗君憂之，問左右：「何人可使收債於薛者？」傳舍長曰：「代舍客馮公形容狀貌甚辯，長者，無他伎【集解】亦作「技」。能，宜可令收債。」孟嘗君乃進馮驩而請之曰：「賔客不知文不肖，幸臨文者三千餘人，邑入不足以奉賔客，故出息錢於薛。薛歲不入，民頗不與其息。今客食恐不給，願先生責之。」馮驩曰：「諾。」辭行，至薛，召取孟嘗君錢者皆會，得息錢十萬。乃多釀酒，買肥牛，召諸取錢者，能與息者皆來，不能與息者亦來，皆持取錢之券書合之。齊為會，日殺牛置酒。酒酣，乃持券如前合之，能與息者，與為期；貧不能與息者，取其券而燒之。曰：「孟嘗君所以貸錢者，為民之無者以為本業也；所以求息者，為無以奉客也。令富給者以要期，貧窮者燔券書以捐之。諸君彊飲食。有君如此，豈可負哉！」坐者皆起，再拜。

孟嘗君聞馮驩燒券書，怒而使使召驩。驩至，孟嘗君曰：「文食客三千人，故貸錢於薛。文奉邑少，【索隱】言文之奉邑少，故令出息於薛。而民尚多不以時與其息，客食恐不足，故請先生收責之。聞先生得錢，即以多具牛酒而燒券書，何？」馮驩曰：「然。不多具牛酒即不能畢會，無以知其有餘不足。有餘者，為要期。不足者，雖守而責之十年，息愈多，急，即以逃亡自捐之。若急，終無以償，上則為君好利不愛士民，下則有離上抵負之名，非所以厲士民彰君聲也。焚無用虛債之券，捐不可得之虛計，令薛民親君而彰君之善聲也，君有何疑焉！」孟嘗君乃拊手而謝之。

齊王惑於秦、楚之毀，以為孟嘗君名高其主而擅齊國之權，遂廢孟嘗君。諸客見孟嘗君廢，皆去。馮驩曰：「借臣車一乘，可以入秦者，必令君重於國而奉邑益廣，可乎？」孟嘗君乃約車幣而遣之。馮驩乃西說秦王曰：「天下之游士憑軾結靷西入秦者，無不欲彊秦而弱齊；憑軾結靷東入齊者，無不欲彊齊而弱秦。此雄雌之國也，勢不兩立為雄，雄者得天下矣。」秦王跽而問之曰：「何以使秦無為雌而可？」馮驩曰：「王亦知齊之廢孟嘗君乎？」秦王曰：「聞之。」馮驩曰：「使齊重於天下者，孟嘗君也。今齊王以毀廢之，其心怨，必背齊；背齊入秦，則齊國之情，人事之誠，盡委之秦，齊地可得也，豈直為雄也！君急使使載幣陰迎孟嘗君，不可失時也。如有齊覺悟，復用孟嘗君，則雌雄之所在未可知也。」秦王大悅，乃遣車十乘黃金百鎰以迎孟嘗君。馮驩辭以先行，至齊，說齊王曰：「天下之游士憑軾結靷東入齊者，無不欲彊齊而弱秦者；憑軾結靷西入秦者，無不欲彊秦而弱齊者。夫秦齊雄雌之國，秦彊則齊弱矣，此勢不兩雄。今臣竊聞秦遣使車十乘載黃金百鎰以迎孟嘗君。孟嘗君不西則已，西入相秦則天下歸之，秦為雄而齊為雌，雌則臨淄、即墨危矣。王何不先秦使之未到，復孟嘗君，而益與之邑以謝之？孟嘗君必喜而受之。秦雖彊國，豈可以請人相而迎之哉！折秦之謀，而絕其霸彊之略。」齊王曰：「善。」乃使人至境候秦使。秦使車適入齊境，使還馳告之，王召孟嘗君而復其相位，而與其故邑之地，又益以千戶。秦之使者聞孟嘗君復相齊，還車而去矣。

自齊王毀廢孟嘗君，諸客皆去。後召而復之，馮驩迎之。未到，孟嘗君太息歎曰：「文常好客，遇客無所敢失，食客三千有餘人，先生所知也。客見文一日廢，皆背文而去，莫顧文者。今賴先生得復其位，客亦有何靣目復見文乎？如復見文者，必唾其靣而大辱之。」馮驩結轡下拜。孟嘗君下車接之，曰：「先生為客謝乎？」馮驩曰：「非為客謝也，為君之言失。夫物有必至，事有固然，君知之乎？」孟嘗君曰：「愚不知所謂也。」曰：「生者必有死，物之必至也；富貴多士，貧賤寡友，事之固然也。君獨不見夫朝趨市者乎？【索隱】趨音娶，趣向也，又音趍。明旦，側肩爭門而入；日暮之後，過市朝者掉臂而不顧。【索隱】過音光卧反。朝音潮。謂市之行位有如朝列，因言市朝耳。非好朝而惡暮，所期物忘其中。【索隱】期物謂入市心中所期之物利，故平明側肩爭門而入，今日暮，所期忘其中。忘者，無也。其中，市朝之中。言日暮物盡，故掉臂不顧也。今君失位，賔客皆去，不足以怨士而徒絕賔客之路。願君遇客如故。」孟嘗君再拜曰：「敬從命矣。聞先生之言，敢不奉教焉。」

太史公曰：吾嘗過薛，其俗閭里率多暴桀子弟，與鄒、魯殊。問其故，曰：「孟嘗君招致天下任俠，姦人入薛中蓋六萬餘家矣。」世之傳孟嘗君好客自喜，名不虛矣。

索隱述贊曰：靖郭之子，威王之孫。旣彊其國，實高其門。好客喜士，見重平原。雞鳴狗盜，魏子、馮煖。如何承睫，薛縣徒存！

## 平原君虞卿列傳第十六

平原君趙勝者，【正義】勝，式證反。趙之諸公子也。【集解】徐廣曰：「魏公子傳曰趙惠文王弟。」諸子中勝最賢，喜賔客，賔客蓋至者數千人。平原君相趙惠文王及孝成王，三去相，三復位，封於東武城。【集解】徐廣曰：「屬清河。」【正義】今貝州武城縣也。

平原君家樓臨民家。民家有躄者，槃散行汲。散亦作「跚」。【索隱】躄音壁。散音先寒反，亦作「跚」，同音。【正義】躄，跛也。平原君美人居樓上，臨見，大笑之。明日，躄者至平原君門，請曰：「臣聞君之喜士，士不遠千里而至者，以君能貴士而賤妾也。臣不幸有罷𤸇之病，【集解】徐廣曰：「𤸇音隆。𤸇，病也。」【索隱】罷音皮。𤸇音呂宮反。罷𤸇謂背疾，言腰曲而背隆高也。而君之後宮臨而笑臣，臣願得笑臣者頭。」平原君笑應曰：「諾。」躄者去，平原君笑曰：「觀此豎子，乃欲以一笑之故殺吾美人，不亦甚乎！」終不殺。居歲餘，賔客門下舍人稍稍引去者過半。平原君怪之，曰：「勝所以待諸君者未嘗敢失禮，而去者何多也？」門下一人前對曰：「以君之不殺笑躄者，以君為愛色而賤士，士即去耳。」於是平原君乃斬笑躄者美人頭，自造門進躄者，因謝焉。其後門下乃復稍稍來。是時齊有孟嘗，魏有信陵，楚有春申，故爭相傾以待士。【集解】徐廣曰：「待，一作『得』。」

秦之圍邯鄲，【正義】趙惠文王九年，秦昭王十五年。趙使平原君求救，合從於楚，約與食客門下有勇力文武備具者二十人偕。平原君曰：「使文能取勝，則善矣。文不能取勝，則歃血於華屋之下，必得定從而還。士不外索，取於食客門下足矣。」得十九人，餘無可取者，無以滿二十人。門下有毛遂者，前，自贊於平原君曰：「遂聞君將合從於楚，約與食客門下二十人偕，不外索。今少一人，願君即以遂備員而行矣。」平原君曰：「先生處勝之門下幾年於此矣？」毛遂曰：「三年於此矣。」平原君曰：「夫賢士之處世也，譬若錐之處囊中，其末立見。今先生處勝之門下三年於此矣，左右未有所稱誦，勝未有所聞，是先生無所有也。先生不能，先生留。」毛遂曰：「臣乃今日請處囊中耳。使遂蚤得處囊中，乃頴脫而出，【索隱】鄭玄曰「穎，環也」。脫音吐活反。非特其末見而已。」平原君竟與毛遂偕。十九人相與目笑之而未發也。【索隱】發一作廢。鄭玄云「皆目視而輕笑之，未能即廢弃之也」。

毛遂比至楚，與十九人論議，十九人皆服。平原君與楚合從，言其利害，日出而言之，日中不決。十九人謂毛遂曰：「先生上。」毛遂按劔歷階而上，謂平原君曰：「從之利害，兩言而決耳。今日出而言從，日中不決，何也？」楚王謂平原君曰：「客何為者也？」平原君曰：「是勝之舍人也。」楚王叱曰：「胡不下！吾乃與而君言，汝何為者也！」毛遂按劔而前曰：「王之所以叱遂者，以楚國之衆也。今十步之內，王不得恃楚國之衆也，王之命懸於遂手。吾君在前，叱者何也？且遂聞湯以七十里之地王天下，文王以百里之壤而臣諸侯，豈其士卒衆多哉，誠能據其勢而奮其威。今楚地方五千里，持戟百萬，此霸王之資也。以楚之彊，天下弗能當。白起，小豎子耳，率數萬之衆，興師以與楚戰，一戰而舉鄢郢，再戰而燒夷陵，三戰而辱王之先人。此百世之怨而趙之所羞，而王弗知惡焉。【正義】惡，烏故反。合從者為楚，非為趙也。吾君在前，叱者何也？」楚王曰：「唯唯，誠若先生之言，謹奉社稷而以從。」毛遂曰：「從定乎？」楚王曰：「定矣。」毛遂謂楚王之左右曰：「取雞狗馬之血來。」【索隱】盟之所用牲貴賤不同，天子用牛及馬，諸侯用犬及豭，大夫已下用雞。今此總言盟之用血，故云「取雞狗馬之血來」耳。毛遂奉銅盤【索隱】奉音捧。若周禮則用珠盤也。而跪進之楚王曰：「王當歃血而定從，次者吾君，次者遂。」遂定從於殿上。毛遂左手持盤血而右手招十九人曰：「公相與歃此血於堂下。【索隱】歃音所甲反。公等錄錄，【集解】音祿。【索隱】音六。按：王劭云「錄，借字耳」。又說文云「錄錄，隨從之貌」。所謂因人成事者也。」

平原君已定從而歸，歸至於趙，曰：「勝不敢復相士。勝相士多者千人，寡者百數，自以為不失天下之士，今乃於毛先生而失之也。毛先生一至楚，而使趙重於九鼎大呂。【索隱】九鼎大呂，國之寶器。言毛遂至楚，使趙重於九鼎大呂，言為天下所重也。【正義】大呂，周廟大鍾。毛先生以三寸之舌，彊於百萬之師。勝不敢復相士。」遂以為上客。

平原君旣返趙，楚使春申君將兵赴救趙，魏信陵君亦矯奪晉鄙軍徃救趙，皆未至。秦急圍邯鄲，邯鄲急，且降，平原君甚患之。邯鄲傳舍吏子李同【正義】名談，太史公諱改也。說平原君曰：「君不憂趙亡邪？」平原君曰：「趙亡則勝為虜，何為不憂乎？」李同曰：「邯鄲之民，炊骨易子而食，可謂急矣，而君之後宮以百數，婢妾被綺縠，餘粱肉，而民褐衣不完，糟糠不厭。民困兵盡，或剡木為矛矢，而君器物鍾磬自若。使秦破趙，君安得有此？使趙得全，君何患無有？今君誠能令夫人以下編於士卒之間，分功而作，家之所有盡散以饗士，士方其危苦之時，易德耳。」【正義】言士方危苦之時，易有恩德。於是平原君從之，得敢死之士三千人。李同遂與三千人赴秦軍，秦軍為之却三十里。亦會楚、魏救至，秦兵遂罷，邯鄲復存。李同戰死，封其父為李侯。【集解】徐廣曰：「河內成臯有李城。」【正義】懷州溫縣，本李城也，李同父所封。隋煬帝從故溫城移縣於此。

虞卿欲以信陵君之存邯鄲為平原君請封。公孫龍聞之，夜駕見平原君曰：「龍聞虞卿欲以信陵君之存邯鄲為君請封，有之乎？」平原君曰：「然。」龍曰：「此甚不可。且王舉君而相趙者，非以君之智能為趙國無有也。割東武城而封君者，非以君為有功也，而以國人無勳，乃以君為親戚故也。君受相印不辭無能，割地不言無功者，亦自以為親戚故也。今信陵君存邯鄲而請封，是親戚受城而國人計功也。【集解】徐廣曰：「一本『是親戚受城而以國許人』。」此甚不可。且虞卿操其兩權，事成，操右券以責；【索隱】言虞卿論平原君取封事成，則操其右券以責其報德也。事不成，以虛名德君。君必勿聽也。」平原君遂不聽虞卿。

平原君以趙孝成王十五年卒。【索隱】六國年表及世家並云十四年卒，與此不同。子孫代，後竟與趙俱亡。

平原君厚待公孫龍。公孫龍善為堅白之辯，及鄒衍過趙【索隱】過音戈。言至道，乃絀公孫龍。【集解】劉向別錄曰：「齊使鄒衍過趙，平原君見公孫龍及其徒綦毋子之屬，論『白馬非馬』之辯，以問鄒子。鄒子曰：『不可。彼天下之辯有五勝三至，而辭正為下。辯者，別殊類使不相害，序異端使不相亂，杼意通指，明其所謂，使人與知焉，不務相迷也。故勝者不失其所守，不勝者得其所求。若是，故辯可為也。及至煩文以相假，飾辭以相惇，巧譬以相移，引人聲使不得及其意。如此，害大道。夫繳紛爭言而競後息，不能無害君子。』坐皆稱善。【索隱】杼音墅。杼者，舒也。繳音叫。謂繳繞紛亂，爭言而競後息，不能無害也。

虞卿者，游說之士也。躡蹻檐簦【集解】徐廣曰：「蹻，草履也。簦，長柄笠，音登。笠有柄者謂之簦。」【索隱】蹻音腳。說趙孝成王。一見，賜黃金百鎰，白璧一雙；再見，為趙上卿，故號為虞卿。【集解】譙周曰：「食邑於虞。」【索隱】趙之虞在河東大陽縣，今之虞鄉縣是也。

秦趙戰於長平，趙不勝，亡一都尉。趙王召樓昌與虞卿曰：「軍戰不勝，尉復死，【集解】徐廣曰：「復，一作『係』。」寡人使束甲而趨之，何如？」樓昌曰：「無益也，不如發重使為媾。」【集解】古后反。求和曰媾。【索隱】媾亦講，講亦和也。虞卿曰：「昌言媾者，以為不媾軍必破也。而制媾者在秦。且王之論秦也，欲破趙之軍乎，不邪？」王曰：「秦不遺餘力矣，必且欲破趙軍。」虞卿曰：「王聽臣，發使出重寶以附楚、魏，楚、魏欲得王之重寶，必內吾使。趙使入楚、魏，秦必疑天下之合從，且必恐。如此，則媾乃可為也。」趙王不聽，與平陽君為媾，發鄭朱入秦。秦內之。趙王召虞卿曰：「寡人使平陽君為媾於秦，秦已內鄭朱矣，卿以為奚如？」虞卿對曰：「王不得媾，軍必破矣。天下賀戰者皆在秦矣。鄭朱，貴人也，入秦，秦王與應侯必顯重以示天下。楚、魏以趙為媾，必不救王。秦知天下不救王，則媾不可得成也。」應侯果顯鄭朱以示天下賀戰勝者，終不肯媾。長平大敗，遂圍邯鄲，為天下笑。

秦旣解邯鄲圍，而趙王入朝，使趙郝【集解】音釋。徐廣曰：「一作『赦』。」約事於秦，割六縣而媾。虞卿謂趙王曰：「秦之攻王也，倦而歸乎？王以其力尚能進，愛王而弗攻乎？」王曰：「秦之攻我也，不遺餘力矣，必以倦而歸也。」虞卿曰：「秦以其力攻其所不能取，倦而歸，王又以其力之所不能取以送之，是助秦自攻也。來年秦復攻王，王無救矣。」王以虞卿之言趙郝。趙郝曰：「虞卿誠能盡秦力之所至乎？誠知秦力之所不能進，此彈丸之地弗予，令秦來年復攻王，王得無割其內而媾乎？」王曰：「請聽子割矣，子能必使來年秦之不復攻我乎？」趙郝對曰：「此非臣之所敢任也。他日三晉之交於秦，相善也。今秦善韓、魏而攻王，王之所以事秦必不如韓、魏也。今臣為足下解負親之攻，【索隱】言為足下解其負檐，而親自攻之也。開關通幣，齊交韓、魏，至來年而王獨取攻於秦，此王之所以事秦必在韓、魏之後也。此非臣之所敢任也。」

王以告虞卿。虞卿對曰：「郝言『不媾，來年秦復攻王，王得無割其內而媾乎』。今媾，郝又以不能必秦之不復攻也。今雖割六城，何益！來年復攻，又割其力之所不能取而媾，此自盡之術也，不如無媾。秦雖善攻，不能取六縣；趙雖不能守，終不失六城。秦倦而歸，兵必罷。我以六城收天下以攻罷秦，是我失之於天下而取償於秦也。吾國尚利，孰與坐而割地，自弱以彊秦哉？今郝曰『秦善韓、魏而攻趙者，必以為韓魏不救趙也，而王之軍必孤有以王之事秦不如韓、魏也』，是使王歲以六城事秦也，即坐而城盡。來年秦復求割地，王將與之乎？弗與，是弃前功而挑秦禍也；與之，則無地而給之。語曰『彊者善攻，弱者不能守』。今坐而聽秦，秦兵不弊而多得地，是彊秦而弱趙也。以益彊之秦而割愈弱之趙，其計故不止矣。且王之地有盡而秦之求無已，以有盡之地而給無已之求，其勢必無趙矣。」

趙王計未定，樓緩從秦來，趙王與樓緩計之，曰：「予秦地何如？毋予，孰吉？」緩辭讓曰：「此非臣之所能知也。」王曰：「雖然，試言公之私。」【索隱】按私謂私心也。樓緩對曰：「王亦聞夫公甫文伯母乎？【正義】季康子從祖母。文伯名歜，康子從父昆弟。公甫文伯仕於魯，病死，女子為自殺於房中者二人。其母聞之，弗哭也。其相室曰：【正義】謂傅姆之類也。『焉有子死而弗哭者乎？』其母曰：『孔子，賢人也，逐於魯，而是人不隨也。今死而婦人為之自殺者二人，若是者必其於長者薄而於婦人厚也。』故從母言之，是為賢母；從妻言之，是必不免為妬妻。故其言一也，言者異則人心變矣。今臣新從秦來而言勿予，則非計也；言予之，恐王以臣為為秦也：故不敢對。使臣得為大王計，不如予之。」王曰：「諾。」

虞卿聞之，入見王曰：「此飾說也，王眘【集解】徐廣曰：「音慎。」勿予！」樓緩聞之，往見王。王又以虞卿之言告樓緩。樓緩對曰：「不然。虞卿得其一，不得其二。夫秦趙構難而天下皆說，何也？曰『吾且因彊而乘弱矣』。今趙兵困於秦，天下之賀戰勝者，則必盡在於秦矣。故不如亟割地為和，以疑天下而慰秦之心。不然，天下將因秦之彊，怒，乘趙之弊瓜分之。趙且亡，何秦之圖乎？故曰虞卿得其一，不得其二。願王以此決之，勿復計也。」

虞卿聞之，徃見王曰：「危哉樓子之所以為秦者，是愈疑天下，而何慰秦之心哉？獨不言其示天下弱乎？且臣言勿予者，非固勿予而已也。秦索六城於王，而王以六城賂齊。齊，秦之深讎也，得王之六城，并力西擊秦，齊之聽王，不待辭之畢也。則是王失之於齊而取償於秦也。而齊、趙之深讎可以報矣，而示天下有能為也。王以此發聲，兵未窺於境，臣見秦之重賂至趙而反媾於王也。從秦為媾，韓、魏聞之，必盡重王；重王，必出重寶以先於王。則是王一舉而結三國之親，而與秦易道也。」【正義】前取秦攻，今得賂，是易道也。易音亦。趙王曰：「善。」則使虞卿東見齊王，與之謀秦。虞卿未返，秦使者已在趙矣。樓緩聞之，亡去。趙於是封虞卿以一城。

居頃之，而魏請為從。趙孝成王召虞卿謀。過平原君，【索隱】過音戈。平原君曰：「願卿之論從也。」虞卿入見王。王曰：「魏請為從。」對曰：「魏過。」【集解】光卧反。王曰：「寡人固未之許。」對曰：「王過。」王曰：「魏請從，卿曰魏過，寡人未之許，又曰寡人過，然則從終不可乎？」對曰：「臣聞小國之與大國從事也，有利則大國受其福，有敗則小國受其禍。今魏以小國請其禍，而王以大國辭其福，臣故曰王過，魏亦過。竊以為從便。」王曰：「善。」乃合魏為從。

虞卿旣以魏齊之故，不重萬戶侯卿相之印，與魏齊間行，卒去趙，困於梁。魏齊已死，不得意，乃著書，【索隱】魏齊，魏相，與應侯有仇，秦求之急，乃抵虞卿。卿弃相印，乃與齊閒行亡歸梁，以託信陵君。信陵君疑未決，齊自殺。故虞卿失相，乃窮愁而著書也。上採春秋，下觀近世，曰節義、稱號、揣摩、政謀，凡八篇。以刺譏國家得失，世傳之曰虞氏春秋。【正義】蓺文志云十五篇。

太史公曰：平原君，翩翩濁世之佳公子也，然未睹大體。鄙語曰「利令智昬」，平原君貪馮亭邪說，使趙陷長平兵四十餘萬衆，邯鄲幾亡。【集解】譙周曰：「長平之陷，乃趙王信閒易將之咎，何怨平原受馮亭哉？」虞卿料事揣情，為趙畫策，何其工也！及不忍魏齊，卒困於大梁，庸夫且知其不可，況賢人乎？然虞卿非窮愁，亦不能著書以自見於後世云。

索隱述贊曰：翩翩公子，天下奇器。笑姬從戮，義士增氣。兵解李同，盟定毛遂。虞卿躡蹻，受賞料事。及困魏齊，著書見意。

## 信陵君列傳第十七

魏公子無忌者，魏昭王子少子而魏安釐王異母弟也。昭王薨，安釐王即位，封公子為信陵君。【索隱】地理志無信陵，或是鄉邑名也。是時范雎亡魏相秦，以怨魏齊故，秦兵圍大梁，破魏華陽下軍，走芒卯。魏王及公子患之。

公子為人仁而下士，士無賢不肖皆謙而禮交之，不敢以其富貴驕士。士以此方數千里爭往歸之，致食客三千人。當是時，諸侯以公子賢，多客，不敢加兵謀魏十餘年。

公子與魏王博，而北境傳舉烽，言「趙寇至，且入界」。【集解】文穎曰：「作高木櫓，櫓上作桔槔，桔槔頭兜零，以薪置其中，謂之烽。常低之，有寇即火然舉之以相告。」魏王釋博，欲召大臣謀。公子止王曰：「趙王田獵耳，非為寇也。」【正義】為，于偽反。復博如故。王恐，心不在博。居頃，復從北方來傳言曰：「趙王獵耳，非為寇也。」魏王大驚，曰：「公子何以知之？」公子曰：「臣之客有能深得趙王陰事者，趙王所為，客輒以報臣，臣以此知之。」是後魏王畏公子之賢能，不敢任公子以國政。

魏有隱士曰侯嬴，【索隱】音盈。又曹植音「羸瘦」之「羸」。年七十，家貧，為大梁夷門監者。公子聞之，往請，欲厚遺之。不肯受，曰：「臣脩身絜行數十年，終不以監門困故而受公子財。」公子於是乃置酒大會賔客。坐定，公子從車騎，虛左，自迎夷門侯生。侯生攝弊衣冠，直上載公子上坐，不讓，欲以觀公子。公子執轡愈恭。侯生又謂公子曰：「臣有客在市屠中，願枉車騎過之。」公子引車入巿，侯生下見其客朱亥，俾倪【索隱】俾音浦計反，倪音五計反。鄒誕云俾音疋未反，倪音五弟反。【正義】不正視也。故久立，與其客語，微察公子。公子顏色愈和。當是時，魏將相宗室賔客滿堂，待公子舉酒。巿人皆觀公子執轡。從騎皆竊罵侯生。侯生視公子色終不變，乃謝客就車。至家，公子引侯生坐上坐，徧贊賔客，【索隱】徧音遍。贊，告也。謂以侯生徧告賔客。賔客皆驚。酒酣，公子起，為壽侯生前。侯生因謂公子曰：「今日嬴之為公子亦足矣。【集解】徐廣曰：「為，一作『羞』。」嬴乃夷門抱關者也，而公子親枉車騎，自迎嬴於衆人廣坐之中，不宜有所過，今公子故過之。然嬴欲就公子之名，故久立公子車騎巿中，過客以觀公子，公子愈恭。巿人皆以嬴為小人，而以公子為長者能下士也。」於是罷酒，侯生遂為上客。

侯生謂公子曰：「臣所過屠者朱亥，此子賢者，世莫能知，故隱屠間耳。」公子往數請之，朱亥故不復謝，公子怪之。

魏安釐王二十年，秦昭王已破趙長平軍，又進兵圍邯鄲。公子姊為趙惠文王弟平原君夫人，數遺魏王及公子書，請救於魏。魏王使將軍晉鄙【索隱】魏將姓名也。將十萬衆救趙。秦王使使者告魏王曰：「吾攻趙旦暮且下，而諸侯敢救者，已拔趙，必移兵先擊之。」魏王恐，使人止晉鄙，留軍壁鄴，名為救趙，實持兩端以觀望。平原君使者冠蓋相屬於魏，讓魏公子曰：「勝所以自附為婚姻者，以公子之高義，為能急人之困。今邯鄲旦暮降秦而魏救不至，安在公子能急人之困也！且公子縱輕勝，弃之降秦，獨不憐公子姊邪？」公子患之，數請魏王，及賔客辯士說王萬端。魏王畏秦，終不聽公子。公子自度終不能得之於王，計不獨生而令趙亡，乃請賔客，約車騎百餘乘，欲以客往赴秦軍，與趙俱死。

行過夷門，見侯生，具告所以欲死秦軍狀。辭決而行，侯生曰：「公子勉之矣，老臣不能從。」公子行數里，心不快，曰：「吾所以待侯生者備矣，天下莫不聞，今吾且死而侯生曾無一言半辭送我，我豈有所失哉？」復引車還，問侯生。侯生笑曰：「臣固知公子之還也。」曰：「公子喜士，名聞天下。今有難，無他端而欲赴秦軍，譬若以肉投餒虎，何功之有哉？尚安事客？然公子遇臣厚，公子往而臣不送，以是知公子恨之復返也。」公子再拜，因問。侯生乃屏人間語，【索隱】閒音閑。謂靜語也。曰：「嬴聞晉鄙之兵符常在王卧內，而如姬最幸，出入王卧內，力能竊之。嬴聞如姬父為人所殺，如姬資之三年，【索隱】舊解資之三年謂服齊衰也。今案：資者，畜也。謂欲為父復讎之資畜於心已得三年矣。自王以下欲求報其父仇，莫能得。如姬為公子泣，公子使客斬其仇頭，敬進如姬。如姬之欲為公子死，無所辭，顧未有路耳。公子誠一開口請如姬，如姬必許諾，則得虎符奪晉鄙軍，北救趙而西却秦，此五霸之伐也。」公子從其計，請如姬。如姬果盜晉鄙兵符與公子。

公子行，侯生曰：「將在外，主令有所不受，以便國家。公子即合符，而晉鄙不授公子兵而復請之，事必危矣。臣客屠者朱亥可與俱，此人力士。晉鄙聽，大善；不聽，可使擊之。」於是公子泣。侯生曰：「公子畏死邪？何泣也？」公子曰：「晉鄙嚄唶【集解】上音烏百反，下音莊白反。【索隱】上烏白反，下爭格反。案：嚄唶謂多詞句也。【正義】聲類云：「嚄，大笑。唶，大呼。」宿將，往恐不聽，必當殺之，是以泣耳，豈畏死哉？」於是公子請朱亥。朱亥笑曰：「臣乃市井鼓刀屠者，而公子親數存之，所以不報謝者，以為小禮無所用。今公子有急，此乃臣效命之秋也。」遂與公子俱。公子過謝侯生。侯生曰：「臣宜從，老不能。請數公子行日，以至晉鄙軍之日，北鄉自剄，以送公子。」公子遂行。

至鄴，矯魏王令代晉鄙。晉鄙合符，疑之，舉手視公子曰：「今吾擁十萬之衆，屯於境上，國之重任，今單車來代之，何如哉？」欲無聽。朱亥袖四十斤鐵椎，椎殺晉鄙，公子遂將晉鄙軍。勒兵下令軍中曰：「父子俱在軍中，父歸；兄弟俱在軍中，兄歸；獨子無兄弟，歸養。」得選兵八萬人，進兵擊秦軍。秦軍解去，遂救邯鄲，存趙。趙王及平原君自迎公子於界，平原君負韊矢【集解】呂忱曰：「韊盛弩矢。」【索隱】韊音蘭。謂以盛矢，如今之胡簏而短也。呂姓，忱名，作字林者。為公子先引。趙王再拜曰：「自古賢人未有及公子者也。」當此之時，平原君不敢自比於人。公子與侯生決，至軍，侯生果北鄉自剄。

魏王怒公子之盜其兵符，矯殺晉鄙，公子亦自知也。已却秦存趙，使將將其軍歸魏，而公子獨與客留趙。趙孝成王德公子之矯奪晉鄙兵而存趙，乃與平原君計，以五城封公子。公子聞之，意驕矜而有自功之色。客有說公子曰：「物有不可忘，或有不可不忘。夫人有德於公子，公子不可忘也；公子有德於人，願公子忘之也。且矯魏王令，奪晉鄙兵以救趙，於趙則有功矣，於魏則未為忠臣也。公子乃自驕而功之，竊為公子不取也。」於是公子立自責，似若無所容者。趙王埽除自迎，執主人之禮，引公子就西階。公子側行辭讓，從東階上。【集解】禮記曰：「主人就東階，客就西階。客若降等，則就主人之階。」自言辠過，以負於魏，【索隱】負音佩。無功於趙。趙王侍酒至暮，口不忍獻五城，以公子退讓也。公子竟留趙。趙王以鄗為公子湯沐邑，【索隱】鄗音霍，趙邑名，屬常山。魏亦復以信陵奉公子。公子留趙。

公子聞趙有處士毛公藏於博徒，薛公藏於賣漿家，【集解】徐廣曰：「漿，一作『醪』。」【索隱】徐按別錄云。公子欲見兩人，兩人自匿不肯見公子。公子聞所在，乃間步往從此兩人游，甚歡。平原君聞之，謂其夫人曰：「始吾聞夫人弟公子天下無雙，今吾聞之，乃妄從博徒賣漿者游，公子妄人耳。」夫人以告公子。公子乃謝夫人去，曰：「始吾聞平原君賢，故負魏王而救趙，以稱平原君。平原君之游，徒豪舉耳，【索隱】謂豪者舉之。舉亦音據也。不求士也。無忌自在大梁時，常聞此兩人賢，至趙，恐不得見。以無忌從之游，尚恐其不我欲也，今平原君乃以為羞，其不足從游。」乃裝為去。夫人具以語平原君。平原君乃免冠謝，固留公子。平原君門下聞之，半去平原君歸公子，天下士復往歸公子，公子傾平原君客。

公子留趙十年不歸。秦聞公子在趙，日夜出兵東伐魏。魏王患之，使使往請公子。公子恐其怒之，乃誡門下：「有敢為魏王使通者，死。」賔客皆背魏之趙，莫敢勸公子歸。毛公、薛公兩人【索隱】史失其名。往見公子曰：「公子所以重於趙，名聞諸侯者，徒以有魏也。今秦攻魏，魏急而公子不恤，使秦破大梁而夷先王之宗廟，公子當何面目立天下乎？」語未及卒，公子立變色，告車趣駕歸救魏。

魏王見公子，相與泣，而以上將軍印授公子，公子遂將。魏安釐王三十年，公子使使遍告諸侯。諸侯聞公子將，各遣將將兵救魏。公子率五國之兵破秦軍於河外，走蒙驁。遂乘勝逐秦軍至函谷關，抑秦兵，【索隱】抑音憶。按：抑謂以兵蹙之。秦兵不敢出。當是時，公子威振天下，諸侯之客進兵法，公子皆名之，故世俗稱魏公子兵法。【集解】劉歆七略有魏公子兵法二十一篇，圖七卷。【索隱】言公子所得進兵法而必稱其名，以言其恕也。

秦王患之，乃行金萬斤於魏，求晉鄙客，令毀公子於魏王曰：「公子亡在外十年矣，今為魏將，諸侯將皆屬，諸侯徒聞魏公子，不聞魏王。公子亦欲因此時定南面而王，諸侯畏公子之威，方欲共立之。」秦數使反間，偽賀公子得立為魏王未也。魏王日聞其毀，不能不信，後果使人代公子將。公子自知再以毀廢，乃謝病不朝，與賔客為長夜飲，飲醇酒，多近婦女。日夜為樂飲者四歲，竟病酒而卒。其歲，魏安釐王亦薨。

秦聞公子死，使蒙驁攻魏，拔二十城，初置東郡。其後秦稍蠶食魏，十八歲而虜魏王，【索隱】魏王名假。屠大梁。

高祖始微少時，數聞公子賢。及即天子位，每過大梁，常祠公子。高祖十二年，從擊黥布還，為公子置守冢五家，世世歲以四時奉祠公子。

太史公曰：吾過大梁之墟，求問其所謂夷門。夷門者，城之東門也。天下諸公子亦有喜士者矣，然信陵君之接巖穴隱者，不恥下交，有以也。名冠諸侯，不虛耳。高祖每過之而令民奉祠不絕也。

索隱述贊曰：信陵下士，鄰國相傾。以公子故，不敢加兵。頗知朱亥，盡禮侯嬴。逐却晉鄙，終辭趙城。毛、薛見重，萬古希聲。

## 春申君列傳第十八

春申君者，楚人也，名歇，姓黃氏。游學博聞，事楚頃襄王。【索隱】名橫，考烈王完之父。頃襄王以歇為辯，使於秦。秦昭王使白起攻韓、魏，敗之於華陽，禽魏將芒卯，韓、魏服而事秦。秦昭王方令白起與韓、魏共伐楚，未行，而楚使黃歇適至於秦，聞秦之計。當是之時，秦已前使白起攻楚，取巫、黔中之郡，拔鄢郢，東至竟陵，【正義】竟陵屬江夏郡也。楚頃襄王東徙治於陳縣。【正義】今陳州也。黃歇見楚懷王之為秦所誘而入朝，遂見欺，留死於秦。頃襄王，其子也，秦輕之，恐壹舉兵而滅楚。歇乃上書說秦昭王曰：

　　天下莫彊於秦、楚。今聞大王欲伐楚，此猶兩虎相與鬬。兩虎相與鬬而駑犬受其弊，【索隱】謂兩虎鬬乃受弊於駑犬也。劉氏云受猶承也。不如善楚。臣請言其說：臣聞物至則反，冬夏是也；【正義】至，極也，極則反也。冬至，陰之極；夏至，陽之極。致至則危，【集解】徐廣曰：「致，或作『安』。」累棊是也。今大國之地，徧天下有其二垂，【正義】言極東西。此從生民已來，萬乘之地未嘗有也。先帝文王、莊王之身，三世不妄接地於齊，以絕從親之要。【索隱】音腰。以言山東從，韓、魏是其腰。今王使盛橋守事於韓，【索隱】秦使盛橋守事於韓，亦如楚使召滑相趙然也。並內行章義之難。盛橋以其地入秦，是王不用甲，不信威，【索隱】信音申。而得百里之地。王可謂能矣。王又舉甲而攻魏，杜大梁之門，舉河內，拔燕、酸棗、虛、【集解】徐廣曰：「秦始皇五年，取酸棗、燕、虛。蘇代曰『決宿胥之口，魏無虛、頓丘』。」桃，【集解】徐廣曰：「燕縣有桃城。」入邢，【集解】徐廣曰：「平臯有邢丘。」【正義】邢丘在懷州武德縣東南二十里。魏之兵雲翔而不敢捄。王之功亦多矣。王休甲息衆，二年而後復之；又并蒲、衍、首、垣，【集解】徐廣曰：「蘇秦云『北有河外、卷、衍』。長垣縣有蒲鄉。」【索隱】此蒲在衞之長垣蒲鄉也。衍在河南，與卷相近。首蓋牛首，垣即長垣，非河東之垣也。垣音圓。以臨仁、平丘，【集解】徐廣曰：「屬陳留。」【索隱】仁及平丘二縣名。謂以兵臨此二縣，則黃及濟陽等自嬰城而守也。地理志平丘屬陳留；仁闕。黃、濟陽嬰城【集解】徐廣曰：「蘇代云『決白馬之口，魏無黃、濟陽』。」【正義】故黃城在曹州考城縣東。濟陽故城在曹州宛句縣西南。嬰城，未詳。而魏氏服；王又割濮磨之北，【集解】徐廣曰：「濮水北於鉅野入濟。」【索隱】地名，蓋地近濮也。注齊秦之要，絕楚趙之脊，【正義】劉伯莊云：「言秦得魏地，楚趙之絕從。」天下五合六聚而不敢救。王之威亦單矣。【集解】徐廣曰：「單，亦作『殫』。」【索隱】單音丹。單者，盡也。言王之威盡行矣。

　　王若能持功守威，絀攻取之心而肥仁義之地，使無後患，三王不足四，五伯不足六也。王若負人徒之衆，仗兵革之彊，乘毀魏之威，而欲以力臣天下之主，臣恐其有後患也。詩曰「靡不有初，鮮克有終」。易曰「狐涉水，濡其尾」。【正義】言狐惜其尾，每涉水，舉尾不令濕，比至極困，則濡之。譬不可力臣之。此言始之易，終之難也。何以知其然也？昔智氏見伐趙之利而不知榆次之禍，【索隱】智伯敗於榆次也。地理志屬太原，有梗陽鄉。【正義】榆次，并州縣也。注水經云：「榆次縣南洞渦水側有鑿臺。」吳見伐齊之便而不知干隧之敗。【索隱】干隧，吳之敗處，地名。干，水邊也。隧，道路也。【正義】干隧，吳地名也。出萬安山西南一里太湖，即吳王夫差自剄處，在蘇州西北四十里。此二國者，非無大功也，沒利於前而易患於後也。【索隱】謂智伯及吳王沒伐趙及伐齊之利於前，而自易其患於後。後即榆次、干隧之難也。吳之信越也，從而伐齊，【索隱】從音絕用反。劉氏云：「從猶領也。」旣勝齊人於艾陵，【正義】艾山在兗州博縣南六十里也。還為越王禽三渚之浦。【集解】戰國策曰「三江之浦」。【正義】吳俗傳云：「越軍得子胥夢，從東入伐吳，越王即從三江北岸立壇，殺白馬祭子胥，杯動酒盡，乃開渠曰示浦，入破吳王於姑蘇，敗干隧也。」智氏之信韓、魏也，從而伐趙，攻晉陽城，【正義】并州城。勝有日矣，韓、魏叛之，殺智伯瑤於鑿臺之下。【集解】徐廣曰：「鑿臺在榆次。」今王妬楚之不毀也，而忘毀楚之彊韓、魏也，臣為王慮而不取也。

　　詩曰「大武遠宅而不涉」。【正義】言大軍不遠跋涉攻伐。從此觀之，楚國，援也；鄰國，敵也。詩云「趯趯毚免，遇犬獲之。【集解】韓嬰章句曰：「趯趯，往來貌。獲，得也。言趯趯之毚兔。謂狡兔數往來逃匿其跡，有時遇犬得之。」毛傳曰：「毚兔，狡兔也。」鄭玄曰：「遇犬，犬之馴者，謂田犬。」【索隱】「趯」作「躍」。躍，天歷反。毚音讒。他人有心，余忖度之」。今王中道而信韓、魏之善王也，此正吴之信越也。臣聞之，敵不可假，時不可失。臣恐韓、魏卑辭除患而實欲欺大國也。【索隱】大國謂秦也。何則？王無重世之德於韓、魏，【索隱】重世猶再世也。而有累世之怨焉。夫韓、魏父子兄弟接踵而死於秦者將十世矣。本國殘，社稷壞，宗廟毀。刳腹絕腸，折頸摺頤，【集解】徐廣曰：「一作『顛』。」【索隱】摺音拉，頤音夷。首身分離，暴骸骨於草澤，頭顱僵仆，相望於境，父子老弱係脰束手為羣虜者相及於路。鬼神孤傷，無所血食。人民不聊生，族類離散，流亡為僕妾者，盈滿海內矣。故韓、魏之不亡，秦社稷之憂也，今王資之與攻楚，不亦過乎！

　　且王攻楚將惡出兵？【正義】惡音烏。王將借路於仇讎之韓、魏乎？兵出之日而王憂其不返也，是王以兵資於仇讎之韓、魏也。王若不借路於仇讎之韓、魏，必攻隨水右壤。隨水右壤，此皆廣川大水，山林谿谷，不食之地也，【索隱】楚都陳，隨水之右壤蓋在隨之西，即今鄧州之西，其地多山林者矣。王雖有之，不為得地。是王有毀楚之名而無得地之實也。

　　且王攻楚之日，四國必悉起兵以應王。秦、楚之兵構而不離，魏氏將出而攻留、方與、銍、湖陵、碭、蕭、相，故宋必盡。【正義】徐州西，宋州東，兗州南，並故宋地。齊人南面攻楚，泗上必舉。【正義】此時徐、泗屬齊也。此皆平原四達，膏腴之地，而使獨攻。【索隱】若秦楚構兵不休，則魏盡故宋，齊取泗上，是使齊魏獨攻伐而得其利也。王破楚以肥韓、魏於中國而勁齊。韓、魏之彊，足以校於秦。【索隱】校音教。謂足以與秦為敵也。一云校者，報也，言力能報秦。齊南以泗水為境，東負海，北倚河，而無後患，天下之國莫彊於齊、魏，齊、魏得地葆利而詳事下吏，一年之後，為帝未能，其於禁王之為帝有餘矣。【索隱】言齊一年之後，未即能為帝，而能禁秦為帝有餘力矣。然「禁」字作「楚」者，誤也。

　　夫以王壤土之博，人徒之衆，兵革之彊，壹舉事而樹怨於楚，遟令韓、魏歸帝重於齊，是王失計也。【集解】徐廣曰：「遲，一作『還』。」【索隱】遲音值。值猶乃也。令音力呈反。韓、魏重齊，令歸帝號，此秦之計失。臣為王慮，莫若善楚。秦、楚合而為一以臨韓，韓必歛手。王施以東山之險，帶以曲河之利，韓必為關內之侯。若是而王以十萬戍鄭，梁氏寒心，許、鄢陵嬰城，而上蔡、召陵不往來也，如此而魏亦關內侯矣。王壹善楚，而關內兩萬乘之主注地於齊，【索隱】注謂以兵裁之也。齊右壤可拱手而取也。【正義】右壤謂濟州之南北也。王之地一經兩海，【索隱】西海至東海皆是秦地。【正義】廣言橫度中國東西也。要約天下，是燕、趙無齊、楚，齊、楚無燕、趙也。然後危動燕、趙，直搖齊、楚，此四國者不待痛而服矣。

昭王曰：「善。」於是乃止白起而謝韓、魏。發使賂楚，約為與國。

黃歇受約歸楚，楚使歇與太子完入質於秦，秦留之數年。楚頃襄王病，太子不得歸。而楚太子與秦相應侯善，於是黃歇乃說應侯曰：「相國誠善楚太子乎？」應侯曰：「然。」歇曰：「今楚王恐不起疾，秦不如歸其太子。太子得立，其事秦必重而德相國無窮，是親與國而得儲萬乘也。若不歸，則咸陽一布衣耳；楚更立太子，必不事秦。夫失與國而絕萬乘之和，非計也。願相國孰慮之。」應侯以聞秦王。秦王曰：「令楚太子之傅先往問楚王之疾，返而後圖之。」黃歇為楚太子計曰：「秦之留太子也，欲以求利也。今太子力未能有以利秦也，歇憂之甚。而陽文君子二人在中，王若卒大命，太子不在，陽文君子必立為後，太子不得奉宗廟矣。不如亡秦，與使者俱出；臣請止，以死當之。」楚太子因變衣服為楚使者御以出關，而黃歇守舍，常為謝病。度太子已遠，秦不能追，歇乃自言秦昭王曰：「楚太子已歸，出遠矣。歇當死，願賜死。」昭王大怒，欲聽其自殺也。應侯曰：「歇為人臣，出身以徇其主，太子立，必用歇，故不如無罪而歸之，以親楚。」秦因遣黃歇。

歇至楚三月，楚頃襄王卒，【集解】徐廣曰：「三十六年。」太子完立，是為考烈王。考烈王元年，以黃歇為相，封為春申君，【正義】然四君封邑檢皆不獲，唯平原有地，又非趙境，並蓋號謚，而孟嘗是謚。賜淮北地十二縣。後十五歲，黃歇言之楚王曰：「淮北地邊齊，其事急，請以為郡便。」因并獻淮北十二縣。請封於江東。考烈王許之。春申君因城故吳墟，【正義】墟音虛。闔閭今蘇州也。於城內小城西北別築城居之，今圮毀也。又大內北瀆，四從五橫，至今猶存。又改破楚門為昌門。以自為都邑。

春申君旣相楚，是時齊有孟嘗君，趙有平原君，魏有信陵君，方爭下士，招致賔客，以相傾奪，輔國持權。

春申君為楚相四年，秦破趙之長平軍四十餘萬。五年，圍邯鄲。邯鄲告急於楚，楚使春申君將兵往救之，秦兵亦去，春申君歸。春申君相楚八年，為楚北伐滅魯，【索隱】年表云八年取魯，封魯君於莒，十四年而滅也。以荀卿為蘭陵令。當是時，楚復彊。

趙平原君使人於春申君，春申君舍之於上舍。趙使欲夸楚，為瑇瑁簪，刀劔室以珠玉飾之，請命春申君客。春申君客三千餘人，其上客皆躡珠履以見趙使，趙使大慙。

春申君相十四年，秦莊襄王立，以呂不韋為相，封為文信侯。取東周。

春申君相二十二年，諸侯患秦攻伐無已時，乃相與合從，西伐秦，【集解】徐廣曰：「始皇六年。」而楚王為從長，春申君用事。至函谷關，秦出兵攻，諸侯兵皆敗走。楚考烈王以咎春申君，春申君以此益踈。

客有觀津人朱英，【正義】觀音館。今魏州觀城縣也。謂春申君曰：「人皆以楚為彊而君用之弱，其於英不然。先君時善秦二十年而不攻楚，何也？秦踰黽隘之塞而攻楚，【正義】黽隘之塞在申州。黽音盲也。不便；假道於兩周，背韓、魏而攻楚，不可。今則不然，魏旦暮亡，不能愛許、鄢陵，其許魏割以與秦。秦兵去陳百六十里，【集解】徐廣曰：「在許東南。」臣之所觀者，見秦、楚之日鬬也。」楚於是去陳徙壽春；而秦徙衞野王，作置東郡。【正義】濮、滑州兼河北置東郡。濮州本衞都，而徙野王也。春申君由此就封於吳，行相事。

楚考烈王無子，春申君患之，求婦人宜子者進之，甚衆，卒無子。趙人李園持其女弟，欲進之楚王，聞其不宜子，恐久毋寵。李園求事春申君為舍人，已而謁歸，故失期。還謁，春申君問之狀，對曰：「齊王使使求臣之女弟，與其使者飲，故失期。」春申君曰：「娉入乎？」對曰：「未也。」春申君曰：「可得見乎？」曰：「可。」於是李園乃進其女弟，即幸於春申君。知其有身，李園乃與其女弟謀。園女弟承間以說春申君曰：「楚王之貴幸君，雖兄弟不如也。今君相楚二十餘年，而王無子，即百歲後將更立兄弟，則楚更立君後，亦各貴其故所親，君又安得長有寵乎？非徒然也，君貴用事久，多失禮於王兄弟，兄弟誠立，禍且及身，何以保相印江東之封乎？今妾自知有身矣，而人莫知。妾幸君未久，誠以君之重而進妾於楚王，王必幸妾；妾賴天有子男，則是君之子為王也，楚國盡可得，孰與身臨不測之罪乎？」春申君大然之，乃出李園女弟，謹舍而言之楚王。楚王召入幸之，遂生子男，立為太子，以李園女弟為王后。楚王貴李園，園用事。

李園旣入其女弟，立為王后，子為太子，恐春申君語泄而益驕，陰養死士，欲殺春申君以滅口，而國人頗有知之者。

春申君相二十五年，楚考烈王病。朱英謂春申君曰：「世有毋望之福，【正義】無望謂不望而忽至也。又有毋望之禍。【索隱】周易有无妄卦，其義殊也。今君處毋望之世，【正義】謂生死无常。事毋望之主，【正義】謂喜怒不節也。安可以無毋望之人乎？」【正義】謂吉凶忽為。春申君曰：「何謂毋望之福？」曰：「君相楚二十餘年矣，雖名相國，實楚王也。今楚王病，旦暮且卒，而君相少主，因而代立當國，如伊尹、周公，王長而反政，不即遂南面稱孤而有楚國？此所謂毋望之福也。」春申君曰：「何謂毋望之禍？」曰：「李園不治國而君之仇也，【索隱】言園是春申之仇也。戰國策作「君之舅也」，謂為王之舅，意異也。不為兵而養死士之日久矣，楚王卒，李園必先入據權而殺君以滅口。此所謂毋望之禍也。」春申君曰：「何謂毋望之人？」對曰：「君置臣郎中，楚王卒，李園必先入，臣為君殺李園。此所謂毋望之人也。」春申君曰：「足下置之，李園，弱人也，僕又善之，且又何至此！」朱英知言不用，恐禍及身，乃亡去。

後十七日，楚考烈王卒，李園果先入，伏死士於棘門之內。【正義】壽州城門。春申君入棘門，園死士俠刺春申君，斬其頭，投之棘門外。【正義】楚考烈王二十五年，秦始皇九年。於是遂使吏盡滅春申君之家。而李園女弟初幸春申君有身而入之王所生子者遂立，是為楚幽王。【索隱】按楚捍有母弟猶，猶有庶兄負芻及昌平君，是楚君完非無子，而上文云考烈王無子，誤也。

是歲也，秦始皇帝立九年矣。嫪毐亦為亂於秦，覺，夷其三族，而呂不韋廢。

太史公曰：吾適楚，觀春申君故城，宮室盛矣哉！初，春申君之說秦昭王，及出身遣楚太子歸，何其智之明也！後制於李園，旄矣。【集解】徐廣曰：「旄音耄。」語曰：「當斷不斷，反受其亂。」春申君失朱英之謂邪？

索隱述贊曰：黃歇辯智，權略秦、楚。太子獲歸，身作宰輔。珠炫趙客，邑開吳土。烈王寡胤，李園獻女。無妄成災，朱英徒語。

## 范雎蔡澤列傳第十九

范雎者，魏人也，字叔。游說諸侯，欲事魏王，家貧無以自資，乃先事魏中大夫須賈。【索隱】漢書百官表中大夫，秦官。此魏有中大夫，蓋古官也。姓須名賈，蓋密須氏之後。

須賈為魏昭王使於齊，【索隱】世本昭王名遫，襄王之子也。范雎從。留數月，未得報。齊襄王聞雎辯口，【索隱】襄王名法章。乃使人賜雎金十斤及牛酒，雎辭謝不敢受。須賈知之，大怒，以為雎持魏國陰事告齊，故得此饋，令雎受其牛酒，還其金。旣歸，心怒雎，以告魏相。魏相，魏之諸公子，曰魏齊。魏齊大怒，使舍人笞擊雎，折脅摺齒。【索隱】摺音力答反。謂打折其脅而又拉折其齒也。雎佯死，即卷以簀，【索隱】簀謂葦荻之薄也，用之以裹屍也。置厠中。賔客飲者醉，更溺雎，【索隱】更音羹。溺即溲也。溺音年弔反。溲音所留反。【正義】溺，古「尿」字。故僇辱以懲後，令無妄言者。雎從簀中謂守者曰：「公能出我，我必厚謝公。」守者乃請出弃簀中死人。魏齊醉，曰：「可矣。」范雎得出。後魏齊悔，復召求之。魏人鄭安平聞之，乃遂操范雎亡，伏匿，更名姓曰張祿

當此時，秦昭王使謁者王稽於魏。鄭安平詐為卒，侍王稽。【正義】卒，祖律反。王稽問：「魏有賢人可與俱西游者乎？」鄭安平曰：「臣里中有張祿先生，欲見君，言天下事。其人有仇，不敢晝見。」王稽曰：「夜與俱來。」鄭安平夜與張祿見王稽。語未究，王稽知范雎賢，謂曰：「先生待我於三亭之南。」【索隱】三亭，亭名，在魏境之邊，道亭也，今無其處。一云魏之郊境，總有三亭，皆祖餞之處。與期三亭之南，蓋送餞已畢，無人處。【正義】括地志云：「三亭岡在汴州尉氏縣西南三十七里。」按：三亭岡在山部中名也，蓋「岡」字誤為「南」。與私約而去。

王稽辭魏去，過載范雎入秦。至湖關，【索隱】地理志京兆有湖縣，本名胡，武帝更名湖，即今湖城縣也。【正義】今虢州湖城縣也。望見車騎從西來。范雎曰：「彼來者為誰？」王稽曰：「秦相穰侯東行縣邑。」范雎曰：「吾聞穰侯專秦權，惡內諸侯客，【索隱】內音納，亦如字。內者亦猶入也。此恐辱我，我寧且匿車中。」有頃，穰侯果至，勞王稽，因立車而語曰：「關東有何變？」曰：「無有。」又謂王稽曰：「謁君得無與諸侯客子俱來乎？無益，徒亂人國耳。」王稽曰：「不敢。」即別去。范雎曰：「吾聞穰侯智士也，其見事遲，鄉者疑車中有人，忘索之。」【索隱】索猶搜也。先格反。於是范雎下車走，曰：「此必悔之。」行十餘里，果使騎還索車中，無客，乃已。王稽遂與范雎入咸陽。

已報使，因言曰：「魏有張祿先生，天下辯士也。曰『秦王之國危於累卵，【正義】說苑云「晉靈公造九層之臺，費用千金，謂左右曰：『敢有諫者斬。』荀息聞之，上書求見。靈公張弩持矢見之。曰：『臣不敢諫也。臣能累十二博棋，加九雞子其上。』公曰：『子為寡人作之。』荀息正顏色，定志意，以棋子置下，加九雞子其上。左右懼慴息，靈公氣息不續。公曰：『危哉，危哉！』荀息曰：『此殆不危也，復有危於此者。』公曰：『願見之。』荀息曰：『九層之臺三年不成，男不耕，女不織，國用空虛，鄰國謀議將興，社稷亡滅，君欲何望？』靈公曰：『寡人之過也乃至於此！』即壞九層臺也」。得臣則安。然不可以書傳也』。臣故載來。」秦王弗信，使舍食草具。【索隱】謂亦舍之，而食以下客之具。然草具謂麁食草萊之饌具。待命歲餘。

當是時，昭王已立三十六年。南拔楚之鄢郢，楚懷王幽死於秦。秦東破齊。湣王常稱帝，後去之。數困三晉。猒天下辯士，無所信。

穰侯，華陽君，【集解】徐廣曰：「華，一作『葉』。」【索隱】穰侯謂魏冉，宣太后之異父弟。穰，縣，在南陽。華陽君，羋戎，宣太后之同父弟，亦號為新城君是也。昭王母宣太后之弟也；而涇陽君、高陵君皆昭王同母弟也。穰侯相，三人者更將，有封邑，以太后故，私家富重於王室。及穰侯為秦將，且欲越韓、魏而伐齊綱壽，欲以廣其陶封。范雎乃上書曰：

　　臣聞明主立政，【索隱】戰國策「立」作「蒞」也。有功者不得不賞，有能者不得不官，勞大者其祿厚，功多者其爵尊，能治衆者其官大。故無能者不敢當職焉，有能者亦不得蔽隱。使以臣之言為可，願行而益利其道；以臣之言為不可，久留臣無為也。語曰：「庸主賞所愛而罰所惡；明主則不然，賞必加於有功，而刑必斷於有罪。」今臣之胷不足以當椹質，【索隱】椹音陟林反。按：椹者，莝椹也。質者，剉刃也。腰斬者當椹質也。而要不足以待斧鉞，豈敢以疑事嘗試於王哉！雖以臣為賤人而輕辱，獨不重任臣者之無反復於王邪？

　　且臣聞周有砥砨，宋有結綠，梁有縣藜，【集解】薛綜曰：「縣藜一曰美玉。」楚有和朴，【正義】縣音玄。劉伯莊云珍玉朴也。此四寶者，土之所生，良工之所失也，而為天下名器。然則聖王之所弃者，獨不足以厚國家乎？

　　臣聞善厚家者取之於國，善厚國者取之於諸侯。天下有明主則諸侯不得擅厚者，何也？為其割榮也。【索隱】割榮即上之擅厚，謂擅權也。良醫知病人之死生，而聖主明於成敗之事，利則行之，害則舍之，疑則少嘗之，雖舜禹復生，弗能改已。語之至者，臣不敢載之於書，其淺者又不足聽也。意者臣愚而不概於王心邪？【集解】徐廣曰：「一作『溉』，音同。」【索隱】戰國策「概」作「關」，謂關涉於於王心也。徐注「音同」，非也亡其言臣者賤而不可用乎？【索隱】亡猶輕蔑也。自非然者，臣願得少賜游觀之間，望見顏色。一語無効，請伏斧質。

於是秦昭王大說，乃謝王稽，使以傳車【集解】徐廣曰：「一云『使持車』。」【索隱】「使持車」，戰國策之文也。召范雎。

於是范雎乃得見於離宮，【正義】長安故城本秦離宮，在雍州長安北十三里也。詳為不知永巷而入其中。【正義】永巷，宮中獄也。王來而宦者怒，逐之，曰：「王至！」范雎繆為曰：「秦安得王？秦獨有太后、穰侯耳。」欲以感怒昭王。昭王至，聞其與宦者爭言，遂延迎，謝曰：「寡人宜以身受命久矣，會義渠之事急，寡人旦暮自請太后；今義渠之事已，寡人乃得受命。竊閔然不敏，【索隱】鄒誕本作「惛然」，音昏。又云一作「閔」，音敏。閔猶昏闇也。敬執賔主之禮。」范雎辭讓。是日觀范雎之見者，羣臣莫不洒然變色易容者。【集解】徐廣曰：「洒，先典反。」【索隱】鄭玄云「洒然，肅敬之貌」也。

秦王屏左右，宮中虛無人。秦王跽而請【索隱】跽音其紀反。跽者，長跪，兩膝枝地。曰：「先生何以幸教寡人？」范雎曰：「唯唯。」有閒，秦王復跽而請曰：「先生何以幸教寡人？」范雎曰：「唯唯。」若是者三。秦王跽曰：「先生卒不幸教寡人邪？」范雎曰：「非敢然也。臣聞昔者呂尚之遇文王也，身為漁父而釣於渭濵耳。若是者，交踈也。已說而立為太師，載與俱歸者，其言深也。故文王遂收功於呂尚而卒王天下。鄉使文王踈呂尚而不與深言，是周無天子之德，而文武無與成其王業也。今臣羈旅之臣也，交踈於王，而所願陳者皆匡君之事，處人骨肉之閒，願効愚忠而未知王之心也。此所以王三問而不敢對者也。臣非有畏而不敢言也。臣知今日言之於前而明日伏誅於後，然臣不敢避也。大王信行臣之言，死不足以為臣患，亡不足以為臣憂，漆身為厲【索隱】音賴，癩病也。言漆塗身，生瘡如病癩。被髮為狂不足以為臣恥。且以五帝之聖焉而死，三王之仁焉而死，五伯之賢焉而死，烏獲、任鄙之力焉而死，成荊、【集解】徐廣曰：「一作『羌』。」孟賁、【集解】許慎曰：「成荊，古勇士。孟賁，衞人。」王慶忌、吳越春秋曰：「吳王僚子慶忌。」夏育之勇焉而死。【集解】漢書音義曰：「或云夏育，衞人，力舉千鈞。」死者，人之所必不免也。處必然之勢，可以少有補於秦，此臣之所大願也，臣又何患哉！伍子胥橐載而出昭關，夜行晝伏，至於陵水，【索隱】劉氏云：「陵水即栗水也。」按：陵栗聲相近，故惑也。無以餬其口，膝行蒲伏，稽首肉袒，鼔腹吹篪，【集解】徐廣曰：「一作『簫』。」乞食於吳市，卒興吳國，闔閭為伯。使臣得盡謀如伍子胥，加之以幽囚，終身不復見，是臣之說行也，臣又何憂？箕子、接輿漆身為厲，被髮為狂，無益於主。假使臣得同行於箕子，可以有補於所賢之主，是臣之大榮也，臣有何耻？臣之所恐者，獨恐臣死之後，天下見臣之盡忠而身死，因以是杜口裹足，莫肯鄉秦耳。足下上畏太后之嚴，下惑於姦臣之態，【索隱】態謂姦臣諂詐之志也。居深宮之中，不離阿保之手，終身迷惑，無與昭姦。【正義】昭，明也。無與明其姦惡。大者宗廟滅覆，小者身以孤危，此臣之所恐耳。若夫窮辱之事，死亡之患，臣不敢畏也。臣死而秦治，是臣死賢於生。」秦王跽曰：「先生是何言也！夫秦國辟遠，寡人愚不肖，先生乃幸辱至於此，是天以寡人慁先生【集解】徐廣曰：「亂先生也。音溷。」【索隱】慁及注「溷」字並胡困反。慁猶汨亂之意。而存先王之宗廟也。寡人得受命於先生，是天所以幸先王，而不弃其孤也。先生奈何而言若是！事無小大，上及太后，下至大臣，願先生悉以教寡人，無疑寡人也。」范雎拜，秦王亦拜。

范雎曰：「大王之國，四塞以為固，北有甘泉、谷口，【正義】括地志云：「甘泉山一名鼓原，俗名磨石嶺，在雍州雲陽縣西北九十里。關中記云『甘泉宮在甘泉山上，年代永久，無復甘泉之名，失其實也。宮北云有連山，土人為磨石嶺』。郊祀志公孫卿言黃帝得仙寒門，寒門者，谷口也。按：九嵕山西謂之谷口，即古寒門也。在雍州醴泉縣東北四十里。」南帶涇、渭，右隴、蜀，左關、阪，奮擊百萬，戰車千乘，利則出攻，不利則入守，此王者之地也。民怯於私鬬而勇於公戰，此王者之民也。王并此二者而有之。夫以秦卒之勇，車騎之衆，以治諸侯，譬若施韓盧而搏蹇兔也，【索隱】戰國策云：「韓盧者，天下之壯犬也。」是韓呼盧為犬，謂施韓盧而搏蹇兔，以喻秦彊，言取諸侯之易。霸王之業可致也，而羣臣莫當其位。至今閉關十五年，不敢窺兵於山東者，是穰侯為秦謀不忠，而大王之計有所失也。」秦王跽曰：「寡人願聞失計。」

然左右多竊聽者，范雎恐，未敢言內，先言外事，以觀秦王之俯仰。因進曰：「夫穰侯越韓、魏而攻齊綱壽，非計也。少出師則不足以傷齊，多出師則害於秦。臣意王之計，欲少出師而悉韓、魏之兵也，則不義矣。今見與國之不親也，越人之國而攻，可乎？其於計踈矣。且昔齊湣王南攻楚，破軍殺將，再辟地千里，【正義】辟，尺亦反。而齊尺寸之地無得焉者，豈不欲得地哉，形勢不能有也。諸侯見齊之罷弊，君臣之不和也，興兵而伐齊，大破之。士辱兵頓，皆咎其王，曰：『誰為此計者乎？』王曰：『文子為之。』【索隱】謂田文孟嘗君也。猶戰國策謂田肦、田嬰為肦子、嬰子然也。大臣作亂，文子出走。攻齊所以大破者，以其伐楚而肥韓、魏也。此所謂借賊兵齎盜糧者也。【索隱】借音子夜反。一作「籍」，音亦同。齎音側奚反。言為盜齎糧也。王不如遠交而近攻，得寸則王之寸也，得尺亦王之尺也。今釋此而遠攻，不亦繆乎！且昔者中山之國地方五百里，趙獨吞之，功成名立而利附焉，天下莫之能害也。今夫韓、魏，中國之處而天下之樞也，王其欲霸，必親中國以為天下樞，以威楚、趙。楚彊則附趙，趙彊則附楚，楚、趙皆附，齊必懼矣。齊懼，必卑辭重幣以事秦。齊附而韓、魏因可虜也。」昭王曰：「吾欲親魏久矣，而魏多變之國也，寡人不能親。請問親魏奈何？」對曰：「王卑詞重幣以事之；不可，則割地而賂之；不可，因舉兵而伐之。」王曰：「寡人敬聞命矣。」乃拜范雎為客卿，謀兵事。卒聽范雎謀，使五大夫綰伐魏，拔懷。【集解】徐廣曰：「昭王三十九年。」後二歲，拔邢丘。

客卿范雎復說昭王曰：「秦韓之地形，相錯如繡。秦之有韓也，譬如木之有蠹也，【正義】音妬，石柱蟲。人之有心腹之病也。天下無變則已，天下有變，其為秦患者孰大於韓乎？王不如收韓。」昭王曰：「吾固欲收韓，韓不聽，為之奈何？」對曰：「韓安得無聽乎？王下兵而攻滎陽，則鞏、成臯之道不通；【正義】言宜陽、陝、虢之師不得下相救。北斷太行之道，則上黨之師不下。【正義】言澤、潞之師不得下太行相救。王一興兵而攻滎陽，則其國斷而為三。【正義】新鄭已南一，宜陽二，澤、潞三。夫韓見必亡，安得不聽乎？若韓聽，而霸事因可慮矣。」王曰：「善。」且欲發使於韓。

范雎日益親，復說用數年矣，因請間說曰：【正義】間音閑。「臣居山東時，聞齊之有田文，不聞其有王也；聞秦之有太后、穰侯、華陽、高陵、涇陽，不聞其有王也。夫擅國之謂王，能利害之謂王，制殺生之威之謂王。今太后擅行不顧，穰侯出使不報，華陽、涇陽等擊斷無諱，【集解】諱，畏也。高陵進退不請。四貴備而國不危者，未之有也。為此四貴者下，乃所謂無王也。然則權安得不傾，令安得從王出乎？臣聞善治國者，乃內固其威而外重其權。穰侯使者操王之重，決制於諸侯，剖符於天下，政適【集解】徐廣曰：「音征敵。」伐國，莫敢不聽。戰勝攻取則利歸於陶，國弊御於諸侯；【索隱】弊者，斷也。御，制也。言穰侯執權，以制御主斷於諸侯也。戰敗則結怨於百姓，而禍歸於社稷。詩曰『木實繁者披其枝，【正義】披音片被反。披其枝者傷其心；大其都者危其國，尊其臣者卑其主』。崔杼、淖齒管齊，【索隱】淖，姓也，音泥教反，漢有淖姬是也。高誘曰「管，典也」。言二人典齊權而行弒逆也。【正義】淖齒，楚人，齊湣王臣。射王股，擢王筋，【索隱】言「射王股」，誤也。崔杼射莊公之股，淖齒擢湣王之筋，是說二君事也。縣之於廟梁，宿昔而死。李兊管趙，囚主父於沙丘，【正義】沙丘臺在邢州平鄉縣東北三十里。百日而餓死。今臣聞秦太后、穰侯用事，高陵、華陽、涇陽佐之，卒無秦王，此亦淖齒、李兊之類也。且夫三代所以亡國者，君專授政，縱酒馳騁弋獵，不聽政事。其所授者，妬賢嫉能，御下蔽上，以成其私，不為主計，而主不覺悟，故失其國。今自有秩以上至諸大吏，下及王左右，無非相國之人者。見王獨立於朝，臣竊為王恐，萬世之後，有秦國者非王子孫也。」昭王聞之大懼，曰：「善。」於是廢太后，逐穰侯、高陵、華陽、涇陽君於關外。秦王乃拜范雎為相。收穰侯之印，使歸陶，因使縣官給車牛以徙，千乘有餘。到關，關閱其寶器，寶器珍怪多於王室。

秦封范雎以應，號為應侯。【索隱】劉氏云「河東臨晉縣有應亭」，則秦地有應也。又案：本紀以應為太后養地，解者云「在潁川之應鄉」，未知孰是。【正義】括地志云：「故應城，在汝州魯山縣東四十里也。」當是時，秦昭王四十一年也。

范雎旣相秦，秦號曰張祿，而魏不知，以為范雎已死久矣。魏聞秦且東伐韓、魏，魏使須賈於秦。范雎聞之，為微行，敝衣間步之邸，【正義】劉云「諸國客館」。見須賈。須賈見之而驚曰：「范叔固無恙乎！」范雎曰：「然。」須賈笑曰：「范叔有說於秦邪？」曰：「不也。雎前日得過於魏相，故亡逃至此，安敢說乎！」須賈曰：「今叔何事？」范雎曰：「臣為人庸賃。」須賈意哀之，留與坐飲食，曰：「范叔一寒如此哉！」乃取其一綈袍以賜之。【索隱】綈，厚繒也，音啼，蓋今之絁也。【正義】今之麤袍。須賈因問曰：「秦相張君，公知之乎？吾聞幸於王，天下之事皆決於相君。今吾事之去留在張君。孺子豈有客習於相君者哉？」【索隱】劉氏云：「蓋謂雎為小子也。」范雎曰：「主人翁習知之。唯雎亦得謁，雎請為君見於張君。」須賈曰：「吾馬病，車軸折，非大車駟馬，吾不出。」范雎曰：「願為君借大車駟馬於主人翁。」

范雎歸取大車駟馬，為須賈御之，入秦相府。府中望見，有識者皆避匿。須賈怪之。至相舍門，謂須賈曰：「待我，我為君先入通於相君。」須賈待門下，持車良久，問門下曰：「范叔不出，何也？」門下曰：「無范叔。」須賈曰：「鄉者與我載而入者。」門下曰：「乃吾相張君也。」須賈大驚，自知見賣，乃肉袒膝行，因門下人謝罪。於是范雎盛帷帳，待者甚衆，見之。須賈頓首言死罪，曰：「賈不意君能自致於青雲之上，賈不敢復讀天下之書，不敢復與天下之事。賈有湯鑊之罪，請自屏於胡貉之地，唯君死生之！」范雎曰：「汝罪有幾？」曰：「擢賈之髮以續賈之罪，尚未足。」范雎曰：「汝罪有三耳。昔者楚昭王時而申包胥為楚郤吳軍，楚王封之以荊五千戶，包胥辭不受，為丘墓之寄於荊也。今雎之先人丘墓亦在魏，公前以雎為有外心於齊而惡雎於魏齊，公之罪一也。當魏齊辱我於厠中，公不止，罪二也。更醉而溺我，公其何忍乎？罪三矣。然公之所以得無死者，以綈袍戀戀，有故人之意，故釋公。」乃謝罷。入言之昭王，罷歸須賈。

須賈辭於范雎，范雎大供具，盡請諸侯使，與坐堂上，食飲甚設。而坐須賈於堂下，置莝豆其前，令兩黥徒夾而馬食之。數曰：「為我告魏王，急持魏齊頭來！不然者，我且屠大梁。」須賈歸，以告魏齊。魏齊恐，亡走趙。匿平原君所。

范雎旣相，王稽謂范雎曰：「事有不可知者三，有不奈何者亦三。宮車一日晏駕，【集解】應劭曰：「天子當晨起早作，如方崩殞，故稱晏駕。」韋昭曰：「凡初崩為『晏駕』者，臣子之心猶謂宮車當駕而晚出。」是事之不可知者一也。君卒然捐館舍，是事之不可知者二也。使臣卒然填溝壑，是事之不可知者三也。宮車一日晏駕，君雖恨於臣，無可奈何。君卒然捐館舍，君雖恨於臣，亦無可奈何。使臣卒然填溝壑，君雖恨於臣，亦無可奈何。」范雎不懌，乃入言於王曰：「非王稽之忠，莫能內臣於函谷關；非大王之賢聖，莫能貴臣。今臣官至於相，爵在列侯，王稽之官尚止於謁者，非其內臣之意也。」昭王召王稽，拜為河東守，三歲不上計。【集解】司馬彪曰：「凡郡掌治民，進賢，勸功，決訟，檢姦。常以春行所至縣，勸民農桑，振救乏絕；秋冬遣無害吏案訊問諸囚，平其罪法，論課殿最；歲盡遣吏上計。」又任鄭安平，昭王以為將軍。范雎於是散家財物，盡以報所嘗困戹者。一飯之德必償，睚眦之怨必報。【索隱】睚音崖賣反，眦音土賣反。又音崖債二音。睚眦謂相嗔而怒目切齒。

范雎相秦二年，秦昭王之四十二年，東伐韓少曲、【集解】徐廣曰：「蘇代曰『起少曲，一日而斷大行』。」【索隱】劉氏以為蓋在太行西南。高平，拔之。【正義】括地志云：「南韓王故城在懷州河陽縣北四十里。俗謂之韓王城，非也。春秋時周桓王以與鄭。紀年云『鄭侯使辰歸晉陽向，更名高平，拔之』。則少曲當與高平相近。」

秦昭王聞魏齊在平原君所，欲為范雎必報其仇，乃詳為好書遺平原君曰：「寡人聞君之高義，願與君為布衣之友，君幸過寡人，寡人願與君為十日之飲。」平原君畏秦，且以為然，而入秦見昭王。昭王與平原君飲數日，昭王謂平原君曰：「昔周文王得呂尚以為太公，齊桓公得管夷吾以為仲父，今范君亦寡人之叔父也。范君之仇在君之家，願使人歸取其頭來；不然，吾不出君於關。」平原君曰：「貴而為交者，為賤也；富而為交者，為貧也。【索隱】上「為」音如字，下「為」音于偽反。以言富貴而結交情深者，為有貧賤之時，不可忘之也。夫魏齊者，勝之友也，在，固不出也，今又不在臣所。」昭王乃遺趙王書曰：「王之弟在秦，范君之仇魏齊在平原君之家。王使人疾持其頭來；不然，吾舉兵而伐趙，又不出王之弟於關。」趙孝成王乃發卒圍平原君家，急，魏齊夜亡出，見趙相虞卿。虞卿度趙王終不可說，乃解其相印，與魏齊亡，間行，念諸侯莫可以急抵者，乃復走大梁，欲因信陵君以走楚。信陵君聞之，畏秦，猶豫未肯見，曰：「虞卿何如人也？」時侯嬴在旁，曰：「人固未易知，知人亦未易也。夫虞卿躡屩檐簦，一見趙王，賜白璧一雙，黃金百鎰；再見，拜為上卿；三見，卒受相印，封萬戶侯。當此之時，天下爭知之。夫魏齊窮困過虞卿，虞卿不敢重爵祿之尊，解相印，捐萬戶侯而間行。急士之窮而歸公子，公子曰『何如人』。人固不易知，知人亦未易也！」信陵君大慙，駕如野迎之。魏齊聞信陵君之初難見之，怒而自剄。趙王聞之，卒取其頭予秦。秦昭王乃出平原君歸趙。

昭王四十三年，秦攻韓汾陘，【索隱】陘音刑。陘蓋在韓之西界，與汾相近也。【正義】按：陘庭故城在絳州曲沃縣西北二十里汾水之陽。拔之，因城河上廣武。【索隱】劉氏云：「此河上蓋近河之地，本屬韓，今秦得而城。」

後五年，昭王用應侯謀，縱反間賣趙，趙以其故，令馬服子代廉頗將。【索隱】馬服子趙括之號也。故虞喜志林云「馬，兵之首也。號曰『馬服』者，言能服馬也」。鄒氏頗音匹波反。秦大破趙於長平，遂圍邯鄲。已而與武安君白起有隙，言而殺之。【集解】徐廣曰：「在五十年。」【索隱】注徐云五十年，據秦本紀及年表而知之也。任鄭安平，使將擊趙。鄭安平為趙所困，急，以兵二萬人降趙。應侯席槀請罪。秦之法，任人而所任不善者，各以其罪罪之。於是應侯罪當收三族。秦昭王恐傷應侯之意，乃下令國中：「有敢言鄭安平事者，以其罪罪之。」而加賜相國應侯食物日益厚，以順適其意。後二歲，王稽為河東守，與諸侯通，坐法誅。【集解】徐廣曰：「五十二年。」而應侯日益以不懌。

昭王臨朝歎息，應侯進曰：「臣聞『主憂臣辱，主辱臣死』。今大王中朝而憂，臣敢請其罪。」昭王曰：「吾聞楚之鐵劔利而倡優拙。【正義】論士能善卒不戰。夫鐵劔利則士勇，倡優拙則思慮遠。夫以遠思慮而御勇士，吾恐楚之圖秦也。夫物不素具，不可以應卒，今武安君旣死，而鄭安平等畔，內無良將而外多敵國，吾是以憂。」欲以激勵應侯。【索隱】激音擊。應侯懼，不知所出。蔡澤聞之，往入秦也。

蔡澤者，燕人也。游學干諸侯【正義】不待禮曰干。小大甚衆，不遇。而從唐舉相，荀卿曰：「梁有唐舉。」【索隱】荀卿書作「唐莒」。曰：「吾聞先生相李兊，曰『百日之內持國秉政』，有之乎？」【索隱】按左傳云「國子實執齊秉」，服虔曰：「秉，權柄也」。曰：「有之。」曰：「若臣者何如？」唐舉孰視而笑曰：「先生曷鼻，巨肩，【集解】徐廣曰：「曷，一作『偈』。偈，一作『仰』。巨，一作『渠』。」【索隱】曷鼻謂鼻如蝎蟲也；巨肩謂肩巨於項也：蓋項低而肩豎。偈音其例反。魋顏，蹙齃，膝攣。【集解】攣，兩膝曲也。徐廣曰：「一作『率』。」【索隱】上魋音徒回反。魋顏謂顏貌魋回，若魋梧然也。齃音烏曷反。蹙齃謂鼻蹙眉。膝攣謂兩膝又攣曲也。吾聞聖人不相，殆先生乎？」蔡澤知唐舉戲之，乃曰：「富貴吾所自有，吾所不知者壽也，願聞之。」唐舉曰：「先生之壽，從今以往者四十三歲。」蔡澤笑謝而去，謂其御者曰：「吾持粱刺齒肥，【集解】持粱，作飯也。刺齒二字當作「齧」，又作「齕」也。【索隱】持梁謂作梁米飯而持其器以食也。按：刺齒二字字誤，當為「齧」字也。齧肥謂食肥肉也。躍馬疾驅，懷黃金之印，結紫綬於要，揖讓人主之前，食肉富貴，四十三年足矣。」去之趙，見逐。入韓、魏，遇奪釜鬲於塗。【集解】爾雅曰：「款足者謂鬲。」郭璞曰：「鼎曲腳。」【索隱】父歷二音。款者，空也。空足是曲足，云見爾雅，郭氏云「鼎曲腳」也。按：以款訓曲，故云「曲腳」也。聞應侯任鄭安平、王稽皆負重罪於秦，應侯內慙，蔡澤乃西入秦。

將見昭王，使人宣言以感怒應侯曰：「燕客蔡澤，天下雄俊弘辯智士也。彼一見秦王，秦王必困君而奪君之位。」應侯聞，曰：「五帝三代之事，百家之說，吾旣知之，衆口之辯，吾皆摧之，是惡能困我而奪我位乎？」使人召蔡澤。蔡澤入，則揖應侯。應侯固不快，及見之，又倨，應侯因讓之曰：「子常宣言欲代我相秦，寧有之乎？」對曰：「然。」應侯曰：「請聞其說。」蔡澤曰：「吁，君何見之晚也！夫四時之序，成功者去。夫人生百體堅彊，手足便利，耳目聦明而心聖智，豈非士之願與？」應侯曰：「然。」蔡澤曰：「質仁秉義，行道施德，得志於天下，天下懷樂敬愛而尊慕之，皆願以為君王，豈不辯智之期與？」應侯曰：「然。」蔡澤復曰：「富貴顯榮，成理萬物，使各得其所；性命壽長，終其天年而不夭傷；天下継其統，守其業，傳之無窮；名實純粹，澤流千里，【集解】徐廣曰：「一本無此字。」世世稱之而無絕，與天地終始：豈道德之符而聖人所謂吉祥善事者與？」應侯曰：「然。」

蔡澤曰：「若夫秦之商君，楚之吳起，越之大夫種，其卒然亦可願與？」應侯知蔡澤之欲困己以說，【集解】式絀反。復謬曰：「何為不可？夫公孫鞅之事孝公也，極身無貳慮，盡公而不顧私；設刀鋸以禁奸邪，信賞罰以致治；披腹心，示情素，蒙怨咎，欺舊友，奪魏公子卬，安秦社稷，利百姓，卒為秦禽將破敵，攘地千里。吳起之事悼王也，使私不得害公，讒不得蔽忠，言不取苟合，行不取苟容，不為危易行，行義不辟難，【集解】徐廣曰：「一云『不困毀訾』。」然為霸主強國，不辭禍凶。大夫種之事越王也，主雖困辱，悉忠而不解，主雖絕亡，盡能而弗離，成功而弗矜，貴富而不驕怠。若此三子者，固義之至也，忠之節也。是故君子以義死難，視死如歸；生而辱不如死而榮。士固有殺身以成名，唯義之所在，雖死無所恨。何為不可哉？」

蔡澤曰：「主聖臣賢，天下之盛福也；君明臣直，國之福也；父慈子孝，夫信妻貞，家之福也。故比干忠而不能存殷，子胥智而不能完吳，申生孝而晉國亂。是皆有忠臣孝子，而國家滅亂者，何也？無明君賢父以聽之，故天下以其君父為僇辱而憐其臣子。【索隱】言以比干、子胥、申生皆以至忠孝而見誅放，故天下言為其君父之所僇而憐其臣子也。今商君、吳起、大夫種之為人臣，是也；其君，非也。故世稱三子致功而不見德，豈慕不遇世死乎？夫待死而後可以立忠成名，是微子不足仁，孔子不足聖，管仲不足大也。夫人之立功，豈不期於成全邪？身與名俱全者，上也。名可法而身死者，其次也。名在僇辱而身全者，下也。」於是應侯稱善。

蔡澤少得閒，因曰：「夫商君、吳起、大夫種，其為人臣盡忠致功則可願矣，閎夭事文王，周公輔成王也，豈不亦忠聖乎？以君臣論之，商君、吳起、大夫種其可願孰與閎夭、周公哉？」應侯曰：「商君、吳起、大夫種弗若也。」蔡澤曰：「然則君之主慈仁任忠，惇厚舊故，其賢智與有道之士為膠漆，義不倍功臣，孰與秦孝公、楚悼王、越王乎？」應侯曰：「未知何如也。」蔡澤曰：「今主親忠臣，不過秦孝公、楚悼王、越王，君之設智，能為主安危修政，治亂彊兵，批患折難，【索隱】批，白結反，又音豐雞反。批患謂擊而卻之。折音之列反。廣地殖穀，富國足家，彊主，尊社稷，顯宗廟，天下莫敢欺犯其主，主之威蓋震海內，功彰萬里之外，聲名光輝傳於千世，君孰與商君、吳起、大夫種？」應侯曰：「不若。」蔡澤曰：「今主之親忠臣不忘舊故不若孝公、悼王、句踐，而君之功績愛信親幸又不若商君、吳起、大夫種，然而君之祿位貴盛，私家之富過於三子，而身不退者，恐患之甚於三子，竊為君危之。語曰『日中則移，月滿則虧』。物盛則衰，天地之常數也。進退盈縮，與時變化，聖人之常道也。故『國有道則仕，國無道則隱』。聖人曰『飛龍在天，利見大人』。『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今君之怨已讎而德已報，意欲至矣，而無變計，竊為君不取也。且夫翠、鵠、犀、象，其處勢非不遠死也，而所以死者，惑於餌也。蘇秦、智伯之智，非不足以辟辱遠死也，而所以死者，惑於貪利不止也。是以聖人制禮節欲，取於民有度，使之以時，用之有止，故志不溢，行不驕，常與道俱而不失，故天下承而不絕。昔者齊桓公九合諸侯，一匡天下，至於葵丘之會，有驕矜之志，畔者九國。吳王夫差兵無敵於天下，勇彊以輕諸侯，陵齊晉，故遂以殺身亡國。夏育、太史噭叱呼【集解】徐廣曰：「呼，一作『喑』。」【索隱】二人勇者，夏育、賁育也。噭音皎。【正義】呼，火故反。駭三軍，然而身死於庸夫。【索隱】高誘云「夏育為田搏所殺」。然太史噭未知為誰所殺，恐非齊襄王時太史也。此皆乘至盛而不返道理，不居卑退處儉約之患也。夫商君為秦孝公明法令，禁姦本，尊爵必賞，有罪必罰，平權衡，正度量，調輕重，決裂阡陌，以靜生民之業而一其俗，勸民耕農利土，一室無二事，力田稸積，習戰陳之事，是以兵動而地廣，兵休而國富，故秦無敵於天下，立威諸侯，成秦國之業。功已成矣，而遂以車裂。楚地方數千里，持戟百萬，白起率數萬之師以與楚戰，一戰舉鄢郢以燒夷陵，再戰南并蜀漢。又越韓、魏而攻彊趙，北坑馬服，誅屠四十餘萬之衆，盡之于長平之下，流血成川，沸聲若靁，遂入圍邯鄲，使秦有帝業。楚、趙天下之彊國而秦之仇敵也，自是之後，楚、趙皆懾伏不敢攻秦者，白起之勢也。身所服者七十餘城，功已成矣，而遂賜劔死於杜郵。吳起為楚悼王立法，卑減大臣之威重，罷無能，廢無用，損不急之官，塞私門之請，一楚國之俗，禁游客之民，精耕戰之士，南收楊越，北并陳、蔡，破橫散從，使馳說之士無所開其口，禁朋黨以勵百姓，定楚國之政，兵震天下，威服諸侯。功已成矣，而卒枝解。大夫種為越王深謀遠計，免會稽之危，以亡為存，因辱為榮，墾草入邑，【索隱】劉氏云：「入猶充也。謂招攜離散，充滿城邑也。」辟地殖穀，率四方之士，專上下之力，輔句踐之賢，報夫差之讎，卒擒勁吳。令越成霸。功已彰而信矣，句踐終負而殺之。此四子者，功成不去，禍至於此。此所謂信而不能詘，【索隱】信音申。詘音屈。謂志已展而不退。往而不能返者也。范蠡知之，超然辟世，長為陶朱公。君獨不觀夫愽者乎？或欲大投，或欲分功，【集解】班固弈指曰：「博縣於投，不必在行。」駰謂投，投瓊也。【索隱】言夫博弈，或欲大投其瓊以致勝，或欲分功者，謂觀其勢弱，則投地而分功以遠救也，事具小爾雅也。按：方言云「所以投博謂之枰」。音平，局也。此皆君之所明知也。今君相秦，計不下席，謀不出廊廟，坐制諸侯，利施三川，以實宜陽，【正義】施猶展也，言伐得三川之地。以實宜陽，言展開三川，實宜陽。決羊腸之險，塞太行之道，又斬范、中行之塗，六國不得合從，棧道千里，通於蜀漢，使天下皆畏秦，秦之欲得矣，君之功極矣，此亦秦之分功之時也。如是而不退，則商君、白公、【集解】徐廣曰：「白起。」吳起、大夫種是也。吾聞之，『鑒於水者見面之容，鑒於人者知吉與凶』。書曰『成功之下，不可久處』。四子之禍，君何居焉？君何不以此時歸相印，讓賢者而授之，退而巖居川觀，必有伯夷之廉，長為應侯。世世稱孤，而有許由、延陵季子之讓，喬松之壽，孰與以禍終哉？即君何居焉？忍不能自離，疑不能自決，必有四子之禍矣。易曰『亢龍有悔』，此言上而不能下，信而不能詘，往而不能自返者也。願君孰計之！」應侯曰：「善。吾聞『欲而不知止，失其所以欲；有而不知足，失其所以有』。先生幸教，雎敬受命。』於是乃延入坐，為上客。

後數日，入朝，言於秦昭王曰：「客新有從山東來者曰蔡澤，其人辯士，明於三王之事，五伯之業，世俗之變，足以寄秦國之政。臣之見人甚衆，莫及，臣不如也。臣敢以聞。」秦昭王召見，與語，大說之，拜為客卿。應侯因謝病請歸相印。昭王彊起應侯，應侯遂稱病篤。范雎免相，昭王新說蔡澤計畫，遂拜為秦相，東收周室。

蔡澤相秦數月，人或惡之，懼誅，乃謝病歸相印，號為綱成君。居秦十餘年，事昭王、孝文王、莊襄王。卒事始皇帝，為秦使於燕，三年而燕使太子丹入質於秦。

太史公曰：韓子稱「長袖善舞，多錢善賈」，信哉是言也！范雎、蔡澤世所謂一切辯士，然游說諸侯至白首無所遇者，非計策之拙，所為說力少也。及二人羈旅入秦，繼踵取卿相，垂功於天下者，固彊弱之勢異也。然士亦有偶合，賢者多如此二子，不得盡意，豈可勝道哉！然二子不困戹，惡能激乎？【索隱】二子，范雎、蔡澤也。雎厄於魏齊，折脅摺齒；澤困於趙，被逐弃鬲是也。惡音烏，激音擊也。

索隱述贊曰：應侯始困，託載而西，說行計立，貴平寵稽。倚秦市趙，卒報魏齊。綱成辯智，范雎招携。勢利傾奪，一言成蹊。

## 樂毅列傳第二十

樂毅者，其先祖曰樂羊。樂羊為魏文侯將，伐取中山，【正義】今定州。魏文侯封樂羊以靈壽。【集解】徐廣曰：「屬常山。」【索隱】地理志常山有靈壽縣，中山桓公所都也。【正義】今鎮州靈壽。樂羊死，葬於靈壽，其後子孫因家焉。中山復國，至趙武靈王時復滅中山，【索隱】中山魏雖滅之，尚不絕祀，故後更復國，至趙武靈王又滅之也。而樂氏後有樂毅。

樂毅賢，好兵，趙人舉之。及武靈王有沙丘之亂，【集解】徐廣曰：「趙有沙丘宮，近鉅鹿。」乃去趙適魏。聞燕昭王以子之之亂而齊大敗燕，燕昭王怨齊，未嘗一日而忘報齊也。燕國小，辟遠，力不能制，於是屈身下士，先禮郭隗【正義】說苑云：「燕昭王問於隗曰：『寡人地狹民寡，齊人取薊八城，匈奴驅馳樓煩之下。以孤之不肖，得承宗廟，恐社稷危，存之有道乎？』隗曰：『帝者之臣，其名臣，其實師；王者之臣，其名臣，其實友；霸者之臣，其名臣，其實僕；危困國之臣，其名臣，其實虜。今王將自東面目指氣使以求臣，則冢役之才至矣；南面聽朝，不失揖讓之理以求臣，則人臣之才至矣；北面等禮，不乘之以勢以求臣，則朋友之才至矣；西面逡廵以求臣，則師傅之才至矣。誠欲與王霸同道，隗請為天下之士開路。』於是常置隗為上客。」以招賢者。樂毅於是為魏昭王使於燕，燕王以客禮待之。樂毅辭讓，遂委質為臣，燕昭王以為亞卿，久之。

當是時，齊湣王彊，南敗楚相唐眛於重丘，【索隱】昩莫葛反。地理志縣名，屬平原。【正義】在冀州城武縣界西摧三晉於觀津，【索隱】地理志觀津，縣名，屬信都，漢初屬清河也。　【正義】在冀州武邑縣東南二十五里。遂與三晉擊秦，助趙滅中山，破宋，廣地千餘里。與秦昭王爭重為帝，已而復歸之。諸侯皆欲背秦而服於齊。湣王自矜，百姓弗堪。於是燕昭王問伐齊之事。樂毅對曰：「齊，霸國之餘業也，地大人衆，未易獨攻也。王必欲伐之，莫如與趙及楚、魏。」於是使樂毅約趙惠文王，別使連楚、魏，令趙嚪說秦【集解】徐廣曰：「嚪，進說之意。」【索隱】嚪音田濫反，字與「啗」字同也。以伐齊之利。諸侯害齊湣王之驕暴，皆爭合從與燕伐齊。樂毅還報，燕昭王悉起兵，使樂毅為上將軍，趙惠文王以相國印授樂毅。樂毅於是并護趙、楚、韓、魏、燕之兵以伐齊，【索隱】護謂總領之也。破之濟西。諸侯兵罷歸，而燕軍樂毅獨追，至于臨菑。齊湣王之敗濟西，亡走，保於莒。樂毅獨留徇齊，齊皆城守。樂毅攻入臨菑，盡取齊寶財物祭器輸之燕。燕昭王大說，親至濟上勞軍，行賞饗士，封樂毅於昌國，【集解】徐廣曰：「屬齊。」【索隱】地理志縣名，屬齊郡。【正義】故昌城在淄州淄川縣東北四十里也。號為昌國君。於是燕昭王收齊鹵獲以歸，而使樂毅復以兵平齊城之不下者。

樂毅留徇齊五歲，下齊七十餘城，皆為郡縣以屬燕，唯獨莒、即墨未服。【正義】即墨今萊州。會燕昭王死，子立為燕惠王。惠王自為太子時嘗不快於樂毅，及即位，齊之田單聞之，乃縱反間於燕，曰：「齊城不下者兩城耳。然所以不早拔者，聞樂毅與燕新王有隙，欲連兵且留齊，南面而王齊。齊之所患，唯恐他將之來。」於是燕惠王固已疑樂毅，得齊反間，乃使騎劫代將，【索隱】燕將姓名。而召樂毅。樂毅知燕惠王之不善代之，畏誅，遂西降趙。趙封樂毅於觀津，號曰望諸君。【索隱】望諸，澤名，在齊。蓋趙有之，故號焉。戰國策「望」作「藍」也。尊寵樂毅以警動於燕、齊。

齊田單後與騎劫戰，果設詐誑燕軍，遂破騎劫於即墨下，而轉戰逐燕，北至河上，【正義】滄德二州之北河盡復得齊城，而迎襄王於莒，入于臨菑。

燕惠王後悔使騎劫代樂毅，以故破軍亡將失齊；又怨樂毅之降趙，恐趙用樂毅而乘燕之弊以伐燕。燕惠王乃使人讓樂毅，且謝之曰：「先王舉國而委將軍，將軍為燕破齊，報先王之讎，天下莫不震動，寡人豈敢一日而忘將軍之功哉！會先王弃羣臣，寡人新即位，左右誤寡人。寡人之使騎劫代將軍，為將軍久暴露於外，故召將軍且休，計事。將軍過聽，以與寡人有隙，遂捐燕歸趙。將軍自為計則可矣，而亦何以報先王之所以遇將軍之意乎？」樂毅報遺燕惠王書曰：

　　臣不佞，不能奉承王命，以順左右之心，恐傷先王之明，有害足下之義，故遁逃走趙。今足下使人數之以罪，臣恐侍御者不察先王之所以畜幸臣之理，又不白臣之所以事先王之心，故敢以書對。

　　臣聞賢聖之君不以祿私親，其功多者賞之，其能當者處之。故察能而授官者，成功之君也；論行而結交者，立名之士也。臣竊觀先王之舉也，見有高世主之心，【正義】樂毅見燕昭王有自高尊世上人主之心，故假魏節使燕。故假節於魏，以身得察於燕。先王過舉，厠之賔客之中，立之羣臣之上，不謀父兄，【正義】杜預云：「父兄，同姓羣臣也。」以為亞卿。臣竊不自知，自以為奉令承教，可幸無罪，故受令而不辭。

　　先王命之曰：「我有積怨深怒於齊，不量輕弱，而欲以齊為事。」臣曰：「夫齊，霸國之餘業而最勝之遺事也。練於兵甲，習於戰攻。王若欲伐之，必與天下圖之。與天下圖之，莫若結於趙。且又淮北、宋地，楚魏之所欲也，趙若許而約四國攻之，齊可大破也。」先王以為然，具符節南使臣於趙。顧反命，起兵擊齊。以天之道，先王之靈，河北之地隨先王而舉之濟上。【正義】濟上在濟水之上。濟上之軍受命擊齊，大敗齊人。輕卒銳兵，長驅至國。齊王遁而走莒，僅以身免；珠玉財寶車甲珍器盡收入于燕。齊器設於寧䑓，【索隱】燕臺也。【正義】括地志云：「燕元英、磿室二宮，皆燕宮，在幽州薊縣西四里寧臺之下。」大呂陳於元英，【索隱】大呂，齊鍾名。元英，燕宮殿名也。故鼎反乎磿室，【集解】徐廣曰：「磿，歷也。」【索隱】燕鼎前輸於齊，今反入於磿室。磿室亦宮名，戰國策作「歷室」也。【正義】括地志云：「歷室，燕宮名也。」高誘云：「燕噲亂，齊伐燕，殺噲，得鼎，今反歸燕故鼎。」薊丘之植植於汶篁，【集解】徐廣曰：「竹田曰篁。謂燕之疆界移於齊之汶水。」【索隱】薊丘，燕所都之地也。言燕之薊丘所植，皆植齊王汶上之竹也。徐注非也。【正義】幽州，薊地西北隅有薊丘。又汶水源出兗州博城縣東北原山，西南入泲。自五伯已來，功未有及先王者也。先王以為慊於志，【索隱】慊音苦簟反。作「嗛」，嗛者，常慊然而不愜其志也。故裂地而封之，使得比小國諸侯。臣竊不自知，自以為奉命承教，可幸無罪，是以受命不辭。

　　臣聞賢聖之君，功立而不廢，故著於春秋；蚤知之士，名成而不毀，故稱於後世。若先王之報怨雪恥，夷萬乘之彊國，收八百歲之蓄積，及至弃羣臣之日，餘教未衰，執政任事之臣，修法令，慎庶孽，施及乎萌隷，皆可以教後世。

　　臣聞之，善作者不必善成，善始者不必善終。昔伍子胥說聽於闔閭，而吳王遠迹至郢；夫差弗是也，賜之鴟夷而浮之江。吳王不寤先論之可以立功，故沈子胥而不悔；子胥不蚤見主之不同量，是以至於入江而不化。【索隱】言子胥懷恨，故雖投江而神不化，猶為波濤之神也。

　　夫免身立功，以明先王之迹，臣之上計也。離毀辱之誹謗，【索隱】誹音方味反。墮先王之名，【索隱】墮音許規反。臣之所大恐也。臨不測之罪，以幸為利，義之所不敢出也。【索隱】謂旣臨不測之罪，以幸免為利，今我仍義先王之恩，雖身託外國，而心亦不敢出也。

　　臣聞古之君子，交絕不出惡聲；【正義】言君子之人，交絕不說己長而談彼短。忠臣去國，不絜其名。【索隱】言忠臣去離本國，不自絜其名，云己無罪，故禮曰「大夫去其國，不說人以無罪」是也。【正義】言不絜己名行而咎於君，若箕子不忍言殷惡是也。臣雖不佞，【索隱】不佞猶不才也。數奉教於君子矣。【索隱】上「數」音朔。言我已數經奉教令於君子。君子即識禮之人。謂己在外，猶云己罪，不說王之有非，故下云「不察疏遠之行」，斯亦忠臣之節也。恐侍御者之親左右之說，不察疏遠之行，故敢獻書以聞，唯君王之留意焉。【集解】夏侯玄曰：「觀樂生遺燕惠王書，其殆庶乎知機合道，以禮始終者與！又其喻昭王曰：『伊尹放太甲而不疑，太甲受放而不怨，是存大業於至公而以天下為心者也。』夫欲極道德之量，務以天下為心者，必致其主於盛隆，合其趣於先王，苟君臣同符，則大業定矣。于斯時也，樂生之志，千載一遇。夫千載一遇之世，亦將行千載一隆之道，豈其局跡當時，止於兼并而已哉！夫兼并者，非樂生之所屑；彊燕而廢道，又非樂生之所求。不屑苟利，心無近事，不求小成，斯意兼天下者也。則舉齊之事，所以運其機而動四海也。夫討齊以明燕王之義，此兵不興於為利矣。圍城而害不加於百姓，此仁心著於遐邇矣。舉國不謀其功，除暴不以威力，此至德全於天下矣。邁全德以率列國，則幾於湯武之事矣。樂生方恢大綱以縱二城，收民明信以待其獘，將使即墨、莒人顧仇其上，願釋干戈賴我，猶親善守之，智無所施之。然則求仁得仁，即墨大夫之義；仕窮則徙，微子適周之道。開彌廣之路，以待田單之徒；長容善之風，以申齊士之志。使夫忠者遂節，勇者義著，昭之東海，屬之華裔，我澤如春，民應如草，道光宇宙，賢智託心，鄰國傾慕，四海延頸，思戴燕主，仰望風聲，二城必從，則王業隆矣。雖淹留於兩邑，乃致速於天下也。不幸之變，世所不圖，敗於垂成，時運固然。若乃逼之以威，劫之以兵，攻取之事，求欲速之功，使燕齊之士流血於二城之下，奓殺傷之殘以示四海之人，是縱暴易亂以成其私，鄰國望之，其猶豺虎。旣大墮稱兵之義，而喪濟溺之仁，且虧齊士之節，廢廉善之風，掩宏通之度，弃王德之隆，雖二城幾於可拔，霸王之事逝其遠矣。然則燕雖兼齊，其與世主何以殊哉？其與鄰國可以相傾？樂生豈不知拔二城之速了哉，顧城拔而業乖也。豈不慮不速之致變哉，顧業乖與變同。繇是觀之，樂生之不屠二城，未可量也。」

於是燕王復以樂毅子樂閒為昌國君；【索隱】閒音紀閑反。而樂毅徃來復通燕，燕、趙以為客卿。樂毅卒於趙。【集解】張華曰：「望諸君冢在邯鄲西數里。」

樂閒居燕三十餘年，燕王喜用其相栗腹之計，【索隱】栗，姓；腹，名也。漢有栗姬。欲攻趙，而問昌國君樂閒。樂閒曰：「趙，四戰之國也，【索隱】言趙數距四方之敵，故云「四戰之國」。【正義】東鄰燕、齊，西邊秦、樓煩，南界韓、魏，北迫匈奴。其民習兵，伐之不可。」燕王不聽，遂伐趙。趙使廉頗擊之，大破栗腹之軍於鄗，禽栗腹、樂乘。樂乘者，樂閒之宗也。於是樂閒奔趙，趙遂圍燕。燕重割地以與趙和，趙乃解而去。

燕王恨不用樂閒，樂閒旣在趙，乃遺樂閒書曰：「紂之時，箕子不用，犯諫不怠，以冀其聽；商容不達，身祇辱焉，以冀其變。及民志不入，獄囚自出，【索隱】民志不入謂國亂而人離心向外，故云「不入」。又獄囚自出，是政亂而士師不為守法也。然後二子退隱。故紂負桀暴之累，二子不失忠聖之名。何者？其憂患之盡矣。今寡人雖愚，不若紂之暴也；燕民雖亂，不若殷民之甚也。室有語，不相盡，以告鄰里。【正義】言家室有忿爭不決，必告鄰里，今故以書相告也。二者，寡人不為君取也。」【正義】二者，謂燕君未如紂，燕民未如殷民。復相告子反燕以疑君民之惡，是寡人不為君取之。

樂閒、樂乘怨燕不聽其計，二人卒留趙。趙封樂乘為武襄君。【索隱】樂乘，樂毅之宗人也。

其明年，樂乘、廉頗為趙圍燕，燕重禮以和，乃解。後五歲，趙孝成王卒。襄王使樂乘代廉頗。廉頗攻樂乘，樂乘走，廉頗亡入魏。其後十六年而秦滅趙。

其後二十餘年，高帝過趙，問：「樂毅有後世乎？」對曰：「有樂叔。」高帝封之樂鄉，【集解】徐廣曰：「在北新城。」【正義】地理志云信都有樂鄉縣。號曰華成君。華成君，樂毅之孫也。而樂氏之族有樂瑕公、樂臣公，一作「巨公」。趙且為秦所滅，亡之齊高密。樂臣公善脩黃帝、老子之言，顯聞於齊，稱賢師。

太史公曰：始齊之蒯通及主父偃讀樂毅之報燕王書，未嘗不廢書而泣也。樂臣公學黃帝、老子，其本師號曰河上丈人，不知其所出。河上丈人教安期生，安期生教毛翕公，毛翕公教樂瑕公，樂瑕公教樂臣公，【索隱】本亦作「巨公」也。樂臣公教蓋公。【索隱】蓋音古闔反。蓋公，史不記名。蓋公教於齊高密、膠西，為曹相國師。

索隱述贊曰：昌國忠讜，人臣所無。連兵五國，濟西為墟。燕王將受，空聞報書。義士慷慨，明君軾閭。閒、乘繼將，芳規不渝。

## 廉頗藺相如列傳第二十一

廉頗者，趙之良將也。趙惠文王十六年，廉頗為趙將伐齊，大破之，取陽晉，【索隱】按陽晉，衞地，後屬齊，今趙取之。司馬彪郡國志曰今衞國陽晉城是也。有本作「晉陽」，非也。晉陽在太原，雖亦趙地，非齊所取。【正義】故城在今曹州乘氏縣西北四十七里也。拜為上卿，以勇氣聞於諸侯。藺相如者，趙人也，為趙宦者令繆賢舍人。

趙惠文王時，得楚和氏璧。秦昭王聞之，使人遺趙王書，願以十五城請易璧。趙王與大將軍廉頗諸大臣謀：欲予秦，秦城恐不可得，徒見欺；欲勿予，即患秦兵之來。計未定，求人可使報秦者，未得。宦者令繆賢曰：「臣舍人藺相如可使。」王問：「何以知之？」對曰：「臣嘗有罪，竊計欲亡走燕，臣舍人相如止臣，曰：『君何以知燕王？』臣語曰：『臣嘗從大王與燕王會境上，燕王私握臣手，曰「願結友」。以此知之，故欲往。』相如謂臣曰：『夫趙彊而燕弱，而君幸於趙王，故燕王欲結於君。今君乃亡趙走燕，燕畏趙，其勢必不敢留君，而束君歸趙矣。君不如肉袒伏斧質請罪，則幸得脫矣。』臣從其計，大王亦幸赦臣。臣竊以為其人勇士，有智謀，宜可使。」於是王召見，問藺相如曰：「秦王以十五城請易寡人之璧，可予不？」相如曰：「秦彊而趙弱，不可不許。」王曰：「取吾璧，不予我城，奈何？」相如曰：「秦以城求璧而趙不許，曲在趙。趙予璧而秦不予趙城，曲在秦。均之二策，寧許以負秦曲。」王曰：「誰可使者？」相如曰：「王必無人，臣願奉璧往使。城入趙而璧留秦；城不入，臣請完璧歸趙。」趙王於是遂遣相如奉璧西入秦。

秦王坐章臺見相如，相如奉璧奏秦王。秦王大喜，傳以示美人及左右，左右皆呼萬歲。相如視秦王無意償趙城，乃前曰：「璧有瑕，請指示王。」王授璧，相如因持璧却立，倚柱，怒髮上衝冠，謂秦王曰：「大王欲得璧，使人發書至趙王，趙王悉召羣臣議，皆曰『秦貪，負其彊，以空言求璧，償城恐不可得』。議不欲予秦璧。臣以為布衣之交尚不相欺，況大國乎！且以一璧之故逆彊秦之驩，不可。於是趙王乃齋戒五日，使臣奉璧，拜送書於庭。何者？嚴大國之威以脩敬也。今臣至，大王見臣列觀，禮節甚倨；得璧，傳之美人，以戲弄臣。臣觀大王無意償趙王城邑，故臣復取璧。大王必欲急臣，臣頭今與璧俱碎於柱矣！」相如持其璧睨柱，欲以擊柱。秦王恐其破璧，乃辭謝固請，召有司案圖，指從此以徃十五都予趙。相如度秦王特以詐佯為予趙城，實不可得，乃謂秦王曰：「和氏璧，天下所共傳寶也，趙王恐，不敢不獻。趙王送璧時，齋戒五日，今大王亦宜齋戒五日，設九賔於廷，【集解】韋昭曰：「九賔則周禮九儀。」【索隱】周禮大行人別九賔，謂九服之賔客也。列士傳云設九牢也。【正義】劉伯莊云：「九賔者，周王備之禮，天子臨軒，九服同會。秦、趙何得九賔？但亦陳設車輅文物耳。」臣乃敢上璧。」秦王度之，終不可彊奪，遂許齋五日，舍相如廣成傳舍。【索隱】廣成是傳舍之名。傳音張戀反。相如度秦王雖齋，決負約不償城，乃使其從者衣褐，懷其璧，從徑道亡，歸璧于趙。

秦王齋五日後，乃設九賔禮於廷，引趙使者藺相如。相如至，謂秦王曰：「秦自繆公以來二十餘君，未嘗有堅明約束者也。臣誠恐見欺於王而負趙，故令人持璧歸，間至趙矣。且秦彊而趙弱，大王遣一介之使至趙，趙立奉璧來。今以秦之彊而先割十五都予趙，趙豈敢留璧而得罪於大王乎？臣知欺大王之罪當誅，臣請就湯鑊，唯大王與羣臣熟計議之。」秦王與羣臣相視而嘻。【索隱】音希。嘻乃驚而怒之辭也。左右或欲引相如去，秦王因曰：「今殺相如，終不能得璧也，而絕秦趙之驩，不如因而厚遇之，使歸趙，趙王豈以一璧之故欺秦邪！」卒廷見相如，畢禮而歸之。

相如旣歸，趙王以為賢大夫使不辱於諸侯，拜相如為上大夫。秦亦不以城予趙，趙亦終不予秦璧。

其後秦伐趙，拔石城。【集解】徐廣曰：「惠文王十八年。」【索隱】劉氏云蓋謂石邑。【正義】故石城在相州林慮縣南九十里也。明年，復攻趙，殺二萬人。

秦王使使者告趙王，欲與王為好會於西河外澠池。【索隱】在西河之南，故云「外」。案：表在趙惠文王二十年也。趙王畏秦，欲毋行。廉頗、藺相如計曰：「王不行，示趙弱且怯也。」趙王遂行，相如從。廉頗送至境，與王訣曰：「王行，度道里會遇之禮畢，還，不過三十日。三十日不還，則請立太子為王。以絕秦望。」王許之，遂與秦王會澠池。【集解】徐廣曰：「二十年。」秦王飲酒酣，曰：「寡人竊聞趙王好音，請奏瑟。」趙王鼔瑟。秦御史前書曰「某年月日，秦王與趙王會飲，令趙王鼔瑟」。藺相如前曰：「趙王竊聞秦王善為秦聲，請奉盆缻秦王，以相娛樂。」【集解】風俗通義曰：「缶者，瓦器，所以盛酒漿，秦人鼓之以節歌也。」【索隱】缻音缶。【正義】缻音缾。秦王怒，不許。於是相如前進缻，因跪請秦王。秦王不肯擊缻。相如曰：「五步之內，相如請得以頸血濺大王矣！」【正義】濺音贊。左右欲刃相如，相如張目叱之，左右皆靡。於是秦王不懌，為一擊缻。相如顧召趙御史書曰「某年月日，秦王為趙王擊缻」。秦之羣臣曰：「請以趙十五城為秦王壽」。藺相如亦曰：「請以秦之咸陽為趙王壽。」秦王竟酒，終不能加勝於趙。趙亦盛設兵以待秦，秦不敢動。

旣罷歸國，以相如功大，拜為上卿，位在廉頗之右。【索隱】王劭按董勛答禮曰「職高者名錄在上，於人為右；職卑者名錄在下，於人為左，是以謂下遷為左」。【正義】秦漢以前用右為上。廉頗曰：「我為趙將，有攻城野戰之大功，而藺相如徒以口舌為勞，而位居我上，且相如素賤人，吾羞，不忍為之下。」宣言曰：「我見相如，必辱之。」相如聞，不肯與會。相如每朝時，常稱病，不欲與廉頗爭列。已而相如出，望見廉頗，相如引車避匿。於是舍人相與諫曰：「臣所以去親戚而事君者，徒慕君之高義也。今君與廉頗同列，廉君宣惡言而君畏匿之，恐懼殊甚，且庸人尚羞之，況於將相乎！臣等不肖，請辭去。」藺相如固止之，曰：「公之視廉將軍孰與秦王？」曰：「不若也。」相如曰：「夫以秦王之威，而相如廷叱之，辱其羣臣，相如雖駑，獨畏廉將軍哉？顧吾念之，彊秦之所以不敢加兵於趙者，徒以吾兩人在也。今兩虎共鬬，其勢不俱生。吾所以為此者，以先國家之急而後私讎也。」廉頗聞之，肉袒負荊，【索隱】肉袒者，謂袒衣而露肉也。負荊者，荊，楚也，可以為鞭。因賔客至藺相如門謝罪。曰：「鄙賤之人，不知將軍寬之至此也。」卒相與驩，為刎頸之交。【索隱】崔浩云：「言要齊生死而刎頸無悔也。」

是歲，廉頗東攻齊，破其一軍。居二年，廉頗復伐齊幾，拔之。【集解】徐廣曰：「幾，邑名也。」案：趙世家惠文王二十三年，頗將攻魏之幾邑，取之，而齊世家及年表無「伐齊幾，拔之」事，疑幾是邑名，而或屬齊或屬魏耳，田單在齊，不得至於拔也。【索隱】世家云惠文王二十三年，頗將攻魏之幾邑，取之，與此列傳合。戰國策云秦敗閼與及攻魏幾。幾亦屬魏。而裴駰引齊世家及年表無「伐齊拔幾」之事，疑其幾是故邑，或屬齊、魏故耳。【正義】幾音祈。在相潞之閒。後三年，廉頗攻魏之防陵、【集解】徐廣曰：「一作『房子』。」【索隱】案防陵在楚之西，屬漢中郡。魏有房子，蓋「陵」字誤也。【正義】城在相州安陽縣南二十里，因防水為名。安陽，拔之。後四年，藺相如將而攻齊，至平邑而罷。【正義】故城在魏州昌樂縣東北三十里。其明年，趙奢破秦軍閼與下。

趙奢者，趙之田部吏也。收租稅而平原君家不肯出，趙奢以法治之，殺平原君用事者九人。平原君怒，將殺奢。奢因說曰：「君於趙為貴公子，今縱君家而不奉公則法削，法削則國弱，國弱則諸侯加兵，諸侯加兵是無趙也，君安得有此富乎？以君之貴，奉公如法則上下平，上下平則國彊，國彊則趙固，而君為貴戚，豈輕於天下邪？」平原君以為賢，言之於王。王用之治國賦，國賦大平，民富而府庫實。

秦伐韓，軍於閼與。王召廉頗而問曰：「可救不？」對曰：「道遠險狹，難救。」又召樂乘而問焉，樂乘對如廉頗言。又召問趙奢，奢對曰：「其道遠險狹，譬之猶兩鼠鬬於穴中，將勇者勝。」王乃令趙奢將，救之。

兵去邯鄲三十里，而令軍中曰：「有以軍事諫者死。」秦軍軍武安西，【集解】徐廣曰：「屬魏郡，在邯鄲西。」秦軍鼔譟勒兵，武安屋瓦盡振。軍中候有一人言急救武安，趙奢立斬之。堅壁，留二十八日不行，復益增壘。秦間來入，趙奢善食而遣之。間以報秦將，秦將大喜曰：「夫去國三十里【正義】國謂邯鄲，趙之都也。而軍不行，乃增壘，閼與非趙地也。」趙奢旣已遣秦間，乃卷甲而趨之，二日一夜至，令善射者去閼與五十里而軍。軍壘成，秦人聞之，悉甲而至。軍士許歷請以軍事諫，趙奢曰：「內之。」許歷曰：「秦人不意趙師至此，其來氣盛，將軍必厚集其陣以待之。不然，必敗。」趙奢曰：「請受令。」許歷曰：「請就鈇質之誅。」趙奢曰：「胥後令【索隱】按「胥」「須」古人通用。今者「胥後令」，謂「胥」為「須」，須者，待也，待後令。謂許歷之言更不擬誅之，故更待後令也。【正義】胥猶須也。軍去城都三十里而不行，未有計過險狹，恐人諫令急救武安，乃出此令。今垂戰須得謀策，不用前令，故云「須後令」也。邯鄲。」許歷復請諫，【索隱】「邯鄲」二字當為「欲戰」，謂臨戰之時，許歷復諫也。王粲詩云「許歷為完士，一言猶敗秦」，是言趙奢用其計，遂破秦軍也。江遂曰「漢令稱完而不髡曰耐，是完士未免從軍也」。曰：「先據北山上者勝，【正義】閼與山在洺州武安縣西南五十里，趙奢拒秦軍於閼與，即此山也。案：括地志云「言拒秦軍在此山」，疑其太近洺州。旣去邯鄲三十里而軍，又云趨之二日一夜，至閼與五十里而軍壘成，據今洺州去潞州三百里閒而隔相州，恐潞州閼與聚城是所拒據處。後至者敗。」趙奢許諾，即發萬人趨之。秦兵後至，爭山不得上，趙奢縱兵擊之，大破秦軍。秦軍解而走，遂解閼與之圍而歸。

趙惠文王賜奢號為馬服君，以許歷為國尉。趙奢於是與廉頗、藺相如同位。

後四年，趙惠文王卒，子孝成王立。七年，秦與趙兵相距長平，時趙奢已死，【集解】張華曰：「趙奢冢在邯鄲界西山上，謂之馬服山。」而藺相如病篤，趙使廉頗將攻秦，秦數敗趙軍，趙軍固壁不戰。秦數挑戰，廉頗不肯。趙王信秦之間。秦之間言曰：「秦之所惡，獨畏馬服君趙奢之子趙括為將耳。」趙王因以括為將，代廉頗。藺相如曰：「王以名使括，若膠柱而鼔瑟耳。括徒能讀其父書傳，不知合變也。」趙王不聽，遂將之。

趙括自少時學兵法，言兵事，以天下莫能當。嘗與其父奢言兵事，奢不能難，然不謂善。括母問奢其故，奢曰：「兵，死地也，而括易言之。使趙不將括即已，若必將之，破趙軍者必括也。」及括將行，其母上書言於王曰：「括不可使將。」王曰：「何以？」對曰：「始妾事其父，時為將，身所奉飯飲而進食者以十數，【正義】奉音捧。所友者以百數，大王及宗室所賞賜者盡以予軍吏士大夫，受命之日，不問家事。今括一旦為將，東向而朝，軍吏無敢仰視之者，王所賜金帛，歸藏於家，而日視便利田宅可買者買之。王以為何如其父？父子異心，願王勿遣。」王曰：「母置之，吾已決矣。」括母因曰：「王終遣之，即有如不稱，妾得無隨坐乎？」王許諾。

趙括旣代廉頗，悉更約束，易置軍吏。秦將白起聞之，縱奇兵，佯敗走，而絕其粮道，分斷其軍為二，士卒離心。四十餘日，軍餓，趙括出銳卒自博戰，秦軍射殺趙括。括軍敗，數十萬之衆遂降秦，秦悉阬之。趙前後所亡凡四十五萬。明年，秦兵遂圍邯鄲，歲餘，幾不得脫。賴楚、魏諸侯來救，乃得解邯鄲之圍。趙王亦以括母先言，竟不誅也。

自邯鄲圍解五年，而燕用栗腹之謀，曰「趙壯者盡於長平，其孤未壯」，舉兵擊趙。趙使廉頗將，擊，大破燕軍於鄗，殺栗腹，遂圍燕。燕割五城請和，乃聽之。趙以尉文【集解】徐廣曰：「邑名也。」封廉頗為信平君，【索隱】信平，號也。徐廣云：「尉文，邑名。」按：漢書表有「尉文節侯」，云在南郡。蓋尉，官也；文，名也。謂取尉文所食之邑復以封頗，而後號為信平君。為假相國。

廉頗之免長平歸也，失勢之時，故客盡去。及復用為將，客又復至。廉頗曰：「客退矣！」客曰：「吁！君何見之晚也？夫天下以市道交，君有勢，我則從君，君無勢則去，此固其理也，有何怨乎？」居六年，趙使廉頗伐魏之繁陽，【集解】徐廣曰：「屬魏郡。」【正義】在相州內黃縣東北也。拔之。

趙孝成王卒，子悼襄王立，使樂乘代廉頗。廉頗怒，攻樂乘，樂乘走。廉頗遂奔魏之大梁。其明年，趙乃以李牧為將而攻燕，拔武遂、方城。【索隱】地理志武遂屬河閒國，方城屬廣陽也。【正義】武遂，易州遂城也。方城，幽州固安縣南十里。

廉頗居梁久之，魏不能信用。趙以數困於秦兵，趙王思復得廉頗，廉頗亦思復用於趙。趙王使使者視廉頗尚可用否。廉頗之仇郭開多與使者金，令毀之。趙使者旣見廉頗，廉頗為之一飯斗米，肉十斤，被甲上馬，以示尚可用。趙使還報王曰：「廉將軍雖老，尚善飯，然與臣坐，頃之三遺矢矣。」【索隱】謂數起便也。矢，一作「屎」。趙王以為老，遂不召。

楚聞廉頗在魏，陰使人迎之。廉頗一為楚將，無功，曰：「我思用趙人。」廉頗卒死于壽春。【正義】廉頗墓在壽州壽春縣北四里。藺相如墓在邯鄲西南六里。

李牧者，趙之北邊良將也。常居代鴈門，備匈奴。【正義】今鴈門縣代地，故云代鴈門也。以便宜置吏，市租皆輸入莫府，【集解】如淳曰：「將軍征行無常處，所在為治，故言『莫府』。莫，大也。」【索隱】如淳解莫為大非也。崔浩云「古者出征為將帥，軍還則罷，理無常處，以幕帟為府署，故曰『莫府』」。則「莫」當作「幕」，字之訛耳。為士卒費。日擊數牛饗士，習射騎，謹烽火，多間諜，【索隱】上紀莧反，下音牒。厚遇戰士。為約曰：「匈奴即入盜，急入收保，有敢捕虜者斬。」匈奴每入，烽火謹，輒入收保，不敢戰。如是數歲，亦不亡失。然匈奴以李牧為怯，雖趙邊兵亦以為吾將怯。趙王讓李牧，李牧如故。趙王怒，召之，使他人代將。

歲餘，匈奴每來，出戰。出戰，數不利，失亡多，邊不得田畜。【正義】許六反。復請李牧。牧杜門不出，固稱疾。趙王乃復彊起使將兵。牧曰：「王必用臣，臣如前，乃敢奉令。」王許之。

李牧至，如故約。匈奴數歲無所得。終以為怯。邊士日得賞賜而不用，皆願一戰。於是乃具選車得千三百乘，選騎得萬三千匹，百金之士五萬人，【集解】管子曰：「能破敵擒將者賞百金。」彀者十萬人，【索隱】彀音古候反。彀謂能射也。悉勒習戰。大縱畜牧，人民滿野。匈奴小入，佯北不勝，以數千人委之。【索隱】委謂弃之，恣其殺略也。單于聞之，大率衆來入。李牧多為奇陳，張左右翼擊之，大破殺匈奴十餘萬騎。滅襜襤，【集解】襜，都甘反。襤，路談反。徐廣曰：「一作『臨』。」駰又案：如淳曰「胡名也，在代北」。【索隱】上音都甘反，下音路郯反。如淳云「胡名也」。破東胡，降林胡，單于奔走。其後十餘歲，匈奴不敢近趙邊城。

趙悼襄王元年，廉頗旣亡入魏，趙使李牧攻燕，拔武遂、方城。居二年，龐煖破燕軍，殺劇辛。【索隱】煖即馮煖也。龐音皮江反。煖音況遠反，亦音喧。劇辛本趙人，仕燕者。後七年，秦破殺趙將扈輒於武遂城，【索隱】扈，氏；輙，名。漢張耳時別有扈輒也。劉氏云「武遂本韓地，在趙西，恐非地理志河閒武遂也」。斬首十萬。趙乃以李牧為大將軍，擊秦軍於宜安，【正義】在桓州槁城縣西南二十里。大破秦軍，走秦將桓齮。【索隱】齮音蟻。封李牧為武安君。居三年，秦攻番吾，【索隱】縣名。地理志在常山。音婆，又音盤。【正義】在相州房山縣東二十里也。李牧擊破秦軍，南距韓、魏。

趙王遷七年，秦使王翦攻趙，趙使李牧、司馬尚禦之。秦多與趙王寵臣郭開金，為反閒，言李牧、司馬尚欲反。趙王乃使趙葱及齊將顏聚代李牧。李牧不受命，趙使人微捕得李牧，斬之。廢司馬尚。後三月，王翦因急擊趙，大破殺趙葱，虜趙王遷及其將顏聚，遂滅趙。

太史公曰：知死必勇，非死者難也，處死者難。方藺相如引璧睨柱，及叱秦王左右，勢不過誅，然士或怯懦【集解】徐廣曰：「一作『掘懦』。」而不敢發。相如一奮其氣，威信敵國，【索隱】信音伸。退而讓頗，名重太山，其處智勇，可謂兼之矣！

索隱述贊曰：清飈凜凜，壯氣熊熊。各竭誠義，逓為雌雄。和璧聘返，澠池好通。負荊知懼，屈節推工。安邊定策，頗、牧之功。

## 田單列傳第二十二

田單者，齊諸田疏屬也。【索隱】單音丹。湣王時，單為臨菑市掾，不見知。及燕使樂毅伐破齊，齊湣王出奔，已而保莒城。燕師長驅平齊，而田單走安平，【集解】徐廣曰：「今之東安平也，在青州臨菑縣東十九里。古紀之酅邑，齊改為安平，秦滅齊，改為東安平縣，屬齊郡，以定州有安平，故加『東』字。」【索隱】地理志東安平屬淄川國也。令其宗人盡斷其車軸末而傅鐵籠。【集解】徐廣曰：「傅音附。」【索隱】斷音都緩反。斷其軸，恐長相撥也。以鐵裹軸頭，堅而易進也。傅者截其軸與轂齊，以鐵鍱附軸末，施轄於鐵中以制轂也。又方言曰「車轊，齊謂之籠」。郭璞云「車軸也」。已而燕軍攻安平，城壞，齊人走，爭塗，以轊折車敗，【集解】徐廣曰：「轊，車軸頭也。音衞。」為燕所虜，唯田單宗人以鐵籠故得脫，東保即墨。燕旣盡降齊城，唯獨莒、即墨不下。燕軍聞齊王在莒，并兵攻之。淖齒【集解】徐廣曰：「多作『悼齒』也。」旣殺湣王於莒，因堅守，距燕軍，數年不下。燕引兵東圍即墨，即墨大夫出與戰，敗死。城中相與推田單，曰：「安平之戰，田單宗人以鐵籠得全，習兵。」立以為將軍，以即墨距燕。

頃之，燕昭王卒，惠王立，與樂毅有隙。田單聞之，乃縱反間於燕，宣言曰：「齊王已死，城之不拔者二耳。樂毅畏誅而不敢歸，以伐齊為名，實欲連兵南面而王齊。齊人未附，故且緩攻即墨以待其事。齊人所懼，唯恐他將之來，即墨殘矣。」燕王以為然，使騎劫代樂毅。

樂毅因歸趙，燕人士卒忿。而田單乃令城中人食必祭其先祖於庭，飛鳥悉翔舞城中下食。燕人怪之。田單因宣言曰：「神來下教我。」乃令城中人曰：「當有神人為我師。」有一卒曰：「臣可以為師乎？」因反走。田單乃起，引還，東鄉坐，師事之。卒曰：「臣欺君，誠無能也。」田單曰：「子勿言也！」因師之。每出約束，必稱神師。乃宣言曰：「吾唯懼燕軍之劓所得齊卒，置之前行，【正義】故郎反。與我戰，即墨敗矣。」燕人聞之，如其言。城中人見齊諸降者盡劓，皆怒，堅守，唯恐見得。單又縱反間曰：「吾懼燕人掘吾城外冢墓，僇先人，可為寒心。」燕軍盡掘壟墓，燒死人。即墨人從城上望見，皆涕泣，其欲出戰，怒自十倍。

田單知士卒之可用，乃身操版插，【索隱】操音七高反。插音初洽反。【正義】古之軍行，常負版插也。與士卒分功，妻妾編於行伍之間，盡散飲食饗士。令甲卒皆伏，使老弱女子乘城，遣使約降於燕，燕軍皆呼萬歲。田單又收民金，得千溢，令即墨富豪遺燕將，曰：「即墨即降，願無虜掠吾族家妻妾，令安堵。」燕將大喜，許之。燕軍由此益懈。

田單乃收城中得千餘牛，為絳繒衣，畫以五彩龍文，束兵刃於其角，而灌脂束葦於尾，燒其端。鑿城數十穴，夜縱牛，壯士五千人隨其後。牛尾熱，怒而奔燕軍，燕軍夜大驚。牛尾炬火光明炫燿，燕軍視之皆龍文，所觸盡死傷。五千人因衘枚擊之，而城中皷譟從之，老弱皆擊銅器為聲，聲動天地。燕軍大駭，敗走。齊人遂夷殺其將騎劫。燕軍擾亂奔走，齊人追亡逐北，所過城邑皆畔燕而歸田單，兵日益多，乘勝，燕日敗亡，卒至河上，【索隱】齊之北界，近河東，蓋齊舊地也。而齊七十餘城皆復為齊。乃迎襄王於莒，入臨菑而聽政。

襄王封田單，號曰安平君。【索隱】以單初起安平，故以為號。

太史公曰：兵以正合，以奇勝。【集解】魏武帝曰：「先出合戰為正，後出為奇也。正者當敵，奇兵擊不備。」【索隱】奇謂權詐也。注引魏武，蓋亦軍令也。善之者，出奇無窮。【索隱】兵不厭詐，故云「善之」。出奇無窮謂權變多也。奇正還相生，【正義】猶當合也。言正兵當陣，張左右翼掩其不備，則奇正合敗敵也。如環之無端。【索隱】言用兵之術，或用正法，或用奇計，使前敵不可測量，如尋環中不知端際也。夫始如處女，適人開戶；【集解】徐廣曰：「適音敵。」【索隱】言兵之始，如處女之軟弱，則敵人輕侮，開戶不為備也。【正義】敵人謂燕軍也。言燕軍被田單反閒，易將及劓卒燒壟墓，而令齊卒甚怒，是敵人為單開門戶也。後如脫兔，適不及距：【集解】魏武帝曰：「如女示弱，脫兔往疾也。」【索隱】言克敵之後，卷甲而趨，如兔之得脫而走疾也。敵不及距者，若脫兔忽過，而敵忘其所距也。其田單之謂邪！

初，悼齒之殺湣王也，莒人求湣王子法章，得之太史嬓之家，【正義】嬓音皎。為人灌園。嬓女憐而善遇之。後法章私以情告女，女遂與通。及莒人共立法章為齊王，以莒距燕，而太史氏女遂為后，所謂「君王后」也。

燕之初入齊，聞畫邑人王蠋賢，【集解】劉熙曰：「齊西南近邑。畫音獲。」【索隱】畫，一音獲，又音胡卦反。劉熙云：「齊西南近邑。」蠋音觸，又音歜。【正義】括地志云：「戟里城在臨淄西北三十里，春秋時棘邑，又云澅邑。」蠋所居即此邑，因澅水為名也。令軍中曰「環畫邑三十里無入」，以王蠋之故。已而使人謂蠋曰：「齊人多高子之義，吾以子為將，封子萬家。」蠋固謝。燕人曰：「子不聽，吾引三軍而屠畫邑。」王蠋曰：「忠臣不事二君，貞女不更二夫。齊王不聽吾諫，故退而耕於野。國旣破亡，吾不能存；今又劫之以兵為君將，是助桀為暴也。與其生而無義，固不如烹！」遂經其頸於樹枝，自奮絕脰而死。【索隱】經猶繫也。何休云：「脰，頸，齊語也。音豆。」齊亡大夫聞之，曰：「王蠋，布衣也，義不北面於燕，況在位食祿者乎！」乃相聚如莒，求諸子，立為襄王。

索隱述贊曰：軍法以正，實尚奇兵。斷軸自免，反閒先行。羣鳥惑衆，五牛揚旌。卒破騎劫，皆復齊城。襄王嗣位，乃封安平。

## 魯仲連鄒陽列傳第二十三

魯仲連者，齊人也。好奇偉俶儻之畫策，【索隱】廣雅云「俶儻，卓異也」。【正義】俶，天歷反。魯仲連子云：「齊辯士田巴，服狙丘，議稷下，毀五帝，罪三王，服五伯，離堅白，合同異，一日服千人。有徐劫者，其弟子曰魯仲連，年十二，號『千里駒』，往請田巴曰：『臣聞堂上不奮，郊草不芸，白刃交前，不救流矢，急不暇緩也。今楚軍南陽，趙伐高唐，燕人十萬，聊城不去，國亡在旦夕，先生奈之何？若不能者，先生之言有似梟鳴，出城而人惡之，願先生勿復言。』田巴曰：『謹聞命矣。』巴謂徐劫曰：『先生乃飛兔也，豈直千里駒！』巴終身不談。」而不肯仕宦任職，好持高節。游於趙。

趙孝成王時，而秦王使白起破趙長平之軍前後四十餘萬，秦兵遂東圍邯鄲。趙王恐，諸侯之救兵莫敢擊秦軍。魏安釐王使將軍晉鄙救趙，畏秦，止於蕩陰不進。【集解】地理志河內有蕩陰縣。【正義】蕩，天郎反，相州縣。魏王使客將軍新垣衍間入邯鄲，【索隱】新垣，姓；衍，名也。為梁將。故漢有新垣平。因平原君謂趙王曰：「秦所為急圍趙者，前與齊湣王爭彊為帝，已而復歸帝；今齊湣王已益弱，方今唯秦雄天下，此非必貪邯鄲，其意欲復求為帝。趙誠發使尊秦昭王為帝，秦必喜，罷兵去。」平原君猶預未有所決。

此時魯仲連適游趙，會秦圍趙，聞魏將欲令趙尊秦為帝，乃見平原君曰：「事將奈何？」平原君曰：「勝也何敢言事！前亡四十萬之衆於外，今又內圍邯鄲而不能去。魏王使客將軍新垣衍令趙帝秦，【索隱】新垣衍欲令趙尊秦為帝也。今其人在是。勝也何敢言事！」魯仲連曰：「吾始以君為天下之賢公子也，吾乃今然後知君非天下之賢公子也。梁客新垣衍安在？吾請為君責而歸之。」平原君曰：「勝請為紹介【集解】郭璞曰：「紹介，相佑助者。」【索隱】紹介猶媒介也。且禮，賔至必因介以傳辭。紹者，繼也。介不一人，故禮云「介紹而傳命」是也。而見之於先生。」平原君遂見新垣衍曰：「東國有魯仲連先生者，今其人在此，勝請為紹介，交之於將軍。」新垣衍曰：「吾聞魯仲連先生，齊國之高士也。衍人臣也，使事有職，吾不願見魯仲連先生。」平原君曰：「勝旣已泄之矣。」新垣衍許諾。

魯連見新垣衍而無言。新垣衍曰：「吾視居此圍城之中者，皆有求於平原君者也；今吾觀先生之玉貌，非有求於平原君者也，曷為久居此圍城之中而不去？」魯仲連曰：「世以鮑焦為無從頌而死者，皆非也。【集解】鮑焦，周之介士也。見莊子。【索隱】從頌者，從容也。世人見鮑焦之死，皆以為不能自寬容而取死，此言非也。【正義】韓詩外傳云：「姓鮑，名焦，周時隱者也。飾行非世，廉潔而守，荷擔採樵，拾橡充食，故無子胤，不臣天子，不友諸侯。子貢遇之，謂之曰：『吾聞非其政者不履其地，汙其君者不受其利。今子履其地，食其利，其可乎？』鮑焦曰：『吾聞廉士重進而輕退，賢人易愧而輕死。』遂抱木立枯焉。」按：魯仲連留趙不去者，非為一身。衆人不知，則為一身。【索隱】言衆人不識鮑焦之意，焦以恥居濁世而避之，非是自為一身而憂死。事見莊子也。彼秦者，弃禮義而上首功之國也，【集解】譙周曰：「秦用衞鞅計，制爵二十等，以戰獲首級者計而受爵。是以秦人每戰勝，老弱婦人皆死，計功賞至萬數。天下謂之『上首功之國』，皆以惡之也。」【索隱】秦法，斬首多為上功。謂斬一人首賜爵一級，故謂秦為「首功之國」也。權使其士，虜使其民。【索隱】言秦人以權詐使其戰士，以奴虜使其人。言無恩以恤下。彼即肆然而為帝過【正義】至「過」字為絕句。肆然其志意也。言秦得肆志為帝，恐有烹醢納筦，徧行天子之禮。過，失也。而為政於天下，【索隱】謂以過惡而為政也。【正義】若趙、魏帝秦，得行政教於天下，魯連蹈東海而溺死，不忍為秦百姓。則連有蹈東海而死耳，吾不忍為之民也。所為見將軍者，欲以助趙也。」

新垣衍曰：「先生助之將奈何？」魯連曰：「吾將使梁及燕助之，齊、楚則固助之矣。」新垣衍曰：「燕則吾請以從矣；若乃梁者，則吾乃梁人也，先生惡能使梁助之？」魯連曰：「梁未睹秦稱帝之害故耳。使梁睹秦稱帝之害，則必助趙矣。」

新垣衍曰：「秦稱帝之害何如？」魯連曰：「昔者齊威王嘗為仁義矣，率天下諸侯而朝周。周貧且微，諸侯莫朝，而齊獨朝之。居歲餘，周烈王崩，【集解】徐廣曰：「烈王十年崩，威王之七年。」【正義】周本紀及年表云烈王七年崩，齊威王十年也，與徐不同。齊後往，周怒，赴於齊【正義】鄭玄云：「赴，告也。」今文「赴」作「訃」。曰：『天崩地坼，天子下席。【索隱】謂烈王太子安王驕也。下席，言其寢苫居廬。東藩之臣因齊後至，則斮。』【集解】公羊傳曰：「欺三軍者其法斮。」何休曰：「斮，斬也。」齊威王勃然怒曰：『叱嗟，而母婢也！』【正義】罵烈王后也。卒為天下笑。故生則朝周，死則叱之，誠不忍其求也。彼天子固然，其無足怪。」

新垣衍曰：「先生獨不見夫僕乎？十人而從一人者，寧力不勝而智不若邪？畏之也。」【索隱】言僕夫十人而從一人者，寧是力不勝，亦非智不如，正是畏懼其主耳。魯仲連曰：「嗚呼！梁之比於秦若僕邪？」新垣衍曰：「然。」魯仲連曰：「吾將使秦王烹醢梁王。」新垣衍怏然不悅，曰：【正義】怏，於尚反。「噫嘻，【索隱】上音依。噫者，不平之聲。下音僖。嘻者，驚恨之聲。亦太甚矣先生之言也！先生又惡能使秦王烹醢梁王？」魯仲連曰：「固也，吾將言之。昔者九侯、鄂侯、【集解】徐廣曰：「鄴縣有九侯城。九，一作『鬼』。鄂，一作『邢』。」【正義】九侯城在相州滏陽縣西南五十里。文王，紂之三公也。九侯有子而好，獻之於紂，紂以為惡，醢九侯。鄂侯爭之彊，辯之疾，故脯鄂侯。文王聞之，喟然而歎，故拘之牖里之庫百日，【正義】相州蕩陰縣北九里有羑城。欲令之死。曷為與人俱稱王，卒就脯醢之地？齊湣王之魯，夷維子為執策而從，【索隱】維，東萊之邑，其居夷也，號夷維子。故晏子為萊之夷維人是也。【正義】密州高密縣，古夷安城。應劭云「故萊夷維邑也」。蓋因邑為姓。子者，男子之美號。又云子，爵也。謂魯人曰：『子將何以待吾君？』魯人曰：『吾將以十太牢待子之君。』夷維子曰：『子安取禮而來吾君？彼吾君者，天子也。天子廵狩，諸侯辟舍，【索隱】辟舍避正寢。案禮「天子適諸侯，必舍於祖廟」。納筦籥，【索隱】音管藥。攝衽抱机，索隱机曰音紀。【正義】衽音而甚反。視膳於堂下，天子已食，乃退而聽朝也。』魯人投其籥，不果納。【索隱】謂闔內門不入齊君。【正義】籥即鑰匙也。投鑰匙於地。不得入於魯，將之薛，【正義】薛侯故城在徐州滕縣界也。假途於鄒。當是時，鄒君死，湣王欲入弔，夷維子謂鄒之孤曰：『天子弔，主人必將倍殯棺，設北面於南方，然後天子南面弔也。』【索隱】倍音佩。謂主人不在殯東，將背其殯棺立西階上，北面哭，是背也。天子乃於阼階上，南面而弔之也。鄒之羣臣曰：『必若此，吾將伏劔而死。』固不敢入於鄒。鄒、魯之臣，生則不得事養，死則不得賻襚，【正義】衣服曰襚，貨財曰賻，皆助生送死之禮。然且欲行天子之禮於鄒、魯，鄒、魯之臣不果納。【索隱】謂時君弱臣彊，故鄒、魯君生時臣並不得盡事養，死亦不得行賻襚之禮。然齊欲行天子禮於鄒、魯，鄒、魯之臣皆不果納之，是猶秉禮而存大體。今秦萬乘之國也，梁亦萬乘之國也。俱據萬乘之國，各有稱王之名，睹其一戰而勝，欲從而帝之，是使三晉之大臣不如鄒、魯之僕妾也。且秦無已而帝，則且變易諸侯之大臣。彼將奪其所不肖而與其所賢，奪其所憎而與其所愛。彼又將使其子女讒妾為諸侯妃姬。處梁之宮。梁王安得晏然而已乎？而將軍又何以得故寵乎？」

於是新垣衍起，再拜謝曰：「始以先生為庸人，吾乃今日知先生為天下之士也。吾請出，不敢復言帝秦。」秦將聞之，為却軍五十里。適會魏公子無忌奪晉鄙軍以救趙，擊秦軍，秦軍遂引而去。

於是平原君欲封魯連，魯連辭讓使者三，終不肯受。平原君乃置酒，酒酣起前，以千金為魯連壽。魯連笑曰：「所謂貴於天下之士者，為人排患釋難解紛亂而無取也。即有取者，是商賈之事也，而連不忍為也。」遂辭平原君而去，終身不復見。

其後二十餘年，燕將攻下聊城，【索隱】徐廣云年表以田單攻聊城在長平後十餘年耳，二十餘年，誤也。【正義】今博州縣也。聊城人或讒之燕，燕將懼誅，因保守聊城，不敢歸。齊田單攻聊城【集解】徐廣曰：「案年表，田單攻聊城在長平後十餘年也。」歲餘，士卒多死而聊城不下。魯連乃為書，約之矢以射城中，遺燕將書曰：

　　吾聞之，智者不倍時而弃利，勇士不怯死而滅名，【索隱】怯死猶避死也。忠臣不先身而後君。今公行一朝之忿，不顧燕王之無臣，非忠也；殺身亡聊城，而威不信於齊，非勇也；功敗名滅，後世無稱焉，非智也。三者世主不臣，說士不載，故智者不再計，勇士不怯死。今死生榮辱，貴賤尊卑，此時不再至，願公詳計而無與俗同。

　　且楚攻齊之南陽，【索隱】即齊之淮北、泗上之地也。魏攻平陸，【索隱】平陸，邑名，在西界。【正義】兗州縣也。而齊無南面之心，以為亡南陽之害小，不如得濟北之利大，【索隱】即聊城之地也。【正義】言齊無南面攻楚、魏之心，以為南陽、平陸之害小，不如聊城之利大，言必攻之也。故定計審處之。今秦人下兵，魏不敢東面；衡秦之勢成，【索隱】此時秦與齊和，故云「衡秦之勢成」也。楚國之形危；齊弃南陽，斷右壤，定濟北，【索隱】弃楚所攻之泗上也。又斷絕魏之所攻齊右壤之地平陸是也。言右壤斷弃而不救，志在攻聊城而定濟北也。計猶且為之也。且夫齊之必決於聊城，公勿再計。今楚魏交退於齊，而燕救不至。【索隱】交者，俱也。前時楚攻南陽，魏攻平陸，今二國之兵俱退，而燕救又不至，是勢危也。以全齊之兵，無天下之規，與聊城共據期年之敝，則臣見公之不能得也。且燕國大亂，君臣失計，上下迷惑，栗腹以十萬之衆五折於外，【集解】徐廣曰：「此事去長平十年。」以萬乘之國被圍於趙，壤削主困，為天下僇笑。國敝而禍多，民無所歸心。今公又以敝聊之民距全齊之兵，是墨翟之守也。【正義】如墨翟守宋，卻楚軍。食人炊骨，士無反外之心，是孫臏之兵也。【正義】言孫臏能撫士卒，士卒無二心也。能見於天下。雖然，為公計者，不如全車甲以報於燕。車甲全而歸燕，燕王必喜；身全而歸於國，士民如見父母，交游攘臂而議於世，功業可明。上輔孤主以制羣臣，下養百姓以資說士，【索隱】言旣養百姓，又資說士，終擬強國也。劉氏云讀「說士」為「銳士」，意雖亦便，不如依字。矯國更俗，【索隱】欲令燕將歸燕，矯正國事，改更弊俗也。功名可立也。亡意亦捐燕弃世，東游於齊乎？【索隱】亡音無。言若必無還燕意，則捐燕而東游於齊乎。裂地定封，富比乎陶、衞，【索隱】延篤注戰國策云「陶，陶朱公也；衞，衞公子荊」，非也。王劭云「魏冉封陶，商君姓衞」。富比陶、衞，謂此也。世世稱孤，與齊久存，又一計也。此兩計者，顯名厚實也，願公詳計而審處一焉。

　　且吾聞之，規小節者不能成榮名，惡小耻者不能立大功。昔者管夷吾射桓公中其鉤，篡也；遺公子糾不能死，怯也；【索隱】遺，弃也。謂弃子糾而事小白也。【正義】管仲傅子糾而魯殺之，不能隨子糾死，是怯懦畏死。束縛桎梏，辱也。若此三行者，世主不臣而鄉里不通。鄉使管子幽囚而不出，身死而不反於齊，則亦名不免為辱人賤行矣。臧獲且羞與之同名矣，【集解】方言曰：「荊、淮、海、岱、燕、齊之閒罵奴曰臧，罵婢曰獲。」況世俗乎！故管子不耻身在縲紲之中而恥天下之不治，不恥不死公子糾而恥威之不信於諸侯，故兼三行之過而為五霸首，【正義】按齊桓最初得周襄王賜文武胙、彤弓矢、大輅，故為五伯首也。名高天下而光燭鄰國。曹子為魯將，【索隱】曹昧。三戰三北，而亡地五百里。鄉使曹子計不反顧，議不還踵，刎頸而死，則亦名不免為敗軍禽將矣。曹子弃三北之恥，而退與魯君計。桓公朝天下，會諸侯，曹子以一劔之任，枝桓公之心於壇坫之上，【索隱】枝猶擬也。顏色不變，辭氣不悖，三戰之所亡一朝而復之，天下震動，諸侯驚駭，威加吳、越。若此二士者，非不能成小廉而行小節也，以為殺身亡軀，絕世滅後，功名不立，非智也。故去感忿之怨，立終身之名；弃忿悁之節，【正義】忿，敷粉反。悁，於緣反。定累世之功。是以業與三王爭流，而名與天壤相弊也。願公擇一而行之。

燕將見魯連書，泣三日，猶豫不能自決。欲歸燕，已有隙，恐誅；欲降齊，所殺虜於齊甚衆，恐已降而後見辱。喟然歎曰：「與人刃我，寧自刃。」乃自殺。聊城亂，田單遂屠聊城。歸而言魯連，欲爵之。魯連逃隱於海上，曰：「吾與富貴而詘於人，寧貧賤而輕世肆志焉。」【索隱】肆，放縱也。

鄒陽者，齊人也。游於梁，與故吳人莊忌夫子、淮陰枚生之徒交。【索隱】忌，會稽人，姓莊氏，字夫子。後避漢明帝諱，改姓曰嚴。枚生名乘，字叔，其子臯，漢書並有傳。蓋以銜枚氏而得姓也。上書而介於羊勝、公孫詭之間。【索隱】言鄒陽上書自達，而游於二人之閒，或往彼，或往此。介者，言有隔於其閒，故杜預曰「介猶閒也」。勝等嫉鄒陽，惡之梁孝王。孝王怒，下之吏，將欲殺之。鄒陽客游，以讒見禽，恐死而負累，【正義】諸不以罪為累。乃從獄中上書曰：

　　臣聞忠無不報，信不見疑，臣常以為然，徒虛語耳。昔者荊軻慕燕丹之義，白虹貫日，太子畏之；【集解】應劭曰：「燕太子丹質於秦，始皇遇之無禮，丹亡去，故厚養荊軻，令西刺秦王。精誠感天，白虹為之貫日也。」如淳曰：「白虹，兵象。日為君。」烈士傳曰：「荊軻發後，太子自相氣，見虹貫日不徹，曰：『吾事不成矣。』後聞軻死，事不立，曰『吾知其然也。』」【索隱】王劭又云「軻將入秦，待其客未發，太子丹疑其畏懼，故曰畏之」，其解不如見虹貫日不徹也。戰國策又云聶政刺韓傀，亦曰「白虹貫日」也。衞先生為秦畫長平之事，太白蝕昴，而昭王疑之。【集解】蘇林曰：「白起為秦伐趙，破長平軍，欲遂滅趙，遣衞先生說昭王益兵糧，乃為應侯所害，事用不成。其精誠上達於天，故太白為之蝕昴。昴，趙地分野。將有兵，故太白食昴。食，干歷之也。」如淳曰：「太白乃天之將軍也。」【索隱】如淳云：「太白主西方，秦在西，敗趙之兆也。食謂干歷之也。」又王充云：「夫言白虹貫日，太白食昴，實也。言荊軻之謀，衞先生之策，感動皇天而貫日食昴，是虛也。」夫精變天地而信不喻兩主，豈不哀哉！今臣盡忠竭誠，畢議願知，【集解】張晏曰：「盡其計議，願王知之也。」左右不明，【索隱】言左右之不明，不欲斥王。卒從吏訊，為世所疑，是使荊軻、衞先生復起，而燕、秦不悟也。願大王孰察之。

　　昔卞和獻寶，楚王刖之；【集解】應劭曰：「卞和得玉璞，獻之武王。武王示玉人，玉人曰『石也』。刖右足。武王沒，復獻文王，玉人復曰『石也』。刖其左足。至成王時，卞和抱璞哭于郊，乃使玉尹攻之，果得寶玉。」【索隱】楚人卞和得玉璞事見國語及呂氏春秋。案世家，楚武王名熊通。文王名賢，武王子也。成王，文王子也，名惲。李斯竭忠，胡亥極刑。是以箕子佯狂，【索隱】佯音陽。謂詐為狂也。司馬彪曰「箕子名胥餘」。接輿辟世，【集解】張晏曰：「楚賢人，詳狂避世也。」【索隱】張晏曰「楚賢人」。高士傳「楚人陸通，字接輿」是也。恐遭此患也。願大王孰察卞和、李斯之意，而後楚王、胡亥之聽，【索隱】謂以楚王、胡亥之聽為謬，故後之而不用。後猶下也。無使臣為箕子、接輿所笑。臣聞比干剖心，子胥鴟夷，【索隱】韋昭云「以皮作鴟鳥形，名曰『鴟夷』。鴟夷，皮榼也」。服虔曰「用馬革作囊也，以裹尸，投之于江」。臣始不信，乃今知之。願大王孰察，少加憐焉。

　　諺曰：「有白頭如新，傾蓋如故。」【集解】桓譚新論曰：「言內有以相知與否，不在新故也。」【索隱】服虔云「人不相知，才能交至白頭猶如新也。傾蓋如故，如吳札、鄭僑也。」家語「孔子遇程子於途，傾蓋而語」。又志林云「傾蓋者，道行相遇，軿車對語，兩蓋相切，小欹之義，故曰傾蓋也。」何則？知與不知也。故昔樊於期逃秦之燕，藉荊軻首以奉丹之事；【索隱】藉音子夜反。韋昭云：「謂於期逃秦之燕，以頭與軻，使入秦以示信也。」王奢去齊之魏，臨城自剄以却齊而存魏。【集解】漢書音義曰：「王奢，齊人也，亡至魏。其後齊伐魏，奢登城謂齊將曰：『今君之來，不過以奢之故也。夫義不苟生以為魏累。』遂自剄也。」夫王奢、樊於期非新於齊、秦而故於燕、魏也，所以去二國死兩君者，行合於志而慕義無窮也。是以蘇秦不信於天下，而為燕尾生；【索隱】服虔云：「蘇秦於齊不出其信，於燕則出尾生之信。」韋昭云：「尾生守信而死者。」案：言蘇秦於燕獨守信如尾生，故云「為燕之尾生」也。白圭戰亡六城，為魏取中山。【集解】張晏曰：「白圭為中山將，亡六城，君欲殺之，亡入魏，文侯厚遇之，還拔中山。」【索隱】事見戰國策及呂氏春秋也。何則？誠有以相知也。蘇秦相燕，燕人惡之於王，王按劔而怒，食以駃騠；【集解】漢書音義曰：「駃騠，駿馬也，生七日而超其母。敬重蘇秦，雖有讒謗，而更膳以珍奇之味。」【索隱】字林云「決啼二音，北狄之良馬也，馬父鸁子」。【正義】食音寺。駃騠音決蹄。北狄良馬也。白圭顯於中山，中山人惡之魏文侯，文侯投之以夜光之璧。何則？兩主二臣，剖心拆肝相信，豈移於浮辭哉！

　　故女無美惡，入宮見妬；士無賢不肖，入朝見嫉。昔者司馬喜髕腳於宋，卒相中山；【集解】晉灼曰：「司馬喜三相中山。」蘇林曰：「六國時人，被此刑也。」【索隱】事見戰國策及呂氏春秋。蘇林云：「六國時人，相中山也。」范雎摺脅折齒於魏，卒為應侯。【索隱】應侯傳作「折脅摺齒」是也。說文云「拉，摧也」，音力答及。此二人者，皆信必然之畫，捐朋黨之私，挾孤獨之位，故不能自免於嫉妬之人也。是以申徒狄自沈於河，【集解】漢書音義曰：「殷之末世人。」【索隱】莊子「申屠狄諫而不用，負石自投河」。韋昭云「六國時人」。漢書云自沈於雍河，服虔曰雍州之河，又新序作「抱甕自沈於河」，不同也。徐衍負石入海。列士傳曰：「周之末世人。」不容於世，義不苟取，比周於朝，以移主上之心。故百里奚乞食於路，繆公委之以政；寗戚飯牛車下，而桓公任之以國。【集解】應劭曰：「齊桓公夜出迎客，而甯戚疾擊其牛角商歌曰：『南山矸，白石爛，生不遭堯與舜禪。短布單衣適至骭，從昏飯牛薄夜半，長夜曼曼何時旦？』公召與語，說之，以為大夫。」【索隱】事見呂氏春秋。商歌謂為商聲而歌也，或云商旅人歌也，二說並通。矸音公彈反。矸者，白淨貌也。顧野王又作岸音也。禪音膳，如字讀，協韻失之故也。埤蒼云「骭，脛也」。字林音下諫反。此二人者，豈借宦於朝，假譽於左右，然後二主用之哉？感於心，合於行，親於膠漆，昆弟不能離，豈惑於衆口哉？故偏聽生姦，獨任成亂。昔者魯聽季孫之說而逐孔子，【索隱】論語「齊人歸女樂，季桓子受之，三日不朝，孔子行」也。宋信子罕之計而囚墨翟。【索隱】左氏司城子罕姓樂名喜，乃宋之賢臣也。漢書作「子冉」。不知子冉是何人。文穎曰「子冉，子罕也」。又按：荀卿傳云「墨翟，孔子時人，或云在孔子後」。又襄二十九年左傳「宋饑，子罕請出粟」。按：時孔子適八歲，則墨翟與子罕不得相輩，或以子冉為是也。夫以孔、墨之辯，不能自免於讒諛，而二國以危。何則？衆口鑠金，【索隱】國語云「衆心成城，衆口鑠金」。賈逵云「鑠，消也。衆口所惡，雖金亦為之消亡」。又風俗通云「或說有美金於此，衆人或共詆訿，言其不純金，賣者欲其必售，因取鍛燒以見其真，是為衆口鑠金也」。積毀銷骨也。【索隱】大顏云：「讒人積久譖毀，則父兄伯叔自相誅戮，骨肉為之消滅也。」是以秦用戎人由余而霸中國，齊用越人蒙而彊威、宣。【索隱】越人蒙未見所出。漢書作「子臧」。又張晏云「子臧，越人」。或蒙之字也。此二國，豈拘於俗，牽於世，繫阿偏之辭哉？公聽並觀，垂名當世。【索隱】小顏云：「公聽，言不私；並觀，所見齊同也。」故意合則胡越為昆弟，由余、越人蒙是矣；不合，則骨肉出逐不收，朱、象、管、蔡是矣。今人主誠能用齊、秦之義，後宋、魯之聽，則五伯不足稱，三王易為也。

　　是以聖王覺寤，捐子之之心，【集解】徐廣曰：「燕王讓國於其大臣子之也。」而能不說於田常之賢；【集解】應劭曰：「田常事齊簡公，簡公說之，而殺簡公。使人君去此心，則國家安全也。」封比干之後，修孕婦之墓，【集解】應劭曰：「紂刳妊者，觀其胎產也。」【索隱】案封比干之後，後謂子也，不見其文。尚書封比干之墓，又惟云刳剔孕婦，則武王雖反商政，亦未必修孕婦之墓也。故功業復就於天下。何則？欲善無厭也。夫晉文公親其讎，彊霸諸侯；齊桓公用其仇，而一匡天下。【集解】謂晉寺人勃鞮、齊管仲也。何則，慈仁慇勤，誠加於心，不可以虛辭借也。

　　至夫秦用商鞅之法，東弱韓、魏，兵彊天下，而卒車裂之；越用大夫種之謀，禽勁吳，霸中國，而卒誅其身。是以孫叔敖三去相而不悔，【索隱】三得相不喜，知其才之自得也；三去相不悔，知非己之罪也。於陵子仲辭三公為人灌園。【集解】列士傳曰：「楚於陵子仲，楚王欲以為相，而不許，為人灌園。」【索隱】孟子云陳仲子，齊陳氏之族。兄為齊卿，仲子以為不義，乃適楚，居于於陵，自謂於陵子仲。楚王騁以為相，子仲遂夫妻相與逃，為人灌園。烈士傳云字子終。今人主誠能去驕慠之心，懷可報之意，披心腹，見情素，墮肝膽，施德厚，終與之窮達，無愛於士，則桀之狗可使吠堯，【集解】韋昭曰：「言恩厚無不使也。」而蹠之客可使刺由；【集解】應劭曰：「跖之客為其人使刺由。由，許由也。跖，盜跖也。」【索隱】並見戰國策。況因萬乘之權，假聖王之資乎？然則荊軻之湛七族，要離之燒妻子，【集解】應劭曰：「荊軻為燕刺秦始皇，不成而死，其族坐之湛沒。吳王闔閭欲殺王子慶忌，要離詐以罪亡，令吳王燔其妻子，要離走見慶忌，以劔刺之。」張晏曰：「七族，上至曾祖，下至曾孫。」【索隱】湛音沈。父之姓，一也；姑之子，二也；姊妹之子，三也；女子之子，四也；母之族，五也；從子，六也；及妻父母凡七。要離事見呂氏春秋。豈足道哉！

　　臣聞明月之珠，夜光之璧，以闇投人於道路，人無不按劔相眄者。何則？無因而至前也。蟠木根枑，輪囷離詭，【集解】張晏曰：「根枑，下本也。輪囷離詭，委曲槃戾也。」【索隱】孟康云：「蟠結之木也。」晉灼云：「槃柢，木根也。」而為萬乘器者。何則？以左右先為之容也。【索隱】左右先加雕刻，是為之容飾也。故無因至前，雖出隨侯之珠，夜光之璧，猶結怨而不見德。故有人先談，則以枯木朽株樹功而不忘。今夫天下布衣窮居之士，身在貧賤，雖包堯、舜之術，【索隱】言雖蒙被堯、舜之道。挾伊、管之辯，懷龍逢、比干之意，欲盡忠當世之君，而素無根柢之容，雖竭精思，欲開忠信，輔人主之治，則人主必有按劔相眄之跡，是使布衣不得為枯木朽株之資也。

　　是以聖王制世御俗，獨化於陶鈞之上，【集解】漢書音義曰：「陶家名模下圓轉者為鈞，以其能制器為大小，比之於天。」【索隱】張晏云：「陶，冶；鈞，範也。作器，下所轉者名鈞。」韋昭曰：「陶，燒瓦之竈。鈞，木長七尺，有絃，所以調為器具也。」崔浩云：「以鈞制器萬殊，故如造化也。」而不牽於卑亂之語，不奪於衆多之口。故秦皇帝任中庶子蒙嘉之言，以信荊軻之說，而匕首竊發；【索隱】通俗文云「其頭類匕，故曰匕首，短而便用也」。周文王獵涇、渭，載呂尚而歸，以王天下。故秦信左右而殺，周用烏集而王。【集解】漢書音義曰：「太公望塗覯卒遇，共成王功，若烏鳥之暴集也。」【索隱】韋昭云：「呂尚適周，如烏之集。」何則？以其能越攣拘之語，馳域外之議，獨觀於昭曠之道也。

　　今人主沈於諂諛之辭，牽於帷裳之制，【集解】漢書音義曰：「言為左右便辟侍帷裳臣妾所見牽制。」使不羈之士與牛驥同皁，【集解】漢書音義曰：「食牛馬器，以木作，如槽也。」【索隱】言駿足不可羈絆，以比逸才之人。應劭云「皁，櫪也」。韋昭云「皁，養馬之官，下士也」。案：養馬之官，其衣皁也。又郭璞云「皁，養馬器也」。【正義】顏云：「不羈，言才識高遠，不可羈係。皁，在早反。方言云『梁、宋、齊、楚、燕之閒謂櫪曰皁』。」此鮑焦所以忿於世而不留富貴之樂也。【集解】如淳曰：「莊子云鮑焦飾行非世，抱木而死。」【索隱】晉灼云：「列士傳鮑焦怨世不用己，採蔬於道。子貢難曰：『非其代而採其蔬，此焦之有哉？』弃其蔬，乃立枯洛水之上。」案：此事見莊子及說苑、韓詩外傳，小有不同耳。

　　臣聞盛飾入朝者不以利汙義，砥厲名號者不以欲傷行，故縣名勝母【集解】漢書云里名勝母也。【正義】鹽鐵論皆云里名，尸子及此傳云縣名，未詳也。而曾子不入，【索隱】淮南子及鹽鐵論並云里名勝母，曾子不入，蓋以名不順故也。尸子以為孔子至勝母縣，暮而不宿，則不同也。邑號朝歌而墨子廻車。【集解】晉灼曰：「朝歌者，不時也。」【正義】朝歌，今衞州縣也。今欲使天下寥廓之士，攝於威重之權，主於位勢之貴，故回面汙行以事諂諛之人【索隱】杜預云：「回，邪也。」而求親近於左右，則士伏死堀穴巖巖之中耳，【集解】詩云：「節彼南山，維石巖巖。」安肯有盡忠信而趨闕下者哉！

書奏梁孝王，孝王使人出之，卒為上客。

太史公曰：魯連其指意雖不合大義，然余多其在布衣之位，蕩然肆志，不詘於諸侯，談說於當世，折卿相之權。鄒陽辭雖不遜，然其比物連類，有足悲者，亦可謂抗直不橈矣，吾是以附之列傳焉。

索隱述贊曰：魯連達士，高才遠致。釋難解紛，辭祿肆志。齊將挫辯，燕軍沮氣。鄒子遇讒，見詆獄吏。慷慨獻說，時王所器。

## 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

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正義】屈、景、昭皆楚之族。王逸云：「楚王始都是，生子瑕，受屈為卿，因以為氏。」為楚懷王左徒。【正義】蓋今在左右拾遺之類。博聞彊志，明於治亂，嫺【集解】史記音隱曰音閑。於辭令。入則與王圖議國事，以出號令；出則接遇賔客，應對諸侯。王甚任之。

上官大夫與之同列，爭寵而心害其能。懷王使屈原造為憲令，屈平屬草藁二【索隱】屬音燭。草藁謂創制憲令之本也。漢書作「草具」，崔浩謂發始造端也。未定。上官大夫見而欲奪之，【正義】王逸云上官靳尚。屈平不與，因讒之曰：「王使屈平為令，衆莫不知，每一令出，平伐其功曰『以為非我莫能為』也。」王怒而疏屈平。

屈平疾王聽之不聦也，讒諂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憂愁幽思而作離騷。【索隱】音素刀反。應劭云「離，遭也；騷，憂也」。又離騷序云「離，別也；騷，愁也」。離騷者，猶離憂也。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窮則反本，故勞苦倦極，未嘗不呼天也；疾痛慘怛，【正義】上七感反，下丁達反。慘，毒也。怛，痛也。未嘗不呼父母也。屈平正道直行，【正義】寒孟反。竭忠盡智以事其君，讒人間之，可謂窮矣。信而見疑，忠而被謗，能無怨乎？屈平之作離騷，蓋自怨生也。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正義】誹，方畏反。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上稱帝嚳，下道齊桓，中述湯武，以刺世事。明道德之廣崇，治亂之條貫，靡不畢見。其文約，其辭微，其志㓗，其行廉，其稱文小而其指極大，舉類邇而見義遠。其志㓗，故其稱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自踈。濯淖汙泥之中，【索隱】濯音濁，淖音鬧。汙音烏故反，泥音奴計反。蟬蛻於濁穢，【正義】蛻音稅，去皮也，又他卧反。以浮游塵埃之外，不獲世之滋垢，皭然泥而不滓者也。【集解】徐廣曰：「皭，踈靜之貌。」【索隱】皭音自若反。泥音涅，滓音淄，又並如字。推此志也，雖與日月爭光可也。【正義】言屈平之仕濁世，去其汙垢，在塵埃之外。推此志意，雖與日月爭其光明，斯亦可矣。

屈平旣絀，其後秦欲伐齊，齊與楚從親，【正義】上足松反。惠王患之，乃令張儀詳去秦，厚幣委質事楚，曰：「秦甚憎齊，齊與楚從親，楚誠能絕齊，秦願獻商、於之地六百里。」楚懷王貪而信張儀，遂絕齊，使使如秦受地。張儀詐之曰：「儀與王約六里，不聞六百里。」楚使怒去，歸告懷王。懷王怒，大興師伐秦。秦發兵擊之，大破楚師於丹陽，【索隱】丹浙二水名。謂於丹水之北，淅水之南，皆為縣名，在弘農，所謂丹陽淅視野。【正義】丹陽，今歧江故城。斬首八萬，虜楚將屈匄，【索隱】屈，姓。匄，名，音蓋。遂取楚之漢中地。【集解】徐廣曰：「楚懷王十六年，張儀來相；十七年，秦敗屈匄。」【正義】梁州。懷王乃悉發國中兵以深入擊秦，戰於藍田。魏聞之，襲楚至鄧。【索隱】鄧在漢水北，故鄧侯城也。楚兵懼，自秦歸。而齊竟怒不救楚，楚大困。

明年，秦割漢中地與楚以和。楚王曰：「不願得地，願得張儀而甘心焉。」張儀聞，乃曰：「以一儀而當漢中地，臣請往如楚。」如楚，又因厚幣用事者臣靳尚，而設詭辯於懷王之寵姬鄭袖。懷王竟聽鄭袖，復釋去張儀。是時屈平旣疏，不復在位，使於齊，2f9fe反，諫懷王曰：「何不殺張儀？」懷王悔，追張儀不及。【索隱】張儀傳無此語。

其後諸侯共擊楚，大破之，殺其將唐昧。【集解】徐廣曰：「二十八年敗唐昧也。」【正義】昧，莫葛反。

時秦昭王與楚婚，欲與懷王會。懷王欲行，屈平曰：「秦虎狼之國，不可信，不如無行。」【索隱】楚世家昭雎有此言，蓋二人同諫王，故彼此各隨錄之也。懷王稚子子蘭勸王行：「奈何絕秦歡！」懷王卒行。入武關，秦伏兵絕其後，因留懷王，【集解】徐廣曰三十年入秦。以求割地。懷王怒，不聽。亡走趙，趙不內。復之秦，竟死於秦而歸葬。

長子頃襄王立，【索隱】名橫。以其弟子蘭為令尹。楚人旣咎子蘭以勸懷王入秦而不反也。

屈平旣嫉之，雖放流，睠2f9fe楚國，繫心懷王，不忘欲反，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也。其存君興國而欲反覆之，一篇之中三致志焉。然終無可奈何，故不可以反，卒以此見懷王之終不悟也。人君無愚智賢不肖，【索隱】此已下太史公傷懷王之不任賢，信讒而不能反國之論也。莫不欲求忠以自為，舉賢以自佐，然亡國破家相隨屬，而聖君治國累世而不見者，其所謂忠者不忠，而所謂賢者不賢也。懷王以不知忠臣之分，故內惑於鄭袖，外欺於張儀，疏屈平而信上官大夫、令尹子蘭。兵挫地削，亡其六郡，身客死於秦，為天下笑。此不知人之禍也。易曰：「井泄不食，【集解】向秀曰：「泄者，浚治去泥濁也。」【索隱】向秀字子期，晉人，注易。為我心惻，【集解】張璠曰：「可為惻然，傷道未行也。」【索隱】張璠亦晉人，注易也。可以汲。王明，並受其福。」易象曰：「求王明受福也。」【索隱】京房易章句言「我之道可汲而用。上有明王，汲我道而用之，天下並受其福，故曰『王明並受其福』也。」王之不明，豈足福哉！【集解】徐廣曰：「一云『不足福』。」【正義】言楚王不明忠臣，豈足受福，故屈原懷沙自沈。

令尹子蘭聞之大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於頃襄王，頃襄王怒而遷之。【集解】離騷序曰遷於江南。

屈原至於江濵，被髮行吟澤畔。顏色憔悴，形容枯槁。漁父見而問之【索隱】父音甫。曰：「子非三閭大夫歟？【集解】離騷序曰：「三閭之職，掌王族三姓，曰昭、屈、景，序其譜屬，率其賢良，以厲國士。」何故而至此？」屈原曰：「舉世混濁而我獨清，衆人皆醉而我獨醒，是以見放。」漁父曰：「夫聖人者，不凝滯於物而能與世推移。舉世混濁，何不隨其流而揚其波？【索隱】楚詞隨其流作「滑其泥」也。衆人皆醉，何不餔其糟而啜其醨？何故懷瑾握瑜而自令見放為？」【索隱】楚詞「懷瑾握瑜」作「深思高舉」也。屈原曰：「吾聞之，新沐者必彈冠，新浴者必振衣，人又誰能以身之察察，【集解】王逸曰：「己靜絜。」受物之汶汶者乎！【集解】王逸曰：「蒙垢敝。」【索隱】汶汶音門門。汶汶猶昏暗不明也。寧赴常流而葬乎江魚腹中耳，【索隱】常流猶長流也。又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之溫蠖乎！」【索隱】蠖音烏廓反。溫蠖猶惛憤。楚詞作「蒙世之塵埃哉」。

乃作懷沙之賦。【索隱】楚詞九懷曰「懷沙礫以自沉」，此其義也。其辭曰：

　　陶陶孟夏兮，草木莽莽。【集解】王逸曰：「陶陶，盛陽貌。莽莽，盛茂貌。」【索隱】莽音姥。【正義】莫古反。傷懷永哀兮，汩徂南土。【集解】王逸曰：「汩，行貌。」【索隱】方言曰：「謂疾行也。」眴兮窈窈，【集解】徐廣曰：「眴，眩也。」【索隱】眴音舜，音烏鳥反。」孔靜幽墨。【集解】王逸曰：「孔，甚也。墨，無聲也。」【正義】孔，甚。墨，無聲。言江南山高澤深，視之眴；野甚清淨，歎無人聲。冤結紆軫兮，離愍之長鞠；【集解】王逸曰：「鞠，窮。紆，屈也。軫，痛也。愍，病也。」撫情効志兮，俛詘以自抑。

　　刓方以為圜兮，常度未替；【集解】王逸曰：「刓，削；度，法；替，廢也。言人刓削方木，欲以為圓，其常法度尚未廢也。」【索隱】刓音五官反。易初本由兮，君子所鄙。【集解】王逸曰：「由，道也。」【正義】本，常也。鄙，恥也。言人遭世不道，變易初行，違離光道，君子所鄙。章畫職墨兮，前度未改；【集解】王逸曰：「章，明也。度，法也。言工明於所畫，念其繩墨，修前人之法，不易其道，則曲木直而惡木好。」【索隱】畫，計畫也。楚詞「職」作「志」。志，念也。餘如注所解。內直質重兮，大人所盛。【集解】王逸曰：「言人質性敦厚，心志正直，行無過失，則大人君子所盛美也。」巧匠不斵兮，孰察其揆正？玄文幽處兮，矇謂之不章；【集解】王逸曰：「玄，黑也。矇，盲者也。詩云『矇瞍奏公』。章，明也。」離婁微睇兮，瞽以為無明。【集解】王逸曰：「離婁，古明視者也。瞽，盲也。」【正義】睇，田帝反，眄也。變白而為黑兮，倒上以為下。【索隱】下音戶。鳳皇在笯兮，雞雉翔舞。【集解】徐廣曰：「笯，一作『郊』。」駰案：王逸曰「笯，籠落也」。【索隱】笯音奴，又女加反。籠落謂藤蘿之相籠絡也。楚詞「雉」作「鶩」。【正義】應瑞圖云：「黃帝問天老曰：『鳳鳥何如？』天老曰：『鴻前而麟後，蛇頸而魚尾，龍文而龜身，燕頷而雞喙，首戴德，頸揭義，背負仁，心入信，翼俟順，足履正，尾繫武，小音金，大音鼓，延頸奮翼，五色備舉。』」同糅玉石兮，一槩而相量。【集解】王逸曰：「忠佞不異。」夫黨人之鄙妬兮，羌不知吾所臧。【集解】王逸曰：「莫昭我之善意。」【索隱】按王師叔云「羌，楚人語辭」。言卿何為也。【正義】羌音彊。

　　任重載盛兮，陷滯而不濟；【集解】王逸曰：「言己才力盛壯，可任用重載，而身陷沒沈滯，不得成其本志也。」懷瑾握瑜兮，窮不得余所示。【集解】王逸曰：「示，語也。」邑犬羣吠兮，吠所怪也；誹駿疑桀兮，固庸態也。【集解】王逸曰：「千人才為俊，一國高為桀也。庸，冢賤之人也。」【索隱】尹文子云「千人曰俊，萬人曰桀」。今乃誹俊疑傑，固是庸人之態也。文質踈內兮，衆不知吾之異采；【集解】徐廣曰：「異，一作『奧』。」駰案：王逸曰「采，文采也」。材樸委積兮，莫知余之所有。重仁襲義兮，謹厚以為豐；【集解】王逸曰：「重，累也。襲，及也。」重華不可牾兮，【集解】王逸曰：「牾，逢也。」【索隱】楚詞「牾」作「遌」，並吾故反。孰知余之從容！古固有不並兮，豈知其故也？【索隱】楚詞作「莫知其何故」。湯禹久遠兮，邈不可慕也。懲違改忿兮，抑心而自彊；離湣而不遷兮，願志之有象。【集解】王逸曰：「象，法也。」進路北次兮，【正義】北次將就。日昧昧其將暮；含憂虞哀兮，限之以大故。【集解】王逸曰：「娛，樂也。大故謂死亡也。」【索隱】楚詞作「舒憂娛哀」。娛音虞。娛者，樂也。

　　亂曰：【索隱】王師叔曰：「亂者，理也。所以發理辭指，撮總其要，而重理前意也。」浩浩沅、湘兮，【索隱】二水名。地理志湘水出零陵陽海山，北入江。沅即湘之後流也。【正義】說文云：「沅水出牂柯，東北流入江。湘水出零陵縣陽海山，北入江。」按：二水皆經岳州而入大江也。分流汨兮。【集解】王逸：「汨，流也。」脩路幽拂兮，【索隱】楚詞作「幽蔽」也。道遠忽兮。曾唫恒悲兮，永歎慨兮。世旣莫吾知兮，人心不可謂兮。【集解】王逸曰：「謂猶說也。」【索隱】楚詞無「曾唫」已下二十一字。懷情抱質兮，獨無匹兮。伯樂旣歿兮，驥將焉程兮？【集解】王逸曰：「程，量也。」人生有命兮，各有所錯兮。【集解】王逸曰：「錯，安也。」定心廣志，餘何畏懼兮？【索隱】楚詞「餘」並作「余」。曾傷爰哀，永歎喟兮。【集解】王逸曰：「喟，息也。」世溷不吾知，心不可謂兮。知死不可讓兮，願勿愛兮。明以告君子兮，吾將以為類兮。【集解】王逸曰：「類，法也。」【正義】類，例也。以為忠臣不事亂君之例。

於是懷石，遂自投汨羅以死。【集解】應劭曰：「汨水在羅，故曰汨羅也。」【索隱】地理志長沙有羅縣，羅子之所徙。荊州記「羅縣北帶汨水」。汨音覓也。【正義】故羅縣城在岳州湘陰縣東北六十里。春秋時羅子國，秦置長沙郡而為縣也。按：縣北有汨水及屈原廟。續齊諧記云：「屈原以五月五日投汨羅而死，楚人哀之，每於此日以竹筒貯米投水祭之。漢建武中，長沙區回白日忽見一人，自稱三閭大夫。謂回曰：『聞君常見祭，甚善。但常年所遺，並為蛟龍所竊，今若有惠，可以練樹葉塞上，以五色絲轉縛之，此物蛟龍所憚。』回依其言。世人五月五日作糉，并帶五色絲及練葉，皆汨羅之遺風。」

屈原旣死之後，楚有宋玉、唐勒、景差【集解】徐廣曰：「或作『慶』。」【索隱】楊子法言及漢書古今人表皆作「景瑳」，今作「差」是字省耳。又按：徐、裴、鄒三家皆無音，是讀如字也。之徒者，皆好辭而以賦見稱；然皆祖屈原之從容辭令，終莫敢直諫。其後楚日以削，數十年竟為秦所滅。

自屈原沈汨羅後百有餘年，漢有賈生，為長沙王太傅，過湘水，投書以弔屈原。

賈生名誼，雒陽人也。年十八，以能誦詩屬書聞於郡中。吳廷尉為河南守，聞其秀才，【正義】顏云：「秀，美也。」應劭云：「避光武諱改『茂才』也。」召置門下，甚幸愛。孝文皇帝初立，聞河南守吳公【索隱】吳，姓。史失名，故稱公。治平為天下第一，故與李斯同邑而常學事焉，乃徵為廷尉。廷尉乃言賈生年少，頗通諸子百家之書。文帝召以為博士。

是時賈生年二十餘，最為少。每詔令議下，諸老先生不能言，賈生盡為之對，人人各如其意所欲出。諸生於是乃以為能，不及也。孝文帝說之，超遷，一歲中至太中大夫。

賈生以為漢興至孝文二十餘年，天下和洽，而固當改正朔，易服色，法制度，定官名，興禮樂，乃悉草具其事儀法，色尚黃，數用五，【正義】漢文帝時黃龍見成紀，故改為土也。為官名，悉更秦之法。孝文帝初即位，謙讓未遑也。諸律令所更定，及列侯悉就國，其說皆自賈生發之。於是天子議以為賈生任公卿之位。絳、灌、東陽侯、馮敬之屬盡害之，【正義】絳、灌，周勃、灌嬰也。東陽侯，張相如。馮敬時為御史大夫。乃短賈生曰：「雒陽之人，年少初學，專欲擅權，紛亂諸事。」於是天子後亦疏之，不用其議，乃以賈生為長沙王太傅。【索隱】誼為傅是吳芮之玄孫差襲長沙王之時也，非景帝之子長沙王發也。荊州記長沙城西北隅，有賈誼祠及誼坐石牀在也。

賈生旣辭往行，聞長沙卑溼，自以壽不得長，又以適去，【集解】徐廣曰：「適，竹革反。」韋昭曰：「謫，譴也。」【索隱】字林云：「丈厄反。」意不自得。及渡湘水，為賦以弔屈原。其辭曰：

　　共承嘉惠兮，【集解】張晏曰恭敬也。俟罪長沙。側聞屈原兮，自沈汨羅。造託湘流兮，【索隱】造音七到反。敬弔先生。遭世罔極兮，乃隕厥身。嗚呼哀哉，逢時不祥！鸞鳳伏竄兮，【索隱】竄音七外反。鴟梟翱翔。闒茸尊顯兮，讒諛得志；【索隱】闒音天臘反。茸音而隴反。應劭、胡廣云「闒茸不才之人，無六翮翱翔之用而反尊貴」。字林曰「闒茸，不肖之人」。賢聖逆曳兮，方正倒植。【索隱】胡廣云：「逆曳，不得順隨道而行也。倒植，賢不肖顛倒易位也。」世謂伯夷貪兮，謂盜跖廉；【索隱】漢書作「隨、夷溷兮跖、蹻廉」，一句皆兼兩人。隨，卞隨也。夷，伯夷也。跖，盜跖也。蹻，莊蹻也。莫邪為頓兮，【集解】應劭曰：「莫邪，吳大夫也，作寶劔，因以冠名。」瓚曰：「許慎曰莫邪，大戟也。」【索隱】吳越春秋曰：「吳王使干將造劔二枚，一曰干將，二曰莫邪。」莫邪、干將，劔名也。頓，鈍也。鈆刀為銛。【集解】徐廣曰：「思廉反。」駰案：漢書音義曰「銛謂利」。【索隱】鈆者，錫也。銛，利也，音纖。言其暗惑也。于嗟嚜嚜兮，生之無故！【集解】應劭曰：「嚜嚜，不自得意。」瓚曰：「生謂屈原也。」斡弃周鼎兮寶康瓠，【集解】如淳曰：「斡，轉也。爾雅曰『康瓠謂之甈』，大瓠也。」應劭曰：「康，容也。斡音筦。筦，轉也。一曰康，空也。」【索隱】斡音烏活反。甈音五列反。李廵云「康謂大瓠也」。騰駕罷牛兮驂蹇驢，【正義】罷音皮。驥垂兩耳兮服鹽車。【索隱】戰國策曰：「夫驥服鹽車上太山中阪，遷延負轅不能上，伯樂下車哭之也。」章甫薦屨兮，【集解】應劭曰：「章甫，殷冠也。」漸不可久；【集解】劉向別錄曰：「因以自諭自恨也。」嗟苦先生兮，獨離此咎！【集解】應劭曰：「嗟，咨嗟。苦，勞苦。言屈原遇此難也。」

　　訊曰：【集解】李奇曰：「訊，告也。」張晏曰：「訊，離騷下章亂辭也。」【索隱】訊音信。劉伯莊音素對反。訊猶宣也，重宣其意。周成解誥音碎也。已矣，國其莫我知，獨堙鬱兮【索隱】漢書作「壹鬱」，亦通。其誰語？鳳漂漂其高遰兮，【索隱】遰音逝。夫固自縮而遠去。襲九淵之神龍兮，【集解】鄧展曰：「襲，重也。」或曰襲，覆也，猶言察也。【索隱】莊子曰「千金之珠必在九重之淵，而驪龍頷下」，故云「九淵之神龍」也。沕【集解】徐廣曰：「亡筆反。」深潛以自珍。【集解】徐廣曰：「沕，潛藏也。」彌融爚【集解】徐廣曰：「一云『偭蟂獺』。」【正義】顧野王云：「彌，遠也。融，明也。爚，光也。」沒深藏以自珍，彌遠明光以隱處也。以隱處兮，【集解】徐廣曰：「一本云『彌蝎爚以隱處』也。」【索隱】案徐所注，蓋三本，總不同也。蘇林云「偭音面」。應劭云「偭，背也。蟂獺，水蟲，害魚者。以言背惡從善也」。郭璞注爾雅云「似鳧，江東謂之魚鵁」。夫豈從螘與蛭螾？【集解】漢書「螘」字作「蝦」。韋昭曰：「蝦，蝦蟆也。蛭，水蟲。螾，丘螾也。」【索隱】螘音蟻。漢書作「蝦」。言偭然絕於蟂獺，況從蝦與蛭螾也。蛭音質。螾音引也。【正義】言寧投水合神龍，豈陸葬從蟻與蛭蚓。所貴聖人之神德兮，遠濁世而自藏。使騏驥可得係羈兮，豈云異夫犬羊！【正義】使騏驥可得係縛羈絆，則與犬羊無異。責屈原不去濁世以藏隱。騏文如綦也。驥，千里馬。般紛紛其離此尤兮，【集解】蘇林曰：「般音盤。」孟康曰：「般音班。」或曰盤桓不去，紛紛構讒意也。【索隱】尤謂怨咎也。亦夫子之辜也！【索隱】漢書「辜」作「故」。夫子謂屈原也。李奇曰：「亦夫子不如麟鳳翔逝之故，罹此咎也。」瞝九州而相君兮，【索隱】瞝音丑知反，謂歷觀也。漢書作「歷九州」。何必懷此都也？鳳皇翔于千仞之上兮，覽德輝焉下之；【索隱】言鳳皇翔，見人君有德乃下。故禮曰「德煇動乎內」是也。見細德之險微兮，搖增翮【集解】徐廣曰：「一云『遙增擊』也。」逝而去之。【正義】搖，動也。增，加也。言見細德之人，又有險難微起，則合加動羽翮，遠逝而去之。彼尋常之汙瀆兮，【集解】應劭曰：「八尺曰尋，倍尋曰常。」【索隱】汙，潢也；瀆，小渠也。豈能容吞舟之魚！橫江湖之鱣鱏兮，【集解】如淳曰：「大魚也。」瓚曰：「鱏魚無鱗，口近腹下。」固將制於蟻螻。【索隱】莊子云庚桑楚謂弟子曰「吞舟之魚，蕩而失水，則螻蟻能制之」。戰國策齊人說靖郭君亦同。案：以此喻小國暗主不容忠臣，而為讒賊小臣之所見害。

賈生為長沙王太傅【正義】漢文帝年表云吳芮之玄孫差襲長沙王也。傅為長沙靖王差之二年也。括地志云：「吳芮故城在潭州長沙縣東南三百里。賈誼宅在縣南三十步。湘水記云『誼宅中有一井，誼所穿，極小而深，上斂下大，其狀如壺。傍有一局腳石床，容一人坐，形流古制，相承云誼所坐』。」三年，有鴞飛入賈生舍，止於坐隅。楚人命鴞曰「服」。【集解】晉灼曰：「異物志有山鴞，體有文色，土俗因形名之曰服。不能遠飛，行不出域。」【索隱】鄧展云「似鵲而大」。。荊州記云「巫縣有鳥如雌雞，其名為鴞，楚人謂之服」。吳錄云「服，黑色也；鳴，自呼其名。」賈生旣以適居長沙，長沙卑溼，自以為壽不得長，傷悼之，乃為賦以自廣。【索隱】姚氏云「廣猶寬也」。其辭曰：

　　單閼之歲兮，【集解】徐廣曰：「歲在卯曰單閼。文帝六年歲在丁卯。」【索隱】李廵云「單閼，起也，陽氣推萬物而起，故曰單閼」。孫炎本作「蟬焉」。蟬猶伸也。【正義】閼，烏葛反。四月孟夏，庚子日施兮，服集予舍，【集解】徐廣曰：「施，一作『斜』。」【索隱】施音移。施猶西斜也。漢書作「斜」也。止于坐隅，貌甚間暇。異物來集兮，私怪其故，發書占之兮，策言其度。【索隱】漢書作「讖」。說文云「讖，驗言也」。此作「策」蓋讖策之辭。【正義】發策數之書，占其度驗。曰「野鳥入處兮，主人將去」。請問于服兮：「予去何之？【索隱】于，於也。漢書本有作「子服」者，小顏云「子，加美辭也」。吉乎告我，凶言其菑。【正義】音災。淹數之度兮，語予其期。」【集解】徐廣曰：「數，速也。」服乃歎息，舉首奮翼，口不能言，請對以臆。【正義】協韻音憶。

　　萬物變化兮，固無休息。斡流而遷兮，【索隱】斡音烏活反。斡，轉也。或推而還。形氣轉續兮，變化而嬗。【集解】服虔曰：「嬗音如蟬，謂變蛻也。」或曰蟬蔓相連也。【索隱】韋昭云：「而，如也。如蟬之蛻化也。」蘇林云：「嬗音蟬，謂其相傳與也。」沕穆無窮兮，胡可勝言！【索隱】漢書「無窮」作「無閒」。沕音密，又音昧。沕穆，深微之貌。以言其理深微，不可盡言也。【正義】沕音勿。禍兮福所倚，【正義】於犧反，依也。福兮禍所伏；【索隱】此老子之言。然「禍」字古作「旤」。案：倚者，立身也。伏，下身也。以言禍福遞來，猶如倚伏也。憂喜聚門兮，吉凶同域。【正義】言禍福相因，吉凶不定。彼吳彊大兮，夫差以敗；越棲會稽兮，句踐霸世。斯游遂成兮，卒被五刑；【集解】韋昭曰：「斯，李斯也。」傅說胥靡兮，【集解】徐廣曰：「腐刑也。」【索隱】晉灼云：「胥，相也。靡，隨也。古者相隨坐輕刑之名。」墨子云「傅說衣褐帶索，傭築於傅巖」。傅巖在河東太陽縣。又夏靖書云「猗氏六十里黃河西岸吳阪下，便得隱穴，是說所潛身處也」。乃相武丁。夫禍之與福兮，何異糾纆。【集解】應劭曰：「福禍相為表裏，如糾纆繩索相附會也。」瓚曰：「糾，絞也。纆，索也。」【索隱】韋昭云：「纆，徽也。」又通俗文云：「合繩曰糾。」字林云：「纆三合繩也，音墨。」糾音九。命不可說兮，孰知其極？水激則旱兮，矢激則遠。【索隱】此乃淮南子及鶡冠子文也。彼作「水激則悍」。而呂氏春秋作「疾」，以言水激疾則去疾，不能浸潤；矢激疾則去遠也。說文「旱」與「悍」同音，以言水矢流飛，本以無礙為通利，今遇物觸之，則激怒，更勁疾而遠悍，猶人或因禍致福，倚伏無常也。萬物回薄兮，振蕩相轉。雲蒸雨降兮，錯繆相紛。大專槃物兮，【集解】漢書「專」字作「鈞」。如淳曰：「陶者作器於鈞上，此以造化為大鈞。」【索隱】漢書云「大鈞播物」，此「專」讀曰「鈞」。槃猶轉也，與播義同。如淳云：「陶者作器於鈞上，以造化為大鈞也。」虞喜志林云：「大鈞造化之神，鈞陶萬物，品授羣形者也。」案：上鄒陽傳注云「陶家名模下圓轉者為鈞，言其能制器大小，以比之於天」。坱軋無垠。【集解】應劭曰：「其氣坱軋，非有限齊也。」坱音若。央軋音若乙。【索隱】案無垠謂無有際畔也。說文云「垠，圻也」。郭璞注方言云「坱圠者，不測也」。王逸注楚詞云「坱圠，雲霧氣昧也」。【正義】坱，烏郎反。軋，於點反。天不可與慮兮，【索隱】與音預。道不可與謀。遲數有命兮，惡識其時？

　　且夫天地為爐兮，造化為工；【索隱】此莊子文。陰陽為炭兮，萬物為銅。【索隱】旣以陶冶喻造化，故以陰陽為炭，萬物為銅也。合散消息兮，安有常則；【索隱】莊子云：「人之生也，氣之聚也，聚則為生，散則為死。」千變萬化兮，未始有極。【索隱】莊子云：「人之形千變萬化，未始有極。」忽然為人兮，何足控摶；【集解】如淳曰：「控，引也。控摶，玩弄愛生之意也。」【索隱】摶音徒端反。控摶謂引持而自玩弄，貴生之意也。又本作「控揣」。揣音初委反，又音丁果反。揣者，量也。故晉灼云「或然為人，言此生甚輕耳，何足引物量度己年命之長短而愛惜乎」！化為異物兮，又何足患！【索隱】謂死而形化為鬼，是為異物也。患協韻音環。小知自私兮，賤彼貴我；【索隱】莊子云「以物觀之，自貴而相賤」是也。通人大觀兮，物無不可。【索隱】莊子云「物固有所然，物固有所可，無物不然，無物不可」也。貪夫徇財兮，烈士殉名；【集解】應劭曰：「徇，營也。」瓚曰：「以身從物曰徇。」【索隱】此語亦出莊子。夸者死權兮，【集解】應劭曰：「夸，毗也。好營死於權利。」瓚曰：「夸，泰也。莊子曰『權勢不尤，則夸者不悲』也。」【索隱】言好夸毗者死於權利，是言貪權勢以自矜夸者，至死不休也。尤，甚也。言勢不甚用，則夸毗者可悲也。品庶馮生。【集解】孟康曰：「馮，貪也。」【索隱】漢書作「每生」，音謀在反。孟康云「每者，貪也」。服虔云「每，念生也」。鄒誕本亦作「每」，言唯念生而已。今此作「馮」，馮亦持念之意也。然案方言「每」字合從手旁，每音莫改反也。【正義】馮音憑。怵迫之徒兮，或趨西東；【集解】孟康曰：「怵，為利所誘怵也。迫，迫貧賤，東西趨利也。」【索隱】漢書亦有作「私東」。應劭云：「仕諸侯為私。時天子居長安，諸王悉在關東，羣小怵然，內迫私家，樂仕諸侯，故云『怵迫私東』也。」李奇曰：『私』多作『西』者，言東西趨利也。」怵音黜。又言怵者，誘也。大人不曲兮，億變齊同。【索隱】張機云：「德無不包，靈府弘曠，故名『大人』。」拘士繫俗兮，攌如囚拘；【集解】徐廣曰：「攌音華板反，又音脘。」【索隱】攌音和板反。說文云「攌，大木柵也」。漢書作「㩈」，音去隕反。至人遺物兮，獨與道俱。【索隱】莊子云：「古之至人先存諸己，後存諸人。」張機云：「體盡於聖，德美之極，謂之至人。」衆人或或兮，好惡積意；【集解】李奇曰：「或或，東西也。所好所惡，積之萬億也。」瓚曰：「言衆懷抱好惡，積之心意。」【正義】按：意，合韻音憶。真人淡漠兮，獨與道息。【索隱】莊子云：「古之真人，不知悅生，不知惡死，不以心捐道，不以人助天。」呂氏春秋曰：「精氣日新，邪氣盡去，反其天年，謂之真人也。」釋知遺形兮，超然自喪；【集解】服虔曰：「絕聖弃知而忘其身也。」【索隱】遺形者，「形故可使如槁木」是也。自喪者，謂「心若死灰」也。莊周云「今者吾喪我，汝知之乎」？寥廓忽荒兮，與道翱翔。乘流則逝兮，得坻則止；【集解】徐廣曰：「坻，一作『坎』。」駰案：張晏曰「坻，水中小洲也」。【索隱】漢書「坻」作「坎」。周易坎「九二，有險」，言君子見險則止。縱軀委命兮，不私與己。其生若浮兮，其死若休；【索隱】莊子云「勞我以生，休我以死」也。澹乎若深淵之靜，氾乎若不繫之舟。【索隱】出莊子也。不以生故自寶兮，養空而游；【集解】漢書音義曰：「如舟之空也。」【索隱】鄧展云：「自寶，自貴也。」養空而游，言體道之人但養空性而心若浮舟也。德人無累兮，知命不憂。【索隱】德人謂上德之人，心中無物累，是得道之士也。細故慸葪兮，何足以疑！【集解】韋昭曰：「慸音士介反。」【索隱】葪音介。漢書作「介」。張楫云：「遰介，鯁刺也。以言細微事故不足遰介我心，故云『 何足以疑』也。」【正義】慸，忍邁反。葪，加邁反。

後歲餘，賈生徵見。孝文帝方受釐，【集解】徐廣曰：「祭祀福胙也。」駰案：如淳曰「漢唯祭天地五畤，皇帝不自行，祠還致福」。釐音僖。坐宣室。【集解】蘇林曰：「未央前正室。」【索隱】三輔故事云：「宣室在未央殿北。」應劭云：「釐，祭餘肉也。音僖。」上因感鬼神事，而問鬼神之本。賈生因具道所以然之狀。至夜半，文帝前席。旣罷，曰：「吾久不見賈生，自以為過之，今不及也。」居頃之，拜賈生為梁懷王太傅。【索隱】梁懷王名楫，文帝子。梁懷王，文帝之少子，愛，而好書，故令賈生傅之。

文帝復封淮南厲王子四人皆為列侯。賈生諫，以為患之興自此起矣。賈生數上疏，言諸侯或連數郡，非古之制，可稍削之。文帝不聽。

居數年，懷王騎，墯馬而死，【集解】徐廣曰：「文帝十一年。」無後。賈生自傷為傅無狀，哭泣歲餘，亦死。賈生之死時年三十三矣。及孝文崩，孝武皇帝立，舉賈生之孫二人至郡守，而賈嘉最好學，世世其家，與余通書。至孝昭時，列為九卿。

太史公曰：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悲其志。適長沙，觀屈原所自沈淵，【索隱】荊州記云「長沙羅縣，北帶汨水。去縣四十里是原自沈處，北岸有廟也」。未嘗不垂涕，想見其為人。及見賈生弔之，又怪屈原以彼其材，游諸侯，何國不容，而自令若是。讀服鳥賦，同死生，輕去就，又爽【集解】徐廣曰：「一本作『奭』。」然自失矣。

索隱述贊曰：屈平行正，以事懷王。瑾瑜比㓗，日月爭光。忠而見放，讒者益章。賦騷見志，懷沙自傷。百年之後，空悲弔湘。

## 呂不韋列傳第二十五

呂不韋者，陽翟大賈人也。【索隱】翟音狄，俗又音宅。地理志縣名，屬潁川。按：戰國策以不韋為濮陽人，又記其事跡亦多，與此傳不同。班固雖云太史公採戰國策，然為此傳當別有所聞見，故不全依彼說。或者劉向定戰國策時，以己異聞改彼書，遂令不與史記合也。賈音古。鄭玄注周禮云「行曰商，處曰賈」。【正義】陽翟，今河南府縣。往來販賤賣貴，【集解】徐廣曰：「一本云『陽翟大賈也，往來賤買貴賣』也。」【索隱】王劭賣作鬻，音育。案育賣義同，今如字讀。家累千金。

秦昭王四十年，太子死。其四十二年，以其次子安國君為太子。【索隱】名柱，後立，是為孝文王也。安國君有子二十餘人。安國君有所甚愛姬，立以為正夫人，號曰華陽夫人。華陽夫人無子。安國君中男名子楚，【索隱】即莊襄王也。戰國策曰本名異人，後從趙還，不韋使以楚服見，王后悅之，曰「吾楚人也而子字之」，乃變其名曰子楚也。子楚母曰夏姬，毋愛。子楚為秦質子於趙。【索隱】質舊音致，今讀依此。穀梁傳曰「交質不及二伯」。左傳曰「信不由中，質無益也」。秦數攻趙，趙不甚禮子楚。

子楚，秦諸庶孽孫，【索隱】韓王信傳亦曰「韓信，襄王孽孫」。張晏曰「孺子曰孽子」。何休注公羊「孽，賤子也。以非嫡正，故曰孽」。質於諸侯，車乘進用不饒，【索隱】按：下文云「以五百金為進用」，宜依小顏讀為「賮」，音才刃反。進者，財也，古字假借之也。居處困，不得意。呂不韋賈邯鄲，見而憐之，曰「此奇貨可居」。【集解】以子楚方財貨也。【正義】戰國策云：「濮陽人呂不韋賈邯鄲，見秦質子異人，謂其父曰：『耕田之利幾倍？』曰：『十倍。』『珠玉之贏幾倍？』曰：『百倍。』『立主定國之贏幾倍？』曰：『無數。』不韋曰：『今力田疾作，不得煖衣飽食；今定國立君，澤可遺後世，願往事之。』秦子異人質於趙，處於聊城，故往說之。乃說秦王后弟陽泉君曰：『君之罪至死，君知之乎？君門下無不居高官尊位，太子門下無貴者，而駿馬盈外廄，美女充後庭。王之春秋高矣，一日山陵崩，太子用事，君危於累卵，而不壽於朝生。今有計可以使君富千萬，寧於太山，必無危亡之患矣。』陽泉曰：『請聞其說。』不韋曰：『王年高矣，王后無子。子傒有承國之業，士倉又輔之。王一日山陵崩，子傒立，士倉用事，王后之門必生蓬蒿。子楚異人，賢材也，弃在於趙，無母，引領西望，欲一得歸。王后誠請而立之，是異人無國有國，王后無子有子。』陽泉曰：『諾。』入說王后，為請於趙而歸之。」乃往見子楚，說曰：「吾能大子之門。」子楚笑曰：「且自大君之門，而乃大吾門！」呂不韋曰：「子不知也，吾門待子門而大。」子楚心知所謂，乃引與坐，深語。【索隱】謂旣解不韋所言之意，遂與密謀深語也。呂不韋曰：「秦王老矣，安國君得為太子。竊聞安國君愛幸華陽夫人，華陽夫人無子，能立適嗣者【正義】適音嫡。獨華陽夫人耳。今子兄弟二十餘人，子又居中，不甚見幸，久質諸侯。即大王薨，安國君立為王，則子無幾得與長子【正義】言子楚無望得為太子。及諸子旦暮在前者爭為太子矣。」【索隱】幾音冀。幾，望也。左傳曰「日月以幾」。戰國策曰「子傒承國之業」。高誘注云「子傒，秦太子異人之異母兄弟也」。子楚曰：「然。為之奈何？」呂不韋曰：「子貧，客於此，非有以奉獻於親及結賔客也。不韋雖貧，請以千金為子西游，事安國君及華陽夫人，立子為適嗣。」子楚乃頓首曰：「必如君策，請得分秦國與君共之。」

呂不韋乃以五百金與子楚，為進用，結賔客；而復以五百金買奇物玩好，自奉而西游秦，求見華陽夫人姊，而皆以其物獻華陽夫人。因言子楚賢智，結諸侯賔客徧天下，常曰「楚也以夫人為天，日夜泣思太子及夫人」。夫人大喜。不韋因使其姊說夫人【索隱】戰國策作「說秦王后弟陽泉君」也。曰：「吾聞之，以色事人者，色衰而愛弛。今夫人事太子，甚愛而無子，不以此時蚤自結於諸子中賢孝者，舉立以為適而子之，【索隱】以此為一句。子謂養之為子也。然欲分「立以為適」作上句，而「子之夫在則尊重」作下句，意亦通。夫在則重尊，夫百歲之後，所子者為王，終不失勢，此所謂一言而萬世之利也。不以繁華時樹本，即色衰愛弛後，雖欲開一語，尚可得乎？今子楚賢，而自知中男也，次不得為適，其母又不得幸，自附夫人，夫人誠以此時拔以為適，夫人則竟世有寵於秦矣。」華陽夫人以為然，承太子閒，從容言【索隱】閒音閑。從音七恭反。子楚質於趙者絕賢，來往者皆稱譽之。乃因涕泣曰：「妾幸得充後宮，不幸無子，願得子楚立以為適嗣，以託妾身。」安國君許之，乃與夫人刻玉符，約以為適嗣。安國君及夫人因厚餽遺子楚，而請呂不韋傅之，子楚以此名譽益盛於諸侯。

呂不韋取邯鄲諸姬絕好善舞者與居，【索隱】言其姿容絕美而又善舞也。知有身。子楚從不韋飲，見而說之，因起為壽，請之。呂不韋怒，念業已破家為子楚，欲以釣奇，【索隱】釣者，以取魚喻也。奇即上云「此奇貨可居」也。乃遂獻其姬。姬自匿有身，至大期時，【集解】徐廣曰：「期，十二月也。」【索隱】譙周云「人十月生，此過二月，故云『大期』」，蓋當然也。旣云自匿有娠，則生政固當踰常期也。生子政。子楚遂立姬為夫人。

秦昭王五十年，使王齮圍邯鄲，急，趙欲殺子楚。子楚與呂不韋謀，行金六百斤予守者吏，得脫，亡赴秦軍，遂以得歸。趙欲殺子楚妻子，子楚夫人趙豪家女也，得匿，以故母子竟得活。秦昭王五十六年，薨，太子安國君立為王，華陽夫人為王后，子楚為太子。趙亦奉子楚夫人及子政歸秦。

秦王立一年，薨，謚為孝文王。太子子楚代立，是為莊襄王。莊襄王所養母華陽后為華陽太后，【索隱】劉氏本作「所生母」，「生」衍字。今檢諸本並無「生」字也。真母夏姬尊以為夏太后。莊襄王元年，以呂不韋為丞相，封為文信侯，【索隱】下文「尊為相國」。案：百官表曰「皆秦官，金印紫綬，掌承天子助理萬機。秦置左右，高帝置一，後又更名相國，哀帝時更名大司徒」。食河南雒陽十萬戶。【索隱】戰國策曰「食藍田十二縣」。而秦本紀莊襄王元年初置三川郡，地理志高祖更名河南。此秦代而曰「河南」者，史記後作，據漢郡而言之耳。

莊襄王即位三年，薨，太子政立為王，【集解】徐廣曰：「時年十三。」尊呂不韋為相國，號稱「仲父」。【正義】仲，中也，次父也。蓋效齊桓公以管仲為仲父。秦王年少，太后時時竊私通呂不韋。不韋家僮萬人。

當是時，魏有信陵君，【正義】年表云秦昭王五十六年，平原君卒；始皇四年，信陵君死；始皇九年，李園殺春申君。孟嘗君當秦昭王二十四年已後而卒，最早。楚有春申君，趙有平原君，齊有孟嘗君，【索隱】王劭云「孟嘗、春申死已久」。據表及傳，孟嘗、平原死稍在前。信陵將五國兵攻秦河外，正當在莊襄王時，不韋已為相。又春申與不韋並時，各相向十餘年，不得言死之久矣。皆下士喜賔客以相傾。呂不韋以秦之彊，羞不如，亦招致士，厚遇之，至食客三千人。是時諸侯多辯士，如荀卿之徒，著書布天下。呂不韋乃使其客人人著所聞，集論以為八覽、六論、十二紀，二十餘萬言。【索隱】八覽者，有始、孝行、慎大、先識、審分、審應、離俗、時君也。六論者，開春、慎行、貴直、不苟、以順、士容也。十二紀者，記十二月也，其書有孟春等紀。二十餘萬言，二十六卷也。以為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號曰呂氏春秋。布咸陽市門，【索隱】地理志右扶風渭城縣，故咸陽，高帝更名新城，景帝更名渭城。案：咸訓皆，其地在渭水之北，北阪之南，水北曰陽，山南亦曰陽，皆在二者之陽也。懸千金其上，延諸侯游士賔客有能增損一字者予千金。

始皇帝益壯，太后淫不止。呂不韋恐覺禍及己，乃私求大陰人嫪毐以為舍人，時縱倡樂，使毐以其陰關桐輪而行，【正義】以桐木為小車輪。令太后聞之，以啗太后。太后聞，果欲私得之。呂不韋乃進嫪毐，詐令人以腐罪告之。【正義】腐音輔，謂宮刑胥靡也。不韋又陰謂太后曰：「可事詐腐，則得給事中。」太后乃陰厚賜主腐者吏，詐論之，拔其鬚眉為宦者，遂得侍太后。太后私與通，絕愛之。有身，太后恐人知之，詐卜當避時，徙宮居雍。【正義】雍故城在岐雍縣南七里，有秦都大鄭宮。嫪毐常從，賞賜甚厚，事皆決於嫪毐。嫪毐家僮數千人，諸客求宦為嫪毐舍人千餘人。

始皇七年，莊襄王母夏太后薨。孝文王后曰華陽太后，與孝文王會葬壽陵。【正義】秦孝文王陵在雍州萬年縣東北二十五里。夏太后子莊襄王葬芷陽，【索隱】芷音止。地理志京兆霸陵縣故芷陽。案：在長安東也。【正義】秦莊襄陵在雍州新豐縣西南三十五里。始皇在北，故俗亦謂之「見子陵」。故夏太后獨別葬杜東，【索隱】杜原之東也。【正義】夏太后陵在萬年縣東南二十五里。曰「東望吾子，西望吾夫。後百年，旁當有萬家邑」。【索隱】宣帝元康元年起杜陵。漢舊儀武、昭、宣三陵皆三萬戶，計去此一百六十餘年也。

始皇九年，有告嫪毐實非宦者，常與太后私亂，生子二人，皆匿之。與太后謀曰「王即薨，以子為後」。【集解】說苑曰：「毐與侍中左右貴臣博弈飲酒，醉，爭言而鬬，瞋目大叱曰：『吾乃皇帝假父也，寠人子何敢乃與我亢！』所與鬬者走，行白始皇。」【索隱】劉氏寠音其矩反。今俗本多作「屢」字，蓋相承錯耳，不近詞義。今按：說苑作「寠子」，言輕諸侍中，以為窮寠家之子也。於是秦王下吏治，具得情實，事連相國呂不韋。九月，夷嫪毐三族，殺太后所生兩子，而遂遷太后於雍。【索隱】說苑云遷太后棫陽宮。地理志雍縣有棫陽宮，秦昭王所起也。諸嫪毐舍人皆沒其家而遷之蜀。【索隱】家謂家產資物，並沒入官，人口則遷之蜀也。王欲誅相國，為其奉先王功大，及賔客辯士為游說者衆，王不忍致法。

秦王十年十月，免相國呂不韋。及齊人茅焦說秦王，秦王乃迎太后於雍，歸復咸陽，【集解】徐廣曰：「入南宮。」而出文信侯就國河南。

歲餘，諸侯賔客使者相望於道，請文信侯。秦王恐其為變，乃賜文信侯書曰：「君何功於秦？秦封君河南，食十萬戶。君何親於秦？號稱仲父。其與家屬徙處蜀！」呂不韋自度稍侵，恐誅，乃飲酖而死。【集解】徐廣曰：「十二年。」駰案：皇覽曰「呂不韋冢在河南洛陽北邙道西大冢是也。民傳言呂母冢。不韋妻先葬，故其冢名『呂母』也」。秦王所加怒呂不韋、嫪毐皆已死，乃皆復歸嫪毐舍人遷蜀者。

始皇十九年，太后薨，謚為帝太后，【索隱】王劭云「秦不用謚法，此蓋號耳」，其義亦當然也。始皇稱皇帝之後，故其母號為帝太后，豈謂誄列生時之行乎！與莊襄王會葬茞陽。【集解】徐廣曰：「一作『芷陽』。」

太史公曰：不韋及嫪毐貴，封號文信侯。【索隱】文信侯，不韋封也。嫪毐封長信侯。上文已言不韋封，此贊中言嫪毐得寵貴由不韋耳，今此合作「長信侯」也。人之告嫪毐，毐聞之。秦王驗左右，未發。上之雍郊，毐恐禍起，乃與黨謀，矯太后璽發卒以反蘄年宮。【正義】蘄年宮在岐州城西故城內。發吏攻毐，毐敗亡走，追斬之好畤，【索隱】地理志扶風有好畤縣。遂滅其宗。而呂不韋由此絀矣。孔子之所謂「聞」者，其呂子乎？【集解】論語曰：「夫聞也者，色取仁而行違，居之不疑，在邦必聞，在家必聞。」馬融曰：「此言佞人也。」

索隱述贊曰：不韋釣奇，委質子楚。華陽立嗣，邯鄲獻女。及封河南，乃號仲父。徙蜀懲謗，懸金作語。籌策旣成，富貴斯取。

## 刺客列傳第二十六

曹沫者，魯人也，【索隱】沫音亡葛反。左傳、穀梁並作「曹劌」，然則沫宜音劌，沫劌聲相近而字異耳。以勇力事魯莊公。莊公好力。曹沫為魯將，與齊戰，三敗北。魯莊公懼，乃獻遂邑之地以和。【索隱】左傳「齊人滅遂」，杜預云「遂國在濟北蛇丘縣東北也」。【正義】故城在兗州龔丘縣西北七十六里也。猶復以為將。

齊桓公許與魯會于柯而盟。【索隱】杜預云：「濟北東阿，齊之柯邑，猶祝柯今為祝阿也。」桓公與莊公旣盟於壇上，曹沫執匕首劫齊桓公，【索隱】匕音比。劉氏云「短劔也」。鹽鐵論以為長尺八寸，其頭類匕，故云「匕首」也。此事約公羊為說，然彼無其名，直云「曹子」而已。且左傳魯莊十年，戰于長勺，用曹劌謀敗齊，而無劫桓公之事。十三年盟于柯，公羊始論曹子。穀梁此年惟云「曹劌之盟，信齊侯也」，又記不具行事之時。桓公左右莫敢動，而問曰：「子將何欲？」【索隱】公羊傳曰：「管子進曰：『君何求？』」何休注云：「桓公卒不能應，管仲進為言之也。」曹沫曰：「齊彊魯弱，而大國侵魯亦以甚矣。今魯城壞即壓齊境，【索隱】齊魯鄰接，今齊數侵魯，魯之城壞，即壓近齊之境也。君其圖之。」桓公乃許盡歸魯之侵地。旣已言，曹沫投其匕首，下壇，北面就羣臣之位，顏色不變，辭令如故。桓公怒，欲倍其約。【索隱】倍音佩也。管仲曰：「不可。夫貪小利以自快，弃信於諸侯，失天下之援，不如與之。」於是桓公乃遂割魯侵地，曹沫三戰所亡地盡復予魯。

其後百六十有七年而吳有專諸之事。

專諸者，吳堂邑人也。【索隱】「專」字亦作「剸」，音同。左傳作「鱄設諸」。地理志臨淮有堂邑縣也。伍子胥之亡楚而如吳也，知專諸之能。伍子胥旣見吳王僚，說以伐楚之利。吳公子光曰：「彼伍員父兄皆死於楚而員言伐楚，欲自為報私讎也，非能為吳。」吳王乃止。伍子胥知公子光之欲殺吳王僚，乃曰：「彼光將有內志，未可說以外事。」【索隱】言其將有內難弒君之志，且對外事生文。吳世家曰「知光有他志」。乃進專諸於公子光。

光之父曰吳王諸樊。諸樊弟三人：次曰餘祭，【索隱】祭音側界反。次曰夷眛，【索隱】亡葛反。公羊作「餘末」。次曰季子札。諸樊知季子札賢而不立太子，以次傳三弟，欲卒致國于季子札。諸樊旣死，傳餘祭。餘祭死，傳夷眛。夷眛死，當傳季子札；季子札逃不肯立，吳人乃立夷眛之子僚為王。公子光曰：「使以兄弟次邪，季子當立；必以子乎，則光真適嗣，當立。」故嘗陰養謀臣以求立。

光旣得專諸，善客待之。九年而楚平王死。【索隱】春秋昭二十六年「楚子居卒」是也。吳世家云「十二年」，此云「九年」，並誤。據表乃左傳合在僚之十一年也。春，吳王僚欲因楚喪，使其二弟公子蓋餘、屬庸將兵圍楚之潛；【索隱】屬音燭。二子，僚之弟也。左傳作掩餘、屬庸。掩蓋義同，屬燭字相亂耳。事在魯昭二十七年。地理志廬江有灊縣，天柱山在南。音潛。杜預左傳注云「灊，楚邑，在廬江六縣西南也」。【正義】灊故城在壽州霍山縣東二百步。使延陵季子於晉，以觀諸侯之變。楚發兵絕吳將蓋餘、屬庸路，吳兵不得還。於是公子光謂專諸曰：「此時不可失，不求何獲！且光真王嗣，當立，季子雖來，不吾廢也。」專諸曰：「王僚可殺也。母老子弱，而兩弟將兵伐楚，楚絕其後。方今吳外困於楚，而內空無骨鯁之臣，是無如我何。」【索隱】左傳直云「王可殺也，母老子弱，是無若我何」。則是專設諸度僚可殺，言其少援救，故云「無奈我何」。太史公採其意，且據上文，因復加以兩弟將兵外困之辭。而服虔、杜預見左氏下文云「我爾身也」，「以其子為卿」，遂彊解「是無如我何」猶言「我無若是，謂專諸欲以老弱託光」，義非允愜。王肅之說，亦依史記也。公子光頓首曰：「光之身，子之身也。」

四月丙子，光伏甲士於窟室中，【集解】徐廣曰：「窟，一作『空』。」【索隱】僚之十二年夏也，吳系家以為十三年，非也。左氏經傳唯言「夏四月」，公羊、穀梁無其文，此與吳系家皆稱「丙子」，當有所據，不知出何書。左傳云「伏甲於窟室」，杜預謂掘地為室也，所以下文云「出其伏甲以攻王」。而具酒請王僚。王僚使兵陳自宮至光之家，門戶階陛左右，皆王僚之親戚也。夾立侍，皆持長鈹。【集解】音披。【索隱】兵器也。劉逵吳都賦注「鈹，兩刃小刀」。酒旣酣，公子光詳為足疾，【索隱】詳音陽，為如字。左傳曰「光偽足疾」，此之詳即偽也。或讀「為」音偽，非也。豈詳偽重言耶？入窟室中，使專諸置匕首魚炙之腹中【集解】徐廣曰：「炙，一作『炮』。」【正義】炙，者夜反。而進之。旣至王前，專諸擘魚，因以匕首刺王僚，【索隱】刺音七賜反。王僚立死。左右亦殺專諸，王人擾亂。公子光出其伏甲以攻王僚之徒，盡滅之，遂自立為王，是為闔閭。闔閭乃封專諸之子以為上卿。

其後七十餘年而晉有豫讓之事。【集解】徐廣曰：「闔閭元年至三晉滅智伯六十二年。豫讓一作『襄』。」

豫讓者，晉人也，【索隱】案此傳所說，皆約戰國策文。故嘗事范、中行氏，而無所知名。【索隱】案左傳范氏謂昭子吉射也。自士會食邑於范，後因以邑為氏。中行氏，中行文子荀寅也。自荀林父將中行後，因以官為氏。去而事智伯，【索隱】案智伯，襄子荀瑤也。襄子，林父弟荀首之後。范、中行、智伯事已具趙系家。智伯甚尊寵之。及智伯伐趙襄子，趙襄子與韓、魏合謀滅智伯，滅智伯之後而三分其地。趙襄子最怨智伯，【索隱】謂初則醉以酒，後又率韓、魏水灌晉陽，城不沒者三板，故怨深也。漆其頭以為飲器。【索隱】案大宛傳曰「匈奴破月氐王，以其頭為飲器」。裴氏注彼引韋昭云「飲器，椑榼也」。晉灼曰「飲器，虎子也」。皆非。椑榼所以盛酒耳，非用飲者。晉氏以為褻器者，以韓子、呂氏春秋並云襄子漆智伯頭為溲杅，故云。【正義】劉云：「酒器也，每賔會設之，示恨深也。」按：諸先儒說恐非。豫讓遁逃山中，曰：「嗟乎！士為知己者死，女為說己者容。今智伯知我，我必為報讎而死，以報智伯，則吾魂魄不愧矣。」乃變名姓為刑人，入宮塗厠，中挾匕首，欲以刺襄子。襄子如厠，心動，執問塗厠之刑人，則豫讓，內持刀兵，曰：「欲為智伯報仇！」左右欲誅之。襄子曰：「彼義人也，吾謹避之耳。且智伯亡無後，而其臣欲為報仇，此天下之賢人也。」卒釋去之。【索隱】卒音足律反。

居頃之，豫讓又漆身為厲，【集解】音賴。【索隱】賴，惡瘡病也。凡漆有毒，近之多患瘡腫，若賴病然，故豫讓以漆塗身，令其若癩耳。然厲賴聲相近，古多假「厲」為「賴」，今之「癩」字從「疒」，故楚有賴鄉，亦作「厲」字，戰國策說此亦作「厲」字。吞炭為啞，【索隱】啞音烏雅反。謂瘖病。戰國策云：「漆身為厲，滅鬚去眉，以變其容，為乞食人。其妻曰：『狀貌不似吾夫，何其音之甚相類也？』讓遂吞炭以變其音也。」使形狀不可知，行乞於市。其妻不識也。行見其友，其友識之，曰：「汝非豫讓邪？」曰：「我是也。」其友為泣曰：「以子之才，委質而臣事襄子，襄子必近幸子。近幸子，乃為所欲，顧不易邪？【索隱】欲謂因得殺襄子。顧，反也。耶，不定之辭。反不易耶，言其易也。何乃殘身苦形，欲以求報襄子，不亦難乎！」豫讓曰：「旣已委質臣事人，而求殺之，是懷二心以事其君也。且吾所為者極難耳！【索隱】劉氏云：「謂今為癘啞也。」然所以為此者，將以愧天下後世之為人臣懷二心以事其君者也。」【索隱】言寧為厲而自刑，不可求事襄子而行殺，則恐傷人臣之義而近賊，非忠也。

旣去，頃之，襄子當出，豫讓伏於所當過之橋下。【正義】汾橋下架水，在并州晉陽縣東一里。襄子至橋，馬驚，襄子曰：「此必是豫讓也。」使人問之，果豫讓也。於是襄子乃數豫讓曰：「子不嘗事范、中行氏乎？智伯盡滅之，而子不為報讎，而反委質臣於智伯。智伯亦已死矣，而子獨何以為之報讎之深也？」豫讓曰：「臣事范、中行氏，范、中行氏皆衆人遇我，我故衆人報之。至於智伯，國士遇我，我故國士報之。」襄子喟然嘆息而泣曰：「嗟乎豫子！子之為智伯，名旣成矣，而寡人赦子，亦已足矣。子其自為計，寡人不復釋子！」使兵圍之。豫讓曰：「臣聞明主不掩人之美，而忠臣有死名之義。前君已寬赦臣，天下莫不稱君之賢。今日之事，臣固伏誅，然願請君之衣而擊之，焉以致報讎之意，則雖死不恨。非所敢望也，敢布腹心！」於是襄子大義之，乃使使持衣與豫讓。豫讓拔劔三躍而擊之，【索隱】戰國策曰：「衣盡出血。襄子迴車，車輪未周而亡。」此不言衣出血者，太史公恐涉怪妄，故略之耳。曰：「吾可以下報智伯矣！」遂伏劔自殺。死之日，趙國志士聞之，皆為涕泣。

其後四十餘年而軹有聶政之事。【集解】自三晉滅智伯至殺俠累，五十七年。

聶政者，軹深井里人也。【索隱】地理志河內有軹縣。深井，軹縣之里名也。【正義】在懷州濟源縣南三十里。殺人避仇，與母、姊如齊，以屠為事。

久之，濮陽嚴仲子事韓哀侯，【索隱】高誘曰：「嚴遂，字仲子。」案表聶政殺俠累在列侯三年。列侯生文侯，文侯生哀侯，凡更三代，哀侯六年為韓嚴所殺。今言仲子事哀侯，恐非其實。且太史公聞疑傳疑，事難旳據，欲使兩存，故表、傳各異。與韓相俠累有郤。【索隱】俠音古挾反，累音力追反。案戰國策俠累名傀也。韓傀相韓，嚴遂重於君，二人相害也。嚴遂舉韓傀之過，韓傀叱之於朝，嚴遂拔劔趨之，以救解。是有郤之由也。嚴仲子恐誅，亡去，游求人可以報俠累者。至齊，齊人或言聶政勇敢士也，避仇隱於屠者之間。嚴仲子至門請，數反，然後具酒自暢【集解】徐廣曰：「一作『賜』。」【索隱】案戰國策作「觴」，近為得也。【正義】數，色吏反。聶政母前。酒酣，嚴仲子奉黃金百溢，前為聶政母壽。聶政驚怪其厚，固謝嚴仲子。嚴仲子固進，而聶政謝曰：「臣幸有老母，家貧，客游以為狗屠，可以旦夕得甘毳【集解】此芮反。【索隱】鄒氏音脆，二義相通也。以養親。親供養備，不敢當仲子之賜。」嚴仲子辟人，因為聶政言曰：「臣有仇，而行游諸侯衆矣；然至齊，竊聞足下義甚高，故進百金者，將用為夫人麤糲之費，【正義】糲猶麤米也，脫粟也。韋昭云：「古者名男子為丈夫，尊婦嫗為夫人。漢書宣元六王傳『王過夫人益誦，為夫人乞骸去』。按夫人，憲王外祖母。古詩云『三日斷五疋，夫人故言遲』是也。」得以交足下之驩，豈敢以有求望邪！」聶政曰：「臣所以降志辱身【索隱】言其心志與身本應高絜，今乃卑下其志，屈辱其身。論語孔子謂「柳下惠降志辱身」是也。居市井屠者，徒幸以養老母；老母在，政身未敢以許人也。」【索隱】禮記云：「父母存，不許友以死。」嚴仲子固讓，聶政竟不肯受也。然嚴仲子卒備賔主之禮而去。

久之，聶政母死。旣已葬，除服，聶政曰：「嗟乎！政乃市井之人，【正義】古者相聚汲水，有物便賣，因成市，故云「市井」。鼔刀以屠；而嚴仲子乃諸侯之卿相也，不遠千里，枉車騎而交臣。臣之所以待之，至淺鮮矣，未有大功可以稱者，而嚴仲子奉百金為親壽，我雖不受，然是者徒深知政也。夫賢者以感忿睚眦之意而親信窮僻之人，而政獨安得嘿然而已乎！且前日要政，政徒以老母；老母今以天年終，政將為知己者用。」乃遂西至濮陽，見嚴仲子曰：「前日所以不許仲子者，徒以親在；今不幸而母以天年終。仲子所欲報仇者為誰？請得從事焉！」嚴仲子具告曰：「臣之仇韓相俠累，俠累又韓君之季父也，宗族盛多，居處兵衞甚設，臣欲使人刺之，衆終莫能就。今足下幸而不弃，請益其車騎壯士可為足下輔翼者。」聶政曰：「韓之與衞，相去中間不甚遠，【索隱】高誘曰：「韓都潁川陽翟，衞都東郡濮陽，故曰『閒不遠』也。」今殺人之相，相又國君之親，此其勢不可以多人，多人不能無生得失，【索隱】戰國策作「無生情」，言所將人多，或生異情，故語泄。此云「生得」，言將多人往殺俠累後，又被生擒而事泄，亦兩俱通也。生得失則語泄，語泄是韓舉國而與仲子為讎，【集解】徐廣曰：「一作『難』。」【索隱】戰國策譙周亦同。豈不殆哉！」遂謝車騎人徒，聶政乃辭獨行。

杖劔至韓，韓相俠累方坐府上，持兵戟而衞侍者甚衆。聶政直入，上階刺殺俠累，【集解】徐廣曰：「韓烈侯三年三月，盜殺韓相俠累。俠累名傀。戰國策曰『有東孟之會』，又云『聶政刺韓傀，兼中哀侯』。」【索隱】戰國策曰：「政直入，上階刺韓傀，傀走而抱哀侯，聶政刺之，兼中哀侯。」高誘曰：「東孟，地名也。」左右大亂。聶政大呼，所擊殺者數十人，因自皮面決眼，【索隱】皮面謂以刀割其面皮，欲令人不識。決眼謂出其眼睛。戰國策作「抉眼」，此「決」亦通，音烏穴反。自屠出腸，遂以死。

韓取聶政屍暴於市，【正義】暴，蒲酷反。購問莫知誰子。於是韓購縣之，有能言殺相俠累者予千金。久之莫知也。

政姊榮【集解】一作「嫈」。【索隱】榮，其姊名也。戰國策無「榮」字。聞人有刺殺韓相者，賊不得，國不知其名姓，暴其尸而縣之千金，乃於邑曰【索隱】劉氏云：「煩冤愁苦。」：「其是吾弟與？嗟乎，嚴仲子知吾弟！」立起，如韓，之市，而死者果政也，伏尸哭極哀，曰：「是軹深井里所謂聶政者也。」市行者諸衆人皆曰：「此人暴虐吾國相，王縣購其名姓千金，夫人不聞與？何敢來識之也？」榮應之曰：「聞之。然政所以蒙汚辱自弃於市販之閒者，為老母幸無恙，【索隱】爾雅云「恙，憂也」。楚詞云「還及君之無恙」。風俗通云「恙，病也。凡人相見及通書，皆云『無恙』。」又易傳云，上古之時，草居露宿。恙，齧蟲也，善食人心，俗悉患之，故相勞云「無恙」。恙非病也。妾未嫁也。親旣以天年下世，妾已嫁夫，嚴仲子乃察舉吾弟困汚之中【索隱】案察謂觀察有志行乃舉之。劉氏云察猶選也。而交之，澤厚矣，可奈何！士固為知己者死，今乃以妾尚在之故，重自刑以絕從，【集解】徐廣曰：「恐其姊從坐而死。」【索隱】重音持用反。重猶復也。為人報讎死，乃以妾故復自刑其身，令人不識也。從音蹤，古字少，假借無旁「足」，而徐氏以為從坐，非也。劉氏亦音足松反。【正義】重，直龍反。自刑作「刊」。說文云「刊，剟也」。按：重猶愛惜也。本為嚴仲子報仇訖，愛惜其事，不令漏泄，以絕其蹤跡。其姊妄云為己隱，誤矣。妾其奈何畏歿身之誅，終滅賢弟之名！」大驚韓市人。乃大呼天者三，卒於邑悲哀而死政之旁。

晉、楚、齊、衞聞之，皆曰：「非獨政能也，乃其姊亦烈女也。鄉使政誠知其姊無濡忍之志，【索隱】濡，潤也。人性溼潤則能含忍，故云「濡忍」也。若勇躁則必輕死也。不重暴骸之難，【索隱】重難並如字。重猶惜也，言不惜暴骸之為難也。必絕險千里以列其名，姊弟俱僇於韓市者，亦未必敢以身許嚴仲子也。嚴仲子亦可謂知人能得士矣！」

其後二百二十餘年，秦有荊軻之事。【集解】徐廣曰：「聶政至荊軻百七十年爾。」【索隱】徐氏據六國年表而言，則謂此傳率略而言二百餘年，亦當時為不能細也。【正義】按年表從始皇二十三年至韓景侯三百七十年，若至哀侯六年，六百四十三年也。

荊軻者，衞人也。【索隱】按贊論稱「公孫季功、董生為余道之」，則此傳雖約戰國策而亦別記異聞。其先乃齊人，徙於衞，衞人謂之慶卿。【索隱】軻先齊人，齊有慶氏，則或本姓慶。春秋慶封，其後改姓賀。此下亦至衞而改姓荊。荊慶聲相近，故隨在國而異其號耳。卿者，時人尊重之號，猶如相尊美亦稱「子」然也。而之燕，燕人謂之荊卿。

荊卿好讀書擊劔，【集解】呂氏劔技曰：「持短入長，倏忽從橫。」以術說衞元君，衞元君不用。其後秦伐魏，置東郡，徙衞元君之支屬於野王。【正義】懷州河內縣。

荊軻嘗游過榆次，【正義】并州縣也。與蓋聶論劔，【索隱】蓋音古臘反。蓋，姓；聶，名。蓋聶怒而目之。荊軻出，人或言復召荊卿。蓋聶曰：「曩者吾與論劔有不稱者，吾目之；試往，是宜去，不敢留。」使使往之主人，荊卿則已駕而去榆次矣。使者還報，蓋聶曰：「固去也，吾曩者目攝之！」【索隱】攝猶整也。謂不稱己意，因怒視以攝整之也。【正義】攝猶視也。

荊軻游於邯鄲，魯句踐與荊軻博，爭道，【索隱】魯，姓；句踐，名也。與越王同，或有意義。俗本「踐」作「賤」，非。魯句踐怒而叱之，荊軻嘿而逃去，遂不復會。

荊軻旣至燕，愛燕之狗屠及善擊筑者高漸離。【索隱】筑似琴，有弦，用竹擊之，取以為名。漸音如字，正義音子廉反。荊軻嗜酒，日與狗屠及高漸離飲於燕市，酒酣以往，高漸離擊筑，荊軻和而歌於市中，相樂也，已而相泣，旁若無人者。荊軻雖游於酒人乎，【集解】徐廣曰：「飲酒之人。」然其為人沈深好書；其所游諸侯，盡與其賢豪長者相結。其之燕，燕之處士田光先生亦善待之，知其非庸人也。

居頃之，會燕太子丹質秦亡歸燕。燕太子丹者，故嘗質於趙，而秦王政生於趙，其少時與丹驩。及政立為秦王，而丹質於秦。秦王之遇燕太子丹不善，故丹怨而亡歸。歸而求為報秦王者，國小，力不能。其後秦日出兵山東以伐齊、楚、三晉，稍蠶食諸侯，且至於燕，燕君臣皆恐禍之至。太子丹患之，問其傅鞠武。【索隱】鞠音麴，又如字，人姓名也。武對曰：「秦地徧天下，威脅韓、魏、趙氏，北有甘泉、谷口之固，南有涇、渭之沃，擅巴、漢之饒，右隴、蜀之山，左關、殽之險，民衆而士厲，兵革有餘。意有所出，則長城之南，易水以北，【正義】以北謂燕國也。未有所定也。奈何以見陵之怨，欲批其逆鱗哉！」【集解】批音白結反。【索隱】批謂觸擊之。丹曰：「然則何由？」對曰：「請入圖之。」

居有閒，秦將樊於期得罪於秦王，亡之燕，太子受而舍之。鞠武諫曰：「不可。夫以秦王之暴而積怒於燕，足為寒心，【索隱】凡人寒甚則心戰，恐懼亦戰。今以懼譬寒，言可為心戰。又況聞樊將軍之所在乎？是謂『委肉當餓虎之蹊』也，禍必不振矣！【索隱】振，救也。言禍及天下，不可救之。雖有管、晏，不能為之謀也。願太子疾遣樊將軍入匈奴以滅口。請西約三晉，南連齊、楚，北購於單于，【索隱】戰國策「購」作「講」。講，和也。今讀購與「為燕媾」同，媾亦合也。漢、史媾講兩字常雜，今欲北與連和。陳軫傳亦曰「西購於秦」也。其後迺可圖也。」太子曰：「太傅之計，曠日彌久，心惛然，【正義】惛音昏。恐不能須臾。且非獨於此也，夫樊將軍窮困於天下，歸身於丹，丹終不以迫於彊秦而弃所哀憐之交，置之匈奴，是固丹命卒之時也。願太傅更慮之。」鞠武曰：「夫行危欲求安，造禍而求福，計淺而怨深，連結一人之後交，不顧國家之大害，此所謂『資怨而助禍』矣。夫以鴻毛燎於爐炭之上，必無事矣。且以鵰鷙之秦，行怨暴之怒，豈足道哉！燕有田光先生，其為人智深而勇沈，可與謀。」太子曰：「願因太傅而得交於田先生，可乎？」鞠武曰：「敬諾。」出見田先生，道「太子願圖國事於先生也」。田光曰：「敬奉教。」乃造焉。

太子逢迎，却行為導，跪而蔽席。【集解】徐廣曰：「蔽，一作『撥』，一作『拔』。」【索隱】蔽音疋結反。蔽猶拂也。田光坐定，左右無人，太子避席而請曰：「燕秦不兩立，願先生留意也。」田光曰：「臣聞騏驥盛壯之時，一日而馳千里；至其衰老，駑馬先之。今太子聞光盛壯之時，不知臣精已消亡矣。雖然，光不敢以圖國事，所善荊卿可使也。」【正義】燕丹子云：「田光答曰：『竊觀太子客無可用者：夏扶血勇之人，怒而面赤；宋意脈勇之人，怒而面青；武陽骨勇之人，怒而面白。光所知荊軻，神勇之人，怒而色不變。』」太子曰：「願因先生得結交於荊卿，可乎？」田光曰：「敬諾。」即起，趨出。太子送至門，戒曰：「丹所報，先生所言者，國之大事也，願先生勿泄也！」田光俛而笑曰：「諾。」【正義】挽音俯。僂行見荊卿，曰：「光與子相善，燕國莫不知。今太子聞光壯盛之時，不知吾形已不逮也，幸而教之曰『燕秦不兩立，願先生留意也』。光竊不自外，言足下於太子也，願足下過太子於宮。」荊軻曰：「謹奉教。」田光曰：「吾聞之，長者為行，不使人疑之。今太子告光曰：『所言者，國之大事也，願先生勿泄』，是太子疑光也。夫為行而使人疑之，非節俠也。」欲自殺以激荊卿，曰：「願足下急過太子，言光已死，明不言也。」因遂自刎而死。

荊軻遂見太子，言田光已死，致光之言。太子再拜而跪，膝行流涕，有頃而後言曰：「丹所以誡田先生毋言者，欲以成大事之謀也。今田先生以死明不言，豈丹之心哉！」荊軻坐定，太子避席頓首曰：「田先生不知丹之不肖，使得至前，敢有所道，此天之所以哀燕而不弃其孤也。【索隱】案無父稱孤。時燕王尚在，而丹稱孤者，或記者失辭，或諸侯嫡子時亦僭稱孤也。又劉向云「丹，燕王喜之太子」。今秦有貪利之心，而欲不可足也。非盡天下之地，臣海內之王者，其意不厭。今秦已虜韓王，盡納其地。又舉兵南伐楚，北臨趙；王翦將數十萬之衆距漳、鄴，而李信出太原、雲中。趙不能支秦，必入臣，入臣則禍至燕。燕小弱，數困於兵，今計舉國不足以當秦。諸侯服秦，莫敢合從。丹之私計，愚以為誠得天下之勇士使於秦，闚以重利；【索隱】闚，示也。言以利誘之。秦王貪，【索隱】絕句。其勢必得所願矣。誠得劫秦王，使悉反諸侯侵地，若曹沫之與齊桓公，則大善矣；則不可，因而刺殺之。彼秦大將擅兵於外而內有亂，則君臣相疑，以其間諸侯得合從，其破秦必矣。此丹之上願，而不知所委命，唯荊卿留意焉。」久之，荊軻曰：「此國之大事也，臣駑下，恐不足任使。」太子前頓首，固請毋讓，然後許諾。於是尊荊卿為上卿，舍上舍。太子日造門下，供太牢具，異物閒進，車騎美女恣荊軻所欲，以順適其意。【索隱】燕丹子曰「軻與太子遊東宮池，軻拾瓦投•，太子捧金丸進之。又共乘千里馬，軻曰『千里馬肝美』，即殺馬進肝。太子與樊將軍置酒於華陽臺，出美人能鼓琴，軻曰『好手也』，斷以玉盤盛之。軻曰『太子遇軻甚厚』」是也。

久之，荊軻未有行意。秦將王翦破趙，虜趙王，盡收入其地，進兵北略地至燕南界。太子丹恐懼，乃請荊軻曰：「秦兵旦暮渡易水，則雖欲長侍足下，豈可得哉！」荊軻曰：「微太子言，臣願謁之。今行而毋信，則秦未可親也。夫樊將軍，秦王購之金千斤，邑萬家。誠得樊將軍首與燕督亢之地圖，【集解】徐廣曰：「方城縣有督亢亭。」駰案：劉向別錄曰「督亢，膏腴之地」。【索隱】地理志廣陽國有薊縣。司馬彪郡國志曰「方城有督亢亭」。【正義】督亢坡在幽州范陽縣東南十里。今固安縣南有督亢陌，幽州南界。奉獻秦王，秦王必說見臣，臣乃得有以報。」太子曰：「樊將軍窮困來歸丹，丹不忍以己之私而傷長者之意，願足下更慮之！」

荊軻知太子不忍，乃遂私見樊於期曰：「秦之遇將軍可謂深矣，父母宗族皆為戮沒。今聞購將軍首金千斤，邑萬家，將奈何？」於期仰天太息流涕曰：「於期每念之，常痛於骨髓，顧計不知所出耳！」荊軻曰：「今有一言可以解燕國之患，報將軍之仇者，何如？」於期乃前曰：「為之奈何？」荊軻曰：「願得將軍之首以獻秦王，秦王必喜而見臣，臣左手把其袖，右手椹其匈，【集解】徐廣曰：「椹音張鴆切。一作『抗』。」【索隱】椹謂以劔刺其胸也。又云一作「抗」。抗音苦浪反，言抗拒也，其義非。然則將軍之仇報而燕見陵之愧除矣。將軍豈有意乎？」樊於期偏袒搤捥而進【集解】徐廣曰：「捥一作『捾』。」【索隱】搤音烏革反。捥音烏亂反。勇者奮厲，必先以左手扼右捥也。曰：「此臣之日夜切齒腐心也，【索隱】切齒，齒相磨切也。爾雅曰：「治骨曰切」。腐音輔，亦爛也。猶今人事不可忍云「腐爛」然，皆奮怒之意也。乃今得聞教！」遂自剄。太子聞之，馳往，伏屍而哭，極哀。旣已不可奈何，乃遂盛樊於期首函封之。

於是太子豫求天下之利匕首，得趙人徐夫人匕首，【集解】徐廣曰：「徐，一作『陳』。」【索隱】徐，姓；夫人，名。謂男子也。取之百金，使工以藥焠之，【索隱】焠，染也，音怱潰反。謂以毒藥染劔鍔也。以試人，血濡縷，人無不立死者。【集解】言以匕首試人，人血出，足以沾濡絲縷，便立死也乃裝為遣荊卿。燕國有勇士秦舞陽，年十三，殺人，人不敢忤視。【索隱】忤者，逆也，音五故反。不敢逆視，言人畏之甚也。乃令秦舞陽為副。荊軻有所待，欲與俱；其人居遠未來，而為治行。頃之，未發，太子遲之，疑其改悔，乃復請曰：「日已盡矣，荊卿豈有意哉？丹請得先遣秦舞陽。」荊軻怒，叱太子曰：「何太子之遣？往而不返者，豎子也！且提一匕首入不測之彊秦，僕所以留者，待吾客與俱。今太子遲之，請辭決矣！」遂發。

太子及賔客知其事者，皆白衣冠以送之。至易水之上，旣祖，取道，【正義】易州在幽州歸義縣界。高漸離擊筑，荊軻和而歌，為變徵之聲，【正義】徵，知雉反。士皆垂淚涕泣。又前而歌曰：「風蕭蕭兮易水寒，壯士一去兮不復還！」復為羽聲忼慨，士皆瞋目，髮盡上指冠。於是荊軻就車而去，終已不顧。

遂至秦，持千金之資幣物，厚遺秦王寵臣中庶子蒙嘉。嘉為先言於秦王曰：「燕王誠振怖大王之威，不敢舉兵以逆軍吏，願舉國為內臣，比諸侯之列，給貢職如郡縣，而得奉守先王之宗廟。恐懼不敢自陳，謹斬樊於期之頭，及獻燕督亢之地圖，函封，燕王拜送于庭，使使以聞大王，唯大王命之。」秦王聞之，大喜，乃朝服，設九賔，【正義】劉云：「設文物大備，即謂九賔，不得以周禮九賔義為釋。」見燕使者咸陽宮。【正義】三輔黃圖云：「秦始兼天下，都咸陽，因北陵營宮殿，則紫宮象帝宮，渭水貫都以象天漢，橫橋南度以法牽牛也。」荊軻奉樊於期頭函，而秦舞陽奉地圖匣，【索隱】匣音戶甲反。匣亦函也。以次進。至陛，秦舞陽色變振恐，羣臣怪之。荊軻顧笑舞陽，前謝曰：「北蕃蠻夷之鄙人，未嘗見天子，故振慴。願大王少假借之，使得畢使於前。」秦王謂軻曰：「取舞陽所持地圖。」軻旣取圖奏之，秦王發圖，圖窮而匕首見。因左手把秦王之袖，而右手持匕首椹之。未至身，秦王驚，自引而起，袖絕。拔劔，劔長，操其室。【索隱】室謂鞘也。【正義】燕丹子云：「左手揕其胸。秦王曰：『今日之事，從子計耳。乞聽瑟而死。』召姬人鼓琴，琴聲曰『羅縠單衣，可裂而絕；八尺屏風，可超而越；鹿盧之劔，可負而拔』。王於是奮袖超屏風走之。」時惶急，劔堅，故不可立拔。荊軻逐秦王，秦王環柱而走。羣臣皆愕，卒起不意，盡失其度。而秦法，羣臣侍殿上者不得持尺寸之兵；諸郎中執兵皆陳殿下，【索隱】諸郎中若今宿衞之官。非有詔召不得上。方急時，不及召下兵，以故荊軻乃逐秦王。而卒惶急，無以擊軻，而以手共搏之。是時侍醫夏無且【索隱】且音即餘反。以其所奉藥囊提荊軻也。【正義】提，姪帝反。秦王方環柱走，卒惶急，不知所為，左右乃曰：「王負劔！」【索隱】王劭曰：「古者帶劔上長，拔之不出室，欲王推之於背，令前短易拔，故云『王負劔』。」負劔，遂拔以擊荊軻，斷其左股。荊軻廢，乃引其匕首以擿秦王，【索隱】擿與「擲」同，古字耳，音持益反。不中，中桐柱。【正義】燕丹子云：「荊軻拔匕首擲秦王，決耳入銅柱，火出。」秦王復擊軻，軻被八創。軻自知事不就，倚柱而笑，箕倨以罵曰：「事所以不成者，以欲生劫之，必得約契以報太子也。」【集解】漢鹽鐵論曰：「荊軻懷數年之謀而事不就者，尺八匕首不足恃也。秦王操於不意，列斷賁、育者，介七尺之利也。」於是左右旣前殺軻，秦王不怡者良久。已而論功，賞羣臣及當坐者各有差，而賜夏無且黃金二百溢，曰：「無且愛我，乃以藥囊提荊軻也。」

於是秦王大怒，益發兵詣趙，詔王翦軍以伐燕。十月而拔薊城。燕王喜、太子丹等盡率其精兵東保於遼東。秦將李信追擊燕王急，代王嘉乃遺燕王喜書曰：「秦所以尤追燕急者，以太子丹故也。今王誠殺丹獻之秦王，秦王必解，而社稷幸得血食。」其後李信追丹，丹匿衍水中，【索隱】水名，在遼東。燕王乃使使斬太子丹，欲獻之秦。秦復進兵攻之。後五年，秦卒滅燕，虜燕王喜。

其明年，秦并天下，立號為皇帝。於是秦逐太子丹、荊軻之客，皆亡。高漸離變名姓為人庸保，匿作於宋子。【集解】徐廣曰：「縣名也，今屬鉅鹿。」【索隱】欒布傳曰「賣庸於齊，為酒家人」，漢書作「酒家保」。案：謂庸作於酒家，言可保信，故云「庸保」。鶡冠子曰「伊尹保酒」也。徐注云「縣名，屬鉅鹿」者，據地理志而知也。【正義】宋子故城在趙州平棘縣北三十里。久之，作苦，聞其家堂上客擊筑，傍偟不能去。每出言曰：「彼有善有不善。」從者以告其主，【索隱】謂主人家之左右也。曰：「彼庸乃知音，竊言是非。」家丈人召使前擊筑，【索隱】劉氏云：「謂主人翁也。」又韋昭云：「古者名男子為丈夫，尊婦嫗為丈人。故漢書宣元六王傳所云丈人，謂淮陽憲王外王母，即張博母也。故古詩曰『三日斷五疋，丈人故言遲』是也。」一坐稱善，賜酒。而高漸離念久隱畏約無窮時，【索隱】約謂貧賤儉約。旣為庸保，常畏人，故云「畏約」。所以論語云「不可以久處約」。乃退，出其裝匣中筑與其善衣，更容貌而前。舉坐客皆驚，下與抗禮，以為上客。使擊筑而歌，客無不流涕而去者。宋子傳客之，【集解】徐廣曰：「互以為客。」聞於秦始皇。秦始皇召見，人有識者，乃曰：「高漸離也。」秦皇帝惜其善擊筑，重赦之，乃矐其目。【集解】矐音海各反。【索隱】一音角。說者云以馬屎燻令失明。使擊筑，未嘗不稱善。稍益近之，高漸離乃以鉛置筑中，【索隱】案劉氏云「鉛為挺著筑中，令重，以擊人」。復進得近，舉筑朴秦皇帝，【索隱】朴音普卜反。朴，擊也。不中。於是遂誅高漸離，終身不復近諸侯之人。

魯句踐已聞荊軻之刺秦王，私曰：「嗟乎，惜哉其不講於刺劔之術也！【索隱】案不講謂不論習之。甚矣吾不知人也！曩者吾叱之，彼乃以我為非人也！」

太史公曰：世言荊軻，其稱太子丹之命，「天雨粟，馬生角」也，【索隱】燕丹求歸，秦王曰「烏頭白，馬生角，乃許耳」。丹乃仰天歎，「烏頭即白，馬亦生角。」風俗通及論衡皆有此說，仍云「廄門木烏生肉足」。太過。又言荊軻傷秦王，皆非也。始公孫季功、董生與夏無且游，具知其事，為余道之如是。自曹沫至荊軻五人，此其義或成或不成，然其立意較然，【索隱】較，明也。不欺其志，名垂後世，豈妄也哉！

索隱述贊曰：曹沫盟柯，返魯侵地。專諸進炙，定吳篡位。彰弟哭市，報主塗厠。刎頸申冤，操袖行事。暴秦奪魄，懦夫增氣。

## 李斯列傳第二十七

李斯者，楚上蔡人也。【索隱】地理志汝南上蔡縣，云「古蔡國，周武王弟叔度所封，至十八代平侯徙新蔡」。二蔡皆屬汝南。後二代至昭侯，徙下蔡，屬沛，六國時為楚地，故曰楚上蔡。年少時，為郡小吏，【索隱】郡一作鄉。劉氏云「掌鄉文書」。見吏舍厠中鼠食不潔，近人犬，數驚恐之。斯入倉，觀倉中鼠，食積粟，居大廡之下，不見人犬之憂。於是李斯乃歎曰：「人之賢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處耳！」

乃從荀卿學帝王之術。學已成，度楚王不足事，而六國皆弱，無可為建功者，欲西入秦。辭於荀卿曰：「斯聞得時無怠，今萬乘方爭時，游者主事。【索隱】言萬乘爭雄之時，游說者可以立功成名，當得典主事務也。劉氏云「游歷諸侯，當覓彊主以事之」，於文紆迴，非也。今秦王欲吞天下，稱帝而治，此布衣馳騖之時而游說者之秋也。【正義】言秋時萬物成熟，今爭彊時，亦說士成熟時。處卑賤之位而計不為者，此禽鹿視肉，人面而能彊行者耳。【索隱】禽鹿猶禽獸也，言禽獸但知視肉而食之。莊子及蘇子曰：「人而不學，譬之視肉而食。」楊子法言曰：「人而不學，如禽何異？」言不能游說取榮貴，即如禽獸，徒有人面而能彊行耳。故詬莫大於卑賤，【正義】詬呼后反，恥辱也。而悲莫甚於窮困。久處卑賤之位，困苦之地，非世而惡利，【正義】言譏世富貴，惡其榮利，自託於無為者，非士人之情，實力不能致此也。自託於無為，此非士之情也。【索隱】非者，譏也。所謂處士橫議也。故斯將西說秦王矣。」

至秦，會莊襄王卒，李斯乃求為秦相文信侯呂不韋舍人；不韋賢之，任以為郎。李斯因以得說，說秦王曰：「胥人者，去其幾也。【索隱】胥人猶胥吏，小人也。去猶失也。幾者，動之微。以言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小人不識動微之會，故每失時也。劉氏解幾為彊，非也。【正義】胥，相也。幾謂察也。言關東六國與秦相敵者，君臣機密，並有瑕釁，可成大功，而遂忍之也。成大功者，在因瑕釁而遂忍之。【索隱】言因諸侯有瑕釁，則忍心而翦除，故我將說秦以并天下。　昔者秦穆公之霸，終不東并六國者，何也？諸侯尚衆，周德未衰，故五伯迭興，更尊周室。自秦孝公以來，周室卑微，諸侯相兼，關東為六國，秦之乘勝役諸侯，蓋六世矣。【正義】秦孝公，惠文公，武王，昭王，孝文王，莊襄王。今諸侯服秦，譬若郡縣。夫以秦之彊，大王之賢，由竈上騷除，【集解】徐廣曰：「騷音埽。」【索隱】言秦欲并天下，若炊婦埽除竈上之不淨，不足為難。足以滅諸侯，成帝業，為天下一統，此萬世之一時也。今怠而不急就，諸侯復彊，相聚約從，雖有黃帝之賢，不能并也。」秦王乃拜斯為長史，聽其計，陰遣謀士齎持金玉以游說諸侯。諸侯名士可下以財者，厚遺結之；不肯者，利劔刺之。離其君臣之計，秦王乃使其良將隨其後。秦王拜斯為客卿。

會韓人鄭國來間秦，以作注溉渠，【正義】鄭國渠首起雍州雲陽縣西南二十五里，自中山西邸瓠口為渠，傍北山，東注洛，三百餘里以溉田。又曰韓苦秦兵，而使水工鄭國閒秦作注溉渠，令費人工，不東伐也。已而覺。秦宗室大臣皆言秦王曰：「諸侯人來事秦者，大抵為其主游間於秦耳，請一切逐客。」【索隱】一切猶一例，言盡逐之也。言切者，譬若利刀之割，一運斤無不斷者。解漢書者以一切為權時義，亦未為得也。李斯議亦在逐中。斯乃上書曰：【正義】在始皇十年。

　　臣聞吏議逐客，竊以為過矣。昔繆公求士，西取由余於戎，東得百里奚於宛，【索隱】秦本紀云「晉獻公以百里奚為秦穆公夫人媵於秦，奚亡走宛，楚鄙人執之」是也。【正義】新序云：「百里奚，楚宛人，仕於虞，虞亡入秦，號五羖大夫也。」迎蹇叔於宋，【索隱】秦紀又云「百里奚謂穆公曰：『臣不如臣友蹇叔，蹇叔賢而代莫知。』穆公厚幣迎之，以為上大夫」。今云「於宋」，未詳所出。【正義】括地志云：「蹇叔，岐州人也。時游宋，故迎之於宋。」求丕豹、公孫支於晉。【索隱】丕豹自晉奔秦，左氏傳有明文。公孫支，所謂子桑也，是秦大夫，而云自晉來，亦未見所出。【正義】括地志云：「公孫支，岐州人，游晉，後歸秦。」此五者，不產於秦，而繆公用之，并國二十，遂霸西戎。【索隱】秦本紀穆公用由余謀，伐戎王，益國十二，開地千里，遂霸西戎。此都言五子之功，故云「并國二十」；或易為「十二」，誤也。孝公用商鞅之法，移風易俗，民以殷盛，國以富彊，百姓樂用，諸侯親服，獲楚、魏之師，舉地千里，至今治彊。惠王用張儀之計，拔三川之地，西并巴、蜀，【索隱】案惠王時張儀為相，請伐韓，下兵三川以臨二周。司馬錯請伐蜀，惠王從之，果滅蜀。儀死後，武王欲通車三川，令甘茂拔宜陽。今並云張儀者，以儀為秦相，雖錯滅蜀，茂通三川，皆歸功於相，又三川是儀先請伐故也。北收上郡，【正義】惠王十年，魏納上郡十五縣。南取漢中，【正義】惠王十三年，攻楚漢中，取地六百里。包九夷，制鄢、郢，【索隱】九夷即屬楚之夷也。地理志南郡江陵縣云「故楚郢都」，又宜城縣云「故鄢」也。【正義】夷謂并巴蜀，收上郡，取漢中，伐義渠、丹犁是也。九夷本東夷九種，此言者，文體然也。東據成臯之險，【正義】河南府氾水縣也。割膏腴之壤，遂散六國之從，使之西面事秦，功施到今。昭王得范雎，廢穰侯，逐華陽，【集解】徐廣曰：「華，一作『葉』。」彊公室，杜私門，蠶食諸侯，【索隱】高誘注淮南子云：「蠶食，盡無餘也。」使秦成帝業。此四君者，皆以客之功。由此觀之，客何負於秦哉！向使四君却客而不內，疏士而不用，是使國無富利之實而秦無彊大之名也。

　　今陛下致昆山之玉，【正義】昆岡在于闐國東北四百里，其岡出玉。有隨、和之寶，【正義】括地志云：「濆山一名崑山，一名斷蛇丘，在隨州隨縣北二十五里。說苑云『昔隨侯行遇大蛇中斷，疑其靈，使人以藥封之，蛇乃能去，因號其處為斷蛇丘。歲餘，蛇銜明珠，徑寸，絕白而有光，因號隨珠』。」卞和璧，始皇以為傳國璽也。垂明月之珠，服太阿之劔，【集解】見蘇秦傳。乘纖離之馬，【集解】徐廣曰：「纖離，蒲梢，皆駿馬名。」【索隱】徐氏據孫卿子而為說。建翠鳳之旗，樹靈鼉之鼓。【集解】鄭玄注月令云：「鼉皮可以冒鼓。」此數寶者，秦不生一焉，而陛下說之，何也？必秦國之所生然後可，則是夜光之璧不飾朝廷，犀象之器不為玩好，鄭、衞之女不充後宮，而駿良駃騠不實外廐，【索隱】駃音決，騠音提。周書曰「正北以駃騠為獻」。廣雅曰「馬屬也」。郭景純注上林賦云「生三日而超其母也」。江南金錫不為用，西蜀丹青不為采。所以飾後宮充下陳【索隱】下陳猶後列也。晏子曰「有二女，願得入身於下陳」是也。娛心意說耳目者，必出於秦然後可，則是宛珠之簪，傅璣之珥，【索隱】宛音於阮反。傅音附。宛謂以珠宛轉而裝其簪。傅璣者，以璣傅著於珥。珥者，瑱也。璣是珠之不圓者。或云宛珠，隨珠也。隨在漢水之南，宛亦近漢，故云宛。傅璣者，女飾也，言女傅之珥，以璣為之，並非秦所有物也。阿縞之衣，錦繡之飾【集解】徐廣曰：「齊之東阿縣，繒帛所出。」不進於前，而隨俗雅化【集解】徐廣曰：「隨俗，一作『修使』。」【索隱】謂閑雅變化而能通俗也。佳冶窈窕趙女不立於側也。夫擊甕叩缻彈箏搏髀，【索隱】說文云：「甕，汲缾也。於貢反。缶，瓦器也；秦人鼓之以節樂。」缻音甫有反。而歌呼嗚嗚快耳目者，真秦之聲也；鄭、衞、桑間、昭、虞、武、象者，【索隱】昭作韶。異國之樂也。今弃擊甕叩缻而就鄭衞，退彈箏而取昭虞，若是者何也？快意當前，適觀而已矣。今取人則不然。不問可否，不論曲直，非秦者去，為客者逐。然則是所重者在乎色樂珠玉，而所輕者在乎人民也。此非所以跨海內制諸侯之術也。

　　臣聞地廣者粟多，國大者人衆，兵彊則士勇。是以太山不讓土壤，故能成其大；河海不擇細流，故能就其深；王者不却衆庶，故能明其德。【索隱】管子云：「海不辭水，故能成其大；泰山不辭土石，故能成其高。」文子曰：「聖人不讓負薪之言，以廣其名。」是以地無四方，民無異國，四時充美，鬼神降福，此五帝、三王之所以無敵也。今乃弃黔首以資敵國，【索隱】資猶給也。却賔客以業諸侯，使天下之士退而不敢西向，裹足不入秦，此所謂「藉寇兵而齎盜糧」者也。【索隱】藉音積夜反。齎音子奚反。說文曰：「齎，持遺也。」齎或為「資」，義亦通。

　　夫物不產於秦，可寶者多；士不產於秦，而願忠者衆。今逐客以資敵國，損民以益讎，內自虛而外樹怨於諸侯，求國無危，不可得也。

秦王乃除逐客之令，復李斯官，【集解】新序曰：「斯在逐中，道上上諫書，達始皇，始皇使人逐至驪邑，得還。」卒用其計謀。官至廷尉。二十餘年，竟并天下，尊主為皇帝，以斯為丞相。夷郡縣城，銷其兵刃，示不復用。使秦無尺土之封，不立子弟為王，功臣為諸侯者，使後無戰攻之患。

始皇三十四年，置酒咸陽宮，博士僕射周青臣等頌稱始皇威德。齊人淳于越進諫曰：「臣聞之，殷周之王千餘歲，封子弟功臣自為支輔。今陛下有海內，而子弟為匹夫，卒有田常、六卿之患，臣無輔弼，何以相救哉？事不師古而能長久者，非所聞也。今臣青等又面諛以重陛下過，【索隱】重音逐用反。重者，再也。非忠臣也。」始皇下其議丞相。丞相謬其說，絀其辭，乃上書曰：「古者天下散亂，莫能相一，是以諸侯並作，語皆道古以害今，飾虛言以亂實，人善其所私學，以非上所建立。今陛下并有天下，辨白黑而定一尊；【索隱】劉氏云：「前時國異政，家殊俗，人造私語，莫辨其真，今乃分別白黑也。」秦始皇并六國，定天下，海內共尊立一帝，故云定一尊。而私學乃相與非法教之制，聞令下，即各以其私學議之，入則心非，出則巷議，非主以為名，異趣以為高，率群下以造謗。如此不禁，則主勢降乎上，黨與成乎下。禁之便。臣請諸有文學詩書百家語者，蠲除去之。令到滿三十日弗去，黥為城旦。所不去者，醫藥卜筮種樹之書。若有欲學者，以吏為師。」始皇可其議，收去詩書百家之語以愚百姓，使天下無以古非今。明法度，定律令，皆以始皇起。同文書。【正義】六國制令不同，今令同之。治離宮別館，周徧天下。明年，又廵狩，外攘四夷，斯皆有力焉。

斯長男由為三川守，諸男皆尚秦公主，女悉嫁秦諸公子。三川守李由告歸咸陽，李斯置酒於家，百官長皆前為壽，門廷車騎以千數。李斯喟然而歎曰：「嗟乎！吾聞之荀卿曰『物禁大盛』。夫斯乃上蔡布衣，閭巷之黔首，上不知其駑下，遂擢至此。當今人臣之位無居臣上者，可謂富貴極矣。物極則衰，吾未知所稅駕也！」【索隱】稅駕猶解駕，言休息也。李斯言己今日富貴已極，然未知向後吉凶止泊在何處也。

始皇三十七年十月，行出游會稽，並海上，北抵琅邪。【正義】今沂州。丞相斯、中車府令趙高兼行符璽令事，皆從。始皇有二十餘子，長子扶蘇以數直諫上，上使監兵上郡，【正義】上郡故城在綏州上縣東南五十里。蒙恬為將。少子胡亥愛，請從，上許之。餘子莫從。【集解】辯士隱姓名，遺秦將章邯書曰「李斯為秦王死，廢十七兄而立今王」也。然則二世是秦始皇第十八子。此書在善文中。

其年七月，始皇帝至沙丘，【正義】沙丘臺在邢州。病甚，令趙高為書賜公子扶蘇曰：「以兵屬蒙恬，與喪會咸陽而葬。」書已封，未授使者，始皇崩。書及璽皆在趙高所，獨子胡亥、丞相李斯、趙高及幸宦者五六人知始皇崩，餘羣臣皆莫知也。李斯以為上在外崩，無真太子，故祕之。置始皇居轀輬車中，【集解】徐廣曰：「一作『輜車』。」百官奏事上食如故，宦者輙從轀輬車中可諸奏事。【集解】文穎曰：「轀輬車如今喪轜車也。」孟康曰：「如衣車，有窗牖，閉之則溫，開之則涼，故名之『轀輬車』也。」如淳曰：「轀輬車，其形廣大，有羽飾也。」

趙高因留所賜扶蘇璽書，而謂公子胡亥曰：「上崩，無詔封王諸子而獨賜長子書。長子至，即立為皇帝，而子無尺寸之地，為之奈何？」胡亥曰：「固也。吾聞之，明君知臣，明父知子。父捐命，不封諸子，何可言者！」趙高曰：「不然。方今天下之權，存亡在子與高及丞相耳，願子圖之。且夫臣人與見臣於人，制人與見制於人，豈可同日道哉！」胡亥曰：「廢兄而立弟，是不義也；不奉父詔而畏死，是不孝也；能薄而材譾，【集解】史記音隱宰顯反。【索隱】劉氏音將淺反，則譾亦淺義。古人語自有重輕，所以文字有異。彊因人之功，是不能也：三者逆德，天下不服，身殆傾危，社稷不血食。」高曰：「臣聞湯、武殺其主，天下稱義焉，不為不忠。衞君殺其父，而衞國載其德，孔子著之，不為不孝。夫大行不小謹，盛德不辭讓，鄉曲各有宜而百官不同功。胡顧小而忘大，後必有害；狐疑猶豫，後必有悔。斷而敢行，鬼神避之，後有成功。願子遂之！」胡亥喟然歎曰：「今大行未發，喪禮未終，豈宜以此事干丞相哉！」趙高曰：「時乎時乎，間不及謀！贏粮躍馬，唯恐後時！」

胡亥旣然高之言，高曰：「不與丞相謀，恐事不能成，臣請為子與丞相謀之。」高乃謂丞相斯曰：「上崩，賜長子書，與喪會咸陽而立為嗣。書未行，今上崩，未有知者也。所賜長子書及符璽皆在胡亥所，定太子在君侯與高之口耳。事將何如？」斯曰：「安得亡國之言！此非人臣所當議也！」高曰：「君侯自料能孰與蒙恬？功高孰與蒙恬？謀遠不失孰與蒙恬？無怨於天下孰與蒙恬？長子舊而信之孰與蒙恬？」斯曰：「此五者皆不及蒙恬，而君責之何深也？」高曰：「高固內官之厮役也，幸得以刀筆之文進入秦宮，管事二十餘年，未嘗見秦免罷丞相功臣有封及二世者也，卒皆以誅亡。皇帝二十餘子，皆君之所知。長子剛毅而武勇，信人而奮士，即位必用蒙恬為丞相，君侯終不懷通侯之印歸於鄉里，明矣。高受詔教習胡亥，使學以法事數年矣，未嘗見過失。慈仁篤厚，輕財重士，辯於心而詘於口，盡禮敬士，秦之諸子未有及此者，可以為嗣。君計而定之。」斯曰：「君其反位！斯奉主之詔，聽天之命，何慮之可定也？」高曰：「安可危也，危可安也。安危不定，何以貴聖？」斯曰：「斯，上蔡閭巷布衣也，上幸擢為丞相，封為通侯，子孫皆至尊位重祿者，故將以存亡安危屬臣也。豈可負哉！夫忠臣不避死而庶幾，【索隱】斯言忠臣之節，本不避死。言己今日亦庶幾盡忠不避死也。孝子不勤勞而見危，人臣各守其職而已矣。君其勿復言，將令斯得罪。」高曰：「蓋聞聖人遷徙無常，就變而從時，見末而知本，觀指而覩歸。物固有之，安得常法哉！方今天下之權命懸於胡亥，高能得志焉。且夫從外制中謂之惑，從下制上謂之賊。故秋霜降者草花落，水搖動者萬物作，【索隱】水搖者，謂冰泮而水動也，是春時而萬物皆生也。此必然之效也。君何見之晚？」斯曰：「吾聞晉易太子，【正義】謂廢申生，立奚齊也。三世不安；齊桓兄弟爭位，【正義】謂小白與公子糾。身死為戮；紂殺親戚，【正義】謂殺比干，囚箕子。不聽諫者，國為丘墟，遂危社稷：三者逆天，宗廟不血食。斯其猶人哉，安足為謀！」【索隱】言我今日猶是人，人道守順，豈能為逆謀。故文「安足為謀」也。高曰：「上下合同，可以長久；中外若一，事無表裏。君聽臣之計，即長有封侯，世世稱孤，必有喬松之壽，孔、墨之智。今釋此而不從，禍及子孫，足以為寒心。善者因禍為福，君何處焉？」斯乃仰天而歎，垂淚太息曰：「嗟乎！獨遭亂世，旣以不能死，安託命哉！」於是斯乃聽高。高乃報胡亥曰：「臣請奉太子之明命以報丞相，丞相斯敢不奉令！」

於是乃相與謀，詐為受始皇詔丞相，立子胡亥為太子。更為書賜長子扶蘇曰：「朕廵天下，禱祠名山諸神以延壽命。今扶蘇與將軍蒙恬將師數十萬以屯邊，十有餘年矣，不能進而前，士卒多秏，無尺寸之功，乃反數上書直言誹謗我所為，以不得罷歸為太子，日夜怨望。扶蘇為人子不孝，其賜劔以自裁！將軍恬與扶蘇居外，不匡正，宜知其謀。為人臣不忠，其賜死，以兵屬裨將王離。」封其書以皇帝璽，遣胡亥客奉書賜扶蘇於上郡。

使者至，發書，扶蘇泣，入內舍，欲自殺。蒙恬止扶蘇曰：「陛下居外，未立太子，使臣將三十萬衆守邊，公子為監，此天下重任也。今一使者來，即自殺，安知其非詐？請復請，復請而後死，未暮也。」使者數趣之。扶蘇為人仁，謂蒙恬曰：「父而賜子死，尚安復請！」即自殺。蒙恬不肯死，使者即以屬吏，繫於陽周。【集解】徐廣曰：「屬上郡。」【正義】陽周，寧州羅川縣之邑也。

使者還報，胡亥、斯、高大喜。至咸陽，發喪，太子立為二世皇帝。以趙高為郎中令，常侍中用事。

二世燕居，乃召高與謀事，謂曰：「夫人生居世間也，譬猶騁六驥過決隙也。吾旣已臨天下矣，欲悉耳目之所好，窮心志之所樂，以安宗廟而樂萬姓，長有天下，終吾年壽，其道可乎？」高曰：「此賢主之所能行也，而昬亂主之所禁也。臣請言之，不敢避斧鉞之誅，願陛下少留意焉。夫沙丘之謀，諸公子及大臣皆疑焉，而諸公子盡帝兄，大臣又先帝之所置也。今陛下初立，此其屬意怏怏皆不服，恐為變。且蒙恬已死，蒙毅將兵居外，臣戰戰栗栗，唯恐不終。且陛下安得為此樂乎？」二世曰：「為之奈何？」趙高曰：「嚴法而刻刑，令有罪者相坐誅，至收族，滅大臣而遠骨肉；貧者富之，賤者貴之。盡除去先帝之故臣，更置陛下之所親信者近之。此則陰德歸陛下，害除而姦謀塞，羣臣莫不被潤澤，蒙厚德，陛下則高枕肆志寵樂矣。計莫出於此。」二世然高之言，乃更為法律。於是羣臣諸公子有罪，輙下高，令鞠治之。殺大臣蒙毅等，公子十二人僇死咸陽市，十公主矺死於杜，【集解】史記音隱曰：「矺音貯格反。」【索隱】矺音宅，與「磔」同，古今字異耳。磔謂裂其支體而殺之。財物入於縣官，相連坐者不可勝數。

公子高欲奔，恐收族，乃上書曰：「先帝無恙時，臣入則賜食，出則乘輿。御府之衣，臣得賜之；中廐之寶馬，臣得賜之。臣當從死而不能，為人子不孝，為人臣不忠。不忠者無名以立於世，臣請從死，願葬酈山之足。唯上幸哀憐之。」書上，胡亥大說，召趙高而示之，曰：「此可謂急乎？」趙高曰：「人臣當憂死而不暇，何變之得謀！」胡亥可其書，賜錢十萬以葬。

法令誅罰日益刻深，羣臣人人自危，欲畔者衆。又作阿房之宮，治直、馳道，賦斂愈重，戍傜無已。於是楚戍卒陳勝、吳廣等乃作亂，起於山東，傑俊相立，自置為侯王，叛秦，兵至鴻門而却。李斯數欲請間諫，二世不許。而二世責問李斯曰：「吾有私議而有所聞於韓子也，曰『堯之有天下也，堂高三尺，采椽不斵，【集解】徐廣曰：「采，一名櫟。一作『柞』。」【索隱】采，木名，即今之櫟木。茅茨不翦，雖逆旅之宿不勤於此矣。冬日鹿裘，夏日葛衣，粢糲之食，【索隱】粢音資。糲音郎葛反。粢者，稷也。糲者，麄粟飯也。藜藿之羹，飯土匭，【集解】徐廣曰：「一作『溜』。」啜土鉶，【集解】音刑。雖監門之養不觳於此矣。【集解】徐廣曰：「觳音學。觳，一作『轂』，推也。」【索隱】爾雅「觳，盡也」。言監門下人飯猶不盡此。若徐氏云「一作『轂』。轂，推也」，則字宜作「較」。鄒氏音角。禹鑿龍門，通大夏，疏九河，曲九防，【正義】謂河之九曲，別為隄防。決渟水致之海，【集解】徐廣曰：「致，一作『放』。」而股無胈，胈，膚毳皮。脛無毛，手足胼胝，面目黎黑，遂以死于外，葬於會稽，臣虜之勞不烈於此矣』。然則夫所貴於有天下者，豈欲苦形勞神，身處逆旅之宿，口食監門之養，手持臣虜之作哉？此不肖人之所勉也，非賢者之所務也。彼賢人之有天下也，專用天下適己而已矣，此所貴於有天下也。夫所謂賢人者，必能安天下而治萬民，今身且不能利，將惡能治天下哉！故吾願賜志廣欲，長享天下而無害，為之奈何？」李斯子由為三川守，羣盜吳廣等西略地，過去弗能禁。章邯以破逐廣等兵，使者覆案三川相屬，誚讓斯居三公位，如何令盜如此。李斯恐懼，重爵祿，不知所出，乃阿二世意，欲求容，以書對曰：

　　夫賢主者，必且能全道而行督責之術者也。【索隱】督者，察也。察其罪，責之以刑罰也。督責之，則臣不敢不竭能以徇其主矣。此臣主之分定，上下之義明，則天下賢不肖莫敢不盡力竭任以徇其君矣。是故主獨制於天下而無所制也。能窮樂之極矣，賢明之主也，可不察焉！

　　故申子曰「有天下而不恣睢，【索隱】恣音資二反，雎音呼季反。恣睢猶放縱也。謂肆情縱恣也。命之曰以天下為桎梏」者，【正義】言有天下不能自縱恣督責，乃勞身於天下若堯、禹，即以天下為桎梏於身也。無他焉，不能督責，而顧以其身勞於天下之民，若堯、禹然，故謂之「桎梏」也。夫不能修申、韓之明術，行督責之道，專以天下自適也，而徒務苦形勞神，以身徇百姓，則是黔首之役，非畜天下者也，何足貴哉！夫以人徇己，則己貴而人賤；以己徇人，則己賤而人貴。故徇人者賤，而人所徇者貴，自古及今，未有不然者也。凡古之所為尊賢者，為其貴也；而所為惡不肖者，為其賤也。而堯、禹以身徇天下者也，因隨而尊之，則亦失所為尊賢之心矣，夫可謂大繆矣。謂之為「桎梏」，不亦宜乎？不能督責之過也。

　　故韓子曰：「慈母有敗子而嚴家無格虜」者，何也？【索隱】格，彊扞也。虜，奴隸也。言嚴整之家本無格扞奴僕也。則能罰之加焉必也。故商君之法，刑弃灰於道者。【正義】弃灰於道者黥也。韓子云：「殷之法，弃灰於衢者刑。子貢以為重，問之。仲尼曰：『灰弃於衢必燔，人必怒，怒則鬬，鬬則三族，雖刑之可也。』。」夫弃灰，薄罪也，而被刑，重罰也。彼唯明主為能深督輕罪。夫罪輕且督深，而況有重罪乎？故民不敢犯也。是故韓子曰「布帛尋常，庸人不釋，【索隱】尋常，以言其少也。庸人弗釋者，謂庸人見則取之而不釋，以其罪輕，故下云「罰不必行，則庸人弗釋尋常」是也。鑠金百鎰，盜跖不搏」者，【索隱】爾雅云「鑠，美也」。言百溢之美金在於地，雖有盜跖之行亦不取者，為財多而罪重也，故下云「搏必隨手刑，盜跖不搏」也。搏猶攫也，取也。凡鳥翼擊物曰搏，足取曰攫，故人取物亦謂之搏。非庸人之心重，尋常之利深，而盜跖之欲淺也；又不以盜跖之行，為輕百鎰之重也。搏必隨手刑，則盜跖不搏百鎰；而罰不必行也，則庸人不釋尋常。是故城高五丈，而樓季不輕犯也；【集解】許慎曰：「樓季，魏文侯之弟。」王孫子曰：「樓季之兄也。」泰山之高百仞，而跛䍧牧其上。【集解】詩云：「䍧羊墳首。」毛傳曰：「牝曰䍧。」夫樓季也而難五丈之限，豈跛䍧也而易百仞之高哉？陗壍之勢異也。【索隱】陗，峻也，高也，七笑反。壍音漸。以言峭峻則難登，故樓季難五丈之限；平壍則易涉，故跛䍧牧於泰山也。明主聖王之所以能久處尊位，長執重勢，而獨擅天下之利者，非有異道也，能獨斷而審督責，必深罰，故天下不敢犯也。今不務所以不犯，而事慈母之所以敗子也，則亦不察於聖人之論矣。夫不能行聖人之術，則舍為天下役何事哉？可不哀邪！【索隱】舍猶廢也，止也。言為人主不能行聖人督責之術，則已廢止，何為勤身苦心，為天下所役，是何哉？「可不哀邪」，言其非也。

　　且夫儉節仁義之人立於朝，則荒肆之樂輟矣；諫說論理之臣開於側，則流漫之志詘矣；烈士死節之行顯於世，則淫康之虞廢矣。故明主能外此三者，而獨操主術以制聽從之臣，而脩其明法，故身尊而勢重也。凡賢主者，必將能拂世摩俗，【索隱】拂音扶弗反。磨音莫何反。拂世，蓋言與代情乖戾。磨俗，言磨礪於俗使從己。而廢其所惡，立其所欲，故生則有尊重之勢，死則有賢明之謚也。是以明君獨斷，故權不在臣也。然後能滅仁義之塗，掩馳說之口，困烈士之行，塞聦揜明，內獨視聽，故外不可傾以仁義烈士之行，而內不可奪以諫說忿爭之辯。故能犖然獨行恣睢之心而莫之敢逆。若此然後可謂能明申、韓之術，而脩商君之法。法脩術明而天下亂者，未之聞也。故曰「王道約而易操」也。唯明主為能行之。若此則謂督責之誠，則臣無邪，臣無邪則天下安，天下安則主嚴尊，主嚴尊則督責必，督責必則所求得，所求得則國家富，國家富則君樂豐。故督責之術設，則所欲無不得矣。羣臣百姓救過不給，何變之敢圖？若此則帝道備，而可謂能明君臣之術矣。雖申、韓復生，不能加也。

書奏，二世恱。於是行督責益嚴，稅民深者為明吏。二世曰：「若此則可謂能督責矣。」刑者相半於道，而死人日成積於市。殺人衆者為忠臣。二世曰：「若此則可謂能督責矣。」

初，趙高為郎中令，所殺及報私怨衆多，恐大臣入朝奏事毀惡之，乃說二世曰：「天子所以貴者，但以聞聲，羣臣莫得見其面，故號曰『朕』。且陛下富於春秋，未必盡通諸事，【集解】徐廣曰：「通，或宜作『照』。」今坐朝廷，譴舉有不當者，則見短於大臣，非所以示神明於天下也。且陛下深拱禁中，與臣及侍中習法者待事，事來有以揆之。【集解】徐廣曰：「揆，一作『撥』也。」如此則大臣不敢奏疑事，天下稱聖主矣。」二世用其計，乃不坐朝廷見大臣，居禁中。趙高常侍中用事，事皆決於趙高。

高聞李斯以為言，乃見丞相曰：「關東羣盜多，今上急發繇治阿房宮，【索隱】房音旁，一如字。聚狗馬無用之物。臣欲諫，為位賤。此真君侯之事，君何不諫？」李斯曰：「固也，吾欲言之久矣。今時上不坐朝廷，上居深宮，吾有所言者，不可傳也，欲見無間。」趙高謂曰：「君誠能諫，請為君候上間語君。」於是趙高待二世方燕樂，婦女居前，使人告丞相：「上方間，可奏事。」丞相至宮門上謁，如此者三。二世怒曰：「吾常多間日，丞相不來。吾方燕私，丞相輒來請事。丞相豈少我哉？且固我哉？」【索隱】謂以我幼故輕我也。云「固我」者，一云以我為短少，且固陋於我也，於義為疏。趙高因曰：「如此殆矣！夫沙丘之謀，丞相與焉。今陛下已立為帝，而丞相貴不益，此其意亦望裂地而王矣。且陛下不問臣，臣不敢言。丞相長男李由為三川守，楚盜陳勝等皆丞相傍縣之子，以故楚盜公行，【集解】徐廣曰：「公，一作『訟』，音松。」過三川，城守不肯擊。高聞其文書相往來，未得其審，故未敢以聞。且丞相居外，權重於陛下。」二世以為然。欲案丞相，恐其不審，乃使人案驗三川守與盜通狀。李斯聞之。

是時二世在甘泉，方作觳抵優俳之觀。【集解】應劭曰：「戰國之時，稍增講武之禮，以為戲樂，用相夸示，而秦更名曰角抵。角者，角材也。抵者，相抵觸也。」文穎曰：「案：秦名此樂為角抵，兩兩相當，角力，角伎蓺射御，故曰角抵也。」駰案：觳抵即角抵也。李斯不得見，因上書言趙高之短曰：「臣聞之，臣疑其君，無不危國；妾疑其夫，無不危家。今有大臣於陛下擅利擅害，與陛下無異，此甚不便。昔者司城子罕相宋，身行刑罰，以威行之，朞年遂劫其君。田常為簡公臣，爵列無敵於國，私家之富與公家均，布惠施德，下得百姓，上得羣臣，陰取齊國，殺宰予於庭，即弒簡公於朝，遂有齊國。此天下所明知也。今高有邪佚之志，危反之行，如子罕相宋也；私家之富，若田氏之於齊也。兼行田常、子罕之逆道而劫陛下之威信，其志若韓玘為韓安相也。【索隱】玘，亦作「起」，並音怡。韓大夫弒其君悼公者。然韓無悼公，或鄭之嗣君。案表，韓玘事昭侯，昭侯已下四代至王安，其說非也。陛下不圖，臣恐其為變也。」二世曰：「何哉？夫高，故宦人也，然不為安肆志，不以危易心，潔行脩善，自使至此，以忠得進，以信守位，朕實賢之，而君疑之，何也？且朕少失先人，無所識知，不習治民，而君又老，恐與天下絕矣。朕非屬趙君，當誰任哉？且趙君為人精廉彊力，下知人情，上能適朕，君其勿疑。」李斯曰：「不然。夫高，故賤人也，無識於理，貪欲無厭，求利不止，列勢次主，求欲無窮，臣故曰殆。」二世已前信趙高，恐李斯殺之，乃私告趙高。高曰：「丞相所患者獨高，高已死，丞相即欲為田常所為。」於是二世曰：「其以李斯屬郎中令！」

趙高案治李斯。李斯拘執束縛，居囹圄中，仰天而歎曰：「嗟乎，悲夫！不道之君，何可為計哉！昔者桀殺關龍逢，紂殺王子比干，吳王夫差殺伍子胥。此三臣者，豈不忠哉，然而不免於死，身死而所忠者非也。今吾智不及三子，而二世之無道過於桀、紂、夫差，吾以忠死，宜矣。且二世之治豈不亂哉！日者夷其兄弟而自立也，殺忠臣而貴賤人，作為阿房之宮，賦斂天下。吾非不諫也，而不吾聽也。凡古聖王，飲食有節，車器有數，宮室有度，出令造事，加費而無益於民利者禁，故能長久治安。今行逆於昆弟，不顧其咎；侵殺忠臣，不思其殃；大為宮室，厚賦天下，不愛其費：三者已行，天下不聽。今反者已有天下之半矣，而心尚未寤也，而以趙高為佐，吾必見冦至咸陽，麋鹿游於朝也。」

於是二世乃使高案丞相獄，治罪，責斯與子由謀反狀，皆收捕宗族賔客。趙高治斯，榜掠千餘，不勝痛，自誣服。斯所以不死者，自負其辯，有功，實無反心，幸得上書自陳，幸二世之寤而赦之。李斯乃從獄中上書曰：「臣為丞相治民，三十餘年矣。逮秦地之陝隘。先王之時秦地不過千里，兵數十萬。臣盡薄材，謹奉法令，陰行謀臣，資之金玉，使游說諸侯，陰脩甲兵，飾政教，官鬬士，尊功臣，盛其爵祿，故終以脅韓弱魏，破燕、趙，夷齊、楚，卒兼六國，虜其王，立秦為天子。罪一矣。地非不廣，又北逐胡、貉，南定百越，以見秦之彊。罪二矣。尊大臣，盛其爵位，以固其親。罪三矣。立社稷，脩宗廟，以明主之賢。罪四矣。更剋畫，平斗斛度量文章，布之天下，以樹秦之名。罪五矣。治馳道，興游觀，以見主之得意。罪六矣。緩刑罰，薄賦斂，以遂主得衆之心，萬民戴主，死而不忘。罪七矣。若斯之為臣者，罪足以死固久矣。上幸盡其能力，乃得至今，願陛下察之！」書上，趙高使吏弃去不奏，曰：「囚安得上書！」

趙高使其客十餘輩詐為御史、謁者、侍中，更往覆訊斯。斯更以其實對，輒使人復榜之。後二世使人驗斯，斯以為如前，終不敢更言，辭服。奏當上，二世喜曰：「微趙君，幾為丞相所賣。」及二世所使案三川之守至，則項梁已擊殺之。使者來，會丞相下吏，趙高皆妄為反辭。

二世二年七月，具斯五刑，論𦝫斬咸陽市。斯出獄，與其中子俱執，顧謂其中子曰：「吾欲與若復牽黃犬俱出上蔡東門逐狡兔，豈可得乎！」遂父子相哭，而夷三族。

李斯已死，二世拜趙高為中丞相，事無大小輒決於高。高自知權重，乃獻鹿，謂之馬。二世問左右：「此乃鹿也？」左右皆曰「馬也」。二世驚，自以為惑，乃召太卜，令卦之，太卜曰：「陛下春秋郊祀，奉宗廟鬼神，齋戒不明，故至于此。可依盛德而明齋戒。」於是乃入上林齋戒。日游弋獵，有行人入上林中，二世自射殺之。趙高教其女壻咸陽令閻樂劾不知何人賊殺人移上林。高乃諫二世曰：「天子無故賊殺不辜人，此上帝之禁也，鬼神不享，天且降殃，當遠避宮以禳之。」二世乃出居望夷之宮。

留三日，趙高詐詔衞士，令士皆素服持兵內鄉，入告二世曰：「山東羣盜兵大至！」二世上觀而見之，恐懼，高旣因劫令自殺。引璽而佩之，左右百官莫從；上殿，殿欲壞者三。高自知天弗與，羣臣弗許，乃召始皇弟，授之璽。【集解】徐廣曰：「一本曰『召始皇弟子嬰，授之璽』。秦本紀云『子嬰者，二世之兄子也』。」【索隱】劉氏云：『弟』字誤，當為『孫』。子嬰也。」

子嬰即位，患之，乃稱疾不聽事，與宦者韓談及其子謀殺高。高上謁，請病，因召入，令韓談刺殺之，夷其三族。

子嬰立三月，沛公兵從武關入，至咸陽，羣臣百官皆畔，不適。【集解】徐廣曰：「適音敵。」子嬰與妻子自係其頸以組，降軹道旁。【正義】軹道在萬年縣東北十六里。沛公因以屬吏。項王至而斬之。遂以亡天下。

太史公曰：李斯以閭閻歷諸侯，入事秦，因以瑕釁，以輔始皇，卒成帝業，斯為三公，可謂尊用矣。斯知六蓺之歸，不務明政以補主上之缺，持爵祿之重，阿順苟合，嚴威酷刑，聽高邪說，廢適立庶。諸侯已畔，斯乃欲諫爭，不亦末乎！人皆以斯極忠而被五刑死，察其本，乃與俗議之異。不然，斯之功且與周、邵列矣。

索隱述贊曰：鼠在所居，人固擇地。斯效智力，功立名遂。置酒咸陽，人臣極位。一夫誑惑，變易神器。國喪身誅，本同末異。

## 蒙恬列傳第二十八

蒙恬者，其先齊人也。恬大父蒙驁，【索隱】驁音敖。又鄒氏音五到反。自齊事秦昭王，官至上卿。秦莊襄王元年，蒙驁為秦將，伐韓，取成臯、滎陽，作置三川郡。二年，蒙驁攻趙，取三十七城。始皇三年，蒙驁攻韓，取十三城。五年，蒙驁攻魏，取二十城，作置東郡。始皇七年，蒙驁卒。驁子曰武，武子曰恬。恬嘗書獄典文學。【索隱】謂恬嘗學獄法，遂作獄官，典文學。始皇二十三年，蒙武為秦裨將軍，與王翦攻楚，大破之，殺項燕。二十四年，蒙武攻楚，虜楚王。蒙恬弟毅。

始皇二十六年，蒙恬因家世得為秦將，攻齊，大破之，拜為內史。秦已并天下，乃使蒙恬將三十萬衆北逐戎狄，收河南。【正義】謂靈、勝等州。築長城，因地形，用制險塞，起臨洮，【集解】徐廣曰：「屬隴西。」至遼東，【正義】遼東郡在遼水東，始皇築長城東至遼水，西南至海之上。延袤萬餘里。於是渡河，據陽山，【集解】徐廣曰：「五原西安陽縣北有陰山。陰山在河南，陽山在河北。」逶蛇而北。暴師於外十餘年，居上郡。是時蒙恬威振匈奴。始皇甚尊寵蒙氏，信任賢之。而親近蒙毅，位至上卿，出則參乘，入則御前。恬任外事而毅常為內謀，名為忠信，故雖諸將相莫敢與之爭焉。

趙高者，諸趙疏遠屬也。趙高昆弟數人，皆生隱宮，【集解】徐廣曰：「為宦者。」【索隱】劉氏云：「蓋其父犯宮刑，妻子沒為官奴婢，妻後野合所生子皆承趙姓，並宮之，故云『兄弟生隱宮』。謂『隱宮』者，宦之謂也。」其母被刑僇，世世卑賤。秦王聞高彊力，通於獄法，舉以為中車府令。高旣私事公子胡亥，喻之決獄。高有大罪，秦王令蒙毅法治之。毅不敢阿法，當高罪死，除其宦籍。帝以高之敦於事也，【集解】徐廣曰：「敦，一作『敏』。」赦之，復其官爵。

始皇欲游天下，道九原，【正義】九原郡，今勝州連谷縣是。直抵甘泉，【正義】宮在雍州。乃使蒙恬通道，自九原抵甘泉，壍山堙谷，千八百里。道未就。

始皇三十七年冬，行出游會稽，並海上，【索隱】並音白浪反。北走琅邪。【索隱】走音奏。走猶向也。鄒氏音趨，趨亦向義，於字則乖。道病，使蒙毅還禱山川，未反。

始皇至沙丘崩，祕之，羣臣莫知。是時丞相李斯、少子胡亥、中車府令趙高常從。高雅得幸於胡亥，欲立之，又怨蒙毅法治之而不為己也。因有賊心，乃與丞相李斯、公子胡亥陰謀，立胡亥為太子。太子已立，遣使者以罪賜公子扶蘇、蒙恬死。扶蘇已死，蒙恬疑而復請之。使者以蒙恬屬吏，更置。胡亥以李斯舍人為護軍。使者還報，胡亥已聞扶蘇死，即欲釋蒙恬。趙高恐蒙氏復貴而用事，怨之。

毅還至，趙高因為胡亥忠計，欲以滅蒙氏，乃言曰：「臣聞先帝欲舉賢立太子久矣，而毅諫曰『不可』。若知賢而愈不立，則是不忠而惑主也。【索隱】愈一作俞，俞即踰也，音臾。謂知太子賢而踰久不立，是不忠也。以臣愚意，不若誅之。」胡亥聽而繫蒙毅於代。【正義】今代州也。因禱山川至代而繫之。前已囚蒙恬於陽周。喪至咸陽，已葬，太子立為二世皇帝，而趙高親近，日夜毀惡蒙氏，求其罪過，舉劾之。

子嬰進諫曰：「臣聞故趙王遷殺其良臣李牧而用顏聚，燕王喜陰用荊軻之謀而倍秦之約，齊王建殺其故世忠臣而用后勝之議。此三君者，皆各以變古者失其國而殃及其身。今蒙氏，秦之大臣謀士也，而主欲一旦弃去之，臣竊以為不可。臣聞輕慮者不可以治國，獨智者不可以存君。【集解】徐廣曰：「一無此字。」誅殺忠臣而立無節行之人，是內使羣臣不相信而外使鬬士之意離也，臣竊以為不可。」

胡亥不聽。而遣御史曲宮乘傳之代，【索隱】曲，姓；宮，名。令蒙毅曰：「先主欲立太子而卿難之。今丞相以卿為不忠，罪及其宗。朕不忍，乃賜卿死，亦甚幸矣。卿其圖之！」毅對曰：「以臣不能得先主之意，則臣少宦，順幸沒世。可謂知意矣。【索隱】蒙毅言己少事始皇，順意因蒙幸，至始皇沒世，可謂知上意。以臣不知太子之能，則太子獨從，周旋天下，去諸公子絕遠，臣無所疑矣。夫先主之舉用太子，數年之積也，臣乃何言之敢諫，何慮之敢謀！非敢飾辭以避死也，為羞累先主之名，願大夫為慮焉，使臣得死情實。且夫順成全者，道之所貴也；刑殺者，道之所卒也。昔者秦穆公殺三良而死，罪百里奚而非其罪也，故立號曰『繆』。昭襄王殺武安君白起。楚平王殺伍奢。吳王夫差殺伍子胥。此四君者，皆為大失，而天下非之，以其君為不明，以是籍於諸侯。【索隱】言其惡聲狼籍，布於諸國。而劉氏曰「諸侯皆記其惡於史籍」，非也。故曰『用道治者不殺無罪，而罰不加於無辜』。唯大夫留心！」使者知胡亥之意，不聽蒙毅之言，遂殺之。

二世又遣使者之陽周，令蒙恬曰：「君之過多矣，而卿弟毅有大罪，法及內史。」恬曰：「自吾先人，及至子孫，積功信於秦三世矣。今臣將兵三十餘萬，身雖囚繫，其勢足以倍畔，自知必死而守義者，不敢辱先人之教，以不忘先主也。昔周成王初立，未離襁緥，周公旦負王以朝，卒定天下。及成王有病甚殆，公且自揃其爪以沈於河，曰：『王未有識，是旦執事。有罪殃，旦受其不祥。』乃書而藏之記府，可謂信矣。及王能治國，有賊臣言：『周公旦欲為亂久矣，王若不備，必有大事。』王乃大怒，周公旦走而奔於楚。成王觀於記府，得周公旦沈書，乃流涕曰：『孰謂周公旦欲為亂乎！』殺言之者而反周公旦。故周書曰『必參而伍之』。【索隱】參謂三卿，伍即五大夫。欲參伍更議。今恬之宗，世無二心，而事卒如此，是必孽臣逆亂，【集解】徐廣曰：「一作『辭』。」內陵之道也。夫成王失而復振則卒昌；桀殺關龍逢，紂殺王子比干而不悔，身死則國亡。臣故曰過可振而諫可覺也。【索隱】此「故曰」者，必先志有此言，蒙恬引之以成說也，今不知出何書耳。振者，救也。然語亦倒，以言前人受諫可覺，則其過乃可救。察於參伍，上聖之法也。凡臣之言，非以求免於咎也，將以諫而死，願陛下為萬民思從道也。」使者曰：「臣受詔行法於將軍，不敢以將軍言聞於上也。」蒙恬喟然太息曰：「我何罪於天，無過而死乎？」良久，徐曰：「恬罪固當死矣。起臨洮屬之遼東，城壍萬餘里，此其中不能無絕地脈哉？此乃恬之罪也。」乃吞藥自殺。

太史公曰：吾適北邊，自直道歸，行觀蒙恬所為秦築長城亭障，壍山堙谷，通直道，固輕百姓力矣。夫秦之初滅諸侯，天下之心未定，痍傷者未瘳，而恬為名將，不以此時彊諫，振百姓之急，養老存孤，務修衆庶之和，而阿意興功，此其兄弟遇誅，不亦宜乎！何乃罪地脈哉？

索隱述贊曰：蒙氏秦將，內史忠賢。長城首築，萬里安邊。趙高矯制，扶蘇死焉。絕地何罪？勞人是𠎝。呼天欲訴，三代良然。

## 張耳陳餘列傳第二十九

【索隱】張耳、吳芮勢侔楚漢，位埒齊韓，俱懷從沛之心，咸享誓河之業，爵在列侯之上，家傳累代之基。長沙旣曰令終，趙王亦謂善始。並可列同世家焉。

張耳者，大梁人也。【索隱】臣瓚云：「今陳留大梁城是也。」其少時，及魏公子毋忌為客。張耳嘗亡命游外黃。【索隱】晉灼曰：「命者，名也。謂脫名籍而逃。」崔浩曰：「亡，無也。命，名也。逃匿則削除名籍，故以逃為亡命。」地理志外黃屬陳留。外黃富人女甚美，嫁庸奴，亡其夫，【集解】徐廣曰：「一云『其夫亡』也。」去抵父客。【集解】如淳曰：「父時故賔客。」【索隱】如淳曰：「抵，歸也，音丁禮反。」父客素知張耳，乃謂女曰：「必欲求賢夫，從張耳。」女聽，乃卒為請決，嫁之張耳。【索隱】謂女請父客為決絕其夫，而嫁之張耳。張耳是時脫身游，女家厚奉給張耳，張耳以故致千里客。乃宦魏為外黃令。名由此益賢。

陳餘者，亦大梁人也，好儒術，數游趙苦陘。【集解】張晏曰：「苦陘，漢章帝改曰漢昌。」【索隱】地理志屬中山。【正義】音邢。邢州唐昌縣。富人公乘氏以其女妻之，亦知陳餘非庸人也。餘年少，父事張耳，兩人相與為刎頸交。【索隱】崔浩云：「言要齊生死，斷頸無悔。」

秦之滅大梁也，張耳家外黃。高祖為布衣時，嘗數從張耳游，客數月。秦滅魏數歲，已聞此兩人魏之名士也，購求有得張耳千金，陳餘五百金。張耳、陳餘乃變名姓，俱之陳，為里監門【集解】張晏曰：「監門，里正衞也。」以自食。兩人相對。里吏嘗有過笞陳餘，陳餘欲起，張耳躡之，【集解】徐廣曰：「一作『攝』。」使受笞。吏去，張耳乃引陳餘之桑下而數之曰　：「始吾與公言何如？今見小辱而欲死一吏乎？」陳餘然之。秦詔書購求兩人，兩人亦反用門者以令里中。【索隱】案門者即餘、耳也。自以其名而號令里中，詐更別求也。

陳涉起蘄，至入陳，兵數萬。張耳、陳餘上謁陳涉。涉及左右生平數聞張耳、陳餘賢，未嘗見，見即大喜。

陳中豪傑父老乃說陳涉曰：「將軍身被堅執銳，率士卒以誅暴秦，復立楚社稷，存亡繼絕，功德宜為王。且夫監臨天下諸將，不為王不可，願將軍立為楚王也。」陳涉問此兩人，兩人對曰：「夫秦為無道，破人國家，滅人社稷，絕人後世，罷百姓之力，盡百姓之財。將軍瞋目張膽，出萬死不顧一生之計，為天下除殘也。今始至陳而王之，示天下私。願將軍毋王，急引兵而西，遣人立六國後，自為樹黨，為秦益敵也。敵多則力分，與衆則兵彊。如此野無交兵，縣無守城，誅暴秦，據咸陽以令諸侯。諸侯亡而得立，以德服之，如此則帝業成矣。今獨王陳，恐天下解也。」【正義】解，紀賣反。言天下諸侯見陳勝稱王王陳，皆解墮不相從也。陳涉不聽，遂立為王。

陳餘乃復說陳王曰：「大王舉梁、楚而西，務在入關，未及收河北也。臣嘗游趙，知其豪桀及地形，願請奇兵北略趙地。」於是陳王以故所善陳人武臣為將軍，邵騷為護軍，以張耳、陳餘為左右校尉，予卒三千人，北略趙地。

武臣等從白馬渡河，【索隱】案酈食其云「白馬之津」，白馬是津渡，其地與黎陽對岸。至諸縣，說其豪桀曰：【集解】鄧展曰：「至河北縣說之。」「秦為亂政虐刑以殘賊天下，數十年矣。北有長城之役，南有五嶺之戍，【集解】漢書音義曰：「嶺有五，因以為名，在交阯界中也。」【索隱】裴氏廣州記云大庾、始安、臨賀、桂陽、揭陽，斯五嶺。外內騷動，百姓罷敝，頭會箕歛，【集解】漢書音義曰：「家家人頭數出穀，以箕斂之。」以供軍費，財匱力盡，民不聊生。重之以苛法峻刑，使天下父子不相安。陳王奮臂為天下倡始，王楚之地，方二千里，莫不響應，家自為怒，人自為鬬，各報其怨而攻其讎，縣殺其令丞，郡殺其守尉。今已張大楚，王陳，使吳廣、周文將卒百萬西擊秦。於此時而不成封侯之業者，非人豪也。諸君試相與計之！夫天下同心而苦秦久矣。因天下之力而攻無道之君，報父兄之怨而成割地有土之業，此士之一時也。」豪桀皆然其言。乃行收兵，得數萬人，號武臣為武信君。下趙十城，餘皆城守，莫肯下。

乃引兵東北擊范陽。范陽人蒯通說范陽令曰：【集解】漢書曰「范陽令徐公」。「竊聞公之將死，故弔。雖然，賀公得通而生。」范陽令曰：「何以弔之？」對曰：「秦法重，足下為范陽令十年矣，殺人之父，孤人之子，斷人之足，黥人之首，不可勝數。然而慈父孝子莫敢倳刃【集解】徐廣曰：「倳音胾。」公之腹中者，【集解】李奇曰：「東方人以物插地皆為倳。」畏秦法耳。今天下大亂，秦法不施，然則慈父孝子且倳刃公之腹中以成其名，此臣之所以弔公也。今諸侯畔秦矣，武信君兵且至，而君堅守范陽，少年皆爭殺君，下武信君。君急遣臣見武信君，可轉禍為福，在今矣。」

范陽令乃使蒯通見武信君曰：「足下必將戰勝然後略地，攻得然後下城，臣竊以為過矣。誠聽臣之計，可不攻而降城，不戰而略地，傳檄而千里定，可乎？」武信君曰：「何謂也？」蒯通曰：「今范陽令宜整頓其士卒以守戰者也，怯而畏死，貪而重富貴，故欲先天下降，畏君以為秦所置吏，誅殺如前十城也。然今范陽少年亦方殺其令，自以城距君。君何不齎臣侯印，拜范陽令，范陽令則以城下君，少年亦不敢殺其令。令范陽令乘朱輪華轂，使驅馳燕、趙郊。燕、趙郊見之，皆曰此范陽令，先下者也，即喜矣，燕、趙城可毋戰而降也。此臣之所謂傳檄而千里定者也。」武信君從其計，因使蒯通賜范陽令侯印。趙地聞之，不戰以城下者三十餘城。

至邯鄲，張耳、陳餘聞周章軍入關，至戲，却；【集解】蘇林曰：「戲，地名。却，兵退也。」【正義】戲音羲。出驪山。又聞諸將為陳王徇地，多以讒毀得罪誅，怨陳王不用其筴，不以為將而以為校尉。乃說武臣曰：「陳王起蘄，至陳而王，非必立六國後。將軍今以三千人下趙數十城，獨介居河北，【集解】晉灼曰：「介音戛。」瓚曰：「方言云介，特也。不王無以填之。且陳王聽讒，還報，恐不脫於禍。又不如立其兄弟；不，即立趙後。將軍毋失時，時間不容息。」【索隱】以言舉事不可失時，時幾之迅速，其閒不容一喘息頃也。武臣乃聽之，遂立為趙王。以陳餘為大將軍，張耳為右丞相，邵騷為左丞相。

使人報陳王，陳王大怒，欲盡族武臣等家，而發兵擊趙。陳王相國房君諫曰：「秦未亡而誅武臣等家，此又生一秦也。不如因而賀之，使急引兵西擊秦。」陳王然之，從其計，徙繫武臣等家宮中，封張耳子敖為成都君。

陳王使使者賀趙，令趣發兵西入關。張耳、陳餘說武臣曰：「王王趙，非楚意，特以計賀王。楚已滅秦，必加兵於趙。願王毋西兵，北徇燕、代，南收河內以自廣。趙南據大河，北有燕、代，楚雖勝秦，必不敢制趙。」趙王以為然，因不西兵，而使韓廣略燕，李良略常山，張黶略上黨。

韓廣至燕，燕人因立廣為燕王。【集解】徐廣曰：「九月也。」趙王乃與張耳、陳餘北略地燕界。趙王閒出，為燕軍所得。燕將囚之，欲與分趙地半，乃歸王。使者往，燕輒殺之以求地。張耳、陳餘患之。有厮養卒謝其舍中曰：【集解】如淳曰：「冢，賤者也。公羊傳曰『冢役扈養』。」韋昭曰：「析薪為冢，炊烹為養。」晉灼曰：「以辭相告曰謝也。」【索隱】謂其同舍中之人也。漢書作「舍人」。「吾為公說燕，與趙王載歸。」舍中皆笑曰：「使者往十餘輩，輒死，若何以能得王？」乃走燕壁。燕將見之，問燕將曰：「知臣何欲？」燕將曰：「若欲得趙王耳。」曰：「君知張耳、陳餘何如人也？」燕將曰：「賢人也。」曰：「知其志何欲？」曰：「欲得其王耳。」趙養卒乃笑曰：「君未知此兩人所欲也。夫武臣、張耳、陳餘杖馬箠下趙數十城，【集解】張晏曰：「言其不用兵革，驅策而已也。」【索隱】杖音丈。箠音之委反。此亦各欲南靣而王，豈欲為卿相終己邪？夫臣與主豈可同日而道哉，顧其勢初定，未敢參分而王，且以少長先立武臣為王，以持趙心。今趙地已服，此兩人亦欲分趙而王，時未可耳。今君乃囚趙王。此兩人名為求趙王，實欲燕殺之，此兩人分趙自立。夫以一趙尚易燕，況以兩賢王左提右挈，而責殺王之罪，【集解】徐廣曰：「平原君傳曰『事成執右券以責』也，券契義同耳。」滅燕易矣。」燕將以為然，乃歸趙王，養卒為御而歸。

李良已定常山，還報，趙王復使良略太原。至石邑，【索隱】地理志屬常山。秦兵塞井陘，未能前。秦將詐稱二世使人遺李良書，不封，【集解】張晏曰：「欲其漏泄，君臣相疑。」曰：「良嘗事我得顯幸。良誠能反趙為秦，赦良罪，貴良。」良得書，疑不信。乃還之邯鄲，益請兵。未至，道逢趙王姊出飲，從百餘騎。李良望見，以為王，伏謁道旁。王姊醉，不知其將，使騎謝李良。李良素貴，起，慙其從官。從官有一人曰：「天下畔秦，能者先立。且趙王素出將軍下，今女兒乃不為將軍下車，請追殺之。」李良已得秦書，固欲反趙，未決，因此怒，遣人追殺王姊道中，乃遂將其兵襲邯鄲。邯鄲不知，竟殺武臣、邵騷。趙人多為張耳、陳餘耳目者，以故得脫出。收其兵，得數萬人。客有說張耳曰：「兩君羈旅，而欲附趙，難；獨立趙後，扶以義，可就功。」【索隱】案羈旅勢弱，難以立功也。獨有立六國趙王之後。乃求得趙歇，【集解】徐廣曰：「正月也。音烏轄反。」駰案：張晏曰「趙之苗裔」。立為趙王，居信都。【集解】徐廣曰：「後項羽改曰襄國。」李良進兵擊陳餘，陳餘敗李良，李良走歸章邯。

章邯引兵至邯鄲，皆徙其民河內，夷其城郭。張耳與趙王歇走入鉅鹿城，王離圍之。陳餘北收常山兵，得數萬人，軍鉅鹿北。章邯軍鉅鹿南棘原，築甬道屬河，餉王離。王離兵食多，急攻鉅鹿。鉅鹿城中食盡兵少，張耳數使人召前陳餘，陳餘自度兵少，不敵秦，不敢前。數月，張耳大怒，怨陳餘，使張黶、陳澤【正義】音釋。往讓陳餘曰：「始吾與公為刎頸交，今王與耳旦暮且死，而公擁兵數萬，不肯相救，安在其相為死！苟必信，胡不赴秦軍俱死？且有十一二相全。」【正義】十中冀一兩勝秦。陳餘曰：「吾度前終不能救趙，徒盡亡軍。且餘所以不俱死，欲為趙王、張君報秦。今必俱死，如以肉委餓虎，何益？」張黶、陳澤曰：「事已急，要以俱死立信，安知後慮！」陳餘曰：「吾死顧以為無益。必如公言。」乃使五千人令張黶、陳澤先嘗秦軍，【索隱】崔浩云：「嘗猶試。」至皆沒。

當是時，燕、齊、楚聞趙急，皆來救。張敖亦北收代兵，得萬餘人，來，皆壁餘旁，未敢擊秦。項羽兵數絕章邯甬道，王離軍乏食，項羽悉引兵渡河，遂破章邯。【集解】徐廣曰：「三年十二月也。」章邯引兵解，諸侯軍乃敢擊圍鉅鹿秦軍，遂虜王離。涉間自殺。卒存鉅鹿者，楚力也。

於是趙王歇、張耳乃得出鉅鹿，謝諸侯。張耳與陳餘相見，責讓陳餘以不肯救趙，及問張黶、陳澤所在。陳餘怒曰：「張黶、陳澤以必死責臣，臣使將五千人先嘗秦軍，皆沒不出。」張耳不信，以為殺之，數問陳餘。陳餘怒曰：「不意君之望臣深也！【索隱】望，怨責也。豈以臣為重去將哉？」【索隱】案重訓難也。或云重，惜也。乃脫解印綬，推予張耳。張耳亦愕不受。陳餘起如厠。客有說張耳曰：「臣聞『天與不取，反受其咎』。【索隱】此辭出國語。今陳將軍與君印，君不受，反天不祥。急取之！」張耳乃佩其印，收其麾下。而陳餘還，亦望張耳不讓，【正義】言陳餘如廁還，亦怨望張耳不讓其印。遂趨出。張耳遂收其兵。陳餘獨與麾下所善數百人之河上澤中漁獵。由此陳餘、張耳遂有郤。

趙王歇復居信都。張耳從項羽諸侯入關。漢元年二月，項羽立諸侯王，張耳雅游，【集解】韋昭曰：「雅，素也。」【索隱】鄭氏云「雅，故也」。韋昭云「雅，素也」。然素亦故也。故游，言慣游從，故多為人所稱譽。人多為之言，項羽亦素數聞張耳賢，乃分趙立張耳為常山王，治信都。信都更名襄國。

陳餘客多說項羽曰：「陳餘、張耳一體有功於趙。」項羽以陳餘不從入關，聞其在南皮，【索隱】地理志屬勃海。【正義】故城在滄州南皮縣北四里也。即以南皮旁三縣以封之，而徙趙王歇王代。【集解】徐廣曰：「都代縣。」

張耳之國，陳餘愈益怒，曰：「張耳與餘功等也，今張耳王，餘獨侯，此項羽不平。」及齊王田榮畔楚，陳餘乃使夏說說田榮曰：【正義】上「說」音悅，下式銳反。「項羽為天下宰不平，盡王諸將善地，徙故王王惡地，今趙王乃居代！願王假臣兵，請以南皮為扞蔽。」田榮欲樹黨於趙以反楚，乃遣兵從陳餘。陳餘因悉三縣兵襲常山王張耳。張耳敗走，念諸侯無可歸者，曰：「漢王與我有舊故，【集解】張晏曰：「漢王為布衣時，嘗從張耳游。」而項羽又彊，立我，我欲之楚。」【集解】張晏曰：「羽旣彊盛，又為所立，是以狐疑莫知所往也。」甘公曰：【集解】文穎曰：「善說星者甘氏也。」【索隱】天官書云齊甘公，藝文志云楚有甘公，齊楚不同。劉歆七略云「字逢，甘德」。志林云「甘公一名德」。「漢王之入關，五星聚東井。東井者，秦分也。先至必霸。楚雖彊，後必屬漢。」故耳走漢。【集解】徐廣曰：「二年十月也。」漢王亦還定三秦，方圍章邯廢丘。張耳謁漢王，漢王厚遇之。

陳餘已敗張耳，皆復收趙地，迎趙王於代，復為趙王。趙王德陳餘，立以為代王。陳餘為趙王弱，國初定，不之國，留傅趙王，而使夏說以相國守代。

漢二年，東擊楚，使使告趙，欲與俱。陳餘曰：「漢殺張耳乃從。」於是漢王求人類張耳者斬之，持其頭遺陳餘。陳餘乃遣兵助漢。漢之敗於彭城西，陳餘亦復覺張耳不死，即背漢。

漢三年，韓信已定魏地，遣張耳與韓信擊破趙井陘，【集解】徐廣曰：「三年十月。」斬陳餘泜水上，【集解】徐廣曰：「在常山。音遲，一音丁禮反。」【索隱】蘇林音祇。晉灼音丁禮反，今俗呼此水則然。案：地理志音脂，則蘇音為得。郭景純注山海經云「泜水出常山中丘縣」。【正義】在趙州贊皇縣界。追殺趙王歇襄國。漢立張耳為趙王。【集解】徐廣曰：「四年十一月。」駰案：漢書「四年夏」。漢五年，張耳薨，謚為景王。子敖嗣立為趙王。高祖長女魯元公主為趙王敖后。

漢七年，高祖從平城過趙，趙王朝夕袒韝蔽，【集解】徐廣曰：「韝者，臂捍也。」自上食，禮甚卑，有子壻禮。高祖箕倨詈，【索隱】崔浩云：「屈膝坐，其形如箕。」甚慢易之。趙相貫高、趙午等年六十餘，【集解】徐廣曰：「田叔傳云『趙相趙午等數十人皆怒』，然則或宜言六十餘人。」故張耳客也。生平為氣，乃怒曰：「吾王孱王也！」【集解】孟康曰：「音如『潺湲』之『潺』。冀州人謂懦弱為孱。」韋昭曰：「仁謹貌。」【索隱】案服虔音鉏閑反，弱小貌也。小顏音仕連反。說王曰：「夫天下豪桀並起，能者先立。今王事高祖甚恭，而高祖無禮，請為王殺之！」張敖齧其指出血，【索隱】案小顏云「齧指以表至誠，為其約誓」。曰：「君何言之誤！且先人亡國，賴高祖得復國，德流子孫，秋豪皆高祖力也。願君無復出口。」貫高、趙午等十餘人皆相謂曰：「乃吾等非也。吾王長者，不倍德。且吾等義不辱，今怨高祖辱我王，故欲殺之，何乃洿王為乎？【索隱】漢書做汙，蕭該音一故反。說文云：「汙，穢也。」令事成歸王，事敗獨身坐耳。」

漢八年，上從東垣還，過趙，貫高等乃壁人柏人，【索隱】謂於柏人縣館舍壁中著人，欲為變也。【正義】柏人故城在邢州柏人縣西北十二里，即高祖宿處也。要之置厠。【集解】韋昭曰：「為供置也。」【索隱】文穎云：「置人廁壁中，以伺高祖也。」張晏云：「鑿壁空之，令人止中也。」今按：云「置廁」者，置人於複壁中，謂之置廁，廁者隱側之處，因以為言也。亦音側。上過欲宿，心動，問曰：「縣名為何？」曰：「柏人。」「柏人者，迫於人也！」不宿而去。

漢九年，貫高怨家知其謀，乃上變告之。於是上皆并逮捕趙王、貫高等。十餘人皆爭自剄，貫高獨怒罵曰：「誰令公為之？今王實無謀，而并捕王；公等皆死，誰白王不反者！」乃轞車膠致，【正義】謂其車上著板，四周如檻形，膠密不得開，送致京師也。與王詣長安。治張敖之罪。上乃詔趙羣臣賔客有敢從王皆族。貫高與客孟舒等十餘人，皆自髠鉗，為王家奴，從來。貫高至，對獄，曰：「獨吾屬為之，王實不知。」吏治榜笞數千，刺剟，【集解】徐廣曰：「丁劣反。」【索隱】案掇亦刺也，漢書作「刺爇」，張晏云「爇，灼也」。說文云「燒也」。應劭云「以鐵刺之」。身無可擊者，終不復言。呂后數言張王以魯元公主故，不宜有此。上怒曰：「使張敖據天下，豈少而女乎！」不聽。廷尉以貫高事辭聞，上曰：「壯士！誰知者，以私問之。」【集解】瓚曰：「以私情相問。」中大夫泄公曰【正義】泄，姓也。史有泄私。：「臣之邑子，素知之。此固趙國立名義不侵為然諾者也。」上使泄公持節問之箯輿前。【集解】徐廣曰：「箯音鞭。」駰案：韋昭曰「輿如今輿床，人輿以行」。【索隱】服虔云：「音編，編竹木如今峻，可以糞除也。」何休注公羊：「筍音峻。筍者，竹箯，一名編，齊、魯已北名為筍。」郭璞三倉注云：「箯輿，土器。」仰視曰：「泄公邪？」泄公勞苦如生平驩，與語，問張王果有計謀不。高曰：「人情寧不各愛其父母妻子乎？今吾三族皆以論死，豈以王易吾親哉！顧為王實不反，獨吾等為之。」具道本指所以為者王不知狀。於是泄公入，具以報，上乃赦趙王。

上賢貫高為人能立然諾，使泄公具告之，曰：「張王已出。」因赦貫高。貫高喜曰：「吾王審出乎？」泄公曰：「然。」泄公曰：「上多足下，故赦足下。」貫高曰：「所以不死一身無餘者，白張王不反也。今王已出，吾責已塞，死不恨矣。且人臣有篡殺之名，何面目復事上哉！縱上不殺我，我不愧於心乎？」乃仰絕肮，遂死。【集解】韋昭曰：「肮，咽也。」【索隱】蘇林云：「肮，頸大脈也，俗所謂胡脈，下郎反。」蕭該或音下浪反。當此之時，名聞天下。

張敖已出，以尚魯元故，封為宣平侯。【索隱】韋昭曰：「尚，奉也。不敢言取。」崔浩云：「奉事公主。」小顏云：「尚，配也。易曰『得尚于中行』，王弼亦以尚為配。恐非其義也。於是上賢張王諸客，以鉗奴從張王入關，無不為諸侯相、郡守者。及孝惠、高后、文帝、孝景時，張王客子孫皆得為二千石。

張敖，高后六年薨。【集解】關中記曰：「張敖冢在安陵東。」【正義】魯元公主墓在咸陽縣西北二十五里，次東有張敖冢，與公主同域。又張耳墓在咸陽縣東三十三里。子偃為魯元王。以母呂后女故，呂后封為魯元王。【索隱】案謂偃以其母號而封也。元王弱，兄弟少，及封張敖他姬子二人：壽為樂昌侯，【集解】徐廣曰：「漢紀張酺傳曰張敖之子壽封樂昌侯，食細陽之池陽鄉也。」侈為信都侯。高后崩，諸呂無道，大臣誅之，而廢魯元王及樂昌侯、信都侯。孝文帝即位，復封故魯元王偃為南宮侯，續張氏。【集解】張敖謚武侯。張偃之孫有罪絕。信都侯名侈，樂昌侯名壽。

太史公曰：張耳、陳餘，世傳所稱賢者；其賔客厮役，莫非天下俊桀，所居國無不取卿相者。然張耳、陳餘始居約時，【集解】漢書音義曰：「在貧賤時也。」相然信以死，豈顧問哉。【索隱】葛洪要用字苑云「然猶爾也」。謂相和同諾者何也。謂然諾相信，雖死不顧也。及據國爭權，卒相滅亡，何鄉者相慕用之誠，後相倍之戾也！豈非以利交哉？【索隱】有本作「私利交」，漢書作「勢利」，故廉頗傳云「天下以市道交，君有勢則從君，無勢則去，此固其理」是也。名譽雖高，賔客雖盛，所由殆與大伯、延陵季子異矣。

索隱述贊曰：張耳、陳餘，天下豪俊。忘年羈旅，刎頸相信。耳圍鉅鹿，餘兵不進。張旣望深，陳乃去印。勢利傾奪，隙末成舋。

## 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

魏豹者，故魏諸公子也。其兄魏咎，故魏時封為寗陵君。【索隱】案彭越傳云「魏豹，魏王咎從弟，真魏後也。」晉灼云「寗陵，梁國縣也，即今寧陵是」。秦滅魏，遷咎為家人。陳勝之起王也，【正義】王，于放反。咎往從之。陳王使魏人周市徇魏地，魏地已下，欲相與立周市為魏王。周市曰：「天下昬亂，忠臣乃見。【索隱】老子曰「國家昏亂有忠臣」，此取以為說也。今天下共畔秦，其義必立魏王後乃可。」齊、趙使車各五十乘，立周市為魏王。市辭不受，迎魏咎於陳。五反，陳王乃遣立咎為魏王。【集解】徐廣曰：「元年十二月也。」

章邯已破陳王，乃進兵擊魏王於臨濟。【正義】故城在淄州高苑縣北二里，本漢縣。魏王乃使周市出請救於齊、楚。齊、楚遣項它、田巴將兵隨市救魏。【索隱】案項它，楚將；田巴，齊將也。【正義】它，徒多反。章邯遂擊破殺周市等軍，圍臨濟。咎為其民約降。約定，咎自燒殺。

魏豹亡走楚。【集解】徐廣曰：「二年六月。」楚懷王予魏豹數千人，復徇魏地。項羽已破秦，降章邯。豹下魏二十餘城，立豹為魏王。豹引精兵從項羽入關。漢元年，項羽封諸侯，欲有梁地，乃徙魏王豹於河東，都平陽，【正義】今晉州。為西魏王。

漢王還定三秦，渡臨晉，【正義】臨晉在同州朝邑縣界。魏王豹以國屬焉，遂從擊楚於彭城。漢敗，還至滎陽，豹請歸視親病，至國，即絕河津畔漢。漢王聞魏豹反，方東憂楚，未及擊，謂酈生曰：「緩頰往說魏豹，能下之，吾以萬戶封若。」酈生說豹。豹謝曰：「人生一世閒，如白駒過隙耳。【索隱】莊子云「無異騏驥之馳過隙」，則謂馬也。小顏云「白駒謂日影也。隙，壁隙也」。以言速疾，若日影過壁隙也。今漢王慢而侮人，罵詈諸侯羣臣如罵奴耳，非有上下禮節也，吾不忍復見也。」於是漢王遣韓信擊虜豹於河東，【集解】徐廣曰：「二年九月也。」傳詣滎陽，以豹國為郡。【集解】高祖本紀曰：「置三郡，河東、太原、上黨。」漢王令豹守滎陽。楚圍之急，周苛遂殺魏豹。

彭越者，昌邑人也，【正義】漢武更山陽為昌邑國，有梁丘鄉。梁兵故城在曹州城武縣東北三十三里。字仲。常漁鉅野澤中，為羣盜。陳勝、項梁之起，少年或謂越曰：「諸豪桀相立畔秦，仲可以來，亦效之。」彭越曰：「兩龍方鬬，且待之。」

居歲餘，澤閒少年相聚百餘人，往從彭越，曰：「請仲為長。」越謝曰：「臣不願與諸君。」少年彊請，乃許。與期旦日日出會，【索隱】旦日謂明日之朝日出時也。後期者斬。旦日日出，十餘人後，後者至日中。於是越謝曰：「臣老，諸君彊以為長。今期而多後，不可盡誅，誅最後者一人。」令校長斬之。皆笑曰：「何至是？請後不敢。」於是越乃引一人斬之，設壇祭，乃令徒屬。徒屬皆大驚，畏越，莫敢仰視。乃行略地，收諸侯散卒，得千餘人。

沛公之從碭北【正義】碭音徒郎反。宋州碭山縣。擊昌邑，彭越助之。昌邑未下，沛公引兵西。彭越亦將其衆居鉅野中，收魏散卒。項籍入關，王諸侯，還歸，彭越衆萬餘人毋所屬。漢元年秋，齊王田榮畔項王，漢乃使人賜彭越將軍印，使下濟陰以擊楚。楚命蕭公角【正義】蕭縣令。楚縣令稱公；角，名。將兵擊越，越大破楚軍。漢王二年春，與魏王豹及諸侯東擊楚，彭越將其兵三萬餘人歸漢於外黃。漢王曰：「彭將軍收魏地得十餘城，欲急立魏後。今西魏王豹亦魏王咎從弟也，真魏後。」乃拜彭越為魏相國，擅將其兵，【索隱】擅猶專也。略定梁地。

漢王之敗彭城解而西也，彭越皆復亡其所下城，獨將其兵北居河上。【正義】滑州河上。漢王三年，彭越常往來為漢游兵，擊楚，絕其後糧於梁地。漢四年冬，項王與漢王相距滎陽，彭越攻下睢陽、外黃十七城。【正義】睢陽，宋州宋城也。外黃在汴州雍丘縣東。項王聞之，乃使曹咎守成皐，【正義】河南府氾水是。自東收彭越所下城邑，皆復為楚。【正義】為，于偽反。越將其兵北走穀城。【正義】在齊州東阿縣東二十六里是。漢五年秋，項王之南走陽夏，【正義】夏，古雅反。陳州太康縣也。彭越復下昌邑旁二十餘城，得穀十餘萬斛，以給漢王食。

漢王敗，使使召彭越并力擊楚。越曰：「魏地初定，尚畏楚，未可去。」漢王追楚，為項籍所敗固陵。【正義】固陵，地名，在陳州宛丘縣西北三十二里。乃謂留侯曰：「諸侯兵不從，為之奈何？」留侯曰：「齊王信之立，非君王之意，信亦不自堅。彭越本定梁地，功多，始君王以魏豹故，拜彭越為魏相國。今豹死毋後，且越亦欲王，而君王不蚤定。與此兩國約：即勝楚，睢陽以北至穀城，【正義】從宋州已北至鄆州以西，曹、濮、汴、滑並與彭越。皆以王彭相國；從陳以東傅【集解】音附海，【正義】從陳、潁州北以東，亳、泗、徐、淮北之地，東至海，并淮南、淮陰之邑，盡與韓信。韓信又先有故齊舊地。與齊王信。齊王信家在楚，此其意欲復得故邑。君王能出捐此地許二人，二人今可致；即不能，事未可知也。」於是漢王乃發使使彭越，如留侯策。使者至，彭越乃悉引兵會垓下，【正義】在亳州也。遂破楚。五年項籍已死。春，立彭越為梁王，都定陶。【正義】曹州。

六年，朝陳。九年，十年，皆來朝長安。

十年秋，陳豨反代地，高帝自往擊，至邯鄲，徵兵梁王。梁王稱病，使將將兵詣邯鄲。高帝怒，使人讓梁王。梁王恐，欲自往謝。其將扈輒曰：「王始不往，見讓而往，往則為禽矣。不如遂發兵反。」梁王不聽，稱病。梁王怒其太僕，欲斬之。太僕亡走漢，告梁王與扈輒謀反。於是上使使掩梁王，梁王不覺，捕梁王，囚之雒陽。有司治反形已具，【集解】張晏曰：「扈輒勸越反，不聽，而云『反形已見』，有司非也。」瓚曰：「扈輒勸越反，而越不誅輒，是反形已具。」請論如法。上赦以為庶人，傳處蜀青衣。【集解】文穎曰：「青衣，縣名，在蜀。」瓚曰：「今漢嘉是也。」【索隱】蘇林曰：「縣名，今為臨卭。」瓚說為是。西至鄭，【索隱】地理地鄭屬京兆。【正義】華州。逢呂后從長安來，欲之雒陽，道見彭王。彭王為呂后泣涕，自言無罪，願處故昌邑。呂后許諾，與俱東至雒陽。呂后白上曰：「彭王壯士，今徙之蜀，此自遺患，【正義】上唯季反。不如遂誅之。妾謹與俱來。」於是呂后乃令其舍人彭越復謀反。廷尉王恬關奏請族之。上乃可，遂夷越宗族，國除。

太史公曰：魏豹、彭越雖故賤，然已席卷千里，【正義】言魏地闊千里，如席卷舒。南靣稱孤，喋血乘勝日有聞矣。【集解】徐廣曰：「喋，一作『唼』。韓傳亦有『喋血』語也。」【索隱】音牒。喋猶踐也。殺敵踐血而行，孝文紀「喋血京師」是也。懷畔逆之意，及敗，不死而虜囚，身被刑戮，何哉？中材已上且羞其行，況王者乎！彼無異故，智略絕人，獨患無身耳。得攝尺寸之柄，其雲蒸龍變，欲有所會其度，以故幽囚而不辭云。

索隱述贊曰：魏咎兄弟，因時而王。豹後屬楚，其國遂亡。仲起昌邑，歸漢外黃。往來聲援，再續軍糧。徵兵不往，葅醢何傷。

## 黥布列傳第三十一

黥布者，六人也，姓英氏。【索隱】地理志廬江有六縣。蘇林曰：「今為六安也。」布本姓英。英，國名也，咎繇之後。布以少時有人相云「當刑而王」，故漢雜事云「布改姓黥，以厭當之」也。【正義】故六城在壽州安豐縣西南百三十三里。按：黥布封淮南王，都六，即此城。又春秋傳六與蓼，咎繇之後，或封於英、六，蓋英後改為蓼也。秦時為布衣。少年，有客相之曰：「當刑而王。」及壯，坐法黥。布欣然笑曰：「人相我當刑而王，幾是乎？」【集解】徐廣曰：「幾，一作『豈』。」駰謂幾，近也。【索隱】臣瓚音機。楚漢春秋作「豈是乎」，故徐廣云一作「豈」。劉氏作「祈」，祈者語辭也，亦通。人有聞者，共俳笑之。【索隱】謂衆共以俳優輩笑之。布已論輸麗山，【正義】言布論決受黥竟，麗山作陵也。時會稽郡輸身徒。麗山之徒數十萬人，布皆與其徒長豪桀交通，迺率其曹偶，【索隱】曹，輩也。偶，類也。謂徒輩之類。亡之江中為羣盜。

陳勝之起也，布迺見番君，與其衆叛秦，聚兵數千人。番君以其女妻之。章邯之滅陳勝，破呂臣軍，布乃引兵北擊秦左右校，破之清波，引兵而東。聞項梁定江東會稽，【正義】時會稽郡所理在吳闔閭城中。涉江而西。陳嬰以項氏世為楚將，迺以兵屬項梁，渡淮南，英布、蒲將軍亦以兵屬項梁。

項梁涉淮而西，擊景駒、秦嘉等，布常冠軍。項梁至薛，【正義】薛古城在徐州滕縣界也。聞陳王定死，迺立楚懷王。項梁號為武信君，英布為當陽君。【正義】南郡當陽縣也。項梁敗死定陶，懷王徙都彭城，諸將英布亦皆保聚彭城。當是時，秦急圍趙，趙數使人請救。懷王使宋義為上將，范曾為末將，項籍為次將，英布、蒲將軍皆為將軍，悉屬宋義，北救趙。及項籍殺宋義於河上，懷王因立籍為上將軍，諸將皆屬項籍。項籍使布先渡河擊秦，布數有利，籍迺悉引兵涉河從之，遂破秦軍，降章邯等。楚兵常勝，功冠諸侯。諸侯兵皆以服屬楚者，以布數以少敗衆也。

項籍之引兵西至新安，【正義】新安故城在河南府澠池縣東二十二里。又使布等夜擊坑章邯秦卒二十餘萬人。至關，不得入，又使布等先從間道破關下軍，【索隱】鄒氏云「間猶閑也，謂私也」。今以間音紀莧反。間道即他道，猶若反間之義。遂得入，至咸陽。布常為軍鋒。【索隱】案漢書作「楚軍前簿」，簿者鹵簿。項王封諸將，立布為九江王，都六。

漢元年四月，諸侯皆罷戲下，各就國。項氏立懷王為義帝，徙都長沙，迺陰令九江王布等行擊之。其八月，布使將擊義帝，追殺之郴縣。【正義】郴，丑林反。今郴州有義帝冢及祠。

漢二年，齊王田榮畔楚，項王往擊齊，徵兵九江，九江王布稱病不往，遣將將數千人行。漢之敗楚彭城，布又稱病不佐楚。項王由此怨布，數使使者誚讓【集解】漢書音義曰：「誚，責也。」召布，布愈恐，不敢往。項王方北憂齊、趙，西患漢，所與者獨九江王，又多布材，欲親用之，以故未擊。

漢三年，漢王擊楚，大戰彭城，不利，出梁地，至虞，【正義】今宋州虞城也。謂左右曰：【索隱】案謂隨何。「如彼等者，無足與計天下事。」謁者隨何進曰：「不審陛下所謂。」漢王曰：「孰能為我使淮南，令之發兵倍楚，留項王於齊數月，我之取天下可以百全。」隨何曰：「臣請使之。」迺與二十人俱，使淮南。至，因太宰主之，【集解】漢書音義曰：「淮南太宰作內主也。」韋昭曰：「主，舍也。」【索隱】太宰，掌膳食之官。韋昭曰「主，舍」。三日不得見。隨何因說太宰曰：「王之不見何，必以楚為彊，以漢為弱，此臣之所以為使。使何得見，言之而是邪，是大王所欲聞也；言之而非邪，使何等二十人伏斧質淮南市，以明王倍漢而與楚也。」太宰迺言之王，王見之。隨何曰：「漢王使臣敬進書大王御者，竊怪大王與楚何親也。」淮南王曰：「寡人北鄉而臣事之。」隨何曰：「大王與項王俱列為諸侯，北鄉而臣事之，必以楚為彊，可以託國也。項王伐齊，身負板築，【集解】李奇曰：「板，牆板也。築，杵也。」以為士卒先，大王宜悉淮南之衆，身自將之，為楚軍前鋒，今迺發四千人以助楚。夫北面而臣事人者，固若是乎？夫漢王戰於彭城，項王未出齊也，大王宜騷【集解】音埽。淮南之兵渡淮，日夜會戰彭城下，大王撫萬人之衆，無一人渡淮者，垂拱而觀其孰勝。夫託國於人者，固若是乎？大王提空名以鄉楚，而欲厚自託，臣竊為大王不取也。然而大王不背楚者，以漢為弱也。夫楚兵雖彊，天下負之以不義之名，【索隱】負猶被也。以不義被其身。以其背盟約而殺義帝也。然而楚王恃戰勝自彊，漢王收諸侯，還守成皐、滎陽，下蜀、漢之粟，深溝壁壘，分卒守徼乘塞，【索隱】徼謂邊境亭鄣。以徼繞邊陲，常守之也。乘者，登也，登塞垣而守之。楚人還兵，間以梁地，深入敵國八九百里，【集解】張晏曰：「羽從齊還，當經梁地八九百里，迺得羽地。」【索隱】案服虔曰「梁在楚漢之中閒」。欲戰則不得，攻城則力不能，老弱轉糧千里之外；楚兵至滎陽、成臯，漢堅守而不動，進則不得攻，退則不得解。故曰楚兵不足恃也。【集解】徐廣曰：「恃，一作『罷』。言其已困，不足復苦也。」【索隱】案漢書作「罷」，音皮。使楚勝漢，則諸侯自危懼而相救。夫楚之彊，適足以致天下之兵耳。故楚不如漢，其勢易見也。今大王不與萬全之漢而自託於危亡之楚，臣竊為大王惑之。臣非以淮南之兵足以亡楚也。夫大王發兵而倍楚，項王必留；留數月，漢之取天下可以萬全。臣請與大王提劔而歸漢，漢王必裂地而封大王，又况淮南，淮南必大王有也。故漢王敬使使臣進愚計，願大王之留意也。」淮南王曰：「請奉命。」陰許畔楚與漢，未敢泄也。

楚使者在，【集解】文穎曰：「在淮南王所。」方急責英布發兵，舍傳舍。隨何直入，坐楚使者上坐，曰：「九江王已歸漢，楚何以得發兵？」布愕然。楚使者起。何因說布曰：「事已搆，【索隱】搆成也。可遂殺楚使者，無使歸，而疾走漢并力。」【索隱】走音奏，向也。布曰：「如使者教，因起兵而擊之耳。」於是殺使者，因起兵而攻楚。楚使項聲、龍且攻淮南，項王留而攻下邑。【正義】宋州碭山縣。數月，龍且擊淮南，破布軍。布欲引兵走漢，恐楚王殺之，故間行與何俱歸漢。

淮南王至，【集解】徐廣曰：「三年十二月。」上方踞牀洗，召布入見，布甚大怒，悔來，欲自殺。出就舍，帳御飲食從官如漢王居，布又大喜過望。【正義】高祖以布先分為王，恐其自尊大，故峻禮令布折服；已而美其帷帳，厚其飲食，多其從官，以悅其心；權道也。於是迺使人入九江。楚已使項伯收九江兵，盡殺布妻子。布使者頗得故人幸臣，將衆數千人歸漢。漢益分布兵而與俱北，收兵至成臯。四年七月，立布為淮南王，與擊項籍。

漢五年，布使人入九江，得數縣。六年，布與劉賈入九江，誘大司馬周殷，周殷反楚，遂舉九江兵與漢擊楚，破之垓下。

項籍死，天下定，上置酒。上折隨何之功，謂何為腐儒，為天下安用腐儒。【索隱】腐音輔。謂之腐儒者，言如腐敗之物不任用。隨何跪曰：「夫陛下引兵攻彭城，楚王未去齊也，陛下發步卒五萬人，騎五千，能以取淮南乎？」上曰：「不能。」隨何曰：「陛下使何與二十人使淮南，至，如陛下之意，是何之功賢於步卒五萬人騎五千也。然而陛下謂何腐儒，為天下安用腐儒，何也？」上曰：「吾方圖子之功。」迺以隨何為護軍中尉。布遂剖符為淮南王，都六，九江、廬江、衡山、豫章郡皆屬布。

七年，朝陳。八年，朝雒陽。九年，朝長安。

十一年，高后誅淮陰侯，布因心恐。夏，漢誅梁王彭越，醢之，盛其醢徧賜諸侯。至淮南，淮南王方獵，見醢，因大恐，陰令人部聚兵，候伺旁郡警急。【集解】張晏曰：「欲有所會。」

布所幸姬疾，請就醫，醫家與中大夫賁赫對門，【集解】徐廣曰：「賁音肥。」【索隱】人姓名也。姬數如醫家，賁赫自以為侍中，迺厚餽遺，從姬飲醫家。姬侍王，從容語次，譽赫長者也。王怒曰：「汝安從知之？」具說狀。王疑其與亂。赫恐，稱病。王愈怒，欲捕赫。赫言變事，乘傳詣長安。布使人追，不及。赫至，上變，言布謀反有端，可先未發誅也。上讀其書，語蕭相國。相國曰：「布不宜有此，恐仇怨妄誣之。請繫赫，使人微【集解】一作「徵」。驗淮南王。」淮南王布見赫以罪亡，上變，固已疑其言國陰事；漢使又來，頗有所驗，遂族赫家，發兵反。反書聞，上迺赦賁赫，以為將軍。

上召諸將問曰：「布反，為之奈何？」皆曰：「發兵擊之，坑豎子耳。何能為乎！」汝陰侯滕公召故楚令尹問之。令尹曰：「是固當反。」滕公曰：「上裂地而王之，疏爵而貴之，【集解】漢書音義曰：「疏，分也。『禹決江疏河』是也。」【索隱】尚書曰「列爵惟五，分土惟三」。按；裂地是對文，故知疏即分也。南面而立萬乘之主，其反何也？」令尹曰：「往年殺彭越，前年殺韓信，【集解】張晏曰：「往年、前年同耳，使文相避也。」此三人者，同功一體之人也。自疑禍及身，故反耳。」滕公言之上曰：「臣客故楚令尹薛公者，其人有籌筴之計，可問。　」上迺召見問薛公。薛公對曰：「布反不足怪也。使布出於上計，山東非漢之有也；出於中計，勝敗之數未可知也；出於下計，陛下安枕而卧矣。」上曰：「何謂上計？」令尹對曰：「東取吳，【正義】荊王劉賈都吳，蘇州闔廬城也。西取楚，【正義】楚王劉交都徐州下邳。并齊取魯，傳檄燕、趙，固守其所，山東非漢之有也。」「何謂中計？」「東取吳，西取楚，并韓取魏，據敖庾之粟，【索隱】案太康地記云「秦建敖倉於成臯」。又云「庾」，故云「敖庾」也。塞成臯之口，勝敗之數未可知也。」「何謂下計？」「東取吳，西取下蔡，【正義】古州來國。歸重於越，身歸長沙，【正義】今潭州。陛下安枕而卧，漢無事矣。」【集解】桓譚新論曰：「世有圍碁之戲，或言是兵法之類也。及為之上者，遠碁疏張，置以會圍，因而成多，得道之勝。中者，則務相絕遮要，以爭便求利，故勝負狐疑，須計數而定。下者，則守邊隅，趨作罫，以自生於小地，然亦必不如。」察薛公之言上計，云取吳、楚，并齊、魯及燕、趙者，此廣道地之謂。中計云取吳、楚，并韓、魏，塞成臯，據敖倉，此趨遮要爭利者也。下計云取吳、下蔡，據長沙以臨越，此守邊隅，趨作罫者也。【索隱】罫音烏卦反。上曰：「是計將安出？」令尹對曰：「出下計。」上曰：「何謂廢上中計而出下計？」令尹曰：「布故麗山之徒也，自致萬乘之主，此皆為身，不顧後為百姓萬世慮者也，故曰出下計。」上曰：「善。」封薛公千戶。【索隱】劉氏云：「薛公得封千戶，蓋關內侯也。」迺立皇子長為淮南王。上遂發兵自將東擊布。

布之初反，謂其將曰：「上老矣，厭兵，必不能來。使諸將，諸將獨患淮陰、彭越，今皆已死，餘不足畏也。」故遂反。果如薛公籌之，東擊荊，荊王劉賈走死富陵。【正義】故城在楚州盱眙縣東北六十里。盡劫其兵，渡淮擊楚。楚發兵與戰徐、僮間，【集解】如淳曰：「地名也。」【索隱】案地理志臨淮有徐縣、僮縣。【正義】杜預云：「徐在下邳僮縣東。」括地志云：「大徐城在泗州徐城縣北四十里，古徐國也。」為三軍，欲以相救為奇。或說楚將曰：「布善用兵，民素畏之。且兵法，諸侯戰其地為散地。【集解】漢書音義曰：「謂散滅之地。」【正義】魏武帝注孫子曰：「卒戀土地，道近而易敗散。」今別為三，彼敗吾一軍，餘皆走，安能相救！」不聽。布果破其一軍，其二軍散走。

遂西，與上兵遇蘄西，會甀。【索隱】上古外反，下持瑞反。韋昭云「蘄之鄉名」。漢書作「𦉈」，應劭音保，非也。【正義】蘄音機。沛郡蘄城也。甀，逐瑞反。布兵精甚，上迺壁庸城，鄧展曰：「地名也。」望布軍置陳如項籍軍，上惡之。與布相望見，遙謂布曰：「何苦而反？」布曰：「欲為帝耳。」上怒罵之，遂大戰。布軍敗走，渡淮，數止戰，不利，與百餘人走江南。布故與番君婚，以故長沙哀王【集解】徐廣曰：「表云成王臣，吳芮之子也。」駰案；晉灼曰「芮之孫固」。或曰是成王，非哀王也，傳誤也。使人紿布，偽與亡，誘走越，故信而隨之番陽。【索隱】番陽鄱縣之鄉。番陽人殺布茲鄉民田舍，【正義】英布冢在饒州鄱陽縣北百五十二里十三步。遂滅黥布。

立皇子長為淮南王，封賁赫為期思侯，【正義】期思故城在光州固始縣界。諸將率多以功封者。【集解】漢書曰：「將封者六人。」

太史公曰：英布者，其先豈春秋所見楚滅英、六，臯陶之後哉？身被刑法，何其拔興之暴也！【索隱】拔音白曷反，疾也。項氏之所坑殺人以千萬數，而布常為首虐。功冠諸侯，用此得王，亦不免於身為世大僇。禍之興自愛姬殖，妒媢生患，竟以滅國！【集解】媢音冒。媢亦妒也。【索隱】漢書外戚傳亦云「或結寵妾妒媢之誅」。又論衡云「妒夫媢婦」，則媢是妒之別名。今原英布之誅為疑賁赫與其妃有亂，故至滅國，所以不得言妒媢是媚也。一云男妒曰媢。

索隱述贊曰：九江初筮，當刑而王。旣免徒中，聚盜江上。每雄楚卒，頻破秦將。病為羽疑，歸受漢杖。賁赫見毀，卒致無妄。

## 淮陰侯列傳第三十二

淮陰侯韓信者，淮陰人也。【正義】楚州淮陰縣也。始為布衣時，貧無行，不得推擇為吏，【集解】李奇曰：「無善行可推舉選擇。」又不能治生商賈，常從人寄食飲，人多厭之者，常數從其下鄉南昌亭長寄食，【集解】張晏曰：「下鄉，縣，屬淮陰也。」【索隱】案楚漢春秋作「南昌作新昌」。亭長者，主亭之吏也。數月，亭長妻患之，乃晨炊蓐食。【集解】張晏曰：「未起而床蓐中食。」食時信徃，不為具食。信亦知其意，怒，竟絕去。

信釣於城下，【正義】淮陰城北臨淮水，昔信去下鄉而釣於此。諸母漂，【集解】韋昭曰：「以水擊絮為漂，故曰漂母。」有一母見信飢，飯信，竟漂數十日。信喜，謂漂母曰：「吾必有以重報母。」母怒曰：「大丈夫不能自食，【正義】音寺。吾哀王孫而進食，【集解】蘇林曰：「如言公子也。」【索隱】劉德曰：「秦末多失國，言王孫、公子，尊之也。」張晏云「字王孫」，非也。豈望報乎！」

淮陰屠中少年有侮信者，曰：「若雖長大，好帶刀劔，中情怯耳。」衆辱之曰：「信能死，刺我；不能死，出我袴下。」【集解】徐廣曰：「袴，一作『胯』。胯，股也，音同。」又云漢書作「跨」，同耳。【索隱】胯音枯化反。然尋此文作「袴」，欲依字讀，何為不通？袴下即胯下也，亦何必須作「胯」下。於是信孰視之，俛出袴下，蒲伏。【正義】俛音俯。伏，蒲北反。一市人皆笑信，以為怯。

及項梁渡淮，信杖劔從之，居戲下，【集解】徐廣曰：「戲，一作『麾』。」無所知名。項梁敗，又屬項羽，羽以為郎中。數以策干項羽，羽不用。漢王之入蜀，信亡楚歸漢，未得知名，為連敖。【集解】徐廣曰：「典客也。」【索隱】李奇云：「楚官名。」張晏云：「司馬也。」坐法當斬，其軰十三人皆已斬，次至信，信乃仰視，適見滕公，曰：「上不欲就天下乎？何為斬壯士！」滕公奇其言，壯其貌，釋而不斬。與語，大說之。言於上，上拜以為治粟都尉，上未之奇也。

信數與蕭何語，何奇之。至南鄭，諸將行道亡者數十人，信度何等已數言上，上不我用，即亡。何聞信亡，不及以聞，自追之。人有言上曰：「丞相何亡。」上大怒，如失左右手。居一二日，何來謁上，上且怒且喜，罵何曰：「若亡，何也？」何曰：「臣不敢亡也，臣追亡者。」上曰：「若所追者誰何？」曰：「韓信也。」上復罵曰：「諸將亡者以十數，公無所追；追信，詐也。」何曰：「諸將易得耳。至如信者，國士無雙。王必欲長王漢中，無所事信；【集解】文穎曰：「事猶業也。」張晏曰：「無事用信。」必欲爭天下，非信無所與計事者。顧王策安所決耳。」王曰：「吾亦欲東耳，安能鬱鬱久居此乎？」何曰：「王計必欲東，能用信，信即留；不能用，信終亡耳。」王曰：「吾為公以為將。」何曰：「雖為將，信必不留。」王曰：「以為大將。」何曰：「幸甚。」於是王欲召信拜之。何曰：「王素慢無禮，今拜大將如呼小兒耳，此乃信所以去也。王必欲拜之，擇良日，齋戒，設壇場，具禮，乃可耳。」王許之。諸將皆喜，人人各自以為得大將。至拜大將，乃韓信也，一軍皆驚。

信拜禮畢，上坐。王曰：「丞相數言將軍，將軍何以教寡人計策？」信謝，因問王曰：「今東鄉爭權天下，豈非項王邪？」漢王曰：「然。」曰：「大王自料勇悍仁彊孰與項王？」漢王默然良久，曰：「不如也。」信再拜賀曰：「惟信亦為大王不如也。然臣嘗事之，請言項王之為人也。項王喑噁叱咤，千人皆廢，【集解】晉灼曰：「廢，不收也。」【索隱】喑於鴆反，噁烏路反。叱昌栗反，咤卓嫁反。「咤」或作「吒」。喑噁，懷怒氣。叱咤，發怒聲。孟康曰：「廢，伏也。」張晏曰「廢，偃也。」然不能任屬賢將，此特匹夫之勇耳。項王見人恭敬慈愛，言語嘔嘔，【集解】音凶于反。【索隱】嘔音吁。嘔嘔猶區區也。漢書作「姁姁」。鄧展曰「姁姁，和好貌也」。人有疾病，涕泣分食飲，至使人有功當封爵者，印刓弊，忍不能予，【集解】漢書音義曰：「不忍授。」此所謂婦人之仁也。項王雖霸天下而臣諸侯，不居關中而都彭城。有背義帝之約，而以親愛王，諸侯不平。諸侯之見項王遷逐義帝置江南，亦皆歸逐其主而自王善地。項王所過無不殘滅者，天下多怨，百姓不親附，特劫於威彊耳。名雖為霸，實失天下心。故曰其彊易弱。今大王誠能反其道：任天下武勇，何所不誅！以天下城邑封功臣，何所不服！以義兵從思東歸之士，何所不散！【索隱】劉氏云：「用東歸之兵擊東方之敵，此敵無不散敗也。」且三秦王為秦將，將秦子弟數歲矣，所殺亡不可勝計，又欺其衆降諸侯，至新安，項王詐坑秦降卒二十餘萬，唯獨邯、欣、翳得脫，秦父兄怨此三人，痛入骨髓。今楚彊以威王此三人，秦民莫愛也。大王之入武關，秋豪無所害，【索隱】案豪秋乃成。王逸注楚詞云「銳毛為豪，夏落秋生也」。除秦苛法，與秦民約，法三章耳，秦民無不欲得大王王秦者。於諸侯之約，大王當王關中，關中民咸知之。大王失職入漢中，秦民無不恨者。今大王舉而東，三秦可傳檄而定也。」【索隱】案說文云「檄，二尺書也」。此云「傳檄」，謂為檄書以責所伐者。於是漢王大喜，自以為得信晚。遂聽信計，部署諸將所擊。

八月，漢王舉兵東出陳倉，【正義】漢王從關北出岐州陳倉縣。定三秦。漢二年，出關，【正義】出函谷關。收魏、河南，韓、殷王皆降。合齊、趙共擊楚。四月，至彭城，漢兵敗散而還。信復收兵與漢王會滎陽，復擊破楚京、索之間，以故楚兵卒不能西。

漢之敗郤彭城，【正義】兵敗散彭城而却退。塞王欣、翟王翳亡漢降楚，齊、趙亦反漢與楚和。六月，魏王豹謁歸視親疾，至國，即絕河關【索隱】今蒲津關。反漢，與楚約和。漢王使酈生說豹，不下。其八月，以信為左丞相，擊魏。魏王盛兵蒲坂，塞臨晉，【索隱】塞音先得反。臨晉，縣名，在河東之東岸，對舊關也。信乃益為疑兵，【集解】漢書音義曰：「益張旍旗，以疑敵者。」陳船欲渡臨晉，【索隱】劉氏云：「陳船，地名，在舊關之西，今之朝邑是也。」案：京兆有船司空縣，不名「陳船」。陳船者，陳列船艘欲渡河也。而伏兵從夏陽以木罌缻渡軍，【集解】徐廣曰：「缻，一作『缶』。」服虔曰：「以木押縛罌缻以渡。」韋昭曰：「以木為器如罌缻，以渡軍。無船，且尚密也。」【正義】按韓信詐陳列船艘於臨晉，欲渡河，即此從夏陽木押罌缻渡軍，襲安邑。臨晉，同州東朝邑界。夏陽在同州北渭城界。襲安邑。【正義】安邑故城在絳州夏縣東北十五里。魏王豹驚，引兵迎信，信遂虜豹，【索隱】劉氏云「夏陽舊無船，豹不備之，而防臨晉耳。今安邑被襲，故豹遂降也」。定魏為河東郡。【正義】今安邑縣故城。漢王遣張耳與信俱，引兵東，北擊趙、代。後九月，破代兵，禽夏說閼與。【集解】徐廣曰：「音余。」駰案：李奇曰「夏說，代相也」。【索隱】司馬彪郡國志上黨沾縣有閼與聚。閼音曷，又音嫣。與音余，又音預。沾音他廉反。【正義】閼與聚城在潞州銅鞮縣西北二十里。信之下魏破代，漢輒使人收其精兵，詣滎陽以距楚。

信與張耳以兵數萬，欲東下井陘擊趙。【索隱】案地理志常山石邑縣，井陘山在西。又穆天子傳云「至于陘山之隧，升于三道之磴」是也。趙王、成安君陳餘聞漢且襲之也，聚兵井陘口，【正義】井陘故關在并州石艾縣東十八里，即井陘口。號稱二十萬。廣武君李左車說成安君曰：「聞漢將韓信涉西河，虜魏王，禽夏說，新喋血閼與，【索隱】喋，舊音歃，非也。案：陳湯傳「喋血萬里之外」，如淳云「殺人血流滂沱也」。韋昭音徒協反。今乃輔以張耳，議欲下趙，此乘勝而去國遠鬬，其鋒不可當。臣聞千里餽糧，士有飢色，樵蘇後爨，【集解】漢書音義曰：「樵，取薪也。蘇，取草也。」師不宿飽。今井陘之道，車不得方軌，騎不得成列，行數百里，其勢糧食必在其後。願足下假臣奇兵三萬人，從閒路絕其輜重；足下深溝高壘，堅營勿與戰。彼前不得鬬，退不得還，吾奇兵絕其後，使野無所掠，不至十日，而兩將之頭可致於戲下。願君留意臣之計。否，必為二子所禽矣。」成安君，儒者也，常稱義兵不用詐謀奇計，曰：「吾聞兵法十則圍之，倍則戰之。今韓信兵號數萬，其實不過數千。能千里而襲我，亦已罷極。今如此避而不擊，後有大者，何以加之！則諸侯謂吾怯，而輕來伐我。」不聽廣武君策，廣武君策不用。

韓信使人閒視，知其不用，還報，則大喜，乃敢引兵遂下。【正義】引兵入井陘狹道，出趙。未至井陘口三十里，止舍。夜半傳發，【集解】漢書音義曰：「傳令軍中使發。」選輕騎二千人，人持一赤幟，從閒道萆山而望趙軍，【集解】如淳曰：「萆音蔽。依山自覆蔽。」【索隱】案謂令從閒道小路向前，望見陳餘軍營即住，仍須隱山自蔽，勿令趙軍知也。蔽者，蓋覆也。楚漢春秋作「卑山」，漢書作「箄山」。說文云「箄，蔽也，從竹卑聲」。誡曰：「趙見我走，必空壁逐我，若疾入趙壁，拔趙幟，立漢赤幟。」令其裨將傳飱，【集解】徐廣曰：「音飡也。」【索隱】如淳曰：「小飯曰飡。謂立駐傳飡，待破趙乃大食也。」曰：「今日破趙會食！」【集解】服虔曰：「立駐傳飡食也。」如淳曰：「小飯曰飡。言破趙後乃當共飽食也。」諸將皆莫信，詳應曰：「諾。」謂軍吏曰：「趙已先據便地為壁，且彼未見吾大將旗鼔，未肯擊前行，恐吾至阻險而還。」信乃使萬人先行，出，背水陳。【正義】綿蔓水，一名阜將，一名回星，自并州流入井陘界，即信背水陣陷之死地，即此水也。趙軍望見而大笑。平旦，信建大將之旗鼔，鼔行出井陘口，趙開壁擊之，【正義】恆州鹿泉縣，即六國時趙壁也大戰良久。於是信、張耳詳弃鼓旗，走水上軍。水上軍開入之，復疾戰。趙果空壁爭漢鼔旗，逐韓信、張耳。韓信、張耳已入水上軍，軍皆殊死戰，不可敗。信所出奇兵二千騎，共候趙空壁逐利，則馳入趙壁，皆拔趙旗，立漢赤幟二千。趙軍已不勝，不能得信等，欲還歸壁，壁皆漢赤幟，而大驚，以為漢皆已得趙王將矣，兵遂亂，遁走，趙將雖斬之，不能禁也。於是漢兵夾擊，大破虜趙軍，斬成安君泜水上，禽趙王歇。

信乃令軍中毋殺廣武君，有能生得者購千金。於是有縛廣武君而致戲下者，信乃解其縛，東鄉坐，西鄉對，師事之。

諸將効首虜，【索隱】如淳曰：「效，致也。」晉灼云：「效，數也。」鄭玄注禮「效猶呈見也」。休畢，賀，因問信曰：「兵法右倍山陵，前左水澤，今者將軍令臣等反背水陳，曰破趙會食，臣等不服。然竟以勝，此何術也？」信曰：「此在兵法，顧諸君不察耳。兵法不曰『陷之死地而後生，置之亡地而後存』？且信非得素拊循士大夫也，此所謂『驅市人而戰之』，其勢非置之死地，使人人自為戰；今予之生地，皆走，寧尚可得而用之乎！」諸將皆服曰：「善。非臣所及也。」

於是信問廣武君曰：「僕欲北攻燕，東伐齊，何若而有功？」廣武君辭謝曰：「臣聞敗軍之將，不可以言勇，亡國之大夫，不可以圖存。今臣敗亡之虜，何足以權大事乎！」信曰：「僕聞之，百里奚居虞而虞亡，在秦而秦霸，非愚於虞而智於秦也，用與不用，聽與不聽也。誠令成安君聽足下計，若信者亦已為禽矣。以不用足下，故信得侍耳。」因固問曰：「僕委心歸計，願足下勿辭。」廣武君曰：「臣聞智者千慮，必有一失；愚者千慮，必有一得。故曰『狂夫之言，聖人擇焉』。顧恐臣計未必足用，願効愚忠。夫成安君有百戰百勝之計，一旦而失之，軍敗鄗下，【集解】李奇曰：「鄗音臛。今高邑是。」身死泜上。今將軍涉西河，【索隱】此之西河當馮翊也。【正義】即同州龍門河，從夏陽度者。虜魏王，禽夏說閼與，一舉而下井陘，不終朝破趙二十萬衆，誅成安君。名聞海內，威震天下，農夫莫不輟耕釋耒，褕衣甘食，【索隱】褕，鄒氏音踰，美也。恐滅亡不久，故廢止作業而事美衣甘食，一曰偷苟且也，慮不圖久故也。漢書作「靡衣媮食」也。傾耳以待命者。【集解】如淳曰：「恐滅亡不久故也。」若此，將軍之所長也。然而衆勞卒罷，其實難用。今將軍欲舉倦弊之兵，頓之燕堅城之下，欲戰恐久力不能拔，情見勢屈，曠日糧竭，而弱燕不服，齊必竟以自彊也。燕齊相持而不下，則劉項之權未有所分也。若此者，將軍所短也。臣愚，竊以為亦過矣。故善用兵者不以短擊長，而以長擊短。」韓信曰：「然則何由？」廣武君對曰：「方今為將軍計，莫如案甲休兵，鎮趙撫其孤，百里之內，牛酒日至，以饗士大夫醳兵，【集解】魏都賦曰：「肴醳順時。」劉逵曰：「醳酒也。」【索隱】劉氏依劉逵作醳酒，謂以酒食養兵士也。案：史記古「釋」字皆如此作，豈亦謂以酒食醳兵士，故字從酉乎？北首燕路，【正義】首音狩，向也。而後遣辯士奉咫尺之書，【正義】咫尺，八寸。言其簡牘或長尺也。暴其所長於燕，【正義】暴音僕。燕必不敢不聽從。燕已從，使諠言者東告齊，齊必從風而服，雖有智者，亦不知為齊計矣。如是，則天下事皆可圖也。兵固有先聲而後實者，此之謂也。」韓信曰：「善。」從其策，發使使燕，燕從風而靡。乃遣使報漢，因請立張耳為趙王，以鎮撫其國。漢王許之，乃立張耳為趙王。

楚數使奇兵渡河擊趙，趙王耳、韓信往來救趙，因行定趙城邑，發兵詣漢。楚方急圍漢王於滎陽，漢王南出，之宛、葉間，【正義】宛在鄧州。葉在許州。得黥布，走入成臯，楚又復急圍之。六月，漢王出成臯，東渡河，獨與滕公俱，從張耳軍脩武。至，宿傳舍。晨自稱漢使，馳入趙壁。張耳、韓信未起，即其卧內上奪其印符，以麾召諸將，易置之。信、耳起，乃知漢王來，大驚。漢王奪兩人軍，即令張耳備守趙地。拜韓信為相國，收趙兵未發者擊齊。【集解】文穎曰：「謂趙人未嘗見發者。」

信引兵東，未渡平原，【正義】懷州有平原津。聞漢王使酈食其已說下齊，韓信欲止。范陽辯士蒯通說信曰：「將軍受詔擊齊，而漢獨發間使下齊，寧有詔止將軍乎？何以得毋行也！且酈生一士，伏軾【集解】韋昭曰：「軾，今小車中隆起者。」掉三寸之舌，下齊七十餘城，將軍將數萬衆，歲餘乃下趙五十餘，為將數歲，反不如一豎儒之功乎？」於是信然之，從其計，遂渡河。齊已聽酈生，即留縱酒，罷備漢守禦。信因襲齊歷下軍，【集解】徐廣曰：「濟南歷城縣。」遂至臨菑。齊王田廣以酈生賣己，乃亨之，而走高密，使使之楚請救。韓信已定臨菑，遂東追廣至高密西。楚亦使龍且將，號稱二十萬，救齊。

齊王廣、龍且并軍與信戰，未合。人或說龍且曰：「漢兵遠鬬窮戰，其鋒不可當。齊、楚自居其地戰，兵易敗散。【正義】近其室家，懷顧望也。不如深壁，令齊王使其信臣招所亡城，亡城聞其王在，楚來救，必反漢。漢兵二千里客居，齊城皆反之，其勢無所得食，可無戰而降也。」龍且曰：「吾平生知韓信為人，易與耳。且夫救齊不戰而降之，吾何功？今戰而勝之，齊之半可得，何為止！」遂戰，與信夾濰水陳。【集解】徐廣曰：「出東莞而東北流，至北海都昌縣入海。」【索隱】濰音維。地理志濰水出琅邪箕縣東北，至都昌入海。徐廣云「出東莞而東北流入海」，蓋據水經而說，少不同耳。韓信乃夜令人為萬餘囊，滿盛沙，壅水上流，引軍半渡，擊龍且，佯不勝，還走。龍且果喜曰：「固知信怯也。」遂追渡水。信使人決壅囊，水大至。龍且軍大半不得渡，即急擊，殺龍且。龍且水東軍散走，齊王廣亡去。信遂追北至城陽，【正義】城陽雷澤縣是也，在濮州東南九十一里。皆虜楚卒。

漢四年，遂皆降平齊。使人言漢王曰：「齊偽詐多變，反覆之國也，南邊楚，不為假王以鎮之，其勢不定。願為假王便。」當是時，楚方急圍漢王於滎陽，韓信使者至，發書，【集解】張晏曰：「發信使者所齎書。」漢王大怒，罵曰：「吾困於此，旦暮望若來佐我，乃欲自立為王！」張良、陳平躡漢王足，因附耳語曰：「漢方不利，寧能禁信之王乎？不如因而立，善遇之，使自為守。不然，變生。」漢王亦悟，因復罵曰：「大丈夫定諸侯，即為真王耳，何以假為！」乃遣張良徃立信為齊王，【集解】徐廣曰：「四年二月。」徵其兵擊楚。

楚已亡龍且，項王恐，使盱眙人武涉【集解】張華曰：「武涉墓在盱眙城東十五里。」徃說齊王信曰：「天下共苦秦久矣，相與戮力擊秦。秦已破，計功割地，分土而王之，以休士卒。今漢王復興兵而東，侵人之分，奪人之地，已破三秦，引兵出關，收諸侯之兵以東擊楚，其意非盡吞天下者不休，其不知厭足如是甚也。且漢王不可必，身居項王掌握中數矣，【正義】數，色庾反。項王憐而活之，然得脫，輒倍約，復擊項王，其不可親信如此。今足下雖自以與漢王為厚交，為之盡力用兵，終為之所禽矣。足下所以得須臾至今者，以項王尚存也。當今二王之事，權在足下。足下右投則漢王勝，左投則項王勝。項王今日亡，則次取足下。足下與項王有故，何不反漢與楚連和，參分天下王之？今釋此時，而自必於漢以擊楚，且為智者固若此乎！」韓信謝曰：「臣事項王，官不過郎中，位不過執戟，【集解】張晏曰：「郎中，宿衞執戟之人也。」言不聽，畫不用，故倍楚而歸漢。漢王授我上將軍印，予我數萬衆，解衣衣我，推食食我，言聽計用，故吾得以至於此。夫人深親信我，我倍之不祥，雖死不易。幸為信謝項王！」

武涉已去，齊人蒯通知天下權在韓信，欲為奇策而感動之，以相人說韓信曰：「僕嘗受相人之術。」韓信曰：「先生相人何如？」對曰：「貴賤在於骨法，憂喜在於容色，成敗在於決斷，以此參之，萬不失一。」韓信曰：「善。先生相寡人何如？」對曰：「願少間。」信曰：「左右去矣。」通曰：「相君之面，不過封侯，又危不安。相君之背，貴乃不可言。」【集解】張晏曰：「背畔則大貴。」韓信曰：「何謂也？」蒯通曰：「天下初發難也，俊雄豪桀連號壹呼，天下之士雲合霧集，魚鱗雜遝，熛至風起。當此之時，憂在亡秦而已。今楚漢分爭，使天下無罪之人肝膽塗地，父子暴骸骨於中野，不可勝數。楚人起彭城，轉鬬逐北，至於滎陽，乘利席卷，威震天下。然兵困於京、索之間，迫西山而不能進者，三年於此矣。漢王將數十萬之衆，距鞏、雒，阻山河之險，一日數戰，無尺寸之功，折北不救，【集解】張晏曰：「折，衄敗也。北，奔北。」敗滎陽，傷成臯，【集解】張晏曰：「於成臯傷胸也。」臣瓚曰：「謂軍折傷。」遂走宛、葉之間，此所謂智勇俱困者也。夫銳氣挫於險塞，而糧食竭於內府，百姓罷極怨望，容容無所倚。以臣料之，其勢非天下之賢聖固不能息天下之禍。當今兩主之命縣於足下。足下為漢則漢勝，與楚則楚勝。臣願披腹心，輸肝膽，効愚計，恐足下不能用也。誠能聽臣之計，莫若兩利而俱存之，參分天下，鼎足而居，其勢莫敢先動。夫以足下之賢聖，有甲兵之衆，據彊齊，從燕、趙，出空虛之地而制其後，因民之欲，西鄉【正義】鄉音向。齊國在東，故曰西向也。為百姓請命，【正義】止楚漢之戰鬬，士卒不死亡，故云「請命」。則天下風走而響應矣，孰敢不聽！割大弱彊，以立諸侯，諸侯已立，天下服聽而歸德於齊。案齊之故，有膠、泗之地，懷諸侯之德，深拱揖讓，則天下之君王相率而朝於齊矣。蓋聞天與弗取，反受其咎；時至不行，反受其殃。願足下孰慮之。」

韓信曰：「漢王遇我甚厚，載我以其車，衣我以其衣，食我以其食。吾聞之，乘人之車者載人之患，衣人之衣者懷人之憂，食人之食者死人之事，吾豈可以鄉利倍義乎！」蒯生曰：「足下自以為善漢王，欲建萬世之業，臣竊以為誤矣。始常山王、成安君為布衣時，相與為刎頸之交，後爭張黶、陳澤之事，二人相怨。常山王背項王，奉項嬰頭而竄，逃歸於漢王。漢王借兵而東下，殺成安君泜水之南，頭足異處，卒為天下笑。此二人相與，天下至驩也。然而卒相禽者，何也？患生於多欲而人心難測也。今足下欲行忠信以交於漢王，必不能固於二君之相與也，而事多大於張黶、陳澤。故臣以為足下必漢王之不危己，亦誤矣。大夫種、范蠡存亡越，霸句踐，立功成名而身死亡。野獸已盡而獵狗亨。夫以交友言之，則不如張耳之與成安君者也；以忠信言之，則不過大夫種、范蠡之於句踐也。此二人者，足以觀矣。願足下深慮之。且臣聞勇略震主者身危，而功蓋天下者不賞。臣請言大王功略：足下涉西河，虜魏王，禽夏說，引兵下井陘，誅成安君，徇趙，脅燕，定齊，南摧楚人之兵二十萬，東殺龍且，西鄉以報，此所謂功無二於天下，而略不世出者也。今足下戴震主之威，挾不賞之功，歸楚，楚人不信；歸漢，漢人震恐：足下欲持是安歸乎？夫勢在人臣之位而有震主之威，名高天下，竊為足下危之。」韓信謝曰：「先生且休矣，吾將念之。」

後數日，蒯通復說曰：「夫聽者事之候也，計者事之機也，聽過計失而能久安者，鮮矣。聽不失一二者，不可亂以言；計不失本末者，不可紛以辭。夫隨厮養之役者，失萬乘之權；守儋石之祿者，【集解】晉灼曰：「楊雄方言『海岱之閒名罌為儋』。石，斗石也。」蘇林曰：「齊人名小罌為儋。石，如今受鮐魚石罌，不過一二石耳。一說，一儋與一斛之餘。」【索隱】儋音都濫反。石，斗也。蘇林解為近之。鮐音胎。闕卿相之位。故知者決之斷也，疑者事之害也，審毫氂之小計，遺天下之大數，智誠知之，決弗敢行者，百事之禍也。故曰『猛虎之猶豫，不若蜂蠆之致螫；【正義】音適。騏驥之跼躅，【集解】徐廣曰：「跼，一作『蹢』也。」不如駑馬之安步；孟賁之狐疑，不如庸夫之必至也；雖有舜禹之智，吟而不言，【索隱】吟，鄭氏音拒蔭反，又音琴。不如瘖聾之指麾也』。此言貴能行之。夫功者難成而易敗，時者難得而易失也。時乎時，不再來。願足下詳察之。」韓信猶豫不忍倍漢，又自以為功多，漢終不奪我齊，遂謝蒯通。蒯通說不聽，已詳狂為巫。【集解】徐廣曰：「一本『遂不用蒯通，蒯通曰：「夫迫於細苛者，不可與圖大事；拘於臣虜者，固無君王之意。」說不聽，因去詳狂』也。」【索隱】案漢書及戰國策皆有此文。

漢王之困固陵，用張良計，召齊王信，遂將兵會垓下。項羽已破，高祖襲奪齊王軍。【集解】徐廣曰：「以齊為平原、千乘、東萊、齊郡。」漢五年正月，徙齊王信為楚王，都下邳。

信至國，召所從食漂母，賜千金。【集解】張華曰漂母冢在泗口南岸。及下鄉南昌亭長，賜百錢，曰：「公，小人也，為德不卒。」召辱己之少年令出胯下者以為楚中尉。告諸將相曰：「此壯士也。方辱我時，我寧不能殺之邪？殺之無名，故忍而就於此。」

項王亡將鍾離昩家在伊廬，【集解】徐廣曰：「東海朐縣有伊廬鄉。」駰案：韋昭曰「今中廬縣」。【索隱】徐注出司馬彪郡國志。【正義】括地志云：「中廬在義清縣北二十里，本春秋時廬戎之國也，秦謂之伊廬，漢為中廬縣。項羽之將鍾離眛冢在。」韋昭及括地志云皆說之也。素與信善。項王死後，亡歸信。漢王怨昩，聞其在楚，詔楚捕昩。信初之國，行縣邑，陳兵出入。漢六年，人有上書告楚王信反。高帝以陳平計，天子廵狩會諸侯，南方有雲夢，發使告諸侯會陳：「吾將游雲夢。」實欲襲信，信弗知。高祖且至楚，信欲發兵反，自度無罪，欲謁上，恐見禽。人或說信曰：「斬昩謁上，上必喜，無患。」信見昩計事。昩曰：「漢所以不擊取楚，以昩在公所。若欲捕我以自媚於漢，吾今日死，公亦隨手亡矣。」乃罵信曰：「公非長者！」卒自剄。信持其首，謁高祖於陳。上令武士縛信，載後車。信曰：「果若人言，『狡兎死，良狗亨；【集解】張晏曰：「狡猶猾。」【索隱】吳越春秋作「郊兔」，亦通。漢書作「狡兔」。戰國策曰「東郭逡，海內狡兔也」。高鳥盡，良弓藏；敵國破，謀臣亡。』天下已定，我固當亨！」上曰：「人告公反。」遂械繫信。至雒陽，赦信罪，以為淮陰侯。

信知漢王畏惡其能，常稱病不朝從。信由此日夜怨望，居常鞅鞅，羞與絳、灌等列。信常過樊將軍噲，噲跪拜送迎，言稱臣，曰：「大王乃肯臨臣！」信出門，笑曰：「生乃與噲等為伍！」上常從容與信言諸將能不，各有差。上問曰：「如我能將幾何？」信曰：「陛下不過能將十萬。」上曰：「於君何如？」曰：「臣多多而益善耳。」上笑曰：「多多益善，何為為我禽？」信曰：「陛下不能將兵，而善將將，此乃信之所以為陛下禽也。且陛下所謂天授，非人力也。」

陳豨拜為鉅鹿守，【集解】徐廣曰：「表云為趙相國，將兵守代也。」辭於淮陰侯。淮陰侯挈其手，辟左右與之步於庭，仰天歎曰：「子可與言乎？欲與子有言也。」豨曰：「唯將軍令之。」淮陰侯曰：「公所居，天下精兵處也；而公，陛下之信幸臣也。人言公之畔，陛下必不信；再至，陛下乃疑矣；三至，必怒而自將。吾為公從中起，天下可圖也。」陳豨素知其能也，信之，曰：「謹奉教！」漢十一年，陳豨果反。上自將而往，信病不從。陰使人至豨所，曰：「第舉兵，吾從此助公。」信乃謀與家臣夜詐詔赦諸官徒奴，欲發以襲呂后、太子。部署已定，待豨報。其舍人得罪於信，【索隱】案晉灼曰，楚漢春秋云謝公也。姚氏案功臣表云慎陽侯樂說，淮陰舍人，告信反。未知孰是。」信囚，欲殺之。舍人弟上變，告信欲反狀於呂后。呂后欲召，恐其黨不就，乃與蕭相國謀，詐令人從上所來，言豨已得死，列侯羣臣皆賀。相國紿信曰：「雖疾，彊入賀。」信入，呂后使武士縛信，斬之長樂鍾室。【正義】長樂宮懸鍾之室。信方斬之，曰：「吾悔不用蒯通之計，乃為兒女子所詐，豈非天哉！」遂夷信三族。

高祖已從豨軍來，至，見信死，且喜且憐之，問：「信死亦何言？」呂后曰：「信言恨不用蒯通計。」高祖曰：「是齊辯士也。」乃詔齊捕蒯通。蒯通至，上曰：「若教淮陰侯反乎？」對曰：「然，臣固教之。豎子不用臣之策，故令自夷於此。如彼豎子用臣之計，陛下安得而夷之乎！」上怒曰：「亨之。」通曰：「嗟乎，冤哉亨也！」上曰：「若教韓信反，何冤？」對曰：「秦之綱絕而維㢮，山東大擾，異姓並起，英俊烏集。秦失其鹿，天下共逐之，【集解】張晏曰：「以鹿喻帝位也。」於是高材疾足者先得焉。跖之狗吠堯，堯非不仁，狗固吠非其主。當是時，臣唯獨知韓信，非知陛下也。且天下銳精持鋒欲為陛下所為者甚衆，顧力不能耳。又可盡亨之邪？」高帝曰：「置之。」乃釋通之罪。

太史公曰：吾如淮陰，淮陰人為余言，韓信雖為布衣時，其志與衆異。其母死，貧無以葬，然乃行營高敞地，令其旁可置萬家。余視其母冢，良然。假令韓信學道謙讓，不伐己功，不矜其能，則庶幾哉，於漢家勳可以比周、召、太公之徒，後世血食矣。不務出此，而天下已集，乃謀畔逆，夷滅宗族，不亦宜乎！

索隱述贊曰：君臣一體，自古所難。相國深薦，策拜登壇。沉沙決水，拔幟傳飱。與漢漢重，歸楚楚安。三分不議，偽遊可歎。

## 韓信盧綰列傳第三十三

韓王信者，【集解】徐廣曰：「一云『信都』。」【索隱】楚漢春秋云韓王信都，恐謬也。諸書不言有韓信都。案：韓王信初為韓司徒，後訛云「申徒」，因誤以為韓王名耳。故韓襄王孽孫也，【集解】張晏曰：「孺子為孽。」【索隱】何休注公羊以為「孽，賤子，猶之伐木有孽生也」。漢書晁錯云「孽子悼惠王」是也。長八尺五寸。及項梁之立楚後懷王也，燕、齊、趙、魏皆已前王，唯韓無有後，故立韓諸公子橫陽君成【正義】故橫城在宋州宋城縣西南三十里。為韓王，【集解】徐廣曰：「二年六月也。都陽翟。」欲以撫定韓故地。項梁敗死定陶，成犇懷王。沛公引兵擊陽城，【正義】河南縣也。使張良以韓司徒【集解】徐廣曰：「他本多作『申徒』，申與司聲相近，字由此錯亂耳。今有申徒，云是司徒之後，言司聲轉為申。」降下韓故地，得信，以為韓將，將其兵從沛公入武關。

沛公立為漢王，韓信從入漢中，迺說漢王曰：「項王王諸將近地，而王獨遠居此，此左遷也。士卒皆山東人，跂而望歸，及其鋒東嚮，【集解】文穎曰：「鋒銳欲東向。」【索隱】跂音企，起踵也。鄭氏云「鋒，軍中將士氣鋒」。韋昭曰「其氣鋒銳欲東也」。【正義】跂音岐。可以爭天下。」漢王還定三秦，迺許信為韓王，先拜信為韓太尉，將兵略韓地。

項籍之封諸王皆就國，韓王成以不從無功，不遣就國，更以為列侯。【集解】徐廣曰：「元年十一月，誅成。」駰案：漢書曰「封為穰侯」。【索隱】地理志穰縣屬南陽。及聞漢遣韓信略韓地，迺令故項籍游吳時吳令鄭昌【正義】項籍在吳時，昌為吳縣令。為韓王以距漢。漢二年，韓信略定韓十餘城。漢王至河南，韓信急擊韓王昌陽城。昌降，漢王迺立韓信為韓王，【集解】徐廣曰：「二年十一月。」常將韓兵從。三年，漢王出滎陽，韓王信、周苛等守滎陽。及楚敗滎陽，信降楚，已而得亡，復歸漢，漢復立以為韓王，竟從擊破項籍，天下定。五年春，遂與剖符為韓王，王潁川。

明年春，【集解】徐廣曰：「即五年之二月。」駰案：漢書曰「六年春」。上以韓信材武，所王北近鞏、洛，南迫宛、葉，東有淮陽，皆天下勁兵處，迺詔徙韓王信王太原以北，備禦胡，都晉陽。信上書曰：「國被邊，【集解】李奇曰：「被音『被馬』之『被』也。」匈奴數入，晉陽【正義】并州。去塞遠，請治馬邑。」【正義】朔州。上許之，信乃徙治馬邑。秋，匈奴冒頓大圍信，【索隱】冒音墨，又音莫報反。信數使使胡求和解。漢發兵救之，疑信數間使，有二心，使人責讓信。信恐誅，因與匈奴約共攻漢，反，以馬邑降胡，擊太原。

七年冬，上自往擊，破信軍銅鞮，【正義】潞州縣。斬其將王喜。信亡走匈奴。與其將白土人【集解】張晏曰：「白土，縣名，屬上郡。」曼丘臣、王黃等立趙苗裔趙利為王，復收信敗散兵，而與信及冒頓謀攻漢。匈奴使左右賢王將萬餘騎與王黃等屯廣武以南，【正義】廣武故城在代州鴈門縣界也。至晉陽，與漢兵戰，漢大破之，追至于離石，【正義】石州縣。後復破之。匈奴復聚兵樓煩【正義】鴈門郡樓煩縣。西北，漢令車騎擊破匈奴。匈奴常敗走，漢乘勝追北，聞冒頓居代上谷，【正義】今媯州。高皇帝居晉陽，使人視冒頓，還報曰「可擊」。上遂至平城。【正義】朔州定襄縣是也。上出白登，【集解】服虔曰：「白登，臺名，去平城七里。」如淳曰：「平城旁之高地，若丘陵也。」【索隱】姚氏案北疆記「桑乾河北有白登山，冒頓圍漢高之所，今猶有壘壁。」匈奴騎圍上，上乃使人厚遺閼氏。【正義】閼，於連反，又音燕。氏音支。單于嫡妻號，若皇后。閼氏乃說冒頓曰：「今得漢地，猶不能居；且兩主不相厄。」居七日，胡騎稍引去。時天大霧，漢使人往來，胡不覺。護軍中尉陳平言上曰：「胡者全兵，【集解】漢書音義曰：「言唯弓矛，無雜仗也。」請令彊弩傅兩矢外嚮，【索隱】傳音附。徐行出圍。」入平城，漢救兵亦到，胡騎遂解去。漢亦罷兵歸。韓信為匈奴將兵往來擊邊。

漢十年，信令王黃等說誤陳豨。十一年春，故韓王信復與胡騎入居參合，【集解】蘇林曰：「代地也。」【正義】故城在朔州定襄縣北。距漢。漢使柴將軍擊之，【集解】鄧展曰：「柴奇也。」【索隱】應劭云柴武，鄧展云柴奇；晉灼云奇，武之子。應劭說為得，此時奇未為將。遺信書曰：「陛下寬仁，諸侯雖有畔亡，而復歸，輒復故位號，不誅也。大王所知。今王以敗亡走胡，非有大罪，急自歸！」韓王信報曰：「陛下擢僕起閭巷，南面稱孤，此僕之幸也。滎陽之事，僕不能死，囚於項籍，此一罪也。及寇攻馬邑，僕不能堅守，以城降之，此二罪也。今反為寇將兵，與將軍爭一旦之命，此三罪也。夫種、蠡無一罪，身死亡；【集解】文穎曰：「大夫種、范蠡也。」今僕有三罪於陛下，而欲求活於世，此伍子胥所以僨於吳也。【索隱】蘇林曰：「僨音奮。」張晏曰：「僨，僵仆也。」【正義】信知歸漢必死，故引子胥以為辭。今僕亡匿山谷閒，旦暮乞貸蠻夷，僕之思歸，如痿人不忘起，【索隱】痿，耳誰反。舊音耳睡反，於義為疏。張揖云「痿不能起」，哀帝紀云「帝即位痿痺」是也。盲者不忘視也，勢不可耳。」遂戰。柴將軍屠參合，斬韓王信。

信之入匈奴，與太子俱；及至穨當城，【集解】漢書音義曰：「縣名。」韋昭曰：「在匈奴地。」生子，因名曰穨當。韓太子亦生子，命曰嬰。至孝文十四年，穨當及嬰率其衆降漢。漢封穨當為弓高侯，【集解】地理志河閒有弓高縣也。【索隱】漢書功臣表屬營陵。【正義】滄州縣。嬰為襄城侯。【索隱】案服虔云「縣名。功臣表屬魏郡」。吳楚軍時，弓高侯功冠諸將。【集解】徐廣曰：「謚曰壯。」傳子至孫，孫無子，失侯。嬰孫以不敬失侯。【集解】徐廣曰：「表云嬰子澤之，元朔四年不敬國除。」穨當孽孫韓嫣，【集解】漢書音義曰：「音『鄢陵』之『鄢』。」【索隱】音偃，又一言反，又休延反，並通。貴幸，名富顯於當世。其弟說，再封，數稱將軍，卒為案道侯。子代，【集解】徐廣曰：「名長君。」歲餘坐法死。後歲餘，說孫曾【集解】徐廣曰：「長君之子也。」【索隱】案博物志，字季君也。拜為龍雒侯，續說後。【索隱】頟，五格反。作雒，音洛。龍頟，縣名。【正義】史記表、衞青傳及漢書表云韓說，元朔五年，從大將軍有功，封龍頟侯，以酎金坐免。元封元年，擊東越有功，封桉道侯。征和二年，孫子曾復封為龍頟侯。漢書功臣表云武後元年，說孫曾紹封龍頟侯。漢表是也。

盧綰者，豐人也，與高祖同里。盧綰親與高祖太上皇相愛，【集解】如淳曰：「親謂父也。」及生男，高祖、盧綰同日生，里中持羊酒賀兩家。及高祖、盧綰壯，俱學書，又相愛也。里中嘉兩家親相愛，生子同日，壯又相愛，復賀兩家羊酒。高祖為布衣時，有吏事辟匿，盧綰常隨出入上下。及高祖初起沛，盧綰以客從，入漢中為將軍，常侍中。從東擊項籍，以太尉常從，出入卧內，衣被飲食賞賜，羣臣莫敢望，雖蕭曹等，特以事見禮，至其親幸，莫及盧綰。綰封為長安侯。長安，故咸陽也。【正義】秦咸陽在渭北，長安在渭南，蕭何起未央宮處也。

漢五年冬，以破項籍，迺使盧綰別將，與劉賈擊臨江王共尉，【集解】李奇曰：「共敖子。」破之。七月還，從擊燕王臧荼，臧荼降。高祖已定天下，諸侯非劉氏而王者七人。欲王盧綰，為羣臣觖望。【集解】如淳曰：「觖音『決別』之『決』。望猶怨也。」瓚曰：「觖謂相觖而怨望也。」韋昭曰：「觖猶冀也。」【索隱】觖望猶怨望也。又音企。韋昭音冀。及虜臧荼，迺下詔諸將相列侯，擇羣臣有功者以為燕王。羣臣知上欲王盧綰，皆言曰：「太尉長安侯盧綰常從平定天下，功最多，可王燕。」詔許之。漢五年八月，迺立虜綰為燕王。諸侯王得幸莫如燕王。

漢十一年秋，陳豨反代地，高祖如邯鄲擊豨兵，燕王綰亦擊其東北。當是時，陳豨使王黃求救匈奴。燕王綰亦使其臣張勝於匈奴，言豨等軍破。張勝至胡，故燕王臧茶子衍出亡在胡，見張勝曰：「公所以重於燕者，以習胡事也。燕所以久存者，以諸侯數反，兵連不決也。今公為燕欲急滅豨等，已盡，次亦至燕，公等亦且為虜矣。公何不令燕且緩陳豨而與胡和？事寬，得長王燕；即有漢急，可以安國。」張勝以為然，迺私令匈奴助豨等擊燕。燕王綰疑張勝與胡反，上書請族張勝。勝還，具道所以為者。燕王寤，迺詐論他人，脫勝家屬，使得為匈奴間，而陰使范齊之陳豨所，欲令久亡，【集解】晉灼曰：「使陳豨久亡畔。」連兵勿決。

漢十二年，東擊黥布，豨常將兵居代，漢使樊噲擊斬豨。其裨將降，言燕王綰使范齊通計謀於豨所。高祖使使召盧綰，綰稱病。上又使辟陽侯審食其、御史大夫趙堯往迎燕王，因驗問左右。綰愈恐，閉匿，謂其幸臣曰：「非劉氏而王，獨我與長沙耳。往年春，漢族淮陰，夏，誅彭越，皆呂后計。今上病，屬任呂后。呂后婦人，專欲以事誅異姓王者及大功臣。」迺遂稱病不行。其左右皆亡匿。語頗泄，辟陽侯聞之，歸具報上，上益怒。又得匈奴降者，降者言張勝亡在匈奴，為燕使。於是上曰：「盧綰果反矣！」使樊噲擊燕。燕王綰悉將其宮人家屬騎數千居長城下，候伺，幸上病愈，自入謝。四月，高祖崩，盧綰遂將其衆亡入匈奴，匈奴以為東胡盧王。綰為蠻夷所侵奪，常思復歸。居歲餘，死胡中。

高后時，盧綰妻子亡降漢，會高后病，不能見，舍燕邸，為欲置酒見之。高后竟崩，不得見。盧綰妻亦病死。

孝景中六年，盧綰孫他之，【正義】他，徒何反。以東胡王降，【集解】如淳曰：「為東胡王來降也。漢紀東胡，烏丸也。」封為亞谷侯。【集解】徐廣曰：「亞，一作『惡』。」【正義】漢表在河內。

陳豨者，宛朐人也，【索隱】地理志屬濟陰。下又云「梁人」，是褚先生之說異也。【正義】宛朐，曹州縣也。太史公云「陳豨，梁人」。按：宛朐，六國時屬梁。不知始所以得從。及高祖七年冬，韓王信反，入匈奴，上至平城還，迺封豨為列侯，【集解】徐廣曰：「功臣表曰陳豨以特將將卒五百人，前元年從起宛朐，至霸上，為侯，以游擊將軍別定代，已破臧荼，封豨為陽夏侯。」以趙相國將監趙、代邊兵，邊兵皆屬焉。

豨常告歸過趙，趙相周昌見豨賔客隨之者千餘乘，邯鄲官舍皆滿。豨所以待賔客如布衣交，皆出客下。【正義】言屈己禮之，不用富貴自尊大。豨還之代，周昌迺求入見。見上，具言豨賔客盛甚，擅兵於外數歲，恐有變。上乃令人覆案豨客居代者財物諸不法事，多連引豨。豨恐，陰令客通使王黃、曼丘臣所。【正義】二人韓王信將。及高祖十年七月，太上皇崩，使人召豨，豨稱病甚。九月，遂與王黃等反，自立為大王，劫略趙、代。

上聞，迺赦趙、代吏人為豨所詿誤劫略者，皆赦之。上自徃，至邯鄲，喜曰：「豨不南據漳水，北守邯鄲，知其無能為也。」趙相奏斬常山守、尉，曰：「常山二十五城，豨反，亡其二十城。」上問曰：「守、尉反乎？」對曰：「不反。」上曰：「是力不足也。」赦之，復以為常山守、尉。上問周昌曰：「趙亦有壯士可令將者乎？」對曰：「有四人。」四人謁，上慢罵曰：「豎子能為將乎？」四人慙伏。上封之各千戶，以為將。左右諫曰：「從入蜀、漢，伐楚，功未徧行，今此何功而封？」上曰：「非若所知！陳豨反，邯鄲以北皆豨有，吾以羽檄徵天下兵，【集解】魏武帝奏事曰：「今邊有小警，輙露檄插羽，飛羽檄之意也。」駰案：推其言，則以鳥羽插檄書，謂之羽檄，取其急速若飛鳥也。未有至者，今唯獨邯鄲中兵耳。吾胡愛四千戶封四人以尉趙子弟！」皆曰：「善。」於是上曰：「陳豨將誰？」曰：「王黃、曼丘臣，皆故賈人。」上曰：「吾知之矣。」迺各以千金購黃、臣等。

十一年冬，漢兵擊斬陳豨將侯敞、王黃於曲逆下，【正義】定州北平縣東南十五里蒲陰故城是也。破豨將張春于聊城，【正義】博州縣。斬首萬餘。太尉勃入定太原、代地。十二月，上自擊東垣，東垣不下，卒罵上；東垣降，卒罵者斬之，不罵者黥之。更命東垣為真定。王黃、曼丘臣其麾下受購賞之，皆生得，以故陳豨軍遂敗。

上還至洛陽。上曰：「代居常山北，趙迺從山南有之，遠。」迺立子恒為代王，【集解】徐廣曰：「十一年正月。」都中都，【正義】中都故城在汾州平遙縣西南十二里。代、鴈門皆屬代。

高祖十二年冬，樊噲軍卒追斬豨於靈丘。【正義】蔚州是。

太史公曰：韓信、盧綰非素積德累善之世，徼一時權變，以詐力成功，遭漢初定，故得列地，南面稱孤。內見疑彊大，外倚蠻貊以為援，是以日疏自危，事窮智困，卒赴匈奴，豈不哀哉！陳豨，梁人，其少時數稱慕魏公子；及將軍守邊，招致賔客而下士，名聲過實。周昌疑之，疵瑕頗起，懼禍及身，邪人進說，遂陷無道。於戲悲夫！夫計之生孰成敗於人也深矣！

索隱述贊曰：韓襄遺孽，始從漢中。剖符南面，徙邑北通。穨當歸國，龍頟有功。盧綰親愛，羣臣莫同。舊燕是王，東胡計窮。

## 田儋列傳第三十四

田儋者，狄人也，【集解】徐廣曰：「今樂安臨濟縣也。」【正義】淄州高苑縣西北北狄故縣城。故齊王田氏族也。儋從弟田榮，榮弟田橫，皆豪，宗彊，能得人。【索隱】儋子市，從弟榮，榮子廣，榮弟橫，各遞為王。榮并王三齊。

陳涉之初起王楚也，使周市略定魏地，北至狄，狄城守。田儋詳為縛其奴，從少年之廷，欲謁殺奴。【集解】服虔曰：「古殺奴婢皆當告官。儋欲殺令，故詐縛奴而以謁也。」見狄令，因擊殺令，而召豪吏子弟曰：「諸侯皆反秦自立，亝，古之建國，儋，田氏，當王。」遂自立為齊王，【集解】徐廣曰：「二世元年九月也。」發兵以擊周市。周市軍還去，田儋因率兵東略定亝地。

秦將章邯圍魏王咎於臨濟，急。魏王請救於齊，齊王田儋將兵救魏。【集解】徐廣曰「二年六月。」章邯夜銜枚擊，大破齊、魏軍，殺田儋於臨濟下。儋弟田榮收儋餘兵走東阿。

齊人聞王田儋死，迺立故齊王建之弟田假為齊王，田角為相，田間為將，以距諸侯。

田榮之走東阿，章邯追圍之。項梁聞田榮之急，迺引兵擊破章邯軍東阿下。章邯走而西，項梁因追之。而田榮怒齊之立假，迺引兵歸，擊逐齊王假。假亡走楚。齊相角亡走趙；角弟田間前求救趙，因留不敢歸。田榮乃立田儋子市為齊王。【集解】徐廣曰：「二年八月。」榮相之，田橫為將，平齊地。

項梁旣追章邯，章邯兵益盛，項梁使使告趙、齊，發兵共擊章邯。田榮曰：「使楚殺田假，趙殺田角、田間，迺肯出兵。」楚懷王曰：「田假與國之王，窮而歸我，殺之不義。」趙亦不殺田角、田間以市於齊。齊曰：「蝮螫手則斬手，螫足則斬足。何者？為害於身也。【集解】應劭曰：「蝮一名虺，螫人手足，則割去其肉，不然則致死。」【索隱】蝮音芳伏反。螫音臛，又音釋。【正義】按：蝮，毒蛇，長二三丈，嶺南北有之。虺長一二尺，頭腹皆一徧。說文云「虺博三寸，首大如擘」。擘，手大指也，音步歷反。今田假、田角、田閒於楚、趙，非直手足戚也，【集解】文穎曰：「言將亡身，非手足憂也。」瓚曰：「於楚、趙非手足之親。」何故不殺？且秦復得志於天下，則齮齕用事者墳墓矣。」【集解】如淳曰：「齮齕猶齚齧。」【索隱】齮音蟻。齕音紇。齮齕，側齒齩也。【正義】按秦重得志，非但辱身，墳墓亦發掘矣，若子胥鞭荊平王墓。一云墳墓，言死也。楚、趙不聽，齊亦怒，終不肯出兵。章邯果敗殺項梁，破楚兵，楚兵東走，而章邯渡河圍趙於鉅鹿。項羽往救趙，由此怨田榮。

項羽旣存趙，降章邯等，西屠咸陽，滅秦而立侯王也，迺徙齊王田市更王膠東，治即墨。齊將田都從共救趙，因入關，故立都為齊王，治臨淄。故齊王建孫田安，項羽方渡河救趙，田安下濟北數城，引兵降項羽，項羽立田安為濟北王，治博陽。田榮以負項梁不肯出兵助楚、趙攻秦，故不得王；趙將陳餘亦失職，不得王：二人俱怨項王。

頊王旣歸，諸侯各就國，田榮使人將兵助陳餘，令反趙地，而榮亦發兵以距擊田都，田都亡走楚。田榮留齊王市，無令之膠東。市之左右曰：「項王彊暴，而王當之膠東，不就國，必危。」市懼，迺亡就國。田榮怒，追擊殺齊王市於即墨，還攻殺濟北王安。於是田榮迺自立為齊王，盡并三齊之地。【索隱】田市王膠東，田都王齊，田安王濟北。

項王聞之，大怒，迺北伐齊。亝王田榮兵敗，走平原，【集解】徐廣曰：「三年正月。」【正義】平原，德州也。平原人殺榮。項王遂燒夷齊城郭，所過者盡屠之。【集解】徐廣曰：「立故王田假也。」齊人相聚畔之。榮弟橫，收齊散兵，得數萬人，反擊項羽於城陽。【集解】徐廣曰：「假走楚，楚殺之。」【正義】城陽，濮州雷澤是。而漢王率諸侯敗楚，入彭城。項羽聞之，迺釋齊而歸，擊漢於彭城，因連與漢戰，相距滎陽。以故田橫復得收齊城邑，【集解】徐廣曰：「四月。」立田榮子廣為齊王，而橫相之，專國政，政無巨細皆斷於相。

橫定齊三年，漢王使酈生往說下齊王廣及其相國橫。橫以為然，解其歷下軍。漢將韓信引兵且東擊齊。齊初使華無傷、田解軍於歷下以距漢，漢使至，迺罷守戰備，縱酒，且遣使與漢平。漢將韓信已平趙、燕，用蒯通計，度平原，襲破齊歷下軍，因入臨淄。齊王廣、相橫怒，以酈生賣己，而亨酈生。齊王廣東走高密，【集解】徐廣曰：「高，一作『假』。」相橫走博陽，守相田光走城陽，將軍田旣軍於膠東。楚使龍且救齊，齊王與合軍高密。漢將韓信與曹參破殺龍且，【集解】徐廣曰：「四年十一月。」虜齊王廣。漢將灌嬰追得齊守相田光。至博陽，而橫聞齊王死，自立為齊王，還擊嬰，嬰敗橫之軍於嬴下。【集解】晉灼曰：「泰山嬴縣也。」【正義】故嬴城在兗州博城縣東北百里。田橫亡走梁，歸彭越。彭越是時居梁地，中立，且為漢，且為楚。韓信已殺龍且，因令曹參進兵破殺田旣於膠東，使灌嬰破殺齊將田吸於千乘。【正義】千乘故城在淄州高苑縣北二十五里。韓信遂平齊，乞自立為齊假王，【集解】徐廣曰：「二月也。」漢因而立之。

後歲餘，漢滅項籍，漢王立為皇帝，以彭越為梁王。田橫懼誅，而與其徒屬五百餘人入海，居島中。【集解】韋昭曰：「海中山曰島。」【正義】按海州東海縣有島山，去岸八十里。高帝聞之，以為田橫兄弟本定齊，齊人賢者多附焉，今在海中不收，後恐為亂，迺使使赦田橫罪而召之。田橫因謝曰：「臣亨陛下之使酈生，今聞其弟酈商為漢將而賢，臣恐懼，不敢奉詔，請為庶人，守海島中。」使還報，高皇帝迺詔衞尉酈商曰：「齊王田橫即至，人馬從者敢動搖者致族夷！」迺復使使持節具告以詔商狀，曰：「田橫來，大者王，小者迺侯耳；不來，且舉兵加誅焉。」田橫迺與其客二人乘傳詣雒陽。【集解】如淳曰：「四馬下足為乘傳。」

未至三十里，至尸鄉廄置，【集解】應劭曰：「尸鄉在偃師。」瓚曰：「廄置，置馬以傳驛也。」橫謝使者曰：「人臣見天子當洗沐。」止留。謂其客曰：「橫始與漢王俱南面稱孤，今漢王為天子，而橫迺為亡虜而北面事之，其耻固已甚矣。且吾亨人之兄，與其弟併肩而事其主，縱彼畏天子之詔，不敢動我，我獨不媿於心乎？且陛下所以欲見我者，不過欲一見吾面貌耳。今陛下在洛陽，今斬吾頭，馳三十里閒，形容尚未能敗，猶可觀也。」遂自剄，令客奉其頭，【正義】奉音捧。從使者馳奏之高帝。高帝曰：「嗟乎，有以也夫！起自布衣，兄弟三人更王，豈不賢乎哉！」為之流涕，而拜其二客為都尉，發卒二千人，以王者禮葬田橫。【正義】齊田橫墓在偃師西十五里。崔豹古今注云：「薤露、蒿里，送哀歌也，出田橫門人。橫自殺，門人傷之而作悲歌，言人命如薤上露，易晞滅。至李延年乃分為二曲，薤露送王公貴人，蒿里送士大夫庶人，使挽逝者歌之，俗呼為挽歌。」

旣葬，二客穿其冢旁孔，皆自剄，下從之。高帝聞之，迺大驚，大田橫之客皆賢。吾聞其餘尚五百人在海中，使使召之。至則聞田橫死，亦皆自殺。於是迺知田橫兄弟能得士也。

太史公曰：甚矣蒯通之謀，亂齊驕淮陰，其卒亡此兩人！【集解】韓信、田橫。蒯通者，善為長短說，【索隱】言欲令此事長，則長說之；欲令此事短，則短說之：故戰國策亦名曰「短長書」是也。論戰國之權變，為八十一首。【集解】漢書曰：「號為雋永。」永，一作「求」。【索隱】書名也。雋音松兗反。通善齊人安期生，安期生嘗干項羽，項羽不能用其筴。已而項羽欲封此兩人，兩人終不肯受，亡去。田橫之高節，賔客慕義而從橫死，豈非至賢！余因而列焉。無不善畫者，莫能圖，何哉？【索隱】言天下非無善畫之人，而不知圖畫田橫及其黨慕義死節之事，何故哉？歎畫人不知畫此也。

索隱述贊曰：秦項之際，天下交兵。六國樹黨，自置豪英。田儋殞寇，立市相榮。楚封王假，齊破酈生。兄弟更王，海島傳聲。

## 樊酈滕灌列傳第三十五

舞陽侯【正義】舞陽在許州葉縣東十里。樊噲者，【正義】噲音快，又吉外反。沛人也。【正義】沛，徐州縣。以屠狗為事，【正義】時人食狗亦與羊豕同，故噲專屠以賣之。與高祖俱隱。

初從高祖起豐，攻下沛。高祖為沛公，以噲為舍人。從攻胡陵、方與，【正義】房預二音。還守豐，擊泗水監豐下，【索隱】案：監者，秦時御史監郡也。豐下，豐縣之下也。【正義】泗水，郡名。破之。復東定沛，破泗水守薛西。【索隱】謂破其守於薛縣之西也。與司馬尼戰碭東，【集解】張晏曰：「秦司馬。」【正義】秦將章邯司馬尼。又，碭，宋州縣也。郤敵，斬首十五級，賜爵國大夫。【集解】文穎曰：「即官大夫也。」【正義】爵第六級也。常從，沛公擊章邯軍濮陽，攻城先登，斬首二十三級，賜爵列大夫。【集解】文穎曰：「即公大夫，爵第七。」復常從，從攻城陽，【集解】徐廣曰：「年表二年七月，破秦軍濮陽東，屠城陽也。」【正義】按城陽近濮陽，而漢書作「陽城」，大錯誤。先登。下戶牖，【正義】戶牖，汴州東陳留縣東北九十一里東昏故城是。破李由軍，斬首十六級，賜上間爵。【集解】孟康曰：「不在二十爵中，如執圭、執帛比也。」如淳曰：「閒，或作『聞』。呂氏春秋曰『魏文侯東勝齊於長城，天子賞文侯以上閒爵』。」【索隱】張晏云：「得徑上聞。」晉灼曰：「名通於天子也。」如淳曰「或作『上聞』，又引呂氏春秋，當證「上閒」。「閒」音「中閒」之「閒」。從攻圍東郡守尉於成武，【正義】曹州縣。郤敵，斬首十四級，捕虜十一人，賜爵五大夫。從擊秦軍，出亳南。【索隱】案亳，湯所都，今河南偃師有湯亳是也。【正義】亳故城在宋州穀熟縣西南四十里。河間守軍於扛里，【正義】地名，近城陽。破之。擊破趙賁軍開封【正義】汴州縣。北，以郤敵先登，斬候一人，首六十八級，捕虜二十七人，賜爵卿。從攻破楊熊軍於曲遇。【索隱】音齲顒，邑名也。【正義】曲，丘雨反。遇，牛恭反。鄭州中牟縣有曲遇聚。攻宛陵，【索隱】地理志屬河南。【正義】宛陵故城在鄭州新鄭縣東北三十八里。先登，斬首八級，捕虜四十四人，賜爵封號賢成君。【集解】徐廣曰：「時賜爵有執帛、執圭，又有賜爵封而加美名以為號也。又有功，則賜封列侯。」駰案：張晏曰「食祿比封君而無邑」。瓚曰「秦制，列侯乃有封爵也」。【索隱】小顏云：「楚漢之際，權設寵榮，假其位號，或得邑地，或空受爵，此例多矣。約以秦制，於義不通。」從攻長社、轘轅，【正義】許州理縣也。轘轅關在緱氏縣東南三十里。絕河津，【正義】古平陰津在河南府東北五十里也。東攻秦軍於尸南，【正義】在偃師南。攻秦軍於犨。【正義】在汝州魯山縣東南。破南陽守齮於陽城。東攻宛城，先登。西至酈，【正義】酈音擲。在鄧州新城縣西北四十里。以郤敵，斬首二十四級，捕虜四十人，賜重封。【集解】張晏曰：「益祿也。」如淳曰：「正爵名也。」瓚曰：「增封也。」【索隱】張晏、臣瓚義亦近是，如淳非也。小顏以為重封者，兼二號，蓋為得也。攻武關，至霸上，斬都尉一人，首十級，捕虜百四十六人，降卒二千九百人。

項羽在戲下，欲攻沛公。沛公從百餘騎因項伯面見項羽，謝無有閉關事。項羽旣饗軍士，中酒，【集解】張晏曰：「酒酣也。」亞父謀欲殺沛公，令項莊拔劔舞坐中，欲擊沛公，項伯常肩蔽之。時獨沛公與張良得入坐，樊噲在營外，聞事急，乃持鐵盾入到營。營衞止噲，噲直撞入，【集解】漢書音義曰：「揰音撞鍾。」【正義】撞，直江反。立帳下。【集解】徐廣曰：「一本作『立帷下，瞋目而視，眥皆血出』。」項羽目之，問為誰。張良曰：「沛公參乘樊噲。」項羽曰：「壯士。」賜之巵酒彘肩。噲旣飲酒，拔劔切肉食，盡之。項羽曰：「能復飲乎？」噲曰：「臣死且不辭，豈特巵酒乎！且沛公先入定咸陽，暴師霸上，以待大王。【正義】時羽未為王，史追書。大王今日至，聽小人之言，與沛公有隙，臣恐天下解，【正義】紀買反。至此為絕句。心疑大王也。」項羽默然。沛公如厠，麾樊噲去。旣出，沛公留車騎，獨騎一馬，與樊噲等四人步從，從間道山下歸走霸上軍，而使張良謝項羽。項羽亦因遂已，無誅沛公之心矣。是日微樊噲犇入營誚讓項羽，沛公事幾殆。【索隱】誚，責也。或亦作「譙」。【正義】幾音祈。明日，項羽入屠咸陽，立沛公為漢王。漢王賜噲爵為列侯，號臨武侯。遷為郎中，從入漢中。

還定三秦，別擊西丞白水北，【集解】徐廣曰：「隴西有西縣。白水在武都。」駰案：如淳曰「皆地名也」。晉灼曰「白水，今廣平魏縣也。地理志無『西丞』，似秦將名」。【索隱】案西謂隴西之西縣。白水，水名，出武都，經西縣東南流。言噲擊西縣之丞在白水之北耳，徐廣等說皆非也。【正義】括地志云：「白馬水源出文州曲水縣西南，會經孫山下。」雍輕車騎於雍南，破之。【正義】上「雍」於拱反。從攻雍、斄城，先登擊章平軍好畤，【集解】斄音胎。【索隱】案雍即扶風雍縣。斄音台，即后稷所封，今之武功故斄城是。章平即章邯子也。攻城，先登陷陣，斬縣令丞各一人，首十一級，虜二十人，遷郎中騎將。從擊秦車騎壤東，【索隱】小顏亦以為地名。【正義】壤鄉在武功縣東南二十里。郤敵，遷為將軍。攻趙賁，下郿、【正義】岐州縣。槐里、柳中、咸陽；灌廢丘，最。【集解】李奇曰：「以水灌廢丘也。」張晏曰：「最，功第一也。」晉灼曰：「京輔治華陰，灌北也。」【索隱】案柳中即細柳也，在長安西也。灌謂以水灌廢丘，城陷，其功最上也。李奇曰「廢丘即槐里也。上有槐里，此又言者，疑此是小槐里」，非也。按：文云「攻趙賁，下郿、槐里、柳中、咸陽」，總言所攻陷之邑。別言以水灌廢丘，其功特最也。何者？初云槐里，稱其新名，後言功最，是重舉，不欲再見其文，故因舊稱廢丘也。至櫟陽，【正義】雍州縣。賜食邑杜之樊鄉。【索隱】案杜陵有樊鄉。三秦記曰「長安正南，山名秦嶺，谷名子午，一名樊川，一名御宿」。樊鄉即樊川也。從攻項籍，屠煑棗。【索隱】晉灼云檢地理志無「煮棗」，功臣表則有煮棗侯，清河有煮棗城。小顏以為「攻項籍，屠煮棗，合在河南，非清河之城明矣」。今案續漢書郡國志，在濟陰宛朐也。【正義】案：其時項羽未渡河北，冀州信都縣東北五十里煮棗非矣。擊破王武、程處軍於外黃。攻鄒、魯、瑕丘、薛。【正義】鄒，兗州縣，在州東南六十二里。魯，兗州曲阜縣。瑕丘，兗州縣。薛在徐州滕縣界。項羽敗漢王於彭城，盡復取魯、梁地。噲還至滎陽，益食平陰二千戶，【正義】平陰故城在濟陽東北五里。以將軍守廣武。一歲，項羽引而東。從高祖擊項籍，下陽夏，【正義】夏音假。陳州太康縣。虜楚周將軍卒四千人。圍項籍於陳，【正義】陳州。大破之。屠胡陵。【正義】在兗州南。

項籍旣死，漢王為帝，以噲堅守戰有功，益食八百戶。從高帝攻反燕王臧荼，虜荼，定燕地。楚王韓信反，噲從至陳，取信，定楚。【正義】徐州。更賜爵列侯，與諸侯剖符，世世勿絕，食舞陽，號為舞陽侯，除前所食。以將軍從高祖攻反韓王信於代。自霍人以往【正義】先累反，又蘇果反，又山寡反。杜預云「霍人，晉邑也。『霍人』當作『葰』，地理志云葰人縣屬太原郡」。括地志云：「葰人故城在代州繁畤縣界也。」至雲中，【正義】雲中郡縣，皆朔州善陽縣北三百八十里定襄故城是也。與絳侯等共定之，益食千五百戶。因擊陳豨與曼丘臣軍，【集解】徐廣曰：「曼，一作『寗』字。」戰襄國，【正義】邢州城。破栢人，【正義】邢州縣。先登，降定清河、常山凡二十七縣，殘東垣，【集解】張晏曰：「殘，有所毀也。」瓚曰：「殘謂多所殺傷也。孟子曰『賊義謂之殘』。」遷為左丞相。破得綦毋卬、尹潘軍於無終、廣昌。【正義】在蔚州飛狐縣北七里。破豨別將胡人王黃軍於代南，因擊韓信軍於參合。【正義】在朔州定襄縣界。軍所將卒斬韓信，破豨胡騎橫谷，【正義】谷音欲。蓋在代。斬將軍趙旣，虜代丞相馮梁、守孫奮、大將王黃、將軍太卜、太僕解福【正義】人姓名。等十人。與諸將共定代鄉邑七十三。其後燕王盧綰反，噲以相國擊盧綰，破其丞相抵薊南，【索隱】抵音丁禮反。抵訓至。一云抵者，丞相之名。定燕地，凡縣十八，鄉邑五十一。益食邑千三百戶，定食舞陽五千四百戶。從，斬首百七十六級，虜二百八十八人。別，破軍七，下城五，定郡六，縣五十二，得丞相一人，將軍十二人，二千石已下至三百石十一人。

噲以呂后女弟呂須為婦，生子伉，故其比諸將最親。先黥布反時，高祖嘗病甚，惡見人，卧禁中，詔戶者無得入羣臣。羣臣絳、灌等莫敢入。十餘日，噲乃排闥直入，【正義】闥，宮中小門。大臣隨之。上獨枕一宦者卧。噲等見上流涕曰：「始陛下與臣等起豐沛，定天下，何其壯也！今天下已定，又何憊也！且陛下病甚，大臣震恐，不見臣等計事，顧獨與一宦者絕乎？且陛下獨不見趙高之事乎？」高帝笑而起。其後盧綰反，高帝使噲以相國擊燕。是時高帝病甚，人有惡噲黨於呂氏，即上一日宮車晏駕，則噲欲以兵盡誅滅戚氏、趙王如意之屬。高帝聞之大怒，乃使陳平載絳侯代將，而即軍中斬噲。陳平畏呂后，執噲詣長安。至則高祖已崩，呂后釋噲，使復爵邑。

孝惠六年，樊噲卒，謚為武侯。子伉代侯。而伉母呂須亦為臨光侯，高后時用事專權，大臣盡畏之。伉代侯九歲，高后崩。大臣誅諸呂、呂須婘屬，【索隱】婘音眷。因誅伉。舞陽侯中絕數月。孝文帝旣立，乃復封噲他庶子市人為舞陽侯，復故爵邑。市人立二十九歲卒，謚為荒侯。子他廣代侯。六歲，侯家舍人得罪他廣，怨之，乃上書曰：「荒侯市人病不能為人，【正義】言不能行人道。令其夫人與其弟亂而生他廣，他廣實非荒侯子，不當代後。」詔下吏。孝景中六年，他廣奪侯為庶人，國除。【索隱】案漢書平帝元始二年，封噲玄孫之子章為舞陽侯，邑千戶。

曲周侯【正義】故城在洺州曲周西南十五里。酈商者，高陽人。【索隱】酈音歷。高陽，聚名，屬陳留。【正義】雍州西南聚邑人也。陳勝起時，商聚少年東西略人，得數千。沛公略地至陳留，六月餘，【集解】徐廣曰：「月表曰二世元年九月，沛公起兵；二世三年二月，襲陳留，用酈食其策。起兵至此十九月矣。食其傳曰旣說高帝已，乃言其弟商，使從沛公也。」【索隱】事與酈生傳及年表小不同，蓋史官意異也。【正義】徐注非也。言商先東西略得數千人，及沛公略地至陳留，商起兵，乃六月餘得四千人，以將軍從高祖也。商以將卒四千人屬沛公於岐。【索隱】此地名闕，蓋在河南陳、鄭之界。【正義】高紀云「酈食其說沛公襲陳留，乃以食其為廣野君，酈商為將，將陳留兵，與偕攻開封」。酈生傳云「沛公引兵隨之，乃下陳留，為廣陽君。言其弟酈商，使將數千人從沛公西南略地」。此傳云「屬沛公於岐，從攻長社」。案紀傳此說，岐當與陳留、高陽相近也。從攻長社，先登，賜爵封信成君。從沛公攻緱氏，絕河津，破秦軍洛陽東。從攻下宛、穰，定十七縣。別將攻旬關，【集解】漢書音義曰：「漢中旬陽縣。音詢。」【索隱】案在漢中旬陽縣，旬水上之關。定漢中。

項羽滅秦，立沛公為漢王。漢王賜商爵信成君，以將軍為隴西都尉。別將定北地、【正義】寧州。上郡。【正義】鄜州。破雍將軍烏氏，【集解】音支。【索隱】烏音於然反，氏音支。縣名，屬安定。漢書云破章邯別將。【正義】縣在涇州安定縣東四十里。周類軍栒邑，【索隱】栒邑在豳州。地理志屬右扶風。栒音荀。蘇駔軍於泥陽。【集解】徐廣曰：「駔，一作『騠』。」【索隱】北地縣名。駔者，龍馬也。【正義】故城在寧州羅川縣北三十一里。泥谷水源出羅川縣東北泥陽。源側有泉，於泥中潛流二十餘步而流入泥谷。又有泥陽湫，在縣東北四十里。賜食邑武成六千戶。【正義】縣在華州鄭縣東十三里。以隴西都尉從擊項籍軍五月，出鉅野，與鍾離眛戰，疾鬬，受梁相國印，益食邑四千戶。以梁相國將從擊項羽二歲三月，攻胡陵。

項羽旣已死，漢王為帝。其秋，燕王臧荼反，商以將軍從擊荼，戰龍脫，【集解】徐廣曰：「在燕趙之界。」駰案：漢書音義曰「地名」。【索隱】其地闕。先登陷陣，破荼軍易下，【正義】易州易縣。郤敵，遷為右丞相，賜爵列侯，與諸侯剖符，世世勿絕，食邑涿五千戶，【正義】涿，幽州。號曰涿侯。以右丞相別定上谷，【正義】媯州。因攻代，受趙相國印。以右丞相趙相國別與絳侯等定代、鴈門，得代丞相程縱、守相郭同、將軍已下至六百石十九人。還，以將軍為太上皇衞一歲七月。以右丞相擊陳豨，殘東垣。又以右丞相從高帝擊黥布，攻其前拒，【集解】徐廣曰：「一作『和』。」駰謂拒，方陳。拒音矩。【索隱】音巨，又音矩。左傳有「左拒右拒」。徐云「一作『和』。和，軍門也」。漢書作「前垣」，小顏以為攻其壁壘之前垣也。李奇以為「前鋒堅蔽若垣牆」，非也。陷兩陳，得以破布軍，更食曲周五千一百戶，除前所食，凡別破軍三，降定郡六，縣七十三，得丞相、守相、大將各一人，小將二人，二千石已下至六百石十九人。

商事孝惠、高后時，商病，不治。【集解】文穎曰：「不能治官事。」其子寄，字況，【索隱】酈寄字也。鄒氏本作「兄」，亦音況。與呂祿善。及高后崩，大臣欲誅諸呂，呂祿為將軍，軍於北軍，太尉勃不得入北軍，於是乃使人劫酈商，令其子況紿呂祿，【索隱】紿，欺也，詐也。音待。呂祿信之，故與出游，而太尉勃乃得入據北軍，遂誅諸呂。是歲商卒，謚為景侯。子寄代侯。天下稱酈況賣交也。【集解】班固曰：「夫賣交者，謂見利而忘義也。若寄父為功臣，而又執劫，雖摧呂祿以安稷，誼存君親可也。」

孝景前三年，吳、楚、齊、趙反，上以寄為將軍，圍趙城，十月不能下。得俞侯欒布【集解】俞音舒。【索隱】俞音歈，縣名，又音輸，在河東。自平齊來，乃下趙城，滅趙，王自殺，除國。孝景中二年，寄欲取平原君為夫人，【集解】蘇林曰：「景帝王皇后母臧兒也。」景帝怒，下寄吏，有罪，奪侯。景帝乃以商他子堅封為繆侯，【集解】徐廣曰：「繆者，更封邑名。謚曰靖。」【索隱】繆音穆，邑也。謚曰靖侯。漢書無謚。續酈氏後。繆靖侯卒，子康侯遂成立。遂成卒，子懷侯世宗立。【集解】徐廣曰：「世，一作『他』。」世宗卒，子侯終根立，為太常，坐法，國除。

汝陰侯【正義】汝陰即今陽城。夏侯嬰，沛人也。為沛廄司御。【索隱】案楚漢春秋云滕公為御也。每送使客還，過沛泗上亭，與高祖語，未嘗不移日也。嬰已而試補縣吏，與高祖相愛。高祖戲而傷嬰，人有告高祖。【集解】韋昭曰：「告，白也。白高祖傷人。」高祖時為亭長，重坐傷人，【集解】如淳曰：「為吏傷人，其罪重也。」告故不傷嬰，鄧展曰：「律有故乞鞠。高祖自告不傷人。」【索隱】案晉灼云「獄結竟，呼囚鞠語罪狀，囚若稱枉欲乞鞠者，許之也」。嬰證之。後獄覆，【索隱】案韋昭曰「高帝自言不傷嬰，嬰證之，是獄辭翻覆也」。嬰坐高祖繫歲餘，掠笞數百，終以是脫高祖。

高祖之初與徒屬欲攻沛也，嬰時以縣令史為高祖使。上降沛一日，【正義】上為，于偽反。使，所吏反。又曰謂父老開城門迎高祖。高祖為沛公，賜嬰爵七大夫，以為太僕。從攻胡陵，嬰與蕭何降泗水監平，【集解】張晏曰：「胡陵，平所止縣，何嘗給之，故與降也。」平以胡陵降，賜嬰爵五大夫。從擊秦軍碭東，攻濟陽，下戶牖，破李由軍雍丘下，以兵車趣攻戰疾，賜爵執帛。常以太僕奉車從擊章邯軍東阿、濮陽下，以兵車趣攻戰疾，破之，賜爵執珪。復常奉車從擊趙賁軍開封，楊熊軍曲遇。嬰從捕虜六十八人，降卒八百五十人，得印一匱。【索隱】案說文云「匱，匣也」。謂得其時自相部署之印。因復常奉車從擊秦軍雒陽東，以兵車趣攻戰疾，賜爵封轉為滕公。【集解】徐廣曰：「令也。」駰案：鄧展曰「今沛郡公丘」。漢書曰嬰為滕令奉車，故號滕公。【正義】滕即公丘故城是，在徐州滕縣西南十五里。因復奉車從攻南陽，戰於藍田、芷陽，【索隱】芷音止，地名，今霸陵也，在京兆。以兵車趣攻戰疾，至霸上。項羽至，滅秦，立沛公為漢王。漢王賜嬰爵列侯，號昭平侯，復為太僕，從入蜀、漢。

還定三秦，從擊項籍。至彭城，項羽大破漢軍。漢王敗，不利，馳去。見孝惠、魯元，載之。漢王急，馬罷，虜在後，常蹶兩兒欲弃之，【索隱】蹶音厥，又音巨月反，一音居衞反。漢書作「蹳」，音撥。嬰常收，竟載之，徐行面雍樹乃馳。【集解】服虔曰：「高祖欲斬之，故嬰圍樹走也。面，向樹也。」應劭曰：「古者皆立乘，嬰恐小兒墜，各置一面雍持之。樹，立也。」蘇林曰：「南陽人謂抱小兒為『雍樹』。面者，大人以面首向臨之，小兒抱大人頸似懸樹也。」【索隱】蘇林與晉灼皆同，今則無其言，或當時有此說。其應、服之說，蓋疏也。漢王怒，行欲斬嬰者十餘，卒得脫，而致孝惠、魯元於豐。

漢王旣至滎陽，收散兵，復振，賜嬰食祈陽。【集解】徐廣曰：「祈，一作『沂』。」【索隱】蓋鄉名也。漢書作「沂」，楚無其縣。復常奉車從擊項籍，追至陳，卒定楚，至魯，益食茲氏。【索隱】縣名也。地理志屬太原。

漢王立為帝。其秋，燕王臧荼反，嬰以太僕從擊荼。明年，從至陳，取楚王信。更食汝陰，剖符世世勿絕。以太僕從擊代，至武泉、雲中，【索隱】地理志武泉屬雲中。【正義】二縣，在朔州善陽縣界。益食千戶。因從擊韓信軍胡騎晉陽旁，大破之。追北至平城，為胡所圍，七日不得通。高帝使使厚遺閼氏，冒頓開圍一角。高帝出欲馳，嬰固徐行，弩皆持滿外向，卒得脫。益食嬰細陽千戶。【索隱】地理志屬汝南。復以太僕從擊胡騎句注北，大破之。以太僕擊胡騎平城南，三陷陳，功為多，賜所奪邑五百戶。【集解】漢書音義曰：「時有罪過奪邑者，以賜之。」以太僕擊陳豨、黥布軍，陷陳郤敵，益食千戶，定食汝陰六千九百戶，除前所食。

嬰自上初起沛，常為太僕，竟高祖崩。以太僕事孝惠。孝惠帝及高后德嬰之脫孝惠、魯元於下邑之間也，【正義】宋州碭山縣。乃賜嬰縣北第第一，曰「近我」，以尊異之。孝惠帝崩，以太僕事高后。高后崩，代王之來，嬰以太僕與東牟侯入清宮，廢少帝，以天子法駕迎代王代邸，與大臣共立為孝文皇帝，復為太僕。八歲卒，謚為文侯。【索隱】案姚氏云「三輔故事曰『滕文公墓在飲馬橋東大道南，俗謂之馬冢』。博物志曰『公卿送嬰葬，至東都門外，馬不行，踣地悲鳴，得石槨，有銘曰「佳城鬱鬱，三千年見白日，吁嗟滕公居此室」。乃葬之』」。子夷侯竈立，七年卒。子共侯賜立，三十一年卒。子侯頗尚平陽公主。立十九歲，元鼎二年，坐與父御婢姦罪，自殺，國除。

潁陰侯【正義】今陳州南潁縣西北十三里潁陰故城是。灌嬰者，睢陽販繒者也。【正義】睢陽，宋州宋城縣。高祖之為沛公，略地至雍丘下，章邯敗殺項梁，而沛公還軍於碭，嬰初以中涓從擊破東郡尉於成武及秦軍於扛里，疾鬬，賜爵七大夫。從攻秦軍亳南、開封、曲遇，戰疾力，【集解】服虔曰：「疾攻之。」賜爵執帛，號宣陵君。從攻陽武以西至雒陽，破秦軍尸北，北絕河津，南破南陽守齮陽城東，遂定南陽郡。西入武關，戰於藍田，疾力，至霸上，賜爵執珪，號昌文君。【索隱】亦稱宣陵君，皆非爵土，加美號耳。

沛公立為漢王，拜嬰為郎中，從入漢中，十月，拜為中謁者。從還定三秦，下櫟陽，降塞王。還圍章邯於廢丘，未拔。從東出臨晉關，擊降殷王，定其地。擊項羽將龍且、魏相項他軍，走陶南，疾戰，破之。賜嬰爵列侯，號昌文侯，食杜平鄉。【索隱】謂食杜縣之平鄉。

復以中謁者從降下碭，以至彭城。項羽擊，大破漢王。漢王遁而西，嬰從還，軍於雍丘。王武、魏公申徒反，【集解】張晏曰：「秦將，降為公，今反。」從擊破之。攻下黃，【正義】故城在曹州考城縣東二十四里。西收兵，軍於滎陽。楚騎來衆，漢王乃擇軍中可為車騎將者，皆推故秦騎士重泉人【集解】徐廣曰：「重泉屬馮翊。」【正義】故城在同州蒲城縣東南四十五里。李必、駱甲習騎兵，【索隱】必，甲，二人名也。姚氏案：漢紀桓帝延熹三年，追錄高祖功臣李必後黃門丞李遂為晉陽關內侯也。今為校尉，可為騎將。漢王欲拜之，必、甲曰：「臣故秦民，恐軍不信臣，臣願得大王左右善騎者傅之。」【集解】如淳曰：「傅音附。猶言隨從者。」灌嬰雖少，然數力戰，乃拜灌嬰為中大夫，令李必、駱甲為左右校尉，將郎中騎兵擊楚騎於滎陽東，大破之。受詔別擊楚軍後，絕其餉道，起陽武至襄邑。擊項羽之將項冠於魯下，破之，所將卒斬右司馬、騎將各一人。【集解】張晏曰：「王右方之馬，左亦如之。」擊破柘公王武，【集解】徐廣曰：「柘屬陳。」【索隱】案武，柘縣令也。柘縣屬陳。【正義】柘屬淮陽國。案：滑州胙城，本南燕國也。軍於燕西，所將卒斬樓煩將五人，【集解】李奇曰：「樓煩，縣名。其人善騎射，故以名射士為「樓煩」，取其美稱，未必樓煩人也。」張晏曰：「樓煩，胡國名也。」連尹一人。【集解】張晏曰：「大夫，楚官。」【索隱】案左傳「莫敖、連尹、宮廄尹」是。擊王武別將桓嬰白馬下，破之，所將卒斬都尉一人。以騎渡河南，送漢王到雒陽，使北迎相國韓信軍於邯鄲。還至敖倉，嬰遷為御史大夫。

三年，以列侯食邑杜平鄉。以御史大夫受詔將郎中騎兵東屬相國韓信，擊破齊軍於歷下，所將卒虜車騎將軍華毋傷及將吏四十六人。降下臨菑，得齊守相田光。追齊相田橫至嬴、博，破其騎，所將卒斬騎將一人，生得騎將四人。攻下嬴、博，破齊將軍田吸於千乘，所將卒斬吸。東從韓信攻龍且、留公於高密，【索隱】留，縣。令稱公，旋其名也。高密，縣名，在北海。漢書作「假密」。假密，地名，不知所在，未知孰是。【正義】留縣在沛郡。公，其令。卒斬龍且，【集解】文穎曰：「所將卒。」生得右司馬、連尹各一人，樓煩將十人，身生得亞將周蘭。

齊地已定，韓信自立為齊王，使嬰別將擊楚將公杲於魯北，破之。轉南，破薛郡長，身虜騎將一人。攻博陽，前至下相以東南僮、取慮、徐。【索隱】取音秋。慮音閭。取又音趣。僮、徐是二縣，取慮是一縣名。度淮，盡降其城邑，至廣陵。【集解】漢書音義曰：「住廣陵以禦敵。」【正義】謂從下相以東南，盡降城邑，乃至廣陵，皆平定也。項羽使項聲、薛公、郯公復定淮北。嬰度淮北，擊破項聲、郯公下邳，【正義】郯音談，東海縣。斬薛公，下下邳，擊破楚騎於平陽，【索隱】小顏云「此平陽在東郡」。地理志太山有東平陽縣。【正義】南平陽縣城，今兗州鄒縣也，在兗州東南六十二里。案：鄒縣去徐州滕縣界四十餘里也。遂降彭城，虜柱國項佗，降留、薛、沛、酇、蕭、相。攻苦、譙，【正義】戶焦二音。復得亞將周蘭。與漢王會頤鄉。【集解】徐廣曰：「苦縣有頤鄉。」【索隱】音以之反。從擊項籍軍於陳下，破之，所將卒斬樓煩將二人，虜騎將八人。賜益食邑二千五百戶。

項籍敗垓下去也，嬰以御史大夫受詔將車騎別追項籍至東城【正義】縣在濠州定遠縣東南五十五里。，破之。所將卒五人共斬項籍，皆賜爵列侯。降左右司馬各一人，卒萬二千人，盡得其軍將吏。下東城、歷陽。【正義】和州歷陽縣，即今州城是也。渡江，破吳郡長吳下，【集解】如淳曰：「『雄長』之『長』也。」【索隱】下有郡守，此長即令也。如淳以為雄長，非也。【正義】今蘇州也。案：如說非也。吳郡長即吳郡守也。一破吳郡長兵於吳城下而得吳郡守身也。得吳守，遂定吳、豫章、會稽郡。還定淮北，凡五十二縣。

漢王立為皇帝，賜益嬰邑三千戶。其秋，以車騎將軍從擊破燕王臧荼。明年，從至陳，取楚王信。還，剖符，世世勿絕，食潁陰二千五百戶，號曰潁陰侯。

以車騎將軍從擊反韓王信於代，至馬邑，受詔別降樓煩以北六縣，斬代左相，破胡騎於武泉北。【正義】縣名，在朔州北二百二十里。復從擊韓信胡騎晉陽下，所將卒斬胡白題將一人。【集解】服虔曰：「胡名也。」受詔并將燕、趙、齊、梁、楚車騎，擊破胡騎於硰石。【集解】服虔曰：「硰音沙。」【索隱】劉氏音千卧反。至平城，為胡所圍，從還軍東垣。

從擊陳豨，受詔別攻豨丞相侯敞軍曲逆下，破之，卒斬敞及特將五人。【集解】文穎曰：「『特一』之『特』也。」降曲逆、盧奴、上曲陽、安國、安平。【正義】盧奴，定州安喜縣是。曲陽，定州曲陽縣是。安平，定州安平縣。攻下東垣。

黥布反，㠯車騎將軍先出，攻布別將於相，破之，斬亞將樓煩將三人。又進擊破布上柱國軍及大司馬軍。又進破布別將肥誅。【集解】徐廣曰：「一作『銖』。」【索隱】案漢書作「肥銖」。嬰身生得左司馬一人，所將卒斬其小將十人，追北至淮上。益食二千五百戶。布已破，高帝歸，定令嬰食穎陰五千戶，除前所食邑。凡從得二千石二人，別破軍十六，降城四十六，定國一，郡二，縣五十二，得將軍二人，柱國、相國各一人，二千石十人。

嬰自破布歸，高帝崩，嬰以列侯事孝惠帝及呂太后。太后崩，呂祿等以趙王自置為將軍，軍長安，為亂。齊哀王聞之，舉兵西，且入誅不當為王者。上將軍呂祿聞之，乃遣嬰為大將，將軍徃擊之。嬰行至滎陽，乃與絳侯等謀，因屯兵滎陽，風齊王㠯誅呂氏事，【正義】風，方鳳反。齊兵止不前。絳侯等旣誅諸呂，齊王罷兵歸，嬰亦罷兵自滎陽歸，與絳侯、陳平共立代王為孝文皇帝。孝文皇帝於是益封嬰三千戶，賜黃金千斤，拜為太尉。

三歲，絳侯勃免相就國，嬰為丞相，罷太尉官。是歲，匈奴大入北地、上郡，令丞相嬰將騎八萬五千往擊匈奴。匈奴去，濟北王反，詔乃罷嬰之兵。後歲餘，嬰以丞相卒，謚曰懿侯。子平侯阿代侯。二十八年卒，子彊代侯。十二年，彊有罪，絕二歲。元光三年，天子封灌嬰孫賢為臨汝侯，續灌氏後，八歲，坐行賕有罪，國除。

太史公曰：吾適豐沛，問其遺老，觀故蕭、曹、樊噲、滕公之家，及其素，異哉所聞！方其鼔刀屠狗賣繒之時，豈自知附驥之尾，垂名漢庭，德流子孫哉？余與他廣通，為言高祖功臣之興時若此云。【索隱】案他廣，樊噲之孫，後失封。蓋嘗訝太史公序蕭、曹、樊、滕之功悉具，則從他廣而得其事，故備也。

索隱述贊曰：聖賢影響，雲蒸龍變。屠狗販繒，攻城野戰。扶義西上，受封南面。酈況賣交，舞陽內援。滕灌更王，弈葉繁衍。

## 張丞相列傳第三十六

張丞相蒼者，陽武人也。【索隱】案縣名，屬陳留。【正義】鄭州陽武縣也。好書律曆。秦時為御史，主柱下方書。【集解】如淳曰：「方，版也，謂書事在版上者也。秦以上置柱下史，蒼為御史，主其事。或曰四方文書。」【索隱】周秦皆有柱下史，謂御史也。所掌及侍立恆在殿柱之下，故老子為周柱下史。今蒼在秦代亦居斯職。方書者，如淳以為方板，謂小事書之於方也，或曰主四方文書也。姚氏以為下云「明習天下圖書計籍，主郡上計」，則方為四方文書是也。有罪，亡歸。及沛公略地過陽武，蒼以客從攻南陽。蒼坐法當斬，解衣伏質，【索隱】小顏云：「質，椹也。」身長大，肥白如瓠，時王陵見而怪其美士，乃言沛公，赦勿斬。遂從西入武關，至咸陽。沛公立為漢王，入漢中，還定三秦。陳餘擊走常山王張耳，耳歸漢，漢乃以張蒼為常山守。從淮陰侯擊趙，蒼得陳餘。趙地已平，漢王以蒼為代相，備邊寇。已而徙為趙相，相趙王耳。耳卒，相趙王敖。復徙相代王。燕王臧荼反，高祖往擊之。蒼以代相從攻臧荼有功，以六年中封為北平侯，食邑千二百戶。

遷為計相，【集解】文穎曰：「能計，故號曰計相。」一月，更以列侯為主計四歲。【集解】張晏曰：「以列侯典校郡國簿書。」如淳曰：「以其所主，因以為官號，與計相同。時所卒立，非久施也。」【索隱】謂改計相之名，更名主計也。此蓋權時立號也。是時蕭何為相國，而張蒼乃自秦時為柱下史，明習天下圖書計籍。蒼又善用筭律曆，故令蒼以列侯居相府，領主郡國上計者。黥布反亡，漢立皇子長為淮南王，而張蒼相之。十四年，遷為御史大夫。

周昌者，沛人也。其從兄曰周苛，秦時皆為泗水卒史。及高祖起沛，擊破泗水守監，於是周昌、周苛自卒史從沛公，沛公以周昌為職志，【集解】徐廣曰：「主旗幟之屬。」【索隱】官名也。職，主也。志，旗幟也，謂掌旗幟之官也。音昌志反。周苛為客。【集解】張晏曰：「為帳下賔客，不掌官。」從入關，破秦。沛公立為漢王，以周苛為御史大夫，周昌為中尉。

漢王四年，楚圍漢王滎陽急，漢王遁出去，而使周苛守滎陽城。楚破滎陽城，欲令周苛將。苛罵曰：「若趣降漢王！不然，今為虜矣！」項羽怒，亨周苛。【集解】徐廣曰：「四年三月也。」於是乃拜周昌為御史大夫。常從擊破項籍。以六年中與蕭、曹等俱封：封周昌為汾陰侯；周苛子周成以父死事，封為高景侯。【集解】徐廣曰：「九年封，封三十九年，文帝後元四年謀反死，國除。」

昌為人彊力，敢直言，自蕭、曹等皆卑下之。昌嘗燕時入奏事，【集解】漢書音義曰：「以上燕時入奏事。」高帝方擁戚姬，昌還走，高帝逐得，騎周昌項，問曰：「我何如主也？」昌仰曰：「陛下即桀紂之主也。」於是上笑之，然尤憚周昌。及帝欲廢太子，而立戚姬子如意為太子，大臣固爭之，莫能得；上以留侯策即止。而周昌廷爭之彊，上問其說，昌為人吃，又盛怒，曰：「臣口不能言，然臣期期知其不可。【正義】昌以口吃，每語故重言期期也。陛下雖欲廢太子，臣期期不奉詔。」上欣然而笑。旣罷，呂后側耳於東箱聽，【集解】韋昭曰：「殿東堂也。」【索隱】小顏云：「正寢之東西室，皆號曰箱，言似箱篋之形。」見周昌，為跪謝曰：「微君，太子幾廢。」【索隱】幾。鉅依反。

是後戚姬子如意為趙王，年十歲，高祖憂即萬歲之後不全也。趙堯年少，為符璽御史。趙人方與公【集解】孟康曰：「方與，縣名；公，其號。」瓚曰：「方與縣令也。」謂御史大夫周昌曰：「君之史趙堯，年雖少，然奇才也，君必異之，是且代君之位。」周昌笑曰：「堯年少，刀筆吏耳，【正義】古用簡牘，書有錯謬，以刀削之，故號曰「刀筆吏」。何能至是乎！」居頃之，趙堯侍高祖。高祖獨心不樂，悲歌，羣臣不知上之所以然。趙堯進請問曰：「陛下所為不樂，非為趙王年少而戚夫人與呂后有郤邪？備萬歲之後而趙王不能自全乎？」高祖曰：「然。吾私憂之，不知所出。」【索隱】謂不知其計所出也。堯曰：「陛下獨宜為趙王置貴彊相，及呂后、太子、羣臣素所敬憚乃可。」高祖曰：「然。吾念之欲如是，而羣臣誰可者？」堯曰：「御史大夫周昌，其人有堅忍質直，且自呂后、太子及大臣皆素敬憚之。獨昌可。」高祖曰：「善。」於是乃召周昌，謂曰：「吾欲固煩公，公彊為我相趙王。」【正義】桓譚新論云：「使周相趙，不如使取呂后家女為妃，令戚夫人善事呂后，則如意無斃也。」周昌泣曰：「臣初起從陛下，陛下獨奈何中道而弃之於諸侯乎？」高祖曰：「吾極知其左遷，【索隱】諸侯王表有左官之律。韋昭以為「左猶下也，禁不得下仕於諸侯王也」。然地道尊右，右貴左賤，故謂貶秩為「左遷」。他皆類此。然吾私憂趙王，念非公無可者。公不得已彊行！」於是徙御史大夫周昌為趙相。

旣行久之，高祖持御史大夫印弄之，曰：「誰可以為御史大夫者？」熟視趙堯，曰：「無以易堯。」遂拜趙堯為御史大夫。【集解】徐廣曰：「十年也。」堯亦前有軍功食邑，及以御史大夫從擊陳豨有功，封為江邑侯。【集解】徐廣曰：「十一年。」

高祖崩，呂太后使使召趙王，其相周昌令王稱疾不行。使者三反，周昌固為不遣趙王。於是高后患之，乃使使召周昌。周昌至，謁高后，高后怒而罵周昌曰：「爾不知我之怨戚氏乎？而不遣趙王，何？」昌旣徵，高后使使召趙王，趙王果來。至長安月餘，飲藥而死。周昌因謝病不朝見，三歲而死。【集解】徐廣曰：「謚悼也。」【索隱】漢書列傳及表咸言周昌謚悼，韋昭云「或謚惠」，非也。漢書又曰「傳子至孫意，有罪，國除。景帝復封昌孫左車為安陽侯，有罪，國除。」

後五歲，【正義】高后之年。高后聞御史大夫江邑侯趙堯高祖時定趙王如意之畫，乃抵堯罪，【集解】徐廣曰：「呂后元年，國除。」以廣阿侯任敖為御史大夫。

任敖者，故沛獄吏。高祖嘗辟吏，【正義】辟音避。吏繫呂后，遇之不謹。任敖素善高祖，怒，擊傷主呂后吏。及高祖初起，敖以客從為御史，守豐二歲，高祖立為漢王，東擊項籍，敖遷為上黨守。陳豨反時，敖堅守，封為廣阿侯，食千八百戶。高后時為御史大夫。三歲免，【集解】徐廣曰：「文帝二年，任敖卒，謚懿侯。曾孫越人，元鼎二年為太常，坐酒酸，國除。」駰案：漢書任敖孝文元年薨，徐誤也。【索隱】此徐氏據漢書為說，而誤云「二年」，裴駰又引任安書證，為得其實。【正義】按：史記書表云孝文二年卒，漢表又云封十九年卒，計高祖十一年封，到文帝二年則十九年矣。而漢書誤，裴氏不考，乃云徐誤，何其貳過也！以平陽侯曹窋為御史大夫。高后崩，不與大臣共誅呂祿等，免。以淮南相張蒼為御史大夫。

蒼與絳侯等尊立代王為孝文皇帝。四年，丞相灌嬰卒，張蒼為丞相。

自漢興至孝文二十餘年，會天下初定，將相公卿皆軍吏。張蒼為計相時，緒正律曆。【集解】文穎曰：「緒，尋也。或曰緒，業也。」以高祖十月始至霸上，因故秦時本以十月為歲首，弗革。推五德之運，以為漢當水德之時，尚黑如故。【正義】姚察云：「蒼是秦人，猶用推五勝之法，以周赤烏為火，漢勝火以水也。」吹律調樂，入之音聲，及以比定律令。【集解】如淳曰：「比謂五音清濁各有所比也。以定十二月律之法令於樂官，使長行之。」瓚曰：「謂以比故取類，以定法律與條令也。」【正義】比音鼻，或音必履反，謂比方也。若百工，天下作程品。【集解】如淳曰：「若，順也。百工為器物皆有尺寸斤兩，皆使得宜，此之謂順。」晉灼曰：「若，預及之辭。」【索隱】晉灼說為得。至於為丞相，卒就之，故漢家言律曆者，本之張蒼。蒼本好書，無所不觀，無所不通，而尤善律曆。【集解】漢書曰：「著書十八篇，言陰陽律曆事。」

張蒼德王陵。王陵者，安國侯也。及蒼貴，常父事王陵。陵死後，蒼為丞相，洗沐，常先朝陵夫人上食，然後敢歸家。

蒼為丞相十餘年，魯人公孫臣上書言漢土德時，其符有黃龍當見。詔下其議張蒼，張蒼以為非是，罷之。其後黃龍見成紀，於是文帝召公孫臣以為博士，草土德之曆制度，更元年。張丞相由此自絀，謝病稱老。蒼任人為中候，【集解】張晏曰：「所選保任者也。」瓚曰：「中候，官名。」大為姦利，上以讓蒼，蒼遂病免。蒼為丞相十五歲而免。孝景前五年，蒼卒，謚為文侯。子康代侯，八年卒。子類【集解】徐廣曰：「一作『𩕕』，音瞶。」代為侯，八年，坐臨諸侯喪後就位不敬，國除。【索隱】案漢書云傳子至孫毅有罪，國除，今此云康侯代，八年卒，子類代侯，則類即毅也，與漢書略同。

初，張蒼父長不滿五尺，及生蒼，蒼長八尺餘，為侯、丞相。蒼子復長。【集解】漢書云長八尺。及孫類，長六尺餘，坐法失侯。蒼之免相後，老，口中無齒，食乳，女子為乳母。妻妾以百數，嘗孕者不復幸。蒼年百有餘歲而卒。

申屠丞相嘉者，梁人，以材官蹶張【集解】徐廣曰：「勇健有材力開張。」駰案：如淳曰「材官之多力，能腳蹋強弩張之，故曰蹶張。律有蹶張士」。【索隱】孟康云：「主張強弩。」蹶音其月反。漢令有蹶張士百人是也。從高帝擊項籍，遷為隊率。【索隱】所類反。從擊黥布軍，為都尉。孝惠時，為淮陽守。孝文帝元年，舉故吏士二千石從高皇帝者，悉以為關內侯，食邑二十四人，而申屠嘉食邑五百戶。張蒼已為丞相，嘉遷為御史大夫。張蒼免相，【集解】徐廣曰：「後二年八月。」孝文帝欲用皇后弟竇廣國為丞相，曰：「恐天下以吾私廣國。」廣國賢有行，故欲相之，念久之不可，而高帝時大臣又皆多死，餘見無可者，乃以御史大夫嘉為丞相，因故邑封為故安侯。【正義】今易州界武陽城中東南隅故城是也。

嘉為人廉直，門不受私謁。是時太中大夫鄧通方隆愛幸，賞賜累巨萬。文帝嘗燕飲通家，其寵如是。是時丞相入朝，而通居上傍，有怠慢之禮。丞相奏事畢，因言曰：「陛下愛幸臣，則富貴之；至於朝廷之禮，不可以不肅！」上曰：「君勿言，吾私之。」罷朝坐府中，嘉為檄召鄧通詣丞相府，不來，且斬通。通恐，入言文帝。文帝曰：「汝第往，吾今使人召若。」通至丞相府，免冠，徒跣，頓首謝。嘉坐自如，故不為禮，責曰：「夫朝廷者，高皇帝之朝廷也。通小臣，戲殿上，大不敬，當斬。吏今行斬之！」【集解】如淳曰：「嘉語其吏曰：『今便行斬之。』」通頓首，首盡出血，不解。文帝度丞相已困通，使使者持節召通，而謝丞相曰：「此吾弄臣，君釋之。」鄧通旣至，為文帝泣曰：「丞相幾殺臣。」

嘉為丞相五歲，孝文帝崩，孝景帝即位。二年，鼂錯為內史，貴幸用事，諸法令多所請變更，議以謫罰侵削諸侯。而丞相嘉自絀所言不用，疾錯。錯為內史，門東出，不便，更穿一門南出。南出者，太上皇廟堧垣。【集解】服虔曰：「宮外垣也。」如淳曰：「堧音『畏愞』之『愞』。」【索隱】愞音乃喚反。韋昭音而緣反。又音軟。嘉聞之，欲因此以法錯擅穿宗廟垣為門，奏請誅錯。錯客有語錯，錯恐，夜入宮上謁，自歸景帝。【正義】自歸帝首露。至朝，丞相奏請誅內史錯。景帝曰：「錯所穿非真廟垣，乃外堧垣，故他官居其中，【索隱】漢書作「冗官」，謂散官也。且又我使為之，錯無罪。」罷朝，嘉謂長史曰：「吾悔不先斬錯，乃先請之，為錯所賣。」至舍，因歐血而死。謚為節侯。子共侯蔑代，三年卒。子侯去病代，三十一年卒。【集解】徐廣曰：「一本無侯去病，而云共侯蔑三十三年，子臾改封靖安侯。」子侯臾代，六歲，坐為九江太守受故官送，有罪，國除。

自申屠嘉死之後，景帝時開封侯陶青、桃侯劉舍為丞相。【集解】徐廣曰：「陶青，高祖功臣陶舍之子也，謚夷。劉舍，本項氏親也，賜姓劉氏。父襄佐高祖有功。舍謚哀侯。」及今上時，柏至侯許昌、【集解】徐廣曰：「高祖功臣許溫之孫，謚哀侯。」平棘侯薛澤、【集解】徐廣曰：「高祖功臣廣平侯薛歐之孫平棘節侯薛澤。」武彊侯莊青翟、【集解】徐廣曰：「高祖功臣莊不識之孫。」高陵侯趙周【集解】徐廣曰：「周父夷吾為楚王戊太傅，諫爭而死。」等為丞相。皆以列侯繼嗣，娖娖【集解】徐廣曰：「娖音七角反。一作『斷』，一作『𪘏』。」【索隱】娖音側角反。小顏云「持整之貌」。漢書作「𪘏」，𪘏音初角反。斷音都亂反。義如尚書「斷斷猗無他技」。廉謹，為丞相備員而已，無所能發明功名有著於當世者。

太史公曰：「張蒼文學律曆，為漢名相，而絀賈生、公孫臣等言正朔服色事而不遵，明用秦之顓頊曆，何哉？【集解】張晏曰：「不考經典，專用顓頊曆，何哉？」周昌，木彊人也。【正義】言其質直掘強如木石焉。任敖以舊德用。【集解】張晏曰：「謂傷辱呂后吏。」申屠嘉可謂剛毅守節矣，然無術學，殆與蕭、曹、陳平異矣。

　　孝武時丞相多甚，不記，莫錄其行起居狀略，且紀征和以來。

　　有車丞相，長陵人也。【集解】名千秋。卒而有韋丞相代。【索隱】自車千秋已下，皆褚先生等所記，然丞相傳都省略，漢書則備。韋丞相賢者，魯人也。以讀書術為吏，至大鴻臚。有相工相之，當至丞相。有男四人，使相工相之，至第二子，其名玄成。相工曰：「此子貴，當封。」韋丞相言曰：「我即為丞相，有長子，是安從得之？」後竟為丞相，病死，而長子有罪論，不得嗣，而立玄成。玄成時佯狂，不肯立，竟立之，有讓國之名。後坐騎至廟，不敬，有詔奪爵一級，為關內侯，失列侯，得食其故國邑。韋丞相卒，有魏丞相代。

　　魏丞相相者，濟陰人也。以文吏至丞相。其人好武，皆令諸吏帶劔，帶劔前奏事。或有不帶劔者，當入奏事，至乃借劔而敢入奏事。其時京兆尹趙君，【集解】名廣漢。丞相奏以免罪，使人執魏丞相，欲求脫罪而不聽。復使人脅恐魏丞相，以夫人賊殺待婢事而私獨奏請驗之，發吏卒至丞相舍，捕奴婢笞擊問之，實不以兵刃殺也。而丞相司直繁君【索隱】繁，姓也，音婆。奏京兆尹趙君迫脅丞相，誣以夫人賊殺婢，發吏卒圍捕丞相舍，不道；又得擅屏騎士事，趙京兆坐要斬。又有使掾陳平等劾中尚書，疑以獨擅劫事而坐之，大不敬，長史以下皆坐死，或下蠶室。而魏丞相竟以丞相病死。子嗣。後坐騎至廟，不敬，有詔奪爵一級，為關內侯，失列侯，得食其故國邑。魏丞相卒，以御史大夫邴吉代。

　　邴丞相吉者，魯國人也。以讀書好法令至御史大夫。孝宣帝時，以有舊故，封為列侯，而因為丞相。明於事，有大智，後世稱之。以丞相病死。子顯嗣。後坐騎至廟，不敬，有詔奪爵一級，失列侯，得食故國邑。顯為吏至太僕，坐官秏亂，身及子男有姦贓，免為庶人。

　　邴丞相卒，黃丞相代。長安中有善相工田文者，與韋丞相、魏丞相、邴丞相微賤時會於客家，田文言曰：「今此三君者，皆丞相也。」其後三人竟更相代為丞相，何見之明也。

　　黃丞相霸者，淮陽人也。以讀書為吏，至潁川太守。治潁川，以禮義條教喻告化之。犯法者，風曉令自殺。化大行，名聲聞。孝宣帝下制曰：「潁川太守霸，以宣布詔令治民，道不拾遺，男女異路，獄中無重囚。賜爵關內侯，黃金百斤。」徵為京兆尹而至丞相，復以禮義為治。以丞相病死。子嗣，後為列侯。黃丞相卒，以御史大夫于定國代。于丞相已有廷尉傳，在張廷尉語中。于丞相去，御史大夫韋玄成代。

　　韋丞相玄成者，即前韋丞相子也。代父，後失列侯。其人少時好讀書，明於詩、論語。為吏至衞尉，徙為太子太傅。御史大夫薛君免，【集解】名廣德也。為御史大夫。于丞相乞骸骨免，而為丞相，因封故邑為扶陽侯。數年，病死。孝元帝親臨喪，賜賞甚厚。子嗣後。其治容容隨世俗浮沈，而見謂諂巧。而相工本謂之當為侯代父，而後失之；復自游宦而起，至丞相。父子俱為丞相，世間美之，豈不命哉！相工其先知之。韋丞相卒，御史大夫匡衡代。

　　丞相匡衡者，東海人也。好讀書，從博士受詩。家貧，衡傭作以給食飲。才下，數射策不中，至九，乃中丙科。其經以不中科故明習。補平原文學卒史。數年，郡不尊敬。御史徵之，以補百石屬薦為郎，而補博士，拜為太子少傅，而事孝元帝。孝元好詩，而遷為光祿勳，居殿中為師，授教左右，而縣官坐其旁聽，甚善之，日以尊貴。御史大夫鄭弘坐事免，而匡君為御史大夫。歲餘，韋丞相死，匡君代為丞相，封樂安侯。以十年之間，不出長安城門而至丞相，豈非遇時而命也哉！

　　深惟士之游宦所以至封侯者，微甚。【集解】徐廣曰：「微，一作『徵』。」然多至御史大夫即去者。諸為大夫而丞相次也，其心冀幸丞相物故也。【集解】高堂隆答魏朝訪曰：「物，無也。故，事也。言無復所能於事。」或乃陰私相毀害，欲代之。然守之日久不得，或為之日少而得之，至于封侯，真命也夫！御史大夫鄭君守之數年不得，匡君居之未滿歲，而韋丞相死，即代之矣，豈可以智巧得哉！多有賢聖之才，困戹不得者衆甚也。【索隱】案此論匡衡已來事，則後人所述也，或亦稱「太史公」，其序述淺陋，一何誣也！

索隱述贊曰：張蒼主計，天下作程。孫臣始絀，秦曆尚行。御史亞相，相國阿衡。申屠面折，周子廷爭。其他娖娖，無所發明。

## 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

酈生食其者，【正義】歷異幾三音也。陳留高陽人也。【集解】徐廣曰：「今在圉縣。」【索隱】案高陽屬陳留圉縣。高陽，鄉名也，故耆舊傳云「食其，高陽鄉人」。【正義】陳留風俗傳云「高陽在雍兵西南」。括地志云「圉城在汴州雍丘縣西南。食其墓在雍丘西南二十八里」。蓋謂此也。好讀書，家貧落魄，【集解】應劭曰：「落魄，志行衰惡之貌也。」晉灼曰：「落薄，落託，義同也。」【索隱】案鄭氏云「魄音薄」。無以為衣食業，為里監門吏。【正義】監音甲衫反。戰國策云齊宣謂顏斶曰：「夫監門閭里，士之賤也。」然縣中賢豪不敢役，縣中皆謂之狂生。

及陳勝、項梁等起，諸將徇地【正義】徇，略也。過高陽者數十人，酈生聞其將皆握齱【集解】應劭曰：「握齱，急促之貌。」【索隱】應劭曰齱音若「促」。鄒氏音鹿角反。韋昭云「握齱，小節也」。好苛禮【索隱】案苛亦作「荷」。賈逵云「苛，煩也」。小顏云「苛，細也」。自用，不能聽大度之言，酈生乃深自藏匿。後聞沛公將兵略地陳留郊，沛公麾下騎士適酈生里中子也，【集解】服虔曰：「食其里中子適作沛公騎士。」【索隱】適食其里中子。適音釋。服虔、蘇林皆云沛公騎士適是食其里中人也。案：言適近作騎士。沛公時時問邑中賢士豪俊。騎士歸，酈生見謂之曰：「吾聞沛公慢而易人，多大略，此真吾所願從游，莫為我先。【索隱】案先謂先容，言無人為我作紹介也。【正義】為，于偽反。若見沛公，謂曰『臣里中有酈生，年六十餘，長八尺，人皆謂之狂生，生自謂我非狂生』。」騎士曰：「沛公不好儒，諸客冠儒冠來者，沛公輒解其冠，溲溺其中。【索隱】溲所由反。溺乃弔反，亦如字。溲即溺也。與人言，常大罵。未可以儒生說也。」酈生曰：「弟言之。」騎士從容言如酈生所誡者。

沛公至高陽傳舍，【集解】徐廣曰：「二世三年二月。」使人召酈生。酈生至，入謁，沛公方倨牀使兩女子洗足，【索隱】案樂產云「邊床曰倨。」而見酈生。酈生入，則長揖不拜，曰：「足下欲助秦攻諸侯乎？且欲率諸侯破秦也？」沛公罵曰：「豎儒！【索隱】豎者，僮僕之稱。沛公輕之，以比奴豎，故曰「豎儒」也。夫天下同苦秦久矣，故諸侯相率而攻秦，何謂助秦攻諸侯乎？」酈生曰：「必聚徒合義兵誅無道秦，不宜倨見長者。」於是沛公輟洗，起攝衣，【正義】攝猶言斂著也。延酈生上坐，謝之。酈生因言六國從橫時。沛公喜，賜酈生食，問曰：「計將安出？」酈生曰：「足下起糾合之衆，【集解】一作「烏合」，一作「瓦合」。收散亂之兵，不滿萬人，欲以徑入彊秦，此所謂探虎口者也。夫陳留，天下之衝，四通五達之郊也，【集解】如淳曰：「四面中央，凡五達也。」瓚曰：「四通五達，言無險阻也。」今其城又多積粟。臣善其令，【正義】言食其與陳留縣令相善也。請得使之，令下足下。【正義】令力征反。下謂降之也。即不聽，足下舉兵攻之，臣為內應。」於是遣酈生行，沛公引兵隨之，遂下陳留。號酈食其為廣野君。

酈生言其弟酈商，使將數千人從沛公西南略地。酈生常為說客，馳使諸侯。

漢三年秋，項羽擊漢，拔滎陽，漢兵遁保鞏、洛。楚人聞淮陰侯破趙，彭越數反梁地，則分兵救之。淮陰方東擊齊，漢王數困滎陽、成臯，計欲捐成臯以東，屯鞏、洛以拒楚。酈生因曰：「臣聞知天之天者，王事可成；不知天之天者，王事不可成。王者以民人為天，而民人以食為天。【索隱】案此語出管子。夫敖倉，天下轉輸久矣，臣聞其下迺有藏粟甚多，楚人拔滎陽，不堅守敖倉，迺引而東，令適卒分守成臯，【索隱】適音直革反。案通俗文云「罰罪云謫」，即所謂謫戍。又音陟革反。卒，租忽反。此乃天所以資漢也。方今楚易取而漢反却，自奪其便，【索隱】以言不取敖倉，是漢却，自奪其便利。臣竊以為過矣。且兩雄不俱立，楚漢久相持不決，百姓騷動，海內搖蕩，農夫釋耒，工女下機，【索隱】謂女工工巧也。漢書作「紅」，音工。天下之心未有所定也。願足下急復進兵，收取滎陽，據敖倉之粟，【正義】敖倉在今鄭州滎陽縣西十有五里，石門之東，北臨汴水，南帶三皇山。秦始皇時置倉於敖山上，故名之曰敖倉也。塞成臯之險，【正義】即氾水縣山也。杜大行之道，【集解】韋昭曰：「在河內野王北也。」距蜚狐之口，【集解】如淳曰：「上黨壺關也。」駰案：蜚狐在代郡西南。【正義】蔚州飛狐縣北百五十里有秦漢故郡城。西南有山，俗號為飛狐口也。守白馬之津，以示諸侯効實形制之勢，則天下知所歸矣。方今燕、趙已定，唯齊未下。今田廣據千里之齊，田間將二十萬之衆，軍於歷城，諸田宗彊，負海阻河濟，南近楚，人多變詐，足下雖遣數十萬師，未可以歲月破也。臣請得奉明詔說齊王，使為漢而稱東藩。」上曰：「善。」

迺從其畫，復守敖倉，而使酈生說齊王曰：「王知天下之所歸乎？」王曰：「不知也。」曰：「王知天下之所歸，則齊國可得而有也；若不知天下之所歸，即齊國未可得保也。」齊王曰：「天下何所歸？」曰：「歸漢。」曰：「先生何以言之？」曰：「漢王與項王戮力西面擊秦，約先入咸陽者王之。漢王先入咸陽，項王負約不與而王之漢中。項王遷殺義帝，漢王聞之，起蜀漢之兵擊三秦，出關而責義帝之處，收天下之兵，立諸侯之後。降城即以侯其將，得賂即以分其士，與天下同其利，豪英賢才皆樂為之用。諸侯之兵四面而至，蜀漢之粟方船而下。【索隱】案方船謂並舟也。戰國策「方船積粟，循江而下」也。項王有倍約之名，殺義帝之負；於人之功無所記，於人之罪無所忘；戰勝而不得其賞，拔城而不得其封；非項氏莫得用事；為人刻印，刓而不能授；【集解】孟康曰：「刓斷無復廉鍔也。」瓚曰：「項羽吝於爵賞，玩惜侯印，不能以封其人也。」【索隱】刓音五官反。案：郭象注莊子云「杬團無圭角」。漢書作「玩」，言玩惜不忍授人也。攻城得賂，積而不能賞：天下畔之，賢才怨之，而莫為之用。故天下之士歸於漢王，可坐而策也。夫漢王發蜀漢，定三秦；涉西河之外，援上黨之兵；【正義】援音爰。下井陘，誅成安君；破北魏，【索隱】北魏謂魏豹。豹在河北故也。亦謂「西魏」，以大梁在河南故也。舉三十二城：此蚩尤之兵也，非人之力也，天之福也。今已據敖倉之粟，塞成臯之險，守白馬之津，杜大行之阪，距蜚狐之口，天下後服者先亡矣。王疾先下漢王，齊國社稷可得而保也；不下漢王，危亡可立而待也。」田廣以為然，迺聽酈生，罷歷下兵守戰備，與酈生日縱酒。

淮陰侯聞酈生伏軾下齊七十餘城，迺夜度兵平原襲齊。齊王田廣聞漢兵至，以為酈生賣己，迺曰：「汝能止漢軍，我活汝；不然，我將亨汝！」酈生曰：「舉大事不細謹，盛德不辭讓。而公不為若更言！」齊王遂亨酈生，引兵東走。

漢十二年，曲周侯酈商以丞相將兵擊黥布有功。高祖舉列侯功臣，思酈食其。酈食其子疥數將兵，功未當侯，上以其父故，封疥為高梁侯。後更食武遂，嗣三世。【索隱】疥音界。地里志武遂屬河閒。案：漢書作「武陽子遂」，衍字，誤也。元狩元年中，武遂侯平【正義】年表云「卒，子敵嗣。卒，子平嗣，元年有罪國除」。而漢書云「更食武陽，子遂嗣」，恐漢書誤也。坐詐詔衡山王取百斤金，當弃市，病死，國除也。

陸賈者，楚人也。【索隱】案陳留風俗傳云「陸氏，春秋時陸渾國之後。晉侯伐之，故陸渾子奔楚。賈其後」。又陸氏譜云「齊宣公支子達食菜於陸。達生發，發生臯，適楚。賈其孫也」。以客從高祖定天下，名為有口辯士，居左右，常使諸侯。

及高祖時，中國初定，尉他平南越，【索隱】趙他為南越尉，故曰「尉他」。他音駝。因王之。高祖使陸賈賜尉他印為南越王。陸生至，尉他魋結【集解】服虔曰：「魋音椎。今兵士椎頭結。」【索隱】魋，直追反。結音計。謂為髻一撮似椎而結之，故字從結。且案其「魋結」二字，依字讀之亦得。謂夷人本被髮左衽，今他同其風俗，但魋其髮而結之。箕倨見陸生。陸生因進說他曰：「足下中國人，親戚昆弟墳墓在真定。【索隱】趙地也。本名東垣，屬常山。今足下反天性，弃冠帶，欲以區區之越與天子抗衡為敵國，【索隱】案崔浩云「抗，對也。衡，車扼上橫木也。抗衡，言兩衡相對拒，言不相避下」。禍且及身矣。且夫秦失其政，諸侯豪桀並起，唯漢王先入關，據咸陽。項羽倍約，自立為西楚霸王，諸侯皆屬，可謂至彊。然漢王起巴蜀，鞭笞天下，劫略諸侯，遂誅項羽滅之。五年之間，海內平定，此非人力，天之所建也。天子聞君王王南越，不助天下誅暴逆，將相欲移兵而誅王，天子憐百姓新勞苦，故且休之，遣臣授君王印，剖符通使。君王宜郊迎，北面稱臣，迺欲以新造未集之越，屈彊於此。漢誠聞之，掘燒王先人冢，夷滅宗族，使一偏將將十萬衆臨越，則越殺王降漢，如反覆手耳。」

於是尉他迺蹶然起坐，【索隱】蘇林音厥。禮記「子夏蹶然而起」。埤蒼云「蹶，起也」。謝陸生曰：「居蠻夷中久，殊失禮義。」因問陸生曰：「我孰與蕭何、曹參、韓信賢？」陸生曰：「王似賢。」復曰：「我孰與皇帝賢？」陸生曰：「皇帝起豐沛，討暴秦，誅彊楚，為天下興利除害，繼五帝三皇之業，統理中國。中國之人以億計，地方萬里，居天下之膏腴，人衆車轝，萬物殷富，政由一家，自天地剖泮未始有也。今王衆不過數十萬，皆蠻夷，崎嶇山海間，譬若漢一郡，王何迺比於漢！」尉他大笑曰：「吾不起中國，故王此。使我居中國，何渠不若漢？」【集解】渠音詎。【索隱】漢書作「遽」字，小顏以為「有何迫促不如漢也」。迺大說陸生，留與飲數月。曰：「越中無足與語，至生來，令我日聞所不聞。」賜陸生橐中裝直千金，【集解】張晏曰：「珠玉之寶也。裝，裹也。」【索隱】橐音托。案：如淳云以為明月珠之屬也。又案：詩傳曰「大曰橐，小曰囊」。埤蒼云「有底曰囊，無底曰橐」。謂以寶物裝裹，以入囊橐也。他送亦千金。【集解】蘇林曰：「非橐中物，故曰『他送』也。」陸生卒拜尉他為越王，令稱臣奉漢約。歸報，高祖大悅，拜賈為太中大夫。

陸生時時前說稱詩書。高帝罵之曰：「迺公居馬上而得之，安事詩書！」陸生曰：「居馬上得之，寧可以馬上治之乎？且湯武逆取而以順守之，文武並用，長久之術也。昔者吳王夫差、智伯極武而亡；秦任刑法不變，卒滅趙氏。【集解】趙氏，秦姓也。【索隱】案韋昭云「秦伯益後，與趙同出非廉，至造父，有功於穆王，封之趙城，由此一姓趙氏」。鄉使秦已并天下，行仁義，法先聖，陛下安得而有之？」高帝不懌而有慙色，迺謂陸生曰：「試為我著秦所以失天下，吾所以得之者何，及古成敗之國。」陸生迺粗述存亡之徵，凡著十二篇。每奏一篇，高帝未嘗不稱善，左右呼萬歲，號其書曰「新語」。【正義】七錄云「新語二卷，陸賈撰」也。

孝惠帝時，呂太后用事，欲王諸呂，畏大臣有口者，陸生自度不能爭之，迺病免家居。以好畤田地善，【正義】畤音止。雍州縣也。可以家焉。有五男，迺出所使越得橐中裝賣千金，【正義】漢制一金直千貫。分其子，子二百金，令為生產。陸生常安車駟馬，從歌舞鼔琴瑟侍者十人，寶劔直百金，謂其子曰：「與汝約：【集解】徐廣曰：「汝，一作『公』。」過汝，汝給吾人馬酒食，極欲，十日而更。所死家，得寶劔車騎侍從者。一歲中往來過他客，率不過再三過，【索隱】率音律。過音戈。其下過字音光卧反。數見不鮮，【索隱】數見音朔現。謂時時來見汝也。不鮮，言必令鮮美作食，莫令見不鮮之物也。漢書作「數擊鮮」，如淳云「新殺曰鮮」。無久慁公為也。」【集解】韋昭曰：「慁，污辱。」【索隱】慁，患也。公，賈自謂也。言汝諸子無久厭患公也。

呂太后時，王諸呂，諸呂擅權，欲劫少主，危劉氏。右丞相陳平患之，力不能爭，恐禍及己，常燕居深念。陸生往請，【集解】漢書音義曰：「請，若問起居。」直入坐，而陳丞相方深念，【索隱】深念，深思之也。不時見陸生。陸生曰：「何念之深也？」陳平曰：「生揣我何念？」【集解】孟康曰：「揣，度也。」韋昭曰：「揣音初委反。」陸生曰：「足下位為上相，食三萬戶侯，【索隱】案陳平傳食戶五千，以曲逆秦時有三萬戶，恐復業至此，故稱也。可謂極富貴無欲矣。然有憂念，不過患諸呂、少主耳。」陳平曰：「然。為之奈何？」陸生曰：「天下安，注意相；天下危，注意將。將相和調，則士務附；士務附，【集解】徐廣曰：「務，一作『豫』。」天下雖有變，即權不分。為社稷計，在兩君掌握耳。臣常欲謂太尉絳侯，絳侯與我戲，易吾言。君何不交驩太尉，深相結？」為陳平畫呂氏數事。陳平用其計，迺以五百金為絳侯壽，厚具樂飲；太尉亦報如之。此兩人深相結，則呂氏謀益衰。陳平迺以奴婢百人，車馬五十乘，錢五百萬，遺陸生為飲食費。陸生以此游漢廷公卿間，名聲藉甚。【集解】漢書音義曰：「言狼籍甚盛。」

及誅諸呂，立孝文帝，陸生頗有力焉。孝文帝即位，欲使人之南越。陳丞相等乃言陸生為太中大夫，徃使尉他，令尉他去黃屋稱制，令比諸侯，皆如意旨。語在南越語中。陸生竟以壽終。

平原君朱建者，楚人也。故嘗為淮南王黥布相，有辠去，後復事黥布。布欲反時，問平原君，平原君止之，布不聽而聽梁父侯，遂反。【索隱】梁父侯，史失名。如淳注漢書云「遂，布臣」，非也。臣瓚曰「布用梁父侯計遂反耳」，其說是也。漢已誅布，聞平原君諫不與謀，【正義】與音預。得不誅。語在黥布語中。【集解】黥布列傳無此語。

平原君為人辯有口，刻廉剛直，家於長安。行不苟合，義不取容。辟陽侯行不正，得幸呂太后。時辟陽侯欲知平原君，平原君不肯見。及平原君母死，陸生素與平原君善，過之。平原君家貧，未有以發喪，【索隱】案劉氏云謂欲葬時，須啟其殯宮，故云「發喪」也。方假貸服具，陸生令平原君發喪。陸生徃見辟陽侯，賀曰：「平原君母死。」辟陽侯曰：「平原君母死，何乃賀我乎？」陸賈曰：「前日君侯欲知平原君，平原君義不知君，以其母故。【集解】張晏曰：「相知當同恤災危，母在，故義不知君。」　【索隱】案崔浩云「建以母在，義不以身許人也」。今其母死，君誠厚送喪，則彼為君死矣。」辟陽侯乃奉百金往稅。【集解】韋昭曰：「衣服曰稅。稅當為『襚』。」【索隱】案說文「稅，贈終服也」。襚音式芮反，亦音遂。列侯貴人以辟陽侯故，徃稅凡五百金。

辟陽侯幸呂太后，人或毀辟陽侯於孝惠帝，孝惠帝大怒，下吏，欲誅之。呂太后慙，不可以言。大臣多害辟陽侯行，欲遂誅之。辟陽侯急，因使人欲見平原君。平原君辭曰：「獄急，不敢見君。」迺求見孝惠幸臣閎籍孺，【索隱】案佞幸傳云高祖時有籍孺，孝惠時有閎孺。今總言「閎籍孺」，誤也。說之曰：「君所以得幸帝，天下莫不聞。今辟陽侯幸太后而下吏，道路皆言君讒，欲殺之。今日辟陽侯誅，旦日太后含怒，亦誅君。何不肉袒為辟陽侯言於帝？帝聽君出辟陽侯，太后大驩。兩主共幸君，君貴富益倍矣。」於是閎籍孺大恐，從其計，言帝，果出辟陽侯。辟陽侯之囚，欲見平原君，平原君不見辟陽侯，辟陽侯以為倍己，大怒。及其成功出之，迺大驚。

呂太后崩，大臣誅諸呂，辟陽侯於諸呂至深，【集解】如淳曰：「辟陽侯與諸呂相親信也，為罪宜誅者至深。」【索隱】如淳之說，非也。小顏云辟陽侯與諸呂相知至深重，得其理也。而卒不誅。計畫所以全者，皆陸生、平原君之力也。

孝文帝時，淮南厲王殺辟陽侯，以諸呂故。文帝聞其客平原君為計策，使吏捕欲治。聞吏至門，平原君欲自殺。諸子及吏皆曰：「事未可知，何早自殺為？」平原君曰：「我死禍絕，不及而身矣。」遂自剄。孝文帝聞而惜之，曰：「吾無意殺之。」迺召其子，拜為中大夫。【索隱】案下文所謂與太史公善者。使匈奴，單于無禮，迺罵單于，遂死匈奴中。

初，沛公引兵過陳留，酈生踵軍門上謁曰：「高陽賤民酈食其，竊聞沛公暴露，將兵助楚討不義，敬勞從者，願得望見，口畫天下便事。」使者入通，沛公方洗，問使者曰：「何如人也？」使者對曰：「狀貌類大儒，衣儒衣，冠側注。」【集解】徐廣曰：「側注冠一名高山冠，齊王所服，以賜謁者。」沛公曰：「為我謝之，言我方以天下為事，未暇見儒人也。」使者出謝曰：「沛公敬謝先生，方以天下為事，未暇見儒人也。」酈生瞋目案劔叱使者曰：「走！復入言沛公，吾高陽酒徒也，【集解】徐廣曰：「一本言『而公高陽酒徒』。」非儒人也。」使者懼而失謁，跪拾謁，還走，復入報曰：「客，天下壯士也，叱臣，臣恐，至失謁。曰『走！復入言，而公高陽酒徒也』。」沛公遽雪足杖矛曰：「延客入！」

酈生入，揖沛公曰：「足下甚苦，暴衣露冠，將兵助楚討不義，足不何不自喜也？臣願以事見，而曰『吾方以天下為事，未暇見儒人也』。夫足下欲興天下之大事而成天下之大功，而以目皮相，恐失天下之能士。且吾度足下之智不如吾，勇又不如吾。若欲就天下而不相見，竊為足下失之。」沛公謝曰：「鄉者聞先生之容，今見先生之意矣。」迺延而坐之，問所以取天下者。酈生曰：「夫足下欲成大功，不如止陳留。陳留者，天下之據衝也，兵之會地也，積粟數千萬石，城守甚堅。臣素善其令，願為足下說之。不聽臣，臣請為足下殺之，而下陳留。足下將陳留之衆，據陳留之城，而食其積粟，招天下之從兵；從兵已成，足下橫行天下，莫能有害足下者矣。」沛公曰：「敬聞命矣。」

於是酈生迺夜見陳留令，說之曰：「夫秦為無道而天下畔之，今足下與天下從則可以成大功。今獨為亡秦嬰城而堅守，臣竊為足下危之。」陳留令曰：「秦法至重也，不可以妄言，妄言者無類，吾不可以應。先生所以教臣者，非臣之意也，願勿復道。」酈生留宿卧，夜半時斬陳留令首，踰城而下報沛公。沛公引兵攻城，縣令首於長竿以示城上人，曰：「趣下，而令頭已斷矣！今後下者必先斬之！」於是陳留人見令已死，遂相率而下沛公。沛公舍陳留南城門上，因其庫兵，食積粟，留出入三月，從兵以萬數，遂入破秦。

太史公曰：世之傳酈生書，多曰漢王已拔三秦，東擊項籍而引軍於鞏洛之間，酈生被儒衣徃說漢王。迺非也。自沛公未入關，與項羽別而至高陽，得酈生兄弟。余讀陸生新語書十二篇，固當世之辯士。至平原君子與余善，是以得具論之。

索隱述贊曰：廣野大度，始官側注。踵門長揖，深器重遇。說齊歷下，趣鼎何懼。陸賈使越，尉他懾怖，相說國安，書成主悟。

## 傅靳蒯成列傳第三十八

陽陵侯【集解】地理志云馮翊陽陵縣。傅寬，以魏五大夫騎將從，為舍人，起橫陽。【索隱】按橫陽，邑名，在韓。韓公子成初封橫陽君，張良立為韓王也。【正義】括地志云：「故橫城在宋州宋城縣西南三十里，按蓋橫陽也。」從攻安陽、【正義】後魏地形志云：「己氏有安陽城，隋改己氏為楚丘。」今宋州楚丘縣西十里安陽故城是也。杠里，擊趙賁軍於開封，及擊楊熊曲遇、【正義】曲，丘羽反。遇，牛恭反。司馬彪郡國志云「中牟有曲遇聚」。按：鄭州中牟縣也。陽武，【正義】鄭州縣。斬首十二級，賜爵卿。從至霸上。沛公立為漢王，漢王賜寬封號共德君。【索隱】謂美號耳，非地邑。共音恭。從入漢中，遷為右騎將。從定三秦，賜食邑雕陰。【集解】徐廣曰：「屬上郡。」【索隱】案孟康云縣名也。【正義】鄜州洛交縣三十里雕陰故城是也。從擊項籍，待懷，【集解】服虔曰：「待高帝於懷。」【索隱】小顏案地理志，懷屬河內，今懷州也。賜爵通德侯。從擊項冠、周蘭、龍且，所將卒斬騎將一人敖下，【集解】徐廣曰：「敖倉之下。」益食邑。

屬淮陰，【索隱】張晏云：「信時為相國，云『淮陰』者，終言之也。」擊破齊歷下軍，擊田解。屬相國參，殘博，【索隱】博，太山縣也。顧祕監云：「屬曹參，以殘破博縣也。」益食邑。因定齊地，剖符世世勿絕，封為陽陵侯，二千六百戶，除前所食。為齊右丞相，備齊。【集解】張晏曰：「時田橫未降，故設屯備。」【正義】按為齊王韓信相。五歲為齊相國。【正義】為齊悼惠王劉肥相五歲也。

四月，擊陳豨，屬太尉勃，以相國代丞相噲擊豨。一月，徙為代相國，將屯。【集解】如淳曰：「旣為相國，有警則將卒而屯守也。」案：律謂勒兵而守曰屯。【索隱】如淳云：「漢初諸王官屬如漢朝，故代有丞相。」案：孔文祥云「邊郡有屯兵，寬為代相國兼領屯兵，後因置將屯將軍也」。二歲，為代丞相，將屯。

孝惠五年卒，謚為景侯。子須侯精立，二十四年卒。子共侯則立，十二年卒。子侯偃立，三十一年，坐與淮南王謀反，死，國除。

信武侯靳歙，【索隱】歙音翕。以中涓從，起宛朐。【正義】上於元反，下求俱反。曹州縣也。攻濟陽。【正義】曹州宛朐縣西南三十五里濟陽故城。破李由軍。擊秦軍亳南、開封東北，斬騎千人將一人，【集解】徐廣曰：「將，一作『候』。」首五十七級，捕虜七十三人，賜爵封號臨平君。又戰藍田北，斬車司馬二人，【集解】張晏曰：「主官車。」騎長一人，【集解】張晏曰：「騎之長。」首二十八級，捕虜五十七人。至霸上。沛公立為漢王，賜歙爵建武侯，遷為騎都尉。

從定三秦。別西擊章平軍於隴西，破之，定隴西六縣，所將卒斬車司馬、候各四人，騎長十二人。從東擊楚，至彭城。漢軍敗還，保雍丘，去擊反者王武等。略梁地，別將擊邢說軍【集解】張晏曰：「特起兵者也。說音悅。」【索隱】邢，姓。說，名，音悅。菑南，【集解】徐廣曰：「今曰考城。」【索隱】葘音災。今為考城，屬濟陰也。破之，身得說都尉二人，司馬、候十二人，降吏卒四千六百八十人。破楚軍滎陽東。三年，賜食邑四千二百戶。

別之河內，擊趙將賁郝軍【集解】上音肥，下音釋。【索隱】漢書作「趙賁軍」。案：此在河北，非曹參、樊噲之所擊也。朝歌，破之，所將卒得騎將二人，車馬二百五十匹。從攻安陽以東，至棘蒲，下七縣。別攻破趙軍，得其將司馬二人，候四人，降吏卒二千四百人。從攻下邯鄲。別下平陽，【集解】徐廣曰：「鄴有平陽城。」【正義】括地志云：「平陽故城在相州臨漳縣西二十五里。」身斬守相，所將卒斬兵守、郡守各一人，【集解】孟康曰：「將兵郡守。」降鄴。從攻朝歌、邯鄲，及別擊破趙軍，降邯鄲郡六縣。【集解】徐廣曰：「邯鄲，高帝改曰趙國。」還軍敖倉，破項籍軍成臯南，擊絕楚饟道，起滎陽至襄邑。破項冠軍魯下。【正義】魯城之下，今兗州曲阜縣也。略地東至繒、郯、下邳，【索隱】案地理志，繒屬東海。【正義】今繒城在沂州丞縣。下邳，泗水縣。郯縣屬海州。南至蘄、竹邑。【索隱】蘄，竹，二邑名。上音機。竹即竹邑。擊項悍濟陽下。還擊項籍陳下，破之。別定江陵，降江陵柱國、大司馬以下八人，身得江陵王，【索隱】案孔文祥云「共敖子共尉」。生致之雒陽，因定南郡。從至陳，取楚王信，剖符世世勿絕，定食四千六百戶，號信武侯。

以騎都尉從擊代，攻韓信平城下，還軍東垣。有功，遷為車騎將軍，并將梁、趙、齊、燕、楚車騎，別擊陳豨丞相敞，破之，【索隱】小顏云侯敞也。因降曲逆。從擊黥布有功，益封定食五千三百戶。凡斬首九十級，虜百三十二人；別破軍十四，降城五十九，定郡、國各一，縣二十三；得王、柱國各一人，二千石以下至五百石【集解】徐廣曰：「一本無此五字。」三十九人。

高后五年，歙卒，謚為肅侯。子亭代侯。二十一年，坐事國人過律，【索隱】案劉氏云「事，役使也。謂使人違律數多也。」孝文後三年，奪侯，國除。

蒯成侯緤者，【集解】服虔曰：「蒯音『菅蒯』之『蒯』。」【索隱】姓周；名緤，音薛。蒯者，鄉名。案：三蒼云「蒯鄉在城父縣，音裴」。漢書作「蒯」，從崩，從邑。今書本並作「菅蒯」，音姧，非也。蘇林音簿催反。晉灼案功臣表，屬長沙。崔浩音簿壞反。楚漢春秋作「憑成侯」，則裴憑聲相近，此得其實也。【正義】括地志云：「蒯亭在河南西十四里苑中。輿地志云蒯成縣故陳倉縣之故鄉聚名也，周緤所封也。晉武帝咸寧四年，分陳倉立蒯成縣，屬始平郡也。」沛人也，姓周氏。常為高祖參乘，以舍人從起沛。至霸上，西入蜀、漢，還定三秦，食邑池陽。【正義】雍州涇陽縣西北三里池陽故城是也。東絕甬道，從出度平陰，遇淮陰侯兵襄國，軍乍利乍不利，終無離上心。【集解】徐廣曰：「蒯成侯，表云遇淮陰侯軍襄國，楚漢約分鴻溝，以緤為信武侯。戰不利，不敢離上。」以緤為信武侯，食邑三千三百戶。高祖十二年，以緤為蒯成侯，除前所食邑。

上欲自擊陳豨，蒯成侯泣曰：「始秦攻破天下，未嘗自行。今上常自行，是為無人可使者乎？」上以為「愛我」，賜入殿門不趨，殺人不死。

至孝文五年，緤以壽終，謚為貞侯。【正義】謚為尊侯。一作「卓」。子昌代侯，有罪，國除。至孝景中二年，封緤子居代侯。【集解】徐廣曰：「表云『孝景中元年，封緤子應為鄲侯，謚康。中二年，侯居立』。沛郡有鄆縣。鄆，一作『鄲』。」【索隱】鄲，蘇林音多，屬陳國。地理志云沛郡有鄲縣。案：此文云「子居」，表云「子應」，不同也。至元鼎三年，居為太常，有罪，國除。

太史公曰：陽陵侯傅寬、信武侯靳歙皆高爵，【集解】徐廣曰：「一無『高』字。又一本『皆從高祖』。」從高祖起山東，攻項籍，誅殺名將，破軍降城以十數，未嘗困辱，此亦天授也。蒯成侯周緤操心堅正，【索隱】操音倉高反。身不見疑，上欲有所之，未嘗不垂涕，此有傷心者【集解】徐廣曰：「此，一作『比』。」然，可謂篤厚君子矣。

索隱述贊曰：陽陵、信武，結髮從漢。動叶人謀，功實天贊。定齊破項，我軍常冠，蒯成委質，夷險不亂。主上稱忠，人臣扼腕。

## 劉敬叔孫通列傳第三十九

劉敬者，【索隱】敬本姓婁，漢書作「婁敬」。齊人也。漢五年，戍隴西，過洛陽，高帝在焉。婁敬脫輓輅，【集解】蘇林曰：「一木橫鹿車前，一人推之。」孟康曰：「輅音胡格反。輓音晚。」【索隱】輓者，牽也。音晚。輅者，鹿車前橫木，二人前輓，一人後推之。音胡格反。衣其羊裘，見齊人虞將軍曰：「臣願見上言便事。」虞將軍欲與之鮮衣，【索隱】上音仙。鮮衣，美服也。婁敬曰：「臣衣帛，衣帛見；衣褐，衣褐見：終不敢易衣。」於是虞將軍入言上。上召入見，賜食。

已而問婁敬，婁敬說曰：「陛下都洛陽，豈欲與周室比隆哉？」上曰：「然。」婁敬曰：「陛下取天下與周室異。周之先自后稷，堯封之邰，【正義】邰音胎。雍州武功縣西南二十三里故斄城是也。說文云：「邰，炎帝之後，姜姓所封國，弃外家也。」毛萇云：「邰，姜嫄國，堯見天因邰而生后稷，故因封於邰也。」積德累善十有餘世。公劉避桀居豳。太王以狄伐故，去豳，杖馬箠居岐，【集解】張晏曰：「言馬箠，示約。」國人爭隨之。及文王為西伯，斷虞芮之訟，始受命，呂望、伯夷自海濵來歸之。【正義】呂望宅及廟在蘇州海鹽縣西也。伯夷孤竹國在平州。皆濵東海也。武王伐紂，不期而會孟津之上八百諸侯，皆曰紂可伐矣，遂滅殷。成王即位，周公之屬傅相焉，迺營成周洛邑，【正義】括地志云：「故王城一名河南城，本郟鄏，周公所築，在洛州河南縣北九里苑中東北隅。帝王紀云武王伐紂，營洛邑而定鼎焉。」按此即營都城也。書云「乃營成周」。括地志云：「洛陽故城在洛州洛陽城東二十六里，周公所築，即成周城也。尚書曰『成周旣成，遷殷頑民』。帝王世紀云『居鄁鄘之衆』。」按：劉敬說周之美，豈言居頑民之所？以此而論，漢書非也。以此為天下之中也，諸侯四方納貢職，道里均矣，有德則易以王，無德則易以亡。凡居此者，欲令周務以德致人，不欲依阻險，令後世驕奢以虐民也。及周之盛時，天下和洽，四夷鄉風，慕義懷德，附離而並事天子，【集解】莊子曰「附離不以膠漆」也。【索隱】案謂使離者相附也。不屯一卒，不戰一士，八夷大國之民莫不賔服，効其貢職。及周之衰也，分而為兩，【正義】公羊傳云：「東周者何？成周也。西周者何？王城也。」按：周自平王東遷，以下十二王皆都王城，至敬王乃遷都成周，王赧又居王城也。天下莫朝，周不能制也。非其德薄也，而形勢弱也。今陛下起豐擊沛，收卒三千人，以之徑徃而卷蜀漢，定三秦，與項羽戰滎陽，爭成臯之口，大戰七十，小戰四十，使天下之民肝腦塗地，父子暴骨中野，不可勝數，哭泣之聲未絕，傷痍者未起，而欲比隆於成康之時，臣竊以為不侔也。且夫秦地被山帶河，四塞以為固，卒然有急，百萬之衆可具也。因秦之故，資甚美膏腴之地，此所謂天府者也。【索隱】案戰國策蘇秦說惠王曰「大王之國，地勢形便，此所謂天府」。高誘注云「府，聚也」。陛下入關而都之，山東雖亂，秦之故地可全而有也。夫與人鬬，不搤其肮，【集解】張晏曰：「肮，喉嚨也。」【索隱】搤音厄。肮音胡朗反，一音胡剛反。蘇林以為肮，頸大脈，俗所謂「胡脈」也。拊其背，未能全其勝也。今陛下入關而都，案秦之故地，此亦搤天下之肮而拊其背也。」

高帝問羣臣，羣臣皆山東人，爭言周王數百年，秦二世即亡，不如都周。上疑未能決。及留侯明言入關便，即日車駕西都關中。【索隱】案謂即日西都之計定也。

於是上曰：「本言都秦地者婁敬，『婁』者乃『劉』也。」賜姓劉氏，拜為郎中，號為奉春君。【索隱】按張晏云「春為歲之始，以其首謀都關中，故號奉春君。」。

漢七年，韓王信反，高帝自往擊之。至晉陽，聞信與匈奴欲共擊漢，上大怒，使人使匈奴。匈奴匿其壯士肥牛馬，但見老弱及羸畜。【正義】上力為反，下許又反。使者十輩來，皆言匈奴可擊。上使劉敬復徃使匈奴，還報曰：「兩國相擊，此宜夸矜見所長。【集解】韋昭曰：「夸，張；矜，大也。」今臣往，徒見羸瘠老弱，【索隱】羸力為反。瘠音稷。瘠，瘦也。漢書作「胔」，音漬。胔，肉也，恐非。此必欲見短，伏奇兵以爭利。愚以為匈奴不可擊也。」是時漢兵已踰句注，【正義】句注山在代州鴈門縣西北三十里。二十餘萬兵已業行。上怒，罵劉敬曰：「齊虜！以口舌得官，今迺妄言沮吾軍。」【索隱】沮音才敘反。詩傳曰「沮，止也，壞也」。械繫敬廣武。【索隱】地理志縣名，屬鴈門。【正義】廣武故縣在句注山南也。遂徃，至平城，匈奴果出奇兵圍高帝白登，七日然後得解。高帝至廣武，赦敬，曰：「吾不用公言，以困平城。吾皆已斬前使十輩言可擊者矣。」迺封敬二千戶，為關內侯，號為建信侯。

高帝罷平城歸，韓王信亡入胡。當是時，冐頓為單于，兵彊，控弦三十萬，【集解】應劭曰：「控，引也。」數苦北邊。上患之，問劉敬。劉敬曰：「天下初定，士卒罷於兵，未可以武服也。冐頓殺父代立，妻羣母，以力為威，未可以仁義說也。獨可以計久遠子孫為臣耳，然恐陛下不能為。」上曰：「誠可，何為不能！顧為奈何？」劉敬對曰：「陛下誠能以適長公主妻之，厚奉遺之，彼知漢適女送厚，蠻夷必慕以為閼氏，生子必為太子。代單于。何者？貪漢重幣。陛下以歲時漢所餘彼所鮮數問遺，因使辯士風諭以禮節。冐頓在，固為子壻；死，則外孫為單于。豈嘗聞外孫敢與大父抗禮者哉？兵可無戰以漸臣也。若陛下不能遣長公主，而令宗室及後宮詐稱公主，彼亦知，不肯貴近，無益也。」高帝曰：「善。」欲遣長公主。呂后日夜泣，曰：「妾唯太子、一女，奈何弃之匈奴！」上竟不能遣長公主，而取家人子名為長公主，妻單于。使劉敬徃結和親約。

劉敬從匈奴來，因言「匈奴河南白羊、樓煩主，【集解】張晏云：「白羊，匈奴國名。」【索隱】案張晏云白羊，國名。二者並在河南。河南者，案在朔方之河南，舊並匈奴地也，今亦謂之新秦中。去長安近者七百里，輕騎一日一夜可以至秦中。秦中新破，少民，地肥饒，可益實。夫諸侯初起時，非齊諸田，楚昭、屈、景莫能興。今陛下雖都關中，實少人。北近胡冦，東有六國之族，宗彊，一日有變，陛下亦未得高枕而卧也。臣願陛下徙齊諸田，楚昭、屈、景，燕、趙、韓、魏後，及豪桀名家居關中。無事，可以備胡；諸侯有變，亦足率以東伐。此彊本弱末之術也」。上曰：「善。」迺使劉敬徙所言關中十餘萬口。【索隱】案小顏云「今高陵、櫟陽諸田，華陰、好畤諸景，及三輔諸屈諸懷尚多，皆此時所徙也」。

叔孫通者，薛人也。【集解】晉灼曰：「楚漢春秋名何。」【索隱】薛，縣名，屬魯國。秦時以文學徵，待詔博士。數歲，陳勝起山東，使者以聞，二世召博士諸儒生問曰：「楚戍卒攻蘄入陳，於公如何？」博士諸生三十餘人前曰：「人臣無將，將即反，罪死無赦。【集解】瓚曰：「將謂逆亂也。公羊傳曰『君親無將，將而必誅』。」願陛下急發兵擊之。」二世怒，作色。叔孫通前曰：「諸生言皆非也。夫天下合為一家，毀郡縣城，鑠其兵，示天下不復用。且明主在其上，法令具於下，使人人奉職，四方輻輳，安敢有反者！此特羣盜鼠竊狗盜耳，何足置之齒牙間。郡守尉今捕論，何足憂。」二世喜曰：「善。」盡問諸生，諸生或言反，或言盜。於是二世令御史案諸生言反者下吏，非所宜言。諸言盜者皆罷之。迺賜叔孫通帛二十匹，衣一襲，【索隱】案國語謂之「一稱」，賈逵案禮記「袍必有表不單，衣必有裳，謂之一稱」。杜預云「衣單複具云稱也」。拜為博士。叔孫通已出宮，反舍，諸生曰：「先生何言之諛也？」通曰：「公不知也，我幾不脫於虎口！」【正義】幾音祈。迺亡去，之薛，薛已降楚矣。及項梁之薛，叔孫通從之。敗於定陶，從懷王。懷王為義帝，徙長沙，叔孫通留事項王。漢二年，漢王從五諸侯入彭城，叔孫通降漢王。漢王敗而西，因竟從漢。

叔孫通儒服，漢王憎之；迺變其服，服短衣，楚製，【索隱】案孔文祥云「短衣便事，非儒者衣服。高祖楚人，故從其俗裁製」。漢王喜。

叔孫通之降漢，從儒生弟子百餘人，然通無所言進，專言諸故羣盜壯士進之。弟子皆竊罵曰：「事先生數歲，幸得從降漢，今不能進臣等，專言大猾，【索隱】案類集云「猾，狡也。音滑」。何也？」叔孫通聞之，迺謂曰：「漢王方蒙矢石爭天下，【集解】漢書音義曰：「謂發石以投人。」諸生寧能鬬乎？故先言斬將搴旗之士。【集解】張晏曰：「搴，卷也。」瓚曰：「拔取曰搴。楚辭曰『朝搴阰之木蘭』。」【索隱】搴音起焉反，又己勉反。案：方言云「南方取物云搴」。許慎云「搴，取也」。王逸云「阰，山名」。又案：埤蒼云「山在楚，音毗」。諸生且待我，我不忘矣。」漢王拜叔孫通為博士，號稷嗣君。【集解】徐廣曰：「蓋言其德業足以繼蹤齊稷下之風流也。」駰案：漢書音義曰「稷嗣，邑名」。

漢五年，已并天下，諸侯共尊漢王為皇帝於定陶，叔孫通就其儀號。高帝悉去秦苛儀法，為簡易。羣臣飲酒爭功，醉或妄呼，拔劔擊柱，高帝患之。叔孫通知上益厭之也，說上曰：「夫儒者難與進取，可與守成。臣願徵魯諸生，與臣弟子共起朝儀。」高帝曰：「得無難乎？」叔孫通曰：「五帝異樂，三王不同禮。禮者，因時世人情為之節文者也。故夏、殷、周之禮所因損益可知者，謂不相復也。臣願頗采古禮與秦儀雜就之。」上曰：「可試為之，令易知，度吾所能行為之。」

於是叔孫通使徵魯諸生三十餘人。魯有兩生不肯行，曰：「公所事者且十主，皆靣諛以得親貴。今天下初定，死者未葬，傷者未起，又欲起禮樂。禮樂所由起，積德百年而後可興也。吾不忍為公所為。公所為不合古，吾不行。公徃矣，無汙我！」叔孫通笑曰：「若真鄙儒也，不知時變。」

遂與所徵三十人西，及上左右為學者與其弟子百餘人為綿蕞【集解】徐廣曰：「表位標準。音子外反。」駰案：如淳曰「置設綿索，為習肄處。蕞謂以茅翦樹地為纂位。春秋傳曰『置茅蕝』也」。【索隱】韋昭云「引繩為綿，立表為蕞。音茲會反」。按：賈逵云「束茅以表位為蕝」。又纂文云「蕝，今之『纂』字。包愷音即悅反。又音纂」。野外。習之月餘，叔孫通曰：「上可試觀。」上旣觀，使行禮，曰：「吾能為此。」迺令羣臣習隷，【索隱】隷亦習也，音異。會十月。

漢七年，長樂宮成，諸侯羣臣皆朝十月。【索隱】小顏云「漢以十月為正，故行朝歲之禮，史家追書十月也」。案：諸書並云十月為歲首，不言以十月為正月。古今注亦云「羣臣始朝十月」也。儀：先平明，謁者治禮，引以次入殿門，廷中陳車騎步卒衞宮，設兵張旗志。【集解】徐廣曰：「一作『幟』。」傳言「趨」。【索隱】案小顏云「傳聲教入者皆令趨。趨，疾行致敬也」。殿下郎中俠陛，陛數百人。功臣列侯諸將軍軍吏以次陳西方，東鄉；文官丞相以下陳東方，西鄉。大行設九賔，臚句傳。【集解】漢書音義曰：「傳從上下為臚。」【索隱】。蘇林云「上傳語告下為臚，下傳語告上為句」。臚猶行者矣。韋昭云「大行人掌賔客之禮，今謂之鴻臚也。九賔，則周禮九儀也，謂公、侯、伯、子、男、孤、卿、大夫、士也」。漢依此以為臚傳，依次傳令上也。向秀注莊子云「從上語下為臚」，音閭。句音九注反。於是皇帝輦出房，百官執職傳警，【集解】徐廣曰：「一作『幟』。」【索隱】案輿服志云「殷周以輦載軍器，職載蒭豢，至秦始去其輪而輿為尊」也。職音幟，亦音試。傳警者，漢儀云「帝輦動，則左右侍帷幄者稱警」是也。引諸侯王以下至吏六百石以次奉賀。自諸侯王以下莫不振恐肅敬。至禮畢，復置法酒。【集解】文穎曰：「作酒令法也。」蘇林曰：「常會，須天子中起更衣，然後入置酒矣。」【索隱】姚氏云「進酒有禮也。古人飲酒不過三爵，君臣百拜，終日宴不為之亂也」。諸侍坐殿上皆伏抑首，【集解】如淳曰：「抑屈。」以尊卑次起上壽。觴九行，謁者言「罷酒」。御史執法舉不如儀者輙引去。竟朝置酒，無敢讙譁失禮者。於是高帝曰：「吾迺今日知為皇帝之貴也。」迺拜叔孫通為太常，賜金五百斤。

叔孫通因進曰：「諸弟子儒生隨臣久矣，與臣共為儀，願陛下官之。」高帝悉以為郎。叔孫通出，皆以五百斤金賜諸生。諸生迺皆喜曰：「叔孫生誠聖人也，知當世之要務。」

漢九年，高帝徙叔孫通為太子太傅。漢十二年，高祖欲以趙王如意易太子，叔孫通諫上曰：「昔者晉獻公以驪姬之故廢太子，立奚齊，晉國亂者數十年，為天下笑。秦以不早定扶蘇，令趙高得以詐立胡亥，自使滅祀，此陛下所親見。今太子仁孝，天下皆聞之；呂后與陛下攻苦食啖，【集解】徐廣曰：「攻猶今人言擊也。啖，一作『淡』。」駰案：如淳曰「食無菜茹為啖」。【索隱】案孔文祥云「與帝共攻冒苦，難俱食淡也」。案：說文云「淡，薄味也」。音唐敢反。其可背哉！陛下必欲廢適而立少，臣願先伏誅，以頸血汙地。」【索隱】楚漢春秋：「叔孫何云『臣三諫不從，請以身當之』。撫劔將自殺。上離席云『吾聽子計，不易太子』。」高帝曰：「公罷矣，吾直戲耳。」叔孫通曰：「太子天下本，本一搖天下振動，奈何以天下為戲！」高帝曰：「吾聽公言。」及上置酒，見留侯所招客從太子入見，上迺遂無易太子志矣。

高帝崩，孝惠即位，迺謂叔孫生曰：「先帝園陵寢廟，羣臣莫能習。」徙為太常，定宗廟儀法。及稍定漢諸儀法，皆叔孫生為太常所論著也。

孝惠帝為東朝長樂宮，【集解】關中記曰：「長樂宮本秦之興樂宮也，漢太后常居之。」及間徃，數蹕煩人，【索隱】韋昭云：「蹕，止人行也。」按：長樂、未央宮東西相去稍遠。閒往謂非時也。中閒往來，清道煩人也。迺作複道，方築武庫南。【集解】韋昭曰：「閣道也。」如淳曰：「作複道，方始築武庫南。」叔孫生奏事，因請間曰：「陛下何自築複道高寢，衣冠月出游高廟？高廟，漢太祖，奈何令後世子孫乘宗廟道上行哉？」【集解】應劭曰：「月出高帝衣冠，備法駕，名曰游衣冠。」如淳曰：「三輔黃圖高寢在高廟西，高祖衣冠藏在高寢。」月出游於高廟，其道值所作複道下，故言乘宗廟道上行。孝惠帝大懼，曰：「急壞之。」叔孫生曰：「人主無過舉。【索隱】案謂舉動有過也。左傳云「君舉必書」。今已作，百姓皆知之，今壞此，則示有過舉。願陛下原廟渭北，衣冠月出游之，益廣多宗廟，大孝之本也。」上迺詔有司立原廟。原廟起，以複道故。

孝惠帝曾春出游離宮，叔孫生曰：「古者有春嘗果，方今櫻桃孰，可獻，【索隱】案呂氏春秋「仲春羞以含桃先薦寢廟」。高誘云「進含桃也。鸎鳥所含，故曰含桃」。今之朱櫻即是也。願陛下出，因取櫻桃獻宗廟。」上迺許之。諸果獻由此興。

太史公曰：語曰「千金之裘，非一狐之腋也；臺榭之榱，非一木之枝也；三代之際，非一士之智也」。信哉！夫高祖起微細，定海內，謀計用兵，可謂盡之矣。然而劉敬脫輓輅一說，建萬世之安，智豈可專邪！叔孫通希世度務，制禮進退，與時變化，卒為漢家儒宗。「大直若詘，【索隱】音屈。道固委蛇」，【索隱】音移。蓋謂是乎？

索隱述贊曰：厦藉衆幹，裘非一狐。委輅獻說，緜蕝陳書。皇帝始貴，車駕西都。旣安太子，又和匈奴。奉春、稷嗣，其功可圖。

## 季布欒布列傳第四十

季布者，楚人也。為氣任俠，【集解】孟康曰：「信交道曰任。」如淳曰：「相與信為任，同是非為俠。所謂『權行州里，力折公侯』者也。」或曰任，氣力也；俠，俜也。【索隱】任，而禁反。俠音協。如淳曰「相與為任，同是非為俠，權行州里，力折公侯者」，其說為近。俜音普丁反，其義難喻。有名於楚。項籍使將兵，數窘漢王。【集解】如淳曰：「窘，困也。」及項羽滅，高祖購求布千金，敢有舍匿，罪及三族。季布匿濮陽周氏。周氏曰：「漢購將軍急，迹且至臣家，將軍能聽臣，臣敢獻計；即不能，願先自剄。」季布許之。迺髡鉗季布，衣褐衣，置廣柳車中，【集解】服虔曰：「東郡謂廣轍車為『柳』。」鄧展曰：「皆棺飾也。載以喪車，欲人不知也。」李奇曰：「大牛車也。車上覆為柳。」瓚曰：「茂陵書中有廣柳車，每縣數百乘，是今運轉大車是也。」【索隱】案服虔、臣瓚所據，云東郡謂廣轍車為廣柳車，及茂陵書稱每縣廣柳車數百乘，則凡大車任載運者，通名廣柳車，然則柳為車通名。鄧展所說「柳皆棺飾，載以喪車，欲人不知也」，事義相協，最為通允。故禮曰「設柳翣，為使人勿惡也」。鄭玄注周禮云「柳，聚也，諸飾所聚也」。則是喪車稱柳，後人通謂車為柳也。并與其家僮數十人，之魯朱家所賣之。朱家心知是季布，迺買而置之田。誡其子曰：「田事聽此奴，必與同食。」朱家迺乘軺車【集解】徐廣曰：「馬車也。」【索隱】案謂輕車，一馬車也。之洛陽，見汝陰侯滕公。滕公留朱家飲數日。因謂滕公曰：「季布何大罪，而上求之急也？」滕公曰：「布數為項羽窘上，上怨之，故必欲得之。」朱家曰：「君視季布何如人也？」曰：「賢者也。」朱家曰：「臣各為其主用，季布為項籍用，職耳。項氏臣可盡誅邪？今上始得天下，獨以己之私怨求一人，何示天下之不廣也！且以季布之賢而漢求之急如此，此不北走胡即南走越耳。夫忌壯士以資敵國，此伍子胥所以鞭荊平王之墓也。君何不從容為上言邪？」汝陰侯滕公心知朱家大俠，意季布匿其所，迺許曰：「諾。」待閒，果言如朱家指。上迺赦季布。當是時，諸公皆多季布能摧剛為柔，朱家亦以此名聞當世。季布召見，謝，上拜為郎中。

孝惠時，為中郎將。單于嘗為書嫚呂后，不遜，呂后大怒，召諸將議之。上將軍樊噲曰：「臣願得十萬衆，橫行匈奴中。」諸將皆阿呂后意，曰「然」。季布曰：「樊噲可斬也！夫高帝將兵四十餘萬衆，困於平城，今噲奈何以十萬衆橫行匈奴中，面欺！且秦以事於胡，陳勝等起。于今創痍未瘳，噲又面諛，欲搖動天下。」是時殿上皆恐，太后罷朝，遂不復議擊匈奴事。

季布為河東守，孝文時，人有言其賢者，孝文召，欲以為御史大夫。復有言其勇，使酒難近。【索隱】使音如字。近音其靳反。因酒縱性謂之使酒，即酗酒也。至，留邸一月，見罷。季布因進曰：「臣無功竊寵，待罪河東。【索隱】季布言己無功能，竊承恩寵，得待罪河東。其詞典省而文也。陛下無故召臣，此人必有以臣欺陛下者；今臣至，無所受事，罷去，此人必有以毀臣者。夫陛下以一人之譽而召臣，一人之毀而去臣，臣恐天下有識聞之有以闚陛下也。」【集解】韋昭曰：「闚見陛下深淺也。」上默慙，良久曰：「河東吾股肱郡，故時召君耳。」布辭之官。

楚人曹丘生，辯士，數招權顧金錢。【集解】孟康曰：「招，求也。以金錢事權貴，而求得其形勢以自炫燿也。」文穎曰：「事權貴也。與通勢，以其所有辜較，請託金錢以自顧。」【索隱】義如孟康、文穎所說。辜較音姑角。【正義】言曹丘生依倚貴人，用權勢屬請，數求他人。顧錢，賞金錢也。事貴人趙同等，【集解】徐廣曰：「漢書作『趙談』，司馬遷以其父名談，故改之。」與竇長君善。季布聞之，寄書諫竇長君曰：「吾聞曹丘生非長者，勿與通。」及曹丘生歸，欲得書請季布。【集解】張晏曰：「欲使竇長君為介於布，請見。」竇長君曰：「季將軍不說足下，足下無徃。」固請書，遂行。使人先發書，季布果大怒，待曹丘。曹丘至，即揖季布曰：「楚人諺曰『得黃金百斤，不如得季布一諾』，足下何以得此聲於梁楚閒哉？且僕楚人，足下亦楚人也。僕游揚足下之名於天下，顧不重邪？何足下距僕之深也！」季布迺大說，引入，留數月，為上客，厚送之。季布名所以益聞者，曹丘揚之也。

季布弟季心，【集解】徐廣曰：「一作『子』。」氣蓋關中，遇人恭謹，為任俠，方數千里，士皆爭為之死。嘗殺人，亡之吳，從袁絲匿。【索隱】盎字絲。長事袁絲，弟畜灌夫、籍福之屬。嘗為中司馬，【集解】如淳曰：「中尉之司馬。」【索隱】漢書作「中尉司馬」。中尉郅都不敢不加禮。少年多時時竊籍其名以行。【索隱】籍音子亦反。當是時，季心以勇，布以諾，著聞關中。

季布母弟丁公，【集解】晉灼曰：「楚漢春秋云薛人，名固。」為楚將。丁公為項羽逐窘高祖彭城西，短兵接，高祖急，顧丁公曰：「兩賢豈相厄哉！」於是丁公引兵而還，漢王遂解去。及項王滅，丁公謁見高祖。高祖以丁公徇軍中，「丁公為項王臣不忠，使項王失天下者，迺丁公也。」遂斬丁公，曰：「使後世為人臣者無效丁公！」

欒布者，梁人也。始梁王彭越為家人時，【索隱】謂居家之人，無官職也。嘗與布游。窮困，賃傭於齊，為酒人保。【集解】漢書音義曰：「酒家作保傭也。可保信，故謂之保。」數歲，彭越去之巨野中為盜，而布為人所略賣，為奴於燕。為其家主報仇，燕將臧荼舉以為都尉。臧荼後為燕王，以布為將。及臧荼反，漢擊燕，虜布。梁王彭越聞之，迺言上，請贖布以為梁大夫。

使於齊，未還，漢召彭越，責以謀反，夷三族。已而梟彭越頭於雒陽下，詔曰：「有敢收視者，輒捕之。」布從齊還，奏事彭越頭下，祠而哭之。吏捕布以聞。上召布，罵曰：「若與彭越反邪？吾禁人勿收，若獨祠而哭之，與越反明矣。趣亨之。」【索隱】趣音促，亨音普盲反。謂疾令赴鑊也。方提趣湯，【集解】徐廣曰：「趣一作『走』。」【索隱】提音啼，趣音趨。徐廣云一作「走」，走亦趣向之也。布顧曰：「願一言而死。」上曰：「何言？」布曰：「方上之困於彭城，敗滎陽、成臯間，項王所以遂不能西，徒以彭王居梁地，與漢合從苦楚也。當是之時，彭王一顧，與楚則漢破，與漢而楚破。且垓下之會，微彭王，項氏不亡。天下已定，彭王剖符受封，亦欲傳之萬世。今陛下一徵兵於梁，彭王病不行，而陛下疑以為反，反形未見，以苛小【集解】徐廣曰：「小，一作『峭』。」案誅滅之，臣恐功臣人人自危也。今彭王已死，臣生不如死，請就亨。」於是上迺釋布罪，拜為都尉。

孝文時，為燕相，至將軍。布迺稱曰：「窮困不能辱身下志，非人也；富貴不能快意，非賢也。」於是嘗有德者厚報之，有怨者必以法滅之。吳軍反時，以軍功封俞侯，【集解】徐廣曰：「擊齊有功也。」復為燕相。燕齊之間皆為欒布立社，號曰欒公社。

景帝中五年薨。子賁嗣，為太常，犧牲不如令，國除。

太史公曰：以項羽之氣，而季布以勇顯於楚，身屨典軍【集解】徐廣曰：「屨，一作『屢』，一曰『覆』。」駰案：孟康曰「屨，履蹈之也」。瓚曰「屢，數也」。【索隱】按徐氏云一作「覆」，按下云「搴旗」，則「覆軍」為是，勝於「屢」之與「履」。搴旗者數矣，可謂壯士。然被刑戮，為人奴而不死，何其下也！彼必自負其材，故受辱而不羞，欲有所用其未足也，故終為漢名將。賢者誠重其死。夫婢妾賤人感慨而自殺者，【集解】徐廣曰：「或作『概』字，音義同。」非能勇也，其計畫無復之耳。【集解】徐廣曰：「復，一作『冀』。」欒布哭彭越，趣湯如歸者，彼誠知所處，【集解】如淳曰：「非死者難，處死者難。」不自重其死。雖徃古烈士，何以加哉！

索隱述贊曰：季布、季心，有聲梁、楚。百金然諾，十萬致距。出守河東，股肱是與。欒布哭越，犯禁見虜。赴鼎非冤，誠知所處。

## 袁盎鼂錯列傳第四十一

袁盎者，【索隱】盎音如周禮「盎齊」，烏浪反。楚人也，字絲。父故為羣盜，徙處安陵。高后時，盎嘗為呂祿舍人。及孝文帝即位，盎兄噲任盎為中郎。【集解】如淳曰：「盎為兄所保任，故得為中郎。」

絳侯為丞相，朝罷趨出，意得甚。上禮之恭，常自送之。【集解】徐廣曰：「自，一作『目』。」袁盎進曰：「陛下以丞相何如人？」上曰：「社稷臣。」盎曰：「絳侯所謂功臣，非社稷臣，社稷臣主在與在，【集解】如淳曰：「人主在時，與共治在時之事。」主亡與亡。【集解】如淳曰：「不以主亡而不行其政令。」【索隱】如淳說為得。方呂后時，諸呂用事，擅相王，劉氏不絕如帶。是時絳侯為太尉，主兵柄，弗能正。呂后崩，大臣相與共畔諸呂，太尉主兵，適會其成功，所謂功臣，非社稷臣。丞相如有驕主色。陛下謙讓，臣主失禮，竊為陛下不取也。」後朝，上益莊，【索隱】莊，嚴也。丞相益畏。已而絳侯望袁盎曰：【正義】望，怨也。「吾與而兄善，今兒廷毀我！」盎遂不謝。

及絳侯免相之國，國人上書告以為反，徵繫清室，【集解】漢書作「請室」。應劭曰：「請室，請罪之室，若今鍾下也。」如淳曰：「請室，獄也，若古刑於甸師氏也。」宗室諸公莫敢為言，唯袁盎明絳侯無罪。絳侯得釋，盎頗有力。絳侯乃大與盎結交。

淮南厲王朝，殺辟陽侯，居處驕甚。袁盎諫曰：「諸侯大驕必生患，可適削地。」上弗用。淮南王益橫。及棘蒲侯柴武太子謀反事覺，治，連淮南王，淮南王徵，上因遷之蜀，轞車傳送。袁盎時為中郎將，乃諫曰：「陛下素驕淮南王，弗稍禁，以至此，今又暴摧折之。淮南王為人剛，如有遇霧露行道死，陛下竟為以天下之大弗能容，有殺弟之名，奈何？」上弗聽，遂行之。

淮南王至雍，病死，聞，上輟食，哭甚哀。盎入，頓首請罪。上曰：「以不用公言至此。」盎曰：「上自寬，此徃事，豈可悔哉！且陛下有高世之行者三，此不足以毀名。」上曰：「吾高世行三者何事？」盎曰：「陛下居代時，太后嘗病，三年，陛下不交睫，不解衣，湯藥非陛下口所嘗弗進。夫曾參以布衣猶難之，今陛下親以王者脩之，過曾參孝遠矣。夫諸呂用事，大臣專制，然陛下從代乘六乘傳馳不測之淵，【集解】瓚曰：「大臣共誅諸呂，禍福尚未可知，故曰不測也。」雖賁育之勇不及陛下。【集解】孟康曰：「孟賁、夏育，皆古勇者也。」索隱尸子云「孟賁水行不避蛟龍，陸行不避兕虎」。戰國策曰「夏育叱呼駭三軍，身死庸夫」。高誘曰「育為申繻所殺」。賁音奔也。陛下至代邸，西向讓天子位者再，南面讓天子位者三。夫許由一讓，而陛下五以天下讓，過許由四矣。且陛下遷淮南王，欲以苦其志，使改過，有司衞不謹，故病死。」於是上乃解，曰：「將奈何？」盎曰：「淮南王有三子，唯在陛下耳。」於是文帝立其三子皆為王。盎由此名重朝廷。

袁盎常引大體忼慨。宦者趙同【集解】徐廣曰：「漢書作『談』字。」以數幸，常害袁盎，袁盎患之。盎兄子種為常侍騎，持節夾乘，【索隱】案漢書舊儀云「持節夾乘輿車騎從者云常侍騎」也。說盎曰：【集解】徐廣曰：「說，一作『謀』。」「君與鬬，廷辱之，使其毀不用。」孝文帝出，趙同參乘，袁盎伏車前曰：「臣聞天子所與共六尺輿者，皆天下豪英。今漢雖乏人，陛下獨奈何與刀鋸餘人載！」於是上笑，下趙同。趙同泣下車。

文帝從霸陵上，欲西馳下峻阪。袁盎騎，並車擥轡。上曰：「將軍怯邪？」盎曰：「臣聞千金之子坐不垂堂，【索隱】案張揖云「恐簷瓦墮中人」。或云臨堂邊垂，恐墮墜也。百金之子不騎衡，【集解】徐廣曰：「一作『行』。」駰案：服虔曰「自惜身，不騎衡」。如淳曰「騎，倚也。衡，樓殿邊欄楯也」。韋昭曰「衡，車衡」。【索隱】衡木行馬也。如淳云「騎音於岐反。衡，樓殿邊欄楯也」。韋昭云「衡，車衡也。騎音倚，謂跨之」。按：如淳之說為長。案：纂要云「宮殿四面欄，縱者云檻，橫者云楯」也。聖主不乘危而徼幸。今陛下騁六騑，【集解】如淳曰：「六馬之疾若飛。」馳下峻山，如有馬驚車敗，陛下縱自輕，奈高廟、太后何？」上乃止。

上幸上林，皇后、慎夫人從。其在禁中，常同席坐。及坐，郎署長布席，【正義】蘇林云：「郎署，上林中直衞之署。」袁盎引郤慎夫人坐。【集解】如淳曰：「盎時為中郎將，天子幸署，豫設供帳待之，故得卻慎夫人坐。」慎夫人怒，不肯坐。上亦怒，起，入禁中。盎因前說曰：「臣聞尊卑有序則上下和。今陛下旣已立后，慎夫人乃妾，妾主豈可與同坐哉！適所以失尊卑矣。且陛下幸之，即厚賜之。陛下所以為慎夫人，適所以禍之。陛下獨不見『人彘』乎？」【集解】張晏曰：「戚夫人。」於是上乃說，召語慎夫人。慎夫人賜盎金五十斤。

然袁盎亦以數直諫，不得久居中，調為隴西都尉。【集解】如淳曰：「調選。」仁愛士卒，士卒皆爭為死。遷為齊相。徙為吳相，辭行，種謂盎曰：「吳王驕日久，國多姦。今苟欲劾治，彼不上書告君，即利劔刺君矣。南方卑溼，君能日飲，毋苛，時說王曰毋反而已。如此幸得脫。」盎用種之計，吳王厚遇盎。

盎告歸，道逢丞相申屠嘉，下車拜謁，丞相從車上謝袁盎。袁盎還，愧其吏，乃之丞相舍上謁，求見丞相。丞相良久而見之。盎因跪曰：「願請閒。」丞相曰：「使君所言公事，之曹與長史掾議，吾且奏之；即私邪，吾不受私語。」袁盎即跪說曰：「君為丞相，自度孰與陳平、絳侯？」丞相曰：「吾不如。」袁盎曰：「善，君即自謂不如。夫陳平、絳侯輔翼高帝，定天下，為將相，而誅諸呂，存劉氏；君乃為材官蹶張，遷為隊率，積功至淮陽守，非有奇計攻城野戰之功。且陛下從代來，每朝，郎官上書疏，未嘗不止輦受其言，言不可用置之，言可受採之，未嘗不稱善。何也？則欲以致天下賢士大夫。上日聞所不聞，明所不知，日益聖智；君今自閉鉗天下之口而日益愚。夫以聖主責愚相，君授禍不久矣。」丞相乃再拜曰：「嘉鄙野人，乃不知，將軍幸教。」引入與坐，為上客。

盎素不好鼂錯，鼂錯所居坐，盎去；盎坐，錯亦去：兩人未嘗同堂語。及孝文帝崩，孝景帝即位，鼂錯為御史大夫，使吏案袁盎受吳王財物，抵罪，詔赦以為庶人。

吳楚反，聞，鼂錯謂丞史曰：【集解】如淳曰：「百官表御史大夫有兩丞。丞史，丞及史也。」「夫袁盎多受吳王金錢，專為蔽匿，言不反。今果反，欲請治盎宜知計謀。」丞史曰：「事未發，治之有絕。【集解】如淳曰：「事未發之時治之，乃有所絕。」【索隱】案謂有絕吳反心也。今兵西鄉，治之何益！且袁盎不宜有謀。」【集解】如淳曰：「盎大臣，不宜有姦謀。」鼂錯猶與未決。人有告袁盎者，袁盎恐，夜見竇嬰，為言吳所以反者，願至上前口對狀。竇嬰入言上，上乃召袁盎入見。鼂錯在前，及盎請辟人賜閒，錯去，固恨甚。袁盎具言吳所以反狀，以錯故，獨急斬錯以謝吳，吳兵乃可罷。其語具在吳事中。使袁盎為太常，竇嬰為大將軍。兩人素相與善。逮吳反，諸陵長者長安中賢大夫爭附兩人，車隨者日數百乘。

及鼂錯已誅，袁盎以太常使吳。吳王欲使將，不肯。欲殺之，使一都尉以五百人圍守盎軍中。袁盎自其為吳相時，嘗有從史，從史嘗盜愛盎侍兒，【集解】文穎曰：「婢也。」盎知之，弗泄，遇之如故。人有告從史，言「君知爾與侍者通」，乃亡歸。袁盎驅自追之，遂以侍者賜之，復為從史。及袁盎使吳見守，從史適為守盎校尉司馬，乃悉以其裝齎置二石醇醪，會天寒，士卒饑渴，飲酒醉，西南陬卒皆卧，司馬夜引袁盎起，曰：「君可以去矣，吳王期旦日斬君。」盎弗信，曰：「公何為者？」司馬曰：「臣故為從史盜君侍兒者。」盎乃驚謝曰：「公幸有親，【集解】文穎曰：「言汝有親老。」吾不足以累公。」司馬曰：「君弟去，臣亦且亡，辟吾親，【集解】如淳曰：「藏匿吾親，不使遇害也。」【索隱】案張晏云「辟，隱也。言自隱辟親，不使遇禍也」。君何患！」乃以刀決張，【集解】如淳曰：「決開當所從亡者之道。」張音帳。【索隱】案帳，軍幕也。決之以出也。道從醉卒直隧出。司馬與分背，袁盎解節毛懷之，【集解】如淳曰：「不欲令人見也。」杖，步行七八里，明，見梁騎，騎馳去，【集解】文穎曰梁騎擊吳楚者也。或曰得梁馬馳去也。遂歸報。

吳楚已破，上更以元王子平陸侯禮為楚王，袁盎為楚相。嘗上書有所言，不用。袁盎病免居家，與閭里浮沈，相隨行，鬬雞走狗。雒陽劇孟嘗過袁盎，盎善待之。安陵富人有謂盎曰：「吾聞劇孟博徒，【集解】如淳曰：「博盪之徒。」或曰博戲之徒。將軍何自通之？」盎曰：「劇孟雖博徒，然母死，客送葬車千餘乘，此亦有過人者。且緩急人所有。夫一旦有急叩門，不以親為解，【集解】張晏曰：「不語云『親不聽』也。」瓚曰：「凡人之於赴難濟危，多以有父母為解，而孟兼行之。」【索隱】案謂不以親為辭也。今此云解者，亦謂不以親在而自解。不以存亡為辭，天下所望者，獨季心、劇孟耳。今公常從數騎，【集解】徐廣曰：「常，一作『詳』。」一旦有緩急，寧足恃乎！」罵富人，弗與通。諸公聞之，皆多袁盎。

袁盎雖家居，景帝時時使人問籌策。梁王欲求為嗣，袁盎進說，其後語塞。【索隱】按鄒氏云「塞」當作「露」，非也。案：以盎言不宜立弟之義，其後立梁王之語塞絕也。梁王以此怨盎，曾使人刺盎。刺者至關中，問袁盎，諸君譽之皆不容口。乃見袁盎曰：「臣受梁王金來刺君，君長者，不忍刺君。然後刺君者十餘曹，【集解】如淳曰：「曹，輩也。」備之！」袁盎心不樂，家又多怪，乃之掊生所問占。【集解】徐廣曰：「掊，一作『服』。」駰案：文穎曰「掊音陪。秦時賢士，善術者」。【索隱】韋昭云掊，姓也。還，梁刺客後曹軰果遮刺殺盎安陵郭門外。

鼂錯者，【索隱】上音朝，錯音厝，一如字讀。案鼂氏出南陽，今西鄂鼂氏，謂子鼂之後也。潁川人也。學申商刑名於軹張恢先所，【集解】徐廣曰：「先即先生。」【索隱】軹縣人張恢先生所學申商之法。與雒陽宋孟及劉禮同師。以文學為太常掌故。【集解】應劭曰：「掌故，百石吏，主故事。」【索隱】服虔云「百石卒吏」。漢舊儀云「太常博士弟子試射策，中甲科補郎，中乙科補掌故」也。

錯為人陗直刻深。【集解】韋昭曰：「術岸高曰峭。」瓚曰：「陗峻。」【索隱】案韋昭注本無「術」字。或云術，道路也。陗，七笑反。孝文帝時，天下無治尚書者，獨聞濟南伏生故秦博士，治尚書，年九十餘，老不可徵，乃詔太常使人往受之。太常遣錯受尚書伏生所。【正義】衞宏詔定古文尚書序云：「徵之，老不能行，遣太常掌故鼂錯往讀之。年九十餘，不能正言，言不可曉，使其女傳言教錯。齊人語多與潁川異，錯所不知者凡十二三，略以其意屬讀而已也。」還，因上便宜事，以書稱說。詔以為太子舍人、門大夫、家令。【集解】服虔曰：「太子稱家。」瓚曰：「茂陵書太子家令秩八百石。」以其辯得幸太子，太子家號曰「智囊」。數上書孝文時，言削諸侯事及法令可更定者。書數十上，孝文不聽，然奇其材，遷為中大夫。當是時，太子善錯計策，袁盎諸大功臣多不好錯。

景帝即位，以錯為內史。錯常數請閒言事，輒聽，寵幸傾九卿，【集解】徐廣曰：「九，一作『公』。」法令多所更定。丞相申屠嘉心弗便，力未有以傷。內史府居太上廟壖中，門東出，不便，錯乃穿兩門南出，鑿廟壖垣。【索隱】壖音乃戀反。謂牆外之短垣也。又音而緣反。丞相嘉聞，大怒，欲因此過為奏請誅錯。錯聞之，即夜請閒，具為上言之。丞相奏事，因言錯擅鑿廟垣為門，請下廷尉誅。上曰：「此非廟垣，乃壖中垣，【正義】上，人緣反。壖者，廟內垣外游地也。不致於法。」丞相謝。罷朝，怒謂長史曰：「吾當先斬以聞，乃先請，為兒所賣，固誤。」丞相遂發病死。錯以此愈貴。

遷為御史大夫，請諸侯之罪過，削其地，【集解】徐廣曰：「一云言景帝曰『諸侯或連數郡，非古之制，非久長策，不便，請削之』，上令公卿云云。」收其枝郡。奏上，上令公卿列侯宗室集議，莫敢難，獨竇嬰爭之，由此與錯有郤。錯所更令三十章，諸侯皆諠譁疾鼂錯。錯父聞之，從潁川來，謂錯曰：「上初即位，公為政用事，侵削諸侯，別疏人骨肉，人口議【集解】徐廣曰：「一作『讙』。」多怨公者，何也？」鼂錯曰：「固也。不如此，天子不尊，宗廟不安。」錯父曰：「劉氏安矣，而鼂氏危矣，吾去，父歸矣！」遂飲藥死，曰：「吾不忍見禍及吾身。」死十餘日，吳楚七國果反，以誅錯為名。及竇嬰、袁盎進說，上令晁錯衣朝衣斬東市。

鼂錯已死，謁者僕射鄧公【正義】漢書作「鄧先」。孔文祥云名先。為校尉，擊吳楚軍為將。還，上書言軍事，謁見上。上問曰：「道軍所來，【集解】如淳曰：「道路從吳軍所來也。」瓚曰：「道，由也。」聞鼂錯死，吳楚罷不？」鄧公曰：「吳王為反數十年矣，發怒削地，以誅錯為名，其意非在錯也。且臣恐天下之士噤口，【索隱】噤音其錦反，又音其禁反。不敢復言也！」上曰：「何哉？」鄧公曰：「夫鼂錯患諸侯彊大不可制，故請削地以尊京師，萬世之利也。計畫始行，卒受大戮，內杜忠臣之口，外為諸侯報仇，臣竊為陛下不取也。」於是景帝默然良久，曰：「公言善，吾亦恨之。」乃拜鄧公為城陽中尉。

鄧公，成固人也，【正義】梁州成固縣也。括地志云：「成固故城在梁州成固縣東六里，漢城固城也。」多奇計。建元中，上招賢良，公卿言鄧公，時鄧公免，起家為九卿。一年，復謝病免歸。其子章以脩黃老言顯於諸公閒。

太史公曰：袁盎雖不好學，亦善傅會，仁心為質，引義忼慨。遭孝文初立，資適逢世。【集解】張晏曰：「資，才也。適值其世，得騁其才。」時以變易，【集解】張晏曰：「謂景帝立。」及吳楚一說，說雖行哉，然復不遂。好聲矜賢，竟以名敗。鼂錯為家令時，數言事不用；後擅權，多所變更。諸侯發難，不急匡救，欲報私讎，反以亡軀。語曰「變古亂常，不死則亡」，豈錯等謂邪！

索隱述贊曰：袁絲公直，亦多附會。攬轡見重，却席翳賴。鼂錯建策，屢陳利害。尊主卑臣，家危國泰。悲彼二子，名立身敗！

## 張釋之馮唐列傳第四十二

張廷尉釋之者，堵陽人也，【索隱】韋昭堵音赭，又音如字，地名，屬南陽。【正義】應劭曰：「哀帝改為順陽，水東南入蔡。」括地志云：「順陽故城在鄧州穰縣西三十里，楚之郇邑也。及蘇秦傳云『楚北有郇陽』，並謂此也。」字季。有兄仲同居。以訾為騎郎，【集解】蘇林曰：「顧錢若出穀也。」如淳曰：「漢儀注訾五百萬得為常侍郎。」【索隱】訾音子移反。字苑云「貲，積財也」。事孝文帝，十歲不得調，無所知名。釋之曰：「久宦減仲之產，不遂。」欲自免歸。中郎將袁盎知其賢，惜其去，乃請徙釋之補謁者。【正義】百官表云「謁者，掌賔讚受事，員十七人，秩比六百石」也。釋之旣朝畢，因前言便宜事。文帝曰：「卑之，毋甚高論，令今可施行也。」【索隱】案卑，下也。欲令且卑下其志，無甚高談論，但令依時事，無說古遠也。於是釋之言秦漢之閒事，秦所以失而漢所以興者久之。文帝稱善，乃拜釋之為謁者僕射。

釋之從行，登虎圈。【正義】求遠反。上問上林尉【索隱】漢書表上林有八丞十二尉。百官志尉秩三百石。諸禽獸簿，十餘問，尉左右視，盡不能對。虎圈嗇夫【正義】掌虎圈。百官表有鄉嗇夫，此其類也。從旁代尉對上所問禽獸簿甚悉，欲以觀其能口對響應無窮者。文帝曰：「吏不當若是邪？尉無賴！」【集解】張晏曰：「才無可恃。」乃詔釋之拜嗇夫為上林令。釋之久之前曰：「陛下以絳侯周勃何如人也？」上曰：「長者也。」又復問：「東陽侯張相如何如人也？」上復曰：「長者。」釋之曰：「夫絳侯、東陽侯稱為長者，此兩人言事曾不能出口，豈斆此嗇夫諜諜【集解】晉灼曰：「音牒。」索隱漢書作「喋喋」，口多言。利口捷給哉！且秦以任刀筆之吏，吏爭以亟疾苛察相高，然其敝徒文具耳，【索隱】案謂空具其文而無其實也。無惻隱之實。以故不聞其過，陵遲而至於二世，天下土崩。今陛下以嗇夫口辯而超遷之，臣恐天下隨風靡靡，爭為口辯而無其實。且下之化上疾於景響，舉錯不可不審也。」文帝曰：「善。」乃止不拜嗇夫。

上就車，召釋之參乘，徐行，問釋之秦之敝。具以質言。【集解】如淳曰：「質，誠也。」至宮，上拜釋之為公車令。

頃之，太子與梁王共車入朝，不下司馬門，【集解】如淳曰：「宮衞令『諸出入殿門公車司馬門，乘軺傳者皆下，不如令，罰金四兩』。」於是釋之追止太子、梁王無得入殿門。遂劾不下公門不敬，奏之。薄太后聞之，文帝免冠謝曰：「教兒子不謹。」薄太后乃使使承詔赦太子、梁王，然後得入。文帝由是奇釋之，拜為中大夫。

頃之，至中郎將。從行至霸陵，居北臨厠。【集解】李奇曰：「霸陵北頭廁近霸水，帝登其上，以遠望也。」如淳曰：「居高臨垂邊曰廁也。」蘇林曰：「廁，邊側也。」韋昭曰：「高岸夾水為廁也。」【索隱】劉氏廁音初吏反。包愷音側，義亦兩通也。是時慎夫人從，上指示慎夫人新豐道，曰：「此走邯鄲道也。」【集解】張晏曰：「慎夫人，邯鄲人也。」如淳曰：「走音奏，趨也。」【索隱】案走猶向也。使慎夫人鼓瑟，上自倚瑟而歌，【集解】漢書音義曰：「聲氣依倚瑟也。書曰『聲依永』。」【索隱】倚，於綺反。案：謂歌聲合於瑟聲，相依倚也。意慘悽悲懷，顧謂羣臣曰：「嗟乎！以北山石為槨，【正義】顏師古云：「美石出京師北山，今宜州石是。」用紵絮斮陳，蕠漆其閒，【集解】徐廣曰：「斮，一作『錯』。」駰案：漢書音義曰「斮絮，以漆著其閒也」。【索隱】紵音呂反，絮音息慮反。斮音側略反。蕠音女居反。案：斮陳絮以漆著其閒也。豈可動哉！」左右皆曰：「善。」釋之前進曰：「使其中有可欲者，雖錮南山猶有郄；【集解】張晏曰：「錮，鑄也。帝北向，故云『北山』；迴顧南向，故云『南山』。」【索隱】案大顏云「北山青石肌理密，堪為碑槨，至今猶然。故秦本紀作阿房或作酈山石槨是也」。故帝欲北山之石為槨，取其精牢。釋之答言，但使薄葬，冢中無可貪，雖無石槨，有何憂焉。若使厚殉，冢中有物，雖并錮南山，猶為人所發掘也。言「南山」者，取其高厚之意，張晏殊失其旨也。使其中無可欲者，雖無石椁，又何戚焉！」文帝稱善。其後拜釋之為廷尉。

頃之，上行出中渭橋，【集解】張晏曰：「在渭橋中路。」瓚曰：「中渭橋兩岸之中。」【索隱】張晏、臣瓚之說皆非也。案今渭橋有三所：一所在城西北咸陽路，曰西渭橋；一所在東北高陵道，曰東渭橋；其中渭橋在古城之北也。有一人從穚下走出，乘輿馬驚。於是使騎捕，屬之廷尉。釋之治問。曰：「縣人來，【集解】如淳曰：「長安縣人。」聞蹕，匿橋下。久之，以為行已過，即出，見乘輿車騎，即走耳。」廷尉奏當一人犯蹕，當罰金。【集解】如淳曰：「乙令『蹕先至而犯者罰金四兩』。蹕，止行人。」【索隱】崔浩云「當謂處其罪也」。案：百官志云「廷尉平刑罰，奏當所應。郡國讞疑罪，皆處當以報之」也。文帝怒曰：「此人親驚吾馬，吾馬賴柔和，令他馬，固不敗傷我乎？而廷尉乃當之罰金！」釋之曰：「法者天子所與天下公共也。【索隱】小顏云：「公謂不私也。」今法如此而更重之，是法不信於民也。且方其時，上使立誅之則已。今旣下廷尉，廷尉，天下之平也，一傾而天下用法皆為輕重，民安所錯其手足？唯陛下察之。」良久，上曰：「廷尉當是也。」

其後有人盜高廟坐前玉環，捕得，文帝怒，下廷尉治。釋之案律盜宗廟服御物者為奏，奏當弃市。上大怒曰：「人之無道，乃盜先帝廟器，吾屬廷尉者，欲致之族，而君以法奏之，【索隱】案以法者，謂依律以斷也。非吾所以共承宗廟意也。」釋之免冠頓首謝曰：「法如是足也。【集解】徐廣曰：「足，一作『止』也。」且罪等，【集解】如淳曰：「俱死罪也，盜玉環不若盜長陵土之逆也。」然以逆順為差。今盜宗廟器而族之，有如萬分之一，假令愚民取長陵一抔土，【集解】張晏曰：「不欲指言，故以取土譬也。」【索隱】抔音步侯反。案：禮運云「汙尊而抔飲」，鄭氏云「抔，手掬之，字從手」。字本或作「盃」，言一勺一杯，兩音並通。又音普迴反。坯者，塼之未燒之名也。張晏云「不欲指言，故以取土譬」者，蓋不欲言盜開長陵及說傷迫近先帝故也。陛下何以加其法乎？」久之，文帝與太后言之，乃許廷尉當。是時，中尉條侯周亞夫與梁相山都侯王恬開【集解】徐廣曰：「一作『閒』。漢書作『啟』。啟者，景帝諱也，故或為『開』。」見釋之持議平，乃結為親友。張廷尉由此天下稱之。

後文帝崩，景帝立，釋之恐，　【索隱】謂帝為太子時，與梁王入朝，不下司馬門，釋之曾劾，故恐也。稱病。欲免去，懼大誅至；欲見謝，則未知何如。用王生計，卒見謝，景帝不過也。

王生者，善為黃老言，處士也。嘗召居廷中，三公九卿盡會立，王生老人，曰「吾韤解」，【正義】上萬越反，下閑買反。顧謂張廷尉：「為我結韤！」【索隱】結音如字，又音計。釋之跪而結之。旣已，人或謂王生曰：「獨奈何廷辱張廷尉，使跪結韤？」王生曰：「吾老且賤，自度終無益於張廷尉。張廷尉方今天下名臣，吾故聊辱廷尉，使跪結韤，欲以重之。」諸公聞之，賢王生而重張廷尉。

張廷尉事景帝歲餘，為淮南王相，猶尚以前過也。久之，釋之卒。其子曰張摯，字長公，官至大夫，免。以不能取容當世，故終身不仕。【索隱】謂性公直，不能曲屈見容於當世，故至免官不仕也。

馮唐者，其大父趙人。父徙代。漢興徙安陵。唐以孝著，為中郎署長，【集解】應劭曰：「此云孝子郎也。」或曰以至孝聞。【索隱】案謂為郎署之長也。事文帝。文帝輦過，【索隱】過音戈。謂文帝乘輦，會過郎署。問唐曰：「父老何自為郎？【索隱】案崔浩云「自，從也。帝詢唐何從為郎」。又小顏云「年老矣，乃自為郎，怪之也」。家安在？」唐具以實對。文帝曰：「吾居代時，吾尚食監高袪數為我言趙將李齊之賢，戰於鉅鹿下。今吾每飯，意未嘗不在鉅鹿也。【集解】張晏曰：「每食念監所說李齊在鉅鹿時。」父知之乎？」唐對曰：「尚不如廉頗、李牧之為將也。」上曰：「何以？」唐曰：「臣大父在趙時，為官卒將，【集解】徐廣曰：「一云『官士將』。」駰案：晉灼曰「百人為徹行，亦皆帥將也」。【索隱】案國語「百人為徹行，行頭皆官師」。賈逵云「百人為一隊也。官師，隊大夫也」。善李牧。臣父故為代相，善趙將李齊，知其為人也。」上旣聞廉頗、李牧為人，良說，【集解】如淳曰：「良，善也。」而搏髀曰：「嗟乎！吾獨不得廉頗、李牧時為吾將，吾豈憂匈奴哉！」唐曰：「主臣！【索隱】案樂彥云「人臣進對前稱『主臣』，猶上書前云『昧死』」。案：志林云「馮唐面折萬乘，何言不懼」，主臣為驚怖，其言益著也。又魏武謂陳琳云「卿為本初檄，何乃言及上祖」，琳謝云「主臣」，益明主臣是驚怖也。解已見前志也。陛下雖得廉頗、李牧，弗能用也。」上怒，起入禁中。良久，召唐讓曰：「公奈何衆辱我，獨無間處乎？」唐謝曰：「鄙人不知忌諱。」

當是之時，匈奴新大入朝那，【索隱】上音朝，早也。下音乃何反，縣名，屬安定也。【正義】在原州百泉縣西北十里，漢朝那縣是也。殺北地【正義】北地郡，今寧州也。都尉昂。【索隱】案都尉姓孫。上以胡寇為意，乃卒復問唐曰：「公何以知吾不能用廉頗、李牧也？」唐對曰：「臣聞上古王者之遣將也，跪而推轂，曰閫以內者，【集解】韋昭曰：「此郭門之閫也。門中橛曰閫。」【索隱】橛音其月反。【正義】閫音苦本反。謂門限也。寡人制之；閫以外者，將軍制之。軍功爵賞皆決於外，歸而奏之。此非虛言也。臣大父言，李牧為趙將居邊，軍市之租皆自用饗士，【索隱】案謂軍中立市，市有稅。稅即租也。賞賜決於外，不從中擾也。委任而責成功，故李牧乃得盡其智能，遣選車千三百乘，【索隱】案六韜書有選車之法。彀騎萬三千，【索隱】如淳云：「彀音構。彀騎，張弓之騎也。」百金之士十萬，【集解】服虔曰：「良士直百金也。」或曰直百金，言重。【索隱】晉灼云：「百金取其貴重也。」服虔曰：「良士直百金也。」劉氏云：「其功可賞百金者。」事見管子及小爾雅。是以北逐單于，破東胡，滅澹林，【集解】徐廣曰：「澹，一作『襜』。」【索隱】崔浩云「烏丸之先也。國在匈奴之東，故云東胡也」。澹音丁甘反。一本作「檐檻」。西抑彊秦，南友韓、魏。當是之時，趙幾霸。【索隱】幾音祈。其後會趙王遷立，其母倡也。【索隱】按列女傳云「邯鄲之倡」。【正義】趙幽王母，樂家之女也。王遷立，乃用郭開讒，卒誅李牧，【索隱】按開是趙之寵臣。戰國策云秦多與開金，使為反閒。令顏聚代之。【索隱】聚音似喻反。漢書作「最」。最本齊將。【正義】絕庾反。是以兵破士北，為秦所禽滅。今臣竊聞魏尚為雲中守，【集解】漢書曰：「尚，槐里人也。」【正義】雲中郡故城在勝州榆林縣東北三十里。其軍市租盡以饗士卒，私養錢，【集解】服虔曰：「私廩假錢。」【索隱】按漢書「市肆租稅之入為私奉養」，服虔曰「私廩假錢」是也。或云官所別廩給也。五日一椎牛，【索隱】椎音直追反，擊也。饗賔客軍吏舍人，是以匈奴遠避，不近雲中之塞。虜曾一入，尚率車騎擊之，所殺甚衆。夫士卒盡家人子，【索隱】按謂庶人之家子也。起田中從軍，安知尺籍五符。【集解】如淳曰：「漢軍法曰吏卒斬首，以尺籍書下縣移郡，令人故行，不行奪勞二歲。五符亦什伍之符，約節度也。」或曰以尺簡書，故曰尺籍也。【索隱】按尺籍者，謂書其斬首之功於一尺之板。伍符者，命軍人伍伍相保，不容姦詐。注「故行不行」，案謂故命人行而身不自行，奪勞二歲也。「故」與「雇」同。終日力戰，斬首捕虜，上功莫府，【索隱】按莫訓大也。又崔浩云「古者出征無常處，以幕為府舍，故云莫府」。「莫」當為「幕」，古字少耳。一言不相應，【索隱】應音乙陵反，謂數不同也。文吏以法繩之。其賞不行而吏奉法必用。臣愚，以為陛下法太明，賞太輕，罰太重。且雲中守魏尚坐上功首虜差六級，陛下下之吏，削其爵，罰作之。由此言之，陛下雖得廉頗、李牧，弗能用也。【集解】班固稱「楊子曰孝文帝親詘帝尊以信亞夫之軍，曷為不能用頗、牧？彼將有激」。臣誠愚，觸忌諱，死罪死罪！」文帝說。是日令馮唐持節赦魏尚，復以為雲中守，而拜唐為車騎都尉，主中尉及郡國車士。【集解】服虔曰：「車軍之士。」

七年，景帝立，以唐為楚相，免。武帝立，求賢良，舉馮唐。唐時年九十餘，不能復為官，乃以唐子馮遂為郎。遂字王孫，亦奇士，與余善。

太史公曰：張季之言長者，守法不阿意；馮公之論將率，有味哉！有味哉！語曰「不知其人，視其友」。二君之所稱誦，可著廊廟。書曰「不偏不黨，王道蕩蕩；不黨不偏，王道便便」。【集解】徐廣曰：「一作『辨』。」張季、馮公近之矣。

索隱述贊曰：張季未偶，見識袁盎。太子懼法，嗇夫無狀。驚馬罰金，盜環悟上。馮公白首，味哉論將。因對李齊，收功魏尚。

## 萬石張叔列傳第四十三

萬石君【正義】以父及四子皆二千石，故號奮為萬石君。名奮，其父趙人也，【正義】洺州邯鄲本趙國都。姓石氏。趙亡，徙居溫。【正義】故溫城在懷州溫縣三十里，漢縣在也。高祖東擊項籍，過河內，時奮年十五，為小吏，侍高祖。高祖與語，愛其恭敬，問曰：「若何有？」對曰：「奮獨有母，不幸失明。家貧。有姊，能鼔琴。」高祖曰：「若能從我乎？」曰：「願盡力。」於是高祖召其姊為美人，以奮為中涓，【正義】顏師古云：「中涓，官名。居中而涓絜也。」如淳云：「主通書謁出入命也。」受書謁，徙其家長安中戚里，【索隱】小顏云：「於上有姻戚者皆居之，故名其里為戚里。」長安記戚里在城內。以姊為美人故也。其官至孝文時，積功勞至大中大夫。無文學，恭謹無與比。

文帝時，東陽侯張相如為太子太傅，免。選可為傅者，皆推奮，奮為太子太傅。及孝景即位，以為九卿；迫近，憚之，【集解】張晏曰：「以其恭敬履度，故難之。」徙奮為諸侯相。奮長子建，次子甲，次子乙，【集解】徐廣曰：「一作『仁』。」【正義】顏師古云：「史失其名，故云甲乙耳，非其名也。」次子慶，皆以馴行孝謹，【集解】徐廣曰：「馴，一作『訓』。」【索隱】馴音廵。官皆至二千石。於是景帝曰：「石君及四子皆二千石，人臣尊寵乃集其門。」號奮為萬石君。

孝景帝季年，萬石君以上大夫祿歸老于家，以歲時為朝臣。過宮門闕，萬石君必下車趨，見路馬必式焉。子孫為小吏，來歸謁，萬石君必朝服見之，不名。子孫有過失，不譙讓，為便坐，【索隱】上才笑反。譙讓，責讓也。為音于偽反，便音婢綿反。蓋謂為之不處正室，別坐他處，故曰便坐。坐音如座。便坐，非正坐處也。故王者所居有便殿、便房，義亦然也。音婢見反，亦通也。對案不食。然後諸子相責，因長老肉袒固謝罪，改之，乃許。子孫勝冠者在側，雖燕居必冠，【索隱】燕謂閒燕之時。燕，安也。申申如也。僮僕訢訢如也，【集解】晉灼曰：「訢，許慎曰古『欣』字。」韋昭曰：「聲和貌。」唯謹。上時賜食於家，必稽首俯伏而食之，如在上前。其執喪，哀戚甚悼。子孫遵教，亦如之。萬石君家以孝謹聞乎郡國，雖齊魯諸儒質行，皆自以為不及也。

建元二年，郎中令【正義】百官表云郎中令秦官，掌居宮殿門戶。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光祿勳也。王臧以文學獲罪。皇太后以為儒者文多質少，今萬石君家不言而躬行，乃以長子建為郎中令，少子慶為內史。【正義】百官表云內史，周官，秦因之，掌治京師。景帝分置左內史。武帝太初元年，更名京兆尹，左內史名左馮翊也。

建老白首，萬石君尚無恙。建為郎中令，每五日洗沐歸謁親，【集解】文穎曰：「郎五日一下。」【正義】孔文祥云：「建為郎中令，即光祿勳，九卿之職也。直五日一下也。」按：五日一下直，洗沐。入子舍，【索隱】案劉氏謂小房內，非正堂也。小顏以為諸子之舍，若今諸房也。竊問侍者，取親中裙廁牏，身自浣滌，【集解】徐廣曰：「牏，築垣短板也，音住。廁牏謂廁溷垣牆，建隱於其側浣滌也。一讀『牏』為『竇』，竇音豆。言建又自洗蕩廁竇。廁竇，瀉除穢惡之穴也。」呂靜曰：「楲窬，褻器也，音威豆。」駰案：蘇林曰「牏音投。賈逵解周官，楲，虎子也。窬，行清也」。孟康曰「廁，行清；窬，行中受糞者也。東南人謂鑿木空中如曹謂之窬」。晉灼曰「今世謂反閉小袖衫為『侯窬廁』，此最廁近身之衣也」。【索隱】案：親謂父也。中裙，近身衣也。而徐廣云「牏，短板，以築廁牆」，未知其義何從，恐非也。復與侍者，不敢令萬石君知，以為常。建為郎中令，事有可言，屏人恣言，極切；至廷見，如不能言者。是以上乃親尊禮之。

萬石君徙居陵里。【集解】徐廣曰：「陵，一作『鄰』。」【索隱】小顏云：「陵里，里名，在茂陵，非長安之戚里也。」【正義】茂陵邑中里也。茂陵故城，漢茂陵縣也，在雍州始平縣東北二十里。內史慶醉歸，入外門不下車。萬石君聞之，不食。慶恐，肉袒請罪，不許。舉宗及兄建肉袒，萬石君讓曰：「內史貴人，入閭里，里中長老皆走匿，而內史坐車中自如，固當！」乃謝罷慶。慶及諸子弟入里門，趨至家。

萬石君以元朔五年中卒。長子郎中令建哭泣哀思，扶杖乃能行。歲餘，建亦死。諸子孫咸孝，然建最甚，甚於萬石君。

建為郎中令，書奏事，事下，建讀之，曰：「誤書！『馬』字與尾當五，今乃四，不足一。【集解】服虔曰：「作『馬』字下曲而五，建時上事書誤作四。」【正義】顏師古云：「『馬』字下曲者尾，并四點為四足，凡五。」上譴死矣！」甚惶恐。其為謹慎，雖他皆如是。

萬石君少子慶為太僕，御出，上問車中幾馬，慶以策數馬畢，舉手曰：「六馬。」慶於諸子中最為簡易矣，【正義】漢書「慶為大僕，御出，上問車中幾馬，慶以策數馬畢，舉手曰『六馬』」。按：慶於兄弟最為簡易矣，然猶如此也。然猶如此。為齊相，舉齊國皆慕其家行，不言而齊國大治，為立石相祠。

元狩元年，上立太子，選羣臣可為傅者，慶自沛守為太子太傅，七歲遷為御史大夫。

元鼎五年秋，丞相有罪，罷。【集解】趙周坐酎金免。【索隱】案漢書而知也。制詔御史：「萬石君先帝尊之，子孫孝，其以御史大夫慶為丞相，封為牧丘侯。」是時漢方南誅兩越，東擊朝鮮，北逐匈奴，西伐大宛，中國多事。天子廵狩海內，脩上古神祠，封禪，興禮樂。公家用少，桑弘羊等致利，王溫舒之屬峻法，兒寬等推文學至九卿，更進用事，事不關決於丞相，丞相醇謹而已。在位九歲，無能有所匡言。嘗欲請治上近臣所忠、九卿减宣罪，【集解】服虔曰：「音『減損』之『減』。」不能服，反受其過，贖罪。

元封四年中，關東流民二百萬口，無名數者四十萬，【索隱】案小顏云「無名數，若今之無戶籍」。公卿議欲請徙流民於邊以適之。上以為丞相老謹，不能與其議，乃賜丞相告歸，而案御史大夫以下議為請者。丞相慙不任職，乃上書曰：「慶幸得待罪丞相，罷駑無以輔治，城郭倉庫空虛，民多流亡，罪當伏斧質，上不忍致法。願歸丞相侯印，乞骸骨歸，避賢者路。」天子曰：「倉廩旣空，民貧流亡，而君欲請徙之，搖蕩不安，動危之，而辭位，君欲安歸難乎？」【索隱】難音乃彈反。言欲歸於何人。以書讓慶，慶甚慙，遂復視事。

慶文深審謹，然無他大略為百姓言。後三歲餘，太初二年中，丞相慶卒，謚為恬侯。慶中子德，慶愛用之，上以德為嗣，代侯。後為太常，坐法當死，贖免為庶人。慶方為丞相，諸子孫為吏更至二千石者十三人。及慶死後，稍以罪去，孝謹益衰矣。

建陵侯【正義】括地志云：「漢建陵縣故城在沂州丞縣界也。」衞綰者，代大陵人也。【索隱】地理志縣名，在代。【正義】括地志云：「大陵縣城在并州文水縣北十二里。」按：代王耳時都中都，大陵屬焉，故言代大陵人也。綰以戲車為郎，【集解】應劭曰：「能左右超乘也。」如淳曰：「櫟機轊之類。」【索隱】案今亦有弄車之戲。櫟音歷，謂超踰之也。音衞，謂車軸頭也。事文帝，功次遷為中郎將，醇謹無他。孝景為太子時，召上左右飲，而綰稱病不行。【集解】張晏曰：「恐文帝謂豫有二心以事太子。」文帝且崩時，屬孝景曰：「綰長者，善遇之。」及文帝崩，景帝立，歲餘不譙呵綰，【索隱】譙呵音誰何，猶借訪也。一曰譙呵責讓也，言不嗔責綰也。綰日以謹力。

景帝幸上林，詔中郎將參乘，還而問曰：「君知所以得參乘乎？」綰曰：「臣從車士幸得以功次遷為中郎將，不自知也。」上問曰：「吾為太子時召君，君不肯來，何也？」對曰：「死罪，實病！」上賜之劔。綰曰：「先帝賜臣劔凡六劔，不敢奉詔。」上曰：「劔，人之所施易，獨至今乎？」【集解】如淳曰：「施讀曰移。言劔者人之所好，故多數移易貿換之也。」【索隱】施音移，易音亦。綰曰：「具在。」上使取六劔，劔尚盛，未嘗服也。郎官有譴，常蒙其罪，不與他將爭；有功，常讓他將。上以為廉，忠實無他腸，【索隱】小顏云：「心腸之內無他惡也。」乃拜綰為河閒王太傅。吳楚反，詔綰為將，將河閒兵擊吳楚有功，拜為中尉。三歲，以軍功，孝景前六年中封綰為建陵侯。

其明年，上廢太子，誅栗卿之屬。【集解】蘇林曰：「栗太子舅也。」如淳曰：「栗氏親屬也，卿，其名也。」【索隱】栗姬之兄弟。蘇林云栗太子之舅也。【正義】顏師古云：「太子廢為臨江王，故誅其外家親屬也。」上以為綰長者，不忍，乃賜綰告歸，而使郅都治捕栗氏。旣已，上立膠東王為太子，召綰，拜為太子太傅。久之，遷為御史大夫。五歲，代桃侯舍【正義】故桃城在渭州胙城縣東三十里，劉舍所封也。為丞相，朝奏事如職所奏。【索隱】以言但守職分而已，不別有所奏議也。然自初官以至丞相，終無可言。天子以為敦厚，可相少主，尊寵之，賞賜甚多。

為丞相三歲，景帝崩，武帝立。建元年中，丞相以景帝疾時諸官囚多坐不辜者，而君不任職，免之。其後綰卒，子信代。坐酎金失侯。

塞侯【正義】上音先代反。古塞國，今陝州桃林縣以西至潼關，皆桃林塞地也。直不疑者，南陽人也。【索隱】案塞，國名，今桃林之塞也。直，姓也；不疑，名也。與雋不疑同字。為郎，事文帝。其同舍有告歸，誤持同舍郎金，已去金主覺，妄意不疑，【索隱】謂妄疑其盜取將也。不疑謝有之，買金償。而告歸者來而歸金，而前郎亡金者大慙，以此稱為長者。文帝稱舉，稍遷至太中大夫。【集解】徐廣曰：「漢書云稱為長者，稍遷至太中大夫，無『文帝稱舉』四字。」朝廷見，人或毀曰：「不疑狀貌甚美，然獨無奈其善盜嫂何也！」【索隱】案小顏云盜謂私之。不疑聞，曰：「我乃無兄。」然終不自明也。

吳楚反時，不疑以二千石將兵擊之。景帝後元年，拜為御史大夫。天子脩吳楚時功，乃封不疑為塞侯。武帝建元年中，與丞相綰俱以過免。

不疑學老子言。其所臨，為官如故，唯恐人知其為吏跡也。不好立名稱，稱為長者。不疑卒，子相如代。孫望，坐酎金失侯。【索隱】漢書作彭祖，坐酎金，國除。

郎中令周文者，名仁，其先故任城人也。【正義】任城，兗州縣也。以醫見。景帝為太子時，拜為舍人，積功稍遷，孝文帝時至太中大夫。景帝初即位，拜仁為郎中令。

仁為人陰重不泄，裳衣敝補衣溺袴，【集解】服虔曰：「質重不泄人之陰謀也。」張晏曰：「陰重不泄，下溼，故溺袴，是以得比宦者，得入後宮。仁有子孫，先未得此病時所生。」韋昭曰：「陰重，如今帶下病泄利。」【索隱】案其解二，亦各有理。小顏云「陰，密也，為性密重，不泄人言也。霍去病少言不泄，亦其類也」。其人又常衣弊補衣及溺袴，故為不絜清之服，是以得幸入卧內也。二者未知誰得其實也。期為不絜清，【索隱】謂心中常期不絜之服，則「期」是「故」之意也。小顏亦同。【正義】清，清淨；期猶常也。言為不絜淨，下溼，故得入卧內後宮，比宦者。以是得幸。景帝入卧內，於後宮祕戲，隱曰謂後宮中戲劇所宜祕也。仁常在旁。至景帝崩，仁尚為郎中令，終無所言。上時問人，【正義】顏師古云：「問以他人之善惡也。」仁曰：「上自察之。」然亦無所毀。以此景帝再自幸其家。家徙陽陵。上所賜甚多，然常讓，不敢受也。諸侯羣臣賂遺，終無所受。

武帝立，以為先帝臣，重之。仁乃病免，以二千石祿歸老，子孫咸至大官矣。

御史大夫張叔者，名歐，【集解】史記音隱曰：「歐，於友反。」【索隱】歐音烏後反。漢書作「吳」，孟康音驅也。安丘侯說之庶子也。【集解】徐廣曰：「張說起於方與縣，從高祖以入漢也。」【索隱】說音悅。孝文時以治刑名言【集解】韋昭曰：「有刑名之書，欲令名實相副也。」【索隱】案劉向別錄云「申子學號曰『刑名家』者，循名以責實，其尊君卑臣，崇上抑下，合於六經也」。說者云刑名家即太史公所說六家之二也。事太子。然歐雖治刑名家，【正義】刑，刑家也。名家在太史公，自有傳言治刑法及名實也。其人長者。景帝時尊重，常為九卿。至武帝元朔四年，韓安國免，詔拜歐為御史大夫。自歐為吏，未嘗言案人，專以誠長者處官。官屬以為長者，亦不敢大欺。上具獄事，有可郤，郤之；不可者，不得已，為涕泣面對而封之。其愛人如此。

老病篤，請免。於是天子亦策罷，以上大夫祿歸老于家。家於陽陵。子孫咸至大官矣。

太史公曰：仲尼有言曰「君子欲訥於言【集解】徐廣曰：「『訥』字多作『詘』，音同耳。古字假借。」而敏於行」，其萬石、建陵、張叔之謂邪？是以其教不肅而成，不嚴而治。塞侯微巧，【正義】不疑學老子，所臨官，恐人知其為吏跡，不好立名稱，稱為長者，是微巧也。而周文處讇，【索隱】案直不疑以吳楚反時為二千石將，景帝封之，功微也。周文處讇者，謂為郎中令，陰重，得幸出入卧內也。【正義】上時問人，仁曰「上自察之」；上所賜，常不受；又諸侯羣臣賂遺，終無所受：此為處讇。故君子譏此二人，為其近於佞也。君子譏之，為其近於佞也。然斯可謂篤行君子矣！

索隱述贊曰：萬石孝謹，自家形國。郎中數馬，內史匍匐。綰無他腸，塞有陰德。刑名張歐，垂涕恤獄。敏行訥言，俱嗣芳躅。

## 田叔列傳第四十四

田叔者，趙陘城人也。【索隱】案下文，字少卿。陘音刑，縣名，屬中山。其先，齊田氏苗裔也。叔喜劔，學黃老術於樂巨公所。【索隱】本燕人，樂毅之後。【正義】樂，姓；巨公，名。叔為人刻廉自喜，喜游諸公。【正義】喜音許記反。諸公謂丈人行也。趙人舉之趙相趙午，午言之趙王張敖所，趙王以為郎中。數歲，切直廉平，趙王賢之，未及遷。

會陳豨反代，【集解】徐廣曰：「七年，韓王信反，高帝征之。十年，代相陳豨反。」漢七年，高祖徃誅之，過趙，趙王張敖自持案進食，禮恭甚，高祖箕踞罵之。是時趙相趙午等數十人皆怒，謂張王曰：「王事上禮備矣，今遇王如是，臣等請為亂。」趙王齧指出血，曰：「先人失國，微陛下，臣等當蟲出。【索隱】案謂死而蟲出也。左傳「齊桓公死，未葬，蟲流於戶外」是也。公等奈何言若是！毋復出口矣！」於是貫高等曰：「王長者，不倍德。」卒私相與謀弒上。會事發覺，【集解】徐廣曰：「九年十二月捕貫高等也。」漢下詔捕趙王及羣臣反者。於是趙午等皆自殺，唯貫高就繫。是時漢下詔書：「趙有敢隨王者辠三族。」唯孟舒、田叔等十餘人赭衣自髡鉗，稱王家奴，隨趙王敖至長安。貫高事明白，趙王敖得出，廢為宣平侯，乃進言田叔等十餘人。上盡召見，與語，漢廷臣毋能出其右者，上說，盡拜為郡守、諸侯相。叔為漢中守十餘年，會高后崩，諸呂作亂，大臣誅之，立孝文帝。

孝文帝旣立，召田叔問之曰：「公知天下長者乎？」對曰：「臣何足以知之！」上曰：「公，長者也，宜知之。」叔頓首曰：「故雲中守孟舒，長者也。」是時孟舒坐虜大入塞盜劫，雲中尤甚，免。上曰：「先帝置孟舒雲中十餘年矣，虜曾一入，孟舒不能堅守，毋故士卒戰死者數百人。長者固殺人乎？公何以言孟舒為長者也？」叔叩頭對曰：「是乃孟舒所以為長者也。夫貫高等謀反，上下明詔，趙有敢隨張王，罪三族。然孟舒自髡鉗，隨張王敖之所在，欲以身死之，豈自知為雲中守哉！漢與楚相距，士卒罷敝。匈奴冐頓新服北夷，來為邊害，孟舒知士卒罷敝，不忍出言，士爭臨城死敵，如子為父，弟為兄，以故死者數百人。孟舒豈故驅戰之哉！是乃孟舒所以為長者也。」於是上曰：「賢哉孟舒！」復召孟舒以為雲中守。

後數歲，叔坐法失官。梁孝王使人殺故吳相袁盎，景帝召田叔案梁，具得其事，還報。景帝曰：「梁有之乎？」叔對曰：「死罪！有之。」上曰：「其事安在？」田叔曰：「上毋以梁事為也。」上曰：「何也？」曰：「今梁王不伏誅，是漢法不行也；如其伏法，而太后食不甘味，卧不安席，此憂在陛下也。」景帝大賢之，以為魯相。

魯相初到，民自言相，訟王取其財物百餘人。田叔取其渠率二十人，各笞五十，餘各搏二十，【索隱】搏音博。怒之曰：「王非若主邪？何自敢言若主！」魯王聞之大慙，發中府錢，【正義】王之財物所藏也。使相償之。相曰：「王自奪之，使相償之，是王為惡而相為善也。相毋與償之。」於是王乃盡償之。

魯王好獵，【正義】魯共王，景帝子，都兗州曲阜縣故魯城中。相常從入苑中，【正義】括地志云：「矍相圃在兗州曲阜縣南三十里。禮記云孔子射於矍相之圃，觀者如堵墻也。」王輒休相就館舍，相出，常暴坐【索隱】上音步卜反。待王苑外。王數使人請相休，終不休，曰：「我王暴露苑中，我獨何為就舍！」魯王以故不大出游。

數年，叔以官卒，魯以百金祠，少子仁不受也，曰：「不以百金傷先人名。」

仁以壯健為衞將軍舍人，【集解】張晏曰：「衞青也。」數從擊匈奴。衞將軍進言仁，仁為郎中。數歲，為二千石丞相長史，失官。其後使刺舉三河。【正義】百官表云：「監御史，秦官，掌監郡，漢省，丞相遣御史分刺州，不常置也。」案：三河，河南、河東、河內也。上東廵，仁奏事有辭，上說，拜為京輔都尉。【正義】百官表云：「右扶風、左馮翊、京兆尹是為三輔。元鼎四年，置三輔都尉。」服虔云：「皆治長安城中也。」月餘，上遷拜為司直。【正義】百官表云：「武帝元狩五年，初置司直，秩比二千石，掌佐丞相舉不法也。」數歲，坐太子事。【正義】謂戾太子。時左丞相自將兵，【集解】徐廣曰：「劉屈氂時為丞相也。」令司直田仁主閉守城門，【集解】漢書百官表曰：「武帝元狩五年，初置司直，秩比二千石，掌佐丞相舉不法。」坐縱太子，下吏誅死。仁發兵，長陵令車千秋上變仁，仁族死。陘城今在中山國。【集解】徐廣曰：「陘城，縣名也。」【正義】今定州也。

太史公曰：孔子稱曰「居是國必聞其政」，田叔之謂乎！義不忘賢，明主之美以救過。仁與余善，余故并論之。

索隱述贊曰：田叔長者，重義輕生。張王旣雪，漢中是榮。孟舒見廢，抗說相明。案梁以禮，相魯得情。子仁坐事，刺舉有聲。

　　褚先生曰：臣為郎時，聞之曰田仁故與任安相善。任安，滎陽人也。少孤貧困，為人將車之長安，【索隱】將車猶御車也。留，求事為小吏，未有因緣也，因占著名數，家於武功。【索隱】言卜占而自占著家口名數，隸於武功，猶今附籍然也。占音之豔反。武功，扶風西界小邑也，谷口蜀剗道近山。【正義】括地志云：「漢武功縣在渭水南，今盩厔縣西界也。駱谷閒在雍州之盩厔縣西南二十里，開駱谷道以通梁州也。」按：行谷有棧道也。安以為武功小邑，無豪，易高也，【索隱】易音以豉反。言邑小無豪，易得高名也。安留，代人為求盜亭父。【集解】郭璞曰：「亭卒也。」【正義】安留武功，替人為求盜亭父也。應劭云：「舊時亭有兩卒，其一為亭父，掌關閉掃除；一為求盜，掌逐捕盜賊也。」後為亭長。【正義】百官表云：「十里一亭，亭有長也。」邑中人民俱出獵，任安常為人分麋鹿雉兎，部署老小當壯劇易處，衆人皆喜，曰：「無傷也，任少卿【正義】少卿，安字。分別平，有智略。」明日復合會，會者數百人。任少卿曰：「某子甲何為不來乎？」諸人皆怪其見之疾也。其後除為三老，【正義】百官表云：「十亭一鄉，鄉有三老一人，掌教化也。」舉為親民，出為三百石長，【正義】百官表云：「萬戶已上為令，秩千石至六百石；減萬戶為長，秩五百石至三百石。皆有丞、尉也。」治民。坐上行出游共帳不辦，斥免。

　　乃為衞將軍舍人，與田仁會，俱為舍人，居門下，同心相愛。此二人家貧，無錢用以事將軍家監，家監使養惡齧馬。兩人同床卧，仁竊言曰：「不知人哉家監也！」任安曰：「將軍尚不知人，何乃家監也！」衞將軍【正義】衞青也。從此兩人過平陽主，主家令兩人與騎奴同席而食，此二子拔刀列斷席別坐。主家皆怪而惡之，莫敢呵。

　　其後有詔募擇衞將軍舍人以為郎，將軍取舍人中富給者，令具鞍馬絳衣玉具劔，欲入奏之。會賢大夫少府趙禹來過衞將軍，將軍呼所舉舍人以示趙禹。趙禹以次問之，十餘人無一人習事有智略者。趙禹曰：「吾聞之，將門之下必有將類。傳曰『不知其君視其所使，不知其子視其所友』。今有詔舉將軍舍人者，欲以觀將軍而能得賢者文武之士也。今徒取富人子上之，又無智略，如木偶人衣之綺繡耳，將奈之何？」於是趙禹悉召衞將軍舍人百餘人，以次問之，得田仁、任安，曰：「獨此兩人可耳，餘無可用者。」衞將軍見此兩人貧，意不平。趙禹去，謂兩人曰：「各自具鞍馬新絳衣。」兩人對曰：「家貧無用具也。」將軍怒曰：「今兩君家自為貧，何為出此言？鞅鞅如有移德於我者，何也？」【集解】徐廣曰：「移猶施。」將軍不得已，上籍以聞。有詔召見衞將軍舍人，此二人前見，詔問能略相推第也。田仁對曰：「提桴鼔立軍門，使士大夫樂死戰鬬，仁不及任安。」任安對曰：「夫決嫌疑，定是非，辯治官，使百姓無怨心，安不及仁也。」武帝大笑曰：「善。」使任安護北軍，使田仁護邊田穀於河上。此兩人立名天下。

　　其後用任安為益州刺史，【正義】地理志云武帝改曰梁州。百官表云：「元封五年，初置部刺史，掌奉詔條察州，秩六百石，員十三。」按：若今採訪按察六條也。以田仁為丞相長史。【正義】百官表云：「丞相有兩長史，秩千石。」

　　田仁上書言：「天下郡太守多為姦利，三河尤甚，臣請先刺舉三河。三河太守皆內倚中貴人，與三公有親屬，無所畏憚，宜先正三河以警天下姦吏。」是時河南、河內太守皆御史大夫杜父兄子弟也，【集解】杜，杜周也。河東太守石丞相子孫也。【正義】謂石慶。是時石氏九人為二千石，方盛貴。田仁數上書言之。杜大夫及石氏使人謝，謂田少卿曰：「吾非敢有語言也，願少卿無相誣汙也。」仁已刺三河，三河太守皆下吏誅死。仁還奏事，武帝說，以仁為能不畏彊禦，拜仁為丞相司直，威振天下。

　　其後逢太子有兵事，丞相自將兵，使司直主城門。司直以為太子骨肉之親，父子之間不甚欲近，去之諸陵過。是時武帝在甘泉，使御史大夫暴君【集解】徐廣曰：「暴勝之為御史大夫。」下責丞相「何為縱太子」，丞相對言「使司直部守城門而開太子」。上書以聞，請捕繫司直。司直下吏，誅死。

　　是時任安為北軍使者護軍，太子立車北軍南門外，召任安，與節令發兵。安拜受節，入，閉門不出。武帝聞之，以為任安為佯邪，【集解】徐廣曰：「佯，或作『詳』也。」【索隱】詳音羊。謂詐受節不發兵，不傅會太子也。不傅事，何也？【索隱】不傅事可也。傅音附，謂不附會也。任安笞辱北軍錢官小吏，小吏上書言之，以為受太子節，言「幸與我其鮮好者」。【索隱】鮮音仙。謂太子請其鮮好之兵甲也。書上聞，武帝曰：「是老吏也，見兵事起，欲坐觀成敗，見勝者欲合從之，有兩心。安有當死之罪甚衆，吾常活之，今懷詐，有不忠之心。」下安吏，誅死。

　　夫月滿則虧，物盛則衰，天地之常也。知進而不知退，久乘富貴，禍積為祟。故范蠡之去越，辭不受官位，名傳後世，萬歲不忘，豈可及哉！後進者慎戒之。

## 扁鵲倉公列傳第四十五

【索隱】王劭云：「毉方，宜與日者、龜筴相接，不合列於此，後人誤也。」【正義】此傳是醫方，合與龜策、日者相次。以淳于意孝文帝時醫，奉詔問之，又為齊太倉令，故太史公以次述之。扁鵲乃春秋時良醫，不可別序，故引為傳首，太倉公次之也。

扁鵲者，【正義】黃帝八十一難序云：「秦越人與軒轅時扁鵲相類，仍號之為扁鵲。又家於盧國，因命之曰盧醫也。」勃海郡鄭人也，【集解】徐廣曰：「『鄭』當為『鄚』。鄚，縣名，今屬河閒。」【索隱】案勃海無鄭縣，當作鄚縣，音莫，今屬河閒。姓秦氏，名越人。少時為人舍長。【索隱】為舍長。劉氏云：「守客館之帥。」【正義】長音丁丈反。舍客長桑君過，【索隱】隱者，蓋神人。【正義】過音戈。扁鵲獨奇之，常謹遇之。長桑君亦知扁鵲非常人也。出入十餘年，乃呼扁鵲私坐，閒與語曰：【正義】閒音閑。「我有禁方，年老，欲傳與公，公毋泄。」扁鵲曰：「敬諾。」乃出其懷中藥予扁鵲：「飲是以上池之水，三十日當知物矣。」【索隱】案舊說云上池水謂水未至地，蓋承取露及竹木上水，取之以和藥，服之三十日，當見鬼物也。乃悉取其禁方書盡與扁鵲。忽然不見，殆非人也。扁鵲以其言飲藥三十日，視見垣一方人。【索隱】方猶邊也。言能隔牆見彼邊之人，則眼通神也。以此視病，盡見五藏癥結，【正義】五藏謂心、肺、脾、肝、腎也。六府謂大小腸、胃、膽、膀胱、三焦也。王叔和脈經云：「左手脈橫，癥在左；右手脈橫，癥在右。脈，頭大者在上，頭小者在下。兩手脈，結上部者濡，結中部者緩，結三里者豆起。陽邪來見浮洪，陰邪來見沈細，水穀來見堅實。」特以診脤為名耳。【索隱】診，鄒氏音丈忍反，劉氏音陳忍反。司馬彪云：「診，占也。」為醫或在齊，【正義】號盧醫。今濟州盧縣。或在趙。在趙者名扁鵲。

當晉昭公時，【索隱】案左氏，簡子專國在定、頃二公之時，非當昭公之世。且趙系家敘此事亦在定公之初。諸大夫彊而公族弱，趙簡子為大夫，專國事。簡子疾，五日不知人，【索隱】案韓子云「十日不知人」，所記異也。大夫皆懼，於是召扁鵲。扁鵲入視病，出，董安于問扁鵲，扁鵲曰：「血脤治也，而何怪！昔秦穆公嘗如此，七日而寤。寤之日，告公孫支與子輿【索隱】案二子皆秦大夫。公孫支，子桑也。子輿未詳。曰：『我之帝所甚樂。吾所以久者，適有所學也。【索隱】適音釋。言我適來有所受教命，故云學也。帝告我：「晉國且大亂，五世不安。其後將霸，未老而死。霸者之子且令而國男女無別。」』公孫支書而藏之，秦策於是出。夫獻公之亂，文公之霸，而襄公敗秦師於殽而歸縱滛，此子之所聞。今主君之病與之同，不出三日必間，間必有言也。」

居二日半，簡子寤，語諸大夫曰：「我之帝所甚樂，與百神遊於鈞天，廣樂九奏萬舞，不類三代之樂，其聲動心。有一熊欲援我，帝命我射之，中熊，熊死。有羆來，我又射之，中羆，羆死。帝甚喜，賜我二笥，皆有副。吾見兒在帝側，帝屬我一翟犬，曰：『及而子之壯也以賜之。』帝告我：『晉國且世衰，七世而亡。【正義】晉定公、出公、哀公、幽公、烈公、孝公、靜公為七世。靜公二年，為三晉所滅。據此及趙世家，簡子疾在定公之十一年也。嬴姓將大敗周人於范魁之西，【正義】嬴，趙氏本姓也。周人謂衞也。晉亡之後，趙成侯三年，伐衞，取鄉邑七十三是也。賈逵云「小阜曰魁」也。而亦不能有也。』」董安于受言，書而藏之。以扁鵲言告簡子，簡子賜扁鵲田四萬畝。

其後扁鵲過虢。【正義】陝州城，古虢國。又陝州河北縣東北下陽故城，古虢，即晉獻公滅者。又洛州氾水縣古東虢國。而未知扁鵲過何者，蓋虢至此並滅也。虢太子死，【索隱】案傅玄云「虢是晉獻所滅，先此百二十餘年，此時焉得有虢」，則此云「虢太子」，非也。然案虢後改稱郭，春秋有郭公，蓋郭之太子也。扁鵲至虢宮門下，問中庶子喜方者【索隱】喜音許旣反。喜，好也，愛也。方，方技之人也。【正義】中庶子，古官號也。喜方，好方術，不書姓名也。曰：「太子何病，國中治穰過於衆事？」中庶子曰：「太子病血氣不時，交錯而不得泄，暴發於外，則為中害。精神不能止邪氣，邪氣畜積而不得泄，是以陽緩而陰急，故暴蹷而死。」【索隱】蹷音厥。【正義】釋名云：「蹷，氣從下蹶起上行，外及心脅也。」扁鵲曰：「其死何如時？」曰：「雞鳴至今。」曰：「收乎？」收謂棺斂。曰：「未也，其死未能半日也。」「言臣齊勃海秦越人也，家在於鄭，未嘗得望精光侍謁於前也。聞太子不幸而死，臣能生之。」中庶子曰：「先生得無誕之乎？何以言太子可生也！臣聞上古之時，醫有俞跗，【索隱】音臾附。下又音趺。【正義】臾附二音。應劭云：「黃帝時將也。」治病不以湯液醴灑，【正義】上音禮，下山解反。鑱石撟引，案杭毒熨，【索隱】鑱音士咸反，謂石針也。撟音九兆反，謂為按摩之法，夭撟引身，如熊顧鳥伸也。扤音玩，亦謂按摩而玩弄身體使調也。毒熨謂毒病之處以藥物熨帖也。一撥見病之應，因五藏之輸，【索隱】音東注反。【正義】八十一難云：「肺之原出於太淵，心之原出於太陵，肝之原出於太衝，脾之原出於太白，腎之原出於太谿，少陰之原出於兌骨，膽之原出於丘虛，胃之原出於衝陽，三焦之原出於陽池，膀胱之原出於京骨，大腸之原出於合谷，小腸之原出於腕骨。十二經皆以輸為原也。」按：此五藏六府之輸也。乃割皮解肌，訣脈結筋，搦髓腦，揲荒【集解】徐廣曰：「揲音舌。」【索隱】搦音女角反。揲音舌。荒，膏荒也。爪幕，【正義】以爪決其闌幕也。湔浣【正義】上子錢反，下胡管反。腸胃，漱滌五藏，練精易形。先生之方能若是，則太子可生也；不能若是而欲生之，曾不可以告咳嬰之兒。」終日，扁鵲仰天歎曰：「夫子之為方也，若以管窺天，以郄視文。越人之為方也，不待切脈【正義】黃帝素問云：「待切脈而知病。寸口六脈，三陰三陽，皆隨春秋冬夏觀其脈之變，則知病之逆順也。」楊玄操云：「切，按也。」望色【正義】素問云：「面色青，脈當弦急；面色赤，脈當浮而短；面色黑，脈當沈浮而滑也。」聽聲【正義】素問云：「好哭者肺病，好歌者脾病，好妄言者心病，好呻吟者腎病，好叫呼者肝病也。」寫形，【正義】素問云：「欲得溫而不欲見人者藏家病，欲得寒而見人者府家病也。」言病之所在。聞病之陽，論得其陰；聞病之陰，論得其陽。【正義】八十一難云：「陰病行陽，陽病行陰，故令幕在陰，俞在陽。」楊玄操云：「腹為陰，五藏幕皆在腹，故云幕皆在陰。背為陽，五藏俞皆在背，故云俞皆在陽。內藏有病則出行於陽，陽俞在背也。外體有病則入行於陰，陰幕在腹也。」鍼法云：「從陽引陰，從陰引陽也。」病應見於大表，不出千里，決者至衆，不可曲止也。【索隱】止，語助也。不可委曲具言。【正義】言皆有應見，不可曲言病之止住所在也。子以吾言為不誠，試入診太子，當聞其耳鳴而鼻張，【正義】音漲。循其兩股以至於陰，當尚溫也。」

中庶子聞扁鵲言，目眩然而不瞚，舌撟然而不下，乃以扁鵲言入報虢君。虢君聞之大驚，出見扁鵲於中闕，曰：「竊聞高義之日久矣，然未嘗得拜謁於前也。先生過小國，幸而舉之，偏國寡臣幸甚。【索隱】謂虢君自謙，云己是偏遠之國，寡小之臣也。有先生則活，無先生則弃捐填溝壑，長終而不得反。」言末卒，因噓唏服臆，【索隱】上音皮力反，下音憶。魂精泄橫，流涕長潸，【集解】徐廣曰：「一云『言未卒，因涕泣交流，噓唏不能自止』也。」【索隱】潸音山。長潸謂長垂淚也。忽忽承䀹，【索隱】音接。䀹即睫也。承䀹，言淚恆垂以承於睫也。悲不能自止，容貌變更。扁鵲曰：「若太子病，所謂『尸蹷』者也。夫以陽入陰中，動胃【正義】八十一難云：「脈居陰部反陽脈見者，為陽入陰中，是陽乘陰也，脈雖時沈濇而短，此謂陽中伏陰也。脈居陽部而陰脈見者，是陰乘陽也，脈雖時沈滑而長，此謂陰中伏陽也。胃，水穀之海也。」繵緣，【索隱】音直延反。【正義】繵音直延反。繵緣謂脈纏繞胃也。素問云「延緣落，絡脈也」，恐非此義也。中經維絡，【集解】徐廣曰：「維，一作『結』。」【正義】八十一難云：「 十二經脈，十五絡脈，陽維陰維之脈也。」別下於三焦、膀胱，【正義】八十一難云：「三焦者，水穀之道路，氣之所終始也。上焦在心下，下鬲在胃上口也。中焦在胃中脘，不上不下也。下焦在臍下，當膀胱上口也。膀胱者，津液之府也，溺九升九合也。」言經絡下于三焦及膀胱也。是以陽脈下遂，【集解】徐廣曰：「一作『隊』。」陰脈上爭，【正義】遂音直類反。素問云：「陽脈下遂難反，陰脈上爭如弦也。」會氣閉而不通，【正義】八十一難云：「府會太倉，藏會季脅，筋會陽陵泉，髓會絕骨，血會鬲俞，骨會大杼，脈會大淵，氣會三焦，此謂八會也。」陰上而陽內行，下內皷而不起，上外絕而不為使，上有絕陽之絡，下有破陰之紐，【正義】女九反。素問云：「紐，赤脈也。」破陰絕陽之色已廢，【集解】徐廣曰：「一作『發』。」脈亂，故形靜如死狀。太子未死也。夫以陽入陰支蘭藏者生，【正義】素問云：「支者順節，蘭者橫節，陰支蘭膽藏也。」以陰入陽支蘭藏者死。凡此數事，皆五藏蹷中之時暴作也。良工取之，【正義】八十一難云：「知一為下工，知二為中工，知三為上工。上工者十全九，中工者十全八，下工者十全六。」呂廣云：「五藏一病輙有五，解一藏為下工，解三藏為中工，解五藏為上工也。」拙者疑殆。」

扁鵲乃使弟子子陽厲鍼砥石，以取外三陽五會。【索隱】陽，扁鵲之弟子也。鍼音針。厲謂磨也。砥音脂。【正義】素問云：「手足各有三陰三陽：太陰，少陰，厥陰；太陽，少陽，陽明也。五會謂百會、胸會、聽會、氣會、臑會也。」有間，太子蘇。乃使子豹為五分之熨，以八減之齊和煑之，以更【正義】格彭反。熨兩脅下。【索隱】案言五分之熨者，謂熨之令溫暖之氣入五分也。八減之齊者，謂藥之齊和所減有八。並越人當時有此方也。太子起坐。更適陰陽，但服湯二旬而復故。故天下盡以扁鵲為能生死人。扁鵲曰：「越人非能生死人也，此自當生者，越人能使之起耳。」

扁鵲過齊，齊桓侯客之。【索隱】案傅玄曰「是時齊無桓侯」。裴駰云「謂是齊侯田和之子桓公午也」。蓋與趙簡子頗亦相當。入朝見，曰：「君有疾在腠理，【正義】上音湊，謂皮膚。不治將深。」桓侯曰：「寡人無疾。」扁鵲出，桓侯謂左右曰：「醫之好利也，欲以不疾者為功。」後五日，扁鵲復見，曰：「君有疾在血脈，不治恐深。」桓侯曰：「寡人無疾。」扁鵲出，桓侯不悅。後五日，扁鵲復見，曰：「君有疾在腸胃閒，不治將深。」桓侯不應。扁鵲出，桓侯不悅。後五日，扁鵲復見，望見桓侯而退走。桓侯使人問其故。扁鵲曰：「疾之居腠理也，湯熨之所及也；在血脈，鍼石之所及也；其在腸胃，酒醪之所及也；其在骨髓，雖司命無奈之何。今在骨髓，臣是以無請也。」後五日，桓侯體病，使人召扁鵲，扁鵲已逃去。桓侯遂死。【集解】傅玄曰：「是時齊無桓侯。」駰謂是齊侯田和之子桓公午也。

使聖人預知微，能使良醫得蚤從事，則疾可已，身可活也。人之所病，病疾多；【正義】病厭患多也，言人厭患疾病多甚也。而醫之所病，病道少。【集解】徐廣曰：「所病猶療病也。」故病有六不治：驕恣不論於理，一不治也；輕身重財，二不治也；衣食不能適，三不治也；陰陽并，藏氣不定，四不治也；形羸不能服藥，五不治也；信巫不信醫，六不治也。有此一者，則重難治也。

扁鵲名聞天下。過邯鄲，聞貴婦人，即為帶下醫；過雒陽，聞周人愛老人，即為耳目痹醫；【索隱】痹音必二反。來入咸陽，聞秦人愛小兒，即為小兒醫：隨俗為變。秦太醫令李醯自知伎不如扁鵲也，使人刺殺之。至今天下言脈者，由扁鵲也。

太倉公者，齊太倉長，臨菑人也，姓淳于氏，名意。【正義】括地志云：「淳于國城在密州安丘縣東北三十里，古之斟灌國也。春秋『州公如曹』，傳云『冬，淳于公如曹』。注水經云『淳于縣，故夏后氏之斟灌國也，周武王以封淳于公，號淳于國也』。」少而喜醫方術。高后八年，更受師同郡元里公乘陽慶。【正義】百官表云公乘，第八爵也。顏師古云：「言其得乘公之車也。」慶年七十餘，無子，使意盡去其故方，更悉以禁方予之，傳黃帝、扁鵲之脈書，五色診病，【正義】八十一難云：「五藏有色，皆見於面，亦當與寸口尺內相應也。」其面色與相應，已見前也。知人死生，決嫌疑，定可治，及藥論，甚精。受之三年，為人治病，決死生多驗。然左右行游諸侯，不以家為家，或不為人治病，病家多怨之者。

文帝四年中，人上書言意，以刑罪當傳西之長安。【索隱】傳音竹戀反。傳，乘傳送之。意有五女，隨而泣。意怒，罵曰：「生子不生男，緩急無可使者！」於是少女緹縈傷父之言，【索隱】緹音啼。縈音紆營反。乃隨父西。上書曰：「妾父為吏，齊中稱其廉平，今坐法當刑。妾切痛死者不可復生而刑者不可復續，【集解】徐廣曰：「一作『贖』。」雖欲改過自新，其道莫由，終不可得。妾願入身為官婢，以贖父刑罪，使得改行自新也。」書聞，上悲其意，此歲中亦除肉刑法。【集解】徐廣曰：「案年表孝文十二年除肉刑。」【正義】漢書刑法志云「孝文帝即位十三年，除肉刑三」。孟康云：「黥劓二，左右趾一，凡三也。」班固詩曰：「三王德彌薄，惟後用肉刑。太倉令有罪，就遞長安城。自恨身無子，困急獨煢煢。小女痛父言，死者不可生。上書詣闕下，思古歌雞鳴。憂心摧折裂，晨風揚激聲。聖漢孝文帝，惻然感至情。百男何憒憒，不如一緹縈！」

意家居，詔召問所為治病死生驗者幾何人也，主名為誰。

詔問故太倉長臣意：「方伎所長，及所能治病者？【集解】徐廣曰：「一作『為』，為亦治。」有其書無有？皆安受學？受學幾何歲？嘗有所驗，何縣里人也？何病？醫藥已，其病之狀皆何如？具悉而對。」臣意對曰：

自意少時，喜醫藥，醫藥方試之多不驗者。至高后八年，【集解】徐廣曰：「意年二十六。」得見師臨菑元里公乘陽慶。慶年七十餘，意得見事之。謂意曰：「盡去而方書，非是也。慶有古先道遺傳黃帝、扁鵲之脈書，五色診病，知人生死，決嫌疑，定可治，及藥論書，甚精。我家給富，心愛公，欲盡以我禁方書悉教公。」臣意即曰：「幸甚，非意之所敢望也。」臣意即避席再拜謁，受其脈書上下經、五色診、奇咳術、【集解】奇音羈。咳音該。【正義】八十一難云：「奇經八脈者，有陽維，有陰維，有陽蹻，有陰蹻，有衝，有督，有任，有帶之脈。凡此八者，皆不拘於經，故云奇經八脈也。」顧野王云：「胲當宍也。」又云：「胲指毛皮也。」蓺文志有五音奇胲用兵二十六卷。許慎云：「胲，軍中約也。」揆度陰陽外變、藥論、石神、接陰陽禁書，受讀解驗之，可一年所。明歲即驗之，有驗，然尚未精也。要事之三年所，即嘗已為人治，診病決死生，有驗，精良。今慶已死十年所，臣意年盡三年，年三十九歲也。

齊侍御史成自言病頭痛，臣意診其脈，告曰：「君之病惡，不可言也。」即出，獨告成弟昌曰：「此病疽七如反。也，內發於腸胃之間，後五日當𦡈腫，【正義】上於恭反，下之勇反。後八日嘔膿【正義】女東反。死。」成之病得之飲酒且內。成即如期死。所以知成之病者，臣意切其脈，得肝氣。肝氣濁【集解】徐廣曰：「一作『黽』。」而靜，【集解】徐廣曰：「一作『清』。」此內關之病也。【正義】八十一難云：「關遂入尺為內關。」呂廣云：「脈從關至尺澤，名內關也。」脈法曰「脈長而弦，不得代四時者，【正義】王叔和脈經云：「來數而中止，不能自還，因而復動者，名曰代。代者死。」素問曰：「病在心，愈在夏，甚於冬；病在脾，愈在秋，甚於春；病在肺，愈在冬，甚於夏；病在腎，愈在春，甚於夏；病在肝，愈在夏，甚於秋也。」其病主在於肝。和即經主病也，【正義】王叔和脈經云：「脈長而弦，病於肝也。」素問云：「得病於筋，肝之和也。」代則絡脈有過」。【正義】素問云：「脈有不及，有太過，有經，有絡。和即經主病，代則絡有過也。」八十一難云：「關之前者，陽之動也，脈當見九分而浮。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上魚際為溢，為外關內格，此陰乘之脈也。關以後者，陰之動也，脈當見一寸而沈。過者法曰太過，減者法曰不及。遂入尺為覆，為內關外格，此陽乘之脈也。故曰覆溢，是其真藏之脈，人不病而死也。」呂廣云：「過九分，出一寸，各名太過也。不及九分，至二分或四分五分，此太過。不滿一寸，見八分或五分六分，此不及。」經主病和者，其病得之筋髓裏。其代絕而脈賁者，病得之酒且內。所以知其後五日而𦡈腫，八日嘔膿死者，切其脈時，少陽初代。代者經病，病去過人，人則去。絡脈主病，當其時，少陽初關一分，故中熱而膿未發也，及五分，則至少陽之界，【集解】徐廣曰：「一作『分』。上章曰『肝與心相去五分，故曰五日盡』也。」【正義】王叔和脈經云：「分別三門鏡界脈候所主，云從魚際至高骨，卻行一寸，其中名曰寸口；其自高骨從寸至尺，名曰尺澤，故曰尺。寸後尺前，名曰關。陽出陰入，以關為界，陽出三分，故曰三陰三陽。陽生於尺，動於寸；陰生於寸，動於尺。寸主射上焦，出頭及皮毛，竟手。關主射中焦，腹及於腰。尺主射下焦，少腹至足也。」及八日，則嘔膿死，故上二分而膿發，至界而𦡈腫，盡泄而死。熱上則熏陽明，爛流絡，流絡動則脈結發，脈結發則爛解，故絡交。熱氣已上行，至頭而動，故頭痛。

齊王中子諸嬰兒小子病，召臣意診切其脈，告曰：「氣鬲病。病使人煩懣，食不下，時嘔沫。病得之少憂數忔食飲。」【索隱】忔音疑乙反。忔者，風痺忔然不得動也。臣意即為之作下氣湯以飲之，一日氣下，二日能食，三日即病愈。所以知小子之病者，診其脈，心氣也，濁【集解】徐廣曰：「一作『黽』，又作『猛』。」躁而經也，此絡陽病也。脈法曰「脈來數疾去難而不一者，病主在心」。周身熱，脈盛者，為重陽。【索隱】上音直隴反。重陽者，逿心主。【集解】徐廣曰：「逿音唐。逿者，盪也。謂病盪心者，猶刺其心。」【索隱】逿，依字讀。【正義】八十一難云：「手心主中宮，在中部。」楊玄操云：「手心主胞絡也。自臍已上至帶鬲為中焦也。」故煩懣食不下則絡脈有過，絡脈有過則血上出，血上出者死。此悲心所生也，病得之憂也。

齊郎中令循病，衆醫皆以為蹷人中而刺之。臣意診之，曰：「湧疝也，【索隱】上音勇。下音訕，所諫反。鄒誕生疝音山也。令人不得前後溲。」【索隱】溲音所留反。前溲謂小便。後溲，大便也。循曰：「不得前後溲三日矣。」臣意飲以火齊湯，【正義】飲，於禁反。一飲得前溲，再飲大溲，三飲而疾愈。病得之內。所以知循病者，切其脈時，右口氣急，【集解】徐廣曰：「右，一作『有』。」【正義】王叔和脈經云：「右手寸口乃氣口也。」脈無五藏氣，右口【正義】謂右手寸口也。脈大而數。數者中下熱而湧，左為下，右為上，皆無五藏應，故曰湧疝。中熱，故溺赤也。【正義】溺，徒弔反。

齊中御府長信病，臣意入診其脈，告曰：「熱病氣也。然暑汗，脈少衰，不死。」曰：「此病得之當浴流水而寒甚，已則熱。」信曰：「唯，然！【正義】唯，惟癸反。徃冬時，為王使於楚，至莒縣【正義】莒，密州縣。陽周水，而莒橋梁頗壞，信則擥【正義】音牽。車轅未欲渡也，馬驚，即墮，信身入水中，幾死，吏即來救信，出之水中，衣盡濡，有閒而身寒，已熱如火，至今不可以見寒。」臣意即為之液湯火齊逐熱，一飲汗盡，再飲熱去，三飲病已。即使服藥，出入二十日，身無病者。所以知信之病者，切其脈時，并陰。脈法曰「熱病陰陽交者死」。切之不交，并陰。并陰者，脈順清而愈，其熱雖未盡，猶活也。腎氣有時閒濁，【集解】徐廣曰：「一作『黽』。」在太陰脈口而希，是水氣也。腎固主水，故以此知之。失治一時，即轉為寒熱。

齊王太后病，召臣意入診脈，曰：「風癉客脬，【索隱】癉，病也，音亶。脬音普交反，字或作「胞」。【正義】癉音單旱也。脬亦作「胞」，膀胱也。言風癉之病客居在膀胱。難於大小溲，溺赤。」臣意飲以火齊湯，一飲即前後溲，再飲病已，溺如故。病得之流汗出潃。【索隱】劉氏音廵。潃者，去衣而汗晞也。所以知齊王太后病者，臣意診其脈，切其太陰之口，溼然風氣也。脈法曰「沈之而大堅，【正義】沈，一作「深」。王叔和脈經云：「脈大而堅，病出於腎也。」浮之而大緊者，【正義】緊音吉忍反。素問云：「脈短實而數，有似切繩，名曰緊也。」病主在腎」。腎切之而相反也，脈大而躁。大者，膀胱氣也；躁者，中有熱而溺赤。

齊章武里曹山跗病，【索隱】跗，方符反。臣意診其脈，曰：「肺消癉也，加以寒熱。」即告其人曰：「死，不治。適其共養，此不當醫【索隱】適音釋。共音恭。案：謂山跗家適近所持財物共養我，我不敢當，以言其人不堪療也。治。」法曰「後三日而當狂，妄起行，欲走；後五日死」。即如期死。山跗病得之盛怒而以接內。所以知山跗之病者，臣意切其脈，肺氣熱也。脈法曰「不平不鼔，形弊」。【集解】徐廣曰：「一作『散』。」【正義】王叔和脈經云：「平謂春肝木王，其脈細而長；夏心火王，其脈洪大而散；六月脾土王，其脈大阿阿而緩；秋肺金王，其脈浮濇而短；冬腎水王，其脈沈而滑：名平脈也。」此五藏高之遠數以經病也，故切之時不平而代。【正義】素問云：「血氣易處曰不平，脈候動不定曰代。」不平者，血不居其處；代者，時參擊並至，乍躁乍大也。此兩絡脈絕，故死不治。所以加寒熱者，言其人尸奪。尸奪者，形弊；形弊者，不當關灸鑱石及飲毒藥也。臣意未往診時，齊太醫先診山跗病，灸其足少陽脈口，而飲之半夏丸，病者即泄注，腹中虛；又灸其少陰脈，是壞肝剛絕深，如是重損病者氣，以故加寒熱。所以後三日而當狂者，肝一絡連屬結絕乳下陽明，【正義】素問云：「乳下陽明，胃絡也。」故絡絕，開陽明脈，陽明脈傷，即當狂走。後五日死者，肝與心相去五分，故曰五日盡，盡即死矣。

齊中尉潘滿如病小腹痛，【正義】小音式妙反。王叔和脈經云：「脈急，疝瘕少腹痛也。」臣意診其脈，曰：「遺積瘕也。」【索隱】劉氏音加雅反，舊音遐，鄒氏音嫁。【正義】龍魚河圖云：「犬狗魚鳥不熟食之，成瘕痛。」臣意即謂齊太僕臣饒、內史臣繇曰：「中尉不復自止於內，則三十日死。」後二十餘日，溲血死。病得之酒且內。所以知潘滿如病者，臣意切其脈深小弱，其卒然合【集解】徐廣曰：「一云『來然合』。」合也，是脾氣也。【正義】卒音蔥忽反。卒，一本作「來」。素問云：「疾病之生，生於五藏。五藏之合，合於六府。肝合氣於膽，心合氣於小腸，脾合氣於胃，肺合氣於大腸，腎合氣於膀胱。三焦內主勞。」右脈口氣至緊小，【正義】上音結忍反。見瘕氣也。以次相乘，故三十日死。三陰俱摶者，【正義】如淳云：「音徒端反。」素問云：「左脈口曰少陰，少陰之前名厥陰，右脈口曰太陰，此三陰之脈也。」如法；不俱摶者，決在急期；一摶一代者，近也。故其三陰摶，溲血如前止。【集解】徐廣曰：「前，一作『筋』也。」

陽虛侯相趙章病，召臣意。衆醫皆以為寒中，臣意診其脈曰：「迵風。」【集解】迵音洞。言洞徹入四支。【索隱】下云「飲食下嗌輙出之」，是風疾洞徹五藏，故曰迵風。迵風者，飲食下嗌【集解】音益，謂喉下也。而輒出不留。法曰「五日死」，而後十日乃死。病得之酒。所以知趙章之病者，臣意切其脈，脈來滑，是內風氣也。飲食下嗌而輒出不留者，法五日死，皆為前分界法。【正義】分，扶問反。後十日乃死，所以過期者，其人嗜粥，故中藏實，中藏實故過期。師言曰「安糓者過期，不安糓者不及期」。

濟北王病，召臣意診其脈，曰：「風蹶胷滿。」即為藥酒，盡三石，病已。得之汗出伏地。所以知濟北王病者，臣意切其脈時，風氣也，心脈濁。【集解】徐廣曰：「一作『黽』。」病法「過入其陽，陽氣盡而陰氣入」。陰氣入張，則寒氣上而熱氣下，故胷滿。汗出伏地者，切其脈，氣陰。陰氣者，病必入中，出及瀺水也。【索隱】瀺音士咸反。【正義】顧野王云：「手足液，身體汋。音常灼反。」

齊北宮司空命婦出於病，【集解】徐廣曰：「一作『奴』。奴蓋女奴。」【正義】命婦名也。衆醫皆以為風入中，病主在肺，【集解】徐廣曰：「一作『肝』。」刺其足少陽脈。臣意診其脈，曰：「病氣疝，客於膀胱，難於前後溲，而溺赤。病見寒氣則遺溺，使人腹腫。」出於病得之欲溺不得，因以接內。所以知出於病者，切其脈大而實，其來難，是蹶陰之動也。【正義】鄒云：「厥陰之脈也。」脈來難者，疝氣之客於膀胱也。腹之所以腫者，言蹶陰之絡結小腹也。蹶陰有過則脈結動，動則腹腫。臣意即灸其足蹶陰之脈，左右各一所，即不遺溺而溲清，小腹痛止。即更為火齊湯以飲之，三日而疝氣散，即愈。

故濟北王阿母【集解】徐廣曰：「濟，一作『齊王』。」【索隱】案是王之嬭母也。【正義】服虔云：「乳母也。」鄭云：「慈己者。」自言足熱而懣，臣意告曰：「熱蹶也。」則刺其足心各三所，案之無出血，病旋已。【索隱】言尋則已止也。【正義】謂旋轉之閒，病則已止也。病得之飲酒大醉。濟北王召意診脈諸女子侍者，至女子豎，豎無病。臣意告永巷長曰：「豎傷脾，不可勞，法當春嘔血死。」臣意言王曰：「才人女子豎何能？」王曰：「是好為方，多伎能，為所是案法新，【集解】徐廣曰：「所，一作『取』。」【索隱】謂於舊方技能生新意也。往年市之民所，四百七十萬，曹偶四人。」【索隱】案當今之四千七百貫也。曹偶猶等輩也。王曰：「得毋有病乎？」臣意對曰：「豎病重，在死法中。」王召視之，其顏色不變，以為不然，不賣諸侯所。至春，豎奉劔從王之厠，王去，豎後，王令人召之，即仆於廁，【索隱】仆音赴，又音步北反。嘔血死。病得之流汗。流汗者，同法病內重，毛髮而色澤，脈不衰，此亦關內之病也。

齊中大夫病齲齒，【正義】上丘羽反。釋名云：「齲，朽也。蟲齧之，缺朽也。」臣意炙其左大陽明脈，即為苦參湯，日嗽三升，出入五六日，病已。得之風，及卧開口，食而不嗽。

菑川王美人懷子而不乳，【索隱】乳音人喻反。乳，生也。來召臣意。臣意徃，飲以莨艹碭【正義】浪宕二音。藥一撮，以酒飲之，旋乳。【索隱】旋乳者，言迴旋即生也。臣意復診其脈，而脈躁。躁者有餘病，即飲以消石一齊，出血，血如豆比五六枚。【索隱】比音必利反。

齊丞相舍人奴從朝入宮，臣意見之食閨門外，望其色有病氣。臣意即告宦者平。平好為脈，學臣意所，臣意即示之舍人奴病，告之曰：「此傷脾氣也，當至春鬲塞不通，不能食飲，法至夏泄血死。」宦者平即徃告相曰：「君之舍人奴有病，病重，死期有日。」相君曰：「卿何以知之？」曰：「君朝時入宮，君之舍人奴盡食閨門外，平與倉公立，即示平曰，病如是者死。」相即召舍人奴而謂之曰：「公奴有病不？」舍人曰：「奴無病，身無痛者。」至春果病，至四月，泄血死。所以知奴病者，脾氣周乘五藏，傷部而交，故傷脾之色也，望之殺然黃，【集解】徐廣曰：「殺音蘇葛反。」【正義】殺，蘇亥反。察之如死青之茲。衆醫不知，以為大蟲，【索隱】即蚖虫也。不知傷脾。所以至春死，病者胃氣黃，黃者土氣也，土不勝木，故至春死。所以至夏死者，脈法曰「病重而脈順清者曰內關」，內關之病，人不知其所痛，心急然無苦。若加以一病，死中春；一愈順，及一時。其所以四月死者，診其人時愈順。愈順者，人尚肥也。奴之病得之流汗數出，炙於火而以出見大風也。

菑川王病，召臣意診脈，曰：「蹶上【正義】時掌反。蹶，逆氣上也。為重，頭痛身熱，使人煩懣。」【正義】亡本反。非但有煩也。臣意即以寒水拊其頭，【索隱】拊音附，又音撫。刺足陽明脈，左右各三所，病旋已。病得之沐髮未乾而卧。診如前，所以蹶，頭熱至肩。

齊王黃姬兄黃長卿家有酒召客，召臣意。諸客坐，未上食。臣意望見王后弟宋建，告曰：「君有病，徃四五日，君要脅痛不可俛仰，【正義】上音免。又不得小溲。不亟治，病即入濡腎。及其未舍五藏，急治之。病方今客腎濡，【正義】濡，溺也。病方客在腎，欲溺，腎也。此所謂『腎痺』也。」宋建曰：「然，建故有要脊痛。往四五日，天雨，黃氏諸倩【集解】徐廣曰：「倩者，女婿也。」駰案：方言曰「東齊之閒，婿謂之倩」。郭璞曰「言可假倩也」。【正義】倩音七姓反。見建家京下方石，【集解】徐廣曰：「京者，倉廩之屬也。」即弄之，建亦欲効之，効之不能起，即復置之。暮，要脊痛，不得溺，至今不愈。」建病得之好持重。所以知建病者，臣意見其色，太陽色乾，腎部上及界要以下者枯四分所，故以往四五日知其發也。臣意即為柔湯使服之，十八日所而病愈。

濟北王侍者韓女病要背痛，寒熱，衆醫皆以為寒熱也。臣意診脈，曰：「內寒，月事不下也。」即竄以藥，【索隱】謂以燻燻之，故云。竄音七亂反。旋下，病已。病得之欲男子而不可得也。所以知韓女之病者，診其脈時，切之，腎脈也，嗇而不屬。嗇而不屬者，其來難，堅，故曰月不下。肝脈弦，出左口，故曰欲男子不可得也。

臨菑汜里女子薄吾病甚，【索隱】汜音凡。衆醫皆以為寒熱篤，當死，不治。臣意診其脈，曰：「蟯瘕。」【集解】徐廣曰：「蟯音饒。」【索隱】音饒檟，舊音遶遐。【正義】人腹中短蟲。蟯瘕為病，腹大，上膚黃麤，循之戚戚然。臣意飲以芫華一撮，即出蟯可數升，病已，三十日如故。病蟯得之於寒溼，寒溼氣宛【集解】音鬱。【索隱】又如字。篤不發，化為蟲。臣意所以知寒薄吾病者，切其脈，循其尺，【正義】王叔和云：「寸，關，尺。寸謂三分，尺謂八分。寸口在關上，尺在關下。寸、關、尺共有一寸九分也。」其尺索刺麤，而毛美奉髮，【集解】徐廣曰：「奉，一作『奏』，又作『秦』。」【索隱】循音廵。案：謂手循其尺索也。刺音七賜反。麤音七胡反。言循其尺索，刺人手而麤，是婦人之病也。徐氏云奉一作「奏」，非其義也。又云一作「秦」，秦謂螓首，言髮如蠐螬，事蓋近也。是蟲氣也。其色澤者，中藏無邪氣及重病。

齊淳于司馬病，臣意切其脈，告曰：「當病迵風。迵風之狀，飲食下嗌輒後之。【集解】徐廣曰：「如廁。」病得之飽食而疾走。」淳于司馬曰：「我之王家食馬肝，食飽甚，見酒來，即走去，驅疾至舍，即泄數十出。」臣意告曰：「為火齊米汁飲之，七八日而當愈。」時醫秦信在旁，臣意去，信謂左右閣都尉曰：【索隱】案閣者，姓也，為都尉。一云閣即宮閣，都尉掌之，故曰閣都尉也。「意以淳于司馬病為何？」曰：「以為迵風，可治。」信即笑曰：「是不知也。淳于司馬病，法當後九日死。」即後九日不死，其家復召臣意。臣意徃問之，盡如意診。臣即為一火齊米汁，使服之，七八日病已。所以知之者，診其脈時，切之，盡如法。其病順，故不死。

齊中郎破石病，臣意診其脈，告曰：「肺傷，不治，當後十日丁亥溲血死。」即後十一日，溲血而死。破石之病，得之墮馬僵石上。所以知破石之病者，切其脈，得肺陰氣，其來散，數道至而不一也。色又乘之。所以知其墮馬者，切之得番陰脈。【索隱】番音芳袁反。番陰脈入虛裏，乘肺脈。肺脈散者，固色變也乘之。所以不中期死者，師言曰：「病者安穀即過期，不安穀則不及期」。其人嗜黍，黍主肺，故過期。所以溲血者，診脈法曰「病養喜陰處者順死，喜養陽處者逆死」。其人喜自靜，不躁，又久安坐，伏几而寐，故血下泄。

齊王侍醫遂病，自練五石服之。臣意往過之，遂謂意曰：「不肖有病，幸診遂也。」臣意即診之，告曰：「公病中熱。論曰『中熱不溲者，不可服五石』。石之為藥精悍，公服之不得數溲，亟勿服。色將發臃。」遂曰：「扁鵲曰『陰石以治陰病，陽石以治陽病』。夫藥石者有陰陽水火之齊，故中熱，即為陰石柔齊治之；中寒，即為陽石剛齊治之。」臣意曰：「公所論遠矣。扁鵲雖言若是，然必審診，起度量，立規矩，稱權衡，合色脈【集解】徐廣曰：「合，一作『占』。」表裏有餘不足順逆之法，參其人動靜與息相應，乃可以論。論曰『陽疾處內，陰形應外者，不加悍藥及鑱石』。夫悍藥入中，則邪氣辟矣，【索隱】辟音必亦反，猶聚也。而宛氣愈深。【索隱】愈音庾。診法曰『二陰應外，一陽接內者，不可以剛藥』。剛藥入則動陽，陰病益衰，陽病益著，邪氣流行，為重困於俞，【集解】徐廣曰：「音始喻反。」忿發為疽。」意告之後百餘日，果為疽發乳上，入缺盆，死。【索隱】按缺盆，人乳房上骨名也。此謂論之大體也，必有經紀。拙工有一不習，文理陰陽失矣。

齊王故為陽虛侯時，病甚，【集解】徐廣曰：「齊悼惠王子也，名將廬，以文帝十六年為齊王，即位十一年卒，謚孝王。」衆醫皆以為蹷。臣意診脈，以為痺，根在右脅下，大如覆杯，令人喘，逆氣不能食。臣意即以火齊粥且飲，六日氣下；即令更服丸藥，出入六日，病已。病得之內。診之時不能識其經解，大識其病所在。

臣意常診安陽武都里成開方，開方自言以為不病，臣意謂之病苦沓風，【索隱】沓音徒合反，風病之名也。三歲四支不能自用，使人瘖，【集解】徐廣曰：「一作『脊』，音才亦反。」【索隱】瘖者，失音也，讀如音。又作「厝」。厝者，置也。言使人運置其手足也。瘖即死。今聞其四支不能用，瘖而未死也。病得之數飲酒以見大風氣。所以知成開方病者，診之，其脈法奇咳言曰「藏氣相反者死」。【集解】徐廣曰：「反，一作『及』。」切之，得腎反肺，【集解】徐廣曰：「反，一作『及』。」法曰「三歲死」也。

安陵阪里公乘項處病，【索隱】案公乘，官名也。項，姓；處，名。故上云倉公之師，元里公乘陽慶，亦然也。臣意診脈，曰：「牡疝。」【索隱】上音母，下音色諫反。牡疝在鬲下，上連肺。病得之內。臣意謂之：「慎毋為勞力事，為勞力事則必嘔血死。」處後蹴踘，【集解】徐廣曰：「一作『噏』。」【正義】上千六反，下九六反，謂打毬也。要蹷寒，汗出多，即嘔血。臣意復診之，曰：「當旦日日夕死。」【索隱】案旦日，明日也。言明日之夕死也。即死。病得之內。所以知項處病者，切其脈得番陽。【索隱】脈病之名曰番陽者，以言陽脈之翻入虛裏也。番陽入虛裏，處旦日死。一番一絡者，【集解】徐廣曰：「絡，一作『結』。」牡疝也。

臣意曰：他所診期決死生及所治已病衆多，久頗忘之，不能盡識，不敢以對。

問臣意：「所診治病，病名多同而診異，或死或不死，何也？」對曰：「病名多相類，不可知，故古聖人為之脈法，以起度量，立規矩，縣權衡，案繩墨，調陰陽，別人之脈各名之，與天地相應，參合於人，故乃別百病以異之，有數者皆異之，【索隱】數音色住反。謂術數之人乃可異其狀也。無數者同之。然脈法不可勝驗，診疾人以度異之，乃可別同名，命病主在所居。今臣意所診者，皆有診籍。所以別之者，臣意所受師方適成，師死，以故表籍所診，期決死生，觀所失所得者合脈法，以故至今知之。」

問臣意曰：「所期病決死生，或不應期，何故？」對曰：「此皆飲食喜怒不節，或不當飲藥，或不當針炙，以故不中期死也。」

問臣意：「意方能知病死生，論藥用所宜，諸侯王大臣有嘗問意者不？及文王病時，【集解】徐廣曰：「齊文王也，以文帝十五年卒。」不求意診治，何故？」對曰：「趙王、膠西王、濟南王、吳王皆使人來召臣意，臣意不敢往。文王病時，臣意家貧，欲為人治病，誠恐吏以除拘臣意也，【集解】徐廣曰：「時諸侯得自拜除吏。」故移名數左右【正義】以名籍屬左右之人。。不脩家生，出行游國中，問善為方數者事之，【索隱】數音「術數」之「數」。久矣見事數師，【正義】上色庾反。悉受其要事，盡其方書，意及解論之。身居陽虛侯國，因事侯。侯入朝，臣意從之長安，以故得診安陵項處等病也。」

問臣意：「知文王所以得病不起之狀？」臣意對曰：「不見文王病，然竊聞文王病喘，頭痛，目不明。臣意心論之，以為非病也。以為肥而蓄精，身體不得搖，骨肉不相任，故喘，不當醫治。脈法曰『年二十脈氣當趨，年三十當疾步，年四十當安坐，年五十當安卧，年六十已上氣當大董』。【集解】徐廣曰：「董謂深藏之。一作『堇』。」【索隱】堇音謹。文王年未滿二十，方脈氣之趨也而徐之，不應天道四時。後聞醫灸之即篤，此論病之過也。臣意論之，以為神氣爭而邪氣入，非年少所能復之也，以故死。所謂氣者，當調飲食，擇晏日，車步廣志，以適筋骨肉血脈，以瀉氣。故年二十，是謂『易1087』。【集解】徐廣曰：「一作『賀』，又作『質』。」法不當砭灸，砭灸至氣逐。」

問臣意：「師慶安受之？聞於齊諸侯不？」對曰：「不知慶所師受。慶家富，善為醫，不肯為人治病，當以此故不聞。慶又告臣意曰：『慎毋令我子孫知若學我方也。』」

問臣意：「師慶何見於意而愛意，欲悉教意方？」對曰：「臣意不聞師慶為方善也。意所以知慶者，意少時好諸方事，臣意試其方，皆多驗，精良。臣意聞菑川唐里公孫光善為古傳方，【索隱】謂好能傳得古方也。【正義】謂全傳寫得古人之方書。臣意即往謁之。得見事之，受方化陰陽及傳語法，【集解】徐廣曰：「法，一作『五』。」臣意悉受書之。臣意欲盡受他精方，公孫光曰：『吾方盡矣，不為愛公所。【索隱】言於意所，不愛惜方術也。吾身已衰，無所復事之。是吾年少所受妙方也，悉與公，毋以教人。』臣意曰：『得見事侍公前，悉得禁方，幸甚。意死不敢妄傳人。』居有間，公孫光間處，【正義】上音閑，下昌汝反。臣意深論方，見言百世為之精也。師光喜曰：『公必為國工。吾有所善者皆疏，同產處臨菑，善為方，吾不若，其方甚奇，非世之所聞也。吾年中時，【索隱】案：年中謂中年時也。中年亦壯年也，古人語自爾。嘗欲受其方，楊中倩不肯，【索隱】倩音七見反，人姓名也。曰「若非其人也」。胥與公往見之，【集解】徐廣曰：「胥猶言須也。」當知公喜方也。其人亦老矣，其家給富。』時者未往，會慶子男殷來獻馬，因師光奏馬王所，意以故得與殷善。光又屬意於殷曰：『意好數，【索隱】數，色句反。謂好術數也。公必謹遇之，其人聖儒。』【索隱】言意儒德，慕聖人之道，故云聖儒也。即為書以意屬楊慶，以故知慶。臣意事慶謹，以故愛意也。」

問臣意曰：「吏民嘗有事學意方，及畢盡得意方不？何縣里人？」對曰：「臨菑人宋邑。【集解】徐廣曰：「一作『昆』。」邑學，臣意教以五診，【正義】謂診五藏之脈。歲餘。濟北王遣太醫高期、王禹【集解】徐廣曰：「一作『齲』。」學，臣意教以經脈高下及奇絡結，【正義】素問云：「奇經八脈，往來舒時，一止而復來，名之曰結也。」當論俞【正義】式喻反。所居，及氣當上下出入邪逆順，以宜鑱石，定砭炙處，歲餘。菑川王時遣太倉馬長馮信正方，臣意教以案法逆順，論藥法，定五味及和齊湯法。高永侯家丞杜信，喜脈，來學，臣意教以上下經脈五診，二歲餘。臨菑召里唐安來學，臣意教以五診上下經脈，奇咳，四時應陰陽重，未成，除為齊王侍醫。」

問臣意：「診病決死生，能全無失乎？」臣意對曰：「意治病人，必先切其脈，乃治之。敗逆者不可治，其順者乃治之。心不精脈，所期死生視可治，時時失之，臣意不能全也。」

太史公曰：女無美惡，居宮見妬；士無賢不肖，入朝見疑。故扁鵲以其伎見殃，倉公乃匿迹自隱而當刑。緹縈通尺牘，父得以後寧。故老子曰「美好者不祥之器」，豈謂扁鵲等邪？若倉公者，可謂近之矣。

索隱述贊曰：上池祕術，長桑所傳。始候趙簡，知夢鈞天。言占虢嗣，尸蹷起焉。倉公贖罪，陽慶推賢。効驗多狀，式具于篇。

【正義】胃大一尺五寸，徑五寸，長二尺六寸，橫尺，受水穀三斗五升，其中常留穀二斗，水一斗五升。凡人食，入於口而聚於胃中，穀熟，傳入小腸也。小腸大二寸半，徑八分分之少半，長三丈二尺，受穀二斗四升，水六升三合合之大半。小腸謂之穀而傳入於大腸也。回腸大四寸，徑一寸半，長二丈二尺，受穀一斗，水七升半。廣腸大八寸，徑二寸半，長二尺八寸，受穀九升三合八寸半之一。故腸胃凡長五丈八尺四寸，合受水穀八斗七升六合八分合之一，此腸胃長短受水穀之數也。甲乙經「腸胃凡長丈六尺四寸四分」，從口至腸而數之。此徑從胃至腸而數之，故短也。肝重四斤四兩，左三葉，右四葉，凡七葉，主藏魂。肝者，幹也。於五行為木，其體狀有枝幹也。肝之神七人，老子名曰明堂宮，蘭臺府，從官三千六百人。又云肝神六：童子三，女子三。心重十二兩，中有七孔，三毛，盛精汁三合，主藏神。心，纖也，所識纖微也。其神九，太尉公名曰絳宮，太始、南極老人、員光之身，其從官三千六百人。又為帝王，身之王也。脾重二斤三兩，扁廣三寸，長五寸，有散膏半斤，主裹血溫五藏，主藏榮。脾，裨也。在助氣，主化穀。其神云光玉女子母，其從官三千六百人也。肺重三斤三兩，六葉兩耳，凡八葉，主藏魂魄。肺，孛也。言其氣孛，故短也，鬱也。其神八人，太和君名曰玉堂宮，尚書府。其從官三千六百人。又云肺神十四：童子七，女子七也。腎有兩枚，重一斤一兩，主藏志。腎，引也。腎屬水，主引水氣，灌注諸脈也。其神六人，司徒、司空、司命、司錄、司隸校尉、尉卿也。膽在肝之短葉間，重三兩三銖，盛精汁三合。膽，敢也。言人有膽氣而能果敢也。其神五人，太一道君居紫房宮中，其從官三千六百人也。胃重二斤十四兩，紆曲屈申，長二尺六寸，大一尺五寸，徑五寸，盛穀二斗，水一斗五升。胃，圍也。言圍受食物也。其神十二人，五元之氣，諫議大夫也。小腸重二斤十四兩，長三丈二尺，廣二寸半，徑八分分之少半，迴積十六曲，盛穀二斗四升，水六升三合合之大半。腸，暢也。言通暢胃氣，牽去穢也。其神二人，元梁使者也。大腸重二斤十二兩，長二丈一尺，廣四寸，徑一寸半，當齊，右迴十六曲，盛穀一斗水七升半。大腸即迴腸也。其迴曲，因以名之。其神二人，元梁使者也。膀胱重九兩二銖，縱廣九寸，盛溺九升九合。膀，橫也。胱，廣也。體短而又名胞。胞，虛空也，主以虛承水液。口廣二寸半。脣至齒長九分。齒已後至會厭，深三寸半，大容五合也。舌重十兩，長七寸，廣二寸半。舌，泄也。言可舒泄言語也。咽門重十兩，廣二寸半，至胃長一尺六寸。咽，嚥也。言咽物也。又謂之咽，主地氣。胃為土，故云主地氣也。喉嚨重十二兩，廣二寸，長一尺二寸九節。喉嚨，空虛也。言其中空虛，可以通氣息焉。心，肺之系也，呼吸之道路。喉嚨與咽並行，其實兩異，而人多惑也。肛門重十二兩，大八寸，徑二寸太半，長二尺八寸，受穀九升三合八分合之一。肛，釭也。言其處似車釭，故曰釭門。即廣腸之門，又名13-4c5b也。

手三陽之脉，從手至頭長五尺，五六合三丈。一手有三陽，兩手為六陽，故云五六三丈。手三陰之脉，從手至胷中長三尺五寸，三六一丈八尺，五六三尺，合二丈一尺。兩手各有三陰，合為六陰，故云三六一丈八尺也。足三陽之脉，從足至頭長八尺，六八合四丈八尺。兩足各有三陽，故曰六八四丈八尺也。足三陰之脉，從足至胷長六尺五寸，六六三丈六尺，五六三尺，合三丈九尺。兩足各有三陰，故云六六三丈六尺也。按：足太陰、少陰皆至舌下，厥陰至於項上。今言至胸中者，蓋據其相接之次者也。人兩足蹻脉，從足至目長七尺五寸，二七一丈四尺，二五一尺，合一丈五尺。督任脉各長四尺五寸，二四八尺，二五一尺，合九尺。凡脉長一十六丈二尺也，此所謂十二經脉長短之數也。督脈起於胲頭，上於面，至口齒縫，計此不止長四尺五寸，當取其上極於風府而言之也。手足各十二脈，為二十四，并督任兩蹻四脈，都合二十八脈，以應二十八宿。凡長十六丈二尺，營衞行周此數，則一度也。寸口，脉之大會，手太陰之動也。太陰者，脈之會也。肺，諸藏主，蓋主通陰陽，故十二經皆手太陰，所以決吉凶者。十二經有病，皆寸口，知其何經之動浮沈滑濇逆順，知其死生之兆也。人一呼脉行三寸，一吸脉行三寸，呼吸定息，脉行六寸。十二經，十五絡，二十七氣，皆候於寸口，隨呼吸上下。呼脈上行三寸，吸脈下行三寸，二十七氣皆逐上下行，無有息時。人一日一夜凡一萬三千五百息。脉行五十周於身，漏水下百刻。營衞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二十五度。度為一周也，故五十度復會於手太陰。寸口者，五藏六府之所終始，故法於寸口也。人一息行六寸，百息六丈，千息六十丈，一萬三千五百息合為八百一十丈。陽脈出行二十五度，陰脈入行二十五度，陰陽出入行二十五度，陰陽呼吸覆行周畢度數也。脈行身畢，即水下百刻亦畢。謂一旦夜刻盡，天明，日出東方，脈還得寸口，當更始也。故寸口者，五藏六府之所終始也。

肺氣通於鼻，鼻和則知臭香矣。肝氣通於目，目和則知白黑矣。脾氣通於口，口和則知穀味矣。心氣通於舌，舌和則知五味矣。腎氣通於耳，耳和則聞五音矣。五藏不和，則九竅不通；六府不和，則留為癰也。

## 吳王濞列傳第四十六

吳王濞者，【索隱】案澎濞字也，音披位反。高帝兄劉仲之子也。【集解】徐廣曰：「仲名喜。」高帝已定天下七年，立劉仲為代王。而匈奴攻代，劉仲不能堅守，弃國亡，間行走雒陽，【索隱】謂獨行從他道逃走。間音紀閑反。自歸天子。天子為骨肉故，不忍致法，廢以為郃陽侯。【索隱】地理志馮翊縣名，在郃水之陽。音合。【正義】郃陽故城在同州河西縣南三十里。高帝十一年秋，淮南王英布反，東并荊地，劫其國兵，西度淮，擊楚，高帝自將往誅之。劉仲子沛侯濞年二十，有氣力，以騎將從破布軍蘄西，會甀，【索隱】地名也。在蘄縣之西。會音古兌反。甀音錘。布走。荊王劉賈為布所殺，無後。上患吳、會稽輕悍，無壯王以填之，【索隱】填音鎮。諸子少，乃立濞於沛為吳王，【集解】徐廣曰：「十二年十月辛丑。」王三郡五十三城。已拜受印，高帝召濞相之，謂曰：「若狀有反相。」心獨悔，業已拜，因拊其背，【索隱】拊音撫。告曰：「漢後五十年東南有亂者，豈若邪？【集解】徐廣曰：「漢元年至景帝三年反，五十有三年。」駰案：應劭曰「克期五十，占者所知。若秦始皇東廵以厭氣，後劉項起東南，疑當如此耳」。如淳曰「度其貯積足用為難，又吳楚世不賔服」。【索隱】案應氏之意，以後五十年東南有亂，本是占氣者所說，高祖素聞此說，自以前難未弭，恐後災更生，故說此言，更以戒濞。如淳之說，亦合事理。然天下同姓為一家也，慎無反！」濞頓首曰：「不敢。」

會孝惠、高后時，天下初定，郡國諸侯各務自拊循其民。吳有豫章郡銅山，【集解】韋昭曰：「今故鄣。」【索隱】案鄣郡後改曰故鄣。或稱「豫章」為衍字也。【正義】括地志云：「秦兼天下，以為鄣郡，今湖州長城縣西南八十里故章城是也。」銅山，今宣州及潤州句容縣有，並屬章也。濞則招致天下亡命者益鑄錢，煑海水為鹽，以故無賦，【正義】按旣盜鑄錢，何以收其利足國之用？吳國之民又何得無賦？如說非也。言吳國山旣出銅，民多盜鑄錢，及煮海水為鹽，以山海之利不賦之，故言無賦也。其民無賦，國用乃富饒也。國用富饒。【集解】如淳曰：「鑄錢煮鹽，收其利以足國用，故無賦於民。」

孝文時，吳太子入見，【索隱】姚氏案楚漢春秋云「吳太子名賢，字德明」。得侍皇太子飲博。吳太子師傅皆楚人，輕悍，又素驕，博，爭道，不恭，皇太子引博局提吳太子，殺之。【索隱】提音啼，又音底，又音弟。於是遣其喪歸葬。至吳，吳王慍曰：【正義】於問反，怨也。「天下同宗，死長安即葬長安，何必來葬為！」復遣喪之長安葬。吳王由此稍失藩臣之禮，稱病不朝。京師知其以子故稱病不朝，驗問實不病，諸吳使來，輒繫責治之。吳王恐，為謀滋甚。及後使人為秋請，【集解】應劭曰：「冬當斷獄，秋先請擇其輕重也。」孟康曰：「律，春曰朝，秋曰請，如古諸侯朝聘也。」如淳曰：「濞不得行，使人代己致請禮也。」【索隱】音淨。孟說是也。應劭所云斷獄先請，不知何憑。如淳云代己致請，亦是臆說。且文云「使人為秋請」，謂使人為此秋請之禮也。 上復責問吳使者，使者對曰：「王實不病，漢繫治使者數輩，以故遂稱病。且夫『察見淵中魚，不祥』。【集解】張晏曰：「喻人君不當見盡下之私。」【索隱】案此語見韓子及文子。韋昭曰「知臣下陰私，使憂患生變，為不祥。故當赦宥，使自新也」。今王始詐病，及覺，見責急，愈益閉，恐上誅之，計乃無聊。唯上弃之而與更始。」於是天子乃赦吳使者歸之，而賜吳王几杖，老，不朝。吳得釋其罪，謀亦益解。然其居國以銅鹽故，百姓無賦。【索隱】案吳國有鑄錢煮鹽之利，故百姓不別徭賦也。卒踐更，輒與平賈。【集解】漢書音義曰：「以當為更卒，出錢三百文，謂之『過更』。自行為卒，謂之『踐更』。吳王欲得民心，為卒者顧其庸，隨時月與平賈，如漢桓、靈時有所興作，以少府錢借民比也。」【索隱】案漢律，卒更有三，踐更、居更、過更也。此言踐更輙與平賈者，謂為踐更合自出錢，今王欲得人心。乃與平賈，官讎之也。【正義】踐更，若今唱更、行更者也，言民自著卒。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踐更，有過更。古者正卒無常人，皆當迭為之，是為卒更。貧者欲顧更錢者，次直者出錢顧之，月二千，是為踐更。天下人皆直戍邊三月，亦各為更，律所謂繇戍也。雖丞相子亦在戍邊之調，不可人人自行三月戍，又行者出錢三百入官，官給戍者，是為過更。此漢初因秦法而行之，後改為謫，乃戍邊一歲。歲時存問茂材，賞賜閭里。佗郡國吏欲來捕亡人者，訟共禁弗予。【集解】徐廣曰：「訟音松。」駰按：如淳曰「訟，公也」。【正義】訟音容。言其相容禁止不與也。如此者四十餘年，【正義】言四十餘年者，太史公盡言吳王一代行事也。漢書作「三十餘年」，而班固見其語在孝文之代，乃減十年，是班固不曉其理也。以故能使其衆。

鼂錯為太子家令，得幸太子，數從容言吳過可削。數上書說孝文帝，文帝寬，不忍罰，以此吳日益橫。及孝景帝即位，錯為御史大夫，說上曰：「昔高帝初定天下，昆弟少，諸子弱，大封同姓，故王孽子悼惠王王齊七十餘城，庶弟元王王楚四十餘城，兄子濞王吳五十餘城：封三庶孽，分天下半。今吳王前有太子之郄，詐稱病不朝，於古法當誅，文帝弗忍，因賜几杖。德至厚，當改過自新。乃益驕溢，即山鑄錢，【索隱】案即山，山名。又即者，就也。煑海水為鹽，誘天下亡人，謀作亂。今削之亦反，不削之亦反。削之，其反亟，禍小；不削，反遲，禍大。」三年冬，楚王朝，鼂錯因言楚王戊往年為薄太后服，私姦服舍，【集解】服虔曰：「服舍，在喪次，而私姦宮中也。」請誅之。詔赦，罰削東海郡。因削吳之豫章郡、會稽郡。及前二年趙王有罪，削其河閒郡。【索隱】案漢書作「常山郡」也。膠西王卬以賣爵有姦，削其六縣。

漢廷臣方議削吳。吳王濞恐削地無已，因以此發謀，欲舉事。念諸侯無足與計謀者，聞膠西王勇，好氣，喜兵，諸齊皆憚畏，【集解】韋昭曰：「故為齊分為國者膠東、濟北之屬。」於是乃使中大夫應高誂膠西王。【索隱】誂音徒鳥反。無文書，口報曰：「吳王不肖，有宿夕之憂，不敢自外，使喻其驩心。」王曰：「何以教之？」高曰：「今者主上興於姦，飾於邪臣，好小善，聽讒賊，擅變更律令，侵奪諸侯之地，徵求滋多，誅罰良善，日以益甚。里語有之，『舐糠及米』。【索隱】案言舐糠盡則至米，謂削土盡則至滅國也。吳與膠西，知名諸侯也，一時見察，恐不得安肆矣。吳王身有內病，不能朝請二十餘年，嘗患見疑，無以自白，今脅肩累足，猶懼不見釋。竊聞大王以爵事有適，【正義】張革反。所聞諸侯削地，罪不至此，此恐不得削地而已。」王曰：「然，有之。子將奈何？」高曰：「同惡相助，同好相留，同情相成，同欲相趨，同利相死。今吳王自以為與大王同憂，願因時循理，弃軀以除患害於天下，億亦可乎？」王瞿然駭曰：【索隱】劉氏瞿音九具反。又說文云「瞿，遠視貌」。音九縛反。「寡人何敢如是？今主上雖急，固有死耳，安得不戴？」高曰：「御史大夫鼂錯，熒惑天子，侵奪諸侯，蔽忠塞賢，朝廷疾怨，諸侯皆有倍畔之意，人事極矣。彗星出，蝗蟲數起，此萬世一時，而愁勞聖人之所以起也。【索隱】案所謂「殷憂以啟明聖」也。故吳王欲內以鼂錯為討，外隨大王後車，彷徉天下，所鄉者降，所指者下，天下莫敢不服。大王誠幸而許之一言，則吳王率楚王略函谷關，守滎陽敖倉之粟，距漢兵。治次舍，須大王。大王有幸而臨之，則天下可并，兩主分割，不亦可乎？」王曰：「善。」高歸報吳王，吳王猶恐其不與，乃身自為使，使於膠西，面結之。

膠西羣臣或聞王謀，諫曰：「承一帝，至樂也。今大王與吳西鄉，弟令事成，兩主分爭，患乃始結。諸侯之地不足為漢郡什二，而為畔逆以憂太后，非長策也。」【集解】文穎曰：「王之太后也。」王弗聽。遂發使約齊、菑川、膠東、濟南、濟北，皆許諾，而曰「城陽景王有義，攻諸呂，勿與，事定分之耳」。【集解】徐廣曰：「爾時城陽恭王喜，景王之子。」

諸侯旣新削罰，振恐，多怨鼂錯。及削吳會稽、豫章郡書至，則吳王先起兵，膠西正月丙午誅漢吏二千石以下，膠東、菑川、濟南、楚、趙亦然，遂發兵西。齊王後悔，飲藥自殺，畔約。濟北王城壞未完，其郎中令劫守其王，不得發兵。膠西為渠率，膠東、菑川、濟南共攻圍臨菑。趙王遂亦反，陰使匈奴與連兵。

七國之發也，吳王悉其士卒，下令國中曰：「寡人年六十二，【集解】徐廣曰：「吳王封吳四十二年矣。」身自將。少子年十四，亦為士卒先。諸年上與寡人比，下與少子等者，皆發。」發二十餘萬人。南使閩越、東越，東越亦發兵從。

孝景帝三年正月甲子，初起兵於廣陵。【集解】徐廣曰：「荊王劉賈都吳，吳王移廣陵也。」西涉淮，因并楚兵。發使遺諸侯書曰：「吳王劉濞敬問膠西王、膠東王、菑川王、濟南王、趙王、楚王、淮南王、衡山王、廬江王、故長沙王子：【集解】徐廣曰：「吳芮之玄孫靖王著，以文帝七年卒，無嗣，國除。」駰案：如淳曰「吳芮後四世無子，國除。庶子二人為列侯，不得嗣王，志將不滿，故誘與之反也」。幸教寡人！以漢有賊臣，無功天下，侵奪諸侯地，使吏劾繫訊治，以僇辱之為故，【集解】漢書音義曰：「故，事也。」【正義】按專以僇辱諸侯為事。不以諸侯人君禮遇劉氏骨肉，絕先帝功臣，進任姦宄，詿亂天下，【正義】詿音挂。欲危社稷。陛下多病志失，不能省察。欲舉兵誅之，謹聞教。敝國雖狹，地方三千里；人雖少，精兵可具五十萬。寡人素事南越三十餘年，其王君皆不辭分其卒以隨寡人，又可得三十餘萬。寡人雖不肖，願以身從諸王。越直【集解】音值。長沙者，【索隱】謂其境相接也。因王子定長沙以北，【集解】如淳曰：「南越直長沙者，因王子定也。」【索隱】案謂南越之地與長沙地相接。值者，因長沙王子以定長沙以北也。西走蜀、漢中。【正義】走音奏，向也。王子，長沙王子也。南越之地對長沙之南者，其民因王子卒而鎮定長沙以北，西向蜀及漢中，咸委王子定矣。告越、【集解】如淳曰：「告東越使定之。」楚王、淮南三王，與寡人西面；【正義】越，東越也。又告東越、楚、淮南三王，與吳王共西面擊之。三王謂淮南、衡山、廬江也。齊諸王與趙王定河閒、河內，或入臨晉關，【正義】今蒲津關。或與寡人會雒陽；燕王、趙王固與胡王有約，燕王北定代、雲中，摶胡衆【索隱】摶音專。專謂專統領胡兵也。入蕭關，【正義】今名隴山關，在原州平涼縣界。走長安，匡正天子，以安高廟。願王勉之。楚元王子、淮南三王或不沐洗十餘年，怨入骨髓，欲一有所出之久矣，寡人未得諸王之意，未敢聽。今諸王苟能存亡繼絕，振弱伐暴，以安劉氏，社稷之所願也。敝國雖貧，寡人節衣食之用，積金錢，脩兵革，聚穀食，夜以繼日，三十餘年矣。凡為此，願諸王勉用之。能斬捕大將者，賜金五千斤，封萬戶；列將，三千斤，封五千戶；裨將，二千斤，封二千戶；二千石，千斤，封千戶；千石，五百斤，封五百戶：皆為列侯。其以軍若城邑降者，卒萬人，邑萬戶，如得大將；人戶五千，如得列將；人戶三千，如得裨將；人戶千，如得二千石；其小吏皆以差次受爵金。佗封賜皆倍軍法。【集解】服虔曰：「封賜倍漢之常法。」其有故爵邑者，更益勿因。願諸王明以令士大夫，弗敢欺也。寡人金錢在天下者往往而有，非必取於吳，諸王日夜用之弗能盡。有當賜者告寡人，寡人且往遺之。敬以聞。」

七國反書聞天子，天子乃遣太尉條侯周亞夫將三十六將軍，往擊吳楚；遣曲周侯酈寄擊趙；將軍欒布擊齊；大將軍竇嬰屯滎陽，監齊趙兵。

吳楚反書聞，兵未發，竇嬰未行，言故吳相袁盎。盎時家居，詔召入見。上方與晁錯調兵笇軍食，上問袁盎曰：「君嘗為吳相，知吳臣田祿伯為人乎？今吳楚反，於公何如？」曰：「不足憂也，今破矣。」上曰：「吳王即山鑄錢，煑海水為鹽，誘天下豪桀，白頭舉事。若此，其計不百全，豈發乎？何以言其無能為也？」袁盎對曰：「吳有銅鹽利則有之，安得豪桀而誘之！誠令吳得豪桀，亦且輔王為義，不反矣。吳所誘皆無賴子弟，亡命鑄錢姦人，故相率以反。」鼂錯曰：「袁盎策之善。」上問曰：「計安出？」盎對曰：「願屏左右。」上屏人，獨錯在。盎曰：「臣所言，人臣不得知也。」乃屏錯。錯趨避東廂，恨甚。上卒問盎，盎對曰：「吳楚相遺書，曰『高帝王子弟各有分地，今賊臣晁錯擅適過諸侯，【索隱】適音直革反，又音宅。削奪之地』。故以反為名，西共誅晁錯，復故地而罷。方今計獨斬鼂錯，發使赦吳楚七國，復其故削地，則兵可無血刃而俱罷。」於是上嘿然良久，曰：「顧誠何如，吾不愛一人以謝天下。」盎曰：「臣愚計無出此，願上孰計之。」乃拜盎為太常，【正義】令盎為太常，以示奉宗廟之指意。吳王弟子德侯為宗正。【集解】徐廣曰：「名通，其父名廣。」駰案：漢書曰「吳王弟子德侯廣為宗正」也。盎裝治行。後十餘日，上使中尉召錯，紿載行東市。錯衣朝衣斬東市。則遣袁盎奉宗廟，宗正輔親戚，【正義】以親戚之意輔漢訓諭。使告吳如盎策。至吳，吳楚兵已攻梁壁矣。宗正以親故，先入見，諭吳王使拜受詔。吳王聞袁盎來，亦知其欲說己，笑而應曰：「我已為東帝，尚何誰拜？」不肯見盎而留之軍中，欲劫使將。盎不肯，使人圍守，且殺之，盎得夜出，步亡去，走梁軍，遂歸報。

條侯將乘六乘傳，【正義】上音乘，下竹戀反。會兵滎陽。至雒陽，見劇孟，喜曰：「七國反，吾乘傳至此，不自意全。【正義】言不自意洛陽得全，及見劇孟。又以為諸侯已得劇孟，劇孟今無動。吾據滎陽，以東無足憂者。」至淮陽，問父絳侯故客鄧都尉曰：「策安出？」客曰：「吳兵銳甚，難與爭鋒。楚兵輕，【正義】輕正反。不能久。方今為將軍計，莫若引兵東北壁昌邑，以梁委吳，吳必盡銳攻之。將軍深溝高壘，使輕兵絕淮泗口，塞吳饟道。彼吳梁相敝而糧食竭，乃以全彊制其罷極，破吳必矣。」條侯曰：「善。」從其策，遂堅壁昌邑南，【正義】在曹州城武縣東北四十二里也。輕兵絕吳饟道。

吳王之初發也，吳臣田祿伯為大將軍。田祿伯曰：「兵屯聚而西，無佗奇道，難以就功。臣願得五萬人，別循江淮而上，收淮南、長沙，入武關，與大王會，此亦一奇也。」吳王太子諫曰：「王以反為名，此兵難以藉人，藉人亦且反王，奈何？且擅兵而別，多佗利害，未可知也，【集解】蘇林曰：「祿伯儻將兵降漢，自為利己，於吳為生患也。」徒自損耳。」吳王即不許田祿伯。

吳少將桓將軍說王曰：「吳多步兵，步兵利險；漢多車騎，車騎利平地。願大王所過城邑不下，直弃去，疾西據雒陽武庫，食敖倉粟，阻山河之險以令諸侯，雖毋入關，天下固已定矣。即大王徐行，留下城邑，漢軍車騎至，馳入梁楚之郊，事敗矣。」吳王問諸老將，老將曰：「此少年椎鋒之計可耳，安知大慮乎！」於是王不用桓將軍計。

吳王專并將其兵，未度淮，諸賔客皆得為將、校尉、候、司馬，獨周丘不得用。周丘者，下邳人，亡命吳，酤酒無行，吳王濞薄之，弗任。周丘上謁，說王曰：「臣以無能，不得待罪行間。臣非敢求有所將，願得王一漢節，必有以報王。」王乃予之。周丘得節，夜馳入下邳。下邳時聞吳反，皆城守。至傳舍，召令。令入戶，使從者以罪斬令。遂召昆弟所善豪吏告曰：「吳反兵且至，至，屠下邳不過食頃。今先下，家室必完，能者封侯矣。」出乃相告，下邳皆下。周丘一夜得三萬人，使人報吳王，遂將其兵北略城邑。比至陽城，【正義】地理志云城陽國，故齊，漢文帝二年別為國，屬兗州。兵十餘萬，破蕩城中尉軍。聞吳王敗走，自度無與共成功，即引兵歸下邳。未至，疽發背死。

二月中，吳王兵旣破，敗走，於是天子制詔將軍曰：「蓋聞為善者，天報之以福；為非者，天報之以殃。高皇帝親表功德，建立諸侯，幽王、悼惠王絕無後，孝文皇帝哀憐加惠，王幽王子遂、悼惠王子卬等，令奉其先王宗廟，為漢藩國，德配天地，明並日月。吳王濞倍德反義，誘受天下亡命辠人，亂天下幣，【集解】如淳曰：「幣，錢也。以私錢淆亂天下錢也。」稱病不朝二十餘年，有司數請濞罪，孝文皇帝寬之，欲其改行為善。今乃與楚王戊、趙王遂、膠西王卬、濟南王辟光、菑川王賢、膠東王雄渠約從反，為逆無道，起兵以危宗廟，賊殺大臣及漢使者，迫劫萬民，夭殺無罪，燒殘民家，掘其丘冢，甚為暴虐。今卬等又重逆無道，燒宗廟，鹵御物，【集解】如淳曰：「鹵，抄掠也。宗廟在郡縣之物，皆為御物。」【正義】顏師古曰：「御物，宗廟之服器也。」朕甚痛之。朕素服避正殿，將軍其勸士大夫擊反虜。擊反虜者，深入多殺為功，斬首捕虜比三百石以上者皆殺之，無有所置。【正義】置，放釋也。敢有議詔及不如詔者，皆要斬。」

初，吳王之度淮，與楚王遂西敗棘壁，【正義】在宋州寧陵縣西南七十里。乘勝前，銳甚。梁孝王恐，遣六將軍擊吳，又敗梁兩將，士卒皆還走梁。梁數使使報條侯求救，條侯不許。又使使惡條侯於上，上使人告條侯救梁，復守便宜不行。梁使韓安國及楚死事相弟張羽為將軍，【集解】徐廣曰：「楚相張尚諫王而死。」【正義】按羽，尚弟也。乃得頗敗吳兵。吳兵欲西，梁城守堅，不敢西，即走條侯軍，會下邑。【集解】徐廣曰：「屬梁國。」【正義】宋州碭山縣，本漢下邑縣。欲戰，條侯壁，不肯戰。吳糧絕，卒飢，數挑戰，遂夜犇條侯壁，驚東南。條侯使備西北，果從西北入。吳大敗，士卒多飢死，乃畔散。於是吳王乃與其麾下壯士數千人夜亡去，度江走丹徒，保東越。【正義】東越傳云：「獨東甌受漢之購，殺吳王。」丹徒，潤州也。東甌即東越也。東越將兵從吳在丹徒也。東越兵可萬餘人，乃使人收聚亡卒。漢使人以利啗東越，【集解】韋昭曰：「啗音徒覽反。」東越即紿吳王，吳王出勞軍，即使人鏦殺吳王，【集解】孟康曰：「方言『戟謂之鏦』。」【索隱】鏦音七江反。謂以戈刺殺之。鄒氏又音舂。亦音「從容」之「從」，謂撞殺之也。【正義】括地志云：「漢吳王濞冢在潤州丹徒縣東練壁聚北，今入于江。吳錄云丹徒有吳王冢，在縣北，其處名為相唐。」盛其頭，馳傳以聞。【集解】吳地記曰：「吳王濞葬武進縣南，地名相唐。」【索隱】張勃云「吳王濞葬丹徒縣南，其地名相唐」。今注本云「武進縣」，恐錯也。吳王子子華、子駒亡走閩越。吳王之弃其軍亡也，軍遂潰，徃徃稍降太尉、梁軍。楚王戊軍敗，自殺。

三王之圍齊臨菑也，三月不能下。漢兵至，膠西、膠東、菑川王各引兵歸。膠西王乃袒跣，席槀，飲水，謝太后。王太子德曰：「漢兵遠，臣觀之已罷，可襲，願收大王餘兵擊之，擊之不勝，乃逃入海，未晚也。」王曰：「吾士卒皆已壞，不可發用。」弗聽。漢將弓高侯頺當【集解】徐廣曰：「姓韓。」遺王書曰：「奉詔誅不義，降者赦其罪，復故；不降者滅之。王何處，須以從事。」王肉袒叩頭漢軍壁，謁曰：「臣卬奉法不謹，驚駭百姓，乃苦將軍遠道至于窮國，敢請菹醢之罪。」弓高侯執金鼔見之，曰：「王苦軍事，願聞王發兵狀。」王頓首膝行對曰：「今者，鼂錯天子用事臣，變更高皇帝法令，侵奪諸侯地。卬等以為不義，恐其敗亂天下，七國發兵，且以誅錯。今聞錯已誅，卬等謹以罷兵歸。」將軍曰：「王苟以錯不善，何不以聞？及未有詔虎符，擅發兵擊義國。以此觀之，意非欲誅錯也。」乃出詔書為王讀之。讀之訖，曰：「王其自圖。」王曰：「如卬等死有餘罪。」遂自殺。太后、太子皆死。膠東、菑川、濟南王皆死，【集解】徐廣曰：「一云『自殺』。」國除，納于漢。酈將軍圍趙十月而下之，趙王自殺。濟北王以劫故，得不誅，徙王菑川。

初，吳王首反，并將楚兵，連齊趙。正月起兵，三月皆破，獨趙後下。復置元王少子平陸侯禮為楚王，續元王後。徙汝南王非王吳故地，為江都王。

太史公曰：吳王之王，由父省也。【集解】言濞之王吳，由父代王被省封郃陽侯。省音所幸反。　【索隱】省音所景反。省者，減也。謂父仲從代王省封郃陽侯也。能薄賦斂，使其衆，以擅山海利。逆亂之萌，自其子興。爭技發難，【索隱】謂與太子爭博為爭技也。卒亡其本；親越謀宗，竟以夷隕。鼂錯為國遠慮，禍反近身。袁盎權說，初寵後辱。故古者諸侯地不過百里，山海不以封。「毋親夷狄，以疏其屬」，蓋謂吳邪？「毋為權首，反受其咎」，豈盎、錯邪？

索隱述贊曰：吳楚輕悍，王濞倍德。富因採山，舋成提局。驕矜携貳，連結七國。嬰命廣陵，錯銖未塞。天之悔禍，卒取奔北。

## 魏其武安侯列傳第四十七

魏其侯竇嬰者，孝文后從兄子也。父世觀津人。【索隱】案地理志觀津縣屬信都。以言其累葉在觀津，故云「父世」也。【正義】觀津城在冀州武邑縣東南二十五里。喜賔客。孝文時，嬰為吳相，病免。孝景初即位，為詹事。【正義】百官表云「詹事，秦官，掌皇后、太子家」也。

梁孝王者，孝景弟也，其母竇太后愛之。梁孝王朝，因昆弟燕飲。是時上未立太子，酒酣，從容言曰：「千秋之後傳梁王。」太后驩。竇嬰引巵酒進上，曰：「天下者，高祖天下，父子相傳，此漢之約也，上何以得擅傳梁王！」太后由此憎竇嬰。竇嬰亦薄其官，因病免。太后除竇嬰門籍，不得入朝請。【集解】律，諸侯春朝天子曰朝，秋曰請。【正義】才性反。

孝景三年，吳楚反，上察宗室諸竇【索隱】案謂宗室之中及諸竇之宗室也。又姚氏案：酷吏傳「周陽由，其父趙兼，以淮南王舅侯周陽，故因改氏。由以宗室任為郎」。則似是與國有親戚屬籍者，亦得呼為宗室也。毋如竇嬰賢，乃召嬰。嬰入見，固辭謝病不足任。太后亦慙。於是上曰：「天下方有急，王孫寧可以讓邪？」【集解】漢書曰：「竇嬰字王孫。」乃拜嬰為大將軍，賜金千斤。竇嬰乃言袁盎、欒布諸名將賢士在家者進之。所賜金，陳之廊廡下，軍吏過，輒令財取為用，【集解】蘇林曰：「令自裁度取為用也。」金無入家者。竇嬰守滎陽，監齊趙兵。【正義】監音甲衫反。吳王濞傳云「竇嬰屯滎陽，監齊趙兵」也。七國兵已盡破，封嬰為魏其侯。諸游士賔客爭歸魏其侯。孝景時每朝議大事，條侯、魏其侯，諸列侯莫敢與亢禮。

孝景四年，立栗太子，【正義】栗姬之子，後廢之，故書母姓也。使魏其侯為太子傅。孝景七年，栗太子廢，魏其數爭不能得。魏其謝病，屏居藍田南山之下數月，諸賔客辯士說之，莫能來。梁人高遂乃說魏其曰：「能富貴將軍者，上也；能親將軍者，太后也。今將軍傅太子，太子廢而不能爭；爭不能得，又弗能死。自引謝病，擁趙女，屏間處【正義】上音閑，下昌汝反。而不朝。相提而論，【集解】徐廣曰：「提音徒抵反。」【索隱】提音弟，又音啼。相提猶相抵也。論音路頓反。是自明揚主上之過。有如兩宮螫將軍，【集解】張晏曰：「兩宮，太后、景帝也。螫，怒也。毒蟲怒必螫人。又火各反。」【索隱】螫音釋。謂怒也，毒蟲怒必螫人。又音火各反。漢書作「奭」，奭即螫也。【正義】兩宮，太子、景帝也。則妻子毋類矣。」【索隱】謂見誅滅無遺類。魏其侯然之，乃遂起，朝請如故。

桃侯免相，【集解】服虔曰：「劉舍也。」竇太后數言魏其侯。孝景帝曰：「太后豈以為臣有愛，【索隱】愛猶惜也。不相魏其？魏其者，沾沾自喜耳，多易。【集解】徐廣曰：「沾，一作『怗』。又昌兼反，又當牒反。集解張晏曰：「沾沾，言自整頓也。多易，多輕易之行也。或曰沾音幨也。」【索隱】小顏音他兼反。幨音如字，又天牒反。幨音尺占反。難以為相，持重。」遂不用，用建陵侯衞綰為丞相。

武安侯田蚡者，【索隱】蚡音扶粉反。如「蚡鼠」之「蚡」，音墳。孝景后同母弟也，生長陵。魏其已為大將軍後，方盛，蚡為諸郎，【集解】徐廣曰：「一云『諸卿』。時人相號長老老者為『諸公』，年少者為『諸卿』，如今人相號為『士大夫』也。」未貴，徃來侍酒魏其，跪起如子姪。及孝景晚節，【索隱】按謂晚年也。蚡益貴幸，為太中大夫。蚡辯有口，學槃盂諸書，【集解】應劭曰：「黃帝史孔甲所作銘也。凡二十九篇，書槃盂中，所為法戒。諸書，諸子文書也。」孟康曰：「孔甲槃盂二十六篇，雜家書，兼儒、墨、名、法。」王太后賢之。【集解】徐廣曰：「即蚡同母姊者。」孝景崩，即日太子立，稱制，所鎮撫多有田蚡賔客計筴，蚡弟田勝，皆以太后弟，孝景後三年【集解】徐廣曰：「孝景後三年即是孝武初嗣位之年也。」封蚡為武安侯，勝為周陽侯。【正義】絳州聞喜縣東二十里周陽故城也。

武安侯新欲用事為相，卑下賔客，進名士家居者貴之，欲以傾魏其諸將相。建元元年，丞相綰病免，上議置丞相、太尉。籍福說武安侯曰：「魏其貴久矣，天下士素歸之。今將軍初興，未如魏其，即上以將軍為丞相，必讓魏其。魏其為丞相，將軍必為太尉。太尉、丞相尊等耳，又有讓賢名。」武安侯乃微言太后風上，於是乃以魏其侯為丞相，武安侯為太尉。籍福賀魏其侯，因弔曰：「君侯資性喜善疾惡，方今善人譽君侯，故至丞相；然君侯且疾惡，惡人衆，亦且毀君侯。君侯能兼容，則幸久；不能，今以毀去矣。」魏其不聽。

魏其、武安俱好儒術，推轂趙綰為御史大夫，【索隱】案推轂謂自卑下之，如為之推車轂也。王臧為郎中令。迎魯申公，欲設明堂，令列侯就國，除關，【索隱】謂除關門之稅也。以禮為服制，【索隱】案其時禮度踰侈，多不依禮，今令吉凶服制皆法於禮也。以興太平。舉適諸竇【索隱】適音直革反。宗室毋節行者，除其屬籍。時諸外家為列侯，列侯多尚公主，皆不欲就國，以故毀日至竇太后。太后好黃老之言，而魏其、武安、趙綰、王臧等務隆推儒術，貶道家言，是以竇太后滋不說魏其等。及建元二年，御史大夫趙綰請無奏事東宮。【集解】韋昭曰：「欲奪其政也。」竇太后大怒，乃罷逐趙綰、王臧等，而免丞相、太尉，以柏至侯許昌為丞相，武彊侯莊青翟為御史大夫。魏其、武安由此以侯家居。

武安侯雖不任職，以王太后故，親幸，數言事多效，天下吏士趨勢利者，皆去魏其歸武安，武安日益橫。建元六年，竇太后崩，丞相昌、御史大夫青翟坐喪事不辦，免。以武安侯蚡為丞相，以大司農韓安國為御史大夫。天下士郡國諸侯愈益附武安。【索隱】按謂仕諸郡及仕諸侯王國者，猶言仕郡國也。

武安者，貌侵，【集解】韋昭曰：「侵音寑，短小也。又云醜惡也，刻确也。音核。」生貴甚。【索隱】小顏云「生貴謂自尊高示貴寵」，其說疏也。按：生謂蚡自生尊貴之勢特甚，故下云「又以諸侯王多長年，蚡以肺腑為相，非痛折節以禮屈之，則天下不肅」者也。又以為諸侯王多長，【集解】張晏曰：「多長年。」上初即位，富於春秋，蚡以肺腑為京師相，【正義】顏師古曰：「舊解云肺附，如肝肺之相附著也。一說柿，斫木札也，喻其輕薄附著大材。」按：顏此說並是疏謬。又改「腑」為「附」就其義，重謬矣。八十一難云：「寸口者，脈之大會，手太陰之動脈也。」呂廣云：「太陰者，肺之脈也。肺為諸藏之主，通陰陽，故十二經脈皆會乎太陰，所以決吉凶者。十二經有病皆寸口，知其何經之動浮沈濇滑，春秋逆順，知其死生。」顧野王云：「肺腑，腹心也。」案：說田蚡為相，若人之肺，知陰陽逆順，又為帝之腹心親戚也。非痛折節以禮詘之，天下不肅。【索隱】案痛，甚也。欲令士折節屈下於己；不然，天下不肅。或解以為蚡欲折節下士，非也。案：下文不讓其兄蓋侯，知或說為非也。當是時，丞相入奏事，坐語移日，所言皆聽。薦人或起家至二千石，權移主上。上乃曰：「君除吏已盡未？吾亦欲除吏。」嘗請考工地益宅，【集解】漢書百官表曰少府有考工室。如淳曰：「官名也。」上怒曰：「君何不遂取武庫！」是後乃退。嘗召客飲，坐其兄蓋侯【集解】徐廣曰：「王后兄王信也。泰山有蓋縣，樂安有益縣也。」南鄉，自坐東鄉，以為漢相尊，不可以兄故私橈。武安由此滋驕，治宅甲諸第。【集解】徐廣曰：「為諸第之上也。」田園極膏腴，而市買郡縣器物相屬於道。前堂羅鐘鼔，立曲旃；【集解】如淳曰：「旌旗之名。通帛曰旃。曲旃，僭也。」蘇林曰：「禮，大夫建旃。曲旃，柄上曲也。」【索隱】說文云曲旃者，所以招士也。後房婦女以百數。諸侯奉金玉狗馬玩好，不可勝數。

魏其失竇太后，益疏不用，無勢，諸客稍稍自引而怠傲，唯灌將軍獨不失故。魏其日默默不得志，而獨厚遇灌將軍。

灌將軍夫者，潁陰人也。夫父張孟，嘗為潁陰侯嬰舍人，得幸，因進之至二千石，故蒙灌氏姓為灌孟。吳楚反時，潁陰侯灌何為將軍，【索隱】案何是嬰子，漢書作「嬰」，誤也。屬太尉，請灌孟為校尉。夫以千人與父俱。【集解】漢書音義曰「官主千人，如候司馬」。灌孟年老，潁陰侯彊請之，鬱鬱不得意，故戰常陷堅，遂死吳軍中。軍法，父子俱從軍，有死事，得與喪歸。灌夫不肯隨喪歸，奮曰：【集解】張晏曰：「自奮勵也。」「願取吳王若將軍頭，以報父之仇。」於是灌夫被甲持戟，募軍中壯士所善願從者數十人。及出壁門，莫敢前。獨二人及從奴十數騎馳入吳軍，至吳將麾下，【正義】謂大將之旗。所殺傷數十人。不得前，復馳還，走入漢壁，皆亡其奴，獨與一騎歸。夫身中大創十餘，適有萬金良藥，故得無死。夫創少瘳，又復請將軍曰：「吾益知吳壁中曲折，請復徃。」將軍壯義之，恐亡夫，乃言太尉，太尉乃固止之。吳已破，灌夫以此名聞天下。

潁陰侯言之上，上以夫為中郎將。數月，坐法去。後家居長安，長安中諸公莫弗稱之。孝景時，至代相。孝景崩，今上初即位，以為淮陽天下交，勁兵處，故徙夫為淮陽太守。建元元年，入為太僕。二年，夫與長樂衞尉竇甫飲，輕重不得，【集解】晉灼曰：「飲酒輕重不得其平也。」夫醉，搏甫。【索隱】搏音博，謂擊也。甫，竇太后昆弟也。上恐太后誅夫，徙為燕相。數歲，坐法去官，家居長安。

灌夫為人剛直使酒，不好面諛。貴戚諸有勢在己之右，不欲加禮，必陵之；諸士在己之左，愈貧賤，尤益敬，與鈞。稠人廣衆，薦寵下輩。士亦以此多之。

夫不喜文學，好任俠，已然諾。【索隱】已音以。謂已許諾，必使副其前言也。諸所與交通，無非豪傑大猾。家累數千萬，食客日數十百人。陂池田園，宗族賔客為權利，橫於潁川。潁川兒乃歌之曰：「潁水清，灌氏寧；潁水濁，灌氏族。」

灌夫家居雖富，然失勢，卿相侍中賔客益衰。及魏其侯失勢，亦欲倚灌夫引繩批根生平慕之後弃之者。【集解】蘇林曰：「二人相倚，引繩直之，意批根賔客也。弃之者，不與交通。」孟康曰：「根，根括。引繩以持彈。」【索隱】案劉氏云「二人相倚，事如合繩共相依引也」。批音步結反。批者，排也。漢書作「排」。排根者，蘇林云「賔客去之者不與通也」。孟康云「音根格，謂引繩排彈其根格，平生慕嬰交而弃者令不得通也。小顏根音痕，格音下各反。駰謂引繩，排彈繩根括以退之者也」。持彈，案漢書本作「抨彈」，音普耕反。灌夫亦倚魏其而通列侯宗室為名高。兩人相為引重，【集解】張晏曰：「相薦達為聲勢。」其游如父子然。相得驩甚，無厭，恨相知晚也。

灌夫有服，過丞相。丞相從容曰：「吾欲與仲孺過魏其侯，【集解】漢書曰：「灌夫字仲孺。」會仲孺有服。」【索隱】案服謂期功之服也。故應璩書曰「仲孺不辭同生之服」是也。灌夫曰：「將軍乃肯幸臨況魏其侯，夫安敢以服為解！請語魏其侯帳具，將軍旦日蚤臨。」武安許諾。灌夫具語魏其侯如所謂武安侯。魏其與其夫人益市牛酒，夜灑埽，早帳具至旦。平明，令門下候伺。至日中，丞相不來。魏其謂灌夫曰：「丞相豈忘之哉？」灌夫不懌，曰：「夫以服請，宜徃。」【集解】徐廣曰：「一云『以服請，不宜往』。」【索隱】案徐廣云「以服請，不宜往」，其說非也。正言夫請不以服為解，蚡不宜忘，故駕自往迎也。乃駕，自往迎丞相。丞相特前戲許灌夫，殊無意徃。及夫至門，丞相尚卧。於是夫入見，曰：「將軍昨日幸許過魏其，魏其夫妻治具，自旦至今，未敢嘗食。」武安鄂【集解】徐廣曰：「一作『悟』。」謝曰：「吾昨日醉，忽忘與仲孺言。」乃駕徃，又徐行，灌夫愈益怒。及飲酒酣，夫起舞屬丞相，【索隱】屬音之欲反。屬猶委也，付也。小顏云「若今之舞訖相勸也」。丞相不起，夫從坐上語侵之。魏其乃扶灌夫去，謝丞相。丞相卒飲至夜，極驩而去。

丞相嘗使籍福請魏其城南田。魏其大望曰：「老僕雖弃，將軍雖貴，寧可以勢奪乎！」不許。灌夫聞，怒，罵籍福。籍福惡兩人有郄，乃謾自好謝丞相曰：「魏其老且死，易忍，且待之。」已而武安聞魏其、灌夫實怒不予田，亦怒曰：「魏其子嘗殺人，蚡活之。蚡事魏其無所不可，何愛數頃田？且灌夫何與也？吾不敢復求田。」武安由此大怨灌夫、魏其。

元光四年春，【集解】徐廣曰：「疑此當是三年也。其說在後。」丞相言灌夫家在潁川，橫甚，民苦之。請案。上曰：「此丞相事，何請。」灌夫亦持丞相陰事，為姦利，受淮南王金與語言。賔客居間，遂止，俱解。

夏，丞相取燕王女為夫人，【索隱】案蚡娶燕王劉澤子康王嘉之女也。有太后詔，召列侯宗室皆徃賀。魏其侯過灌夫，欲與俱。夫謝曰：「夫數以酒失得過丞相，丞相今者又與夫有郄。」魏其曰：「事已解。」彊與俱。飲酒酣，武安起為壽，【集解】如淳曰：「上酒為稱壽，非大行酒。」坐皆避席伏。已魏其侯為壽，獨故人避席耳，餘半膝席。【集解】蘇林曰：「下席而膝半在席上。」如淳曰：「以膝跪席上也。」灌夫不悅。起行酒，至武安，武安膝席曰：「不能滿觴。」夫怒，因嘻笑曰：「將軍貴人也，屬之！」【集解】徐廣曰：「屬，一作『畢』。」【索隱】案漢書作「畢」。畢，盡也。時武安不肯。行酒次至臨汝侯，【集解】徐廣曰：「灌嬰孫，名賢也。」【索隱】案漢書云臨汝侯灌賢，則賢是嬰之孫，臨汝是改封也。臨汝侯方與程不識耳語，又不避席。夫無所發怒，乃罵臨汝侯曰：「生平毀程不識不直一錢，今日長者為壽，乃效女兒呫囁耳語！」【集解】韋昭曰：「呫囁，附耳小語聲。」【索隱】女兒猶云兒女也。漢書作「女曹兒」。曹，輩也，猶言兒女輩。呫，鄒氏音蚩輙反。囁音女輙反。說文「附耳小語也」。武安謂灌夫曰：「程李俱東西宮衞尉，【集解】漢書音義曰：「李廣為東宮，程不識為西宮。」今衆辱程將軍，仲孺獨不為李將軍地乎？」【集解】如淳曰：「李將軍，李廣也。猶今人言為除地也。」【索隱】案小顏云「言今旣毀程，令李何地自安處也」。灌夫曰：「今日斬頭陷胷，【索隱】韋昭云：「言不避死亡也。」漢書作「穴凶」。何知程李乎！」坐乃起更衣，稍稍去。魏其侯去，麾灌夫出。武安遂怒曰：「此吾驕灌夫罪。」乃令騎留灌夫。灌夫欲出不得。籍福起為謝，案灌夫項令謝。夫愈怒，不肯謝。武安乃麾騎縛夫置傳舍，召長史曰：「今日召宗室，有詔。」劾灌夫罵坐不敬，繫居室。【集解】如淳曰：「百官表居室為保宮，今守宮也。」遂桉其前事，遣吏分曹逐捕諸灌氏支屬，皆得弃市罪。魏其侯大媿，為資使賔客請，莫能解。【集解】如淳曰：「為出資費，使人為夫言。」武安吏皆為耳目，諸灌氏皆亡匿，夫繫，遂不得告言武安陰事。

魏其銳身為救灌夫。夫人諫魏其曰：「灌將軍得罪丞相，與太后家忤，寧可救邪？」魏其侯曰：「侯自我得之，自我捐之，無所恨。且終不令灌仲孺獨死，嬰獨生。」乃匿其家，【集解】晉灼曰：「恐其夫人復諫止也。」竊出上書。立召入，具言灌夫醉飽事，不足誅。上然之，賜魏其食，曰：「東朝廷辯之。」【集解】如淳曰：「東朝，太后朝。」

魏其之東朝，盛推灌夫之善，言其醉飽得過，乃丞相以他事誣罪之。武安又盛毀灌夫所為橫恣，罪逆不道。魏其度不可奈何，因言丞相短。武安曰：「天下幸而安樂無事，蚡得為肺腑，所好音樂狗馬田宅。蚡所愛倡優巧匠之屬，不如魏其、灌夫日夜招聚天下豪桀壯士與論議，腹誹而心謗，不仰視天而俯畫地，【集解】張晏曰：「視天，占三光也。畫地，知分野所在也。畫地諭欲作反事。」辟倪兩宮間，【集解】徐廣曰：「辟音芳細反。倪音詣。」張晏曰：「占太后與帝吉凶之期。」【索隱】辟普係反。倪，五係反。埤倉云：「睥睨，邪視也。」幸天下有變，而欲有大功。【集解】張晏曰：「幸為反者，當得為大將立功也。」瓚曰：「天下有變謂天子崩，因變難之際得立大功。」臣乃不知魏其等所為。」於是上問朝臣：「兩人孰是？」御史大夫韓安國曰：「魏其言灌夫父死事，身荷戟馳入不測之吳軍，身被數十創，名冠三軍，此天下壯士，非有大惡，爭杯酒，不足引他過以誅也。魏其言是也。丞相亦言灌夫通姦猾，侵細民，家累巨萬，橫恣潁川，淩轢宗室，侵犯骨肉，此所謂『枝大於本，脛大於股，不折必披』，【索隱】案包愷音疋彼反。【正義】鋪被反。披，分析也。丞相言亦是。唯明主裁之。」主爵都尉汲黯是魏其。內史鄭當時是魏其，後不敢堅對。餘皆莫敢對。上怒內史曰：「公平生數言魏其、武安長短，今日廷論，局趣效轅下駒，【集解】張晏曰：「俛頭於車轅下，隨母而已。」瓚曰：「小馬在轅下。」【正義】應劭云：「駒馬加著轅。局趣，纖小之貌。」按：應說為長也。吾并斬若屬矣。」即罷起入，上食太后。太后亦已使人候伺，具以告太后。太后怒，不食，曰：「今我在也，而人皆藉吾弟，【索隱】案晉灼云「藉，蹈也。以言蹂藉之」。令我百歲後，皆魚肉之矣。且帝寧能為石人邪！【索隱】謂帝不如石人得長存也。【正義】顏師古云：「言徒有人形耳，不知好惡。」按：今俗云人不辨事，罵云杌杌若木人也。此特帝在，即錄錄，設百歲後，【索隱】案設者，脫也。是屬寧有可信者乎？」上謝曰：「俱宗室外家，【正義】嬰，景帝從舅。蚡，太后同母弟。故廷辯之。不然，此一獄吏所決耳。」是時郎中令石建為上分別言兩人事。

武安已罷朝，出止車門，召韓御史大夫載，怒曰：「與長孺共一老禿翁，何為首鼠兩端？」【集解】漢書音義曰：「禿老翁，言嬰無官位扳援也。首鼠，一前一卻也。」【索隱】案謂共治一老禿翁，指竇嬰也。服虔云「首鼠，一前一卻也」。韓御史良久謂丞相曰：「君何不自喜？【集解】蘇林曰：「何不自解釋為喜樂邪？」【索隱】案小顏云「何不自謙遜為可喜之事」。音許旣反。夫魏其毀君，君當免冠解印綬歸，曰『臣以肺腑幸得待罪，固非其任，魏其言皆是』。如此，上必多君有讓，不廢君。魏其必內愧，杜門齚舌自殺。【索隱】案說文云「齚，齧也」。音側革反。今人毀君，君亦毀人，譬如賈豎女子爭言，何其無大體也！」武安謝罪曰：「爭時急，不知出此。」

於是上使御史簿責魏其所言灌夫，頗不讎，【正義】讎音巿周反，對也。言簿責魏其所言灌夫實潁川事，故魏其不對為欺謾者也。欺謾。劾繫都司空。【索隱】案百官表云宗正屬官，主詔獄也。【正義】如淳云：「律，司空主水及罪人。」孝景時，魏其常受遺詔，曰「事有不便，以便宜論上」。及繫，灌夫罪至族，事日急，諸公莫敢復明言於上。魏其乃使昆弟子上書言之，幸得復召見。書奏上，而案尚書大行無遺詔。【集解】如淳曰：「大行，主諸侯官也。」【索隱】案尚書無此景帝崩時大行遺詔，乃魏其家臣印封之。如淳說非也。【正義】天子崩曰大行也。按：尚書之中，景帝崩時無遺詔賜魏其也。百官表云諸受尚書事也。詔書獨藏魏其家，家丞封。【集解】漢書音義曰：「以家臣印封遺詔。」乃劾魏其矯先帝詔，罪當弃市。五年十月，【集解】徐廣曰：「疑非五年，亦非十月。」【索隱】徐氏云疑非者，案武紀四年三月蚡薨，竇嬰死在前，今云五年，故疑非也。【正義】漢書云元光四年冬，魏其侯嬰有罪弃巿。春三月乙卯，丞相蚡薨。按：五年者，誤也。悉論灌夫及家屬。魏其良久乃聞，聞即恚，病痱，【索隱】痱音肥，又音扶味反，風病也。不食欲死。或聞上無意殺魏其，魏其復食，治病，議定不死矣。乃有蜚語為惡言聞上，【集解】張晏曰：「蚡偽作飛揚誹謗之語。」故以十二月晦【集解】徐廣曰：「疑非十二月也。」駰案：張晏曰「月晦者，春垂至也」。【索隱】著日月者，見春垂至，恐遇赦贖也。論弃市渭城。【正義】故咸陽也。

其春，武安侯病，【正義】其春，即四年春也。元光四年十月，灌夫弃巿。十二月末，魏其弃巿。至三月乙卯，田蚡薨。則三人死同在一年明矣。漢以十月為歲首故也。秦楚之際表云十一月，十二月，端月，二月，三月，至九為終。周建子為正月，十一月為正月，十二月為二月，正月為三月，二月為四月，至十月為歲終。漢初至武帝太初以前，並依秦法，以後改用夏正月，至今不改。然夫子作春秋依夏正。專呼服謝罪。【集解】漢書音義曰：「言蚡號呼謝服罪也。」使巫視鬼者視之，見魏其、灌夫共守，欲殺之。竟死。子恬嗣。【集解】徐廣曰：「蚡疾，見魏其、灌夫鬼殺之，則其春共在一春內邪？武帝本紀『四年三月乙卯，田蚡薨』，嬰死在蚡薨之前，何復云五年十二月邪？疑十二月當為二月也。」案侯表，蚡事武帝九年而卒，元光四年侯恬之元年，建元元年訖元光三年而九年。大臣表蚡以元光四年卒，亦云嬰四年弃巿，未詳此正安在。然蚡薨在嬰死後分明。元朔三年，武安侯坐衣襜褕【正義】爾雅云「衣蔽前謂之襜」。郭璞云「蔽膝也」。說文、字林並謂之短衣。入宮，不敬。【集解】徐廣曰：「表云坐衣不敬，國除。」【索隱】襜，尺占反。褕音踰。謂非正朝衣，若婦人服也。表云恬坐衣不敬，國除。

淮南王安謀反覺，治。王前朝，【集解】徐廣曰：「建元二年。」武安侯為太尉，時迎王至霸上，謂王曰：「上未有太子，大王最賢，高祖孫，即宮車晏駕，非大王立當誰哉！」淮南王大喜，厚遺金財物。上自魏其時不直武安，特為太后故耳。【索隱】案武帝以魏其、灌夫事為枉，於武安侯為不直，特為太后故耳。及聞淮南王金事，上曰：「使武安侯在者，族矣。」

太史公曰：魏其、武安皆以外戚重，灌夫用一時決筴而名顯。魏其之舉以吳楚，武安之貴在日月之際。然魏其誠不知時變，灌夫無術而不遜，兩人相翼，乃成禍亂。武安負貴而好權，杯酒責望，陷彼兩賢。嗚呼哀哉！遷怒及人，命亦不延。衆庶不載，竟被惡言。嗚呼哀哉！禍所從來矣！

索隱述贊曰：竇嬰、田蚡，勢利相雄。咸倚外戚，或恃軍功。灌夫自喜，引重其中。意氣杯酒，辟倪兩宮。事竟不直，冤哉二公！

## 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

御史大夫韓安國者，梁成安人也，【集解】徐廣曰：「在汝潁之閒也。」【索隱】漢書地理志云縣名，屬陳留。【正義】括地志云：「成安故城在汝州梁縣東二十三里。」地理志云成安屬潁川郡。陳留郡又有成安縣，亦屬梁，未知孰是也。後徙睢陽。【正義】今宋州宋城。嘗受韓子、雜家說於騶田生所。【索隱】案安國學韓子及雜家說於騶縣田生之所。事梁孝王為中大夫。吳楚反時，孝王使安國及張羽為將，扞吳兵於東界。【索隱】將音醬，扞音汗。張羽力戰，安國持重，以故吳不能過梁。吳楚已破，安國、張羽名由此顯。

梁孝王，景帝母弟，竇太后愛之，令得自請置相、二千石，出入游戲，僭於天子。天子聞之，心弗善也。太后知帝不善，乃怒梁使者，弗見，案責王所為。韓安國為梁使，見大長公主【集解】徐廣曰：「景帝姊。」【索隱】案即館陶公主。【正義】如淳云：「景帝妹也。」而泣曰：「何梁王為人子之孝，為人臣之忠，而太后曾弗省也？【索隱】省音仙井反。省者，察也。夫前日吳、楚、齊、趙七國反時，自關以東皆合從西鄉，惟梁最親為艱難。梁王念太后、帝在中，【正義】謂關中也。又云京師在天下之中。而諸侯擾亂，一言泣數行下，跪送臣等六人，將兵擊郤吳楚，吳楚以故兵不敢西，而卒破亡，梁王之力也。今太后以小節苛禮責望梁王。【索隱】案謂苛細小禮以責之。梁王父兄皆帝王，所見者大，故出稱蹕，入言警，車旗皆帝所賜也，即欲以侘鄙縣，【集解】徐廣曰：「侘，一作『絎』也。」駰案：侘音丑亞反，誇也。漢書作「嫮」，音火亞反。絎音寒孟反。驅馳國中，以夸諸侯，令天下盡知太后、帝愛之也。今梁使來，輒案責之。梁王恐，日夜涕泣思慕，不知所為。何梁王之為子孝，為臣忠，而太后弗恤也？」大長公主具以告太后，太后喜曰：「為言之帝。」言之，帝心乃解，而免冠謝太后曰：「兄弟不能相教，乃為太后遺憂。」悉見梁使，厚賜之。其後梁王益親驩。太后、長公主更賜安國可直千餘金。名由此顯，結於漢。

其後安國坐法抵罪，蒙【集解】蒙，縣名。【索隱】抵音丁禮反。蒙，縣名，屬梁國也。獄吏田甲辱安國。安國曰：「死灰獨不復然乎？」田甲曰：「然即溺之。」居無何，梁內史缺，漢使使者拜安國為梁內史，起徒中為二千石。田甲亡走。安國曰：「甲不就官，我滅而宗。」甲因肉袒謝。安國笑曰：「可溺矣！公等足與治乎？」【索隱】案謂不足與繩持之。治音持也。卒善遇之。

梁內史之缺也，孝王新得齊人公孫詭，說之，欲請以為內史。竇太后聞，乃詔王以安國為內史。

公孫詭、羊勝說孝王求為帝太子及益地事，恐漢大臣不聽，乃陰使人刺漢用事謀臣。及殺故吳相袁盎，景帝遂聞詭、勝等計畫，乃遣使捕詭、勝，必得。漢使十輩至梁，相以下舉國大索，月餘不得。內史安國聞詭、勝匿孝王所，安國入見王而泣曰：「主辱臣死。【索隱】此語見國語。大王無良臣，故事紛紛至此。今詭、勝不得，請辭賜死。」王曰：「何至此？」安國泣數行下，曰：「大王自度於皇帝，孰與太上皇之與高皇帝及皇帝之與臨江王親？」孝王曰：「弗如也。」安國曰：「夫太上、臨江親父子之間，然而高帝曰『提三尺劔取天下者朕也』，故太上皇終不得制事，居于櫟陽。臨江王，適長太子也，以一言過，廢王臨江；【集解】如淳曰：「景帝嘗屬諸姬，太子母栗姬言不遜，由是廢太子，栗姬憂死。」用宮垣事，卒自殺中尉府。何者？治天下終不以私亂公。語曰：『雖有親父，安知其不為虎？雖有親兄，安知其不為狼？』今大王列在諸侯，悅一邪臣浮說，【索隱】悅，漢書作「訹」。說文云「訹，誘也」。犯上禁，橈明法。天子以太后故，不忍致法於王。太后日夜涕泣，幸大王自改，而大王終不覺寤。有如太后宮車即晏駕，大王尚誰攀乎？」語未卒，孝王泣數行下，謝安國曰：「吾今出詭、勝。」詭、勝自殺。漢使還報，梁事皆得釋，安國之力也。於是景帝、太后益重安國。孝王卒，共王即位，安國坐法失官，居家。

建元中，武安侯田蚡為漢太尉，親貴用事，安國以五百金物遺蚡。蚡言安國太后，天子亦素聞其賢，即召以為北地都尉，遷為大司農。閩越、東越相攻，安國及大行王恢將兵，未至越，越殺其王降，漢兵亦罷。建元六年，武安侯為丞相，安國為御史大夫。

匈奴來請和親，天子下議。大行王恢，燕人也，數為邊吏，習知胡事。議曰：「漢與匈奴和親，率不過數歲即復倍約。不如勿許，興兵擊之。」安國曰：「千里而戰，兵不獲利。今匈奴負戎馬之足，懷禽獸之心，遷徙鳥舉，難得而制也。得其地不足以為廣，有其衆不足以為彊，自上古不屬為人。【索隱】案晉灼云「不內屬於漢為人」。漢數千里爭利，則人馬罷，虜以全制其敝。且彊弩之極，矢不能穿魯縞；【集解】許慎曰：「魯之縞尤薄。」衝風之末，力不能漂鴻毛。非初不勁，末力衰也。擊之不便，不如和親。」羣臣議者多附安國，於是上許和親。

其明年，則元光元年，鴈門馬邑豪聶翁壹【集解】張晏曰：「豪猶帥也。」【索隱】聶，姓也；翁壹，名也。漢書云「聶壹」。因大行王恢言上曰：「匈奴初和親，親信邊，可誘以利。」陰使聶翁壹為間，亡入匈奴，謂單于曰：「吾能斬馬邑令丞吏，以城降，財物可盡得。」單于愛信之，以為然，許聶翁壹。聶翁壹乃還，詐斬死罪囚，縣其頭馬邑城，示單于使者為信。曰：「馬邑長吏已死，可急來。」於是單于穿塞將十餘萬騎，入武州塞。【集解】徐廣曰：「在鴈門。」【索隱】崔浩云「今平城直西百里有武州城」是也。

當是時，漢伏兵車騎材官二十餘萬，匿馬邑旁谷中。衞尉李廣為驍騎將軍，【集解】漢書曰：「北貉燕人來致驍騎。」應劭曰：「驍，健也。」張晏曰：「驍，勇也，若六博之梟矣。」太僕公孫賀為輕車將軍，【正義】司馬續漢書云：「輕車，古之戰車。」大行王恢為將屯將軍，【正義】李奇云：「監主諸屯。」太中大夫李息為材官將軍。【正義】臣瓚云：「材官，騎射之官。」御史大夫韓安國為護軍將軍，諸將皆屬護軍。約單于入馬邑而漢兵縱發。王恢、李息、李廣別從代主擊其輜重。【正義】釋名云：「輜，廁也。所載衣服雜廁其中。」於是單于入漢長城武州塞。未至馬邑百餘里，行掠鹵，徒見畜牧於野，不見一人。單于怪之，攻烽燧，得武州尉史。欲刺問尉史。尉史曰：「漢兵數十萬伏馬邑下。」單于顧謂左右曰：「幾為漢所賣！」【正義】幾音祈。乃引兵還。出塞，曰：「吾得尉史，乃天也。」命尉史為「天王」。塞下傳言單于已引去。漢兵追至塞，度弗及，即罷。王恢等兵三萬，聞單于不與漢合，度徃擊輜重，必與單于精兵戰，漢兵勢必敗，則以便宜罷兵，皆無功。

天子怒王恢不出擊單于輜重，擅引兵罷也。恢曰：「始約虜入馬邑城，兵與單于接，而臣擊其輜重，可得利。今單于聞，不至而還，臣以三萬人衆不敵，禔取辱耳。【集解】徐廣曰：「禔，一作『祇』也。」臣固知還而斬，然得完陛下士三萬人。」於是下恢廷尉。廷尉當恢逗橈，當斬。【集解】漢書音義曰：「逗，曲行避敵也；橈，顧望。軍法語也。」【索隱】案如淳云「軍法，行而逗留畏橈者，腰斬」。逗音豆，又音住，逗留也。橈，屈弱也。恢私行千金丞相蚡。蚡不敢言上，而言於太后曰：「王恢首造馬邑事，今不成而誅恢，是為匈奴報仇也。」上朝太后，太后以丞相言告上。上曰：「首為馬邑事者，恢也，故發天下兵數十萬，從其言，為此。且縱單于不可得，恢所部擊其輜重，猶頗可得，以慰士大夫心。今不誅恢，無以謝天下。」於是恢聞之，乃自殺。

安國為人多大略，智足以當世取舍，而出於忠厚焉。【索隱】案：出者，去也。言安國為人無忠厚之行。貪嗜於財。所推舉皆廉士，賢於己者也。於梁舉壺遂、臧固、郅他，皆天下名士，【索隱】郅音質，他徒河反。謂三人姓名也，壺遂也，臧固也，郅他也。若漢書則云「至他」，言至於他處，亦舉名士也。士亦以此稱慕之，唯天子以為國器。安國為御史大夫四歲餘，丞相田蚡死，安國行丞相事，奉引墮車蹇。【集解】如淳曰：「為天子導引而墮車，跛足。」天子議置相，欲用安國，使使視之，蹇甚，乃更以平棘侯薛澤為丞相。安國病免數月，蹇愈，上復以安國為中尉。歲餘，徙為衞尉。

車騎將軍衞青擊匈奴，【集解】徐廣曰：「元光六年也。」出上谷，破胡蘢城。【集解】蘢音龍。將軍李廣為匈奴所得，復失之；公孫敖大亡卒：皆當斬，贖為庶人。明年，匈奴大入邊，殺遼西太守，及入鴈門，所殺略數千人。車騎將軍衞青擊之，出鴈門。衞尉安國為材官將軍，屯於漁陽。【正義】幽州縣。安國捕生虜，言匈奴遠去。即上書言方田作時，請且罷軍屯。罷軍屯月餘，匈奴大入上谷、漁陽。安國壁乃有七百餘人，出與戰，不勝，復入壁。匈奴虜略千餘人及畜產而去。天子聞之，怒，使使責讓安國。徒安國益東，屯右北平。【正義】幽州漁陽縣東南七十七里北平城，即漢右北平也。是時匈奴虜言當入東方。

安國始為御史大夫及護軍，後稍斥疏，下遷；而新幸壯將軍衞青等有功，益貴。安國旣疏遠，默默也；將屯又為匈奴所欺，失亡多，甚自愧。幸得罷歸，乃益東徙屯，意忽忽不樂。數月，病歐血死。安國以元朔二年中卒。

太史公曰：余與壺遂定律歷，觀韓長孺之義，壺遂之深中隱厚。【集解】徐廣曰：「一云『廉正忠厚』。」世之言梁多長者，不虛哉！壺遂官至詹事，天子方倚以為漢相，會遂卒。不然，壺遂之內廉行脩，斯鞠躬君子也。

索隱述贊曰：安國忠厚，初為梁將。因事坐法，免徒起相。死灰更然，生虜失防。推賢見重，賄金貽謗。雪泣悟主，臣節可亮。

## 李將軍列傳第四十九

李將軍廣者，隴西成紀人也。【正義】成紀，秦州縣。其先曰李信，秦時為將，逐得燕太子丹者也。故槐里，徙成紀。廣家世世受射。【索隱】案小顏云「世受射法」。孝文帝十四年，匈奴大入蕭關，而廣以良家子從軍擊胡，【索隱】案如淳云「非醫、巫、商賈、百工也」。用善騎射，殺首虜多，為漢中郎。廣從弟李蔡亦為郎，皆為武騎常侍，【索隱】案謂為郎而補武騎常侍。秩八百石。嘗從行，有所衝陷折關及格猛獸，而文帝曰：「惜乎，子不遇時！如令子當高帝時，萬戶侯豈足道哉！」

及孝景初立，廣為隴西都尉，徙為騎郎將。【集解】張晏曰：「為武騎郎將。」【索隱】小顏云：「為騎郎將謂主騎郎也。」吳楚軍時，廣為驍騎都尉，從太尉亞夫擊吳楚軍，取旗，顯功名昌邑下。以梁王授廣將軍印，還，賞不行。【集解】文穎曰：「廣為漢將，私受梁印，故不以賞也。」徙為上谷太守，匈奴日以合戰。典屬國公孫昆邪【集解】昆音魂。【索隱】案典屬國，官名。公孫，姓也；昆邪，名。服虔云「中國人」。包愷云「昆音魂」也。為上泣曰：「李廣才氣，天下無雙，自負其能，數與虜敵戰，恐亡之。」於是乃徙為上郡太守。後廣轉為邊郡太守，徙上郡。嘗為隴西、北地、鴈門、代郡、雲中太守，皆以力戰為名。

匈奴大入上郡，天子使中貴人從廣【集解】漢書音義曰：「內官之幸貴者。」【索隱】案董巴輿服志云「黃門丞至密近，使聽察天下，謂之中貴人使者」。崔浩云「在中而貴幸，非德望，故名不見也」。勒習兵擊匈奴。中貴人將騎數十縱，【集解】徐廣曰：「放縱馳騁。」見匈奴三人，與戰。三人還射，【正義】射音石。還謂轉也。傷中貴人，殺其騎且盡。中貴人走廣。廣曰：「是必射雕者也。」【集解】文穎曰：「雕，鳥也，故使善射者射也。」【索隱】案服虔云「雕，鶚也。」說文云「似鷲，黑色，多子」。一名鷲，以其毛作矢羽。韋昭云「鶚，一名鵰也」。廣乃遂從百騎徃馳三人。三人亡馬步行，行數十里。廣令其騎張左右翼，而廣身自射彼三人者，殺其二人，生得一人，果匈奴射雕者也。已縛之上馬，望匈奴有數千騎，見廣，以為誘騎，皆驚，上山陳。廣之百騎皆大恐，欲馳還走。廣曰：「吾去大軍數十里，今如此以百騎走，匈奴追射我立盡。今我留，匈奴必以我為大將軍誘之，必不敢擊我。」廣令諸騎曰：「前！」前未到匈奴陳二里所，止，令曰：「皆下馬解鞍！」其騎曰：「虜多且近，即有急，奈何？」廣曰：「彼虜以我為走，今皆解鞍以示不走，用堅其意。」於是胡騎遂不敢擊。有白馬將【正義】其將乘白馬，而出監護也。出護其兵，李廣上馬與十餘騎犇射殺胡白馬將，而復還至其騎中，解鞍，令士皆縱馬卧。是時會暮，胡兵終怪之，不敢擊。夜半時，胡兵亦以為漢有伏軍於旁欲夜取之，胡皆引兵而去。平旦，李廣乃歸其大軍。大軍不知廣所之，故弗從。

居久之，孝景崩，武帝立，左右以為廣名將也，於是廣以上郡太守為未央衞尉，而程不識亦為長樂衞尉。程不識故與李廣俱以邊太守將軍屯。及出擊胡，而廣行無部伍行陣，【索隱】案百官志云「將軍領軍皆有部曲。大將軍營五部，部校尉一人，部下有曲，曲有軍候一人」也。就善水草屯，舍止，人人自便，【索隱】音去聲。不擊刁斗以自衞，【集解】孟康曰：「以銅作鐎器，受一斗，晝炊飯食，夜擊持行，名曰刁斗。」【索隱】刁音貂。案荀悅云「刁斗，小鈴，如宮中傳夜鈴也」。蘇林云「形如鋗，以銅作之，無緣，受一斗，故云刁斗」。鋗即鈴也。埤倉云「鐎，溫器，有柄斗，似銚無緣。音焦」。莫府省約文書籍事，【索隱】案大顏云「凡將軍謂之莫府者，蓋兵行舍於帷帳，故稱莫府。古字通用，遂作『莫』耳」。小爾雅訓莫為大，非也。然亦遠斥候，【索隱】案許慎注淮南子云「斥，度也。候，視也，望也」。未嘗遇害。程不識正部曲行伍營陳，擊刁斗，士吏治軍簿至明，軍不得休息，然亦未嘗遇害。不識曰：「李廣軍極簡易，然虜卒犯之，無以禁也；而其士卒亦佚樂，咸樂為之死。我軍雖煩擾，然虜亦不得犯我。」是時漢邊郡李廣、程不識皆為名將，然匈奴畏李廣之略，士卒亦多樂從李廣而苦程不識。程不識孝景時以數直諫為太中大夫。為人廉，謹於文法。

後漢以馬邑城誘單于，使大軍伏馬邑旁谷，而廣為驍騎將軍，領屬護軍將軍。是時單于覺之，去，漢軍皆無功。其後四歲，廣以衞尉為將軍，出鴈門擊匈奴。匈奴兵多，破敗廣軍，生得廣。單于素聞廣賢，令曰：「得李廣必生致之。」胡騎得廣，廣時傷病，置廣兩馬間，絡而盛卧廣。行十餘里，廣佯死，睨其旁有一胡兒騎善馬，廣暫騰而上胡兒馬，因推墮兒，【集解】徐廣曰：「一云『抱兒鞭馬南馳』也。」取其弓，鞭馬南馳數十里，復得其餘軍，因引而入塞。匈奴捕者騎數百追之，廣行取胡兒弓，射殺追騎，以故得脫。於是至漢，漢下廣吏。吏當廣所失亡多，為虜所生得，當斬，贖為庶人。

頃之，家居數歲。廣家與故潁陰侯孫【集解】孫，灌嬰之孫，名強。屏野居藍田南山中射獵。嘗夜從一騎出，從人田間飲。還至霸陵亭，霸陵尉醉，【索隱】案百官志云「尉，大縣二人，主盜賊。凡有賊發，則推索尋案之」也。呵止廣。廣騎曰：「故李將軍。」尉曰：「今將軍尚不得夜行，何乃故也！」止廣宿亭下。居無何，匈奴入殺遼西太守，敗韓將軍，【集解】蘇林曰韓安國。韓將軍後徙右北平。於是天子乃召拜廣為右北平太守。廣即請霸陵尉與俱，至軍而斬之。

廣居右北平，匈奴聞之，號曰「漢之飛將軍」，避之數歲，不敢入右北平。

廣出獵，見草中石，以為虎而射之，中石沒鏃，【集解】徐廣曰：「一作『沒羽』。」視之石也。因復更射之，終不能復入石矣。廣所居郡聞有虎，嘗自射之。及居右北平射虎，虎騰傷廣，廣亦竟射殺之。

廣廉，得賞賜輒分其麾下，飲食與士共之。終廣之身，為二千石四十餘年，家無餘財，終不言家產事。廣為人長，猨臂，【集解】如淳曰：「臂如猿，通肩。」其善射亦天性也，雖其子孫他人學者，莫能及廣。廣訥口少言，與人居則畫地為軍陳，射闊狹以飲。【集解】如淳曰：「射戲求疏密，持酒以飲不勝者。」【正義】飲音於禁反。專以射為戲，竟死。【索隱】謂終竟廣身至死，以為恆也。廣之將兵，乏絕之處，見水，士卒不盡飲，廣不近水，士卒不盡食，廣不嘗食。寬緩不苛，士以此愛樂為用。其射，見敵急，非在數十步之內，度不中不發，發即應弦而倒。用此，其將兵數困辱，其射猛獸亦為所傷云。

居頃之，石建卒，於是上召廣代建為郎中令。元朔六年，廣復為後將軍，從大將軍軍出定襄，擊匈奴。諸將多中首虜率，以功為侯者，【集解】如淳曰：「中猶充也。充本法得首若干封侯。」而廣軍無功。後三歲，廣以郎中令將四千騎出右北平，博望侯張騫將萬騎與廣俱，異道。行可數百里，匈奴左賢王將四萬騎圍廣，廣軍士皆恐，廣乃使其子敢徃馳之。敢獨與數十騎馳，直貫胡騎，出其左右而還，告廣曰：「胡虜易與耳。」軍士乃安。廣為圜陳外嚮，胡急擊之，矢下如雨。漢兵死者過半，漢矢且盡。廣乃令士持滿毋發，而廣身自以大黃射其裨將，【集解】徐廣曰：「南都賦曰『黃閒機張，善弩之名』。」駰案：鄭德曰「黃肩弩，淵中黃朱之」。孟康曰「太公六韜曰『陷堅敗強敵，用大黃連弩』」。韋昭曰「角弩色黃而體大也」。【索隱】案大黃，黃閒，弩名也。故韋昭曰「角弩也，色黃體大」是也。殺數人，胡虜益解。會日暮，吏士皆無人色，而廣意氣自如，益治軍。軍中自是服其勇也。明日，復力戰，而博望侯軍亦至，匈奴軍乃解去。漢軍罷，弗能追。是時廣軍幾沒，罷歸。漢法，博望侯留遲後期，當死，贖為庶人。廣軍功自如，無賞。

初，廣之從弟李蔡與廣俱事孝文帝。景帝時，蔡積功勞至二千石。孝武帝時，至代相。以元朔五年為輕車將車，從大將軍擊右賢王，有功中率，【索隱】中音丁仲反。率音律，亦音雙筆反。小顏云：「率謂軍功封賞之科，著在法令，故云中率。」封為樂安侯。元狩二年中，代公孫弘為丞相。蔡為人在下中，【索隱】案以九品而論，在下之中，當第八。名聲出廣下甚遠，然廣不得爵邑，官不過九卿，而蔡為列侯，位至三公。諸廣之軍吏及士卒或取封侯。廣嘗與望氣王朔燕語，曰：「自漢擊匈奴而廣未嘗不在其中，而諸部校尉以下，才能不及中人，然以擊胡軍功取侯者數十人，而廣不為後人，【索隱】案謂不在人後。然無尺寸之功以得封邑者，何也？豈吾相不當侯邪？且固命也？」朔曰：「將軍自念，豈嘗有所恨乎？」廣曰：「吾嘗為隴西守，羌嘗反，吾誘而降，降者八百餘人，吾詐而同日殺之。至今大恨獨此耳。」朔曰：「禍莫大於殺已降，此乃將軍所以不得侯者也。」

後二歲，大將軍、驃騎將軍大出擊匈奴，廣數自請行。天子以為老，弗許；良久乃許之，以為前將軍。是歲，元狩四年也。

廣旣從大將軍青擊匈奴，旣出塞，青捕虜知單于所居，乃自以精兵走之，而令廣并於右將軍軍，【集解】徐廣曰：「主爵趙食其為右將軍。」出東道。東道少囬遠，而大軍行水草少，其勢不屯行。【集解】張晏曰：「以水草少，不可羣輩。」廣自請曰：「臣部為前將軍，今大將軍乃徙令臣出東道，且臣結髮而與匈奴戰，今乃一得當單于，【索隱】今得當單于。案：廣言自少時結髮而與匈奴戰，唯今者得與單于相當遇也。臣願居前，先死單于。」大將軍青亦陰受上誡，以為李廣老，數奇，【集解】如淳曰：「數為匈奴所敗，奇為不偶也。」【索隱】案服虔云「作事數不偶也」。音朔。小顏音所具反。奇，蕭該音居宜反。毋令當單于，恐不得所欲。而是時公孫敖新失侯，為中將軍從大將軍，大將軍亦欲使敖與俱當單于，故徙前將軍廣。廣時知之，固自辭於大將軍。大將軍不聽，令長史封書與廣之莫府，曰：「急詣部，如書。」【正義】令廣如其文牒，急引兵徙東道也。廣不謝大將軍而起行，意甚慍怒而就部，引兵與右將軍食其合軍出東道。【索隱】食其音異基。案：趙將軍名也。或亦依字讀。軍亡導，或失道，【索隱】謂無人導引，軍故失道也。後大將軍。大將軍與單于接戰，單于遁走，弗能得而還。南絕幕，【正義】絕，度也。南歸度沙幕。遇前將軍、右將軍。廣已見大將軍，還入軍。大將軍使長史持糒醪遺廣，因問廣、食其失道狀，青欲上書報天子軍曲折。【正義】言委曲而行迴折，使軍後大將軍也。廣未對，大將軍使長史急責廣之幕府對簿。廣曰：「諸校尉無罪，乃我自失道。吾今自上簿。」

至莫府，廣謂其麾下曰：「廣結髮與匈奴大小七十餘戰，今幸從大將軍出接單于兵，而大將軍又徙廣部行囬遠，而又迷失道，豈非天哉！且廣年六十餘矣，終不能復對刀筆之吏。」遂引刀自剄。廣軍士大夫一軍皆哭。百姓聞之，知與不知，無老壯皆為垂涕。而右將軍獨下吏，當死，贖為庶人。

廣子三人，曰當戶、椒、敢，為郎。天子與韓嫣戲，【索隱】嫣或音偃，又音許乾反。嫣少不遜，當戶擊嫣，嫣走。於是天子以為勇。當戶早死，拜椒為代郡太守，皆先廣死。當戶有遺腹子名陵。廣死軍時，敢從驃騎將軍。廣死明年，李蔡以丞相坐侵孝景園壖地，【索隱】壖音人絹反，又音乃段反，又音而宣反。案：壖地，神道之地也。黃圖云「陽陵闕門西出，神道四通。茂陵神道廣四十三丈」也。【正義】漢書云：「詔賜冢地陽陵，當得二十畝，蔡盜取三頃，頗賣得四十餘萬，又盜取神道外壖地一畝，葬其中。當下獄，自殺。」當下吏治，蔡亦自殺，不對獄，國除。李敢以校尉從驃騎將軍擊胡左賢王，力戰，奪左賢王鼔旗，斬首多，賜爵關內侯，食邑二百戶，代廣為郎中令。頃之，怨大將軍青之恨其父，【索隱】小顏云：「令其父恨而死。」乃擊傷大將軍，大將軍匿諱之。居無何，敢從上雍，【索隱】劉氏音尚。大顏云「雍地形高，故云上」。至甘泉宮獵。驃騎將軍去病與青有親，射殺敢。去病時方貴幸，上諱云鹿觸殺之。居歲餘，去病死。【集解】徐廣曰：「元狩六年。」而敢有女為太子中人，愛幸，敢男禹有寵於太子，然好利，李氏陵遟衰微矣。

李陵旣壯，選為建章監，監諸騎。善射，愛士卒。天子以為李氏世將，而使將八百騎。嘗深入匈奴二千餘里，過居延【集解】徐廣曰：「屬張掖。」【正義】括地志云：「居延海在甘州張掖縣東北六十四里。地理志云『居延澤古文以為流沙』。甘州在京西北二千四百六十里。」視地形，無所見虜而還。拜為騎都尉，將丹陽楚人五千人，教射酒泉、張掖以屯衞胡。

數歲，天漢二年秋，貳師將軍李廣利將三萬騎擊匈奴右賢王於祁連天山，【集解】徐廣曰：「出燉煌至天山。」【索隱】案晉灼云「在西域，近蒲類海」。又西河舊事云「白山冬夏有雪，匈奴謂之天山也」。【正義】括地志云：「祁連山在甘州張掖縣西南二百里。天山一名白山，今名初羅漫山，在伊吾縣北百二十里。伊州在京西北四千四百一十六里。」而使陵將其射士步兵五千人出居延北可千餘里，欲以分匈奴兵，毋令專走貳師也。陵旣至期還，而單于以兵八萬圍擊陵軍。陵軍五千人，兵矢旣盡，士死者過半，而所殺傷匈奴亦萬餘人。且引且戰，連鬬八日，還未到居延百餘里，匈奴遮狹絕道，陵食乏而救兵不到，虜急擊招降陵。陵曰：「無面目報陛下。」遂降匈奴。其兵盡沒，餘亡散得歸漢者四百餘人。

單于旣得陵，素聞其家聲，及戰又壯，乃以其女妻陵而貴之。漢聞，族陵母妻子。自是之後，李氏名敗，而隴西之士居門下者皆用為恥焉。

太史公曰：傳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其李將軍之謂也？余睹李將軍悛悛如鄙人，【索隱】悛音七旬反。漢書作「恂恂」，音詢。口不能道辭。及死之日，天下知與不知，皆為盡哀。彼其忠實心誠信於士大夫也？諺曰「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索隱】案姚氏云「桃李本不能言，但以華實感物，故人不期而往，其下自成蹊徑也。以喻廣雖不能出辭，能有所感，而忠心信物故也」。此言雖小，可以諭大也。

索隱述贊曰：猨臂善射，實負其庸。解鞍却敵，圓陣摧鋒。邊郡屢守，大軍再從。失道見斥，數奇不封。惜哉名將，天下無雙！

**匈奴列傳第五十**  
【正義】此卷或有本次平津侯後，第五十二。今第五十者，先生舊本如此，劉伯莊云亦然。若先諸傳而次四夷，則司馬、汲鄭不合在後也。

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曰淳維。【集解】漢書音義曰：「匈奴始祖名。」【索隱】張晏曰「淳維以殷時奔北邊」。又樂產括地譜云「夏桀無道，湯放之鳴條，三年而死。其子獯粥妻桀之衆妾，避居北野，隨畜移徙，中國謂之匈奴」。其言夏后苗裔，或當然也。故應劭風俗通云「殷時曰獯粥，改曰匈奴」。又服虔云「堯時曰葷粥，周曰獫狁，秦曰匈奴」。韋昭云「漢曰匈奴，葷粥其別名」。則淳維是其始祖，蓋與獯粥是一也。唐虞以上有山戎、【正義】左傳莊三十年「齊人伐山戎」，杜預云「山戎、北戎、無終三名也」。括地志云「幽州漁陽縣，本北戎無終子國」。獫狁、葷粥，【集解】晉灼云：「堯時曰葷粥，周曰獫狁，秦曰匈奴。」居于北蠻，隨畜牧而轉移。其畜之所多則馬、牛、羊，其奇畜則橐駞、【索隱】橐他。韋昭曰：「背肉似橐，故云橐也。」包愷音託。他，或作「駝」。【正義】畜，許又反。驢、驘、【索隱】案古今注云「驢牡馬牝，生驘」。【正義】驘音力戈反。駃騠、【集解】徐廣曰：「北狄駿馬。」【索隱】說文云「駃騠，馬父鸁子也」。廣異志音決蹄也。發蒙記「刳其母腹而生」。列女傳云「生七日超其母」。騊駼、【集解】徐廣曰：「似馬而青。」【索隱】按郭璞注爾雅云「騊駼馬，青色，音淘塗」。又字林云野馬。山海經云「北海有獸，其狀如馬，其名騊駼」也。驒騱。【集解】徐廣曰：「音顛。巨虛之屬。」【索隱】驒奚。韋昭驒音顛。說文「野馬屬」。徐廣云「巨虛之類」。一云青驪白鱗，文如鼉魚。鄒誕生本「奚」字作「騱」。逐水草遷徙，毌城郭常處耕田之業，然亦各有分地。【索隱】分音扶糞反。毌文書，以言語為約束。兒能騎羊，引弓射鳥鼠；少長則射狐兔：【索隱】少音式紹反，長音陟兩反。少長謂年稍長。用為食。士力能彎弓，【索隱】彎音烏還反。盡為甲騎。其俗，寬則隨畜，因射獵禽獸為生業，急則人習戰攻以侵伐，其天性也。其長兵則弓矢，短兵則刀鋋。【集解】韋昭曰：「鋋形似矛，鐵柄。音時年反。」【索隱】音蟬。埤蒼云「鋋，小矛鐵矜」。古今字詁云「矜，矛𥎊也。」利則進，不利則退，不羞遁走。苟利所在，不知禮義。自君王以下，咸食畜肉，衣其皮革，被旃裘。壯者食肥美，老者食其餘。貴壯健，賤老弱。父死，妻其後母；兄弟死，皆取其妻妻之。其俗有名不諱，而無姓字。【集解】漢書曰：「單于姓攣鞮氏。」【索隱】攣音六緣反。鞮音丁啼反。

夏道衰，而公劉失其稷官，【集解】徐廣曰：「后稷之曾孫。」【正義】周本紀云「不窋失其官」。此云公劉，未詳也。變于西戎，邑于豳。其後三百有餘歲，戎狄攻大王亶父，【集解】徐廣曰：「公劉九世孫。」亶父亡走岐下，而豳人悉從亶父而邑焉，作周。【索隱】按謂始作周國也。其後百有餘歲，周西伯昌伐畎夷氏。【索隱】韋昭云：「春秋以為犬戎。」按：畎音犬。大顏云「即昆夷也」。山海經云「黃帝生苗龍，苗龍生融吾，融吾生弄明，弄明生白犬。白犬有二牡，是為犬戎」。說文云「赤狄本犬種，字從犬」。又山海經云「有人面獸身，名曰犬夷」。賈逵云「犬夷，戎之別種也」。後十有餘年，武王伐紂而營雒邑，復居于酆鄗，放逐戎夷涇、洛之北，【索隱】晉灼曰：「洛水在馮翊懷德縣，東南入渭。」又案：水經云出上郡雕陰泰昌山，過華陰入渭，即漆沮水也。以時入貢，命曰「荒服」。其後二百有餘年，周道衰，【索隱】案周紀云「懿王時，王室衰。詩人作怨刺之詩」，不能復雅也。而穆王伐犬戎，得四白狼四白鹿以歸。自是之後，荒服不至。於是周遂作甫刑之辟。穆王之後二百有餘年，周幽王用寵姬襃姒之故，與申侯有郤。【正義】故申城在鄧州南陽縣北三十里，周宣王舅所封。申侯怒而與犬戎共攻殺周幽王于驪山之下，【集解】韋昭曰：「戎後來居此山，故號曰驪戎。」遂取周之焦穫，【正義】括地志云：「焦穫亦名刳口，亦曰刳中，在雍州涇陽縣城北十數里。周有焦穫也。」而居于涇渭之間，侵暴中國。秦襄公救周，於是周平王去酆鄗而東徙雒邑。當是之時，秦襄公伐戎至岐，始列為諸侯。【正義】今岐州。高誘云「秦襄公救周有功，受周故地酆鄗，列為諸侯」也。是後六十有五年，而山戎越燕而伐齊，【索隱】服虔云：「山戎蓋今鮮卑。」按：胡廣云「鮮卑，東胡別種」。又應奉云「秦築長城，徒役之士亡出塞外，依鮮卑山，因以為號」。齊釐公與戰于齊郊。【索隱】釐音僖，名諸兒也。其後四十四年，而山戎伐燕。燕告急于齊，齊桓公北伐山戎，山戎走。其後二十有餘年，而戎狄至洛邑，伐周襄王，襄王奔于鄭之氾邑。【索隱】蘇林氾音凡。今潁川襄城是。按：春秋地名云「氾邑，襄王所居，故云襄城」也。初，周襄王欲伐鄭，故娶戎狄女為后，與戎狄兵共伐鄭。已而黜狄后，狄后怨，而襄王後母曰惠后，有子子帶，欲立之，於是惠后與狄后、子帶為內應，開戎狄，戎狄以故得入，破逐周襄王，而立子帶為天子。於是戎狄或居于陸渾，【集解】徐廣曰：「一為『陸邑』。」【索隱】春秋左氏「秦晉遷陸渾之戎于伊川」。杜預以為「允姓之戎居陸渾，在秦晉之閒，二國誘而徙之伊川，遂從戎號，今陸渾縣」是也。東至於衞，侵盜暴虐中國。中國疾之，故詩人歌之曰「戎狄是應」，「薄伐獫狁，至於大原」，【集解】毛詩傳曰：「言逐出之而已。」「出輿彭彭，城彼朔方」。【集解】毛詩傳曰：「彭彭，四馬貌。朔方，北方。」【正義】獫狁旣去，北方安靜，乃築城守之。周襄王旣居外四年，乃使使告急于晉。晉文公初立，欲修霸業，乃興師伐逐戎翟，誅子帶，迎內周襄王，居于雒邑。

當是之時，秦晉為彊國。晉文公攘戎翟，居于河西圁、洛之間，【集解】徐廣曰：「圁在西河，音銀。洛在上郡、馮翊閒。」【索隱】西河圁、洛。晉灼音嚚。三蒼作「圜」。地理志云圜水出上郡白土縣西，東流入河。韋昭云「圜當為『圁』。」續郡國志及太康地志並作「圁」字也。【正義】括地志云：「白土故城在鹽州白池東北三百九十里。」又云：「近延州、綏州、銀州，本春秋時白狄所居，七國屬魏，後入秦，秦置三十六郡。」洛，漆沮也。號曰赤翟、【索隱】案左氏傳云「晉師滅赤狄潞氏」。杜氏以「潞，赤狄之別種也，今上黨潞縣」。又春秋地名云「今曰赤涉胡」。白翟。【索隱】左氏「晉師敗狄于箕，郤缺獲白狄子」。杜氏以為「白狄之別種，故西河郡有白部胡」。又國語云「桓公西征，攘白狄之地，遂至于西河」也。【正義】括地志云：「潞州本赤狄地。延、銀、綏三州白翟地。」按：文言「圁、潞之閒號赤狄」，未詳。秦穆公得由余，西戎八國服於秦，故自隴以西有緜諸、【索隱】地理志天水有綿諸道。【正義】括地志云：「綿諸城，秦州秦嶺縣北五十六里。漢綿諸道，屬天水郡。」緄戎、【正義】上音昆。字當作「混」。顏師古云：「混夷也。」韋昭云：「春秋以為犬戎。」翟、䝠之戎，【集解】徐廣曰：「在天水。䝠音丸。」【索隱】地理志天水䝠道。應劭以「䝠戎邑。音桓」。【正義】括地志云：「䝠道故城在渭州襄武縣東南三十七里。古之䝠戎邑。漢䝠道，屬天水郡。」岐、梁山、涇、漆之北有義渠、【索隱】韋昭云：「義渠本西戎國，有王，秦滅之。今在北地郡。」【正義】括地志云：「寧州、慶州，西戎，即劉拘邑城，時為義渠戎國，秦為北地郡也。」大荔、【集解】徐廣曰：「後更名臨晉，在馮翊。」【索隱】按秦本紀厲共公伐大荔，取其王城，後更名臨晉。故地理志云臨晉故大荔國也。【正義】括地志云：「同州馮翊縣及朝邑縣，本漢臨晉縣地，古大荔戎國。今朝邑縣東三十步故王城，即大荔王城。」荔，力計反。烏氏、【集解】徐廣曰：「在安定。」【正義】氏音支。括地志云：「烏氏故城在涇州安定縣東三十里。周之故地，後入戎，秦惠王取之，置烏氏縣也。」朐衍之戎。【集解】徐廣曰：「在北地。朐音詡。」【索隱】案地理志朐衍，縣名，在北地。徐廣音詡。鄭氏音吁。【正義】括地志云：「鹽州，古戎狄居之，即朐衍戎之地，秦北地郡也。」而晉北有林胡、【索隱】如淳云：「林胡即儋林，為李牧所滅也。」【正義】括地志云：「朔州，春秋時北地也。如淳云即澹林也，為李牧滅。」樓煩之戎，【索隱】地理志樓煩，縣名，屬鴈門。應劭云「故樓煩胡地」。【正義】括地志云：「嵐州，樓煩胡地也。風俗通云故樓煩胡地也。」燕北有東胡、山戎。【集解】漢書音義曰：「烏丸，或云鮮卑。」【索隱】服虔云：「東胡，烏丸之先，後為鮮卑。在匈奴東，故曰東胡。」案：續漢書曰「漢初，匈奴冐頓滅其國，餘類保烏桓山，以為號。俗隨水草，居無常處。以父之名字為姓。父子男女悉髡頭為輕便也」。各分散居谿谷，自有君長，徃徃而聚者百有餘戎，然莫能相一。

自是之後百有餘年，晉悼公使魏絳和戎翟，戎翟朝晉。後百有餘年，趙襄子踰句注【集解】音鉤，山名，在鴈門。【索隱】服虔云：「句音拘。」韋昭云：「山名，在陰館。」而破并代以臨胡貉。【索隱】案貉即濊也。音亡格反。其後旣與韓魏共滅智伯，分晉地而有之，則趙有代、句注之北，魏有河西、上郡，以與戎界邊。其後義渠之戎築城郭以自守，而秦稍蠶食，至於惠王，遂拔義渠二十五城。惠王擊魏，魏盡入西河及上郡于秦。秦昭王時，義渠戎王與宣太后昭王母也。亂，有二子。宣太后詐而殺義渠戎王於甘泉，遂起兵伐殘義渠。於是秦有隴西、北地、上郡，築長城以拒胡。而趙武靈王亦變俗胡服，習騎射，北破林胡、樓煩。築長城，【正義】括地志云：「趙武靈王長城在朔州善陽縣北。案水經云白道長城北山上有長垣，若穨毀焉，沿谿亙嶺，東西無極，蓋趙武靈王所築也。」自代並【集解】音傍，白浪反。陰山下，【索隱】徐廣云：「五原西安陽縣北有陰山。陰山在河南陽山北也。」【正義】括地志云：「陰山在朔州北塞外突厥界。」至高闕為塞。【集解】徐廣曰：「在朔方。」【正義】地理志云朔方臨戎縣北有連山，險於長城，其山中斷，兩峰俱峻，土俗名為高闕也。而置雲中、鴈門、代郡。其後燕有賢將秦開，為質於胡，胡甚信之。歸而襲破走東胡，東胡郤千餘里。與荊軻刺秦王秦舞陽者，開之孫也。燕亦築長城，自造陽【集解】韋昭曰：「地名，在上谷。」【正義】按上谷郡今媯州。至襄平。【索隱】韋昭云：「今遼東所理也。」置上谷、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郡以拒胡。當是之時，冠帶戰國七，而三國邊於匈奴。【索隱】案三國，燕、趙、秦也。其後趙將李牧時，匈奴不敢入趙邊。後秦滅六國，而始皇帝使蒙恬將十萬之衆北擊胡，悉收河南地。因河為塞，【索隱】案太康地記「秦塞自五原北九百里，謂之造陽。東行終利賁山南，漢陽西也」。漢，一作「漁」。築四十四縣城臨河，徙適戍以充之。適音丁革反。而通直道，【索隱】蘇林云：「去長安八千里，正南北相直道也。」自九原至雲陽，【索隱】韋昭云：「九原，縣名，屬五原也。」【正義】括地志云：「勝州連谷縣，本秦九原郡，漢武帝更名五原。雲陽雍縣，秦之林光宮，即漢之甘泉宮在焉。」又云：「秦故道在慶州華池縣西四十五里子午山上。自九原至雲陽，千八百里。」因邊山險壍谿谷可繕者治之，起臨洮至遼東萬餘里。【索隱】韋昭云：「臨洮，隴西縣。」【正義】括地志云：「秦隴西郡臨洮縣，即今岷州城。本秦長城首，起岷州西十二里，延袤萬餘里，東入遼水。」又度河據陽山北假中。北假，北方田官。主以田假與貧人，故云北假。【索隱】應劭云：「北假在北地陽山北。」韋昭云：「北假，地名。」又按：漢書元紀云「北假，田官」。蘇林以為北方田官也。主以田假與貧人，故曰北假也。【正義】括地志云：「漢五原郡河目縣故城在北假中。北假，地名也，在河北，今屬勝州銀城縣。漢書王莽傳云『五原北假，膏壤殖穀』也。」

當是之時，東胡彊而月氏盛。【正義】氏音支。括地志云：「涼、甘、肅、延、沙等州地，本月氏國。」匈奴單于【集解】漢書音義曰：「單于者，廣大之貌，言其象天單于然。」【索隱】案漢書「單于姓攣鞮氏，其國稱之曰『𢴤黎孤塗單于』。而匈奴謂天為『𢴤黎』，謂子為『孤塗』，單于者，廣大之貌也。言其象天，故曰𢴤黎孤塗單于」。又玄晏春秋云「士安讀漢書，不詳此言，有胡奴在側，言之曰：『此胡所謂天子。』與古書所說符會也」。曰頭曼，【集解】韋昭曰：「音瞞。」【索隱】音莫官反。頭曼不勝秦，北徙。十餘年而蒙恬死，諸侯畔秦，中國擾亂，諸秦所徙適戍邊者皆復去，於是匈奴得寬，復稍度河南與中國界於故塞。

單于有太子名冐頓。【索隱】冐音墨，又如字。後有所愛閼氏，【索隱】舊音於連、於曷反二音。匈奴皇后號也。習鑿齒與燕王書曰：「山下有紅藍，足下先知不？北方人探取其花染緋黃，挼取其上英鮮者作煙肢，婦人將用為顏色。吾少時再三過見煙肢，今日始視紅藍，後當為足下致其種。匈奴名妻作『閼支』，言其可愛如煙肢也。閼音煙。想足下先亦不作此讀漢書也。」生少子，而單于欲廢冐頓而立少子，乃使冐頓質於月氏。冐頓旣質於月氏，而頭曼急擊月氏。月氏欲殺冐頓，冐頓盜其善馬，騎之亡歸。頭曼以為壯，令將萬騎。冐頓乃作為鳴鏑，【集解】漢書音義曰：「鏑，箭也，如今鳴箭也。」韋昭曰：「矢鏑飛則鳴。」【索隱】應劭云「髐箭也。」習勒其騎射，令曰：「鳴鏑所射而不悉射者，斬之。」行獵鳥獸，有不射鳴鏑所射者，輒斬之。已而冐頓以鳴鏑自射其善馬，左右或不敢射者，冐頓立斬不射善馬者。居頃之，復以鳴鏑自射其愛妻，左右或頗恐，不敢射，冐頓又復斬之。居頃之，冐頓出獵，以鳴鏑射單于善馬，左右皆射之。於是冐頓知其左右皆可用。從其父單于頭曼獵，以鳴鏑射頭曼，其左右亦皆隨鳴鏑而射殺單于頭曼，遂盡誅其後母與弟及大臣不聽從者。冐頓自立為單于。

冐頓旣立，【集解】徐廣曰：「秦二世元年壬辰歲立。」是時東胡彊盛，聞冐頓殺父自立，乃使使謂冐頓，欲得頭曼時有千里馬。冒頓問羣臣，羣臣皆曰：「千里馬，匈奴寶馬也，勿與。」冒頓曰：「奈何與人鄰國而愛一馬乎？」遂與之千里馬。居頃之，東胡以為冒頓畏之，乃使使謂冒頓，欲得單于一閼氏。冒頓復問左右，左右皆怒曰：「東胡無道，乃求閼氏！請擊之。」冒頓曰：「奈何與人鄰國愛一女子乎？」遂取所愛閼氏予東胡。東胡王愈益驕，西侵。與匈奴間，中有弃地，莫居，千餘里，各居其邊為甌脫。【集解】韋昭曰：「界上屯守處。」【索隱】服虔云「作土室以伺漢人」。又纂文曰「甌脫，土穴也」。又云是地名，故下云「生得甌脫王」。甌音一侯反。脫音徒活反。【正義】按境上斥候之室為甌脫也。東胡使使謂冒頓曰：「匈奴所與我界甌脫外弃地，匈奴非能至也，吾欲有之。」冒頓問羣臣，羣臣或曰：「此弃地，予之亦可，勿予亦可。」於是冒頓大怒曰：「地者，國之本也，奈何予之！」諸言予之者，皆斬之。冒頓上馬，令國中有後者斬，遂東襲擊東胡。東胡初輕冒頓，不為備。及冒頓以兵至，擊，大破滅東胡王，而虜其民人及畜產。旣歸，西擊走月氏，南并樓煩、白羊河南王。【索隱】如淳云：「白羊王居河南。」侵燕代，悉復收秦所使蒙恬所奪匈奴地者，與漢關故河南塞，至朝那、膚施，【集解】徐廣曰：「在上郡。」【正義】漢朝那故城在原州百泉縣西七十里，屬安定郡。膚施，縣，秦因不改，今延州膚施縣是。遂侵燕、代。是時漢兵與項羽相距，中國罷於兵革，以故冒頓得自彊，控弦之士三十餘萬。

自淳維以至頭曼千有餘歲，時大時小，別散分離，尚矣，其世傳不可得而次云。然至冒頓而匈奴最彊大，盡服從北夷，而南與中國為敵國，其世傳國官號乃可得而記云。

置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集解】服虔曰：「谷音鹿。蠡音離。」【索隱】蠡，又音黎。左右大將，左右大都尉，左右大當戶，左右骨都侯。骨都，異姓大臣。【索隱】按後漢書云「骨都侯，異姓大臣」。匈奴謂賢曰「屠耆」，【集解】徐廣曰：「屠，一作『諸』。」故常以太子為左屠耆王。自如左右賢王以下至當戶，大者萬騎，小者數千，凡二十四長，立號曰「萬騎」。諸大臣皆世官。呼衍氏，蘭氏，【正義】顏師古云：「呼衍，即今鮮卑姓呼延者也。蘭姓今亦有之。」其後有須卜氏，呼衍氏、須卜氏常與單于婚姻。須卜氏主獄訟。【索隱】按後漢書云「呼衍氏、須卜氏常與單于婚姻。須卜氏主獄訟」也。【正義】後漢書云：「呼衍氏、須卜氏常與單于婚姻。」此三姓其貴種也。諸左方王將居東方，直上谷【索隱】案姚氏云「古字例以『直』為『值』。值者，當也」。【正義】上谷郡，今媯州也。言匈奴東方南出，直當媯州也。以徃者，東接穢貉、朝鮮；右方王將居西方，直上郡【正義】上郡故城在涇州上縣東南五十里。言匈奴西方南直當綏州也。以西，接月氏、氐、羌；【索隱】西接氐、羌，案：風俗通云「二氐，本西南夷種。地理志武都有白馬氐」。又魚豢魏略云「漢置武都郡，排其種人，分竄山谷或號青氐，或號白氐」。纂文云「氐亦羊稱」。說文云「羌，西方牧羊人」。續漢書云「羌，三苗姜姓之別，舜徙于三危，今河關之西南羌是也」。而單于之庭直代、雲中：【索隱】案謂匈奴所都處為「庭」。樂產云「單于無城郭，不知何以國之。穹廬前地若庭，故云庭」。【正義】代郡城，北狄代國，秦漢代縣城也，在蔚州羌胡縣北百五十里。雲中故城，趙雲中城，秦雲中郡，在勝州榆林縣東北四十里。言匈奴之南直當代、雲中也。各有分地，逐水草移徙。而左右賢王、左右谷蠡王最為大國，左右骨都侯輔政。諸二十四長亦各自置千長、百長、什長、【索隱】案續漢書郡國志云「里有魁，人有什伍。里魁主一里百家，什主十家，伍長五家，以相檢察」。故賈誼過秦論以為「俛起什百之中」是也。裨小王、相、封【集解】徐廣曰：「一作『將』。」都尉、當戶、且渠之屬。【正義】且，子餘反。顏師古云：「今之沮渠姓，蓋本因此官。」

歲正月，諸長小會單于庭，祠。五月，大會蘢城，【索隱】漢書作「龍城」，亦作「蘢」字。崔浩云「西方胡皆事龍神，故名大會處為龍城」。後漢書云「匈奴俗，歲有三龍祠，祭天神」。祭其先、天地、鬼神。秋，馬肥，大會蹛林，【集解】漢書音義曰：「匈奴秋社八月中皆會祭處。蹛音帶。」【索隱】服虔云：「音帶。匈奴秋社八月中皆會祭處。」鄭氏云：「地名也。」晉灼云「李陵與蘇武書云『相競趨蹛林』」，則服虔說是也。又韋昭音多藍反。姚氏案：李牧傳「大破匈奴，滅襜襤」，此字與韋昭音頗同，然林襤聲相近，或以「林」為「襤」也。【正義】顏師古云：「蹛者，遶林木而祭也。鮮卑之俗，自古相傳，秋祭無林木者，尚豎柳枝，衆騎馳遶三周乃止，此其遺法也。」課校人畜【正義】許又反。計。其法，拔刃尺者死，坐盜者沒入其家；有罪小者軋，【集解】漢書音義曰：「刃刻其面。」【索隱】服虔云：「刀割面也，音烏八反。」鄧展云：「歷也。」如淳云：「撾，抶也。」三蒼云：「軋，輾也。」說文云：「輾，轢也。」【正義】顏師古云：「軋者謂輾轢其骨節，若今之厭踝者也。」大者死。獄久者不過十日，一國之囚不過數人。而單于朝出營，拜日之始生，夕拜月。其坐，長左而北鄉。【正義】其座北向，長者在左，以左為尊也。日上戊己。其送死，有棺槨金銀衣裘，而無封樹喪服；【集解】張華曰：「匈奴名冢曰逗落。」近幸臣妾從死者，多至數千百人。【正義】漢書作「數十百人」。顏師古云：「或數十人，或百人。」舉事而候星月，月盛壯則攻戰，月虧則退兵。其攻戰，斬首虜賜一巵酒，而所得鹵獲因以予之，得人以為奴婢。故其戰，人人自為趣利，善為誘兵以冒敵。故其見敵則逐利，如鳥之集；其困敗，則瓦解雲散矣。戰而扶輿死者，盡得死者家財。

後北服渾庾、屈射、丁零、【索隱】魏略云「丁零在康居北，去匈奴庭接習水七千里」。又云「匈奴北有渾窳國」。射音亦，又音石。鬲昆、薪犁之國。【正義】已上五國在匈奴北。於是匈奴貴人大臣皆服，以冒頓單于為賢。

是時漢初定中國，徙韓王信於代，都馬邑。匈奴大攻圍馬邑，韓王信降匈奴。匈奴得信，因引兵南踰句注，攻太原，至晉陽下。高帝自將兵徃擊之。會冬大寒雨雪，卒之墮指者十二三，於是冒頓詳敗走，誘漢兵。漢兵逐擊冒頓，冒頓匿其精兵，見其羸弱，於是漢悉兵，多步兵，三十二萬，北逐之。高帝先至平城，【集解】徐廣曰：「在鴈門。」步兵未盡到，冒頓縱精兵四十萬騎圍高帝於白登，【正義】白登臺在白登山上，朔州定襄縣東三十里。定襄縣，漢平城縣也。七日，漢兵中外不得相救餉。匈奴騎，其西方盡白馬，東方盡青駹馬，【索隱】駹音武江反。案：青駹馬，色青。【正義】鄭玄云：「駹，不純也。」說文云：「駹，面顙皆白。」爾雅云黑馬面白也。北方盡烏驪馬，【索隱】說文云：「驪，黑色。」南方盡騂馬。【索隱】案詩傳云「赤黃曰騂」。高帝乃使使間厚遺閼氏，閼氏乃謂冒頓曰：「兩主不相困。今得漢地，而單于終非能居之也。且漢王亦有神，單于察之。」冒頓與韓王信之將王黃、趙利期，而黃、利兵又不來，疑其與漢有謀，亦取閼氏之言，乃解圍之一角。於是高帝令士皆持滿傅矢外鄉，索隱傅曰音附。從解角直出，竟與大軍合，而冒頓遂引兵而去。漢亦引兵而罷，使劉敬結和親之約。

是後韓王信為匈奴將，及趙利、王黃等數倍約，侵盜代、雲中。居無幾何，陳豨反，又與韓信合謀擊代。漢使樊噲徃擊之，復拔代、鴈門、雲中郡縣，不出塞。是時匈奴以漢將衆徃降，故冒頓常徃來侵盜代地。於是漢患之，高帝乃使劉敬奉宗室女公主為單于閼氏，歲奉匈奴絮繒酒米食物各有數，約為昆弟以和親，冒頓乃少止。後燕王盧綰反，率其黨數千人降匈奴，往來苦上谷以東。

高祖崩，孝惠、呂太后時，漢初定，故匈奴以驕。冒頓乃為書遺高后，妄言。高后欲擊之，【索隱】案漢書云「高后時，冐頓寖驕，乃使使遺高后書曰：『孤僨之君，生於沮澤之中，長於平野牛馬之域，數至邊境，願遊中國。陛下獨立，孤僨獨居，兩主不樂，無以自娛，願以所有，易其所無。』。高后怒，欲擊之」。諸將曰：「以高帝賢武，然尚困於平城。」於是高后乃止，【索隱】案漢書，季布諫，高后乃止。復與匈奴和親。

至孝文帝初立，復脩和親之事。其三年五月，匈奴右賢王入居河南地，侵盜上郡葆塞蠻夷，殺略人民。於是孝文帝詔丞相灌嬰發車騎八萬五千，詣高奴，【正義】延州城本漢高奴縣舊都。擊右賢王。右賢王走出塞。文帝幸太原。是時濟北王反，文帝歸，罷丞相擊胡之兵。

其明年，單于遺漢書曰：「天所立匈奴大單于敬問皇帝無恙。前時皇帝言和親事，稱書意，合歡。漢邊吏侵侮右賢王，右賢王不請，聽後義盧侯難氏【集解】徐廣曰：「音支。」【索隱】匈奴將名也。等計，與漢吏相距，絕二主之約，離兄弟之親。皇帝讓書再至，發使以書報，不來，漢使不至，漢以其故不和，鄰國不附。今以小吏之敗約故，罰右賢王，使之西求月氏擊之。以天之福，吏卒良，馬彊力，以夷滅月氏，盡斬殺降下之。定樓蘭、【集解】徐廣曰：「一云『樓湟』。」【正義】漢書云鄯善國名樓蘭，去長安一千六百里也。烏孫、呼揭【集解】音桀。索隱又音丘列反。【正義】揭音桀，又其例反。二國皆在瓜州西北。烏孫，戰國時居瓜州。及其旁二十六國，皆以為匈奴。【索隱】案謂皆入匈奴一國。諸引弓之民，并為一家。北州已定，願寢兵休士卒養馬，除前事，復故約，以安邊民，以應始古，使少者得成其長，老者安其處，世世平樂。未得皇帝之志也，故使郎中係雩淺奉書【集解】雩音火胡反。【索隱】係，胡計反。雩，火胡反。請，獻橐他一匹，騎馬二匹，駕二駟。【正義】顏師古云：「駕，可駕車也。二駟，八匹馬也。」皇帝即不欲匈奴近塞，則且詔吏民遠舍。使者至，即遣之。」以六月中來至薪望之地。【集解】漢書音義曰：「塞下地名。」【索隱】服虔云：「漢界上塞下地名，今匈奴使至於此也。」書至，漢議擊與和親孰便。公卿皆曰：「單于新破月氏，乘勝，不可擊。且得匈奴地，澤鹵，【正義】上音舄。非可居也。和親甚便。」漢許之。

孝文皇帝前六年，漢遺匈奴書曰：「皇帝敬問匈奴大單于無恙。使郎中係雩淺遺朕書曰：『右賢王不請，聽後義盧侯難氏等計，絕二主之約，離兄弟之親，漢以故不和，鄰國不附。今以小吏敗約，故罰右賢王使西擊月氏，盡定之。願寢兵休士卒養馬，除前事，復故約，以安邊民，使少者得成其長，老者安其處，世世平樂。』朕甚嘉之，此古聖主之意也。漢與匈奴約為兄弟，所以遺單于甚厚。倍約離兄弟之親者，常在匈奴。然右賢王事已在赦前，單于勿深誅。單于若稱書意，明告諸吏，使無負約，有信，敬如單于書。使者言單于自將伐國有功，甚苦兵事。服繡袷綺衣、繡袷長襦、【集解】徐廣曰：「一本無『袷』字。」【索隱】案小顏云「服者，天子所服也。以繡為表，綺為裏」。以賜冐頓。字林云「袷衣無絮也。音公洽反」。錦袷袍各一，比余一，【集解】徐廣曰：「或作『疏比』也。」【索隱】案漢書作「比疏一」。比音鼻。小顏云「辮髮之飾也，以金為之」。廣雅云「比，櫛也」。蒼頡篇云「靡者為比，麄者為梳」。按蘇林說，今亦謂之「梳比」，或亦帶飾者也。黃金飾具帶一，【集解】漢書音義曰：「要中大帶。」黃金胥紕一，【集解】徐廣曰：「或作『犀毗』，而無『一』字。」【索隱】漢書見作「犀毗」，或無下「一」字。此作「胥」者，犀聲相近，或誤。張晏云「鮮卑郭落帶，瑞獸名也，東胡好服之」。按：戰國策云「趙武靈王賜周紹具帶黃金師比」。延篤云「胡革帶鉤也」。則此帶鉤亦名「師比」，則「胥」「犀」與「師」並相近，而說各異耳。班固與竇憲牋云「賜犀比金頭帶」是也。繡十匹，錦三十匹，赤綈、【正義】音啼。【索隱】案說文云「綈，厚繒也」。綠繒各四十匹，使中大夫意、謁者令肩遺單于。」

後頃之，冒頓死，子稽粥立，【索隱】稽音雞。粥音育。號曰老上單于。

老上稽粥單于初立，【集解】徐廣曰：「一云『稽粥第二單于』，自後皆以弟別之。」孝文皇帝復遣宗室女公主為單于閼氏，使宦者燕人中行說【正義】行音胡郎反。中行，姓；說，名也。傅公主。說不欲行，漢彊使之。說曰：「必我行也，為漢患者。」中行說旣至，因降單于，單于甚親幸之。

初，匈奴好漢繒絮食物，中行說曰：「匈奴人衆不能當漢之一郡，然所以彊者，以衣食異，無仰於漢也。今單于變俗好漢物，漢物不過什二，則匈奴盡歸於漢矣。【集解】韋昭曰：「言漢物什中之二入匈奴，匈奴則動心歸漢矣。」其得漢繒絮，以馳草棘中，衣袴皆裂敝，以示不如旃裘之完善也。得漢食物皆去之，以示不如湩酪之便美也。」【集解】湩，乳汁也。音都奉反。【索隱】字林云「湩音竹用反」。穆天子傳云「牛馬之湩，臣菟人所具」。於是說教單于左右疏記，以計課其人衆畜物。【正義】上許又反。

漢遺單于書，牘以尺一寸，辭曰「皇帝敬問匈奴大單于無恙」，所遺物及言語云云。中行說令單于遺漢書以尺二寸牘，及印封皆令廣大長，倨傲其辭曰「天地所生日月所置匈奴大單于敬問漢皇帝無恙」，所以遺物言語亦云云。

漢使或言曰：「匈奴俗賤老。」中行說窮漢使曰：「而漢俗屯戍從軍當發者，其老親豈有不自脫溫厚肥美以齎送飲食行戍乎？」漢使曰：「然。」中行說曰：「匈奴明以戰攻為事，其老弱不能鬬，故以其肥美飲食壯健者，盖以自為守衞，如此父子各得久相保，何以言匈奴輕老也？」漢使曰：「匈奴父子乃同穹廬而卧。【集解】漢書音義曰：「穹廬，旃帳。」父死，妻其後母；兄弟死，盡取其妻妻之。無冠帶之飾，闕庭之禮。」中行說曰：「匈奴之俗，人食畜肉，飲其汁，衣其皮；畜食草飲水，隨時轉移。故其急則人習騎射，寬則人樂無事，其約束輕，易行也。君臣簡易，一國之政猶一身也。父子兄弟死，取其妻妻之，惡種姓之失也。故匈奴雖亂，必立宗種。今中國雖詳【索隱】漢書作「陽」，此亦音羊。不取其父兄之妻，親屬益疏則相殺，至乃易姓，皆從此類。且禮義之敝，上下交怨望，而室屋之極，生力必屈。【索隱】以言棟宇室屋之作，人盡極以營其生，至於氣力屈竭也。屈音其勿反。夫力耕桑以求衣食，築城郭以自備，故其民急則不習戰功，緩則罷於作業。嗟土室之人，顧無多辭，令喋喋【集解】音諜，利口也。而佔佔，【集解】音昌占反，衣裳貌。冠固何當？」【集解】言雖復著冠，固何當所益。【索隱】鄧展曰：「喋音牒。佔，囁耳語。」服虔曰：「口舌喋喋。」如淳曰：「言汝漢人多居室中，固自宜著冠，且不足貴也。」小顏云：「喋喋，利口也。佔佔，衣裳貌。喋音昌涉反，佔音占。言當思念，無為喋喋佔佔耳。雖自謂著冠，何所當益也。」

自是之後，漢使欲辯論者，中行說輒曰：「漢使無多言，顧漢所輸匈奴繒絮米糵，令其量中，必善美而己矣，何以為言乎？且所給備善則已；不備，苦惡，【集解】韋昭曰：「苦，麄也。音若『靡盬』之『盬』。」則候秋孰，以騎馳蹂而稼穡耳。」【集解】徐廣曰：「蹂音而九反。」日夜教單于候利害處。

漢孝文皇帝十四年，匈奴單于十四萬騎入朝那、蕭關，殺北地都尉卬，【集解】徐廣曰：「姓孫。其子單，封為鉼侯。白丁反。」【索隱】卬音五郎反。虜人民畜產甚多，遂至彭陽。【集解】徐廣曰：「在安定。」【正義】「城」字誤也。括地志云：「彭城故城在涇州臨城縣東二十里。」案：彭城在媯州，與北地郡甚遠，明非彭城也。使奇兵入燒囬中宮，【索隱】服虔云：「在北地，武帝作宮」。始皇本紀二十七年，「登雞頭山，過回中」。武帝元封四年，通回中道。【正義】括地志云：「秦回中宮在岐州雍縣西四十里，即匈奴所燒者也。」候騎至雍甘泉。【索隱】崔浩云：「候，邏騎。」【正義】括地志云：「雲陽也。秦之林光宮，漢之甘泉，在雍州雲陽西北八十里。秦始皇作甘泉宮，去長安三百里，望見長安。秦皇帝以來祭天圜丘處。」於是文帝以中尉周舍、郎中令張武為將軍，發車千乘，騎十萬，軍長安旁以備胡寇。而拜昌侯盧卿為上郡將軍，【索隱】案表「盧」作「玈」，古今字耳。寗侯魏遬為北地將軍，隆慮侯周竈為隴西將軍，東陽侯張相如為大將軍，成侯董赤【正義】音赫。為前將軍，大發車騎徃擊胡。【集解】徐廣曰：「內史欒布亦為將軍。」單于留塞內月餘乃去，漢逐出塞即還，不能有所殺。匈奴日已驕，歲入邊，殺略人民畜產甚多，雲中、遼東最甚，至代郡萬餘人。漢患之，乃使使遺匈奴書。單于亦使當戶報謝，復言和親事。

孝文帝後二年，使使遺匈奴書曰：「皇帝敬問匈奴大單于無恙。使當戶且居雕渠難、【索隱】漢書作「且渠」，匈奴官號。樂彥云「當戶、且渠各自一官。雕渠難為此官也」。【正義】雕渠難者，其姓名也。且，子余反。郎中韓遼遺朕馬二匹，已至，敬受。先帝制：長城以北，引弓之國，受命單于；長城以內，冠帶之室，朕亦制之。使萬民耕織射獵衣食，父子無離，臣主相安，俱無暴逆。今聞渫惡民貪降其進取之利，倍義絕約，忘萬民之命，離兩主之驩，然其事已在前矣。書曰：『二國已和親，兩主驩說，寢兵休卒養馬，世世昌樂，闟然更始。』【集解】徐廣曰：「闟音㩉，安定意也。」朕甚嘉之。聖人者日新，改作更始，使老者得息，幼者得長，各保其首領而終其天命。朕與單于俱由此道，順天恤民，世世相傳，施之無窮，天下莫不咸便。漢與匈奴鄰國之敵，匈奴處北地，寒，殺氣早降，故詔吏遺單于秫糵金帛絲絮佗物歲有數。今天下大安，萬民熙熙，朕與單于為之父母。朕追念前事，薄物細故，謀臣計失，皆不足以離兄弟之驩。朕聞天不頗覆，地不偏載。朕與單于皆捐徃細故，俱蹈大道，墮壞前惡，以圖長久，使兩國之民若一家子。元元萬民，下及魚鼈，上及飛鳥，跂行喙息蠕動之類，【索隱】案跂音岐，又音企。言蟲豸之類，或企踵而行，或以喙而息，皆得其安也。三蒼云「蠕蠕，動貌，音軟」。淮南子云「昆蟲蠕動」。莫不就安利而辟危殆。故來者不止，天之道也。俱去前事：朕釋逃虜民，單于無言章尼等。【索隱】案文帝云我今日並釋放彼國逃亡虜，遣之歸本國，汝單于無得更以言詞訴於章尼等，責其逃也。朕聞古之帝王，約分明而無食言。單于留志，天下大安，和親之後，漢過不先。單于其察之。」

單于旣約和親，於是制詔御史曰：「匈奴大單于遺朕書，言和親已定，亡人不足以益衆廣地，匈奴無入塞，漢無出塞，犯令約者，殺之可以，久親後無咎，俱便。朕已許之。其布告天下，使明知之。」

後四歲，老上稽粥單于死，子軍臣立為單于。旣立，【集解】徐廣曰：「後元三年立。」孝文皇帝復與匈奴和親。而中行說復事之。

軍臣單于立四歲，【集解】徐廣曰：「孝文後元七年崩，而二年答單于書，其閒五年。而此云『後四年』，又『立四歲』，數不容爾也。孝文後六年冬，匈奴入上郡、雲中也。」匈奴復絕和親，大入上郡、雲中各三萬騎，所殺略甚衆而去。於是漢使三將軍軍屯北地，代屯句注，趙屯飛狐口，緣邊亦各堅守以備胡寇。又置三將軍，軍長安西細栁、渭北棘門、霸上以備胡。胡騎入代句注邊，烽火通於甘泉、長安。數月，漢兵至邊，匈奴亦去遠塞，漢兵亦罷。後歲餘，孝文帝崩，孝景帝立，而趙王遂乃陰使人於匈奴。吳楚反，欲與趙合謀入邊。漢圍破趙，匈奴亦止。自是之後，孝景帝復與匈奴和親，通關市，給遺匈奴，遣公主，如故約。終孝景時，時小入盜邊，無大寇。

今帝即位，明和親約束，厚遇，通關市，饒給之。匈奴自單于以下皆親漢，徃來長城下。

漢使馬邑下人聶翁壹【索隱】按衞青傳唯稱「聶壹」。顧氏云「壹，名也。老，故稱翁」，義或然也。姧蘭【集解】姧音干。姧蘭，犯禁私出物也。出物與匈奴交，【集解】漢書音義曰：「私出塞與匈奴交市。」詳為賣馬邑城以誘單于。單于信之，而貪馬邑財物，乃以十萬騎入武州塞。【索隱】蘇林云在鴈門也。漢伏兵三十餘萬馬邑旁，御史大夫韓安國為護軍，護四將軍以伏單于。單于旣入漢塞，未至馬邑百餘里，見畜布野而無人牧者，恠之，乃攻亭。是時鴈門尉史行徼，【索隱】如淳云：「塞郡皆置尉，百里一人，士史、尉史各二人也。」見寇，葆此亭，知漢兵謀，單于得，欲殺之，【集解】徐廣曰：「一云『乃下，具告單于』。」尉史乃告單于漢兵所居。單于大驚曰：「吾固疑之。」乃引兵還。出曰：「吾得尉史，天也，天使若言。」以尉史為「天王」。漢兵約單于入馬邑而縱，單于不至，以故漢兵無所得。漢將軍王恢部出代擊胡輜重，聞單于還，兵多，不敢出。漢以恢本造兵謀而不進，斬恢。【集解】韓長孺傳曰：「恢自殺。」自是之後，匈奴絕和親，攻當路塞，【索隱】蘇林云：「直當道之塞。」徃徃入盜於漢邊，不可勝數。然匈奴貪，尚樂關市，嗜漢財物，漢亦尚關市不絕以中之。【正義】如淳云：「得具以利中傷之。」

自馬邑軍後五年之秋，漢使四將軍各萬騎擊胡關市下。將軍衞青出上谷，至蘢城，得胡首虜七百人。公孫賀出雲中，無所得。公孫敖出代郡，為胡所敗七千餘人。李廣出鴈門，為胡所敗，而匈奴生得廣，廣後得亡歸。漢囚敖、廣，敖、廣贖為庶人。其冬，匈奴數入盜邊，漁陽尤甚。漢使將軍韓安國屯漁陽備胡。其明年秋，匈奴二萬騎入漢，殺遼西太守，略二千餘人。胡又入敗漁陽太守軍千餘人，圍漢將軍安國，安國時千餘騎亦且盡，會燕救至，匈奴乃去。匈奴又入鴈門，殺略千餘人。於是漢使將軍衞青將三萬騎出鴈門，李息出代郡，擊胡。得首虜數千人。其明年，衞青復出雲中以西至隴西，擊胡之樓煩、白羊王於河南，得胡首虜數千，牛羊百餘萬。於是漢遂取河南地，築朔方，復繕故秦時蒙恬所為塞，因河為固。漢亦弃上谷之什辟縣造陽地以予胡。【集解】什音斗。漢書音義曰：「言縣斗辟，西近胡。」【索隱】辟音僻。造陽即斗辟縣中地。【正義】按曲幽辟縣入匈奴界者造陽地弃與胡也。是歲，漢之元朔二年也。

其後冬，匈奴軍臣單于死。軍臣單于弟左谷蠡王伊稚斜自立為單于，【索隱】稚音持利反。斜音士嗟反，鄒誕生音直牙反。蓋稚斜，胡人語，近得其實。攻破軍臣單于太子於單。【索隱】單音丹。於單亡降漢，漢封於單為涉安侯，數月而死。

伊稚斜單于旣立，其夏，匈奴數萬騎入殺代郡太守恭，及略千餘人。其秋，匈奴又入鴈門，殺略千餘人。其明年，匈奴又復入代郡、定襄、【正義】括地志云：「定襄故城在朔州善陽縣北三百八十里。地理志定襄郡，高帝置也。」上郡，各三萬騎，殺略數千人。匈奴右賢王怨漢奪之河南地而築朔方，數為寇，盜邊，及入河南，侵擾朔方，殺略吏民甚衆。

其明年春，漢以衞青為大將軍，將六將軍，十餘萬人，出朔方、高闕擊胡。右賢王以為漢兵不能至，飲酒醉，漢兵出塞六七百里，夜圍右賢王。右賢王大驚，脫身逃走，諸精騎徃徃隨後去。漢得右賢王衆男女萬五千人，裨小王十餘人。其秋，匈奴萬騎入殺代郡都尉朱英，略千餘人。

其明年春，漢復遣大將軍衞青將六將軍，兵十餘萬騎，乃再出定襄數百里擊匈奴，得首虜前後凡萬九千餘級，而漢亦亡兩將軍，軍三千餘騎。【集解】徐廣曰：「合有三千耳。」右將軍建得以身脫，【正義】建，蘇武父也。而前將軍翕侯趙信兵不利，降匈奴。趙信者，故胡小王，降漢，漢封為翕侯，以前將軍與右將軍并軍分行，【正義】與大軍別行也。獨遇單于兵，故盡沒。單于旣得翕侯，以為自次王，【正義】自次者，尊重次於單于。用其姊妻之，與謀漢。信教單于益北絕幕，【集解】應劭曰：「幕，沙幕，匈奴之南界。」瓚曰：「沙土曰幕，直度曰絕。」以誘罷漢兵，徼極而取之，【索隱】按徼，要也。謂要其疲極而取之。【正義】徼音古堯反。徼，要也。要漢兵疲極則取之，無近塞居止。無近塞。單于從其計。其明年，胡騎萬人入上谷，殺數百人。

其明年春，漢使驃騎將軍去病將萬騎出隴西，過焉支山【正義】焉音煙。括地志云：「焉支山一名刪丹山，在甘州刪丹縣東南五十里。西河故事云『匈奴失祁連、焉支二山，乃歌曰：「亡我祁連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失我焉支山，使我婦女無顏色。」其慜惜乃如此』。」千餘里，擊匈奴，得胡首虜騎萬八千餘級，破得休屠王祭天金人。【集解】漢書音義曰：「匈奴祭天處本在雲陽甘泉山下，秦奪其地，後徙之休屠王右地，故休屠有祭天金人，象祭天人也。」【索隱】韋昭云：「作金人以為祭天主。」崔浩云：「胡祭以金人為主，今浮圖金人是也。」又漢書音義稱「金人祭天，本在雲陽甘泉山下，秦奪其地，徙之於休屠王右地，故休屠有祭天金人，象祭天人也」。事恐不然。案：得休屠金人，後置之於甘泉也。【正義】括地志云：「徑路神祠在雍州、雲陽縣西北九十里甘泉山下，本匈奴祭天處，秦奪其地，後徙休屠右地。」按：金人即今佛像，是其遺法，立以為祭天主也。其夏，驃騎將軍復與合騎侯數萬騎出隴西、北地二千里，擊匈奴。過居延，【索隱】韋昭曰：「張掖縣。」攻祁連山，【索隱】西河舊事云「山在張掖、酒泉二界上，東西二百餘里，南北百里，有松柏五木，美水草，冬溫夏涼，宜畜牧。匈奴失二山，乃歌云：『亡我祁連山，使我六畜不蕃息；失我燕支山，使我嫁婦無顏色』」。祁連一名天山，亦曰白山也。得胡首虜三萬餘人，裨小王以下七十餘人。是時匈奴亦來入代郡、鴈門，殺略數百人。漢使博望侯及李將軍廣出右北平，擊匈奴右賢王。右賢王圍李將軍，卒可四千人，且盡，殺虜亦過當。會博望侯軍救至，李將軍得脫。漢失亡數千人，合騎侯後驃騎將軍期，及與博望侯皆當死，贖為庶人。

其秋，單于怒渾邪王、休屠王居西方為漢所殺虜數萬人，欲召誅之。渾邪王與休屠王恐，謀降漢，【集解】徐廣曰：「元狩二年也。」漢使驃騎將軍徃迎之。渾邪王殺休屠王，并將其衆降漢。凡四萬餘人，號十萬。於是漢已得渾邪王，則隴西、北地、河西益少胡寇，徙關東貧民處所奪匈奴河南、新秦中以實之，【索隱】如淳云「在長安以北，朔方以南」。漢書食貨志云「徙貧人充朔方以南新秦中」是也。【正義】服虔云：「地名，在北地，廣六七百里，長安北，朔方南。史記以為秦始皇遣蒙恬斥逐北胡，得肥饒之地七百里，徙內郡人民皆往充實之，號曰新秦中也。」而減北地以西戍卒半。其明年，匈奴入右北平、定襄各數萬騎，殺略千餘人而去。

其明年春，漢謀曰「翕侯信為單于計，居幕北，以為漢兵不能至」。乃粟馬發十萬騎，負私從【正義】謂負擔衣糧，私募從者，凡十四萬匹。馬凡十四萬匹，糧重不與焉。令大將軍青、驃騎將軍去病中分軍，大將軍出定襄，驃騎將軍出代，咸約絕幕擊匈奴。單于聞之，遠其輜重，以精兵待於幕北。與漢大將軍接戰一日，會暮，大風起，漢兵縱左右翼圍單于。單于自度戰不能如漢兵，單于遂獨身與壯騎數百潰漢圍西北遁走。漢兵夜追不得。行斬捕匈奴首虜萬九千級，北至闐顏山趙信城而還。【集解】如淳曰：「信前降匈奴，匈奴築城居之。」

單于之遁走，其兵徃徃與漢兵相亂而隨單于。單于久不與其大衆相得，其右谷蠡王以為單于死，乃自立為單于。真單于復得其衆，而右谷蠡王乃去其單于號，復為右谷蠡王。

漢驃騎將軍之出代二千餘里，與左賢王接戰，漢兵得胡首虜凡七萬餘級，左賢王將皆遁走。驃騎封於狼居胥山，禪姑衍，臨翰海而還。【集解】如淳曰：「翰海，北海名。」【正義】按翰海自一大海名，羣鳥解羽伏乳於此，因名也。

是後匈奴遠遁，而幕南無王庭。漢度河自朔方以西至令居，【集解】徐廣曰：「在金城。」【索隱】地理志云張掖令居縣。姚氏令音連。小顏云音零。徃徃通渠置田，官吏卒五六萬人，稍蠶食，地接匈奴以北。【正義】匈奴舊以幕為王庭。今遠徙幕北，更蠶食之，漢境連接匈奴舊地以北也。

初，漢兩將軍大出圍單于，所殺虜八九萬，而漢士卒物故亦數萬，【索隱】案釋名云「漢以來謂死為『物故』，物就朽故也」。又魏臺訪議高堂崇對曰「聞之先師：物，無也；故，事也。言無復所能於事者也。」漢馬死者十餘萬。匈奴雖病，遠去，而漢亦馬少，無以復徃。匈奴用趙信之計，遣使於漢，好辭請和親。天子下其議，或言和親，或言遂臣之。丞相長史任敞曰：「匈奴新破，困，宜可使為外臣，朝請於邊。」漢使任敞於單于。單于聞敞計，大怒，留之不遣。先是漢亦有所降匈奴使者，單于亦輒留漢使相當。漢方復收士馬，會驃騎將軍去病死，於是漢久不北擊胡。

數歲，伊稚斜單于立十三年死，子烏維立為單于。是歲，漢元鼎三年也。烏維單于立，而漢天子始出廵郡縣。其後漢方南誅兩越，【正義】南越、東越。不擊匈奴，匈奴亦不侵入邊。

烏維單于立三年，漢已滅南越，遣故太僕賀將萬五千騎出九原二千餘里，至浮苴井而還，【索隱】苴音子餘反。臣瓚云：「去九原二千里，見漢輿地圖。」不見匈奴一人。漢又遣故從驃侯趙破奴萬餘騎出令居數千里，至匈奴河水而還，【索隱】臣瓚云：「河水名，去令居千里。」亦不見匈奴一人。

是時天子廵邊，至朔方，勒兵十八萬騎以見武節，而使郭吉風告單于。郭吉旣至匈奴，匈奴主客【集解】韋昭曰：「主使來客官也。」【正義】官名，若鴻臚卿。問所使，郭吉禮卑言好，曰：「吾見單于而口言。」單于見吉，吉曰：「南越王頭已懸於漢北闕。今單于能即前與漢戰，天子自將兵待邊；單于即不能，即南面而臣於漢。何徒遠走，亡匿於幕北寒苦無水草之地，毋為也。」語卒而單于大怒，立斬主客見者，而留郭吉不歸，遷之北海上。【正義】北海即上海也，蘇武亦遷也。而單于終不肯為寇於漢邊，休養息士馬，習射獵，數使使於漢，好辭甘言求請和親。

漢使王烏等窺匈奴。匈奴法，漢使非去節而以墨黥其面者不得入穹廬。王烏，北地人，習胡俗，去其節，黥面，得入穹廬。單于愛之，詳許甘言，為遣其太子入漢為質，【正義】音致。以求和親。

漢使楊信於匈奴。是時漢東拔穢貉、朝鮮以為郡，【正義】即玄菟、樂浪二郡。而西置酒泉郡【正義】今肅州。以鬲絕胡與羗通之路。漢又西通月氏、大夏，【正義】漢書西域傳云：「大月氏國去長安城萬一千六百里，本居燉煌、祁連閒，冐頓單于破月氏，而老上單于殺月氏王，以頭為飲器，月氏乃遠去，過大宛西，擊大夏而臣之，都媯水北，為王庭也。」又以公主妻烏孫王，以分匈奴西方之援國。又北益廣田至胘靁為塞，【集解】漢書音義曰：「胘靁，地名，在烏孫北。」而匈奴終不敢以為言。是歲，翕侯信死，漢用事者以匈奴為已弱，可臣從也。楊信為人剛直屈彊，素非貴臣，單于不親。單于欲召入，不肯去節，單于乃坐穹廬外見楊信。楊信旣見單于，說曰：「即欲和親，以單于太子為質於漢。」單于曰：「非故約。故約，漢常遣公主，給繒絮食物有品，以和親，而匈奴亦不擾邊。今乃欲反古，令吾太子為質，無幾矣。」【正義】幾音記。言反古無所冀望也。匈奴俗，見漢使非中貴人，其儒先，【集解】先，先生也。漢書作「儒生」也。以為欲說，折其辯；其少年，以為欲刺，折其氣。每漢使入匈奴，匈奴輒報償。漢留匈奴使，匈奴亦留漢使，必得當乃肯止。

楊信旣歸，漢使王烏，而單于復讇以甘言，欲多得漢財物，紿謂王烏曰：「吾欲入漢見天子，面相約為兄弟。」王烏歸報漢，漢為單于築邸于長安。匈奴曰：「非得漢貴人使，吾不與誠語。」匈奴使其貴人至漢，病，漢予藥，欲愈之，不幸而死。而漢使路充國佩二千石印綬往使，因送其喪，厚葬直數千金，曰「此漢貴人也」。單于以為漢殺吾貴使者，乃留路充國不歸。諸所言者，單于特空紿王烏，殊無意入漢及遣太子來質。於是匈奴數使奇兵侵犯邊。漢乃拜郭昌為拔胡將軍，及浞野侯【集解】徐廣曰趙破奴。屯朔方以東，備胡。路充國留匈奴三歲，單于死。

烏維單于立十歲而死，子烏師廬立為單于。【集解】徐廣曰：「烏，一作『詹』。」年少，號為兒單于。是歲元封六年也。自此之後，單于益西北，左方兵直雲中，右方直酒泉、燉煌郡。【正義】括地志云：「鐵勒國，匈奴冐頓之後，在突厥國北。樂勝州經秦長城、太羹長路正北，經沙磧，十三日行至其國。」

兒單于立，漢使兩使者，一弔單于，一弔右賢王，欲以乖其國。使者入匈奴，匈奴悉將致單于。單于怒而盡留漢使。漢使留匈奴者前後十餘輩，而匈奴使來，漢亦輒留相當。

是歲，漢使貳師將軍廣利西伐大宛，而令因杅【正義】音于。將軍敖築受降城。其冬，匈奴大雨雪，畜多飢寒死。兒單于年少，好殺伐，國人多不安。左大都尉欲殺單于，使人閒告漢曰：「我欲殺單于降漢，漢遠，即兵來迎我，我即發。」初，漢聞此言，故築受降城，猶以為遠。

其明年春，漢使浞野侯破奴將二萬餘騎出朔方西北二千餘里，期至浚稽山而還。【索隱】應劭云：「在武威縣北。」浞野侯旣至期而還，左大都尉欲發而覺，單于誅之，發左方兵擊浞野。浞野侯行捕首虜得數千人。還，未至受降城四百里，匈奴兵八萬騎圍之。浞野侯夜自出求水，匈奴閒捕，生得浞野侯，因急擊其軍。軍中郭縱為護，維王為渠，【正義】為渠帥也。相與謀曰：「及諸校尉畏亡將軍而誅之，莫相勸歸。」軍遂沒於匈奴。匈奴兒單于大喜，遂遣奇兵攻受降城。不能下，乃寇入邊而去。其明年，單于欲自攻受降城，未至，病死。

兒單于立三歲而死。子年少，匈奴乃立其季父烏維單于弟右賢王呴【集解】音鉤，又音吁。犂湖為單于。是歲太初三年也。

呴犂湖單于立，漢使光祿徐自為出五原塞【正義】即五原郡榆林塞也。在勝州榆林縣四十里也。數百里，遠者千餘里，築城鄣列亭【正義】顧胤云：「鄣，山中小城。亭，候望所居也。」至廬昫，【集解】音衢，匈奴地名，又山名。【正義】地理志云五原郡稒陽縣北出石門鄣，得光祿城，又西北得支就城，又西北得頭曼城，又西北得虖河城，又西北得宿虜城。按：即築城鄣列亭至廬朐也。服虔云：「廬朐，匈奴地名也。」張晏云：「山名也。」而使游擊將軍韓說、長平侯衞伉屯其旁，使彊弩都尉路博德築居延澤上。【正義】括地志云：「漢居延縣故城在甘州張掖縣東北一千五百三十里，有漢遮虜鄣，彊弩都尉路博德之所築。李陵敗，與士衆期至遮虜鄣，即此也。長老傳云鄣北百八十里，直居延之西北，是李陵戰地也。」

其秋，匈奴大入定襄、雲中，殺略數千人，敗數二千石而去，行破壞光祿所築城列亭鄣。又使右賢王入酒泉、張掖，略數千人。會任文擊救，【集解】漢書音義曰：「漢將也。」盡復失所得而去。是歲，貳師將軍破大宛，斬其王而還。匈奴欲遮之，不能至。其冬，欲攻受降城，會單于病死。

呴犂湖單于立一歲死。匈奴乃立其弟左大都尉且鞮侯為單于。【索隱】且音子餘反，鞮音低。

漢旣誅大宛，威震外國。天子意欲遂困胡，乃下詔曰：「高皇帝遺朕平城之憂，高后時單于書絕悖逆。昔齊襄公復百世之讎，春秋大之。」【集解】公羊傳曰：「九世猶可以復讎乎？曰雖百世可也。」是歲太初四年也。

且鞮侯單于旣立，盡歸漢使之不降者。路充國等得歸。單于初立，恐漢襲之，乃自謂「我兒子，安敢望漢天子！漢天子，我丈人行也」。【正義】胡朗反。漢遣中郎將蘇武厚幣賂遺單于。單于益驕，禮甚倨，非漢所望也。其明年，浞野侯破奴得亡歸漢。

其明年，漢使貳師將軍廣利以三萬騎出酒泉，擊右賢王於天山，【正義】在伊州。得胡首虜萬餘級而還。匈奴大圍貳師將軍，幾不脫。漢兵物故什六七。漢復使因杅將軍敖出西河，與彊弩都尉會涿涂山，【集解】徐廣曰：「涂音邪。」【索隱】涿音卓。涂音以奢反。【正義】匈奴中山也。毋所得。又使騎都尉李陵將步騎五千人，出居延北千餘里，與單于會，合戰，陵所殺傷萬餘人，兵及食盡，欲解歸，匈奴圍陵，陵降匈奴，其兵遂沒，得還者四百人。單于乃貴陵，以其女妻之。

後二歲，復使貳師將軍將六萬騎，步兵十萬，出朔方。彊弩都尉路博德將萬餘人，與貳師會。游擊將軍說將步騎三萬人，出五原。因杅將軍敖將萬騎步兵三萬人，出鴈門。匈奴聞，悉遠其累重於余吾水北，【集解】徐廣曰：「余，一作『斜』，音邪。」【索隱】山海經云：「北鮮之山，鮮水出焉，北流注余吾。」【正義】累，力為反。重，丈用反。而單于以十萬騎待水南，與貳師將軍接戰。貳師乃解而引歸，與單于連戰十餘日。貳師聞其家以巫蠱族滅，因并衆降匈奴，【集解】徐廣曰：「案史記將相年表及漢書，征和二年，巫蠱始起。三年，廣利與商丘成出擊胡軍，敗，乃降。」得來還千人一兩人耳。【正義】自此以下，上至貳師聞其家，非天漢四年事，似錯誤，人所知。游擊說無所得。因杅敖與左賢王戰，不利，引歸。是歲【集解】徐廣曰：「天漢四年。」漢兵之出擊匈奴者不得言功多少，功不得御。【正義】御音語。其功不得相御當也。有詔捕太醫令隨但，言貳師將軍家室族滅，使廣利得降匈奴。【索隱】漢書云：「明年，且鞮死，長子狐鹿姑單于立」。張晏云：「自狐鹿姑單于已下，皆劉向、褚先生所錄，班彪又撰而次之，所以漢書匈奴傳有上下兩卷。」

太史公曰：孔氏著春秋，隱桓之間則章，至定哀之際則微，【索隱】案諱國惡，禮也。仲尼仕於定哀，故其著春秋，不切論當世而微其詞也。為其切當世之文而罔襃，忌諱之辭也。【索隱】案罔著，無也。謂其無實而襃之是也，忌諱當代故也。世俗之言匈奴者，患其徼一時之權，【集解】徐廣曰：「徼音皎。」【索隱】徼音工堯反，言求一時權寵也。劉伯莊音叫，徐音皎，皆非也。而務讇納其說，【索隱】音稅。以便偏指，不參【索隱】案謂說者謀匈奴，皆患其直徼求一時權幸，但務諂進其說，以自便其偏指，不參詳終始利害也。彼己；將率詩云：「彼己之子。」【索隱】彼己者，猶詩人譏詞云「彼己之子」是也。將率則指樊噲、衞、霍等也。席中國廣大，氣奮，人主因以決策，是以建功不深。堯雖賢，興事業不成，得禹而九州寧。【正義】言堯雖賢聖，不能獨理，得禹而九州安寧。以刺武帝不能擇賢將相，而務諂納小人浮說，多伐匈奴，故壞齊民。故太史公引禹聖成其太平，以攻當代之罪。且欲興聖統，唯在擇任將相哉！唯在擇任將相哉！

索隱述贊曰：獫狁、薰粥，居于北邊。旣稱夏裔，式憬周篇。頗隨畜牧，屢擾塵煙。爰自冒頓，尤聚控弦。雖空帑藏，未盡中權。

## 衞將軍驃騎列傳第五十一

大將軍衞青者，平陽人也。【正義】漢書云「其父鄭季，河東平陽人，以縣吏給事平陽侯之家」也。其父鄭季，為吏，給事平陽侯家，與侯妾衞媼通，【索隱】衞，姓也。媼，婦人老少通稱。漢書曰與主家僮衞媼通。案：旣云家僮，故非老。或者媼是老稱，後追稱媼耳。又外戚傳云「薄姬父與魏王宗女魏媼通」，則亦魏是媼姓。而小顏云「衞者，舉其夫姓也」。然案此云「侯妾衞媼」，似更無別夫也。下云「同母兄衞長子及姊子夫皆冒衞姓」，又似有夫。其所冒之姓為父與母，皆未明也。生青。青同母兄衞長子，而姊衞子夫自平陽公主家得幸天子，【集解】徐廣曰：「曹參曾孫平陽夷侯，時尚武帝姊平陽公主，生子襄。」【索隱】案如淳云「本陽信長公主，為平陽侯所尚，故稱平陽公主」。按徐廣云「夷侯，曹參曾孫，名襄」。又按系家及功臣表「時」或作「疇」，漢書作「壽」，並文字殘缺，故不同也。故冒姓為衞氏。字仲卿。長子更字長君。長君母號為衞媼。媼長女衞孺，【索隱】漢書云「君孺」。次女少兒，次女即子夫。後子夫男弟步、廣【集解】徐廣曰：「步，一作『少』。」皆冒衞氏。

青為侯家人，少時歸其父，其父使牧羊。先母之子【集解】服虔曰：「先母，適妻也。青之適母。」【索隱】漢書作「民母」。顧氏云「鄭季本妻編於民戶之閒，故曰民母」。今本亦或作「民母」也。皆奴畜之，不以為兄弟數。【索隱】音去聲。青嘗從入至甘泉居室，【正義】按居室，署名，武帝改曰保宮。灌夫繫居室是也。有一鉗徒【集解】張晏曰：「甘泉中徒所居也。」相青曰：「貴人也，官至封侯。」青笑曰：「人奴之生，得毋笞罵即足矣，安得封侯事乎！」

青壯，為侯家騎，從平陽主。建元二年春，青姊子夫得入宮幸上。皇后，堂邑大長公主女也，【集解】徐廣曰：「堂邑安侯陳嬰之孫夷侯午，尚景帝姊長公主，子季須。元鼎元年，季須坐姦自殺。」【正義】文穎云：「陳皇后，武帝姑女也。」無子，妬。大長公主聞衞子夫幸，有身，妬之，乃使人捕青。青時給事建章，【索隱】案晉灼云「建章，上林中宮名也」。未知名。大長公主執囚青，欲殺之。其友騎郎公孫敖與壯士篡取之，【索隱】篡猶劫也，奪也。以故得不死。上聞，乃召青為建章監，侍中，及同母昆弟貴，賞賜數日間累千金。孺為太僕公孫賀妻。少兒故與陳掌通，【集解】徐廣曰：「陳平曾孫，名掌也。」上召貴掌。公孫敖由此益貴。子夫為夫人。青為太中大夫。

元光五年，青為車騎將軍，擊匈奴，出上谷；太僕公孫賀為輕車將軍，出雲中；太中大夫公孫敖為騎將軍，出代郡；衞尉李廣為驍騎將軍，出鴈門：軍各萬騎。青至籠城，斬首虜數百。騎將軍敖亡七千騎；衞尉李廣為虜所得，得脫歸：皆當斬，贖為庶人。賀亦無功。

元朔元年春，衞夫人有男，【索隱】即衞太子據也。立為皇后。其秋，青為車騎將軍，出鴈門，三萬騎擊匈奴，斬首虜數千人。明年，匈奴入殺遼西太守，虜略漁陽二千餘人，敗韓將軍軍。漢令將軍李息擊之，出代；令車騎將軍青出雲中以西至高闕。【索隱】高闕山名也。小顏云「一曰塞名，在朔方之北」。遂略河南地，至于隴西，捕首虜數千，畜數十萬，走白羊、樓煩王。遂以河南地為朔方郡。【正義】今夏州也。以三千八百戶封青為長平侯。青校尉蘇建有功，以千一百戶封建為平陵侯。使建築朔方城。【正義】括地志云：「夏州朔方縣北什賁故城是。」按：蘇建築，什賁之號蓋出蕃語也。青校尉張次公有功，封為岸頭侯。【索隱】案晉灼云「河東皮氏縣之亭名也」。【正義】服虔云：「鄉名也。」天子曰：「匈奴逆天理，亂人倫，暴長虐老，以盜竊為務，行詐諸蠻夷，造謀藉兵，數為邊害，【集解】張晏曰：「從蠻夷借兵鈔邊也。」故興師遣將，以征厥罪。詩不云乎，『薄伐玁狁，至于太原』，【索隱】此小雅六月詩，美宣王北伐也。薄伐者，言逐出之也。『出車彭彭，城彼朔方』。【索隱】小雅出車之詩也。今車騎將軍青度西河【正義】即雲中郡之西河，今勝州東河也。至高闕，獲首虜二千三百級，車輜畜產畢收為鹵，已封為列侯，遂西定河南地，按榆谿舊塞，【集解】如淳曰：「案，行也。榆谿，舊塞名。」或曰按，尋也。【索隱】案水經云「上郡之北有諸次水，東經榆林塞為榆谿」，是榆谷舊塞也。絕梓領，梁北河，【集解】如淳曰：「絕，度也。為北河作橋梁。」【正義】括地志云：「梁北河在靈州界也。」討蒲泥，破符離，【集解】晉灼曰：「二王號。」【索隱】崔浩云：「漠北塞名。」斬輕銳之卒，捕服聽者三千七十一級，【集解】張晏曰：「伏於隱處，聽軍虛實。」執訊獲醜，【正義】訊，問也。醜，衆。言執其生口問之，知虜處，獲得衆類也。驅馬牛羊百有餘萬，全甲兵而還，益封青三千戶。」其明年，匈奴入殺代郡太守友，【集解】徐廣曰：「友者，太守名也。姓共也。」入略鴈門千餘人。其明年，匈奴大入代、定襄、上郡，殺略漢數千人。

其明年，元朔之五年春，漢令車騎將軍青將三萬騎，出高闕；衞尉蘇建為游擊將軍，左內史李沮【集解】文穎曰：「音俎。」為彊弩將軍，太僕公孫賀為騎將軍，代相李蔡為輕車將軍，皆領屬車騎將軍，俱出朔方；大行李息、岸頭侯張次公為將軍，出右北平：咸擊匈奴。匈奴右賢王當衞青等兵，以為漢兵不能至此，飲醉。漢兵夜至，圍右賢王，右賢王驚，夜逃，獨與其愛妾一人壯騎數百馳，潰圍北去。漢輕騎校尉郭成等逐數百里，不及，得右賢裨王十餘人，【索隱】賈逵云：「裨，益也。」小顏云：「裨王，小王也，若裨將然。音頻移反。」衆男女萬五千餘人，畜數千百萬，於是引兵而還。至塞，天子使使者持大將軍印，即軍中拜車騎將軍青為大將軍，諸將皆以兵屬大將軍，大將軍立號而歸。【索隱】案謂立大將軍之號令而歸。天子曰：「大將軍青躬率戎士，師大捷，獲匈奴王十有餘人，益封青六千戶。」而封青子伉為宜春侯，【正義】伉音口浪反。青子不疑為陰安侯，青子登為發干侯。青固謝曰：「臣幸得待罪行間，賴陛下神靈，軍大捷，皆諸校尉力戰之功也。陛下幸已益封臣青。臣青子在繦褓中，【正義】襁長尺二寸，闊八寸，以約小兒於背。褓，小兒被也。未有勤勞，上幸列地封為三侯，非臣待罪行間所以勸士力戰之意也。伉等三人何敢受封！」天子曰：「我非忘諸校尉功也，今固且圖之。」乃詔御史曰：「護軍都尉公孫敖三從大將軍擊匈奴，常護軍，傅校獲王，【索隱】顧祕監云：「傅，領也。五百人謂之校。」小顏云：「傅音附。言敖總護諸軍，每附部校，以致克捷而獲王也。」以千五百戶封敖為合騎侯。【索隱】案非邑地，而以戰功為號。謂以軍合驃騎，故云「合騎」，若「冠軍」、「從驃」然也。都尉韓說從大將軍出窳渾，【集解】徐廣曰：「窳渾在朔方，音庾。」【索隱】服虔云「窳渾塞名」。漢書作「寘渾」，寘音田也。至匈奴右賢王庭，為麾下搏戰獲王，【索隱】搏音博。搏，擊也。小顏同。今史、漢本多作「傳」，傳猶轉也。以千三百戶封說為龍頟侯。騎將軍公孫賀從大將軍獲王，以千三百戶封賀為南窌侯。【集解】徐廣曰：「窌宜作『奅』，音匹孝反。」【索隱】韋昭云縣名。或作「窖」，音干校反。字林云「大」下「卯」與「穴」下「卯」並音匹孝反。輕車將軍李蔡再從大將軍獲王，以千六百戶封蔡為樂安侯。校尉李朔，校尉趙不虞，校尉公孫戎奴，各三從大將軍獲王，以千三百戶封朔為涉軹侯，以千三百戶封不虞為隨成侯，以千三百戶封戎奴為從平侯。將軍李沮、李息及校尉豆如意有功，賜爵關內侯，食邑各三百戶。」其秋，匈奴入代，殺都尉朱英。

其明年春，大將軍青出定襄，合騎侯敖為中將軍，太僕賀為左將軍，翕侯趙信為前將軍，衞尉蘇建為右將軍，郎中令李廣為後將軍，右內史李沮為彊弩將軍，咸屬大將軍，斬首數千級而還。月餘，悉復出定襄擊匈奴，斬首虜萬餘人。右將軍建、前將軍信并軍三千餘騎，獨逢單于兵，與戰一日餘，漢兵且盡。前將軍故胡人，降為翕侯，見急，匈奴誘之，遂將其餘騎可八百，犇降單于。右將軍蘇建盡亡其軍，獨以身得亡去，自歸大將軍。大將軍問其罪正閎、【集解】張晏曰：「正，軍正也。閎，名也。」長史安、【正義】律，都軍官長史一人也。議郎周霸等：【集解】徐廣曰：「儒生。」【索隱】案郊祀志議封禪有周霸，故知也。「建當云何？」霸曰：「自大將軍出，未嘗斬裨將。今建弃軍，可斬以明將軍之威。」閎、安曰：「不然。兵法『小敵之堅，大敵之禽也』。今建以數千當單于數萬，力戰一日餘，士盡，不敢有二心，自歸。自歸而斬之，是示後無反意也。不當斬。」大將軍曰：「青幸得以肺腑待罪行間，不患無威，而霸說我以明威，甚失臣意。且使臣職雖當斬將，以臣之尊寵而不敢自擅專誅於境外，而具歸天子，天子自裁之，於是以見為人臣不敢專權，不亦可乎？」軍吏皆曰「善」。遂囚建詣行在所。【集解】蔡邕曰：「天子自謂所居曰『行在所』，言今雖在京師，行所至耳。廵狩天下，所奏事處皆為宮。在長安則曰奏長安宮，在泰山，則曰奉高宮，唯當時所在。」入塞罷兵。

是歲也，大將軍姊子霍去病【集解】徐廣曰：「姊即少兒也。」年十八，幸，為天子侍中。善騎射，再從大將軍，受詔與壯士，為剽姚校尉，【索隱】服虔音飄搖。大顏案荀悅漢紀作「票鷂」。票鷂，勁疾之貌也。票音頻妙反，鷂音弋召反。與輕勇騎八百直弃大軍數百里赴利，斬捕首虜過當。【索隱】案小顏云「計其所將之人數，則捕首虜為多，過於所當也。一云漢軍亡失者少，而殺獲匈奴數多，故曰過當也」。於是天子曰：「剽姚校尉去病斬首虜二千二十八級，及相國、當戶，斬單于大父行籍若侯產，【集解】張晏曰：「籍若，胡侯。」【索隱】行音胡浪反。謂藉若侯是匈奴祖之行也。漢書云「藉若侯產，產即大父之名」。生捕季父羅姑比，【索隱】案顏氏云「羅姑比，單于季父名也」。小顏云「比，頻也」。案：下文旣云「再冠軍」，無容更言頻也。再冠軍，以千六百戶封去病為冠軍侯。上谷太守郝賢四從大將軍，捕斬首虜二千餘人，以千一百戶封賢為衆利侯。」是歲，失兩將軍軍，亡翕侯，軍功不多，故大將軍不益封。右將軍建至，天子不誅，赦其罪，贖為庶人。

大將軍旣還，賜千金。是時王夫人方幸於上，寗乘說大將軍曰：「將軍所以功未甚多，身食萬戶，三子皆為侯者，徒以皇后故也。今王夫人幸而宗族未富貴，願將軍奉所賜千金為王夫人親壽。」大將軍乃以五百金為壽。天子聞之，問大將軍，大將軍以實言，上乃拜寗乘為東海都尉。

張騫從大將軍，以嘗使大夏，【正義】大夏國在大宛西。留匈奴中久，導軍，知善水草處，軍得以無飢渴，因前使絕國功，封騫博望侯。

冠軍侯去病旣侯三歲，元狩二年春，以冠軍侯去病為驃騎將軍，【集解】徐廣曰「驃，一亦作『剽』。」【正義】漢書云霍去病征匈奴有絕幕之勳，始置驃騎將軍，位在三司，品秩同大將軍。說文云：「驃，黃馬鬣白色。一曰白髦尾。」將萬騎出隴西，有功。天子曰：「驃騎將軍率戎士踰烏盭，【集解】漢書音義曰：「音戾，山名也。」討遬濮，【索隱】音速卜二音。崔浩云「匈奴部落名」。案：下有「遬濮王」，是國名也。涉狐奴，【集解】晉灼曰：「水名也。」歷五王國，輜重人衆懾慴者弗取，【集解】文穎曰：「恐懼也。」【索隱】案說文云「讋，失氣也」。劉氏云「懾式涉反，慴之涉反」。冀獲單于子。【集解】徐廣曰：「一作『與』。」轉戰六日，過焉支山千有餘里，合短兵，殺折蘭王，斬盧胡王，【集解】張晏曰：「折蘭，盧胡，國名也。殺者，殺之而已。斬者，獲其首。」【正義】顏師古云：「折蘭，匈奴中姓也。今鮮卑有是蘭姓者，即其種。」誅全甲，【集解】徐廣曰：「全，一作『金』。」【正義】全甲謂具足不失落也。執渾邪王子及相國、都尉，首虜八千餘級，收休屠祭天金人，【集解】如淳曰：「祭天為主。」【索隱】案張晏云「佛徒祠金人也」。屠音儲。益封去病二千戶。」

其夏，驃騎將軍與合騎侯敖俱出北地，異道；博望侯張騫、郎中令李廣俱出右北平，異道：皆擊匈奴。郎中令將四千騎先至，博望侯將萬騎在後至。匈奴左賢王將數萬騎圍郎中令，郎中令與戰二日，死者過半，所殺亦過當。博望侯至，匈奴兵引去。博望侯坐行留，當斬，贖為庶人。而驃騎將軍出北地，已遂深入，與合騎侯失道，不相得，驃騎將軍踰居延至祁連山，捕首虜甚多。天子曰：「驃騎將軍踰居延，【集解】張晏曰：「水名也。」遂過小月氏，【索隱】韋昭云：「音支。」西域傳：「大月氏本居敦煌、祁連閒，餘衆保南山，遂號小月氏。」攻祁連山，【索隱】小顏云：「即天山也。匈奴謂天為祁連。」案西河舊事謂白山即天山。祁連恐非即天山也。得酋涂王，【集解】張晏曰：「胡王也。」【索隱】酋音才由反。涂音徒。漢書云「揚武乎鱳得，得單于單桓、酋涂王」，此文省也。以衆降者二千五百人，斬首虜三萬二百級，獲五王，五王母，單于閼氏、王子五十九人，相國、將軍、當戶、都尉六十三人，師大率減什三，【正義】率音律也。【索隱】案漢書云「減什七」，不同也。小顏云「破匈奴之師，十減其七。一云漢兵亡失之數，下皆類此」。案：後說為是也。益封去病五千戶。賜校尉從至小月氏爵左庶長。鷹擊司馬破奴再從驃騎將軍斬遬濮王，【正義】速卜二音。捕稽沮王，【索隱】沮音子余反。千騎將得王、王母各一人，【索隱】按漢書云「右千騎將王」，然則此千騎將漢之將，屬趙破奴，得匈奴五王及王母也。或云右千騎將即匈奴王之名。王子以下四十一人，捕虜三千三百三十人，前行捕虜千四百人，以千五百戶封破奴為從驃侯。【集解】張晏曰：「從驃騎將軍有功，因以為號。」校尉句王高不識，【集解】徐廣曰：「句音鉤。匈奴以為號。」【索隱】案二人並匈奴人也。從驃騎將軍捕呼于屠王【索隱】案三字共為王號。王子以下十一人，捕虜千七百六十八人，以千一百戶封不識為宜冠侯。【正義】孔文祥云：「從冠軍將軍戰故。宜冠，從驃之類也。」校尉僕多有功，封為煇渠侯。」【索隱】案漢百官表作「僕朋」，疑多是誤。煇音暉也。合騎侯敖坐行留不與驃騎會，當斬，贖為庶人。諸宿將所將士馬兵亦不如驃騎，驃騎所將常選，【索隱】選音宣變反。謂驃騎常選擇取精兵。然亦敢深入，常與壯騎先其大將軍，軍亦有天幸，未嘗困絕也。然而諸宿將常坐留落不遇。【索隱】案謂遲留零落，不遇合也。由此驃騎日以親貴，比大將軍。

其秋，單于怒渾邪王居西方數為漢所破，亡數萬人，以驃騎之兵也。單于怒，欲召誅渾邪王。渾邪王與休屠王等謀欲降漢，使人先遣使向邊境要遮漢人，【索隱】案謂先於邊境要候漢人，言其欲降。令報天子要邊。是時大行李息將城河上，得渾邪王使，即馳傳以聞。天子聞之，於是恐其以詐降而襲邊，乃令驃騎將軍將兵徃迎之。驃騎旣渡河，與渾邪王衆相望。渾邪王裨將見漢軍而多欲不降者，頗遁去。驃騎乃馳入與渾邪王相見，斬其欲亡者八千人，遂獨遣渾邪王乘傳先詣行在所，盡將其衆渡河，降者數萬，號稱十萬。旣至長安，天子所以賞賜者數十巨萬。封渾邪王萬戶，為漯陰侯。【索隱】漯音他合反。案地理志，縣名，在平原郡。封其裨王呼毒尼【集解】文穎曰：「胡王名。」為下摩侯，鷹庇為煇渠侯，【集解】徐廣曰：「一云『篇訾』。」【索隱】漢書鷹作「雁」。庇音必二反，又音疋履反。案：漢書功臣表云元狩二年以煇渠封僕朋，至三年又封鷹庇。其地俱屬魯陽，未詳所以。【正義】煇渠，表作「順梁」。禽梨為河綦侯，【集解】徐廣曰：「禽，一作『鳥』。」【索隱】案表作「鳥梨」。大當戶銅離【集解】徐廣曰：「一作『稠離』也。」【索隱】徐注與漢書功臣表同。此文云「銅離」，文異也。為常樂侯。於是天子嘉驃騎之功曰：「驃騎將軍去病率師攻匈奴西域王渾邪，王及厥衆萌咸相犇，率以軍糧接食，并將控弦萬有餘人，誅獟駻，【集解】晉灼曰：「獟音欺譙反。」【索隱】說文作「趬」，行遮貌。遮，一作「疾」。駻音胡旦反。獲首虜八千餘級，降異國之主三十二人，戰士不離傷，十萬之衆咸懷集服，仍與之勞，爰及河塞，庶幾無患，【正義】言匈奴右地渾邪王降，而塞外並河諸郡之民無憂患也。幸旣永綏矣。以千七百戶益封驃騎將軍。」減隴西、北地、上郡戍卒之半，以寬天下之繇。

居頃之，乃分徙降者邊五郡故塞外，【正義】五郡謂隴西、北地、上郡、朔方、雲中，並是故塞外，又在北海西南。而皆在河南，因其故俗，為屬國。【正義】以降來之民徙置五郡，各依本國之俗而屬於漢，故言「屬國」也。其明年，匈奴入右北平、定襄，殺略漢千餘人。

其明年，天子與諸將議曰：「翕侯趙信為單于畫計，常以為漢兵不能度幕輕留，【索隱】案幕即沙漠，古字少耳。輕留者，謂匈奴以漢軍不能至，故輕易留而不去也。今大發士卒，其勢必得所欲。」是歲元狩四年也。

元狩四年春，上令大將軍青、驃騎將軍去病將各五萬騎，步兵轉者踵軍數十萬，【正義】言轉運之士及步兵接後又數十萬人。而敢力戰深入之士皆屬驃騎。驃騎始為出定襄，當單于。捕虜言單于東，乃更令驃騎出代郡，令大將軍出定襄。郎中令為前將軍，太僕為左將軍，主爵趙食其為右將軍，平陽侯襄為後將軍，皆屬大將軍。兵即度幕，人馬凡五萬騎，與驃騎等咸擊匈奴單于。趙信為單于謀曰：「漢兵旣度幕，人馬罷，匈奴可坐收虜耳。」乃悉遠北其輜重，皆以精兵待幕北。而適值大將軍軍出塞千餘里，見單于兵陳而待，於是大將軍令武剛車自環為營，【集解】孫吳兵法曰：「有巾有蓋，謂之武剛車也。」而縱五千騎徃當匈奴。匈奴亦縱可萬騎。會日且入，大風起，沙礫擊面，兩軍不相見，漢益縱左右翼繞單于。單于視漢兵多，而士馬尚彊，戰而匈奴不利，薄莫，單于遂乘六臝，壯騎可數百，直冒漢圍西北馳去。時已昏，漢匈奴相紛挐，【正義】三蒼解詁云：「紛挐，相牽也。」殺傷大當。【索隱】以言所殺傷大略相當。漢軍左校捕虜言單于未昬而去，漢軍因發輕騎夜追之，大將軍軍因隨其後。匈奴兵亦散走。遲明，【正義】遲音值。徐廣曰：「遲，一作『黎』。」【索隱】上音值，待也。待天欲明，謂平明也。諸本多作「黎明」。鄒氏云「黎，遲也」。然黎，黑也，候天將明猶黑也。行二百餘里，不得單于，頗捕斬首虜萬餘級，遂至窴顏山趙信城，【集解】徐廣曰：「窴音田。」得匈奴積粟食軍。軍留一日而還，悉燒其城餘粟以歸。

大將軍之與單于會也，而前將軍廣、右將軍食其軍別從東道，或失道，後擊單于。大將軍引還過幕南，乃得前將軍、右將軍。大將軍欲使使歸報，令長史簿責前將軍廣，廣自殺。右將軍至，下吏，贖為庶人。大將軍軍入塞，凡斬捕首虜萬九千級。

是時匈奴衆失單于十餘日，右谷蠡王聞之，【索隱】谷音祿；蠡音黎，又音離。自立為單于。單于後得其衆，右王乃去單于之號。

驃騎將軍亦將五萬騎，車重與大將軍軍等，而無裨將。悉以李敢等為大校，當裨將，出代、右北平千餘里，直左方兵，所斬捕功已多大將軍。軍旣還，天子曰：「驃騎將軍去病率師，躬將所獲葷粥之士，【集解】徐廣曰：「粥，一作『允』。」駰案：應劭曰「所降士有材力者」。約輕齎，絕大幕，涉獲章渠，【集解】徐廣曰：「獲，一作『護』。」【索隱】小顏云：「涉謂涉水也。章渠，單于之近臣，謂涉水而破獲之。」漢書云「涉獲單于章渠」也。以誅比車耆，【集解】晉灼曰：「王號也。」【索隱】比，必耳反。轉擊左大將，【索隱】案漢書名雙。斬獲旗鼔，歷涉離侯。【索隱】漢書作「度難侯」。小顏云「山名」。歷，度也。濟弓閭，【集解】晉灼曰：「水名也。」【索隱】弓，包愷音穹，亦如字讀。獲屯頭王、【集解】漢書音義曰：「胡王號也。」韓王等三人，【集解】徐廣曰：「王，一作『藉』。」【索隱】按李奇曰「皆匈奴王號」。將軍、相國、當戶、都尉八十三人，封狼居胥山，禪於姑衍，【正義】積土為壇於山上，封以祭天也。祭地曰禪。登臨翰海。【集解】張晏曰：「登海邊山以望海也。」【索隱】按崔浩云「 北海名，羣鳥之所解羽，故云翰海」。廣異志云「在沙漠北」。執鹵獲醜七萬有四百四十三級，師率減什三，取食於敵，逴行殊遠而糧不絕，【索隱】逴與「卓」同。卓，遠也。以五千八百戶益封驃騎將軍。」右北平太守路博德屬驃騎將軍，會與城，【正義】與音余。不失期，從至檮余山，【索隱】檮余音桃徒。斬首捕虜二千七百級，以千六百戶封博德為符離侯。北地都尉邢山【集解】徐廣曰：「一作『衞山』。」從驃騎將軍獲王，以千二百戶封山為義陽侯。故歸義因淳王復陸支、樓專王伊即靬皆從驃騎將軍有功，【索隱】劉氏復音伏，小顏音芳福反。漢書專作「剸」，並音專。小顏音之兗反。靬音九言反。以千三百戶封復陸支為壯侯，以千八百戶封伊即靬為衆利侯。從驃侯破奴、昌武侯安稽【集解】徐廣曰：「姓趙，故匈奴王。」從驃騎有功，益封各三百戶。校尉敢得旗鼓，【索隱】敢，李廣子也。為關內侯，食邑二百戶。校尉自為爵大庶長。【索隱】案徐自為也。軍吏卒為官，賞賜甚多。而大將軍不得益封，軍吏卒皆無封侯者。

兩軍之出塞，塞閱官及私馬凡十四萬匹，而復入塞者不滿三萬匹。乃益置大司馬位，大將軍、驃騎將軍皆為大司馬。【集解】如淳曰：「大將軍、驃騎將軍皆有大司馬之號也。」【索隱】案如淳云「本無大司馬，今新置耳」。案：前謂太尉，其官又省，今武帝始置此位，衞將軍、霍驃騎皆加此官。定令，令驃騎將軍秩祿與大將軍等。自是之後，大將軍青日退，而驃騎日益貴。舉大將軍故人門下多去事驃騎，輙得官爵，唯任安不肯。

驃騎將軍為人少言不泄，【索隱】案孔文祥云「謂質重少言，膽氣在中也。周仁『陰重不泄』，其行亦同也」。有氣敢任。【索隱】謂果敢任氣也。天子嘗欲教之孫吳兵法，對曰：「顧方略何如耳，不至學古兵法。」天子為治第，令驃騎視之，對曰：「匈奴未滅，無以家為也。」由此上益重愛之。然少而侍中，貴，不省士。其從軍，天子為遣太官齎數十乘，旣還，重車餘弃粱肉，而士有飢者。其在塞外，卒乏糧，或不能自振，而驃騎尚穿域蹋鞠。【集解】徐廣曰：「穿地為營域。」【索隱】鞠戲以皮為之，中實以毛，蹴蹋為戲。劉向別錄云「蹋鞠，兵勢，所以陳武事，知有材力也」。三倉云「鞠毛可蹋以為戲」。鞠音巨六反。【正義】按蹴鞠書有域說篇，即今之打毬也。黃帝所作，起戰國時。程武士，知其材力也，若講武。事多此類。大將軍為人仁善退讓，以和柔自媚於上，然天下未有稱也。

驃騎將軍自四年軍後三年，元狩六年而卒。天子悼之，發屬國玄甲軍，【正義】屬國即上分置邊五郡者也。玄甲，鐵甲也。陳自長安至茂陵，為冢像祁連山。【索隱】案崔浩云「去病破昆邪於此山，故令為冢象之以旌功也」。姚氏案：冢在茂陵東北，與衞青冢並。西者是青，東者是去病冢。上有豎石，前有石馬相對，又有石人也。謚之，并武與廣地曰景桓侯。【集解】蘇林曰：「景，武謚也；桓，廣地謚也。」張晏曰：「謚法『布義行剛曰景，闢土服遠曰桓』。」【索隱】案景、桓，兩謚也。謚法「布義行剛曰景」，是武謚也；又曰「辟土服遠曰桓」，是廣地之謚也。以去病平生有武藝及廣邊地之功，故云「謚之并武與廣地曰景桓侯」。子嬗代侯。【索隱】嬗音市戰反。嬗少，字子侯，上愛之，幸其壯而將之。居六歲，元封元年，嬗卒，謚哀侯。無子，絕，國除。

自驃騎將軍死後，大將軍長子宜春侯伉坐法失侯。後五歲，伉弟二人，陰安侯不疑及發干侯登皆坐酎金失侯。失侯後二歲，冠軍侯國除。其後四年，大將軍青卒，【集解】徐廣曰：「元封五年。」謚為烈侯。子伉代為長平侯。

自大將軍圍單于之後，十四年而卒。竟不復擊匈奴者，以漢馬少，而方南誅兩越，東伐朝鮮，擊羌、西南夷，以故久不伐胡。

大將軍以其得尚平陽長公主故，【正義】漢書云：「平陽侯曹壽有惡疾，就國，乃詔青尚平陽公主。」如淳云：「本陽信長公主，為平陽侯所尚，故稱平陽公主云。」長平侯代侯。六歲，坐法失侯。

左方兩大將軍及諸裨將名：

最【索隱】謂凡計也。大將軍青，凡七出擊匈奴，斬捕首虜五萬餘級。一與單于戰，收河南地，遂置朔方郡，再益封，凡萬一千八百戶。封三子為侯，千三百戶。并之，萬五千七百戶。其校尉裨將以從大將軍侯者九人。其裨將及校尉已為將者十四人。【索隱】案漢書云「為特將者十五人」，蓋通李廣也。此李廣一人自有傳，若漢書則七人自有傳，八人附見。七人謂李廣、張騫、公孫賀、李蔡、曹襄、韓說、蘇建也。為裨將者曰李廣，自有傳。無傳者曰：

將軍公孫賀。賀，義渠人，【正義】今慶州，本義渠戎國也。地理志云北義渠道也。其先胡種。賀父渾邪，景帝時為平曲侯，【集解】徐廣曰：「為隴西太守。」坐法失侯。賀，武帝為太子時舍人。武帝立八歲，以太僕為輕車將軍，軍馬邑。後四歲，以輕車將軍出雲中。後五歲，以騎將軍從大將軍有功，封為南窌侯。後一歲，以左將軍再從大將軍出定襄，無功。後四歲，以坐酎金失侯。後八歲，【集解】徐廣曰：「元鼎六年」。以浮沮將軍出五原二千餘里，【索隱】沮音子餘反。無功。後八歲，【集解】徐廣曰：「太初二年。」以太僕為丞相，封葛繹侯。賀七為將軍，出擊匈奴無大功，而再侯，為丞相。坐子敬聲與陽石公主姧，【集解】徐廣曰：「陽石，一云『德邑』。」為巫蠱，族滅，無後。

將軍李息，郁郅人。【集解】服虔曰：「郅音窒。」【索隱】小顏音質。案：北地縣名也。【正義】之栗反。今慶州弘化縣是。事景帝。至武帝立八歲，為材官將軍，軍馬邑；後六歲，為將軍，出代；後三歲，為將軍，從大將軍出朔方：皆無功。凡三為將軍，其後常為大行。

將軍公孫敖，義渠人。以郎事武帝。武帝立十二歲，為驃騎將軍，出代，亡卒七千人，當斬，贖為庶人。後五歲，以校尉從大將軍有功，封為合騎侯。後一歲，以中將軍從大將軍，再出定襄，無功。後二歲，以將軍出北地，後驃騎期，當斬，贖為庶人。後二歲，以校尉從大將軍，無功。後十四歲，以因杅將軍築受降城。【索隱】杅音于。七歲，復以因杅將軍再出擊匈奴，至余吾，【索隱】余音餘，又音徐。案：水名，在朔方。亡士卒多，下吏，當斬，詐死，亡居民間五六歲。後發覺，復繫。坐妻為巫蠱，族。凡四為將軍，出擊匈奴，一侯。

將軍李沮，【索隱】音「俎豆」之「俎」。雲中人。【正義】今嵐、勝州也。事景帝。武帝立十七歲，以左內史為彊弩將軍。後一歲，復為彊弩將軍。

將軍李蔡，成紀人也。【正義】秦州縣也。事孝文帝、景帝、武帝。以輕車將軍從大將軍有功，封為樂安侯。已為丞相，坐法死。

將軍張次公，河東人。以校尉從衞將軍青有功，封為岸頭侯。其後太后崩，為將軍，軍北軍。後一歲，為將軍，從大將軍，再為將軍，坐法失侯。次公父隆，輕車武射也。以善射，景帝幸近之也。

將軍蘇建，杜陵人。以校尉從衞將軍青，有功，為平陵侯，以將軍築朔方。後四歲，為游擊將軍，從大將軍出朔方。後一歲，以右將軍再從大將軍出定襄，亡翕侯，失軍，當斬，贖為庶人。其後為代郡太守，卒，家在大猶鄉。

將軍趙信，以匈奴相國降，為翕侯。武帝立十七歲，為前將軍，與單于戰，敗，降匈奴。

將軍張騫，以使通大夏，還，為校尉。從大將軍有功，封為博望侯。後三歲，為將軍，出右北平，失期，當斬，贖為庶人。其後使通烏孫，為大行而卒，家在漢中。

將軍趙食其，祋祤人也。【索隱】縣名，在馮翊。祋音都活反，又音丁外反。祤音詡。【正義】上都誨反。雍州同官縣，本漢祋祤縣也。武帝立二十二歲，以主爵為右將軍，從大將軍出定襄，迷失道，當斬，贖為庶人。

將軍曹襄，以平陽侯為後將軍，從大將軍出定襄。襄，曹參孫也。

將軍韓說，弓高侯庶孫也。以校尉從大將軍有功，為龍頟侯，坐酎金失侯。元鼎六年，以待詔為橫海將軍，擊東越有功，為按道侯。以太初三年為游擊將軍，屯於五原外列城。為光祿勳，掘蠱太子宮，衞太子殺之。

將軍郭昌，雲中人也。以校尉從大將軍。元封四年，以太中大夫為拔胡將軍，屯朔方。還擊昆明，毋功，奪印。

將軍荀彘，太原廣武人。以御見，【正義】以善御求見也。侍中，為校尉，數從大將軍。以元封三年為左將軍擊朝鮮，無功。以捕樓船將軍坐法死。

最驃騎將軍去病，凡六出擊匈奴，其四出以將軍，【集解】徐廣曰：「再出以剽姚校尉也。」斬捕虜首十一萬餘級。及渾邪王以衆降數萬，遂開河西酒泉之地，【正義】河謂隴右蘭州之西河也，謂涼、肅等州。漢書西域傳云驃騎將軍擊破匈奴右地，置酒泉郡，後分置武威、張掖、燉煌等郡。西方益少胡寇。四益封，凡萬五千一百戶。其校吏有功為侯者凡六人，而後為將軍二人。

將軍路博德，平州人。【正義】漢書云西河平州。按：西河郡今汾州。以右北平太守從驃騎將軍有功，為符離侯。驃騎死後，博德以衞尉為伏波將軍，伐破南越，益封。其後坐法失侯。為彊弩都尉，屯居延，卒。

將軍趙破奴，故九原人。【正義】今勝州。嘗亡入匈奴，已而歸漢，為驃騎將軍司馬。出北地時有功，封為從驃侯。坐酎金失侯。後一歲，為匈河將軍，攻胡至匈河水，無功。後二歲，【集解】徐廣曰：「元封二年。」擊虜樓蘭王，復封為浞野侯。後六歲，【集解】徐廣曰：「太初二年。」為浚稽將軍，將二萬騎擊匈奴左賢王，左賢王與戰，兵八萬騎圍破奴，破奴生為虜所得，遂沒其軍。居匈奴中十歲，復與其太子安國亡入漢。【集解】徐廣曰：「以太初二年入匈奴，天漢元年亡歸，涉四年。」後坐巫蠱，族。

自衞氏興，大將軍青首封，其後枝屬為五侯。凡二十四歲而五侯盡奪，衞氏無為侯者。

太史公曰：蘇建語余曰：「吾嘗責大將軍至尊重，而天下之賢大夫毋稱焉，【索隱】謂不為賢士大夫所稱譽。願將軍觀古名將所招選擇賢者，勉之哉。大將軍謝曰：『自魏其、武安之厚賔客，天子常切齒。彼親附士大夫，招賢絀不肖者，人主之柄也。人臣奉法遵職而已，何與招士！』」【索隱】與音預。驃騎亦放此意，其為將如此。

索隱述贊曰：君子豹變，貴賤何常。青本奴虜，忽總戎行。姊配皇極，身尚平陽。寵榮斯僭，取亂彝章。剽姚繼踵，再靜邊方。

## 平津侯主父列傳第五十二

丞相公孫弘者，齊菑川國薛縣人也，【索隱】案薛縣屬魯國，漢置菑川國，後割入齊也。　【正義】表云菑川國，文帝分齊置，都劇。括地志云：「故劇城在青州壽光縣南三十一里。故薛城在徐州滕縣界。地理志云薛縣屬魯國。」按：薛與劇隔兗州及太山，未詳。公孫弘墓又在青州北魯縣西二十里也。字季。少時為薛獄吏，有辠，免。家貧，牧豕海上。年四十餘，乃學春秋雜說。養後母孝謹。

建元元年，天子初即位，招賢良文學之士。是時弘年六十，徵以賢良為博士。使匈奴，還報，不合上意，上怒，以為不能，弘迺病免歸。

元光五年，有詔徵文學，菑川國復推上公孫弘。弘讓謝國人曰：「臣已嘗西應命，以不能罷歸，願更推選。」國人固推弘，弘至太常。太常令所徵儒士各對策，百餘人，弘第居下。策奏，天子擢弘對為第一。召入見，狀貌甚麗，拜為博士。是時通西南夷道，置郡，巴蜀民苦之，詔使弘視之。還奏事，盛毀西南夷無所用，上不聽。

弘為人恢奇多聞，常稱以為人主病不廣大，人臣病不儉節。弘為布被，食不重肉。後母死，服喪三年。每朝會議，開陳其端，令人主自擇，不肯面折庭爭。於是天子察其行敦厚，辯論有餘，習文法吏事，而又緣飾以儒術，【索隱】謂以儒術飾文法，如衣服之有領緣以為飾也。上大說之。二歲中，【集解】徐廣曰：「一云一歲。」至左內史。弘奏事，有不可，不庭辯之。嘗與主爵都尉汲黯請間，汲黯先發之，弘推其後，天子常說，所言皆聽，以此日益親貴。嘗與公卿約議，至上前，皆倍其約以順上旨。汲黯庭詰弘曰：「齊人多詐而無情實，始與臣等建此議，今皆倍之，不忠。」上問弘。弘謝曰：「夫知臣者以臣為忠，不知臣者以臣為不忠。」上然弘言。左右幸臣每毀弘，上益厚遇之。

元朔三年，張歐免，以弘為御史大夫。是時通西南夷，東置滄海，北築朔方之郡。弘數諫，以為罷敝中國以奉無用之地，願罷之。於是天子乃使朱買臣等難弘置朔方之便。發十策，弘不得一。【集解】韋昭曰：「以弘之才，非不能得一也，以為不可，不敢逆上耳。」【正義】顏師古曰：「言其利害十條，弘無以應。」弘迺謝曰：「山東鄙人，不知其便若是，願罷西南夷、滄海而專奉朔方。」上乃許之。

汲黯曰：「弘位在三公，奉祿甚多。然為布被，此詐也。」上問弘。弘謝曰：「有之。夫九卿與臣善者無過黯，然今日庭詰弘，誠中弘之病。夫以三公為布被，誠飾詐欲以釣名。且臣聞管仲相齊，有三歸，侈擬於君，桓公以霸，亦上僭於君。晏嬰相景公，食不重肉，妾不衣絲，齊國亦治，此下比於民。【索隱】比音鼻。比者，近也。小顏音「比方」之「比」。今臣弘位為御史大夫，而為布被，自九卿以下至於小吏，無差，誠如汲黯言。且無汲黯忠，陛下安得聞此言。」天子以為謙讓，愈益厚之。卒以弘為丞相，封平津侯。【集解】徐廣曰：「大臣表曰元朔五年十一月乙丑，公孫弘為丞相。功臣表曰元朔三年十一月乙丑，封平津侯。」駰案漢書，高成之平津鄉也。【索隱】案：漢書曰「漢興，皆以列侯為丞相，弘本無爵，乃詔封弘高成之平津鄉六百五十戶為平津侯。丞相封侯，自弘始也」。

弘為人意忌，外寬內深。【索隱】謂弘外寬內深，意多有忌害也。諸嘗與弘有郤者，雖詳與善，陰報其禍。殺主父偃，徙董仲舒於膠西，皆弘之力也。食一肉脫粟之飯。【索隱】案一肉，言不兼味。脫粟，纔脫穀而已，言不精鑿也。故人所善賔客，仰衣食，弘奉祿皆以給之，家無所餘。士亦以此賢之。

淮南、衡山謀反，治黨與方急。弘病甚，自以為無功而封，位至丞相，宜佐明主填撫國家，使人由臣子之道。今諸侯有畔逆之計，此皆宰相奉職不稱，恐竊病死，無以塞責。【索隱】案人臣委質於君，死生由君。今若一朝病死，是竊死也。乃上書曰：「臣聞天下之通道五，所以行之者三。【索隱】案此語出子思子，今見禮記中庸篇。曰君臣，父子，兄弟，夫婦，長幼之序，此五者天下之通道也。智，仁，勇，此三者天下之通德，所以行之者也。故曰『力行近乎仁，好問近乎智，知恥近乎勇』。知此三者，則知所以自治；知所以自治，然後知所以治人。天下未有不能自治而能治人者也，此百世不易之道也。今陛下躬行大孝，鑒三王，建周道，兼文武，厲賢予祿，【集解】徐廣曰：「厲，一作『廣』也。」量能授官。今臣弘罷駑之質，無汗馬之勞，陛下過意擢臣弘卒伍之中，封為列侯，致位三公。臣弘行能不足以稱，素有負薪之病，恐先狗馬填溝壑，終無以報德塞責。願歸侯印，乞骸骨，避賢者路。」天子報曰：「古者賞有功，襃有德，守成尚文，遭遇右武，【索隱】小顏云：「右亦上也。言遭遇亂時則上武也。」未有易此者也。朕宿昔庶幾獲承尊位，懼不能寧，惟所與共為治者，君宜知之。蓋君子善善惡惡，君宜知之，君若謹行，常在朕躬。君不幸罹霜露之病，何恙不已，【集解】漢書音義曰：「何恙，喻小疾不以時愈。」【索隱】恙，憂也。言罹霜露寒涼之疾，輕，何憂於病不止。禮曰「疾止復初」也。迺上書歸侯，乞骸骨，是章朕之不德也。今事少間，君其省思慮，一精神，輔以醫藥。」因賜告牛酒雜帛。居數月，病有瘳，視事。

元狩二年，弘病，竟以丞相終。【集解】漢書曰：「年八十。」【索隱】案弘凡為御史、丞相六歲，年八十終子度嗣為平津侯。度為山陽太守十餘歲，坐法失侯。【索隱】漢書云坐不遣鉅野令史成詣公車，論為城旦。元始中詔復弘後為關內侯也。

主父偃者，齊臨菑人也。學長短縱橫之術，晚乃學易、春秋、百家言。游齊諸生間，莫能厚遇也。齊諸儒生相與排擯，不容於齊。家貧，假貸無所得，迺北游燕、趙、中山，皆莫能厚遇，為客甚困。孝武元光元年中，以為諸侯莫足游者，乃西入關見衞將軍。衞將軍數言上，上不召。資用乏，留久，諸公賔客多厭之，乃上書闕下。朝奏，暮召入見。所言九事，其八事為律令，一事諫伐匈奴。其辭曰：

　　臣聞明主不惡切諫以博觀，忠臣不敢避重誅以直諫，是故事無遺策而功流萬世。今臣不敢隱忠避死以效愚計，願陛下幸赦而少察之。

　　司馬法曰：「國雖大，好戰必亡；天下雖平，忘戰必危。」天下旣平，天子大凱，【集解】應劭曰：「大凱，周禮還師振旅之樂。」春蒐秋獮，諸侯春振旅，秋治兵，所以不忘戰也。宋均曰：「春秋少陽少陰，氣弱未全，須人功而後用，士庶法之，教而後成，宗仁本義。天子諸侯必春秋講武，簡閱車徒，以順時氣，不忘戰也。」且夫怒者逆德也，兵者凶器也，爭者末節也。古之人君一怒必伏尸流血，故聖王重行之。夫務戰勝窮武事者，未有不悔者也。昔秦皇帝任戰勝之威，蠶食天下，并吞戰國，海內為一，功齊三代。務勝不休，欲攻匈奴，李斯諫曰：「不可。夫匈奴無城郭之居，委積之守，遷徙鳥舉，難得而制也。輕兵深入，糧食必絕；踵糧以行，重不及事。得其地不足以為利也，遇其民不可役而守也。勝必殺之，非民父母也。靡弊中國，【索隱】靡音糜。弊猶凋敝也。快心匈奴，非長策也。」秦皇帝不聽，遂使蒙恬將兵攻胡，辟地千里，以河為境。地固澤鹹鹵，【集解】徐廣曰：「澤，一作『斥』。」瓚曰：「其地多水澤，又有鹵。」不生五穀。然後發天下丁男以守北河。暴兵露師十有餘年，死者不可勝數，終不能踰河而北。是豈人衆不足，兵革不備哉？其勢不可也。又使天下蜚芻輓粟，【集解】文穎曰：「轉芻穀就戰是也。」起於東腄、【集解】徐廣曰：「腄在東萊，音縋。」【索隱】腄音逐瑞反，注音縋。其音同也。琅邪負海之郡，轉輸北河，率三十鍾而致一石。男子疾耕不足於糧饟，女子紡績不足於帷幕。百姓靡敝，孤寡老弱不能相養，道路死者相望，蓋天下始畔秦也。

　　及至高皇帝定天下，略地於邊，聞匈奴聚於代谷之外而欲擊之。御史成進諫曰：「不可。夫匈奴之性，獸聚而鳥散，從之如搏影。今以陛下盛德攻匈奴，臣竊危之。」高帝不聽，遂北至於代谷，果有平城之圍。高皇帝蓋悔之甚，乃使劉敬往結和親之約，然後天下忘干戈之事。故兵法曰「興師十萬，日費千金」。夫秦常積衆暴兵數十萬人，雖有覆軍殺將係虜單于之功，亦適足以結怨深讎，不足以償天下之費。夫上虛府庫，下敝百姓，甘心於外國，非完事也。夫匈奴難得而制，非一世也。行盜侵驅，所以為業也，天性固然。上及虞夏殷周，固弗程督，禽獸畜之，不屬為人。夫上不觀虞夏殷周之統，而下循近世之失，此臣之所大憂，百姓之所疾苦也。且夫兵久則變生，事苦則慮易。乃使邊境之民敝靡愁苦而有離心，將吏相疑而外市，【集解】張晏曰：「與外國交求利己，若章邯之比。」故尉佗、章邯得以成其私也。夫秦政之所以不行者，權分乎二子，此得失之效也。故周書曰「安危在出令，存亡在所用」。願陛下詳察之，少加意而熟慮焉。

是時趙人徐樂、齊人嚴安俱上書言世務，【索隱】樂音岳。嚴本姓莊，避明帝諱，後並改「嚴」也。安及徐樂並拜郎中。樂後為中大夫。各一事。徐樂曰：

　　臣聞天下之患在於土崩，不在於瓦解，古今一也。何謂土崩？秦之末世是也。陳涉無千乘之尊，尺土之地，身非王公大人名族之後，無鄉曲之譽，非有孔、墨、曾子之賢，陶朱、猗頓之富也，然起窮巷，奮棘矜，【集解】矜音勤。偏袒大呼而天下從風，此其故何也？由民困而主不恤，下怨而上不知也，俗已亂而政不脩，此三者陳涉之所以為資也。是之謂土崩。故曰天下之患在於土崩。何謂瓦解？吳、楚、齊、趙之兵是也。七國謀為大逆，號皆稱萬乘之君，帶甲數十萬，威足以嚴其境內，財足以勸其士民，然不能西攘尺寸之地而身為禽於中原者，此其故何也？非權輕於匹夫而兵弱於陳涉也，當是之時，先帝之德澤未衰而安土樂俗之民衆，故諸侯無境外之助。此之謂瓦解，故曰天下之患不在瓦解。由是觀之，天下誠有土崩之勢，雖布衣窮處之士或首惡而危海內，陳涉是也。況三晉之君或存乎！天下雖未有大治也，誠能無土崩之勢，雖有彊國勁兵不得旋踵而身為禽矣，吳、楚、齊、趙是也。況群臣百姓能為亂乎哉！此二體者，安危之明要也，賢主所留意而深察也。

　　間者關東五穀不登，年歲未復，民多窮困，重之以邊境之事，推數循理而觀之，則民且有不安其處者矣。不安故易動。易動者，土崩之勢也。故賢主獨觀萬化之原，明於安危之機，脩之廟堂之上，而銷未形之患。其要，期使天下無土崩之勢而已矣。故雖有彊國勁兵，陛下逐走獸，射蜚鳥，弘游燕之囿，淫縱恣之觀，極馳騁之樂，自若也。金石絲竹之聲不絕於耳，帷帳之私俳優侏儒之笑不乏於前，而天下無宿憂。名何必湯武，俗何必成康！雖然，臣竊以為陛下天然之聖，寬仁之資，而誠以天下為務，則湯武之名不難侔，而成康之俗可復興也。此二體者立，然後處尊安之實，揚名廣譽於當世，親天下而服四夷，餘恩遺德為數世隆，南面負扆攝袂而揖王公，此陛下之所服也。臣聞圖王不成，其敝足以安。安則陛下何求而不得，何為而不成，何征而不服乎哉！

嚴安上書曰：

　　臣聞周有天下，其治三百餘歲，成康其隆也，刑錯四十餘年而不用。及其衰也，亦三百餘歲，故五伯更起。五伯者，常佐天子興利除害，誅暴禁邪，匡正海內，以尊天子。五伯旣沒，賢聖莫續，天子孤弱，號令不行。諸侯恣行，彊陵弱，衆暴寡，田常篡齊，六卿分晉，並為戰國，此民之始苦也。於是彊國務攻，弱國備守，合從連橫，馳車擊轂，介冑生蟣蝨，民無所告愬。

　　及至秦王，蠶食天下，并吞戰國，稱號曰皇帝，一海內之政，壞諸侯之城，銷其兵，鑄以為鍾虡，【索隱】虡音巨。鄒氏本作「鐻」，音同。示不復用。元元黎民得免於戰國，逢明天子，人人自以為更生。嚮使秦緩其刑罰，薄賦斂，省繇役，貴仁義，賤權利，上篤厚，下智巧，【索隱】上猶尚也，貴也。下謂智巧為下也。變風易俗，化於海內，則世世必安矣。秦不行是風而脩其故俗，為智巧權利者進，篤厚忠信者退；法嚴政峻，諂諛者衆，日聞其美，意廣心軼。欲肆威海外，乃使蒙恬將兵以北攻胡，辟地進境，戍於北河，蜚芻輓粟以隨其後。又使尉佗屠睢【索隱】案尉，官也。他，趙他也，音徒何反。屠睢，人姓名。睢音雖。將樓船之士南攻百越，使監祿【集解】韋昭曰：「監御史名祿也。」鑿渠運糧，深入越，越人遁逃。曠日持久，糧食絕乏，越人擊之，秦兵大敗。秦乃使尉佗將卒以戍越。當是時，秦禍北構於胡，南挂於越，宿兵無用之地，進而不得退。行十餘年，丁男被甲，丁女轉輸，苦不聊生，自經於道樹，死者相望。及秦皇帝崩，天下大叛。陳勝、吳廣舉陳，【索隱】謂勝、廣舉兵於陳。舉音如字。或音據，恐疏也。下同。武臣、張耳舉趙，項梁舉吳，田儋舉齊，景駒舉郢，周市舉魏，韓廣舉燕，窮山通谷豪士並起，不可勝載也。然皆非公侯之後，非長官之吏也。無尺寸之勢，起閭巷，杖棘矜，應時而皆動，不謀而俱起，不約而同會，壤長地進，【集解】張晏曰：「長，進益也。」至于霸王，時教使然也。秦貴為天子，富有天下，滅世絕祀者，窮兵之禍也。故周失之弱，秦失之彊，不變之患也。

　　今欲招南夷，朝夜郎，降羌僰，【索隱】僰，白北反，又皮逼反。略濊州，【集解】如淳曰：「東夷也。」【索隱】濊州，地名，即古濊貊國也。音紆廢反。建城邑，深入匈奴，燔其蘢城，【索隱】匈奴城名，音龍。燔音煩。燔，燒也。議者美之。此人臣之利也，非天下之長策也。今中國無狗吠之驚，而外累於遠方之備，靡敝國家，非所以子民也。行無窮之欲，甘心快意，結怨於匈奴，非所以安邊也。禍結而不解，兵休而復起，近者愁苦，遠者驚駭，非所以持久也。今天下鍛甲砥劔，橋箭累弦，轉輸運糧，未見休時，此天下之所共憂也。夫兵久而變起，事煩而慮生。今外郡之地或幾千里，列城數十，形束壤制，【集解】服虔曰：「言所束在郡守，土壤足以專民制。」蘇林曰：「言其土地形勢足以束制其民也。」【索隱】案謂地形及土壤皆束制在諸侯也。旁脅諸侯，非公室之利也。上觀齊晉之所以亡者，公室卑削，六卿大盛也；下觀秦之所以滅者，嚴法刻深，欲大無窮也。今郡守之權，非特六卿之重也；地幾千里，非特閭巷之資也；甲兵器械，非特棘矜之用也：以遭萬世之變，則不可稱諱也。

書奏天子，天子召見三人，謂曰：「公等皆安在？何相見之晚也！」【集解】徐廣曰：「它史記本皆不見嚴安，此旁所篹者，皆取漢書耳。然漢書不宜乃容大異，或寫史記承闕脫也。」【索隱】篹音撰。於是上乃拜主父偃、徐樂、嚴安為郎中。數見上疏言事，詔拜偃為謁者，遷樂為中大夫。一歲中四遷偃。

偃說上曰：「古者諸侯不過百里，彊弱之形易制。今諸侯或連城數十，地方千里，緩則驕奢易為淫亂，急則阻其彊而合從以逆京師。今以法割削之，則逆節萌起，前日朝錯是也。今諸侯子弟或十數，而適嗣代立，餘雖骨肉，無尺寸地封，則仁孝之道不宣。願陛下令諸侯得推恩分子弟，以地侯之。彼人人喜得所願，上以德施，實分其國，不削而稍弱矣。」於是上從其計。【集解】徐廣曰：「元朔二年，始令諸侯王分封子弟也。」又說上曰：「茂陵初立，天下豪傑并兼之家，亂衆之民，皆可徙茂陵，內實京師，外銷姦猾，此所謂不誅而害除。」上又從其計。

尊立衞皇后，及發燕王定國陰事，蓋偃有功焉。大臣皆畏其口，賂遺累千金。人或說偃曰：「太橫矣。」主父曰：「臣結髮游學四十餘年，身不得遂，親不以為子，昆弟不收，賔客弃我，我阨日久矣。且丈夫生不五鼎食，死即五鼎烹耳。吾日暮途遠，故倒行暴施之。」【索隱】按偃言吾日暮途遠，恐赴前途不跌，故須倒行而逆施，乃可及耳。今此本作「暴」。暴者，言已困久得申，須急暴行事以快意也。暴者，卒也，急也。

偃盛言朔方地肥饒，外阻河，蒙恬城之以逐匈奴，內省轉輸戍漕，廣中國，滅胡之本也。上覽其說，下公卿議，皆言不便。公孫弘曰：「秦時常發三十萬衆築北河，終不可就，已而弃之。」主父偃盛言其便，上竟用主父計，立朔方郡。

元朔二年，主父言齊王內淫佚行僻，上拜主父為齊相。至齊，遍召昆弟賔客，散五百金予之，數之曰：「始吾貧時，昆弟不我衣食，賔客不我內門；今吾相齊，諸君迎我或千里。吾與諸君絕矣，毋復入偃之門！」乃使人以王與姊姧事動王，王以為終不得脫罪，恐效燕王論死，乃自殺。有司以聞。

主父始為布衣時，嘗游燕、趙，及其貴，發燕事。趙王恐其為國患，欲上書言其陰事，為偃居中，不敢發。及為齊相，出關，即使人上書，告言主父偃受諸侯金，以故諸侯子弟多以得封者。及齊王自殺，上聞大怒，以為主父劫其王令自殺，乃徵下吏治。主父服受諸侯金，實不劫王令自殺。上欲勿誅，是時公孫弘為御史大夫，乃言曰：「齊王自殺無後，國除為郡，入漢，主父偃本首惡，陛下不誅主父偃，無以謝天下。」乃遂族主父偃。

主父方貴幸時，賔客以千數，及其族死，無一人收者，唯獨洨孔車【集解】徐廣曰：「孔車，洨人也。沛有洨縣。」【索隱】洨，戶交反。車，尺奢反。收葬之。天子後聞之，以為孔車長者也。

太史公曰：公孫弘行義雖修，然亦遇時。漢興八十餘年矣，【集解】徐廣曰：「漢初至元朔二年八十年也。」上方鄉文學，招俊乂，以廣儒墨，弘為舉首。主父偃當路，諸公皆譽之，及名敗身誅，士爭言其惡。悲夫！

　　太皇太后詔大司徒大司空：【集解】徐廣曰：「此詔是平帝元始中王元后詔，後人寫此及班固所稱，以續卷後。」【索隱】按廣所云則又非，褚先生所錄也。「蓋聞治國之道，富民為始；富民之要，在於節儉。孝經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禮，與奢也寧儉』。昔者管仲相齊桓，霸諸侯，有九合一匡之功，而仲尼謂之不知禮，以其奢泰侈擬於君故也。夏禹卑宮室，惡衣服，後聖不循。由此言之，治之盛也，德優矣，莫高於儉。儉化俗民，則尊卑之序得，而骨肉之恩親，爭訟之原息。斯乃家給人足，刑錯之本也歟？可不務哉！夫三公者，百寮之率，萬民之表也。未有樹直表而得曲影者也。孔子不云乎，『子率而正，孰敢不正』。『舉善而教不能則勸』。維漢興以來，股肱宰臣身行儉約，輕財重義，較然著明，【索隱】較音角。較，明也。未有若效丞相平津侯公孫弘者也。位在丞相而為布被，脫粟之飯，不過一肉。故人所善賔客皆分奉祿以給之，無有所餘。誠內自克約而外從制。汲黯詰之，乃聞于朝，此可謂減於制度【集解】應劭曰：「禮，貴有常尊，衣服有常品。」而可施行者也。德優則行，否則止，與內奢泰而外為詭服以釣虛譽者殊科。以病乞骸骨，孝武皇帝即制曰『賞有功，襃有德，善善惡惡，君宜知之。其省思慮，存精神，輔以醫藥』。賜告治病，牛酒雜帛。居數月，有瘳，視事。至元狩二年，竟以善終至相位。夫知臣莫若君，此其效也。弘子度嗣爵，後為山陽太守，坐法失侯。夫表德章義，所以率俗厲化，聖王之制，不易之道也。其賜弘後子孫之次當為後者爵關內侯，食邑三百戶，徵詣公車，上名尚書，朕親臨拜焉。」

　　班固稱曰：公孫弘、卜式、兒寬皆以鴻漸之翼困於燕雀，【集解】李奇曰：「漸，進也。鴻一舉而進千里者，羽翼之材也。弘等皆以大材，初為俗所薄，若燕雀不知鴻鵠之志也。」【索隱】按謂公孫弘等未遇，為時所輕，若飛鴻之未漸，受困於燕雀也。是燕雀安知鴻鵠之志也？遠迹羊豕之間，【集解】韋昭曰：「遠跡謂耕牧在於遠方。」【索隱】案公孫弘牧豕，卜式牧羊也。非遇其時，焉能致此位乎？是時漢興六十餘載，海內乂安，【索隱】乂，理也。府庫充實，而四夷未賔，制度多闕，上方欲用文武，求之如弗及。始以蒲輪迎枚生，【索隱】案謂枚乘也。漢始迎申公，亦以蒲輪。謂以蒲裹車輪，恐傷草木也。且蒲是草之美者，故禮有「蒲璧」，蓋畫蒲於輪以為榮飾也。見主父而歎息。【索隱】案上文嚴安等上書，上曰「公等安在，何相見之晚」是也。羣臣慕嚮，異人並出。卜式試於芻牧，弘羊擢於賈豎，衞青奮於奴僕，日磾出於降虜，斯亦曩時版築飯牛之明矣。漢之得人，於茲為盛。儒雅則公孫弘、董仲舒、兒寬，篤行則石建、石慶，質直則汲黯、卜式，推賢則韓安國、鄭當時，定令則趙禹、張湯，文章則司馬遷、相如，滑稽則東方朔、枚臯，應對則嚴助、朱買臣，歷數則唐都、落下閎，恊律則李延年，運籌則桑弘羊，奉使則張騫、蘇武，將帥則衞青、霍去病，受遺則霍光、金日磾。其餘不可勝紀。是以興造功業，制度遺文，後世莫及。孝宣承統，纂脩洪業，亦講論六蓺，招選茂異，而蕭望之、梁丘賀、夏侯勝、韋玄成、嚴彭祖、尹更始以儒術進，劉向、王褒以文章顯。將相則張安世、趙充國、魏相、邴吉、于定國、杜延年，治民則黃霸、王成、龔遂、鄭弘、邵信臣、韓延壽、尹翁歸、趙廣漢之屬，皆有功迹見述於後。累其名臣，亦其次也。

索隱述贊曰：平津巨儒，晚年始遇。外示寬儉，內懷嫉妬。寵備榮爵，身受肺腑。主父推恩，觀時設度。生食五鼎，死非時蠹。

## 南越尉佗列傳第五十三

南越王【正義】都廣州南海縣。尉佗者，真定人也，【索隱】尉，官也；佗，名也；姓趙。佗音徒河反。又十三州記云「大郡曰守，小郡曰尉」。韋昭曰：「故郡名，後更為縣，在常山。」姓趙氏。秦時已并天下，略定楊越，【集解】張晏曰：「楊州之南越也。」【索隱】案戰國策云吳起為楚收楊越。【正義】夏禹九州本屬楊州，故云楊越。置桂林、南海、象郡，【索隱】地理志武帝更名桂林曰鬱林。秦本紀始皇三十三年略陸梁地，以為南海、桂林、象郡。地理志云「武帝更名日南」。以謫徙民，【索隱】謫音涉革反。與越雜處十三歲。【集解】徐廣曰：「秦并天下，至二世元年十三年。并天下八歲，乃平越地，至二世元年六年耳。」佗，秦時用為南海龍川令。【索隱】地理志云龍川屬南海也。【正義】顏師古云：「龍川南海縣也，即今之循州也。」裴氏廣州記云：「本博羅縣之東鄉，有龍穿地而出，即穴流泉，因以為號也。」至二世時，南海尉任囂病且死，【集解】徐廣曰：「爾時未言都尉也。」【索隱】囂音五刀反。召龍川令趙佗語曰：「聞陳勝等作亂，秦為無道，天下苦之，項羽、劉季、陳勝、吳廣等州郡各共興軍聚衆，虎爭天下，中國擾亂，未知所安，豪傑畔秦相立。南海僻遠，吾恐盜兵侵地至此，吾欲興兵絕新道，【索隱】案蘇林云「秦所通越道」。自備，待諸侯變，會病甚。且番禺負山險，阻南海，東西數千里，頗有中國人相輔，此亦一州之主也，可以立國。郡中長吏無足與言者，故召公告之。」即被佗書，【集解】韋昭曰：「被之以書。音『光被』之『被』。」【索隱】披音皮義反。行南海尉事。【索隱】服虔云：「囂詐作詔書，使為南海尉。」囂死，佗即移檄告橫浦、陽山、湟谿關曰：【集解】徐廣曰：「在桂陽，通四會也。」【索隱】案南康記云「南野縣大庾嶺三十里至橫浦，有秦時關，其下謂為『塞上』」。姚氏案地理志云揭陽有陽山縣。今此縣上流百餘里有騎田嶺，當是陽山關。鄒氏、劉氏本湟並作「涅」，音年結反。漢書作「湟谿」，音皇。又衞青傳云「出桂陽，下湟水」是也。而姚察云史記作「匯」，今本有「湟」，匯及湟不同，蓋由隨見輙改故也。水經云含匯縣南有匯浦關，未知孰是。然鄒誕作「涅」，漢書作「湟」，蓋近於古。「盜兵且至，急絕道聚兵自守！」因稍以法誅秦所置長吏，以其黨為假守。【索隱】案謂佗立其所親黨為郡縣之職或假守。秦已破滅，佗即擊并桂林、象郡，自立為南越武王。【集解】韋昭曰：「生以『武』為號，不稽於古也。」高帝已定天下，為中國勞苦，故釋佗弗誅。漢十一年，遣陸賈因立佗為南越王，與剖符通使，和集百越，毋為南邊患害，與長沙接境。

高后時，有司請禁南越關市鐵器。佗曰：「高帝立我，通使物，今高后聽讒臣，別異蠻夷，隔絕器物，此必長沙王計也，欲倚中國，擊滅南越而并王之，自為功也。」於是佗乃自尊號為南越武帝，發兵攻長沙邊邑，敗數縣而去焉。高后遣將軍隆慮侯竈徃擊之。【索隱】韋昭云：「姓周。隆慮，縣名，屬河內。音林閭二音。」會暑溼，士卒大疫，兵不能踰嶺。【索隱】案此嶺即陽山嶺。歲餘，高后崩，即罷兵。佗因此以兵威邊，財物賂遺閩越、西甌、駱，役屬焉，【集解】漢書音義曰：「駱越也。」【索隱】鄒氏云「又有駱越」。姚氏案：廣州記云「交趾有駱田，仰潮水上下，人食其田，名為『駱人』。有駱王、駱侯。諸縣自名為『駱將』，銅印青綬，即今之令長也。後蜀王子將兵討駱侯，自稱為安陽王，治封溪縣。後南越王尉他攻破安陽王，令二使典主交阯、九真二郡人」。尋此駱即甌駱也。東西萬餘里。迺乘黃屋左纛，稱制，與中國侔。

及孝文帝元年，初鎮撫天下，使告諸侯四夷從代來即位意，喻盛德焉。乃為佗親冢在真定，置守邑，歲時奉祀。召其從昆弟，尊官厚賜寵之。詔丞相陳平等舉可使南越者，平言好畤陸賈，先帝時習使南越。迺召賈以為太中大夫，往使。因讓佗自立為帝，曾無一介之使報者。陸賈至南越，王甚恐，為書謝，稱曰：「蠻夷大長老夫臣佗，前日高后隔異南越，竊疑長沙王讒臣，又遙聞高后盡誅佗宗族，掘燒先人冢，以故自弃，犯長沙邊境。且南方卑溼，蠻夷中間，其東閩越千人衆號稱王，其西甌駱裸國亦稱王。【索隱】裸音和寡反。裸，露形也。老臣妄竊帝號，聊以自娛，豈敢以聞天王哉！」乃頓首謝，願長為藩臣，奉貢職。於是乃下令國中曰：「吾聞兩雄不俱立，兩賢不並世。皇帝，賢天子也。自今以後，去帝制黃屋左纛。」陸賈還報，孝文帝大說。遂至孝景時，稱臣，使人朝請。然南越其居國竊如故號名，其使天子，稱王朝命如諸侯。至建元四年卒。

佗孫胡為南越王。【集解】徐廣曰：「皇甫謐曰越王趙佗以建元四年卒，爾時漢興七十年，佗蓋百歲矣。」此時閩越王郢興兵擊南越邊邑，胡使人上書曰：「兩越俱為藩臣，毋得擅興兵相攻擊。今閩越興兵侵臣，臣不敢興兵，唯天子詔之。」於是天子多南越義，守職約，為興師，遣兩將軍徃討閩越。【索隱】王恢、韓安國。兵未踰嶺，閩越王弟餘善殺郢以降，於是罷兵。

天子使莊助徃諭意南越王，胡頓首曰：「天子乃為臣興兵討閩越，死無以報德！」遣太子嬰齊入宿衞。謂助曰：「國新被寇，使者行矣。胡方日夜裝入見天子。」助去後，其大臣諫胡曰：「漢興兵誅郢，亦行以驚動南越。且先王昔言，事天子期無失禮，要之不可以說好語入見。【索隱】悅好語入見。悅，漢書作「怵」。韋昭云「誘怵好語」。入見則不得復歸，亡國之勢也。」於是胡稱病，竟不入見。後十餘歲，胡實病甚，太子嬰齊請歸。胡薨，謚為文王。

嬰齊代立，即藏其先武帝璽。【索隱】李郃云「藏其僭號之璽也」。嬰齊其入宿衞在長安時，取邯鄲樛氏女，生子興。【集解】徐廣曰：「一作『典』。」【索隱】摎氏女。摎，紀虯反。摎姓出邯鄲。及即位，上書請立樛氏女為后，興為嗣。漢數使使者風諭嬰齊，嬰齊尚樂擅殺生自恣，懼入見要用漢法，比內諸侯，固稱病，遂不入見。遣子次公入宿衞。嬰齊薨，謚為明王。

太子興代立，其母為太后。太后自未為嬰齊姬時，嘗與霸陵人安國少季通。【索隱】安國，姓也；少季名也。及嬰齊薨後，元鼎四年，漢使安國少季徃諭王、王太后以入朝，比內諸侯；令辯士諫大夫終軍等宣其辭，勇士魏臣等輔其缺，【集解】徐廣曰：「一作『決』。」衞尉路博德將兵屯桂陽，待使者。王年少，太后中國人也，嘗與安國少季通，其使復私焉。國人頗知之，多不附太后。太后恐亂起，亦欲倚漢威，數勸王及羣臣求內屬。即因使者上書，請比內諸侯，三歲一朝，除邊關。於是天子許之，賜其丞相呂嘉銀印，及內史、中尉、太傅印，餘得自置。除其故黥劓刑，用漢法，比內諸侯。使者皆留填撫之。王、王太后飭治行裝重齎，為入朝具。

其相呂嘉年長矣，相三王，宗族官仕為長吏者七十餘人，男盡尚王女，女盡嫁王子兄弟宗室，及蒼梧秦王有連。【集解】漢書音義曰：「蒼梧越中王自名為秦王，連親婚也。」【索隱】案蒼梧秦王，即下趙光是也，故云「有連」。連者，連姻也。趙與秦同姓，故稱秦王。其居國中甚重，越人信之，多為耳目者，得衆心愈於王。王之上書，數諫止，王弗聽。有畔心，數稱病不見漢使者。使者皆注意嘉，勢未能誅。王、王太后亦恐嘉等先事發，乃置酒，介漢使者權，【集解】韋昭曰：「恃使者為介冑也。」【索隱】志林云「介者因也，欲因使者權誅呂嘉」，然二家之說皆通。韋昭以介為恃。介者閒也，以言閒恃漢使者之權，意即得；云恃為介冑，則非也。虞喜以介為因，亦有所由。案：介者，賔主所由也。謀誅嘉等。使者皆東鄉，太后南鄉，王北鄉，相嘉、大臣皆西鄉，侍坐飲。嘉弟為將，將卒居宮外。酒行，太后謂嘉曰：「南越內屬，國之利也，而相君苦不便者，何也？」以激怒使者。使者狐疑相杖，遂莫敢發。嘉見耳目非是，即起而出。太后怒，欲鏦嘉以矛，【集解】韋昭曰：「鏦，撞也。」【索隱】案字林鏦音七凶反。又吳王濞傳「鏦殺吳王」，與此同。王止太后。嘉遂出，分其弟兵就舍，【索隱】案謂分取其兵也。漢書作「介」。介，被也，恃也。稱病，不肯見王及使者。乃陰與大臣作亂。王素無意誅嘉，嘉知之，以故數月不發。太后有淫行，國人不附，欲獨誅嘉等，力又不能。

天子聞嘉不聽，王、王太后弱孤不能制，使者怯無決。又以為王、王太后已附漢，獨呂嘉為亂，不足以興兵，欲使莊參以二千人徃使。參曰：「以好徃，數人足矣；以武徃，二千人無足以為也。」辭不可，天子罷參也。郟壯士【集解】徐廣曰：「縣屬潁川，音古洽反。」【索隱】如淳云：「郟，縣名，在潁州。」【正義】今汝州郟城縣。故濟北相韓千秋奮曰：「以區區之越，又有王、太后應，獨相呂嘉為害，願得勇士二百人，必斬嘉以報。」於是天子遣千秋【集解】徐廣曰：「為校尉。」與王太后弟樛樂將二千人徃，入越境。呂嘉等乃遂反，下令國中曰：「王年少。太后，中國人也，又與使者亂，專欲內屬，盡持先王寶器入獻天子以自媚，多從人，行至長安，虜賣以為僮僕。取自脫一時之利，無顧趙氏社稷，為萬世慮計之意。」乃與其弟將卒攻殺王、太后及漢使者。遣人告蒼梧秦王及其諸郡縣，立明王長男越妻子術陽侯建德為王。【集解】徐廣曰：「元鼎四年，以南越王兄越封高昌侯。」【索隱】案功臣表，術陽屬下邳。而韓千秋兵入，破數小邑。其後越直開道給食，未至番禺四十里，越以兵擊千秋等，遂滅之。使人函封漢使者節置塞上，【索隱】案南康記以為大庾名「塞上」也。好為謾辭謝罪，發兵守要害處。於是天子曰：「韓千秋雖無成功，亦軍鋒之冠。」封其子延年為成安侯。【索隱】案功臣表，成安屬郟。樛樂，其姊為王太后，首願屬漢，封其子廣德為龍亢侯。【索隱】案龍亢屬譙國。漢書作「龒侯」，服虔作卭，晉灼云龒古龍字。乃下赦曰：「天子微，諸侯力政，譏臣不討賊。今呂嘉、建德等反，自立晏如，令罪人及江淮以南【集解】徐廣曰：「淮，一作『匯』也。」樓船十萬師【集解】應劭曰：「時欲擊越，非水不至，故作大船。船上施樓，故號曰『樓船』也。」徃討之。」

元鼎五年秋，衞尉路博德為伏波將軍，出桂陽，下匯水；【集解】徐廣曰：「一作『湟』。」駰案︰地理志曰桂陽有匯水，通四會。或作「淮」字。【索隱】劉氏云「匯當作『湟』」。漢書云「下湟水」。或本作「洭」。主爵都尉楊僕為樓船將軍，出豫章，下橫浦；故歸義越侯二人【集解】張晏曰：「故越人，降為侯。」為戈船、下厲將軍，【集解】徐廣曰：「厲，一作『瀨』。」駰案：張晏曰「越人於水中負人船，又有蛟龍之害，故置戈於船下，因以為名也」。應劭曰「瀨，水流涉上也」。瓚曰「伍子胥書有戈船，以載干戈，因謂之『戈船』也」。出零陵，或下離水，【集解】徐廣曰：「在零陵，通廣信。」【正義】地理志云零陵縣有離水，東至廣信入鬱林，九百八十里。或柢蒼梧；使馳義侯【集解】徐廣曰：「越人也，名遺。」因巴蜀罪人，發夜郎兵，【正義】曲州、協州以南是夜郎國。下䍧柯江：【正義】江出南徼外，東通四會，至番禺入海也。咸會番禺。

元鼎六年冬，樓船將軍將精卒先陷尋陝，破石門，【索隱】姚氏云：「尋陝在始興西三百里，近連口也。」廣州記「在番禺縣北三十里。昔呂嘉拒漢，積石鎮江，名曰石門。又俗云石門水名曰『貪泉』，飲之則令人變。故吳隱之至石門，酌水飲，乃為之歌云也」。得越船粟，因推而前，挫越鋒，以數萬人待伏波。伏波將軍將罪人，道遠，會期後，與樓船會乃有千餘人，遂俱進。樓船居前，至番禺。建德、嘉皆城守。樓船自擇便處，居東南面；伏波居西北面。會暮，樓船攻敗越人，縱火燒城。越素聞伏波名，日暮，不知其兵多少。伏波乃為營，遣使者招降者，賜印，復縱令相招。樓船力攻燒敵，反驅而入伏波營中。犂旦，【集解】徐廣曰：「呂靜云犁，結也，音力奚反。結，猶連及、逮至也。」漢書「犁旦」為「遲旦」，謂待明也。【索隱】鄒氏云「犁，一作『比』，比音必至反」。然犁即比義。又解犁，黑也，天未明尚黑時也。漢書亦作「遲明」。遲音稚。遲，待也，亦犁之義也。城中皆降伏波。呂嘉、建德已夜與其屬數百人亡入海，以船西去。伏波又因問所得降者貴人，以知呂嘉所之，遣人追之。以其故校尉司馬蘇弘得建德，封為海常侯；【集解】徐廣曰：「在東萊。」越郎【集解】徐廣曰：「南越之郎官。」都稽【集解】徐廣曰：「表曰孫都。」得嘉，封為臨蔡侯。【索隱】案表屬河內。

蒼梧王趙光者，越王同姓，聞漢兵至，及越揭陽令定【集解】韋昭曰：「揭音其逝反。」【索隱】地理志揭陽縣屬南海。揭音桀。韋昭音其逝反，劉氏音求例反。定者，令之名也。案：漢功臣表云「定揭陽令」，意又別也。自定屬漢；越桂林監居翁【集解】漢書音義曰：「桂林郡中監，姓居名翁也。」諭甌駱屬漢：【索隱】案漢書，甌駱三十餘萬口降漢。皆得為侯。【索隱】案漢書云「光聞漢兵至，降，封為隨桃侯。揭陽令史定為安道侯，越將畢取為膫侯，桂林監居翁為湘城侯」。韋昭云「湘城屬堵陽。隨桃、安道、膫三縣皆屬南陽。膫音遼也」。戈船、下厲將軍兵及馳義侯所發夜郎兵未下，南越已平矣。遂為九郡。【集解】徐廣曰：「儋耳，珠崖，南海，蒼梧，九真，鬱林，日南，合浦，交阯。」【索隱】徐廣皆據漢書為說。伏波將軍益封。樓船將軍兵以陷堅為將梁侯。

自尉佗初王後，五世九十三歲而國亡焉。

太史公曰：尉佗之王，本由任囂。遭漢初定，列為諸侯。隆慮離溼疫，佗得以益驕。甌駱相攻，南越動搖。漢兵臨境，嬰齊入朝。其後亡國，徵自樛女；呂嘉小忠，令佗無後。樓船從欲，怠傲失惑；伏波困窮，智慮愈殖，因禍為福。成敗之轉，譬若糾墨。

索隱述贊曰：中原鹿走，羣雄莫制。漢事西馳，越推南裔。陸賈騁說，尉佗去帝。嫪后內朝，呂嘉狼戾。君臣不協，卒從剿弃。

## 東越列傳第五十四

閩越王無諸【集解】韋昭曰：「閩音武巾反。東越之別名。」【索隱】案說文云「閩，東越蛇種也」，故字從「虫」。閩音旻。及越東海王搖者，其先皆越王句踐之後也，姓騶氏。【集解】徐廣曰：「騶，一作『駱』。」【索隱】徐廣云一作「駱」，是上云「歐駱」，不姓騶。秦已并天下，皆廢為君長，以其地為閩中郡。【集解】徐廣曰：「今建安候官是。」【索隱】小顏以為即今之泉州建安也。【正義】今閩州又改為福也。及諸侯畔秦，無諸、搖率越歸鄱陽令吳芮，所謂鄱君者也，從諸侯滅秦。當是之時，項籍主命，弗王，【集解】漢書音義曰：「主號令諸侯，不王無諸、搖等。」以故不附楚。漢擊項籍，無諸、搖率越人佐漢。漢五年，復立無諸為閩越王，王閩中故地，都東冶。孝惠三年，舉高帝時越功，曰閩君搖功多，其民便附，乃立搖為東海王，【集解】應劭曰：「在吳郡東南濵海云。」都東甌，【集解】徐廣曰：「今之永寧也。」【索隱】姚氏云：「甌，水名。」永嘉記：「水出永寧山，行三十餘里，去郡城五里入江。昔有東甌王都城，有亭，積石為道，今猶在也。」世俗號為東甌王。

後數世，至孝景三年，吳王濞反，欲從閩越，閩越未肯行，獨東甌從吳。及吳破，東甌受漢購，殺吳王丹徒，以故皆得不誅，歸國。

吳王子子駒亡走閩越，怨東甌殺其父，常勸閩越擊東甌。至建元三年，閩越發兵圍東甌。東甌食盡，困，且降，乃使人告急天子。天子問太尉田蚡，蚡對曰：「越人相攻擊，固其常，又數反覆，不足以煩中國徃救也。自秦時弃弗屬。」於是中大夫莊助詰蚡曰：「特患力弗能救，德弗能覆；誠能，何故弃之？且秦舉咸陽而弃之，何乃越也！今小國以窮困來告急天子，天子弗振，當安所告愬？又何以子萬國乎？」上曰：「太尉未足與計。吾初即位，不欲出虎符發兵郡國。」乃遣莊助以節發兵會稽。會稽太守欲距不為發兵，助乃斬一司馬，諭意指，遂發兵浮海救東甌。未至，閩越引兵而去。東甌請舉國徙中國，乃悉舉衆來，處江淮之間。【集解】徐廣曰：「年表云東甌王廣武侯望，率其衆四萬餘人來降，家廬江郡。」【索隱】徐廣據年表而為說。

至建元六年，閩越擊南越。南越守天子約，不敢擅發兵擊而以聞。上遣大行王恢出豫章，大農韓安國出會稽，皆為將軍。兵未踰嶺，閩越王郢發兵距險。其弟餘善乃與相、宗族謀曰：「王以擅發兵擊南越，不請，故天子兵來誅。今漢兵衆彊，今即幸勝之，後來益多，終滅國而止。今殺王以謝天子。天子聽，罷兵，固一國完；不聽，乃力戰；不勝，即亡入海。」皆曰「善」。即鏦殺王，【索隱】劉氏鏦音窗。鏦，撞也。使使奉其頭致大行。大行曰：「所為來者誅王。今王頭至，謝罪，不戰而耘，【集解】徐廣曰：「漢書作『殞』。耘義當取『耘除』。或言耘音于粉反，此楚人聲重耳。隕耘當同音，但字有假借，聲有輕重。」利莫大焉。」乃以便宜案兵告大農軍，而使使奉王頭馳報天子。詔罷兩將兵，曰：「郢等首惡，獨無諸孫繇君丑不與謀焉。」【索隱】繇音搖，邑號也。丑，名。乃使郎中將立丑為越繇王，奉閩越先祭祀。

餘善已殺郢，威行於國，國民多屬，竊自立為王。繇王不能矯其衆持正。天子聞之，為餘善不足復興師，曰：「餘善數與郢謀亂，而後首誅郢，師得不勞。」因立餘善為東越王，與繇王並處。

至元鼎五年，南越反，東越王餘善上書，請以卒八千人從樓船將軍擊呂嘉等。兵至揭揚，以海風波為解，不行，持兩端，陰使南越。及漢破番禺，不至。是時樓船將軍楊僕使使上書，願便引兵擊東越。上曰士卒勞倦，不許，罷兵，令諸校屯豫章梅領待命。【集解】徐廣曰：「在會稽界。」【索隱】徐說非也。案今豫章三十里有梅嶺，在洪崖山足，當古驛道。此文云「豫章梅嶺」，知非會稽也。【正義】括地志云：「梅嶺在虔化縣東北百二十八里。」虔州漢亦屬豫章郡，二所未詳。

元鼎六年秋，餘善聞樓船請誅之，漢兵臨境，且往，乃遂反，發兵距漢道。號將軍騶力等為「吞漢將軍」，入白沙、武林、【集解】徐廣曰：「在豫章界」。【索隱】案今豫章北二百里，接鄱陽界，地名白沙，有小水入湖，名曰白沙阬。東南八十里有武陽亭，亭東南三十里地名武林。此白沙、武林，今當閩越入京道。梅嶺，殺漢三校尉。是時漢使大農張成、故山州侯齒【集解】徐廣曰：「成陽共王子。」將屯，弗敢擊，却就便處，皆坐畏懦誅。

餘善刻「武帝」璽自立，詐其民，為妄言。天子遣橫海將軍韓說出句章，【索隱】鄭氏音勾，會稽縣也。【正義】句章故城在越州鄮縣西一百里，漢縣。浮海從東方往；樓船將軍楊僕出武林；中尉王溫舒出梅嶺；越侯為戈船、下瀨將軍，出若邪、白沙。【索隱】案姚氏云「地名，今闕」。【正義】越州有若耶山、若耶溪。「若」「如」一。預州有白沙山。蓋從如此邪。白沙東故閩州。元封元年冬，咸入東越。東越素發兵距險，使徇北將軍守武林，敗樓船軍數校尉，殺長吏。樓船將軍率錢唐轅終古【正義】錢唐，杭州縣。轅，姓；終古，名。斬徇北將軍，為禦兒侯。【集解】漢書音義曰：「今吳南亭是也。」【正義】「禦」字今作「語」。語兒鄉在蘇州嘉興縣南七十里，臨官道也。自兵未往。

故越衍侯吳陽前在漢，漢使歸諭餘善，餘善弗聽。及橫海將軍先至，越衍侯吳陽以其邑七百人反，攻越軍於漢陽。從建成侯敖，【集解】徐廣曰：「亦東越臣。」與其率，從繇王居股謀曰：「餘善首惡，劫守吾屬。今漢兵至，衆彊，計殺餘善，自歸諸將，儻幸得脫。」乃遂俱殺餘善，以其衆降橫海將軍，故封繇王居股為東成侯，【索隱】韋昭曰：「在九江。」萬戶；封建成侯敖為開陵侯；【索隱】徐廣云：「敖，東越臣。」韋昭云：「開陵屬臨淮。」封越衍侯吳陽為北石侯；封橫海將軍說為按道侯；封橫海校尉福為繚嫈侯。【集解】漢書音義曰：「音遼縈。」【索隱】服虔云：「嫈音榮，縣名。」劉伯莊云：「繚音遼，下音紆營反。」福者，成陽共王子，故為海常侯，坐法失侯。舊從軍無功，以宗室故侯。諸將皆無成功，莫封。東越將多軍，【集解】漢書音義曰：「多軍，名也。」【索隱】韋昭云：「多，姓；軍，名也。」漢兵至，弃其軍降，封為無錫侯。

於是天子曰東越狹多阻，閩越悍，數反覆，詔軍吏皆將其民徙處江淮間。東越地遂虛。

太史公曰：越雖蠻夷，其先豈嘗有大功德於民哉，何其久也！歷數代常為君王，句踐一稱伯。然餘善至大逆，滅國遷衆，其先苗裔繇王居股等猶尚封為萬戶侯，由此知越世世為公侯矣。蓋禹之餘烈也。

索隱述贊曰：句踐之裔，是曰無諸。旣席漢寵，寔因秦餘。騶、駱為姓，閩中是居。王搖之立，爰處東隅。後嗣不道，自相誅鋤。

## 朝鮮列傳第五十五

【集解】張晏曰：「朝鮮有濕水、洌水、汕水，三水合為洌水，疑樂浪、朝鮮取名於此也。」【索隱】案朝音潮，直驕反。鮮音仙。以有汕水，故名也。汕一音訕。

朝鮮【正義】潮仙二音。括地志云：「高驪都平壤城，本漢樂浪郡王險城，又古云朝鮮地也。」王滿者，故燕人也。【索隱】案漢書，滿，燕人，姓衞，擊破朝鮮而自王之。自始全燕時嘗略屬真番、【集解】徐廣曰：「一作『莫』。遼東有番汗縣。番音普寒反。」【索隱】始全燕時，謂六國燕方全盛之時，常略二國以屬己也。應劭云：「玄菟本真番國。」徐氏云遼東有番汗縣，據地理志而知也。朝鮮，為置吏，築鄣塞。秦滅燕，屬遼東外徼。漢興，為其遠難守，復修遼東故塞，至浿水為界，【集解】漢書音義曰：「浿音傍沛反。」【正義】地理志云浿水出遼東塞外，西南至樂浪縣西入海。浿普大反。屬燕。燕王盧綰反，入匈奴，滿亡命，【正義】命謂教令。聚黨千餘人，魋結蠻夷服而東走出塞，渡浿水，居秦故空地上下鄣，【索隱】案地理志樂浪有雲鄣。稍役屬真番、朝鮮蠻夷及故燕、齊亡命者王之，都王險。【集解】徐廣曰：「昌黎有險瀆縣也。」【索隱】韋昭云「古邑名」。應劭注「地理志遼東險瀆縣，朝鮮王舊都」。臣瓚云「王險城在樂浪郡浿水之東」也。

會孝惠、高后時天下初定，遼東太守即約滿為外臣，保塞外蠻夷，無使盜邊；諸蠻夷君長欲入見天子，勿得禁止。以聞，上許之，以故滿得兵威財物侵降其旁小邑，真番、臨屯皆來服屬，【索隱】東夷小國，後以為郡。方數千里。【正義】括地志云：「朝鮮、高驪、貊、東沃沮五國之地，國東西千三百里，南北二千里，在京師東，東至大海四百里，北至營州界九百二十里，南至新羅國六百里，北至靺鞨國千四百里。」

傳子至孫右渠，【正義】其孫名也。所誘漢亡人滋多，又未嘗入見；真番旁衆國欲上書見天子，又擁閼不通。元封二年，漢使涉何誘諭右渠，【索隱】誘一作譙。說文云：「譙，讓也。」諭，曉也。譙音才笑反。終不肯奉詔。何去至界上，臨浿水，使御刺殺送何者【索隱】即送何之御也。朝鮮裨王長，【正義】顏師古云：「長者，裨王名也。送何至浿水，何因刺殺也。」按：裨王及將士長，恐顏非也。即渡，馳入塞，【正義】入平州榆林關也。遂歸報天子曰「殺朝鮮將」。上為其名美，【索隱】有殺將之美名。即不詰，拜何為遼東東部都尉。【正義】地理志云遼東郡武次縣，東部都尉所理也。朝鮮怨何，發兵襲攻殺何。

天子募罪人擊朝鮮。其秋，遣樓船將軍楊僕從齊浮渤海；兵五萬人，左將軍荀彘出遼東：討右渠。右渠發兵距險。左將軍卒正多率遼東兵先縱，敗散，多還走，坐法斬。樓船將軍將齊兵七千人先至王險。右渠城守，窺知樓船軍少，即出城擊樓船，樓船軍敗散走。將軍楊僕失其衆，遁山中十餘日，稍求收散卒，復聚。左將軍擊朝鮮浿水西軍，未能破自前。

天子為兩將未有利，乃使衞山因兵威徃諭右渠。右渠見使者頓首謝：「願降，恐兩將詐殺臣；今見信節，請服降。」遣太子入謝，獻馬五千匹，及饋軍糧。人衆萬餘，持兵，方渡浿水，使者及左將軍疑其為變，謂太子已服降，宜命人毋持兵。太子亦疑使者左將軍詐殺之，遂不渡浿水，復引歸。山還報天子，天子誅山。

左將軍破浿水上軍，乃前，至城下，圍其西北。樓船亦徃會，居城南。右渠遂堅守城，數月未能下。

左將軍素侍中，幸，將燕代卒，悍，乘勝，軍多驕。樓船將齊卒，入海，固已多敗亡；其先與右渠戰，因辱亡卒，卒皆恐，將心慙，其圍右渠，常持和節。左將軍急擊之，朝鮮大臣乃陰間使人私約降樓船，徃來言，尚未肯決。左將軍數與樓船期戰，樓船欲急就其約，不會；左將軍亦使人求間郤降下朝鮮，朝鮮不肯，心附樓船：以故兩將不相能。左將軍心意樓船前有失軍罪，今與朝鮮私善而又不降，疑其有反計，未敢發。天子曰將率不能，前乃使衞山諭降右渠，右渠遣太子，山使不能剸決，與左將軍計相誤，卒沮約。今兩將圍城，又乖異，以故久不決。使濟南太守公孫遂徃征之，有便宜得以從事。遂至，左將軍曰：「朝鮮當下久矣，不下者有狀。」言樓船數期不會，具以素所意告遂，曰：「今如此不取，恐為大害，非獨樓船，又且與朝鮮共滅吾軍。」遂亦以為然，而以節召樓船將軍入左將軍營計事，即命左將軍麾下執捕樓船將軍，并其軍，以報天子。天子誅遂。

左將軍已并兩軍，即急擊朝鮮。朝鮮相路人、相韓陰、尼谿相參、將軍王唊【集解】漢書音義曰：「凡五人也。戎狄不知官紀，故皆稱相。唊音頰。」【索隱】路人，漁陽縣人。如淳云：「相，其國宰相。路人，名也。唊音頰，一音協。」相與謀曰：「始欲降樓船，樓船今執，獨左將軍并將，戰益急，恐不能與戰，王又不肯降。」陰、唊、路人皆亡降漢。路人道死。元封三年夏，尼谿相參乃使人殺朝鮮王右渠來降。王險城未下，故右渠之大臣成巳又反，復攻吏。左將軍使右渠子長降、【集解】徐廣曰：「表云『長路』。漢書表云『長路』，音各。」相路人之子最【索隱】路人子也，名最。告諭其民，誅成巳，以故遂定朝鮮，為四郡。【集解】真番、臨屯、樂浪、玄菟也。封參為澅清侯，【集解】韋昭曰：「屬齊。」【索隱】顧氏澅音獲。陰為荻苴侯，【集解】韋昭曰：「屬勃海。」【索隱】陰，荻苴侯。荻音狄，苴音子餘反。唊為平州侯，【集解】韋昭曰：「屬梁父。」長為幾侯。【集解】韋昭曰：「屬河東。」【索隱】幾縣名。最以父死頗有功，為溫陽侯。【集解】韋昭曰：「屬齊。」

左將軍徵至，坐争功相嫉，乖計，弃市。樓船將軍亦坐兵至列口，【索隱】蘇林云：「列口縣名。度海先得之。」當待左將軍，擅先縱，失亡多，當誅，贖為庶人。

太史公曰：右渠負固，國以絕祀。涉何誣功，為兵發首。樓船將狹，【集解】徐廣曰：「言其所將卒狹少。」及難離咎。悔失番禺，乃反見疑。荀彘爭勞，與遂皆誅。兩軍俱辱，將率莫侯矣。

索隱述贊曰：衞滿燕人，朝鮮是王。王險置都，路人作相。右渠首羌，涉何誷上。兆禍自斯，狐疑二將。山、遂伏法，紛紜無狀。

## 西南夷列傳第五十六

西南夷君長【正義】在蜀之南。以什數，【索隱】劉氏音所具反。鄒氏音所主反。夜郎最大；【索隱】荀悅云：「犍為屬國也。」韋昭云：「漢為縣，屬牂柯。」按：後漢書云「夜郎東接交阯，其地在胡南，其君長本出於竹，以竹為姓也」。【正義】今瀘州南大江南岸協州、曲州，本夜郎國。其西靡莫之屬【正義】在蜀南以下及西也。靡非在姚州北，去京西南四千九百三十五里，即靡莫之夷。【索隱】夷邑名，滇與同姓。以什數，滇最大；【集解】如淳曰：「滇音顛。顛馬出其國也。」【索隱】崔浩云：「後為縣，越嶲太守所理也。」【正義】昆州、郎州等本滇國，去京西五千三百七十里也。自滇以北君長以什數，卭都最大：此皆魋結，【索隱】魋，漢書作「椎」，音直追反。結音計。耕田，有邑聚。其外西自同師以東，【集解】韋昭曰：「邑名也。」【索隱】漢書作「桐鄉」。北至楪榆，【集解】韋昭曰：「在益州。楪音葉。」【正義】上音葉。楪澤在靡北百餘里。漢楪榆縣在澤西益都。靡非，本葉榆王屬國也。名為嶲、昆明，【集解】徐廣曰：「永昌有嶲唐縣。」【索隱】崔浩云：「二國名。」韋昭云：「嶲，益州縣。」【正義】嶲音髓。今嶲州也。昆明，嶲州縣，蓋南接昆明之地，因名也。皆編髮，隨畜遷徙，【正義】編，步典反。畜，許又反。皆嶲、昆明之俗也。毋常處，毋君長，地方可數千里。自嶲以東北，君長以什數，徙、筰都最大；【集解】徐廣曰：「徙在漢嘉。筰音昨，在越嶲。」【索隱】服虔云：「二國名。」韋昭云：「徙縣屬蜀。筰縣在越嶲。」徐廣云：「筰音昨。」【正義】徙音斯。括地志云：「筰州本西蜀徼外，曰貓羌嶲。地理志云徙縣也。華陽國志雅州卭郲山本名卭筰山，故卭人、筰人界。」自筰以東北，君長以什數，冉駹最大。【索隱】案應劭云「汶江郡本冉駹。音亡江反」。【正義】括地志云：「蜀西徼外羌，茂州、冉州本冉駹國地也。後漢書云冉駹其山有六夷、七羌、九氐，各有部落也。」其俗或士箸，或移徙，在蜀之西。自冉駹以東北，君長以什數，白馬最大，【索隱】案夷邑名，即白馬氐。【正義】括地志云：「隴右成州、武州皆白馬氐，其豪族楊氏居成州仇池山上。」皆氐類也。此皆巴蜀西南外蠻夷也。

始楚威王時，使將軍莊蹻【正義】其略反。郎州、昆州即莊蹻所王。將兵循江上，略巴蜀黔中以西。莊蹻者，故楚莊王苗裔也。【索隱】蹻音炬灼反。楚莊王弟，為盜者。蹻至滇池，地方三百里，【索隱】地理志益州滇池縣，澤在西北。後漢書云：「其池水源深廣，而更淺狹，有似倒流，故謂滇池。」【正義】括地志云：「滇池澤在昆州晉寧縣西南三十里。其水源深廣而更淺狹，有似倒流，故謂滇池。」旁平地，肥饒數千里，以兵威定屬楚。欲歸報，會秦擊奪楚巴、黔中郡，道塞不通，因還，以其衆王滇，變服，從其俗，以長之。秦時常頞【集解】音案。略通五尺道，【索隱】謂棧道廣五尺。【正義】括地志云：「五尺道在郎州。顏師古云其處險阨，故道纔廣五尺。如淳云道廣五尺。」諸此國頗置吏焉。十餘歲，秦滅。及漢興，皆弃此國而開蜀故徼。巴蜀民或竊出商賈，取其筰馬、僰僮、【正義】今益州南戎州北臨大山，古僰國。【索隱】韋昭云：「僰屬犍為，音蒲北反。」服虔云：「舊京師有僰婢。」髦牛，以此巴蜀殷富。

建元六年，大行王恢擊東越，東越殺王郢以報。恢因兵威使番陽令【正義】番音婆。唐蒙風指曉南越。南越食蒙蜀枸醬，【集解】徐廣曰：「枸，一作『蒟』，音窶。」駰案：漢書音義曰「枸木似穀樹，其葉如桑葉。用其葉作醬酢，美，蜀人以為珍味」。【索隱】案晉灼蒟音矩。劉德云「蒟樹如桑，其椹長二三寸，味酢；取其實以為醬，美」。又云「蒟緣樹而生，非木也。今蜀土家出蒟，實似桑椹，味辛似薑，不酢」。又云「取葉」。此注又云葉似桑葉，非也。廣志云「色黑，味辛，下氣消穀」。窶，求羽反。蒙問所從來，曰「道西北䍧柯，䍧柯江【正義】崔浩云：「䍧柯，繫船杙也。」常氏華陽國志云：「楚頃襄王時，遣莊蹻伐夜郎，軍至且蘭，椓船於岸而步戰。旣滅夜郎，以且蘭有椓船柯處，乃改其名為䍧柯。」廣數里，出番禺城下」。蒙歸至長安，問蜀賈人，賈人曰：「獨蜀出枸醬，多持竊出市夜郎。夜郎者，臨䍧柯江，江廣百餘步，足以行船。南越以財物役屬夜郎，西至同師，然亦不能臣使也。」蒙乃上書說上曰：「南越王黃屋左纛，地東西萬餘里，名為外臣，實一州主也。今以長沙、豫章徃，水道多絕，難行。竊聞夜郎所有精兵，可得十餘萬，浮船䍧柯江，出其不意，此制越一奇也。誠以漢之彊，巴蜀之饒，通夜郎道，為置吏，易甚。」上許之。乃拜蒙為郎中將，將千人，食重萬餘人，【索隱】案食貨輜重車也。音持用反。從巴蜀筰關入，遂見夜郎侯多同。蒙厚賜，喻以威德，約為置吏，使其子為令。夜郎旁小邑皆貪漢繒帛，以為漢道險，終不能有也，乃且聽蒙約。還報，乃以為犍為郡。發巴蜀卒治道，自僰道指䍧柯江。【索隱】崔浩云：「䍧柯，繫船杙也，以為地名。」道猶從也。地理志夜郎又有豚水，東至南海四會入海，此䍧柯江。蜀人司馬相如亦言西夷卭、筰可置郡。使相如以郎中將往喻，皆如南夷，為置一都尉，十餘縣，屬蜀。

當是時，巴蜀四郡【集解】徐廣曰：「漢中，巴郡，廣漢，蜀郡。」通西南夷道，戍轉相饟。數歲，道不通，士罷餓離溼死者甚衆；西南夷又數反，發兵興擊，秏費無功。上患之，使公孫弘往視問焉。還對，言其不便。及弘為御史大夫，是時方築朔方以據河逐胡，弘因數言西南夷害，可且罷，專力事匈奴。上罷西夷，獨置南夷夜郎兩縣一都尉，【集解】徐廣曰：「元光六年，南夷始置郵亭。」稍令犍為自葆就。【正義】令犍為自葆守，而漸修成其郡縣也。

及元狩元年，博望侯張騫使大夏來，言居大夏時見蜀布、卭竹、杖，【集解】韋昭曰：「卭縣之竹，屬蜀。」瓚曰：「卭，山名。此竹節高實中，可作杖。」使問所從來，曰「從東南身毒國，【集解】徐廣曰：「字或作『竺』。漢書直云『身毒』，史記一本作『乾毒』。」駰案：漢書音義曰「一名『天竺』，則浮屠胡是也」。【索隱】身音捐，毒音篤。一本作「乾毒」。漢書音義一名「天竺」也。可數千里，得蜀賈人市」。或聞卭西可二千里有身毒國。騫因盛言大夏在漢西南，慕中國，患匈奴隔其道，誠通蜀，身毒國道便近，有利無害。於是天子乃令王然于、柏始昌、呂越人等，使間出西夷西，指求身毒國。至滇，滇王嘗羌【集解】徐廣曰：「嘗，一作『賞』。」乃留，為求道西十餘輩。歲餘，皆閉昆明，【集解】如淳曰：「為昆明所閉道。」【正義】昆明在今嶲州南，昆縣是也。莫能通身毒國。

滇王與漢使者言曰：「漢孰與我大？」及夜郎侯亦然。以道不通故，各自以為一州主，不知漢廣大。使者還，因盛言滇大國，足事親附。天子注意焉。

及至南越反，上使馳義侯因犍為發南夷兵。且蘭君恐遠行，【索隱】且音子餘反。小國名也。後為縣，屬牂柯。旁國虜其老弱，乃與其衆反，殺使者及犍為太守。漢乃發巴蜀罪人嘗擊南越者八校尉擊破之。會越已破，漢八校尉不下，即引兵還，行誅頭蘭。【索隱】即且蘭也。頭蘭，常隔滇道者也。已平頭蘭，遂平南夷為䍧柯郡。夜郎侯始倚南越，南越已滅，會還誅反者，夜郎遂入朝。上以為夜郎王。

南越破後，及漢誅且蘭、卭君，并殺筰侯，冉駹皆振恐，請臣置吏。乃以卭都為越嶲郡，筰都為沈犂郡，冉駹為汶山郡，【集解】應劭曰：「今蜀郡岷江。」廣漢西白馬為武都郡。

上使王然于以越破及誅南夷兵威風喻滇王入朝。滇王者，其衆數萬人，其旁東北有勞𣹰、靡莫，【索隱】勞𣹰、靡莫。二國與滇王同姓。皆同姓相扶，未肯聽。勞𣹰、靡莫數侵犯使者吏卒。元封二年，天子發巴蜀兵擊滅勞𣹰、靡莫，以兵臨滇。滇王始首善，以故弗誅。滇王離難西南夷，舉國降，請置吏入朝。於是以為益州郡，賜滇王王印，復長其民。

西南夷君長以百數，獨夜郎、滇受王印。滇小邑，最寵焉。

太史公曰：楚之先豈有天祿哉？在周為文王師，封楚。及周之衰，地稱五千里。秦滅諸候，唯楚苗裔尚有滇王。漢誅西南夷，國多滅矣，唯滇復為寵王。然南夷之端，見枸醬番禺，大夏杖、卭竹。西夷後揃，剽分二方，【集解】漢書音義曰：「音翦。」【索隱】揃謂被分割也。剽音匹妙反。言西夷後被揃迫逐，遂剽居西南二方，各屬郡縣。剽亦分義。卒為七郡。【集解】徐廣曰：「犍為、牂柯、越嶲、益州、武都、沈犁、汶山地也。」

索隱述贊曰：西南外徼，莊蹻首通。漢因大夏，乃命唐蒙。勞𣹰、靡莫，異俗殊風。夜郎最大，卭、筰稱雄。及置郡縣，萬代推功。

## 司馬相如列傳第五十七

【索隱】右不宜在西南夷之下

司馬相如者，蜀郡成都人也，字長卿。少時好讀書，學擊劔，【索隱】呂氏春秋劔伎云「持短入長，倏忽縱橫之術也」。魏文典論云「余好擊劔，善以短乘長」是也。故其親名之曰犬子。【索隱】孟康云：「愛而字之也。」相如旣學，【索隱】案秦密云「文翁遣相如受七經」。慕藺相如之為人，更名相如。以貲為郎，事孝景帝，為武騎常侍，【索隱】張揖曰：「秩六百石，常侍從格猛獸。」非其好也。會景帝不好辭賦，是時梁孝王來朝，從游說之士齊人鄒陽、淮陰枚乘、吳莊忌夫子之徒，【集解】徐廣曰：「名忌，字夫子。」【索隱】案鄒陽傳云枚先生、嚴夫子，則此夫子是美稱，時人以為號爾。而徐廣云字，為非。漢書作「嚴忌」者，案忌本性莊，避明帝諱，改姓嚴也。相如見而說之，因病免，客游梁。梁孝王令與諸生同舍，相如得與諸生游士居數歲，乃著子虛之賦。

會梁孝王卒，相如歸，而家貧，無以自業。素與臨卭令王吉相善，吉曰：「長卿久宦遊不遂，而來過我。」於是相如往，舍都亭。【索隱】案臨卭郭下之亭也。臨卭令繆為恭敬，日往朝相如。相如初尚見之，後稱病，使從者謝吉，吉愈益謹肅。臨卭中多富人，而卓王孫家僮八百人，程鄭亦數百人，二人乃相謂曰：「令有貴客，為具召之。」并召令。令旣至，卓氏客以百數。至日中，謁司馬長卿，長卿謝病不能往，臨卭令不敢嘗食，自往迎相如。相如不得已，彊往，一坐盡傾。酒酣，臨卭令前奏琴曰：「竊聞長卿好之，願㠯自娛。」相如辭謝，為鼓一再行。【索隱】案樂府長歌行、短歌行，行者曲也。此言「鼓一再行」，謂一兩曲。是時卓王孫有女文君新寡，好音，故相如繆與令相重，而以琴心挑之。【集解】郭璞曰：「以琴中音挑動之。」【索隱】張揖云：「挑，嬈也。以琴中嬈之。」挑音徒了反。嬈音奴了反。其詩曰「鳳兮鳳兮歸故鄉，遊遨四海求其皇，有一豔女在此堂，室邇人遐毒我腸，何由交接為鴛鴦」也。又曰「鳳兮鳳兮從皇栖，得託子尾永為妃。交情通體必和諧，中夜相從別有誰」。相如之臨卭，從車騎，雍容間雅甚都；【集解】韋昭曰：「閒，讀曰「閑』，甚得都邑之容也。」郭璞曰：「都猶姣也。詩曰『恂美且都』。」及飲卓氏，弄琴，文君竊從戶窺之，心悅而好之，恐不得當也。旣罷，相如乃使人重賜文君侍者通殷勤。文君夜亡奔相如，【索隱】郭璞云：「婚不以禮為亡也。」相如乃與馳歸。家居徒四壁立。【集解】郭璞曰：「言貧窮也。」【索隱】案孔文祥云「徒，空也。家空無資儲，但有四壁而已，云就此中以安立也」。卓王孫大怒曰：「女至不材，我不忍殺，不分一錢也。」人或謂王孫，王孫終不聽。文君久之不樂，曰：「長卿第俱如臨卭，【索隱】文穎云：「弟，且也。」郭璞云：「弟，語辭。如，往也。」從昆弟假貸猶足為生，何至自苦如此！」相如與俱之臨卭，盡賣其車騎，買一酒舍酤酒，而令文君當鑪。【集解】韋昭曰：「鑪，酒肆也。以土為墮，邊高似鑪。」相如身自著犢鼻褌，【集解】韋昭曰：「今三尺布作形如犢鼻矣。稱此者，言其無恥也。今銅印言犢紐，此其類矣。」與保庸雜作，【集解】方言曰：「保庸謂之甬，奴婢賤稱也。」滌器於市中。【集解】韋昭曰：「瓦器也。每食必滌溉者。」卓王孫聞而耻之，為杜門不出。昆弟諸公【集解】郭璞曰：「諸公，父行也。」更謂王孫曰：「有一男兩女，所不足者非財也。今文君已失身於司馬長卿，長卿故倦游，【集解】郭璞曰：「厭游宦也。」雖貧，其人材足依也，且又令客，獨奈何相辱如此！」卓王孫不得已，分予文君僮百人，錢百萬，及其嫁時衣被財物。文君乃與相如歸成都，買田宅，為富人。

居久之，蜀人楊得意為狗監，【集解】郭璞曰：「主獵犬也。」侍上。上讀子虛賦而善之，曰：「朕獨不得與此人同時哉！」得意曰：「臣邑人司馬相如自言為此賦。」上驚，乃召問相如。相如曰：「有是。然此乃諸侯之事，未足觀也。請為天子游獵賦，賦成奏之。」上許，令尚書給筆札。相如以「子虛」，虛言也，為楚稱；【集解】郭璞曰：「稱說楚之美。」「烏有先生」者，【集解】徐廣曰：「烏，一作惡。」烏有此事也，為齊難；【集解】郭璞曰：「詰難楚事也。」「無是公」者，無是人也，明天子之義。【集解】郭璞曰：「以為折中之談也。」故空藉此三人為辭，【索隱】藉音假借，與積同音。以推天子諸侯之苑囿。其卒章歸之於節儉，因以風諫。奏之天子，天子大說。其辭曰：

　　楚使子虛使於齊，齊王悉發境內之士，備車騎之衆，與使者出田。田罷，子虛過詑烏有先生，【集解】郭璞曰：「詫，誇也。音託夏反。」【索隱】過音戈，詫音敕亞反。而無是公在焉。坐定，烏有先生問曰：「今日田樂乎？」子虛曰：「樂。」「獲多乎？」曰：「少。」「然則何樂？」曰：「僕樂齊王之欲夸僕以車騎之衆，而僕對以雲夢之事也。」曰：「可得聞乎？」

　　子虛曰：「可。王駕車千乘，選徒萬騎，田於海濵。列卒滿澤，罘罔彌山，【集解】郭璞曰：「罘，罝也。音浮。」【正義】說文云「罘，兔罟也」。今幡車罟也。彌，竟也。揜兎轔鹿，射麋腳麟。【集解】徐廣曰：「轔音吝。」駰案：郭璞曰「腳，掎足。轔，車轢」。【索隱】韋昭云「脚謂持其一腳也」。司馬彪曰「腳，掎也」。說文云「掎，偏引一腳也」。騖於鹽浦，割鮮染輪。【集解】郭璞曰：「鹽浦，海邊地多鹽鹵。鮮，生肉也。染，擩也。音而沿反，又音而悅反。擩之於輪，鹽而食之。鶩，馳也。音務。」【索隱】李奇云：「鮮，生肉也。染，濡也。切生肉濡鹽而食之。」染或為「淬」，與下文「脟割輪淬」意同也。射中獲多，矜而自功，顧謂僕曰：『楚亦有平原廣澤游獵之地饒樂若此者乎？楚王之獵何與寡人？』【集解】郭璞曰：「與猶如也。」僕下車對曰：『臣，楚國之鄙人也，幸得宿衞十有餘年，時從出游，游於後園，覽於有無，然猶未能徧覩也，又惡足以言其外澤者乎！』齊王曰：『雖然，略以子之所聞見而言之。』

　　僕對曰：『唯唯。臣聞楚有七澤，嘗見其一，未覩其餘也。臣之所見，蓋特其小小者耳，【索隱】郭璞云：「特，獨也。」名曰雲夢。【索隱】赭詮音亡棟反，又音莫風反。裴駰云「孫叔敖激沮水作此澤」。張揖云「楚藪也，在南郡華容縣」。郭璞曰「江夏安陸有雲夢城，南郡枝江亦有雲夢城。華容縣又有巴丘湖，俗云即古雲夢澤也」。則張揖云在華容者，指巴湖也。今安陸東見有雲夢城、雲夢縣，而枝江亦有者，蓋縣名取此澤，故有城也。雲夢者，方九百里，其中有山焉。其山則盤紆岪鬱，隆崇嵂崒；岑巖參差，日月蔽虧；【集解】漢書音義曰：「高山壅蔽，日月虧缺半見。」【索隱】案漢書注此卷多不題注者姓名，解者云是張揖，亦兼有餘人也。交錯糾紛，上干青雲；罷池陂陁，下屬江河。其土則丹青赭堊，【集解】徐廣曰：「一作『瑕』。」【索隱】張揖云：「赭，赤土，出少室山。堊，白堊，本草云一名白墡也。」雌黃白坿，【集解】徐廣曰：「音符。」駰案：漢書音義曰「白坿，白石英也」。【正義】藥對曰：「雌黃出武都山谷，與雄黃同山。」錫碧金銀，【正義】顏云：「錫，青金也。碧謂玉之青白色者也。」衆色炫燿，照爛龍鱗。【集解】郭璞曰：「如龍之鱗采。」其石則赤玉玫瑰，【集解】郭璞曰：「赤玉，赤瑾也。見楚辭。玫瑰，石珠也。」琳瑉琨珸，【集解】漢書音義曰：「琳，球也。瑉，石次玉者。琨珸，山名也，出善金，尸子曰『昆吾之金』者。」【索隱】琨珸，司馬彪云「石之次玉者」。按：河圖云「流州多積石，名昆吾石，鍊之成鐵，以作劔，光明昭如水精」。案：字或作「昆吾」也。瑊玏玄厲，【集解】徐廣曰：「瑊音古咸反，玏音勒，皆次玉者。」駰案：漢書音義曰「玄厲，黑石可用磨者」。 瑌石武夫。【集解】徐廣曰：「石似玉。」駰案：漢書音義曰「瑌石出鴈門，武夫出長沙也」。其東則有蕙圃衡蘭，芷若射干，穹窮昌蒲，【集解】漢書音義曰：「衡，杜衡也。其狀若葵，其臭如蘪蕪。芷，白芷。若，杜若。」【索隱】司馬彪云：「蕙，香草也。」本草云：「薫草一名蕙。」廣志云：「蕙草綠葉紫莖，魏武帝以此燒香，今東下田有此草，莖葉似麻，其華正紫也。」張揖云「衡，杜衡，東下田有草生天帝之山」。案山海經云「葉如葵，臭如蘪蕪，可以走馬」。博物志云「一名土杏，味亂細辛，葉似葵」。故藥對亦為似細辛也。蘭，「秋蘭」。本草云「芷，一名茞」。埤蒼云「齊茞，一曰囂」。字林曰「茞音昌亥反，又音昌里反。囂音火高反」。本草又曰「杜若，一名杜衡。」今杜若葉似薑而有文理，莖葉皆有長毛。古今名號不同，故其所呼別也。廣雅云「烏蓬，射干」。本草名烏扇也。司馬彪云：「芎藭似藁本。」郭璞云：「今歷陽呼為江離。」淮南子云：「夫亂人者，若芎藭之與槀本也。」江離麋蕪，諸蔗猼且。【集解】徐廣曰：「猼音匹沃反。」駰案：漢書音義曰「江離，香草，蘪蕪，蘄芷也，似蛇床而香。諸蔗，甘柘也。猼且，蘘荷也」。【索隱】吳錄曰「臨海縣海水中生江離，正青似亂髮，即離騷所云者是也」。廣志云「赤葉紅華」，則與張勃所說又別。案：今芎藭苗曰江離，綠葉白華，又不同。孟康云「麋蕪，蘄芷也，似蛇床而香」。樊光曰「藁本一名麋蕪，根名蘄芷」。又藥對以為麋蕪一名江離，芎藭苗也。則芎藭、藁本、江離、麋蕪並相似，非是一物也。諸柘，張揖云「諸柘，甘柘也」。搏且，上音並卜反，下音子余反。漢書作「巴且」，文穎云「巴蕉也」。郭璞云「搏且，蘘荷屬」。未知孰是也。其南則有平原廣澤，登降陁靡，【集解】音移糜。案衍壇曼，【索隱】司馬彪云：「案衍，窳下；壇曼，平博也。」衍音弋單反。曼音徒但反緣以大江，限以巫山。【集解】郭璞曰：「巫山今在建平巫縣也。」其高燥則生葴䔮苞荔，【集解】徐廣曰：「葴音針，馬藍也。䔮，或曰草，生水中，華可食。荔音力詣反。草似蒲。」駰案：漢書音義曰「苞，藨也」。【索隱】䔮音斯。孟康曰「葴，馬藍也」。郭璞曰「葴，酸漿，江東名烏葴」。析，漢書作「斯」，孟康云「斯，禾，似燕麥」。廣志云「涼州地生析草，皆如中國燕麥」是也。薛莎青薠。【集解】徐廣曰：「薛音先結反。」駰案：漢書音義曰「薛，賴蒿也。莎，鎬侯也。青薠，似莎而大也。音煩」。其卑溼則生藏莨蒹葭，東薔雕胡，【集解】徐廣曰：「烏桓國有薔，似蓬草，實如葵子，十月熟。」駰案：漢書音義曰「藏，似薍而葉大。莨，莨尾草也。蒹，薕也。葭，蘆也」。【索隱】其庳溼。庳音婢。庳，下也。郭璞云「狼尾，似茅」。蒹葭音兼加。孟康云「蒹葭似蘆也」。郭璞云「蒹，犨也。似雚而細小，高數尺，江東人呼為蒹蒿」。又云「葭，蘆也。似葦而細小，江東人呼為烏蓲」。薍音五患反。犨音敵。東薔，案續漢書云「東薔似蓬草，實如葵子，十一月熟」。廣志云「子色青黑，河西語云『貸我東薔，償我白粱』」。雕胡謂菰米。蓮藕菰蘆，【集解】徐廣曰：「生水中。」【索隱】郭璞云：「菰，蔣也。蘆，葦也。」菴䕡軒芋，【集解】漢書音義曰：「奄閭，蒿也。軒芋，蕕草也。」【索隱】郭璞云：「菴閭，蒿，子可療病也。軒芋生水中，今楊州有也。」衆物居之，不可勝圖。【集解】郭璞曰：「圖，畫也。」其西則有湧泉清池，激水推移；外發芙蓉蔆華，內隱鉅石白沙。其中則有神龜蛟鼉，【正義】郭注山海經云：「蛟，似蛇而四腳，小頭細頸，有白嬰，大者數十圍，卵生，子如一二斛瓮，吞人。鼉，似蜥蜴而大，身有甲，皮可以冒鼓。」瑇瑁【正義】似觜觿，甲有文，出南海，可飾器物也。鼈黿。其北則有陰林巨樹，【集解】郭璞曰：「林在山北陰地。」楩柟豫章，【集解】郭璞曰：「楩，杞也，似梓。柟，葉似桑。豫章，大木也，生七年乃可知也。」【正義】案溫活人云「豫，今之枕木也。章，今之樟木也。二木生至七年，枕樟乃可分別」。桂椒【正義】郭璞云：「桂，似枇杷葉而大，白花，花而不著子，藂生巖嶺閒，無雜木，冬夏常青。」案：今諸寺有桂樹，葉若枇杷而小，光靜，冬夏常青，其皮不中食，蓋二色桂樹。木蘭，【正義】廣雅云：「似桂，皮辛可食，葉冬夏榮，常以冬華，其實如小甘，辛美，南人以為梅也。」蘗離朱楊，【集解】徐廣曰：「蘗音扶戾反。」漢書音義曰：「離，山梨。朱楊，赤楊也。」【索隱】郭璞云「朱楊赤莖柳，生水邊」，爾雅云檉河柳是也。樝梸梬栗，橘柚芬芳。【集解】徐廣曰：「梬音郢。」駰案：漢書音義曰「梬，梬棗也」。【正義】小曰橘，大曰柚。樹有刺，冬不凋，葉青，花白，子黃赤。二樹相似。非橙也。其上則有赤猨蠷蝚，【集解】徐廣曰：「音劬柔。」【正義】蠷音劬，蝚音柔，皆猿猴類。鵷雛孔鸞，騰遠射干。【集解】郭璞曰：「鵷雛，鳳屬也。孔，孔雀；鸞，鸞鳥也。」漢書音義曰：「騰遠，鳥名。射干，似狐，能緣木。」【索隱】孟康云「騰遠，鳥名」，非也。司馬彪云：「騰遠，蛇也。」郭璞云：「騰蛇，龍屬，能興雲霧。」張揖云：「射干，似狐，能緣木。」其下則有白虎玄豹，蟃蜒貙豻，【集解】郭璞曰：「蟃蜒，大獸，長百尋。貙，似貍而大。」漢書音義曰：「豻，胡地野犬，似狐而小也。」【索隱】應劭云豻音顏，韋昭一音岸。鄒誕生音苦姦反，協音，是。兕象野犀，【正義】兕，狀如水牛。象，大獸，長鼻，牙長一丈，俗呼為江猿。犀，頭似猿，一角在額。漢書無此一句。窮奇獌狿。

　　於是乃使專諸之倫，手格此獸。楚王乃駕馴駁之駟，【集解】漢書音義曰：「馴，擾也。駁，如馬，白身，黑尾，一角，鋸牙，食虎豹。擾而駕之，以當駟馬。」乘雕玉之輿，靡魚須之橈旃，【集解】郭璞曰：「以海魚須為旒旌，言橈弱也。通帛為旃也。」曳明月之珠旗，【集解】漢書音義曰：「以明月珠綴飾旗。」建干將之雄戟，【集解】漢書音義曰：「干將，韓王劔師。雄戟，胡中有𧣒，干將所造也。」【索隱】應劭曰：「干將，吳善冶者姓。」如淳曰：「干將，鐵所出。」晉灼曰：「闔閭鑄干將劔。」應劭說是。方言云：「戟中小孑刺者，所謂雄戟也。」周處風土記云：「戟為五兵雄也。」𧣒音巨。案：周禮「冶氏為戈，胡三之」。注云「胡其孑」也。又禮圖謂「戟支曲下為胡」也。左烏噑之雕弓，【索隱】張晏云：黃帝乘龍上仙，小臣不得上，挽持龍髯，髯拔，墮黃帝弓，羣臣抱弓而號，故名烏號。見封禪書及郊祀志文。又韓詩外傳云弓工之妻曰「此弓大山南烏號之柘」。案：淮南子云「烏號，柘桑，其材堅勁，烏棲其上，將飛，枝勁復起，號呼其上。伐取其材為弓，因曰『烏號』」。古史考、風俗通皆同此說也。右夏服之勁箭；【集解】徐廣曰：「韋昭云夏，夏羿也。矢室名曰服。」呂靜曰：「步叉謂之服也。」【索隱】案夏羿，善射者。又服，箭室之名，故云「夏服」。又夏后氏有良弓名「繁弱」，其矢亦良，即「繁弱箭服」是也。陽子驂乘，纖阿為御；【集解】漢書音義曰：「陽子，僊人陵陽子。纖阿，月御也。」韋昭曰：「陽子，古賢也。」【索隱】張揖云：「陽子，伯樂也。孫陽字伯樂，秦繆公臣，善御者也。」服虔云：「纖阿為月御。或曰美女姣好貌。」又樂產曰：「纖阿，山名，有女子處其巖，月歷巖度，躍入月中，因名月御也。」案節未舒，【索隱】郭璞曰：「言頓轡也。」司馬彪云「案轡徐行得節，故曰案節，馬足未展，故曰未舒之也」，亦為得也。即陵狡獸，轔卭卭，蹴距虛，【集解】郭璞曰：「卭卭，似馬而色青。距虛即卭卭，變文互言之。穆天子傳曰『卭卭距虛，日走五百里』也。」軼野馬而𨎥騊駼，【集解】徐廣曰：「𨎥音銳。」駰案：郭璞曰「野馬，如馬而小。騊駼，似馬。𨎥，車軸頭」。【索隱】𨎥音衞，謂軸頭轊殺之。騊音陶，駼音塗。乘遺風而射游騏；【集解】漢書音義曰：「遺風，千里馬。爾雅曰巂，如馬，一角。不角者，騏也。」【索隱】呂氏春秋云：「遺風之乘。」古今注云：「秦始皇馬名。」韋昭云：「騏如馬，一角。」爾雅云：「巂無角曰騏。」非麒麟之騏。巂音攜。儵䎶淒浰，【集解】徐廣曰：「淒音七見反。浰音力詣反。」駰案：漢書音義曰「皆疾貌」。靁動熛至，星流霆擊，弓不虛發，中必決眥，【集解】韋昭曰：「在目所指，中必決於眼眥也。」洞胷達腋，絕乎心繫，獲若雨獸，揜草蔽地。於是楚王乃弭節裴回，【集解】郭璞曰：「或云節，今之所杖信節也。」【索隱】司馬彪云：「弭猶低也。」翱翔容與，【索隱】郭璞曰：「言自得。」覽乎陰林，觀壯士之暴怒，與猛獸之恐懼，徼谻受詘，【集解】徐廣曰：「谻音劇。」駰案：郭璞曰「谻，疲極也。詘，盡也。言獸有倦游者，則徼而取之」。【索隱】司馬彪云：「徼，遮也。谻，倦也。謂遮其倦者。」谻音劇。詘音屈。說文云：「谻，勞也。燕人謂勞為谻。」徼音古堯反。殫睹衆物之變態。

　　於是鄭女曼姬，【集解】郭璞曰：「曼姬謂鄧曼。姬，婦人之總稱。」【正義】文穎云：「鄭國出好女。曼者，其色理曼澤也。」如淳云：「鄭女，夏姬也。曼姬，楚武王夫人鄧曼。」被阿錫，【集解】漢書音義曰：「阿，細繒也。錫，布也。」【正義】按東阿出繒也。揄紵縞，【集解】徐廣曰：「揄音臾。」【正義】揄，曳也。韋昭云：「紵之色若縞也。」顏云：「紵，織紵也。縞，鮮支也。」雜纖羅，垂霧縠；【集解】郭璞曰：「言細如霧，垂以覆頭。」襞積褰縐，紆徐委曲，鬱橈谿谷；【集解】漢書音義曰：「襞積，簡齰也。褰，縮也。縐，裁也。其縐中文理，茀鬱廻曲，有似於谿谷也。」【索隱】小顏云：「此說非也。襞積，今之帬襵，古謂之皮弁素積也。」蘇林曰「褰縐，縮蹙之」是也。縐音側救反。齰音助革反。裁音在代反。曲，字林音丘亦反。衯衯裶裶，【索隱】郭璞云：「衣長貌。」【正義】上芳云反，下方非反。揚袘卹削，【集解】徐廣曰：「袘音迤，衣袖也。」駰案：漢書音義曰「卹削，裁制貌也」。【索隱】張晏曰：「揚，舉也。袘，衣袖也。戌削，裁制貌也。」蜚纖垂髾；【集解】徐廣曰：「纖音芟。」駰案：郭璞云「纖，褂衣飾；髾，髻髾也」。扶與猗靡，【集解】郭璞曰：「淮南所謂『曾折摩地，扶與猗委』也。」【正義】輿音餘。猗，於綺反。謂鄭女曼姬侍從王者，扶其車輿而猗靡。噏呷萃蔡，【集解】漢書音義曰：「噏呷，衣裳張起也。萃蔡，衣聲也。」【索隱】韋昭云：「呷音呼甲反。」郭璞曰「萃蔡猶璀璨也」。【正義】呷，火甲反。萃音翠。蔡，千賄反。下摩蘭蕙，上拂羽蓋，錯翡翠之威蕤，【集解】徐廣曰：「錯音措。或作『錯粉翠蕤』。」繆繞玉綏；【集解】郭璞曰：「綏，所執以登車。」【正義】顏云：「下摩蘭蕙，謂垂髾也。上拂羽蓋，謂飛襳也。玉綏，以玉飾綏也。」言飛襳垂髾，錯雜翡翠之旌幡，或繞玉綏也。張揖云：「翡翠大小一如雀，雄赤曰翡，雌青曰翠。」博物志云：「翡身通黑，唯胸前背上翼後有赤毛。翠身通青黃，唯六翮上毛長寸餘青。其飛則羽鳴翠翡翠翡然，因以為名也。」縹乎忽忽，若神仙之仿佛。【正義】仿佛，言似神仙也。戰國策云：「鄭之美女粉白黛黑而立於衢，不知者謂之神仙。」

　　於是乃相與獠於蕙圃，【集解】郭璞曰：「獠，獵也。音遼。」　【索隱】爾雅云：「宵獵曰獠。」媻珊勃窣上金隄，【索隱】盤珊，匍匐上下也。猝音素忽反。揜翡翠，射鵔鸃，【集解】漢書音義曰：「鵔鸃，鳥，似鳳也。」【索隱】司馬彪云：「鵔鸃，山雞也。」許慎云：「鷩鳥也。」郭璞曰：「似鳳，有光彩。音浚宜。」李彤云：「鵔鸃，神鳥，飛光竟天也。」微矰出，纖繳施，【集解】徐廣曰：「繳音斫。」弋白鵠，連鴐鵞，【集解】郭璞曰：「野鵝也。鴐音加。」【索隱】爾雅云：「舒鴈，鵝也。」【正義】鵠，水烏也。鴐鵝連謂兼獲也。抱朴子云：「千歲之鵠純白，能登於木。」雙鶬下，玄鶴加。【集解】郭璞曰：「詩云『弋言加之』是也。」【正義】司馬彪云：「鶬似鴈而黑，亦呼為鶬括。韓詩外傳云胎生也。」相鶴經云：「鶴壽二百六十歲則色純黑。」案：弋雙鶬旣下，又加玄鶴之上也。怠而後發，游於清池；浮文鷁，【集解】漢書音義曰：「鷁，水鳥也。畫其象於船首。淮南子曰『龍舟鷁首，天子之乘也』。」揚桂枻，【集解】徐廣曰：「音曳。」駰案：韋昭曰「枻，楫也」。張翠帷，建羽蓋，罔瑇瑁，釣紫貝；【集解】郭璞曰：「紫質黑文也。」【正義】毛詩蟲魚疏云：「貝，水之介蟲。大者蚢，音下郎反。小者為貝，其白質如玉，紫點為文，皆成行列。當大者徑一尺，小者七八寸。今九真、交阯以為杯盤實物也。」貨殖傳云「貝寶龜」是也。摐金鼓，吹鳴籟，【集解】漢書音義曰：「摐，撞也。籟，簫也。」榜人歌，【集解】郭璞曰：「唱櫂歌也。榜，船也，音謗。」聲流喝，【集解】徐廣曰：「烏邁反。」水蟲駭，波鴻沸，涌泉起，奔揚會，礧石相擊，硠硠礚礚，若靁霆之聲，聞乎數百里之外。

　　將息獠者，擊靈鼔，【集解】郭璞曰：「靈鼓，六面也。」起烽燧，車案行，騎就隊，纚乎淫淫，班乎裔裔。【集解】郭璞曰：「皆羣行貌也。」於是楚王乃登陽雲之臺，【集解】徐廣曰：「宋玉云楚王游於陽雲之臺。」駰案：郭璞曰「在雲夢之中」。泊乎無為，澹乎自持，勺藥之和具而後御之。【集解】郭璞曰：「勺藥，五味也。」不若大王終日馳騁而不下輿，脟割輪淬，自以為娛。【集解】徐廣曰：「淬，千內反。」駰案：郭璞曰「脟，膊；淬，染也。脟音臠也」。臣竊觀之，齊殆不如。』於是王默然無以應僕也。」

　　烏有先生曰：「是何言之過也！足下不遠千里，來況齊國，【集解】郭璞曰：「言有惠況也。」王悉發境內之士，而備車騎之衆，以出田，乃欲戮力致獲，以娛左右也，何名為夸哉！問楚地之有無者，願聞大國之風烈，先生之餘論也。今足下不稱楚王之德厚，而盛推雲夢以為高，奢言淫樂而顯侈靡，竊為足下不取也。必若所言，固非楚國之美也。有而言之，是章君之惡；無而言之，是害足下之信。章君之惡而傷私義，二者無一可，而先生行之，必且輕於齊而累於楚矣。且齊東有巨海，【索隱】有作陼，蘇林音渚。小洲曰陼。謂東有大海之陼也。南有琅邪，【集解】郭璞曰：「山名，在琅邪縣界。」【正義】山名，在密州東南百三十里。琅邪臺在山上。觀乎成山，【集解】徐廣曰：「在東萊不夜縣。」【索隱】張揖云：「觀，闕也。於山上築宮闕。」郭璞云：「言在山下遊觀，音館也。」【正義】封禪書云「成山斗入海」，言上山觀也。括地志云：「成山在萊州文登縣東北百八十里也。」射乎之罘，【集解】漢書音義曰：「之罘山在牟平縣。射獵其上也。」【正義】括地志云：「罘山在萊州文登縣西北百九十里。」言射獵其上也。罘音浮。浮勃澥，【集解】漢書音義曰：「海別枝名也。」【索隱】案齊都賦云「海傍曰勃，斷水曰澥」也。游孟諸，【集解】郭璞曰：「宋之藪澤名。」【正義】周禮職方氏「青州藪曰望諸」，鄭玄云「望諸，孟瀦也」。邪與肅慎為鄰，【正義】邪謂東北接之。括地志云：「靺鞨國，古肅慎也，亦曰挹婁，在京東北八千四百里，南去扶餘千五百里，東及北各抵大海也。」右以湯谷為界，【正義】言右者，北向天子也。海外經云：「湯谷在黑齒北，上有扶桑木，水中十日所浴。」張揖云：「日所出也。」許慎云：「熱如湯。」秋田乎青丘，【正義】服虔云：「青丘國在海東三百里。」郭璞云：「青丘，山名。上有田，亦有國，出九尾狐，在海外。」傍偟乎海外，吞若雲夢者八九，其於胷中曾不蔕芥。【索隱】張揖曰：「刺鯁也。」郭璞云：「言不覺有也。」若乃俶儻瑰偉，異方殊類，珍怪鳥獸，萬端鱗萃，充仞其中者，不可勝記，禹不能名，契不能計。【正義】禹為堯司空，辨九州土地山川草木禽獸。契為司徒，敷五教，主四方會計。言二人猶不能名計其數。然在諸侯之位，不敢言游戲之樂，苑囿之大；先生又見客，【索隱】先生指子虛也。如淳曰：「見賔客禮待故也。」李善曰：「言見先生是賔客之也。」是以王辭而不能復，【索隱】郭璞曰：「復，答也。」何為無用應哉！」

　　無是公听然而笑【集解】郭璞曰：「听，笑貌也。」【索隱】听音斷，又音牛隱反。」曰：「楚則失矣，齊亦未為得也。夫使諸侯納貢者，非為財幣，所以述職也；【集解】郭璞曰：「諸侯朝於天子曰述職，言述所職。見孟子。」封疆畫界者，非為守禦，所以禁淫也。【集解】郭璞曰：「禁絕淫放也。」今齊列為東藩，而外私肅慎，捐國踰限，越海而田，其於義故未可也。且二君之論，不務明君臣之義而正諸侯之禮，徒事爭游獵之樂，苑囿之大，欲以奢侈相勝，荒淫相越，此不可以揚名發譽，而適足以貶君自損也。且夫齊楚之事又焉足道邪！君未睹夫巨麗也，獨不聞天子之上林乎？

　　左蒼梧，右西極，【集解】郭璞曰：「西極，邠國也。見爾雅。」【正義】文穎云：「蒼梧郡屬交州，在長安東南，故言左。爾雅云西至於豳國為極。在長安西，故言右。」丹水更其南，【集解】漢書音義曰：「丹水出上洛冢領山。」紫淵徑其北；【集解】郭璞曰：「紫淵所未詳。」【正義】山海經云：「紫淵水出根耆之山，西流注河。」文穎云：「西河穀羅縣有紫澤，其水紫色注亦紫，在縣北，於長安為北。」終始霸滻，出入涇渭；【索隱】張揖云：「灞出藍田西北而入渭。滻亦出藍田谷，北至霸陵入灞。灞滻二水盡於苑中不出，故云終始也。涇渭二水從苑外來，又出苑去也。涇水出安定涇陽縣幵頭山，東至陽陵入渭。渭水出隴西首陽縣鳥鼠同穴山，東北至華陰入河。」酆鄗潦潏，【集解】郭璞曰：「皆水流貌，音決。」【索隱】張揖云：「豐水出鄠縣南山豐谷，北入渭。鎬在昆明池北。」郭璞云：「鎬水，豐水下流也。」應劭云：「潦，流也。潏，涌出聲也。」張揖云：「又有潏水，出南山。」姚氏云：「潦，或作『澇』也。澇水出鄠縣，北注渭。潏水出杜陵，今名沇水，自南山皇子陂西北流注昆明池入渭。」案：此下文「八川分流」，則從涇、渭、灞、滻、豐、鎬、潦、潏為八。晉灼曰：「從丹水下則有九，從灞以下則七。」案：今潏旣是水名，除丹紫二川，自涇渭以下適足八川，是經營乎其內也。又潘岳關中記曰「涇、渭、灞、滻、豐、鎬、澇、潏，上林賦所謂『八川分流』」。紆餘委蛇，經營乎其內。蕩蕩兮八川分流，相背而異態。【集解】郭璞曰：「八川名在上。」東西南北，馳騖往來，出乎椒丘之闕，行乎洲淤之浦，【集解】郭璞曰：「椒丘，丘名，言有巖闕也，見楚辭。淤亦洲名，蜀人云，見方言。」【索隱】服虔云：「丘名，楚詞曰『馳椒丘且焉止息』也。」案：兩山俱起，象雙闕。如淳云「丘多椒也」。徑乎桂林之中，【集解】郭璞曰：「桂林，林名也，見南海經也。」過乎泱莽之野。【集解】漢書音義曰：「山海經所謂大荒之野。」汨乎渾流，順阿而下，【集解】郭璞曰：「阿，大陵。」赴隘陝之口。觸穹石，激堆埼，【集解】郭璞曰：「穹隆，大石貌。堆，沙堆。埼，曲岸頭，音祁。」沸乎暴怒，洶涌滂沸，洶音許勇反。涌音勇。滂音浦橫反。沸音浦拜反。【索隱】司馬彪云：「洶湧，跳起貌。澎湃，相戾也。」湧，或作「容」。澎，或作「滂」。滭浡滵汩，【索隱】司馬彪云：「滭沸，盛貌。滵汩，去疾也。」【正義】畢渤密三音。汨，于筆反。湢測泌瀄，【集解】郭璞曰：「逼側筆櫛四音。」　【索隱】司馬彪云：「湢測，相迫也。泌瀄，相楔也。」橫流逆折，轉騰潎洌，【索隱】蘇林曰：「流輕疾也。」澎濞沆瀣，【索隱】滂濞沆溉。溉，亦作「瀣」。司馬彪云：「滂濞，水流聲也。沆溉，徐流。」郭璞云：「鼓怒鬱鯁之貌也。」【正義】澎，普彭反。濞，普祕反。沆，胡朗反。溉，胡代反。穹隆雲撓，【索隱】穹崇雲橈。服虔云：「水旋還作泉也。」郭璞云：「水隴起回窳也。」蜿灗膠戾，【索隱】司馬彪云：「蜿灗，展轉也。膠戾，邪屈也。」音婉善交戾四音也。【正義】蜿音婉。蟬音善。踰波趨浥，【集解】徐廣曰：「烏狹反。」【索隱】司馬彪云：「 隃波，後陵前也。趨浥，輸于深泉也。」莅莅下瀨，【索隱】司馬彪云：「蒞蒞，水聲也。」音利。批壧衝壅，【正義】批，白結反。壧，巖。司馬彪云：「批，反擊也。壅，曲隈也。」犇揚滯沛，【索隱】滯沛，郭璞云「水洒散貌」。滯音丑制反。臨坻注壑，【正義】坻音遲。坻，水中沙微起出水者也。爾雅云「小沚曰坻」。壑，墟也。瀺灂霣墜，【索隱】瀺音士湛反，灂音士卓反。說文云「水小聲也」。【正義】霣音隕。隧，直類反。湛湛隱隱，【集解】徐廣曰：「湛音沈。」砰磅訇礚，【正義】砰，披萌反。磅，蒲黃反。訇，呼宏反。礚，苦蓋反。皆水流鼓怒之聲也。潏潏淈淈，湁潗鼎沸，【集解】郭璞曰：「湁音敕立反。潗音緝。」【索隱】郭璞云，皆水微轉細涌貌。潏淈音決骨。湁音敕力反。潗音緝。廣雅云「淈淈，決流也」。周成雜字云「湁潗，水沸之貌也」。馳波跳沫，【集解】徐廣：「一云『吸呷』。」汩㴔漂疾，【索隱】晉灼云「㴔音華給反」，郭璞云「許立反」。汩㴔，急轉貌也。悠遠長懷，【正義】放散貌也。寂漻無聲，肆乎永歸。然後灝溔潢漾，【正義】晃養二音。郭云「皆水無涯際也」。安翔徐徊，翯乎滈滈，【索隱】翯音鶴。滈音鎬。詩曰「白鳥翯翯」。郭璞云「水白光貌」。翯音皛，滈音昊也。東注大湖，【正義】太湖在蘇州西南。衍溢陂池。於是乎蛟龍赤螭，【正義】螭，丑知反。文穎云「龍子為螭」，張揖曰「雌龍也」，二說皆非。廣雅云：「有角曰虯，無角曰螭。」案：虯螭皆龍類而非龍。䱎䲛螹離，【集解】徐廣曰：「螹音漸。」駰案：郭璞曰「䱎䲛，鮪也。」音亘瞢。螹離未聞。【正義】䱎，古鄧反。䲛，末鄧反。李奇云：「周洛曰鮪，蜀曰䱎䲛。出鞏山穴中，三月溯河上，能度龍門之限，則為龍矣。」鰅鱅鰬魠，【集解】徐廣曰：「鰅音娛匈反。皮有文，出樂浪。鰬音虔。魠音託，哆口魚。」駰案：郭璞曰「鱅似鰱而黑」。漢書音義曰「鰬似鯉而大」也。禺禺鱋魶，【集解】徐廣曰：「禺禺，魚牛也。鱋，一作『魼』，音榻。魶音納，一作『鰨』。」駰案：漢書音義曰「魼，比目魚也。魶，鯷魚」。揵鰭擢尾，【正義】揵音乾。鰭音祁。揵，舉也。鰭者，魚背上鬣也。振鱗奮翼，潛處于深巖；魚鼈讙聲，萬物衆夥，明月珠子，玓瓅江靡，【集解】郭璞曰：「靡，崖也。」【索隱】應劭曰：「明月珠子生於江中，其光耀乃照于江邊。」蜀石黃碝，【集解】郭璞曰：「碝石黃色也。」水玉磊砢，【集解】郭璞曰：「水玉，水精也。」磷磷爛爛，采色澔旰，叢積乎其中。鴻鵠鷫鴇，𪀁䳘鸀鳿，【集解】郭璞曰：「鷫，鷫霜。鸀鳿，似鴨而大，長頸赤目，紫紺色也。」【索隱】鴇音保。郭璞云：「鴇似鴈，無後指。」毛詩鳥獸疏云：「鴇似鴈而虎文也。」【正義】鸀鳿，燭玉二音。郭云：「似鴨而大，長頸赤目，紫紺色。辟水毒，生子在深谷澗中。若時有雨，鳴。雌者生子，善鬬。江東呼為燭玉。」𪁉𪂴䴋目，【集解】徐廣曰：「䴋音環。」　【索隱】郭璞云䴋目未詳。小顏云：「荊郢閒有水鳥，大如鷺而短尾，其色紅白，深目，目旁毛長而旋，此其旋目乎？」䴋音旋。漢書亦作旋目。【正義】郭云：「鵁鶄似鳧而腳高，有毛冠，辟火災。」煩鶩鷛𪆫，【集解】徐廣曰：「煩鶩，一作『番䴌』。鷛音容。」駰案：漢書音義曰「煩鶩，鳧也。鷛𪆫似鶩，灰色而雞足」。【索隱】郭璞云：「煩鶩，鴨屬。鷛𪆫，一名章渠也。」𪇅䳄鵁鸕，【集解】徐廣曰：「𪇅音斟。水鳥也。䳄音斯。鳼音火交反。」駰案：漢書音義曰「𪇅䳄，蒼黑色」。郭璞曰「鵁，魚鵁也，腳近尾。鸕，鸕䳄也」。【索隱】張揖云「𪇅䳄似魚虎而蒼黑」。鄒誕本作「鵝䳄」也。羣浮乎其上。汎淫泛濫，【索隱】郭璞云：「皆鳥任風波自縱漂貌。」汎音馮。泛音芳劔反。廣雅云：「汎汎，氾氾，浮也。」隨風澹淡，與波搖蕩，掩薄草渚，【正義】掩，覆也。薄，依也。言或依草渚而遊戲也。唼喋菁藻，【集解】郭璞曰：「菁，水草。呂氏春秋曰『太湖之菁』也。」【索隱】左傳云『蘋蘩蘊藻』。蘊即聚。」【正義】唼，疏甲反。喋，丈甲反。鳥食之聲也。咀嚼蔆藕。

　　於是乎崇山巃嵸，崔巍嵳峩，【正義】巃，力孔反。嵷，子孔反。崔，在回反。巍，五回反。郭云：「皆峻貌。」深林鉅木，嶄巖嵾嵳，【正義】嶄音咸，又仕銜反。嵾音楚林反。嵯楚宜反。顏云：「嶄巖，尖銳貌。嵾嵯，不齊也。」九嵏、巀嶭，南山峩峩，【集解】漢書音義曰：「九嵕山在左馮翊谷口縣西。巀嶭山在池陽縣北。」【正義】嵕，子公反。巀，才切反。嶭，五結反。巖陀【集解】音遲。甗錡，嶊崣崛崎，【集解】郭璞曰：「陀，崖際。甗音魚晚反。錡音蟻。嶊音作罪反。」【索隱】郭璞云：「皆崇屈窳折貌。嶊音作罪反。崣音委。崛音掘。崎音倚。」振谿通谷，【索隱】張揖云：「振，拔也。水注川曰溪，注溪曰谷。」郭璞曰：「振猶灑也。」蹇產溝瀆，【集解】漢書音義曰：「蹇產，屈折也。」谽呀豁閜，【集解】郭璞曰：「皆澗谷之形容也。谽音呼含反。呀音呼加反。閜音呼下反。」【索隱】司馬彪云：「谽呀，大貌。豁閜，空虛也。」阜陵別島，【正義】高平曰陸，大陸曰阜，大阜曰陵，水中山曰島。崴磈嵔瘣，【正義】崴，於鬼反。磈，魚鬼反。嵔，烏罪反。瘣，胡罪反。皆高峻貌。丘虛崫𡾋，【正義】虛音墟。崛，口忽反，又口罪反。𡾋，力罪反。皆堆壟不平貌。隱轔鬱𡾊，【正義】𡾊音律。郭云：「皆其形勢也。」登降施靡，【正義】郭云：「施靡猶連延。」陂池貏豸，【集解】郭璞曰：「貏音衣被。豸音蟲豸也。」【索隱】郭璞曰：「陂池，旁穨兒。陂音皮。貏音『衣被』之『被』。」沇溶淫鬻，【索隱】郭璞云：「游激淖衍兒。」【正義】溶音容。鬻音育。張云：「水流谿谷之閒。」散渙夷陸，【索隱】司馬彪曰：「夷平也。」廣平曰陸。亭皐千里，靡不被築。【集解】郭璞曰：「言為亭候於臯隰，皆築地令平，賈山所謂『隱以金椎』也。」掩以綠蕙，【正義】張云：「綠，王芻也。蕙，薰草也。」顏云：「綠蕙，言蕙草色綠耳，非王芻也。」爾雅云菉一名王芻。被以江離，糅以蘪蕪，【正義】糅，女又反。雜以流夷。【集解】漢書音義曰：「流夷，新夷也。」尃結縷，【集解】徐廣曰：「尃，古『布』字，一作『布』。」駰案：漢書音義曰「結縷似白茅，蔓聯而生，布種之者」。欑戾莎，【集解】徐廣曰：「草，可染紫。」揭車衡蘭，槀本射干，【集解】徐廣曰：「揭音桀。」駰案：郭璞曰「揭車，一名乞輿。稿本，稿茇；射干，十月生：皆香草」。【索隱】案桐君藥錄云「稾本苗似穹窮也」。茈薑蘘荷，【索隱】張揖云：「茈薑子薑也。」案：四人月令云「生薑謂之茈薑，音紫」。【正義】蘘，人羊反。柯根旁生笋，若芙蓉，可以為菹，又治蠱毒也。葴橙若蓀，【集解】郭璞曰：「葴，未詳。橙，柚。若蓀，香草也。」【索隱】姚氏以為此前後皆草，非橙也。小顏云：「葴，寒漿也。持當為『符』，符，鬼目也。」案：今讀者亦呼為登，謂金登草也。張揖云：「蓀，香草。」姚氏云：「蓀草似昌蒲而無脊也，生溪澗中。蓀音孫。」鮮枝黃礫，【集解】郭璞曰：「皆未詳。」【索隱】張揖云：「皆草也，未詳。」司馬彪云：「鮮支，支子。或云鮮支亦香草也。」小顏云「黃礫，黃屑木」，恐非也。蔣芧青薠，【集解】徐廣曰：「芧音佇。」駰案：漢書音義曰「蔣，菰也。芧，三稜」。【索隱】薠音煩。布濩閎澤，延曼太原，麗靡廣衍，應風披靡，吐芳揚烈，【集解】郭璞曰：「香酷烈也。」郁郁斐斐，衆香發越，肹蠁布寫，䁆瞹苾勃。【正義】䁆瞹，奄愛二音。皆芳香之盛也。詩云「苾苾芬芬」，氣也。

　　於是乎周覽泛觀，瞋盼軋沕，【集解】徐廣曰：「瞋音丑人反。盼，一作『緡』。」駰案：郭璞曰「皆不可分貌」。芒芒恍忽，視之無端，察之無崖。日出東沼，入於西陂。【索隱】張揖云：「日朝出苑之東池，暮入于苑西陂中也。」其南則隆冬生長，踊水躍波；獸則𤛑旄貘犛，【集解】徐廣曰：「𤛑音容，獸類也。犛音貍，一音茅。」駰案：郭璞曰「旄，旄牛。貘似熊，庳腳銳頭。犛牛，黑色，出西南徼外也」。【索隱】郭璞云：「𤛑，𤛑牛，領有肉堆，音容。」案：今之犎牛也。張揖云「旄，旄牛，狀如牛而四節生毛。貘，白豹也，似熊，庳腳銳頭，骨無髓，食銅鐵。音陌。犛音貍，又音茅，或以為貓牛。犛牛黑色，出西南徼外，毛可為拂是也」。沈牛麈麋，【集解】漢書音義曰：「沈牛，水牛也。」【正義】麈似鹿而大。案：麋似水牛。赤首圜題，【集解】郭璞曰：「題，額也，所未詳。」窮奇象犀。【集解】漢書音義曰：「窮奇狀如牛而蝟毛，其音如嗥狗，食人也。」【索隱】郭璞云：「象，大獸，長鼻，牙長一丈。犀，頭似豬，庳腳，一角在頭也。」其北則盛夏含凍裂地，涉冰揭河；【集解】郭璞曰：「言水漫凍不解，地坼裂也。揭，褰衣。」獸則麒麟角𧤗，集解郭璞曰：「角𧤗，音端，似豬，角在鼻上，堪作弓。李陵嘗以此弓十張遺蘇武也。」【索隱】張揖曰：「雄曰麒，雌曰麟。其狀麇身，牛尾，狼蹄，一角。」郭璞云：「麒似麟而無角。」毛詩疏云：「麟黃色，角端有肉。」京房傳云：「有五采，腹下黃色也。」張揖云：「角端似牛角，可以為弓。」騊駼橐駞，蛩蛩驒騱，駃騠驢騾。【正義】騊駼，桃徒二音。橐音託。駝，徒河反。蛩音其恭反。驒騱，顛奚二音。駃騠音決啼。

　　於是乎離宮別館，彌山跨谷，【正義】彌，滿也。跨猶騎也。言宮館滿山，又跨谿谷也。高廊四注，重坐曲閣，【集解】郭璞曰：「重坐，重軒也。曲閣，閣道曲也。」華榱璧璫，【索隱】韋昭曰：「裁玉為璧，以當榱頭。」司馬彪曰：「以璧為瓦當。」輦道纚屬，步櫩周流，長途中宿。【集解】郭璞曰：「途，樓閣閒陛道。中宿言長遠也。」夷嵏築堂，纍臺增成，巖穾洞房，【集解】郭璞曰：「嵕，山名。平之以安堂其上。成亦重也。周禮曰『為壇三成』。在巖穴底為室，潛通臺上者。」【索隱】服虔云：「平此山以為堂。」如淳云：「嵕，山名也。」張揖云：「重累而成之，故曰增成。穾音一弔反，釋名以為穾，幽也。楚辭云「冬有穾廈夏屋寒」，王逸以為複室也。俛杳眇而無見，仰攀橑而捫天，奔星更於閨闥，宛虹拖於楯軒。【集解】徐廣曰：「楯音食尹反。」【正義】拖音徒我反。顏云：「宛虹，屈曲之虹。拖謂中加於上也。楯，軒之闌板也。言室宇之高，故星虹得經加之。青蚪蚴蟉於東箱，【正義】蚴，一糾反。蟉，力糾反。象輿婉蟬於西清，【集解】漢書音義曰：「山出象輿，瑞應車也。」郭璞曰：「西清，西箱清淨地也。」【正義】婉蟬，宛善二音。顏云：「蚴蟉婉蟬，皆行動之貌也。」靈圉燕於間觀，【集解】郭璞曰：「靈圉，淳圉，仙人名也。」【索隱】張揖云：「靈圉衆仙號。」淮南子云「騎飛龍，從淳圉」是也。偓佺之倫暴於南榮，【集解】漢書音義曰：「偓佺，仙人名也。」【索隱】韋昭曰：「古仙人，姓偓。」列仙傳云：「槐里採藥父也，食松，形體生毛數寸，方眼，能行追走馬也。」應劭云「南榮，屋檐兩頭如翼也」。故鄭玄云「榮，屋翼也」。七誘云「飛榮似鳥舒翼」是也。暴，偃卧日中也。醴泉涌於清室，通川過乎中庭。槃石裖崖，【集解】徐廣曰：「裖音振。」【索隱】如淳曰：「裖音振，盛多也。」李奇曰：「裖，整也，整頓池外之厓，音之忍反也。」嶔巖倚傾，嵳峩磼礏，【集解】徐廣曰：「峨，一作『池』。磼音雜。礏音五合反。」【索隱】埤蒼云「磼礏，高貌也」。磼音士劫反，礏音魚揖反。又字林音磼，才匝反。礏，五匝反。刻削崢嶸，【正義】郭云：「言自然若彫刻也。」玫瑰碧琳，珊瑚叢生，【正義】郭云：「珊瑚生水底石邊，大者樹高三尺餘，枝格交錯，無有葉。」瑉玉旁唐，【索隱】郭璞云：「旁唐言盤薄。」璸斒文鱗，【集解】徐廣曰：「璸音彬。斒音班。」赤瑕駁犖，【索隱】赤瑕駮犖。說文云：「瑕，玉之小赤色。」張揖曰：「赤玉也。」司馬彪曰：「駮犖，采點也。犖音洛角反。」雜臿其間，【集解】徐廣曰：「雜，一云『插』。臿，一云『遝』。」垂綏琬琰，和氏出焉。【集解】徐廣曰：「垂綏，一作『朝采』。」駰案：郭璞曰「汲冢竹書曰『桀伐岷山，得女二人，曰琬曰琰。桀愛二女，斲其名于苕華之玉』。苕是琬，華是琰也」。

　　於是乎盧橘夏孰，【集解】郭璞曰：「今蜀中有給客橙，似橘而非，若柚而芬香，冬夏華實相繼，或如彈丸，或如拳，通歲食之，即盧橘也。」【索隱】應劭曰：「伊尹書『果之美者，箕山之東，青鳥之所，有盧橘，夏孰』。」晉灼曰：「此雖賦上林，博引異方珍奇，不係於一也。」案：廣州記云「盧橘皮厚，大小如甘，酢多，九月結實，正赤，明年二月更青黑，夏孰」。吳錄云「建安有橘，冬月樹上覆裹，明年夏色變青黑，其味甚甘美」。盧即黑是也。黃甘橙楱，【集解】徐廣曰：「音湊，橘屬。」枇杷橪柿，【集解】徐廣曰：「橪音而善反，果也。」【索隱】張揖曰：「橪，橪支，香草也。」韋昭曰：「橪音汝蕭反。」郭璞云：「橪支，木也。橪音煙。」此說近也。說文曰：「橪，酸小棗也。」淮南子云：「伐橪棗以為矜。」音勤也。楟奈厚朴，【集解】徐廣曰：「楟音亭，山梨。」【索隱】司馬彪曰：「上黨謂之楟奈。」齊都賦云「楟奈熟」也。厚朴，藥名。梬棗楊梅，【集解】徐廣曰：「梬音弋井反。梬棗似柿。」【索隱】張揖云：「其大小似穀子而有核，其味酢。出江南。」荊楊異物志：「其實外肉著核，熟時正赤，味甘酸。」櫻桃蒲陶，【集解】郭璞曰：「蒲陶似燕薁，可作酒也。」【索隱】張揖曰：「櫻桃一名含桃。」呂氏春秋云「鸎鳥所含，故曰含桃」。爾雅云為荊桃也。隱夫鬱棣，榙𣗶荔枝，【集解】徐廣曰：「鬱，一作『薁』。榙音荅。」駰案：郭璞曰「鬱，車下李也。棣，實似櫻桃。榙𣗶似李。棣音逮。𣗶音沓。隱夫未聞」。【索隱】晉灼曰：「荔支大如雞子，皮麤，剝去皮，肌如雞子中黃，其味甘多酢少。」廣異志云：「樹高五六丈，如桂樹，綠葉，冬夏青茂，有華朱色。」荔字或作「離」，音力致反。羅乎後宮，列乎北園。貤丘陵，【集解】郭璞曰：「貤猶延也，音施。」下平原，揚翠葉，杌紫莖，【集解】郭璞曰：「杌，搖也。」發紅華，秀朱榮，煌煌扈扈，照曜鉅野。沙棠櫟櫧，【集解】漢書音義曰：「沙棠似棠，黃華赤實，其味如李。呂氏春秋曰『果之美者沙棠之實』。櫟，果名。櫧似柃，葉冬不落也。」華汜檘櫨，【集解】徐廣曰：「氾，一作『楓』。」駰案：漢書音義曰「華，木，皮可以為索也」。【索隱】古今字林云：「櫨，合樺之木。楓，木，厚葉弱支，善搖。」郭璞云：「似白楊，葉圓而岐，有脂而香。犍為舍人曰『楓為樹厚葉弱莖，大風則鳴，故曰楓』。」檗枰即平仲木也。櫨，今黃櫨木也。一云玉精，食其子得仙也。留落胥餘，仁頻并閭，【集解】徐廣曰：「頻，一作『賔』。」駰案：郭璞曰「落，檴也。胥餘似并閭。并閭，椶也，皮可作索。餘未詳」。【索隱】晉灼云：「留落，未詳。」司馬彪云：「胥邪，樹高十尋，葉在其末。」異物志：「 實大如瓠，繫在顛，若挂物。實外有皮，中有核，如胡桃。核裏有膚，厚半寸，如豬膏。裏有汁斗餘，清如水，味美於蜜。」孟康曰：「仁頻，椶也。」姚氏云：「檳，一名椶，即仁頻也。」林邑記云：「樹葉似甘蕉。」頻音賔。欃檀木蘭，豫章女貞，【集解】漢書音義曰：「欃檀，檀別名也。女貞，木，葉冬不落。」【索隱】欃音讒，檀別名也。皇覽云「孔子墓後有欃檀樹」也。荊州記云：「宜都有喬木，叢生，名為女貞，葉冬不落。」長千仞，大連抱，夸條直暢，實葉葰茂，攢立叢倚，連卷累佹，崔錯癹骫，古「委」字。阬衡閜砢，【集解】徐廣曰：「癹音拔。」駰案：郭璞曰「骫音委。閜音惡可反。砢音魯可反」。【索隱】郭璞云「崔錯癹骫，蟠戾相摎也。阬衡閜砢者，揭孽傾欹貌也」。垂條扶於，落英幡纚，【集解】郭璞曰：「扶於猶扶疏也。幡纚，偏幡也，音灑。」【索隱】張晏云：「飛揚貌也。」纚音所綺反。紛容蕭蔘，旖旎從風，【索隱】張揖云：「旖旎，猶阿郍也。」瀏莅芔吸，【集解】徐廣曰：「蒞音栗。」【索隱】郭璞云：「皆林木鼓動之聲。瀏音留。莅如字，又音栗也。」芔古卉字，吸音噏。蓋象金石之聲，【正義】金，鐘。石，磬。管籥之音。【正義】廣雅云：「象篪，長一尺，圍一寸，有六孔，無底。籥謂之笛，有七孔。」說文云：「籥，三孔籟也。」柴池茈虒，【集解】徐廣曰：「柴音差。虒音豸。」【索隱】張揖曰：「柴池，參差也。茈虒，不齊也。柴音差。虒音惻氏反。」旋環後宮，雜遝累輯，【集解】徐廣曰：「雜，一作『插』。」被山緣谷，循阪下隰，視之無端，究之無窮。

　　於是玄猿素雌，蜼玃飛鸓，【集解】徐廣曰：「蜼音于季反。」駰案：漢書音義曰「蜼似獼猴，仰鼻而長尾。玃似獼猴而大。飛鸓，飛鼠也。其狀如兔而鼠首，以其髥飛也」。【索隱】郭璞曰：「蠝，飛鼠也。毛紫赤色。飛且生，一名飛生。蜼音遺。蠝音誄。玄猿，猿之雄者色也。素雌，猿之雌者色也。」玃音钁。蜼似猴，尾端為兩岐，天雨便以尾窒鼻兩孔。郭璞云：「玃色蒼黑，能攫搏人，故云玃也。」蛭蜩蠗蝚，【集解】徐廣曰：「蛭音質。」駰案：漢書音義曰「山海經曰：『不咸之山有飛蛭，四翼』。郭璞曰『蠗蝚似獼猴而黃。蜩未聞』」。【索隱】蛭蜩蠼蝚。司馬彪云：「山海經云『不咸之山有飛蛭，四翼』。」蜩，蟬也。蠼蝚，獼猴也。郭璞云：「蛭蜩未聞。」如淳曰：「蛭音質。」顧氏云：「玃音塗卓反。山海經曰『臯塗山下有獸，似鹿，馬足人首，四角，名為玃』。玃猱即此也。字或作『蠼』。郭璞云玃，非也。上已有蜼玃，此不應重見。又神異經云『西方深山有獸，毛色如猴，能緣高木，其名曰蜩』。字林蠗音狄，蛭音質，蛭蜩二獸名。」螹胡豰蛫，【集解】徐廣曰：「螹音在廉反，似猿，黑身。豰音呼谷反。蛫音詭。」駰案：漢書音義曰「豰，白狐子也」。【索隱】張揖曰：「獑胡似獼猴，頭上有髦，腰以後黑。」郭璞曰：「豰似鼯而大，腰以後黃，一名黃腰，食獼猴。豰，白狐子也。蛫未聞。」姚氏案：山海經「即山有獸，狀如龜，白身赤首，其名曰蛫」。又說文云「獑胡黑身，白腰若帶，手有長白毛，似握板也」。棲息乎其間；長嘯哀鳴，翩幡互經，【正義】郭云：「互經，互相經過。」夭蟜枝格，偃蹇杪顛。【正義】夭音妖。蟜音矯。杪音弭沼反。郭云：「皆猿猴在樹共戲恣態也。夭蟜，頻申也。」於是乎隃絕梁，【正義】張云：「絕梁，斷橋也。」郭云：「梁，厚石絕水也。」騰殊榛，【正義】榛，仕斤反。爾雅云「木叢生為榛」也。殊，異也。捷垂條，【正義】捷音才業反。張云：「捷持懸垂之條。」踔稀間，【集解】郭璞曰：「踔，縣蹢也，託釣反。」牢落陸離，爛曼遠遷。【正義】郭云：「奔走崩騰狀也。」顏云：「言其聚散不常，雜亂移徙。」

　　若此輩者，數千百處。嬉游往來，宮宿館舍，庖厨不徙，後宮不移，【正義】說文云：「庖，厨屋。」鄭玄注周禮云：「庖之言苞也。苞裹肉曰苞苴也。」後宮，內人也。言宮館各自有。百官備具。

　　生貔豹，【集解】郭璞曰：「貔，執夷，虎屬也，音毗。」搏豺狼，【正義】搏，擊也。杜林云：「豺似貊，白色。」說文云：「狼爪。」手熊羆，【正義】張云：「熊，犬身人足，黑色。羆大於熊，黃白色。皆能攀沿上高樹。冬至入穴而蟄，始春而出也。」足野羊，【集解】郭璞曰：「野羊如羊，千斤。手足，謂拍蹹殺之。」蒙鶡蘇，【集解】徐廣曰：「蘇，尾也。」【索隱】孟康曰：「鶡尾也。蘇，析羽也。」張揖曰：「鶡似雉，鬬死不卻。」案：蒙謂覆而取之。鶡以蘇為奇，故特言之以成文耳。鶡音曷。決疑注云「鳥尾為蘇」也。絝白虎，【集解】徐廣曰：「絝音袴。」駰案：郭璞曰「絝謂絆絡之」。【索隱】張揖曰：「著白虎文絝也。」被豳文，【集解】郭璞曰：「著斑衣。」【索隱】輿服志云『虎賁騎被虎文單衣』，單衣即此斑文也。」跨野馬。【索隱】跨，乘之也。陵三嵏之危，【集解】漢書音義曰：「三嵕，三成之山。」下磧歷之坻；【集解】郭璞曰：「磧歷，阪名也。」【正義】坻音遲。磧歷，淺水中沙石也。坻，水中高處。言獵人下此也。俓陖赴險，越壑厲水。推蜚廉，【集解】郭璞曰：「飛廉，龍雀也，鳥身鹿頭者。」弄解豸，【集解】漢書音義曰：「解豸似鹿而一角。人君刑罰得中則生於朝廷，主觸不直者。可得而弄也。」【索隱】解音蟹。豸音丈妳反，又音丈介反。格瑕蛤，鋋猛氏，【集解】漢書音義曰：「瑕蛤、猛氏皆獸名。」【索隱】晉灼曰：「蝦蛤闕。」郭璞曰：「今蜀中有獸，狀如熊而小，毛淺有光澤，名猛氏。」說文云「鋋，小矛也」，音蟬。罥騕褭，射封豕。【集解】郭璞曰：「騕褭，神馬，日行萬里。兩音窈嫋。封豕，大豬。」箭不苟害，解脰陷腦；【索隱】張揖云：「脰，頸也。」陷音苦念反，亦依字讀也。弓不虛發，應聲而倒。於是乎乘輿彌節裴回，翱翔往來，睨部曲之進退，覽將率之變態。然後浸潭促節，【索隱】浸潭猶漸冉也。漢書作「浸淫」。或作「乘輿案節」也。潭音尋。儵敻遠去，【集解】郭璞曰：「敻音詡盛反。」流離輕禽，蹵履狡獸，轊白鹿，捷狡兎，【集解】徐廣曰：「轊音銳。一作『惠』也。」【正義】轊音衞。抱朴子云：「白鹿壽千歲，滿五百歲色純白也。」晉徵祥記云：「白鹿色若霜，不與他鹿為羣。」軼赤電，遺光燿，【集解】徐廣曰：「超陵赤電，電光不及，言去速也。」追怪物，出宇宙，【正義】怪物，謂游梟飛虡也。張揖云：「天地四方曰宇，往古來今曰宙。」許慎云：「宙，舟輿所極也。」案：許說宙是也。彎繁弱，【正義】上烏繁反。文穎云：「彎，牽也。繁弱，夏后氏良弓名。左傳云『分魯公以夏后之璜，封父之繁弱』。」滿白羽，【正義】文穎云：「引弓盡箭鏑為滿。以白羽羽箭，故云白羽也。」射游梟，櫟蜚虡，集解郭璞曰：「梟，梟羊也。似人，長脣，反踵，被髮，食人。蜚虡，鹿頭龍身，神獸。櫟，梢也。」擇肉後發，先中命處，弦矢分，藝殪仆。【集解】徐廣曰：「射準的曰藝。仆音赴。」

　　然後揚節而上浮，陵驚風，歷駭飇，【正義】飆音必遙反。爾雅云扶搖暴風，從下升上，故曰飆。乘虛無，與神俱，【正義】張揖云：「虛無寥廓，與天通靈，言其所乘氣之高，故能出飛鳥之上而與神俱也。」轔玄鶴，【集解】徐廣曰：「轔音躪。」【正義】轔音吝。鶴二百六十歲則淺黑色也。亂昆雞。遒孔鸞，促鵔鸃，拂鷖鳥，捎鳳皇，【集解】漢書音義曰：「遒，秦由反。鷖，烏雞反。張云『山海經云九疑之山有五采之鳥，名曰鷖鳥』也。」【正義】捎山交反。京房易傳云：「鳳皇，鴈前麟後，雞喙燕頷，蛇頸龜背，魚尾駢翼，高丈二尺。」東山經云：「其狀如鶴，五采，而首文曰經，翼文曰順，背文曰義，膺文曰仁，股文曰信。是鳥自歌自舞，雄曰鳳，雌曰皇。」捷鴛雛，掩焦明。焦明似鳳。【索隱】張揖曰：「焦明，西方之鳥。」樂協圖徵曰：「焦明狀似鳳皇。」宋衷曰水鳥。【正義】案：長喙，疏翼，員尾，非幽閑不集，非珍物不食。

　　道盡塗殫，廻車而還。招搖乎襄羊，【索隱】消搖乎襄羊。郭璞曰「襄羊猶仿佯。」降集乎北紘，【集解】郭璞曰：「紘，維也。北方之紘曰委羽。」率乎直指，闇乎反鄉。蹷石闕，歷封巒，過䧴鵲，望露寒，【集解】徐廣曰：「䧴音支。」駰案：漢書音義曰「皆甘泉宮左右觀名也」。下棠梨，【集解】漢書音義曰：「宮名也，在雲陽縣東南三十里。」息宜春，【正義】括地志云：「宜春宮在雍州萬年縣西南三十里。」西馳宣曲，濯鷁牛首，【集解】漢書音義曰：「宣曲，宮名，在昆明池西。牛首，池名，在上林苑西頭。」登龍臺，【集解】漢書音義曰：「觀名，在豐水西北近渭。」掩細柳，【正義】郭云：「觀名，在昆明南柳市。」觀士大夫之勤略，鈞獠者之所得獲。【集解】徐廣曰：「鈞，一作『診』也。」觀徒車之所轔轢，【正義】轔，踐也。轢，輾也。乘騎之所蹂若，【集解】徐廣曰：「蹂音人久反。」人民之所蹈𨈁，與其窮極倦谻，【集解】徐廣曰：「音劇。」驚憚慴伏，不被創刃而死者，佗佗籍籍，填阬滿谷，揜平彌澤。

　　於是乎游戲懈怠，置酒乎昊天之臺，【索隱】張揖云：「臺高上干皓天也。」張樂乎轇輵之宇；【集解】徐廣曰：「輵音葛。」【索隱】郭璞云：「言曠遠深貌也。」撞千石之鐘，立萬石之鉅；建翠華之旗，樹靈鼉之鼔。【集解】郭璞曰：「木貫鼓中，加羽葆其上，所謂樹鼓。」奏陶唐氏之舞，聽葛天氏之歌，【集解】漢書音義曰：「葛天氏，古帝王號也。呂氏春秋曰『葛天氏之樂，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索隱】張揖曰：「葛天氏，三皇君號也。呂氏春秋云『其樂三人持牛尾，投足以歌。八闋：一曰載人，二曰玄鳥，三曰遂草木，四曰奮五穀，五曰敬天常，六曰建帝功，七曰依地德，八曰總禽獸之極』。」千人唱，萬人和，山陵為之震動，【集解】徐廣曰：「一作『勳』。」川谷為之蕩波。巴俞宋蔡，淮南于遮，【集解】郭璞曰：「巴西閬中有俞水，獠人居其上，皆剛勇好舞，漢高募取以平三秦。後使樂府習之，因名巴俞舞也。」漢書音義曰：「于遮，歌曲名。」【索隱】張揖曰：「禮樂記曰『宋音宴女溺志』。蔡人謳，員三人。楚詞云『吳謠蔡謳』。淮南鼓，員四人，于遮曲是其意也。」文成顛歌，【集解】郭璞曰：「未聞也。」【索隱】文穎曰：「文成，遼西縣名，其縣人善歌。顛，益州顛縣，其人能作西南夷歌。顛即滇也。」族舉遞奏，【集解】徐廣曰：「舉，一作『居』。」金鼔迭起，鏗鎗鐺䶀，洞心駭耳。【集解】郭璞曰：「鐺䶀，鼓音。」荊吴鄭衞之聲，韶護武象之樂，陰淫案衍之音，鄢郢繽紛，激楚結風，【集解】郭璞曰：「激楚，歌曲也。列女傳曰『聽激楚之遺風』也。」【索隱】文穎曰：「激，衝激，急風也。結風，回風，回亦急風也。楚地風氣旣自漂疾，然歌樂者猶復依激結之急風以為節，其樂促迅哀切也。」俳優侏儒，狄鞮之倡，【集解】徐廣曰：「韋昭云狄鞮，地名，在河內，出善倡者。」所以娛耳目而樂心意者，麗靡爛漫於前，【索隱】郭璞云：「言恣其觀也。列女傳曰『桀造爛漫之樂』。」靡曼美色於後。【索隱】張揖曰：「靡，細；曼，澤也。韓子『曼服皓齒』。」

　　若夫青琴宓妃之徒，【集解】漢書音義曰：「皆古神女名。」【索隱】伏儼曰：「青琴，古神女也。」如淳曰：「宓妃，伏羲女，溺死洛水，遂為洛水之神。」宓音伏。絕殊離俗，【索隱】郭璞云：「俗無雙。」姣冶嫺都，【索隱】姣冶閑都。郭璞云：「姣，好也。都，雅也。」詩云：「姣人嫽兮。」方言云：「自關而東，河濟之閒，凡好或謂之姣。」音絞。說文曰：「嫺，雅也。」或作「閑」。小雅曰都，盛也。靚莊刻飭，便嬛綽約，【集解】郭璞曰：「靚莊，粉白黛黑也。」柔橈嬛嬛，【集解】徐廣曰：「音娟。」【索隱】郭璞曰：「柔橈嬛嬛，皆骨體耎弱長豔貌也。」廣雅云：「嬛嬛，容也。」張揖曰：「嬛嬛猶婉婉也。」嫵媚姌嫋；【集解】徐廣曰：「姌音乃冉反。嫋音弱。」【索隱】埤蒼云：「嫵媚，悅也。」通俗文云：「頰輔謂之嫵媚。」郭璞云：「孅弱，弱貌。」小顏曰：「細弱，總謂骨體也。」抴獨繭之褕袘，【集解】徐廣曰：「抴音曳。襜褕。」索隱張揖云：「袘，袖也。」郭璞曰：「獨繭，繭絲也。」埤蒼云：「袘，衣長貌也。」眇閻易以戌削，【集解】徐廣曰：「閻易，衣長貌。戌削，言如刻畫作之。」編姺徶㣯，【集解】郭璞曰：「衣服婆娑貌。」【正義】媥，白眠反。姺音先。徶音白結反。㣯音屑。與世殊服；芬香漚鬱，酷烈淑郁；皓齒粲爛，宜笑旳皪；【索隱】郭璞曰：「鮮明貌也。」楚詞曰：「美人皓齒嫮以姱。」又曰：「娥眉笑以旳皪。」皪音礫也。長眉連娟，微睇緜藐；【索隱】郭璞曰：「連娟，眉曲細也。綿藐，遠視貌也。」娟音一全反。睇，大計反。藐音邈。色授魂與，心愉於側。【索隱】張揖曰：「彼色來授我，我魂往與接也。」愉音踰，往也。愉，悅也。二義並通也。

　　於是酒中樂酣，天子芒然而思，似若有亡。曰：『嗟乎，此泰奢侈！朕以覽聽餘「於是酒中樂酣，天子芒然而思，似若有亡。曰：『嗟乎，此泰奢侈！朕以覽聽餘間，無事弃日，順天道以殺伐，時休息於此，恐後世靡麗，遂往而不反，非所以為繼嗣創業垂統也。』於是乃解酒罷獵，而命有司曰：『地可以墾辟，悉為農郊，以贍萌隷；隤牆填塹，使山澤之民得至焉。實陂池而勿禁，【正義】實，滿也。言人滿陂池，任采捕所取也。虛宮觀而勿仞。【正義】仞音刃，亦滿也。言離宮別館勿令人居止，並廢罷也。發倉廩以振貧窮，補不足，恤鰥寡，存孤獨。出德號，省刑罰，改制度，易服色，更正朔，與天下為始。』

　　於是歷吉日以齊戒，襲朝衣，乘法駕，建華旗，鳴玉鸞，游乎六藝之囿，【正義】六藝，云言田獵訖，則徧遊六藝，而疾驅於仁義之道也。騖乎仁義之塗，覽觀春秋之林，【集解】郭璞曰：「春秋所以觀成敗，明善惡者。」射貍首，兼騶虞，禮射義曰：「天子以騶虞為節，諸侯以貍首為節。騶虞者，樂官備也。貍首者，樂會時也。」弋玄鶴，建干戚，載雲䍐，揜羣雅，【集解】漢書音義曰：「大雅、小雅也。」【索隱】張揖云：「罕，車也。」前有九旒雲罕之車。說者以雲罕為旌旗，非也。且案中朝鹵簿圖云「雲罕駕駟」，不兼言九旒，罕車與九旒車別也。揜，捕也。張揖曰：「詩小雅之材七十四人，大雅之材三十一人，故曰羣雅也。」悲伐檀，【索隱】張揖曰：「其詩刺賢者不遇明主也。」樂樂胥，【索隱】毛詩云「君子樂胥，受天之祜」。言王者樂得賢材之人，使之在位，故天與之福祿也。胥音先呂反。樂音洛。修容乎禮園，【正義】禮所以自修飾整威儀也。翱翔于書圃，【正義】尚書所以明帝王君臣之道也。述易道，【正義】易所以絜靜微妙，上辨二儀陰陽，中知人事，下明地理也。言田獵乃射訖，又歷涉六經之要也。放怪獸，【正義】張揖云：「苑中奇怪之獸，不復獵也。」登明堂，坐清廟，【正義】明堂有五帝廟，故言「清廟」，王者朝諸侯之處。恣羣臣，奏得失，四海之內，靡不受獲。【正義】言天下之人無不受恩惠。於斯之時，天下大說，嚮風而聽，隨流而化，喟然興道而遷義，【索隱】漢書作「芔然」，猶歘然也，音許貴反。刑錯而不用，德隆乎三皇，功羨於五帝。【索隱】司馬彪云：「羨，溢也。」音怡戰反。若此，故獵乃可喜也。

　　若夫終日暴露馳騁，勞神苦形，罷車馬之用，抏士卒之精，【索隱】抏音五官反。費府庫之財，而無德厚之恩，務在獨樂，不顧衆庶，忘國家之政，而貪雉兎之獲，則仁者不由也。從此觀之，齊楚之事，豈不哀哉！地方不過千里，而囿居九百，是草木不得墾辟，而民無所食也。夫以諸侯之細，而樂萬乘之所侈，僕恐百姓之被其尤也。」

　　於是二子愀然改容，【索隱】郭璞云：「愀然變色貌。」音作酉反。超若自失，逡廵避席曰：「鄙人固陋，不知忌諱，乃今日見教，謹聞命矣。」

賦奏，天子以為郎。無是公言天子上林廣大，山谷水泉萬物，乃子虛言楚雲夢所有甚衆，侈靡過其實，且非義理所尚，故刪取其要，歸正道而論之。【索隱】大顏云：「不取其夸奢靡麗之論，唯取終篇歸於正道耳。」小顏云：「刪要，非謂削除其詞，而說者謂此賦已經史家刊剟，失之也。」

相如為郎數歲，會唐蒙使略通夜郎西僰中，【集解】徐廣曰：「羌之別種也。音扶逼反。」【索隱】張揖曰：「蒙，故鄱陽令，今為郎中，使行略取之。」文穎曰夜郎、僰中，皆西南夷。後以為夜郎屬牂柯，僰屬犍為。僰音步北反。發巴蜀吏卒千人，【索隱】案巴、蜀，二郡名。郡又多為發轉漕萬餘人，用興法【集解】漢書曰「用軍興法」也。誅其渠帥，巴蜀民大驚恐。上聞之，乃使相如責唐蒙，因喻告巴蜀民以非上意。檄曰：

　　告巴蜀太守：蠻夷自擅不討之日久矣，時侵犯邊境，勞士大夫。陛下即位，存撫天下，輯安中國。然後興師出兵，北征匈奴，單于怖駭，交臂受事，詘膝請和。康居西域，重譯請朝，稽首來享。移師東指，閩越相誅。右弔番禺，太子入朝。【索隱】文穎曰：「番禺，南海郡理也。弔，至也。東伐閩越，後至番禺，故言右至也。」案：姚氏弔讀如字。小顏云「兩國相伐，漢發兵救之，令弔番禺，故遣太子入朝，弔非至也」。南夷之君，西僰之長，常效貢職，不敢怠墮，延頸舉踵，喁喁然【正義】喁，五恭反，口向上也。皆爭歸義，欲為臣妾，道里遼遠，山川阻深，不能自致。夫不順者已誅，而為善者未賞，故遣中郎將往賔之，【索隱】賈逵云：「賔，伏也。」發巴蜀士民各五百人，以奉幣帛，衞使者不然，靡有兵革之事，戰鬪之患。今聞其乃發軍興制，驚懼子弟，憂患長老，【索隱】張揖曰：「發三軍之衆也。興制，謂起軍法制也。」案：唐蒙為使，而用軍興法制也，故驚懼蜀人也。郡又擅為轉粟運輸，皆非陛下之意也。當行者或亡逃自賊殺，亦非人臣之節也。

　　夫邊郡之士，聞烽舉燧燔，【集解】漢書音義曰：「烽如覆米䉛，縣著桔槔頭，有寇則舉之。燧，積薪，有寇則燔然之。」【索隱】字林云：「䉛，漉米籔也，音一六反。」又纂要云：「䉛，淅箕也。」烽，見敵則舉燧，有難則焚烽。烽主晝，燧主夜。」皆攝弓而馳，【索隱】攝音奴頰反。荷兵而走，流汗相屬，唯恐居後，觸白刃，冒流矢，義不反顧，計不旋踵，人懷怒心，如報私讎。彼豈樂死惡生，非編列之民，而與巴蜀異主哉？計深慮遠，急國家之難，而樂盡人臣之道也。故有剖符之封，析珪而爵，【索隱】如淳曰：「析，中分也。白藏天子，青在諸侯也。」位為通侯，居列東第，【索隱】列甲第在帝城東，故云東第也。終則遺顯號於後世，傳土地於子孫，行事甚忠敬，居位甚安佚，名聲施於無窮，功烈著而不滅。是以賢人君子，肝腦塗中原，膏液潤野草而不辭也。今奉幣役至南夷，即自賊殺，或亡逃抵誅，身死無名，謚為至愚，耻及父母，為天下笑。人之度量相越，豈不遠哉！然此非獨行者之罪也，父兄之教不先，子弟之率不謹也；寡廉鮮耻，而俗不長厚也。其被刑戮，不亦宜乎！

　　陛下患使者有司之若彼，悼不肖愚民之如此，故遣信使曉喻百姓以發卒之事，因數之以不忠死亡之罪，讓三老孝弟以不教誨之過。方今田時，重煩百姓，【索隱】重猶難也。已親見近縣，恐遠所谿谷山澤之民不徧聞，檄到，亟下縣道，集解漢書百官表曰：「縣有蠻夷曰道。」【索隱】亟音紀力反。亟，急也。使咸知陛下之意，唯毋忽也。

相如還報。唐蒙已略通夜郎，因通西南夷道，發巴、蜀、廣漢卒，作者數萬人。治道二歲，道不成，士卒多物故，費以巨萬計。【索隱】案巨萬猶萬萬也。案：數有大小二法。張揖曰「筭法萬萬為億」，是大數也。鬻子曰「十萬為億」，是小數也。蜀民及漢用事者多言其不便。【索隱】案謂公卿所言也。是時卭筰之君長【索隱】卭笮之君長。文穎曰：「卭者，今為卭都縣；笮者，今為定笮縣：皆屬越嶲郡。」聞南夷與漢通，得賞賜多，多欲願為內臣妾，請吏，比南夷。【索隱】謂請置漢吏，與南夷為比例也。天子問相如，相如曰：「卭、筰、冉、駹者近蜀，道亦易通，秦時嘗通為郡縣，至漢興而罷。今誠復通，為置郡縣，愈於南夷。」【索隱】張揖曰：「愈，差也。」又云：「愈猶勝也。」晉灼曰：「南夷謂犍為、牂柯也。西夷謂越嶲、益州。」天子以為然，乃拜相如為中郎將，【索隱】張揖曰：「秩四百石，五歲遷補大縣令。」建節往使。副使王然于、壺充國、【索隱】案漢書公卿表太初元年為鴻臚卿也。呂越人馳四乘之傳，因巴蜀吏幣物以賂西夷。至蜀，蜀太守以下郊迎，縣令負弩矢先驅，【索隱】案亭吏二人，弩矢合是亭長負之；令縣令自負矢，則亭長當負弩也。且負弩亦守宰無定，或隨輕重耳。案：霍去病出擊匈奴，河東太守郊迎負弩。又魏公子救趙擊秦，秦軍解去，平原君負韊矢迎公子於界上。蜀人以為寵。【索隱】華陽國志云：「蜀大城北十里有升仙橋，有送客觀也。相如初入長安，題其門云『不乘赤車駟馬，不過汝下』也。」於是卓王孫、臨卭諸公皆因門下獻牛酒以交驩。卓王孫喟然而歎，自以得使女尚司馬長卿晚，【索隱】小顏云：「尚猶配也。」本或作「當」也。而厚分與其女財，與男等同。司馬長卿便略定西夷，卭、筰、冉、駹、斯榆之君皆請為內臣。【索隱】斯，鄭氏音曳。張揖云「斯俞，國也」。案：今斯讀如字，益郡耆舊傳謂之「斯臾」。華陽國志卭都縣有四部，斯臾一也。除邊關，關益斥，【索隱】張揖曰：「斥，廣也。」西至沬、若水，【索隱】張揖曰：「沬水出蜀廣平徼外，與青衣水合也。若水出旄牛徼外，至僰道入江。」華陽國志漢嘉縣有沬水。音妹，又音末。南至䍧柯為徼，【索隱】張揖曰：「徼，塞也。以木柵水為蠻夷界。」通零關道，【集解】徐廣曰：「越嶲有零關縣。」橋孫水【集解】韋昭曰：「為孫水作橋。」以通卭都。【索隱】案華陽國志云「相如卒開僰道通南夷，置越嶲郡。韓說開益州，唐蒙開牂柯，斬筰王首，置牂柯郡」也。還報天子，天子大說。

相如使時，蜀長老多言通西南夷不為用，唯大臣亦以為然。相如欲諫，業已建之，不敢，【索隱】案業者，本也。本由相如立此事，故不敢更諫。乃著書，籍以蜀父老為辭，而己詰難之，以風天子，且因宣其使指，令百姓知天子之意。其辭曰：

　　漢興七十有八載，【集解】徐廣曰：「元光六年也。」德茂存乎六世，【正義】高祖、惠帝、高后、孝文、孝景、孝武。威武紛紜，湛恩汪濊，【索隱】韋昭云：「湛音沈。」羣生澍濡，洋溢乎方外。於是乃命使西征，隨流而攘，【索隱】攘，卻也，汝羊反。風之所被，罔不披靡。因朝冉從駹，定筰存卭，略斯榆，舉苞滿，【索隱】服虔云：「夷種也。」「滿」字或作「蒲」也。結軌還轅，【索隱】張揖云「結，屈也，軌車迹也」。東鄉將報，至于蜀都。

　　耆老大夫薦紳先生之徒二十有七人，儼然造焉。辭畢，因進曰：「蓋聞天子之於夷狄也，其義羈縻勿絕而已。【索隱】案羈，馬絡頭也。縻，牛韁也。漢官儀「馬云羈，牛云縻」。言制四夷如牛馬之受羈縻也。今罷三郡之士，通夜郎之塗，三年於茲，而功不竟，士卒勞倦，萬民不贍，今又接以西夷，百姓力屈，恐不能卒業，此亦使者之累也，竊為左右患之。且夫卭、筰、西僰之與中國並也，歷年茲多，不可記已。仁者不以德來，彊者不以力并，意者其殆不可乎！今割齊民以附夷狄，弊所恃以事無用，鄙人固陋，不識所謂。」

　　使者曰：「烏謂此邪？必若所云，則是蜀不變服而巴不化俗也。余尚惡聞若說。【索隱】張揖曰：「惡聞若曹之言也。」包愷音一故反。又音烏。烏者，安也。然斯事體大，固非觀者之所覯也。余之行急，其詳不可得聞已，請為大夫粗陳其略。

　　蓋世必有非常之人，然後有非常之事；有非常之事，然後有非常之功。非常者，固常之所異也。【索隱】案常人見之以為異。故曰非常之原，黎民懼焉；【索隱】張揖曰：「非常之事，其本難知，衆人懼也。」及臻厥成，天下晏如也。

　　昔者鴻水浡出，汜濫衍溢，民人登降移徙，陭䧢而不安。夏后氏戚之，乃堙鴻水，決江疏河，漉沈贍菑，【集解】徐廣曰：「漉，一作『灑』。」【索隱】漉音鹿。菑音災。漢書作「澌沈澹灾」，解者云「澌作『灑』，灑，分也，音所綺反。澹，安；沈，深也。澹音徒暫反」。東歸之於海，而天下永寧。當斯之勤，豈唯民哉。【索隱】案謂非獨人勤，禹亦親其勞也。心煩於慮而身親其勞，躬胝無胈，膚不生毛。【集解】徐廣曰：「胝音竹移反。胈，踵也。一作『腠』，音湊。膚，理也。胈音魃。」【索隱】張揖曰：「奏，作『戚』。躬，體也。戚，腠理也。」韋昭曰：「胈，其中小毛也。」胝音丁私反。莊子云「禹腓無胈，脛不生毛」。李頤云「胈，白肉也，音蒲末反」。故休烈顯乎無窮，聲稱浹乎于茲。

　　且夫賢君之踐位也。豈特委瑣握𪘏，【索隱】孔文祥云：「委璅，細碎。握𪘏，局促也。」拘文牽俗，循誦習傳，當世取說云爾哉！必將崇論閎議，創業垂統，為萬世規。故馳騖乎兼容并包，而勤思乎參天貳地。【索隱】案天子比德於地，是貳地也。與己并天為三，是參天也。故禮曰「天子與天地參」是也。且詩不云乎：『普天之下，莫匪王土；率土之濵，莫非王臣。』毛詩傳曰：「濵，涯也。」是以六合之內，八方之外，浸潯衍溢，【索隱】案浸潯猶漸浸也。懷生之物有不浸潤於澤者，賢君耻之。今封疆之內，冠帶之倫，咸獲嘉祉，靡有闕遺矣。而夷狄殊俗之國，遼絕異黨之地，舟輿不通，人迹罕至，政教未加，流風猶微。內之則犯義侵禮於邊境，外之則邪行橫作，放弒其上。君臣易位，尊卑失序，父兄不辜，幼孤為奴，係纍號泣，內嚮而怨，曰『蓋聞中國有至仁焉，德洋而恩普，物靡不得其所，今獨曷為遺己』。舉踵思慕，若枯旱之望雨。盭夫為之垂涕，【集解】徐廣曰：「盭音戾。」【索隱】張揖曰：「很戾之夫也。」字或作「戾」。盭，古「戾」字。況乎上聖，又惡能已？故北出師以討彊胡，南馳使以誚勁越。四面風德，二方之君鱗集仰流，【索隱】二方謂西夷卭、僰，南夷牂柯、夜郎也。願得受號者以億計。故乃關沬、若，【集解】漢書音義曰：「以沬、若水為關。」徼䍧柯，鏤零山，梁孫原。創道德之塗，垂仁義之統。將愽恩廣施，遠撫長駕，使疏逖不閉，【索隱】逖，遠。言其疏遠者不被閉絕也。阻深闇昧得耀乎光明，【索隱】阻深漢書作曶爽。三蒼云：「曶爽，早朝也。曶音昧。」案：字林又音忽。以偃甲兵於此，而息誅伐於彼。遐邇一體，中外提福，【集解】徐廣曰：「提，一作『禔』，音支。」【索隱】說文云：「禔，安也。」市支反。不亦康乎？夫拯民於沈溺，奉至尊之休德，反衰世之陵遟，繼周氏之絕業，斯乃天子之急務也。百姓雖勞，又惡可以已哉？

　　且夫王事固未有不始於憂勤，而終於佚樂者也。然則受命之符，合在於此矣。【索隱】張揖云：「在於憂勤佚樂之中也。」方將增泰山之封，加梁父之事，鳴和鸞，揚樂頌，上咸五，下登三。【集解】徐廣曰：「咸，一作『函』。」駰案：韋昭曰「咸同於五帝，登三王之上」。【索隱】李奇曰：「五帝之德，漢比為減；三王之德，漢出其上：故云『減五登三』也。」虞憙志林云：「相如欲減五帝之一，以漢盈之。然以漢為五帝之數，自然是登於三王之上也。」今本「減」或作「咸」，是韋昭之說也。觀者未睹指，聽者未聞音，猶鷦明已翔乎寥廓，而羅者猶視乎藪澤。悲夫！」

　　於是諸大夫芒然喪其所懷來而失厥所以進，喟然並稱曰：「允哉漢德，此鄙人之所願聞也。百姓雖怠，請以身先之。」敞罔靡徙，【索隱】案敞罔，失容也。靡徙，失正也。因遷延而辭避。

其後人有上書言相如使時受金，失官。居歲餘，復召為郎。

相如口吃而善著書。常有消渴疾。與卓氏婚，饒於財。其進仕宦，未嘗肯與公卿國家之事，稱病間居，不慕官爵。常從上至長楊獵，【正義】括地志云：「秦長楊宮在雍州盩厔縣東南三里。上起以宮，內有長楊樹，以為名。」是時天子方好自擊熊彘，馳逐野獸，相如上疏諫之。其辭曰：

　　臣聞物有同類而殊能者，故力稱烏獲，【索隱】張揖曰：「秦武王力士，舉龍文鼎者也。」捷言慶忌，【索隱】張揖曰：「吳王僚之子」勇期賁、育。【正義】賁音奔。孟賁，古之勇士，水行不避蛟龍，陸行不避豺狼，發怒吐氣，聲音動天。夏育，亦古之猛士也。臣之愚，竊以為人誠有之，獸亦宜然。今陛下好陵阻險，射猛獸，卒然遇軼材之獸，【索隱】廣雅云：「猝，暴也，音倉兀反。」駭不存之地，【索隱】謂所不慮而猛獸駭發也。犯屬車之清塵，【集解】蔡邕曰：「古者諸侯貳車九乘，秦滅九國，兼其車服，故大駕屬車八十一乘。」輿不及還轅，人不暇施巧，雖有烏獲、逢蒙之伎，力不得用，吳越春秋曰：「羿傳射於逢蒙。」【索隱】孟子云「逢蒙學射於羿，盡羿之道」也。枯木朽株盡為害矣。是胡越起於轂下，而羌夷接軫也，豈不殆哉！雖萬全無患，然本非天子之所宜近也。

　　且夫清道而後行，中路而後馳，猶時有銜橛之變，【集解】徐廣曰：「橛音巨月反。鉤逆者謂之橛矣。」【索隱】張揖曰：「銜，馬勒銜也。橛，騑馬口長銜也。」周遷輿服志云：「鉤逆上者為橛。橛在銜中，以鐵為之，大如雞子。」鹽鐵論云：「無銜橛而禦捍馬。」橛音巨月反。而況涉乎蓬蒿，馳乎丘墳，前有利獸之樂而內無存變之意，其為禍也不亦難矣！夫輕萬乘之重不以為安，而樂出於萬有一危之塗以為娛，臣竊為陛下不取也。

　　蓋明者遠見於未萌而智者避危於無形，禍固多藏於隱微而發於人之所忽者也。故鄙諺曰「家累千金者，坐不垂堂」。【索隱】張揖云：「畏簷瓦墮中人。」樂產云：「垂，邊也。近堂邊，恐其墮墜也，非謂畏簷瓦。」此言雖小，可以喻大。臣願陛下之留意幸察。

上善之。還過宜春宮，【正義】括地志：「秦宜春宮在雍州萬年縣西南三十里。宜春苑在宮之東，杜之南。始皇本紀云葬二世杜南宜春苑中。」案：今宜春宮見二世陵，故作賦以哀也。相如奏賦以哀二世行失也。其辭曰：

　　登陂阤之長阪兮，【索隱】陂音普何反。陀音徒何反。坌入曾宮之嵳峩。【集解】漢書音義曰：「坌，並也。」【索隱】坌音步寸反。臨曲江之隑州兮，【集解】漢書音義曰：「隑，長也。苑中有曲江之象，泉中有長洲也。」【索隱】隑音祈。隑即碕，謂曲岸頭也。張揖曰：「隑，長也。苑中有曲江之象，中有長州，又有宮閣路，謂之曲江，在杜陵西北五里。」又三輔舊事云「樂游原在北」是也。望南山之參差。巖巖深山之谾谾兮，【集解】徐廣曰：「谾音力工反。」【索隱】谾音苦江反。晉灼曰：「音籠，古『豅』字。」蕭該云：「谾，或作『豅』，長大貌也。」通谷豁兮谽𧯋。【索隱】谽音呼含反，𧯋音呼加反。汩淢噏習以永逝兮，【索隱】汨音于筆反。汨淢，疾貌也。噏音許及反。漢書作「靸」，靸然，輕舉意也。注平皐之廣衍。觀衆樹之塕薆兮，覽竹林之榛榛。東馳土山兮，北揭石瀨。【索隱】說文云：「瀨，水流沙上也。」彌節容與兮，【索隱】容與，游戲貌也。歷弔二世。持身不謹兮，亡國失勢。信讒不寤兮，宗廟滅絕。嗚呼哀哉！操行之不得兮，墳墓蕪穢而不脩兮，魂無歸而不食。敻邈絕而不齊兮，彌久遠而愈佅。精罔閬而飛揚兮，拾九天而永逝。【正義】太玄經云：「九天謂一為中天，二為羨天，三為從天，四為更天，五為晬天，六為廓天，七為減天，八為沈天，九為成天。」嗚呼哀哉！

相如拜為孝文園令。【索隱】百官志云「陵園令，六百石，掌案行掃除」也。天子旣美子虛之事，相如見上好僊道，因曰：「上林之事未足美也，尚有靡者。臣嘗為大人賦，【索隱】張揖云：「喻天子。」向秀云：「聖人在位，謂之大人。」張華云：「相如作遠遊之體，以大人賦之也。」未就，請具而奏之。」相如以為列僊之傳居山澤間，【索隱】案傳者，謂相傳以列仙居山澤閒，音持全反。小顏及劉氏並作「儒」。儒，柔也，術士之稱，非也。形容甚臞，【集解】徐廣曰：「臞，瘦也。」　【索隱】韋昭曰：「臞，瘠也。」舍人云：「臞，瘦也。」文子云：「堯臞瘦。」音巨俱反。此非帝王之僊意也，乃遂就大人賦。其辭曰：

　　世有大人兮，在于中州。宅彌萬里兮，曾不足以少留。悲世俗之迫隘兮，朅輕舉而遠遊。【索隱】如淳曰：「武帝云『誠得如黃帝，去妻子如脫屣』，是悲世俗迫隘也。」垂絳幡之素蜺兮，載雲氣而上浮。建格澤之長竿兮，緫光耀之采旄。【集解】漢書音義曰：「格澤之氣如炎火狀，黃白色，起地上至天，以此氣為竿。旄，葆也，總，係也。係光耀之氣於長竿，以為葆者。」垂旬始以為幓兮，抴彗星而為髾。【集解】漢書音義曰：「旬始氣如雄雞，縣於葆下以為旒也。髾，燕尾也。抴彗星，綴著旒以為燕尾。」掉指橋以偃蹇兮，【集解】漢書音義曰：「指橋，隨風指靡。」【索隱】棹音徒弔反。指音居桀反。橋音居夭反。偃蹇，高貌。又旖旎以招搖。攬欃槍以為旌兮，【正義】天官書云：「天欃長四丈，末銳。天槍長數丈，兩頭銳，其形類彗也。」靡屈虹而為綢。【集解】漢書音義曰：「綢，韜也。以斷虹為旌杠之韜。」【索隱】綢音籌，或音韜。屈虹，斷虹也。紅杳渺以眩湣兮，【集解】漢書音義曰：「旬始，屈虹，氣色。紅杳渺，眩湣，闇冥無光也。」【索隱】蘇林曰：「泫音炫。湣音妤。」晉灼曰：「紅，赤色貌。杳眇，深遠；泫湣，混合也。」紅，或作「虹」也。焱風涌而雲浮。駕應龍象輿之蠖略逶麗兮，驂赤螭青蚪之𧍘蟉蜿蜒。低卬夭蟜据以驕驁兮，【索隱】張揖曰：「据，直項也。驕驁，縱恣也。」据音據。驕音居召反。驁音五到反。詘折隆窮蠼以連卷【索隱】躩以連卷。韋昭曰：「龍之形貌也。」躩音起碧反。連卷音輦卷也。沛艾赳螑仡以佁儗兮，【集解】漢書音義曰：「赳螑，申頸低卬也。佁儗，不前也。」【索隱】張揖曰：「赳螑，牙跳也。」赳音居幼反。螑音許救反。仡，舉頭也。佁儗，不前也。佁音敕吏反。儗音魚吏反也。放散畔岸驤以孱顏。【索隱】服虔曰：「馬仰頭，其口開，正孱顏也。」韋昭曰：「顏音吾板反。」詩云「兩服上驤」，注云「驤，馬」是也。跮踱輵轄容以委麗兮，綢繆偃蹇怵𤟽以梁倚。【集解】徐廣曰：「跮踱，乍前乍卻也。跮音丑栗反。踱音敕略反。輵，烏葛反。轄音曷。綢，一作『雕』。𤟽音他略反。」駰案：漢書音義曰「怵𤟽，走也。梁倚，相著也」。【索隱】張揖曰：「跮踱，疾行貌。輵磍，前卻也。」跮音褚栗反。踱音褚略反。輵音烏葛反。磍音曷。蜩蟉偃蹇。蜩音徒弔反。蟉音敕弔反。張揖曰：「偃蹇，卻距也。」廣雅曰：「偃蹇，夭矯之貌。」韋昭曰：「𤟽音笞略反。相如傳云『倏𤟽遠去』，𤟽，袂也。」紏蓼呌奡蹋以艐路兮，【集解】徐廣曰：「艐音介，至也。」【索隱】蓼音了。奡音五到反。小顏云：「叫奡，高舉貌。」踏音徒答反。艐音屆。三倉云：「踏，著地。」孫炎云：「艐，古『界』字也。」蔑蒙踊躍騰而狂趡。【集解】漢書音義曰：「蔑蒙，飛揚也。趡，走。」莅颯卉翕熛至電過兮，煥然霧除，霍然雲消。

　　邪絕少陽而登太陰兮，與真人乎相求。【集解】漢書音義曰：「少陽，東極；太陰，北極。邪度，東極而升北極者也。互折窈窕以右轉兮，橫厲飛泉以正東。【正義】厲，渡也。張云：「飛泉，谷也，在崑崙山西南。」悉徵靈圉而選之兮，部乘衆神於瑤光。【集解】漢書音義曰：「搖光，北斗杓頭第一星。」使五帝先導兮，【正義】遵，導。應云「五帝，五畤，帝太皓之屬也」。反太一而從陵陽。【集解】漢書音義曰：「仙人陵陽子明也。」【正義】天官書云：「中官天極星，其一明者，太一常居也。」列仙傳云：「子明於沛銍縣旋溪釣得白龍，放之，後白龍來迎子明去，止陵陽山上百餘年，遂得仙也。」左玄冥而右含靁兮，【集解】漢書音義曰：「含雷，黔嬴也，天上造化神名也。或曰水神。」前陸離而後潏湟。【集解】漢書音義曰：「皆神名。」厮征北僑【集解】徐廣曰：「燕人也，形解而仙也。」【索隱】應劭曰：「厮，役也。」張揖曰：「王子喬也。」漢書郊祀志作「正伯僑」，此當別人，恐非王子喬也。而役羨門兮，【正義】張云：「羨門，碣石山上仙人羨門高也。」屬岐伯使尚方。【集解】徐廣曰：「岐伯，黃帝臣。」駰案：漢書音義曰「尚，主也。岐伯，黃帝太醫，屬使主方藥」。祝融驚而蹕御兮，【正義】張云：「祝融，南方炎帝之佐也。獸身人面，乘兩龍，應火正也。火正祝融警蹕清氛氣也。」清雰氣而後行。屯余車其萬乘兮，綷雲蓋而樹華旗。【索隱】綷音祖內反。如淳曰：「綷，合也。合五綵雲為蓋也。」使勾芒其將行兮，【正義】張云：「句芒，東方青帝之佐也。鳥身人面，乘兩龍。」顏云：「將行，領從者也。」吾欲往乎南嬉。

　　歷唐堯於崇山兮，過虞舜於九疑。【正義】張云：「崇山，狄山也。海外經云『狄山，帝堯葬其陽』。九疑山，零陵營道縣，舜所葬處。」紛湛湛其差錯兮，【索隱】湛音徒感反。雜遝膠葛以方馳。【索隱】廣雅云：「膠輵，驅馳也。」騷擾衝蓯其相紛挐兮，【索隱】衝音昌勇反，蓯音息冗反。滂濞泱軋灑以林離。鑽羅列聚叢以蘢茸兮，衍曼流爛壇以陸離。【集解】徐廣曰：「壇音坦。」徑入靁室之砰磷鬱律兮，洞出鬼谷之崫礨嵬䃶。【集解】漢書音義曰：「鬼谷在北辰下，衆鬼之所聚也。楚辭曰『贅鬼谷于北辰』也。」【正義】崫，口骨反。礨音力罪反。嵬音烏迴反。䃶音回。張云：「崫礨嵬䃶，不平也。」徧覽八紘而觀四荒兮，朅渡九江而越五河。【正義】顏云：「五色之河也。仙經云紫、碧、絳、青、黃之河也。」經營炎火而浮弱水兮，【正義】姚丞云：「大荒西經云崑崙之丘，其外有炎火之山，投物輙然。」括地志云：「弱水有二原，俱出女國北阿傉達山，南流會于國北，又南歷國北，東去一里，深丈餘，闊六十步，非乘舟不可濟，流入海。阿傉達山一名崑崙山，其山為天柱，在雍州西南一萬五千三百七十里。」又云：「弱水在甘州張掖縣南山下也。」杭絕浮渚而涉流沙。【集解】漢書音義曰：「杭，船也。絕，渡也。浮渚，流沙中渚也。」奄息緫極汜濫水嬉兮，【集解】漢書音義曰：「總極，蔥領山也，在西域中也。」使靈媧鼓瑟而舞馮夷。【集解】徐廣曰：「媧，一作『貽』。」駰案：漢書音義曰「靈媧，女媧也。馮夷，河伯字也。淮南子曰『馮夷得道，以潛大川』」。【正義】姓馮名夷，以庚日溺死。河常以庚日好溺死人。時若薆薆將混濁兮，召屏翳【正義】應云：「屏翳，天神使也。」韋云：「雷師也。」誅風伯【正義】張云：「風伯字飛廉。」而刑雨師。【正義】沙州有雨師祠。西望崐崘之軋沕洸忽兮，【正義】張云：「海內經云崑崙去中國五萬里，天帝之下都也。其山廣袤百里，高八萬仞，增城九重，面九井，以玉為檻，旁有五門，開明獸守之。」括地志云：「崑崙在肅州酒泉縣南八十里。十六國春秋後魏昭成帝建國十年，涼張駿酒泉太守馬岌上言：『酒泉南山即崑崙之體，周穆王見西王母，樂而忘歸，即謂此山。有石室，王母堂，珠璣鏤飾，煥若神宮。』又刪丹西河名云弱水，禹貢崑崙在臨羌之西，即此明矣。」括地志云：「又阿傉達山亦名建末達山，亦名崑崙山。恆河出其南吐師子口，經天竺入達山。媯水今名為滸海，出於崑崙西北隅吐馬口，經安息、大夏國入西海。黃河出東北隅吐牛口，東北流經濫澤，潛出大積石山，至華山北，東入海。其三河去山入海各三萬里。此謂大崑崙，肅州謂小崑崙也。禹本紀云『河出崑崙二千五百餘里，日月所相隱避為光明也』。」直徑馳乎三危。三危，山名也。【正義】括地志云：「三危山在沙州東南三十里。」排閶闔而入帝宮兮，【正義】韋昭云：「閶闔，天門也。淮南子曰『西方曰西極之山，閶闔之門』。」載玉女而與之歸。【正義】張云：「玉女，青要、乘弋等也。」舒閬風而搖集兮，【正義】張云：「閬風在崑崙閶闔之中。楚辭云『登閬風而緤馬』也。」亢烏騰而一止。【集解】漢書音義曰：「亢然高飛，如烏之騰也。」低回陰山翔以紆曲兮，【正義】張云：「陰山在大崑崙西二千七百里。」吾乃今目睹西王母曤然白首。【集解】徐廣曰：「曤音下沃反。」【索隱】曤音鶴也。【正義】張云：「西王母，其狀如人，豹尾，虎齒，蓬鬢，曤然白首。石城金穴，居其中。」載勝而穴處兮，【集解】郭璞曰：「勝，玉勝也。」【正義】顏云：「勝，代婦人首飾也，漢代謂之華勝也。」亦幸有三足烏為之使。【正義】張云：「三足烏，青烏也。主為西王母取食，在昆墟之北。」必長生若此而不死兮，雖濟萬世不足以喜。

　　回車朅來兮，絕道不周，【集解】漢書音義曰：「不周山在崑崙東南。」會食幽都。呼吸沆瀣飱朝霞兮，噍咀芝英兮嘰瓊華。【集解】徐廣曰：「嘰音祈，小食也。」駰案：韋昭曰「瓊華，玉英」。嬐侵潯而高縱兮，【集解】徐廣曰：「嬐音孅。」【索隱】漢書「嬐」作「僸」。僸，仰也，音襟。嬐音魚錦反。紛鴻涌而上厲。貫列缺之倒景兮，涉豐隆之滂沛。【集解】漢書音義曰：「列缺，天閃也。倒景，日在下。」【正義】張云：「豐崇，雲師也，淮南子云『季春三月，豐崇乃出以將雨』。」案：豐崇將雲雨，故云「滂沛」。馳游道而循降兮，【正義】游，游車也。道，道車也。脩，長也。降，下也。騖遺霧而遠逝。迫區中之隘陜兮，舒節出乎北垠。遺屯騎於玄闕兮，軼先驅於寒門。【集解】漢書音義曰：「玄闕，北極之山。寒門，天北門。」下崢嶸而無地兮，上寥廓而無天。視眩眠而無見兮，聽惝恍而無聞。乘虛無而上假兮，超無友而獨存。【集解】徐廣曰：「假音古下反，至也。」

相如旣奏大人之頌，天子大說，飄飄有淩雲之氣，似游天地之間意。

相如旣病免，家居茂陵。天子曰：「司馬相如病甚，可往從悉取其書；若不然，後失之矣。」使所忠往，【索隱】張揖曰：「使者姓名，見食貨志。」【正義】姓所，名忠也。風俗通姓氏云：「漢書有諫大夫所忠氏。」而相如已死，家無書。問其妻，對曰：「長卿固未嘗有書也。時時著書，人又取去，即空居。長卿未死時，為一卷書，曰有使者來求書，奏之。無他書。」其遺札書言封禪事，奏所忠。忠奏其書，天子異之。其書曰：

　　伊上古之初肇，自昊穹兮生民，歷撰列辟，【集解】徐廣曰：「撰，一作『選』。」【索隱】歷選。文穎曰：「選，數之也。」以迄于秦。率邇者踵武，【集解】徐廣曰：「率，循也。邇，近也。武，跡也。循省近世之遺跡。」【索隱】言循覽近代之事，則繼跡可知也。逖聽者風聲。【集解】徐廣曰：「逖，遠也。聽察遠古之風聲。」【索隱】風聲，風雅之聲。以言聽遠古之事，則著在風雅之聲也。紛綸葳蕤，【索隱】紛綸威蕤。胡廣曰：「紛，亂也。綸，沒也。威蕤，委頓也。」張揖云：「亂貌。」堙滅而不稱者，不可勝數也。續昭夏，崇號謚，略可道者七十有二君。【集解】漢書音義曰：「昭，明也。夏，大也。德明大，相繼封禪於泰山者七十有二人。」【索隱】見韓詩外傳及封禪書也。罔若淑而不昌，疇逆失而能存？【集解】徐廣曰：「若，順也。」駰案：韋昭曰「疇，誰也。言順善必昌，逆失必亡」。

　　軒轅之前，遐哉邈乎，其詳不可得聞也。五三六經載籍之傳，【索隱】胡廣云：「五，五帝也。三，三王也。六，六經也。」案：六經，詩、書、禮、樂、易、春秋也。維見可觀也。書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因斯以談，君莫盛於唐堯，臣莫賢於后稷。后稷創業於唐，公劉發迹於西戎，文王改制，爰周郅隆，【集解】徐廣曰：「『郅』蓋字誤。皇甫謐曰『王季徙郢』，故周書曰『維王季宅郢』。孟子稱『文王生於畢郢』。或者『郅』字宜為『郢』乎？或為『胵』，北地有郁郅縣。胵，大也，音質。」駰案：漢書音義曰「郅，至也」。【索隱】爰，於，及也。郅，大也。隆，盛也。應劭曰「郅，至也」。樊光云「郅，可見之大也」。徐及皇甫之說皆非也。以言文王改制，及周而大盛也。大行越成，【集解】漢書音義曰：「行，道也。文王始開王業，改正朔，易服色，太平之道於是成矣。」【索隱】應劭云大行，謂以言道德大行也。而後陵夷衰微，千載無聲，【集解】徐廣曰：「周之王四海，千載之後聲教乃絕。」駰案：韋昭曰「無惡聲」。豈不善始善終哉。然無異端，慎所由於前，謹遺教於後耳。故軌迹夷易，易遵也；湛恩濛涌，易豐也；憲度著明，易則也；垂統理順，易繼也。是以業隆於繈褓而崇冠于二后。【集解】漢書音義曰：「繈褓謂成王也。二后謂文、武也。周公負成王致太平，功德冠於文武者，道成法易故也。」揆厥所元，終都攸卒，【集解】漢書音義曰：「都，於；卒，終也。」未有殊尤絕迹可考于今者也。然猶躡梁父，登泰山，建顯號，施尊名。大漢之德，㷭涌原泉，【集解】韋昭曰：「漢德逢涌如泉原也。」【索隱】張揖曰：「逢，遇也。喻其德盛若遇泉源之流也。」又作「峰」，讀曰烽。胡廣曰：「自此已下，論漢家之德也。」沕潏漫衍，旁魄四塞，雲尃霧散，【集解】徐廣曰：「尃音布。」上暢九垓，下泝八埏。【集解】徐廣曰：「音衍。」駰案：漢書音義曰「暢，達；垓，重也。泝，流也。埏音延，地之際也。言其德上達於九重之天，下流於地之八際也」。懷生之類霑濡浸潤，恊氣橫流，武節飄逝，邇陜游原，逈闊泳沫，【集解】漢書音義曰：「邇，近；原，本也。迥，遠；闊，廣也。泳，浮也。恩德比之於水，近者游其原，遠者浮其沫。」首惡湮沒，闇昧昭晢，【集解】漢書音義曰：「始為惡者皆湮滅。闇昧，喻夷狄皆化。」昆蟲凱澤，囬首面內。【集解】韋昭曰：「面，向也。」然後囿騶虞之珍羣，徼麋鹿之怪獸，【集解】漢書音義曰：「徼，遮也。麋鹿得其奇怪者，謂獲白麟也。」䆃一莖六穗於庖，【集解】徐廣曰：「䆃，瑞禾也。」駰案：漢書音義曰「謂嘉禾之米，於庖厨以供祭祀」。【索隱】鄭玄云：「䆃，擇也。」說文云：「嘉禾一名䆃。」字林云：「禾一莖六蕙謂之䆃也。」犧雙觡共抵之獸，【集解】徐廣曰：「抵音底。」駰案：漢書音義曰「犧，牲也。觡，角也。底，本也。武帝獲白麟，兩角共一本，因以為牲也」。獲周餘珍收龜于岐，【集解】徐廣曰：「一作『放龜』。」駰案：漢書音義曰「餘珍，得周鼎也。岐，水名也」。招翠黃乘龍於沼。【集解】漢書音義曰：「翠黃，乘黃也。龍翼馬身，黃帝乘之而登仙。言見乘黃而招呼之。禮樂志曰『訾黃其何不來下』。余吾渥洼水中出神馬，故曰乘龍於沼。」【索隱】服虔云「龍翠色」。又云「即乘黃也。乘四龍也」。周書云「乘黃似狐，背上有兩角」也。鬼神接靈圉，賔於間館。【集解】徐廣曰：「言至德與神明通接，故靈圉為賔旅于閒館矣。」郭璞曰：「靈圉，仙人名也。」奇物譎詭，俶儻窮變。欽哉，符瑞臻茲，猶以為薄，不敢道封禪。蓋周躍魚隕杭，休之以燎，【索隱】杭，舟也。胡廣云：「武王渡河，白魚入于王舟，俯取以燎。隕，墜之於舟中也。」微夫斯之為符也，以登介丘，不亦恧乎！【集解】漢書音義曰：「介，大；丘，山也。言周以白魚為瑞，登太山封禪，不亦慚乎！」進讓之道，其何爽與？【集解】徐廣曰：「爽，差異也。」駰案：漢書音義曰「進，周也。讓，漢也。言周未可封禪而封禪為進，漢可封禪而不封禪為讓也」。【索隱】爽猶差也。言周未可封而封，漢可封而不封，為進讓之道皆差之也。

　　於是大司馬進曰：「陛下仁育羣生，義征不憓，【集解】漢書音義曰：「大司馬，上公也，故先進議。憓音惠，順也。」諸夏樂貢，百蠻執贄，德侔往初，功無與二，休烈浹洽，符瑞衆變，期應紹至，不特創見。【集解】徐廣曰：「不但初顯符瑞而已，蓋將終以封禪之事。」【索隱】文穎曰：「不獨一物，造次見之。」胡廣云：「符瑞衆多，應期相繼而至也。」意者泰山、梁父設壇場望幸，蓋號以況榮，【集解】徐廣曰：「以況受上天之榮為名號。」【索隱】案本或作「望華蓋」。華蓋，星名，在紫微太帝之上。今言望聖帝之臨幸也，義亦兩通。而孟康、服虔注本皆云「望幸」下有「華」字，而摯虞流別集則唯云「望幸」，當是也，於義易通。直以後人見「幸」下有「蓋」字，又「幸」似「華」故，因疑惑，遂定「華」字，使之誤也。文穎曰「蓋，合也。言考合前代之君，揆其榮而相比況而為號也」。大顏云「蓋，語辭也。言蓋欲紀功立號，受天之況賜榮名也」。於義為愜。然其文云「蓋」，詞義典質，又上與「幸」字連文，致令有「華蓋」之謬也。上帝垂恩儲祉，將以薦成，【集解】徐廣曰：「以衆瑞物初至封禪處，薦之上天，告成功也。」【索隱】案漢書作「慶成」，義亦通也。陛下謙讓而弗發也。挈三神之驩，【集解】徐廣曰：「挈猶言垂也。」駰案：韋昭曰「挈，缺也。三神，上帝、泰山、梁父也」。【索隱】徐氏云「挈猶垂」，非也。應劭作「絕」，李奇、韋昭作「闕」，意亦不遠。三神，韋昭以為上帝、太山、梁父，如淳謂地祇、天神、山岳也。缺王道之儀，羣臣恧焉。或謂且天為質闇，珍符固不可辭；【集解】漢書音義曰：「言天道質昧，以符瑞見意，不可辭讓也。」若然辭之，是泰山靡記而梁父靡幾也。【集解】漢書音義曰：「太山之上無所表記，梁父壇場無所庶幾。」【索隱】案幾音冀。亦各並時而榮，咸濟世而屈，【集解】漢書音義曰：「屈，絕之也。言古帝王但作一時之榮，畢代而絕也。」說者尚何稱於後，【集解】徐廣曰：「若無封禪之遺跡，則榮盡於當時，至於歷世之後，人何所述？」而云七十二君乎？【索隱】言自古封禪之帝王，是各並時而榮貴，咸有濟代之勳；而屈者，謂言抑屈總不封禪，使說者尚何稱述於後代也，如上文云「七十二君」者哉？夫修德以錫符，奉符以行事，不為進越。【索隱】文穎曰：「越，踰也。不為苟進踰禮也。」故聖王弗替，而修禮地祇，謁欵天神，【集解】漢書音義曰：「款，誠也。謁告之報誠也。」勒功中嶽，以彰至尊，舒盛德，發號榮，受厚福，以浸黎民也。皇皇哉斯事！天下之壯觀，王者之丕業，不可貶也。願陛下全之。而後因雜薦紳先生之略術，使獲燿日月之末光絕炎，以展采錯事，【集解】徐廣曰：「錯音厝。」駰案：漢書音義曰「采，官也。使諸儒記功著業，得睹日月末光殊絕之用，以展其官職，設厝其事業者也」。猶兼正列其義，校飭厥文，作春秋一藝，【集解】徐廣曰：「校，一作『祓』。祓猶拂也，音廢也。」駰案：漢書音義曰「春秋者，正天時，列人事，諸儒旣得展事業，因兼正天時，列人事，敘述大義為一經」。將襲舊六為七，【集解】韋昭曰：「今漢書增一，仍舊六為七也。」攄之無窮，【集解】徐廣曰：「攄，一作『臚』。臚，敘也。」【索隱】廣雅云：「攄，張舒也。」俾萬世得激清流，揚微波，蜚英聲，騰茂實。【索隱】胡廣曰：「飛揚英華之聲，騰馳茂盛之實也。」前聖之所以永保鴻名而常為稱首者用此，【索隱】案謂用此封禪。宜命掌故悉奏其義而覽焉。」【集解】漢書音義曰：「掌故，太史官屬，主故事也。」

　　於是天子沛然改容，曰：「愉乎，朕其試哉！」乃遷思回慮，緫公卿之議，詢封禪之事，詩大澤之愽，廣符瑞之富。【集解】漢書音義曰：「詩，歌詠功德也，下四章之頌也。大澤之博，謂『自我天覆，雲之油油』。廣符瑞之富，謂『斑斑之獸』以下三章，言符瑞廣大富饒也。」乃作頌曰：

　　自我天覆，雲之油油。【集解】漢書音義曰：「油油，雲行貌。孟子曰『油然作雲，沛然下雨』。」甘露時雨，厥壤可游。滋液滲漉，何生不育；【集解】徐廣曰：「滲音色蔭反。」【索隱】案說文云「滲漉，水下流之貌也」。嘉糓六穗，我穡曷蓄。【集解】徐廣曰：「何所畜邪？畜嘉穀。」

　　非唯雨之，又潤澤之；非唯濡之，汜尃濩之。【集解】徐廣曰：「古『布』字作『尃』。」【索隱】胡廣曰：「氾，普也。言雨澤非偏於我，普徧布散，無所不濩之也。」萬物熈熈，懷而慕思。名山顯位，望君之來。【集解】韋昭曰：「名山，大山也。顯位，封禪也。」君乎君乎，侯不邁哉！【索隱】李奇云：「侯，何也。言君何不行封禪之事也。」案：邁訓行也。如淳云「侯，維也」。

　　般般之獸，樂我君囿；【索隱】案般般，文彩之貌也，音班。胡廣曰「謂騶虞也」。白質黑章，其儀可嘉；旼旼睦睦，君子之能。【集解】徐廣曰：「旼音旻，和貌也。能，一作『態』。」駰案：漢書音義曰「旻和穆敬，言和且敬，有似君子」。蓋聞其聲，今觀其來。厥塗靡蹤，天瑞之徵。【集解】徐廣曰：「其所來路非有跡，蓋自天降瑞，不行而至也。」茲亦於舜，虞氏以興。【索隱】文穎曰：「舜百獸率舞，則騶虞亦在其中者已。」

　　濯濯之麟，游彼靈畤。【集解】漢書音義曰：「武帝祠五畤，獲白麟，故言游靈畤。」【索隱】詩人云「麀鹿濯濯」，注云「濯濯，嬉遊貌」也。孟冬十月，君徂郊祀。馳我君輿，帝以享祉。三代之前，蓋未嘗有。

　　宛宛黃龍，興德而升；【索隱】胡廣曰：「宛宛，屈伸也。」采色炫燿，熿炳煇煌。【集解】徐廣曰：「熿音晃。煇音魂。」正陽顯見，覺寤黎烝。【索隱】文穎曰：「陽，明也。謂南面受朝也。」於傳載之，云受命所乘。【索隱】如淳云：「書傳所載，揆其比類，以為漢土德，黃龍為之應，見之於成紀，故云受命所乘也。」

　　厥之有章，不必諄諄。【集解】徐廣曰：「諄，止純反。告之丁寧。」駰案：漢書音義曰「天之所命，表以符瑞，章明其德，不必諄諄然有語言也。依類記寓，諭以封巒。【集解】漢書音義曰：「寓，寄也。巒，山也。言依事類託寄，以喻封禪者。」

　　披藝觀之，天人之際已交，上下相發允荅。聖王之德，兢兢翼翼也。故曰「興必慮衰，安必思危」。是以湯武至尊嚴，不失肅祗；舜在假典，【集解】徐廣曰：「假，大也。」顧省厥遺：此之謂也。

司馬相如旣卒【集解】徐廣曰：「元狩五年也。」五歲，天子始祭后土。八年而遂先禮中嶽，【正義】嵩高也，在洛州陽城縣西北二十二里。封于太山，【正義】在兗州博城縣西北三十里。至梁父禪肅然。【集解】徐廣曰：「小山，在泰山下趾東北。」

相如他所著，若遺平陵侯書、【集解】徐廣曰：「蘇建也。」與五公子相難、草木書篇不采，采其尤著公卿者云。

太史公曰：春秋推見至隱，【集解】韋昭曰：「推見事至於隱諱，謂若晉文召天子，經言『狩河陽』之屬。」【索隱】李奇曰：「隱猶微也。言其義彰而文微，若隱公見弒，而經不書，諱之。」易本隱之以顯，【集解】韋昭曰：「易本隱微妙，出為人事乃顯著也。」【索隱】虞喜志林曰：「春秋以人事通天道，是推見以至隱也。易以天道接人事，是本隱以之明顯也。」大雅言王公大人而德逮黎庶，【集解】韋昭曰：「先言王公大人之德，乃後及衆庶也。」【索隱】文穎曰：「大雅先言大人王公之德，後及衆庶。」小雅譏小己之得失，其流及上。【集解】韋昭曰：「小雅之人志狹小，先道己之憂苦，其流乃及上政之得失者。」【索隱】文穎曰：「小雅之人材志狹小，先道己之憂苦，其末流及上政之得失也。故禮緯云小雅譏己得失，及之於上也。」所以言雖外殊，其合德一也。相如雖多虛辭濫說，然其要歸引之節儉，此與詩之風諫何異。楊雄以為靡麗之賦，勸百風一，猶馳騁鄭衞之聲，曲終而奏雅，不已虧乎？余采其語可論者著于篇。

索隱述贊曰：相如縱誕，竊貲卓氏。其學無方，其才足倚。子虛過吒，上林非侈。駟馬還卭，百金獻伎。惜哉封禪，遺文悼爾。

## 淮南衡山列傳第五十八

淮南厲王長者，高祖少子也，其母故趙王張敖美人。高祖八年，從東垣過趙，【正義】趙，張耳所都，今邢州也。趙王獻之美人。厲王母得幸焉，有身。趙王敖弗敢內宮，為築外宮而舍之。及貫高等謀反栢人事發覺，并逮治王，盡收捕王母兄弟美人，繫之河內。厲王母亦繫，告吏曰：「得幸上，有身。」吏以聞上，上方怒趙王，未理厲王母。厲王母弟趙兼因辟陽侯言呂后，呂后妬，弗肯白，辟陽侯不彊爭。及厲王母已生厲王，恚，即自殺。吏奉厲王詣上，上悔，【正義】悔不理厲王母。令呂后母之，而葬厲王母真定。真定，厲王母之家在焉，父世縣也。【索隱】案漢書曰「母家縣」。案：謂父祖代居真定也。

高祖十一年十月，淮南王黥布反，立子長為淮南王，王黥布故地，凡四郡。【集解】徐廣曰：「九江、廬江、衡山、豫章也。」上自將兵擊滅布，厲王遂即位。厲王蚤失母，常附呂后，孝惠、呂后時以故得幸無患害，而常心怨辟陽侯，弗敢發。及孝文帝初即位，淮南王自以為最親，驕蹇，數不奉法。上以親故，常寬赦之。三年，入朝。甚橫。從上入苑囿獵，與上同車，常謂上「大兄」。厲王有材力，力能扛鼎，乃往請辟陽侯。辟陽侯出見之，即自袖鐵椎椎辟陽侯，【索隱】漢書作「褏金椎椎之」。案：魏公子無忌使朱亥袖四十斤鐵椎槌之也。令從者魏敬剄之。【正義】剄，古鼎反。剄謂刺頸。厲王乃馳走闕下，肉袒謝曰：「臣母不當坐趙事，其時辟陽侯力能得之呂后，弗爭，罪一也。趙王如意子母無罪，呂后殺之，辟陽侯弗爭，罪二也。呂后王諸呂，欲以危劉氏，辟陽侯弗爭，罪三也。臣謹為天下誅賊臣辟陽侯，報母之仇，謹伏闕下請罪。」孝文傷其志，為親故，弗治，赦厲王。當是時，薄太后及太子諸大臣皆憚厲王，厲王以此歸國益驕恣，不用漢法，出入稱警蹕，稱制，自為法令，擬於天子。

六年，令男子但等七十人與棘蒲侯柴武太子奇謀，以輂車四十乘【集解】徐廣曰：「大車駕馬曰輂。音己足反。」反谷口，【集解】漢書音義曰：「谷口在長安北，故縣也，處多險阻。」【正義】括地志云：「谷口故城在雍州醴泉縣東北四十里，漢谷口縣也。」令人使閩越、匈奴。事覺，治之，使使召淮南王。淮南王至長安。

「丞相臣張倉、典客臣馮敬、行御史大夫事宗正臣逸、廷尉臣賀、備盜賊中尉臣福昧死言：淮南王長廢先帝法，不聽天子詔，居處無度，為黃屋蓋乘輿，出入擬於天子，擅為法令，不用漢法。及所置吏，以其郎中春為丞相，聚收漢諸侯人及有罪亡者，匿與居，為治家室，賜其財物爵祿田宅，爵至關內侯，奉以二千石，所不當得，欲以有為。【集解】如淳曰：「賜亡畔來者如賜其國二千石也。」瓚曰：「奉以二千石之秩祿。」大夫但、【集解】張晏曰：「大夫，姓也。上云『男子但』，明其姓大夫也。」瓚曰：「官為大夫，名但者也。」【索隱】張揖曰大夫姓，非也。案：上云「男子但」，此云「大夫但」及「士伍開章」，則知大夫是官也。士五開章等七十人【集解】如淳曰：「律『有罪失官爵稱士五』者也。開章，名。」與棘蒲侯太子奇謀反，【集解】徐廣曰：「棘蒲侯柴武以文帝後元年卒，謚剛。嗣子謀反，不得置後，國除。」欲以危宗廟社稷。使開章陰告長，與謀使閩越及匈奴發其兵。開章之淮南見長，長數與坐語飲食，為家室娶婦，以二千石俸奉之。開章使人告但，已言之王。春使使報但等。吏覺知，使長安尉奇等往捕開章。長匿不予，與故中尉蕳忌謀，殺以閉口。【索隱】蕳，姓也，音姦。嚴助傳則作「間忌」，音亦同。【正義】謀殺開章，以閉絕謀反之口也。為棺槨衣衾，葬之肥陵邑，【正義】括地志云：「肥陵故縣在壽州安豐縣東六十里，在故六城東北百餘里。」謾吏曰『不知安在』。【索隱】上音慢。慢，誑也。實葬肥陵，誑云不知處。肥陵，地名，在肥水之上也。又佯聚土，樹表其上，曰『開章死，埋此下』。及長身自賊殺無罪者一人；令吏論殺無罪者六人；為亡命弃市罪詐捕命者以除罪；【集解】晉灼曰：「亡命者當弃市，而王藏之，詐捕不命者而言命，以脫命者之罪。」擅罪人，罪人無告劾，繫治城旦舂以上十四人；赦免罪人，死罪十八人，城旦舂以下五十八人；賜人爵關內侯以下九十四人。前日長病，陛下憂苦之，使使者賜書、棗脯。長不欲受賜，不肯見拜使者。南海民處廬江界中者反，淮南吏卒擊之。陛下以淮南民貧苦，遣使者賜長帛五千匹，以賜吏卒勞苦者。長不欲受賜，謾言曰『無勞苦者』。南海民王織上書獻璧皇帝，忌擅燔其書，不以聞。【集解】文穎曰：「忌，蕳忌。」吏請召治忌，長不遣，謾言曰『忌病』。春又請長，願入見，長怒曰『女欲離我自附漢』。長當弃市，臣請論如法。」

制曰：「朕不忍致法於王，其與列侯二千石議。」

「臣倉、臣敬、臣逸、臣福、臣賀昧死言：臣謹與列侯吏二千石臣嬰等四十三人議，皆曰『長不奉法度，不聽天子詔，乃陰聚徒黨及謀反者，厚養亡命，欲以有為』。臣等議論如法。」

制曰：「朕不忍致法於王，其赦長死罪，廢勿王。」

「臣倉等昧死言：長有大死罪，陛下不忍致法，幸赦，廢勿王。臣請處蜀郡嚴道卭郵，【集解】徐廣曰：「嚴道有卭僰九折阪，又有郵置。」駰案：張晏曰「嚴道，蜀郡縣」。【索隱】縣有蠻夷曰道。嚴道有卭萊山，有郵置，故曰「嚴道卭郵」也。遣其子母從居，【索隱】案樂彥云「妾媵之有子者從去也」。縣為築蓋家室，皆廩食給薪菜鹽豉炊食器席蓐。臣等昧死請，請布告天下。」

制曰：「計食長給肉日五斤，酒二斗。令故美人才人得幸者十人從居。他可。」【索隱】按謂他事可其制也。

盡誅所與謀者。於是乃遣淮南王，載以輜車，令縣以次傳。是時袁盎諫上曰：「上素驕淮南王，弗為置嚴傅相，以故至此。且淮南王為人剛，今暴摧折之。臣恐卒逢霧露病死。陛下為有殺弟之名，奈何！」上曰：「吾特苦之耳，今復之。」縣傳淮南王者皆不敢發車封。【集解】漢書音義曰：「檻車有檻封也。」淮南王乃謂侍者曰：「誰謂乃公勇者？【索隱】乃，汝也。汝公，淮南王自謂也。吾安能勇！吾以驕故不聞吾過至此。人生一世間，安能邑邑如此！」乃不食死。至雍，【正義】今岐州雍縣也。雍令發封，以死聞。上哭甚悲，謂袁盎曰：「吾不聽公言，卒亡淮南王。」盎曰：「不可奈何，願陛下自寬。」上曰：「為之奈何？」盎曰：「獨斬丞相、御史以謝天下乃可。」【索隱】案劉氏云「袁盎此言亦大過也」。上即令丞相、御史遂考諸縣傳送淮南王不發封餽侍者，皆弃市。乃以列侯葬淮南王於雍，守冢三十戶。

孝文八年，上憐淮南王，淮南王有子四人，皆七八歲，乃封子安為阜陵侯，子勃為安陽侯，子賜為周陽侯，子良為東成侯。

孝文十二年，民有作歌歌淮南厲王曰：「一尺布，尚可縫；一斗粟，尚可舂。兄弟二人不能相容。」【集解】漢書音義曰：「尺布斗粟猶尚不弃，況於兄弟而更相逐乎。」瓚曰：「一尺布尚可縫而共衣，一斗粟尚可舂而共食也，況以天下之廣而不能相容。」上聞之，乃歎曰：「堯舜放逐骨肉，【正義】帝系云堯，黃帝之後；舜，顓頊之後。四凶之內，有承黃帝、顓頊者，而堯舜竄之，故放逐骨肉耳。四凶者，共工、三苗、伯鯀及驩兜，皆堯舜之同姓，故云骨肉也。周公殺管蔡，天下稱聖。何者？不以私害公。天下豈以我為貪淮南王地邪？」乃徙城陽王王淮南故地，【集解】徐廣曰：「景王章之子。」而追尊謚淮南王為厲王，【正義】謚法云：「暴慢無親曰厲。」置園復如諸侯儀。

孝文十六年，徙淮南王喜復故城陽。【索隱】故城陽景王之子也。上憐淮南厲王廢法不軌，自使失國蚤死，乃立其三子：阜陵侯安為淮南王，安陽侯勃為衡山王，周陽侯賜為廬江王，皆復得厲王時地，參分之。東城侯良前薨，無後也。

孝景三年，吳楚七國反，吴使者至淮南，淮南王欲發兵應之。其相曰：「大王必欲發兵應吴，臣願為將。」王乃屬相兵。淮南相已將兵，因城守，不聽王而為漢；漢亦使曲城侯【集解】徐廣曰：「曲城侯姓蟲名捷，其父名逢，高祖功臣。」將兵救淮南：淮南以故得完。吴使者至廬江，廬江王弗應，而往來使越。吴使者至衡山，衡山王堅守無二心。孝景四年，吴楚已破，衡山王朝，上以為貞信，乃勞苦之曰：「南方卑溼。」徙衡山王王濟北，所以襃之。及薨，遂賜謚為貞王。廬江王邊越，數使使相交，故徙為衡山王，王江北。淮南王如故。

淮南王安為人好讀書鼔琴，不喜弋獵狗馬馳騁，亦欲以行陰德拊循百姓，流譽天下。時時怨望厲王死，時欲畔逆，未有因也。及建元二年，淮南王入朝。素善武安侯，武安侯時為太尉，乃逆王霸上，與王語曰：「方今上無太子，大王親高皇帝孫，【正義】漢書云：「武帝以安屬為諸父。」行仁義，天下莫不聞。即宮車一日晏駕，非大王當誰立者！」淮南王大喜，厚遺武安侯金財物。陰結賔客，【索隱】淮南要略云安養士數千，高才者八人，蘇非、李尚、左吳、陳由、伍被、毛周、雷被、晉昌，號曰「八公」也。拊循百姓，為畔逆事。建元六年，彗星見，淮南王心怪之。或說王曰：「先吴軍起時，彗星出長數尺，然尚流血千里。今彗星長竟天，天下兵當大起。」王心以為上無太子，天下有變，諸侯並爭，愈益治器械攻戰具，積金錢賂遺郡國諸侯游士奇材。諸辨士為方略者，妄作妖言，諂諛王，王喜，多賜金錢，而謀反滋甚。

淮南王有女陵，慧，有口辯。王愛陵，常多予金錢，為中詗長安，【集解】徐廣曰：「詗，伺候采察之名也。音空政反。安平侯鄂千秋玄孫伯與淮南王女陵通而中絕，又遺淮南王書稱臣盡力，故弃市。」【索隱】鄧展曰：「詗，捕也。」孟康曰：「詗音偵。西方人以反閒為偵。」劉氏及包愷並音丑政反。服虔云：「偵，候也。」 約結上左右。元朔三年，上賜淮南王几杖，不朝。淮南王王后荼，王愛幸之。王后生太子遷，遷取王皇太后外孫脩成君女為妃。【集解】應劭曰：「王太后先適金氏女也。」王謀為反具，畏太子妃知而內泄事，乃與太子謀，令詐弗愛，三月不同席。王乃詳為怒太子，閉太子使與妃同內三月，太子終不近妃。妃求去，王乃上書謝歸去之。王后荼、太子遷及女陵得愛幸王，擅國權，侵奪民田宅，妄致繫人。【集解】徐廣曰：「一云『毆擊』。」

元朔五年，太子學用劔，自以為人莫及，聞郎中靁被巧，【索隱】案巧者，言善用劔也。乃召與戲。被一再辭讓，誤中太子。【索隱】樂彥云：「初一讓，至二讓，後遂不讓，故云一再讓而誤中。」太子怒，被恐。此時有欲從軍者輒詣京師，被即願奮擊匈奴。太子遷數惡被於王，王使郎中令斥免，欲以禁後，【正義】言屏斥免郎中令官，而令後人不敢效也。被遂亡至長安，上書自明。詔下其事廷尉、河南。【正義】雷被告章下廷尉及河南共治之。河南治，逮淮南太子，【正義】逮謂追赴河南也。王、王后計欲無遣太子，遂發兵反，計猶豫，十餘日未定。會有詔，即訊太子。【索隱】案樂彥云「即，就也。訊，問也。就淮南案之，不逮詣河南也」。當是時，淮南相怒壽春丞留太子逮不遣，【集解】如淳曰：「丞主刑獄囚徒，丞順王意，不遣太子應逮書。」劾不敬。王以請相，相弗聽。王使人上書告相，事下廷尉治。蹤跡連王，王使人候伺漢公卿，公卿請逮捕治王。王恐事發，太子遷謀曰：「漢使即逮王，王令人衣衞士衣，持戟居庭中，王旁有非是，則刺殺之，臣亦使人刺殺淮南中尉，乃舉兵，未晚。」是時上不許公卿請，而遣漢中尉宏即訊驗王。【索隱】案百官表姓殷也。王聞漢使來，即如太子謀計。漢中尉至，王視其顏色和，訊王以斥靁被事耳，王自度無何，【集解】如淳曰：「無何罪。」不發。中尉還，以聞。公卿治者曰：「淮南王安擁閼奮擊匈奴者靁被等，廢格明詔，【索隱】崔浩云：「詔書募擊匈奴，而雍遏應募者，漢律所謂廢格。」案：如淳注梁孝王傳云「攱閣，不行也。音各」。當弃市。」詔弗許。公卿請廢勿王，詔弗許。公卿請削五縣，詔削二縣。使中尉宏赦淮南王罪，罰以削地。中尉入淮南界，宣言赦王。王初聞漢公卿請誅之，未知得削地，聞漢使來，恐其捕之，乃與太子謀刺之如前計。及中尉至，即賀王，王以故不發。其後自傷曰：「吾行仁義見削，甚恥之。」然淮南王削地之後，其為反謀益甚。諸使道從長安來，【索隱】道長安來。如淳曰：「道猶言路。由長安來。」姚承云：「道，或作『從』。」為妄妖言，言上無男，漢不治，即喜；即言漢廷治，有男，王怒，以為妄言，非也。

王日夜與伍被、【集解】漢書曰：「伍被，楚人。或言其先伍子胥後。」左吴等案輿地圖，【集解】蘇林曰：「輿猶盡載之意。」【索隱】志林云「輿地圖漢家所畫，非出遠古也」。部署兵所從入。王曰：「上無太子，宮車即晏駕，廷臣必徵膠東王，不即常山王，【集解】徐廣曰：「皆景帝子也。」諸侯並爭，吾可以無備乎！且吾高祖孫，親行仁義，陛下遇我厚，吾能忍之；萬世之後，吾寧能北面臣事豎子乎！」

王坐東宮，召伍被與謀，曰：「將軍上。」被悵然曰：「上寬赦大王，王復安得此亡國之語乎！臣聞子胥諫吴王，吴王不用，乃曰『臣今見麋鹿游姑蘇之臺也』。今臣亦見宮中生荊棘，露霑衣也。」王怒，繫伍被父母，囚之三月。復召曰：「將軍許寡人乎？」被曰：「不，直來為大王畫耳。臣聞聦者聽於無聲，明者見於未形，故聖人萬舉萬全。昔文王一動而功顯于千世，列為三代，此所謂因天心以動作者也，故海內不期而隨。此千歲之可見者。夫百年之秦，近世之吴楚，亦足以喻國家之存亡矣。臣不敢避子胥之誅，願大王毋為吴王之聽。昔秦絕聖人之道，殺術士，燔詩書，弃禮義，尚詐力，任刑罰，轉負海之粟致之西河。當是之時，男子疾耕不足於糟糠，女子紡績不足於盖形。遣蒙恬築長城，東西數千里，暴兵露師常數十萬，死者不可勝數，僵尸千里，流血頃畒，百姓力竭，欲為亂者十家而五。又使徐福入海求神異物，還為偽辭曰：『臣見海中大神，言曰：「汝西皇之使邪？」臣荅曰：「然。」「汝何求？」曰：「願請延年益壽藥。」神曰：「汝秦王之禮薄，得觀而不得取。」即從臣東南至蓬萊山，見芝成宮闕，有使者銅色而龍形，光上照天。於是臣再拜問曰：「宜何資以獻？」海神曰：「以令名男子若振女【集解】徐廣曰：「西京賦曰『振子萬童』。」駰案：薛綜曰「振子，童男女」。與百工之事，即得之矣。」』秦皇帝大說，遣振男女三千人，資之五穀種種百工而行。徐福得平原廣澤，止王不來。【正義】括地志云：「亶州在東海中，秦始皇遣徐福將童男女，遂止此州。其後復有數洲萬家，其上人有至會稽市易者。」闕文。於是百姓悲痛相思，欲為亂者十家而六。又使尉佗踰五嶺攻百越。尉佗知中國勞極，止王不來，使人上書，求女無夫家者三萬人，以為士卒衣補。秦皇帝可其萬五千人。於是百姓離心瓦解，欲為亂者十家而七。客謂高皇帝曰：『時可矣。』高皇帝曰：『待之，聖人當起東南間。』不一年，陳勝吴廣發矣。高皇始於豐沛，一倡天下不期而響應者不可勝數也。此所謂蹈瑕候間，因秦之亡而動者也。百姓願之，若旱之望雨，故起於行陳之中而立為天子，功高三王，德傳無窮。今大王見高皇帝得天下之易也，獨不觀近世之吴楚乎？夫吴王賜號為劉氏祭酒，【集解】應劭曰：「禮『飲酒必祭，示有先也』，故稱祭酒，尊也。」復不朝，王四郡之衆，地方數千里，內鑄消銅以為錢，東煑海水以為鹽，上取江陵木以為船，一船之載當中國數十兩車，國富民衆。行珠玉金帛賂諸侯宗室大臣，獨竇氏不與。計定謀成，舉兵而西。破於大梁，敗於狐父，【集解】徐廣曰：「在梁碭之閒。」奔走而東，至於丹徒，越人禽之，身死絕祀，為天下笑。夫以吴越之衆不能成功者何？誠逆天道而不知時也。方今大王之兵衆不能十分吴楚之一，天下安寧有萬倍於吴楚之時，願大王從臣之計。大王不從臣之計，今見大王事必不成而語先泄也。臣聞微子過故國而悲，於是作麥秀之歌，是痛紂之不用王子比干也。故孟子曰『紂貴為天子，死曾不若匹夫』。是紂先自絕於天下久矣，非死之日而天下去之。今臣亦竊悲大王弃千乘之君，必且賜絕命之書，為羣臣先，死於東宮也。」【集解】如淳曰：「王時所居也。」於是王氣怨結而不揚，涕滿匡而橫流，即起，歷階而去。

王有孽子不害，最長，王弗愛，王、王后、太子皆不以為子兄數。【集解】如淳曰：「不以為子兄秩數。」不害有子建，材高有氣，常怨望太子不省其父；【集解】服虔曰：「不省錄著兄弟數中。」又怨時諸侯皆得分子弟為侯，而淮南獨二子，一為太子，建父獨不得為侯。建陰結交，欲告敗太子，以其父代之。太子知之，數捕繫而榜笞建。建具知太子之謀欲殺漢中尉，即使所善壽春莊芷【索隱】漢書作「嚴正」也。以元朔六年上書於天子曰：「毒藥苦於口利於病，忠言逆於耳利於行。今淮南王孫建，材能高，淮南王王后荼、荼子太子遷常疾害建。建父不害無罪，擅數捕繫，欲殺之。今建在，可徵問，具知淮南陰事。」書聞，上以其事下廷尉，廷尉下河南治。是時故辟陽侯孫審卿善丞相公孫弘，怨淮南厲王殺其大父，乃深購淮南事於弘，弘乃疑淮南有畔逆計謀，深窮治其獄。河南治建，辭引淮南太子及黨與。淮南王患之，欲發，問伍被曰：「漢廷治亂？」伍被曰：「天下治。」王意不說，謂伍被曰：「公何以言天下治也？」被曰：「被竊觀朝廷之政，君臣之義，父子之親，夫婦之別，長幼之序，皆得其理，上之舉錯遵古之道，風俗紀綱未有所缺也。重裝富賈，周流天下，道無不通，故交易之道行。南越賔服，羗僰入獻，東甌入降，廣長榆，【集解】如淳曰：「廣謂拓大之也。長榆，塞名，王恢所謂『樹榆為塞』。」開朔方，匈奴折翅傷翼，失援不振。雖未及古太平之時，然猶為治也。」王怒，被謝死罪。王又謂被曰：「山東即有兵，漢必使大將軍將而制山東，公以為大將軍何如人也？」被曰：「被所善者黃義，從大將軍擊匈奴，還，告被曰：『大將軍遇士大夫有禮，於士卒有恩，衆皆樂為之用。騎上下山若蜚，材幹絕人。』被以為材能如此，數將習兵，未易當也。及謁者曹梁使長安來，言大將軍號令明，當敵勇敢，常為士卒先。休舍，穿井未通，須士卒盡得水，乃敢飲。軍罷，卒盡已渡河，乃度。皇太后所賜金帛，盡以賜軍吏。雖古名將弗過也。」王默然。

淮南王見建已徵治，恐國陰事且覺，欲發，被又以為難，乃復問被曰：「公以為吳興兵是邪非也？」被曰：「以為非也。吳王至富貴也，舉事不當，身死丹徒，頭足異處，子孫無遺類。【集解】徐廣曰：「遺一作『噍』，音寂笑反。」臣聞吳王悔之甚。願王孰慮之，無為吳王之所悔。」王曰：「男子之所死者一言耳。【集解】徐廣曰：「一本無此『言』字。」駰案：張晏曰「不成則死，一計耳」。瓚曰「或有一言之交，以死報之矣」。且吳何知反，【集解】瓚曰：「言吳王不知舉兵反。」【索隱】案：知猶解。漢將一日過成皐者四十餘人。【集解】如淳曰：「言吳不塞成臯口，而令漢將得出之。」今我令樓緩【集解】漢書直云「緩」，無「樓」字。樓緩乃六國時人，疑此後人所益也。李奇曰：「緩，似人姓名。」韋昭曰：「淮南臣名。」先要成皐之口，【正義】成臯故城在河南澠水縣東南二里。周被下頴川兵塞轘轅、伊闕之道，【正義】轘轅故關在河南緱氏縣南四十里。伊闕故關在河南縣南十九里。陳定發南陽兵守武關。【正義】故武關在商州商洛縣東九十里。春秋時。闕文。河南太守獨有雒陽耳，何足憂。然此北尚有臨晉關、河東、上黨與河內、趙國。人言曰『絕成皐之口，天下不通』。據三川之險，【正義】即成臯關也。招山東之兵，舉事如此，公以為何如？」被曰：「臣見其禍，未見其福也。」王曰：「左吴、趙賢、朱驕如皆以為有福，什事九成，公獨以為有禍無福，何也？」被曰：「大王之羣臣近幸素能使衆者，皆前繫詔獄，餘無可用者。」王曰：「陳勝、吴廣無立錐之地，千人之聚，起於大澤，奮臂大呼而天下響應，西至於戲而兵百二十萬。今吾國雖小，然而勝兵者可得十餘萬，非直適戍之衆，鐖鑿棘矜也，【集解】徐廣曰：「大鐮謂之剴，音五哀反。或是鐖乎？」【索隱】劉氏音上吾裏反，下自洛反。又鐖，鄒音機也。鐮音廉。公何以言有禍無福？」被曰：「往者秦為無道，殘賊天下。興萬乘之駕，作阿房之宮，收太半之賦，發閭左之戍，【正義】閭左邊不役之民，秦則役之也。父不寧子，兄不便弟，政苛刑峻，天下熬然若焦，【索隱】若燋。音即消反。民皆引領而望，傾耳而聽，悲號仰天，叩心而怨上，故陳勝大呼，天下響應。當今陛下臨制天下，一齊海內，汎愛蒸庶，布德施惠。口雖未言，聲疾雷霆，令雖未出，化馳如神，心有所懷，威動萬里，下之應上，猶影響也。而大將軍材能不特章邯、楊熊也。大王以陳勝、吳廣諭之，被以為過矣。」王曰：「苟如公言，不可徼幸邪？」被曰：「被有愚計。」王曰：「奈何？」被曰：「當今諸侯無異心，百姓無怨氣。朔方之郡田地廣，水草美，民徙者不足以實其地。臣之愚計，可偽為丞相御史請書，徙郡國豪傑任俠及有耐罪以上，【集解】應劭曰：「輕罪不至於髡，完其耏鬢，故曰耏。古『耏』字從『彡』，髮膚之意。杜林以為法度之字皆從『寸』，後改如是。耐音若能。」如淳曰：「律『耐為司寇，耐為鬼薪、白粲』。耐猶任也。」蘇林曰：「一歲為罰作，二歲刑已上為耐。耐，能任其罪。」赦令除其罪，產五十萬以上者，皆徙其家屬朔方之郡，益發甲卒，急其會日。又偽為左右都司空上林中都官詔獄逮書諸侯太子幸臣。【集解】晉灼曰：「百官表宗正有左右都司空，上林有水司空，皆主囚徒官也。」如此則民怨，諸侯懼，即使辯武【集解】徐廣曰：「淮南人名士曰武。」隨而說之，儻可徼幸什得一乎？」王曰：「此可也。雖然，吾以為不至若此。」於是王乃令官奴入宮，作皇帝璽，丞相、御史、大將軍、軍吏、中二千石、都官令、丞印，及旁近郡太守、都尉印，漢使節法冠，【集解】蔡邕曰：「法冠，楚王冠也。秦滅楚，以其君冠賜御史。」【索隱】崔浩云：「一名獬廌冠。」欲如伍被計。使人偽得罪而西，【集解】蘇林曰：「詐作罪人而西也。」事大將軍、丞相；一日發兵，【集解】如淳曰：「發淮南兵也。」【索隱】崔浩云：「一日猶一朝，卒然無定時也。」使人即刺殺大將軍青，而說丞相下之，如發蒙耳。【集解】如淳曰：「以物蒙覆其頭，而為發去，其人欲之耳。」韋昭曰：「如蒙巾，發之甚易。」

王欲發國中兵，恐其相、二千石不聽。王乃與伍被謀，先殺相、二千石；偽失火宮中，相、二千石救火，至即殺之。計未決，又欲令人衣求盜衣，【集解】漢書音義曰：「卒衣也。」持羽檄，從東方來，呼曰「南越兵入界」，欲因以發兵。乃使人至廬江、會稽為求盜，未發。王問伍被曰：「吾舉兵西鄉，諸侯必有應我者；即無應，奈何？」被曰：「南收衡山以擊廬江，有尋陽之船，守下雉之城，【集解】徐廣曰：「在江夏。」駰案：蘇林曰「下雉，縣名。」【索隱】雉音徐爾反。縣名，在江夏。結九江之浦，絕豫章之口，【正義】即彭蠡湖口，北流出大江者。彊弩臨江而守，以禁南郡之下，東收江都、會稽，【正義】江都，揚州也。會稽，蘇州也。南通勁越，屈彊江淮閒，猶可得延歲月之壽。」王曰：「善，無以易此。急則走越耳。」

於是廷尉以王孫建辭連淮南王太子遷聞。上遣廷尉監因拜淮南中尉，逮捕太子。至淮南，淮南王聞，與太子謀召相、二千石，欲殺而發兵。召相，相至；內史以出為解。中尉曰：「臣受詔使，不得見王。」王念獨殺相而內史中尉不來，無益也，即罷相。王猶豫，計未決。太子念所坐者謀刺漢中尉，所與謀者已死，以為口絕，乃謂王曰：「羣臣可用者皆前繫，今無足與舉事者。王以非時發，恐無功，臣願會逮。」王亦偷欲休，【集解】徐廣曰：「偷，苟且也。」即許太子。太子即自剄，不殊。【集解】晉灼曰：「不殊，不死。」伍被自詣吏，因告與淮南王謀反，反蹤跡具如此。

吏因捕太子、王后，圍王宮，盡求捕王所與謀反賔客在國中者，索得反具以聞。上下公卿治，所連引與淮南王謀反列侯二千石豪傑數千人，皆以罪輕重受誅。衡山王賜，淮南王弟也，當坐收，有司請逮捕衡山王。天子曰：「諸侯各以其國為本，不當相坐。與諸侯王列侯會肄丞相諸侯議。」【集解】徐廣曰：「詣都座就丞相共議也。」【索隱】會肄丞相者。案：肄，習也，音異。趙王彭祖、列侯臣讓等四十三人議，皆曰：「淮南王安甚大逆無道，謀反明白，當伏誅。」膠西王臣端議曰：「淮南王安廢法行邪，懷詐偽心，以亂天下，熒惑百姓，倍畔宗廟，妄作妖言。春秋曰『臣無將，將而誅』。安罪重於將，謀反形已定。臣端所見其書節印圖及他逆無道事驗明白，甚大逆無道，當伏其法。而論國吏二百石以上及比者，【集解】徐廣曰：「比吏而非真。」宗室近幸臣不在法中者，不能相教，當皆免官削爵為士伍，毋得宦為吏。其非吏，他贖死金二斤八兩。【集解】蘇林曰：「非吏，故曰他。」以章臣安之罪，使天下明知臣子之道，毋敢復有邪僻倍畔之意。」丞相弘、廷尉湯等以聞，天子使宗正以符節治王。未至，淮南王安自剄殺。【集解】徐廣曰：「即位凡四十二年，元狩元年十月死。」王后荼、太子遷諸所與謀反者皆族。天子以伍被雅辭多引漢之美，欲勿誅。廷尉湯曰：「被首為之畫反謀，被罪無赦。」遂誅被。國除為九江郡。【集解】徐廣曰：「又為六安國，以陳縣為都。」

衡山王賜，王后乘舒【正義】衡山王后名也。生子三人，長男爽為太子，次男孝，次女無采。又姬徐來生子男女四人，美人厥姬生子二人。衡山王、淮南王兄弟相責望禮節，間不相能。衡山王聞淮南王作為畔逆反具，亦心結賔客以應之，恐為所并。

元光六年，衡山王入朝，其謁者衞慶有方術，欲上書事天子，王怒，故劾慶死罪，彊榜服之。衡山內史以為非是，郤其獄。王使人上書告內史，內史治，言王不直。王又數侵奪人田，壞人冢以為田。有司請逮治衡山王。天子不許，為置吏二百石以上。【集解】如淳曰：「漢儀注吏四百石以下，自調除國中，今王惡，天子皆為置之。」衡山王以此恚，與奚慈、張廣昌謀，求能為兵法候星氣者，日夜從容王密謀反事。【集解】徐廣曰：「密，豫作計校。」

王后乘舒死，立徐來為王后。厥姬俱幸。兩人相妬，厥姬乃惡王后徐來於太子曰：「徐來使婢蠱道殺太子母。」太子心怨徐來。徐來兄至衡山，太子與飲，以刃刺傷王后兄。王后怨怒，數毀惡太子於王。太子女弟無采，嫁弃歸，與奴姧，又與客姧。太子數讓無采，無采怒，不與太子通。王后聞之，即善遇無采。無采及中兄孝少失母，附王后，王后以計愛之，與共毀太子，王以故數擊笞太子。元朔四年中，人有賊傷王后假母者，【集解】漢書音義曰：「傅母屬。」王疑太子使人傷之，笞太子。後王病，太子時稱病不侍。孝、王后、無采惡太子：「太子實不病，自言病，有喜色。」王大怒，欲廢太子，立其弟孝。王后知王決廢太子，又欲并廢孝。王后有侍者，善舞，王幸之，王后欲令侍者與孝亂以汙之，欲并廢兄弟而立其子廣代太子。太子爽知之，念后數惡己無已時，欲與亂以止其口。王后飲，太子前為壽，因據王后股，求與王后卧。王后怒，以告王。王乃召，欲縛而笞之。太子知王常欲廢己立其弟孝，乃謂王曰：「孝與王御者姧，無采與奴姧，王彊食，請上書。」即倍王去。王使人止之，莫能禁，乃自駕追捕太子。太子妄惡言，王械繫太子宮中。孝日益親幸。王奇孝材能，乃佩之王印，號曰將軍，令居外宅，多給金錢，招致賔客。賔客來者，微知淮南、衡山有逆計，日夜從容勸之。王乃使孝客江都人救赫、陳喜作輣車鏃矢，【集解】徐廣曰：「輣車，戰車也，音扶萌反。」【索隱】救，漢書作「枚」。劉向別錄云「易家有救氏注」也。刻天子璽，將相軍吏印。王日夜求壯士如周丘等，數稱引吳楚反時計畫，以約束。衡山王非敢效淮南王求即天子位，畏淮南起并其國，以為淮南已西，發兵定江淮之間而有之，望如是。

元朔五年秋，衡山王當朝，六年，過淮南，淮南王乃昆弟語，除前郤，約束反具。衡山王即上書謝病，上賜書不朝。

元朔六年中，衡山王使人上書請廢太子爽，立孝為太子。爽聞，即使所善白嬴之長安上書，【索隱】贏音盈，人姓名也。言孝作輣車鏃矢，與王御者姧，欲以敗孝。白嬴至長安，未及上書，吏捕嬴，以淮南事繫。王聞爽使白嬴上書，恐言國陰事，即上書反告太子爽所為不道弃市罪事。事下沛郡治。元朔七年冬，有司公卿下沛郡求捕所與淮南謀反者未得，得陳喜於衡山王子孝家。吏劾孝首匿喜。孝以為陳喜雅數與王計謀反，恐其發之，聞律先自告除其罪，又疑太子使白嬴上書發其事，即先自告，告所與謀反者救赫、陳喜等。廷尉治驗，公卿請逮捕衡山王治之。天子曰：「勿捕。」遣中尉安、【索隱】案漢書表司馬安也。大行息【索隱】案漢書表李息也。即問王，王具以情實對。吏皆圍王宮而守之。中尉大行還，以聞，公卿請遣宗正、大行與沛郡雜治王。王聞，即自剄殺。孝先自告反，除其罪；坐與王御婢姧，弃市。王后徐來亦坐蠱殺前王后乘舒，及太子爽坐王告不孝，皆弃市。諸與衡山王謀反者皆族。國除為衡山郡。

太史公曰：詩之所謂「戎狄是膺，荊舒是懲」，信哉是也。淮南、衡山親為骨肉，疆土千里，列為諸侯，不務遵蕃臣職以承輔天子，而專挾邪僻之計，謀為畔逆，仍父子再亡國，各不終其身，為天下笑。此非獨王過也，亦其俗薄，臣下漸靡使然也。夫荊楚僄勇輕悍，好作亂，乃自古記之矣。

索隱述贊曰：淮南多橫，舉事非正。天子寬仁，其過不更。轞車致禍，斗粟成詠。王安好學，女陵作詗。兄弟不和，傾國殞命。

## 循吏列傳第五十九

【索隱】謂本法循理之吏也。

太史公曰：法令所以導民也，刑罰所以禁姦也。文武不備，良民懼然身修者，官未曾亂也。奉職循理，亦可以為治，何必威嚴哉？

孫叔敖者，【正義】說苑云：「孫叔敖為令尹，一國吏民皆來賀。有一老父衣麤衣，冠白冠，後來，弔曰：『有身貴而驕人者，民亡之；位已高而擅權者，君惡之；祿已厚而不知足者，患處之。』叔敖再拜，敬受命，願聞餘教。父曰：『位已高而意益下，官益大而心益小，祿已厚而慎不取。君謹守此三者，足以治楚。』」楚之處士也。虞丘相進之於楚莊王，以自代也。三月為楚相，施教導民，上下和合，世俗盛美，政緩禁止，吏無姦邪，盜賊不起。秋冬則勸民山採，春夏以水，【集解】徐廣曰：「乘多水時而出材竹。」各得其所便，民皆樂其生。

莊王以為幣輕，更以小為大，百姓不便，皆去其業。市令言之相曰：「市亂，民莫安其處，次行不定。」相曰：「如此幾何頃乎？」市令曰：「三月頃。」相曰：「罷，吾今令之復矣。」後五日，朝，相言之王曰：「前日更幣，以為輕。今市令來言曰『市亂，民莫安其處，次行之不定』。臣請遂令復如故。」王許之，下令三日而市復如故。

楚民俗好庳車，【索隱】庳，下也，音婢。王以為庳車不便馬，欲下令使高之。相曰：「令數下，民不知所從，不可。王必欲高車，臣請教閭里使高其梱。【索隱】音口本反。梱，門限也。乘車者皆君子，君子不能數下車。」王許之。居半歲，民悉自高其車。

此不教而民從其化，近者視而效之，遠者四面望而法之。故三得相而不喜，知其材自得之也；三去相而不悔，知非己之罪也。【集解】皇覽曰：「孫叔敖冢在南郡江陵故城中白土里。民傳孫叔敖曰『葬我廬江陂，後當為萬戶邑』。去故楚都郢城北三十里所。或曰孫叔敖激沮水作雲夢大澤之池也。」

子產者，鄭之列大夫也。鄭昭君之時，以所愛徐摯為相，【索隱】案鄭系家云子產，鄭成公之少子。事簡公、定公。簡公封子產以六邑，子產受其半。子產不事昭君，亦無徐摯作相之事。蓋別有所出，太史記異耳。國亂，上下不親，父子不和。大宮子期言之君，以子產為相。【索隱】子期亦鄭之公子也。左傳、國語亦無其說。案：系家鄭相子駟、子孔與子產同時，蓋亦子期之兄弟也。為相一年，豎子不戲狎，斑白不提挈，僮子不犁畔。二年，市不豫賈。【索隱】賈音價。謂臨時評其貴賤，不豫定也。三年，門不夜關，【集解】徐廣曰：「一作『閉』。」道不拾遺。四年，田器不歸。五年，士無尺籍，【正義】言士民無一尺方板之籍書。什伍，什伍相保也。喪期不令而治。治鄭二十六年而死，丁壯號哭，老人兒啼，曰：「子產去我死乎！民將安歸？」【集解】皇覽曰：「子產冢在河南新鄭，城外大冢是也。」【索隱】案左傳及系家云子產死，孔子泣曰「子產，古之遺愛也」。又韓詩稱子產卒，鄭人耕者輟耒，婦人捐其佩玦也。

公儀休者，魯愽士也。以高弟為魯相。奉法循理，無所變更，百官自正。使食祿者不得與下民爭利，受大者不得取小。

客有遺相魚者，相不受。客曰：「聞君嗜魚，遺君魚，何故不受也？」相曰：「以嗜魚，故不受也。今為相，能自給魚；今受魚而免，誰復給我魚者？吾故不受也。」

食茹而美，拔其園葵而弃之。見其家織布好，而疾出其家婦，燔其機，云「欲令農士工女安所讎其貨乎」？

石奢者，楚昭王相也。堅直廉正，無所阿避。行縣，道有殺人者，相追之，乃其父也。縱其父而還自繫焉。使人言之王曰：「殺人者，臣之父也。夫以父立政，不孝也；廢法縱罪，非忠也；臣罪當死。」王曰：「追而不及，不當伏罪，子其治事矣。」石奢曰：「不私其父，非孝子也；不奉主法，非忠臣也。王赦其罪，上惠也；伏誅而死，臣職也。」遂不受令，自刎而死。

李離者，晉文公之理也。【正義】理，獄官也。過聽殺人，自拘當死。文公曰：「官有貴賤，罰有輕重。下吏有過，非子之罪也。」李離曰：「臣居官為長，不與吏讓位；受祿為多，不與下分利。今過聽殺人，傅其罪下吏，非所聞也。」辭不受令。文公曰：「子則自以為有罪，寡人亦有罪邪？」李離曰：「理有法，失刑則刑，失死則死。公以臣能聽微決疑，【索隱】言能聽察微理，以決疑獄。故周禮司寇以五聽察獄，詞氣色耳目也。又尚書曰「服念五六日，至于旬時」是也。故使為理。今過聽殺人，罪當死。」遂不受令，伏劔而死。

太史公曰：孫叔敖出一言，郢市復。子產病死，鄭民號哭。公儀子見好布而家婦逐。石奢縱父而死，楚昭名立。李離過殺而伏劔，晉文以正國法。

索隱述贊曰：奉職循理，為政之先。恤人體國，良史述焉。叔孫、鄭產，自昔稱賢。拔葵一利，赦父非𠎝。李離伏劔，為法而然。

## 汲鄭列傳第六十

汲黯字長孺，濮陽人也。其先有寵於古之衞君。【集解】文穎曰：「六國時，衞但稱君。」至黯七世，世為卿大夫。黯以父任，孝景時為太子洗馬，以莊見憚。【索隱】莊者，嚴也，謂嚴威也。按：自漢明帝諱莊，故已後「莊」皆云「嚴」。孝景帝崩，太子即位，黯為謁者。東越相攻，上使黯往視之。不至，至吴而還，報曰：「越人相攻，固其俗然，不足以辱天子之使。」河內失火，延燒千餘家，上使黯往視之。還報曰：「家人失火，屋比延燒，【索隱】比音鼻。不足憂也。臣過河南，河南貧人傷水旱萬餘家，或父子相食，臣謹以便宜，持節發河南倉粟以振貧民。臣請歸節，伏矯制之罪。」上賢而釋之，遷為滎陽令。黯恥為令，病歸田里。上聞，乃召拜為中大夫。以數切諫，不得久留內，遷為東海太守。黯學黃老之言，治官理民，好清靜，擇丞史而任之。【集解】如淳曰：「律，太守、都尉、諸侯內史史各一人，卒史書佐各十人。今總言『丞史』，或以為擇郡丞及史使任之。鄭當時為大農，推官屬丞史，亦是也。」其治，責大指而已，不苛小。黯多病，卧閨閤內不出。歲餘，東海大治。稱之。上聞，召以為主爵都尉，列於九卿。治務在無為而已，弘大體，不拘文法。

黯為人性倨，少禮，面折，不能容人之過。合己者善待之，不合己者不能忍見，士亦以此不附焉。然好學，游俠，任氣節，內行脩絜，好直諫，數犯主之顏色，常慕傅柏、袁盎之為人也。【集解】應劭曰：「傅柏，梁人，為孝王將，素伉直。」【索隱】傅音付，人姓。柏，名。善灌夫、鄭當時及宗正劉弃。【集解】徐廣曰：「一云名弃疾。」【索隱】漢書名弃疾。亦以數直諫，不得久居位。

當是時，太后弟武安侯蚡為丞相，中二千石來拜謁，蚡不為禮。然黯見蚡未嘗拜，常揖之。天子方招文學儒者，上曰吾欲云云，【集解】張晏曰：「所言欲施仁義也。」黯對曰：「陛下內多欲而外施仁義，奈何欲效唐虞之治乎！」上默然，怒，變色而罷朝。公卿皆為黯懼。上退，謂左右曰：「甚矣，汲黯之戇也！」【索隱】戇，愚也。音陟降反也。羣臣或數黯，黯曰：「天子置公卿輔弼之臣，寧令從諛承意，陷主於不義乎？且已在其位，縱愛身，奈辱朝廷何！」

黯多病，病且滿三月，上常賜告者數，【集解】如淳曰：「杜欽所謂『病滿賜告詔恩』也。數者，非一也。或曰賜告，得去官歸家；與告，居官不視事。」【索隱】數音所角反。終不愈。最後病，莊助為請告。【集解】徐廣曰：「最，一作『其』也。」上曰：「汲黯何如人哉？」助曰：「使黯任職居官，無以踰人。【索隱】踰音庾。案漢書作「瘉」，瘉猶勝也。然至其輔少主，守城深堅，招之不來，麾之不去，雖自謂賁育亦不能奪之矣。」上曰：「然。古有社稷之臣，至如黯，近之矣。」

大將軍青侍中，上踞厠而視之。【集解】如淳曰：「廁音側，謂床邊，踞床視之。一云溷廁也。廁，床邊側。」丞相弘燕見，上或時不冠。至如黯見，上不冠不見也。上嘗坐武帳中，【集解】應劭曰：「武帳，織成為武士象也。」孟康曰：「今御武帳，置兵蘭五兵於帳中。」韋昭曰：「以武名之，示威。」黯前奏事，上不冠，望見黯，避帳中，使人可其奏。其見敬禮如此。

張湯方以更定律令為廷尉，黯數質責湯於上前，曰：「公為正卿，上不能襃先帝之功業，下不能抑天下之邪心，安國富民，使囹圄空虛，二者無一焉。非苦就行，放析就功，何乃取高皇帝約束紛更之為？【集解】如淳曰：「紛，亂也。」公以此無種矣。」黯時與湯論議，湯辯常在文深小苛，黯伉厲守高不能屈，忿發罵曰：「天下謂刀筆吏不可以為公卿，果然。必湯也，令天下重足而立，側目而視矣！」

是時，漢方征匈奴，招懷四夷。黯務少事，乘上間，常言與胡和親，無起兵。上方向儒術，尊公孫弘。及事益多，吏民巧弄。【索隱】音路洞反。上分別文法，湯等數奏決讞以幸。【索隱】讞音魚列反。而黯常毀儒，面觸弘等徒懷詐飾智以阿人主取容，而刀筆吏專深文巧詆，【索隱】音丁禮反。陷人於罪，使不得反其真，以勝為功。上愈益貴弘、湯，弘、湯深心疾黯，唯天子亦不說也，欲誅之以事。弘為丞相，乃言上曰：「右內史界部中多貴人宗室，難治，非素重臣不能任，請徙黯為右內史。」為右內史數歲，官事不廢。

大將軍青旣益尊，姊為皇后，然黯與亢禮。人或說黯曰：「自天子欲羣臣下大將軍，大將軍尊重益貴，君不可以不拜。」黯曰：「夫以大將軍有揖客，反不重邪？」大將軍聞，愈賢黯，數請問國家朝廷所疑，遇黯過於平生。

淮南王謀反，憚黯，曰：「好直諫，守節死義，難惑以非。至如說丞相弘，如發蒙振落耳。」

天子旣數征匈奴有功，黯之言益不用。

始黯列為九卿，而公孫弘、張湯為小吏。及弘、湯稍益貴，與黯同位，黯又非毀弘、湯等。已而弘至丞相，封為侯；湯至御史大夫；故黯時丞相史皆與黯同列，或尊用過之。黯褊心，不能無少望，見上，前言曰：「陛下用羣臣如積薪耳，後來者居上。」上默然。有間黯罷，上曰：「人果不可以無學，觀黯之言也日益甚。」

居無何，匈奴渾邪王率衆來降，漢發車二萬乘。縣官無錢，從民貰馬。【索隱】貰音時夜反。貰，賒也。鄒氏音勢。民或匿馬，馬不具。上怒，欲斬長安令。黯曰：「長安令無罪，獨斬黯，民乃肯出馬。且匈奴畔其主而降漢，漢徐以縣次傳之，何至令天下騷動，罷弊中國而以事夷狄之人乎！」上默然。及渾邪至，賈人與市者，坐當死者五百餘人。黯請間，見高門，【集解】如淳曰：「黃圖未央宮中有高門殿。」曰：「夫匈奴攻當路塞，絕和親，中國興兵誅之，死傷者不可勝計，而費以巨萬百數。臣愚以為陛下得胡人，皆以為奴婢以賜從軍死事者家；所鹵獲，因予之，以謝天下之苦，塞百姓之心。今縱不能，渾邪率數萬之衆來降，虛府庫賞賜，發良民侍養，譬若奉驕子。愚民安知市買長安中物而文吏繩以為闌出財物于邊關乎？【集解】應劭曰：「闌，妄也。律，胡市，吏民不得持兵器出關。雖於京師市買，其法一也。」瓚曰：「無符傳出入為闌。」陛下縱不能得匈奴之資以謝天下，又以微文殺無知者五百餘人，是所謂『庇其葉而傷其枝』者也，臣竊為陛下不取也。」上默然，不許，曰：「吾久不聞汲黯之言，今又復妄發矣。」後數月，黯坐小法，會赦免官。於是黯隱於田園。

居數年，會更五銖錢，【集解】徐廣曰：「元狩五年行五銖錢。」民多盜鑄錢，楚地尤甚。上以為淮陽，楚地之郊，乃召拜黯為淮陽太守。黯伏謝不受印，詔數彊予，然後奉詔。詔召見黯，黯為上泣曰：「臣自以為填溝壑，不復見陛下，不意陛下復收用之。臣常有狗馬病，力不能任郡事，臣願為中郎，出入禁闥，補過拾遺，臣之願也。」上曰：「君薄淮陽邪？吾今召君矣。【索隱】今猶即今也。謂今日後即召君。顧淮陽吏民不相得，吾徒得君之重，卧而治之。」黯旣辭行，過大行李息，曰：「黯弃居郡，不得與朝廷議也。然御史大夫張湯智足以拒諫，詐足以飾非，務巧佞之語，辯數之辭，非肯正為天下言，專阿主意。主意所不欲，因而毀之；主意所欲，因而譽之。好興事，舞文法，【集解】如淳曰：「舞猶弄也。」內懷詐以御主心，外挾賊吏以為威重。公列九卿，不早言之，公與之俱受其僇矣。」息畏湯，終不敢言。黯居郡如故治，淮陽政清。後張湯果敗，上聞黯與息言，抵息罪。令黯以諸侯相秩居淮陽。【集解】如淳曰：「諸侯王相在郡守上，秩真二千石。律，真二千石俸月二萬，二千石月萬六千。」七歲而卒。【集解】徐廣曰：「元鼎五年。」

卒後，上以黯故，官其弟汲仁至九卿，子汲偃至諸侯相。黯姑姊子司馬安亦少與黯為太子洗馬。安文深巧善宦，官四至九卿，以河南太守卒。昆弟以安故，同時至二千石者十人。濮陽段宏【索隱】案漢書作「段宏」。始事蓋侯信，【集解】徐廣曰：「太后兄王信。」信任宏，宏亦再至九卿。然衞人仕者皆嚴憚汲黯，出其下。

鄭當時者，字莊，陳人也。其先鄭君【集解】漢書音義曰：「當時父。」嘗為項籍將；籍死，已而屬漢。高祖令諸故項籍臣名籍，鄭君獨不奉詔。詔盡拜名籍者為大夫，而逐鄭君。鄭君死孝文時。

鄭莊以任俠自喜，脫張羽於戹，【集解】服虔曰：「梁孝王之將，楚相之弟。」聲聞梁楚之間。孝景時，為太子舍人。每五日洗沐，常置驛馬安諸郊，【集解】如淳曰：「交道四通處也，請賔客便。」瓚曰：「諸郊謂長安四面郊祀之處，閑靜，可以請賔客。」【索隱】置即驛，馬謂於置著馬也。四面郊。存諸故人，請謝賔客，夜以繼日，至其明旦，常恐不徧。莊好黃老之言，其慕長者如恐不見。年少官薄，然其游知交皆其大父行，天下有名之士也。武帝立，莊稍遷為魯中尉、濟南太守、江都相，至九卿為右內史。以武安侯魏其時議，貶秩為詹事，遷為大農令。

莊為太史，誡門下：「客至，無貴賤無留門者。」執賔主之禮，以其貴下人。莊廉，又不治其產業，仰奉賜以給諸公。然其餽遺人，不過算器食。【集解】徐廣曰：「算音先管反，竹器。」【索隱】算謂竹器，以言無銅漆也。漢書作「具器食」。每朝，候上之間，說未嘗不言天下之長者。其推轂士及官屬丞史，誠有味其言之也，常引以為賢於己。未嘗名吏，與官屬言，若恐傷之。聞人之善言，進之上，唯恐後。山東士諸公以此翕然稱鄭莊。

鄭莊使視決河，自請治行五日。【集解】如淳曰：「治行謂莊嚴也。」上曰：「吾聞『鄭莊行，千里不齎糧』，請治行者何也？」然鄭莊在朝，常趨和承意，不敢甚引當否。及晚節，漢征匈奴，招四夷，天下費多，財用益匱。莊任人賔客為大農僦人，【集解】徐廣曰：「一作『入』。一云賔客為大農僦人，僦人蓋興生財利，如今方宜矣。」駰案：晉灼曰「當時為大農，而任使其賔客辜較任僦也」。瓚曰「任人謂保任見舉者」。【索隱】僦音即就反。辜較音姑角。按：謂當時作大農，任賔客就人取庸直也。或者貰物以應官取庸，故下云「多逋負」。「辜較」字亦作「酤榷」。榷者，獨也。言國家獨榷酤也。此云「辜較」，亦謂令賔客任人專其利，故云辜較也。多逋負。司馬安為淮陽太守，發其事，莊以此陷罪，贖為庶人。頃之，守長史。【集解】如淳曰：「丞相長史。」上以為老，以莊為汝南太守。數歲，以官卒。

鄭莊、汲黯始列為九卿，廉，內行脩絜。此兩人中廢，家貧，賔客益落。【索隱】落猶零落，謂散也。及居郡，卒後家無餘貲財。莊兄弟子孫以莊故，至二千石六七人焉。

太史公曰：夫以汲、鄭之賢，有勢則賔客十倍，無勢則否，況衆人乎！下邽翟公有言，【集解】徐廣曰：「邽，一作『邳』。」【索隱】邽音圭，縣名，屬京兆。始翟公為廷尉，賔客闐門；及廢，門外可設雀羅。翟公復為廷尉，賔客欲往，翟公乃大署其門曰：「一死一生，乃知交情。一貧一富，乃知交態。一貴一賤，交情乃見。」汲、鄭亦云，悲夫！

索隱述贊曰：河南矯制，自古稱賢。淮南卧理，天子伏焉。積薪興歎，伉直愈堅。鄭莊推士，天下翕然。交道勢利，翟公愴旃。

## 儒林列傳第六十一

【正義】姚承云：「儒謂博士，為儒雅之林，綜理古文，宣明舊藝，咸勸儒者，以成王化者也。」

太史公曰：余讀功令，【索隱】案謂學者課功著之於令，即今學令是也。至於廣厲學官之路，未嘗不廢書而歎也。曰：嗟乎！夫周室衰而關雎作，幽厲微而禮樂壞，諸侯恣行，政由彊國。故孔子閔王路廢而邪道興，於是論次詩書，修起禮樂。適齊聞韶，三月不知肉味。自衞返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正義】鄭玄云：「魯哀公十一年。是時道衰樂廢，孔子還，修正之，故雅頌各得其所也。」世以混濁莫能用，是以仲尼干七十餘君無所遇，【索隱】後之記者失辭也。案家語等說，云孔子歷聘諸國，莫能用，謂周、鄭、齊、宋、曹、衞、陳、楚、杞、莒、匡等。縱歷小國，亦無七十餘君也。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已矣」。西狩獲麟，曰「吾道窮矣」。故因史記作春秋，以當王法，其辭微而指博，後世學者多錄焉。【集解】徐廣曰：「錄，一作『繆』。」

自孔子卒後，七十子之徒散游諸侯，大者為師傅卿相，【索隱】案子夏為魏文侯師。子貢為齊、魯聘吳、越，蓋亦卿也。而宰予亦仕齊為卿。餘未聞也。小者友教士大夫，或隱而不見。故子路居衞，案仲尼弟子列傳子路死於衞，時孔子尚存也。子張居陳，【正義】今陳州。澹臺子羽居楚，【正義】今蘇州城南五里有澹臺湖，湖北有澹臺。子夏居西河，【正義】今汾州。子貢終於齊。【正義】今青州。如田子方、段干木、吳起、禽滑釐之屬，皆受業於子夏之倫，為王者師。是時獨魏文侯好學。後陵遲以至于始皇，天下並爭於戰國，儒術旣絀焉，然齊魯之間，學者獨不廢也。於威、宣之際，孟子、荀卿之列，咸遵夫子之業而潤色之，以學顯於當世。

及至秦之季世，焚詩書，坑術士，【正義】顏云：「今新豐縣溫湯之處號愍儒鄉。溫湯西南三里有馬谷，谷之西岸有阬，古相傳以為秦阬儒處也。衞宏詔定古文尚書序云『秦旣焚書，恐天下不從所改更法，而諸生到者拜為郎，前後七百人，乃密種瓜於驪山陵谷中溫處，瓜實成，詔博士諸生說之。人言不同，乃令就視。為伏機，諸生賢儒皆至焉，方相難不決，因發機，從上填之以土，皆壓，終乃無聲』也。」六蓺從此缺焉。陳涉之王也，而魯諸儒持孔氏之禮器往歸陳王。於是孔甲為陳涉博士，【集解】徐廣曰：「孔子八世孫，名鮒字甲也。」卒與涉俱死。陳涉起匹夫，驅瓦合適戍，【索隱】適音丁革反。旬月以王楚，不滿半歲竟滅亡，其事至微淺，然而縉紳先生之徒負孔子禮器往委質為臣者，何也？以秦焚其業，積怨而發憤于陳王也。

及高皇帝誅項籍，舉兵圍魯，魯中諸儒尚講誦習禮樂，絃歌之音不絕，豈非聖人之遺化，好禮樂之國哉？故孔子在陳，曰「歸與歸與！吾黨之小子狂簡，斐然成章，不知所以裁之」。夫齊魯之閒於文學，自古以來，其天性也。故漢興，然後諸儒始得脩其經蓺，講習大射鄉飲之禮。叔孫通作漢禮儀，因為太常，諸生弟子共定者，咸為選首，於是喟然歎興於學。然尚有干戈，平定四海，【正義】顏云：「陳豨、盧綰、韓信、黥布之徒相次反叛，征討也。」亦未暇遑庠序之事也。孝惠、呂后時，公卿皆武力有功之臣。孝文時頗徵用，【正義】言孝文稍用文學之士居位。然孝文帝本好刑名之言。及至孝景，不任儒者，而竇太后又好黃老之術，故諸博士具官待問，未有進者。

及今上即位，趙綰、王臧之屬明儒學，而上亦鄉之，於是招方正賢良文學之士。自是之後，言詩於魯則申培公，【集解】徐廣曰：「一作『陪』。」韋昭曰：「培，申公名，音扶尤反。」【索隱】鄒氏音普來反也。於齊則轅固生，【正義】申，轅，姓；培，固，名；公，生，其處號也。於燕則韓太傅。【索隱】韓嬰也。為常山王太傅也。言尚書自濟南伏生。【索隱】按張華云名勝，漢紀云字子賤。言禮自魯高堂生。【索隱】謝承云「秦氏季代有魯人高堂伯」，則「伯」是其字。云「生」者，自漢已來儒者皆號「生」，亦「先生」省字呼之耳。言易自菑川田生。言春秋於齊魯自胡毋生，【索隱】毋音無。胡毋，姓。字子都。於趙自董仲舒。及竇太后崩，武安侯田蚡為丞相，絀黃老、刑名百家之言，延文學儒者數百人，而公孫弘以春秋白衣為天子三公，【集解】徐廣曰：「一云『自齊為天子三公』。」封以平津侯。天下之學士靡然鄉風矣。

公孫弘為學官，悼道之鬱滯，乃請曰：「丞相御史言：【正義】自此以下，皆弘奏請之辭。制曰『蓋聞導民以禮，風之以樂。婚姻者，居屋之大倫也。今禮廢樂崩，朕甚愍焉。故詳延天下方正博聞之士，咸登諸朝。其令禮官勸學，講議洽聞興禮，以為天下先。太常議，與博士弟子，崇鄉里之化，以廣賢材焉』。謹與太常臧、【集解】漢書百官表孔臧也。博士平等議曰：聞三代之道，鄉里有教，夏曰校，【正義】校，教也。可教道蓺也。殷曰序，【正義】序，舒也。言舒禮教。周曰庠。【正義】庠，詳也。言詳審經典。其勸善也，顯之朝廷；其懲惡也，加之刑罰。故教化之行也，建首善自京師始，由內及外。今陛下昭至德，開大明，配天地，本人倫，勸學修禮，崇化厲賢，以風四方，太平之原也。古者政教未洽，不備其禮，請因舊官而興焉。為博士官置弟子五十人，復其身。太常擇民年十八已上，儀狀端正者，補博士弟子。郡國縣道邑有好文學，敬長上，肅政教，順鄉里，出入不悖所聞者，令相長丞上屬所二千石，【索隱】上時兩反。屬音燭。屬，委也。所二千石，謂於所部之郡守相。二千石謹察可者，當與計偕，詣太常，【索隱】計，計吏也。偕，俱也。謂令與計吏俱詣太常也。得受業如弟子。一歲皆輙試，能通一蓺以上，補文學掌故缺；其高第可以為郎中者，太常籍奏。即有秀才異等，輒以名聞。其不事學若下材及不能通一蓺，輙罷之，而請諸不稱者罰。臣謹案詔書律令下者，明天人分際，通古今之義，文章爾雅，訓辭深厚，【索隱】謂詔書文章雅正，訓辭深厚也。恩施甚美。小吏淺聞，不能究宣，無以明布諭下。治禮次治掌故，【集解】徐廣曰：「一云『次治禮學掌故』。」以文學禮義為官，遷留滯。請選擇其秩比二百石以上，及吏百石通一蓺以上，補左右內史、【正義】案：左右內史後改為左馮翊、右扶風。大行卒史；比百石已下，補郡太守卒史：皆各二人，邊郡一人。先用誦多者，若不足，乃擇掌故補中二千石屬，文學掌故補郡屬，【索隱】如淳云：「漢儀弟子射策，甲科百人補郎中，乙科二百人補太子舍人，皆秩比二百石；次郡國文學，秩百石也。」備員。請著功令。佗如律令。」制曰：「可。」自此以來，則公卿大夫士吏斌斌多文學之士矣。

申公者，魯人也。高祖過魯，申公以弟子從師入見高祖于魯南宮。【索隱】按漢書云「申公少與楚元王俱事齊人浮丘伯，受詩」。【正義】括地志云：「泮宮在兗州曲阜縣西南二百里魯城內宮之內。鄭云泮之言半也，其制半於天子之璧雍。」呂太后時，申公游學長安，與劉郢同師。【索隱】案漢書云「呂太后時，浮丘伯在長安，申公與元王郢客俱卒學」也。已而郢為楚王，令申公傅其太子戊。【集解】徐廣曰：「楚元王劉交以文帝元年薨，子夷王郢立，四歲薨，子戊立。郢以呂后二年封上邽侯，文帝元年立為楚王。」戊不好學，疾申公。及王郢卒，戊立為楚王，胥靡申公。【集解】徐廣曰：「腐刑。」申公恥之，歸魯，退居家教，終身不出門，復謝絕賔客，獨王命召之乃往。【集解】徐廣曰：「魯恭王也。」弟子自遠方至受業者百餘人。申公獨以詩經為訓以教，無傳，疑疑者則闕不傳。【索隱】謂申公不作詩傳，但教授，有疑則闕耳。

蘭陵王臧旣受詩，以事孝景帝為太子少傅，免去。今上初即位，臧迺上書宿衞上，累遷，一歲中為郎中令。及代趙綰亦嘗受詩申公，綰為御史大夫。綰、臧請天子，欲立明堂以朝諸侯，不能就其事，乃言師申公。於是天子使使束帛加璧安車駟馬迎申公，弟子二人乘軺傳從。【集解】徐廣曰：「馬車。」至，見天子。天子問治亂之事，申公時已八十餘，老，對曰：「為治者不至多言，顧力行何如耳。」是時天子方好文詞，見申公對，默然。然已招致，則以為太中大夫，舍魯邸，議明堂事。太皇竇太后好老子言，不說儒術，得趙綰、王臧之過以讓上，上因廢明堂事，盡下趙綰、王臧吏，後皆自殺。申公亦疾免以歸，數年卒。

弟子為博士者十餘人：孔安國至臨淮太守，【集解】徐廣曰：「孔鮒之弟子襄為惠帝博士，遷為長沙太傅，生忠，忠生武及安國。安國為博士，臨淮太守。」周霸至膠西內史，夏寬至城陽內史，碭魯賜至東海太守，蘭陵繆生至長沙內史，【索隱】繆音亡救反。繆氏出蘭陵。一音穆。所謂穆生，為楚元王所禮也。徐偃為膠西中尉，鄒人闕門慶忌為膠東內史。【集解】漢書音義曰：「姓闕門，名慶忌。」其治官民皆有廉節，稱其好學。學官弟子行雖不備，而至於大夫、郎中、掌故以百數。言詩雖殊，多本於申公。

清河王太傅轅固生者，齊人也。以治詩，孝景時為博士。與黃生爭論景帝前。黃生曰：「湯武非受命，乃弒也。」轅固生曰：「不然。夫桀紂虐亂，天下之心皆歸湯武，湯武與天下之心而誅桀紂，桀紂之民不為之使而歸湯武，湯武不得已而立，非受命為何？」黃生曰：「冠雖敝，必加於首；履雖新，必關於足。何者，上下之分也。今桀紂雖失道，然君上也；湯武雖聖，臣下也。夫主有失行，臣下不能正言匡過以尊天子，反因過而誅之，代立踐南面，非弒而何也？」轅固生曰：「必若所云，是高帝代秦即天子之位，非邪？」於是景帝曰：「食肉不食馬肝，【正義】論衡云：「氣熱而毒盛，故食馬肝殺人。又盛夏馬行多渴死，殺氣為毒也。」不為不知味；言學者無言湯武受命，不為愚。」遂罷。是後學者莫敢明受命放殺者。

竇太后好老子書，召轅固生問老子書。固曰：「此是家人言耳。」【索隱】此家人言耳。服虔云：「如家人言也。」案：老子道德篇近而觀之，理國理身而已，故言此家人之言也。太后怒曰：「安得司空城旦書乎？」【集解】徐廣曰：「司空，主刑徒之官也。」駰案：漢書音義曰「道家以儒法為急，比之於律令」。乃使固入圈刺豕。景帝知太后怒而固直言無罪，乃假固利兵，下圈刺豕，正中其心，一刺，豕應手而倒。太后默然，無以復罪，罷之。居頃之，景帝以固為廉直，拜為清河王太傅。【集解】徐廣曰：「哀王乘也。」久之，病免。

今上初即位，復以賢良徵固。諸諛儒多疾毀固，曰「固老」，罷歸之。時固已九十餘矣。固之徵也，薛人公孫弘亦徵，【集解】徐廣曰：「薛縣在菑川。」側目而視固。固曰：「公孫子，務正學以言，無曲學以阿世！」自是之後，齊言詩皆本轅固生也。諸齊人以詩顯貴，皆固之弟子也。

韓生者，【集解】漢書曰：「名嬰。」燕人也。孝文帝時為博士，景帝時為常山王太傅。【集解】徐廣曰：「憲王舜也。」韓生推詩之意而為內外傳數萬言，其語頗與齊魯閒殊，然其歸一也。淮南賁生受之。【索隱】賁音肥。自是之後，而燕趙閒言詩者由韓生。韓生孫商為今上博士。

伏生者，【集解】張晏曰：「伏生名勝，伏氏碑云。」濟南人也。故為秦博士。孝文帝時，欲求能治尚書者，天下無有，乃聞伏生能治，欲召之。是時伏生年九十餘，老，不能行，於是乃詔太常使掌故朝錯往受之。秦時焚書，伏生壁藏之。其後兵大起，流亡，漢定，伏生求其書，亡數十篇，獨得二十九篇，即以教于齊魯之閒。學者由是頗能言尚書，諸山東大師無不涉尚書以教矣。

伏生教濟南張生及歐陽生，【集解】漢書曰：「字和伯，千乘人。」歐陽生教千乘兒寬。兒寬旣通尚書，以文學應郡舉，詣博士受業，受業孔安國。兒寬貧無資用，常為弟子都養，【索隱】謂倪寬家貧，為弟子造食也。何休注公羊「灼烹為養」。案：有廝養卒，廝掌馬，養造食。及時時閒行傭賃，以給衣食。行常帶經，止息則誦習之。以試第次，補廷尉史。是時張湯方鄉學，以為奏讞掾，以古法議決疑大獄，而愛幸寬。寬為人溫良，有廉智，自持，而善著書、書奏，敏於文，口不能發明也。湯以為長者，數稱譽之。及湯為御史大夫，以兒寬為掾，薦之天子。天子見問，說之。張湯死後六年，兒寬位至御史大夫。【集解】徐廣曰：「元封元年。」九年而以官卒。寬在三公位，以和良承意從容得久，然無有所匡諫；於官，官屬易之，不為盡力。張生亦為博士。而伏生孫以治尚書徵，不能明也。

自此之後，魯周霸、孔安國，雒陽賈嘉，頗能言尚書事。孔氏有古文尚書，而安國以今文讀之，因以起其家。逸書得十餘篇，蓋尚書滋多於是矣。【索隱】案孔臧與安國書云「舊書潛于壁室，欻爾復出，古訓復申。唯聞尚書二十八篇取象二十八宿，何圖乃有百篇。即知以今讎古，隸篆推科斗，以定五十餘篇，並為之傳也」。藝文志曰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起者，謂起發以出也。

諸學者多言禮，而魯高堂生最本。禮固自孔子時而其經不具，及至秦焚書，書散亡益多，於今獨有士禮，高堂生能言之。

而魯徐生善為容。【索隱】漢書作「頌」，亦音容也。孝文帝時，徐生以容為禮官大夫。傳子至孫徐延、徐襄。襄，其天姿善為容，不能通禮經；延頗能，未善也。襄以容為漢禮官大夫，至廣陵內史。延及徐氏弟子公戶滿意、【索隱】公戶，姓；滿意，名也。案：鄧展云二人姓字，非也。桓生、單次，【索隱】上音善。單，姓；次，名也。皆常為漢禮官大夫。而瑕丘蕭奮【集解】徐廣曰：「屬山陽也。」以禮為淮陽太守。是後能言禮為容者，由徐氏焉。

自魯商瞿受易孔子，【索隱】案商姓，瞿名，字子木。瞿音劬。孔子卒，商瞿傳易，六世至齊人田何，字子莊，【索隱】案漢書云「商瞿授東魯橋庇子庸，子庸授江東馯臂子弓，子弓授燕周醜子家，子家授東武孫虞子乘」。仲尼弟子傳作「淳于人光羽子乘」，不同也。子乘授田何子裝，是六代孫也。而漢興。田何傳東武人王同子仲，子仲傳菑川人楊何。【索隱】案田何傳東武王同，同傳菑川楊何。何以易，元光元年徵，官至中大夫。齊人即墨成以易至城陽相。廣川人孟但以易為太子門大夫。魯人周霸，莒人衡胡，【集解】徐廣曰：「莒一作『呂』。」臨菑人主父偃，皆以易至二千石。然要言易者本於楊何之家。

董仲舒，廣川人也。以治春秋，孝景時為博士。下帷講誦，弟子傳以久次相受業，或莫見其面，蓋三年董仲舒不觀於舍園，其精如此。進退容止，非禮不行，學士皆師尊之。今上即位，為江都相。【索隱】案仲舒事易王。王，武帝兄也。以春秋灾異之變推陰陽所以錯行，故求雨閉諸陽，縱諸陰，其止雨反是。行之一國，未嘗不得所欲。中廢為中大夫，居舍，著灾異之記。是時遼東高廟灾，主父偃疾之，取其書奏之天子。【集解】徐廣曰：「建元六年。」【索隱】案漢書以為遼東高廟及長陵園殿災也。仲舒為災異記，草而未奏，主父偃竊而奏之。天子召諸生示其書，有刺譏。董仲舒弟子呂步舒【集解】徐廣曰：「一作『荼』，亦音舒。」不知其師書，以為下愚。於是下董仲舒吏，當死，詔赦之。於是董仲舒竟不敢復言灾異。

董仲舒為人廉直。是時方外攘四夷，公孫弘治春秋不如董仲舒，而弘希世用事，位至公卿。董仲舒以弘為從諛。弘疾之，乃言上曰：「獨董仲舒可使相繆西王。」膠西王素聞董仲舒有行，亦善待之。董仲舒恐久獲罪，疾免居家。至卒，終不治產業，以脩學著書為事。故漢興至于五世之閒，唯董仲舒名為明於春秋，其傳公羊氏也。

胡毋生，【集解】漢書曰：「字子都。」齊人也。孝景時為博士，以老歸教授。齊之言春秋者多受胡毋生，公孫弘亦頗受焉。

瑕丘江生為穀梁春秋。自公孫弘得用，嘗集比其義，卒用董仲舒。

仲舒弟子遂者：蘭陵褚大，廣川殷忠，【集解】徐廣曰：「殷，一作『段』，又作『瑕』也。』溫呂步舒。褚大至梁相。步舒至長史，持節使決淮南獄，於諸侯擅專斷，不報，以春秋之義正之，天子皆以為是。弟子通者，至於命大夫；為郎、謁者、掌故者以百數。而董仲舒子及孫皆以學至大官。

索隱述贊曰：孔氏之衰，經書緒亂。言諸六學，始自炎漢。著令立官，四方扼腕。曲臺壞壁，書禮之冠。傳易言詩，雲蒸霧散。興化致理，鴻猷克贊。

## 酷吏列傳第六十二

孔子曰：「導之以政，齊之以刑，民免而無恥。【集解】孔安國曰：「免，苟免也。」導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集解】何晏曰：「格，正也。」老氏稱：「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失德，是以無德。法令滋章，盜賊多有。」太史公曰：信哉是言也！法令者治之具，而非制治清濁之源也。昔天下之網嘗密矣，【索隱】案鹽鐵論云「秦法密於凝脂」。然姦偽萌起，其極也，上下相遁，至於不振。當是之時，吏治若救火揚沸，【索隱】言本弊不除，則其末難止。非武健嚴酷，惡能勝其任而愉快乎！言道德者，溺其職矣。故曰「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下士聞道大笑之」。非虛言也。漢興，破觚而為圜，【集解】漢書音義曰：「觚，方。」【索隱】應劭云：「觚，八棱有隅者。高祖反秦之政，破觚為圜，謂除其嚴法，約三章耳。」斲雕而為朴，【索隱】應劭云：「削琱為璞也。」晉灼云：「凋，弊也。斲理凋弊之俗，使反質樸。」網漏於吞舟之魚，而吏治烝烝，不至於姦，黎民艾安。由是觀之，在彼不在此。【集解】韋昭曰：「在道德，不在嚴酷。」

高后時，酷吏獨有侯封，刻轢宗室，侵辱功臣。呂氏已敗，遂禽侯封之家。孝景時，鼂錯以刻深頗用術輔其資，而七國之亂，發怒於錯，錯卒以被戮。其後有郅都、寗成之屬。

郅都者，楊人也。【集解】徐廣曰：「屬河東。」【索隱】郅音質。漢書云「河東大陽人」。【正義】括地志云：「故楊城本秦時楊國，漢楊縣城也，今晉州洪洞縣也。至隋為楊，唐初改為洪洞，以故洪洞鎮為名也。秦及漢皆屬河東郡。郅都墓在洪洞縣東南二十里。」漢書云「郅都，河東大陽人」，班固失之甚也。大陽，今陝州河北縣是，亦屬河東郡也。以郎事孝文帝。孝景時，都為中郎將，敢直諫，面折大臣於朝。嘗從入上林，賈姬如廁，【索隱】案姬生趙王彭祖也。野彘卒入廁。上目都，都不行。上欲自持兵救賈姬，都伏上前曰：「亡一姬復一姬進，天下所少寧賈姬等乎？陛下縱自輕，奈宗廟太后何！」上還，彘亦去。太后聞之，賜都金百斤，由此重郅都。

濟南瞷氏【集解】漢書音義曰：「瞷音閒，小兒癇病也。」【索隱】荀悅音閑，鄒氏劉氏音並同也。宗人三百餘家，豪猾，二千石莫能制，於是景帝乃拜都為濟南太守。至則族滅瞷氏首惡，餘皆股栗。【集解】徐廣曰：「髀腳戰搖也。」居歲餘，郡中不拾遺。旁十餘郡守畏都如大府。

都為人勇，有氣力，公廉，不發私書，問遺無所受，請寄無所聽。常自稱曰：「已倍親而仕，身固當奉職死節官下，終不顧妻子矣。」

郅都遷為中尉。丞相條侯至貴倨也，而都揖丞相。是時民朴，畏罪自重，而都獨先嚴酷，致行法不避貴戚，列侯宗室見都側目而視，號曰「蒼鷹」。

臨江王徵詣中尉府對簿，臨江王欲得刀筆為書謝上，而都禁吏不予。魏其侯使人以聞與臨江王。臨江王旣為書謝上，因自殺。竇太后聞之，怒，以危法中都，【索隱】案中，如字。謂以法中傷之。都免歸家。孝景帝乃使使持節拜都為鴈門太守，而便道之官，得以便宜從事。匈奴素聞郅都節，居邊，為引兵去，竟郅都死不近鴈門。匈奴至為偶人象郅都，【索隱】漢書作「寓人象」。案：寓即偶也，謂刻木偶類人形也。一云寄人形於木也。令騎馳射莫能中，見憚如此。匈奴患之。竇太后乃竟中都以漢法。景帝曰：「都忠臣。」欲釋之。竇太后曰：「臨江王獨非忠臣邪？」於是遂斬郅都。

寧成者，【集解】徐廣曰：「寧，一作『甯』。」穰人也。【集解】徐廣曰：「屬南陽。」以郎謁者事景帝。好氣，為人小吏，必陵其長吏；為人上，操下如束溼薪。【集解】徐廣曰：「一無此字。」駰案：韋昭曰「言急也」。【索隱】操音七刀反。操，執也。滑賊任威。稍遷至濟南都尉，【正義】百官表云：「都尉，秦官，掌佐守典武職甲卒，秩比二千石，有丞，秩皆六百石，景帝中二年更名都尉。」若周之司馬。而郅都為守。始前數都尉【索隱】數音所注反。皆步入府，因吏謁守如縣令，其畏郅都如此。及成往，直陵都出其上。都素聞其聲，於是善遇，與結驩。久之，郅都死，後長安左右宗室多暴犯法，於是上召寧成為中尉。【正義】百官表云：「中尉，秦官，掌徼循京師，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執金吾。」顏云：「金吾，鳥名也，主辟不祥。天子出行，職主先道，以禦非常，故執此鳥之象，因以名官。」其治效郅都，其廉弗如，然宗室豪桀皆人人惴恐。

武帝即位，徙為內史。外戚多毀成之短，抵罪髡鉗。是時九卿罪死即死，少被刑，而成極刑，自以為不復收，於是解脫，【索隱】解音紀買反，脫音他活反。謂脫鉗鈦。詐刻傳出關歸家。稱曰：「仕不至二千石，賈不至千萬，安可比人乎！」乃貰貸買陂田千餘頃，【索隱】貰音食夜反。貰，賒也，又音勢。貸音天得反。假貧民，役使數千家。數年，會赦。致產數千金，為任俠，持吏長短，出從數十騎。其使民威重於郡守。

周陽由者，其父趙兼以淮南王舅父侯周陽，故因姓周陽氏。【集解】徐廣曰：「侯五年，孝文六年國除。」【正義】周陽故城在絳州聞喜縣東二十九里。由以宗家任為郎，【索隱】案與國家有外戚姻屬，比於宗室，故曰「宗家」也。事孝文及景帝。景帝時，由為郡守。武帝即位，吏治尚循謹甚，然由居二千石中，最為暴酷驕恣。所愛者，撓法活之；所憎者，曲法誅滅之。所居郡，必夷其豪。為守，視都尉如令。為都尉，必陵太守，奪之治。與汲黯俱為忮，【集解】漢書音義曰：「堅忮也。」司馬安之文惡，【集解】漢書音義曰：「以文法傷害人。」俱在二千石列，同車未嘗敢均茵伏。【集解】徐廣曰：「漢書作『馮』。伏者，軾。」【索隱】案均，等也。茵，車蓐也。言二人與由同載一車上，不敢與之均茵。軾也，謂下之也。馮音凭。

由後為河東都尉，時與其守勝屠公爭權，【索隱】風俗通云：「勝屠即申屠。」相告言罪。勝屠公當抵罪，義不受刑，自殺，而由弃市。

自寧成、周陽由之後，事益多，民巧法，大抵吏之治類多成、由等矣。

趙禹者，斄人。【集解】徐廣曰：「屬扶風，音台。」【正義】故斄城在雍武功縣西南二十二里。古邰國，后稷所封，漢斄縣也。以佐史補中都官，【正義】若京都府史。用廉為令史，事太尉亞夫。亞夫為丞相，禹為丞相史，府中皆稱其廉平。然亞夫弗任，曰：「極知禹無害，然文深，【集解】漢書音義曰：「禹持文法深刻。」不可以居大府。」今上時，禹以刀筆吏積勞，稍遷為御史。上以為能，至太中大夫。與張湯論定諸律令，【集解】徐廣曰：「論，一作『編』。」作見知，吏傳得相監司。用法益刻，蓋自此始。

張湯者，杜人也。【集解】徐廣曰：「爾時未為陵。」其父為長安丞，出，湯為兒守舍。還而鼠盜肉，其父怒，笞湯。湯掘窟得盜鼠及餘肉，劾鼠掠治，傳爰書，訊鞫論報，【集解】蘇林曰：「謂傳囚也。爰，易也。以此書易其辭處。鞫，窮也。」張晏曰：「傳，考證驗也。爰書，自證不如此言，反受其罪，訊考三日復問之，知與前辭同不也。鞫，一吏為讀狀，論其報行也。」【索隱】韋昭云：「爰，換也。古者重刑，嫌有愛惡，故移換獄書，使他官考實之，故曰『傳爰書』也。」并取鼠與肉，具獄磔堂下。【集解】鄧展曰：「罪備具。」其父見之，視其文辭如老獄吏，大驚，遂使書獄。【集解】如淳曰：「決獄之書，謂律令也。」父死後，湯為長安吏，久之。

周陽侯始為諸卿時，【集解】徐廣曰：「田勝也。武帝母王太后之同母弟也。武帝始立而封為周陽侯。」嘗繫長安，湯傾身為之。【集解】韋昭曰：「為之先後。」及出為侯，大與湯交，徧見湯貴人。湯給事內史，為寧成掾，以湯為無害，言大府，調為茂陵尉，治方中。【集解】漢書音義曰：「方中，陵上土作方也。湯主治之。」蘇林曰：「天子即位，豫作陵，諱之，故言『方中』。」如淳曰：「大府，幕府也。茂陵尉，主作陵之尉也。」韋昭曰：「太府，公府。」

武安侯為丞相，徵湯為史，時薦言之天子，補御史，使案事。治陳皇后蠱獄，深竟黨與。於是上以為能，稍遷至太中大夫。與趙禹共定諸律令，務在深文，拘守職之吏。【集解】蘇林曰：「拘刻於守職之吏。」已而趙禹遷為中尉，徙為少府，而張湯為廷尉，兩人交驩，而兄事禹。禹為人廉倨。為吏以來，舍毋食客。公卿相造請禹，禹終不報謝，務在絕知友賔客之請，孤立行一意而已。見文法輙取，亦不覆案，求官屬陰罪。湯為人多詐，舞智以御人。【集解】韋昭曰：「制御人。」始為小吏，乾沒，【集解】徐廣曰：「隨勢沈浮也。」駰案：服虔曰「射成敗也」。如淳曰「得利為乾，失利為沒」。【正義】此二說非也。按：乾沒謂無潤及之而取他人也。又云陽浮慕為乾，心內不合為沒也。與長安富賈田甲、魚翁叔之屬交私。【集解】徐廣曰：「姓魚也。」及列九卿，收接天下名士大夫，己心內雖不合，然陽浮慕之。

是時上方鄉文學，湯決大獄，欲傅古義，【索隱】傅音附。乃請博士弟子治尚書、春秋補廷尉史，亭疑法。【集解】李奇曰：「亭，平也，均也。」【索隱】使之平疑事也。奏讞疑事，必豫先為上分別其原，上所是，受而著讞決法廷尉，絜令【集解】韋昭曰：「在板絜。」【正義】按謂律令也。古以板書之。言上所是，著之為正獄，以廷尉法令決平之，揚主之明監也。揚主之明。奏事即譴，湯應謝，【集解】徐廣曰：「應，一作『權』。」鄉上意所便，必引正、監、掾史賢者，【正義】百官表云：「廷尉，秦官。有正、左、右監，皆秩千石也。」按：上即責，湯應對謝之如上意，必引正、監等賢者本為臣建議如上意，臣不用，愚昧不從至此也。曰：「固為臣議，如上責臣，臣弗用，愚抵於此。」【集解】蘇林曰：「主坐不用諸掾語，故至於此。」罪常釋聞。【集解】徐廣曰：「詔，答聞也，如今制曰『聞』矣。」駰案：瓚曰「謂常見原」。即奏事，上善之，曰：「臣非知為此奏，乃正、監、掾史某為之。」其欲薦吏，揚人之善蔽人之過如此。所治即上意所欲罪，予監史深禍者；即上意所欲釋，與監史輕平者。所治即豪，必舞文巧詆；即下戶羸弱，時口言，雖文致法，上財察。【集解】李奇曰：「先見上，口言之，欲與輕平也。」於是往往釋湯所言。【集解】李奇曰：「湯口所先言皆見原釋。」湯至於大吏，內行脩也。通賔客飲食。於故人子弟為吏及貧昆弟，調護之尤厚。其造請諸公，不避寒暑。是以湯雖文深意忌不專平，然得此聲譽。而刻深吏多為爪牙用者，依於文學之士。丞相弘數稱其美。及治淮南、衡山、江都反獄，皆窮根本。嚴助及伍被，上欲釋之。湯爭曰：「伍被本畫反謀，而助親幸出入禁闥爪牙臣，乃交私諸侯如此，弗誅，後不可治。」於是上可論之。其治獄所排大臣自為功，多此類。於是湯益尊任，遷為御史大夫。【集解】徐廣曰：「元狩二年。」

會渾邪等降，漢大興兵伐匈奴，山東水旱，貧民流徙，皆仰給縣官，縣官空虛。於是丞上指，請造白金及五銖錢，籠天下鹽鐵，排富商大賈，出告緡令，【正義】緡音岷，錢貫也。武帝伐四夷，國用不足，故稅民田宅船乘畜產奴婢等，皆平作錢數，每千錢一筭，出一等，賈人倍之；若隱不稅，有告之，半與告人，餘半入官，謂緡。出此令，用鋤築豪強兼并富商大賈之家也。一筭，百二十文也。鉏豪彊并兼之家，舞文巧詆以輔法。湯每朝奏事，語國家用，日晏，天子忘食。丞相取充位，【集解】徐廣曰：「時李蔡、莊青翟為丞相。」天下事皆決於湯。百姓不安其生，騷動，縣官所興，未獲其利，姦吏並侵漁，於是痛繩以罪。則自公卿以下，至于庶人，咸指湯。湯嘗病，天子至自視病，其隆貴如此。

匈奴來請和親，羣臣議上前。博士狄山曰：「和親便。」上問其便，山曰：「兵者凶器，未易數動。高帝欲伐匈奴，大困平城，乃遂結和親。孝惠、高后時，天下安樂。及孝文帝欲事匈奴，北邊蕭然苦兵矣。孝景時，吳楚七國反，景帝往來兩宮閒，寒心者數月。吳楚已破，竟景帝不言兵，天下富實。今自陛下舉兵擊匈奴，中國以空虛，邊民大困貧。由此觀之，不如和親。」上問湯，湯曰：「此愚儒，無知。」狄山曰：「臣固愚忠，若御史大夫湯乃詐忠。若湯之治淮南、江都，以深文痛詆諸侯，別疏骨肉，使蕃臣不自安。臣固知湯之為詐忠。」於是上作色曰：「吾使生居一郡，能無使虜入盜乎？」曰：「不能。」曰：「居一縣？」對曰：「不能。」復曰：「居一障閒？」【正義】障謂塞上要險之處別築城，置吏士守之，以扞寇盜也。山自度辯窮且下吏，曰：「能。」於是上遣山乘鄣。至月餘，匈奴斬山頭而去。自是以後，羣臣震慴。

湯之客田甲，雖賈人，有賢操。始湯為小吏時，與錢通，【集解】徐廣曰：「以利交。」及湯為大吏，甲所以責湯行義過失，亦有烈士風。

湯為御史大夫七歲，敗。

河東人李文嘗與湯有郤，已而為御史中丞，恚，數從中文書事有可以傷湯者，不能為地。湯有所愛史魯謁居，知湯不平，使人上蜚變告文姦事，事下湯，湯治論殺文，而湯心知謁居為之。上問曰：「言變事縱跡安起？」湯詳驚曰：「此殆文故人怨之。」謁居病卧閭里主人，湯自往視疾，為謁居摩足。趙國以冶鑄為業，王數訟鐵官事，湯常排趙王。趙王求湯陰事。謁居嘗案趙王，趙王怨之，并上書告：「湯，大臣也，史謁居有病，湯至為摩足，疑與為大姦。」事下廷尉。謁居病死，事連其弟，弟繫導官。【集解】如淳曰：「太官之別也，主酒。」湯亦治他囚導官，見謁居弟，欲陰為之，而詳不省。謁居弟弗知，怨湯，使人上書告湯與謁居謀，共變告李文。事下減宣。宣嘗與湯有郤，及得此事，窮竟其事，未奏也。會人有盜發孝文園瘞錢，【集解】如淳曰：「瘞埋錢於園陵以送死。」丞相青翟朝，與湯約俱謝，至前，湯念獨丞相以四時行園，當謝，湯無與也，不謝。丞相謝，上使御史案其事。湯欲致其文丞相見知，【集解】張晏曰：「見知故縱，以其罪罪之。」丞相患之。三長史皆害湯，欲陷之。

始長史朱買臣，會稽人也。【正義】朱買臣，吳人也，此時蘇州為會稽郡也。讀春秋。莊助使人言買臣，買臣以楚辭與助俱幸，侍中，為太中大夫，用事；而湯乃為小吏，跪伏使買臣等前。已而湯為廷尉，治淮南獄，排擠莊助，買臣固心望。及湯為御史大夫，買臣以會稽守為主爵都尉，列於九卿。數年，坐法廢，守長史，見湯，湯坐牀上，丞史遇買臣弗為禮。買臣楚士，【正義】周末越王句踐滅吳，楚威王滅越，吳之地總屬楚，故謂朱買臣為楚士。深怨，常欲死之。王朝，齊人也。以術至右內史。邊通，學長短，【集解】漢書音義曰：「長短術興於六國時。行長入短，其語隱謬，用相激怒。」剛暴彊人也，官再至濟南相。故皆居湯右，已而失官，守長史，詘體於湯。湯數行丞相事，知此三長史素貴，常淩折之。以故三長史合謀曰：「始湯約與君謝，已而賣君；今欲劾君以宗廟事，此欲代君耳。吾知湯陰事。」使吏捕案湯左田信等，【集解】漢書音義曰：「左，證左也。」【正義】言湯與田信為左道之交，故言「左田信等」。曰湯且欲奏請，信輙先知之，居物致富，與湯分之，及他姦事。事辭頗聞。上問湯曰：「吾所為，賈人輙先知之，益居其物，是類有以吾謀告之者。」湯不謝。湯又詳驚曰：「固宜有。」減宣亦奏謁居等事。天子果以湯懷詐面欺，使使八輩簿責湯。【集解】蘇林曰：「簿音『主簿』之『簿』，悉責也。」湯具自道無此，不服。於是上使趙禹責湯。禹至，讓湯曰：「君何不知分也。君所治夷滅者幾何人矣？今人言君皆有狀，天子重致君獄，欲令君自為計，何多以對簿為？」湯乃為書謝曰：「湯無尺寸功，起刀筆吏，陛下幸致為三公，無以塞責。然謀陷湯罪者，三長史也。」遂自殺。

湯死，家產直不過五百金，皆所得奉賜，無他業。昆弟諸子欲厚葬湯，湯母曰：「湯為天子大臣，被汙惡言而死，何厚葬乎！」載以牛車，有棺無椁。天子聞之，曰：「非此母不能生此子。」乃盡案誅三長史。丞相青翟自殺。出田信。上惜湯。稍遷其子安世。

趙禹中廢，已而為廷尉。始條侯以為禹賊深，弗任。及禹為少府，比九卿。禹酷急，至晚節，事益多，吏務為嚴峻，而禹治加緩，而名為平。王溫舒等後起，治酷於禹。禹以老，徙為燕相。數歲，亂悖有罪，免歸。後湯十餘年，以壽卒于家。

義縱者，河東人也。為少年時，嘗與張次公俱攻剽為羣盜。【集解】徐廣曰：「剽音扶召反。」【索隱】說文云：「剽，刺也。」一云剽劫，又音敷妙反。縱有姊姁，【索隱】李奇音吁，孟康音詡也。以醫幸王太后。王太后問：「有子兄弟為官者乎？」姊曰：「有弟無行，不可。」太后乃告上，拜義姁弟縱為中郎，【集解】漢書音義曰：「姁音煦，縱姊名也。」補上黨郡中令。【索隱】案謂補上黨郡中之令，史失其縣名。治敢行，少蘊藉，【集解】漢書音義曰：「敢行暴政而少蘊藉也。」【索隱】蘊音慍。藉音才夜反。張晏云：「為人無所避，故少所假借也。」縣無逋事，舉為第一。遷為長陵及長安令，直法行治，不避貴戚。以捕案太后外孫脩成君子仲，【索隱】案王太后之女號脩成君，其子名仲。上以為能，遷為河內都尉。至則族滅其豪穰氏之屬，河內道不拾遺。而張次公亦為郎，以勇悍從軍，敢深入，有功，為岸頭侯。【集解】徐廣曰：「受封五年，與淮南王女淩姦及受財物，國除。」

寧成家居，上欲以為郡守。御史大夫弘曰：「臣居山東為小吏時，寧成為濟南都尉，其治如狼牧羊。成不可使治民。」上乃拜成為關都尉。歲餘，關東吏隸郡國出入關者，【集解】漢書音義曰：「隸，閱也。」號曰「寧見乳虎，無值寧成之怒」。義縱自河內遷為南陽太守，聞寧成家居南陽，及縱至關，寧成側行送迎，然縱氣盛，弗為禮。至郡，遂案寧氏，盡破碎其家。成坐有罪，及孔、暴之屬皆犇亡，【集解】徐廣曰：「孔、暴二姓，大族。」南陽吏民重足一迹。而平氏朱彊、杜衍、杜周為縱牙爪之吏，任用，遷為廷史。軍數出定襄，定襄吏民亂敗，於是徙縱為定襄太守。縱至，掩定襄獄中重罪輕繫二百餘人，及賔客昆弟私入相視亦二百餘人。縱一捕鞠，曰「為死罪解脫」。【集解】漢書音義曰：「一切皆捕之也。律，諸囚徒私解脫桎梏鉗赭，加罪一等；為人解脫，與同罪。縱鞫相贍餉者二百人為解脫死罪，盡殺也。」是日皆報殺四百餘人。其後郡中不寒而栗，猾民佐吏為治。【索隱】案謂豪猾之人干豫吏政，故云「佐吏為理」也。

是時趙禹、張湯以深刻為九卿矣，然其治尚寬，輔法而行，而縱以鷹擊毛摯為治。【集解】徐廣曰：「鷙鳥將擊，必張羽毛也。」後會五銖錢白金起，民為姦，京師尤甚，乃以縱為右內史，王溫舒為中尉。溫舒至惡，其所為不先言縱，縱必以氣淩之，敗壞其功。其治，所誅殺甚多，然取為小治，姦益不勝，直指始出矣。吏之治以斬殺縛束為務，閻奉以惡用矣。縱廉，其治放郅都。上幸鼎湖，病久，已而卒起幸甘泉，【索隱】卒音七忽反。道多不治。上怒曰：「縱以我為不復行此道乎？」嗛之。【集解】徐廣曰：「嗛音銜。」至冬，楊可方受告緡，【集解】韋昭曰：「人有告言不出緡者，可方受之。」【索隱】緡，錢貫也。漢氏有告緡令，楊可主之。謂緡錢出入有不出筭錢者，令得告之也。縱以為此亂民，部吏捕其為可使者。【索隱】謂求楊可之使。天子聞，使杜式治，以為廢格沮事，【集解】漢書音義曰：「武帝使楊可主告緡，沒入其財物，縱捕為可使者，此為廢格詔書，沮已成之事。」【索隱】格音閣。弃縱市。後一歲，張湯亦死。

王溫舒者，陽陵人也。【集解】徐廣曰：「屬馮翊。」少時椎埋為姦。【集解】徐廣曰：「椎殺人而埋之。或謂發冢。」已而試補縣亭長，數廢。為吏，以治獄至廷史。事張湯，遷為御史。督盜賊，殺傷甚多，稍遷至廣平都尉。擇郡中豪敢任吏十餘人，以為爪牙，皆把其陰重罪，而縱使督盜賊，快其意所欲得。此人雖有百罪，弗法；即有避，因其事夷之，亦滅宗。以其故齊趙之郊盜賊不敢近廣平，廣平聲為道不拾遺。上聞，遷為河內太守。

素居廣平時，皆知河內豪姦之家，及往，九月而至。令郡具私馬五十疋，為驛自河內至長安，部吏如居廣平時方略，捕郡中豪猾，郡中豪猾相連坐千餘家。上書請，大者至族，小者乃死，家盡沒入償臧。奏行不過二三日，得可事。論報，至流血十餘里。河內皆怪其奏，以為神速。盡十二月，郡中毋聲，毋敢夜行，野無犬吠之盜。其頗不得，失之旁郡國，梨來，【索隱】梨音犁。梨，比也。會春，溫舒頓足歎曰：「嗟乎，令冬月益展一月，足吾事矣！」其好殺伐行威不愛人如此。天子聞之，以為能，遷為中尉。其治復放河內，徙諸名禍猾吏【集解】徐廣曰：「有殘刻之名。」【索隱】案漢書作「徒請召猜禍吏」。服虔曰：「徒，但也。猜，惡也」。應劭曰「猜，疑也。取吏名為好猜疑人作禍敗者而使之」。與從事，河內則楊皆、麻戊，【集解】徐廣曰：「一云『麻成』。」關中楊贛、成信等。義縱為內史，憚未敢恣治。及縱死，張湯敗後，徙為廷尉，而尹齊為中尉。

尹齊者，東郡茌平人。【索隱】茌音仕疑反。以刀筆稍遷至御史。事張湯，張湯數稱以為廉武，使督盜賊，所斬伐不避貴戚。遷為關內都尉，聲甚於寧成。上以為能，遷為中尉，吏民益凋敝。尹齊木彊少文，豪惡吏伏匿而善吏不能為治，以故事多廢，抵罪。上復徙溫舒為中尉，而楊僕以嚴酷為主爵都尉。

楊僕者，宜陽人也。以千夫為吏。【集解】漢書音義曰：「千夫若五大夫。武帝軍用不足，令民出錢穀為之。」河南守案舉以為能，遷為御史，使督盜賊關東。治放尹齊，以為敢摯行。稍遷至主爵都尉，列九卿。天子以為能。南越反，拜為樓舩將軍，有功，封將梁侯。為荀彘所縛。【集解】徐廣曰：「受封四年，征朝鮮還，贖為庶人。」【索隱】案漢書云「與左將軍荀彘俱擊朝鮮，為彘所縛。還，免為庶人，病死。」居久之，病死。

而溫舒復為中尉。為人少文，居廷惛惛不辯，【索隱】惛音昏。至於中尉則心開。督盜賊，素習關中俗，知豪惡吏，豪惡吏盡復為用，為方略。吏苛察，盜賊惡少年投缿【集解】徐廣曰：「音項，器名也，如今之投書函中。」【索隱】缿，受投書之器，入不可出。三倉音胡江反。購告言姦，置伯格長【集解】徐廣曰：「一作『落』。古『村落』字亦作『格』。街陌屯落皆設督長也。」【索隱】伯音阡陌，格音村落。言阡陌村落皆置長也。以牧司姦盜賊。溫舒為人讇，善事有勢者；即無勢者，視之如奴。有勢家，雖有姦如山，弗犯；無勢者，貴戚必侵辱。舞文巧詆下戶之猾，以焄大豪。【集解】焄音熏。【索隱】案熏猶熏炙之。謂下戶之中有姦猾之人，令案之，以熏逐大姦。其治中尉如此。姦猾窮治，大抵盡靡爛獄中，行論無出者。其爪牙吏虎而冠。於是中尉部中中猾以下皆伏，有勢者為游聲譽，稱治。治數歲，其吏多以權富。

溫舒擊東越還，【集解】徐廣曰：「元鼎六年，出會稽破東越。」議有不中意者，坐小法抵罪免。是時天子方欲作通天臺【正義】漢書元封三年。三輔舊事云：「起甘泉通天臺，高五十丈。」而未有人，溫舒請覆中尉脫卒，得數萬人作。上說，拜為少府。徙為右內史，治如其故，姦邪少禁。坐法失官。復為右輔，行中尉事。如故操。

歲餘，會宛軍發，【集解】漢書音義曰：「發兵伐大宛。」詔徵豪吏，溫舒匿其吏華成，及人有變告溫舒受員騎錢，他姦利事，罪至族，自殺。其時兩弟及兩婚家亦各自坐他罪而族。光祿徐自為曰：「悲夫，夫古有三族，而王溫舒罪至同時而五族乎！」

溫舒死，家直累千金。後數歲，尹齊亦以淮陽都尉病死，家直不滿五十金。所誅滅淮陽甚多，及死，仇家欲燒其尸，尸亡去歸葬。【集解】徐廣曰：「尹齊死未及斂，恐怨家欲燒之，屍亦飛去。」

自溫舒等以惡為治，而郡守、都尉、諸侯二千石欲為治者，其治大抵盡放溫舒，而吏民益輕犯法，盜賊滋起。南陽有梅免、白政，楚有殷中、【集解】徐廣曰：「殷，一作『假』，人亦有姓假者也。」杜少，齊有徐勃，燕趙之閒有堅盧、范生之屬。大羣至數千人，擅自號，攻城邑，取庫兵，釋死罪，縛辱郡太守、都尉，殺二千石，為檄告縣趣具食；小羣盜以百數，掠鹵鄉里者，不可勝數也。於是天子始使御史中丞、丞相長史督之。猶弗能禁也，乃使光祿大夫范昆、諸輔都尉及故九卿張德等衣繡衣，持節，虎符發兵以興擊，斬首大部或至萬餘級，及以法誅通飲食，坐連諸郡，甚者數千人。數歲，乃頗得其渠率。散卒失亡，復聚黨阻山川者，往往而羣居，無可奈何。於是作「沈命法」，【集解】漢書音義曰：「沈，藏匿也。命，亡逃也。」【索隱】服虔云：「沈匿不發覺之法。」韋昭云：「沈，沒也。」曰羣盜起不發覺，發覺而捕弗滿品者，二千石以下至小吏主者皆死。其後小吏畏誅，雖有盜不敢發，恐不能得，坐課累府，府亦使其不言。故盜賊濅多，上下相為匿，以文辭避法焉。【集解】徐廣曰：「詐為虛文，言無盜賊也。」

減宣者，楊人也。以佐史無害給事河東守府。衞將軍青使買馬河東，見宣無害，言上，徵為大廄丞。【正義】百官表云大僕屬官有大廄，各五丞一尉也。官事辨，稍遷至御史及中丞。使治主父偃及治淮南反獄，所以微文深詆，殺者甚衆，稱為敢決疑。數廢數起，為御史及中丞者幾二十歲。王溫舒免中尉，而宣為左內史。其治米鹽，事大小皆關其手，自部署縣名曹實物，官吏令丞不得擅搖，痛以重法繩之。居官數年，一切郡中為小治辨，然獨宣以小致大，能因力行之，難以為經。中廢。為右扶風，坐怨成信，【集解】漢書曰：「成信，宣吏。」信亡藏上林中，宣使郿令【正義】郿令，今岐州岐縣北，時屬右扶風。格殺信，吏卒格信時，射中上林苑門，宣下吏詆罪，以為大逆，當族，自殺。而杜周任用。

杜周者，【正義】杜氏譜云字長孺。南陽杜衍人。【索隱】地名也。義縱為南陽守，以為爪牙，舉為廷尉史。事張湯，湯數言其無害，至御史。使案邊失亡，【集解】文穎曰：「邊卒多亡也。或曰郡縣主守有所亡失也。」所論殺甚衆。奏事中上意，任用，與減宣相編，更為中丞十餘歲。

其治與宣相放，然重遲，外寬，內深次骨。【集解】李奇曰：「其用罪深刻至骨。」【索隱】次，至也。宣為左內史，周為廷尉，其治大放張湯而善候伺。上所欲擠者，因而陷之；上所欲釋者，久繫待問而微見其寃狀。客有讓周曰：「君為天子決平，不循三尺法，【集解】漢書音義曰：「以三尺竹簡書法律也。」專以人主意指為獄。獄者固如是乎？」周曰：「三尺安出哉？前主所是著為律，後主所是疏為令，當時為是，何古之法乎！」

至周為廷尉，詔獄亦益多矣。二千石繫者新故相因，不減百餘人。郡吏大府舉之廷尉，【集解】如淳曰：「郡吏，郡太守也。」孟康曰：「舉之廷尉，以章劾付廷尉治之。」一歲至千餘章。章大者連逮證案數百，小者數十人；遠者數千，近者數百里。會獄，吏因責如章告劾，不服，以笞掠定之。於是聞有逮皆亡匿。獄久者至更數赦【集解】張晏曰：「詔書赦，或有不從此令。」十有餘歲而相告言，大抵盡詆以不道以上。【索隱】大氐盡柢以不道。案：大氐猶大都也。氐音至。廷尉及中都官詔獄逮至六七萬人，吏所增加十萬餘人。

周中廢，後為執金吾，逐盜，捕治桑弘羊、衞皇后昆弟子刻深，天子以為盡力無私，遷為御史大夫。【集解】徐廣曰：「天漢三年為御史大夫，四歲，太始三年卒。」家兩子，夾河為守。其治暴酷皆甚於王溫舒等矣。杜周初徵為廷史，有一馬，且不全；及身久任事，至三公列，子孫尊官，家訾累數巨萬矣。

太史公曰：自郅都、杜周十人者，此皆以酷烈為聲。然郅都伉直，引是非，爭天下大體。張湯以知陰陽，人主與俱上下，時數辯當否，國家賴其便。趙禹時據法守正。杜周從諛，以少言為重。自張湯死後，網密，多詆嚴，官事濅以秏廢。九卿碌碌奉其官，救過不贍，何暇論繩墨之外乎！然此十人中，其廉者足以為儀表，其汚者足以為戒，【集解】徐廣曰：「一本無此四字。」方略教導，禁姦止邪，一切亦皆彬彬質有其文武焉。雖慘酷，斯稱其位矣。至若蜀守馮當暴挫，廣漢李貞擅磔人，東郡彌僕鋸項，天水駱璧推咸，【集解】徐廣曰：「一作『成』。」【索隱】推音直追反，減作成，是也。謂推繫之以成獄也。河東褚廣妄殺，京兆無忌、馮翊殷周蝮鷙，【索隱】蝮音蝮蛇，鷙音至。以言苛酷比之蝮毒鷹攫。水衡閻奉朴擊賣請，何足數哉！何足數哉！

索隱述贊曰：太上失德，法令滋起。破觚為圓，禁暴不止。姧偽斯熾，慘酷爰始。乳獸揚威，蒼鷹側視。舞文巧詆，懷生何恃！

## 大宛列傳第六十三

【索隱】案此傳合在西南夷下，不宜在酷吏游俠之閒。斯蓋並司馬公之殘缺，褚先生補之失也。幸不深尤焉。

大宛之跡，【正義】漢書云：「大宛國去長安萬二千五百五十里，東至都護治，西南至大月氏，南亦至大月氏，北至康居。」括地志云：「率都沙郍國亦名蘇對沙郍國，本漢大宛國。」【索隱】音菀，又於袁反。見自張騫。張騫，漢中人。【索隱】陳壽益部耆舊傳云：「騫，漢中成固人。」建元中為郎。是時天子問匈奴降者，皆言匈奴破月氏王，【正義】氏音支。涼、甘、肅、瓜、沙等州，本月氏國之地。漢書云「本居敦煌、祈連閒」是也。以其頭為飲器，【集解】韋昭曰：「飲器，椑榼也。單于以月氏王頭為飲器。」晉灼曰：「飲器，虎子之屬也。或曰飲酒器也。」【索隱】椑音白迷反。榼音苦盍反。案：謂今之偏榼也。　義曰漢書匈奴傳云：「元帝遣車騎都尉韓昌、光祿大夫張猛與匈奴盟，以老上單于所破月氏王頭為飲器者，共飲血盟。」月氏遁逃而常怨仇匈奴，無與共擊之。漢方欲事滅胡，聞此言，因欲通使。道必更匈奴中，【索隱】更，經也。音羹。乃募能使者。騫以郎應募，使月氏，與堂邑氏故胡奴甘父【集解】漢書音義曰：「堂邑氏，姓；胡奴甘父，字。」【索隱】案謂堂邑縣人家胡奴名甘父也。下云「堂邑父」者，蓋後史家從省，唯稱「堂邑父」而略「甘」字。甘，或其姓號。俱出隴西。經匈奴，【索隱】謂道經匈奴也。匈奴得之，傳詣單于。單于留之，曰：「月氏在吾北，漢何以得往使？吾欲使越，漢肯聽我乎？」留騫十餘歲，與妻，有子，然騫持漢節不失。

居匈奴中，益寬，騫因與其屬亡鄉月氏，西走數十日至大宛。大宛聞漢之饒財，欲通不得，見騫，喜，問曰：「若欲何之？」騫曰：「為漢使月氏，而為匈奴所閉道。今亡，唯王使人導送我。誠得至，反漢，漢之賂遺王財物不可勝言。」大宛以為然，遣騫，【索隱】謂大宛發遣騫西也。為發導驛，抵康居，【索隱】為發道驛抵康居。發道，謂發驛令人導引而至康居也。導音道。抵，至也。居音渠也。【正義】抵，至也。居，其居反。括地志云：「康居國在京西一萬六百里。其西北可二千里有奄蔡，酒國也。」康居傳致大月氏。【正義】此大月氏在大宛西南，於媯水北為王庭。漢書云去長安萬一千六百里。大月氏王已為胡所殺，立其太子為王。【集解】徐廣曰：「一云『夫人為王』，夷狄亦或女主。」【索隱】案漢書張騫傳云「立其夫人為王」也。旣臣大夏而居，【索隱】旣臣大夏而君之。謂月氏以大夏為臣，而為之作君也。【正義】旣，盡也。大夏國在媯水南。地肥饒，少寇，志安樂，又自以遠漢，殊無報胡之心。騫從月氏至大夏，竟不能得月氏要領。【集解】漢書音義曰：「要領，要契。」【索隱】小顏以為衣有要領。劉氏云「不得其要害」，然頗是其意，於文字為疏者也。

留歲餘，還，並南山，【正義】並，白浪反。南山即連終南山，從京南東至華山過河，東北連延至海，即中條山也。從京南連接至蔥嶺萬餘里，故云「並南山」也。西域傳云「其南山東出金城，與漢南山屬焉」。欲從羌中歸，【正義】說文云：「羌，西方牧羊人也。南方蠻閩從虫，北方狄從犬，東方貊從豸，西方羌從羊。」復為匈奴所得。留歲餘，單于死，【集解】徐廣曰：「元朔三年。」左谷蠡王攻其太子自立，國內亂，騫與胡妻及堂邑父俱亡歸漢。漢拜騫為太中大夫，堂邑父為奉使君。【索隱】堂邑父之官號。

騫為人彊力，寬大信人，蠻夷愛之。堂邑父故胡人，善射，窮急射禽獸給食。初，騫行時百餘人，去十三歲，唯二人得還。

騫身所至者大宛、大月氏、大夏、康居，而傳聞其旁大國五六，具為天子言之。曰：

　　大宛在匈奴西南，在漢正西，去漢可萬里。其俗土著，耕田，田稻麥。有蒲陶酒。多善馬，【索隱】案外國傳云「外國稱天下有三衆：中國人衆，大秦寶衆，月氏馬衆」。馬汗血，其先天馬子也。【集解】漢書音義曰：「大宛國有高山，其上有馬，不可得，因取五色母馬置其下，與交，生駒汗血，因號曰天馬子。」有城郭屋室。其屬邑大小七十餘城，衆可數十萬。其兵弓矛騎射。其北則康居，西則大月氏，西南則大夏，東北則烏孫，東則扜冞、于窴。【集解】徐廣曰：「漢紀曰拘彌國去于窴三百里。」【索隱】扜冞，國名也，音汙彌。窴音田，又音殿。漢紀謂荀悅所譔漢紀。拘音俱，彌即冞也，則拘彌與扜冞是一也。于窴之西，則水皆西流，注西海；其東水東流，注鹽澤。【索隱】鹽水也。太康地記云「河北得水為河，塞外得水為海」也。【正義】漢書云：「鹽澤去玉門、陽關三百餘里，廣袤三四百里。其水皆潛行地下，南出於積石山為中國河。」括地志云：「蒲昌海一名泑澤，一名鹽澤，亦名輔日海，亦名穿蘭，亦名臨海，在沙州西南。玉門關在沙州壽昌縣西六里。」鹽澤潛行地下，其南則河源出焉。【索隱】案漢書西域傳云「河有兩源，一出蔥嶺，一出于窴」。山海經云「河出崑崙東北隅」。郭璞云「河出崑崙，潛行地下，至蔥嶺山于窴國，復分流岐出，合而東注泑澤，已而復行積石，為中國河」。泑澤即鹽澤也，一名蒲昌海。西域傳云「一出于闐南山下」，與郭璞注山海經不同。廣志云「蒲昌海在蒲類海東」也。多玉石，河注中國。而樓蘭、姑師【正義】二國名。姑師即車師也。邑有城郭，臨鹽澤。鹽澤去長安可五千里。匈奴右方居鹽澤以東，至隴西長城，南接羌，鬲漢道焉。

　　烏孫在大宛東北可二千里，行國，【集解】徐廣曰：「不土著。」隨畜，與匈奴同俗。控弦者數萬，敢戰。故服匈奴，及盛，取其羈屬，不肯往朝會焉。

　　康居在大宛西北可二千里，行國，與月氏大同俗。控弦者八九萬人。與大宛鄰國。國小，南羈事月氏，東羈事匈奴。

　　奄蔡【正義】漢書解詁云：「奄蔡即闔蘇也。」魏略云：「西與大秦通，東南與康居接。其國多貂，畜牧水草，故時羈屬康居也。」在康居西北可二千里，行國，與康居大同俗。控弦者十餘萬。臨大澤，無崖，蓋乃北海云。

　　大月氏【正義】萬震南州志云：「在天竺北可七千里，地高燥而遠。國王稱『天子』，國中騎乘常數十萬匹，城郭宮殿與大秦國同。人民赤白色，便習弓馬。土地所出，及奇瑋珍物，被服鮮好，天竺不及也。」康泰外國傳云：「外國稱天下有三衆：中國為人衆，秦為寶衆，月氏為馬衆也。」在大宛西可二三千里，居媯水北。其南則大夏，西則安息，北則康居。行國也，隨畜移徙，與匈奴同俗。控弦者可一二十萬。故時彊，輕匈奴，及冒頓立，攻破月氏，至匈奴老上單于，殺月氏王，以其頭為飲器。始月氏居敦煌、祁連閒，【正義】初月氏居敦煌以東，祁連山以西。敦煌郡今沙州。祁連山在甘州西南。及為匈奴所敗，乃遠去，過宛，西擊大夏而臣之，遂都媯水北，為王庭。其餘小衆不能去者，保南山羌，號小月氏。

　　安息【正義】地理志云：「安息國京西萬一千二百里。自西關西行三千四百里至阿蠻國，西行三千六百里至斯賔國，從斯賔南行度河，又西南行至于羅國九百六十里，安息西界極矣。自此南乘海乃通大秦國。」漢書云：「北康居，東烏弋山離，西條枝。國臨媯水。土著。以銀為錢，如其王面，王死輙更錢，效王面焉。」在大月氏西可數千里。其俗土著，耕田，田稻麥，蒲陶酒。城邑如大宛。其屬小大數百城，地方數千里，最為大國。臨媯水，有市，民商賈用車及船，行旁國或數千里。以銀為錢，錢如其王面，【索隱】漢書云：「文獨為王面，幕為夫人面。」荀悅云：「幕音漫，無文面也。」張晏云：「錢之文面作人乘馬，錢之幕作人面形。」韋昭曰：「幕，錢背也，音漫。」包愷音慢。王死輙更錢，效王面焉。畫革旁行以為書記。【集解】漢書音義曰：「橫行為書記。」【索隱】畫音獲。小顏云：「革，皮之不柔者。」韋昭云：「外夷書皆旁行，今扶南猶中國，直下也。」其西則條枝，北有奄蔡、黎軒。【正義】上力奚反。下巨言反，又巨連反。後漢書云：「大秦一名犁鞬，在西海之西，東西南北各數千里。有城四百餘所。土多金銀奇寶，有夜光璧、明月珠、駭雞犀、火浣布、珊瑚、琥珀、琉璃、瑯玕、朱丹、青碧，珍怪之物，率出大秦。」康氏外國傳云：「其國城郭皆青水精為礎，及五色水精為壁。人民多巧，能化銀為金。國土市買皆金銀錢。」萬震南州志云：「大家屋舍，以珊瑚為柱，琉璃為牆壁，水精為礎舄。海中斯調洲上有木，冬月往剝取其皮，績以為布，極細，手巾齊數匹，與麻焦布無異，色小青黑，若垢污欲浣之，則入火中，便更精潔，世謂之火浣布。秦云定重參問門樹皮也。」括地志云：「火山國在扶風南東大湖海中。其國中山皆火，然火中有白鼠皮及樹皮，績為火浣布。魏略云大秦在安息、條支西大海之西，故俗謂之海西。從安息界乘船直載海西，遇風利時三月到，風遲或一二歲。其公私宮室為重屋，郵驛亭置如中國。從安息繞海北陸到其國，人民相屬，十里一亭，三十里一置。無盜賊。其俗人長大平正，似中國人而胡服。宋膺異物志云秦之北附庸小邑，有羊羔自然生於土中，候其欲萌，築牆繞之，恐獸所食。其臍與地連，割絕則死。擊物驚之，乃驚鳴，臍遂絕，則逐水草為羣。又大秦金二枚，皆大如瓜，植之滋息無極，觀之如用則真金也。」括地志云：「小人國在大秦南，人纔三尺。其耕稼之時，懼鶴所食，大秦衞助之。即焦僥國，其人穴居也。」

　　條枝【索隱】漢書作「犁靬」。續漢書一名「大秦」。按：三國並臨西海，後漢書云「西海環其國，惟西北通陸道」。然漢使自烏弋以還，莫有至條枝者。在安息西數千里，臨西海。暑溼。耕田，田稻。有大鳥，卵如甕。【正義】漢書云：「條支出師子、犀牛、孔雀、大雀，其卵如甕。和帝永元十三年，安息王滿屈獻師子、大鳥，世謂之『安息雀』。」廣志云：「鳥，鵄鷹身，蹄駱，色蒼，舉頭八九尺，張翅丈餘，食大麥，卵大如甕。」人衆甚多，往往有小君長，而安息役屬之，以為外國。國善眩。【集解】應劭曰：「眩，相詐惑。」【正義】顏云：「今吞刀、吐火、殖瓜、種樹、屠人、截馬之術皆是也。」安息長老傳聞條枝有弱水、西王母，而未嘗見。【索隱】魏略云：「弱水在大秦西。」玄中記云：「天下之弱者，有崑崙之弱水，鴻毛不能載也。」山海經云：「玉山，西王母所居。」穆天子傳云：「天子觴西王母瑤池之上。」括地圖云：「崑崙弱水乘龍不至。有三足神烏，為王母取食。」【正義】此弱水、西王母旣是安息長老傳聞而未曾見，後漢書云桓帝時大秦國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來獻，或云其國西有弱水、流沙，近西王母處，幾於日所入也。然先儒多引大荒西經云弱水云有二源，俱出女國北阿耨達山，南流會於女國東，去國一里，深丈餘，闊六十步，非毛舟不可濟，南流入海。阿耨達山即崑崙山也，與大荒西經合矣。然大秦國在西海中島上，從安息西界過海，好風用三月乃到，弱水又在其國之西。崑崙山弱水流在女國北，出崑崙山南。女國在于窴國南二千七百里。于窴去京凡九千六百七十里。計大秦與大崑崙山相去幾四五萬里，非所論及，而前賢誤矣。此皆據漢括地論之，猶恐未審，然弱水二所說皆有也。

　　大夏在大宛西南二千餘里媯水南。其俗土著，有城屋，與大宛同俗。無大王長，往往城邑置小長。其兵弱，畏戰。善賈市。及大月氏西徙，攻敗之，皆臣畜大夏。大夏民多，可百餘萬。其都曰藍市城，有市販賈諸物。其東南有身毒國。【集解】徐廣曰：「身，或作『乾』，又作『訖』。」【索隱】身音乾，毒音篤。孟康云：「即天竺也，所謂浮圖胡也。」【正義】一名身毒，在月氏東南數千里。俗與月氏同，而卑溼暑熱。其國臨大水，乘象以戰。其民弱於月氏。脩浮圖道，不殺伐，遂以成俗。土有象、犀、瑇瑁、金、銀、鐵、錫、鉛。西與大秦通，有大秦珍物。明帝夢金人長大，頂有光明，以問羣臣。或曰：「西方有神，名曰『佛』，其形長丈六尺而黃金色。」帝於是遣使天竺問佛道法，遂至中國，畫形像焉。萬震南州志云：「地方三萬里，佛道所出。其國王居城郭，殿皆彫文刻鏤。街曲市里，各有行列。左右諸大國凡十六，皆共奉之，以天地之中也。」浮屠經云：「臨兒國王生隱屠太子。父曰屠頭邪，母曰莫邪屠。身色黃，髮如青絲，乳有青色，爪赤如銅。始莫邪夢白象而孕，及生，從母右脅出。生有髮，墮地能行七步。」又云：「太子生時，有二龍王夾左右吐水，一龍水暖，一龍水冷，遂成二池，今猶一冷一暖。初行七步處，琉璃上有太子腳跡見在。生處名祗洹精舍，在舍衞國南四里，是長者須達所起。又有阿輸迦樹，是夫人所攀生太子樹也。」括地志云：「沙祗大國即舍衞國也，在月氏南萬里，即波斯匿王治處。此國共九十種。知身後事。城有祗樹給孤園。」又云：「天竺國有東、西、南、北、中央天竺國，國方三萬里，去月氏七千里。大國隸屬凡二十一。天竺在崑崙山南，大國也。治城臨恆水。」又云：「阿耨達山亦名建末達山，亦名崑崙山。水出，一名拔扈利水，一名恆伽河，即經稱恆河者也。自崑崙山以南，多是平地而下溼。土肥良，多種稻，歲四熟，留役駝馬，米粒亦極大。」又云：「佛上忉利天，為母說法九十日。波斯匿王思欲見佛，即刻牛頭旃檀象，置精舍內佛坐。此像是衆像之始，後人所法也。佛上天青梯，今變為石，沒入地，唯餘十二蹬，蹬閒二尺餘。彼耆老言，梯入地盡，佛法滅。」又云：「王舍國，胡語曰罪悅祗國。其國靈鷲山，胡語曰耆闍崛山。山是青石，石頭似鷲。鳥名耆闍，鷲也。崛，山石也。山周四十里，外周圍水，佛於此坐禪，及諸阿難等俱在此坐。」又云：「小孤石，石上有石室者，佛坐其中，天帝釋以四十二事問佛，佛一一以指畫石，其跡尚存。又於山上起塔，佛昔將阿難在此上山四望，見福田疆畔，因制七條衣割截之法於此，今袈裟衣是也。」

騫曰：「臣在大夏時，見卭竹杖、蜀布。【正義】卭都卭山出此竹，因名「卭竹」。節高實中，或寄生，可為杖。布，土蘆布。問曰：『安得此？』大夏國人曰：『吾賈人往市之身毒。身毒在大夏東南可數千里。其俗土著，大與大夏同，而卑溼暑熱云。其人民乘象以戰。其國臨大水焉。』【正義】大水，河也。以騫度之，大夏去漢萬二千里，居漢西南。今身毒國又居大夏東南數千里，有蜀物，此其去蜀不遠矣。今使大夏，從羌中，險，羌人惡之；少北，則為匈奴所得；從蜀宜徑，【集解】如淳曰：「徑，疾也。或曰徑，直。」又無寇。」

天子旣聞大宛及大夏、安息之屬皆大國，多奇物，土著，頗與中國同業，而兵弱，貴漢財物；其北有大月氏、康居之屬，兵彊，可以賂遺設利朝也。且誠得而以義屬之，則廣地萬里，重九譯，【正義】言重重九徧譯語而致。致殊俗，威德徧於四海。天子欣然，以騫言為然，乃令騫因蜀犍為【正義】犍，其連反。犍為郡今戎州也，在益州南一千餘里。發間使，四道並出：出駹，出冉，出徙，【集解】徐廣曰：「屬漢嘉。」【索隱】李奇云：「徙音斯。蜀郡有徙縣也。」【正義】茂州、向州等，冉、駹之地，在戎州西北也。出卭、僰，【正義】僰，蒲北反。徙在嘉州；卭，今卭州；僰，今雅州：皆在戎州西南也。皆各行一二千里。其北方閉氐、筰，【集解】服虔曰：「皆夷名，漢使見閉於夷也。」【索隱】韋昭云：「筰縣在越巂，音昨。」案：南越破後殺筰侯，以筰都為沈黎郡，又有定筰縣。【正義】氐，今成州及武等州也。筰，白狗羌也。皆在戎州西北也。南方閉巂、昆明。【正義】巂州及南昆明夷也，皆在戎州西南。昆明之屬無君長，善寇盜，輒殺略漢使，終莫得通。然聞其西可千餘里有乘象國，名曰滇越，【集解】徐廣曰：「一作『城』。」【正義】昆、郎等州皆滇國也。其西南滇越、越巂則通號越，細分而有巂、滇等名也。而蜀賈姦出物者或至焉，於是漢以求大夏道始通滇國。初，漢欲通西南夷，費多，道不通，罷之。及張騫言可以通大夏，乃復事西南夷。

騫以校尉從大將軍擊匈奴，知水草處，軍得以不乏，乃封騫為博望侯。【索隱】案張騫封號耳，非地名。小顏云「取其能博廣瞻望」也。尋武帝置博望苑，亦取斯義也。【正義】地理志南陽博望縣。是歲元朔六年也。其明年，騫為衞尉，與李將軍俱出右北平擊匈奴。匈奴圍李將軍，軍失亡多；而騫後期當斬，贖為庶人。是歲漢遣驃騎破匈奴西城數萬人，至祁連山。其明年，渾邪王率其民降漢，而金城、河西西並南山至鹽澤空無匈奴。匈奴時有候者到，而希矣。其後二年，漢擊走單于於幕北。

是後天子數問騫大夏之屬。騫旣失侯，因言曰：「臣居匈奴中，聞烏孫王號昆莫，昆莫之父，匈奴西邊小國也。匈奴攻殺其父，【索隱】按漢書，父名難兜靡，為大月氏所殺。而昆莫生弃於野。烏嗛肉蜚其上，【集解】徐廣曰：「讀『嗛』與『銜』同。酷吏傳『義縱不治道，上忿銜之』，史記亦作『嗛』字。」【索隱】嗛音銜。蜚亦「飛」字。狼往乳之。單于怪以為神，而收長之。及壯，使將兵，數有功，單于復以其父之民予昆莫，令長守於西城。昆莫收養其民，攻旁小邑，控弦數萬，習攻戰。單于死，昆莫乃率其衆遠徙，中立，不肯朝會匈奴。匈奴遣奇兵擊，不勝，以為神而遠之，因羈屬之，不大攻。今單于新困於漢，而故渾邪地空無人。蠻夷俗貪漢財物，今誠以此時而厚幣賂烏孫，招以益東，居故渾邪之地，與漢結昆弟，其勢宜聽，聽則是斷匈奴右臂也。旣連烏孫，自其西大夏之屬皆可招來而為外臣。」天子以為然，拜騫為中郎將，將三百人，馬各二匹，牛羊以萬數，齎金幣帛直數千巨萬，多持節副使，道可使，使遺之他旁國。

騫旣至烏孫，烏孫王昆莫見漢使如單于禮，騫大慙，知蠻夷貪，乃曰：「天子致賜，王不拜則還賜。」昆莫起拜賜，其他如故。騫諭使指曰：「烏孫能東居渾邪地，則漢遣翁主為昆莫夫人。」烏孫國分，王老，而遠漢，未知其大小，素服屬匈奴日久矣，且又近之，其大臣皆畏胡，不欲移徙，王不能專制。騫不得其要領。昆莫有十餘子，其中子曰大祿，彊，善將衆，將衆別居萬餘騎。大祿兄為太子，太子有子曰岑娶，而太子蚤死。臨死謂其父昆莫曰：「必以岑娶為太子，無令他人代之。」昆莫哀而許之，卒以岑娶為太子。大祿怒其不得代太子也，乃收其諸昆弟，將其衆畔，謀攻岑娶及昆莫。昆莫老，常恐大祿殺岑娶，予岑娶萬餘騎別居，而昆莫有萬餘騎自備，國衆分為三，而其大總取羈屬昆莫，昆莫亦以此不敢專約於騫。

騫因分遣副使使大宛、康居、大月氏、大夏、安息、身毒、于窴、扜冞及諸旁國。烏孫發導譯送騫還，騫與烏孫遣使數十人，馬數十匹報謝，因令窺漢，知其廣大。

騫還到，拜為大行，列於九卿。歲餘，卒。

烏孫使旣見漢人衆富厚，歸報其國，其國乃益重漢。其後歲餘，騫所遣使通大夏之屬者皆頗與其人俱來，【集解】晉灼曰：「其國人。」於是西北國始通於漢矣。然張騫鑿空，【集解】蘇林曰：「鑿，開；空，通也。騫開通西域道。」【索隱】案謂西域險阨，本無道路，今鑿空而通之也。其後使往者皆稱博望侯，以為質於外國，【集解】如淳曰：「質，誠信也。博望侯有誠信，故後使稱其意以喻外國。」李奇曰：「質，信也。」外國由此信之。

自博望侯騫死後，匈奴聞漢通烏孫，怒，欲擊之。及漢使烏孫，若【集解】徐廣曰：「漢書作『及』，若意義亦及也。」出其南，抵大宛、大月氏相屬，烏孫乃恐，使使獻馬，願得尚漢女翁主為昆弟。天子問羣臣議計，皆曰「必先納聘，然後乃遣女」。初，天子發書易，【集解】漢書音義曰：「發易書以卜。」云「神馬當從西北來」。得烏孫馬好，名曰「天馬」。及得大宛汗血馬，益壯，更名烏孫馬曰「西極」，名大宛馬曰「天馬」云。而漢始築令居以西，【集解】徐廣曰：「屬金城。」初置酒泉郡以通西北國。因益發使抵安息、奄蔡、黎軒、條枝、身毒國。而天子好宛馬，使者相望於道。諸使外國一輩大者數百，少者百餘人，人所齎操大放博望侯時。其後益習而衰少焉。漢率一歲中使多者十餘，少者五六輩，遠者八九歲，近者數歲而反。

是時漢旣滅越，而蜀、西南夷皆震，請吏入朝。於是置益州、越巂、䍧牱、沈黎、汶山郡，欲地接以前通大夏。【集解】李奇曰：「欲地界相接至大夏。」乃遣使柏始昌、呂越人等歲十餘輩，出此初郡抵大夏，【索隱】初郡謂越巂、汶山等郡。謂之「初」者，後背叛而併廢之也。皆復閉昆明，為所殺，奪幣財，終莫能通至大夏焉。於是漢發三輔罪人，因巴蜀士數萬人，遣兩將軍郭昌、衞廣等往擊昆明之遮漢使者，【集解】徐廣曰：「元封二年。」斬首虜數萬人而去。其後遣使，昆明復為寇，竟莫能得通。而北道酒泉抵大夏，使者旣多，而外國益厭漢幣，不貴其物。

自博望侯開外國道以尊貴，其後從吏卒皆爭上書言外國奇怪利害，求使。天子為其絕遠，非人所樂往，聽其言，予節，募吏民毋問所從來，為具備人衆遣之，以廣其道。來還不能毋侵盜幣物，及使失指，天子為其習之，輙覆案致重罪，以激怒令贖，復求使。使端無窮，而輕犯法。其吏卒亦輒復盛推外國所有，言大者予節，言小者為副，故妄言無行之徒皆爭效之。其使皆貧人子，私縣官齎物，欲賤市以私其利外國。外國亦厭漢使人人有言輕重，【集解】服虔曰：「漢使言於外國，人人輕重不實。」如淳曰：「外國人人自言數為漢使所侵易。」度漢兵遠不能至，而禁其食物以苦漢使。漢使乏絕積怨，至相攻擊。而樓蘭、姑師小國耳，【集解】徐廣曰：「即車師。」當空道，攻劫漢使王恢等尤甚。【集解】徐廣曰：「恢，一作『怪』。」而匈奴奇兵時時遮擊使西國者。使者爭徧言外國灾害，皆有城邑，兵弱易擊。於是天子以故遣從驃侯破奴將屬國騎及郡兵數萬，至匈河水，欲以擊胡，胡皆去。其明年，擊姑師，破奴與輕騎七百餘先至，虜樓蘭王，遂破姑師。因舉兵威以困烏孫、大宛之屬。還，封破奴為浞野侯。【集解】徐廣曰：「元封三年。」王恢【集解】徐廣曰：「為中郎將。」數使，為樓蘭所苦，言天子，天子發兵令恢佐破奴擊破之，封恢為浩侯。【集解】徐廣曰：「捕得車師王，元封四年封浩侯。」於是酒泉列亭鄣至玉門矣。【集解】韋昭曰：「玉門關在龍勒界。」【索隱】韋昭又云：「玉門，縣名，在酒泉。」【正義】括地志云：「沙州龍勒山在縣南百六十五里。玉門關在縣西北百一十八里。」

烏孫以千匹馬聘漢女，漢遣宗室女江都翁主【集解】漢書曰：「江都王建女。」往妻烏孫，烏孫王昆莫以為右夫人。匈奴亦遣女妻昆莫，昆莫以為左夫人。昆莫曰「我老」，乃令其孫岑娶妻翁主。烏孫多馬，其富人至有四五千匹馬。

初，漢使至安息，安息王令將二萬騎迎於東界。東界去王都數千里。行比至，過數十城，人民相屬甚多。漢使還，而後發使隨漢使來觀漢廣大，以大鳥卵及黎軒善眩人獻于漢。【索隱】韋昭云：「眩人，變化惑人也。」按：魏略云「犁靳多奇幻，口中吹火，自縛自解」。小顏亦以為植瓜等也。及宛西小國驩潛、大益，宛東姑師、扞冞、蘇薤之屬，皆隨漢使獻見天子。天子大悅。

而漢使窮河源，河源出于窴，其山多玉石，采來，【集解】瓚曰：「漢使采取，將持來至漢。」天子案古圖書，名河所出山曰崑崙云。

是時上方數廵狩海上，乃悉從外國客，大都多人則過之，散財帛以賞賜，厚具以饒給之，以覽示漢富厚焉。於是大觳抵，出奇戲諸怪物，多聚觀者，行賞賜，酒池肉林，令外國客徧觀名倉庫府藏之積，見漢之廣大，傾駭之。及加其眩者之工，而觳抵奇戲歲增變，甚盛益興，自此始。

西北外國使，更來更去。宛以西，皆自以遠，尚驕恣晏然，未可詘以禮羈縻而使也。自烏孫以西至安息，以近匈奴，匈奴困月氏也，匈奴使持單于一信，則國國傳送食，不敢留苦；及至漢使，非出幣帛不得食，不市畜不得騎用。所以然者，遠漢，而漢多財物，故必市乃得所欲，然以畏匈奴於漢使焉。宛左右以蒲陶為酒，富人藏酒至萬餘石，久者數十歲不敗。俗嗜酒，馬嗜苜蓿。漢使取其實來，於是天子始種苜蓿、蒲陶肥饒地。及天馬多，外國使來衆，則離宮別觀旁盡種蒲萄、苜蓿極望。自大宛以西至安息，國雖頗異言，然大同俗，相知言。其人皆深眼，多鬚𩑺，善市賈，爭分銖。俗貴女子，女子所言而丈夫乃決正。其地皆無絲漆，不知鑄錢器。【集解】徐廣曰：「多作『錢』字，又或作『鐵』字。」及漢使亡卒降，教鑄作他兵器。得漢黃白金，輙以為器，不用為幣。

而漢使者往旣多，其少從率多進熟於天子，【集解】漢書音義曰：「少從，不如計也。或云從行之微者也。進熟，美語如成熟者也。」言曰：「宛有善馬在貳師城，匿不肯與漢使。」天子旣好宛馬，聞之甘心，使壯士車令等持千金及金馬以請宛王貳師城善馬。宛國饒漢物，相與謀曰：「漢去我遠，而鹽水中數敗，【集解】服虔曰：「水名，道從外水中。」如淳曰：「道絕遠，無穀草。」【正義】孔文祥云：「鹽，鹽澤也。言水廣遠，或致風波，而數敗也。」裴矩西域記云：「在西州高昌縣東，東南去瓜州一千三百里，並沙磧之地，水草難行，四面危，道路不可準記，行人唯以人畜骸骨及駝馬糞為標驗。以其地道路惡，人畜即不約行，曾有人於磧內時聞人喚聲，不見形，亦有歌哭聲，數失人，瞬息之閒不知所在，由此數有死亡。蓋魑魅魍魎也。」出其北有胡寇，出其南乏水草。又且往往而絕邑，乏食者多。漢使數百人為輩來，而常乏食，死者過半，是安能致大軍乎？無奈我何。且貳師馬，宛寶馬也。」遂不肯予漢使。漢使怒，妄言，【集解】如淳曰：「罵詈。」椎金馬而去。宛貴人怒曰：「漢使至輕我！」遣漢使去，令其東邊郁成遮攻殺漢使，取其財物。於是天子大怒。諸嘗使宛姚定漢等言宛兵弱，誠以漢兵不過三千人，彊弩射之，即盡虜破宛矣。天子已嘗使浞野侯攻樓蘭，以七百騎先至，虜其王，以定漢等言為然，而欲侯寵姬李氏，拜李廣利為貳師將軍，發屬國六千騎，及郡國惡少年數萬人，以往伐宛。期至貳師城取善馬，故號「貳師將軍」。趙始成為軍正，故浩侯王恢使導軍，【集解】徐廣曰：「恢先受封，一年，坐使酒泉矯制，國除。」而李哆為校尉，【索隱】哆音尺奢反，又尺者反。制軍事。是歲太初元年也。而關東蝗大起，蜚西至敦煌。

貳師將軍軍旣西過鹽水，當道小國恐，各堅城守，不肯給食。攻之不能下。下者得食，不下者數日則去。比至郁成，士至者不過數千，皆飢罷。攻郁成，郁成大破之，所殺傷甚衆。貳師將軍與哆、始成等計：「至郁成尚不能舉，況至其王都乎？」引兵而還。往來二歲。還至燉煌，士不過什一二。使使上書言：「道遠多乏食；且士卒不患戰，患飢。人少，不足以拔宛。願且罷兵，益發而復往。」天子聞之，大怒，而使使遮玉門，曰軍有敢入者輒斬之！貳師恐，因留敦煌。

其夏，漢亡浞野之兵二萬餘於匈奴。【集解】徐廣曰：「太初二年，趙破奴為浚稽將軍，二萬騎擊匈奴，不還也。」公卿及議者皆願罷擊宛軍，專力攻胡。天子已業誅宛，宛小國而不能下，則大夏之屬輕漢，而宛善馬絕不來，烏孫、侖頭易苦漢使矣，【集解】晉灼曰：「易，輕也。」為外國笑。乃案言伐宛尤不便者鄧光等，赦囚徒材官，益發惡少年及邊騎，歲餘而出燉煌者六萬人，負私從者不與。牛十萬，馬三萬餘匹，驢騾橐它以萬數。多齎糧，兵弩甚設，天下騷動，傳相奉伐宛，凡五十餘校尉。宛王城中無井，皆汲城外流水，於是乃遣水工徙其城下水空以空其城。【集解】徐廣曰：「空，一作『穴』。蓋以水蕩敗其城也。言『空』者，令城中渴乏。」益發戍甲卒十八萬，酒泉、張掖北至居延、休屠以衞酒泉，【集解】如淳曰：「立二縣以衞邊也。或曰置二部都尉，以衞酒泉。」而發天下七科適，【正義】音讁。張晏云：「吏有罪一，亡命二，贅婿三，賈人四，故有市籍五，父母有市籍六，大父母有籍七：凡七科。武帝天漢四年，發天下七科謫出朔方也。」及載糒給貳師。轉車人徒相連屬至敦煌。而拜習馬者二人為執驅校尉，備破宛擇取其善馬云。

於是貳師後復行，兵多，而所至小國莫不迎，出食給軍。至侖頭，侖頭不下，攻數日，屠之。自此而西，平行至宛城，漢兵到者三萬人。宛兵迎擊漢兵，漢兵射敗之，宛走入葆乘其城。貳師兵欲行攻郁成，恐留行而令宛益生詐，乃先至宛，決其水源，移之，則宛固已憂困。圍其城，攻之四十餘日，其外城壞，虜宛貴人勇將煎靡。宛大恐，走入中城。宛貴人相與謀曰：「漢所為攻宛，以王毋寡匿善馬而殺漢使。今殺王毋寡而出善馬，漢兵宜解；即不解，乃力戰而死，未晚也。」宛貴人皆以為然，共殺其王毋寡，持其頭遣貴人使貳師，約曰：「漢毋攻我。我盡出善馬，恣所取，而給漢軍食。即不聽，我盡殺善馬，而康居之救且至。至，我居內，康居居外，與漢軍戰。漢軍熟計之，何從？」是時康居候視漢兵，漢兵尚盛，不敢進。貳師與趙始成、李哆等計：「聞宛城中新得秦人，知穿井，而其內食尚多。所為來，誅首惡者毋寡。毋寡頭已至，如此而不許解兵，則堅守，而康居候漢罷而來救宛，破漢軍必矣。」軍吏皆以為然，許宛之約。宛乃出其善馬，令漢自擇之，而多出食食給漢軍。漢軍取其善馬數十匹。中馬以下牡牝三千餘匹，而立宛貴人之故待遇漢使善者名昧蔡以為宛王，【索隱】昧蔡大宛將也。昩音末，蔡音先葛反。與盟而罷兵。終不得入中城。乃罷而引歸。

初，貳師起燉煌西，以為人多，道上國不能食，乃分為數軍，從南北道。校尉王申生、故鴻臚壺充國等千餘人，別到郁成。郁成城守，不肯給食其軍。王申生去大軍二百里，偵而輕之，責郁成。郁成食不肯出，窺知申生軍日少，晨用三千人攻，戮殺申生等，軍破，數人脫亡，走貳師。貳師令搜粟都尉上官桀往攻破郁成。郁成王亡走康居，桀追至康居。康居聞漢已破宛，乃出郁成王予桀，桀令四騎士縛守詣大將軍。【集解】如淳曰：「時多別將，故謂貳師為大將軍。」四人相謂曰：「郁成王漢國所毒，今生將去，卒失大事。」欲殺，莫敢先擊。上邽騎士趙弟最少，拔劔擊之，斬郁成王，齎頭。弟、桀等逐及大將軍。

初，貳師後行，天子使使告烏孫，大發兵并力擊宛。烏孫發二千騎往，持兩端，不肯前。貳師將軍之東，諸所過小國聞宛破，皆使其子弟從軍入獻，見天子，因以為質焉。貳師之伐宛也，而軍正趙始成力戰，功最多；及上官桀敢深入，李哆為謀計，軍入玉門者萬餘人，軍馬千餘匹。貳師後行，軍非乏食，戰死不能多，而將吏貪，多不愛士卒，侵牟之，以此物故衆。天子為萬里而伐宛，不錄過，封廣利為海西侯。又封身斬郁成王者騎士趙弟為新畤侯。軍正趙始成為光祿大夫，上官桀為少府，李哆為上黨太守。軍官吏為九卿者三人，諸侯相、郡守、二千石者百餘人，千石以下千餘人。奮行者官過其望，【集解】漢書音義曰：「奮，迅。自樂入行者。」以適過行者皆絀其勞。【集解】徐廣曰：「奮行者及以適行者，雖俱有功勞，今行賞計其前有罪而減其賜，故曰『絀其勞』也。絀，抑退也。此本以適行，故功勞不足重，所以絀降之，不得與奮行者齊賞之。」士卒賜直四萬金。伐宛再反，凡四歲而得罷焉。

漢已伐宛，立昧蔡為宛王而去。歲餘，宛貴人以為昧蔡善諛，使我國遇屠，乃相與殺昧蔡，立毋寡昆弟曰蟬封為宛王，而遣其子入質於漢。漢因使使賂賜以鎮撫之。

而漢發使十餘輩至宛西諸外國，求奇物，因風覽以伐宛之威德。而燉煌置【集解】徐廣曰：「一本無『置』字。」酒泉都尉；【集解】徐廣曰：「一云『置都尉』。又云敦煌有淵泉縣，或者『酒』字當為『淵』字。」西至鹽水，往往有亭。而侖頭有田卒數百人，因置使者護田積粟，以給使外國者。

太史公曰：禹本紀言「河出崑崙。崑崙其高二千五百餘里，日月所相避隱為光明也。其上有醴泉、瑤池」。今自張騫使大夏之後也，窮河源，惡睹本紀所謂崑崙者乎？【集解】鄧展曰：「漢以窮河源，於何見崑崙乎？尚書曰『導河積石』，是為河源出於積石，積石在金城河關，不言出於崑崙也。」【索隱】惡音烏。烏，於何也。睹，見也。言張騫窮河源，至大夏、于窴，於何而見崑崙為河所出？謂禹本紀及山海經為虛妄也。然案山海經「河出崑崙東北隅」。西域傳云「南出積石山為中國河」。積石本非河之發源，猶尚書「導洛自熊耳」，然其實出於冢嶺山，乃東經熊耳。今推此義，河亦然矣。則河源本崑崙而潛流至于闐，又東流至積石始入中國，則山海經及禹貢各互舉耳。故言九州山川，尚書近之矣。至禹本紀、山海經所有怪物，余不敢言之也。【索隱】案漢書作「所有放哉」。如淳云「放蕩迂闊，言不可信也」。余敢言也，亦謂山海經難可信耳。而荀悅作「效」，失之素矣。

索隱述贊曰：大宛之迹，元因愽望。始究河源，旋窺海上。條枝西入，天馬內向。葱嶺無塵，鹽池息浪。曠哉絕域，往往亭障。

## 游俠列傳第六十四

【集解】荀悅曰：「立氣齊，作威福，結私交，以立彊於世者，謂之游俠。」

韓子曰：「儒以文亂法，【正義】言文之蔽，小人以僿。謂細碎苛法亂政。而俠以武犯禁。」二者皆譏，【正義】譏，非言也。儒敝亂法，俠盛犯禁，二道皆非，而學士多稱於世者，故太史公引韓子，欲陳游俠之美。而學士多稱於世云。至如以術取宰相卿大夫，輔翼其世主，功名俱著於春秋，【索隱】案春秋謂國史也。以言人臣有功名則見記于其國之史，是俱著春秋者也。固無可言者。及若季次、原憲，閭巷人也，【集解】徐廣曰：「仲尼弟子傳曰公皙哀字季次，未嘗仕，孔子稱之。」讀書懷獨行君子之德，【索隱】行音下孟反。義不苟合當世，當世亦笑之。故季次、原憲終身空室蓬戶，【正義】莊子云「原憲處居環堵之室，蓬戶不完。以桑為樞而甕牖，上漏下溼，獨坐而弦歌」也。褐衣疏食不厭。【索隱】不饜。饜，飽也，於豔反。死而已四百餘年，而弟子志之不倦。今游俠，其行雖不軌於正義，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諾必誠，不愛其軀，赴士之阨困，【索隱】阨音厄。旣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蓋亦有足多者焉。

且緩急，人之所時有也。太史公曰：昔者虞舜窘於井廩，伊尹負於鼎俎，傅說匿於傅險，呂尚困於棘津，【集解】徐廣曰：「在廣川。」【正義】尉繚子云太公望行年七十，賣食棘津云。古亦謂之石濟津，故南津。夷吾桎梏，百里飯牛，仲尼畏匡，菜色陳、蔡。此皆學士所謂有道仁人也，猶然遭此菑，況以中材而涉亂世之末流乎？其遇害何可勝道哉！

鄙人有言曰：「何知仁義，已饗其利者為有德。」【索隱】已音以。饗音享，受也。言已受其利則為有德，何知必仁義也。故伯夷醜周，餓死首陽山，而文武不以其故貶王；跖、蹻暴戾，其徒誦義無窮。由此觀之，「竊鉤者誅，【索隱】以言小竊則為盜而受誅也。竊國者侯，侯之門仁義存」，【索隱】言人臣委質於侯王門，則須存于仁義。若游俠輕健，亦何必肯存仁義也。非虛言也。

今拘學或抱咫尺之義，久孤於世，豈若卑論儕俗，與世沈浮而取榮名哉！【索隱】言拘學守義之士或抱咫尺纖微之事，遂久以當代，孤負我志，而不若卑論儕俗以取榮寵也。而布衣之徒，設取予然諾，千里誦義，為死不顧世，此亦有所長，非苟而已也。故士窮窘而得委命，此豈非人之所謂賢豪間者邪？誠使鄉曲之俠，予季次、原憲比權量力，効功於當世，不同日而論矣。要以功見言信，俠客之義又曷可少哉！

古布衣之俠，靡得而聞已。近世延陵、【集解】徐廣曰：「代郡亦有延陵縣。」駰案：韓子云「趙襄子召延陵生，令車騎先至晉陽」。襄子時趙已并代，可有延陵之號，但未詳是此人非耳。孟嘗、春申、平原、信陵之徒，皆因王者親屬，藉於有土卿相之富厚，招天下賢者，顯名諸侯，不可謂不賢者矣。比如順風而呼，聲非加疾，其勢激也。至如閭巷之俠，脩行砥名，聲施於天下，【索隱】施音以豉反。莫不稱賢，是為難耳。然儒、墨皆排擯不載。自秦以前，匹夫之俠，湮滅不見，余甚恨之。以余所聞，漢興有朱家、田仲、王公、劇孟、郭解之徒，雖時扞當世之文罔，【索隱】扞即捍也。違扞當代之法網，謂犯於法禁也。然其私義廉絜退讓，有足稱者。名不虛立，士不虛附。至如朋黨宗彊比周，設財役貧，豪暴侵淩孤弱，恣欲自快，游俠亦醜之。余悲世俗不察其意，而猥以朱家、郭解等令與暴豪之徒同類而共笑之也。

魯朱家者，與高祖同時。魯人皆以儒教，而朱家用俠聞。所藏活豪士以百數，其餘庸人不可勝言。然終不伐其能，歆其德，諸所嘗施，唯恐見之。振人不贍，先從貧賤始。家無餘財，衣不完采，食不重味，乘不過軥牛。【集解】徐廣曰：「音雊。」駰案：漢書音義曰「小牛」。【索隱】軥音古豆反。案：大牛當軶，小為軥牛。專趨人之急，甚己之私。旣陰脫季布將軍之阨，及布尊貴，終身不見也。【索隱】陰脫季將軍之厄。案：季布為漢所購求，朱家以布髡鉗為奴，載以廣柳車而出之，及尊貴而不見之，亦高介至義之士。然布竟不見報朱家之恩。自關以東，莫不延頸願交焉。

楚田仲以俠聞，喜劔，父事朱家，自以為行弗及。田仲已死，而雒陽有劇孟。周人以商賈為資，而劇孟以任俠顯諸侯。吳楚反時，條侯為太尉，乘傳車將至河南，得劇孟，喜曰：「吳楚舉大事而不求孟，吾知其無能為已矣。」天下騷動，宰相得之若得一敵國云。劇孟行大類朱家，而好博，【索隱】好六博之戲也。多少年之戲。然劇孟母死，自遠方送喪蓋千乘。及劇孟死，家無餘十金之財。而符離人王孟亦以俠稱江淮之閒。

是時濟南瞷氏、【索隱】瞷音閒。案：為郅都所誅。陳周庸【索隱】陳國人，姓周名庸。亦以豪聞，景帝聞之，使使盡誅此屬。其後代諸白、梁韓無辟、陽翟薛況、陝韓孺紛紛復出焉。【集解】徐廣曰：「陝，疑當作『郟』字，潁川有郟縣。南越傳曰『郟壯士韓千秋』也。」【索隱】代，代郡。人有白氏，豪俠非一，故言「諸」。梁，梁國人，韓姓，無辟名。辟音避。陝當為「郟」。陝音如冉反，郟音紀洽反。漢書作「寒孺」。

郭解，軹人也，【索隱】漢書云河內軹人也。字翁伯，善相人者許負外孫也。解父以任俠，孝文時誅死。解為人短小精悍，不飲酒。少時陰賊，【索隱】以內心忍害。慨不快意，身所殺甚衆。以軀借交報仇，藏命作姦，【索隱】案謂亡命也。剽攻不休，及鑄錢掘冢，固不可勝數。適有天幸，窘急常得脫，若遇赦。及解年長，更折節為儉，以德報怨，厚施而薄望。然其自喜為俠益甚。【索隱】蘇林云：「言性喜為俠也。」旣已振人之命，不矜其功，其陰賊箸於心，卒發於睚眦如故云。而少年慕其行，亦輙為報仇，不使知也。解姊子負解之勢，【索隱】負，恃也。與人飲，使之嚼。【集解】徐廣曰：「音子妙反，盡酒也。」非其任，彊必灌之。人怒，拔刀刺殺解姊子，亡去。解姊怒曰：「以翁伯之義，人殺吾子，賊不得。」弃其尸於道，弗葬，欲以辱解。解使人微知賊處。賊窘自歸，具以實告解。解曰：「公殺之固當，吾兒不直。」遂去其賊，【集解】徐廣曰：「遣使去。」罪其姊子，乃收而葬之。諸公聞之，皆多解之義，益附焉。

解出入，人皆避之。有一人獨箕倨視之，解遣人問其名姓。客欲殺之。解曰：「居邑屋至不見敬，是吾德不脩也，彼何罪！」乃陰屬尉史曰：「是人，吾所急也，【索隱】案謂吾心中所急，言情切急之謂。漢書作「重」也。至踐更時脫之。」每至踐更，數過，吏弗求。【集解】如淳曰：「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踐更，有過更。古有正卒無常人，皆當迭為之，一月一更，是為卒更也。貧者欲得顧更錢者，次直者出錢顧之，月二千，是為踐更也。律說卒更、踐更者，居縣中五月乃更也。後從尉律，卒踐更一月休十一月也。」【索隱】數音朔，謂頻免之也。又音色主反，數亦頻也。怪之，問其故，乃解使脫之。箕踞者乃肉袒謝罪。少年聞之，愈益慕解之行。

雒陽人有相仇者，邑中賢豪居閒者以十數，【索隱】色具反。終不聽。客乃見郭解。解夜見仇家，仇家曲聽解。【索隱】謂屈曲聽解也。解乃謂仇家曰：「吾聞雒陽諸公在此閒，多不聽者。今子幸而聽解，解奈何乃從他縣奪人邑中賢大夫權乎！」乃夜去，不使人知，曰：「且無用待我，待我去，令雒陽豪居其閒，【索隱】漢書作「無庸」。蘇林曰「且無使用吾言，待我去，令洛陽豪居其閒也」。乃聽之。」

解執恭敬，不敢乘車入其縣廷。之旁郡國，為人請求事，事可出，出之；不可者，各厭其意，然後乃敢嘗酒食。諸公以故嚴重之，爭為用。邑中少年及旁近縣賢豪，夜半過門常十餘車，請得解客舍養之。【索隱】如淳云：「解多藏亡命者，故喜事年少與解同志者，知亡命者多歸解，故多將車來，欲為解迎亡者而藏之者也。」

及徙豪富茂陵也，解家貧，不中訾，【索隱】案貲不滿三百萬已上為不中。吏恐，不敢不徙。衞將軍為言：「郭解家貧不中徙。」上曰：「布衣權至使將軍為言，此其家不貧。」解家遂徙。諸公送者出千餘萬。軹人楊季主子為縣掾，舉徙解。解兄子斷楊掾頭。由此楊氏與郭氏為仇。

解入關，關中賢豪知與不知，聞其聲，爭交驩解。解為人短小，不飲酒，出未嘗有騎。已又殺楊季主。楊季主家上書，人又殺之闕下。上聞，乃下吏捕解。解亡，置其母家室夏陽，【集解】徐廣曰：「屬馮翊。」【正義】故城在同州韓城縣南二十里，漢夏陽也。身至臨晉。【正義】故城在同州馮翊縣西南二里。臨晉籍少公素不知解，解冒，因求出關。籍少公已出解，解轉入太原，所過輙告主人家。吏逐之，跡至籍少公。少公自殺，口絕。久之，乃得解。窮治所犯，為解所殺，皆在赦前。軹有儒生侍使者坐，客譽郭解，生曰：「郭解專以姦犯公法，何謂賢！」解客聞，殺此生，斷其舌。吏以此責解，解實不知殺者。殺者亦竟絕，莫知為誰。吏奏解無罪。御史大夫公孫弘議曰：「解布衣為任俠行權，以睚眦殺人，解雖弗知，此罪甚於解殺之。當大逆無道。」遂族郭解翁伯。

自是之後，為俠者極衆，敖而無足數者。【集解】徐廣曰：「敖，倨也。」然關中長安樊仲子，槐里趙王孫，長陵高公子，西河郭公仲，太原鹵公孺，【集解】徐廣曰：「鴈門有鹵城也。」【索隱】漢書作「魯公孺」。魯，姓也，與徐廣之說不同也。臨淮兒長卿，東陽田君孺，【索隱】漢書作「陳君孺」。然陳田聲相近，亦本同姓。【正義】其東陽蓋貝州歷亭縣者，為近齊故也。雖為俠而逡逡有退讓君子之風。至若北道姚氏，【索隱】蘇林云：「道猶方也。」如淳云：「京師四出道也。」西道諸杜，南道仇景，東道趙他、羽公子，【索隱】舊解以趙他、羽公子為二人，今案：此姓趙，名他羽，字公子也。南陽趙調之徒，此盜跖居民閒者耳，曷足道哉！此乃鄉者朱家之羞也。

太史公曰：吾視郭解，狀貌不及中人，言語不足採者。然天下無賢與不肖，知與不知，皆慕其聲，言俠者皆引以為名。諺曰：「人貌榮名，豈有旣乎！」【集解】徐廣曰：「人以顏狀為貌者，則貌有衰落矣；唯用榮名為飾表，則稱譽無極也。旣，盡也。」於戲，惜哉！

索隱述贊曰：游俠豪倨，籍籍有聲。權行州里，力折公卿。朱家脫季，劇孟定傾。急人之難，免讎於更。偉哉翁伯，人貌榮名。

## 佞幸列傳第六十五

諺曰「力田不如逢年，善仕不如遇合」，【集解】徐廣曰：「遇，一作『偶』。」固無虛言。非獨女以色媚，而士宦亦有之。

昔以色幸者多矣。至漢興，高祖至暴抗也，【索隱】伉音苦浪反。言暴猛伉直。然籍孺以佞幸；孝惠時有閎孺。【正義】籍，閎，皆名也。孺，幼小也。此兩人非有材能，徒以婉佞貴幸，與上卧起，公卿皆因關說。【索隱】關通也。謂公卿因之而通其詞說。劉氏云「有所言說，皆關由之」。故孝惠時，郎侍中皆冠鵔鸃，貝帶，【集解】漢書音義曰：「鵔鸃，鳥名。以毛羽飾冠，以貝飾帶。」【索隱】許慎云：「鵔鸃，鷩鳥也。」淮南子云：「趙武靈王服貝帶鵔鸃。」漢官儀云：「秦破趙，以其冠賜侍中。」三倉云：「鵔鸃，神鳥也，飛光映天者也。」傅脂粉，【索隱】傅音付。化閎、籍之屬也。兩人徙家安陵。【正義】惠帝陵邑。

孝文時中寵臣，士人則鄧通，宦者則趙同、【索隱】案漢書作「趙談」，此云「同」者，避太史公父名也。北宮伯子。【正義】顏云「姓北宮，名伯子」也。按：伯子，名。北宮之宦者也。北宮伯子以愛人長者；而趙同以星氣幸，常為文帝參乘；鄧通無伎能。鄧通，蜀郡南安人也，【集解】徐廣曰：「後屬犍為。」以濯舩為黃頭郎。【集解】徐廣曰：「著黃帽也。」駰案：漢書音義曰「善濯船池中也。一說能持擢行船也。土，水之母，故施黃旄於船頭，因以名其郎曰黃頭郎」。【索隱】濯音棹，遲教反。孝文帝夢欲上天，不能，有一黃頭郎從後推之上天，顧見其衣裻【集解】徐廣曰：「一無此字。」【索隱】音篤。裻者，衫襦之橫腰者。帶後穿。覺而之漸臺，【索隱】覺音教。【正義】括地志云：「漸臺在長安故城中。關中記云未央宮西有蒼池，池中有漸臺，王莽死於此臺。」以夢中陰自求推者郎，即見鄧通，其衣後穿，夢中所見也。召問其名姓，姓鄧氏，名通，文帝說焉，【索隱】漢書云：「上曰『鄧猶登也』，悅之。」尊幸之日異。通亦愿謹，不好外交，雖賜洗沐，不欲出。於是文帝賞賜通巨萬以十數，【正義】言賜通巨萬以至於十也。官至上大夫。文帝時時如鄧通家遊戲。然鄧通無他能，不能有所薦士，獨自謹其身以媚上而已。上使善相者相通，曰「當貧餓死」。文帝曰：「能富通者在我也。何謂貧乎？」於是賜鄧通蜀嚴道銅山，【正義】括地志云：「雅州榮經縣北三里有銅山，即鄧通得賜銅山鑄錢者。」案：榮經即嚴道。得自鑄錢，「鄧氏錢」【正義】錢譜云：「文字稱兩，同漢四銖文。」布天下。其富如此。

文帝嘗病癰，鄧通常為帝唶吮之。【索隱】唶，仕格反。吮，仕兗反。文帝不樂，從容問通曰：「天下誰最愛我者乎？」通曰：「宜莫如太子。」太子入問病，文帝使唶癰，唶癰而色難之。已而聞鄧通常為帝唶吮之，心慙，由此怨通矣。及文帝崩，景帝立，鄧通免，家居。居無何，人有告鄧通盜出徼外鑄錢。下吏驗問，頗有之，遂竟案，盡沒入鄧通家，尚負責數巨萬。長公主賜鄧通，【集解】韋昭曰：「景帝姊也。」【索隱】案即館陶公主也。吏輙隨沒入之，【索隱】謂長公主別有物賜通，吏輙沒入以充贓也。一簪不得著身。於是長公主乃令假衣食。【索隱】謂公主令人假與衣食。竟不得名一錢，【索隱】始天下名「鄧氏錢」，今皆沒入，卒竟無一錢之名也。寄死人家。

孝景帝時，中無寵臣，然獨郎中令周文仁，【索隱】案漢書稱「周仁」，此上稱「周文」，今兼「文」作，恐後人加耳。案：仁字文。仁寵最過庸不乃甚篤。【索隱】案庸，常也。言仁最被恩寵，過於常人，乃不甚篤，如韓嫣也。

今天子中寵臣，士人則韓王孫嫣，【索隱】音偃，又音於建反。宦者則李延年。

嫣者，弓高侯孽孫也。【集解】徐廣曰：「韓王信之子頹當也。」今上為膠東王時，嫣與上學書相愛。及上為太子，愈益親嫣。嫣善騎射，善佞。上即位，欲事伐匈奴，而嫣先習胡兵，以故益尊貴，官至上大夫，賞賜擬於鄧通。時嫣常與上卧起。江都王入朝，有詔得從入獵上林中。天子車駕蹕道未行，而先使嫣乘副車，從數十百騎，騖馳視獸。江都王望見，以為天子，辟從者，伏謁道傍。嫣驅不見。旣過，江都王怒，為皇太后泣曰：「請得歸國入宿衞，【索隱】謂還爵封於天子，而請入宿衞。比韓嫣。」太后由此嗛嫣。【集解】徐廣曰：「嗛，讀與『銜』同，漢書作『銜』字。」嫣侍上，出入永巷不禁，以姦聞皇太后。皇太后怒，使使賜嫣死。上為謝，終不能得，嫣遂死。而案道侯韓說，【索隱】說音悅。其弟也，亦佞幸。

李延年，中山人也。父母及身兄弟及女，皆故倡也。延年坐法腐，給事狗中。【集解】徐廣曰：「主獵犬也。」【索隱】或犬監也。而平陽公主言延年女弟善舞，上見，心說之，及入永巷，而召貴延年。延年善歌，為變新聲，而上方興天地祠，欲造樂詩歌弦之。延年善承意，弦次初詩。【索隱】初詩，即所新造樂章。其女弟亦幸，有子男。延年佩二千石印，號恊聲律。與上卧起，甚貴幸，埒如韓嫣也。【集解】徐廣曰：「埒，等也。蜀都賦曰『卓鄭埒名』。又云埒者，疇等之名。」久之，寑與中人亂，【集解】徐廣曰：「一云坐弟季與中人亂。」出入驕恣。及其女弟李夫人卒後，愛㢮，則禽誅延年昆弟也。

自是之後，內寵嬖臣大底外戚之家，然不足數也。衞青、霍去病亦以外戚貴幸，然頗用材能自進。

太史公曰：甚哉愛憎之時！彌子瑕之行，足以觀後人佞幸矣。雖百世可知也。【索隱】衞靈公之臣，事見說苑也。

索隱述贊曰：傳稱令色，詩刺巧言。冠鸃入侍，傅粉承恩。黃頭賜蜀，宦者同軒。新聲都尉，挾彈王孫。泣魚竊駕，著自前論。

## 滑稽列傳第六十六

【索隱】滑，謂亂也；稽，同也。以言辯捷之人言非若是，說是若非，能亂異同也。楚詞云：「將突梯滑稽，如脂如韋。」崔浩云：「滑音骨。稽，流酒器也。轉注吐酒，終日不已。言出口成章，詞不窮竭，若滑稽之吐酒。故楊雄酒賦云『鴟夷滑稽，腹大如壺，盡日盛酒，人復藉沽』是也。」又姚察云：「滑稽猶俳諧也。滑讀如字，稽音計也。言諧語滑利，其知計疾出，故云滑稽也。」

孔子曰：「六蓺於治一也。【正義】言六蓺之文雖異，禮節樂和，導民立政，天下平定，其歸一揆。至於談言微中，亦以解其紛亂，故治一也。禮以節人，樂以發和，書以道事，詩以達意，易以神化，春秋以義。」

太史公曰：天道恢恢，豈不大哉！談言微中，亦可以解紛。

淳于髡者，齊之贅婿也。【索隱】髠音苦魂反。贅婿，女之夫也，比於子，如人疣贅，是餘剩之物也。長不滿七尺，滑稽多辯，數使諸侯，未嘗屈辱。齊威王之時喜隱，【索隱】喜音許旣反。喜，好也。喜隱謂好隱語。好為淫樂長夜之飲，沈湎不治，委政卿大夫。百官荒亂，諸侯並侵，國且危亡，在於旦暮，左右莫敢諫。淳于髡說之以隱曰：「國中有大鳥，止王之庭，三年不蜚又不鳴，不知此鳥何也？」王曰：「此鳥不飛則已，一飛沖天；不鳴則已，一鳴驚人。」於是乃朝諸縣令長七十二人，賞一人，誅一人，奮兵而出。諸侯振驚，皆還齊侵地。威行三十六年。語在田完世家中。

威王八年，楚大發兵加齊。齊王使淳于髡之趙請救兵，齎金百斤，車馬十駟。淳于髡仰天大笑，冠纓索絕。【索隱】案索訓盡，言冠纓盡絕也。孔衍春秋後語亦作「冠纓盡絕」也。王曰：「先生少之乎？」髡曰：「何敢！」王曰：「笑豈有說乎？」髡曰：「今者臣從東方來，見道傍有禳田者，【索隱】案謂為田求福禳。操一豚蹄，酒一盂，祝曰：『甌窶滿篝，【集解】徐廣曰：「篝，籠也。」【索隱】案甌窶猶杯樓也。窶音如婁，古字少耳。言豐年收掇易，可滿篝籠耳。【正義】窶音樓。篝音溝，籠也。甌樓謂高地狹小之區，得滿篝籠也。汙邪滿車，【集解】司馬彪曰：「汙邪，下地田也。」【索隱】即下田之中有薪，可滿車。【正義】汙音烏。五穀蕃熟，穰穰滿家。』臣見其所持者狹而所欲者奢，故笑之。」於是齊威王乃益齎黃金千溢，白璧十雙，車馬百駟。髡辭而行，至趙。趙王與之精兵十萬，革車千乘。楚聞之，夜引兵而去。

威王大說，置酒後宮，召髡賜之酒。問曰：「先生能飲幾何而醉？」對曰：「臣飲一斗亦醉，一石亦醉。」威王曰：「先生飲一斗而醉，惡能飲一石哉！其說可得聞乎？」髡曰：「賜酒大王之前，執法在傍，御史在後，髡恐懼俯伏而飲，不過一斗徑醉矣。若親有嚴客，髡帣韝鞠𦜕，【集解】徐廣曰：「帣，收衣褏也。褏，衿也。韝，臂捍也，音溝。鞠，曲也。𦜕音其紀反，又與『跽』同，謂小詭也。」【索隱】帣音卷，紀免反，謂收袖也。待酒於前，時賜餘瀝，奉觴上壽，數起，飲不過二斗徑醉矣。若朋友交遊，久不相見，卒然相覩，歡然道故，私情相語，飲可五六斗徑醉矣。若乃州閭之會，男女雜坐，行酒稽留，六博投壺，相引為曹，握手無罰，目眙不禁，【集解】徐廣曰：「眙，吐甑反，直視貌。」【索隱】眙音與「瞪」同，謂直視也，丑甑反，又音丑二反。前有墮珥，後有遺簪，髡竊樂此，飲可八斗而醉二參。【索隱】案上云「五六斗徑醉矣」，則此為樂亦甚，飲可八斗而未徑醉，故云「竊樂」。二參，言十有二參醉也。日暮酒闌，合尊促坐，男女同席，履舄交錯，杯盤狼藉，堂上燭滅，主人留髡而送客，【集解】徐廣曰：「一本云『留髡坐，起送客』。」羅襦襟解，微聞薌澤，當此之時，髡心最歡，能飲一石。故曰酒極則亂，樂極則悲；萬事盡然，言不可極，極之而衰。」以諷諫焉。齊王曰：「善。」乃罷長夜之飲，以髡為諸侯主客。【正義】今鴻臚卿也。宗室置酒，髡嘗在側。

其後百餘年，楚有優孟。

優孟者，【索隱】案優者，倡優也。孟，字也。其優旃亦同，旃其字耳。優孟在楚，旃在秦者也。故楚之樂人也。長八尺，多辯，常以談笑諷諫。楚莊王之時，有所愛馬，衣以文繡，置之華屋之下，席以露床，啗以棗脯。馬病肥死，使羣臣喪之，欲以棺椁大夫禮葬之。左右爭之，以為不可。王下令曰：「有敢以馬諫者，罪至死。」優孟聞之，入殿門。仰天大哭。王驚而問其故。優孟曰：「馬者王之所愛也，以楚國堂堂之大，何求不得，而以大夫禮葬之，薄，請以人君禮葬之。」王曰：「何如？」對曰：「臣請以彫玉為棺，文梓為椁，楩楓豫章為題湊，【集解】蘇林曰：「以木累棺外，木頭皆內向，故曰題湊。」【正義】楩，頻綿反。發甲卒為穿壙，老弱負土，齊趙陪位於前，韓魏翼衞其後，【集解】楚莊王時，未有趙、韓、魏三國。【索隱】案此辨說者之詞，後人所增飾之矣。廟食太牢，奉以萬戶之邑。諸侯聞之，皆知大王賤人而貴馬也。」王曰：「寡人之過一至此乎！為之奈何？」優孟曰：「請為大王六畜葬之。以壠竈為椁，【索隱】皇覽亦說此事，以「壟竈」為「礱突」也。銅歷為棺，【索隱】歷即釜鬲也。齎以薑棗，【索隱】古者食肉用薑棗，禮內則云「實棗於其腹中，屑桂與薑，以洒諸其上而食之」是也。薦以木蘭，祭以粳稻，衣以火光，葬之於人腹腸。」【索隱】皇覽云：「火送之箸端，葬之腸中。」於是王乃使以馬屬太官，無令天下久聞也。

楚相孫叔敖知其賢人也，善待之。病且死，屬其子曰：「我死，汝必貧困。若往見優孟，言我孫叔敖之子也。」居數年，其子窮困負薪，逢優孟，與言曰：「我，孫叔敖子也。父且死時，屬我貧困往見優孟。」優孟曰：「若無遠有所之。」【索隱】案謂優孟語孫叔敖之子曰「汝無遠有所之，適他境，恐王後求汝不得」者也。即為孫叔敖衣冠，抵掌談語。【集解】戰國策曰：「蘇秦說趙王華屋之下，抵掌而言。」張載曰：「談說之容則也。」歲餘，像孫叔敖，楚王左右不能別也。莊王置酒，優孟前為壽。莊王大驚，以為孫叔敖復生也，欲以為相。優孟曰：「請歸與婦計之，三日而為相。」莊王許之。三日後，優孟復來。王曰：「婦言謂何？」孟曰：「婦言慎無為，楚相不足為也。如孫叔敖之為楚相，盡忠為廉以治楚，楚王得以霸。今死，其子無立錐之地，貧困負薪以自飲食。必如孫叔敖，不如自殺。」因歌曰：「山居耕田苦，難以得食。起而為吏，身貪鄙者餘財，不顧恥辱。身死家室富，又恐受賕枉法，為姦觸大罪，身死而家滅。貪吏安可為也！念為廉吏，奉法守職，竟死不敢為非。廉吏安可為也！楚相孫叔敖持廉至死，方今妻子窮困負薪而食，不足為也！」於是莊王謝優孟，乃召孫叔敖子，封之寢丘【集解】徐廣曰：「在固始。」【正義】今光州固始縣，本寢丘邑也。呂氏春秋云：「楚孫叔敖有功於國，疾將死，戒其子曰：『王數欲封我，我辭不受。我死，必封汝。汝無受利地，荊楚閒有寢丘者，其為地不利，而前有妒谷，後有戾丘，其名惡，可長有也。』其子從之。楚功臣封二世而收，唯寢丘不奪也。」四百戶，以奉其祀。後十世不絕。此知可以言時矣。

其後二百餘年，秦有優旃。

優旃者，秦倡朱儒也。善為笑言，然合於大道，秦始皇時，置酒而天雨，陛楯者皆沾寒。優旃見而哀之，謂之曰：「汝欲休乎？」陛楯者皆曰：「幸甚。」優旃曰：「我即呼汝，汝疾應曰諾。」居有頃，殿上上壽呼萬歲。優旃臨檻【正義】御覽反。大呼曰：「陛楯郎！」郎曰：「諾。」優旃曰：「汝雖長，何益，幸雨立。我雖短也，幸休居。」於是始皇使陛楯者得半相代。

始皇嘗議欲大苑囿，東至函谷關，西至雍、陳倉。【正義】今岐州雍縣及陳倉縣也。優旃曰：「善。多縱禽獸於其中，寇從東方來，令麋鹿觸之足矣。」始皇以故輟止。

二世立，又欲漆其城。優旃曰：「善。主上雖無言，臣固將請之。漆城雖於百姓愁費，然佳哉！漆城蕩蕩，寇來不能上。即欲就之，易為漆耳，顧難為蔭室。」於是二世笑之，以其故止。居無何，二世殺死，優旃歸漢，數年而卒。

太史公曰：淳于髡仰天大笑，齊威王橫行。優孟搖頭而歌，負薪者以封。優旃臨檻疾呼，陛楯得以半更。豈不亦偉哉！

　　褚先生曰：臣幸得以經術為郎，而好讀外家傳語。竊不遜讓，復作故事滑稽之語六章，編之於左。可以覽觀揚意，以示後世好事者讀之，以游心駭耳，以附益上方太史公之三章。

　　武帝時有所幸倡郭舍人者，發言陳辭雖不合大道，然令人主和說。武帝少時，東武侯母【索隱】案東武，縣名；侯，乳母姓。常養帝，【正義】高祖功臣表云東武侯郭家，高祖六年封。子他，孝景六年弃市，國除。蓋他母常養武帝。帝壯時，號之曰「大乳母」。率一月再朝。朝奏入，有詔使幸臣馬游卿以帛五十匹賜乳母，又奉飲糒飱養乳母。乳母上書曰：「某所有公田，願得假倩之。」帝曰：「乳母欲得之乎？」以賜乳母。乳母所言，未嘗不聽。有詔得令乳母乘車行馳道中。當此之時，公卿大臣皆敬重乳母。乳母家子孫奴從者橫暴長安中，當道掣頓人車馬，奪人衣服。聞於中，不忍致之法。有司請徙乳母家室，處之於邊。奏可。乳母當入至前，面見辭。乳母先見郭舍人，為下泣。舍人曰：「即入見辭去，疾步數還顧。」乳母如其言，謝去，疾步數還顧。郭舍人疾言罵之曰：「咄！老女子！何不疾行！陛下已壯矣，寧尚須汝乳而活邪？尚何還顧！」於是人主憐焉悲之，乃下詔止無徙乳母，罰謫譖之者。【索隱】謂武帝罰謫譖乳母之人也。

　　武帝時，齊人有東方生名朔，【索隱】仲長統云遷為滑稽傳，序優旃事，不稱東方朔，非也。朔之行事，豈直旃、孟之比哉。而桓譚亦以遷為是，又非也。【正義】漢書云：「平原厭次人也。」輿地志云：「厭次，宜是富平縣之鄉聚名也。」括地志云：「富平故城在倉州陽信縣東南四十里，漢縣也。」以好古傳書，愛經術，多所博觀外家之語。【索隱】按東方朔亦多博觀外家之語，則外家非正經，即史傳雜說之書也。朔初入長安，至公車上書，【正義】百官表云衞尉屬官有公車司馬。漢儀注云：「公車司馬掌殿司馬門，夜徼宮，天下上事及闕下，凡所徵召皆總領之。秩六百石。」凡用三千奏牘。公車令兩人共持舉其書，僅然能勝之。人主從上方讀之，止，輒乙其處，讀之二月乃盡。詔拜以為郎，常在側侍中。數召至前談語，人主未嘗不說也。時詔賜之食於前。飯已，盡懷其餘肉持去，衣盡汙。數賜縑帛，檐揭而去。徒用所賜錢帛，取少婦於長安中好女。率取婦一歲所者即弃去，更取婦。所賜錢財盡索之於女子。人主左右諸郎半呼之「狂人」。人主聞之，曰：「令朔在事無為是行者，若等安能及之哉！」朔任其子為郎，又為侍謁者，常持節出使。朔行殿中，郎謂之曰：「人皆以先生為狂。」朔曰：「如朔等，所謂避世於朝廷閒者也。古之人，乃避世於深山中。」時坐席中，酒酣，據地歌曰：「陸沈於俗，【索隱】司馬彪云：「謂無水而沈也。」避世金馬門。宮殿中可以避世全身，何必深山之中，蒿廬之下。」金馬門者，宦署門也，門傍有銅馬，故謂之曰「金馬門」。

　　時會聚宮下愽士諸先生與論議，共難之【索隱】案謂朔設詞對之，即下文是答對之難也。曰：「蘇秦、張儀一當萬乘之主，而都卿相之位，澤及後世。今子大夫修先王之術，慕聖人之義，諷誦詩書百家之言，不可勝數。著於竹帛，自以為海內無雙，即可謂愽聞辯智矣。然悉力盡忠以事聖帝，曠日持久，積數十年，官不過侍郎，位不過執戟，意者尚有遺行邪？其故何也？」東方生曰：「是固非子所能備也。彼一時也，此一時也，豈可同哉！夫張儀、蘇秦之時，周室大壞，諸侯不朝，力政爭權，相禽以兵，并為十二國，未有雌雄，得士者彊，失士者亡，故說聽行通，身處尊位，澤及後世，子孫長榮。今非然也。聖帝在上，德流天下，諸侯賔服，威振四夷，連四海之外以為席，安於覆盂，天下平均，合為一家，動發舉事，猶如運之掌中。賢與不肖，何以異哉？方今以天下之大，士民之衆，竭精馳說，並進輻湊者，不可勝數。悉力慕義，困於衣食，或失門戶。使張儀、蘇秦與僕並生於今之世，曾不能得掌故，安敢望常侍侍郎乎！傳曰：『天下無害菑，雖有聖人，無所施其才；上下和同，雖有賢者，無所立功。』故曰時異則事異。雖然，安可以不務修身乎？詩曰：『鼔鐘于宮，聲聞于外。鶴鳴九皐，聲聞于天。』。苟能修身，何患不榮！太公躬行仁義七十二年，逢文王，得行其說，封於齊，七百歲而不絕。此士之所以日夜孜孜，修學行道，不敢止也。今世之處士，時雖不用，崛然獨立，塊然獨處，上觀許由，下察接輿，策同范蠡，忠合子胥，天下和平，與義相扶，寡偶少徒，固其常也。子何疑於余哉！」於是諸先生默然無以應也。

　　建章宮【正義】在長安縣西北二十里故城中。後閤重櫟中有物出焉，【索隱】重音逐龍反，櫟音歷。重櫟，欄楯之下有重欄處也。其狀似麋。以聞，武帝往臨視之。問左右羣臣習事通經術者，莫能知。詔東方朔視之。朔曰：「臣知之，願賜美酒粱飯大飱臣，臣乃言。」詔曰：「可。」已飱，又曰：「某所有公田魚池蒲葦數頃，陛下以賜臣，臣朔乃言。」詔曰：「可。」於是朔乃肯言，曰：「所謂騶牙者也。【索隱】騶音鄒。此方朔以意自立名而偶中也。以有九牙齊等，故謂之騶牙，猶騶騎然也。遠方當來歸義，而騶牙先見。其齒前後若一，齊等無牙，故謂之騶牙。」其後一歲所，匈奴混邪王果將十萬衆來降漢。乃復賜東方生錢財甚多。

　　至老，朔且死時，諫曰：「詩云『營營青蠅，止于蕃。愷悌君子，無信讒言。讒言罔極，交亂四國』。願陛下遠巧佞，退讒言。」帝曰：「今顧東方朔多善言？」怪之。居無幾何，朔果病死。傳曰：「鳥之將死，其鳴也哀；人之將死，其言也善。」此之謂也。

　　武帝時，大將軍衞青者，衞后兄也，【集解】徐廣曰：「衞青傳曰子夫之弟也。」封為長平侯。從軍擊匈奴，至余吾水上而還，斬首捕虜，有功來歸，詔賜金千斤。將軍出宮門，齊人東郭先生以方士待詔公車，當道遮衞將軍車，拜謁曰：「願白事。」【集解】徐廣曰：「衞青傳云甯乘說青而拜為東海都尉。」將軍止車前，東郭先生旁車言曰：「王夫人新得幸於上，家貧。今將軍得金千斤，誠以其半賜王夫人之親，人主聞之必喜。此所謂奇策便計也。」衞將軍謝之曰：「先生幸告之以便計，請奉教。」於是衞將軍乃以五百金為王夫人之親壽。王夫人以聞武帝。帝曰：「大將軍不知為此。」問之安所受計策，對曰：「受之待詔者東郭先生。」詔召東郭先生，拜以為郡都尉。東郭先生久待詔公車，貧困飢寒，衣敝，履不完。行雪中，履有上無下，足盡踐地。道中人笑之，東郭先生應之曰：「誰能履行雪中，令人視之，其上履也，其履下處乃似人足者乎？」及其拜為二千石，佩青緺【集解】徐廣曰：「音瓜，一音螺，青綬。」出宮門，行謝主人。故所以同官待詔者，等比祖道於都門外。榮華道路，立名當世。【集解】徐廣曰：「東郭先生也。」此所謂衣褐懷寶者也。【索隱】此指東郭先生也，言其身衣褐而懷寶玉。當其貧困時，人莫省視；至其貴也，乃爭附之。諺曰：「相馬失之瘦，相士失之貧。」其此之謂邪？

　　王夫人病甚，人主至自往問之曰：「子當為王，欲安所置之？」對曰：「願居洛陽。」人主曰：「不可。洛陽有武庫、敖倉，當關口，天下咽喉。自先帝以來，傳不為置王。然關東國莫大於齊，可以為齊王。」王夫人以手擊頭，呼「幸甚」。王夫人死，號曰「齊王太后薨」。

　　昔者，齊王使淳于髡獻鵠於楚。【索隱】案韓詩外傳齊使人獻鵠於楚，不言髡。又說苑云魏文侯使舍人無擇獻鴻於齊，皆略同而事異，殆相涉亂也。出邑門，道飛其鵠，徒揭空籠，造詐成辭，往見楚王曰：「齊王使臣來獻鵠，過於水上，不忍鵠之渴，出而飲之，去我飛亡。吾欲刺腹絞頸而死。恐人之議吾王以鳥獸之故令士自傷殺也。鵠，毛物，多相類者，吾欲買而代之，是不信而欺吾王也。欲赴佗國奔亡，痛吾兩主使不通。故來服過，叩頭受罪大王。」楚王曰：「善，齊王有信士若此哉！」厚賜之，財倍鵠在也。

　　武帝時，徵北海太守詣行在所。【索隱】漢書宣帝徵渤海太守龔遂，非武帝時，此褚先生記謬耳。有文學卒史王先生者，自請與太守俱，「吾有益於君」，君許之。諸府掾功曹白云：「王先生嗜酒，多言少實，恐不可與俱。」太守曰：「先生意欲行，不可逆。」遂與俱。行至宮下，待詔宮府門。王先生徒懷錢沽酒，與衞卒僕射飲，日醉，不視其太守。太守入跪拜。王先生謂戶郎曰：「幸為我呼吾君至門內遙語。」戶郎為呼太守。太守來，望見王先生。王先生曰：「天子即問君何以治北海【正義】今青州。令無盜賊，君對曰何哉？」對曰：「選擇賢材，各任之以其能，賞異等，罰不肖。」王先生曰：「對如是，是自譽自伐功，不可也。願君對言，非臣之力，盡陛下神靈威武所變化也。」太守曰：「諾。」召入，至于殿下，有詔問之曰：「何於治北海，令盜賊不起？」叩頭對言：「非臣之力，盡陛下神靈威武之所變化也。」武帝大笑，曰：「於呼！安得長者之語而稱之！安所受之？」對曰：「受之文學卒史。」帝曰：「今安在？」對曰：「在宮府門外。」有詔召拜王先生為水衡丞，以北海太守為水衡都尉。傳曰：「美言可以市，尊行可以加人。君子相送以言，小人相送以財。」

　　魏文侯時，西門豹為鄴令。【正義】今相州縣也。豹往到鄴，會長老，問之民所疾苦。長老曰：「苦為河伯娶婦，【正義】河伯，華陰潼鄉人，姓馮氏，名夷。浴於河中而溺死，遂為河伯也。以故貧。」豹問其故，對曰：「鄴三老、廷掾常歲賦斂百姓，收取其錢得數百萬，用其二三十萬為河伯娶婦，與祝巫共分其餘錢持歸。當其時，巫行視人家女好者，云是當為河伯婦，即娉取。洗沐之，為治新繒綺縠衣，閒居齋戒；為治齋宮河上，張緹絳帷，【正義】緹，他禮反。顧野王云：「黃赤色也。又音啼，厚繒也。」女居其中。為具牛酒飯食，行十餘日，共粉飾之，如嫁女床席，令女居其上，浮之河中。始浮，行數十里乃沒。其人家有好女者，恐大巫祝為河伯取之，以故多持女遠逃亡。以故城中益空無人，又困貧，所從來久遠矣。民人俗語曰『即不為河伯娶婦，水來漂沒，溺其人民』云。」西門豹曰：「至為河伯娶婦時，願三老、【正義】亭三老。巫祝、父老送女河上，幸來告語之，吾亦往送女。」皆曰：「諾。」

　　至其時，西門豹往會之河上。三老、官屬、豪長者、里父老皆會，以人民往觀之者三二千人。其巫，老女子也，已年七十。從弟子女十人所，皆衣繒單衣，立大巫後。西門豹曰：「呼河伯婦來，視其好醜。」即將女出帷中，來至前。豹視之，顧謂三老、巫祝、父老曰：「是女子不好，煩大巫嫗為入報河伯，得更求好女，後日送之。」即使吏卒共抱大巫嫗投之河中。有頃，曰：「巫嫗何久也？弟子趣之！」復以弟子一人投河中。有頃，曰：「弟子何久也？復使一人趣之！」復投一弟子河中。凡投三弟子。西門豹曰：「巫嫗弟子是女子也，不能白事，煩三老為入白之。」復投三老河中。西門豹簪筆磬折，【正義】簪筆，謂以毛裝簪頭，長五寸，插在冠前，謂之為筆，言插筆備禮也。磬折，謂曲體揖之，若石磬之形曲折也。磬，一片黑石；凡十二片，樹在虡上擊之。其形皆中曲垂兩頭，言人腰側似也。嚮河立待良久。長老、吏、傍觀者皆驚恐。西門豹顧曰：「巫嫗、三老不來還，奈之何？」欲復使廷掾與豪長者一人入趣之。皆叩頭，叩頭且破，額血流地，色如死灰。西門豹曰：「諾，且留待之須臾。」須臾，豹曰：「廷掾起矣。狀河伯留客之久，若皆罷去歸矣。」鄴吏民大驚恐，從是以後，不敢復言為河伯娶婦。

　　西門豹即發民鑿十二渠，引河水灌民田，【正義】括地志云：「按：橫渠首接漳水，蓋西門豹、史起所鑿之渠也。溝洫志云『魏文侯時，西門豹為鄴令，有令名。至文侯曾孫襄王，與羣臣飲，祝曰：「令吾臣皆如西門豹之為人臣也。」史起進曰：「魏氏之行田也以百畝，鄴獨二百畝，是田惡也。漳水在其傍，西門不知用，是不智；知而不興，是不仁。仁智豹未之盡，何足法也！」於是史起為鄴令，遂引漳水溉鄴，以富魏之河內』。左思魏都賦云『西門溉其前，史起濯其後』也。」田皆溉。當其時，民治渠少煩苦，不欲也。豹曰：「民可以樂成，不可與慮始。今父老子弟雖患苦我，然百歲後期令父老子孫思我言。」至今皆得水利，民人以給足富。十二渠經絕馳道，到漢之立，而長吏以為十二渠橋絕馳道，相比近，不可。欲合渠水，且至馳道合三渠為一橋。鄴民人父老不肯聽長吏，以為西門君所為也，賢君之法式不可更也。長吏終聽置之。故西門豹為鄴令，名聞天下，澤流後世，無絕已時，幾可謂非賢大夫哉！

　　傳曰：「子產治鄭，民不能欺；子賤治單父，民不忍欺；西門豹治鄴，民不敢欺。」三子之才能誰最賢哉？辯治者當能別之。【集解】魏文帝問羣臣：「三不欺，於君德孰優？」太尉鍾繇、司徒華歆、司空王朗對曰：「臣以為君任德，則臣感義而不忍欺；君任察，則臣畏覺而不能欺；君任刑，則臣畏罪而不敢欺。任德感義，與夫導德齊禮有恥且格等趨者也。任察畏罪，與夫導政齊刑免而無恥同歸者也。孔子曰：『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衆星共之。』考以斯言，論以斯義，臣等以為不忍欺不能欺，優劣之縣在於權衡，非徒低卬之差，乃鈞銖之覺也。且前志稱『仁者安仁，智者利仁，畏罪者強仁』。校其仁者，功則無以殊；核其為仁者，則不得不異。安仁者，性善者也；利仁者，力行者也；強仁者，不得已者也。三仁相比，則安仁優矣。易稱『神而化之，使民宜之』。若君化使民然也。然則安仁之化與夫強仁之化，優劣亦不得不相縣絕也。然則三臣之不欺雖同，所以不欺異矣。則純以恩義崇不欺，與以威察成不欺，旣不可同概而比量，又不得錯綜而易處。」【索隱】案此三不欺自古傳記先達共所稱述，今褚先生因記西門豹而稱之以成說也。循吏傳記子產相鄭，仁而且明，故人不能欺之也。子賤為政清淨，唯彈琴，三年不下堂而化，是人見思，故不忍欺之。豹以威化御俗，故人不敢欺。其德優劣，鍾、華之評寔為允當也。

索隱述贊曰：滑稽鴟夷，如脂如韋。敏捷之變，學不失詞。淳于索絕，趙國興師。楚優拒相，寢丘獲祠。偉哉方朔，三章紀之。

## 日者列傳第六十七

【集解】墨子曰：「墨子北之齊，遇日者。日者曰：『帝以今日殺黑龍於北方，而先生之色黑，不可以北。』墨子不聽，遂北，至淄水。墨子不遂而反焉。日者曰：『我謂先生不可以北。』」然則古人占候卜筮，通謂之「日者」。墨子亦云，非但史記也。【索隱】案名卜筮曰「日者」以墨，所以卜筮占候時日通名「日者」故也。

自古受命而王，王者之興何嘗不以卜筮決于天命哉！其於周尤甚，及秦可見。代王之入，任於卜者。太卜之起，由漢興而有。【索隱】案周禮有太卜之官。此云由漢興者，謂漢自文帝卜大橫之後，其卜官更興盛焉。

司馬季主者，楚人也。【索隱】按云楚人而太史公不序其系，蓋楚相司馬子期、子反後，羋姓也。季主見列仙傳。卜於長安東市。

宋忠為中大夫，賈誼為博士，同日俱出洗沐，【正義】漢官五日一假洗沐也。相從論議，誦易先王聖人之道術，究徧人情，相視而歎。賈誼曰：「吾聞古之聖人，不居朝廷，必在卜醫之中。今吾已見三公九卿朝士大夫，皆可知矣。試之卜數中以觀采。」【索隱】卜數猶術數也。音所具反。劉氏云「具數筮之」，亦通。筮必以易，易用大衍之數也。二人即同輿而之市，游於卜肆中。天新雨，道少人，司馬季主間坐，弟子三四人侍，方辯天地之道，日月之運，陰陽吉凶之本。二大夫再拜謁。司馬季主視其狀貌，如類有知者，即禮之，使弟子延之坐。坐定，司馬季主復理前語，分別天地之終始，日月星辰之紀，差次仁義之際，列吉凶之符，語數千言，莫不順理。

宋忠、賈誼瞿然而悟，獵纓正襟危坐，【索隱】獵猶攬也。攬其冠纓而正其衣襟，謂變而自飾也。危一作免。謂俯俛為敬。曰：「吾望先生之狀，聽先生之辭，小子竊觀於世，未嘗見也。今何居之卑，何行之汙？」【索隱】音烏故反。

司馬季主捧腹大笑曰：「觀大夫類有道術者，今何言之陋也，何辭之野也！今夫子所賢者何也？所高者誰也？今何以卑汙長者？」

二君曰：「尊官厚祿，世之所高也，賢才處之。今所處非其地，故謂之卑。言不信，行不驗，取不當，故謂之汙。夫卜筮者，世俗之所賤簡也。世皆言曰：『夫卜者多言誇嚴以得人情，【索隱】謂卜者自矜誇而莊嚴，說禍以誑人也。虛高人祿命以說人志，擅言禍災以傷人心，矯言鬼神以盡人財，厚求拜謝以私於己。』此吾之所耻，故謂之卑汙也。」

司馬季主曰：

　　公且安坐。公見夫被髮童子乎？日月照之則行，不照則止，問之日月疵瑕吉凶，則不能理。由是觀之，能知別賢與不肖者寡矣。

　　賢之行也，直道以正諫，三諫不聽則退。其譽人也不望其報，惡人也不顧其怨，以便國家利衆為務。故官非其任不處也，祿非其功不受也；見人不正，雖貴不敬也；見人有汙，雖尊不下也；得不為喜，去不為恨；非其罪也，雖累辱而不愧也。

　　今公所謂賢者，皆可為羞矣。卑疵而前，【索隱】疵音貲。孅趨而言；【索隱】孅音纖。纖趍猶足恭也。相引以勢，相導以利；比周賔正，【集解】徐廣曰：「客旅謂之賔，人求長官謂之正。」以求尊譽，以受公奉；事私利，枉主法，獵農民；以官為威，以法為機，求利逆暴：譬無異於操白刃劫人者也。初試官時，倍力為巧詐，飾虛功執空文以誷主上，用居上為右；試官不讓賢陳功，見偽增實，以無為有，以少為多，以求便勢尊位；食飲驅馳，從姬歌兒，不顧於親，犯法害民，虛公家：此夫為盜不操矛弧者也，攻而不用弦刃者也，欺父母未有罪而弒君未伐者也。何以為高賢才乎？

　　盜賊發不能禁，夷貊不服不能攝，姦邪起不能塞，官秏亂不能治，四時不和不能調，歲穀不孰不能適。【索隱】音釋。適猶調也。才賢不為，是不忠也；才不賢而託官位，利上奉，妨賢者處，是竊位也；【索隱】奉音扶用反。有人者進，有財者禮，是偽也。子獨不見鴟梟之與鳳皇翔乎？蘭芷芎藭弃於廣野，蒿蕭成林，使君子退而不顯衆，公等是也。

　　述而不作，君子義也。今夫卜者，必法天地，象四時，順於仁義，分策定卦，按式正棊，【集解】徐廣曰：「式音栻。」【索隱】按式即栻也。旋，轉也。栻之形上圓象天，下方法地，用之則轉天綱加地之辰，故云旋式。棋者，筮之狀。正棋，蓋謂卜以作卦也。然後言天地之利害，事之成敗。昔先王之定國家，必先龜策日月，而後乃敢代；正時日，乃後入家；產子必先占吉凶，後乃有之。【索隱】謂若卜之不祥，則式不收也。卜吉而後有，故云「有之」。自伏羲作八卦，周文王演三百八十四爻而天下治。越王勾踐倣文王八卦以破敵國，【索隱】倣音方往反。霸天下。由是言之，卜筮有何負哉！

　　且夫卜筮者，掃除設坐，正其冠帶，然後乃言事，此有禮也。言而鬼神或以饗，忠臣以事其上，孝子以養其親，慈父以畜其子，此有德者也。而以義置數十百錢，病者或以愈，且死或以生，患或以免，事或以成，嫁子娶婦或以養生：此之為德，豈直數十百錢哉！此夫老子所謂「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今夫卜筮者利大而謝少，老子之云豈異於是乎？

　　莊子曰：「君子內無飢寒之患，外無劫奪之憂，居上而敬，居下不為害，君子之道也。」今夫卜筮者之為業也，積之無委聚，藏之不用府庫，徙之不用輜車，負裝之不重，止而用之無盡索之時。持不盡索之物，游於無窮之世，雖莊氏之行未能增於是也，子何故而云不可卜哉？天不足西北，星辰西北移；地不足東南，以海為池；日中必移，月滿必虧；先王之道，乍存乍亡。公責卜者言必信，不亦惑乎！

　　公見夫談士辯人乎？慮事定計，必是人也，然不能以一言說人主意，故言必稱先王，語必道上古；慮事定計，飾先王之成功，語其敗害，以恐喜人主之志，以求其欲。多言誇嚴，【集解】徐廣曰：「一作『險』。」莫大於此矣。然欲彊國成功，盡忠於上，非此不立。今夫卜者，導惑教愚也。夫愚惑之人，豈能以一言而知之哉！言不厭多。

　　故騏驥不能與罷驢為駟，而鳳皇不與燕雀為羣，而賢者亦不與不肖者同列。故君子處卑隱以辟衆，自匿以辟倫，微見德順以除羣害，以明天性，助上養下，多其功利，不求尊譽。公之等喁喁者也，何知長者之道乎！

宋忠、賈誼忽而自失，芒乎無色，【索隱】芒音莫郎反。悵然噤口不能言。【索隱】悵音暢。噤音禁。劉氏音其錦反。於是攝衣而起，再拜而辭。行洋洋也，出市門僅能自上車，伏軾低頭，卒不能出氣。

居三日，宋忠見賈誼於殿門外，乃相引屏語相謂自歎曰：「道高益安，勢高益危。居赫赫之勢，失身且有日矣。夫卜而有不審，不見奪糈；【集解】徐廣曰：「音所。」駰案：離騷經曰「懷椒糈而要之」，王逸云「糈，精米，所以享神」。【索隱】糈者，卜求神之米也。為人主計而不審，身無所處。【索隱】言卜之不中，乃不見奪其糈米。若為人主計不審，則身無所處也。此相去遠矣，猶天冠地屨也。此老子之所謂『無名者萬物之始』也。天地曠曠，物之熙熙，或安或危，莫知居之。我與若，何足預彼哉！彼久而愈安，雖曾氏之義【集解】徐廣曰：「曾，一作『莊』。」未有以異也。」

久之，宋忠使匈奴，不至而還，抵罪。而賈誼為梁懷王傅，王墮馬薨，誼不食，毒恨而死。此務華絕根者也。【索隱】言宋忠、賈誼皆務華而喪其身，是絕其根本也。

太史公曰：古者卜人所以不載者，多不見于篇。及至司馬季主，余志而著之。

　　褚先生曰：臣為郎時，游觀長安中，見卜筮之賢大夫，觀其起居行步，坐起自動，誓正其衣冠而當鄉人也，有君子之風。見性好解婦來卜，對之顏色嚴振，未嘗見齒而笑也。從古以來，賢者避世，有居止舞澤者，有居民間閉口不言，有隱居卜筮間以全身者。夫司馬季主者，楚賢大夫，游學長安，通易經，術黃帝、老子，博聞遠見。觀其對二大夫貴人之談言，稱引古明王聖人道，固非淺聞小數之能。及卜筮立名聲千里者，各往往而在。傳曰：「富為上，貴次之；旣貴各各學一伎能立其身。」黃直，丈夫也；陳君夫，婦人也：以相馬立名天下。齊張仲、曲成侯以善擊刺學用劔，立名天下。留長孺以相彘立名。滎陽褚氏以相牛立名。能以伎能立名者甚多，皆有高世絕人之風，何可勝言。故曰：「非其地，樹之不生；非其意，教之不成。」夫家之教子孫，當視其所以好，好含苟生活之道，因而成之。故曰：「制宅命子，足以觀士；子有處所，可謂賢人。」

　　臣為郎時，與太卜待詔為郎者同署，言曰：「孝武帝時，聚會占家問之，某日可取婦乎？五行家曰可，堪輿家曰不可，建除家曰不吉，叢辰家曰大凶，歷家曰小凶，天人家曰小吉，太一家曰大吉。辯訟不決，以狀聞。制曰：『避諸死忌，以五行為主。』」人取於五行者也。

索隱述贊曰：日者之名，有自來矣。吉凶占候，著於墨子。齊楚異法，書亡罕紀。後人斯繼，季主獨美。取免暴秦，此焉終否。

## 龜策列傳第六十八

【索隱】龜策傳有錄無書，褚先生所補。其敘事煩蕪陋略，無可取。【正義】史記至元成間十篇有錄無書，而褚少孫補景、武紀，將相年表，禮書、樂書、律書，三王世家，蒯成侯、日者、龜策列傳。日者、龜策言辭最鄙陋，非太史公之本意也。

太史公曰：自古聖王將建國受命，興動事業，何嘗不寶卜筮以助善！唐虞以上，不可記已。自三代之興，各據禎祥。塗山之兆從而夏啟世，飛燕之卜順故殷興，百穀之筮吉故周王。王者決定諸疑，參以卜筮，斷以蓍龜，不易之道也。

蠻夷氐羌雖無君臣之序，亦有決疑之卜。或以金石，或以草木，【集解】徐廣曰：「一作『革』。」國不同俗。然皆可以戰伐攻擊，推兵求勝，各信其神，以知來事。

略聞夏殷欲卜者，乃取蓍龜，已則弃去之，以為龜藏則不靈，蓍久則不神。至周室之卜官，常寶藏蓍龜；又其大小先後，各有所尚，要其歸等耳。或以為聖王遭事無不定，決疑無不見，其設稽神求問之道者，以為後世衰微，愚不師智，人各自安，化分為百室，道散而無垠，故推歸之至微，要絜於精神也。或以為昆蟲之所長，聖人不能與爭。其處吉凶，別然否，多中於人。至高祖時，因秦太卜官。天下始定，兵革未息。及孝惠享國日少，呂后女主，孝文、孝景因襲掌故，未遑講試，雖父子疇官，世世相傳，其精微深妙，多所遺失。至今上即位，博開藝能之路，悉延百端之學，通一伎之士咸得自効，絕倫超奇者為右，無所阿私，數年之間，太卜大集。會上欲擊匈奴，西攘大宛，【集解】徐廣曰：「攘，一作『襄』。襄，除也。」南收百越，卜筮至預見表象，先圖其利。及猛將推鋒執節，獲勝於彼，而蓍龜時日亦有力於此。上尤加意，賞賜至或數千萬。如丘子明之屬，富溢貴寵，傾於朝廷。至以卜筮射蠱道，巫蠱時或頗中。素有眦睚不快，因公行誅，恣意所傷，以破族滅門者，不可勝數。百僚蕩恐，皆曰龜策能言。後事覺姧窮，亦誅三族。

夫摓策定數，【集解】徐廣曰：「摓音逢。一作『達』。」【索隱】摓謂兩手執蓍分而扐之，故云摓策。灼龜觀兆，變化無窮，是以擇賢而用占焉，可謂聖人重事者乎！周公卜三龜，而武王有瘳。紂為暴虐，而元龜不占。晉文將定襄王之位，卜得黃帝之兆，【集解】左傳曰遇黃帝戰于阪泉之兆。卒受彤弓之命。獻公貪驪姬之色，卜而兆有口象，其禍竟流五世。楚靈將背周室，卜而龜逆，【集解】左傳曰：「靈王卜，曰『余尚得天下』，不吉。投龜詬天而呼曰：『是區區者而不余畀，余必自取之。』」【索隱】詬音火候反。終被乾溪之敗。兆應信誠於內，而時人明察見之於外，可不謂兩合者哉！君子謂夫輕卜筮，無神明者，悖；背人道，【索隱】悖音倍，背音佩。信禎祥者，鬼神不得其正。故書建稽疑，五謀而卜筮居其二，五占從其多，明有而不專之道也。

余至江南，觀其行事，問其長老，云龜千歲乃遊蓮葉之上，【集解】徐廣曰：「蓮，一作『領』。領與蓮聲相近，或假借字也。」蓍百莖共一根。【集解】徐廣曰：「劉向云龜千歲而靈，蓍百年而一本生百莖。」又其所生，獸無虎狼，草無毒螫。江傍家人常畜龜飲食之，以為能導引致氣，有益於助衰養老，豈不信哉！

　　褚先生曰：臣以通經術，受業博士，治春秋，以高第為郎，幸得宿衞，出入宮殿中十有餘年。竊好太史公傳。太史公之傳曰：「三王不同龜，四夷各異卜，然各以決吉凶，略闚其要，故作龜策列傳。」臣往來長安中，求龜策列傳不能得，故之大卜官，問掌故文學長老習事者，寫取龜策卜事，編于下方。

　　聞古五帝、三王發動舉事，必先決蓍龜。傳曰：【索隱】此傳即太卜所得古占龜之說也。「下有伏靈，上有兎絲；上有擣蓍，【索隱】擣音逐留反。按：即稠也。擣蓍即藂蓍，擣是古「稠」字也。下有神龜。」所謂伏靈者，在兎絲之下，狀似飛鳥之形。新雨已，天清靜無風，以夜捎兎絲去之，旣以簼燭此地燭之，【集解】徐廣曰：「簼，籠也。蓋然火而籠罩其上也。音溝。陳涉世家曰『夜簼火』也。」火滅，即記其處，以新布四丈環置之，明即掘取之，入四尺至七尺，得矣，過七尺不可得。伏靈者，千歲松根也，食之不死。聞蓍生滿百莖者，其下必有神龜守之，其上常有青雲覆之。傳曰：「天下和平，王道得，而蓍莖長丈，其叢生滿百莖。」方今世取蓍者，不能中古法度，不能得滿百莖長丈者，取八十莖已上，蓍長八尺，即難得也。人民好用卦者，取滿六十莖已上，長滿六尺者，旣可用矣。記曰：「能得名龜者，財物歸之，家必大富至千萬。」一曰「北斗龜」，二曰「南辰龜」，三曰「五星龜」，四曰「八風龜」，五曰「二十八宿龜」，六曰「日月龜」，七曰「九州龜」，八曰「玉龜」：凡八名龜。龜圖各有文在腹下，文云云者，此某之龜也。略記其大指，不寫其圖。取此龜不必滿尺二寸，民人得長七八寸，可寶矣。今夫珠玉寶器，雖有所深藏，必見其光，必出其神明，其此之謂乎！故玉處於山而木潤，淵生珠而岸不枯者，【集解】徐廣曰：「一無『不』字。許氏說淮南以為滋潤鍾於明珠，致令岸枯也。」潤澤之所加也。明月之珠出於江海，藏於蚌中，蚗龍伏之。【集解】徐廣曰：「許氏說淮南云蚗龍，龍屬也。音決。」【索隱】蚗當為「蛟」。蠪音龍，注音決，誤也。王者得之，長有天下，四夷賔服。能得百莖蓍，并得其下龜以卜者，百言百當，足以決吉凶。

　　神龜出於江水中，廬江郡常歲時生龜長尺二寸者二十枚輸太卜官，太卜官因以吉日剔取其腹下甲。龜千歲乃滿尺二寸。王者發軍行將，必鑽龜廟堂之上，以決吉凶。今高廟中有龜室，藏內以為神寶。

　　傳曰：「取前足臑骨穿佩之，【集解】徐廣曰：「臑音乃毛反。臑，臂。」【索隱】臑音乃高反。臑，臂也。一音乃導反。取龜置室西北隅懸之，以入深山大林中，不惑。」臣為郎時，見萬畢石朱方，傳曰：「有神龜在江南嘉林中。【索隱】按萬畢術中有石朱方，方中說嘉林中，故云傳曰。嘉林者，獸無虎狼，鳥無鴟梟，草無毒螫，野火不及，斧斤不至，是為嘉林。龜在其中，常巢於芳蓮之上。左脅書文曰：『甲子重光，【集解】徐廣曰：「子，一作『于』。」得我者匹夫為人君，有土正，【集解】徐廣曰：「正，長也。為有土之官長。」諸侯得我為帝王。』求之於白蛇蟠杅【集解】徐廣曰：「一孤反。」林中者齋戒以待，譺然，【索隱】按林名白蛇蟠杅林，龜藏其中。杅音烏。謂白蛇嘗蟠杅此林中也。譺音嶷。言求龜者齋戒以待，常譺然也。狀如有人來告之，因以醮酒佗髮，【集解】徐廣曰：「佗，一作『被』。」【索隱】佗音徒我反。謂被髮也。求之三宿而得。」由是觀之，豈不偉哉！故龜可不敬歟？

　　南方老人用龜支牀足，行二十餘歲，老人死，移牀，龜尚生不死。龜能行氣導引。問者曰：「龜至神若此，然太卜官得生龜，何為輒殺取其甲乎？」近世江上人有得名龜，畜置之，家因大富。與人議，欲遣去。人教殺之勿遣，遣之破人家。龜見夢曰：「送我水中，無殺吾也。」其家終殺之。殺之後，身死，家不利。人民與君王者異道。人民得名龜，其狀類不宜殺也。以往古故事言之，古明王聖主皆殺而用之。

　　宋元王時得龜，亦殺而用之。謹連其事於左方，令好事者觀擇其中焉。

　　宋元王二年，江使神龜使於河，至於泉陽，漁者豫且舉網得而囚之。【索隱】且音子余切。泉陽人，網元龜者。置之籠中。夜半，龜來見夢於宋元王曰：「我為江使於河，而幕網當吾路。泉陽豫且得我，我不能去。身在患中，莫可告語。王有德義，故來告訴。」元王惕然而悟。乃召博士衞平【索隱】宋元君之臣也。而問之曰：「今寡人夢見一丈夫，延頸而長頭，衣玄繡之衣而乘輜車，來見夢於寡人曰：『我為江使於河，而幕網當吾路。泉陽豫且得我，我不能去。身在患中，莫可告語。王有德義，故來告訴。』是何物也？」衞平乃援式而起，【集解】徐廣曰：「式音敕。」仰天而視月之光，觀斗所指，定日處鄉。規矩為輔，副以權衡。四維已定，八卦相望。視其吉凶，介蟲先見。乃對元王曰：「今昔壬子，【索隱】今昔猶昨夜也。以今日言之，謂昨夜為今昔。宿在牽牛。河水大會，鬼神相謀。漢正南北，【正義】漢，天河。江河固期，南風新至，江使先來。白雲壅漢，萬物盡留。斗柄指日，使者當囚。玄服而乘輜車，其名為龜。王急使人問而求之。」王曰：「善。」

　　於是王乃使人馳而往問泉陽令曰：「漁者幾何家？名誰為豫且？豫且得龜，見夢於王，王故使我求之。」泉陽令乃使吏案籍視圖，水上漁者五十五家，上流之廬，名為豫且。泉陽令曰：「諾。」乃與使者馳而問豫且曰：「今昔汝漁何得？」豫且曰：「夜半時舉網得龜。」【集解】莊子曰得白龜圓五尺。使者曰：「今龜安在？」曰：「在籠中。」使者曰：「王知子得龜，故使我求之。」豫且曰：「諾。」即系龜而出之籠中，獻使者。

　　使者載行，出於泉陽之門。正晝無見，風雨晦冥。雲蓋其上，五采青黃；雷雨並起，風將而行。入於端門，見於東箱。身如流水，潤澤有光。望見元王，延頸而前，三步而止，縮頸而郤，復其故處。元王見而怪之，問衞平曰：「龜見寡人，延頸而前，以何望也？縮頸而復，是何當也？」衞平對曰：「龜在患中，而終昔囚，王有德義，使人活之。今延頸而前，以當謝也，縮頸而郤，欲亟去也。」元王曰：「善哉！神至如此乎，不可久留；趣駕送龜，勿令失期。」

　　衞平對曰：「龜者是天下之寶也，先得此龜者為天子，且十言十當，十戰十勝。生於深淵，長於黃土。知天之道，明於上古。游三千歲，不出其域。安平靜正，動不用力。壽蔽天地，莫知其極。與物變化，四時變色。居而自匿，伏而不食。春蒼夏黃，秋白冬黑。明於陰陽，審於刑德。先知利害，察於禍福，以言而當，以戰而勝，王能寶之，諸侯盡服。王勿遣也，以安社稷。」

　　元王曰：「龜甚神靈，降于上天，陷於深淵。在患難中。以我為賢。德厚而忠信，故來告寡人。寡人若不遣也，是漁者也。漁者利其肉，寡人貪其力，下為不仁，上為無德。君臣無禮，何從有福？寡人不忍，奈何勿遣！」

　　衞平對曰：「不然。臣聞盛德不報，重寄不歸；天與不受，天奪之寶。今龜周流天下，還復其所，上至蒼天，下薄泥塗。還徧九州，未嘗愧辱，無所稽留。今至泉陽，漁者辱而囚之。王雖遣之，江河必怒，務求報仇。自以為侵，因神與謀。淫雨不霽，水不可治。若為枯旱，風而揚埃，蝗蟲暴生，百姓失時。王行仁義，其罰必來。此無佗故，其祟在龜。後雖悔之，豈有及哉！王勿遣也。」

　　元王慨然而歎曰：「夫逆人之使，絕人之謀，是不暴乎？取人之有，以自為寶，是不彊乎？寡人聞之，暴得者必暴亡，彊取者必後無功。桀紂暴彊，身死國亡。今我聽子，是無仁義之名而有暴彊之道。江河為湯武，我為桀紂。未見其利，恐離其咎。寡人狐疑，安事此寶，趣駕送龜，勿令久留。」

　　衞平對曰：「不然，王其無患。天地之間，累石為山。高而不壞，地得為安。故云物或危而顧安，或輕而不可遷；人或忠信而不如誕謾，【集解】徐廣曰：「誕，一作『訑』，音吐和反。」【索隱】誕音田爛反；謾音漫，又並如字。或醜惡而宜大官，或美好佳麗而為衆人患。非神聖人，莫能盡言。春秋冬夏，或暑或寒。寒暑不和，賊氣相奸。同歲異節，其時使然。故令春生夏長，秋收冬藏。或為仁義，或為暴彊。暴彊有鄉，仁義有時。萬物盡然，不可勝治。大王聽臣，臣請悉言之。天出五色，以辨白黑。地生五穀，以知善惡。人民莫知辨也，與禽獸相若。谷居而穴處，不知田作。天下禍亂，陰陽相錯。怱怱疾疾，【集解】徐廣曰：「一作『病』。」通而不相擇。妖㜸數見，【正義】說文云「衣服歌謠草木之怪謂之妖，禽獸蟲蝗之怪謂之㜸」也。傳為單薄。聖人別其生，使無相獲。禽獸有牝牡，置之山原；鳥有雌雄，布之林澤；有介之蟲，置之谿谷。故牧人民，為之城郭，內經閭術，外為阡陌。夫妻男女，賦之田宅，列其室屋。為之圖籍，別其名族。立官置吏，勸以爵祿。衣以桑麻，養以五穀。耕之耰之，【集解】徐廣曰：「音憂。」【正義】耰，覆種也。說文云：「耰，摩田器。」鉏之耨之。【集解】徐廣曰：「耨，除草也。」口得所嗜，目得所美，身受其利。以是觀之，非彊不至。故曰田者不彊，囷倉不盈；【正義】說文云：「圓者謂之囷，方者謂之廩。」商賈不彊，不得其贏；婦女不彊，布帛不精；官御不彊，其勢不成；大將不彊，卒不使令；侯王不彊，沒世無名。故云彊者，事之始也，分之理也，物之紀也。所求於彊，無不有也。王以為不然，王獨不聞玉櫝隻雉，【集解】徐廣曰：「隻，一作『雙』。」出於昆山；明月之珠，出於四海；鐫石拌蚌，【集解】徐廣曰：「鐫音子旋反。拌音判。」【索隱】判，割也。傳賣於市；聖人得之，以為大寶。大寶所在，乃為天子。今王自以為暴，不如拌蚌於海也；自以為彊，不過鐫石於昆山也。取者無咎，寶者無患。今龜使來抵網，而遭漁者得之，見夢自言，是國之寶也，王何憂焉。」

　　元王曰：「不然。寡人聞之，諫者福也，諛者賊也。人主聽諛，是愚惑也。雖然，禍不妄至，福不徒來。天地合氣，以生百財。陰陽有分，不離四時，十有二月，日至為期。聖人徹焉，身乃無災。明王用之，人莫敢欺。故云福之至也，人自生之；禍之至也，人自成之。禍與福同，刑與德雙。聖人察之，以知吉凶。桀紂之時，與天爭功，擁遏鬼神，使不得通。是固已無道矣，諛臣有衆。桀有諛臣，名曰趙梁。教為無道，勸以貪狼。繫湯夏臺，殺關龍逢。左右恐死，偷諛於傍。國危於累卵，皆曰無傷。稱樂萬歲，或曰未央。蔽其耳目，與之詐狂。湯卒伐桀，身死國亡。聽其諛臣，身獨受殃。春秋著之，至今不忘。紂有諛臣，名為左彊。誇而目巧，教為象郎。【集解】禮記曰：「目巧之室。」鄭玄曰：「但用目巧善意作室，不由法度。」許慎曰：「象牙郎。」將至於天，又有玉牀。犀玉之器，象箸而羹。【索隱】箸音持慮反，則箸是筯，為與羹連，則或非箸，樽也。記曰「羹之有菜者用梜」。梜者，箸也。聖人剖其心，壯士斬其胻。胻音衡，腳脛也。箕子恐死，被髮佯狂。殺周太子歷，囚文王昌。【索隱】按「殺周太子歷」文在「囚文王昌」之上，則近是季歷。季歷不被紂誅，則其言近妄，無容周更別有太子名歷也。投之石室，將以昔至明。陰兢活之，【集解】徐廣曰：「兢，一作『竟』。」【索隱】陰，姓；兢，名。與之俱亡。入於周地，得太公望。興卒聚兵，與紂相攻。文王病死，載尸以行。太子發代將，號為武王。戰於牧野，破之華山之陽。紂不勝敗而還走，圍之象郎。自殺宣室，【集解】徐廣曰：「天子之居，名曰宣室。」身死不葬。頭懸車軫，四馬曳行。寡人念其如此，腸如涫湯。【集解】徐廣曰：「涫音館。一作『沸』。」【索隱】涫，沸也。是人皆富有天下而貴至天子，然而大傲。欲無厭時，舉事而喜高，貪狼而驕。不用忠信，聽其諛臣，而為天下笑。今寡人之邦，居諸侯之間，曾不如秋毫。舉事不當，又安亡逃！」

　　衞平對曰：「不然。河雖神賢，不如崑崙之山；江之源理，不如四海，而人尚奪取其寶，諸侯爭之，兵革為起。小國見亡，大國危殆，殺人父兄，虜人妻子，殘國滅廟，以爭此寶。戰攻分爭，是暴彊也。故云取之以暴彊而治以文理，無逆四時，必親賢士；與陰陽化，鬼神為使；通於天地，與之為友。諸侯賔服，民衆殷喜。邦家安寧，與世更始。湯武行之，乃取天子；春秋著之，以為經紀。王不自稱湯武，而自比桀紂。桀紂為暴彊也，固以為常。桀為瓦室，【集解】世本曰：「昆吾作陶。」張華博物記亦云「桀作瓦」。蓋是昆吾為桀作也。紂為象郎。徵絲灼之，務以費民。【索隱】按灼謂燔也。燒絲以當薪，務費人也。賦斂無度，殺戮無方。殺人六畜，以韋為囊。囊盛其血，與人懸而射之，與天帝爭彊。逆亂四時，先百鬼嘗。諫者輒死，諛者在傍。聖人伏匿，百姓莫行。天數枯旱，國多妖祥。螟蟲歲生，五穀不成。民不安其處，鬼神不享。飄風日起，正晝晦冥。日月並蝕，滅息無光。列星奔亂，皆絕紀綱。以是觀之，安得久長！雖無湯武，時固當亡。故湯伐桀，武王剋紂，其時使然。乃為天子，子孫續世；終身無咎，後世稱之，至今不已。是皆當時而行，見事而彊，乃能成其帝王。今龜，大寶也，為聖人使，傳之賢士。不用手足，雷電將之；風雨送之，流水行之。侯王有德，乃得當之。今王有德而當此寶，恐不敢受；王若遣之，宋必有咎。後雖悔之，亦無及已。」

　　元王大悅而喜。於是元王向日而謝，【索隱】蓋欲神之以謝天也。天之質闇，日者天之光明，著見者莫過也。再拜而受。擇日齋戒，甲乙最良。乃刑白雉及與驪羊；以血灌龜，於壇中央。以刀剥之，身全不傷。脯酒禮之，橫其腹腸。荊支卜之，必制其創。【正義】音瘡。理達於理，文相錯迎。使工占之，所言盡當。邦福重寶，【集解】徐廣曰：「福音副，藏也。」聞于傍鄉。殺牛取革，被鄭之桐。【集解】徐廣曰：「牛革桐為鼓也。」草木畢分，化為甲兵。戰勝攻取，莫如元王。元王之時，衞平相宋，宋國最彊，龜之力也。

　　故云神至能見夢於元王，而不能自出漁者之籠。身能十言盡當，不能通使於河，還報於江，賢能令人戰勝攻取，不能自解於刀鋒，免剥刺之患。聖能先知亟見，而不能令衞平無言。言事百全，至身而攣；當時不利，又焉事賢！賢者有恒常，士有適然。是故明有所不見，聽有所不聞；人雖賢，不能左畫方，右畫圓；日月之明，而時蔽於浮雲。羿名善射，不如雄渠、蠭門；【集解】新序曰：「楚雄渠子夜行，見伏石當道，以為虎而射之，應弦沒羽。」淮南子曰：「射者重以逢門子之巧。」劉歆七略有蠭門射法也。禹名為辯智，而不能勝鬼神。地柱折，天故毋椽，又奈何責人於全？孔子聞之曰：「神龜知吉凶，而骨直空枯。【正義】凡龜其骨空中而枯也。直，語發聲也，今河東亦然。日為德而君於天下，辱於三足之烏。月為刑而相佐，見食於蝦蟇。蝟辱於鵲，【集解】郭璞曰：「蝟能制虎，見鵲仰地。」淮南萬畢曰：「鵲令蝟反腹者，蝟憎其意而心惡之也。」騰蛇之神而殆於即且。【集解】郭璞曰：「騰蛇，龍屬也。蝍蛆，似蝗，大腹，食蛇腦也。」【正義】即，津日反。且，則餘反。即吳公也，狀如蚰蜒而大，黑色。竹外有節理，中直空虛；松栢為百木長，而守門閭。日辰不全，故有孤虛。【集解】甲乙謂之日，子丑謂之辰。六甲孤虛法：甲子旬中無戌亥，戌亥即為孤，辰巳即為虛。甲戌旬中無申酉，申酉為孤，寅卯即為虛。甲申旬中無午未，午未為孤，子丑即為虛。甲午旬中無辰巳，辰巳為孤，戌亥即為虛。甲辰旬中無寅卯，寅卯為孤，申酉即為虛。甲寅旬中無子丑，子丑為孤，午未即為虛。劉歆七略有風后孤虛二十卷。【正義】按歲月日時孤虛，並得上法也。黃金有疵，白玉有瑕。事有所疾，亦有所徐。物有所拘，亦有所據。罔有所數，亦有所踈。人有所貴，亦有所不如。何可而適乎？物安可全乎？天尚不全，故世為屋，不成三瓦而陳之，【集解】徐廣曰：「一云為屋成，欠三瓦而棟之也。」【索隱】劉氏云：「陳猶居也。」注作「棟」，音都貢反。【正義】言為屋不成，欠三瓦以應天，猶陳列而居之。以應之天。天下有階，物不全【正義】言萬物及日月天地皆不能全，喻龜之不全也。乃生也。」

　　褚先生曰：漁者舉網而得神龜，龜自見夢宋元王，元王召博士衞平告以夢龜狀，平運式，定日月，分衡度，視吉凶，占龜與物色同，平諫王留神龜以為國重寶，美矣。古者筮必稱龜者，以其令名，所從來久矣。余述而為傳。

　　三月　二月　正月【正義】言正月、二月、三月右轉周環終十二月者，日月之龜，腹下十二黑點為十二月，若二十八宿龜也。　十二月　十一月中關內高外下。【正義】此等下至「首俛大」者，皆卜兆之狀也。　四月　首仰【索隱】音魚兩反。【正義】謂兆首仰起。　足開　肣開【索隱】音琴。肣謂兆足斂也。　首俛大【索隱】俛音免，兆首伏也。　五月　橫吉　首俛大【正義】俛音免，謂兆首伏而大。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卜禁日子亥戌不可以卜及殺龜。日中如食已卜。暮昏龜之徼也，【索隱】徼音叫。謂徼繞不明也。不可以卜。庚辛可以殺，及以鑽之。常以月旦祓龜，【索隱】祓音廢，又音拂。拂洗之以水，雞卵摩之而呪。先以清水澡之，以卵祓之，【正義】以常月朝清水洗之，以雞卵摩而祝之。乃持龜而遂之，若常以為祖。【集解】徐廣曰：「一作『視』。」【索隱】祖，法也。言以為常法。人若已卜不中，皆祓之以卵，東向立，灼以荊若剛木，土【集解】徐廣曰：「一作『十一』。」【索隱】按：古之灼龜，取生荊枝及生堅木燒之，斬斷以灼龜。按：「土」字合依劉氏說當連下句。卵指之者三，【正義】言卜不中，以土為卵，三度指之，三周繞之，用厭不祥也。持龜以卵周環之，祝曰：「今日吉，謹以粱卵焍黃【索隱】粱，米也。卵，雞子也。焍，灼龜木也，音「次第」之「第」。言燒荊枝更遞而灼，故有焍名。一音梯，言灼之以漸，如有階梯也。黃者，以黃絹裹粱卵以祓龜也。必以黃者，中之色，主土而信，故用雞也。【正義】焍音題。焍，焦也。言以粱米雞卵祓去龜之不祥，令灼之不焦不黃。若色焦及黃，卜之不中也。祓去玉靈之不祥。」玉靈必信以誠，知萬事之情，辯兆皆可占。不信不誠，則燒玉靈，揚其灰，以徵後龜。其卜必北向，龜甲必尺二寸。

　　卜先以造灼鑽，【集解】徐廣曰：「造音竈也。」【索隱】造謂燒荊之處。物若木也。鑽中已，又灼龜首，各三；又復灼所鑽中曰正身，灼首曰正足，【集解】徐廣曰：「一作『止』。」各三。即以造三周龜，祝曰：「假之玉靈夫子。【索隱】尊神龜而為之作號。夫子玉靈，荊灼而心，令而先知。而上行於天，下行於淵，諸靈數𠞁，【集解】徐廣曰：「音策。」【索隱】數，所具反；𠞁音近策，或𠞁是策之別名。此卜筮之書，其字亦無可覈，皆放此。莫如汝信。今日良日，行一良貞。【集解】徐廣曰：「行，一作『身』。」某欲卜某，即得而喜，不得而悔。即得，發鄉我身長大，手足收人皆上偶。不得，發鄉我身挫折，中外不相應，手足滅去。」

　　靈龜卜祝曰：「假之靈龜，五筮五靈，不知神龜之靈。知人死，知人生。某身良貞，某欲求某物。即得也，頭見足發，內外相應；即不得也，頭仰足肣，內外自隨。可得占。」

　　卜占病者祝曰：「今某病困。死，首上開，內外交駭，身節折；不死，首仰足肣。」卜病者祟曰：「今病有祟無呈，無祟有呈。兆有中祟有內，外祟有外。」

　　卜繫者出不出。不出，橫吉安；若出，足開首仰有外。

　　卜求財物，其所當得。得，首仰足開，內外相應；即不得，呈兆首仰足肣。

　　卜有賣若買臣妾馬牛。得之，首仰足開，內外相應；不得，首仰足肣，呈兆若橫吉安。

　　卜擊盜聚若干人，在某所，今某將卒若干人，往擊之。當勝，首仰足開身正，內自橋，外下；不勝，足肣首仰，身首【集解】徐廣曰：「一作『簡』。」內下外高。

　　卜求當行不行。行，首足開；不行，足肣首仰，若橫吉安，安不行。

　　卜往擊盜，當見不見。見，首仰足肣有外；不見，足開首仰。

　　卜往候盜，見不見。見，首仰足肣，肣勝有外；不見，足開首仰。

　　卜聞盜來不來。來，外高內下，足肣首仰；不來，足開首仰，若橫吉安，期之自次。

　　卜遷徙去官不去。去，足開有肣外首仰；不去，自去，即足肣，呈兆若橫吉安。

　　卜居官尚吉不。吉，呈兆身正，若橫吉安；不吉，身節折，首仰足開。

　　卜居室家吉不吉。吉，呈兆身正，若橫吉安；不吉，身折節，首仰足開。

　　卜歲中禾稼孰不孰。孰，首仰足開，內外自橋外自垂；不孰，足肣首仰有外。

　　卜歲中民疫不疫。疫，首仰足肣，身節有彊外；不疫，身正首仰足開。

　　卜歲中有兵無兵。無兵，呈兆若橫吉安；有兵，首仰足開，身作外彊情。

　　卜見貴人吉不吉。吉，足開首仰，身正，內自橋；不吉，首仰，身節折，足肣有外，若無漁。

　　卜請謁於人得不得。得，首仰足開，內自橋；不得，首仰足肣有外。

　　卜追亡人當得不得。得，首仰足肣，內外相應；不得，首仰足開，若橫吉安。

　　卜漁獵得不得。得，首仰足開，內外相應；不得，足肣首仰，若橫吉安。

　　卜行遇盜不遇。遇，首仰足開，身節折，外高內下；不遇，呈兆。

　　卜天雨不雨。雨，首仰有外，外高內下；不雨，首仰足開，若橫吉安。

　　卜天雨霽不霽。霽，呈兆足開首仰；不霽，橫吉。

　　命曰橫吉安。以占病，病甚者一日不死；不甚者卜日瘳，不死。繫者重罪不出，輕罪環出；過一日不出，久毋傷也。求財物買臣妾馬牛，一日環得；過一日不得。不得行者不行。來者環至；過食時不至，不來。擊盜不行，行不遇；聞盜不來。徙官不徙。居官家室皆吉。歲稼不孰。民疾疫無疾。歲中無兵。見人行，不行不喜。請謁人不行不得。追亡人漁獵不得。行不遇盜。雨不雨。霽不霽。

　　命曰呈兆。病者不死。繫者出。行者行。來者來。市買得。追亡人得，過一日不得。問行者不到。

　　命曰柱徹。卜病不死。繫者出。行者行。來者來。而市買不得。憂者毋憂。追亡人不得。

　　命曰首仰足肣有內無外。占病，病甚不死。繫者解。求財物買臣妾馬牛不得。行者聞言不行。來者不來。聞盜不來。聞言不至。徒官聞言不徙。居官有憂。居家多灾。歲稼中孰。民疾疫多病。歲中有兵，聞言不開。見貴人吉。請謁不行，行不得善言。追亡人不得。漁獵不得。行不遇盜。雨不雨甚。霽不霽。故其莫字皆為首備。問之曰，備者仰也，故定以為仰。此私記也。

　　命曰首仰足肣有內無外。占病，病甚不死。繫者不出。求財買臣妾不得。行者不行。來者不來。擊盜不見。聞盜來，內自驚，不來。徙官不徙。居官家室吉。歲稼不孰。民疾疫有病甚。歲中無兵。見貴人吉。請謁追亡人不得。亡財物，財物不出得。漁獵不得。行不遇盜。雨不雨。霽不霽。凶。

　　命曰呈兆首仰足肣。以占病，不死。繫者未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不得。行不行。來不來。擊盜不相見。聞盜來不來。徙官不徙。居官久多憂。居家室不吉。歲稼不孰。民病疫。歲中毋兵。見貴人不吉。請謁不得。漁獵得少。行不遇盜。雨不雨。霽不霽。不吉。

　　命曰呈兆首仰足開。以占病，病篤死。繫囚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不得。行者行。來者來。擊盜不見盜。聞盜來不來。徙官徙。居官不久。居家室不吉。歲稼不孰。民疾疫有而少。歲中無兵。見貴人不見吉。請謁追亡人漁獵不得。行遇盜。雨不雨。霽。小吉。

　　命曰首仰足肣。以占病，不死。繫者久，毋傷也。求財物買臣妾馬牛不得。行者不行。擊盜不行。來者來。聞盜來。徙官聞言不徙。居家室不吉。歲稼不孰。民疾疫少。歲中毋兵。見貴人得見。請謁追亡人漁獵不得。行遇盜。雨不雨。霽不霽。吉。

　　命曰首仰足開有內。以占病者，死。繫者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不得。行者行。來者來。擊盜行不見盜。聞盜來不來。徙官徙。居官不久。居家室不吉。歲孰。民疾疫有而少。歲中毋兵。見貴人不吉。請謁追亡人漁獵不得。行不遇盜。雨霽。霽小吉，不霽吉。

　　命曰橫吉內外自橋。以占病，卜日毋瘳死。繫者毋罪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得。行者行。來者來。擊盜合交等。聞盜來來。徙官徙。居家室吉。歲孰。民疫無疾。歲中無兵。見貴人請謁追亡人漁獵得。行遇盜。雨霽，雨霽大吉。

　　命曰橫吉內外自吉。以占病，病者死。繫不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追亡人漁獵不得。行者不來。擊盜不相見。聞盜不來。徙官徙。居官有憂。居家室見貴人請謁不吉。歲稼不孰。民疾疫。歲中無兵。行不遇盜。雨不雨。霽不霽。不吉。

　　命曰漁人。以占病者，病者甚，不死。繫者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擊盜請謁追亡人漁獵得。行者行來。聞盜來不來。徙官不徒。居家室吉。歲稼不孰。民疾疫。歲中毋兵。見貴人吉。行不遇盜。雨不雨。霽不霽。吉。

　　命曰首仰足肣內高外下。以占病，病者甚，不死。繫者不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追亡人漁獵得。行不行。來者來。擊盜勝。徙官不徙。居官有憂，無傷也。居家室多憂病。歲大孰。民疾疫。歲中有兵不至。見貴人請謁不吉。行遇盜。雨不雨。霽不霽。吉。

　　命曰橫吉上有仰下有柱。病久不死。繫者不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追亡人漁獵不得。行不行。來不來。擊盜不行，行不見。聞盜來不來。徙官不徙。居家室見貴人吉。歲大孰。民疾疫。歲中毋兵。行不遇盜。雨不雨。霽不霽。大吉。

　　命曰橫吉榆仰。以占病，不死。繫者不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至不得。行不行。來不來。擊盜不行，行不見。聞盜來不來。徙官不徙。居官家室見貴人吉。歲孰。歲中有疾疫，毋兵。請謁追亡人不得。漁獵至不得。行不得。行不遇盜。雨霽不霽。小吉。

　　命曰橫吉下有柱。以占病，病甚不環有瘳無死。繫者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請謁追亡人漁獵不得。行來不來。擊盜不合。聞盜來來。徙官居官吉，不久。居家室不吉。歲不孰。民毋疾疫。歲中毋兵。見貴人吉。行不遇盜。雨不雨。霽。小吉。

　　命曰載所。以占病，環有瘳無死。繫者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請謁追亡人漁獵得。行者行。來者來。擊盜相見不相合。聞盜來來。徙官徙。居家室憂。見貴人吉。歲孰。民毋疾疫。歲中毋兵。行不遇盜。雨不雨。霽霽。吉。

　　命曰根格。以占病者，不死。繫久毋傷。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請謁追亡人漁獵不得。行不行。來不來。擊盜盜行不合。聞盜不來。徙官不徙。居家室吉。歲稼中。民疾疫無死。見貴人不得見。行不遇盜。雨不雨。大吉。

　　命曰首仰足肣外高內下。卜有憂，無傷也。行者不來。病久死。求財物不得。見貴人者吉。

　　命曰外高內下。卜病不死，有祟。而市買不得。居官家室不吉。行者不行。來者不來。繫者久毋傷。吉。

　　命曰頭見足發有內外相應。以占病者，起。繫者出。行者行。來者來。求財物得。吉。

　　命曰呈兆首仰足開。以占病，病甚死。繫者出，有憂。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請謁追亡人漁獵不得。行不行。來不來。擊盜不合。聞盜來來。徙官居官家室不吉。歲惡。民疾疫無死。歲中毋兵。見貴人不吉。行不遇盜。雨不雨。霽。不吉。

　　命曰呈兆首仰足開外高內下。以占病，不死，有外祟。繫者出，有憂。求財物買臣妾馬牛，相見不會。行行。來聞言不來。擊盜勝。聞盜來不來。徙官居官家室見貴人不吉。歲中民疾疫有兵。請謁追亡人漁獵不得。聞盜遇盜。雨不雨。霽。凶。

　　命曰首仰足肣身折內外相應。以占病，病甚不死。繫者久不出。求財物買臣妾馬牛漁獵不得。行不行。來不來。擊盜有用勝。聞盜來來。徙官不徙。居官家室不吉。歲不孰。民疾疫。歲中有兵不至。見貴人喜。請謁追亡人不得。遇盜凶。

　　命曰內格外垂。行者不行。來者不來。病者死。繫者不出。求財物不得。見人不見。大吉。

　　命曰橫吉內外相自橋榆仰上柱，上柱足，足肣。以占病，病甚不死。繫久，不抵罪。求財物買臣妾馬牛請謁追亡人漁獵不得。行不行。來不來。居官家室見貴人吉。徙官不徙。歲不大孰。民疾疫有兵。有兵不會。行遇盜。聞言不見。雨不雨。霽霽。大吉。

　　命曰頭仰足肣內外自隨。卜憂病者甚，不死。居官不得居。行者行。來者不來。求財物不得。求人不得。吉。

　　命曰橫吉下有柱。卜來者來。卜曰即不至，未來。卜病者過一日毋瘳死。行者不行。求財物不得。繫者出。

　　命曰橫吉內外自舉。以占病者，久不死。繫者久不出。求財物得而少。行者不行。來者不來。見貴人見。吉。

　　命曰內高外下疾輕足發。求財物不得。行者行。病者有瘳。繫者不出。來者來。見貴人不見。吉。

　　命曰外格。求財物不得。行者不行。來者不來。繫者不出。不吉。病者死。求財物不得。見貴人見。吉。

　　命曰內自舉外來正足發。行者行。來者來。求財物得。病者久不死。繫者不出。見貴人見。吉。

　　此橫吉上柱外內內自舉足肣。以卜有求得。病不死。繫者毋傷，未出。行不行。來不來。見人不見。百事盡吉。

　　此橫吉上柱外內自舉柱足以作。以卜有求得。病死環起。繫留毋傷，環出。行不行。來不來。見人不見。百事吉。可以舉兵。

　　此挺詐有外。以卜有求不得。病不死，數起。繫禍罪。聞言毋傷。行不行。來不來。

　　此挺詐有內。以卜有求不得。病不死，數起。留禍罪無傷。繫出。行不行。來者不來。見人不見。

　　此挺詐內外自舉。以卜有求得。病不死。繫毋罪。行行。來來。田賈市漁獵盡喜。

　　此狐狢。以有卜求不得。病死，難起。繫留毋罪難出。可居宅。可娶婦嫁女。行不行。來不來。見人不見。有憂不憂。

　　此狐徹。以卜有求不得。病者死。繫留有抵罪。行不行。來不來。見人不見。言語定。百事盡不吉。

　　此首俯足肣身節折。以卜有求不得。病者死。留繫有罪。望行者不來。行行。來不來。見人不見。

　　此挺內外自垂。以卜有求不晦。病不死，難起。繫留毋罪，難出。行不行。來不來。見人不見。不吉。

　　此橫吉榆仰首俯。以卜有求難得。病難起，不死。繫難出，毋傷也。可居家室，以娶婦嫁女。

　　此橫吉上柱載正身節折內外自舉。以卜病者，卜日不死，其一日乃死。

　　此橫吉上柱足肣內自舉外自垂。以卜病者，卜日不死，其一日乃死。

　　為人病首俯足詐有外無內。病者占龜未已，急死。卜輕失大，一日不死。

　　首仰足肣。以卜有求不得。以繫有罪。人言語恐之毋傷。行不行。見人不見。

　　大論曰：【索隱】按褚先生所取太卜雜占卦體及命兆之辭，義蕪，辭重，殆無足採，凡此六十七條別是也。外者人也，內者自我也；外者女也，內者男也。首俛者憂。大者身也，小者枝也。大法，病者，足肣者生，足開者死。行者，足開至，足肣者不至。行者，足肣不行，足開行。有求，足開得，足肣者不得。繫者，足肣不出，開出。其卜病也，足開而死者，內高而外下也。

索隱述贊曰：三王異龜，五帝殊卜。或長或短，若瓦若玉。其記已亡，其繇後續。江使觸網，見留宋國。神能託夢，不衞其足。

## 貨殖列傳第六十九

【索隱】論語云：「賜不受命而貨殖焉。」廣雅云：「殖，立也。」孔安國注尚書云：「殖，生也。生資貨財利。」

老子曰：「至治之極，鄰國相望，【正義】音亡。雞狗之聲相聞，民各甘其食，美其服，安其俗，樂其業，至老死不相往來。」必用此為務，輓近世塗民耳目，【索隱】輓音晚，古字通用。則幾無行矣。

太史公曰：夫神農以前，吾不知已。至若詩書所述虞夏以來，耳目欲極聲色之好，口欲窮芻豢之味，身安逸樂，而心誇矜勢能之榮使。俗之漸民久矣，雖戶說以眇論，【索隱】眇音妙，論如字。終不能化。故善者因之，其次利道之，其次教誨之，其次整齊之，最下者與之爭。

夫山西饒材、竹、穀、纑、【集解】徐廣曰：「紵屬，可以為布。」【索隱】榖音谷雊反。穀，木名，皮可為紙。纑，山中紵，可以為布，音盧。紵音佇，今山閒野紵，亦作「苧」。旄、玉石；山東多魚、鹽、漆、絲、聲色；江南出柟、梓、【索隱】南子二音。薑、桂、金、錫、連、【集解】徐廣曰：「音蓮，鉛之未鍊者。」丹沙、犀、瑇瑁、珠璣、齒革；龍門、碣石【正義】龍門山在絳州龍門縣。碣石山在平州盧龍縣。北多馬、牛、羊、旃裘、筋角；銅、鐵則千里徃徃山出棊置：【索隱】言如置棋子，往往有之。【正義】言出銅鐵之山方千里，如圍棋之置也。管子云：「凡天下名山五千二百七十，出銅之山四百六十七，出鐵之山三千六百有九。山上有赭，其下有鐵。山上有鉛，其下有銀。山上有銀，其下有丹。山上有磁石，其下有金也。」此其大較也。【索隱】較音角。大較猶大略也。皆中國人民所喜好，謠俗被服飲食奉生送死之具也。故待農而食之，虞而出之，工而成之，商而通之。此寧有政教發徵期會哉？人各任其能，竭其力，以得所欲。故物賤之徵貴，【索隱】徵者，求也。謂此處物賤，求彼貴賣之。貴之徵賤，各勸其業，樂其事，若水之趨下，日夜無休時，不召而自來，不求而民出之。豈非道之所符，【索隱】道之符。符謂合於道也。而自然之驗邪？

周書曰：「農不出則乏其食，工不出則乏其事，商不出則三寶絕，虞不出則財匱少。」財匱少而山澤不辟矣。【索隱】辟音闢。辟，開也，通也。此四者，民所衣食之原也。原大則饒，原小則鮮。上則富國，下則富家。貧富之道，莫之奪予，【索隱】予音與。言貧富自由，無予奪。而巧者有餘，拙者不足。故太公望封於營丘，地潟鹵，【集解】徐廣曰：「潟音昔。潟鹵，鹹地也。」人民寡，於是太公勸其女功，極技巧，通魚鹽，則人物歸之，繈至而輻湊。故齊冠帶衣履天下，海岱之間斂袂而往朝焉。【索隱】言齊旣富饒，能冠帶天下，豐厚被於他邦，故海岱之閒斂衽而朝齊，言趨利者也。其後齊中衰，管子修之，設輕重九府，【正義】管子云「輕重」謂錢也。夫治民有輕重之法，周有大府、玉府、內府、外府、泉府、天府、職內、職金、職幣，皆掌財幣之官，故云九府也。則桓公以霸，九合諸侯，一匡天下；而管氏亦有三歸，位在陪臣，富於列國之君。是以齊富彊至於威、宣也。

故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禮生於有而廢於無。故君子富，好行其德；小人富，以適其力。淵深而魚生之，山深而獸徃之，人富而仁義附焉。富者得勢益彰，失勢則客無所之，以而不樂。夷狄益甚。諺曰：「千金之子，不死於市。」此非空言也。故曰：「天下熙熙，皆為利來；天下壤壤，皆為利往。」夫千乘之王，萬家之侯，百室之君，尚猶患貧，而況匹夫編戶之民乎！

昔者越王勾踐困於會稽之上，乃用范蠡、計然。【集解】徐廣曰：「計然者，范蠡之師也，名研，故諺曰『研、桑心筭』。」駰案：范子曰「計然者，葵丘濮上人，姓辛氏，字文子，其先晉國亡公子也。嘗南游於越，范蠡師事之。」【索隱】韋昭云計然，范蠡師也。蔡謨云蠡所著書名「計然」，蓋非也。徐廣亦以為范蠡之師，名研，所謂「研、桑心計」也。范子曰「計然者，葵丘濮上人，姓辛氏，字文，其先晉之公子。南游越，范蠡事之」。吳越春秋謂之「計倪」。漢書古今人表計然列在第四，則「倪」之與「研」是一人，聲相近而相亂耳。計然曰：「知鬬則修備，時用則知物，【索隱】言知時所用之物。二者形則萬貨之情可得而觀已。故歲在金，穰；水，毀；木，饑；火，旱。【索隱】五行不說土者，土，穰也。旱則資舟，水則資車，【索隱】國語大夫種曰「賈人旱資舟，水資車以待」也。物之理也。六歲穰，六歲旱，十二歲一大饑。夫糶，二十病農，九十病末。【索隱】言米賤則農夫病也。若米斗直九十，則商賈病，故云「病末」。末謂逐末，即商賈也。末病則財不出，農病則草不辟矣。上不過八十，下不減三十，則農末俱利，平糶齊物，關市不乏，治國之道也。積著之理，【索隱】著音張呂反。務完物，無息幣。【索隱】久停息貨物則無利。以物相貿易，腐敗而食之貨勿留，無敢居貴。論其有餘不足，則知貴賤。貴上極則反賤，賤下極則反貴。貴出如糞土，賤取如珠玉。【索隱】夫物極貴必賤，極賤必貴。貴出如糞土者，旣極貴後，恐其必賤，故乘時出之如糞土。賤取如珠玉者，旣極賤後，恐其必貴，故乘時取之如珠玉。此所以為貨殖也。元注恐錯。財幣欲其行如流水。」修之十年，國富，厚賂戰士，士赴矢石，如渴得飲，遂報彊吳，觀兵中國，稱號「五霸」。

范蠡旣雪會稽之耻，乃喟然而歎曰：「計然之策七，越用其五而得意。旣已施於國，吾欲用之家。」乃乘扁舟【集解】漢書音義曰：「特舟也。」【索隱】扁音篇，又音符殄反。國語云：「范蠡乘輕舟。」浮於江湖，【正義】國語云句踐滅吳，反至五湖，范蠡辭於王曰：「君王勉之，臣不復入國矣。」遂乘輕舟，以浮於五湖，莫知其所終極。變名易姓，適齊為鴟夷子皮，【索隱】大顏曰：「若盛酒者鴟夷也，用之則多所容納，不用則可卷而懷之，不忤於物也。」案：韓子云「鴟夷子皮事田成子，成子去齊之燕，子皮乃從之」也。蓋范蠡也。之陶為朱公。【索隱】服虔云：「陶，今定陶也。」【正義】括地志云：「即陶山，在齊州平陽縣東三十五里陶山之陽也。今南五里猶有朱公冢。」又云：「曹州濟陽縣東南三里有陶朱公冢，又云在南郡華容縣西，未詳也。」朱公以為陶天下之中，諸侯四通，貨物所交易也。乃治產積居。與時逐【集解】漢書音義曰：「逐時而居貨。」【索隱】韋昭云：「隨時逐利也。」而不責於人。【索隱】案謂擇人而與人不負之，故云不責於人也。故善治生者，能擇人而任時。十九年之中三致千金，再分散與貧交疏昆弟。此所謂富好行其德者也。後年衰老而聽子孫，子孫脩業而息之，遂至巨萬。【集解】徐廣曰：「萬萬也。」故言富者皆稱陶朱公。

子贛旣學於仲尼，退而仕於衞，廢著鬻財於曹、魯之間，【集解】徐廣曰：「子贛傳云『廢居』。著猶居也。著讀音如貯。」【索隱】漢書亦作「貯」，貯猶居也。說文云：「貯，積也。」七十子之徒，賜最為饒益。原憲不厭糟糠，【索隱】饜，飽也。匿於窮巷。子貢結駟連騎，束帛之幣以聘享諸侯，所至，國君無不分庭與之抗禮。夫使孔子名布揚於天下者，子貢先後之也。此所謂得勢而益彰者乎？

白圭，周人也。當魏文侯時，李克務盡地力，【索隱】案漢書食貨志李悝為魏文侯作盡地力之教，國以富強。今此及漢書言「克」，皆誤也。劉向別錄則云「李悝」也。而白圭樂觀時變，故人弃我取，人取我與。夫歲孰取穀，予之絲漆；蠒出取帛絮，與之食。索隱食曰謂穀也。太陰在卯，穰；【正義】太陰，歲後二辰為太陰。明歲衰惡。至午，旱；明歲美。至酉，穰；明歲衰惡。至子，大旱；明歲美，有水。至卯，積著率歲倍。【正義】著率，貯律二音。欲長錢，取下穀；長石斗，取上種。能薄飲食，忍嗜欲，節衣服，與用事僮僕同苦樂，趨時若猛獸摯鳥之發。故曰：「吾治生產，猶伊尹、呂尚之謀，孫吳用兵，商鞅行法是也。是故其智不足與權變，勇不足以決斷，仁不能以取予，彊不能有所守，雖欲學吾術，終不告之矣。」蓋天下言治生祖白圭。白圭其有所試矣，能試有所長，非苟而已也。

猗頓用盬鹽起。【集解】孔叢子曰：「猗頓，魯之窮士也。耕則常飢，桑則常寒。聞朱公富，往而問術焉。朱公告之曰：『子欲速富，當畜五牸。』於是乃適西河，大畜牛羊于猗氏之南，十年之閒其息不可計，貲擬王公，馳名天下。以興富於猗氏，故曰猗頓。」【索隱】盬音古。案：周禮鹽人云「共苦鹽」，杜子春以為苦讀如盬。盬謂出鹽直用不煉也。一說云盬鹽，河東大鹽；散鹽，東海煮水為鹽也。【正義】案猗氏，蒲州縣也。河東鹽池是畦鹽。作「畦」，若種韭一畦。天雨下，池中鹹淡得均，即畎池中水上畔中，深一尺許，以日暴之五六日則成，鹽若白礬石，大小如雙陸及暮，則呼為畦鹽。或有花鹽，緣黃河鹽池有八九所，而鹽州有烏池，猶出三色鹽，有井鹽、畦鹽、花鹽。其池中鑿井深一二尺，去泥即到鹽，掘取若至一丈，則著平石無鹽矣。其色或白或青黑，名曰井鹽。畦鹽若河東者。花鹽，池中雨下，隨而大小成鹽，其下方微空，上頭隨雨下池中，其滴高起若塔子形處曰花鹽，亦曰即成鹽焉。池中心有泉井，水淡，所作池人馬盡汲此井。其鹽四分入官，一分入百姓也。池中又鑿得鹽塊，闊一尺餘，高二尺，白色光明洞徹，年貢之也。而邯鄲郭縱以鐵冶成業，與王者埒富。

烏氏倮畜牧，【集解】韋昭曰：「烏氏，縣名，屬安定。倮，名也。」【索隱】漢書作「臝」。烏氏，姓。氏音支。倮音魯可反。【正義】縣，古城在涇州安定縣東四十里。倮，名也。及衆，斥賣，求奇繒物，間獻遺戎王。【集解】徐廣曰：「間，一作『奸』。不以公正謂之奸也。」【索隱】謂畜牧及至衆多之時，斥而賣之以求奇物也。間獻猶私獻也。戎王什倍其償，與之畜，【索隱】謂戎王償之牛羊十倍也。畜至用谷量馬牛。【集解】韋昭曰：「滿谷則具不復數。」【索隱】谷音欲。秦始皇帝令倮比封君，以時與列臣朝請。而巴蜀寡婦清，【索隱】漢書作「巴寡婦清」。巴，寡婦之邑；清，其名也。其先得丹穴，【集解】徐廣曰：「涪陵出丹。」【正義】括地志云：「寡婦清臺山俗名貞女山，在涪州永安縣東北七十里也。」而擅其利數世，家亦不訾。【正義】音子兒反。言資財衆多，不可訾量。一云清多以財餉遺四方，用衞其業，故財亦不多積聚。清，寡婦也，能守其業，用財自衞，不見侵犯。秦皇帝以為貞婦而客之，為築女懷清臺。夫倮鄙人牧長，清窮鄉寡婦，禮抗萬乘，名顯天下，豈非以富邪？

漢興，海內為一，開關梁，弛山澤之禁，是以富商大賈周流天下，交易之物莫不通，得其所欲，而徙豪傑諸侯彊族於京師。

關中自汧、雍以東至河、華，膏壤沃野千里，自虞夏之貢以為上田，而公劉適邠，大王、王季在岐，文王作豐，武王治鎬，故其民猶有先王之遺風，好稼穡，殖五穀，地重，【索隱】言重耕稼也。重為邪。【索隱】重音逐隴反。重者，難也。畏言不敢為姦邪。【正義】重並逐拱反。言關中地重厚，民亦重難不為邪惡。及秦文、孝、繆居雍，隙【集解】徐廣曰：「隙者，閒孔也。地居隴蜀之閒要路，故曰隙。」【正義】雍，縣。岐州雍縣也。隴蜀之貨物而多賈。【索隱】賈音古。獻孝公徙櫟邑，【集解】徐廣曰：「在馮翊。」【索隱】櫟音藥，即櫟陽。櫟邑北郤戎翟，東通三晉，亦多大賈。武昭治咸陽，因以漢都，長安諸陵，四方輻湊並至而會，地小人衆，故其民益玩巧而事末也。南則巴蜀。巴蜀亦沃野，地饒巵、【集解】徐廣曰：「音支。煙支也，紫赤色也。」薑、丹沙、石、銅、鐵、【集解】徐廣曰：「卭都出銅，臨卭出鐵。」竹、木之器。南御滇僰，僰僮。西近卭笮，笮馬、旄牛。然四塞，棧道千里，無所不通，唯襃斜綰轂其口，【集解】徐廣曰：「在漢中。」【索隱】言襃斜道狹，綰其道口，有若車轂之湊，故云「綰轂」也。以所多易所鮮。【索隱】易音亦。鮮音尠。言以所多易其所少。天水、隴西、北地、上郡與關中同俗，然西有羌中之利，北有戎翟之畜，畜牧為天下饒。然地亦窮險，唯京師要其道。【正義】要音腰。言要束其路也。故關中之地，於天下三分之一，而人衆不過什三；然量其富，什居其六。

昔唐人都河東，【集解】徐廣曰：「堯都晉陽也。」殷人都河內，【正義】盤庚都殷墟，地屬河內也。周人都河南。【正義】周自平王已下都洛陽。夫三河在天下之中，若鼎足，王者所更居也，建國各數百千歲，土地小狹，民人衆，都國諸侯所聚會，故其俗纖儉習事。楊、平陽陳西賈秦、翟，【索隱】楊，平陽，二邑名，在趙之西。「陳」蓋衍字。以下有「楊平陽陳掾」，此因衍也。言二邑之人皆西賈於秦、翟。【正義】賈音古。秦，關內也。翟，隰、石等州部落稽也。延、綏、銀三州皆白翟所居。北賈種、代。【索隱】種、代在石邑之北也。【正義】上之勇反。種在恆州石邑縣北，蓋蔚州也。代，今代州。種、代，石北也，【集解】徐廣曰：「石邑縣也，在常山。」地邊胡，數被寇。人民矜懻忮，【集解】晉灼曰：「懻音慨。忮音堅忮。」瓚曰：「懻音慨。今北土名彊直為『懻中』也。」【索隱】懻音冀，忮音寘。好氣，任俠為姦，不事農商。然迫近北夷，師旅亟徃，中國委輸時有奇羨。【索隱】奇音羈，羨音羊戰反。奇羨謂奇有餘衍也。其民羯羠不均，【集解】徐廣曰：「羠音兕，一音囚几反，皆健羊名。」【索隱】羯音己紇反。羠音慈紀反。言其方人性若羊，健捍而不均。自全晉之時固已患其僄悍，而武靈王益厲之，其謠俗猶有趙之風也。故楊、平陽陳掾其間，得所欲。【索隱】掾音逐緣反。陳掾猶經營馳逐也。溫、軹西賈上黨，【索隱】溫、軹二縣名，屬河內。【正義】澤、潞等州也。北賈趙、中山。【正義】洛州及定州。中山地薄人衆，猶有沙丘紂淫地餘民，【集解】晉灼曰：「言地薄人衆，猶復有沙丘紂淫地餘民，通係之於淫風而言也。」【正義】沙丘在邢州也。民俗懁急，【集解】徐廣曰：「懁，急也，音絹。一作『儇』，一作『惠』也，音翾也。」仰機利而食。丈夫相聚游戲，悲歌忼慨，起則相隨椎剽，【索隱】椎即椎煞人而剽掠之。休則掘冢作巧姦冶，【集解】徐廣曰：「一作『蠱』。」多美物，【集解】徐廣曰：「美，一作『弄』，一作『椎』。」為倡優。女子則鼔鳴瑟，跕屣，【集解】徐廣曰：「跕音帖。」張晏曰：「跕，屣也。」瓚曰：「躡跟為跕也。」【索隱】屣音所綺反。游媚貴富，入後宮，徧諸侯。

然邯鄲亦漳、河之間一都會也。【正義】洺水本名漳水，邯鄲在其地。北通燕、涿，南有鄭、衞。鄭、衞俗與趙相類，然近梁、魯，微重而矜節。【集解】徐廣曰：「矜，一作『務』。」濮上之邑徙野王，【集解】徐廣曰：「衞君角徙野王。」【正義】秦拔衞濮陽，徙其君於懷州野王。野王好氣任俠，衞之風也。

夫燕亦勃、碣之間一都會也。【正義】勃海、碣石在西北。南通齊、趙，東北邊胡。上谷至遼東，地踔遠，【索隱】劉氏踔音卓，一音敕教反，亦遠騰貌也。人民希，數被寇，大與趙、代俗相類，而民雕捍少慮，【索隱】言如雕性之捷捍也。有魚鹽棗栗之饒。北鄰烏桓、夫餘，【索隱】鄰，一作『臨』。臨者，亦卻背之義，他並類此也。東綰穢貉、朝鮮、真番之利。【索隱】綰者，綰統其要津；則上云「臨」者，謂卻背之。【正義】番音潘。

洛陽東賈齊、魯，南賈梁、楚。故泰山之陽則魯，其陰則齊。

齊帶山海，【集解】徐廣曰：「齊世家曰齊自泰山屬之琅邪，北被于海，膏壤二千里，其民闊達多匿智。」膏壤千里，宜桑麻，人民多文綵布帛魚鹽。臨菑亦海岱之間一都會也。其俗寬緩闊達，而足智，好議論，地重，難動搖，怯於衆鬬，勇於持刺，故多劫人者，大國之風也。其中具五民。【集解】服虔曰：「士農商工賈也。」如淳曰：「游子樂其俗不復歸，故有五方之民。」

而鄒、魯濵洙、泗，猶有周公遺風，俗好儒，備於禮，故其民齪齪。【索隱】齪音側角反，又音側齗反。頗有桑麻之業，無林澤之饒。地小人衆，儉嗇，畏罪遠邪及衰，好賈趨利，甚於周人。

夫自鴻溝以東，【集解】徐廣曰：「在滎陽。」芒、碭以北，【集解】徐廣曰：「今為臨淮。」屬巨野，【正義】鄆州鉅野縣，在鉅野澤也。此梁、宋也。【集解】徐廣曰：「今之浚儀。」【正義】鴻溝以東，芒、碭以北至鉅野，梁宋二國之地。陶、【集解】徐廣曰：「今之定陶。」【正義】今曹州。睢陽亦一都會也。【正義】睢陽今宋州宋城也。昔堯作游於成陽，【集解】如淳曰：「作，起也。成陽在定陶。」舜漁於雷澤，【集解】徐廣曰：「在成陽。」【正義】澤在雷澤縣西北也。湯止于亳。【集解】徐廣曰：「今梁國薄縣。」【正義】宋州穀熟縣西南四十五里南亳州故城是也。其俗猶有先王遺風，重厚多君子，好稼穡，雖無山川之饒，能惡衣食，致其蓄藏。

越、楚則有三俗。【正義】越滅吳則有江淮以北，楚滅越兼有吳越之地，故言「越楚」也。夫自淮北沛、陳、汝南、南郡，此西楚也。【正義】沛，徐州沛縣也。陳，今陳州也。汝，汝州也。南郡，今荊州也。言從沛郡西至荊州，並西楚也。其俗剽輕，易發怒，地薄，寡於積聚。江陵故郢都，【正義】荊州江陵縣故為郢，楚之都。西通巫、巴，【正義】巫郡、巴郡在江陵之西也。東有雲夢之饒。【集解】徐廣曰：「在華容。」陳在楚夏之交，【正義】夏都陽城。言陳南則楚，西及北則夏，故云「楚夏之交」。通魚鹽之貨，其民多賈。徐、僮、取慮，【集解】徐廣曰：「皆在下邳。」【正義】取音秋，慮音閭。徐即徐城，故徐國也。僮、取慮二縣並在下邳，今泗州。則清刻，矜己諾。【正義】上音紀。

彭城以東，東海、吳、廣陵，此東楚也。【正義】彭城，徐州治縣也。東海郡，今海州也。吳，蘇州也。廣陵，楊州也。言從徐州彭城歷楊州至蘇州，並東楚之地。其俗類徐、僮。朐、繒以北，俗則齊。【正義】朐，其俱反。縣在海州。故繒縣在沂州之承縣。言二縣之北，風俗同於齊。浙江南則越。夫吳自闔廬、春申、王濞三人招致天下之喜游子弟，東有海鹽之饒，章山之銅，三江、五湖之利，亦江東一都會也。

衡山、【集解】徐廣曰：「都邾。邾，縣，屬江夏。」【正義】故邾城在潭州東南百二十里。九江、【正義】九江，郡，都陰陵。陰陵故城在濠州定遠縣西六十五里。江南、【集解】徐廣曰：「高帝所置。江南者，丹陽也，秦置為鄣郡，武帝改名丹陽。」【正義】案徐說非。秦置鄣郡在湖州長城縣西南八十里，鄣郡故城是也。漢改為丹陽郡，徙郡宛陵，今宣州地也。上言吳有章山之銅，明是東楚之地。此言大江之南豫章長沙二郡，南楚之地耳。徐、裴以為江南丹陽郡屬南楚，誤之甚矣。豫章、【正義】今洪州也。長沙，【正義】今潭州也。十三州志云「有萬里沙祠，而西自湘州至東萊萬里，故曰長沙也」。淮南衡山、九江二郡及江南豫章、長沙二郡，並為楚也。是南楚也，其俗大類西楚。郢之後徙壽春，【正義】楚考烈王二十二年，自陳徙都壽春，號之曰郢，故言「郢之徙壽春」也。亦一都會也。而合肥受南北潮，【正義】合肥，縣，廬州治也。言江淮之潮，南北俱至廬州也。皮革、鮑、木輸會也。與閩中、于越雜俗，【集解】徐廣曰：「在臨淮。」故南楚好辭，巧說少信。江南卑溼，丈夫早夭。多竹木。豫章出黃金，【集解】徐廣曰：「鄱陽有之。」【正義】括地志云：「江州潯陽縣有黃金山，山出金。」長沙出連、錫，然堇堇【正義】音謹。物之所有，取之不足以更費。【集解】應劭曰：「堇，少也。更，償也。言金少少耳，取之不足用，顧費用也。」九疑、【集解】徐廣曰：「山在營道縣南。」蒼梧以南至儋耳者，【正義】今儋州在海中。廣州南去京七千餘里。言嶺南至儋耳之地，與江南大同俗，而楊州之南，越民多焉。與江南大同俗，而楊越多焉。番禺亦其一都會也，【正義】番禺，潘虞二音。今廣州。珠璣、犀、瑇瑁、果、布之湊。【集解】韋昭曰：「果謂龍眼、離支之屬。布，葛布。」

潁川、南陽，夏人之居也。【集解】徐廣曰：「禹居陽翟。」【正義】禹居陽城。潁川、南陽皆夏地也。夏人政尚忠朴，猶有先王之遺風。潁川敦愿。秦末世，遷不軌之民於南陽。南陽西通武關、鄖關，【集解】徐廣曰：「案漢中。一作『隕』字。」【索隱】鄖音雲。【正義】武關在商州。地理志云宛西通武關，而無鄖關。蓋「鄖」當為「徇」。徇水上有關，在金州洵陽縣。徐案漢中，是也。徇，亦作「郇」，與鄖相似也。東南受漢、江、淮。宛亦一都會也。俗雜好事，業多賈。其任俠，交通潁川，故至今謂之「夏人」。

夫天下物所鮮所多，人民謠俗，山東食海鹽，山西食鹽鹵，【正義】謂西方鹹地也。堅且鹹，即出石鹽及池鹽。領南、沙北【正義】謂池、漢之北也。固徃徃出鹽，大體如此矣。

緫之，楚越之地，地廣人希，飯稻羹魚，或火耕而水耨，【集解】徐廣曰：「乃遘反。除草也。」【正義】言風草下種，苗生大而草生小，以水灌之，則草死而苗無損也。耨，除草也。果陏蠃蛤，【集解】徐廣曰：「地理志作『蓏』。」【索隱】陏音徒火反。蓏音郎果反。【正義】陏，今為「搖」，音同，上古少字也。蠃，力和反。果搖猶搖疊包裹也，今楚越之俗尚有「裹搖」之語。楚越水鄉，足螺魚鼈，民多採捕積聚，搖疊包裹，煮而食之。班固不曉「裹搖」之方言，修太史公書述地志，乃改云「果蓏蠃蛤」，非太史公意，班氏失之也。不待賈而足，【正義】賈音古。言楚越地勢饒食，不用他賈而自足，無飢饉之患。地勢饒食，無飢饉之患，以故呰窳偷生，【集解】徐廣曰：「呰音紫。呰窳，苟且墮嬾之謂也。」駰案：應劭曰「呰，弱也」。晉灼曰「窳，病也」。索隱窳音庾。【正義】案食螺蛤等物，故多羸弱而足病也。淮南子云「古者民食蠃蛖之肉，多疹毒之患」也。無積聚而多貧。【正義】言江淮以南有水族，民多食物，朝夕取給以偷生而已。不為積聚，乃多貧也。是故江淮以南，無凍餓之人，亦無千金之家。沂、泗水以北，宜五穀桑麻六畜，地小人衆，數被水旱之害，民好畜藏，故秦、夏、梁、魯好農而重民。三河、宛、陳亦然，加以商賈。齊、趙設智巧，仰機利。燕、代田畜而事蠶。

由此觀之，賢人深謀於廊廟，論議朝廷，守信死節隱居巖穴之士設為名高者安歸乎？歸於富厚也。是以廉吏久，久更富，廉賈歸富。【集解】歸者，取利而不停貨也。富者，人之情性，所不學而俱欲者也。故壯士在軍，攻城先登，陷陣却敵，斬將搴旗，前蒙矢石，不避湯火之難者，為重賞使也。其在閭巷少年，攻剽椎埋，劫人作姦，掘冢鑄幣，任俠并兼，借交報仇，篡逐幽隱，不避法禁，走死地如騖，【集解】徐廣曰：「騖，一作『流』。」其實皆為財用耳。今夫趙女鄭姬，設形容，揳鳴琴，揄長袂，躡利屣，【集解】徐廣曰：「揄音臾。躡，一作『跕』。跕音吐協反。屣音山耳反，舞屣也。」目挑心招，【正義】挑音田鳥反。出不遠千里，不擇老少者，奔富厚也。游閑公子，飾冠劔，連車騎，亦為富貴容也。弋射漁獵，犯晨夜，冒霜雪，馳阬谷，不避猛獸之害，為得味也。博戲馳逐，鬬雞走狗，作色相矜，必爭勝者，重失負也。醫方諸食技術之人，焦神極能，為重糈也。吏士舞文弄法，刻章偽書，不避刀鋸之誅者，沒於賂遺也。農工商賈畜長，固求富益貨也。此有知盡能索耳，終不餘力而讓財矣。

諺曰：「百里不販樵，千里不販糴。」居之一歲，種之以穀；十歲，樹之以木；百歲，來之以德。德者，人物之謂也。今有無秩祿之奉，爵邑之入，而樂與之比者。命曰「素封」。【索隱】謂無爵邑之入，祿秩之奉，則曰「素封」。素，空也。【正義】言不仕之人自有園田收養之給，其利比於封君，故曰「素封」也。封者食租稅，歲率戶二百。【正義】率音律。千戶之君則二十萬，【索隱】戶率二百，故千戶二十萬。朝覲聘享出其中。庶民農工商賈，率亦歲萬息二千，戶百萬之家則二十萬，【索隱】息二千，故百萬之家亦二十萬。而更傜租賦出其中。衣食之欲，恣所好美矣。故曰陸地牧馬二百蹄，【集解】漢書音義曰：「五十匹。」【索隱】案馬有四足，二百蹄有五十匹也。漢書則云「馬蹄噭千」，所記各異。牛蹄角千，【集解】漢書音義曰：「百六十七頭也。馬貴而牛賤，以此為率。」千足羊，澤中千足彘，【集解】韋昭曰：「二百五十頭。」水居千石魚陂，【集解】徐廣曰：「魚以斤兩為計也。」【索隱】陂音詖。漢書作「波」，音同。【正義】言陂澤養魚，一歲收得千石魚賣也。山居千章之材。【集解】徐廣曰：「一作『楸』。」駰案：韋昭曰「楸木所以為轅，音秋」。【索隱】漢書作「千章之萩」，音秋。服虔云：「章，方也。」如淳云：「言任方章者千枚，謂章，大材也。」樂產云：「萩，梓木也，可以為轅。」安邑千樹棗；燕、秦千樹栗；蜀、漢、江陵千樹橘；淮北、常山已南，河濟之間千樹萩；陳、夏千畒漆；齊、魯千畒桑麻；渭川千畒竹；及名國萬家之城，帶郭千畒畒鍾之田，【集解】徐廣曰：「六斛四斗也。」若千畒卮茜，【集解】徐廣曰：「卮音支，鮮支也。茜音倩，一名紅藍，其花染繒赤黃也。」千畦薑韭：【集解】徐廣曰：「千畦，二十五畝。」駰案：韋昭曰「畦猶隴」此其人皆與千戶侯等。然是富給之資也，不窺市井，不行異邑，坐而待收，身有處士之義而取給焉。若至家貧親老，妻子軟弱，歲時無以祭祀進醵，【集解】徐廣曰：「會聚食。」【索隱】醵音渠略反。飲食被服不足以自通，如此不慚耻，則無所比矣。是以無財作力，少有鬬智，【正義】言少有錢財，則鬬智巧而求勝也。旣饒爭時，【正義】旣饒足錢財，乃逐時爭利也。此其大經也。今治生不待危身取給，則賢人勉焉。是故本富為上，末富次之，姦富最下。無巖處奇士之行，而長貧賤，好語仁義，亦足羞也。

凡編戶之民，富相什則卑下之，伯則畏憚之，千則役，萬則僕，物之理也。夫用貧求富，農不如工，工不如商，刺繡文不如倚市門，此言末業，貧者之資也。通邑大都，酤一歲千釀，【正義】釀千瓮。酤醯醋云酒酤。醯醬千瓨，【集解】徐廣曰：「長頸罌。」【索隱】瓨音閑江反。漿千甔，【集解】徐廣曰：「大罌缶。」【索隱】音都甘反。漢書作「儋」。孟康曰「儋，石甖」。石甖受一石，故云儋石。一音都濫反。屠牛羊彘千皮，販穀糶千鍾，【集解】徐廣曰：「出穀也。糶音掉也。」薪槀千車，船長千丈，【索隱】總積數長千丈。木千章，【集解】漢書音義曰：「洪洞方稿。章，材也。舊將作大匠掌材曰章曹掾。」【索隱】洪音胡孔反；洞音動。又並如字也。竹竿萬个，【集解】徐廣曰：「古賀反。」【正義】釋名云：「竹曰个，木曰枚。」其軺車百乘，【集解】徐廣曰：「馬車也。」【正義】軺音遙。說文云：「軺，小車也。」牛車千兩，【正義】車一乘為一兩。風俗通云：「箱轅及輪，兩兩而偶之，稱兩也。」木器髹者千枚，【集解】徐廣曰：「髹音休，漆也。」【正義】顏云「以漆物謂之髹」。又音許昭反。今關東俗器物一再漆者謂之「稍漆」，即髹聲之轉耳。今關西俗云黑髹盤朱，兩義並通。銅器千鈞，【集解】徐廣曰：「三十斤。」素木鐵器若卮茜千石，【集解】徐廣曰：「百二十斤為石。」駰案：漢書音義曰「素木，素器也」。馬蹄躈千，【集解】徐廣曰：「躈音苦弔反，馬八髎也，音料。」【索隱】埤倉云「尻骨謂八髎，一曰夜蹄」。小顏云「噭，口也。蹄與口共千，則為二百匹」。若顧胤則云「上文馬二百蹄，比千乘之家，不容亦二百。則躈謂九竅，通四蹄為十三而成一馬，所謂『生之徒十有三』是也。」。牛千足，羊彘千雙，僮手指千，【集解】漢書音義曰：「僮，奴婢也。古者無空手游日，皆有作務，作務須手指，故曰手指，以別馬牛蹄角也。」筋角丹沙千斤，其帛絮細布千鈞，文采千匹，榻布皮革千石，【集解】徐廣曰：「榻音吐合反。」駰案：漢書音義曰「榻布，白疊也」。【正義】顏師古曰：「麤厚之布也。其價賤，故與皮革同重耳，非白疊也。荅者，厚之貌也。」案：白疊，木綿所織，非中國有也。漆千斗，糱麴鹽豉千荅，【集解】徐廣曰：「或作『合』，器名有瓵。孫叔然云瓵，瓦器，受斗六升合為瓵。音貽。」鮐鮆千斤，【集解】漢書音義曰：「音如楚人言薺，鮆魚與鮐魚也。」【正義】鮐音臺，又音貽。說文云「鮐，海魚」也。鮆音齊禮反，刀魚也。鯫千石，鮑千鈞，【集解】徐廣曰：「鯫音輙，鯫魚也。」【正義】鯫音族苟反，謂雜小魚也。鮑，白也。然鮐鮆以斤論，鮑鯫以千鈞論，乃其九倍多，故知鮐是大好者，鯫鮑是雜者也。徐云鯫，膊魚也。膊，並各反。謂破開中頭尾不相離為鮑，謂之膊關者也，此亦大魚為之也。棗栗千石者三之，【正義】謂三千石也。言棗栗三千石乃與上物相等。狐鼯裘千皮，【正義】鼯音彫。羔羊裘千石，旃席千具，佗果菜千鍾，【正義】鍾，六斛四斗。果菜謂雜果菜，於山野采取之。子貸金錢千貫，節駔會，【集解】徐廣曰：「駔音祖朗反，馬儈也。」駰案：漢書音義曰「會亦是儈也。節，節物貴賤也。謂估儈其餘利比千乘之家」。貪賈三之，廉賈五之，【集解】漢書音義曰：「貪賈未當賣而賣，未可買而買，故得利少，而十得三。廉賈貴而賣，賤乃買，故十得五。」此亦比千乘之家，其大率也。【正義】率音律。佗雜業不中什二，則非吾財也。【正義】言雜惡業，而不在什分中得二分之利者，非世之美財也。

請略道當世千里之中，賢人所以富者，令後世得以觀擇焉。

蜀卓氏之先，【集解】徐廣曰：「卓，一作『淖』。」趙人也，用鐵冶富。秦破趙，遷卓氏。卓氏見虜略，獨夫妻推輦，行詣遷處。諸遷虜少有餘財，爭與吏，求近處，處葭萌。【集解】徐廣曰：「屬廣漢。」【正義】葭萌，今利州縣也。唯卓氏曰：「此地狹薄。吾聞汶山之下，沃野，下有蹲鴟，【集解】徐廣曰：「古『蹲』字作『踆』。」駰案：漢書音義曰「水鄉多鴟，其山下有沃野灌溉。一曰大芋」。【正義】汶音珉。蹲鴟，芋也。言卭州臨卭縣其地肥又沃，平野有大芋等也。華陽國志云汶山郡都安縣有大芋如蹲鴟也。至死不飢。民工於市，易賈。」乃求遠遷。致之臨卭，大喜，即鐵山鼓鑄，運籌策，傾滇蜀之民，【正義】滇一作「沮」。漢書亦作「滇池」。今益州郡有蜀州，亦因舊名及漢江為名。江在益州，南入導江，非漢中之漢江也。富至僮千人。田池射獵之樂，擬於人君。

程鄭，山東遷虜也，亦冶鑄，賈椎髻之民，富埒卓氏，俱居臨卭。

宛孔氏之先，梁人也，用鐵冶為業。秦伐魏，遷孔氏南陽。大皷鑄，規陂池，連車騎，游諸侯，因通商賈之利，有游閑公子之賜與名。【集解】韋昭曰：「優游閑暇也。」然其贏得過當，愈於纖嗇，【正義】音色。嗇，吝也。言孔氏連車騎，游於諸侯，以資給之，兼通商賈之利，乃得游閑公子交名。然其通計贏利，過於所資給餉遺之當，猶有交游公子雍容，而勝於慳恡也。家致富數千金，故南陽行賈盡法孔氏之雍容。

魯人俗儉嗇，而曹邴氏尤甚，以鐵冶起，【集解】徐廣曰：「魯縣出鐵。」富至巨萬。然家自父兄子孫約，俛有拾，仰有取，貰貸行賈徧郡國。鄒、魯以其故多去文學而趨利者，以曹邴氏也。

齊俗賤奴虜，而刁間獨愛貴之。【正義】刁，丁遙反，姓名。桀黠奴，人之所患也，唯刁間收取，使之逐漁鹽商賈之利，或連車騎，交守相，然愈益任之。終得其力，起富數千萬。故曰「寧爵毋刁」，【集解】漢書音義曰：「奴自相謂曰：『寧欲免去作民有爵邪？將止為刁氏作奴乎？』毋，發聲語助。」言其能使豪奴自饒而盡其力。

周人旣纖，【集解】漢書音義曰：「儉嗇也。」而師史尤甚，【正義】師史，人姓名。轉轂以百數，賈郡國，無所不至。洛陽街居在齊秦楚趙之中，【正義】洛陽在齊秦楚趙之中，其街巷貧人，學於富家，相矜以久賈諸國，皆數歷里邑不入其門，故前云「洛陽東賈齊、魯，南賈梁、楚」是也。貧人學事富家，相矜以久賈，【集解】漢書音義曰：「謂街巷居民無田地，皆相矜久賈在此諸國也。」數過邑不入門，設任此等，故師史能致七千萬。

宣曲任氏之先，【集解】徐廣曰：「高祖功臣有宣曲侯。」【索隱】上林賦云「西馳宣曲」，當在京輔，今闕其地。【正義】案其地合在關內。張揖云「宣曲，宮名，在昆池西也」。為督道倉吏。【集解】漢書音義曰：「若今吏督租穀使上道輸在所也。」韋昭曰：「督道，秦時邊縣名。」秦之敗也，豪傑皆爭取金玉，而任氏獨窖倉粟。【集解】徐廣曰：「窖音校，穿地以藏也。」楚漢相距滎陽也，民不得耕種，米石至萬，而豪傑金玉盡歸任氏，任氏以此起富。富人爭奢侈，而任氏折節為儉，力田畜。田畜人爭取賤賈，【索隱】晉灼云：「爭取賤賈金玉也。」【正義】音價也。任氏獨取貴善。【索隱】謂買物必取貴而善者，不爭賤價也。富者數世。然任公家約，非田畜所出弗衣食，公事不畢則身不得飲酒食肉。以此為閭里率，故富而主上重之。

塞之斥也，【正義】孟康云：「邊塞主斥候卒也。唯此人能致富若此。」顏云：「塞斥者，言國斥開邊塞，更令寬廣，故橋姚得恣其畜牧也。」姓橋，名姚也。唯橋姚已致馬千匹，牛倍之，羊萬頭，粟以萬鍾計。【集解】漢書音義曰：「邊塞主斥侯卒也。唯此人能致富若此。」【索隱】孟康云：「邊塞主斥候之卒也。」非也。案斥，開也，相如傳云「邊塞益斥」是也。橋姓，姚名也。言橋姚因斥塞而致此資。風俗通云：「馬稱匹者，俗說云相馬及君子與人相匹，故云匹。或說馬夜行目照前四丈，故云一匹。或說度馬縱橫適得一匹。」又韓詩外傳云：「孔子與顏回登山，望見一匹練，前有藍，視之果馬，馬光景一匹長也。」吳楚七國兵起時，長安中列侯封君行從軍旅，齎貸子錢，【索隱】齎音子稽反。貨，假也，音吐得反。與人物云齎。周禮注「齎所給與」也。子錢家以為侯邑國在關東，關東成敗未決，莫肯與。唯無鹽氏出捐千金貸，【索隱】貸音吐代反。其息什之。【索隱】謂出一得十倍。三月，吳楚平，一歲之中，則無鹽氏之息什倍，用此富埒關中。

關中富商大賈，大抵盡諸田，田嗇、田蘭。韋家栗氏，安陵、杜杜氏，【集解】徐廣曰：「安陵及杜，二縣名，各有杜姓也。宣帝以杜為杜陵。」亦巨萬。

此其章章尤異者也。【集解】徐廣曰：「異，一作『淑』，又作『較』。」皆非有爵邑奉祿弄法犯姦而富，盡椎埋去就，與時俯仰，獲其贏利，以末致財，用本守之，以武一切，用文持之，變化有概，故足術也。若至力農畜，工虞商賈，為權利以成富，大者傾郡，中者傾縣，下者傾鄉里者，不可勝數。

夫纖嗇筋力，治生之正道也，而富者必用奇勝。田農，拙業，【集解】徐廣曰：「古『拙』字亦作『掘』也。」而秦陽以蓋一州。【索隱】漢書作「甲一州」。服虔云：「富為州之中第一。」掘冢，姦事也，而曲叔以起。博戲，惡業也，而桓發用之富。【索隱】漢書作「稽發」。【正義】桓發，人姓名。行賈，丈夫賤行也，而雍樂成以饒。販脂，【正義】說文云「戴角者脂，無角者膏」也。辱處也，而雍伯千金。【集解】徐廣曰：「雍，一作『翁』。」【索隱】雍，於恭反。漢書作「翁伯」也。賣漿，小業也，而張氏千萬。洒削，【集解】徐廣曰：「洒，或作『細』。」駰案：漢書音義曰「治刀劔名」。【索隱】洒音先禮反，削刀者名。洒削，謂摩刀以水洒之。又方言云「劔削，關東謂之削。」音肖，亦依字讀。薄技也，而郅氏鼎食。胃脯，簡微耳，濁氏連騎。【索隱】晉灼云：「太官常以十月作沸湯燖羊胃，以末椒薑粉之訖，暴使燥，則謂之脯，故易售而致富。」【正義】案胃脯謂和五味而脯美，故易售。馬醫，淺方，張里擊鍾。此皆誠壹之所致。

由是觀之，富無經業，則貨無常主，能者輻湊，不肖者瓦解。千金之家比一都之君，巨萬者乃與王者同樂。豈所謂「素封」者邪？非也？

索隱述贊曰：貨殖之利，工商是營。廢居善積，倚巿邪贏。白圭富國，計然彊兵。倮參朝請，女築懷清。素封千戶，卓鄭齊名。

## 太史公自序第七十

昔在顓頊，命南正重以司天，北正黎以司地。【索隱】南正重以司天，火正黎以司地。案：張晏云「南方，陽也。火，水配也。水為陰，故命南正重司天，火正黎 兼地職」。臣瓚以為重黎氏是司天地之官，司地者宜曰北正，古文作「北」字，非也。揚雄、譙周並以為然。案： 國語「黎為火正，以淳曜敦大，光照四海」，又幽通賦云「黎淳曜於高辛」，則「火正」為是也。唐虞之際，紹重黎之後，使復典之，至于夏商，故重黎氏世序天地。其在周，程伯休甫其後也。【集解】應劭曰：「封為程國伯，休甫，字也。」【索隱】案：重司天而黎司地，是代序天地也。據左氏，重是少昊之 子，黎乃顓頊之胤，二氏二正，所出各別，而史遷意欲合二氏為一，故總云「在周，程伯休甫其後」，非也。然案後彪之序及干寶皆云司馬氏，黎之後是也。今總稱伯休甫是重黎之後者，凡言地即舉天，稱黎則兼重，自是 相對之文，其實二官亦通職。然休甫則黎之後也，亦是太史公欲以史為己任，言先代天官，所以兼稱重耳。【正義】括地志云：「安陵故城在雍州咸陽東二十一里，周之程邑也。」當周宣王時，失其守而為司馬氏。【正義】司馬彪序云：「南正黎，後世為司馬氏。」司馬氏世典周史。【索隱】案：司馬，夏官卿，不掌國史，自是先代兼為史。衞宏云「司馬氏，周史佚之後」，不知何據。惠襄之間，司馬氏去周適晉。【集解】張晏曰：「周惠王、襄王有子穨、叔帶之難，故司馬氏奔晉。」晉中軍隨會奔秦，【索隱】案左氏，隨會自晉奔秦，後乃奔魏，自魏還晉，故漢書云會奔秦魏也。而司馬氏入少梁。【索隱】古梁國也，秦滅之，改曰少梁，後名夏陽。【正義】案春秋，隨會奔秦，其後自秦入魏而還晉也。隨會為 晉中軍將。少梁，古梁國也，嬴姓，在同州韓城縣南二十二里，是時屬晉。

自司馬氏去周適晉，分散，或在衞，或在趙，或在秦。其在衞者，相中山。【集解】徐廣曰：「名喜。」」在趙者，【正義】何法盛晉書及晉譙王司馬無忌司馬氏系本皆云名凱。以傳劔論顯，【集解】服虔曰：「世善傳劔也。」蘇林曰：「傳手搏論而釋之。」晉灼曰：「史記吳起贊曰『非信仁廉勇，不能傳劔論兵書』也。」【索隱】服虔云：「代善劔也。」按：解所以稱傳也。蘇林云傳作「搏」，言手搏論而釋之，所以知名也。蒯聵其後也。【正義】五怪反。如淳云：「刺客傳之蒯聵也。」在秦者名錯，與張儀爭論，於是惠王使錯將伐蜀，遂拔，因而守之。【集解】蘇林曰：「守，郡守也。」錯孫靳，【集解】徐廣曰：「一作『蘄』。」【索隱】錯音七各反，靳音紀釁反。事武安君白起。而少梁更名曰夏陽。靳與武安君阬趙長平軍，【集解】文穎曰：「趙孝成時。」還而與之俱賜死杜郵，【索隱】郵音尤。李奇曰「地名，在咸陽西」。按三秦記，其地後改為李里者也。葬於華池。【集解】晉灼曰：「地名，在鄠縣。」【索隱】晉灼云在鄠縣，非也。案司馬遷碑在夏陽西北四里。【正義】括地志云：「華池在同州韓城縣西南七十里，在夏陽故城西北四里。」靳孫昌，昌為秦主鐵官，當始皇之時。蒯聵玄孫卬為武信君將【集解】徐廣曰：「張耳傳云武臣自號武信君。」【索隱】案晉譙國司馬無忌作司馬氏系本，云蒯聵生昭豫，昭豫生憲，憲生卬。而徇朝歌。諸侯之相王，王卬於殷。【索隱】漢書云項羽封卬為殷王。漢之伐楚，卬歸漢，以其地為河內郡。昌生無澤，【索隱】漢書作「毋擇」，並音亦也。無澤為漢巿長。無澤生喜，喜為五大夫，卒，皆葬高門。【集解】蘇林曰：「長安北門也。」瓚曰：「長安城無高門。」【索隱】蘇說非也。案遷碑，在夏陽西北，去華池三里。【正義】括地志云：「高門原俗名馬門原，在同州韓城縣西南十八里。漢司馬遷墓在韓城縣南二十二里。夏陽縣故城東南有司馬遷冢，在高門原上也。」喜生談，談為太史公。【集解】如淳曰：「漢儀注太史公，武帝置，位在丞相上。天下計書先上太史公，副上丞相，序事如古春秋。遷死後，宣帝以其官為令，行太史公文書而已。」瓚曰：「百官表無太史公。茂陵中書司馬談以太史丞為太史令。」【索隱】公者，遷所著書尊其父云「公」也。然稱「太史公」皆遷稱述其父所作，其實亦遷之詞，而如淳引衞宏儀注稱「位在丞相上」，謬矣。案百官表又無其官。且修史之官，國家別有著撰，則令郡縣所上圖書皆先上之，而後人不曉，誤以為在丞相上耳。【正義】虞喜志林云：「古者主天官者皆上公，自周至漢，其職轉卑，然朝會坐位猶居公上。尊天之道，其官屬仍以舊名尊而稱也。」案：下文「太史公旣掌天官，不治民，有子曰遷」，又云「卒三歲而遷為太史公」，又云「太史公遭李陵之禍」，又云「汝復為太史，則續吾祖矣」，觀此文，虞喜說為長。乃書談及遷為「太史公」者，皆遷自書之。漢舊儀云「太史公秩二千石，卒史皆秩二百石」。然瓚及韋昭、桓譚之說皆非也。以桓譚之說釋在武本紀也。

太史公學天官於唐都，【正義】天官書云「星則唐都」也。受易於楊何，【集解】徐廣曰：「菑川人。」習道論於黃子。【集解】徐廣曰：「儒林傳曰黃生，好黃老之術。」太史公仕於建元元封之間，愍學者之不達其意而師悖，【正義】布內反。顏云：「悖，惑也。各習師書，惑於所見也。」乃論六家之要指曰：

　　易大傳：【正義】張晏云「謂易繫辭」。案：下二句是繫辭文也。「天下一致而百慮，同歸而殊塗。」夫陰陽、儒、墨、名、法、道德，此務為治者也，直所從言之異路，有省不省耳。【索隱】案六家同歸於正，然所從之道殊塗，學或有傳習省察，或有不省者耳。嘗竊觀陰陽之術，大祥【集解】徐廣曰：「一作『詳』。」駰案：李奇曰「月令星官，是其枝葉也」。【索隱】案漢書作「大詳」，言我觀陰陽之術大詳。而今此作「祥」，於義為疏也。【正義】顧野王云：「祥，善也，吉凶之先見也。」而衆忌諱，使人拘而多所畏；【正義】言拘束於日時，令人有所忌畏也。然其序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儒者博而寡要，勞而少功，是以其事難盡從；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禮，列夫婦長幼之別，不可易也。墨者【正義】韋云：「墨翟之術也，尚儉，後有隨巢子傳其術也。」儉而難遵，是以其事不可徧循；【索隱】徧音徧。徧循，言難盡用也。然其彊本節用，不可廢也。法家嚴而少恩；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不可改矣。名家使人儉而善失真；【索隱】劉向別錄云名家流出於禮官。古者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孔子「必也正名乎」。案：名家知禮亦異數，是儉也；受命不受辭，或失其真也。然其正名實，不可不察也。道家使人精神專一，動合無形，贍足萬物。【索隱】贍音巿豔反。漢書作「澹」，古今字異也。其為術也，因陰陽之大順，采儒墨之善，撮名法之要，與時遷移，應物變化，立俗施事，無所不宜，指約而易操，事少而功多。儒者則不然。以為人主天下之儀表也，主倡而臣和，主先而臣隨。如此則主勞而臣逸。至於大道之要，去健羨，【集解】如淳曰：「『知雄守雌』，是去健也。『不見可欲，使心不亂』，是去羨也。」絀聦明，【索隱】如淳曰：「『不尚賢』，『絕聖弃智』也。」釋此而任術。夫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形神騷動，欲與天地長久，非所聞也。

　　夫陰陽四時、八位、十二度、二十四節【集解】張晏曰：「八位，八卦位也。十二度，十二次也。二十四節，就中氣也。各有禁忌，謂日月也。」各有教令，順之者昌，逆之者不死則亡，未必然也，故曰「使人拘而多畏」。夫春生夏長，秋收冬藏，此天道之大經也，弗順則無以為天下綱紀，故曰「四時之大順，不可失也」。

　　夫儒者以六蓺為法。六蓺經傳以千萬數，累世不能通其學，當年不能究其禮，故曰「博而寡要，勞而少功」。若夫列君臣父子之禮，序夫婦長幼之別，雖百家弗能易也。

　　墨者亦尚堯舜道，言其德行曰：「堂高三尺，【索隱】自此已下韓子之文，故稱「曰」也。土階三等，茅茨不翦，【正義】屋蓋曰茨，以茅覆屋。采椽不刮。【索隱】韋昭云：「采椽，櫟榱也。」【正義】採取為椽，不刮削也。食土簋，【集解】徐廣曰：「一作『塯』。」駰案：服虔曰「土簋，用土作此器」。啜土刑，【正義】顏云：「簋，所以盛飯也。刑，所以盛羹也。土謂燒土為之，即瓦器也。」糲粱之食，【集解】張晏曰：「一斛粟，七㪷米，為糲。」瓚曰：「五斗粟，三斗米，為糲。音剌。」韋昭曰：「糲，礲也。」【索隱】服虔云：「糲，麤米也。」三倉云：「粱，好粟。」【正義】糲，麤米也，脫粟也。粱，粟也。謂食脫粟之麤飯也。藜藿之羹。【正義】藜，似藿而表赤。藿，豆葉也。夏日葛衣，冬日鹿裘。」其送死，桐棺三寸，【正義】以桐木為棺，厚三寸也。舉音不盡其哀。教喪禮，必以此為萬民之率。使天下法若此，則尊卑無別也。夫世異時移，事業不必同，故曰「儉而難遵」。要曰彊本節用，則人給家足之道也。此墨子之所長，雖百長弗能廢也。

　　法家不別親踈，不殊貴賤，一斷於法，則親親尊尊之恩絕矣。【索隱】案禮，親親父為首，尊尊君為首也。可以行一時之計，而不可長用也，故曰「嚴而少恩」。若尊主卑臣，明分職不得相踰越，雖百家弗能改也。

　　名家苛察繳繞，【集解】服虔曰：「繳音近叫呼，謂煩也。」如淳曰：「繳繞猶纏繞，不通大體也。」使人不得反其意，專決於名而失人情，故曰「使人儉而善失真」。若夫控名責實，參伍不失，【集解】晉灼曰：「引名責實，參錯交互，明知事情。」此不可不察也。

　　道家無為，又曰無不為，【正義】無為者，守清淨也。無不為者，生育萬物也。其實易行，【正義】各守其分，故易行也。其辭難知。【正義】幽深微妙，故難知也。其術以虛無為本，以因循為用。【正義】任自然也。無成勢，無常形，故能究萬物之情。不為物先，不為物後，【集解】韋昭曰：「因物為制。」故能為萬物主。有法無法，因時為業；【正義】因時之物，成法為業。有度無度，因物與合。【正義】因其萬物之形成度與合也。故曰「聖人不朽，時變是守。【索隱】「故曰聖人不朽」至「因者君之綱」，此出鬼谷子，遷引之以成其章，故稱「故曰」也。【正義】言聖人教跡不朽滅者，順時變化。虛者道之常也，因者君之綱」也。【正義】言因百姓之心以教，唯執其綱而已。羣臣並至，使各自明也。其實中其聲者謂之端，實不中其聲者謂之窾。【集解】徐廣曰：「音款，空也。」駰案：李奇曰「聲別名也」。【索隱】款，空也。故申子云「款言無成」是也。聲者，名也。以言實不稱名，則謂之空，空有聲也。窾言不聽，姦乃不生，賢不肖自分，白黑乃形。在所欲用耳，何事不成。乃合大道，混混冥冥。【正義】上胡本反。混混者，元氣神著之貌也。光燿天下，復反無名。凡人所生者神也，所託者形也。神大用則竭，形大勞則敝，形神離則死。死者不可復生，離者不可復反，故聖人重之。由是觀之，神者生之本也，形者生之具也。【集解】韋昭曰：「聲氣者，神也。枝體者，形也。」不先定其神，而曰「我有以治天下」，何由哉？

太史公旣掌天官，不治民。有子曰遷。

遷生龍門，【集解】徐廣曰：「在馮翊夏陽縣。」駰案：蘇林曰「禹所鑿龍門也」。【正義】括地志云：「龍門在同州韓城縣北五十里。其山更黃河，夏禹所鑿者也。龍門山在夏陽縣，遷即漢夏陽縣人也，至唐改曰韓城縣。」耕牧河山之陽。【正義】河之北，山之南也。案：在龍門山南也。年十歲則誦古文。【索隱】遷及事伏生，是學誦古文尚書。劉氏以為左傳、國語、系本等書，是亦名古文也。二十而南游江、淮，上會稽，探禹穴，【集解】張晏曰：「禹廵狩至會稽而崩，因葬焉。上有孔穴，民閒云禹入此穴。」【索隱】越絕書云：「禹上茅山大會計，更名曰會稽。」張勃吳錄云：「本名苗山，一名覆釜，禹會諸侯計功，改曰會稽。上有孔，號曰禹穴也。」【正義】括地志云：「石箐山一名玉笥山，又名宛委山，即會稽山一峰也，在會稽縣東南十八里。吳越春秋云『禹案黃帝中經九山，東南天柱，號曰宛委，赤帝左闕之填，承以文玉，覆以盤石，其書金簡青玉為字，編以白銀，皆瑑其文。禹乃東廵，登衡山，血白馬以祭。禹乃登山，仰天而笑，忽然而卧，夢見繡衣男子自稱玄夷倉水使者，卻倚覆釜之山，東顧謂禹曰：「欲得我山神書者，齊於黃帝之岳，巖巖之下，三月季庚，登山發石。」禹乃登宛委之山，發石，乃得金簡玉字，以水泉之脈。山中又有一穴，深不見底，謂之禹穴』。史遷云『上會稽，探禹穴』，即此穴也。」闚九疑，【索隱】山海經云：「南方蒼梧之丘，蒼梧之泉，在營道南，其山九峰皆相似，故曰九疑。」張晏云：「九疑舜葬，故窺之。」尋上探禹穴，蓋以先聖所葬處有古冊文，故探窺之，亦搜採遠矣。【正義】九疑山在道州。浮於沅、湘；【正義】沅水出朗州。湘水出道州北，東北入海。北涉汶、泗，【正義】兩水出兗州東北而南歷魯。講業齊、魯之都，觀孔子之遺風，鄉射鄒、嶧；戹困鄱、薛、彭城，【集解】徐廣曰：「嶧音亦，縣名，有山也。鄱音皮。鄒、鄱、薛三縣屬魯。」【索隱】鄱本音蕃，今音皮。案：田襃魯記云「靈帝末，有汝南陳子游為魯相。子游，太尉陳蕃子也，國人諱而改焉」。若如其說，則「蕃」改「鄱」，鄱皮聲相近，後漸訛耳。然地理志魯國蕃縣，應劭曰邾國也，音皮。【正義】鄒，縣名。嶧，山名。嶧山在鄒縣北二十二里，地近曲阜，於此行鄉射之禮。括地志云：「徐州滕縣，漢蕃縣，音翻。漢末陳蕃子逸為魯相，改音皮。田裦魯記曰『靈帝末，汝南陳子斿為魯相，陳蕃子也，國人為諱而改焉』。」過梁、楚以歸。於是遷仕為郎中，奉使西征巴、蜀以南，南略卭、笮、昆明，還報命。【集解】徐廣曰：「元鼎六年，平西南夷，以為五郡。其明年，元封元年是也。」

是歲天子始建漢家之封，而太史公留滯周南，【集解】徐廣曰：「摯虞曰古之周南，今之洛陽。」【索隱】張晏云：「自陝已東，皆周南之地也。」不得與從事，【正義】與音預。故發憤且卒。而子遷適使反，見父於河洛之間。太史公執遷手而泣曰：「余先周室之太史也。自上世嘗顯功名於虞夏，典天官事。後世中衰，絕於予乎？汝復為太史，則續吾祖矣。今天子接千歲之統，封泰山，而余不得從行，是命也夫，命也夫！余死，汝必為太史；為太史，無忘吾所欲論著矣。且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此孝之大者。夫天下稱誦周公，言其能論歌文武之德，宣周邵之風，達太王王季之思慮，爰及公劉，以尊后稷也。幽厲之後，王道缺，禮樂衰，孔子脩舊起廢，論詩書，作春秋，則學者至今則之。自獲麟以來四百餘歲，【集解】案年表魯哀公十四年獲麟，至漢元封元年三百七十一年。而諸侯相兼，史記放絕。今漢興，海內一統，明主賢君忠臣死義之士，余為太史而弗論載，廢天下之史文，余甚懼焉，汝其念哉！」遷俯首流涕曰：「小子不敏，請悉論先人所次舊聞，弗敢闕。」

卒三歲而遷為太史令，【索隱】博物志：「太史令茂陵顯武里大夫司馬遷，年二十八，三年六月乙卯除，六百石。」紬史記【集解】徐廣曰：「紬音抽。」【索隱】如淳云：「抽徹舊書故事而次述之。」小顏云：「紬謂綴集之也。」石室金匱之書。【索隱】案石室、金匱皆國家藏書之處。五年而當太初元年，【集解】李奇曰：「遷為太史後五年，適當於武帝太初元年，此時述史記。」【正義】案遷年四十二歲。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天歷始改，建於明堂，諸神受紀。【集解】徐廣曰：「封禪序曰『封禪則萬靈罔不禋祀』。」駰案：韋昭曰「告於百神，與天下更始，著紀於是」。【索隱】虞喜志林云：「改曆於明堂，班之於諸侯。諸侯羣神之主，故曰『諸神受紀』。」孟康云：「句芒、祝融之屬皆受瑞紀。」

太史公曰：「先人有言：【索隱】先人謂先代賢人也。【正義】太史公，司馬遷也。先人，司馬談也。『自周公卒五百歲而有孔子。孔子卒後至於今五百歲，【索隱】按孟子稱堯舜至湯五百餘歲，湯至文王五百餘歲，文王至孔子五百餘歲。按：太史公略取於孟子，而楊雄、孫盛深所不然，所謂多見不知量也。以為淳氣育才，豈有常數，五百之期，何異瞬息。是以上皇相次，或有萬齡為閒，而唐堯、舜、禹比肩並列。降及周室，聖賢盈朝；孔子之沒，千載莫嗣，安在於千年五百乎？具述作者，蓋記注之志耳，豈聖人之倫哉。有能紹明世，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讓焉。」【索隱】讓，漢書作「攘」。晉灼云：「此古『讓』字，言己當述先人之業，何敢自嫌值五百歲而讓也。」

上大夫壺遂曰：【索隱】案遂為詹事，秩二千石，故為上大夫也。「昔孔子何為而作春秋哉？」太史公曰：「余聞董生曰：【集解】服虔曰：「仲舒也。」『周道衰廢，孔子為魯司寇，諸侯害之，大夫壅之。孔子知言之不用，道之不行也，是非二百四十二年之中，【索隱】是非謂襃貶諸侯之得失也。以為天下儀表，貶天子，退諸侯，討大夫，以達王事而已矣。』子曰：『我欲載之空言，不如見之於行事之深切著明也。』【索隱】案孔子之言見春秋緯，太史公引之以成說也。空言謂襃貶是非也。空立此文，而亂臣賊子懼也。孔子言我徒欲立空言，設襃貶，則不如附見於當時所因之事。人臣有僭侈篡逆，因就此筆削以襃貶，深切著明而書之，以為將來之誡者也。夫春秋，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紀，別嫌疑，明是非，定猶豫，善善惡惡，【索隱】公羊傳曰「善善及其子孫，惡惡止其身」也。賢賢賤不肖，存亡國，繼絕世，補敝起廢，王道之大者也。易著天地陰陽四時五行，故長於變；禮經紀人倫，故長於行；書記先王之事，故長於政；詩記山川谿谷禽獸草木牝牡雌雄，故長於風；樂樂所以立，故長於和；春秋辯是非，故長於治人。是故禮以節人，樂以發和，書以道事，詩以達意，易以道化，春秋以道義。撥亂世反之正，莫近於春秋。春秋文成數萬，其指數千。【集解】張晏曰：「春秋萬八千字，當言『減』，而云『成數』，字誤也。」駰謂太史公此辭是述董生之言。董仲舒自治公羊春秋，公羊經傳凡有四萬四千餘字，故云「文成數萬」也。不得如張議，但論經萬八千字，便謂之誤。【索隱】註非也。小顏云「史遷豈以公羊傳為春秋乎」？又春秋經一萬八千，亦足稱數萬，非字之誤也。萬物之散聚皆在春秋。春秋之中，弒君三十六，亡國五十二，諸侯奔走不得保其社稷者不可勝數。察其所以，皆失其本已。【索隱】案弒君亡國及奔走者，皆是失仁義之道本耳。已者，語終之辭也。故易曰『失之豪釐，差以千里』。【集解】徐廣曰：「一云『差以毫釐』，一云『繆以千里』。」駰案：今易無此語，易緯有之。故曰『臣弒君，子弒父，非一旦一夕之故也，其漸久矣』。故有國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前有讒而弗見，後有賊而不知。為人臣者不可以不知春秋，守經事而不知其宜，遭變事而不知其權。為人君父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蒙首惡之名。為人臣子而不通於春秋之義者，必陷篡弒之誅，死罪之名。其實皆以為善，為之不知其義，【正義】其心實善，為之不知義理，則陷於罪咎。被之空言而不敢辭。【集解】張晏曰：「趙盾不知討賊，而不敢辭其罪也。」夫不通禮義之旨，至於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夫君不君則犯，【正義】顏云：「為臣下所干犯也。一云違犯禮義。」臣不臣則誅，父不父則無道，子不子則不孝。此四行者，天下之大過也。以天下之大過予之，則受而弗敢辭。故春秋者，禮義之大宗也。夫禮禁未然之前，法施已然之後；法之所為用者易見，而禮之所為禁者難知。」

壺遂曰：「孔子之時，上無明君，下不得任用，故作春秋，垂空文以斷禮義，當一王之法。今夫子上遇明天子，下得守職，萬事旣具，咸各序其宜，夫子所論，欲以何明？」

太史公曰：「唯唯，否否，【集解】晉灼曰：「唯唯，謙應也。否否，不通者也。」不然。余聞之先人曰：『伏羲至純厚，作易八卦。堯舜之盛，尚書載之，禮樂作焉。湯武之隆，詩人歌之。春秋采善貶惡，推三代之德，襃周室，非獨刺譏而已也。』漢興以來，至明天子，獲符瑞，封禪，改正朔，易服色，受命於穆清，【集解】如淳曰：「受天命清和之氣。」【正義】於音烏。顏云：「於，歎辭也。穆，美也。言天子有美德而教化清也。」澤流罔極，海外殊俗，重譯款塞，【集解】應劭曰：「款，叩也。皆叩塞門來服從也。」如淳曰：「款，寬也。請除守塞者，自保不為寇害。」【正義】重譯，更譯其言也。請來獻見者，不可勝道。臣下百官力誦聖德，猶不能宣盡其意。且士賢能而不用，有國者之耻；主上明聖而德不布聞，有司之過也。且余嘗掌其官，廢明聖盛德不載，滅功臣世家賢大夫之業不述，墮先人所言，罪莫大焉。余所謂述故事，整齊其世傳，非所謂作也，而君比之於春秋，謬矣。」

於是論次其文。七年【集解】徐廣曰：「天漢三年。」【正義】案從太初元年至天漢三年，乃七年也。而太史公遭李陵之禍，【正義】太史公舉李陵，李陵降也。幽於縲紲。乃喟然而嘆曰：「是余之罪也夫！是余之罪也夫！身毀不用矣。」退而深惟曰：「夫詩書隱約者，【索隱】案謂其意隱微而言約也。【正義】詩、書隱微而約省者，遷深惟欲依其隱約而成其志意也。欲遂其志之思也。昔西伯拘羑里，【集解】徐廣曰：「在湯陰。」演周易；孔子戹陳蔡，作春秋；屈原放逐，著離騷；左丘失明，厥有國語；孫子臏腳，而論兵法；不韋遷蜀，世傳呂覽；【正義】即呂氏春秋也。韓非囚秦，說難、孤憤；詩三百篇，大抵賢聖發憤之所為作也。此人皆意有所鬱結，不得通其道也，故述往事，思來者。」於是卒述陶唐以來，至于麟止，【集解】張晏曰：「武帝獲麟，遷以為述事之端。上紀黃帝，下至麟止，猶春秋止於獲麟也。」【索隱】服虔云：「武帝至雍獲白麟，而鑄金作麟足形，故云『麟止』。遷作史記止於此，猶春秋終於獲麟然也。」史記以黃帝為首，而云「述陶唐者」，案五帝本紀贊云「五帝尚矣，然尚書載堯以來。百家言黃帝，其文不雅馴」，故述黃帝為本紀之首，而以尚書雅正，故稱「起於陶唐」。自黃帝始。

維昔黃帝，法天則地，四聖遵序，【集解】徐廣曰：「顓頊，帝嚳，堯，舜。」各成法度；唐堯遜位，虞舜不台；【索隱】台音怡。悅也。或音胎，非也。厥美帝功，萬世載之。作五帝本紀第一。【索隱】應劭云：「有本則紀，有家則代，有年則表，有名則傳。」

維禹之功，九州攸同，光唐虞際，德流苗裔；夏桀淫驕，乃放鳴條。作夏本紀第二。

維契作商，【正義】契音薛。爰及成湯；太甲居桐，德盛阿衡；武丁得說，乃稱高宗；帝辛湛湎，諸侯不享。作殷本紀第三。

維弃作稷，德盛西伯；武王牧野，實撫天下；幽厲昏亂，旣喪酆鎬；陵遲至赧；洛邑不祀。作周本紀第四。

維秦之先，伯翳佐禹；穆公思義，悼豪之旅；【索隱】豪即「崤」之異音。旅，師旅也。【正義】穆公封崤山軍旅之尸。以人為殉，詩歌黃鳥；昭襄業帝。作秦本紀第五。

始皇旣立，并兼六國，銷鋒鑄鐻，【集解】徐廣曰：「嚴安上書，銷其兵鑄以為鍾鐻也。」　隱曰鐻音巨。鐻，鐘也。維偃干革，尊號稱帝，矜武任力；二世受運，子嬰降虜。作始皇本紀第六。

秦失其道，豪桀並擾；項梁業之，子羽接之；殺慶救趙，【集解】徐廣曰：「宋義為上將，號慶子冠軍。」諸侯立之；誅嬰背懷，天下非之。作項羽本紀第七。

子羽暴虐，漢行功德；憤發蜀漢，還定三秦；誅籍業帝，天下惟寧，改制易俗。作高祖本紀第八。

惠之早霣，【正義】音殞。諸呂不台；【集解】徐廣曰：「無台輔之德也。一曰怡，懌也，不為百姓所說。」【索隱】案此贊本韻，則怡懌為是。崇彊祿、產，諸侯謀之；殺隱幽友，【集解】徐廣曰：「趙隱王如意，趙幽王友。」大臣洞疑，【索隱】洞是洞達為義，言所共疑也。遂及宗禍。作呂太后本紀第九。

漢旣初興，繼嗣不明，迎王踐祚，天下歸心；蠲除肉刑，開通關梁，廣恩博施，厥稱太宗。作孝文本紀第十。

諸侯驕恣，吳首為亂，京師行誅，七國伏辜，天下翕然，大安殷富。作孝景本紀第十一。

漢興五世，隆在建元，外攘夷狄，內脩法度，封禪，改正朔，易服色。作今上本紀第十二。

維三代尚矣，年紀不可考，蓋取之譜牒舊聞，本于茲，於是略推，作三代世表第一。

幽厲之後，周室衰微，諸侯專政，春秋有所不紀；而譜牒經略，五霸更盛衰，欲睹周世相先後之意，作十二諸侯年表第二。

春秋之後，陪臣秉政，彊國相王；以至于秦，卒并諸夏，滅封地，擅其號。作六國年表第三。

秦旣暴虐，楚人發難，項氏遂亂，漢乃扶義征伐；八年之間，天下三擅，事繁變衆，故詳著秦楚之際月表第四。

漢興已來，至于太初百年，諸侯廢立分削，譜紀不明，有司靡踵，彊弱之原云以世。【集解】徐廣曰：「一作『云已』也。天漢序曰：『敞、義依霍，庶幾云已』。」【索隱】踵謂也。「以」字當作「已」，「世」當作「也」，並誤耳。云，已，也，皆語助之辭也。【正義】言漢興已來百年，諸侯廢立分削，譜紀不能明其嗣，有司無所踵繼其後，乃云彊弱之原云以世相代相，不能有所錄紀也。作漢興已來諸侯年表第五。

維高祖元功，輔臣股肱，剖符而爵，澤流苗裔，忘其昭穆，或殺身隕國。作高祖功臣侯者年表第六。

惠景之間，維申功臣宗屬爵邑，作惠景間侯者年表第七。

北討彊胡，南誅勁越，征伐夷蠻，武功爰列。作建元以來侯者年表第八。

諸侯旣彊，七國為從，子弟衆多，無爵封邑，推恩行義，其勢銷弱，德歸京師。作王子侯者年表第九。

國有賢相良將，民之師表也。維見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賢者記其治，不賢者彰其事。作漢興以來將相名臣年表第十。

維三代之禮，所損益各殊務，然要以近情性，通王道，故禮因人質為之節文，略協古今之變。作禮書第一。

樂者，所以移風易俗也。自雅頌聲興，則已好鄭衞之音，鄭衞之音所從來久矣。人情之所感，遠俗則懷。【集解】徐廣曰：「樂者所以感和人情。人情旣感，則遠方殊俗莫不懷柔向化也。」比樂書以述來古，【索隱】來古即古來也。言比樂書以述自古已來樂之興衰也。作樂書第二。

非兵不彊，【索隱】此律書之贊而云「非兵不強」者，則此「律書」旣「兵書」也。古者師出以律，則凡出軍皆聽律聲，故云「聞聲效勝負，望敵知吉凶」也。非德不昌，黃帝、湯、武以興，【索隱】黃帝有版泉之師，湯、武有鳴條、牧野之戰而克桀、紂。桀、紂、二世以崩，可不慎歟？司馬法所從來尚矣，【正義】古者師出以律，凡軍出皆吹律聽聲。律書云「六律為萬事根本，其於兵械尤所重。望敵知吉凶，聞聲效勝負」。故云「司馬兵法所從來尚矣」乎！太公、孫、吳、王子【集解】徐廣曰：「王子成甫。」能紹而明之，切近世，極人變。作律書第三。

律居陰而治陽，歷居陽而治陰，律歷更相治，間不容翲忽。【索隱】案忽者，總文之微也。翲者，輕也。言律曆窮陰陽之妙，其閒不容絲忽也。言「翲」，恐衍字耳。【正義】翲，匹遙反，今音匹沼反。字當作「秒」。秒，禾芒表也。忽，一蠶口出絲也。言律曆相治之閒，不容比微細之物也。五家之文怫異，【索隱】怫音悖，一音扶物反。怫亦悖也。言金木水火土五家之文，各相悖異不同也。【正義】五家謂黃帝、顓頊、夏、殷、周之曆，其文相戾，乖異不同，維太初之元論曆律為是，故曆書自太初之元論之也。維太初之元論。【集解】徐廣曰：「論，一作『編』。」作歷書第四。

星氣之書，多雜禨祥，不經；推其文，考其應，不殊。比集論其行事，驗于軌度以次，作天官書第五。

受命而王，封禪之符䍐用，【集解】徐廣曰：「符罕，一云『答應』。」用則萬靈罔不禋祀。追本諸神名山大川禮，作封禪書第六。

維禹浚川，九州攸寧；爰及宣防，決瀆通溝。作河渠書第七。

維幣之行，【索隱】幣，錢也。以通農商；其極則玩巧，【索隱】玩音五官反；巧音苦孝反。并兼茲殖，爭於機利，去本趨末。作平準書以觀事變，第八。

太伯避歷，江蠻是適；文武攸興，古公王跡。闔廬弒僚，賔服荊楚；夫差克齊，子胥鴟夷；信嚭親越，吳國旣滅。嘉伯之讓，作吳世家第一。

申、呂肖矣，【集解】徐廣曰：「肖音痟。痟猶衰微。」【索隱】徐廣音訓不可知從出也。案：肖謂微弱而省少，所謂「申呂雖衰」也。【正義】肖音痟。呂尚之祖封於申。申、呂後痟微，故尚父微賤也。尚父側微，卒歸西伯，文武是師；功冠羣公，繆權于幽；【集解】徐廣曰：「繆，錯也，猶云纏結也。權智潛謀，幽昧不顯，所謂太公陰謀。」【索隱】繆謂綢繆也，音亡又反。又謂太公綢繆，為權謀於幽昧不明著，謂太公之陰謀也。正繆音武彪反。言呂尚綢繆於幽權之策，謂六韜、三略、陰符、七術之屬也。番番黃髮，番音婆。毛萇云「番番，威勇武貌」也。案：黃髮，言老人髮白而更黃也。爰饗營丘。不背柯盟，桓公以昌，九合諸侯，霸功顯彰。田闞爭寵，姜姓解亡。【集解】徐廣曰：「闞，一云『監』。解，一作『遷』。」嘉父之謀，作齊太公世家第二。

依之違之，周公綏之；憤發文德，天下和之；輔翼成王，諸侯宗周。隱桓之際，是獨何哉？三桓爭彊，魯乃不昌。嘉旦金縢，作周公世家第三。

武王克紂，天下未協而崩。成王旣幼，管蔡疑之，淮夷叛之，於是召公率德，安集王室，以寧東土。燕易之禪，【索隱】謂王噲禪其相子之，後卒危亂也。乃成禍亂。嘉甘棠之詩，作燕世家第四。

管蔡相武庚，將寧舊商；及旦攝政，二叔不饗；殺鮮放度，【索隱】案系家云管叔名鮮，蔡叔名度，霍叔名處也。周公為盟；大任十子，【索隱】太任，文王妃。十子，伯邑考、武王、管、蔡、霍、魯、衞、毛、聃、曹是也。周以宗彊。嘉仲悔過，【正義】蔡叔度之子蔡仲也。作管蔡世家第五。

王後不絕，舜禹是說；維德休明，苗裔蒙烈。百世享祀，爰周陳杞，楚實滅之。齊田旣起，舜何人哉？作陳杞世家第六。

收殷餘民，叔封始邑，申以商亂，酒材是告，及朔之生，衞頃不寧；【索隱】衞頃公也。南子惡蒯聵，子父易名。周德卑微，戰國旣彊，衞以小弱，角獨後亡。嘉彼康誥，作衞世家第七。

嗟箕子乎！嗟箕子乎！正言不用，乃反為奴。武庚旣死，周封微子。襄公傷於泓，【正義】泓，水名。公羊傳云：「宋與楚人期戰於泓之陽，宋師大敗，君子大其不鼓不成列，臨大事而不忘禮，雖文王之戰亦不過此也。」君子孰稱。景公謙德，熒惑退行。剔成暴虐，【集解】徐廣曰：「一云『偃』，宋剔成君生偃。」【索隱】剔音逷。宋乃滅亡。嘉微子問太師，作宋世家第八。

武王旣崩，叔虞邑唐。君子譏名，【正義】謂晉穆侯太子名仇，少子名成師也。卒滅武公。驪姬之愛，亂者五世；重耳不得意，乃能成霸。六卿專權，【正義】智伯，范，中行，韓，魏，趙。晉國以耗。嘉文公錫珪鬯，作晉世家第九。

重黎業之，吳回接之；殷之季世，粥子牒之。周用熊繹，熊渠是續。莊王之賢，乃復國陳；【正義】楚莊王都陳。旣赦鄭伯，班師華元。懷王客死，蘭咎屈原；好諛信讒，楚并於秦。嘉莊王之義，作楚世家第十。

少康之子，實賔南海，【正義】吳越春秋云：「啟使歲時祭禹於越，立宗廟南山之上，封少康庶子無餘於越，使祠禹，至句踐遷都山陰，立禹廟為始祖廟，越亡遂廢也。」案：今禹廟在會稽山下。文身斷髮，黿鱓與處，【索隱】黿音元，鱓音鼉。旣守封禺，【集解】徐廣曰：「封禺山在武康縣南。」奉禹之祀。勾踐困彼，乃用種、蠡。嘉句踐夷蠻能修其德，滅彊吳以尊周室，作越王勾踐世家第十一。

桓公之東，太史是庸。及侵周禾，王人是議。祭仲要盟，鄭久不昌。子產之仁，紹世稱賢。三晉侵伐，鄭納於韓。嘉厲公納惠王，作鄭世家第十二。

維驥騄耳，乃章造父。趙夙事獻，衰續厥緒。【正義】衰，楚為反。佐文尊王，卒為晉輔。襄子困辱，乃禽智伯。主父生縛，餓死探爵。王遷辟淫，良將是斥。嘉鞅討周亂，作趙世家第十三。

畢萬爵魏，卜人知之。及絳戮干，戎翟和之。文侯慕義，子夏師之。惠王自矜，齊秦攻之。旣疑信陵，諸侯罷之。卒亡大梁，王假厮之。嘉武佐晉文申霸道，作魏世家第十四。

韓厥陰德，趙武攸興。紹絕立廢，晉人宗之。昭侯顯列，申子庸之。疑非不信，秦人襲之。嘉厥輔晉匡周天子之賦，作韓世家第十五。

完子避難，適齊為援，陰施五世，齊人歌之。成子得政，田和為侯。王建動心，乃遷于共。嘉威、宣能撥濁世而獨宗周，作田敬仲完世家第十六。

周室旣衰，諸侯恣行。仲尼悼禮廢樂崩，追脩經術，以達王道，匡亂世反之於正，見其文辭，為天下制儀法，垂六蓺之統，紀於後世。作孔子世家第十七。

桀、紂失其道而湯、武作，周失其道而春秋作。【正義】周失其道，至秦之時，諸侯力事乎爭強。秦失其政，而陳涉發迹，諸侯作難，風起雲蒸，卒亡秦族。天下之端，自涉發難。作陳涉世家第十八。

成臯之臺，薄氏始基。詘意適代，厥崇諸竇。栗姬偩貴，王氏乃遂。陳后太驕，卒尊子夫。嘉夫德若斯，作外戚世家十九。

漢旣譎謀，禽信於陳；越荊剽輕，乃封弟交為楚王，爰都彭城，以彊淮泗，為漢宗藩。戊溺於邪，禮復紹之。嘉游輔祖，【正義】游，楚王交字也。祖，高祖也。作楚元王世家二十。

維祖師旅，劉賈是與；為布所襲，喪其荊、吳。營陵激呂，乃王琅邪；怵午信齊，【正義】謂怵午，祝午也。往而不歸，遂西入關，遭立孝文，獲復王燕。天下未集，賈、澤以族，為漢藩輔。作荊燕世家第二十一。

天下已平，親屬旣寡；悼惠先壯，實鎮東土。哀王擅興，發怒諸呂，駟鈞暴戾，京師弗許。厲之內淫，禍成主父。嘉肥股肱，作齊悼惠王世家第二十二。

楚人圍我滎陽，相守三年；蕭何填撫山西，【正義】謂華山之西也。推計踵兵，給糧食不絕，使百姓愛漢，不樂為楚。作蕭相國世家第二十三。

與信定魏，破趙拔齊，遂弱楚人。續何相國，不變不革，黎庶攸寧。嘉參不伐功矜能，作曹相國世家第二十四。

運籌帷幄之中，制勝於無形，子房計謀其事，無知名，無勇功，圖難於易，為大於細。作留侯世家第二十五。

六奇旣用，諸侯賔從於漢；呂氏之事，平為本謀，終安宗廟，定社稷。作陳丞相世家第二十六。

諸呂為從，謀弱京師，而勃反經合於權；吳楚之兵，亞夫駐於昌邑，以戹齊趙，而出委以梁。作絳侯世家第二十七。

七國叛逆，蕃屏京師，唯梁為扞；偩愛矜功，幾獲于禍。嘉其能距吳楚，作梁孝王世家第二十八。

五宗旣王，親屬洽和，諸侯大小為藩，爰得其宜，僭擬之事稍衰貶矣。作五宗世家第二十九。

三子之王，文辭可觀。作三王世家第三十。

末世爭利，維彼奔義；讓國餓死，天下稱之。作伯夷列傳第一。

晏子儉矣，夷吾則奢；齊桓以霸，景公以治。作管晏列傳第二。

李耳無為自化，清淨自正；韓非揣事情，循勢理。作老子韓非列傳第三。

自古王者而有司馬法，穰苴能申明之。作司馬穰苴列傳第四。

非信廉仁勇不能傳兵論劔，與道同符，內可以治身，外可以應變，君子比德焉。作孫子吳起列傳第五。

維建遇讒，爰及子奢，尚旣匡父，伍員奔吳。作伍子胥列傳第六。

孔氏述文，弟子興業，咸為師傅，崇仁厲義。作仲尼弟子列傳第七。

鞅去衞適秦，能明其術，彊霸孝公，後世遵其法。作商君列傳第八。

天下患衡秦毋饜，而蘇子能存諸侯，約從以抑貪彊。作蘇秦列傳第九。

六國旣從親，而張儀能明其說，復散解諸侯。作張儀列傳第十。

秦所以東攘【集解】徐廣曰：「一作『襄』。」雄諸侯，樗里、甘茂之策。作樗里甘茂列傳第十一。

苞河山，【集解】徐廣曰：「苞，一作『施』。」圍大梁，使諸侯斂手而事秦者，魏冉之功。作穰侯列傳第十二。

南拔鄢郢，北摧長平，遂圍邯鄲，武安為率；破荊滅趙，王翦之計。作白起王翦列傳第十三。

獵儒墨之遺文，明禮義之統紀，絕惠王利端，列往世興衰。【集解】徐廣曰：「一作『壞』。」作孟子荀卿列傳第十四。

好客喜士，士歸于薛，為齊扞楚魏。作孟嘗君列傳第十五。

爭馮亭以權，【集解】徐廣曰：「以，一作『反』。太史公譏平原曰『利令智昏』，故云爭馮亭反權。」如楚以救邯鄲之圍，使其君復稱於諸侯。作平原君虞卿列傳第十六。

能以富貴下貧賤，賢能詘於不肖，唯信陵君為能行之。作魏公子列傳第十七。

以身徇君，遂脫彊秦，使馳說之士南鄉走楚者，黃歇之義。作春申君列傳第十八。

能忍詬於魏齊，【集解】徐廣曰：「詬音逅。」　隱曰詬，火候反。詬，辱也。而信威於彊秦，推賢讓位，二子有之。作范雎蔡澤列傳第十九。

率行其謀，連五國兵，為弱燕報彊齊之讎，雪其先君之耻。作樂毅列傳第二十。

能信意彊秦，而屈體廉子，用徇其君，俱重於諸侯。作廉頗藺相如列傳第二十一。

湣王旣失臨淄而奔莒，唯田單用即墨破走騎劫，遂存齊社稷。作田單列傳第二十二。

能設詭說解患於圍城，輕爵祿，樂肆志。作魯仲連鄒陽列傳第二十三。

作辭以諷諫，連類以爭義，離騷有之。作屈原賈生列傳第二十四。

結子楚親，使諸侯之士斐然爭入事秦。作呂不韋列傳第二十五。

曹子匕首，魯獲其田，齊明其信；豫讓義不為二心。作刺客列傳第二十六。

能明其畫，因時推秦，遂得意於海內，斯為謀首。作李斯列傳第二十七。

為秦開地益衆，北靡匈奴，據河為塞，因山為固，建榆中。作蒙恬列傳第二十八。

填趙塞常山以廣河內，弱楚權，明漢王之信於天下。作張耳陳餘列傳第二十九。

收西河、上黨之兵，從至彭城；越之侵掠梁地以苦項羽。作魏豹彭越列傳第三十。

以淮南叛楚歸漢，漢用得大司馬殷，卒破子羽于陔下。【集解】徐廣曰：「隄塘之名也。」作黥布列傳第三十一。

楚人迫我京索，而信拔魏趙，定燕齊，使漢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滅項籍。作淮陰侯列傳第三十二。

楚漢相距鞏洛，而韓信為填潁川，盧綰絕籍糧餉。作韓信盧綰列傳第三十三。

諸侯畔項王，唯齊連子羽城陽，漢得以間遂入彭城。作田儋列傳第三十四。

攻城野戰，獲功歸報，噲、商有力焉，非獨鞭策，又與之脫難。作樊酈列傳第三十五。

漢旣初定，文理未明，蒼為主計，整齊度量，序律歷。作張丞相列傳第三十六。

結言通使，約懷諸侯；諸侯咸親，歸漢為藩輔。作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

欲詳知秦楚之事，維周緤常從高祖，平定諸侯。作傅靳蒯成列傳第三十八。【索隱】蒯音裴，其字音從崩邑，又音浮。

徙彊族，都關中，和約匈奴；明朝廷禮，次宗廟儀法。作劉敬叔孫通列傳第三十九。

能摧剛作柔，卒為列臣；欒公不劫於勢而倍死。作季布欒布列傳第四十。

敢犯顏色以達主義，不顧其身，為國家樹長畫。作袁盎朝錯列傳第四十一。

守法不失大理，言古賢人，增主之明。作張釋之馮唐列傳第四十二。

敦厚慈孝，訥於言，敏於行，務在鞠躬，君子長者。作萬石張叔列傳第四十三。

守節切直，義足以言廉，行足以厲賢，任重權不可以非理撓。作田叔列傳第四十四。

扁鵲言醫，為方者宗，守數精明；後世修序，弗能易也，而倉公可謂近之矣。作扁鵲倉公列傳第四十五。

維仲之省，【集解】徐廣曰：「吳王之王由父省。」厥濞王吳，遭漢初定，以填撫江淮之間。作吳王濞列傳第四十六。

吳楚為亂，宗屬唯嬰賢而喜士，士鄉之，率師抗山東滎陽。作魏其武安列傳第四十七。

智足以應近世之變，寬足用得人。作韓長孺列傳第四十八。

勇於當敵，仁愛士卒，號令不煩，師徒鄉之。作李將軍列傳第四十九。

自三代以來，匈奴常為中國患害；欲知彊弱之時，設備征討，作匈奴列傳第五十。

直曲塞，廣河南，破祁連，通西國，靡北胡。作衞將軍驃騎列傳第五十一。

大臣宗室以侈靡相高，唯弘用節衣食為百吏先。作平津侯列傳第五十二。

漢旣平中國，而佗能集楊越以保南藩，納貢職。作南越列傳第五十三。

吳之叛逆，甌人斬濞，【集解】徐廣曰：「今之永寧，是東甌也。」葆守封禺為臣。【索隱】葆音保。言東甌被越攻破之後，保封禺之山，今在武康縣也。作東越列傳第五十四。

燕丹散亂遼間，蒲收其亡民，厥聚海東，以集真藩，【集解】徐廣曰：「一作『莫』。藩音普寒反。」葆塞為外臣。作朝鮮列傳第五十五。

唐蒙使略通夜郎，而卭笮之君請為內臣受吏。作西南夷列傳第五十六。

子虛之事，大人賦說，靡麗多誇，然其指風諫，歸於无為。作司馬相如列傳第五十七。

黥布叛逆，子長國之，以填江淮之南，安剽楚庶民。作淮南衡山列傳第五十八。

奉法循理之吏，不伐功矜能，百姓無稱，亦無過行。作循吏列傳第五十九。

正衣冠立於朝廷，而羣臣莫敢言浮說，長孺矜焉；好薦人，稱長者，壯有溉。【集解】徐廣曰：「一作『慨』。」作汲鄭列傳第六十。

自孔子卒，京師莫崇庠序，唯建元元狩之間，文辭粲如也。作儒林列傳第六十一。

民倍本多巧，姧軌弄法，善人不能化，唯一切嚴削為能齊之。作酷吏列傳第六十二。

漢旣通使大夏，而西極遠蠻，引領內鄉，欲觀中國。作大宛列傳第六十三。

救人於戹，振人不贍，仁者有乎；不旣信，【集解】徐廣曰：「一云『不慨信』。」不倍言，義者有取焉。作游俠列傳第六十四。

夫事人君能說主耳目，和主顏色，而獲親近，非獨色愛，能亦各有所長。作佞幸列傳第六十五。

不流世俗，不爭勢利，上下無所凝滯，人莫之害，以道之用。作滑稽列傳第六十六。

齊、楚、秦、趙為日者，各有俗所用。【索隱】案日者傳云「無以知諸國之俗」，今褚先生唯記司馬季主之事也。欲循觀其大旨，【集解】徐廣曰：「循，一作『總』。」作日者列傳第六十七。

三王不同龜，四夷各異卜，【索隱】其書旣亡，無以知其異。今褚少孫唯取太卜占龜之雜說，詞甚煩蕪，不能裁剪，妄皆穿鑿，此篇不才之甚也。然各以決吉凶。略闚其要，作龜策列傳第六十八。

布衣匹夫之人，不害於政，不妨百姓，取與以時而息財富，智者有采焉。作貨殖列傳第六十九。

維我漢繼五帝末流，接三代統業。周道廢，秦撥去古文，焚滅詩書，故明堂石室金匱玉版【集解】如淳曰：「刻玉版以為文字。」圖籍散亂。於是漢興，蕭何次律令，韓信申軍法，張蒼為章程，【集解】如淳曰：「章，曆數之章術也。程者，權衡丈尺斛斗之平法也。」瓚曰：「茂陵書『丞相為工用程數其中』，言百工用材多少之量及制度之程品者是也。」叔孫通定禮儀，則文學彬彬稍進，詩書往往間出矣。自曹參薦蓋公言黃老，【索隱】蓋，姓也，古合反。而賈生、晁錯明申、商，公孫弘以儒顯，百年之間，天下遺文古事靡不畢集太史公。太史公仍父子相續纂其職。曰：「於戲！余維先人嘗掌斯事，顯於唐虞，至于周，復典之，故司馬氏世主天官。【索隱】案此天官非周禮冢宰天官，乃謂知天文星曆之事為天官。且遷實黎之後，而黎氏後亦總稱重黎，以重本司天，故太史公代掌天官，蓋天官統太史之職。言史是歷代之職，恐非實事。然衞宏以為司馬氏，周史佚之後，故太史談云「予之先人，周之太史」，蓋或得其實也。至於余乎，欽念哉！欽念哉！」罔羅天下放失舊聞，【索隱】案舊聞有遺失放逸者，網羅而考論之也。王迹所興，原始察終，見盛觀衰，論考之行事，略推三代，錄秦漢，上記軒轅，下至于茲，著十二本紀，旣科條之矣。並時異世，年差不明，作十表。【索隱】案並時則年曆差殊，亦略言，難以明辯，故作表也。禮樂損益，律歷改易，兵權山川鬼神，【索隱】案兵權，即律書也。遷沒之後，亡，褚少孫以律書補之，今律書亦略言兵也。山川，即河渠書也；鬼神，封禪書也，故云山川鬼神也。天人之際，承敝通變，作八書。二十八宿環北辰，三十輻共一轂，【集解】漢書音義曰「象黃帝以下三十世家，老子言車三十輻，運行無窮，以象王者如此也」。【正義】顏云：「此說非也。言衆星共繞北辰，諸輻咸歸車，羣臣尊輔天子也。」運行無窮，輔拂股肱之臣配焉，忠信行道，以奉主上，作三十世家。扶義俶儻，不令己失時，立功名於天下，【索隱】己音紀。言扶義倜儻之士能立功名於當代，不後於時者也。作七十列傳。凡百三十篇，五十二萬六千五百字，為太史公書序。【索隱】案桓譚云「遷所著書成，以示東方朔，朔皆署曰『太史公』，則謂『太史公』是朔稱也。亦恐其說未盡。蓋遷自尊其父著述，稱之曰『公』。或云遷外孫楊惲所稱，事或當爾也」。略以拾遺補蓺，【集解】李奇曰：「六蓺也。」【索隱】漢書作「補闕」，此云「蓺」，謂補六義之闕也。成一家之言，厥協六經異傳，【索隱】遷言以所撰取協於六經異傳諸家之說耳，謙不敢比經蓺也。異傳者，如子夏易傳、毛公詩及韓嬰外傳、伏生尚書大傳之流者也。整齊百家雜語，【正義】太史公撰史記，言其協于六經異文，整齊諸子百家雜說之語，謙不敢比經藝也。異傳，謂如丘明春秋外傳國語、子夏易傳、毛公詩傳、韓詩外傳、伏生尚書大傳之流也。藏之名山，副在京師，【索隱】言正本藏之書府，副本留京師也。穆天子傳云「天子北征，至于羣玉之山，河平無險，四徹中繩，先王所謂策府」。郭璞云「古帝王藏策之府」。則此謂藏之名山是也。俟後世聖人君子。【索隱】以俟後聖君子。此語出公羊傳。言夫子制春秋以俟後聖君子，亦有樂乎此也。第七十。衞宏漢書舊儀注曰「司馬遷作景帝本紀，極言其短及武帝過，武帝怒而削去之。後坐舉李陵，陵降匈奴，故下遷蠶室。有怨言，下獄死」。

太史公曰：余述歷黃帝以來至太初而訖，百三十篇。【集解】漢書音義曰「十篇缺，有錄無書」。張晏曰「遷沒之後，亡景紀、武紀、禮書、樂書、律書、漢興已來將相年表、日者列傳、三王世家、龜策列傳、傅靳蒯列傳。元成之閒，褚先生補闕，作武帝紀，三王世家，龜策、日者列傳，言辭鄙陋，非遷本意也」。【索隱】案景紀取班書補之，武紀專取封禪書，禮書取荀卿禮論，樂取禮樂記，兵書亡，不補，略述律而言兵，遂分曆述以次之。三王系家空取其策文以緝此篇，何率略且重，非當也。日者不能記諸國之同異，而論司馬季主。龜策直太卜所得占龜兆雜說，而無筆削之功，何蕪鄙也。

索隱述贊曰：太史良才，寔纂先德。周遊歷覽，東西南北。事覈詞簡，是稱實錄。報任投書，申李下獄。惜哉殘缺，非才妄續！